
中國式
骗局
著◎李幺傻
黑岩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内容简介

中国式骗局

李幺傻

简介

作品名称：中国式骗局

作品类型：社会

作品作者：李幺傻

创作时间：2014/05/15

作品状态：连载中

首发网站：黑岩网

作者信息编辑

李幺傻：

作家，记者，天涯知名写手，黑岩网力签作者。

以暗访记者的身份行走江湖十余年，熟悉各种江湖骗局和行业潜规则，曾出版多套丛书，作品类型涵盖各方各面，角色从职业乞丐到房产大亨，从酒托医托到煤炭老板，从小偷妓女到黑帮团伙，内容包罗万象，发人深省。其中，《暗访十年》系列丛书曾获2010年年度好书”和“全国十大优秀畅销书”。

轶人轶事编辑

1资助抗战老兵：暗访，自费寻找到了几百名抗战老兵，对于每个老兵都尽自己的能力，给了资助，耗资几十万。

2建立学校誓言：作者曾言，等自己有钱了，要到西北或者西南偏远的山村建立免费的学校，让那些读不起书的孩子们能够有书可读。

作品介绍编辑

呆狗一生闯荡江湖，行走江湖数十年，见识到了各种江湖骗局，晚年金盆洗手，将各种江湖骗局和江湖规则告诉世人，免得后人上当受骗。这些江湖骗局包括：人贩、算命、做旧、盗窃、老千、丐帮、翻戏、拆白、仙人跳……而呆狗经历了数十年的江湖历练，终于成为黄河以北的江湖老大。这套书，是继《水浒》后最好看的江湖小说。

网友评价

1从天涯一个默默的浏览者跟随来到黑岩，一直被李哥的作品深深的吸引着，一天不上天涯就觉得缺了点什么，心随着呆狗的遭遇而一波三折，真心希望更多的人看到这部伟大的作品。李哥加油！

2支持李哥！在网上看完了《暗访十年》系列后很感动，忍不住向几个朋友推荐了。现在在天涯追《中国式骗局大全》，很精彩！一直在默默潜水，今天特意来黑岩注册一个号，表达我的敬意和歉意。

3今天终于见到李哥来黑岩发帖了！可喜可贺！！！著名作家李幺傻，网上所有的介绍都是真实的，一点都不为过！个人觉得，除了网上那些评价之外，还应该加上句：有良心的作家！作家冒着生命危险来书写的《暗访十年》，已经让广大的读者了解到我们身边所不为人知的一面，现在的《中国式骗局》，更是揭露了自古以来各种骗局的手法，给世人敲响警钟！

作家李幺傻自费十几万资助抗战老兵那些令人钦佩的事情就不说了，而他本人的梦想是等他有钱了，到西北或者西南偏远的山村建立免费的学校，让那些读不起书的孩子们能够有书可读……李幺傻虽在天涯有多达十万之众的粉丝，但是觉得应该让更多的国人知道我们有李幺傻这么一位有良心的作家，希望有更多的人都能够读到李幺傻的作品！李哥终于来黑岩发布作品，是黑岩之幸，也是李幺傻之福！希望黑岩众多的作者都能够读到李幺傻的作品！

4没有足够的生活阅历，是做不好作家的。而李幺傻把自己暗访十年亲身经历的骗局，以故事的形式说出来，精彩而实用，实为防骗百科全书。

再推荐一下《暗访十年》这本书，央视2014.3.15报道白银骗局，后来凤凰卫视报道东莞乞丐帮，这些骗局早在《暗访十年》里都有相关的讲述。《暗访十年》传播越广，善良的人们受骗的可能越小，可惜被禁止出版了，奇哉巍巍之中华！！！

李哥写作水平，绝对可算是国内顶尖水平，而生活困顿，时也命也！

改曹公言，悼中华传统文化之衰落！

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

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

作者心声

今晚又喝了点酒，控住不住自己。

二锅头劲很大，喝起来辣，喝完后舒服。 还想唠叨两句狗日的文学。我以前有一个文学朋友，写了几十年，越写越穷，最后成了全村最穷的人，连媳妇都没有。他整天不停地写，一有时间就看书，也不和人交往，大家都说他有神经病。 有一次我和他喝酒，他喝醉了，哭着喊着，说日他妈的文学，害人不浅。

文学这狗日的，确实害人不浅，这几十年里，只要你一心一意干任何事情，你都会成功，都会赚钱，唯独弄这狗日的文学，不赚钱，还把自己弄成了神经病。文学太阴险，入行需谨慎。 文学这东西，只会让人越写越穷，但是大家又离不开它。它是精神生活，和音乐图画一样，你吃饱了喝足了，总要有点精神享受。

但是，歌星唱红一首歌，而且这一生就只唱这一首歌，走到哪里唱到哪里，钱会多的数不清；画家出名了，一幅画可以买上几十万几百万，有的甚至几千万。唯独这狗日的文学，你写得再好，也不顶用，会被淹没在每天大量的垃圾书中。　　而且，当下的很多中国人，就喜欢这些垃圾书，喜欢没有深度的跟风书，所以，在这个时代，搞文学的没有任何意思，纯属自找苦吃。可是都写了几十年了，不写书又能干啥？日他妈的文学，害死人了。

在当下的中国，写作不赚钱，我好多次都想过放弃，这可能是我写的最后一套小说了，我力争写得更好，写完后，就告别他妈的文学。以后上网只看电影，不写一个字了。

第一卷：江湖秘籍

第一章 遭遇人贩子

我今年96岁了，这一生经历过军阀混战、民国、伪满洲国、中华人民共和国，到过中国从南到北和从东到西所有的省份，还偷偷渡过鸭绿江，去了朝鲜；偷偷越过国界线，去了苏联，现在叫俄罗斯。去过中缅边境的片马，再多跨出一步，就到了缅甸；去过中越边境的友谊关，把一泡尿洒在了越南。如果我还能活几年，我就打算去美国看看。

近来闲来无事，就把自己这一辈子的经历告诉大家，目的在于让大家别受骗。

我给自己起的名字叫“我是骗子他祖宗”，我不识多少字，更不会打电脑，写这个帖子的，是我一个忘年交的朋友，内容嘛，都是我讲述的。

我这一辈子，做了数不清的亏心事，当了几十年骗子，骗过各种各样的人。男人、女人、老人、小孩、官员、车夫、妓女、嫖客……老天有报应，我一辈子结了几次婚，但没有留下一儿一女，至今孤独一人，身边连个说话的人都没有。

现在，我每天的事情就是晒太阳，袖着双手，面朝南方，怀想我这一辈子走过的路程。我山珍海味也吃过，粗茶淡饭也吃过；绫罗绸缎也穿过，粗布破袄也穿过；大户人家的小姐，我也睡过，妓院娼寮的雏儿，我也玩过……我这一生走过的是别人几辈子也走不完的路，但是，到老想起来，一切都是空。

小时候听和尚说：色即是空，空即是色。那时，我不明白是什么意思；现在人老了，终于明白了。

要说我这一辈子经历过的骗局，该从哪里说起呢？太多太多了，怎么说也说不完。

还是先从我上私塾学校说起吧。

那天是我八岁生日的第二天，那天的太阳燃烧得蓬蓬勃勃，太阳下的树叶和草叶也都疲倦地卷曲着，看起来无精打采。我也无精打采地走在回家的路上，心中充满了痛苦和落寞。同学们早就回家了，而我却被先生扣押在学堂里，因为我背错了孔夫子的一句话。这个长着白胡子的孔夫子，专门和我们孩子为难，好好的一句话，他偏偏要说得那么难懂。而先生却又偏偏说这些难懂的话是至理名言。骗人哩吧。

往常，皂荚树下会蹲着一只垂头丧气的流浪的狗，而今天，那只脏兮兮的野狗不见了，皂荚树下站着两个人，一个高一个矮，树叶细碎的阴影落在他们的脸上，让他们的脸显得支离破碎，异常诡异。

“呆狗，放学了？”那个高个子的人问我。

我疑惑的眼光从高个子脸上移到矮个子脸上，又从矮个子脸上移到高个子脸上，他们两个人的脸上带着一模一样的笑容，露出一模一样的焦黄的牙齿。我的乳名叫呆狗，尽管他们叫着我的乳名，但是，我不认识他们，我不知道该不该答应他们。

矮个子走上一步，依然笑容可掬地对我说：“你爹让我们来接你。你爹让车撞伤了，现在在诊所里，你娘在诊所里照看你爹。你家没人了，都在诊所里。”

听说爹爹受伤住院，我一下子心神大乱，我问他们：“我爹怎么让车撞伤了。”

高个子说：“你爹从外面收租回来，前面一辆马车冲过来，马受惊了，就把你爹给撞伤了。”

我听他们这样说，就不再怀疑，我家有几百亩地，租种给了方圆几十户人家，每年小麦收割后，爹爹都要去这些人家一户户收租。我流着眼泪说：“我要去医院，我要见爹爹。”

矮个子抬起手臂说：“你爹也想赶快见到你，跟我们走吧，那边有马车。”我顺着矮个子的手指望去，看到几十米开外的一棵洋槐树旁，停着一辆马车，拉车的马拴在树干上。

矮个子拽着我的手臂，拉上了马车，高个子坐在前面赶车。马铃一路叮当响着，驶向学堂的方向。学堂在镇子上，镇子上有一家诊所，但是，马车没有在镇子上停下来，而是穿过镇子，继续向前。

我问：“我爹不是负伤了吗？他不是在诊所里吗？”

矮个子说：“你爹在县城医院里，不在镇子的诊所里。”

我怀疑他们两个是坏人，就喊道：“可是你刚才说我爹在诊所里……快停下来，我要回家。”

矮个子脸上的笑容突然消失了，他咬牙切齿，面目狰狞，他抡圆巴掌，一巴掌打在我的脸上。我的脸颊发出一声清脆的鸣响，接着就变

得火辣辣的疼痛。我哭了起来，哭声像玻璃碎片一样，遗落了一路。

高个子回头骂道："哭个锤子，把这碎怂嘴给堵上。"

矮个子从口袋里掏出一片脏兮兮的布，塞在了我的嘴巴里。然后用一条细细的绳索捆绑住了我的双手。我嘴巴发不出声音，努力挣扎着，手臂被细绳子勒得疼痛难忍。

我不明白，他们一个个刚才还笑容可亲，怎么眨眼间变成了这样。我感到极度的委屈，又感到疑惑不解。

镇子在视线里消失后，高个子跳下马车，摘除了马项下的铃铛。一声鞭响，马车无声而轻快地向前驶去。我不知道他们要把我拉到哪里，也不知道爹娘等不到我回家，会不会着急。

我努力地挣扎着，挣扎得浑身疼痛；后来，看到这样做徒劳无益，我就停止了挣扎。转过了一道山口后，马车越走越慢，道路越走越窄，坡度越来越陡，我看到两边都是乱石嵯峨的山峰，山缝中顽强地长出了几棵柏树，柏树丛密低矮，像一管管毛笔。柏树旁栖息着一群乌鸦，它们的聒叫声干瘪空洞，在空旷的山谷中阵阵回荡，让人听了不寒而栗。

后来，马车再也走不动了，矮个子将我推下了马车，他也跟着跳下来。我重重地摔在了石堆上，石头尖锐的棱角磕得我疼痛不已。高个子调转马车，轻快地向山下驶去。

矮个子从腰间抽出了两双草鞋，他自己穿上一双，把另一双套在了我的脚上，我看着这双特制的草鞋前面小，后面大，踩在地上，刚好是朝向相反方向的脚印。这样，即使后面有追踪的人，也会错误地以为，我们是从山上下来，坐上了马车。

那时候我很小，不知道他们拉着我来到这里干什么。

矮个子拉着我沿着山道越爬越高，最后来到了一个山洞里。山洞里阴森可怖，还有一股难闻的尿骚味，让我一连打了好几个寒战。突然从炎炎烈日下来到了黑漆漆的山洞里，我像突然掉入了冰窖里一样。

矮个子从我嘴巴里掏出破布，我的哭声终于发了出来。矮个子不屑地看着我说："哭吧，哭吧，这里没人听得到，你想哭多久就哭多久。"

既然没人能够听到，那我还哭什么意思？我呜呜呜地叫着，喉咙里像塞了一只蛤蟆。这一路上的颠簸，一路上的惊吓，让我的身体接近虚

脱。后来，我累了，就躺在山洞里睡着了。

醒来的时候，我看到太阳快要落山了，斜阳的余晖给眼前的山峰踱上了一层金色。山洞里除了矮个子，还多了一个络腮胡子的人。络腮胡子的人看到我醒来了，他说："真是个瓜娃子，都啥时候了，还能睡着。"他的声音瓮声瓮气，就像在耳边敲响了一口破钟。

络腮胡子和矮个子坐在地上，他们中间有一块石头，石头上放着一整只烧鸡。矮个子撕一块，放在嘴里，嚼得吱吱作响；络腮胡子也撕一块，放在嘴里，鸡油顺着嘴角流下来。我一整天都没有吃东西了，饥肠辘辘，肠子扭成了麻花。看着他们大吃大喝，鸡肉的香味飘进我的鼻孔，我的口水几乎就要流出来，我赶紧吞了下去，喉咙里发出咕的响声。

矮个子看着我说："你还想吃？吃个锤子。"

络腮胡子说："给吃上点，要是饿死了，就竹篮打水一场空。"

矮个子把他啃剩的鸡骨头扔在我的脚边，他说："给你吃。"

我知道矮个子这是对我的侮辱，我爹平时喂狗的时候，就是这样喂的，我爹还会对狗说："吃完快滚。"矮个子这是把我当成了狗。可是，我实在太饿了，我看着地上的鸡骨头，终于忍不住走过去，捡起来，放进嘴巴里。我咯吱咯吱咬着，把鸡骨头嚼碎咽了下去。

他们吃完了烧鸡后，又打开了一罐烧酒，烧酒的气味在山洞里游荡着，熏得我阵阵头晕。我听见矮个子问络腮胡子："把信送了？"

络腮胡子说："送了，这会儿估计正在看信呢。"

矮个子又问："要了多少？"

络腮胡子说："一千个大洋，少一个子儿都不行。"

矮个子说："王细鬼有的是钱，要是我，至少三千大洋。"

王细鬼是我爹的外号，我爹这一辈子把钱看得比他的命都重要，人家说他每一个铜板都串在肋骨上，家产万贯，而他老人家每顿都吃窝窝头就咸菜疙瘩，他不但这样做，还要求全家人都这样吃。我不知道他们为什么会提到我爹，为什么会提到什么一千大洋的三千大洋，他们又给我爹送什么信。我爹八成不认识他们，要不然他们也不会打我，也不会让我啃吃剩的鸡骨头。

太阳落下山，山洞里很快就黑了下来。矮个子又拿出了绳索，把我绑在一根石柱上，我努力挣扎着，矮个子又抡起胳膊打了我一记耳光，怒斥道：“再不乖，我就把你扔下山谷喂狼。”

听说矮个子要把我喂狼，我吓坏了，不敢再挣扎了。

络腮胡子和矮个子又聊了一些我听不懂的事情，他们好像在说一个女人，说这个女人的皮肤和身体，他们边说边发出了公鸭子一样干瘪的笑声。

突然，山洞外传来了一声异常凄厉的叫声，声音低沉浑厚，中间又夹杂着尖利的声音，好像一杆长矛刺穿了一面盾牌。络腮胡子说：“有狼。”矮个子向后退了两步，我看到他单薄的身体就像风中的枯枝败叶一样颤抖不已。我也吓得浑身哆嗦。

络腮胡子说：“把他姨日的，还真的有狼。”

第二章 山洞遇狼群

狼的叫声过后，山洞外就传来了窸窸窣窣的声响，黑暗中出现了两只绿色的小灯笼。我知道那是狼的眼睛。有一天夜晚，我坐着家中长工梁叔的马车，突然就看到山梁上出现了两盏绿色的小灯笼，梁书拿出铜钹，咣咣地敲起来，声如裂帛，异常刺耳。我看到小灯笼灭了，有急促的脚步声愈去愈远。梁叔说：“那是狼，狼害怕响器。”

矮个子吓得退到我的身后，我被绑在了石柱上，不能动弹，否则，我也会向后退缩的。

络腮胡子好像一点也不害怕，借助着洞口黯淡的天光，我看到他手中多了一杆猎枪。他进山洞的时候，应该拿着猎枪，只是我不知道他放在了哪里。

络腮胡子端着猎枪，对着洞口放了一枪，一道火光从枪口喷出，枪声在山洞里久久回荡，震得我的耳膜嗡嗡作响。火光过后，小绿灯不见了，狼跑远了。

可是，我刚刚松了口气，突然看到山洞外多了好几盏灯笼，这些灯笼就在山洞外几十米远的地方。一头狼走了，一群狼来了。

络腮胡子说：“真他妈的邪门了，打都打不走。”络腮胡子端起猎枪，

对着洞外又放了一枪，那些小绿灯灭了。可是，我还没有回过神来，洞口外的小绿灯更多了。

梁叔曾经告诉过我，狼害怕响器，也害怕火枪，可是，今天晚上，这群狼好像疯了，他们面对着络腮胡子的猎枪，丝毫也不害怕。

群狼在外面发出了凄厉的嚎叫，一声又一声，连绵不绝，好像在呼唤着什么。洞里突然发出了吱吱的叫声。我回头一看，惊讶地喊出声来，就在山洞的深处，居然也有几盏灯笼。矮个子吓得爬在地上，嘴里发出老鼠一样呜呜的哀鸣，络腮胡子骂道：“你怕个鸡巴，那是三只狼崽子。”

现在，我终于明白了为什么洞外的狼群，即使面对会喷火的猎枪，也不愿离去，因为洞内还有三只狼崽子。但是狼群也不敢贸然冲进山洞，因为他们惧怕这杆会喷火的猎枪。

黑暗中，我听见络腮胡子对着矮个子喊：“起来，快点把柴禾堆在洞口。”矮个子声音哆嗦着说：“我不去。”络腮胡子喊：“他妈的，你不去谁去？你会打枪？”

矮个子摸索着从地上爬起来，又摸索着给我揭开了绳索，他把我向洞口推了一把说：“你去，你去。”

我颤颤巍巍地走向了洞口的亮光，前面是狼，后面还是狼，而且身边还有和狼一样凶狠的矮个子。 我走到洞口的时候，看到月亮从山的那边升上来了，乳白色的光芒洒在山谷中，山中的一切都显得影影绰绰。对面的山梁上，高高低低站了几十只狼。而在洞口的位置，还有两只狼在探头探脑。它们看到我走近了，嘴巴里发出了威胁的低沉叫声。

我回头看着黑暗中的络腮胡子，感觉他就站在距离我几米远的地方。我不敢再向前走了，蹲下身去，把地上的枯草拢在一起，一根尖利的枣刺扎了我的手指，我把手指放在嘴唇边，嘴巴里立即有了一种咸咸的味道。

我用手指摸出地上有枯草，有树叶，有枣刺，还有枯枝，这些历经了几百年，也可能上千年的枯枝败叶，被我的手指翻卷后，散发着浓郁的腐烂的气味。这种气味刺激得我狠狠打了几个喷嚏。

一缕月光照进了山洞里，像利剑一样劈开了洞中浓浓的黑暗，洞中的一切都显得模糊而不真实。我听见络腮胡子对我喊：“退后，退后。”

我退到了络腮胡子的后面，络腮胡子举起猎枪，对准我刚才拢起的柴堆放了一枪。隆隆的回声尚在回荡，而红色的火焰已经欢快地燃烧起来。洞外那两只狼跑远了，洞内的三只小狼崽发出了惊恐的吱吱声。

络腮胡子看到火焰燃起来，就一脸轻松地把猎枪靠在了洞壁上。矮个子站在洞壁边，火光照耀着他一张惊魂未定的脸。

柴堆哔剥燃烧着，火焰愈来愈旺，终于照耀得洞内洞外如同白昼。透过火光，我看到对面山崖上的那几十只狼，又聚集在了一起。

狼不离不弃，是因为这是一个狼窝，狼窝里还有三只小狼崽。而我们，居然阴差阳错地撞进了狼窝里。

络腮胡子对我和矮个子喊："我守在洞口，你们把狼崽子抓过来，扔到外面去。"狼崽子扔在了外面，狼群就会带着狼崽子离开这里。

狼崽子很小，浑身毛茸茸的，像一只只温顺的小猫。矮个子从火堆中捡起一根燃烧的树枝，一马当先，冲上前去。狼崽子受到惊吓，它们吱吱叫着，向洞里跑去。我们追了十几米，眼前豁然开朗，山洞突然变大，一根根石柱擎天而立，又细又长，像一根根竹子一样。三只小狼崽顺着石柱攀援而上，钻进了高处的山洞里。

矮个子想爬上石柱，他把火把插在石缝里，想要爬上去追赶狼崽子，可是他爬不上去。石柱像个葫芦一样，他爬到突出的地方，就滑了下来。

矮个子让我爬上去，可是我只能比他爬得更高，但最后还是无法攀援突出的钟乳石，最后滑了下来。

火把快要燃尽了，矮个子带着我又回到洞口。洞口的火焰已经变小了，因为没有更多可以燃烧的东西。

络腮胡子看到我们跑回来，就问矮个子："狼崽子呢？"

矮个子说："钻到高处了，抓不到。"

络腮胡子骂矮个子："你个球事都干不了。"

矮个子义正词严地说："把你嘴巴放干净点。"

络腮胡子说："我就骂你了，你能把我怎么样。"

他们你一句我一句地骂开了，我站在一边，望着洞外，洞外的月亮更明亮了，一个奇形怪状的巨大的动物走上了对面的山崖。它比一头狼的身体要大四五倍。它来到了群狼的跟前后，我才看清楚，这个奇形怪状的巨大的东西，是由三个动物组成的。一只很像狼，但比狼大得多的动物，它把两支前爪搭在了两只狼的后背上，就这样亦步亦趋地来到了群狼的面前。这支奇怪的动物和几只狼嘴巴对着嘴巴凑在一起，好像在商量什么，然后，狼群就离开了，这只巨大的动物，又把两支前爪搭在了两只狼的后背上，也离开了。

矮个子和络腮胡子争吵完毕后，他们的眼光也投向了洞外，突然看到洞外没有了狼群，矮个子发出了一声欢呼，他洋洋得意地说：“我早就知道狼群支撑不了多久的，它们怕枪，也怕火。”

矮个子欢天喜地地跨过火堆，因为柴草不继，火焰愈来愈小。矮个子刚刚走到洞口，突然发出了一声尖利的叫声，叫声像用篾刀劈开竹片一样惊恐而刺耳。我看到一只狼扑倒了矮个子，矮个子像一块石头一样，伴随着愈来愈小的叫声，坠落深谷。

然后，我看到几只狼走进了山洞里，它们屁股对着火堆，抬起后腿撒尿，激越而出的尿液溅在火堆上，一股带着尿骚味的气浪蒸腾而起，弥漫在山洞里。

火焰愈来愈小，络腮胡子把自己的衣服脱下来，丢在火焰上，也让我把衣服脱下来，丢上去。衣服覆盖在火焰上，火苗腾腾摇晃着，像一座座锯齿形的山峰。狼群看到火焰突然旺了，急忙逃出洞口。

然而，火焰很快就把衣服烧成了灰烬，火苗又慢慢变小了。一只狼探头探脑地走进山洞，好像扫雷的鬼子工兵一样。看到没有动静，然后转过身去，抬起了后腿。

络腮胡子对着那只正在撒尿的狼放了一枪，那只狼尖叫一声，仓皇逃窜，其余的狼再也不敢上前撒尿。络腮胡子对着我说：“快跑。”然后，我们跑进了山洞里。

我们跑过了几十米，来到那片开阔地带后，络腮胡子把猎枪背在后背，双手攀援着爬上陡峭的山崖，我手脚并用，紧紧地跟在他的后面。

爬上了十几米高后，头顶上有一块突出的大石头，络腮胡子攀上了那块大石头，坐在上面，然后伸手拉上了我。我刚刚坐稳，突然听到山洞里传来震天动地的声音，狼群奔进了山洞里。

我对络腮胡子说："赶快放枪。"

络腮胡子说："没枪弹了。"

我不敢看脚下的狼群，就抬头看着石头上方，突然我看到洞壁上面还有一道山洞，就对络腮胡子说："上面还有山洞，上面还有山洞。"

络腮胡子站起身来，爬进了那个山洞，然后又伸手拉上了我。我们坐在这个横向的山洞口，刚刚来得及喘口气，就看到洞口的火焰熄灭了，身下的山洞里陷入了一片黑暗。然后，是狼群奔突的声音，但是我们看不到，只能听到那种令人惊悸的声响。

我很害怕，紧紧地拉着络腮胡子的衣服。我本来很怕络腮胡子，但是和狼群比起来，我更怕狼群。黑暗中，络腮胡子说："怕什么？狼不能上来的。"

我终于能够松口气了，放开了他的衣服，躺在冰冷的地上，又冷又饿，从中午到现在我还什么都没有吃，肠子扭成了麻花，我想哭，但是不敢哭。我害怕哭声把狼群引过来，也担心络腮胡子会把我扔到狼群里。

黑暗中，络腮胡子说话了，他问我："你爹是王细鬼？"

我点点头。我知道王细鬼是我爹的外号，我们家的那些长工短工经常在背地里叫我爹王细鬼。我爹非常抠门，听人说他的每一枚铜板都拴在肋骨上，想要他的一枚铜板，就跟要他的命一个样。

络腮胡子又问我："你爹是不是王细鬼？"

我这才想起来，我们是在黑暗中，我点头他也看不到，我赶紧说："是的，是的，大家都这样叫他。"

络腮胡子又问："你爹就你一个儿子？"

我说："不是的，我还有三个姐姐呢。"

络腮胡子说："那不就只有你一个儿子了。"

然后，我听到络腮胡子叹了一口气，他说："你们家的事情，我都知道。"

我感到很奇怪，这个满脸胡子的人，我一点也不认识，他怎么会知道

我们家的事情。我想问问他，又不敢问，担心把他惹毛了，把我丢到狼群里。

脚下，传来了狼叫声，听得人一阵阵头皮发紧；耳边，传来了络腮胡子的说话声。他说："我认识你爹，你爹在方圆几十里都是有名的。其实，你爹这个人除过吝啬，其余倒没有什么毛病。"

我爹确实很吝啬，我们家有的是钱，光槽头拴着的长脚牲口，就有几十匹，赶着马车天明出门，到天黑了都还没有走出我家的地畔。但是，我们家平时吃饭从来没有肉，只有过年时节，碗里才能有两片肥肉。我爹的衣服，缝了又补，补了又缝，缝缝补补穿了几十年，人家乞丐都比他穿的衣服好看。每回吃完饭，我爹都会伸出舌头，把饭碗舔得干干净净，就像水洗过的一样。不但如此，我爹还要让家里所有人，包括长工，都要把碗舔舐干净。我爹最喜欢拾粪。每天早晨，他就挎着粪笼，肩上扛着铲子出门了，而等到他回家的时候，粪笼里就是从路上捡拾的牲口粪便，每当这个时候，我爹就喜笑颜开，这是他一天最快乐的时刻。数九寒天，北风呼啸，天越冷，我爹越高兴，他说："三九四九，冻破指头，别人不出门拾粪，路上的粪便都是我一个人的。"他戴着狗皮帽子，乐呵呵地出门了。

络腮胡子说："说起来，你爹还有恩于我。那一年，我和邻居家闹事，我们两家的土地连畔，他家多收割了我家三行麦子，我去庄稼地里找他们说理，被他家弟兄三个压住打了一顿，打断了我一根肋骨，打得我遍体鳞伤，躺在地上起不来，后来，他们回去了，把我丢在野地里喂狼。天快黑的时候，你爹坐着马车路过，就问我怎么回事，我说了事情经过，你爹就让我坐着你家的马车，把我送回了家。要不是你爹，我早都被狼吃了。"

第三章 又落入虎口

我听说他念叨我爹对他的救命之恩，知道他不会把我丢下去喂狼。我问："他们为什么要把我绑到这里来？"

络腮胡子说："你娃还小，不知道社会的险恶恐怖。这叫绑架，把碎娃绑架了，向主人家要钱。把钱拿到手了，就会把娃娃放了。我不知道他们绑架的是你爹的娃，要是知道了，我说啥也不会绑架你的。"

我听到他这样说，一颗悬了半天的心，终于放了下来，想到这半天来的经历，我感到极度委屈，就哭了起来。我说："我想回家，我想我

爹和我娘。”

络腮胡子说：“现在天黑了，我们又冒冒失失跑进了狼窝，脚底下就是狼群，怎么敢出去呢？这么着吧，等天亮了，狼群走了，我送你回家。”

我说：“我饿，我肚子饿。”

络腮胡子说：“忍一忍，你饿我也没办法，我没有啥吃的。”

那天晚上，我在极度的恐惧与饥饿中度过，天亮以后，山洞里有了亮光，然而，狼群仍然没有离开，我们不敢走下去，就只好沿着洞壁上的这个小洞口，继续向里走。

这个小山洞很深很深，我走了十几米，就不敢再向前走了，因为前面太黑了。山洞的深处，有冷风吹过来，吹得人骨头发冷。

络腮胡子说：“你拉着我的衣服，这道山洞肯定和外面连着，有出口才有风，有风就有出口，有出口我们就能走出去了。”

我们摸摸索索着向前走了几十米，我的心情恢复了平静，突然想起了昨晚在山洞外面看到那个身躯巨大的怪物，把两支前爪搭在了两头狼的脊背上，我就问络腮胡子：“那是什么动物？怎么长得那么怪异？”

络腮胡子说：“那是狈，前腿短，后腿长。没有了狼，狈就走不快，所以它总是和狼在一起，狼狈为奸就是打这儿来的。”

我问：“那狼群叫狈过来干什么？”

络腮胡子说：“狈比狼狡猾十倍。狼群遇到没法解决的问题，就会向狈请教。”

我想起了昨晚看到了狼向火堆撒尿的情景，我想这肯定是狈给狼群教会的。

我们向前走了几十米，突然耳边响起了扑啦啦的山呼海啸一样的声音，由于在黑暗中，我不知道那是什么。络腮胡子一把那我按在地上，他说：“不要动，不要动。”

那种扑啦啦的纷乱的声音持续了几分钟，然后又静息了。络腮胡子拉着我继续向前走，我问：“刚才那是什么？”

络腮胡子说："是蝙蝠。"

我问："咋会有这么多的蝙蝠？"

络腮胡子说："蝙蝠夜晚吃去吃蚊子，白天就回到山洞里睡觉……有蝙蝠，那就说明这个山洞能够走通了。"

听说能走出去，我也感到很振奋。络腮胡子问："刚才蝙蝠咬你了没有？"

我说："没有。"

络腮胡子说："没有咬就好，蝙蝠嘴里有毒气，他要是把人咬了，人就得死。"

我们又向前走了几十米，突然看到前方有亮光，像只萤火虫一样的一星半点亮光。络腮胡子很振奋，他说："我们快要走出去了。"

继续走着，亮光越来越大，越来越多。后来，我们走到了阳光下，我眯缝着眼望着山洞外的一大片树木，有了一种劫后余生的感觉。

山洞外一个人也没有，络腮胡子说："走吧，我把你送到岔路口，你一个人走回去吧。"

我们走下了山坡，走到了草丛里，一只兔子从我身边跳起来，像箭一样向前窜去。我饥肠辘辘，心里想：要是能够捉住那只兔子吃，该有多好啊。

山脚下有一条路，可能很多年都没有人走过了，路面上长满了各种各样的荒草，有开着紫色花朵的矢车菊，有靠着粉红色花朵的牵牛花，还有不开花朵的狗尾巴草。 我们沿着这条年代久远的小路走了没有多远，前面突然出现了一队骑马的人。

络腮胡子说："前面有人来了，我给你要点吃的。"

我们迎着那群骑马的人走过去，骑马的人也迎着我们迅速跑过来。来到跟前后，我们才看清楚，那是一伙当兵的，他们的肩膀上背着长枪，身上的衣服还有棱角分明的衣兜。

走在最前面的一个骑马的人问："你们是干什么的？"

络腮胡子说："老总，给上一点吃的吧，娃娃饿得走不动了。"

那个骑马的人没有回答络腮胡子的话，他回头对身后的人喊："把大的带走，小的丢下。"

两个人从马背上跳下来，从马鞍下抽出一根绳子，三下五除二就把络腮胡子绑了起来，络腮胡子奋力挣扎着，他求饶说："老总，为家还有老娘和孩子，我不能跟你们走。"

那个问话的骑马人一鞭子抡过来，络腮胡子的脸上就溅起了血花，然后，他们骑着马走了，后面跟着被捆绑了双手的踉踉跄跄的络腮胡子。

我一个人站在旷野中，不知道该去哪里，也不知道这是哪里。后来，我稀里糊涂地走着，走不动了，就跪在旷野中嚎啕大哭。

太阳快要升上头顶，那种强烈的饥饿感过去后，我反而感觉不到饿了，旷野上四望无人烟，我担心后面会有狼群追过来，就爬起来继续走。

前面出现了一条白色的道路，因为好久没有下雨，路面上铺着几寸厚的尘灰，双脚一踩上去，尘灰就被溅起，吸进鼻孔里，鼻孔就发痒，让我连着打了好几个喷嚏。

我顺着道路向前走，我想着道路旁边肯定就有人家。我的想法是对的，但是我在那种情况下，无论如何都不能沿着道路行走，因为我是逃出来的。

千不该万不该，我这条路走错了，以后步步走错。人生的路虽然漫长，但要紧处却只有几步。这几步路走错了，一生也就改变了。

前面出现了一架马车，马车没有顶棚，车上坐着两个人，一个面朝前驾着车，一个面朝后坐在车厢里。因为没有顶棚，所以我就毫不怀疑地走上前去。

其实，我当时应该怀疑的，这里荒山野岭，没有人烟，谁家的马车会来到这里？

马车到了跟前，停住了，我兴高采烈地迎上去，还没有来得及说话，坐在车厢里的那个人站起身来。我一看到他，浑身瘫软了。他就是绑架我的高个子。

我心里告诉自己说：快跑，快跑。可是，我双脚像面条一样，迈不动一步。

大个子走下车子，他一把拎起我，丢在了车厢里。

我刚刚逃出狼窝，又落入了虎口。

大个子问我怎么逃出来的，我如实告诉了他这一晚的惊险经历。大个子打了我一个耳光，他不相信我的话。驾车的人回头说："八成是真的，他一个小屁孩，两个大人看着，怎么能从山洞里逃出来？"

大个子不再打我了，他对驾车的人说："算了，回去吧。"

驾车的人吆转车，顺着原路返回了。

马车走了足足有一个时辰，来到了一个只有三户人家的小村子，小村子藏在山坳里，村前村后都种满了大槐树，大槐树浓密的树冠遮没了房屋。即使从村边走过了，如果不留意看，也不会注意到这里还有一个小村子。

我跟着他们走进房屋，房屋里还有两个女人，其中一个女人拿出一个馒头给我吃。我捧着馒头狼吞虎咽，连最后一粒馒头的碎屑也吞进了肚子。因为吃得太快了，馒头噎得我直打嗝。

后来，我吃饱了喝足了，就在房屋里的稻草堆里睡着了。这一觉睡得很香，连梦都没有做。

我睡醒的时候，看到太阳已经快要落山了，房间里还有几个人，他们坐在一起说我，我赶紧闭上眼睛，装着还没有睡醒。

我听见他们在说，向我爹王细鬼索要一千块大洋，我爹不答应。他们把一千块变成了五百块，又把五百块变成一百块，我爹还是不答应，我爹王细鬼说他一个子都不会出。我爹的每一块大洋都穿在肋骨上，要他的大洋，就等于要他的命，他的每一块大洋都比他唯一的儿子重要。

我听得很伤心。我爹王细鬼只爱钱，不爱我。

他们在商量把我怎么办。有的我把我杀了，刨个坑买了；有的说把我放了，让我自己找回家；还有的说把我卖了，能卖多少是多少。

他们商量了很久，最后终于决定把我卖了。

然后，就有一个人走过来，用脚踢着我。我感到一阵钻心的疼痛，睁开了眼睛。

房间里有四个人，包括那个骗我坐上马车的高个子，另外三个我没有见过。用脚踢我的人有一双斗鸡眼，他看你的时候，脸上的表情极为可笑。我看到他那张脸，本来想笑，突然想到我离开家这么久，而且可能再也回不去了，就没有心情笑出来。

斗鸡眼说：“你爹不要你了，你成了累赘。”

一想到我爹王细鬼，我就感到心酸。我爹叫什么名字，我不知道，只知道人们都叫他王细鬼，我后来也一辈子把他叫王细鬼。我娘叫什么名字，我也不知道；我们村叫什么名字，我还不知道。以后的几十年里，我努力地想，可总是想不起来。我只记得我们家门口有两个大狮子，石头做的，足足有一人多高。可是过去的大户人家门口都有两个大石狮子，按照大石狮子，我也找不到我家。

王细鬼是我亲爹，但是他却不救我，人家只要二百块大洋，他也舍不得掏。这种吝啬老爹，世界上也许只有王细鬼一例。

正文 第四节：马戏团来了

那天晚上，我们都睡在一间房屋里，他们把我绑在桌子腿上，我装着睡着了，他们也就放心睡在木板床上。

夜半时分，可能是夜半时分，因为我看到月亮偏西了，月光透过顶窗，斜斜照进房屋里，让房屋里的一切都显得影影绰绰，有一种说不出来的诡异。我决定逃出去。

我双手挣扎着，想解开捆绑着身体的绳子，可是绳子绑得很紧，我的手臂勒得生疼，绑在桌子腿上的绳子纹丝不动。后来，我想出了一个好办法，我努力弯下脖子，嘴巴凑近了腋下的绳子，然后用牙齿咬着绳子。

绳子因为绑得很紧，所以显得很硬，我咬了好久，才把一根绳子咬断了，眼冒金花，脖子也累得快要断掉了。一根绳子断了，其余的绳子都脱落了，掉在了地上。

我悄悄地爬起来，抽掉门闩，爬出了房门，他们毫无察觉。远处传来了狼叫声，我心中一哆嗦，后来一想，我宁肯被狼吃掉，也不要被他们卖掉，所以，我就大着胆子走到了院门后。

院门后靠着一张铁锨，我把铁锨拿在手中，准备一会出门的时候带上，这样遇到狼，就能够给我壮胆了。

院门有两道门闩，我抽开了这两道门闩，然后拉开院门，突然，门扇上方的铜铃铛发出了刺耳的响声，当当当，当当当，声音在这暗夜听起来异常响亮。房间里传出了一个男人的吆喝：“谁？干什么？”我不敢搭话，扛着铁锨狂奔而出。

我只跑出了几十米，就被后面的人追上了。他们拎着我，把我扔在了院子里。我知道等待我的是一顿毒打。

我从一名土豪少爷，变成了任人宰割的羔羊。

那天晚上，我吓坏了，爬在地上，一动也不敢动，全身颤抖，谁在后面踢了我两脚，他叫喊着：“叫你跑，叫你跑，现在你咋不跑了？”然后，更多的脚踏在我的身上，那种钝痛让我差点昏了过去。

后来，我听见一个人说：“甭打了，打坏了就卖不出去了。”

我从出生开始，就没有受人打过。王细鬼虽然极度吝啬，但是他对人不坏，也从来舍不得打我，至于家里其余的人，都叫我小少爷，谁也不会打我的。然而自从这伙人贩子骗来后，我就被他们打了好几次。我的眼中充满了泪水，但是我不敢哭出声来，我担心又招来他们的拳脚。

三天后，他们带着我来到了一个叫做刘家庄的村子，刘家庄在一座山沟的沟底，四面都是高山，我不知道他们把我卖了多少钱，我只知道买我的那家人是一对中年夫妻，男人叫刘根和，女人叫雷彩凤。他们活了半辈子，还没有一个孩子。

刘根和是一个极为窝囊的男人，他在家里连一个屁都不敢放，有一天夜晚，他们不知道为什么事情，惹得雷彩凤不高兴，雷彩凤就一脚把刘根和踢到了床下，刘根和一句话不敢说，他就在床下蹲了一夜。

刘根和和雷彩凤说话的时候，从来都是低声下气，雷彩凤脸色一变，他就一句话都不敢说了。相反，雷彩凤和刘根和说话，从来都是横眉冷对，嘴上还要骂骂咧咧。听说雷彩凤是村庄里最厉害的女人，有一次他和村子里一个男人骂架，她扑上去一把捏住了那个男人的下体，把那个男人捏昏了过去。

我落在这样的家庭，肯定不会有好日子过。

农村中有道风俗，谁家没有孩子，如果找个娃引子，那么第二年就能够生孩子。我就是那个娃引子。

我在这家生活了一年后，雷彩凤果然怀孕了。雷彩凤没有怀孕前，本来对我就不好；她怀孕后，对我更是变本加厉。大冬天的，她让我出去打柴，我的棉鞋又破又烂，是邻居的老爷爷看到我可怜，把他孙子穿剩的棉鞋送给我，棉鞋已经露出了脚趾头。我就穿着这样的棉鞋走在雪地里，浑身像被针扎一样。农村的冬天是清闲的季节，村子里闲逛的人看到我这个样子，他们说：“彩凤是想吃娃的肉了，这种天气还让我出门打柴。”

我的双脚都被冻裂，满是冻疮和裂口，我回到家中，看到雷彩凤坐在暖和的棉被里，我不敢吭声，又一瘸一拐地去干家务活。

孩子生下来后，雷彩凤对我更不好了，她动不动就对我大打出手。只要她心情不高兴，就把怨气发泄在我身上。有一次，他抄起铁锨，一掀铲在我的大腿上，血流如注。刘根和抓起一把尘土，给我止血。邻居看不过眼，就跑过来说：“彩凤，你甭这样打娃，那也是一条人命。”雷彩凤大骂邻居：“关你屁事，我管教我家的娃，又不是你家的娃。”

雷彩凤用铁锨铲下的伤疤，至今还留在我的腿上。

那时候，我还没有想到过逃跑。刘家庄不好，但毕竟是我的落脚之地，我想跑，也不知道跑到哪里。我爹王细鬼已经伤透了我的心，我不愿意再见到他。而且就算我想跑回家中，也不知道家在哪里。

我逃离刘家庄，已经到我十岁的那一年。那一年，村子里来了一家马戏团。

马戏团一来到村庄，就把铜锣敲得哐哐响，村庄里平时难得来个外人，所以，锣声把全村的人都给引出来了。马戏团在打麦场安营扎寨，竖起了两根高高的木杆，木杆的顶上用绳子连着，一只猴子轻捷地爬上木杆，在绳子上荡来荡去，绳子下站立着一群孩子，他们看着猴子，拍手大笑。

我也来到了打麦场边，想去绳子下观看，但是雷彩凤踢了我一脚，她说：“你看什么看？回去把老娘的衣服洗了。”

我不敢反抗，就回到家，把雷彩凤又馊又臭的脏衣服放在木盆里，然后端着来到村外的小河边。小河边有一棵皂荚树，村里人每次洗衣服的时候，就从树上摘下两颗皂荚，放在浸湿的衣服上，用棒槌敲打，皂荚的汁液进入衣服里面，就能够把衣服洗干净。皂荚起的就是肥皂的作用，那时候没有肥皂。

小河距离打麦场并不远，我能够听到随风送来的锣鼓的声响，还有孩子们欢天喜地的笑声。我从没有看过马戏。但是听到那些笑声，我知道马戏一定很好看。

我把衣服洗完后，端着沉重的木盆来到了村庄里，村庄里空无一人，人们都去打麦场观看马戏去了，家家门上挂着一把铜锁。路过刘大户家的时候，我突然看到有一个人从刘大户家院墙里的桐树上跳到了墙头，我知道遇到了小偷，不敢声张，赶紧躲在了村道边的露天厕所里。

村庄各家各户的厕所都盖在院墙外，厕所的墙壁是用土胚搭建的，土胚和土胚之间有缝隙，我从缝隙中间看到那个小偷沿着刘大户家的院墙走到了门前的一棵槐树上，然后顺着槐树溜下来。

等到小偷走远了，我才敢从厕所走出来。这个小偷真聪明，知道刘大户家富裕。刘大户是我们村子里最有钱的人，全村仅有的两匹骡子，都是他家的。这个小偷也真会挑时间，刚好遇到全村人都去看马戏，村庄里没有一个人，他偷了一个放心。

我回到家中，把湿衣服晾在木棍上，然后也来到打麦场，想好好看场马戏。可是，我刚刚来到打麦场，就被雷彩凤看到了，她抱着她的崽子，怒气冲冲地走到我的跟前，说："你个小狗崽子看什么马戏，你看得懂吗？去打猪草去，打不满一笼，就别回来。"

我们家喂养者一头黑猪，黑猪有几个月大，我每天都要打猪草给它吃。平时打猪草的时候，都是和村中的小伙伴，可是今天马戏来了，小伙伴都不去打猪草了，他们都来看马戏，而雷彩凤却还让我打猪草。

我不敢辩驳，只好离开了打麦场，回到家中，操起镰刀和粪笼，准备出门。临出门的时候，我把一口痰吐在了雷彩凤刚刚洗干净的衣服里。

我们经常打猪草的那个地方叫乌鸦窝，那是一座山岗，因为山岗上有很多乌鸦窝，才有了这个名字。乌鸦窝的草很多，割也割不完，所以我今天也来到了乌鸦窝。

站在乌鸦窝上，能够看到远处的村庄，和村庄外的打麦场。我看到打麦场的马戏已经结束了，全村人陆陆续续地各回各家，马戏团的人把他们的工具搬上了两辆马车，然后吆着马车离开了村庄。

我们村庄通往山外只有一条道路，那条道路狭窄得也只能通过一辆马车。我看着马戏团的马车愈来愈远，远得几乎要看不到了。突然，我有了一个想法，跟着马戏团逃出去。

我把粪笼扔在黑窟窿里，手拿着镰刀，跑下乌鸦窝，追上那条通往山外的小路。

马戏团的马车跑得飞快，马车行驶在乡间的小路上，就像一叶扁舟行驶在粼粼的波浪中，我明明看到他们就在前面，可是追了一段路程，就被他们甩出了很远。我追得气喘吁吁，好几次都萌生了想要回村庄的念头，但是我又不能回去了，因为我把粪笼丢在了深不见底的黑窟窿中，要是我空手跑回去，雷彩凤肯定会打断我的腿。

没有别的退路了，追！

马车进入了盘山小路，慢了下来，我追到山下的时候，它到了半山腰，可是等到我追到半山腰的时候，她肯定已经到了山顶；等到我到了山顶的时候，它绝对就到了那边的山脚下。照这样追下去，我肯定永远都追不上来了。

我想了一个办法，抄近路。

我没有上山，而是沿着山脚斜插过去。山脚下没有路，我在灌木丛中跑着，跑着跑着，就遇到了丛生的荆刺，无法通过，多亏我带着一把镰刀，铲除了一条小径。本来我拿着镰刀是用来防狼的，没想到现在派上了用场。

围绕着山脚还有很多沟坎，沟坎虽然不宽，但是很深，丢一块石头下去，半天才能听到回音传上来，这可能是哪次大地震的时候留下来的悬崖。我退后几步，然后奋力跳过去，好几次只差一寸就会掉落悬崖下，我回头看着深不可测的悬崖，惊出了一身冷汗。

山脚下还有一条河流，河流的水都是从山顶上流下来的，非常清，也非常凉，我走下去后，感觉腿肚子都在抽筋。过这条河流的时候，耽搁了我很长时间，因为水流太大了，我好几次都被水流冲倒了，多亏勾住了岸边斜伸出来的树枝，才没有被冲到瀑布下。

终于来到山的那边后，站在了盘山小道上，突然看到马车驶过去了。我伸着手臂，对着马车大喊大叫，想让他们停下来。我看到车厢里伸出了一颗人头，但是它不但没有停下来，反而鞭子一声脆响后，马车跑得更快了。

奇怪，马车看到我，为什么没有停下来，为什么要跑得更快？

下山依然是盘山小道，这边的山路比那边要长得多。我沿着山脊一直跑过去，终于跑到了小路上，拦在了马车的前面。

马车过来了，停住了，马车上走下了两个人，他们手中拿着木棍一样的东西，怒气冲冲地向我走来。我忐忑不安，非常惊恐，我不明白一个小孩子拦住他们的车，他们为什么要动这么大的肝火？

他们中的一个人用棍子指着我问："干什么的？为什么拦车？"另一个人的眼睛向我的两边张望。

我在追赶他们的时候，一点也不害怕，但是现在看到他们这个样子，我害怕了。我又没有对他们做什么，他们干嘛要对我这么凶？

我可怜巴巴地说："带上我吧，我什么都会做。"

问我话的那个人用棍子尖挑着我的下巴问："你们几个人来？"向我两边张望的那个人，还在继续张望着，他们如临大敌一般。

我说："我只有一个人。"

手拿棍子的人接着说："你要敢说谎，老子先扭断你的脖子。"向我两边张望的人说："再没人了，就他一个人。"

手拿棍子的人换了一张面孔，他用平静的语气问："为什么要跟我们走？"

我说："我再不走，我后爹后娘会打死我。"

手拿棍子的人笑了，他们不再理会我，两个人坐在了车辕上，一边坐一个。一直没有说话的那个人手中多了一根长鞭，一声鞭响，马车又开始跑起来了。

我站在愈来愈暗的天光中，看着渐渐远离的马车，心中充满了恐慌，不知道该怎么办。后来一想，到了这一步，是沟是悬崖都要跳下去，就跟在马车后面跑起来。

第五章 夜遇拆白党

天黑下来，我跑得汗流浃背，嘴巴大张着，像一条搁浅在沙滩上的鱼。我感觉自己再也跑不动了，就快要倒下去了。谢天谢地，前面出现了一个镇子，马车在镇子前停住了脚。

镇子可能有几十户人家，亮起了一片灯光，夜色中飘荡着饭菜的香味。在那个年代，这样的镇子已经算是大镇了。镇子上有杂货店、面馆，还有一家客栈。客栈前的旗杆上挂着一盏纸糊的红灯笼，照着客栈上方的四个大字，我认出来写的是“同春客栈”。

马车没有急着进镇子，而是停在了镇子外，马车上下来了一个人，先走进了镇子里，其余的人在镇子外等候。大约过了一袋烟功夫，镇子里响起了两声尖利的呼哨声，马车才走进了镇子。

这个马戏团让人感到很蹊跷。

那天晚上，我只吃了半块馒头，是马戏团里一个人吃剩下的，让给我吃。吃完晚饭后，他们男男女女就睡在同一个房间里。那两个女人我没有看清楚，她们始终没有走进灯影里。房间里点着一盏煤油灯，墙壁上挖了一个洞，煤油灯就放在墙洞里。

他们睡在炕上，我睡在地上。

跑了大半天，我一倒下去，就睡过去。

半夜的时候，我被尿憋醒了，不敢点灯，看到半个残月挂在天空中，就抖抖索索地走出房间。走到院子里的时候，看到残月隐藏在了云层后，天空中的星星一下子多了起来，那条横亘在半个天空的银河，感觉非常近，好像就在头顶上。我借助着星光，走到墙角，刚准备撒尿，突然听见房间里传来了两个男人的说话声。

那两个人都是本地口音，但是他们说话的内容，我一点也听不懂。一个问：“盘儿亮不亮？”另一个说：“很亮。”一个问：“落到窠里没有？”另一个说：“刚落到窠里。”一个问：“准备要几斗？”另一个说：“少说也要三斗。”

他们的话让我听得云里雾里，我丝毫也不知道他们在说什么，下面憋得很难受，我不管那么多了，脱了裤子对着墙壁就詸起来，声音在静静的暗夜听起来非常响，连我都吓了一跳。我想，快点停住，快点停住，可是，我尿不由己。

房间里的灯光突然亮起来了，那两个说话的男人走了出来，他们端着煤油灯照了照我的脸，其中一个说：“是个碎子，我还以为是谁呢，

虚惊一场。”

他们又端着煤油灯回去了。我本想着可能会遭受一顿毒打，没想到他们连一句话也没有问我，就离开了。

我摸摸索索回到我的房间里，躺在地上，回想着他们说的话，什么盘儿，什么窠里，什么几斗，这都是些什么呀，我怎么一句话也不懂。

他们是干什么的？

我想了一会儿，困意又袭来，就又睡过去了。

我醒来的时候，太阳已经冒花了，客栈院门上方的木头阁楼，被霞光染得通红一片。客栈院子里的人忙忙碌碌，有的给车辕里套牲口，嘴里喊着“得儿得儿”；有的扁担上挑着装在麻袋里的货物，一路“咯吱咯吱”走出去了。昨晚，我们这间房屋里一共住了六个人，四个男的，两个女的。昨晚没有看清楚，现在才看到这两个女子非常漂亮，那身条，那眉眼，那黑油油的头发，漂亮得都没法比，我从来没有见过这么漂亮的两个女人。他们比我娘要漂亮多了，当然雷彩凤那样粗苯的女人，更没法比。

两个漂亮女子走出了房门，我也走出去了。我看到我昨晚撒尿的那个房间门口，站着两个男人，身材高挑，也长得很俊。他们的眼光一齐落在两个漂亮女子的身上，就被黏住了。我想，昨晚说那些我听不懂话的，就应该是这两个身材高挑的男子。

那两个男人走过来了，他们对我视若无睹，径直走到了两个女子的面前，和她打招呼。他们问：“妹子是哪条道儿上的？”

两个女子中的一个说：“山分两边，水流两岸，不是同一条道上的，就不要多问。”

那两个男子说：“看来也是江湖中人，能不能留个印儿？”

两个女子还没有答话，从客栈门外就走进了一个短小粗壮的汉子，他很威严地咳嗽了一声，两个女子就又回到了房间里。短小粗壮的汉子从那两个英俊男子的中间走过去，故意用肩膀撞击他们。他比他们矮了一个头，但是他们都被他震得退后了好几步。两个英俊男子的脸色都变了，短小粗壮的汉子头也不回地说：“大路朝天，各走半边，识相的，就不要多嘴。”

两个英俊男子面面相觑，灰溜溜走回到自己的房间里，关上房门，再

也没有出来。我看到他们房门前的墙壁上，我昨晚留下的尿痕，还湿漉漉地。

后来我知道这个短小粗壮的男子，是马戏团的头领，他叫高树林。那两个漂亮女子，是马戏团的台柱子，一个叫青儿，一个叫翠儿。

那两个英俊男子叫什么，我不知道，我以后再也没有遇到他们，但是我一直记得他们这晚让我捉摸不透的话语。大约是十年后，我才明白了他们的身份，也才明白他们十年前的这个夜晚说的是什么。

他们两个是拆白党。

我们上路了。

马戏团里共有七个人，除过高树林和青儿、翠儿，还有四个人。赶马车的叫树桩，听说是高树林的兄弟，但不知道是不是亲的；昨天用木棍子指着我的人叫鹞子，听说也会两手拳脚；一个长得干瘦干瘦的人叫线杆，他的身手很敏捷，能够爬上很高很高的树梢；还有一个阴惨惨的小伙，整天寡着脸，一句话也不说，他看人的时候，总是偷偷地看，从来不敢和人对眼，他的名字叫菩提。我不知道他为什么会有这样一个奇怪的名字。

马戏团里除了这七个人外，还有一只猴子，两匹马，和各种各样我不知道干什么用的道具。那只猴子非常讨厌，它总是动个不停，有时候还突然跳到我的头顶上，把我吓了一大跳。

马戏团确实是走江湖的，他们每隔两三天，就会在一座比较大的村庄里进行一次马戏表演。表演结束后，立即赶往下一个地点，他们一路都走得很急很急，就像奔丧一样。我很长时间都不知道他们为什么要这样急慌慌地离开，直到半年后，我才揭开了这个秘密。

我在马戏团里是打杂的，搭台子拆台子是我干的活路。高树林在我第一天干活的时候，就给我说："手脚勤快，才有饭吃；躲奸溜滑，吃屎都没有人拉给你。"所以，我手脚一直很勤快，只为了他们能够给我一碗饭吃。

马戏团的节目很简单，总是那几个：猴子骑马、猴子爬杆、舞流星、凳技、金枪刺喉、走绳索……

猴子骑马和猴子爬杆很好理解；舞流星是用绳索连着两个碗，碗里放着菜油，点燃后，手持绳索舞动转圈；凳技是凳子上放瓷碗，瓷碗上放凳子，凳子上再放瓷碗，叠摞上几层后，人站在最顶端的凳子上；

金枪刺喉是两人面对面站立，把两头都是尖锐状的铁枪，放在喉咙处，两人互顶；走绳索是在两根高杆的顶端，用一条绷紧的绳索连接，人走在绳索上。

这个马戏团里的每个人都有分工。赶马车和训练猴子，带着猴子骑马和爬高的，是树桩的事儿。树桩会训练动物，在皮鞭威吓和不断重复的训练下，他一顿脚，一抬手，马匹和猴子都知道他想要让它们做什么。舞流星和金枪锁喉是高树林与鹞子的活，这需要一定的武功基础和技巧。凳技是青儿和翠儿的项目，她俩身材灵巧，在空中展开四肢，确实像展翅高飞的大雁一样；走绳索是线杆的拿手好戏，他伸展双臂在高空的绳索上晃晃悠悠，总是能够让人惊叫不已。

马戏团的节目只有这几个，但是表演的时间较长，大多数时间里，他们都在卖嘴皮子，尤其是鹞子，那张嘴巴特别会说，每个节目开场前，他都会把表演者吹嘘得世间少有，他擅长说带点色的顺口溜，常常惹得围观的人哄笑不已。

我们的节目都是免费观看的，每场节目表演前，团长高树林就已经和里长联系好了，里长出一点点犒劳的钱，我们就登台表演了。

民国初期，省下设县，县下设区，区下设里，里下有村、闾、邻。5户为邻，25户为闾，百户以上为村。

其实，这个马戏团的收入，并不在里长提供的这点犒劳费上。这里面水深得很。

七个人中，六个人都有表演的节目，但是菩提没有。而且，我每次栽好木杆，搭好台子，就找不到菩提了。而等到我们离开村庄后，菩提又出现了。

菩提是这个马戏团里最神秘的人，我刚到马戏团里，是等级森严的马戏团里最低等的人，所以我一切都保持缄默。其实在任何一个团体，都等级森严。

有人的地方，就有江湖。

第六章 马戏团秘密

还需要说说这几个节目。

树桩表演的这两个节目，纯属诙谐类的，猴子模仿人的每个动作都很搞笑，而且猴子悟性很高，所以，猴子骑马和猴子爬杆，并不需要多少技术含量，就能够博得满堂彩。舞流星看起来精彩，其实也没有技术含量，任何人拿根绳子舞弄几天，都会做得像模像样。金枪刺喉看起来很危险，其实一点也不危险，枪头是钝的，枪杆是软木的，稍微用力就会弯曲，而且枪头并不是顶着喉咙，而是顶着喉咙下的锁骨。凳技同样有窍门，所有的瓷碗都是特制的，碗底的凹槽里有磁铁，凳子的四条腿下有铁皮，凳子腿一挨上碗底，就会被牢牢吸住，所以，人站在最高处的凳子上，没有任何危险。

马戏团的表演节目中，唯有走绳索是需要长期艰苦训练的，也是需要胆大心细的，还是最危险的。走绳索的人是线杆。

线杆在马戏团里也没有什么地位，他的地位顶多能够高过我，我从别人向他颐指气使的神态中就能够看出来。在搭台子拆台子的时候，我一个人忙不过来，总能够听到别人喊：线杆，你死哪里去了，快点搭个手。线杆，你躲在哪里，还不来帮忙。

线杆谁都不敢还嘴，他乐呵呵地跑过来，好像很受用。

这个马戏团里的这些人来自哪里，他们有什么背景，我完全不知道。

猴群里有猴头，猴头有对猴群里所有母猴的交配权，马戏团团长高树林也有对青儿和翠儿的交配权。

每天晚上住宿的时候，大家都睡在同一个房间里。北方的客栈都是那种大炕，一座大炕可以睡几个人，甚至十几个人。最里面睡的是青儿和翠儿，然后是高树林，再是其余的人，我因为地位最低，一直睡在炕楞板上，或者睡在脚地。只有当高树林有了反映的时候，他才会另外开一间房子，把青儿和翠儿叫过去陪他。

如果能够碰到客栈，大家就一起住客栈，如果错过了宿头，没有客栈住，就住在野外。破败的房屋、废弃的窑洞、倒塌的庙宇，我们都住过。

在野外住宿，晴天还好，最害怕下雨天。如果遇到下雨天，连一块干燥的地方都找不到。每到这个时候，就把油布搭起来，大家窝在油布下。因为油布没有那么多的空隙，我只能站在雨地里。

后来，我想，大家经常睡在一张炕上，挨在一起，挤在一起，对鹞子他们这些精壮男人，确实是一种折磨，因为青儿和翠儿就像两片肥

肉，明明就挂在嘴边，可是吃不上，只能眼看着人家高树林吃得满嘴流油。

有一天夜晚，大家睡在客栈的大炕上，我睡在脚地。脚地，就是大炕下方的地面。有的客栈地面铺着方砖，有的客栈地面还是泥土。

夜半时分，我突然听到了一声惊叫，把我从梦中惊醒了，那声尖叫像锥子一样刺入了我的耳膜，我不知道那是青儿的尖叫，还是翠儿的尖叫。接着，我又听见了高树林的呵斥声，和鹞子绵软无力的辩驳声。声音持续了一会儿，就停止了。我又睡着了。那时候我还是小孩子，小孩子的瞌睡特别多。

天亮后，在马车上，高树林又和鹞子吵了起来。高树林看起来理直气壮，鹞子眼泡肿起，看起来昨晚没有睡好。

昨晚上我没有听懂，现在听懂了。高树林责怪鹞子昨晚想睡青儿或者翠儿，鹞子说他没有。高树林说：“没有？她怎么会尖叫？”鹞子说：“我起夜的时候，撞了她的脚。”高树林说：“她睡在最里面，你怎么会撞上她的脚？”鹞子说：“她睡觉胡滚哩。”

高树林怒气冲冲地说：“你他妈的纯属放屁。”然后，他指着青儿问：“你说，你的裤袋是不是被解开了？”青儿脸上带着绯红，她点点头。高树林转头对着鹞子说：“她的裤袋自己会解开？不是你解开的，还是谁解开的？”

鹞子满脸惊慌，他不言语了。高树林说：“硬了，在墙上掏个窟窿弄进去，吃个豹子胆，敢睡老子的女人。”

鹞子说：“我不敢，我不敢。”

鹞子比高树林要好看点，无论是容貌还是身材都在高树林之上。但是，青儿和翠儿却只让高树林睡，不让别人睡，甚至那两个拆白党想和她们搭讪的时候，她们也置之不理，这到底是为什么？

听说江湖上有一种药，给女人吃了这种药后，女人就会一辈子对你死心塌地。这种药现在已经失传了。江湖上有很多种奇怪的药物，有的药物让人吃了后，会慢慢死亡；有的药黑暗血时代/10386/物让性冷淡的女人吃了后，会性欲勃发；有的药物让人吃了后，会红颜永驻；有的药物让人吃了后，会丧失性欲。现在，中医在我们这片土地上日渐式微，关键是西医这一百年来的普及推广，很多神秘的中草药就这样失传了。

很可能，高树林就是给青儿和翠儿喂食了这种神秘的药物。

那天黄昏时分，我们来到另外一个镇子的时候，高树林向鹞子说：“我们出去走走，有几句要紧话说。”

鹞子不敢说他不去，就跟在高树林的身后走出了镇子。

快要夜半的时候，高树林一个人回来了。他回来的时候踩了我的脚脖子，把我弄醒了。浓浓的黑暗中，我闻到了一股血腥味。

第二天醒来后，我没有看到鹞子。

高树林对大家说：“线杆，你顶替鹞子的位置；呆狗，你顶替线杆的位置。”我刚想问鹞子去了哪里，话到嘴边赶紧咽了回去。

高树林大概看到了大家眼中的疑问，他说：“鹞子单干了，撂下了我们。”

在线杆没有升为鹞子的时候，他低声下气，对谁都点头哈腰，对我也没有呵斥过。可是在线杆升为了鹞子后，他马上翻脸不认人，也学着别人呵斥我。

有一次，我在拆台子的时候，没有把绳索盘好，线杆悄悄走过来，对着我的屁股就是一脚，把我提了一个嘴啃泥。青儿在一旁呵呵大笑，翠儿骂线杆：“你个碎子，出息了？也敢动手打人了？”

线杆向翠儿陪着笑脸，翠儿说：“以后再敢打他，我剁了你的饿狗爪子。”

线杆赶紧识趣地说：“不了，不了。”

翠儿离开后，线杆恶狠狠地对我说：“别看有你翠儿娘撑腰，老子不怕。”

我转过身继续盘绳，心中对翠儿充满了感激。

线杆的表演项目是走绳索，这是一个纯技术活。我要变成线杆，需要漫长而艰难的路要走。

我在两棵树中间绷紧绳索，然后手持长杆走上去。长杆起着一种平衡的作用。高树林让线杆指导我，线杆手持一根柳条站在绳索下，我的腿脚稍微有点摇晃，他就用柳条狠狠地抽我的腿肚子。我疼得从绳索

上掉落起来，线杆就用双脚踩踏着我肋骨突起的胸脯。

我对线杆充满了仇恨，好多次站在他的头顶上，我都想掏出小鸡鸡，在他的头顶上痛痛快快地撒一泡尿。

绳索越升越高，我的技术也越来越高，经过了无数次从绳索上摔倒之后，还有一次摔昏了过去，我终于能够平举双手在绳索上行走了。从第一次上绳索，到能够在马戏团做绳索表演，我只经过了两三个月的时间。

然后，我很快迷恋上了走绳索。我走在绳索上，看到小鸟就栖息在我的眼前，它们对着我呢喃私语，它们把我当成了它们中的一员。我看到云朵就飘在我的头顶，洁白无瑕，柔软如棉，似乎触手可及。我还感到风从我的身体中穿过，对着我喁喁私语，说着只有我才能够听懂的话。我站在绳索上，我感到超然忘我，我把高树林他们踩在了脚下，没有人比我更高，没有人能够管得上我。

听说一个人要学会走绳索，需要练习半年以上，而我仅仅用了两三个月。我想，我有杂耍的天赋。

我能够在马戏团中进行走绳索表演后，才知道了这个团伙掩藏的秘密。

马戏表演是假，趁机偷盗是真。

高树林很有威严感，他极少和我们说话，但是我们每个人都很害怕他。

在我学走绳索的时候，高树林对我的态度变了，我能够感觉到他用微笑的眼睛看着我，因为我成了他们中间的一员。有时候，他会拍着我的肩膀夸奖几句，说一些“前途无量”的冠冕堂皇的话。

可是，我不知道高树林到底对我好不好。就在我觉得他对我好的时候，有一次，我从绳索上掉落下来，摔在两棵树中间的草丛中，他看着线杆对我拳打脚踢，他背过身去，装着没有看到。就在我觉得他对我不好的时候，他却会把自己碗中的一块豆腐夹在我碗中，说：“你正长身体，要多吃点。”

总而言之，我觉得高树林不可捉摸。

走绳索是一件技术活，我不但要学会平举手臂在绳索上行走，还要学会打呼哨。我不知道打呼哨和走绳索有什么必然的联系，所以就不好

好学习呼哨，打出的呼哨总是很迟钝，像感冒了一样。

有一次，线杆把木棍塞进了我的嘴巴里，使劲地搅动着，他说："把你的牙全打掉了，你打的呼哨就响亮了。"我的嘴巴里满是血沫子，血沫子从嘴巴里流出来，我看到高树林就站在远处，两只手臂交叉着抱在胸前，翠儿跑过来想要制止线杆，给高树林挥手挡住了。

我的嘴巴里全是木棍搅动的伤口，吃饭的时候都疼得无法下咽，翠儿安慰我说："要走绳索的人，都要学会打呼哨，你好好学会了呼哨，就没人打你了。"

后来，为了避免再次挨打，我学会了走绳索，也学会了打呼哨。走在高高的绳索上，我接连不断地打出了一连串又飘又亮的呼哨，惊飞了枝头上的鸟雀。

我想，我就是一只鸟。

我第一次登场走绳索的前一晚，高树林把我约到了客栈外。客栈外有一座大壕沟，壕沟里丢弃着死猪死狗，死猫死耗子，空气中飘荡着一股股时淡时浓的臭味。我们就坐在壕沟边。

高树林向我面授机宜。

他问："你喜欢过富日子，还是喜欢过穷日子？"

我想起了以前在家中锦衣玉食的生活，我说："我想过富日子。"

他说："我们这个马戏团，就是想让大家以后都过上富裕日子。"

我不吭声，不知道该说什么。

他说："你一定怀疑我的说法，觉得我们这样四处漂泊，过不上富日子，是不是？"

我还没有回答，他又说："你明天走绳索的时候，要牢记两点：第一，看村中谁家有钱；第二，把有钱人家的方位报告给我。"

我问："怎么看？怎么报告？"

他说："你在高处，全村都能看的一清二楚，谁家院子里拴着有骡马，谁家木棍上晾的有绸缎，谁家就有钱。你得报告给我。"

我说："怎么报告？"

他说："我们树立两根木杆，中间绑一条绳子，绳子的方向始终和村庄朝向一致，你走在绳索上，左手代表村道左边的房子，右手代表村道右边的房子。你抬起哪边的手臂，我就知道哪边有富人家。你在绳索上行走的方向，和村道的方向一致，从后向前数，有钱人家在第几家，你就打几声呼哨。"

高树林为什么让我这样做，我隐隐约约知道了一点原因了。他们是要偷盗吧。

高树林问我："听明白了吗？"

我说："听明白了。可是院子里要是有人怎么办？"

高树林说："村子里一年也难得来一场马戏，只要有马戏，肯定全村人都去看，谁还会留在家中？"

我迟疑了一会，又小心地问："要是被发现了怎么办？"

高树林说："他们要是发现，我们早就走远了。我们从北向南一路走下去，每个村庄一辈子只去一次，就算知道了，也没办法。"

然后，他接着又说："不要告诉任何人啊，以后有钱了，我给你娶一房媳妇，买一座院子。"

我兴高采烈地答应了。

第七章 情窦初开时

我第一次走绳索表演的地方叫罗家洼，这个地方我到现在还记得，因为我在那里见到了一个名叫妮子的小姑娘。

我和妮子注定了不会有故事发生，因为我是走江湖的，漂泊不定，行踪无根，我就像是一叶扁舟，而妮子是岸边的一棵树。一叶扁舟和一棵树怎么会有故事发生？

妮子可能和我一样大小。她的家境应该很不错，她穿着绸缎棉衣，扎着两条又粗又黑的辫子，眼睛水灵灵的，很漂亮。那时候我虽然仅有一点朦胧的性意识，但是我也知道哪个女孩漂亮，也会对漂亮女孩有

一种天然的亲近。

我在罗家洼的打麦场搭台子的时候，妮子就站在我的旁边观看，她问我：“你会表演？”

我手中拿着绳子说：“我会，我们这里每个人都会。”

他扑闪了一双大眼睛问：“你会表演什么？”

我故意卖着关子说：“你一会就会知道，保证很好看。”

我一会儿搬凳子，一会儿绑绳索，一会儿挖土坑，妮子就像我的尾巴一样紧紧地跟在我的身后，问这问那，显得很好奇，她问：“你们从哪里来？”

我故意指着天边说：“我们从那里来。”

她很认真地望了望远处的山，然后问：“从山那边来？”

我说：“比山那边还要远。”

她问：“山那边是什么？”

我说：“是平原。”

她问：“什么是平原？”

我不知道该怎么给她解释平原这个地理概念，我伸开双手比划着说：“平原有这么大……”翠儿听到我们的对话，就跑过来，她对女孩说：“你想不想去看平原？”

女孩说：“想。”

翠儿说：“想看就跟着我们走。”

女孩说：“你们又不是我的家人，我走了我爹娘会伤心的。”

翠儿指着我，笑着对女孩说：“这是你男人，就是你的家人。”

女孩羞红了脸，一转身跑了，两条辫子像尾巴一样在身后摇晃。我也羞红了脸。我暗暗想：要是能让这个女孩给我当媳妇，多好啊！

因为这个女孩，我记住了这个名叫罗家洼的村子。

马戏团的节目有一定的顺序，前面是树桩的两个节目：猴子骑马、猴子爬杆。无论是山区还是平原，人们都很少见过猴子，所以，只要牵着猴子敲着铜锣在村中转一圈，保证全村的孩子都会来到打麦场观看。树桩的两个节目结束后，是线杆和高树林的银枪刺喉。明晃晃的银枪就放在喉咙处，这么惊险刺激的节目，肯定会吸引全村的成年人前来观看。然后是凳技，凳技的节目很短，目的是把所有人的视线都吸引过来。最后才是我的走绳索。

等到我走绳索的时候，已经万人空巷。我站立在高高的绳索上，向村庄望去，家家户户的院落清清楚楚地袒露在我的眼睛之下，甚至连谁家院门挂着的铜锁，也能够看得一清二楚。我看到了左边第三家盖了高高的门楼，高高的院墙，院子里的院墙下长着一棵更高的梧桐树，梧桐树上有一个喜鹊窝，两只喜鹊在梧桐树上起起落落。院墙里，有两面窑洞，花格子窗户，红边子窑门，窑门居然敞开了，没有上锁。院落里的空地上，摆放着簸箕之类的竹制品，簸箕里晾晒着掰开的白面馒头。这是一户有钱人家，从他们的饮食和建筑中就能够看出来。

我伸出了左手，在空中摇晃了几下，然后打了长长的三声呼哨。绳索下观看的人一齐发出赞叹声和鼓掌声，他们以为我打呼哨是为了活跃气氛。

我踩着绳索，慢慢地向前走着。像这样的行走，此前我已经演练了几千遍上万遍，所以我丝毫也不会紧张，我走在绳索上如履平地。我继续向村庄望去，我看到不知道从哪里冒出一个精瘦精瘦的人，快步跑到了左边第三户人家门前，从衣服里逃出一条用绳索连接的挠钩，一甩，挠钩就勾住了伸出院墙的梧桐树枝，然后他一纵身，像壁虎一样利索地爬上了院墙，翻身进去了。

那是菩提，那个总是一言不发的，显得阴险可怖的菩提。

我又向脚下望去，看到所有人都抬头望着我，所有人都睁大了眼睛，所有人都张大了嘴巴。在人群中，我看到了妮子，妮子的眼睛里充满了惊恐，我不安地扭动着身子，我知道她是在替我担心。

可是，她知道我是一个小偷吗？而且，偷窃的也许就是她家。

我在绳索上走了几个来回，伸开双手，像耷拉着翅膀在墙头上行走的公鸡一样，连我都知道自己走得很笨拙，没有线杆那么轻盈。但是，底下的人仍然发出了阵阵惊呼和赞叹。

我走得有点头晕了，都快要摔倒了，终于看到菩提从那家窑洞里走出

来了，他的背上背着一个花布包，是农村那种用五颜六色的碎步缝成的花布包。我快步走到了木杆前，抱着木杆，长长地吁了一口气。

我顺着木杆溜下来，高树林用探寻的眼光望着我，我对着他点点头，发出了成功的暗号，高树林一挥手，大家立即将道具装车，将木杆挖出，将绳索盘起。观看的人们意犹未尽，他们慢腾腾地离开了。

打麦场只剩下了我们和妮子。妮子用水汪汪的眼睛看着我，眼睛里满是爱恋和崇拜。

我们坐上了马车，树桩抡起长鞭，一声清脆的鞭响，马车轻快地离开了。回过头去，我看到妮子还站在打麦场边。

我的心中也很难受，但是我不能下车，也不会再回来。

我的心中最细微的那根神经，被妮子轻轻地触碰了。

如果这是爱情，那么这就是我的初恋。

我一辈子都没有忘记妮子。

我们离开村庄有二三里地的时候，菩提从树林里走出来。菩提的身上还背着那个花布背包，他一双老鼠眼睛向四周看看，看到没有什么危险，这才坐上了马车。

我也向四周看看，看到四周一个人影也没有，只看到风掠过草梢，发出呜呜的声响。

菩提把花布背包交给了高树林，高树林接过花布背包，像接过一个书包一样，随随便便地丢在了车厢里，此后，他连那个花布背包看也不看，好像那里面不是金银细软，而是学生的课本练习本一样。

但是，我知道那里面绝对是金银细软。

黄昏来临的时候，我们来到了一片旷野上，这里前不着村后不着店，连一片大点的树林都看不到。在平原上，只要有树林，一般就有村庄，而只要有村庄，就肯定有树林。我们找不到住宿的地方，只看到路边有一架人字形瓜庵。人字形瓜庵是看瓜人搭建的，夜晚看瓜人居住在里面，防备有人偷瓜，也防备有动物偷瓜。动物偷瓜的多了去了，狐狸、田鼠、獾……都喜欢偷瓜吃。有月亮的夜晚，看瓜人如果听到月亮地里，有窸窸窣窣啃食的声音，走出瓜棚，就能够看到有小动物箭一般地逃走了，那就是这些吃瓜的动物。吃个西瓜并不可怕，

可怕的是，这些小动物从来不会只吃一颗西瓜，而是一晚上会啃食几十个西瓜，每个西瓜只啃食几口，就转向下一个西瓜。这些聪明的小动物，他们找到的，都是又大又甜的已经成熟的西瓜。

所以，凡是有西瓜地的地方，就一定会有人字形瓜庵。

我们住进了人字形瓜庵。

那天晚上，别人都走进了瓜庵，高树林把我叫到了瓜庵外，我们坐在田埂上，我望着远处低垂的天幕，天空中的星星已经与远处的山峰相接，看起来非常美丽，也非常令人神往，我感觉自己就像在天空中一样。

一颗流星划过去。我正出神地看着流星，高树林说："你今天表现很好，指出了大户人家的院子。以后继续发扬。"

我没有说话。我不知道说什么，我还在想着那个扎着两条粗黑辫子的妮子。

第八章 姐弟相依偎

高树林说："今天的东西不多，就是两件烂棉衣，卖不了几个钱。"

我说："他怎么连烂棉衣都要，你还给他说，捡值钱的东西拿。"

黑暗中，我听见高树林笑了，笑完了，他说："这个人有点傻，总是捡不值钱的东西拿。"

那天晚上，高树林问了我很多话，他对我非常关心，又重提了要给我找一门好媳妇的话题。我乐呵呵地迎合着他。

那时候我相信了高树林的话，认为菩提确实那天只偷到了两件棉衣，后来我长大了，仔细品味那天的话，才想明白高树林是在欺骗我，他不想让我知道都偷到什么东西。

每次偷盗的东西，只有高树林和菩提知道。

原因很简单，如果那天菩提确实偷盗的是两件棉衣，那么两件棉衣无论如何也装不进一个花布背包里。棉衣里面都是棉花，不是鸭绒，那时候还没有鸭绒这种高科技，有钱人家的公子，穿的是呢子，而无论

是呢子还是棉花，折叠起来，也有很大的一坨。这么大的一坨，又如何能够装进花布背包里。

我经过了十年，才想通了这个道理。

日子一如既往，今天是昨天的重复，明天是今天的继续。马戏团一个村庄一个村庄表演，那时候北方的村庄分布非常分散，地广人稀，有时候两天才能见一座村庄，有时候三天才能见一座村庄。只要见到村庄，这座村庄的土豪就要遭殃。菩提做活非常精细，马戏结束，土豪回到家中，很长时间也不会发现重要物品被盗了。即使土豪发现被盗了，也很难怀疑到我们身上；即使怀疑到我们身上，我们已经轻车快马跑出了很远，追赶不及。

那年冬至的那天，翠儿感冒了，发着高烧，马戏团要继续向南表演，就把翠儿留在了客栈里。翠儿身体虚弱，需要人照顾，就把我也留下来了。我的活路，线杆还能干。

我和翠儿留在客栈的房间里，我摸着翠儿的额头，滚烫滚烫，我要了一瓷碗热水，端到了翠儿的面前，叫着她。可是，她一声不吭，好像昏过去了。

我不知道该怎么办，想到这个世界上唯一对我好的人，就要离开我，我突然非常伤心，我抱着翠儿的头，抽抽搭搭地哭了起来。

也不会知道哭了多久，我困了，就抱着她的头睡着了。睡梦中，我看到很多人来了，他们围着一口棺材，棺材里躺着翠儿，他们要抬着翠儿下葬，我扑上去，爬在棺材上喊："不能埋，不能埋。"可是没有人听我的，我就努力哭起来，让所有人都能听到我的哭声。

我醒来的时候，已经到了黄昏，我睁开眼睛，看到翠儿还躺在床上，她笑眯眯地看着我说："你哭了。"

我点点头。

翠儿问："你为啥哭？"

我说："我梦见你死了，我就哭了。"

翠儿笑着摸着我脏兮兮的满是泪水的脸颊说："小东西还算有点良心，你放心，我不会死的，阎王爷不收我。"

夜晚来临了，房间里的温度一下子降了下来，北方的冬季，滴水成

冰，而当时正值冬至，北方就开始数九了。一九二九不出手，三九四九冰上走。这是一年中最寒冷的时节。客栈之外的十字路口，有很多人在烧着纸钱，还有人在长一声短一声地呼喊："回来啊，回来啊。"

我问："灵域/10234/他们在喊什么？"

翠儿说："今天是冬至，都要给死去的人烧纸钱，呼唤死者回家看看。"

我问："死了的人能回家吗？"

翠儿说："会的。"他突然住口不说了，我看到她在朦胧中打了一个寒颤。

翠儿低声说："上来睡觉吧，我们睡在一起，盖一床被子，这样暖和。"

我摸摸索索地爬上炕，想要揭开盖在翠儿身上的被子。翠儿一把推开了我，她说："你看你，脏兮兮的，衣服几百年都没有洗。脱了衣服再进来。"

我脱了衣服，钻进了翠儿的被窝里，翠儿一摸我，就惊叫道："你怎么脱光了？"

我说："我只有一件棉袄，一件棉裤。"

翠儿在黑暗中咯咯笑着，她说："我没想到你会这样。"

我挨着翠儿的身体，翠儿只穿着内衣内裤，她的体温不像下午那么滚烫了。她的身体非常柔软，软得就像棉花包一样。小时候和母亲睡在一个被窝里的感觉，突然回来了。我抱着翠儿，感到非常安全，非常温馨。

我听到翠儿在黑暗中轻轻地叹了一口气，我不知道他为什么叹气。

这是我第一次和母亲以外的女人睡在一起。尽管那天晚上我们什么都没做。但是同床共枕，让我对翠儿的感情，成几何状攀升。

那天晚上，我们躺在一起，说了很多话，这也是我平生第一次能够和一个比我年龄大的人平等对话，也是我平生第一次没有人对我呼来喝去。

翠儿说，高树林和树桩是堂兄弟，他们家祖辈都是表演马戏的；线杆是高树林在马路上捡拾的孤儿，用一碗米汤救活了他；菩提也是高树林他们救的，有一年，他们在路上行走，远方跑来了一个人，腿上还带着伤，见到他们，拿出两个金元宝，他指指后面，又指指两个金元宝。他们明白什么意思，就把菩提藏在车厢里，对追来的村民说："有人向前跑走了。"骗过了村民，也救了菩提。此后，菩提和他们搭伙，一起行骗偷窃，菩提是外地人，他说的话很少有人能够听懂。

青儿和翠儿是什么关系，她们怎么来到马戏团。我没有问，翠儿也没有说。

到了后半夜，我们还毫无睡意。翠儿喝了一瓷碗凉开水，说她的体温降下来，疾病好了。我听见她很高兴。

翠儿说："给姐姐讲故事，姐姐最爱听故事了。"

我想了想，就讲了一个故事，这个故事是老师在私塾学堂里讲的。说是有父子两个，第一次从山里走出了山外，看到山外一眼就望不到边的天空，儿子就说："爹啊，山外的天空真大，这天空要是阴的话，起码需要半年时间。"他爹左右看看，然后对儿子说："好我娃哩，你怎么说出这么笨的话，这要是被人听见了，还不知道会怎么笑话。爹告诉你，山外的天，要阴的话，不需要半年，两个月就足够了。"

翠儿咯咯地笑起来，她说："你的故事还没有我的好听呢。"

我说："那你说你的。"

翠儿说："山里有一个傻女子，她妈从小告诉她，不能吃亏，谁要是欺负你，你就要加倍还给他。有一天傻女子回家，高高兴兴给她妈说，今天我占便宜了。她妈问，占什么便宜了？她说：我在大街上看到一个男子，碰了我一下，我就碰了他两下；他把我的脸摸了一下，我就摸了他的脸两下；她用胳膊勾着我的胳膊向僻巷走，我也用我的胳膊勾着他；在僻巷，她解开我的裤子，我也解开他的裤子；他把我插得流血里，我把他夹得流脓哩。"

我听不懂，就问："怎么会流血，怎么又会流脓？"

翠儿摸着我说："傻小子长大了就明白了。"

那天不知道什么时候我们睡着了，反正醒来的时候，太阳已经老高了。翠儿说："我们出去逛街？"

我说：“好啊。”

我已经很长时间没有逛街了。

这是一座县城，那时候的县城也只有一条主街，其余的都是小巷子。街道边是杂货店、布匹店、馒头铺、包子铺、铁匠铺，店铺很少。县城的边缘有一座城隍庙，城隍庙里供奉着说不上名字的一尊泥塑，城隍庙的对面是戏台子。那时候的建筑布局很有讲究，城门对戏楼。戏楼说的是戏台子，城门说的是城隍庙。戏子唱戏，既让观众看，也让城隍老爷看。

我不爱看戏，戏台子上那些脚上穿着靴子，身后插着背旗的人，好长时间站着不动，咿咿呀呀，让人心烦。但是，翠儿很喜欢看戏，她忘神地盯着戏台子，脸上带着或怒或喜的表情。

戏台子下的人很多，我呆着无味，就一个字走出戏园子玩。戏园子外有几个孩子在弹杏仁，把四个杏仁洒在地上，对方取走其中的一个，你要把相隔最远的两个弹在一起，相撞后，就算你赢；如果没有弹响，就算你输，让位给对方洒杏仁。

我加入了他们中间一起玩。

刚刚玩了两把，突然听到后面传来吵闹声，我回头一看，看到翠儿急匆匆地走出来，身后跟着几个浪荡男子，其中一个男子把手搭在了翠儿的肩膀上，不让翠儿走。我看到这个情形，就一把抓起杏仁，跑过去，拉着那个男子垂下来的另一只手，狠狠地咬了一口。

那名男子因为疼痛，就放开了翠儿，弯下了腰。其余几名男子扑过来，我把手中的杏仁扔向他们，他们一齐停住了脚步。趁着这个时机，翠儿拉着我一溜烟地跑了。

他们在后面追赶，但是那天县城的人很多，属于一年一度的庙会。翠儿拉着我，在街巷三拐两拐，就摆脱了追击。

第九章 真相令人惊

那几个浪荡男子可能是本地人，我们不敢再回客栈了，就一起顺着大道向南走，追赶马戏团。

此前，我们约好，在一个叫做方家庄的村落聚集。

两天的亲密接触，我对翠儿已经有了一种依赖感，也许把她当成了母亲，也许把她当成了妮子，也许把她既当母亲又当妮子。

我觉得世界上只有翠儿才是我的亲人。

方家庄是一个大村庄，我们路上询问的时候，几乎人人都知道这座村庄。方家庄距离县城很远，我们走了一天也没有走到。

夜晚来临的时候，我们住在一户人家里。这户人家的老太太吃斋念佛，她把她家的上房打扫干净，让我们居住。这户人家也只有三个人，除了老太太，还有儿子儿媳。

老太太给我们熬了一锅小米粥，溜了几个馒头，从腌菜缸里捞出两节红萝卜，我们刚准备拿筷子的时候，从门外走进了一对男女，那是老太太的儿子儿媳。

老太太说，小两口在县城做点小生意。那个儿媳显然经多见广，她和翠儿年龄相仿，但在外人面前丝毫也不害羞，她大方地拉着翠儿的手，说："你咋长这么好呢，就跟戏台子上的人一样。"其实戏台子上唱戏的那些人都是浓墨重彩，真实的人未必就有翠儿好看。

小两口和我们坐在一张桌子上吃饭，他们谈笑风生，显得很开朗，丈夫把萝卜丝夹给妻子吃，妻子的脸上满是幸福的神情。丈夫还要夹给妻子萝卜丝，妻子用筷子娇嗔地挡住。简简单单的萝卜丝，也让他们吃出了恩爱和幸福。吃完晚饭后，小两口偷偷地手拉手，走进了他们的房间，两人的脸都红扑扑地，翠儿望着他们，脸上有一种怅然和羡慕的表情。

晚饭后，我们坐在堂屋里，和老太太聊天。

老太太家是过去的大户人家，刚进门有照壁，照壁上镶嵌着石头雕刻的花朵和竹木，照壁后是宽敞的院落，院落的两边是厢房，厢房的墙壁上有砖石镂刻的图案，厢房后是上房，上房共有三间，中间是堂屋，相当于今天的客厅，两边是客房，相当于今天的卧室。那对小夫妻睡在厢房里，我们睡在上房里。

堂屋布置豪华，门扇是对开的四扇木门，上面有木雕的福禄寿喜图案，窗户是花格木窗，上面有新糊的窗户纸，还贴着红色的窗花。 堂屋里的正中摆放着一张八仙桌，八仙桌的正中放着一张画像，过去的乡间没有照相，人们只能画像。八仙桌的上方，是一张古色古香的图画，图画上有一只麋鹿，卧在一棵盛开的梅花树下。

堂屋里件件都是宝物，要是放在今天，光这堂屋的物件，都能卖个好价钱。

我看着八仙桌上的画像，就好奇地问："这是谁？"

老太太说："是我男人，两年前走了。"

老太太又问起了我们的情况，翠儿看着我，好像生怕我说出口，我也知道我们干的是见不得人的勾当，就干脆不说了。翠儿支支吾吾，面红耳赤，不知道该怎么应答。

老太太笑吟吟地看着翠儿："不要紧，说不出口，就是有难处。你要是缺什么，就说一声，谁能没有个难处？"

翠儿点点头。

老太太看着我说："这是你弟弟？"

翠儿又赶紧点点头。

老太太说："你看娃穿的这件棉衣，又脏又破，你们日子肯定也不好过吧。"老太太起身走出堂屋，走进了一间厢房，过了一会儿，她又走出来，手中多了一对银镯子，她把银镯子交到翠儿手中说："快要过年了，把这对镯子卖了，给娃置件新棉衣。"

翠儿惊慌地站起来："这怎么能成？"

老太太说："来的都是有缘人，是菩萨把你们送到我家来。这对镯子你要收下。"

翠儿拿着银镯子，装起来也不是，放下去也不是。

老太太又说："本来家里还有些钱，前两天村子里来了马戏团，儿子儿媳不在家，我出去看马戏，回来看见家里的银元票子都被偷光了。这对银镯子是我的嫁妆，包在衣服包袱里，没有被贼发现。"

翠儿听到这些话，像被火烫伤了一样，赶紧把银镯子放在了八仙桌上，我看着面目和善的老太太，不敢说一句话。

那天晚上，老太太和翠儿好像说到了很晚，我听了一会儿，就连连打呵欠。老太太用铜盆打来吕氏外戚/12105/洗脚水，让我泡脚，又替我脱了衣服，把我放进厚厚的被窝里。老太太说："你看看你这身棉

衣，破成了这样，棉絮都露出来，怎么能挡风？啊呀，还有虱子啊，这么多虱子。”

老太太把我的破棉衣破棉裤拿了出去，然后拿着针线进来了，她说：“我娃小时候穿的棉衣棉裤还在，就是有点大，我改一改，你明天就能穿了。好好睡吧。”

老太太走出去了，我的被窝也开始暖和过来。我突然感觉脸上凉凉的，伸手一摸，不知道什么时候流下了两行眼泪。

我睡在被窝里，听到堂屋里传来老太太和翠儿的说话声，他们说着这一带的风土人情。我打了一个常常的哈欠，睡了过去。

等我睡醒的时候，天已经大亮了，身边的床上，翠儿头靠着墙壁，身子埋在被窝里。她的眼睛红肿红肿，好像刚刚哭过了。

我钻进翠儿的被窝里，挠着她的痒痒说：“哈哈，你们哭了，你哭了。”

翠儿厌烦地拨开我的手臂，她说：“别闹，安静点。”

我不敢再闹了，就问：“昨晚你几点睡觉了？”

翠儿说：“我一夜没睡觉。”

我说：“一夜没睡觉，你干什么？你不瞌睡？”

翠儿说：“没干什么，我不瞌睡。”

真奇怪，既然没干什么，又为什么一夜不睡觉，我很想不通。

我正在苦思冥想的时候，传来了敲门声，是儿媳妇在敲门，她问：“睡醒了没有？醒来了就吃饭。”

翠儿答应一声，就走出去了。我跟着翠儿走出去，这才发现太阳已经升到了东边的树梢。

吃完饭后，我们都出门了，我们就跟着老太太去上山，老太太的儿子和儿媳去了县城做生意。

距离村庄三四里地，有一座山。山不高，但险峻。山顶有一座寺庙，年代久远，山脚到山顶有一条石头路。那时候的寺庙都是不收钱的，

那时候的寺庙也远不如今天这样香客众多。

山顶上松柏葱茏，即使在冬天，也是一片翠绿。寺庙掩映在松柏丛中，显得异常幽静而肃穆。这座供奉着菩萨的古老建筑，其实不能叫寺庙，应该叫庵堂，因为里面的住持是尼姑。

尼姑手持拂尘，面容安宁，眼神平稳，我看不出她的年龄，更看不出她在想什么。

老太太和翠儿一起上香，然后向菩萨跪拜。翠儿的神情很严肃，动作很轻缓，我从没有见到过翠儿这种表情。

跪拜结束后，老太太和翠儿跟着尼姑走进了内室。我跟着走进去，从后面拉着翠儿的衣襟，翠儿一把推开了我，她说："你在外面玩，别进来。"

我在外面玩了一会儿，看一群麻雀在台阶下抢食虫子。一直麻雀叼着虫子飞远了，其余的麻雀唧唧咋咋追上去。麻雀飞走了，我也感到百无聊赖，就来到内室外，搬了两块石头垫在脚下，从窗缝里看他们在里面做什么。

尼姑坐在蒲团上，老太太也坐在另一个蒲团上，翠儿坐在一张小凳子上。

我听到翠儿说起了她的家世，此前她从来没有告诉过我。

翠儿和青儿是姐妹两个，她们在很小的时候，就死了父亲，母亲生活无着，带着她们两个嫁给了一个走江湖表演马戏的人，这个人就是高树林。

高树林培训她们两个表演杂技，高树林出生于马戏杂技世家。她们还在很小的时候，就学会了一些杂技，也能够独立表演了。每天晚上，他们四个人住在一张炕上，在她们小时候，就一直是这样。

她们两个渐渐长大，出落得非常漂亮。但是，高树林和母亲的吵架变得频繁起来。突然有一天，母亲死亡，不知道患的是什么病症。

此后，床上只剩下了他们三个。夜晚睡觉的时候，他们三个人睡在一个被窝里，她们没有感到有什么不妥，因为从小到大，他们就是这样。

有一天，树桩加入了他们的队伍，树桩是一个耍猴的人，也是常年走

江湖的。在树桩的建议下，他们开始乘着马车表演马戏杂技，因为内容丰富多彩，他们在远近有了名气。

再后来，鹞子、线杆、菩提、呆狗都加入了进来，他们人群庞大，一边表演，一边偷窃。

我在窗外听到翠儿说到了我的名字，就凝神静听。

尼姑问："你妈死的时候是什么症状？"

翠儿说："她满脸乌青，圆睁双眼，看起来很恐怖。"

尼姑说："你和他睡在一起，都做了什么事情？"

翠儿说："他爬在我的身上，把他下面的东西伸到了我的身体里。"

尼姑问："你为什么要让他这么做？"

翠儿说："他是我的父亲，他说每个父女都会睡在一个被窝里，都会这样做的。"

尼姑和老太太对望一眼，都轻轻地叹了一口气。

房间里陷入了沉默，我本来想她们会说到我的，但是她们没有说到我。

我感到索然无味，刚想离开，突然听到尼姑说话了。尼姑说："这一切都和你想象的不一样，也和他告诉你的不一样。"

翠儿望着尼姑。

尼姑说："你母亲带着你们姐妹俩来到他家，他教会你们表演杂技。在你们渐渐长大后，他对你们动了歪念头，想要占有你们的身体，你母亲不答应，他就毒死了你母亲。没有了你母亲的阻拦，她就顺利地霸占了你们。为了让你们心甘情愿被他占有，他用谎言欺骗你们，胡说什么每个父女都会这样做。他担心你们会觉醒过来，所以他避免你们和外界接触，尤其是不让和成年男子接触。"

翠儿望着老太太，又望着尼姑，她问："真是这样吗？"

尼姑说："真是这样。"

翠儿还在将信将疑，她问："你怎么知道？"

尼姑抬起头来，眼睛亮光闪闪，眼光似乎穿透了房屋，她说："我以前是红灯照的人，和姐妹们挥舞大刀走进北京，决心扶清灭洋，匡扶社稷。然而，老佛爷出卖了我们，和洋鬼子勾结在一起，绞杀红灯照，我从死人堆里逃出来，在河北隐名埋姓，与大师兄成家，想过安稳日子。但是一年后，清军又找到我们隐居的山中，大师兄被害，我出家当尼姑。这一来就二十多年了。"

尼姑接着说："我也有父亲，但是我从十多岁开始，父亲从来就没有碰过我的身体。我的身体只有大师兄，也就是我的丈夫才能碰。那个人不是你的丈夫，当然不能碰你。"

翠儿惊叫一声，双手捂住了脸，他的话语从指缝里透出来："怎么会这样啊？！"

她们的话我听得似懂非懂，我看到翠儿在哭，就想推门进去，我在潜意识里对翠儿有一种依靠感。可是，想到刚才翠儿推出了我，不让我进去，我又不敢进去。

房间里再没有了说话声，只有翠儿抽抽搭搭的哭泣声。我本来想听他们说呆狗，但是他们一直不说呆狗，我感到很失望，就从石头上跳下来，在寺庙里寻找好玩的东西。

寺庙里有一棵巨大的银杏树，地面上有一堆石子，我为了解闷，就拿起石子，一颗颗地丢在银杏树的树干上。刚刚丢了两颗，突然看到他们从内室里走出来了。

翠儿的眼睛红红的，她拉着我的手臂，走出了寺庙。我们的后面跟着老太太，老太太向站在台阶上的尼姑挥舞着手臂。

第十章 全村人死了

翠儿一路上都低头走着，没有和我说一句话，我想说话，可是看到她阴沉沉的脸，又不敢说话了。

回到老太太的家中，已经是午后，老太太张罗着要做午饭，翠儿和我走进了上房里，她很严肃地看着我，她红肿的眼睛看得我发毛。

翠儿问："你喜欢不喜欢我？"

我努力地点点头。

翠儿说：“你做我男人，我把你养大，我老了后你要照顾我，行不行？”

我想起了妮子，我在心中想当妮子的男人，可是妮子的那个村庄我再也回不去了，因为我们一直向南走，走过的路绝不重复，怎么办？那就先给翠儿当男人吧。其实给翠儿当男人也不错，她能够搂着我睡觉。所以，我又赶紧点点头。

妮子说：“我失了身子，你还会不会喜欢我？”

我不懂什么叫失了身子，当我懂得这个概念的时候，已经到了三年后，三年后，我才知道失了身子的女人，就如同失了腿脚的男人一样，注定了一辈子坎坷曲折。但是，我看到我一点头，翠儿就高兴，又赶紧点点头。

妮子说：“那你以后就要听我说，好不好？”

我还是点点头。

翠儿说：“他们偷了这户人家的银元和票子，我要去追回来，拿到银元和票子后，我们就回到这里好好过日子。我给这户人家做女儿，你做女婿。”

我害怕翠儿把我一个人留在这里，就赶紧说：“我也去。”

翠儿说：“好的。 我们吃完饭就出发。”

吃完午饭后，翠儿和我一人口袋里揣了两个馒头，就上路了。为了能够尽快赶上马戏团，我们一路都没有歇脚，凡是遇到大点的村庄，就打听是不是有过马戏表演，每个村庄都无一例外地说，马戏团表演过了。肯定每个村庄在马戏团表演的当天，都有过失窃，但是他们都不会怀疑是马戏团干的，也不会怀疑打听马戏团的这两个人，是和马戏团的窃贼是一伙儿的。

要找到马戏团很简单，他们的表演就是路标。

四天后，我们终于赶上了他们。在一个叫做交城堡的地方，马戏团正在表演。我们赶到的时候，打麦场正在表演猴子爬杆的节目。

我们的过来，让马戏团的每个人都感到很意外。我看到有两个孩子和他们站在一起，顶多十岁，他们看到别人拍我的肩膀，也跑来拍我的肩膀。

我问："这两个小不点是谁？"

高树林笑着说："我新招的徒弟。"

高树林走过去想拍翠儿的肩膀，翠儿一闪身躲过了，高树林有点尴尬，也有点恼火，但是看到有那么多人在周围，他隐忍不发。

我问高树林："从哪里找来这两个小不点？"

高树林说："我和他们的家人订立有文书的，在他们三年后学到本领的时候，送他们回家团圆。"

我说："我问从哪里找来他们？"

高树林突然变了脸色说："你他妈的话真多。快点准备，一会上场。"

我是一个饶舌的孩子，几天没有见到高树林，就忘记了他是什么人，他对我态度稍微好一点，我就沾沾自喜；而他一发了脾气，我就感到惧怕。

我伤了自尊心，就偷偷看翠儿是否留意到，因为他说过我是他的男人，在自己的女人面前伤了自尊，是一件很没有面子的事情。我看到翠儿冷冷地看着高树林，就像望着一个陌生人一样。

我们行踪不定，绝对不会走回头路，全国这么多村庄，我们一天走一个，一辈子也走不完。这两个小不点的父母把孩子交给马戏团，别说三年，就是三十年，三百年也找不到自己的孩子。

我知道马戏团的秘密，但是他们像刚刚进入马戏团的当初的我一样，丝毫也不知道。

那天，我像以前的很多次一样走绳索，我站立在绳索上，用熟悉的眼光看着脚下的村落，我看到右边第六家的院子里，站着一个晒太阳的孕妇，孕妇穿着异常臃肿的绸缎棉衣，她的身后，是敞开的房门，房门前晾晒着两个木箱，木箱的棱角用黄铜包裹着。这样的箱子是那个年代的奢侈品，只有富贵人家才会有这样的东西。这种箱子一般都是用楠木做成的，价格很贵。这户人家一定很有钱，说不定还有留样经历的人。

我正入神地看着，突然看到那名孕妇倒在了院子里，大张着嘴巴，好像在喊什么，她的手臂努力向前伸着，躬着腰身，像一只虾一样爬在地上。他扭动了两下，突然就不再动了。

我非常害怕，急忙走到了旁边，用手抱着木杆喊：“那边有人死了，那边有人死了。”

观看的人群轰地散开了，有人在下面大声问：“在哪里，在哪里？”

我说：“右边第六家，右边第六家。”

一名男人大声叫喊着，像被烧着了屁股一样，他跑向了村中，身后是一大群男人和女人。我听见有人说：“你妈的耍胆大哩，老婆都成那样子，你还跑来看马戏。”

人群离开后，我们收拾好道具，装上马车，离开了那座村庄。这一路上，我们走得慢慢腾腾，完全不像以前很多次的那样飞驰。树桩把鞭子抱在怀中，任由两匹马自由散漫地走着，爱走多快就走多快。高树林阴沉着脸，一言不发，我知道他对我有意见，因为我在绳索上大喊大叫，走散了人群，让马戏团今天没有收获。

我想给高树林解释几句，但是看着他那张能刮出一层铁锈的黑长脸，又有些胆怯，不敢多说。我想，也许多说了，也没有什么用处。

太阳快要下山的时候，我们走进了一座山坳里，这里四面都是山，只有一条小道通往山里。而且这条狭窄的小路还是一条绝路，有进无出，出来只能原路返回。

山坳里有一座村庄，仅有几户人，这几户人家的房屋挨挨擦擦地挤在一起，就像在互相取暖一样，他们的房屋上铺着的不是瓦片，也不是茅草，而是石片。黧黑色的石片呈不规则的长方形，像鱼的鳞片一样覆盖在房顶上。村庄里非常安静，听不到往常见到的鸡鸣狗叫声，也听不到孩子的哭闹声。

高树林说：“呆狗，你他妈的去村中看看，找间房屋借宿。”

我跳下马车，带着将功赎罪的心情，独自走进村庄里。我担心村庄里有突然窜出来的狗，就故意把脚步踏得很响，故意大声咳嗽，可是，村庄里一片寂静，连一片树叶落下来的声音都能够听见。

我走进第一户人家，突然看到院子里倒着一个男人，他的身边还有两个桶和一副挑担，看来是他正在挑水的时候，突然滑倒在地，就再也没有站起来。我问：“有人没有？”我的声音在空荡荡的院落里飘荡，没有回音。我向房门前望去，看到房门前的台阶上，还倒着一个女人，她的手臂向前伸着，一条腿斜伸，一条腿压在身体下。女人的旁边，还有两只倒在地上的母鸡，翅膀耷拉着，像醉倒了一样。

看着这一切，我突然感到极度恐惧，双脚开始打颤，连一句话都喊不出来了。我转身就跑，跑了几步，突然跌倒了，我爬起来又跑，终于跑到了马车跟前，跑得口水直流。

高树林问："怎么了？撞鬼了？"

我指着那座院子，惊魂未定地说："全死了，人呀鸡呀全死了。"

树桩站在马车上，他望着村庄说："那边树下还死了一个人，啊呀，村道下还有一个人死了。"

树桩跳下马车，拉着马笼头，调转车头，然后坐在车辕上，猛抽了一声响鞭："驾，驾，驾。"

马车发疯般地向山外驶去，我坐在车厢里，五脏六肺都被震翻了。我的身体忽而撞在线杆的身上，忽而撞在高树林的身上，高树林没有对我发脾气，黄昏的天光中，我看到他的脸蜡黄蜡黄，眼睛中露出了惊慌。猴子吱吱叫着，紧紧抱着凳子腿，像抱着一根救命的稻草。

我感到很奇怪，莫非那座村庄真的有鬼？

第十一章 天降意外财

马车跑了很久，两匹马跑得气喘吁吁，接连不断地打着响鼻，它们的浑身都汗湿了。跑出了山坳后，树桩这才吆停了马车。我们从马车上跳下来，看到这是已经是山外，星光垂旷野，万籁俱寂。

我终于忍不住了，就问树桩："为什么要跑？"

树桩说："能不跑吗？跑得慢，你就死了。"

我问："村子里有鬼？"

树桩说："村子里没鬼，但是有瘟疫。你看到的那些死尸，都是中了瘟疫死的。"

我问："啥叫个瘟疫？"

树桩说："瘟疫就是一种毒气，这种毒气很厉害，吸一口就会死。"

我又问："那现在没毒气了？"

树桩说：“毒气只在山坳里有，平原上没有。”

想到刚才的经历，我突然毛骨悚然，我走进了那座村庄，看到了那些死尸，肯定也吸了一口毒气，那么我就要快死了。一想到死，我就浑身瘫软了，我坐在地上大哭：“我要死了，我要死了。”

树桩踢了我一脚：“起来，你他妈的要死的话，早就死硬了，还能活到现在？”

我站起来，疑惑地望着树桩：“你不是说吸一口毒气就会死？我肯定吸了很多口。”

树桩说：“毒气肯定散了，要不散的话，你连村子都走不出。”

这天晚上，我们只能睡在旷野里，找了一块背风的悬崖下，点燃了一堆篝火，围着篝火取暖睡觉。树桩给马倒了草料，马在篝火旁津津有味地吃着。

夜晚的旷野非常恐怖，能够听到时远时近的猫头鹰的叫声，还有不知道什么动物跑过的沙沙的脚步声。我憋了很久的大便，终于快要憋不住了，我说：“我想拉屎。”

树桩说：“拉屎去一边拉去。”

我说：“我害怕，谁跟我一块去。”

没有人说话，翠儿操起一根木棍说：“我陪你去。”

我走出了篝火圈外，树桩在身后喊：“到下风处走，拉在上风处，能把老子熏死。”

我又翻身走向下风处，翠儿跟在我的身后。我们走出了几十米远，才停下来。

我解开裤带蹲下去，翠儿也蹲在我的对面，她问：“你知道他把钱藏在哪里？”

我说：“我不知道。”

翠儿说：“每天偷钱，每天偷钱，银元票子应该有一大堆了，他要是带在身上，那么大一堆，我们能够看到的，可是，我们看不到，就说明钱没有带在身上。”

我问："他不带在身上，还能藏在哪里？"

翠儿说："是啊，会藏在哪里呢？"

我拉完屎，自作聪明地说："肯定是埋在什么地方了？我们回去刨出来。"

翠儿说："不可能，天天埋，以后就要天天取。再说埋了后还不一定能够找出来。我们一路南下，这些地方以后再不回来了，又怎么取？"

我说："那会在哪里？"

翠儿说："我也不知道。"

我说："那就是藏在他的衣服里。"

翠儿说："你知道一枚银元有多重？一堆银元有多重？他要把那么多银元装在身上，还怎么走路？"

我说："那你说会在哪里？"

我刚刚说完，远处传来了野狼的嚎叫声，声音低沉而恐怖，我一听到狼叫声，就浑身哆嗦，想起了刚被拐卖出来的那一个夜晚的情景。

翠儿拉着我走向篝火边，他在我耳边低声说："好好留意他把钱藏在哪里？"

回到篝火边，时间不长，我就想睡觉了，看到别人也在打瞌睡。树桩说："谁半夜起来，就给火堆上加点干柴，别让火熄灭了。"然后，树桩就躺倒睡着了。旷野上别的没有，柴禾多得是，在地上随便一扒拉，就是一把干柴。

没有人说话，我也就睡着了。我知道只要有篝火，狼就不敢靠近。再说，我们还有两匹马，一只猴子，如果有狼走进，猴子和马匹都会提前示警。

夜半时分，我醒来了，给火堆上加了一些柴禾，看到别人都睡得很香，想起了翠儿让我留意高树林藏钱的话，就偷偷爬起来，慢慢摸到了马车上，我翻看着马车上的所有东西，都没有找到钱；我又钻进了马车下面，还是没有找到钱。 后来，因为找不到钱，我只好作罢，又回到篝火旁，看着边拉鼾声边磨牙的高树林，想，他会把钱藏在哪里

呢？

天亮后，我们又出发了，顺着那条走出山坳的道路，走到了一个三岔路口，然后拐上了另一条道路。这条大路肯定是通往南方的道路。我们在路上见到了挑担扛包的行人，还有迎面驶来的大车，我们更相信了这才是康庄大道，而昨晚所行走的，只是一条通往山坳的小径。

我们走出了十几里远，前面还没有村庄，大家饥肠辘辘，有人提议埋锅造饭，有人提议再向前走一段，看能不能遇到村镇。突然，身后的旷野上烟尘滚滚，有一队人马向着这边狂奔而来。

高树林和树桩面面相觑，惊恐不已，菩提像只老鼠一样，全身缩成一团。我正在想这些人是干什么的，高树林突然高声喊："快走，快走。"

树桩甩响了长鞭，马车开始飞驰起来。然而，马车再怎么跑，也跑不过骑马的人，他们和我们的距离渐渐接近了。树桩看到沿着大道，无法摆脱追击的人，就把马车赶向路边的山坡。然而，骑马的人也追上了山坡。山坡上面有一片树林，高树林大喊："跳下来，钻进树林里，快！快！"

我们刚刚跳下马车，后面骑马的人一齐从马上跳下来，领头的一个人高喊："恩人，不要惊慌，我们是来谢恩的。"

我们迟疑地停下了脚步，不知道我们对他们会有什么恩情，他们为什么要对我们谢恩。

领头的那个人来到我的面前，突然跪倒在地，他说："要不是你，我的老婆娃娃都死了。你是我们的救命恩人。"

我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我怎么会是他们的救命恩人，他们该不是把人认错了？

高树林走上前去，他笑呵呵地搀扶起那个领头的人。领头的人一挥手，后面一个人从马背上解下了一个口袋，抱在怀里。口袋很沉重，他抱在怀里显得脚步趔趄。领头的那个人指着口袋说："不成敬意，请笑纳。"

高树林解开口袋，一看，里面是白花花的银元。高树林说："这怎能行？这怎能行？"他装着要把口袋推给那些人，可是只有推辞的姿势，双手就是不碰口袋。

领头的人拍着我的肩膀说：“多亏这个小兄弟昨天给我们说，要不然我妻子临产，我都不知道，母子都会危险。昨天生了，生了两个小子。”

高树林双手抱拳说：“恭喜恭喜，喜上加喜。”

那伙骑马的人放下装满银元的口袋，就离开了。高树林拿起一枚银元，凑近嘴巴吹一下，然后放在耳边倾听。他兴高采烈地说：“真真的响元，货真价实。哈哈哈哈……”

所有人的脸上都带着笑容，我唯独看到翠儿脸上的表情神秘莫测，他看着那袋子银元，又看看我，似有所思。

高树林说：“回去，回去，坐车，坐车，前面不管是碰到县城，还是碰到镇子，都不走了，今天放假一天。一人分两个响元，爱怎么花就怎么花。”

那些银元不知道有多少，我看少说也有几百枚。高树林从口袋里取出一把银元，一人分了两枚，其余的坐在自己的屁股下面，好像生怕银元和口袋会飞走了。口袋，是那种用帆布织成的条状袋子，用来装粮食，解放后这种名叫口袋的编织物非常普及，人民公社的大车上装满了口袋，口袋里装着粮食，扬鞭催马运粮忙，送到收购站里，支援社会主义建设和世界革命。而在我小时候，这种口袋还只有有钱人家才有。

我们坐上马车，马车向前驶去。高树林的脸上都是笑容，他额头上的每道皱纹里也是笑容，连嘴角上也挂着笑容。我不知道几百枚银元会是多大的一笔，但我知道这肯定是一大笔钱，要不然，高树林也不会这么高兴。兴许，这几百个银元可以买到好几间铺面，买几十匹好马。那户生了双胞胎的人家真是有钱，一出手就给了我们这么大一笔。

翠儿看着我，又看着高树林说：“这些银元应该是谁的？”

高树林说：“怎么了？是马戏团的。”

翠儿说：“不对，应该是人家呆狗的。人家拿钱是为了感谢呆狗，你没看到人家只给呆狗下跪？人家口口声声说呆狗是他的救命恩人。”

高树林说：“响元可以说是人家给呆狗的，也可以说是给马戏团的。人家对呆狗下跪，说他是救命恩人，这是真的。但是，要是没有马戏团，呆狗会走绳索吗？呆狗不走绳索，他能看到院子里生孩子吗？他

看不到院子里生孩子，谁会把这么多响元给他？所以，归根到底，这包响元是给马戏团的。马戏团是谁的，马戏团是我的，所以我这包响元就是给我的，我想怎么花就怎么花，我想给谁就给谁。”

翠儿说：“呆狗立了那么大的功劳，你不能只给他两个银元。”

高树林说：“那你说说，我该给呆狗多少响元？”

翠儿说：“最少也要给呆狗一半。”翠儿说完后又看看我。

高树林说：“我刚才已经说了，这包响元是马戏团的，马戏团是我说了算，我想给谁多少就给谁多少，哪里轮得上你说话？”

翠儿面红耳赤，我看出来她情绪很激动，她说：“做人要有良心。”

高树林的情绪也激动起来，他高声喊道：“老子供你们吃供你们穿，把你们一个个养大成人，你们现在翅膀硬了，就不认老子了。老子做事最讲良心，反倒是你没有良心。”

翠儿突然嘶声尖叫起来，他指着高树林骂道：“你这个不要脸的东西，你这个不要脸的东西……”然而她翻来覆去就是这句话，她骂不出更新鲜的词儿。我看到她眼睛突出，咬牙切齿，好像快要吃人一样。青儿拉着她的手臂，不让她扑上去。

高树林转过头来，不再搭理翠儿，他的嘴角快速地抽搐了一下。

树桩赶着马车，他在前面慢悠悠地说：“都是一家人，吵什么？”

翠儿突然哭了起来，她哭得特别伤心。青儿安慰她说：“呆狗就是个呆子，你犯得着为他出头，给他那么多钱，他到哪里花去？他会不会花钱？”

翠儿撕心裂肺地哭着，她喊道：“不是这样，不是这样。”

第十二章 身边有神偷

快到中午的时候，我们来到了一座县城。翠儿也早已不哭了。

县城的城墙保存完好，城门上镌刻着四个大字：“天下名州”。城墙里的街道是青石板铺就的，青石板已经被无数人的脚板和鞋底磨得溜光

滑润，看起来年代久远。街道两边是店铺，店铺门前摆放着各种各样的摊位，卖包子的，卖饸烙的，卖烧饼的，卖炒粉的，卖面条的，卖猪肉的，卖糖果的，卖针线的，卖布匹的，卖笸箩的，卖剪刀的……排成了两行，再向前走，拐过一道弯，看到一座宝塔，宝塔下人声鼎沸，人畜欢叫，卖牛的，卖马的，卖羊的，卖猪的，卖狗的，卖猫的，卖兔的，卖八哥的，卖粮食的，卖大车的，卖玩具的，卖皮袄的，卖门窗的……还有一个卖鹰隼的，手臂上缠着皮子，手掌里牵着链子，链子一端连着鹰隼，鹰隼就站在他的手臂上，他的手臂一上一下地晃动着，鹰隼的翅膀就一上一下地扑闪这，振翅欲飞。

距离宝塔几十米远的地方，有一家客栈。我们把马车赶进去，客栈伙计笑盈盈地迎上来，把两匹马拴在了房屋后面的马房里，把我们请进了二楼的木板房里。

高树林说："现在你们想去哪里就去哪里，晚上想什么时候回来就什么时候回来。好好去玩，玩得高兴。"

我高兴极了，进入马戏团这么多天来，终于有了自己可以支配的一天。我刚想跳起来，突然看到翠儿脸色阴沉，眼睛红肿，我又不好意思跳起来。

大家陆续走出客栈，我也走出了客栈，高树林在房间里洗脸刮胡子。我路过一个卖冰糖葫芦的老头身边时，翠儿赶上了我，她说："我向高树林要你的银元，要不到就偷。银元到手后，我们就赶紧离开这里。"

我问："我们去哪里？"

翠儿说："去那个老太太家中，你忘记了？你给我当男人。"

一说到要给他当男人，我马上想起了那天翠儿叮嘱我的话，我说："行啊，我就回那里。"

翠儿左右看看，然后说："你早点回来，今晚我们就走。"

我说："好的。"

翠儿看到我答应了他，就转身走了。我也转身走上了人潮汹涌的大街上。那天是难得的庙会，所以县城的街道上人很多。

那天，我在大街上玩了很久，先在摊子上吃了甑糕，吃了炒粉，还啃了一个烤羊蹄。烤羊蹄一点也不好吃，看起来好大的一根，拿在手中

只有几口肉，剩下的就是又长又粗的骨头。吃完烤羊腿后，我看到有人说前面有说书的，我没听过说书，也不知道什么叫说书，但既然有人这样说，那应该就很好看。

我跟着前面两个人走进了说书场，场子里有很多人，望过去一片人头，我人缝里挤到前面，看到台子正中央坐着一个老瞎子，一张脸寡瘦寡瘦，两只眼睛像枯井一样深陷下去，他手中抱着一把三弦，说几句，就拨响手中的三弦，凌乱的声音像珠子一样散落在台下。

我本想着说书会很好看，没想到却一点也不好看，大街上那么多好看的女子，那么多让人流口水的吃食，看都看不过来，谁稀罕看你一个又丑又老的瞎子。

我刚想挤出去，台子上的瞎子突然暴喝一声："我乃燕人张翼德也，谁敢与我决一死战。"声如裂帛，如雷贯耳。台下一片叫好声，我止住了脚步，想听听他到底好在哪里。

瞎子那天讲的是长坂坡，这是《三国演义》中最精彩的一个章节。我听着听着，一下子给入迷了，我神游天外，跟着常山赵子龙一起杀进杀出，血染征袍。后来，我把自己想象成了赵子龙，一会儿焦虑，一会儿振奋，一会儿快乐，我感到自己就像三伏天喝了一大瓢井水那么舒坦。

赵子龙冲出重围，身后追兵步步紧逼，到底追上了没有，我想继续停下来，瞎子突然高喝一声："欲知后事如何，且听明天分解。"

人群从说书场散开了，我被协裹着走出去，走在大街上，我还沉浸在赵子龙的威风八面中，不由自主地跟着一群人走到了城门边。看着高高的城门，我才知道自己走错了道路，又急忙返回去。

我刚刚走出两步，身后就传来了城门关闭的沉重的声音。城门咣地一声关闭了，我的心也咣一声甩落了。翠儿让我早点回去，今晚准备一起逃走。可是，现在城门关闭了，我们怎么才能逃走？

客栈距离宝塔不远，所以我打听了两个人，知道宝塔在哪里，就找到了客栈。

客栈里，大家都回来了，唯独不见翠儿。

我问："翠儿去哪里了？"

高树林说："一直没有回来，八成是出城玩儿去了。"

我说："城门已经关闭了，她可怎么进来啊？"

高树林看看我，又看看所有人，他说："是的啊，城门都关闭了，她可怎么进来啊。"

那天晚上，大家很晚才睡觉，外面一有风吹草动，高树林就跑出去查看，每次回到房间，他都一脸悲戚地说："这个翠儿，怎么现在还不回来。太贪玩了。"

半夜时分，我瞌睡上来了，看到那两个小不点早就睡下了，我也就歪着身子睡着了，头枕在他们的腿上。

第二天醒来后，天早就亮了，大街上是熙攘往来的人群，城门肯定早就打开了，可是还没有翠儿的身影。

我问："翠儿呢？"

高树林突然大放悲声："翠儿八成回不来了，啊呀，我不就是吵了她几句啊，怎么就给走了。"

青儿的眼圈也红了。

高树林哭着说："都是我不好，害走了我的女儿。女儿啊，你在哪里啊，你知道老爹想你吗？"

我睁着一双懵懂的眼睛，不知道高树林为什么哭，不知道翠儿怎么样了。她昨天还说要和我一起逃走，回到那个老太太的家中，她怎么又会一个人离开呢？

直到今天，我都不知道翠儿怎么样了？她是死了，还是跑了？

没有了翠儿，我也不想回到那个老太太的家中，就算我想回去，也不知道她家在哪里，怎么走。我只能跟着马戏团继续向南走。

生活一如既往。刚开始我还想着翠儿，后来，我就忘记了她，忘记了她长什么样子。马戏团里也没有人提起她，她就这样消失了，好像从来没有在世界上来过一样，她在世界上没有留下任何痕迹。

马戏团的节目有了改动。取消了凳技，因为没有翠儿，青儿一个人表演就没有多少看头，青儿的节目换成了转手绢，各种大小不同的手绢，青儿能够转成磨盘一样。那些沉重的凳也丢掉了，马车一下子轻快了很多。

两个小不点，一个叫小千，一个叫小万。他们跟着菩提学技艺。

三百六十行，行行出状元。小偷也是三百六十行中的一个。菩提先给他们表现怎么翻墙头，怎么爬树，菩提敏捷的手脚，让他们目瞪口呆。

菩提又拿来了几把锁子，把一根弯形细铁丝塞进去，鼓捣一下，锁子立马就打开了。他们看得惊叹不已。那时候的锁子都是铁匠铺打出的铁锁，还有铜匠铺打出的铜锁，钥匙是曲尺一样的形状，或者是袖珍版的兵器戈，锁子分两部分，一个插进另一个里面，就锁住了；用钥匙一拨一挑，就打开了。构造很简单。

那两个小不点，本来是学杂技的。菩提说："这就是杂技。"他们对菩提佩服得五体投地，就跟着菩提一起学这种特殊的"杂技"。

菩提的身上带着几种特制的工具。一把弯形细铁丝，是用来撬锁的；一把薄薄的小刀片，是用来开门闩的。那时候的门扇窗扇都是对开的，中间用四棱形的木棍闩住。只要从外面用刀片拨开闩子，就能够打开门扇窗扇。

钱藏在什么地方？菩提也有一套。他说，箱底柜底的角落，是一般人最喜欢藏钱的地方。除此而外，褥子的下面，席子的下面，也有人喜欢藏钱。还有人喜欢把钱藏在旧衣服的衣兜里，那时候的农村人很少有穿中山装的，绝大多数人冬天穿棉衣，夏天穿单衫，棉衣的口袋缝在衣襟里面，单衫的口袋缝在衣襟外面。如果以上地方还没有，那么就要看地面墙壁。墙壁上如果有洞，洞里面就放着钱；墙壁上如果没有洞，那就要看地面，地面上哪一块砖有松动，或者哪一块砖的颜色和别的砖略有差异，刨开这块地转，下面就埋着钱。一般来说，喜欢在地面藏钱的人，都喜欢藏在门后的砖头下。

人们都是把钱藏在房间里，房间里只有那么大。如果藏钱了，总会留下蛛丝马迹。

第十三章 神偷的神技

菩提把偷从不叫偷，而叫取。

菩提说："世间万事万物，是为所有人服务的，没有规定说必须是他的，而不能是你的，别人取得，你也取得。钱财总是从一个人手中转到另一个人手中。他从别人手中取得，你也可以从他手中取得。如果

你不取，别人就会取。”

菩提说：“每次,从走进房间，到离开房间，不能超过一锅烟的工夫，一锅烟过后，不管取到没取到，都要赶快离开。”

菩提又说：“房间里凌乱的东西，一定要恢复原位。地面上不能留下脚印，如果有脚印，一定要用扫把扫乱。”

菩提又说：“行业里有忌讳，每次离开院子不能空走，即使口袋里揣一个粪团，也算有东西了。”

菩提说：“我们这是手艺行当，靠手艺吃饭，走遍天下不理亏。我们这个行当的祖师爷是时迁，响当当的梁山一百零八条好汉之一，逢年过节得给祖师爷上香。”

小千和小万对菩提崇拜得五体投地，不仅仅因为菩提有高超的手艺，更因为菩提有高深的理论。

他们经常在一起交流取的心得，菩提说：“只要我知道谁的身上有钱，他就休想从我手下溜走。只要我想取走，就没有我取不走的。”

小千问：“真的吗？”

菩提说：“有一年，那时候我还没有加入马戏团，我独自一人走江湖，遇到一个身藏银票的人，前面的人都没有取走，我说我可以取走。”

小万说：“你说你独自一人走江湖，又怎么会有前面的人。”

菩提说：“以后你们闯荡江湖，就知道江湖上的规矩了。江湖上分很多帮派，有的按地域分，比如京津帮，闽南帮；有的按特征分，比如青衣帮、流水帮等，一般来说，他们彼此井水不犯河水，青衣帮专门从行人身上取财物，流水帮专门从来往船舶上取财物。 而且每一个帮派又分成很多个小帮派，一般是以地名来命名的，关中帮只能从关中道上取财物，中原帮只能从河南境内取财物，直隶帮只能从京津一带取财物，长江帮只能从长江沿岸取财物……这就叫地盘，你要是越过了这个地盘，来到别人的地盘上取财物，你就是坏了江湖规矩。”

小万问：“坏了江湖规则会怎么样？”

菩提说：“轻则逐出帮派，一辈子再不能从事这门手艺，重责断指削臂，甚至丢掉性命。”

小千说："你接着说说你前面的故事吧。"

菩提说："那一年，那个深藏银票的人，从关中境内来到中原境内，两大帮派的人想尽各种办法，都没有能够取走银票，我为什么知道呢？因为我看到那个深藏银票的人身上留有关中帮和中原帮留下的印记。"

小千好奇地问："留下什么印记？"

菩提说："这个人的衣领后方有一个铜钱大的圆形印记，那是关中帮留下的，他告诉后面的人，这个人深藏巨款，但是他们没有取走；这个人衣领后面还有一个三角形的印记，这是中原帮留下的，也是告诉后面的人，这个人身上的巨款，中原帮也没有取走。"

小千问："为什么没有取走呢？"

菩提说："他藏得非常隐秘。"

小千说："那干脆把这个人绑架到偏僻处，从他身上慢慢搜，我就不相信找不到银票。"

菩提说："绑架，那是强盗干的事情，不是我们手艺人干的。我们这些人依靠手艺吃饭，要是干强盗的勾当，以后就没有脸再在江湖上混了。"

小千问："那你怎么办？"

菩提说："我有我的办法。"

小千和小万静静地听着，我装着擦拭手中的银枪，其实也在偷偷地听着，在我的印象中，菩提几乎一天天不说话，我根本不知道他整天在想什么，可是，在他的两个徒弟面前，他的话就像黄河之水天上来，奔流到海不复回，想挡都挡不住。

菩提是一个好师傅，小千和小万也是两个好徒弟。

菩提说："我看到这个人身上的印记，就明白这个人从关中走到了河南，又穿越了河南全境，都没有人能够得手，我决定取走他身上的财物。那时候，我并不知道他身上有什么，也没有想到会是银票，但绝对是一大笔财物，要不然，两大帮派的人不会对他这么看重。"

小万问："你是怎么取走的？"

菩提说："我也给这个人身上留下了印记，是一只蝴蝶印记。蝴蝶印记表示这个人已经被单身走江湖的人盯上了，我把印记留在了他的肩膀背后。这些印记其实颜色都很浅，和衣服的颜色差不多，不是行内中人，是不会知道它们的用意；而且如果不是专门留意看，是不会发现这些印记的。"

小万说："我以后也要给别人肩膀背后留下蝴蝶印记。"

菩提说："我留下了蝴蝶印记后，别人就不能再靠近他了。一个人手上端着金子从大街上走过去，所有人都想夺；这个人身上也有金子，不过他不是端在手上，而是藏在身上，别人看不到，我们行内人都能看到，在我们行内人的眼中，他就是端着金子在大街上走，所以大家也都想取。"

小万有焦急地问："你是怎么取走的？"

菩提说："我凑近他，在他不知道的情况下，试探他，想知道他身上藏的是什么东西。我的手指凑近他的帽子，轻轻一点，帽子里没有；我又凑近他的口袋，轻轻一点，口袋里也没有；我凑近他的衣襟，轻轻一点，点出了一叠纸钞。但是我知道，他身上绝对不是只有这点纸钞。我不会取走他身上这叠纸钞。"

小千问："为什么不取走？"

菩提说："你想想，能够被两大帮派如此重视的一个人，他身上绝对不是只有这点纸钞，而且两大帮派绝对不是奔着这叠纸钞来的。我如果取走了这叠纸钞，只会让人笑话。这叠纸钞才有多少钱啊，值得惊动两大帮派吗？"

小千说："是的，是的。"

菩提说："我隐身在熙熙融融的人群中，把他的全身试探了一边，而他丝毫也不知道，他依然平静地在大街上行走，丝毫也不知道我已经摸遍了他的全身。我想，他的身上到底藏着什么重要的东西，到底藏在哪里？"

菩提顿了顿，他问小千和小万："你们说，如果他身上有贵重东西，会藏在哪里？"

小万抓耳挠腮，小千想了想后说："会不会藏在鞋底？"

菩提说："是的，就藏在鞋底。因为到这时候，只有鞋底我无法试

探，因为他一直在走路。”

小万问：“那你怎么才能取走？”

菩提说：“我先用心观察，他把贵重东西藏在哪只鞋里，到这时候，我已经断定是银票了，因为只有银票这样贵重的东西才能够藏在鞋里，穿鞋的人照样行走自如。如果藏个金条宝石，肯定都会磕脚。可是，他藏在哪只鞋里面呢？我留意观察，看到他走路的时候，左脚落脚较重，而右脚落脚较轻，因为他心中总在想着右脚的鞋里有银票，无形中落脚会轻缓，所以我判断银票肯定就是在右脚的鞋里。比如说，一个人把钱藏在衣服里，他走在大街上，总会有意无意地用手掌捏捏藏钱的地方，担心会掉落地上。”

小万又问：“那你怎么才能取走？”

菩提说：“我是用掉包计。那个人穿的是一双皮鞋，那个时候穿皮鞋的人很少，皮鞋款式也少，只有两种，一种叫一脚蹬，一种叫带子鞋。一脚蹬的鞋没有鞋带，带子鞋有鞋带，这个人鞋子里藏着银票，那么肯定会穿着带子鞋。带子鞋不要脱，他又是始终穿在身上，所以要取走银票很难。”

小千听得很入神，他说：“确实很难。”

菩提说：“我找到一个皮匠，让他跟在那个人的后面，让他连夜给我做一支一模一样的鞋，我只要右脚的鞋。价钱按照一双鞋的价钱给他。第二天早晨，他把鞋给我送过来。我把鞋在土里磨了磨，让鞋子显得陈旧。然后，我身上揣着这只鞋子，等在客栈的门口，等着他走出来。他走出来后，我就跟在他的后面，寻找机会。我从那天早晨一直等到了中午，我终于等到了一个机会，有一辆马车飞快地冲过来了，马匹受惊了。就在马车即将冲到那个人的跟前时，我拉了他一把，踩落了他右脚的鞋子。然后踢到了街边，又把怀中揣着的鞋子送到了他的脚边。马匹过去后，他换上了地上的鞋，然后丝毫也没有怀疑地离开了。”

小千问：“新鞋和旧鞋穿上的感觉能一样吗？”

菩提说：“是有细微差别，但是当时他惊魂未定，又加上不想让人知道他这只鞋多么重要，所以他穿上新鞋赶紧离开了。等到他察觉到鞋子有差别的时候，想找到我，已经找不到了。”

第十四章 偷风不偷雨

小万问：“你去了哪里？”

菩提说：“我拿着那只鞋离开了，而且离开得很远，让他无法找到我。”

菩提又说：“你们要记住，货物拿到手后，一定要出手很快，一定要以最快的速度脱身。”

小千问：“鞋子里是什么？”

菩提说：“是一张十万元的银票。”

小千和小万一齐发出惊叹，尽管他们年龄小，但是他们也知道十万元是一笔巨款。

有了十万元，菩提怎么还会跟着我们风餐露宿，他用十万元干了什么？

春节越来越近了，接着的几天刮着大风，天气阴沉，好像要下雪了。马戏团不能表演，我们就居住在一座县城的客栈里，等候着天气转晴后，再好上路。

趁着这段时间，菩提给两个徒弟的讲授，从理论转入实践。菩提是一个尽心尽责的好师傅，此前他对我们冷若冰霜，原来是因为没有共同语言，他对我敬而远之，自己卓然不群地生活在一边，原来他是偷盗行业里一个响当当的角色。

可是，他为什么会和我们搭伙，他没有讲。翠儿说，他是因为被人追杀，马戏团救了他，他才加入了马戏团。可能他是为了报恩，也可能是他在盗窃行业里不能生活了，遭受排挤，说不定那天追杀他的人，就是盗窃团伙的同行。那么，他一定是做了什么什么极为大逆不道的事情，他不敢在江湖上露面，只能在我们马戏团里躲避。

一定是这样的。我很为自己的推断而沾沾自喜。

从腊月二十开始，县城的集市每天都有，远近的乡民背着大包小包来到县城里采办年货，他们身上都装着多少不等的票子。

这也是盗窃行业里每年一度的黄金周。全中国所有的小偷，都在这几天出动了。

菩提带着两个徒弟也出动了，还带着我，他交给我的任务是望风。在马戏团里，我一直担任望风的职责。

但是，奇怪的是，菩提不让徒弟在大街上偷窃，而是让他们在县城里的村庄偷窃。他把这叫实弹演习。

我故意问菩提："街道上那么多人身上都装着钱，为什么不取？"

菩提说："在街道上取钱，那是青衣帮的事情，和我们无关。我们如果在街道上取钱，青衣帮一定不会放过我们。因为我们抢了他们的饭碗。"

江湖原来是这样啊。

菩提以前应该是青衣帮吧，可是现在入室偷盗，他是不是当初被赶出了青衣帮？这才加入了马戏团。他和马戏团联手，这么多年来，还没有过一次失误。菩提应该算是神偷了。

有句俗语叫"贼偷风不偷雨，更不偷雪。"意思是说，刮大风的时候，一般会有贼光顾，下雨天，贼就很少；下雪天，更见不到贼。大风天掩盖了贼的脚步声，吹乱了贼留下的脚步，而下雨天路面泥泞，下雪天满是积雪，贼会留下脚印的。

这几天刮大风，又值年关将至，正是偷盗的好时节。

我们在县城里转了一大圈，然而无法下手。那时候的县城都不大，县城里涌满了从四面八方赶来置办年货的乡民。有钱没钱，过年也要买上一斤肉，灌上半斤油，给孩子缝上一身新衣裳。买油买肉买布，一般也只能在县城买，镇子上哪里会有这么金贵的东西卖。

县城无法下手，我们就来到城外。

城外有一个很大的村子，叫做避难堡。堡是北方特有的一种村落，地势较高，有城门城墙，一旦有土匪侵袭，关上城门，躲避灾难。堡其实就是一种微观版的县城，乡间的有钱人一般都住在这里面。听说避难堡与公子重耳有关，后来我知道公子重耳是春秋战国时期的人物，他为了躲避后母杀害，藏在了这个堡子里，逃过一劫。

我们来到了避难堡，我在堡子里转了一圈，看到人很少，几乎一半的院门上都挂着铁锁。其中有两家挂着铜锁的高墙大院成为了我的首选，院子里没人，院子里一定有货。

菩提让小千小万分别进入这两家院落，时间是一袋烟功夫，时间过后，必须出来。

小千和小万的开锁技术都不行，他们选择翻墙进入，小千拿着挠钩，搭在砖墙上，然后沿着垂下的绳子爬上去；小万爬上院门外的树，沿着树枝走上了院墙。

我和菩提一边一个，监视着有可能会走近的行人。

村庄里走出过几个小脚女人，她们出出进进都很忙碌，向我们连望一眼也没有；村庄里还走来了几条狗，看到我们手中拿着石块，犹豫了在犹豫，最后还是走远了。

一袋烟过后，小千和小万都翻墙出来了。他们空着双手，什么也没有取到。

菩提问：“屋子里都有什么？”

他们说：“屋子里布置很阔气，八仙桌、太师椅、宁式床。”

菩提说：“不可能没有。”

菩提要亲自走一趟，他让我们三个在外面等着，他翻墙进入了小千刚才进去的那个院落。也许只有半袋烟的功夫，菩提又出来了，他的怀中多了一个小袋子，袋子里全是金银首饰。

村庄里有了从县城赶集回来的人，看不到太阳，但是判断太阳已经偏西了。我说：“回去吧。”菩提说：“还有另一家，绝对不能空跑。”

菩提又进入了小万刚才进去的那个院落，这次时间能长点，但还没有一袋烟功夫，菩提又出来了，空着双手。

我感到很疑惑，他不是说不能空手出来吗？怎么这次是空手出来了。菩提说：“快走。”

村道上，赶集回来的人已经多了起来。有两个膀大腰圆的小伙子身上扛着袋子，袋子里装满了年货，他看到我们，就问：“你们是谁？来这里干什么？”

我吓坏了，小千和小万也吓得不敢说话。菩提赶上一步问：“你们这是不是杨村？”

那两个小伙说："什么杨村？我们这是避难堡。"

菩提说："杨村我姨夫病重了，要去看望，啊呀，把路走错了。"

那两个小伙说："出了村子，向右拐，走上十里路，再向左拐，一直走就到了杨村。"

菩提真诚地说："谢谢。"

我们心中非常着急，但是又不能着急，我们装着沉稳的样子，迈着舒缓的步子向前走。走出了村庄，看到村道上再也没有人，溜进一条干沟里，撒腿就跑。

跑到了安全地带，菩提把他棉裤的腿脚解开，哗啦啦掉出了一堆银元，足有几十枚。

小千和小万惊讶地问："在哪里找到的？"

菩提说："我去第一家，看到柜子箱子角落都没有，毯子下席子下也没有，旧布衣服里还没有，地面的青砖没有异常，但是，墙壁上挂着的一副古画有点异常。古画稍微有点斜，按说，如果墙壁上张贴者长期不能挪动的字画之类的东西，主人一定会端详再端详，不会有一点偏斜。但是这张古画有点偏斜，这不符合常规，我就走过去，掀开古画，看到古画下有一个小洞，洞里藏着金银首饰。"

小万问："我去的那个院子，又是怎么找到的？那家墙上没有古画。"

菩提说："这家确实比较难找，能想到的地方都找到了，都没有，但是这家肯定有东西，只是不知道藏在哪里。我用手指敲击着装满衣服的柜子，敲击到柜子下方的时候，听到和上方的声音不一样。上方的声音迟钝，下方的声音空洞。这个柜子绝对有夹层，打开一看，果然是夹层，夹层里就藏着这些银元。"

小千和小万感慨万分，他们说："师傅就是祖师爷时迁在世啊。"

菩提的手艺出神入化，怪不得这么久以来，都没有被捉住。然而，百密一疏，菩提在讲授江湖上种种技艺的时候，忘记了一门最浅显的技艺，最终正是因为他的徒弟小万不懂这门技艺，害惨了他，也害惨了我们。

腊月下旬家家忙碌，马戏团没有生意，人们都在忙着置办年货，蒸馒头，包饺子，扫房子……谁还会有闲情逸致看你表演马戏？所以，我

们就呆在那座热闹的县城里，等着过年。

越到年末，喜庆的气氛越发浓烈，空气中有了爆竹硝烟的焦香味，大红灯笼挂出来了，大红对联贴出来了，小孩子也急急穿上了新衣裳。人们见面的时候，都双手抱拳，脸上带着笑容。

我突然特别想家，我想如果我此刻在家中，会干什么，父母会干什么。王细鬼尽管吝啬入骨，但他毕竟是我的爹，有爹总比没爹好。我现在要是在家里，肯定也会穿上新衣服，肯定也会放鞭炮，肯定也会大块大块地吃肉，和小伙伴们比赛谁的压岁钱多。

可是，我没有家了，我不知道我的家在哪里。

年关过后，这里依然很热闹，各村组织社火队，来到县城比拼社火。踩高跷的，跑旱船的，骑毛驴的，扭秧歌的……排成了一行行，人人脸上都带着笑容。这个村庄的拿手好戏是高空信子，那个村庄的拿手好戏是武术对打。县府门前摆放着一张大方桌，方桌上摆放着一摞银元，哪个村庄的节目好看，哪个村庄的节目叫好声好，哪个村庄就能够获得这一摞银元。县长长袍马褂，满面春风，站在台上抱拳作揖，他身后的县府工作人员也是春风满面，喜气洋洋。台阶下是两支锣鼓队，一支穿着红色的衣服，一支穿着黄色的衣服，两支竞赛的锣鼓队，把气氛渲染得热火朝天……

马戏依然不会有人看。

一直到正月十五过后，人们的生活才恢复了往日的平静，马戏团也终于上路了。

第十五章 一切都是空

春节过后，小千和小万也要独立工作了，高树林给我交代的任务是：站在绳索上表演的时候，要指出三个大户人家，他们三个人分头行动。

这年我们来到的第一个村庄叫马家河，一个足足有百户人家的大村庄。

台子在打麦场搭成了，铜锣在村庄敲响了，村庄所有人都走出了家门。春节过后，土地还没有化冻，庄户人还闲散在家，等着春播季节来临。马戏团一来，所有人就都出门了。

我站在绳索上，指示了三个大户人家的院落，他们三人分别爬上了院墙，菩提和小千那边一切顺利，然而小万这边出现了问题。

问题出在，小万没有投石问路。

院落里肯定没有人，但是有可能会有狗。按照常规，小偷骑在墙头上，一定要投石问路，如果有狗，就不要跳下去。可是，菩提给小千和小万教授了盗窃的各种技巧，偏偏把最基本的投石问路给忘记了。

小千很幸运，他的那个院落里没有狗；小万很不幸，他的院落里有狗。

站在绳索上，我看到小万一跳进院子里，从后院就奔出了一只牛犊一样的猎犬，小院惊慌躲逃，然而哪里能够跑过猎犬，而且，还有高高的院墙挡着他。小万被猎犬扑倒了，猎犬撕咬着他，他徒劳无益地挣扎着。

我不知道该怎么办。我如果终止了绳索表演，人们回到家中，菩提和小千就会被人抓住；我如果继续绳索表演，小万就可能被猎犬咬死。

我在绳索上走着，心中焦虑万分。怎么办？怎么办？

又走了一个来回后，我终于无法坚持了，从木杆上溜下来，高树林怒气冲冲质问我为什么，我悄声说：“小万在院子里被狗扑倒了。”

高树林面色大变，他急忙转身，让我们赶紧装车。

人群很不情愿地慢慢离去了，我们坐着马车急急驶去了。

马车向前飞奔，我紧紧地抓着车厢边的木条，高树林不断回头看着，看身后是否有人追来。

马车跑出两三里远，路边的荒草里闪出了菩提。菩提说他还没有取到东西，他一听到随风飘来的小万的惨叫，就知道坏了，他赶紧翻出围墙逃出来了。他没有等到小千，小千没有从村庄里跑出。

马家河是一个大村庄，打麦场建在距离村庄上百米的一片平坦的地面上。小万被猎犬撕咬，估计只有村庄里的菩提和小万能够听到，打麦场上观看马戏的人是听不到的。

菩提还舍不得他那两个徒弟，他让高树林再停车等一等，高树林说：“等不及了，等下去所有人都要被捉。他两个就听天由命去吧。”

马车又疾速向前奔去。乡村的道路上没有一个行人，暮云低垂，风刮起来了，风中还带着雪粒，吹在脸上又疼又冷。后来，雪越下越大，路面上的车辙印清晰可见，菩提建议大家分成两路，树桩赶着马车前行，另外的人藏起来，躲避后面有人追击。他说："我们行内有雪天不出工的说法。"

高树林看着漫天飞舞的雪花，仰天大笑，他说："天助我也，我们走过去，车辙印早就被雪掩盖了。"

马车又向前驶去，驶过了一座集市，集市上没有一个人，只有客栈房顶上的红灯笼，在雪花中抖动着。大家又冷又饿，都盼望着能够靠近热烘烘的炉火，喝上一碗热腾腾的包谷津，可是，高树林让继续前行，他说："如果后面有人追击，肯定会判断我们住在这里，而我们偏偏不在这里住。"

马车走到半夜，走到了一座山口，风雪更大了，天地间白茫茫一片，山口因为狂风的作用，堆积出了几米厚的积雪，马车无法通行。我们走下马车，我看到马的嘴巴上喷着热气，鬃毛上结着冰渣。

高树林斜着身子走向山坡，我们也都斜着身子，身上的棉衣像纸片一样单薄，根本就不能抗风。走到了山坡下，我冻得手脚都失去了知觉。山坡下有一个山洞，我们一起挤了进去，依靠体温暖和身体。树桩和马匹也牵了进来，猴子冻得吱吱怪叫。

黄河以北的冬季，温度可以降到零下二三十度，根本就不能在野外生活。然而，到了现在，我们前不着村，后不着店，大雪封山，进退维谷，只能呆在冰冷的山洞里，每个人的牙齿都懂得直打颤，身体几乎快要冻僵了。我们贴在马的肚子上，抱着马腿，企望马能够给我们一点温暖。

更要命的是，想生火，这里连一把干柴都没有，一场纷纷扬扬的大雪，将所有的柴禾干草都浸湿了，我们只能用体温抵挡汹涌而来的寒冷。

树桩说："把马车拆了。"

树桩踏着齐腰深的积雪，来到了马车前。他用脚踢踏着车厢，木柴断裂的噼啪声，让我在山洞里也能听见。然后，他把马车推翻了，两只脚踩着一根车辕，两只手抱着另一根车辕，一使劲，车辕就与车厢分开了。

树桩抱着拆成了干柴的马车，来到了山洞里。然而，山洞里却连引火的绒柴也没有。树桩转来转去，突然指着高树林的腰间说："掏出来。"

高树林哆嗦着嘴唇问："什么？"

树桩说："票子啊。"

高树林努力地想了想，然后用几乎快要冻僵的手指解下了腰带。他的腰间很长很宽，腰带里居然是一沓一沓的票子，全都是大额面值的。翠儿想知道高树林的票子藏在哪里，我也想知道高树林的票子藏在哪里，原来都藏在他的腰间。

树桩把这些票子弄乱了，然后点燃，火焰腾腾燃烧，树桩把马车拆成的干柴架在票子上，票子快要燃尽了，干柴终于也燃烧起来。

高树林匍匐在篝火边，发出狼一样凄厉的惨叫。

高树林半生的积蓄，高树林半生的苦心经营，只换来了一堆篝火。

当时，再也找不到可以引燃篝火的东西了。所有柴草都是湿的，衣服是湿的，马车的布幔是湿的。没有篝火，我们会在这里冻死。我们需要烤火，用篝火温暖我们的身体，用篝火烤干身上的衣服。

当那晚我想：钱再多有屁用，能活下去才是最重要的。

天亮了，雪停了，温度也升高了，放眼望去，四周白雪皑皑，红妆素裹，非常好看。但是，高树林一点也不愿意看，他爬在地上，不断地拨弄着地上的灰烬，想找到一张还没有烧透的票子。

一夜之间，高树林从富翁坠入了赤贫，他一下子老了十岁。

树桩说："钱财是身外之物，你好好想想昨晚那种情形，想要钱，就甭要命；想要命，就甭要钱。钱能有命重要？"

高树林抬起头来，他的脸上满是烟熏出的黑色印记，他说："我想要命，还想要钱。"

树桩说："要钱还不容易？我们都有手艺，再买上一挂马车，再搭班子干哪。"

高树林说："用什么买马车？我一分钱都没有了。"

树桩说：“有马啊，卖上一匹马，都能买两挂大车。我们只买一挂，剩下的钱用来吃饭。表演一场，就有了一场的钱。”

高树林带着哭腔说：“只能这样了。”

树桩让我跟着他去集市上卖一匹马，其余的人在山洞里等着我们回来。大家饥肠辘辘，我们临出门的时候，有的说回来给他带上大肉馅的包子，有的说给他带上油麻汤。油麻汤，现在的名字叫麻花，是那个时候一种昂贵食品。

我们牵着马走上集市，就是昨晚我们走过的那个集市。一夜大雪，遮没了道路，我们不得不仔细分辨，才能够找到昨晚那条走过的道路。

走到集市上的时候，已经到了正午。我们饿得前心贴着后背，摇摇晃晃，几乎要摔跤了。集市上没有几个人，街道边的很多家店铺都没有开门。树桩说：“你喊吧，你不喊谁知道我们是干啥的？”

我问：“喊什么？”

树桩说：“就喊卖马。”

我喊了一声：“卖马了。”声音迟钝绵软，像一根煮熟的面条。

树桩说：“声音再大点。”

我加大声音喊：“卖马了。”

前方就是客栈，从客栈里走出了一队骑马的人，他们已经背对着我走出了十几米，突然在身后听见我在叫喊，就一齐回过头来。我突然看到，那队骑马的人中，有小千的脑袋，小千骑在一个人的身后，抱着他的腰。

………

我们想卖马，没有碰到买主，碰到了抓我们的人；高树林他们在山洞里等着大肉馅的包子，没有等到，等到的是还是抓他们的人。

我们一起被投在了县大牢里。

第十六章 破庙捉现行

五天后，我被从县大牢里放出来了，一同放出来的还有小千，其余的人仍被关在里面。 小万被狗咬伤了，伤得很重，躺在床上人事不省。

用今天的话来说，我和小千都属于未成年人，免于刑事责任。小千知道他家在哪里，他爹正在从老家赶过来的路上，准备把他接走；而我没有家，我不知道王细鬼现在在哪里，王细鬼死了还是活着，这么长时间来，我一直把马戏团当成了自己的家，后来又把翠儿当成了自己的媳妇，把老太太的那个家当成自己的家，然而，现在马戏团散了，我也不知道翠儿在哪里，也不知道老太太的家在哪里，我成了无家可归的人。

我不知道自己该去哪里，索性信步走出县城，沿着一条道路向前走，后来，道路越走越窄，行人越来越少，天色越来越暗，我的肚子越来越饿。

太阳落下山后，我终于看到远处有了一座村庄，但是村庄不大，只有几户人。有两户人家的窗口亮着灯光，还传来了孩子的哭声。我想敲门进去，去他们家借宿，但是看着自己脏兮兮的衣服，闻着身上散发出的馊味，我犹豫了。我想，他们肯定会把我推出来。

后来，窗口的油灯光熄灭了，孩子的哭声停歇了，村庄陷入了一片寂静，一轮月亮升上来，照着这座孤零零的村庄。月亮虽然是残月，但是村庄的一颗颗树木，仍旧清晰可见。

我估计他们都睡着了，就悄悄溜进了村庄。站在村道上，我看到有一户人家的门楼盖得很高，而且是砖瓦结构，这户人家肯定就是村中最有钱的人家。我走到他家门前，轻轻地推了一下，门从里面闩着。这种大门很厚很结实，而且防盗系统完备，即使用菩提那种刀片从门缝里伸进去，也拨不开门闩，因为门闩有一个凹槽，上面插着铁钉。即使你把铁钉取掉了，也仍然推不开门扇，因为门扇下面还有门槛板在挡着。

这种院门是那个时候有钱人家常采用的一种门，想要打开它，先要从里面拔掉铁钉，抽出门闩，起开门槛板，这才能拉开大门，大门是向里面开的。

这种门的防盗功能可以说非常完善。

但是我那时候很瘦很小，我可以从门槛下钻过来。有着这种门的大户人家，每天晚上先关闭大门，插上门闩，再按上铁钉，总是要等到睡觉前，才会落下门槛板。木门和地面有半尺高的距离，这是留给门槛

板的，也是留给鸡的。因为鸡在村外觅食，总是要到天黑才会回来。大门关闭了，鸡就会从大门下钻进来。鸡回到家后，门槛板落下来，一家人才会去睡觉。

但是这种门有一种缺陷，小孩可以从下面钻进去。那时候在老家非常贪玩，夜晚回家，王细鬼生我的气，早早就把大门关闭了，门槛板落下了。我和长工家的孩子回到家中，进不去门，就折根树枝，伸进门槛板下，将门槛板抬起，然后钻进去。钻进去后，再把门槛板放下去。

现在，我虽然长大了，但是在马戏团东奔西跑，食不果腹，起开门槛板后，照样能够钻进去。

月亮升到了头顶上，大约是夜半时分，我钻进了这户人家的院子里，看到他家有五间厦房，厦房的旁边是一间低矮的房屋，那肯定就是厨房了。

我轻手轻脚地走到了厨房门前，摸到了门插门环的地方，没有上锁。农村的厨房门一般都不会上锁，即使出远门的时候，也只会锁上房屋门，插上厨房门。

我将门扇抬起来，免得门扇和门轴摩擦发出响声，门扇无声地转动着，我走进了厨房里。厨房里有一张大大的案板，案板上放着一堆盆盆罐罐，里面分别装着食盐、食油、醋、辣椒面等各种东西，案板的旁边是灶火，灶火上有锅，锅上有锅盖。

我一走进厨房，就知道如果有吃的东西，吃的东西会藏在哪里。那时候，我和长工的儿子回家晚了，总是偷偷来到厨房找东西吃。为了防老鼠偷吃，农村人夜晚总是把吃的东西藏在铁锅里黑暗血时代/10386/，盖上盖子，这样老鼠就吃不上了。

我一手揭开锅盖，一手摸近锅中，突然大喜，锅里不但有松软的馒头，而且还有一盘炒菜。

我来不及找筷子，就一手卡着馒头，一手端着盘子，吞一口馒头，舔一口炒菜。

我正在大吃大嚼的时候，厨房外突然响起了脚步声。

我吓坏了，身体贴着厨房黑魆魆的墙壁，一动也不敢动，脚步声来到厨房门前后，我听到了一声男子的嘟囔：“怎么连厨房门都不插？”然后我听到了插销和铁链的声响。

那个男人把厨房的插销插好后，脚步声继续向屋后响起，接着我听到了一阵怒气冲冲的撒尿声，然后，那个男人又耷拉着鞋子回到了房间里。

很快地，房间里响起了鼾声，然而我却焦急万分，连吃饭的心情都没有了。因为我被关在了厨房里，出不去了。

我在厨房里急得团团转，不知道该怎么办。要是天亮后，我被人发现偷吃他家的东西，一定会被打个半死。怎么办？怎么办？夜晚很冷，然而我却急出了一头冷汗。

后来，我发现厨房有顶窗，顶窗在灶火上方，是为了方便炊烟飘出。顶窗有窗扇，但没有关。我站在灶台上，灶台上放着板凳，我站在板凳上，就能够够着顶窗，然后爬上顶窗，溜到了院子里。

那家男人的鼾声继续响着，我拔掉插销，打开厨房门，从厨房里找到一个油腻腻的布口袋，把吃剩的馒头全部装进去，临走的时候，我又把灶火前的炭锨拿走了。炭锨长约一米，生铁打造，木制手柄，是用来给炉膛里添加煤炭的。这个铁锨我是用来防身的，它的长短大小刚好合适。

我又从门槛处爬出了房屋，来到了村道上。

我担心天亮后，这家人发觉厨房被盗，会追赶我，所以就沿着一条小路继续向前走。

走出了大约一二十里地，来到了一座小山下。月亮快要西沉，我看到山顶上有一座房屋，只有孤零零的一座房屋，我判断那肯定是寺庙。因为没有人会孤零零一家人住在山上，耕种取水都不方便。但是寺庙就不一样了，寺庙有香客供奉，不愁没吃没喝。

我来到了山顶上，看到那果然是一座寺庙。不过寺庙已经破败了，山门倾颓，山墙坍塌，一个大大的佛字，也只剩下了半边。

我走进寺庙里，能够闻到一股积年的尘土的气息，那种气息刺激得我连打了几个喷嚏。喷嚏声在空荡荡的寺庙里回荡着，显得有些恐惧。

我手握着炭锨，寻找能够睡觉的地方，地上显然不合适，要是我睡着了，来只狼，把我拉走了我都不知道；佛像前也不合适，佛像的脚距离地面只有一尺来高，站在一个台子上，狼一跃，就能够跃上去。

找来找去，我发现只有香案上最合适了。香案有一米多高，刚好能够

睡下一个人。

我困极了，就合身倒在了香案上，头枕着装满馒头的油腻腻的布袋子，怀中抱着用来防身的铁炭锨。

我很快就睡着了。

睡梦中，我看到我回到了家中，家中大院门口的两个石狮子上坐着两个穿开裆裤的孩子，一边一个，我问那是谁，长工的儿子说，那是我的两个弟弟，我走了后，娘就生了一胎两个的弟弟，怪不得王细鬼不救我，原来他有了两个儿子，我心里很不高兴。我走进家门，来到厨房，看到有很多好吃的，热气腾腾的鸡鸭鱼肉，我一看到好吃的，就忘记了王细鬼对我的不好，一步跨到案板前，双手捧起一只烧鸡吃起来。刚刚吃了一口，突然案板上的鸡呀鸭呀全都活过来了，争先恐怖地跑过来啄我。我赶紧就跑，屁股上还是被鸭子啄了一口……

屁股上的疼痛让我一下子醒过来了，睁开眼睛一看，看到天色已经大亮了，寺庙里站着好几个人，他们的头一齐凑到了我的脸前。

一个眼睛滚圆的人用枪管捅着我的屁股，他说："这小子梦见什么好吃的了，一直砸摸着嘴巴，叫都叫不醒。你看看，口水流了都有二尺长。"

其余的人一齐哄堂大笑。

我知道他们是在取笑我，就非常不高兴，我没好气地说："我梦见吃什么，管你们什么事情。香喷喷的烧鸡才吃了一口，就被你们吵醒了。"

他们有一齐笑起来。

一个长下巴的人问我："说，哪里来的，怎么会睡在寺庙里？"

我说："我哪里来的，管你什么事情？"

长下巴的人举着手中的炭锨说："这是我家的炭锨，你说管不管我的事情。"

我一想，坏了，昨晚偷了他家的蒸馍和炭锨，人家找上门来了。这可怎么办？我怎么就这么背啊。我的脑子飞快地转了一圈，就说："凭什么说是你家的炭锨，这明明是我家的炭锨。"

长下巴说：“这臭小子又滑又硬。我家的炭锨上烙着‘陈记’两个字，是陈家村的陈老铁匠打的。陈老铁匠打的每件铁器上都烙着‘陈记’的字样。老铁匠说，标着‘陈记’字样的铁器，要是用不了三十年，他家自愿退钱，另打一副送给你。我家这个炭锨啊，还是洋鬼子进京，老佛爷落难西逃那年打的。”

坏了，撞到了人家的枪口上，这可怎么办？我争辩说：“我家的炭锨也是陈家村的陈老铁匠打下的。”

长下巴动怒了，他说：“陈老铁匠长什么样子？他儿子叫什么名字？他家门前是两棵什么树？”

我瞠目结舌，不知道怎么回答。

长下巴又说：“还有这个布包，是我家厨房的，挂在墙上放大蒜的，怎么也跑到了你这里？连这蒸馍都是我家的，我能闻出来，就是我家蒸馍的气味。臭小子，好好说，是不是偷了我家的东西，要不然一刀剁翻你。”

我吓坏了，不敢再和他说话。我问圆眼睛：“你们是干什么？”

圆眼睛抖动着手中的快枪说：“我们是巡夜的。”

真是倒霉透顶，冤家路窄，连夜跑了一二十里，总以为安全了，谁知道碰上了巡夜的，而巡夜的人里恰恰就有他。

长下巴问：“什么时候偷了我家的东西？还偷了什么？”

我想，我昨晚去他家偷东西，他居然不在，看来他还没有回家看过，我想了想，就说：“这是我昨天下午在山下捡拾的。”

长下巴踢了我一脚：“妈妈的，这臭小子满嘴谎话，你给老子再捡一个看看。”

第十七章 野外求生存

到了现在，一切只能听天由命。

长下巴又问道：“你什么时候偷了我们家的东西？还偷了什么？”

我老老实实地说：“我因为饿，才去你家偷；我在你家厨房偷了几个蒸馍，偷了炭锨，我再没有偷什么。”

长下巴打了我一个耳光，打得我的耳朵嗡嗡作响，他说：“跟老子下山去，老子去家里和你对证。”

我向圆眼睛他们求援，但是圆眼睛他们对我看也不看，好像完全就没有我的存在。没办法，我只能跟着他们下山。

山下，有他们的马匹，他们骑着马匹在周围几十里巡夜。长下巴用一根绳子把我的手腕捆着，拉在马匹的后面，向着县城走去。我冷得瑟瑟发抖，但是我的心更在发抖，我不知道来到县城后，他们会把我怎么处理。我刚刚被从县城放出来，如果这次再进去，会不会永远不再放出来。过去在私塾学堂的时候，老师说过：有再一再二，没有再三再四。我跟着马戏团做了多少坏事，他们能够放我离开，如果我这次再去县城，就成了再三再四了，会不会砍了我呢？

我正在紧张地思虑着，前方出现了一个骑马的人。马跑得很快，马的嘴巴里喷着白色的热气。那个骑马的人看到我们，就滚鞍下马，他对着长下巴说：“老爷到处寻你，你在这里。快点回去，你媳妇昨晚生了个大胖小子。”

长下巴高兴地喊了一声，其余的人也跟着喊。

我一听这话，感到很奇怪。昨晚我就在他家的厨房里，怎么没有听到动静，怎么就给不声不响地生出来了。我听见长下巴问：“我爹家怎么样了？这个小贼昨晚进了我爹家。”

那个人说：“老爷早上起来开门，只看到门槛被人起开了，厨房里丢失了几个馒头，灶火前不见炭锨，再没有什么。”

原来我昨晚走进的，是他爹家。

长下巴转身对着我说：“老子今天高兴，就放你一马，以后再别来老子地盘了。再要是见到你，砸烂你的狗腿。”

长下巴下马解开了捆绑我的绳子，我的手一松开，就转身走了。回头看到，他们打马奔出了很远。

我站在旷野上，天高地迥，不知道该去哪里。

我不知道这是哪里，也不知道该去哪里，我只能一步一步地向前走

着，肚子里非常饿，但是没有任何办法，这是在寒冷的冬季，冬季的地里没有任何可以吃的东西。夏季有小麦，秋季有瓜果，有玉米红薯，而冬季白茫茫一片，连地上的虫子都找不到吃的，只能陷入冬眠状态。

在老家的时候，我和长工的儿子曾经在冬季灌过田鼠。田鼠是一种狡猾的动物，它会在丰收的秋季给它把漫长的冬季需要吃的东西全部储藏好，然后在漫长的冬季里躲在洞穴里，连鼠洞也不出。我们从家里抬来满满一桶水，找到田鼠洞，灌下去，喝饱了的田鼠就会慢悠悠地爬出来。

现在，我又想到了灌田鼠的好办法。

我走到中午，看到了一条河流，已经解冻的河流在淙淙流淌，我沿着河流边的田地继续向前走，看到土埝下有一排排的黑洞，每个洞口只有手臂粗细，我知道那就是田鼠洞。

河流边，有一个打碎了的瓦罐。那时候的人去河边打水，有的用木桶，有的用瓦罐。我用瓦罐盛了半罐水，然后来到田鼠洞边，倒下去。水面先与洞口相平，然后突然降了下去。经验告诉我，先是田鼠在用屁股抵挡着水流，抵挡不住后，就会逃进鼠洞里。我挖过田鼠洞，我和长工的儿子曾经一人拿着一个铁锨，把田鼠洞掘开，我们看到田鼠洞的构造非常精妙，先是向下延伸，到了中途后，有一个伸向斜上方的洞穴，那是田鼠用来储存粮食的地方，所以，用水来灌田鼠洞，水太少了不行，因为水都流到了下方，而田鼠躲藏在储藏室里，安然无恙。

我拿着破瓦罐，又来到了小河边盛水。我不担心田鼠会趁机逃走。事实上，田鼠生性多疑，它是不会逃走的，它怀疑灌水的人守在洞口，专门等着捉它，所以它不会逃出来的。

我又把一瓦罐水灌下去，这次，水面依然与洞口相平，但是，再也没有像第一次那样突然下降。因为第二次的水已经淹没了储藏室和田鼠了。

现在我需要做的，只是安安静静地等待着田鼠爬出来。

大约一袋烟功夫，田鼠湿漉漉地爬出来了，它的肚子像个孕妇一样肿大，里面全是喝饱的水。在深深的洞穴里，田鼠以为它能够把我倒下去的水全部喝进肚子里，所以拼命喝水。等到它喝得头晕目眩，才醒悟过来，这才慢悠悠爬出洞口，想逃得一条性命。

我看着田鼠终于爬出洞口，再也没有力气迈动一步了。我抓着它的尾巴拎起来，它连反抗的力气都没有了。

有了田鼠，但是没有火苗。

我再饿，也干不出生吃田鼠的事情。

我提着田鼠向前走，每个遇到我的大人都闪在一边，他们不知道我这个打鼠英雄是个什么来头，而遇到的每个孩子都喜滋滋地迎上来，想要看我手中的田鼠。

来到了一座村落边，村边两个玩耍的孩子看到我提着田鼠，就高高兴兴地跑过来。我问他们：“你们谁家有火？”

一个孩子举手说：“我家有。”

我说：“你取火过来，我请你吃烤肉。”

那时候没有打火机，没有火柴，但是每个村庄里都有火印子。所谓的火引子，就是把北方常见的艾蒿拧成绳索一样的长条，用火点燃，艾蒿会慢慢地燃烧，因为拧得很紧，所以只能看到火星，而没有火苗。火引子也只有村中有钱人家才有，每逢做饭的时候，家家户户都要从火印子上引火。火引子要保证一天二十四小时燃烧，否则就不能做饭吃了。那时候我还见过火石火镰，用火石火镰相互撞击，蹦出火星，火星点燃易燃的线绒，会有火苗产生。但是，火石火镰非常罕见。绝大多数的村庄还是采用火引子。

我把田鼠放在地上，用泥巴糊住它的全身，然后从地上寻找柴禾，较好燃烧的荒草，较难燃烧的树枝，都是一会儿要用到的燃烧物。我找到了一大堆柴禾，等着那个孩子过来。

一会儿，那个孩子拿着火引子过来了，我先把荒草点着，等着火焰腾腾燃烧的时候，再把树枝架上去。熊熊燃烧的火焰，让我心中充满了惊喜。

树枝烧出了一大堆灰烬，我用棍子把灰烬拨拉出一个挖槽，把糊满了泥巴的田鼠放进去，然后再用灰烬埋住。

一股烤熟的香味袅袅升起。

我担心田鼠不够我们吃，又问他们：“家里有红薯没有？”

他们争先恐后地说：“有。”

我说：“每人拿两个大红薯过来，红薯拿来后，就能吃烤肉了。注意，别让你家大人看到了。”

两个孩子屁颠屁颠地离开了，我闻着愈来愈浓的烤肉味，舒舒服服地躺在了地上。阳光很好，照在我的身上，一股久违的幸福覆盖了我的全身。

那两个孩子对我很崇拜，他们觉得一个能够把田鼠从洞里灌出来的人，绝对是一个不平凡的人。所以，他们对我言听计从，我让他们每个人拿两个大红薯，他们果然每个人拿了两个大红薯；我让他们不要告诉家人，他们果然没有告诉家人。

估计田鼠烤熟了。我把田鼠刨出来，用外面已经烤得炸裂的泥巴剥开，泥巴带着田鼠的皮毛一起被剥开了。田鼠的肉很像很细，比猪肉要好吃多了。

我们三个人吃完田鼠，仍然意犹未尽，我说：“大家一起捡拾柴禾，吃烤红薯。”

他们又高高兴兴地捡拾柴禾了。

我把柴禾架起来，火焰又腾腾燃烧起来，我把红薯扔在了火堆里，看着火焰舔舐着红薯，看着红薯红色的皮变成了黑色，红薯那种甘甜的气味，也飘散了出来。

红薯烤熟后，我们把外面一层烧焦的黑皮剥开，红薯瓤子已经被烤成了白色，咬一口，很面，很粉，那时候我觉得世间的美味，莫过于如此了。

红薯吃完后，我想再向他们要点红薯，以备下次吃。可是，村口出现了一个女人，他在呼唤着孩子的名字，和我一起吃烤红薯的一个孩子应声跑了过去，另一个孩子也跑了回去。

现在，剩下了我一个人。

第十八章 佛像会说话

那天下午，我在那座村庄踅摸来踅摸去，盼望着会在村道上遇到那两

个孩子。如果能够遇到他们，我的下顿饭就有着落了，因为他们吃了我的田鼠肉。

可是，等到太阳快下山了，也没有看到他们再次出现。

没办法，我只好继续赶路。

翻过一道丘陵，我看到前面出现了一座县城。县城在小盆地里，看起来一点也不大。

有县城的地方，一定就有我吃饭睡觉的地方。

在县城城门口，我看到一个年轻的保姆手中抱着一个两岁左右的小男孩，小男孩应该是富裕人家的孩子，从他的穿着打扮能够看出来。他的脖子上还戴着一个金项圈，这个金项圈看起来就很值钱。

从城门里闪出了一个四五十岁的中年人，我看到他对着小孩做鬼脸，逗引得小孩咯咯大笑，他说："我娃长得真俊哪，世界上再没有比我娃更俊的娃娃了。"小保姆听他这样夸奖自己怀中的孩子，也开心地笑了。

中年人把孩子脖子上的金项圈摘了下来，然后对着孩子说："叫伯伯，快叫伯伯，叫了伯伯我就给你。"

保姆说："还不会叫呢。"

中年人说："咋不会叫嘛，上次在他家我都听见他叫了。"

保姆以为这个中年人是孩子的亲戚，就乐哈哈地看着中年人的表演。

中年人做着要离开的姿势，对孩子说："你叫了伯伯，就给你。你不叫，可真的走啊。"

孩子看到中年人和他在玩耍，就呀呀地欢叫着。

中年人拿着金项圈藏在了城墙外，口中叫着："走了走了。"突然闪身出来，孩子看到他突然出现，认为是在做迷藏，所以高兴得手舞足蹈。

中年人走进城门，把金项圈戴在了孩子的脖子上，又夸奖了几句孩子的长相，然后又把金项圈摘下来，走到了城墙外："快点叫伯伯，不叫就走了。"

这次，中年人在城墙后呆的时间更长一些。

孩子和保姆等着中年人出现，中年人突然再次从城墙后出现，大声叫着："伯伯来了。"孩子又被惹得哈哈大笑。

中年人又把金项圈套在孩子的脖子上，然后又夸奖了几句孩子，再次把金项圈摘下来，藏在了城墙后。

保姆和孩子都等待着中年人再次出现，然而一直没有等到他出现。保姆抱着孩子急忙跑出城外，这才发现城外早就没有了中年人的影子。

光天化日之下，人来人往的街市上，中年人轻而易举地骗走了孩子的金项圈。

那天，那个骗走了孩子金项圈的人给了我极大的感悟，我亲眼看到一个人能够依靠小小的骗术，轻而易举地骗走了一件很值钱的东西。我虽然年龄小，但是我知道金子是很值钱的，那个金项圈就更值钱了。

我想，这个中年人为什么能够骗走这个金项圈，根本的原因在于骗取了小保姆的信任。只要取得对方的信任，那么你说什么他就听什么。

其实这就是骗术的诀窍。世界上任何一种骗术，都是首先需要取得对方的信任。后来的很多年里，我想这个下午自己看到的想到的，我觉得我有当骗子的天赋。这么深刻的道理，而我一个只有十岁的孩子，居然想到了。

马戏团以前是偷，而中年人是骗。偷有很多风险，比如害怕被人发现，被狗咬住，每一步都充满了风险，而骗是没有任何风险的，因为他取得了你的信任，你乖乖地就把钱财送到了他的手中。骗比偷来钱快得多，骗比偷来钱也简单的多。

灵域/10234/ 这天下午，那个中年人是我的启蒙师傅，我在这里得到了人生的感悟。

这一生我要做骗子，不做小偷。

那天晚上，我走进了县城里，看到一家饭店门前的炉火还没有熄灭，上面加盖着厚厚的一层沫煤，我就准备在这里度过一个不再寒冷的夜晚。可是，我刚刚把全身烤暖和，从街道那边来了一群丐帮的人，他们一个个拖拉着棍棒，看到我站在炉火边，就用棍棒驱赶我，我害怕挨打，赶紧离开了。

丐帮中的一个人说："这是我们的地盘，你滚远点。"

我只好包紧棉衣，走进了街道畅通无阻的风中。后来，我来到了城隍庙门前。我想这里面肯定没有人，就推门走了进去。

昨天夜晚，住在庙里，被人捉住；今天晚上，再次住在庙里，我担心再次被捉，就用门口的石凳，顶住了庙门。

我再次躺在香案上，舒舒服服地摊开四肢，想好好睡一个安稳觉，突然，我听见佛像说话了，他说："小施主，你为什么睡在了我的面前？"

我吓得魂飞魄散，想要逃出去，庙门已经被石凳堵住了。

我跪在地上，浑身像筛糠一样，此刻，这座散发着陈年烟味的城隍庙里，只有我和一尊会说话的佛像，恐惧像寒冷一样覆盖了我的全身，难道是我做的坏事太多了，惊动了神灵？我想大声呼救，可是喉咙里像塞了棉花，喊不出来。其实，就算我大声喊出来，也没有人能够听见的。每座大小城市都有一座城隍庙，每座城隍庙都修得非常宏伟阔大，而且城隍庙一般都修建在城市里人烟稀少的地方，因为每年盛大节日，比如春节、清明这些节日，前来城隍庙求神拜佛的人非常多，修建在闹市区会影响交通，而且也会有火灾隐患。

佛像又说话了，他说："我看出来，你做了坏事，是不是？"

我想起了自己在马戏团的日子，赶紧呜呜答应了，点点头。

佛像说："我现在问你什么，你要如实回答什么，你敢有半句谎言，就马上七窍流血而死。"

我又赶紧呜呜地答应了。

"你从哪里来？"

"我也不知道，我是被人贩子贩卖了，我想不起老家的名字。"

"你叫什么名字？"

"我叫呆狗。"

"嗯，是呆狗，呆狗的所作所为，我这里全部都有记录。说，你都做过哪些坏事？"

我仔细想了想，感觉自己做的坏事确实很多，这些坏事都说不出口，然是既然佛像在问我，而且我做的所有坏事他全都掌握了，我就不再隐瞒了。我从在马戏团里做眼线开始说，说到吃了翠儿的奶子……

“翠儿奶子大不大？香不香？翠儿长得漂亮不漂亮？”

我说：“翠儿非常漂亮，我再没有见过比她更漂亮的了。她的奶子又大又香。”

佛像突然嘎嘎笑起来，他说：“小小年纪，居然敢犯淫戒，你三日内必有血光之灾。到时候，你要被野狗分吃了。”

一听到被狗分吃，我就非常恐惧。我见过狗吃死尸的情景。有流落异乡的人死了，本地人匆匆掩埋，第二天就被野狗刨出来吃了。吃了人尸的野狗，眼睛通红通红，见到活人也会扑上去攻击。

我连连叩头喊：“我不要，我不要，我不要被野狗吃。”

佛像说：“不想被野狗吃，也可以，把你身上所有的钱拿出来，放在香案上，赶快离开，不准回头。一年内不能再来这里。如果你回头，如果你回来，报应立刻兑现。”

我哭哭啼啼地说：“我没有钱。”

佛像好像很生气，他说：“你有什么？”

我说：“我什么都没有，身上除了这件棉衣，再什么都没有了。”

佛像沉默了一会儿，说：“也罢，你转过身去，面对庙门，我踢你三脚，你就免除了血光之灾。”

我顺从地转过去，面对着庙门，等着挨踢。佛像那么高大，他的腿脚那么粗，他要是踢我三脚，还不把我踢散架了？可是，我没有钱给他，只能挨踢了。

身后传来了脚步声，在我的身后停止了，然后，我的屁股上挨了种种的一脚，我疼得想喊，但不敢喊。

三脚过后，身后那个声音说：“转过来。”

我转过身去，突然看到身后站着一个又高又瘦的黑影。

我正在疑惧中，黑影突然哈哈大笑起来。他对我说：“怎么样，我这个骗术怎么样，你上当了没有？”

一看到面前站着的是一个人，我不再害怕了。我生气地问他：“为什么要捉弄我？”

那个人狂妄的说：“捉弄你？我要捉弄世间所有人，上至达官贵人，下至草根百姓。你知道我是谁？”

我问：“你是谁？”

他洋洋得意地说：“我是相术大师。我略施小计，你就中套了。今晚你要是个公子哥儿，还不把身上所有东西掏给我。”

我听说过相术，相术通俗地来说就是算命的，预测人一生命运，为人避灾求福的那种人。这种人经常游荡在乡间的道路上，他们走路像风一样轻盈，寻常人哪里能够和他们搭上话，他们总是一副高深莫测的神情，好像不食人间烟火，事实上他们就是高深莫测，没有人能够知道他们整天在想什么。

我走投无路，才来到城隍庙栖身，而相术大师怎么也会来到这里，我感到很疑惑，就问他：“你夜晚来这里干什么？”

他说：“今晚我们能够相遇，就是有缘。你无家可归，我也无家可归，我们以后搭伴行走江湖。行不行？”

我心花怒放，能够和一个相术大师一起走江湖，这是我连想都不敢想的美好事情。我赶紧说：“行行行。”

他说：“你把你的一切告诉了我，我也把我的一切告诉你。我好上了一个女人，前天晚上在她家睡觉，后半夜的时候，他做生意的男人从外地赶回来了，把我堵在了房子里。我把自己身上所有的值钱东西都给了他，才放过了我。那个地方呆不成了，我就来到这里了。”

第十九章 骗术真高超

原来他也是一个穷光蛋，我也是穷光蛋，我感到自己的腰身一下子挺直了起来。 我故意大咧咧地问：“你一个大男人，穷得叮当响，怎么生活？”

他哈哈大笑，轻蔑地对我说："你居然敢嘲笑我？好吧，今天赶在午时前，我拿回来一百块银元。"

我也哈哈大笑，我说："我见过能吹牛的，没见过能吹到你这种水平的。"

他说："你敢小看相术大师？好的，天亮后，你跟着我，一句话不要说，看一百块银元在午时前怎么进我的腰包。"

这个人叫凌光祖。他娘生了他，他爹给他取名光祖，目的是为了光宗耀祖，他是个坑蒙拐骗的相术大师，他家祖上真的是光芒万丈啊。

菩提很忌讳说偷，他把偷叫做取。他说世间钱财无数，总是在人们的手中流转，你能从别人那里取，我也能够从你这里取。钱财不是谁他妈给谁生下来的，所以我从别人手中取走合情合理，因为你也是别人手中取走的。

凌光祖丝毫也不忌讳自己的骗术，他说他的钱就是从别人那里骗来的。他认为世间所有事物，其实就是一个骗字。婚姻是欺骗的，婚前把自己的缺点全部掩盖，婚后一切暴露无遗；至于那种包办婚姻，更是彻头彻尾的欺骗。友谊是欺骗的，米面的夫妻，酒肉的朋友，没酒没肉，没有利用价值，谁和你当朋友？亲情也是欺骗的，父亲在孩子面前假扮成正人君子，孩子在父亲面前假扮成乖孩子。至于和其他人的交往，更是无处不在欺骗。官员假公济私，暗地里中饱私囊，是欺骗；军官为了升职，让士兵充当炮灰，是欺骗……世间万事万物，都是欺骗；世间所有人都是骗子，大骗子坐在庙堂之上，人五人六，接受别人的顶礼膜拜；小骗子终日碌碌，见人点头哈腰，也不过是为了一碗饭吃。

凌光祖问我："你现在说说，世间谁不是在行骗？"

我想了想说："是的，都是骗子。"

凌光祖说："人人都是骗子，但没有人承认说自己是骗子。只有我承认自己是骗子，所以我是世间最光明磊落的那个人。"

我说："我也想行骗，但是我不知道怎么行骗。"

凌光祖说："你以前做过眼线，你以后继续做我的眼线，跟上我，保证让你吃香的喝辣的。"

我说："那太好了。"

那天晚上，我们在寺庙里说到了很晚，黎明时分，我们才曚昽睡去。

我睡醒的时候，太阳已经升起很高很高了，我想起了凌光祖昨晚说的话，他说会在今天午时前拿到一百块银元，现在距离午时没有多少时间了，他怎么拿到呢？

凌光祖看到我睡醒了，他从庙门外不慌不忙地踱步进来，他像个行吟诗人一样悠悠说道：“东方明亮，西方阴暗，云层厚重，不日将有大难降临。”

我没有接过他的话头，我故意问：“现在到午时还有多久？”

凌光祖说：“早着呢，我知道你想说什么，不就是午时拿回一百个银元吗？你不相信我？“

我说：“你从哪里拿银元？”

他说：“天机不可泄露。”

我从香案上爬起来，想着他会催我出门，没想到他居然说：“庙前有香炉，庙后有水井，把香炉洗干净，盛上水，架柴烧开，喝饱水再出门。”

我说：“我饿，我不想喝水，我只想吃东西。”

他说：“我也想吃东西，午时后保证让你吃上东西，想吃什么就吃什么。现在还用热水把肚子填饱。”

为了能够在午时后吃上他的东西，我赶紧按照他的去做，烧开了半香炉开水。

我们用热水填饱了肚子后，就出门了。走到一道街巷后，凌光祖让我在巷口等着他，我害怕他跑了，就坚持要跟着他，他说：“我去有钱人家的屋里，你看看你这身衣服，不用问就是个叫花子，人家会让你进门？”

我看看凌光祖身上那套新崭崭的棉衣棉裤，和凌光祖用水抹出来的发型，自惭形秽。我说：“你可不能丢下我一个人走了。”

凌光祖不屑地说：“一百块银元，好大一堆，我还等着你给我扛着呢。”

凌光祖走进了街巷中，我站在街巷吕氏外戚/12105/口观望。

那天巷道是弯曲的，我看了一会儿，就看不到凌光祖的背影了。巷道里走来了几个和我年龄一般大的孩子，他们看到我，就向我丢石子，骂我是叫花子，我也向他们丢石子。 可是他们人多，我架不住，被他们追得满街乱跑。

后来，估计那几个孩子走远了，我又觅路来到街巷口。一来到街巷口，就看到凌光祖站在那里，他把一个白布口袋丢给我，意气风发地说："一百块银元，不多不少，替老子扛上。"

我抬头看看太阳，还没有升到头顶，也就是说，此刻还不到午时。

我打开白布口袋，看到里面果然是白花花的银元。我惊异地问："谁给的？"

凌光祖说："此地不宜多说，先去吃饭，去最好的饭店。"

县城最好的饭店，其实就是一座临街的二层楼房。那时候县城的人每天都只吃两顿饭，午时不是吃饭时间，所以，我们在这个时间段走进去，饭店里空无一人。

我们找到一个临街的窗口坐下来，坐在这里，能够俯瞰到街道上来来往往的行人，还能看到远处的建筑物，包括昨晚我们睡过的城隍庙庙顶。

刚刚落座，我就急切地问："谁给了你这么多银元？是不是你家亲戚？"

凌光祖笑着说："亲戚？亲戚都是互相利用的。能用上你，你就是亲戚；用不上你，你就不是亲戚。亲戚就是世间最势利的那类人。"

我问："那是谁给的？"

凌光祖说："说来话长。"

小二给桌子上送来了茶果，是一小碟小果子，一小碟葵花籽。我一看到小果子，满眼放光，抓了一把放进肚子里。小果子，是一个个的小面团，比指甲盖还小，用油炸熟，沾上炒熟的白芝麻，就成了一种很美味的糕点小吃。

凌祖光说："这是县城最高档的饭店，你看看你那个饿死鬼的样子，

还能不被人笑话？”

我偷眼望去，看到两个小二对着我们这边指指点点，捂着嘴巴偷笑，那一定是在笑话我，我的脸一下子红了。

凌光祖和我一样，一晚半天都没有吃东西，但是他很沉稳，大腿压着二腿，有一下没一下地用筷子夹起一颗小果子放在嘴巴里，用一种倨傲的眼神斜睨着小二。凌光祖说：“记住，从今往后，你就是有钱人了，你得像个有钱人的样子来。吃完饭再给你买身新衣裳，把这身烂皮丢了。“

我高高兴兴地点头称是。

我问：“谁给了这么多钱？”

凌光祖斜睨着四周，看到周围没有人，这才不紧不慢地说：“这座县城有一条仁德巷，巷子里住着一个高老太爷。高老太爷家财万贯，但始终有一块心病，没有后。高老太爷在五十岁的时候，娶了一房小，终于生了一个儿子，可是这个儿子是羊癫疯。”

小儿端来了两盘炒菜，一盘洋葱炒肉，一盘酸辣白菜，又端来了一盘馒头。凌光祖咬一小口馒头，夹一片洋葱。我也学着他的样子，尽管我的肚子见到肉片翻江倒海般地欢呼，但我也只能夹着洋葱，装着不喜欢吃肉。

凌光祖接着说：“高老太爷为了治愈独生儿子的羊癫疯，走了很多地方，上北京，下南京，用了各种偏方，都治愈不好。高老太爷后来说，谁能够治愈儿子的羊癫疯，愿捧出万贯家产。”

我听到这里，就自作聪明地说：“我知道了，你治愈了老太爷儿子的羊癫疯。”

凌光祖说：“我要是能够治愈，就不会坐在这里和你吃洋葱炒肉了。”

我问：“那是为什么？有人治愈了吗？”

凌光祖不回答我的话，他依然慢悠悠地说：“我三年前就知道高老太爷的这块心病，所以我三年前就开始留意他。但是，这三年来，我一直没有找他，今天早晨，我才去找他。”

我问“你怎么找他的？他为什么要给你一百块银元？”

凌光祖说："今天早晨，我走进高老太爷家，我给他算了一卦，我说他有一块多年的心病，我知道是什么。他说让我说出来，我说这块心病就是您老的儿子羊癫疯。他说确实是这样，但不知道怎么治愈。我说这种病不是医学能够治愈的，你看你去了那么多地方，看了那么多一生，儿子病情丝毫没有好转，这种病我有办法，可以替你祛除病根。他问我有什么办法，我说你儿子有羊癫疯，是因为有人在你家埋下了诅咒，你儿子自从出生后，就受到了这种诅咒的蛊惑，所以有了羊癫疯。他问诅咒在哪里，我说我需要找一找。"

我问："真有诅咒吗？你怎么知道在哪里？"

凌光祖没有回答我的话，他说："我走在前面，高老太爷走在后面，我们在他家的院子里转了一大圈，最后，来到了他家院墙后，我指着院墙后的荒草堆说：'就在这下面，这下面埋着一颗羊头，所以你儿子得了羊癫疯。'高老太爷和下人们都不相信，这里荒草覆盖，郁郁苍苍，完全不像有人挖掘过的样子。我说：'没问题，挖下三尺，就有羊头。羊头取出，疾病祛除。'高老太爷就让下人挖掘三尺，果然找到了一颗已经沤烂了的羊头。"

我问："怎么会有羊头呢？怎么会有羊头呢？"

凌光祖依然不回答我的话，他说："回到屋子里，高老太爷问我要什么报酬，我说我只要一百块银元，等到孩子病好了，报酬多少就随你了。高老太子很爽快地让下人包给了一百块银元。"

我迫不及待地说："你还没有说高老太爷家院墙后怎么会有羊头。"

凌光祖平静地说："那是我三年前埋的。"

我说："为什么要用三年？一年不就行了？去年埋了今年刨。"

凌光祖说："你以为高老太爷是傻子？你以为有钱人的钱就那么好骗？凡是能够成为有钱人，都是人中的人精，他们比穷人更见多识广，比穷人更聪明，想要骗到他们，难上加难。然而，只要对症下药，不留破绽，就不愁骗不到他们。"

凌光祖顿了顿，又说："你想想，把羊头埋在院墙后的深坑里，把深坑填平。不论怎么说，只要你动过了土层，就会留下痕迹。深坑上面的土壤颜色明显比别的地方新鲜，一眼就能够看出来，你得等。第二年，深坑上面就会长出小草，落了树叶，但是你还要等，因为这些小草明显和旁边的小草不同，稀稀拉拉，茎叶单薄。第三年，深坑上面

覆盖了一层枯草，还有第二年的新草，土壤表面长出了一层和旁边一模一样的青色苔藓，苔藓上还有随风飘来的一层落叶。到这时候，深坑上面和旁边没有丝毫差别，再去刨挖，没有一个人怀疑是你事先挖掘的。”

我想了想说：“三百了六十行，行行皆学问。可是你用三年才骗到一百块银元，未免时间拖得太长了点。”

凌光祖说：“你居然也敢小看我，好的，我明天再给你骗一笔钱。”

我问：“骗多少钱？”

凌光祖说：“很难预测，但是保证会是一大笔，让你对老子心服口服。”

我看到他这样自负，就故意说：“如果你明天这个时候能够骗到一大笔钱，我就永远听你说，你让我干什么，我就干什么。”

第二十章 相术大师爸

吃完饭后，我们来到了大街上。 凌光祖说他要给我做一身新衣服，我穿着这一身破衣烂袄，简直丢他的人。

裁缝铺里，有五个人，一个给儿子做衣服的老太太，一个陪着丈夫来做衣服的妻子，一个带着丫鬟来做衣服的阔太太。

老太太向旁边的人炫耀他的儿子，他的儿子在省城做大生意；那个做衣服的丈夫面上表情尴尬，一直竭力挺直腰杆，查看妻子的表情；那个阔太太脸上带着鄙夷的表情，对着老太太暗暗撇着嘴巴。

这一拨人全都走了，才轮到我们做衣服。

裁缝问：“给谁做？”

凌光祖说：“给我这位弟弟，做一套学生制服，开年就要上中学了。”

裁缝说：“那就做制服，穿上我做的制服，人整个就换了一个。”

凌光祖对我说：“你先呆这里，我出去解个手。”

裁缝给我量好尺寸后，凌光祖进来了，凌光祖说：“我们明天取衣服。”

裁缝说：“明天不行，那个老太太的要先做，他后天要托人给儿子带过去。”

凌光祖说：“那我们看后天来取衣服。”

走出了裁缝店后，凌光祖对我说：“下一笔富贵有了着落，就在刚才裁缝店这堆人里面。”

我问：“是哪一个？”

凌光祖说：“那对夫妻，男的在县衙里当差，身上没有几两油水，不值得去找他；那对主仆，男人是本地的大官，说不定就是县长，不能轻易下手。这类人需要放长线钓大鱼，我们急切间也不能下手。倒是这个老太太最容易上钩了。”

我问：“你怎么知道？”

凌光祖说：“ 那对夫妻，男子倨傲，女子谦卑，听老太太说自己儿子在省城做大生意，面露尴尬之色，明显是县衙里的小角色，挣钱不多，谱摆的不小。那对主仆，听到老太太说自己的儿子在省城做大生意，丫鬟没有表情，因为她经多见广，能来主人家里做客的，非富即贵，啥人没见过？阔太太面露鄙夷之色，说明她家钱财超过老太太家。在一个小县城，家产超过省城做大生意的，能有谁？只有县衙里的高官了。这个老太太喜欢炫耀，唯恐人不知道她家有钱，这类人稍微下套，就会咬住。”

凌光祖又对我说：“小子，跟着师傅好好学着点，这察言观色，是相术的第一步。”

我连连点头。

那天下午，我们来到了一处茶馆，茶馆对面是一户人家，砖砌的院墙，铜环的大门，黑门红边子，大门边还有两个半人高的石狮子。石狮子边是几个拴马桩。一看这户人家，就是有钱的大户人家。

邻座来了一个老年人，抽着用烟叶包卷的香烟，一看就是本地人。本地盛产烟草，广为种植，将烟叶摘下晾干，烘烤揉搓，就是烟末，可加工成香烟，进行出售。但是本地很多人嫌这种香烟劲儿太小，干脆自己用烟叶包卷，不用揉碎，这样的香烟免除了几道工序，所以较为便宜实惠。

凌光祖看到老人还没有点茶，就走过去对店小二说：“这位老人的茶钱算我的。”

店小二给老人端上一壶茶，刚要掏钱，店小二指着凌光祖说：“那位先生已经替你付账了。”

老者羞赧地站起来，凌光祖笑吟吟走过去，他说：“我看你面善，就想和你攀谈，相见就是缘分。”

他们开始聊起了家常，从天气说到了收成，从收成说到了风土人情。说着说着，对面那户人家开门了，走出来了一个女子。女子长辫子，水蛇腰，身材高挑，一看就是大户人家的闺女。凌光祖装着不经意地瞥一眼，对老者说：“这家人估计算我们这里的财东家。 ”

老者认真地说：“可不是咋的，人家娃在做大生意，钱海得很，刚才那是他闺女。”

凌光祖问：“做啥生意？能这么有钱？”

老者说："做木材生意。"

凌光祖问："他有几个娃？"

老者说："有三个女子，想生个儿子，看了多少先生，就是生不出。"

凌光祖问："老太爷呢？"

老者说："老太爷前年死的。"

凌光祖问："怎么死的？"

老者说："被雷击死了。小雨天躲在树底下，被雷击成了黑色，好惨啊。"

凌光祖不再问了，他继续和老者聊聊家常，然后就告别了。

当天晚上，我们住在了县城最好的一家客栈。第二天中午，凌光祖带着我来到了昨天那家缝纫店，他叮咛我一句话也不要说，只看看他怎么下套就行了。

过了一会儿，那个爱炫耀的老太太来取衣服。

老太太取走衣服后，凌光祖赶过去，拦住了老太太的去路，他用探寻的眼睛看着老太太，欲言又止，让在了路边。老太太厌恶地看了他一眼，继续向前走。走了几步，她又被凌光祖拦住了，凌光祖又是欲言又止，又让在了一边。老太太这次开腔了，她问："你拦住我干什么？你是谁？"

凌光祖似乎是自言自语地说："啊呀，很严重啊，说给你听，就是泄露天机；不说给你，又良心不安。"

老太太问："什么很严重？我昨天就见过你，你不就是来裁缝店做衣服的吗？"

凌光祖说："就因为我昨天遇到了你，说明有缘，所以才想说给你听，昨晚想了一夜，今天才决定要找到你。"

老太太说："我又不认识你。"

凌光祖说："我也不认识你。但是你印堂发黑，双眼无神，主儿子有灾。"

老太太一听到儿子，似乎一惊，他说："我儿子平平安安，能有什么灾难？"

凌光祖说："三年前你有过一灾，今年，你又有一灾。三年前灾在丈夫，三年后灾在儿子。"

老太太脸色变了，脸颊的肉突然抖动了一下。

凌光祖说："我问你，你只要回到是，还是不是。我说的不对，你就说不对。"

老太太说："好。"

凌光祖说："从你眉毛上看出，你老伴三年前死于横祸，很可能是天大五雷轰。"

老太太一言不发。

凌光祖继续说："你儿子在省城做生意，做的是非法生意，赚钱太多，所以你老伴才有此报应。从你的嘴角看出来，你儿子也有了报应，只剩生了三个女儿，不生儿子。不孝有三，无后为大，这是大不孝。"

老太太面露凄然之色。

凌光祖又说："你儿子三日内必有血光之灾，遭受和他爹一样的报应。"

凌光祖说完转身就走，丝毫也不犹豫。走出了十几步，失魂落魄的老太太在后面拉住了他。老太太泪流满面地问："怎么办？怎么办？"

凌光祖面容沉稳，慢腾腾地说："要避此灾祸，唯有一法，将家中所有金银全部打包，背到北门外两里处，有一棵老柏树，埋在树下，三日后再去取，保证儿子一生安然无恙。"

老太太连连点头答应。

凌光祖又说："切记切记，万万不可告诉别人，否则就不灵了。"

老太太千恩万谢地离开了，凌光祖带着我走出县城北门，端直走了两里路。这里是一片乱坟岗，凡是死后没有亲人的，流浪此地的，都被埋在这里；一些作奸犯科的人被处决后，也被埋在这里。这里果然有

一棵老柏树，足有一搂粗细。一棵柏树要能够长成这么粗，少说也长了几百年。柏树的生长速度非常缓慢，慢到长了十年，也只有一根筷子那么粗细，完全违背了十年树木的自然发展规律。

凌光祖让我藏在乱坟岗后，从荒草的缝隙中观察那棵老柏树，他则藏在更远的一堵断墙后。凌光祖说："老太太埋好金银后，你给我打个暗号，把手臂举起来，我就过来。"

我疑惑地问他："你怎么知道老太太就一定会来？"

凌光祖说："老太太要是不来，我今晚把头割给你。"

尽管我对凌光祖崇拜得五体投地，但是我还是对这件事情有点怀疑，老太太凭啥就相信她的话，凭啥就会把家中的贵重金银埋在荒郊野外。

然而，凌光祖却坚信，老太太绝对回来的。

那天下午，我们来到了北门外的乱坟岗旁，静静地等候着老太太一个人来到这里，一个人把金银财宝偷偷地埋在老柏树下，等到老太太离开后，我们再偷偷地刨挖出来。

可是，我们一直等到了黄昏，也没有等到老太太出现。

乱坟岗里没有人来，只有孤零零的树木和萋萋荒草来陪伴，只有旷野的风和凌乱的雪来光临。黄昏的乱坟岗有一种巨大的恐惧，似乎有无数的孤魂野鬼，从一座座坟墓里悄悄爬出来，无声地行走在一座座因为无人料理而荒废的坟墓间。我不敢再呆在这里，一种无法言说的恐惧，覆盖了我的全身。

我回到了县城北门，凌光祖跟在了我的身后，看起来他的情绪很低落。等到他赶上了我，走在我的身边，我说："今晚你要把你的头割下来了。"

凌光祖立即恢复了他的洋洋得意，他说："这是一颗世间最伟大的相术大师的头颅，怎么能随便割下来？"

我们刚刚走进北门，就听说了午后的一场灾祸。一个老太太怀揣包裹去往北门，被一辆受惊的马踩死了，老太太怀中的包裹打开了，里面的金银珠宝散落一地。

第二十一章 新房下诅咒

我现在已经忘记了，我们在那座县城里呆了几天，也许是五天，也许是七天，但绝对不会更久。因为凌光祖说过，如果在这里呆到更长的时间，就会有生命之危，或者牢狱之苦。醒悟过来的高老太爷会来找我们的麻烦。

我们在那座县城里一共做了三天事情。第一件是从高老太爷那里骗走了一百块银元，第二件是阴差阳错把那个爱炫耀的老太太送进了地狱，第三件是给一户人家下了诅咒。

所谓的下诅咒，通俗的说法叫下套。

我从小就喜欢雕刻，我在这方面可能拥有天赋，如果八岁那一年没有被绑架，如果绑架后王细鬼愿意出点钱把我赎回去，我的人生肯定就是另一番模样，长大后的我，也许能够成为雕塑学家。即使不能成为雕塑学家，至少也会过上人上人的日子。

我小时候喜欢雕刻，但是那时候我不知道那叫雕刻，乡下人认为我刻刻画画，不务正业。我有一把小刀，我经常把这把小刀揣在怀中，遇到合适的机会，就要刻划一笔。私塾学校的每张凳子下，我都偷偷刻下了图画。我的凳子下面是小燕子，别的同窗的凳子下面，有的是螃蟹，有的是蜘蛛，有的是蟾蜍，而先生的方凳下面，我刻了一只王八。每次上课的时候，看着先生在上面正襟危坐，一脸正经，我想到他坐在了王八上的滑稽样子，就想笑。有一次，先生没有坐稳，凳子倒了，这才发现了我刻划的秘密。先生展开了大调查，终于把我揪了出来，我的手掌都被先生用戒尺打肿了。

后来在马戏团，我天天忙得像龟兹，哪里有时间刻刻画画。龟兹是我们那一带对吹鼓手的叫法，遇到红白喜事，吹鼓手一曲接一曲地吹吹打打，人家吃饭，他们都不能吃饭，他们是红白喜事上最忙碌的人。

现在，来到这座小县城，难得有几天清闲时间，我雕刻的爱好又死灰复燃。

县城里有一个刻章子的，是个年轻小伙，我一有时间就跑到了他的跟前。他刻得全神贯注，左手握胚子，右手握刻刀，每刻一刀，就吹一口气，把从胚子上刻下的碎木屑吹走。我在一边看得如痴如醉，他那种专注的神情让着迷，他所刻出的印章同样让我着迷。有一次，我看到一滴清凉的鼻涕挂在了他的鼻尖，摇摇欲坠，他忘记了擦拭。我想，一个手艺人能够对自己的手艺专注到这种程度，那么这种手艺就

一定是伟大的手艺。

小伙子的摊位上有几把刻刀，呈四棱形，刀刃很短，亮晶晶的，刀柄很长，通体乌黑。我以前的那把刀片是自己用废铁片打磨的，哪里有这种专用刻刀漂亮？

我给小伙子说：“能不能叫我摸摸你的刻刀？”

小伙子不高兴地说：“去去去，手艺人的工具，就是手艺人的命根子，怎么能随便摸？你把你的腿子褪下来，站在大街上，让人随便摸你的鸡巴，你愿意不愿意？”

我一想，是这个道理，可是，我是在想拥有一把这样的刻刀了，就说：“那你卖给我行不行？”

小伙子说：“你见过卖自己饭碗的吗？去去去，呆一边去。”

我还不死心，赖在他的摊位前说：“你就说说哪里能买到，好吗？”

小伙子说：“南门里，有一家铁匠铺，你去那里问。”

买一把刻刀，需要钱，可是我没有钱。我找到凌光祖，我说想买一把这样的刀。凌光祖想了想，立即爽快地给了我一块银元，他说：“好好学，好好刻，学好了以后大有用处。”

我拿着一块银元来到南门，果然在南门里找到一家铁匠铺。南门里是一个地方，一条街巷。铁匠铺里的炉火烧得正旺，炉火上盖着一张瓦片。老铁匠系着皮围裙，小铁匠拉着风箱。风箱呼呼地响着，火苗呼呼地窜着。老铁匠左手持着铁钳，从炉膛里夹了一节烧红的铁器，放在铁砧上，右手操起小叫锤。拉风箱的小铁匠从小凳子上站起来，操起了一把大铁锤。老铁匠的小叫锤敲在了烧红的铁器上，小铁匠的大铁锤立即砸下来，小叫锤落在哪里，大铁锤砸在哪里，小叫锤像小鸡啄米，大铁锤像霹雳雷霆。大铁锤一砸下去，一层层铁屑就飞溅而出，从红色变成了黑色，落在老铁匠的皮裙上，落在乌黑的铁砧上，落在凌乱的地面上。

那个烧红的铁器，颜色慢慢变暗，形状慢慢变弯，最后，终于变成了一把锄头的模样。

老铁匠和小铁匠都是一脸汗水，他们终于停下手来。老铁匠看着我，抹了一把脸上的汗水，他问：“你干啥哩？”

我说："我想买把刻刀。"

老铁匠问："什么刻刀？"

我说："就是刻章子的那种刻刀。"

老铁匠说："没有。"

我说："那你给我打一把吧，城隍庙跟前那个刻章子的说你会打。"

老铁匠说："哦，你说的是刻章子的鳖娃，行，给你打一套，这一套要五个。"

我说："我不要一套，我只要一个能刻的就行。"

老铁匠说："一个就一个，你坐在这里等会就好了。"

老铁匠从满地的杂物中找了找，找到了一根铁条，然后丢在了炉火中。不大一会功夫，老铁匠就夹出这根烧红的铁条，用小叫锤敲敲打打，打成了四棱状，又把一头打成了斜面，他说："好了。"

我给了老铁匠一块银元，老铁匠给了我一把票子，我装着这根冰冷了的铁条，来到了河岸边，在岸边的石头上精心打磨，终于磨成了一把锋利的刻刀。

这把刻刀成为了我最珍贵的物品，我怀揣刻刀，见到什么都想刻上一刀。凌光祖问："你会刻东西吗？"

我说："小菜一碟，你让我刻什么，我就刻什么。"

凌光祖说："你在门槛上刻一辆架子车。"

我把客栈的门槛板抽起来，抱在怀中，手持刻刀，不一会儿，门槛板上就有了一辆架子车。

凌光祖拍手大笑："太好了，太好了。今天我们就出去，找一家盖房子的人，给他把诅咒下了。"

我们走出了客栈，沿着街巷慢慢地向前走着。我跟在凌光祖的后面，凌光祖像个精明的生意人一样，一路都在寻找商机。遇到那些高门大户的人家，凌光祖就会停下来，观察着，琢磨着，思考着。遇到有好奇的人询问，他就说："我来投靠亲戚，忘记了他家在哪里。"人家

说：“你亲戚叫什么名字，我带你去。”凌光祖就说：“我只知道我亲戚小名叫做呆狗，大名不知道。”人家在努力想着，想谁的小名叫呆狗，我在后面听着，差一点就笑出来了，呆狗是我的小名。看到人家想不出来，凌光祖又说：“我能找得到的，不麻烦你了。”然后我们继续向前走。

转了半个县城，我们来到了一户正在盖房子的人家，砖墙已经砌好了，盖房子的木料放在一边。那时候的房屋不是楼板房，都是砖木结构的房子。盖一间房子，需要檩条、木椽、木柱等，还需要砖头、瓦片、白灰等。盖房子的时候，先挖好地基，用石柱一脚挨一脚地夯实地基，然后瓦匠将白灰与水按照一定的比例搅拌，和成灰浆，灰浆涂抹在砖头的立面，就能够把砖头和砖头粘接起来，这样就成了一堵墙。现在用的是水泥沙子。

砖墙建好后，瓦匠休息一段时间，轮到木匠开始忙碌了。木匠把木柱竖立在墙根，把檩条架在木柱上，又把木椽夹在檩条上。这样房子的结构就成了。

瓦匠和木匠干完后，轮到泥水匠上场了。泥水匠把芦苇编成的箔子铺在木椽上，箔子上薄薄地铺一层麦秸和泥巴和成的泥浆，泥浆上一张挨一张铺上瓦片。这样一座房子就成了。

有钱人家盖的是砖瓦松木结构的房子，砖瓦需要掏钱买，松树生长缓慢，松树价格高昂。而且，越是有钱人，用来做檩条和木椽木柱的松木越粗。至于那些没有钱的穷鬼，要么是用土胡基垒砌的屋墙，用杨木桐木随便盖间能够遮风挡雨的房屋，要么干脆在悬崖上掏一面窑洞，用土胡基垒道窑门，或者挖个地窝子，像田鼠一样住在地底下。土胡基，是把土壤泡湿，倒在长方形的木条里，用石柱夯实，去掉木条，湿土就能够凝结成体，然后晾干，就成了土胡基。土胡基是代替砖头的。

那家盖房子的人家，应该很有钱，因为他家放在地上的檩条足有一抱粗，就连木椽也有我的大腿粗。檩条和木椽的剖面，是细密的年轮。就连我都知道这户人家很富裕。

此时，做工的匠人们都回去吃饭了，看场子的是一个五十多岁的老者。老者眼圈红肿，身材矮小，衣衫破烂，一看就是受苦受难的窝窝囊囊的劳动人民。

凌光祖悄悄告诉我说：“我把老者缠住，你去给檩条上刻一辆架子车。注意，刻在正中间，一定要刻得很小，不能让人一眼看出来。

我悄悄地问：“刻这个干什么？”

凌光祖没好气地说：“叫你刻，你就刻，哪里来这么多屁话。”

我赌气说：“你不说，我就不刻。”我知道他现在离不开我，有求于我。

凌光祖笑着说：“好了好了，你刻完后我告诉你。这辆架子车要换一百块银元哩。”

凌光祖走过去和老者打招呼，然后和老者攀谈起来，他故意让老者背对着我。趁着老者不注意，我来到了那堆木材里，掏出刻刀，在那根最粗的木料中间刻了一辆蜘蛛大小的架子车。

我刻好后，走向了他们，凌光祖向老者摆摆手，我们就离开了。

第二十二章 放鹞子团伙

那天晚上，睡在客栈里，我问起了下午雕刻马车的事情。

凌光祖没有解释自己的用意，而是给我讲起了一个故事。他说，清朝光绪年间，有一户人家，盖了大房，这本该是高兴的事情。可是，这户人家自从盖了这个大房后，就祸事不断，先是儿子溺水身亡，后世女儿暴病而死，接着是父亲瘫痪在床，而且家中失窃不断，火灾连连。曾经富甲一方的大户人家，不得已只好变卖家产，把家中能卖的都卖了。后来，实在再没有能卖的值钱东西了，就拆房卖瓦，当把檩条拆下来后，人们惊讶地发现，他家的檩条上画了一辆马车，原来这几年，是这辆马车把他家的家产一车车拉了出去。谁画的马车呢？是木匠师傅画的，这户人家在盖房子的时候，没有招呼好木匠师傅，木匠师傅就给他家做了手脚，下了诅咒，他家万贯家产都流逝了。

凌光祖讲完这个故事后，又给我讲了一个故事，他说还是在清朝，不过年代是在道光年间，有一个大户人家盖房，盖完房后，家中就出事了。这户人家的儿子本来学业有成，都考上了举人，而且成绩优异，以后考中进士也是没问题的。考上了进士，皇上就会封官的。可是，偏偏在这个时候，这个儿子喜欢上了赌博。赌博是个无底洞，有多少钱都填不满。人生无毒是吃喝嫖赌抽，前两项还不要紧，吃不穷，穿不穷，不会算计一世穷，后三项可是要人命的，多少富贵人家都是栽在了这三项上面。这户人家的儿子欠下了人家的赌债，赌债也是债，债主上门讨要，他爹没钱还，就扒倒房子变卖。房子后的背墙拆开

后，发现夹墙里有一块砖，砖上刻着一架马车。这户人家的钱财也是被架子车一车一车拉走的。这是盖房子的时候，主人家没有招呼好瓦匠师傅，瓦匠师傅给他家下了诅咒。

我想，原来车子是诅咒啊。有钱人家的墙上喜欢张贴字画，这些字画有山有水，有虫有鱼，有虎有马，有刀有枪，可真的没有见过一户人家的字画中有车。车子会运走你的万贯家产，你即使富可敌国，也能变得一贫如洗。

凌光祖说："现在明白我让你给那户人家的檩条上刻车的用意了吧。"

我问："你认识那户人家？那户人家得罪过你？"

凌光祖说："我不认识他，他也没有得罪我，但他家有钱，有钱人都是我的仇人。世间钱财，每人都有一份，但是他们夺走了我的那一份，也夺走了你的那一份，我一定要给我们夺回来。"

我问："怎么夺？"

凌光祖笑着说："三年后我们再回来，你就能看到结局了。"

那时候我虽然很小，但是我也在江湖上行走了好几年，积累了一些江湖经验。江湖险恶，风云莫测，但是我已经能够预想到三年后，当凌光祖再次回到这里的时候，会是一个什么结局，这户正在盖房的人家，会是一个什么结局。

和高老太爷家中的羊头是一样的，这架蜘蛛般大小的马车，就是一个恶毒的诅咒。在民间传说中，羊头与羊癫疯有关，马车也与家道中落有关。

那个木匠的诅咒，和那个铁匠的诅咒，在北方流传极广，几乎每个人都知道。即使到今天，你去北方乡村询问那些上了年纪的老人，他们还会绘声绘色地给你讲起这两个故事。

然后，我们就离开了那座县城，向南面走去。南面有一座山，叫大别山。大别山中有成百上千座村庄，交通不便，与世隔绝，彼此之间几乎没有来往。

来往于这些村庄之间的，只有两种人，一种是风水先生，一种是货郎。

北方农村对那些操持着受人尊敬职业的人，都统一称为先生。私塾教

书的叫先生，给人看病的叫先生，为人看风水的，还叫先生。

在古代，私塾先生从事的学问叫儒学，看病先生从事的学问叫医学，风水先生从事的学问叫堪舆学。堪舆学是一门非常古老的学问，它研究的是如何选址建房，如何选择墓地。今天，在广大的乡村，还有风水先生生存的土壤，他们主要从事的是选择墓地。

货郎就是卖货的。在自给自足的农耕文明社会里，棉花布匹依靠自己，粮食蔬菜依靠自己，食油酱醋依靠自己，犁耧耙耱依靠自己，人们不与外界来往也能生活很好。但是，针头线脑自己不会生产，盐巴炮竹自己不会生产，这些东西，都是依靠货郎来提供。货郎通常会拿着一个拨浪鼓，他每次走进村庄，都会摇响手中的拨浪鼓，孩子们就会欢天喜地地跑出家门，孩子后是年轻媳妇，媳妇后是老太太。每一个货郎的到来，都能够引起全村的轰动。

我一直觉得堪舆学算不上一门学问。人死就死了，哪里还需要选择一块风水宝地，保佑后代飞黄腾达。堪舆学中最喜欢举例说明的是南京城，说南京城三面依山，一面邻水，在风水学中，这是最好的虎踞龙盘之地。然而，凡是在南京城建都的王朝，都成了短命王朝。

说得太多了，回到正题上，接着说我和凌光祖的故事。

凌光祖有一个弟弟，名叫凌耀祖，在大别山中当风水先生。这弟兄两个，对外都号称自己是祖传绝学，一个掌握了祖传的相术绝学，一个掌握了祖传风水绝学。凌家弟兄的父亲是大别山的一个普通农民，他为自己的两个儿子起这样的名字，是想让他们光宗耀祖。

凌光祖的家在大别山的更深处，凌耀祖的家在大别山的山口。凌耀祖是给人家做了上门女婿。在过去，上门女婿是一种极端卑贱的身份，不是家中一贫如洗的人，谁愿意让儿子给人家做上门女婿。秦始皇当年修筑万里长城的时候，下令让奴隶、俘虏、囚犯和上门女婿都去。可见，凌光祖家确实不是一般的穷，所以他爹才给他们兄弟俩起了这样的名字。

凌光祖的父亲是不是相术和风水双料大师，我不知道，但很有可能是的。至今在广大的农村，那些给人相面和给人看风水的人，一般都比较穷。人们对此的解释是，他们只能预测别人的命运，但看不清自己的命；他们能给别人看风水，但不会看自己家的风水。然而，在今天的城市里，风水大师非常流行，也非常富裕，公司开业在哪一天，公司选址在什么地方，一般都会让风水师来看。都市风水师和农村风水师的命运，简直不可同日而语。

在凌耀祖家中，我见到了他的弟弟和弟媳。和凌光祖不一样，凌耀祖看起来很老实，皮肤黝黑，身体粗壮，丢在村庄里，立马就找不到了。凌光祖的媳妇不是很漂亮，但属于那种狐媚的女人，这种女人从骨子从骨子里散发着一股妖气，通俗的说法叫女人味。有了女人味的女人，不管长相如何，都会吸引男人。

凌光祖说他要回家一趟，大概来回需要半个月。这半个月里，让我一切听他弟弟的。

凌光祖走后，凌耀祖指着他媳妇对我说："这段时间里，你要叫他姐姐，我是你哥哥，我们不是两口子，记住了没有。"

我点点头说："记住了。"

在凌耀祖家的第二天，我看到他家又来了两个人，一个是老头，一个是老太。老头非常精瘦，全身除过骨头，再没有几两肉。他留着稀疏的胡须，胡须像老鼠尾巴一样有事没事总会动一动。他的眼睛凹陷，两颊无肉，让人感到恐惧。老太却与老头相反，脸颊丰满，身体饱满，眼睛灵活，有着和她这个年龄段不相称的皮肤。嘴边有一颗巨大的黑痣。按照相面学中的说法，这样的女人淫荡。

老头沉默寡言，老太叽叽喳喳，老头落光了头发，老太一头浓密的头发半黑半百。老头就像痨病鬼，老太就像媒婆。

凌耀祖的媳妇让我把这个老头叫爹，把这个老太叫娘。我听到老头老太把凌耀祖的媳妇叫小乔，我不知道这是她的真名还是假名。

老头老太和凌耀祖夫妻不是一家人，因为我看到老头老太在开着他们夫妻的玩笑，而且那种玩笑开得非常过火，都说到了身体上的部位了，一般的长辈，谁会在晚辈面前说这样露骨的话？但是，他们却像一家人一样，看起来很默契，即使谁也不张口，气氛也不会尴尬。我不明白他们到底是一种什么关系，他们家为什么突然会来这么多人，先是我和凌光祖来了，后是老头老太来了。在这个偏远的乡村里，平时难得见到一张生面孔，而现在，这么多人聚集在凌耀祖家低矮的房屋里，总让人感觉到会有什么事情要发生。

当天中午，吃过午饭后，我们就出发了，向着大别山深处走去。

我们要去哪里，我不知道。我们一行五个人，那四个人中，也就凌耀祖看着老实可靠，我就问他我们要去哪里，他摇摇手说："我也不知道。你只管跟着走就行了。"

我心想，既然你都不知道要去哪里，你还跟着走什么呀。可是，凌光祖离开了，我走投无路，也只能跟着他们走。

大别山陡峭难行，山路崎岖盘旋，有的地方根本就没有路，需要攀着葛藤才能够走上去。在这里，一座村庄距离一座村庄足有几十里路，有的时候攀上了一座山顶，心想着能够喝口水吃口干粮，可是走进村庄却发现没有一个人，村庄早就荒废了，只有乌鸦落在破败的屋梁上嘎嘎尖叫；有时候远远望见山下有人在晾晒粮食，走过去后才发现，整座村庄只有一两户人。

走在这样的山路上非常枯燥，但是春天来了，山中的青草开始泛绿，粉红色的杏花已经开放，天空中有了燕子翻飞的身影，空气中也氤氲着一种泥土苏醒过来的芳香。

走在这样的山路上，我权当游山玩水。

黄昏来临的时候，我们看到了一座村庄，这座村庄叫石头崖，有二三十户人家，不过都居住得很分散，七零八落，像随处丢弃的一堆石子。在大别山里，这已经是比较大的村庄了。

我们走近村庄的时候，就看到田地里有一个手持铁锨翻地的小伙子。小伙子从第一眼看到小乔，眼睛就再也没有离开过她。小乔故意走得风摆杨柳，摇摆着丰腴的屁股，每走几步，就对着小伙子粲然一笑，用勾魂的眼睛把小伙子电一下。小伙子也像遭受电击一样痴痴地站立着，我看到一滴光亮的口水从他的嘴边滑落，落在了他新翻的土地上，但是他浑然不觉。

听人说，色鬼见到漂亮女人会流口水。这是我第一次看到，原来传说是真的。

我们走到了村口，看着散布在斜坡上的村庄，不知道该去哪家投宿。

小乔走到了那个小伙子面前，那个小伙子面容僵硬，连怎么笑都不会了，只是痴痴地看着越走越近的小乔。小乔问："你家能住宿吗？"

小伙子突然反应过来，赶紧说："能，能。"

小乔问："你家有几间房？"

小伙子这才反应过来，他满脸都是笑容，卑躬屈膝地说："两间，两间。"

小乔落落大方地说：“那带我去你家啊。”

小伙子说：“行，行。”

第二十三章 移花接木计

小伙子的家没有院墙，这些依山建筑的房屋大多都没有院墙。小伙子的家一共有两间房屋，一间小房屋是他住宿，一间大房屋是他的父母和弟弟妹妹住宿。

小伙子的父母对我们的到来很热情，但是也很遗憾地说，他们家只能腾出来一间小房屋供我们居住，让他的大儿子搬到大房间里和他们一起住一晚。

小乔说：“一间小房屋就足够了，今晚我睡在这里，他们会另外找房子住在别人家里。”我看到小伙子听到小乔这样说，高兴得眉毛都在颤抖。

山里的人都很穷，没有更多的房屋让我们居住。那天晚上，小乔住在那个小伙家，我和老太住在另一户人家，老头和凌耀祖和我们还没有住在一家。

我和老太住的是一间房屋，老太打水洗脚，问我要不要洗。我说我走了一天，不想洗脚，困了。老太洗完脚后却又出去了。我躺在床上，想着这个老太有点奇怪了，小乔也太奇怪了。老头和老太看起来是夫妻，他们怎么不在一起睡？小乔和凌耀祖是夫妻，怎么也分开睡？老太洗完脚，不去上床，却要跑出去，到底为为什么？这伙人到底是干什么的，他们要到哪里去？

走了一天山路，确实很累，我尽管还想把这些事情想明白，但是眼皮已经在打架，拉开床上仅有的一床棉被，盖在身上，很快就睡着了。

黎明时分，睁开眼睛，借助着射进窗棂的天光，我发现昨夜和我睡在一张床上的，不是老太，而是小乔。昨天晚上，我们盖的是同一床棉被。山中的夜晚非常寒冷，别说是春天，就是大夏天的，夜晚也需要盖被子。天快亮的时候，小乔把被子全部缠在了自己身上，我是被冻醒的。

我想从小乔身下拉出被子，可是她身体沉重，我拉不动。我又推了推，她睡得很香甜，依然没有动静，后来我想了一个办法，轻轻地挠

她的脚心，她终于蜷起双脚，转过身去，留出了半张棉被。

我刚把这半张棉被盖在身上，有人敲门了，我得不得起床，打开房门，看到门外站立的是老头和凌耀祖。

老头过去把小乔叫醒，让她赶快穿上衣服，跟着走。小乔没有问去哪里，就穿上了衣服。

他们三个人走出了房门，我懵懵不懂地问：“你们要去哪里？我去不去？”

走在最后的小乔说：“你想来，就跟着来吧。”

我们沿着弯弯曲曲的山路，走向昨晚那个小伙的家中。农村人没有时间观念，一般起床都比较晚，尤其是农活较少的寒冷季节。我们走在村道上的时候，村道上还没有一个人，只有几只叫鸣结束的公鸡，在山道上优哉游哉地散步，商量着去勾引谁家的母鸡。

小伙子家一间大房，一间小房，我们径直走到小房门前，一推，小房的房门居然虚掩着。我们走进去，看到床上有两具裸体紧紧地抱在一起，上面是昨天的那个小伙，下面是老太，小伙似乎是要挣扎离开，老太双手紧紧缠着小伙的脖子，不让他离开。

小伙看到我们来了，停止了挣扎，脸都吓白了。

老头走到床边，怒不可遏地指着小伙的鼻梁说：“你这个人面兽心的坏种，怎么连我老婆都不放过，我老婆都能给你当老娘了。 ”

小乔上去叫娘，凌耀祖也上去叫娘，老太在小伙的身下，扭过脸说：“甭叫我娘，我没脸给你当娘了。”

老头继续训斥小伙：“你现在说怎么办？你睡了我老婆，还让我三个娃都看到了，你说该怎么办？”

小伙窘得说不出一句话。

老头说：“你干出了这种猪狗不如的事情，我都没脸见人了，我都不想活了。”老头把自己的脸打得啪啪响。小乔扑上去抱住老头的胳膊，她带着哭声说：“爹，您别这样，您不活了，我也不活了。”凌耀祖也说他不想活了。

老太放开了小伙，她慢吞吞地爬起来，面对着墙壁哭泣。小伙子完全

被吓傻了，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也忘记了穿衣服。

老头说："这事情，我只能和你爹说。"然后，老头对站在地面上的我们三个说："去，把全村人都喊来，我老婆在他家借宿了一晚，他娃就把我老婆给睡了。连这么老的老太婆都不放过，畜生都做不出这样的事情。"

小伙子终于反应过来，他央求老头说："别说啊，别说啊。"

老头说："我也知道这件事情对你会影响很大，要是传出去了，你以后还怎么娶媳妇？谁敢嫁给你？不让村里人知道也行，总得让你爹知道。"

小伙子告饶道："千万别让我爹知道了，我爹会打断我的腿。"

然而，房间里的吵闹声已经惊醒了他爹。一个留着一撮山羊胡子的老头走了进来，他身材高大，身板结实，眼睛像老鹰一样犀利，看起来就是一个倔老头。

山羊老头一进门，看到儿子赤身裸体，又看到老太赤身裸体，再笨的人遇到这种情形，也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山羊老头一转身，从门后操起了顶门杠，一下子抽在儿子的光脊梁上，儿子的脊背立即出现了一道长长的血痕。

小乔看到这种情形，上去抱住了山羊老头，她说："有事说事，你这是干啥啊？"

山羊老头的山羊胡子抖动得一翘一翘，他气势汹汹地骂道："我不要这个孽畜，打死去球！"

我们的精瘦老头看到山羊老头这幅模样，就伸手夺过了顶门杠，他心平气和地说："我说老哥，你这是干啥啊，要是弄出人命来，谁都取不离手。"

山羊老头余怒未消，他脖子上的青筋条条暴起，精瘦老头拦在山羊老头的前面，说："家丑不可外扬，你的儿子，我的老婆，出了这种事情，让别人知道了不好，我俩商量该怎么办。"

山羊老头说："事情都做下了，你们说咋办？"

精瘦老头说："这事要是我们两个碰上了，过去也就过去了。可是，当着晚辈的面，我这三个娃都看到了，这事就麻烦了。以后我老两口

还有啥脸指教娃娃呢？”精瘦老头又把我拨拉到了面前，他说：“我这个娃还没有成人呢，路还长着呢。”

山羊老头说：“你说该咋办？”

精瘦老头说：“啥都不说了，给点钱算了，我把这个贱女人休了。”

光着身子的老太一听要休了她，立即痛哭流涕，他说：“千万别休了我，我这么大年龄被休了，以后可该怎能活啊？”

精瘦老头说：“你怎么活，管我甚事？”

老太呜呜呜哭个不停，他拉着山羊老头的衣袖说：“我没法活了，我就住在你家，吃在你家，给你儿当媳妇。”

山羊老头吓得连连后退，他说：“这咋能行？这咋能行？”

精瘦老头不失时机地说：“我看这样吧，你给她点钱，我休了她，她以后也好生活下去。”

山羊老头问：“多少钱？”

精瘦老头说：“给上十块银元。”

山羊老头沉吟了一会，脸涨得通红，他说：“等一下，我出去借。”

我们在房间里等候了很久，被冻得瑟瑟发抖的小伙终于被允许穿上衣服，他圪蹴在墙角，脸埋在膝盖中间，我看到他的脖子都红了。

老太也穿上了衣服，我看到她的两只乳房丑陋而干瘪，像在胸前垂下了两个布袋子。老太带着莫可名状的表情望着小伙，总想和小伙对一对眼神，可惜羞愧交加的小伙一直低着头寻找地缝，想要钻进去。

凌耀祖说：“这个贼老该不会在耍弄我们？这么长时间了都没影。”

精瘦老头说：“在他的家中还害怕跑了？跑了和尚跑得了庙？”

山羊老头终于来了，他脸上的臊红依然未消，他把十块银元一把塞给老太，老太伸出双手接住，然后，她的两行眼泪就流了下来。老太的眼泪就像尿水一样，说来就来。

我们次第走了出来。老太走在最后面，她一直抽抽搭搭地哭着。我们走到了村口，老太突然坐在了一块石头上嚎啕大哭，我想回去搀扶老

太，精瘦老头在前面喊：“往前走，甭管她。”

第二十四章 山村光棍多

我看到那个山羊老头站在他家门口，向这边张望。

我们继续向前走，拐过了两道弯，走到了山口，精瘦老头让我们停下来。一只羽毛华丽的小鸟落在我的前面，我跑过去，想捉住它，它向我们的来路飞去，飞得摇摇晃晃，显然还没有学会飞翔。我在后面追着，刚刚追到转弯处，和一个人相撞了，一看，是老太。

老太问：“他们呢？”

我说：“都在前面。”

小鸟飞远了，我也跟着老太走到山口。

精瘦老头问：“后面有人追来吗？”

老太说：“没有。”

精瘦老头说：“这事干得利索，十个响当当的银元落在了口袋里。”

老太和小乔的脸上都露出了微笑。小乔说：“昨晚天一黑，那小伙就往我房间里窜，对着我动手动脚，要看我的奶子，我说现在村子里还有人，等村子里灯都熄灭了，你爹你娘都睡踏实了，你再进来，我给你留着门。那小伙听我这么一说，就高高兴兴地走了。”

老太接着说：“我把脚洗了，就去替换小乔，那小伙一点也不知道。我进了房子时间不长，那小伙就来了，黑灯瞎火地摸上床，脱光了衣服就爬上来。我看这小伙不是第一次干这事，说不定和村子里哪个小媳妇经常干。小伙体力就是好，弄了我一晚上，弄得我浑身散了架。天快亮的时候，小伙想走，我故意抱着他的脖子，不让走，对他说再干一炮，再干一炮。小伙发现是我，不是小乔，眼珠子差点掉下来。小伙几次挣扎着要起来，我都说干完最后一炮再走。这一炮终究没干成，你们走进来了。”

我听不懂什么叫干一炮，隐隐约约能够听懂他们说什么，但又不是完全懂。但是我知道今天早晨这十个银元是他们联手敲诈的。

我想，精瘦老头和老太应该不会是夫妻，只有夫妻才会脱光衣服睡在一张床上。老太和小伙就那样光溜溜地抱在一起，老头好像也没有真生气。

我想起了翠儿，我和翠儿脱光衣服睡在一起，我把他当成了自己的女人，她也把我当成了自己的男人。如果翠儿和哪个男人光溜溜抱在一起，被我看到了，我肯定会生气的。

凌光祖说他要回一次老家，来回需要半个月。我以为半个月后才能见到凌光祖，没想到在我走进大别山的第五天，就见到了凌光祖。

见到凌光祖是在一个叫做半山洞的村庄。那座村庄名副其实，要想进入这个村庄，先要钻进一座半身高的山洞里，在山洞里攀援而上，从另一个洞口钻出，再走上几百米，就看到了这个名叫半山洞的村庄。凌光祖在这个地理显著地村庄等着我们。

凌光祖对我的出现有些诧异，他对凌耀祖说："带上呆狗干什么？不是说好让他看门吗？"

凌耀祖说："牛犊不能来了，找不到合适的人，就把呆狗带上了。"

牛犊是谁？他为什么不能来了？他们让我来顶替牛犊，那么牛犊和我充当的是什么角色？

我感到这伙人和那个马戏团一样，每个人看起来都神神叨叨的，不知道他们在想什么，在做什么。

但是，应该肯定的是，凌光祖和凌耀祖他们事先约定老了在半山洞碰面，否则这里山大沟深，地广人稀，想要碰面难乎其难。而且，半山洞是一个进出都是同一条路的小山村。要出这个村子，需要从进村子的路上原路返回。

和石头崖一样，半山洞的每户人家都居住得非常零散。

我们居住的那一户人家只有一个佝偻着腰身的老头，而且还只有一只眼睛，独眼老头看起来很可怜，可是当他那只仅有的眼睛盯着你看的时候，你就会不寒而栗。独眼老头看起来可怜巴巴，实际上绝非良善之辈。

这个独眼老头应该和这群人是一伙的吧。

我们坐在独眼老头家中，独眼老头坐在门口的石板上。他可能是盯

梢，防范着有人会来到这里偷听我们谈话。

精瘦老头问：“事情办得怎么样了？”

凌光祖说，他已经打听到了，在半山洞前方五六十里的地方，有一座名叫上山洞的地方，那里有一个死了老婆还没有续上弦的老光棍，老光棍名叫十斗。

精瘦老头问：“人家没有怀疑你吗？”

凌光祖说：“这种事情，我虽然是第一次做，但也是闯荡江湖多年的人了。半山洞周边有三个村子，除了上山洞，另外两个村子里虽然也有光棍，但是都拿不出多少钱。上山洞这个村子，我有一门老亲戚家在那里，我小时候去过，后来全家人死的死，走的走，他们家就封门绝户了。这次我去，装着走亲戚，亲戚不在了，我就住在他邻家，邻家老汉孤身一人，把全村各家各户的情况都给我说了一遍。我听到十斗的情况，就知道可行。”

精瘦老头问：“十斗是什么情况？”

凌光祖说：“十斗家是上山洞最富裕的，十斗的爷和十斗的爹都是牲口经纪人，给家里置下了八间瓦房，十头牲畜，还有上百亩地。十斗以前死过三个老婆，每个老婆都是过门没有两年就死了。大家就传说十斗克老婆。按说十斗家的情况，娶一房老婆并不难，但是因为他克老婆，谁家愿意把亲生闺女往火坑里推？所以，十斗打了多年的光棍，还没有续上弦。”

精瘦老头问：“你给十斗把事情说了？”

凌光祖说：“我说了。我让邻家老汉引荐，见到了十斗，我说你的情况我都知道了，但是我们不信这个邪，前面那三个老婆死，不是你克死的，而是她们命该如此，活不过多大岁数。我说我家住在半山洞，距离上山洞只有五六十里，我家有老爹老娘，两个弟弟一个妹妹，我的妹子长得水灵，方圆几十里都是数得着的人梢子。我一直想给妹妹找一个有钱的好人家，一直找不到，今天到了上山洞，我看你就合适。”

精瘦老头问：“他怎么说？”

凌光祖说：“他对我说，行是行，但是我一不了解你，二不了解你妹子。你家在哪里，你妹子长的怎么样，我一概不知。我说，这还不简单，我家住在半山洞，我去把全家人带过来让你看，也让我们家人看

看你的家境，我妹子看上你了，你看上我妹子了，这事情就成了。你们两个里面只要有一个看不上，我们立马走人。”

精瘦老头说：“对，说得入情入理。”

凌光祖说：“我看到十斗有点犹豫，我不知道他为啥犹豫，犹豫什么，我就故意说，你恐怕是担心我们骗你吧？十斗说，不瞒你说，你妹子长那么好，咋就能看上我这个老光棍？我说，实话给你说吧，我们家实在穷，我和我大弟弟到了年龄，都说不上个媳妇，我小弟弟也慢慢长大了，我担心他打光棍，所以就想把我妹子嫁给你，再搭上我小弟弟，让我小弟弟吃在你家，住在你家，给你们干活，你以后看得给娃说上一房媳妇就行，你看这事得成？”

精瘦老头赞许地说：“说得好。”

凌光祖说：“十斗听我这样说，就动了心。我说，那我现在就赶回去，把我全家带来，明个午时就能赶回来。十斗听说我家距离他家并不远，就很高兴，他说，那我明个午时准备一桌饭菜，等你们来一起吃饭。就这样，我赶回来了。”

精瘦老头兴奋地说：“今晚早早睡觉，明天一大早就出发。”

第二十五章 天衣无缝隙

凌光祖说他家在大别山深处，那么他家会不会就在半山洞？如果他家在半山洞，那么这个独眼老头是他什么人？看凌光祖在这一带熟门熟路，我相信自己的推断应该是正确的。

可是又不对。如果凌光祖家真在半山洞，那么他怎么敢对十斗告诉自己的真实地址？他难道就不担心十斗会找上门来？而且，半山洞距离十斗所在的上山洞并不很远，只有五六十里。在交通不便的大别山区，每个村庄之间的距离都有几十里远。

第二天早晨，公鸡叫过三遍，我们就出发了。每天黎明，公鸡都会鸣叫三遍，东方刚刚露出鱼肚白，公鸡就开始叫第一遍；头顶上的天空明亮起来，公鸡叫第二遍；天光大亮，太阳即将升起，公鸡叫第三遍。

我们沿着崎岖陡峭的山路走向上山洞，独眼老头没有跟着我们一起走。我想，独眼老汉的家可能是他们的一个据点，在苍茫浩瀚的大别

山中，他们一定有好几个这样的据点。独眼老头没有跟着我们去往上山洞，那么，即使以后上山洞的十斗找到半山洞，也找不到独眼老头的身上。

我为自己的判断自鸣得意。行走江湖已有数年，我感觉我已经成熟了很多。江湖真是锻炼人的大熔炉。

太阳还没有升上头顶的时候，我们终于来到了上山洞，一个个累得气喘吁吁。上山洞比半山洞大了很多，然而仍旧与世隔绝，这里的人都穿着对襟衣裳，将一片衣襟贴身，另一片衣襟压在上面，扣上用布条搓成的纽襻，这就是上衣。 他们的裤子都是大裆裤，不论男女都是这样，裤腰因为太过肥大，穿上的时候就必须在肚子前折叠起来，男人系上长长的腰带，女人系着用红线编制的裤带，肥大的裤子才不会掉落下去。

站在一座山岗上，凌光祖指着上山洞一排高大亮堂的房屋说："那就是十斗的家。"

十斗对我们的到来显然做了精心准备，饭席上虽然没有时令蔬菜，因为这是春季，天气刚刚转暖，所有蔬菜都不能天然生长，但是却有山珍海味，兔子肉、野鸡肉、野猪肉、木耳、猴头、蘑菇……满满当当地摆了一桌，我一看到这些琳琅满目的吃食，口水一下子就涌上来了。

我的兴趣在饮食上，十斗的兴趣在小乔身上。

小乔是一个极会卖骚的女人，她看十斗的时候，不是用眼睛正面看，而是从眼角偷偷地看，她的眼角上翘，看起来总像在笑眯眯地，相术中把这种眼睛叫做桃花眼，有着桃花眼的女人天生就很骚。

十斗没有用眼睛看小乔，但是他知道小乔在看他，所以，每次小乔一偷偷地看十斗，十斗的嘴角就溢出了笑容。

在饭桌上，十斗已经开始把精瘦老头和老太叫爹和娘了。

吃完饭后，十斗带着我们看他的家，看他的牲畜，还看他的田地，遇到同村的人走过来，十斗不无炫耀地向人们介绍我们，他把小乔叫自己的内人。内人是一种很古老的称呼，只有在戏曲中人们才这样叫。十斗这样叫，可能是为了让人们觉得他有文化，不是一个粗人。

把十斗的所有家当看完之后，凌光祖问十斗是否满意小乔，十斗鼻子眼睛都是笑，就连脸上的每道皱纹都是笑，他一连声地说满意满意；

凌光祖又问小乔是否满意十斗，小乔扭扭捏捏地低着头，搓着辫子发梢，半天才红着脸说愿意，她的声音就像蚊子叫一样。

精瘦老头从嘴巴里取出旱烟锅子，他说话了。他说自己只有这一个女儿，养大实在不容易，从小到大，吃了多少碗饭，穿了多少尺布，本来不想把女儿出嫁这么远，想让她照顾老两口都照顾不上，但既然小乔喜欢，那就不说什么了。但是，小乔的两个哥哥都老大不小了，早就应该娶媳妇了，娶媳妇的两份钱，十斗应该出。

十斗说："那自然。"

精瘦老头又说："家中娶上两房媳妇，就把两间房子都占了，我年龄也大了，给小儿子挣不来媳妇了。既然你家有这么多地，需要雇长工请短工，干脆就把小儿子交给你，你就当自己的牲口一样使唤，将来给他娶了媳妇，他这一辈子也就到头了。"

十斗又说："那自然。"

精瘦老头说："娶一房媳妇需要十块银元，两房媳妇就是二十块银元。"

十斗爽快地答应了，他从席子下取出钥匙，打开柜子门，从柜子底取出了二十枚银元，然后锁上柜子，将钥匙又压在了席子下。

就这样，我和小乔留在了十斗家，他们四个要回去。

他们四个临出门的时候，老太突然一下子哭了，她哭着说："二十年都没有和我娃分开，从今往后就要分开了，我舍不得我娃啊。"

小乔背过身去，也抽抽搭搭地哭起来了。

凌家兄弟一口一个娘，安慰着老太，而老太越哭越凶，一会儿喊着我女儿，一会儿喊着我小儿，一把鼻涕一把眼泪。精瘦老头说："甭哭了，甭哭了，今天是个喜日子，有甚好哭的？"

老太这才缓缓停住了哭声。

站在村口，看着他们四个离开了，我有点孤独，也有点害怕，不知道我来到这里干什么，也不知道前面有什么在等着我。小乔把手臂搭在我的肩膀上，他说："小弟，以后要听姐姐的话。到了人家家里，不准胡乱说话，不准胡乱走动。"

十斗说：“说哪里话啊？这是自己家，不是人家家。”

二十个枚银元，就娶了一房漂亮媳妇，十斗觉得这门生意太划算了，连我都觉得二十枚银元要得太少了。凌光祖在高老太爷家埋了一个羊头，一下子就要了一百枚银元。

我想不明白，他们为什么会要这么少？

新婚之夜，我被安排在一间空房子里居住。

十斗家有八间房屋，除了两个耕作的长工住一间，做饭洗衣的佣人住一间，他和小乔住一间，他们家还有五间空房子，空房子里堆积着暂时用不上的农具，比如翻场起场的木叉和秸叉，平整土地的耩子和犁铧。每年夏季，小麦收割完毕后，就要晾晒在打麦场，用碌碡来回碾压，将麦粒从麦穗中压出，碾压完毕后，上面是麦秸，下面是麦粒，这时候就需要把麦秸卷起来，需要用到木叉和秸叉；小麦收割完毕后，需要平整土地，把麦茬从土地里翻出来，就需要用到耩子和犁铧，耩子和犁铧的作用是一样，都是起到酥松土地的作用。土地平整后，麦茬还遗留在地里，这时候用到了耙，牲口拉着耙，在地里走一圈，麦茬就被聚拢到了地头。

两个长工把那些暂时用不上的农具搬出来，给我腾出了一间房屋。

这间房屋可能自从盖好后，就没有人居住，所以我住进去后感觉特别冷，到了夜半时分，我醒过来了，想去小乔和十斗的房间里再要一床被子，可是我听到他们房间里传来了奇怪的叫声。

那种叫声是小乔发出来的，声音好像很痛苦，又好像很欢愉，小乔的声音一会儿节奏均匀，一会儿节奏急促。

那天夜晚，我没有再睡着。

我想到了很多，想起了自己上过的私塾学堂，想起了和人贩子一起呆过的狼窝，想起了马戏团那些黑暗的日子，还想起了翠儿。

翠儿，你在哪里？

第二十六章 凶猛巡夜人

天亮后，十斗洋洋得意地抱着一床褥子，晾晒在了他家的院墙上，几

乎全村的男人都跑来看，那床褥子上有一摊新鲜的血渍。

怎么会有血渍？小乔受伤了吗？但是我看小乔，看到小乔满脸都是幸福，那么哪里来的血渍？十斗也是满脸幸福，看起来他也没有受伤啊。

我突然想起了翠儿给我讲过的那个笑话："他把我弄得流血哩，我把他夹得流脓哩。"我似乎有点懂了，但是又似乎不懂。

小乔在家里很勤快，完全就像一个称职的家庭主妇一样，他把他们的房间收拾得干干净净，又指挥两个长工和我把院子里平整好，从山上挖来几朵刚刚绽放的芍药花，种植在院墙下；她教给佣人几种菜肴的做法，让饭桌上多了几盘香喷喷的从没有见过的饭菜。十斗看着自己的老婆这么勤快能干，整天都乐哈哈地张开嘴巴笑。

这样的日子坚持了五天。

第五天的下午，十斗带着两个长工砌灶台，家中多了两个人吃饭，原来的灶台有点小，十斗决定重新砌一座大的新灶台。端砖、和泥、砌砖、卷泥……三个人都忙得满头大汗，佣人在厨房里准备做饭，小乔把我悄悄叫到跟前，他让我站在门口，监视十斗是否走近，如果十斗走近了，就赶紧拍下巴掌。

小乔从席子下取出了钥匙，打开了柜子，然后探手进去，接着，又把柜子锁好，把钥匙放在了席子下。

小乔把我叫进房屋，悄声问我："来时的路还记得吗？"

我说："我记得。"

小乔又问："来时路边有一颗很大的皂荚树，还记得吗？"

我想了想，说记得。

小乔说："你去皂荚树下，皂荚树下有人等你，你告诉他说，今晚夜深我们就走。"

我问："睡在皂荚树下等？我们去哪里？"

小乔说："等你的人不是我男人，就是你师傅。今晚不走，你得是想在这里过一辈子？"

我说："好的，我马上去找皂荚树。"

小乔叮咛说："去的时候，别让人跟踪了。"

皂荚树距离上山洞大约有四五里路，我沿着山路向前行走，一会儿用石子打停在路边的山鸡，一会儿追突然跑上路面的兔子。山鸡在平路上无法起飞，如果它遇到危险的时候，就会急急忙忙跑到悬崖边，借助着悬崖的地形才能够飞起来，它的身体非常笨重，所以每次飞的时候都会先落下去，再飞上来。我幻想着看能不能捉到一只山鸡，可是一直未能如愿。兔子腿短，在平地里跑得飞快，而且在坚硬的路面上跑得比在田地里跑得快得多，但是，兔子最害怕跑上坡路，因为它身短腿短，所以跑上坡路非常吃力。我总想着能够在上山的时候抓到一直兔子，但仍然不能如愿。

来到皂荚树下的时候，我四面望望，没有一个人。小乔说这里会有人等我，可是人在哪里。我正感到蹊跷的时候，凌光祖和凌耀祖从树丛里闪了出来。

我说："我姐说今晚夜深我们就走。"

黑暗血时代/10386/

凌光祖和凌耀祖还没有说话，一边的树后走出了精瘦老头，他的嘴巴里叼着旱烟锅子，他用牙齿咬着烟嘴，声音从牙缝间挤出来，他说："等我们来接。"

我转身走了，走出了几十米远，回头看到他们三人消失了。

回到十斗家中，天快要黑了，十斗和两个长工在院子里吃饭，方桌上摆放着咸菜疙瘩和腌萝卜，他们三个一人捧一个大瓷碗，喝出了此起彼伏的扯布的声音，我知道他们喝的是包谷津。以前在家的时候，王细鬼经常让我们喝包谷津，喝完后还要用舌头把碗底舔干净。

小乔正在院门口纳鞋底，她一见到我，就没好气地说："整天在外面玩，脚不沾家，跟个野鸡一样。"

我说："我比野鸡强多了，野鸡会把你叫姐姐吗？"

我的话语惹得十斗和两个长工呵呵大笑。十斗说："快点过来喝碗饭。"大别山一带的人，把稀粥叫饭，把米饭叫饭，把面条还叫饭，总之，凡是能够盛在碗里的，都叫饭。

小乔放下手中的鞋底，他说：“先把手洗干净。”她拉着我走到了花坛边，一边从水缸里舀水，一边悄声问我：“见到人了？”

我悄声说：“见到了，他们说回来接我们。”

小乔说：“今晚不能睡觉，耳朵竖起来，我一叫你，你就赶紧走。”

当天夜晚，全家人都早早上床睡觉了，山村的人为了省灯油，夜晚基本上都不点灯，他们日出而作，日落而息，几千年几万年来都是这样。

我牢牢记住小乔的话，今晚不能睡觉，可是后来无论怎么对自己说不能睡觉，眼皮还是在打架。后来我告诉自己说，只睡一会儿就行，打个盹就好了。可是，这一睡就沉沉睡下去了。

不知道过了多久，我的耳朵被谁扭住了，嘴巴也被谁捂住了，我在痛苦中醒过来，听到小乔说：“小兔崽子，不让你睡觉，你怎么敢睡觉。”

我赶忙用手捧着她的手臂，让她别使那么大的劲。她放开了我，对我说：“去把院门打开。”

我走出房门，看到月明星稀，万籁俱寂，月光洒在院子里那几棵杨树上，树叶的影子印在地面，就像画上去一样。门外传来了青蛙的叫声，每隔一会儿，就会叫几声，声音在静静的夜晚听起来异常嘹亮。我蹑手蹑脚走到了院门后，先拿走顶门杠，然后拔掉铁钉，抽出门闩，抬着门扇，门扇无声地打开了。

门外走进了一个人，借助着月光，我看到那是凌耀祖。

凌耀祖悄声问我：“都好了吗？”

我说：“小乔姐还在里面。”

凌耀祖蹑手蹑脚地走到院子里，刚好小乔也从房间里走出来了，小乔的手中提着一个布袋子，里面不知道装着什么，但是从他弯曲的身姿上能够看出来很沉重。

凌耀祖接过小乔手中的布袋子，一前一后走出了院门。院子里一片寂静，十斗在经过了一番肉搏战后，坠入了香甜的梦乡，他不知道就在今晚，他的家底被人掏空了。

我们走到村口，看到从黑暗中闪出了精瘦老头和凌光祖，精瘦老头举起手臂，打着手势，率先向前走去，我们跟在了他的后面。

刚刚走出村口，月亮就躲在了云层里，天空中的星星一颗接一颗地显现出来，就像浮出水面一样，精瘦老头带着大家来到了一处断崖后，他放心地说："现在没事了，先喘口气，让我抽锅烟再走。"

精瘦老头取出火石火镰，嚓嚓嚓，点燃了火绒，细微的火苗慢悠悠地燃起来。精瘦老头刚想把烟锅嘴子凑上去，突然听到远处有人喊："谁？谁在那里？"接着，听到了几头狗愤怒的咆哮声。

上山洞是一座大村庄，村庄里居然有巡夜的人。

我们吓坏了，急忙向前方跑去，月亮露出了云层，月光下的山间小道像一条死蛇一样蜿蜒盘旋，伸向山下。身后传来了两个人的叫声，还有狗的咆哮声。

人是两个，狗是一个，然而那两个人的手中拿着明晃晃的长刀，长刀的刀刃在月光下闪烁着清冷的光芒。这两个人和一只狗搅乱了村庄的宁静，被关在院子里的狗开始竞相狂吠，说不定很快就有人打开院门追上来。

那两个人放开了狗缰绳，凶猛的狗从后面扑过来，连它粗重的呼吸声似乎都能听见，似乎就响在耳边。善于行走山路的精瘦老头跑在最前面，他喊："上山跑，上山跑。"然后离开山路，斜刺里冲向山坡。我们紧跟在后。凌耀祖跑在最后面，因为他手中提着那袋子银元。

我们沿着山坡向上跑，山坡上没有路，我们的脚踩在荒草上，艾蒿上，荆刺上，灌木丛上，裤管被撕烂了，脚腕被划伤了，但是这一切都不重要，重要的是赶紧摆脱身后猛犬的追击。

精瘦老头的山地经验很丰富，我们果然拉开了和猛犬的距离，我们穿着鞋子，能够踩着荆刺向上跑，而猛犬由于身材矮小，脚掌裸露，它无法冲过荆刺丛。

我们和猛犬渐渐远离了村庄，村庄里再也听不到狗的叫声了。

可是，当我们还没有来得及喘口气的时候，猛犬突然迂回绕过荆刺丛，偷偷地逼近我们，那两个拿着长刀的人也赶上来了。

第二十七章 放鹞子失算

凌耀祖距离猛犬最近，猛犬几乎就要赶上他了。危机之中，凌耀祖抓起一把银元，撒在猛犬的头上，猛犬怪叫一声，向后退了几步。

然后，凌耀祖在前面跑，猛犬在后面追，每次当猛犬即将靠近的时候，凌耀祖就抓起一把银元向后扔去，猛犬垂头丧气地叫几声，不敢靠他太近。

真没想到，银元还有防身功能。

终于，我们来到了一座小山包上，小山包上长着几棵树木。来到这里，我们就逃无可逃了，一面是猛犬和两个拿刀人的追击，三面都是万丈深渊，从深渊下席卷而上的风，像细鞭子一样抽打着我们。来到这里，我们只能束手待毙了。

然而，就在我们走投无路的时候，奇怪的一幕发生了，那条猛犬在距离山顶还有几十米的时候，突然止步不前，月光下，我看到它的尾巴夹在两腿之间，趴在地上呜呜地哀鸣着，似乎非常恐惧。两个拿刀人来到了它的跟前，催促着它上前，可是他呜呜叫着，声音像哭一样。然后，它丢下了两个拿刀人，发疯一样地跑向山下。拿刀人呵斥不住它，感到非常蹊跷，也跟着它下山了。

看到危险摆脱了，凌耀祖高兴地说：“看来还是我的银元管用，砸下去比石头都重，狗当然会害怕。”

凌耀祖刚刚说了一句，突然声调变了，他带着哭腔说：“我的银元啊，一袋子只剩下了十几个。我的银元啊。”

精瘦老头说：“哭什么哭？能逃出一条命就不错了，先歇息一会儿，歇息好了就下山回家。”

小乔紧挨着精瘦老头坐着，月光下的小乔披头散发，脸颊雪白，显得非常诡异。精瘦老头看着小乔问：“鸽子血用上了吗？”

小乔笑着说：“用上了，就按照你的方法，毫无破绽，那傻子第二天还把褥子晾在院墙上，让全村人看哩。”

凌光祖问：“你们在说什么？什么鸽子血。”

精瘦老头说：“这是宫廷秘方，民间很少人知道。女人如果破了身子，新婚之夜不想让看出来，就把鸽子血装在猪尿泡里，放进阴门。

干那事的时候，男人把猪尿泡捅破了，鸽子血流出来，男人就还以为是自己的功劳。”

凌光祖笑着说：“还有这种事情啊，第一回听说。”

精瘦老头说：“大千世界，学问无穷，你……”他突然住口不说了，偷偷歪过头向右边望去。最右边坐的是凌耀祖，他的头颅埋在两支手臂之间，正在打盹。而就在距离凌耀祖五六十米远的地方，一只金钱豹，轻轻巧巧地从树上跳下来，舒展着四肢，尾巴高高翘起。

怪不得猛犬刚才仓皇逃遁，因为山顶的树枝上，藏着一只金钱豹。

那天晚上，我们都逃出来，唯独凌耀祖没有逃出来，因为他在打瞌睡。可怜的凌耀祖背着一袋子银元吭哧吭哧跑了好远的山路，累得半死，碰上了金钱豹，半死变成了全死。

我们看到金钱豹的时候，都下意识地向山下奔跑，唯独凌耀祖没有看到金钱豹，他把自己的头颅埋在膝盖之间，像个思想家一样。金钱豹从树下跳下来，舒展着筋骨，它丝毫不担心我们看到它，也丝毫不担心我们会逃走，因为在我们面前，它占有绝对的赢面。

凌耀祖还没有站起来，就被金钱豹扑倒在地，他只来得及发出一声撕心裂肺的尖叫，此后，他的生命像风一样消失得无影无踪。

他只活在哥哥凌光祖的心中。

很多天后，回忆起那晚的惊险经历，凌光祖伤感地说，他的弟弟凌耀祖从小就极度窝囊，经常被人打，他也经常替弟弟打架。长大后，因为他窝囊的性格，娶不上媳妇，在一位过路木匠的介绍下，凌耀祖入赘到了别人家。然而，妻子小乔是一个十足的烂货，哪个男人给她一个烤红薯，她都能和这个男人上床。后来，他们加入了精瘦老头的团伙，这个团伙从事的是骗婚的勾当。这种勾当用民间的话来说，就是放鹞子。鹞子，是一种飞得很高的鹰类猛禽，捕猎人将它训练纯熟，每次打猎的时候，将它放出去，它抓到猎物后，自己不吃，给捕猎人送回来。小乔这样的角色，就是鹞子。

小乔当过几次鹞子，也分到了钱，但是凌耀祖见不到钱，他不但见不到钱，而且连个屁也不敢放。小乔和精瘦老头在他们家的床上睡觉，凌耀祖蹲在门槛上抱着头独自伤心。小乔走出来踢他一脚，让他滚远点，他就蹲在了院门口抱着头继续伤心。

凌光祖知道弟弟家里这些事情，也摸清了放鹞子的每个步骤。凌光祖

提出，让弟弟再干最后一次，给弟弟凌耀祖弄到一笔钱后，带着他远走高飞，彻底离开这个名叫小乔的风骚女人。所以，这次放鹞子，凌光祖加入了。

凌光祖和他们约定好，他们第一次碰面的地方在半山洞，半山洞是他们的一个点，也就是他们活动的交通点，这和抗战时期那些搞地下活动的做法如出一辙。

凌光祖在前面探路踩点，他们在后面紧跟。之所以他们之间只相隔一两天的路程，是因为遇到合适的光棍，凌光祖要说女方家庭距离男方家只有几十里路程，然后他很快就能够带着女方一家人前来男方家。如果女方家好几天不能出现在男方家中，那就说明双方家庭距离很远，光棍有可能会打退堂鼓，距离太远根本就没法打听底细，害怕遇到骗子，到最后鸡飞蛋打怎么办？

其实，在放鹞子这个骗局中，男方都是鸡飞蛋打，人钱两空。

放鹞子必须有好几个交通站，或者叫根据地，如果在半山洞找不到合适的光棍人选，他们还要往大别山深处走。

凌光祖说这是凌耀祖最后一次参加放鹞子，这次弄到钱后，凌光祖会出面给弟弟凌耀祖多分一些，所以，凌耀祖在危急关头仍然紧抓钱袋子，因为他知道这些钱中有一部分是属于自己的。然而，最后，钱袋子让他送了性命。

其实，如果那天凌耀祖没有拿钱袋子，被金钱豹吃掉的就是我，因为在这几个成年人面前，未成年的我跑不过他们。

凌耀祖替我死的。

他也永远活在我的心中。

凌耀祖被金钱豹吃了后，我和凌光祖在一起；小乔和精瘦老头、老太在一起，可能还有那个我从未见过的牛犊。道不同，不想为谋，我们分道扬镳了。

凌光祖认为放鹞子是一种非常低贱的骗术，这种骗术没有多少技术含量，只要是人，只要有一个漂亮女人，即使临时雇佣一个娼妓，也能够从事这种骗术。所以，他深深看不起放鹞子这个派别。

凌光祖认为骗子也是手艺人，有手艺人当然就有了高低贵贱之分，开小轿车的和拉黄包车的都是司机，造飞机的和抡大锤打铁的都是工

人，但是他们能够一样吗？放鹞子的就属于蜡黄包车和抡大锤的，而他依靠相术走遍天下，吃香的喝辣的，则属于开小轿车的和造飞机的。

凌光祖顽固而自负，他认为自己是大师。这和当初马戏团的菩提一样，认为自己的技艺出神入化。也许在某一个行业内达到了一定水准的人，都会自我崇拜，都顽固而自负，都以大师而自居。

凌光祖说，凌耀祖离开后，他在这个世界上再也没有亲人了，我是他唯一的亲人。

我也把凌光祖当成了我唯一的亲人。事实上我也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亲人了。王细鬼就不说了，他爱钱胜过爱他娃，我永远都不会原谅他。这几年过去了，娘是否存活，她生活在哪里，我一概不知，也许一辈子都再也见不到娘了。我曾经有段时间把翠儿当亲人，可是翠儿生死未卜，我也找不到她。

一个人是需要精神寄托的，我和凌光祖互相精神寄托。我们是在都没有一分钱的赤贫境况中认识的，所以我们都不会有利用对方的想法。

凌光祖对别人再不好，只好对我好就行了，我就认他是我的亲人。

凌光祖说，他要把他的手艺都传给我。他说，只要我们配合好，挣一座金山也不是一件难事。

我相信凌光祖的水平实在太高了，高不可攀，他能够来到一个陌生的地方，仅凭三两句话，就赚得盆满钵满。我觉得这样的人，绝对是人才。

第二十八章 江相派秘笈

大别山中有一座寺庙，叫做香涌寺。凌光祖的家就在这一带。他说他家距离香涌寺有十几里路，然而他已经十余年没有回家了，因为家中人已经死光了，他没有回去的价值了。

他带我去香涌寺。

香涌寺也彻底残败了，古老的房屋坍塌了，高大的佛像倾颓了，就连香炉也被人推倒了，里面盛着积年的雨水。砖铺的甬道上，荒草从砖缝中长出来，遮没了道路。显然这里很长时间没人来过了。

凌光祖说，他的从业师父就在香涌寺，他先在家中跟着父亲学习相术，父亲去世后，他在这里跟着师父学习相术，长达五年。师父去世后，他将师父的遗产偷偷掩埋了，然后走出大别山，独自闯荡江湖。

我问："师父的遗物是什么？"

凌光祖带着我来到了寺庙的后院，在一棵足足有碗口粗的桂花树下停住了脚步。桂花树生长非常缓慢，像这么粗的桂花树，生长期应该有几百年了。

凌光祖找到一杆生锈的铁锨，俯下身去，在桂花树下刨挖，挖出了一米的深度后，地下出现了一个木头箱子。凌光祖将木头箱子抱上来，打开，里面是薄薄的四本书，纸页发黄变脆，就像蝉翼一样。

凌光祖郑重地说："这是师父的遗物，也是我们这个行业的经典著作，只要把这四本书籍学会了，小则安身立命，享受荣华富贵。大则呼风唤雨，扭转乾坤。"

我无限虔诚地接过那四本书，看到书名分别是：《英耀篇》、《军马篇》、《扎飞篇》、《阿宝篇》。

我小心地捧着这五本书，放在了台阶上，像捧着一个十世单传的婴儿。我俯身下去，小心地翻开书页，然而，我却看不懂，尽管那上面几乎每个字都认识，但是我却不知道写的是什么意思？《英耀篇》、《军马篇》、《扎飞篇》、《阿宝篇》是用《论语》那样长短不一的文字写成的，而《金钱课》是用一首首诗歌写成的。

凌光祖说："前四本书，师父经常给我讲解，而最后一本《金钱课》没有讲解过。前四本书写的是相术，最后一本写的算卦。虽然都是相学中的经典之作，但是路数不同。师父一辈子靠相术谋生，可能到了晚年，又开始研究算卦，所以把这五本书放在了一起。《金钱课》听说是周文王写的，我也看不懂。"

我问："那么，前四本相术书，你都能看懂。"

凌光祖说："我能够看懂。"

我指着《阿宝篇》第一行文字读道："贪者必贫，君子引为大戒，佛门亦为五戒之首，故做阿宝咎不在相，而在一。"我问："这是什么意思？"

凌光祖说："你是想问最后一句吧？"

我说："是的。"

凌光祖解释说："这句话的意思是，我们做阿宝的，错误不在我们自己，而在受骗的人。这句话是用江湖暗语写成的。阿宝指的是骗子，'相'指的是行骗的人，'一'指的是受骗的人。"

我又问："为什么说我们行骗的人没有错误，而受骗的人有错误？"

凌光祖说："因为受骗的人贪心，相信天上会掉馅饼，所以才会受骗。如果不贪不占，骗子就找不到空隙。"

我又指着《英耀篇》第一页念道："八问七，喜者欲凭子灵域/10234/贵，怨者实为七愁。七问八，非八有事定然子息艰难……"我问："这是什么意思？"

凌光祖说："这还是江湖黑话。这四本书都是用江湖黑话写成的，没有进入相术江湖，即使看到这些书籍，也不知所云。而只有帮派的人，懂得了黑话，才会看懂。"

我感到很惊讶，我在私塾学校里看到的书籍，都是四书五经，这些书籍尽管我们都不喜欢，但勉强还能够看懂。我从来想不到的是，世上居然还有用黑话写成的书，而且我见到的不是一本，而是四本。

我问："什么是江湖黑话。"

凌光祖说："江湖分为好多个门派，每个门派都有自己的黑话，这些人一见面只要说几句黑话，就知道是自己人，而不是门派的人，即使听到他们说话，也不知道他们在说什么。"

我从不知道江湖上还有这么多帮派，还有这么多内容，也从不知道相术也是一个独立的江湖。小时候看到瞎子算命，以为他穷困潦倒，挣几个糊口钱，对他很怜悯，却从来没有想到，算命的瞎子也属于江湖中人，他的背后站着一个强大的帮派。

我问："我们相术江湖的黑话怎么说？"

凌光祖说："相术江湖的黑话很多很复杂，你要慢慢学，切勿贪多求快，食而不化，否则以后就无法在江湖上行走。不懂黑话还不要紧，因为你不是这个帮派的，这个帮派也不会为难你。最害怕的是，你只懂一点黑话皮毛，就贸然闯入江湖中，轻者致残，重者丧命。"

我问："黑话说不好，就这么可怕？"

凌光祖说："是的，你说出似是而非的江湖黑话，就会引起同门的猜疑。行走江湖，一旦有人猜疑你，你的下场就不妙了。"

我说："我一定要好好学习相术黑话。"

凌光祖说："我今天只教给你简单的，你一定要牢记。"

我点点头。

凌光祖一字一顿地说："父称天、母称地、夫称七、妻称八、男人称七路、女人称星枝、和尚或道士称老念。"

我跟着他一字一顿地念了一遍。

我现在终于想明白了《英耀篇》中第一页的两句话："八问七，是妻子在相术大师面前问丈夫的情况；七问八，是丈夫在相术大师面前问妻子的情况。

那一天，我只学会了这几句江湖黑话，我知道自己必须专心致志地学好每一句黑话，以后离开凌光祖，独自闯荡江湖，离不开这些黑话。这些黑话很重要，只有学会了这些黑话，我才能够看懂这四本相术秘笈；只有学会了这些黑话，我才能在江湖上立足。这些江湖黑话，它就是认识同门同宗的标志。只要掌握了这些江湖黑话，就能加入相术江湖，我就永远不会孤单。

要成为一个相术中人，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不但要识文断字，还要会江湖黑话；不但要会江湖黑话，还要能够读懂相术秘笈。

可是，这四本相术秘笈，为什么又要用相术黑话来写？我想，江湖上都有秘而不宣的独门绝技，少林是易筋经，武当是浑天掌，而这四本书，就是我们的独门绝技，别人不会轻易看到，别人更不会轻易学到。

学好黑话，是通往相术的必由之路。

我们开始整理香涌寺，将甬道上的杂草清除干净，将倒塌的佛像重新扶正，将厅堂打扫干净，凌光祖说，香涌寺是他师父生活了一辈子的地方，也是我们的发迹之地。

我想着凌光祖会带我走出香积寺，像马戏团里的高树林一样，浪迹天涯，漂泊无定，我以为这就是行走江湖，我没想到凌光祖要在大别山中扎下根来，依靠这座名叫香涌寺的破败的寺庙栖身，开始我们的行

骗之途。

我问："我们还去山外吗？就一辈子呆在山中？"跟着高树林闯荡江湖那么久，我觉得我已经性格变得很野，根本在一个地方呆不下去，尤其是一座处于深山中的与世隔绝的寺庙。

凌光祖说："外面很乱，到处在打仗，还是山里安全，我们挣到一大笔钱后，自然会去城市里生活。"

我问："这是寺庙，我们都不是和尚，怎么办？"

凌光祖说："这有何难？剃光了头发，穿上了袈裟；你就是和尚。别人只看你的外表像不像和尚，谁还能看到你肚子里有没有狗肉？"

凌光祖又说："我只用三年，就能够挣下万贯家产。三年后，我们再出山。"

那天晚上，我们住在寺庙里。虽然已经到了春天，但是天气仍然很寒冷。夜晚，风呼呼地挂着，清冷的月光从残破的屋顶照下来，落在斑驳的墙壁上。风中还有不知名的野兽的叫声，低沉而令人恐怖。寺庙里有床，但没有被子。而且寺庙距离最近的村庄也有十多里，我们根本不可能借宿。那天晚上，我们点燃了一堆篝火，围着篝火坐等天亮。

天亮后，凌光祖说他要出门了，但没有说要去哪里。

他又教给了几句江湖黑话。他说：眼睛称招子，相貌称个头，有钱称火，穷困称水，骗对方说出家底叫英耀，运用语言行骗叫军马，拜神叫扎飞，运用行动诈骗叫阿宝。

这天的黑话很好学，因为内容就是这四本书籍的书名。

我问："你什么时候回来？"

凌光祖说："少则两天，多则三天。"

凌光祖走后，我一个人在破庙里徘徊。

我行走江湖多年，一个人住宿早就成了家常便饭，但是在人迹罕至的大别山中，在远离村庄的破庙里，我要一个人住，确实有点害怕，昨晚，我就听到山顶上传来猛兽的叫声。我在破庙里走来走去，最后终于决定，下山找人家居住。

第二十九章 和尚好行骗

春天悄悄来到了山中，天天渐渐变暖了，我穿着凌光祖给我在县城里购买的新式棉衣棉裤，走出了一层细密的汗水。 暖暖的阳光照在山坡上，山坡上开满了野花，蜜蜂和蝴蝶在花丛中飞来飞去。

我沿着山谷中的那条路向前走，这是通往外界的唯一一条道路，有时候，路上会驶来一辆马车，有时候，还有一两个放蜂的人。但是总而言之，这条路比较荒凉，香涌寺就在这条道路的深处，凌光祖说他要在三年里挣到万贯家产，会不会是吹嘘吧？

我走了大约有一个时辰，看到了一座集市。集市就在两座山的夹缝中，周围十里八乡的山民们挑着山货来到这里，什么腊肉啊毛皮啊山药啊，在路边摆成了一排，等着有人购买。

集市在山谷中，半山腰散落地住着几户人家，站在他们家门口，整个集市就能够一览无余。我决定就在这几户人家里住下来。

第一家的门上插着铜锁，铜锁金黄铮亮，显然年代久远，被无数代人的手指磨得明光可鉴。第二户人家房门敞开着，我站在门口，向里望去，看到屋影里站着一个和我年龄差不多的女孩。

我问："你家还有人吗？"

女孩走出来，跨出了门槛，突然，阳光辉煌地照亮了他，也照亮了我的眼睛。恍惚中，我以为妮子站在了我的面前。

他看着我，问："你是谁？"

我想了想后说："我从香涌寺来的。"我真不知道自己是谁，我是小和尚吗？不是；我是算命的吗？不是；我是耍马戏的吗？还不是。我现在没有什么身份，我只是一个名叫呆狗的人。

女孩脸带笑容说："香涌寺啊，我去过。你进屋里吧。"

我走进屋里，看到屋里陈设很简单，靠墙角的是竹子做成的床铺，床铺上叠摞着几床棉被。

我问："你爸爸妈妈呢？"

她说："去集市上了。"

地上有两张小凳子，我们面对面坐着，相隔只有一步，我看到阳光照在我们的中间，阳光中漂浮着细小的微尘，像一群小鱼游在大海里。她的头发好像刚洗过，头发上用红色的布条绑了一个蝴蝶结，她的头发散发着一股清香。

我突然感到和这样的一个女孩子在一起的感觉真好，就像喝着蜂蜜一样。

我们坐了一会儿，她的父母就回来了。她的父亲是一个看起来精明能干的农民，身材瘦削；她的母亲身材高挑，说话语速很快，走起来也很利索。

他们详细问起了我的来历，我害怕他们将我拒之门外，因为每一句谎言，至少需要十句谎言来圆谎。所以，我只好如实回答。一个外乡人突然出现在这里，无论如何都会让人感到蹊跷的。我还不如实话实说。

我说了我的父亲王细鬼，说了我被人贩子贩卖，说了我逃出那户对我不好的人家，说了马戏团，说了吕氏外戚/12105/住宿在城隍庙，说了在城隍庙里遇到凌光祖……但是我隐瞒了马戏团种种骗局和偷盗，隐瞒了凌光祖依靠算命来诈骗。

他们说："可怜的孩子。"

女孩名叫叶子。我在她家住了三天。

这三天里，我和叶子全家一起去田地里干活，我们拿着?头敲碎地里的土块，然后把地里的柴草连根翻起，晾晒在田垄上。有时候，会有一只田鼠突然愣头愣脑地跑出来，看到我们，又赶紧掉头逃窜。我和叶子在后面追赶着，我们的笑声在山谷间回荡，经久不息。

叶子的邻居家，也就是我看到房门上挂着铜锁的那一家，只住着一个中年女人和两个孩子。那个女人满脸的苦大仇深，嘴边有两条凄苦的纹路。叶子说，那两个孩子的爹去年离开家，说是去外地做生意，但是过年都没有回来。他们家以前过得挺好，他们是从外地来到这里的，女人还戴着首饰，有好几种式样不同的衣服。

三天后，估计凌光祖回来了，我就走向香涌寺。

我回到香涌寺的时候，没有见到凌光祖。他今天会不会回来，他如果

还不回来，我夜晚该怎么办？我正在痛苦地思考的时候，突然看到山下走来了一个和尚，和尚后跟着一个挑担子的人。

和尚对我招招手，我感到奇怪，我不认识他呀。

那和尚喊："呆狗，过来帮个忙。"

我走前两步，定睛一看，那个和尚居然是凌光祖。凌光祖身穿袈裟，头皮铮亮，三天没见，他像大变活人一样，变成了一个和尚。

凌光祖后面那个挑着担子的人，和凌光祖成为绝配。凌光祖又高又瘦，那个人又矮又壮；凌光祖浑身透着狡诈，那个人浑身通着憨厚；凌光祖皮肤白皙，那个人皮肤黧黑。多年后，我在电视上看到相声节目，感觉他们就是一对说相声的。

我跑到他们跟前，问凌光祖："你怎么成了和尚？"

凌光祖还没有说话，矮胖子就开腔了，他说："是在寺庙削发的，当时我还在场，是尚明法师给他念经的，念完经就剃头发了，尚明法师说把他们的头发给他保存起来，他说不要了。他既然不要了，我就把头发扫到了一起，想找个东西装起来，找不到，你知道寺庙里一向都很干净，后来我找到一片木板，把他的头发盛起来，放在木板上，端到房间外，埋在寺庙后面。从房间到寺庙后需要走一段台阶，你知道寺庙有多少个台阶吗？我猜你不知道，我告诉你吧，有二十二个台阶……"

他一口气说了这么多，给我重点强调寺庙里有二十二个台阶，可是我知道寺庙里有多少个台阶，和我有什么关系，哪怕他有二百二十个和我又有什么关系，我只想知道凌光祖怎么当了和尚，可是他不说，也许他压根就不知道。

我看到他担着竹筐，累得气喘吁吁，就指着竹筐说："我帮你拿几件吧。"

他闪在一边，说："这是我的任务，我的任务就是担筐，你的任务就是念经。担筐的念不了经，念经的也担不了筐。要是念经的担筐，担筐的念经，这不全乱套了。"

他说了一大堆话，又把自己说的气喘吁吁。他满嘴的河南口音，可是却啰里啰嗦。在江湖上，河南人素以说话简洁而著称。传说两个河南人一起住在客栈，其中一个人起床，一个人突然惊醒，就问："谁？""我。""咋？""尿"。短短的四个字，就言简意赅地传递了

一件事情。这件事情要是让这个矮胖子说，估计一个时辰也说不完。

凌光祖看着我，用嘴角努着矮胖子说：“这个七路是帝寿，没个星枝，老念让来的。”

我知道凌光祖说的是江湖黑话，但是我听不懂，我的江湖黑话才学会了几个词语，我仅仅能够听到他说到老念，老念是江湖黑话中和尚或者道士的名称。既然他说到老念，那么这个饶舌的矮胖子肯定与和尚道士有关。

来到寺庙里后，矮胖子一边前前后后走来走去地看着，一边用手掌在脸边扇着风。破败的寺庙让他灵感大发，他看到每一样物品，都能联想到另一座寺庙的同一类物品，他喋喋不休得出的结论是，他所在的寺庙比这座寺庙好。

我看着这个矮胖子的独自表演，感觉好笑，就把凌光祖拉到一边，偷偷问他：“你刚才用黑话说什么？”

凌光祖说：“我说的意思是，这个男人是个傻子，没有老婆，那座寺庙的和尚让我带他来。”

我问：“他还走吗？”

凌光祖说：“不走了。”

矮胖子听到我们在一边窃窃私语，就笑着赶过来，脖子伸得老长，他问：“你们是不是在说我？”

凌光祖说：“没有说你，我们在说一个傻子，没有老婆。”

矮胖子好奇地问：“这个傻子怎么和我一样，我也没有老婆。”

第三十章 学江湖黑话

矮胖子的竹筐里装着很多我没有见过的东西，戒牒、木鱼、佛珠、袈裟、经书……这些东西都是和尚的用品。

中午时分，凌光祖也给我剃光了头发，他说：“你以后就是一个小和尚了。”

我问：“我为什么要做小和尚？”

他说：“你住在寺庙里，吃在寺庙里，你不做和尚怎么行？”

凌光祖给我剃完头发后，又给我教了江湖黑话，他说：“今天教给你数字，你要牢牢记住。一称流，二称月，三称汪，四称则，五称中，六称神，七称星，八称张，九称崖，十称足，百称尺，千称丈，万称方。”

我跟着凌光祖一字一句地学说着数字江湖黑话，感觉江湖黑话没有任何规律可循，也不知道当初是谁发明了这种故意让常人听不懂的语言。

我说：“黑话真难记。”

凌光祖说：“再难记也要记住，今天出了要记住这些数字，还要记住几个名称：娼妓称花帝，官吏称拖尾，商人称子孙，香客称一哥。”

我说：“我记得头都大了。”

凌光祖说：“头再大也要记，寺庙马上就要开张，我不会等你学会了江湖黑话再开张。在一哥面前，你不说江湖黑话，难道还要给我说让人家能够听懂的话？”凌光祖已经开始给我说起了江湖黑话，一哥在寺庙里指的是香客，在商场里指的是顾客，在饭店里指的是食客，这是一个特定场合里有不同所指的称呼。而现在，一哥成了老大的专指。

我们在说话的时候，矮胖子一直在忙来忙去，打扫庭院，整理花坛，勤勤恳恳得像一只蚂蚁。凌光祖对我说：“我们以后说到诈骗的事情，要避过这个帝寿七路。”

竹筐里还有一面杏黄旗帜，上面绣着大大的佛字，凌光祖把它挂在绳子上，升上高高的旗杆顶。然后，它又取出几面横幅，有的横幅上写着“前知五百年，后知五百年，诸葛在世，刘基重生----信阳高家寨高王胜敬赠。”有的横幅上写着“有求必应，送子观音”，凌光祖告诉我，这是他掏钱从山下的一座镇子上缝制的，有了这写横幅，就不担心没有生意。

竹筐的东西腾空后，我把竹筐放进后院的斋房里，突然，听到前院一片喧哗声。

我在斋房的窗户里，看到一群人涌进了庙门里，有人惊奇地问：“寺

庙又来了和尚？啊呀，这里都几年没有香火了。”还有人说：“从山下看到这里飘着旗子，就想着会有人，果然是的。”

凌光祖迎上前来，手握佛珠，低眉顺目，口中念念有词。

一名愣头小伙子看到横幅上的字，就问身边一位年龄稍长的人：“这上面写的是什么？”

年长者念了一遍，愣头小伙子说：“骗人的吧，听说现在有了假和尚，专门骗钱的。”

凌光祖不愠不怒地说：“佛祖面前，施主不可妄言，否则会有血光之灾。”

愣头小伙子梗着脖子说：“我就说了，你们是假和尚，专门骗钱的，你能把我怎么样？”

凌光祖连声叫着：“罪过，罪过，七日之内，施主家要遭受横祸。”

愣头小伙子哈哈大笑：“你这套只能骗了别人，骗不了我。”

凌光祖又说：“七日之内，施主家要遭受横祸。请回吧。”

愣头小伙子临出门的时候，洋洋得意地说：“我在家中坐七天，我就看横祸怎么降临。”

这伙人离开后，凌光祖把我从斋房里叫出来，让我用布衫包住头颅，跟在这群人后面，千万不能暴露身份，暗暗记住那个愣头小伙子家住在哪里。

那时候的乡下男人衣着都是一样的，墨黑色的上衣裤子，或者靛蓝色的上衣裤子，北方乡下人的脚上蹬着千层底布鞋，南方乡下人的脚上穿着草鞋。那时候乡下男人的发型也大同小异，要么全部剃光，要么剪成短发，相当于今天的寸头。那时候的乡间也有从城市纺纱厂贩运而来的棉布，有各种各样的颜色，但是很少，乡下人把这种纹理细腻的棉布叫洋布。这种称呼沿用至今，在北方一些偏远的乡村，那些老头老太太还把从店铺买回来的布匹叫洋布。

但是，这个愣头小伙子不一样。他的头发留得较长，而且还在前面分叉，相当于今天的中分发型。那时候的人把这种发型叫做学生头，或者叫洋楼。小伙子穿的衣服也和别人不一样，他穿的是洋布做成的罩衫，衽领竖起来，裤子也不是大裆裤，而相当于今天这种直筒裤的式

样。这个小伙子无论从衣着还是从发型来看，他都不同于和他一起前来的农民。而且他的皮肤也不像那些农民那样粗糙黝黑。

他是一个在城里上过学的乡下学生。

在城里生活几年，又回到乡下，这类人最容易躁动，看到什么都不如意，看到什么都要抨击。

这样的人在乡间知名度很高，凌光祖就要拿他开刀。

要在一群人中跟踪一个人，是一件较为困难的事情，弄不好很容易混淆。然而这个愣头小伙子很好跟踪，因为在一群农民中，他就像鹤立鸡群一样引人注目。

我假扮成一个赶路的，在他们身后不紧不慢地走着，偶尔我还停下来拍打拍打脚上的尘土。他们一路欢声笑语，并没有留意身后还跟着一个人。

走出了一长段路程后，我看到那个学生离开了人群，独自走上了一道岔路口，然后，在一片树丛中消失了。

我悄悄走进那片树林，发现树林里只有一座院子，几间房屋，房屋崭新。树林之后，是一片更大的树林，那里住着十几户人，房屋破烂。学生的形象在农民中鹤立鸡群，学生的家庭也在农村里鹤立鸡群。

学生家属于农村的有钱人家；学生属于农民中受过教育的人。

五天后的夜晚，没有月亮，满天星光，我跟着凌光祖来到了学生家门前，凌光祖把菜油浇在学生家的院门上。

火光点燃后，我们迅速离开。

走上了一座山包，回头望去，看到火光中有几个人影在奔跑。

第二天早晨，庙门刚刚打开，矮胖子拿着扫把准备出门打扫地上的尘土，寺庙里就走进了两个人，一个是老头，一个是老太。他们跪在佛像面前，连连叩头。

接着，庙门外来了更多的人，他们在寺庙里跪倒了满满一大片。

矮胖子看到寺庙里突然来了这么多人，他兴奋异常，放下扫把就高喊：“师父，师父。”

我敲着木鱼，从禅堂里走出来，问：“何事慌张？”

矮胖子问：“师父呢？”

我故意大声说：“师父昨日去山外云游，至今没回来。”

回头望去，我看到凌光祖躲在窗棂后，狡诈地笑了。

学生事件在山村里引起了极大的反响，一夜之间，香涌寺在大别山中闯出了牌子。前来进香的人逐渐增多。

有一天，我在进香的人群中，看到了叶子。叶子的爹娘跪在佛像前，嘴中念念有词，但是我听不到他们在说什么。叶子跪在爹娘的身后，趁着爹娘不注意，站起身来，跑到庭院里玩。庭院里有一棵大槐树，大槐树上垂下了几只墨绿色的虫子，它们正在拉线。

我悄悄走到叶子身后，喊了一声：“嗨。”

叶子吓了一跳，她突然转身，看到是我，就嗔怪地打了我一下。她用手掌摩挲着我的头皮说：“你有头发好看，没有头发也好看。”

我故意说道：“你看我好看，那你就嫁给我。”

叶子说：“好的啊，那我回家就告诉爹娘，我谁都不嫁，就嫁给你。”

我说：“那你要等着我。”

叶子说：“这几天都有人上门给我提亲，爹娘想把我嫁出去。只要你娶我，我就只嫁你。”

叶子的爹娘站起身来，凌光祖走上去搭讪。叶子跑过去对着爹娘喊道：“爹，娘，我谁都不嫁，你们把那些媒婆轰出去，我只嫁给呆狗。”

爹娘看到站在叶子后面的我，说道：“女娃子懂得什么，呆一边去。”

叶子说：“我就要嫁给呆狗，就要嫁给呆狗。”

她爹说：“呆狗不能嫁。”

叶子说：“为啥呆狗不能嫁？”

她娘说：“一个女娃子家，大喊大叫要嫁人，你还知道不知道羞耻？”

叶子撅着嘴巴说："那你们和媒婆说嫁我，知道不知道羞？反正我除了呆狗，谁都不嫁。"

叶子赌气跑出了寺庙，凌光祖摸着我的光头哈哈大笑。

第三十一章 夜半坟茔地

媒婆上了门，叶子要嫁人。这件事情让我感到很恐惧。

凌光祖对我说："我们是和尚，和尚是不能娶老婆的。叶子要嫁人就让她嫁了吧。反正你以后有钱了，什么女人不能娶？想娶几个就娶几个。"

我说："不，我只要叶子，我谁也不要。我只喜欢叶子，我喜欢她一辈子。"

凌光祖说："我是过来人，我告诉你，男人都会喜欢女人，但没有哪一个男人会喜欢一个女人一辈子，也没有哪一个女人会喜欢一个男人一辈子。过了那个热乎劲，你看她就跟看别人一模一样。你再见到下一个女人，还会有那种热乎劲。这世界上，对于一个男人来说，钱最重要，没有钱哪个女人想嫁给你，有了钱哪个女人不想嫁给你？"

我说："叶子在家等着我娶她。"

凌光祖说："我们是和尚，你怎么娶她？"

我说："那我不当这个和尚了。"

凌光祖说："纯属放屁，不当和尚了，你吃什么，穿什么，你自己都饿死了，还怎么娶那个女娃？"

我一想，真是这样的。离开了凌光祖，我都不知道该去哪里，谁会收留我，我怎么生活，叶子怎么生活。

凌光祖说："我们在这里只呆三年，挣够了钱就走出大别山，在大城市里买房子买铺面，置办家业，到那时候要什么有什么，如果你还想着叶子，你就把她娶到大城市里。这么个鸟不拉屎的地方，谁愿意来？"

我问："如果这三年里叶子嫁人了怎么办？"

凌光祖说：“她嫁就让她嫁啊，你就找别人去啊，这世界上除了男人就是女人，有钱还愁找不到女人。”

我说：“我不想让叶子嫁给别人，我只要她嫁给我。”

凌光祖说：“三年后，你肯定会忘了这个女娃。世界上的女娃千千万，胜过这个女娃的何止万千。”

尽管凌光祖经常以过来人的口吻对我谈话，但是我仍然想着叶子。有时候，趁着夜晚有月亮，我会提着一根棍子，走上十几里山路，来到叶子家找她。我和叶子约定后，如果她家门口传来两长一短的青蛙叫，那就是我。

叶子走出来后，我们就会手拉手，来到一处隐秘的不为人知的地方，有时候是在打麦场，有时候是在山洞里，还有时候会爬上大树，躺在纵横交错的枝椏上。

叶子总是说：“媒婆又来上门提亲了。”

我把所有的仇恨，都发泄在媒婆身上，我认为只要这个可恨的媒婆不上门，叶子就不会嫁给别人。我开始密谋怎么整治这个该死的媒婆。

媒婆是一个五六十岁的扎着旱烟袋的老女人，媒婆的胆子很大，她经常迈动着一双小脚，奔走在乡间漆黑的夜晚，她的足迹遍及乡间方圆上百里的每一座村庄，哪个村子里有尚未婚配的男子，哪个村子里有待字闺阁的女儿，她都了如指掌。媒婆就是乡间的活地图，是乡村的统计员，是乡村的播放机，是旧时代的巾帼英雄和三八红旗手。

媒婆家在王家楼，王家楼村外有一片乱坟岗。我准备埋伏在乱坟岗里整治媒婆。

我在那片乱坟岗中等候了三天，才等到了媒婆。媒婆经常走夜路，但媒婆不是每天都走夜路。

那天晚上，月色朦胧，星光暗淡，天空中有一片一片的浮云，聚集在月亮周围，像鱼鳞一样。

媒婆走到乱坟岗的时候，就快要到王家楼了，她也走累了。媒婆坐在路边的一块石头上，稍作休息，点燃了一锅旱烟。她嘶嘶地吸着，感觉很幸福。

我在那片乱坟岗中等候了三天，才等到了媒婆。媒婆经常走夜路，但

媒婆不是每天都走夜路。

那天晚上，月色朦胧，星光暗淡，天空中有一片一片的浮云，聚集在月亮周围，像鱼鳞一样。

媒婆走到乱坟岗的时候，就快要到王家楼了，她也走累了。媒婆坐在路边的一块石头上，稍作休息，点燃了一锅旱烟。她嘶嘶地吸着，感觉很幸福。

媒婆吸完旱烟后，把烟锅子在石头上轻轻磕了两下，目的是要把锅子里的烟灰磕出来。突然，身后传来了一声尖叫。

媒婆惊异地转过身去，看到身后站着一个女子，她的脸色非常惨白，她的衣服翩翩冉冉，她的头发纷乱不堪。

媒婆颤抖着声音问："你是谁？"

那个女子问："你又是谁？"

媒婆嗫嗫着嘴巴说："我是媒婆。"

那个女子理直气壮地说："我不管你是谁，就算你是媒婆，你也不能把烟灰磕在我的裙子上。"

媒婆低头看去，突然又是一声尖叫，她看到面前这个女子悬空站立，她没有双腿。

媒婆问："你的腿，你的腿呢？"

那个女子平静地说："今天晚上被人砍断了。"

媒婆听得毛骨悚然，她颤抖着声音问："谁砍断了你的双腿？"

那个女子说："一群小鬼。今天吃晚饭，我和他们抢饭桌，抢不过他们，他们砍断我的双腿，把我扔出了坟墓。"

媒婆听得魂飞魄散，她转身就跑，可是没跑几步，就被那名女子从后面追上来了，堵在了她的前面。

那名女子说："今晚我没地方睡觉了，就和你一起回家睡。"

媒婆扑通一声跪在地上，她连连告饶："放过我，放过我，我没有做过亏心事。"

那名女子说：“你正在做亏心事。”

媒婆一个劲地磕头，她的声音带着哭腔：“我不知道，我真的不知道。”

那名女子说：“叶子已经有人了，你偏要给叶子找婆家，你做的就是亏心事。我不放过你。”

媒婆赶紧作揖磕头，她说：“我不知道，我真的不知道。”

女子说：“你家在王家楼，我天天夜半溜到你家看你干什么。如果你再敢踏入叶子家一步，我就把你带到我家里。”

媒婆嚎啕大哭，她喊道：“我不去了，再也不去了。”

看着媒婆跌跌撞撞地离开了，我高兴不已。我脱掉身上的女人衣服，从脚上卸下高跷，坐在刚才媒婆抽烟坐着的那块石头上，美滋滋地回味着刚才的那一幕。

突然，坟墓里传来了沙沙沙的脚步声，我扭头看去，看到一个人影飘忽不定，又瘦又长，在坟茔间跑来跑去。

我胆怯地问：“你是谁？在那里干什么？”

那个人回过头来，我看到他的脸上没有鼻子没有嘴巴，只有一双深不可测的眼睛。

我从石头上滚落下来，体如筛糠。那个人影发出了瓮声瓮气的声音：“天黑从这里走出来，喝了点酒，怎么就找不到家门了。”

我愈发害怕了，爬起身来，想要逃走，可是我走不脱，后面有一个人的手臂拉着我的衣襟，我就像被施了定身法一样，无法挪动一步。

我压抑着狂跳的心，回头望去，看到坟墓中的那个人转过身来，向着我虚抓，他和我相隔了十几米远，却能够凭空抓住我的衣襟。

后来，我干脆不挣扎了，一屁股坐在地上，浑身抖动得像一片暴风雨中的枯叶。

那个人退后几步，走到了坟茔边一棵碗口粗的树下，高声喊道：“小小孩儿，竟敢冒充吾辈鬼魂，坏了鬼魂的名声，吾辈岂能放过你。”他一掌砍去，树木应声而倒。

我睁圆眼睛，魂飞天外。今晚碰到的不仅是一个鬼，而且是一个厉鬼。这个厉鬼一掌都能够劈断树木，要是劈在我的身上，我岂不被劈为两段？

厉鬼劈断树木后，向我走过来，他脚步轻飘，好像走在草梢上一样。我闭着眼睛，想着今晚活不成了，干脆就坐着等死吧。

然而厉鬼走到我的面前，突然停住了脚步，他问我："为什么要装神弄鬼，吓唬媒婆？"

我说："媒婆要给叶子寻婆家。"

厉鬼说："人家寻婆家，管你什么事？"

我说："叶子是要给我当老婆。"

厉鬼问："你是谁？"

我说："我是香涌寺的小和尚。"

厉鬼突然不说话了。

我偷偷睁开眼睛，看到他叉开双腿，像两根靠在一起的竹竿。突然，他问道："谁点您出来当相的？"

我眼前豁然开朗，一骨碌爬起来，答道："师爸。"

他又问："您的师爸贵姓？"

我高兴地跳起来，朗声答道："姓凌。"

他继续问："请问您的身份？"

我答道："举人。请问您的身份？"

他答道："探花。"

我大喜过望，扑上去抱着他。原来是三师叔到了。

第三十二章 菩萨显灵了

刚才我和三师叔的对话，都是江湖黑话。凌光祖向我交代过多次，遇到同门中人试探，应该怎么回答。应该用哪些话来寻找同门。

我们这个派别，依靠算命问卦为生，在外人眼中叫相术，但是在我们江湖中人眼中，叫做江相派。在江湖上讨生活的人太多了，耍嘴皮子说相声的，光着膀子卖大力丸的，身藏绝技给人当保镖的，拉着打狗棒沿街乞讨的……这些人和我们算命问卦的都不在一个档次。我们算命问卦的依靠智慧吃饭，他们依靠力气吃饭。他们耍的是二杆子，我们耍的是脑花子，在这些走江湖中，我们算命问卦的称丞相，谁还敢称太宰？这就是我们这个帮派叫江相派的来历。

我们是江相派，我们这些人在江湖上就叫做相。我们的辈分共排了三辈，最高的是进士，次之举人，再次之秀才。像我这种已经入门的弟子，就称为举人。尚未入门的，叫做秀才。

师祖有三个徒弟。凌光祖是师祖的大弟子，同门相认时，他就要说自己是状元；现在这个又高又瘦的男子说他是探花，那自然是师祖的三弟子。

三师叔向着背后的树丛招招手，树丛里走出了另一个人，他同样是又高又瘦。他走到我的面前，看着我说："急打慢千，轻敲响卖。这娃怎棵子，就成相家。我是榜眼。"

我一听，知道又遇到了同道中人，他不但是同道中人，还是二师叔。

急打慢千和轻敲响卖都是相术中的口诀，这是所有相术中人需要掌握的最基本的要领。急打慢千说的是突然发问，让对方猝不及防，说出真话，然后通过恐吓，让他不得不求你替他解除灾祸。轻敲响卖说的是给对方旁敲侧击，套出实情，然后很肯定说出自己的避祸之法。这两句话是相术中的入门要领，对外秘而不算。如果能够说出这两句话，那么毫无疑问是同门中人了。

二师叔刚才那句话是在夸我，还用的是江湖黑话。他说我虽然是一个小娃娃，但是相术水平很高，知道用恐吓和装神弄鬼捉弄媒婆。

我问："你们怎么会来到这里？"

三师叔说："我们来找大师兄。"

我又问："你怎么知道我师傅就在这里？"

三师叔说："凌光祖的名号，在江湖上谁人不知，谁人不晓？相术中

人都知道他隐居在香涌寺，躲避战乱。”

原来是这样啊。那个躲避在城隍庙中恐吓我的人，那个一出门就腰间装了一百块银元的人，原来是相术江湖上大名鼎鼎的人物。我以前还真的笑看他了。

刚才三师叔虚空抓住我的衣襟，一掌劈断树木，让我既恐怖又震惊，我问：“那是怎么回事儿？”

三师叔说：“和你穿裙子踩高跷是一个道理。”

三师叔让我摸摸我的衣服下摆，下摆上扎着几颗枣刺，三师叔说：“你的衣服被枣刺挂住了，是你自己跑不动，不是我隔空抓住你。”

三师叔又带我来到那棵树木旁，树木的断口很整齐，树枝上还连着一条绳子。 三师叔说：“我在后面劈掌，二师叔藏在草丛中拉，树木就应声而倒。树木提前被我们锯好了，只连着一点点。”

二师叔和三师叔来到香涌寺后，香涌寺里很热闹，他们师兄弟三个整天谈论江湖掌故。我不愿意听，我想去找叶子。叶子对我的吸引力力，胜过这些江湖传说。

见到叶子后，我问：“这些天媒婆还上门来了吗？”

叶子说：“没有来。很奇怪啊。”

我笑着问：“想不想听听媒婆为什么不来了？”

叶子说：“想听，想听。”

我向叶子讲起了我在乱坟岗里冒充鬼怪捉弄吓唬媒婆，媒婆吓得连连磕头告饶，叶子听得心花怒放，又蹦又跳。

那时候我的性处于萌芽状态，我把叶子当成了我的媳妇，我尽管知道媳妇是个好东西，但还不知道媳妇的重要使用价值。

我们经常在一起，有时候是白天，有时候是夜晚。我们抱在一起，抱在一起感觉非常美好。我们的亲密接触，到此为止。

两位师叔来到香涌寺时间不长，当年轰动大别山的一件事情就上演了。这件事情直到今天还在传播，而且被传播得神乎其神。

可能再没有人知道那件事情的始作俑者，其实就是香涌寺中的四个人。

这件事情被大别山人称为“观音现世”。

农历九月十九，是观音的第三个生日。佛教传说就是在这一天，观音修成了菩萨之身，坐上了莲花台。

这年夏天和秋天，大别山里到处都在传说，观音要在这一年的农历九月十九现身，从天而降，光临香涌寺。每逢有了集市的时候，集市上都会出现一些不知道来自什么地方的告示，告示写在黄色的纸张上，纸张上就写着这样的内容。观音即将现身香涌寺的消息，像风一样吹遍了大别山的每个角落，人们在饭店里、客栈里、道路上、饭桌上，甚至土匪窝子里、衙门门扇后、娼寮的床榻上……到处传说着这个消息，这个消息像蜜蜂一样，只要你走出家门，就能够听到它。

香涌寺成为了人们最为关注的一个地方。很多人不顾劳累之苦，跋山涉水，风尘仆仆地来到香涌寺，只为了一睹观音即将现身的那个地方；很多人给功德箱里大把大把地塞票子，只为了能够让即将现身的观音保佑自己一家平安；很多人在香涌寺周围的山上筑庐而居，每日都来香涌寺上香拜佛，只为了验证这个不知道来自什么地方的传说。

人们在无限的憧憬和期望中，终于盼来了农历九月十九，盼来了那个激动人心的一刻。这天，从早晨开始，他们就来到了香涌寺附近，他们站在香涌寺附近的山谷中，站在通往香涌寺的道路旁，他们背着干粮袋，拖儿带女，干粮袋里装着新鲜的早熟玉米和蒸好的饭团；他们提着瓦罐，瓦罐里盛着做好熬好的稀粥或者开水。站在山顶上向下望去，看到通往香涌寺的每条道路两边，都聚集着汹涌的人群，他们就像一条条爬向香涌寺的蟒蛇。

这天夜晚，月色如练。

人们抬头望着月亮，突然看到月亮里走出了观音，观音穿着长衫长裙，她的裙裾和每一条飘带都迎风而舞，观音从月亮里慢慢走了下来，她挥舞着手臂，像扇动着翅膀一样，又像拿着柳枝向世间普洒甘露。观音通体透亮，晶莹剔透，美轮美奂，所有看到这一刻的人，全都跪在地上，有人睁圆双眼被惊呆了，有人张开嘴巴喃喃私语，有人遥望观音叩头不已。

观音凌空行走，她步态优雅，缓步从容，她走到了一座山巅上，又从山巅上走到了山脚下，她在山脚下停留片刻，然后走到了一道悬崖

边，那面悬崖笔直如削，即使在这个月色皎洁的夜晚，也能够看到它的陡峭。然而，观音双脚踏上悬崖，缓慢而从容地向上走去。那面高达上百丈的悬崖，观音轻而易举地走上去。站在那面悬崖之上，像一座金碧辉煌的雕塑一样，观音气定神闲，挥舞手臂，好像在翩翩起舞，又像在继续为人间普洒甘露。

然后，观音沿着山脊缓缓而下，走向了香涌寺。这一刻，人们全都跪倒，巨大的幸福击倒了他们，有人号啕痛哭，有人泪流满面，有人浑身颤抖，有人几乎晕厥。

观音走过了人们的身边，人们这才看清楚了，她一手持着胆瓶，一手拿着柳枝，她把柳枝伸进胆瓶里，蘸着甘露，洒在道路两边跪拜在地的人们头上、身上、脊背上、屁股上。每一个承受了甘露的人，都痛哭不已。

第三十三章 神棍速成法

观音沿着山路拾级而上，她的长长的裙裾拖在身后，无数的人跟在她的后面。她走进了香涌寺，香涌寺早就开门恭迎。那一刻，巨大的幸福感也击中了香涌寺的和尚，他们也一齐跪倒，闭着双眼，口中念念有词。

观音走进了大殿里，大殿的正中，有一个莲花宝座，观音走到了莲花宝座旁，缓缓地坐下去。大殿里没有油灯，但是人们能够看到观音的形象。观音面如桃花，体态丰腴，眉毛细长，神情优雅。人们排队走到观音的面前，让观音摸一摸自己的头颅、肩膀、手臂、屁股、臭脚……哪里疼就让观音摸一下，没有哪里疼也让摸一下，这是多少年才能修到的福分，能够让现身的观音摸一把。

黎明时分，香涌寺里钟磬齐鸣，观音要离开了，人们全都跪倒，头额扣地，泪流满面。等到他们再起身的时候，莲花宝座上空无一人，观音驾着早晨的第一缕曙光，飞到了极乐世界。

人们带着极大的满足，把身上装的所有钱，都放进了功德箱里，功德箱很快就放满了，应接不暇的票子从功德箱里流到了地上，流到了殿堂的每一寸土地上。香涌寺的矮胖子马上换来了一个更大的功德箱，这个功德香也很快就放满了，矮胖子来不及搬走，就把比前一个还要大的功德箱放在大殿里。就这样，一个比一个大的功德香从大殿里一直排到了山门口。等到最后一个香客离开的时候，最后一个功德箱也

已经装得满满当当。

凌光祖走来了，他让矮胖子关上庙门，把所有的功德香腾空。矮胖子想要抱起功德箱，可是抱不起，他只好把功德箱倾倒，从里面一把一把地掏票子，票子像雪花一样在寺庙里飞舞，最后落下来，落在寺庙的每一个角落，厚厚地铺了一层。我要上厕所的时候，不得不刨出一条甬道，才能走到厕所里。

票子实在太多了，无处置放。我们在那棵桂花树下挖掘了一个深深的地洞，数也不数，就将票子埋进去。票子太多了，无法清数。

那棵桂花树下，曾经埋过师祖传授给我们的相术秘笈，现在埋的是相术秘笈换来的巨额钞票。

很多年后，听说福建的一个和尚还俗后，在广西买了两座山林，盖了别墅，买了豪车，娶妻生子，过上了传说中的皇家园林生活，很多人不相信，但是我信。还听说云南有一个和尚还俗后，携带巨款，娶了比自己年轻得多的女老板，而且高调举办婚礼，各界要人前去祝贺，很多人不信，我还信了。

不管你们信不信，反正我是信了。

我从身上脱下观音的绿色和粉红色相间的长裙，长裙上涂抹着一道道药膏，药膏上蘸着一条条萤火虫。无数的萤火虫粘贴在身上，所以让我的身体看起来就像发光一样。

我走进库房里，库房的门口盘放着一卷绳索，那就是我昨晚从月亮上走下来的道具。第一条绳索连接着两座山上的两棵树，我站在山巅上，背景是巨大的月亮，站立在香涌寺周围的人仰头看我，看到我就像在月亮里。我沿着绳索从这座山走到了那座山，我在空中伸展手臂掌握平衡，人们看到我就像在翩翩起舞。在马戏团的刻苦训练，让我走绳索如履平地，来去自如。我沿着山路走到了山脚，站立在悬崖峭壁下，将绳子绑在了腰间，二师叔和三师叔藏在山顶，他们抓着绳子的另一头，将踩着陡峭山崖的我一步步拉上了悬崖之巅。远远望去，我就像踩着悬崖行走一样。

我踩着高跷，走到了通往香涌寺的小路，长长的裙裾挡住了高跷，人们看到我很高大。我走到大殿里，盘腿坐在莲花宝座上，人们对着我顶礼膜拜。黎明时分，我实在累了，不想再坐了。等到他们全都埋下身去的时候，我悄悄爬起来，藏在了宝座后，他们以为我驾着祥云去了极乐世界。

这一晚，我征服了所有人。

天色大亮后，我才从巨大的陶醉里走出来，爬在床榻上睡着了。

此后，香涌寺如日中天，然而危机却在潜滋暗长。

香涌寺里每天游人如织，前来求签拜佛的人络绎不绝。为了扩大经营，搞活经济，我们修筑了几十间房屋，几十间房屋里放着不同的泥塑，不管他是佛教的释迦牟尼，还是道教的太白金星，也不管他是面貌儒雅的托塔李天王，还是面目狰狞的巨灵神，我们全都树立了塑像。凌光祖手中有一本《西游记》，他的终极目标是，把香涌寺打造成为东方的旅游胜地，让所有佛道两家都在这里找到自己的图腾，然后用围栏把香涌寺围起来，收取门票，向每个进门上香的香客收取香火钱，门口最贵的一炷香高达8888元，最便宜的也有88元。几十年后，少林寺的胖大和尚释永信也仿效我的师傅凌光祖的做法，妖言惑众，榨取钱财，不过，他们那些骗人的手段，是我师傅玩剩下的。

在整个中原江淮地带，地处大别山深处的名不见经传的香涌寺，一夜成名。人们竞相传说，这里是观音现身的地方。无数人将香涌寺视为心灵的圣地，他们不远万里来到香涌寺，只为能够亲眼目睹观音坐过的那个莲花宝座。

就像现在某位名人坐过的椅子，穿过的臭鞋，放过的臭屁，都有人收藏，就连他冰冷的僵尸，也被人供奉起来，接受不远万里的顶礼膜拜。

杨修说：“不是丞相在梦中，而是你们在梦中。”

那个由凌光祖制作的，由我坐过的用木头制作的莲花宝座，被用红布缠绕着，供奉在殿堂正中央的高台上。莲花宝座下写着四个大字：“有求必应”。莲花宝座前放着一个功德箱，矮胖子每隔一个时辰，就要更换功德箱，因为里面的钱，再也装不下了。

大殿的墙壁上，贴满了锦旗，上面全是我们书写的文字，有的是“菩萨显灵，万事如意”；有的是“送子观音，全家幸福”。

我们不差钱。

有一天，我在寺庙里看到了叶子的邻居，就是那个丈夫在外做生意的女人，她依然愁容满脸，可能她的丈夫依然未归，她依然靠着变卖金银首饰过日子。我悄悄告诉凌光祖，那个人就是叶子的邻居。此前，我曾经给他说过这个女人的情况。

我以为凌光祖会走上前去和这个女人搭讪，会告诉这个女人她印堂发暗，必定有丈夫的不解之事；她双目无神，一定是丈夫多日未归；她两颊潮红，注定是有两个儿子；她来到寺庙，肯定是询问丈夫何时归还。《英耀篇》中写得明明白白，女子前来算命，一定是问丈夫的适宜。在以前的很多时候，只要凌光祖暗暗了解到哪个人的情况，他都会上前搭讪，一步步将对方引入彀中，让对方心甘情愿地把钱掏出来。

但是这次，凌光祖没有。

凌光祖说："一个持家的女人，能有多少钱？我都不稀罕和她说句话。"

凌光祖现在什么都不缺，他是新时代的成功人士。

我看到那个女人，感觉很亲切，就主动跑上去，询问叶子的情况。

那个女人说："有融资今天就要嫁人了。"

我问："嫁到哪里？"

那个女人说："嫁到山外。早晨花轿都抬来了。"

我一听，如同晴天霹雳，我一路狂叫着赶往叶子家。凌光祖现在有钱了，他可能很快就要去山外了，我也可以迎娶叶子了。

第三十四章 玩嫖客串子

然而，我怎么也想不到，今天叶子居然要嫁人了。

我要拦住花轿，谁也别想把我的叶子抬走。

我向着叶子家，一路奔跑，跑累了，我就快走，走一段，我又跑。我这样气喘吁吁，一路走一路跑来到了叶子家。叶子爹和叶子娘正把院子里的桌子板凳擦拭干净，他家的案板上放着摞得高高的杯盏碗碟，他家的门框边贴着红色的对联，一只半大的狗躲在墙角蠢蠢欲动，总想过去叼起当院里的一块骨头。

我问："叶子呢？"

叶子娘没好气地说：“你找我家叶子干什么？我家叶子嫁人了。”

我问：“嫁到哪里去了？”

叶子娘说：“嫁到山外去了。”

我跑出她家家门，沿着坡道跑到了街面上，鞋子娘站在半坡喊道：“你想干什么？你想干什么？”

我没有理会她，沿着寂寥无人的街道，跑上了通往山外的道路。我跑得很快，耳边风声呼呼划过，我的手臂摆动着，像翅膀一样，我幻想着自己能够飞起来，一下子就飞到了叶子的面前，然后像打虎武松一样，三拳两脚将迎娶叶子的那些人打倒。他们坐在地上求饶，我抱着叶子骑在马背上，一溜烟地驶往远处山巅上的城堡。

我跑着跑着，跑得汗流浃背。我跑上了一面山坡，站在山顶上，看到有一行人沿着山坡向下走，他们吹吹打打，抬着花轿。我想，他们抬着的肯定就是叶子，我站在山巅上大声叫喊，但是喧天的唢呐声和锣鼓声盖过了我的叫声。

我沿着山坡向下追去，我没有走下山的小道，我向着他们径直冲下去，想要拦截住他们。我跑得太快了，头重脚轻，栽倒在斜坡上，我像个皮球一样蹦蹦跳跳，碾压过丛生的枣刺，压过了一大片荒草，我的头磕在一块突起的石头上，刚感觉到疼痛，另一块更大的石头磕向了我。我手忙脚乱，像断线的风筝一样身不由己。后来，一片树丛挡住了我，我终于停了下来。

我心神疲惫，痛苦万分，无可奈何，我慢慢爬起来，感觉手脚还能动弹，脸上黏糊糊地，一摸，摸出了一把血。我不知道头上什么地方破了，也顾不上查看伤口，我继续向下追去，想要拦住叶子。

在山下一条小河边，我终于追上了那群人。他们手中的唢呐和锣鼓一齐停下来，所有人都看着满脸是血满身是土的我。我跑到了花轿前，想要揭开红色的帘幕。

花轿前一名看起来比我大的青年拦住了我，他问：“你要干什么？”

我说：“叶子是我老婆，你们不能带走。”

我对着花轿大喊：“叶子，叶子。”

叶子揭开了帘幕，我看到他满脸都是泪水。他扶着栏杆，想要走下

来。

那名青年看着我，有看着叶子，他突然明白过来，他喝道：“哪里来的小淫贼，小秃驴，给我打。”

那些抬轿的人扑过来，他们你一拳我一脚，将我打倒在地，他们的脚踩在我的身上，我在地上扭曲翻滚着。

那名青年对叶子说：“今晚就看身子破了没有，要是破了身子，老子找你爹娘要个说法。”

叶子想要扑过来，两名男子一人拉着她一只手，将她按回到了花轿里。

他们要抬着花轿走，放开了我，我站起身来，又向花轿扑去。他们翻身过来，又将我打翻在地，用脚踢着我，像踢着一个皮球。

后来，我失去了知觉，倒在了路面上。他们抬着花轿，从我身上走过去。

我不是武松，我只是一个不会武功的小和尚。

我醒来的时候，是在一个老中医家中。老中医说，他行医归来，骑着毛驴，远远看到一群人在殴打我，他赶过来的时候，那群人已经走远了，而我被打昏了。他把我放在毛驴背上，驮回了家。

他问：“那群人为什么打你？”

我不知道该怎么说，我是一名和尚，和尚注定了不能和任何一个女人有说不清道不明的关系，而我和叶子有了这层关系，任何人都会认为我是一个小淫贼，一个不守清规戒律的色和尚。我是一只青蛙，我注定了不能爱上天鹅。

我在老中医家躺了三天，这三天里，我的心冷到了极点，苦到了极点。我仔细回想自己不算漫长的一生，被人拐卖，爹置之不理；受尽折磨，却只能给自己诉说；和翠儿相约，找不到翠儿；喜欢上了叶子，叶子却嫁给了别人，而我却差点被人打死……生活告诉我，人类是这个世界上最残忍的动物，任何人之间就没有什么有爱和关怀。

我一定要报复。

三天后，我的身体恢复了，回到香涌寺，突然发现，三师叔不见了，

寺庙里多了一个异常漂亮的女人。

我不知道这个女人来自哪里，也不知道这个女人为什么上山，但是，我很不喜欢这个女人，她不但刁蛮，而且异常固执，寺庙里的生活本来很平静，然而自从有了她，寺庙里就鸡飞狗跳。

她对寺庙里的一切都不满意，尤其对矮胖子，她嫌矮胖子做的饭菜不好吃，又嫌矮胖子见了她不问候，他一见到矮胖子，就会横眉冷对。他看到我照样板着脸，好像我欠了她半吊钱。我起初还以为她对每个人都这样，后来看到她对凌光祖面带谄媚，对二师叔满面春风，才知道她是在欺负我和矮胖子。

她这么挑剔，按说应该来自大户人家。然而大户人家的女儿身上有一种孤傲的气质，这是别人模仿不来的，是从小就拥有的优裕的家庭环境培养而来的，而且那时候的大户人家的女儿都识文断字，上过新学。那么她出身于贫寒之家吧，看起来又不像，她的首饰戴了一套又一套，衣服也式样翻新，而且还有一双城市里的阔太太才拥有的貂皮大衣。

她可能很聪明，她知道这个寺庙里凌光祖和二师叔处于上等阶层，我处于下等下层，矮胖子处于更下等的阶层，而她自己把自己归入了上等阶层，所以就有意识地欺压我和矮胖子。

我和矮胖子商量怎么报复她。

有一天，天气阴沉，寺庙里香客稀少，矮胖子让我到寺庙后找艾蒿，他要编成火印子。我就去了。因为香火旺盛，寺庙前是通衢大道，可以并排行驶马车；寺庙后是一条羊肠小道，仅能容一人通过，道路两边是丛生的荆棘。

我沿着羊肠小道到山坡下行走，山坡下有一片艾蒿丛，艾蒿是做火印子的上佳材料。我刚走了十几米，就与那个女人相遇了。她上山，我下山，她一路走得很急，因为天色阴暗，远处响着隆隆的雷声。

女人站在下面喊道：“你快给我让开。”

我站在上面喊道：“你快给我让开。”

女人喊：“你是个什么玩意，快让开。”

我也喊道：“你才是个玩意儿，快让开。”

一道闪电划破天空，紧接着滚滚雷声在耳边响起，天空中掉下了豆大的雨点，砸在我的脊背上，让我哆嗦了好几下。我本来想要让开，可是我看到那个女人也哆嗦了几下，心中涌起了快感。我不让了。

我不让，她也不让。我淋雨，她也淋雨。本来，只要她一侧身，或者我一侧身，另外一个人就可以通过了。可是想到她对我总是不友好，我偏不给她侧身。

我等着她给我侧身，她也没有侧身。我想着，你才来寺庙几天，小爷在寺庙里一把土一块砖建寺庙的时候，你在哪里？小爷在寺庙里给泥塑涂色的时候，你在哪里？小爷把寺庙经营得红红火火了，你才来了，你来了就给小爷摆谱，你算个老几，小爷才不吃你这一套。

女人望着我，我望着她。都在淋浴，都在痛苦，但谁也不愿意侧身让一下。现在下雨了，艾蒿淋湿了，我只能回到寺庙里，只要回到寺庙我就不淋雨了，但是只要她能够遭受淋雨之苦，我也不怕淋雨之苦。

只是可惜，我肚子肿胀，想要上茅房了。

突然，我的身后响起了叫喊声："呆狗，呆狗。"是矮胖子的声音，他问："你在那里做什么？下雨了，下雨天外面是不能呆的，呆久了会生病了，生病了可就麻烦了……"

我打断他的话说："我在这里和人顶牛。"

矮胖子来到我们身边，看到我们满身都是雨水，个个冻得脸色煞白，他一下子乐了。矮胖子说："呆狗，你等着，我马上回来，我给你带一个好东西，你肯定想不到，但是你看了肯定会很喜欢……"

我说："我快等不及了，我想上茅坑。"

女人脸上带着阴险的笑容："哼哼，都要上茅坑了，还不让，老娘等着你把屎尿拉在裤裆里。"

我说："我偏不把屎尿拉到裤裆里，我偏不让你如意。"

过了一会儿，矮胖子拿了一把雨伞，他欢天喜地地把雨伞递给我："呆狗，给你雨伞，你把雨伞撑开，就淋不上雨了，雨伞平时用不上，下雨天才能用上……"

我说："我急着要上茅房。"

矮胖子说：“那你快去，我换你。你知道茅房在哪里？往左边走，拐弯再走，墙角就是。”我上了无数次茅房，肯定知道在哪里，不需要他指点。说话啰嗦，是他的一贯特点。

我爬上几个台阶，看到矮胖子一手搭着雨伞，一手叉腰，脸上写满了得意和满足，嘴上絮絮叨叨。那个女人脸上满是沮丧，她快要哭了。

我上完茅房后，跑过来替换矮胖子，矮胖子说：“行，你先撑着，我做好饭就来换你。”

我打着雨伞，用眼角得意地看着淋成了落汤鸡的女人，女人嘴唇冻得乌青，浑身瑟瑟发动，这时候，她再也撑不住了，她侧身说：“老娘不稀罕和你赌气，你下山吧。”

我说：“我更不稀罕和你赌气，你让我下山，我偏不下山，我要上山。”

女人想要抢在我前面上山，我用肩膀抗住她，偏偏要走在她的前面。哼哼，你别想在我面前占到任何便宜。

以后，我再见到这个女人独自一人的时候，就模仿者她的口气说道：“老娘不稀罕和你赌气。”她满脸通红，赶紧转身离开。

我和矮胖子都过上了太平日子。

第三十五章 女人很神秘

很多天后，我才知道了这个女人的来历。这个女人和三师叔有关。

三师叔在香涌寺只生活了很短的时间，他忍受不了香涌寺的孤寂生活。三师叔长得一表人才，长身玉立，据说他从来就不缺女人，三师叔也离不开女人，他信奉的是“牡丹花下死，做鬼也风流”的信条，他曾经说过：“人一生的全部内容，就是吃吃喝喝，日日戳戳。”前面是物质享受，后面是精神享受。两手都要抓，两手都要硬。三师叔认为，人最宝贵的是生命，生命属于我们只有一次。一个人的一生应该这样度过：当他回首往事的时候，他不会因为虚度年华而悔恨，也不会因为碌碌无为而羞耻，这样，在他临死的时候，他就能够说：“我的整个生命和全部精力，都已经献给了无数的美食和无数的美女，此生无憾。”

那个瞎了双眼的苏联人保尔 柯察金如果看到三师叔这段话，估计会气得晕过去。

就当我躺在中医家中养伤的时候，三师叔下山了，二师叔相送。他们来到了山下一座小镇上。和我以前在马戏团走村串巷见到的无数个小镇一样，这座山中的小镇仅有一家客栈。

小镇的夜晚很寂寥冷落，街巷里少有行人。二师叔在房间里睡觉，三师叔在街道上溜达。一抬头，他突然看到月亮照在客栈二楼的窗口，窗口闪过了一张女人的面容。女人大约刚刚洗过头发，乌黑的长发轻轻一甩，甩得三师叔意乱神迷。

女人也看到了三师叔，赶紧关闭了窗户。

三师叔已经多日没有碰过女人了，她看到月亮下那个女人风情万种的一甩，尽管无法看清那个女人的面容，但是有着丰富江湖经验的三师叔，已经断定这个女人不是乡间惯常见到的木讷迟钝的农家妇女，她肯定有来头，她肯定妖艳而漂亮。

三师叔对这个女人有了想法。

三师叔看好了那个女人住在第几间，然后回到了客栈，登上了木楼，敲响了那个女人的房间。房间了出现了短暂的安静，然后响起了一个女人的声音："谁呀？"

三师叔压抑着声音说："小二。"

女人问："么子事？"

三师叔说："送茶壶来了。"

门内响起了一阵窸窸窣窣的声音，然后，一个女人打开了房门。女人非常漂亮，皮肤白皙，亭亭玉立，三师叔看到乡间小镇上居然有这么漂亮的女人，半个身子都酥软了。女人看到外面站着一个嬉皮笑脸的男子，不像是客栈小二，就想关上房门。但是，三师叔跨前一步，闪身进了房间。

女人一阵慌乱，站在门后，三师叔大喇喇地坐在女人的床上。女人问："你是谁？来干什么？"

三师叔说："有缘千里来相会，浮萍也是意中人。小生家资巨万，富甲江南，路过此地，幸遇娘子。娘子美若天仙，世所无双，小生三生

有幸，能见娘子一面，此生足矣。”

女人似乎喘了一口气，从最初的慌乱中走出来，她说：“我身体不舒服，想休息了，你走吧。”

三师叔说：“小生出门求学多年，至今尚未婚娶，如果娘子有意，小生愿与娘子共度良宵。”

女人说：“我有男人，你快走吧。”

三师叔的眼光在房间里转了一圈，看到没有男人的物品，就说：“原来是位佳人。佳人若有意，小生愿迎娶，满足家父多年夙愿。”

那天晚上，三师叔在客栈的那间房子里胡搅蛮缠，无论女人说什么，他就是不离开。后来，三师叔从腰间解下玉佩，送给女子。这个玉佩是纯正的和田籽玉雕刻而成，曾是宫中之物，后来流落民间，被三师叔得到。

女子抚摸着这块价值不菲的玉佩，不再矜持了。三师叔将女子扳倒在床榻上。

半夜时分，三师叔走出了女子的房间，来到自己的房间。二师叔朦朦胧胧中看到三师叔回来了，就问：“你去哪里了？”

三师叔洋洋得意地讲起了自己刚才的艳遇。二师叔说：“你呀，到哪里都敢脱裤子，小心哪天有个女人生了气，把你齐茬剪掉。”

三师叔咯咯笑着。

然后，他们就睡着了。

第二天.天刚亮，三师叔就起床了，找到客栈老板，气势汹汹地说：“我的玉佩昨晚被人偷了。”

客栈老板说：“客栈大门还没有打开，窃贼肯定还在房里，我带你一件件搜查。”

他们敲开一间房门，进去搜查，没见到；又敲开一间房门，进去搜查，还没见到；他们敲开第三间房门，看到一个女人脱发蓬松来开门，她还没有起床，她的脖子上挂着一间玉佩，玉佩在她的胸前荡来荡去。

三师叔说：“就是这块玉佩。”

三师叔从女人脖子上摘下了玉佩，女子大惊失色，只能爬在床上抢天呼地。

客栈老板说：“窃贼原来就是你，快点跟我去官府去。”

三师叔站在客栈老板的后面冷笑着，女人爬在床上痛哭着。这时候，二师叔走进来了。

二师叔问：“大清早的，还让不让人睡觉，吵什么？”

客栈老板说：“这个女人是个窃贼。”

二师叔问：“偷了什么？”

客栈老板说：“偷了这位爷的玉佩，我要拿去报官。”

二师叔说：“出门在外不容易，与人方便，自己方便，我和这位爷说几句。”然后，二师叔对客栈老板说：“这里没你的事了，你先下去招呼客人去。”

客栈老板走下楼后，二师叔对女子说：“不要哭，哭是解决不了问题的。你抬起头来。”

女子抬起头来，二师叔心中一惊，果然是个大美女。

二师叔说：“这个问题确实麻烦，我替你解决。这位爷，你要多钱，我给你多钱，只是不要拿这位娘子报官。”

三师叔没有说话，二师叔拿出一个沉甸甸的钱袋，塞到三师叔手中。三师叔好像很不情愿地离开了，二师叔替女人擦掉眼泪。

就这样，二师叔将这个女人带到了香涌寺里。

这个女人对自己的过去避而不谈，即使凌光祖和二师叔问她，她也不说。

这个女人很神秘。

我总感到这个女人是一颗定时炸弹，谁也不知道她什么时候会爆炸的，但是她迟早总会爆炸。

尽管香涌寺地处大别山深处，但是外界的消息通过香客的嘴巴不断传来。香客们来到寺庙后，先上香，再叩头，然后给功德箱里塞钱。还有人来请凌光祖算命，凌光祖旁敲侧击，似乎在说着毫不相干的话题，接着突然发问，让香客在猝不及防中说出实话。然后，凌光祖根据香客的这些实话，编造出一个黯淡的命运，如果怎么做，则会迎来一个美好的未来，让香客自愿掏出钱来。

凌光祖曾对我说，江湖相术，不外乎六个字：审、敲、打、千、隆、卖。

审是观察、倾听。从他的衣着鞋帽、皮肤气质上，判断出他的身份，他的职业；从他的谈话中，判断出他的过去，他想要探寻什么事情。

敲是试探、探索。在他的谈话中，突然冒出一句，看他的反应，判断自己说的是否准确。

打是击打。如果自己敲得准确，立即拔草寻蛇，借力打力，给他猛然一击，摧毁他的意志，让他对你依赖。

千是行骗。在对方瞠目结舌，不知所措的时候，编造一套谎言，让他相信。他此时如同溺水之人，即使不信，也要相信，因为你是他能够抓住的唯一一根稻草。

隆是逢迎。说几句让他喜欢听的话，夸奖他几句，以退为进，给他指出希望所在，让他感觉到你很亲切。

卖是收钱。到了这时候，他不给钱都不行，给钱少了都不行。不给钱会遭报应，给钱少说明你心不诚，心不诚则不灵。

只要用上这六个字，任何一个前来算命问卦的人，都逃不脱掏钱的命运。

凌光祖还曾对我说，我们相术秘笈共有四本，只要熟练掌握了那四本相术秘笈：《英耀篇》、《军马篇》、《扎飞篇》、《阿宝篇》，就不愁挣不到万贯家业，不愁骗不到如花美眷。甚至可以登堂入室，成为高官显贵和商贾巨富的座上宾。坐着八抬大轿，骑着高头大马，出门前呼后拥，进门仆从如云，人人称你是预测大师，相术高手，你纵横江湖，名扬四海，你享尽人间荣华富贵，接受所有人的顶礼膜拜。你一言九鼎，人们望着你，崇拜至极。

其实，只有你知道，你是一个高明的骗子。

凌光祖还曾对我说，这世间绝大多数人都相信命运，认为冥冥中有一种不可预知的力量在左右着自己，决定着自己的命运。而我们相术大师，就是为他指点迷津的那个人，让他趋利避害。他的命运到底是什么，我们不知道，他更不知道。所以你要相信，你说的每句话在他看来都是正确的。你不用害怕他会戳穿你的骗局。你一忽而要让他目瞪口呆，一忽儿要让他心悦诚服，你要让他对你佩服得五体投地，你要让他对你言听计从。在他的心中，你是能够改变他命运的大师，到这时候，你想要他的钱，他就乖乖把钱掏给你；你想要她的色，她就乖乖脱光衣服等着你。

其实，说到底，相术就是一种诈骗书，就是一种心理战。

凌光祖对我说，任何成功都不是一蹴而就的，通往山顶的道路是不平坦的，你必须努力学习，细心揣摩，才能够学业渐进，最终步入相术大师的行列。

然而，那时候，我总是不刻苦，不努力，那些佶屈聱牙的江湖黑话太难学了，而且我静不下来了，我总是想着叶子。我想着叶子这会儿在那个人家干什么，人家会不会打她，我该怎么去营救她。

我凡心未断，下不了狠心，所以注定了一辈子一事无成。

第三十六章 土匪找上门

山外打得热火朝天，在大别山之北那片名叫中原的土地上，穿着各种服装的军队打来打去，炮声隆隆，他们的尸体一层又一层倒下去，变成肥料，滋润着脚下的土地；他们的鲜血遍地流淌，浇灌着肥沃的土地。 那些年里，那一片土地上的野草，特别茂盛。

成千上万的军人倒下去了，没有人记住他们的名字。他们生如牛马，死如蝼蚁。

大别山外是军队在打仗，大别山里是土匪在横行。很多百姓在悬崖峭壁上挖掘山洞，山洞里储藏着粮食和水，甚至还有纺花车和织布机。远远望见土匪来了，百姓们爬上梯子，逃进悬崖半空中的山洞，然后将梯子抽走，突然在村中抢不到财物，又无法攀援悬崖上的山洞，只好离去。

大别山中，最大的一股土匪有几百人，他们啸聚在一个名叫天王寨的山头上。土匪头子叫黑骨头。

天王寨和我们相隔几百里，他们是土匪，我们是和尚，彼此井水不犯河水，然而，谁也想不到，他们会来找我们。

那一天中午，有一群骑马的人出现在了山谷口。他们身上背着长枪，一路打着呼哨，唱着歌，歌声和哨声惊飞了一群群鸟雀。那些冲天而起惊慌万状的鸟雀，就像报警器一样，让道路两边的村庄所有人竞相奔跑，逃向半山腰中的岩洞。

然而，这股骑马的人并没有在任何一个岩洞下停留，他们像一艘快艇一样，犁开两岸的群山，向着香涌寺奔来。

那天香涌寺里还有很多香客，他们听到橐橐的马蹄声，听着随风飘来的粗粝的歌声，四散奔逃，有的藏在了山洞里，有的藏在了荆刺后，有的爬到了树梢上，刚才还在喧嚣的寺庙，突然一下子变得平静。

在大山深处，见一个骑马的人并不难，难的是见一群骑马的人，更难的是见一群既骑马又拿枪的人。一群既骑马又拿枪的人是什么人？不是军队就是土匪。枪杆子里面出政权，无论是军队还是土匪，老百姓都会退避三舍。军队抓壮丁，土匪抢东西。

我看到那个女人也很惊慌，她像一只鹰爪下的母鸡一样，刚刚跑出寺庙，又转身跑回来，她满脸都是恐惧，看着我叮咛说："别说我在这里。"她跑上大殿的台阶，和刚刚走出的凌光祖碰了一个满怀，她拉着凌光祖的衣袖说："师父师父，千万别说我在这里。"然后，她就跑到了后堂里。

土匪来了，这个女人为什么惊慌成了这个样子？为什么要叮咛说别告诉她在这里，难道她认识这群骑马的人？她和这群骑马的人有什么关系？

我想着这个女人的种种怪异举动，想着她那些穿不完的漂亮衣服和首饰珠宝，突然明白，这个女人一定是偷了这群骑马人的东西，人家追来了。

那群骑马的人来到了庙门前，一齐跳下马背，走进寺庙。一个身材高大的人，穿着对襟汗衫的人走过来，向着凌光祖抱拳而立，朗声说道："请问哪位是方丈师父？"

凌光祖摸不透对方的来意，他还是抱拳还礼，说道："贫僧便是。"

对襟汗衫说："请方丈师父随我走一趟，大当家的有请。"

凌光祖说：“请问你们是……？”

对襟汗衫说：“我们是天王寨的绿林好汉，想必方丈师父听过？”

凌光祖说：“如雷贯耳，你们一向替天行道，除暴安良，贫僧实在钦佩不已。只是，我们一向没有来往，您大驾光临，不知为了何事？”

对襟汗衫说：“这是大当家的家事，你去了就知道了。”

一听说是土匪头子的家事，凌光祖放下心来，他对我说：“绿林好汉们邀请，这是天大的面子，快点整理行装，把《阿含经》、《般若波罗密多心经》、《妙法莲华经》、《阿弥陀经》、《维摩经》、《楞严经》、《华严经》、《大乘起信经》、《大乘五蕴经》、《六祖坛经》都装上，我要和好汉们讨论佛法。”

这些经书可能是尚明法师赠送的，黑暗血时代/10386/但是自从这些经书被矮胖子用担子挑到香涌寺后，就再也没有被凌光祖翻阅过。我不明白凌光祖为什么要带上这些佛经，而且还要一本一本地说出这一大堆佛教经典的名字，对襟汗衫不是都说了嘛，这次去是关于土匪头子的家事。后来我终于想通了，凌光祖这样做，无非是想告诉这些土匪：我是佛教高僧，你看我知道多少佛教著作的名字，你看我有多少佛教经典著作。

二师叔那天没有在寺庙中，二师叔经常不在寺庙，有时候夜晚不回来，有时候夜晚回来，我不知道他都做些什么事情。

凌光祖向站在花坛边修剪花枝的矮胖子叮咛了一些注意事项，矮胖子还要饶舌，凌光祖很不客气地打断了他，说：“寺庙这几天关门，谁也不要让进来。”

矮胖子心情紧张，他颤抖着手指，指着凌光祖的方向说：“你你你……”他说了好多个“你”，还没有停下来。

坐在石凳上的土匪们，全都站起来了，他们一齐问：“我怎么了？”

矮胖子终于说出来了：“你带上呆狗。”

凌光祖说：“我会带上呆狗，呆狗是我的书童。”

土匪们看到矮胖子不是给自己说话，又全都坐下来了。

我们走出香涌寺，走上了通往天王寨的山路，我坐在土匪的马背上，

心想：为什么土匪头子要邀请我们过去？

天王寨是一个地势非常险峻的地方，通往天王寨的道路只有一条，而且这条道路蜿蜒曲折，像条长蛇一样躺在两山的夹缝中，有时候，还需要从山洞里穿过去。天王寨易守难攻，一夫当关，万夫莫开，这伙土匪真会选地方。

天王寨一面是通往外界的羊肠小径，一条是陡峭如削的悬崖。站在悬崖上，都能看到老鹰在半山腰盘旋，丢一块石头下去，连落地的声音都听不到。

我和凌光祖越向上走，越怦怦心跳，这么险要的地方，即使一直狐狸也逃不出去，何况我们两个大活人。

天王寨寨主叫黑骨头，这是一个在大别山很响的名字。

黑骨头坐在天王寨的大殿上，他光头赤膊，肤色黝黑，身上肌肉虬张，脸上有一条刀疤，从眉心斜伸到了右脸颊。这样的人天生就是当土匪的料。因为这样的人放在山下，连媳妇都找不到，谁愿意把女人嫁给一个破相的人。

天王寨的大殿设在一座幽深的山洞里，沿着山洞向前行走十余丈，眼前豁然开朗，头顶上有一个圆形的缺口，阳光从这里瀑布一般流下来，让山洞深处的每一处都清晰明亮。放在今天来说，这种地形就叫天坑。

天王寨地址选得好，天王寨大殿也选得好。

凌光祖一见到黑骨头，就双手合十，鞠躬问候，他的口中念念有词，我站在他的身边，听不清他在说什么，好像是经文，又好像颠来倒去只有那么几句话。

我把行囊放在脚前，凌光祖让我取出所有经书，在地上摆了一排，他低眉顺目，对黑骨头说："《阿含经》讲的是善恶轮回，《般若波罗密多心经》讲的是超度涅槃，《妙法莲华经》讲的是空净济世，《阿弥陀经》讲的是西方净土，《维摩经》讲的是佛法无边，《楞严经》讲的是修禅境界，《华严经》讲的是因果缘起，《大乘起信经》讲的是四信五行，《大乘五蕴经》讲的是瑜伽修行，《六祖坛经》讲的是自修自律。不知道施主邀请贫僧上山，想要听哪一部经书？"

黑骨头恼怒地说："我哪一部经书都听不进去，我只想让你听我说。"

凌光祖说：“施主请讲。”

黑骨头说：“我叫你来，不是让你讲狗屁佛法，是想让你替我算一卦。”

黑骨头盯着凌光祖，凌光祖头颅微垂，面如木雕，他问道：“施主所算，是否与一个女人有关？”

黑骨头吃了一惊，他答道：“是的，是与一个女人有关。但你知道这个女人是我什么人？”

凌光祖依然面容沉静地说：“妻妾。”

黑骨头更为吃惊，他说：“不错，这个女人是我的压寨夫人，和我在一起生活了五年。但是，前段时间她逃走了，我派出多路人马，也找不到她的行踪。有人推荐说，相术大师会算出她藏在哪里，我先后请来三位相术大师，都算错了，我将他们杀死，埋在了后山。如果你算错了，我找不到她，你就是第四个埋在后山的人。”

我听了后，感觉异常恐怖，低下头去，不敢再看黑骨头那张面目狰狞的脸。

凌光祖说：“贫僧虽学识粗浅，也愿量力而为。”

黑骨头说：“给你三天期限，找不到我的女人，就看了你埋在后山。”

凌光祖低头沉默，口中念着阿弥陀佛，宛若进入忘我境界，过了一会儿，他说：“贫僧刚才问过了观世音，此事要有结果，非五天不可，少了一天也不行。”

黑骨头说：“只给三天。”

凌光祖说：“此人离开山寨的时间是晨时，所走方向是正南。”

黑骨头惊愕不已，他说：“是的。”

凌光祖依然不看黑骨头，依然不紧不慢地说：“此人身高中等，肤色白皙，珠光宝气，性格聪颖。”

黑骨头脸上唰地变了颜色，他说：：“是的，是的。”

凌光祖面容依旧平静如水，他说：“此人出生江淮，五年前与施主相

遇，缔结姻缘。”

黑骨头霍地站起来，他沉吟一会，说道：“就依大师，给大师五天时间。”

凌光祖说：“五日内，贫僧要净身斋戒，闭关冥想，请给贫僧提供房屋一间，不能有任何人打扰。五日后，贫僧方能告知此人所在。”

黑骨头说：“也依你。”

凌光祖又指着我说：“五日内，连这位小书童也不能打扰，贫僧行走匆忙，未安排妥当寺庙诸事，请这位小书童回寺庙料理诸事。”

黑骨头说：“还依你。”

凌光祖和我走出大殿，走向百米远的一座小山洞，那是黑骨头给凌光祖提供的闭关冥想的地方。我把行囊在小山洞里放好，凌光祖看看周围没人，悄声告诉我：“快快回寺庙，让二师叔将那个女人送到荆门回香阁，不能让她说出她这些天的经历。”

我点点头，但我还没有想明白凌光祖所说的那个女人是谁。

凌光祖说：“你拿我刚才说的话再说一遍。”

我说：“快快回寺庙，让二师叔将那个女人送到荆门回香阁，不能让她吐露一言。”

凌光祖说：“越快越好，现在就出发。”

我沿着羊肠小道下了天王寨，每到一处关口，都要被土匪盘问。我想不到，这样戒备森严的堡垒，那个女人怎么会跑呢？

正文 第三十七节：江湖一家亲

出了天王寨后，我找到一家车马大店，花十块银元雇请了一辆马车，拉着我向寺庙飞奔。坐在颠簸的车厢里，我仔细回想凌光祖说过的每一句话，判断黑骨头想要问的是妻妾的事情，这一点不难，《英耀篇》中就有介绍，“八问七，喜者欲凭子贵，怨者实为七愁。七问八，非八有事定然子息艰难七问八，非八有事定然子息艰难……”这段话是用江湖黑话写的，大致意思是说，女人询问，问的是丈夫和孩子的情况；男人询问，问的是妻子和孩子的情况。男人面色愤怒，则是询问妻子无疑。

但是，凌光祖能够准确说出那个女人离开天王寨的时辰和方向，这就太难了，他是怎么说准的。

还有，凌光祖又是怎么准确说出那个女人的体态、身高、肤色、性格、出生地，莫非他见过这个女人，我这样一想，头脑中突然电光火石般地一闪。啊呀，这个女人就在寺庙里。

现在，一切顺理成章了。天王寨深沟高垒，三面悬崖，进出仅有一条向南的小道，所以，那个女人是向南逃走的。天王寨夜晚戒备森严，任何人都不能叫开寨门，这是土匪的规矩，严防有暗探和便衣混进去，所以，那个女人只能白天出寨门。土匪一般都夜晚喝酒猜拳，上床很晚，起床较晚，所以判断那个女人只能是趁着黑骨头尚未睡醒，在早晨离开山寨，所以是晨时。那个女人说话是江淮口音，所以出生在江淮。

马车载着我很快就回到了寺庙。我匆匆跑进寺庙，见到正在大店门前打瞌睡的矮胖子，我问：“那个女人呢？”

矮胖子说：“跑了，你们刚走就跑了，她跑了才好，免得和我们斗气顶牛。”

我问：“二师叔呢？”

他说：“在后堂睡觉。”

我三步并作两步跑进后堂，摇醒二师叔说：“大事不好了。”

二师叔曚昽中睁开眼睛，看着失魂落牌的我，问道：“发生了什么事情？”

我说：“师父这样交代我，‘快快回寺庙，让二师叔将那个女人送到荆门回香阁，不能让她吐露一言。’师父让我一个字也不能说错了。”

二师叔翻身起床，他一下子醒来了。他问我：“你怎么回来的？”

我说：“我雇了一辆马车回来的。”

二师叔说：“赶快拦住马车，别让他返回去。我们雇用那辆马车，多少钱都行。”

我急急忙忙跑出寺庙，看到车师傅已经吆转马车，准备回去了。我连忙叫住了他，说明了来意。

车师傅说："我接你的活，没有给老板说，肯定回去要被老板处罚的……你一天少说也要给我十五个银元。"

二师父提着一个沉甸甸的袋子出来了，他对车老板说："一天给你三十个银元，赶快向南走。"二师父把袋子放在车厢里，袋子与木板相撞，发出一连串的清脆之声。那里面是金条和银元。

车师傅赶着马车一路飞奔，我们走到第一个古镇的时候，马车停下了，前方有岔口路。二师父跳下马车，他这里看看，那里闻闻，还爬在地上，似乎在倾听，又似乎在查看，警觉得像一条猎犬一样。然后，他爬起来，让车老板赶着马车驶向右边那条道路，继续前行。

我们在黄昏时分，赶到了第二个古镇。二师父跳下马车，这次他没有再查看，而是径直走向了街边一个算卦摊。我跳下马车跟着他。

算卦的是一个瞎子，戴着墨色石头眼镜，两只手掌像鸡爪子一样又瘦又长。我们走到他跟前的时候，他侧耳倾听，歪着头颅，那种神态和动作真像一个瞎子。

二师叔毕恭毕敬地问："谁点您出来当相的？"

瞎子的耳朵动了一下，他答道："师爸。"

二师叔又问道："您的师爸贵姓？"

瞎子答道："姓方。"

二师叔继续问："请问您的身份？"

瞎子答道："进士。请问您的身份？"

他答道："榜眼。"

瞎子霍地站起来，他拉着二师叔的衣袖，说道："二师兄驾到，有失远迎，请问有何吩咐？"

二师叔说："请上马车。"

马车拉着我们继续南行，天色越来越暗，月亮升了上来，瞎子取出了脸上的眼镜，我看到他的眼睛在月色下光彩夺目。

假瞎子用探寻的眼光望着二师叔，二师叔说："大掌柜押住了状元

哥，要让找到一个玩嫖客片子的。”（土匪头子押住了大师兄，要让找到一个荡妇。）

假瞎子问：“玩嫖客片子的咋样？”（荡妇长什么样？）

二师叔说：“真是嘬啃，盘儿亮，挂洒火。”（非常漂亮，容貌好，穿得阔。）

假瞎子问：“我有把点，找到咋样？”（我有会侦察的人，找到了怎么处理？）

二师叔说：“挑去库果窑儿。”（卖到妓院。）

假瞎子：“几顶？”（期限是几天？）

二师叔说：“则顶。”（四天。）

他们说的全是江湖黑话，车师傅听不懂，我能够听懂。我终于搞明白了，凌光祖多说的那个荆门回香阁，原来是个妓院。

二师父把那个装满了黄货白货的袋子，推给了假瞎子，假瞎子没有推辞，坐在了自己身下。

假瞎子尽管拿走了巨额酬劳，但是我知道要在有限的四天时间里找到那个女人，实在太难了。大别山崇山峻岭，随便在哪个地方窝着，就够找一年半载的。

午夜时分，我们来到了一座县城附近。县城的城门早就关闭了，我们无法进去，就来到县城郊外的一座古堡里。

这座古堡和县城遥相呼应，相距几百米。古堡周围是层层矮墙，每道矮墙都互不相连。古堡的侧面，还有台阶可以通往顶部，顶部呈方形，周边约有四五十米。古堡的上方，也像城墙一样建有垛口和敌楼。垛口是用来阻挡自己，向攻城之敌射箭的设置；敌楼是用来瞭望敌情，居高临下阻击攻城之敌的设置。这座古堡显然荒废已久，顶层有一层经年累月的厚厚的尘土，双脚踩上去，就噗噗溅起尘灰。

很多年以前，有一支军队想要攻打这座县城，久攻不克，就建立古堡，在此屯兵。后来，县城的守军来了援兵，反守为攻，攻打县城的军队只好节节退守，在古堡上与援军对峙。后面的结局是什么？我不知道了。

这天晚上，多亏了有这座古堡，否则我们都没有栖身之所。

车师傅解下两匹马，拉着它们去了野外吃草，我们三个走进了古堡里。古堡下方中空，被挖出了很多个窑洞一样的地堡。我们走进地堡中，看到墙壁上有烟熏火燎的痕迹，想来当年这座古堡非常热闹，进攻的军队在这里做饭、住宿、聊天、制定计策，而现在，他们都化作了一粒粒尘土，飘散在我们不为所知的角落里。

这个季节的夜晚还不算很冷，所以我们没有点燃篝火。没有了车师傅，假瞎子和二师叔说话不再用江湖黑话，他们聊着相术江湖上的一些古老轶事，我望着一轮银盆一样的月亮升上了半空，想着叶子现在有没有睡觉，她会不会知道我坐在一座遥远陌生的古堡里。想着想着，我就睡着了。

黎明时分，我醒来了，看到古堡里只有二师叔和车师傅，不见了假瞎子。二师叔和车师傅也睡着了，他们伸直双脚，上半身靠在洞壁上。我悄悄栖身，走出地堡。地堡外的两匹马正在耳鬓厮磨，看到我突然吓了一跳，等到觉得我是熟人后，它们继续表达它们的亲热。

我站在地堡外，向两边望去，看到两边的山峰渐渐趋于平缓，更遥远的南边，是一望无际的平原。我们所在的这个地方，是大别山的山口了。

太阳刚刚在东边山顶上露了半个脸的时候，假瞎子回来了，他的身后还跟着一个人，这个人身材低矮，小手短腿，瘦脸窄肩，但是脚掌特别宽大，一双眼睛也像两只老鼠仔一样左顾右盼，显得非常灵活。

假瞎子向二师叔说：“这是把点，江湖人称神行太保。”把点是江湖黑话，就是会侦察跑得快的人，和梁山上的神行太保一样。其实梁山就是一个黑社会，宋江想把他们漂白，最后把他们都漂到了太平洋里。

神行太保先和二师叔握手，后与我握手，我一握，感觉到他的手掌上全是骨头，我握着他的手，就像握着鸡爪子。

二师叔多给了车师傅银元，让他在古堡等我们。我们一起走向县城的方向。

正文 第三十八节：江湖总舵主

神行太保显然对这座县城极为熟悉，他带着我们在这里三转两转，转到了一个非常僻静的小巷。穿过小巷，走到尽头，看到一棵繁茂的梧桐树。梧桐树下有一扇门，单边开，涂着红色油漆，油漆已经斑驳。

我们推开木门，看到院子里有一张石桌，石桌边有几张石凳。每张石凳上都坐着人。有人枯瘦如柴，有人肥胖如钟，有人身材五短，有人长手长脚，只要搭眼一看，就能看出来这是一群江湖异人。

神行太保带着我们经过石桌，并没有停下来，而是沿着方砖铺就的甬道，径直走向最后的一间房屋。掀起门帘，推开房门，借助着从天窗射进的阳光，我看到房间后墙下正中间的太师椅上，坐着一个花白长发长髯的老者，他正在呼呼地抽着水烟。老者似乎沉浸在水烟的快感中，听到我们走进来，他脸眼皮也没有抬一下。

二师叔、假瞎子、神行太保都躬身而立，我也赶紧躬身而立。

二师叔、假瞎子、神行太保齐声喊道："拜见总舵主。"我也赶紧跟着喊，只可惜最后只说了"主"一个字。

老者问："都来了吗？"

二师叔恭敬回答："都来了。"

老者说："这里所有人随你调配，还需要什么就吱一声。"

二师叔赶紧说："谢总舵主。"

老者说："出了大别山，到了江淮线，遇到难处，可以用总舵主的名号。"

二师叔感激涕零，跪下身道："谢总舵主。"看到二师叔跪下去，我也赶紧跪下去。听到二师叔说，我也赶紧说，还是只赶上了最后一个"主"字。

我们走出那间小屋，神行太保没有跟过来，假瞎子请我们在一家饭馆吃饭，吃的是这一代最有名的羊肉烩饼。

假瞎子说："所有网已经撒出去了，要不了两天就会有消息，你们在县城里耐心等待。"

我心中想着那个气度威严的白发老者，就问二师叔那是谁。

二师叔恭敬地说："他是黄河以南，长江以北的总舵主，曾是皇宫御用相术大师，也是老佛爷的座上客。清朝灭亡后，隐居大别山中，已有二十年。江湖上只要提起总舵主的名号，就没有人不买账，也没有办不成的事。"

我心想，师父真厉害，连总舵主都出面帮他。我是师父唯一的徒弟，以后在江湖上肯定也能够扬名立万。

第二天下午，假瞎子带来了消息，他说各路出去哨探的人马都回来了，神行太保那一路已经查知了那个女人的行踪，目前，神行太保正在跟踪，派同伴回来报信，方向为南。

假瞎子还说，神行太保每逢岔路口和转角，必会留下标记，标记为一把刀。

二师叔一听，异常振奋，他带着我坐上马车，沿着通往东南方向的道路疾驶而去。

马车奔驰了半个时辰，太阳偏西，遇到了一个三岔路口，二师叔让马车停下来，车师傅拉上了闸，一声吱吱的刺耳的声音响过后，马车停下来，马的四蹄还在不安分地蹬踏着地面。二师叔对我说："下去看倒埝还是切埝有青子。"

二师叔说的是江湖黑话，不让车师傅听见。我们是向南方行走，遇到两个岔路口，一边向东，一边向西。江湖黑话中，东边称倒埝，西边称切埝，刀子称青子，暗器称暗青子。二师叔的意思是说，让我下车看是东边路口有刀子的印记，还是西边路口有刀子的印记。

我下车看了看，看到东边路口的一棵高大的树干上，刻着一把长约四寸的刀子，刀子很精致，有弯弯的手柄，有锋利的刀口。刀尖指向东方。

我爬上马车，指了指东边的方向，二师叔说："往东走。"马车又开始向东跑去。

临近黄昏的时候，马车来到了一座村庄，村中的狗看到突然来了一架马车，立即追在后面狂吠；几个孩子看灵域/10234/到马车来了，也追在后面。我们穿过村庄后，看到道路向走边拐去。我跳下马车，在村庄最边一户人家的砖墙上，又看到了神行太保留下的一把小刀。小刀照样刻得非常精致。

村庄向前走不远，就是一座镇子。镇子上道路狭窄，行人稀少，一群人站在街道中间，弓着腰看着地上的什么。

这群人挡住了马车的去路，我们不得不跳下马车。

我们刚刚走到那群人的跟前，就有一个人我说："厉害啊，你看这个

少年，一忽儿功夫就赢了七八块银元。”

我向人群中间看去，看到一个青年盘腿坐在地上，地上扣着两个瓷碗，青年把瓷碗拿起来，让你看看左手的碗底有一个毛茸茸的红色小球，右手的碗底是空的，然后，他双手交错，两个瓷碗在手底换来换去，让你猜哪个碗底有小球。

一个少年交给了坐在地上的青年一块银元，青年开始转碗，停止后，少年指着说：“这个碗底有。”青年揭开碗底，果然发现下面有毛茸茸的红色小球，青年不得不把两块银元给了少年。少年如此操作，很快就赚到了十几块银元。

我看得心痒，就挤进去，那个少年立即束手，他对我说：“钱赢得差不多了，我要走了，你来吧。”

我兴高采烈地蹲下身，眼看着青年把小球放在了左手的碗下面，可是转来转去，我就被转糊涂了，结果输了一块银元。

我不相信自己看不准，就又给了一块银元。这次，小球还是在左边的碗下面，我紧紧地盯着这只碗，不信他能转到哪里去。青年边转边念着口诀：“玩你的眼尖，玩我的手快，输赢转念间，大洋仅一块。”我明明看清了左边的碗，然而碗底翻起，又没有小球。

两块大洋都输出去了，我有点着急。师父一月才给我两块大洋啊。我从口袋里摸，又摸出一块，想要送给坐在地上的青年。

突然，背后有人来了我一把，他说：“呆狗，快走。”

我们身边一下子围过来十几个人，嬉皮笑脸地说：“别着急啊，先输后赢，这是常理。”二师叔和我想挤出去，他们排成了密密的人墙，挤不出去。有人的手已经开始在我和二师叔的身上搜。

二师叔说：“都是扯老海的，这是作甚？”

那些人一惊，手臂从我们的身上放下来。

坐在地上的青年站起来，他问：“哪条道上的排琴？”

二师叔说：“作相的。”

那些人闪开了一条道，他们说：“咋不早说，走吧走吧。”那名青年还把赢我的两块银元还给了我，他说：“这位兄弟刚出道儿吧。”

二师叔说："还没有走江湖呢，我带着出来见见世面。"

那名青年说："你们有什么难处，告诉兄弟一声。"

二师叔谢过他们，拉着我上了马车，马车驶出小镇。

刚才，二师叔对他们说都是走江湖的，这是干什么，不让他们为难我们。他们问我们是哪条道上的兄弟。二师叔说我们是算命的。他们看到大家都是江湖中人，就放我们走了。

坐在车上，我想着刚才的情景，是在想不明白，明明盯着左碗，明明左碗下放进了小球，为什么在转了一通后，就不见小球了。

我问二师叔，二师叔说："这是燕尾子，你看着把小球放进去了，其实在碗扣上的那一刹那，你的视线被挡住，小球夹在他的指缝里，所以，你无论翻起哪个碗，碗底都没有小球。"

哦，原来是这样。燕尾子也是江湖黑话，指的是行骗团伙。

我感到深深震撼，江湖上原来还有这么多有趣而令人惊惧的事情，还有这么一群形色各异的人。你如果不是江湖中人，你看到的只是街道、房屋、男人、女人，你如果是江湖中人，你看到的就是另外一个完全不同的世界。

本来这伙燕尾子已经让我惊异了，没想到时间不长，我们又遭遇了一伙燕尾子。

因为追赶神行太保心切，二师叔让我们继续前行，听说前方三十里处，有一座县城，我们决定在今晚就住宿在县城。

快到午夜的时候，我们终于赶到了县城，然而奇怪的是，这座县城的城门没有关闭，我们来到城墙边，才发现城墙多处坍塌，有的地方还有水桶粗的窟窿，县城里一片暗淡，只有几处灯光，像鬼火一样闪烁不定，而且还随风飘来了若有若无的哭声，听起来和瘆人。我们仿佛走进了一座乱坟岗中，心中突生恐惧。

然而除过这里，我们再无处安身。

二师叔说："先进去再说。"

马车辚辚地碾过青石板铺就的大街，铃铛声和车轮声在这个静静的暗夜，听起来异常嘹亮。黑暗中走出了两个人，他们点燃手中的火把，

问我们是干什么的。

二师叔跳下马车，说我们是做生意的，因为赶夜路，而错过了住宿。

那两个人手持火把来到了马车前，将我们三人上上下下照了一遍，然后才说："县城没有客栈。"

二师叔觉得他们在说谎，就说："随便什么样的客栈都能，一间柴房也可以。"

那两个人中的一个说："兵荒马乱的，谁会出门赶夜路，客栈没有生意，关门了。"

另一个人说："客栈老板都跑得没影了，我们这里前几天刚刚打了一仗，老百姓吓得躲到山上，城墙被攻破，城里很多房屋都烧毁了。军队走了后，一部分人才下山回到城里。"

二师叔问："谁跟谁打呀？"

一个打火把的人说："鬼才知道。穿绿的，穿蓝的，穿黑的，穿黄的，说话的口音都不一样，谁知道是谁跟谁在打。打来打去，遭殃的是老百姓。地里的包谷眼看着熟了，没人敢收，都烂在了地里。"

二师叔说："是的啊，打来打去，打啥意思嘛，就不会安安生生过日子？"

那两个人看到我们是实诚人，就让我们住在了靠近城门的一间房屋里。说是靠近城门，其实已经没有城门了，城门已经被炮弹轰为碎片，又被战火烧成了灰烬。

师父只有五天的时间，现在三天都过去了。

如果五天内，还找不到那个女人，大掌柜的会不会杀了师父？

我想，会的。大掌柜的都杀了三个算命的，再多杀一个，他也毫不在乎。师父在我们相术江湖上是成名人物，但是在土匪江湖上，应该没有人听说过他。

江湖和江湖不同，就像行业和行业不同一样。

第三十九章 燕尾子诈骗

天亮后，我在县城十字路口，又看到了神行太保留下的小刀暗号。 这次，小刀是雕刻在一节烧焦的木头上。

我们刚刚转过十字路口，突然一个人倒在了马车前面。车师傅紧急拉住闸，跳下马车，看到那个人人事不省，满身是血，一下子吓呆了。

那个人倒下后，周围一下子围上来了七八个人，他们闹嚷嚷地喊着：“撞死了人，撞死人了。”

车师傅怀中抱着鞭子，脸色煞白，一句话也说不上来。

我想下车，二师叔拉住了我，他悄声说：“稳住。”

那伙人看到车师傅衣着寒碜，又被吓傻了，就来到马车前，他们打量着我们，看到我们衣着光鲜，就喊道：“下车下车，把人撞死了，谁也不要走。”

二师叔不慌不忙地从怀中摸出几枚银元，递道其中一个人的手中，轻声说：“水做的生意，没多少子儿，排琴们肘山去。”

那个人听二师叔这样说，想要接过银元的手赶紧收了回去。

二师叔硬塞到他的手中，说：“兄弟要赶路，不能陪众位大哥。”

我听懂了二师叔说的话，他说我们做小本生意，没有多少钱，这点钱让他们拿去喝酒吧。

那伙人把那名昏过去的人抬在一边，马车轻快地离开了。

我问二师父，这伙人是什么人，二师父说：“还是一伙燕尾子。”

我说：“那人满身是血。”

二师叔说：“是猪血。”

江湖险恶，瞬间死活，脑袋别在刀刃上。人在江湖漂啊，谁能不挨刀啊。

我们离开那座县城后，一路向东疾驶，又到了岔路口，我跳下马车，在房屋上、树木上、墙壁上寻找着神行太保留下的印记，可是没有。从县城到这里，一路都是阳关大道，而且这一路上也没有发现任何可

疑的情况，按说神行太保一定会留有印记的，可是我找来找去，就是没有找到。

我无奈地爬上马车，对二师叔说："没有青子。"

二师叔跳下马车，他没有看房屋树木和墙壁，而是查看地上的脚印，他看到向南的路口，地上有一个刀子的标记。

二师叔回到马车上的时候，神色凝重，他对车师傅说："快赶，向南。"

车师傅一声鞭响，马车像见到兔子的鬣狗一样向前窜去，我看着二师父，不敢问他，放着墙壁树木不做印记，而要做在地面上，这是为什么？肯定是神行太保遇到了不可预知的情况，他是在偷偷摸摸做印记的。

这两天来，马车一直在全力奔跑，可是，还没有追上那个女人和神行太保。我们在那座县城等候了一天半，而神行太保一路都在追赶，按说，无论是我们还是神行太保，都应该能够追上那个女人。可是，那个女人到现在还没有踪影。

很奇怪啊，很奇怪。

我们继续向前追，一路上的刀子标记越来越简单，越到后来，越发简单，甚至只画了一个折形的标记。

临近中午的时候，我们来吕氏外戚/12105/到了一座小镇上，尽管腹中饥饿，但为了不耽搁赶路，我们买了几个饼子，带上边走边吃。突然，我在路边看到了一个刀子标记，这次不是画上去的，而是用石头摆出来的。刀子摆得很匆忙，只有半个刀柄。

刀子的方向赫然指着路边的旷野，而没有指向前方的道路。

那个女人为什么放着前方的道路不走，而要从旷野中穿过？神行太保遇到了什么情况，连用石块摆放一个刀子的时间都没有？

我们决定沿着旷野继续向下追。然而，旷野崎岖难行，暗沟密布，任何一个窟窿和坎沟，都会阻挡车辆前行的车轮。二师叔从怀中掏出一根金条，放在了车师傅手中，让他在这里等我们，我们从车辕里解开马匹，一人骑着一匹，向前追。

要在旷野追赶，难度远远大于道路。在道路上追赶，道路通往哪里，

就追向哪里，而在旷野上，漫漫无边，该向哪个方向追赶。

二师叔观察了周边的地形，对我说："向前方的豁口追。"

要离开这片旷野，只能选择从地势较低的豁口走。二师叔这个老江湖的判断是准确的，我们追了一程，突然看到地上有一摊新鲜的马粪。

二师叔说："我判断他们是骑着马，果然是这样。"

二师叔查看着马粪周围的蹄印，他说："神行太保有危险了。"

我问："你怎么知道？"

二师叔说："马蹄印凌乱，绝不是两匹马留下的，看情况应该有四匹以上。如果那个女人骑着马在前逃，神行太保骑着一匹马在后追，那么另外两匹马的蹄印是怎么来的？如果是三匹马在前逃，神行太保一个人在后追，他肯定会留下标记告诉我们，说自己势单力薄。而现在，神行太保只留下了追击的标记，而且标记越来越简单，说明他没有时间来做完标记。为什么会没有时间呢？因为后面有追兵。"

我问："刀子标记越来越简单，为什么到小镇上又有石子摆放的标记？"

二师叔说："应该是追击的人在小镇上和我们一样，买饼子，趁着这点宝贵的时间，神行太保在地上用石子摆放标记，尚未摆好，追击的人临近，他又赶紧逃跑。看起来，神行太保的生命危在旦夕。"

我听了后，倒吸一口冷气。

二师叔说："好在追击神行太保的人，还不知道我们在他们的身后。一旦情况危急，我们可以打他们一个措手不及。"

我问："追击神行太保的人，是什么人？"

二师叔说："暂时还不知道。"

我们打马跑到了豁口。豁口是一座倒塌的古城墙，无数年的风吹日晒，让古城墙墙体斑驳，像一头卧在旷野的累倒的骆驼。然而，城墙依旧异常坚硬，这么多年过去了，仍然寸草不生。

二师叔爬在豁口上，仔细辨认蹄印，他说："共有四匹马从这里通过。"

然而，那四匹马从这里通过了多长时间，二师叔无法知道。他爬在地上，耳朵贴在地面，听不到任何声音；他又把小拇指舔湿，迎着风竖起，然后放在鼻子下闻，依然闻不到任何气味。

二师叔说："他们离开时间已经很长了。"然而，具体长到多久，我们无法知道。

豁口前方有一条道路，我们估计他们会驶上那条道路，就赶了过去，果然，我们在土路边的沟坎上，看到了马的蹄印，蹄印朝前，应该是从旷野跃上路面，也应该是他们四匹马留下的。

沿着道路向前走，又到了一个三岔路口，然而，现在我们找不到他们去往的方向了，因为这里马蹄印杂乱，像秋天的花瓣一样密密麻麻布满了路面，应该是一种骑兵部队通过了这条路，那么是骑兵部队先于他们通过，还是他们先于骑兵部队通过，无法判断了。

现在，我们犯难了，应该向哪个方向追？

我们寄希望于路面上会有神行太保留下的刀子印记，然而，我们寻找了方圆几十米的范围，也没有找到一个这样的印记。

然而，二师叔在土层里找到了一枚麻钱，麻钱被磨得铮亮，上面写着乾隆通宝。

乾隆通宝早就不用了，所以一般不会有人把它带在身上，更不会带到荒郊野外。荒郊野外的土层里出现这样一枚乾隆通宝，一定是有原因的。

二师叔说："这是神行太保故意丢下的。"

我问："为什么会故意丢下？"

二师叔说："神行太保被人追赶，来不及下马勾画刀子印记，只要把一枚铜钱丢在路上，为我们指引去路。"

我说："为什么说就是神行太保丢下来的？"

二师叔说："这种麻钱是江相派闯荡江湖随身携带的必备之物，用来占卜。如果我没有猜错，前面估计还会有毛笔砚台之类的物品，这是江相派为求卦者书写卦辞的必用物品。"

我们骑上马，按照铜钱指引的方向，继续追击。

然后，到了下一个路口，果然看到了毛笔。毫无疑问那是神行太保丢下的，为我们指引路径。

我们急急向前赶，又到了一个交叉路口，这次，我们仔细搜索，却没有看到砚台，也没有看到任何一个可供借鉴的物品。

这究竟是怎么回事？

第四十章 追寻马蹄印

二师叔说：“往回找，他们没有来到这个岔路口，就中途离开了道路。”

我们向来路搜索，果然在路边的壕沟里看到了砚台，还有一行马蹄踩踏的蹄印。

我们追入了路边的草地上。追过了十几米，看到前方有一条若隐若现的小路，掩映在茂盛的草丛中，如果不仔细看，是无法看到的。

沿着那条小道继续追。突然看到前方有一个闪闪发光的东西，捡起来一看，是一片被磨穿的马蹄铁。

二师叔说：“不论是哪匹马的马蹄铁，这匹马都已经跑不快了，快走，赶在天黑前追上他们。”

又追了几里路，一道壕沟挡住了去路。壕沟很陡峭，马匹无法下去。

壕沟是南北走向，我们站在壕沟边，却发现向东边有马蹄印，向西边还有那蹄印。也就是说，有马匹向东边跑了，还有马匹向西边跑了。

会不会是追击的人兵分两路，围追堵截？这种可能不会有，追击神行太保的只有两个人，两个人在追击的时候，是不会分开的，分开只会让优势转化为劣势，相信这一点追击的人肯定明白。那么，就只剩下了一种可能，四个人都下马滑入壕沟，把马放开，让马听天由命。追击的人这两匹马长期在一起，走向了和陌生的马完全不同的方向。

下壕沟。

壕沟深约二三十丈，我们抓着悬崖边的荒草树根，溜到了壕沟底。在这里，果然看到了人的脚印。

沿着脚印在阴森的沟底走了上百米，脚印突然消失了。

二师叔观察四周，他说："就在这个山洞里。"

顺着二师叔的手指，我看到左边的山崖上有一个山洞，离地约有十尺。

我们侧耳聆听，听不到可疑的声音，就攀援着岩石，来到洞口，看到了一堆篝火，篝火边的山崖被烟火熏得乌黑。手掌探进篝火里，灰烬居然尚有余温。

二师叔说："神行太保逃进了这个山洞里，追击的人点燃篝火，想要把他熏出来。"

我问："神行太保现在呢？"

二师叔说："不知道。"

我心中牵挂着神行太保的安危，尽管我和他没有说过一句话，尽管我和他只见过一面，然而，他是因为我们才遭遇风险，他的安全就是我的安慰，他的危险就是我的危机。

我跟着二师叔蹑手蹑脚地走进山洞中，发现山洞仅有几十米深，洞里空无一人，我们向上方寻找，抬头看去，突然发现密密麻麻的数不清的蝙蝠倒挂在洞顶上，洞壁陡峭，没有任何可以攀援藏身的地方。

我们走到山洞口，二师叔从山岩上找到了一块灰色的布片。我们刚准备走出，突然空中响起了一连串的尖叫声，无数的蝙蝠像一片乌云一样压向我们。我们惊惶万状，从山洞口滚落到了山谷中。山谷中厚厚的荒草和艾蒿，遮没了躺倒的我们。

无数的蝙蝠像一片云在空中盘旋，过了一会儿，他们又飞回到了山洞里。

被蝙蝠噬咬的人，过不了几天就会死亡。民间一直认为，蝙蝠吸血，蝙蝠咬人后，吸光了人的血，人就会死亡。也是在几十年后，我才明白，蝙蝠身上带有狂犬病毒，它咬人一口，就将狂犬疫苗注人人体。被蝙蝠咬过的人，不是失血而死，而是中了狂犬病毒而死。

蝙蝠向我们发动进攻，也许是因为先前有人用烟熏过他们，它们这种长得异常丑陋的妖怪，把我们当成了那两个追击者。

被蝙蝠咬伤，要赶快打狂犬疫苗。

二师叔说："神行太保还活着。"

我问："你怎么知道。"

二师叔拿着手中一块灰色的布片说："这是长袍上的布片，我们作相的都喜欢穿长袍，表示庄重典雅。这应该是神行太保长袍上的布片。这块布片挂在岩石上，但又不是岩石撕下来的，是神行太保故意撕下来，挂在岩石上。"

我问："你怎么知道？"

二师叔说："岩石撕下来的布片，是三角形；而手撕下来的布片，是方形。这块布片是方形，肯定是神行太保自己撕下来的。"

我问："那他为什么要自己撕下布片，挂在岩石上。"

二师叔说："为了将追击的人引入山洞中。"

我说："是的，肯定是让蝙蝠吃了这些追击者。"

二师叔说："不对，神行太保没有进山洞，他并不知道山洞里有无数的蝙蝠，他只是想把追击者引入山洞，为自己的逃跑赢得更多的时间。"

我对二师叔佩服得五体投地，我问："二师叔，你怎么知道这么多？"

二师叔说："我们作相的，要独自闯荡江湖，察言观色，见微知著，早就练出了侦探的眼光和头脑。江湖险恶，稍有不慎就会死亡，其实侦探哪里有我们这么缜密的头脑。侦探只是在课堂里专业训练过，而我们却都是亲自在江湖中历练过的。度过了多少难关和风险，才有了这些宝贵的江湖经验。我们能够做到的，侦探不一定能够做到。你看神行太保这一路多厉害，每次在间不容发之际，都能够给我们留下标记，还能将追击者引到这个山洞口，神行太保所做的这些，侦探哪里做得到？"

听到二师叔一席话，我对我们这个行业有了前所未有的敬重。我问："追击者为什么要在洞口点火，为什么不进山洞？"

二师叔说："追击者不知道神行太保是什么身份，也不知道他有枪没有，如果追击者贸然进洞搜索，那么神行太保在暗处，追击者在明

处，追击者进来几个，就会被打死几个，所以他们采取了熏狗獾的方式。”

我明白了。我小时候在老家的时候，跟着长工的儿子，用筛子套过鸟雀，用水灌过田鼠洞，用烟熏过狗獾窝。狗獾和刺猬很像，身上都长了长长的针刺，但是比刺猬大得过，刺猬也就只有握紧的拳头那么大，而狗獾则有半米长，像头半拉子猪。狗獾吃蚯蚓和青蛙，也吃庄稼。所以，我们见到狗獾洞，就点上一堆柴禾，脱下衣服，将浓烟扇进洞里面。不一会儿，狗獾就打着喷嚏出来了。

神行太保不在山洞里，那么会在哪里？

二师叔说：“这里山林密布，沟壑纵横，是个躲藏的好地方。躲在这里，即使拉网式搜山，也不一定能够找到。但是，神行太保匆匆上路，身上肯定没有带多干粮。这么长时间来，又被人追着逃跑，没有时间购买干粮。他肯定非常饥饿。一个异常饥饿的人是肯定不会向没有饮食的深山里走的，他只会向有人烟的地方行走。我们爬上山顶，看看哪里会有村庄。”

二师叔说完后，又说：“不对，不对，我还有一件事没有想明白。这可太蹊跷了。”

我问：“什么事情？”

二师叔说：“这个女人在前奔跑，神行太保在后追赶，两个追击者在神行太保后面追赶。这一行人都跑得非常急，为什么会这样？这不符合常理啊。”

我问：“怎么不符合？”

二师叔从地上捡起四块小石头，摆放在一块大石头上，他比划着说：“这个女人和神行太保不认识，也不知道神行太保是什么身份，她为什么会拼命奔逃？这个女人只要一停下来，这场连环追击就停止了。两个追击者也和神行太保应该不会有多大的矛盾，犯不着这样穷追不舍。我们作相的，始终铭记着和气生财，绝不和人结冤家对手，一旦对方认为我们是骗局，给他退钱就是了。算命这件事，信则有，不信则无。你不相信我算命，那我还要你的钱做什么？所以，两个追击者和神行太保也不会有什么梁子。梁子是黑话，也就是过节。”

二师叔顿了顿说：“眼看着你也要独自走江湖了，你来分析一下，这四个人是什么情况？”

我想了想说："我说，那个女人逃跑，不是为了神行太保；两个人追击，也不是为了神行太保，而神行太保夹在他们中间。哦，我想明白，这两个人是鹰爪孙，那个女人犯了事。"鹰爪孙就是江湖黑话中捕快的意思。

二师叔生气地说："你真愚钝，你这个样子怎么能独创江湖。"

是的，我真愚钝，有时候一点点道理，就是想不通。

第四十一章 有树就有村

二师叔说："捕快有自己的联系方式，他们每到一地，会通知自己的同行，或者换马追击，或者兜头拦截。这两个一路上不断追击，马不停蹄，显然与鹰爪孙无关。这两个人，是天王寨的人。"

哦，我终于想明白了。要不是天王寨的人，不会这样舍命追击，那个女人也不会这样舍命奔跑。

二师叔又说："还不对，还不对。"

我问："哪里不对了？"

二师叔说："一只鹿在前面跑，一只狼在后面追，一只豹在更后面追，三个都被逼入了死胡同，鹿无所谓，被谁吃都是吃，被狼吃和被豹吃都是一样的结局，狼就不一样了，狼想要活命，你说它会怎么办？"

我想了想，摇摇头。

二师叔说："狼只会和鹿联合起来，背对墙角，拼死一搏。这样它们才有可能死里逃生。"

我问："你是说神行太保和那个女人联手对付这两个追击者。"

二师叔说："是这样的。那个女人和神行太保肯定是在一起奔逃，如果他们两个互相猜忌，互相提防，早就被追击者赶上捉拿了。你仔细回想，这一路上，穿越旷野，跳跃断墙，滑下深沟，洞口留印，草蛇灰线、金蝉脱壳……这是一个老江湖才会做到的。如果那个女人在前跑，神行太保在后追，那个女人又怎么会把神行太保和追击者引入这些起死回生的绝境之地。这一路上，他们屡次改变逃跑路线，说明形

势都是千钧一发，即将被追上了，才不得不为之。而总是在间不容发之际，出现了转机。所以，他们四个人，先是一人追一人，两人追后一人。后来形势所迫，变成了两人追两人，先前两人结成了联盟。”

我想，肯定是这样的。当时的形势那么危急，稍有犹豫，就会被后面两个追击者追上，所以，他们两个人联合起来，共同对付后面两个追击者。

二师叔说：“上山，寻找他们。”

我们手脚并用，爬上了山顶，山顶在壕沟的另一面，站在山顶上，我看到我们骑着的两匹马不见了。我说：“不见我们的马了，回去怎么办？”

二师叔生气地说：“怎么会原路返回呢？你这娃真不知道江湖深浅，舔着刀口过日子，你还敢走回头路？”

我感觉自己真不是吃这碗饭的料，这次出来，总是被二师叔骂。算了，出来作相的都是天生的，我回去后还是走我的绳索，或者刻我的章子吧。

我们这一行认为，罪在一，不在相。相指的是行骗者，一指的是受骗者。相和一都是江湖黑话。罪行在于受骗者，而不在于行骗者。受骗者如果不贪，怎么会受骗，难道贪婪不是你的罪行吗？

屠夫杀牛前，会用一块黑布蒙在牛头上，口中念念有词：“不怪你，不怪我，只怪你的主人把你卖给我。”然后举起八磅重锤，砸在牛的头上，牛像半截墙壁一样，一下子就瘫倒了。我是一名屠夫，我没有罪行，这世间总需要有人当屠夫；你也没有罪行，你辛苦一生，还要被人吃肉；有罪的是你的主人，你的主人为了钱，将你卖给了屠户。

屠户就是相。这世间屠夫极少，作相的也极少。做屠户要有条件，这就是心肠特别硬的人，作相也需要条件，这就是特别聪明的人。

我不聪明，我作不了相，我只能作一。

站在山顶上，能够看到好多片丛林，有的大，有的小，有的密，有的疏。我知道，凡是有树林的地方，必定有村庄。

人类生活在自然界中，和兔子一样，面临着种种风险。兔子的栖身之地，周围一定有茂密的荒草，用来遮挡老鹰和狼狐的视线。人类同样也是这样，村庄的周围一定会有茂密的树林，用来遮挡虎狼的视线，

也用来遮挡空中老鹰的视线。凡是有人类的村庄，一定会喂养鸡鸭，而鸡鸭是老鹰的美食。凡是有人类的地方，一般也会有羊群，而一只体型庞大的老鹰，可以抓起一只羊羔。

可是，这么多丛林，难道都有人居住吗？神行太保和那个女人要藏身，又会藏在哪座村庄？

二师叔指着其中的一座小丛林说："他们在这里？"

我问："为什么？"

二师叔说："因为这片林子里有椿树。"

我问："为什么有椿树的丛林，就一定有人家。"

二师叔说："这是一个古老的传说。很久很久以前，光武皇帝刘秀逃难，那时候他还没有做皇帝，逃到了一片树林中，饥渴难耐，爬上了一棵桑树，看到树上的桑葚，就用来果腹，没想到吃完后，不饿了，也不渴了。追兵走后，刘秀从树上跳下来，对着这棵大树拜了又拜，他说，我以后如果坐了江山，一定封你为树中之王。到后来，刘秀果然坐了江山，就开始封树王，因为是冬天，树木都落光了叶子，刘秀把椿树当成了桑树，封为树王。所以，以后家家户户砌墙盖房，院前院后一定要栽种椿树。"

原来是这样的，闯江湖需要多方面的知识，而是我一张白纸，以后怎么会闯江湖呢？

我们来到了那片有着椿树的丛林里，果然看到了有几间房屋。在村口的一颗大树上，有一个工工整整的刀行印记。

这座村庄不大，只有五六户人家，二师叔刚刚带我走进村庄，突然一把拉住我，藏身在一棵柳树后。

我悄声问："怎么了。"

二师叔悄声说："情况不对。"

我问："怎么不对？"

二师叔说："村庄里冷冷静静，连一声狗叫都没有。山洞口的火堆尚有余温，说明他们离开不久，也就是说，他们走进这座村庄的时间更短，可是，为什么会没有狗叫，也没有说话声呢？"

我问："那怎么办？"

二师叔说："会有两种情况，一种是村子里没有人，一种是村子里有埋伏。但是，村口又有神行太保留下的印记，埋伏的可能性不大。村庄里没有人吗？也不对，空气中明明有炊烟的气味，还有猪粪牛粪的气味。"

二师叔警觉得像一只狐狸，这才是真正的老江湖。我再学一百年，也达不到二师叔这种级别。罢了罢了，我还是不要趟相术江湖这股浑水，我只是一只小虾，永远变不成鲨鱼。如果一只小虾把自己当成了鲨鱼，那它连怎么死都不会知道。

我决定，师父这件事情到了头，我就离开香涌寺。

二师叔问我："会爬树吗？"

我说："会。"以前在马戏团走江湖的时候，爬树上杆是家常便饭，也是我的必修课。

二师叔看着柳树顶说："爬上去，不要弄出响声。"

我抱紧树干，双腿一夹一蹬，就上去一截，再抱紧树干，再一夹一蹬，又上去一截。我爬上了树杈，藏身在了枝条后。

二师叔也爬了上来，他的爬树技巧丝毫也不输于我。看来，走江湖的，什么技艺都要掌握。

我们抱着树杈，向村庄里望去，看到村庄的那头，有一个持枪把住出口，而在另外一个院子里，一个同样持枪的人，在院子里搜寻，鸡窝里，水缸后，柴堆旁……他边搜寻，边向四面张望。土墙下，站着这一户人家，一对夫妇，两个孩子，每个人都是一脸惊恐。当院里，有一只狗躺在地上，血液流了好大一摊。

他们手中有枪，肯定是土匪了，是黑骨头派出寻找那个女人的土匪。我们手中没有枪，这下该怎么办？

神行太保会不会在这个村子里，我的手心里全是汗。

两个拿枪的人在每家每户都搜索了一遍后，他们在村庄出口汇合了。他们低头商量了几句，就扛着枪向前方继续追击。

我们没有枪，神行太保也没有枪。我们是江湖上的相，不是土匪，谁

见过宰相手中拿着枪光着膀子冲锋陷阵的？然而，现在，没有枪的宰相在拿着枪的土匪面前，是无论如何也占不到便宜的。

我感到很纳闷，他们既然手中有枪，为什么不开枪将那个女人打死？还有，师父让二师叔把那个女人送到妓院里，为什么不让杀了她？

我问二师叔心中的疑问。

二师叔说："大掌柜的要活的，谁也不敢弄死，要不然，大掌柜的就没完没了找你的麻烦。大掌柜的要杀谁，只能由他杀，谁也不能代替他杀，谁代替他杀了，谁就有了麻烦。"

哦，原来是这样的。江湖上还是大掌柜的最厉害。枪杆子里面出政权。

第四十二章 杀人不见血

两个土匪的出现，让我们相信神行太保和那个女人还活着，也让我们相信，两个土匪跟丢了。

两个土匪跟丢了，我们就有了机会。

二师叔说："把这两个小喽啰干掉，神行太保就没有危险了，我们也都安全了，有没有这个胆量？"

通过这几天的接触，我对二师叔已经佩服得五体投地，我相信只要他想干的事情，就没有干不成的。我朗声回答："有。"

还没有等二师叔做出反应，我又犹豫了，我说："他们有枪，我们没有枪，怎么才能干掉他们？"

二师叔说："相不用枪，相用脑杀人，相杀人从来不见血，杀人见血的，那是卒。"

我们从树上溜下来，二师叔从柴垛上抽出一根树枝，折成了一根拐杖。我问这根拐杖能有什么用，他们手中有枪。二师叔说："他们有枪，我只有拐杖，但我的拐杖可以敲碎他们的天灵盖。"

二师叔拉着我，在丛林中行走，丛林中没有路，我们不得不在树木间觅路而行。一群鸟雀被我们的脚步惊飞，在天空中回旋鸣叫。

二师叔回头对我说："你的脚步不对，这样会弄出很大的响声。在丛林中行走，一定要高抬轻落，在夜晚行走，一定要擦地低落。高抬轻落，就不会发出很大的响声；擦地低落，就不会踩中对方的铁蒺藜。"

我承认，我是一只笨鸟，一只对江湖一窍不通的笨鸟。

我按照二师叔的方法行走，果然再也没有鸟雀被惊飞。一些感觉比较敏锐的斑鸠、伯劳之类的小鸟，刚刚展开翅膀，看到没有更大的动静，就又落下了翅膀。

太阳落山的时候，我们赶到了一座村庄的旁边。站在土岗上瞭望，看到有一条弯曲的小路通过这座村庄，我们在村庄没有看到刀子印记。

我说："神行太保没有来这座村庄，你看，找不到印记。"

二师叔说："肯定来过这座村庄，这是唯一的一条道路。但因为这里不是岔口，所以不会有印记的。神行太保会走这条路，两个土匪也会走这条路。我们穿山林，走的是近路，过会儿土匪就会来了。"

一听说有土匪要来，我害怕了。二师叔说："有什么害怕的？我们和他们斗智，不斗力，你有什么可怕的？"

二师叔拍打着身上的土灰，也让我把身上的土灰拍打干净。他说："你呆会儿见到土匪，一句话也不要说，有我来对付他们。即使他们问你，你也装哑巴。"

我说："好的。"

二师叔让我在前面走，他的左手搭在我的肩膀上，右手拄着拐杖，在地上探路，我们迎着土匪走上去。

二师叔是瞎子，我是哑巴。

我们走了上百米，对面就来了两个土匪，他们把枪用衣服包起来，扛在肩膀上。枪长衣短，枪托露在外面。

两个土匪都是黧黑脸膛，他们一个胖，一个瘦。他们都大张着嘴巴喘气，他们的牙齿都是黑色的，据说一个人长期抽烟，尤其是那种劣质香烟，牙齿就会被熏黑。

两个到我们面前，胖子没好气地问："喂，那个小子，见没见有人跑过去？"

我看着胖子的鼻子，一句话也不说。我本来很害怕，但是听说人你如果害怕谁，不敢看他，盯着他的鼻子，你就不害怕了。

胖子喊："臭小子，问你话，听见没有？"

二师叔一直侧耳听着，这时候他哈哈笑了："两位先生，明眼人还不如我这位瞎眼人，看不出来这孩子是哑巴？"

胖子说："是哑巴？一个老瞎子，一个小哑巴，倒真是绝配。"

二师叔没有结过胖子的话题，而是伸长脖子闻了闻，他说："杀气很重，两位先生不介意的话，容我说了两句。"

胖子说："我们还有事情，不想让你瞎扯。"

瘦子说：“我们时间紧，瞎子想说什么就赶快说。”

胖子说：“走走，谁有闲工夫听你扯淡，到前面村子里去问。”他们从我们的身边走过去了。

二师叔突然说：“两位先生要找两个人，一男一女。”

两个土匪本来迈出了脚步，又生生拔回来了，瘦子说：“这个算命先生还真有两下子。”

胖子说：“什么两下子三下子，他是瞎蒙的。”

二师叔说：“不介意的话，摸摸手相，一摸便知。”

胖子站在原地不动，瘦子走回过来，他把手掌伸给二师叔。

二师叔只摸了一下，就说：“男左女右，先生请换过来。”

瘦子换了左手给二师父，二师叔的食指和中指像鸡啄米一样在瘦子的手掌点来点去，突然说：“你们找这一男，已经找了三天；而找这一女，时间更长。”

瘦子问：“有多长？”

二师叔说：“从脉络上看，已逾旬日”那个女人来到寺庙，加上这几天追踪，超过十天了。

瘦子惊讶地看了胖子一眼，胖子赶紧走了过来，用半信半疑的眼光看着二师叔。

二师叔说：“请换位先生。”

胖子把他的左手伸出来，二师叔摸了摸，惊讶喊道：“这位先生脉象更明显。你们二位先骑马，后步行，一路风餐露宿，十分劳苦。”

这次轮到胖子用惊讶的眼神看瘦子了，瘦子更为惊讶，他张着嘴巴，忘记了合拢。

二师叔突然又说道：“这位先生，前景堪忧，前景堪忧啊。”

胖子问：“怎么了？”

二师叔以坚决的口吻说：“换人，另一位先生来。”

瘦子无比虔诚地把手掌伸给二师叔，二师叔摸了摸后，突然大惊失色：“前景实在堪忧，前景实在堪忧。”

瘦子满脸都是惊恐，他问道：“怎么了？”

二师叔说：“不能说，不能说，二位先生请上路吧，权当我没说，全当我啥都没说。”

二师叔说完后，就手臂搭在我的肩膀上，很坚决地迈步前行。

胖子和瘦子面面相觑，在我们走了十几步后，追上了我们。

我真担心他们会就此离开，没想到他们追来了。只要他们追上来，编好的笼头就会套在他们头上，不让套都不行。

瘦子拉着二师叔的衣袖，央求他说：“大师请慢走，您刚才说话说了一半，请指明，我这心瘆得慌。”

二师叔说：“姑妄听之，姑妄听之，老朽胡言乱语，先生别信别信。老朽说了，先生也不会信。”

瘦子说：“大师您先说，说说又有何妨？”

二师叔说：“两位先生明日有血光之灾。”二师叔说完后，拄着拐杖就向前走。

瘦子这下慌了，胖子也慌了，他们一人一边，拉着二师叔的手臂，瘦子说话都打结了，他问：“怎么就……就有了血光之灾。”

二师叔说：“两位一来，我就闻到血腥气，两位是不是过着刀口上的日子？我再一摸两位的手心，两位都是火命，金木水火土，火命的人，最不能沾血腥。血腥浇火，火即灭。火灭人亡，性命不长。”

瘦子和胖子对望一眼，你看我一脸愁容，我看你愁容一脸。他们都吓坏了。这一路上他们追赶神行太保和那个女人，最担心的是中了埋伏。他们判断神行太保绝不是一个人，肯定还有帮手。啊呀，不好了，八成是到了神行太保的地界，他们快要遭殃了。

瘦子问：“怎么办？怎么破解？”

二师叔说：“要向破解也不难。今夜子时，月上中天，你们从此地向正北方走五百步，多一步不行，少一步也不行，然后转而向西行走五

百步，多一步不行，少一步也不行。一路不能回头。然后跪在地上，默念一百遍‘观音菩萨，请宽恕我’，血光之灾自然消除。”

瘦子和胖子面露喜色。瘦子手伸进口袋，摸不到什么，就给胖子使个眼色，胖子从口袋里掏出两枚银元，递到二师叔手中。二师叔说：“我泄露天机，已减阳寿三年，何必贪图钱财。走吧，走吧。”

瘦子和胖子弯下腰去，对二师叔千恩万谢。一个为人指点迷津而不收钱的先生，肯定不会是骗子，说不定还是观音菩萨化身人形，为他们消灾避难。瘦子和胖子站在路上，一直目送我们走远了，这才转身走进村庄。

二师叔说：“今晚，就取此二人性命。”

第四十三章 坟墓有厉鬼

夜半时分，月色黯淡。这天是阴历二十三，月相为下弦月，虽有月亮，但不明朗。月亮边浮云缭绕，引人联想。

瘦子和胖子从村庄走出来了，他们来到我们黄昏分别的那个地方，先向北行走五百步，后又向西行走五百步。他们刚刚走到二百步的时候，突然发现走进了坟茔中。

坟茔里埋葬着附近村庄几百年来的死者，坟茔多得数也数不清，每个坟茔边都栽种着柏树，有的柏树大如宝塔，有的柏树小如鞭杆。坟茔里有鬼火在游荡，忽明忽暗，时近时远，似有似无。远处传来了鸱鸮的惨笑，一声声瘆人心脾。

瘦子和胖子吓坏了，他们手挽着手，踏入了坟茔中。

他们走到了坟茔的中间，突然一个足足有三四丈高的恶鬼从坟墓里钻出来，青面獠牙，体型庞硕，恶鬼看到他们，哈哈大笑，怪叫道：“孩儿们快出来，宵夜送来了。”

瘦子和胖子吓得魂飞魄散，他们再也顾不上下午那个瞎子算命大师叮咛的不能回头看的话了，他们呀呀怪叫着，扭头就跑。胖子跑上了一座坟墓，骨碌碌滚下来，头磕在了墓碑石上，血流满面；瘦子碰上了一棵柏树，柏树尖利的针状树叶刺进了他的眼睛，他眼前一片漆黑。

胖子从地上爬起来，继续向回奔跑，他跑到了一棵巨大的柏树面前，

突然，他看到柏树上吊着一个人，长发低垂，面色煞白，是一个吊死鬼。胖子吓得几乎背过气去，转身跑向右边，刚刚跑了几步，坟墓里突然又冒出了一个恶鬼，这个恶鬼摇着芭蕉扇，大声喊道：“黑白无常，把这个胖子捉来给老爷下菜。”

黑白无常立即从坟墓里站起来，向胖子扑来。

胖子怪叫着，扭头又跑，突然，他一声尖叫，掉下了万丈深渊。

瘦子浑身筛糠，想爬起来，可是爬不起来，那个摇着芭蕉扇的恶鬼，慢悠悠地走到了他的跟前，瘦子用手指撑开眼皮，看到这个恶鬼从腰间抽出钉锤，一锤下去，瘦子就没了声响。

天亮后，人们从坟茔边走过，赶集买东西的，下地干活的，走亲戚的，结婚嫁女的，络绎不绝，没有人知道，就在昨晚，这里有两个人死了。

装神弄鬼，对于作相的来说，实在太容易了，因为这是他们的必修课。

这个坟茔是我们在来的时候就看好了的，二师叔算好了这个坟茔的位置，所以才让他们北走五百步，西走五百步，刚好就要走进这片坟茔里。

坟茔的三面是平坦地带，一面是悬崖。我们只需把他们逼到悬崖下，这个计策就成功了。

那个身高三四丈的恶鬼，是一个道具。我们在夜晚窝在一户废弃的农家小院里，做了好几个这样的道具。当胖子和瘦子走过来的时候，爬在坟茔后的我只是把这个恶鬼道具扶起来，他们就被吓得半死。他们扭头就跑，我拉动长长的绳子，躺在地上的吊死鬼就会吊在半空中。吊死鬼仍然是一个道具。这时候，他们要么向左面跑，要么向有右面跑。向右面跑，就遇上了二师叔装扮的手拿芭蕉扇的恶鬼，二师叔只说一句黑白无常，胖子便吓坏了，转身逃走，刚好就跑到了悬崖下。

至于瘦子，别说二师叔，即使我过去卡住他的脖子，他也不敢反抗。

两个凶悍的土匪，就这样死了，他们死在鬼阵中。其实这世界上哪里有鬼啊，都是人自己吓唬自己，编造了鬼。心中无鬼，万事不惧。

两个土匪死后，我们就在坟茔里睡了一夜。我们作相的整天装神弄鬼，哪里会相信有鬼。别说在坟茔里睡觉，就算打开棺材板，把我和

尸首放在一起，我也照睡不误。

天亮后，我们从坟茔中起身，一个早起的拾粪老汉，挎着竹笼，刚好路过这里，老汉看到我们，吓得撒腿就跑，连竹笼都不敢要了。

我们沿着那条道路前行，太阳升上树梢后，来到了一个三岔路口，我在路边的树上看到了刀子印记，还是刻得工工整整。

按照刀子印记走了三四里路，来到了一座城市。

这就是长江边著名的荆门。那天荆门有集市，大街小巷人流如织。

那个女人会不会在这里？神行太保会不会在这里？纵然他们在这里，怎么才能找到？

二师叔问："呆狗，你是不是能走绳索？"

我说："是的。"

二师叔说："街道这边有一棵树，街道那边也有一棵树，在两棵树中间绷起一根绳子，你走上去。"

我说："这是小菜一碟。"

二师叔买了一根长长的绳索，我爬上了街道这边的树木，把绳索绑上去。然后，把绳索绑在腰间，走向了街道那边，好多人看着我这个奇怪的举动，都停下了脚步。我爬上街道那边的树枝后，把绳索的另一头绑了上去。

我开始走绳索。

我走在高高的绳索上，下面是万头攒动，人们先是发出了一片惊呼声，但很快就静息了。无数的脑袋仰起来，看着明亮的阳光下，我像一只蜻蜓一样在绳索上走动，我身轻如燕，我身体通透，我像一片云，我像一缕风，我的身体和我的思绪一同在天宇之下，街市之上骄傲地飘扬。我发现我天生就是一个走绳索的高手，我热爱走绳索，远远超过我热爱相术。我拥有无与伦比的走绳索的天赋，我是绳索之王。

世界静寂了，连风也屏住了呼吸，一只小鸟栖息在枝头，安静地看着我。长期以来，我把自己当成了人类，其实我不是人类，我是飞鸟。我的灵魂和我的身体像飞鸟一样自由。

我正陶醉在自己臆想的那个世界上，突然看到远处派来了几个穿着黑色制服的警察，他们肥胖的身体像鸭子一样摇摇摆摆，他们边跑边吹着哨子。我知道他们是奔着我来的，因为我凌驾于一切之上的走绳索，造成了街道上的交通堵塞。

我走到了树枝上，然后溜下来，像一阵青烟一样逃走了。警察赶过来，他们只看到高高的绷在半空中的绳索，徒唤奈何。

我跑出了没有多远，身后突然传来呼唤我的声音："呆狗，呆狗。"我回头一看，正是踏破铁鞋无觅处的神行太保。

二师叔也赶来了，他笑着说："真没想到这个办法这么好用，一下子就找到你了。"

很多年后，有心理学家把二师叔采用的这种办法叫做逆向思维。既然我找不到你，那就让自己变得瞩目，让你来找。

二师叔问神行太保："那个女人找到了吗？"

神行太保说："找到了，就在客栈里。"

我问："你们怎么一路来到这里？"

二师叔说："事不宜迟，快点把那个女人稳住。"

我们赶到客栈的时候，那个女人正坐在临街的窗口，偷偷地向外张望。昨天晚上，神行太保和那个女人就住在这一间客栈里。这个女人真是玩嫖客串子的，见谁跟谁上床。

二师叔没有问神行太保和这个女人是怎么滚上床单的，他只是严格告诉神行太保，一定要把这个女人稳住。

神行太保说："兄弟如手足，妻子如衣服，何况这样一个女人，连汗衫都算不上。"

二师叔说："有你这句话，我就放心了。"

二师叔和我走在大街上，寻找药铺。我们走了好久，才看到一家药铺，一个戴着老花镜的老先生正在拿着戥子称药。戥子是一种极小极精准的称，黄铜制作，专供药铺使用。

二师叔对那位老花镜先生说："掌柜的，见到没见到挑上海宝的？"

老花镜先生问："什么？什么？"

二师叔转身就走，继续找下一家。挑上海宝的，是江湖黑话，就是卖特产药的。二师叔想买特产药，如果他连这句都听不懂，那肯定不是江湖中人，不是江湖中人，肯定就没有二师叔想要的特产药。

我们走了几百米，又见到了一家药铺。这次，坐堂的是一个头发油光铮亮的大胖子，二师叔走过去问："掌柜的，有没有见到挑上海宝的？"

大胖子一惊，他上下打量着二师叔，说道："见到了，只怕你不是点儿。"意思是说，我这里有特效药，就担心你拿不出那么多钱。

二师叔从口袋里掏出一块金条，放在桌子上，大胖子做了一个礼让的姿势，说："里面请。"

二师叔要买的是哑药。师父叮咛说"不能让她说出这些天的经历"，二师叔心领神会，知道是要让她吞吃哑药。

背头胖子给了二师叔一个只有小拇指加盖大小的药丸，叮嘱说："研成粉末，放在水中，足可致哑。"

第四十四章 世间有哑药

二师叔不相信，他问："这一点就可以了？一个大活人啊。"

背头胖子说："这么一丁点药丸，足可致两人成哑巴。"

二师叔还在犹豫，背头胖子说："如若不信，过来退钱，我分文不取。"

二师叔问："这是什么东西做的，这么厉害。"

背头胖子说："我看你也不是同行，就告诉你吧，是半夏。"

二师叔见过半夏，南方的山上，每到春季来临的时候，背阴处就会长出这种翠绿色的植物，可是他从来不知道这种植物的毒性会这么厉害。

背头胖子看到二师叔还在犹豫，他又说："我的药丸，成分为半夏和

蜈蚣，半夏是取自早春高山之巅第一茬半夏块茎，蜈蚣必须是六年以上藏于山峰缝隙的老蜈蚣，晒干后，一同研成粉末，用蜂蜜调和，制成这种药丸。高山之巅的半夏已很难找，山峰缝隙中的老蜈蚣更为难找，你说我这药丸值多少钱？”

二师叔不再犹豫，他领着我走出了这家药铺。

二师叔把药丸交给了神行太保，神行太保将女人带到了临街的茶馆里，茶馆有两层，一层是被隔成了很多小间的密室，密室没有窗户，只有一扇小门与外界相连，关上小门，就与外界隔绝。二层有窗户，站在两面窗口，一面可以看到远处烟波浩渺的长江，另一面可以看到街道对面。

街道对面，就是师父叮咛给我的回香阁。回香阁门前，站着一排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女人，她们迎来送往，笑语喧天，这是一座妓院。

二师叔和我躲在距离茶馆和回香楼不远的一间杂货铺里。我们一边装着挑选货物，一边查看着茶馆的动静。看到神行太保和那个玩嫖客串子的进了茶馆，我们走过去，进了妓院。

大街上很热闹，然而妓院里更热闹；大街上是一种景象，妓院里是另一种景象。笑声、说话声、撒娇声、甚至还有女人夸张的叫床声，回荡在妓院的各个角落。我第一次来到这种场合，非常害怕，就紧紧地拉着二师叔的衣襟。

两个涂脂抹粉的妓女走过来，一个说：“啊呀，这位爷，您可真新鲜，带着崽子来开荤，给崽子长见识啊。”

另一个妓女摸着我的后脑勺说：“这个雏儿归我，那位爷归你。”

二师叔说：“不找你们，我只找妈妈。”

在过去，开妓院的一般都是男人，而男人隐身背后，出面招呼嫖客的是女人，也就是今天的老板娘，但是背后都有黑社会背景。嫖赌毒，这是最赚钱的三种行业，没有黑社会背景和官方背景，谁敢开？妓院里的人把妓院老板娘叫妈妈，外界人叫老鸨。

摸着我后脑勺的那个妓女对着楼上叫：“伢子，伢子。”楼上跑下了一个比我大不了多少的毛孩子，妓女对那个毛孩子说：“带两位客人去见妈妈。”毛孩子答应一声，带我们走上木制楼梯。

毛孩子是妓女里的仆人，外界人称他们龟奴，而外界把妓女称为窑姐

儿。

老鸨是一个五十多岁的老女人，体态丰腴，风韵犹存，一转身一眨眼都流溢着一种骚气。

二师叔说："赌博输钱了，回不了家，孩子都没钱吃饭，把老婆抵押在这里，有钱再来赎身。"

老鸨眉开眼笑，卖蒸馍的不怕蒸馍多，开妓院的不怕窑姐多。

二师叔说："老婆就在对面茶馆里，过会儿你们来人过去，我在茶馆里等候。老婆不愿意，我把她偷偷卖了。"

老鸨说："她要是大喊大叫，影响茶馆生意，那可不好，你把她带过来吧。"

二师叔说："她是哑巴。"

二师叔和我来到茶馆，神行太保也从密室里走出来了，他对二师叔说："喝下去了。"

过了一会儿，妓院里走出了几个膀大腰圆的人，一看就是黑社会打手。二师叔向那个女人所在的密室里指了指，他们走了进去。

二师叔带着我们走上了二楼。

坐在二楼窗口，我们看到几个大汉拉着那个女人走进了回香阁，女人一只脚上穿着鞋，一只脚上没有穿鞋。

此时，天王寨的土匪，骑着快马，已经赶到了荆门城外。

凌光祖回到香涌寺后，他的名气传遍了中原大地和江淮两岸，他被人捧为天下第一神算。

香涌寺的生意更好了，每天前来烧香问卦的人，如同过江之鲫。我们的钱挣得实在太容易了，也实在太多了。每隔几天，二师叔就要套上胶皮大车，将一捆捆麻袋装上车，麻袋里全是各种面值的票子。二师叔将这些钱换成银票，装在身上带回来。

香涌寺达到了鼎盛时期。

突然有一天，山下来了一名云游的老和尚，老和尚拄着拐杖，衣衫褴

褛，肤色黧黑，饱经风霜，但是一双眼睛晶晶闪亮。这得多少年的修炼才会拥有这样一双眼睛啊。

老和尚和凌光祖坐在那个粗壮的桂花树下交谈。

老和尚说："出家之人，六根清净，内修自身，外渡众生。高僧自身修炼到何种境界？又渡得几位苦难之人？"

凌光祖说："不食荤腥，则为内修自身；指点迷津，则为外渡众生。"

老和尚说："此言差矣。不食荤腥而手沾血腥，不为内修自身，清心寡欲，看穿钱财，才是内修自身；指点迷津而率性所言，不为外渡众生，救人水火，急人危难，才是外渡众生。"

凌光祖说："钱财虽为身外之物，但我寺增修前殿大殿，供奉二十四佛像，十八罗汉，众位比丘都有安身之处，芸芸众生也有祭拜之所，这正是我多年的追求。"

老和尚说："佛在心中，心中即为佛台；佛在眼前，眼前即为佛台。"

凌光祖说："此言差矣。凡人尚有草庐栖身，何况我佛？"

老和尚看着凌光祖，他一字一顿地问道："何谓一切佛会？何谓二乘成佛？何谓七分全得？何谓八不中观？何谓九无间道？何谓十一苦法？何谓十八圆满？"

凌光祖脸露尴尬，他站起身说："高僧稍坐，我去茅房。"

老和尚也站起身来，他快步疾走，飘然而出。出门后，他说："善恶因果，各有报应，假寺毁灭，只在旦夕。"

有一天，寺庙外来了几十个人，他们骑着高头大马，背后挎着长枪，穿着青色的军装。他们一来到后，就指名要找方丈。

凌光祖忐忑不安地走出来，那几个人说："长官有请。"就挟裹着凌光祖离开了。我和二师叔面面相觑，不敢多说一句话。

我站在寺庙外，看着几十匹马跑下山坡，绝尘而去。

第二天，凌光祖回来了，我问："那些人找你干什么？"

凌光祖说："黑骨头归顺了这支军队，当了团长，向师长推荐我，说

我算命算得准。师长就派人邀请我给他算一算。”

我问：“你怎么算的？”

凌光祖说：“这种人算命，只有一个想法，就是当更大的官。所以我说他一月内必能升官。他听了很开心，赠送我很多钱。”

我问：“如果一月内他不能升官呢？”

凌光祖说：“用不了一月，我们就跑了。天地这么大，他去哪里找？”

半月后，寺庙外又来了一批人，吹吹打打，鞭炮齐鸣，我出去一看，又是一群当兵的。

他们是来酬谢凌光祖的。

他们属于韩复榘的地方杂牌军队。时年，韩复榘担任河南省主席。此时的中原大地，连年战乱，大小军阀都在抢山头割地盘，韩复榘的参谋长被炮火打死，就提拔这名师长当了参谋长。

阴差阳错，凌光祖算对了师长的前程。

凌光祖如日中天。

第四十五章 寺庙成白地

韩复榘无论在官场还是在民间，他都是一个笑料。关于他的笑话，用几火车皮也拉不完。

韩复榘和黑骨头一样，大字不识一个。可是却娶了晚清举人、民国名士高步瀛的侄女。这个书香门第的女人给他带来了好运气。

韩复榘早年投靠冯玉祥，依靠军功一步步干上来，据说他作战骁勇，杀人如麻，然而这都是内战，死的都是中国人。在后来的抗战中，他还没有看到日军就吓破了胆，掉头就跑，把济南拱手让给日军，被蒋介石杀死。

韩复榘作风粗鲁，偏偏喜欢附庸风雅。民间传说，每逢游览聚会，韩复榘就有了作首诗歌，露一小手的欲望。他游览泰山，看到山石上有前人留下的诗篇，也技痒难耐，口占一绝《咏泰山》：“远看泰山黑

隆隆，上头细来下头粗。若把泰山翻个过，下头细来上头粗。”他游览大明湖，看到风景如画，禁不住心潮澎湃，作了一首《大明湖》：“大明湖，明湖大，大明湖里有荷花。荷花上面有蛤蟆，一戳一蹦跶。”

民间对这个豆腐将军极尽恶搞，但是，韩复榘却对教育极为重视，也舍得拨钱。有一年，身为山东省主席的韩复榘去山东大学视察，观看学生打篮球，仅看到开场，就怒不可遏，陪同人物急忙询问，韩复榘大义凛然地说：“我给你们学校拨那么多钱，为什么学生娃还穷得买不起衣服，穿着裤衩在上面抢一个篮球，为什么不一人发一个篮球？我看钱都被学校总务长贪污了。”

韩复榘听说凌光祖天下神算，也邀请凌光祖为自己算一卦。此时，韩复榘虽然在冯玉祥手下，但是他首鼠两端，想要投靠蒋介石。而蒋介石，也在极力拉拢韩复榘。

韩复榘不知道自己该怎么办。

韩复榘请凌光祖算命，凌光祖想去也要去，不想去也要去。韩复榘请凌光祖为自己指点迷津，凌光祖会指点也要指点，不会指点也要指点。

上了韩复榘这条船，凌光祖就身不由己。船不靠岸，凌光祖就不能上去。然而，船什么时候靠岸，凌光祖不知道。

凌光祖不了解韩复榘。凌光祖对江湖了如指掌，然而对官场一窍不通。他甚至此前都没有听过韩复榘，他在大别山中隐居了太久。

然而，凌光祖很会装。

在韩复榘的官邸，韩复榘笑脸相迎，凌光祖故作镇静。

韩复榘说：“久闻高僧大名，如雷贯耳。”凌光祖说：“久闻将军虎威，钦佩之至。”其实，他们都是第一次听说对方的名字。

韩复榘说：“我有一事不明，想要请教高僧。”

凌光祖的脑子里紧张地盘旋着，想不明白韩复榘会询问何事。《英耀篇》中并没有写到像韩复榘这样的高级军阀，会询问哪一类问题。据说这一类高官日理万机，他们的事情千头万绪，算了还是不敢乱说，免得自取其辱。

凌光祖说：“敢问将军想问何事？”

当时，实力最强的蒋介石正在拉拢韩复榘，而冯玉祥和阎锡山也对阎锡山不薄，蒋冯阎大战将至，韩复榘不知道该怎么办？韩复榘在密室里，把自己的秘密向凌光祖全盘托出。

凌光祖眯着眼睛，口中念念有词，他说：“蒋在乾位，冯在震位，阎在坎位，将军居于中心位置。乾位暂居上位，震位落于下风，坎位飘摇不定。乾者，大也；震者，不稳也；坎者，波折也。将军暂时依附乾位，后必取而代之。”

凌光祖一番云里雾里的高深理论，把文盲军阀韩复榘哄得心花怒放。韩复榘早就想依附蒋介石，因为蒋介石是当时实力最强的军阀。投机是当时大小军阀最显著的特色。

韩复榘送给凌光祖十块金条，作为酬谢。

临走时，凌光祖又送韩复榘一句话：“谁强跟谁。”韩复榘连连点头。八年后，这句话害死了韩复榘。

凌光祖昂然走出韩复榘的官邸后，韩复榘叫来卫士长：“盯紧这个和尚，到僻静处干掉他。老子的军事机密怎能让他知道！”

当天夜半，我因为拉肚子，上了茅房。茅房之外，就是寺庙后的峭壁。峭壁旁有一条小道，就是我和矮胖子共同与那个女人顶牛的地方。

我蹲在茅房里，突然看到冲天大火轰然而起，寺庙着火了。我顾不上系裤带，跑出茅房，想去救火，突然看到火光中有很多人的身影，他们正把一种什么东西洒在寺庙各处。那种东西非常刺鼻。

有人在放火杀人。我吓坏了，又逃回茅房，忍受着恶臭，从粪坑里逃出去。

我用一身粪便，换回了一条性命，而师父、二师叔、矮胖子却被那夜的大火烧为灰烬。

老和尚的预言实现了。

师父不是相术大师，那个老和尚才是相术大师。

相术江湖太险恶了。就连师父和二师叔这种绝顶聪明的人，都难免遭

受横死，何况我这种愚钝的人。

我终生不再蹈入相术。

那天夜晚，我沿着庙后那条羊肠小道，跑到了山下，接着在漆黑的夜晚翻上了对面的山梁。远远的地方传来了野狼的嚎叫，但是那晚我一点也不害怕，和人类比起来，狼算是一种善良的动物，狼不是在非常饥饿的情势下，不会主动向人攻击。而人为了达到自己罪恶的目的，不惜任何手段。

人才是这个世界上最可怕的动物。

那天晚上，我在山岭上坐了很久，看到大火一直在燃烧，看到那些人骑着马离开了。我想着大火中已经被烧成灰烬的师父、二师叔和矮胖子，突然间就泪流满面。昨天晚上，我们还在斋房里一起吃饭，说着话，开着玩笑，而以后我再也见不到他们了，永远都见不到了。没有了他们，我该怎么办？

我感到极大的恐惧和孤独。我呜呜地哭了起来。

黎明时分，寺庙的大火才逐渐熄灭，我擦干眼泪，向着想象中的山外走去。那时候，我想他们可能会在路上拦截我，所以我不敢走道路，只是在密林和旷野中穿行。

太阳升上来了，我迎着太阳向前走，我知道太阳升起的地方就是东方，我和二师叔去往荆门的方向也是东方。只要走出了大别山，只要找到人口密集的县城和城市，我就能够生存。

我有三种技能：走绳索、算命、刻章。

但是，我不想再走绳索了，要走绳索就必须加入马戏团，加入马戏团我就又要过当年和高树林在一起的鼠窃狗偷的日子，那时候的马戏团几乎都是这样经营。我也不想再去算命了，事实上我一个还没有长出胡须的小孩子，无论给谁算命，人家都不信，人家不但不信，还会拿着棍子赶，这世界上哪里有十几岁的孩子当算命先生。

那么现在剩下的，只有刻章了。雕刻是我与生俱来的能力。

雕刻的人靠手艺吃饭，只有两条路可走，一种是蹲在街边刻章子；一种是走村串巷，给门扇上刻福禄寿喜和琴棋书画，给棺材头刻莲花和奠字。前一种被称为匠人，后一种被称为先生。我只能做一个匠人，而做不了先生。

要刻章子，只能去县城和城市，山区中的老农，大字都不识一个，谁还要印章？

我要生存，只能离开大别山。

大别山莽莽苍苍，无边无际，我不知道哪里有村庄，哪里是道路。道路把村庄连在一起，村庄让道路伸展更长。也只有道路的地方，才会有村庄，可是我害怕那些人会找到我，就一个人在山中行走。等到中午我肚子饥饿，想要找到一座村庄乞讨的时候，却发现已经迷了路。

我不知道这是哪里。这里只有喧嚣的鸟雀声，只有繁茂的灌木丛，只有陡峭的山峰，只有山巅之上的白云悠悠飘过。我四处张望，想看看能有什么吃的东西。可是，没有。

那时候是夏天，除了饥饿，还有焦渴。饥饿已经让人难以忍受，而焦渴更让我几乎昏厥。后来，我实在渴得受不了，就剥开树皮，舌头舔着树皮下的树汁，就这样，我居然度过了难捱的正午。

最饥饿的那种感觉过去了，肠胃就变得麻木了，反而感觉不到饿。一直到午后，我才想到了一个充饥的好办法，这就是蝉，俗名叫知了。

夏天，只要有树的地方就会有知了，因为知了和我一样，依靠树汁生存。

知了的眼睛朝前突起，它能够看到三面的动静，唯独对后面的情况看不到。我小时候在老家，经常上树抓知了，我们听到知了叫，就偷偷地上树，偷偷地爬到它的后面，然后一只手抓住树枝，一只手突然伸到前方，把知了捂在掌心。知了看起来面目狰狞，其实它不会咬人的。

那天午后，我抓到知了后，就扯掉翅膀和眼睛，把它的身体吞吃下去。小时候在老家，我们曾经吃过烤知了。把知了放在炉膛里，知了刚开始还在爬动，但在高温的炙烤下，它很快就不动了，它的身体想卷曲成一团，但总是无法卷曲成一团。烤熟的知了有一种香味，但是我没有火，我什么都没有，我只有这一身衣衫。我只能生吃知了。

那天我生吃了好几个知了，一点也没有感觉到恶心。人是自然界中的一种动物，和狼虫虎豹一模一样，狼虫虎豹从来不会烤熟了食物再吃，人在极端情况下，也能够返璞归真，过上自己的祖先类人猿那样茹毛饮血的生活。

到了黄昏，我的好生活终于来临。

第四十六章 生存有技巧

黄昏来临的时候，一只只蝉蛹缓慢而顽强地从树下幽深的洞穴里爬出来，他们在洞穴里生活了两三年，两三年的等待，就是为了这一刻化蛹为蝶，不过它不是蝶，它是蝉。

蝉蛹爬到了树根，然后沿着树干攀援而上，等到距离地面有了两三尺距离的时候，它停了下来，它的背后有了一道纵向的裂缝，它要从道裂缝里爬出来。

爬出来后的蝉蛹，它不再叫蝉蛹，而叫蝉，或者叫知了。

小时候在乡下，我们对知了的特性都非常熟悉。

只要看到地上有指头粗的洞穴，我就在树干根部寻找，总能找到缓慢爬动的蝉蛹。蝉蛹比知了更美味，在这个暮霭渐起的黄昏，蝉蛹成了我的晚餐。

然而，夜晚也给我带来了恐惧。我看到一条银河从头顶上横穿而过，无数的星星闪闪烁烁，似乎一伸手就能够摘下来一颗。远处响起了不知名的野兽的嗥叫，让我心头一阵阵发紧。

后来，我找到一个距离地面足有三四米的山洞，就钻了进去。

山洞里凉风习习。多年的乡村生活经验告诉我，如果山洞闷热，那么这道山洞只有一个出口；如果山洞深处有风吹过来，那么这道山洞就有两个出口。

山洞这边距离地面三四米，估计一些大型猛兽爬不上来，然而山洞那边会是什么呢？会不会就是哪一种猛兽的巢穴？我突然感到恐惧，又离开了这里。

天色越来越阴暗，我的心情愈来愈着急，后来，我看到山岩中有一个洞穴，再也不管会不会是两个出口的洞穴了，就一头钻进去。

进去后，突然听到有鸟叫声传来。有了鸟叫声，我反而放心了，洞穴里有鸟巢，那么肯定就不会有野兽。

我搬起一堆石头，在洞口垒起一道墙壁，防止会有野兽闯进来。

夜半时分，果然有野兽来了。

我先是闻到一股浓郁的腥臭气味，接着看到一个巨大的黑影挡在了洞口，我不知道那是什么动物，也许是老虎，也许是黑熊，或者是野猪，那天晚上没有月亮。

那只野兽可能也闻到了我的气味，他在洞口盘桓了很长时间，洞穴里的鸟叫声刚开始一片杂乱，后来就没有了，也许它们和我一样恐惧，不敢再发出响声。

野兽在洞外盘桓不去，后来竟然尝试用身体推开洞口的石头，我突然感到极度恐惧。这个洞穴没有另外一个出口，如果野兽推开了洞口的石头，我就必死无疑。

我手中拿起了两块石头，使劲地敲击着，敲出了火花，发出了巨大的声响，然后我喉咙里发出低沉的吼声，抡圆胳膊，让自己变得更巨大一些。

那只野兽停止了拱动，它b不再试图想要进入山洞，也许是石头相撞的声音吓住了它，也许是撞击出的火花吓住了它。后来，它慢腾腾地转过身，对着洞口放了一个屁，然后离开了。它的屁极臭极臭，让我差点晕过去。

后来我想，那可能是一个大猩猩。

那天晚上我一夜都没有敢睡觉，等到黎明时分，才矇眬睡去。

天大亮的时候，我醒来了，听到鸟鸣声嘈杂不已，这才看到洞穴里的那些鸟是布谷鸟。小时候在老家，这种布谷鸟很常见，它们的叫声也因时间的不同而变化。麦子成熟了，它的鸣叫声是“算黄算割，算黄算割……”家中的长工说，它在催促我们割麦子，哪里成熟了，就赶紧割哪里的，要不然一场大风，就会把成熟的麦粒吹落一地。小麦收割完后，就要播种谷子，这时候，它的叫声又变成了“布谷布谷，布谷布谷……”家里的长工说，它在催促我们播种谷子哩。

在我们老家，布谷鸟只在夏季才会有，到了冬天就看不到了。长工黑暗血时代/10386/说它去南方过冬去了。

长工还说，布谷鸟是个躲奸溜滑的东西，它把蛋产在别人的巢穴里，让别人替它孵化，自己在一旁观看。它看着别人把小布谷孵出来了，它看着别人喂养它的幼儿，它还看到自己的幼儿越长越大，比喂养它的鸟还要大，但是，鸟类的头脑就是反应不过来，不停地捕食，不停

地喂养小布谷，最后饿死了自己的儿女，也累死了自己。直到这时候，一直躲在暗处观察的布谷，才走出来接回了自己的幼仔。

我小时候听长工讲起这些故事，所以对这种鸟既爱又恨，爱的是它替农家提醒耕种，恨的是它奸诈狡猾，不劳而获。布谷鸟站在巢穴里，警惕地盯着我，张大嘴巴，发出了吓人的叫声。

我走出了洞穴，我才不会和你一般见识，在你的眼中，你的巢穴美妙无比，但在我的眼中，你的巢穴就是个瓦渣摊。

太阳出来后，我辨别了方向，本来应该继续向东方走，可是山峰的走向让我无法走向东方，我只好沿着山谷向北方走。

走到正午的时候，我来到了一片低矮的灌木丛中，腹中饥饿，然而这里没有知了。我想，肯定是知了在互相传播，说我喜欢吃它们，它们都躲在了高高的树梢上。现在我该吃什么？

人在极端饥饿的情势下，什么都能吃进去，所有能动的动物鸟类都能够成为食物。这天我吃的是蝎子。

蝎子并不好找，但是我知道蝎子的生活习性。小时候在乡下，我们那里的人有逮蝎子和挖药材的习惯，夏天逮蝎子，冬天挖药材。夏天的蝎子活动频繁，冬天的药材根部粗壮。蝎子和药材都能够卖到药铺里，换点零花钱。

我曾经和长工的儿子逮过很多蝎子，我爹王细鬼吝啬到了极点，每个铜板都和他的筋骨相连，要他一个铜板，就等于抽取他的筋骨。我和长工的儿子一样，零花钱也要靠逮蝎子换取。

蝎子喜欢阴凉的地方，而且喜欢藏身在土缝里，听说蝎子吃的是土，但我一直不相信，土怎么能吃？我们抓蝎子的时候，专门寻找有土的地方，凡是有土缝的地方，一般都有蝎子，搬开一块土，蝎子就蜷身在下面睡觉，我们拿着一双筷子，把蝎子夹起来，放在瓦罐里，蝎子想爬呀爬不出来，被我们卖到了药铺里。

药铺里是把蝎子当成了药引子。既然蝎子能够做成药引子，那么就一定能吃。

在一处山洼里，我翻开几个土块，看到了一窝蝎子，它们可能在午休，劈头盖脑的突然而至的阳光，也没有打扰它们，它们趴在潮湿的地面上，一动不动。

我抓起了那只最大的蝎子，它可能是蝎子妈妈。

要抓蝎子吃，不能抓头，也不能抓身子，一定要抓住他的尾巴。蝎子的毒刺在尾巴尖，只有抓住尾巴，它才不会蛰到你。

刚吃蝎子的第一口，我非常恐惧，捏着它的尾巴，它的头和脚一直在爬动，将它放在口中，你的嘴唇和牙齿挨着它，能够感觉到它身上冰凉的体温，和它拼尽全力的挣扎。我长声嘶喊着，牙齿切割着它的身体，一口咬掉了它的头，咀嚼几下，就吞咽了下去。

蝎子只剩下了半截身子，它的脚还在我的手指中颤动着，我把剩下的半截身体丢尽了嘴巴，突然感到一阵钻心的疼痛，它的尾巴仍然还会扭动，一下子蛰到了我的嘴唇。

嘴唇上的刺疼激发了我的仇恨，我一个一个抓起蝎子娃子，先撕掉尾巴，再放入口中，它们在我的口中挣扎着爬动，我能感觉到它们的脚爬过我口里的感觉，划动着我的上颚和下颚。我张大嘴巴咀嚼着，它们在我的牙齿间嚓嚓作响，成为了我的食物。

然而，一窝蝎子远远不能满足我的食欲。我继续在灌木丛中寻找蝎子，然而再没有找到。

蝎子蛰了我一下，并没有想象中那么严重，它是在垂死的时候蛰了我一下，好在不要紧。

我找到了一只壁虎和一只蜘蛛。

壁虎也是藏在土块下面，它看到我翻开土块，就急急忙忙逃跑，它四条又短又细的脚在草地上跑得飞快，我飞步过去，一脚踩扁了它。

蝎子看着很恶心，壁虎看着更恶心，它突出来的眼睛，丑陋的粗糙的皮肤，长长的与身体不能比例的尾巴，让人看着就发怵。然而，我现在最需要的是食物，我才不管它好看不好看，只要能吃就行。

壁虎被我踩扁了，它黑色的五脏六肺露了出来，我拿根树棍，把五脏六肺清除干净，然后找到一眼泉水，清洗干净，一口一口吃了下去。壁虎的身体很有弹性，很耐咀嚼，吃起来就像牛筋一样。

吃蜘蛛比吃壁虎更让人需要坚忍的意志。

我本来不想吃蜘蛛，我小时候一直很害怕蜘蛛，它黑色的外形，毛茸茸的外表，爬动的腿脚，鼓起的眼睛，都让人望而生畏，不寒而栗。

然而，在这片低矮的灌木丛中，找不到知了，也只能找到一窝蝎子，就连壁虎也只找到一只，剩下的，就只有这只体型硕大的蜘蛛了。

蜘蛛在山洞口结网，结了一张硕大无朋的网。我本来没有看到它，我只是想去山洞里歇一会儿，没想到撞上了它的网，它欢天喜地地跑出来，没想到成了我的食物。

这只蜘蛛比那只蝎子妈妈大得多，它比我握起的拳头小不了多少，我担心我在吃它的时候，会被它咬一口，就先把它摔死在石头上，然后用木片划开它的肚腹，把它身体里那些黑色的汁液全部挤出，那可能就是毒液吧。

我拎着这只巨大的蜘蛛，找到山泉，清洗干净，然后一口一口吃完它。蜘蛛的身体，没有蝎子那么干脆，也没有壁虎那么冗长，放在嘴巴里，有一种吃馍馍烤糊了的感觉。

我肚子不饿了。

别说什么东西不能说，当你快饿死的时候，什么东西都能吃。

穿过灌木丛，我来到了一片小树林里。树林里可吃的东西就多得多，空中的飞鸟，地上的走兽，即使再不济，爬上树去，掏鸟窝，胆子大了，就吃幼鸟；胆子小了，就吃鸟蛋。

还有野果。

森林为所有动物提供了栖息之地和食物来源，包括人类。

我走向一处茂密的草丛，草丛里突然飞起了一只颜色鲜艳的大鸟，它的叫声很刺耳，像用瓷片划着瓷片一样。我本来想着它会飞走，没想到它在我的头顶盘旋不起。看到它这种样子，我哑然失笑。

第四十七章 睡在失主家

这只大鸟叫大鸨。

我知道它为什么不愿意离开，因为它的窝里有鸟蛋，或者有幼鸟。

小时候在老家，这种事情见得多了，最典型的是山鸡，山鸡的窝就在草地上，冬天的时候，我们一群小伙伴排成一行，向草地深处走去，

如果山鸡被惊飞，却又不飞远，肯定就能够在它的窝里找到幼鸟或者鸟蛋。

我本来不想走进草丛，现在我非去不可了，因为大鸨告诉我，它的窝里还有蛋。

我走过来，果然在草丛中找到两只蛋。它的蛋比鸡蛋大得多，就像皮球一样。

我心花怒放。

大鸨气急败坏，向我发起攻击，我顺手捡起一块石头，向它扔去。石头打中了它的翅膀，它腾空而起，恋恋不舍地飞走了。

我想，你的蛋能够落在老衲的肚子里，也是前世修成的福分了。

那两个蛋太大了，该怎么拿啊。我想了一个办法，把裤子脱下来，裤脚打上结，裤管里一边放一个，我把裤子搭在肩膀上，兴冲冲地向前走，那一刻，我感觉自己就是凯旋过来的将军。

这两个蛋可以够我明天吃一天，甚至都能够我吃两天。再过两天，我肯定就走出了这道道山岭，走到了有人的地方。只要有人，我就能够生活。

我正在兴匆匆地向前走，突然看到前面形势不好，一只巨大的黑色野猪，两条长长的牙齿呲出嘴外的野猪，带着两只小猪崽在觅食。我站在山坡上，它们站在山坡下。我和它们相距只有几十米。

我寄希望于野猪不会发现我，我蹲下身体，想把自己藏起来，然而已经晚了。那头巨大的野猪鬃毛竖起来，嗷嗷叫着向我冲过来，它长长的嘴巴，碰在一棵碗口粗的数木上，树木应声而断。两只小猪崽跟在后面，尖声嘶叫，好像在给大猪助威。

我魂飞魄散，吓得头发都竖起来了，我掉头就跑，装在裤管里的两个蛋掉落地上，我顾不得捡拾，回头想着树林里狂奔。一棵棵大树向我的身后倒去，耳边风声呼呼作响，我想我跑得很快，肯定甩掉了野猪，一回头，野猪就在我身后十多米远的地方。它像一辆失控的马车一样疯狂。

我呀呀叫着，看到前面有一棵倒塌的树木，我踩着树干跑上去，野猪不会爬上树干，它减缓了速度。我踩着树干跑了一段距离，爬上了紧挨着的一棵大树。坐在高高的树杈上，我终于能够喘口气了。

野猪不甘心，用它庞大的身体撞击着树干，撞击得砰砰作响。后来，野猪又用牙齿咬着树根，我恐惧万分，如果这棵树被野猪咬断了，我掉下去必死无疑，即使没有摔死，也会被野猪咬死。

野猪咬了一半，突然住口了。它抬起头，大大的扇子一样的耳朵转动着，向来路跑去。我坐在树杈上，看到一只什么动物，叼起一只小猪崽飞一般地钻进了树丛中，小猪崽发出撕心裂肺的尖叫。

我大喜过望，逃过一劫。那只救了我的动物是什么？也许是鬣狗，也许是山猫。

其实我应该感谢那只野猪，如果不是这只野猪，我不知道还要在大别山徘徊多久，最后把自己走成野人。

前方有野猪，我不敢再向前走了，我改变方向，沿着山坡爬上山顶。我知道每个凶猛的动物都有自己的势力范围，如果你进入了它的范围，它就会攻击你。我改变线路，远离它，它就不会攻击了。

当天黄昏的时候，光着屁股的我爬上了那座山峰。站在山巅上，我向下望去，突然泪流满面。

山下就是一座镇子，灯火辉煌，就像天上繁星点点一样。

我终于误打误撞，走出了大别山。

我走到那座镇子的时候，已经到了深夜。乡下人睡觉很早，整个镇子陷入了一片黑暗和沉寂中。

有一户人家的窗外晾晒着衣服，门上挂着铁锁，我先从木椽上抽了一条裤子下来，裤脚有点长，就挽起来，裤腰有点大，折起来别在腰间，现在，我再也不用担心会有人看到我光屁股了。

我在那户人家的墙后等候了好久，一直没有看到有人走过来，估计这户人家今晚不会回来了，我走过去，抬起门扇，把两扇门一起打开。那时候的人家都是对开的木门，门上有门枢，门下有凹槽，只要把门扇抬离凹槽，就能够打开房门了。

我把门扇有抬回到门下的凹槽里，伸展四肢，舒舒服服地躺在床上。下午吃了蝎子、壁虎和蜘蛛，我想我可能会呕吐，但是没有，那些食物都被我吸收消化了，只是浑身燥热，我起身，摸索到水缸边，喝了一瓢水，但还是这样。

后来我才知道，蝎子、壁虎、蜘蛛都可以入药，也可以食用。它们都属于有毒的爬行动物，可预防和治疗风湿和关节疼痛等疾病。

那天晚上，我实在太困了，我想着在这家人的炕上睡一会儿，赶在天亮起身，我没想到一下子睡到了大天亮。

这家主人回来了。

我听到门锁开启的声音时，突然被惊醒，我睁开眼睛，看到一男一女走进了房间，我惊慌四顾，就像一只被堵在墙角的老鼠。

那个女人发出了一声尖叫，那个男人操起了门后的顶门杠。女人的叫声引来了门外很多人，他们一齐涌进房门，问："怎么了？怎么了？"

那个男人说："进了一个小贼。"

我吓坏了，担心被他们痛打，赶紧告饶说："我不是贼，我不是贼。"

那个男人说：："不是贼？怎么会跑到我们房间里？"

那个女人尖叫道："啊呀，还穿着我裤子，呸，呸，呸。"

我低头一看，果然穿的是一条方格红色粗布裤子。我从小的时候就知道，女人的裤子是不能穿的，只有流氓才会穿女人的红裤子。我羞得满脸通红，无地自容，然而我脱了这条红色的裤子，再没有穿的了。

男人的顶门杠举起来，他喊道："打死这个小淫贼。"，这次他不喊我小贼了，而喊我小淫贼，比那个小贼还难听。

我扑通一声跪倒了，哭着说："我不是坏人，我不是坏人。"

那个男人的顶门杠放了下来。

围观的人中有一个老头，他问："你不是坏人，怎么跑到人家房间了，还穿着人家老婆的裤子？"

我哭着说："我没有偷东西，我实在太困了，想要睡觉，就跑进来了。"

男人和女人的眼睛在自己家里扫视了一圈，看到确实没有丢东西，就不再说话。那个老头又问："你是要饭吃的吧？"

我赶紧点头。

老头说：“兵荒马乱的，到处都是要饭吃的。但是你这个要饭吃的胆子也太大了，睡人家的床，还穿人家的衣服，你咋连个裤子都没有？”

我说：“裤子磨破了，没有穿的，就摸了这条裤子，黑灯瞎火的，也没有管谁的裤子。”我不敢说我在大别山中的奇遇，我担心他们会继续追问，到时候我无法圆谎，说出了和师父凌光祖诈骗的经历。

老头说：“也是个可怜的孩子。算了，别为难孩子了。”

本来想着会挨一通胖揍，没想到老头几句话就将一场危机化解了。我对着老头连磕三个响头。

老头说：“不要了，不要了。”

老头孤身一人，它的三个儿子都死于战争中。那些年，打仗死个人就像吃碗饭放个屁一样稀松平常，老头没有文化，他的儿子也没有文化，他们都是老实巴交的庄户人，然而，无休无止的战争却把他们卷了进来。老头的大儿子在穿黑衣服的军队里打仗，二儿子在穿黄衣服的军队里打仗，双方打得不可开交，老头两个亲密无间的儿子竟然在战场上兵戎相见，最后，两个儿子都死了。老头的三儿子在走亲戚的路上被抓了壮丁，替韩复榘打仗，刚一上战场，就被飞过来的炮弹炸死了。

老头孤身一人，老伴早就离开了人世，老头连个养老送终的人都没有。

老头让我给他做儿子。

我不愿意过那种颠沛流离的生活，我愿意和老头相依为命，置地盖房，娶妻生子，过上大多数男人都在过的那种生活。

老头家里只有一间房，这不要紧，比我栖息的破庙强多了；老头家里只有罗卜咸菜，这不要紧，比我吃的蝎子蜘蛛好吃多了；老头家里还要下地干活，烧火做饭，这也不要紧，比我走绳索给小偷指路好多了，我起码能够得到良心上的安慰。

我想，我的一生可能就会这样度过。我好好努力，挣很多钱，娶一个像妮子或者叶子那样的老婆，天天守着她，不让她干活，我把家里地里的活全部包了，让她每天坐在屋门口晒太阳嗑瓜子。

然而，十几天后，灾难再次降临了。

第四十八章 战争突降临

那天下着蒙蒙细雨，道路一片泥泞，这种天气是农家最清闲的时候，村镇里的男人坐在家里聊天，女人做针线活，一切都看起来宁谧而安静。

老头出去走亲戚，我在床上睡觉。

突然，村口出现了一支军队，这支军队里有马，有枪，还有轱辘比我还高的大炮。

穿军装的人一家一户赶出了村子里的男人，把我们集合在村口，村口有一道斜坡，他们拉不上大炮，让我们帮忙把大炮推上去。

村口集中了二三十名男子，高高低低，老老少少。我知道村中的男人应该比这更多，有一部分聪明的人躲起来了。

我用手摸了摸，大炮是生铁铸造的，坚硬冰凉，看起来就沉重。前面有马拉着大炮，后面有我们在推，我们推上了村口的斜坡，想回家，可是那些穿军装的说，前面还有斜坡，还需要你们，跟上队伍走。就这样，我们走一路推一路，最后就被留在了军队里。

我们每天都在走，穿军装的说，前面在打仗，需要这些大炮。有一个人中途逃跑，被枪子追上，打死了。

那时候我很小，我不知道打仗有多可怕，幻想着能够上战场，以后弄个将军当当。军队是革命的大熔炉嘛。

那时候，我无数次地幻想，穿着笔挺的将军服，腰间挎着狭长的战刀，骑着枣红色的高头大马，前呼后拥地去找叶子。我把叶子抱在我的马身上，然后用鞭子狠狠地抽打他的男人，因为他的男人曾经让人打昏过我。我每抽一鞭子，就喊一声：“你也有今天。”

所以，我来到军队里很高兴。我无家可归，一无所有，而军队刚好就能够让我有了归宿。至于它是谁的军队，是哪个军阀的军队，我才不管他哩。

这支军队一直向北行走，越走距离战场越近，越走逃跑的人越多，但是我绝不逃跑，我盼望着这支军队越来越壮大，到时候我排长连长地往上升，嗨嗨，最后升到将军。

可是，我想想当个士兵，他们连身衣服都不给我。他们对我连一眼都不多看，连一句话都不多说，我在他们这些穿着军装的人眼中，就好像不存在一样。

我盼望着上战场，盼望着立战功，立了战功，到时候我在他们眼中就大不一样了。

然而，第一次上战场我就被吓得尿裤子了。

战斗是在黄昏的时候爆发的，我也不知道谁打谁，也不知道他们为什么打，光看到枪子带着啸声飞来飞去，炮弹带着更大的啸声爆炸了。枪子的声音是抖动细铁丝的声音，带着嘶嘶声；炮弹的声音是钻隧洞的声音，最后是咣的一生。这时候，我突然感到非常恐惧，和被野猪追赶的时候一样恐惧，我趴在地上，撅起屁股，后来，我想撒尿，继续想撒灵域/10234/尿。我想给旁边的人说一声，说我出去撒尿，左右一看，都没人了，他们都跑光了。

战壕里剩下了我一个人，我更害怕了，好像所有的枪子和炮弹都是奔着我来的。枪声停息了，炮弹也不响了，我想现在没事了，刚刚站起身，突然看到数不清的黑影冲过去，一个穿着不同颜色军装的人举起大刀，向我看来。我哇的一声吓哭了，那个人收起大刀，踢了我一脚说：“小屁孩来这里干什么，快滚。”

四面都是人，我不知道滚到哪里，我害怕再碰到人，在被人抡起大刀，我赶紧抱着头趴在地上。

不知道过了多久，四面没有了奔跑的脚步声，也没有了人群的呐喊声，我站起身来，看到一轮明月挂在天空，照着无数的死尸。

我感到极大的恐惧。本来像我这种曾当过江相派弟子的人，是不害怕死尸的，然而那天我害怕了，漫漫无边的死尸，让我相信了鬼魂的存在。我赶紧从这里逃离。

一眼望不到边的死尸，数也数不清的死尸，白天的时候，他们一个个都是鲜活的生命，一个个都是精壮小伙子，到了夜晚就都死在这里。他们的爹娘知道他们死在这里吗？

我在死人堆里走了大半夜，终于走出了那片作为战场的旷野，走上了一条羊肠小道。

站在这条小道上，我突然后悔刚才没有在死尸身上搜几块银元出来。现在想赶回去，我没有胆量了。

我身无分文，没有钱又怎么生活？怎么吃饭？我犹豫再三，最后决定回去，只要能够找到三块银元，就立即回来。

我在第一具死尸上寻找，没有找到，他和我是一样的穷鬼。我跨前几部，想在第二个人身上找，他军装的扣子扣得严实，我揭开脖子上的第一个扣子，就在我解开第二个扣子的时候，背后突然伸出一只手，一下子拉住了我。

我惊慌乱叫，可是他的手甩也甩不开；我想跑，可是他在后面拉住了我，我挣不脱。

我的心狂跳不已，几乎要夺腔而出。我听见他在后面说："扶我起来。"

我回头一看，看到月光下一张沾满了血污的脸，我颤抖着声音问："你是谁？"

他说："扶我起来。"

我颤抖着手臂扶起他，他的身体冰凉僵硬，我扶着他坐起来，就像扶起了一个耩子。

我又问："你是谁？"

他说："我家就在这附近，下午被抓了给人运粮，结果碰上了打仗。"

原来他和我一样，我一下子就有了同病相怜的感觉。我说："我送你回家。"

我拖着他向那条小路的方向走，可是他的身体死沉死沉，比一口袋麦子还要沉。我身材单薄，哪里拖得动一口袋麦子啊。我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把他拖到了小道上，就累得全身酸软，坐在地上直喘气。

我问："你伤在哪里？"

他说："我腿伤了，站不起来。"

我问："还流血吗？"

他说："血流到现在，早就死了 。"

后来，我找到一棵树木，折断了，给他做了一根拐杖。

那天晚上，我搀扶着他，我们一起走在那条小路上，走累了，我们就坐着歇一会儿，歇够了，就继续起来走。天亮后，我们以为走了很远很远，可是回头望去，还能看到那些死尸，无数的疯狗，在死尸中争抢。所有通往旷野的道路上，都有疯狗在奔跑。

现在我才看清楚了，他长着一张漫长的马脸，眉毛非常浓密。他穿着那时候大多数乡村男人所穿的对襟汗衫，宽裆灯笼裤，显然不是当兵的。

他问我："你叫什么？"

我说："我叫呆狗。"

我问："你叫什么？"

他说："我叫留娃。"

他行走困难，一步一瘸，严重影响到我们的速度。我问："你家在哪里，我去通知你的家人。"

也说："沿着这条路向前走七八里，有个村子叫坡地庄，你去村子里叫我家里人过来接我。"

我扶他坐在地上，然后一路小跑赶往坡地庄。那时候，出去躲避战火的人都回来了，因为再也听不到枪声和炮声了。

我找到留娃家，他家还有一个弟弟，他的弟弟和他一样长着一张漫长的马脸。我向他弟弟说了他哥哥的情况，他弟弟推着独轮车跟在我后面出发了。独轮车，在很多地方叫鸡公车。

我的生活又有了暂时的安定。我住在他们家，吃在他们家，和他们一起下地干活。战争过后，农民的生活又恢复到了以前的境况。只是那天小路断绝了，没有人再敢行走，听说那里常常闹鬼。

第四十九章 独自去行骗

我在留娃家一直生活到那年春节。

一直呆在人家家里，也不是一回事儿，尽管我算是留娃的救命恩人，尽管他们兄弟俩嘴上不说，但是我自己要自觉。在乡村里，家里添一

个男丁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他要吃饭，他要穿衣，以后还要给他娶媳妇。而是我还不是一个全劳力，庄稼地里的很多活路我都不会干，我在他们家，只会给他们添累赘。，我一直想着离开。

大年初二，他们家一个亲戚来拜年了，这个亲戚在附近县城生活，摆了一个刻章摊子，我一听留娃向我介绍，立刻眼前一亮，我决定跟着他走。

我是有手艺的人，我要靠自己的手艺吃饭。

那个亲戚名叫顺娃，他在留娃家住了一晚，第二天早晨就要回家了。他带上了我。

手艺人呆狗要开始全新的生活了。

那天下午，顺娃带着我一走进一座县城，我就感觉到这里很熟悉，城门，城墙，城隍庙，饭店，缝纫铺……突然我想起来了，这就是我和师父凌光祖认识的那座县城。

我立刻想起了高老太爷和那家刻在房梁上的马车。

三年过去了，师父走了，但是他的徒儿还在，我决定先做做最后的一笔生意，把那家刻着马车的钱收了，然后跟着顺娃到临近的县城，一心一意刻章子。

这座县城我们只是路过，住宿一夜，第二天赶回顺娃生活的县城。

天快黑的时候，我和顺娃住在客栈里，我对顺娃说：“我出去转转，一会就回来。”然后走向那家房梁上刻着马车的大户人家。

小城不大，还是那几条街巷，几年过去了，还没有任何变化。

我路过高老太爷家，高老太爷家门口的石狮子上坐着一个没有长开的女子，她的五官拼凑在一起，显得小里小气，却皱纹密布。那张脸就像包子一样，又像紧急集合似的。

一个老头迷路了，就走过去问那个女子：“你们这里是不是有个巷子叫张家坊？”

女子说：“那是肯定的。”

老头非常高兴，又问道：“张家坊的张老逗你认识？”

女子说：“那是肯定的。”

老头更加高兴，继续问道：“到张老逗家怎么走？”

女子还说：“那是肯定的。”

老头有些疑惑，又问道：“你该不会是傻子吧？”

女子依然说：“那是肯定的。”

老头走开了，弄了半天，原来这个傻女子只会说这句话。

这个女子可能就是高老太爷的宝贝女儿。

我害怕高老太爷突然走出来，认出了我，那就麻烦了，所以脚步匆匆从他家门口走过。

穿过两个小巷，我找到了当年那个盖房子的院子，他家盖得真阔气，院墙全部用青砖砌成，墙砖上盖的是高门楼，屋檐上雕刻着飞龙走兽。我站在门口向内望了一眼，看到吕氏外戚/12105/他家雕梁画栋，池馆水榭，我还从来没有看到这么好的院子。

我站在门口，双脚发软，没有底气，自己先胆怯了。我说出来的话，他会不会相信？我要是进他家门骗钱，他会不会给我？

我努力让自己镇静下来，默念着《英耀篇》中的六字诀：审、敲、打、千、隆、卖。《英耀篇》中说，只要熟练运用这六字诀，就无往而不胜。

我想，我只敲诈这一次，钱到手了，永远再不给人算命了。愿佛祖保佑我这次成功。

我走进了这家院门。

这天是大年初三，这家一院子的人，有长袍短褂的老太爷，有西装革履的洋学生，还有几个剪短了头发的漂亮女孩。我一看到这么多人，突然就发慌了。我告诉自己，师父凌光祖在这时候绝对不会发慌，我也不要发慌。

老太爷看到我来了，就对身边的人说：“来财神爷了，夹上两个肉馍，送过来。”这里的风俗是，过年这几天，只要家里来陌生人，都称为财神爷。即使来个乞丐，也称为财神爷。

仆人果然给我送来了两个肉馍，白面馒头里夹着肉片子。我当时正饿着呢，不管三七二十一，先吃了再说。

因为吃得太猛了，我喉咙里打着嗝，上气不接下气，老天爷又说：“端碗豆子饭。”

仆人又给我端来了一碗豆子饭，大米豇豆煮熬而成，香喷喷，热腾腾。一碗豆子饭下肚，浑身舒坦。

吃饱了喝足了，我坐在这家从来没有见过的漂亮房间里，把自己装成一个经多见广的老江湖。我对老太爷说：“你们家这几年是不是有什么不顺心的事情？”

老太爷上上下下打量着我，他刚开始把我当成了一个上门乞讨的叫花子，现在感觉到我大喇喇地不像叫花子，老太爷疑惑地问：“你说，什么事情？”

我又重复一遍：“你们家这几年是不是有什么不顺心的事情？”

老太爷说：“没有啊，孙子从日本留学回来，还带回了日本的洋媳妇；孙女在京城上女子师范大学，今年就毕业；外孙在汉口做生意，生意也成功……你说的是什么意思？”

我一听，马上头大了，人家家里事事如意，我下面该怎么说。我突然想起了几年前我们诈骗那个高老太爷和那个儿子在省城做生意的老太婆，师父先在外围把他们家情况了解清楚，才上门诈骗，而我冒冒失失跑进来，总以为几年时间过去了，他家总会有些不如意的事情，而人家根本就没有的，这下该怎么办？

老太爷家所有人都看着我，我困窘极了，憋不出一句话。最后，我豁出去了，就说：“你们家现在好，但以后不一定好，你们家盖房子的时候，木匠做了手脚。”

老太爷问：“什么手脚？”

我说：“你们家的房梁上刻了一架马车，把你们家的钱财一车车拉出去。”

老太爷还没有说话，他西装革履的孙子先上火了，他一把抓住我的衣领，吼道：“盖房子的时候，木匠就说谁刻了一架马车，我们找不到人，原来是你，你自己送上门来。”

这个孙子挥舞拳头要揍我，他的日本媳妇慌神了，在后面拉着他的衣服一连声地喊："哇大几恼，谷轮吉娃……"

这个孙子怒气冲冲地说："要不是看在过年时节，老子打出你的屎来。快滚！"

我抱头鼠窜，一路上都不敢回头。我怎么这么倒霉，第一次装神弄鬼，居然碰上个不信鬼的。

第二天，我跟着顺娃来到了一个叫做宝兴的县城。顺娃在县城的西南角摆了一个小摊，专门给人刻章子。

刻章子是个冷门生意，只有识字的人才刻章子，那时候识字的人很少，所以，要刻章子就必须要把摊子摆在学堂门口呀衙门门口呀，这里面都是识字的文化人，就像很多年后有了邮局，邮局门口一定会有一个代写书信的老先生，戴着老花镜，手中拿着一管毛笔。要是代写书信的老先生把他的摊子摆在纸花店门口，肯定没有生意，谁会给死人写信？

做生意有门道，选址很重要，开饭店的不能挨着公共厕所，开药材铺的不能挨着棺材铺。刻章子的不能挨着城墙角，那时候识字的人本来就少，你挨着城墙角，谁会注意到？

但是，顺娃的生意不是靠给人刻章子的，他是做旧业这架机器中一颗永不生锈的螺丝钉。他虽然很不起眼，但是作用很大。

顺娃也刻章子，也当眼线。

距离刻章子摊不远的地方，有一家字画店，顺娃真正的生意在这里。

我刚刚来到宝兴县的第一天，顺娃就扔给我一块杜梨木，他说："把你的名字刻出来。"

杜梨木是专门用来刻章子的木料，这种木料质地坚硬，不怕虫蛀。虫子闻到杜梨木这种特殊的气味，就退避三舍。

我拿着刻刀，三两下就在杜梨木上刻出了"呆狗"两个字。顺娃说："刻得很不错，以前学过？"

我说："没学过，在私塾学堂里自己刻着玩的。"

顺娃说："那好，以后我让你刻什么，你就刻什么。"

第五十章 做旧有学问

当天下午，顺娃让我刻印“八大山人”四个字。我问八大山人是谁，怎么名字还是四个字。他说是一个画家，很有名气的。我问是不是在宝兴县城，他说早就死了。

我问：“一个死了的人，还要什么印章，他早都不需要印章了。”

顺娃没好气地说：“不要多嘴。少说多听，是我们做旧业的规矩，记住了没有？”

我只好说：“记住了。”

“八大山人”四个字，我很快就刻好了，顺娃从我手中接过印章，看了看，觉得很不错，就让我送到旁边那家字画店里。

字画店里有一个中年人，留着两撇胡须，应该是老板，还有一个比我大不了多少的少年，可能是学徒。我对那个中年人说明了我的来意，中年人让我走进柜台里，打开后门，走到后院。后院的地上，我看到铺着一张绘画，足足有一米长。

我好奇地问：“这是什么画？画了这么大？”

中年人说：“这是花鸟画。”

我问：“谁画的，画的真好。你看着鸟，都快要飞了；你看着石头，看了都想摸一把。”

中年人说：“八大山人画的。”

我觉得奇怪了，顺娃说八大山人早就死了，怎么他又会画这么大的一幅画。而且，这幅画的纸张是新的，显然画成不久。难道八大山人还活着，是顺娃在骗我？

我正在低头观赏这幅画的时候，后院房子里出来了一个老头，干瘦干瘦，个头又小，他指着我问：“这是谁？干什么的？”

中年人说：“是顺娃的徒弟，不是外人。”

老头又回到了房间里。我觉得这个老头挺神秘的，我看个画，你就发

那么大脾气，至于吗？我悄悄来到窗口，看到那个老头正在案几上作画，快要画完了，摊在案几上的那幅画，和院子里铺在地上的这幅画一模一样。都是一样的鸟，都是一样的石头。

哦，原来他就是八大山人。顺娃一定和这个名叫八大山人的人有矛盾，就咒他早死了。可是，他为什么要起这样奇怪的名字，而且他看起来一点也不大，名不副实。

在顺娃这里，我每天都很清闲，顺娃有时候来，有时候不来，他来的时候，也不在刻章子摊子前呆多久，更多的时候是去那家字画店里；他不来的时候，我也不知道他去了哪里。

不过，顺娃每次离开前，都要给我叮咛一句：看到有生人来到城墙角，要赶紧告诉字画店。

字画店这些人在干什么？不就是卖字画的吗？干嘛会这么紧张？

在我来到宝兴县半个月后，有一天，顺娃把我带到了城隍庙前的一个巷子口，把一个用床单包着的长条纸盒塞在我怀里，他说："站在这里别动。"然后他就消失了。

那天是元宵节，城隍庙前人山人海，杂耍的，卖小吃的，卖玩具的，在城隍庙前摆了很长的一串。大街上的每个人都穿着过年的新衣服，人人喜气洋洋，孩子在人堆里乱窜；小伙子专往女孩子堆里挤；老太太拄着拐杖，看起来浑身是劲，就是脚步迈不开；老头子叼着旱烟袋，脸上笑眯眯地。

我正在入神地观望着，顺娃不知道又从哪里冒出来了，他悄悄告诉我说："看见左手边那两个人没有？一男一女，男的穿西装，女的穿长裤。"

我向左手边一看，就看到了这一对男女，他们无论从穿着，还是从神态上，看起来就像从大城市来的人。他们皮肤白皙，而这里的人因为风吹日晒，皮肤黧黑。他们走路的时候昂首挺胸，那个女人更是把奶子挺得很高，颤颤巍巍的，一点也不嫌羞；而我们这里的人走路的时候都耸起肩膀，身体前倾，像个大猩猩一样，而且我们的衣服都很宽大，穿上后都看不出体型。所以，我一眼就能够从人群中看出他们。

顺娃说："你走过去，缠着把这幅画卖给他们，要十块银元，就说你偷老爷的。把他们带到你身后这条巷子里谈。"

我问："哪个老爷？"

顺娃说：“你甭管哪个老爷，叫你这么说，你就这么说。”

我问：“他们要是不买呢？”

顺娃说：“不买也好，你把字画卷起来，装在盒子里，用床单包好，让他们拿上。”

我问：“他们拿上，要是不给钱呢？”

顺娃说：“不要管那么多，照我说的做就行。”

我说：“好的。”

顺娃说完后就消失了，我抱着包在床单里的长形纸盒，迎着那一男一女走过去。他们正在东张西望地观赏街景，丝毫也没有留意到我来到他们跟前。

我拉一拉那个女人的衣袖，女人低下头，我问：“要不要字画？”

男人和女人看到我都很惊讶，他们问：“你是谁？”

我又问：“要不要字画？”

男人问：“什么字画？”

我说：“我也不知道，我偷老爷的。”

男人说：“让我看看。”

我抱着用床单包着的字画，引着那对男女来到了那条巷子。那条巷子非常狭窄，只住了几户人家，巷子尽头是一片小树林，树林边扔着一摊摊垃圾，显然这里平时很少有人来。

我们来到了树林边，我把床单摊开，铺在地上，把纸盒打开，取出那卷字画，铺在床单上打开，赫然发现这就是我半个月前见到的那张花鸟图。只是搞不清楚，是当时铺在院子里的那张呢，还是摊在案几上的那张。

但是，又不对。那天见到的画纸张很新，泛着白色；而今天这张画的纸张陈旧，发黄变脆。那么，会不会是那个名叫八大山人的干瘦老头很早以前画的？

这幅画的左边有一个印记，正是我所刻的八大山人的印记。我指着印

记，像个内行一样对他们说："看看，这是八大山人画的。"

那个女人听说八大山人，她轻轻地惊呼了一声，俯下身子仔细观看。那个男人也心有所动，他的眼睛里有火花跳跃了一下。

我炫耀地对他们说："我见到八大山人作了，他画的可好了。"

那对男女一齐笑出声来，女人说："这个小弟弟真会开玩笑。你知道八大山人是谁吗？"

我说："不就是一个干巴瘦的老头吗？"

女人说："是老头不假，可是他是明末清初最著名的画家，距今都有300年了。"

哦，我失言了。原来顺娃说得对，他确实早就死了。

男人站直身体，他用怀疑的眼光望着我，我知道自己说错了，不敢再多说什么，故作镇静地看着地上的花鸟图。

女人问："你这幅画怎么来的？"

我说："偷老爷的。老爷可喜欢这幅画了，每天晚上等大家都睡熟了，他才点上纱灯，从橱柜里拿出来，仔细观看。"

女人问："你为什么要偷他的心爱之物？"

我继续编着谎话："我给他干了一年，他不给我工钱，我不能回家过年，就偷他的画卖。"

男人眼中的疑惑在渐渐消失，他问："你要多少钱卖？"

我说："十个银元。"

男人说："太多了，一个银元怎么样？"

我说："不卖。"

男人说："你看你这画，明显是假的，要是真的，起码卖一千个银元。"

我说："我也不知道真假，反正是偷老爷的。你要说是假的话，我就不卖给你了。"

我把那张花鸟图卷起来，装在长条纸盒里，然后用床单包上。女人和男人一交换眼神，就问道：“你卖不卖？你怎么两句话还没有说完，就要走。这孩子……”

我把床单包着的纸盒子推给她，说：“你要是犹豫，就再看一遍。”

女人抱上了纸盒子。

就在这时候，巷子里突然冲过来五六个人，他们径直朝我们跑过来，其中一个满脸横肉的人拎着我的领口问：“呆狗，是不是你偷了老爷的字画？”

我吓坏了，不知道他们是什么人，我用求援的眼神望着那对男女，那对男女也坏坏了，他们脸色煞白，连连后退。

那些人胁迫着我向前走，有的在前面拉，有的在后面推，我喊了一声“救命”，立即换来一个重重的巴掌，满脸横肉的人呵斥道：“再敢喊，就撕了你的嘴。”

我吓坏了，不敢喊叫了。

他们将我拉出了那条巷子，这才放开我。满脸横肉的人拍拍我的肩膀说：“小兄弟，受委屈了，回去吧。”

我感到异常蹊跷，他们是些什么人？为什么要绑架我，却又放了我？他们葫芦里到底卖的什么药？

第五十一章 批量产赝品

我回到刻章子摊不久，顺娃也回来了，他满脸喜色，夸奖我干得不错。

我不明白自己哪里不错，也不明白他为什么那么高兴？

顺娃说，我被那几个人抓走后，他来到了那条小巷，当时那对男女抱着那个纸盒准备开溜。他追上去说：“让我看看你们怀里抱着什么？是不是我家老爷最喜爱的那张画？”

那个女人赶紧把画交给了他，说：“不关我们的事，不关我们的事。”

顺娃把画接过去打开，看到是花鸟图，就说："终于找到了，这幅画老爷一天不看，就睡不着觉。"

顺娃拿着那个纸盒准备离开的时候，那个男人叫住了他，说自己可以买这张画，多给钱也行。

顺娃装着犹犹豫豫，他说："要是找不到这张画，回去给老爷没法交差。"

那个男人说："你说没找到，老爷也拿你没办法。"

顺娃说："卖给你们，就对不起老爷了。这可是老爷家传的宝贝。"

一听说是家传的宝贝，那个男人更要买。

顺娃说："我要是找不到画，老爷肯定会生气，说不定还会赶走我，我下半生都没有着落了……我还是带回去给老爷吧。"

那个男人一副财大气粗的样子说："你说，多少钱，我给你的钱绝对够你后半辈子生活。"

顺娃迟迟疑疑地说："一百块银元。"

男人说："一百块银元，我身上没有带，我只有三十块银元。"

顺娃坚决地说："那我不卖了。"

男人说："要不这样吧，我先给你三十块银元，你把画给我，你站在这里别走，我回到客栈，再给你送来七十块银元。"

顺娃说："你要是不来呢？"

男人说："君子一言既出，驷马难追。"

顺娃说："好，我相信你，就在这里等你，你可要快点啊。"

男人和女人意味深长地对视一眼，然后手拉手离开了。他们一出巷口，就狂奔而去，连客栈的行李都不要了，就跑出了县城。

可是，我还是感到很奇怪，顺娃怎么会知道那一对男女会买画，那些和我演双簧的，又是些什么人？

顺娃说，这一对男女，已经有人盯了好几天，几乎每一个来到宝兴县

购买字画的人，他们都了如指掌。只要他走进宝兴县用黄土垒成的城墙和抱着铁叶子的城门，就会有很多双眼睛盯着他。他在宝兴县城里，每走一步，都走进了人家设置好的圈套里。

我问："宝兴县就有这么神？"

顺娃说："你不了解宝兴县的历史。宝兴县从明代开始，一直到现在，都在做旧，这里是做旧业的发祥地，全国所有的假字画假瓷器，还有假青铜器，都是从这里流出的。想发大财就靠骗，总部设在宝兴县。"

我笑了，真想不到这里还有这么多的故事。

我问："那些买文物的人，为什么要来宝兴县？他们不来宝兴县，不是就不会上当受骗了？"

顺娃说："不来怎么能行？宝兴县距离洛阳很近，距离开封也很近。洛阳和开封你知道什么地方吗？"

我说："不知道。"

顺娃说："你真是笨到家了，连洛阳和开封都不知道。洛阳是十三朝古都，过去的京城，住的都是有钱人。 洛阳城边有座山叫邙山，是风水宝地，历朝历代的有钱人死后都埋在这里，想给后代带来好运气。你想想，这一千年来在邙山上埋了多少人，有钱人死后，总要有陪葬品。你想想这一千年来，邙山上埋了多少珍贵文物？"

我说："那确实够多的，一层有一层，值钱的东西多得数不清。"

顺娃说："再说说开封。开封是七朝古都，是宋朝的发祥地，是北宋的都城，是当时世界上最繁华的和最大的城市。开封的书画和工艺品，一直是中国古代的最高成就，名扬天下。知道宋朝吗？这是中国几千年最富裕的朝代，你看看《清明上河图》就知道了。"

我问："什么图？"

顺娃说："你真笨，连历史都不知道，怎么能做旧？《清明上河图》画的是北宋开封的景象，画中人物有官员、农夫、商人、医生、和尚、道士、狱吏、算卦的、划船的、纤夫、女人……是中国价值最昂贵的一幅画。"

我突然对顺娃刮目相看，真没想到他对中国历史还这样有研究。

顺娃接着说："宝兴县往东边是开封，往西边是洛阳，无论是南方的有钱人，还是京津的有钱人，要来买文物，第一站肯定是宝兴县。久而久之，洛阳和开封的文物，都会聚集在宝兴县。宝兴县成了全国最大的文物市场。"

我问："那么多文物来到宝兴县，谁还买假文物。"

顺娃说："你这就不懂了。真文物在市面上你就看不到，一出现，就走地下通道，运到了京津地区和南方富裕地区。他们有他们的运输通道，有人挖，有人买，有人运，有人接，一条龙服务。没有真文物了，我们的假文物就有了市场，全国各地每天有多少人来到宝兴县买文物，我们就把假文物卖给他们。他们买的是假文物，但是掏的是真文物的钱，因为他们不知道那是假的。"

文物江湖原来这么有意思，我还是第一次听说。

顺娃继续说："就是这么一个小小的宝兴县，你知道从事做旧业的，有多少人？"

我说："估计有百八十人吧。"

顺娃嗤嗤笑了："百八十人，你连个零头都没有说上，告诉你吧，有五六千人。"

我大吃一惊，真没有想到啊，这个小小的地方，居然以后这么多人在从事做旧业。

顺娃说："靠山吃山，靠水吃水，我们宝兴县有山不出头，有水不浮舟，就靠吃文物挣钱。"

我问："那我今天见到的，怎么才有这几个人？"

顺娃说："宝兴县从事做旧业的，有近千家。我们这一家，属于中不溜的。有的家很大，有上百人；有的家很小，只有几个人。但是每一家的组织机构都是一样的，这个组织机构中的每一层人，都有一个专门的称呼，按照出场的先后顺序依次为：万字、幺鸡、条子、筒子、白板、老姜。来到宝兴县买文物的，我们统一叫他万字；跟踪万字，查看他有多大的购买实力，想购买哪一种文物的人，我们叫幺鸡；接近万字，和他套近乎，拉关系，取得他的信任，然后给他介绍文物行情的，我们叫条子；制造现场，吸引万字进入圈套，引诱万字上钩的，我们叫他筒子；出示假文物，和万字成交的，我们叫白板。我们的幕后老板，进行策划这一系列活动的，什么时候哪一种人出动，出

动后怎么和万字联系的，我们叫老姜。”

我听得目瞪口呆。

今天，那对城市来的男女，是万字；我的角色，是条子；那些将我绑架走的以满脸横肉为首的一伙人，是筒子；顺娃是白板。幺鸡和老姜没有见到。

老姜会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啊。这个躲在幕后指挥的人，一定非常神秘，就像那位总舵主一样。

我还有一个疑问，那些字画，明明半月前还是崭新的，为什么半月后就成了陈旧的？

顺娃说："这还不简单？"

我说："风吹日晒，是不是？"

顺娃说："不是的。你再风吹日晒，也达不到那种陈旧的效果。有一种方法，只需要半个月，就能够达到放存了几百年的效果。"

我问："什么办法？"

顺娃说："过两天要让你送一批货，你亲眼就能够看到。"

两天后，我又走进了那家字画店，又见到了那个中年男人和那个少年。这次我知道了，中年男人叫楚润轩，少年叫冰溜子。我不知道冰溜子是少年的真名还是诨号，大家都这样叫他，我也跟着这样叫。

这次，没有见到那个干巴瘦老头。我对那个老头没有好印象，因为他第一次见面，就用他的狗爪子凶巴巴地指着我。

冰溜子看到我来了，就对着笑着，笑得很开心，露出满嘴的白牙，像个野兽一样。这一年，我觉得我长大了，我要有自己的朋友圈子，要有自己的交际范围，我觉得冰溜子是一个可以交往的人。

楚润轩对冰溜子说："去地下室把熏好的字画拿出来。"

我试探地说："我也去，给冰溜子帮忙。"

楚润轩说："好。"

第五十二章 骗术连环套

我高高兴兴地跟在冰溜子的后面，走到了后院，然后又走到了后院的墙角。墙角有一道伸向地下的台阶，沿着台阶下去，走十几米，又看到了另一番天地。

地下室的四面都点着煤油灯，中间放着一只大锅，锅下烧着柴禾，锅里盛着水，热气腾腾，锅上夹着三根竹竿，竹竿上搭着纸张。

我指着大锅问冰溜子：“怎么在这里烧水？烧这么多水干嘛？”

冰溜子说：“大锅里盛的不是水，而是茶水。”

我又问：“烧这么多茶水干什么？”

冰溜子说：“茶水熏上面的字画，字画就会变成黄色。”

我说：“哦，搭在竹竿上的是字画，我还以为是纸张呢。”

冰溜子说：“用茶水在下面熏，不但纸张会边松脆，就连墨汁印章都会变得陈旧。”

我问：“这得熏多久啊？”

冰溜子说：“看时间。一般熏一天，陈旧程度就相当于一二十年，你想要东晋王羲之的字，那就需要熏两三个月。”

我问：“王羲之是谁？”

冰溜子在墙角的一沓陈旧的字画中翻了翻，给我拿出一张说：“这就是王羲之的字，这一张要是真迹，最少需要一卡车银元。”

一卡车银元，那得有多少钱啊。我惊讶地捧着王羲之的字，却发现他写得一点也不好，潦草不堪，我没有一个字能认识。我想，不就是几个字吗？谁写不是写？凭什么你叫了王羲之，写出来的毛笔字就那么值钱，我叫了王呆狗，我写的字就没有人要？就这几个我不认识的烂毛笔字，顶不了吃，也顶不了喝，给我我都不要，还卖那么多钱，蒙谁呀！

王羲之的字我不喜欢，我就改看画，画我终究能看懂，就像那个八大山人画的花鸟画，我一看就喜欢。

有几张纸上画的是马，那些马膘肥体壮，有的在吃草，有的在奔跑，还有的在嬉戏。这些马还得很不错，最起码我能看懂，知道这是马，而且还画得很像，比那个名叫王羲之的人强多了。王羲之嘛，纯粹就是一个骗钱的，写字那么烂，还要那么多钱。其实那些写毛笔字卖钱的人都是骗子，字不就是让人认嘛，你们故意把字写得歪歪斜斜，让人看不懂，认不出，装神弄鬼，然后就说你写的是艺术。饭是让人吃的，你们故意把饭做得极端难吃，别人提意见，你们摇头晃脑地说你们那是艺术，我呸！

我喜欢那些马，就问冰溜子：“谁画的？”

冰溜子说：“唐朝的韩干。”

我问：“这一张画卖多少钱？”

冰溜子说：“要是真迹，也值一卡车银元。”

我要有几十卡车银元，全部买了韩干的画，王羲之的字一张也不要。用他的字擦屁股，我还嫌纸太硬。

冰溜子抱着王羲之，我抱着韩干，我们从地下室走出来。我本来想着这些字画就能够摆在店铺里卖了，但是，冰溜子说：“还不行。”

我问：“还需要什么？”

冰溜子说：“还需要虫蛀。”

我说：“虫都蛀了，谁还要啊。”

冰溜子说：“这种东西，越老越值钱，越破烂越值钱。有了虫蛀，万字更会相信这是值钱东西。”

冰溜子拿起一张王羲之，在边角滴下了几滴蜂蜜，然后放在了院子里。一会儿，几只蚂蚁兴冲冲地赶来了，它们爬在蜂蜜的地方狂啃，它们显然很高兴，摇晃着触觉，也摇晃着脑袋。

仅仅一盏茶的功夫，王羲之的边角就出现了几个小洞，完全像虫蛀过的一样。

茶水熏过了，蚂蚁啃过了，还不行，冰溜子从墙角扯下几根蛛网，缠绕在王羲之的边角，这才卷起来。

现在，一副价值连城的王羲之的字幅就做成了。

我问：“这幅字能卖多少钱？”

冰溜子说：“少了一百块大洋不卖。”

一百块大洋？刚才冰溜子抱上来了几十张王羲之，这得卖多少钱啊！

那天，我在字画店里，还见到了一个老头，他满脸皱纹，肤色粗糙，看起来就像下了一辈子苦的农夫。他话语很少，但是楚润轩对他很敬重。我问冰溜子那是谁，冰溜子说那个人每隔几天就来一次字画店，但是几乎不说话，他也不知道那是谁。

几天后，顺娃又带了两个人过来，让我把他们送到一个叫做周家口的地方。这次是两个男人，头发都花白了，但是精神矍铄。一个胖点，一个瘦点。

我悄声对顺娃说：“我不认识周家口。”

顺娃说：“这两个老人要去周家口收古董，我说我忙，让你带着去。出了北门，一直走，然后只要见岔路口，就左拐，左拐几次，就能走到周家口。”

我问：“一共左拐几次？”

顺娃说：“你反正一直左拐，就能遇到接应你的人。”

我想，顺娃为什么要我带着去，可能我和万字在一起，他们对小孩没有戒备心。

我带着他们出了北门，左拐两次，越怪道路越窄，我正想着前面能不能走通，突然看到苍茫暮色中，有人在鬼鬼瑟瑟地盗墓。

看到有人盗墓，那两个老头眼都亮了。

看到有人盗墓，我非常害怕，藏在树丛中。两个老头想要过去，我说：“等一等，等他们走了再过去。听说这些盗墓贼心狠手辣，见人就杀。”

胖老头嗤然一笑说：“盗墓贼不就是想多卖两钱吗？你给他们钱，他们怎么会杀你？”

我说：“他们盗墓是不想让人看见的，要是发现我们看见了，我们还能活吗？”

胖老头以经多见广的口吻说：“我和盗墓贼打交道又不是一回两回，他们就是当地的农民，没有你想的那么可怕。”

瘦老头也跟着说：“我们收购古董的，最想找的，就是盗墓贼，盗墓贼挖出来的，绝对是真货。要是盗墓贼卖出去了，倒手几次，不但价格高昂，而且还很可能遇上了假货。”

胖老头说：“这是一个绝好的机会。”

胖老头和瘦老头不顾我的劝阻，从树丛里走了出去，我没有办法，只好战战兢兢地跟在他们后面。我小心翼翼地说：“如果遇到什么意外，千万别怨我。”

胖老头说：“能有什么意外？这是我们千载难逢的机会，一会多给你两钱。”

我们走进了那群盗墓贼，盗墓贼非常惊慌，他们把从坟墓中刚刚挖出来的，还带着潮湿泥土的古玩，用一张花布床单包一包，就准备逃走。

胖老头高声喊：“别走，别走，我是买家。”

盗墓贼跑出了十几米，有的继续奔跑，有的迟迟疑疑地停下来。前面奔跑的看到后面停了下来，也不跑了。

我们来到那座被刨挖开的坟墓旁边，坟墓旁有一棵长得歪歪扭扭，树身扭得像麻花一样的老柏树。北方风俗，死者掩埋后，在坟茔旁一定要再柏树。这棵柏树这么老，说明这座坟墓也很古老。

我们看到坟墓表皮被铲开，荒草呀泥土呀脚印呀一片狼藉。坟墓上方有一个深洞，站在上面望不到下面，但是能够感觉到很幽深，洞口的旁边还有一些衣服的碎片，是那种非常陈旧的丝绸花布碎片。

死者旁边的柏树，和死者身上的丝绸花布碎片，说明这座坟墓不但是一座古墓，而且是一座大户人家的古墓。

大户人家才有殉葬品，穷困人家死了，用席子一卷就掩埋了。

种种迹象表明，这座坟墓里不但有货，而且还会是很值钱的好货。

第五十三章 眼见也不实

那群盗墓贼望着我们，心怀戒备，他们一条腿朝前，一条腿朝后，做好了还要再次逃跑的准备。胖老头腆着大肚子，挥舞着手臂说："我就是来买古董的，让我看看，都是些啥玩意。"

盗墓贼中也有一个老头，穿着黑色粗布上衣粗布裤子，他的年纪看起来和胖老头差不多，但是精神状态不如胖老头。胖老头红光满脸，看起来就养尊处优；粗布老头满脸黑斑，那是长期风吹日晒造成的。

粗布老头说对胖老头说："你们是谁？从哪里来的？"

胖老头说："我们从京城来，回去想带上几件古玩，作为传家宝。听说县城里都买不到了，全是假货，就来乡下买。"

胖老头刚说完，瘦老头就接着说："我们要去周家口，这个小孩是给我们带路的。他就是你们县城的人，不信，你问问他。"

盗墓贼中走出了一个小伙，穿着坎肩，佝偻着腰身，看起来未老先衰，一般长期在乡村干繁重农活的人，都会这样。他指着我问："这个孩子，你家在县城哪里？"

我说了刻章子所在的那个地址。

他又问："顺娃你认识不认识？"

我说："认识。"

他接着问："冰溜子认识不认识？"

我说："认识。"

小伙子对着粗布老头说："真的是县城的人。"

胖老头长长吁了一口气，他说："你看看，我就说我们是来买古玩的，你不信，现在有这个小孩作证，你们总该相信了吧。"

粗布老头看看我们三个，似乎确定了我们的身份，这才说道："这位客人，不是俺们不想卖给你，卖给谁都是卖，可是，这些东西不能卖给你。"

胖老头说："你都说了，卖给谁都是卖，为什么又说不能卖给我？"

粗布老头说："你不知道啊，这个古墓一被发现，就被大东家买了。比方说，大东家说这个古墓我用一千块银元买了，挖出来的东西全部归我。要是挖出来的东西超过一千块银元，大东家就赚了；要是挖出来是个空坟，大东家就赔了。"

瘦老头说："这个方法我听说过，有的古墓就是这样的。"

粗布老头接着说："这个古墓是昨天才发现的，大东家就买了，给了我们老板两千块银元，我们老板就找我们来挖，这不，就挖出来这一堆东西。这一对东西我们不能卖给你，我们必须全部交给大东家。"

胖老头说："让我看看，都挖出来些什么东西？"

粗布老头说："你看也是白看，不能卖给你，你干脆就别看。"

胖老头说："看一下打什么紧，又不会给你看没了。"

胖老头挥挥手，让坎肩小伙把花布床单打开。

床单一打开，胖老头和瘦老头都一声惊呼，那里面有青铜器，有瓷器，有字画，有玉石，鼓鼓囊囊一大堆。胖老头和瘦老头一边站了一个，借助着愈来愈暗淡的天光，睁大眼睛看着这一大堆宝贝，他们想要拿起来查看，被坎肩小伙伸手挡住了。我看到坎肩小伙伸手阻挡的时候，趁机把花布床单上的一枚印章夹在手心，放在了自己口袋里。站在我旁边的瘦老头也看到了。

胖老头还坚持要买，粗布老头不卖。

后来，粗布老头看到实在拗不过，就说："你要买，就全部买，我们这么多人，把钱分了，回去给大东家说没有挖到东西。"

胖老头问："你要多少钱？"

粗布老头说："两千块银元，加上我们的辛苦钱二百块银元，一共两千二百块银元。"

胖老头说："你等一下。"

胖老头和瘦老头站在了一边，头对头窃窃私语，我们都听不到他们在说什么。过了一会儿，胖老头过来说："我们只能拿出来二百块银

元，看能不能从你们这里面挑选几件，卖给我们。”

粗布老头说：“那不行。才二百块银元，我们这么多人哩，不够分哩。这事情要是烂包了，哪个大老板还敢雇我们干活？”

粗布老头一挥手说：“包起来，回家。”看见小伙就将那些古董包起来，我看到他又从里面拿了一件什么东西，偷偷装在了口袋里。

月亮升上来了，原来奔来了两个骑马的人，他们跑到跟前，连马身都没有下，就问粗布老头：“挖出来没有？”

粗布老头说：“挖出来了。”

骑马的人说：“快点回去，大老板在县城等得很着急，省城来收货的人也在。”

骑马的人说完就转身走了，粗布老头不再搭理我们，他对他手下的人喊：“快回。”

粗布老头带着他手下的人撩开大步走了，走出了几十米，我听见那个看见小伙说：“你们先走，我拉泡屎，随后赶上。”

有人笑骂：“懒驴懒马屎尿多。”

我们看到在明亮的月光下，坎肩小伙离开了那群人，跑向旁边的树林里。

瘦老头说：“这个小伙刚才偷了两件东西，肯定是想买给我们，过去看看。”

我们向坎肩小伙走去，坎肩小伙也向我们走来。

坎肩小伙一看到我们，就从口袋里掏出两样东西，一个是印章，一个是玉佩。

胖老头拿起印章，他惊呼：“这是羊血玉啊。”瘦老头拿起玉佩，也在惊呼：“这是秦王李世民御赐的啊。”

两个老头兴奋得浑身颤抖，他们对着月光想看清楚印章上的字迹，可是印章太小了，他们看不清楚。坎肩小伙还在催促着他们快点，要不然他赶不上那支盗墓队伍，会被怀疑的。

仅仅凭借秦王李世民御赐的那块玉佩，他们就判断出这个古墓的主人身份不一般。坎肩小伙催促他们快点付钱，要不给钱，他就要带着东西离开。

胖老头问："你要多少钱？"

坎肩小伙说："五百块银元。"

胖老头说："怎么会这么多？"

坎肩小伙说："你也看到了，那是秦王李世民御赐的，我也看到了。所以，仅仅这块玉佩，拿到大城市卖，没有一千块银元下不来。"

两个老头又头对头凑在一起商量，他们所能拿出所有的钱，也只有二百块银元。后来，经过讨价还价，他们以二百块银元的价格，和坎肩小伙成交了。

坎肩小伙跑远了，两个老头喜不自胜，他们觉得自己占了大便宜，仅仅那块玉佩，价值就远远超过二百块银元。而那块印章上刻的是什么呢？他们不知道。然而，那是一块羊脂玉，也是价值不菲。

他们抑制不住心中的好奇和惊喜，擦亮火柴，点燃了一堆篝火。那是我第一次见到火柴，就是那么一个小小的方块，居然能够把火装进去，真奇妙。

篝火点燃后，他们凑近一看，发现印章上赫然刻着"虞世南印"四个字。他们大惊失色，面面相觑，然后睡在地上打滚，滚哭狼嚎。

这个印章有什么奇特的，能够让他们疯癫成这样？后来我才知道，虞世南是唐初名臣，李世民非常常识他，他的家乡就在这一带。褚遂良的书法非常好，自古有名。

如果这个古墓中挖出的是虞世南的印章，那么说明这个古墓的主人就是虞世南。别说那些青铜器和瓷器，仅仅那些书法作品，就是无价之宝。

两个老头一商量，决定拦截住那支盗墓队伍。一个在这里稳住他们，一个去京城卖房凑钱。

我问："还去不去周家口？"

他们说："不去了。"

我们一路奔跑，两个老头跑得气喘吁吁，呼吸声像拉风箱一样，但是他们互相勉励，互相鼓舞，下定决心，不怕牺牲，排除万难，去争取最后的胜利。

我们总以为需要追很久，才会追上那支盗墓队伍，或者追到县城，也追不上那支盗墓队伍。然而，令我想不到的是，我们才追了两三里地，就看到他们坐在路边休息，有的脱了鞋平躺在地上，有的嘴上叼着旱烟锅子。我们在人群中找寻，没有看到粗布老头。

胖老头问："你们为什么不走了？"

人群中一个中年人站起来说："我跑得太快，把腿扭伤了，走不动了。大家都坐在这里歇一歇。"

胖老头又问："和我谈生意的那个老头呢？穿着黑布衫的那个。"

中年人说："大老板催得紧，连夜要运走。老头带上古董前脚走了。"

胖老头来不及多说，就向前跑去，跑得歪歪斜斜，瘦老头和我紧跟在后面。

我们又追了两三里地，终于看到了月光下有两个身影在向前行走，一个背着什么东西，一个没有背。他们的身影在月亮照耀着的旷野中，显得异常醒目。

胖老头喊："等等。"

那两个人不但没有等，反而加快了脚步。

胖老头跑不动了，坐在地上直喘气。瘦老头和我跑在了前面，拦住了他们。我一看，空手走着的是粗布老头，肩上背着花布床单的是一个青年。

粗布老头看到我们，似乎非常害怕，他护在青年的身前，喊道："你们想干什么，难道还要强抢不成？"

第五十四章 诱骗局中局

胖老头赶上来了，他说："老哥别误会，你的东西我们全买。"

粗布老头说："刚才在坟地里让你买，你不买，现在又追上来买。做事怎么能这样呢？"

胖老头对着粗布老头一连声地说着好话，粗布老头说："现在，那么多人都知道我和我儿子先回县城送古董，要是卖给你们，他们回到县城看到没有古董，就知道是我们父子两个独吞了，这种事我不做。"

胖老头说："啥都不说了，就按照你刚才说的那个价，两千二百块银元，东西我全要。"

粗布老头说："不行啊，东西卖给你，我给他们怎么交代。我说卖了两千二百块银元，他们认为我卖了五千块银元。我给人家没法辩白。"

胖老头说："这样行不行？东西我是肯定要，你们也是父子俩。我把钱给你们，你们拿着钱远走高飞。两千二百块银元，可以在京城买两套房子，胜过你在县城一辈子。有了这些钱，你们后半生都不用干什么了。"

粗布老头和那个青年商量了一会儿，然后说："豁出去了，就卖给你们。不过一手交钱，一手交货。"

胖老头说："我们身上没有多少钱了，这样吧。"胖老头指着瘦老头说，"他和你们在一起，货物你们也带着，我回京城卖房子，房子卖了后，拿钱取货，怎么样。"

粗布老头很难受地说："弄了半天，你还是没钱，没钱你要什么货。算了，我还是送给大东家。 "

胖老头急了，他拉着粗布老头的衣衫说："别这样啊，老哥，七天，你给我七天时间，我绝对把两千二百块银元送给到手中。"胖老头又指着瘦老头说，"有他在你手中，你怕什么呀。"

粗布老头似乎在很努力地想了想，他说："那好吧，我们绕开大路，不能回县城了，走弓背，去周家口。"

顺娃让我带着老头去周家口，粗布老头也要去周家口，周家口是个什么村子？它一定很神秘。

粗布老头和那个青年在前面带路，我和胖瘦两个老头在后面跟着，那晚的月亮很好，照耀四周如同白昼，远处的山峦、树林、丘陵都像在牛奶中浸过一样，又像一幅泼墨写意画。路边有虫鸣声响起，时断时

续，时急时缓。

顺娃告诉我说，要去周家口，出门北门，只要一直左拐再左拐，就到了。可是，粗布老头带着我们行走的线路并不是这样，他时而左转，时而右转，时而上坡，时而下坡。到底哪一条路才是正确的？

大约行走了半个时辰，前面出现了一座村庄。夜色中的村庄就像一头蹲伏的巨兽一样，黑魆魆的，让人有一种莫名的恐惧。村庄大约有十几户人，有两三点零星的灯火在闪烁。

我们走到村口，我看到村口的大树下站着一个人，他看到我们走过来，就迎上来，可是在距离我们只有几步路的时候，他突然转身离开。这个人的举动很狐疑，月光下，我只看到他年龄不小了，留着山羊胡子，然而，他是什么人，我不知道。

我想起了顺娃说会有人在周家口等候我们。如果这个村庄就是周家口，那么这个留着山羊胡子的人，是不是就是等待我们的人。而他等待我们，为什么见到我们，又突然离去。

粗布老头带着我们走进了一户人家，这户人家有前院后房，有两边厢房，看起来是大户人家。粗布老头说："这个院子就是我家，你们今晚就睡在这里。"

我感到有点不可思议，如果这户人家真是粗布老头的，那他家应该不缺钱，他为什么还要替人挖墓子？但是，这个想法只是一晃儿过，我很快就睡着了。

也不知道过了多久，我被尿憋醒了，独自起床，看到胖瘦两个老头睡得正香，天亮后，可能胖老头就要去京城凑钱了，瘦老头被扣押在这里。我想，为那些盆盆罐罐，连房子都卖，何苦呢？

我不知道厕所在哪里，想拉屎，找不到茅坑，就打开院门，去往野外。走在村道上，突然听到几声毛驴的叫声。我知道现在半夜了，北方农村有一种说法叫"驴半驴半，驴子一叫，夜晚过半。"

我路过一户人家的时候，突然听到有人喊我的名字："呆狗，呆狗。"

我大吃一惊，真想不到在这个偏远的小村庄里居然还有人知道我的名字，还有人认识我。我循着声音望去，看到有一户人家的屋檐下，有烟锅的红火在闪烁。他每抽一口烟，烟锅头的红火就明亮；他不抽烟锅了，红火就黯淡。

我这会连拉屎的意识都没有了，我问：“你是谁，怎么知道我的名字。”

那个人站起来，走到月亮地里，我才认出来他就是那个站在村口大树下的山羊胡子。

我问：“你叫我干啥呢？”

山羊胡子说：“你先把你的事情办完了，我们借一步说话。”

我感到很蹊跷，在村口的野地里匆匆解了手，就来到山羊胡子的家中。山羊胡子的家也很不错，高房大厦，青砖绿瓦，坐在他家的房子里，我忐忑不安，不知道他为什么要找我。

山羊胡子说：“顺娃说你会来这里，但没想到你会来得那么晚。”

哦，原来是顺娃给他介绍我的，我们一下子放心了。

山羊胡子说：“跟着你来的那两个生面老头，是不是顺娃交代的？”

我说：“是的。”

山羊胡子问：“怎么又会有另外两个人？”

我说：“那个老头说他家在周家口，这里是周家口吗？”

山羊胡子说：“是的。但是周家口没有那个黑面老头，也没有那个小伙子。那个黑面老头我认识，以前有过打搅。他怎么会来到这里，又怎么会和你们在一起。”

我说了一路上见到的盗墓的事情，说了两个老头想买古董的事情。山羊胡子说：“这两个万字是我们的，怎么能让给他们呢？”

我现在终于想明白了，两个胖瘦老头，是顺娃找到的万字，让我带到周家口，交给这个山羊胡子，没想到半路上，两个胖瘦老头偶遇有人盗墓，就准备变卖家产，买下褚遂良坟墓中的所有珍宝。

山羊胡子说：“天亮后，胖老头就要回京城了，到那时候，我们想追也追不上。你一会这样吧，回去后戳醒他们，说你认识这里一个鉴赏文物的高手，让他们把褚遂良的印章和秦王李世民御赐的玉佩，拿给我看。”

我说："好的。"

我回到了住宿的地方，院子里的人都睡了，没有发现可疑情况。我走进房间，看到胖瘦两个老头依然呼呼大睡。我推醒了胖老头，说了山羊胡子告诉我的话。胖老头说："还有什么好鉴赏的，我们亲眼看到从古墓里挖出来，这还能有假？"

瘦老头也醒来了，他说："小心驶得万年船，还是让别人看一下。"

我们来到了山羊胡子家，山羊胡子家灯黑着，门也关了。我试着敲敲门，里面传来了应答声，然后山羊胡子边披衣裳边走出来。

胖老头把藏在怀里的印章拿出来，交给山羊胡子，山羊胡子一看就说："假的。"

胖老头说："怎么是假的？正宗的羊血玉啊。"

山羊胡子拿起剪刀，在印章了划了划，胖老头心疼得叫了起来。可是，他的叫声还没有停歇，红色变成了白色。

胖瘦老头的脸色刹那间变得惨白，他们问："怎么会这样？怎么会这样？"

第五十五章 真假难分辨

山羊胡子说："这是假羊血玉，其实就是普通的白色石头。找一头肥羊，把后腿割开一条口子，把小石头放进去，三年后取出来，石头表面就有了血丝，像羊血玉一样。"

胖老头和瘦老头面面相觑，他们伸出的舌头半天没有缩回去。后来，瘦老头终于鼓足勇气，他拿出那枚玉佩，让山羊老头鉴定，他们现在幻想着这枚玉佩会是真的。

山羊老头右手的大拇指和食指夹着玉佩，对着煤油灯光仔细观望，胖瘦老头的头顶上都汗珠闪闪，胆颤心惊，偶尔会互相对望一眼，想从对方的神态中找到信心，却终究没有找到。

山羊老头说："这个也是假的。"

胖老头问："为什么是假的？"

山羊老头说：“真正的玉石，摸在手中是凉爽润泽的，手感细腻，它就像一个小生命一样，会呼吸，会说话，会思考。对着光线，它是透明的，从这边能够看到那边。但是，这颗石头手感粗糙，颜色暗淡，所以他不是玉石。这块石头上面刻着‘秦王李世民御赐’，是不符合常规的。皇上赏赐给下属物品，和民间送礼是一个道理。皇上也是人，是人都喜好面子，有粉都要擦在脸上，没有人擦在屁股上。无论是皇上还是百姓，给人送礼都喜欢送牌匾之类能够摆放在显眼位置的地方，没有人愿意送给玉佩之类外人看不到的东西，这是其一。秦王是李世民没有当皇帝之前的称呼，如果当皇帝赏赐礼物，只会写御赐，而不会写秦王李世民，这个称谓上出现了问题，这是其二。这个石头，它不是玉佩，就是一块普通的石头，而且作假的人，不懂历史，不懂礼仪，贻笑大方，内行人一眼就能够看出这其中的真假。”

我听到山羊老头分析得头头是道，感到这个老头真不简单。真想不到在偏远的山村，居然会有这样见识卓著，知识渊博的老人。

山羊老头的家中高梁粗柱，屋瓦粼粼，但显得陈旧斑驳，墙壁上有雨滴留下的痕迹，屋里的家具也显得寒碜简陋。想来这家曾经有过辉煌，但是后来家道中落，沦为贫民阶层。

在老头的房间里，我看到一个书架，上面陈列着四书五经。在我的童年和少年时代，我是在私塾中长大的，尽管清帝退位，民国诞生，但是在农村的很多地方，四书五经仍然是私塾学校的教材，新学校和新教材只在城市里使用。

我问山羊老头：“这是谁的四书五经？”

山羊老头说：“是我的。我是前清最后的秀才，想要继续考取功名，皇帝没有了，科举也取消了，想要学新学，没有那个条件，也脑子转不过弯，就这样从一个踌躇满志的青年，变成了一个一无是处的老头。岁月蹉跎，愧对列祖列宗啊。”

我看着他家高大的房屋问：“祖上是做什么的？”

山羊老头神采飞扬地说：“祖上当过大官，有的是巡抚，有的是知府，最差的也是县令。到了我这一辈子，一事无成，只能依靠变卖祖上家产过日子。”

胖瘦老头听到这里，萎靡的脸上中突然掠过一丝惊喜，就像阴云密布的天空中突然掠过一丝阳光。

山羊老头继续说："祖上家传宝物甚多，我没钱吃饭，就卖一件。村中是不是会有收购古玩的人来，所以我才能活到现在。"

胖瘦老头交换了一下眼光，他们问："能不能让我们看看你家里还有些什么宝物？"

山羊老头说："当然可以，如果你们喜欢，挑上几件送给你们，随便胡乱给上几个钱，够我吃顿饭就行。"

胖瘦老头又交换了一下眼光，他们的眼光中已经有火苗在跳跃了。

山羊老头端着煤油灯，颤巍巍地带着我们走进了一间房屋，从木板床下拉出一个木头箱子，箱子的边角用铜钉钉着，这在那个时代是相当时尚的物品。山羊老头打开木箱，里面装满了各种青铜器，有酒杯，有矛头，有戈戟头，有的上面还刻有篆体字。

看到山羊老头把这些青铜器随随便便地装在箱子里，我感到很震惊，这些物品，随便拿出一件，都能换回白花花的一堆银元。老头对青铜器这样处置，那么他家肯定还有更值钱的物品。

胖瘦老头也是这样想的。他们拿着那些青铜器，爱不释手，却还要装着不在意的样子，胖老头问："你家还有更好的古玩吗？"

山羊老头眼睛望着架在床柜上的箱子，又赶紧把眼神收回来，他说："没有了，没有了。"

胖老头指着那只箱子，胸有成竹地说："我知道哪里有，你也别瞒我，只要有好东西，我们舍得花钱。"

山羊老头脸窘得通红，他羞赧地说："不是我要骗你，是因为里面的东西已经有人预定了，过几天就拿钱过来。"

胖老头说："那让我看看也行，看看总不会拿走的。"

山羊老头很努力地想了想，爬上床板，打开木箱，从里面拿出了一张图画，是一张仕女图。这幅仕女图的落款写着"桃花庵主"。

桃花庵主是谁？我不知道。

胖瘦老头也不知道，我看到他们的眼神里露出疑惑的神情，他们捧起那张仕女图看了看，然后放到了床上。这是一张什么画，它到底价值多少，他们心中都没底。

天快要亮了，瘦老头提出回去睡觉，胖老头答应了，他们一前一后走出了山羊老头的家，我跟在后面。山羊老头送我们到门外，他说：“我看你们大老远从外地赶来，不愿意看你们买到赝品，才善意提醒。请别告诉别人，我今晚所说的话。”

胖老头没有说话，瘦老头说：“那当然的。”

胖瘦老头和我回到粗布老头的家中。粗布老头家一片宁静，只有一只老母鸡在半墙上的鸡窝里声音迟钝地咯咯几声，好像有什么不满意。瘦老头临出门的时候，把一把铁锨放在门口的地方，回来的时候，铁锨还放在门口的地方，显然没有人发现我们出去了这么长时间。如果有人跟踪我们，或者有人走出院门，就会一脚踩在铁锨上，铁锨摆放的位置就会有所变化。

回到住宿的房间后，我想睡觉，却总是睡不着。胖瘦老头、粗布老头、山羊老头，他们的身影走马灯一般在眼前转换，他们一会儿唱红脸，一会儿唱白脸，一会儿唱黑脸，我都被他们折磨得晕头转向，谁是假的，谁是真的，我也分辨不清。四个人我都是第一次遇到，而这一天里发生了这么多的事情，让我茫然抓不住头绪。

我听见胖瘦老头在商量，天亮后怎么去找粗布老头，怎么和粗布老头讨说法，又怎么通过粗布老头找到坎肩小伙。他们已经认定了那枚褚遂良的羊血玉印章和御赐玉佩是假的了。

我觉得刚才山羊老头说得头头是道，印章和玉佩肯定是假的。

鸡叫头遍，胖老头就爬起来，走到院子里，他看到院子里空无一人，还没有人起床，就又回到房间里。他商量说，想要堵在门口，别让粗布老头跑了。瘦老头说，这里是粗布老头的家，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庙，现在就住在庙里，根本不用担心他会跑了。

鸡叫二遍，胖老头又走出去，他听到一间房屋里传出了窸窸窣窣的声音，就等候在门口。房里出来了一个老太太，蓬头垢面，腰身佝偻，胖老头问粗布老头在哪里，老太太说还在睡觉。胖老头犹豫良久，好几次一脚踏进了门内，最后又收回来。

鸡叫三遍，天色大亮，鸟雀都飞出了巢穴，在树杈上叽喳鸣叫，把院子炒成了一锅黏粥。胖老头终于等到粗布老头走出了房间，他走过去阴阳怪气地说：“您老真舒服，钱拿到手了，睡得舒心，一觉睡到大天亮。”

粗布老头睁着眼屎吧唧的眼睛，不解地望着胖老头："你话里有话，是什么意思？"

胖老头说："什么意思？你知道，还用我说明吗？"

第五十六章 古董水很深

粗布老头依然不解地看着他，一脸的无辜表情。

瘦老头走过来了，他一只手拿着印章，一只手拿着玉佩，他冷冷地问粗布老头："这是怎么回事？"

粗布老头看看印章和玉佩，又看看瘦老头，他的神情依然很无辜，他问："这是怎么回事？"

胖老头神情激动地说："人家是不见棺材不落泪，你是见了棺材也不落泪。昨天下午，你们装着在古墓里挖出一大堆东西，等着我们过来，知道我们会买，为了抬高价钱，故意说什么大东家已经买了这座古墓，引诱我们上钩。为了让这个谎言进一步让我们相信，又让骑马的人来催促你们。你们在离去的时候，又故意让坎肩小伙留下来，故意让他偷了这枚印章和玉佩，然后卖给我们。你们在回去的路上，知道我们在买了印章和玉佩后，会在后面追赶你们，担心我们迷路，留下一堆人，假装其中有一个人扭伤了脚，给我们指明你们离去的方向。在我们追上你们后，又假装答应背叛大东家，把东西全部卖给我们。我说的没有错吧。"

粗布老头说："我听不懂你在说什么。"

胖老头接过印章，他问："这是怎么回事，这是羊血玉吗？为什么用刀一划，就没有了红色。"

粗布老头拿起印章，对着太阳看了看，他问："谁告诉你这是羊血玉？这明明是羊脂玉，纯白无暇，而表皮的红色，是长期浸泡在印泥中形成的，用刀子轻轻一刮，当然会刮掉的。玉石坚硬无比，即使过了几百年，印泥也无法渗入。"

胖老头拿起印章，对着阳光看了看，有交给了瘦老头，瘦老头也对着阳光看了看，小心地收回到内衣口袋里。

胖老头将信将疑，他拿过玉佩问："这是怎么回事？为什么上面会刻

有‘秦王李世民御赐’这样不伦不类的称谓？李世民当了皇帝，难道还会自称秦王？”

粗布老头接过玉佩，看了那几个字，又说：“谁告诉你这几个字是李世民凿刻的？难道就不会是褚遂良，或者褚遂良的后代凿刻的？褚遂良的后代称先皇为秦王李世民，有何不可？谁规定说先皇御赐的东西上，就不能刻字？”

胖老头望着瘦老头，瘦老头望着胖老头，两人都是一脸茫然，他们不知道该听山羊老头的，还是该听粗布老头的。

粗布老头说：“如果你们觉得这枚印章和玉佩有假，可以再还给我，你们给了坎肩小伙多少钱，我会把多少钱给你们。坎肩小伙偷走了古玩，私自出卖，我会找他的后账。”

胖瘦老头都不说话，他们实在没有话说。

粗布老头痛心疾首地说：“你们昨晚说要那一包古董，害我没有回到县城。现在，肯定全县人都知道我携带古董潜逃，说不定找我算账的人就在来村庄的路上。现在，你们又不要古董了，我急切间不能出手，你们害惨了我。”

胖瘦老头依然没有说话，他们实在不知道该说什么。

就在这时候，门外响起了梆子声音，梆子声干燥短促，声声刺耳，接着，听到有人在吆喝：“收破铜烂铁，破纸烂画。”

粗布老头脸色冷淡地说：“好了，你们现在走吧，快走吧，你黑暗血时代/10386/们现在出多少钱，哪怕给我一座金山，我也不会卖给你们了，我卖给收破烂的。”

敲着梆子的人，叫喊收破烂，其实不是收破烂，他是收宝贝的。收宝贝不能明目张胆地吆喝，所以就吆喝收破烂。

粗布老头背着他的花布床单出去了，胖瘦老头互相看一眼，跟在后面也走了出去。

他们想看看，这一花布床单的玩意，到底是真古玩，还是假古董。

敲梆子收古玩的是一个瘦削的中年人，身材瘦削，脸庞也瘦削，皮肤粗糙，这是长期挑着担儿风吹日晒的结果。粗布老头把那一花布床单的东西放在他的脚边，他拿起来这个瞧瞧，那个敲敲，凝神注视，侧

耳倾听，他的脸上没有任何表情。过了一会儿，他问粗布老头：“要多少钱卖？”

粗布老头说：“你能出多少钱？”

中年人看着那堆东西说：“二十个银元。”

粗布老头卷起床单，抬脚要走，中年人拉住他说：“这位老哥，你这是干啥？”

粗布老头说：“你这是糟蹋我哩，我一堆古玩，你给我出二十个银元？”

中年人笑着说：“看不出老哥还是个犟脾气，漫天要价，就地还钱，你不要价，我怎么给你还价。”

粗布老头放下了花布床单，他说：“不说了，我急着出手，你给我两杆子。”他伸出了两根指头。

中年人说：“不行，我只能给你一杆子。”

胖瘦老头站在一棵大树背后，装着不关心那边的交易，而耳朵却每一分每一秒都听着那边的动静。尽管他们不知道什么叫一杆子两杆子，但是中年人出到二十块银元，粗布老头没有卖，那么说明两杆子就有可能是二百块银元或者二千块银元，但不论是多少，既然那边有交易，那就说明那一堆古玩是真的，谁会为了一堆假货而讨价还价？

胖瘦老头在经过了一番痛苦的思索后，他们终于走了出来，走到了粗布老头的面前。粗布老头并不搭理他们，继续和中年人讨价还价。

胖老头对粗布老头说：“兄长，我们早就说好了，这些东西我要，一女不嫁二夫，你怎么又想卖给别人。”

粗布老头说：“你这种人疑神疑鬼，和你没法做生意。”

胖老头说：“我们就按照先前说好的价格。”

粗布老头说：“你给再多的钱也不卖给你了。”

中年人看到突然来了两个老头，要抢他的生意，他一下子不高兴了，他看着胖老头和瘦老头问道：“你们干什么？没看到我们正在谈生意？“

胖老头说：“对不起了，我们早就谈好了。”他示好地拍着粗布老头的肩膀。

中年人一看形势不妙，马上说：“两杆子，两杆子，就按照你说的两杆子。”

粗布老头说：“人家除了两杆子，还有两条小黄鱼。”

中年人高喊：“我给你三条小黄鱼。”

按照他们的行话，杆子代表千，小黄鱼代表百，大黄鱼代表万。大黄鱼一般不出手，能够拿出大黄鱼的，那可是超级玩家，得是李嘉诚和包玉刚这样的角色。

粗布老头对胖瘦老头说：“好的，人家比你们出的价格高，只能给你们二位说对不起了。”

胖老头一下子急了，他抓住粗布老头的手说：“他出多少，我们就出多少。再说，我们和你有言在先，早就有了约定，才跟着你来到这里。”

粗布老头脸上带着为难的神色，一直不说话的瘦老头终于憋不住了，他对粗布老头说：“大哥，男子汉大丈夫，吐口唾沫一个钉，说好的可不能变卦啊。”

粗布老头说：“唉，罢了罢了，我要是卖给别人，知道的人会骂我一辈子，做人不能没有信誉。好了，我等你们，你们可要放快点。”

粗布老头恋恋不舍地离开了敲梆子的中年人，回到了家中，胖瘦老头像一长一短的两条影子一样跟在他的身后。回到院子里，粗布老头说：“你们谁去拿钱，一定要快去快回。这个家我是没法呆了，大东家肯定会派人来找我。我要和你们另外一个人出外躲几天。”

胖老头说：“我去拿钱，他和你躲在别的地方……可是啊，我怎么才能知道你们躲在哪里，怎么能够找到你们。”

粗布老头想了想，说：“你拿钱来这里，如果家门口放着一把扫帚，说明有了情况，你就别进来，我们会去找你；如果家门口没有放一把扫帚，你就直接进家门。”

胖老头说：“好的，我这就去京城。”

要去京城，先要去县城，从县城坐着马车去省城，省城有通往京城的火车。马车也只有车马大店才有，车马大店是提供住宿和提供交通工具的地方。

我跟着胖老头来到县城。我想回去给顺娃复命，顺娃让我把胖瘦老头带到周家口，交给山羊老头，山羊老头在那边接应，然而我没有想到半途遇到粗布老头这一群盗墓的人，这一群人拦截了胖瘦老头，胖瘦老头和他们成交了。我成了一个没有完成任务的多余的人。

然而，在他们的竞争中，我插不上手，因为我对古玩一窍不通。在马戏团中，我会走绳索，充当他们的眼线；在江相派中，我是小沙弥，成为他们中的一员。然而，在做旧行中，我什么都不是，至今还没有入门。

我不知道该怎么给顺娃复命，就干脆先跟着胖老头来到车马大店。

第五十七章 山村梆子响

我们来到县城的时候，发现县城里正在过部队，很多穿着黑衣服戴着大檐帽的人，在大街上走来走去。 车马大店里的马车都被征用了，胖老头不能去往省城了。

车马大店的院子里支起了一口大锅，锅下驾着熊熊燃烧的柴禾，那些当兵的围着大锅，等待开饭。车马大店里闹嚷嚷的，像戳了一棍子的马蜂窝。

当兵的有两种人，一种是老兵油子，一种是新兵蛋子，老兵油子走路的姿势和说话的语气都不一样，开饭的时候，他们也要先打饭。那天的饭是一大锅稀粥，老兵油子们打饭的时候，每个人只要半碗，然后就站在大锅旁边吃，吃得飞快。而新兵蛋子打饭的时候，是打满满一碗，端到远处的墙根下吃。当新兵蛋子开始吃饭的时候，老兵油子的半碗饭已经吃完了，他们开始打第二碗，这一次，他们每个人都是满满一碗。当新兵蛋子吃完了第一碗，想要吃第二碗的时候，大锅里已经空了。结果，老兵油子吃了一碗半，吃饱了；而新兵蛋子只吃了一碗，还没有吃饱。

我看到这种情形，深深感到老兵油子就是老兵油子，时时处处都比新兵蛋子精明。

没有马车，就不能去省城，我只好带着胖老头去往顺娃的刻章子摊，

向他复命。能够把胖老头带回给顺娃，我的任务也算完成了一半。

我们经过一户没有院墙的人家门口时，看到这里也在开饭，那些当兵的都在向前挤，像一群猪一样。一个新兵蛋子站在一边发呆，人家手里都有瓷缸或者饭碗，他空着双手。

我想，他可能是没有盛饭的器皿。看到这户人家的尿盆子倒扣在墙角，我突然童心大发，就走上前去，指着墙角的尿盆子问新兵蛋子：“那是什么？”

新兵蛋子看到尿盆子，喜出望外，就跑过去把尿盆子拿起来，对着我连连点头说谢谢。他是南方口音，说话像鸟叫一样。

那时候的人生活清苦，设施简陋。北方人夜晚用尿盆子承装大小便，南方人用马桶；尿盆子是砖瓦窑烧出来的瓦盆，颜色漆黑；马桶是沉重的木桶，后来发展成了轻便的塑料桶。南方人没有见过北方的尿盆子，北方人也没有见过南方的马桶。

新兵蛋子拿着尿盆子走向饭锅，房间里走出了一个小脚太太，她对着新兵蛋子喊：“那个不能盛饭？”

新兵蛋子翻看着手中的尿盆子，他说：“怎么就不能盛饭了，我看挺好的。”

小脚太太喊：“那是个尿盆子。”

新兵蛋子说：“我知道你是要盆子，我不会拿走，用完了就还给你。”

结果，这个新兵蛋子用尿盆子盛了半盆稀粥，蹲在墙角吃得很开心。

我努力忍住，才没有哈哈大笑。这个新兵胆子实在好笑，人家说那是城门楼子，你说你脚上长了一个瘊子；人家说城门楼子倒了，你说你脚上的瘊子好了。

小脚太太迈动着一双小括弧一样的短腿，走向那个用尿盆子盛着稀粥，吃得正香的新兵蛋子，我害怕她告诉了事情真相，那样少不了会遭受新兵蛋子的打骂，就赶紧跑远了。胖老头也跟在我的后面快步离开了。

县城里到处都是当兵的，很少能够看到本地的成年男人，大概他们都躲了起来，害怕被拉了壮丁。我和胖老头两个，老的老，小的小，他们是看不上眼的，所以不用担心。

我带着胖老头，穿过了整个县城，在城墙下找到了那家字画店。字画店关门了，大街上所有店铺都关门了，这些当兵的就像一群蝗虫一样，他们经过的地方，所有有用的东西都被劫掠一空。

没办法，我们又返回到大街上，饥肠辘辘，走投无路，不知道该去哪里。后来，我们走累了，就蹲在街角，胖老头问我："你知道桃花庵主是谁？"

胖老头这样问我，让我想起了昨晚在山羊老头家中看到的那幅仕女图。我对古玩一窍不通，对古画更是一无所知，就摇摇头。胖老头似乎自言自语地说："既然叫桃花庵主，那么肯定是一个尼姑，可是过去有那个尼姑会绘画？没有啊。"

原来这一路上，胖老头一直在琢磨山羊老头那张藏在箱底里的古画。

午饭过后，当兵的开拔了，街面上的人渐渐多了起来，店铺的门扇也次第打开了。我带着胖老头刚走了几步，就看到顺娃迎面走来。

顺娃问："你要去哪里？"

我说："我想去字画店找你。"

顺娃脸色都变了，他瞪圆眼睛问我："谁让你去字画店？谁允许你去字画店。"他喊完后，用眼睛的余光看着胖老头，想查看胖老头的表情。胖老头当时正在一家杂货店门口，手中拿着一把漏勺在和店主说着什么。

我明白，他是嫌我带着胖老头去字画店。字画店可能是他们活动的据点，不希望有生人去那里。

当兵的走了，车马大店的马车也被征走了，胖老头仍然不能去往省城了。顺娃问了我这两天的情况，我简要告诉了他，顺娃带着我们去吃饭。

北门边有了小摊，卖的是水煎包子，当兵的走了后，水煎包子摊也摆了出来。我们就坐在那里吃饭。

吃饭的只有我们三个人，顺娃左右看看，然后问胖老头："您老这是准备去哪里？"

胖老头神采飞扬地说起了自己这一路上的奇遇，顺娃听完后，对胖老头说："这是一个精心设计的连环骗局，你看不出来吗？"

胖老头梗着脖子说："骗局？怎么会是骗局？要是骗局，我早就看出来了，我也是在江湖上行走多年的人了。"

顺娃笑着说："您这位老江湖，这次还真是看走眼了。我给你说吧，那个粗布老头，是我们这一代很有名的老骗子，外号透骨凉，意思是说，每个受骗的人提起他，都会冷到骨子里，你就知道他心肠和手段有多黑。"

胖老头说："不会吧，世界上哪里会有这么多巧合？我去周家口，刚好就遇到他们在盗墓；我和粗布老头讨价还价，刚好就碰到村里收古董……"

顺娃打断他的话说："你要不信，我带你看一个地方。"

胖老头问："去哪里？"

顺娃说："我不敢保证今晚您就能看到，但我敢保证那您肯定三天内就能够看到。"

胖老头还是不明白，他问："看什么呀？"

顺娃说："你能不能在这里等三天？"

胖老头说："车马大店的马车都被征走了，我不想等，也要等。"

吃完水煎包子，胖老头又问起了顺娃："你知道桃花庵主是谁？"

顺娃低头沉思了一会儿，他说："好像知道，是一个非常有名的画家，你问这个干什么？"

胖老头说："我看到一幅古画，落款署名桃花庵主，我不知道是谁，就想问问。"

顺娃说："这样吧，我带你多找几个人去问一下。"

那天，顺娃一共带着胖老头问了三个人，两个是留着长胡子的老画家，一个是寺庙的和尚。他们都说桃花庵主就是唐伯虎。

胖老头每听一次唐伯虎的名字，眉毛就会跳一跳。

胖老头问那个和尚："唐伯虎为什么要起这样一个名字？"

那个和尚说："唐伯虎晚年隐居山林，潜心作画，他盖有一间草庐，

草庐四周种满桃树。春天的时候，桃花盛开，蜂飞蝶舞，煞是好看，唐伯虎就自号桃花庵主。唐伯虎的这个号很少有人知道，而六如居士、鲁国唐生则知道的人较多。”

胖老头一直在惦记着山羊老头的那幅仕女图。现在他终于确定，那就是唐伯虎的原作了。

胖老头这次来到县城，志在必得，不是在粗布老头那里买褚遂良的陪葬品，就是在山羊老头这里买唐伯虎的仕女图。这老头估计在京城有很多钱，要不然不会这样财大气粗。

黄昏来临的时候，顺娃带着我们走出了北门，胖老头问：“去哪里？”

顺娃说：“你跟着我走，到地方你就明白了。”

除了北门，左拐，再左拐，胖老头东张西望，他说：“这不就是我上次走过的那个地方吗？”

顺娃说：“是的，就是要到你去那座古墓，你看到后就明白了。”

第五十八章 细狗撵兔子

我们来到了一座土丘后面，借助着明亮的月光，看到远处有人影在晃动，那里就是古墓所在的地方。我们趴在土丘后的草丛中，屏声静息，风中传来了他们的说话声，但是听不清楚，也不知道他们在干什么。

大约过了半个时辰，他们离开了。他们没有朝向县城的方向，而是走向了道路另一边。道路的另一边，是通往蛛网一样的乡间道路，其中就包括周家口。

那些人走远了，我们又等了一会儿，看到周围再没有了动静，只有野兔从草丛中飞快地跑过，留下一路的窸窣声响，我们从土丘后站起来，走向那座古墓。

古墓已经被填埋完毕，甚至连脚印也没有留下，古墓周边被扫帚清扫干净，那条深深的盗墓口上，铺着一层荒草。

顺娃说：“刚才那几个人是填埋古墓的，给古墓里放了假古董，过不了三天，他们又会当着万字的面，把这些假古董从古墓里挖出来，到

这时候，无论是谁，都会相信这些刚挖出的新鲜玩意，就是值钱的古董了。”

胖老头问：“万字是谁？”

顺娃说：“万字就是买假古董的人。”

胖老头说：“我还是不敢信心，也许刚才他们只是填埋古墓，不想让人知道这里有古墓被盗挖。”

顺娃说：“这个骗局是秃子头上的虱子，明摆着。第一，他们在这里等着你，装着刨挖古墓，让你看见；第二，他们装着有大东家买了这座古墓，不卖给你，让你相信这些假货都是真古董；第三，他们派出坎肩小伙偷拿两件古玩，让你知道这是褚遂良的古墓，既然是褚遂良的殉葬品，那一定很值钱；第四，他们知道你看到褚遂良的印章后，就一定会赶上来，所以让一部分人留在路边，装着腿脚扭伤，等候你；第五，他们知道你追上后，就会购买，就以再也无法为大东家干活为名，比你出高价钱；第六，他们知道你没有现钱，就带你回他家住宿，这期间，为了使你进一步相信，让收古董的人就适时出现在村子里，通过讨价还价，让你更加相信这些假货是真家伙；第七，他们扣押了你们其中的一个人，让你回京城凑钱。到了这一步，你无论无何都不会相信他们这是设置的连环圈套，你以为这一切都是真的。然而，他们机关算尽，就是没有算到县城里今天过军队，征用了车马大店的马车，让你无法去往省城，赶回京城。”

胖老头想了又想，他说：“如果想要让我知道这是一个骗局，除非从这个古墓里再刨挖出褚遂良的印章和秦王李世民御赐的玉佩。”

顺娃说：“我虽然不能绝对判断出这里面新埋了什么，但是我几乎可以断定，这里面就是褚遂良的印章和秦王李世民赏赐的玉佩，但都是假的，和你从坎肩小伙手中购买的一模一样。”

胖老头说：“那我就等他们挖出来，再验证。”

顺娃说：“你很快就能够等到的，不在明天晚上，就在后天晚上。”

那天晚上，顺娃和我陪着胖老头住在车马大店里，胖老头依然相信粗布老头要卖给他的是真古董，他一遍又一遍灵域/10234/地询问老板，那些被当兵的征用了的马车什么时候回来。

顺娃偷偷对我说：“这个倔老头，真是九头牛也拉不回，需要用十头牛拉。”

第二天，顺娃带着胖老头吃了羊肉臊子面。住宿和吃饭的花费，都是顺娃出。我暗地里想，无利不起早，顺娃要不是想从这个京城来的胖老头身上榨点钱，他才不会这样殷勤慷慨的。

吃完饭后，我们去城外玩。

出了县城南门，一望无际，平坦无砥，鸟雀在高高的天空中鸣叫，看起来就像一粒粒芝麻一样。远远的地平线边，有农夫在耕地，前面是慢腾腾的拉着犁铧的老牛，老牛后跟着手扶犁铧的农夫，农夫后跟着手挎笸箩的妇女，她每走几步，就会把笸箩中的种子撒在犁沟里，然后右脚一拨拉，用细土盖住种子。老牛、农夫、妇女，都在慢腾腾地走着，似乎人类几千年的历史就是这样走过来的。远远望去，他们就像一幅剪纸画一样。

我们离开道路，穿过田野，信步行走，草丛中不时会溅起一只只碧绿色的蚂蚱，而新翻的土地里则会有探头探脑的田鼠。还有一只狐狸，蹲在不远处，用疑惑的眼神望着我们这些不速之客，看到没有什么危险，才颠着屁股顺着田间的犁沟轻快地跑远了。在一棵高大的白杨树下，我还发现了巴虎窝。巴虎是我们那里的称呼，不知道学名叫什么。我们小时候上学的路上，经常掏巴虎窝。巴虎就像蜘蛛一样，身体毛茸茸的，有六条腿，但它的智商肯定比蜘蛛要高很多，他会自己做窝，还会自己给窝上制作一个盖子，让别的昆虫爬不进去。它制作出的盖子就像坦克上的盖子一样，或者像窨井盖一样，圆圆的，能够打开。那时候，我们在上学放学的路上，看到了巴虎窝，就故意敲门，把他的盖子打开又盖上，盖上又打开。巴虎知道有人来敲门，它不愿意开门，就慌手慌脚地爬到盖子下面，用它毛茸茸的腿脚勾住盖子，我们就不能打开了。知道巴虎扒住了盖子，我们就拿出小刀片或者铁片，在盖子下方几寸远的地方，突然捅进去，这样，就断绝了巴虎的退路，巴虎想逃回去，已经不可能了，我们用小刀片或者铁片把土块别开，就抓住了巴虎。巴虎的腿可以吃，有点咸味，小时候，我们不知道吃了多少条巴虎的腿。

乡村的动物非常多，数也数不清。仅仅鸟类我就能说出几十种，至于昆虫类那就说得更多了。

乡村是个好地方。

我们大约走了七八里地，突然看到远处走来了一群人，这群人并成一排行走，每人相隔十几米，每人手中牵着一条狗。这种狗长相奇特，极瘦极瘦，腿脚极长，嘴巴也极长，它们走路的时候，轻手轻脚，听不到他们的腿脚踩在地上的声音，它们举手投足，顾盼自得，很有一

种贵族的气质。事实上，它们就是狗中的贵族，传说在汉武帝的时候，这种狗就在长安城的皇宫和富豪家中蓄养，汉武帝和他手下的那些大臣们，牵着这种狗户外打猎，这种风俗穿越了两千年，一直流传到今天。

小时候我在关中的时候，见过很多这种狗，它的名字叫细狗，细狗撵兔是关中道上一种源远流长的民间活动，农闲时节，多至几百只，少至十几只的细狗聚集在一起，来到郊外撵兔。他们的活动范围不仅仅在关中道上，西至甘肃宁夏，东至河南陕西，北至陕北内蒙，都是他们的活动区域。向南就不行了，南面是秦岭山区，速度极快的细狗在这些山中发挥不出优势。细狗是犬类中速度最快的动物，狼远远不是它的对手。细狗的外形和猎豹非常相似，都是腿脚细长，极为机敏。

我正在观看这群细狗的时候，突然听到了一声尖利的呼哨声，像一根竹竿一样突然伸到半空中，牵着细狗的主人一齐解开了细狗脖子上的扣子，一只只细狗像离弦之箭跳跃而起，迅疾奔向前方，它们的身后，是扬起的黄色尘灰。刹那间，人叫声，狗叫声，树枝断裂声响成一片。刚才还是寂静无声的旷野，突然充满了杀伐征战的气息。

仅仅几分钟过后，旷野中又恢复了宁静，一只细狗口中叼着灰色的兔子，洋洋得意地跑回来，其余的细狗摇头摆尾地跟在身后，也在分享着成功的喜悦。抓住兔子的细狗的主人，将兔子放在背后的口袋里，又从口袋里拿出一块牛肉，塞在细狗的嘴巴里。小时候听说细狗主人爱惜细狗，就像爱惜自己的孩子一样，果然是这样，他舍不得吃牛肉，而要细狗吃牛肉。

亲眼看到细狗撵兔，我也感到很兴奋，就问那名狗主人：“兔子在跑，细狗也在跑，怎么能够叼住兔子？”

狗主人说：“每个狗叼兔子的方法都不一样，有的是在后面扑上去，用身体的重量压垮兔子；有的是用爪子在后面拍打，兔子就会翻身栽倒；我这头细狗是喜欢追上兔子，和兔子肩并肩奔跑，然后突然转头，一下子就咬住了兔子的脖子。”

我听得如痴如醉，想要继续追问的时候，突然听到有人喊道：“我的狗呢？我的狗呢？”声音中充满了急切，似乎快要哭出声来。

第五十九章 盗墓有学问

我们向前跑去，看到几十米开外的地方，一只细狗守着一个黑魆魆的洞口吠叫，边叫边看着洞口下面。

那道洞口并不大，仅仅能让一个孩子钻进去，这是盗墓贼挖掘的洞口，盗墓贼从这个洞口钻入墓穴里，盗取陪葬的古董。墓穴偷盗一空后，盗墓贼为了掩人耳目，会把一些荒草铺在洞口。刚才有一只细狗在追逐兔子的时候，踩在了荒草上，掉入了深深的盗墓坑口里。

守护在洞口的这条细狗，和掉入下去的那条细狗，朝夕相伴，它们都是同一个主人的。狗主人爬在盗墓口，大声呼唤着细狗的名字，侧耳倾听洞下面的声音，然而没有任何声音传上来。那条细狗摔死了。

我看到狗主人眼角挂着两滴泪水。

细狗撵兔的队伍离开了，我们蹲在盗墓口。顺娃把盗墓口边的荒草拨拉在一边，细细查看着洞口的痕迹，他说："这个口子挖了至少有二十年。"

胖老头问："你怎么知道？"

顺娃说："盗墓这一行的学问深着呢，隔行如隔山，你可能不懂，但是我一说你就懂了。你看这堆荒草，最下面的已经变成了黑色，上面的还是黄色。荒草埋在下层，长期不见阳光空气，就会偶烂变质。再看看洞口，盗墓贼向地下挖洞的时候，使用的是洛阳铲，这种工具就是专门为盗墓而设计的。盗墓贼挖洞绝不会挖得太大，只要有一个瘦子能够钻进去就行了，所以，盗墓贼里毕竟会有一个很瘦小的人。瘦子在进洞出洞的时候，都脱光衣服，他的身体会把洞壁摩擦得很光滑。但是你看这个洞口，土质疏松，刺刺拉拉，为什么会这样？这是因为各种昆虫在洞壁上打洞做穴造成的。所以，我说这个墓子，至少在二十年前就被盗墓贼偷过。"

胖老头望着洞口，又往往顺娃，他点点头。

顺娃接着说："我们这一带有古墓，这是属实，但是你想想，从古到今有多少盗墓贼盯着这一片土地，有多少古墓都被盗过了，有的甚至还被盗不止一次。这个古墓是二十年前被盗，已经算是非常晚的了。凡是被盗的古墓，肯定都远离道路，因为道路旁边的古墓，早就被洗劫一空。盗墓贼非常精明，他们抓一把土闻一闻，就能够判断出这下面有没有古墓。你信不信？"

胖老头摇摇头。我听得很入神，但也感觉这有点太神乎其神了。

顺娃说："人死了，尸体变成泥土，泥土中就带着一种特殊的气息，而且死亡越久的人，这种气息越发浓烈，所以盗墓贼抓把土就能够闻到下面有没有古墓。"

我一想，还真是这样。

顺娃对胖老头说："人人都知道我们这里距离洛阳和开封近，无数的达官贵人死后埋在我们这里，从古到今有多少个盗墓贼来到这里偷盗，最早是在道路两边，后来延伸到了深山里面。为了避免被人发现，盗墓贼都是在夜深人静时分才动手的。你说的那伙人，在黄昏时分盗墓，而且盗墓口就在道路旁边，无论从时间和地点上吕氏外戚/12105/来判断，都不符合常规，所以这是假的，他们不是盗墓贼，而是一伙骗子客。"

胖老头的脸色又白了。这两天来，胖老头的脸色就像六月飞雪一样，说变就变。他的小心肝一会儿惊涛骇浪，一会儿风平浪静，他已经被折腾得够呛。

收购古玩的人，必须拥有坚韧的神经，要有泰山崩于眼前而色不变，毒蛇蜿蜒四周而目不瞬的气概，要能够砸下几百块银元而毫不在乎，要能够输得只剩下裤衩而仍然坚信千金散尽还复来，这样的人物才能够涉足古玩收购这个行当。而像胖老头这样的人，顶多玩玩麻钱收购，过一把收藏的干瘾，最好别蹈入青铜器字画行业，他玩不起的。

快要天黑的时候，胖老头提议我们去那座古墓边。

顺娃找到三条白色床单，一人一条，揣在怀中上路了。那座古墓边有一片小树林，小树林中堆满了落叶，我们埋伏在小树林中，身上盖满了落叶。从这里，透过眼前的一个豁口，能够清楚地看到古墓那边的一举一动。

这条道路比较僻静，我们埋伏了很久，也只看到有三个人走过，一对回娘家的夫妻，妻子坐在毛驴背上，丈夫走在毛驴背后，丈夫说了一句什么，妻子娇嗔地笑骂，丈夫很满意地哈哈大笑。还有一个老太婆，背上搭着红布袱子，这肯定是一个媒婆，她说媒每成功一对，男方家就会送给她一个红布袱子作为谢礼，红布袱子里装着布匹和鞋子。

黄昏时分，古墓边突然出现了一群人，他们扛着铁锨，背着绳索，还有人拿着洛阳铲。胖老头的眼睛睁圆了，他在那群人中努力地寻找着，我也在寻找着，没有见到粗布老头，但是看到了那个坎肩小伙。

那群人全然不顾是否有人跟踪，也不管是否有人看见，他们闹嚷嚷地用洛阳铲和铁锨卷起了墓口的黄土，露出了一个黑洞洞的洞口，然后，坎肩小伙脱光衣服，长绳索在他的胯部打着结，将他放入了墓坑里。

就在这时候，远处走来了两个人，他们踏着满地月光，走得风尘仆仆。然后，一切都像我那天晚上看到的一样，坎肩小伙从墓坑里掏出了一件件古董，在地上摆成了一排。两个人中的其中一个，对着那群人比划着，听不到他们在说什么。

顺娃从枯叶下爬出来，身披白布床单，悄悄地向前移动，胖老头和我见状，也把白布床单披在了身上，爬到了那堵断墙的豁口边。

月光明亮。在这里，能够清楚地看到那边发生的情况，也能够听到他们说话的内容。

那个操着外地口音的人要买，那群人不卖，说是大东家早就预定了。然后，有骑马的人从远处跑过来，说大东家在催促，让他们赶快回去。又然后，这群人离开了，坎肩小伙中途离开，向这边走来，操着外地口音的人，迎着坎肩小伙走去。

在矮墙的遮挡下，我们身披床单，和操着外地口音的人并向而行，我们知道有一个人即将上当，而他不知道我们就在他几十米开外的地方。

两人相遇了，开始了讨价还价，其中，有一个人说出了褚遂良三个字。

胖老头在断墙后听到这样说，再也按捺不住了，他从断墙后站起身来，气冲冲地跑向那两个人，高声喊着“狗贼”。他被愤怒冲昏了头，一路跑得歪歪斜斜，只有奔跑的姿势，没有奔跑的速度。

坎肩小伙突然看到断墙后跑来一个人，这个人就是几天前那个受骗了的胖老头，吓得撒腿就跑。操着外地口音的人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他还站在原地，像一根木桩一样。

胖老头从操着外地口音的人手中拿过一枚印章，上面赫然刻着“褚遂良印”四个字，这枚印章和他视若珍宝的藏在内衣口袋的印章一模一样。这群骗子是批量生产假文物。

直到现在，胖老头终于见到了棺材，也终于落泪了。

跑得了坎肩小伙，跑不了粗布老头。胖老头是一个倔脾气，也是一个急性子，当天晚上，他就来到了周家口，要找那个粗布老头算账。

来到周家口，已经快要半夜。那晚的月亮特别明亮，我看到粗布老头家门口的墙上，挂着一把笤帚，突然想起了粗布老头交代我们的话：见到门口挂着笤帚，就别走进去；见到门口没有笤帚，再进去。

这一带的人，都有把扫院笤帚挂在大门口的习惯。下次再用的时候，伸手就摘了下来，图个方便。

胖老头看到粗布老头家，他才不管你有没有笤帚，直接就用手叩响了门环。门环与门扇上的铁叶子相撞，发出脆响，声音在这个静静的夜晚，传出了很远。

过了一会儿，院门打开，胖老头才发现，院子里没有粗布老头，也没有和他一同从京城来的瘦老头。

胖老人问开门的那个男人："这院子里住的人呢？"

那个男人说："昨天就搬走了，他租用的是这里的院子。"

胖老头颓然坐在地上。

第六十章 棺材铺老板

胖老头失魂落魄地来到村外，顺娃和我从老槐树后走出来，胖老头说："他们跑了，连我一起来的同伴也找不到了。"

顺娃说："我们今晚先住下来，甭着急，这种事情急不得。"

趁胖老头不留意，顺娃偷偷向我递了一个眼色，然后朗声问道："呆狗，你在这村子里有没有认识的人？"

我知道顺娃想说什么，他当然知道我在这个村子里有熟人，而且这个熟人还是他顺娃介绍的，我和胖老头向他提及这几天的经历时，也向他提到过周家口村的山羊老头。顺娃之所以故意问我这种话，是不想让胖老头知道他和山羊老头有关系。

既然不想让胖老头知道，那么顺娃和山羊老头之间肯定有什么阴谋，说不定已经挖好了一个坑，等着把胖老头推下去。

我带着他们敲开了山羊老头家的房门。山羊老头家的八仙桌上铺开了一张仕女图，正是题款为桃花庵主的那张古画。

胖老头一看到那张古画，就像打了一针强心剂一样，他自作聪明地对山羊老头说：“桃花庵主这个人我打听清楚了，你这幅画怎么卖？”

山羊老头说：“我不卖。我自己留着欣赏的，我每天晚上睡觉前都要仔细看一遍才能睡着。”

这话怎么听着这么耳熟？哦，想起了，我第一次行骗那对省城来的一男一女的时候，顺娃就是教我这么说。

胖老头说：“你前几天不是说有人预定了吗？怎么还在你这里。”

山羊老头说：“货要卖给识货人。那个买家来了后，口气大得很，完全不把我和我的画放在眼里，我把定钱退给他，不卖了。”

胖老头说：“如果我识货呢？”

山羊胡子说：“那你讲讲这幅画的来历。”

胖老头把从老和尚那里听到的一套，贩卖给了山羊老头，他说桃花庵主就是明朝诗书画俱佳的唐伯虎，他晚年绝意仕途，隐居山林，院前种桃花，屋后栽竹林，自号桃花庵主。唐伯虎画过山水花鸟，而其中仕女图最佳，享誉后世。

山羊胡子感慨地说：“我深藏这幅画，等待了很久，只愿卖给识货人，今天终于等到了你。这是菩萨把你送来的。”

山羊胡子说完后，又忧伤地说：“这副仕女图，是家父的最爱，也是我家的传家宝。我家祖上在江南为官，与唐伯虎是至交，曾多次接济过他，唐伯虎为了报恩，就把自己最得意的一幅画送给了我家祖上。我家祖上将这幅画视为镇宅之宝，代代相传，传到我手中，已有十余代矣。要不是家道中落，为五斗米，我绝不会变卖家产。”

胖老头也深受感动，他握着山羊老头的手说：“你不要伤心，我虽说买走，实际上也是替你保管，你什么时候想来观赏，我开门迎候。”

山羊胡子愈发感动，他的眼泪都流出来了，他说：“如此这般，我只给你一人。”

他们开始谈价格了，山羊老头说：“如果换成别人，少了一千块大洋

我也不卖，但你是识货人，你说吧，你说多少钱，只要差不多了，我就给你。”

胖老头说出了二百块大洋，山羊老头沉吟了一下，终于答应。但是，他提出了一个条件，必须在第二天拿钱过来，因为他家已经揭不开锅了。

胖老头答应了。

我想，胖老头说出了二百块大洋，可能是想把送给坎肩小伙的二百块大洋要回来，转手交给山羊老头。山羊老头听到二百块大洋就答应了，可能他知道胖老头能够拿出来的，也只有这二百块大洋。

二百块大洋也不少了，当时可以在县城买一座院子。

那天晚上，顺娃和山羊老头没有说一句话，他们只是点点头，好像不认识。但是我想他们肯定认识，只是装着不认识而已。

胖老头刚刚跳出狼窝，又进入了虎口。那张唐伯虎的仕女图，很有可能是假的。

第二天天一亮，胖老头就要回县城找坎肩小伙和粗布老头，要回自己的二百块银元。

顺娃问：“你知道他们在哪里？”

胖老头说：“我在县城一家家打听，我就不相信找不到他们。”

顺娃说：“这伙人我认识，粗布老头不就是透骨凉嘛，他在这一带无人不知，心肠黑透了。他们的据点在北门外，北门外有一家棺材铺，那就是他们的据点。棺材铺这边有一个小炉匠，摆摊专门修理老花镜，那是他们的眼线。街道另一边有一个箍弄盆瓮的，摆摊把摔破的瓷碗瓷盆箍弄完整，能够继续盛东西，这也是他们的眼线。你要防着这两个摆摊的。透骨凉这会儿，八成就在棺材铺里躲着，等你凑钱过来呢。”

胖老头说：“我这就去找他，把钱要回来。”

粗布老头外号透骨凉，他还真对得起他这个外号。他不但骗了胖瘦老头身上仅有的二百块银元，而且狮子大张口，想要骗胖瘦老头卖了京城的房子，从他这里买走一古墓的假货。这种人的心肠简直黑透了。

粗布老头貌似忠厚，实乃奸佞之辈。

胖老头回到县城后，就筹划着怎么才能要回自己的二百块银元。

要接近棺材铺，很不容易，因为棺材铺周围有小炉匠，还有箍盆匠。这两种摊点都是棺材铺的眼线。那时候，小炉匠的活路主要有两项，一个是接眼镜腿，一个是换犁铧尖。接眼镜腿是这样的，小炉匠拿着老式手工钻，打个眼，卯个钉，断了腿儿的老花镜就接好了。换犁铧尖是这样的，犁铧是用来犁地的，前面锋利，才可以刺入土壤里，如果地里埋有石头铁块，犁铧尖就会被崩断，需要更换，小炉匠架起钢炭炉，拉起小风箱，火苗呼呼上窜，生铁化成铁水，小炉匠把铁水蹈入模具中，与预热的犁铧对接，铁水冷却后，一副锋利的犁铧就好了。箍盆匠的活路只有一项，就是缝补破碗破盆破瓮。破碗好办，把碎片对接好，用细绳子固定好，然后拿着手摇钻在缝隙两边钻出几个孔，孔中打上铆钉，用铝片相连，解开细绳子，破碗就修补好了，盛上一碗水，滴水不会漏。张艺谋的电影《我的父亲母亲》中就有补碗的画面。那时候的人都非常穷，碗就是家当，只要能够修补，都会补的。破盆破瓮的修补方法，如出一辙，但难度要大得多。

顺娃说："这两个匠人，一般不会接活，因为接了活路，就会影响他们盯梢。接个眼镜腿，缝补个破碗，才能挣多少钱？只要他们盯上一个外来人，做成一笔大生意，就能挣到白花花的银子。这两个匠人还有一个任务就是，防止有人来棺材铺闹事。"

胖老头说："我不和他们闹事，我和他们好好说事。"

顺娃说："县城和京城不一样，县城有县城的弄法，京城有京城的弄法。京城遇事说事，摆事实，讲道理，而县城完全就是胡搅蛮缠，他们不说理，说的是拳头，谁的拳头硬，谁的背景深，谁就赢了。"

胖老头说："既然这样，我也有办法。说理有说理的办法，不说理也有不说理的办法。"

午后是县城最清闲的时间，县城的人吃过了午饭后，有的坐在屋檐下养神，有的站在家门口张望，大街上，家家店铺敞开，游荡的人三五成群。

县城南门外突然走来了几个人，走在前面的胖老头敲着铜锣，见谁都打招呼。他的后面跟着两个人，抬着一块木匾，木匾上写着五个字"杀人不见血"，木匾后走着一个孩子，每到路口就放一挂鞭炮。平日里，县城的生活一潭死水，现在终于有热闹看，大家喜气洋洋，奔

走相告。

胖老头带着这几个人穿过县城，向北门走去。还没有走到北门，他的身后已经浩浩荡荡，足有上千人了。

快要走到棺材铺的时候，果然看到了街边坐着小炉匠个箍盆匠，一边坐一个。但是，他们也兴高采烈地站起来看热闹，他们都不识字，不知道木匾上写着什么字。

胖老头来到棺材铺门口后，停下了脚步，他站在石头台阶上，对下面黑压压的人头说："各位乡亲等一等，我进去说句话，一会儿就出来。"

胖老头走进了棺材铺，他指名道姓要找透骨凉。棺材铺里的伙计看到他来者不善，就赶紧通报了掌柜的。掌柜的听到门外闹哄哄地，刚刚撩起长袍跨出门槛，就看到胖老头。他也感到胖老头来者不善，赶紧让伙计给胖老头沏茶看座。

胖老头挥舞着手臂说："我不喝，也不坐，我来这里是想要我的二百块大洋。今天我要不到，是不会走出去的，门外还有上千号人在等着我，你们看着办吧。"

做旧业，最害怕的是兴师动众，尽人皆知，如果那样，即使官府不查办，你自己也没脸见人了。掌柜的对胖老头好言相劝，稳住了他，然后偷偷跑到后房，找到正在里面睡觉的粗布老头。粗布老头爬在窗缝只向外看了一眼，就对掌柜的说："退他二百块银元算了。"

掌柜的在抽屉里取钱，粗布老头推醒了一同睡觉的瘦老头，他说："你赶紧出去，以后再别来这里了。"

胖老头拿着失而复得的二百枚银元，带着瘦老头，洋洋得意地走出了棺材铺。棺材铺里，粗布老头唤来伙计，对他说："盯紧刚才那个胖老头，看他和谁来往。奶奶的，棺材铺也能找到，这是邪门了。"

第六十一章 月夜讲古经

胖老头拿着二百块银元，兴致勃勃地来到周家口，找到了山羊老头，买走了唐伯虎的仕女图。当天，他们就坐着马车离开了县城。车马大店的马车和马夫，终于被那些蝗虫一样的炮灰放回来了。

我看着胖瘦老头离开了县城，就问顺娃："那幅唐伯虎的仕女图，是真的？"

顺娃笑着说："哪里会有真的？现在到哪里还能找到真迹？都是现在的人画的。"

我问："谁画的？画的那么好，像真人一样。"

顺娃说："你见过的，就是字画店里那个作画的干瘦老头。"

我愕然了。

做旧业实在太黑了，冒充偷盗主人家中的宝贝，冒充刚刚从古墓里挖出的宝贝，冒充家道中落变卖家中的宝贝，任何一个想要收购宝贝的人，稍有不慎，就会中招。

这些设计精妙的骗局，已经让人拍手叫绝了，然而比起后面我将要写的这个骗局来，那就小巫见大巫了。

在我作相的那几年里，师父凌光祖多次对我说，天下江相派是一家。我和二师叔出门遇到难处，只要说是作相的，就会得到江湖中人的帮助，甚至连总舵主这样重量级的人物也请出来了。可是，做旧业别说是一家，简直就像仇人一样，尽管身处一城，但拆台挤兑，各种上不了台面的阴招都使出来了。

做旧业怎么会这么肮脏？他们和江相派比起来，简直有天壤云泥之别。马戏团靠的是偷盗，江相派靠的是智谋，做旧业简直靠的就是阴险。谁越阴险，谁越能发财。

做旧就是作假，世间作假的都是最没有道德信念的，最肮脏龌龊的，三聚氰胺、地沟油、病猪肉冒充鲜牛肉……做旧骗的是钱财，而这些有毒食品害的是生命。一个民族能够把毒手伸向自己后代的奶瓶里，这个民族还能够自我救赎吗？是谁让一个拥有五千年文明的善良民族，变得如此可怕和残忍？天作孽，犹可恕；自作孽，不可活。

我曾经问过顺娃，我们和粗布老头们是不是有什么矛盾？顺娃向我讲起了一段前尘旧事。

清朝末年，宝兴县有一家棺材铺，生意清淡，老板为了能够让生意兴隆，就想出了一个办法，唆使两个大家族械斗，一械斗就会死人，一死人棺材铺生意就火爆了。

这两个大家族一个姓张，一个姓王。

张家的孩子和王家的孩子在私塾学校里是同窗好友，有一天，棺材铺的老板先派人偷了王家孩子读过的一本书籍，然后冒充成王家的人，绑架了张家的孩子，他们故意在张家孩子的面前，说王家的事情；还故意把王家孩子眉批过的那本书籍，丢在绑架现场。

张家孩子被绑架到一座山洞里，天黑后，他趁着看守松懈，自己逃回了家，其实这是棺材铺设的局。张家人拿着那本王家孩子用过的书籍，正在商量对策，突然看到孩子回来了，又听他谈起绑匪的谈话内容，于是断定绑架的人，绝对是王家的人。

张家派人上门讨说法，责问为什么要绑架张家的孩子。王家的人自然不答应，双方就开始争吵起来。争吵的结果是，问题不但没有解决，反而严重升级。

于是，两个家族展开了大械斗，共计死亡几十个人。棺材铺的生意一下子火爆起来。

我听到这个故事，震惊不已。棺材铺和药铺一样，做的是特殊生意。郎中如果为了多赚钱，开大处方，滥用药物，和棺材铺谋财害命是同样的道理。在一个社会里，如果医生丧失了职业道德，以赚钱为目的，那么社会就出现了严重的危机。医生和教师都是社会的风向标，他们一个医治身体，一个医治心灵。

听完这个故事，我问："这家棺材铺，是不是粗布老头所在的那家棺材铺？"

顺娃说："是的。"

顺娃接着说："棺材铺老板不满足于挣棺材板钱，他们也要从事做旧业。当时，县城最大的做旧业老板姓楚，棺材铺老板就与这户楚姓人家结为亲家。然而，没想到，楚姓人家的女儿嫁过去后，总是遭受打骂。后来，楚姓人家派人上门说理，却被打出来了。于是，楚姓人家把女儿接回家，两家开始成了冤家，互相拆台，互使绊脚。"

我问："你说的是楚润轩家吗？"

顺娃说："是的。"

他们之间，原来有这样一段不解之缘。

我本以为顺娃讲述的这个版本，是最权威的版本，没想到以后，我又听到了另外一个版本。

看来，这两家的矛盾，错综复杂，剪不断，理还乱。

胖瘦老头走了，我也完成了顺娃交给我的任务，又回到刻章子摊和字画店。

我回到字画店的时候，已经到了夜晚。字画店的门半开半掩着，冰溜子和三个少年坐在字画店对面的城墙根下聊天，那三个少年我以前也见过，他们就住在附近，一个叫大眼，一个叫小眼，一个叫对眼，对眼就是斗鸡眼。在我们的的少年时代，我们都不喜欢称呼别人的名字，都喜欢叫外号，什么瞀囊虎，什么邋遢鬼。瞀囊虎是一个做任何事情都比别人慢半拍的人，我们都不喜欢和他玩；邋遢鬼的衣袖上有一层垢甲，那是一层又一层的鼻涕干了后形成的，他每当鼻涕流下来，就用衣袖擦一下，日久天长，就成了这样。

他们都没有看到我过来，他们都在专心致志地听冰溜子讲古经。我们那里把故事叫古经。

冰溜子说："大人们常说动物很笨，其实它们有时候很聪明，比人还要聪明。我们家邻居喂养了一条大黄狗，很凶，见了狼虫虎豹也毫不畏惧，也很听话，生人都不敢去他家。有一天夜里，邻居听到大黄狗在叫，就走出房门，隔着篱笆门向外看，看到月亮底下，他家门口的柴禾堆下，有一根树枝在来回摆动。邻居感到很奇怪，他以为是小偷，就把大黄狗放出去。大黄狗扑到柴禾堆后，突然吱地叫了一声，就没声了。接着，邻居看到一只金钱豹子咬着大黄狗的脖子，将它拖离了柴禾堆。他吓坏了，尖声叫着跑回了房子里，插上了房门。你们知道金钱豹子是怎么骗狗的吗？"

大眼问："怎么骗的？"

冰溜子说："金钱豹子想吃狗，但是狗在栅栏门里，它进不去，再说那条狗也很离开，丝毫也不害怕它。于是，金钱豹子就藏在柴禾堆后面，嘴里咬着一根树枝摇来摇去，狗不知道那是什么，就扑过去。狗扑过来的时候，金钱豹子突然从侧面跃身而起，就一口咬住了狗的脖子。"

小眼说："金钱豹子尽管聪明，但是和狼比起来，还是差得很远。我们村里有一户人家，喂养了一头大肥猪，夜晚把猪赶进圈里，用磨盘挡住圈门，又用杠子挡住磨盘。这样，狼虫虎豹想要钻进猪圈，钻不

进去，因为有磨盘和杠子挡着。但是，有一天晚上，这家主人走亲戚没有回家，家里只有小孩和他妈妈，他们听到猪圈里有猪在叫唤，不敢出门，就隔着窗户向外看，看到院子里来了一只狼。狼想要吃猪，钻不进猪圈，想要爬墙，墙又太高。狼在院子里踅摸来踅摸去，看到墙角有一条长凳子，狼就把长凳子拖到了猪圈边，先跳上长凳子，然后跳上墙壁，又跳进猪圈。按说，狼跳进猪圈里，就跳不出来了，可是，狼在猪圈里居然能够拖走杠子，又推开磨盘，将猪赶出圈门。狼用嘴巴叼着猪的长耳朵，用尾巴抽打着猪的屁股，狼向左边推，猪就往左边走；狼往右边拉，猪就往右边走。就这样，猪和狼一并排跑远了。”

大眼说：“狼确实很狡猾的，老狼更狡猾，老狼会学娃娃哭，会学猪、羊、牛叫，引诱人上当。你和狼对峙的时候，狼会在地上刨挖，吓唬你，还会压住你的声音，不让你的呼救声传出去；你看着它在你面前跑远了，就放松了警惕，可是它会突然在你的后面攻击你。我们村子里有一群孩子在村外玩，狼就摇着尾巴跑过来，孩子们以为是狗，就逗引它，他跑到一个孩子门前，突然咬住他的脖子，将他背在身上跑远了。很多人追，都没有追上。”

冰溜子说：“我们村子里的人对付狼有办法，狼生性多疑，我们就在猪圈羊圈的墙上洒一圈白灰，狼看着白灰，就不会进去吃猪吃羊了。我们村有一个人叫杨大胆，有一年冬天赶夜路请医生，他妈生了急病，但是被狼挡了道，他挥舞着棍子想吓唬狼，但是狼就是不走。怎么办？他听到老人说狼生性多疑，就把羊皮袄反穿着，爬在地上慢慢靠近狼。狼看到一个浑身长着白毛的怪物靠近自己，不知道那是什么，是羊吧，比羊大得多，是熊吧，又比熊小得多。狼慢慢向后退，让开了道路，这个人才过去了。”

对眼说：“要说聪明，没有什么动物比得上黄鼠狼，我们那里把黄鼠狼叫黄大仙，它能够预测生死吉凶。黄鼠狼是软骨头，它的身体能收缩，有点缝隙就能够钻过去。黄鼠狼要进院子吃鸡，都是从下水道钻进去。有的人就做了能捉黄鼠狼的夹子，用木板钉成一个细长的木匣子，一头用铁丝网隔开，里面放着黄鼠狼喜欢吃的食物，做成诱饵。匣子里设有机关，只要黄鼠狼一吃食物，匣子的门就会关闭，将黄鼠狼关在里面。这个夹子，平时就放在黄鼠狼必经的下水道口。但从来没有打住过黄鼠狼。有一天晚上，这家人忘记了关院门，睡到半夜，听到院子里公鸡在叫唤，隔着窗缝一看，看到自家的公鸡向大门外跑去，公鸡的身上站着一只黄鼠狼，黄鼠狼嘴里噙着公鸡肥大的鸡冠子，摆弄着鸡头，指挥着公鸡向前跑。”

我听到他们聊得热闹，也凑了过去，我说：“你们说的金钱豹子、

狼、黄鼠狼确实都够聪明的，但是比起我们老家的蛤蟆来，根本就不算什么。”

他们一齐笑了：“哈哈，蛤蟆还聪明，这是头一回听说。”

第六十二章 江湖到处有

我说：“你们先别着急笑，我把这段古经讲完了，你们就笑不出来了。这是我们老家的真事，办这件事情的人叫温纯，是明朝的工部尚书，我们老家的人呢。”

他们都向我跟前凑了凑，支起耳朵倾听。我问：“你们都见过磨盘吗？”

冰溜子说：“我见过。”

大眼和小眼抢着说：“我也见过。”

对眼说：“磨盘谁还能没见过？我不但见过磨盘，还见过碾盘。”

我说：“那你们说磨盘和碾盘是干什么用的？”

对眼说：“磨盘是磨面用的，两个圆形的石盘合在一起，凹槽刚好能够对住，把小麦倒在中间的空隙中，一个石盘不动，一个石盘转着圈动，就把小麦磨成了面粉。碾盘是一个碌碡，一边大一边小，小的那边固定住，把红薯片倒在碌碡下，碌碡转动，就碾成了红薯粉。我家都有哩。”

我对对眼说：“那你家日子过得不错啊。”

对眼说：“那当然，半村人都借我家的磨盘和碾盘用哩。”

冰溜子说：“赶紧讲，我想听蛤蟆怎么个聪明法。”

于是我讲起了在老家流传甚广的一个故事。

我说：“我们老家有一个人叫温纯，在明朝做过工部尚书，是个清官。有一年，他准备在家乡的河上建一座桥，为城南城北的人出行解决困难。建桥之初，他带人下到河边查看地形，选择桥址，突然看到草丛中跃起了几只蛤蟆，在他脚前一跳一蹦，呱呱乱叫。温纯没有在

意，继续向前走，而那几只蛤蟆跳到他的前面，又对着他叫。他走，蛤蟆就拦住他；他停下来，蛤蟆就跳到他身后。温纯觉得事情蹊跷，就往回走，蛤蟆就在他的前面带路，一直把他带到了一片芦苇丛中，蛤蟆扑通扑通跳入水中。”

大眼问：“是不是水里面有什么东西？”

我说：“是的。温纯派两个水性好的人，跳入河中。过了一会儿，他们浮上水面，说下面有一个死人，被绳索绑在磨盘上，因为绑的是死结，无法解开。温纯就让他们把死人和磨盘一起捞上来。你们看看，蛤蟆都知道温纯是大官，所以就只给他报案，你说蛤蟆聪明不聪明？”

冰溜子说：“其实每种动物都很聪明，它们也会说话，只是我们听不懂它们说什么。”

对眼问：“这个死的人是谁？谁把他绑在磨盘上沉水了？”

我说：“你问的很好，温纯也是这样问的，可是没有一个人知道死者是谁。温纯找到县衙，想知道最近是否有人报案，县衙也没有接到报案。县令提议说，把这个死者放在广场，让全县人都来辨认，先要弄清死者的身份，才能够寻找破案的线索。温纯说，这样不行的，会打草惊蛇。”

大眼问：“那怎么破案？”

我说：“你甭着急，往下听。温纯看到死者背上捆绑着磨盘，就想了一个主意，从这个磨盘开始下手，寻找线索。他说，磨盘都是成双成对的，两扇磨盘合在一起，才能够磨出米面。现在这扇磨盘出现了，那就寻找另一扇。另一扇出现了，凶手也可能会出现。县令听温纯这样说，就建议套上大车，拉着这架磨盘，一个村庄一个村庄寻找，看谁家的磨盘和这扇磨盘能够对上。温纯说，这样也不行，风声传出去了，如果凶手把那扇磨盘丢出去，又怎么寻找？再说，全县成千上万扇磨盘，要找到猴年马月。”

大眼说：“这个温纯说的很对。”

我说：“温纯想到一个绝妙的主意，他让衙役在全县贴出告示，大量征收磨盘和碌碡，建桥用，论斤收购，一斤半钱银子。温纯想把那扇磨盘引出来。县令说，你收购磨盘就行了，干嘛还要收购磨盘？温纯解释说，如果单纯收购磨盘，会引起凶手怀疑。县令又说，一个碌碡

或一个磨盘，重达一千斤，一斤半钱银子，一个碌碡或一个磨盘，就要支付五十两银子，全县这么多碌碡磨盘，县衙里哪里有钱支付啊。温纯说，刚开始的时候，你先支付给他们，到后来，你就以磨盘和碌碡太多为由，暂不过称，到时间统一过称，统一发钱。”

冰溜子说：“这个温纯太聪明了。”

我说：“告示贴出来后，人们只是观望，没有人送磨盘和碌碡过来，一扇磨盘五十两银子，一个碌碡也五十两银子，怎么可能呢？没有人相信。第三天，城外一个村子有一个二蛋，吆着牛车送来了一扇磨盘，衙役们当场就给了五十两银子。围观的人一看，这是真的啊，没有哄人，于是前来送磨盘和碌碡的人络绎不绝，排队的人从城南到城北。这时候，县衙不再当场付钱了，说是称量忙不过来，先登记下来，到时候统一称量，统一付钱。几天后，城外来了一个人，拉来了三扇磨盘，衙役一查看，和死者身上那扇磨盘和这三扇中的其中一扇严丝合缝，就把他捉拿了。”

大眼问：“死者是谁呢？”

我说：“经过审问，凶手说死者是一个外地客商，当晚住在他家，凶手见财起意，就杀了他，背上绑了磨盘，赶了十几里牛车，沉入河底，本想着这事情做得人不知鬼不觉，没想到才过了十几天，就被查获。”

大眼说：“这个温纯真是人精，这么绝妙的主意也能想到。”

我说：“关键不是温纯多么足智多谋，关键在于凶手太贪心。他要不是贪心那五十两银子，也不会把剩下的另一扇磨盘拉到县城。人，做什么事情，过得去就行了，千万不要贪心。”那一刻，我突然想起了师父凌光祖的话，算命是骗局，天下万事万物都是骗局，但是责任不在行骗者，而在于受骗者，受骗者不贪，行骗者哪里会有机会？凶手要是不贪图客商的钱财，就不会杀人；凶手要是不贪图那五十两银子，也不会自投罗网。

冰溜子问：“县衙给那些送磨盘的人怎么支付银子的？”

我说：“县衙让人们按照排队的先后顺序，领取银子，每天只发十个人的，每人一两银子。那么多人大老远跑来，住的吃的都是钱，算下来等到自己领取银子，光食宿费就要花费好几两银子，干脆不要钱了，跑回家去。那么多的磨盘和碌碡，在河流两岸堆积如山，温纯就让用这些磨盘做成桥面，碌碡做成桥基。做成了一座石桥。”

我刚刚讲完了这个故事，突然看到城墙边有一个鬼鬼瑟瑟的身影，想走过来，又有所顾忌。这个人身材矮小，正是那天晚上把假印章和假玉佩卖给胖瘦老头的坎肩小伙，尽管他今晚没有穿坎肩，但我还是一眼认出了他。

他来到这里干什么？他在找谁？莫非他已经知道了，是我和顺娃从中作梗，搅黄了他们的生意？

来到宝兴县，我做成了两单生意，一单是把冒充八大山人的花鸟图卖给了省城来的那对夫妻，一单是把冒充唐伯虎的仕女图卖给了京城来的胖瘦老汉。在这两单生意中，我都是充当条子的角色，和买古玩的人套近乎，带他走进圈套中，因为我是少年，他们对我自然没有防范之心。

其实，我已经是一个老江湖。

这几天，我在字画店里总是能够见到那个满脸皱纹，皮肤粗糙的老头，他沉默寡言，很长时间都是蹲在墙角抽旱烟。我发现不但楚润轩对他很尊重，而且顺娃对他也很尊重，那个专门制造假字画的老头对他也很尊重，他是谁？莫非他就是传说中的老姜。

第六十三章 骗局又来了

接下来的两件事情让我感到很蹊跷。

第二单生意做成后不久，大约有十多天，顺娃把一个肤色白皙的中年人介绍给我，让我带去后李村。后李村在县城东面的一片深山老林里，后李村里有什么，谁在接应我，顺娃一概不说。他只说出了县城东门向东走，遇到岔路口，专拣小路走，钻进深山老林中，最后无路可走了，那就是后李村。

那天早晨，我和中年人上路了。中年人很健谈，他听出来我不是本地口音，就问我家在哪里。我说我也不知道我家在哪里，很小的时候就被人贩子卖了，自己逃跑出来，流落到这里。中年人狠狠地骂了一通人贩子，他说他家在江南，来这里走亲戚，听说这里古玩很多，就准备买几件带回家去。

我们的谈话一下子拉近了距离，我叫他叔叔，他说别叫叔叔，叫他周哥就行了。

我心想，周哥是一个好人，这次一定要帮忙给周哥买到真东西，绝对不能让他买到假玩意。深山老林的后李村有什么，我不知道。既然是深山老林，与世隔绝，兴许那里会有一些真的东西。听说这种地方很多人家使用的盐罐醋坛子都是宋瓷，墙角摆放的柜子都是明代红木家具。

我们来到第一个岔路口，沿着那条较窄的小道向前行走了四五里，看到了一座集市。集市上没有多少人，卖货的比买货的人还要多，可能集市还没有开，乡间人要赶集市，都是在家中吃过早饭才会赶集的，这样能够节省一顿饭钱，赶在吃午饭的时候又赶回来。乡间只吃两顿饭，两顿饭之间相隔六个小时。六个小时一般就足以在集市上打一个来回。

我们穿过集市，向前走了几十米，看到路边有一颗钻天杨，钻天杨下盘腿坐着一名男子，怀中抱着一个孩子，面前摊开着一片花布，画布上放着几件古玩，有酒器，有茶具，都是小件，酒器和茶具上都结了一层厚厚的污垢。男子满脸愁容，怀中的孩子好像睡着了，一声不吭。

周哥一看到这些古玩，就挪不动步子了，他拿起来看了又看，然后又放下了，他可能是辨不清真假。我对古玩一窍不通，也帮不上他的忙。

就在我们准备离开的时候，道路那边突然跑来了一名女子，她披头散发，穿着对襟宽衣，一看就是偏远乡村的粗苯妇女，她对着坐在地上的男子喊："快点快点，爹快要断气了，赶紧去看郎中。"坐在地上的男子说："家中都断顿了，连吃的都没有，哪里有钱给爹看郎中，我把家中这几件宝贝卖了，有了钱就带爹去。"

男子的话刚刚说完，从集市上就走来了一个老头。老头在我们面前停住脚步，他问："你家在哪里？"

男子说："徐家庄。"

"徐家庄在哪里？"

"就在前面两三里的地方。"

"你爹叫什么？"

"徐老怪。"

“徐老怪是你爹的绰号，你爹的真名叫徐家吉，是不是？在长辈面前，说你爹的大名没有什么大不敬。你爹可是富家公子，家产累万，这是怎么回事？”

“我爹抽大烟，把家当抽光了，现在又身染重病，没钱看病，我就拿家中祖传的古董出来卖。”

老头不再问了，他挨个拿起那几件酒器茶具，对着太阳看看，放在鼻子下闻闻，说：“东西倒是真东西，你要多少钱？”

男子说：“要不是急着等钱用，我也不会卖，你给上二百个大洋算了。”

男子刚说完，从那边又跑来了一个少年，对着男子说：“哥哥快走，爹爹快要断气了。”

老头说：“少一点嘛，我是懂行情的人。三十块大洋怎么样？”

男子站起身来说：“算了，三十就三十。”

老头给了男子三十块大洋后，就离开了。男子收拾好地上的花布，把手中的孩子交给妇女，拍拍屁股上的尘土，转身走了。

眼看着煮熟的鸭子，吃到了别人嘴里，周哥很不服气，他追上老头说：“你这个人怎么回事，哪里又从别人手中抢生意的？”

老头说：“生意场上的事情，谁先给钱，就是谁的。这位兄弟你也别生气。徐老怪家以前是方圆百里的大户人家，家中的宝贝肯定很多，你去他家看看还有没有。”

周哥又带着我回头追上那名男子。那名男子不耐烦地说：“你追我干什么，我家里还有病人，你刚才磨磨唧唧的，让人家老头买了，不怪我的。”

周哥和颜悦色地说：“你家里还有没有古董？”

男子说：“有是有，就是大件。”

周哥兴奋异常，既然是大件，那就更值钱了。

我们来到了徐家庄，徐家庄是一个只有十几户人家的村落，但是徐老怪家门楼很高，要上他家的院门，先要登上高高的青石台阶，跨过足

足有一尺多高的门槛，才能走进院门。院子里有照壁，有左右厢房，厢房上有绣楼，那是过去小姐们才能居住的房屋，与照壁相对的是厅房，家中来了客人在里面招待。厅房边有过道，穿过过道是后院，后院是长工和仆人居住的地方。所有的房屋全是木质结构。来到这个院子，我突然想起了翠儿，那一年我和翠儿离开了马戏团，我们就在这样一个院子里住了几天，翠儿说让我做他的男人，我们一起回到那座院子里生活，和老太太永远生活在一起。可是，翠儿现在在哪里？

我突然一阵伤心。

厅房里，躺着一个老头，面容憔悴，浑身颤抖，那就是男子患病的父亲徐老怪。周哥和我看着徐老怪，无形中就动了恻隐之心。男子打开柜子，从里面取出一个布包，揭开，里面是几件衣服，拿走衣服，露出了一尊菩萨，男子小心地把菩萨交到了周哥手中。

周哥看到这尊菩萨，沉甸甸的，就问：“这是什么制作的？”

男子说：“我也不知道。”

周哥脸上露出了喜色，他相信这名男子是一名普通的老实本分的乡间农夫，他所说的全部都是真话。

就在这时候，躺在床上的徐老怪突然说话了，他似乎用尽了全身的力气在说：“不能卖，不能卖，那是祖上传下的金菩萨，保佑全家平安。”

男子突然对着徐老怪发了脾气，他喊道：“这不能卖，那不能卖，我拿什么给你看病？”

徐老怪上气不接下气地说：“让我去死，不能卖金菩萨。”说完，他就没动静了，躺在床上，似乎气若游丝。

男子把周哥拉到厅房外，悄悄说：“你给点钱，快点拿走，别让我爹瞧见了。”

周哥说：“一百块银元。”

男子说：“这太少了，我需要的是救命钱，这是我家祖传宝贝，你就算发善心做好事，多给点。”

周哥说：“再给你加五块，这是我身上所有的钱了，我回去连路费都没有了。”

男子似乎下了很大的决心，他咬紧牙关说：“算了算了，就给你吧。”

一百零五块大洋买了一尊沉甸甸的金菩萨，周哥觉得他这笔买卖做得太值了，他不再去后李村了，事实上他也再没有钱购买古董了。他和我回到了县城。

下午，周哥就离开了县城，兴冲冲地奔赴在回江南的路上。

晚上，顺娃问我这一天的经历，我把带着周哥在路上遇到的一切全部告诉了顺娃，顺娃大发雷霆，他呵斥我：“你妈的笨得像猪，又让人骗了，明天就别吃饭了。”

这天晚上，我很晚才睡着，心中翻来覆去想一个问题：上次带着胖瘦老头去周家口，被一伙盗墓的人截获；这次带着周哥去后李村，又被周老怪一家截获，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第六十四章 入行需谨慎

第二天，我果然没有饭吃，坐在刻章子铺面上，眼望着波浪一样的粼粼城墙，我心中无数次地想到过一走了之，离开做旧业这个诈骗团伙。可是我下不了决心，我不知道离开宝兴县后，我该去哪里。

那些年里，这片土地上战火纷飞，我担心一走出去，就会被抓了壮丁。我已经长大了，我才不愿意被抓壮丁。曾经有过的想当将军的梦想，早就烟消云散，我只想能够活下去，过了一个普通人的正常生活。

肚子里饥肠辘辘，像敲着一面小鼓，为了驱赶饥饿，我努力吞咽着涌上来的口水，回想经历过的往事：高树林、翠儿、菩提、线杆、凌光祖、梁耀祖、小乔、二师叔、神行太保、三师叔、总舵主……啊呀，三师叔去了哪里？总舵主还在那家隐秘的农家小院里吗？我以后还有没有机会见到他们？

冰溜子过来了，他的口袋里鼓鼓囊囊，揣着一个馒头。他一见到我，就偷偷把馒头拿出来。我双手捧着馒头，一下子就咬掉了半截，嘴巴里撑得无法咀嚼，又不得不吐出来。

冰溜子问：“你以后打算长期呆在这里？”

我嘴里咬着馒头，对着他摇摇头。

冰溜子说：“你以后怎么打算？”

我含含糊糊地说：“不知道，没有想过。”

冰溜子说：“你看明白了吗？这些人都在欺负我们两个，只有我们两个年纪最小，我们在这里呆下去，永远都会受人欺负.”

我说：“是的，我看出来了，但是又能有什么办法？”

阳光照在城墙上，我们坐在城墙下，我看到冰溜子欲言又止。

我说的第一件蹊跷的事情，是我带着江南来的周哥去后李村的时候，半路遇到有人摆卖假货，说是要救老爹的命；而第二件事情同样让我感到很蹊跷，是我带着四川来的江哥，去后李村的时候，遇到一座寺庙被烧。

为什么每次我带人出去，总能遇到不可预测的事情。

周哥离开后几天，江哥就来到了宝兴县，这次，又是由我带着江哥去往后李村。

我们走过了上次那座集市，又走过了一长段路，翻越了一座丘陵，后面突然赶上了一对夫妻，他们问：“到长乐村怎么走？”

我不知道，江哥更不知道。那对夫妻离开我们后，就快步向前走去。

我们走过了四五里路，看到前面一座村庄，村口站着一个男子，他看到我们，就迎上来问：“是要去长乐村吗？我们结伴走。”

我说：“我们不是去长乐村，为什么这么多人都要去长乐村？”

他说：“你还不知道吗？长乐村山上的寺庙昨夜着火了，寺庙里的东西被村民一抢而空，听说还有舍利子。”

听说有舍利子，江哥稳不住了，他说：“长乐村在哪里？你带我去吧。”

男子说：“我也不知道长乐村在哪里，要不进村去问一下吧。”

我们走进村庄，男子敲开了第一户人家的院门，出来了一个老头。男子问长乐村怎么走，老者说：“怎么这么多人打听长乐村？穿过村庄向前走，见了十字路口左拐，就到了。”

男子问老者：“你知道长乐村的事情吗？”

老者说：“是寺庙着火的事情吗？很多人都去哪里找宝贝去了。”

男子回过身来，对我们说：“快走，前头很多人都去了，我们再晚就来不及了。”

江哥也主张先去长乐村，我一个人没法坚持，只好跟着他们一起走。

长乐村就在一座山下，从长乐村到山顶还有很长的路要走，我们就决定先进村庄。

村口有一个中年人站在树下，眼望着一路风尘仆仆的我们，他看到我们就问：“是不是收古董的？”

男子问：“你凭什么说我们是收古董的？”

中年人说：“今天这条路上来了几十个人，都是奔着古董来的。你们这身打扮，我一看就像。”

男子问：“村子里还有什么古董？”

中年人说：“昨夜山上的寺庙着火，村里人抢回了一些古董，现在大半天过去了，来了几十个人，古董基本上都卖完了，你们来晚了。”

江哥一听就着急了，他问：“就剩不下一两件？我们大老远的跑来了。”

中年人说：“有倒是有，就怕你们不肯出大价钱。”

江哥问：“只要东西好，钱不是问题。”

中年人说：“只剩下舍利子了，在我家里。”

江哥说我要，那名和我们一路赶来的男子也说我要。中年人说：“你们先跟着我去看看舍利子吧，就在我家里。”

在去中年人家中的路上，我悄声问江哥，什么是舍利子？江哥说，舍利子就是高僧的真身，火化后留下的东西。

我问：“这能值多少钱？”

江哥说：“佛寺将舍利子视为最是高无上的宝物，要是得到舍利子，

卖给寺庙，要多少钱，他们就会给多少钱。”

哦，原来是这样的。

在中年人的家中，我第一次见到舍利子，舍利子和我想象的大不一样，不过就是几块灰色的石头，表皮已经结了黑色的痂。男子说他在宁波阿育王寺见到过舍利子，这次来到宝兴县，是为了专门朝拜舍利子的，没想到寺庙被毁，舍利子落入民间。

男子与中年人讨价还价，江哥插不上嘴，急得直搓手。后来，男子和中年人谈好一千块银元买走舍利子，可是他打开包裹，里面只有五百块银元。

江哥看到有机可乘，他说：“我也出五百块银元，一人一半。”

男子很不情愿地答应了，他和江哥各拿出了一张银票，交到了中年人的手中。中年人把舍利子装在一个铁盒子里，铁盒子上雕刻着佛像，可能这个铁盒子也是寺庙里的，一直装着铁盒子。

江哥和男子一起抢夺装着舍利子的铁盒子，谁都要拿着，谁都担心对方拿着铁盒子潜逃了。后来，两个人商量，每人装一个时辰。一个时辰过后，就要交给对方。

我们一起走上回县城的道路。

赶到县城的时候，已经是黄昏。

那名男子让我们站在车马大店门口，不能跑远了，他要去里面解手。

那名男子一走进车马大店，江哥就拉着我一路狂奔。跑过了两个街巷后，江哥给我手中塞了几块银元，他说：“你快点回去吧，我连夜要回四川。”

我手握着江哥给我的那几块银元，木然地站在青石板铺就的街道上，我看到江哥奔向城门的方向，在城门即将关闭的那一刻，江哥闪身而出。

城门咣当一声关闭了，把我和那个男子都关在了县城里。我突然感到极大的恐慌，如果那个出了五百块银元的男子找到我，还不把我打个半死？他要向我要舍利子，我到哪里找给他？

我不敢会字画店了，我担心他会找到我。

那天晚上，我在县城房屋和墙壁的阴影里游荡，像一只流浪的狗。后半夜的时候，我找到了一间废弃的破草房，走了进去。我决定天亮后，再回到字画店。

那天晚上，我翻来覆去想这个问题，为什么我两次带万字去后李村，都遇到不可预知的情况，第一次带周哥去，被卖金菩萨救老爹性命的人抢走了生意；第二次带江哥去，又被卖舍利子的人抢走了生意，而且自己还担惊受怕，害怕合伙购买舍利子的那名男子找到自己，难道我的命运就这么苦？只要带万字出县城，就会出师不利？这到底是为什么？

我是一个愚笨的人，怎么想也想不出到底哪里出了问题。如果师父和二师叔在我身边就好了，他们都是非常聪明的人，他们肯定能够理清里面的线索的。

我怎么想也想不透这里面的玄机，后来干脆不想这个问题了，改为想如果那名男子找到我，向我要舍利子，我该怎么办？天快亮的时候，我终于想到了一个绝妙的计策。我对那名男子说，江哥是我刚刚认识的，他身上的五百块银元也是我偷我家里人的，他说会替我购买好古董。谁知道他拿我的钱买了舍利子后，一跑了事，我们要联合起来一起抓住江哥。

太阳升起来的时候，我终于能够放心睡过去了。

第六十五章 偷女人裤衩

也不知道过了多长时间，我被脚腕上的刺疼惊醒了，低头一看，一只肥大的猫正用爪子抓着我，他对着我吹胡子瞪眼，显得异常气愤。我一看，原来距离我几米远的地方，有一窝小猫崽。原来这个废弃的破草房，是这只母猫的窝。

我走出破草房，顺着城墙根，偷偷溜到字画店。

字画店里，楚润轩和顺娃都坐在里面，他们喝问我昨晚去了哪里，我编造不出谎言，只好如实相告，他们对着我拳打脚踢。

后来，他们打累了，就让我出去摆刻章子摊，一天不能吃饭。

我一个人出去摆刻章子摊，面对着城墙，又一次萌发了逃走的念头。

一群孩子从城墙下跑过，他们边跑边唱：

羞，羞，把脸抠，

抠个渠渠种豌豆。

今年不收明年收，

明年等着贼娃子偷。

我看着这群孩子，心中充满了无限向往。这首童谣，我小时候也会唱，我们在私塾学堂里，经常唱着这首童谣来讥笑那些做了错事的同学。

孩子们的身后跟着冰溜子，他又来给我送馒头了。我一看馒头，就泪流满面。

冰溜子说："兄弟，我们一起跑，行不行？"

我说："行。可是，我们去哪里？"

冰溜子说："只要我们有了钱，去哪里都行。"

我说："问题是我们没有钱。"

冰溜子说："要搞钱还不容易，我们去偷，去抢，然后走得远远的。"

我赞赏地看着冰溜子，感觉冰溜子就是比我聪明，人家都知道搞点钱，逃得远远地，我怎么就没有想到呢。

我问："能从哪里搞钱？他们的钱藏在哪里，我们都不知道。从他们这里偷那些假东西，也卖不了钱。"

冰溜子说："要搞钱，也不从这里搞，我听说县衙门里有一个好东西，你敢不敢搞？"

我问："什么好东西？"

冰溜子说："金印，那是货真价实的好东西。要是把那东西弄到手了，我们两个一辈子都不愁吃喝了。"

我说："要干就干，干完跑得远远的。"

冰溜子说："你可谁也不能乱说，大眼、小眼和对眼他们都不能告诉，他们都是本地人。"

我说："你也是外地人？你家在哪里？"

冰溜子说："远着哩，在山东。我是逃荒过来的，一家人都死光了，只剩下了我一个人。"

我说："我也是一个人。"

冰溜子说："我们以后就是亲兄弟。"

我说："亲兄弟。"

我知道县衙门的金印绝对值钱，但是又感到很恐惧，县衙门里有那么多人，还有枪，戒备森严，别说进不去，就算进去了，也很难出来，要是被抓住了，那绝对不是玩的，弄不好连命都丢了。

可是，冰溜子说："越是灯底下，越是最黑的。这叫做灯下黑。平常人家有个值钱东西，天天记挂着，每晚起床都要看几遍，你想要偷，连个机会都没有。而金印是老公家的，谁会在意金印在不在，谁会没事一夜起来几次看着它。再说，金印都几百年了，没出过事，谁能知道金印被我们盯上了？"

我觉得冰溜子说得很对。越是危险的地方，越是安全的。

我问："你咋知道县衙门有这么个金印？"

冰溜子说："前年，你还没来宝兴县的时候，有一伙窃贼准备偷金印，结果出最后一道门的时候，被巡夜的发现了。巡夜的去追，他们丢下金银逃脱了。从那时候开始，关于金印的情况，就广泛传开了。这个金印，是清朝雍正皇帝御赐给宝兴县的。那一年，雍正皇帝途径宝兴县，突患重病，御医也没有办法。宝兴县令进献民间偏方，治好了雍正的病。雍正回到京城后，就御赐给宝兴县一块金印，上面有御赐两个大字，金印的下面是宝兴县域四个字。这几百年来，宝兴县发布重要公文，盖的都是这个金印的印章。民国代替了清朝，但是发布公文，还是用这个金印。"

我问："你知道金印晚上收在哪里？"

冰溜子说："县衙只有那几间房子，只要我进去了，一间一间搜，都能搜到的。"

我说："可是你怎么进去，怎么搜？"

冰溜子说："你太小看我了。我绰号冰溜子，绝不是浪得虚名。我说一件事情，你就知道我的手段。"

我问："什么事情？"

冰溜子说："我曾经和一个人打赌，说三天内能够偷走他老婆穿在身上的裤衩，那个人不相信，打赌一只羊。结果，三天后我拿着她老婆的裤衩子去找他，他输得心服口服，把一只羊牵给了我。"

我突然感觉这个整天低眉顺眼的冰溜子，可能是和菩提一样的神偷，我问："你是怎么偷人家老婆的裤衩的？难道是从人家衣柜里偷的。"

冰溜子说："不是的，是偷走了她身上穿着的裤衩，而且偷的时候，她男人还在身边。"

我想了想说："肯定是他男人睡着了，这个女人也睡着了，嗯，估计是你给他们使上了蒙汗药。"

冰溜子不屑一顾地说："使蒙汗药的算什么好汉？我就是当着他们两个的面，偷走了那个女人身上的裤衩。"

我感觉异常神奇，就催促他快点讲，他是怎么偷走一个女人身上穿着的裤衩的。

冰溜子说："有一年在山东老家，我和一个刚结婚了的人打赌，说能够偷走他老婆穿在身上的裤衩，期限是三天。这个人说我吹牛，这三天内让他老婆天天穿着裤衩，看我怎么偷。我说我要是偷走了，他给我一只羊；我要是没偷走，给他一只羊。他答应了。"

我说："是的啊，人家老婆每时每刻都穿着裤衩，我看你怎么偷？"

冰溜子说："冰溜子的名字可不是白叫的，你往下听。头两天，这两口子一整夜都不睡觉，女人抓住自己的裤衩，男人也帮忙抓住女人的裤衩。而我在自己家中呼呼大睡，连他家的院墙都没有看一眼。到了第三天夜里，我才出动了。"

我听得哈哈大笑，忘记自己遭受了顺娃和楚润轩的拳打脚踢，我的眼前总是出现那对夫妻抓紧裤衩的滑稽场景。

冰溜子接着说："前两天晚上，他们整夜没有入睡，第三天晚上，他们早早就睡着了，尽管睡着了，但是，那个女人还是穿着裤衩，双手抓着裤衩。我听着他们在房间里传出呼噜呼噜的打鼾声，想进到房间去，可是房门在里面关着，不但关着，而且门闩还用钉子插着，这样，无论怎么样，门闩都无法拨开。我推推窗户，窗户也在里面关着，窗闩照样也插着，也就是说，这个房间我是无法进去了。"

我说："进不了房间，你怎么偷裤衩？"

冰溜子说："进不了房间，我照样能偷走裤衩。我蹲在窗台下听里面的动静，半夜时分，我听到那个男人起床了，他在床下窸窸窣窣摸尿盆，然后把尿盆放在被窝里撒尿，那时候是冬天，天气很冷，人们都是把尿盆放在被窝里撒尿的。男人撒完尿后，把尿盆放在床下，躺下一睡，发现褥子是湿的，他还以为他老婆尿床了，就推了他老婆一把说，你怎么尿床了。他老婆睡的正香，一摸褥子，果然是湿的，就以为自己尿床了，把裤衩脱下来，丢在地上，准备第二天去洗。你知道褥子为什么会湿吗？"

我想了想说："肯定是男人尿偏了。"

冰溜子说："男人天天晚上用这个尿盆，怎么会尿偏了，再想想。"

我摇摇头，表示想不出来。

冰溜子说："我黄昏时分溜到他家门口的厕所，给尿盆底部钻了一个小窟窿，然后用泥巴糊住。尿盆都是用瓦罐制作的，拿个锥子钻几下就有了窟窿。这个男人一撒尿，尿就冲开了底部的泥巴，所以他家褥

子就湿了。”

我哈哈大笑，想不到冰溜子还是个奇才。

冰溜子接着说：“他老婆把裤衩丢在了地上，裸体继续睡觉。他嫌褥子那头是湿的，换了一头，也继续睡觉。这两口子两天都没有睡觉了，此刻都困得不得了，把和我打赌的事情给忘记了。我把他们的纸窗户舔了一个小洞，把预先准备好的细竹竿伸进去，把他老婆的裤衩给勾出来了。”

我笑得上气不接下气，真真想不到，一个穿在女人身上的裤衩，就这样被偷走了。

冰溜子说：“偷走了女人的裤衩后，我就蹲在他家窗口下偷听。过了一会儿，男人睡醒了，就想和女人干那事，女人哼哼唧唧地撒娇。突然男人一声惊呼，坐了起来，他叫道，咋不见裤衩了。女人也醒来了，她说，裤衩湿了，我丢在了地上。突然他们看到窗户纸有一个洞，就一齐惊叫，男人埋怨说，我叫你穿好穿好，你偏要脱，这下倒好，把一头羊给脱跑了。”

我听得又笑起来，冰溜子也笑了起来，突然，我们看到顺娃从远处走来了，他说：“你们两个笑什么！都过来，跟我去一趟后李村，我就想看看这一路上有什么鬼在挡路。”

第六十六章 又有人中招

陪同我们去后李村的，还有一对老夫妻，我听见老头称老太太为老田，老太太称老头子为老李。 两个老人都精神矍铄，鹤发童颜，老头以前是国立大学的教授，老太太以前是大户人家的小姐，他们都知识渊博，见多识广。

老李是一个很健谈的人，他和我们见面后，就谈起了洛阳和开封的历史，谈起了发生在开封的陈桥兵变和黄袍加身，谈起了发生在洛阳的三国之乱和曹操挟天子以令诸侯，他侃侃而谈，口若悬河，我看着他唾沫乱飞，就想起了他在大学课堂上的情景。老田则显得温文尔雅，她总是侧耳倾听，很少说一句话，她虽然满脸皱纹，但是腰杆笔直，一看到她就能猜出她年轻时候是富贵人家的大小姐。

我们走到东门口的时候，突然在墙角下看到一个鬼鬼祟祟的男人，他见到走过来的每个人，都亮开衣襟，让人看一眼他揣在怀中的东西，

然后又飞快地掩上衣襟，向四周张望。他看到我们过来了，也向我们展示了一下，悄声问："要不要？"

他的怀中藏着一个盘子，盘子上精美的图案亮瞎了老李的眼睛，老李走前一步，拉着那个男子的衣襟说："借一步说话。"

那个男子左右望望，看到再没有人留意，就径自走到了一条小巷口，从怀里取出那张盘子，递给了老李。我们跟在老李的后面。

老李接过那张盘子，就惊呼："这是珐琅彩瓷。"

那名男子说："我不知道什么彩瓷不彩瓷，我这是从老爷房里偷出来的，你想买就快点，时间长了老爷会发觉的。"

老李还没有说话，顺娃就说："一个银元怎么样？"

那名男子不高兴了，他说："一个银元？你这是打法要饭吃的。"

顺娃说："反正你也没掏钱，偷人家的，给你一个银元就差不多了。"

那名男子愤愤不平地走了，边走边说："我看你们就不是实心买主，不和你们说了。"

那名男子走后，老李惋惜地拍着大腿，他说："多好的珐琅瓷器啊，多好的机会啊。"

我听不懂老李的话，就问："什么叫珐琅瓷器？"

老李说："珐琅画在清朝指的是西洋画，东方的中国是国画，重在写意；西方是西洋画，重在写实。1715年，意大利有个画家名叫郎世宁，当时以传教士的身份来到中国，受到康熙帝召见。他为康熙帝画像，深受赞赏，后来就留在宫中长达五十年，成为康熙、雍正、乾隆三个皇帝的御用画师。西洋画的内容重在人物、风景，而郎世宁用西洋画的笔法画中国画中的惯常题材花鸟、山水、走兽，开创出了一种新的画派。"

我说："这个郎世宁是个聪明人。用中国画和西洋画生出了二转子。"

老李问："什么是二转子？"

我说："我们老家把回族人维族人和汉族人生出的小孩都叫二转子，二转子都长得漂亮，还很聪明。"二转子在今天的叫法是混血儿。

老李说："郎世宁的画确实是二转子。"

顺娃他们听见这样说，都一齐笑了。

老李接着说："当时，康熙帝看到郎世宁的这种二转子画很漂亮，就在宫中成立了珐琅作，让郎世宁教这些中国画师作画。后来，康熙帝就有了一个想法，给他使用的瓷器上，也能印上这些珐琅画。珐琅作的画师们就和宫廷造办处的瓷器师沟通，在做好了瓷胎后，把珐琅画画上去，然后烧制，这就是珐琅瓷器的来历。"

我说："皇帝真会折腾人，连用个盘子都要画上西洋画。"

老李说："这就是皇帝啊。天下都是他的，让珐琅画师给他画几幅画算个什么！珐琅瓷器属于宫廷的工艺珍品，专供皇帝和妃黑暗血时代/10386/子们使用。珐琅画师每画好一幅画，先要经过皇帝钦定，皇帝说这幅画可以画在瓷胎上，才能画；皇帝否定了，就不能画。所以，珐琅瓷器世间只有这一个，绝无重复的。而且，瓷胎还是从江西景德镇专窑烧制，专车运送，你想想这需要多少成本？珐琅画画在了瓷胎上后，在宫廷造办处烧制，出窑后运至皇宫。你想想，这一个珐琅瓷器该值多少钱？"

冰溜子说："那可老贵老贵了。"

老李说："所以，我见到那张珐琅瓷器盘子，说啥也要买下。"

在老李大谈珐琅瓷器的时候，顺娃一直在听着。老李说完后，顺娃说："珐琅瓷器是宫廷的，那为什么我们这里会有？我们这里又不是京城。"

老李说："到了乾隆年间，宫廷的珐琅瓷器渐渐增多，乾隆和以后的皇帝，就把部分珐琅瓷器赏赐给有功之臣，所以，珐琅瓷器就有了一部分进入了富贵之家，再然后，英法联军入侵，圆明园被焚烧，八国联军入侵，老佛爷落难西逃，清帝退位，清宫门户大开，谁都能够走进去拿东西，珐琅瓷器就这样流落了民间。所以，在民间能够找到当年宫廷专用的珐琅瓷器了。"

顺娃说："你说的这些都对，但我就是觉得这个人是骗子。"

老李说："你怎么知道他是骗子？"

顺娃说："我们这里很多骗子专骗外地人，使用的借口都是'偷老爷家中'的。"

我偷偷地笑了，我第一次骗那对省城来的夫妻时，也是这样的说辞。

老李像站在讲台上一样，挥舞着手臂说：“说不定他真是偷老爷家中的。这么好的机会，怎么能失去呢？”

顺娃说：“如果您执意来买，你就说十个银元，再多没有，看他怎么说。”

老李夫妻和我又来到了那条巷子尽头，顺娃和冰溜子躲在一边。那个男子看到老李去而复返，眼睛里有一星火花在闪烁，他快步走到了老李面前，说：“快点快点，我出来时间够长了，老爷会怀疑的。”

老李说：“十个银元。”

那名男子不高兴了：“啥？十个银元？你这是糟蹋我哩。”

老李说：“十个银元，再多没有。”

那名男子左右望望，说：“算了，给你，我要急着回去。”

老李用十个银元买了一个宫廷制作的珐琅瓷器，高兴得不得了，认为自己捡了天大的便宜。他拿着那张盘子翻来覆去地看，向我们讲解着珐琅画的精妙之处。他兴致盎然，眉飞色舞，我们一句话也插不上。

路过一家客栈，老田突然发现什么异样，她喊道：“这边看，这边看。”

我们顺着老田的目光，看到客栈的柜台上放着一个和老李手中一模一样的珐琅瓷器，都是一样大小的盘子，盘子里都画着喜鹊登枝，都是黄底色、黑树枝、绿树叶、花喜鹊。老李看看柜台上的盘子，再看看自己手中的盘子，一下子傻眼了。

顺娃问客栈老板：“你这个盘子怎么卖？”

客栈老板说：“一块银元一对，下面还有一个。”

纵然老李学富五车，也斗不过江湖险恶。功夫再好，一砖拍倒。再厉害的拳师，也架不住一顿半截砖。老李的经历为文明斗不过野蛮提供了最好的注脚。

从县城到后李村，足有二十里，先是平原，后是山区，道路越走越狭窄，人烟越来越稀少，每当前面出现人影的时候，我就满怀信心地认

为，那是给我们兜售假古董的人，可是，他们总是与我们擦肩而过，对我们连一眼也没有多望。奇怪啊，怎么会这样？

越接近后李村，顺娃的脸色越难看，他可能认为我以前都在欺骗他，故意把万字支走，破坏了他们的生意。

可是，我有口难辩。

奇怪啊，走出县城后，这一路上怎么就没有遇到兜售假古董的呢？

老李把假古董叫赝品，他说赝品是这类假古董的专业名字。

老李很快就从买了赝品的阴霾中走出，他谈性很浓，给我们讲起了赝品的历史。

他说中华民族是一个聪明的民族，但总是把聪明用在了歪门邪道上，中国人制造赝品的历史和文物出现的历史一样长，自从有了文物，自从文物能够卖钱，就出现了赝品。在这个民族的成长史中，阴谋诡计充斥在了每一个朝代每一个行业的血液中。老李将西方民族称为狼性民族，将中华民族称为驴性民族，狼坚韧而无畏，驴子胆小怕事，苟且偷安，而且喜欢窝里斗，一个槽头上拴不下两头好叫驴，驴子在一起总是争斗不休，而遇到狼侵袭，就吓得各自逃命。

老李说，中国人制造赝品的历史，最早可以追溯到春秋时期，《韩非子》记载，齐国攻打鲁国，鲁国求和，齐国要求鲁国进献一只商鼎，才可罢战。鲁国就制造了一个赝品，进献给齐国，而将真正的商鼎藏了起来。这是典籍中关于赝品最早的记载。到了战国时期，因为谁都知道古玩有收藏价值，所以古玩就走上了市场，进行买卖。对于中国人来说，有买卖就会有杀戮，有买卖就会有假货，于是，在战国时期，赝品在民间大量制造。这时候的赝品都是青铜器。

到了唐朝，字画赝品开始有了市场，发轫者是唐太宗李世民。李世民让冯承素等人临摹王羲之的《兰亭序》，发给大臣，字画赝品开始大量出现。这种赝品制作一直流传到了今天。字画赝品的制作法有四种：照摹、临拟、仿制、造代。照摹是把宣纸压在古画上面，一笔一划地勾勒出来；临拟是照着古画画出来；仿制是按照原作者的风格，另行画出一幅；造代是胡乱画一幅，落款处写上名家的名字。

老李说，历朝历代，赝品不断技术革新，手段也越来越高超。到了现在，赝品完全以假乱真，真假难辨，市场上的赝品比真品多了不知道多少倍。如今要找真品，只能去那些偏远的乡村了。

我和冰溜子交换一下眼神，都忍不住笑了。这个老李说起来头头是道，其实都是些理论知识，一到实践中就会晕头转向。刚才，他不是就在县城里被一个人拿着假珐琅瓷器骗了吗？

后李村非常偏远，处于森林之中，老李可能就是觉得后李村会有真正的古玩，才要求我们带着过去。

第六十七章 贼行技艺高

我们到达后李村的时候，太阳已经偏西了。这个村庄确实非常古老，只有一条小路与外界相接，村庄里随便一棵树，都比我的年龄长，很多古树树身都空了，树根露了出来。村中的青石板道路磨得精光，而墙角和井台边却长满了青苔。院墙上，房屋上都长满了萋萋的荒草，砖墙和瓦片因为年代久远，都变成了暗青色。

村庄里只有几户人家，每户人家都只有老人，一打听，说是年轻人嫌这里交通不便，连个媳妇都找不下，搬到了七八里外的山脚下。

后李村像一只虱子，藏在大山的夹缝里，村前村后都是茂密的森林，这里与世隔绝，村中的老人还穿着清朝的服饰。我一来到这里，就像走上了戏台子一样。

那个我多次在字画店见到的神秘老头就在这里。他坐在门口的石头狮子上，袖着双手，垂着眼皮，像一尊古佛。而他的服饰，和我在县城字画店看到的完全不一样。

顺娃把老李夫妇带到了神秘老头家中，我看到他家墙壁上贴着一张绘画，纸张陈旧，颜色发黄，而且还撕破了一个角。老李也看到了这幅绘画，他爬上去，像一只苍蝇爬在了刚刚端上来的饭菜上一样。他把这幅绘画从头看到尾，又从尾看到头，眼睛瞪成了鸡蛋，他说：“韩干的作品，韩干的作品。”

我嘴巴一裂，差点笑出声来，顺娃用严厉的眼光看着我，我不敢笑了。

老李问神秘老头：“这幅画怎么卖？我要了。”

神秘老头说：“你要可以，我那副画是为了挡住后面的墙壁，墙壁上掉了一片墙皮。你想要就拿走，但你得给我拿个挡墙皮的东西。”

老李听到老头这样说，看了一眼老伴老田。老田的眼睛也睁大了，老李相信今天绝对占了一个大便宜，他遇到的是一个一字不识的农村傻老头，守着金山讨饭吃。

老李就要从墙上揭取这幅画的时候，顺娃不答应了，顺娃说那幅画是他先看到的，老李也是他引来的，所以那幅画应该给他。

老李脸露窘色，可能大学教授的他很少遭此抢白和尴尬。他似乎在喃喃自语："你知道韩干吗？"

顺娃说："我不知道韩干，但我知道这幅画很值钱。今天早晨，我在饭馆吃饭，和朋友谈起了后李村，我们说后李村偏远闭塞，但又很多大户人家，屋里的宝贝可不少。你就来到我的饭桌旁，请求我带你来后李村。我不认识路，请了这两个少年一同前往。如果不是我，你没有听过后李村；如果不是这两个少年，你也来不到后李村，这幅画很值钱，我知道你到了省城，一转手就卖一大笔钱。你不能一个人独吞，你要给我们每个人都分点。"

老李的脖子都红了，他可能感到在韩干的绝世艺术品前谈钱，有辱斯文，他没有底气地说："这不是钱……钱的事情。"

神秘老头站在门外的阳光下，他好像耳聋眼花，一直不知道屋子里为什么吵架，他看到老李被顺娃逼到墙角，就走进来说："和为贵，和为贵，你们为什么要这样，你们不是一起来的吗？。"

老李说："为了你这张画。"

神秘老头说："为了一张破纸，就要吵架，不值得。给你们拿走吧。"

神秘老头的高风亮节让老李很感动，老李说："你说的很对。"

神秘老头又走出去了，能够晒一会儿太阳比古画的吸引力，对他来说更大。

顺娃看着老李说："你来后李村收古董，我也来后李村收古董，既然我们都看上了，二一添作五，你看怎么样。"

老李说："那自然好，出手了以后，我给你一半钱。"

顺娃说："城市里你人熟悉，我谁都不认识，你卖了一百说五十，我找谁打听去。干脆这样，你在这个村子里看上什么，就要分我们三十块银元，我们每人十块。"

老李做好了顺娃狮子大张口的准备，却没有想到他每张字画只要三十块银元，老子赶紧答应了。

我和冰溜子跟着他们走进了后李村每户人家，几乎在每户人家都找到了古字画，有的是王羲之的，有的是颜真卿的，有的是韩干的，有的是八大山人的，大学教授的老李欣喜若狂，大户人家小姐的老田也喜形于色，他们以为自己发现了中国文化艺术的宝藏。

他们不知道自己走进了顺娃他们构筑依旧的陷阱里。后李村的每家每户，都是做旧业的据点。做旧的人，把大量冒充名人的字画，和大量冒充宋代的新制瓷器，放在后李村，因为后李村偏远闭塞，收购文物的人都知道这样的村庄里会有古董，所以，他们来到这里丝毫也不会怀疑，他们看到每一个盐罐，每一个腌菜摊子，看到这些瓷器上的“天启年制”或“万历年制”，就毫不怀疑；他们看到那些发黄皱边的又破又烂的字画，就认为年代久远，看到这些字画落款处的古代画家的名字，也毫不起疑。他们自己掉进了陷阱里，还满脸都是幸福的微笑。

这就是江湖。

江湖是一本大书，这本书籍是在学校里看不到的。江湖知识丰富，这些知识也是在课堂里学不到的。你在学校里，学习几年就毕业了，就取得了文凭；但是你在江湖，可能学一辈子也不能毕业，江湖上没有文凭，江湖上只有经验和教训。

江湖无处不在。

这天，神秘老头给我们留下了极为深刻的印象，我们都认为这个神秘老头是一个很好的人。

回到县城，老李夫妇清点字画和瓷器，共计十件，支付给顺娃三百块大洋。而他从后李村拿走这些字画和瓷器，则没有花多少钱。那些貌似淳朴的山民，仅仅只要求老李用新的换取旧的。老子在后李村一下子搜刮走了十件古玩，所给山民的，还不到一个大洋。

老李认为自己狠挣了一笔钱，当天晚上，他担心身边带着这么多的宝贝不安全，在县城的镖师家住了一晚，给了镖师一笔钱，还让镖师护送他去往省城。

第二天早晨，当一轮红日冉冉升起的时候，老李夫妇在八名镖师的护送下，浩浩荡荡走出了县城西门。我们看着老李夫妇在镖车上正襟危

坐，一个个都把肚子笑疼了。

当天下午，冰溜子将我叫出来，来到了县衙门前。所谓的县衙门，其实就是一座大院子，东面与城隍庙相连，西面与皮货店相连，皮货店的一面是县衙门，一面是客栈。

县衙门的门口有两个大石狮子，两扇黑漆大门，大门上钉着铜钉子。听说县衙门前在清朝的时候还有一面大鼓，百姓有什么冤屈，就直接走到大鼓前，拿起鼓槌擂响，住在县衙门里的县老爷，听到鼓声，就要赶紧升堂办案。清朝没了，民国来了，县老爷不再叫县老爷，而改叫县长，但是，县长带着一班人马，仍然在县衙门里办公。县城里的人把县政府不叫县政府，仍然叫县衙门。

县衙门不大，里面有一个院子和几间房屋，那几间房屋的门口钉着教育科、社会科、财政科、建设科、田赋粮食管理处等几个木牌，有的房屋门口钉着一个，有点房屋门口钉着好几个。

我一看到县衙门高高的台阶，就很害怕，腿有点抽筋。但是，冰溜子毫不在乎，他在县衙门前走来走去，连县衙门一眼也不看。

我悄悄问冰溜子："金印在哪个房子里？"

冰溜子说："我也不知道。"

我说："县衙门里到处都是人，不能下手，只能等到晚上。"

冰溜子说："白天当然不能偷金印，但是我看到了有一单生意能做。"

我问："什么生意？"

冰溜子指着旁边客栈的二楼说："你看那个人是干什么的？"

我说："是住店的。他穿着西装，肯定是来县城的外地人。"那时候，只有大城市的公子少爷才会穿西装。

冰溜子说："你再到皮货店门口看看。"

我学着冰溜子的样子，在这一排房屋前转悠，走到了皮货店门口，就往楼里面瞥一眼，看到里面晾晒着一排皮子，按花纹来判断，有狐子皮，有山羊皮，有豹子皮。

冰溜子带着我来到客栈，登上了客栈的二楼，他对那个穿着西装的人

悄声说："哥，我们想要偷皮货店晾晒在院子里的皮子，你可千万不敢声张，事成之后，给你一张豹子皮。"

穿西装的人眉开眼笑，他只是一个住店的，人家偷不偷皮子和他一毛钱关系也没有，他乐得看个热闹，而且事成之后，还能分一张豹子皮。一张豹子皮，不论是在那时候还是在现在，都价格不菲。

穿西装的人乐哈哈地坐在高处看热闹，他想看看，我们两个到底在光天化日之下，怎么从皮货店老板和伙计的眼皮底下偷走皮子。

冰溜子让我不断地在皮货店门口和街道对面踅摸，吸引那个穿西装人的视线。他离开了我，不知道他去了哪里。

我一会儿出现在大槐树后面，一会儿出现在断墙后面，一会儿出现在皮货店门口，我斜眼看到穿西装的人一直站在高处饶有兴趣地望着我。

过了一会儿，冰溜子又不知道从哪里闪出来了，他说："我们回去吧。"

我跟着冰溜子一口气走到了城墙下，冰溜子看看四外无人，就从口袋里掏出了一个皮夹子，里面是厚厚的一叠钞票。

我问："哪里来的？"

冰溜子说："那个穿西装人的。"

我问："我们不是偷皮子吗？怎么偷了他的？"

冰溜子说："你连这个都不懂，这是我们这一行最简单的一招：移花接木。"

第六十八章 联手偷金印

有了西装男子这一大笔钱后，我们就不去字画店了，在字画店总是受人冷眼和欺凌，我们终于有了可以自由生活的资本。

我们来到了临近的一座县城，就是师父凌光祖和我初次见面的那座县城，也是师父凌光祖一出手就套走高老太爷一百块大洋的那座县城，还是我差点被那名日本留学生痛扁的那座县城。

我们住在客栈里，关起房门，商量怎么才能偷走宝兴县衙的金印。县衙东面是城隍庙，西面是皮货店。县衙前后都没有树木，而且前后临街，白天行人如梭，夜晚会有巡夜打更的，也就是说，想要从县衙前后进入，是不可能的。县衙西面是皮货店，一天到晚都有人看守，想要从这里进去也不可能。东面是城隍庙，城隍庙白天香客云集，而到了夜晚则就空无一人。我和师傅凌光祖第一次见面，就是在夜半的城隍庙里。

所以，想要进入县衙，最好是从城隍庙进去。

城隍庙高耸巍峨，檐角翘起，我们可以沿着木柱爬到檐角，然而，想要从檐角落到县衙的墙上，却不可能了，因为城隍庙的檐角和县衙的墙壁，相隔十几米远，无论采取什么办法，也不能落在县衙墙壁上。

只剩下了一条路，就是凿墙而入，从城隍庙挖一个洞，钻进县衙。

钻进县衙后，问题又来了，县衙里有好几间房屋，房屋门夜晚肯定会上锁，金印藏在哪一间房屋里？不知道。我们需要打开锁，一间一间翻找。

可是，我们两个都不会开锁。

冰溜子说：“我们不会开锁，但总有会开锁的人。”

我问：“怎么找？”

冰溜子说：“不需要找，会自动送上门来。”

住在客栈的时候，冰溜子拿出了一枚铜钱，使劲在石头上磨一边，磨了两天后，这枚铜钱一边是黄色，一边是白色；一边很钝，一边很锋利。

我问：“把铜钱磨成这样干什么？”

冰溜子说：“这是鱼饵，用来钓开锁的人。”

我问：“这枚铜钱怎么能钓到开锁的人？”

冰溜子说：“你看看就知道了，记住，你一句话也不要说。”

冰溜子带着我来到县城最大的一家饭店里吃饭，他把那枚怪异的铜钱放在桌子上。第一天，没有一个人上来和我们说话；第二天，还是没

有一个人和我们说话。

第三天，有一个干瘦干瘦的少年走过来了，他对冰溜子只说了三个字：“康熙皇。”

冰溜子说：“是康熙皇。想要开桃源，在找会切克子的。”

干瘦干瘦的少年说：“我会切克子。”

听他们说话，我听得云里雾里。我也是闯荡江湖多年的人了，熟读江相派的四大名著：《英耀篇》、《军马篇》、《扎飞篇》、《阿宝篇》，可是他们的话我听不懂。

师傅凌光祖曾经说过，江湖上行业众多，隔行如隔山，每一个行业的黑话都不一样。冰溜子想要偷金印，他们说的可能是盗窃行业的黑话。

干瘦干瘦的少灵域/10234/年很快就和我们在一起吃饭，在一起住宿，他说他是一个单挑的人，前不久，他的师父师兄在开封做活的时候，被官府抓住了，只逃出来他一个人。单挑也是行业黑话，指的是独自出来做活的人。

冰溜子说，他也是一个单挑的人。

我问他们在饭店里说的什么，他们向我解释说，冰溜子那枚精心制作的铜钱，在盗窃行业里叫康熙皇，外人看不懂那是做什么的，但是行内人一眼就知道它的用途，他是用来划包划衣裳的，使用的时候，夹在指头缝隙里，轻轻一抹，皮包皮包和衣服就被划开。

开桃源的意思是凿墙挖洞，切克子的意思是撬门开锁。冰溜子说他想开凿墙壁，需要一个会开锁的人。干瘦干瘦的少年说，他会开锁。

干瘦干瘦的少年说，他在江湖上有名，名叫一炷香。这个名字极为形象，和他的身材很吻合。

三个人，两个人都是偷窃高手，而我总好像是一个局外人。

但是，我很快就派上了用场，因为我曾经当过和尚。

想要从城隍庙挖墙洞进入县衙，需要专业技术人员，因为墙壁上的砖很大很厚，是过去的老方砖，而且，墙壁年久失修，贸然开洞，会引起墙壁倒塌。墙壁倒塌，惊动周围的人，我们的计划就流产了。

城隍庙是寺庙，我假扮成寺庙的和尚，寻找能够在这种墙壁上凿洞的瓦匠。

我打听到这座县城旁边的一座村庄里，有一个手艺高超的瓦匠，我剃光头发，穿着袈裟，敲着木鱼，来到了他家，说城隍庙需要改建，要与县衙接通，需要在墙壁上开一个小门。

他爽快地答应了，说为寺庙做事，就是为菩萨做事，分文不收。

我们四个人，冰溜子、一炷香、瓦匠和我，沿着连接两个县城之间的煤渣路，走向宝兴县。那时候的乡村公路还没有铺设柏油，人们做饭用的是柴禾，好一点的是煤炭，把煤炭烧后形成的煤渣铺设在土路上，车子碾碎，布鞋踏碎，就形成了煤渣路。这样的路面，在下雨天照样能够行走，而土路下雨天就会变得泥泞。煤渣路就是那时候乡间最好的道路。

我们来到宝兴县城后，径直来到城隍庙。城隍庙与县衙只有一墙之隔，这时候，已经快要到黄昏了，城隍庙里没有了香客，县衙里也已经下班了。

我指着墙壁对瓦匠说："今天时间晚了，干不了多少活，你就在这里先挖一个洞，明天接着干。"

瓦匠很高兴地答应了，他拿出瓦刀和锨头乒乒乓乓干起来，先把锨头放在下面，用瓦刀插进砖缝里，一使劲，白灰就纷纷落下来。那时候没有水泥沙子，只能用白灰充当水泥沙子。还有的是把糯米捣碎，和粘土搅拌在一起，充当粘合剂，古代很多城墙都是这样筑起来的。

瓦匠掏尽了白灰后，用瓦刀一别，墙上的砖头就剥离了墙面。他在这堵岁月斑驳的墙面上凿洞的时候，很有技术，墙洞的上面呈拱形，这样墙壁就不会倒塌。如果掏成了方形，墙壁很快就会塌下来。墙壁倒塌的巨大的声响，会暴露了我们的目的。

墙洞掏好后，天色也阴暗下来。透过墙洞，能够看到县衙院子里一棵苍老的枫树，和县衙紧闭的大门。我对瓦匠说："你先回去休息吧，明天早点来干。"瓦匠很爽快地答应了。

瓦匠离开后，我们关闭了城隍庙的庙门，然后从墙洞里鱼贯而入，进入了在我心中感到无比神圣庄严的县衙。我四处张望着，看着夜色中的一间间房屋，突然感到一种自豪感和骄傲感。你不就是一个县衙吗？你不是很牛逼吗？老子现在进来了。

一炷香果然是开锁高手，他手中拿着一根铁丝，铁丝的前面稍微有点弯曲，他把铁丝塞进锁孔里，一勾一拉，锁子就可以抽开了。

每个房间的布置都很简单，几张桌子，几把凳子而已。那时候的桌子也都没有抽屉，凳子也没有靠背，有靠背的那叫太师椅。借助着窗外的月光，我们查看每张桌椅，不但没有发现金印，而且连任何值钱的东西都找不到。

我们从那些房间里走出来，心中充满了失落。突然我看到这座院子还有一个后门，透过后门的门缝，能够看到里面有一间房屋，和前面的这些房屋建筑风格都不一样，像一座小庙。

后门有门无锁，两个生锈的门环，用一根粗铁丝扭结在一起，我们试验了几次，没有特殊的工具，都不能打开这扇门。

冰溜子看着那棵高大的枫树，想到了一个好办法，他从一间房屋里取出一条长长的绳索，背着绳索爬上枫树，然后把绳索的一头拴在树枝上，另一头拴在自己腰上，轻轻一荡，就落在了墙壁上，然后顺着墙壁滑落到了后院。

一炷香也这样进去了。凡是做盗贼的，都身材瘦小，身手敏捷。

冰溜子隔着后门，问我能不能也荡进来。我为了显示自己的手段，让他把绳索的一头绑在那座房屋的门环上，然后我像凌波仙子一样，飘飘荡荡，从天而降。

冰溜子和一炷香都看呆了，他们说："你还有这一手？"

我说："我天生就会走绳索，你只看到我刻章子，我走绳索的技艺，比刻章子要高得多。"

第六十九章：一炷香中套

后院的那间房屋年代久远，即使隔着厚厚的木门，我们也能闻到一股浓郁的霉味扑鼻而来。 木门前有高高的台阶，我们走上台阶的时候，感到脚下打滑，这里肯定经常见不到阳光，所以长满了湿漉漉的苔藓。

木门是对开的，中间挂着一把铁锁，一炷香鼓捣了半天，也没有打开。远处传来了巡夜打更的脚步声，一个的脚步声很重，一个的脚步声很轻。重的是人，轻的是狗。

我们趴在湿漉漉的台阶上，动也不敢动。我感到额头上有一只昆虫爬过去，然后突然一阵刺疼。我疼得差点喊出声来，但也只能咬紧牙关。我们和打更人与狗之间，相隔着一道墙壁，阻挡了他们的视线。我们听见脚步声渐渐远离，才敢爬起身来。

门锁不能打开，我们尝试着窗户是否能打开，没有想到的是，花格窗户摘下来后，窗扇在里面关着，用小刀居然能够拨开窗闩。

我们从窗户爬进去，双脚刚一落地，立即闻到了浓郁的尘土味，听见了一阵尖利的吱吱声，肯定有很多只老鼠从我们的脚边跑过。这间房屋久无人居，黑暗的空气中弥漫着我们看不见的尘土。

一炷香从口袋里掏出火柴，擦燃后，房间里一下子变得亮堂起来。我和冰凌子惊讶地看着他手中的火柴和那团燃烧起来的火焰，就像看着大变活人一样。

一炷香看到了我们的神情，就自得地说：“这种东西叫洋火，火就藏在这个小匣子里，需要的时候，轻轻一擦，火就放出来了。”

冰凌子问：“你从哪里得来的？”

一炷香说：“我在省城看到有一个人拿着这种洋货点烟，好奇得不得了，我跟着他走了大半天，学会了怎么使用，然后就把他身上的洋火偷了，他身上有很多钱，可是我看不上，我就看上了这个洋火，可是，偷到手以后，才发现火柴盒里是空的，火柴梗用完了，啊”

一炷香突然惊叫起来，房间里立即陷入了黑暗中。我吓坏了，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一炷香又擦燃了一根火柴，房间里又变得亮堂起来，他说：“那根火柴用完了。”

我们继续稀奇地看着一炷香手中的火柴，一炷香从墙角找到了一根芦苇，点燃了，燃烧的芦苇让房间里变得更为亮堂。一炷香继续说：“我当时啥都不稀罕，就只想要这盒火柴。后来，我专门去了省城一个富贵人家，爬进他们厨房，偷走了这盒火柴。”

一炷香把火柴交到冰溜子手中，冰溜子非常高兴，他翻来覆去地看着这个小小的方形纸盒，然后放进了自己口袋里，对一炷香说：“我先替你装一会儿火柴，过过瘾。”

芦苇的火光果然照亮了房间，我们看到房间里靠墙的地方放着一个巨大的木柜，木柜上挂着一把铜锁，一炷香过去把铜锁打开，想要探手进去，然而探不到底。一炷香跳进木柜里，摸来摸去，突然他摸到了

一个黄澄澄的印，举起来问冰溜子：“这是不是金印？”

冰溜子接过来后，对一炷香说：“你再看看，里面还有什么值钱的东西？”

冰溜子说：“再没有了，都是些书籍和纸张，好像是告示和公文。”

冰溜子突然把木柜放下来，然后把铜锁锁上了。我听见一炷香在里面拍打着柜盖，大声叫喊着：“放我出去，放我出去。”声音透过木柜柜盖，显得迟钝而模糊不清。

我还没有弄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冰凌子已经拉着我走到了房屋外面。然后，我们顺着绳索爬上了那棵高大的枫树，钻过那道墙洞，来到了城隍庙里。

城隍庙门口，又传来了打更人和狗的脚步声，我们藏身在佛像后，一动也不敢动。脚步声远去后，我们把金印放在了高高的佛像头顶，然后找到皮货店旁边的客栈，住下来。

这时候，已经过了夜半。

冰溜子拿出那盒火柴，擦燃一根，看着跳跃的火苗说：“真是奇了怪了，这里面怎么会藏着火。”

我小心地问：“一炷香会不会在柜子里捂死了。”

冰溜子说：“不会的，柜盖有缝隙。天亮后，县衙的人发现墙上有洞口，金印丢失了，就会放出他。”

我问：“为什么把一炷香关在柜子里？”

冰溜子说：“这叫金蝉脱壳。我多次在一炷香跟前说，我们偷到金印后，就会拿到省城卖掉。他信以为真。他明天被抓住后，就会说我们去往省城了。追捕我们的人会一路追往省城，但是想不到金印就在他们眼前十几米远的地方，我们就在他们隔壁住着。”

冰溜子水平实在太高了，但是也太邪恶了。

移花接木、金蝉脱壳，冰溜子这个又干又瘦的少年，长着一颗成年人也长不出来的大脑。

第二天早晨，我起床后，就听客栈的伙计们在说着，昨晚县衙的金印

被偷了，抓住了一个贼。走到大街上，听到大街上的人都在说着这件事。

金印被盗，满城风雨。

我和冰溜子在一家摊点吃饭，喝着油茶，突然听到身后传来杂沓的马蹄声，我转过身一看，大吃一惊，赶紧回过头来，面对着油茶摊子。

身后，一群骑马的人和一炷香奔驰而去，驶出了城门，一炷香的脸上带着血痕。我知道他们是赶往省城去的，想在省城的路途中追上我们。

我们回到客栈后，我说收拾行李，赶快离开。冰溜子说，现在城外每条道路上都有追赶我们的人，现在出去，刚好碰在枪口上，不如在客栈里住两天再走。

我说："距离县衙这么近，随便跨进这家客栈，就能找到我们。"

冰溜子说："这才是最安全的，因为他们谁也想不到，我们就在他们的眼皮底下。"

我在担惊受怕中度过了两天，两天过后的夜晚，我们踏着乡间的小路，去往周家口。

我们怀中揣着金印，但是我们不知道该卖给谁。省城和通往省城的道路上，肯定会有寻找我们的人。我们走大路，只能是自投罗网，那就干脆走小路，去往周家口找山羊老头。

山羊老头不但卖假古董，而且还收真古董，何况我觉得他这个人还不错。只有金印一出手，我们马上远走高飞，再也不来宝兴县了。

冰溜子说："山羊老头在不在世上，还是一个问题。"

我问："怎么了？"

冰溜子说："我们先去看看吧，兴许他还活着。"

天亮后，我们来到了周家口，找到了山羊老头家，然而山羊老头神志不清，他不但不认识我们，连我们拿出金印，他也无动于衷。

山羊老头家中还有一个年轻女人，看起来既年轻又风骚。那个女人对我们的来访很不欢迎，她总在用充满敌意的眼光看着我们。

我们只好离开了周家口。

我问：“那个女人是谁？山羊老头怎么突然变成了这样？”

冰溜子说：“是棺材铺安排的。”

我问：“棺材铺安排的什么？”

冰溜子说：“你还记得上次县城来了两个胖瘦老头吗？山羊老头抢走了棺材铺的生意。”

我还是听不懂，继续追问：“山羊老头和棺材铺有什么关系？”

冰溜子说：“两个胖瘦老头本来已经说好了，要买走粗布老头两千二百块大洋的假古董，可是这个山羊老头从中作梗，让胖瘦老头不但买走了自己的假古董，而且还坏了棺材铺的名声。做旧业这一行中，谁的屁股下面都是屎，谁也别说自己干净，山羊老头抢走了人家棺材铺的一大笔生意，犯了生意场上的大忌，所以棺材铺就给山羊老头设了套。”

我问：“设了什么套？”

冰溜子说：“有一天，山羊老头从县城回周家口的时候，棺材铺把事先安排好的一个妓女，放在路口等山羊老头。几句话说过了，山羊老头就和妓女在路边草丛里干了那种事。山羊老头是一个人，就把妓女领到自己家中，盖着一床被子。他不知道这个妓女是棺材铺找来专门害他的，双方说好，山羊老头死后，他的家产一人一半。所以，妓女就每天在山羊老头的碗里放一点点砒霜，让他死不了，又活不长，就成了现在这个样子。我看用不了一两个月，山羊老头就要死了。”

我感到很惊异，就问：“你怎么知道这些事情？”

冰溜子说：“我是棺材铺的人。”

我震惊得眼珠子差点掉下来，我问：“你怎么会是棺材铺的人？棺材铺不是字画店的仇家吗？”

第七十章：行踪暴露了

冰溜子说：“是仇家，而且还是世仇，所以我从山东流浪到宝兴县后，入了棺材铺，棺材铺看我随机应变能力强，就把我派到字画店里，做他们的探子。”

原来是这样。现在我终于能够明白，为什么我每次带着万字前往目的地的时候，都会遭遇另一帮卖假古董的，原来是冰溜子事先通报给棺材铺，棺材铺派人在路上守株待兔。而我最后一次和顺娃、冰溜子带着万字去后李村的路上，没有遇到卖假古董的，是因为冰溜子没有来得及通知棺材铺。

可是，冰溜子为什么又要离开棺材铺？

冰溜子说：“棺材铺这伙人心狠手辣，什么事情都干出来。粗布老头和山羊老头的斗争失利后，棺材铺把责任看在我身上，我知道自己一旦遭受怀疑，下场就不妙，所以就寻思离开他们。”

我问：“棺材铺和字画店到底有什么纠葛，怎么像血海深仇似的。”

冰溜子说：“这两个都不是好东西。其实，干做旧业的，就没有一个好东西。”

山羊老头这里不行了，我们就寻思着另外找一个人。

我们想到的是第二个人是神秘老头。神秘老头住在崇山峻岭中的后李村，这里天高皇帝远，道路崎岖难行，任何人也想不到我们会藏在那里。

我们开始沿着乡间小道和无路的山脊，走向后李村。这一路上，我们没有见到一个人，只看到有野兔和山鸡，还有在草丛中跳来跳去的蚂蚱。

县衙的人把持着所有通衢大道，检查每一个行人，但没人能够猜到，我们在杳无人迹的山岗中穿行。

我们来到后李村的时候，已经到了午后，后李村藏在大山的褶皱里，掩映在密密的丛林中，如果不注意看，即使从村口走过，也不会留意这里居然还有一座村庄。

我们在后李村转悠，看到这次的情形和上次不一样。上次我们过来的时候，家家户户的墙壁上都贴着陈旧的字画，而这次看不到了，只看到光秃秃的落了一层尘灰的山墙。

我们来到神秘老头家，神秘老头对我们的到来感到很惊讶。我们把揣在怀中的金印拿出来，递给他。他左看右看，从床底下拿出了一架天平，一个有豁口的瓷盆，几个大小不一的瓷杯，瓷杯的外面分别标着几个数字。

神秘老头先把瓷盆里加满水，然后把金印放进去，水面淹没了金印，溢出的水从瓷盆的豁口流出来，刚好流满标注为二号的小瓷杯。

然后，神秘老头把金印放在一个瓷碗里，放在了天平的一边，而把另一个同样大小的瓷碗放在天平的另一边，天平倾向金印那边。然后，他拿起二号小瓷杯，一杯接一杯向空瓷碗里加水。当加到第十杯的时候，天平的两边平衡了。

神秘老头说："这不是金印，是铜印。"

我和冰溜子都惊呆了，怎么会是铜印呢？皇上御赐金印，那么就只能是金印，怎么会是铜印呢？

神秘老头说："八杯水能够持平，证明是铁印；十倍水能够持平，说明是铜印；20杯水能够持平，才说明是金印。"

我说："皇帝御赐的金印，难道也有假？"

神秘老头说："皇帝御赐的没有假，但是不知道什么时候，这个金印被人换成了铜印。"

我惊讶不已，堂堂的宝兴县城，连县衙里皇上御赐的金印都是假的，还能有什么不能是假的？在这座肮脏的县城里，夫妻感情、生意往来、做旧古董、同窗友谊，饭店里的觥筹交错，客栈里的耳鬓厮磨，街巷里的抱拳作揖到处都在作假，这整个就是一座用虚假构筑的城池。

我们忙碌了好多天，最后偷到的居然是一个假古董。

从客栈偷盗那个西装男子的钱快要花完了，本想着金印出手，就能够挣一大笔钱，我们躲得远远地，去南面的两湖生活，两湖之地，那是中国的米粮之地，富裕而繁华，然而现在，金印是个假货，一钱不值，我们囊中羞涩，连路上的盘缠都没有，现在该怎么办？

那天夜晚，我们就住在神秘老头家中。 在我们的印象中，这个老头谦卑有礼，寡言少语，是一个天性善良的乡间老头，在做旧业这个食物链中，他可能和我们一样，居于食物链的最末端。

夜半，我起床想撒尿，看到对面神秘老头居住的房间里还亮着灯光，就好奇地凑过去，想看看神秘老头在里面干什么。

我透过门缝向里观望，看到里面有顺娃，还有一个我不认识的老头。

他们在里面商量说，要把我们杀死，刨个坑埋了，做得神不知鬼不觉，如果我两个被官府抓住，就会供出他们的一切。

顺娃和那个我没有见过的老头，都把神秘老头称为当家的。

原来，这个神秘老头不是居于食物链末端的小角色，而是这个集团居于食物链最顶端的老姜。我和冰溜子都看走眼了。

我顾不得撒尿，悄悄回到房间，推醒冰溜子，告诉了他真相。

冰溜子说："我们快逃。"

我们走出房门，走到院子里。突然，对面的房门打开了，走出了顺娃和那两个老头，他们的手中拿着绳索和刀子。

我吓尿了裤子。

我们趴在地上，一动不动，像两只爬在池塘淤泥中的蛤蟆。

顺娃带着那两个老头径直走向我们住宿的房屋，神秘老头将手伸进了我们刚刚离开的被窝，我听见他说："被窝还是热的，没跑远，快追。"他们拿着刀子和绳索次第跑出了院门，我和冰溜子悄悄站起身来。

天上，无数星辰在竞相闪烁。

追逐我们的脚步声离开后，我们也赶紧离开了院门，离开了后李村。后李村通往外界只有一条路，他们沿着这条道路追去，我们也只能沿着这条道路离开。

跑出了几十米远后，冰溜子将我按倒在路边，我问："怎么了？"

冰溜子说："他们追出一段路程后，看到没有我们，肯定就会返回的。等他们过去了，我们再走。如果这样跑过去，刚好和他们碰个对面。"

我点头称是。

从被人贩子卖给了别人算起，我现在闯荡江湖好几年了，自以为自己是个老江湖，其实还是一只菜鸟。

江湖上步步都是陷阱，稍有不慎，就会粉身碎骨。

我们在黑暗的草丛中等候了不长时间，果然看到顺娃他们走回来了。他们走回来的时候，是一个跟着一个，每个相距有十几米。他们的脚步声很轻，就像细沙落在白纸上，在四周的虫鸣声中若隐若现。

一个，两个，三个，借助着黯淡的星光，看到他们都走过去了，我和冰溜子悄悄站起来，走向山外。

可是，我们刚刚走出了几十米，身后就传来了追赶的脚步声，顺娃在大声叫喊："小兔崽子，站住。"

我们惊惶万状，连头也不敢回，拼命向前跑。

前面是一片黑魆魆的森林，我们一头撞进去。树杈上，有一只鸱鸮被惊飞，连声惨叫，叫声像玻璃滑动玻璃一样刺耳。

森林里，伸手不见五指，我们只能摸索着树干向前走。然而，脚下窸窸窣窣的声音连绵不绝，每走一步，就会发出这样的响声。这片黑暗森林太古老了，积年累月的落叶，在树下铺了厚厚的一层。我们侧耳凝听，听到远

处也传来了窸窸窣窣的脚步声。

他们追上来了。

我们不敢行走，因为只要一行走，就会暴露行踪。

我问冰溜子："会爬树吗？"

冰溜子说："会。"

我三下两下就爬上了身边一棵大树，马戏团的生活，锻炼了我两种非同一般的技能：爬树和走绳索。再高的树木，我用不了几下就能够爬上去，我的身手像猴子一样灵活。

我爬上大树后，等了好长时间，才等到冰溜子爬上来。我探手过去，感觉到冰溜子浑身颤抖，他抱着树枝，紧张得像只树懒一样。

突然，下面传来了一声尖叫。

我听见顺娃问："怎么了？"

一个声音说："我的腿被夹住了。"

我听得心花怒放，想大声笑，又赶紧忍住了。我见过这种捕狼的夹子，一旦踩上去，就会被两片锯齿状的铁片咬住脚腕，两片锯齿状的铁片用弹簧相连，韧力十足。它的名字叫狼夹子。沉重的狼夹子如果夹住了狼，狼是没法逃脱的。狼想要活命，只有一种办法，就是咬断自己这条腿，颠着三条腿逃走。只剩下三条腿的这只狼以后就变得极为奸诈狡猾，也变得极为凶残。这种狼叫瘸狼。过去的人用木棍打狼，不能把木棍举起来，因为狼行动敏捷，你的木棍刚刚举起来，它已经扑到你的身上。拿木棍打狼有两种方法，一种是用棍子戳，让它没有机会近身；另一种是用棍子扫，狼是铜头铁腰麻杆腿，它练就了金钟罩铁布衫，但是腿脚是他的命门，只要打断它的腿，它就不敢进攻了。但是，用戳和扫的二字诀，对瘸狼是不顶用的。因为三条腿的瘸狼会蹦得很高，会沿着棍子往上爬。

经历了一场生死考验的瘸狼是战无不胜的。

第二卷：盗亦有道

第六十章 棺材铺老板

胖老头失魂落魄地来到村外，顺娃和我从老槐树后走出来，胖老头说：“他们跑了，连我一起来的同伴也找不到了。”

顺娃说：“我们今晚先住下来，甭着急，这种事情急不得。”

趁胖老头不留意，顺娃偷偷向我递了一个眼色，然后朗声问道：“呆狗，你在这村子里有没有认识的人？”

我知道顺娃想说什么，他当然知道我在这个村子里有熟人，而且这个熟人还是他顺娃介绍的，我和胖老头向他提及这几天的经历时，也向他提到过周家口村的山羊老头。顺娃之所以故意问我这种话，是不想让胖老头知道他和山羊老头有关系。

既然不想让胖老头知道，那么顺娃和山羊老头之间肯定有什么阴谋，说不定已经挖好了一个坑，等着把胖老头推下去。

我带着他们敲开了山羊老头家的房门。山羊老头家的八仙桌上铺开了一张仕女图，正是题款为桃花庵主的那张古画。

胖老头一看到那张古画，就像打了一针强心剂一样，他自作聪明地对山羊老头说：“桃花庵主这个人我打听清楚了，你这幅画怎么卖？”

山羊老头说：“我不卖。我自己留着欣赏的，我每天晚上睡觉前都要仔细看一遍才能睡着。”

这话怎么听着这么耳熟？哦，想起了，我第一次行骗那对省城来的一男一女的时候，顺娃就是教我这么说。

胖老头说：“你前几天不是说有人预定了吗？怎么还在你这里。”

山羊老头说：“货要卖给识货人。那个买家来了后，口气大得很，完全不把我和我的画放在眼里，我把定钱退给他，不卖了。”

胖老头说：“如果我识货呢？”

山羊胡子说：“那你讲讲这幅画的来历。 ”

胖老头把从老和尚那里听到的一套，贩卖给了山羊老头，他说桃花庵主就是明朝诗书画俱佳的唐伯虎，他晚年绝意仕途，隐居山林，院前种桃花，屋后栽竹林，自号桃花庵主。唐伯虎画过山水花鸟，而其中仕女图最佳，享誉后世。

山羊胡子感慨地说：“我深藏这幅画，等待了很久，只愿卖给识货人，今天终于等到了你。这是菩萨把你送来的。”

山羊胡子说完后，又忧伤地说：“这副仕女图，是家父的最爱，也是我家的传家宝。我家祖上在江南为官，与唐伯虎是至交，曾多次接济过他，唐伯虎为了报恩，就把自己最得意的一幅画送给了我家祖上。我家祖上将这幅画视为镇宅之宝，代代相传，传到我手中，已有十余代矣。要不是家道中落，为五斗米，我绝不会变卖家产。”

胖老头也深受感动，他握着山羊老头的手说：“你不要伤心，我虽说买走，实际上也是替你保管，你什么时候想来观赏，我开门迎候。”

山羊胡子愈发感动，他的眼泪都流出来了，他说：“如此这般，我只给你一人。”

他们开始谈价格了，山羊老头说：“如果换成别人，少了一千块大洋我也不卖，但你是识货人，你说吧，你说多少钱，只要差不多了，我就给你。”

胖老头说出了二百块大洋，山羊老头沉吟了一下，终于答应。但是，他提出了一个条件，必须在第二天拿钱过来，因为他家已经揭不开锅了。

胖老头答应了。

我想，胖老头说出了二百块大洋，可能是想把送给坎肩小伙的二百块大洋要回来，转手交给山羊老头。山羊老头听到二百块大洋就答应了，可能他知道胖老头能够拿出来的，也只有这二百块大洋。

二百块大洋也不少了，当时可以在县城买一座院子。

那天晚上，顺娃和山羊老头没有说一句话，他们只是点点头，好像不认识。但是我想他们肯定认识，只是装着不认识而已。

胖老头刚刚跳出狼窝，又进入了虎口。那张唐伯虎的仕女图，很有可能是假的。

第二天天一亮，胖老头就要回县城找坎肩小伙和粗布老头，要回自己的二百块银元。

顺娃问："你知道他们在哪里？"

胖老头说："我在县城一家家打听，我就不相信找不到他们。"

顺娃说："这伙人我认识，粗布老头不就是透骨凉嘛，他在这一带无人不知，心肠黑透了。他们的据点在北门外，北门外有一家棺材铺，那就是他们的据点。棺材铺这边有一个小炉匠，摆摊专门修理老花镜，那是他们的眼线。街道另一边有一个箍弄盆瓮的，摆摊把摔破的瓷碗瓷盆箍弄完整，能够继续盛东西，这也是他们的眼线。你要防着这两个摆摊的。透骨凉这会儿，八成就在棺材铺里躲着，等你凑钱过来呢。"

胖老头说："我这就去找他，把钱要回来。"

粗布老头外号透骨凉，他还真对得起他这个外号。他不但骗了胖瘦老头身上仅有的二百块银元，而且狮子大张口，想要骗胖瘦老头卖了京城的房子，从他这里买走一古墓的假货。这种人的心肠简直黑透了。

粗布老头貌似忠厚，实乃奸佞之辈。

胖老头回到县城后，就筹划着怎么才能要回自己的二百块银元。

要接近棺材铺，很不容易，因为棺材铺周围有小炉匠，还有箍盆匠。这两种摊点都是棺材铺的眼线。那时候，小炉匠的活路主要有两项，一个是接眼镜腿，一个是换犁铧尖。接眼镜腿是这样的，小炉匠拿着老式手工钻，打个眼，卯个钉，断了腿儿的老花镜就接好了。换犁铧尖是这样的，犁铧是用来犁地的，前面锋利，才可以刺入土壤里，如果地里埋有石头铁块，犁铧尖就会被崩断，需要更换，小炉匠架起钢炭炉，拉起小风箱，火苗呼呼上窜，生铁化成铁水，小炉匠把铁水蹈入模具中，与预热的犁铧对接，铁水冷却后，一副锋利的犁铧就好了。箍盆匠的活路只有一项，就是缝补破碗破盆破瓮。破碗好办，把碎片对接好，用细绳子固定好，然后拿着手摇钻在缝隙两边钻出几个孔，孔中打上铆钉，用铝片相连，解开细绳子，破碗就修补好了，盛上一碗水，滴水不会漏。张艺谋的电影《我的父亲母亲》中就有补碗的画面。那时候的人都非常穷，碗就是家当，只要能够修补，都会补的。破盆破瓮的修补方法，如出一辙，但难度要大得多。

顺娃说："这两个匠人，一般不会接活，因为接了活路，就会影响他们盯梢。接个眼镜腿，缝补个破碗，才能挣多少钱？只要他们盯上一个外来人，做成一笔大生意，就能挣到白花花的银子。这两个匠人还有一个任务就是，防止有人来棺材铺闹事。"

胖老头说："我不和他们闹事，我和他们好好说事。"

顺娃说："县城和京城不一样，县城有县城的弄法，京城有京城的弄法。京城遇事说事，摆事实，讲道理，而县城完全就是胡搅蛮缠，他们不说理，说的是拳头，谁的拳头硬，谁的背景深，谁就赢了。"

胖老头说："既然这样，我也有办法。说理有说理的办法，不说理也有不说理的办法。"

午后是县城最清闲的时间，县城的人吃过了午饭后，有的坐在屋檐下养神，有的站在家门口张望，大街上，家家店铺敞开，游荡的人三五成群。

县城南门外突然走来了几个人，走在前面的胖老头敲着铜锣，见谁都打招呼。他的后面跟着两个人，抬着一块木匾，木匾上写着五个字"杀人不见血"，木匾后走着一个孩子，每到路口就放一挂鞭炮。平日里，县城的生活一潭死水，现在终于有热闹看，大家喜气洋洋，奔走相告。

胖老头带着这几个人穿过县城，向北门走去。还没有走到北门，他的身后已经浩浩荡荡，足有上千人了。

快要走到棺材铺的时候，果然看到了街边坐着小炉匠个箍盆匠，一边坐一个。但是，他们也兴高采烈地站起来看热闹，他们都不识字，不知道木匾上写着什么字。

胖老头来到棺材铺门口后，停下了脚步，他站在石头台阶上，对下面黑压压的人头说："各位乡亲等一等，我进去说句话，一会儿就出来。"

胖老头走进了棺材铺，他指名道姓要找透骨凉。棺材铺里的伙计看到他来者不善，就赶紧通报了掌柜的。掌柜的听到门外闹哄哄地，刚刚撩起长袍跨出门槛，就看到胖老头。他也感到胖老头来者不善，赶紧让伙计给胖老头沏茶看座。

胖老头挥舞着手臂说："我不喝，也不坐，我来这里是想要我的二百块大洋。今天我要不到，是不会走出去的，门外还有上千号人在等着我，你们看着办吧。"

做旧业，最害怕的是兴师动众，尽人皆知，如果那样，即使官府不查办，你自己也没脸见人了。掌柜的对胖老头好言相劝，稳住了他，然后偷偷跑到后房，找到正在里面睡觉的粗布老头。粗布老头爬在窗缝只向外看了一眼，就对掌柜的说："退他二百块银元算了。"

掌柜的在抽屉里取钱，粗布老头推醒了一同睡觉的瘦老头，他说："你赶紧出去，以后再别来这里了。"

胖老头拿着失而复得的二百枚银元，带着瘦老头，洋洋得意地走出了棺材铺。棺材铺里，粗布老头唤来伙计，对他说："盯紧刚才那个胖老头，看他和谁来往。奶奶的，棺材铺也能找到，这是邪门了。"

第七十一章 马蜂是武器

我们在树杈上坚持到了天亮，也许很早就天亮了，只是因为我们在森林中看不到。

树下空无一人，他们离开了。顺娃和神秘老头扳开了狼夹子，那个倒霉的人抽出鲜血淋淋的腿，然后一瘸一拐离开了。

我们从树上溜下来，看到一缕穿越了无数片树叶的阳光照在森林中的空地上，我们都有一种劫后余生的喜悦。

我们走向森林深处。

森林深处有狼虫虎豹等各种动物，但人类才是世界上最凶残的动物。

我们在森林里走了好久，看到太阳光直直地照在头顶上，我们知道现在是中午。这么长时间风平浪静，估计他们早就离开了。

前面有一条小溪，水流潺潺，是山顶的泉水流下来的。冰溜子说，只要沿着溪水向下走，就能够找到人家。因为山林中的人都是沿着溪水而居。冰溜子尽管比我大不了多少，但是他的江湖经验和生活经验比我丰富得多。

我相信他。

然而，我们没有走出多远，却碰见了拿着刀子的顺娃和神秘老头。他们也知道我们会沿着溪水向下走，所以在溪边守株待兔。

大家都是老江湖，谁也骗不了谁。

我们发现了他们，他们也发现了我们。我们转头就跑，他们在后追赶。

神秘老头虽然年龄最大，但是他长期在山林中生活，身手异常矫健，他追在顺娃的前面。我们不敢沿着溪边跑，那样用不了多久就会被神秘老头追上，我们跑进了森林中，希望能够摆脱他们的追击。

我们在森林中漫无目的地跑着，跑得气喘吁吁，本以为已经摆脱了他们，可是回头一看，他们远远地追来了。树下的层层落叶，暴露了我们的行踪。我们跑过后，落叶就会被踢得凌乱。

跑下一道斜坡，转过一道弯，脚下又是一道斜坡。我们突然看到在一棵大树的树枝上，有一个脸盆大的蜂窝。无数金黄色的马蜂，像镀了一层金边的云朵一样，在我们的头顶上嗡嗡飞翔。那种情景，看一眼，就让人头皮

发麻。

冰溜子说：“有好办法了。”

我喘着粗气问：“有什么好办法？”

冰溜子说：“那棵大树上有个蜂窝，大树边有一棵小树，把小树弯下

来，等到他们追到跟前，把小树放手，就会打到大树的马蜂窝上。”

这是一个好办法。大树小树本是同根生，大树的树根露出地面，生出了一棵小树。把小树拉弯，就会变成一个蓄满力量的弓箭。

我小心地爬到小树上，马蜂在我的眼前飞舞。我向下一用力，树身慢慢弯下来。冰溜子抓住了树梢，我们用衣服包裹着头脸，藏身在草丛中。

神秘老头和顺娃追了过来，他们呼哧呼哧喘着粗气，汗珠顺着他们的脸上流下来。我们一松手，小树陡然弯了过去，将大树上那个脸盆大的马蜂窝打了下来。

马蜂窝声音迟钝地落在地上，溅起了无数的马蜂。马蜂黑压压地在头顶上飞舞，天空突然暗了下来。我们沿着山坡向下滚去，坡顶上传来撕心裂肺的嚎叫。无数的马蜂把神秘老头和顺娃当成了发泄对象，他们的身体瞬间

涨大了一倍。

我们在森林中走到午后，才终于走了出去。

森林外有一座村庄，我想走进村庄讨点吃的，冰溜子说：“别轻易进去，说不定这是个土匪村。”土匪村，就是土匪居住的地方，这样的村庄都在远离人烟的地方，这里全村皆土匪。如果走进土匪村，就是自投罗网。

我们观察了好久，看到村庄没有人。我突然想到在马戏团进去过的那座村庄，村庄里全是死人死鸡，我差点从那座村庄出不来了。那座村庄正在闹瘟疫。

村庄里没有人影，我感到恐惧。

我说：“赶紧走吧。”

冰溜子说：“别急，你看。”

顺着他的手指，我看到前面走来了一只鸡。冰溜子说：“这只鸡就是我们的晚餐。”

我兴奋不已，等到那只鸡远离了村庄，突然跑出来，断了它的后路。然后，我们一起去抓那只鸡。可是，山村的走地鸡非常聪明，从小翻

山越岭的生活也锻炼出了它们敏捷的身手，总是在间不容发之际，它们就逃走了。

我们累得气喘如牛，而那只鸡站在远处咯咯叫着，好像在嘲笑我们。

突然，我想起了小时候偷鸡的往事。我们把玉米粒用细线拴着，放在村口，藏在一边。鸡只看到玉米粒，看不到细线，一口吞下玉米粒，我们在丛林中拉着细线，鸡就不得不跟着过来。鸡吃食物都是吞吃，不会咀嚼。

可是，这里没有玉米。

我看到树下有一张蜘蛛网，一下子有了主意。我用树棍摇晃着蜘蛛网，看到了藏在树身上的一只巨大的黑色蜘蛛，我用树棍击落蜘蛛，用一块石头压住。蜘蛛在石块下徒劳无益地挣扎。

我把衣服咬了一个缺口，然后从里面一根一根抽出细线，将这些细线连接起来，一头绑着蜘蛛，一头提在手中。

我把蜘蛛放在村口的路上，然后藏身在树后。

蜘蛛被我拔掉了几条腿，它用仅剩的残缺不全的腿脚爬着，却总也爬不快。

这只巨大的黑色蜘蛛，把那只鸡引来了。那只鸡轻快地跑过来，一下子就将蜘蛛吞了下去。我收紧细线，那只鸡跟在我们的后面离开了村庄。

冰溜子的身上带着他视为生命的七根火柴，那天晚上，我们吃了一顿香气四溢的烤全鸡。

这是什么地方，我们不知道。我们想要问人，又担心这是土匪村。事实上，这可能就是土匪村，因为我们站在山岗上，向远处张望，再也看不到一座村庄；我们等候了好久，也没有看到一个人走出来。

还有，那时候的农夫，为了躲避土匪，总是在山崖上挖一个深深的山洞，每当土匪来洗劫的时候，农夫们背着粮食，爬上梯子，逃到悬崖上的山洞里，然后抽走梯子，土匪就无可奈何。可是这座村庄周围的悬崖上没有这

样的山洞。没有这样的山洞，只能说明他们不需要躲避，不需要躲避的，那么肯定就是土匪了。

土匪的前身是农夫，他们也会侍弄庄家，养鸡养鸭，所以，在土匪村出现一只鸡，并没有什么奇怪。

我们选择了离开。

我们沿着山脊行走，站在山脊能够看到更远的地方；如果沿着山谷行走，则有可能在原地兜圈子。如果在原地不停地兜圈子，就可能会累死饿死。

山脊起伏不平，道路坎坷，有的地方全是碎石，有的地方却有大石当道。事实上，山脊上就没有道路，因为从来没有人来到过这些地方，一些我们从来没有见过的鸟雀，在我们的四周蹦蹦跳跳，有的大如斗，有的小如拳。

太阳升起来了。早晨起来，面向太阳，前面是东，后面是西，左面是北，右面是南。在私塾学堂里，老师就给我们这样讲过。向南走，会走到宝兴县，我们选择了向北，离宝兴县越远越好。

站在山脊上，我们能够很清楚地看着山腰的树林，和树枝上的鸟雀窝。那时候，树叶已经开始落了，树冠变得稀疏，放眼望去，只要看到什么地方树枝稠密，凝聚成团，那一定是鸟雀窝。我们爬上树干，从里面找到鸟蛋，点火烧熟。上树掏鸟窝，是那个时代每个乡间孩子的必修课。

鸟蛋和鸟蛋的大小不一样，鸟蛋和鸟蛋的味道也不一样。斑鸠蛋有点咸味，喜鹊蛋有点酸味，山鸡蛋和鹌鹑蛋味道最好。那几天，我们每天都吃着各类鸟蛋，打着饱嗝，连呼出的气息都带着鸟粪味。

我想起了我那一年从大别山逃出来的时候，走的是山谷，我当时怎么就那么笨，生吃蝎子蜘蛛，我怎么没有想到沿着山脊走啊。沿着山脊走多幸福啊，不但不害怕迷路，而且还有吃不完的鸟蛋。

夜晚，担心会有野兽袭击，我们就睡在树杈上。望着满天星光，看着横亘在天空中的银河，讲着那些与星空有关的故事，什么牛郎织女，什么嫦娥奔月，冰溜子说这样的故事没意思，耳朵早就听出老茧了。我问："什么故事有意思？"

冰溜子说："我们说女人吧。你和女人弄过那事没有？"

那时候，我已经性成熟了，知道他说的是什么事。我说："我没弄过。"

冰溜子说：“可惜了，你还是个童男子，好好找个人给你开苞。”

我羡慕地问：“你弄过？”

冰溜子说：“当然弄过，弄过还不止一个。”

我羡慕得口水都流出来了，奶奶的冰溜子，只比我大那么一点，居然弄了那么多女人。我赶紧问：“你是怎么弄的，快讲。”

冰溜子问：“你想听哪一次的？”

我说：“第一次。”

冰溜子说：“第一次有什么好讲的，那时候什么都不懂，还没进去就跑马了，跑了她一肚子。”

我问：“什么叫跑马？”

冰溜子在星光下嗤之以鼻地说：“连跑马都不知道，你真是个棒槌。跑马就是射出来了。”

我咯咯笑了起来。

冰溜子说：“我给你讲我最舒心的一次。我们山东有一个大户人家，大户人家有个小老婆，那盘子，那条干，实在是好看。我以后自己干的时候，总是想着她。”

我听不懂了，问：“什么叫自己干？”

冰溜子说：“自己干，就是自己摸自己的，你怎么连这个都不懂。”

对对，我懂了，我也自己干过。不过我自己干的时候，总是想着翠儿。

第七十二章 狼口又重生

冰溜子说：“我们想偷那个大户人家，就派我进去卧底，坐他们家的小短工，扫扫地，喂喂马。那家主人以为我不懂那事，还让我天天早晨给他小老婆倒尿盆。有时候，我倒尿盆的时候，他小老婆还没有起床，被子外面露出大腿，那大腿真白啊，简直比莲藕还要白。有一次，我以为她睡着了，就上去偷偷摸了一把，没想到她居然醒着，对

着我笑。我扑上去想干了她，她说，现在不行，晚上给我留着门。”

我吸着口水问：“你晚上干了？”

冰溜子说：“当然干了。”

我问：“味道怎么样？”

冰溜子说：“味道好极了，少女远远赶不上少妇，少妇是大肉片子，少女就是白菜叶子。”

我问：“你们没偷那户人家？”

冰溜子说：“怎么能不偷？我把那个小老婆弄舒服了，问她什么，她就说什么，她把她家藏钱的地方全都说给了我。女人其实就是那么回事，只要她舒服了，让她干什么，她就干什么。”

我问：“后来呢？”

冰溜子说：“后来，我带着那个女人出来了，她家的钱也都被我们带出来了。”

我问：：“那个女人呢？”

冰溜子说：“卖到了妓院。”

我大吃一惊：“你不是喜欢那个女人吗？怎么还把她卖到妓院？”

冰溜子说：“我喜欢的女人多了，但我更喜欢钱。”

我感到恐惧，冰溜子怎么能这样做？而且是对喜欢自己的女人，我感到冰溜子心毒手辣，非同一般。

冰溜子说：“我的故事讲完了，该你讲故事了。”

我想了想，就说：“有一个河南人，去上海商店里，商店卖货的是个女人，卖的有皮鼓等很多小孩子玩的东西，皮鼓就是拨浪鼓，河南人把拨浪鼓叫皮鼓。这个河南人看到货架上放着拨浪鼓，就问，让我看看你的皮鼓。

但是，上海女人听不懂，还以为这个河南人要看自己的屁股，就狠狠地抽了他一眼，走到一边去，不搭理他。河南人看到上海女人不理自己，心想，她的皮鼓肯定有问题，所以她不敢让我看，就走过去继续

追问，你的皮鼓响

不响？上海女人又抽了河南人一眼，她听成了你的屁股香不香，她狠狠地骂了河南人一句流氓。河南人也没有听懂，他说，不管六毛五毛，只要皮鼓响，就是好皮鼓。上海女人又听错了，她以为河南人说只要屁股香，就是好

屁股，就继续骂道老流氓。河南人把自己身上的纸币拿出来说，哪里有老六毛，都是新六毛。那时候，纸币刚刚发行，以前使用的是铜钱银元，纸币里才有一毛、二毛、五毛。围观的人这才明白过来，一齐哈哈大笑。”

冰溜子说：“你这个故事不好笑，我给你也讲一个。”

我说：“你说，我听。”

冰溜子说：“我们那里有个相公娃，有点愚笨。相公娃，就是跟着生意人做学徒。生意人对相公娃说，你要有眼色，来了客人，看客人需要做什么，就替他做。相公娃答应了。这一天，家里来了一个大胖子，穿着绸子裤

子，带着他老婆，他老婆也是个大胖子。相公娃看到大胖子的绸子裤子夹在屁股缝里，就上前把裤子从屁股缝里抽出来。大胖子一脸尴尬，生意人就瞪了相公娃一眼。相公娃意识到自己做错了，又赶紧把绸子裤子塞进大胖子

的屁股缝里。大家落座后，说些生意场上的事情。天气炎热，胖子老婆流汗，汗水顺着脖子流到胸部，胖子老婆拿出手绢伸进衣服里擦汗。相公娃见状，立刻上前解开了胖子老婆的衣服，跳出两个像兔子一样的奶子。胖子老

婆惊声尖叫，胖子怒不可遏，他问你干什么？相公娃一脸无辜地说，我师父交代了，你们需要什么，我就做什么。”

我笑得上气不接下气。

我正在笑的时候，树下突然响起了一声嚎叫，我们低头望去，看到明亮的月光下，一只狼对着月亮，张大嘴巴。这只狼什么时候来到树下，我们一点也不知道。狼的行动极为诡秘，即使在落满枯叶的丛林中，狼的脚步也是悄然无声。

我知道，这只狼是在召唤狼群，它们想把我俩作为晚餐。好在，我们

爬在树上。

果然，功夫不大，从远方跑来了十几个黑影，它们一溜烟地跑到了树下。我们吓得不敢再说话。

狼群在下面徘徊不去，但也束手无策。狼群不会上树，我们不愿下树，尽管只有短短的几米距离，但这几米距离保证了我们的安全。

后来，狼群离开了。月光下，我看到它们跑得很远很远。月光下，只剩下了此起彼伏的虫鸣声。

看到树下再没有了动静，冰溜子说："走吧，这里有狼，我们赶快离开这里。"

我说："别走，这里才是最安全的。狼在给我们耍诡计哩。"

狼确实是在给我们耍诡计。月光下，我看到草丛中，有一双眼睛，一直在望着我们，那是埋伏在暗处的狼。在所有动物中，狼属于最狡猾的一类动物。狼的个头不算大，奔跑不算快，比起老虎豹子，不在一个等级，但能够从远古生存到现在，没有灭绝，反而数量越来越多，它的狡诈起了很大的作用。

我小时候生活的那个村庄，经常会有狼群出没，我们那里的人了解狼群，就像了解自己家的家畜一样。狼在束手无策的时候，会主动示弱，或者假装逃离，如果你相信了它，你就惨了。我们村庄里有人赶夜路，遇到狼挡道，他和狼对峙了好久，后来狼离开了。他以为没有危险，就继续赶路，没想到狼突然转了一大圈，在他的后面攻击，被狼咬伤。

那天晚上，我们一夜未眠，天亮后，鸟雀鸣唱，阳光普照，那只埋伏在草丛中的狼才恋恋不舍地离开了。我看到它颠着碎步跑远了，它空荡荡的肚皮上，连肋骨都能看到。

狼一般不会主动攻击人来，只有饿狼才会的。遇到凶猛的动物来攻击，逃离是最好的选择。有一个名叫托尔斯泰的俄国作家，写了一篇寓言故事，说两个朋友在山谷中遇到熊，一个爬上树，一个躺在地上装死，熊在那个装死的朋友耳边闻了闻，然后离开了。树上的朋友下来了，就问："熊对你说什么？"装死的朋友说："熊对我说，遇到危险而只顾自己逃脱的人是不可交的。"这个故事给人们传递了一个错误的信息：猛兽不吃死人，这是错误的。如果有人装死，猛兽肯定会一口吞掉。

饿狼离开后，我们滑下树干，继续赶路。

走出了两三里路，我无意中回头一看，突然看到身后的山岗上，一群狼风驰电掣地追过来。

我对冰溜子喊：“快向高处跑。”

我们撒开脚丫，跑向对面的山岗。我出生在农村，知道与狼遭遇，千万不能跑下坡，只能跑上坡。狼在平地上一蹦一跳，就是三尺，如果跑下坡，可达一丈；但是，狼四蹄短促，跑上坡路，则会显得吃力，最多也就一两尺。而人的双腿比狼长得多，跑上坡路，会比狼更快。

我们跑到了半山腰，看到有一个山洞，急忙钻了进去。山洞狭窄，仅能容一人通过，我们边气喘吁吁地奔跑着，边把两边的乱石推下来，阻挡狼群通过。

山洞并不长，也就只有几十丈，我们跑出山洞，听到山洞里传来狼群的嚎叫，声音在山洞里回旋往复，显得沉闷而令人恐怖。山洞出口是一道斜坡，我们沿着斜坡跑下去，因为脚步太快，我们骨碌碌滚下山谷。

爬起身来，看到狼群已经跑出了山洞，它们在山洞口一字排开，却没有追下山来。我们惊魂未定，不知道为什么会这样。突然抬头一看，看到对面的山崖上，站着一群人，他们举枪瞄准了狼群。

突然，一声枪响，山洞口的狼群惊慌逃散。

我们绝处逢生。

对面山崖上的那群人，是一群镖师。

明清民国，中国有两个最富裕的省份，一个叫山西，一个叫安徽。山西的商人叫晋商，安徽的商人叫徽商，都在中国商业史册上非常有名。这时候的山西，富甲一方。山西的客商来往湖广做生意，需要镖师护航，而且这一带一直在打仗，土匪如毛，所以，这一带走镖的人数，通常都在百人左右。

我们跟着镖师，渡过黄河，来到山西境内。

我和冰溜子曾想跟着镖师走镖，看着他们舞枪弄棒，感觉很神气，可是镖师们说，我们已经超过了习武的年龄，筋骨已经长住了，再也不能拉开，不是习武的料。

镖师们的吃住都是由主家提供，主家是一个消瘦的中年人，他做的是布匹生意，把湖广一带的洋布，贩运到山西销售。那时候北方的大多数人穿的都是自己家纺织的土布，又厚又硬，质量和质感都不如洋布。所以，洋布在北方卖得非常好。洋布，就是机织布。

主家做大生意，但是却很吝啬。他对我们什么都干不了，却跟着镖师混吃混喝很不满意，他总是给我们甩脸子，好像我们把他小老婆睡了。山西商人都是九毛九，果然是有根据的。

我们决定离开。

第七十三章 遇见兵油子

有一天晚上，主家把镖师们安顿在了客栈里，故意给我们不登记房间，对我们视而不见。我们感到极度屈辱，就来到城外，暂时找个能够住宿的地方，等到天亮，再与他们汇合。

城外有一条亮铮铮的铁路，笔直地伸向远方。这是我们第一次见到铁路，我们摸着铁轨和枕木，不知道这是干什么的。但是既然能够铺在这里，那肯定就是有用的。我们沿着铁路一直向前走，想找到铁轨的秘密。走了两三里路，铁轨分岔了，岔路边停着几间黑黢黢的铁房子，房子下还带着铁轱辘。我们爬进铁房子，就在里面躺了下去。

我问冰溜子：“这是干什么用的？”

冰溜子说：“不知道。”

我说：“我们在这里睡一晚，天快亮的时候，就回去找镖师。”

冰溜子说：“好的。”

跟着镖师走了一天，我们一躺下去就睡着了。睡到半夜，突然被轰隆隆的声音惊醒，睁开眼睛一看，铁房子动了起来。我们以为是地震了，慌作一团，趴着铁房子想跳出去，却发现铁房子风驰电掣地向前奔驰，前面有一个巨大的铁箱子拉着，吐着黑烟，呜的一声长叫，山鸣谷应，比牛叫声大多了。

我们不敢跳下去，干脆坐在铁房子里，听天由命。

天亮后，铁箱子在一排房屋前停下来，一个穿着制服，手拿红绿小旗

的人站在一边。我们不知道这是哪里，就从铁箱子里跳出来。

那个拿着小旗子的人看到我们，立即吹响了口哨，指着我们破口大骂，房屋里冲出了几个人，向着我们奔来。他们边跑边喊："有人爬火车了，有人爬火车了！"

我们落荒而逃。

逃出了上百米，回头看去，那些人没有追上来。我们看着这个巨大的铁家伙，才知道它的名字叫火车。

火车休息了一会儿，然后呜的叫了一声，喷出了白色的烟雾，好像在生我们的气。

火车慢慢离开了那一排房屋，然后越走越快，越走越快，离开了我们的视线。

冰溜子睁大眼睛，非常惊讶，他说："这个火车太神奇了，爬着跑都能跑这么快，要是站起来跑，肯定会更快。"

我们沿着一条大路向前走，走到了一座集市上。这时候已经到了正午，集市上人流熙攘，穿梭往来，每个人都好像生活很如意，而唯独我们饥肠咕咕。

我们在人流中看到了一对男女，男子长身玉立，女子楚楚动人，他们相视一笑，然后眉目传情。两人的穿着打扮都像有钱人家的公子小姐。我虽然年龄小，但是我知道这是怎么回事，我们老家把这种情形叫对眼。只要对上眼，下面就什么事情都会干。

冰溜子说："你跟着那个女子，伺机在她身上摸一把，碰一下。"

我问："干什么？"

冰溜子说："你照我说的做就行。"

我走到了那名女子的身后，看到冰溜子也走到了那名男子的身后。那名女子穿着绸缎衣服，摸起来很光滑，我在她腰间偷偷摸了一把，那个女子没有在意。我又在她的屁股上摸了一把，她的屁股浑圆滑腻，这次她在意了，脸臊得通红，却又不便发作。那名男子看着我，怒目而视，却也不便发作。那时候的陌生男女在公开场合是不能随便说话的，不论谁先说话，都会被人认为是轻浮。

我害怕那名男子打我，但是他始终对着我怒目而视，我不敢再在那名女子身上乱摸了。

那名男子的身后，冰溜子向我招招手，我走过去，跟着他走到了街边，他从衣服口袋里取出了一个小布包，打开，里面只有几张纸币。

冰溜子很失望地把小布包丢在地上，把几张纸币揣在怀里，我们找到一个卖刀削面的摊点，一人吃了一大碗。

我问："这是谁的钱？"

冰溜子说："那个男人的。"

我说："你下手好快啊，我都没有看到你是怎么得手的。"

冰溜子说："我让你引开那个男子的注意力，一伸手就从他口袋里拿走了小布包，而他还不知道。可惜的是，这个男子看起来衣冠楚楚，其实兜里没有几个钱。"

我知道这种方法叫移花接木。我们在宝兴县城偷取那个西装男子皮夹子的时候，就是采用这种方法。

吃完饭后，冰溜子提议今晚再干一票，弄条大鱼，然后我们就离开。去哪里，我们也不知道，反正是在江湖上飘着，就找个大城市，大城市的人富裕，更好下手。

这是一个小县城，县城里有一个大户人家，高墙深院，几十间房屋，这家肯定有钱。今晚就在这家下手。

我们谋划着，先藏在大户人家中，等到夜深人静，看到有什么值钱的东西，偷几件，天明后变卖了，就是钱。

黄昏的时候，我们潜进这户人家，藏在一间厢房里。这间厢房不大，陈设简单，一床，一桌，一椅而已，我们藏身在床下面。也只有床下面才能躲避。

掌灯时分，厢房里走进了一个少年，眼睛明亮，面如敷玉，估计是这家的公子少爷。他把油灯放在了桌子上，就开始展卷诵读。

我们暗自窃喜。少年一般都瞌睡多，不喜读书，他读一会儿就会睡觉。他睡着了，我们就可以溜出来偷窃。

那晚，那个少年背诵的是李白的《静夜思》，这首诗歌仅仅只有四句：床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可是，那个少年颠来倒去地背诵着，从黄昏背到了夜半，越背越精神，却还不能完整地把这四句诗背下来。

我实在受不了了，从床下爬起来，给了这个少年一记耳光，骂道："你为什么这么笨，就只有这四句诗，背到半夜还背不过。"骂完后，我打开房门出去了。

冰溜子也从床下钻出来，他教训那个一脸愕然的少年："老师让我们藏在你房间，看你夜晚是否用功。你继续在房间里背诵，不准走出房门，我们回去了。"

那个少年继续在房间里背诵《静夜思》，估计不到天亮，他是不会睡觉的。

我们打开院门，扬长而去。

我们苦心经营的盗窃计划，就这样流产了。

后半夜的街道，异常冷静，偶尔会跑过一只无家可归的野狗，也会有打更人敲着梆子走过去，嘴里喊着："天干物燥，小心火烛。"他苍老的声音在空荡荡的街道上，传得很远很远。

因为事先没有踩点，我们无法再次下手。踩点好的那个大户人家，本来可以好好捞一票，可谁知道他家有一个愚钝少年，一首浅显易懂的《静夜思》，我仅仅念了三遍就能够背诵，而他居然要用一个夜晚，还不一定能够背诵。这个愚钝的少年，偏偏长得异常标致，绣花枕头一个，驴粪蛋蛋外面光。

城里不能下手，我们决定去乡下看看，乡下人家院墙低矮，门窗简陋，兴许潜进去能够找到点值钱东西。

在一户人家的房门口，我们看到了一条绳索，挂在房屋前。绳索很硬，中间还夹着鸡毛。这种绳索异常结实，通常是作为拉车用的。我们把这条绳索解下来，盘好后，提在手中，翻过院墙。

城门尚未打开，四周一片寂静。我们攀上城墙，把绳索的一头系在城楼的木柱上，一头扔下城墙。我们顺着绳索溜下了土城墙，还未直起腰来，突然看到两杆黑洞洞的枪口对准了我们。

我们惊愕地望去，看到城墙下或躺或坐着一大片人，像一片大雨冲过

的潦草的乱石堆。他们是一伙当兵的。昨天黄昏，我们潜入了那个大户人家，而这支部队走进了这座县城。

一个拿着步枪的人用枪管拨拉着我，他问："干什么的？"他操着山西这一带人说话的浓重的鼻音。

我不知道该怎么说，干脆就不说。

另一个拿步枪的人用枪管戳着冰溜子，也问他是干什么的。冰溜子也不说话。他每戳一下，冰溜子就退后一步。后来，冰溜子背靠在城墙上，退无可退，他也不再戳了。

他们搜查了我们的衣服，没有搜到任何东西，他们问："你们是不是贼娃子？"

我说："不是。"

冰溜子说："贼娃子身上咋能没钱呢？"

一个问："那你们是干什么的？"

冰溜子说："我们是给财东家喂牛放牛的。财东家不给我们工钱，我们就逃出来了。"

那个人问："你们说话口音咋是外地人？"

我说："我是被人贩子卖到了这里。"

冰溜子说："我家遭了水灾，逃荒到这里。"

那个人说："好，以后就跟着爷吃皇粮。今晚碰上爷，算你们的造化。"

第七十四章 联手偷印章

这支部队是一支新兵连，刚刚从晋南招募的一支军队，他们的目的地是晋北。 因为当时晋北正在打仗，至于谁和谁打，当时我也搞不清楚。反正那些年总是打来打去，今天打完了，明天就好了，好了没两天，又接着打。

后来我知道这支部队是阎老西的部队。阎老西在当年多如牛毛的大小

军阀中，算得上数一数二的聪明人，他为了防止军队开小差，就把晋南的人发配到晋北去打仗，晋北的人发配到晋南去打仗。这样逃兵就少了很多。山西一直很富裕，盛产煤炭，阎老西为了当土皇上，阻止外来势力进入山西，山西的铁轨都要比外面的窄一些，这样，山西的煤炭运不出去，外面的军队运不进来。阎老西关起门来做自己的土皇上。

山西商人都是九毛九，阎老西是九毛九这个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

山西多山，晋北更是层峦叠嶂，我们在山西的崇山峻岭中行走了十多天，还是没有走到目的地。由于是新兵，大家都没有领到枪支，能够拿枪的，只是那些押送我们的老兵油子。

这十多天里，我和冰溜子一直想要伺机开溜。可是，没有机会。白天没有机会，老兵油子们前后左右护送着我们；夜晚也没有机会，老兵油子轮流站岗，我们插翅难逃。

和我们编在一起的有一个运城的少年，整个新兵连里，也只有我们三个最小。那个少年意气风发地说，他叫关云羽。他喋喋不休地向我们讲述说，他是三国名将关羽的后代，关羽，字云长，他的父亲想让他成为读书人，为他起名关稼轩，而他立志成为关羽，为自己改名关云羽。

整个新兵连里，可能只有关云羽一个人是自愿投军的，他说话的时候喜欢用手打着拍子，他的每一句话，每一个拍子，都充满了急于建功立业的壮志豪情。他的眼睛熠熠闪光，他的身体热血沸腾，他的脸颊亮光闪闪。从他的身上，我看到了几年前的我。那时候的我也像他一样愚钝无知。现在我知道了，这种人叫做二球，打仗还就需要这样的二球。

新兵连来到朔州后，就不走了。我们被编入了警备旅中。警备旅是一个好差事，负责朔州的警卫工作。

我心想，在警备旅很不错，有吃有喝，每天的工作就是出去转两圈，看到可疑的人就拦住吓唬吓唬，把他篮子里的鸡蛋或者鸭梨拿几颗，放进自己口袋里。

人生最大幸福，就是按照自己愿意的方式生活。警备旅的这种中饱私囊的生活，就是我最愿意的生活，所以我是幸福的。我只恨自己没有早点来到警备旅。

有一天，我看到关云羽拿着一张纸，就问他干什么，他洋洋得意地说，他要去军需处领取枪支。我拿着那张纸看了看，上面盖着“朔州警备旅”的印章。我问：“就凭这个章子就能够领出来枪支？”关云羽说：“这个章子比人脸都管用。”

我记住了关云羽这句话。既然章子比人脸都管用，那么刻个章子，对我来说，是件非常容易的事情。

我想刻上一串章子，到军需处想领什么，就领什么。拿这些东西出去卖钱，比当小偷轻松多了。

我开始筹划这件事情，想着以后有了钱，就开小差，离开这个队伍，到个大城市，买房娶妻，过上有钱人的生活。

然而好景不长，我们被派上了战场。

朔州过去一直是边关，朔州向北，就是匈奴和突厥，无论是汉朝的军队，还是唐朝的军队，都在这里和游牧民族大打出手。现在，这里还在打仗，阎老西的军队连吃败仗，就把守卫朔州的警备旅派上去。

我的好日子就此结束了，只能垂头丧气地跟着警备旅上战场。

和我相反，关云羽却对上战场充满了无限憧憬和向往，他幻想着自己能够成为祖先关羽，手持青龙偃月刀，大喝一声，敌人纷纷溃逃。我说，现在早就不是关羽那个冷兵器时代，即使关羽生活在现在，胆敢手持青龙偃月刀，大喝一声，一定会被机枪打成筛子。

果然，我一语成谶。

我们走上战场，进攻对方的阵地，双方互射，人声嘈杂。连长站在后面喊：“给老子冲上去。”关云羽大叫一声，第一个站起来，冲出了战壕，可是，他的叫喊声还没有停歇，就被对方阵地上的机枪打下了战壕，胸脯上有几个弹孔，咕咕地冒着热血。

其他人看到关云羽这幅样子，再没人敢冲过去了。

这场战役，我们失败了。

夜晚宿营的时候，我对冰溜子说：“估计几天后还要打仗，我们开溜吧。”

冰溜子说：“四面都是监视的，怎么开溜。”

我说：“我刻个章子，冒充送信的，我们就能够出去了。”

冰溜子说：“这是个好主意。”

我寻找能够刻章子的木头。刻章子一般用的是坚硬的杜梨木，可是这里没有杜梨木。没有杜梨木，用杨木松木也行，可是，有杨木松木，却没有可以刨平切面的木工工具。就算有了木工工具，刻好了章子，可是没有印泥。没有印泥，一切都是白搭。

怎么办？

冰溜子说：“偷。偷警备旅的章子。”

我问：“敢偷吗？”

冰溜子说：“县衙门的金印我们都敢偷，警备旅的章子照样敢偷。”

阵地向后方，约五里，有一座山峰，峰上有一座古寺，警备旅司令部设于古寺里。

战争一开始，古寺中的老和尚就已经逃之夭夭，古寺仅有大殿一座，大殿里有禅房一间，司令部一干人白天在古寺里研究战争动态，夜晚就下山，在半山腰的一户人家居住。半山腰，有一座村庄。村外有打麦场，打麦场有几座麦秸垛。

想要进入古寺，只能选择夜晚。

然而，夜晚的古寺大门上悬挂着一个大铜锁，古寺院墙外还有人站岗放哨，想要避过站岗放哨的卫兵，打开大铜锁，进入古寺，仅靠我们两个人，是一件不可能完成的事情。

要进入古寺，先要引开卫兵，然后从别的途径进入。比如挖墙，翻窗。

古寺年代久远，墙壁是用大石块堆砌而成，想要挖墙，是不可能的；古寺起架很高，甭说在外面无法攀上窗户，就算攀上窗户，也无法打开厚厚的在里面闩住的窗扇。

那几天，我们总会溜达到寺庙周围闲逛，踩点，商量计策。

我们发现，古寺外有一棵大树，大树枝叶茂盛，通往古寺上方，要进入古寺，如果不从门入，可以从房顶进入。

我们观察密谋良久，终于等待一个月黑风高的夜晚，然后动手。

这天夜晚，漆黑一团，夜风正紧，趁着周围所有人都熟睡了，我和冰溜子悄悄起身，走向寺庙的方向。

警备旅驻地的外围，警备森严，而内部却没有人监视，我们一直走到了半山腰的那座村庄，我埋伏在村口，冰溜子继续向上走，走到了山顶上的古寺外。

然后，冰溜子在山顶上发出了几声青蛙叫，这是我们事先约定的暗号。我走到了打麦场，点着了那几堆麦秸垛。那晚狂风大作，麦秸垛很快蓬蓬勃勃燃烧起来，映红了半个天空。

山顶上的卫兵以为村庄着火了，急忙下山救火，如果警备旅这一干官员烧死了，他们责任重大，有见死不救的责任。

山顶上的卫兵一下山，冰溜子立即爬上大树，走上大树斜伸出来的枝杈，攀着枝杈跳到了寺庙顶上，然后，揭开瓦片，捣碎泥块和箔子，把事先准备好的绳子搭在枝杈上，顺着绳子溜进了古寺。

这里需要介绍一下那时候的房屋结构。那个时候，没有楼板，人们搭建房屋，都是用木材和砖瓦。搭建屋顶的时候，是先摆列椽子，每根椽子相距半尺多，足以穿过一个人身（小偷都长得极为瘦小，体型臃肿的人是不适宜做小偷的）；椽子上是箔子，就是用芦苇一根根串起来的东西，不用的时候卷起来，用的时候展开来；箔子上是泥片，泥片是为了堵住箔子之间的缝隙；泥片上面是密密排列的一页页瓦片，泥片也能起到固定瓦片的作用。

所以，想要从房顶进入屋内，只需要揭开瓦片，捣碎泥片，戳透箔子，就能够从两根椽子中间钻过去。

我跑上山顶，看到半山腰的火烧得更旺了，火光中，有很多身影在忙碌。他们无论如何也想不到，这是我们声东击西的计策。

我正在暗自得意的时候，突然身后来了一个人，他用枪口抵着我的腰眼，问道：“干什么的？”

我回头一看，是一个卫兵，吓得魂飞魄散。

本想他们会全部下山救火，没想到还留了一个守卫的。这下，我和冰溜子死定了。

第七十五章 神秘瓢把子

我镇定下来后说："我是出去送信的，回到驻地后，迷路了，不知道该怎么走。"

卫兵比我高一头宽一膀，他压根儿就没有把我当回事儿，也没有想到我就是今晚放火的那个人，还是准备偷窃警备旅司令部的盗贼之一，他把步枪竖起来，交在左手，然后腾出右手在我的身上搜着，什么也没有搜到。

卫兵问我："你出去送信，怎么跑到司令部来了？有什么企图？"

我抽抽搭搭哭起来，好像受了天大的委屈，我说："我刚刚当兵，对环境不熟悉，今晚又天黑，没有月亮，就稀里糊涂就跑到了这里。长官你行行好，放我走吧，要是不能在规定的时间赶回去，班长非打我大嘴巴子不可。"

卫兵问："你是哪一部分的？"

我说了我的部队番号。卫兵翻开我的衣领，想查看清楚，看我是否说假话。那时候，我们当兵的部队番号都缝在衣服里面，有的还有姓名。不过，晋绥军的衣服里只缝了部队番号，没有缝姓名。

天空昏暗，卫兵问我："你真的是去送信了？"

我说："真的。"

卫兵在我的衣服里仔细查看，可是他看不清楚我的部队番号，后半夜的时候，尽管月亮出来了，但是月色朦胧，根本无法分辨细若蚊足的字迹。卫兵拉着我，走到了寺庙后，向借助半山腰的火光看清楚，但还是没有看清楚。

我心中焦急万分，不知道冰溜子是否得手，不知道这个该死的卫兵什么时候会放我走。半山腰的火势渐渐变小了，麦秸垛快要烧完了，如果那些救火的卫兵再回到古寺，我们更不会脱身了。

我又抽抽搭搭地哭起来，哭得很伤心。卫兵踢了我一脚，他骂道："你这种狗熊还能当兵？哭什么，再哭我毙了你。"

我赶紧止住了哭声，盘算着该怎么才能脱身。

突然，卫兵的身后燃起了大火，熊熊的火焰照亮了古寺上方的那棵大树。卫兵顾不上再与我纠缠了，他跑向古寺前面，连声高喊："救火，救火。"古寺的木制大门正在燃烧，火焰哔剥作响，大门上方的木制门楼也烧起来了。

我趁机逃走了。

半山腰救火的卫兵们，看到古寺着火了，又赶紧叫喊着奔向古寺。警备旅的一干人不能被火烧死了，警备旅的办公场所也不能被火烧着了，这里面有很多来往文件，密函信件，如果古寺被烧毁，警备旅就会陷入一片瘫痪。

瘫痪不瘫痪，和我们是没有关系的。我们不想打仗，我们只想脱身。这场连绵的战争，和我们这些斗升小民是没有任何关系的。我不是刚刚洗净了退脚上泥巴的关云羽，我是闯荡江湖多年的呆狗。

我沿着另一条小路跑下山，在山脚下，我又听到了几声青蛙叫，冰溜子沿着同一条小路先一步跑下山。

我问："那火是你放的？"

冰溜子说："除了我，还会有谁？"

我问："那么厚的木门，你是怎么点着的？"

冰溜子说："我溜到了古寺里，听见门外卫兵拦住了你，古寺四面墙角都有灯盏，我把灯油倒在衣服上，堆在门槛下。等我爬出来，看到你和卫兵有走到了古寺后，我就把浸透了灯油的衣服点着，烧着了木门。"

我高兴地笑起来，我问："章子拿到手了？"

冰溜子说："章子没找到，但找到了这个。"他从口袋里拿出了两张硬硬的纸片。

我问：这是什么？"

冰溜子说："通行证。"

黎明时分，因为有了通行证，我们得以顺利离开警备旅的驻地。天亮后，我们来到了一座村庄，早起的拾粪老汉已经走在了乡间道路上，挎着粪笼，拿着铲子，看到路上有牲口的粪便，就铲起来丢在粪笼

里。那时候，拾粪是乡间一种职业，这种职业通常由上了年纪的老汉担任。

我们问老汉：“这是哪里？”

老汉说：“这是朔州和大同的交汇处，翻过眼前这座山，就进入了大同地界。”

我说：“翻山，去大同。”

冰溜子说：“好。”

和开封、洛阳一样，大同历史悠久。大同最鼎盛的时期是在大辽，那时候，大同是辽国的陪都，繁华一时。辽国灭亡后，大同退出了王朝争霸的核心地带。

大同文物众多，古迹密布，但长期远离人们的视线，因为它地处偏远，在以双脚为交通工具的农耕文明时代，人们很少去往这个寒冷地带，而地处中原的洛阳、开封，和地处江南的南京、地处关中的西安，经常有人光顾。

大同最有名的是悬空寺和云冈石窟。这是我在私塾学堂里早就听老师讲过的。

走进大同，看着街道两边古色古香的建筑，和高耸的佛塔，我感觉很亲切。

来到大同的时候，已经到了午后。我们看到一家馒头铺，门前排列着几个人在买馒头。冰溜子也排在后面，他的前面是一个高大结实的中年女人。

中年女子排到最前面的时候，想要从口袋里掏出钞票，却发现口袋里空空如也，她失声叫喊：“我的钱，我的钱哪。”

冰溜子指着城门的方向说：“刚才有个人在后面蹭了你一下，现在跑远了。”

中年女人急慌慌追向城门的方向，冰溜子拿出她的钱袋，给我们买了几个馒头。

有偷窃技艺的人，到哪里都不会饿肚子。

中年女人的口袋里只有几张零钞，所以我们不能住客栈，只能在大街上流浪。走过了一家古董店，门口摆卖一些是是而非的古董，冰溜子在里面翻看着，然后就离开了。

走出了十几米，他摊开手掌，衣袖和指缝里藏着一根铜钎子。这根铜钎子，是那个时代的人吸水烟的时候，用来拨烟火用的。

我问："你要这个干什么？"

冰溜子说："找我们的同行。干我们这一行的，到了每个地盘，都得报到，才能开工。"

我问："我们干我们的，他怎么能知道是我们干的？"

冰溜子说："我们这一行有严格的管理制度，丢失了任何东西，只有告诉了瓢把子，都能够很快找到。所以，知情的人都知道，丢了贵重东西，与其找警察局，还不如找瓢把子。但如果我们来到这里，想长期开工，不给瓢把子打招呼，一旦发觉，是要被挑断脚筋的。"

我问："我们在宝兴县干这活，咋不给瓢把子说？"

冰溜子说："我们干完就走，那里的瓢把子找不到我们。但是，如果我们当初和瓢把子通个气，就不会甘冒奇险，偷了个假金印。"

我问："那里的瓢把子怎么知道金印是假的。"

冰溜子说："他肯定知道。县长天天拿着金印，他都不知道那是假的，但是瓢把子肯定知道。"

我不知道他怎么才能够找到瓢把子去报到，就一步不离地跟在他的身后。我看到他将这根铜钎子压弯，弯成勺子的形状，然后别在胸前，站在街边，东张西望，一副等人的模样。

我们在街边等候了半个时辰，没有发现神色异常的人。倒是有一个女子走到跟前，看着冰溜子胸前的铜钎子，欲言又止，快步离开。那女子身材苗条，脑后有一根又长又粗的辫子。

我悄声问冰溜子："那是不是我们的人？"

冰溜子说："不会是的，要是真有个女贼，我就有了桃花运了。"

我们在街边等候到夜晚，看着街道上的行人渐渐散开，我们才怅然若

失地离开了。找不到同行，身上没钱，看来今晚日子不好过，要露宿街头了。

第七十六章 瓢把子轶事

那晚，我们蜷缩在一户人家的院墙前。他家门前盖有大房，房前有台阶，台阶上有砖砌的平台，上面有突出的屋檐。我们躺在这里，正好可以遮风挡雨。

尽管走了大半天，但是我们毫无睡意。来到陌生的地方，我们总感到心神不宁，忐忑不安。

临近午夜，我看到有一个身影，在对面的屋脊上飞蹿，身轻如燕，姿态矫健，丝毫也听不到瓦片被踩破的声音。我摇着冰溜子说："快看，来了，来了！"

冰溜子看到了屋檐上行走的那个身影，就拉着我追了上去。那个身影在屋顶上移动非常快捷，我们在地上拼命奔跑，才堪堪能够跟上。

来到了一条小巷口，那个黑影从屋顶上跳下来，问道："那条道上的？是合码子还是鹰爪孙？"她声音清脆，居然是个女窃贼。

黑影的手中多了一把寒光闪闪的匕首，扬起来，随时准备向我们抛过来。

我胆颤心惊。

冰溜子说："是合码子，平生最恨鹰爪孙。"

那个女窃贼问道："是强生头还是原生头？"

冰溜子说："强生头。"

女窃贼打了一声响指，从房屋后和大树上溜出了高高低低好几个男人。其中一个人对我们说："兄弟莫怪，最近鹰爪孙查得紧，不得不这样。"

后来，女窃贼向我解释，她当天下午看到我们明目张胆把铜钎子别在衣服上，以为是鹰爪孙布置的圈套，所以不敢贸然上前搭话。夜晚，她故意把我们引出事先布置好的埋伏圈中，如果是鹰爪孙，就除掉；

如果是合码子，就带去找瓢把子。

鹰爪孙，是捕快；合码子，是同行；瓢把子，是头目。那天夜晚的对话中，强生头指的是外地来的同伙，原生头，是本地的同伙。

江湖和江湖不一样，江相派和窃贼不一样。他们不但做事的方式不一样，甚至连黑话都不一样。

人们一般认为，江相派拜刘伯温为师，窃贼拜时迁为师。

这个窃贼团伙叫做晋北帮。晋北帮中居然还有女窃贼。这个女窃贼不一般，那么晋北帮的瓢把子肯定更不一般。

江湖上流传着很多关于瓢把子的故事，其中有三个最广为人知。

瓢把子只偷官商，不偷平民，江湖上把这种人叫做义盗，也叫做侠盗。在过去，这种人很多，比如那个著名的燕子李三。盗亦有道，任何一个行业都有自己的道。

有一年，瓢把子在冀中某地，看到一伙十几个人衣着光鲜，前呼后拥，不可一世，为首者是一个肠肥脑满的人，他知道这伙人不是官员，就是富商，便暗暗跟踪。看到这伙人夜晚住进了一家客栈，瓢把子夜入客栈，盗走了为首者的行李，打开一看，看到里面有一张任命书，任命此人为县长。这伙人，正是从冀北赶往冀南赴任县长的。这个县长是花钱买来的，既然是花钱买的，所得钱财必为不义之财。民国初期，买一个县长，需花费万两白银，寻常人家，哪里能够拿出万两白银？用不义之财买到官位，岂能不捞到更多的钱？所以这类人必贪无疑。

瓢把子看到这份任命书，灵机一动，就将这些人全部杀死，自己拿着任命书去赴任。

瓢把子做活从来很精细，不留痕迹。这次同样如此。

第二天，客栈老板久候这伙人，看到没有动静，就打开房门，一看，就傻眼了，十几个人都一夜之间死去，至于他们怎么死的，不能得知，窗门都关得好好的，显然没有外人进入。官府跑来查看，也找不到线索，鉴于死者都是外地人，此案以悬案而匆匆了结。

瓢把子来到冀南后，走马上任，成为了县长。那时候也没有身份证，只需要一张任命书，就可以当上县长。

瓢把子在县长任上干出了一番成绩，他吃苦在前，享乐在后，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兴修水利，造福于民，更难得的是，他廉洁奉公，不贪不占。当时有句官场的俗语叫：一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而瓢把子干了一年县长，来的时候兜里面有几个钱，这个时候兜里面还是有多少钱。瓢把子不在乎钱，钱对于他来说，太容易了。他只需晚上出去走一圈，想要多少钱就有多少钱。

一年后，东窗事发。

那个被瓢把子杀死的肠肥脑满的家伙，有一个哥哥，也当过县长，此时卸任了。这个哥哥从辽东回到家中，听说弟弟在冀南当县长，把老婆仆从都带走了，就赶去冀南看望。可是赶到冀南，发现当县长的，不是自己的弟弟，而是一个从不认识的人。再一打听这个人上任的时间，刚好与弟弟上任的时间吻合。这个哥哥就开始生疑了。

这个哥哥装着流浪汉，天天早晨把县衙门口打扫干净。瓢把子有晨起练武的习惯，看到每天县衙门口都被打扫干净，就打听是谁做的好事，要奖赏他。这个哥哥被带到了瓢把子跟前，他对瓢把子说：“我不要钱，只愿意给你打扫县衙，给一口饭吃就行。”

瓢把子答应了。

这个哥哥潜入了县衙，寻找能够认识的人，进一步打探，但是却发现没有一个认识的人。那时候的县长赴任，必定带着老婆、仆从一大帮人，而县长只身来往，肯定是将那些人都杀死了。

这个疑问更加肯定的是，瓢把子的名字也和自己弟弟的名字一样。任命书上写着谁的名字，谁才能当县长。瓢把子不能变换任命书上的名字。上面来人点卯检查时，也是按照任命书上的名字。所以，这个县长，一定是杀死了弟弟全家，假冒弟弟名字的假县长。

然而，疑问归疑问，总归是要有证据的。这个哥哥就偷偷离开了县衙，一路寻访弟弟赴任的路线，查找线索。

这个哥哥突然离去，瓢把子丝毫没有在意。一个临时工来了又去了，是很正常的。

过去修一条路很不容易，从冀南到冀北，从冀北到冀南，只有一条通衢大道，他的弟弟要赴任，肯定只会走这一条道路。所以，只需要沿着这条大路走，兴许会找到线索。

这个当过县令的哥哥有着丰富的侦查经验，那个时候的县令，要管全

县所有事务，包括断案破案。他每到一地，先打听一年前此地发生过什么案件，走到冀中一座县城的时候，就打听到了瓢把子做下的那个案件。

这个哥哥走进县衙，要求查看那起案件中，死者留下的衣物等东西。那时候的悬案，归档后，衣物封存。瓢把子当初杀死这些人，分文未动他们的钱物，只拿走了一张任命书。这个哥哥从一大堆衣物中发现了一枚玉佩，玉佩上刻着弟弟的名字；又发现了一本《论语》，上面也写着弟弟的名字。《论语》是私塾学堂的初级教材，这个腹中草囊的花钱买的县长，担心上任后会遭人耻笑，就突击补习《论语》课程。

这个哥哥拿着玉佩和《论语》，来到省府告状。省府接到案情后，极为震惊，杀死县长冒名赴任的事情，此前从来没有听说过，他们就派了几十名捕快，前去捉拿瓢把子。

这群捕快赶到县衙的时候，瓢把子正在升堂办案，他们挥舞刀枪径直奔向瓢把子，瓢把子站起身，退后两步，攀着木柱子爬上屋梁，又顺着屋梁走到屋檐，一翻身，翻上了屋顶。然后，他在屋顶上奔跑跳跃，如履平地，很快就消失在了他们的视线里。

几十名捕快面面相觑，他们忘记了追赶。

第七十七章 巧遇三师叔

此后，瓢把子名声大噪。江湖上有的是高手，但还没有哪个江湖高手能够堂而皇之地走进官府做县长，管理县域一年有余，政声清明，百姓爱戴，廉洁奉公，后世每个写县志的人，都绕不过他的名字。

京津一带的高手们，听说晋北有这样一个人物，就很不服气，他们纠集了十个人，前来与瓢把子比拼，要在江湖上杀杀瓢把子的威风。

京津一带的十大高手云集晋北，要和瓢把子一比高低。

瓢把子在大同最好的饭店里招待他们，他的衣兜里只藏着一枚康熙皇。我在前面说过，康熙皇，就是一枚边缘磨得极为锋利的铜钱。

酒过三巡，菜过五味，京津十大高手纷纷说：“久闻大名，如雷贯耳，请给我们展示一下您的技艺。”

瓢把子说："哪里有什么技艺，混口饭吃而已。"

十大高手不依不饶，非要让瓢把子展示一下，有人甚至出言不逊，说瓢把子在江湖上浪得虚名。瓢把子依然笑容可掬，他端起酒杯说："喝酒，喝酒。"

十大高手勉强端起酒杯，就在碰杯的一刹那，瓢把子手中的酒杯突然直飞而上，酒液飞溅而出。十大高手一齐抬头看着飞在空中的酒杯。

酒杯落下来的时候，又落在了瓢把子的手中，酒液一滴不剩，也落在了杯中。

瓢把子端着酒杯，笑而不语，一副神定气闲的模样。十大高手们嗤之以鼻："嘻嘻，这就是你的本事？就这么一点微末道行，也敢称雄江湖！""嘿嘿，他原来是个玩杂耍的。"

瓢把子面不改色，他只是对着十大高手说："喝酒，吃菜。"

宴会散后，十大高手傲然走出饭店，他们为羞辱了瓢把子而洋洋得意。瓢把子弓腰颔首将他们送出，又坐回到了饭桌旁。他从口袋里掏出一绺绺头发，放在饭桌上。

不大一会儿，十大高手一齐冲进饭店，看到瓢把子放在桌子上的头发，齐声惊叫："小子有眼不识泰山，前辈勿怪。"

原来，就在刚才碰杯的时候，瓢把子右手拇指和食指捏着杯底，一用力，酒杯直飞而上，十大高手的视线都被吸引到空中，瓢把子掏出康熙皇，夹在指间，在他们身后转了一圈，将他们的发辫辫梢全部割下一绺，放回到口袋里，又回到座位上，这时候，酒杯才落回到他的手中。

十大高手居然无一人察觉。

十大高手奚落完瓢把子后，出门坐车，走在后面的人发现前面的人发辫有异，转过身去，前面的人也发现后面的人发辫有异，十大高手一商量，肯定是着了瓢把子的道儿，回到饭店询问，看到饭桌上摆放的一绺绺头发，全都明白了。

康熙皇，是最简单最普通的盗窃工具，它就类似于武术中的棍一样。瓢把子手持一根木棍，连败手持刀枪的京津十大高手。

瓢把子的名气如日中天。

无数人想拜瓢把子为师，但是瓢把子择徒甚严。江湖传言，谁想要拜瓢把子为师，先要通过一道考试。考试内容是，能够在三天内，从瓢把子家中偷走一样东西，方能够拜瓢把子为师。

瓢把子是江湖上的成名人物，想要在规定时间和规定地点，从他眼皮底下偷走一样东西，不敢说难于上青天，至少要比蜀道难。

第二天，那个引诱我们的女贼，带着我们去见瓢把子。后来我知道，女贼的名字叫燕子，他是瓢把子的侄女。瓢把子没有儿女，将这个侄女视为己出。

在去见瓢把子的路上，冰溜子问燕子："瓢把子在江湖上怎么称呼？"

燕子说："虎爪。"

冰溜子肃然起敬，他满眼放光："是不是当过县长，击败京津十大高手的虎爪前辈？"

燕子说："是的。"

冰溜子说："真没想到虎爪前辈隐居此地，能够见到他老人家，是我们的福分。"

我知道，瓢把子是江湖黑话，指的是当家的，任何一个当家的，都可以叫做瓢把子。而他真实的名称叫虎爪，这是江湖人对他的称谓。

虎爪早就名满江湖，只是江湖之外的我不知道。我以前说过，江湖是另外一个世界，不入江湖，是不会了解这个世界的。

虎爪家在大同城内的一座四合院里，这座四合院看起来极为普通，和周围的四合院毫无分别，都是砖墙木梁，立柱飞檐，即使从他家门前走过，也不知道这做四合院里藏龙卧虎。

虎爪坐在厅堂正中，腰杆笔直，端着紫砂壶，有滋有味地品着。他身材高大，面容清癯，留着寸发，不怒自威。他的身边站着两个人，好像是仆人。

冰溜子一见到虎爪，就扑腾一声跪下来，高喊道："师父在上，请受徒儿一拜。"

我不明就里，依然傻愣愣地站着，冰溜子向我使着颜色，我也赶紧跪下去。

虎爪喝了一口茶，慢条斯理地问：“你们怎么会来这里？”

冰溜子伶牙俐齿，他说了我们怎么在中原卖假货，盗金印，怎么被人追杀，怎么被拉壮丁，怎么流落到大同。虎爪听他说话的时候，脸上平静如水，没有任何表情。

虎爪身边两个仆人走过我们身边，我们毫不在意，突然，他们一回身，手指插进我们口袋，冰溜子反应敏捷，用右手的两根手指夹住了伸进自己口袋的手指，我下意识地用手抓住了对方的手腕。

两个仆人笑一笑，就放手了，又站回到虎爪的身边。

虎爪问冰溜子：“跟谁学的？”

冰溜子说：“山东梁山武二郎。”

虎爪说：“你哪一年离开武二郎？”

冰溜子说：“离开了四年五个月。”

虎爪捏着指头掐算，他问：“当年，梁山派和崂山派火拼的时候，你在哪里？”

冰溜子说：“我出去送信，回来后只看到满地死尸。”

虎爪问：“武二郎是怎样一个人？”

冰溜子说：“赤红面皮，两撇长须，性格沉稳。”

虎爪点点头。

冰溜子从来没有给我说过自己的过去，没想到他师出有门，是山东梁山派的传人。也许是梁山派被灭了后，他辗转来到了宝兴县，做了字画店一名小学徒。

虎爪招手让我们站起来，然后接着问我：“你没有学过？”

我不知道他问什么，就老老实实地说：“我学过走绳索，还学过江相派，也学过做旧，还会刻章子，学过的很多。”

虎爪笑了，他问：“你怎么离开江相派？”

我说：“师父死了，二师叔也死了，三师叔下落不明。我不想再学江

相派。”

虎爪问道：“做阿宝，咎不在相，而在一。这是什么意思？”

我说：“为人算命，错误不在我们算命的，而在前来算命的人。”

我很奇怪虎爪怎么会知道我们江相派的秘语，江湖之上，隔行如隔山，尤其是一些大派别，彼此不来往，他怎么会知道我们江相派的秘语。我是江相派状元的大弟子，位列举人，我的师父就是金字招牌，只要我说出师父的名号，江湖上谁都会买账的。何况，我还认识总舵主，那个曾经是老佛爷的座上客，统领黄河以南，长江以北的老爷子，他也允许我在危难之际，使用他的名号。可是，我自愿离开江相派，我此后不再提及师父的名号，也不会提及总舵主的名号。因为江相派中有规定，离开师门后，就不能再用师门的名号。

我满腹疑问地看着虎爪，不明白他怎么会了解江相派的秘语。

虎爪说：“我以前也在江相派。”

我突然感到虎爪莫名的亲近，眼泪在眼睛里打转，几乎要夺眶而出。那一刻，我想起了师父、二师叔、三师叔，还想起了神行太保、总舵主

虎爪问：“你为什么不想再学江相派？”

我说：“江相派用的都是骗术，骗的是所有人，不管贫富贵贱，来一个骗一个，所以我不想再学了。”

虎爪微笑着点点头，然后问：“你的师爸叫什么？”江相派把师父不叫师父，而叫师爸。

我说：“凌光祖。”

我刚刚说完，突然听到隔壁厢房里传出了哈哈大笑，一个穿着白衣白裤的人飘然而出，快步走到我的面前，我一看，居然是朝思暮想的三师叔。

三师叔一把抱住了我，我爬在三师叔的怀中大声哭起来。这些年所受过的委屈，一下子哭了出来。

第七十八章 帮派争斗忙

过了很久，我的哭声慢慢小了下去，三师叔拍打着我的后背，我看到他的眼角也噙着泪花，他说：“一切我都知道了，我去过香涌寺，想找到你们，看到寺庙被烧为白地，树木也都烧光了，只剩下碎砖烂瓦，什么也无法分辨。我想找到你们的尸骨，但是无法寻找，寺庙已经没有了任何标志。我还以为你也被烧死在里面，没想到你个小兔崽子居然还活着，都长这么高了。”

我问：“你怎么会来到这里？”

三师叔指着虎爪说：“你还不知道吧？算起来他是你的师伯，他是总舵主的大弟子，想要劫富济贫，才离开了江相派，在晋北另立门户。中原那一带总在打仗，打个不停，每个人随时都有生命之忧。我不愿呆在那里，就来到了晋北，在你师伯这里暂且安身。”

我看着笑吟吟的虎爪，赶紧纳头就拜：“师伯在上，请受徒儿一拜。”

人类社会和自然界一样，充满了优胜劣汰和弱肉强食。在自然界，即使最强大的动物，比如草原上的狮子，也要有自己的群体，群体就是他们的力量之源，群体就是他们的保护伞。狮子尚且如此，更何况那些弱小的羚羊和斑马。无论是哪一种动物群体，一旦落单，等待它的，有且只有一种结局：死亡。

人类社会也是这样，一个人想要在这种残酷的竞争激烈的社会中生存下去，也要找到自己的群体。依靠自己单打独斗，是无法在这个冷漠的社会中立足的。

这个群体，有人叫朋友圈，有人叫关系网，有人叫裙带网，但说的都是一回事儿。

人类其实就是一种动物，无论你怎么进化，都是动物。你身上的动物特性永远也无法消亡。

三天后，三师叔就离开了，他要去北部的四子王旗。那时候，四子王旗属于绥远省，现在属于内蒙古乌兰察布市。

我没有跟随三师叔漂泊，我留了下来。因为我需要一个群体。三师叔和师父凌光祖不一样，师父凌光祖像只老母鸡一样守护着徒弟，而三师叔是一只公鸡，他只顾自己逍遥自在，见到母鸡就扑上去。他浪迹天涯，如水中浮萍，依靠自己在江湖上创出的名号，走到哪里吃到哪里，吃到哪里睡到哪里，他从不缺钱，也不缺女人。

我虽然没有跟着三师叔离开，但是因为有三师叔这层关系，虎爪对我青眼有加。

虎爪给了我们一笔钱，这是我们在大同的生活费，通俗的说法叫安家费。

虎爪允许我们在大同范围内偷窃，但是宣布了两条纪律：一，只准偷窃官员商家；二，偷窃东西全部上缴。

关于第一条，燕子的解释是，虎爪从来不对平民下手，因为平民的钱来之不易，都是辛苦钱，而官员商家的钱，要么是贪污的，要么是诈骗的，取他们的钱，理所当然，好好做清官，好好做生意，是发不了大财的；关于第二条，这是这个行业的行规，即使上缴到组织手中，也要保存三天，三天后，才会进行分配。

为什么又要保存三天呢？燕子说，偷窃这个行业，难免要与官府、黑帮、警察打交道，如果被偷窃的人背景深厚，就会找到官府、黑帮、警察中的任何一方，这任何一方就会找到虎爪，索要财物。虎爪要在这一带生存，绝对不能得罪这些人，所以就要退还给被偷者。

在偷窃行业里，这种情形被认为是最晦气的。

官黑一家，警匪一家，自古都是这样。他们看起来彼此互不来往，其实背后关系密切。谁再相信会有青天大老爷，谁就是傻子！

有了这笔安置费，我和冰溜子都很兴奋。那天晚上，我们住在客栈里，买了汾酒，端了两碗刀削面，面条里调好了老陈醋，头对头凑在一起吃吃喝喝。

山西最有名的饮食有三样：汾酒、刀削面、老陈醋。汾酒醇厚，刀削面香辣，老陈醋飘香。

我们吃饱喝足，都醉醺醺地躺在床上，我借着酒兴，责怪冰溜子说：“你不够意思，没有把我当朋友。”

冰溜子说：“我怎么会不把你当朋友？我们是最好的朋友，一起闯江湖，是比亲兄弟还亲的好朋友。”

我说：“我把你当哥看待，可你没有把我当兄弟看待。”

冰溜子不高兴了，他满脸涨红地说：“此话怎讲？”

我说："你把你在山东的事情都没有给我讲，我可是把我在马戏团和江相派的事情，给你说了个底朝天。"

冰溜子说："我还以为什么事情呢，不就是以前在梁山帮的那些破事嘛。"

冰溜子说，以前的山东，偷窃行当分为两帮，一个叫崂山帮，在西部；一个叫梁山帮，在东部。两个帮派各不相连，井水不犯河水，没有任何利益冲突。

四年多前，有一名盐官卸任，光金银财宝就拉了七大车，其中有一辆车子中，装着最名贵的宝物，价值连城。盐官是过去的一个肥得不能再肥的肥缺了，也是国家税收最大的一个项目。那时候的人自给自足，衣食都能够自己家的土地解决，但是食盐属于统管，只能从固定的渠道购买。所以，盐官都很肥。

盐官请了保镖，从海边向西走。江湖上的高手，都盯上了这七车金银财宝，然而，保镖的爪子很硬，想来夺宝的人，不但没有得手，还伤了几条人命。

硬的不行，就决定来软的。力取不行，就智取。

崂山帮想要动手，但是耽搁了时间，盐官的车子驶出了他们的地界，驶入了梁山帮的地界。崂山帮就送信给梁山帮说，生意送上门来，你们去取，得手后，二八分成。崂山帮提供信息，拿两成，梁山帮下手取货，拿八成。

梁山帮答应了。

盐官的车子来到莱芜时，停在莱芜最大的一家客栈里。客栈的伙计招呼盐官住下来，保镖分了两拨，一拨守候前半夜，一拨守候后半夜。车子在一间房子里，他们事先已经检查了房间，没有什么漏洞，只要守住这座房屋，不要让任何人进入，就会万无一失。

保镖们只顾着查看房屋外面，不知道房屋里面有了猫腻。梁山帮判断盐官一行人来到莱芜的时候，肯定是住在最大最好的客栈里，他们已经提前把客栈的地下挖空了。

这天晚上，车子停在哪一间房屋下，梁山帮就在哪一间房屋下挖洞，只需要挖过几尺，就挖通了那个停着金银财宝的房间。然后，梁山帮偷偷潜进去，打开箱子，把一辆又一辆车子上的金银财宝，全部搬走，然后把石头放在了箱子里。

金银财宝搬走了，梁山帮隔着窗户向外望去，看到保镖们拿着刀枪，尽职尽责地守卫着这间房屋。

这在外面叫掉包计，我们江湖上叫狸猫换太子。

第二天，盐官和保镖们赶着七辆车子走了，他们兴高采烈，以为又平安度过一晚，却不知道他们的车子上装的是石头。

金银财宝到手了，按照当初的约定，提供信息的崂山帮分两成，直接下手的梁山帮分八成。这个交易公平合理，大家一般都是这样交易的。那个盐官真能贪啊，即使分两成，也是一大笔钱。

梁山帮派我和师父武二郎送信，约崂山帮来莱芜分钱。

我和武二郎来到平度的时候，是一天下午。那天下午，我们寻找客栈的时候，武二郎遇到了一个熟人，这个熟人在平度县衙做事。天下这么大，武二郎偏偏就在平度遇到了熟人。熟人要请武二郎喝酒，武二郎拗不过，就去喝了。武二郎是一个酒鬼，他一喝酒就会喝多，一喝多就会忘事。

喝完酒后，我们要去客栈住，这个人说，去他家住，他家地方宽敞，武二郎又拗不过，就去了他家。

那天晚上，我们睡在一个房间里。睡觉前，武二郎还问我："摸摸我的内衣口袋里，那封信在不在？"我说："在哩。"然后，武二郎就呼呼大睡。

我们睡起来的时候，已经日上三竿。那个人带着我们在大街上吃了饭，然后就送我们离开了平度。

第七十九章 江湖风险多

来到了崂山帮的总部，见过了帮主，递上去书信。帮主看了信后，脸上变色，但是却又按捺下去。我尽管不知道信上写的是什么，但是我知道大致的内容，就是让他们来莱芜分钱。让他们分钱，这是好事，怎么会脸色大变？难道是嫌分得少了？

崂山帮的帮主很快就起草好了一封书信，装好，封口，让我们回去亲手交给梁山帮的帮主，我们答应了。

我们回到梁山帮总部，面呈书信。梁山帮的帮主看了书信后，也面露愠色。武二郎就问：“信中写着什么？”

帮主说：“简直欺人太甚，士可杀而不可辱，难道还怕他不成？准备迎战。”

夺取了盐官的赃款，皆大欢喜，大家坐着分钱，怎么就约战了呢？我实在想不明白。

这封书信，是崂山帮给我们下的战书。

我听到冰溜子这样讲，心中明白了七八分，我说：“是不是书信被掉包了？”

冰溜子说：“是的。”

我想了想，又说：“会不会在平度被掉包了？”

冰溜子说：“是的。”

我问：“为什么要掉包呢？难道有人知道你们信中的内容？”

冰溜子说：“是的。我们梁山帮盗走了盐官的七大车金银财宝后，放假三天。就在这三天里，盐官回到家中，发现金银财宝被换成了石头，于是飞马传信，给沿途衙门说，只要此案能破，他愿出一半家产。沿途衙门就悬赏捉拿盗贼。”

我说：“那个武二郎的熟人，在县衙里做事，他偷看了你们的信件，就把你们的信件掉包了。 ”

冰溜子说：“你说的很对。”

可是，不对不对。那晚喝醉酒的，只有武二郎，冰溜子又没有喝酒。武二郎的信件一直装在内衣口袋里，那个熟人又怎么会知道信件的内容？不知道信件的内容，他值得掉包吗？

冰溜子一直和武二郎在一起，那个熟人要看信件，要掉包，冰溜子一定会知道的。莫非我不敢想了。

冰溜子真的是那种人吗？我感到恐惧。

我问：“然后呢？”

冰溜子说：“然后，梁山帮和崂山帮相约在莱芜的一座山上决斗，双方来了各有一百人左右，就在他们决斗的时候，官府暗暗派人包围了这座山，结果，他们没有一个人逃脱。”

我问：“那时候，你在哪里？”

冰溜子说：“我没有参加，我在外围，所以趁机逃脱了。”

我问：“那你怎么给虎爪说你当时是去送信了？”

冰溜子说：“我说了吗？我这样说了吗？我怎么不记得了？”

冰溜子显然是给虎爪说了假话，梁山帮和崂山帮火拼的时候，他显然没有在当场，也没有送信，要不然他是不会逃脱的，不是被崂山帮打死，就是被官府捉拿。

那么，这时候他在哪里？双方大火拼的时候，都会叫上所有人，冰溜子没有理由不参加。而他不参加，只会有一个理由，他知道梁山帮和崂山帮的结局是，被官府捉拿。

他又是怎么会知道官府要捉拿这两大帮派呢？又为什么要欺骗虎爪呢？这么大的事情，他为什么一直对我隐瞒呢？

答案只有一个，就是他心中有愧，做了不能让别人知道的事情。

我问：“你是怎么从山东来到河南的？”

冰溜子说：“被人追杀。”

我问：“谁追杀你？为什么追杀你？”

冰溜子打了一个呵欠说：“不说了，我很累。”他转身发出了呼噜声。

这天晚上，我久久难以入睡。

冰溜子给我所说的，有真话，有假话，支离破碎，自相矛盾，我按照自己的思路清理一下，可能这件事情是这样的：

盐官的金银财宝被梁山帮狸猫换太子后，帮主派武二郎和冰溜子去给崂山帮送信，他们途径平度县的时候，遇到了武二郎的熟人，此人给官府做事。当天夜晚，武二郎喝醉酒，与冰溜子住在这个熟人家中。熟人通过自己的手段，比如偷听他们的谈话，或者从武二郎嘴中套出

话，或者收买了冰溜子，反正是知道了武二郎和冰溜子此行的目的，而且知道了这行与盐官失窃的金银财宝有关。当时，各衙门都收到了通缉令，寻找盐官的七车金银财宝，悬赏通缉盗贼。这个熟人就连夜向县衙报告了这条极为重要的线索。

县衙连夜制订了一条一石三鸟的计策，将武二郎怀中的信件掉包，信件内容原本是约崂山帮分钱，现在换成了要自己独吞，或者约崂山帮决斗，毕竟坐地分赃不均而导致械斗是经常的事情。至于械斗的原因，可能是不答应崂山帮的二八分建议，梁山帮认为自己动手了，应该独吞。如果两大帮派械斗的目的达到，官府就能够坐收渔翁之利，到时候只需要收拾残局就行了。这样做，达到了三个目的：一、两大帮派内斗；二、官府出面，将他们全部剿灭；三，找到失窃的七大车金银财宝。

那天晚上发生的一切事情，酒醉中的武二郎都不知道。但是，冰溜子知道。冰溜子知道而没有告诉武二郎，可能是因为这个熟人答应冰溜子，事成之后，给他一大笔钱。

第二天，日上三竿，武二郎起床，和冰溜子一起去往崂山帮总部。崂山帮帮主看到这封书信后，怒不可遏，给梁山帮回了一封提出决斗，或者答应决斗的信件。

就这样，山东两大帮派，在约定的时间，在莱芜的那座山上大打出手。

就在他们打得死去活来的时候，官府派捕快暗暗包围了那座山。梁山帮和崂山帮毕竟都是江湖高手，他们肯定不像冰溜子所说的全部落网，肯定有人逃出。

后来，这些逃出的人一对质，发现上当了，疑点从送信人身上展开。寻找送信人，武二郎战死，冰溜子下落不明。他们查找冰溜子，却发现这小子锦衣玉食，活得很滋味。因为他刚刚得到了官府的一笔赏金。

冰溜子作为叛徒，是要遭受惩罚的。但是这小子心眼活络，意识到有了危险，就只身从山东逃出，一路逶迤来到河南，在宝兴县字画店做了一名学徒工，隐名埋姓，盼望渡过难关。

在宝兴县，我们遇到了。

以后的事情就顺理成章了，他给棺材店做卧底，但阴差阳错，几件事

情办砸了，棺材店不满意。他想到了逃走，就动了县衙金印的心思。没想到宝兴县是赝品之乡，就连县衙御赐的金印都是假的。金印卖不到钱，我们就一路逃向北方，来到了大同，见到了虎爪和燕子。

如果我的推测是准确的，那么这个冰溜子就太可怕了。

我们睡醒已经到了第二天中午，冰溜子起床后第一句话问我："我昨晚给你说什么了？"

我多了一个心眼，就说："你说的是你小时候的事情。"

冰溜子说："哦，我喝醉后都是胡言乱语，你不要相信。"

但是，我不能不相信，因为他昨晚讲述的那些事情，是无法编造的，如果是编造的，那么就会有很多线索片段无法连续，很快就会被识破。这就是人们通常所说的，不要说谎言，因为你说了一句谎话，需要用十句谎话来圆谎，最后是越圆越谎。如果是真实的，即使你再掩饰，那些细节和线索也具有连续性，因为真实的事件，有一条完整的线索链。

我相信了，这小子确实是梁山帮的叛徒。而他以后在宝兴县做棺材铺的暗探，也是轻车熟路。

做了一次叛徒，就会有第二次；做了两次叛徒，就会上瘾，会在叛徒的路上越走越远。

以后，一定要提防这小子。

冰溜子建议，我们一起拜虎爪为师。有了虎爪这样的师父，就会在江湖上呼风唤雨，无所顾忌。虎爪是我们通向富贵的敲门砖。

我说："虎爪那么大的名气，会收我们吗？"

冰溜子说："江湖上说虎爪收徒非常严格，要通过考试，只要我们通过了考试，就可以登堂入室了。再说，虎爪的侄女燕子那么漂亮，我想娶她做老婆。要娶她做老婆，第一步先要做虎爪的徒弟。"

冰溜子真是一个心思缜密的人，他不但想做虎爪的徒弟，还要娶燕子。娶了燕子，他就会继承虎爪的财产，并成为晋北的首领。

而这些，我怎么就没有想到呢？和冰溜子比起来，我是一个笨得不能再笨的人。

第八十章 入行要考试

虎爪的收徒考试，果然和江湖上的传说一样，只要在三天内，从他家偷走任何一种东西，就能够拜师学艺。

虎爪家可以自由进入，但出去是要接受检查的。想要从他家偷一件东西出去，确实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第一天夜晚，我们扛着一根竹竿，搭在了虎爪家的院墙外，顺着竹竿爬上了他家屋顶，伺机进入院内偷窃。

需要交代一句，偷窃这行有很多外界没有见过的工具，和外界所不知道的工具的用途。比如，想要翻阅院墙，有三种工具，我们的行话分别叫硬竿、软竿、缩竿。硬竿就是竹竿，把竹竿搭在院墙外，顺着竹竿爬上墙头，然后把竹竿放在院墙内，顺着竹竿滑下去，就进入了院子。软竿，就是绳勾，将绳勾甩出，勾在院内的树枝或者屋檐上，爬上院墙，进入院内。缩竿是一种特殊制作的工具，看起来是拐杖，其实从里面可以一节节抽出，长可达一丈，类似于后来的电视天线，翻越院墙的时候，只需把拐杖有弯度的那一边勾在墙头，就能够爬上去，如法炮制，进入院内。

我们在屋顶上等到夜半，突然看到屋脊那边上来了一个人，她穿着紧身衣，身形窈窕，月光下，我认出来她是燕子。

燕子说："你们下去吧，还在这里藏什么意思？从你们翻墙爬杆的那时候，就被人看到了。"

我们灰溜溜地顺着竹竿流到了院墙外，心中充满了难言的落寞。

第二天夜晚，我们又偷偷溜到了虎爪家的灶房里，担心会被一网打尽，我藏身在案板下的炭堆里，冰溜子藏身在水瓮里。那时候北方有钱人家烧煤炭，没钱人家烧柴禾。煤炭平时就堆在案板下。那时候也没有自来水，家家户户都备有水瓮，把井水一桶桶倒入水瓮里，平时饮用，水瓮上面盖着木板。

夜半时分，两个仆人打着灯笼，检查院落。他们走进灶房，我们一句话也不敢说。两个仆人说："别躲了，快点出来吧，一个在案板下，一个在水缸里。"

我一身煤炭从案板下爬出来，冰溜子湿漉漉从水缸里爬出来。仆人

说：“好好的一瓮水，让你给弄脏了，明天把脏水倒出来，把水瓮挑满。”

我们赶忙点头，垂头丧气地离开了。

连续两天，无功而返，我们都沮丧到了极点。冰溜子想拜虎爪为师，我也想拜虎爪为师。虎爪是晋北枝叶最繁茂的那棵树。

再剩下最后一天了，我们还没有任何办法通过考试。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了，我们一步步走向那个几乎可以预知的终点。如果到了终点，我们还没有通过考试，就再也无脸在晋北混了，甚至都无脸在江湖上混了。

我们又要过朝不保夕的流浪生活。

天亮后，我们来到虎爪家，拉起他家的水车，从大同北面的山岗上取水。那时候的大同，饮水有两个来源，一个是地下水，就是井水，在城里的深井中汲水；一种是泉水，从大同北面的山上拉水，山顶上有一眼清泉。

虎爪家吃的是泉水。

虎爪家的大水瓮，至少要装三车水。也就是说，我们需要从山岗到虎爪家来来回回跑三趟，才能够把水瓮装满。而我们三趟跑过后，就天黑了。到时候累得要死，爬都爬不起来，又怎么去他家偷东西。何况，为了防备我们，他们家警备森严，即使一苗针也插不进去。

我们拉第二趟的时候，因为没有驾好辕，水车轰轰隆隆地冲下山坡，倾翻了，也带倒了冰溜子。

冰溜子躺在地上说：“我的腿断了。”

我赶忙招呼一辆正在上山拉水的空车，空车将冰溜子拉到了大同城里的药铺。冰溜子一路都在哎呀哎呀喊着疼痛。

到了药铺，见到郎中。郎中询问冰溜子什么情况，冰溜子说腕骨非常疼痛，八成是骨折了。郎中的手指刚刚挨上冰溜子的腕骨，冰溜子就撕心裂肺地喊起来。

我对郎中说：“我们没有钱，你先给他治疗，我出去凑钱。”

郎中取出一堆草药，又拿出夹板，将冰溜子的腕骨固定起来，让他躺

在药铺后院的病床上，我飞奔而出，去找虎爪。

我们身上没有多少钱，要给冰溜子治好伤，只能向虎爪借钱。我们在大同只认识虎爪。

我气喘吁吁地跑到了虎爪家，向他说起冰溜子腕骨断裂的事情。奇怪的是，虎爪并没有表现出吃惊，他淡淡地说："我已经知道了。"然后，让仆人给了我一百块大洋。

怀揣一百块大洋，我走向药铺，心中充满疑问，虎爪怎么会知道冰溜子受伤了？嗯，虎爪这三天一定派人跟踪我们。那个跟踪的人看到我们爬上虎爪家墙头，伏在屋顶上，就给虎爪报告了；那个跟踪的人看到我们藏身在灶房里，就被虎爪报告了；那个跟踪的人看到我们拉水翻车，同样报告了虎爪。

虎爪真是老江湖，一边要求我们在三天内从他家偷走任何一件有用的东西，一边派人跟踪我们，我们的一切行踪都在他的掌握之中。

遇到如此精明的虎爪，我们又怎么才能从他家偷出东西？

从虎爪家到药铺，要转好几道弯，每逢转弯的时候，我先转过去，然后突然折返身，后面如果有跟踪的人，就会和我和我撞个满怀，可是没有；我又向前走一大截，然后突然从大树背后攀上树顶，爬树对我来说是小菜一碟，我站在树杈上，向来路瞭望，还是没有看到身后有人跟踪。

那么，一定是这样的。在翻车以前，虎爪一直派人跟踪我们；在翻车以后，虎爪叫回了跟踪的人。

一个会偷窃，而腕骨被撞断的人；一个不会偷窃，还要忙碌照看的人，是不会再来高墙深院的他家偷窃的。况且，再剩下了最后一个夜晚。这个夜晚一过，考试就结束。

我回到药铺，给郎中清算了药费，坐在床边，冰溜子躺在床上。黑暗中，我们静静地等着午夜来临。

午夜来临了，大街上一片静寂，没有一星灯火。冰溜子把缠在腿上的夹板解开，跳下床来，悄悄地溜出了药铺。我跟在后面。

我们来到虎爪家门前，看到里面漆黑一团，院门关闭。我们扛来事先藏好的竹竿，行内术语叫硬竿，搭在院墙上，爬上墙头，侧耳听到院内没有动静，就悄悄溜下来。

虎爪家的每扇房门都关闭着，我们无法进入。但是在一扇房门的门环上，我们看到挂着一个甩子。甩子现在在北方一些偏远农村仍然使用，就是把一张细长的皮子（牛皮或者羊皮）剪开，剪成一绺一绺的面条状，一端捆扎在一根圆形木棍上，一端散开，平时挂在门环上，用时摘下来。它的用途只有一种，就是拍打身上的土灰。因为晋北陕北地处黄土高原，所以家家户户的门扇上，都少不了这样一个名叫甩子的东西。

我们把甩子摘下来，挂在腰间，顺着硬竿爬出了院墙。

我们成功了，我们通过了考试。

第二天早晨，我们来到虎爪家，把甩子放在他的面前，他脸上露出赞许的神情，他说："你们这个障眼法还真不赖，是谁想出来的？"

我说："是我想出来的。"

虎爪说："后生可畏，后生可畏。"

虎爪终于愿意接纳我们做他的徒弟。

虎爪已经很多年没有接收徒弟了，他的那些徒弟都已经在江湖上扬名立万，闯出了各自的牌子，散枝开叶，有的在北面的热河开香堂，有的在南面的两湖做坛主。就像大家族繁衍到一定的时候，就要分家一样，虎爪那些成名的徒弟都已经分出去了。

虎爪家的院子三进三出，那个时候的有钱人家都是这样的建筑。三间三出的院子分前院、中院、后院，每座院子都盖有东西厢房，厢房又分为楼上楼下。楼下住的是公子少爷，楼上住的是千金小姐。

虎爪带着我们来到了后院，后院正中的房屋里，供奉着一个身材矮小的人，此人尖嘴猴腮，相貌猥琐，但是，虎爪说，这个人是我们的祖师爷，他的名字叫时迁，就是梁山那个绰号鼓上蚤的时迁。

我们跪拜师祖时迁，我知道这一拜，就进入了这一门中，此后成为这一门中的弟子了。我的人生此后就要发生改变了。

跪拜的时候有口诀，虎爪一字一句教我们念口诀，这首口诀共有八句，既是说师祖时迁，也是说我们自己。这首口诀是这样的：

卅六人中惟善偷，时迁庙食城东楼；后世偷着尊为祖，月黑深宵具酒脯。

但愿人家不闭门，黄金取尽青毡存；岁岁报祭官不捉，天上追踪东方朔。

第八十一章 偷盗亦有道

参拜完师祖时迁后，虎爪带着我们来到前院，他给我们讲解了帮中的规则，内容包括：重交情。讲义气，不出卖同伙；轻死生，淡钱物，不藏匿收获帮规很多，我记得最关键一条是，一旦失风，不能乱供。

失风是江湖黑话，意思是被官府捉拿。一旦被官府捉拿，绝对不能供出同伙，所有事情自己扛，好汉做事好汉当；即使遭受皮肉之苦，也不能供出同党。

你被关进去，同党会在外面积极营救，或用钱或用人，最后总会救出你；但是，如果你供出了同伙，等待你的就是残疾或者死亡。

所以，口风严是做盗贼最基本的要求。

下面，我要详细介绍盗窃行业里的秘密，不感兴趣的读者，可以直接跳过，阅读下一节。

攫取别人的财富，有两种途径，一种是抢，一种是偷。抢是强盗，偷是盗贼。在江湖中，盗贼是看不起强盗的。盗贼依靠手艺吃饭，富有技术含量。在江湖中，算命的自称相，盗窃的自称谋。在江湖中地位都很高。

盗贼都有师承，有自己的一张江湖网络。没有师承的小毛贼，不会在江湖上立足，不是被驱逐，就是被抓捕。盗贼是一个富有技术含量的工种，不是什么人都能够进入这一行的，也不是谁都能够做盗贼的。没有进行专业培训的人，去做盗贼，就会马上被捉。

要做盗贼，需要条件。首先，身形瘦削，行动敏捷，反应机警，能够一叶知秋，见微知著，能够预测到危险降临，能够瞬间做出准确的判断。这就是人们平时所说的：能做贼的，都是人精。

盗贼一般都有比较好的身手，最少也要有点武术基础，关键时刻可以脱身，盗贼的常用工具中，有一种叫软竿，我在前面介绍过这种盗窃工具，是攀越墙壁房屋使用的。软竿用头发或者丝线编织而成，极富有韧性，一端附有勾搭。盗贼出门时，软竿缠在腰间，外罩衣衫，丝毫也不会有人怀疑。遇到紧急情况，软竿可以作为武器，当软兵器使

用。盗贼都能熟练使用软兵器。

下面再接着说盗贼的分类。

盗窃集团分为好多个帮派，划分有地盘，彼此井水不犯河水。即使在同一个城市里，也会有不同的帮派，尤其是在今天这种城镇化愈演愈烈的时期。老城区是一个团伙的地盘，新城区是另一个团伙的地盘。如果你的后台背景足有硬，足够广，只要记清楚你是在哪里丢失了东西，告诉你的后台，一般都是能够找到的。这个我在前面已经说过。

盗窃团伙分为好多个类型，在行话中，每个类型都有不同的名称。上面是按照地盘来划分，下面则是按照手法来划分。

盗窃的时候，采取不同手法的盗贼，彼此是不常来往的，因为他们不在同一个门派。

按照偷窃手法来划分，可以分为很多种，非常复杂。这里，我就只说说陆上的盗贼。

比如，要进入一户人家偷窃，不同的帮派，所采用的手法各不相同。按照不同的手法来划分，可以分为五派。江湖中人只要看看他们入室偷窃的手法，就知道属于那一帮派。

翻高头。这个帮派指的是翻墙进入，实施盗窃。其中的高手可以不借助任何器物，直接攀上高墙。行话叫做上手把子。而借助器物上高墙的，叫做下手把子。像冰溜子和我这样扛着竹竿偷虎爪家的，是下手把子。我们仅是盗窃集团中的小毛贼。

开天窗。攀上屋顶，揭开屋瓦，从房顶进入屋内偷窃。这类盗贼需要有点轻功基础。

开桃园。从墙壁上挖洞进入，实施偷窃。洞口越小，水平越高。从所挖的洞口形状，也能够判断出是哪一个帮派。有的是三角形，有的是方形，有的是圆形，有的是菱形。江湖之外的人看不出这些形状的区别，而江湖中人一看到这些形状，就知道是哪个帮派在干活。

闯窑堂。乔装打扮，进入房屋，巧言令辞，趁人不备偷窃。

吃恰子。撬门扭锁，直接进入。

江湖上的大多数帮派，都遵循自己的偷窃规则。但也有帮派，大小通吃，手法不限，比如山东梁山帮，什么手法都会一些，但什么手法都

不精。梁山帮。是江湖上的杂食动物。这种行为，为江湖不齿。

入室偷盗说完了，再说说户外偷窃。户外偷窃也分好多种，一般来说，有三种：

拍花。这是江湖上极为恶劣的一种盗窃手法，就是用迷药，迷翻路人，实施盗窃。

插手。也就是扒手。就是用手指或者器物插入路人衣兜里进行盗窃。用手指的是其中的高手。用器物的，比如镊子之类的，是庸手。

对买。就是掉包。用同等外形或者重量的物品，更换所要偷窃的财物。

下面，我接着说盗贼偷窃的程序。

盗贼偷窃，分两种。一种是独立行动，一种是集团合作。无论是哪一种偷窃，都会严格遵守程序。

盗贼在偷窃前，一定会有周密的计划，他们从来不打无准备之仗。他们每次偷窃前，都在心中无数次推演了整个偷窃的过程，设想了种种意外，和应对意外的办法。

偷窃前，绝对会踩点。寻找偷窃的目标，熟悉周围的环境。财物藏在什么地方，家中有几口人，有没有狗，如何进入院子，如何进入房间，会不会惊动邻居，邻居都是什么人。有没有人打更巡逻，打更的和巡逻的，会相隔多长时间来一趟这一切都了解后，盗贼才会准备偷窃。

确定好了偷窃对象后，也就是踩好点后，要选择在适当的时间偷窃。这个适当的时间包括天气、季节。夜间是偷窃的最佳时机，而雨天、雾天、冬季，则是偷窃的黄金时段。夜间，则多为后半夜，人们熟睡后，听觉不敏锐，可以下手；雨天，风雨交加，户外声音驳杂，可以掩盖脚步声和偷窃声；雾天，能见度不高，可以最大限度地接近偷窃地点；冬季，夜晚漫长，天寒地冻，人们缩在屋内，靠近炉火，很少走出室外，更有利于行窃。

还有，和夏季比起来，冬季人们更容易深睡，身体懒惰，不愿起床。而夏天蚊蚋飞舞，昼长夜短，不利于行窃。

上面说的很繁琐，用盗贼行当中的一句话来说，是这样的：“偷风不偷月，偷雨不偷雪。”

这句行话的具体含义，我就不解释了，一看便知。

点踩好了，时机选好了，下来就是怎么偷窃。

上面说了，能够做盗贼的人，都是有两把刷子的，不是随便哪一个人都能做贼的。上面写到过虎爪击败京津十大高手，从这个事例中能够看出来，盗贼的手法、眼法、身法都是极快的，他们能够在最短的有限时间里，窃取你的财物，而你浑然不觉，即使你发觉了，也找不到你的财物，因为他们已经转手了。

很多失主事后回想说，他在大街上只是被某一个人撞了一下，就不见了钱包。他怀疑是撞他的那个人偷去了自己的钱包，上去追问，而那个人两手空空，表示自己没有偷窃。其实，就在他撞你的那一瞬间，你的钱包已经到了他手中；就在你转身追问他的那一瞬间，钱包已经转手了。

盗贼都是经过了特殊训练的一批人。盗贼是怎么训练的？我后面会慢慢说。

现在，先说说盗贼的偷盗技巧。

偷窃技巧分几大类，每一类都有非常复杂的分支。鉴于这类文字阅读性不强，又篇数所限，我就只说说陆地上最主要的两类，一类是入室行窃，一类是街道行窃。

入室盗窃的程序，按照行话来说，分别是：

投石先问路，下手不用愁；进屋先掩门，不怕鬼附身；咳嗽不起床，鞋响不离房。

第八十二章 义气为第一

入室行窃的第一步是投石问路。

盗贼爬上了墙头，先给院子里丢块石头，探听虚实。如果主人没有睡觉，就会出声询问。盗贼发出猫叫声，或者狗叫声，迷惑主人。有的盗贼还会搓动竹筷，发出哔啦啦的声响，这种声音很像猫吃完食物的咂嘴声音。主人没有睡觉，就不能进去，退回来，耐心等待。估摸着主人睡熟了，再攀上墙头，如法炮制。院墙里没有询问声，就溜进院内，大胆行窃。

进了院子后，立即拔掉院门门闩，虚掩大门，这一步非常要紧，也非常关键。万一在院子里行窃时，被主人发觉，就赶紧从院门逃出。行话把这种情况叫“失风”。而拔掉门闩，虚掩大门，这是第二步。第二步在江湖黑话中是这样解释的：“进屋先掩门，不怕鬼附身。”拔掉门闩，是为了自己逃跑方便；虚掩大门，是为了防范门外的打更人和巡逻人。如果打更的人和巡逻的人看到深更半夜，这家院门打开，一定会生疑的。

第三步，是接近房屋，实施偷窃。如果在偷窃的时候，听到房中主人的咳嗽声，或者鞋只的拖拉声，有经验的窃贼是丝毫也不害怕的。因为主人只是在虚张声势，并不会真的前来抓捕。这就是“咳嗽不起房，鞋响不离床。”窃贼怕主人，主人同样也害怕窃贼。这时候，谁胆正胆壮谁就赢了。主人如果大声吆喝，窃贼一般就会赶紧逃窜。如果主人胆战不语，窃贼就会得手。

做记者有一条行规，在描述罪犯作案的时候，不能写得过于详细，避免有人模仿；在描述侦破过程的时候，也不能写得过于详细，以免有人反侦查。

入室偷窃，我只能写到这里，请读者见谅。下面，我来写街道行窃。

街道行窃主要有这么几种：锦囊儿、开口儿、屏障儿、掉包儿、罩棺材、缩骨法。

锦囊儿，就是用手指或者器物直接从你身上取出钱物。窃贼的手艺很高，只要让他看到你的钱包藏在他视线能够看到的地方，就能够轻而易举地取走。

开口儿，就是划开口子，将钱物取走。如果你的钱包藏在内衣口袋中，不再他的视线之内，他就会开口儿。开口儿原来最常见的是康熙皇，后来多用胡刀片。

屏障儿，就是用物品遮挡视线，实施偷窃。窃贼选择遮挡的物品非常多，一般是衣服和报纸，更有的是用帽子、箱子，有的甚至用手中的婴儿。

掉包儿，一般多出现在车上、候车室、走廊、过道，和公共场所，盗窃的是行李包、背包，所以叫掉包儿。行话中还叫狸猫换太子。

罩棺材，所偷窃的也是行李包、背包。窃贼拿一个特制的大号手提箱，中空无底，罩在所要偷窃的物品上，按动按钮，底部两片板就会

合拢，将你的行李包装进他的大号箱子里。

缩骨法，是窃贼钻进行李箱，在托运行李的货运车上行窃。

罩棺材和缩骨法，都是后期才出现的新技艺。而前面四种技艺，历史非常悠久。

需要提醒的是，盗窃行业中有一种女贼，一般都窈窕漂亮，风情万种，技艺高超，她们会假扮成各种身份，运用美人计等各种计策，实施行窃。

女贼是盗窃行业中，一道独特的风景线。

说完了窃贼常用的偷窃方法，再说说窃贼的训练方法。

窃贼的训练地点是非常隐秘的，训练方法也是秘而不宣，外界人根本就不能知道。

窃贼的训练方法分三部分：手法、眼法、身法。

手法讲究快，眼法讲究准，身法讲究狠。

手法的练习是循序渐进，仅以其中一种方法为例。把铁球放入铁锅里，用两根手指快速夹出；后给铁锅倒入黄豆，还用两根手指夹出；再后给铁锅注入滚水，还是用两根手指夹出；最后给铁锅中注入滚油，依然是用两根手指夹出。能够从滚油中夹出铁球，那么就出师了。这个时候，出手如电，迅疾无比，你还没有看他如何出手，他已经从你口袋里夹走了钱包。

眼法的训练，是判断钱包藏在什么地方。有经验的窃贼，只需看一眼，就能够看出钱包的位置。如果判断不准，他们会凑近你进行试探，碰一下，推一把，就能够准确判断。

身法的训练，就是练武，关键时刻，被逼上绝路，能够自保，能够逃脱。

窃贼有黑话，他们会通过你所听不懂的黑话，把信息传达给同伙。上衣口袋，叫天窗；裤子口袋，叫地道。金镯子，叫铐子；金耳环，叫篷子；手表，叫转子；钱袋，叫皮子；钞票，叫蒿子。准备偷窃，叫哈风；正在偷窃，叫困风；偷窃被发觉，叫透风；偷窃得手，叫困着。敢于冒险偷窃的，则叫做牛金星。

过去，窃贼行当中还有人专门偷帽子、偷衣服。现在，除非一些流窜的小毛贼，受过正式训练的窃贼，是看不上帽子和衣服的。

偷盗离不开计策，所有计策的目的，无非是让对方转移注意力，以便自己下手。

偷盗的计策大约有这些：偷梁换柱、金蝉脱壳、趁火打劫、浑水摸鱼、瞒天过海、调虎离山、打草惊蛇、无中生有

大同城外有一座山，名叫武周山，武周山麓有一座小院，远离尘嚣，与世隔绝，我们就住在这里。

小院里有一个老头，神情木讷，动作迟缓，但是做得一手好饭。我们称他钟老头。我们就住在这里进行训练。

窃贼的训练其实很简单，无非就是手法、眼法、身法。以最快的手法夹出铁球；判断钱包藏在对方身体什么位置；习练拳脚功夫，让身体变得敏捷。

虎爪很少来这里，他即使来，也是匆匆而去，询问我们的训练进度。倒是燕子经常会来。

燕子每次来的时候，冰溜子都异常兴奋，就像过年过节一样，他故意在燕子面前炫耀自己的技能，一纵身攀上砖墙，然后鹞子翻身，跃上屋顶。他跟在燕子身后，唧唧咋咋讲着笑话，逗她开心。而我则像一个多余人，我笨手笨脚，既不能像他那样拥有矫健的身手，也笨嘴笨舌，不会说笑话逗她开心。

可是不知道为什么，每次看到冰溜子在燕子面前献殷勤的时候，我就很难受。也许是我了解冰溜子的为人，也许是我也喜欢燕子。

燕子那么漂亮、大方、苗条，我们都是情窦已开的年龄，如果再不喜欢她，就不是男人了。

我想给燕子说冰溜子的过去，他在山东背叛了梁山帮，在河南做棺材铺的卧底，但是我也不知道自己的推断是否准确，还有，我是和冰溜子一起闯荡江湖的人，他还救过我，如果我在背后拆冰溜子的台，那我就太不仗义了。

义气，是盗窃团伙必须具有的优良品德。刀枪家在脖子上，也不能出卖朋友，更何况在背后嚼舌头。

冰溜子不但能够讨取燕子的欢心，他还能够和钟老头相处融洽。上上下下他都对付得很好。

冰溜子圆滑顺溜，呆狗蠢笨痴呆。冰溜子是八哥，呆狗是山鸡。有时候我想，一个人的性格应该是天生的。我无论如何努力了，也成不了冰溜子那样的人；而冰溜子再怎么不济，也不会变成我。

罢了，我还是做我的绿叶吧，红花就让给冰溜子。

我竞争不过冰溜子，那就祝福他们缔结连理吧。不过，希望冰溜子能够对燕子好。

武周山上有云冈石窟，云冈石窟历经1500多年，散发着浓郁的历史气息。有一天，燕子来的时候，冰溜子提议我们一起去看云冈石窟。

那时候，云冈石窟远没有今天这样游人如织，也没有今天这样散发着商品气息。观看云冈石窟的人，都是附近的人，因为交通的原因，外地游客很少。当然，那时候的景点都是不收门票的，免费观看。

冰溜子滔滔不绝地向燕子讲起了云冈石窟的历史，眉飞色舞，指手画脚，而我则像一个多余人一样，呆头呆脑地跟在后面，插不上一句话。事实上，我对云冈石窟的历史一窍不通。

冰溜子说，在1500年前，北方草原上崛起了一个游牧民族，叫做鲜卑族拓跋部，这个部族统一了塞北草原后，迁都到我们这里，就是大同。大同那时候还叫平城。这个草原民族后来建立北魏，接受中原文明，大兴佛法，于是，云冈石窟横空出世。云冈石窟有佛像五万余尊，绵延一公里，实为中国，乃至世界的艺术瑰宝。

我惊讶于冰溜子的学识居然会这样渊博，对于云冈石窟，说得头头是道。事实上，他没有上过几天学，他的识字还没有我多，可是，他怎么会知道这么多呢？

燕子钦佩地望着冰溜子，冰溜子的脸上写满了得意，而我的心中充满了落寞。

后来的一天，我问起冰溜子，他怎么会如此了解云冈石窟。冰溜子说，云冈石窟位于武周山上，距离我们训练的地方不远，他知道燕子会带我们去云冈石窟，所以事先向钟老头了解到了云冈石窟的详情。

我自叹不如。

第八十三章 神秘老乞丐

看完云冈石窟后，我们就分手了，燕子去往城里，我和冰溜子走向通往小院的方向。

在回小院的路上，冰溜子很兴奋，他说按照这个进程，用不了一个月，他就会和燕子上床。只要和燕子上床了，搞大了燕子的肚子，到时候，燕子就会死死缠着他，请求嫁给他。

我说："你一个流浪汉，人家燕子家财万贯，怎么会嫁给你？"

冰溜子说："你和女人都没有睡过，懂得什么？女人只要有了第一次，就会爱上你；只要怀上你的种，就会哭着喊着嫁给你。"

我不以为然地说："人家燕子多好，凭什么会嫁给你？"

冰溜子说："只要把她弄舒服了，你就是个穷光蛋，她也会跟着你住窝棚。"

我很不服气，说："吹牛吧你。"

冰溜子洋洋得意地说："你等着瞧吧。"

我真担心燕子上了他的床，燕子那么漂亮，那么高贵，他要是和冰溜子在一起，那简直是玫瑰花插在牛粪上。我心中充满了嫉妒，但是又无可奈何。要和冰溜子竞争，我不具备任何优势。

我们沿着青石板台阶走向小院，远远看到了屋顶上赭黑色的瓦片。天空中乌云密布，鸟雀纷飞，看起来快要下雨了。我们加快了脚步。

突然，我在路边的树坑里看到了一个人，他蜷曲成虾米，揉着肚子，啊呀啊呀地呻吟着。

我问："你怎么了？"

他抬起头来，我看到他满脸胡须，衣衫陈旧，好像是一个乞丐。

他说："我心绞痛发作了。"

我想搀扶他起来，冰溜子说："走吧，别管闲事。"

我没有离开，我问他：“你能站起来吗？”

他慢慢站了起来，看着我说：“有热水吗？让我喝口热水就好了。”

我说：“我们院子里有热水，你跟我去院子吧。”

冰溜子又在催促：“他脏兮兮的，带他回去干什么。快走，天要下雨了。”

空中一声霹雳，豆大的雨点就落下来，砸在背上，我忍不住打了好几个哆嗦。冰溜子看到下雨了，就自顾自地跑向院子，我搀扶着乞丐，一步一滑地走向院子的方向。

雨越下越大，后来就变成了倾盆大雨。雨水像小溪一样从山上流下来，我脚下一滑，就和乞丐骨碌碌滚了下来。多亏有一棵斜伸出来的树根，挡住了我们。

乞丐说：“雨太大了，你走吧，不要管我。”

我说：“不要紧，小院就快到了。”

乞丐说：“我肚子疼得厉害，走不动了。”

我说：“荒郊野外，无处避雨，我背你上去吧。”

我背着乞丐一步步地向上走，好在乞丐身体较轻，我能够走稳。当我走进小院的时候，已经浑身发软，差点倒下去。而此时，冰溜子正坐在门槛板上，优哉游哉地看着房檐下瀑布一样的雨水。

我们回到房间，拧着衣襟上的雨水。冰溜子看着我，他毫无顾忌地大声讥讽：“真看不出来，你还是孔夫子的好弟子。”

我说：“这么大的雨，他一个人在外面怎么办，又有病。”

冰溜子不再说话了，他气哼哼地回到门槛板上，继续看雨水。

那天晚上，雨一直下着，天地之间昏暗一片，只能听到暴雨落地的哗哗声。

乞丐不能出门，就和我睡在一张床上，和我盖着同一床被子。那时候快要立秋了，晋北这个季节的夜晚，凉气袭人。

我们是脚对脚睡觉，北方人把这种睡觉的方式叫打脚头。那床棉被本

来是单人被，乞丐把被子裹在自己身上，拉着鼾声，睡得很香，我拽了拽，拽不动，只能穿上衣服，来抵挡夜晚的寒气。

半夜时分，乞丐睡醒了，他要喝水，我本想发作，但看到他是个老人，就下床去灶房，从瓦罐里倒了一碗水，端给他。那时候北方很多地方的人们还没有用上电壶，人们把滚水倒进瓦罐里，瓦罐外包裹着一层棉花，用来保温。

乞丐喝过水后，倒头呼呼大睡。我因为寒冷，毫无睡意，和衣靠在墙壁上想心思。也不知道过了多久，乞丐又喊着要撒尿，向我要尿盆。

乡下农户家，家家有尿盆，但我们这个年龄的人，从来不用尿盆。夜晚被尿憋醒了，就出去撒尿。夜风习习，星辰漫天，月色朗润，在这样的环境中撒一泡尿，是一件多么享受的事情。听到乞丐要尿盆，我就没好气地说："自己去门外撒尿。"

乞丐说："我怕冷。"

我想发作，可最后想了想，算了，他毕竟是老人，也身体不好，就给他把尿盆端来吧。

我下床穿鞋，听到另一张床上的冰溜子也睡醒了，他很不满地嘟囔说："毛病！"

算了，啥都不说了，既然摊上这档子事，就做完算了，善始善终。我走出房门，看到黑沉沉的天空中有了几颗星星，大雨停了。

我想，天晴了，他天亮肯定就会走了。

然而，我还是想错了，天亮后，阳光普照，万里无云，乞丐还是赖着没有走。

他不但没有走，还乐哈哈地看我们训练。

那天，我们训练的是鹞子翻身，趴着房屋飞檐，跃上房顶。冰溜子身手矫健，他趴着飞檐，身体吊在空中，一扭身，就上了房顶，骑在飞檐上，整个动作舒展大方，一气呵成。而我一扭身，脚尖勾在了屋檐上，一松手，啪叽一声摔在了地上。

乞丐拍着双手，说："摔得好，摔得好。"

我狠狠地抽了他一眼，继续练习鹞子翻身，这次，我没有松手，可是

脚尖没有勾住屋檐，身体的重量冲开了合抱的双手，又是啪叽一声摔在了地上。

乞丐这次没有拍手，他不满意地说：“这次没有刚才摔得响。”

我怒气冲冲从地上爬起来，驱赶乞丐：“走走走，到一边去。”

乞丐说：“你翻你的，我看我的，又没有碍你什么事。”

我说：“都是你在一边瞎起哄，影响我练习。”

乞丐说：“嘻嘻，生不下娃娃，怪炕面不平。”

那天，乞丐吃完了午饭后，才离开了。他去了哪里，不知道。

此后，很长时间都没有再见到乞丐。

我总觉得这个乞丐很神秘，曾经问过燕子。燕子也说不上个子丑寅卯。冰溜子说，不就是一个混吃混喝的老乞丐嘛，没皮没脸的，这种人多了去了。

但我总觉得事情不像这么简单。

我每天都在刻苦训练着，渐渐感觉到自己身轻如燕。鹞子翻身早就不在话下了，一丈高的墙头，我紧跑几步，攀着砖缝，就能够爬上墙头。如果墙头再高，我手持一根竹竿，像撑杆跳一样，一跃而上。

然而，我的身手仍然不如冰溜子。冰溜子有自小打下的基础，而我是半路出家，我觉得自己无论如何努力，都无法超越他。

冰溜子和燕子的感情，与日俱增，有一天，我看到他们手拿着手坐在一起，心中充满了无限羡慕和嫉妒。

在冰溜子面前，我很自卑。

冬天来临了，晋北开始变得寒冷，落光了树叶的树枝，像鹿角一样美丽，阳光也开始变得柔软起来。

有一天，钟老头让我出去买菜。这个时候的晋北，其实已经没有什么菜了，无非就是萝卜白菜这些能够在冬季储藏的蔬菜。

我提着菜篮子，来到山下的一座集市上，低头翻看着码成堆的白菜。一抬头，突然看到远处一个人笑吟吟地看着我，他穿着黑色粗布棉衣

棉裤，满脸胡须。

他正是老乞丐。

我走过去，问老乞丐："你怎么会在这里？"

老乞丐说："我怎么就不能在这里。"

我解释说："不是，我是说，你怎么会在这里？"

老乞丐笑着说："我当然会在这里。"

我实在摸不透老乞丐是什么路数，他突然来临，又突然消失，神龙见首不见尾，他的身上充满了神秘。整整一个秋天，他都没有露面，而在这个初冬的季节，在这座人声鼎沸的集市上，他突然出现了。

老乞丐问："你练习得怎么样了？"

我说："挺好的。"

老乞丐又问："比起你那个同伴怎么样？"

我说："和他差不多。"

老乞丐笑着说："你在骗我这对招子。你无论哪一项，都比不上他；人家都有了对象了，你羡慕得口水三尺长。是不是这样？"

我的脸臊得通红。他说得很对，我无论在什么地方，都比不上冰溜子，我看到冰溜子处对象，心中既羡慕又嫉妒。可是，这些事情，他是怎么知道的？他把眼睛不叫眼睛，而叫招子。招子是江湖黑话。既然会说江湖黑话，那么就是江湖中人，那么他又属于哪一门哪一派？

老乞丐问："你想不想超过他？"

我说："想。"

老乞丐说："想不想让我给你教办法？"

第八十四章 夜探寄材店

我说："想。"

老乞丐跨前几步，指着山顶说：“我有个条件，我们从这里开始跑，跑到山顶，你能够追上我，我就教给你。”

我看着老乞丐，看到他枯瘦如柴，腰身佝偻，还拄着拐杖，我很自信地想，以我现在这样的身手，要追上他可不是易如反掌？

老乞丐刚刚说完话，就转身跑了，他把拐杖夹在腋下，跑起来一瘸一拐，像一只鸭子一样。我看着他那么难看的奔跑姿势，很恶毒地笑了。现在的呆狗已经不是以前的呆狗了，现在的呆狗身手矫健，身轻如燕。

我看着老乞丐跑出了二三十米，才跑起来。我把老乞丐完全没有放在眼里，所以我慢腾腾地跟在后面追他。可是，奔出了上百米后，还是没有赶上老乞丐，我脚下暗暗发力，加快速度，可是奇怪，我的速度加快了，老乞丐的速度也加快了。后来，我变成了全力奔跑，而老乞丐还是在我的前面。

我们开始上山了，我看着老乞丐就在我的前面，撩开脚步，气喘吁吁，恨不得一把抓住老乞丐那件黑色粗布棉衣的下摆；老乞丐双臂甩开，像在水中游泳一样，看起来悠闲自在，比我轻松多了。我们的距离渐渐拉远了。

半山腰有一个亭子，我跑到亭子跟前时，看到老乞丐坐在亭子下面，美滋滋地吸着旱烟锅子。我扑过来，想要抓住他，而他像只大鸟一样展翅腾空，奔向山顶。

一个自诩身轻如燕的青年，居然追不上一个腿脚残疾的老年，我感到脸上很挂不住，拼了命也要追上他。我抹一把脸上的汗珠，加紧脚步追上去。

奔到山顶的时候，看到老乞丐坐在山顶的一块石头上，捶打着自己的腿说：“我的个老寒腿啊，好久都没用了，就是这样还把青年撂了几十里。现在的娃娃呀，可真不管用。”

我相信了他绝对是一个前辈高手，顾不上擦汗水，跪拜在地说：“前辈高人，请受晚辈一拜。”

他没有说话。我感到奇怪，就抬头看去，看到他已经走下山道几十米，风中传来了他的嘲笑声：“就这点道行，还想闯江湖。到了江湖上，连怎么死的都不知道。”

我喊道：“前辈请留步。”

他头也不回地说："谁是你的前辈？谁愿意给你当前辈？"

山风呼啸，天高地迥，我一个人站在山顶上，心中充满了落寞和惆怅。我恨自己太不中用了，又为自己以前的狂妄而羞愧。

我看着老乞丐轻快地走下山岗，连追上去的勇气都没有。

我看着他穿着粗布棉衣的背影，消失在半山腰的树林背后，突然感到怅然若失，又凄楚无比。

我很想再见到他，然而又不知道在哪里才能再见到他。

他又在我的生活中消失了。

我回到小院，和冰溜子继续进行艰苦训练。我上面说过，不是随便一个什么人都能当窃贼，能够当窃贼的，都是经过了刻苦训练出的人精。

这段时间里，我们开始练胆。

窃贼不但要求手法极快，判断准确，头脑机警，还要有常人所没有的胆量。窃贼每时每刻都生活在巨大的危险中，盗窃就是一场斗智斗勇的战斗，被人抓住面不改色，突临绝境泰然自若，只有这样，窃贼才能够转危为安。

我们当窃贼的，容易吗？

练胆最佳的场所，就是夜晚的坟地。

我不相信鬼神之事，我在江相派混过，知道所谓的神鬼之事，全是自己吓唬自己的。所以，我夜晚就卷着一领草帘子，扛着铺盖卷，睡在坟地中。我望着天空中的月亮说，要是来个鬼就好了，最好是个艳丽的女鬼，我把他压在草帘子上就弄了，想弄多久就弄多久。可惜的是，从来没有遇到过一个鬼，更没有艳丽的女鬼。

冰溜子可就不一样了，他尽管就睡在我的身边，可是他一直在打哆嗦，那是害怕的。我说："活人我们都不怕，干嘛会害怕死人？"冰溜子颤抖着声音说："世界上真的没有鬼？"我说："哪里来的鬼？都是人瞎编的。"

尽管我口口声声说没有鬼，但是那一天晚上却真的遇到了"鬼"。

那天晚上，月色朦胧，我和冰溜子睡在一片坟墓中，距离我们十几米远的地方，有一座新坟，坟墓上的花圈在夜风中轻轻摇晃，簌簌作响。

睡梦中，我被异常的声音惊醒了，那种声音好像是挖掘声，在我的耳边轰轰作响。江湖上有一种判断敌方远近的方式叫伏地听声，把耳朵贴在地面，能够听到几里外的马蹄声。我悄悄起身，看到黯淡的月光下，有几个盗墓贼正在挖掘那座新坟。按照风俗，新坟里都有陪葬品。

盗墓贼手中拿着洛阳铲，他们每墩一下，我的耳边就钝响一次。洛阳铲，是一种专门为盗墓而发明的器具。

冰溜子也醒来了，我看到他惊恐地睁大眼睛，身体微微颤抖。

我悄悄地靠近冰溜子，在他耳边说："别出声，要出声就没命了。"

冰溜子点点头。

这里是荒郊野外，对方有五六个人，而且手持工具；我们只有两个人，赤手空拳，如果万一发现我们，一定会杀人灭口。盗墓贼绝对不会让人知道他们的行踪。

盗墓贼也是江湖一派，但这个江湖和我们的江湖完全不一样。在江湖黑话中，南方人把盗墓叫做翻肉粽，北方人叫刨红薯。能够从事盗墓的人，都是胆大心黑的人。

我想起了当年在江相派的时候，吓走媒婆的那个夜晚。

我悄悄起身，爬到了盗墓贼附近的一座坟墓后，然后突然起身，在坟茔中一跳一跳，大声喊道："奇怪啊，走的时候还好好的，回来怎么就找不到家门了。"

盗墓贼突然听到身后传来说话声，一齐停止了刨挖，转过头惊讶地望着我。

我上身前倾，右手后伸，做出被拉住的模样，我大声喊道："别拉我，别拉我，我刚刚吸饱了人血，你想吸血，就自己找去，别吸我的血。"

接着，我发出了尖声哀嚎："别吸我的血，别吸我的血。那边有几个人，你去吸他们的血。"

盗墓贼听到我这样说，吓得魂飞魄散，丢掉洛阳铲和钢钎，落荒而逃。

我和冰溜子迅速离开了那片坟地。

我终于有了一个能够战胜冰溜子的项目，心中充满了得意的快感。我想着下次遇到老乞丐的时候，一定会有吹嘘的资本了。

不久后，我去集市买菜的时候，再次遇到老乞丐。老乞丐还是那身打扮，还是笑吟吟地。

他问："你们最近在忙什么？"

我绘声绘色地说了那晚在坟地里吓退盗墓贼的故事。

老乞丐说："你不相信有鬼？"

我说："当然不相信，世界上哪里有鬼？"

老乞丐从一家馒头店买来了一篮子馒头，他对我说："今晚三更，你把这篮馒头送到寄材店，一个棺材上放一个。"

我说："好的。"

寄材店是过去那些年代特有的一种服务。中国人讲究的是落叶归根，入土为安。有人在外做生意，突然身亡，家人就将尸首装在棺材里，寄存在寄材店，等到合适的时机，再搬运回老家。

当天夜晚三更，我提着那篮子馒头，来到了城内的寄材店，给每个棺材上面放一个馒头。放到一多半时，突然棺材里的死人说话了，他说："我还要一个。"

我下意识地又把一个馒头放在棺材上，刚刚放好后，又感觉不对，棺材里面是死人，死人怎么会说话。我装着胆子问："你是谁？"

棺材里的死人说："我是饿死鬼。"

我突然听得毛发倒竖，怪不得要两个馒头呢，原来是饿死鬼。我把还装着几个馒头的篮子丢在地上，想要逃离，可是脚底下像辫蒜一样，两条腿不听使唤。

棺材板突然揭开了，走出了一个人，他拍着我的肩膀说："你不是说

世上没有鬼吗？”

我回头一看，是老乞丐。

第八十五章 骗术最上乘

天快亮的时候，我和老乞丐坐在大同的城墙下，城墙上，有红色的长明灯在夜风中微微摇晃，红色的灯光中，间或能够看到守夜人的身影在城墙上一晃而过。

老乞丐说：“其实我一直在暗中观察你，说实话，你不是这块料。”

我老老实实地点点头，我确实不是偷窃这块料。和浑身精明的冰溜子比起来，我什么都不是。

可是，我不是这块料，为什么虎爪又要让我入这行呢？哦，他一定是看在三师叔的面子上，为了让我能够稳定生活，才勉强接纳我进入这一行的。入了这一行，他就能够名正言顺地照顾我。

这个老乞丐是谁？他为什么一直在暗中观察我？他看来应该是我们同道中人，为什么又总是乞丐打扮？他为什么总是突然消失，又突然来临？

我问：“你是谁?”

老乞丐说：“你以后会知道的。”

既然老乞丐不愿说，我就不敢再问。

老乞丐说：“其实，也不是说你就不能雕琢成这块料，但是需要下很大的功夫。你知道偷窃的最高境界是什么吗？”

我想了想，摇摇头。

老乞丐说：“偷窃的最高境界，是不偷，是骗。”

我听不懂，又摇摇头。

老乞丐说：“所有偷窃的目的，都是想把对方的财物，转移到自己手中。无论是直接下手，还是转移注意，目的都只有一个，让对方放松警惕。但是，能够让对方彻底放松警惕的，是欺骗，骗取对方的信

任，进而骗取对方的钱财。”

我终于有点听明白了，很努力地点点头。

老乞丐说：“和你的同伴比起来，你没有他灵敏，你没有他聪颖，他没有他技艺高超。但是你有一点，是别人没有的，这就是外表的憨厚。外表的憨厚，最能取得别人的信任，而取得别人信任，就能够诱使别人放松警惕，别人放松了警惕，你想拿他的什么，就能够拿到什么。”

我又点点头。

老乞丐说：“你的同伴计谋稠密，他的计谋就是他的武器。你的外表憨厚老实，你的憨厚就是你的武器。”

我想起了和冰溜子交往的那些往事。冰溜子八面玲珑，四体通透，低头就是计，饸烙床子百眼开，他总是能够用非常恰当的计策，盗取别人的财务；他的计谋就是他的武器。在这一点上，我是根本无法与他相比的，要超越他，我只能发挥自己的特长。也许就像老乞丐说的，我的憨厚就是我的特长，就是我的武器。

老乞丐说：“每个人都拥有别人所没有的长处，只要把自己的长处发挥到极致，你就成功了。”

天亮后，老乞丐离开了。我也回到了武周山的小院中。

几天后，虎爪来了。他想要检验我们的训练成果。

虎爪说：“接到内线报告，有一名蒙古王爷要从晋中回到锡林郭勒，途径晋北。此王爷项上戴有一个金项圈，为老佛爷慈禧所赐，极为名贵。王爷非常看重此物，戴在脖子上，一刻不离，就连睡觉也不摘下。你们谁能够取回来？”

冰溜子爽朗回答说：“我。”冰溜子既然应战了，我就不便再说什么了。

虎爪对冰溜子说：“王爷在晋北的行程，需要六天。 我只给你三天时间，如果三天还不能得手，就要换人。”

冰溜子说：“不需三天，少则一天，多则两天，绝对手到擒来。”

虎爪和冰溜子下山了，我和钟老头留在山上。节令已经到了隆冬，万

木萧瑟，彤云密布，好像快要下雪了。

外面天寒地冻，路断人稀，不能外出，我就呆在房间里。钟老头沉默寡言，像个哑巴一样，我多次试着想和他攀谈，都谈不下去。我无论说什么，他都会随声附和，面容木讷，态度谦卑，完全是一副小心翼翼的下人的模样。

和钟老头在一起，还不如我自己独处，于是我就把自己关在房间里，仔细体味老乞丐所说的话。

老乞丐说："偷窃的最高境界，是不偷，是骗。"

老乞丐说："只要把自己的特长发挥到极致，你就成功了。"

老乞丐这两句话，我越咂摸越有味。我的特长是什么，是一张老实忠厚的脸，是容易骗取人的信任，是会走绳索，会算卦，会刻章子，还懂一点佛法，如果我能够发挥自己这些特长，用于偷窃中，那肯定就是成功的。因为没有人能够将这些特长与偷窃结合起来。

那么，又如何结合起来呢？

我想到了投其所好。

三天后，冰溜子铩羽而归，他跟踪王爷三天，然而没有下手的机会。王爷仆从如云，前呼后拥，他根本就无法接近。夜晚，王爷住在高级客栈，整个客栈里都是他们的人，他们将客栈全包了。冰溜子势单力孤，好几次想要冒险出手，都险些被捉。

虎爪让我出发，王爷在晋北境内只有三天的行程，我要在这三天里得手。

我问："王爷有何喜好？"

虎爪说："王爷前日专门拜访了悬空寺方丈，悬空寺方丈赠他一本《净土四经》。"

我沉吟了一会，告诉虎爪说："我有了办法，但需要人协助。"

虎爪说："燕子会在暗处助你。"

我说："我需要五天，三天太少。"

虎爪说："我只能给你三天，三天过后，王爷走出晋北，就是别人的地盘，绝对不能再行窃了，江湖规矩不能破。"

我想了想说："那就让王爷在晋北多盘桓两日。"

虎爪想了想说："我会想办法。"

第二天早晨，我剃光头发，身穿棉布袈裟，手持念珠，走进了大同城中。虎爪派人告诉我，昨天晚上，王爷一行人住在城南的一家高级客栈里。

我走进客栈，口念佛号，询问："此处可有一位精通佛法的施主？"

王爷刚刚起床，正在洗漱，听到楼下我在高声念叨"阿弥陀佛"，就走出房间。王爷的随从也都起床了，套车的套车，备马的备马，他们准备出发了。

王爷的随从把我介绍给王爷，我口念佛号，微微躬腰。王爷问："高僧怎知我精通佛法？"我听到这句话，差点笑出声来。我还不到二十岁，只是在香涌寺学了一点佛法的皮毛，怎么敢称高僧。

我答道："昨夜去悬空寺，拜访方丈，得知施主昨日也去了悬空寺，我们可谓有缘，所以一早赶来，与施主相见。"

王爷问道："高僧仙居何处？"

我说："贫僧云游四方，已有两年，故刹在姑苏寒山寺。"

王爷吟道："姑苏城外寒山寺，夜半钟声到客船。好刹，好诗。"

我说："方丈说他昨日赠给施主《净土四经》一本，施主可曾翻阅？"

王爷说："尚未拜读，准备今日在车中拜读。"

我说："可否与王爷在一起参读？"

王爷说："再好不过。"

马车已经备好了，停在客栈外，王爷和我走出客栈，礼让三番后，他先上车了。他一上车，车子就上下颠簸。王爷满脸黑色的横肉，身形肥胖。

马车很宽敞，我坐在他的身边。车子慢悠悠向前驶去，前呼后拥，蔚

为壮观。

王爷手中拿着《净土四经》，神情庄重。

我说："《净土四经》，是我净土宗的经典著作，共分为《无量寿经》、《观无量寿佛经》、《阿弥陀经》和《普贤菩萨行愿品》。无上甚深微妙法，百千万劫难遭遇。我今见闻得受持，愿解如来真实义。"

王爷说："能与先生谈经论道，实乃三生有幸。"

王爷刚刚说完，突然车子一颠簸，车轴断裂，我们倒在了车外。

我心中明白，这是虎爪派人做了手脚。

王爷看到车轴断裂，车子无法前行，只好挥手告诉随从："重回客栈，暂停两日。我要与高僧谈论佛经"

我心中窃喜。我有了五天时间，可以从容设局，把王爷装进去。

第八十六章 燕子来接应

我们回到那家高级客栈里，王爷要将客栈承包两天，听我给他讲解佛法。

我问王爷："施主心中有何不解之事？"

王爷说："当年，在前朝为官，有一同僚，为人极为促狭，处处排挤打击我，用尽各种卑劣手段，造谣中伤，无中生有，我每出一言，他必诋毁；我每做一事，他必攻击。致使我动辄得咎，心存恐惧。"

我问："此人现在何处？"

王爷说："前朝泯灭，此人游走各处，于所有我认识的人面前，对我大肆攻击，造谣中伤，各种卑劣手段，无所不用其极。此人一生，将诋毁攻击我，作为唯一目的。"

我说向王爷讲起了一个佛经故事：

有一座寺庙，因供奉一串佛珠而出名，远近香客，络绎不绝，此佛珠乃佛祖之物。寺庙中，有一个住持，七名弟子，每日吃斋念佛，大家

相安无事。

突然有一天，佛珠不见了，香客也不再上门。住持对七个弟子说：“你们中有谁拿走佛珠，夜晚偷偷放在门外，我不会追究。”可是七天过去了，佛珠没有出现。

住持又说：“你们中有谁拿走佛珠，夜晚偷偷放在门外，我还不会追究。”

七个弟子面面相觑，都在猜测是谁偷走了佛珠。埋怨的，唾骂的，愤怒的，伤心的，不一而足。

又过了七天，住持问：“是谁拿走了佛珠？”

寺庙中的扫地僧站了出来。

住持问他：“是你拿走了佛珠吗？”扫地僧点点头。

住持对其余六名弟子说：“佛珠被盗，香火不继，你们下山吧，另觅他途。”

六名弟子离开后，住持问扫地僧：“你果真偷了佛珠？”

扫地僧说：“我没偷。”

住持问：“既然没偷，为何要站出来承认？”

扫地僧说：“佛珠被盗，人心惶惶，互相猜忌，如果我说是自己偷窃，猜忌就会消于无形，生活又会归于宁静。”

住持说：“我知道了。”他从身上取出那串佛珠，戴在扫地僧脖子上说：“我明天就去云游，你接任寺庙住持。”

王爷听我讲完这个故事，似有所悟，他说：“勇于承担责任，扫地僧是好样的。”

我说：“扫地僧没有责任，他是不争不辩，不闻不看。不争不辩，方为高人；不闻不看，方为圣人。不争就是慈悲，不辨就是智慧。不闻就是清净，不看就是自在。原谅就是解脱，知足就是放下。”

王爷沉思了良久，他高兴地说：“我懂了。对那个坚持不懈诋毁攻击我的人，视而不见，听而不闻，原谅他的愚昧无知，放下心中的仇恨

怨恨，该干嘛干嘛。”

我说：“是的。”

王爷又问：“我和别人谈起佛法，说到天堂地狱，无人相信。你是得道高僧，相信有天堂地狱吗？”

我说：“有的。”

王爷问：“天堂地狱在哪里？有谁见得？”

我说：“天堂地狱无处不在，谁都可见得。”

王爷问：“此话怎讲？”

我向他讲起了另一个故事：

有一名武人，拜见白隐禅师，询问天堂和地狱的区别。白隐禅师问道：“你是做什么的？”

武人说：“我是练武的，行走江湖。”

白隐禅师说：“似你这般粗人，怎能问我佛法！”

武人受到侮辱，勃然大怒，拔出长剑，就要砍向白隐禅师。

白隐禅师说：“地狱到了。”

武人一惊，急忙收回长剑，插进剑鞘。

白隐禅师说：“天堂来临。”

武人恍然大悟，跪倒在地，说：“谢谢师父，我明白了天堂和地狱的含义。”

王爷想了想说：“我也明白了。”

其实，这些故事都是我以前在香涌寺听那个矮胖子讲的，矮胖子又是听他此前栖身的那座寺庙的方丈讲的。矮胖子喜欢讲故事，尽管他说话啰里啰嗦，但是还是能够将故事讲述清楚。我喜欢听故事，尽管刚刚听完如坠五里雾中，但还是能够慢慢参透故事中蕴含的禅意。

王爷听我讲了两个佛经故事，对我愈发佩服，他说：“高僧若不嫌

弃，愿与高僧同食同宿，听高僧日夜讲法。”

我心中窃喜，巴不得这样。

在大同城里，我们盘桓两日，两日来，我每天给王爷讲解佛经故事，其实有些故事是我编造的，但主人公必须是佛经中的某位人物。反正佛经浩如烟海，卷帙浩瀚，博大精深，深奥难懂，他一个蒙古王爷，又怎能看懂呢。

后来，实在没有故事可讲了，我就把自己的经历讲给他听，把我换成了小比丘。在讲述的过程中，我再给他来几句偈子：“东方诸佛国，其数如恒沙。彼土菩萨众，往觐无量觉。”或者“若在厄难，当愿众生，随意自在，所行无碍。”这些都是经书中最常用的偈子，但是，作为尘世中的人，有哪里懂得这些。

王爷以前在朝为官，权倾一时，人人敬畏；前朝倾覆，回到草原，仍做富家翁。无论是坐高官，还是做富翁，他都是高处不胜寒，没有人能够和他畅谈，突然在大同城中遇到我，将我引我平生知己。

第三天早晨，一辆崭新的马车打造完成，王爷准备坐着回北方草原，他邀我在车中继续讲解“佛经”。

当天黄昏，一行人来到一个叫做阳高的地方，阳高是一座县城，也是晋北通往塞外草原的最后一座县城。县城里只有一座客栈，客栈里房间短缺，王爷又将客栈承包。

这天夜晚，我也王爷同睡一房。又是讲经直到夜半，王爷才在鼾声如雷中入睡。王爷脖子上戴着金项圈，金项圈亮光闪闪，上面好像还刻有文字。

第四天早晨，洗漱完毕，继续上路。越往北走，越感觉到风景迥异，天高地阔，树疏草枯，断雁叫西风，让人心生苍凉。远处，古老的长城如同一条细线，分开了天与地，草原与内陆。草原之外，就是另一个世界。

当天夜晚，我们住宿在一个叫做罗文皂的地方。罗文皂是一座古老的村庄，村庄约有千户人家，建筑风格与中原相同，砖石结构，屋瓦鳞次，而翻过长城，就是蒙古包了。

罗文皂的东面都是大户人家，高大的房屋整整齐齐地连成一排；罗文皂的西面都是贫寒人家，房屋高高低低，参差不齐，房顶上的茅草，在风中抖动，让人心生寒意。

我们住在东面的一户人家。从塞北到晋北，只有这一条道路，也必须经过罗文裕。这户人家就把自己家做成了客栈，没客时自己住；有客时让客住。

安顿好住宿后，我走出去，想在今夜动手，偷走王爷脖子上的金项圈。

我走出这家大院，看到门口的墙壁上刻着一只燕子，我知道这是燕子的记号，她一直在后面跟踪着我们，伺机帮助我。

王爷看到我站在大院门口，就问我想去哪里。我说："我想自己独自出去走走。"

王爷说："可别走远了，这里靠近塞外，塞外狼群出没，会有危险。"

我道声谢，便走出罗文裕。

罗文裕村外，是一片盐碱地，大大小小的石头星罗棋布，一直绵延到长城脚下。星光惨淡，夜风刺骨，远处果然传来了狼群的叫声。

我谋划着今晚的行动，想着需要一个人帮忙，可是燕子在哪里？她在那座大院的门口留下了印记，说明她就在罗文皂，可是他知道我此刻来到村外，等候她吗？

我等候了有半个时辰，准备离开的时候，突然看到燕子出现了。她穿着黑色紧身衣服，在星光下显得特别苗条。突然看到她，我觉得非常亲切，禁不住抓住她的手，她也扑上来抓住我的手。她说："王爷的随从看守很紧，封锁道路，我急切间不能出村。"

我说："今夜三更，你去上房房顶，揭瓦凿洞，故意弄出声响，我和王爷就住在上房。看到有人从院子里窜出，你掉头就走，我会随后追你。"

燕子说："你小心啊。"

燕子说话的气息喷在我的脸上，有一种淡淡的芳香，真的是吹气如兰。我鼓足勇气伸出双臂，把燕子抱在怀中，燕子没有拒绝。

也不知道抱了多久，我精神恍惚，神游天外，燕子拍拍我的肩膀，说："我要走了，你千万当心。能得手则得手，不能得手，可别贸然出手。"

我说：“我会的。”

看着燕子修长而结实的身影，消失在夜色中，我的胸前，还留着两坨柔软。

第八十七章 生意上门了

我回到那座院子里，看到王爷正在洗脚，两个侍女在给他揉搓。王爷说：“听高僧讲法，无日无夜，今晚来到这座村庄，可以好好睡一觉了。”

王爷脱得赤条条地，钻进了被窝，被窝外只露出了那棵硕大的毛发纵横的头颅，和那个金项圈。

桌子上，还放着一把小刀，那是王爷随身携带的防身武器。我想，那把小刀一定很名贵，可是它挂在王爷身上，实在可惜了。王爷肥得像猪一样，行动都困难，又哪里会使用刀术？

王爷很快就鼾声如雷，我则睡在一边，等待三更。

那天夜晚，没有月光，只有星辰漫天。夜半时分，村庄传来了打更的声音，三声梆子的响声过后，传来了苍老而迟钝的吆喝声：“天干物燥，小心火烛。”每一个字都好像从重重迷雾中冲出来的。罗文裕怎么选了这么一个打更人？这样的打更人形同虚设，见到窃贼还不吓得尿裤子？

功夫不大，房顶上就开始有了声音，是刺刺拉拉挪动瓦片的声音，接着，房顶上传来了窸窸窣窣的凿洞声，有一些细碎的泥土粉末掉下来。我摇醒了王爷，王爷的打鼾声戛然而止。

我爬在王爷耳边说：“房顶上有窃贼，可千万别做声。你一做声，他就会丢石头刀叉。”

王爷赶紧点点头，他颤抖的胡须扎得我的手背生疼。

我又悄悄对他说：“你悄悄穿上衣服，挪到门后，不要发出响声。”

王爷又在黑暗中点点头。

我摸来王爷的衣服，帮着给他穿戴，王爷胆颤心惊，体如筛糠。我的手臂碰到他鼻子上的金项圈上，顺手摘下来，把毛衣套进他的脖子里。

王爷毫无察觉。

房顶上窸窸窣窣的声音还在响着，我帮王爷穿好衣服后，又对他

说："我出去看看究竟，你站在门口别动，千万不要出声。"

王爷又赶紧点点头。

我把金项圈套在自己脖子上，顺手从桌子上拿走了王爷的小刀，推开房门，走了出去。

依然星河满天，静寂无边。

突然，我看到有一个人攀上墙壁，手持长刀，高声喊道："什么人？"。星光下，那人手中的长刀如同一湖秋水。房顶上，燕子看到有人跃上来，转身离开，踩着屋脊飞驰而去。

燕子有危险，那个手持长刀的人，可能就是王爷的保镖。我赶紧跟在他们身后。院子里，有了吵吵闹闹的声音，有几个房间亮起了灯火。。

燕子在屋脊上跑了几十米后，就跳下房屋，跑向村外，那个人在后追赶，脚步飞快。而我又跟着那个人。

来到村外后，燕子看到无法摆脱，回身扔出一把飞刀，那人侧身躲过，刚好停下了脚步。我赶上一步，手中小刀飞出，也不知道扎在哪里，那人喊了一声，就软软地倒了下去。

我跑到燕子身边，拉着她的手，跑进了盐碱地里。盐碱地的那边是一片树林，只要躲在树林里，几百个人也休想找到。

在树林里，燕子问我："得手了？"

我说："得手了。"

燕子问："在哪里？"

我说："在我脖子上，你过来摸。"

燕子走过来摸金项圈，我趁机把她又抱在怀中。燕子推开我，笑着骂道："看起来你忠厚老实，原来也是一个坏种。"

我嘿嘿笑着，搓着双手，又突然从后面抱住她。燕子个子很高，几乎和我一样高，我抱着她的时候，手掌刚好盖在了她的乳房上。

燕子说："得寸进尺了？快点放手，抱抱就行了，还想怎么样？"

我赶紧放手了，害怕她生气了，可是偷眼看去，她嘴角挂着笑容，好像没有生气。

黎明时分，我们走到了大路上。沿着大路一直向南走，就到了大同。

虎爪对我能够顺利得手，非常高兴，连声夸奖我。我看到旁边的冰溜子脸上很挂不住，他把赤红的脸别过一边。其实，我更高兴的是，我已经抱过了燕子，他可能和燕子仅仅停留在拉手阶段。

在和冰溜子的比拼中，我连赢两局。

在罗文裕的森林里抱过了燕子后，我突然觉得自己有了脱胎换骨的变化，开始想念她。每次看到她出现在我的视线里，我的脸上都会火辣辣地，心如鹿撞。

我开始有了一个大胆的想法，娶燕子为妻。

长期以来，我都是生活的失败者，而现在，我终于办成了一件事情。办成了第一件，就会更第二件第三件我不能眼睁睁地把燕子交给冰溜子，冰溜子的人品实在不怎么样，他会害苦了燕子的。

而我为了燕子，会舍弃一切。我爱燕子，就像当年爱叶子一样，即使棍棒加身，我也毫不退缩。

我像一个行走在沙漠中焦渴难耐的人，突然看到了满天雨滴，那种激动和兴奋，是任何东西也难以比拟的。燕子就是滋润我生活的雨滴。

那时候，我不知道这种东西叫爱情，爱情在那个时代只是洋学生们会使用的词儿，我只是知道，我稀罕燕子。

我要找个机会向她表白。我都敢于抱她了，我还有什么话不敢说的呢？

有一天，冰溜子要进城买东西，小院子里只剩下了我和燕子，还有那个沉默寡言的钟老头。我约燕子到山顶上走走，燕子答应了。

走在寂静的山道上，我悄悄伸出手臂，想拉住她。她前后看看，甩开了我的手臂。她说：“要是被看到了，多羞人。”

此后，我只敢默默地跟在她的身后，看着她丰满的屁股，在我的眼前表情生动地摆动，忽而摆向左边，忽而摆向右边。我真想上前摸一把，但又担心她会生气。

多年后会回想到这一幕，感觉这就是爱情。爱情里一定有肉欲的成分，只是从古到今的写书人，摒弃了肉欲的成分，故意把爱情渲染得如何圣洁高贵。其实，肉欲是美好的，正因为有了肉欲，爱情才会更加圣洁高贵。请问，你愿意找一个阳痿的人结婚吗？

我们走到了山顶上，坐在一块大石头上，看着残阳如血，染红了西方的天际。我鼓足勇气，向她表白。

我说："从见到你的第一眼开始，我就稀罕上了你。我没有父母，无依无靠，我稀罕你，就像一个独眼的人，稀罕他仅有的那只眼睛一样。"那时候我不懂爱情，也没有听过爱情，我只是知道，没有了燕子，我会比死了还难受。"

燕子说："我知道你心中稀罕我。可是，可是，我也不知道为什么，这一切来得好突然。"

我伸出手臂，想把她揽在怀中，她又一次推开了我。

我说："那天晚上在罗文裕的每个细节，我天天都在想。"

燕子说："在罗文裕盐碱地的那个晚上，我突然想到再也见不到你了，很伤心；你得手后，我们来到森林里，我非常高兴我都不知道自己做了什么。"

原来是这样啊，我感到极度失望。她让我抱她，只是表示担心。

我在她的心中，依然还不如冰溜子。

我像跌进了冰窖中，彻骨寒冷。

我想找个人好好倾诉一下，替我出出主意，可是连一个听我说话的人都找不到。老乞丐可能会听我说，可是这么长时间了，他又找不到人了，不知道去了哪里。

此后的一个月，燕子很少再来山上的小院了，即使来，也是和虎爪在一起。我看到冰溜子脸上全是焦虑，我的心中苦恼不堪。我们都心怀鬼胎。

而燕子也没有再单独和我们中的任何一个人呆在一起。

有一天，虎爪和燕子又上山了，虎爪的身边，还带着一个浑身透着精明的小伙子。

虎爪说：“大同城外有一座村庄，名叫常家庄。常家庄有一位常老太爷，儿子在京城为官还是让锁子给你们说说情况吧。”

那个浑身透着精明的小伙叫锁子，他说：“下月十五，是常老太爷七十大寿，他的儿子常功德在京城做大官，现在已经开始给常老太爷准备寿礼。到常老太爷生日那一天，肯定会过得很大。现在，京津一带的同行，已经开始蠢蠢欲动，准备在这一天动手。常功德在京城名声很臭，贪污成性，曾有一名法国商人，给他进贡一枚大钻石，价值连城。据说此钻石比英国女皇皇冠上的钻石还要大。常德功经京城建筑生意，全部承包给这个法国人，法国人攫取巨额利润。这事在京城传得沸沸扬扬。据说，常功德这次给父亲拜寿，寿礼单中很可能就有这棵价值连城的大钻石。”

我问：“什么是大钻石？”

锁子说：“大钻石，就是大的钻石。”

我差点笑出声来，大萝卜，就是大的萝卜；大房子，就是大的房子；大床板，就是大的床板锁子这样说，等于没说。

虎爪说：“钻石越大越值钱，钻石是外国才有的东西，透明发光，颜色不一，表面有很多片方块组合起来，就像”

冰溜子说：“是不是像乌龟壳一样？”

虎爪说：“外形像，但比乌龟壳漂亮多了。每一片都闪闪发光。我以前在京城见过，京城人都稀罕得不得了。”

冰溜子说：“我们就把这个大钻石拿回来。它能值多钱？有黄金值钱吗？”

虎爪说：“比黄金值钱多了。这么说吧，一块指甲盖大的钻石，等于一百块指甲盖大的黄金。”

啊，这么昂贵啊。我和冰溜子面面相觑，真想不到世界上还有这么贵重的东西，我们以前都以为黄金属于最贵的东西了。

仅仅凭这个京官是名贪官，我们也要取他的东西。

第八十八章 再入马戏团

可是，不对。虎爪以前说过，每个团伙都划分有地盘，在哪一块地盘失窃，就知道是谁偷窃的。常老太爷家在晋北，如果在他家丢失东西，那岂不是一查就查到了我们头上。何况，他的儿子在京城蹲踞要职。

我向虎爪提出了自己的疑问。

虎爪笑着说："呆狗最近突然开窍了，想问题也想得周密了。"

我不好意思地笑笑，斜眼看到冰溜子很不服气地扭动着脖子。此前，我们在一起的时候，冰溜子占尽风头，而来到这里，虎爪对我特别照顾，冰溜子总好像心里不舒服。还有，这样的疑问，连我都能够想到，聪明绝顶的冰溜子不可能想不到。他想到了，又为什么不提出来？

虎爪说："呆狗提的这个疑问确实存在。这次我们对高老太爷下手，不同于上次对蒙古王爷下手。蒙古王爷是个过气的王爷，像这样的王爷，只剩下钱了，没有权势，拿了他的东西也就拿了；而这个高老太爷，儿子在京城做大官，树大根深，如果在他家丢了财物，第一步就会想到是我们。但是，刚才锁子说了，京津一带有人参与此事，也许还有别的帮派也会参与其中。我们盼望他们都能参与进来，参与的越多越好，我们乱中取利，到时候可以嫁祸于人，他也不会只怀疑我们一家。"

我问："按照江湖规矩，他们不能来我们这里的。他们会来吗？"

虎爪说："按照江湖规矩，他们来之前，会与我通气，我肯定会答应他们。高老太爷家在晋北，但是大钻石是来自京城，我们两家都可取。"

停了一会儿，虎爪又说："如果别的帮派不参与进来，我们还真的无法动手。而现在有别家参与，我们就可以大张旗鼓动手了。这个事情要成功，过程会非常复杂，我们好好设计一下，首先，我们要转移对方视线，故意在显眼处留下别人的标记，让常家的人不会怀疑到我们身上。"

我们都点点头。

虎爪说："锁子，这个任务就交给你，京津一带各大帮派的标记，你都熟悉吗？"

锁子说："没问题，我会带着手下，在车站、客栈和常家大院各处，

凡是显眼的地方，都留下他们的标记。”

虎爪说：“这样一箭双雕，既能够扰乱常家的视线，又能够打乱京津各帮派的部署，将他们引入歧路。”

虎爪不愧是虎爪，他这一手实在太漂亮了。

虎爪手下的人各不见面，这是为了避免有一个人暴露，而全帮会跟着遭殃，至今，我也不知道虎爪手下有多少人，这些人分别在哪里，他们分别担负着什么的职责。盗窃团伙中，不是所有人都偷盗，有的谋划，有的踩点，有的望风，有的下手，有的掩护，有的盯梢，有的销赃，有的锄奸。凡是在盗窃团伙中，出卖了朋友，出卖了帮派的，都没有好下场，锄奸队会想办法找到你。

按照锁子的言行来分析，他和他的手下应该属于踩点的。

在这个晋北帮中，我仅能认识的，全在这间房屋里。然而，偌大的晋北帮，绝不只有我们这几个人。

我很佩服虎爪的老成持重。

虎爪说：“你们说说，我们依靠什么办法才能拿到大钻石？”

冰溜子振振有词地说：“先摸清大钻石所在的位置，然后趁着夜晚，我们进去偷窃。”

虎爪说：“常家大院是晋北有名的大院，院墙高达四五丈，厚约四五米，全部是砖石结构，只有一扇城门，将院内院外连接起来。常家大院有房屋三百多间，道路穿梭来往，星罗棋布，如果不是常府的人，进去后都会迷路。院墙上每隔二十米，建有岗亭，家丁持枪，昼夜巡逻。想要进入常家大院偷窃，千难万难。”

冰溜子不言语了。他低着头，可能在捉摸着用三十六计中的哪一条计策。

燕子问：“难道就没有别的办法了吗？”

虎爪说：“肯定有，再坚固的碉堡，也会被人攻破的。你们想想。”

突然，我想起了一句俗语：碉堡都是从内部攻破的。我说：“我有办法。”

虎爪问：“你有什么办法？”

我说：“潜入常家大院内部，做卧底，伺机盗取。”

虎爪笑着说：“这个办法可行。”

我说：“常家大院家丁众多，有刀有枪，而且还有京津一带的高手前来，依靠我们这几个人，恐怕不能得手。”

虎爪说：“你们需要多少人，我会派多少人。大院外，我还会派人接应你们。”

冰溜子不服气地说：“呆狗说得轻松，潜入常家大院，可是你如何潜入？常家大院难道就不会赶走你这张生面孔？”

燕子说：“呆狗不是在马戏团呆过吗？不是会杂耍吗？常老太爷过大寿的时候，一定要有人表演节目，到时候呆狗不是就潜进去了。”

虎爪笑着说：“是的，是这样的。”

我说：“我只会走绳索，依靠我一个人，可能混不进常家大院。人家也不会只找会走绳索的人表演，还得有会魔术的，会蹬技的，会大变活人的。”

虎爪说：“我会想办法。”

我说：“燕子和冰溜子都比我聪明，他们的脑子都比我反应快，要不要他们和我一起进去？”

虎爪说：“常家大院戒备森严，普通人哪里能够混进去？就算你会走绳索，能不能混进去，还不一定呢。”

我为难地说：“常家大院那么多房子，大钻石藏在哪间房子里，估计我很难找到；就算找到了，又怎么拿到手；就算拿到手了，又怎么拿出门。估计我一个拿不下来这个活。”

虎爪说：“你只要把大钻石藏身之所探知清楚，到时候会有人找你的，下手的事情不需要你考虑。”

我说：“下月十五是常老太爷的生日，我在这一天进入常家大院，还要在这一天完成表演，再在这一天探明大钻石藏身之所，恐怕时间来不及。”

虎爪说："常老太爷家人丁兴旺，门下高官富商很多，高老太爷逢十和逢五必过大寿，逢五过五天，逢十过十天。这次是七十大寿，要过十天。给你十天时间，应该能够探明的。"

我沉吟一会说："可是我怎么才能混进去？"

虎爪说："你等我的消息。"

我开始了走绳索训练。尽管多年没有再走绳索，但是手艺没有丢。我一走上绳索，那种感觉又回来了。

几天后，锁子来到小院找我，他说："你去城里去一趟。"

在大同城里，我见到了虎爪。虎爪告诉我说："有一家河南人的马戏团，正在晋中表演，他们的表演路线是，从南向北，凡是遇到大村镇，都要表演，一个村镇挨着一个村镇，估计半个月后，就会来到晋北。只要到了晋北，我们就告诉他们，常家大院要给常老太爷过大寿，他们肯定会前去。"

我问："是不是让我混进这家马戏团里？跟着他们去给常老太爷拜寿？"

虎爪说："是这样的。"

我在马戏团生活过，我知道马戏团如果遇到谁家有红白喜事，有过寿宴请，那就是千载难逢的好机会。马戏团会想尽办法跟过去，在这种场合里，不但有好吃的，还有红包拿。弄得好了，一个月不开工，都有吃有喝。

马戏团的日子其实很清苦，所以马戏团偷窃就在情理之中了。

虎爪问："你会说河南话吗？"

我说："俺来上一段，你看中不中？"

我一张口，虎爪就笑了。虎爪说："能说河南话，就更好了。"

当天下午，我就骑着快马，和锁子去往那家马戏团表演的晋中。

找到那家马戏团的时候，已经到了第二天中午，马戏团正在一座叫做赖家沟的村庄表演。

我在远处静静地看着他们的表演，看到他们的水平还不如我当初在高树林那家马戏团的水平高。

我对锁子说："我过去给他们表演一段，如果他们收留了我，你就回去。如果没有收留，你就在这里等我过来。"

锁子说："行。"

锁子牵着两匹马，站在村后的老杨树下，我径直走向打麦场。打麦场，是马戏团表演的场所。

马戏团的老板是一个胡子斑白的老头，脸上饱经风霜，沟壑纵横，我用河南话问他："你们还要人不？"

老头问："你能干啥子？"

我说："我能走绳索。"

老头上下打量我，问："你从哪里来？"

我说："我从河南逃荒到这里，想跟着你们混口饭吃。都是老乡，老乡见老乡，两眼泪汪汪。"

老头问："敢不敢现在走一个给我瞧瞧？"

我说："中。"

第八十九章 来了很多贼

这个马戏团里没有专用的绳索，也没有专用的木杆，因为他们以前就没有走绳索这个项目。我说："随便什么绳索，只要绑在两棵树中间，我就能走。"

老头问："你有把握？"

我说："我走了多年的绳索，你就放一万条心吧。"

老头说："只要你敢走，我现在就增加一个项目。"

我说："中。如果我掉下来了，陪你今天的收入。"

老头转身离开了。过了一会儿，他带来了村庄里的几个人，他们抬着井绳来到打麦场。过去，南方人吃河水，北方人吃井水。晋中晋北一带，水井极深，一般传说“井深三十六丈”，井绳就有三十六丈。

围观的人看到井绳抬来了，都闹嚷嚷地围过来。他们分成两摊，七手八脚地把井绳架在了打麦场边的两棵老桐树上。我走到了一棵老桐树下，三下五除二就爬上去。围观的人发出了一声惊呼。

受过专业训练的人，爬树是用双脚，双脚相对，双手一抱，一窜就是一个身高；没有受过专业训练的人，爬树用的是双腿，双腿夹着树干，慢慢向前挪动，当然就慢了很多。

我站在绳索上，看着天空中飞翔的小鸟，和地下攒头的人头，当年的那种超凡脱俗的感觉又回来了。

我在绳索上走着，感觉自己就像飘在天之下，云之上，我像风儿一样自由，我是一缕风，飞翔在自己向往的每一个地方。我是绳索之王，没有什么能够阻挡我走在绳索上的脚步，绳索就是我的世界。

我在绳索上走着，伸张双臂，我是一只展翅腾空的飞鸟。我看到下面有很多人长大了嘴巴，拍动着手掌，但是我听不到他们的声音，我沉醉在自己的那个世界里。

我从绳索上走下来，站在打麦场，就像一只小鸟栖息在枝头。所有人都围上我，他们将我抬起来，抛上半空，我看到锁子骑着一匹马，牵着一匹马，轻快地离开了。

我阔别已久的马戏团生活，又回来了。

在马戏团中，我成了主角。每次，当别的节目表演结束后，真正的大餐才开始了，这就是我的走绳索。我的节目为这个马戏团赢得了满堂彩。

和高树林的马戏团一样，这家马戏团也是一辆大车，一匹马，马车上拉着所有的家当。和高树林的马戏团不一样的是这家马戏团没有猴子，而是有一条蛇。这条七寸小蛇能够从口中钻进去，又从鼻孔里钻出来。

耍蛇的是一个十七八岁的少年，名叫晓琪，和我年龄相当。整个马戏团里，只有我们两个人年龄最小。也只有我们两个的节目有看点，其余的人要么是表演银枪刺喉，要么是表演胸腔碎石，都是耍半斤。还有一种魔术节目叫做“听话的金鱼”。

马戏团中的很多节目看起来惊险刺激，其实戳穿了秘密后，就既不惊险，也不刺激。

我先从耍蛇开始说起。

耍蛇人所使用的蛇，一般都是小蛇，因为小蛇才可以从鼻孔和喉咙钻进去。但是小蛇一般都有毒，而大蟒反而没有毒。小蛇捕猎，靠的是给猎物注入毒素，致使猎物昏厥，然后吞噬；大蟒捕猎，靠的是缠绕猎物，致使对方窒息，然后吞噬。

耍蛇人抓到中意的小蛇，首先就要消去毒液，这样才能够安成表演。每条毒蛇都有两颗袖长而锋利的管牙，毒液通过管牙，注入猎物体内。耍蛇人有一种工具，类似于今天的老虎钳，但比老虎钳更长更细。当小毒蛇准备咬人的时候，耍蛇人就用这种特制的工具，卡住小毒蛇的脖子，让它张开的嘴巴无法合拢，然后，又用一种特制的类似于勺子的工具，摘除小毒蛇管牙后的毒囊。这样，以后即使被小毒蛇咬伤，也不会死亡。

被摘除了毒囊的小蛇，就可以用来表演。人体的鼻孔和口腔是相通的，比如，你正在吃饭的时候，突然打一个喷嚏，饭食就可能会从鼻孔里喷出。 将小蛇塞进鼻孔中，小蛇就会从口腔里爬出来。

这种表演看起来惊险不已，不可思议，其实明白了其中的道理，就能够想通了。

当然，做一名耍蛇人需要极大的勇气。

再说说这个马戏团其他的项目。

金枪刺喉我以前说过，现在来说说胸腔碎石和头撞板砖。

胸腔碎石看起来危险，其实一点也不危险。首先，选用的石头是长条形的巨大石头，上下两面都很平坦。表演的时候，一个人脱光衣服睡在地上，其余的人把大石头平放在他的肚子上，另一个人抡起大锤，猛地砸下，大石开裂。因为石头是长条形，当大锤砸下的时候，力量已经被大石全部分散，所以躺在下面的人浑然无觉，大石开裂，而人没有受伤。如果把大石换成小石头，你敢不敢再试试？

因为和晓琪年龄相仿佛，我们自然就走得近一些。晓琪把他的小蛇拿出来让我摸，我吓得退避三舍。晓琪说：“它很乖，跟了我好几年，不咬人的。”

我说："蛇怎么不咬人？"

晓琪说："蛇和狗一样，你将它训练熟了，让它咬，它也不会咬的。"

我说："好几年？好几年才长了这么大？"

晓琪说："这种蛇就长不大的。我们这里把它叫爬地虫，再长也长不过一尺。"

我说："我还是害怕蛇，看到它的样子就害怕。"

晓琪说："家家户户都有蛇，只是你看不到而已。蛇喜欢阴凉的地方，有的藏在树洞里，有的藏在屋梁上，有的藏在床板下，它能看到你，但你看不到它。"

我突然害怕了，我问："那我住的房子里也有蛇？"

晓琪说："当然有。"

十天后，我们走到了晋中和晋北交界的地方，我们也越来越熟捻了，我也敢于触摸晓琪那条小蛇了。这一天，我偷偷问："我以前的那个马戏团，走到哪里，偷到哪里。这个马戏团有没有？"

晓琪说："怎能没有？没有偷东西我们吃什么？靠表演马戏能挣几个钱？"

我问："怎么偷的？"

晓琪说："见什么那什么，房外晾晒的衣服也不放过。"

我想，天下马戏团都偷窃。

还是在这一天，我们表演完毕后，突然有一个三十多岁的人来到了马戏团里，他对着老头，大声赞誉我们的节目精彩，说整个晋北都没有这么好的马戏节目。老头听得眉开眼笑，马戏团里其余的人也听得兴高采烈。

这个人说："晋北有个常家大院，大院里的常老太爷马上要过七十大寿，大过七天，你们如果能够去常家大院表演，报酬一定很丰厚。"

老头听了，精神一震，他说："中，中。"

那个人说完就走了，我看着他渐渐消失的背影，心想，他可能就是虎

爪派来的。

那个人走后，老头就对我们喊道："收拾好行装，走常家大院。"

当天晚上，我们住在一个叫做韩信峪的地方，这里是晋中通往晋北和河北的岔路口，传说，当年韩信和赵王交战的时候，曾在这里排兵布阵。

韩信峪只有一个车马大店，两间房屋，里面全是土炕，炕内烧火，炕面增温。用来燃烧的原料包谷干、麦穗皮等细碎而极为耐烧的东西，填满炕洞后，可以文火燃烧一个夜晚。

车马大店都是通铺，一溜土炕，夜晚睡觉的时候，不论老幼，睡成一排。有的车马大店有两间房屋，男人一间，女人一间；有的车马大店只有一间房屋，男人一排，女人一排。

那天晚上，我因为初来乍到，被安排在窗户下。窗户下是最冷的，炕火烧不到，冷光刮进来，又最先刮到你身上。所以，我天没有亮，就被冻醒了。

醒来后，听到对面炕铺上有两个人说话，说的是江湖黑话。

一个粗喉咙说："横子家还有几天行程？"

一个细喉咙说："最多三四天。"

粗喉咙说："说好今天画卯，咋不见？"

细喉咙说："小心有吃隔念的，听了去。"

粗喉咙说："都是写水码子、棋田生，甭多心。"

细喉咙说："瓢把子也没来，心急。"

粗喉咙说："瓢把子会不会提前找扁担万了？"

我听后，大吃一惊，原来这两个人是窃贼，他们的目标和我们一样，都是常家大院。他们从南面去往晋北，显然不是京津帮，而是江湖另一个帮派。而且这个帮派看来这次有大动作，连帮主都出动了。

这两个窃贼的说话内容是这样的。粗喉咙问细喉咙，到常家大院还有几天的路程，又问，说好了同伴在这里集合，怎么没有见到？细喉咙

让说话小心点，别被江湖中人听到。粗喉咙说，睡在房间里的都是些不懂江湖黑话的农民。细喉咙说，不见帮主，很心急。粗喉咙就问，帮主是不是提前去了常家大院。

现在，盯上常家大院的，至少有三帮人，我们、京津帮，还有这个说不上什么来头的帮派。

常家大院会有一场热闹。

第九十章 家丁防守严

然后，他们开始用江湖黑话谈起了别的话题，一会儿说女人，一会儿说以前的偷窃经历。

下面，会写到这些窃贼们的对话，为了阅读方便，我先简单介绍窃贼的常用黑话。各地窃贼黑话也不尽相同，这里只介绍北方窃贼黑话。

上衣上袋叫天窗，上衣下袋叫平台，裤子口袋叫地道。

首领叫瓢把子，收徒弟叫传子孙，与同伙约定时间地点叫画卯。

准备行窃叫哈风，正在行窃叫困风，偷窃成功叫困着，偷窃被发觉叫透风。

富人叫横子，穷人叫水码子，外地生叫强生头，本地人叫原生头，穿好衣服的叫柔皮子，穿烂衣服的叫糙皮子。

想趁着同伙相撞而下手偷窃叫告一状，想让同伙帮忙掩护而自己逃走叫打短壁，想把偷到的东西传递给对方叫二仙传道，想让同伙遮挡视线而自己行窃叫搭架子。

出了名的窃贼叫响了万，名声臭的窃贼叫万念，不说自己真实姓名的叫里腥万，更名改姓的窃贼叫拧了万。

天亮后，那两个窃贼离开了，我看到他们一个高，一个矮，那个高个的脸上一片靛蓝，不是胎记，而是人为染上去的。

窃贼最担心相貌特点被人记住，而这个高个窃贼，脸上一片靛蓝，估计是某次偷窃的时候，被人抓住，在脸上扎出很多血孔，然后把染布的染料倒上去，就成了这个模样。

这类窃贼和瘸腿的狼一样，都非常阴毒。

我们向北方行走，天空中飘起了雪花，刚开始，雪花若有若无，后来就变得纷纷扬扬，天地之间一片白色。四周一片寂静，只有雪花落在车篷上的飒飒声。

这里前不着村，后不着店，一路上连个行人都没有。天地之间好像只有我们这架孤独的马车，在皑皑白雪中踽踽独行，老头说："快点赶。"车夫抡起马鞭，一声清脆的声音嘹亮响起，马的脚步加快了。

坐在车厢里，我问晓琪："蛇呢？"

晓琪说："在我怀里。"

晓琪揭开棉衣，我看到小蛇好像似地，蜷缩成一团，紧紧得贴在晓琪的衬衫上，用晓琪的身体来温暖自己的身体。

我问晓琪："书上说蛇到冬天就会冬眠，你这条小蛇怎么会不冬眠？"

晓琪说："书上胡说哩，我这条蛇从来不会冬眠，我相信也有很多蛇也是一样，冬天不冬眠。"

我想起了以前在私塾学堂里读书的情景，原来书上有时候也是胡写哩。

没有太阳，太阳藏在云层后面，我们估摸着到了午后，大家都饿了，老头说："加把劲，翻过前面那座山，山那边就有村子，坐在热炕头，吃着刀削面，看那是什么日子！"大家都笑了，从车上跳下来，跟着马车后，爬上山坡。

爬到坡顶后，又是一段下坡路。车夫拉紧车闸，马车发出了刺耳的声音，我们在后面拽着绑在车尾的绳子，马车慢悠悠地向下溜去。

到了山坡下，突然看到路边的阴沟里倒了一辆马车，马车上的戏装散落了一地，红红绿绿，像一湾碧血。马车边站着几名男女，他们袖着手，跺着脚，像一根根弹簧一样在地上跳来跳去。那两个女人着实漂亮，瓜子脸，水蛇腰，穿着棉裤也盖不住骨子里的风骚。

看到我们的马车，他们一齐围过来了。老头问："咋？"

他们说："马车翻了，帮个忙扶起来。"

老头问："你们是干啥哩？"

他们说："我们是走村窜巷唱梆子的。"

梆子就是山西的地方戏，清朝民国叫梆子，后来叫晋剧。唱棒子的人也是走江湖的，属于江湖八大门中的一种。

老头让才车夫把我们的马从车辕里牵出来，和他们的马套在一起，然后，把我们的绳索绑在车梆上，我们拽着一条绳索，他们拽着另一条绳索，一声吆喝，马和人一同使力，车子慢慢地回到了马路上。

他们道声谢，就七手八脚地捡拾掉落在阴沟里的道具衣物。老头问："你们这是要去哪里？"

他们中一个头领模样的人说："去常家大院。"

我心中一惊，就多看了他们几眼。看到那两个女人浑身透着狐媚，不像正常人家的女子。那几个男人也鬼鬼祟祟，不敢与我们眼睛相接。

老头问："给常家大院唱戏？"

头领说："是的哩。"

老头心无城府，他说："俺们也是的，一块走？"

头领说："好的。"

两辆马车上路了，我们的马车在前，他们的马车在后，我坐在我们马车的最后面，耳朵捕捉着他们那边的任何声音。我总感觉到他们的来历有点蹊跷。

这里距离常家大院应该还是两天路程，马戏团是虎爪派人刻意通知的，而他们又是怎么得到常老太爷要大张旗鼓过寿的消息？

我听到那边有人悄声用江湖黑话问："前面是老海？"

另一个声音说："是采立子。"

前面那个声音问："带不带签子？"

后一个声音说："不像。"

前面一个声音问："他们去扁担万干什么？"

后一个声音说："拖忤呗。"

我向前面看看，看到车里的人都没有反应，他们果然没有听懂后面一辆车子上的话。后面的两个人在谈论前面的我们，前一个问我们是不是江湖上的人，后一个说只是耍杂技的；前一个问我们像不像会武功的，后一个说不像；前一个问我们去常家大院干什么，后一个说不过是想向常老太爷要点钱而已。

后面这辆车上，估计又是一帮窃贼。

常家大院这是怎么了，怎么惊动了这么多的窃贼。

为了探听他们的虚实，我故意问："伙计们，从哪里来？"

他们的车夫说："偏关。"

偏远在晋西北，距离这里上百里路，显然是专程赶往常家大院的。

我问："去过常家大院吗？"

车夫说："去过，常老太爷专程派人来请我们。"

车夫显然在说谎，偏关距离大同路程遥远，山路阻隔，梆子戏在山西很普及，每个县都有好几家戏班子，甚至有的村庄都有戏班子。从偏关到常家大院，这一路上的戏班子没有上百，也有几十，常老太爷犯的着跑那么远去请他们？

看来，这伙人也是奔着常家大院的珠宝来的。

现在来看，奔着常老太爷去的，至少有四队人马：我们、靛蓝脸、戏班子，和还没有露面的京津帮。这四路人马，一定会把常家大院搅了底朝天。

两天后，我们来到了常家大院。常家大院在大同郊外的常生村，依山而建，蔚为壮观，院墙果然高达四五丈，沿着坡势蜿蜒而上。站在常家大院的院门口，能够看到院内的青砖瓦房，一层一层，如同鱼鳞一样，梯级而上。院门是朱红色的对开木门，足有一丈多高，城墙厚约四五米，全部是砖砌而成。城墙上，有扛着快抢的家丁在巡逻。

大门前有一副对联，上联是"五湖四海，世间财物入我门"；下联是"富商巨贾，天下豪门失颜色。"

我行走江湖多年，自认为见过的有钱人多了，但是，还没有见到谁家的府邸能够盖得这么辉煌阔气。常家大院门口的那副对联，名副其实。这家人是干什么的，能够积累如此多的财富？他的儿子出了在京城做高官，其余的儿子干什么？

常老太爷的生日在三天后，所以我们不能进入大院里。朱漆大门两边，是两排砖瓦房屋，盘有土炕，我们和戏班子都住在那里面。

夜半时分，突然听到几声枪响，我没有在意，想着那是家丁在开枪壮胆。天亮后，才听说昨晚有人手持绳钩，甩上城角，企图登上城墙，被家丁击毙了。

尸首就扔在院门外，等人认领，旁边丢着他使用的绳钩，绳索很长，盘成一圈，绳索钱绑着捞捅的铁锚。

捞捅，曾经是过去乡村的一种职业，谁家的水桶掉进水窖里，就去请捞捅人。捞捅人手拉铁锚和细绳子就上门来了。过去的水桶都是木桶，用长而窄的木版围城一圈，上中下各箍三道铁环，进行固定，然后加上桶底和桶系，一个木桶就做成了。现在有一个新词语叫“木桶理论”，就脱胎于这种木桶。

捞捅人把铁锚绑在细绳子的一端，放进水窖里。水窖里一片漆黑，但是捞捅人转动绳索，凭借铁锚与木桶相撞的细微感觉，就能够勾住木桶，捞将上来。现在，捞捅人已经在乡村消失了。

铁锚，是捞捅人特有的工具。这个死了的窃贼，他的身前是不是捞捅人？

在死尸旁边，我有一次看到了靛蓝脸，这次，他的身边换了人，是两个瘦小的小伙子。他们三个人看着地上的尸体，脸露恻然之色。也许，他们是一伙的。只是怯于认领，如果认领，就会露陷。

这个帮派出师不利，尚未交战，先折一员大将。不过，怨不得别人，那么高的城墙，那么严密的防守，连我都知道不能攀爬，而这个捞捅人居然要冒此奇险，那么他的死亡就怨不得别人了。

第九十一章 走进大院里

这天中午，我们被允许进常家大院。

常家大院的家丁防守异常严密，不但要搜身，而且还要把每个人登记在册，姓名、年龄、哪里人氏、证明人。我们跟在戏班子的后面，我看到这样严密，赶紧把晓琪拉到一边，悄声说让他做我的证人。他的籍贯就是我的机关，我和他是邻居。

因为有晓琪作证，我得以顺利进入。

常家大院的地面全部铺着青石板，连一块土疙瘩都看不到。常家大院的房屋全部用方砖改成，连一块土胡基都没有用。从前向后，无数间房屋整齐排列，每套房屋都是三进三出，每套房屋又有侧门相连。这样宏伟的建筑，让我叹为观止。没有人引领，走到这里面绝对会迷路的。

常家大院最后面的几排房屋，是下人的住处，马戏团被安排在最东边的一间，而戏班子被安排在最西边的一间。中间住着长工、花工、水工等等一些下人。还有一间房屋，老老少少住了好几个人，不知道是什么来路。

常家大院的中央是一座广场，广场地面也全部用青石板铺成，围绕广场的是一圈石柱子，上面雕刻着一些奇形怪状的文字，书籍中把这种东西叫华表。我总觉得这个名字莫名其妙。广场的一边，是一座大戏台子，戏台子两边，大红灯笼高高挂。

常老太爷的拜寿仪式，就在这里举行。

常老太爷家真是人丁兴旺，儿孙满堂，这个家族已经绵延到了第四代，第四代的那些公子少爷和小姐们，穿绸着缎，出落得粉团玉簇一般。人生是不平等的，这个不平等从出生就开始了，大户人家的孩子衔着金钥匙出生，贫苦人家的孩子噙着草根出生。都是孩子，都是父母的心尖宝贝，咋差别就这么大捏？

拜寿仪式上，出现了一个新玩意，黑色的底座，黄铜的喇叭，人们都不知道那是什么玩意，围过去观看。一个穿着西装的男子，不知道是常老太爷的什么人，他洋洋得意地站在高处说：“这是留声机，是从欧罗巴洲来的。”欧罗巴洲在哪里，比广州还远吗？我不知道。

常老太爷走出来了，拄着拐杖，穿着红色绸缎棉衣，旁边由丫鬟搀扶着。常老太爷又瘦又小，看起来就像一只猴子一样。常老太爷坐在了戏台子的正中间，接受儿孙辈的跪拜。

我放眼望去，戏台下跪倒了一片，大大小小高高低低足有几百人。这

几百人的后面，是没有跪拜的前来贺寿的艺人。

那个带来留声机的穿西装的人挥舞着手臂喊：“放音乐。”

一个下人模样的男子，放出了音乐，然而，谁也没有想到，音乐居然是无比悲痛的哀乐。音乐节奏迟缓，像冰冻的流不动的河水，让人心中生出无限悲怆。

穿西装的人高喊：“错了，错了。”看着他气急败坏的样子，我真想笑，但没有敢笑出声来。

下人模样的男子又换了一段音乐，这次居然是梆子戏中有名的《哭丧》：

老爹你走得如此匆忙，留下儿女谁人抚养？三更天谁给我加盖衣被，酷暑天谁为我打扇遮凉？哭一声老爹你恓恓惶惶，黄泉路上走得莫要匆忙

唱腔凄凄切切，悲悲惨惨，我仿佛看到一个披麻戴孝的女子，跪在坟头上嘶声啼哭。如此喜庆的场合，居然出现这样悲伤的唱腔，我再也忍不住了，张开嘴巴狂笑起来，一看，很多人都和我一样喜不自禁。

穿西装的人急急跑过去，他亲自操作。终于，留声机里才放出来了敲锣打鼓的喜庆音乐。

跪拜仪式结束后，几个下人抬来了几张大方桌，放在了戏台子上，方桌上铺着大红布，红布上放着一份礼单，主事拿着礼单，念道谁的名字，和名字下面的礼单，这个人就把自己的礼品送上来，放在方桌上。

这是在家族面前炫耀自己的大好机会。

先是儿子辈，后是孙子辈，再然后是外亲辈。

常老太爷真能生，居然生了八个儿子，两个女儿。 八个儿子中，有的在南洋做生意，有的在京城为官，还有的在军队中任要职。财富地位都极为显赫。

八个儿子送给老太爷的寿礼，都非常昂贵，有的是珊瑚树，有的是金佛像，有的是玉观音，每念出一个人的名字，和名字后面的礼单，大家都发出一声惊叹。唯独念道常本寿和钻石的时候，人们反应冷静。那个北京城里的大贪官，原来叫常本寿。

那时候的人，还不知道钻石为何等宝物。然而，我看到戏班子里的那几个人，怵然心动。

他们果然也是奔着这颗价值连城的大钻石来的。

除了戏班子，肯定暗处还有人打着这颗大钻石的主意，只是，我不知道是谁。

我没有看到靛蓝脸，但我知道他此刻一定就在这座大院里，一定支起耳朵倾听戏台子上的每一丝一毫的动静。

拜寿仪式结束后，是节目表演。

表演节目的队伍中，除了马戏团、戏班子，居然还有一支京韵大鼓。表演的人就是昨天我看到的那一家人，他们和我们住在一排只供下人居住的房屋里。京韵大鼓是我后来才知道的名字，那时候只觉得他们唱得颤颤悠悠，像用细绳绑着一只麻雀，让麻雀在天空中飞，稍有不慎，就会细绳断裂，麻雀飞走。

那一家人中，母亲先登场演唱，母亲唱完女孩唱，女孩唱完又是母亲唱，其余的人在后面弹琵琶、拉板胡，简直乏味透顶。

我的心思不在京韵大鼓上，而在那颗钻石上。我看到有一个壮实的黑汉子，指挥着几个人，把满桌子的贺礼，装在大小不同的盒子里，又把这些盒子放在竹筐里，用扁担抬走了。我想，这一筐子宝贝，要是买烧饼，估计能装一火车皮。

那些人抬着竹筐走出了偏门，我想也跟着他们走偏门，又担心他们会怀疑我的意图，就慢悠悠地向正门走去。我知道走出正门，沿着墙角走，就能够走到他们刚才走出的那扇偏门。

我想跟着他们，看他们把那筐子宝贝，放在什么地方。

可是，我刚刚走到第一个岔路口，就被一名家丁拦住了，他问：“你干什么？”

我捂着肚子，装着肚子疼，我说：“我找茅房。”

家丁说：“广场西北角就是茅房。”

我看到那些抬着框子的人拐了一道弯，消失在高大的砖墙后，走在最后的黑汉子也快要转过弯了，就说：“前面有茅房，我知道的，我去

前面上。”

家丁说：“前面不准走。回去！”

我还想纠缠，家丁抖动着手中的枪说：“再不走，一枪崩了你。”

我吓坏了，赶紧退了回去。

常家大院有房子三百间，广场位于大院中央，每边各有一百五十间。我只知道钻石被抬到了哪个方向，但是要在这一百五十间房屋里，找出钻石，还要不被人发现，是根本不可能的。

怎么办？

京韵大鼓表演结束是戏班子，戏班子结束是马戏团，马戏团的最后一个节目是我的走绳索。

当我走在绳索上的时候，天快要黑了。我在绳索上走来又走去，走去又走来，然后再翻一个跟头，绳索下的人欢声雷动。我想当然地以为站在绳索上，就能够望到钻石的藏身之所。可是，我四面望去，只看到赭黑色的屋瓦，和屋瓦上的苍青色苔藓。巷道上，有家丁背着枪走来去去，除此以外，再见不到任何一个人。

黑汉子找不到了，那些抬筐子的人也看不到了。钻石在这一片高低错落的房屋中神秘消失了。

夜晚，睡在房间里，我想，存放那筐宝贝的房间周围，一定布置有岗哨，只要站在城墙上，看到哪里家丁稠密，哪里肯定就藏有钻石。

我偷偷地爬起身来，走出了房间。这天晚上月色撩人，月亮边有一片片白色的浮云，像轻纱一样。我看到常家大院的城墙上，每隔二三十米，就点着一盏大红灯笼，大红灯笼下，游走着肩跨长枪的家丁，他们无声无息，就像一位位游走在黑暗之海的鱼儿。

除此之外，还不够，还有家丁在巷道里巡逻，他们像游魂一样，蓦地就会从黑暗中冒出来。

我看到他们，彻底打消了登上院墙的想法。他们不但不会让我登上院墙，还会将我视为可疑人员而严加看管。

算了，我还是另想办法吧。

我悄然回到房间里。房间里，一片鼾声如雷。

我努力想让自己睡着，可是心里有事，睡不着。虎爪师父对我如此器重，燕子好像也对我动心了，如果这件事情办成功了，那么我以后一帆风顺；如果这个事情搞砸了，我可能在晋北帮就永远没有出头之日。

盗取钻石，虎爪显然很重视，他不但派出锁子带着一帮人在所有视线开阔的地方，故意留下京津帮的印记，嫁祸于人，而且还派人来和我接头。如果前来和我接头的人到了，而我踩点还没有成功，事情就会变得不堪收拾。

前来和我接头的人，也许明天就到，也许后天就到，我急需以最快的速度，将钻石藏身之地搞清楚。

可是，我又怎么才能搞清楚？

躺在土炕上，我翻来覆去，耿耿难眠，浑身像爬满了蚂蚁一样。后来，我索性起身，站在窗口，望着黯淡月色下的常家大院，望着前方那一排房屋边的一棵大树。

突然，我看到有一个身形高大的人，穿着黑色紧身夜行衣，像一道闪电一样从眼前一晃而过，消失在了一大片房屋中。这绝对是一名窃贼中的高手。我晃出门外，想要追上他，突然抬头看到院墙上的家丁转过身来，眼光落在我我们这排房屋前的地面上。

我赶紧闪身，躲在房檐下的印影里。

第九十二章 树上藏着人

后来，我发现了一个规律，院墙上的家丁每次向前走三十步，然后转过身来，再向回走三十步，又转过身去。那么也就是说，在院墙上那个持枪的像机器人一样古板的家丁，刚刚转过身去的时候，我只要在他走这三十步的时间里，顺利通过房屋前几十米的空地上，躲到前方那棵大树的阴影下，就不会被他发觉。

在院墙上的家丁刚刚转过身去的时候，我就飞一般地跑向前方的大树。当我跑到那棵大树的阴影下时，院墙上的家丁还没有转过身来。

我长长地出了一口气，正在为自己的聪明暗自得意的时候，突然看到

前面的巷口又走来了两个家丁，一个持着枪，一个打着火把。现在，我进退维谷，向前走，会碰见打着火把的他们；向后退，会被院墙上的家丁发现。

怎么办？我看着身边的大树，一蹬一窜，就上到了树杈上。

打着火把的两个家丁慢慢走到了大树下，我担心他们会看到我，就继续向前攀爬。突然，我摸到了一只柔软的脚，下意识抬起头来，嘴巴却被捂住了。

捂住我嘴巴的人是谁？我看不清他的脸。月光透过细碎的树叶，斑斑点点地洒在他的身上，让他显得神秘而恐怖。我闻到一股幽香扑鼻而入，让我如痴如醉，而我的肩膀靠着他的胸部，他的胸部软绵绵的，像一堆棉花。

啊，这个人居然是女的。

她是谁？

家丁走远了后，她放开了捂在我嘴巴上的手掌，我转过头看着她，看到她一双眼睛明亮闪烁。我猜不出她的来头，她是不是我刚才在窗口看到的那个人？应该不是的。那个人身躯高大，应该是男人，不是女人。

她悄声问："你哪一趟子？"

我问："你什么路数？"

她看到我不愿意回答她的话，又说的是江湖黑话，就说："招子放亮点，口条子透半个字，出去条子扫，片子咬。"

我不服气地说："樱桃子干净点，合子上的朋友，不稀罕。"

她问我是哪个派的，我反问她是哪个派的，她警告我说，眼睛放亮点，敢把她的秘密吐露半个字，我出去后就要被银枪扎，被刀片砍。我不服气地说，你嘴巴放干净点，都是道上的朋友，不稀罕出卖你。

女人看到我不会对她构成威胁，就放走了我。

我不稀罕和这个女人呆在一起，她对我疑心重重，就一个人溜到了树下。如果再去巷子里面，那么我的一切行踪都在她的视线之内，偷窃行业对这种行为很忌讳，所以，我干脆避过院墙上家丁的视线，又回

到了房间里。

那个藏在树上的夜行女人是谁？那个从我眼前一晃而过的男人又是谁？

我都不知道。看来，常家大院热闹得很。

戏班子是江湖中人，他们怀揣着不可告人的目的来到常家大院，我想，那个藏在大树上的人，一定是戏班子里两个风骚女子的其中一个。

一定是这样的。不是江湖中人，哪里会有这么好的身手？爬上那么高的树，而且一伸手就捂住我的嘴巴，我却全然不知。寻常女人哪里能够做到这一点？

密切留意戏班子里的那两个女人，看他们如何行动。

第二天早晨，我起床后，看到戏班子的两个女人蹲在墙角，手里拿着一个毛茸茸的东西在嘴巴里鼓捣来鼓捣去，嘴巴里流出白色的粉末。啊呀，这两个女人羊癫疯病发作了，我见过患有羊癫疯病的女人，一旦发作，嘴巴里就会吐出白沫，如果不管，就会一命呜呼。

我急慌慌地跑进戏班子居住的房子，拉着戏班子头领的衣袖说：“快点救人，快点救人。”戏班子头领不明白怎么回事，跟着我跑出来了，其余的人也跟在后面跑出来了，我指着那两个刷牙的女人说：“她们羊癫疯病犯了。”

那两个女人吐出口中的白沫，嗽完口，转过身来，好奇地看着围观的人。

我惊讶不已，刚才她们口吐白沫，眼斜嘴歪，明明是羊癫疯病发作的症状，怎么突然间说好就好了呢？

头领指着我对那两个女人说：“他说你有羊癫疯病。”

高一点的女人没好气地对我说：“你才有羊癫疯病。”

我说：“刚才明明看到你们嘴里吐着血沫子。”

围观的人这才明白了，他们一齐哈哈大笑起来，矮一点的女人嘲弄地说我：“真是乡巴佬，连刷牙都没有见过。”

我确实没有见过刷牙，那时候牙刷牙膏这些洋玩意儿还没有来到我们这里，我们这里的人早晨起床后，是用盐水漱口的。我从来不知道，刷牙的情景和羊癫疯病的症状居然会这样相似。

我是一片好心，却当众受到奚落，面子上和搁不住，我指着那个矮个子女人说："你妈的，老子一片好心当成了驴肝肺，一张热脸贴上冷屁股，你死了与我何干！"

矮女人说："你嘴巴放干净点。老娘不会死，你妈才会死。"

我说："像你这种好歹不分的麻迷子，是非不清的糊涂蛋，早死早托生，我给你抬棺材，送花圈，逢年过节给你烧纸钱。"

矮女人扑上来要打我，高女人拦住了，她对矮女人说："他是河南乡巴佬，你怎能和他一般见识？山窝里长大的，除了会骂仗，还会干什么？"

那些男人走了，两个女人也走了，我们的吵架声吸引来了一大群人，包括那些唱京韵大鼓的。晓琪看到我嘴巴利索，骂仗骂赢了两个女人，就高兴地大喊："呆狗威武，呆狗威武。"

戏班子的人一齐转过头来，狠狠地看着晓琪，晓琪看到他们那种目光，反而跳起来高喊："呆狗了不起，呆狗了不起。"

矮个子女人恶毒地骂道："没有教养的乡巴佬。"又想扑过来和晓琪吵架，高个子女人拦住了，她说："和这些乡巴佬吵，简直降低了我们的身份。"矮个子女人不依不饶，还要扑过来。

晓琪从口袋里把蛇掏出来，蛇在他的手指间绕来绕去，矮个子女人一下子老实了，一句话也没有说，灰溜溜地回到房间里。

我心花怒放，对晓琪说："以后把你的蛇也借我用用，谁要敢和我吵架，我也把蛇拿出来，他就立马闭嘴。"

吃完早饭后，我们来到了广场表演。常家大院居住了足有上千人，全是姓常的这一支。所有的表演，都是为了让常姓人免费观看。

这一天，第一场表演是马戏团，第二场是京韵大鼓，第三场是戏班子。

马戏团的节目依然是我和晓琪的节目最出彩。

我走在高高的绳索上，游目四顾，感到整个常家大院都被我踩在脚下。我向前方望去，突然在一座院子里看到了戏班子那两个风骚女子，还有黑汉子，就是昨天指挥下人把装满了宝贝的竹筐子抬走的黑汉子。我一看到他们，就感觉到有戏。那座院子的院门关闭着，侧门也关闭着。

两个风骚女人一边一个，把黑汉子夹在中间，他们坐在一张长凳子上。我听不到他们在说什么，但能够看到他们的动作，那两个女人一会儿把手掌放在黑汉子的肩膀上，一会儿放在黑汉子的腿上。

我转身，继续走绳索，走到了绳索另一头后，再次转身。这次，我看到那两个女人和黑汉子进入了一间房屋，房门关上了。

我在心里骂道：玩嫖客串子的野鸡，真不要脸！

第九十三章 同伙出现了

我从绳索上走下来后，突然醒悟过来，这两个玩嫖客串子的，为什么不勾引别人，单单勾引黑汉子？因为黑汉子有利用价值。黑汉子有什么利用价值？黑汉子知道那一竹筐宝贝放在哪里。两个玩嫖客串子的，原来用的是美人计。

玩嫖客串子的，是江湖黑话，就是荡妇的意思。

只要盯住这两个玩嫖客串子的，就能够找到钻石。

那天下午，所有的表演结束后，我一个人沿着小巷慢慢地向前走，想去厕所，突然背后上来了一个人，他没有看我，似乎是在自言自语：“我是冰溜子和燕子的朋友，虎爪让我进来找亲戚。”

我一看，不认识他，他伸出右手，拇指和食指指尖相接，其余三指散开伸直，做了一个孔雀的手势，这是晋北帮认同门的暗号。

自己人来了。

我前后看看，没有可疑的人，就问：“你一个人进来？”

他说：“进来好几个，但是都分头散开，谁也不知道谁在哪里。我和你单线联系，每天这个时候，你都来上厕所，我们在这里碰面。”

我说："好的。"

他问："情况探明了？"

我说："还没有。"

他说："探明了，就告诉我。"他说完后，就自顾自向前走去。

同伴已经进来好几个，我一下子胆壮了。

天黑后，回到住宿的房间，我观察周边的形势，看到最好的观察点，就是昨晚我爬上的那棵大树。那棵大树很高，将整座常家大院尽收眼底。我想，那两个玩嫖客串子的，肯定探明了那筐子宝贝存放的地方，说不定今晚就会动手，只要我藏身在这棵大树上，就能够看清楚她们的一举一动。

我决定夜深人静，马戏团都睡着的时候，就藏身在这棵大树上。戏班子要动手，也会选择在后半夜，人们都睡熟的时候。

夜半来临，马戏团都睡着了，我避过院墙上家丁的视线，跑到了大树下，然后迅速爬上了树杈。

然而，令我万万没有想到的是，大树上还有一个人，还是昨晚的那个女人。她又抢得先机，占据了这个最好的观察点。

我问："你来这里干什么？快点下去。"

她说："呆狗，你放老实点。惹恼老娘，大家都没好日子过。"

我疑惑不解，她怎么知道我的名字？从声音来判断，她也不是那两个玩嫖客串子的，那么她是谁？

我把右手放在胸前，拇指食指指尖相接，其余三指伸直，想试探她是不是同门，没想到她居然威胁我说："呆狗，想来暗青子是不？小心老娘让你吃片子。"

她的意思是说，你敢给我发暗器，我先一刀剁翻你。

这个凶恶的女人，到底是什么路数？

她昨天晚上蹲在大树上，今天晚上又蹲在大树上，我想，她绝对不是上树看星光，肯定和我一样，是盯梢的。可是，她盯的是谁的梢？昨

天晚上，那两个玩嫖客串子的，还没有动手啊；今晚，那两个玩嫖客串子的，也不一定动手啊。

她肯定也属于盗窃团伙的，如果不是盗窃团伙，第一，她不会说江湖黑话；第二，她没有这么好的身手；第三，她不会连续两个晚上，都蹲在这棵位置极佳的大树树杈上。

那么，她属于哪一派的？她看不懂我的手势暗号，不是晋北帮的；她的声音不属于那两个玩嫖客串子中的任何一个，也不属于戏班子的。那么，她会不会属于靛蓝脸那一帮的？或者属于传说中的京津帮的？

一定是的。

可怕的是，这个凶恶的女人，居然知道我的名字，我在明处，而她在暗处。知道我的名字，可能就对我的底细了解得一清二楚，而我对她一点也不了解。

靛蓝脸的那一帮，好几天没有露面；京津帮的底细，我至今一无所知。但是，我相信他们一定也潜入了常家大院。就在这个月色朦胧的夜晚，常家大院看起来风平浪静，其实月光照不到的阴影里暗流涌动。

潜入常家大院的最少有四家，三家都动手了，而晋北帮还按兵不动，按兵不动的原因是我还没有踩好点。我感到自己责任重大，又很自责。

今夜，我一定要搞清楚，常家大院会发生什么事情。

我从大树上溜下来，看到院墙上的家丁背过身去，就闪身跑进了最近的一条小巷。伏在地上，看清楚了周围的环境，也伏地听到周围没有脚步声，快步跑到了巷子的尽头。这条巷子的尽头，是一座小花园，花园里开着几支腊梅，散发着清淡的悠悠香味。腊梅上有尖刺，我正犹豫着要不要潜入小花园里时，突然看到一道黑影一闪而过，我以为自己花眼了，就没有在意。腰间感到凉意袭来，一摸，震惊得几乎要坐在地上，我腰间的棉衣被人割开了一道口子，塞进了一张纸条。

纸条上的字迹，我看不清楚。棉衣上的口子，显然是用康熙皇割的。刚才那个贼，从割棉衣、塞纸条，到逃走，一气呵成，而我居然还以为自己看花眼了。

这个人实在是个高手。他是敌是友？他要害我，易如反掌，只需拿康熙皇在我脖子上摸一把，我连什么知觉都没有，就会倒下去。他要是

朋友，肯定会和我联合起来，可是，他却一晃而走，到底是为什么？

月亮从云层后露出了半张脸，我展开纸条一看，上面歪歪斜斜地写着几个字：“少管闲事，否则没命。”

奶奶的，这个贼把我当成了干扰他们干活的人。你要干活，老子也要干活。你干你的，我干我的，井水不犯河水，老子才不稀罕管你哩。

按照江湖规则，盗窃财物，见者有份，老子辛辛苦苦这么多天，就算拿不到手，你们也要分一些给我。

我想，只要跟着这个小贼，说不定能够探明宝贝藏在哪里。

那个小贼是往左边走了，估计他们可能已经探到了宝贝的藏身之所，我也向左边跑去。

常家大院的街巷星罗棋布，曲径通幽，不是熟悉的人，走进去就会迷路。我不知道那个小贼去了哪边，突然看到路边有一扇侧门打开，就悄悄走进去。那个小贼好像逃到了这里面，连门都没有来得及关闭。

走进侧门后，看到这是一座院子。院子里可能很久没人住过，散发着一股浓郁的霉味。旁边的厢房里，有一扇房门好像虚掩着，我推开房门，悄悄潜进去，突然，有一支手掌捂住了我的嘴巴，然后有很多手掌将我按在了地上。

他们把我结结实实地按在地上，我想挣扎，无力挣扎；想高喊，喊不出声。这伙人是干什么的？我突然感到极度恐惧。

旁边一个尖细的声音在说：“不准喊，喊一声就一刀捅死你。”然后，他移开了捂在我嘴上的手掌。我觉得他的声音好像在哪里听过。

那个声音在黑暗中问：“你是干什么的？”

我想到这些人肯定是江湖中人，就用江湖黑话答道：“采立子。”

他们一怔，都不言语了，他们可能先前把我当成了看家护院的家丁，专在暗处盯梢侦察，现在突然听到我说江湖黑话，他们放松了警惕。那个熟悉的声音继续问：“采立子浑天出来干啥？”

我说：“找财喜。”

那个声音用手掌在我的脸上抹了一把，说：“念攒子，少管闲事，否

则没命。”

我说：“我只找财喜，别的不管。”

他们将我推了一把，我灰溜溜地离开了那间房屋。

我一边走一边想，那个熟悉的声音在哪里听过。突然，我想明白了，这个声音就是我在韩信峪那个车马大店听到的声音。他是那个说江湖黑话的细喉咙，说不定就是第二天我见到的那张靛蓝脸。

原来，他们夜晚藏在那间房子里。

刚才，靛蓝脸问我是干什么的，我是我是变戏法的；靛蓝脸问我，变戏法的夜晚跑出来干什么？我说我想偷掉小东西，找点意外之财。靛蓝脸说，你个不懂事理的混小子，少管闲事，否则没命。我说，我只想发点小财，别人的事情我不管。

他们在这里出现，那么那个藏着宝贝的房间，估计就在附件。

我离开的时候，在墙上抠了一个印记。

现在，三家都露面了，京津帮还没有动静。

第九十四章 粮仓有埋伏

要回到睡觉的地方，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四通八达的巷道，已经让我迷路了。我站在巷口，不知道该向哪边走。还好，我看到了那棵高大的树木，那棵高大的树木，就像一头蹲踞的猛兽一样，在这个静静的夜晚看起来异常醒目，又让人心生恐惧。

向着那棵树木走，就能够找到睡觉的地方。

我走了几十米，转过了两个巷口，突然，前面传来了说话声，我看看，没有地方躲藏，赶紧藏身在门楣下，身体紧紧的贴着门扇，恨不得把自己变成一张剪纸。

那是两名家丁在交谈，他们打着火把，一个问另一个有没有什么情况，另一个说没有。他们刚刚说完，远处突然传来了一声叫喊：“抓贼呀，抓贼呀。”

两名家丁打着火把追过去，院墙上的家丁也打开铁栅栏门跑下来。一时间，常家大院里奔跑的脚步声、威吓的叫喊声，响成一片。趁着无人注意，我赶紧跑到了那棵大树下，抬头看去，我看到树叶间有一团黑影，那个穿着夜行衣的女人，还在上面。

女人在上面安静地坐着，没有发出任何预警的声音，或者什么信号。我想，那个暴露了身份的贼，可能和她不是一伙的。那么，会不会是靛蓝脸他们那一帮的？抑或是其他帮派的？

今天晚上，常家大院潜伏进了多少个帮派的贼啊？

我轻手轻脚地跑进了房间里。房间里依旧鼾声一片，他们不知道此刻，常家大院里正上演着惊险激烈的大剧。

这个马戏团居然也被称为走江湖的，实在是丢了江湖人的脸。江湖中人四体通透，八面玲珑，睡觉也要睁只眼，一旦有风水草动，就会做出反应。而今晚常家大院剑拔弩张，杀气四溢，他们居然呼呼大睡。

也许，他们是老老实实耍马戏的。听说河南濮阳很多村子家家户户会耍杂技，会耍马戏，他们尽管行走江湖，但是并不知道江湖规则。这个马戏团，可能就属于这一类人。

我站在窗口，听到远远的地方传来了吆喝声和咒骂声，好像那个贼被抓住了。我在窗口等了很久，想看看这个贼是什么样子，可是他们没有带到这边来。

常家大院静寂了，那棵大树上的女贼还没有下来，困意袭上来，我睡下了。

第二天，常家大院更热闹了，增加了一帮戏班子，还来了一帮锣鼓队。听说这个戏班子很有名，他们刚刚在太原参加了什么比赛回来。

锣鼓队把常家大院敲击得热火喧天，那家戏班子代替了玩嫖客串子的戏班子，玩嫖客串子的戏班子歇了一天。毕竟，一唱就是几个时辰，是一场繁重的体力劳动。

我想，什么时候也能来一帮子耍马戏的，我们也能歇一天了，我就能够好好找找宝贝的藏身之地。

午后，又是在那个时间，我去上厕所，昨天出现的那个同伴又在后面追上了我。

他还没有说话，我先开口了，我痛心疾首地说：“实在没办法，老虎吃天，没处下爪。“

他说：“不要紧，我们还有几个人也在踩点。本来已经踩好点了，可是常家人又换了地点。”

哦，晋北帮原来派了几路人马在踩点，我只是其中之一。我这两天一直在自责，现在终于有点心安了。

可是，心安刚过，又有点痛苦了。我为自己的无能而痛苦。那个探明了藏宝地点的人，怎么不是我？

前面走来了两个人，他不便久留，就匆匆对我说：“你只管盯紧那两个玩嫖客串子的，她们应该知道新地点。”说完后，他就转身走了。

常家为什么要换新地点？肯定是昨晚那个贼招供了。他说了他们此行的目的，就是常老太爷的寿礼，说不定就是那颗大钻石。所以，常家才更换了藏宝地点。

玩嫖客串子的是否会知道新地点，有没有这种可能？有。玩嫖客串子的这两天和黑汉子打得火热，那个黑汉子是家丁们的头儿，肯定知道新地点。黑汉子知道了，就会告诉玩嫖客串子的。

是的，只要盯紧这两个玩嫖客串子的，就能够找到新的藏宝地点。

还有一个人知道新的藏宝地点，就是夜晚坐在大树上盯梢的那个女贼。她一定亲眼看到黎明时分，家丁们把宝贝偷偷转移到了什么地方。

戏班子要行动，只会等到夜深人静的时候，所以，天刚擦黑，我就睡着了，朦朦胧胧中听到晓琪问我为什么这早就睡觉，我没有理他，转过身，给了他一个屁股，继续睡觉。

睡起来的时候，已经到了半夜，月亮像一弯秤钩挂在遥远的天边，漫天的星星竞相闪烁，那棵能够瞭望到常家大院的大树上，有一只猫头鹰在呜呜地叫着，叫了一会儿后，大约感到无聊，就翅膀划动着夜空，静悄悄地飞走了。

我想起了要监视那两个玩嫖客串子的，但是不知道她们在不在，我就身子贴着房前的砖墙，这样刚好能够躲过院墙上家丁的视线，我悄悄地来到了那两个玩嫖客串子的房门前，一摸，房门没有上锁，再一推，房门在里面闩上了，那么就证明这两个玩嫖客串子的没有出去。

我耳朵贴着门缝仔细倾听，听不到任何声响，但是能够闻到一股淡淡的胭脂的香味，两个玩嫖客串子的，整天把自己打扮得像两只芦花母鸡，脸上不是涂脂，就是抹粉，那两张脸简直比屁股还白。

房间里没有动静，估计他们今晚不会出去了，我想起了那个躲在树上的女贼。

我相信现在能够知道那一筐宝贝藏身之所的，只有三个人，两个是玩嫖客骗子的，一个是躲在树上的女贼。

我想着只要和她和好，就能够从她嘴巴里套出新地点。至于怎么套，我没有想那么多，走一步看一步。我急于在晋北帮中再立新功。

月色惨淡，夜色阑珊，我避过院墙上家丁的视线，跑到那棵大树下。抬头望去，看到女贼又坐在树杈上。我三下五除二地爬到树枝上，一看，感觉不对劲；有一摸，发现那是一件棉衣裳。

不好，这个女贼给我设圈套了。能够知道她躲在树杈上的，只有我。她把棉衣裳放在树上，显然是为了防备一个人，这个人只可能是我。

快走！

我从树干上溜下来，刚想抬脚走，突然看到空中一道黑影闪过，我的脖子被绳套套出了。

绳套加劲，将我拉得趔趔趄趄，我想喊，又不敢喊；想挣扎，又担心弄出声音来。就这样，我被绳套拉到了墙角。

墙角黑暗中，站立着一男一女。那个男人手持绳索，那个女人阴险地对我笑着，黑暗中我看到他亮光闪闪的牙齿。

果然中了他们的圈套。

他们拉着我，拐过一道弯，从一扇侧门进去，然后掩上侧门。侧门刚刚掩上，门外就传来了家丁的脚步声。绑架我的这伙人是什么底细，我不知道。我想大声喊出来，吸引家丁过来。然而，就在我犹豫之间，那个男人将一块破布塞进了我的嘴巴里。那块破布估计是他的臭袜子，一股极其强烈的脚臭味，争先恐后地涌入我的鼻孔，让我几乎晕倒。他奶奶的，这个人太不讲职业道德了。 你用什么布都可以，我又没意见，为什么偏偏要用你的臭袜子？

他们将我拉入一扇小门，然后下台阶，推门扇，来到了地下室里。地

下室里点着蜡烛，光线强烈。突然从黑暗中来到光亮处，我的眼睛有点刺疼。

等我适应了地下室的光线，这才看到，这里是粮仓，靠墙立着一圈粮囤。那时候的大户人家，田地很多，粮食就多，要储存粮食，不用桶，不用瓮桶和瓮才能储存多少粮食啊用的是粮囤。粮囤是自己制作的，用特制的又长又窄的席子，围成一个大圆圈，然后把席子一圈圈缠绕上去，等到有一人多高后，粮囤就造成了。这样的粮囤可以装几千斤，甚至上万斤粮食。而且，因为底层的粮食用席子与外界隔开，通风透气，不霉烂，不生虫。

那个牙齿亮晶晶的女人走到我跟前，我一看，差点叫出声来，她居然是唱京韵大鼓的那个女人，她问我："老娘晚上在树上凉快，你小子天天跑上去干什么？"

我说："我和你一样，想发点小财。"

这个女人又问："你是什么路数？当家的是谁？"

我说："我没有门派，我只是想自己捞点外财。"

一个坐在墙角的男人走过来，他的手掌搭在我的头顶，把我的头拧过来，问道："昨晚老子这边失了一个兄弟，是不是你报信的？"

我说："不是我，我才不稀罕给家丁说。"

这个男人面容狰狞，嘴边有两道八字形的皱纹，他问："不是你说，我们的兄弟怎么会失了？"

我说："我哪里知道？当真不是我说，我见了家丁，躲都躲不及。"

八字纹的男人又问："谁派你来这里的？"

我说："我是马戏团的。"

八字纹说："你还在骗老子这对招子。老子一看到你，就觉得你和马戏团那么人不一样，不是一个路数的，说，你进来想干什么？谁派你来的？"

我说："天地良心，我真的是马戏团的。"

八字纹还想说什么，那个唱京韵大鼓的女人说："费那么多话干什

么，反正这小子也看到我们真面目，干脆给一大片子，埋到粮囤里。”

大片子是江湖黑话，意思是大刀片。这个唱京韵大鼓的女人在台上袅袅娜娜，风情万种，谁知道心肠怎么这么毒！

一个男子提着大刀片走过来，我一看吓坏了，赶紧喊：“合吾，合吾”。合吾是江湖黑话，意思是说，大家都是同道中人。

刀片举了起来，我赶紧闭上眼睛，心想，完了，要死在这里了，这种死法实在冤枉。

突然，地下室的们被撞开了，一个高大威猛的男人走了进来，他喊道：“放下大片子，要不全摘瓢！”

这句江湖黑话的意思是，放下大刀片，要不让你们全死光！

第九十五章 祠堂有秘密

大家全都愣住了，地下粮仓一片静寂，只有蜡烛的火苗突地窜了一下。

大刀片看着八字纹，八字纹使了一个眼色，大刀片从我身边走开，慢慢挪到了那个高大威猛的男人旁边，突然举起刀片，想要劈下去。那个男人好像变戏法一样，从腋下抽出一条拐杖，手持拐杖末梢，将拐杖弯头伸向大刀片，一勾一扭，咔嚓一声，大刀片掉在地上，大刀片的主人痛苦地蹲在地上。

高大威猛的男人将拐杖一甩，拐杖暴涨到三米多。他手持拐杖中间，像棍子一样挥舞，只看到拐杖的影子，看不到他。拐杖挥舞的呜呜风声，激荡得蜡烛火苗摇摇晃晃。

高大威猛的男子停住了挥舞拐杖，他一按机关，拐杖又恢复到了一米长短，他的眼光从地下粮仓里所有人的脸上扫了一遍，问：“谁还想试试？”

八字纹突然一抬手，一枚暗器激越而出，挟裹着噼啵的破空之声，高大威猛的男人抡出拐杖，暗器改变方向，插进砖墙。我看到那是一枚袖箭。

众人的视线都停留在砖墙上那枚袖箭的时候，高大威猛的男人也一抬手，八字纹还没来得及做出反应，一枚康熙皇已经透过棉衣，插进他的肩膀里。

再没有人敢挑衅。

唱京韵大鼓的女人问道：“兄弟是哪一趟子的？”

高大威猛的男人朗声答道：“大丈夫挺立天地间，赤条条来，赤条条去，晋北帮二当家的，江湖上人称豹子。”

唱京韵大鼓的女人立即见风使舵，她说：“原来是晋北帮二当家的，失敬失敬，初到贵地，叨扰叨扰。”她又指着我问：“这位小兄弟是？”

豹子说：“晋北帮大当家的关门弟子。”

唱京韵大鼓的问：“晋北帮大当家的，可否是虎爪。”

豹子说：“大当家的纵横江湖二十年，只取贪官富商，从未失手，江湖人称虎爪。”

唱京韵大鼓的说：“啊呀，大水冲了龙王庙，原来咱们一家人。”

突然，门外走进了一个人，他喊：“家丁来了。”

蜡烛旁边的人一口吹灭蜡烛，地下粮仓陷入了一片黑暗，所有人都伏下身去，爬在粮囤下。

地下粮仓外响起了脚步声，声音缓慢而迟钝，显然是在走下台阶，接着，传来了房门的推动声，火把的光亮照亮了地下粮仓，粮仓的墙壁上印出了一个大大的人影。那个人影在墙壁上停留片刻，然后说：“走吧。”地下粮仓又陷入了一片黑暗，两个人杂沓而迟钝的脚步声渐离渐远。

蜡烛又点燃了，红色的火苗照亮了地下粮仓。

我看到地下粮仓里多了两个人，一个身材挺拔，一个形象猥琐。那个形象猥琐的人嘴角歪斜，用手捧着下巴。唱京韵大鼓的女人问：“怎么了？让你放哨，你跑进来干什么？”

形象猥琐的人说不出一句话来，他只是用手指着身边那个身材挺拔的人。身材挺拔的人伸出两只手，在他的下巴上一揉一搓，咔嚓一声轻

响，下巴合拢了。

唱京韵大鼓的女人指着身材挺拔的男人问豹子：“这位是？”

豹子说：“晋北帮的朋友，人称狐子。”

唱京韵大鼓的女人说：“人称晋北帮高手如云，今日一见，才知绝非虚谈。”

我们晋北帮的个个都是好手，一出手就挫败了这伙窃贼的锐气，我看的心花怒放。

豹子问唱京韵大鼓的女人：“你们是京津帮的朋友？”

唱京韵大鼓的女人说：“是的，承蒙江湖上的朋友看得起，称我紫貂。”至于别的人，她羞于介绍，他们都在和豹子与狐子交手第一回合中，就吃了败仗。

紫貂又说：“十年前，我们两帮派曾有一面之缘。”

豹子说：“是的，京津帮来晋北帮做客，双方帮主相处融洽，把盏言欢，成为兄弟。当时我也在场。后来，双方帮主联手，连取京晋两地贪官巨商十三家，毫发无损，至今还被列为悬案。”

我知道豹子说的是什么事情，肯定是虎爪用一枚康熙皇击败京津帮十大高手的事情，只是他没有说得太详细，因为对于京津帮来说，这不是一件光彩的事情。但是我不知道双方帮主联手盗窃贪官巨商的事情。

紫貂说：“十年前，我们帮主联手，纵横京晋两地，今日，我们再次联手，取走贪官财物。二当家的意下如何？”

豹子说：“好。”

豹子和狐子带着我走出地下粮仓，我们躲避过家丁的视线，拐过几道弯，行走几百米，一面高大的墙壁挡住了我们视线。借助着微弱的月光，我看到大门上方有四个大字：“常家宗祠”。

豹子一甩拐杖，拐杖变成三米多长，然后将拐杖弯头勾住墙头，手抓拐杖，爬了上去，跳进宗祠里。狐子第二，我第三。我爬上墙头后，收起拐杖。

这种拐杖，就是我前面说过的盗窃器具之一，行业内叫缩杆。

常家宗祠里，供奉着常家列祖列宗的塑像。这里平时少有人来，大门关闭，所以，这里是理想的藏身之地。宗祠的最后面，有一间房屋，供奉着弥勒佛的塑像。弥勒佛半躺半卧，咧着一张大嘴在傻笑。豹子跳上佛像，抱着弥勒佛的头部，使劲转动，墙壁上裂开了一道小门。

我们从小门探身而入，走出了十几米，空间渐渐变大，又走了十几米，来到了一座大厅。大厅里灯火透明，有十几个人坐在一起。他们看到我们走进来，一齐站起身来。

豹子拉着我的手说："这是呆狗。"又指着那些人对我说："这些都是师叔师兄。"

突然来到这里，见到这么多同门师叔师兄，我像漂泊在外的游子回到家中一样，热泪盈眶。

豹子坐在一张桌子边，和大家交流各方面的信息，确定下一步的计划。我插不上嘴，回头看到狐子坐在通道口，可能是监视前面的动静，就走过去和他攀谈。

我对京津帮要对我下毒手耿耿于怀，问狐子："我们真的要和京津帮联手？"

狐子说："不会的。京津帮不地道，上次帮主和他们联手，直取京晋两地十三家，他们将宝物据为私有。帮主厚道，不说什么，但是我们不答应。我们要上京城讨个公道，被帮主拦住，此后，晋北帮发誓，永不与京津帮合作联手。这是一群小人。"

我说："京津帮就是小人。紫貂连续几个晚上都爬上那棵最高的大树盯梢，被我发现，我没有向别人透露一个人。而他们一个弟兄失手被抓，却怀疑是我出卖了他们，就要对我下杀手，而且还不容我解释。他们简直就是一群江胡渣滓。"

狐子说："你一直被暗中保护着，你知道吗？"

我大吃一惊，有感到心头一热，我说："我一点也不知道啊。"

狐子说："你先一晚被抓到一间空房子里的时候，我都知道；你被小贼把棉衣划破了，给你放了纸条，我还知道。我一直在后面盯着你，保护你，要不然，我们怎么知道你会遭遇不测。"

我说："我咋一点也不知道啊？"

狐子说："你要能够知道，别人肯定也会知道。我多年精修的跟踪术，岂不是白学了？"

我问："还有一门学问叫跟踪术？"

狐子说："当然，江湖上处处都是学问。精修了跟踪术的人，和你相距半米远，你无论怎么样，也不会发现。"

我问："有这么神奇？"

狐子说："那你试试。"

我好奇心上来，就问："在哪里试？"

狐子说："什么地方都可以。"

我说："那就在这里。"这里灯火通明，我就不相信找不到他。

狐子说："好的。"

第九十六章 各派来头大

我站起身来，向着洞口走了几步，停住脚步，狐子站在我的身后。我突然一转身，看到身后空空如也；我又转过身来，装作如无其事的样子，突然以极快的速度，向身后一抓，但是只抓到一手空气，身后也看不到狐子；我站起身来，然后一个扫堂腿，想绊倒他，可是，依然扫到了空气，而身后还是没有狐子；我的身体转了一个圆圈，想找到狐子，可是狐子没有在我的视线里。

奇怪了，狐子在哪里？这简直太鬼魅了。

狐子说："我在这里。"

声音来自上方，我抬头一看，看到狐子的身体拉直，绷在洞顶上。

我震惊不已，问他："你是怎么做到的？"

狐子轻飘飘地落下来，没有一丝声息，他说："这是长期训练的结果。刚开始，要做到在石板上走路没有声音；然后，做到在石子上走

路没有声音；最后，要达到在落叶上走路没有声音。到了这时候，你的脚步声就彻底没有声音了，即使挨着他行走，他也听不到你的脚步声。除此而外，你还要练习极快的身法，即使对方和你咫尺之间，但无论以多快的速度，都无法抓住你，你的辗转腾挪的速度，要远远超出他的速度。你还要有判断能力，从对方的肩膀、手肘、脚跟，从他身体上任何一个部位微小的抖动，判断他下一步的动作。他向左转，你要先一步向左转；他向右转，你要先一步向后转，你要像他的影子一样紧紧缠着他，让他无法摆脱你，他又无法看到你。能够做到这些，你就成功了。”

啊呀，我惊叹不已，师父虎爪的手下真是高手如云，豹子威势赫赫，一出手就技惊四座，就像老鹰入鸟林，百鸟吓得全部噤声，真是凶猛如豹。狐子技艺盖世，这样高超的跟踪术，估计也是独步天下的，果真是灵敏如狐。

而我，尽管经过了好长时间的训练，尽管还有老乞丐的暗中指点，我其实还是一只菜鸟，而且是这个行业里最菜的那只菜鸟。

我们回到了大厅里，豹子他们还在开会讨论。我和狐子都闲得无聊，我就问：“那晚那个割破我棉衣的人，你看到了？”

狐子说：“是的。”

我问：“那个人身法好快啊，我只是看到一道黑影闪过，就找不到人了。他是谁？”

狐子说：“那种身法还叫快？要是快的话，我就追不上他了。他是草原帮的。”

我问：“怎么又冒出来一个草原帮？”

狐子说：“这个常家大院里，盯上那块大钻石的，有四家。我们一家，戏班子一家，京韵大鼓一家，草原帮一家。”

我问：“他们都是什么来路？”

狐子说：“戏班子是陕北帮，经常流窜于陕北和晋西北，会唱秦腔，也会唱北路梆子；京韵大鼓是京津帮，以唱京韵大鼓来掩饰身份；草原帮你还没有见过。”

我想起了在来常家大院的路上，我们住宿在韩信峪那家车马大店，夜半听到两个人用江湖黑话对话的情景，其中有一个人是靛蓝脸。就

问：“草原帮中是不是有一个人的脸是靛蓝色的？”

狐子惊异地问道：“你知道啊，你怎么知道的？你见过他？”

我说起了在韩信峪发生的事情，说起了来常家大院第一天晚上，有一个使绳钩江湖上叫软竿爬院墙被击毙的事情，说起了靛蓝脸。

狐子说：“靛蓝脸是草原帮的一个小头领，江湖上叫瘸狼。哦，你们有过来往的，那天晚上，割破你棉衣的，又恐吓你，最后放走你的，就是草原帮。”

我和狐子谈兴正浓的时候，豹子在那边喊：“呆狗，呆狗。”

我跑过去，豹子对我说：“你的任务是，只管盯紧那两个玩嫖客串子的，只要那两个玩嫖客串子的，要和黑汉子媾和，你马上告诉狐子。从明天开始，狐子昼夜跟着你。”

我明白了，豹子这是要抓现场了。

回到我住宿的地方，已经快到五更了，远处传来了鸡叫声，常家大院的公鸡也叫了起来。

晓琪睡醒了，他问我：“你去哪里了？去了那么长时间。”

我说：“我半夜醒来，睡不着，就出去转转。”

晓琪说：“你要小心，那些家丁凶巴巴的，要是看到你夜晚乱窜，会找你麻烦的。”

我说：“好的。”我心想，我不找家丁们的麻烦就不错了，他们怎敢找我的麻烦！

晓琪说：“你把小蛇放你被我，我要出去上厕所。”

我吓了一跳，不敢接过去。晓琪说：“这条小蛇很温顺的，他不会咬你的，知道你是我的朋友。”

我接过小蛇，放在被窝里，小蛇本来蜷缩一团，它冰冷的身体一挨上我，立即舒舒服服地展开了。它舒服了，可我一点也不舒服。我总想着它会突然咬我一口。

我实在太困了，尽管小蛇就在被窝里，战战兢兢，如履薄冰，如临深

渊，然而，我还是睡着了。

我睡起来的时候，已经到了正午，一看，小蛇居然安安静静地趴在我的胸口，也在酣睡。我心中一阵欣慰，原来小蛇真的通灵性，知道我是它主人的朋友，没有咬我。

老头和晓琪、车夫他们坐在房间的土炕上，正在打牌。这种牌和今天的扑克牌不一样，这种牌已经在中国流传了很久很久，传说还是姜子牙发明的。这种牌在中国民间叫“花花”，人们把打牌叫做“抹花花”。

我问：“今天怎么不表演了？”

老头说：“来了一伙子耍杂技的，我们歇一天，明天再表演。”

远近的戏班子和耍杂耍的听说常家大院过寿，都跑过来了，这是数年难遇的好机会，常家有的是钱，只要进这个门，不管表演好不好，都会给钱。

我穿衣起床，走下土炕。我对晓琪说：“把你的小蛇让我玩会儿？”

晓琪说：“你拿上吧。”

我把小蛇装进口袋里，走出了房门。冬日的阳光暖洋洋地，照在身上很舒服，好像有几只毛毛虫在爬。

我走到玩嫖客串子的房门前，看到门上挂着铁锁，我把眼睛凑近门缝，想看看里面有什么，可是看不到。我大吃一惊，难道他们拿着大钻石离开了？

我正在向里面窥视的时候，屁股上被踢了一脚。我站直身子，看到戏班子的头领指着我骂道：“你这小子，鬼鬼祟祟的干什么？偷看？有什么不轨想法？”

我陪着笑脸说：“哪能有呢？”我在心里骂：就你们这两个玩嫖客串子的，让我睡我也不睡。

头领问：“那你在干什么？”

我说：“我想找她们说个事儿，问她们胭脂哪里买的。”

头领说：“她们去城里玩儿去了。”

常家大院不在城里，距离县城还有好几里地。两个玩嫖客串子的去城里玩，一时半会儿回不来，原来今天戏班子也不唱戏了。

她们去了城里，我就放心了。

我在常家大院的巷道里转悠，因为是白天，又因为我是马戏团的，大家都看到过我的表演，所以没有家丁盘查我。

在一条巷子里，有卖醪糟的老头，我坐在醪糟摊前面，喝了一碗醪糟，吃了两根麻花，和老头攀谈。老头是常家大院外面的人，进来专门卖醪糟，卖完就出去。家丁给他发了出入证，他每天凭借证件才能出入。

晋北帮、草原帮那么浩浩荡荡一大批人，他们是如何进入常家大院的？

常家大院的建筑结构，是典型的北方风格。前后左右都盖有房屋，前院有门，两边有侧门，后院密封。从前面看，是每家每户；进到院中，院落连通；从后面看，是高高的背墙。常家大院盖了这么多房子，但不是每座院子里都有人住，有的地方热闹，有的地方萧条。我想，那些萧条的地方，要么是生意做大，搬迁到了城市；要么就是家道中落，流落到了异地。据说，居住在这座大院里的人，虽然都姓常，但是有的已经出了五服。

大钻石和那一箧宝贝，要藏，肯定藏在萧条的地方。我只管往人小的地方走，兴许就能找到。

拐入一条僻静的小巷，这里空无一人，寂静一片。突然，我看到前面有一只田鼠。

田鼠正在高高兴兴地奔跑了，突然看到我，立即人立而起，前爪抱在胸前，探头探脑地盯着我。我突然看到田鼠，大为惊异。

田鼠只生活在田野中，所以叫做田鼠。家鼠只生活在人类家庭中，所以叫家鼠。田鼠和家鼠尽管都属于鼠类，但是它们无论从形态到特性都不一样。家鼠肮脏不堪，而田鼠爱好整洁。家鼠什么都吃，田鼠只吃粮食。我曾经在流浪途中，饥饿难耐，吃过田鼠。

常家大院戒备森严，院墙青砖垒成，高达数丈；院门家丁把守，层层设防，怎么会有一直生活在野外的田鼠闯进来？我感到不解。

因为无聊，我向着田鼠追过去，田鼠扭转身，慌慌张张跑走了，我随

后追赶。田鼠跑向了一条小巷，我追进小巷；田鼠跑进了一扇侧门，我追进侧门；田鼠跑进了最靠边的一间房屋，我追进房屋。突然，不见了田鼠的影子。

第九十七章 骗局计中计

这是一间灶房，但是很久没有用了，散发着经年累月的霉味，灶台上，桌凳上，落了一层尘灰。炉膛边，还对着一捆干柴。我从干柴中抽出一根棍子，这里悄悄，那里戳戳，希望能够把田鼠赶出来，忙活了半天，连田鼠的影子也没有见到。

田鼠没有出来，那肯定是已经跑出去了。可是，我一直留意着门口，没有见到它的影子，它能从哪里跑出去？是不是墙壁有洞？它从墙壁的洞口跑出去了？

我仔细在墙壁下找，果然找到了一个黑漆漆的洞口，就在水瓮的背后。水瓮上面大，下面小，上沿靠着墙壁，而瓮底和墙壁有一段距离。

洞口有半人高，田鼠应该就是从这里逃出去的。

田鼠既然就能够逃出去，那么就说明这里通往常家大院之外。我头脑中电光火石地一闪，如果遇到危急情况，我们也能够从这里逃出去。

水瓮里没有水，只是一口空水缸，我将空水缸挪到一边，探头进去，看到洞里一片漆黑，隐约有阴冷的风吹进来。

田鼠从这里逃走了，说明这个洞通往外面；有阴冷的风吹进来，说明这个洞通往外面。我在灶房里找到油灯，油灯里还有半瓶油，我从灶膛下掏出封塞，绑在木棍上，一个火把就做成了。封塞是用棉布裹着棉花做成的，目的是阻挡风箱拉出的风从炉膛下漏走。

我点燃火把，走进了黑洞里。起初，黑洞很矮，我不得不弯下身子；但是，走着走着，身体就能够站直了。

洞壁上有铁器凿挖的痕迹，显然这个洞是人工挖成的，说不定是常家大院的逃命通道。想想也是的，万一常家大院被包围了，抵挡不住，大院里的人可以从这里逃出去。

也不知道走了多久，我走到了出口。出口有一张巨大的蜘蛛网，显然

这里很久没有来过了。我用棍子划开蜘蛛网，看到这里是半山腰，坐在地上，可以滑到山下的树林里。

果然是常家大院的逃命通道。

我感到很兴奋，即使找不到大钻石，找到这条逃命通道，也是大功一件。

回到常家大院后，我有掩盖好洞口，把水瓮搬到原位，这样，不知道通道的人，无论如何也看不到洞口了。

我把这条秘密通道的位置，告诉了狐子。狐子说："太好了，如果遇到紧急情况，我们就从这里逃出去。"

我问："你们是怎么混进来的？"

狐子说："常家大院检查太严格了，门口那几个坎子真不是玩意。我们都是分批混进来的，有的扮作卖瓜子的，有的扮作卖香烟洋火的，还有的扮作送礼品的，进来后，再聚在一起。"

坎子是江湖黑话，就是门卫。

我问："常家大院为什么会这么严格？"

狐子说："常家大院被偷了好几次了，而且都是在有重大活动的时候，我估计这里面有内鬼。"

我问："来我们晋北地盘上偷窃，怎么说也得给我们打个招呼啊。"

狐子说："道理是这样的，但是江湖上也有一种贼，流窜偷窃，一偷就走，销声匿迹，草原帮就经常干这种事情。这种贼在常家大院偷窃后，常家大院通过熟人找到我们，我们从上到下追查，发现根本没有人进入常家大院偷窃。常家大院防守那么严密，我们要进入尚且不易，外地贼又怎么能够得手？所以，这里面一定有内鬼。"

一方面是常家大院防守异常严密，一方面是常家大院里有内鬼。我们不但要防范大院里的坎子和家丁，还要防范那个不知道藏在什么地方的内鬼。想要把大钻石偷走，这个难度相当大，成功的几率相当小。

又过了一天，到了我们马戏团表演的时间。

而在马戏团表演前，戏班子已经表演过了。那天戏班子表演的是《三

娘教子》，两个玩嫖客串子的扮演剧中的三娘王春娥和薛倚哥。《三娘教子》是一个经久不衰的传统剧目，很长时间里，在中国民间妇孺皆知。他的情节是这样的：有一个薛姓生意人，娶了三房老婆，出外在镇江做生意，让同乡给家中捎回500两黄金。同乡私吞黄金，假传薛掌柜的死了。于是，薛家的大老婆和二老婆都改嫁了，家中只剩下三老婆王春娥和大老婆的儿子薛倚哥，还有一个老仆人。三娘王春娥含辛茹苦，供养薛倚哥读书，而薛倚哥在学校里听同学说王春娥不是自己的亲娘，遭同学耻笑，不愿再去读书，三娘一刀剪断正在织的布匹，声情并茂地唱道：

小奴才不读书把娘气坏，

有几个年幼人儿且听来。

秦甘罗十二岁身为太宰，

石敬瑭十三岁拜帅登台。

三国中周公瑾名扬四海，

七岁上学道法人称将才。

十三岁在东吴挂印为帅，

烧曹兵八十三无处葬埋。

那都是父母养非神下降，

难道说小奴才禽兽投胎？

两个玩嫖客串子的在台上一本正经，装得廉洁奉公，一副淑女的模样，我在下面听得直笑。

戏班子表演结束后，就是马戏团。

我登场亮相了，我站在高高的绳索上，向四周张望，突然看到两个玩嫖客串子的已经换成了棉旗袍，袅袅娜娜地沿着一条小巷向前行走。她们走到了巷口，那里有黑汉子在等着她们。黑汉子看看左右无人，就带着她们钻进了一间房屋里。

走绳索的节目还没有表演完毕，我就顺着长杆溜了下来。很多人都不满意，他们喝着倒彩：“这就完了？糊弄人嘛。”

我装着上厕所，走向广场外面，回头看到狐子跟了上来。我这样急慌慌地从绳索上走下来，狐子也感觉到有事情。我用江湖黑话告诉他：“倒，汪排，载户。两个玩嫖客串子的进去了。”

狐子立即转身离去。我看到他穿着家丁的黑色衣裤。

我说的意思是：“东边第三排第四户，那两个荡妇进去了。”

狐子发出暗号，打了一长两短三声呼哨，立即有三四个人不远不近地凑近他。此时，戏台子上正在上演京韵大鼓，鼓声咚咚，琴声咿呀，打几声呼哨并不会引起人们注意。

狐子带着他们赶往那间房屋。他们走到房屋门口的时候，两个玩嫖客串子的刚刚走出来，脸上还是红晕一片。狐子他们径直冲进去，看到黑汉子的裤子还没有提起来。

天气寒冷，这间废弃的房屋里没有生火，黑汉子和两个玩嫖客串子的草草了事。

狐子一把掐住黑汉子的脖子，大声喊道：“好啊，光天化日之下，你竟敢在常老太爷的寿礼上干这种苟且之事。走，我们去见常老太爷。”

黑汉子吓坏了，他扑通一声跪下去，连连求饶：“大哥，有话好说，有话好说。”

两个玩嫖客串子的一看眼前的情势，马上扑上去，一人抽了黑汉子一个嘴巴，然后哭哭啼啼地说黑汉子强暴了她们，让狐子给自己做主。

狐子一本正经地训斥黑汉子：“常老太爷平日对你不薄，你竟然背着常家老小干出奸淫的丑事。强奸民女，罪不容诛，现在，常老太爷也保不了你了，只能拿你去见官。”

黑汉子望着狐子，眼中露出狐疑之色。他说：“是这两个臭婊子勾引我，不是我强暴她们。”

两个玩嫖客串子的一人踢了黑汉子一脚，高个子说：“你把小女子的衣服都撕烂了，还敢说没有强暴？”

狐子一看，高个子的棉旗袍上果然掉了一个扣子，估计是刚才黑汉子心急火燎，弄掉了高个子的扣子。

黑汉子看着狐子，小心翼翼地问道："大哥是什么来路？我在常府多年，看着大哥面生，也许是兄弟我眼拙。"

狐子说："我是什么来路，你很快就知道了。"

狐子让一个兄弟带着两个玩嫖客串子的，去往隔壁房间，他叮咛那个兄弟："千万看好了，别让这两个女人跑了。"

这名兄弟名叫小七子。

小七子走后，狐子低沉着声音问黑汉子："告诉那两个女人藏宝的地点没有？"

黑汉子问："什么藏宝地点？"

狐子说："放常老太爷寿礼的地方。"

黑汉子说："她们一直问，但我没有说。"

狐子问："为什么没有说。"

黑汉子说："我知道她们找我，就是为了让我告诉她们藏寿礼的地方。我如果说了，她们就不会再找我。"

狐子说："你他妈的还这么狡猾，想多占几天便宜。"

狐子从口袋里里拿出一杆笔和一张纸，笔是那时候非常少见的自来水笔，纸是中药房用来包裹药材的黄麻纸。狐子在上面写了一行字，让黑汉子大声念出。

隔壁房间里，两个玩嫖客串子的看到只有小七子看守着她们，就向小七子抛媚眼，嗲声嗲气地和小七子套近乎。

小七子面红耳赤。

突然，她们听到了黑汉子的声音："宝贝昨晚搬走了，藏在郎家沟。"

接着，传来狐子的声音："你他妈的说谎，再给老子说一遍。"

黑汉子又说了一遍："宝贝昨晚搬走了，藏在郎家沟。"

狐子气势汹汹地骂道："怎么会在郎家沟？你他妈的说谎，看老子撕碎你的嘴。"

黑汉子当当在地上磕头，他说："真的在郎家沟，郎世泰家。"

狐子问："怎么会在郎世泰家？"

黑汉子说："郎世泰是常老太爷的外孙。我有一句假话，天打五雷轰。"

两个玩嫖客串子的在认真听着，听到那边没有了动静。过了一会儿，一个人推门进来，叫走了小七子。两个玩嫖客串子的赶紧耳朵贴在门缝偷听。

第九十八章 上架感言，大家必看

上架感言和充值方法

我很幸运，遇到了网络时代。大家也都很幸运，相处在网络时代。

因为网络，我们走到了一起；尽管我们远隔千山万水，但我们心灵相通。尽管我们都不认识，但我们能够感受到对方的心跳。

这一切，都是因为《中国式骗局》把我们连接在一起。我们一起走进了并不遥远的江湖，走进了今天依然存在的江湖，见识到了各种让人眼花缭乱的江湖骗术，体会到了孤独与抗争、苦闷与挣扎、喜怒与哀乐、爱恨与情仇、英雄气短与儿女情长、相濡以沫与相忘江湖在这里，我们一起欢笑，一起悲伤，一起憧憬，一起幻想。

《中国式骗局》带给我们的，是我们此前闻所未闻，但却是非常真实的生活。

这些生活距离我们并不遥远，我虽然写的是民国，但其实就在你的身边。人贩子偷骗孩子，有没有？算卦骗钱的，有没有？倒卖假文物的，有没有？梁上君子小偷们，有没有？

民国只是一个瓶子，但装的是今天的酒。

我的职责，是把这些江湖生活和江湖骗局，完整地展现出来；大家的职责，是让更多人了解这些生活和这些骗局。生活如此艰辛，江湖如此险恶，多一个人阅读了《中国式骗局》，就会少一个人上当受骗。毕竟，大家的钱都来得不容易，给了骗子，谁都会有切肤之疼的。

写到现在，我就要选择上架收费阅读了，毕竟我的生活不太如意。当过多年暗访记者，脑袋别在裤带上，干的是杀头挨打的活，但手中总

是没有多少钱。那时候我一有点钱，就去山沟里看望资助抗战老兵，这些年花在这上面的钱，估计有十几万元。现在每个月到了月底，就一阵紧张，担心给银行还不起每月1308元的房贷。孩子慢慢长大了，要上学读书，幼儿园的学费每月也要上千块，正在发愁呢总而言之，生活在今天，我感觉压力山大。咱再没有别的本事，只会写书，写书又变不成钱，我手头压了近百万字的抗战题材的书稿，都不让出版，曾经一度穷得想自杀。

这个社会很操蛋，好好写作的人都赚不到钱，而且越是用良心写作的人，越是赚不到钱。

作家也是人，也要吃饭，也要养家糊口，也离不开钱。这个时代很奇怪，那些炒作得大红大紫的书，赚了很多钱，但是书一点不好看；而好看的书，却堆在书店的一角，无人为津。作家就是妓女，来了客人后，那些站起来迎上去浓妆艳抹的妓女，总是客人不断；而坐在墙角沉默不语的妓女，永远没有客人。

在今天，一个真正的作家，想要靠好好写作来生活，简直比骆驼穿过针眼还难。

一个人选择写作，是一件很丢脸的事情，上不能报答父母的养育之恩，下不能抚育孩子长大成人，甚至连自己都养不活。可是，选择写作的人，偏偏都是死脑筋，明明写作不赚钱，而他还要往里钻，越钻越深，越钻越穷。

我写作了30年了，阅读了古今中外几乎所有文学名著，写作了两千万字的书稿，走遍了中国所有省份，认识了形形色色的人，然而很不幸，我是那个脑筋最死的人，钻得最深的人。读了万卷书，行了万里路，还在社会最底层苦苦挣扎着。

文学，不但不养人，而且害人。

非常可悲的是，30年前我选择了文学，此后把30年的人生交给了狗日的文学。这30年里，我无论干什么事情，依靠我的毅力和意志，都会成功的，偏偏我当年鬼迷心窍，选择了他妈的文学，让我这30年走得跌跌撞撞，到现在还在穷苦度日。

狗日的文学，害人不浅。

我曾经无数次想到过放弃，在街边开间小店，把写作的时间用来赚钱，或者去街上捡拾破烂，一个矿泉水瓶子还能卖五分钱，胜过我天

天写作，换不来一分钱。可是，文学就是个魔鬼，它要是缠住了你，你就无法摆脱。

它已经缠了我30年，它的根已经扎入了我的身体里，只要我活一天，它就会纠缠我一天。

罢了罢了，我向文字屈服，没办法，咱斗不过他。他就是个魔鬼。

十多天前，我来到这里，看到这里有了上架收费阅读，看到了一缕曙光。

很早以前，我就想在西部山区办一座学校，地方都找好了，不是陕北佳县，就是宁夏西海固，但一直穷得叮当响，不能如愿。来到这里后，我心中又重燃了这个希望，众人拾柴火焰高，我在这里好好写，大家好好看，一人出一把力，这个学校估计就能建成了。

等到这个学校建成后，我会把大家每个人的名字镌刻在石碑上，让学生们和家长们永远铭记各位的大恩大德，他们会感谢你们各位的八辈祖宗，做鬼也不会放过你们的。

这套书籍要写够200万字，写尽中国江湖百态，和从古到今的几乎所有骗局，目前才写了20多万字，呆狗还是青葱岁月，燕子也还是垂髫少女，江湖上的各路大佬们还犹抱琵琶半遮面，各路豪杰们都还在后台化妆，准备登场哩，丐帮、镖客、老千、妓女、游医、人贩子都在台下排队呢。好戏还在后头，你想不想看？

说到上架收费，其实一点不贵，你只要掏五分钱，就能够阅读一千字。每章三千字，你花费15分钱，就看了一章。我每天写六千字，你花费三毛钱，就看完了。划算不？

再说，货比三家，咱这里的货，物美价廉，品相完好，没有结疤，没有黑斑，而且保质期超长，可长至一辈子。看了《中国式骗局》，识破了骗子，我保证你一辈子不会上当受骗。不信？那你说说，你从开始看到现在，看完了我写的江相派，你还相信算命的吗？你还会给算命的钱吗？

人要吃饭，饭是物质食粮；人也要看书，书是精神食粮。

好厨师，是把饭菜做得很好吃；好作家，是把书籍写得很好看。我力争做一名好厨师，保证每天供给大家可口的饭菜。每天你花费三毛钱，我给你做精美的菜肴，而且顿顿不重复。至于米饭嘛，免费，你想吃多少吃多少。

咱是老实人，说到做到。如果我做的饭菜不好吃，你就拿饭铲子砸我，砸破了头，我不要你出医药费的。

咱干这行已经30年了，熟能生巧，好文章烂文章，一眼就能看出来；好故事烂故事，看一段就能看出来。咱做饭做了30年，烹饪技巧什么的，肯定是那些后生小伙子不能比的。

咱写的是小说，小说就要吸引人。你要问什么是好小说，咱理解的好小说，就是情节曲折，语言生动，场景明晰，还要能够给人一些启迪和帮助。这和饭是一个道理，好饭菜必须色香味俱全，不但如此，它还必须有营养。玫瑰花倒是色香味俱全，可它不能吃。

这以后，我就每天至少更新六千字，大家一起监督我。我要发扬雷锋叔叔的钉子精神，没有时间，挤时间，我坚信时间就像乳沟，只要你去挤，总是会有的。

我认识江湖上的很多朋友，三教九流，小偷骗子，风水阴阳做什么的都有。这些故事，就是他们的故事。

估计无人拥有我这样的经历，无人当过十多年暗访记者，熟悉各种江湖骗局，也无人认识这么多江湖朋友，还无人像我这样早年在江湖上混迹过一段时间，后来考上了大学。种种机遇，注定了这套书是独一无二的。你看了，绝不后悔。

闲话不多说，请接着看下一章，精彩还在继续。

下面还是说一下，我新书上架之后的收费和上架充值方法。

一、上架之后，收费并不高，1000字是5分钱，也就是说看一章只需要15分钱。

二、上架步骤：

1、首先注册账号，按照提示注册完之后，进入注册时使用的邮箱，打开邮件“黑岩用户邮箱验证”点击里面的邮箱进行激活。（验证邮箱是为了保证账号安全，充值必须得是注册并且激活邮箱的用户，如果验证的链接点击不开的话，可以复制到网址栏单独打开）（或是QQ、贴吧账号、新浪微博账号一键登录，更加方便）

2、接着是充值，注册完成账号之后，点击黑岩网站上的充值按钮，就能进入充值界面，可以选择，支付宝，网银，点卡，话费卡,财付通，国外的朋友可以通过Paypal来进行充值。

充值完成之后，就可以进行订阅了，建议书迷朋友直接选择自动订阅，这样就省去了一章章订阅的麻烦，订阅过一次的章节，回看是不收费的。

3、喜欢使用手机进行阅读的朋友，黑岩也提供了专属的手机网页，m.heiyan./点击该网址即可进入手机黑岩网站，一样可以进行充值和订阅。

如果还是无法理解，可是咨询黑岩网站客服，客服电话：010-64823822，客服QQ2814551419

第九十九章 争夺开始了

门外，小七子和那个人交谈。 那个人告诉小七子，黑汉子已经交代了，常老太爷的所有寿礼，昨夜都偷偷搬走了，藏在郎家沟郎世泰家。小七子问，郎家沟怎么走？那个人说，郎家沟距离常家大院有十多里，出门向东，走五六里，遇到十字转弯，向左拐，再走五六里，下一个大坡，坡底就是郎家沟。小七子问，现在我们怎么办？那个人说，让小七子守在这里不要动，看着这两个女人，他们带着黑汉子，今晚去郎家沟。

两个女人听得心花怒放，想尽各种办法，想从黑汉子口中套出寿礼的藏身之所，黑汉子总是遮遮掩掩，欲说还休，只是要她们脱衣服。现在，她们终于亲耳听到了这个天大的秘密。

小七子走进来，她们赶紧贴墙站立，一副诚惶诚恐的模样。

过了一会儿，门外响起了杂沓的脚步声，狐子推门进来，两个女人看到另外的人和黑汉子渐离渐远，走出了这座院子。

狐子对小七子说：“我们今晚要去郎家沟，你在这里看着这两个女人。不让她们跑了。”

小七子说：“有我看着，她们就跑不了。”

狐子转身离开了。

院子里再没有了脚步声，甚至连一声鸟雀的叫声也没有，两个女人开始贴上了小七子，高个子扭摆着腰肢，凑近小七子，脸上带着狐媚的笑容。小七子还没有明白怎么回事儿，高个子就飞脚踢向小七子，矮

个子也伸出拳头，一拳打在小七子的肩膀上。

小七子看到这两个刚才还千娇百媚的女人，突然变成了黑白双煞，他夺门而走，逃到院子里。院子里靠墙放着一把铁锨，小七子绰锨在手，准备迎击两个女人，可是那两个女人并不恋战，她们打开侧门，飞快地消失了。

不久，戏班子出现在了大门口，他们连这几天唱戏的工钱也没有结清，就要走出常家大院。领头的那个中年男子泪流满面，他对坎子说："家里老娘突然去世，要回去奔丧。"

坎子问："你怎么知道？"

中年男子指着两个玩嫖客串子的说："他们中午出去，遇到了前来报信的人。"

两个玩嫖客串子的赶紧点头说，是的，是的。

坎子禀告过了主事的人，将戏班子放走了。

斜阳的余晖照耀着戏班子，戏班子在城外的道路上走得风尘仆仆。在常家大院一棵大树后，我和狐子目送戏班子远去，心中放下了一块石头。

此后,戏班子从常家大院的舞台上退出了，他们想要再进来，已经不可能了。

黑汉子说，所有寿礼都装在竹筐里，竹筐藏在一间地下室里，地下室在一座废弃的院子里。

快要到黄昏的时候，狐子和黑汉子在前面走着，另外几个人不远不近地跟着，即使遇到熟识的人，也不会想到我们是一伙的。狐子和黑汉子在一座废弃的院子门前停住，推门而入。

对面院子里有一间上房，上房里两个观望的人影，急急消失了。

打开两扇咯吱吱尖叫的门扇，走进一座长满了荒草的院子，院子里放着一架胶轮大车，车辕已经朽了，车厢上的铁钉也生锈了，显然很久没有用。穿过走廊，走到一间放满了农具的房屋。房屋不大，靠墙的地方放满了铁锨、木锨、?头、镰刀、锄头、耩子、犁、耧、耙、耱、扫帚，墙壁上挂着和吊着筐子、粪笼、簸萁、笸箩、筛子、斗、长绳，房屋的最里面，放着一张木柜，柜上放着锡制的马灯、烛台、

酒壶，和泥土烧制的碗、罐、杯、盏。

抬走柜子，墙壁上露出了一个半人高的洞口，洞口通往地下室，黑汉子说："所有的东西都在这里面。"

狐子走出这间堆满了农具的房屋，他看到后面的人陆陆续续赶上来了，他对也赶上来的小七子说："去常家祖祠，把大家都叫过来。东西一到手，就扯呼。"

洞里黑乎乎的，散发着一股极其强烈的霉味。狐子让人从隔壁房间里找出了一块棉毛毡，裹在树棍上，打碎马灯，蘸上灯油。火把伸进洞口，看到里面黑咕隆咚，深不见底。

狐子让黑汉子在前带路，黑汉子扑通一声跪下了，他哀求着："饶了我吧，里面有机关。"

狐子问："里面有什么机关？"

黑汉子说："机关只有常家的人才知道，我们只是把筐子抬到这里。常家人放进去的。"

狐子想了想，让身后的人把院子里胶轮大车的车轱辘拆下来，顺着台阶滚进了洞里。

车轱辘腾腾腾地滚动在地下室阴暗潮湿的地面上，突然，两边洞壁嗖嗖嗖射出了雨点般的箭镞，车轱辘快要滚到尽头的时候，地面塌陷，车轱辘掉了下去。

狐子让人把另一个车轱辘也推进地下室，这次，再没有乱箭射出，车轱辘一直畅通无阻地滚落到了陷坑里。

狐子说："我还以为有多厉害的机关，原来就只有这么一点。"

狐子带着两个人走进地下室，让其余的人在外面望风。他们打着火把走到陷坑边的时候，狐子看到陷坑足有几米宽，无法跨越，就从腰间抽出软竿，一甩，软竿就勾住了装着宝贝的筐子，使劲一拽，筐子就飞越陷坑，落在了他的手中。

然而，筐子的后面又连着机关，筐子一离开墙角，触动机关，洞顶上落下了雨点般的石块。

石块落下来，将狐子和那两个弟兄砸得鲜血迸裂。他们倒了下去，石

块将他们掩埋，临死的时候，狐子高高举起了筐子，石块的外面露出半个筐子。

事发突然，所有人都惊呆了。

小七子带着豹子来到了，豹子刚好看到了这一幕，他的泪水突然涌出来。

豹子跳进地下室，连续几个纵跳，来到了竹筐边，将竹筐从乱石中抽了出来。

豹子刚刚回到院子里，突然院门打开，涌进了十几个人，他们从怀中掏出了刀子和绳钩，一个留着长发和长须的中年人对我们喊道：“识相的，留下东西，走人！”

我看到那十几个人里面，有靛蓝脸，他们肯定就是草原帮的。

豹子朗声说道：“说得轻松，想死的就放马过来，谁先来领死。”

草原帮还没有说话，门外的巷子里响起了杂沓的脚步声，还有一声枪响，有一个声音传进来：“守住门口，一个也不让跑了！”

常家大院的家丁到了。

靛蓝脸一个急转身，关上了院门，所有人的目光都被吸引了过去。门外，传来了家丁乒乒乓乓的砸门声。

豹子悄声给身边两个人说：“快点和呆狗找钻石，只带钻石，跟着呆狗先走。”那两个人转过身来，我看到居然是燕子和冰溜子。

燕子过来，把竹筐倾翻，里面滚出了大大小小各种颜色的盒子。我和他们顾不上打招呼，先从里面寻找钻石，打开一个，是金镯子，扔在一边；又打开一个，是金项链，又扔在一边

草原帮开始向我们围攻，有两个人扑向竹筐，豹子一脚一个，一脚一个，把两个都踢飞了。其余的人看到豹子如此神勇，再没有人敢向前。

长发长须的中年人说话了，他说：“江湖规矩，见者有份，你们岂能独吞？”

豹子说：“家丁就在门外，只有同心协力，才能闯出去，有话出去后

再说。”

我打开一个翠绿色的盒子，看到了一颗晶莹剔透的东西，我问燕子：“是不是这个？”燕子说：“是的。”

我将大钻石装在口袋里，口袋里还装着小蛇。冰冷的钻石一挨上蛇身，我能够感到蛇很兴奋，它在蠕动着。燕子一纵身就爬上了院墙，我和冰溜子也翻了过去。

院墙那边埋伏着两个穿着黑色衣服的家丁，他们看到我们突然翻过墙来，就哗啦啦拉响枪栓，可是，家丁的枪法实在太差了，一颗枪子钻进了青砖砌就的墙壁里，一颗枪子一路尖叫着，不知道飞到哪里去了。燕子手臂一扬，一名家丁倒了下去；另一名家丁正在装填枪弹，突然看到燕子会使飞镖，叫声妈呀，丢了枪支，爬在了地上。

我带着燕子和冰溜子连翻过几道院墙，身后传来了杂乱的枪声、愤怒的呼喝声、兵器相撞的铿锵声、受伤倒地的呻吟声常家大院尽管地形复杂，但是我这几天已经摸熟了，整个房屋的结构，是按照八卦形式来建造的。八卦图案，想难倒别人容易，可难不倒我，我是江相派的传人，江相派的内容之一，是看风水，而看风水，则离不开八卦罗盘。

我懂得八卦，但是晋北帮的其他人不懂八卦，我在前面带路，燕子在每一个拐角处都留下标记。江湖上，各行各业，各门各派的标记都不一样。江相派中，神行太保留下的标记是一把刀子；盗窃门里，晋北帮留下的标记是一只燕子。

燕子手拿飞镖，她勾画标记极为娴熟，寥寥数笔，一只展翅飞翔的燕子就画出来了。

我带着他们一直来到了那间有着地道的院子里。

我走进灶房，刚刚搬开水瓮，隔壁房间里突然走出了三个人，一个女人，两个男人。那个女人正是唱京韵大鼓的。

唱京韵大鼓的看着我哈哈大笑：“小兔崽子，这些天看着你鬼鬼祟祟，果然得手了，准备跑路。”

她身边的一个男人说：“把东西留下，放你一条生路，否则，这间院子就是你的坟地。”

螳螂捕蝉，黄雀在后。京津帮果然阴险毒辣。

第100章 大钻石得手

我把大钻石塞到燕子手中，顺手操起灶膛前的炭锨，对她说：“你们先走，我来断后。”

炭锨尽管只有两尺长，是给炉膛里添加煤炭用的，但是，它是生铁制造，打斗起来，也不失为一件好兵器。

冰溜子看到燕子拿着大钻石，就拉着燕子的手臂说：“快走。”

燕子甩开了冰溜子的手臂，他说：“要走，你一个人走，我在这里陪呆狗。”

那三个人看到大钻石在燕子手中，又看到我手中拿着炭锨，就把房檐下挂着的锄头拿下来。锄头前面是弯的，也是生铁打造，后面装着长长的足有一米五长的锄把。那时候的庄户人家，都喜欢把□头锄头挂在房檐下。

两尺长的炭锨，在一米五长的锄头面前，立刻落了下风。

我把炭锨丢向一名男子，那名男子一闪身，炭锨插进了院子的花坛里。燕子把飞镖扔出去，另一名男子连滚带爬躲开了。唱京韵大鼓的女人看到我们手中没有了兵器，就从腰间抽出长鞭，笑吟吟地走上来。

手中没有了兵器，我不知道该怎么办，突然，口袋里一阵蠕动，我才突然想到还有小蛇在口袋里。我从口袋里把小蛇掏出来，扔向那个女人。那个女人看到一团绿色的东西飞过来，就伸出手臂一挡，满以为挡住了，事实上确实也挡住了，但是那个女人没想到这是一条小蛇，小蛇趁机缠住了那个女人的手臂，然后狠狠咬了一口。

那个女人把长鞭丢在地上，尖声大叫：“啊，蛇！啊，蛇！”

两个男人看着一条翠绿色的小蛇，沿着女人的手臂蜿蜒而上，钻进了她的领口里。他们站在旁边，不知道该怎么办，帮吧，不知道怎么帮；不帮吧，于心不忍。

我们趁机钻进地道逃走了。

我们回到武周山的时候，已经到了半夜。

这一晚，突然刮起了大风，风声像千军万马，在窗外呼啸而过，摇撼着树枝，像征战之声。我们都没有睡着，谁也睡不着。山下的常家大院里，剑拔弩张，刀光剑影，晋北帮正在那里酣斗，不但要和常家大院的家丁斗，还要和草原帮斗，也许还要和京津帮斗。大钻石在谁手中，谁就会成为大家的敌人。

黎明时分，小院外响起了杂沓的脚步声，燕子打开院门，我看到豹子他们回来了。

豹子的背上有一道伤口，那是被人砍了一刀，伤口透过棉衣翻了出来，钟老头急忙去房中拿出了金疮药。豹子坐在凳子上，钟老头把黑色的粉末状金疮药倒在豹子的伤口上，豹子神态自如，谈笑风生。其实我知道，金疮药倒在伤口上，就像刀割一样疼痛。

大家清点人数，发现少了两个人。

第二天，常家大院的城门口，悬挂着几具尸体，其中有两具，是晋北帮的。虎爪让拿出一千块大洋，送到死者的家中。

江湖之上，死生再也正常不过。只要跨入江湖，生命就不再由自己决定。

常家大院开始追查大钻石的去向，并向官府报案了。官府来人在常家大院查看，看到墙壁上有各种形状的标记，他们不知道这些标记是什么意思，只好将此案列为悬案。

所谓悬案，就是悬而未决的案件。

此次事件过后，虎爪对我更看重了。我能够感觉到，他看我的眼神，多了一种亲切和慈爱。

有一天，虎爪让我跟着他去山中走走。我答应了。

我们爬上了山顶，坐在一棵大树下，看远处云雾缭绕，听近处鸟声呢喃，虎爪向我说起了燕子的身世。

燕子很小的时候，就没有了父母。燕子出生在商人之家，他的父亲在大同做绸缎生意，是大同数一数二的富商，燕子小时候过的是锦衣玉食的生活，是家中的掌上明珠，然而，突然有一天，父亲在塞外的荒漠中暴病身亡，家产又被管家勾结外人，偷盗一空。燕子的母亲带着燕子，艰难度日。

几年后，燕子的母亲又染病身亡，临终前把燕子托付给了虎爪。虎爪是大同镖局中的一名镖师，经常给燕子的父亲保镖，和燕子的父亲情意深重。燕子将虎爪认作义父。

后来，虎爪不再做镖师，转入了晋北帮。他在晋北帮很快就脱颖而出，成为了瓢把子。

燕子渐渐长大成人，耳濡目染，也成为了晋北帮的成员。可是，她的婚事却成为了虎爪头疼的事情。那时候的女人，普遍缠足，而燕子从小娇生惯养，没有缠足。她不但没有缠足，而且性格泼辣，敢想敢干，风风火火，完全就像个假小子。很多大户人家，本来上门提亲，可是一见到口无遮拦的燕子，就退避三舍。所以，燕子的婚姻大事，一直拖延到今天。

我知道虎爪说的是什么意思，我的脸涨得通红。

我非常喜欢燕子，我喜欢燕子就像一条掉落淤泥中的癞蛤蟆喜欢一条高高地飞在天空中的白天鹅一样。当有一天，这只白天鹅飞在了自己的身边，举目可望，触手可及，那种巨大的惊喜让这只癞蛤蟆几乎要晕过去。

我就是那只癞蛤蟆。

在我的心灵世界里，燕子是世界上最完美的那个女人，她漂亮，她苗条；她活泼，却又不失温柔；她泼辣，却又不失机智。我喜欢她身体上的任何一个部分，我喜欢她性格中的任何一个特点。我就喜欢天足，喜欢她矫健的身姿飞檐走壁；我就喜欢风风火火，喜欢她大声说话大声谈笑。

燕子很聪明，而我很愚钝；燕子很美丽，而我很木讷。燕子是山岗上那朵最美丽的花朵，而我是山谷中无人知晓的野百合，我没有想到，野百合也有春天。

虎爪说："把燕子托付给你，我很放心，因为我知道你会对燕子好。"

我说："这个世界上可以没有我，但不能没有燕子，我会用我的生命来保护燕子。"

一个月后，我和燕子订婚了。

订婚仪式在大同最好的一家饭店举办，来了上百人，估计都是晋北帮的人。老乞丐也来了。

老乞丐看到我，只是眨眨眼，算是给我打了招呼，然后就坐在了里间。我看到虎爪对他极为敬重，虎爪和老乞丐说话的时候，毕恭毕敬，上身前倾；而老乞丐向他说话的时候，他一脸谦恭，侧耳聆听。

老乞丐是谁呀？

那天，冰溜子喝醉了，在我给他敬酒的时候，他把一杯酒泼在了我的脸上，所有人都认为我们会打起来，但是我没有打。我不知道他是真醉还是假醉，但是我知道他是我最好的朋友。他本来应该和燕子是一对的，是我抢走了燕子。

冰溜子看到一杯酒泼在我的脸上，我没有反应，就又给我一拳。我还是没有还手。冰溜子每打一拳，我就退后一步，我退着退着，后来退到了墙壁上，退无可退。我无法再退了，冰溜子也打累了。

所有人都看着我们。

冰溜子转身离去，我泪流满面。

我知道我失去了最好的那个朋友。

我赢得了爱情，可是失去了友谊。

因为燕子是我的未婚妻，我们的接触就变得多起来，我也才知道了以前所不知道的很多秘密。

燕子说，当时接受考试的时候，三天内要从虎爪家中偷出一种东西，在我的提议下，冰溜子假装受伤，然后我们盗取成功。其实，这一切都在虎爪的预料之中。

虎爪爱惜我们的才能，他故意放松警戒，让我们顺利通过考试。

一直以来，我都把这次通过考试，当成了自己的得意之作，没想到，是虎爪故意放我们一马。

我说起了那个老乞丐，说起了老乞丐对我的指点和帮助。

燕子说，老乞丐是虎爪的师父，当年晋北帮的头领。老乞丐以前嗜酒，总是把自己灌得烂醉如泥。有一次，他独自一人在旷野中又喝醉了，遇到了仇家，仇家挑断了他的脚筋，将他丢在黑窟窿里喂狼，然后趁机夺去了晋北帮帮主的地位。虎爪走镖，经过这里，救出了老乞丐。老乞丐将自己毕生所学，传授给虎爪。虎爪夺回晋北帮帮主的位

置后，老乞丐心灰意冷，远走塞北草原，他很少会回到晋北。

我问："老乞丐在塞外草原做什么？"

燕子说："做老乞丐。"

原来他是名符其实的老乞丐。可是，以他的身手，以他在江湖上闯出的名号，又怎么会当一名老乞丐呢？

第101章 虎爪遭横祸

燕子说："老乞丐离开晋北的时候，就发誓，终生只行乞，终生不偷盗。"

我非常想念老乞丐，他是一位慈祥的老人，也是对我极好的一位老人，他是我的师祖。

我常常想，在塞外草原极寒地带，老乞丐腿脚不便，他生活肯定不易。我想，如果有机会，我一定要去塞外草原找他。

我没有想到，机会很快就来了。

我和燕子订婚后，和冰溜子的关系变得很微妙，也很尴尬。有一天晚上，他对我说："燕子本来应该是我的女人，你凭什么抢走她？"

我说："我没有和你抢。"

冰溜子说："你比我长得好看吗？"

我说："没有。"

冰溜子说："你比我聪明吗？"

我说："没有。"

冰溜子说："你比我偷艺高超吗？"

我说："没有。"

冰溜子说："那为什么燕子会成为你的女人？"

我问他："老虎扑向燕子，你会迎上去，让老虎吃了你，而让燕子存活吗？"

冰溜子低着头沉思。

我说："如果老虎要在我和燕子之间吃一个人，我会让老虎吃了我，让燕子活下去。"

冰溜子说："你净说这些球不挨弹的话，老虎在哪里？"

我清楚地知道，冰溜子比我好看，比我聪明，比我技艺更高，但是，他不会用全部的生命来爱燕子，而我则是用全部的生命来爱燕子。这个世界上，没有人比我爱燕子更深。

谷雨那天，是虎爪的生日。这天是虎爪五十岁的生日。

燕子是虎爪的义女，但是她称呼虎爪为伯伯，人们都把燕子当成了虎爪的侄女。虎爪有妻子，但是没有孩子。在那个年代，一个女人如果不生孩子，丈夫可以名正言顺地纳妾，不孝有三，无后为大。然而，虎爪没有纳妾。虎爪身为晋北帮帮主，在江湖上呼风唤雨，人们总以为他的妻子美若天仙，然而，虎爪的妻子一点也不漂亮，她和那个年代无数四十岁的乡下女人一样，皱纹过早地爬上了额头，一个女人该有的美丽和优雅，已经荡然无存。

虎爪不好色，不好赌，不好酒，一个男人最普遍的嗜好，虎爪都没有。虎爪只有一个爱好，就是结交天下豪杰。

虎爪生日那天，来了很多江湖朋友。

我担心在这一天，冰溜子又喝醉了，会再次向我发难。可是，我到处寻找，也找不到他。

就是在这一天，官府包围了虎爪家。

这一切来得很突然，然而这一切又是有预谋的。官府专门选择在虎爪生日的这一天，专门选择虎爪的江湖朋友都在场的这一天，要将虎爪和他的朋友一网打尽。

虎爪一被包围，他就意识到官府是冲着什么来的，他从密室里取出大钻石，交给我，让我带着燕子从密道逃走。

燕子说："你也走吧。"

虎爪说："朋友们因我而来，我不能丢下朋友们。"

燕子说："你逃走了，他们找不到你，也不会把朋友们怎么样。"

虎爪说："只要我跟着他们走，他们就不会为难朋友们。"

虎爪将燕子和我推进密道，然后盖上了木板。他隔着木板对我们说："去塞北草原找师祖。"

我们无法推开木板，只好含泪离开。

就这样，我们和虎爪永远分别了，以后再也没有见到他。

这一切都是因为大钻石而起。常老太爷的儿子在京城做高官，屡次催促询问钻石失窃案的进展情况，然而官府一筹莫展。江湖上的朋友知道大钻石在晋北帮手中，然而没有人告诉官府。江湖帮派之间有矛盾，但是有矛盾会按照江湖规则解决，绝不会让官府参与进来，他们不愿做叛徒。江湖上的叛徒会被认为是最不齿的，这种叛徒指的是背叛师门，投靠官府。

官府找不到大钻石的下落，就悬赏通缉。这时候，情场上失意的冰溜子站了出来，他继出卖了梁山帮后，再次出卖了晋北帮。

虎爪曾经派人去往山东，打听梁山帮和崂山帮的情况，打听冰溜子的底细，然而山东这两大帮派已经烟消云散，隐没江湖。曾经的帮众要么销声匿迹，要么改换门庭，虎爪查不到冰溜子的底细，他爱惜冰溜子的才能，宁远相信他说的是实话。然而，屋漏偏逢连阴雨，麻绳偏从细处断，偏偏事情又出在冰溜子身上。

虎爪被捉拿，押解京城，后被乱枪打死。

冰溜子后来领了一大笔赏金，逃到了浙江金华，被豹子派出的探子侦知。冰溜子后来死得很惨，他被活剐。活剐，是江湖上最重的一种处罚，只对那种十恶不赦的人才使用。

我和燕子从大同逃出，一路向北，突然，眼前出现了一溜高大的土墙，阻挡了我们的视线和脚步。土墙墙体斑驳，饱经风霜，然而它异常高峻，草木不生，我们无法攀援通过。

燕子说，这就是长城。

以前，我只是在私塾学堂里听先生说起过长城，先生说有一个女人狂

哭了七天七夜，结果把长城哭塌了。我现在站在长城脚下，眼望着高耸入云的长城，才明白当初的先生是骗人的，和孔夫子的那些话一样，都是骗人的。长城高大结实，不长草木，别说那个女人哭了七天七夜，她就是哭上七万年七亿年，也不会把长城哭塌的。

我们无法翻越过长城，只好沿着墙角行走，走出了是十几里，才看到有一处豁口，翻了过去。

长城之北，就叫做塞外。

塞外的风很硬，吹得我的脸生疼。塞外无限辽阔，一眼望不到边。塞外的天很高很蓝，像深不见底的大海。

这条屹立了几千年的土墙，割裂出了两个不同的世界。

塞外浩渺无际，我们怀揣大钻石，要在这里找到老乞丐，实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在这里，走几天几夜见不到一个人，是非常平常的事情；在这里，要打听一个人，实在比大海捞针更难。

然而，大同回不去了，我们只能找到老乞丐。把大钻石交给老乞丐，才会是最安全的。然而，老乞丐在哪里，我们不知道。老乞丐行踪不定，杳如黄鹤，也许只有他自己才知道自己在哪里。

我们只能在塞外草原上，一座村庄一座村庄寻找。

这一天，我们来到赤峰县。那时候的赤峰县属于热河省，还不属于内蒙古。热河省是东北四省之一，另外三个是黑龙江、吉林、奉天。奉天是今天的辽宁。

这天晚上，我们居住在赤峰县的通源客栈里。为了省钱，我们居住在一个房间里。

夜半时分，客栈外突然传来了砸门声，一伙人冲进了通源客栈里，说是有日本特务混入了赤峰县，要来查房。

后来我听说，这个时期，日本向中国派出了十万特务，触角伸出了中国每一个省份，有的假扮成商人，有的假扮成参谋，有的假扮成游客，将中国各个方面的情报，反馈到日本大本营，为进一步侵华做准备。后来的冈村宁次、土肥原贤二等高级战犯，在这个时期都当过日本特务，潜入了中国。

查房的是警察，他们从我的身上搜出了大钻石，就将我和燕子带走

了。

我们被隔离审查。

警察要让我说出我从哪里来的，大钻石是从哪里来的，燕子为什么会和我在一起，来到赤峰干什么。

我知道官府在追查虎爪，那时候我不知道虎爪已经被押往京城，所以，我不能说出我和虎爪的关系；我知道老乞丐是虎爪的师父，所以我也不能说我是来寻找老乞丐的，否则也会给老乞丐带来不利。我唯一能说的，就是燕子。

我说："燕子是我没过门的媳妇。"

警察对我的话很不相信，他们说："你这个又呆又笨的土鳖，居然会有这么漂亮的媳妇，你连编谎都不会。说！你是怎么拐骗到大户人家的小姐的。"

他们把燕子当成了大户人家的小姐。

第102章 神秘同狱人

燕子还是和虎爪有关系，所以，我现在只能沉默不语。

他们拿起皮鞭，一鞭子又一鞭子抽打在我的身上。为了不暴露虎爪和燕子，我只能一言不发。他们打得过皮开肉绽，好几次，我都差点昏死过去。

后来，他们打累了，愤愤不平地说："这个乡巴佬皮真硬，罢了罢了，先去吃饭吧。"

他们去吃饭了，我还被吊在房梁上。因为疼痛，我全身大汗淋漓，汗水流过伤口，火辣辣地疼。

然而，身上的疼痛不算什么，我可以忍受。心中的疼痛却无法忍受，我想起了燕子，我担心燕子也会遭受我这样的酷刑。

燕子在哪里？我不知道。

到了晚上，他们看到从我口中实在再问不出什么，就把我丢在了牢房

里。

牢房里漆黑一团，我躺在冰冷的地板上，能够感觉到老鼠从我的脚上跑过，我一抖腿脚，它们就在墙角发出阵阵嘶叫。

到了后半夜，外面突然下雨了，雨水像小溪一样，流进牢房里，我的伤口遇到雨水，又火辣辣地疼痛。

我以为牢房里只有我一个人，然而，我突然听到墙角传来了说话声：“你挪过来一点，就不会淋雨了。”

他说着本地人的口音，每一句话的鼻音都特别重。我很好奇，牢房里怎么还有一个人，他是因为什么才被关进来的？

牢房外有看守的脚步声传来，湿淋淋地溅着水花。看守来到牢房的铁栅栏门外后，脚步声停止了，似乎在侧耳倾听，我和那个人都没有说话，看守听不出有什么动静，就又拖着湿淋淋的脚步声离开了。

门外，淅淅沥沥的雨声停歇了，有青蛙的叫声呱呱响起，像一个个感叹号；还有蛐蛐的叫声，叫声清越，像泉水叮咚流淌。

那个人在黑暗的墙角问：“你为什么会被关进来？”

我不敢说大钻石和燕子的事情，只是说：“他们要查日本特务，就会把关进来了。”

那个人说：“整天查日本特务，查日本特务，哪里来的日本特务？”

我好奇地问：“什么是日本特务？”

那个人说：“哦，你还不知道吗？你是哪里人？”

我说：“我是关内人。”

那个人说：“难怪呢。日本是一个国家，和我们中国同文同种，世世代代都是友好邻邦，关系好得就像亲兄弟一样。日本很发达，中国很落后，日本想让中国过上好日子，有福同享，共同幸福，就来到中国，帮助中国人。”

这是我第一次听到日本这个国家，我问：“日本在哪里？”

那个人说：“日本很远很远，从这里向东边走几千里，穿过海洋，再

走几千里，就到了日本。”

我说：“日本要帮中国人过上好日子，为什么还要派特务呢？”

那个人说：“哪里来的日本特务？都是他们乱说呢。他们借助这个机会敲诈老百姓，污蔑老百姓是日本特务，你给点钱，就会放你出去。”

我猜不透这个人是什么来头，但是听他的谈吐，可以看出来他经多见广，连日本那么远的一个国家都知道，他的知识和见解要比我们的私塾先生丰富得多，可是，为什么也要把他关起来呢？

我问：“你家在哪里？”

他说：“我家在奉天。”

奉天我知道，那就是在关外。可是他的口音又不像，他的口音有这一代人浓厚的鼻音。

我问：“奉天那么远，你是怎么来到赤峰的？”

他说：“日本人进入了奉天，我就离开了，来到这里。”

我说：“你刚才还说日本人好，怎么日本人一来到奉天，你就离开了？”

他压低声音说：“我是小偷。”

我大吃一惊，没想到在赤峰这间黑暗的牢房里，我居然还能遇到自己的同行，我用江湖黑话试探道：“原来是吃隔念的，你是上手把子吧？”

我的意思是说：原来大家都是江湖中人，你是偷窃行当里的高手吧？

江湖中人把高手叫上手把子，把庸手叫做下手把子。

他没有反应，黑暗中听不到他说话，只听到他细微的呼吸声，像微风拂过树叶。

我说：“你不是同道中人，你在诳我。”

他说：“原来你和我是同行啊，失敬失敬。”

我说："既然是同行，为什么不说江湖黑话？为什么不懂我说的江湖黑话，你肯定不是的。"

他说："我纵横江湖半生，从未失手，没想到阴沟翻了船，栽在了赤峰这个小县城里。"

我问："你连江湖黑话都听不懂，凭什么让我相信你是同道中人？"

他说："你扶我起来。"

我爬起身，摸索着墙壁，摸到了他的身边，问道："你怎么了？"

他说："我跌断了双脚，要不然，这间小小的牢房岂能困住我。"

我扶他起身，他抖抖索索来到了牢房门后，从鞋底抽出了一根铁钉，插进锁孔中，使劲一捅，锁子就被打开了。

我惊得目瞪口呆。

他将锁子又锁好后，将铁钉放回鞋底，又让我扶着他退到墙角。

他问："现在相信我了吗？"

我双手作揖，说道："前辈在上，请受晚辈一拜。"

我想，有这个人帮忙开锁，我何愁不能尽快离开这间黑暗的牢房。

天亮后，牢房的栅栏门踢里啪啦打开了，牢房里的人脚步迟缓地走出来，站在院子里放风。那个人无法站起来，我扶着他起身，也走到了院子里。

这座监狱中高高低低关押了足有上百人，上百人靠墙站立，歪歪斜斜，垂头丧气，像一排排烧焦的木桩，这种景象也只有地狱中才会见到。

这些人都是日本特务吗？显然不可能。这些人都是小偷吗？也显然不可能。他们中有垂暮老人，还有无知儿童，这些人行动不便，显然不可能是日本特务和小偷，他们为什么也会被关押起来？我开始相信了那个人的话，只要给钱，才会被放出去。

雨后初霁，一缕阳光从云层中露出来，那个人抬起眼睛，贪婪地望着天空，像一片即将枯死的树叶，贪婪地吸收着雨水。

放风只有短短的几分钟，几分钟过后，大家又脚步迟缓地回到了各自的牢房里。有几个不愿意离开院子的，被看守在屁股上踢了几脚。

我和那个人回到牢房，铁栅栏门哐当一声关闭了，然后上了锁。

我问那个人："怎么称呼你？这么长时间了，还不知道你叫什么。"

他说："你叫我老同吧。"

我想，他让我叫他老同，他可能就姓同吧。传说，同姓和冯姓都是史学家司马迁的后代。司马迁当年写《史记》得罪了汉武帝，被关押起来，遭受宫刑。他的两个儿子逃了出去，将司马两个字拆开，一个司，一个马，司字加一横就是同，马字叫两点水就是冯，两个儿子分别变姓为同和冯，所以，后世姓同的和姓冯的，都是司马迁的后代。

他是司马迁的后代，我对他肃然起敬。在私塾学堂里，先生多次向我们提起过司马迁。

门外没有脚步声，隔着铁栅栏门，我看到两个看守在几十米外的一棵树下聊天，枪支就靠在树干上。我和老同背靠着墙壁，坐在牢房最里面。最里面的地面上，铺着凌乱的稻草，昨天晚上，老同就睡在这上面。

老同问我："你怎么干上了这一行？"

我问："哪一行？"

老同伸出两根手指，在空中夹着，做出掏取钱夹的动作。

我认为老同是司马迁的后代，所以就很相信他，向他说起了冰溜子，说起了虎爪，说起了燕子，说起了大钻石，说起了老乞丐。

老同问："大钻石现在在哪里？"

我说："不知道，被查夜的拿走了。"

老同说："你知道会有查夜的到来，为什么不把大钻石藏起来？"

我说："他们那天夜晚，一进客栈就喊，所有人呆在房间不要动，我们只查日本特务。我想我不是日本特务，就没有必要害怕他，所以没有防备。他们走进房间后，搜查我的身上，结果把大钻石搜走了，还污蔑我说是偷人家的。"

老同说：“亏你还说江湖险恶，怀揣宝物，却不知道防备。”

我说：“我只防备老海，谁知道这些鹰爪孙也要防备。”老海就是江湖中人，鹰爪孙就是公门中人。

老同说：“这个国家极端腐败，公门中人比江湖中人更贪婪，更徇情枉法，更不知羞耻。”

老同又问：“你名叫呆狗，确实是条又呆又蠢的傻狗，只知道江湖险恶，却不知世道比江湖更险恶，官场比世道还险恶。哎，你那个媳妇精灵鬼怪，她怎么就没有提醒你防备？”

我说：“查夜的人进来的时候，燕子没在。”

老同问：“她去了哪里？”

我说：“查夜的人来时，她出去查看周遭形势，担心会有江湖中人盯梢我们。查夜的人已经进了我们的房间，她才走了进来。”

老同说：“怪不得呢，有这样鬼精鬼灵的媳妇在身边，怎么还能把大钻石让他们搜走？”

我说：“我现在最担心的是他们对打燕子，会折磨燕子。”

老同说：“你媳妇比你聪明十倍，她才不会像你这样傻，她不会有任何危险的，你就放心吧。”

我问：“那么大钻石怎么办？现在会在哪里？”

老同说：“还能在哪里？谁搜你的身就在谁手中，谁审问你就在谁手中。这样一个腐败的国家，你以为他们会把大钻石上缴？他们什么都敢贪，什么都敢拿。”

只要燕子不受折磨，我就放心了；只要大钻石有下落，我也放心了。

我问：“搜我身的是一个人，审问我的是另一个人，可是会在谁手中？”

老同说：“谁是领导就在谁手中。中国是一个官本位的社会，上级通吃一切，奴役一切，而下级甘愿被上级奴役，甘愿被上级吞食，竭尽全力讨取上级的欢心。放眼整个动物界，也找不到这样一种奇怪的动物。中国是一个非常奇怪的国家，所有动物的劣根性都能在中国人身

上找到，甚至连动物都不具备的劣根性，也能在中国人身上找到。”

我想起了高树林、冰溜子，和我以前遇到的各种各样的人，这些都是江湖中人，而江湖中人大多数都遵循江湖规则，而公门中人比江湖中人更不堪，老同说的很有道理。

第103章 凶猛蒙古犬

老同又说：“你对江湖了解，而对公门不了解；我对公门了解，而对江湖不了解，我们做一笔交易，我把大钻石拿来给你，你把我需要的东西拿来给我，怎么样？”

我说：“可以，但是，你需要什么东西？”

老同说：“今晚我告诉你。 ”

天黑后，我等待着老同会告诉我，他需要什么东西，可是他一直没有说。

这天夜晚，皓月当空，照耀监狱如同白昼。月光照入牢房里，让牢房里的一切都显得影影绰绰。

快到夜半的时候，屋顶上传来了一声瓦片破碎的声音，我悄声对老同说：“有人来了，在房顶上。”

老同悄声问：“谁来了？”

我说：“我不知道，是江湖中人。”

老同睡在地上，把稻草全部盖在了自己身上，我正感到疑惑间，牢房门外出现了一个穿着夜行衣的人，他隔着铁栅栏向里张望，我坐在地上，望着他。

他问：“还有人没有？”

我说：“没有了。”

那个人从门口消失了，他轻悄悄的脚步声移到了下一个牢房门口。

过了一会儿，我看到院子里有了五六个人，他们都穿着夜行衣，显得异常神秘，他们头凑头商量了一会儿，就又爬上屋顶离开了。

老同从稻草里爬起身，他的头发间全是草屑，显得很狼狈。我问："他们找谁？是找你吗？"

老同说："是的。"

我问："他们为什么要找你？"

老同说："他们是一个大户人家的保镖，我那天晚上去大户人家偷东西，被他们发现，从房顶上摔下来，摔断了双腿。后来，巡夜的人将我抓进了监狱，没想到这些保镖还不放过我，要在监狱中加害我。"

我没有说话，我在分析老同这段话。按照江湖观点来说，老同这段话破绽百出，大户人家有护院的，护院的不叫保镖，押送镖银上路的才叫保镖，大户人家护院的叫家丁。也许老同不知道这个叫法，这不奇怪。然而，家丁绝对不会潜入监狱取人性命，家丁不会离开大户人家的院子，这是行规。

老同到底是什么人？这伙穿着夜行衣的是群什么人？我心中充满了疑窦。

后来，我想着想着，就睡着了。我的脑子一向很迟钝，一遇到想不明白的问题，就会犯困，一犯困，就马上睡着了。

醒来后，看到月亮已经西斜，天快要亮了。朦胧的天光中，我看到老同眼睛圆睁着，他可能刚睡醒，也可能一夜没睡。

我问："你昨晚说要让我办一件事情，办什么事情？"

老同没有回答我的话，而是问："你知道成吉思汗吗？"

我说："我不认识他。我认识的人名字要么有三个字，要么是两个字，还从来不认识有四个字名字的人，而且这个名字还很奇怪。"

老同说："成吉思汗是草原之神，他死了几百年了，你当然不认识他。在成吉思汗之前，草原上是星罗棋布的原始部落，是成吉思汗把他们统一起来，建立了一支强大的军队。成吉思汗头戴铜盔，骑着战马，带着这支军队东征西讨，建立了一个庞大的横跨欧亚两州的大帝国，这个帝国是有史以来幅员最为辽阔的国家。成吉思汗死后，他的铜盔成为圣物，代代传递。铜盔上有三个大字可汗，只要见到这个字，就知道是成吉思汗留下的圣物。"

我说："一个铜盔，怎么会成为圣物？"我想起了当年在宝兴县做旧行

的经历，那些做旧的人，一夜之间可以做出几十个这样的铜盔。把铜盔埋在茅坑里，埋上十天半月，刨出来就有了铜锈，谁也不会怀疑这是假的。

老同说："草原上的人很忠诚笃信，他们见到天可汗的铜盔，就如同见到成吉思汗本人，成吉思汗还被草原人称为天可汗。所以，只要谁拥有了天可汗的铜盔，谁就能够代替成吉思汗发号司令，谁就能够统治草原。"

我问："一个几百年的铜盔，就有这么大的效力？"

老同说："成吉思汗死后，陵墓众多，真假莫辨，为的是防止盗墓，而他留下的唯一物品，听说就是这个铜盔。几百年来，草原人都对成吉思汗顶礼膜拜，见物如见人。拿到铜盔，就可以号令百万草原人。"

我问："这个铜盔在哪里？"

老同说："这是草原人最大的秘密，他们不会告诉别人。几百年来，土匪、盗贼、官府，都想得到这个铜盔，但是都没有如愿，甚至有人怀疑铜盔的传说是假的。然而，最近，铜盔的行踪暴露了，它就藏在赤峰县。"

我说："真的吗？它怎么会来到赤峰县呢？"

老同说："铜盔本来一直秘密供奉在乌兰察布的一座寺庙里，但是，最近这两年风声很紧，土匪想得到，马贼想得到，官府想得到，日本人也想得到，寺庙里的和尚就派人把铜盔秘密带到了赤峰县。"

我问："这些情况，你怎么知道？"

老同说："我一直在暗中保护铜盔，我是成吉思汗的传人。"

奇怪了，成吉思汗的传人，为什么不姓成，而姓同。我问："你是成吉思汗的传人，那你到底姓什么？"

老同说："几百年来，民族大融合，我们成吉思汗饿传人有了各种姓氏。"

我说："铜盔留在赤峰县的寺庙里，那一定是很安全的。你要我做什么？"

老同说："不，铜盔在赤峰县的寺庙里，一点也不安全。护送铜盔的两个喇嘛很可靠，但是赤峰县寺庙的喇嘛心怀鬼胎，他们一直想害死两个护送铜盔的喇嘛，将铜盔占为己有。如果铜盔落入这伙贼人手中，后果不堪设想。"

老同顿了顿又说："我无法出去，我需要你把铜盔从赤峰县的寺庙里取出来，交给一个人。铜盔在这个人的手中，是绝对安全的。否则，铜盔落入贼人手中，就会生灵涂炭。"

听到老同这一席话，我心中一股神圣的感觉油然而生，我感到自己要去拯救万民于水火之中，要去做一名顶天立地的大英雄。

我问："我要去偷取铜盔，可是你知道铜盔放在寺庙的什么地方？"

老同说："这座寺庙有一间地下室，地下室里有三道门，每道门上都挂着铜锁，打开三把铜锁后，就进入了内室，内室有一座塑像，是寺庙首任主持的塑像，塑像中空，里面藏着这个铜盔。"

我问："你怎么知道？"

老同没有接过我的话，而是继续说："寺庙里养有两头牧羊犬，牧羊犬有牛犊大小，这是真正的蒙古牧羊犬，草原人叫它东方咬狼犬，他能够驱赶并咬死草原狼。"

我说："蒙古牧羊犬，没有听过。我只听过藏獒，大家都说这种犬很厉害。"

老同说："和蒙古牧羊犬比起来，藏獒什么都不是。藏獒和蒙古牧羊犬一样凶猛，但是藏獒的智商远远跟不上蒙古牧羊犬。蒙古牧羊犬被草原人广泛饲养，自从降生的那一刻，就和羊群生活在一起，和羊群建立了深厚的感情。草原人放牧羊群的时候，把羊群交给蒙古牧羊犬，自己跑到背风处喝酒吃肉，而蒙古牧羊犬尽职尽责，守护着羊群，让狼群没有机会侵扰。到了冬季，很多小型动物冬眠，草原上缺少食物，狼群趁着夜晚，就会冒险攻击羊群，蒙古牧羊犬在蒙古包外与狼群展开厮杀，常常碰得蒙古包砰砰作响，天亮后，草原人走出帐篷，只看到狼七零八落的尸体，而蒙古牧羊犬浑身血迹，傲然屹立。一只成年蒙古牧羊犬，可以杀败两三只野狼。"

我害怕了，我说："寺庙里有两只蒙古牧羊犬，我可不敢去啊。"

老同说："蒙古牧羊犬尽管极为凶猛，一见到狼就会扑上去咬死，但是对人和羊群都很好，这是由它们的天性决定的。大约一千年前，生

活在大兴安岭的早期蒙古人，向西迁徙，来到了呼伦贝尔草原，随同这群早期蒙古人迁徙的，还有一种猛兽，它们体格健壮、毛皮厚实、极有力量和智谋，而且敢于与老虎豹子等大型猛兽搏杀，它们对人忠心耿耿，对人赖以生存的羊群也尽职尽责，这种猛兽就是蒙古牧羊犬。此前的蒙古人在大兴安岭以狩猎为主，此后的蒙古人在呼伦贝尔大草原以游牧为主。你刚才所说的藏獒，其实是蒙古牧羊犬的变种。”

我问：“藏獒怎么会是蒙古牧羊犬的变种呢？”

老同说：“当年，成吉思汗率队西征，带着一支蒙古牧羊犬组成的军队，这些蒙古牧羊犬随着蒙古大军走遍了西域和西亚、中亚和欧洲的很多国家，蒙古牧羊犬与当地犬种杂交融合，就衍生出了藏獒、土耳其安纳托利亚牧羊犬、高加索牧羊犬、中亚牧羊犬等等犬种。因为这一带高山峡谷，草原戈壁，气候环境都极为恶劣，所以蒙古牧羊犬拥有了极为优良的基因，以至于它繁衍出的这些犬种，也拥有了它的优良血统。”

老同顿了顿又说：“正因为蒙古牧羊犬对人忠心耿耿，对人没有防范之心，所以，只要你略施小计，就能够对付这两头蒙古牧羊犬。世界上，最难对付的是人，人心比猛兽险恶百倍。”

我说：“盗取铜盔，第一要对付这两头蒙古牧羊犬，第二要对付那三把铜锁，第三，恐怕寺庙里还有看护的人吧，这些人也需要对付。这个任务确实太艰巨了。”

老同说：“你闯荡江湖这么多年，难道这点小事就能难倒你？”

我想了想说：“对付那两只蒙古牧羊犬，我可以先和它们混熟，我也有机会和它们混熟，寺庙是一个开放的地方，我只要天天进去，送给它们吃的东西，这样一月半月过后，它们就会和我熟悉。这样，我夜晚偷盗的时候，它们就不会做声。”

老同说：“这是一个好办法。可是，我们等不到一月半月了，一月半月过后，铜盔就会被那些坏喇嘛抢走，到时候再夺取，就千难万难，草原这么大，他们随便藏在一个什么地方，我们都没法找到。”

我又想了想说：“江湖上有一种对付看家犬的办法，就是把肉泡在酒中，让看家犬吞噬，等到看家犬酒醉昏睡，我们再进行偷窃。”

老同说：“这个办法不失为一种好办法，但是，这种办法对付劣等狗

可以，对付聪明凶悍的蒙古牧羊犬，就不管用了。”

我又努力想了想，说：“还有一种办法，就是把这两只蒙古牧羊犬引开。蒙古牧羊犬对主人忠心耿耿，这是它的优点，也是它的弱项。我可以先在寺庙外挖好陷阱，等着它们，然后将它们引入陷阱中，这样就可以大胆偷窃。”

老同说：“对呀，蒙古牧羊犬只是禽兽，再聪明的禽兽，也不是人的对手。”

第104章 夜半遇同行

我说：“寺庙中有喇嘛看守，也不要紧。我可以在他们的眼皮底下偷窃。可是，那三把铜锁我没有办法。”

老同说：“我可以教给你开锁的办法。任何一把锁子，都是人制造的；凡是人制造的东西，都有破解的方法。”

老同说完后，就让我搀扶着来到铁栅栏门后，他一手托着锁子，一手向我比划着，他说：“锁子就像一座城堡，城堡最薄弱的环节是在城门，锁子最薄弱的环节就在钥匙插孔。攻打城堡，总是集中优势兵力攻击城门；要打开锁子，只能从钥匙插孔这里想办法。一般的锁子都会有钥匙插孔。”

我说：“常言道，一把钥匙开一把锁，锁子千变万化，又怎么才能打开？”

老同说：“也不尽然，有的锁子就没有钥匙，比如赤峰寺庙的那把锁子。”

老同接着说：“赤峰寺庙的地下室有三道门，每道门上的锁子都不一样。第一道门用的是无钥匙锁，第二道门用的是暗门锁，第三道门用的是密码锁。三道锁的秘密，除了寺庙住持之外，就只有我知道了。”

我很好奇，这个老同到底是干什么的，他怎么会知道寺庙里的秘密。寺庙的地下室外人肯定不能进入，而外人更不知道锁子的秘密，我想询问他，但是多长了一个心眼，我感觉老同实在太神秘了，他一直在痛骂公门中人，显然不是公门中人；他对江湖黑话一窍不通，显然也不是江湖中人。不是公门中人，也不是江湖中人，那么就是平常百姓

了，可是平常百姓又怎么会开锁，怎么会知道草原上那么多的事情。

老同接着说：“你进入了赤峰寺庙后，走到后殿，后殿供奉着一尊大黑天神，神龛下有一块木板，揭开木板，就进入了地下室”

我问：“什么是大黑天神？”

老同说：“大黑天神就是婆罗门教湿婆的化身，三头六臂，面目狰狞，它是佛教中的护法神，也是婆罗门教中的医神。”

我点点头。

老同接着说：“地下室的第一道门，用的是无钥匙锁。它没有钥匙，也不用钥匙开启。要开启它，只有一个方法，用右手的拇指、食指、中指握住锁壳，用左手的这三根手指握住锁梁，锁壳和锁梁轻轻挤压，又轻轻抽开，掌握好支点和着力点，就能够用巧劲开启它”

老同正说着，突然院子里传来了呼喝声，一道黑影像闪电一样从铁栅栏门外闪过，接着，听到了两声枪响，和追击的迟钝的脚步声。开枪的是监狱的看守，仅仅听他们的脚步声，就知道他们是无法追赶上前面那个人的。

那个人是谁？是不是前次夜晚看到的那些人中的一个？还是被关在监狱中的越狱者？这个人身手不凡，显然是江湖中人。

两声枪响引来了监狱里很大的骚动，我听见几乎每间牢房里都有了声音，喊叫声、说话声、起身声、询问声响成一片，几支火把走进了监狱里，一群看守挥舞着刀枪，气势汹汹地喝令：“闭嘴，闭嘴。”

过了好久，牢房外才静息了，看守们也离开了。

老同又接过刚才的话题说：“第一道门锁是无钥匙锁，第二道门锁是暗门锁。”

我问：“什么叫暗门锁？”

老同说：“暗门锁比一般的锁子更进一步，它的锁孔藏在机关里面。一把暗门锁，不懂的人拿起来查看，怎么也找不到锁孔的，而懂得其中敲门的人，却会轻易打开。赤峰寺庙的这把暗门锁，锁梁上雕刻有一把辟邪剑，只要你按住剑柄，锁子底部的铜片就会移开，露出锁孔。这样，暗门锁就变成了普通的一把锁。”

我问：“就算普通的一把锁，我也没法打开。”

老同说：“像牢房这把锁子，就属于最普通的锁子，只需要找到一根铁丝，铁丝一端弯成弧形，倾斜着将铁丝伸进锁孔，然后试探着一挑一勾，再一拉，就会打开锁子。”

老同从他的鞋底取出了那根铁丝，用手指扭一扭，交到我手中，我看到前端确实有了弧形，像汤匙的样子。我把前端伸进铁锁中，满心以为很快就能够将铁锁打开，可是，无论我怎么勾拉，锁子都不能打开。

老同接过铁丝，手腕一抖，锁子就打开了，他说：“打开锁子需要技巧，你的手指要能够通过铁丝感触到前端的细微变化，当铁丝的弧形顶端抵住锁簧的时候，会有轻微的震动，这时候再拉，锁子就会打开。”

我问：“第一道锁是无钥匙锁，第二道锁是暗门锁，第三道锁是密码锁，什么是密码锁？”

老同说：“密码锁是一种横式圆柱形状的锁子，在圆形柱芯上排列着五个拨轮，轮子都能转动，每个轮子上刻着四个汉字，一共是二十个汉字，当左右五个汉字能够组成一句密码后，锁子就会打开。”

我问：“要组成什么密码？”

老同说：“每一个密码锁的密码都不一样，密码一般上都是一些是是而非的诗句，这把密码锁的密码是火汤自摧折。”

我说：“火汤自摧折，这是来源于《大悲咒》中的一首诗句啊，不同的是将两句诗合为一体。原文是这样的：我若向刀山，刀山自摧折；我若向火汤，火汤自枯竭。”

老同说：“是的，空门中人能够猜对《大悲咒》，但是猜不对火汤自摧折。至于尘世的人，更不知道《大悲咒》为何意。咦，你怎么会知道《大悲咒》？”

我说：“我当过和尚。”

我想着老同会继续追问我和尚的事情，可是他没有追问，他说：“三把锁子的秘密都告诉你了，你好好揣摩，争取早日把铜盔取出。我也会帮你找到大钻石。”

我点点头。

老同又说：“你只能晚上出去，赶天亮回来。早晨放风的时候，会清点人数，开饭的时候，还会清点人数。”

我说：“我会的。”

天亮了，院子里响起了看守的吆喝声，我说：“我今晚就出去，先查看地形。”

老同说：“我晚上会开锁，放你走。”

监狱每天放风一次，吃饭两顿。放风的时候，所有人来到院子里透口气；吃饭的时候，那种发霉的大米熬成的稀粥，透过铁栅栏门递进去，我们就在散发着尿臭味屎臭味的霉味的牢房里吃饭。几年前，我看了美国电视剧《越狱》和美国电影《肖申克的救赎》，和我们蹲过的监狱比起来，美国的监狱就是天堂。

终于熬到了夜晚，老同打开锁子，我来到监狱的院子里。

监狱靠墙的地方，有一棵大树，我三下两下攀上了树枝，看到院子里没有动静，就沿着树枝走到了房顶上。我满心以为，从房顶溜下去，就会是监狱外面，然而我没想到，这些房子下面，是看守居住的地方。我看到一个个看守穿梭来往，我伏在房顶上，不敢发出任何响声。

也不知道等候了多久，那些看守居住的房子里再也没有了动静，月亮从云层里露出了一张惨白的脸，我把住房檐前突出的椽头，身体悬空，轻轻地跳到了看守居住的小院子里。

看守的小院里有一扇门，可是那天晚上门没有关，可能他们也想不到会有人从他们的院子里逃走。

我打开那扇门，来到了院子外，看着洒落一地的月光，感觉自己都快要飞起来了，自由的气息多么清香。

监狱之外，就是草原。月光下的草原，草梢浮动，像波涛汹涌的大海，我在草原上尽情地打滚，滚出了好远，惊起了一只不知名的小动物，尖叫着逃出了很远。

再也没有比自由更珍贵的了。

后来，我滚累了，就气喘吁吁地爬起来，漫无目的地走着。赤峰寺庙在哪里，我忘记了问老同。反正我今晚也不一定就要去赤峰寺庙，我先到处走走再说。

走出了大约十多里，我看到了一片蒙古包，蒙古包里一片宁静，蒙古包外有一间马房，我钻了进去，听见了马匹喷着响鼻的声音。这间马房里喂养着马匹。连着几天夜晚听老同讲那些故事，让我非常困乏，今晚先在这间毡房里睡一觉。

我摸到一堆草料，把荒草铺在身下，躺着很快就睡着了。

朦胧中，我听见马房里有窸窸窣窣的脚步声，会不会是主人来到马房添加草料了，我突然睡意全无，轻手轻脚坐起来。然而，由于身下是干枯的荒草，还是发出了声音。

窸窸窣窣的脚步声突然停止了，马房里陷入了一片死寂。偶尔，只有马匹的响鼻声湿漉漉地响起。我知道对方就在黑暗的马房里，对方也知道我在黑暗的马房里。我在揣摩着对方，对方也在揣摩着我，我们谁也不敢动，谁也不敢发出声响。

时间似乎凝固了，空气紧张得划根火材就能点燃。

后来，对方先忍不住了，我听见他轻手轻脚地向门外移动。我判断出他不是主人，如果是主人，肯定早就喊叫了。他可能是一名盗马贼。

我出声试探道：“是不是吃隔念的？”

对方长长地吁了一口气，他说：“原来是排琴。”

我问他是不是江湖中人，他说原来是兄弟。

第105章 杂贼没地位

突然，蒙古包里传出了踢踏踢踏的脚步声，那是毡鞋踩踏地面的声音。 我们吓得钻出马房，一溜烟地逃远了。回头望去，看到有一个身材高大的汉子，一手擎着马灯，一手拿着铁叉，从蒙古包里钻了出来。

摆脱了危险后，我们站在草原上，我问：“你从哪里来的？”

他说："从承德来的，你呢？怎么称呼？"

我说："我从大同来，叫呆狗。"

他说："我叫原木。"

呆狗，原木，两个名字听起来都呆头呆脑，呆若木鸡。我忍不住笑了起来。

我问："你去马房里干什么？那里面有什么拿的？"

原木说："你是山西人，显然就不懂行情了。我在草原上生活很久，知道内情。这户人家喂养的是马中，有一匹百岔铁蹄马。"

我问："什么叫百岔铁蹄马？"

原木说："蒙古马是世界上最好的马，这种马吃苦耐劳，奔跑疾速，聪明绝顶，大雪天，它能够刨开积雪，吃雪下的枯草；甚至在没有食物的情况下，它还能够吃自己的粪便充饥。成吉思汗就是依靠蒙古马，征服了世界。"

我又一次听到了成吉思汗。这个人真是很神奇，怎么在草原上到处都能听到他的名字。

原木接着说："蒙古马中，最名贵的有四种：阿巴嘎黑马、乌珠穆沁马、乌审马、百岔铁蹄马。前两种产于锡林郭勒，第三种产于鄂尔多斯，第四种产于赤峰，就是这里。其中，第四种百岔铁蹄马最为名贵，当年是成吉思汗禁卫军的专用马。这种马的马蹄坚硬厚实，不需要挂蹄铁，而且行走高山峡谷和乱石堆中，异常平稳，所以就叫百岔铁蹄马。"

真想不到，蒙古马还有这么多的讲究。我好奇地问："你怎么对蒙古马这么精通？"

原木说："我是盗马贼。只偷马，别的不偷。"

我想起了当初虎爪师父告诉我的，江湖上有一种窃贼，专偷一样东西，这类贼一般手艺都不高，也偷取的是比较好偷的东西。江湖上把这类贼叫做杂贼。

有的杂贼专门偷鸡，穿着大衣，在村外行走，看到有鸡觅食，就把浸泡了酒的米粒洒在地上，鸡吃了后，就会醉倒，这种贼将鸡揣在大衣

里面的裤袋上。有的贼可以连偷七八只鸡。江湖上把这种贼叫做采毛桃。

有的杂贼专门偷田地里成熟的庄稼，江湖上叫做拾帐头。

有的杂贼假扮成乞丐，走进人家屋里见啥偷啥，江湖上叫做拾垃圾。

有的杂贼专门偷人家放在屋后的马桶，马桶是南方人的叫法，北方人叫尿壶，江湖上叫拾臭猪头。

有的杂贼专门偷人家晾晒在屋外的衣服，江湖上叫做飘白纸。

有的杂贼专门在闹市区偷取妇女身上的金银首饰，江湖上叫做采樱桃。

有的杂贼专门偷偷人家放在门外的大小木盆，江湖上叫做捞月亮。

有的杂贼专门偷人家泡在门外还没有来得及清洗的衣服，江湖上叫做采荷花。

这种杂贼属于江湖中最低等的贼，被江湖中人看不起。人群中最低等的是乞丐，贼群中最低等的是杂贼。江湖中，把这些杂贼统一称作黑幺。

除了偷这些不值钱的破烂玩意外，杂贼还偷家畜。

有的潜入羊圈里，手中蘸着蜂蜜，伸进头羊的嘴里，头羊舔到甜味，就会跟着他走出，头羊一走出，别的羊也会跟着走出。就这样，偷羊贼领着一群羊离开了羊圈。头羊最好认了，个头大，羊角长的，一定就是头羊。

有的钻进牛圈里，把豌豆等饲料送进牛嘴里，趁机解开牛缰绳，将牛牵出来。牛行走缓慢，偷牛贼担心会被主人追赶，就用棍子戳牛肛门，牛就会跑起来。乡间的偷牛贼，都是这样偷的。

偷猪贼跳入猪圈，让猪吞食用酒泡过的食物，猪很快就酩酊大醉，如果是小猪，偷猪贼就用衣服盖住猪，背在肩膀上；如果是大猪，偷猪贼就把猪抬上架子车，用被子盖上。如果路上遇到有人询问，就说是拉着病人。

偷马贼钻入马厩，用手指给我挠痒，让马变得驯服，然后用棉絮包住马蹄，牵马离开。一出马厩，偷马贼就飞身上马，打马狂奔。偷马贼

不但要熟悉马的习性，还要有好的骑术。

原木是个偷马贼，所以他对蒙古马很了解。

在盗贼行业里，原木属于最低等的杂贼，这种贼无门无派，如同孤魂野鬼一样，只在夜晚游荡，他们一般单独行动，也有的群体出动。群体中的每一个人，也都是杂贼。在盗贼行业里，稍微有点身份地位的人，都不屑于与杂贼来往。杂贼也只配与杂贼来往，结为帮派，互相照应，乌鸦落在猪身上，谁不笑话谁黑。这种贼到现在还有，一般出现在农村和郊区，以偷家畜为主。

偷窃是个技术工种，杂贼是最没有技术的那类人，所以，他们的地位最低。

盗贼里级别最高的是大瓢把子，江湖上还叫做大发家。大瓢把子雄踞一方，手下喽啰众多，各管一方。大瓢把子并不从事具体的偷窃，他对外是以成功人士的面目示人，有的把自己打扮成乡绅，有的把自己打扮成商人，大瓢把子关系网稠密，黑白两道通吃，每一个城市，白天是市长的天下，夜晚就是大瓢把子的天下，大瓢把子一呼百应，畅通无阻，没有他办不动的事情。每一个贼要能够成为大瓢把子，非得经过千锤百炼，非得有几手绝活不可。盗窃行当靠的不是世袭，靠的是技术。盗窃行当给每个贼都提供了公平竞争的平台，它的机会是均等的，气氛是民主的，竞争是激烈的，成就是显著的，它的机制是深入贼心的，为广大贼民所心悦诚服的。

虎爪就是晋北的大瓢把子，我是虎爪的关门弟子，借助着师父的名号，我在江湖上也辈分很高。

有人的地方，就有江湖。江湖从来都有长幼尊卑之分，而无论从事什么行业的人，也有长幼尊卑之分。

我对原木说起了自己在偷窃行当的辉煌经历，说起了自己在常家大院踩点和做眼线的峥嵘岁月，原木将信将疑，他问：“就你？那你怎么会独自一个人睡在人家的马房里？”

我知道杂贼原木瞧不起我，要让我折服于我，必须做出让他敬佩的事情。

我问：“赤峰县城，谁家最有钱？”

原木说：“城东的周大善人家最有钱，他是前清武举，会拳脚功夫，没人敢去他家偷窃。”

我说："你现在就带我去周大善人家，我赶在天亮前给你取回他家一件值钱物件。"

原木说："如果你真能够办到，我就拜你为师。"

我说："我俩年龄相当，我也不会做你师父，只要你能够帮忙给我打听两个人就行。"

原木说："这没有什么说的。"

原木带着我行走了半个时辰，走到了县城周大善人家。赤峰在塞外，塞外的县城和关内的县城不一样。关内的县城一般都有城墙和城门，而塞外的县城没有城墙，也就没有城门。在一排房屋中，有一间巍峨高大，门楼气派，那就是周大善人家。

我围着周大善人家转了一圈，试试他家的门槛，门槛板无法别开，这种大门的特点是，夜晚关门时，先插上门槛板，然后关闭大门，厚厚的门扇就顶在了门槛板上方，门槛板便无法别开。门楼边有流水道，这是为了排泄院内的积水，流水道与院内相连，但是非常狭窄，不能钻进去。要进入周大善人家，只能翻墙进入，或者在墙壁上挖洞进入。

盗贼行业里，对翻墙进入和挖洞进入都有讲究，前者叫着钻天贼，后者叫做入地贼。江湖上有口诀："大路朝两边，各走一条线。"钻天的不能入地，入地的不能钻天。我是大瓢把子虎爪的关门弟子，自然选择钻天，不屑于入地。江湖上还有口诀："鹰飞高天，蛇入地穴。"钻天的瞧不起入地的，入地的也没有能力钻天。钻天是一门高超手艺，不是谁都能够钻天的，没有经常长期刻苦训练，没有掌握一点轻功，就甭想钻天。

周大善人家的院墙足有四五米高，我让原木蹲在院墙下，告诉他等我踩上他的肩膀，他就站起身来。然后，我退后十几米，突然发力奔跑，等到踩上了原木的肩膀时，我蹲下身去。原木站起身来，借助着他起身的力量，我双脚用力，跳起身来，一只手勾着了墙头，然后，手脚并用，像壁虎一样爬上了墙头。

这种依靠人梯攀援院墙的方式，是当初训练的课程之一，对我来说没有什么难度，只是刚才因为用力过猛，被看守打过的伤痕，这会儿火辣辣疼痛，估计是刚长好的伤疤又撕开了。

我的身体紧贴着墙头，查看院子里的动静。周大善人家的院子里没有

什么异常，倒是院墙外有了异常。我看到月光下的原木，张大了嘴巴，脸上满是惊讶的神情。

我从口袋里掏出一块事先准备好的石头，扔进了院子里。院子里一片寂静，毫无声响。我翻过院墙，滑进了院子里。

第106章 夜盗富豪家

我蹲在院墙下，等候了一会儿，发现确实没有异常情况，这才慢慢起身，挪到了院门后，拔掉插销，抽开门闩，拉开大门。原木轻悄悄地走进来，他拍着我的肩膀说："哥，你真行，今天兄弟我算是开了眼界。"

我悄声说："这算什么？你接着再看。"

我把大门虚掩上，然后走到了院子里。窃贼翻墙进入院子，首先要虚掩大门，以备紧要关头能够脱身逃走。这是窃贼行当的必修课。我在前面介绍窃贼的时候，也写过这一点。

周大善人家后院有一间大房，大房门窗紧闭，无法进入，他家的重要东西，估计也都藏在这间大房里。而周大善人一家，估计也住在这件大房里。

要进入这间大房，还是采用钻天的方式。

大房后有一棵树，树身高大，树冠浓密。大房边是杂物间，里面放着各种农具。我在杂物间找到一节长绳，一根木棍，把木棍和长绳缠在腰间，然后纵身爬上大树，走上了大房房顶。

房顶上有烟囱。我把长绳系在木棍中间，然后把木棍架在烟囱口，钻进了烟囱。烟囱很狭窄，刚刚能够容我钻进去。要从烟囱溜进房间，是不需要绳索的。绳索的作用是，万一被房中主人发现，我不能从房中逃走，可以攀着绳索，又爬到房顶上。绳索能够带出一条生路。

烟囱里浓浓的糊味，让我差点打了几个喷嚏。如果打出喷嚏，可能就会坏事。因为烟囱与炕洞相连，炕洞又与房间相连，喷嚏声回声响亮，一定会被房间里的主人听见。

还好，我捏着鼻子，把喷嚏声生生吞了回去。

顺着烟囱，爬到了炕洞里，炕洞的出口，有一扇炕洞门，炕洞门用木板做成，可以从外面抽出，也可以从里面抽取。我从身上取出老同给我的铁丝，他让我用铁丝开锁子的，现在铁丝派上了用场。我把铁丝从炕洞门与炕洞的缝隙中传过去，然后慢慢向回拉，炕洞门就慢慢倒向了炕洞里。

炕洞门有把手，把守在外面，里面是没有把手的。如果把炕洞门向外推，会掉在地上，惊醒睡梦中的主人。

抽取了炕洞门后，我从炕洞里钻出来。一缕月光从窗缝照进来，我看到土炕上的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睡得正香。

我爬在土炕下，借助着月光照进的微弱的光线，查看房间里的情况，看到地上有一张八仙桌，八仙桌上放着簪子、镯子、耳环、项链等等一大堆东西，显然是炕上那个女人临睡前放在这里的。我从炕边抓起一件衣服，盖在这一堆首饰上，然后包起来，打开房门，走到了院子里。

院子里，原木正在焦急地等待着。

我把这一堆首饰交给原木，让他从大门出去，然后我关上院门，插上插销，找到一根木椽，爬上院墙，落在院墙外。

做贼，是要讲职业道德的，偷完东西后，要关闭门窗，不能让人家再次失窃，或者遇到什么意外。

我们走出赤峰县城，原木对我佩服有加，他说："哥呀，兄弟今天才看到什么叫上手把子。"

我压抑着心中的得意说："这不算什么。"

对我们来说，这点雕虫小技确实不算什么。当初在大同训练的时候，我们不知道钻进过多少烟囱。当初训练的时候，还有一项内容，就是把竹席卷成果盘粗细，靠墙树立，我们紧跑几步，走上墙壁，然后跳入竹席，竹席要纹丝不动。钻竹席比钻烟囱的难度要大得多，而我们照样都通过了。

原木说："我以前在大街上看到有人偷首饰，每次也只能偷一种。而你今天举手之间，就偷了全套的，这副行头都是纯金的，要卖一大笔钱。"

我说："你说的这些都是小毛贼，偷走金簪子的叫闩，偷走金戒指的

叫捋手环，偷走金耳环的叫扯蓬，偷走金项链的叫念佛球，偷走钱夹子的叫皮子，偷走金镶钻的叫加酒花。 他们一出手，只能偷一样，如果想要偷全套的，就只能像我这样。”

原木敬佩地点头不已，我对他说：“天亮后，你把这些东西拿到别处卖了，给我们做盘缠用。兄弟做生意，二一添作五，一人一半。”

原木问：“要不要保存三天。”

我说：“我们都是串子客，不留，卖光。”串子客是江湖黑话，就是流窜作案，这类案件，都是悬案，没法破。

原木们：“哥，你让兄弟打听哪两个人？”

我说：“这两个人对兄弟都很紧要，一个是兄弟的老婆，被官府抓了，你打听关在哪里；一个是兄弟的师祖，是个老乞丐，晋北人，一条腿瘸了。”

原木说：“哥，你今晚就等兄弟的消息。”

天快亮的时候，我回到了监狱外，那时候的监狱只有高墙，没有电网。监狱的高墙，比周大善人家的院墙高不了多少，我从附近人家偷了一把镰刀，在墙壁上挖了几个洞，靠着这几个洞，双手双脚交替攀援，上了高墙。

我来到牢房门外，看到没有可疑的迹象，就掏出铁丝，鼓捣铁锁，可是，无论我怎么鼓捣，铁锁都没有打开。无奈之下，我只好轻轻敲敲生锈的铁栅栏门，老同起身了，他从我手中接过铁丝，一挑一勾，铁锁就打开了。

老同说：“给你说了几次了，铁丝的一端要与锁簧相触，才能打开，你怎么这么笨。”

老同责怪完后，才问我：“赤峰寺庙找到了？情况怎么样？”

我说：“你没有告诉我寺庙在哪里，我找了一晚，也没有找到。”

老同：“你可真是又呆又蠢，白白浪费一晚时光。我没告诉你，你就不会问别人。你的鼻子下不是路？出了监狱一直向北走，就能够找到寺庙。”

我心想，我没有找到赤峰寺庙，但我找到更要紧的人。我偷着乐呢。

在我心中，什么铜盔，什么成吉思汗，什么神圣的使命，都不算什么。我最关心的是燕子和老乞丐。

我拿定主意，只要找到燕子和老乞丐的下落，我马上远走高飞。老同一直想利用我给他偷铜盔，岂不知道我也一直在利用他。铜盔什么的，和我有什么关系。

至于大钻石，我相信这个老同是吹牛，他凭什么能够帮我找到大钻石？只要能够找到燕子和老乞丐，就不愁找不到大钻石。

老同总以为我很笨，其实我一点也不笨，我是大智若愚，我是守愚藏拙。

一夜没睡，我很困，很快就在老同的唠叨身中睡着了。

天黑后，我又出去了。这次，我没有再沿着昨晚的路径走，那条路太危险。我从草丛中找到凌晨藏好的镰刀，在僻静处的高墙上挖了几个洞，很快翻出了监狱。

在凌晨分手的地方，我见到了原木。这是一条小路，路边有一间废弃的小木屋，我们走进了小木屋里。

原木从口袋里掏出了一沓票子，说这是卖首饰的钱。他拿出钱要给我，我说："你保管着，我需要的时候再向你要。"

我又问："我老婆和师祖有消息吗？"

原木说："赤峰有一座女子监狱，里面只关了七八个人，其中有一个是我们这一行的。我中午去探监，向她打听这几天有没有进来过陌生女人。她说，几天前，来了一个女子，高大漂亮，但是，她只在监狱里呆了一天，就越狱逃跑了。她说话口音是山西一带的，会不会就是嫂子？"

我说："按照这个说法，应该就是的。可是，她是怎么越狱出去的？"

原木说："她是白天放风的时候，翻墙逃出的。这个同伙说嫂子身手非常好，一丈高的厕所墙壁，一跃而上，然后把用撕碎衣服做成的绳子，吊在树杈上，像荡秋千一样，荡出了女子监狱。等到看守发现的时候，嫂子已经跳到了监狱外面。"

我心中一阵轻松，这个人一定就是燕子，那身手，那口音，那身材，绝对是燕子。可是，燕子逃出女子监狱后，她去了哪里？

我突然想起有一天晚上，有一个人影在男子监狱外一晃而过，还引来了两声枪响，这个人影是谁？会不会就是燕子？

我相信燕子肯定就在赤峰，她绝不会走远，她知道我还被关在监狱里。

我问原木：“师祖老乞丐有下落吗？”

原木说：“听本地丐帮的朋友说，前年，赤峰来过一个老乞丐，和你说的样子八九不离十，跛了一条腿，但是身手很好，能跑能跳，当地丐帮帮主出面接待老乞丐，在赤峰最好的酒楼里。按照丐帮的规程，只有外地帮主前来，本地帮主才会出面。所以，我推想，老乞丐肯定是什么地方的丐帮帮主。”

我问：“什么地方的？”

原木说：“时间长了，丐帮的朋友都忘记了，而帮主去年又遭遇横祸身亡。草原地方大了，从东往西走，足有几千里。我再给哥打听。”

突然，远处传来了一声唿哨，声音在寂静的夜晚听起来异常刺耳和嘹亮。我知道这是江湖帮派进行联络的信号，就赶紧拉着原木，走出小木屋，爬在木屋后草丛中。

草丛很旺，我们爬在地上，全身都被遮没了。

第107章 墙上有标记

过了一会儿，从左面走来了两个人影，右面也走来了两个人影。他们在木屋前汇合，然后一起走进了木屋里。

他们先是寒暄几句，然后，我就听到他们说起了铜盔。一个问铜盔有下落了吗？一个说，在治把手中。

治把是江湖黑话，意思是和尚。

不是江湖中人的老同想要得到铜盔，是江湖中人的这些人也想得到铜盔。铜盔难道就这么重要？为什么每个人都想得到？铜盔难道真的就能够号令百万蒙古人？

看来，还真的需要去寺庙一趟，别被旁人抢了先。

不过，铜盔取到手，就是我的，我才不会给老同。

那四个人说完了铜盔后，就开始说起了一路上的见闻，有的说胡子，有的说库果，有的说空心果，他们边说边哈哈大笑。草原辽阔无比，一望无际，几十里也没有人烟，所以在这个月光朗照的夜晚，在这片寂静的草原上，他们可以肆无忌惮地交谈。

胡子是土匪，库果是妓女，空心果是寡妇，这些都是江湖黑话。

我想着他们很快就会离开，然而谁知道他们竟然在里面吃喝起来，他们吃喝的声音很响，就像狗舔食一样。听到这种吃喝的声音，我突然感到极度饥饿，肠胃在一阵阵痉挛，这些天在监狱里一直没有吃饱饭。

我悄声问原木：“他们在里面吃什么？怎么大的声音。”

原木说：“这个小木屋是为赶路人准备的，里面放着干粮和水，还有马奶子，赶路的人饿了渴了，就走进去吃吃喝喝，想放钱的，放两个零钱；不想放钱的，拍拍屁股走人。在草原上，每隔几十里，就有一个这样的小木屋。”

我问：“这些东西是谁放进去的？”

原木说：“是附近的牧民放进去的，小木屋里有一个箱子，这些东西都放在巷子里，箱子没有加锁，谁都可以打开，只是为了防备沙鼠狐狸这些小动物偷吃。”

听到说每个小木屋里都有食物，我的肠胃更难受了，我说：“你咋不早点说，我这几天都饿坏了。”

原木说：“哥呀，我没有想到你饿着肚子。啊呀，等他们走了，我们进去吃。”

可是，那四个人一直不走，他们吃喝完毕后，谈兴正浓，天上一句地上一句地聊着，完全不顾旁边还有饿着肚子的我。

突然，我看到远处地平线边，走来了三个人，明亮的月光下，他们的身影清晰可见。

那四个江湖中人显然也发现了远处走来的人影，他们猫着腰走出了小木屋，来到小木屋后躲藏。三个人都藏在了我们的前面，最后一个人走得更远，踩着了原木的脚。

原木轻轻叫了一声，那人一个飞跃，像只老鹰一样扑在地上，手指已经扣住了原木的脖子，显然是个会家子。

我担心那个人加害原木，赶紧说：“上排琴，上排琴。”

那个人说：“哦，是老海，躲这里干什么？”

上排琴的意思是大哥，老海是江湖中人，都是江湖黑话。

那三个人的身影越来越近了，我对这个人说：“都是自家兄弟，一会再相认。”

那人的手指离开了原木的喉咙，他相信了我的话。

那三个人走进了小木屋，他们同样没有想到草丛中埋伏着人。他们在小木屋里大吃大喝，同样不考虑我的感受。尽管危险就在几步之遥，可是我心中想着的是：千万别把食物吃完了，给我留着点。

小木屋里吧唧吧唧的声音停止后，有一个声音传过来：“本田君有消息吗？”他说话的声音怪怪的，像嘴巴里噙着一粒热枣。

另一个声音说：“还没有查到消息，本田君会不会已经离开了赤峰。”这个声音很顺溜，字正腔圆。

又一个怪怪的声音响起来：“本田君不会自己离开赤峰的，他事情还没了结。”这个人的声音很响，像金属在撞响。

字正腔圆的声音又说：“我派人查找了赤峰所有的地方，只要本田君可能去的地方，我们都查找了，但还是没有下落。”

金属的声音在说：“本田君要离开，一定会告诉我们。”

字正腔圆的声音说：“本田君的线索，在寺庙断了，会不会是寺庙里的秃驴加害了本田君？”

噙着热枣的声音说：“寺庙里的秃驴，都是朽木，即使本田君遇到危险，他们也不能加害。”

金属的声音问：“铜盔有下落了吗？”

听到他们说起铜盔，我下意识身体哆嗦了一下，扭头看到身边那个人也微微颤抖了一下，他们要说到我们都最关心的话题了。

字正腔圆的声音说：“找不到本田君，铜盔就没有下落。”

噙着热枣的声音说：“先不管本田君，先赶快找到铜盔。”

字正腔圆的声音答应了。

我正专心听着，突然有一个人从小木屋里走出来，径直来到小木屋后，解开裤袋，突然，我听见他大喊一声，退后几步站定，小木屋里的另外两个人也跑了出来。

三个人站成了一排。我们也站了起来，前面三个，后面三个。六个人对三个人，我想我们肯定稳操胜券。

站在原木身边的那个人喊：“并肩子，上。”

解开裤袋的那个人系好裤袋，走前一步，我们这边也有一个人走前一步，可是，双方刚一交手，我们这边的人就倒了下去。那个人出手极为狠辣，一出手就是杀招，我们这边的那个人连招架的机会都没有。

我一看，形势不妙，赶紧拉着原木转身就跑。跑出没有多远，听到后面接连不断传来了惨叫声。

这三个人是干什么的，武功如此之高。偷窃行当里的人，只要不是原木这样不上档次的杂贼，都有点武功基础，可是，他们怎么就在这三个人手中，连还手的机会都没有。

我和原木跑出了好远，跑得气喘吁吁，最后终于跑不动了，躺在地上，看到身后没有人追来，才终于松了一口气。

原木问：“那些人都是些什么人？”

我说：“先来的四个是江湖中人，后来的三个不清楚，但看他们的招式太狠毒了，一招就要人命，不知道是什么来头。”尽管现在脱离了危险，但是说起刚才那一幕，我还是心有余悸。我想不明白，怎么会突然冒出这三个高手？

先前的四个人说起铜盔，后面的三个人也说起铜盔，铜盔到底有什么秘密，我的好奇心被勾起了，我对原木说：“我们去寺庙看看吧。”

原木在前带路，我在后面跟随，走出了十多里，我就走不动了，看到前面有一座蒙古包，有蒙古包的地方，就有人居住，我摸了进去，看到桌案上放着一大块煮熟的羊肉。我揣着羊肉，钻出蒙古包，吃得痛

快淋漓。

羊肉吃完了，我身体的力量也恢复了。此后，一路都走得轻松。大约走了七八里路，看到一道平缓的山坡，山坡上有房子，房子里隐隐透出灯光。

原木说："那就是寺庙。"

我们藏在山下的草丛中，仔细观察四周，看到没有什么危险，才沿着山坡，拾级而上。寺庙的庙宇极为高大，檐角吊着铜铃，风吹铜铃，声音叮当。我想去了小时候在私塾学堂里学到的一首绕口令："东洞庭，西洞庭，洞庭山上一条藤，藤条顶上挂铜铃，风吹藤动铜铃响，风停藤定铜铃静。"这首绕口令我说得最顺口了，先生说我以后前途不可限量，可是，先生他知道我现在做了一名窃贼吗？

每个人的一生都是不可预测的。

寺庙的墙壁很高大，比周大善人家的院墙还要高大，不过，这难不倒我，寺庙的大门上盖着门楼，门楼前有两根砖砌的立柱，我双腿一夹，一爬一窜，就上到了门楼顶。我在门楼上爬稳了，刚想查看寺庙里的情况，突然看到寺庙的院子里窜出了两头猛兽，身体高大，满身鬃毛，吼声低沉。她们扑到了门楼下，挣扎着想要窜上来，它们的前爪划得砖墙刺啦啦作响。我吓坏了，赶紧离开门楼顶，顺着柱子溜到了寺庙外。

那两条猛兽，肯定就是两头蒙古牧羊犬。

寺庙里不敢进去，我就和原木在寺庙周围踅摸，突然，在砖墙的拐角处，我看到离地两米的地方，一块砖上刻着一个狼头的标记。

这是某一个帮派留下的记号。

在我们之前，已经有某一个帮派光临了这里，是那四个人留下的，还是那三个人留下的，或者是另外的人留下的，我不得而知。

我问原木："知道这是哪一派的标记吗？"

原木摇摇头。

也许这个狼头是外地帮派留下的，也许是本地帮派留下的，作为杂贼的原木不知道，是不奇怪的。杂贼是没有资格进入当地帮派圈子的。

第108章 跟踪找燕子

黎明时分，我又回到了牢房里。

老同问起我这晚的经历，我就原原本本把在小木屋后听到的看到的一切都告诉了他，还说了在寺庙门外见到的那个狼头标记。

我问："你知道那个狼头标记是哪一个帮派的？"

老同没有回答我的问题，而是问："你确定他们说的是本田君，而不是别人。"

我说："我听得明明白白，清清楚楚，他们说的确实是本田君，他们三人中，有两个人说话不顺溜。他们是什么人？"

老同没有接过我的话，而是说："今晚你早点出去，去往县城，县城十字口有一家药材店，你敲门，敲门声音是三紧三慢，有人开门的时候，你就问收不收远志？对方说收，你继续问收不收柴胡？对方就会让你进门。"

我点点头。

老同说："记住，敲门声三紧三慢，开门后，先问远志，后问柴胡。"

我说："知道了。"

白天，我除了吃饭放风，其余时间都在睡觉。夜晚，天刚刚黑下来，我就溜出了监狱，直奔县城。

县城距离监狱不远，很快就走到了。在县城十字路口，我找到了那家药材店，然后，按照三快三慢的节奏敲门，敲了很久，没人开门。

我加大声音继续敲门，发声询问："有人没有？"突然，旁边店铺的二楼上有人高喊："半夜三更，叫魂哩，还让不让人睡觉？"然后，一盆热腾腾的尿液兜头浇了下来。

我满身都是又臊又臭的尿味，可是不敢大声叫骂，我担心事态扩大了，会引来巡夜的人。巡夜的人要是抓住我，知道我是越狱出来的，那麻烦可就大了。

二楼的人看到尿液泼在我的身上，我也不敢发作，就很满意地回到房间。我在赤峰县城空荡荡的大街上游荡着，像一只流浪的无家可归的狗。夜风从街道上吹过去，呜呜作响，似乎有无数的冤魂在街枚疾走，我突然感到一种莫名的恐惧。

我在大街上游荡着，不知不觉又走到了十字路口，我想知道这家药材店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就从后院翻墙进去，看到所有的房间都大门洞开，里面空无一人，连药材也没有了。

药材店居然会关门停业，这是一件很让人想不明白的事情。那时候的药材店都是独门生意，全县城一般也只有一家，一些大的县城也才有两家。药材店相当于现在的医院，既卖药，又治病。人吃五谷杂粮生百病，谁能离开药材店？

药材店关门停业，一定是突遭什么变故。

我想问一问别人，可是满大街一个人也没有。想问一问邻居，更不可能，那家伙把一盆热腾腾的尿液都泼在了我的头上，他可能和这家药材店有矛盾，便发泄在我身上。他即使知道，也不会告诉我的。

我决定报复这个给我身上泼尿的人。

我沿着墙壁，攀上了二层木楼，来到了那个人所住房间的窗外，侧耳聆听里面的动静，我没有想到，里面居然响起了女人的叫床声，和男人像猪一样的喘息声。

这对狗男女，老子受尽煎熬，你们居然在里面快活，我心中涌起了强烈的醋意。

叫床声结束了，喘息声也结束了，里面传来了说话声。男人问女人：“你男人什么时候回家？”女人说：“还需要三四天。”男人说：“你男人回来了，你就在窗台上放盆花，我就不叫你过来了。”

怪不得那个男人刚才把一盆尿液泼在我的头上，原来他担心我的敲门声和叫喊声把街坊邻居都招来了。偷情最害怕被人知道，我现在偏偏要让所有人都知道。

我悄悄退到院子里，找到一根绳索，又悄悄来到那间房屋门外，用绳索把两个门环绑在一起，这样他们就逃不出去。门环相撞的声音在夜晚听起来很响，房间里的那对狗男女停止了交谈，短暂的沉默过后，男子在里面问：“谁？干什么？”

我不吭声，将门环绑好后，就离开了。

我回到院子，把所有能够点燃的东西，都堆在了那户人家的门口。楼上的那个男人隔着门缝看到这一切，他知道了我想干什么，便低声哀求着："哥哥，有话好说，你要什么我给你什么。"

我不吭声，从他家灶房里取出火柴，点燃了门口的柴堆。熊熊的火焰燃烧起来，照亮了半条街道。我仰起头来高声喊道："救火啊，救火啊。"

远处，响起了巡夜人咣咣咣的锣声，我兴高采烈地四处张望，看会有谁最先跑过来救火，我就告诉他楼上有人，赶紧救人。

熊熊的火焰照耀着对面的墙壁，我突然在墙壁上看到了一只燕子的标记。

我惊讶万分，扑上去仔细辨认，那确确实实是一只燕子的标记。

火焰哔哔啵啵燃烧着，越烧越旺，后来，烧成了冲天大火。街道上开始有了救火的人群，有的提着水桶，有的端着水盆，我悄悄离开了现场。

走出了不远，看到迎面走来了一个瘦骨嶙峋的人，他看到我，向我举起手臂，打着招呼，我一看，是原木。那场大火也把原木吸引过来了。

我问："你怎么没有睡觉？"

原木说："好多年了，我都是昼伏夜出，干我们这行的，就这种生活习惯。"

我心想，原来天下的贼，都是这副德行。

原木凑近了我，又下意识地离开了，他捏了捏鼻子，我知道他肯定闻到了我身上的尿骚味。

我说："我看到我媳妇留下的标记了。"

原木问："在哪里？"

我说："在十字路口。"

原木说："我们在这里等一等，那边着火，兴许嫂子也会出来救火。"

我们在黑暗中等候了好长时间，看到那边的火焰扑灭了，又看到有一男一女被人从楼上轰下来了，人群里有了骂声。原木眼睛闪闪发光，他说："啊呀，是一对野鸳鸯。"

我说："那把火是我放的，目的就是让人们捉住这一对野鸳鸯。我刚才从那家楼下经过，被那男人泼了一身尿水。"

原木说："哥呀，你这招真是精妙绝伦。哦，给你泼尿水了，那他真是自讨苦吃。"

人群慢慢散开了，巡夜打更的人也敲着梆子离开了，可是，一直没有看到燕子的身影。她在县城留下了标记，就说明她在县城，那么她在县城，又为什么不现身？县城只有这么大，一场大火就能够照耀全县。按说，燕子应该现身啊，她应该查看发生了什么情况。每个行走江湖的人，都必须保持敏锐的感觉。

燕子不现身，说明她不在县城。可是，不在县城，她会在哪里？草原这么大，我又到哪里才能找到她？

原木说："草原和关内不一样，关内找个人很难，因为人烟稠密，草原上要找个人，相对简单一些，尤其是嫂子这样的江湖中人，因为一路都有标记。"

我说："草原这么大，那得留下多少标记啊。"

原木说："草原上的路只有一条，沿着路一直向前走，到了岔路口，或者小木屋，就一定会有标记的。"

我说："好吧，我们现在就上路寻找吧。"

原木说："哥，你是不知道，草原和关内不一样，走上几十里几百里没有人烟，是经常的事儿，要在草原上行走，没有马怎么行？"

我说："这黑灯瞎火的，到哪里找马去。"

原木说："哥，你忘记了我是什么出身的。你等等我，我稍后就来。"

原木消失在了夜色中。时间不长，我看到有一匹马奔来了。那匹马浑身雪白，四蹄如风，只看到有马，却看不到有人。我正惊异的时候，原木哈哈一笑，从马腹边坐直了身体，然后翻滚而下。

这匹马没有鞍鞯，没有马镫，原木刚才居然骑着无鞍马，而且藏在马腹边，跑了这么长的距离。记得师父虎爪以前说过，在所有的杂贼中，技艺最高的就是盗马贼，每个盗马贼都骑术高超。

原木让我上马，可是我无法上去，因为没有马鞍，原木把马牵到了一块石头边，让我站在石头上上马，可是，我刚刚跨上马背，就从另一边滑下来了，马背光滑得像一面镜子。

后来，原木先骑在马背上，然后让我抱住他的后腰，他手抓着马鬃，白马驮着我们两个，脚步轻快地离开了县城。

走了很远，我看到前面有一片树林，月光照着树林，树叶哗哗作响。有一棵大树挡住了去路，树身上赫然刻着一只燕子的标记。

燕子果然沿着这条大路离开了。

可是，她知道我还被关在县城监狱里，她怎么会独自离开呢？

我夹紧马腹，白马加快了奔跑的速度，我在马背上摇摇晃晃。走了很远，前面有一条河流挡住了去路。

我翻身下马，走进河水中，还没有走出几步，河水就淹到了胸脯。这条河流应该很深，我不会游泳，没法通过。

燕子是涉水而过，还是沿着河岸行走？我面对茫茫的河水，一筹莫展。

第109章 见到了飞镖

远处，东方天际露出了一抹鱼肚白，凌晨的冷风吹过来，一望无际的草梢像波浪一样起伏不定。天快要亮了。

我心中记挂着燕子，实在不想再回牢房去，可是又不能不回去，因为老同答应会帮我找到大钻石，让我用铜盔来交换。从这些天与老同的交往中，我感觉他真的不是一般人，他也许能够帮我找回大钻石。

大钻石，那是晋北帮用好多兄弟的性命换来的，它绝对不能丢失。

原木说："哥，你先回去，今晚我们见面，我把嫂子的情况给你摸清楚。"

我恋恋不舍地离开河边，回到监狱。

我骑着快马回到监狱的时候，天已经大亮了，好在一贯懒散的看守们都还没有起床。我一来到牢房门前，老同就打开了铁栅栏门，他怒气冲冲责问我为什么现在才回来，如果被看守发现我夜晚越狱，就会拿他治罪。

我没有解释。

老同又问我和药材店接头了没有，我还没有回答，牢房外就响起了凄厉的哨音，看守在外面又喊又骂："放风了，放风了，妈的把屎盆子都倒了。"

放风结束后，我们又回到牢房，老同又问我和药材店接头的情况，我说："药材店搬走了，我找了一夜，也不知道搬到了哪里？"

老同脸上一下子变了颜色，他问："怎么会搬走呢？怎么就会搬走呢？"

那天，老同一直坐在牢房的角落，不知道在想什么，我睡觉前看到他盘着双腿坐着，睡醒后看到他还是那样坐着。药材店搬走对老同打击很大。但是，药材店是干什么的，它和老同有什么关系，老同没有说。我也没有问。我知道问他，他也不会说。

我心中牵挂着燕子。我对燕子的担忧，远胜过对老同的好奇。

天黑后，老同又打开了铁栅栏门，他对我说："赶快把铜盔拿到手，

越快越好。”

我点点头，逃出了监狱。

我在县城郊外见到了原木，原木牵着一匹马，马身上搭着一串葫芦，我问他拿葫芦干什么，他说：“到河边再说。”

我们骑着一匹马，一路飞驰到了河边。从马上滚下来，原木就把马放走了。马踏着碎步，踏着一路细碎的月光，沿着河边跑远了。远处，有一颗硕大的流星，划过了天际。

原木说：“今天早晨，把你送到了监狱墙外后，我又来到了河边，查看情况。凌晨天色阴暗，看不清楚，太阳出来后，就看得一清二楚。路上有一串马蹄印，蹄印较深，步幅很大，说明马的背上驮着人，一路奔跑到河边。而在河边，有一串蹄印跑向下游，蹄印肤浅，步幅较窄，说明马的背上没有人，马是迈着碎步离开河边的。”

我觉得原木分析得很有道理。

原木接着说：“马的背上没有人，下游方向的地面上，也没有人的脚印，人去了哪里？只能是渡河过去了。嫂子会游泳吗？”

我说：“会的。”

原木又问：“嫂子会骑马吗？”

我说：“不会。”

原木说：“是了，是了，我查看马蹄印，就判断马背上不像驮一个人的样子，而且，我在河边的沙地上，看到了两个人的脚印。现在就能够想明白，嫂子是和另一个人骑在一匹马上，然后从这里游泳过河了。”

我心中感到有点难受，就问：“另一个人是谁？”

原木说：“从脚印看，是个女人。”

我有点宽慰了。

可是，我还是想不明白，燕子肯定知道我在县城监狱里，她为什么会和这个女人离开县城？突然，一种不祥的感觉涌上心头，她是不是遇到不测了？

原木把那串葫芦放在水中，让我爬上去，他说，葫芦是草原上最好的渡河工具，甚至在河套平原，牧民们也用葫芦横渡黄河。

我趴在葫芦上，用手掌划着水，葫芦慢慢漂向了对岸。原木游在葫芦的旁边。

游到了对岸后，我们把葫芦藏在草丛中，继续赶路。路途迢遥，草原无边无际，像无边无际的大海，我们像漂浮在大海中的两片落叶，天空中的星星闪闪烁烁，似乎触手可及。一条银河横亘在半个天空中，银河里的星星密如繁花。

突然，远处传来了狼的嚎叫声。我一哆嗦，停住了脚步。

原木说："不要紧，现在是夏季，狼的食物很多，它绝不会主动向人进攻的。"

我说："我小时候被贩卖，就误进了狼窝，一辈子害怕狼。"

原木接着又说："草原人和关内人对狼的看法不一样，关内人认为所有的狼都是残暴贪婪的，而草原人却把狼称为守护神。草原有句谚语：人狼相遇，好运亨通；野外遇狼，万事吉祥。看来，嫂子一定能够找到。"

我说："遇到狼，怎么会吉祥？"

原木说："狼是天神腾格里派来守护草原的神，与狼相遇，就是与神相遇。草原上还有人还把狼称为天狗、山爸爸、山中禅师。"

我说："狼吃羊，这些草原人怎么还这样称呼狼？"

原木说："狼吃羊，一般吃羊群中的老弱病残，吃了这些老弱病残，才能保证羊群健康，不会有疾病传染。狼吃羊，是好事。"

我感到很奇怪："狼吃羊，怎么就会是好事？"

原木说："狼和羊都是长生天派到世间的，羊要活，狼也要活。死一只羊，可以救活好几头狼。草原上要是没有狼，那羊群中疾病蔓延，鼠兔横行，人就要遭殃。草原上没有狼怎么能行？"

我想，草原人就是和关内人不一样，关内人认为狼是一种邪恶的动物，而草原人却认为狼是天神派来的。这真有意思。

我们走了大约一个时辰，看到了一座小木屋。小木屋的门板上，刻着一只燕子。

燕子确实是走这条路，可是，那个女人是谁？她们要到哪里去？如果有人追赶她们，会是谁在追赶？

走了半个晚上，我饿了，就走进小木屋吃点干粮，原木说他不饿，站在小木屋外查看周边的情况。

我刚刚吃了几口，突然听到原木发出了惊叫，他喊道："哥你快来，看这是什么？"

我飞奔而出，看到黯淡的星光下，原木手中拿着一支飞镖，飞镖后系着红缨，飞镖上还有燕子的标记。这是燕子的飞镖。

我颤抖着声音问道："你在哪里找到的？"

原木说："就丢在路边。"

我接过飞镖，放在鼻边闻了闻。闻到了一股血腥味，显然这支飞镖击中了追击的人。那个追击的人把飞镖拔出后，丢在了地上，然后继续追击。

追击者是悍匪。我心中一阵发紧。

月亮从云层里钻出来，周围的一切好像从海面中浮出一样，渐渐变得清晰。地面上散落着几个闪闪发光的东西，我捡起一看，是弹壳。弹壳的旁边，是一堆杂乱的脚印。

悍匪手中有枪。我曾在军队中呆过两次，知道这是步枪的弹壳。手持步枪追击燕子的，会是什么人？河流的那边没有追击者的脚印，而河流的这边有脚印，这些追击者到底是什么人？是燕子中了人家的埋伏，还是与追击者邂逅相逢？

我站起身来，向前奔跑，边跑边对原木说："快追，我老婆有危险。"

原木说："找匹马吧，这么追，要追到什么时候？"

然而，我游目四顾，只看到莽莽苍苍的草原，哪里会有蒙古包？没有蒙古包，就没有牧民；没有牧民，就没有马匹。

我们向前跑了几百米，看到脚印消失了，而路边的荒草倒下了一片。

显然燕子和追击者离开路面，跑入了草原深处。

荒草深可及膝，跑过去后，就会踩倒一片，就像从成熟的麦子地里跑过去后，就会留下一行踩倒的麦子一样。我们沿着倒下的荒草又向前追赶了几百米，突然，原木尖叫一声，倒在了地上。

我喊道："怎么了？"

原木失魂落魄地喊道："人，人。"

我扑过去，想救起原木，而原木却自己站起来了。他说："这里有个死人。"

死者是一个男子，穿着一身黑色衣服。他的身体僵硬冰凉，显然死了很长时间。他的额头有一个弹孔，血液已经凝结了。他仰面朝天倒在地上，手中还握着一支步枪。

他是被枪打死的。燕子不会打枪，打死这名男子的，一定是和燕子一起逃亡的那名女子。她手中有枪，我心中一阵欣慰。

我将步枪捡起来，拉开枪栓一看，里面还有一发子弹。当初在部队里学会了打枪，也许这支步枪有了用处。

我们又向前追赶，追到了一座土地庙前，土地庙也是用木头搭建，但无人看守，庙门洞开。我在庙前庙后查看，没有看到燕子的标记，只看到木板上有一条横向的划痕。

划痕一定是燕子留下的，她来不会做完标记，追兵就赶到了。

追击者是群什么人，为什么死了一个人，另外的人还死死追踪？

我们又向前追赶，追出了几里地后，看到前面是一道陡坡，坡上的荒草被压倒了一片又一片，显然燕子和追击的人都是从这里滚下去的。

我和原木刚准备也从坡顶上滚下去，突然，坡底传来了说话声。

第110章 遭遇小土匪

我们爬在草丛中，感到坡下的风吹上来，有些凉意。我们想听听他们在说什么，但是听不清楚。只能听到是两个男人的对话。

我把步枪背在肩膀上，抓着荒草慢慢地溜到了坡下，原木紧跟在我的后面。我们溜在陡坡下面后，才看到峭壁上被掏了一个浅浅的窑洞，两个人住在里面。原来就是他们两个在交谈。

他们在说着一些药材的名字，一会儿说锈铁棒，一会儿说肉苁蓉。这些药材的名字我听说过，也知道他们的功效。生活在关内的人只见过远志、防风、柴胡、黄芩等等这些普通药材，而锈铁棒和肉苁蓉却是生长在草原和沙漠边缘的名贵药材，它们的功效是壮阳。把锈铁棒和肉苁蓉、红枣、枸杞按照一定的比例，泡在酒中，十天后饮用，就能够治愈阳痿不举。以前我在宝兴县的那个字画店里，经常看到字画店老板喝这种橘红色的东西，他向人炫耀说，他每次喝完后，就雄风不减当年。

他们两个是挖药人。

我走过去和他们打招呼，他们对我这个夜半时分的不速之客感到很惊异，我说我是赶路的，然后就和他们说起了锈铁棒和肉苁蓉的功效。锈铁棒的学名叫做锁阳。除了锈铁棒和肉苁蓉，我还说起了中原地带的那些药材。小时候我虽然没有采过药材，但是长工常常和他的儿子下地干活回来，总会顺路带回一把远志、防风之类的药材，远志和防风都是采掘根部，它们的根部才有药用价值。远志中间有芯子，需要抽掉芯子，防风没有芯子，但是防风的价格比远志要低好多。远志和防风都是普通药材，用于普通的伤寒化痰，平原山坡都能够采到，不像锈铁棒和肉苁蓉那样难得一见，功效奇特。

药材一下子拉近了我们的距离，他们拿出烟袋让我们吸，我摆摆手，问起他们有没有见到有人从这里经过。

他们说，昨天晚上，有人从山坡上滚下来，然后在山谷中发生枪战，子弹像萤火虫一样飞来飞去，他们吓得不敢出声，也不敢出去。天亮后，看到有一个人死在山谷中。

我惊问：“是什么人死了？”

他们说，是个穿黑衣服的男人，胸脯上被矛子头扎了个眼。

我长长地吁了一口气，我知道草药人所说的矛子头，就是燕子的飞镖。在黑暗中，燕子凭借枪声就能够判断对方的方位，然后一掷得手，确实功力非凡。我接着问：“你看到是几个人在追？几个人在逃？”

他们说，天黑看不清楚，不知道到底有多少人在交战。

我问：“后来呢？”

他们指着远方说，那些人后来就沿着山谷跑远了。

燕子他们离开这里已经一天一夜了，我们得赶紧追。我问：“沿着山谷走，能走到了哪里？”

两个采药人说，这条山谷是弧形，转一个半圆后，又从前方上了草原。如果走捷径，沿着斜坡上去，就少走很多弯路。

原木问：“附近有蒙古包吗？”

采药人说：“上了斜坡，向东北方向走十几里，就有蒙古包。”

原木眨着眼睛看看我，我知道他心里在想什么。燕子和那些追击者都是步行，我们偷一匹马骑上，很快就能追上他们。

我们沿着另一面斜坡爬上去，看到前方又是无边无际的原野，无数密如繁星的花朵在夜风中抖动，和天上密如繁花的星星交映生辉。这幅美景让人深深沉醉着迷，然而，我心中记挂着燕子，只想赶快找到他。

我们在花海中行走了三四里，就来到了一条道路上。草原上所谓的道路，其实就是勒勒车碾过的两条车辙印。勒勒车是由牛拉动的一种木车，在草原上被称作“草上飞”。牛和羊撑起了草原的天空，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见牛羊。草原人以肉当饭，奶为茶，马当车，狗为伴。牛的全身都是宝，肉可食，奶可饮，皮可御寒，粪可燃烧。在关内，牛粪被认为很肮脏的东西，而在草原，牛粪却是家家必不可少的生活用品。每家每户的蒙古包前，都堆着高高的牛粪堆，这是做燃料用的。牛粪烤肉，异常鲜美。

在草原边缘的干旱地带，牛粪还有另一个用处，这就是洗锅洗碗。干旱地带缺水，人们吃完饭后，舍不得用水洗碗洗锅，就抓起一把干牛粪，在锅和碗里转一圈，吹一口粪屑，锅和碗就干净了。

牛奶是草原人生活的必需品，主要用来制作奶茶、酸奶、黄油、奶皮子和奶酒。没有牛奶的草原，就像没有水的村庄一样。草原人挤奶有隆重的仪式，先净手，燃一炷香，在奶牛身上和肚腹下各绕三圈，然后把香插在牛圈前，然后才可挤奶。这个仪式是为了表达对奶牛的感激之情。

牛奶的各种制作方法，限于篇幅，就不一一赘述了。

早些年，在关内，经常能够看到拾粪老汉，拾粪是为了做肥料；在草原，则经常能够看到拾粪女人，拾粪是为了作燃料。草原上燃料匮乏，牛粪是最好的柴薪。

沿着道路，走了不长时间，来到了一片树林边，突然，我听到前方传来了异常的声音。我爬在地上，侧耳倾听，听到了愈来愈近的马蹄声，像鼓点一样，敲击着我的耳膜。

我说："前方有个人骑马过来了。"

原木高兴地说："想什么，就来什么。"

我从腰间解下绳索，绳索本来是让我翻越监狱院墙用的，没想到现在派上了用场，我把绳索系在道理两边的树干上，然后和原木藏在树林里。

我们刚刚系好绳索，马匹就赶到了。借助着星光，我看到马背上骑着一个人，他的身体随着马匹的奔跑而颠簸起伏。马跑到我们身边后，碰到了绳索，一个趔趄倒了下去，马背上的人被甩出了十几米远。

原木跑过去，抓住了马缰绳；我跑过去，用枪抵着那个倒在地上的人。他看起来很年轻。

那个人倒在地上爬不起来，他边啊呀呻吟着，边叫："好汉饶命。"

我问："你是干什么的？"

那个人说："我是送信的。"

我问："送什么信？"

那个人说："围住了两名女匪头，我回去搬救兵。"

我心中一惊，两名女匪头，那不就是燕子和那个会打枪的女人嘛。她们被围住了，遇到险情了，我要赶快去解救她们。

我问："你们是什么人？"

那个人讨好地笑着说："和大哥您一样，都是胡子。"月光下，我看到他白森森的牙齿。胡子是东北四省黑龙江、吉林、奉天、热河的江湖

黑话，指的是打家劫舍的土匪。

我问："我是外哈子，你是皮子？"

他磕着头说："是啊，是啊，大哥招子亮，我是皮子，俺们都是里码人。"

我说的意思是，我是外地来的胡子，你是刚入伙的土匪？他回答说，是啊，是啊，大哥眼睛亮，我是刚入伙的胡子，我们都是一家人。

这个小土匪把我当成了一家人，就向我讲起了他们追踪燕子的经历。一名走头子发现了两个漂亮女人，一路跟踪，报告了大当家的。大当家的派五个土匪劫掠两个漂亮女人，没想到这两个漂亮女人身手了得，两个土匪倒在追踪的路上。后来，剩下的三名土匪将两名漂亮女人赶入了一个山洞中，因为忌惮她们的身手，不敢进去，就派这个皮子回去搬兵。

走头子，就是走南闯北为土匪贩卖货物枪支的人。

我问："那个山洞在哪里？"

皮子说："沿着这条路走四五十里，拐进山谷，前行一二十里，就是那个山洞。"

我说："大家都是里码人，俺们帮你捉住这两个豆花子，献给大当家的，俺们入伙，怎么样？"豆花子，是姑娘。

皮子说："那敢情好。"

第111章 燕子得救了

这匹马是皮子偷来的，草原上最不缺的就是马，草原上的马就像关内的鸡一样随处可见，而且比关内的鸡还要多得多，在草原上偷一匹马比在关内偷一只鸡还要容易。

在关内，谁家都会养几只鸡；在草原，谁家都会养一群马。

我们仨骑在这匹马上，皮子坐在最前面，原木坐在最后面，不会骑马的我被夹在中间。马驮着我们，行驶在草原上，就像船行驶在海面上一样，轻快而迅疾。

天亮了。东边的天空渐渐被曙光染红，一群鸟雀排队飞翔在遥远的天际，太阳升起来了，碧空如洗，远远望去，鸟雀就像从太阳中飞出来一样。太阳越升越高，像车轮一样从东边的地平线滚出来，头顶的几抹云朵，远处起伏的山峦，都被踱上了一层金边。

我知道此刻，监狱到了放风时间，老同看不到我回来，一定气急败坏；看守找不到我，一定愤懑交加，但是，这一切我都顾不上了，我只想赶快找到燕子。

太阳升起一竿子高的时候，我们来到了一座山谷口，两边的山峰夹峙而立，只有这一条小道通往山中。皮子说：“走进山口，向左拐，就是山谷，经过一座土地庙，穿过一片树林，就到了那个山洞口，两个豆花子就藏在那个山洞里。”

我们继续向前飞奔，果然看到了一座土地庙，又果然看到了一片树林。穿过树林，是一片斜坡。斜坡下，我看到两个男人爬在石头后，背对着我们，枪口对准几十米外的一座山洞。

我说：“下马，我们步行过去。”

皮子兴高采烈地下马了，准备带着我们走下去，我一伸手，一把卡住了皮子的脖子，皮子圆睁着一双惊恐而不解的眼睛看着我，我让原木从他的衣服上撕下一块布，塞进皮子的嘴巴里。

我把皮子绑在一棵小树上。

然后，我和原木原路返回，把土地庙里的泥塑都搬了出来，放在一块又一块石头后，只在石头上露出了它们的头颅。我折下一把树枝，绑在了马尾后，让原木骑着马在树林里奔跑。

原木好奇地问：“这是干什么？”

我说：“这是疑兵之计，你只管照我说的去做就行。”那一刻，我突然想起了早些年在马戏团的时候，因为听瞎子说书，而耽搁了和翠儿逃走的事情。那天，说书瞎子说的是长坂坡，说到了张飞带着二十人，阻击了曹操十万大军，张飞用的就是这种疑兵之计。

原木骑上马，打着马在树林中奔跑，马尾后的树枝拖在地上，扬起了漫天尘土，我又对被绑在树上的皮子说：“你能够挣脱绳索，我就放你走；你挣不脱，我就一枪要了你的命。”皮子开始拼命挣扎，树叶纷纷飘落。

我来到了距离皮子百米外的地方，瞄准斜坡下一个男子的屁股，我的枪中只有一发子弹，我想着这一枪击毙一个，另一个就好解决了。可是，枪声响后，子弹带着一路尖叫，不知道飞到哪里去了，那两名男子毫发无损。我的枪法实在太臭了。

那两名男子听到背后的枪声，一齐转过头来，突然看到斜坡上尘土飞扬，树木哗哗抖动，石头后露出十几个脑袋，他们吓坏了，面面相觑，不知道有多少人准备进攻他们。我趁机站起身来，举着空枪瞄准他们，我喊道："把枪放下，把枪放下。"

那两个被吓破胆的男人果然放下了枪。我又虚张声势喊道："一连，暂停攻击；二连，迂回上去。原木，骑马过来。你们向左边走，不准回头，要回头，老子就一枪崩了你们。"

那两个男人果然向左边走去。原木骑马过来了，他看到那两个男人离开了山谷，就飞马下去，先将那两杆枪操在手中。

我飞跑过去，从原木手中接过枪，瞄准那两个男人的背影，他们距离我也就一百来米，可是我连放几枪，都没有打中。他们听到背后的枪声，吓破了胆，一路飞奔，逃出了山谷。

原木敬佩地看着我说："哥，你真不是一般人。"

我说："哥本来是个愚钝人，这都是江湖逼的。"

江湖是一座好学校。

山谷中没有了危险，我来到了山洞口，对着里面高喊："燕子，燕子，我是呆狗，我是呆狗。"

里面没有说话声。

我又对着山洞喊："燕子，我是呆狗啊，你在里面吗？"

里面还是没有声音。

我惊恐不已，提着枪跑进了山洞，原木紧跟在我的后面。跑进了二三十米后，我看到燕子坐在地上，背靠着洞壁；另一名女子的腿上缠着白布，白布外渗出了血迹，她的手中握着一把精致的小手枪。

我扑上去，跪在燕子的面前，我把着她的肩膀说："燕子，我来了，你答应一声啊。"

一行眼泪从燕子眼角滴落。

她们已经饿得奄奄一息。燕子的飞镖打完了，那名女子的手枪中也没有了子弹，但是，洞外的胡子不知道。

当天下午，燕子和那个女子在吃过饭后，体力恢复了，她们能够缓慢地站起来行走。

我问燕子：“这个女子是谁？”

燕子说：“她是南京派来的情报员。”

怪不得她身手这么厉害，还会打枪，原来是从南方大城市来的。

燕子说，那天晚上，在赤峰的客栈里，我已经睡下了，她出去查看周遭情况。久历江湖的人都知道，来到一个陌生的地方，要眼观六路，耳听八方，看是否有仇家追踪，看是否有人设置圈套陷阱。而我当时大意了，我一路都觉得有这么一个身手不凡的老婆在身边，我才什么都不用担心的。燕子自小就跟着虎爪行走江湖，专攻偷窃，她的经验比我这个江湖杂家要丰富得多。

她出去后不久，就遇到穿制服的查房了，他们口口声声叫喊要找日本间谍特务，我以为我不是日本间谍特务，就不会有我的事情，也没有藏起大钻石。谁知道两个穿制服的人在房中搜查时，找到大钻石，又看到燕子回来，就诬陷我偷窃大钻石，拐走大户小姐，将我关进监狱。

而燕子也被关进了女子监狱。

在监狱里，我遭到严刑拷打，而燕子没有遭到拷打。他们逼问我大钻石的来历，而燕子同样也遭到逼问。燕子说大钻石是自己家中的宝物，一个外国人送给他家的。燕子说我是她男人，我们是同一座村庄的。

而我当时尽管遭到严刑拷打，但我仍然一言不发，是因为我知道燕子一定会有一套说辞，我担心自己编造谎言，和燕子的不相吻合，反而事情会越弄越糟。

然而，我没有想到的是，他们为了将大钻石占为己有，就没有打算把我和燕子放出去。

我在监狱里遇到了老同，燕子在女子监狱里筹备逃逸。

燕在在入狱的第二天，趁着放风的机会，跳上一丈高的厕所墙壁，然后用布条做成的绳索，搭在树枝上，荡出了女子监狱的围墙。

逃出女子监狱后，燕子来到客栈附近，挖出了掩埋的飞镖，决心以一己之力，夺回大钻石，并将我营救出狱。

那时候的赤峰县城并不大，穿制服的也只有那么几个人，这些人既要负责侦缉巡逻，还要负责看守囚犯，所以，要找拿走钻石的那两个人，并不难。

燕子夜晚跟踪这两个人的时候，听到他们在小酒馆里抱怨，一个嫌另一个把大钻石上缴给了队长，一个辩解说，要不给队长，他们的饭碗都不保了。燕子终于知道了，大钻石在队长手中。

队长是个行家，他对金银古玩很在行，他在这一带盘踞几十年，原先以搜查盗贼为名，检查过往商人的行李，看到值钱东西，就占为己有，将客商关进监狱；两年前，日本占据了东北，他就以检查日本特务为名，搜查过往行人。

燕子跟踪队长两天，终于知道他家的藏宝洞在哪里。队长家有一座地下室，里面放满了他搜刮敲诈来的值钱东西。燕子趁夜潜入队长家中，然而队长家中的地下室挂着一把硕大的铜锁，燕子无法打开。

燕子从队长家出来的时候，感觉情况有异，队长家门前的树枝无风而动。燕子藏身在房脊上，看到有一个人影攀上了队长家的围墙，翻身进入。燕子久经江湖，眼神很毒，她一眼就看出来那是一个女人。

那个女人潜到队长卧室门前后，拨开门闩，闪身进去。突然，铃声大作，在这个寂静的夜晚听起来异常凄厉恐怖。院子里的每间房屋都亮起了灯光，有两个人从厢房里冲出来，一个拿着刀，一个拿着枪。那名女子飞身从卧室窜出，奔向大门，那个拿枪的人举起枪瞄准，燕子从房脊上发出一支飞镖，拿枪的人大叫一声倒了下去，枪中的子弹射向了天空。

那个女子冲出大门后，向左边跑去。燕子从房顶上跳下来，落到了院子外，她在后面喊："这边，这边跑。"队长家出门向左，是一条死胡同，而向右边，则通往城外。

第112章 这就是转场

这名女子就是从南京来的情报员，她的任务是，找到铜盔的下落。据内线的消息，日本也派人来到草原寻找铜盔。铜盔事关重大，可以号令百万草原人，所以，无论如何也不能落入日本人手中。

这名女子叫陶丽。

燕子来找队长，是为了大钻石；陶丽来找队长，是为了一份名单。

陶丽说，有一个日本特务潜入草原多年，假扮和尚，其目的就是为了盗取铜盔。这个日本特务本名叫本田次一郎，化名同家楷，法名无境。

本田次一郎在一次与日本特务接头时，被巡逻的人发现，日本特务被击毙，而本田次一郎掉进深坑中，摔断双腿。

本田次一郎不敢承认自己的和尚身份，更不敢承认自己的特务身份，只说他是一个名叫同家楷的草原人，偷窃失守，被关入监狱。

本田次一郎被关入监狱，日本特务不知道，南京方面也不知道。双方都想找到这个法名无境的假和尚。日本特务想通过他找到铜盔，南京方面想斩断这条输出消息的通道。

被关入监狱的本田次一郎心急如焚，他想赶快把消息送出去，苦于双脚不便；他想赶快盗走铜盔，苦于走不出监狱。

就在这时候，我被关进来了，和本田次一郎关在了同一间牢房里。

我问燕子："队长家中放宝物的门上挂着锁子，你知道是什么形状的锁子？"

燕子说："像个水桶一样，上面还有提手。"

我说："这是套筒暗门锁，他属于暗门锁的一种。套筒暗门锁的旁边有一道锁梁，要打开的时候，先要手持套筒，沿着锁梁向下抽拉，这样才会露出锁孔。"

燕子好奇地问："你怎么知道？你去了队长家？"

我说："我没有去过队长家，也没有见过这把锁，但是按照你说的形状，我知道这就是套筒暗门锁。"

燕子说："你以前可没有说过你还会鼓捣锁子。"

我说："我在牢房里，和一个名叫老同的人在一起，他腿脚瘸了，行动不便。他对古锁了解很多，我是跟他学的。"

陶丽听到我说老同，立即坐起身来，问道："老同？他长什么样子？"

我说："矮矮胖胖，说话是本地口音，头发很短。"

陶丽说："踏破铁鞋无觅处，原来同家楷藏身在牢房里，他可真会找地方啊。藏在监狱里，怪不得我们怎么找也找不到。"

我说起了同家楷，也就是本田次一郎让我去药店街头的事情，陶丽说："那个药店就是日本特务的联络地点，被我们侦察到后，就立即搬走了。日本特务都是非常聪明的，嗅觉特别灵敏。"

陶丽又问："你知道铜盔藏在哪里？"

我说："就藏在赤峰寺庙里，老同教我怎么开锁，就是想让我替他盗出铜盔。"

陶丽说："得来全不费工夫，过几天我们就去偷出铜盔，免得夜长梦多。"

我说起了那天晚上在草原上的小木屋里，听到的四个江湖中人的谈话，和三个谈起本田君的人，说起了在寺庙墙上看到的狼头标记。陶丽说，那四个江湖中人知道铜盔的下落，而寺庙墙壁上又刻出狼头的标记，可能就是他们在寺庙墙壁上刻出来的。至于那三个人，根据谈话内容，应该两个是日本人，一个是蒙奸。

燕子突然说："不是这样的。"

陶丽说："你说说看。"

燕子说："那四个人会说当地话，显然是当地人，而狼头的标记，却不是当地帮派的标记。"

陶丽问："是那个帮派的？"

燕子说："据我义父介绍，狼头是冀北帮的标记。"

陶丽悚然震惊，她说："成吉思汗的铜盔，我们盯上了，日本人盯上了，本地帮盯上了，冀北帮盯上了，本地帮和冀北帮都知道铜盔在寺庙里，日本人估计也已经得知了。事不宜迟，今晚就动手。"

我问燕子：“你们到北边干什么？又是怎么会和胡子遭遇了？”

燕子说：“我们在赤峰县城的一家饭馆吃饭，有几个本地帮的过来搭讪。我们置之不理。其实，行走江湖的人，江湖中人一眼就能够看出来，别人看不出来。那几个人就过来抓我们的手腕，我反手一转，就扣住了对方的手腕，陶丽一个别子，将另外一个人摔过头顶。这下子捅了马蜂窝，那个饭店是帮派的人开的，他们闹嚷嚷一下子来了十几个人，想要擒住我们。陶丽逃出小手枪，那些人吓住了，我趁机解下马厩里的马，和陶丽骑着，向北逃跑。临走前，我给你留下了标记。”

我问：“后来呢？”

燕子说：“后来，我们渡过河流，放走了马，没想到竟然和胡子遭遇了。五名胡子在后没命地追赶，陶丽打死了一名胡子，我用飞镖打死了一名胡子，然而剩下三名胡子还是不断追赶。我们没有了飞镖，也没有了子弹，后来躲进了一处山洞里，胡子向里面不断放枪，我们不能出去，饿得奄奄一息。后来，就等到了你。”

陶丽的大腿被子弹擦伤了，但不要紧。陶丽是一个有着丰富经验的情报员，她随身带着急救包，会自己给自己包扎。

下午，我们在交谈的时候，原木走出去了，这个时候，蒙古包里很少有人，因为牧民都出去放牧了，原木溜进一座蒙古包里，偷了两副鞍鞯，和满满一皮囊的马奶子。他把这些东西藏在蒙古包的附近。

黄昏时分，牧民放马归来，无数马蹄踩踏着大地的胸膛，像激越的鼓点一样让人振奋。牧民把马匹圈在一起，走进蒙古包做饭。一顿饭还没有做好，原木已经骑着两匹膘肥体壮的马匹跑远了。

原木的骑术非常高超，两匹马一前一后地跑着，一匹马缰绳长，一匹马缰绳短，原木手把鞍鞯，侧身藏在马腹边。远处有放牧归来的牧民，他们看到暮色的天光中，有两匹马一前一后地颠着碎步小跑，而马背上没有人，所以不会当回事儿，他们认为是谁家的马匹走丢了。在辽阔无垠的草原上，马匹走丢是经常会发生的事情，也没有人会去找。老马识途，小马也认路，到了夜半，走丢的马匹会自己走回来。

当天夜晚，我们四个人骑着两匹马，赶往赤峰寺庙。会骑马的陶丽和不会骑马的燕子骑一匹，原木和我骑一匹。

自从那天晚上在周大善人家偷了全副首饰后，原木就对我佩服得五体

投地，对我言听计从。原木是盗贼里地位最低的杂贼，但是原木在这个行业里有精湛的造诣，他爱一行，钻一行，精一行。三百六十行，行行出状元，原木就是盗马贼里的状元。

月光朗润，如同牛乳一般洁白，远处的山峰，近处的树木，都像素描画一样线条疏朗，夜风习习，像温柔的柳絮随风起舞。这个夜晚很美丽，这个夜晚又杀机四伏。

在我们上次用葫芦渡河的那个地点，向下游走二十里，就有一座简易的浮桥，这座浮桥足以支撑勒勒车走过。在一望无际的草原上，牧民们的生活迁徙不定，哪里牧草丰盛，哪里就是他们的家，牧民运水、营盘转场、赶那达慕盛会都要赶着勒勒车从这座浮桥上经过，甚至放牧的马群和羊群，也会行走这座浮桥。

转场，就是迁徙；那达慕盛会，是蒙古人庆丰收的传统节日。

那天夜晚，我们远远看到了一群赶场的牧民，我们远远跟在他们身后，走过了那座浮桥。

转场，是草原人特有的一种生活方式。在关内，人们定居在一个地方，世世代代生存繁衍；而在草原，从来没有一家人会定居在一个地方生活一年以上。草原人是迁徙的民族。

草原人每家每户都养着一群马和一群羊，马和羊的食物来自于牧场，而牧场又分为冬牧场和夏牧场。冬牧场，是适合牲畜冬季生活的牧场；夏牧场，是适合牲畜夏季生活的牧场。牧民每年会有两次前夕，赶着大批的羊群和马群，每年三月从冬牧场赶往夏牧场，每年九月又从夏牧场赶往冬牧场。这就叫赶场。

一般地区，每年转场两次，而个别地区，需要转场四次。转场，是为了躲避夏季疯狂的蚊虫灾害，和冬季的漫天飞雪，也是为了寻找更丰盛的牧草。

草原人逐水草而居。

第113章 铜盔拿到手

因为骑着马，我们渡过河流后，很快就来到了赤峰寺庙外。

因为担心惊动那两条凶猛的蒙古牧羊犬，我们在山坡下就下马了，把

马交给陶丽和原木看管，我和燕子悄悄摸上了山坡。

摸上山坡，我们伏地倾听，听到地下传来咚咚的有节奏的声响，不是马蹄声，也不是脚步声，而是挖掘的声音。我们绕到寺庙外的一棵大树下，悄悄爬上了树梢。坐在树杈上，整个山坡上和寺庙内外的情形，一览无余。

寺庙墙外是齐膝深的荒草，而在荒草中，却爬着五个人，墙角下，有一个黑乎乎的洞口，像张开的嘴巴。过了一会儿，嘴巴里爬出了一个人，他的身后拖着一个竹筐。爬着的人中，有两个站起来，抬着竹筐，将里面的土，一把一把地洒在荒草中。

前面我说过，江湖上有一句口诀：大路朝两边，各走一条线。贼分两种，一种是钻天贼，一种是入地贼。钻天贼是攀越墙壁进入，入地贼是挖掘地道进入。这是一伙入地贼，但是他们是冀北帮，还是草原帮，我不知道。

我们在树上等候了很久，那伙入地贼还没有要离开的意思。黄昏时分，我吃奶皮子吃得太多了，现在一直想撒尿。奶皮子是用鲜奶制作的，是鲜奶中的精华。奶皮子是这样制作的：把鲜奶煮开，并不断搅拌，奶中的精华油脂就会浮上表面。冷却一天后，牛奶表面凝结的厚厚一层就是奶皮子。草原上，鲜奶太多了，吃也吃不完，喝也喝不完，就发明了这种制作奶皮子的办法。草原人一般只吃奶皮子。想起来实在够奢侈的。

我望着那伙入地贼，盼望着他们赶快离开，突然，燕子悄声对我说：“你看左面，你看左面。”

我向左面望去，看到有几个人影，借助着荒草的掩护，正在悄悄逼近那伙入地贼。那伙入地贼却全然不知，他们还像工蚁一样辛勤地搬运着土方。

看到一场战争即将爆发，我一下子没有了尿意。

那些人来到距离入地贼只有二三十米远的地方，全部停下来，他们从背上取出弓弩，然后，弩箭一齐射出，那几个辛勤的工蚁连哼一声都没有，就无声地倒下去了。

我看着燕子，燕子的脸上光影斑驳，月光透过树叶照在她的脸上，我看不出她脸上的表情。

我问：“这伙人是什么人？”

燕子说：“他们熟习弓弩，应该是草原帮吧。那伙挖地道的可能就是冀北帮。”

射死了地道外的几个人后，草原帮中有两个人走进了地道里。时间不长，他们又走出来了，地道里的工蚁应该被他们清理了。

沿着高大的院墙，他们拐过了两道弯，来到了庙门前。他们从腰间抽出明亮的刀片，刀片在月光下熠熠闪光，他们将刀片插进了门缝里。

冀北帮还没有将地道挖通，要不然，他们也不会绕到庙门前，想要拨开门闩进入。

静静的夜晚，我听到了一声清脆的哒的声响，那是门闩与门框相撞的声音，他们拨开了门闩。然后，我就听到了庙门被推开的迟钝的声音；再然后，我就听到了两声低沉的吼声，那是寺庙里的两只蒙古牧羊犬。

那两只蒙古牧羊犬像两头猛兽，从黑暗中扑向庙门。然而，那些人却似乎早有准备，他们拿出了两张渔网，渔网撒出去，两头猛犬就被套在了网中。猛犬在渔网中奋力挣扎着，嘶吼着，翻滚着，那些人拿出棍棒，雨点一般落在渔网上。

草原帮真有两把刷子，用柔软的渔网对付凶猛的蒙古牧羊犬，这实在是个高招。我怎么就没有想到。

燕子说：“快进。”然后，她就溜下了大树，我也溜了下来。我们从身上抽出软竿，一轮一抖，软竿就搭在了墙头上，我们踩着墙壁跑上去，翻身进了寺庙。

软竿，我在前面介绍过，就是绳钩，江湖上叫软竿。

跳入寺庙后，寺庙外的狗叫声、怒骂声、厮打声还在继续。寺庙里的房间亮起了灯光，几个和尚手持刀枪棍棒跑出来。我和燕子贴着墙角，跑到了后殿。所有人的视线都被吸引到了寺庙门口，居然没有人发现我们。

后殿的大门没有上锁，我们推开沉重的雕花木门，一缕月光从门扇照进来，照着大殿中央的大黑天佛像，大黑天三头六臂，形象威武。佛像前有神龛，神龛下有木板，我们揭开木板，跳了进去。

这就是藏着铜盔的地下室。

地下室的通道有多长，地下室有没有危险，我们全然不知道。我让燕子走在我的后面，如果有危险，我可以抵挡。燕子从后面抱着我，在我的脖子上亲了一口。

我感到心中暖洋洋的，毫无畏惧。

沿着台阶向下走了十几米，外面的喧嚣再也听不见了。巨大的寂静包围着我们，我只能听到自己的呼吸声。

我问燕子：“你害怕吗？”

燕子没有说话，但是我感觉到她被我握在掌心的小手微微颤抖。

我说：“甭害怕，我死也不能让你受到伤害。”

燕子说：“别胡说，你一定要活着，我们都要活着。我离不开你。”

我听得心旌摇曳，将燕子抱在怀中，燕子依偎在我的肩头。我沉浸在巨大的幸福中，这个黑暗潮湿的地下室，胜过金碧辉煌的殿堂。

我们用脚尖探着台阶，一步一步小心走下去，突然，前面有一扇木门挡住了去路。我用手摸索着，摸到了一把方形的锁子，然后，用右手的拇指、食指、中指捏牢锁壳，用左手的这三根手指捏住锁梁，缓慢地寻找着力点，然后一推一拉，一声脆响，锁梁和锁壳分离了。

推开第一道木门，我们继续小心前行。燕子说：“和尚们白天要走进地下室，过了第一道门，肯定也会一片黑暗。摸摸看，墙壁上会不会有油灯？”

我们一人一边，边下台阶边在墙壁上摸索，要是有油灯，只会在墙壁上挖一个洞放入，而且墙壁也肯定会在一人多高的地方，民间说“高灯低明”。油灯肯定也不会挂在洞顶上，洞顶上的油灯无法照亮脚下的台阶，民间说“灯下黑”。

果然，我在墙壁上找到了一个墙洞，墙洞里放着火柴和油灯。那时候的油灯里放的是食用油，也就是菜籽油，几十年后有了炼油厂，从原油中提炼了汽油和柴油，剩下的渣滓可以点燃，这就是煤油。

第二道木门上果然是暗门锁，暗门锁上有一柄辟邪短剑，按住剑柄，锁底铜片移开，就露出了锁孔，我用事先准备好的铁丝伸进锁孔，一勾一拉，锁子果然打开了。也许是这把破解后的暗门锁构造很简单，也许是的开锁技艺有了进步，我感到这把暗门锁比牢房的锁子简单多

了。

第三道门果然是密码锁，只需转动锁子上的五排文字，将“火汤自摧折”转成一排，然后一拉，锁子也打开了。

走进第三道门，我们就进入了密室。密室的地面上，果然有一尊塑像，这可能就是寺庙的前任住持吧。塑像中空，我探手进去，摸到了一个金属制作的东西，拿出来一看，果然是一副铜盔。

一切都和老同所说的一样，看来，老同可能就是在这座寺庙里做过和尚，也可能把铜盔放进密室的人中就有他。

铜盔到手了，我们兴高采烈，拾级而上，想要回到地面上。突然，前方传来了说话声，还有从木板透进来的火把的光亮，我把燕子拉到了我的身后，手握铜盔，如果有人揭开木板走进来，我就用铜盔砸倒他。

他们在后殿里走了一圈，说一切完好，就又离开了。他们可能是巡逻的和尚，那么，草原帮去了哪里？依靠这些和尚，肯定不是草原帮的对手，他们无论如何也不会赶走草原帮的。

也许，草原帮看到有人发现，就撤离了。小偷只是小偷，不是强盗，不会明火执仗地抢劫。

巡逻的和尚离开后，我们悄悄打开木板，回到了地面上。月光从花格天窗照进来，照在后殿的地面上，让我感觉到活着是一件多么美好的事情。

然后，我们甩开软竿，爬上墙头，翻出了寺庙。

第114章 黑白二乞丐

寺庙外的斜坡下，陶丽和原木正在焦急地等待着。我们一来，陶丽就让大家一起去往赤峰县城。

陶丽悄悄告诉我说，赤峰县城有一家绸缎店，我们要连夜把铜盔送过去，免得夜长梦多。绸缎店会把铜盔安全送往南京，只要铜盔不落在日本人手中，和心怀鬼胎的江湖人手中，铜盔就是安全的。

此前我找过药材店，药材店是日本特务的据点，这家绸缎店可能是陶

丽他们的联络据点。

我们向着赤峰的方向一路疾进，月亮隐进了云层里，满天星光闪烁不定，突然，夜风中送来了一股焦糊味。越向前走，这股焦糊味越发浓郁。

奇怪，怎么会有这股气味？此前的很多个夜晚，我在赤峰县城来去自如，从来没有闻到过这股气味。在我离开的这几天里，赤峰县城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天色渐渐明亮，远处的景物像浮出海面一样渐渐明晰。我们继续向前飞驰，突然，陶丽说：“看！看！”

我顺着陶丽的手指望去，看到赤峰城墙上，随风飘扬着一杆太阳旗。

原木说,他在当地生活了很长时间,熟门熟路,进城去探听虚实.

陶丽对原木说：“你去绸缎店看看，看店老板在不在，如果在，你就告诉说夜莺在城外。我们黄昏在这里见面。”

原木步行去了赤峰县城，我们打马离开了，一直向着北部疾奔。北部的草原上，羊群和马群依旧安详地游荡，牧民们甩响了长鞭，啪啪的清脆的鞭声在辽阔的草原上传得很远，间或还有人唱起了长调，那种尾音拖得极长的歌声低回婉转，听起来有一种淡淡的忧伤。他们并不知道，此时赤峰的城头上已经换了旗帜。

我们来到了一座山岗上，山岗上有几棵低矮的楸树，我们刨挖了一个深坑，用衣服包裹着铜盔，埋在了里面。为了能够辨认，陶丽还把一条红布，绑在了一棵楸树上。

我们坐在山岗上，等待黄昏。

黄昏时分，我们来到了和原木分手的那个地方。原木在那里等着我们，陪同原木来的，还有一个下巴长满胡子的中年男子。

陶丽问那个中年男子：“做一件缎子棉衣，需要多少布？”

中年男子说：“男人五尺，女人四尺。”

陶丽又问：“我只要二尺。”

中年男子说：“二尺是给小孩做的。”

陶丽扑上去，抓住中年男子的手问：“管家，城里什么情况？”

中年男子说：“夜莺，你辛苦了。两天前，日本人占领了赤峰县城，守军虽经过一番激战，但寡不敌众，日本人不但出动了上千人，还出动了坦克和飞机，对赤峰县城狂轰滥炸。绸缎店的人都撤走了，只剩下我在等你。今天早晨，就在我准备也离开的时候，等到了这位小兄弟。”

中年男子指着原木。

陶丽说：“铜盔找到了。”

中年男子说：“上峰有令，找到铜盔后，速速转移到北平，交给北平站。”

陶丽说：“日本人占领了赤峰，这一路上怎么运走铜盔？”

中年男子说：“日本人不是仅仅占领了赤峰，而是占领了整个热河。日本人来的时候，热河省主席汤玉麟一枪不放，就逃走了，日本人占领了热河省府承德。守卫赤峰的是孙殿英的部队，尽管进行了顽强抵抗，但还是沦陷了。我们要把铜盔运到北平，这一路上尽管会有风险，但我已经做好了准备。”

中年男子从身后取出了一个硕大的柳条箱，箱子里有一个木板夹层，夹层里可以放置隐秘的东西，而无论是从外面看，还是从里面看，我看不到机关。中年男子接着说：“赤峰南有一支驼队，我们只要把柳条箱交给驼队，他们就能够夹在货物中，平安运往北平。”

夜晚，陶丽和中年男子从楸树下挖走铜盔，就要运往南方，我急忙追问中年男子：“赤峰监狱怎么样了？警察队长怎么样了？”

中年男子说：“日本人占领了赤峰后，监狱看守各自逃散，狱中的囚犯也各奔东西。警察队长在日本人攻打赤峰时，已经提前逃走了。”

我喘着粗气问：“警察队长家里有很多宝物，你知道吗？那些宝物怎么样了？”

中年男子说：“警察队长家里的宝物，全城人都知道。日本人快要占领赤峰的时候，警察队长坐在运载宝物的车，向外逃走了。他家被一抢而空，剩下的宝物也都被抢光了。”

我打了一个寒颤，问道：“你知道警察局长去了哪里？”

中年男子说："兵荒马乱，谁知道他去了哪里？再说，草原这么大，想找也找不到。"

我心中痛悔万分，我的大钻石啊，晋北帮用鲜血和人名换来的大钻石啊，就这样丢失了。

陶丽和中年男子向南行走，原木返回了赤峰。我和燕子继续寻找老乞丐。

临分手的时候，陶丽说："如果你们以后有什么不如意，就来南京找我吧。"

他们的身影愈走愈远，渐渐消失在了地平线那边，我和燕子站立在空旷的大草原上，茕茕孑立，一种巨大的孤独，攫住了我们的心。

我们心中记挂着大钻石，那是凝结着晋北帮生命和鲜血的一颗宝物，无论如何也不能落入警察队长的手中。赤峰向南，有一条道路，我们沿着这条道路向南追去。

仅有的两匹马让给了陶丽和中年男子，原木又进了赤峰县城，我和燕子只能步行向南。

草原非常大，日本兵非常少，所以，当时的日本兵占领了城镇后，再也无法分出兵力进行巡逻扫荡，我们一路上都没有见到日本人。

有一天，我们来到了一个叫做普家堡的地方，这个地方居住着上千户人，房屋建筑已经明显带有汉民族的特点，砖木结构，门窗南向。普家堡有一家饭馆，我们走进去吃饭。

叫了一盘芝麻煎堆，两张大饼，尚未开吃，就看到门外走进了两个乞丐，一样高低，一般胖瘦，一样的容貌，只是一个皮肤略黑，一个皮肤略白。黑乞丐把打狗棒靠着桌子放下，看着我们，唱了起来：

挨过打，受过骂，

好歹学会江湖话；

江湖话，江湖口，

走遍天下交朋友；

说朋友，道朋友，

秦琼当过马快手；

马快手，瓦岗寨，

一呼百应好汉来。

我和燕子交换了一下眼神，感觉两个乞丐不简单，一出口就会唱莲花落，绝不会是寻常乞丐。以前在大同的时候，虎爪讲起江湖规矩，说江湖上有一个丐帮，如果遇到会唱莲花落的人，要特别留意，这肯定是丐帮里的人。

黑乞丐唱完了，白乞丐接着唱：

眼前一男又一女，

男的长得赛罗成，

女的更是美如花，

人人见了人人夸。

盘中大饼圆又圆，

吃上一年又一年。

听他们这样说，我和燕子都禁不住心花怒放，让他们坐在了对面。他们也毫不客气地坐了下来。拿起盘子里的芝麻煎堆吃了起来。和寻常的乞丐不一样，他们的吃相很文雅，用手指撕下一小块，放进嘴巴里，闭上嘴唇，慢慢咀嚼着。他们的眼神中，也没有寻常乞丐那样的卑微和胆怯，而是从容坦然。

吃完了一个芝麻煎堆，黑乞丐问："你们这是要去哪里？"

我说："我们想去南边。"

黑乞丐说："南边就别去了，我们是从南边来的。日本人在前面设了路卡，盘查过往行人，看到有外地人，就抓起来，丢到卡车上，拉到煤矿里挖煤。看二位，不是本地人。"

我说："我是晋北人，你怎么看出来的？"

黑乞丐说："二位的穿着打扮，长相容貌，一看就是外地人。"

我好奇地问：“你们是哪里人？怎么当上了乞丐？”

白乞丐说：“我们是孪生兄弟，出生在承德。我们家家产万贯，也都娶妻生子了，但是我们就喜欢当乞丐，每年都要有大半年在江湖上飘。”

我感到很奇怪，就问：“你们有家有舍，干嘛要当乞丐？”

白乞丐说：“兄弟有所不知，丐帮里有一批人，就像我们这样的，叫做雅丐。我们做乞丐，不图钱财，不贪物品，只图逍遥自在，随处浪迹。”

我非常惊讶，就问：“江湖上真有丐帮？”

白乞丐说：“当然有啊，丐帮属于江湖上当相的。”

我愈发惊讶了，当年师父凌光祖说过，我们算命的属于江湖上的相，是因为我们足智多谋，而丐帮居然也自称当相的，这是怎么回事儿？

我用江湖黑话说道：“大家都是吃隔念的，我是江相派。”

白乞丐脸露喜色，他说道：“既然是自己人，我但说无妨。从古到今，江湖行当分为巾、皮、李、瓜，从事这四个行当的，统一称为相夫。算命、相面、占卜，称为巾行；医病、卖药、治伤，称为皮行；变戏法的，称为李行；卖艺的，称为瓜行。而丐帮在江湖上，行动自如，虽然不属于哪个门派，但每个门派都有接触，所以，也可以说是江湖上当相的。”

以前听师父凌光祖说，算命的人普遍很自负，自称江湖上的宰相，所以，叫做江相派，而今天第一次才听到乞丐也把自己叫做当相的，可见江湖上每个行业的人，都认为自己所在的行业是最了不起的，就连叫花子也不例外．叫花子，是北方人对乞丐的蔑称。

吃晚饭后，我们一起走出了小饭馆。这里只有一条南北向的道路，道路两边是茫茫无际的草原，草原中点缀着一些房屋和一些蒙古包。我问那两个乞丐：“你们要去哪里？”

两个乞丐说：“浮萍无根，两位要去哪里，我们就陪着去哪里。”

我说：“我们也不知道该去哪里，南边不能走了，我们只能去找师祖。”

第115章 听采生折割

他们问："师祖在哪里？"

我说："我也不知道，只是听说在草原上，在一个丐帮做头领。"

黑乞丐说："啊，那是帮主了，是黄杆子，还是蓝杆子？"

我用探寻的眼睛看着燕子，燕子也用探寻的眼睛看着我，我们都不知道黑乞丐说的是什么意思。我问："什么是黄杆子，什么是蓝杆子？"

白乞丐没有回答我的话，而是反问道："师祖没有给你说丐帮的祖师爷是谁吗？"

我说："没有啊。"

白乞丐说："也难怪你听不懂丐帮的行话。丐帮的祖师爷是朱元璋，朱元璋少年时做过和尚，也做过乞丐。有一年，朱元璋快要饿死了，两个老年乞丐给他饭食，救活了他，朱元璋后来进南京城做了皇帝，就到处寻找这两个老乞丐，没想到还真给他找到了。朱元璋要给两个老乞丐封官，两个老乞丐过惯了自由自在的生活，不要做官；朱元璋又给两个老乞丐很多钱财，两个老乞丐说人活一生，吃饱喝足就行，要那么多钱干什么。朱元璋在南京城留不住两个老乞丐，只好送给他们每人一把拐杖，一根拐杖上绑着黄布，一根拐杖上绑着蓝布，并封他们为丐帮帮主。后来，乞丐江湖上就将帮主称为黄杆子和蓝杆子。"

燕子问："黄杆子和蓝杆子有什么区别？"

白乞丐说："荒杆子指的是汉族以外的帮助，蓝杆子指的是汉族帮主。"

我说："师祖是大同人，肯定是蓝杆子了。"

白乞丐接过我的话头说："早就听草原上出了一个蓝杆子，甚有能耐，没想到居然是二位的师祖。"

我急忙问："你们认识师祖？"

白乞丐说："我们哪里有这种福分，只是听说他老人家的大号。 "

我和燕子听了，心中都充满了难言的落寞。茫茫草原，广袤千里，哪里才能找到师祖。

我们一路向北，看到天色渐渐阴暗，放眼望去，四野一片苍茫，没有人烟。我心中焦急万分，不知道今晚住在哪里？

两个乞丐却并不着急，他们离开路面，走到草丛中，从腰间取出弯刀，割开荒草，把荒草聚成草堆，然后围绕草堆挖了一个圆圈。他们说：“今晚我们就谁在这里。”

然后，四个人分头寻找柴禾，很快就在草堆上堆成了高高的一堆。白乞丐从怀中取出火柴，篝火熊熊燃烧起来。

睡在温暖的火堆旁，看着满天的星星，两个乞丐说：“这就是我们最想过的日子，这种日子，花多少钱都买不到。”

我问：“你们怎么叫雅丐？”

白乞丐说：“乞丐要分好多种，一般分为文丐、武丐、雅丐。”

我好奇地问：“怎么分的？”

白乞丐说：“文丐就是吃拉弹唱的乞丐，比如街头演唱的，走村串巷的说书艺人，都是文丐；武丐就是街边耍把式的，耍蛇的；雅丐就是只喜欢过这种流浪生活的。”

我想起了以前在马戏团的日子，就问：“耍马戏的是不是归入乞丐行当？”

白乞丐说：“耍马戏的不算。乞丐按照乞讨方式，可以分为四类，四类里面都不包括耍马戏的。”

我兴趣大增，说道：“想不到乞丐行当还有这么多的学问。”

白乞丐说：“江湖上每个行当都学问大了，你一辈子都学不完。乞丐按照乞讨方式分四类，第一类是闯江湖的，江湖上叫响丐，行踪不定，碰瓷的、摆棋摊的、敲平鼓的、吃竹林的、唱大戏的，都属于这一类；第二类是在一个固定地方，编个理由乞讨的，江湖上叫靠死家的，一会说自己家遭了水灾，一会说上学没钱了，一会说钱夹子被偷了，都属于这一类；第三类是沿街乞讨，江湖上叫做吃冷饭坨的。前三类中，第一类是卖艺的，第二类是行骗的，第三类是真正行乞的。第四类，那就是干杀人越货勾当的。”

我觉得不可思议，乞丐怎么会杀人越货，那不成强盗了。我刚想问，突然看到远处有几匹快马飞驰而过。夜色茫茫，怎么夜半还有赶路的？

白乞丐说："天下大变，天下大乱，夜晚都有急急赶路的人，但是无论是哪路人，都不会难为乞丐，因为乞丐已经是社会最底层了。"

白乞丐接着说："正因为这样，所以很多作奸犯科的人，就把乞丐行当当成了避风港，在外面犯了罪，担心被缉捕归案，就假扮成乞丐，这类人就是第四种乞丐。第四种其实就是假乞丐。这些人入了乞丐行当，依然贼性不改，坑蒙拐骗，杀人越货，草菅人命，这些人，其实就是乞丐行当的败类。以后，你遇到这类人，千万要提防。"

黑乞丐一直在倾听我们谈话，听到白乞丐说到第四类乞丐，他插话说："这第四种乞丐，最可憎的还是采生折割。"

燕子坐起身问："什么叫采生折割？"

黑乞丐说："不说也罢，不说也罢。"

我正想继续追问，突然远处又响起了马蹄声，马蹄声密如骤雨，这次，有十多个人，十多匹马。我们的视线一齐被吸引了过去，今晚这是怎么了？刚刚有一批人骑马经过，怎么又来了一批人？

这十几个骑马的人向着我们奔过来，月光下，能够看到他们手中闪烁的长刀。黑乞丐说："不好。"他把自己的破烂衣服脱下来，丢给了燕子，让披在身上。白乞丐手抓两把泥土，搓在燕子脸上，然后说："坐在地上不要动，不要说话。"

骑马的人走过来，十几匹马喷着响鼻，围着篝火和我们转圈，他们穿着黄色的军装，篝火忽明忽暗的光亮照着他们一张张凶神恶煞的脸。一个人叽里咕噜说了一串我听不懂的话，另一个人喊道："太君问你们是干什么的？"他居然是纯正的当地口音。

黑乞丐点头哈腰地说："我们是要饭吃的。"

那个叽里咕噜的人又说了一串话，当地口音说："太君问，有没有看到骑马的人走过去了？"

黑乞丐说："没看见，我们一直在这里烤火。"

我们三个都站着，燕子坐着，用黑乞丐的破烂衣服包着他的头和上半

身。另一个叽里咕噜的声音指着燕子说了一通话，当地口音说：“他是干什么？”

黑乞丐弯腰鞠躬说：“他是我儿子，打摆子好多天，站都站不直，再活不过几天了。”

几个叽里咕噜的声音在一起商量片刻，然后沿着来路跑远了。我们又坐在了火堆旁。

我问：“这些说话叽里咕噜的人就是日本人？”

黑乞丐说：“可不是咋的？坏透了，在承德烧杀抢掠，我们全家都逃到了北平。世道要大乱了。”

我问：“日本人咋这么坏！北平就安全？”

黑乞丐说：“北平有29军守着，暂时还没事。我们世代生活在草原，离不开草原，草原是我们的，是我们祖先留给我们的地方，不是他日本人的。”

我又问：“刚才那些人里，咋还有一个会说本地话的人？”

白乞丐接着说：“那就是汉奸，也许是蒙奸。这些败类比日本人还坏，和日本人狼狈为奸，他们就是狼群里的狈。这些坏种去追前面那几个人，那几个人肯定就是好人了。”

我陷入了沉思，今晚第一次看到了全副武装的日本人，第一次见到了狐假虎威的汉奸，草原真的变天了，以后该怎么办？是继续寻找师祖呢，还是返回晋北？

黑乞丐说：“你们还是向西走吧，向西是最安全的。你带着如花似玉的一个媳妇，在日本人眼皮底下走，咋能不碰到鬼？”

我用疑惑的眼睛望着黑乞丐。黑乞丐接着说：“从这里向东，是东北，都被日本人占了两年；从这里往南，是承德，也被日本人占了；往北，是无人区，不是饿死，就是被狼吃了；只有向西一条路，兴许日本人还没有打到西边。”

我问：“西边是什么？”

黑乞丐说：“塞北四省嘛，从东向西依次是热河省、察哈尔省、绥远省、宁夏省。我们现在就在热河省，热河呆不住了，我们就向西

走。”

我们围着篝火，长时间没有再说话。

那晚，我一直没有睡着，想着这些天发生的事情，本来想着日本人来了，和我们这些走江湖的没有关系，打仗那是军队的事情，然而没有想到日本人来了，江湖也全乱套了。

黑白乞丐睡着了，燕子也睡着了，我把她抱起来，让她的头枕在我的腿上，这样她会睡得更舒服一些。远处，传来了狼群的嚎叫，然而那晚我一点也不害怕，和日本人比起来，草原狼反而显得很亲切，它们和人类一样，是草原上的生物，它们和人类相依相存，在这里生活了几十万年，甚至几百万年。而日本人，才是草原共同的敌人。

第116章 丐帮仙人跳

天亮了，我们决定向西走，白乞丐说，从这里向西，穿过一片灌木林，就有一条通往多伦的道路。

当时，多伦属于察哈尔省管辖。察哈尔省的首府是张家口，热河省的首府是承德，绥远省的首府在归绥，归绥是今天的呼和浩特，宁夏省的首府在银川。

天空很蓝很亮，云朵洁白无瑕，像洁白的羊毛一样在远处的天空中层层堆积，草梢上站立着不知名的鸟雀，它们无忧无虑地唱着情歌，声音宛转悠扬，清脆悦耳，它们还不知道，这片草原已经属于该死的日本人的了。

在灌木丛里，我们看到了一个砍柴的男人，男人满脸怒气，似乎把所有仇恨都发泄在了灌木上。两个乞丐和他攀谈，他说，他本来是一个猎户，在这一带打兔子狍子，可是日本人来后，收缴了他的枪，说凡是有枪的人，都是对日本帝国不满的人。日本人还把土地收了，把牛羊收了，让所有人都给他们干活，只给大家一点点吃的，勉强能够活命。这个男人说：“我祖先成吉思汗就在这片草原上打猎，打下了一片江山；大明家来了，我们还在这里打猎；大清家来了，我们也在这里打猎；大个子来了，我们照样在这里打猎；怎么日本人一来，就要收我们的枪，收我们的地，收我们的羊？”

大个子是塞北人对冯玉祥的称呼。

穿过灌木丛，果然看到有一条通往西边的道路。道路狭窄漫长，像一条带子一样铺到了天边。遥远的地平线上，有一棵树木，孤独地站立着，像一个孤独的诗人。

我想起了昨晚的话题，就追问白乞丐；“什么叫采生折割？”

白乞丐没有说话，继续向前走着，黑乞丐凑近我，悄声说：“你一定想要知道也行，可千万别让你媳妇知道了，太残忍了，实在太残忍了。”

我问：“到底什么事情？”

黑乞丐等到我们和燕子相距二三十米，这才告诉我说：“采生折割是乞丐江湖的黑话，意思就是用诱骗的方式，将幼童骗走，也有强行绑架的。如果是女孩，就卖到窑子里。如果是男童，长得俊俏的，就卖给马戏团之类表演杂耍的，马戏团一般会把一整张黑熊皮或者狼皮，紧紧地缝在男童的身上，这样男童的身体就不能发育，最后长成一个人头熊身的怪物。这个怪物表演的时候，自然会吸引很多人，马戏团就能赚到钱。如果这个男童长相丑陋，就会折断他的手脚，让他手脚变成奇形怪状的样子，进行乞讨。人们看到这种非人非兽的怪物，也会给钱。”

我听得毛骨悚然，实在想不到江湖上还有这样邪恶的行径。总以为我被人贩子骗卖，就已经是最悲惨的了，但是这些被卖到马戏团和被折断手脚的幼童，不知道比我悲惨了多少倍。

我问：“乞丐江湖上怎么还有这么多的骗局？”

黑乞丐说：“凡是有江湖的地方，都会有骗局的。乞丐江湖骗局除了采生折割，还有放白鸽、仙人跳、念秧、献苦肉、来滚、过逢招子”

放白鸽和仙人跳我此前听过，也经历过。放白鸽在一些地方叫放鹞子，我在作相以前的大别山中，曾经参与过放鹞子，也就是放白鸽。放白鸽是这样的，两个人，甚至更多人，但必须最少有一个是颇具姿色的女人。他们以出嫁为名，将这个女人送到一个男人家，拿着彩礼离开。几天后，这个颇具姿色的女人也会突然消失。去了这个女人的那个男人，最后落得人财两空。乞丐江湖的放白鸽，不同的是参与者都是乞丐。

仙人跳和放白鸽类似，不同的是没有举办结婚仪式，也不给彩礼。仙人跳具体是这样操作的，几个男人选择好对象和地点，然后让一个女

人勾引这个对象，当两人到了一定程度的时候，比如说脱了衣服，或者即将入港，这几个男人就跳出来，以强奸自己老婆为名，敲诈这名男子。

放白鸽现在在一些偏远山区还有，仙人跳就很普遍了，尤其是在城市的火车站和宾馆旅社。

然而，念秧、献苦肉、来滚、过逢招子，这些乞丐江湖上的黑话，我却是第一次听说。江湖隔行如隔山。

黑乞丐说："念秧，就是设局骗钱，比如在街边摆个象棋残局，诱骗行人下棋；或者地上扣放两个碗，碗里放着黑红球，让你猜。念秧都离不开托儿，设局者和托儿配合起来，你看到托儿不断赢钱，你就眼热了，也想前来赌一把，你一上去，就输钱了。"

我想起了当年和二师叔一路追踪那个玩嫖客串子的情景，路上就遇到过念秧的，我掉进了他们的局里，二师叔用江湖黑话和他们沟通过，他们放走了我。我想，二师叔当年肯定知道那伙设局的是丐帮中的念秧，只是二师叔没有告诉我。

黑乞丐继续说："献苦肉、来滚、过逢招子还是乞丐江湖的骗局，目的都是骗钱。献苦肉是假装手脚上有脓疮，来滚装着瘫子，过逢招子是假装瞎子。还有的骗局是这样的，几个乞丐拉着一个乞丐招摇过市，哭得悲悲切切，说车上的乞丐无钱看病，骗取钱财江相派是靠算命骗钱，乞丐帮是装可怜骗钱，其实目的都是为了钱。"

我说："不入这一行，不知水深浅。我看到大街上那么多行乞的，有的说没了爹娘，有的说没了儿女，总以为都是真的，原来全是假的。"

黑乞丐说："当然全是假的了，你给钱你就傻。"

我们继续向前走着，刚刚爬上一道缓坡，突然，听到燕子在前面发出一声惊呼，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赶紧跑上去。

刚刚跑上缓坡，我自己也禁不住发出了惊呼。眼前，是一大片草甸，无边无际，像成熟的麦浪在随风起伏，又像无垠的海浪在波涛汹涌。整个草甸呈现金黄色，长满了同一种草，这种草很像关内的狗尾巴草，但比狗尾巴草更高；又像关内的芦苇草，但比芦苇草要矮。一眼望不到尽头的草甸上，点缀着繁星点点的花朵，蓝色的花朵开放在阳光下，像无数的蓝宝石熠熠闪光。

这一路上，我都没有看到燕子开心过，而此刻，我看到她白皙的脸上泛着潮红，她兴奋得像个孩子一样，跑进草甸里，旋转着，欢唱着。

白乞丐说，这种草叫针茅，只在塞北才有。针茅又分草原针茅和戈壁针茅，如果是草原针茅，说明这一带气候很好；如果是戈壁针茅，就说明快要到荒漠了。

白乞丐又说，那种蓝色的花叫翠雀，也是塞北才会有。这个名字听起来好像是鸟的名字，其实是花的名字。翠雀还叫媳妇花，如果哪个女子爱上了哪个男子，就会采一朵翠雀，插在男子的马鞍边。男子如果当面收起了翠雀，就必须娶走这个女子，不容反悔；如果男子没有当面收起翠雀，而是留在马鞍，那就说明两人会进一步发展；如果男子随手丢在地上，那就说明看不上这个女子。

我觉得很奇怪，塞外草原人怎么是女子主动追求男子，这和我们关内的人完全不一样。在关内，如果有女子主动向男子示爱，是会被认为轻浮，以后很难嫁出去。

我想起了此前在私塾学校里上课的情景，先生在讲解《诗经》的时候，说过那时候是女子追求男子，而现在草原上也是女子追求男子，那么关内人什么时候把女子追求男子当成了轻浮，可能就是从有了孔子开始的。孔子真不是东西，他那些话毒害关内人多少年，现在还在毒害人。他不让人这样，不让人那样，让人服从听话，把人全变成了奴隶。

山河沦陷，只有大自然的美景才能够让我们动心，我站在这片草甸上，看着澄碧如洗的天空中飞过的一群群鸿雁，感觉自己就像跟着它们一起飞翔一样，轻松而随意。

路边长出了几株一人多高的植物，开着紫色的美丽花朵，我情不自禁走过去，想要摘下来，突然，黑乞丐高声喊道：“别动，别动。”

我回过头问他：“怎么了？”

他说：“这是藜芦，有剧毒，是草原上特有的毒物，即使牛吃上一口，也会口吐白沫，倒地而死。”

我听了后，赶紧退后几步，把双手背在了身后。

黑乞丐说：“做一名闯江湖的人，要熟悉各种江湖规则，还要有丰富的各方面的知识，你要会看云识天气，要能辨别可以吃的食物，要能够意识到风险临近，还要有一副好身体，练出好身手。”

我想起了此前的江湖传闻，就问他："丐帮真的也习练武功？"

黑乞丐说："当然了，你别以为丐帮的人邋里邋遢，弱不禁风，但是动起手来，你还不一定是他们的对手。"

我感到非常好奇，就问："丐帮练什么拳术？"

黑乞丐说："我今天已经说得很多了，再不能给你说了。"

我说："我的师祖是蓝杆子，我也是俺们丐帮的人了，你把这些帮规什么的告诉我，免得我以后少走弯路。"

黑乞丐说："我也是看到你娃娃是一个有良心的人，在普家堡让我们坐在一起吃饭，才愿意把这一切告诉你。丐帮也习练拳术，丐帮的拳术脱胎于少林拳。"

我越听越神奇了，丐帮的拳术居然和少林拳一脉相承。这简直太让人震惊了。

黑乞丐说："丐帮人特别讲究无德，想要在丐帮中习练拳术，先要行乞三年，没有做过坏事，才有习练拳脚的资格。丐帮拳术有八不打。"

我问："什么叫八不打？"

黑乞丐说："只要习练了丐帮拳法，有八类人不能打，这八类人是：老、弱、妇、孺、僧、道、同行、熟人。"

原来丐帮还有这么多江湖规则，我实在想不到。

黑乞丐继续说："初入丐帮，乞讨三年，没有劣迹，才可习练拳法。最初练的是少林大小洪拳，有了一定的武功基础后，习练猴拳和阿摩搪墙拳。"

大小洪拳和猴拳我都听过，也见人习练过，唯独没有听过阿摩搪墙拳，这是一种什么拳法，怎么会有这么奇怪的名字？

黑乞丐说："阿摩搪墙是一句江湖黑话，就是瞎子砌墙。你想想瞎子砌墙，会是什么情景，一定稳、准、狠，所以，阿摩搪墙拳没有套路，只有88个动作，但是每一个动作都很要命，一招制敌。"

我又问：江湖上流传丐帮有打狗棒法，是不是真的？"

黑乞丐说："当然是真的，打狗棒法，其实就是精妙的棍法，只有你师祖这个级别的人才能习练。寻常乞丐怎么可能见识这种棒法？"

听了黑乞丐这样说，我对丐帮肃然起敬。以前，我很看不起丐帮，觉得他们又穷又脏，想不到他们里面还有这么多的秘密。

黑乞丐刚说完，就听到白乞丐在前面喊："快点走，前面有一棵老榆树，走到树下就能歇息了。"

我们紧走几步，就看到了那棵老榆树，老榆树的树根上坐着几个男子。他们看到我们走过来，面露喜色。我看到他们，却大惊失色，他们手中拿着明晃晃的刀子。

在茫茫无际的草原上，只有马匪的手中才会拿着刀子。

榆树叶片细小，有一点淡淡的苦味，可以食用，榆树皮粗糙，磨成粉，也可以食用。在过去贫穷的年代里，很多人依靠吃榆树叶和榆树皮，才得以活下来。榆树叶片放在嘴中，可以吹奏出尖利的声音，草原上有人依靠这种声音来传递信息，不同的声音传达不同的意思。

一名男子吹着榆树叶片，走向了我们，其余几名男子跟在后面。他们走得很散漫，松松垮垮，压根就没有把我们当回事。

走到距离我们只有十几米的时候，他们停下了脚步，那个吹榆树叶片的男子，把榆树叶片吐在地上，又吐了一口唾沫说："真他娘的晦气，碰上几个叫花子。"

然后，他摆摆手说："走走走，快点走。"

第117章 阿摩搪墙拳

我们低着头，快步从他们身边走过，走过了榆树，又走出了十几米，身后突然传来了声音："停住，停住，你们是干什么的？"他们提着刀追上来。

我停住脚步，把燕子挡在了自己的身后，我用江湖黑话说："都是吃搁念的排琴，有话好说。"我的意思是，都是走江湖的兄弟，有话好说。

他们疑惑地望着我，猜不透我说的是什么意思。我猜想他们是刚刚走

上江湖的新人，还没有学会江湖黑话；或者是临时凑在一起打劫的乌合之众。

白乞丐走上去说："我们是讨饭的。"

吹榆树叶子的说："你骗我这双眼睛，臭要饭的哪里还能带着这么俊俏的娘们。"他用刀尖指着燕子。

燕子的手插进了口袋里，眼睛似乎望着别处，却用余光看着吹榆树叶子的。我知道燕子的口袋里装着飞镖，她可以一举手就击退对方。

我放下心来，就故意用江湖黑话对吹榆树叶子的说："招子放亮点，豆花子是你磨头，我是你老戗。"我的意思是说，眼睛放亮点，这个俊俏姑娘是你娘，我是你爹。

那伙人听不懂我在说什么，他们反而指责我叽叽喳喳，虚张声势他们指着我说，这个呆汉子多嘴多舌，还假装自己有枪，先把他砍了。

几个人闹嚷嚷想上来，黑乞丐说："这是我儿子和儿媳，我们走亲戚回来，各位好汉高抬贵手。"

一名男子说："你们三个走，把这个女人给我们留下。"其余的人闹嚷嚷地走上前，就像拉住燕子。燕子的手肘抬高了，我知道下来她就要出手了。 只要燕子一出手，面前就得有人倒下。

黑乞丐说："这样看行吗？各位好汉闯荡江湖，想必都有拳脚功夫。我老汉也学了点三脚猫的功夫，我们一对一，不动刀不动枪，你们中谁能够打败我，就把我儿媳妇领走。"

那伙强盗们听了很高兴，他们斜睨着面前这个消瘦的黑乞丐，都争着抢着要第一个出手。后来，一个身材粗壮的汉子先站出来了，他摆出了一个摔跤的姿势，弯腰勾背，身体左右摇晃，双脚不停踩踏着地面。

黑乞丐很随意地站着，看起来完全不像有功夫的样子。粗壮汉子扑上来，想要抓住黑乞丐的手臂，黑乞丐一闪身一扭腰，粗壮汉子就飞出了七八米。

我惊讶得长大了嘴巴，黑乞丐向我眨眨眼，他朗声说道："这是阿摩搪墙拳第一招：拔草寻蛇。"

我知道这是黑乞丐给我说的，目的是为了向我证明，世界上确实有阿

摩搪墙拳。而且，阿摩搪墙拳确实都是一招制敌。

那几个人很惊讶，面面相觑，他们没有想到眼前这个肤色黝黑的乞丐，一交手就将粗壮汉子扔出了七八米远。他们撺掇着，私语者，没有人再敢上来。

摔在地上的粗壮汉子从地上爬起来，他很不服气地叫道；“刚才不算，我没有留意，重来，重来。”

黑乞丐依然懒洋洋地站着，一副没睡醒的样子，这次，粗壮汉子不再蹦蹦跳跳了，而是直接扑上去，想要搂住黑乞丐的腰。黑乞丐旋风般地一扭身，在粗壮汉子的屁股上推了一把，粗壮汉子又飞了出去。黑乞丐看着我说道：“这是阿摩搪墙拳第二式：推波助澜。”

粗壮汉子又跌出了七八米，他爬起来后，恼羞成怒，从地上捡起快刀，像风车一样抡圆了，砍向黑乞丐。黑乞丐突然矮身下蹲，一个扫堂腿过去，粗壮汉子又倒了下去。这次，黑乞丐没有再给我讲解，他一脚踩住粗壮汉子的脖子，说：“真是不知死活，不知好歹，想死，老子成全你。”

一旁观看的那几个人看到黑乞丐每次都是只用一招，就将粗壮汉子击败，而现在，粗壮汉子被黑乞丐踩在脚下，他只要脚上稍微用力，粗壮汉子就一命归西。他们拿着刀，想上前解救，又心存恐惧。

突然，一个鬓角斑白的男子扔掉快刀，跪在地上说：“好汉爷，饶孩子一命。孩子一时糊涂，冒犯您的虎威。”另外几个人也跟着跪下了。

黑乞丐的脚从粗壮汉子的脖子上移开，他训斥道：“看来你们也不是惯匪，好好的日子不过，怎么就想打劫？”

鬓角斑白的男子说：“我们是保定贩马的客商，回去的路上，被日本人抢走了马匹和银钱，回不去了，这才动了打劫的歪主意。”

白乞丐教训说：“冤有头，债有主，日本人抢了你们的马，你们不去找日本人的麻烦，却在这里抢中国人，你们哪里还像个爷们？”

那些人一齐点头哈腰，齐声说道：“爷教训得是，爷教训得是。”然后，提着刀片抱头鼠窜。

我问黑乞丐：“阿摩搪墙拳居然这么厉害，您这是跟谁学的？”

黑乞丐还没有说话，白乞丐就说：“是跟我学的。”

我疑惑地望着白乞丐。白乞丐说：“我们两个是一前一后出来做乞丐的，大清家覆灭那一年，我就出来了，入了丐帮，学了拳法。回到家后，我想他说起了乞丐的生活，他非常向往，就跟着我出来了。他入丐帮，是我介绍的；他的拳法，也是我教会的。”

我用探寻的目光望着黑乞丐，黑乞丐嘿嘿笑着。

白乞丐对黑乞丐说：“你刚才那几招还不够好。”

黑乞丐说：“是的，是的。”

我说：“那还不够好？一招制敌，天下哪里还有这么好的功夫？”

白乞丐说：“我们丐帮的人，吃不饱穿不暖，饥一顿饱一顿，身体哪里有人家好，所以丐帮和人动手，不能比拼蛮力，而是比拼巧劲。阿摩搪墙拳88招，一招制敌，讲究的是借力打力，对方蛮力越大，跌得越重。”

黑乞丐说：“我明白了。”

黑白乞丐，两个虽然是孪生，但是性格迥异，白乞丐看起来像个儒雅书生，黑乞丐则像个江湖侠客。白乞丐走起路来，器宇轩昂；黑乞丐走起路来，风风火火。民间说：龙生九子，九子不同。果然是有道理的。

这一路上，我都在向黑白乞丐讨教丐帮的江湖规则，我们谈笑风生，意犹未尽。突然，燕子似乎在自言自语地说：“日本人来了，也不知道师祖怎么样了？”

我突然感到极度惭愧，大钻石是我弄丢的，师祖音讯皆无，晋北帮风流云散，而我一路上却在欢声笑语，全然忘记了我们来到塞北是干什么，全然忘记了我们肩上的沉重使命。

我走过去，拉住燕子的手说：“你放心，我们一定能够找到师祖的。”

我看到燕子的眼中满怀忧伤。虎爪把燕子交给了我，而我没有带给她快乐，我感到深深的自责。我以后一定要给她弥补上。

我们在塞北草原上行走了很多天，草丛越来越少，树木越来越低，到后来，地面上就只剩下了细细的沙子，间或还有拳头大的石块。然

而，再走一段路程，却又见到了清清的湖水和低矮的灌木丛。白乞丐说：“快到多伦了。”

我问：“多伦是在沙漠上吗？”

白乞丐说：“多伦在沙地边缘。这片沙地叫浑善达克沙地，浑善达克是蒙语，翻译就是孤驹的意思。”

我问：“什么孤驹？”

白乞丐说：“就是独自一匹马。”

我说：“兴许师祖就在多伦城中。”

我们在沙地中行走了大半天，天气渐渐炎热，太阳照在沙地上，炙烤得人睁不开眼睛。远处似乎出现了一队骑马的人，他们身影飘忽，若有若无，我以为眼前出现了幻觉。白乞丐喊道：“快躲起来。”

白乞丐和黑乞丐跑向近处的一道沙梁，我牵着燕子的手，也跑向那里。

我们躲在沙梁后，望着远处。我突然发现，那些人居然是日本兵，他们骑着马，马后面拖着大车，车上面是受伤的日本兵，受伤日本兵的呻吟声，高低起伏，相隔百米外也能听见。

白乞丐悄声说：“前方肯定在打仗.”

第118章 步步有机关

前方确实实在打仗，因为受伤的日本兵不是一个两个，而是满满十几辆大车。那些哭爹喊娘的日本兵，像猪一样躺在车上，发出高一声低一声的像猪一样的嚎叫。小时候，我们那里的人要去集市上卖猪，就把猪绑在架子车上。猪一路上都会发出这样的嚎叫。

日本兵离开后，我们继续赶路。这片沙地很奇怪，说它是沙漠吧，走一段却能看到湖水；说它是草原吧，偏偏又有一片片黄沙。

白乞丐说，穿过这片沙地，再向南走，就是多伦了。他们每年都会来到多伦，在那里有很多熟人，到了那里，就能够帮我们打听师祖。

前方出现了一片树木，是草原上特有的沙柳。沙柳普遍长不高，一般只有三四米，但是根却有一百多米长，一直扎根到地下极深的湿润土壤里。草原人都知道沙柳有三不死：干旱旱不死，风沙吹不死，牛羊啃不死。即使牛羊啃吃了它所有的树皮，而它仍然能够生长。这种树木的适应能力极强。

黑白乞丐提议在树林里休息一下，我让燕子也休息一会，我去前面探路。刚才遇到了日本兵，让我心有余悸，我担心前面又会出现日本兵。

我穿过沙柳林，看到前面有一棵高高的榆树，就爬了上去。草原和沙漠上，最多的树木就是榆树和沙柳了。榆树也是一种极为耐寒的树种。

我坐在榆树树杈上，极目远眺，没有看到可疑的迹象，但是看到了一只狐狸，它又长又大的耳朵，在沙地上看起来异常招摇，后面还拖着一条长长的尾巴。它走走停停，在沙地上寻找食物。狐狸也是一种食肉动物，不过，在它们饿极了的时候，连蚂蚁昆虫都吃。

生活在沙漠中的每样生物都不容易。

狐狸边走着，边闻着，慢慢来到了榆树下。它把屁股对着榆树，开始蹭痒痒。看到这只狐狸，我久已泯灭的少年天性突然复苏了。我从书上凌空跳下，想将它踩在脚下。

然而，它的听觉实在太灵敏了，我刚刚离开树枝，身体与榆树粗糙的树皮发出了细微的声响，就被它捕捉到了。它连头也没有抬，就像飞箭一样向前射去。

我落在地上后，捡起了一块石头，砸向它，石头带着凌厉的风声，砸在了它的尾巴上，它回头看着我，蹙着鼻子，给了我一个轻蔑的笑脸。我受到了它的嘲弄，就在后狂追。

狐狸跑成了一道烟，我在后面追成了一道烟。跑出了几十米后，狐狸突然消失了。

我感到莫名其妙，就追上去，看到前方是一道陷坑，陷坑有几米深，陷坑里插满了尖尖的木签，狐狸掉进去后，被扎穿了肚腹。陷坑上铺着一层荒草，荒草也掉落下去。

奇怪了，谁在这里布置陷坑？沙地里动物稀少，半天也找不到一只，在这里挖陷坑，不是瞎子点灯白费蜡吗？

我在旁边搜寻，又发现了奇怪的事情，陷坑边不知道是谁扔了很多铁蒺藜。蒺藜是北方农村的一种植物，四面长刺，所有动物都害怕它，即使老虎豹子也害怕，只要踩上它，就会流血受伤。铁蒺藜是铁匠特意打造的类似蒺藜的东西，夜晚丢在院子里的院墙下，防备盗贼翻墙进入。铁蒺藜在北方有的地方还叫扎马钉。骑马的人踩上去，一定会人仰马翻。

这里，既有陷马坑，又有扎马钉，看来是专门对付骑兵的。那么，是谁在这里布置了这些东西？

刚才那些受伤的日本兵，会不会就是在这里着了道儿？

我回到了沙柳林，把遇到的奇怪的事情讲给黑白乞丐和燕子听，他们跟着我来到了陷马坑的旁边。

白乞丐俯下身去，查看着陷马坑，他说："这些坑道都是新近才挖掘的，你们看，底层的土都是湿的。"

我问："是谁在这里挖的陷马坑？"

白乞丐说："目前还不知道。"

燕子突然说："这是对付日本兵的。多伦可能正在打仗。"

白乞丐问："你怎么知道？"

燕子对白乞丐说："你说过，穿过这片沙地，就是多伦。牧民放牧的时候，只会选择牧草丰盛的地方，而不会选择这片沙地，所以，在这里挖掘陷马坑，肯定是不会针对牧民的。要从赤峰到多伦，这片沙地是必经之地，日本人已经占领了赤峰，下一个地方就是多伦，那么，在沙地上挖掘陷马坑，那肯定就是对付日本人的。"

白乞丐又问："那你怎么知道多伦正在打仗？"

燕子说："刚才我们在沙地看到一队日本兵，骑马的拉着受伤的。多伦是一座大城市，日本人进攻多伦，绝不会只有那么一点人。日本人把伤兵拉向更远处的赤峰，而不是更近处的多伦，那么证明多伦还没有被日本人攻占。战场上的伤兵只能移往后方，后方在哪里？后方就在赤峰。"

黑乞丐听了燕子的判断，赞赏地说："你这个女娃子真是聪明，比你男人强多了。"

黑乞丐说完了，感觉到失言，赶紧背过身去。

我没有感到难堪，反而感到高兴。燕子本来就一直比我聪明，能够娶燕子为妻子，是我的福气。

前方有陷马坑和扎马钉，我们不能再前行。陷马坑的上面铺着一层沙土和荒草，只要踩上去，就会掉下去，被木签扎穿；扎马钉抛在荒草中，只要踩上去，就会扎穿脚背，不是流血死亡，就是得破伤风死亡。要破解陷马坑，只有一个办法，就是把厚厚的木板铺在坑道上面，踩着木板通过；要破解扎马钉，也只有一个办法，就是脚掌擦着地面行走。

我们返回到沙柳林中，走向另外一个方向，想要绕过陷马坑和扎马钉。

沙柳林走到头了，前面是一片榆树林。榆树普遍比沙柳高大，榆树林中，是齐膝深的荒草。浑善达克沙地很奇怪，走上几里路，看到的是沙漠；再走上几里路，看到的是草原；如果再向前走几里，看到的却又是湖泊。

我们在榆树林中行走着，周围一片寂静，太阳斜斜地照着这片树林，把一棵棵榆树的影子铺在地上，我们走在这一条条影子里，感觉到有一种恐怖，又有一种诡异。

白乞丐走在最前面，他举起手臂，让我们停下来。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就蹑手蹑脚地走过去。白乞丐说："这里有机关。"

白乞丐蹲下身去，我也蹲下身去，我看到在他脚前半米的地方，有一根细细的线，绷在两棵树中间，这根线和荒草是同一种颜色，如果没有仔细分辨，是看不到的。白乞丐站起身来，我也站起身来，他用手指指着上方，我也看着上方，透过密密的枝叶，我看到身边一棵榆树的树杈上，放着一个竹筐。

我问："这是什么机关？"

白乞丐说："脚前这根细线和上面的竹筐连着，不知道的人从这里走过去，就会撞断细线。细线断开，上面的竹筐就会兜头倒下来。"

我又问："竹筐里装着什么？"

白乞丐说："有人会给里面装大石头，有人会给里面装毒沙。"

毒沙是什么？我第一次听说。

白乞丐接着说："把五种毒物：蝎子、蜈蚣、蟾蜍、毒蛇、蜘蛛放在铁锅中，捣碎，加入细沙，反复搅拌，下面架火烧烤，一个时辰后，这些沙子就变成了毒沙，只要有一粒沾上人的皮肤，皮肤就会溃烂，而且无药可治。"

我听了，倒吸一口气，想不到世间还有这种可怕的东西。

榆树林郁郁葱葱，一眼望不到边，设置机关的人，肯定不会只设置这一个。这片茂密的榆树林中，陷阱重重，我们还是退回去吧。

沿着榆树林的边缘，我们继续前行。前面是一道深沟，我们沿着深沟行走，走到黄昏的时候，突然看到前面的岔路口有一群日本兵。

我们发现日本兵的时候，日本哨兵也发现了我们，他们端着枪跑过来，嘴里哇哩哇啦地叫喊着。白乞丐对我和燕子说："快向左面跑，钻进深沟里。"

我问："那你们呢？"

白乞丐踢了我一脚，他喊道："快跑，还等什么。"

我下意识地拉着燕子跳入了深沟。跑下了十几米后，我看到黑白乞丐对着日本兵喊："老子在这里，过来，他妈的过来。"

日本兵手中的枪响了，子弹从深沟的上方划过，激溅起经久不绝的回响。黑白乞丐沿着深沟的边缘向前跑去，身后，是几名端着长枪的日本兵。

他们带着日本兵跑进了榆树林中。

榆树林一片黑暗，步步陷阱，危机四伏。

第119章 夜半敖包边

我们藏身在深沟里，听到风声呼呼从沟沿上掠过，听到草梢发出细铁丝一样的声音，听到榆树林那边传来了让人心悸的声音，有爆豆一样的枪声，有肝胆俱裂的叫声。榆树林里，正在发生着异常恐怖的事情。

沟沿上，有杂沓的脚步声跑过，有人打着火把，火把照亮了他们头上的布帽子和脚上的皮鞋，那是赶去增援的日本兵。我不知道榆树林里发生了什么可怕的事情，也不知道黑白乞丐怎么样了，这么多日本兵全副武装，黑白乞丐纵然武功再高，也凶多吉少。

日本兵跑进了柳树林后，柳树林里又传来了几声撕心裂肺的嚎叫，剩下的日本兵惊慌失措地逃出来，他们一路都在呜哩呜喇叫喊着，听不懂他们在说什么。

接着，炮弹从深沟的上方飞过，日诓，日哐。爆炸声填满了整座深沟，伴随着爆炸声的，是冲天而起的火光。浓烟四起，荒草蓬蓬勃勃地燃烧起来。

炮声停歇后，过了很久，火焰才逐渐熄灭。深沟上方传来了日本兵的说话声，一队日本兵喊着号子，走进了柳树林里。

柳树林中再也没有嚎叫声传来。

黑白乞丐一定死了。我的眼泪流了下来。

到了后半夜，浑善达克沙地陷入了沉睡，深沟上方再也没有了日本兵的说话声，甚至连一星灯火也没有。天空中，月色渐渐暗淡，星光淹没在了厚厚的云层里，月亮像纸糊的灯笼一样，苍白无力，似乎一阵风就能够吹走。

后来，月亮被云层吞没，远处响起了沉闷的声音，像巨大的车轮滚过大地的腹部，又像暴雨来临前的雷鸣。声音在黑暗中渐渐逼近，像千军万马纷至沓来，像大海波涛席卷而起，像万千鸽子展翅腾空。我刚刚张开嘴巴，想问燕子那是什么声音，突然一股强劲的风沙灌满了我的嘴巴，我像一片落叶一样几乎要被飘起。燕子的身体也被吹得摇摇晃晃，我赶紧一把推倒她，把她压在身下。

我们爬在深坑里，感觉黑暗的天地中奔跑着无数的脚步，有无数的脚步从我的背上踩过，从我的脖颈踩过，从我的腿上踩过，我想要挣扎着摆脱，可是无能为力。

天地之间都是呼啸的风声，呼啸的脚步声，呼啸的怒号。我的耳朵刚开始还能够听到沙沙的声音，后来就全无知觉了。

也不知道过了多久，也许只有一小会，也许长达一个时辰，狂风像一条游蛇一样消失在黑暗中，月亮从云层后胆怯地露出了半张脸。

我们从深坑里爬起来，抖落掉浑身的细沙，抖落掉头发里的细沙，从嘴巴里噗噗地吐着细沙，我悄声问燕子："刚才这是什么？"

燕子说："沙尘暴。"

我问："沙尘暴？没听过，怎么会这么厉害？"

燕子说："只有沙漠上才有沙尘暴。最强烈的时候，连人带车都能吹到半空中。"

我心中一阵大喜，那些日本兵会不会被吹走？

我们扒着悬崖上的荒草，向沟沿爬去，草叶和草茎上也都是细沙，一摸上去，就会沙沙地掉落沙粒。我们都是经过了长期训练，所以才能沿着悬崖攀爬而上，如果换成别人，肯定无法攀援。

爬上沟沿，我们藏身在沙丘后，看到那边闹嚷嚷一片，有的从地上爬起来，有的在拉着帐篷，还有的在来回奔走。看到日本兵还在，我感到很失望。

趁着那边一片混乱，我们沿着沟沿悄悄走远了。

我们只是一直走着，不知道距离多伦还有多远，不知道黑白乞丐在哪里，不知道是谁在沙地上和柳树林中布置了机关。

天亮后，我们来到了一个叫做落谷哈达的村庄，这座村庄房屋的建筑是土石结构，村前村后都种植着树木，可以推测这是一个汉族村庄，因为蒙古人不会建筑房屋，他们都是居住在蒙古包里。蒙古人转场的时候，蒙古包一拆，装在勒勒车里就带走了，而汉族人的房屋世世代代居住，轻易不会拆迁。所以蒙古人是迁徙的民族，汉族人是定居的民族。蒙古人的俗语说："迁徙的路上有金子。"汉族人的俗语说："一搬三年穷，一动不如一静。"

日本人已经来到了草原，但是因为人数有限，他们只攻占城镇，像落谷哈达这样的村庄，目前还难以顾及。人们的生活一如往常。

在村庄，我们遇到了两个结伴而行的乞丐。简短地交谈几句后，我们就熟识了。我问："听没听过一个叫舒鹏飞的老乞丐？"舒鹏飞就是老乞丐的名字。

他们互相望着，摇摇头。

我又问："从大同来的，腿有点跛。"

他们大眼瞪小眼，依然摇摇头。

我还不死心，就问："你们帮主是蓝杆子还是黄杆子？"

他们说："是蓝杆子。"

我问："你们的蓝杆子叫什么？"

他们说："大家都是叫麦帮主，不知道名字。"

我很失望，燕子也很失望。在塞外草原上，一个丐帮的帮主，管辖范围最少也有几百里，这个蓝杆子帮主姓麦，那么肯定就不是师祖了。我们要找到老乞丐师祖，最少还要行走几百里。

我们继续向前走，感到天气渐渐燠热，树叶越来越绿，荒草越来越高，天空越来越亮。白天，草丛中会有蚂蚱等各种各样的昆虫在蹦跳，还有各种各样的鸟雀在飞翔；到了夜晚，草丛中就有了昆虫的鸣叫，有的激越，有的舒缓，有的杂乱无章，有的合乎音韵。

一路上，我们穿过了几十座村庄和几十片蒙古包，每到一个地方，我们都在打听舒鹏飞，不论是问乞丐，还是问牧民，但是没有人听过这个名字。

我们的干粮早就吃光了。但是草原人都很爽快实诚，无论是蒙古人，还是汉族人，只要走进他家，就会端出最好的东西，把我们当做最尊贵的客人招待。

师祖在哪里？我们走过千山万水，苦苦寻找了大半年，还是没有他的消息。

有一天夜晚，我们来到了一座叫做朴恩济河的村庄，村庄的名字虽然有一个河字，但是村庄周围并没有河。

村庄边有一座敖包。敖包是蒙古语，翻译成汉语就是堆子。敖包是用木头、石块或者土块堆积而成的，在草原上是用来祭祀山神和路神的地方，在草原人心中异常神圣，寻常人是不能进入的。几十年后，有一首流传甚广的歌曲叫做《敖包相会》，把敖包当成了男女约会的地方，显然是错误的。谈情说爱的男女，是绝对不能靠近敖包的，否则会亵渎神灵。《敖包相会》错误地传唱了几十年，而且现在还在错误地传唱着。

天色已晚，我们找不到能够住宿的地方，就来到敖包边。草原上狼很多，常常在夜晚出动，担心会有狼，我就找到一根结实的木棒，靠在身边。我让燕子睡在敖包上，我头枕着她的腿。因为走了一整天路，我们很快就睡着了。

睡意朦胧中，我突然听到远处传来了马蹄声。马蹄声敲击着我的耳膜，我一下子醒来了。睁眼看去，看到远处奔来了五匹马，马上骑着五个人。他们在黯淡的天光中越来越近，在远处天幕的映衬下，他们的身躯显得异常高大。

我想叫醒燕子，却发现夜色中燕子两只眼睛睁得很大，原来她也发现有人来了。她悄悄从敖包上跳下来。

五个人来到敖包边后，都从马上跳了下来，坐在敖包边又吃又喝。我们在敖包的这一边，他们并没有发觉。

他们吃着牛肉，喝着酸奶，酸奶是由新鲜的牛奶发酵而成的，是草原人经常喝的饮料。他们喝酸奶的声音很响，就像放响屁一样。

吃饱喝足了，他们开始聊天，谈起最近几天偷取男童的事情。一个声音说："这种事，千万别被卖帮主知道了。"

另一个声音说："他知道了又能咋？我从没有害怕过他。"他的声音中有一种金属的嗡嗡响声，让人听起来很不舒服。

前一个声音说："麦帮主最愤恨帮中人干这种事，他要是用帮规惩罚你，你的手臂就要被剁掉。"

后一个声音说："我从来就没有怕过他，你们不知道他的底细，我知道。"

听到他们的谈话，我对麦帮主充满了敬意。这个麦帮主，肯定就是我们在落谷哈达所打听到的那个麦帮主。我想，如果有机会，我一定要去拜访他，顺便向他打听师祖的下落。

第120章 草原遭追杀

那边又传来了说话声，一个尖细的声音问："麦帮主有什么底细？"

后一个声音说："你们还不知道啊，他的脚，他的脚"

前一个声音问："他的脚怎么了？"

后一个声音说："他的脚是被人挑断了脚筋，所以才会成跛子。他在原来的地盘上呆不住了，才来到我们这里。一个外地客，有什么好怕的？"

突然听到这句话，我紧紧地抓着燕子的手掌，燕子也紧紧地抓住了我。我的心狂跳不已，紧紧咬着牙关，生怕自己喊出来。

前一个声音问："昨天那个男童怎么样了？"

后一个声音说："我折断了他的手臂和腿脚，养在王老五家。过上个一年半载，骨头长定型了，就能够出去乞讨了。这个娃娃白白胖胖的，一看就是富人家的娃娃，还挺聪明的，说只要把她放回去，他爹会出很多钱。"

有一个从来没说话的声音问："那你怎么还折断他手脚？"

后一个声音说："他和我打过照面，我要放他回去，就留下了祸患。"

我听得毛骨悚然，这个男孩比我还要悲惨。这伙人，肯定就是采生折割的恶丐。这类恶丐穷凶极恶，无恶不作。

月亮已经西斜了，它从云层里露出来，斜斜地照着敖包。敖包那边的说话声突然停止了，我们的行踪暴露了，我能够看到他们铺在地上的影子，他们也能看到我们铺在地上的长长的影子。

那边的影子在慢慢移动，我顺手绰其身边的木棍，将燕子推了一把说："快跑。"

燕子在前，我在后，我们向草原上跑去。我记得黑白乞丐说过，这些采生折割的，都是没有人性的亡命之徒，能够对着幼童下手的人，哪里还会有一点人性？

我觉得我们跑得很快，耳边风声呼呼作响，本以为已经摆脱了他们的追击。可是，回头看去，看到他们骑着马追过来，马背上的他们显得异常高大，就像传说中的魔鬼一样。

在月光下的草原上，他们像老鹰，我们像兔子。被老鹰追击的兔子只能躲起来，可是我们想躲，也找不到躲的地方。

他们渐渐追近了，马蹄声像重锤，锤击着我的胸膛。我停下脚步，举

起木棍，想拦截跑在前面的那匹马。

那匹马距离我十多米的距离时，马上的人突然抛出了绳套。月光下，我看到一条细长的黑影突然罩下来，像一条细长的蛇，我还没有反应过来的时候，绳索已经套在了我的身上。然后，那匹马向斜刺里跑去，被套出了身体的我紧跑几步，就一头栽倒在地。我像一只风筝一样，身不由己，地上的草梢和石块摩擦着我的胸部和腿脚，火辣辣地疼痛。

我想，完了，我要死了。我死了，燕子可怎么办？

我心中的念头只是一闪，身体就突然停住了，那个骑马的人发出了一声惊呼，从马上跌下来。我知道，那是燕子的飞镖射中了他。

我从地上爬起来，手中握着木棍，看到燕子站立在月光下一望无际的旷野中，风吹着她的长发，飘飘冉冉，她像剪影一样美丽。四匹马冲向了燕子，我也跑向了燕子。

那四匹马散开了，像一把扇子一样，燕子一扬手，又一把飞镖飞出去了。可是这次，他们学聪明，一看到燕子扬起手臂，就赶紧伏在马背上。马发出一声长嘶，人立而起，停止了追击。

燕子的飞镖没有打中马上的人，却打中了一匹马。那匹负疼的马胡蹦乱跳，然后轰然一声倒在了地上。

趁着他们停止追击，我跑到了燕子身边，拉着她继续向前跑。

三个骑马的人从马背上跳下来，那个倒地的人一声一声地呻吟，他们帮忙把他的脚从马镫里脱下来。趁着这个机会，我们已经跑出了很远。

前方，有一圈矮墙，还安装着栅栏门，那是一处废弃的羊圈。矮墙并不高，只有两米左右，那是用来防狼的。草原上每家每户都有一群羊，为了放养方便，他们在黄昏时分，把羊赶进圈里，关上栅栏门，然后骑着马回家。

两米高的矮墙对于我们来说，根本构不成障碍，我们踩着墙壁，一探身，就上了矮墙，然后跳进羊圈。

羊圈，成为了茫茫草原上，唯一的庇护所。

骑马的人追过来了，三匹马，四个人，他们的手中亮光闪闪，那是刀

子。这伙采生折割的，白天为乞丐，夜晚为强盗。

我本来以为矮墙和栅栏门会阻挡他们，然而没有想到冲在最前面的马匹把前蹄踩在门上，栅栏门轰然倒塌。栅栏门在凶猛的马蹄面前，形同虚设。

趁着马蹄落地的那一刻，我抡圆木棍，狠狠地砸向马的前蹄，一声脆响，马的腿骨断裂，马栽倒在地，马上的人骑术很高，他轻巧地跳在一边，向后退去。

栽倒了的马堵住了栅栏门，后面的马无法进来，他们从马上跳下来。

满圈的羊群看到有人闯进来，栅栏门轰开，先是愣头愣脑地看着，然后就咩咩乱叫，挤成一团。在所有的动物中，羊是最胆怯软弱的，几乎所有的动物，包括猪，在面临生死存亡的危急关头，都会拼死一搏，只有羊除了躲闪，还是躲闪。所以，人们在说谁软弱可欺的时候，总是说他是待宰的羔羊。

第一个乞丐用套马索套住我，第二个乞丐躲过飞镖，第三个乞丐从马上跳落，看来，这几个采生折割都是硬手，练过功夫。丐帮的功夫可不赖，黑白乞丐说丐帮的阿摩搪墙拳一招致命，不知道这几个人是否练过阿摩搪墙拳？

既然是丐帮里的练家子，那么两米高的矮墙对他们根本构不成威胁。我们两个人，对方四个人，我们实在没有什么胜算。

天色渐渐亮了起来，天空中的云朵像轻纱一样浮出黑暗的海面，星星却沉了下去。月亮还没有落，它像风烛残年的灯笼一样，挂在遥远的西边天空，摇摇欲坠。

羊圈不大，里面有上百只绵羊，羊群在经过了短暂的惊慌后，纷纷涌入了羊舍里。羊舍是一座用粗细不一的棍子苫盖起来的简易房屋，房顶上落满了经年累月的灰尘和草梢，颜色变成了墨黑色。羊舍，在暴风雪和沙尘暴来临的时候，能够为羊群提供躲避的场所。

羊圈的墙角堆满了黑豆一样的羊粪，因为气候干燥，羊粪像石块一样坚硬。不知道多少年的羊粪堆积在墙角，让粪堆顶几乎要与墙壁一平。

燕子手中已经没有了飞镖，她指着粪堆对我喊：“上去。”然后，自己跑向了圈门。

我刚刚爬上了粪堆，就看到一个人辛辛苦苦地爬上了墙头，还没有来得起站起身来。我抡圆棍子砸向他的脑壳，他惊慌失措地叫喊着，赶紧跳到了墙外。

十多米远的地方，还有一个人贼头贼脑地想要攀墙进入，我抓起一把羊粪，劈头盖脑砸了过去，坚硬的羊粪砸在他的身上，砰砰作响。他用手抱着头，急急逃向远处。

我这边暂时平安，然而燕子那边却险象环生。两个人搭着人梯，想要爬上矮墙，他们不走圈门，因为狭窄的圈门口，倒下了一匹断裂了腿脚的马，马庞大的身体阻挡在圈门口，而倒塌的栅栏门狼藉满地，想要从这里进入，困难重重。

那个人身材矮小，他的手臂搭在矮墙墙头，正在努力向上攀爬，我对燕子高喊：“用羊粪砸，快用羊粪砸。”然而，燕子看着满地咖啡豆一样的羊粪，手中没有勇气捡起来。

那个人的头露出了矮墙墙头，得意洋洋地看着羊圈里的燕子。我想赶去帮忙，又担心这边会有人趁机爬上来。正在焦急万分的时候，燕子突然从羊圈门后操起了拦羊铲，一铲拍过去，那人的头上就礼花绽放。

拦羊铲，这是现在已经消失了的劳动工具。拦羊铲由三部分组成：牛皮辫成的长鞭，两三米长的枣木棍，半圆形的铁铲。枣木异常柔韧，又异常坚硬，它的一端连着长鞭，一端连着铁铲。放羊人一般都会搞点副业，这就是挖药材。拦羊铲的一端可以驱赶走散的羊群，另一端可以挖药材。拦羊铲是一种多用工具。

因为拦羊铲很长，携带不便，所以放羊人就把拦羊铲放在了栅栏门后。

第121章 羊圈攻守战

羊圈外的四个人凑在一起，窃窃私语，那个被拦羊铲拍破头皮的人，抓了一把土按在伤口上，然后撕破衣服包起来，果然是一名悍匪。

太阳升起来了，像被血染红的一样，草原上的太阳看起来特别大，像一个巨大的车轮，滚出了地平线。

那四个人停止了攻打，他们拿着手中的长刀收割地上的荒草，然后把

一抱抱荒草捆成了一个个麦捆子，划根火柴点燃，麦捆子冒着浓烟，熊熊燃烧起来，他们两个人抬着麦捆子，一二三，扔过了矮墙。他们一连扔出了好几个麦捆子，羊圈里立刻浓烟滚滚。

燕子站在羊圈门口，被滚滚浓烟淹没，我听见了她剧烈的喘息声，我对着浓烟喊道："快爬上来。"燕子用手掌捂着嘴巴和鼻子，从浓烟中冲了出来。

四个人两个一组，又开始了爬墙，他们很快就爬上了墙头，墙头上的拉着墙角下的，然后一起翻下墙头。

滚滚浓烟也灌进了羊舍里，一百多只羊一齐咩咩叫唤，它们一齐冲出了羊舍，在羊圈里四处乱窜。那四个人被羊群冲得东倒西歪，他们气急败坏地用长刀看着羊，羊血染在羊毛上，红妆素裹，分外凄惨。

我们站在羊粪堆上，看到四个人冒烟爬进羊圈，想要翻墙出去，又担心他们会骑马赶上。后来，看到羊圈里浓烟渐渐消散，我们奔向了羊舍里。

羊舍只有一扇门，只要把守住这扇门，他们就休想进来。

我让燕子躲在羊舍里，我把守着门户。

来到了羊舍后，我才意识到这一步走错了。我守着门户通道，他们很难进来，但是我们也不能出去。现在，我们身陷绝境，连回旋的余地也没有。然而，当时除了逃进羊舍，再没有任何办法。

羊舍没有门，也没有窗，只留了一个像门那样的洞口，方便羊群出入。洞口宽不足半米，仅能容两只羊并排穿行。他们人数虽多，但也只能一个跟着一个走进来。

一个身材高大的人走过来，手中握着长刀，我闪身在门后，举起了木棍，那个人的脚步刚刚迈进来，我的木棍就砸下去，那个人赶紧撤回了脚步。

那个人改变了战术，他抡着刀片，向里冲。我要用木棍向下砸，只会砸在他的刀片上。那个人看起来确实是个练家子，一把刀在他的手中挥舞得密不透风。

木棍有一米多长，而刀片不到一米，我把木棍当成了长枪，向他身上戳去，他不得不用刀片格开木棍。我们两个隔着羊舍们展开了缠斗，他在门外，我在门里。

突然，门外有一个人藏身在羊舍的墙角，当我的木棍刚刚伸出来，伸到尽头的时候，他突然扑上去握住了我手中的木棍。木棍不能动了，门外的大个子举起了刀片。

燕子在羊舍里看到了这一切，她大喊一声："圪蹴。"我下意识地蹲下身去，燕子端着长长的拦羊铲，铲向大个子的头颅。上面说过，拦羊铲的中间是细长的枣木杆，枣木极具韧性，端起来后晃晃悠悠，拦羊铲在我的头顶上方，晃晃悠悠地铲向大个子。大个子看到明亮的铲刃直奔过来，他只来得及惊叫一声，耳朵就被削掉了。这一铲本来是奔向他的脑袋的，没想到晃晃悠悠去了耳朵。

圪蹴，是关中方言，意思就是蹲下。从小出生在关中的我能够听懂，但是生活在塞北草原的大个子听不懂。关中方言自成体系，是汉唐的国语。关中方言有很多别人听不懂的话，比如把蹲下叫圪蹴，把地面叫脚地，把父亲叫大，把娃娃叫碎子，把流氓叫烂脏，把好叫嫽咋咧我曾经给燕子说过很多关中方言。

握住我木棍的那个人看到大个子的耳朵被铲下来，就赶紧放开了木棍，他害怕他的手臂也被拦羊铲铲下来。

被铲掉耳朵的大个子退后几步，用手摸着耳朵的地方，他没有摸到耳朵，却摸出了一手血，他悲怆地叫了一声："我的耳朵哪。"就坐在了地上。

我用木棍把掉落在地上的耳朵挑起来，抛给他，说："给你的耳朵。"

大个子把耳朵捡起来，试图粘在长耳朵的那个地方，可总是粘不上去，他一松手，耳朵就掉了下去。大个子看着手中的耳朵，几乎要哭出来，他怀着悲痛的心情喊道："我的耳朵哪，咋变成这样了。"

一个金属的声音喊："哭什么？妈的，死一边去。"

大个子像被踢了一脚的狗一样，呜呜叫着躲在了墙角。金属声音的人站在羊舍门外叫喊："里面的兄弟，咱们往日无仇，近日无冤，不打不相识，出来交个朋友。"

我回头看着燕子，燕子摇摇头。我当然不会出去，我知道这是圈套，我们将对方打伤了好几个，如果贸然出去，他们肯定会报复的。

金属声音看到羊舍里没有反应，就和另外几个人驱赶着羊群冲进羊舍，他们想让羊群冲乱我们的阵脚，然后趁机冲进来。羊群闹嚷嚷地冲进羊舍门，燕子挥舞着羊鞭，啪啪几声过后，羊群赶紧又退出了羊

舍。长期的放牧生活，已经让羊群对于鞭声有一种天然的恐惧。羊群最害怕的，是清脆的鞭声。

太阳越升越高，羊舍愈来愈亮，从羊舍门望出去，我看到羊群挨挨擦擦地挤在羊圈的墙角，眼睛中露出了觳觫的神情，几头被砍断脖子的绵羊，躺在地上，脖子上还在汩汩淌着热血。一只老鹰站在墙头上，眼望着羊圈里的羊尸，跃跃欲试，阳光将它弯钩形的黄色嘴巴，染成了红色。

羊舍门朝向西边，我们在里面能够看到他们，他们在外面看不到我们。

门外的几个人又头对头凑在一起，窃窃私语，然后，没有耳朵的大个子和额头上被拍了一羊铲的小个子，走出了羊圈门。现在，羊圈里只剩下了两个人，他们两个人，我们两个人，两个人对两个人，我们应该会有胜算。

我对燕子说："冲出去，先把羊圈里的这两个解决了，等到那两个受伤的回来了，就好解决了。"

燕子说："好。"

就在我提着木棍，准备冲出去的时候，突然看到门外那两个人进来了，他们手上拿着马鞍，小个子拿着两个，大个子拿着一个。

金属声音手持两个马鞍，一手一个，向着羊舍走来，他的后面跟着小个子；小个子左手挽着马鞍，右手拿着长刀。大个子和另外一个人，一人拿着一把长刀。

金属声音走到了羊舍门口，我抡起棍子砸过去，他用马鞍挡住了；我又用棍子捅他的胸部，他又用马鞍挡住了。趁着这个机会，后面的小个子从金属声音的身边钻进来，矮着身子，捅过来一刀，我无法阻拦，大腿上热辣辣地一痛，几乎摔倒了。

燕子蹲下身子，拦羊铲递过去，铲在了小个子的小腿上。小个子缩回去了，但是金属声音冲进来了，他挥舞着马鞍，砸向燕子手中的拦羊铲。咣当一声响，拦羊铲掉在了地上。

情况异常危机，依靠我一根木棍，无论如何也挡不住这几把长刀，我当时没有多想，就扑上去，将金属声音压倒在羊舍门口，堵住了他们冲进羊舍的脚步。只要他们走不进羊舍，燕子就是安全的。

金属声音比我要高半头，我将他扑倒的时候，嘴对着他的肩膀，我张嘴就咬住了一口肉，嘴巴里有一股腥咸的味道，我听到金属声音在我的身下发出了长声哀嚎，声音一点也不金属。

接着，我的背上就感到一阵一阵疼痛，其余的三个人抡起长刀，一刀又一刀地砍在我的后背上。我还听见了金属相撞的声音，那是燕子捡起了拦羊铲，和那几把长刀在死拼。

第122章 额吉遭残害

我感觉不到疼痛，我只感到全身火热一般滚烫。我的知觉还很清醒。我听见羊舍外传来了狗叫声，声音杂乱，好像不是一只狗。

那几个人放开了我，和狗在羊圈里缠斗。燕子抱起我，我的头枕在她的腿上，我看到她的眼泪一滴一滴落在我的脸上，她哭着说："你可不能死啊，你要是死了，剩下我一个人怎么办？"

我努力向燕子挤出一个微笑。

燕子泪流满面，她说："我以前对你不好，总是看不上你。都是我的错，你千万不能死啊，我今天才知道我离不开你。"

我今天才听到燕子这样说，今天才知道我在燕子心中地位很重要。我感到很满足。我看着天空中的云朵，感觉自己也像一片云一样，飘在空中，无拘无束，无忧无虑。

我醒来的时候，已经在一座蒙古包里。我看到燕子满脸泪痕坐在一边，想起身，燕子按住了我。

燕子看到我醒过来了，脸上笑容绽放。她说："你可醒过来了，整整这一天来，我好想在地狱里走了一遭。现在我再也没有什么可担心的了。"

我问："这是哪里？"

燕子说："这是额吉家。"我们在草原上生活了一段时间，知道额吉是蒙语母亲的意思。蒙语中，对受人尊敬的老妈妈，都称呼额吉。

额吉是一个满头白发的老人，皮肤粗糙而赤红，她看到我醒了，就露出没牙的嘴巴笑了。他端来了一碗黄油，递给我。我听不懂她的说什

么，但是我知道她动作的含义，也知道黄油是草原上最珍贵的东西。

黄油是草原人招待最尊贵客人的食品。刚刚挤出的新鲜的牛奶，倒进奶缸中，让其自然发酵，制成酸奶。酸奶放置一段时间后，撇取漂在上面的油层，放在锅里文火慢熬，不断搅拌，最后就会变成两层，上面是黄色的，下面是白色的。黄色的就是黄油，白色的就是酸油。据说，50斤酸奶，还熬不出两斤黄油。黄油，可谓是珍贵至极，自己都舍不得食用，只招待客人。

燕子说，昨天早晨，就在那些人快要冲进羊舍的时候，放羊人带着两只蒙古牧羊犬赶来了。牧羊犬将其中的两个人咬了，剩下的两个骑着马跑了。跑的是金属声音和大个子。

在额吉家，我和燕子度过了一段平静而快乐的时光。

额吉是一个极度善良的人，她每天都忙个不停，像一架高速旋转的陀螺，挤奶、做饭、做家务，连一刻空闲的时间也没有。燕子想要给她帮忙，她说燕子不懂，不会做，让燕子好好照看我。她说："你们是长生天派来的客人，长生天要我好好照顾你们。"

我爬在床上，看着额吉宽大的蓝色裙袍在蒙古包里飘进飘出，非常感动。

我背上的刀伤渐渐好了，距离额吉家几十里外，有一个额木其。每隔几天，额木其就骑着马来看望我，送来田七、血竭、冰片，额吉把这些中草药放在锅里，加火熬煮，熬成一碗黑色的浓汤，让我喝下去。很奇怪，喝了这碗浓汤后，我的刀伤恢复很快。后来我才知道，这三种草药，是民间治愈创伤的灵丹妙药。额木其，是蒙语中的医生。

我渐渐能够下床了，也渐渐能够行走了。

额吉牵来了两匹马，一匹白马，一匹红马，马喷着响鼻，颠着四蹄，屁股上的肉在微微颤抖，让人看一眼就喜欢上了。额吉说："草原上的人，怎么能不会骑马？"

额吉介绍我们骑马的方法。她说上马的时候，要一只脚踩着马镫，两只手抓着马鞍，借助一蹬就上了马背。上了马背后，要牢牢抓住缰绳，因为只有缰绳才能够控制马的方向；在马背上，身体要随着马的颠簸而自然起伏。

仅仅练习了几天，我们就学会了骑马。

我们骑着马奔驰在草原上，风吹散了我们的头发，远处的山岗和树木，似乎遥不可及，而我们眨眼间就到了。天空很高很蓝，蓝得像无垠的大海，有一群大雁排着队从天边飞过，像一支迎风鼓浪的帆船。

我们跑到了山脚下，就躺在草地上，马儿在旁边静静地吃草，花儿在山上静静地开放，世界似乎静寂了，时间似乎凝固了，我们远离了战争，远离了灾难，远离了争斗，远离了孤独和忧伤，这个世界上，只有我们，和天空中流浪的风。

燕子说："很对不起，刚开始我没有看上你，即使我们订婚了，我还是没有看上你，我之所以要和你订婚，是因为我不想让义父伤心。是义父把我抚养成人，他说你是可以托付终生的人。"

我说："我知道你一直看不上我，我天生很笨，我很羡慕人家那种八面玲珑的人，伶牙俐齿的人，可是我做不来。我天生愚钝。"

燕子说："你尽管头脑反应迟缓，容貌也不怎么样，但是你确实是一个好人。一个女人一生图什么？不就是图能遇到一个好人吗？"

我心中一阵温暖，终于听到燕子夸奖我了。

燕子接着说："那天在羊圈里，你很让我感动，你宁肯自己受伤，宁肯自己去死，也不让那些人冲进羊圈，不让我受到伤害"

燕子说着说着，突然语声哽咽，眼泪流了下来。

我替他擦去眼泪，说："我答应过师父的，要用生命来保护你。我可不能反悔。"

燕子说："如果当初师父没有问你，你没有答应师父，你是不是就不保护我了，就不爱我了。"

燕子说："不是的。不管师父问不问，我都会用生命保护你，都会永远爱你。"

燕子破涕为笑，她说："你真的很傻，你真的不会说话。"

那些天，天气一直很晴朗。

有时候，我们带着马奶子，骑着马去往很远很远的草原深处，把马鞍子解下来，枕在头下，让马随处游荡。在人类驯养的所有动物中，马和狗是最忠诚的动物。我们躺在草地上，讲起了听来的各种各样的故

事，讲起了童年时代村庄里生活的那些人，骑着毛驴娶来的小媳妇，哭天喊地送葬的队伍，摇着耧播种小麦的老人，挑着担去河边打水的人群，拉着架子车向打麦场运送麦捆子那种美好的生活让我们深深怀恋。

我还讲起了我这些年的经历，讲起了我在马戏团，在江相派，在做旧行遇到的各种各样的稀奇古怪的故事。燕子感叹唏嘘，她说："以后我们就在一起，永远也不分开，我再也不会让你受苦了。"

燕子一句话说得我泪流满面。

那段日子太美好了。我经常在想，如果那段日子能够一直延续下去，该有多好啊。

可惜，人生总是痛苦多，欢乐少。

有一天，我们骑马回来，远远看到额吉家的方向，浓烟滚滚。我们打马跑过去，看到是额吉家的蒙古包着火了。

我们跳下马背，大声喊着"额吉，额吉。"蒙古包里没有回音。燕子要钻进去，我拉住了她。烈焰熊熊，烤得人无法近身。帐篷外有一个奶缸，那是额吉用来发酵鲜奶，制作酸奶用的。奶缸有半人多高，里面装满了乳白色的生奶，奶缸上盖着荒草编制而成的草垫子。我揭开草垫子，纵身跳入奶缸里，全身糊满了粘稠的生奶，然后钻进了蒙古包里。

蒙古包里一片混乱，所有能够燃烧的东西都在燃烧，帐篷、衣服、棉毡、棉被我没有看到额吉，而全身已经被火烤得热辣辣的疼痛，头发和眉毛都烤着了，用手摸一把，黏糊糊地，我赶紧钻出了蒙古包。

火焰像猛兽的牙齿一样，很快就把蒙古包啃咬成了一片废墟，支撑蒙古包的木柱倒塌了，黑色的灰烬像死神的翅膀一样，漫天飞舞。

蒙古包没有了，我们寻找额吉。我们骑着马在草原上奔驰了很远很远，一路上都呼唤着额吉，可是，没有回音。额吉去了哪里？她知道家里着火了吗？

太阳快要落山了，我们惆怅万分地走向额吉家所在的位置。燕子走在前面，我走在后面。

突然，燕子发出了一声惊呼，然后软倒在地上。我惊慌失措地奔过去，看到就在她前面几米远的草丛中，倒着一个人，那蓝色的袑袍，

那白色的头发，正是额吉。

我跑过去，扶起额吉，看到她的肚子上有几个伤口，伤口处的血液已经凝结了，变成了黑色。她的身体冰凉。在她前面几米远的地方，有一个瓦罐。瓦罐已经破碎了，瓦罐里的水，浸湿了地上的草根。额吉是在打水回来的路上遇害的。

是谁杀害了额吉，然后点燃了蒙古包？

额吉的身边，有几行倒下的荒草，显然是人走过的。杀害额吉的不是一个人，而是几个人，可是他们为什么要对苍老善良的额吉动手？

我仔细查看着那几行道服的荒草，终于，在瓦罐碎片的旁边，我看到了一个湿漉漉的脚印，这个脚印因为踩踏了被水浸湿的地面，而得以保存。

第123章 丐帮蓝杆子

这个脚印有平行的花纹。杀害额吉的人，穿着这种底部有花纹的鞋只。

草原人穿的是靴子，靴子用布做成。靴子的底部没有花纹。有花纹的，只能是皮鞋。在那个时代，普通人是根本穿不起皮鞋的。

杀害额吉的，一定是穿着皮鞋的几个外地人。

可是，额吉对人谦恭善良，又怎么会得罪这几个外地人？这几个外地人，为什么要对谦恭善良的额吉下毒手？

他们是什么人？

我原本想着，在我和燕子找到了师祖，找到了大钻石，所有的愿望都实现了以后，我们就回到大草原，和额吉生活在一起，每天早晨，当第一缕阳光燃亮蒙古包的时候，我赶着马群或羊群去放牧，燕子跟着额吉去挤奶。我原本想着，我和燕子生一群孩子，男男女女一大群孩子，当我们去转场的时候，孩子们和额吉坐在一辆大车上，洒下一路欢声笑语，从冬牧场到夏牧场，从夏牧场到冬牧场。我原本想着，我和燕子，还有那一大群孩子，我们带着额吉去关内，让额吉和孩子们一起看岁月风尘侵蚀的长城，一起看浸泡在历史中的太行八陉，一起看险峻蜿蜒的秦岭古道可是，额吉就这样离去了，突然离去了。这一

切都变成了幻想。

我们在搭建蒙古包的那个地方，挖了一个深坑，将额吉安葬了。

我抽出长刀，将一根烧焦的木柱砍断了，对天发誓："此仇不报，有如此木。"

暮色苍茫中，我们牵着马在草原上踽踽而行，我们不知道该去哪里。天上繁星点点，却没有一颗为我们指引方向。

我们行走了几天，有时候有路，有时候没有路。即使有路，路也是勒勒车碾压出来的车辙印。几千年几百年来，勒勒车拉着牧民和他们的家当，从冬牧场辗转到夏牧场，又从夏牧场辗转到冬牧场。一般来说，冬牧场和夏牧场都有固定的地点，两个地点相距不过一百里。这条道路是牧民祖祖辈辈转场的道路。其实按照关内的观点来说，它不能叫路，因为除了两条长长的硬硬的白色车辙不长草木外，其余的地方，包括两条车辙的中间，都被荒草覆盖。

在草原上，我们需要行走很远很远，才会遇到一架蒙古包。草原人很好客，我们随便走进一架蒙古包，都会受到贵宾般的招待，酥油茶、马奶子、酸奶、黄油想吃多少就吃多少，想带走多少就带走多少。如果你对他们的食物没有胃口，吃得少，他们还不高兴呢。

几天后，我们来到了一个叫做乌藤齐格的村庄。那座村庄里刚刚死了人，引来了一群乞丐。在这一带，他们把乞丐不叫乞丐，而叫秃鹫。叫秃鹫的原因，我想可能是，秃鹫喜欢吃腐肉，哪里有死尸，秃鹫就急急忙忙飞过去；而在塞北草原上，哪里有人死了，跑得最快的，也是乞丐。

有人死了，乞丐的生意就来了。

那群乞丐中，有一个脸上长块胎记的中年人，看起来容貌和善，我就走上去和他搭话。我用江湖黑话问："我是红项，长兄是哪个？"

胎记抬头看了看，看到我不像奸佞之辈，就说："白项。兄弟打哪里来？"

我说："关内晋北。"

胎记说："那可不容易，这么远的路。在这里，不管是红项，还是白项，都不好使了。大伙来，是搞灰窝的。"

我说："灰窝啊，带上我吧。"

胎记说："那自然好。"

江湖上的乞丐，有很多种分类。比如，按照乞讨方式来说，可以分为东项、西项、红项、白项。先说红项和白项。红项指的是拦住路人，强硬乞讨，你不给钱，他就保住你的腿，或者拿砖头砸自己的头；白项比红项要温柔，他们跪在地上，长声哀嚎，声情并茂。这种乞讨方式现在还有。接着再说说东项和西项。我不知道东项和西项在过去是哪一种乞讨方式，但是我知道东项和西项现在是如何乞讨的。在现在，东项是坐在一块地方，面前摆着一块牌子，写着家乡发大水呀，上不起学啊，旅游被偷钱啊，然后等着有人送钱。西项是游荡在大街上，敲打着竹板，站在你家店铺门口，等着你给钱，你担心他会影响你的生意，赶紧给点钱打发走。

东项和西项都是江湖黑话，灰窝也是江湖黑话。

乞丐中有很多人客串着特殊行业。比如采生折割，客串的是土匪；灰窝，客串的是殡葬从业人员；背大筐，客串的是抢劫犯乞丐行业的水很深。

采生折割我在前面说了，金属声音和大个子他们就是采生折割。灰窝是专门在红白喜事上乞讨搞钱的人，这些人平时是乞丐，而这时候已经不是乞丐了，他们变成了红白喜事上帮忙的人，主人看到他们忙前忙后，最后总会给他们一些辛苦钱。像今天出现在乌藤齐格村的，就是一群灰窝。背大筐是这样一群人，他们平时背着一只大乌龟，沿街叫卖，你想吃乌龟肉，他就帮忙把乌龟送到你家，给你砸乌龟壳，割乌龟肉，因为杀乌龟是一件技术活。他的服务很周到，如果你家没人，他就会实施抢劫；如果你家有人，他就会夜晚偷盗。

采生折割现在还有；灰窝现在变成了专业哭丧队；背大筐现在不背乌龟了，变身为上门推销的了。

死者是喝醉酒骑马，从马上掉下来，头磕在石头上摔死的。在民间，这属于横死。横死的人，是不能进村庄的。

死者放在村外的一座土地庙中，脸上盖着白布，身上盖着床布。村庄人传说，土地庙里闹鬼，所以，到了夜晚，没有人敢来守灵。守灵的事情，就落在灰窝头上。

因为夜晚要守灵，主家就给土地庙里送来了酒肉。灰窝们大吃大喝

后，醉意熏熏，他们把老实巴交的胎记留在庙中，让他一个人守灵，其余的人跑到蒙古包里去睡觉了。

我在村庄里安顿好燕子后，也来到了土地庙里，陪着胎记。

时令尽管已经到了夏季，草原上不再寒冷，但是夏季的草原上，蚊子特别猖獗。任何一处低洼的地方，任何一处水塘边，任何一处草木茂盛的地方，都是蚊子繁衍生息的地方。夏季的夜晚，蚊子会像乌云一样盘旋在草原的低空，缭绕不散。如果有马匹夜晚走失，第二天就会倒在地上，它不是被蚊子吸干了血，就是因为浑身瘙痒而拼命奔跑，最后劳累而死。

对付蚊子只有一种方法，这就是点燃艾蒿。艾蒿是一种高大蓬松的散发着奇怪气味的植物，点燃后，会浓烟滚滚，蚊子一闻到这种气味，就仓皇逃遁。那个时候，人们夜晚在室外纳凉睡觉，身边一定会点燃着一堆艾蒿。

我们在土地庙门口点燃了一堆艾蒿后，走进了土地庙里。

我问胎记："长兄是丐帮的人？"

他点点头。

我问："帮主叫什么？"

他说："大家都叫麦帮主，还有人叫他蓝杆子，但都不知道他叫什么？"

我问："麦帮主是个什么样的人？你见过他老人家？"

他说："见过，麦帮主个子不高，精瘦精瘦，瘸了一条腿，说话是关内口音。"

我听了后，惊讶不已，又兴奋不已，师祖瘸了一条腿，师祖也个子不高，师祖也精瘦精瘦，师祖说话就是关内口音。这个麦帮主肯定就是师祖了。

我兴奋的眼光在土地庙里左顾右盼，想着明天把这个消息告诉了燕子，燕子肯定也会和我一样兴奋。突然，笑容在我的脸上凝固了，我看到了一个极为可怕的事情。

死者在白布下抽搐了。

我大惊一惊，指着死者，对胎记说："你看，你看"

胎记表情木讷地说："看什么呀？"他顺着我的手指看去，看到放在木板上的死尸突然动了，他惊叫一声，连滚带爬跑出了土地庙。我没有多想，也跟着他跑出去，抬头看到月亮惨白，像一张死人的脸，远处山峦起伏，像无数座坟茔。月光下，我看到胎记狠狠打了好几个哆嗦，额头上的汗都冒出来了。

我们刚刚稳过神来，突然胎记脚下一绊，摔倒了，起身一看，看到地上躺着一个人，头上血肉模糊，眼睛圆睁着，看起来异常恐怖。他尖叫一声，又向前奔跑。我是江相派，虽然不相信神鬼之事，但是突然遇到死尸，还是感到震惊。

跑出了几十米后，我们藏身在草丛中，偷看土地庙，想看看那里面是否会有鬼追出来。可是，月光照耀着土地庙前的青石板台阶，台阶前明亮如鉴，没有一个影子。我们又看着那个放着死尸的地方，也没有发现什么异常。

第124章 并肩子到了

奇怪了，土地庙里的死尸会动弹，土地庙外还有一具死尸。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我不相信神鬼，但我相信阴谋。这里面会不会有一个阴谋，或者一个陷阱？

月亮西斜了，我们还不敢回去。胎记让我先回去，我让胎记先回去。我们好像是在谦恭礼让，其实都是想让对方给自己当挡箭牌。我们两个都是笨人，但是笨人在恐惧面前，一点也不笨。

我们正在互相谦让的时候，远处响起了马蹄声，有两匹马从远处跑来了，马上骑着两个人，手中挥舞着鞭子。

夜半时分，还在游荡，十之八九为江湖中人。

我拉着胎记伏在草丛中，在巨大的天幕映衬下，我看到那两个人从马上骗腿而下，走进了土地庙。他们看到土地庙前有一堆艾蒿的灰烬，似乎一惊，赶紧退了出来。他们爬在庙前的草丛中，仔细观察，还把一块石头丢尽了土地庙里，看到没有什么动静，这才走了进去。

他们走进去后，再没有了什么动静。

这两个夜半来客是什么人？土地庙里现在是什么情形？我压抑不住心中的好奇，就告诉胎记：“我们去近前看看。”

胎记点点头。

胎记在寺庙前兜了一大圈，远远地绕过了那具死尸，我跟在他的后面。可是，到了距离土地庙还有十多米的时候，胎记害怕了，他再也不敢迈前一步。我让他伏在草丛中不要轻举妄动，自己怀揣一颗砰砰乱跳的心，抖抖索索地摸到了土地庙的窗户下。

土地庙里传出了说话声，那声音异常熟悉，那正是很多天前在羊圈外和我死拼的金属声音。那种声音很有特点，听一次就能铭记终生。草原如此辽阔，偏偏冤家路窄。

蚊子叮咬着我的腿，叮咬着我的脸，叮咬着我裸露在外面的每一寸皮肤，我顾不上拍打，仔细偷听他们的每一句话。

我听见金属声音在问：“怎么找了一路都没有找到，他能跑到哪里去？”

另一个尖细的像公鸡一样的嗓子说：“他受伤了，跑不远的，怎么就是找不到。”

金属声音说：“我们赶紧向前追。”

公鸡嗓子说：“甭着急，他的马被打死了，他跑也跑不远的。先吃点喝点。”

他们在追什么人？和金属声音在一起的这个人又是什么人？金属声音是个采生折割的恶徒，这个人肯定也不是好东西，他们追杀的那个人，肯定是个好人了。如果遇到他，我一定要想办法救他。

金属声音又说：“奇怪了，看这土地庙里的布置，明显是一个灵堂，怎么只有死人躺在那里，没有人看守？”

公鸡嗓子说：“你没看外面的艾蒿堆吗？前半夜有人看守，后半夜被蚊子叮得受不了，就跑回去睡觉了。”接着，我听到啪啪啪的拍打声，公鸡嗓子说：“这里面怎么来这么多的蚊子。”

金属声音又问：“麦帮主上次让你去给日本人送信，说会让日本娘们陪你，你去后，见到日本娘们了？”

公鸡嗓子说：“当然见到了。”

金属声音问：“日本娘们怎么样？是不是很漂亮？”

公鸡嗓子说：“当然漂亮，皮肤像雪一样白，摸一把，滑腻腻的。”

金属声音急切地问：“你摸了？”

公鸡嗓子洋洋得意地说：“当然摸了，那大腿，那奶子，都是世上最好的东西。”

金属声音似乎咽了一嘴的口水，他声音湿漉漉地说：“下次你让帮主派我给日本人送信。”

公鸡嗓子自负地说：“麦帮主派人给日本人送信，你以为是随便就派一个人？你办事毛毛糙糙，我要是麦帮主，我也不会派你。”

金属声音说：“送啥要紧信啊？还这么精细。”

公鸡嗓子说：“给日本人的信，当然是要紧信。要是落在吉鸿昌他们手里，就没有咱们的活命了。”

我在外面听得一头雾水，麦帮主是我的师祖啊，他性格耿直，为人刚硬，怎么会和日本人勾勾搭搭，怎么会给日本人送信？哦，也许他不知道日本人在草原杀人放火，无恶不作。他一定是受到了日本人的蒙骗。我见到师祖，一定要告诉他，别再和日本人来往。他们说的那个吉鸿昌，又是什么人？

要在草原上行走，离不开马。骆驼是沙漠之舟，马是草原之舟。在沙漠中，没有骆驼陪伴的人，最终可能就是死；在草原上，没有马的人，是走不远的。

我想盗走金属声音和公鸡嗓子的马。

我跟着原木学会了如何盗马，要想盗马，首先不能让马发出响声，马是极为聪明的高脚动物，陌生人是很难接近它的。但是，只要把骗术运用其中，骗取了马的信任，就能够很顺利地盗走马。

我让胎记在草丛中监视，无论发生什么事情，都不要露面。胎记问我要去哪里，我说：“土地庙里的这两个人是杀人逃犯，我去报官。”

胎记哆嗦着声音说：“我跟你一起去吧。杀人逃犯都是亡命之徒，他

们杀了一个人，就不会在乎再多杀一个人。”

我苦口婆心地劝说他，他就是要去。没办法，我只能带着他。我想，先盗走他们的马，然后和燕子离开这里。金属声音肯定能够认出我们。我们只要找到了师祖，也就是麦帮主，金属声音和公鸡嗓子想逃也逃不掉。他们的声音太有特色了。

金属声音和公鸡嗓子的马被拴在一棵干枯的树上，苍茫的月色下，那棵干枯的只剩下枝条的树，看起来异常诡异和恐怖。我悄悄摸过去，两匹正在吃草的马，突然看到我走近了，警惕地抬起头来，睁大水汪汪的眼睛。我和颜悦色地看着它们，向它们摆摆手，让它们看到我手上没有任何东西，对它们毫无恶意。它们果然放松了警惕，微微低下头，喷着响鼻。我的手指先在一匹马的的脖子上挠着，慢慢转移到了臀部，那匹马摇摇又长又蓬松的尾巴，显得很受用。我解下了它的缰绳，然后又解开了另一匹马的缰绳，牵着它们离开了。两匹马用头拱着我的屁股，显示着它们的亲热。

我和胎记骑着马跑出了很远，一直跑到再也望不到土地庙的地方，前面有一棵高大的柳树，在这个季节里，所有树木都枝繁叶茂。我们跳下马来，把两匹马拴在柳树上。

胎记问：“我们把马拴在这里干什么？还不如牵去卖钱。”

我说：“去哪里卖钱，现在黑灯瞎火的，谁会来买。”

胎记说：“这两匹马要是挣脱缰绳跑了，咱不是白忙活了？”

我说：“我们把马牵走，那两个狗贼就逃不脱了。”

胎记不再说话，跟在我的后面离开柳树。我们刚刚走了十几米，突然听到柳树上传来一声大喝：“小毛贼，站住。”

我们惊慌失措，转过头去，看到柳树上跳下了两个人，黑布遮脸，手持利刃。胎记一看到他们手中的刀子，就扑通一声跪下了，他哭喊道：“和我没得关系，和我没得关系。”

那两个一高一矮的蒙面人走到我们跟前，我心中紧张地思虑着：这两个人是江湖中人，还是官府中人？我们要不要逃走？能不能逃走？逃不走该怎么办？

高个子用刀指着我们问：“你们这两个盗马毛贼，从哪里偷的马？”

我说："我们不是盗马的。"

高个子又用刀指着拴在柳树上的马问道："赃物在此，还敢抵赖？"

我说："这马不是偷的。"

高个子问道："不是偷的，怎么来的？"

我眼望着马匹，想着他们既然夜晚蒙面，就一定不是官府中人，而且他们手中拿着长刀，而不是快抢，所以，我断定他们是和我一样的江湖中人，于是，我用江湖黑话慢条斯理地说道："我是靠扇的，不是老荣。"

高个子一愣，他放下指着我的长刀说："原来是并肩子。"

我说的意思是，我们是乞丐，不是小偷。高个子说，原来是朋友。

第125章 死尸突消失

江湖黑话中，并肩子有两层意思，一层是朋友，一层是同行。他们说他们和我是并肩子，那么就说明都是乞丐，因为我说了我是靠扇的。靠扇的在江湖黑话中就是乞丐的意思。

两个乞丐能够爬上那么多的树木，却不被我发觉，而且还能够从那么高的树上轻飘飘地跳下来，说明他们有轻功。既然有轻功，那么就不是普通的乞丐，而是进入丐帮，并且最少乞讨三年的人。此前，黑白乞丐给我说过，只有行乞三年，品行端正的人，才能够加入丐帮，并习练武功。

为了让他们相信我也是帮中之人，我向他们炫耀和卖弄从黑白乞丐那里学到的乞讨规则和帮中规程。我说："我们当我乞丐的，分类很细，可以分为坐丐、叫街、行丐，也可以分为文丐、武丐、雅丐，也可以分为路讨、坐讨、苦讨、骗讨，又可以分为响丐、靠死家的、冷饭坨的、灰窝、背大筐的我们乞丐行走江湖，朋友遍天下，来去自如。在我看来，这个世界上，只有我们乞丐的生活最好。"

他们一言不发，面面相觑。

我想，我是不是什么地方出了差错，就赶紧接着说："老乡见老乡，两眼泪汪汪。乞丐见乞丐，有饭又有菜。我们乞丐行业，大家团结互

助，亲如一家。”

他们态度冷淡，和刚才的亲热判若两人，矮个子冷冷地问：“你从哪里来？你的师父是谁？”

我说：“我的师父是蓝杆子啊，是我们的帮主。”

矮个子问：“帮主是怎么教你的？”

我说：“帮主对我可好了，教给了我大小洪拳、猴拳、阿摩搪墙拳”我一口气把从黑白乞丐那里听说的拳法全部说了一遍，为了让他们相信，我最后又说：“就剩打狗棒法没有教给我了。你学的是什么拳？”

矮个子不答话，他走前一步，挥舞拳头向我砸来，我举手格挡，他又伸腿向我踢来，我害怕挨踢，赶紧闪在一边。我不想惹他，可是谁知道矮个子步步紧逼，我想，豁出去了，不能让他占了上风，就挥拳向他攻击，没想到他伸手一拉，我就像一只短线的风筝飘出了很远。

高个子的刀举起来了，他说：“你这不是丐帮的拳路，你到底是什么人？”

矮个子说：“像你这种三脚猫的功夫，连门都没入，就敢冒充蓝杆子的徒弟？蓝杆子可从来没有收过徒弟。”

我想，完了，完了，本来想在他们跟前卖弄一下，没想到话说满了，让他们探出了虚实。

我从地上爬起来，对他们说：“大哥听我说，大哥听我说，我真的没有恶意，我没有任何恶意。”

高个子说：“帮中人见面，不能互成乞丐，你师父没有告诉你吗？”

矮个子说：“他是什么帮中之人？他是个冒充的。”

高个子的刀逼近了一步，喝道：“快说，为什么要冒充丐帮中人？”

我心中暗暗叫苦，原来是我口口声声说乞丐，露出了马脚。可是，我哪里会知道他们帮中居然有这样的臭讲究。

事已至此，我不能再隐瞒了。我觉得他们两个不像金属声音那样的坏人，如果他们是坏人，早就对我动手了，高个子拿着刀子，矮个子拳脚了得，他们要杀死我们，是轻而易举的事情。既然他们不是坏人，

那么说说我来到这里的目的，也就没有什么大不了的。

于是，我说起了在大同和老乞丐的交往，说起了大同出事，我和燕子来到草原寻找老乞丐，说起了在赤峰的经历，说起了路遇黑白乞丐，说起了夜半偷听一群采生折割在交谈，说起了金属声音

矮个子挥手让我停住，他问：“他的声音你没有听错？他长什么样子？”

我说：“他的声音我永远都不会听错，他个子很高，比我高半个头，肤色黝黑。”

矮个子和高个子对望了一眼，对我说：“你接着讲。”

我又讲起了夜晚在羊圈里的那场大战，讲起了在额吉家中疗伤，讲到了额吉突然遇害我正在讲着的时候，矮个子突然说：“停，停。”

矮个子眼睛望着远方，我们也循着他的眼光放着远方。远方，有两个人影奔跑如飞，一前一后，月光下，他们的身影显得很高大。

矮个子从柳树下解下马缰绳，把一根递给了高个子，他对我说：“想找老乞丐，就跟我走吧。”

我迈出了两步，又停住了。这里四顾茫茫，连个做标记的地方都没有，我走了，燕子怎么办？我对矮个子说：“我还有我媳妇，要带上她。”

矮个子说：“你从这里向东走五十里，有一个摩诃村，明天黄昏，我们在那座村庄见面。”

我说：“好。”

矮个子和高个子骑上马，很快就追上去。我不知道那两个人是什么人，也不知道他们为什么要去追赶。我现在心中只记挂着土地庙里的金属声音和公鸡嗓子，我要赶回去看他们走了没有；如果他们没有走，我就用江相派的那一套，赶他们走，然后趁机干掉他们。

我们走出了上百米，突然，远处传来了几声枪响，声音在夜晚的草原上异常嘹亮，就像用指甲撕开绸缎布匹，然后扯开一样，枪声带着长长的回音。

我们爬在草地上，听到远处再没有了声音，这才心急火燎地赶回土地

庙。可是，一走进土地庙，我们都傻眼了。不但金属声音和公鸡嗓子不见了，连躺在木板上的死尸也不见了。

村庄里的这一大帮乞丐，就指望着靠这具死尸吃饭呢。而现在不见了死尸，不但没饭吃，而且主家也会找麻烦的。这可怎么办？

我和胎记搜遍了土地庙里的每个角落，都没有见到死尸。我们又在土地庙外搜寻，依然没有找到。白天，天气炎热，土地庙里涌进了很多乞丐，大家都用自己脏兮兮的要饭碗喝水，水中有泥沙，饭碗有沉渣，大家就会把喝剩的水泼在门口，所以，土地庙的门口湿漉漉的，每个走过的人都会留下脚印。在北方，人们死后入殓，都会把崭新的鞋子穿在死者脚上，那时候的人穿的是千层底，也就是一针一线纳就的布鞋，只要布鞋是崭新的，就会在湿漉漉的地面上会留下密密的针眼。我趴在地上，就着月光观看，却没有发现有一个脚印有针眼的。

那么，就是说，死尸还在土地庙里，没有跑出。可是在土地庙里，我们仔细搜寻，却没有找到。

土地庙前的脚印虽然庞杂，但没有一个是穿皮鞋留下的脚印。我联想到额吉尸体附近那个皮鞋留下的脚印，曾经和燕子推测是金属声音杀害了额吉，现在看来，杀害额吉的好像也不是金属声音。那么是谁对额吉下了毒手？

不知道是谁对额吉下了毒手，不知道今晚遇到的高矮个子与师祖有什么关系，又不知道死尸去了哪里这些天一连串的问题，折磨得我头疼欲裂。

突然，胎记说：“我知道死尸去了哪里。”

我问：“去了哪里？”

胎记说：“一定是土地庙里那两个人扛走了。”

我说：“他们扛走死尸干什么？他们为什么要这具死尸？而且我偷听了他们的谈话，他们只是在追杀一个人偶然路过了这里，和这具死尸一点关系也没有。”

胎记听了片刻，突然用很恐怖的声音问道：“你是说，这庙里有鬼，死尸变成了鬼。”

我说：“世界上哪里有鬼？你怎么相信这些玩意儿？”

胎记颤抖着声音说："要不是变成鬼飞走了，怎么就会找不到呢？"

我说："这里面有问题。"

胎记问："什么问题？"

我说："我也不知道什么问题，但是绝对有问题。"

第126章 冤家上门了

为了寻找那具死尸，我们加大了搜索范围，在寺庙周围几十米的地方继续寻找。我相信世界上绝对没有鬼，世界上要是有鬼，就没有装神弄鬼的江相派了。江相派中有一个门类，叫做神棍，这些人就是依靠假扮神鬼，编造神鬼之事来吓唬人，然后达到骗钱目的的。

我们又来到了那具面容可怖的死尸面前。我们没有找到土地庙里的死尸，却找到了土地庙外的死尸。

我突然想到，如果天亮了，人们看到土地庙外有这么一具来历不明的死尸，会不会怀疑是我们干的？如果被人怀疑，那就是引火烧身，跳

到黄河也洗不清了。当务之急，不是寻找土地庙里的死尸，而是尽快处理土地庙外的这具死尸。

胎记说："挖坑埋了。"

我说："怎么埋？这里前不着村，后不着店，连一把铁锨都找不到。"

胎记问："那怎么办？"

我说："我们抬远点，不要放在这里。把这具死尸放在偏远的草丛中，不会有人留意到。天亮后，老鹰呀秃鹫呀就会成群结队飞下来，很快就会把他吃得只剩下骨头。"

胎记说："这个办法好。"

胎记抬着头，我抬着脚，我们一起把这具死尸搬到远处。可是，我的双手刚刚挨上他的双脚，突然大吃一惊，他的脚上穿着崭新的一尘不染的鞋子。

他的鞋子一尘不染，那就说明他是被人移送到了这里。死人穿着新

鞋，只能是入殓的时候被人穿上的。既然入殓了，就不可能再随便抛尸。他，是不是我们守灵的那具死尸？

我问："庙里那个人是怎么死的？"

胎记说："喝醉酒骑在马上摔下来，头碰在石头上摔死的。"

我看看这具死尸，看到他头颅皮肉外翻。我让胎记解开死者的裤袋，把手伸进裤裆里，看里面有什么。

胎记说："有一团布。"

死者的裤裆里放一团布，这是入殓时一个必备的程序。现在可以断定，这个死尸就是我们今晚在土地庙守灵的死者。可是，我想不明白的是，谁会把一具死尸移送到了土地庙外？我们是在看到土地庙里的死尸动了一下，才跑到庙外，发现这具死尸的，那么就说明，当时土地庙里白布下盖着的，不是死尸，而是一个活生生的人。肯定是那个人把死尸移走了，然后自己装着死尸，这叫桃代李僵之计。可是，他是谁，他现在去了哪里？

天亮了，主家来人了，乞丐们也来了。这些灰窝们昨天晚上在土地庙里欢声笑语，大吃大喝，现在换上白色孝服，在主家面前捶胸顿足，嚎啕大哭，简直比死了他妈还伤心。灰窝，我在上面说过，就是专门在红白喜事上乞讨搞钱的那类乞丐。他们轻车熟路，知道什么时候该哭，什么时候不该哭，什么时候大声哭，什么时候抽泣，什么时候昏厥，什么时候苏醒他们将这一套烂熟于心，上演过成百上千遍。和小偷一样，他们中也有人踩点，侦察看哪座村庄有人死了，死者家境是否富裕，如果死者家是大户人家，他们就会奔走相告，喜形于色，倾巢出动，狠狠地挣一笔钱。

今天是安葬死者的日子，村庄里除了灰窝外，还来了一帮过逢招子。过逢招子，是假扮瞎子乞讨的人。

村庄里来一个瞎子并不难，难的是来一群瞎子。这么多瞎子怎么会凑在一起？过去北方有一种职业，叫做说书，通常是由瞎子来说书的，背个三弦，打个竹板，白眼仁朝天，咿咿呀呀又说又唱。在北方，说书是瞎子的专利，在明清民国的陕北，尤其盛行。

这群过逢招子，就是假扮成说书的。

过逢招子们在村口的两棵树间，挂了一张灰不溜秋的白布，一个坐在前面，其余的分列两边，前面的翻着眼仁说起了《兴唐传》，后面的

拉着三弦，打着竹板，摇着皮鼓。前面的说得很乱，一会儿秦琼卖马，一会儿高宠枪挑铁滑车，他把《兴唐传》和《岳飞传》说乱了。后面伴奏的就更乱了，竹板声刚刚听了，鼓声却又响起来；鼓声刚刚听了，三弦却又拉起来，声音异常刺耳，像杀鸡一样。

这些过逢招子们，说书是假，乞讨是真。他们在上面乱七八糟说了一通，就能领到一笔赏金。

过逢招子们说书结束，领了一笔钱，一人拎着一根竹竿，在地上点点戳戳，准备离开。灰窝们排成一排，拦住了他们。

过逢招子们用手在灰窝们的肩膀上、手上摸索着，颤颤巍巍地问："是谁呀？咋走不过去了？"

灰窝说："装什么洋蒜！招子放亮点，看看爷爷们是谁。"

过逢招子们不装了，他们把竹竿夹在腋下，睁开了眼睛，他们的眼睛贼亮贼亮的。一个年龄最大的过逢招子说："有得罪的地方，请诸位高抬贵手。"

灰窝中一个头领模样的人说："你们来这里，给谁打招呼了？"

那个过逢招子说："给谁打招呼？天地这么大，容得了你们，也容得了我们，我们碍着你们了？"

灰窝头领说："从老子的碗里抢饭吃，老子岂能饶你。"别的灰窝听到头领这样说，纷纷围了上去。

灰窝人多，过逢招子人少，但是过逢招子一点不怵，他们挽起衣袖，露出肌肉结实的胳膊，手中紧紧握着用来探路的竹竿。灰窝赤手空拳，反而不敢继续挑衅了。

远处走来了几个人，他们对灰窝说："你们这些孝子，怎么就为难一群瞎子呢？"他们把穿着孝服的我们，当成了主人家的孝子。

过逢招子们急忙闭上眼睛，抖抖索索地用竹竿点着地面，说："是啊，怎么就为难我们瞎子呢？"然后，他们一个手臂搭在另一个的肩膀上，像一群大雁一样飞走了。

灰窝头领鄙夷地看着这群远去的过逢招子，狠狠地骂道："这些狗日的，真会装。"然后，他感慨道"做人哪，为什么就不能光明磊落呢？"

午后，死者被抬上了勒勒车，送葬的队伍浩浩荡荡上路了。这一路上，锣鼓声、唢呐声、哭嚎声连绵不绝，经久不息，显得异常热闹。

我跟在灰窝的队伍里，看到他们走得自由散漫，但是却哭声震天，他们在哭号的间歇，还不忘从口袋里撕一块牛肉干，放在嘴巴里。吃完了牛肉干，又拿出装在口袋里的酸奶喝。反正这几天在主家食宿免费，不吃白不吃。

墓穴距离乌藤齐格村有三四里地，那里分散地掩埋着村庄祖祖辈辈的死者。一座座坟茔像一只只乌龟，不声不息地爬在草丛中，就连最猛烈的沙尘暴也不能将它们唤醒。乌藤齐格村住着两种人，一种是汉族，一种是蒙古族。汉族人死后，实行土葬；蒙古族人死后，实行天葬。

村庄到墓穴，需要经过一条河流，河水不深，只到膝盖。过了河流后，灰窝们不再哭了，大家窃窃私语，不时爆发出笑声。走在旁边的真正的孝子也不哭了，这么长的距离，他们也都哭累了。

胎记走在我的身边，他悄悄问我："昨晚上那两个人是谁？"

我问："哪两个？是先来的两个，还是后来的两个。"

胎记说："我都问。"

我说："先来的两个，是采生折割，听他们说话的情形，好像投靠了日本人。后两个也是丐帮的，但不知道他们是什么路数。"

我们正说着话，突然看到远处尘土飞扬，一队骑马的人奔过来，他们穿着黄色军装，戴着布帽子，布帽子的中间有一颗黄色的五角星。送葬的人看到这群全副武装的人奔过来，赶紧停下脚步，让在一边。我正疑惑地看着他们的时候，突然看到了金属声音，他穿着黑色裤子，黑色褂子，抬着一张洋洋得意的脸。我赶紧低下头来。

这群骑马的人看到我们，放慢了脚步，从我们身边过去。草原上地广人稀，道路只有一条，而且还是勒勒车碾过的道路。我知道这群人是日军骑兵，可是胎记这些灰窝不知道。胎记悄声问我："这些骑马的是干什么的？"

我说："甭说话，这些人坏透了。"

大约有一半人从我身边走过后，我突然听见一个熟悉的声音，他给旁边一个干瘦的人交代什么事情，叽里咕噜一长串，尽管我不知道他在

说什么，但是我听过他的声音。我努力想着：这个日本人的声音我怎么会这么熟悉呢？我望着他，却只看到一道背影，然而那个背影也很熟悉，尽管他穿着黄色军装。

那个干瘦的人催着马快跑几步，追上了前面的金属声音。狐假虎威的金属声音高声喊道："太君问你们，到多伦的小道怎么走？"

我担心金属声音认出我，深深地埋下头。我听到一个人说："前面有座山，从山中穿过去，就是去多伦的小路。"

金属声音问："还有多远？"

那个人说："不远了，有四五十里。"

金属声音又问："山里有军队吗？"

那个人说："有哩。"

金属声音问："多少人？"

那个人说："好几百人。"

金属声音不再问了，他骑着马跑到了那个干瘦的人面前，那个干瘦的人又对着那个声音熟悉的人叽里咕噜了一番。我把头上的孝布拉下来，盖住了眉毛，斜着头看着那边的情形。声音熟悉的人转头过来，他的脸上掠过一丝不易察觉的微笑，然后用手摸了摸鼻子。我突然看清楚了，他是老同，就是和我在监狱中认识的老同。

老同怎么会在这里，金属声音又怎么会和他在一起？

第127章 钻天窗蟊贼

日军骑兵走过去了，我们也掉头上路了。走出了几十米，我还想着老同和金属声音，就转过头去，突然，我大吃一惊，那群日军调转马头，几个日军从马上跳下来，把一挺机枪架在地上。

日军要对我们下毒手了。我看到前面有一个深不可测的暗窟窿，就赶紧跳下去。我像一粒核桃一样滚进了暗窟窿里，头顶上传来了密集的机枪声。

暗窟窿很狭窄，我的身体卡在半空中，上不能上，下不能下。

上面的枪声响过后，传来了几声叽里咕噜的日本话，然后，外面陷入了静寂。

我抬头望去，只能看到上面巴掌大的一片天空，一片树叶从窟窿口落下来，飘飘荡荡，落在了我的脸上，接着，又有水滴一样的东西落下来，也落在了我的脸上。我用手抹一把，放在鼻子下闻，闻到一股腥味，那是血。

这群日本人是干什么的？为什么要对我们下毒手？金属声音为什么会和老同在一起？老同好像还是这队日军骑兵的负责人。他们问去多伦的小路在哪里，又问山中是否有军队驻扎，那么，这队日军肯定是日军的前哨部队，或者侦察部队。他们是不是要攻打多伦？

其实，当时多伦在谁手中，我都不知道。但是，日本人要去攻打多伦，我觉得应该让守卫多伦的人知道。可是，我一个流落江湖的人，怎么去通知他们，我说了，他们会信吗？

我在暗窟窿里不知道呆了多久，也许两个时辰，也许半个时辰，我判断暗窟窿外的日军已经离开了，就像一只蚯蚓一样，弓着身体爬出了暗窟窿。

我一爬上地面，就感到深深的震惊，几十具尸体横七竖八地倒在地上，像被撂倒的麦捆子一样。鲜血染红了白色的孝服，像雪地上一朵朵绽放的花朵，异常凄怆。天地之间，只剩下了我一个人，我站在空旷的草原上，感到极度的孤寂和恐惧。

这股日军为什么要枪杀送葬的人？可能是担心送葬的人会告诉别人他们的行踪。既然他们的行踪不想让人知道，说明他们行踪诡秘，是去干见不得人的事情。既然他们不想让人知道，那么我偏偏就要让人知道。

我一步步走向河边，走过河水，走向乌藤齐格村。村庄里，那家正在办丧事的家人，还不知道日本人已经来到了这片土地上，还不知道他们家灾祸降临。

燕子这天没有去墓地，当地的风俗是，送葬的人群中，不能有女人，只能有男人，如果女人去了，会给死者后代带来灾难。他们没有想到，燕子没有去，而灾难却提前降临了。

在乌藤齐格村，我在帮厨的人中，找到了燕子，悄声告诉了她送葬路

上遇到的一切。

燕子说："只要是和金属声音在一起的，肯定都不是好东西。"

我说："那群日本人的首领是老同。"

燕子问："谁是老同？"

我说："就是和我在一座监狱中的那个日本人，他是为了盗取铜盔才来到草原。"

燕子说："这两个坏蛋怎么会勾搭在一起。"

我问："现在该怎么办？"

燕子说："你去找匹马，我想办法告诉主家一声。"主家已经失去了一个人，如果贸然告诉他们全家的男性都死在送葬的路上，满屋的女人成了寡妇，他们又怎么能够接受得了。

我在乌藤齐格村溜达着，寻找能够下手的马匹，迎面走来了一个人，他在偷偷打量着我，我也在偷偷打量着他，我们彼此心照不宣，但都知道对方想要干什么。

他是老荣，我也是老荣。老荣很好认，眼睛神态，都和常人不一样。常人很难辨别老荣，但是老荣认老荣，一认一个准。

江湖黑话中，老荣是小偷。

我对他笑着，他也对我笑着。我向他招招手，他向着走过来。我看到他又瘦又小，像一个还没有长大的少年，可是额头上却有了一层密密的皱纹，脸上也有了一种成年男人才有的那种昏黄的气色。

我想探听他的底细，看他是不是老荣，就故意问道："兄弟是做金点的，还是戗盘的？"

他很不屑地笑了，说："兄弟我是采生折割的。"

我心中一惊，难道他和金属声音他们是一伙的。我真是看走了眼。我问道，他是算卦的，还是相面的。没想到他觉得我也是江湖中人，就直接说自己是采生折割。手段极为残忍的采生折割，江湖之外的人闻之色变，而江湖中人却不把它当一回事儿。

我问：“兄弟怎么称呼？”

他说：“你叫我捻子。”

这个称呼还真的很形象。捻子是过去农村人经常会使用和会看到的一种东西。捻子分好几种，有花捻子，有灯捻子。花捻子是用棉花搓成的，纺线所用，摇动纺车，就能够从花捻子里抽出绵绵不绝的细细的棉线；灯捻子是用细细的棉绳剪成，一寸左右长，一端浸在菜油里，一端搭在灯盏外，点着之后，就会看到一灯如豆。

我说：“我在江湖上也听过采生折割，只是不知道你具体做什么？”

捻子说：“兄弟你是老荣？”

我故意说：“大哥你眼神太厉害了，我是钻天窗的。”钻天窗的意思就是，我是爬墙入院进行盗窃的。

捻子很自负地说：“三百六十五行，采生折割最强。你听过吗？”

我摇摇头。

捻子洋洋得意地说：“你们老荣这一行，饥一顿饱一顿，谁也说不上来哪一天会断顿，我们采生折割这一行，只要做成一单生意，旱涝保收，衣食无忧。”

此前，我听过采生折割，知道他说的生意是什么，我就故意装糊涂问：“做什么生意？做采生折割还需要识字算账？”

捻子撇撇嘴唇，双手背在身后，摇头晃脑地说：“我说的生意，不是拨拉算盘珠子的生意，而是找个不省事的娃子，做成我们需要的样子，放出去乞讨要钱，要到的每一分钱都是我们的。”

采生折割，是一种让所有有良知的人愤恨的勾当，而捻子说起它来，却眉飞色舞，沾沾自喜。我故意继续问：“找什么娃子？做成什么样子？”

捻子说：“找大人不在身边的娃子。没有大人看管的娃子很好骗，几句好话就跟着你来了。你带走了他，想把他做成什么样子，都随你。把他的手关节折向外，以后长成的骨头就向外；把他的脚腕割断，他的两条腿就一长一短。有时候，为了做成我们更希望看到的样子，还得把他的伤口残骨放在火上烤，放在风中吹，放在雪中冰。反正是他经过采生折割后，样子越奇怪，越容易讨到钱。”

我听得毛骨悚然，我实在想不到，面前这个又瘦又小的男子，居然如此心狠手辣，我看看左右无人，突然不寒而栗。我没有见过那些经过了采生折割后的孩子，但是我能够知道他们的悲惨命运，他们比我更为悲惨。

我问道：“你一个人出来？朋友们呢？”

捻子说“我只是出来踩点的，找到能下手的，就带走。那些个小娃子，最好哄了，你说什么他就信什么，你说你是他家亲戚，带他去找他爹他娘，他就相信了；你说他爹他娘受伤了，要接他去瞧瞧，他也相信了。”

我暗暗咬紧了牙关，对这个瘦小的男人暗起杀心。当年的我，就是被这样的男人骗走的，而且他们的说辞都是一样的。这么多年来，我想找骗我的那个人贩子，却总是找不到。我今天杀了这个采生折割的，就等于杀了当年骗走我的人贩子。

采生折割，是丐帮中的人。丐帮平日把自己打扮得极为可怜，实际上背地里比谁都心狠。民间说，可怜之人必有可憎之处，真是这样的。

我问：“你找到下手的对象了？”

他说：“找到了，就是今日办丧事的那家。男人都死在了外面，女人还不知情，忙着帮厨。他家一堆孩子在外面耍，我随便找一个，就能带走。”

我感到很奇怪，办丧事的这家男人，死在了路上，消息还没有传到村子里，他是怎么知道的？这个瘦小的男人，有什么样的背景？

我说：“这家男人怎么会死呢？他们都去墓地了，过一会儿就回来。”

捻子说：“回来个屁，都被枪子打死了，一个都回不来了。”

我问：“你咋知道的？”

捻子说：“那我不能告诉你，这是我们这个行业的秘密，我们不说这个了。”

捻子是个碎嘴子，他的嘴巴像个漏斗一样，什么都会说出来，而且捻子又特别自负，他说话的时候，总是斜睨着你，歪着头，一副自以为是的模样。这样的人，民间叫装洋蒜，现在的说法叫装逼。

捻子嘴巴里有很多我想知道的东西，想要让他全部倒出来，需要采取计谋。黑白乞丐给我说过丐帮里的很多秘密，但没有说过不能说死亡。捻子不愿意说那些送葬的人，那这里面肯定有什么不可告人的阴谋。

第128章 听到说师祖

我要从他的嘴巴里套出话来。这个捻子的身上肯定有很多我需要的东西。

我对捻子说：“兄弟，我从小卖蒸馍，啥事都经过。我是老荣不假，但你不知道我还做过戗盘的。”

捻子嗤了一声，说：“江湖上这些做相的，不就是骗两钱而已，蒙得了别人，可蒙不了我，我捻子行走江湖多少年了，从没被人骗过。”

我看着他说：“你今天就会遇到一个骗子，而且还会上当受骗。”

捻子梗着脖子说：“不可能。我在江湖上早就练出了火眼金睛，什么样的人，我看一眼就知道他是做什么的。”

我听了暗自好笑，决定将这个不知道天高地厚的家伙装进口袋里，然后一锤砸死。我问捻子：“你认识我吗？”

他说：“不认识。”

我问“我认识你吗？”

他摇头说“也不认识。”

我说：“可是我知道你的过去，也知道你的现在，还知道你的以后。”

他嗤之以鼻说：“最烦你们这些做相的，要骗人也要找准对象，我是那么容易受骗的吗？”

我说：“我不说你的父母，也不说你的家庭，我只说你今天发生的事情。”

他嘴角挂着嘲讽的笑容说：“你说，你说。”

我说：“请伸出手来。”

捻子懒洋洋地伸出手来，我闭着眼睛，右手两根手指在他的手掌上指指点点，然后慢悠悠地说：“你今天遇到了一个个子很高的人，他给你说了一件很可怕的事情。”

捻子的手掌明显抖动了一下，他说：“好的，我就是遇到了，你说说我遇到的这个人叫什么名字？”

我的手指继续在他的手掌上指指点点，然后故作高深地说：“此人诡计多端，无法看清他的容貌，但是我听到他的声音了。他的声音就像金属声音一样，有些刺耳。”

捻子说：“三怪的声音就是很刺耳。”

我记住了，金属声音的名字叫三怪。

我继续把他往口袋里装，我说：“你的手掌纹路很清晰，就像麦穗一样，对了，你们丐帮的帮助姓麦，是蓝杆子。”

捻子惊讶地说：“真的姓麦，真的是蓝杆子。可是，你怎么知道？”

为了继续从他的口中套话出来，我故作高深地说：“人的命，天注定，胡思乱想不顶用，你的手掌纹路和气象透露了你的秘密。”

捻子问：“什么是气象？气象就这么灵验。”

我差点笑出来，气象是我随口说出来的一个词，我也不知道什么是气象。

我继续说：“你们丐帮麦帮主，不是本地人。”

捻子说：“是的。”

我接着说：“三怪和你都是麦帮主的手下，你们从事的是采生折割的活路，你踩点，三怪下手，是不是？”

捻子像葵花朵朵向太阳一样地望着我，他说：“你还真神了，确实是这样的。”

我听了，心中不是滋味。难道师祖真的容忍这些恶棍胡作非为吗？麦帮主真的就是我的师祖吗？

我决定继续试探。

方圆几百里，只有多伦这一座城市，丐帮一定会生活在热闹的地方，因为热闹的地方才会要到钱，穷乡僻壤，是难觅丐帮的踪迹的。我判断，师祖一定是在多伦城中。

多伦在南面，我们在北面，我故意左走右转，摇头晃脑，然后告诉捻子说："麦帮主的方位，在南方。"

捻子说："你猜得很对。"

我严肃地说："不是猜的，是算的。"

捻子赶紧纠正说："是的，是的，不是猜的，是算的。"

我说："帮主年约六十，身材精瘦，瘸了一条腿。"

捻子说："还真是这样的。你是神仙啊，算的真准。"

我听了后，心中暗暗吃惊，师祖是何等样的一条好汉，被人挑断脚筋，就愤而离开，忍辱含垢，东山再起，创建了丐帮，他是一条响当当的汉子，怎么能够容忍手下的三怪和捻子干采生折割这个丧尽天良的坏事，而且，师祖又怎能够派人去给日本人送信？

哦，对了，师祖一定不知道捻子和三怪在干采生折割，也一定不知道日本人烧杀抢掠。师祖被这些坏蛋利用了，我一定要找到师祖，告诉他真相。

我说："帮主家在多伦城中，门前有一棵树。"

捻子说："没有树啊。"

我自知失口，赶紧说："有树的，只是树被人挖了。"

捻子说："是的，前年夏天，多伦城中进来了一支军队，修建操场，修盖房子，没有木料，就把南街的树木都挖了，搭建房子。"

我记住了南街这个地方。师祖一定就住在南街。

我想继续听他说采生折割的事情，就故意说："采生折割是个好生意，你挣了不少钱吧。"

捻子说："当然好了。我们丐帮的人分工明确，谁踩点，谁拐骗，谁动手，谁止血，都分得清清楚楚。采生折割，采生折割，有折有割，

折的时候不流血，割的时候流血。我们有两扇木板，一边两个半圆，合在一起就是一个圆圈。我们用两扇木板卡住娃子的手肘或者膝盖，使劲向外一折，咔嚓一声，他的胳膊腿就断了，但没有一滴血流出来。这个叫做折。我们还有一把斧头，把娃子的手臂或者腿脚放在石头上，一斧头下去，他的半截胳膊和半截腿就蹦出了很远，伤口的血喷出来，负责止血的人，拿起一把草药，按在断口上，用布片包上，就不流血了。这个叫做割。”

我听得毛骨悚然，头发倒竖，偷偷看捻子一眼，看到他眉飞色舞，唾沫乱喷。这是一个丧尽天良的邪恶之徒，他已经没有人类的任何怜悯和慈悲。

捻子接着说：“采生折割后，过一段时间，骨头长好了，伤口长住了，我们就带娃子出去乞讨。天还没亮，我们就将娃子装上车，拉到路口，一个路口放一个。天亮后，街道上有了行人，看到这么奇形怪状的娃子，就会把钱丢给他。天快黑了，我们又把他们装上车，拉回来。这一天下来，每个娃子都不少挣钱。”

我咬紧牙关，才没有让牙齿嗒嗒作响。一个人需要多么残忍，多么丧心病狂，才能够做出这样恐惧的事情。

为了能够轻松干掉他，我让他背过身去，在他的脊背上点点戳戳，江相派对这种动作有个说法，叫揣骨法。而且还传说，凡是当了皇帝的，都有龙骨。其实都是瞎扯淡。任何人的骨头结构都是一样的，即使放在显微镜下也是一样的结构，难道江相派那双指甲里藏着污垢的脏手指，比显微镜还要灵验？

我在他的脊背上摸索了一番后说：“你三日内必有血光之灾。”

捻子吓得脸色都变了，他问：“真的吗？你怎么知道？”

我故作神秘地说：“天机不可泄露。”

捻子问：“那怎么办？”

我说：“只有一种方法可以破解，速速离开这里，去往多伦城中，在帮主身边避难。”其实，我想的是让他在前面带路，我跟着他就能够找到师祖。

捻子为难地说：“从这里到多伦，要走十天，我三天怎么能赶到？”

我又失口了。如果知道这里距离多伦有十天路程，我就说成十天，而

刚才说了三天内必有血光之灾，现在该怎么圆谎？

我正在想的时候，捻子自作聪明地说："我骑马去多伦，两天就到了。"

骑马两天就能到多伦？那么这里距离多伦就不远了。那群日本人在三怪的带领了，早就去往了多伦，他们此行的目的，很有可能就是偷袭多伦，所以一路上见人杀人，不想让他们的阴谋被发现。我需要赶紧赶往多伦，通知守军说日本人来了，让他们做好准备。

我决定先除掉这个给采生折割踩点的恶徒，然后骑马飞奔去多伦报信。

我慢条斯理地对捻子说："如果三天内赶不到帮主身边也行，你要面向帮主的方向，跪在地上，连说三遍帮主的地址，然后向北走，不能回头，行走一个时辰后，再坐下来歇息。"

我接着又说："为了表达我们的诚心，我会跟着你一起去。"

捻子感动得眼泪差点掉下来，他对着我连连鞠躬："哥，哥，兄弟我躲过了这场血光之灾，一定好好报答你。"

捻子跪在地上，虔诚地连说了三遍帮主的位置，我牢牢记在心中。捻子起身向北方走去，我跟在他的身后，大约走了几百米，前面有一个窟窿，我看到捻子像军训一样挺胸抬头，满脸肃穆，就从后面突然推了一把，捻子地跌撞撞地掉进了暗窟窿里。

窟窿并不深，大约有十几米。捻子在下面懵懵不懂地看着我，他问："哥，你咋个掀我呢？快找根绳索拉我上来。"

我说："谁是你的哥？"我捡起一块石头，狠狠地向下砸去，手头挟裹着呼啸的风声，砸在捻子的肩膀上，捻子一跤坐到。我说："这一块石头，砸的是拐骗我的人贩子。"

捻子一声不吭，这一块石头把他砸蒙了。我又捡起一块石头，狠狠地砸下去，砸得捻子脑浆迸裂，我说："这一石头，砸的是追杀我的三怪。"

捻子死了，我又捡起石头，一块又一块地砸在他的尸体上。我想起了自己这些天遭受的屈辱和颠簸的生活，我发誓一定要找到三怪，亲手宰了他。

这是我第一次杀人。我站在草原上，看到远处残阳如血，舒畅地吼了一声。原来杀人有一种痛快淋漓的感觉。

第129章 日本人得手

这些天，我经历了很多事情，直到现在，我才理出点头绪来。

我和燕子带着大钻石来塞北草原投奔师祖老乞丐，却在客栈里被以日本特务的名义，抓进了监狱。监狱里确实有日本特务，这就是断了一条腿的老同，他的日本名字叫本田次一郎。本田次一郎潜入草原的目的是，偷取藏在赤峰寺庙的成吉思汗的铜盔，因为铜盔对百万草原人具有无可抗拒的号召力。老同行动不便，就培训我开锁技术，让我替他盗取。我在寻找赤峰寺庙的时候，遇到了盗马贼原木，草原就像大海，马匹就像船只，没有马几乎难以行动。我们在去往赤峰寺庙的途中，意外听到了日本人和一个帮派也想盗取铜盔，铜盔成为了大家争夺的目标。我把听到的消息告诉了老同，老同让我替他跟日本人的交通站联络，告诉他自己的状况，然后让日本人营救他。可是，就在我寻找日本人的交通站时，意外看到了燕子留下的标记，她已经从女子监狱中逃走了，却遇到了意外，被一股土匪追杀。

与燕子一起逃走的，还有一名南京来的特派员，她的目标也是铜盔。就在她们面临死亡的时候，我和原木出现了，救走了她们。

然后，我们四个人夜盗铜盔，趁着帮派互殴的时机，从赤峰寺庙的地下室里偷走了铜盔。

可是，铜盔被我们偷到手了，赤峰却沦陷了，大钻石也下落不明。我们在寻找大钻石的途中，遇到了黑白乞丐，我们万不得已，跟着黑白乞丐向西流浪，寻找师祖老乞丐，西边尚未被日军占领。

黑白乞丐告诉了我们丐帮中的很多秘密和帮规，也告诉了我们丐帮中有一个极端邪恶的组织叫做采生折割。

一路上，我们遇到一些奇怪的事情，陷坑、绊马索、扎马钉但是，直到现在，我都不知道这是谁布置的。看起来这些民间特殊的装置，都是对付日军的，日军也着了道儿。

路上，我们意外遭遇日军，黑白乞丐掩护我们逃走，而他们故意将日军引入了陷阱中。日军有了伤亡，而他们却下落不明。

有一天夜晚，我们靠着敖包休息，遇到了三怪这群采生折割的恶徒。偷听他们的谈话，才知道师祖就在南面的多伦城中。后来，我们遭到追杀，逃入了羊圈里。我为了保护燕子，差点被杀死。

我在额吉家中养伤，和燕子都学会了骑马，但是，额吉却被穿皮鞋的人杀害。穿皮鞋的人是谁？我到现在还不知道。

继续向着多伦的方向行走，在一个村庄里加入了灰窝，我从灰窝这里了解到，师祖确实在多伦城中，是这里的丐帮帮主。灰窝依靠红白喜事乞讨挣钱，没想到半路上遇到一支日军骑兵，将送丧的人全部打死，我因为有所察觉，才逃过一死。

偷袭的日军骑兵中，做向导的居然是熟悉这一代地形地理的恶丐三怪，而做首领的居然是当时在监狱中和我关在一起的老同。

目前的当务之急是，偷盗一匹马，赶快和燕子去多伦给守军报信。就在我偷盗马匹的时候，遇到了捻子。捻子给采生折割踩点的人，他说了师祖老乞丐确实是他们的帮主，而这里距离多伦，骑马只有两天的路程，一直向南走，就能到。我用石头砸死了捻子，却更疑惑了：师祖老乞丐是条嫉恶如仇的响当当的好汉，怎么会容忍手下这些恶徒采生折割？又怎么会和日本人勾搭？

我走向乌藤齐格村，远远看到燕子站在村口，望着我走来的方向。风吹着燕子满头的乌发飘飘荡荡，像一面鼓满风的船帆一样。遥远的天边，一道闪电，像锯齿一样锯开了天空。闪电过后是雷声，雷声沉闷，像一道深不可测的山洞。

暴风雨快要来了。

燕子看到我，就扑上来抱住我，她流着眼泪说：“你不知道我有多担心你，刚才有一股骑马的人过去，见人就杀，见东西就抢，全村人都吓得不敢出门。”

全村人都吓得不敢出门，而燕子却冒着巨大的风险来到村口接我，我感到一股暖流从头发梢流到了脚后跟。我问：“那些骑马杀人的是什么人？”

燕子说：“不知道。穿的衣服乱七八糟，可能是一帮马匪。”

我们回到村庄，村道上果然没有一个人，天色愈来愈阴暗，一阵风吹得树叶瑟瑟作响，然后是短暂的静寂，接着，更大的风吹过来，树枝在狂风中拼命挣扎，落下一地碎叶。

我们躲在一堵断墙后，躲避着疯子一样的狂风。一丛丛荒草从村庄的上空呼啸而过，像过江之鲫一样浩浩荡荡。我向燕子说起了从捻子口中套出的话，燕子说：“事不宜迟，赶快去多伦。”

我说：“暴风雨快要来了，怎么走？”

燕子说：“暴风雨要来了，我们正好有了机会。在这种天气里，日本人不走，我们走；日本人害怕，我们不怕，就能够赶在他们的前面。”

暴风雨要来了，乌藤齐格村的人们都躲在房屋里和蒙古包里，狂风从房顶上和蒙古包上掠过，发出细铁丝一样尖利的啸声，好像有无数的马蜂在耳边嗡嗡鸣叫。这是偷马的好时光。

我来到村边一户人家的马厩里，很轻松地就牵走了两匹马，还顺手盗走了两副鞍鞯。狂风吹得马的鬣鬃像荒草一样飘飘摇摇，马的眼睛扑闪着，不愿意喜向前一步。我翻身骑上一匹马，手中牵着一匹马，突然夹紧双腿，马匹受惊一般向前窜去，手中牵着的那匹马也跟了上来。

雨点落下来了，草原上的雨点比关内的雨点大了很多，砸得地面噗噗作响，草梢上浮起了一层尘灰。纽扣般的雨点砸在我的背上，我狠狠地打了几个哆嗦，扭头望去，看到燕子伏在马背上，双手紧紧地抱着马脖子。我向着她大喊：“冷吗？冷吗？”

燕子没有扭头看我，而且继续盯着前方泥泞的路面。我这才知道，暴风雨声太大了，我的声音被淹没了。

我们在暴风雨中奔跑了大半个时辰，夜晚就来临了，暴风雨也更猛烈了，夜色就像大海，而我们就是两把船桨，只有生死与共，才能渡过惊天骇浪。衣服早就被淋湿了，像浆糊一样裹在身上，感觉很痛苦。燕子骑马奔跑在我的身后不远的地方，可是我只能看到她模模糊糊的轮廓。

又跑了不远，前面一座山峰挡住了去路，马在风雨中咴咴叫着，停住了脚步，我从马上跳下来，探手到马的肚腹下，摸到一手湿漉漉的热汗，马的肚腹在快速起伏着，像波浪一样。这一路上都在高速奔跑，马实在太辛苦了。

暴风雨停了，寒冷却又袭来，在这个夏季的夜晚，寒冷像雾像雨又像风，在山谷中弥漫。夜空中，有两颗星星从云层里探出来，贼头贼

脑，又很快躲进了云层里。远远的山岗上，传来了野狼低一声高一声的嚎叫。

我问走在身边的燕子：“害怕吗？：

燕子说：“不怕，我知道有你保护我。”

我说：“你的生命比我的生命更重要，有我在你身边，你就什么都不要害怕。我宁肯自己去死，也不会让你受到任何伤害。”

燕子说：“你以后不要再说死了，我要你好好活着，我们都要好好活着，活到一百岁。”

我仰起头来，看到天空中又有了几颗摇摇欲坠的星星，我沉醉在对爱情的憧憬中。我说：“我们以后就在草原上安家，我感觉这里挺好的，手抓羊肉，马奶子，想吃多少就有多少。”

燕子说：“是的，这里天多高，地多宽，心境也好。”

我说：“我们再生一堆孩子，取名叫大呆狗、二呆狗、三呆狗”

燕子笑道：“那不成一窝狗崽子了？”

我哈哈大笑，看着夜色中的燕子，感觉她异常美丽。我沉浸在巨大的幸福中，从我看到燕子的第一眼开始，就喜欢上了她，我没有想到，有一天，她会成为我的老婆。

我们继续交谈着，憧憬着，突然，我脚下一绊，一跤摔倒了。起身一看，原来地上躺着一具尸体。

我正感到惊异的时候，突然听到燕子惊叫道：“啊呀，这里好多死尸啊。”

我向燕子那边望去，看到暗淡的星光下，地面上歪七扭八地躺倒了一片死尸，有的空着双手，有的手中拿着步枪，有的断了胳膊，有的没有头颅。我看不清他们所穿衣服的式样和颜色，但是从枪支上来看，他们属于中国军队。

燕子说：“日本人从这里经过了，这些人应该是这样的守军，估计是被日本人打了一个措手不及。”

我说：“这条路不能走了，如果我们追得紧，就会遭遇前面的日本

人。翻过这座山，沿着道路的方向，绕开日军，一定要赶在他们的前面，先到多伦。”

第130章 夜探丐帮巢

那天晚上，我们一直在黑暗中行走。天快亮的时候，我们翻过了那座山，看到远处有了灯火，灯火是从帐篷里发出来的，还传来嘈杂的说话声，因为距离太远，我们听不到他们在说什么。

我对燕子说：“你在这里等一下，我到前面摸摸情况。”

燕子说：“让我去吧，你在这里等我。”

我说：“我是你男人，让我去吧。”

燕子说：“我比你经验丰富，还是我去吧。”

我拗不过她，只好对她说：“一定要小心。”

燕子从马上跳下来，悄悄地摸到前面去，她的身影淹没在黑暗中。我将两匹马拴在一起，紧紧地盯着远处的灯火。马安静地吃着地上的草，我焦急地等待着燕子。按照牧民的说法，沾了露水和雨水的草，马是不能吃的，否则会涨肚。可是，马奔跑了一天，腹中饥饿，我已经管不了那么多了。

时间不长，燕子就回来了，她说：“那是一群日本人，说话叽里咕噜听不懂，他们正在吃饭，看来吃过饭就要出发了。”

我们骑着马，远远地兜了一个圈子，绕过了那群日本人的营地，然后沿着道路向前狂奔。天亮后，马奔跑的速度慢了下来，呼哧呼哧喘着粗气，不知道是疲劳过度，还是吃了沾着雨水的草。

这下可怎么办？我们正在焦虑不安的时候，远远看到平缓的山坡上有一个牧马人，挥动着长鞭驱赶着一群马。那群马像云朵一样贴在湿漉漉的草地上飞行。我们骑着马慢跑到了牧马人的跟前，费了好大的劲，连说带比划，他才弄明白了我们的意思，用马群中的两匹马，换了我们骑着的两匹马。

我告诉他说：“后面来了一群马贼，有枪，你赶快离开这里，到远离大路的山中去放牧。”我用手做着一个开枪的姿势，然后自己仰面倒

下去。我不能说日本人，因为他不懂什么是日本人，我只能说马贼，他就明白是怎么回事儿。

牧马人赶着马群走向远方，我们骑着两匹新马继续赶路。

黄昏即将来临的时候，我们在暮霭中看到了一座城池，那就是多伦。

多伦城是一座土城，城墙是用黄黑色的粘土，掺上荒草砌成的。我们骑着马一直冲过了城门，来到了城墙里，才看到有两个穿着青布军装的人追在后面，问我们是干什么的。 多伦城防守松懈，如果日军到了城下，一个冲锋，就能够冲进城中。

我说了我们的来意，说日本人距离这里不远了。

那两名哨兵上上下下打量着我和燕子，可能看到我们不像探子，就留下一个人关闭城门，另一个人带着我们来到城中。

多伦城中心有一座天主教堂，守城指挥部就驻扎在这里，在指挥部里，我见到了一个长相敦实的中年人，别人都叫他旅长。

我向旅长说了这一路上见到的和听到的情况，旅长让人喊来了一个留着小胡子的人，问道：“二营送信了吗？”

那个人说：“今天没有送信。”

旅长说：“二营每天都要派人来送信，为什么今天没有消息。”

那个人说：“确实每天都在送信，就是今天没有人来送。我明天派人去问问。”

旅长说：“不用问了，都他娘的去见阎王了。马上布置警戒，今晚轮流睡觉，日本人都到鼻子底下了。”

小胡子出去了，教堂外面传来了枪械相撞的声音。我想，可能这个二营，就是我们在山中看到的那些死尸。他们遭到了日军的偷袭。

连续奔跑了一天一夜，我的困意袭上来，就和燕子从教堂里走出来，去往旅长安排我们居住的一户人家里。一扭头，看到教堂外的墙角下，蹲着两个乞丐，他们神色鬼祟，看起来绝非善类。

乞丐乞讨，只会在白天，夜晚是不会乞讨的。而临近夜半时分，两个乞丐蹲在守军指挥部的墙外，一定是有什么目的。我想给带我们去住

宿的军人说这一路上遇到的丐帮的事情，想说丐帮中有人与日本人勾勾搭搭，但是犹豫再三，没有开口，因为丐帮是师祖的丐帮，我担心我说了丐帮的情形，会对师祖不利。

那天晚上，我沉沉睡去，起床就到了第二天中午。我走出房门，看到满大街上都是喜形于色的人群，还有一群人打着旗帜，高呼口号，欢天喜地。我问旁边走过的一个人，发生了什么事情。他说，今天早晨，一群日本人骑着马来到了多伦城外，看到守军没有防备，就冲进城门，奔向天主教堂。没想到，中国军队已经在城门通往教堂的道路两边埋伏好了，日本人一来，就遭受了迎头痛击，最后，有一多半的日本人被打死，只有一小半的日本人逃走了。

我听到这个消息，赶紧跑进房门，把这个大好消息告诉燕子。燕子也兴奋不已，她说："这一路上，我们只看到日本人欺负中国人，现在终于看到了中国人痛击日本人，再没有比这更兴奋的消息了。"

我们走到大街上，看到游行的队伍走过去了，我们打听那些日本人的死尸在哪里，有人说，已经被马车拉到城外，刨个大坑埋了。

不知道那些死尸中，有老同和三怪没有？

我们来到了天主教堂，教堂里人山人海，穿着长袍大褂的地方乡绅，梳着背头的商会代表，穿着军装的军官，把天主教堂围得水泄不通，人人笑逐颜开，喜形于色。

我们挤不进天主教堂，就准备离开，突然，听到身边有人说话，那个人说："旅长亲率义军，击退日军，保多伦全城平安，实乃功高盖世。"另一个人随声附和说："是也，是也。"

先前说话的那个人声音很熟悉，我和燕子一齐转过头去，突然看到师祖就站在距离我仅有几米远的地方，师祖穿着黑色府绸衣衫衣裤，戴着茶色眼镜，看起来就像个老财主，他的臂弯上还挂着文明拐杖。师祖也看到了我们，然后他被茶色眼镜遮住的半张脸上，看不出有任何惊异的神情。

我们寻找了很多天的师祖，竟然就站在我们的面前；我们费尽周折想要寻找的师祖，距离我们只有几步之遥，我心潮澎湃，跨前一步，忍住几乎就要夺眶而出的热泪，想保住师祖哭几声。燕子在旁边拉住了我，她说："快点回去，别看热闹了，今儿个还没有放养群呢。"

我听到燕子这样说，突然就恍然大悟。我用手揉着湿漉漉的眼睛

说："眼睛里吹进了沙子。"

"师祖"只看了我们一眼，就又转过头去，和那个人继续交谈。

我们离开天主教堂，走出了很远，燕子说："这个人不是师祖，可是，世界上为什么会有和师祖如此相像的一个人。"

我说："尽管和师祖分开了很久，但是师祖肯定能够认出我们俩。这个人不是师祖，那他会是谁？"

燕子说："他会不会就是麦帮主？"

我说："他穿着府绸衣裤，不像丐帮的。"

燕子说："他越穿得不像丐帮，越说明有问题。我们盯紧他，看他到底是什么身份。"

我们在天主教堂外等候了小半个时辰，终于等到人群陆陆续续从天主教堂走出来。那个穿着府绸衣裤，貌似师祖的人瘸着一条腿，他的走路姿势都和师祖一样。他离开天主教堂后，向着南关走去，十字路口有几个拿着破碗乞讨的乞丐，一看到他走过来，立即恭敬地低垂着头，让开路面。

他真的就是丐帮麦帮主，可是，他不是我的师祖。

那天，我们一直不远不近地跟踪着这个瘸腿麦帮主，大街上庆祝胜利的人很多，所以，他没有发现我们。

他走到了南街，走进了一座院子里。我们徘徊在院门口，想要进去，里面冲出了一只气焰嚣张的大狗，齿牙咧嘴，向着我们扑过来，我蹲下身，从地上随便抓了几块石头砸过去，大狗呜呜叫着，夹着尾巴溜了回去。

狗走了，人来了。院子里出来了几个恶丐，他们对着我们横眉冷对，骂骂咧咧，我想还口，燕子拉住了我，她说："师祖都不知道在哪里，你还有心情和别人骂仗？"

我不服气地梗着脖子说："一帮臭叫花子，也敢在爷的头上撒野。"

燕子说："我们和丐帮接触了这么久，难道还看不出来？丐帮是世界上最邪恶的一个帮派，任何伤天害理的事情他们都敢做。人们都认为他们可怜，其实那种可怜都是装出来的。"

我说：“那丐帮也有师祖和黑白乞丐这样的好人。”

燕子说：“丐帮中当然也有好人，但是好人少，我总觉得这个帮派很邪很坏，既有欺骗，又有残忍。江湖上哪个帮派是这样？江相派是这样吗？偷窃帮是这样吗？哪个帮派还能做出采生折割这种极端邪恶的事情？”

我仔细一想，还真是这样，丐帮确实是世界上最邪恶最具有欺骗性的一个帮派。别的帮派，骗取的是你的信任，而丐帮骗取的是你的同情心。

认准了麦帮主家的大院，当天夜晚，我们就准备去他家一探虚实。

他家喂养着一头气焰嚣张的大狗，我事先把一块肉骨头在酒中浸泡了好几个时辰，然后藏在怀中，来到了麦帮主家的院墙外。

麦帮主家大门紧闭，院墙高耸，然而，再高的院墙也挡不住吃老荣这碗饭的。老荣整天练习的，就是怎么翻墙入院。

我捡起一块石头，隔墙丢进去，我听见院子里传来了爪子拍打地面的声音，和呼哧呼哧粗重的喘息声。我知道此刻，在一墙之隔的院子里，那只大狗正在狐疑地闻着我丢过墙去的石头，我趁机从怀里取出散发着酒香的肉骨头，隔墙丢了进去。

院墙内传来了那只狗吞吃东西的声音，它吃得很囫囵，我能够听见狗舌头伸进吐出的畅快的声音。然后，我听见那只狗发出了一串奇形怪状的声音，然后就没有了声息。

我从腰间取出事先准备好的软竿，三两下就爬上了墙头，然后把绳索的一头丢下去，燕子也爬了上来。

爬在院墙上，我们看到麦帮主家的院子很大，比我很多天前看到的赤峰最有钱的财东家的院子还要大。有的房屋很陈旧，屋顶上长满了荒草和苔藓；有的房屋是崭新的，能够闻到青砖那种湿漉漉的呛人的气味。

西北角有一线灯光，忽明忽暗，有一个人的影子映在窗口，能够看出来他在房间里不停地走来走去。他的影子映在窗口，墙角就一片黑暗；他的影子离开窗口，就有了一线灯光。

我们顺着院墙溜下来，悄悄地摸到了那扇亮着灯的窗户下。那时候的窗户都是用纸糊住的，窗格外刷一层浆糊，把绷紧的白纸糊上去，这

样的窗户纸可以使用好几年，最后变得又黄又脆，直到裂开一条缝隙，才需要更换。

我倾听着里面的谈话。我听见是麦帮主和一个说话不利索的人在交谈，他们说的话我一句也听不懂，但是我知道他们说的是什么话。那天晚上，在赤峰城外的草地上，我和原木藏在旷野的小木屋后，曾经听见有几个人说着这样的话。这种话的语速很快，每句话都像碎石滚落山坡，响亮而紧密。

我学着江湖人的做法，把右手的小拇指在舌头上舔湿，然后在窗户纸上划出了一个小洞。我把一只眼睛凑上去，看到一个矮胖的家伙坐在屋子中间的太师椅上，伸长双腿，看起来很慵懒，而麦帮主则在不停地走来走去，他的额头上亮光闪闪，不停地用手背擦着额头上的汗珠。

我想继续听他们说什么，幻想着他们说一说那堆叽里咕噜的话，说累了，会不会说上几句我能够听懂的话。我看到房间里不见了麦帮主，就伸长脖子继续寻找，突然，燕子一把拉倒了我，我和她都摔倒在地，与此同时，一支利箭带着风声射在了窗棂上，箭杆颤动着，发出呜呜的声响。

第131章 剃头铺抵挡

那只箭镞射出后，院子里再也没有了动静，夜黑如墨，一只蚊子在我的耳边嗡嗡飞着，最后落在了我的脸颊上。我知道此刻它正神采飞扬地在我的脸上吸血，但是我不敢拍打。

第二只箭镞没有再射出来。刚才我爬在窗口向里瞭望，我的身影印在了窗户纸上，成为了射箭手的靶子，而现在我趴在地上，射箭手失去了目标。

箭镞从什么方向射来？谁射出的箭镞？射箭手藏在那里？我们都不知道。

这是多伦城中，白天刚刚发生了一场激战，夜晚城墙里增加了巡逻的军队，麦帮主既然和日本人有勾结，那他一定有枪，但是他不敢开枪，因为枪声就会引来附近巡逻的人，枪声就会暴露麦帮主的真实身份。

他们不敢开枪，他们只敢用弓箭，我们就有办法。

燕子推推我，向右边指指，我开始爬向右边。麦帮主家的院子里铺着青色的方砖，墙壁也是青砖砌成的，我们摸着方砖，转到了拐角处，然后慢慢直起身来，查看着周围的动静。

周围没有任何动静，只有风吹着树叶，发出细碎的飒飒声。我们等候了很久，就在我觉得对方已经离开，没有了任何危险的时候，燕子拍拍我的肩膀，给我指着前面。

前面的屋脊上，有一个人的剪影，手持弓箭，轻手轻脚向前移动。在暗青色的天幕映衬下，他的身影模糊可辨。他一定是等不到我们的动静，才爬上屋脊，想查看我们的方位。刚才那只箭镞肯定就是他射出来的，箭杆与对面平行，我判断这个射箭手就藏在地面的什么角落，所以一直在地面寻找，我没想到他会爬上屋脊。燕子的江湖经验果然比我丰富得多。

我们藏身的地方，有一个木制的脸盆架子，脸盆架子上放着一个铜盆。那时候的人洗脸，都是用放在木质架子上的铜盆。燕子把铜盆轻轻端起来，放在地上，然后操起木制架子，甩出去。铜盆与地面相撞的声音，会非常响亮；而木制架子与地面相撞的声音，低沉而迟钝，不会惊动更多的人。

木质架子落下去后，屋脊上的那个人射出了一箭，趁着他还没有搭上第二支箭，燕子的飞镖扔出去了，那个人喊一声啊呀，就从房顶上骨碌碌摔下来。

飞镖扔出去后，燕子轻喊一声“快走”。我们从腰间解下软竿，一抡一送，就搭在了墙头上，然后飞身爬上去。

然而，我们刚刚爬上去，院子里就有一支箭镞飞上来，擦着我的脸颊飞过去，我的脸上火辣辣地疼痛，可是我顾不得摸一把，就翻墙跳到了院子外。

麦帮主家的院门无声地打开了，涌出了好几个手持刀叉棍棒的人。我们撩开腿脚在前奔跑，他们一声不吭在后追赶。隔着一条街，有打更的声音响起，敲着梆子，那个梆子有个名字叫“报君知”，到了几更，就敲几下。

我们跑向打更的，想着那些追赶我们的丐帮遇到打更的，一定会停止追击，然而没想到他们丝毫也不害怕打更的，打更的惊慌失措闪躲在街边，丐帮一言不发地低着头猛追。

丐帮对我们穷追不舍，想要杀人灭口，他们担心与日本人勾结的秘密会被我们说出去。

我们慌不择路，拐过了两条街，前面又出现了叫魂的。那时候的医学不发达，小儿夜晚惊悸盗汗，江湖医生就说是魂魄被鬼勾走了，要在夜半叫回来。给小儿叫魂的时候，一般需要两个人以上，一个人手中端着笸箩，一个人胳膊肘夹着一只公鸡。他们来到十字路口，抓几把土放在笸箩里，前面的人边走边筛土，后面跟着的人边走边打公鸡，嘴巴里还要喊着魂魄被鬼勾走的小儿的名字。

我们见到那两个叫魂人的时候，后面那个人正在喊着：“呆狗，回来呀！呆狗，回来呀！”

听到他的喊声，我吓了一跳，那个人分明在叫着我的名字。转念一想，呆狗是那时候乡间极为大众化的一个小名，叫呆狗的人成千上万。

叫魂的人走过去后，我和燕子跟在那个叫喊呆狗的人后面，做出拍打公鸡的样子。拍打的时候，因为公鸡的脖子被捏住了，所以公鸡是叫不出声的。

丐帮从我们身边跑过去，他们气喘如牛，脚步滞重，眼望前方。他们

压根就不会想到，我们会迎面向他们走过来。

丐帮跑过去后，我们心花怒放，向着和他们追赶相反的方向跑去，可是，才跑出了几十米，丐帮就发现了我们，他们喊：“这后面，在后面。”寂静的午夜，脚步声特别清晰，丐帮也是江湖中人，他们练就了灵敏的听觉。

我们拐入一条小巷，想要摆脱丐帮的追击，然而跑到巷子尽头后，却发现这是一条死胡同。箱子的两边都是房屋的山墙，高达五六米，软竿根本就够不着。

死胡同的尽头是一间房子，木门端对着胡同口，我们来到这里，躲无可躲，逃无可逃，就钻进了房子里。

钻进来后才发现，这是一个剃头铺子。

剃头铺子很小，宽而扁，门扇是用一块块木板拼起来的，木板的上方和下方各有凹槽，把一块块木板放进凹槽里，就组成了门扇。最后一块门扇和门框分别钉着门环，把两个门环连起来，挂上铁索，门就打不开了。关门的时候，每块木板都要按照顺序来放，否则也是关不住门的。为了便于辨认，每块木板上分别写着甲乙丙丁，戊己庚辛

可是，那天晚上，剃头铺子的木板缺了两块，我们就顺着那两块木板的缝隙钻进了剃头铺子。那时候的剃头铺子，今天叫做理发店，或者发廊。那时候男人普遍留光头，只是一些有知识有学问的人才会留着分头这样的发型。所以，那时候从事理发手艺的，都是一些老年男人。

那时候的剃头匠不单单剃光头，还包括刮胡子、剪鼻毛、掏耳朵、捏肩膀等一套行头。剃头铺子也不经常开门，很多的时候，剃头匠挑着挑子走村串巷，手中拿着一块马蹄形的铁片，铁片一碰撞，就会发出嗡嗡的响声，人们听到这种特殊的声音，就知道剃头匠来了。剃头匠肩上的挑子，一边放着剃头工具和铜盆，一边放着煤炭炉子，煤炭炉子是用来烧水的，所以民间有“剃头挑子一头热”的谚语。

剃头匠没在铺子里，但是他的一整套行头都在铺子里。门板打开着，煤炭炉子烧着，剃头刀、剪刀、刮刀布、磨刀石、耳勺都在，唯独不见了剃头匠，估计剃头匠出去上茅房，没想到我们钻了进来。

我们的眼睛刚刚适应了剃头铺子里的黑暗，丐帮就追到了，他们在剃头铺子门前站成一排，谁也不说一句话。我们站在剃头铺子里，等待

着他们进来，也没有说一句话。

远处的街巷，呆狗的叫魂声停止了，代之而来的是另一种声音，一个苍老的男子在黑暗中嘶声叫着："天皇皇，地皇皇，我家有个夜哭郎。过路君子念三遍，一夜睡到大天亮。"那时候，如果有小儿夜晚惊哭、失眠，家中的大人就会把上面这四句诗歌写在黄表纸上，贴在十字路口，过往行人如果看到这张黄表纸，念上三遍，据说小儿就会一觉睡到天亮。

丐帮在短暂的静寂后，有一个人手持长刀慢慢地摸上来，他藏身在门板后，倾听屋内的动静，然后，他慢慢地移身到了缺口，向房屋里探进了上半个身子。房间里很黑，他什么都看不到。然而我能够看清楚他的轮廓，我藏在门板后，操起剃头匠敲打的那块中空的铁片，狠狠地砸下去，那个人扑通一声倒了下去。

那个人倒下去后，门外的人都吃了一惊，燕子顺手操起剃头刀，扔了出去，剃头刀插在了门外一个人的身上，那个人轻轻叫了一声，也倒了下去。

门外的丐帮躲在了巷道的两边，门口那个被我砸中的人也滚到了门外。门里门外又陷入了对峙状态。

双方都不说话，但是空气紧张得就像绷紧的弓弦。

第132章 特殊的武器

我在剃头铺子里摸索着，寻找着趁手的武器，找来找去，只找到一张扁担。这张扁担因为浸透了剃头匠的汗水，而显得异常光滑。我把扁担操在手中，躲在门后，门外不论谁摸进来，我都会先给他兜头一击。

门外没有人再走进来，但是却有几十支箭镞射进来，有的箭镞射在木板上，有的箭镞射在房间里，多亏我和燕子躲在了木板后，要不然，会被乱箭射中。

我正在庆幸的时候，门外又响起了窸窸窣窣的声响，声音愈来愈近，我透过木板的缝隙，想看看外面的情形，突然看到一道亮光逼近，如一道闪电，我本能地一闪身，木板的缝隙间伸进了一把快刀。快刀从缝隙伸进来后，直上直下地滑动，划得木板的边缘嘘嘘作响。如果我站在木板后，肯定会被刺中。

门外响起了压低喉咙的声音，一个沙哑的嗓门说："里面的小子听着，乖乖走出来，爷们也不为难你，放你走。你要是继续顽抗，爷们把你剁成碎片。"

我和燕子不说话。

门外那个沙哑的声音又重复了一遍，听不到屋里的任何声响，有一个人轻声说："都死了吧，肯定都死在里面了。"

门外的人渐渐逼近了房屋，他们在房屋门前仅仅几尺远的地方停下了脚步，商量着用什么办法冲进来，有的说，用夜战八方式，抡着刀片保护全身，就不怕屋里的人袭击；有的说，找块木板当做盾牌，只要冲过这扇门就什么都不怕。

我紧张地思虑着该怎么办，无论是用夜战八方式，还是用木板盾牌式，众寡悬殊的我们都无法抵挡。燕子爬在我的耳边说："炉子，炉子。"

燕子一说炉子，我一下子开窍了。剃头匠的炉子昼夜不息，到了夜晚就加盖沫煤，只在炉膛里留一个筷子粗的空隙，方便火焰窜出。如果不留这个空隙，炉子肯定就会熄灭。剃头匠的炉子看起来好像熄灭了，其实沫煤下面全是烧红的炭块，敌众我寡的情势下，炉子是再好不过的武器了。

我把炉子端在手中，一步步挪向了房屋门口。门外，丐帮们仍在讨论用什么方法通过木板门，突然，滚烫的煤炭扑面而来，扑在了他们的脸上和身上，他们不由自主地惊叫着，向后狂奔了几十米。

趁着门外的危险暂时解除，燕子用手摸着我的脸，她问："刚才在院子里的那支箭，伤得厉害吗？"

我说："不碍事。"

燕子用手摸到了我脸上的伤口，我本能地一哆嗦，燕子说："都流血了，还说不碍事。"燕子从墙角的木板床上，撕开剃头匠的棉花，撕下一大块，放在炉膛里。房间里立即有了焦糊的气味，燕子把棉花烧后的灰烬，涂抹在我脸上的伤口处，她说："这样就可以止血了。"

我说："不要紧，一点也不疼。"其实，棉花灰烬涂抹在伤口上很疼，有一种烧灼的痛感。

燕子依偎着我说："你骗人，我知道很疼的。"

我问："你怎么知道棉花烧成灰烬会止血？"

燕子说："我懂得很多民间土方子，棉花灰烬会止血，大蒜捣碎会消肿，生姜红糖治鼻塞，而是像你这样的，又呆又傻，也是有土方子的，用"

我急切地问："用什么？"

燕子说："用块木板，在自己左边脸颊拍打二十下，右边脸颊拍打二十下，边拍边喊，我为什么这么笨？我为什么这么笨？拍完喊完，你就变聪明了。"

我问："这真的管用吗？"

燕子忍不住笑出声来，她说："你的呆劲又上来了，你说管用不管用？"

我很认真地说："好像很管用。要不，你先试试，看能不能治好你的呆笨。"

燕子捶了我一拳，笑着说："原来你变聪明了。"

我们正在说话的时候，门外的丐帮又静悄悄地围上来，这次，他们不知道从什么地方找到了一把圆凳，圆凳现在已经见不到了，它的凳面是圆形的，下面有四条弧形的腿，四条腿上雕刻着龙的形状，衔着宝珠的龙头就是凳脚。凳腿与凳腿之间用四棱形的木格连接。丐帮手持着木格，上下挥舞着，靠近了剃头铺子。

燕子操起剪刀，甩出去，剪刀扎在凳面上。手持圆凳的那个人有恃无恐，喜气洋洋地钻进半个身子，燕子操起剃头匠油腻腻的散发着汗臭和脚臭的棉被，盖在圆凳和手持圆凳的人身上，我操起扁担劈头盖脸砸下去，那个人在被子下发出一声闷叫，赶紧缩了回去。

门外的人和门内的人又恢复了对峙。

门外的丐帮轻声说道："里面的听着，你要出来，啥话都好说。你要不出来，我们就放火烧房了。"

我说："去你妈的，你们要是进来，啥话都好说。你们要是不进来，老子就上床睡觉了。"

门外一个威严低沉的声音很领导地说道："里面的听好了，这样僵持

下去，谁也没有好处，你要是个爷们，就痛痛快快出来干一仗。”

燕子接口说：“我不是爷们，我是你干娘。”

门外一阵骚动，他们发出了一片惊讶声。

远处传来了鸡叫声，那声鸡叫很迟疑，像嗓子里灌满了山西老陈醋，接着，很多只鸡畅快地叫起来。天快要亮了。

我感到很兴奋，天一亮，他们就被迫离开，到那时，我们就可以大摇大摆走出去。他们即使看到我们，也无可奈何。

突然，我闻到一股菜油味，然后听到菜油泼洒在木板上的湿漉漉的声音，他们要动手烧房了。

我对燕子说：“你跟在我后面，冲出去。”

我手持扁担，刚刚走到剃头铺子门口，一支箭镞射进来，射中了我的肩膀，箭镞巨大的力量带动我连退几步，燕子扶着我退到了木板后面。

这支箭镞带有倒钩，无法拔出，如果强行拔出，就会带出一块肉。巨大的疼痛覆盖我的全身，我握紧拳头，拳头里都是汗水。我对燕子说：“没想到我们会死在这里。”

燕子说：“我和你死在一起，黄泉路上有个伴儿，到了阴间还做夫妻。”

我们坐在地上，依偎在一起，等待着死神降临。可是死神却没有降临，门外传来了一声呼喊：“呆狗、燕子，你们出来吧。”

那声音很熟悉，但是我却想不起他是谁。

凌晨的天光中，我和燕子面面相觑，我看她一脸问号，她看我一脸问号，我们都想不起这个人是谁。

燕子对着门外喊道：“门外可是道上的朋友？报个路数。”

那个声音又响起来了：“你们这两个娃娃，连我们都不相信。我们是从赤峰来的靠扇的。”声音刚刚停止，剃头铺子里就多了两个人，一样的胖瘦，一样的高低，啊呀，是黑白乞丐。

他们中的一个人问：“你们怎么样了？”

燕子说：“呆狗被犬齿倒钩箭射中了。”

被倒钩箭射伤后，我一直提着一口气，现在突然看到黑白乞丐走进来，我们摆脱了危险，那口气放下去，突然感到全身酸软，再也没有力气站稳了，一下子倒在了燕子的怀中。

黑白乞丐看了看我的肩膀，脸上带着惊异。天色越来越亮，剃头铺子里的一切渐渐明晰。我努力睁开眼睛，能够分辨出哪个是白乞丐，哪个是黑乞丐了。白乞丐说：“犬齿倒钩箭非常霸道恶毒，千万别碰，碰一下就会疼得钻心。”然后，他又对黑乞丐说：“小心背上呆狗，赶快去当家药铺。”

白乞丐在前面引路，黑乞丐把我背在了肩膀上，一路小跑着，燕子跑在旁边，帮忙扶着我。我的肩膀尽管疼如刀割，但是我的意识还是清醒的，我看到胡同口蹲着一个落光了头发的老头，他满脸惊慌，皮肤白皙，手臂蜷起，放在腰间，手指半伸不伸，好像拿着一把剃头刀。可怜的老头，在黑暗中蹲了大半夜，不能回到自己的铺子里。

穿过了几条箱子，来到了一家药铺前，白乞丐叩响了门扇，里面传来了说话声：“谁呀？”

白乞丐隔着门扇，对着门缝说：“吃搁念的，有个排琴挂彩了。”江湖上的朋友，有个兄弟受伤了。

门扇吱呀一声打开了，一个中年郎中走出来，穿着肥大的裤衩。我的意识开始模糊起来，我听见他说：“怎么伤成这样，谁下的毒手？”

郎中让黑白乞丐把我平放在一张床上，然后把一块浸湿的布放在我的嘴巴上，我咂摸咂摸，一股辛辣的液体流进了喉咙里，那是酒。辛辣的酒分散了我的注意力，我感到自己身体渐渐飘了起来。郎中拿了一把铮亮的刀子，架在火上烧，然后在我的肩膀上切了一个小口，拔出犬齿倒钩箭。一股巨大的疼痛，如果巨石一样压向我，我昏了过去。

第133章 丐帮行骗术

等到我醒来的时候，已经到了夜晚。墙壁上挖了一个灯台，有一人多高，一盏菜油灯放在灯台上，如豆的灯光照着房间，我看到房间里只有白乞丐和燕子。白乞丐正在和燕子讲述他们这些天的经历。

那天晚上，日本人发现了我们后，黑白乞丐将日本人引入了森林中，他们一进入森林，就爬到了树上。草原上有树木，但以灌木丛为多。树木低矮，树枝浓密，躲藏在树枝中，即使几米远也看不到的。

黑白乞丐知道这片灌木丛中有机关陷阱，但是日本人不知道。日本人追进灌木丛中后，径直向前追击，没想到纷纷中了机关，有死有伤。

日本人的数量很多，而且还有枪炮，黑白乞丐判断日本人绝不会这样善罢甘休，所以在日本人的炮弹落下来前，他们已经在夜幕的掩护下，藏身在树林边的坑穴中。日本人的炮弹在他们的头顶上飞过去，但他们毫发无损。

那天后半夜，他们在坑穴中躲过了沙尘暴后，从星空中判断方位，向南行走。他们和我们一样，本来也想寻找对方，但是沙尘暴改变了一切具有标志性的东西，他们只能放弃了寻找。

燕子问：“你们怎么依靠星星辨别方向？”

白乞丐说：“这太简单了。你记得那天后半夜的沙尘暴过后，天空是什么样子？”

燕子想了想后说：“有很多星星。”

白乞丐说：“你知道这些星星的排列有什么规律？”

燕子说：“星星满天闪烁，难道还有什么规律？”

白乞丐说：“当然有了，七曜、四象、三桓、十二次、二十八宿它们的排列都有规律。我们一般人，要了解二十八宿。二十八宿指的是二十八颗星，东方苍龙七宿，北方玄武宿、西方白虎七宿、南方朱雀七宿。我们生活在北方，需要了解北斗七星。”

燕子问：“什么是北斗七星？”

白乞丐说：“北斗七星位于北方，将这七颗星连接起来，就像舀酒的勺子，所以叫做北斗七星。在夜晚，很容易就辨别出北斗七星，看到了北斗七星，与它相对的不远处，就是北极星。北极星，就在端北的方向。”

白乞丐刚刚说完，灯花就闪了一下，发出轻微的爆声，爆声响过后，房间里更明亮了。

白乞丐接着说：“我们一路向南，没有遇到多少波折。你们这一路上不顺利吧？”

燕子点点头。

白乞丐说：“我们很早就到了多伦，可是在多伦一直等不到你们，就判断你们这一路上肯定很不顺利。”

燕子说起了夜遇采生折割的恶丐，说起了我负伤，说起了在额吉家养伤，说起了师祖和麦帮主。

白乞丐说：“我们这一路上虽然没有波折，但是一路上都遇到很奇怪的事情。”

燕子问：“遇到什么奇怪的事情？”

白乞丐刚想说，黑乞丐突然闯进来了，他悄声说，有夜行人到了。白乞丐噗地一声吹灭了油灯，房间里陷入了黑暗。

工夫不大，我听见有沙沙的声音从门外传来。声音很细很轻，就像春蚕咀嚼桑叶。

我们在黑暗的房间里屏声静息，只能听到彼此轻微的呼吸声，门外沙沙的脚步声在房门前停止了，似乎有一双耳朵贴着门缝在偷听，过了片刻，他才离开了。

房间里没有再点灯，燕子轻声问：“是谁？”

白乞丐说：“不知道。”

黑乞丐说：“我躲在墙角的阴影中观察，看到有一个人影沿着屋脊行走，脚步飞快，直奔药铺而来，我断定他们是奔着我们来的。”

燕子说：“你们等我回来。”

燕子将两只飞镖装在身上，一转身就离开了，房顶上传来了哒哒的声音，没有练过耳力的江湖中人，是不能听到这样细微的声音的。 黑乞丐赞叹地说：“这个女娃子真是好身手。”

我身体虚弱，听到黑乞丐在夸奖我媳妇燕子，心中一阵高兴，想要说话，却又觉得很累，就干脆闭上嘴巴，倾听他们在说什么。

黑乞丐在黑暗中说："这个丐帮很蹊跷，做事很邪门。"

白乞丐说："你还看不明白？这不是秃子头顶上的虱，明摆的嘛。"

黑乞丐说："可惜了老帮主啊，要是老帮主在，丐帮怎么会成为这样。"

他们说老帮主不在了，那么老帮主去了哪里，他是离开了还是被害了，我想问，可是浑身绵软，连张口说话的力气都没有。

黑白乞丐又说起了他们老家承德的一些事情，什么三叔，什么八婶，我一句也没有听明白，后来，困意袭来了，我想睡觉，可是又牵挂着燕子，燕子一个人出去了，她不会来，我睡不着。

门外响起了轻轻的叩门声，燕子回来了，我一下子困意全无，我听见白乞丐问："那个夜行人是什么路数？"燕子说："不知道，我看到他满城找药铺，一家一家偷听。"

白乞丐说："是了，和我的判断吻合，夜行人是冲着呆狗来的。"

燕子说："我明白了。"

我想了想，也似乎明白了。夜行人只找药铺，肯定是在找我，因为我负伤了，只会呆在药铺里。这个夜行人是什么来头？为什么要冲着我来？我们刚刚到多伦，没有仇家，要找我的，只会是丐帮。

白乞丐说："呆狗呆在这里是安全的。这家药铺的郎中，也是江湖中人，和我有过交往，很可靠，很仗义。"

大家说了一会儿话，燕子走到了我的跟前，摸着我的手，我的手趁势握住了她的手掌。燕子惊喜地问我："醒过来了，你饿不饿，想吃点什么？"

我想说我什么都想吃，我非常饿，可是我没有力气说话。白乞丐说："这么久呆狗都没有吃东西，肯定很饿，可是，现在黑灯瞎火的，到哪里去找点吃的。"

燕子在黑暗中轻声笑着说："这有何难？我中午出去，看到西关有户人家准备酒席，给儿子结婚，那家肯定有很多好吃的，我去去就来。"

燕子又出去了，黑乞丐走到床边，叫了我两声，我没有答应，他以为

我睡着了，就毫不顾忌地说："这女娃子可真不得了，浑身透着精灵，可是偏偏就喜欢床上这傻小子。这傻小子真有福。"

白乞丐说："人的命，天注定，各人自有各人福。傻小子尽管脑瓜笨点，人很不错。"

听着他们的谈话，我觉得我真的很幸运，能够遇到燕子，能够娶燕子做老婆。为了燕子，我再被射中一百支箭也愿意；为了燕子，我纵然死一百回也愿意。

时间不长，燕子就回来了，她的背上背着一个包裹，白乞丐点亮油灯，燕子把包裹打开，里面是装在碗子里的方块肉，白馍馍，还有两坛子美酒。黑乞丐把坛子打开，酒香四溢。黑乞丐喝一口，连连赞叹："好酒，好酒。"

白乞丐说，这一路上，我们都感到很奇怪，这里的乞丐和别的地方的乞丐不一样。别的地方也有乞讨，乞讨自古就有，没有什么奇怪的，但是，这这里乞讨的人，处处都透着邪门。

燕子说："我们也感到奇怪。"燕子说起了遇到三怪那些从事采生折割的恶丐。

白乞丐说："我们这一路上没有见到采生折割，但是我们遇到好几起念秧。先一天，我们遇到一个过逢招子，强扭住一个衣着光鲜的少年，说那个少年赖了他的钱。当时有几十个人围观。我们走过去，听明白了是怎么回事儿。过逢招子拄着探杆走过去，掉落了一个钱袋，走在身后的少年捡起钱袋还给他，过逢招子摸摸钱袋后，就说少年赖了他一半钱。少年说他没有取一张钱，而过逢招子扭住少年不放手，嘴里叫喊着，这是谁家的少年，把他爹喊来，讹了我一半钱，欺负一个瞎子。围观的人看到过逢招子一脸可怜相，而捡钱的少年衣着光鲜，纷纷指责少年，少年有口难辩。"

燕子说："这个过逢招子也太无赖了。"

白乞丐说："双方正在相持不下的时候，远方骑马走来了一群人，穿着中山装，看起来像官府中人。其中一个为首的人白白净净，留着短须，他上前问明了事由后，对过逢招子说，你掉落的钱袋里钱多，而少年捡拾的这个钱袋里钱少，显然这个钱袋不是你的，你去找你的钱袋吧。过逢招子故意掉落的这个钱袋，被送给少年拿回家了。"

燕子笑着说："这个办法真好。过逢招子偷鸡不成蚀把米。"

我躺在床上，心想，过逢招子所用的，不就是关内的掉包计吗？不同的是，关内的掉包计，是两个人扮演，前面一个人故意把钱袋丢在地上，后面一个人等人捡拾，如果你捡拾了，后面这个人就走出来了，说见着分半。你看到厚厚的一叠钱，肯定心动，就会从身上取出你的钱，给了后一个人吗，赶快把他打法了事。而等到你回家，把钱袋解开，才发现那厚厚的一叠钱，除了上下两张是真的，中间是厚厚的一叠废纸。

江湖上的骗术也是因地制宜，同样都是掉包计，关内的靠骗，关外的靠讹。

白乞丐接着说："到了第二天，我们又遇到了一件怪事。"

燕子问："什么怪事？"

白乞丐说："我们又遇到了来滚。来滚走在路上，看到哪个有钱人走过去，就故意撞一下，然后自己倒在地上，说有钱人把自己撞坏了，身体不能动弹。要有钱人把自己药铺里。"

我想，这个还是讹诈。

白乞丐接着说："来滚躺在地上，痛苦地叫喊，惹来了很多围观的人。人们看到来滚苍老衰弱，而那个有钱人又高又大，就相信了来滚的话，纷纷指责那个有钱人。那个有钱人后来也就相信了是自己撞倒了来滚，他担心来滚会没完没了地纠缠，赶紧给钱了事，仓惶逃走。"

燕子说："我们这一路上，也遇到了过逢招子，他们假扮成说书人，在人家的丧事上要赏钱。"

第134章 有人在偷听

白乞丐说："在红白喜事上打秋风，这是丐帮惯常用的手段，但是来滚假装被人撞倒，进行讹诈，就太不通情理了。如果一个地方的丐帮，总是出现这样的事情，肯定是和帮主有很大的干系。"

我想，白乞丐说的很对，多伦换了帮主，要是老师祖当他们的帮主，师祖为人正直，肯定不会出现这些采生折割和敲诈勒索的事情，可是，这个新帮主是什么人啊，他为什么要假扮成师祖的模样？

白乞丐正说着，外面传来了打更声，报君知干燥而有节奏的声音，在静静的夜晚听起来异常嘹亮，梆，梆，梆，梆，已经到四更了。

白乞丐接着说："距离帮主家几十米远，有一座祖师庙，祖师庙里供奉的是木匠的祖师鲁班。祖师庙的地理位置较高，建在一座小土丘上，站在祖师庙门口，能够看到南街的每条街巷。"

鲁班这个名字我听过，小时候，在我们家乡的一座山上，也有一座祖师庙。鲁班是木匠的祖师，他造了一支木鸟，在天空飞了三天三夜，也没有落下来；他还造了攻城的云梯，攻城部队面对再高的城墙也不害怕。我们老家有首顺口溜说：三月三，去上山；去上山，看鲁班；看鲁班，诉屈怨；百姓头上有青天。鲁班本来是木匠的祖师，但是在我们家乡，鲁班成为了所有人的神灵，如果你有什么冤枉，就在每年三月三的这一天，把你的冤枉告诉鲁班，鲁班就会把报应投在他身上。因为大家都相信这个传说，所以民间作恶的人很少。

白乞丐说："我们就住在祖师庙里，监视着帮主家的情况。有一天，我们看到两个人从帮主家走出来，其中一个人走几步，就会按一下上衣口袋，从南街走到祖师庙的土丘下，只有二百米的距离，他一路上按了好几次。我判断，这两个人一定身上藏着重要东西。那个身上藏着东西的人很好认，他缺了一只耳朵，身材高大，脸上都是横肉。所以，我们不担心会跟丢了。"

燕子惊讶地轻叫一声，她说："啊，这个缺了一只耳朵的人，说话声音是什么样子。"

白乞丐说："很难听，像公鸡叫一样干瘪。"

燕子说："是了，是了，是他，就是他。"

白乞丐问："是谁？"

燕子说："这个人和好几个人曾经和我们交手过，我们削掉了他一只耳朵。"燕子讲起了在旷野的羊圈里与采生折割交手的情景。

白乞丐说："你和他们交手过？这个人有武功，很难对付。幸亏他们没有冲进羊圈里，否则你和呆狗都要遭殃。"

白乞丐接着说："我们在后面暗暗地跟着这两个人，跟到了城外的一条干沟里，我们就追上去和他们套近乎，想知道他们是什么路数，他们要去哪里。但是，这两个人对我们很冷淡，一副急于要离开的样子。我们说的是江湖黑话，本来在江湖上，只要一说黑话，就是自己

人，彼此都会很亲近。但是，这两个人很反常，他越反常，我越要弄清楚他们想去干什么。因为他们是从帮主家走出来的，帮主是一个日本人。”

有脚步声从远处传过来，声音很整齐，听声音大概有十几个人。燕子说：“巡夜的过来了。”

白乞丐住口不说，等巡夜的脚步声离开了，白乞丐才接着说：“我们和他们说了几句话，就动起手来。他们想急着走，我们偏不让他们走。我们将他们制服了，从缺了一只耳朵的那个人身上，搜出了一封书信，书信上全是螃蟹腿，没有一个字能够看懂。”

我想，那肯定是日本字。

白乞丐说：“我们看不懂，就问那两个人上面写的是什么，他们不愿意说，我们就折根棍子，戳他们的穴位，他们一会儿痒得哈哈大笑，一会儿疼得痛哭流涕，脸上还是眼泪和鼻涕，要多恶心有多恶心，后来，他们终于撑持不住了，才说这上面是守卫多伦的中国军队的布防情况。这封书信是帮主写的，也是帮助亲手交给他们的，让他们送到赤峰去。”

麦帮主实在丧心病狂，不但夺走了丐帮帮主之位，而且还给日本人通风报信。这封书信要是送到了日本人手中，后果不堪设想，多伦很快就会被日本人攻陷。

白乞丐接着说：“我们知道了这封书信的内容后，就对这两个送信的下了杀手，一刀隔断了他们的脖子，抛尸荒野，用不了一个时辰，这两具尸体就会变成两具骷髅，谁也无法辨认是谁的了。草原上的秃鹫多得是，一见到尸体，就会成群结队地飞下来啄食。我们怀揣这封书信，却犯难了，到底该怎么处置？是立即销毁了，还是交给守城的军队？此前我们从来没有和军队打过交道，如果我们说是从丐帮手中抢来的，他们会相信吗？我们想不出一个好办法，干脆就把书信藏在鲁班像的后面，用几块砖头压着。第二天，我们睡起身，一摸藏书信的地方，空空如也。书信被人盗走了，背后还有高手盯着我们。我们毛骨悚然，昨晚我们睡得很沉，这个偷书信的人要是害我们，还不是举手之劳？更奇怪的是，祖师庙门窗紧闭，这个高手是从哪里进来的？”

啊呀，居然后面还有高手。我震惊不已。门窗紧闭，并不能阻挡钻天贼，钻天贼偷窃，自有路数，从来不走门窗。黑白乞丐武功高强，却不识盗窃路数。

燕子说："那封书信是关于军事布防的，寻找小偷是不会偷的，要偷走这封书信的，只会是熟悉这封书信内容的人，这封书信对他们大有用处。可是，谁熟悉这封书信的内容呢？是丐帮。但是，如果是丐帮，那么为什么又会只偷走书信，而不加害你们。"

我听着燕子的分析，觉得句句在理。偷走书信的人，肯定不会是丐帮的人，也不会是普通小偷，因为普通小偷没有这样的身手。能偷走这封书信的人，只会是神偷。可是，这个神偷怎么又会知道这封书信的内容很重要？只有一种可能，这个神偷一直在暗中监视着黑白乞丐，或者说一直在暗中监视丐帮。

白乞丐说："那天早晨起床后，我们发现书信不见了，异常惊讶，但是猜不透是谁偷走了。当时，我们想到会是丐帮，留意丐帮的一举一动，但是，丐帮再没有派人出城送信。按说，如果是丐帮偷走了这么重要的书信，一定还会再派人送出城的。丐帮风平浪静，说明他们并不知道两个送信的人已经被我们杀死了，也不知道书信到了我们手中，还不知道书信又在我们手中丢失了。"

燕子说："和我的分析吻合。"

白乞丐接着说："我们的背后一直有人在跟踪盯梢，而这个人是敌是友，我们丝毫也不知道。按说，我们也是行走江湖二十年的老手了，可是这次却着了人家的道儿，想来都觉得可怕。于是，我们决定离开祖师庙，去城墙脚下的土洞里居住。居住在土洞里的，只会有一种人，就是流落异地的乞丐。一个乞丐来到一个陌生的地方乞讨，并不是那么容易的，首先你要给丐帮打招呼，因为这是丐帮的地盘。丐帮同意了，你才能乞讨。你别看大街上的乞丐东一个西一个，有瞎子有瘫子，好像彼此都没有关系，其实他们背后都有丐帮在撑腰。你要是欺负了其中的一个，你家的房子不是被点着了，就是被摧毁了。丐帮是天下第一邪恶帮派，他们什么下作的事情都能够做出来。"

燕子说："原来乞讨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不是谁想乞讨就能乞讨的。"

白乞丐说："可是在多伦很奇怪，我们乞讨的时候，没有人过问，也没有人驱赶。大街上的那些乞丐看起来都忙忙碌碌的，他们走路很快，见面很少交谈，不去民居周围，主要集中在部队驻扎地，和一些大型建筑的附近，比如银行、戏院、衙门周围。"

我躺在床上想，多伦城中的乞丐，已经不是乞丐了，而是日本人的暗探。他们背后可能有日本人给钱，当然就不需要乞讨了。

突然，屋顶上传来了一声轻响，那是瓦片碎裂的声音。屋顶上一直有人在偷听。黑暗中，燕子像一支利箭一样飞出了房屋，手一样，一支飞镖飞了出去。可是，奇怪的是，屋顶上再没有发出任何声响，一道黑影像轻烟一样飘远了。

燕子走回来说："这个人身手好快，追赶不及了。"

屋子里的人都不再说话，大家都觉得极度沮丧。我们说了大半夜话，自以为神不知鬼不觉，没想到全被人偷听去了。

确实有高手一直在背后跟踪盯梢黑白乞丐。

第135章 三师叔来了

天亮后，黑白乞丐将我抬到了地下室里。这个药铺的郎中是江湖中人，药铺有一条逃命的密道，密道要从地下室穿过。白乞丐对我说，因为有人盯上了我们，担心对我不利，就将我藏在地下室里。

然后，整整一天，我都没有再见到他们。我躺在地下室的床上，醒了睡，睡了醒，也不知道过了多久，他们回来了。外面大概是天黑吧，他们三个人都显得很累，黑乞丐的手臂挂彩了，用绷带绑着，挂在胸前。这种对外伤的包扎方式，不是药铺的，而是军队里的，药铺里没有绷带。

今天外面发生了什么事情？

燕子走到我的床前，他用手抚摸着我的额头，问道："今天感觉好些了吗？"

我对着她笑笑。我想问他们今天发生了什么，可惜没有力气说话。

地下室里有一张木桌，木桌上点着一盏油灯，他们三个人围坐在木桌边。燕子说："一定要把丐帮的阴谋告诉旅长，让旅长早作防备。"

白乞丐说："看今天的情况，应该是旅长得知了，要不然，也不会做出防备。可是，旅长既然知道了，为什么不把丐帮连窝端掉。"

燕子说："会不会旅长在放长线钓大鱼。"

白乞丐说："只会是这种可能，可是，看今天的情形，也实在太凶险

了。”

今天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我很想知道，可是他们不说。

过了一会儿，郎中走进来了，他先看了看我的伤情，然后也坐在了木桌边，对他们三个说：“你们怎么到这个时辰才回来，听着外面的枪声炮声，我的心都揪紧了。”

白乞丐说：“天刚亮，我们从这里走出去，就听到城外传来了炮声，还有几发炮弹落在了城里，日本人的飞机也出动了，向着城墙里扫射投弹。我们知道打仗了，就赶紧跑到城门口，看到城门打开着，但是只有军队才能出入，别的人不能出入。 我看到一支几百人的军队开出去，背着枪支和大刀，我就断定，打仗的地方，不在城墙边，可能在距离城墙还有一段距离的阵地上。”

郎中说：“城北门外有一座山，山上驻扎了一支中国军队，可能战役是在那里打响的。”

白乞丐说：“是的，应该是的。到了正午，就看到一个骑马的人跑进北门，浑身是血，他跑向教堂的方向。时间不大，就有人骑着马跑到北门口，大声叫喊关门，关门，守城的士兵把北门关闭了，城内的军队上了城墙，而城外没有一个人回来，早晨我看到的那几百人，估计都战死了。”

郎中看到黑乞丐，他问：“你那么挂彩了？”

黑乞丐说：“和丐帮那些败类打的时候，挂彩了。”

郎中惊讶地问：“中国人和日本人打仗，丐帮跑出来干什么？”

黑乞丐没有说话，白乞丐说：“我一会儿会说到的。当时，城内的军队上了城墙，时间不长，攻城的日本人就靠近了，日本人的炮弹落在城墙上，炸出一个缺口，守城的军队就把石头瓦片填上去。多伦城墙是用粘土搅拌杂草垒砌的，阻挡不住日本人的炮弹。城墙被轰开了一个缺口后，日本人就挺着刺刀冲进来，关键时候，有几百头牛，都被棉布堵住了耳朵，尾巴点着了，这群牛冲向城墙的缺口，将刚刚冲进城来的日本人踩死了。日本人停止了进攻，中国军人趁机用瓦渣石块堵住了缺口。”

郎中说：“这个火牛阵，田单就曾经用过。”

白乞丐说：“是的。日本人退走了以后，天空中突然出现了一个气

球。气球是红色的，在蓝色的天空中显得分外惹眼。当时，城墙里的所有人都看到了气球，但都不知道为什么会有人放气球，放气球用来干什么。气球升上来后，日军的炮弹又飞来了，落在气球所在的地方。这个气球来得很蹊跷，中国军人在守城墙，他们不能去查看，我们就代他们去查看。看到放气球的地方后，感觉更奇怪了。气球被绑在教堂外的一棵大树上。而那些炮弹都落在教堂周围。如果我们判断没有错的话，气球是给日本人指示位置的。”

我想，白乞丐的判断肯定没有错，气球就是给日本炮兵指示方位的。

白乞丐接着说：“日本人先后发射了十几发炮弹，教堂有一间房屋倒塌了，教堂周围的民房倒塌了几十间。今天白天挂着小风，如果没有风，估计日本人的每颗炮弹都会落在教堂里。教堂是中国军队的指挥部。城内有人放气球，是为了给日本人指示中国军队指挥部的所在地。”

我想，这是谁呀？这么狡诈。

白乞丐说“炮弹一停，街道上就出现了上百名人，有的拿着枪，有的拿着刀，悄无声息地冲向教堂所在的指挥部，与此同时，城外的日本人也发起了冲锋。我判断，城里这上百号人，事先与攻城的日本人联系好了，一旦城中升起气球，日军就对气球的方位发射炮弹。炮弹一停，这上百号人就攻向中国军队的指挥部，外面的日军也开始了攻城。”

郎中惊叫道：“这个计策太恶毒了。”

我想，这几百号人是干什么的？难道是日本人预先安插进来的特务？

白乞丐说：“当时，指挥部里只剩下十几个人，还包括马夫、伙夫这些勤务人员。一百号人冲到指挥部门口，指挥部的门楼上架起一挺机枪，机枪突突叫着，打死了冲在最前面的那十几号人，指挥部的门口还堆起了沙袋，沙袋后是端着步枪的士兵。我想，指挥部很有可能预先得到消息，做好了防备，要不然，门口怎么会预备了那么多的沙袋。可是想想又不对，指挥部预先得到消息，为什么只留下了十几个人，让指挥部涉险？机枪阻挡了冲锋的队伍，冲锋的队伍里就一齐丢出了手榴弹，门楼被炸塌了，机枪和机枪手都被埋在瓦渣摊里。那些人冲到了指挥部门口，院子里的人冲出来搏斗”

燕子说：“我看到旅长也拿着一杆步枪在拼刺。”

我想，旅长都参加了肉搏战，说明当时的情况凶险极了。

白乞丐接着说："是的。我们看到指挥部危在旦夕，也参加了这场搏斗。没有武器，我们就从旁边的人家里找到铁锨铁叉，铁锨铁叉比步枪长，我们又都有武功，所以用起来得心应手，又占到便宜。那些攻打指挥部的人，受到前后夹击，仓皇迎战，大约有一多半的人被打死，剩下的人跑走了。指挥部没有被攻占，城门也没有被攻占，今天的形势真是千钧一发。"

黑乞丐说："我的手臂是在搏斗中被刺了一刀。"

郎中问："这些人是什么人？"

燕子说："搬运指挥部门前的死尸时，我看到了一个人的面容很熟悉，额头上有疤痕，我以前和他交手过，他脸上的疤痕，就是我用拦羊铲拍出来的。"

啊呀，果然是丐帮。那个在羊圈墙上被燕子用拦羊铲拍烂了额头的采生折割，在这里出现了。

门外走进了一个人，告诉说有一户人家，产妇大出血，接生婆慌了手脚，派人来请郎中。

郎中三步并作两步跑出了地下室，骑着马出去了。白乞丐又让黑乞丐出去查看情况，他说："这几天不太平，我们又被人盯上了，盯上我们的人是敌是友，现在还不知道，我们一定要多长个心眼。"

黑乞丐出去后，地下室里又只剩下了我们三个。

白乞丐和燕子在一起说了今天指挥部的险情后，燕子突然问："那天在剃头铺子里，呆狗和我都认为必死无疑，没想到你们走进来了，你们怎么就知道我们在剃头铺子里。"

白乞丐说："自从打死了给日本人送信的那两个乞丐后，我们就盯着丐帮帮主所居住的那座院子，白天，我们就踅摸在那座院子周围；夜晚，我们就住在那座院子后面的一间空房子里。那天晚上，我们看到有人从墙头上翻出来，帮主家的院门打开，追出了一帮人。尽管当时不知道被追击的人就是你们，但是既然是丐帮追击的人，那么一定是朋友，不是敌人，我们就跟在丐帮的后面，想要帮助你们。你们跑进那条胡同的时候，我们就知道跑错路了，那条胡同只有进口，没有出口。你们和丐帮对峙的时候，听到了你们的说话声，呆狗骂去你妈的，燕子骂我是你老娘，我就听出了你们的声音。"

燕子忍不住笑了。我躺在床上也笑了。

白乞丐说："那些丐帮的龟孙子没办法对付你们，就抬来了一桶菜油，准备烧房子。我们一看情况危急，就先悄悄干掉了站在最后面的弓箭手，然后拉开弓箭，对着前面的龟孙子放箭，一箭一个。龟孙子害怕引来巡夜的人，一声都不敢吭，没负伤扶着负伤的，仓皇逃遁。当时，也不知道呆狗伤得这么严重，要是知道他们打伤了呆狗，我们就一个都不让走。"

燕子说："这犬齿倒钩箭实在够毒的。"

白乞丐说："犬齿倒钩箭确实很毒，但还是赶不上真正的毒箭，毒箭是在箭头蘸上毒液，毒液一见到血液，就会流遍全身，不出半个时辰，人就会中毒死亡。"

燕子说："听说江湖上有各种毒液，都非常霸道。有的是丹顶红毒，有的是蟾蜍毒，有的是蝎子毒，有的是蜘蛛毒，有的是蛇毒，每一种毒都有一种解药。但是，如果把这些毒液混合在一起，就没有解药了可以救治了。"

白乞丐说："是这样的。正因为这些毒液非常霸道，所以江湖上控制非常严格，不是随便什么人都能使用毒液的。能够熟练使用毒液的，听说只有西南山区有一个门派，世代使用，别的门派不会用。"

白乞丐和燕子谈兴正浓的时候，黑乞丐走进了，他喜形于色，后面还跟着一个人。

那个人的面容从黑暗处走到了灯影下，燕子一看到，惊讶地站起来，带翻了凳子；我一看到，也惊讶地睁大了眼睛。

我们都没有想到，他会在这里出现。

他是三师叔。

第136章 丐帮找上门

三师叔抚摸着我的脸，我的脸上满是激动的泪痕，师伯虎爪、师父凌光祖、二师叔他们的影子不断在眼前闪现，那些幸福的日子像一群马蜂一样嗡嗡地在我的眼前飞舞，三师叔的意外到来，唤醒了我沉睡已久的记忆。

三师叔这一生飘忽不定，他曾经给我说过，人生太短暂，他要走遍想去的所有地方，睡遍想睡的各类女人，只有这样，才不会在人世间空走一遭。我在大别山中见到过三师叔，在大同城里见到过三师叔，没有想到，我今天能够在塞外多伦，又一次见到三师叔。

在大同城中，三师叔说他要去四子王旗，怎么又会来到多伦呢？他又怎么会和黑乞丐在一起？难道那个一直跟踪黑白乞丐的人，就是三师叔？

不对呀，黑白乞丐说他们来到多伦后，总感觉背后有人跟踪，这个人还偷走了他们的书信。黑白乞丐都是武功很高的人，寻常人哪里能够跟踪他们而不被发现，这个人必须有极高的轻功，还要有极高的盗术。三师叔是江相派的，他没有绝顶的轻功，更没有绝顶的盗术。

我想听他们谈论这些，可是他们没有谈论。他们谈论的是今天发生在多伦城中的战事，白乞丐问："今天攻打教堂的，是丐帮？"

三师叔说："除了这些坏到骨子里的丐帮败类，还能有谁？"

白乞丐问："你是怎么知道的？"

三师叔说："我们注意丐帮很久了，丐帮的一举一动都在我们的掌握中。他们在那座宅子里集合人员，分发武器，我们就知道了，报告了指挥部。"

白乞丐说："原来是你们提前给指挥部通报的，怪不得指挥部做好了准备，把沙袋堆在教堂门口，把机枪架在了门楼上。"

三师叔说"我们"，那么他就不是一个人，而是好几个人，甚至好多人。哪些人呢？那些人又是些什么人？是江相派的同门吗？

我想问，可惜我说不出话来。

黑乞丐问三师叔："你怎么知道我们在这里？"

三师叔说："我们怎么能不知道呢？本来前两天就看到你们在这家药铺里，因为你们和呆狗、燕子在一起，照顾呆狗，就知道你们是自己人，可是，第二天就找不到了。呆狗负伤，你们肯定走不远，所以今晚就在这里寻找，刚好就遇到了你。"三师叔指指黑乞丐。

黑乞丐问："你怎么会认识我？我们见过面？"

三师叔说：“当然见过，而且见过还不止一次两次。”

黑乞丐和白乞丐面面相觑，又仔细端详三师叔，他们确实此前没有见过三师叔，而三师叔怎么又会说见过他们？

黑乞丐说：“我确实是今天才第一次见到你啊。”

白乞丐问：“我们在哪里见过？”

三师叔不紧不慢地说：“你们来到多伦后，先住在祖师庙里，后又住在城墙洞里，再后来又住在麦帮主家院后的破房里，是不是？”

黑白乞丐对望着，满脸惊异，他们说：“是的啊。”

三师叔又说：“你们从两个丐帮败类的手中夺走了一封书信，全部是日文写的，杀死了那两个败类，把书信带到祖师庙中，当天晚上，那封书信就丢失了。是不是？”

黑白乞丐这次不再说是的了，他们一齐问三师叔：“是你偷走了那封书信？”

三师叔笑着说：“我没有那么大的本事，我只是一个装神弄鬼骗两钱的神棍，偷走你书信的这个人本事可好了，世间也只有他才能从你们手中偷走书信。”

黑白乞丐都一齐张大了嘴巴，燕子也张大了眼睛。

三师叔果然还有同伴，三师叔是江相派，江相派只有骗术，没有盗术。仅仅凭借三师叔，是无法从黑白乞丐两个高人的手中偷走东西的。那么，这个偷盗的高手是谁？

白乞丐问：“偷走我们书信的是这个人，夜晚偷听我们谈话的也是这个人？”

三师叔说：“是的。”

我想，这个人轻功很高，他能够躲避燕子的飞镖，能够让燕子追赶不及，这个人到底是谁？

白乞丐问：“你说的这个人，他在哪里？”

三师叔笑着说：“他就在门外。”然后，向门外一指。

房门突然被撞开了，一个人跌跌撞撞地冲进来，他的身上沾满了鲜血，肩膀上插着两支箭镞，桌上的油灯火苗摇摇晃晃，他说："快走，快走，丐帮马上就要来了。"

声音竟然如此熟悉。

我们都震惊地看着这个满身是血的人，不知道他是谁。三师叔走上去搀扶着他问到："豹子，你这是怎么了？"

我看着他，看到他真的是晋北帮的二当家豹子，是那个在常家大院保护我和燕子先行撤退，而自己身负刀伤的豹子，是那个威势赫赫，武功高强的豹子。

豹子说："丐帮杀来了，有几十个人，刚才和我在院门外拼杀，被我连伤七八个人，他们就退回去用箭射，我身中两箭，知道难以抵挡，就关上院门，走进地下室通知你们。现在，丐帮正在翻越院墙。"

黑乞丐操起靠在墙边的一把长凳，抡得呼呼风响，他喝道："丐帮这些蝼蚁之辈，也敢上门挑战，你们先走，我在这里要杀得他们片甲不留。"

白乞丐拦住黑乞丐说："我们有两个人受伤，要和他们拼杀，难免会有后顾之忧，当今之计，走为上策，以后报仇不迟。"

三师叔说："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他们有弓箭，说不定还带着枪，豹子这么好的身手都受伤了，我们犯不着再和他们死拼。"

于是，黑乞丐背着我，三师叔搀着豹子，白乞丐在前端着油灯，走向地道深处。刚刚转过一道弯，就听见了地下室门被撞开的断裂声，燕子向着声音来处发了两只飞镖，那边传来了尖叫声。

我们在地道中行走了几百米，遇到了好几处岔路口，白乞丐只引领我们朝着左边行走，后面追兵的脚步声愈来愈远。这条地道白乞丐似乎很熟悉，可是，他应该是第一次来到多伦吧，为什么会这样熟悉呢？

没有了追兵，燕子就赶上了我们，他问："我们离开了药铺，郎中回来后不知道情况，会不会着了丐帮的道儿？我们这不是害苦他了？"

白乞丐说："不会的。郎中骑马出去，说明路程遥远，产妇大出血，一时半会儿不会消停，顺利的话，郎中会在天亮回家，而郎中也是江湖中人，他一看到院墙院门，就知道有危险，肯定不会自投罗网的。"

黑乞丐背着我走在前面，三师叔搀扶着豹子走在后面，灯光照耀中，豹子脸上身上都是血，可是他谈笑自若，似乎丝毫也不知道痛苦，他问我：“呆狗，你伤得怎么样？”

我还是不能说话，对他心存感激，也无比敬佩。我被射了一箭，就伤成了这样，而豹子被射了两箭，却还谈笑风生，豹子真是一条铁打的硬汉。他的武功和轻功都极为了得，盗术高超，能够在熟习阿摩搪墙拳的黑白乞丐手中盗走日本书信的，也只有豹子了。

我们走出了上千米后，地道就到了尽头。地道的尽头是一口水井，隐隐有凉气从井底升起，让我打了一个哆嗦。这是一眼真正的水井，地道的尽头是水井洞壁，又怎么才能走出去呢？

白乞丐端着油灯，向上望去，我也望向上方，只看到散发着微弱亮光的井口，井口上还吊着木桶，距离地道洞口有十几米高。我们有两个伤者，又如何才能爬上去？

燕子走上前来，她让我们都向后退几步，然后从腰间解下软竿。可是，软竿仅仅四五米长，远远够不到井口。燕子看着我们，欲言又止，油灯光照着她脸上飞起了两朵绯红。豹子明白燕子想干什么，他说：“把腰带都解下来，交给燕子。”

那时候的男人都穿着折裆裤，裤裆很宽很肥，裤腰很大很粗，穿上这样的裤子，需要把裤腰折叠起来，然后用布做的腰带拦腰扎住，才不会掉下去。所以，这种裤子就叫折裆裤。

第137章 帮主是假的

白乞丐把几条腰带绑起来，交到了燕子的手中。燕子把腰带与软竿连接起来，然后抡圆了，抛上井口。软竿一端的钩子，勾住了木桶的边缘，就可以将木桶拉下来。

接着，燕子抓着井绳，攀到了井口。

那时候的水井上方都有三脚架子，三脚架子上方架着辘轳，辘轳上缠着井绳，井绳下吊着水桶。人们吃水的时候，需要转动辘轳，把水桶放下井中，摇晃井绳，水桶吃满，然后再摇动辘轳，将水桶吊上来。辘轳上因为积年累月被井绳缠绕，而有了一圈圈的凹槽。人们放水桶吊水的时候，手搭在辘轳上，手指贴着凹槽，放开辘轳把，水桶就会自动落下井中。我们那里把这种方式叫“蹦轱辘”，只有经常吊水的人

才会这样，小孩子是不敢放“蹦轱辘”的，弄不好会把辘轳连木桶都掉进井中。

燕子爬上去后，把木桶放下来，黑白乞丐攀着井绳爬上去，而剩下的三师叔、受伤的豹子和我，则被黑白乞丐用辘轳吊了上去。

我们离开井口，向前走去，突然看到前院有灯光透出来，还有说话声隐约传来。

一道墙壁隔开了前院和后院，燕子让我们留在隔墙后，她独自走了上去。前院那间透着灯光的房间里，两个黑色的人影印在了窗户上，他们的身影像剪纸一样单薄而不真实。

三师叔从黑乞丐手中接过我，背在肩上，三师叔身形瘦削，他的肩胛骨垫得我脸颊生疼。

燕子刚刚靠近那间房屋，突然前院院门吱扭扭响着打开了，燕子飞身跃起，攀着伸出来的椽头跃上房顶，两支火把从门外走进来，将院子里照得纤毫毕现。

火把后，跟着一辆胶轮大车，车辕里套着一匹马，车后面跟着四个人。他们个个都是劲装打扮，束着袖口和裤管，一看就是练家子。郎中家的地道，怎么会通向这里，这些人一看就知道是江湖老海，可是他们是什么来头？

胶轮大车停在了当院里，房间里走出了一个人，他矮胖敦实，像一架打麦场上竖起来的碌碡。火把将他的身影拖得很长很长，一直铺到了墙壁上。跟在胶轮大车后的那四个人走进了房间，抬出了两个箱子，放在了胶轮大车的车厢里。

矮胖汉子看到箱子装在了胶轮大车上，这才对着房顶招招手，他说：“房顶上的并肩子，下来朝相。”

我们都大吃一惊，黑乞丐想要冲出去，被白乞丐拦住了，他悄声说：“暂且等等。”燕子从房顶上翩然而下，她站立在矮胖汉子的面前，落落大方，丝毫不惧，另外几个人突然看到房顶上落下了一个人，一齐发出惊呼。

矮胖汉子也吃了一惊，他可能没有想到攀上房顶又飘然落地的会是一个女子，而且是一个很漂亮的女子，矮胖汉子说：“我们托线孙，从不为难一个樱桃子，豆儿你是什么路数？”

我听了矮胖汉子的话，才明白他是保镖的，这家大院看来是一座镖局。矮胖汉子第一句话说的是，房顶上的朋友，下来亮个相；第二句话说的是，我们走镖的，从来不会为难一个女子，姑娘你是什么来历？

燕子可能知道这个矮胖汉子不会为难自己，就笑吟吟地说："上排琴着实响儿，我是郎中的朋友。"

我听到他们的对话，就感觉到燕子没有危险了。燕子听到那个镖师说他不会为难一个女子，就给他戴高帽子，说这位大哥你真是让人敬佩，然后说自己是郎中的朋友。

燕子很聪明，地道一端连着药铺，一端连着镖局，那么郎中和镖师肯定是有过命交情的朋友，燕子搬出郎中，镖师肯定就不会为难她了。

果然，镖师着急地问："你是从下面过来的？郎中怎么样了？"

燕子说："郎中不要紧，他行医未归，只是我两个朋友挂彩了，要在你这里将息。"

镖师说："那没有什么说的。"

燕子一招手，我们从隔墙后走出来，镖师一看到，就惊讶道："都是高手，我只听到房顶上的动静，以为只有一个人，哪里知道还有这么多人光临寒舍。"

镖师把我们让进到房间里，白乞丐走过胶轮大车，看到车子上的两个箱子，就随口问道："谁的货物，这么紧急，还要夜晚运出去。"

镖师说："麦帮主的。"

麦帮主。大家全都停住了脚步。

在场的人都是老江湖。黑白乞丐在塞外闯荡几十年，能够精习阿摩搪墻拳，说明在丐帮地位不低；豹子从底层一步步干到了晋北帮二当家的，历经江湖上各种风险；三师叔一生漂泊不定，和任何江湖门派都有来往；燕子和我自小就在江湖中浸泡，耳濡目染，懂得江湖中的各种规则和陷阱。而这个镖师今晚有两点疑问，让我们感到不可思议。

首先，他知道屋外有人在窥视，却还要把两箱货物搬到镖车上，这不符合常理；其次，镖师要对货主的身份进行保密，不能轻易说出，而他轻易说出了这是麦帮主的。

燕子问："麦帮主长什么样子？"

镖师说："身材瘦小，瘸了一条腿。"

燕子问："你们以前熟悉吗？"

镖师说："谈不上很熟悉，但是见过几面。"

燕子问："你觉得这个麦帮主前后几次有些什么不同？"

镖师想了想说："以前几次见到他，他没有戴茶色眼镜，而这次见到他，他戴着茶色眼镜；以前几次见到他，他会和我拉家常，坐在一起聊很久，而这次见到他，他只是吩咐我把货物送出去；以前在他家中没有见到女人，这次见到了一个打扮很漂亮的女人。"

燕子又问："你知道麦帮主的底细吗？"

镖师说："他从晋北大同来，孤身一人，无儿无女，仗义疏财，是条好汉。"

燕子说："既然麦帮主仗义疏财，又怎么会让镖师护送财物？既然麦帮主孤身一人，又怎么会家中有女人？"

镖师说："是啊，是啊，这个麦帮主透着蹊跷，我怎么就没有想到。"

燕子说："我来自晋北大同，我认识麦帮主。这个麦帮主是假的，他冒充真正的麦帮主。"

镖师惊讶道："怎么会有这种事情？"

三师叔突然说："麦帮主和我们在一起，他不在多伦城中，他在城北的多青山上。"

燕子惊讶地望着三师叔，又惊讶地望着豹子，豹子点点头。三师叔和豹子可真沉得住气，我们千里迢迢，风餐露宿寻找师祖麦帮主，寻找了一年，而现在终于知道了师祖的下落。我的眼睛滴答滴答流下了，燕子也语声哽咽。

镖师也很惊讶，他想了想，恍然大悟道："真正的麦帮主不在城里，这个麦帮主是假的，啊呀，对了，以前麦帮主抽的是水烟，这个假的抽香烟；以前麦帮主穿的是阔口布鞋，这个麦帮主穿的是皮鞋。"

皮鞋，我和燕子禁不住对望一眼，我们想起了那个留在额吉家蒙古包外的湿漉漉的皮鞋脚印。

白乞丐指着镖车上的箱子，对镖师说："现在外面正在打仗，而假麦帮主却让你把货物送出去，这里面肯定有文章。你打开货物看看吧，别被人家当枪使。"

镖师说："真正的货物，我们会通过地道运出去，这两个箱子，只是障眼法，里面装的是石头。"

燕子笑着说："你对别人使用障眼法，恐怕假麦帮主也对你使用了障眼法。这个假麦帮主是日本人。"

镖师惊疑地问："日本人？就是和中国人在城外打仗的日本人？"

燕子说："是的。"

镖师从床下抽出了两个铁皮箱子，箱子上挂着两把铁锁，他们面对铁锁，一筹莫展。

黑乞丐说："这有何难？取斧头劈开就是了。"

镖师听说这个假麦帮主是日本人后，也不打算送货出城了，所以就操起一把板斧，劈向铁箱子。然后，几斧头下去，铁箱子除了留有几道痕迹外，毫无损伤。

燕子说："呆狗会开锁。"所有人的眼光都望向躺在床上的我。而我却在想着这件奇怪的事情，既然这两个铁皮箱子我们打不开，那么接货的人肯定也打不开；既然接货的人打不开，那么为什么还要把箱子送出去。除非有一种可能，接货的那个人会开锁。谁会开锁呢？老同，也就是本田次一郎。难道说，假麦帮主送给的人，是那个老同。而老同，是城外日军的指挥官。所以，这两个箱子非常重要，里面一定藏着秘密。

燕子凑近我，她问："你怎么样了？"

我看着燕子，看到她眼中满是关切和爱恋，这些天里，我能够感觉到燕子对我的爱意日渐增加。现在，我的体力慢慢恢复了，我问燕子："是什么锁？"

燕子说："和我们在赤峰寺庙地下室第三道门上看到的锁一样。"

我想起了那天夜晚和燕子偷盗铜盔的情景，第三道门上的锁子，那就是密码锁。我让他们把那两个箱子放在床边，我看着那些可以左右转动的齿轮，果然是密码锁。

每把密码锁上的最上面的齿轮都不能转动，第一把密码锁最上面的字是“长”，第二把密码锁最上面的字是“落”。然后，每把密码锁下面四个齿轮可以转动，每个齿轮上面有五个字，每把密码锁有二十一个字，如果不知道开锁的密码，那么想要打开一把密码锁，需要转动几万次。

我知道密码锁一般都是按照古典诗句在排列，只有个别密码锁才会按照没有任何意义的五个字排列。两把密码锁，一个前面是“长”，另一个前面是“落”，那么就说明这两把锁的密码是两句以“长”和“落”为首字的诗句。我的头脑中紧急搜寻在私塾学堂里学到的诗句，又伸出手指，慢悠悠地转动着那些齿轮，体力刚刚恢复，我转动了没有几下，就累了。突然，脑海中电光火石般的一闪，一句是个跳了出来：“长江一帆远，落日五湖春。”这是我在私塾学堂里背诵过的唐代诗人刘长卿的诗歌，这首五言律诗的题目叫做《饯别王十一南游》。先生当年在私塾学堂里讲解这首诗歌的时候，曾经说，古代诗人地位很高，他们吃饭住宿都不掏钱，走的时候在墙上留首诗歌就行了。古代很多诗人也是江湖中人，他们在江湖中的地位很高。在听这堂课的那天，我想，我以后也要做一名江湖诗人，走到哪里吃到哪里，一分钱不掏。没想到我后来真的成了江湖中人，但不是诗人。

燕子将齿轮转成了“长江一帆远，落日五湖春”，果然，轻轻一拽，两把密码锁都打开了。

第138章 大钻石重现

我看到所有人都赞赏地看着我，燕子的脸上写满了得意。

密码箱打开后，里面有两封内容完全一样的书信。镖师手捧书信，大眼瞪小眼，因为他看不懂，那是用日本文字写成的。

三师叔要过书信，他说他能够看懂，他看了一半后，就惊讶道：“太恶毒了，简直比老子还恶毒。”

镖师追问，上面写着什么。三师叔说：“上面的内容是说，让接货人就地干掉你。”

镖师大惊失色，瞬间脸上又写满了愤怒，他说道：“没想到这个日本人这么狠毒，我先去干掉他。”镖师操起一把到，气昂昂地就要出门。

燕子拦住说：“事情恐怕不是这么简单，我们先看看这些货物是什么。”

镖师把两个箱子倒扣在地上，里面倒出了一些古董和字画。白乞丐拿起来翻开，看到上面的落款说：“件件都是精品，看来这个假麦帮主也是一个雅丐，还挺识货的。”

燕子问：“接货人是谁？送到哪里？”

镖师说：“送到百里外的翠柳山庄，那里有人接货，只说给老同就行了。”

老同，他不就是本田次一郎吗？看来，燕子判断很正确，假麦帮主确实在用障眼法，镖师被日本人当枪使。

这是假麦帮主给镖师设置的一个圈套。这个卸磨杀驴式的圈套，既能够让镖师把这些金银珠宝和古董字画从多伦城中送到城外的日本人手中，又能够达到杀人灭口的目的。这个计策极端毒辣。

突然，燕子说：“丐帮估计要开溜了。这些价值连城的东西，不到最后一刻，帮主是不会轻易转手的。你们等等，我去南关查看情况。”燕子刚说完话，就闪出了房门，我想拦阻，已经来不及了。白乞丐推了黑乞丐一把说：“快点跟上。”黑乞丐也跑出了房门。

可是，黑乞丐很快就回来了，他说燕子跑得飞快，他只转过两道弯，就跟丢了。

我透过窗户，看到一弯残月挂在树梢，树影婆娑，印在了方格花窗上，为燕子捏了一把汗。

燕子离开后，房间里的人都看着豹子，豹子身中两支箭镞，可是这里没有郎中，没有人敢拔开箭镞。这种犬齿倒钩箭，一旦强硬拔开，鲜血就会喷薄而出，中箭的人不是血尽而死，就是疼痛而死。

豹子问镖师：“有金疮药吗？”

镖师说：“有的。”凡是开镖局的，都离不开金疮药，就像开裁缝铺的，离不开剪刀一样。

豹子说：“拔开箭镞，撒上金疮药就行。”

镖师说：“没有郎中怎么办？”

豹子说：“不需要郎中，你照我说的做，这点疼不算什么，我忍得住。”

镖师招手让镖局的伙计取来金创药，所有人都胆战心惊地看着豹子，豹子豪爽地说：“拿酒来。”

伙计双手捧来一坛酒，豹子单手提起坛子，仰脖灌下半坛酒，然后重重地把酒坛顿在桌上，喊道：“动手吧。”声震屋顶，嗡嗡作响。

镖师伸出手臂，他叮咛说：“兄弟，你忍住啊。”

豹子哈哈大笑，满屋都是酒气，他说：“男儿踏破千山阙，饮尽刀头血，这点伤算得了什么？”

镖师拔掉一支箭镞，白乞丐把金疮药撒上去，豹子端直坐着，一动不动；镖师又拔掉一支箭镞，白乞丐又赶紧把金疮药撒上去，豹子身躯不动，指节捏得咯咯作响。他坐向身边的椅子，咔嚓一声，椅子碎了。

大家七手八脚把豹子从椅子碎片中扶起来，然后将他放在床上，豹子说了一句：“两天没睡觉，我困了。”然后，他就呼呼大睡，丝毫也不在乎自己身负重伤。

豹子身中两支箭镞，谈笑自若，不动声色，而我中了一支箭镞，就虚弱成了这样，在豹子面前，我感到极度惭愧。

天快亮的时候，大家都困了，呵欠连连，他们靠在墙角窗口睡着了，而我毫无睡意，牵挂着燕子。

月亮落下去了，曙光尚未升起，这是一天中最黑暗的时刻。我在黑暗中睁大双眼，等待着燕子归来。可是，燕子还没有回来。

黎明来临了，外面响起了推门声，还有门铃碰撞的清脆的叮当声。所有睡着的人都霍然而起。房门打开了，我看到了一个身材高大窈窕的轮廓，那是燕子。

燕子说：“我看到大钻石了。”

我浑身颤抖，像打摆子一样，想要坐起来，可是上半身刚刚起来，又像被推了一把一样，重重的倒在床上，我结结巴巴地问燕子：“在在哪里？”

三师叔和镖师都吃惊地望着我，他们都不知道我们在说什么；豹子疑惑地望着我，又望着燕子，他知道大钻石被我们带到了塞外草原，但是不知道大钻石丢失了；黑白乞丐脸上露出了诧异和兴奋的表情，他们知道我们这一路上的遭遇，和大钻石的波折。

燕子说：“大钻石在假麦帮主家中，天亮就要送走了。”

我们都静静地看着燕子。燕子喝了一口水后，说：“凌晨时分，我才找到南关的假麦帮主家。那座院子里一片混乱，丐帮果然要开溜了。我趁着没人注意，溜到了后院一间房子里。刚进房屋不久，就听到了说话声传来，我左右看看，无处可躲，就顺着柱子爬上了房梁。房门打开了，前面是一个掌灯的，后面是假麦帮主，就是冒充师祖的那个人。那个人和师祖长得很像，但是，他瞎了一只眼睛，怪不得经常戴着茶色眼睛。掌灯的出去后，这个独眼狗把茶色眼镜摘下来，放在手中擦拭，我看到灯下他那张脸异常恐怖。过了一会儿，有两个人走进来，独眼狗又把眼镜戴上去。他和那两个人说话，声音平和而有威严感，和师祖的声音一点也不像，这是怎么回事？”

三师叔说：“江湖上有人可以模仿几十种声音，别人的声音只要让他听一遍，就能够模仿得惟妙惟肖。”

燕子说：“是的，他在大庭广众之下，模仿的是师祖的声音，而他在私下里，才会用自己的声音说话。”

三师叔说：“那么，他面对的这两个人，一定是自己的心腹。”

燕子说：“确实是这样，这两个人是他的心腹，他交给了他们一件很重要的任务”

黑乞丐着急地问：“什么任务？”

燕子没有回答黑乞丐的话，而是转向我说：“这两个人，其中有一个，我们见过的。”

我惊讶的问：“谁呀？”脑子里飞快地闪现出我和燕子在塞北草原上遇到过的一张张面孔。

燕子说：“其中一个是金属声音，另一个人不认识。”

我想起了那天晚上和胎记在土地庙守夜的情景，曾经有两个人走进了停放尸体的土地庙里，一个是金属声音，一个是公鸡嗓子，独眼狗曾经让公鸡嗓子给日本人送过信，而现在独眼龙要把一项重要任务交给两个人，一个是金属声音，另一个估计是更为亲近的公鸡嗓子。

我问："另一个人的声音是不是很干瘪难听，像公鸡叫一样。"

燕子说："是的。"

我说："这个人我见过。那天晚上在土地庙，我看到他们在一起，也是去执行什么重要任务。后来，高矮乞丐去追他们，不知道追上没有，只听到了枪声。既然这两个人混蛋都活着，估计高矮乞丐那晚凶多吉少。"

三师叔问："这两个是什么人？"

黑乞丐抢着问："他们要执行什么重要任务？"

我说："这两个都是中国人，是丐帮里的败类。"

豹子说："这两个狗杂种我也见过，要是再见到他们，一定活活劈了他们，师祖逃离多伦，就是这两个狗杂种勾结日本人害的。"

黑乞丐说："我见到他们，也绝不会放过，凡是当汉奸的，我知道一个，就除掉一个。"

白乞丐说："先甭岔开话题，听小妮子往下说。"

燕子接着说："那两个人走进屋子，和独眼狗说了几句话后，独眼狗打开墙角的柜子，从里面取出一件包裹，打开包裹，是几件棉衣，又打开棉衣，里面有一个盒子，我一见到这个盒子，就差点叫出声来，它太熟悉了。独眼狗打开盒子，果然是我们丢失了的大钻石。"

黑乞丐说："听你们说在赤峰丢失了大钻石，怎么又会在多伦出现？"

第139章 三师叔设局

白乞丐说："这还不明白，是有人从赤峰带到了多伦。"

我想不明白，当初赤峰城墙被日军攻破，警察队长带着大钻石向南逃

窜，我和燕子曾经也向南追赶，可是，多伦在赤峰的西面，不在南面，大钻石在向南逃窜的警察队长手中，而现在大钻石怎么又会在多伦的独眼龙手中出现？

我正在想着这个问题，听到燕子继续说：“独眼狗对那两个人说，这颗钻石价值连城，多少人为他葬送了性命，你们两个要把它安全带出城去，只要把这颗钻石带到安全地带，帝国会给你们记大功一件。到时候，荣华富贵，娇妻美妾，都是你们的。那两个人点点头。独眼狗说，你们乔装打扮，天亮后跟着难民混出城区，一定要保证钻石的安全。独眼狗说完就离开了，那两个人在房间里换衣服，打扮成难民的模样。我听到金属声音问另外一个人，这颗钻石有什么秘密？是不是有很多人为它送了性命？另一个人说起了这颗钻石的来历和一连串的事情。从这个人的讲述中，我才知道当初赤峰警察队长向南逃走，只是障眼法，他携带着大钻石向西逃往多伦。在多伦，他被一伙强盗杀死，抢走了大钻石，而独眼狗和一伙日本特务又从强盗手中抢到了大钻石，后来，就一直藏在南关那座宅子里。现在，丐帮身份被暴露，他们要赶紧逃走，担心路上有什么不测，就派这两个人携带大钻石，化装潜逃。”

三师叔插话说：“这么说，这两个杂种知道大钻石的来历？”

燕子说：“是的。”

燕子接着说：“那两个人商量说，先睡一会儿，等到天亮后，就跟着难民出西门逃出。他们走出了那间房屋，我也趁机逃了出来。我刚刚逃出不远，就看到有一支几十人的军队跑步来到南关，那座大宅子里哨声四起，丐帮像老鼠一样四处奔窜，结果，军队只抓住了几个小喽啰，其余的人都逃走了。”

豹子说：“这些军队做事太不机密了，这么重要的事情，居然还能走漏风声，让人家有了准备。”

白乞丐说：“谁不定军队里就有日本特务。”

豹子说：“当务之急是，赶快夺回大钻石，那是晋北帮用几十条生命换来的。”

三师叔问燕子：“你确定他们是向西逃走？”

燕子说：“是的。”

三师叔又问：“你确定他们知道钻石的来历？”

燕子说：“是的。”

三师叔还问：“你确定钻石就在他们手上？”

燕子说：“是的。”

三师叔说：“那就好办了。”

黑乞丐说：“天色已经大亮了，估计那两个杂种逃出了很远，我们赶紧去追。我们先骗，骗不到手就偷，偷不到手就抢，我们这里什么本事的人都有，一定要把钻石弄到手。”

三师叔轻描淡写地说：“不劳各位大驾，我和燕子出面就行了。三日之内，一定会带钻石完璧归赵。”

黑乞丐看着身材瘦削的三师叔说：“你们两个？行吗？丐帮里采生折割的，都是杀人不眨眼的混蛋。 ”

三师叔嘿然笑着说：“我是江相派的探花，这个世界上还没有江相派办不好的事情。”

接下来的这段故事，是我后来听燕子说的。

三师叔和化装成少年的燕子走出西门，沿着大道追赶难民。那时候，多伦城已经极为危急，日军围三阙一，目的在于尽快攻克多伦。因为守军顽强抵抗，日军久攻不克，所以就留下西门，故意让城里的人逃走，动摇军心。金属声音的名字叫三怪，身材很高，燕子曾经和他打过照面，所以认识他。他们一路追到下午后，终于找到了三怪和那个公鸡嗓子。公鸡嗓子的名字叫桠杈拐。其实，三怪和桠杈拐都是绰号，中国民间的绰号都与本人的性格有关系。桠杈拐，可能是说这个人的鬼点子多，又很强势。比如细鬼，是说这个人既小气，又多注意细微末节；囔囔鬼，是说这个人办事拖沓，没有主意。

当天晚上，三怪和桠杈拐住在一间破庙里，三师叔和燕子也一路跟踪到了破庙前。临近子时，三师叔让燕子潜入破庙里，随便盗取一件东西。燕子接近破庙，推推门，门在里面扣上了，而且门扇还用石头挡住了。燕子来到窗口，看到三怪和桠杈拐赤条条躺在地上，鞋子脱在一边。燕子从附近的农家找到一根细竹竿，勾出了一只鞋子。

天亮后，三怪起身，找不到鞋子，找遍庙里庙外，也无法找到。他感到这件事情很蹊跷，如果说是有人偷走了，可是谁会偷他的臭鞋，而且还只是一只鞋。如果说是被老鼠拉走了，可是找遍庙里庙外都找不

到。三怪迟疑了半天后，只好穿上一只鞋，和桠杈拐走出庙门，继续赶路。

庙门口，贴着一张告示，上面写着："各位行人，切勿靠近，狐仙住处，入内降灾。"三怪和桠杈拐看了半天，惊疑不定。他们怀疑自己昨晚行走匆忙，没有看清楚就走了进去。而夜晚，狐仙拿走了一只鞋，是对他们的警示。其实，那张告示是夜半时分，三师叔才贴上去的。

三怪和桠杈拐沿着道路继续前行，来到一座镇子上，镇子上的人纷纷传说，狐仙今夜显灵，死尸暴跳而出。冲撞过狐仙的人，必死无疑。三怪和桠杈拐将信将疑，镇子上的人说，今晚城外乱坟岗里，狐仙显灵。

三怪和桠杈拐不走了，既然有这样的热闹看，不看白不看，而且，他们也想看看，到底是不是真的有狐仙，如果看不到狐仙，他们就不会担心了。

乱坟岗在城外几百米的地方，那里有一片灌木丛，站在城墙上，就能够看到乱坟岗的情景。而且，当天夜晚，月色明朗，乱坟岗的情况能够看得一清二楚。

夜晚刚刚来临，城墙上就挤满了人，人们都想看看是不是真的有狐仙，狐仙怎么显灵，死尸怎么跳出地面。

月亮升到头顶的时候，乱坟岗上有了动静，先是一阵低沉的啸声，然后声音越来越大，接着，令人惊骇的事情发生了，一具死尸果然从坟墓里跳出来，沿着坟包蹦蹦跳跳，众人发出一片惊呼，胆小的转身跑回家。

那具死尸蹦蹦跳跳了一会后，就钻进坟墓消失了。过了片刻，又从坟墓里出来了一具女尸，绿色长袍，头发飘散，舌头血红。这具死尸没有蹦蹦跳跳，而是在乱坟岗间慢悠悠地走着，边走边哭泣，显得极为悲伤，似乎有极大的冤屈。

后来，女尸哭泣声渐渐弱小，她也走回了坟墓中。还留在城墙上的人面面相觑，尽皆失色。

突然，乱坟岗的方向又传来了时短时长、时急时缓的啸叫声，人们看到十几个尸体从坟墓里爬出来，排队在坟茔间行走，有的是老人，有的是少年，有的是男人，有的是女人，他们刚开始缓步徐行，接着越

来越快，到最后在坟茔间跑了起来。站在城墙上观看的人惊恐万分，想要跑回家去，可是已经迈不开脚步了。

乱坟岗那边的啸声戛然而止，那些死尸突然全部消失了。就在人们以为鬼魂不会再现身的时候，那边突然出现了一只狐狸，狐狸身躯巨大，叫声尖利，狐狸在坟茔间缓步行走，就像在自己家中一样。狐仙出现了，人们都跪了下去，有的是因为害怕，有的是因为崇敬。狐仙击垮了人们心中最后一道防线。

天色阴暗，月亮躲入了云层里，四周一片漆黑，人们看不到了狐仙，但狐仙尖利的声音刺破黑暗传来："入我庙宇，取你性命。入我庙宇，取你性命。"

月亮从云层里露出来，四野一片寂静，人们望向乱坟岗的方向，只看到月白风清，树影婆娑，好像刚才的一切没有发生过一样。

其实，这晚是三师叔和燕子在乱坟岗设的局，他们事先把两根铁丝绷在乱坟岗的两个树之间，又从田地中找到一些稻草人，然后给稻草人穿上戏装。镇子上有一个戏班子，红红绿绿各种鲜艳颜色的戏装有一箱子，燕子盗取这一箱子戏装，就像老秀才写蝇头小楷一样，手到擒来。他们还将两个稻草人进行改装，制作了一只狐狸。

每个稻草人的头顶上都有一个铁丝挽成的钩子，三师叔藏在坟茔间负责钩挂稻草人，燕子藏在树上拉动那些稻草人，他们那天晚上骗了所有站在城墙上观看的人。

第140章 黄雀在后面

那天晚上，三怪和椏杈拐住在客栈里，然而他们一夜没有入睡，惊恐万分，害怕狐仙会突然出现取走他们的性命。窗外任何一丝风吹草动，都会让他们魂飞魄散。天亮时分，他们放下心来，再也撑持不下去了，就沉沉睡去。可是，等到太阳一竿子高的时候，他们又醒来，起身赶路，发现又少了一只鞋。门窗都关得严严实实，根本就不会有人进来，肯定又是狐仙从门缝溜了进来。他们恐惧万状，收拾行李，发现行李上放着一张纸条，上面写着："取你性命，就在今日。"

他们全身哆嗦着，差点哭嚎起来。

从多伦向西，是浑善达克沙地的边缘，这片地带遍布砂砾和石子，可怜的三怪和椏杈拐遭受身体和心灵的双重打击，他们一人光着一只

脚，走在沙石堆里，尖利的石楞磨得脚板疼痛难忍，他们不得不脱下衣服，包在那只光着的脚上，继续前行。远远望去，他们弯着腰身，一瘸一拐的姿势，就像两头蒙眼拉磨的毛驴。

他们走到了午后，来到一个叫做古鲁奇的地方，这里是通衢大道，南来北往的人都在这里打尖，所以饭馆、客栈很多，甚至妓女也把生意做到了这里。古鲁奇的十字路口有一家毛皮店，店门口两边的土墙上挂满了各种动物的毛皮，毛皮的下面，摆着一个卦摊，卦摊前绷着一片布，上面写着“避灾最为灵验，一次十两银子”。守摊的是一个瘦高瘦高的人，坐在凳子上，面容平静如水，俨然是世外高人。他就是神棍宗师三师叔。

来来往往的行人看到这个卦摊，和卦摊上的字，都在窃窃私语，算一卦居然要十两银子，他们从来没有见过要价这么高的卦摊。三师叔眯缝着眼睛，端坐不动，形同闲云野鹤。卦摊前很快围了很多人，有的人是在看稀奇，有的人是在看三师叔。

三怪和桠杈拐来了，三师叔从眼缝里看到了他们，但是他装着没有看到他们。三师叔早就做好了陷阱，等着他们跳进来，他们一路上遭受了这么多的打击，不往里跳都不行。

他们来到了卦摊前，看着布上的字，又看看三师叔，想要算一卦，又心疼十两银子，他们问三师叔能不能少点钱。三师叔的眼光穿过他们的头顶，似乎望着极为遥远的一个地方，三师叔的眼睛深邃而空灵，似乎在看着他们，又似乎没有看着他们，三师叔说：“大限将至，死在今日，何必顾惜区区十两银子。”

三师叔的声音细小缓慢，然而在三怪和桠杈拐听来，却不啻惊天霹雳。这个仙风道骨模样的卦师，他们从来没有见过，但是从他的外形看起来，一定道行极深。他的表情看起来拒人于千里之外，而那些造诣高深的人，一般都是这种拒人于千里之外的表情。要不然，他怎么能知道他们死在临头了。

三怪和桠杈拐对望一眼，心中惊恐不已。三怪还想试探一下，就鼓足勇气问：“你怎么张嘴就乱说，我怎么会死在今日，怎么就大限将至了。”

三师叔看也不看三怪说：“请伸出手臂。”

三怪看看桠杈拐，犹犹豫豫伸出了右手，三师叔看也不看三怪，手指一碰他的手掌，就像被火烫着一样，赶忙缩回手，惊呼道：“你身上

有不祥之物，此物依附几条人命。你的死期就在明日戌时，快走，快走，回去料理后事。”戌时，就是黄昏时分。

三怪脸上变了颜色，这两天的担忧看来真的要变成现实了。他张开嘴巴，想说什么，可终于什么都没有说。椏杈拐还不甘心，他对三师叔说：“师父，也替我算上一算。”

三师叔说：“报上生辰八字。 ”

椏杈拐老老实实报上了自己的生辰八字，三师叔眯缝着眼睛，伸出右手，大拇指指尖轮番点击着其余四根手指的指节，然后慢悠悠地说：“你是金命。金克木，木克土，土克水，水克火，火克金。你身上藏有火器，火克金，你的死期就在今日。”

椏杈拐不由自主地压压自己内衣口袋，那里装着一把手枪。

三师叔说完后，收拾卦摊，准备离开。他算准了三怪和椏杈拐会缠住他，所以他对那两个人丝毫也不理会，好像他们就不存在一样。果然，三师叔刚刚走了两步，三怪和椏杈拐就追上了他，苦苦哀求破解之法，并拿出了十两银子。三师叔停下脚步说：“你们两个身上阴气太重，已经活不过两个时辰了。我要为你们避灾祈福，就要折损我的阳寿。你们好自为之，回家准备后事吧。”

三怪和椏杈拐听了后，手脚冰凉，他们一齐跪在地上，对着三师叔连连磕头，嘴里念叨道：“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请大师救我们一命，我们做牛做马也要报答您。”

三师叔看到火候差不多了，就停下脚步，把卦摊重新支起来，他以一种悲天悯人的口吻说：“罢了，罢了，佛家讲以身饲虎，儒家讲舍生取义，我今天就拼却十年阳寿，为他们指点一条生路。”

三怪和椏杈拐感动得泪流满面，他们刚刚被三师叔扶起身，又赶紧跪下去。

三师叔以一种近乎梦游的声音说：“你们身上藏着不祥之物，此物通体透光，阴森无比，凡是沾过此物的人，无不横死。这些死者中，有官宦之家，有帮派之主，而最近一名死者，奔波千里，企图避祸，还是没有逃脱惩罚。而你们现在，正在步此人后尘。”

三怪和椏杈拐对望一眼，暗自点头，他们对三师叔佩服得五体投地。

三师叔继续说：“你们深藏火器，此物同为不祥之物，你们不是寻常

之辈，而是江湖中人，此物沾染血腥，曾有同门遭受杀戮。”

三怪和樫杈拐脸上满是敬佩的表情，他们对着三师叔连连点头，恭敬之至，就差把三师叔叫爹了。三师叔的判断是准确的，那晚我看到的高矮两个乞丐，那两个答应帮助我们找到师祖的高矮乞丐，确实死在这两个人手中。

三师叔继续以高深莫测的口吻说：“两种不祥之物，同为火，火克金，水克火。要破解此物，唯有一种办法，今夜子时，将此不祥二物埋于水旁，水愈多，破解之法愈强。若有大河大江，则埋一个时辰足矣；若有小河小溪，则需埋够两个时辰。此事万勿告诉任何人，否则失灵。”

埋藏大钻石和手枪，当然不会告诉任何人。而三师叔这样说，三怪和樫杈拐更加相信三师叔法力无边，有扭转生死之能。

三师叔说完后，起身就走，三怪追上去要给十两银子，三师叔凄惨地说：“我泄露天机，已遭报应，再活不过几年，就要步入阴间，要钱作甚，还是给你们留着吧。”

三怪和樫杈拐感动得涕泪横流，再一次给三师叔下跪。三师叔飘然而去，风中送来了三师叔随口吟出的诗句：“我生多艰，我命多难，救人水火，此生何憾。”

三师叔这首充满大无畏革命精神的诗句，把三怪和樫杈拐感动得嚎啕大哭，也把躲在暗处的燕子感动得咯咯大笑。三师叔走到燕子身边，对她说：“今晚子夜时分，跟住这两个。”

古鲁奇向西三四里，有一条河流，河水汤汤，昼夜不息。河流两边杂花生树，草木茂盛，月光下的河流，波光粼粼，像条宽松的带子一样，搭在古鲁奇的腰间。

临近子夜时分，三怪和樫杈拐起身了，他们把大钻石和手枪包在油布里，拎在手中，悄悄走出了客栈。一只猫头鹰站在枝头上，发出了磔磔的叫声，叫得他们头皮发麻。民间传说，猫头鹰一叫，就会死人。现在医学证明，行将死亡的人身上会发出一种特殊的气味，只有猫头鹰能闻到。猫头鹰发出叫声，是在招呼同伴一起来啄食死尸。

三怪和樫杈拐在前面走着，燕子在后面远远跟着，他等候前面失魂落魄的这两个人把大钻石和手枪埋在河边，静悄悄地走远后，她就会挖土刨走。这一切做得神不知鬼不觉，丢失了很久的大钻石，又会回到

自己手中。燕子想到这里，就很激动。

月色明朗，照耀四周如同白昼。燕子远远地看到他们来到了河边，停住了脚步，一个人弯下腰挖掘泥土，一个人站立着四处张望，突然，意外发生了。

月光下，三怪和桠杈拐都发出了短促的惊呼，然后倒了下去。燕子看到草丛中站起了一个人，他把长弓背在肩膀上，从腰间抽出短刀，短刀明光闪烁，如同一弯秋水。

那个人走到了三怪和桠杈拐的跟前，手起刀落，将两颗人头砍下来，装在袋子里，然后拎起油布包，打了一声长长的呼哨，百米开外的草丛中，一匹马长声嘶叫着，作为应答，跑向那个人。那个人翻身上马，沿着河边飞快地奔跑着，然后消失在了融融月色中。

第141章 小七子赶蛋

这一切都发生在极短的时间里，等到燕子意识到追赶的时候，那个骑马的人已经跑远了。燕子站在月光下如花的原野上，心中充满了无限的痛苦和落寞。

燕子只好跑回古鲁奇，把这个意外的消息告诉三师叔。

在古鲁奇，三师叔已经收拾好了行装，准备等到燕子回来后，就一起回到多伦城中。三师叔这个计策天衣无缝，他将三怪和桠杈拐一步步引入彀中，三怪和桠杈拐到死也看不出任何破绽。三师叔一向很自负，他确实此生还从来没有失手过。

三师叔听到三怪和桠杈拐突遭袭击，身首异处，而大钻石和手枪也被人拿走，三师叔惊讶不已，他呆坐着，半晌没有说一句话。月光照在三师叔蜡黄的脸上，让他看起来就像一座毫无生命的木雕。良久，三师叔才问燕子：“这几天你发现有什么可疑的人吗？”

燕子说：“没有。”

三师叔又问：“这几天遇到过蹊跷的事情吗？”

燕子说：“没有。”

三师叔沉痛地说：“我们自以为技艺高超，万无一失，没想到我们盯

着别人，而有人却盯着我们，螳螂捕蝉，黄雀在后。想不到啊，实在想不到。”

燕子说：“那个人取走了他们的首级，显然是有深仇大恨。”

三师叔说：“这个人一直在暗中看着我们，知道我们给那两个人下套，知道我们诱骗那两个人去河边埋钻石，所以他预先埋伏在河边，他干掉那两个人，取走钻石后，立即开溜，他担心我们会和他纠缠。”

燕子问：“这个人会是谁呢？”

三师叔说：“我们去河边查看。兔子跑过，都会留下爪印，更何况这么大的一个人，我们一定能够找到蛛丝马迹。顺着蛛丝马迹，就能找到他。”

三师叔把他的行李包解开，从里面取出一条软鞭，然后对燕子说：“阴沟翻船，还有何面目再见江东父老？不找到大钻石，誓不回还。”

我们在多伦城中等候了三天，没有等到三师叔和燕子回来。我非常担心，豹子说，三师叔和燕子都是聪明绝顶的人，不会有什么危险的，他们没有回来，肯定是被什么事情缠住了。

我在煎熬中又度过了三天。

这六天里，炮声愈来愈浓，枪声愈来愈密，还有飞机呼啸着从房顶上和树梢上掠过，树梢像波浪中的水草一样倾斜飘摇，镖师家的母鸡因为受到惊吓，连续几天都不下蛋了。

六天过后，我的身体慢慢得到恢复，能够下地行走了。豹子的身体恢复得更快，这可能与他从小练武有关。

第七天早晨，我刚刚走到院门口，突然看到远处升起了一股浓烟，几个人惊慌失措地跑过来，脚上的鞋子都跑掉了，他们一路大呼大喊：“快逃，快逃，城破了，城破了。”

我向院子里奔跑几步，一跤栽倒在地上，爬不起来。院子里跑出了一个人，他将我夹在腋下，跑进房间里。我抬头看到他是黑乞丐。

镖师家中有两条地道，一条通往郎中家，一条通往城外。通往郎中家，是为了受伤后能够得到治愈；通往城外，则是为了活命。镖师把

放在灶膛边的风箱搬开，然后抠开墙壁上的几块青色砖块，就露出了一个洞口。我们鱼贯钻了进去。

镖师最后一个离开，他又把风箱放回原处。这样，即使有人坐在灶膛前拉动风箱做饭，也不会怀疑到风箱边就是一条通往外界的地道。

地道里一片漆黑，镖师点着了火把，火焰摇摇晃晃，说明前方与外界相连。我们行走了很长时间，走到了地道尽头，却发现出口已经被炸塌了。日军的飞机和大炮狂轰滥炸，多伦城坚守多日，城内城外很多地方已经被炸得面目全非。

我们从石头和土渣中爬出去，看到远处的多伦城中浓烟四起，那里正在遭受日军的铁蹄蹂躏。然而，我们每个人都空有一身江湖本领，也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多伦在滴血，在战争这架全力开动的冰冷而狰狞的钢铁机器面前，任何个人的力量都显得微不足道。

豹子带着我们一直向北走，他说师祖就在浑善达克沙地，我们很快就能见到他。想着就要见到师祖了，我非常高兴，可是又突然想到没有了燕子和三师叔，我又感到非常痛苦。

黄昏时分，我们来到了一片灌木丛中，这里，就是我们今晚的栖息地。

行走了一天，镖师和黑白乞丐躺下就睡着了，然而我和豹子都睡不着。想到了这些天的经历，我毫无睡意。

我问豹子：“你怎么会来到多伦？”

豹子说：“是为了赶蛋。我本来是来到塞北草原上赶蛋的，但没想到在这里见到你的师祖，也没有想到你师祖会拉起一帮人阻击日本人。我在这里想明白了，在国家危难面前，江湖恩怨算个什么！”

我惊异地问道：“赶蛋？赶蛋是什么？”

豹子说：“虎爪没有告诉你吗？”

我说：“没有。”

豹子说：“赶蛋是一种江湖规矩。虎爪看重你，你敬重虎爪，当然不会赶蛋了。”

向豹子提出赶蛋的，是小七子。就是在常家大院中，故意放走两个玩

嫖客串子的小七子。他是豹子的徒弟。

赶蛋是盗窃帮中特有的一种规矩，就是徒弟向师父提出脱离师徒关系，以后不再受师父控制。赶蛋的双方中，谁也说不上谁对谁错，也许只是性格不合，脾气不投，也许只是师父管教太严，而徒弟又不服约束。但有一点是肯定的，只要敢于向师父提出赶蛋的，一定有过硬的偷窃本领。

赶蛋的规矩是这样的，徒弟在一月之内，对师父进行入室盗窃，如果能够得手，就算赶蛋成功了一半；师父在接下来的一个月里，就要擒拿这个徒弟，如果没有擒住，徒弟赶蛋就成功了，此后，两人脱离了师徒关系。

然后，因为毕竟有师徒情分，尽管双方逢年过节都不来往，即使面对面遇到了，也不会打招呼，但是，当一方有难的时候，另一方肯定是第一个站出来帮助；当一方受到敌手攻击的时候，另一方绝对会扑在前面援救。两人尽管不再是师徒，但是情分还在。如果师徒之间互相落井下石，乘人之危，一方必欲置另一方于死地而后快，那不是江湖中人，那是官场中人。自古到今，官场是最肮脏的。

赶蛋是有风险的。如果徒弟向师父提出了赶蛋，但没有在一个月里偷走师父的重要物件，那么就要在师父面前下跪悔过，发誓永不叛师，终生为师父鞍前马后效劳，一旦又想脱离师父，则要遭受所有师兄弟的痛打，此后沦为同门师兄弟中地位最卑贱的那个人。也就是上面我说过的杂贼。如果徒弟在一个月里偷走了师父的重要物件，即使远走高飞，也被师父在约定的时间里，走遍天涯海角擒住，那么则要在师祖时迁的塑像面前自残，一定要见血。如果这个被师父擒获的徒弟是排名靠前的，则要被所有师弟羞辱；如果这个被师父擒获的徒弟是排名靠后的小师弟，那么则要被所有师兄痛打。

赶蛋的风险还不止于此，并不是遭受一番痛打或者自残就宣告结束，他的苦难慢慢无边。此后，每逢深入险地偷窃，赶蛋失败的人最先蹈入；每逢大伙撤离险地，赶蛋失败的人留着断后。而且，如果偷窃失败，被官府追捕，赶蛋失败的人会被大伙赶出去，承担所有的罪责。

所以，任何一个窃贼，没有十足把握，都不敢赶蛋。

豹子是一个好人，是一条响当当的汉子，他讲义气，重情谊，能吃苦，他要是生活在冷兵器的古代，就是关羽张飞那样的人物，建立不朽功业。关羽张飞都是用来仰望的，不是用来交朋友的。因为他们都有一个致命的缺点，就是爱憎分明。豹子也是这样。他是那种眼睛里

容不下任何瑕疵的人，他对自己要求极高，对别人也要求极高。豹子先后有过十几个徒弟，只有小七子一个人敢于提出赶蛋。小七子提出赶蛋的原因是，他不想生活在豹子巨大的阴影中。

所以，我说赶蛋双方，可能谁都有错，也可能谁都没有错。

小七子要赶蛋，他需要极大的勇气，承担极大的风险。豹子早就是江湖上的成名人物，他不但武艺高强，而且朋友遍天下，他走到哪里，江湖朋友都会买他的账；向豹子提出赶蛋的人走到哪里，都会被江湖中人拒绝排斥。

那一年，晋北帮最重要的事情，就是从常家大院盗走了价值连城的大钻石。大钻石得手后不久，小七子就向师父豹子提出赶蛋。豹子爽快地答应了赶蛋，期限为一个月。

豹子家是大同城外一座独立的宅子，院墙高耸，门楼巍峨，居住在这座宅子里的除了豹子夫妻两个，还有两个仆人。豹子有两个儿子，他们都没有子承父业，一个在京城读大学，一个在省城读大学。盗窃帮也是个手艺行当，不同的是，别的行当可以世代相传，唯独盗窃行业传外不传内，父亲盗窃手艺再高，也不会传给自己儿子的。他们也都知道盗窃行业不光彩。

小七子要进入师父豹子的院子，很不容易。豹子是江湖上响当当的人物，各种江湖技艺烂熟于心，他自认为能够封死小七子进入院子的所有通道。

29天过去了。整整29天来，豹子昼夜提防，小七子没有任何机会。豹子认为小七子要输了，夜晚就喝了几杯酒，早早上炕睡觉了。半夜时分，豹子突然听到窗外传来极为轻微的异常响动，就披衣下床，叫醒两个仆人，从后院搜索到前院，从里间搜查到外屋，也没有发现任何可疑现象，豹子以为自己出现了幻听，就没有再在意。他躺在床上，很快就睡意朦胧。

第142章 潜入官府中

天亮后，豹子还没有起床，院外突然传来仆人的惊呼声，豹子匆匆穿衣下床，跑到院外，看到东厢房的门扇上贴着一张纸，上面写着一首打油诗：

你我相距仅两丈，

你在厅堂我厢房。

宝贝古玩全归我，

想要找我来北方。

这首打油诗是小七子写的，豹子觉得很奇怪，昨晚子时，明明把宅子前前后后都搜索遍了，不应该有小七子藏身的地方啊，他是怎么偷盗成功的？豹子来到厨房，看到地上的一滩水迹，他一下子明白了。他兴高采烈地说：“这么高超的技艺，我只有我的徒弟才能想得出。”

昨天晚上，小七子藏身在水缸里。

北方天高地阔，干旱少雨，取水只有两个途径，一个是河水，一个是井水。因为远离水源，吃水很不方便，所以家家户户都备有水缸。这种水缸普遍一人多高，能够保证人畜饮用十天半月。在抗战影片中，经常能够看到八路军给房东老大娘家挑水，而在南方则没有这样的情景。

昨天晚上，小七子早早混进豹子家中，藏身在水缸里，用一根芦苇杆伸出水面，进行呼吸。所以，当仆人们搜索到水缸边的时候，打开麦秸秆编成的瓮盖，只向里面漫不经心地望了一眼，看到没有什么异常，就离开了。他们没有想到，小七子就藏在一人多深的水缸里，全身浸泡在水里。

天快亮的时候，小七子悄悄从水缸里爬出来，听到院子里没有异常，就悄悄来到豹子大儿子的厢房门口，尽管门上挂着锁子，小七子悄悄抬起一扇房门，就进入了厢房。过去的房门一般都是两扇对开，木匠师傅要安装房门的时候，先要钉好户枢，然后抬起门扇，安装上去，户枢固定好了门轴，门扇就可以自由关闭。流水不腐，户枢不蠹，就是打这儿来的。这样的门扇，安全性能不太好。

大儿子在京城上学，他喜欢收集一些古玩字画，每次放假回来，都会从京城带一些认为值钱的玩意。小七子知道豹子的大儿子有这个爱好，但是他并不知道哪些值钱，哪些不值钱。他干脆把墙壁上挂的，抽屉里放的，一股脑儿打个包，背着逃走了。

徒弟小七子骗过了师父，从师父眼皮底下盗走了一包裹的宝贝古玩，还在师父发家中留了一首打油诗，这事情很快就在江湖上传开了，到了这种地步，师父豹子想出手要出手，不想出手也要出手，他已经没有退路，没有选择了。

江湖其实很小，每一个行走江湖的人，都是一架留声机，江湖中人聚在一起，最爱说的就是江湖轶事；就像俗世的人碰在一起，最爱说的是男女之事一样。小七子赶蛋，豹子家失窃这件事，在短短的几天时间，就以风卷残云，水流落花的速度，传遍了江湖。

豹子必须出手了。

就在豹子刚刚走上通往北方擒获小七子的路程时，晋北帮遭受了毁灭性的打击。在虎爪50岁生日宴会上，官府派兵包围了虎爪的府邸，虎爪被押往京城，然后被乱枪打死。

那天，豹子离开大同仅有上百里，就被虎爪派来送信的人追上了。虎爪的书信只有短短几句话，写得极为潦草，显然当时的情况异常紧急。虎爪已经意识到自己难逃此劫，他让豹子回来收拾残局，并查找叛徒。

豹子回到大同的时候，局势已经不堪收拾，虎爪府邸中的人全部被关押，晋北帮树倒猢狲散，豹子纵有三头六臂，也难以收拾残局，重整旗鼓了。

豹子决定先查找叛徒，查找叛徒比擒获赶蛋更重要。擒获不到赶蛋的，江湖上笑话的只是豹子；而查找不到告密的，江湖上笑话的是整个晋北帮。

查找叛徒也比擒获赶蛋更艰难。小七子离开的时候，留下了一句打油诗，告诉了自己行走的方向；而叛徒逃走的时候，没有留下任何线索。他是谁，他去了哪里，豹子丝毫也不知道。

然而，这难不住豹子。豹子从晋北帮中一个个排查，一个个寻找，最后疑点落在了冰溜子身上。所有人的下落都有了消息，所有人的行踪都有了结果，唯独没有冰溜子的任何消息，冰溜子像个臭屁一样消失了，消失得无影无踪。

豹子又溜进官府，藏身在衙门的横梁上，偷听他们的每一句谈话。那时候，晋北帮和大钻石是轰动整个北方的大事件，公门中人不可能不谈到。豹子在衙门的横梁上一直偷听了七天，夜晚他顺着廊柱溜下来，在衙门的灶房里吃饱喝足，天亮后又回到横梁上。他在这里反复听到了一个人的名字，这就是冰溜子。冰溜子从衙门领走了一大笔赏金后，就离开了。

既然冰溜子从衙门领走了一大笔赏金，那么衙门账务中一定会有这一

大笔赏金的记载。豹子在第八天，溜进财务室，翻找账本，终于看到了冰溜子的一笔记录。现在，铁证如山，那个出卖晋北帮的叛徒，就是冰溜子。

豹子决定铲除冰溜子。冰溜子是叛徒，江湖上每个帮派对叛徒的处决都极为严厉，最重的是凌迟。

查找叛徒，很难，豹子做到了；寻找叛徒，更难，豹子同样要做到。

冰溜子是山东人，他最可能逃往的地方就是山东，豹子收拾好行囊后，离开大同，向东南走去。

豹子穿山越岭，风餐露宿，他一路上都在留心观察，寻找着任何可疑的蛛丝马迹。有一天夜晚，狂风呼啸，大雨倾盆，豹子住在客栈里，听到隔壁传来可疑的响声，隐隐约约还有女人的呼救声。豹子伸出双手，拉住花格木窗，一使劲，木窗就碎裂了，豹子一纵身，就跳进了隔壁房间里。

隔壁房间里住着一个女人，珠光宝气，应该是大户人家的姨太太或者女儿，夜晚时分，两个跟踪已久的窃贼拨开门闩而入，意图劫财又劫色。

每一个盗贼在进入帮派的时候，都会被告诫严格遵守这几句天条："认贼作父不变节，金盆洗手远覆辙。偷富不偷贫，劫财不劫色；夺财不夺命，失风不卖友；不吃窝边草，不贪恋女色。"盗贼是江湖上一个最为古老的帮派，他们有自己沿袭了很多年的帮规制度，盗贼中有很多侠盗、义盗。盗亦有道。

这两个劫财又劫色的小毛贼，触犯了帮会中的天条，豹子将他们的肩膀脱了臼，以示惩罚。他们咬紧牙关，满头虚汗，忍受着疼痛，仓皇逃遁。

天亮后，豹子继续赶路，从客栈通往东边只有一条道路。豹子走不多远，看到前面有一座破庙，庙门口摆放了三颗石头，三颗石头呈品字形摆放，豹子知道遇上麻烦了。这是江湖上进行挑衅的标记。

如果不敢接受挑衅，就转身离开；如果敢于接受挑衅，就将三颗石头摆成一排。豹子纵横江湖二十年，罕有敌手，而且急于寻找冰溜子这个叛徒，所以，他将三颗石头在路边摆成了一排，然后继续向前赶路。

豹子知道前面会有危险，所以他步步小心。走不多远，突然听到身后

传来破空之声，声音尖利。豹子一矮身，一枚泥土做成的弹子从头顶上飞过，落在被无数脚板踩得坚硬发白的路面上，摔成了几瓣。

袭击者来自后面。豹子刚刚转过身，又一枚弹子呼啸着迎面飞来，豹子抡起背上的褡裢，弹子与褡裢相撞，拐向路边的树干，摔成了无数碎片。豹子看到破庙的屋顶上，有一人手拿弹弓，向着他发射。弹弓是一种类似于弓箭那样的武器，锯一段Y型小树叉，两端绑上两条牛筋，两条牛筋用布鞋底连接，一副杀伤力巨大的弹弓就做成了。使用的时候，一手持把柄，一手持布鞋底，布鞋底裹有弹子，用力拉开，弹子就会激射而出。

站在破庙上的那个人看到连续两颗弹子都被豹子躲过，他拉开弹弓，射出了第三颗弹子。豹子侧身将弹子接在手中，弹子打得他的手心隐隐作疼。这种弹子是用河底淤泥做成，团成小球，放在阴凉处晾干，弹子就会变得坚硬如铁。如果放在烈日下暴晒，弹子就会开裂。

站在破庙上的那个人从口袋里取出了第四颗弹子，搭在弹弓上，豹子就手中的弹子扔出去。弹子带着破空之声飞向那个人。那个人没有想到豹子反守为攻，他看到弹子呼啸而来，而他在破庙顶上无处躲藏，弹子砸在他的额头，他尖叫一声，咕噜噜滚下庙顶。

豹子想要继续赶路，破庙里走出了五个人，两个青年，一个中年，另外两个是昨晚在客栈被卸了膀子的两个小毛贼。那个中年人外形儒雅，穿着长袍，他用江湖黑话说：“看得出老兄是高买，为何要为难我两个孩儿。”

第143章 江湖人接头

盗窃行当里，把高手叫高买，把徒弟叫孩儿。每一个窃贼都不会把自己的孩子拉进这个帮派中，所以这个行当里的孩儿不是指儿女，而是指徒弟。豹子听到他们这样说，就明白了这个中年人是昨晚被卸掉膀子的那两个小色鬼的师父。而且，既然师父就在身边，说明这里是他们的地盘。

豹子说：“行走江湖，最讲一个义字。窃物不伤人，不动窝边草，这是祖训。你的两个孩儿妄动色念，因小失大，恐怕只会对你不利。”

中年人说：“你纯属污蔑，我的孩儿哪里妄动色念了？你口出狂言，扬言要铲平我们冀中帮，有没有这回事？”

豹子仰天打了一个哈哈，他说：“我心中有事，疾急如火，哪里会和冀中帮为难？你的两个孩儿昨晚要强迫一个单身女子，我出手替你惩罚他们，你问问他们是也不是？”

中年人回头质问那两个小毛贼，两个小毛贼支支吾吾，说不出一句完整的话。中年人心中明白了八九分，他向着豹子抱拳致歉，道：“老兄高买，敢问在江湖上怎么称呼？”

豹子说：“江湖人都称我豹子。”

中年人问：“敢问是晋北帮的二当家的豹子？”

豹子说：“正是在下。”

中年人连连鞠躬，他穿在身上的长袍的下摆像叶片一样连连抖动，他站直身子，吟出了一首诗歌：

春雨潇潇江上船，绿林豪杰夜知闻。

他时不用相回避，世上如今半是君。

这是一首唐诗，作者李涉。这首诗歌在外界几乎没有人听说过，但是在盗窃界却脍炙人口。

这首诗歌来源于唐代诗人李涉的真实经历。有一年，李涉坐船去江西九江看望弟弟，夜晚遇到一伙盗贼。盗贼即将行窃，随从说：“船上是诗人李涉。”盗贼说：“如果是诗人李涉，我们当然不会取他的东西，看能不能给我们留下一首诗歌？”李涉听到随从禀告后，欣然命笔，写了上面这首诗歌。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盗贼们拿到这首诗歌，非常高兴，连续两次宴请李涉，表达敬佩之意。

中年人询问豹子为什么会来从遥远的晋北来到冀中，豹子说起了晋北帮的覆灭和追捕冰溜子的经过。

豹子说：“冰溜子这个人，我没有听说过，但只要他是江湖中人，也只要他从冀中路过，就一定能够查找清楚。你只要按照我说的去做就行了。”

中年人是冀中帮的瓢把子，每一个帮派的瓢把子都是一只硕大的蜘蛛，都在当地织出了一张密密的网络，然后，这只蜘蛛藏身在无人所知的地方，每逢有江湖中人像蜻蜓一样飞过来，触及了这张网络，躲藏在暗处的蜘蛛就会走出来查看。 在自己的地盘上，任何风吹草动都

逃不过瓢把子的耳朵和眼睛。

豹子上路了。

当天下午，豹子来到了十字路口，不知道该向哪条路上走，十字路口有一家茶馆，茶馆是三教九流聚会的地方，也是各种江湖消息的集散地。别看茶馆老板一身肥肉，坐在树荫下摇着芭蕉扇，眯着眼睛似睡非睡；也别看茶馆小二肩上搭着湿漉漉的毛巾，跑前跑后忙个不停，见到谁都叫夜，见到谁都堆起满脸笑容；也别看茶馆常客天天泡在茶馆里，一壶茶喝成了白开水，还要求往里面续水，好像穷得叮当响，其实他们很可能就是江湖中人，他们的背后站立着一个庞大的无所不能的江湖组织。

豹子在茶馆里落座后，喝了一碗茶，然后把茶碗倒扣在桌子上，把一双筷子交叉放在茶碗底。时间不长，一个长相周正的人就走过来了，他坐在豹子的对面，似乎是漫不经心地问道："老兄是外地来的？"

豹子说："初到贵地，多多叨扰。"

那个人问道："有兄弟能帮上忙的，尽管说。老兄遇到什么难处了？"

豹子说："我要找一个人。"

那个人问："什么样的人？"

豹子说了冰溜子的外貌特征，和他说话的口音和声音特点。那个人说："你等等，我带一个人给你。"

豹子将茶碗翻转过来，小二又倒了一杯茶。这杯茶还没有喝完，先前的那个人带了一个人过来，被带来的这个人又干又瘦，双手像鸡爪子，两颊塌陷，勾肩缩背，似乎一阵风就能将他吹倒。他抖抖索索地坐在豹子的对面，好像变戏法一样从口袋里掏出一张黄表纸和一管毛笔。他按照豹子的描述，很快就画出了一幅图画，豹子看着这幅图画，心中一阵惊叹，想不到这个朽成了一把骨头的老者，居然有这么一笔好技法。他画出的那个人，实在太像冰溜子了。

这种方法，在古代叫做画影图形，根据语言描摹来还原人物外貌，现在还会偶尔使用。

冰溜子的画像画好了后，先前的那个人对豹子说："老兄您在这里等候，我去去就来。"

那个人把画像卷成一团，握在手中出去了。后来的这位老者向豹子颔首致意，也颤颤巍巍地出去了。茶馆里依然人声鼎沸，笑语喧天，他们不知道就在茶馆的一角，一场剑影刀光已经拉开了帷幕。

豹子坐在茶馆的一角，心中忐忑不安。小二给碗里续上了新茶，一股淡淡的清香在眼前氤氲，白色的雾气扑在豹子的眼睫毛上，让他的眼睛里有了一种湿润的感觉。那些在晋北崇山峻岭中的往事浮上了心头，那些熟悉的面容一个个浮现眼前，坐在陌生的茶馆，想着并不遥远的往事，豹子心中涌起一种恍若隔世的感觉。

大约半个时辰过后，那个人又回来了，他的脸上带着喜色。坐在茶馆墙角的豹子一看到他的神情，就放下了心中的石头。他明白，冰溜子从这条路上走过了，而且留下了痕迹。

那个人坐在桌子边，端起茶碗咕咚咕咚喝了一个底朝天，抹了一把额头上的汗珠，然后说：“这个名叫冰溜子的人半个月前已经从这里过去了，他当天晚上住在喜来客栈里，一个人住了一间房。半夜时候，客栈里来了客人，老板想给他的房间里加个人，他不同意，还和那个客人吵了起来。后来，这个客人只好住在过道上。因为吵过架，又加上他一连串奇怪的举止，所以老板对他印象深刻。他穿着很普通，寡言少语，没有随从，完全不像有钱的样子，但是他随身背着一个包裹，包裹很沉重，就连上茅房也背着这个包裹，可见，里面装的是真金白银。还有，第二天天刚亮，他去打洗脸水的时候，身上还背着包裹，洗完脸后，却不着急离开，而是关起房门，一个人坐在房间里。等到太阳升起老高，他才最后一个离开。他好像不愿意遇到任何人，也不和任何人攀谈。那天晚上，过路的住客们在楼下大厅里猜拳喝酒聊天，他也没有走下楼梯一步。我把这张画像拿给客栈老板看，他一眼就认出来了，说这是一个很奇怪的人。”

冰溜子自以为行踪隐秘，没想到留下了这么多的线索。他越是防备，越会露出马脚。就好像那些进城购物的山民，把钱袋藏在内衣口袋里，边走边摸，他越是小心谨慎，越是告诉了小偷钱袋所在的位置。

豹子长长地吁了一口气，这条路走对了，冰溜子确实走的是这条大路。然而，让豹子忧郁的是，冰溜子已经走过去半个月了。

第144章 大掌柜宴请

知道了冰溜子的去踪后，豹子草草吃了碗面条，就急急赶路了。

豹子在冀中一路畅通无阻，每逢该打尖吃饭的时候，豹子就会走到大道边的饭店。豹子吃完饭后，只需要把饭碗倒扣在桌子上，然后把筷子交叉搭在上面，就会有人走过来和他搭话。几句江湖黑话过后，豹子发现他们竟然都是冀中帮的手下。豹子只要说出那个像个破落秀才一样的中年人，这些人立即露出恭敬神色，愿意给豹子提供一切帮主。

这个世界上的江湖从来就没有消失，世界很大，但是却被江湖中人分成了方格状的一块一块，江湖上的成名人物，比如豹子这样的人，和江相派二师叔这样的人，他们能够在这样的方格中行走自如，因为他们已经在江湖中闯出了万儿，谁见到他们都要给个面子。而像我这样道行很浅的无名之辈，离开方格则连生存都成了问题。

那时候，豹子拿出冰溜子的画像，前来主动和他打招呼的人就让豹子稍等，自己走了出去，替豹子打探冰溜子的行踪。往往不需要多长时间，出去打探消息的人就回来了，探听到了冰溜子的行踪。冰溜子身裹黄白之物，一路谨小慎微，就像挑着两筐鸡蛋进城的农妇一样，她诚惶诚恐地防范着任何人，而任何人都会留意到高度恐慌的她。

这一天，豹子来到了德州地界，这里已经离开了冀中帮，而属于泰山帮的地界。

德州是水旱漕运交通要道，经济繁荣，店铺林立，其中一家叫做德顺斋的扒鸡铺，人头攒动，生意兴隆。豹子走进了德顺斋，找了一个靠墙的角落坐下来，点了一份德州扒鸡。

小二端来了一盘德州扒鸡，捏着两支鸡爪一抖，鸡肉纷纷掉落，香气扑鼻而来，德州扒鸡果然名不虚传。豹子用筷子夹起一片鸡肉，刚准备放入口中，突然听到邻座传来了说话声，他们在说着一件奇怪的事情。

豹子侧头看去，看到邻座坐着两个人，都是年近花甲的老者，一个穿蓝，一个穿黑，从他们梳得整洁的头发上，能够看到他们家境不错。穿蓝的说，他日前接到一个请帖，城东朱大掌柜要宴请他，但是他从来和朱大掌柜没有任何来往，不知道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穿黑的说，他也接到了这样的请帖，但是他连朱大掌柜是谁，都不知道。

穿蓝的说，朱大掌柜是个做皮货生意的，这些年从东北贩运毛皮，拉到德州卖，发了大财。他的财富，在德州是数一数二的。朱大掌柜还乐善好施，谁家有个灾祸急病，只要去他家，向他开口，都不会空手回去的。可是他从来不买皮货，也只是听说朱大掌柜，朱大掌柜干嘛

要宴请他？

穿黑的说，他更奇怪，他连朱大掌柜都没听说过，居然也接到了这样的请帖。

穿蓝的说，既然接到了请帖，干脆结伴去一趟。

穿蓝的和穿黑的离开了德顺斋，豹子匆匆吃了几口，就跟在了他们的后面，一起去往朱大掌柜家。邀请两个人家不认识他的人，这里面一定有什么奇怪，而这个朱大掌柜，可能就是一位江湖奇人，也许从他的身上能够找到冰溜子的线索；即使找不到有用的线索，能够认识这位江湖奇人，也是一件快乐的事情。豹子乐于结交江湖朋友。

德州城东有一座大宅院，院墙和房屋全部用墙砖砌成，院墙巍峨高耸，房屋雕梁画栋，屋顶飞檐翘角，看起来异常气派，在城东一大片旧瓦房中，这幢大宅院显得鹤立鸡群，异常醒目。这就是朱大掌柜家。

豹子跟着穿蓝的和穿黑的走进大宅院的时候，看到大宅院里已经来了几十个人，他们散落地坐在院子里的篷布下，篷布下摆放着几张八仙桌，桌子下放着长凳子，这种情景显然是在置办酒席。

穿蓝的和穿黑的很顺利地走了进去，因为他们手中拿着请帖，大门口一个戴着老花镜的账房先生模样的人收取了他们两个的请帖后，就将他们放了进去，而没有拿请帖的豹子被账房先生拦在了门外。豹子装着在身上寻找请帖，突然脚下打滑，撞向账房先生，账房先生抱着豹子接连退后了几步，才站稳了。账房先生站稳了，豹子的请帖也找到了。账房先生很客气地躬身请豹子进入，豹子昂首阔步走了进去。他在刚才的一瞬间窃取了账房先生装在口袋里的请帖，而账房先生和周围所有人都浑然不觉。口袋里取物，对于豹子来说，是一件简单得不能再简单的事情了。

豹子在院子里落座不久，朱大掌柜就走出来了。院子里的几十个人中，有的认识他，谦恭地向他打招呼，有的不认识他，用呆若木鸡的眼光望着他，豹子看到朱大掌柜有五六十岁，身材魁梧，梳着大背头，穿着丝绸长袍，眼睛里精光闪烁，豹子望了他一眼，就知道这个朱大掌柜的是个江湖中人。江湖中人的身上带着一种干练、狡诈、机敏凝结而成的气质，江湖中人看江湖中人，一看一个准。

朱大掌柜说了一通欢迎辞，说欢迎各位百忙之中大驾光临，然后就请大家开席赴宴。人们迟疑不决地坐在了凳子上，豹子也毫不客气地坐

了下去。他想看看这个朱大掌柜的到底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

酒过三巡，菜过五味，朱大掌柜开始向每个客人敬酒了，令人感到奇怪的是，他给每个人敬完酒后，能够准确地说出这个和他碰杯的人的名字，后面的随从就从托盘里取出一个纸袋，上面写着年月日和这个人的姓名，碰过杯的人打开纸袋，看到里面是一张银票，上面的数额巨大得让他们张开的嘴巴半天没有合拢。

朱大掌柜的逐个敬酒碰杯，每个人都拿到了一笔不菲的钱数，他们想要询问，却一直没有机会，因为等到他们看到银票的时候，朱大掌柜的已经和下一个人碰杯。朱大掌柜端着酒杯来到豹子的身边时，豹子端着酒杯站了起来，朱大掌柜上下端详着豹子，眼中的神色既疑惑又欣赏，他也看中了豹子是一个江湖中人。

朱大掌柜的举起酒杯说："高山长青，绿水长流，兄弟光临，蓬荜生辉。"

豹子也举起酒杯说："山高路远，江湖情长，不请而至，还请海涵。"

两人碰完杯后，握握手，有一种惺惺相惜的感觉。朱大掌柜的让随从另外取出一张银票，要交给豹子，豹子坚决推辞了，他说："我来贵府不是贪图银钱，而是想要结交你这位朋友。"

朱大掌柜的仰天哈哈大笑，笑声如同洪钟。他拉着豹子的手，走到了上席，让豹子坐下，然后说："老夫今日高兴，有贵客盈门，等宴席散后，我们好好喝酒聊天，聊它三天三夜。"

豹子也非常高兴，他生性豪爽，也极喜欢这种性格豪爽的人。

朱大掌柜的敬完酒后，回到了他的座位上，所有人疑惑的目光都落在了朱大掌柜的身上，朱大掌柜的说："各位都接到了一个纸袋，纸袋上写着年月日，纸袋里装着银票，银票上写着钱数，实不相瞒，在座各位有的认识我，有的不认识我，但是我都认识你们。"

众人面面相觑，不知道朱大掌柜的为什么给他们钱，也不知道朱大掌柜什么时候认识了自己。

朱大掌柜接着说："老夫现在家产万贯，奴仆成群，做皮货生意也有十年了，实际上，老夫十年前还是一个窃贼，偷过在做各位所有人。正是在座的各位，当年资助老夫做成了生意。今天每个人手中拿着一个纸袋，纸带上的年月日，就是老夫当年偷窃你家的时间，银票上钱数的一半，就是当年偷窃你家的钱数。"

人群里发出一阵惊呼，他们做梦也没有想到，今天来赴宴，居然是领取自己当年丢失的财物，而且是加倍领取。

豹子听到朱大掌柜的这样说，心中暗暗赞叹。他觉得朱大掌柜的不但侠肝义胆，而且有情有义。

朱大掌柜又说：“今日过后，老夫就要离开德州，还完了诸位的债务，老夫就一身轻松，此后只与琴书为伴，归隐山林。”

人群中先是一阵静寂，接着就爆发出一片掌声。

第145章 逃进草原里

后来，豹子才知道，朱大掌柜做出这个决定，是因为一场意外。

就在两个月前，富甲一方的朱大掌柜得了一场猛病，卧床不起，远近的名医走马灯般地来到朱大掌柜家，摸着他愈来愈微弱的脉搏，摇头叹息说，让准备后事。朱家人看到无力回天，就找到山上的一名老和尚做法事，超度朱大掌柜的灵魂。

老和尚来到朱家宅院，朱大掌柜声情并茂地回顾了自己的一生，他怀着万分悲痛的忏悔的心情，祈求自己来世不要变成猪马牛羊。老和尚很长时间都在静静地听着，末了才慢悠悠地说：“世间荣华富贵，皆为过眼烟云，唯有内心安宁，才能通向来世。”

躺在病榻上的朱大掌柜内心忽而安宁静谧，忽而汹涌澎湃，他回顾自己繁忙的一生，感觉到到头来一切都是空，十年追逐功名，十年行走江湖，十年经纶世务，十年经商敛财，而现在躺在床上，即将撒手人寰，却什么也带不走了。纵有万贯家产，也难挽回性命，这个世界上，最重要的不是富可敌国，不是妻妾成群，不是功名利禄，而是自己的性命。如果能够让生命得以延续，他愿舍弃现在的一切。如果舍弃现在的一切能够唤回自己的生命，他无怨无悔。

那些天里，朱大掌柜时而昏迷，时而清醒。他清醒的时候，就和老和尚交谈，老和尚的话如同春风化雨，让他苦闷而烦躁的心情渐渐趋于宁静。两个月过后，奇迹出现了，朱大掌柜起死回生了。

起死回生后的朱大掌柜做出了一个常人无法理解的决定，他要散尽家财，孤身一人到深山老林中做和尚。在离开德州前，他要清理债务。他欠别人的债务，加倍偿还；别人欠他的债务，一笔勾销。

豹子在和朱大掌柜交谈后得知，他以前是泰山帮的三当家。泰山帮在被官府追捕时，朱大掌柜幸运逃脱，孤身一人从泰山来到德州，从德州的大户人家窃取财物，有了本钱，便变换姓名，做起了正经的皮货生意。由于他资金雄厚，为人豪爽，好结交朋友，所以生意做得风生水起，十年间就积累了万贯家产。

朱大掌柜没有想到，就在他息影俗世，退隐山林的时候，豹子来了；豹子也没有想到，他刚刚踏入山东境内，就遇到了朱大掌柜这样的江湖奇人。

他们两人一见如故，促膝而谈，越谈越投机，当天晚上，两人就睡在一间房屋里。

朱大掌柜问豹子："兄弟你千里迢迢来鲁地，肯定是有什么要紧事情。"

豹子说起了晋北帮的覆灭，和他在衙门横梁上偷听到的谈话，从账本上翻找到的冰溜子的名字。

豹子一说到冰溜子的名字，朱大掌柜就悚然而惊，他说："当年泰山帮和崂山帮的覆灭，都与此人有关。只是，天下同名同姓者多了，不会是同一个人吧？"

豹子拿出了冰溜子的画像。

朱大掌柜震惊地站起来，他说："是了，是了，就是这个人。"他指着画像的手指在剧烈哆嗦着。

豹子一切都明白了，他知道在山东境内，不需要自己动手，朱大掌柜会登高一呼，一呼百应，冰溜子纵然钻进老鼠洞里，也会被猫爪子逃出来。泰山帮的三当家朱大掌柜尽管离开江湖三年，但是只要他出面，山东江湖都会买他的面子。

朱大掌柜说起了当年泰山帮和崂山帮的恩恩怨怨，说起了冰溜子告密，让两大帮派覆灭。朱大掌柜说到动情处，眼冒火光，牙齿咯咯作响。

豹子只问了一句话："江湖上对告密者怎么处罚？"

朱大掌柜说："活剐。"

朱大掌柜又开始重操旧业，他秘密招来过去在泰山帮的旧相识，拿出

冰溜子的画像，让他们辨认。这些人看过画像后就出去了，豹子心想冰溜子的消息很快就会传来，可是等到很晚的时候，四处打探消息的人都陆续回来，却没有一个人说见到过冰溜子。

朱大掌柜疑惑地说道：“会不会冰溜子没有来德州？”

豹子说：“我一路追踪而来，说明冰溜子来到了德州，他肯定就在德州。”

朱大掌柜拍着脑袋说：“我想明白了，冰溜子来到德州后，肯定躲了起来，他是想查看后面是否有人跟踪。他担心留下蛛丝马迹，就没有在客栈住宿，也没有在饭店吃饭。他躲藏在德州某一个没有人知道的角落里，观察风向动静。”

豹子说：“他不动，我们也不动，谁先动，谁就暴露了方位。我们安排人守株待兔，我就不相信他会不出来，冰溜子是一个贪财的人，他那么多钱总是要花出去，他一花钱，就露出了马脚。”

朱大掌柜说：“我派人在德州裁缝店、澡堂子等候他，天气这么热，他跑了一身臭汗，总要洗澡；他有了钱，总要缝新衣服。只要他一露头，我们刚好就能抓住他。”

城东新开了一间裁缝铺，裁缝铺就开在估衣铺的对面，裁缝铺裁剪的是新衣服，估衣铺出售的是旧衣服。有钱人进裁缝铺，没钱人进估衣铺。估衣铺里的衣服各式各样，绝大部分都是小偷偷来的。这类专偷人家晾晒在屋外衣服的小偷，属于小偷行业里地位最低等的杂贼。我在上面写到过这类贼。

冰溜子如果在德州，他身揣巨款，要买衣服，肯定不会去估衣铺，而是去裁缝铺。朱大掌柜派人监视裁缝铺。监视的人在估衣铺门前摆了一个香烟摊子，出售老刀、哈德门、红双喜、影星等少数几种香烟。

过去人做生意很有讲究，如果新开的店铺中，第一个走进来的是上京赶考的士子，预示着这家店铺生意异常兴隆，店主人免费提供给这位士人所有东西；如果第一个走进来的是女人，则就表示不吉利，但店主人不能将她推出去，如果推出去，就等于把钱财推出去。这个女人买了东西离开后，店主人要端一盆水泼在门外，进行化解。

这天早晨，裁缝铺刚刚开门，门外就走进了一个包着头巾的女人，头巾外只露出一双眼睛。她从货架上挑选了一件男人的长袍后，交过钱，一言不发就离开了。

裁缝铺老板觉得很奇怪，他端起一盆水泼在外面。街道对面估衣铺门前的香烟摊子也觉得很奇怪，因为至始至终没有听到这个女人说一句话，那时候的女人很少抛头露面跑出来，更不会跑出来给男人买衣服。买男人衣服的有两种人，一种是男人，一种是男人差使的仆人。

香烟摊子觉得很奇怪，想弄清楚不说话的女人是怎么回事，就把香烟摊子挂在肩膀上，不远不近地跟着那个女人。他跟了几十米后，就看出了端倪，前面这个女人是假装的，他步态不像女人，甩手不像女人，而且肩膀臀部都不像女人，香烟摊子就紧走几步赶上去，故意问前面这个人要不要香烟。那个人不愿搭理他，他就故意纠缠，双方推来搡去，那个人脸上的头巾掉了。香烟摊子一看，大吃一惊，这个人居然是男扮女装的冰溜子。

香烟摊子看到了冰溜子，就上前扭住了他，大喊大叫着这个人拿了香烟不给钱。周围的眼线看到目标出现了，纷纷围聚过来，冰溜子就这样落网了。

泰山帮的旧属对冰溜子恨之入骨，他们把冰溜子带到了深山老林里，一人拿一把刀子，在冰溜子身上割肉。冰溜子被活剐而死。

冰溜子带着那么多的黄金白银，为什么要逃往山东？世界这么大，他随便窝在一个地方，就够豹子找半天。可能冰溜子印证了西楚霸王那句话，富贵而不荣归故里，如同锦衣夜行。

冰溜子用血的教训告诉人们：人狂没好事，狗狂挨砖头。

冰溜子的事情处理结束了，豹子接着要处理赶蛋的小七子。

听到冰溜子这样的结局，我心中一阵恻然，我仿佛看到冰溜子被绑在树上，泰山帮一人拿着一把刀子，从他的身上血淋淋地剜下一块肉，冰溜子全身披血，惨烈地叫着。头顶的树枝上，是一群群等到人群离开后，准备啄食的老鹰。

我想起了和他在河南做旧行的情景，想起了我们一起偷盗金印的情景，想起了我们在军阀的部队里逃脱，想起了我们在山西大同晋北帮的情景那样一个和我曾经相依为命的人，曾经一起共度患难的人，现在被却割成了一块块，葬身在老鹰的肚子里，我的眼泪禁不住流下来。

豹子拍着我的肩膀，他说："冰溜子完全是咎由自取，如果没有他，泰山帮和崂山帮也不会覆灭，晋北帮也不会四处流浪，虎爪也不会被

押往京城乱枪打死。冰溜子最大的毛病是，人在江湖，却不遵守江湖规矩。江湖中最恨的就是反水的投靠官府的叛徒，见了这种不顾江湖情义的叛徒，人人得而诛之。”

我说：“我知道，但就是心里难受。”

豹子说：“人在江湖，身不由己，过上刀口讨生活的日子，心肠就必须硬起来。江湖中人只有两种选择，杀人，或者被人杀。你不杀人，人家就会杀你。”

风从灌木丛中吹过来，树叶飒飒作响，月亮落下去了，沙地里传来一阵阵阴冷。一只不知名的动物从眼前跑过去，跑出了一道飘忽的黑烟，很快融化进浓浓的黑暗中。

我问：“你找到赶蛋的小七子了吗？”

豹子说：“寻找小七子要比寻找冰溜子难找得多。冰溜子有小聪明，但没有大智慧，发了横财，只知道回到老家去炫耀，却不知道泰山帮斩而未绝，也不知道晋北帮有人会循迹追踪。而小七子就比冰溜子要聪明得多，他告诉我逃走的方位，让我去追赶，然而这一路上却没有留下任何踪迹。”

我说：“茫茫草原，一眼望不到边，道路四通八达，你该怎么追赶？”

豹子说：“塞外草原，语言不通，小七子要去塞外，只会去一个地方，你想想会是哪里？”

我努力想了想，真想不出来小七子会去塞外哪里藏身，再说，塞外广漠无边，草原、沙地、丛林、河流星罗棋布，小七子随便找个藏身之地，都够豹子找几年的。

第146章 小七子涉险

豹子说：“闯荡江湖，既要有勇，又要有智。上次判断冰溜子是逃往老家，果然被我猜中了；这次猜想小七子去塞外草原投靠一个人，还被我猜中了。”

豹子智勇兼备，忠义双全，是江湖上一条响当当的好汉。他的能力远远超过我，我在他的面前自惭形秽。我问：“小七子去投靠谁？”

豹子说：“塞北茫茫无边，冰溜子想要在塞北安身，只能去找你的师祖。可是你的师祖在哪里？小七子不知道，我也不知道。”

我说：“想要找到师祖，可是千难万难，我和燕子这一路上风餐露宿，受尽折磨，到今天也没有找到师祖，而你和三师叔都提前找到师祖了，你是怎么找到的？”

豹子说：“若不是因缘巧合，我肯定到现在也找不到的。你的师祖早就看穿尘世，行踪无定，来去自由，如果刻意去找，也许找一百年也找不到。”

我着急地问：“那你是怎么找到的？”

豹子说：“你忘记了，你在大同还见到了一个人，这个人也在塞外，这个人也是狂放不羁，行踪不定，异于常人。你说说，在塞外，如果有这两个性格相投的人，他们会不会聚在一起，会不会结伴流浪？”

我恍然大悟：“你说的是三师叔？”

豹子说：“除了他还能有谁，他发誓要睡遍所有喜欢的女人，走遍所有喜欢的地方。他一生就有这两个爱好，第一个爱好要不得，寻花问柳，拈花惹草，总有一天会栽倒在女人身上；第二个爱好很不错，山川河流，崇山峻岭，鬼斧神工，老天爷把这么好的景色留给后人，就是让后人去看看的，如果你不去，就对不起老天爷一番苦心。我就是通过你三师叔找到你师祖的。”

啊呀，我顿足捶胸，后悔不迭。豹子果然是豹子，他心思的缜密和武功的高超，是生性愚钝的我永远也赶不上的。这一路上，我只是努力寻找师祖，寻找得很苦很苦，怎么就没有想到三师叔呢？我像一头拉车的老牛，被墙壁挡住了，拼命用牛角撞击着墙壁，直到墙壁轰然倒塌，直到自己鲜血淋漓，才拉着破车从断壁残垣中爬过去；而豹子看到有墙壁挡道，他很顺利地绕过墙壁，迂回而过。

三师叔临离开大同的时候，他说过他要去草原四子王旗，我忘记了这句话，但是豹子记住了这句话。豹子从山东回来后，就直奔四子王旗，他在这里很顺利地找到了三师叔。三师叔在四子王旗装神弄鬼，开设了一个店铺，专门给人算命、起名、占卜、问吉凶。草原上的人都很实诚，再加上三师叔巧舌如簧，所以他说什么，他们就信什么。三师叔在这里的生活很如意，据说和他相好的女人，用两只手的指头都数不过来。而他的钱财多得连自己都不知道有多少，三师叔也从来没有钱财的概念，他的钱总是花不完，而他的钱也来的太容易了。

师祖也在草原上，他在多伦城做蓝杆子。有时候，师祖会从多伦来到四子王旗；有时候，三师叔会从四子王旗来到多伦。 三师叔好色，走到哪里就和女人睡到哪里，各种肤色各种风味的女人他都要尝一遍；师祖好吃，走到哪里就吃到哪里，各种美味各种美食他都要尝一遍。两个人都有极其强烈的爱好，尽管他们的爱好各不相同，但并不影响他们会成为好朋友。

豹子走到四子王旗的时候，已经超过了一个月期限，然而他既然已经登上了木船，无论如何也要把木船划到对岸。既然已经踏上了寻找赶蛋的小七子的路途，怎么样也要把小七子擒拿回去。

豹子在四子王旗找到了三师叔。三师叔说，几天前，小七子确实来到了这里，他说要找师祖，三师叔说师祖在多伦，小七子睡了一夜，又赶往多伦去了。

我听到小七子也来到多伦，心中痛苦万分。豹子和小七子都知道来到四子王旗，通过三师叔寻找师祖，而我怎么就没有想到呢？我用手狠狠地抽打着自己的耳光，我怎么生下来就这么笨呢？如果早早通过三师叔找到师祖，哪里会有这一路上的险象环生和惊险波折？又哪里会丢失大钻石？又哪里会像现在这样燕子下落不明，三师叔也下落不明？

我真是愚笨到家了。

豹子告别了三师叔，离开了四子王旗，一路向东，走上了多伦的方向。他一路走得很急，常常错过了宿头，只能住在野外。

有一天，他一直走到了夜深，赶到了一座镇子里。镇子里只有几户人家亮着灯光，他走到一家客栈门口，刚想叩门进入，突然听到里面传来说话声。

豹子从门缝望进去，看到油灯下坐着两个人，一老一少，好像是店老板和店伙计，他们在谈论一件事情。他们说的是几天前，店铺里住进了一个少年和一伙凶神恶煞的人，少年偷了这伙凶神恶煞的人什么东西，那伙凶神恶煞的人与少年争吵，少年逃走，那伙人追赶。

豹子听到这里，感到有些蹊跷，既然这伙人是凶神恶煞，少年怎么又会偷他们的东西；既然偷走了他们的东西，为什么不赶快逃走，还要和他们争吵；既然那伙人追赶，那么说明露出了马脚，如果一旦被追上，这个少年一定凶多吉少。

一个少年明知道这伙人凶神恶煞，还要偷他们的东西，那么只能说明这个东西很重要；一个少年，敢于和这伙凶神恶煞的人争吵，那么说明这个少年很有胆气；一个少年，能够在这伙凶神恶煞的人眼皮底下偷走，那么说明这个少年很有计谋。这个少年，绝不是普通的窃贼，他会不会就是小七子？

豹子叩门进入，里面的说话声停歇了。豹子说要住宿要吃饭，里面的两个人急忙张罗着开房门生火做饭，他们果然是店老板和店伙计。那时候的客栈和车马大店都备有简单得菜蔬，以备住客急用。

豹子问店老板："你刚才说的那少年偷人东西，是怎么回事？"

店老板说："大前天晚上，天刚刚黑，进来了一个少年，安排他住在房间里；夜半时分，又来了一伙人，这伙人来了后大喊大叫，看起来很凶，我安排他们住在少年隔壁的房间。他们好像一路走得很累，很快就熄了灯。天刚刚亮，就听到那伙很凶的人大喊大叫，说他们丢了东西。我赶过去，问他们丢了什么，他们又不肯说，只说是丢了很重要的东西。我看到这伙人来者不善，就不敢再追问，只问他们的东西怎么丢的，他们说门窗都关得好好的，衣物也都放得好好的，但就是不知道怎么丢失的。你说这是奇怪不奇怪？"

豹子心想，这事情在外行人看来很奇怪，但是在内行人看来一点也不奇怪，门窗关得好好的，照样能够偷东西，房顶上揭片瓦，把连接钩子的绳子放下去，把包裹或者衣服勾上来，取出所要的重要东西，然后又把包裹或者衣服放下去，盖上房瓦，当然就会做得人不知鬼不觉了。

店老板接着说："当天晚上，店里只住了这两批人，那群很凶的人就怀疑是那个少年偷了他们的东西，少年说他没有偷，双方就争吵起来。那伙人要搜少年的身，少年让他们搜，没有搜到什么，他们又要搜少年的房间，少年也让他们搜。那伙人在房间里搜出了一根铁片，铁片前端翘起，他们喋喋不休地争论这是干什么的，有人说这是小偷使用的工具，赶紧去找少年，这才发现不知道什么时候少年偷偷逃走了。啊呀，那个斯斯文文的少年，还真是一个小偷。看不出来，看不出来啊。"

豹子问："那个少年长什么样？"

店老板摇着头说："鼻直口阔，细高细高，长得一表人才，可谁看得出是个小偷？"

豹子明白了，这个少年就是小七子，他遇到了危险。

第147章 辫子梢出现

豹子在客栈里草草吃过饭，就要继续赶路，店老板说："房间都给你收拾好了，你咋就不住了？"

豹子说"不住了，饭钱结清我就走。"

尽管小七子提出赶蛋，尽管豹子一路追赶，但是豹子还是小七子的师父，小七子还是豹子的徒弟，师徒情分永远都在，血浓于水，现在小七子有了危难，豹子泼出性命也要赶去营救。

豹子沿着道路走出了没多远，突然看到路边的树上有一个醒目的标记，标记形同汉字"井"，这是晋北帮联络的标记，也是告急的标记。小七子一路上都在逃跑，生怕被人认出了自己的身份，更怕师父豹子在后追赶，将他擒获，所以，他一路上都不愿露出任何蛛丝马迹，而现在，他留下了告急的标记，显然已经身临绝境，情况异常危急，盼望着追赶他的师父豹子能够解救他。

豹子又向树林两边看，看到一片开阔地带，脚印杂乱，还有一根断裂成三节的木棒，显然曾经有人在这里打斗。

豹子继续向前追赶，脚印在道路上消失了，而路边的荒草丛中，有几条倒伏的草径，一直伸向远方，显然是有人从草丛中跑过去了。

豹子心急火燎，沿着草径向前追去，追出了很远，天愈来愈黑，空中没有星光，伸手不见五指，豹子不辨方向，在齐膝深的荒草中跌跌撞撞，不知道走到了哪里。后来，他看到前方有几星灯光，就走过去，然后这里是一座村镇，居然还有一家客栈。

客栈异常简陋，只有两间房屋，没有床，只有用土垒砌的台面，台面上铺着席子和褥子，褥子上放着被子，因为长时间没有晾晒，褥子和被子都散发着浓郁的霉臭味。

天黑了，看不到脚印，看不到小七子留下的标记，豹子只好先在这家客栈住一宿。尽管他焦急万分，也只能等到天亮再说。

奔波了一天，尽管身体异常疲惫，但是，因为牵挂着徒弟的安危，豹子毫无睡意。临近夜半时分，客栈外传来了拍门声，有人要进来住

宿。

要住宿的是两个人，他们在和店家谈好了价钱后，就住进了隔壁的房间，他们先用豹子能够听懂的话交谈着，说着草原上的饮食，什么马奶子呀酸奶呀牛肉干呀，说着说着，他们突然说起了豹子听不明白的话来了。豹子凝神听着他们的交谈，听了半天，听得一头雾水。

豹子行走江湖多年，几乎全国每个地方的话都能够说上几句，无论是粗喉咙大嗓门的陕西话、曲里拐弯的四川话、高低起伏的河南话，还是喜欢用舌头根子发音的闽南话和广东话，喜欢用舌头尖子发音的浙江话和苏北话，当然更不要说油腔滑调的津门话，抑扬顿挫的北京话，鼻子不通的甘肃话但是，这两个人的话他听不懂，他们说的也不是江湖黑话，说江湖黑话是豹子的拿手好戏。这两个人到底是什么人？

豹子蹑手蹑脚走出去，看到隔壁的房间里亮着灯光，豹子从门缝里看到，房间里的两个男人已经躺在了床上，他们的上衣脱下来，房子被子旁边。

房间里的两个人又说了一会儿话，就一口吹灭油灯，睡着了，房间里响起了此起彼伏的鼾声。

客栈房门是对扇开，门扇里面用门闩关着，我在前面写到过很多次这样的门扇，那时候的人家安装的都是这样的门扇，不像现在的人家，房门都是单扇开。豹子开过无数次这样的门扇，他从口袋里掏出随身携带的一把小刀，刀刃伸进门缝，滑到了门闩所在的地方，轻轻拨开门闩，走进了房间里。

豹子将那两个人的衣服提走了，来到了自己的房间里，细细察看，他找到了一根铁片，铁片前端翘起，他认出来了，这是小七子的工具。这个铁片也是盗窃工具，行话里把这种工具叫做辫子梢。

小七子的辫子梢，怎么会出现在他们的身上？

豹子想，这两个人一定知道小七子的下落。

豹子想要冲过去，逼问他们，但是又想到夜深人静，他们打闹起来，会惊动所有的人，到时候，这两个会趁机逃走。不如等到天亮，在半夜上截击他们，逼问出小七子的下落。

为了避免引起他们的注意，豹子把辫子梢又放回到他们的衣服里，然后掩上房门，用小刀托住门闩的下方。那两个照样鼾声如雷，一声长

一声短，他们丝毫也不知道就在卧榻之侧，危机来临。

豹子再也睡不着了，他在房间里等候天亮。后来，东方天际出现了一抹乳白，村镇里的公鸡开始竞相鸣叫，店家的房间亮起了灯光，他伴随着一路撕心裂肺的咳嗽声走出了房门，然后在茅房里呲出了湿漉漉的绵长的尿液声。

豹子走出房间，他问正在茅房门外扎着裤袋的店家："我想和隔壁房间的两个人结伴同行，你知道他们要去哪边？"

店家说："他们夜晚上从北面来，这是要到南面去，具体要去哪里，就不清楚了。"

豹子脸露失望的神情说："我要去北面，看来不会同路了。算了，我先走吧。"

豹子离开村镇，向南走去，走了大约四五里路，越走天色越亮，后来，一轮红日从东面的地平线上冉冉升起，大得如同车轮一样，太阳边出现了一家勒勒车，车前是拉车的牛，车上坐着一个孩子，车后跟着孩子的父母。豹子看到身边有一道深沟，就停下来了，他要在这里等候那两个知道小七子下落的人。

路面很窄，只能容两个人并排走过，豹子躺在路面上，路两边是齐膝深的荒草，荒草中长着蒺藜和刺蓬。豹子要向那两个人发难，还要找到借口。

草原地广人稀，行人稀少。豹子等候了半个时辰，也没有等到一个人。就在豹子心灰意冷，准备起身，怀疑那两个人不会走这条路的时候，那两个人却走来了。

那两个人一走到近前，看到豹子大喇喇地躺在路面上，就没好气地说："好狗不挡道，滚开。"

豹子装着喝醉了酒，他爬起身，眼斜嘴歪，跌跌撞撞地走向他们，他说："你们吃错了什么药，怎么大清早的就满嘴喷粪。"

那两个人都身材粗壮矮小，一个圆脑袋，一个长脑袋，皮肤白皙。他们看起来不像草原上的人，草原上的人都身材高大，皮肤黝黑。豹子看不出他们是什么路数。

那两个人骂骂咧咧，一个说："要不是看你喝醉的份上，今天把你拆成八块。"另一个说："今天老子心情好，要不然放你的血水。"

豹子听着他们半懂不懂的话，笑嘻嘻地走到他们身边，一眨眼功夫，已经把他们衣服上的口袋摸了一个遍，把辫子梢摸到了手中。

豹子退后两步，手中举起辫子梢，眼也不斜了，嘴也不歪了，他笑嘻嘻地问他们：“告诉老子，这个东西哪里来的？”

圆脑袋身上一摸，发现辫子梢像变戏法一样，变到了豹子的手中，他惊疑地问：“你拿我的东西？拿过来。”

豹子说：“你的？明明是我徒儿的，老实说，他现在在哪里？你们把他怎么样了？”

长脑袋不说话，他扑上来，一下子就抓住了豹子的衣领，豹子还没有来得及挣脱，身体就飞了起来，飞出了几米远。落在地上的一刹那，豹子才意识到遇到了高手。他一个鲤鱼打挺蹦起身来，而圆脑袋也扑上来，抓住了他的衣领，想要将他再度甩起来，豹子一伸手，想抱住圆脑袋的后颈，使用一招锁颈，可是圆脑袋像泥鳅一样滑溜，他一矮身，放开豹子，退后两步，豹子抱了一个空。

圆脑袋和长脑袋站成一排，豹子看着眼前这两个木桩一样粗壮的男子，意识到刚才自己太托大了。可是，这两个人使用的是什么招式，豹子从来没有见过。太极八卦都不是，少林武当也不是，蒙古摔跤还不是，豹子感到暗暗心惊。

第148章 三师叔搭救

那两个人又开始用那种豹子听不懂的话语交流，然后，他们一边一个，向着豹子步步紧逼。豹子知道他们的摔跤技术厉害，所以坚决不让他们近身，他边打边走，而那两个人步步紧逼，将豹子逼到了深沟边缘。

再退后一步，豹子就会掉落下去。

豹子运用地堂拳法，双手支撑地面，双脚在地上扫来扫去，那两个人俯下身子，圆脑袋抓住了豹子的脚脖子，豹子一脚踢向圆脑袋的太阳穴，圆脑袋闷哼一声，倒了下去。然而，趁着这个机会，长脑袋又一次抓住了豹子的衣领，他力气极大，将豹子抡在肩膀上，再一次掼了出去。

这一次摔得比上一次还要重，摔得豹子眼冒金星。豹子真不知道哪里

冒出来这两个怪异的高手，小七子遇到他们，只会凶多吉少。豹子想要站起身来，继续和他们拼杀，突然听到空中传来羽箭的啸声，长脑袋刚刚转过身去，一枚鸣镝箭镞就射进了他的眼睛里。

豹子正在讲述着，白乞丐突然爬起身，他说：“这是鸣镝，鸣镝箭射进眼睛里，这只眼睛肯定就要瞎了。没有精湛射技的人，是不会使用鸣镝的。呆狗没有在草原生活过，没有见过鸣镝，鸣镝箭镞是特制的，前面重，后面轻，射出来很难保持平衡，而这个人不但射出去了，而且还能准确射入长脑袋的眼睛里，实在是个高手。这是谁？”

豹子讲述着自己的奇遇和险情，语气平静，就像在讲述别人的故事一样，他听到白乞丐的说话声，就笑着问：“你睡醒了？”

白乞丐说：“早就睡醒了，听到你们在说话，我插不上嘴，就一直在听。听到你们说到鸣镝箭，我忍不住说声。鸣镝箭镞我见过。古书中记载，当年匈奴发明了这种鸣镝箭，用来报警。后来，草原民族一直使用这种箭镞。当年安史之乱的时候，郭子仪向突厥借兵，突厥派了两万人，人人都会使用鸣镝箭。和安禄山的叛军交战的时候，两万枝鸣镝箭一齐射出，声势巨大，漫天都是尖利的啸声，叛军吓破了胆，不战而溃。这是会使鸣镝箭的人是谁？”

豹子笑着说：“你见过他，呆狗也见过他。”

我努力想了想，想不起来是谁；白乞丐也低头想了想，抬头用疑惑地眼光望着豹子。豹子说：“是你的三师叔。”

我感到非常奇怪，三师叔不是在四子王旗吗？不是和相好的女人开着算命摊子吗？怎么会来到这里？

豹子说：“你三师叔这个人，哪样都好，就是好色这一点不好。他早晚要死在女人的肚皮上。我离开四子王旗后，你三师叔担心我会为难小七子，就一路追上来了。其实，小七子尽管向我提出赶蛋，而且快要成功了，我即使擒获了他，也绝不会为难他的。他毕竟是我的徒儿。徒儿徒儿，既是徒弟，又是儿子。”

我问：“我三师叔怎么会射鸣镝箭》他跟谁学的？”

豹子说：“你三师叔能够在草原上生活这么多年，没有几样看家本领怎么能行？射箭是草原男人的必修课，你三师叔的射箭技艺相当出色。他可能天生就是一个神箭手。”

豹子接着说：“那天早晨，长脑袋的眼睛被你三师叔一箭射穿，圆脑

袋看到情势不对，想要逃跑，被我追上去一拳击倒在地。你三师叔从草丛中现身，再给长脑袋补了一箭，他想要再射圆脑袋，被我挡住了。小七子的下落要从圆脑袋身上问出。”

我问：“小七子到底在哪里？”

豹子没有急着回答我，而是说：“圆脑袋非常顽固，无论我们说什么，他只是破口大骂，让我们一刀砍死他。我和你三师叔问他是什么人，他还是不说。你三师叔在江湖上走的是偏门，脑袋里全是鬼点子，我们把圆脑袋绑在草丛中的一块大石头上，你三师叔用匕首在他大腿上划了一道口子，鲜血刷地流了下来。圆脑袋很硬气，咬着牙关一言不发。你三师叔笑眯眯地蹲在一旁，看着鲜血流下来，一滴一滴落在地上。”

我说：“是要让他血尽而死吗？那还怎么审问他？”

豹子说：“当然不是的，你三师叔的办法连我都没有想到。圆脑袋的血留在地上，在地上砸出了一个深深的小坑，血腥气在空气中飘荡，时间不长，一条半尺长的蜈蚣就欢欢喜喜爬过来，爬到了圆脑袋的伤口上，扎下头狠狠地吸血，蜈蚣青色的身体立即变成了赭红色，而一条黑色的细线在圆脑袋的皮肤下蔓延，那是蜈蚣的毒素顺着血管在流淌。”

我听得头发根子都竖了起来，三师叔这个办法实在太毒辣了。我看到白乞丐的眼睛也不由自主睁大了。

豹子说：“圆脑袋的头上全是密密的汗珠，他咬紧牙关，腮帮子鼓鼓地颤抖着，那种奇痒奇痛让他浑身发抖。那只半尺长的蜈蚣吸饱了血，还没有离开，草丛中又钻出了十几条巨大的蜈蚣，每只都有半尺来长，有的纯白，有的青白相间，他们划动着所有的腿脚，争先恐后地爬上了圆脑袋的伤口，一到伤口边，就一头扎下去，急急忙忙吸起血来。圆脑袋再也忍不住了，他撕心裂肺地喊叫着：我说，我全说。”

一只蚊子嗡嗡飞过来，豹子伸手赶走了，接着说：“你三师叔手掌拨过去，蜈蚣全都掉在了地上。掉在地上的蜈蚣尝到了人血的甜味，又顺着圆脑袋的腿脚向上爬。你三师叔问；你从哪里来？圆脑袋说：我从日本来。我和你三师叔对望一眼，想不到这个人竟是日本鬼。”

我说：“日本鬼到处都有，我在赤峰的时候见到了日本鬼，在多伦还见到了日本鬼，日本是不是人很多？比我们中国人还多？”

豹子说：“日本比中国人少多了，中国有十个人，日本才有一个人。但是日本为了占领我们中国，想尽了各种办法，派了各种各样的特务来我们中国，这些日本鬼都是探子，他们是给后面的日本军队带路的。”

我说：“日本人太坏了，我看到他们把一群送葬的人全都打死了。”

白乞丐说：“日本人都是坏种，这个种族就是这样的。日本人比草原狼还要坏。草原狼吃羊，只吃老弱病残，有助于羊群淘汰劣种。而日本人要吃了所有羊，还要占着羊圈不走。呆狗没有去过辽宁吧？我在辽宁呆过一年，见到多次日本人的暴行。”

我问：“辽宁怎么了？”

白乞丐说：“辽宁都被日本鬼占了两三年了。在那里当顺民没事，谁要是敢反抗，立即杀头。大家在那里都是给日本鬼干活，种田给日本鬼纳粮，做工是给日本鬼造机器，日本鬼给你一点点钱，勉强能够活命，你连说一句日本鬼不好的话都不行，有人告发了，全家就要被杀头。”

我说：“狗日的日本鬼。”

白乞丐说：“日本鬼就是要让我们当奴隶。中国是我们的土地，我们祖祖辈辈都生活在这里，田地是祖辈给我们留下的，房子是祖辈给我们留下的，牛马是祖辈给我们留下的，我们种田做工，想吃就吃，想睡就睡，想说啥就说啥，可是日本鬼想要占领我们祖祖辈辈留下的田地，扒我们的房子，牵我们的牛马，还想要我们给他干活，我们还不能说一句他们不好，所以，日本鬼就是所有中国人的敌人。只有把日本鬼全部赶出去，大家才能过上好日子。豹子，你接着说吧。”

豹子说：“圆脑袋那天被我们折磨得死去活来，他只要回答我们的话，我们就把蜈蚣赶下去；他如果不配合，我们就听任蜈蚣吸他的血，那些蜈蚣一个个吸得圆滚滚的，通身血红，看起来身体大了好几倍，非常恐怖。而圆脑袋也被折磨得奄奄一息。通过审问圆脑袋，我们才弄明白事情是这样的：这几个日本特务都是中国通，他们经过几年辛苦，画好了一张地图，是整个草原中部的道路桥梁和军队驻扎图，图上还标着准备暗杀的人员名单，他们想要把草原中部地区对他们不利的人全部暗杀，这个名单中就有你师祖的名字。”

我惊问道“日本鬼想要暗杀师祖？”

第149章 天狗吃太阳

豹子说："是的，千巧万巧，那天晚上，日本鬼住在客栈里，小七子也住在客栈里，他偷听了这伙日本鬼的谈话，听到他们反复说到了你师祖的名字，就偷走了他们这张地图和名单。日本鬼发觉后，就在后面追赶。小七子看到情势危急，就留下标记，让我去救他。后来，小七子逃进了一座名叫高家集的镇子上，日本鬼也追到了高家集，小七子惶急之中，逃进了澡堂子里。澡堂子里人很多，都光着身子，像下饺子一样在热水里泡着。日本鬼想要在一群光溜溜的人群中找到小七子，可不容易。后来，日本鬼就堵住门口，只放女人出去，不放男人出去，他们进去一个一个检查男人。可是检查到最后，在那些男人中没有发现小七子。这可真奇怪。"

我说："确实很奇怪。小七子该不是从窗户什么地方溜走了？"

豹子说："不是的，日本鬼人多，他们把住房门，还在澡堂子四角都安排有人监视，小七子根本就不能溜走，小七子只要在房顶上露头，就会被发现。日本鬼知道小七子不会溜走，就上上下下仔细搜索，结果，他们在女澡堂的角落里发现了一个瑟瑟发抖的老女人，老女人说，她的衣服被人偷走了，她没法出去。"

白乞丐哈哈大笑："小七子真是聪明，他偷了这个老女人的衣服，男扮女装走出去了，骗过了日本鬼。这小子真是聪明得紧啊。"

豹子洋洋得意地说："那当然，我的徒弟怎么会差？"

豹子和三师叔结伴而行，一起追赶小七子，他们在高家集打听到了那天澡堂子里发生的事情，澡堂子的伙计说起那天发生的事情，满脸怒气，他们说那几个人凶神恶煞，伙计们不敢惹。那几个人走进澡堂子里，到处乱翻乱找，最后澡堂子里空无一人，他们才离开了。临走前，还砸坏了好几道隔扇。

过去的澡堂子和现在的布局不一样。在那个时候，每个澡堂子刚进门，都有一个"避风居"，避风居夏天用不上，但是冬天就派上了大用场，行人走在大街上，突遇狂风，就可以在避风局暂时歇息。穿过避风居，才是澡堂子。澡堂子用屏风隔开，前面是柜台，柜台边站着伙计，询问你是要普坐，还是雅座。无论是普坐还是雅座，均设有两床一隔扇，两床之间放有茶几。顾客泡完澡后，可以躺在床上，接受搓澡、修脚、理发等服务。

豹子和三师叔离开高家集，继续向前追赶，然而很奇怪的是，这一路上他们再也没有见到小七子留下的标记，小七子可能暂时脱离了危险。

三师叔熟门熟路，带着豹子很快就来到了多伦。然而，在多伦，他们却遇到了一件很奇怪的事情，他们到处寻找师祖，也无法找到。他们向丐帮的人打听，但是丐帮的人好像忌讳莫深，不愿多说一个字，要么说不认识师祖，要么就说不知道去了哪里。他们想起审问那个圆脑袋的情景，日本鬼要向师祖下毒手，会不会日本鬼已经得手了？

我问：“圆脑袋呢？”

豹子说：“我们审问完圆脑袋后，已经来了几十只蜈蚣，我们转身离去，看到蜈蚣纷纷爬上圆脑袋的大腿，有的在伤口处吸血，有的挤不到伤口边，就直接在他的大腿上扎个孔吸血。我们听到圆脑袋长声哀嚎，后来哀嚎声越来越低，终于听不见了。圆脑袋的血被那群蜈蚣吸干了。”

豹子和三师叔在多伦等候了三天，终于等到了师祖出现，他们看到师祖拄着乌黑拐杖，前呼后拥地从街道口走过，他们故意出现在师祖的视线里，但是戴着墨镜的师祖对他们视而不见。这个师祖是假的。

假师祖出现了，那么真师祖一定遇到了危险。第四天晚上，豹子和三师叔在师祖家门口劫持了一名中年乞丐，把他带到了一间废弃的茅草房里。中年乞丐刚开始不愿意说，后来受不过疼痛，这才说，大约六天前，师祖家中来了一个少年，和师祖在房间里密谈了很久。师祖走出房间后，就安排最亲近的一批人从家中撤离。可是刚刚走出多伦没多远，就被一帮人赶上了。师祖那边只有弓箭，而追赶的人手中有枪，双方就在一片沙丘地带发生了激战，后来，师祖那边死了三个人，其中包括那个少年。其余的人逃进了茫茫无边的浑善达克沙地深处。

浑善达克沙地，广漠浩瀚，地形复杂，日本人想要找到他们，千难万难。

豹子问：“这些事情你怎么知道？”

中年人犹豫了一会才说：“当时我就在追赶的那群人中。”

豹子问：“追赶的都是些什么人？”

中年人说：“有日本人，也有丐帮的人。”

豹子说：“丐帮的人怎么会追赶帮主？”

中年人说：“丐帮中很多人已经被日本人收买，听日本人的话。”

师祖为人真诚，他以为所有人也和他一样真诚，他完全就没有想到，他对待手下的丐帮如弟兄，而丐帮却没有把他当弟兄。日本特务潜入多伦，策反了手下的丐帮。在师祖准备逃走的时候，丐帮给日本人报信，日本人纠集这些被收买了的丐帮，一起追杀师祖。

丐帮，果然是天下第一恶帮。采生折割、卖主求荣、摇尾乞怜。泯灭良知、背信弃义无论怎么恶心的事情，他们都能够做出来。

豹子问：“那三具死尸在哪里？”

中年人说：“埋在城外一片沙柳地里。”

豹子已经感觉到不妙，他扣着中年人的手腕，对他说：“天亮后，你带我们过去，挖出尸体。如果你敢动歪念头，我扭转你的脖子。”

中年人赶紧点头称是。

天亮后，城门大开，中年人领着他们来到了城外的沙柳地里，沙柳地距离城门足有十几里。这里发生的一切，城中都不知觉。中年人指着一棵歪脖子柳树，豹子和三师叔从这里刨出了三具尸体，其中一具赫然就是小七子的。

豹子抱着冰冷的小七子，失声痛哭，泪流满面。

过了良久，三师叔拉豹子起来，豹子咬牙切齿说道：“日本鬼杀我徒儿，我与日本鬼势不两立。”

豹子说到这里，长时间陷入了沉默。我的眼泪流了下来，我想起了在常家大院被两个玩嫖客串子挑逗而面红耳赤的小七子，常家大院的事情似乎就发生在昨天，而小七子突然就没有了，以后再也见不到他了。黑白乞丐也听得唏嘘不已。

镖客也醒来了，他听得很入迷。他问豹子：“这片沙地，地形复杂，很多地方走进去了就出不来，是绝地险地，师祖怎么会来到这里？你们又是怎么找到他们的？”

豹子说：“师祖是一个喜欢到处走的人，他在塞北草原生活这么多年，估计早就熟悉了这片沙地。这片沙地，险象环生，师祖肯定知

道。但是，他在危急关头，带着身边的人走入了这片沙地，肯定他早就看好了沙地中的藏身之所。”

镖客说：“这片沙地有草原，有树林，有溪水，有河流，还有村庄，有牧民居住的蒙古包，但是，更多的地方是沙漠，进去后走上十天半月也出不来，最后会被渴死饿死。还有沼泽，看起来开满了野花，但是一脚踩下去，就会被吸进去，被黑色的泥浆吞没，最后被沤烂，连一块骨头渣子都看不到。师祖深入险地，是为了把仇家引入这里，我想明白了。可是，这片沙地非常恐怖，连我们当地人都闻之色变，你们两个外地人，是怎么走进去的，又是怎么找到师祖的？”

豹子说：“我只对江湖上的事情熟悉，对天文地理一窍不通，但是三师叔可就不一般了，他聪明绝顶，有的是办法。”

豹子又说到了三师叔，我心中又开始用隐隐担忧了，我说：“三师叔和燕子出去好多天了，还没有回来，也不知道他们遇到了什么危险。”

豹子说：“你放心吧，你三师叔狡猾得像狐狸，燕子又聪明伶俐，他们不会有事的。我相信以后他们肯定会找到我们的。”

镖师又着急地问：“你们到底是怎么找到师祖的。这片沙地地形复杂，你们一定很不顺利吧？”

豹子说：“说不顺利，也顺利；说顺利，也不顺利。”

想要在这片浩瀚无垠的地形复杂多变的浑善达克沙地中找到师祖，简直比在大海中捞起一苗绣花针还要难。

豹子和三师叔沿着歪脖子柳树下杂沓的脚印向前走，脚印留在沙地上，被多日的风沙所遮掩，需要仔细辨认才能够辨别出来，沙地尽头是一片草地，当初那些被双脚踩踏倒伏的荒草，现在又不屈不挠地挺立起来，他们站在茫茫无际的草甸子上，不知道该向哪边追去。

夕阳渐渐坠入远方的地平线，天空中出现了辉煌的火烧云，一片片千姿百态的云朵，被染成了奔驰的骏马、倒卧的耕牛、散漫的羊群、拄杖的老人半个天空被染成了灿烂的红色，半个天空呈现出淡雅的绯红。

豹子说：“早晴不出门，晚晴行千里。接下来的几天，又是好天气。”

三师叔说：“不会的，会有天狗吃太阳。”

天狗吃太阳，是民间的说法。书面的说法是日食。豹子感到很奇怪，三师叔怎么知道不日会有日食。三师叔看到豹子望着他的眼光充满了疑惑，他说："江相派的人，天文地理、星相八卦、堪舆医药，都得懂一些。"

尽管豹子听到三师叔这样说，尽管豹子知道三师叔聪明绝顶，是江相派的探花郎，但是他仍然将信将疑。

一只苍鹰从空中飞过，翅翼悠然，他飞到豹子和三师叔头顶上的时候，停止了拍打翅膀，像一只风筝一样，飘飘摇摇，豹子和三师叔正在出神地望着它的时候，它突然俯冲而下，像一粒坠落的石子，落在前方百米远的草丛中。等到它飞起来的时候，爪子下抓着一只灰色的野兔。

第150章 师祖遭围困

接着，前方人欢马嘶，猎狗欢跳，一队打猎的人出现在了他们的视线里，那些人锦帽貂裘，意气昂扬，他们只向豹子和三师叔望了一眼，就吆喝着猎狗跑远了。

三师叔对豹子说："跟上他们，师祖的下落就在他们身上。"

豹子问："这是些什么人？"

三师叔说："草原上的王爷。"

王爷的狩猎队伍走进了一大片蒙古包里，三师叔和豹子站在了那一大片蒙古包外，他们的身影隐藏在灌木丛中，灌木丛在一片山丘上，他们在这里能够将那片蒙古包尽收眼底。

狩猎队伍走进那一大片蒙古包的时候，三师叔和豹子看到路上遇到的所有人都对王爷点头哈腰，王爷的肩膀上停着那只苍鹰，马前走着几只猎犬，风将王爷身上蓝色长袍的下摆吹得哗啦啦地飘，王爷派头十足，他对那些向他问好的人连个头也没有点。

那片蒙古包所在的地方叫格日勒。格日勒是蒙语，汉语的意思是光明。

第二天早晨，格日勒来了一位算命先生，他闭着眼睛，穿着青色长袍，步履蹒跚。他的左手手臂搭在前面一个引路者的肩膀上，右手拄

着一根饱经沧桑的拐杖。那个引路者皮肤古铜色，满脸风霜。他们一来到格日勒，就吸引了格日勒所有的孩子。孩子们追在他们的身后，叽里咕噜地交谈着，嬉笑着，还有的孩子把草屑丢在他们的衣服上，算命先生和引路者都低头走着，似乎对周围的一切浑然不觉。

算命先生走到了格日勒中央一大片空地上后，就坐在了地上，用蒙语唱起了长调。蒙古长调凄凉婉转，低回曲折，余音袅袅，让听者柔肠百结。算命先生唱道：

天空的鹰啊，你为什么飞得这么高？因为灾难就要降临了；

地上的马儿，你为什么跑得这么快？因为灾难就要降临了；

愚蠢的人们啊，你们为什么还不走，因为都在睡梦中；

伟大的长生天，请你脚步再慢些儿，带上这些苦命人。

算命先生的歌声如泣如诉，如怨如慕，如同细雨洒在了格日勒的每个角落，如同蚊蚋钻进了每一座蒙古包中。每座蒙古包中都走出了人，他们聚集在算命先生的周围，望着这个奇怪装束的人。

算命先生依旧坐在地上，自顾自地唱着，他对眼前的一切视若无睹，实际上他一直闭着双眼，看也没有看。一个穿着蒙古长袍，脚踏毡鞋的人走到了算命先生和引路者跟前，对他们说：“王爷有请。”

他们走进了格日勒最大的那顶蒙古包里，那就是王爷的帐篷。

算命先生一听到有人介绍王爷，就劈头盖脸地说：“大祸临头，魔鬼来到草原，天无宁日，白昼变黑夜，牛羊倒毙，死尸遍旷野，王爷何不快快躲避？”

王爷突然听到算命先生这一席话，丈二金刚摸不着头脑，他问：“此话怎讲？“

算命先生一脸从容，他说：“一群魔鬼来到草原，也把灾难带到草原，不出三日，我的预言将会应验。王爷只有两种选择，要么把魔鬼赶出草原，要么自己赶快逃离草原。”

王爷和随从面面相觑，将信将疑，他们望着算命先生，看到算命先生一脸肃穆，丝毫也不像说谎的样子；他们看着引路者，引路者指指嘴巴，摆摆手，原来他是一个哑巴。

王爷想了又想，最后决定让这两个不速之客暂且住在一间蒙古包里，看看他们的说法是否应验。

三师叔偷偷告诉豹子，两天后会有天狗吃太阳。豹子将信将疑，他感觉三师叔这一招实在太冒险了，如果天狗没有吃太阳，三师叔和他想要从这里脱身，就很难了。何况，沙地里地形复杂，人地两生，无论如何也跑不过这些骑着马在这片土地上生活了一辈子的人。

然而，令豹子没有想到的是，他们来到格日勒的第二天，天狗就吃了太阳。

天空里阴云密布，草原上飞沙走石，刚才还是艳阳高照，转眼间太阳变成了一个烧饼，烧饼的颜色愈来愈淡，突然缺了一块。然后，缺口愈来愈大，黑暗笼罩大地，树木瑟瑟发抖，空中乌云翻卷，远处传来了野狼恐惧的嚎叫，正在草原上放牧的羊群惊慌逃散，人们跪在地上，向着天空哀告。

王爷惊恐万状，他抓住三师叔的衣袖，像抓住了一根救命的稻草，他一连声地问：“怎么办？怎么办？万能的神啊，快显灵吧，驱赶恶魔。”

三师叔手持经幡，上蹿下跳，像一根不知疲倦的弹簧，他口中念念有词：“我是长生天的使者，左有四大护法，右有八大金刚，恶魔，快走，快走！”

天地之间完全黑暗，世界像墨染一般，四下里一片死寂，连鸟雀也收起了惊慌的啼叫，只有三师叔忽高忽低的声音在格日勒回响：“我是长生天的使者，左有四大护法，右有八大金刚，恶魔，快走，快走！”

三师叔喊过了几遍后，奇迹出现了，天空中出现了一弯红色的牛角，世界笼罩在一片绯红色中；接着，牛角变宽，光线增强，人群、帐篷、牛羊、树丛像浮出水面一样浮现出来。太阳终于回来了。

所有人都对着三师叔跪倒在地，他们喊着：“长生天的使者啊，请您庇护草原吉祥。”

就这样，在格日勒，三师叔成为了通灵之神。

三师叔对王爷说：“魔鬼已经来到草原，他们化身人形，结伴而行，衣衫褴褛，向北逃窜，我要将他们擒获，带往地狱，请王爷帮我。”

王爷叫来了驯鹰师，又叫来了训犬师，驯鹰师对着那只巨大的苍蝇说着人们听不懂的话语，苍鹰一飞冲天，箭一般飞向北方，训犬师带着几只凶猛的蒙古犬跑向北方。三师叔、豹子和那名驯鹰师紧跟在后面。

他们上路了。

师祖他们一路向北，为了摆脱追兵，他们有意识地涂掉留在大地上的印痕，然而，鹰击长空，整个世界都在它的爪下，它不依靠地上的印痕，它依靠自己极为敏锐的双眼。

无论师祖他们走得多远，都无法走出苍鹰的视线。

镖师听到这里，惊讶地说：“啊呀，这是一个绝妙的好办法，有王爷的鹰和狗在前面引路，找到师祖易如反掌。这个三师叔确实聪明，什么歪门邪道都能想出来。”

一直闷头听着豹子讲述的黑乞丐问：“最后找到了师祖吗？”

豹子说：“很快就找到了。这片沙地人烟稀少，苍鹰只要看到有一行赶路的人，就飞回来给驯鹰师报告；蒙古犬熟悉了格日勒所有人的气味，而师祖他们从这片草原上走过，留下的是陌生的气味，蒙古犬只要闻到这种陌生气味，循着气味追踪，就找到了。如果没有那只训练好的猎鹰和那几只猎犬，我们找上三年五载，也不一定能够找得到师祖。”

我着急地问：“师祖在哪里？”

豹子说：“这片沙地深处，有一片红柳林，红柳林中，有一座村庄，村庄屋舍家具都在，但就是没有人烟。师祖他们就选择这里作为落脚的地方。”

黑乞丐问：“有屋舍家具，怎么会没有人烟？那些屋舍家具是谁建造的？”

豹子说：“也许这座村庄以前有人居住，后来被土匪洗劫了，或者被沙漠风暴卷走了。总之，没有了人，但是房子家具还在。”

我想起了多年前跟着马戏团颠簸流离的时候，所见到的那座空无一人的村庄，也许有瘟疫突然袭来，村庄里的活物无一逃脱，他们倒下后，成为了沙漠中野狼和空中鹰隼的食物。

豹子说："我们见到师祖的时候，看到师祖瘦了很多，他带着手下仅有的那些人，挖掘壕沟，制造陷阱，用最原始的武器和计谋阻击日本鬼。日本鬼常常着了他的道儿。"

啊，当初我们从赤峰赶往多伦的时候，路上看到很多陷阱，原来都是师祖他们布置的。可惜我当时没有想到这是师祖的杰作，和他们失之交臂。

第三卷：镖行天下

第151章 真相是这样

天色大亮，我们起身赶路。

豹子带着我们翻越了一道沙梁，穿过了一片树林，就来到了湖边。湖水清澈见底，能够看到奇形怪状的色彩斑斓的鱼群在湖水中慢悠悠地游过。我们砍伐树木，用布条绑成了一个木筏，划入了湖水中。

湖面宽阔，一眼望不到边，湖水中生长着一片片的芦苇丛，芦苇丛中停歇着一群群白枕鹤，那些白枕鹤可能从来没有见到过人类，看到我们划着木筏靠近了，它们呆头呆脑地望着我们，丝毫也没有惊慌远遁。

太阳西斜的时候，我们看到了湖水的对岸，大家长长地吁了一口气。突然，坐在船头的豹子俯下身子，他悄声说："快趴下，快趴下。"

我不由自主地趴在了木筏上，问："怎么了？怎么了？"

豹子说："湖边有木船，船上有日本鬼。"

我惊讶地向前望去，果然看到湖边停泊着几艘木船，其中一只木船上面对面坐着两个穿着黄色军装的日本人。日本人怎么会出现在这里？我还没有来得及问，只听到豹子说："慢慢划，划到芦苇丛中。"

我们趴在木筏上，用手掌小心地划着水面，木筏慢慢地靠近了不远处的芦苇丛。那两个日本人没有发现我们，他们大声谈笑着，声音顺着湖面飘了过来。后来，两个日本鬼大概很无聊，就把枪支放在了木船上，走上湖岸，在草丛中翻找鸟蛋。

豹子说："这群日本鬼一定是去进攻红柳林，留下两个在这里守着木船。我们得想办法，不让日本鬼阴谋得逞。"

白乞丐看着黑乞丐说："我们都会游泳，过去把那两个日本鬼的枪偷过来。"

镖客说："要了枪，我们又不会用，干脆扔到水里面。"

我说："我会打枪，我当过兵。"

豹子说："这群日本鬼在打红柳林，不管赢了输了，他们都会来到这里，然后划船回去，我们在船上做手脚，不让日本鬼得逞。"

白乞丐说："这很简单。把那两个日本鬼干掉，把木船架起来烧了。"

黑白乞丐深吸一口气，跳入湖水中，潜水走向木船，透过清澈的湖水，我看到他们宽大的裤脚像水草一样飘摇。

他们走到了木船下，湖岸上的两个日本鬼兴高采烈地追赶着一只雏鸟，他们干瘪的叫声和笑声在芦苇丛中回荡。黑白乞丐湿漉漉地翻身上船，将两杆步枪操在手中，我和豹子、镖师一齐用力划动木筏，像他们靠拢。

哗哗的水声惊动了两个欢天喜地的日本鬼，他们扭过头来，突然看到湖面上出现了这么多人，脸上写满了惊惧。我们移船靠岸，走到了坚实的陆地上。两个强硬的日本鬼看到我们，背靠背站着，张开双臂，嘴里发出凶狠的低吼，做出负隅顽抗的样子。

豹子笑吟吟地走上去，他此前和日本鬼交手过，知道他们这种起手式是日本摔跤的姿势，只要防备别让他们抓住手臂，就能够立于不败之地。黑乞丐看到豹子走上去了，就赶上几步，对豹子说："一人一个，你甭想占便宜。"

豹子说："我这些天想到几招破日本鬼摔跤的招式，今天想演练演练。"

黑乞丐说："不能，一人一个，你不能独吞。"

两个日本鬼本来严阵以待，突然看到我们停住了脚步，豹子和黑乞丐争个不停，他以为我们害怕了，就呀呀叫着冲上来。一个日本鬼伸出手臂想要抓住豹子的肩膀，反而被豹子一矮身，扭手抓住了他的手腕，豹子顺势倒在地上，脚板蹬在日本鬼的肚子上，日本鬼像腾云驾

雾一样，被甩出了七八米开外。这一招叫做兔子蹬鹰，是武术中的常见招式。要破日本式摔跤，不要多难的招式，只需要对症下药，就能够轻松取胜。

另外一个日本鬼扑向了黑乞丐，黑乞丐会蒙古式摔跤，和日本鬼缠斗在一起，两个人使用的都是摔跤招式，白乞丐不声不响走过去，抡起手掌，照着日本鬼的脖颈砍去，日本鬼闷声不响倒了下去，白乞丐说："和他摔什么跤，用阿摩搪墙拳，一招见效。"阿摩搪墙拳是丐帮中的上乘拳法，招招致命，专拣敌方要害攻击，白乞丐不说，我都差点忘记了。

两个日本鬼被我们干掉后，丢在了湖水中。然后，我们把柴禾堆在木船上，点燃了，火尽之时，就是木船烧毁之日。

我们向着红柳林行走，翻过一座山岗，进入了一片戈壁滩，地面上全是砂砾和石子，大的如拳头，小的如杏仁。一阵干燥的风吹过来，风中送来了一股淡淡的血腥味。

豹子把右手小拇指舔湿，高高地竖起来。放下手指后，他说："风从东面吹来。"戈壁滩上没有树木，没有草叶，要辨别风吹来的方向，老江湖们常常使用这种方法。

我们向着东面行走，走到黄昏的时候，终于穿过了戈壁滩，进入了灌木丛中，夕阳如同一面巨大的车轮，碾过西边的天际，西边天际是一片令人恐惧的血红。一场血腥的战争正在草原上演。

我们在灌木丛中穿行，密密丛丛的树枝阻挡了我们前行的脚步，我们不得不用手分开树枝，才能继续行走。夕阳沉没了，月亮升起来，乳白色的月光透过繁密的树枝，洒下一地细碎斑点。

我们在灌木丛中走出了几百米，走在最后面的豹子突然悄声喊道："停下来，停下来。"

我们停住了脚步，都疑惑地望着豹子，我问："怎么了？"

豹子说："有人跟踪。"

镖客趴在地上，用手挖出了一个小坑，然后耳朵贴了上去，神色凝重。看到他这样做，我也赶紧趴在地上，用手挖坑。江湖上把这种方法叫做"伏地听声"。辽阔的大地就像一面绷紧的鼓面，几里外的脚步声都能够引发颤抖，用这种方法可以听见。这种方法的科学解释为"虚空可以纳声"。

我曾经听师祖讲过江湖往事，师祖说过去的人攻城，久攻不下，就挖掘地道，想从城外走地道偷袭城里。城里的人就在城墙脚下，每隔一二百米挖一个坑，坑里放着一口大缸，缸上蒙着牛皮。如果附近有人挖地道，牛皮就会嗡嗡作响，发出轻微的颤动。守城人便知道了攻城人在这个方向挖地道。于是，他们挖掘一条竖井，里面填满水。攻城人终于挖通了地道，然而地道却与竖井相连，竖井里的水就会倒灌，淹死挖地道的人。如果这座城市里恰好有一条河流，那么竖井就会与河流相连，河水不但会淹死挖掘地道的人，还会倒灌入攻方的营寨。

我的耳朵贴在小坑上，听了好长时间，没有听到声音，抬起头来望着豹子。豹子发出手势，不让我们说话，他向前走了几步，故意摇晃着树枝，发出飒飒声响。他的脚步声停止了，后面果然传来了轻微的脚步声。

真的有人跟踪。

豹子示意让我和镖客向前行走，故意发出巨大的声音，他和黑白乞丐藏在树丛里。

我向前走着，一路都摇晃着树枝，故意把脚步声踩得很重很响，故意用脚踢着树干，让追踪的人无法判断有几个人在行走。我一边走着，还一边折着树枝，那种干脆的断裂声在这个静静的月夜显得异常嘹亮。

我走出了几十米，后面就传来了叫骂声，和扑腾的打斗声。声音很快就停息了，接着响起了豹子的吼叫声：“吃搁念的，哪个路数？”

我和镖客跑回去，想看看追踪我们的是什么人。跑到跟前的时候，却发现豹子已经放手了，那个人用手揉搓着自己的脖子，嘿嘿地笑着，月光下他的牙齿雪白雪白。

他是排琴。排琴在江湖黑话中是兄弟的意思，上排琴是哥哥，下排琴是弟弟。

豹子问：“你怎么会在这里？”

那个人也好奇地问：“你们怎么会在这里？”

我和镖客走到了那个人的面前，那个人看看镖客，又看看我，突然指着我问：“这位兄弟怎么也在这里？你认识豹子叔？你们怎么认识的？”

我仔细看看他，不认识，摇摇头。

那个人说："你忘了我，我可忘不了你，你是我的救命恩人。"

我更疑惑了，我这些年颠簸流离，形同丧家之犬，我自己都照顾不了自己，怎么还会救人，我什么时候成了救命恩人？

那个人不再对我说话，他转头对着豹子说："我认识你，你不一定认识我，我在师祖那里见过你。我经常在外面跑侦察，很少会回到师祖身边。"

豹子说："刚才猛地没认出来，后来就认出来了，师祖曾经夸过你，说你很机灵，交办的任务都能完成。"

那个人一脸笑容："真的？师祖这样夸过我？"

豹子笑着说："那还能有假的，你的名字叫弹溜？"

那个人很高兴："是的，是的，我叫弹溜。"北方人把那种圆形的玻璃球叫弹溜，只要有一点点坡度，他就会滚出好远。弹溜应该是他的绰号，是说他机动灵活，聪明伶俐。江湖中人称呼别人都不叫真实姓名，都是称呼他绰号。

弹溜又转向我，我看到月光下他的脸上波光荡漾，显得极为诡异而机灵，他说："你叫呆狗吧，你可能忘记了，那天晚上在草原上，那座破庙里，我躺在棺材板里，躲避追杀啊，你想起来了。"

第152章 我的臭枪法

我头脑里闪过一道灵光，那天晚上的月亮、土地庙、乌藤齐格、胎记那天晚上的疑团突然一下子全部解开了，那具装殓在棺材里的死尸，原来是活人假扮的，就是面前这个弹溜，他是为了躲避金属声音和公鸡嗓子的追杀，才不得已躲进了土地庙的棺材里。然而阴差阳错，金属声音和公鸡嗓子也走进了土地庙里。后来，接应弹溜的高个子和矮个子，与金属声音和公鸡嗓子遭遇，金属声音和公鸡嗓子用枪打死了高个子和矮个子，负伤的弹溜顾不得把死尸再装回土地庙的棺材里，就惊慌逃走了。

这些天里，我一直在想着乌藤齐格村外土地庙里那晚发生的事情，现在才一切明白了。

豹子问弹溜：“你在这里干什么？”

弹溜神秘地笑着说：“我要回去找师祖，我干掉了仇人，还拿到了一件宝贝。”

豹子说：“干掉谁了？拿到什么宝贝？”

弹溜从口袋里掏出一个用布片包裹的东西，打开布片，一道亮光刺疼了我的眼睛，那个在月光下灿烂夺目的宝贝，居然是我丢失了很久的大钻石。

我惊讶得说不出话来，我问：“你你怎么会有它它？”

弹溜同样惊讶地说：“呆狗怎么知道这东西的来历？”

我的眼泪突然流下来，我说：“这东西把我们晋北帮害惨了。”

弹溜说：“我是从三怪和椏杈拐手中夺来的，我把他们两个都干掉了。”

哦，我想起来了，金属声音叫三怪，公鸡嗓子叫椏杈拐。他们死在了弹溜手中，弹溜替我报仇雪恨了。

然而，大钻石回来了，追寻大钻石的三师叔和燕子在哪里？

我急切地问弹溜：“你看到三师叔和燕子吗？”

弹溜说：“三师叔我认识，燕子是谁？他们去了哪里？”

我说了他们跟踪三怪和椏杈拐，想要夺回大钻石的经过，弹溜说：“我没有见到他们。我认识三师叔，按照三师叔的手段，如果一路跟踪我，肯定会跟上来的，可是，我没有见到他们不对呀，我是在古鲁奇干掉三怪和椏杈拐，抢到大钻石。从古鲁奇到格日勒的一路上，我都感到后面好像有人在跟踪。当时我害怕极了，拼命奔逃，我想跟踪的人肯定和三怪他们是一伙的，马都跑得累死了，倒在地上，我就撩开双脚向前赶。为了躲避他们，我不得不舍弃大道，行走小路。后来，我来到了格日勒，实在困得不行，就在蒙古包外的敖包边睡了一晚，我想，不管会发生什么事情，我也要先好好睡一觉，哪怕快要死了，也要先睡一觉。我一觉睡到了大天亮，惊奇地发现没有什么事情发生，我当时想可能是自己过度紧张了，后面根本就没有人追踪。就这样，我一路向北走，在戈壁滩，我看到了你们的脚印，是奔向红柳林的，红柳林使我们的老巢，外界没有多少人知道，我担心这

些脚印会对红柳林不利，就暗暗跟在后面，没有想到，会遇到你们。”

弹溜一口气说了这么一大堆话，累得气喘吁吁。

古鲁奇，就是三师叔施展法术，让三怪和桠杈拐魂飞魄散的那个地方，也是弹溜射杀三怪和桠杈拐，抢走大钻石的那个地方。格日勒，是驾鹰驱犬的王爷所在的地方，也是三师叔高唱蒙古长调的那个地方。

格日勒到这里，没有几天路程，精明如三师叔和燕子，只要循迹追踪，没有几天时间就会追上来的。尽管我一直在担心三师叔和燕子，但是我相信我们很快就能见到他们。

连续几天行走，饮水干粮早就用完了。附近没有湖水，我们的嗓子又干又疼。月亮西斜，雾气上升，灌木丛中的树叶发出悠悠的绿光，我们用舌头舔舐着树叶，用一滴滴珍贵的露珠，滋润干涸的嗓子。

走出灌木丛，我们看到远方出现了篝火，篝火如一颗坠落地面的星光，闪闪烁烁。有篝火的地方，一定就有人，有人的地方，说不定就有干粮和饮水。我们向着篝火走去。

走了上百米，我突然看到篝火边有人影在跳跃，飘忽不定。弹溜惊呼道：“啊呀，是鬼火啊，是鬼在跳舞啊。”

豹子说：“这世界上哪里有鬼？都是自己吓唬自己。”

我们继续向前走，看到火焰越来越高，人影越来越大，隐隐约约还传来了说话声，说着我们听不懂的语言，一股浓郁的臭味飘过来，豹子悚然而动：“这是日本鬼。”

我们爬在地上，一步步接近了那伙日本鬼，那伙日本鬼正在烧尸体，一个光头的人坐在地上，穿着长袍，双手合十，嘴中念念有词，十几个日本鬼穿着屎黄色的军装，围着火堆跳舞。火堆边还有十几个日本鬼的尸体，他们每把一具尸体丢进火堆，就高声唱着奇形怪状的歌曲。

白乞丐说：“这个狗日的日本和尚在念经超度哩。杀人犯怎能超度？你个日本和尚再怎么念经，杀人犯死后都要进地狱。”

黑乞丐说：“把这个日本和尚先打死了，让他念不成经。”

豹子说："呆狗，给一枪，把这个日本和尚打死。"

我从肩上取下日本枪，瞄准了日本和尚的光葫芦，可是，因为紧张，我手指颤抖，枪口总在光葫芦的周围跳跃。豹子说："还没准备好？"我一着急，就放了一枪，枪声像知了一样一路尖叫着，飞向了火堆边，日本和尚没有死，其余的日本鬼也没有死。我懊恼万分。

日本鬼听到枪声，立即停止了歌唱，也停止了跳舞，他们爬在地上，紧张四望。他们压根儿就没有想到，在这个月色朦胧的夜晚，在这个人迹罕至的沙地深处，会有冷枪射向他们。

日本鬼在明处，我们在暗处，日本鬼想要扑灭火堆，是不可能的。十几具漂洋过海，又殒命塞外的尸体，此刻正在熊熊燃烧着，肥沃的人油滋滋响着，红色的火焰欢快地扭动着，日本鬼的一举一动，都暴露在我们的视线里。如果我是神枪手，此刻埋伏在黑暗中，一枪一个，十几个日本鬼，哪一个都跑不了。可惜，我的枪法太差了。

豹子悄声对我说："亏你还当过兵，就是这臭枪法。"

我万分羞愧，不敢反驳。其实，我的臭枪法也不能怪我，到了军阀部队里，一杆老套筒只给你配三发子弹，平时都是拿着空枪装腔作势练瞄准，上了战场才能打枪。很多人在战场上，还没有看到敌人的面，三发子弹就打光了。军阀混战，那种场景和小孩过家家没有多少区别。

豹子问我："敢不敢再给狗日的一枪？"

我说："敢。"

这次，我努力瞄准，感觉到呼吸都静止了，然后打出一枪，枪声一路怪叫着，飞到了日本鬼的方向，但是依然没有打中。我的枪声余音未歇，日本鬼的枪声响了，一颗枪子贴着我的头皮飞过去，头发都被打掉了一片。我惊惶万状，爬在地上一动也不敢动。狗日的日本鬼，枪法真的不赖。

后来我才知道，枪法都是子弹喂出来的。从我当兵摸枪到现在，我总共打了不到十发子弹，而每个日本鬼来到中国战场，每个人最少在日本打了三百发子弹。打不够300发子弹，是不能上战场的。

日本鬼突遭袭击，他们不明情势，不敢贸然出击。而我们手中没有家伙，也不敢进攻。双方就像两只狭路相逢的屎壳郎，谁也不给谁让路。

日本鬼枪法这么厉害，我不敢再露头了。月亮隐入了云层里，四周一片漆黑，只有日本鬼的尸体还在蓬蓬勃勃地燃烧着。豹子悄声说："向后退。"

我们缓缓向后爬出几十米，准备退入灌木丛中。月亮又从云层里露出来，我突然惊讶地看到，前面几十米的地方，有三个日本鬼的身影，他们端着枪，猫着腰，像贼一样悄无声息地靠过来。原来，就在刚才双方对峙的时候，居然有三个日本鬼悄悄爬远了，兜了一圈，想要把我们包了饺子，从后面攻击我们。

日本鬼真是太狡猾了。

我们已经爬到了灌木丛边，豹子喊一声："快跑！"我们转身跑进了灌木丛中。后面，日本鬼的枪声响了，枪声打断了我身边的一节树枝，那节树枝像被割断的高粱杆一样掉落在地上。黑暗中，我听到一声惊叫，不知道是谁被枪子击中了。

豹子又喊道："趴下。"我们全都趴了下去。

三名日本鬼刚刚追进灌木丛，我的耳边突然传来一声弓弦颤抖的声音，紧接着，一名日本鬼在树丛中的月光下倒了下去。剩下的两名日本鬼惊惶万状，扭转身向灌木丛外奔逃，弹溜站起来射出一支箭，那支箭插在了一名日本鬼的背上，那名日本鬼像尾巴竖起，惊恐逃窜的猪一样，逃出了灌木丛。

豹子喊："快跑。"

第153章 师祖遭戕害

我们在灌木丛中奔跑着，直到跑得气喘吁吁，才停住了脚步，清点人数，发现没有了镖客。

身后的远处，传来了叫骂声，那是镖客的声音，骂声中夹杂着日本鬼呜哩呜喇的声音，声音越来越弱，最后彻底静息了。

黑暗中，我听见不远处的豹子牙关咬得咯咯响。

我们在灌木丛中向南行走，日军在北面，白乞丐依靠北斗七星辨别方向。所以，尽管四周一片漆黑，我们也不会与日军遭遇。

三师叔和白乞丐都是星相高手，依靠星座辨别方向，对于他们来说是小菜一碟。在北方，也就是黄河流域和黄河以北的地方，北斗星是被认为最重要的星座，因为人们要通过北斗星来辨别方位，确定季节，种植粮食。在不同的时间和季节，北斗星出现在北方天空的方位也不同。在没有日历和闹钟的古代，北斗星就是北方人的闹钟和日历。

下面，我需要详细介绍北斗星。因为它是北方最重要的星座，所有人，尤其是北方人，不能不了解北斗星。

北斗星，就是北斗七星，它由天枢、天璇、天玑、天权、玉衡、开阳、摇光这七颗星星组成。把它们全部连接起来，就成了古代人舀酒的汤匙。但是古代人把汤匙不叫汤匙，而叫斗，这就是北斗七星。

北斗七星的顺序是从左到右、从上到下排列的，其中，第一颗天枢星和第二颗天璇星几乎是平行的。当有星光的夜晚，你仰望星空，很容易在天际中找到北斗七星。然后，你在想象中，把天枢和天璇连成一线，然后再向左边延长五倍的距离，有一颗非常明亮的星星，那就是北极星。

人人都听过北极星，北极星就是端北的方向。这颗行星，千万年来，不知道被多少人的眼睛仰望过，也不知道给多少暗夜行走的人指明过方向。然而今天，在黄河流域和黄河以北的地方，人们很少能够再看到它，因为大气污染造成的雾霾，阻挡了人们仰望的视线。北极星只留存在人们的传说中。

天亮后，我们走到了灌木丛边，穿过灌木丛，是一大片沼泽，沼泽里生长着瘌痢头一样的荒草。沼泽的那边，是一眼望不到边的白桦林。

弹溜说：“我知道这片白桦林中有个天然机关，日本鬼不要就好，他来几个，就让他死几个。”

豹子说：“怎么会不来？肯定会来的。”

我问：“什么机关？”

弹溜说：“你一会就知道了。”

弹溜跳进沼泽里，黑色的淤泥慢悠悠地流动着，泛着气泡。淤泥淹没了弹溜，弹溜最后一抹发丝在淤泥表面消失了，我惊讶地发出喊声，然而，弹溜很快又冒出头来，他裂开嘴巴笑着，我看到他除了牙齿和眼睛是白色的，其余的身体部位，都裹满了淤泥。

弹溜说：“快点跳下来，沼泽一点也不深，只到胸部。”

既然弹溜说白桦林中有机关，又跳下了沼泽中，那么一定有他的用意。时间紧迫，日本鬼在后追赶，我们来不及多想，也跳进了沼泽中。果然，沼泽中的淤泥只到胸口。

我们全身裹满了黑色的散发着臭味的淤泥，走进了桦木林中。抬头望去，看到树杈上有几颗巨大的马蜂巢，散落在周围十几米的桦树中。每颗马蜂巢，都有成熟的向日葵那么大。

马蜂，体型比蜜蜂要大好几倍。它的毒性，也比蜜蜂要大好几倍。每一颗马蜂巢中，都有成千上万只马蜂。 弹溜所说的秘密武器，就是这几颗巨大的马蜂巢。

我们藏身在草丛中，弹溜引弓搭箭，瞄准了马蜂巢。现在，我们只担心日本鬼不会上门送死。

大约过了一袋烟功夫，有几个日本鬼追进了桦木林中。我从树丛的缝隙中，看到日本鬼穿着屎黄色的军装，猫着腰，端着长长的步枪，边走边向两边张望。他们的衣服上没有黑色的泥巴。这几个日本鬼很聪明，他们绕过了沼泽地。

日本鬼走到了一颗巨大的马蜂巢下面，躲藏在树丛中的弹溜射出了一箭，可惜因为树丛遮挡，箭镞射在了旁边一棵树的树干上。日本鬼突然听到了弓箭拉动的声音，和弓弦的颤抖声，他们一齐爬在了地上。

一群又一群马蜂像黄色的云朵一样，在蜂巢边缭绕不散，但就是没有飞下来。弹溜引弓搭箭，冒险站起身来，向着蜂巢射出一箭。与此同时，日本鬼手中的枪响了，弹溜像突然被木头撞击了一样，一声不响地倒在地上。

弹溜射出的那支箭，径直飞向马蜂巢，凌厉的箭镞穿过蜂巢，将半边蜂巢切碎了。我突然看不到了阳光，成千上千只马蜂，黑压压地飞下来，我的两只耳朵里灌满了马蜂翅膀震颤的嗡嗡声。

我爬到弹溜身边，看到一粒子弹钻进了弹溜的眉心，一缕鲜血像细线一样搭在他的鼻尖。数不清的马蜂落在了我的背上，他们用腿脚使劲蹭着我的皮肤，然后就很不情愿地飞走了。马蜂的嗡嗡声中，夹杂着撕心裂肺的嚎叫，那种声音比杀猪更凄切。

那是日本鬼的叫声。

过了一会儿，嗡嗡声音消失了，像一阵风一样消失了，我悄悄抬起头来，突然看到了异常惊恐的一幕。几个日本鬼横七竖八地躺在地上，一动不动，枪支像树枝一样胡乱丢在地上。他们裸露在衣服外的每寸皮肤都紫红肿大，他们的头颅肿胀得像粪笼，他们的手指肿胀得像萝卜。

我们走过去，对准这几个日本鬼踢了一脚，他们像死猪一样动也不动，他们脸上的五官都难以分辨，就像被牛蹄子踩了一脚，被踩成了柿饼。

我们把日本鬼的枪支捡起来，转身走进桦木林深处。

我望了一眼弹溜，伤心不已。他倏忽而来，疏忽而去，我连他的真实名字都不知道。

弹溜走了，三师叔和燕子最后一丝线索也断了。

身后，日本鬼又追来了。

我们来到了一片连绵起伏的山岗跟前，顺着山谷行走，来到了湖边，又沿着湖边行走了一段，找到了藏在芦苇丛中的木筏。

我们坐在木筏上，木筏划到了湖中心，这才看到日本鬼出现在了遥远的视线里。

日本鬼追之不及，他们即使想追来，也没有渡河工具。

我们走上了湖水对岸，不远处就是灌木丛。

豹子说："走吧，我们烧了日本鬼的船，靠他们的五短身材，跳进湖中就是个死。"

我们刚刚转身走出几步，湖水那边传来了一个人的吆喝声："别走，认识这个人吗？"

声音异常熟悉，我扭头看去，看到几名日本鬼推出了一个五花大绑的人，一个日本鬼腰间挎着指挥刀，走到了那个被捆绑的人面前。他一瘸一拐，居然就是老同，也就是本田次一郎。

老同不会认出我，因为我浑身都是淤泥。

老同抽出指挥刀，横着刀身抬起那个被捆绑的人的下巴，我一看，更

为吃惊，那是师祖。

老同对着湖这边的我们喊：“我知道你们来的目的，就是想抢走这个人。我今天让你们断了这个念想。”

师祖皮肤黧黑，身材瘦小，衣衫褴褛，走路都在摇摇晃晃，他的身上有很多伤痕。两名日本鬼把他绑在树枝上，师祖没有反抗。他已经失去了反抗能力。

一名日本鬼拉起师祖的右手手臂，老同用指挥刀在师祖的肩甲处比划着，比划着，突然双手举起指挥刀，劈下去，师祖的右手臂掉了下去。师祖发生撕裂的喊声。

日本鬼都在哈哈大笑。一名日本鬼用刺刀挑起师祖掉落在地上的断臂，在头上绕着圈，然后向着湖水这边抛来。师祖的断臂在空中划出一条弧线，落在了水中，水花溅起很高。

老同对着这边高喊：“你们不是想要吗？拿去吧。”

被绑在树上的师祖嘶声叫喊着，豹子满脸都是泪水，他对我说：“呆狗，打一枪，打一枪。”

我不知道豹子说的打一枪，是对准疼痛难忍的师祖，还是对洋洋得意的老同。我趴在地上，瞄准对岸，一扣扳机，却发现没有子弹了。又换了一杆枪，还是没有子弹。

其实，就算有子弹，我也打不准。

湖水对岸，一名日本鬼拉起了师祖的一条腿，老同又一刀劈下去，师祖的腿脚掉在地上。一股鲜血喷薄而出，拉着师祖腿脚的那个人，浑身都溅满了鲜血。

第154章 有女人脚印

师祖没有再发出喊声，他的头垂了下去。 老同和那几名日本鬼围着残缺不全的师祖，手舞足蹈。

豹子挥手说："上船，干掉狗娘养的日本鬼，再走不迟。"

我们，是豹子、黑白乞丐，和我。

夜晚来临了，我们划着木筏渡过湖水。

日本鬼沿着湖水从西面走去，没有了木船的他们，只能寻找桥梁，桥梁在草原上非常稀少，也非常简陋，只供转场使用。转场，就是人们赶着羊群寻找草场。一般一年两次，夏天一次，冬天一次。这种供羊群行走的桥梁，都是独木桥。

我们划过湖水后，趁着夜色，向西面追赶。

这是我第二次走进这片茫茫无边的沙地，而豹子却跟着师祖在这里生活了很久，黑白乞丐也多次在这片沙地上穿行。在这片沙地上，师祖他们在哪里布置了机关，哪里才能通行，豹子都很清楚。

沿着湖岸向西走，只有一条弯弯曲曲的小路。有的地方是无法通过的沼泽，只能绕行；有的地方是密密的灌木丛和枣刺，也不能通过。日本鬼不知道，但是我们知道。

就在日本鬼将他们打着绑腿的双脚试探着伸进沼泽地里的时候，我们已经兜了一个大圈，走到了他们的前面，拦截他们。

日本鬼人数比我们多，这不是优势；日本鬼手中有枪，这也不是优势。要在这片严酷的自然环境中生存下去，优势是对这片自然地理的熟悉。

我们用了各种方法伏击日本鬼，我现在能够想起来的有这些：

我们砍断芦苇，噙在口中，刨个坑，睡下去，只把芦苇管露出地面，用不了多久，风沙就会把所有痕迹淹没。我们选择的地点是在日本鬼必经的路面旁边。日本鬼来到这片沙地很多天了，又打了一场大仗，身心疲惫，这一路上走得有快有慢，我们专门干走在最后的那一个。

日本鬼休息的时候，清点人数，发现少了人，这才明白有人在后面盯

上了。此后，日本鬼走路的时候，再也不敢落单了，抱成团，一步一步慢慢走。

向西走几十里，有一片树林，树林里有师祖他们布置的陷阱。削尖的木头绑成耙齿，架在树顶上。耙齿与细绳子相连，细绳子藏在草丛中，日本鬼只要碰断了头发丝一样的细绳子，耙齿就会从头顶上掉下来，穿透身体。耙齿是一种农具，犁耧耙耱耩子铧，都是大型农具，现在都已经在农村消失了。

这一路上，日本鬼惶惶不安，如果走在集市上的老鼠。

日本鬼好不容易找到了转场的独木桥，可是桥梁已经被我们做了手脚，我们把桥梁下面凿空了。日本鬼走到桥中央后，桥梁断裂，他们全都掉了下去。

我们藏在树丛中，看到其余的日本鬼都被水流冲远了，只有一个人爬上了对岸。

他一瘸一拐地走远了。那是老同。这个日本特务不一般，会游泳。凡是当年来到中国当特务的日本鬼，都会十八般武艺，都不一般。

干掉老同。

隔着湖水，我们只能看着老同像跛脚的鸭子一样，一瘸一拐地逃走了。我们决定以后再去找他，要找到老同，不是一件困难的事情，哪里驻扎有日军，哪里有一个跛脚日军头目，那个人就是老同。

我们沿着湖岸，找到了藏在芦苇丛中的木船。划船过湖，然后去往格日勒。弹溜说过，在从古鲁奇到格日勒的途中，他总感觉到有人追赶；而过了格日勒，后面没有了跟踪的人。

古鲁奇，格日勒，跟踪的一定就是三师叔和燕子。因为弹溜抢回来了大钻石，因为三师叔和燕子寻找大钻石。

我们来到了格日勒。

格日勒村外有一座丘陵，丘陵上有一群羊，白色的羊群在山坡上静静地吃草，远远望去，就像繁星点点。放牧羊群的是一个反穿羊皮袄的老头，他就像一头站立起来的老羊。他手中拿着长长的羊鞭，每当有哪只不愿循规蹈矩的羊跑远了，老头就甩响长长的羊鞭，鞭梢像游蛇一样，在空中扯出了嘹亮的声响。

老人说："格日勒正西方向，距离有十多里的一座小山上，有一片坟茔。那是周围十里八乡的汉族人死后掩埋的地方，坟茔旁边有一座房子，住的是守护陵墓的人。可是，最近这几年，因为日本人占领了东北，草原上的汉人就越来越少，这座房子就废弃了。几天前，有两伙人在那里打了起来。后来，就都向西边跑去了。"

豹子问："那些人是些什么人？"

老人说："不知道，打得那么凶，谁敢到跟前看。我只看到还有一个女人。"

我的心揪紧了。

我们来到坟茔的时候，坟茔里早就没有了打斗的痕迹。草原夜晚多风，风中带沙，只需半个时辰，地面上的所有印痕都会被风沙掩埋。坟茔大约有几百座，每座坟头上都长满了凄凄荒草和开得烂漫的野花。

我心中难受，就顺手捡起一块石头，漫无目的地抛向一座坟茔。一只野兔从那座坟茔上窜出来，惊惶万状地窜出了很远，看到我们没有追赶，又满腹狐疑地停下脚步，掉头看着我们。

在大同的时候，我曾经跟着师祖，带着虎爪家的猎犬撵过兔子。虎爪家的猎犬又瘦又高，四肢修长，奔跑非常迅疾，它有一个专门的名字叫"细狗"，据说是秦始皇那时候就有带着这种细狗撵兔的习俗。这种习俗一直在陕西、河南、山西一带风行。

师祖曾经说过一些细狗撵兔的窍门："长卧梢，短卧腰，高卧低，低卧高。"如果这片平整的土地很长，那么兔子会在地梢打洞；如果这片土地很短，那么兔子会在地中打洞；如果周围都是地势较高的山坡，那么兔子会选择地势较低的地方做窝；如果周围都是地势较低的斜坡，那么兔子一定选择在较高处做窝。兔子的天敌很多，有狼，有狐，有鹰，也有人。兔子历经了无数代的生存考验，才得到了这些躲避天敌的窍门，然后，代代相传，一直传到今天，而且还会传下去。

突然想到师祖，我心中如同刀割一样。

坟茔的旁边有一座石头垒砌的房屋，房屋残破简陋，一面墙壁已经坍塌了。白乞丐走进去，突然喊道："你们快来，这是什么？"

我急急忙忙跑过去，看到房屋地面的尘土中，有很多凌乱的脚印，这些脚印中，有穿着布鞋留下的椭圆形脚印，还是穿着皮鞋留下的花纹

脚印。其中有一个脚印窄长小巧，穿着布鞋，显然是女子的脚印。

那时候，无论是草原上的人，还是关内的汉人，都极少穿皮鞋。而穿皮鞋的，只有日本鬼。日本鬼穿的鞋子是猪皮制成的，鞋底刻有花纹。在草原额吉的尸体旁，我曾见过这样的脚印。

这间石头垒成的房屋里，曾经发生过打斗，一方是几名日本人，一方可能就是三师叔和燕子。三师叔和燕子势单力薄，寡不敌众，最后逃出石屋，奔向了西面。

师祖他们在北面，北面是草原树丛；而三师叔和燕子却要奔往西面，这是为什么？三师叔这样聪明绝顶的人，绝不会在匆忙奔逃中迷失了方向，可是他为什么却要逃向西面？

西面，是一片戈壁滩。

远处，有两座山峰，像乳房一样平躺在地上，三师叔和燕子只会从两座乳房的中间穿过，而不会爬上高高的乳房。

我们来到了那两座乳房的中间，看到有一处低矮的洼地，洼地里长着稀稀疏疏的低矮枯黄的野草。洼地边有一块树根状的东西，露出地面，走近一看，居然是埋了一半的尸体。

这具尸体的脖子上插着一根箭镞，能够有这样精妙箭术的，一定就是三师叔。这具尸体穿得破破烂烂，衣衫褴褛，显然属于丐帮中人。

白乞丐在这具尸体上寻找着，撕开了他的衣裤，里面露出了一块包裹着裆部的白布。白乞丐说："这是日本人，你们看看这裹裆布。"那时候的裤头还没有普及，中国人普遍不穿裤头，日本人普遍穿着裹裆布，也就是用一块白布包裹着吊儿郎当的裆部。

追赶三师叔和燕子的，果然是日本人，是日本人冒充的丐帮。

然而，日本人也不会把尸体掩埋一半，就匆匆离开。一定是尸体掩埋好以后，狂风将地面上的沙土吹走，这才露出一半尸体。戈壁滩上有的是老鹰和野狼，这具尸体完好，说明掩埋的时间并不长。

赶紧追。

前面的地面上，出现了一支犬齿倒钩箭镞，显然属于没有射中三师叔和燕子，而落在地上的。这种箭镞非常阴毒，我就曾经中过这样的箭镞。

追赶的果然是丐帮的人，其中还有日本人。

第155章 三师叔来了

穿过了两座奶头山，前面就是一眼望不到边的沙漠。

阳光很旺，照耀得沙漠闪闪烁烁，每一粒沙子都像一面镜片，让人头晕目眩。四周是巨大的寂静，静得时间都凝固了。

沙漠就像大海，走进沙漠中，就像走进了大海一样，海上的风暴会将人瞬间撕裂，沙漠中的阳光会将人慢慢蒸发。然而，为了燕子，为了三师叔，我没有丝毫犹豫，就走了进去。身后传来了鞋子与沙粒摩擦的细碎声响，回头望去，看到豹子和黑白乞丐都跟了上来。

我们一个跟着一个，低头向前走着。没有声音，四周是巨大的团状的黄色，硬生生地塞进我们的眼中，让我们的眼睛肿胀、疼痛。我们就像一头老牛，拉着装满麦捆子的架子车，艰难地爬坡，每迈出一步，就会距离清凉的被树荫包裹的打麦场近一步。我们只能走着，满怀希望地走着。如果我们停下脚步，沉重的麦车就会将我们拽倒，再也爬不起来。

我们走着，汗水很快就洇湿了衣服，衣服变得像盔甲一样沉重。我解开扣子，想要脱下衣服，但被白乞丐制止了。

白乞丐说：“你脱了衣服，用不了一袋烟功夫，皮肤就会晒得裂开。”

可是我被酷热的阳光晒得难受，身体里有无数的火苗在乱窜，我慢慢走到了他们的后面。豹子说：“呆狗，别掉队。”我说：“不会的。”

走在他们的后面，我悄悄脱下了衣服，感觉身体轻松了很多。

然而，果然没有过多久，皮肤就像刀割一样疼痛，我揉了这一块，另一块地方又在疼痛，我像一个挑着破桶的少年一样，总在徒劳无益地想用手掌捂住桶壁上的窟窿。

黄昏时分，太阳滚下了远方白色的地平线，天凉了下来，四周很快就变得一片漆黑，因为担心会在这样的暗夜迷路，我们不得不在一面沙丘的下面，停住了脚步。

这天晚上，我直到半夜才睡着，白天被烈日暴晒的皮肤，像裂开的鼓

面，又像干涸的土地，每一寸皮肤都在撕裂般地疼痛。

我刚刚睡着，突然就被豹子摇醒了。我朦朦胧胧中觉得有千军万马呼啸而过，无数打着蹄铁的马蹄肆意践踏着我的耳膜。我还没有明白怎么回事，豹子就一把扯下我的衣服，包在我的头上，搂着我趴下身去。

无数沙粒像鞭子一样扑打在我的背脊上，我才明白，沙尘暴来了。海上有风暴，沙漠中有沙尘暴。

也在不知道过了多久，天地之间渐渐恢复了宁静，我们抖着满身的沙粒，站起身来，这才发现下半身被埋在了沙子中。天上，一轮圆月像崭新的洗脸盆一样，月亮边细长的云朵像流水。

沙尘暴过去了，我们头枕在沙丘，继续入睡。

睡起来的时候，天色已经大亮。几十米的远处，豹子和黑白乞丐围成一团，正在商量着什么。我走过去，突然看到他们中间的地面上，放着一面颜色鲜艳的头巾。头巾上用黑色的丝线绣出来一只展翅欲飞的燕子。

这是燕子的头巾。

既然沙尘暴能够把燕子的头巾吹过来，那么说明燕子就在附近，或者从附近走过。

北方的四季，风向很有规律，夏季东南风，冬季西北风。昨晚的沙尘暴从东南方向吹来，那么燕子一定就在东南方向。

东南方向会有什么？他们为什么要去东南方向？

我们继续向东南方向追赶。

这一路追赶很急，随身携带的水囊喝得不剩一滴水，牛肉干也早就吃完了。走到中午，我们又饥又渴，喉咙干得冒烟，连动一下喉结的力气也没有。我望着远处，不知道前面还有多远，也不知道还需要走多远，我的眼睛里满是黄色的沙子，这些沙子要是麦面馒头该有多好，远处的地平线飘飘忽忽，像是一条流动的河流，我想，我可以一口气吸干那条河流。

爬上一道沙丘，我们再也支持不住了，全都坐在了滚烫的沙地上。突然，远处传来了驼铃声，一长队骆驼出现了。

这是一群骆驼客。

骆驼客，是和骆驼相伴，穿行在沙漠中的人。

我向那群骆驼客伸出手臂，想要呼喊，可是喊不出一句话。我从沙丘上骨碌碌滚了下去。滚到沙丘下的时候，我没有力气爬起来，我伸开四肢，平躺在地上，身下是烙铁一样的沙子，我感到我就要被烙成了一股青烟。

骆驼队里有两个人跑了过来，他们拿起水囊，倒进我的口中。我像一株濒临死亡的树苗，突然得到雨滴的滋润一样，卷曲的叶片舒展了，低垂的腰身也挺直了。

几滴水将我从死亡线上拉了回来。

我们来到骆驼客的队伍里，我们在这里意外地见到了三师叔。

三师叔身负重伤，他的身上不但有箭伤，还有刀伤，他奄奄一息，躺在空旷的沙滩上，几乎就要死亡了，一群老鹰在天空中盘旋着，准备冲下来啄食他的身体，恰巧骆驼客从这里经过，他们赶走了老鹰，救活了他。

这群骆驼客有几十匹骆驼，他们来往于甘肃酒泉和察哈尔张家口之间，把张家口的皮货运往酒泉，把酒泉的药材运往张家口。这一路上，他们行走的几乎都是沙漠地带，要从酒泉到张家口，先要穿过巴丹吉林沙漠，接着是乌兰布和沙漠，沿着大青山的边缘，还有浑善达克沙地的边缘，才能到张家口。

三师叔说，追赶他们的人有好几个，有的是丐帮打扮，有的是商贩打扮。从格日勒村开始，这些人就在后面出现。燕子去他们所住的蒙古包外偷听，听到他们是老同派来侦察师祖的，他们反复说起老同的名字。

我说：“怎么又是老同？”

三师叔问：“老同是谁？”

我说：“老同是一个日本人，名字叫本田次一郎，这个人很坏，以前是日本特务，现在是日本军队中的一个头目，好像就是专门侦察的。”

三师叔说：“他们要去找师祖，我们不能把他们带往师祖那里。抢走

大钻石的人逃往北面，北面是沙地，几百里没有人烟，如果不熟悉地形，就会死亡，而这个人逃往那里，就说明他熟悉地形。沙地里只有师祖这一支武装力量，那么抢走钻石的很可能就是师祖的人。我和燕子，再加上这个抢走大钻石的人，都很可能不是这伙人的对手，我和燕子一商量，就准备不再去往北面，改向西面，把这伙人引到沙漠中。”

我着急地问：“燕子在哪里？”

三师叔大口大口地喘着气，豹子扶起他，拍着他的背脊，轻声说：“慢点说，慢点说。”

三师叔接着说：“格日勒村西面有一片乱坟岗，我们走进乱坟岗中，故意让这伙人看到。这伙人果然不再向北面了，而转向西面，跟了上来。乱坟岗旁边有一座石头房子，我们把周围的石头捡起来，码成一堆，造成了要抵抗的假象。那伙人来到石头房子前面，不敢贸然进攻。我和燕子趁机把房子后墙扒开了一个洞口，钻出去，逃进了乱坟岗里。我们走出了好远，回头看去，看到那伙人走进了石头房子里，找不到我们，气急败坏，又从后面跟了上来。”

我问：“后来呢？”

三师叔说：“我们一步步把这伙人引入了沙漠里。他们总以为很快就能够把我们追上，却发现追了很久，也追不上。我在草原里生活多年，熟悉这一带环境；燕子自小练习武功，身手敏捷。这伙人想要放弃追赶，又不甘心，因为已经追了这么久，而且回去还有很长一段沙漠要走。还有，他们的脚印被风沙掩埋，即使回去，也可能会迷路，在沙漠里迷路，只是一个死。就这样，我们不远不近地在前面带路，他们不离不弃地在后面追赶，一直追到了一道山谷里。”

豹子说：“我们在山谷里看到了一具日本人的尸体。”

三师叔说：“到了山谷后，我就准备设伏，干掉这几个狗娘养的。我让燕子在前面走，我们在前面汇合。前面几十里远的地方，有一条暗河。到了河边，就一切都好了。我会游泳，即使燕子不会，我也能背着她过河。我藏在侧面一堆芨芨草丛中。那几个人来了后，并不知道芨芨草丛中埋伏有人，他们大模大样地走过去，我对准最后一个人射出一箭，一箭就穿透了他的脖子。”

芨芨草，我知道，这是生长在沙漠盐碱地中的一种植物，很高大纤细，茂密丛生，生命力极度顽强，你以为它死了，茎干枯萎，挖下根

竟然是柔软的，它还活着。也只有沙漠盐碱地里才有这种植物。

第156章 老同逃在此

三师叔接着说："那个走在最后的人倒下去后，前面的人还没有发现。我又引弓搭箭，瞄准走在最后第二个人。本来这一箭就会送他上西天，可是千巧万巧，我射出箭后，这个人弯腰下去，脱下鞋子，把鞋子里的沙粒磕出来。他一弯腰，箭镞就没有射中他，落在了沙地上。箭镞落下后，这个人就发出了杀猪一样的嚎叫，前面的人都发现了，就回过头来，这才看到地上有一具同伴的死尸，一箭穿喉。"

我听得暗暗心惊，三师叔的箭术真的很高明。没有想到，他离开大别山后，在草原游荡，居然练出了这一手好箭法。

三师叔说："尽管他们知道我就藏在一大片芨芨草中，但是他们不敢轻举妄动，担心下一个一剑穿喉的就是自己，透过芨芨草的茎干，我看到他们全部趴在地上，紧张地四处张望，他们还不知道我藏身的具体位置。就这样，很快捱到了天黑。天黑后，我就能够撤离了。"

三师叔的喉结上下抖动着，一名留着光头的骆驼客拿过水囊，三师叔喝了一小口，接着说："那天晚上，月亮朦朦胧胧，看不真切。我在芨芨草丛中慢慢爬行，渐渐远离了那伙人。估计远离了他们的视线，我直起身来，向前走了几步。没想到这几步暴露了行踪。沙漠里白天气温很高，看起来光秃秃一片，没有任何动物，其实，很多动物都在洞穴里躲着，洞穴里很凉爽，太阳照不到。到了晚上，这些动物都出来找吃的。因为它们从来没有见到过人，所以见到人一点也不知道害怕。那天晚上，芨芨草丛中有几窝沙鼠。我一脚踩下去，踩着了一窝沙鼠。沙鼠吱吱叫着，惊惶逃窜，叫声暴露了我的行踪。"

我静静地听着，为三师叔捏了一把汗。

三师叔说："沙鼠一叫，那些人立刻围了过来，对着我所在的方位胡乱放箭，一支箭擦着我的脸颊飞过去，我没有感觉到疼痛。那伙人大呼小叫地追过来，我撩开长腿就跑，将他们甩在了后面。他们忌惮我的箭术，不敢追得过紧。我跑下沙丘，看到他们的背影衬托在漫天星光中，一、二、三、四，一共四个。我估摸着我只需要四根箭，就能将他们送上西天。可是，右手伸向肩后，大吃一惊，刚才在芨芨草丛中匍匐前行，箭镞全部丢落在了草丛中。我当时悔啊，都想抽自己的耳光。

“那四个人跑下沙丘后，我没有箭镞，只能转身逃跑。偏偏这时候，月亮从云层里出现了，照耀沙漠如同白昼，他们看着我的背影，一箭接一箭射击。我无力还手。

“后来，我跑到了一处悬崖上，他们也追到了悬崖上。悬崖深不见底，只感到风从脚下呼呼向上窜。我手中没有武器，只能用弓和他们比拼。可是，我不是那四个人的对手。一个人手持短刀刺中了我的肩膀，我抱着他从悬崖上滚了下去，失去了知觉。”

我又问：“燕子呢？”

三师叔说：“不知道，我们分头跑，燕子可能逃脱了，前面几十里就是一条暗河，燕子现在说不定生在暗河边喝水呢。燕子那么聪明，江湖经验又丰富，你放心吧。”

听三师叔这样说，我有点轻松了。

光头骆驼客说：“前天晚上，我们就露宿在悬崖下。天亮后，准备起身，发现了两个人掉在悬崖下，一个是三师叔，另一个就是那个日本人，日本人的脖子被弓弦勒断了，血淋淋地耷拉下来，显然救不活了。三师叔还有呼吸，我们把金疮药倒在他的伤口上，喂了他几口水，他就醒过来了，跟着我们来到这里。”

我问：“三师叔说有四个日本人，死了一个，还剩三个，那三个日本人呢？”

光头骆驼客说：“我们没有见到。”

沙漠里还有三个日本人，还有孤身一人的燕子，燕子会不会遇见他们？三师叔在这片土地上生活了很久，他知道前方有一条暗河，而这些日本特务浸淫在草原上也有很长时间，他们难道就不会知道前方有暗河？如果都去前方找暗河，他们会不会遇到燕子？

我的心又开始揪紧了。

骆驼客是从暗河过来的，他们的水囊中灌满了河水。豹子让黑白乞丐留下来照看三师叔，然后带着我去往沙漠中寻找燕子。骆驼客送给了我们两个装满水的水囊，还有几小块牛肉干。从甘肃一路来到这里，他们的干粮也不多了。

我和豹子上路了。

暗河在正西方向，我们也沿着正西的方向走，遇到暗河后，再沿着暗河下行，就能够找到燕子。至于那三个日本人，他们在沙漠中饿了几天，即使喝饱了暗河的水，也不是吃饱了的豹子和我的对手。

我们大约行走了两个时辰，突然看到沙地上有一行皮鞋脚印，从东北方向过来的。这双脚印深一脚浅一脚，显然是个瘸子留下来的。

一个瘸子，绝对不会无故独身走进浩瀚的沙漠中，瘸子走进沙漠是有原因的；瘸子从东北方向走向西南方向，也是有原因的；一个瘸子穿着皮鞋，还是有原因的。

东北方向，是我们和老同交战的地方；西南方向，是那条暗河。老同在草原上当了多年特务，他也知道西面有一条可以救命的暗河。

这个亡命的穿着皮鞋的瘸子，只会是老同。

我的眼前冒出了火星，我想起了师祖被老同砍断手脚的惨状，心中的火焰腾腾燃起，我恨不得现在就扑上去，把老同的肉一块块咬下来，然后丢给沙漠上空的老鹰吃。

沿着老同留下的脚印，我们加紧追赶。

追出了几里地后，我们看到沙地上留下了一个烟头，还有一个烟盒。烟盒上印着两个字“翼鹏”，两个字下面是两架飞机，飞机边是几朵白云。这盒香烟是日本的，那时候的中国香烟有老刀、老枪、双喜、哈德门等等，但就是没有“翼鹏”香烟。

这是老同留下来的烟头和烟盒。

我们又向前追赶，突然看到地面上多出了几行脚印，几行脚印合在了一起，有一脚深一脚浅的老同的脚印，还有穿着皮鞋和穿着布鞋的男人的脚印。

老同和那三个日本人合在一起了。

日本人是四个，我们是两个，但是我们一点也不怵。沙地上，日本人的步幅越来越小，脚印也东倒西歪，显然，这四个日本人，在用最后的力气支撑着向前走。我们相信，永不了多久，我们就会追上他们。

追出了不远，看到路边有两具骷髅，新鲜的骨头在烈日下泛着惨白的光芒，远处的几颗倒塌的胡杨树上，蹲着几只秃鹫，它们一动不动，就像胡杨树上的结疤。

两个日本人倒下了，他们被秃鹫吃成了骷髅。

再剩下了两个日本人了，一个穿着皮鞋，一个脚印深浅不一。老同还活着。

追上去，干掉老同！

前面有老同，我们的脚步都加快了。我们不知道老同走过去多远，但绝对不会太远，因为沙漠上还留着老同留下来的脚印。也许，今天晚上就能够追上老同。

豹子撩开脚步向前走，我握紧腰间的刀把，跑着小步跟上去。这把刀子非常锋利，刀身有弧度，是光头骆驼客送我的。这样的弯刀，一看就知道是西域出产的。

然而，黄昏时分，突然天昏地暗，沙尘暴又来了。

豹子和我用刀子在沙地上挖了一个深坑，然后跳下去。我们弯下腰，把整个身体都藏在深坑里。狂风从我们头顶上掠过，拽着我们的头发，拽着我们的衣领，想要把我们从深坑里拔出来，像拔两颗萝卜一样。我们深深地蹲下去，挽着手臂，像两颗挽着手臂的萝卜一样，不让狂风拔出来。

我的耳朵里灌满了风声和沙子，昏暗的天地之间，只有沙子在飞舞，在盘旋，在叫喊，人的生命在这里显得极为渺小和无奈，渺小无奈得就像一片飘落枝头的树叶。

我想着燕子，此刻，她在哪里？她能躲过这场肆虐的沙尘暴吗？

后半夜，沙尘暴静息，月色晴朗。我们从深坑里把自己拔出来。四面望去，平坦如砥，一如风平浪静的大海。沙漠泛着月光，一如月光照在水面上熠熠闪光。

豹子按照白乞丐所说的方法，在天空中找到了北极星，然后我们继续向西走。

西面有条暗河，只要找到暗河，就能找到燕子，也可能会找到老同。然而，在亲情和仇恨之间，我选择亲情。只要能够让燕子平安活着，我什么都愿意，甚至可以放弃对他的爱。

在心中，我早就把燕子当成了自己的亲人。情到深处，不是爱情，而是亲情。

天亮后，我看到远处有一条细细的白线，像一股青烟一样飘忽不定，微微颤抖。

那是暗河。

暗河就在前面，但似乎总也走不到跟前。光头骆驼客送给我们的牛肉干吃完了，水囊中的水也喝光了，我的肚子开始咕咕叫起来，嗓子又开始冒烟了。向四周望去，只看到漫漫黄沙，连一只昆虫也看不到。

豹子拉了我一把，他说："快到暗河了，暗河边兴许会有吃的。"

暗河愈来愈近，我能够闻到空气中有一股湿润的气息。天空又高又蓝，暗河在天空下静静地流淌，没有声息。

终于来到了暗河边，我全身扑在河流里，河水呛得我气喘吁吁，河水中倒映着空中的白云，我觉得我就像一片白云一样轻盈而丰润。

暗河刚刚从地下流出来，河水还有点冰凉。我盼望着能够在河水中看到鱼虾之类的可以吃的东西，但是没有。

喝饱以后，肚子里更饥饿了，豹子说："顺着河流向下走，就能够找到村庄。"

我怀揣着一肚子的地下水，跟在豹子的后面，我问："为什么向下走能够找到村庄，向上走就不会？"

豹子说："沙漠里的水多珍贵啊，人们都是依河而居。人往高处走，水往低处流。如果向上游走，只会走上高山，水流往山下，山下肯定就会人家。"

第157章 鬼子吃人肉

燕子高大漂亮，又聪明伶俐，他是我此生见到的最漂亮的女子，也是我此生见到的最富有侠肝义胆的女子。燕子和三师叔分别后，一定来到了他们相约的暗河边。只是，三师叔没有来到，燕子是沿着暗河向下游走，还是在暗河边等候三师叔？

老同和另外一个人肯定也结伴来到暗河，燕子会遇到他们吗？他们会不会伤害到燕子？

燕子聪明绝顶，在危险来临的时候，她一定能够意识到。燕子在暗河边等候三师叔，如果一直等不到，她肯定会想到三师叔遭遇不测，她一定会独自离开的。她也一定能够想到，顺着河流向下游走，就能够找到村庄。

暗河边没有脚印，无论是燕子的，还是老同的，都没有。一夜沙尘暴，掩埋了沙漠上的所有痕迹。暗河边土壤湿润，生长着一种贴地生长的刺蓬，刺蓬中有几只渡鸦在鸣叫，声音干瘪刺耳，像一根根掉在地上的枯枝。

突然，我在刺蓬中发现了一堆大便。大便是白色的，已经被风干。

豹子脸色凝重，他的眉毛拧成了一个疙瘩。

我问："这是人拉的屎，还是动物拉的屎？"

豹子说："人拉的。"

从形状来看，确实是人拉的。可是，我不明白，人的大便怎么会是白色的。

豹子咬着牙根，腮帮子棱角凸起，他说："快走，老子要亲手宰了这两个狗娘养的。"

走出了几百米，我饿得前心贴着后背，总感觉每次迈出的脚步，都是最后一步。我慢慢和豹子拉出了距离。几十米的远处，有几只渡鸦在叫，好像在啄食什么东西，我看到有吃的，就脚下生风，跌跌撞撞跑过去，看到渡鸦在争抢着一块肉，肉连着骨头，呈黑色，不知道是什么动物的肉。

我跑过来，赶走了渡鸦。渡鸦心有不甘地站在几米远的地方，咕咕叫着，看着我。我拿起那块肉咬了一口，竟然发现是烤熟了的。

谁会把一块烤熟了的肉丢在沙漠里？沙漠里，每一块食物都极为珍贵，每一块食物都能救活几条人命，没有人会随意丢弃食物的。这块烤熟了的肉，估计是老鹰或者渡鸦从行人的背包里偷来的。没有吃完，掩埋在这里。

然而，这是一块什么肉？我不知道，它有一种腐烂的气味，也有一股浓郁的肉香。

吃了几口肉后，我的脚步加快了，不到半个时辰，就赶到了豹子的身

边。豹子脸色凝重，一直低头走着，没有一句话。

太阳偏西了，暗河快要断流，豹子让我把两个水囊灌满，然后继续赶路。

又走了一个时辰，来到了一片灌木丛边缘。我们想要绕过去，挺然听到灌木丛中传来了微弱的呼救声。

我们走过去，看到一个男人仰面朝天躺在地上，嘴巴上的皮肤都被烈日晒得裂开了。尽管我们不知道他是谁，但是救人要紧。豹子把水囊凑近他的嘴边。我看到那个人突然两眼放亮，一把抓住了豹子手中的水囊。

一口水救活了一条人命。

然而，我们都听不懂他在说什么，他嘴巴里咿咿呀呀叫着，还挥舞着手臂。豹子和我一交换眼神，我们都觉得他说的是蒙古话。

为了表示他是蒙古人，喝饱了水的他站起来，给我们跳起了蒙古舞。我确信他确实就是蒙古人。

突然，豹子抓住他的口袋，一把撕开了，口袋里叮叮当当掉出了一串东西，有簪子，有手镯，簪子是黄铜打造的，磨得铮亮。

这副簪子和这双手镯，我太熟悉了，那是燕子的。

我的眼泪突然奔涌而出，我一把抓住了他的脖子，恶狠狠地问道："燕子在哪里？"

也许他听懂了我的话，也许他从我的表情上看出了我是什么人。他的眼睛里露出了一丝惊恐。我愤怒地抽打着他的嘴巴，打得他鼻子嘴里都是血。他突然改说中国话了，他说："饶了我，饶了我。"

我拿着燕子的簪子和手镯问："这是哪里来的？"

他看看我，又看看豹子，不敢说。豹子说："你说了实话，我们就给你留下半袋水，生死由天。"

他说："我们来到暗河边，看到暗河边有一串女人的脚印，循着脚印走过去，看到她坐在河边的盐生草中，似乎在等人。她见到我们，好像很惊慌，站起身来就走。我们说是自己人，没有恶意，她才停住了脚步。她说她要在这里等一个朋友，我们说我们是骆驼客，在沙漠里

迷路了，干脆大家一起结伴走出沙漠。她答应了。在这种环境中，任何一个人都走不出沙漠，只有结伴才能走出。

“她在暗河边已经等候了大半天，也没有等到她的同伴到来，我们说，你的同伴都到这个时辰还没有来，肯定死了。干脆就顺着暗河向下游走吧，一定能够走出沙漠。她犹犹豫豫地答应了。我们在前面走，她远远地跟在我们后面。其实，我没有害她，是本田要害她。

“我们的干粮也吃完了，前面还不知道要走多远，如果走不出去，就要死。本田就说，把后面这个女人杀死吃了，就能够走出沙漠。杀那个女人是本田的主意，也是本田动手的。本田装着和她说话，从后面捅了她一刀，那个女人一句话没说，就倒下去了。

“捅死了女人后，本田就把她的身体砍成了很多块，我捡拾了很多柴禾，放在火中烧烤。人肉我吃不下去，都是本田吃的。我看到这个女人身上的簪子和镯子不错，能卖钱，就摘下来装在身上。

“我没有吃人肉，所以走不远。本田吃了人肉，走得快。我让他等等我，他不理会。我走着走着，又饥又渴，走不动了，就倒在了这里，后来就遇到了你们。你们认识这个女人？这个女人是你们的人？真的和我无关。”

豹子满脸泪花，他转过身，大步向前赶去。我浑身颤抖，扑上去咬住这个日本特务一块肉。他长声嘶喊着。我咬下一块肉，吐在地上；再咬下一块肉，吐在地上他的叫声停止了，我的嘴巴血淋淋的。我抹了一把嘴巴，追向豹子。

本田全名本田次一郎，在中国化名老同。

老同的同党，岂能放过！

我的胸中燃烧着复仇的火焰，肚子里丝毫也感觉不到饿，双脚踩在沙子上，像踩在弹簧上一样轻捷。豹子在前面大步走着，他甩开双手，像一只张开翅膀疾走的鸵鸟。

前面有一座高高的沙丘，我们很快就爬上了沙丘。沙丘上出现了一行脚印，没有被沙尘暴淹没。那行脚印，一脚深一脚浅，是老同的。

我们站在沙丘上，看到沙丘下有一条简易的道路，道路像带子一样从沙漠中穿过。一辆汽车远远地开来了，道路中间有一个人向着汽车举开双手摇晃，那是老同。

在这里，只有日本人才有汽车。

我颓然坐在沙丘上，嘶声长叫。声音像破裂的竹片一样，在天际回荡。

豹子拉起我说：“回去吧。君子报仇，十年不晚。老同死定了。”

多伦被日本人占领了，我们回不去了；师祖在浑善达克沙地的地盘也被日本人占了，我们去不了了。

多伦城外上百里，有一座废弃的喇嘛庙。此前，这座喇嘛庙中有一个喇嘛，老态龙钟。老喇嘛死后，这座喇嘛庙就倾颓了。喇嘛庙里，锅碗瓢盆，门窗被褥，一应俱全。

骆驼客也是走江湖的，他们经过这座喇嘛庙的时候，黑白乞丐让骆驼客把三师叔放在喇嘛庙里。骆驼客要把货物送到张家口，而当时，整个察哈尔省已经沦陷，察哈尔省省会张家口被日本人占领。三师叔走进张家口，只会自投罗网。

喇嘛庙成为了我们的栖息地。

我在喇嘛庙中躺了七天，这七天里，我几乎茶水未进。第八天，我从床上爬起来的时候，人瘦了一圈，胡须开始从下巴冒出来。我成了一个真正的男人。

这七天里，我一直想到了死，我丝毫也没有想到，我居然把燕子的肉吃进肚子里。燕子，那是我的未婚妻，是我最亲最爱的人。我没有想到，那么漂亮聪颖，又那么活泼可爱的少女，她居然是这样的结局。

但是，我不能死，我如果死了，燕子就白死了。

第八天明媚的阳光照耀着我，我的额头有了细细的皱纹，我的下巴密匝匝地长满了又短又硬的胡茬子，我的心在这七天里一下子长硬了，硬得像一块石头一样。

此后，复仇成为了我唯一的目的。

然而，要干掉老同，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黑白乞丐从多伦探听到的消息是，老同做了多伦宪兵司令。

宪兵司令部，防守极为严密，连一只苍蝇都飞不进去。老同知道自己作恶多端，他出门的时候，都坐着汽车，两个日本宪兵拿着枪，寸步

不离地跟着他。他还喂养了一只日本狼狗，那只日本狼狗也像影子一样紧跟着他。

要走近老同，千难万难，更何况还要干掉他。

第158章 为复仇自残

日本人兵力有限，他们占领了多伦后，暂时无法派出兵力占领乡村，我们在喇嘛庙里度过了一段平静的时光。

骆驼客离开的时候，给我们留下了两张弓，几十支箭。草原因为草木茂盛，所以鸟类很多。有一种鸟叫大鸨，大鸨是他的学名，草原人叫做野雁，体型很大，飞不高，有十几斤重。三师叔箭法百发百中，每次射击大鸨，都是穿颈而过。而偏偏这种鸟又极为愚笨，三师叔射杀了一支，而另外的还呆头呆脑地望着，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

我天天都在想着怎么报仇，复仇的信念燃烧得我双眼通红，然而，想要杀死多伦宪兵司令，却找不到路径。

有一天，我拿着一把刀，走出了喇嘛庙很远，看到草丛中有一支狼獾，我一路追击狼獾，翻过了一座小山丘。小山丘下有一座村庄，奇怪的是村庄里空无一人，狼獾从村道上跑过去，也没有人出来追击。

村庄那边是一片密林，狼獾跑进密林里后，就再也找不到了。我失望地回到村庄，突然听到村中间的一座院子里，传出了一片叫好声。

我循着声音来到了那座院子里，发现这里黑压压都是人头，原来全村人都来到这座院子里。院子后有一间大房，房檐下坐着一个说书瞎子，他小腿上绑着竹板，膝盖上放着三弦，手中拉着弓弦，他边唱边说，三弦响着，竹板打着，听起来有板有眼。

时间还早，我索性就在这里听一段。

那天，说书瞎子说的是“王佐断臂”。宋朝的时候，金军南侵，岳飞率军北上迎战，却被一个名叫陆文龙的人打败。陆文龙是潞州节度使的儿子，金军统帅金兀术攻占潞州，陆文龙的父母双方自缢殉国。襁褓中的陆文龙和奶娘，被金兀术掳到金国，做了他的义子。陆文龙长大后，武功盖世，丝毫也不知道自己的身世。他率军南下，连败岳飞的军队。岳飞正在一筹莫展的时候，部将王佐砍断自己手臂，要求诈降金军，劝说陆文龙投降

我听到这里，头脑中电光火石般地一闪，我有了接近老同的主意了。

我没有听完“王佐断臂”，就走出村庄，急急赶往喇嘛庙。

我想到的是，折断自己的手臂，然后去见老同。在老同对我失去了戒心后，干掉老同。

然而，没有人同意我的想法。

豹子说：“你的做法太冒险，如果刺杀不成，你的手臂就白白地舍掉了。”

黑乞丐说：“老同是日本特务，受过专门训练，你有两条胳膊都不是他的对手，更何况只剩下一条隔壁。”

三师叔说：“这是苦肉计，是三十六计中的最最下策。”

我说：“只要能够刺杀老同，我愿意舍弃一切。我不会和老同力拼，我只会智取。我是江相派的传人，对付别人，可以用千术，然而对付不信鬼神的老同，只有用苦肉计。”

豹子说：“老同是我们这里所有人的敌人，不会让你独自涉险。”

黑乞丐说：“有我们在，就不需要你打入他们内部。”

三师叔说：“江相派的传人，沦落到了这种境地，实在是悲哀啊，悲哀。”

白乞丐一直没有说法，他的眼睛望着远方，似有所思。豹子问他的意见时，他一言不发。

豹子说：“我知道你心中肯定有主意，什么事也难不住你，你倒是说话啊。“

白乞丐说：“春秋时期，江浙一代有一个吴国，国王叫僚，人们叫他吴王僚。他的侄子阖闾派人刺杀了吴王僚，篡夺王位。吴王僚虽然死了，但是他的儿子庆忌力大无穷，在外统兵，是当时第一勇士，阖闾担心庆忌为父亲报仇，惊恐万分。后来，吴国境内一个小混混叫要离，说他能够杀死庆忌。当时谁也不相信，因为庆忌又瘦又小，而且还有残疾。但是，这个要离打入庆忌身边，趁他不备，用长矛刺死了他。”

豹子、黑乞丐、三师叔都不说话了。

白乞丐接着说："以至柔克至强，不是不可以，但是呆狗断臂这种方法不可取。"

我说："我和老同当初关在同一间监狱中，我突然离开，把老同一个人都在监狱里。如果我现在再回到老同身边，老同肯定是会怀疑的。他首先会问我那天晚上为什么不回去，如果我不回去，一定要有不能回去的理由。什么事情让我不能按时回到监狱，只有一种可能， 就是身体受伤，而且是非常严厉的伤。如果这样，老同就不会怀疑了。"

白乞丐说："刺杀老同的方式有很多种，最笨的就是像王佐和要离这样自断手臂。我们怎么刺杀老同，你就不要管了，我们需要你的时候，自然会告诉你。"

那天晚上，我一直睡不着。我透过窗户望着星星，总感到有师祖和燕子的眼睛在看着我。天快亮的时候，我终于做好决定，走出了喇嘛庙。

喇嘛庙的庙门是中国传统的木门结构，有门头、门脸、门扇、门槛。门头用来阻挡风雨；门脸是门头下装饰性的两个横伸出的木条，有方形的，有圆形的；门扇有单开的，有双开的，还有多看的；门槛是门扇下的木板。

我找到一截绳子，捆上大石头，搭在门脸上，绳子的一段，绑在门扇下。我趴在地上，手臂搭在门槛上，然后一刀砍断了绳子，大石头落下来，我听到了一声骨头断裂的脆响。

我幸福地晕了过去。

我醒来的时候，发现自己躺在喇嘛庙的床上，豹子一脸着急，三师叔满脸愤怒，没有看到黑白乞丐。

豹子长长地吁了一口气说："呆狗，你终于醒了，你怎么净干这种楞事！"

三师叔指着我破口大骂："你这种东西，根本就不配入江相派，你简直丢尽了江相派的脸。江相派任何一个人走入绝境，也不会自残，你是个什么东西？"

三师叔边骂着，我向我扑来，他的脸都扭曲了，唾沫星子喷在我的脸上。豹子拦住说："老三，行了，呆狗醒过来，就比什么都好。"

三师叔还在愤怒地叫骂，他喊道：“你以后走江湖，别说你是江相派的，我丢不起这人！状元哥瞎了眼，收了你这种垃圾徒弟。”三师叔说的是师父凌光祖，江相派中个个都是人精，大师兄称状元，二师兄称榜眼，三师兄称探花。师父凌光祖是大师兄，所以称为状元。我们江相派的人看不起俗世的那些人，俗世的状元探花之类的，除了会背诵四书五经，还会干什么？而我们江相派的状元探花，那都是人稍子，是人群中最出色的最聪明的那类人。

我一想到凌光祖，眼泪就流了下来。

三师叔还在愤怒地叫骂着，豹子将他推出了门外，在轻声安慰着。我想爬起来，可是全身酸软无力，想举起左臂，也举不起来。左手的小臂吊儿郎当，都可以旋转扭动了。

我明白，左臂断了。

三师叔走出去后，再没有回来，一直到天黑，我都没有见到他。豹子说，黑白乞丐出去办正经事情了，三师叔去迎接。豹子没有说是什么正经事情，我也不便再问。

豹子说：“你三师叔这个人，刀子嘴豆腐心，他心里对你比谁都爱，可是嘴上不会说，总是骂骂咧咧的。你昏迷这几天，你三师叔寸步不离地守候在你身边，他说你们江相派一门中，就再剩下你和他了，他把对大师兄和二师兄所有的爱都倾注在你身上。他骂你，是恨铁不成钢，你说你怎么会干出这种啥事情？你干嘛要自残啊？我们这些天已经给老同布置好了套子，就等着他钻进来。”

我说：“师祖没了，燕子没了，我都不想活了。”

豹子说：“不，不，你一定要活，而且还要活得很好，要杀光仇人。你死了，只会让亲者痛，仇者快。你怎么连这点道理都不懂？”

我没有吭声。

豹子接着说：“我们行走江湖的，讲究恩怨分明，有仇的报仇，有恩的报恩。老同这个日本特务，我们绝不放过，我们会让他死得很惨。我们有的是办法。可是你自残，这算那档子事啊？师祖和燕子如果还在世，知道你这样做，他们会伤心成什么样子？你想过吗？自杀自残，这是人世间最愚蠢的事情，只有最愚蠢的人才会这样做。”

豹子说完后，让我好好休息，他也几天没合眼，困了。

夜半时分，月光从天窗照进屋顶，远处传来了脚步声。我刚想喊醒豹子，豹子已经翻身下床，打开了庙门。

喇嘛庙里走进了三师叔、黑白乞丐，他们的后面还跟着一个胖大和尚。胖大和尚一走进庙中，阴暗的庙宇突然感到亮堂了很多。

胖大和尚对豹子说："事情我都知道了，一切就按照计划行事，干掉老同这个狗杂碎。"

胖大和尚是个走江湖的，我能够看出来。走江湖的人眼睛里有一种特殊的光芒，这种光芒看任何东西，似乎都会发出一种金属的声响。但是，以前听师父凌光祖说，江湖上的高手骗术很高，他们善于隐藏，让你无法判断他的身份。

我虽然不知道胖大和尚的身份，但是我看到三师叔、豹子和黑白乞丐对他都很尊重，我相信胖大和尚在江湖上肯定是一个辈分很高，又能力超群的人。

我在床上躺了一个月，又在草原上晃荡了两个月，每天吃肉啃骨头，伤口长得很快。伤筋动骨一百天，一百天过后，断臂不再疼痛，然而骨头却长歪了，手臂无法伸直。

第159章 卧底司令部

冬季来临了，天气变得异常寒冷。一眼望去，草原一片毫无生机的枯黄，风从遥远的北方刮过来，又冷又硬，像石头一样砸得人疼痛。

冬季第一场雪花飘落的时候，我走进了多伦城。我的身份是一名卖炭人。"可怜身上衣正单，心忧炭贱愿天寒。"在私塾学校里，我曾经背诵过这首古诗，知道越是寒冷天气，人们越需要烤火，越是烤火，越需要木炭。"卖炭翁，伐薪烧炭南山中。"炭是木炭。多伦城边就有烧木炭的人，这样炭背到城里，供有钱人家取暖。

我背着一筐木炭，来到宪兵司令部门前叫卖。宪兵司令部很好认，牌子上写着字，门口站着岗。门口两个站岗的日本人很凶恶，一看到中国人走近，就咬牙切齿，端着刺刀冲过来，中国人吓得一哄而散。

我在宪兵司令部门前的那条街道上等候到第二天下午，突然看到大门里开出了一辆小汽车。我背着木炭摇摇晃晃地横穿马路，突然一跤跌倒，跌倒在硬硬的雪地上。一夜的寒风让雪地变成了冰面。

小汽车一声尖叫，在我的身边停住了。车上钻出了一名宪兵，他骂骂咧咧地，用脚踢我。他穿着皮鞋的脚踢在我的肋骨上，一阵阵钝疼弥漫了我的全身。我用残缺的左手拄着地面，一起身，摔倒了；再一起身，又摔倒了。

街面上的人看到一个日本宪兵殴打一个中国人，没有人敢于上前阻挡。他们远远地看着，胆颤心惊。

我向小轿车里望了一眼，心里骂：你妈的老同你还不出来！我向小轿车里又望了一眼，心中继续愤怒地骂着老同。就在我几乎要失望的时候，几乎就要离开了，车门又打开了，一个瘸子钻了出来。

他是老同。

老同指着我喊道：“小子，你过来。”

我装着害怕的样子，迟疑地走过去，他就是老同，他穿着农夫的衣服我认识他，他穿着日本人的黄皮，我照样认识他。我担心他看出我眼中的怒火，低着头慢慢走近他。

我走到距离老同几米远的地方，停住了脚步，老同又喊道：“小子，抬起头。”

我木然地抬起头，木然望着他帽子上的那颗黄色五角星。

老同洋洋得意地说：“看看我是谁，认识不认识？”

我摇摇头。

老同继续得意地说：“再看看我是谁。”

我惊叫了一声啊呀，但是又把后半句吞了回去。我知道他是老同，但是又要装着不相信他是老同。

老同脸上的表情很受用，他说：“我是老同。”

和我预料到的一样，老同问我在赤峰监狱的那天晚上，为什么突然消失了，没有赶在天亮回来，让他一个人受罚了？

我说，那天晚上，我替他去药材店传递消息的时候，掉进了暗窟窿中。监狱在城外，药材店在城里，中间有一段漫长的路程需要走，那天晚上，那条路上走来了巡逻的人，我只能躲藏在远离道路的草丛

中，没想到掉进了暗窟窿里，摔断了左手的手臂。

老同捏着我的左臂，一屈一伸，骨头就在格吧格吧响。老同是个经过了专业训练的老鬼子，手劲很大，我的手臂被他捏得很疼。

老同又问：“你怎么会来到这里？”

我说，我好不容易从暗窟窿里爬上来，赤峰城就开始打仗了，很多逃难的人向西奔走，我也被裹在里面。走了几天后，我又饥又困，又手臂骨折，实在走不动了，就干脆躺在地上等死。一个过路的人把我救了，送到了烧炭场。后来，我就成了卖炭人，背着炭筐在周围叫卖。咦，你怎么也来到多伦了？你什么时候当兵了？

老同没有接过我的话头，他继续追问：“烧炭场在哪里？”

我指着说：“从这里向北几十里，有座山，山下就是烧炭场。”

老同说：“我腿残了，你手残了，你跟我走吧。”

老同将我带进了宪兵司令部。

我终于走出了复仇的第一步。

老同对我的话将信将疑，我能够感到他对我的戒备心。

有一天，我正在院子里打扫卫生，右手握着扫把，左手弯曲在背后。身后突然窜出来一个人，猛地抓住了我的脖子，我缩肩塌背，怕疼地弯下腰去。身后传来了哈哈大笑声，我一看，是老同。

老同说：“我摸摸你脖子冷不冷，数九寒天的，你要穿暖和点，别把脖子露出来。”

我嘿嘿笑着，说：“不冷，不冷，习惯了。”

老同一瘸一瘸离开了，我低着头继续扫地。老同浑身都是眼睛，我在他的面前和身后都不能露出任何不满的神色。

我知道老同是在试探我。我如果深藏武功，就会下意识地进行反击。多亏我习武不精，只学到了一些武功皮毛，遇到突然袭击，想到的是躲避，而不是反击。

来到多伦有些时日了，我的工作就是每天早晨起来给宪兵司令部打扫

卫生，到了吃饭的时候，就夹着瓷碗去打饭；到了晚上，就去墙角的一个小房间睡觉。

在这座大院里，我像一片轻飘飘的落叶，似乎没有人会关注我，也没有人意识到我的存在，我是大院里的多余人。

有一天晚上，我刚刚睡下，窗户外突然传来了压抑声音的说话声，他们在用中国话交谈，一个问："日军就要开始清剿反日武装了，情报送出去了吗？上面是日军准备出动的人数和行走的路线。"一个说："送不出去，日军防守很严的。"先一个声音说："这是关乎上百人性命的重要情报，一定要想办法送给十字路口的裁缝铺，你进去说找谢掌柜，就有人会接收情报的。"后一个声音说："没办法啊，这几天本田不让任何人出门，担心泄露情报，我没有机会送出去。"

我听得心潮澎湃，热血沸腾，莫非宪兵司令部里有打进来的抗日武装？我想爬起身来，向窗外看看，但是又担心吓跑了他们，就躺在床上，继续听他们说什么。

前一个声音又说："你把情报放在垃圾筐旁的石头下，等到明天，扫垃圾的人把情报扫走，垃圾倒在城外，我会设法让裁缝铺的谢掌柜去取。切记，切记。"

后一个声音说："那挺好的。"

他们走了，我却很难入睡。

我翻来覆去地想，这两个人是什么人，他们中国话说得很顺溜，按理来说，应该是中国人。可是，本田次一郎的中国话说得也顺溜，可他是彻头彻尾的日本特务。

他们说，他们要把情报送出去，但是不能脱身。最近宪兵司令部里好像气氛不对，但是我又感觉不到哪里不对。难道真的日军要开始对抗日武装清剿吗？我已经在喇嘛庙呆了大半年，与世隔绝，我不知道都有哪些抗日武装。也许草原上和沙漠里真的有抗日武装，我也相信会有抗日武装。

如果我能够帮上忙，我一定要帮一把。

第二天早晨，我起床打扫院子，垃圾筐旁边确实有一块石头，而且石头还很大，舌头下面有缝隙。我扫到石头旁边的时候，看到下面并没有什么纸片之类的。就在我想要探身下去仔细查看的时候，头脑中突然电光火石般地一闪：这是一个圈套。

我没有向四周张望，我知道此刻暗处一定有不止一双眼睛在盯着我，盯着我的一举一动。我慢慢扫过石头，将垃圾倒进垃圾筐里。

然后，我头也不回地回到房间里。

几天后，我又遭遇了一次惊险。

这天夜半，窗外漆黑一片，远处传来了打更声，橐，橐，橐，已经到了三更。门外传来了拨动门闩的声音，刀子与门闩划动的轻微的响声，惊醒了我，自从来到老同这里后，我睡觉都睁着一只眼睛。我知道老同一直对我心怀戒心。

门闩拨开了，有两个黑影悄悄地摸进来，我在黑暗中睁大眼睛看着他们，不知道他们是什么路数。奇怪的是，他们似乎对我的房间很熟悉，在黑暗中径直走到了床边，卡住我的脖子，那刀片架在我的脖子上，我的脖子感到一阵凉凉的寒意。

我紧张地思忖着，这两个人是什么人？他们为什么夜半会摸进我的房间，又为什么对我的房间如此熟悉。他们是江湖中人吧，但是江湖中人为什么会摸进我一贫如洗的房间？他们是抗日勇士吧，但是抗日勇士为什么会威胁我一个穷困潦倒的扫地的？

一个人悄声威胁道：“不准喊，喊就割断你的脖子。”

另一个人问：“宪兵司令住在哪个屋子？”

我呆若木鸡，一句话也不说，因为我不知道他们的来路。

先前一个人又说：“我们是锄奸团，你说不说？你不说，我就割断你这个汉奸的脖子。”

锄奸团，就是专门搞暗杀的那些人，这些人不会住在宪兵司令部里。他们既然不会住在宪兵司令部里，又怎么会对我的房间这样熟悉。他们对我的房间这样熟悉，那么就说明又是老同安排考验我的人。

我一言不发。

拿刀的那个人悄声而威严地说：“你不说，老子就先拿你开刀。”他手劲加重，我感到脖子上一阵刺疼，有一股黏黏的液体顺着胸脯流下来。

我的脖子被刺破了，头脑一热，就一把推倒了他，然后嘶声喊

道："司令快跑，刺客来了。"我的声音像一杆长枪一样，刺破了窗户纸，又钻进了每一间房屋里。然而，奇怪的是，院子里一片寂静。

那两个人说："撤。"他们的身影跑出房门，从院子里消失了。

第160章 翻戏老骗术

第二天，老同见到我，丝毫也不提昨天晚上的事情，好像他压根儿就不知道有这么一回事儿。

我感到老同极端阴险，阴险得令人恐惧。

又过了几天，老同准备了一个箱子，装在了他乘坐的车子里，然后把我叫上车子，他亲昵地搂着我的肩膀说："兄弟，我们两个是患难之交，我在最困苦的时候，遇到了你；你在最困苦的时候，遇到了我。我们两个是最好的朋友。"

我一言不发，不知道他葫芦里又在卖什么药。

老同接着说："你的恩人，就是我的恩人，我们今天一起去看恩人。你说过，距城几十里外，有一个烧炭场，今天我们去看望掌柜的，给他送礼。"

我知道，老同又在考验我。这个老鬼子，比狐狸还狡猾。

烧炭场就在山下，汽车不大工夫就开到了。

烧炭场里有弟兄两个人，积年累月的烟熏火燎，让他们两个通体黝黑，就像两只大猩猩一样。因为长期与世隔绝，他们的语言几乎退化了，见到人只会嘿嘿笑着。好多年里，他们接触的，都是前来买木炭的人。

我一看到烧炭兄弟，就跪倒在地，呜呜哭着，感谢他们的搭救之恩。穿着便衣的老同和宪兵站在一边，好奇地望着烧炭的窑洞，他们似乎没有看我，但他们时时处处都在盯着我。

烧炭兄弟扶起我，嘿嘿地笑着，脸上满是憨厚的表情。因为皮色黝黑，所以牙齿就显得特别白，好像满脸都是白牙。

老同问："树木怎么就能烧成木炭？"

烧炭大兄弟说：“火烤。”

老同问：“怎么个火烤法？”

烧炭小兄弟说：“不断烤。”

烧炭兄弟有着丰富的烧炭经验，但是他们不知道怎么表达。烧炭是一个漫长而复杂的过程，需要不断加热增温，把木材里的烟雾逼出来，然后冷却，这样，就制成了焦黑而轻飘的木炭。再次取暖的时候，木炭烧得红红的，但是没有烟雾。

老同问的是怎么烧炭，其实他的目的不是问烧炭，他通过观察烧炭兄弟，想知道我有没有说谎。

木讷老实的烧炭兄弟，当然不会说谎的。他们确实是我的救命恩人。

两个月前，冬季来临的时候，有一天早晨，我穿得破破烂烂，晕倒在烧炭场不远处。一个路过的中年人匆匆忙忙跑进烧炭场，给烧炭兄弟说前面路上有一个快要饿死了，你们去救他。善良的烧炭兄弟拉着板车来到路上，将我拉回了烧炭场。

后来，我和烧炭兄弟住在一起，吃在一起，也在一起干活。后来，我主动提出去往多伦城中卖木炭，两天一个来回。不久，我就在宪兵司令部门口遇到了老同。

老同不知道，这是三师叔他们早就定好的计策。

烧炭人是真的，过路人是假的。

那个过路人是三师叔。

老同相信了烧炭兄弟是我的救命恩人，他向我们布置好的陷阱方向，又迈出了坚实的一步。

我打入宪兵司令部，想要效法那个刺杀了庆忌的要离，用武器刺杀老同，是一件不可能完成的任务。老同对所有人都怀有戒心，尽管他腿脚残疾，但是他功夫没废，他的柔道技术相当好，而且经常练习，他把一些中国青壮年男人带进宪兵司令部，供他和那些宪兵练习柔道，这些中国男人都被他们摔得鼻青脸肿，奄奄一息。

老同的枪法还很准，他一抬手，就能够打下树上的鸟雀，根本不需要瞄准。他有一把非常小巧的勃朗宁手枪，须臾都不离身。

三师叔他们早就算准了我一个人是没有机会刺杀老同的，所以，他们只让我打听，老同有什么爱好。

每个人都会有爱好的，每一种爱好都能够让敌手找到突破口。

你的爱好，就是你的死穴。

老同的爱好是古玩。

老同不但喜欢古玩，他还是一个古玩鉴赏家，他每隔一段时间，就出门搜罗古玩，车里带回来一些字画玉器。过段时间，这些东西就消失了，估计是让人带到了他的日本老家了。

我不常走出宪兵司令部，没事的时候，我就坐在院子里晒太阳。但是我每月逢七一定要出去，这是我和三师叔他们约定的接头日子。开头的两个月，我走出去，在大街上转了一圈又一圈，最后又独自走回去。我的身后肯定会跟着一个人，尽管在熙熙攘攘的人流中，我不知道他是谁，但是他肯定一直在盯着我。

那是老同派出的便衣。

那两个月里，我在街道上走过了六次，都没有人主动找我。但是，我知道会有一双眼睛在盯着我，也会盯着跟梢我的那个宪兵。

那是三师叔他们。

有一天，老同突然问我：“你这一路上，从赤峰走到多伦，知道哪里有值钱的古董？”

我很真诚地说：“啥叫个古董？”

老同说：“就是过去的东西，年代越久远的，我越爱。”

我努力想了想，摇摇头，还是不懂啥叫个古董。

老同看着我说：“呆狗，呆狗，你他妈的真是个呆子。”

又有一天，太阳很好，我清洗了床单，晾晒在大院墙角的木棍上。老同走到了我的床单跟前，突然停住了脚步。

“呆狗，呆狗。”他大声叫喊着。

我忙不迭地从屋子里跑过去。

老同指着我床单四周用针线缝上去的铜钱问：“这些铜钱怎么来的？”

我睁着一双懵懵不懂的眼睛问：“什么怎么来的？你问的是啥？”

老同拿起铜钱说：“我问的是这个。”

我恍然大悟地说：“哦，麻钱啊，它叫麻钱，不叫铜钱。”北方乡下人都把铜钱叫麻钱。

老同又问：“怎么来的？你怎么会有这个？”

我轻描淡写地说：“喇嘛庙的和尚那里有很多。”

老同问：“哪里的喇嘛庙。”

我说：“距离这里上百里，深山老林里，没有人知道，里面只有一个和尚，这里人叫喇嘛。我当难民的时候，路过那里了。”

老同拿起我的床单说：“你看看，这些铜钱就是古董，上面的字，有的是乾隆通宝，有的是康熙通宝，这是过去的铜钱，放在过去不值几个钱，放在现在就值钱了。”

我说：“值钱了？不会吧，那个和尚那些这些东西很多的，都是人送给菩萨的。”

老同想了想，问：“你说的那座喇嘛庙是不是很陈旧？”

我说：“是的，房子都漏雨了，没有一千年，也有几百年。我住的那间房子里，这种铜钱堆满了墙角，和尚说，这是以前的香客送来的。”

老同说：“那好，喇嘛庙里肯定有很多古董。过两天，你带我去一趟。”

喇嘛庙里早就荒废了，没有古董。但是，三师叔他们骗来了很多古董，放在了喇嘛庙里。

三师叔的这种骗术，江湖上叫做“翻戏”。三师叔空手套白狼，骗来了价值不菲的古董。

下面我要讲翻戏，这种骗术，现在还很多，甚至比以前还要多。做生意的人，经常被骗光了家底和本钱，其实遇到的，都是翻戏骗术。

老同对我的床单感兴趣，是因为我的床单上，有我用针缝上去的很多麻钱。这些麻钱，都是清代的钱。这些钱放在现在，很值钱。

过去北方人睡觉都是大炕，炕是这样垒成的，先用砖头或者土坯垒起支柱，支柱上面铺着“磨基”。磨基是用草屑和泥土搅拌后制成的，方形，大约一米宽一米长，支柱中间走烟道火道。烧炕的时候，烟火就会烧烤磨基，谁在炕上的人就会感到暖和。

因为是土炕，所以炕面上就要铺着席子，席子是用芦苇编成的，席子上铺着褥子，褥子上铺着床单。席子的表面很光滑，褥子和床单会经常溜到一边，所以，人们就把麻钱缝在床单的边缘，麻钱插进席子的缝隙，褥子和床单就不会溜到一边去了。

在过去，几乎家家户户的床单边都缝着一圈麻钱。

我的床单上缝着康熙通宝和乾隆通宝，这些麻钱都是老同眼中的古董。我一个行走江湖的，漂泊不定，居无定所，肯定不会身上经常装着康熙和乾隆年代的硬通货，这些麻钱是三师叔交给我的。

三师叔他们住在喇嘛庙里，过着原始人的狩猎生活，也没有康熙和乾隆。这些康熙和乾隆是三师叔“翻戏”得到的。

三师叔行走江湖大半生，对各种江湖骗局稔熟于胸，了如指掌。

以下是三师叔后来给我讲述的。

我将老同喜欢古董的情报传过去后，三师叔他们就开始紧锣密鼓地给老同编制圈套。

老同最喜欢的是玉器和字画。有一次我上大街，转过两条街，后面跟上来一个人，我一看，是胖大和尚。不过，胖大和尚不是僧人打扮，而是生意人打扮。胖大和尚故意将我撞了一下，然后向我说对不起，趁机询问我：“当家的，做什么生意？”我说：“做啥生意啊，我这种人还能做生意，就是玩石头片儿。”我顺手从地上捡起一片石头，丢出去。

胖大和尚再没有说话，径直离开。他知道我说的是什么意思。我的情报也传出去了。我们说的是江湖黑话，即使后面有跟梢的，日本人也听不懂。

在江湖黑话中，当家的，指的是头领。胖大和尚问的是头领，我回答的是我。即使有江湖中人偶然听到了，也猜不透我们说的是什么。我

说玩石头片儿，指的是老同喜欢古董。江湖黑话中，石头指的是玉器，片儿指的是字画。

老同得的是石头片儿的病，三师叔他们就对症下药，只需要一剂药，就要让老同起“生”回“死”。

张家口是察哈尔的省会，自古繁华，商贾云集。三师叔和豹子空着双手来到张家口，走的时候就要腰缠万贯。

他们要用翻戏骗术。

第161章 上演双簧戏

三师叔是江相派的探花郎，什么样的人都见过，什么样的人他都算过卦，上至军阀政客、巨商豪富，下至引车卖浆、挑夫走卒，几十年的江湖经历，练就了一双火眼金睛，和强大的心灵。 处乱不惊，面不改色，泰山崩溃于前而容不变，毒蛇蔓延四周而目不瞬。他是江相派的顶尖人才。

豹子是晋北帮的二当家，技艺高超，豪气干云，爱憎分明，极重义气，只要他认准了你是朋友，刀山火海也敢闯；如果他鄙视你的人品，金山银山也不取分毫。他在盗窃行当纵横几十年，从无失手。每次动手偷窃，先要打听此人品行与职业，他只偷贪官与巨商，不拿群众一针一线。江湖上称这种贼为“义盗”。

喜爱古董的宪兵司令老同，是多伦最大的黑帮头子，多伦城中的石头和片儿都被他搜罗一空，他要去百里外的喇嘛庙找古董，三师叔和豹子只能去遥远的富庶之地张家口找宝贝，然后带到喇嘛庙，等着老同上门来取。

张家口有一家很大的古玩店，藏货丰富，名动京畿。这家古玩店是一个做鸦片生意的人开的，自古做鸦片生意的人，就没有好人。三师叔和豹子的眼睛，盯上了这家古玩店。

然而，进出这家古玩店的人，都是穿着长袍马褂的前清遗老，和穿着绫罗绸缎的巨商富贾，在沙漠草原上生活了半年多的三师叔和豹子，穿着粗布短衣，会被拦截在古玩店高高的门槛之外。

想要走进古玩店，先要搞两身光鲜的衣服。搞两身光鲜的衣服，对于三师叔和豹子这有的江湖高手来说，小菜一碟。

三师叔和豹子只在张家口转悠了一天，就找到了下手对象。

张家口城东有一家裁缝铺，裁缝铺生意很好，专给有钱人家做衣服，而且总是上门服务。那些有钱人，也不屑于走进裁缝铺里，总是让下人带着裁缝来自己家量体裁衣。

城西有一家做木材生意的，盖有高门楼，大厦房，看起来很有钱。 但是，这个生意人又很吝啬，舍不得雇佣仆人和丫鬟，偌大的院子里，只住了一家三代七八口人。

这天晚上，城西做木材生意的那家灯火通明，一直忙活到了半夜。躲在房梁上的豹子听见他们说要去乡下亲戚家，一来一回需要好几天。豹子就有了主意。

第二天天刚亮，做木材生意的全家人就吆着马车出去了。马车一路吱扭扭叫着出了城门，豹子翻墙进去，打开了院门。

与此同时，城东的裁缝铺刚刚开门，三师叔就走了进去，说城西的财东家让裁缝上门做衣服，要最好的布料，价钱不论，裁缝说多少就是多少。

裁缝扛着各种颜色各种花色的缎子布样品，喜滋滋地出门了，他根本就不知道三师叔和豹子身上没有装一分钱。

裁缝走进城西的木材商人家，看到雕梁画栋，飞檐翘角，池馆水榭，大红灯笼高高挂，认定了这是一户有钱人家。

木材商人家的大厅里，坐着一个身材魁梧的中年男人，他正在吸水烟，听到裁缝的脚步声走近，他连眼睛也不抬一下。裁缝看到他身上穿着绸子睡衣，但是那衣服很不合体，他嘲笑不知道哪个裁缝，居然有这样差的手艺。

中年男子其实威严，态度倨傲，他的威严和倨傲让裁缝越发觉得坐在自己面前的是一个有钱有身份的人。

中年男子是豹子。

三师叔抬起手臂，手臂对着豹子，他毕恭毕敬地对裁缝说：“这是我们东家。”

裁缝毕恭毕敬地问：“东家想做什么衣服？”

豹子抬起眼睛，对裁缝说：“做一件缎布袍子。”

裁缝给豹子量尺寸，他个子很矮，豹子个子很高，他踮起脚尖也够不着豹子的脖子，干脆端了一张机子，站了上去。

豹子问：“听说张家口你的手艺最好？”

裁缝说：“那自然，我只给东家这样的达官贵人做衣服，穷鬼们想上门求我做，我也不给他们做。”

豹子指着三师叔说：“既然你的手艺好，那就给我这位仆人也做一件。”

裁缝问：“做什么样子的？什么布料？”

豹子说：“一样的布料，一样的长袍。”

裁缝笑着说：“东家开玩笑吧，哪里有仆人穿绸缎衣服的？”

豹子说：“我这位仆人啊，可不寻常，祖上是镶黄旗的贝勒爷，大清垮了，他也就架子倒了，到我家做仆人。虽说是仆人，可我当兄弟看待。”

裁缝赶紧对着三师叔点头哈腰说：“既然是贝勒爷，那自然要穿绸着缎。小人眼拙，贝勒爷不要计较。”

裁缝忙活了一个晚上，给三师叔和豹子做好了衣服，第二天亲自送过来。

昨天晚上，三师叔和豹子睡在木材商人家的西式雕花床上。他们接过裁缝送来的衣服，一穿，刚好合适。

豹子夸奖说：“果然是张家口第一等手艺，不错。”

裁缝鼻子眼睛里都是满足而谄媚的笑。

豹子又说：“还是按照昨天量好的尺寸，再给我们做一套短棉衣。做好了，送过来，一并付钱给你。”

裁缝乐哈哈地点头答应了，走出了木材商人家。他想，木材商人家这么大的家当，根本不会拖欠他这点钱的。

裁缝前脚刚走，三师叔和豹子后脚就离开了。他们关闭好院门，逾墙

而出。至于裁缝的布料钱和手工钱，他爱找谁要就找谁要去。

三师叔和豹子略施小计，就得到了两身用最好的布料做好的衣服。现在，他们穿着这样合身又值钱的衣服，谁也不敢对他们底眼下看。

穿着这样的衣服，就可以迈步走进古玩店了。这片土地上，从来都是敬衣不敬人。

仅仅穿着两身值钱衣服，兜里没有钱，也只能在古玩店里转一圈，然后离去。然而，三师叔和豹子兜里没有一分钱，还要让古玩店老板把值钱古董，双手送上来。

三师叔和豹子要办不到这一点，他们就不是老江湖了。

两天后，古玩店外走进了两个人，一个衣着光鲜，一个衣着朴素，一个器宇轩昂，一个低眉顺目，任何人一看，都知道他们中一个是掌柜的，一个是仆从。

其实，掌柜的就是三师叔。

古玩店伙计看到来了客人，上上下下打量了几眼三师叔，认定是个有钱人，急忙迎出柜台，沏好茶水，让三师叔上座。

三师叔落座后说："我家老爷子前天从京城来，一直住在我大哥家，我大哥在京城做官。老爷子这一生没别的嗜好，就喜欢玩纸头，玩石头，也认识京城一些石头帮的，家里面的石头，无论是老种、新种，摆了一间屋子。"

伙计听到三师叔这样说，肃然起敬，知道遇上了大买主，急忙去后院叫来了老板。

三师叔说的是古玩行业的行话，玩纸头，玩石头，指的是收藏字画和玉器；石头帮，指的是倒腾玉器的；老种，指的是很早做好的翡翠；新种，指的是新近做好的翡翠。翡翠是一种特殊的石头，一般是绿色，长在普通的石头里面，混在河滩上一大堆石头中，从外形看起来，翡翠石头和普通石头完全一样，但是行家通过光照、观色、手感等极细微的差别，能够判断出石头里面是不是有翡翠，有多大体积。这种长着翡翠的石头，叫原石。有的人专门做这种生意，开个店铺，店铺里拉了一堆石头，你来购买，他可以当场切割解剖，有的人以极少的钱买到了一块大翡翠，有的人以一块极高的价格买了一块烂石头。这叫做赌石。

老板过来后，和三师叔交谈，态度谦恭。三师叔却不和老板谈石头和纸头了，因为他对这个行业只知道点皮毛，害怕露出马脚，三师叔谈的是他在京城的见闻。他说他在恭王府吃过饭，在湖广会馆看过戏，还跟着老爷子出入过使馆区，见到过高鼻子蓝眼睛的老毛子。

三师叔口若悬河地说着，古玩老板满脸恭敬地听着。那个陪同三师叔来的人一直垂手站在后面，一言不发。

接着，豹子登场了。

衣着光鲜的豹子走进古玩店，刚刚踱了两步，突然看到坐在大堂之上正品茗聊天的三师叔，急忙快步跑过去，伸出手臂要和三师叔握手。三师叔礼貌性地伸出手臂，茫然地问：“你是？”

豹子说：“高掌柜的您真是贵人多忘事，上个月兄弟在京城有个生意不顺当，请您老派下人跟我去了一趟京城，事情解决了。兄弟这几天一直想登门重谢您，没想到在这里遇到您了。”

三师叔恍然大悟：“哦，你是姚掌柜的？”

豹子满脸堆笑：“是的，是的，高掌柜的您想起来了。兄弟我准备了一份薄礼，略表寸心，改日就送到府上。”

三师叔摆着手臂说：“小事一桩，小事一桩，京城的事情，对我来说，也就是一句话的事情。我也就是有个在京城做部长的二哥，没有我二哥，我平头百姓一个。下次你还有什么事情，尽管说，我二哥这个人，最认乡亲了。”

第162章 哑巴是道具

古玩店老板听豹子和三师叔在谈私事，就站在窗口向外望，好像没有听他们的谈话，其实他竖起耳朵一直在偷听他们谈话，他要从他们的谈话中判断“高掌柜的”有多大的购买能力。

三师叔和豹子在继续表演双簧。

豹子说冬天来了，他看准了一笔生意，可惜手头钱不够。三师叔问什么生意，能不能透漏一下。豹子说，给别人不透露，但是给三师叔不能不透露，因为三师叔帮了他的大忙，他说他准备把草原上的毛皮拉到京津一带，一倒手就是一大笔钱。

豹子极力把声音压得很低，其实他的低音浑厚有力，每一个字都准确无误地传到了古玩店老板的耳朵里。

三师叔说："这确实是一笔好生意。"

豹子说："可惜我本钱不够，如果高掌柜的愿意合伙做生意，那再好不过了，挣了钱二一添作五。"

三师叔问："需要多少钱？"

豹子说："需要两千个袁大头。"

三师叔说："姚掌柜的，不是鄙人不愿和你做生意，两千个袁大头对我来说，就是两根汗毛，我家三两天就能挣两千个袁大头。这笔生意折赚我都不在乎。问题是，既然你缺钱，来找我，我出本钱，挣了钱就不能二一添作五了。"

古玩店老板在一边偷听，听得连连咋舌，两千个袁大头啊，在那个时候是一大笔钱，很多号称富豪的家庭，也拿不出这么多钱。而这个高掌柜的，居然说两千个袁大头只是两根汗毛。

古玩店老板继续向下听，他听见两个人为了分红而发生了分歧。三师叔提高声音说："这笔生意就先这样，我这里要买古董哩。你改日来寒舍一叙，行吗？"

豹子操着京津腔说："那感情好。"

豹子走出了古玩店，三师叔走进了后院里，仆人留在店铺里。古玩店老板判断出三师叔是个财大气粗的大老板，他既富且贵，不但很有钱，而且亲戚还在京城做大官。这样的顾客，就是天上掉下的摇钱树。

古玩店的后院，藏着名贵玉器和字画。古玩店老板打开柜子，从里面取出了几张颜色发黄的字画，说这是宋代人的。

三师叔小心拿起一张字画，走到了窗口的阳光处，仔细看了看，然后说："老板欺我眼拙，这明显是今玩。"

古玩店老板说："掌柜的看玩笑啊，这明明是宋代的画，你看着题款，再看这裱糊。"

三师叔斜睨着古玩店老板说："老板欺我外行啊，这明明是装棺材。"

装棺材是古玩行业的行话，是指把一副当今人所作的画，按照做旧的手法，做成旧画。至于怎么做旧，我在前面写了很多。

这幅赝品，为了让人相信，就拿出一幅真正的不值钱的技艺劣等的旧画，挖掉画心，套上原来的裱边，制作成足以以假乱真的赝品。

古玩店老板一再证明自己的画是真品，三师叔一再说他的画是赝品。双方相持不下。三师叔就说："我家老爷子是鉴画高手，干脆我带过去让他瞧一眼，他如果说是真品，我全部买，绝不还价。"

古玩店老板把他认为的几幅最值钱的画小心装起来，交给三师叔，他小心地对三师叔说："老板去可以，但麻烦你家仆人在这里喝茶，我们一起等你回来。"

三师叔说："那感情好。"

三师叔拿着几幅名贵的字画，走出古玩店，头也没回。在十字路口，豹子牵着马等候他。他们一碰面后，就骑在马上，走出城门，狂奔而去。

古玩店老板在店里等候三师叔，坐等不来，右等不来，就问仆人："你家主人住在哪里？"

仆人摇摇手，指指自己的嘴巴，人们这才发现他是一个哑巴。

可是，三师叔从哪里找到这个哑巴？这个哑巴又为什么会跟着三师叔来到古玩店？

哑巴不是三师叔的仆从，三师叔不是掌柜的，哑巴和三师叔认识，也只有短短的几天时间。

张家口城外有一座教堂，教堂里有几个外国人，教堂盖得气势恢宏，富丽堂皇，内墙上还有各种图案，和颜色鲜艳的图画。教堂门外，是一片广场，每天晚上，广场上都会支起一口大锅，里面熬着稀粥，夹着红薯、菜叶等东西，任何人都可以来这里喝一碗。

这种稀粥叫做舍饭。来这里喝稀粥的，都是无家可归的流浪汉。

三师叔和豹子路过这里的时候，刚好碰到教堂开舍饭。密密匝匝的像蚂蚁一样的流浪汉，穿着破烂衣服，拿着肮脏的破碗，纷纷扬扬地围向舍饭锅，而人群外有一个老汉，衣不蔽体，两手空空，看着舍饭锅咽唾沫。他没有盛舍饭的碗。

三师叔对豹子说："我们计谋要成功，全在这个人身上。"

那个老汉年龄约有五六十岁，又脏又乱的胡子飘在胸前，神情木讷。三师叔走过去和他搭话，他张开嘴巴呀呀叫着，挥舞着手臂。

他是个哑巴。

三师叔做出了邀请的手势，那个饿得前心贴着后背的老汉，就跟着三师叔和豹子走了。

在一家饭店里，哑巴老汉连吃五碗莜面，舒舒服服地打着嗝，用手势向三师叔比划着，然后放在自己的心口。这种肢体语言说的是：你是我的贴心人。

既然认定了三师叔是他的贴心人，所以，三师叔走到哪里，哑巴老汉就跟到哪里。三师叔让他做什么，哑巴老汉就做什么。

夜晚，他们住在同一件客栈里，豹子略施手脚，就替哑巴老汉搞到了一身衣服。我在前面写到过，盗窃行业里的人分好多种，有的贼专偷猪马牛羊，有的贼专偷衣服鞋子，这种贼是盗窃行业里最下等的贼，因为他们的技术含量最低，所以被广大的盗窃人民看不起。但是，这种手段低劣的贼非常多。现在，每座城市都有鬼市，鬼市四更天开盘，五更天就散场，鬼市里所卖的衣服鞋子，几乎都是这种最下等的贼偷窃的。在过去，城市里没有鬼市，但有估衣铺，专卖各种衣服，这种手段低劣的贼偷了衣服后，就会卖给估衣铺，估衣铺转手倒卖给顾客。城市里的下等人要买衣服，都去估衣铺。

哑巴老汉穿着豹子偷到的衣服，被三师叔领着来到剃头铺，刮了胡子剃了头，哑巴老汉就好像换了一个人，看起来就像有钱人三师叔的仆从。人配衣服马配鞍，这句话说得一点没错。

接下来的几天里，哑巴老汉跟着衣着华丽的三师叔出入酒楼茶肆，肥吃海喝，他对三师叔产生了依赖感，也对三师叔拥有了深厚的无产阶级感情。事实上，哑巴老汉就是一个身无分文的无产阶级。

然后，三师叔带着他走进了古玩店。

夜晚来临了，赶在城门关闭的最后一刻，三师叔和豹子又溜回到了张家口城中。

夜色愈来愈浓，灯火渐次熄灭，张家口陷入了黑暗与寂静中。三师叔和豹子又来到了古玩店附近。此次，他们前来，是要营救哑巴老汉。

本来，按照江湖上的规则，翻戏骗局到这里已经结束了，三师叔和豹子应该远走高飞，此后不再来张家口，即使来张家口，不要在古玩店附近踅摸，中国这么大，他们可以去的地方多得是，何必要在张家口的这一个十字路口徘徊。然而，豹子和三师叔都放心不下哑巴老汉，他们担心古玩店会为难哑巴老汉。

在翻戏规则中，哑巴老汉的角色通常用路上遇到的乞丐或者弃婴担任，诱骗店铺说乞丐是自己的仆人，或者亲人，诱骗店铺说弃婴是自己的亲生孩子，拿着钱财远走高飞，店铺不但找不到你，而且你留下的乞丐和弃婴还会成为他们的累赘。江湖这本大书中，关于翻戏就是这样写的。

可是，豹子和三师叔放心不下哑巴老汉，他们想带着哑巴老汉一起走。

第163章 三师叔潜入

过去的有钱人家，都有看家护院的，俗名叫做家丁，在自己家中开古玩店的当然更不例外。

豹子从腰间解下软竿我在前面多次介绍过这种翻墙工具，搭在墙头上，爬上高墙，他看到前院的一个拐角处，露着灯光，有人影在晃动。豹子从墙上扳下一块土疙瘩，丢在院子里。那间房屋的房门打开了，三个人手持明晃晃的刀片跑了出来。

这三个人就是家丁。

这三个家丁显然入道不深，一遇到风吹草动就咋咋呼呼，舞枪弄棒。家丁如果是江湖中人，遇到这种响动，就知道这叫投石问路。那时候，有很多走镖的转行当了家丁，他们在看家护院的时候，突然听到意外的轻响，就知道是梁上君子到了，他们按兵不动，等梁上君子跳下墙壁，家丁们一拥而上，就逮个正着。多少惯偷，行走大江南北，作案无数，毫发无损，却这样阴沟里翻了船。

那三个家丁看到没有异常情况，就又回到了放进里烤火。张家口的冬季，滴水成冰，户外的温度就更低了，人不走动就会冻僵。

豹子从墙壁上轻轻跳下，打开了院门，三师叔蹑手蹑脚走了进来。

白天，三师叔和古玩店老板交谈的时候，他亲眼看到古玩店老板打开

了后院一间房门，所以他知道更多的古玩藏在哪古玩房间里。

过去有钱人家的院子，都是三进三出，前院是仆人和家丁居住的，中间是儿女居住的，后院是当家人居住的，家里有什么重要物品，也会藏在后面。

三师叔跟着豹子走到中院的时候，突然看到有一间房屋里亮着灯光，空气中传来一股胭脂的香味。很久没有碰女人的三师叔，禁不住心波荡漾，她趴在窗口上，透过窗缝，向里张望，看到里面有一个女人在洗澡。热气氤氲，包裹着躺在大木盆里的女子，三师叔看不清楚，只看到她满头的秀发，一抖又一抖。

三师叔咽了一口口水，他悄声对豹子说："你去后院看看，我等会找你。"

豹子久历江湖，他也闻到了空气中飘散的胭脂香味，他对三师叔说："不要胡来，你就在这里等我，我得手后，一起走。"

豹子走向了后院，中院那个洗澡的女人站起身，三师叔一看到女人白晃晃的身子，就再也把持不住了，他卸开窗户，爬了进去。

那间房屋有里间外间，中间有砖墙隔开，砖墙上挂着布帘。三师叔从外间的窗口爬进去，每次女人撩水的哗哗声响起，他才会动一下。女人洗完澡后，三师叔已经关闭窗户，钻到了麦糠窑里。

北方的土炕下面都有一个麦糠窑，平时用来放烧炕的麦糠皮的。烧炕也是一门学问，需要先用包谷杆点燃，然后用麦糠皮压住火，这样，炕洞里的文火会慢慢地燃烧一个夜晚，睡到天亮，土炕还是热的。而不会烧炕的人，要么土炕热得不能入睡，要么后半夜炕洞里的火焰熄灭，人被冻醒。

所以，凡是土炕，一定会有麦糠窑。

土炕边有炕墙，炕墙用青砖砌成，和床头功能一下，避免人滚落地面。炕墙上放着一个碗，碗里有参汤，尚有余温。三师叔从裤袋里取出一个小袋，捏出一撮粉末，放了进去。

江湖上的采花大盗，身上都常备两种药，一种是安眠药，一种是春药。安眠药有中药有西药，春药的俗名叫西班牙土鳖，都是在药铺里不能轻易买到的药物。明末有个采花大盗叫做窦尔敦，也是个起义军的领袖，身怀轻功，一生阅女无数，每次潜入女子室中，在她们口中放入安眠药，然后扛在肩膀上，逾墙而出。在外面宣淫后，又扛着女

子送回。很多女子睡醒后，朦朦胧胧觉得自己做过了那种事情，但是还以为是在梦中。

那个女人洗完澡，擦干净身子，喝了炕墙上的参汤，很快就入睡了。

三师叔从麦糠窑里钻出来，钻进了女人的被窝。

三师叔在中院宣淫的时候，豹子爬上了后院的屋檐。

豹子一只手勾着伸出屋檐的椽头，另一只手蘸着唾沫，划开了窗户纸，向里张望。

房间里有一老一少两个人，老者就是白天见到的古玩店的掌柜的，青年应该是他的儿子，两人长相相似，但是老者威严，青年拘谨。老者坐在正面的八仙桌旁，青年坐在侧面的木椅上。

老者问："哑巴关在哪里？"

青年说："我剥光了他的衣服，关在地下室。"

老者说："这种天气，挨到天亮就冻硬了。"

青年说："冻硬就冻硬吧，刨坑埋了。"

老者说："小畜生满嘴胡说，我们只做生意，不害命。"

青年说："那我天快亮的时候再过去，给地下室放个火盆。"

老者端起水烟，呼噜呼噜抽了起来。

豹子在外面听着，感到这一对父子真是毒辣。他想跳下屋檐，去解救哑巴老汉，突然听到他们又在谈论。

青年问："我们那几幅字画，就这样给人了，真可惜。"

老者鼻孔里喷出两股白眼，说："不可惜，那几幅画倒是真的，但名气不大，也值不了多少钱。只要把那几张祖传的宝贝看好，就不担心了。"

老者说完后，继续呼噜呼噜抽水烟，青年的眼光落在了炕头边的红漆箱子上。豹子立即意识到，这个红漆箱子里绝对有货。

豹子轻轻地跳下屋檐，在朦胧的月色中找到地下室。地下室的门从外

面插着。豹子拔开插子，然而里面一片漆黑。

豹子看不到哑巴，但是哑巴能够看到豹子，哑巴从朦胧的天光中看出了豹子的轮廓，他轻声地呀呀叫着，引导着豹子来到他的身边。

哑巴被绑在了木柱上，他果然全身被剥得精光。

豹子从木柱上解下哑巴老汉，哑巴老汉从地上捡起了自己的棉袄，穿在了身上。他穿上了棉袄的身体一直在哆哆嗦嗦，还在吸溜吸溜地抽着鼻子。

豹子带着哑巴老汉走出地下室，来到了中院。中院院落空空如也，三师叔还没有从女人的肚子上爬起来。

突然，豹子感到脖子上一阵冰凉，抬头看去，空中飘着纷纷扬扬的雪花，雪花很大，地面上很快就一片白色。坏了，雪天是窃贼最不愿意看到的天气，雪天的夜晚如同白昼，雪天的地上会留下痕迹。想要离开古玩店老板家，必须经过前院，而前院大门边，有家丁在把守。家丁们坐在房子里，前院的任何风吹草动，他们都能看得清清楚楚。

豹子站在中院的屋檐下，进退不得，想提醒三师叔快走，又担心惊动别人；不提醒三师叔吧，雪越下越大，光线越来越好，到时候再走就来不及了。

现在，豹子身后跟着全无江湖经验的哑巴老汉，而有江湖经验的三师叔又钻进了女人的被窝里。豹子不知道现在该怎么办。

前院，家丁房间的灯光还在亮着；后院，古玩店老板的房间灯光也亮着；中院，三师叔正抱着那个女人做热身运动，他全然不知道，窗外大雪纷飞。

豹子心急如焚，握紧了拳头，正在无计可施的时候，那个女人房间的房门打开了，三师叔像只灵猫一样闪出来。他完全没有想到这里会下大雪，愣了愣，这才看到房屋对面的豹子和哑巴老汉。

三师叔走过去，豹子忧郁地说：“你只顾自己快活，耽搁了时间，现在该怎么走？”

三师叔想了想，说：“这有何难，我略施小计，就能走脱。”

三师叔转身想走，豹子拉住了他，问道：“你有什么办法？”

三师叔说："转移他们的视线，我们趁机走脱。"

豹子突然想偷取古玩店老板家的传世宝贝，他对三师叔说："我在后院房檐下等你，我还有一件事情要办。"他有对着哑巴老汉指指墙角的柴禾房屋，哑巴老汉乖巧地躲了进去。

三师叔准备装神弄鬼。

装神弄鬼是三师叔的强项，我第一次见到他的时候，他就和二师叔在坟地里装神弄鬼。人们把江相派的人称为神棍，就是因为他们喜欢装神弄鬼。

第164章 这就是翻戏

三师叔又走进了女人的房间里，他拿出了女人的衣服。那时候大户人家的女人在冬天都喜欢穿棉旗袍，旗袍外再加上一件短棉袄或者披肩。那个女人还在满足地熟睡，她在睡梦中把三师叔当成了自己的男人，稀里糊涂和三师叔做了那种事情。

三师叔用木棍绑成了一个十字架，然后在十字架外搭上女人的棉旗袍和短棉衣，挂在了院子中间一棵高高的大槐树下。三师叔把这一切做好后，就躲在墙角发出了一声惊心动魄的尖叫，叫声像刀片一样割开了前院家丁们和后院那对父子的耳膜。

家丁们和那对父子都走了出来，他们一走出来就看到中院老槐树上吊着一个女人。后院的那名青年一下子跪倒在了雪地上，他撕心裂肺地叫喊着。原来，三师叔刚刚干过的，是他的老婆。

家丁们闹嚷嚷地跑到了大槐树下，古玩店老板搀扶起双腿变软的儿子。纷纷扬扬的雪花中，大槐树下吊着的那两件衣服吸引了所有人的视线。

豹子闪进了后院正厅里，打开了炕头的红漆箱子。

豹子看到红漆箱子里有几张字画，但是他并不知道哪个会是古玩店的传家宝，豹子将这些字画全部折叠起来装在了棉袄里面，然后走出了房间。

院子里，青年人已经不哭了，他在院子里怒冲冲地到处寻找。就在刚才豹子潜入后院房间盗取字画的时候，他的父亲感觉到不对劲，就去

了一样儿子的房间，看到儿媳正在满足地呼呼大睡。

青年人感觉到有人在恶作剧，在捉弄他，他在满院子寻找着这个恶作剧的人。

恶作剧的人是三师叔，但是三师叔是何等聪明的一个人，他在把那对父子和家丁引诱出来后，就来到了后院院墙下，等着和豹子一起逃走。这家院子三进三出，三进三出院子里的所有人都被挂在槐树上的棉旗袍吸引过去，谁也不会想到三师叔会躲在他们后院的院墙根下。

他们找不到三师叔，但是找到了哑巴老汉。

哑巴老汉又聋又哑，而且反应迟钝。他看到很多人在中院的老槐树下忙忙碌碌，就感到很好奇，钻出了柴禾房观看。他看得津津有味，就像看马戏一样。

直到青年人将他一把在后抓住。

豹子眼看着青年人一把抓住了哑巴老汉，然后家丁们拳打脚踢，哑巴老汉像一件破棉袄一样在地上打滚。滚着滚着，他就不动了，殷虹色的血液流在雪地上，红妆素裹，分外妖娆。

三师叔向着豹子打手势，豹子只好离开了。

那天凌晨，三师叔和豹子在一间废弃的房屋里捱到了天亮。他们听见远处古玩店方向的声响渐渐静息了，雪花也停止了飘扬，街上响起了杂沓的蹄声，一群人拉着骆驼走远了。

三师叔和豹子一起走出了那间废弃的房屋。豹子走向一间刚刚卸下门扇的小茶馆，三师叔走进了古玩店。

三师叔一走进去就高声喊叫：“掌柜的，你这几张纸片不值钱，糊弄我，我家老爷子一眼就看出来了。你把我的仆人还我，我们今儿个要一起去京城。”

古玩店老板面如土色，他想着三师叔不会再来了，因为他认准了三师叔是骗子。老板的儿子体如筛糠，他也想着三师叔不会来了，因为三师叔要来的话，就会当天来的，谁也不会把自己的仆人留在别人家过夜。古玩店的家丁们面面相觑，因为昨天晚上他们一失手，把人家的仆人给打死了。

三师叔口口声声要自己的仆人，古玩店老板交不出仆人，不知道该怎

么说，他只是一个劲给三师叔面前的茶杯里续茶。

青年人走出来了，他对三师叔说：“你是谁？你什么时候来过我们这里？你找谁要仆人？你走错了门吧？”

三师叔说：“你们别背着牛头不认赃，你们想把这个事情弄大，我求之不得。快点交出我的仆人。”

然而，古玩店上上下下都说不认识三师叔，三师叔也没有来过他们这里。三师叔拿出字画作证，他们说那些字画不是他们店的。

他们幻想着死无对证。

如果古玩店强硬到底，三师叔真的很难办。古玩店是本地人，三师叔是外地人，想要打又打不过，想要报官，三师叔又不能去。双方僵持下来。

就在这时候，豹子不失时机地从古玩店门口走过。

豹子的身影一在古玩店门口经过，三师叔就跑出去拉住他。

豹子一见到三师叔，就流露出意外之喜，他压低声音说，他正要找三师叔，让三师叔的二哥帮着捞人。

三师叔说：“捞人这么大的事情，我可不敢答应。”

豹子说：“你就别瞒我了，我知道二哥神通广大，全国的警察都要听他的，他上个月还帮朋友捞人了。我的事情不大，就是个亲戚，小偷小摸被关了，二哥一个电话就能放出来。”

古玩店上上下下听到豹子这样说，一齐倒吸一口冷气，三师叔有个管全国警察的二哥，那么要整死他们，还不是如同捏死几只蚂蚁一样？

三师叔没有接过豹子的话头，而是问豹子：“我们昨天在哪里见面的？”

豹子说：“就在这里啊。”

三师叔说：“你见到我们的时候，我们是几个人？”

豹子说：“两个人啊，你和仆人，怎么了？”

三师叔说：“没事，我就随便问问。”

豹子还在絮絮叨叨说着让二哥捞人的事情，三师叔打着哈哈说：“我现在正忙，你今晚来我家吧。”

豹子很满意地走了。

三师叔落座，古玩店老板的额头上渗出了密密一层汗珠。尽管是滴水成冰的大冬天，他却不停地用袖子揺着汗水。

三师叔继续不依不饶地追要自己的仆人，古玩店老板胆颤心惊地说赔钱。

最后，三师叔从古玩店老板这里拿走了三千块大洋。三千块大洋，在那个时候可以在张家口买三座独院。

三师叔和豹子赤手空拳来到张家口，仅仅过了几天，腰里不但揣着沉甸甸的三千块大洋，而且还有几幅价值连城的古画。

每个人都有嗜好，你的嗜好就是你的命门；每个人都有嗜好，你的嗜好就是你致命的缺陷。有的人好赌，最后会输得只剩一条裤衩；有的人好色，最后会死在女人肚皮上；有的人好酒，最后会在稀里糊涂中一命呜呼；有的人好抽，最后会抽光万贯家产老同喜欢收藏古玩，古玩就是他的命门，古玩就是他致命的缺陷。只要对症下药，不愁他不会药到病重。

一个阳光明媚的午后，老同带着我和两名全副武装的宪兵，去往喇嘛庙。

车子开出不久，驶入了一片树林中。突然，前方出现了一个穿着长袍、手拄拐杖的人。车子摁了一声喇叭，他急急忙忙地避让，却一跤摔倒了，抖抖索索地半天爬不起来。

车子不得不停下来，老同对坐在后排的宪兵说：“去看看，那是干什么的？”

一名宪兵跳下车，我也跟着跳下车。那名宪兵把穿着长袍的人踢了一脚，穿长袍的人站起来，我一看，那居然是三师叔。

三师叔避让在路边，不看宪兵，也不看车子，而是仰天长叹道：“可惜啊可惜，到手的财运恐怕要飞了。”

三师叔说话的声音很大，传入了坐在车子里的老同耳中。老同看着三师叔的打扮和举止，感到他是一个异人，就从车子里钻出来，一瘸一

拐地走过来。

三师叔看着老同，迎上两步，面露喜色，可是，欲言又止，闪在一边，似乎有难言之隐。

老同问三师叔："你是干什么的？"

三师叔仰天望着，脸上是一副倨傲的神情，他说："天地万物有灵性，人人命运各不同。算天算地算世间，福祸吉凶早注定。"

老同说："是个算命的。"我也故意惊叹道："是个算命先生。"

三师叔依旧挺直站立，眯缝着双眼，对我们看也不看，似乎我们不存在，似乎沉迷在他臆想的世界里。这副形象看起来就是一个世外高人。

老同问："你刚才说什么可惜啊，你说的是什么意思？"

三师叔说："天机不可泄露，客官上路吧。"

第165章 声东击西计

三师叔说完后，就径自离去，毫不拖泥带水。老同看看我，又看看宪兵，他感到这里面透着蹊跷，就一瘸一拐地追上三师叔，问道："什么天机？先生不妨明示。"

三师叔说："渡尽劫波为他人，风餐露宿苦自身。给多给少全凭你，听我为你点迷津。"

老同哈哈大笑，说："不就是要钱嘛。给你钱，且听你如何说。"

老同从口袋里掏出一沓纸币，塞在三师叔手中，三师叔看也不看，就装在了口袋里，然后转过身问："相面否？揣骨否？测八字否？"

老同皮笑肉不笑地说："你想怎么算就怎么算，算不准就不许离开。"

三师叔看看老同，说："先生打从东面来，先坐船，后行路，千里万里，不辞辛劳。"

老同面无表情地说："请继续。"

三师叔接着说："先生此前顺风顺水，吉人天相，要风得风，要雨得雨，然而今年是先生大凶之年，先是身体受亏损，后是牢狱之灾。"

老同耸然而动，那条残腿像钟摆一样颤抖不已。

三师叔接着说："但是，灾难已经过去，先生此后一帆风顺，事事顺畅，飞黄腾达，可活九十岁。"

老同眉毛挑了挑，脸上微微露出笑意。三师叔的每句话都说到了他的心坎上，他今年确实跌断了腿，又关进了赤峰监狱，后来日本打过来，他因为围剿师祖的抗日组织有功，而升为多伦宪兵司令。

老同开始对三师叔露出敬佩之色。

老同拉过来一名宪兵，让三师叔给他算算。

三师叔退后一步，脸露惊慌之色。他说："谨遵师命，身着制服，目露杀气者，从来不算。"

老同问："这是为何？"

三师叔说："着军装制服者，杀气太重，命相早已注定，何必多算？"

老同把另外一个宪兵也叫过来，让他们站成一排，两个宪兵，一高一矮。老同对三师叔说："你不愿给他们算命，也行；现在他们两个站成一排，其中一个是来自大日本帝国南方，一个来自大日本帝国北方，你能算出哪个是南方，哪个是北方？"

三师叔闭着眼睛略一沉吟，然后说："这非常简单，来自大日本帝国南方的，两眉之间，印堂发亮，有一股浩然正气，奔泻而出。"

三师叔刚说完，老同和高个宪兵都一齐望向矮个宪兵。

三师叔指着高个宪兵说："这位来自北方。"然后指着矮个宪兵说："这个来自南方。"

老同惊讶地睁大眼睛，他没有想到今天居然在路上遇到了神算子。神算子在中国可不多见，据说几十年，甚至几百年才能见到一个。

三师叔接着对老同说："先生今日出门，向西而行。金木水火土，西为乾卦，当为财命。先生今日定会发一笔大财。"

老同脸露喜色，三师叔的话又说到了他的心坎上。他今天就是前去喇嘛庙，喇嘛庙里藏着很多古董，他带着宪兵去喇嘛庙去古董，还不是手到擒来？他今天确确实实是要发一笔大财。

老同又拿出一沓纸币，交给了三师叔。三师叔眯缝双眼，一副世外高人的神情，世外高人就要视金钱为粪土，所以他接过钱的时候，看也不看，就随便装进了口袋里，那种神情就像给口袋里装了钥匙串一样。

三师叔飘然而去，微风吹拂着他的长袍，像吹动着一片树叶，三师叔像一片风中的树叶一样潇潇洒洒。老同目送三师叔的背影，连声赞叹道："世外高人啊，世外高人，我辈远远不及。"

我们坐进汽车里，没过多久，就看到了喇嘛庙的黄色屋顶和装扮得五颜六色的屋檐。然而，因为年久失修，喇嘛庙显得异常颓败。

喇嘛庙里只有胖大和尚一个人。

我们走进去的时候，胖大和尚正在做晨课，他跪在金碧辉煌的佛像前，双手合十，嘴巴快速地动着，发出了像蚊子一样的嗡嗡声。

老同来到喇嘛庙里，自以为神不知鬼不觉，他摆摆眼色，两个宪兵分头在喇嘛庙里搜寻，他则双手插在裤兜里，背靠着喇嘛庙前的旗幡。我知道他的两个裤兜里，装着两把手枪。老同双手都会打枪。

喇嘛庙很小，只有一座院子，几间房屋，两个宪兵很快就搜寻完毕，没有发现任何异常。倒是最里面的那间房屋引起了他们的注意，那间房屋很小，门口挂着铁锁，窗户打开，里面供奉着一件很奇怪的东西。

胖大和尚还在做晨课，他神情专注，似乎完全不知道外面发生了什么。老同带着我们顺着潮湿的长满了青苔的甬道，来到了最里面那间房屋的门前，看到门上挂着一把生锈的铁锁，隔窗望去，看到房屋里有一个台子，台子上铺着黄色绸缎，绸缎上放着几块很像白色石头一样的东西。台子前放着一块木头，木头上包着绿色的绸缎，但最上面有两块破损，显然是长时间跪在木头上造成的。

老同看得很专心。他说："这里供奉的，一定是圣物。"

我们回到了大殿里，胖大和尚做晨课结束，他看到老同和我，神色平静，脸上波澜不惊。而他看到两名宪兵的时候，眉毛微微皱起，似有不满。

老同察言观色，就让两个宪兵先回到庙门前的车子里。

胖大和尚伸手说："有请。"

我和老同来到了大厅里。

大厅里有一张搭在土台子上的木板，还有三个木墩。我们坐在木墩上，胖大和尚取出三只碗，分别放在我们和他的面前，然后就要起身烧水。

老同说："不用麻烦大师了。我们是从省城来的，闻说宝刹藏有稀世珍品，前来观赏。"

胖大和尚说："稀世珍品谈不上，只有先师留下的一些字画，也不知是否能入施主的法眼。"

老同听了很高兴，他说："烦请大师带我们观赏。"

胖大和尚说："请稍候。"然后，走了出去。

胖大和尚再次走进来的时候，手中捧着几张颜色发黄的字画，放在了木板上。老同拿起一张张仔细鉴赏着，脸上却并没有我期待的惊喜。他看完后，问胖大和尚："宝刹还收藏有哪些字画？我愿掏大价钱买。"

胖大和尚似乎有难言之隐，他欲言又止，最后还是摇摇头。

老同笑着说："出家人不打诳语。大师肯定藏有什么秘密。"

胖大和尚说："先师有言，有两幅字画乃寺庙之宝，不能轻易示人。贫僧不敢违背先师遗言。"

老同说："既然是寺庙之宝，那我不敢夺爱，请拿出来欣赏即可。"

胖大和尚努力想了想，最后终于下定决心说："施主请稍候。"

胖大和尚出去了，老同的眼睛里闪烁着亮光。他搓着手心，显得急不可耐。老同非常嗜好古玩。他扑在古玩上，就像饥饿的人扑在面包上。

胖大和尚又拿出了两幅字画，小心翼翼地放在了木板上。老同像条狗凑近骨头一样凑近了字画，睁大双眼观看着，等到他抬起头的时候，

我看到他眼中的喜悦。

老同说："这两幅画，我要了，大师开个价吧。"

胖大和尚神情冷漠地说："不卖。"

老同说："大师你随便开价，我绝不还价。"

胖大和尚还是说："不卖。"

老同说："大师请想一想，此庙偏远闭塞，路断人稀，没有香客，而且残破不堪，风雨不避。佛祖有灵，断然不愿看到这幅景象；先师有灵，也断然不愿看到这幅景象。大师不为自己考虑，也改为佛祖和先师考虑。用两幅用不着的字画，换取古刹风光，香客云集，何乐而不为？"

胖大和尚想了想说："还是不卖的好。"

老同看到庞大和尚有所松动，就继续循循善诱地开导，他说："佛祖最大的心愿，就是有座栖身之地，接受万千人朝拜供奉。然而，此座宝刹身居僻壤，无人所知。不若用这两幅字画，让千金古刹焕发生机，再修一条道路，直达省城张家口，车也走得，人也走得。万千人众熙攘往来，深山古刹香火不断，佛主安身于此，接受万千人膜拜，看看那是何种景象。"

胖大和尚脸露喜色。

老同不失时机地说："大师开价吧，我绝不还价。"

胖大和尚努力想了想，终于下定决心，伸出五个指头，斩钉截铁地说："五十块银元，一个子儿都不能少。"

老同心花怒放，他没有想到这个胖大和尚如此愚钝。这两幅字画带到张家口，一转手就能卖五千个银元。这个胖大和尚真是没有见过世面。

第166章 酒是男人胆

老同让我从车上拿出五十枚银元，交到了胖大和尚的手中。胖大和尚按捺不住心中的喜悦。他拿起一枚银元，吹一口，放在耳朵边倾听。

如果是真银元，就能够听到嗡嗡嗡清脆的颤抖声；如果是假银元，就没有这种声音。

老同和我交换了一下眼色，偷偷地笑了，他笑胖大和尚既愚钝又贪财。

看着胖大和尚用布片小心地把五十枚银元包起来，老同说："我想到寺庙各处走走，不知大师允否？"

胖大和尚笑得满脸都是褶子，像一朵枯萎的狗尾巴花。他陪着小心对老同说："施主请便，去哪里都行。"

老同觉得是银元起了作用，所以他昂着头颅，一高一低地走过去，他的头颅也像漂在水面的葫芦一样，一高一低，起伏不定。

我们一起来到了那间挂着铁锁的房间门前。

老同问："请问大师，为何各房间都房门打开，而这间房屋房门紧锁？"

胖大和尚说："施主有所不知，这间房屋里供奉着我佛舍利子。"

老同突然一惊，睁大了眼睛，我看到他的眼睛里闪烁着金子般黄橙橙的光芒。他极力用平静的语气说："既是我佛舍利子，即为我佛真神，鄙人在故土日本，也为比丘，膜拜佛祖。你佛即为我佛，天下佛门，同出一家，请允许鄙人入内参拜。"

胖大和尚好奇地问道："日本也有佛教？"

老同道："在中国的唐朝时期，佛教传入了日本，鉴真和尚东渡，圣德太子大修佛寺，日本中国佛教同出一宗。你佛即为我佛，我佛即为你佛。"

胖大和尚道："既然这样，就请入内和我一同参拜佛祖真身。"

胖大和尚打开了门锁，和老同一起走了进去。我站在门外。我对佛教不懂，我不明白一个什么舍利子，怎么就会让老同这么兴奋。

胖大和尚跪在木头上，他宽大的僧袍罩满了整个木头，他三叩头，三起身，然后退在一边，双手合十，嘴里念念有词。

老同左右看看，看到没有什么危险，也效仿胖大和尚，向着木头跪了

下去。

突然，老同凭空消失了。木头前空无一人。

胖大和尚微笑着向我眨眨眼睛。

我惊讶地问胖大和尚：“老同呢？老同去了哪里？”

胖大和尚说：“他一会儿就出来了。”

我着急地问：“你刚才和老同说什么舍利子，舍利子是什么？”

胖大和尚说：“以后再告诉你，你现在把那两个日本鬼子叫进来，一个一个叫，甭让一起进来。”

我说：“好的。”

两个日本宪兵长期跟着老同，都能听懂简单的中国话，我对着高个日本鬼子连说带比划，他终于明白了是老同在叫他，他对着矮个子叽里咕噜一番，就跟着我走进了寺庙。

我走进了大殿里，看到没有任何异常。高个鬼子跟在我的后面，他刚刚走进来，就闷哼一声倒下去了，我看到从门后闪出的豹子一把掐住了他的脖子，黑乞丐则把一把长长的枪刺，从他的后背插进去。

高个鬼子不明不白地死去了，黑乞丐将他架在背上，背到了佛像后。我走了出去，继续去叫矮个鬼子。

矮个鬼子和高个鬼子一样，丝毫也没有防备，就被掐住脖子，枪刺从后背贯穿前胸，枪刺上还沾着粘稠的血液。黑乞丐的手劲真大。

两个鬼子都被清理干净了，胖大和尚带领我们来到了寺庙墙角，将墙角的柴禾清理干净，打开了一扇木板。我们点着火把，鱼贯而入，下面是长长的甬道。甬道尽头，是一个陷阱，陷阱里是削尖的竹签。老同躺在竹签上，呲牙咧嘴。

我们将满身淌血的老同带到了地面上。

老同看着我，感到十分不解，他说：“我一直在悉心培养你，想让你做我的随从，谁想你貌似忠厚，实乃奸佞之辈。果然是，非我族类，其心必异。”

我对着老同的脸唾了一口：“你这个狗东西，老子恨不得对你千刀万剐。”

老同后来死得很惨。

我们把老同带到了旷野中，来到一处小土丘旁。我们找到两个木板，一个上面写着师祖的名字，一个上面写着燕子的名字，插在小土丘上，权作灵位。老同看到那两张木牌，吓得浑身发抖，往日的飞扬跋扈早就荡然无存。

我手持利刃，一刀一刀从老同的身上割下一块块肉，然后在老同的惨叫声中，丢向远处。我的手臂上全是老同粘稠的血液，但是我丝毫也没有感觉到恐惧。天上盘旋着鹰群，长声唳叫，然后像旋风一样落下来，争抢着我跑出去的肉块。

老同很快就在痛苦的哀号中垂下头颅。

我割掉老同的头颅，然后又剜出他尚在微微搏动的心，祭奠在师祖和燕子的灵位前。

血海深仇终于报了，我躺在草地上，望着蓝蓝的天空中飘荡的朵朵白云，心境澄明。我感觉自己就像空中不时飞过的鸟群一样，脱笼而出，自由飞翔。

愿自由的阳光永远照耀着我。

关于这个诱骗老同入彀的骗局，需要交代几句。

先说舍利子。我是后来才知道舍利子非常珍贵，珍贵到了比任何字画都贵重。舍利子是得道高僧遗体火化后遗留的结晶体。按照佛教教义说，平常人体火化后，会被烧成灰烬，而只有得道高僧，因为感悟到世间大道，万物灵性，早就超凡脱俗，所以火化后才会有舍利子。物以稀为贵，所以舍利子贵重到了无法比拟的地步。而且，在佛教诸国，舍利子享有最为尊崇的地位，它不仅仅是钱财可以衡量的，它还有号令佛教千万信徒的作用。

但喇嘛庙里的舍利子是假的，是豹子他们从河边捡到的几颗白石头。

再说给老同布置的陷阱。隐秘房间的木头上有机关，胖大和尚身穿长袍，他跪在木头上，长袍全部挡住了木头，他三叩首，三起身。第三次叩首的时候，偷偷按动了木头上的机关。老同看到胖大和尚跪在木头上没事，他也就放心地跪下去，结果掉落进陷阱里。

还要说说胖大和尚。胖大和尚真实的身份不是和尚，而是草原上的郎中。民间把那些医术平庸的郎中称为“蒙古大夫”，其实，并不是每个草原上的医生都医术平庸，而是民间错误地认为草原上的医生擅长给马看病。而不擅长为人看病，才有“蒙古大夫”这样带有侮辱性的称呼。胖大和尚在草原江湖上游历多年，对哪方面都懂一些，日本人占领多伦后，经常派出哨骑四处寻探，为了行走方便，这名蒙古郎中就装扮成了胖大和尚。

大仇得报，我的手臂终于可以得到医治。

胖大和尚没有麻醉剂，那时候麻醉剂只在大城市的西药房里才有。胖大和尚让我喝下一斤烈酒，我喝得酩酊大醉，然后胖大和尚固定好了我的左臂，用撬棍别断骨头，接好后，用两根树枝作为夹板，绳索固定，当初没有长好的骨头，重新生长。

醒来后，手臂疼痛难忍，那是真正的疼痛入骨。我就继续喝酒，就这样，我练出了极好的酒量。

新丰美酒斗十千，咸阳游侠多少年。相逢意气为君饮，系马高楼垂柳边。这是唐代诗人王维的诗句，小时候在私塾学堂里，背诵过这首诗歌，但不解其意。这些年行走江湖，才理解了这首诗歌其中的韵味。

男人，怎么能不喝酒呢？

第167章 丐帮缠住了

老同死了，日本鬼子肯定会进行报复，我们不能再在喇嘛庙呆下去。

三师叔又开始了独自一人浪迹天涯。三师叔的一生就是漂泊的一生，就是和女人剪不断理还乱的一生。酒是我的生活，而女人则是三师叔的生活，三师叔曾经放言，他要和世界上所有种族的女人上床，这样他在人生的暮年，再也干不动那种事情的时候，他就可以欣慰地说：我没有白来人世一遭。

有时候，我也在想，我来到人世走这一遭，是为了什么。我这样苦苦地活着，到底是为了什么。生活给了我这么多的磨难和挫折，难道是为了让我后半生生活更好吗？当我到了人生的暮年，我会带着缺憾离开人世吗？

胖大和尚也离开了。他脱掉袈裟，穿上了长袍，他又开始了悬壶济世

的生活。有一天黄昏，两个商人打扮的男人，骑着快马接走了胖大和尚，他们来的时候，带着一口袋金条，说只要胖大和尚治好了大当家的伤病，这一口袋金条都是他的。胖大和尚说他治病不是为了钱，治病是因为有人有病。他才不管有病的这个人是什么身份，会给他多少钱。给他钱他治病，不给钱他也治病。

那两个来人身份极为可疑，他们商人打扮，确是满口的江湖黑话。送别胖大和尚的时候，我悄悄问他，他说，这是两个胡子，而他们口中大当家的，就是山大王。

我异常震惊，想起了那年跟随师父凌光祖在大别山中的情景，他也是被山大王逼去算卦的，我和二师叔费尽心机，受尽周折，才帮师父凌光祖离开虎口，不知道胖大和尚此去吉凶如何。

曾经热热闹闹的喇嘛庙，现在只剩下了四个人：豹子、黑白乞丐和我。

我们离开多伦，前往张家口。张家口有那群骆驼客，骆驼客救了我们和三师叔的性命，豹子和黑白乞丐都是快意恩仇的江湖汉子，我们要去张家口找骆驼客报恩。

这一天，我们来到了沽源。

沽源有一座九连城遗址，一道道土城墙挨着连着，绵延几十里。每隔十里八里，就有一座土城，土城高大巍峨，完全能够想象到当年的辉煌。白乞丐说，金代的时候，九连城人烟稠密，昌盛一时，这里是大金帝国的边关要塞。后来，农民起义军打到九连城，将这里烧成了一片废墟。

我们沿着九连城走了很久，都没有见到一个人影，只有乌鸦在倾颓的土墙上聒叫，叫声异常刺耳，就像瓦片摩擦瓦片。我们走到了沽源县城，才看到了人群。

沽源县城的北门口，围了很多人，一个相貌粗鲁的男人，拉着一个女人，苦苦哀求；而那个女人衣着朴素，容貌姣好，满脸惊恐。男人对女人说："快点回家吧，孩子断奶两天了，饿得哇哇哭叫，你怎么狠心把孩子丢在家中，跑出来了两天，让我好找啊。"女人哭着说："我不认识你。"男人说："你和我吵架归吵架，但不能苦了孩子啊，快点跟我回家去。"女人哭着对围观的人说："我不认识他，快点让我走。"

围观的人不明白他们为什么这样，就站在一边静静地观看。就在这时

候，人群外来了两个男人，他们气喘吁吁，汗流浃背。他们挤进了圈子里后，帮忙拉住那个女人说：“你不认识他，总该认识我们吧，我们是你邻居，你家孩子饿得哇哇哭，没有奶吃，你当妈的怎么这样狠心，丢下孩子跑出来。”

围观的人终于看明白了，他们纷纷指责那个女人，说那个女人狠心。女人哭着分辩说：“我真的不认识他们。”围观者说：“夫妻吵架很正常，床头吵了床尾和。”

人群外来了一辆马车，马车朝着人群冲过来，人群急忙闪在一边，那几个男人七手八脚把女人抬上了马车。马车掉转头，驶出了城门。

人群在纷纷议论：“这个女人真狠心，丢下孩子不管了，男人找到了，还不跟着回去。”

我也站在旁边看，也觉得这个女人有点狠心。

白乞丐拉了我一把说：“跟上去，看看他们要去哪里？”

我问：“怎么了？”

白乞丐说：“你还没有看出来吗？这是一伙丐帮的人，他们看到哪个女人漂亮，就假扮成那女人的家人和邻居，光天化日之下，众目睽睽之中，将这个女人抢走。可怜女人有口难辩，旁人也帮着丐帮说话。最后，这个女人就被绑架到了丐帮里，做了性奴。”

我一听，打了一个寒颤，立即跟在黑白乞丐和豹子的后面追上去。

马车一出城门，就在郊外的炭渣路上狂奔。我们在后面紧追不舍。

马车行驶了二三十里后，离开大道，驶入了一条小径，拐入了一片树林中。树林中有一座小村庄，马车在村庄里停下了。

我们藏在树后，看到那几个男人把女人从马车上拉下来。女人已经吓瘫了，他们拖着她在地上行走，走进了一座院子里，然后关上院门。

在树木的掩护下，我们慢慢逼近了那座院子，叩响院门。

院子里传来了狗叫声，叫声很凶，我从地上捡了几块石头，装在身上。院门打开了，走出来一个光头男子，他凶巴巴地问我们干什么。

白乞丐说：“赶路急了，讨口水喝。”

光头男子说：“到别处去讨水喝。”说完就想关门。

我们推开他，挤入院门里。光头男子喊道：“强盗来了，强盗来了。”黑乞丐抡起手臂，照着他的脖子砍了一掌，他不再喊叫了，软绵绵地倒了下去。

院子里突然奔出了七八个男子，院子里的狗也放了缰绳。一只像牛犊大小的黑狗，挟着风声奔过来。我掏出石头，照着它砸过去，砸在了它的身上，它停下脚步，呜呜叫着，似乎受了很大的委屈。我又掏出一块石头，砸在它的身上，它把尾巴夹在屁股里，仓皇逃遁。

那七八个男子围住了我们，二话不说就开打了。豹子大喊一声，一拳一个，撂倒了两个。那些男子看到势头不好，打了一声长长的呼哨，村子里的院门都打开了，每个院子里都走出了一两名男子，拿着棍棒扑过来。

白乞丐说：“呆狗，快进去救人。”

我跑进院门，身后追来了两个赤手空拳的男子，我掏出石头，一石头砸在一个人的脸上，鲜血四溅，那个人捂着脸蹲了下去，另外一个也胆颤心惊地停住了脚步。那条色厉内荏的黑狗，只敢躲在墙角，对着我狂吠，看到我手中有石头，不敢再上前。

我跑进房间里，看到房间里只有那名女人，她的脸上满是泪痕，她一看到我，就惊慌地向后躲。我说：“我是救你的。”

房间的脚地还摆着一张方桌，方桌上摆着饭菜，还有一碟油泼辣子。那些人正在吃饭，就被我们打上门来。我拉着女人刚想离开，房门外奔进了两个气势汹汹的人，向我扑来。我顺手操起那碟油泼辣子，找准最前面的那个人扔过去，油亮通红的辣子溅得那个人满脸都是，他痛苦地蹲下身子，揉着眼睛。

另外一个人看到那个人满脸惨状，略一迟疑，我抄起方桌上的瓦盆，丢向他，瓦盆里盛着滚烫的鸡汤，油腻粘稠的鸡汤溅满了他的全身，他痛苦地叫喊着，扭头跑出了房间。

我拉着女人跑出院门，看到村道上激斗正酣，豹子和黑白乞丐一人手中拿着一条白蜡杆，和十几个男人打了起来。

我看到豹子和黑白乞丐没有落于下风，心想他们肯定能够脱身的，就先带着女人离开了。可是，刚刚走到村口，就看到二三十个乞丐赶来了，他们穿着破烂，但每个人脸上都带着阴毒之色。他们手中拿着破

碗，拄着拐杖，向我和女人逼近。

我们走进的，是丐帮的老巢。丐帮白天出去乞丐，黄昏回到这座村庄住宿。

村庄外有一个土台，我看到情势不好，就带着那个女子跑上了土台，那二三十个乞丐逼过来，将土台围住，有七八个装瘸子的乞丐这会儿腿脚也不跛了，他们抡着手中的打狗棒向我们逼近。

我没有豹子和黑乞丐那样的神勇，我绝对不是这些乞丐的对手。而豹子和黑白乞丐又被村庄里那伙人缠住，脱不开身，怎么办？

七八个装瘸子的乞丐爬上土台，突然一下子停住了脚步，他们脸上的表情也凝固了。

他们看到我手中多了一支手枪。

手枪是老同的。这是老同的防身手枪。但是，却只有几颗子弹，不到万不得已，我都舍不得用。豹子他们都不会打枪，所以手枪就装在我身上，而两名宪兵的长枪因为携带不方便，就砸坏了。

第168章 死缠烂打术

村庄里，那些乞丐还和豹子他们缠斗在一起。豹子他们渐渐占了上风，向土台靠拢，村道上横七竖八倒下了好几个乞丐，其余的乞丐不敢靠前。

我们合兵一处，乞丐们将土台团团围住了，豹子从我手中接过手枪，用枪口指着乞丐们：“谁他妈的不想死，就给老子闪开。”

豹子持枪当先走下土台，我们紧紧地跟着。其实，豹子根本就不会打枪，但是那些乞丐不知道。他们看到豹子像天神一样威风凛凛，就情不自禁地闪出一条路。

我们顺利地回到了通衢大道上。

黄昏时分，我们在大道上行走了不远，迎面遇到一群男子，他们打着火把，一个个风尘仆仆，气喘吁吁，女子一见到那群人，就流下了眼泪，痛哭失声。这些都是寻找女子的家人。

女子娘家在县城，出嫁到了几十里外的镇子上。今天她要回娘家，娘家人在等候。可是，直到午后，也没有等到女儿回来，就派人去镇子上接，却被告知天刚亮就离开了。惊慌之下，两家都派人沿路寻找。他们没有想到，他们的女儿被恶劣的丐帮抢走了。

女子的家人邀请我们去他们家居住。横竖今晚无处住宿，我们就在他们家住宿了一晚。天亮后，我们要赶路，他们赠送了很多钱，都被我们拒绝了。

豹子说："行侠仗义，是江湖中人本色，如果救一个人，就要一笔钱，那和奸商有何区别。"

我们走上了通衢大道，继续向南行走，但是，奇怪的事情出现了。

我们的后面跟着一帮乞丐，穿得破破烂烂，走路东倒西歪，总是在不远不近地跟着我们。我们走，他们也走；我们停，他们也停。

午后，我们来到了一座小城里，走进了一家饭店，饭菜刚刚端上来，还没有吃，那些乞丐们也走进了饭店，他们抬着几张木板，木板上放着死猫烂狗，死尸都发臭了。行人看到他们，纷纷避让。饭店里的人看到他们，吃饭的和没吃饭的，都赶紧逃离了。

那群乞丐中一个领头的人高喊："老板，新鲜的狗肉猫肉，送货上门，便宜卖啊。"

老板拎着菜刀，从厨房里气势汹汹跑出来，可是一看到他们一个个凶神恶煞的泼皮嘴脸，不敢发作。

那群乞丐把死猫烂狗就放在饭店的脚地，一群苍蝇嗡嗡叫着，兴高采烈地飞过来。我们掩着鼻子，可是那种臭味还是不屈不挠地从指缝里钻进来。

在所有臭味中，尸臭属于最无法忍受的一种。

饭店外围了很多人，里三层外三层。我们明知道这群乞丐是故意捣乱，不让我们吃饭，但是我们也不好发作，只能默默走出饭店。

那些乞丐从饭店里鱼贯而出，又跟在了我们的后面，不远不近。

当天夜晚，我们住在一家客栈里。

刚刚睡熟，门外突然响起了鞭炮声，接着是各种高低起伏的哭丧声，

声音持续不断，绵绵不绝，我们全都被吵醒了，再也无法入睡。

我打开房门，向外面望去，看到一群人跪在地上，长声哀嚎，似乎有天大的冤屈。客栈伙计打出火把，我看到那些人穿得破破烂烂，居然还是白天那群跟踪我们的乞丐。

白乞丐叫回了我，他说："这是一群烂货，甭和他们计较。"

丐帮死缠烂打，专门干恶心人的事情。 遇到这种死缠烂打的无赖，还真没有更好的办法。

丐帮的哭嚎声在门外持续了足足有两个时辰，他们不但哭声震天，而且还烧纸钱，纸灰在空中漫天飞舞，飘进了客栈的每一间房屋里。

镇子上的人对死皮赖脸的丐帮毫无办法，有一户人家提出了反抗，他们站在窗口咒骂丐帮，黑暗中有一块半截砖头飞进去，砸碎了房间里的什么东西，哗啦啦的声音非常嘹亮。这家人吓坏了，他们赶紧关上门窗，不敢再说一句话。

我们明知道这群丐帮是冲我们来的，但是我们也不好出面，担心他们会趁机砸了客栈。即使今天晚上这些丐帮被我们赶走，但不敢保证他们此后就不会找客栈的麻烦。

黎明时分，天色放晴，丐帮们才陆陆续续离开了。我在愈来愈亮的天光中，看到客栈门前一地狼藉，不但有飞舞的纸灰，丐帮们啃剩的骨头，还有这些垃圾货色留下的尿渍和粪便。

这一切，都是因为这家客栈容留我们住宿。

丐帮离开了，天色也亮了，我们揉着几乎一夜未眠的眼睛，继续上路。

走了十多里，太阳升起了一竿子高，我回头望去，看到后面没有那些穿得破破烂烂的烂货，长长地出了一口气。

可是，白乞丐说："别对这些人抱幻想，他们绝对不会善罢甘休的。"

我说："我们已经走了这么远，他们需要赶半天的。"

我的话音刚落，突然看到背后的树林边出现了一帮破破烂烂的乞丐，人数足足有二三十人，他们有的捧着破碗，有的拄着木棍，他们走得松松垮垮，像一堆还没有来得及清理的垃圾。

豹子看了看这群人，说："狗日的换人了，跑接力赛哩，这群乞丐不是昨天那帮子。"

我定睛一看，发现确实不是昨天那帮子，昨天那些面孔，今天一张也没有出现。

黑乞丐说："兴许后面这些乞丐只是过路的，和我们无关。"

白乞丐说："你们都低估了这帮人渣的能力，他们就是狗皮膏药，让你甩又甩不掉，揭又揭不开，最后只好连这块肉剜掉。"

我们停在路边，想等这批乞丐靠近，然后教训他们一番。可是，和昨天一样，他们依然不远不近地跟着我们，我们停，他们也停；我们走，他们也走。

昨晚一夜没有睡觉，大家脾气都不好，都显得很焦躁。豹子大踏步地向后奔去，想拎住几个乞丐好好揍一顿。可是，豹子刚刚奔向他们，他们立即撒腿就跑，跑得比豹子还快。豹子暴跳如雷，他捡起路边的石头砸向他们，但是相隔实在太远，石头还没到中间，就落地了。

豹子瞪圆眼睛，握紧拳头，他们知道豹子对他们无可奈何，就站成一排，拍着手嘲笑豹子。有几个乞丐还褪下裤子，把屁股对准豹子，羞辱他。

豹子无计可施，只好回转身，对我说："呆狗，给狗日的一枪。"

我掏出手枪，算算距离，足有上百米，超过了手枪的有效射程。即使我的枪法很准，子弹飞越上百米，落到他们身边，也没有力量了，强弩之末，势不能穿鲁缟者也。何况，我的枪法还很臭，这上百米的距离，我肯定打不准。

可是我不甘心，拿着手枪对着这群丐帮比划来比划去。白乞丐说："算了，别浪费子弹了。这几颗子弹以后会有用处的。我们走我们的路，别再理他们。"

我们转身又上路了，丐帮又在后面不远不近地跟着我们。

走到中午的时候，我们赶到了一座镇子上，镇子上人头攒动，比肩接踵，这座镇子正在过集市。镇子上有一家饭店，是两层楼，外表看起来很阔气。我们赶了半天路，饥肠辘辘，就走了进去。

黑乞丐一进饭店，就高声叫喊："店家，来一盘牛肉，一盘红烧猪

蹄，打两斤酒。”

店家从后厨走了出来，他上下打量着我们，问道：“几位客官，打哪里来？”

黑乞丐说：“这位店家好奇怪，我们给你钱，你给我们饭，问我们哪里来的干什么？”

店家小心问道：“几位是不是从沽源来？”

黑乞丐随口说：“是的。”

店家态度立即变了，他说：“卖完了，客官请去别处吧。”

黑乞丐指着满房间的食客说：“你这里这么多人吃饭，怎么就会卖完了？你是担心我们不给你钱还是咋的？”

店家说：“我知道你们有钱，但是我们确实卖完了，没吃的了。”

黑乞丐骂骂咧咧，想要砸了饭店，豹子和白乞丐拦住了他。我无意中回头一看，看到饭店门口站着一个乞丐，正在对店家打手势。

一看到乞丐，我立即什么都明白了，我冲出饭店，想要抓住这个乞丐痛打一顿，可是，他那件肮脏的衣服很快就在人群中消失了。

豹子说：“天下又不是只有你一家卖饭的，店家，你做生意不能这样做，亏良心哩。”

第169章 针锋要相对

我们走出那家饭店，看到街边有一个卖莜面的小摊子，我们在长凳子上坐下来，摊主很热情地问：“几位客官，吃点什么？”

豹子说：“四大碗莜面，快点。”

摊主说声：“好嘞。”就拉响了风箱，赤红色的火焰从锅底窜上来，锅里的面汤翻滚起来。摊主把四大把切得又宽又长的莜面，放进了面汤锅里。一股饭食的香味，立即在空中荡漾。我狠狠地咽了一口唾沫。

莜面煮熟了，摊主一手拿筷子，一手拿老碗，刚刚准备捞面条，突然，空中飞来了一只老鼠，不偏不倚，刚好落进了面汤锅里，滚烫的

面汤溅起来，落在了我们的脸上和身上。

我回头望去，看到一个小孩转身逃进人群里，我起身追赶，那个小孩跑得飞快，他像条泥鳅一样，在人缝中钻来钻去，我心想，今天说什么也要捉住这个小乞丐，在后面狂追不舍。

那个小孩光着屁股，浑身泥污，非常滑溜，我看着快要追上他了，他一转身，就改变了奔跑的方向，又钻进了人群里。我害怕追丢了他，就高声叫喊："快闪开，我弟弟有狂犬病，见人就咬。"前面的人听到我这样喊，赶紧向两边闪开。

又追了几十米，我终于追上了那个小孩，照着他光溜溜的屁股踢了一脚，他一跤跌倒在地。我拎着他的脖子，拉起他，问道："为什么给锅里扔老鼠？"

小孩说："不是我。"

我说："不是你？你跑什么？"

小孩说："我想跑。"

我说："你妈的，被老子抓个现行，还敢嘴硬！"我照着他的屁股踢了两脚。

小孩哇哇大哭，他抹下自己两股又黄又稠的鼻涕，向我身上涂抹。我一看他的肮脏样子，赶紧向后躲闪。小孩子看到我胆怯了，又吐出了一口浓痰，吐向我，我又赶紧闪在一边。

小孩是个小乞丐，胡搅蛮缠，刁钻古怪，极为肮脏。他像一条呲着牙齿的疯狗一样扑向我，我只能躲躲闪闪。三躲两躲，躲在了他的身后，我看准时机，飞起一脚，又将这个小乞丐踢倒了。

小乞丐爬起身来，这次不再抹鼻涕了，也不再吐浓痰了，而是伸出又黑又长的指甲，把自己的脸抓得鲜血淋漓，然后高声哭喊："杀人了，杀人了，大家快来看，杀人了。"

面对这个自残的小乞丐，我不知道该怎么办。继续打他吧，于心不忍；不打吧，难消我心头之恨。

突然，围观的人群里冲进了十几个乞丐，他们穿得破破烂烂，脸上污浊不堪，他们团团围住我，有的用手中的木棍打我，有的用穿着破鞋的脚踢我，他们振振有词地教训我说："你一个大小伙子，打人家一

个孩子，你还有没有道德！你还要不要脸！”

乞丐们围着我，将我打倒了。我正想掏出枪给他们点颜色的时候，乞丐们突然一哄而散，钻进了人群中。我爬起身一看，是豹子他们来了。

白乞丐说：“这些个死狗烂脏，还真没有办法，被他们缠上了，就甩不开。”

那天，没有办法，我们只好从街道边买了几个烧饼，带着上路。

那些潦草的乞丐，继续跟在我们的后面。

夜晚，我们来到了崇礼住宿。

崇礼县城里有几家客栈，然而，我们敲开一家客栈，告知客满了；再敲开一家客栈，还是告知客满了。

黑乞丐焦躁地说：“偌大一个县城，怎么会家家住满了。我进去一家家搜寻，找到空房子，强行住下来。”

白乞丐说：“这显然是当地丐帮提前通风报信了，不让我们留宿。我们就算住下来，还不是和昨晚一样，整夜骚扰，不让我们入睡。”

豹子说：“江湖中人，风餐露宿，早就习惯了，随便找个地方，都能对付一个晚上。”

我们没办法，只好沿着崇礼县城的街道行走，远远地，那些丐帮跟在我们的后面，就像我们的尾巴一样。

崇礼西街尽头，有一座戏台子。有戏班子来演戏的时候，就在戏台子上演唱；没有戏班子来的时候，戏台子就一直空着。我们这个晚上，就住在戏台子上。

行走了一天，大家都很困，想着丐帮又会来骚扰，所以大家都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可是，丐帮没有来。

到了后半夜，大家终于放下心来，就摊开四肢准备好好睡一觉，突然，远处传来了长长的鬼叫声，声音异常凄惨，又细又长。一声鬼叫声过后，后面跟着很多种鬼叫声，有的声音急促，有的声音舒缓，有的声音尖利，有的声音浑厚。但每一种声音，都异常刺耳，让人浑身起鸡皮疙瘩。远处的月光下，有一群鬼怪在翩翩起舞。

我们都是江湖中人，一看就知道这是怎么回事；而不是江湖中人，准会被吓个半死。

黑乞丐骂骂咧咧地爬起身，操起身边一根木棍，冲向那群打扮成妖魔鬼怪的乞丐，我也操起一根木棍追上去。跑出了几十米后，突然闻到了异常浓郁的臭味，让人差点呕吐。然后，感觉到脚下不对，一看，双脚已经沾满了粪便，而且整条道路上都是滑腻腻的臭气熏天的粪便。

原来这些无聊又无耻的丐帮，摆了个臭屎阵来等我们。

前面是漫漫无边的臭屎，臭气萦绕在我们四周，充塞在我们的鼻子里，我们的嘴巴里，我们的耳朵里，那种浓郁的臭气让我们难以自持。我们没有勇气再走上前去。我们远远地看着那群乞丐张牙舞爪，载歌载舞，但是我们丝毫没有办法。

明天，肯定又会换一茬乞丐，他们又会故伎重演，我们注定要忍受他们无穷无尽的折磨，寝食不安，心力交瘁。

我们回到了戏台子上，相顾无言。豹子是个坦荡磊落的汉子，他从来不知道江湖上还有这样一群人渣，还有这样一些卑劣至极的勾当，他的头摇得像拨浪鼓；白乞丐见多识广，足智多谋，但是对于这些下三滥的手段，他也无计可出；黑乞丐性情暴躁，咬牙切齿，拍打着戏台子上的木柱子，恨不得把木柱打断；我捂着耳朵，看着远处群魔乱舞，唉声叹气。

这天晚上，我们又是在痛苦中熬到天亮。

天亮后，那群肮脏的乞丐离开了，地上只剩下他们的粪便和尿液。

我们向着南方，继续前行，后面又跟来了一帮乞丐，这次，他们又换了新面孔。他们继续不远不近地跟着我们，我们停，他们停；我们走，他们走。我们回身追赶，他们掉头就跑。

乞丐真是无聊，无聊到了病态的地步。乞丐都划分有地盘，这一路上的乞丐，就像接力赛一样，把我们一棒一棒地交接给下一群乞丐。

我们向前走，看到了一片树林，和树林中的一座宝塔。这里距离张家口已经不远了，听当地人说，站在宝塔上就能够望到张家口。

树林里有一条小道，小道直通张家口。黑乞丐让我们在前面走，他决定隐身在密密的树丛中，决心教训一下这群人渣。

白乞丐叮咛说：“别弄出命案，弄出命案，官府就会追究。”

黑乞丐说：“不会的，这帮烂杆，你不教训他一下，他还以为你好欺负。”

我们三人继续前行，故意走得很快，乞丐们仗着人多势众，在后面啸聚追赶。我们走到那座宝塔下面的时候，突然停住脚步，乞丐们也停住了脚步。

我指着乞丐们骂道：“你妈的过来！”

乞丐中有一个老头，留着一部花白胡须，他指挥乞丐们站成整整齐齐的几排，他站在队伍前面，挥舞着手臂。他的手臂每挥舞一下，乞丐们就整整齐齐喊出一声。乞丐们回骂道：“日你妈的过来！”

我对着他们大声喊道：“你妈，还你姥姥。”

老乞丐手臂举起来，又落下去，乞丐们声音洪亮地回骂道：“你妈，你姥姥。”

这些不要脸的学我说话，我骂什么，他们就回骂什么，而且比我的声音洪亮，比我的声音整齐。我想让豹子和白乞丐跟我一起骂，豹子和白乞丐都摇摇头，走到一边。他们都不屑于干这种无聊之极的事情。

突然，我灵机一动，想起了《苏三起解》的戏文。《苏三起解》是流传很广的一部古典戏曲，写的是妓女苏三在山西省洪洞县遭受冤屈的事情，洪洞县上至县令，下至鸨母，都对她栽赃陷害。苏三在临离开洪洞县的时候，唱了一段戏文，列举了心中的九大恨，最后一句是：“洪洞县里没好人。”

我对着乞丐们大声唱道：“对面的死狗听仔细，爷爷我给你唱戏文：一恨你爹娘心太狠，让你进入丐帮门；二恨你自己不要脸，好吃懒做贪金银；三恨世间美女多，咋没有一个看上我；四恨五恨加六恨，恨我没有一个亲人；七恨八恨加九恨，一辈子穷苦度光阴；恨来恨去都怪你，因为你他妈的不是好人。”

第170章 黑猫耍老鼠

我对着乞丐们摇头晃脑唱着，唱完后笑吟吟地等着乞丐们回骂。 可是乞丐们瞠目结舌，面面相觑，他们根本记不住我刚才唱的是什么。

老乞丐老羞成怒，对着乞丐们训话。乞丐们羞愧交加，全都低下了头。我看到他们这个样子，哈哈大笑，喜悦之情溢于言表。看来，知识还是很重要的。

突然，我看到乞丐人群后闪出了黑乞丐，他一出手，就卡住了老乞丐的脖子。事出突然，乞丐们吓得全都向后退缩。

我们一看到黑乞丐得手，就立即跑过去，那些乞丐看到我们跑来，吓得觳觫发抖，想撒腿逃跑，又担心以后会被白胡子老乞丐惩处；不跑吧，又担心被我们痛打。

我跑到一名乞丐面前，扬起手臂，他吓得赶紧跪在地上。其余的乞丐一看，也赶紧跪在地上。我的手掌落在那名乞丐的脸上，和他脏兮兮的脸撞击出清脆的声响。打了他一通耳光后，我发觉手掌心不对，一看，上面沾满了他脸上的污垢和鼻涕。

我恨恨地骂道："把你妈日的，这么脏。"我把掌心的污垢和鼻涕都涂抹在他的衣服上。

白胡子老乞丐也跪下了，他可怜巴巴地哀求道："大爷们，不关我的事，是上一站让我们这样做的。"

黑乞丐问："上一站是谁？"

白胡子老乞丐说："上一站就是崇礼那边的帮主，他让我们跟在你们的后面，不能让你们好好吃饭好好睡觉。"

黑乞丐举起蒜钵大的拳头，对着白胡子乞丐比划："你他妈的是听我们的，还是听崇礼帮主的？"

白胡子老乞丐赶紧磕头，他的前额撞击得地面梆梆作响。磕完头后，他说："当然是听爷爷您的。"

黑乞丐说："听爷爷的，就赶紧带着你这些死狗流氓滚蛋，别让爷爷再见到你。"

白胡子老乞丐说："当然，当然。我要是在跟着你们，我就是婊子养的野种。"

黑乞丐放了手，踢了白胡子老乞丐一脚，他说："滚吧。"

白胡子老乞丐像只斗败的公鸡一样，铩羽而取，身后跟着那些歪歪斜

斜的烂货。

我们欢天喜地向前走，以为此后太平无事，没想到，走出了二三里地，我无意中一回头，又看到了那帮流氓。

我们停住脚步，他们也停住脚步。我们望着他们，他们也望着我们。

我对着白胡子老乞丐喊道："你他妈的真不要脸，刚刚赌咒发誓，转过身又忘记了。"

白胡子老乞丐仰天打了一个哈哈，他说："此一时也，彼一时也，岂不闻兵不厌诈。"

我们面面相觑，哭笑不得，这样一个下作的二货，居然还给我们讲起了兵法。豹子说："罢了罢了，不要再招惹他们了，好在距离张家口很近了。"

白乞丐说："距离张家口越近，我们越应该甩掉他们，不能把麻烦带给了骆驼客的镖局。谁要是惹上了这伙流氓，谁就倒了八辈子血霉。"

豹子问："那怎么办？"

白乞丐说："唉，我也没有办法。"

当天晚上，我们住在了张家口郊外的一间客栈里，那些乞丐住在距离客栈几百米的一间寺庙里。连续几天被丐帮骚扰，大家吃不好睡不好，就决定先在客栈里休息两天，想办法甩掉丐帮，然后进城见镖局里的骆驼客。

白乞丐和豹子一间房，我和黑乞丐一间房。本来想着和前几天一样，这些烂货会在后半夜骚扰我们，我们决定抓紧前半夜这段时间，赶紧好好休息一下，没想到丐帮这次把时间改为了前半夜。他们在客栈门前烧纸跳神，又哭又唱，吵得我们无法入睡。

黑乞丐把棉被撕开，从里面掏出了一把棉花，团成球，堵住耳朵睡觉。可是，他一转身，棉球就滚落下来。他没办法，又用被子捂住头睡觉。

我摇摇黑乞丐，黑乞丐把被子从头上掀开，问道："干什么？"

我说："跟我出去走一趟。"

黑乞丐说：“不去，我要睡觉，困死了。”

我说：“我们去报仇，整整丐帮这些流氓。”

黑乞丐呼地从床上爬起来，他兴高采烈地问：“怎么整？”

我说：“你跟我走就行了。”

黑乞丐指着隔壁问：“要不要给他们说说。”

我说：“他们两个都是实诚人，要是告诉了他们，他们肯定不让我们去。丐帮对我们耍流氓，我们在流氓面前没有丝毫办法，你知道为什么？”

黑乞丐问：“为什么？”

我说：“丐帮不讲道理，而我们总是想和他们讲道理，所以，我们永远斗不过他们。但是，他们耍流氓，而我们要是比他们还流氓，那么求饶的就是他们了。”

黑乞丐摇摇头说：“我听不懂。”

我说：“对君子，就要用君子的方法，让他折服；对小人，就要用小人的方法，他才能屈服。这叫对症下药。”

黑乞丐笑着说：“是呀，是呀。”

我说：“那好，我们现在就出去。”

出了客栈，向西走三四里，是一座大村庄，村庄中间有一座村公所，村公所里放着村庄的公用财产，其中就包括锣鼓家伙。冀北人逢年过节，有耍社火的习俗，而耍社火，又离不开锣鼓家伙。

村公所的门上挂着一把铁锁，这难不倒我，我三鼓捣两鼓捣，就打开了门锁，然后在里面拿了一副钹，一面锣，又锁好了房门。

村头还有一家饭店，饭店门口飘着酒旗。我从门口走过，闻到了浓郁的酒香，禁不住停下了脚步。我攀上窗户，听听里面没有人声，就翻进去，偷了一坛子酒，还摸到了一整只烧鸡。

现在，有耍的，有吃的，有喝的，我们兴高采烈，决定度过一个充实快乐的有意义的夜晚。

我们走到了丐帮住宿的寺庙门前，看到寺庙房门紧闭，里面传来了高低起伏的鼾声，前半夜卖力哭喊的丐帮，此时正在酣睡。

我们坐在庙门边的石鼓上，一边一个。我镗镗镗敲了一通烂锣，然后高声唱道："里面的烂货甭睡啦，我是你的亲爸爸，老爸给你送酒肉，快点开门我的娃。"

黑乞丐笑眯眯地听我唱完了，也哐哐哐撞响了钹儿，然后跟着唱道："我们来到张家口，我娃跟在我后头。要问我是哪一个？我是你的老祖宗。"

黑乞丐唱完后，得意地问道："我唱的怎么样？"

我大声喊道："你占我的便宜，我是他爸爸，你怎么能说你是他祖宗？"

黑乞丐笑道："我失言了，好好好，自罚三杯。"黑乞丐端起酒坛子喝了三大口。

我侧耳聆听，听到里面传来了窸窸窣窣的声音，那些乞丐大概起床了，偷偷地爬在窗口看我们。

我和黑乞丐都知道丐帮在看我们，就故意刺激他们，我们先碰杯喝酒，然后一问一答地唱起来，每唱一句，我们就镗敲一下锣，或者哐撞一下钹，唱腔曲折婉转，敲声震耳欲聋。

我唱道："有种人名字叫烂货，整个就是狗皮膏药。见谁就把谁来沾，越揭他却沾得越牢。这两天沾上了他爸爸，把爸爸惹得很烦躁。"然后敲一下锣。

黑乞丐故意问："世界上还有这种烂货？这种烂货在哪里？"然后撞击一下钹。

我唱道："远在天边近在眼前，狗日的躲在了庙里边。爸爸我来到了庙门前，乌龟王八不敢见面。"

黑乞丐又故意问："他们不出来，你有什么办法？"

我继续大声唱道："爸爸我手中有杆枪，腰间还别着一把刀。呆会儿等我喝醉酒，踢开房门往里跑。拎起一个一枪崩掉，再拎一个砍断腿脚。左边的全都挖掉双眼，右边的让他全部报销。"

黑乞丐说："你这个办法不好用，太麻烦，我刚才看到前面那户人家里有一桶菜油，干脆放一把火，把寺庙烧了，把狗日的全都烧成黑灰。贤弟意下如何？"

我敲一下锣，高声喊道："仁兄此法甚妙，走，提菜油去。"

我们走了几十米，藏在了一处短墙的拐角处，留心察看寺庙那边的动静。

寺庙的庙门很迟疑地打开了，伸出了两个脑袋，看到外面没有动静，就偷偷摸摸地走出来。走出了几米后，回头向寺庙里招手，寺庙里的乞丐像一群老鼠一样窜出来，准备开溜。

我突然从断墙后闪出来，高声喊道："老子有枪，谁他妈的敢跑，老子打断谁的腿。"

乞丐们惊慌失措，又争先恐后地逃回了寺庙，关闭了庙门。

我和黑乞丐相视而笑，我们是猫，这群骚扰我们的乞丐，是一群老鼠。

我们又坐在了庙门口，又吃又喝，故意把嘴巴咂得巴巴响，庙里面一直传来窸窸窣窣的声响，那些烂货惊惧交加，早就没有了睡意。

我们吃饱喝足，打着饱嗝，黑乞丐借着酒意，也学我唱起来，他唱道："里面的烂货不要脸，前世作孽后世应验。你妈生你没尊严，你老婆生娃没屁眼。"

黑乞丐唱完后，笑着问我："贤弟以为我这段如何？"

我摇晃着脑袋说："不好，不好。"

黑乞丐问："哪里不好？"

我说："这些烂货就没老婆，谁愿意把女儿嫁给他们？没老婆，哪里有娃娃？"

黑乞丐说："贤弟言之有理，那我另唱你妈生你没尊严，你姐你妹没屁眼。"

我说："这就对了，他姐他妹都嫁不出去，嫁不出去了，他们家全是光棍，男光棍，女光棍，到了晚上，你看我是光棍光，我看你是光棍

长，他妈抓阄做配对，配好对的去圆房。”我忍不住哈哈大笑。

黑乞丐也大声笑起来。

第171章 丐帮被整惨

我们在庙门外一直折腾到了天亮。

天亮后，路上有了行人，还有早起下地干活的农妇，我们不好再纠缠，就暂时撤离了。

我们决定跟在他们后面，把他们向北方赶远点。

乞丐们一晚上没睡觉，又一晚上没有吃东西，他们走出来的时候，已经摇摇晃晃。他妈互相搀扶者，来到了一座村庄里。村庄里的蠢夫愚妇们看到来了乞丐，就给他们送吃的。

我和黑乞丐冲上去高喊：“不要给他们东西，这伙乞丐坏透了。”

蠢夫愚妇们看到我们，很生气地说：“你们两个怎么这么狠心，看不到人家可怜，给点吃的又怎么了？我们愿意给，关你什么事？”

我们怅然离开，回头看到乞丐们在背后偷笑。

我们站在南面，乞丐们站在北面，我们一点一点把丐帮赶往北面，不让他们靠近张家口。

丐帮边乞讨边走向北方，其实不用他们张口乞讨，路上的人看到他们衣衫褴褛，满脸污垢，就想当然地认为他们可怜，值得同情，于是有饭的给饭，没饭的给钱，还有人把不穿的衣服送给他们，丐帮这一路上不需要自己动手，却能够丰衣足食。

赶出了十几里后，我们回身向南方走，可是丐帮又跟在了我们后面。丐帮就像狗皮膏药一样，怎么甩也甩不掉。

黑乞丐愁眉苦脸地说：“这样不行啊，一定要想个办法。”

我皱着眉头说：“唉，我能有什么办法？这些乞丐就像茅坑里的石头，又臭又硬。”

我们路过了一座关帝庙，关帝庙里供奉着关老爷，关老爷的两边站着

两个人，一个是替关老爷拿着大刀的周仓，一个是替关老爷捧着卷宗的文官，我不知道文官叫什么名字。

北方有各种各样的寺庙，最常见的是关帝庙和土地庙，这类寺庙通常都没有人看管，里面供奉着关老爷和土地神，点着香火，谁进去看到香火快要燃尽了，从旁边拿起一根，续上就行。这些寺庙不让你买票，也不让你捐钱。

我一看到周仓，突然灵机一动，我对黑乞丐说："把关老爷的大刀拿过来。"

黑乞丐走进关帝庙，把一人多高的青龙偃月刀握在手中，显得威风凛凛，异常威武。黑乞丐身材高大，孔武有力，他手持青龙偃月刀，宛如天神下凡。

我拿着手枪，黑乞丐手持青龙偃月刀，我们紧紧地跟在乞丐后面，再遇到有人给乞丐钱，或者给乞丐饭，我们就大步冲过去，黑乞丐举着青龙偃月刀，我举起手枪，给钱和给饭的人吓得仓皇逃遁。

他们逃出了很远后，大声唾骂我们是疯子。我们听在耳中，喜在心中。

此后，乞丐们没有饭吃，他们饿得东倒西歪，摇摇晃晃。我们跟在后面，大声谈论着美食，我说："我这一生最喜欢吃的是油泼辣子biangbiang面，面粉加水，放盐放油，揉成面团，用湿抹布盖上一个时辰，然后再用擀面杖擀成两指宽的面片，两手捏着两端，一拉一扯一甩，面片就变成了比裤带还要长还要宽的面条。开水煮熟。捞在碗里，放上生姜末、大蒜末、辣椒粉，浇上滚油，只听嗞地一声，香气四溢，让人满口生津。"

我偷眼看去，看到有几个乞丐侧着头过来听我讲述，喉结上下动着，真的在咽唾沫。

黑乞丐说："你们那个地方的人，就知道吃面，过来过去都是面，吃来吃去还不是同一个味道？"

我说："你这就不懂了，我们那里的人对面条最有研究了，同样的面粉，可以做出一百种花样，每一种花样的味道都很一样，但都好吃的不得了。你且听我给你细细道来这一百种面条：油泼面夹一口香的发抖，菠菜面营养多绝对很牛，裤带面粗得很挑战喉咙，BiangBiang面拌上肉真是筋斗，浆水面连汤带水记得擦嘴，岐山面哨子多历史悠

久，蒜沾面有点辣小心舌头，炸酱面然一点吃不了咱兜着走”

我偷眼看到乞丐们的口水全都流下来了，他们像拉车上坡的老牛一样，口水一直拖到了地上。

我们一路把丐帮赶到了崇礼。

黄昏时分，丐帮住进了一家车马大店里，车马大店里都是通铺，一间房子里可以睡二三十个人。丐帮住进了同一间房子里。

我们守在门口，不让丐帮出来，丐帮在里面饿得呻吟，想要出去讨东西吃，可是一看到凶神恶煞的我们，又赶紧退了回去。

对付流氓，就要有流氓的方法；对付无赖，就要用无赖的方法。流氓，害怕更流氓的人；无赖，害怕更无赖的人。流氓和无赖都不讲道理，像豹子和白乞丐这样讲道理的正人君子，永远斗不过流氓无赖。

车马大店的老板和伙计，看到我们一人拿枪，一人拿刀，守在房门口，就小心翼翼过来探问：“两位客官，这是为何？”

我故意没好气地呵斥道：“没你的事，该干嘛干嘛，走远点。”

黑乞丐也故意大声吼道：“你敢多管闲事，把你的店砸成碎片。”

老板和伙计唯唯诺诺，赶紧退了回去。

我们坐在房间门口，乞丐们不敢出来，他们饿得嗷嗷叫，辗转反侧，难以入眠。后来，我听到白胡子老乞丐苍老的声音传来：“都不要叫了，快点睡觉，睡着了就不饿了。”

听到丐帮饿成了这样，我和黑乞丐都捂着嘴巴偷偷笑。

我悄悄对黑乞丐说：“你在这里盯着，我去去就来，给我们弄点好吃的。”

黑乞丐说：“最好弄点肉，喝点酒。咱们有吃有喝，气死这帮孙子。”

我跑出车马大店，在县城的大街上游荡着。夜已深，街道上只有零星灯火。只要看到哪里有灯火，我就悄悄跑过去，察看虚实。走到城墙下的时候，看到有一户人家院门紧关，但是门缝里有香味和灯光漏出来，我侧耳倾听，听见两个人在交谈，一个说：“狗肉越煮越烂，越烂越香。我们先睡觉，天亮后再吃。”另一个说：“那就要把火盖上，

天亮了，煤烧透了，肉也烂了。”

我一听有狗肉，口水立即涌了上来。

狗肉是最好吃的东西，猪吃食，羊吃草，狗吃肉。猪肉羊肉都香得不得了，狗肉那可就更香了。吃狗肉喝烧酒，那是神仙的日子。而且，乞丐们都知道狗肉好吃，也最爱吃狗肉，他们到处跑，看到没有主人的狗，就打死了吃。

那两个人去睡觉了，我悄悄爬上墙头，溜进厨房，揭开锅盖，浓郁的狗肉香立即扑鼻而来，把我香得口水直流。我用钩子勾出一块狗肉，尝一口，已经熟了，满口生津。我二话不说，扯下两条狗腿，回头看到案板上还放着一坛烧酒，不由分说就抱在怀中，可见这家主人也是一个高尚食客，知道吃狗肉必须喝烧酒。

怀揣两条狗腿和烧酒，我兴冲冲来到车马大店里。黑乞丐流着口水迎上来，他说：“我大老远就闻到香味了，好吃的来了。”

我们坐在房门口，一人拿着一条狗腿，咬一口狗肉，喝一口烧酒，这条狗估计是条五六十斤重的大狗，仅仅一条后腿上的肉，就有两三斤重。

我们吃着喝着，得意万分，房间里又有了窸窸窣窣的声音，乞丐们这会儿都在忍受痛苦的煎熬，而且痛不欲生。

我大声唱道：“人生在世如春梦。”

黑乞丐唱道：“且自开怀饮几盅。”

我接着唱道：“酒里自觉乾坤大。”

黑乞丐唱道：“壶中日月大不同。”

我接着唱道：“烦恼苦闷都不想。”

黑乞丐唱道：“有酒有肉好光景。”

我们吃完了狗肉，喝足了烧酒，然后隔窗把两根狗骨头扔进去，里面传来了争抢的打斗声和吸吮的滋滋声。

远处想起了梆子声，干燥的梆子声连敲四下，已经四更了。房间里哈欠声响起，那帮烂货要睡觉了。我心中突然诞生了一个天才的想法：

偷走他们的衣服，这样他们就再也不会纠缠我们了。

我和黑乞丐故意脚步很响地离开了。我们走在明亮的月光下，故意让他们看到我们渐离渐远。

走出几百米后，我们又悄悄返回，黑乞丐藏在墙角，给我放哨，我溜进车马大店的灶房里，偷走了一盒火柴。那时候北方人把火柴叫做洋火，一擦就着；而在没有洋火的地方，人们还用着火引子。我在前面介绍过火引子，就是把艾蒿晒干，拧成细绳，暗火一直像很多年后的蚊香一样在悄然燃烧。如果需要做饭，吹一口火引子，火苗就会慢慢出现。

洋火比火引子方便多了。

偷走了灶房的火柴，我又悄悄打开丐帮住宿房间的窗户，溜了进去。我一跳下窗台，立即闻到一股浓郁的臭味，是汗臭、脚臭和屁臭混合在一起的异常难闻的气味。乞丐们都脱了衣服，堆在脚边，光着身子钻进了被窝里。连续两天来，他们被我们骚扰得头昏脑涨，也太想好好睡一觉了。而且，乞丐们因为经常不洗澡，不换洗衣服，衣缝里都长满了虱子，他们为了睡觉舒畅，就必须脱光衣服。

我把乞丐们的衣服从窗口扔出去，黑乞丐在窗外接应，然后我跳出窗户，将这些肮脏的散发着臭味的破烂衣服，堆在一起点燃了。红色的火苗舔着又破又脏的乞丐服，一群群绿豆般大的虱子，在火苗中惊慌逃窜。荜拨的脆响接连响起，那是虱子滚圆的身子在爆裂。

乞丐们睡得很死，虱子的爆裂声和明亮的火焰，也没有唤醒他们。

最后，丐帮的衣服变成了灰烬，我们对着还散发着黄色光亮的灰烬，怒气冲冲地撒了一泼尿，然后踏着一地细碎的月光，凯旋而归。

第172章 镖客有麻烦

我们回到张家口郊外的那家客栈，一觉睡到了正午。

起床后，遇到豹子和白乞丐，他们问我们这两天去了哪里，我们讲起了这两天折磨丐帮的经历，他俩放声大笑，笑得眼泪都出来了。

白乞丐说：“这下，丐帮再不会骚扰我们了。”

我们走出客栈，走向张家口么，果然身后没有乞丐跟来。

他们是不可能跟上来的，因为他们连车马大店的门都走不出。

中午时分，我们走到了大境门，看到大境门上的四个字“大好河山”。

我觉得奇怪，城墙上刻着这么大的四个字，而且这四个字还真不赖，就问：“这谁写的这四个字？”

白乞丐说：“这是察哈尔最后一任都统高维岳写的。”

我问：“最后一人？现在没有都统了？”

白乞丐说：“高维岳是北洋军阀时期的都统，现在是民国时期，没有都统，只有省长。北洋军阀灭亡了，都统也就灭绝了。”

白乞丐接着说：“这四个字会流芳百世，因为它镌刻在大境门上，大境门是什么？是长城四大关口之一，另外三个是山海关、居庸关、嘉峪关。人们说到长城，就会说四大名关，说到四大名关，就会说到这四个字大好河山。”

站在大境门，向两边望去，看到层山叠翠，绵绵无际，天空高远，白云悠悠，禁不住让人生出无限壮志豪情，果然是“大好河山”。

大好河山，大好男儿，这一生绝不浑噩度日，这一生绝对要轰轰烈烈。

黑白乞丐来到大境门，就要离开，他们一只脚在张家口外，一只脚在张家口内，他们说：“青山常在，绿水长流，后会有期。”

然后，他们就背转身，毅然决然地离开了，没有回头。

豹子没有挽留，我也没有挽留。因为我们都知道，挽留无益。萍水相逢，终须分道扬镳；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辉煌过后是平静。这就是江湖。

黑白乞丐不属于任何一个人，也不属于任何一种生活，他们只属于自己的内心，他们为自己的内心而活着。他们生活在自己的心灵世界里，生活得快乐而悠然。

他们有万贯家产，然而却视金钱为粪土；他们有优裕的生活，然而却选择了贫穷；他们富甲一方，仆役成群，然而却选择了漂泊和动荡。

这就是他们想要的生活，他们不要财富和享受。在别人眼中是羡慕和幸福的生活，他们却觉得不是幸福；在别人眼中贫穷和苦难的生活，他们却认为不是苦难。

他们喜欢漂泊，在漂泊中获得满足和幸福。他们认为漂泊是一种幸福，所以他们过得很幸福。

多年后，我在藏北见到了磕长头前往拉萨布达拉宫的人，他们饥寒交迫，皮肤龟裂，衣衫破烂，但是脸上洋溢着虔诚和幸福。那一刻，我想起了黑白乞丐。

更多年后，我在《战争与和平》中读到了一个名叫费多霞的云游教徒，他戴着铁链赤脚云游了三十年。阅读的那一刻，我也想到了黑白乞丐。作者托尔斯泰这样写道："穿着粗布衣服，拿着棍子，背着袋子，在尘土飞扬的道路上从一地云游到另一地，没有嫉妒，没有尘世的爱，没有欲望，从一些信徒到另一些信徒那里，最后云游到没有忧愁和悲伤，只有永久快乐和幸福的地方。"

我常常在想，人活着是为了什么？一个人的一生，应该怎样度过，在他去世前才不会后悔？一个人可以有各种各样的生活，有的人过着自己选择的生活，有的人过着被迫的生活，但毫无疑问的是，过着自己选择生活的人，肯定是幸福的，就像那些藏北路上磕长头的人，就像那个费多霞，就像黑白乞丐。他们到了很多地方，见了很多人，观赏了很多风景，品尝了人生的各种况味，他们在去世前，肯定不会后悔的。

然而，人在江湖，身不由己，我学不来黑白乞丐，我只能跟着豹子走进张家口，走进骆驼客的镖局里。

走进镖局，我又开始了一种身不由己的生活。

镖局里，我们感到气氛异常，所有人的脸色凝重。我们见到光头骆驼客的时候，他还没有说几句话，就劝我们离开。

我想，肯定是仇家找上门来了。

镖局有两条走镖的线路。

第一条是南下，从张家口出发，经过保定、邯郸，到郑州，然后从郑州转而向东，到达上海和南京；这条路主要运输的是毛皮和玉器。

为什么要舍近求远，先向南，再向东，而没有选择直接向东南，穿过

捷径山东，到达长三角？这是因为，历朝历代，山东响马极为丰盛，大小土匪多如牛毛，山东人特别崇尚梁山好汉，手底下有几个人，就敢拉杆子。拉杆子是江湖黑话，就是拦路抢劫。

另一条是西进，从张家口出发，穿过雁北和陕北，绕过毛乌素沙漠边缘，深入腾格里沙漠，到达武威，然后沿着古丝绸之路，到达嘉峪关，而最远的还穿过星星峡，到达新疆；这条路主要运输的是丝绸和盐巴。

第一条走镖的路线，经过的都是人烟密集的村镇和城市，交通便利；而第二条走镖的线路，不但要穿越多片沙漠，还要穿越沼泽和森林、戈壁、峡谷，有时行走几十天，也不见一个人影，而且这一路上，土匪横行，狼群出没，它比第一条线路要难走得多。

第一条线路用的是马匹，第二条线路用的是骆驼。第一条线路上走镖的，叫做镖客；第二天线路上走镖的，叫做骆驼客。

以前，我总以为所谓的镖局，就是替商家送货物的，就以第二条线路来说吧，西北广大地区都不产盐，而盐又是饮食必需品，河北长芦盐区是中国最大的产盐去，骆驼客就把盐巴装上驼架，运往西北地区。运盐，只是镖局的业务之一。

镖局还有一个业务，就是送人。西北广漠荒凉，盗贼横生，单身客人不敢上路，就必须跟着驼队一起走，这样才能保证安全。走马上任的官员，卸任离职的官员，也都要寻找驼队保护。走马上任的官员，害怕任命书被人抢走，然后偷梁换柱，强盗拿着任命书去上任，就像电影《让子弹飞》上演的那样；卸任离职的官员，肯定发了一笔财，腰缠万贯，害怕被强人盯上，就更需要驼队保护。

镖局还有一笔业务，就是送银票。银票相当于现在的存折。比如，张家口和北京城里有人在西北一带做生意，急需本钱，家人把钱送到镖局，委托镖局送到。镖局走镖，一路上险象环生，肯定不能带着现钱。镖局把人家送来的钱，送到票号，票号相当于现在的银行。票号收到钱，开一张银票，镖局的骆驼客带着银票上路，到了目的地后，找到同一家票号，再把银票兑换成现钱，交到需要的人手中。

民国时期，镖局的业务，共有三项：送货、送人、送银票。而在更早以前，因为没有票号，镖局运送的不是银票，而是货真价实的黄金白银。运送这些东西，在路上被劫的风险特别大，《水浒传》上写的二龙山、清风山、梁山上的好汉们，专干这事。

光头负责从张家口到嘉峪关这一条线路。

就在我们来到张家口之前，光头负责的这条线路出事了，而且是连出三起。所运送的货物，都被强人劫走了。强人不但劫走了货物，还劫走了银票，只是把骆驼客放回来，让捎话说，只要他们再敢走这条路，来一次，劫一次。

走镖居然被强人连劫三次，这种情况极为少见。所以，我们见到光头的时候，他正在郁闷。

光头对我们说："货物被人连劫三次，说出去都丢人。我决定亲自出马，运送第四次，路上免不了会有一场恶战，我是生是死都不知道，所以，你们还是尽快离开。"

豹子说："你运的是什么？"

光头说："是盐巴。"

豹子说："盐巴尽管是吃饭时少不了的，但是响马要这么多盐巴干什么？他们能吃多少？难不成他们要卖盐巴？"

光头说："响马就是响马，只抢东西，不做买卖。"

豹子说："那么，响马的用意就很明显了，他们要抢的不是你的货物，而是故意和你为难。"

光头说："是的，可是问题是，他们把我们的人抓住后，又全都放了回来。"

豹子沉吟着说："这些响马确实奇怪。盐巴，他们不稀罕；人，又都放回来。他们究竟想要干什么？是了，他们肯定是要故意为难镖局，让镖局丢尽面子。"

光头说："我也是这样想的，所以这一趟，我决定亲自走走，看看他们到底是些什么人。不能在张家口陪你们，真不好意思。"

豹子没有再接过光头的话，而是问道："丢一次货，不要紧；丢两次货，也不稀奇；可是，你们怎么能够连丢三次呢？"

光头说："这次丢人丢大了，不但连丢三次货，而且都是在同一个地方丢了。"

我一激灵，感到这伙响马实在不可思议，居然在同一个地方连抢三次，这得需要多高的技艺啊。

豹子说：“哦，这确实有点奇怪了，怎么丢的？”

光头说：“我们这一路上，要过银川，穿过贺兰山口，进入腾格里沙漠。贺兰山口有一座村庄，叫做贺家岩，东西都是在这座村子里丢失的？”

我恍然大悟，禁不住脱口而出：“这座村子肯定是贼村，里面住的都是贼。”

光头说：“越是这样，越说明不是贼村，兔子不吃窝边草，贼村反而是最安全的。”

豹子笑着说：“也不尽然。这伙响马看起来很不一般，摆明了是要为难你们的。这样吧，这次你走镖，带上我和呆狗。”

我赶紧说：“是的，说不定我们能帮上忙。”

第173章 镖局明暗斗

我们正在交谈，旁边走过了一个牵着骆驼的骆驼客，他讥讽我们道：“我们是去搏命的，你以为是去坐席的？说得轻巧，还要给我们帮忙，你们有什么能耐？哼。”

我扭头看去，看到这个人二十岁左右，长着一个硕大的朝天鼻，显得异常丑陋。他讥讽我倒没有什么，但是讥讽豹子，我就无法忍受了，我反唇相讥道：“我们也许没有多大能耐，但是我相信肯定比你强。”

朝天鼻一听，一把甩下骆驼缰绳，拉开了一个架势，叫嚣道：“小子，过来，敢不敢和爷爷走三招。”

我的火气呼地窜上来，走前两步说：“爷爷今天就来教训教训你，让你知道天外有天。”也列了一个架势。看起来这个小伙年纪不大，本事强不到哪里去，所以我一点不怵。

豹子拉住我说：“呆狗，甭打。”

我站直身体，放下手臂。

朝天鼻看到我不打了，以为我害怕了，就说：“你怂了？怕了爷爷了？刚才的威风去了哪里？”

我说：“要不是我豹子叔在跟前，爷爷今天非得把你的屎尿打出来。”

朝天鼻轻蔑地撇着嘴巴，说道：“什么？你叔在跟前？我今天连你叔一起打。”

豹子嘿嘿笑着，不说话。

光头拦住朝天鼻说：“兄弟，你先忙去吧，这两位是我们镖局的客人，我陪着说句话。”

朝天鼻气哼哼地走了。光头看着他的背影说：“他是镖局老板的儿子，会点功夫，总认为自己天下无敌，谁也不是对手，任何人都不放在眼里。”

豹子嘿嘿笑着说：“原来是少爷啊。 ”

吃饭的时候，镖局老板、光头、豹子他们坐在一张桌子上，我和朝天鼻等几个小字辈坐在一张桌子上。

豹子的那张桌子上谈笑风生，他们觥筹交错，不断谈论着江湖往事，时不时会爆发出哄堂笑声，显得气氛很和谐，而我们这张桌子上，因为有朝天鼻，气氛显得非常别扭。

朝天鼻一副大少爷的神态，每道菜都要让他先尝一口，他的筷子没有点向哪道菜，别人的筷子就不准夹向哪道菜。我近距离观察他，发现他其实并不难看，鼻子也不难看，但是他总是牛逼哄哄地高抬着头，俯视着别人，显得非常难看，因为他的鼻子变成了朝天鼻。

因为镖局里来了豹子和我，所以今天特意加了几个菜，还加了一坛子老酒。我们桌子上的每个人，端起酒盅，都要先敬朝天鼻一杯。朝天鼻屁股不挪座，看也不看敬酒的人，他鼻子里哼一声，就端起酒杯一饮而尽。轮到我敬酒的时候，我也端起酒杯，敬向朝天鼻，但是朝天鼻极为冷漠，他说：“哪里来的鸟？也配给我敬酒。”

我的火气呼地窜了上来，但是想到这是在他们家的镖局，我要替光头和豹子着想，就一个人端起酒杯，一饮而尽，然后坐在座位上。

此后，我不参与饭桌上的任何话题，只闷头吃饭。其实饭桌上的话题，无外乎是对朝天鼻阿谀奉承，朝天鼻洋洋得意，一张酒色财气的

脸泛着猪肝色的光芒。

厨师端上来一盘红烧鲤鱼，大家都看着朝天鼻说：“请，请。”朝天鼻吃了第一筷子，他们开始乱七八糟地吃。等到我吃的时候，盘子里的鱼肉已经散落在盘子边缘。我刚刚夹起一筷子，斜刺里伸出了一双筷子，夹住了我的筷子，我一看，是朝天鼻，他轻蔑地问我：“你吃过鲤鱼吗？知道鲤鱼怎么吃吗？”

我知道他在挑衅我，就心平气和地说：“我鲤鱼吃得少，甲鱼吃得多，在我们那里，鲤鱼都是喂猪的，其实猪也不喜欢吃，嫌刺儿太多。 ”

朝天鼻骂道：“放你娘的屁，你吃过甲鱼？”

我依然心平气和地说：“甲鱼肉其实也不好吃，主要是熬汤。我小时候把甲鱼汤喝得啊，闻到那味就想吐。我爹让我喝甲鱼汤，我说好好，他转过身，我就倒进了炕洞里。”

其实，我也没有吃过多少甲鱼，但是我知道甲鱼比鲤鱼贵多了，就故意刺激朝天鼻。

朝天鼻牛皮哄哄地说：“你张狂什么，你吃过甲鱼，难道我就没吃过？”

我说：“其实我最不喜欢吃的就是甲鱼，小时候把甲鱼吃伤了。我最喜欢吃的是娃娃鱼。把娃娃鱼剖开，里面塞满葱姜蒜，放在锅里清蒸，啊呀，那种味儿，把肚子里的蛔虫都能勾出来。”我没有吃过娃娃鱼，但是知道娃娃鱼很贵，所以就说自己吃过娃娃鱼。

看到他们都听得很认真，我就继续吹牛：“有一次，我和我豹子叔在山中钓到一个娃娃鱼，足有一尺长，听说娃娃鱼要长这么大，至少需要长一千年。有人用三千两银子要买走这条娃娃鱼，豹子叔不答应，他说我们是留给自己吃的，不卖，掏多少钱都不卖。当天晚上，我们就清蒸着吃了。你们要不相信，就问我豹子叔。”

整个饭桌上的人，都把眼光投向豹子叔，但是那个饭桌上开怀大笑，他们谈兴正浓，没有人会过去探询这件事情。

朝天鼻听到我吃甲鱼吃腻了，还吃了一条价值三千两白银的娃娃鱼，不敢再对我冷言冷语了，他放开了我的筷子。他在我这个一顿饭吃了三千两白银的少爷面前，感觉矮了半截，气焰也收敛了很多。

菜上完了，接下来上的是主食，主食是面条，面条泡在清汤里，清汤里放着蒜苗辣椒，油盐酱醋，闻起来香，吃起来更香。

我刚刚吃了一碗，感觉没有吃饱，就再要一碗。朝天鼻说话又开始夹枪带棒了，他说：“叫花子的饭量一般都大，别人吃一碗，他要吃两碗，甚至是三碗四碗。”

我的火气又窜了上来，但还是尽量平心静气地说：“叫花子我见得多了，一般嘴巴都很损。嘴巴都很损的人，人品都不咋地。”

朝天鼻又说：“你不是叫花子，干嘛来到我们家骗吃骗喝？不但小的来了，老的也来了，小的没皮没脸，老的也没皮没脸。”

我一听他在侮辱豹子叔，再也按捺不住心中的火气，我指着他骂道：“放你娘的臭屁。”

朝天鼻声音也高了，他喊道：“这是我的家，你们两个给我滚出去。”

我说：“要不是看到你们家遇到困难，豹子叔要留在这里帮助，你们用八抬大轿请我们，我们都不稀罕来，你以为你是什么玩意儿。”

朝天鼻喊道：“你们两个骗吃骗喝的江湖败类，有什么本事帮助我们？”

我们声音一高，另一桌的人都过来劝。豹子用责怪的眼神看了我一眼，我不好再发作，愤愤不平地坐了下去。豹子也将朝天鼻按坐在凳子上，他说：“我这个侄儿不会说话，大兄弟你别见怪。”

豹子叫我侄儿，叫朝天鼻大兄弟，明显是抬高了朝天鼻的辈分。

两张桌子的人，继续吃饭。

我的第二碗面条快要吃完了，朝天鼻又开始叫板了，他说：“吹大牛不要脸，还说帮助别人，你们有什么能耐？”

我相信朝天鼻自小在镖局长大，肯定会有几分能耐的，所以我不想和你比打斗，我说：“能耐不在拳脚上，能耐在心中。用刀杀人是莽夫，用心杀人才是高手。”

朝天鼻哼哼着，他说：“用心杀人？江湖骗子都会这样说。我说我还会用头发杀人呢，你们信不信？”

朝天鼻用眼睛扫了一桌子的人，一桌子的人赶紧奉承地笑着。

朝天鼻继续说：“小的当骗子，老的也来当骗子，真不要脸。你们骗了我们家，下一站准备去哪里？”

我的火气又上来了，我指着朝天鼻骂道：“日你妈的，老子一再忍让，你得寸进尺，你想咋？老子奉陪到底。”

朝天鼻说：“敢和老子下场走几招，老子就服你。”

我站起来说：“走就走，生死不论。”我已经下定决心，对他死缠烂打，挖眼睛，咬胳膊，抓睾丸，啥招阴毒，我就使啥招。乱拳打死老师傅，功夫再好，一砖捂倒。

朝天鼻也站了起来。

可是，他一站起来，就赶紧蹲下去，脸上是异常窘迫的神情。他的裤子掉在了脚腕处。那时候的人都穿着大裆裤，裤腰处用布裤带绑着，布裤带一断，裤子就溜了下去。

满桌子的人看着朝天鼻，不知道怎么回事。只有我知道，朝天鼻着了道儿。

豹子身手极快，就在刚才，他来劝解我和朝天鼻的时候，用康熙皇划开了朝天鼻的裤腰带，而朝天鼻还浑然不觉。

康熙皇我在前面写过，就是把铜钱边缘打磨锋利，用来割衣割包，这是盗贼的随身装备。现在的盗贼不用康熙皇了，而改用胡刀片。

第174章 人生如棋局

当天黄昏，我们就上路了，赶着十几匹骆驼，骆驼上载着盐巴和茶叶，一路向西。骆驼客有十几个人，个个劲装打扮，看起来都有功夫。

朝天鼻没有去。

走出张家口，天色越来越暗，光头拍拍一名小个子的肩膀，小个子爬在了路边的草丛中，骆驼队继续前行。

那个小个子爬在草丛中干什么？我想问，但看到光头和豹子他们都一脸凝重，我只好把到嘴边的话又咽了回去。

又走了一会儿，前面到了一座村庄。村庄里一片黝黑，像一座巨大的坟墓一样。光头走到村口一户人家门前，轻轻叩响了门环，两长三短，两长三短，大门吱呀一声打开了。光头没有和开门人说一句话，只是向后面招招手，骆驼队就一匹接一匹地走了进去。

看起来这里的人和骆驼客很熟悉，他们尽管没有说一句话，但是骆驼客熟练地把骆驼拴在院子里的木柱上，走进房间里睡觉。

我想，骆驼客经常走这条路，而且一走就是很多年，在什么地方住宿，在什么地方吃饭，肯定都有固定的地点。要不然，带着贵重物品，贸然住在陌生的地方，吃在陌生的地方，不是睡梦中丢了脑袋，就是被人麻翻了。

第一次跟着骆驼客走镖，我有些兴奋，一直睡不着，看着月光透过窗棂照进来，照在地面的青砖上，一只老鼠跑进了月光里，呆头呆脑地四处张望。突然，门外又传来了轻轻的叩门声，两长三短，两长三短。

我爬在窗口向外望去，看到月光下走来了那个小个子。光头的声音传过来，他问："有人跟踪吗？"

小个子说："没有。"

光头说："你去睡觉吧。"

我只听见光头的声音，然而却看不到光头。我像那只走进月光下的老鼠一样四处张望，然而还是见不到光头。光头在哪里？

我正在疑惑的时候，突然看到房檐下的阴影处，有一团黑影在移动，那里蹲着一个人，他揭开盖在身上的凉席，走到了月光下，明亮的月光照着他明亮的头颅，我看到那是光头。

原来光头一直藏在凉席下。

这一路上，戒备真可谓森严的。

我离开窗口，躺在铺着一层稻草的地面上，可是辗转反侧，难以入眠。折腾了大半夜，口渴了，记得刚刚走进这个院子的时候，看到墙角有一口水缸，我就推开房门，走过去喝水。

水缸里有半缸水，上面飘着葫芦锯成的水瓢，我端着水瓢咕咚咕咚喝了半瓢水，然后准备用剩下的半瓢水洗脸。

突然，身后有人说道：“甭洗脸，洗不得的。”

我回头望去，看不到人影。刚才光头藏在屋檐下的阴影里，而现在月亮西斜，照着屋檐下，屋檐下空无一人。这个说话的人到底藏在哪里，我找不到。

我想知道他藏身的方位，就故意问：“为啥洗不得？”

那个声音说：“洗不得就洗不得，快睡觉。”

院子里有几棵高大的泡桐树，声音是从那里传出来的，我想这可能就是骆驼客布置的暗哨。骆驼客此次出行，目的是为了和响马正面交手，所以一路上格外小心。

回到房间里，我就睡着了。

天亮后，骆驼的叫声把我唤醒，我急忙爬起身，看到骆驼客已经把行装收拾好了，他们个个脸上布满尘土，头发里夹着草屑，果然每个人都没有洗脸。

奇怪的是，他们为什么不洗脸？

从张家口向西，一路都是戈壁沙漠，骆驼客一路都很紧张，密切注视着任何一点可疑的迹象，但是，却没有出现任何意外。

尽管没有意外，但是大家仍然很紧张。按照江湖上的规则，镖客天亮才走，天黑即歇。而遇到刮风下雨，就不能出行。

在陕北定边，因为风沙太大，我们歇息了一天。在这里，我又一次见到了说书盲艺人。陕北是陕西最穷的，三边又是陕北最穷的。三边指的是定边、安边、靖边，三边十年九大旱，走出房子不见天，桠杈树枝盖房子，包谷糊糊哄娃子三边这一带树木稀少，连盖房子的木料都没有，庄稼稀少，连让孩子吃饱肚子的粮食都没有。

因为贫穷，人们都走了出去，三边的盲人走出去后，都做了说书盲艺人。三边盛产说书盲艺人。直到现在，都还是这样。

盲艺人在定边城墙下的一间破庙里说书，很多人赶去听。穷困地区的人，再没有任何精神享受，听说书是他们唯一的精神生活方式。

那天，盲艺人说的是隋唐英烈，他说的是秦琼卖马。秦琼是辅佐李家父子建立大唐的名将，又是一位有情有义的好汉子，盲艺人说他：孝母似专诸，交友赛孟尚，神拳太保，双锏大将，锏打山东六府，马踏黄河两岸，威震山东半边天。听说书盲艺人这样说，我一下子非常倾慕秦琼，决心这一辈子要做秦琼那样的人。

我上过私塾学堂，知道专诸和孟尚的故事。吴王夫差还不是吴王，而是吴国公子的时候，准备刺杀堂兄吴王僚，就找到专诸当杀手，而专诸因为母亲在世，迟迟不愿起行。夫差每次宴请专诸，专诸都舍不得吃最好吃的，总是偷偷打包回去孝敬母亲。孟尚就是孟尝君，仗义疏财，好结交朋友，朋友有难，他一定会解囊相助。

百善孝为先，孝顺的人即使坏，也坏不到哪里去；钱财如粪土，能够仗义疏财的人，一定是一个值得信赖的人。

秦琼有非常好的武功，所以他才能处处逢凶化吉。一个行走江湖的人，没有武功怎么行呢？进了镖局，天天都要练功，我一定要好好珍惜这个机会，练出一身好功夫。

说完秦琼卖马后，说书摊散了，人们向外走，我在破庙边的墙角处看到了一个象棋摊。摆摊的是一个留着三绺长须的老者，眯缝着双眼，时不时地用长长的指甲梳着长长的胡须，看起来一副仙风道骨的模样。他面前摆的是一副残局，只有足马炮卒十余个棋子。象棋摊外围了一圈人，人们在叽叽喳喳地指点着，议论着。

风还在刮着，飞沙走石，不见天日，反正今天不会出去走镖了，我没事可干，就看看这个残棋摊。

我小时候在私塾学校里跟着先生学过下棋，先生喜欢下棋，可是在村子里找不到对手。农村里都是忙忙碌碌的农夫，天天把日头从东山背到西山，谁会有闲工夫下棋？所以，先生就显得很落寞，他想在弟子中培养出几个象棋后辈，陪着他读过漫长而无聊的时光。我至今还记得先生房中有一张棋盘，上面写着一首长诗，前面几句是这样写的：“论形势两相当，分彼此各参商。顷刻间化出百计千方，得志纵横任冲击，未雨绸缪且预防。看世情争先好胜似棋忙”

那首长诗，当时在私塾学堂的时候，我不理解，但是记住了，这些年在江湖上行走，终于参透了它表达的内容。生活在这个世界上，人人都为了钱财忙忙碌碌，你争我抢，你骗我，我骗你，岂不和棋局一模一样？

人生如棋局。

三绺长须神情很淡定，一副高深莫测的模样，然而我看到他的棋技很一般，他在不长的时间里，就连输三盘。每输一盘，他就要从口袋里很不情愿地掏出几张纸币，递给和他一起下棋的人。

第四个人和他下棋的时候，他拿起棋子，又准备放下去，但是我看到那是一步错棋，我禁不住叫出声来："不能放下去。"旁边围观的人立即凑热闹说："放下去，放下去，落子不悔。"

和三绺长须下棋的是一个小伙子，小伙子看了看我，然后悄悄对我说："看得出来，老哥你是个高手，干脆这样，我们合起来，把这老汉的钱赢光。"

我看出来了三绺长须是个庸手，已经连输了三盘，而且第四盘眼看着也快要输了。我很想和这个小伙子联手赢走三绺长须的钱，可是我转念又一想，不对呀，如果三绺长须真的水平很差，他哪里有胆量摆摊下棋？如果他每天都这样输钱，他何必又摆这样的棋摊？

摆棋摊的人不为挣钱，只图送钱，天底下恐怕也不会有这样的傻子。

这个三绺长须，一定是江湖中人。

我退后一步，背对着他们，装着不再关心棋局，其实我的耳朵高高竖起来，捕捉着那边的任何声音。

果然时间不长，我就听到了他们在用江湖黑话交谈，而且谈论的是我。

三绺长须说："今个水了穴了，只来两三秧子，这秧子不答腔。"他的意思是说，今天混的不好，只骗了两三个人，而想骗我，我没有进入圈套。

另一个声音说："这穷秧子，不是阔秧子。"这个人是穷汉，不是富人。

三绺长须又说："找阔秧子，往窑里带点。"找个富人，带到没人的地方下手。

我终于明白了，三绺长须不是摆残局的，而是江湖上的老月。江湖上，把人贩子叫老渣，把小偷叫老荣，把设局骗钱的叫老月。

第175章 夜晚谈鬼怪

黄昏时分，我回到骆驼客居住的大院里。骆驼都被拴在墙角的木柱上，有一下没一下地慢腾腾地啃着地上的干草，干草与干草摩擦，发出窸窣的声响。陕北太穷，不但人没有东西吃，就连牲畜都没有草料吃。骆驼吃的，是晒干了的谷子杆。陕北土壤贫瘠，又久旱不雨，不长小麦和稻子，但适宜生长谷子糜子这种耐旱作物。谷子成熟后，碾碎晒干，就成了小米。糜子成熟后，碾碎晒干，可以蒸成馒头。很多年后，有一部很火的纪录片叫做《舌尖上的中国》，里面有一个绥德老汉，在绥德的街头上叫卖“豆汉馍”。这种馍馍，外面是糜子面，里面是豆沙。

豹子和骆驼客围坐在窑门前的空地上，围成一圈，圈子的中间，放着一个茶壶和一个茶杯，茶是那种非常苦味的砖茶，入口极涩，但极为解渴。镖客走镖的规则中，这一路上是不能喝酒的，担心酒醉误事。

他们正聚在一起说古经。

光头说：“我十几岁那一年，赶夜路，经过了一片坟地，坟地里传来非常奇怪的声音，就像婴儿的哭声。那时候我胆子大，捡了一块石头丢进了坟地里，哭声停止了，我继续向前走。走了不远，觉得那种声音又在后面响起。我走快，那种声音也走快；我走慢，那种声音也走慢。我正走着，突然回过头去，明晃晃的月亮下面，没有看到任何东西。但是，那种声音依然传来，我突然感到很害怕。”

一个小眼睛的骆驼客问道：“那是什么东西？”

光头说：“我也不知道，我当时吓得撒腿就跑，跑进了一片松树林里。松树林不大，方圆也就三四里，穿过松树林，就是大路，到了大路上，我就不怕了，因为大路通往村庄。可是，那天晚上，我怎么跑怎么跑，也跑不出那片松树林。松树林里还有猫头鹰的叫声，声音阴森森的，让我浑身的汗毛都竖起来。天亮后，一个过路人经过松树林，看到我围着一棵大松树不断兜圈子，就在后面拍了我一巴掌，我一下子倒在地上，半晌起不来。”

豹子说：“你这是遇到鬼打墙了。我们那里把这种情况叫做挡。”

光头问：“什么挡？”

豹子说：“挡，就是鬼挡住了你，你要不是被鬼挡住了，干嘛一直走

不出松树林？”

小眼睛说：“很多人都碰到过鬼打墙，你这个很普遍，我说说我遇到的一件事情。”

大家都看着小眼睛，听他讲他的故事。

小眼睛说：“那一年我十八岁，记得很清楚，是十八岁。我一个人从外婆家回来，天快要黑的时候，我在路上看到一个女子，穿着绿色府绸衣服，风吹过来呼啦啦的，那身段，那条子，要多好看就有多好看。女子走在前面，我在后面跟着。那女子好像知道我在看她，就扭屁股呀，甩辫子呀，我那时候正年轻，看到这个骚样，就忍不住上去挑逗，没想到三两句过后，那个女子就给我抛媚眼，我就抱在了怀里。”

大家都哈哈笑着，有人问：“干了没有？”

小眼睛说：“没干。”

有人说：“你骗谁呀，怎么会不干？”

小眼睛说：“那种场合，大路上人来人往的，怎么干呀。”

有人就笑着说：“那还不把人急死了。”

小眼睛接着说：“我和那个女子走了一段路，找不到合适的机会，前面后面都时不时地会有人来。后来，我看到旁边有一条小路，小路通往一片灌木丛，女人示意去灌木丛中，我就跟着她去了。可是，刚刚走进灌木丛，就冒出了七八个男人，有人拿着铁锨，有的拿着锄头，他们闹嚷嚷地说，找女人找了好长时间，没想到女人被我拐到了这里。他们拉着我要打，女人替我求饶，他们才罢手。后来，那些人交给我一把铁锨，让我在地上挖坑，不准回头看。我害怕挨打，就低头挖坑。”

小眼睛说到这里不说了，他睁大了眼睛，我看到他的眼睛里都是恐惧的光芒。有人催促说：“后来呢？后来呢？”

小眼睛说：“我挖坑，一直挖到了天亮。天亮后，来了一群人，他们责问我为什么要在这里挖坑。我看到天亮了，胆子也大了，就说了昨晚遇到的恐怖事情。他们都惊讶得说不出话来，一齐低头看着我挖出的深坑。我挖出的深坑里，露出了一口棺材，棺材里装着一个少妇，而来的这些人，都是少妇的家人，他们准备今天给少妇迁坟。”

有人问："这么说，你那天晚上遇到的那个女人，还有那些拿着农具的男人，都是鬼？"

小眼睛说："不是鬼，还能是什么？"

我突然感觉到一阵恐怖，禁不住向后面看看，我真担心后面也会出现一个穿着绿色府绸衣服的女人。

大家开始讨论起了鬼，纷纷扬扬地说着鬼的模样，鬼的性情。豹子从烟盒子里捏出了一撮烟末，放在了水烟筒里，呼噜噜吸了两口，慢条斯理地说："我也见过一回鬼。"

大家全都不说话了，一起掉转头望着豹子。

豹子说："这个故事是我一个朋友告诉我的，他的名字叫狐子。"

在遥远的黄土高原上，在毛乌素沙漠的边缘地带，突然听到狐子的名字，我一阵心惊，往昔那些在晋北常家大院的情景，历历浮上眼前。

豹子说："我这位朋友非常机灵，机灵得像狐狸一样，所以就有了狐子的绰号。有一次，狐子在深山中行走，突然落起了大雨，狐子看到前面有一座寺庙，就走了进去避雨。寺庙里只有一个老和尚。他们两人谈得很投机。"

小眼睛说："寺庙里的鬼怪最多了。"

豹子接着说："狐子和老和尚谈话到半夜，肚子饿了，老和尚说，你想吃什么，就去厨房里做吧。狐子下床去了厨房，厨房里没有油灯，狐子借助着朦胧的月光在厨房里忙碌，给自己做了一碗汤。喝的时候，他感觉味道不对，有一股奇怪的腥味。当时狐子没有多想，认为是食材没有淘洗干净。

"喝完汤后，豹子睡觉，老和尚也睡着了。醒来已经到了天亮，他们继续坐在禅房里聊天。突然，门外进来了一个农夫，他一看到老和尚，就大惊失色，连滚带爬地跑了。狐子觉得很奇怪，就想和老和尚说说这个奇怪的农夫。可是,他一回头，却不见了老和尚。狐子心想：这就奇怪了，刚才明明老和尚就在身边，而且老和尚又是一个老态龙钟的人，不可能身怀绝世武功，怎么说不见就不见了。狐子正感到狐疑的时候，突然感到背后有人抓住了他的衣服。狐子突然感到毛骨悚然，他顺势脱掉衣服，一路狂奔出去。

"距离寺庙三四里的地方，有一座村庄，狐子一口气跑进了村庄，向

村人说起了自己遇到的事情。村里人说，啊呀，那个老和尚都死了一年多了，你怎么会在昨晚上和他睡在一起呢？”

骆驼客们都听得恐怖万分，有人说：“啊，死了，狐子是和鬼睡在一起的。”

豹子接着说：“狐子不相信世界上有鬼，他和村子里几个胆子大的人，拿着木棒铁叉回到寺庙里，决定看看到底是怎么一回事情。寺庙里没有老和尚，一个人都没有。狐子来到厨房里，揭开锅，看到铁锅底部沾着一层油腻，和尚不吃荤，铁锅里的油腻是怎么来的？怪不得狐子昨晚喝汤的时候，感觉到有股腥味。几个人一商量，决定今晚就住在寺庙里，等着有鬼出现。

“到了夜晚，隔壁房间里传来了女人的哭声。哭声嘤嘤不绝，好像含着无限的委屈。所有人都面面相觑，大惊失色，因为他们此前查看寺庙的时候，没有见到女人；这里偏远闭塞，更不可能夜半时分有女人来临。狐子大着胆子问：你哭什么？那个女人说：你给我娘带个话，我来到这里，家里都没人知道。狐子问：你家在哪里？那个女人说：我家在桐树湾，从这里向北走六十里，到了岔路口再向西走二十里就到了，我家门前有棵大桑树。女人说完后，就不再哭了。

“天亮后，狐子他们来到隔壁房间门前，看到门上挂着一把生锈的铁锁，显然很久都没有人打开过了。他们怀着好奇心，就向北走六十里，向西走二十里，果然有一座村庄叫桐树湾，桐树湾果然有户人家门前就有一棵大桑树，进门一问，这户人家果然有个女儿一年前走失了，但一直不知道去了哪里。

“狐子他们又回到了寺庙里，看到这里每处都透着阴森恐怖。后来，他们一把火把寺庙烧了。在废墟上修了一座砖塔，把鬼永远压在砖塔下。此后，再没有鬼怪出现过。”

我听完后，打了一个寒战。

第176章 陇西帮出现

小眼睛说：“上面说的是狐子，你还没有说你遇到的鬼。”

豹子说：“狐子是我在晋北帮最要好的朋友，他给我说起这件事情的时候，我没有在意，觉得他是随口编造的。可是，后来我也遇到了一件很蹊跷的事情。”

我看到大家的耳朵立即竖了起来。

豹子说：“有一年，我来到河南固始，住在客栈里，客栈对面就是戏台子。那时候，因为快到年关，客栈里只住了我一个人，老板留下一名小伙计陪着我，也回乡下老家过年了。偌大的客栈，上下几十间房，就只有我们两个人。我睡到夜半的时候，突然听到窗外有声音，就爬在窗口向外望，看到戏台子上灯火通明，有个戏子扮演成关公，手舞大刀，唱着：那一日西府里排开宴，小探子上前禀报一言，他言讲颜良文丑前来骂关。我听说这一言皱眉间，我跨马提刀出了关，刀扎颜良马前死，剑刺文丑马后边

“我听到这样唱，就明白唱的是豫剧《关公赴宴》。可是我想不明白，过年时节，大家都忙着准备年货，谁还会有心思来唱戏看戏。我向台下望去，看不清楚，台下一片漆黑。那个戏子唱了很久，才一步三摇走下了戏台子。接着，戏台子两边的汽灯也熄灭了，四周又陷入了一片黑暗。

“我躺在床上睡不着，因为这场豫剧来得太没有情由了。天亮后，我下楼找到小伙计，问他昨晚听到什么没有，他说他也听到了，吓得要死。我感到奇怪，就走出去问街坊邻居，有一个老人就说，固始县有一个唱关公唱得非常好的戏子，一辈子痴迷《关公赴宴》，后来死在了外地。因为尸体运不回家，就在外地烧化了。然而，此后，只要是逢年过节，这个戏子就会在夜半时分登台演唱《关公赴宴》。”

小眼睛说：“我明白了，你说的这是魂灵，这个戏子人虽然烧化了，但魂灵回到了家乡。”

豹子接着说：“我不相信鬼怪，也不相信魂灵，我一辈子天不怕地不怕人不怕，当然更不怕鬼。第二天是除夕，到了夜半，戏子又在戏台子上演唱，戏台子的两边都挂着汽灯。我走出客栈，慢慢走向戏台子。我一走出来，就感到气氛不正常，按说现在是大年夜，家家户户都应该热闹非凡，包饺子、放鞭炮，可是，客栈外面是一片黑暗，只

有戏台子上的汽灯在风中闪闪烁烁，也只有戏子扮演关公的唱腔在风中飘过来。我走到了戏台子下面，距离那个戏子只有十多米远。那个戏子还在唱着，咿咿呀呀听得非常真切。他的脸上涂着油彩，等着靴子，手中拿着大刀，头上戴着翅翎，一板一眼，一举一动，都和戏曲中的关公像极了。那一刻，我分不清他是戏子，还是关公。我正听得入神的时候，他突然停止了演唱，对着我招手”

豹子还没有说完，小个子突然从门外跑进来，他上气不接下气地说：“有人来了。”

骆驼客们立即散开，抄起了家伙，有的藏在了墙角下，有的爬上了树枝，还有的爬上了墙头，光头和豹子虚掩上院门，然后一人提着一把刀，站在院门两边。那时候的院门，都是从外向里开，外面的人想要走进来，必须推开院门，而藏在院门后面的人，就刚好被院门遮掩住，可以对走进院门的人发动突然袭击。

我是上树高手，院门后有一棵高大的槐树，槐花正在开放，满院都是清香。我双手抱着树干，双脚一蹬，三下两下就窜上了树枝。

站在树枝上，我看到远处走来了一队骆驼，驼铃叮当，声音清脆，连绵不绝。那队骆驼大概有十几只，骆驼前后都有人护送，黯淡的月光下，我看到他们手中的刀片明光闪耀。

骆驼队从院子门前走过，没有停下来，而是继续向前行走。他们行走的方向，和我们刚好相反。我们是从东向西行走，他们是从西向东行走。

驼铃声远去后，我从树上溜下来，看到大家又聚在了一起。小眼睛也从墙头上溜下来了。

光头说：“一共十五只骆驼，二十个人，从西向东走。”

小眼睛说：“是的，我一个一个数了，是十五只骆驼，二十个人。”

我暗暗佩服光头的听力，他藏身在院门后，仅仅凭借听觉，就听出来骆驼和人的具体数量。光头说：“这些是陇西帮的，没有大碍，不会坏我们的事。”

我问：“陇西帮是什么？干什么的？”

光头说：“陇西帮和我们一样，都是走镖的，不同的是，我们从张家口向嘉峪关走，他们是从嘉峪关到张家口走。走的路线是一样的，只

是方向不一样。”

西北荒凉，修条路实在不容易，千百年来，很多地方都只有一条路，所以我相信陇西帮肯定和光头他们在路上见过面，要不然，光头怎么会对陇西帮这样熟悉。

可是，走镖不赶夜路，这是行规。我问：“陇西帮怎么夜晚也在赶路？”

光头说：“兴许他们送的是紧货，要昼夜兼程。陇西帮能够从西面来，我们就能向西面去。从定边向东，这一路上都比较安全。今晚早点睡觉，天一亮就赶路。”

当天晚上，我和豹子睡在一张炕上。我睡不着，就问豹子：“你相信这世上有鬼？”

豹子说：“哪里有鬼？鬼怪都是人编出来的东西，自己吓唬自己。”

我问：“那你说你除夕夜那天，遇到的是什么？”

豹子说：“那是一个票友，在固始乡下，非常喜欢看那个戏子唱《关公赴宴》，戏子死在了外地，他逢年过节，就化妆一番，登上戏台子代替戏子唱《关公赴宴》，既祭奠了戏子，又过一把唱戏的干瘾。周围人不知道，就胡乱传说戏子的魂灵回来唱戏。”

我哈哈笑着说：“我也不相信什么鬼魂。人死就死了，死了什么都没有了，怎么会变成了鬼魂。”

豹子又问：“你走镖这几天，看到什么奇怪的事情没有？”

我说：“没有。”

豹子说：“事情恐怕不会这么简单，响马能够连劫镖局三次镖，如果事先没有周密的计划和布置，不会这样轻易得手。现在，我们在定边，定边距离祁连山只有二三百里，我估计人家响马肯定盯上了我们。”

我说：“刚才陇西帮从祁连山走过来了，他们的镖没有被劫，那就说明这一路上是安全的。”

豹子说：“不，不是这样的。陇西帮的镖没有被劫，那正说明不安全，说明响马专门劫的是我们这路镖，不会为难陇西帮。”

我说："那怎么办？"

豹子说："光头是个好人，他是你三师叔的救命恩人，也救过我们，我们不能不帮他。"

我努力想了想这几天的经历，实在想不出任何蛛丝马迹。突然，我想到了今天在破庙外看到的象棋摊，就向豹子说起了象棋摊的事情，说起了他们用江湖黑话交谈。

豹子说："哦，摆残局的是江湖中人。"

我说："这些人看起来是老月，设局骗人，但是我总觉得他们不是这么简单，他们说往窑里带，就是准备实施抢劫。一帮子摆残局的，没有这么大的胆量。"

豹子说："有道理。老月只是骗两零花钱，这些人，我看不是老月，而是老渣。"

一听说是老渣，我心中立即怒火熊熊，这一生最恨的就是老渣。我小时候，就是被老渣骗了，带到山洞里，转手卖给了雷彩凤家，而雷彩凤对我百般折磨，不得已，我跑了出来，加入了马戏团，此后流落江湖。

我说："他们是老渣，我一定要查清他们的底细。"

豹子说："天明就要赶路哩，你还是赶快睡觉吧，一入江湖深似海，从此感情是路人。江湖上的败类实在太多了，你管都管不过来。"

我说："我别的不管，见了老渣害人不能不管。"

豹子说："那你小心，千万不能和人冲突，有事情快点回来报告，我在这里等你。"

我说："你放心吧。"

我走出房门，黑暗处又闪出了小个子，他问我去哪里，我说我出去转一圈，很快就会回来。

定边县城是个边城，很小，过去这一带是中原民族和匈奴的交界处，我在夜色中走了不到一袋烟的工夫，就走到了那座破庙前。大街上空无一人，也找不见那群老渣了。

夜色很平静，四周没有一星灯光，风声也早就停歇了，周围一片静谧。我知道江湖中人一贯喜欢夜间出动，尤其是那些准备干伤天害理事情的。所以，我找到一棵大树，爬上去，这里视野辽阔，几乎可以看清半个县城。

然而，县城里依然没有任何风吹草动。

月亮从云层里露出来了，半个县城都沐浴在月光的清辉中。我有点心灰意冷，想着明天还要早早赶路走镖，就准备从树上溜下去。突然，我似乎感到一阵风拂面而过，一只巨大的鸟，张开长长的翅翼，从我的头顶掠过。

第177章 鹰隼传情报

那只鸟掠过定边县城的上空，然后像一块巨大的石头一样，径直落在了一座院子里，他发出了一声奇怪的叫声，叫声洪亮有力，院子里亮起了灯光。

我觉得很奇怪，这是一只什么鸟？它的体型怎么会这么大？是这家人喂养的吗？他家怎么会喂养这么大的一只鸟？

亮起灯光的院子在前方第一排第三家。出于好奇，我溜下槐树，来到了那家门前，从门缝向里面张望，然而房门关闭着，里面一片漆黑。我又来到了院子后面，从墙上一米高的地方，挖了一个脚窝，退后十几米，突然发力奔跑，一脚踩在了脚窝上，身体腾空，顺势攀住了墙头上的藤条和草根，爬上了墙头。

那时候，陕西农家院墙，还是以土墙居多。土墙上窄下宽，两边绑着木椽，木椽里填满湿润的黄土，用石头柱子一层层夯实。黄土在重压下，凝结后形后，解下木椽，土墙就夯成了。这种乡间劳动叫做打墙。

土墙的最上面一层，因为不承受压力，所以不用夯实，只用双手抹成半球形。墙顶土壤酥松，小鸟经常会落在上面，也会把草籽撒在上面，天长日久，墙顶上就长满了各种藤条和各种荒草。日复一日，年复一年，这些荒草和藤条的发达根系扎入土墙里，土墙就会变得格外结实。在陕北，现在还能够看到当年魏国和秦国修建的长城，用黄土夯成，屹立几千年而不倒。

我爬在墙头上，向院子里张望。院子里空无一人，我从墙头上抠起了

一块土疙瘩，想要扔下去，投石问路，突然，房门打开了，一个消瘦的人影走出来，月光下，我看到他的长髯飘飘苒苒，那正是我白天在破庙角落看到的三绺长须。而房间里，还有好几个人。我看不到他们的容貌，但肯定是白天和三绺长须在一起摆残局骗人的托儿。

他们正是我要寻找的人。

三绺长须出去上了趟茅房，他回来后，房门再没有关闭，房间里的灯光泻在了院子里，月光也照在了院子里，院子里一片清辉。

我爬在墙头上，想等他们关上房门后，再悄悄溜下去偷听他们的谈话。可是，他们的房门始终没有关闭，我始终不能溜下去。

这样下去实在不是一回事儿，如果他们一晚上房门不关闭，我难道就要在墙头上等一晚上？而天亮后，我还要跟着光头他们走镖。我不能在这里等一晚上。如果我现在离开，又心有不甘，这群老渣如果想害人，我绝对不能让他们阴谋得逞。

我在墙头上想了一会儿，终于想好了一个主意。

我溜下墙头，沿着定边县城的街道行走。走着走着，我就闻到了一股浓郁的酒香。有浓郁酒香的地方，就是酒作坊。

我翻墙进入酒作坊里，看到院子里堆着几口大缸，大缸里盛放着酒糟。酒糟就是酿酒后剩下的残渣，酒是粮食做成的，这些酒渣也是粮食做成的。我抓了两把酒糟，放进口袋里，然后又翻墙出来。

我向三绺长须所在的那座院子走去，走出不远，看到路边有一排窑洞，窑洞旁边一人多高的地方，有一个鸡窝，鸡窝就是从墙上挖出的土窝，用木板挡着，目的是为了防止黄鼠狼钻进去。黄鼠狼非常聪明，它的骨头很柔软，一点点缝隙也能够钻进去。民间传说，黄鼠狼会缩骨术。

我举起手臂，拉开木板，里面的几只鸡充满疑惑地低声咕咕着，我把酒糟放进去，然后又关上木板。我听到鸡窝里传来了鸡啄食的欢快的争抢声。

我在鸡窝下静静地等候了一会儿，等到里面没有了动静，然后打开木板，一手拎着一只醉醺醺的鸡，走向三绺长须所在的那座院子。

那座院子的大门仍然紧闭着，我从门缝里看到院子里的房门仍然打开着。我用石片割断鸡脖子，扯断鸡腿，把热腾腾的鸡血涂抹在院门

上，然后藏身在不远处的树上。

时间不长，天空中飞来了蝙蝠，先是一只，接着是十几只，再然后是上百只，黑压压的蝙蝠像云朵一样聚集在了那两扇涂抹着鸡血的院门前，撞击着院门，吸吮着鸡血。院门被撞得哐哐响。

院子里有了脚步声，然后，院门吱扭扭被打开了，蝙蝠轻巧地散开了，飞上了黑漆漆的夜空。开门人在门口迟疑地站了一会儿，又关上了院门。

院门关闭不久，成群结队的蝙蝠又飞来了，院门又被撞得哐哐直响。

院门再次被打开，蝙蝠又飞入了夜空。

这次，开门人停留了更长的时间，看到没有任何值得怀疑的迹象，又重新关上了院门。

我悄悄从树上溜下来，溜到了院子后面，再次攀上了后院墙。

爬在墙头上，我看到院子里站着五六个人，他们一个个如临大敌一般，手中拿着刀叉棍棒，紧张地盯着院门。房间里的灯光熄灭了，房门大开。

院门外，哐哐的撞门声再次响起，他们像贼一样悄悄溜到了门后，弓着身打开院门。我悄悄从后墙上溜下来，钻进了房间里。

我站在炕墙上，一伸手就够着了房梁。我用两支手臂吊着房梁，一耸身，就趴在了房梁上。我本想着他们很快就会回到房间里，可是，他们在院子里和蝙蝠捉迷藏，兴趣盎然，意志坚定，不屈不挠，不达目的誓不罢休。

月亮从云层里露出半张脸，显得很迟疑。月光从顶窗照进来，房间里的一切都显得影影绰绰，我看到房子正中的八仙桌上，似乎放着一张纸，纸的旁边放着一根芦管，但是纸上面的字迹，我看不清楚。院子里，这些老渣们还在和蝙蝠玩着捉迷藏的游戏，他们全然不知道院子里已经多了一个人。

我从房梁上溜下来，把那张纸拿在手中，凑到月光下仔细查看，看到上面写着："镖局有多少人，多少骆驼，带着什么货物，速速查明回报。"

我心中一惊，这些人既不是老月，也不是老渣，说不定是响马的眼

线，说不定对我们不利。

我拿起那张纸，折叠好，放在衣袋里，然后拿起那根芦管，悄悄走出了房间。我现在想明白了，响马采取飞鸽传书的形式，把情报卷起来，塞进芦管里，绑在那只大鸟的腿上。那只大鸟飞到住在定边县城的三绺长须他们身边，三绺长须看到后，再把回馈的情报卷好，塞进芦管里，把芦管绑在大鸟腿上，大鸟又飞回到响马那边。他们就是依靠这种方式，连续劫走了光头三次镖。

院子里，三绺长须们始终不明白门外发生了什么事情，不知道是谁在夜半哐哐撞响院门，他们头对头凑在一起窃窃私语，探讨着这个敲门的是人是鬼，院子里笼罩着一股巨大的恐怖气氛。我悄悄溜到了后墙角，后墙角有一间低矮的柴禾房，我踩着柴禾房就能够攀上墙头。

我刚刚踩上了柴禾房的房顶，院子里突然响起了一声凄厉的鸟叫声，那只大鸟突然展开翅膀扑向我，我手中没有武器，就把那根芦管丢向它。可是，它飞到半空，又被绑在腿上的绳子拽回去了，然后，它叼着那根芦管，不再搭理我。

鸟叫声引来了院子里的人，他们看到我，闹嚷嚷地追过来。我爬上墙头，滑落在地，然后撒腿奔跑。

后墙外只有一条路，这条路通往一条小巷，我跑到了小巷尽头，才发现这是一个死胡同，面前有一堵高高的围墙挡住了我。

身后，是三绺长须他们追赶而来的脚步声，声音密如雨点，他们手中拿着刀叉棍棒，而我赤手空拳，他们人多势众，而我孤身一人。现在该怎么办？我急得一头汗水。

突然，围墙上垂下了一根绳索，接着传来说话声：“呆狗，抓住绳索。”

我不知道说话的人是谁，当下不假思索抓住绳索，攀上了围墙。身后，三绺长须已经追到了距离我只有二三十米远的地方，但是他们停住了脚步。

远处的房顶上，站立着一个人，他手拉弹弓，对着三绺长须他们发射弹丸，一弹一个，三绺长须他们哭爹喊娘，捂着流血的脸面。

我从围墙上跳下来，这才发现，救我的人是小眼睛。

我问：“你怎么会在这里？”

小眼睛说："你一个人出去干啥，怎么也不告诉我们。你看今晚多危险。"

我说："你们怎么知道我在这里？房顶上打弹弓的那是谁？"

小眼睛说："是你豹子叔，你连你豹子叔都不认识？"

我被三绺长须他们追杀，惊魂未定，又相隔那么远，怎么会看出他是豹子。

后来，我才知道，我不声不响地离开我们居住的那间院子后，小个子就把这个消息告诉了光头。镖局这一路走镖，处处小心，生怕镖被人劫走了。光头正在疑惑的时候，豹子走了进来，说了我的去意。光头担心我会有危险，就让豹子带着小眼睛暗中保护我。

回到居住地，见到了光头他们后，我把那张纸片交给了他们，他们神色凝重。

我又说起了那只奇怪的大鸟，光头说："这种鸟叫鹰隼，极为凶猛，很有灵性，西北一带的人依靠它来传递信件。"

我说："这种鸟确实很聪明，看我从房间里偷走了情报，就扑上来攻击我。"

光头说："它不是在攻击你，而是想飞到你身边，让你把芦管绑在它的腿上。鹰隼都是经过特殊训练的，他看到你拿起芦管，就以为是要让它送信。"

第178章 伏击追踪者

过了大约半个时辰，豹子才回来。 豹子的衣兜里装着弹弓，弹弓的牛皮筋像小鸟一样蹦蹦跳跳。豹子把弹弓取出来，交给光头。光头说："别看走镖的刀呀枪呀的，其实最管用的还是弹弓。"

我感到很奇怪，走镖这一路，暗藏危机，说不上来响马会突然出现，想要打退响马，必须真刀真枪对着干，怎么会说刀枪还不如弹弓呢。

光头把我偷回来的那张纸条递给豹子看，他说："呆狗这次立了大功。"

豹子眉毛轻轻动了一下，脸上不动声色，其实我已经看出来了，他是压抑着心中的喜悦。我是豹子带来的，而光头当着豹子的面表扬我，豹子肯定非常高兴。

豹子说："这群人，我还以为是老渣，没想到会是响马。"

光头说："没想到我们这么早就被响马盯上了。"

小眼睛说："这群响马真难缠，估计前三次的镖，也是他们劫走的。"

光头问豹子："这些响马知道今晚是我们动手的吗？"

豹子说："应该不会知道的，呆狗他们两个离开后，我故意带着响马在城外绕了一大圈，摆脱了他们后，我就回来了。"

光头让大家快点休息，天一亮就立即赶路，甩开三绺长须这群响马的眼线。

我看到我们有十几个人，每个人身上都有功夫，而三绺长须他们只有五六个人，我建议说："今晚干脆一不做二不休，把这些响马干掉了。"

光头没有说话，他低着头在沉思。豹子因为是客人，也不说话，他轻易都不会发表意见。

小眼睛听到我这样说，也趁机说："呆狗说得对，我带上几个人，把这几个响马做了，刨坑埋了，不留痕迹。"

光头突然发了脾气，他对小眼睛说："你净说些不着边际的疯话，快点睡觉。"

大家散开了，我和小眼睛走在最后面，我用探询的眼睛望着小眼睛，小眼睛对着我摇摇头，看起来他很无奈。

我们有这么多人，响马只有五六个，而且还有几个被豹子的弹弓打伤了，我们不费吹灰之力，就能够消灭了他们。这事做得神不知鬼不觉。可是，光头为什么不同意呢？

我一个人回到了房间里，豹子还在和光头商量事情。

我不知道豹子是什么时候回来的，也许他一夜没睡，我睁开眼睛的时候，天色已经蒙蒙亮了，远近都响起了公鸡竞相的啼鸣声。它们每叫

一次，天色就亮一分。

我们把行李绑在骆驼背上，给水囊里装满了水，给背囊里装了几个坨坨馍，又是不洗脸，就匆匆出发了。

定边向西，就是宁夏，这里只有一条路，满眼都是戈壁荒滩，满眼都是石头疙瘩，走很久才能够看到一棵树，而树木也是落满了一层尘灰的低矮的灌木。有时候，我看到远处有一堆石头，走到近处了，那石头突然站起来，摇晃着屁股跑远了。那是盘羊，他头上的两只漂亮的角，似乎比身体还大。

我们加快脚步走出了很远，人和骆驼都走出了一身汗水，回头看到太阳从东边的山巅升上来，远处没有一个人影。我想，三绺长须他们没有跟上来。

我们继续前行，人和骆驼都走得气喘吁吁，太阳越升越高，天气越来越闷热，有人提出歇一会脚，架火做饭，光头叫骂着，让所有人加快脚步，饿了就啃口坨坨馍，不准停脚。坨坨馍是陕北的一种特产，铁锅里放小鹅卵石，小鹅卵石加热，把面饼埋进去，闷一小会儿，就会烤熟。这就是坨坨馍。

翻过一座山，趟过一条河，后面还没有看到人影，想着我们已经摆脱了响马的眼线，光头让大家稍微放慢脚步，继续西行。

小眼睛提出要拉一泡屎，光头让他快点。我感到肚子鼓胀，就提出过会儿和小眼睛一起追赶队伍。

我们找到一条一人多高的埝畔，蹲在埝畔下拉屎，从这里看到那条我们刚刚涉过的河流。

我问小眼睛："你们怎么早晨起来不让洗脸，这一路上我很不习惯，总感觉脏脏的。"

小眼睛说："西北风沙很大，太阳很毒，如果洗了脸赶路，脸上就会被风吹得裂了口子，被太阳晒得脱一层皮，所以，走镖的人都知道，不能洗脸。"

哦，原来是这样。

我又问："那我们要干掉响马的眼线，他们为什么不同意干掉？"

小眼睛说："这个我也不知道，要是把响马的眼线干掉了，谁也不知

道。今天我们也不用起这么早赶路了。昨晚没睡好，现在好困啊。”

我说：“我也好困啊。”

我提上裤子，伸了一个长长的懒腰，打了一个长长的哈欠，正准备转身追赶镖队的时候，突然看到那条河面上出现了几个人影。

小眼睛也看到了，他指着那几个人问：“那是谁？”

我说：“我看不清楚。”

小眼睛说：“我也看不清楚。”

我笑着说：“我的大眼睛走看不清楚，你的小眼睛怎么能看清楚。”

小眼睛说：“我眼睛虽小，但聚光。”

我说：“我们赶快藏起来，先看看这是些什么人。”

我们藏在了一堆乱石后，紧张地盯着那几个过河的人。他们在水中缓慢行走，水深齐膝，他们像螃蟹一样一步一挪。我们向前路看着，看不到镖队，他们已经走远了。

那几个人涉过河水，向着我们走来，风吹过来，我看到其中一个人胸前飘着长长的胡须。啊呀，那是三绺长须他们，那是跟踪我们的响马眼线。

我对小眼睛说：“这就是昨晚为难我的响马眼线，他们居然一路跟踪我们。”

小眼睛问：“怎么办？”

我说：“干掉他们，你敢不敢？”

小眼睛往地上吐了一口唾沫，说：“世上就没我不敢干的事情，干！”

我说：“他们好几个人，我们只有两个，要干掉他们，有点难度。”

小眼睛说：“要不，我们追上大部队，找几个帮手。”

我说：“他们不同意我们动手的，给他们说了也是白说。”

小眼睛问：“那怎么办？”

我说："他们在明处，我们在暗处，我们偷偷摸摸干掉他们，即使干不掉他们，也能让他们缓下脚步，然后我们再追赶大部队报信。"

小眼睛说："就这么干。"

我和小眼睛飞快地向前跑着，眼睛向两边张望，寻找可以利用的地形。我的脑子也在飞快地转着，想着可以干掉这几个响马的计策。响马一般功夫都不弱，要靠我们两个干掉这五六个响马的眼线，没有计谋是万万不行的。

我们跑出了三四里，跑进了一条峡谷，峡谷的两边是悬崖峭壁，只有一条小径从峡谷的裂缝中通过，抬起头来，只能看到一线天。一只老鹰从峡谷上空一闪而过，它在影子在悬崖上转瞬即逝。

我说："就是这里了。"

小眼睛说："这个地方叫一线天，我们每次从这里通过，都格外小心，担心悬崖顶上会有埋伏。不过，想要在上面布置埋伏，只能沿着这些悬崖峭壁攀上去。你看看这两边，就像斧子砍出来的一样，根本爬不上去。而想要从山外绕上悬崖顶，至少需要三四天的路程。所以，这个地方有惊无险。"

我笑着说："别人攀不上去，我却能攀上去。我是马戏团走绳索出身的，猴子都爬不上去的悬崖，我都能爬上去。"

小眼睛仰头看着悬崖说："要是在这个地方伏击那几个响马，再好不过了，可是，这么高这么陡，你怎么会爬上去？"

我说："你向前走，藏起来，看我怎么干掉这几个土鳖响马。"

小眼睛向前走去，我弓着腰身，攀着石缝，爬上悬崖。从下面向上看，看到悬崖非常危险，没有可以攀附的地方；其实，悬崖不是一整面石头切成的，而是很多块石头垒成的，石头和石头之间都有石缝，只要手指头插进石缝里，就能够爬上去。当然，攀爬的时候，你是不能向下看的，否则会吓得头晕目眩，带来危险。

爬到了悬崖顶上后，我看到那几个响马眼线刚刚走进一线天，而小眼睛已经在前方一大块石头后藏好了。石头后的小眼睛，比一只小鸟大不了多少，他一直抬着头，关切地望着我。

悬崖上方是一片平地，有一亩地大小，平地上堆满了石头，有的像粪笼那么大，有的像拳头那么小。我挑拣了一堆大石头，推到了悬崖

边。

然后，我看到那些人走到了悬崖下，他们眼睛望着前方，没有抬头看，他们压根就不会想到我埋伏在悬崖上方。我把大石头一块接一块地推了下去，这些声势显赫的大石头，即使砸不到他们，也会挡住他们前行的道路。一线天的道路狭窄得像一条裤带一样。

我在悬崖上方，听见了大石头落地的沉重的声音，听见了他们惊讶而恐怖的叫喊声，听见了小鸟振翅腾空的尖叫声。我看到小眼睛向我招手，我兴高采烈地向他回应，然后沿着山脊向前跑去。

跑出了很远，再也看不到那些响马眼线的身影，我顺着悬崖溜下去，和小眼睛在悬崖下汇合。

我兴高采烈，小眼睛也兴高采烈，我问："砸中了狗日的吗？"

小眼睛说："距离太远，看不清楚，但听到他们的惊叫声像杀猪一样，估计是砸中了。"

我笑着说："现在他们想要追上我们，难上加难，那堆大石头起码够他们搬运半天的。"

我们蹦蹦跳跳地向前赶去，像两个刚刚放学的小学生。我们追赶了大约一个时辰，终于追上了大部队。光头和豹子他们正在一片低矮的灌木丛中休息。

光头问："你们怎么现在才赶上来？正准备派人去接你们哩。"

小眼睛满脸都是笑容，他绘声绘色地讲起我怎么在悬崖上伏击那些响马眼线的故事。

其余的人都听得津津有味，唯独光头一脸严霜。我想着他会和我们一样兴高采烈，然而他没有。他神色凝重地问我们："有人死吗？"

小眼睛说："估计有人被砸死了。"

光头懊恼地说："你们闯了大祸了。"

我百思不得其解，这些响马不是我们的仇家吗？我们干掉了仇家，走镖的光头应该高兴才对，他怎么会说我们闯了大祸呢？

我的心情从沸水跌入了冰窖，沮丧到了极点。我躺在地上，望着天上

的白云，对光头的举动，感到百思不得其解。光头走镖十几年，还救过三师叔和我们的命，他显然不会害我们。他这次亲自出门护镖，一路小心谨慎，显然也不是响马的内线，那么，他究竟是什么人呢？

天空中，有一只老鹰掠过，展开翅膀，径直飞向西方。

第179章 夜晚遇荡妇

走到了午后，我们看到北面有蜿蜒连绵的古长城，古长城下有一条官道，无数代人在这条官道上走过，将这条黄泥巴砌成的道路踩踏得结实而光滑，官道上还有骆驼碗口状的蹄印，和牛羊花瓣样的蹄印。

我们沿着古长城一路行走，两天后，来到了一个叫做盐池的地方。盐池的名字中带着一个盐字，其实这里不产盐，而产干草。干草是一味中药，每年都有很多内地的商人来盐池收购干草。

午后，天空中起了黄风，西北这一带的人把龙卷风叫做黄风。因为龙卷风一来的时候，就飞沙走石，昏天黑地，天地之间黄乎乎一片，对面看不到人。光头看着这种天色，就让我们今晚住宿在盐池县城。

我们住在了盐池县城的一座大院子里，这间院子很大，砖砌的围墙，围墙上还有一个用来观察瞭望的亭子。这样气派的院子，在西北很少，估计这家人是做生意的，而且做得很大。

院子的主人让厨师给我们做了一锅糊饽子，这种宁夏小吃很像我当年跟着师父凌光祖在河南大别山中吃的烩饼。不同的是，烩饼里用的食材是猪肉，而糊饽子用的是羊肉。西北这一带，羊群遍地，数量远远大于猪的数量。

吃完糊饽子，大家都躺在炕上休息，可是，黄风却过去了，天地之间澄明一片，那阵黄风不但吹走了地上的杂物，而且连天上的乌云也吹走了。我看着这样的天气，感到心情非常开朗。

小眼睛看起来心情也不错，这股黄风似乎也吹走了连日来他心中的阴霾。小眼睛说："去县城逛逛，去不去？"

我说："一个小县城有什么可逛的？"

小眼睛说："这你就不知道了，进入宁夏，就进入了回回区，回回的女孩和汉人女孩长得不一样。回回女孩普遍身材丰满高大，眼睛又亮

又大，眼泡是肿的，鼻梁挺直，要多漂亮就有多漂亮。”

我说：“肿眼泡还漂亮？”

小眼睛说：“当然漂亮，回回女孩的肿眼泡和汉人女孩的肿眼泡不一样，回回女孩都是双眼皮，就像牛眼睛一样，亮光闪闪，你说那有多漂亮。”

我戏谑地说：“你是小眼睛，看到每一双大眼睛都漂亮。”

小眼睛生气了，他说：“你去不去？你不去，我一个人去。”

我心里有点痒痒的，很想看看回回女孩是什么样子，听小眼睛说得这样好，我有点动心了，就跟在小眼睛的后面，走出了那座院子。

大街上的人很多，似乎黄风过后，全县城的人都走出家门，享受清新的空气。我们的眼睛向四周探望，贪恋地看着每一个从眼前走过的女子，然而看了后都感到很失望，那些女子都穿着黑色的长袍，显不出任何身材，而且，她们的脸还都被轻纱遮住了，有的是绿色的，有的是黑色的，有的是白色的，根本看不清她们是高鼻梁还是塌鼻梁，是大眼睛还是小眼睛。

我们都感到很失望。

我还感到很奇怪，为什么有的女人面纱是绿色，有的是黑色和白色？

我们在大街上游荡着，像两条无家可归的狗。走遍了半个县城，还没有看清一个女人的脸。我看到有一个女人走进了一个用苇席编成的小房间里，过了一会儿又出来，接着又走进了一个女人。

我问：“那是干什么的？”

小眼睛说：“那是洗澡的。”

我说：“那么小的一个地方，怎么洗澡。”

小眼睛说：“这里极度干旱缺水，人们所说的洗澡，不是脱光了赤条条跳进澡堂子里，而是用手捧着一捧水，抹湿眼睛和嘴巴，就算是洗澡了。洗完澡后，他们就要走进清真寺里做仪式。”

我灵机一动，说：“他们要抹湿嘴巴和眼睛，那刚好就能看到脸长的是什么样子。”

小眼睛说："好，我们去看看。"

我们悄悄绕到了那座苇席编的小房间后面，找到一根小棍子，从苇席的缝隙中伸进去。我们还没有来得及看一眼，就听到身后传来了一声巨吼，但是听不懂他喊的是什么。

那个人的喊声过后，他的身后马上出现了三个人，一个个又高又大，又黑又壮，脸上是密密匝匝的胡须，他们看到我们在苇席后面偷看，不由分说，就向我们扑过来。

我吓得向后躲了几步，而小眼睛没有躲，他矮下身子，一个扫堂腿过去，扑在最前面的刚才叫喊的那个人就倒了下去。

第二个人看到小眼睛刚一照面，就放翻了一个，略一迟疑，小眼睛像灵猫一样窜出去，跳起来找准第二个的脸上打出一拳。第二个踉踉跄跄退后几步，一跤坐倒。

第三个和第四个不敢再上前，他们哇啦哇啦地叫喊着，远处奔来了十几个人，小眼睛抖数精神，还要再战，我说："快点走，要被缠住就走不脱了。"

我和小眼睛回头就跑，后面那些人一路追赶着，他们边追边喊，后来，追来的有几十个人。

我们无处可逃，逃进了一条小巷子里，巷子弯弯曲曲，又窄又长，像鸡肠子一样。追赶人的脚步声在巷口响起，我们看到旁边有一户人家的院门打开着，就一头钻了进去。

跑进来后才发现，这是一座废弃的院子，院子里覆盖着积年的荒草，黄泥巴糊成的房屋已经倒塌，一只野狗正在院子里寻找食物，突然看到我们，吓得像箭一样窜出。

倒塌的房屋前有一个萝卜窖。西北农村家家户户都有萝卜窖，那是用来储藏萝卜的。西北苦寒，漫长的冬季里，人们的蔬菜只有秋天储藏的红萝卜和白萝卜，谁家的地窖里储藏的萝卜多，谁家就是富翁。

我们藏身在萝卜窖里，把荒草盖在窖口，听见脚步声咚咚咚从院门前跑过，像鼓槌一样敲击着我们的耳膜。脚步声愈来愈远，我们正准备起身，突然听到脚步声又回来了。他们在四面八方搜索着，还有人用脚踢着地上的土疙瘩。

天色渐渐阴暗下来，萝卜窖已经彻底坠入了黑暗，我感到一条什么昆

虫爬上了我的脖颈，它多足的腿脚在我的脖颈蠕动着，我不敢动，害怕惹恼了它。还好，它爬着爬着，感觉没有兴趣，就又离开了。

夜已深，萝卜窖外搜索的脚步渐渐远去，我和小眼睛看到没有危险，就探头探脑地钻出来，一路提心吊胆地回到了驼队所住的院子里。

院子里，大家都在等我们。

光头一见到我们，就勃然大怒，然而他没有向我发脾气，只是对着小眼睛。他的声音雷霆震怒，像狮子吼一样；小眼睛的眼睛眨巴着，像鸡啄米一样。

光头问："你们去了哪里？"

小眼睛眨巴着眼睛说："只是去外面逛逛了。"

光头围着小眼睛转了一圈，扯着小眼睛衣服上的蛛网，怒吼道："只是逛逛？只是逛逛哪里来的蜘蛛网？你是不是做了什么偷鸡摸狗的事情？"

小眼睛说："没有。"

我也赶紧说："没有。"

光头让小眼睛说清楚今天去了哪里，光头一口咬定只是出去转转，我也一口咬定只是出去转转。偷看人家女人洗脸，差点被人家围殴，躲进了萝卜窖里，这么狼狈的事情绝对说不出口，我们就干脆都不说。

光头看到再也问不出什么情况，就叫进两个放哨的人，让我们两个今晚顶替他们放哨。

我们走出了房门，登上院墙角落的小亭子。站在小亭子上，能够看清院内院外的一切动静。

盐池县城的灯光逐渐熄灭，院子里的灯光也熄灭了，月光在云层中穿行，时明时暗。这个夜晚很静谧，这个夜晚很安宁。

我想起了白天在县城看到的各种颜色的面纱，就问小眼睛："为什么那些女人的面纱颜色不同，有什么讲究？"

小眼睛说："没结婚的女人，戴着绿面纱；结了婚的女人，戴着黑面纱；而有了孙子的女人，戴着白面纱。"

原来是这么回事。

为了打发无聊的时光，我又问小眼睛："你的武功跟谁学的？是不是学武的人都爱打架？"

小眼睛说他老家在河北沧州，那里的男孩子从小都开始练武，他七岁那一年，跟着父亲来到了张家口，此后就没有再离开过。来到张家口的第二年，父亲就把他送到了镖局里，镖局里的很多镖师都和他一样，自从来到镖局，从最基本的武功练起，练成功夫后就在镖局里做镖师，赚钱养家。他的师父是光头。

哦，怪不得光头骂起小眼睛来，从不留情面，原来小眼睛是他的徒弟。

小眼睛接着说，刚刚学会功夫的人，看别人的时候，眼睛里都带着一股杀气狠气，一言不合，就想和人动手。而时间长了，这股杀气狠气就磨平了，看人的时候，眼神是和善的。

小眼睛问我："你不会功夫？"

我说："我不会。"

小眼睛说："走江湖的人，怎么能没有功夫？有了功夫，你就有了护身符，走到哪里都不怕。"

我说："以前没有师父教我，现在要学，恐怕晚了。"

小眼睛说："不晚，练功什么岁数都不晚。我见过一个人，六十岁才练功，现在都连得像模像样，寻常的小伙都不是他的对手。练拳不练功，到老一场空。你的花架子套路打得再漂亮，不顶用，还是要有真功夫。"

我问："什么叫真功夫？"

小眼睛说："真功夫就是两个字，一个是快，一个是准。你和人打架，出手一定要快，他还没有出手，他的拳脚已经上去了。再一个是准，想打哪里，就打到哪里。至于那些各种各样的武术套路，没用的，打架的时候根本用不上。打架的时候，不是像评书中说的那样，大战几百回合，往往只是一两招，就要见效，就要把对方整趴下。"

我说："快，好理解，出手快；可是准，就不一定了，对方一直在移动。"

小眼睛说："想要准，先要心理平稳，不能慌张，不能胆怯，不能心急。你一害怕一紧张，肯定就打不过对方，拳脚也落不到实处。你要判断对方下一步的动作，盯着他的眼睛，就能够看出他的企图，然后你再应对，肯定一打一个准。"

我们正在亭子里交谈着，突然听见院子外传来了说话声，是两个女人的声音。两个女人从院墙外路过，她们谈论的是各自勾引男人的事情，边说边吃吃地笑。

小眼睛的眼睛发亮了，他低声对我说："哇，两个玩嫖客串子的。"玩嫖客串子的，是一句江湖黑话，意思是荡妇。

第180章 又有响马来

我们爬在院墙上，一句话也不敢说，静静地听着两个玩嫖客串子在交谈。两个玩嫖客串子的似乎不知道院墙上有人，她们大喇喇地坐在了院墙下的石头上，交流着她们的性爱经。

她们两个，一个声音沙哑，一个声音清脆。尽管月色朦胧，我无法看清楚她们的容貌，但是从她们的声音中判断出，一个可能是少妇，一个可能是少女。

少女说："有一次，我一个人赶夜路，身后来了一个男人，抱住我，脱我的裤子，我对他说，大家都是成年人，要想玩，就好好玩玩，干嘛要干这种强迫的事情。那个男人笑了，脱了自己的衣服铺在地上。"

少妇吃吃笑了，她问："你们干了吗？"

少女说："那还能不干咋的？到那种时候了，忍也忍不住。"

少妇说："是的啊，我们女人长那么一个洞洞，又不能拉屎，又不能撒尿，还不是让我们自己享受的。"

少女说："你说的很对。"

少妇说："我离不开男人，我两天不干就忍不住了。"

少女问："那你这次几天没干了？"

少妇说：“三天了，实在憋得心慌。”

少女说：“我也是的，好几天没做了，弄得人魂不守舍，干啥都没心思。”

少妇问：“没有男人的时候，你有啥好办法解决。”

少女说：“还能有啥好办法？我夹紧大腿，在地上跳一跳，有时候就舒服了，但也有时候，怎么样都不会舒服，心里像揣着一盆火。 你有什么好办法泻火？”

少妇说：“我用茄子。”

少女和少妇都吃吃笑起来。

小眼睛听到两个玩嫖客串子的这样说，眼睛亮光闪闪，他悄悄对我说：“我下去一会儿，这两个玩嫖客串子的，把我心头的火都点着了。”

我说：“这两个骚货，也说得我心头痒痒的。”

小眼睛说：“我们下去，一人一个，先干了再说。”

我说：“这样行吗？会不会惹来什么麻烦？”

小眼睛说：“能有什么麻烦？我们天明就走了，她们想找我们都找不到。”

两个玩嫖客串子的还在院墙下窃窃私语，边说边暧昧地笑。 小眼睛也学着玩嫖客串子的话问我：“你多久没干了？”

我说：“我从来没有干过。”

小眼睛很惊讶，他说：“你现在还是雏儿？我的天啊，你哪里是个走江湖的，你是个和尚。”

我说：“我命苦，爱上的女人都早早离开了。”那一刻，我想起了翠儿、叶子，想起了燕子，心中充满了难言的苦涩。

小眼睛说：“有什么难受的？你没听那个玩嫖客串子说，女人身上的那个洞洞就是用来享乐的。哪个男人不想进那个洞洞？哪个女人不想让男人进那个洞洞？这男人和女人，说穿了，就是那么一回事儿。人

活一辈子，全部的内容就是吃吃喝喝，日日戳戳。”

我还在犹豫着，不知道敢不敢跟着小眼睛下去干那两个女人。 尽管我很像去干，但是又有一种说不出来的恐惧。

小眼睛说：“快点走，过了这村，可就没这店了，你没听那两个玩嫖客串子的，洞洞都在冒火，我们下去帮她们泻火。救人危难，胜造七级浮屠。”

我身不由己地跟着小眼睛，沿着台阶走下院墙，然后走出了院子。

院墙下，两个玩嫖客串子的突然看到我们，似乎吃了一惊，转身就走，小眼睛追上去说：“两位娘子，黑灯瞎火的，这是要到哪里去？”

两个玩嫖客串子的说：“我们赶夜路，要回家。”

小眼睛问：“家在哪里？”

两个玩嫖客串子的说：“就在前面那个村子。”

小眼睛说：“那我们两个送你们。”

两个玩嫖客串子的对望一眼，说：“那再好不过了，我们两个赶夜路还有些害怕。”

小眼睛说：“有我在，就没有什么怕的。”他边说，边在两个女人身上摸。女人吃吃笑着躲闪，却又故意让小眼睛的手指碰上她们的身体。少妇说：“这里恐怕会有人来，我们去前面树林子去吧。”

两个女人在前面走着，摇摆着浑圆的屁股，像两只寻窝下单的母鸡；小眼睛在后面跟着，高视阔步，像只雄赳赳的公鸡。我跟在小眼睛后面，心中充满了惶恐，像只溜出鸡窝的小鸡。

我们就这样离开了大院，光头和豹子会不会知道；他们要是知道了，会怎么痛骂我们。我越走越觉得害怕，无意中一回头，突然发现了极为震惊的一幕：

月光下，十几个穿着夜行衣的人，把挠钩扔上了院墙，挠钩勾住了墙头，然后，他们顺着绳子向上攀爬。

我大声呼叫着小眼睛的名字，小眼睛回头一看，也被这一幕惊呆了。人家用的是调虎离山之计。我们中计了。

小眼睛和三师叔一样，都是好色。但是三师叔好色万无一失，相反，那些女人一和他上了床，就离不开他了。而小眼睛每次都会掉落女人构筑好的陷阱里，上次是替人家迁坟的人家挖了一晚上坟墓，这次是中了女人的调虎离山之计。

三师叔长身挺立，玉树临风，气质儒雅，又极会讨女人的欢心。而小眼睛长得歪瓜裂枣，五短身材，见了女人就想上。女人是一种感情动物，只要让他动了情，上刀山，下火海，也会跟着你，更不要说上床了。

小眼睛看到情势不好，就从口袋里取出一个圆柱形的东西，准备点燃，可是他匆忙中却总是擦不燃火柴。就在他想要擦燃火柴的时候，那两个女人回身攻向他。

我大叫一声："小心。"

小眼睛武功很好，脑子也转得快。他刚才是色欲熏心，忘记了面临的危险，现在知道了那两个女人是在给自己布置陷阱，所以他加倍警惕。女人的拳脚还没有攻到的时候，小眼睛一矮身，就躲过去了，然后，他一拳一脚，就把两个女人打倒在地。

小眼睛的拳脚很重，女人倒在地上，爬不起来，可能小眼睛击伤了他们。趁着这个间歇，小眼睛擦燃了火柴，点燃了那个圆柱形的东西。那个东西一声爆响，拖着尖利的啸声，飞到了夜空中，然后，夜空中幻化出了漫天星光。

这是镖局遇到紧急情况下，用来报警的。他和今天的二脚踢炮竹是一个原理。

爆响声惊醒了高墙大院里的骆驼客，他们互相应答声，高声吆喝着，那些刚刚爬上墙壁的人，看到院子里有了防备，只好溜下院墙，叫一声"风紧，扯呼！"很快消失在了夜色中。

两个玩嫖客串子的也消失了。

大院里灯火通明，骆驼客们手中拿着刀枪棍棒，神情炯炯，严阵以待。

我本来想着光头他们会询问我们为什么跑到了院墙外面，可是没有问。光头只是问："这伙人是什么路数？"

小眼睛摇摇头，我也迟疑地摇摇头。

光头又问：“是不是定边县城那一伙的？”

我说：“不是。”

定边县城那些人，是响马的眼线，他们说的话带着浓重的鼻音，属于西北陕甘一带的口音，而今晚上这伙人说话声音轻巧，带着圆润的转舌音，尤其是那两个玩嫖客串子的，尽管一个声音沙哑，一个声音清脆，但都很好听，有一种女性的柔媚，应该是京津一带的口音。攀上墙头的那个人喊了一句“风紧，扯呼！”声音也有一股京津味。

我说了自己的疑惑，大家都陷入了沉思。

这一路上走得实在不顺利。定边的响马眼线，估计已经让鹰隼把情报发出去了，前面会有响马拦截；而从京津一路跟来的另一股响马，在后面追踪。

两股响马都要花这么大的心思来抢劫我们，那么说明这一批货里面有问题。这趟镖开始走的时候，光头对外说只是茶叶和盐巴，现在看来，绝不是盐巴和茶叶那么简单，驼背上肯定还驮着不让人知道的贵重东西。响马们跟踪千里，绝对不会只为了劫去茶叶和盐巴。

光头肯定有秘密没有告诉我们。

第181章 贪官的镖银

后半夜，光头重新加布了岗哨，换下了我和小眼睛。

我回到房间睡觉的时候，豹子还没有回来。想起这几天一连串的事情，毫无睡意。镖客是保镖的，响马是抢镖的，响马就是镖客的仇敌，可是为什么光头不让我们过分为难响马？东面的响马和西面的响马都盯上了这路镖，那么这路镖里到处藏着什么神秘？如果这路镖中藏着秘密，光头为什么又不对我们说明？

我感到光头很神秘，如果再进一步大胆设想，他可能就是那个响马安插在镖局中的探子，只是，我不知道他属于哪一路响马的探子。表面上，他是镖局里而二当家，负责西路走镖，实际上，他和响马穿着一条裤子。

这样一想，我立即没有了睡意，我要等到豹子回来，把这一切都告诉豹子，别让光头把我们带进陷阱里。我觉得我和豹子最好今晚就离

开。

月光从顶窗照进来，照着躺在炕上的我，房门打开了，豹子走进来，他看到月光下的我，问道：“你怎么还没有睡觉？”

我说：“我睡不着，我感觉这里面有阴谋。”

豹子说：“你说说看。”

我悄声对豹子说了自己的疑惑，和自己的猜想，担心门外有人偷听，我边说边向门外瞅一眼。

豹子笑着说：“呆狗明显长大了，成熟了，会想事情了。”

我不好意思地说：“我也不知道怎么的，好像师祖和燕子死了后，我一下子长大了，想明白了很多事情。”

豹子说：“你这样想，很对，但事情 不是你想象的那样。”

我问：“那是怎样的？”

豹子说：“镖客护镖，响马抢镖，看起来是一队仇敌，其实不是的。他们是朋友。”

我感到百思不得其解，挠着后脑勺问：“朋友？怎么会是朋友？”

豹子说：“你想想，如果没有响马，谁会请镖客？所以说，响马是镖客的衣食父母。镖客不能得罪响马，响马就不会为难镖客。 ”

我仔细想想，还真的是这么回事。响马和镖客相依相存，相克相生，他们还真的是朋友。我想起了那次在草原上和燕子遇到黑白乞丐的情景，他们说过草原上狼和猎人的关系。草原上没有了狼，就不会有猎人，羊群就会种族退化，疾病蔓延；草原上没有了猎人，狼群就会肆无忌惮，羊群就会灭绝。狼、猎人、羊的关系，就是响马、镖客、货物的关系，狼只会吃那些患病的、衰老的羊，保证了羊群的优胜劣汰，繁衍不息；响马也会劫取货物，但绝不会抢得人人自危，路断人稀；如果到了路断人稀的那一天，响马也就没有生意了，会被饿死。

豹子接着说：“所以，镖客遇到响马，不到万不得已，是不会痛下杀手的。如果真的出了人命，响马岂会善罢甘休？镖客你总要从这条路上走，响马一路盯着你，总会有得手的时候。而且，镖客分散在各地，要保护货物，行动迟缓，而响马来去迅速，啸聚一处，镖客怎么

都斗不过响马的。”

我突然想起那天和小眼睛在一线天布置埋伏的情景，心中捏着一把汗，也不知道把那几个响马眼线砸死了没有。如果真的砸死了，这一路上不会到会遇到多少麻烦。

我问豹子：“如果那几个响马眼线被我砸死了，该怎么办？”

豹子说：“你放心，他们都还活着，没有死一个。”

我问：“你怎么知道？”

豹子说：“光头让小个子埋伏在后面，清点了响马眼线的人数。他们一路跟在后面，但是没有看到鹰隼，想来鹰隼已经提前报信去了。”

我问：“这伙子响马是什么人？”

豹子说：“应该就是此前三次劫取了镖印的那群响马。如果是他们的话，估计这次还会再贺家岩等着我们。”

我问：“这群响马为什么三番五次为难我们？光头他们得罪了响马吗？”

豹子说：“不知道原因，但是我问过光头，光头说他们一路安全走镖，从来没有伤害过这群响马一根头发。”

我说：“这可真奇怪，咦，今晚又来了一帮响马，这是什么来路？”

豹子说：“也不清楚。”

我说：“定远县城那群响马眼线说的是陕甘口音，今晚这群响马说的是京津口音，他们应该不是一伙的。”

豹子说：“是的。”

我又问：“驼队里有什么秘密？为什么两路响马都盯上了？”

豹子赞许地说：“呆狗越来越聪明了，会分析问题了。你继续说。”

我说：“今晚这群响马，肯定是从张家口一路跟踪过来的，从张家口到银川，上千里路。我们驼队里驮的是茶叶和盐巴，这群响马肯定不是奔着茶叶和盐巴来的，肯定知道驼队里的秘密。所以，我断定光头有什么秘密瞒着我们。”

豹子说："是的，驼队里除了盐巴和茶叶，还有一张十万元的银票，驼队里出了光头和我，你是第三个知道的人，要注意保密。"

我大吃一惊，十万元的银票，那是一大笔钱。在这个时代，一个警察一月的薪水只有十元钱，一斤小麦只有五分钱，一斤猪肉只有两毛钱，十万元钱，那是多大的一笔钱啊，相当于一个警察差不多干一千年啊。十万元啊，怪不得京津的响马像狗一样一路追过来。

可是，有奇怪了。驼队带着十万元的银票，这是天大的秘密，驼队里只有光头和豹子知道，那么，京津响马又是怎么知道的？

我问豹子，豹子说他也搞不明白。

我又问："十万元啊，这么大的一笔钱，这是谁让我们带的？"

豹子说："一名离职的官员。"

一听到这十万元是官员贪污的，我一下子来了精神，我问豹子："光头这个人拎不清，怎么还保赃款呢？"

豹子说："镖客和医生其实是一样的，医生只管给人治病，不管病是怎么得来的；镖客只管送货，也不管货是怎么来的。这是镖局的行规。"

我悄悄对豹子说："现在，已经有两路响马盯上了我们，前头还不知道有多少响马盯着，驼队前三次都栽了跟头，这次我看也很危险。干脆这样，我们拿着这十万元的银票跑路，一走了之，到一个没人知道的地方。反正这十万元也是赃款，不干净，劫去不义之财，就是为民造福。"

豹子生气了，他说道："你胡说什么！光头是我们的救命恩人，他现在有危难，我们要帮他，怎么能趁火打劫！我们得手了，光头怎么办？他一家老小怎么办？你这种话再甭告诉别人。"

我不再说话，躺在炕上，望着顶窗外的天空。豹子是一个响当当的好汉，为朋友两肋插刀，肝胆相照，义气当先，万死不辞。然而，豹子和三师叔比起来，我更喜欢三师叔，如果今晚是三师叔，我想他肯定会答应我的请求的。如果今晚我是对师父凌光祖和二师叔说，他们也会答应的。如果我对燕子说，燕子会不会答应？我猜不准。燕子嫉恶如仇，她兴许会答应；但是燕子又极重情谊，肯定不会为难光头的。

十万块钱啊，好大的一笔钱，要是安全送到贪官手中，太便宜了他，

怎么对得起遭受欺压的黎民百姓？为贪官服务，就是与百姓为敌。要是让响马劫走了这十万元钱，也不妥当，这样就太便宜响马了，而且光头也会遭受处罚。

怎么办？

黎明时分，我刚刚朦胧睡去，突然听见窗外风雨大作，我知道豹子起身出去了，也想起身，但是实在太疲惫了，干脆就躺着不起床。

风雨大作，响马肯定会有行动，所以，豹子和光头他们布置警戒了。

我睡醒后，已经到了中午，天空中依然下着雨，听说黎明时分，果然有响马前来试探，但看到院子里警戒严密，就知难而退了。

我在院子里见到小眼睛，小眼睛一身劲装，战意猎猎，跃跃欲试，很为早晨没有好好打一架而懊恼。小眼睛功夫很好，很喜欢打架，我想，小眼睛功夫都这样好，那他的师父光头功夫就更好了，只是不知道和豹子比起来怎么样。

天降暴雨，无法出行，闲着也是闲着，我就想看看豹子和光头谁的功夫厉害。我问小眼睛："你师父和豹子比起来，谁更厉害？"

小眼睛说："那肯定是我师父了。"

我问："你怎么知道？"

小眼睛说："我师父是镖局二当家的，当然厉害了。"

我说："我看还是豹子厉害。"

小眼睛说："我师父厉害。"

我说："豹子厉害。"

小个子看到我们脸红脖子粗地争吵，就跑过来问我们吵什么。我们说了原因，小个子说："那还不简单，让他们两个比一比不就得了。"

我问："去哪里比？"

小个子说："村口有个打麦场，地势开阔，那是最好的地方。"

我说："下这么大的雨，打麦场都成了沼泽池，怎么比？"

小个子说：“亏你还是农家子弟，打麦场瓷实得像石头，下这点雨算什么。”

我说：“那你带我去看看。”

小个子说：“走吧。”

小个子走在前面，我和小眼睛跟在后面，我们走出了大院。顺着小路向前走，走到了村中心，村中心有一座学堂，老师正在给学生们角读唐诗《逢雪宿芙蓉山主人》，这首诗歌非常有名，我小时候也在私塾学校里学过。

老师是一个声音苍老的老先生，他对着学生说道：“大家跟我读。日日日日暮苍山远，天寒白屋贫。”

一大堆清脆而乱七八糟的声音一起念：“日日日日暮苍山远，天寒白屋贫。”

老先生说：“你们念错了，你们不管我日日日多少下，你们只准日一下。”

“日日日日暮苍山远，天寒白屋贫。”

“日暮苍山远，天寒白屋贫。”

我们听得哈哈大笑。

第182章 迂腐的书生

小个子说：“这个老先生日了半天，我都没有听出来他想日谁。”

我说：“这是唐代一首非常有名的诗歌，写的是一个人雪夜路过农家，看到的情景，非常好的一首诗歌，就像风景画一样。日暮苍山远，就是说天黑了，远处的山峰看起来更加遥远。”

小个子说：“呆狗你还是个秀才呢，真是红萝卜调辣子，吃出没看出。”

小眼睛说：“你可别小看呆狗，呆狗肚子里的文深着呢，要不是老渣把呆狗卖了，呆狗现在就是大少爷。”

小个子惊讶地说："你是被老渣卖了？"

我点点头。

小个子说："老渣最可恶了，什么时候找到这几个老渣，千刀万剐。"

我说："我这一辈子注定了要行走江湖，江湖上的各种人我都佩服，唯独痛恨老渣。总有一天，我要回到老家，那这几个老渣找到，活剐了他们。"

小个子和小眼睛都说："老渣干的是断子绝孙的事情，和采生折割一样。"

我惊讶地问道："你们也知道采生折割？"

小眼睛说："当然知道了，这一路上走镖，凡是走进大点的城市，都能看到采生折割。那些孩子也真可怜，他们的父母绝对想不到孩子被折磨成了这样，还在到处寻找。"

小个子说："我第一次走镖，走到银川的时候，就看到了一个没腿的娃娃在路边乞讨，抱着一个女人的腿，眼泪簌簌往下流，就是不说一句话。那个女人吓得尖声大叫，围了很多人看，人们喝令放手，那个没腿娃只是哭，不说一句话。后来，来了两个男人，抠开没腿娃的手指，把他抬走了。过了一个多月，我走镖回来，再次路过银川，听说那个没腿娃已经被人杀了。没腿娃是那个女人的娃娃，从小就被丐帮偷走了，斩断了双腿，割掉了舌头，逼着乞讨。那一天，没腿娃遇到了他妈，他认识他妈，但是他妈不认识他，因为他妈怎么也不会想到他娃会变成了这样，被人斩断双腿，割掉了舌头，沦为了乞丐。所以，没腿娃抱着他妈的腿，他妈吓得大叫，赶紧逃开了。"

我听得异常恐惧，又异常伤心。行走江湖这么多年，最残忍的莫过于采生折割。很多年后，有一部好莱坞电影叫做《贫民窟的百万富翁》，里面就有采生折割的内容。

我们走了一会儿，雨越来越小，最后变成了毛毛细雨，但是这样的天气，仍然不能出行。西北的道路很少有柏油路，少数好一点的是炭渣路，普遍的都是黄泥巴路。暴雨将路面浸泡地酥松稀软，骆驼驮着重物，长长的细腿一踩下去，就半天拔不出来。所以，我们要出行走镖，必须等到路面干透后才行。

我们走到打麦场的时候，看到打麦场里也是一片濡湿，还有几处积水。按照北方人的生活习俗，小麦入仓了，打麦场闲下来了，农夫们

就要用耙齿把打麦场过一遍，然后再用碌子碾压瓷实，等来年再用。而现在打麦场里满是积水，估计农夫刚刚耙过，还没有来得及碾压，暴雨就来临了。

我们看着这样的天气，估计要出行，骑马也要在三四天后，呆在院子里很烦闷，大家干脆去城外转转。

雨后的空气非常清新，散发着一股淡淡的香味。远处的山峦，近处的树叶，因为刚刚被雨水洗过，显得明亮而清晰，有几只鸟在空中飞过，互相追逐着，洒落一地欢快的叫声。我们走着走着，看到路边徘徊着一个穿着长袍，戴着眼镜的人，他的双手背在后面，一脸的迂腐书生相。

小个子问："大哥，这条路前面有什么好玩的？"

书生说："称谓谬矣，此言谬矣。你未曾问我年龄，我未曾问你贵庚，安知我为大哥？应称呼客官为佳。此路通往河边，锦鲤戏水，柳丝如烟，在我眼中为佳境，而在你眼中未必为佳境，焉知会是好玩之处？你之好玩，非我之好玩；我之好玩，非你之好玩。故。客官应问：前方有何景何物？"

这个书生真够酸的，简直酸得人牙根都倒了。前面有什么好玩的，你一说就行了，而你说了一大堆，总括起来只有一句话：前面有一条河流。

小个子和小眼睛相视一笑，他们都在笑话这个穷酸书生，笑话世界上居然还有这样迂腐啰嗦的人。

书生很敏感，他看到小个子和小眼睛的表情，知道在取消他，而他依然在一本正经地说道："敬人者，人恒敬之；轻蔑他人者，人亦轻蔑于他。天生万物，万物皆有不同；人分万种，万种亦有不同。然有敬人之心，容人之心，则人恒敬之。"

小个子和小眼睛听到书生依然之乎者也地讲着大道理，干脆放肆地大笑起来。

我对书生说："我上私塾学堂的时候，老师给我们讲怎么写作文，说到了这样一个例子：从前，有一个书生，出外经商，妻子让人捎信问他什么时候回来，他准备下个月回家，就提笔写道：我回家之日，不在下月初一，就在初二；不在初二，就在初三；不在初三，就在初四他一直写到了不在二十七，就在二十八；不在二十八，就在二十九。

为什么我不写三十呢？因为下个月是小月，没有阴历三十，为了避免啰嗦，我就不写阴历三十了。”

小个子和小眼睛听得哈哈大笑，他们笑得直不起腰。

书生没有笑，他一本正经地说：“他这样写太罗嗦了，他写到不在二十八，就在二十九之后，接着应该这样写：下月为小月，故我会在以上二十九日内任何一天回家。最后还应该加上：见字如面，静候归期。”

这下，连我都被逗笑了。

我们走过书生身边，继续前行。书生依然背着双手，高视阔步，脸上是自负的神情，把自己当成了那个爱喝酒的李白或者大胖子苏东坡，抑或是喜欢和女人弄出点风流韵事的唐伯虎。这样的人，永远生活在自己臆想的那个世界里，其实也挺幸福。

前面果然有一条小河，我们沿着河岸前行，清风拂面，细雨沾衣，鸟语呢喃，让人的心情变得异常宁静。我们三个有说有笑，全然忘记了置身在险象环生的江湖中。

走出了很远后，大家都感到肚子饿了，然而前路漫漫，看不到村镇，没有吃饭的地方，我们只好向回走。

走到了河边，突然看到前面围了一圈人，吵吵闹闹。我们走近一看，看到几个人把那个穷酸书生围在中间，推搡着，殴打着，书生用双手捂着眼镜，发出像狗一样可怜的哭声。

我们三个跑过去，我跑在最前面，问：“怎么了？怎么了？为什么打人？”

一个留着小胡子的人恶狠狠地质问道：“你是什么人？”

我指着书生说：“我是他的朋友。”

小胡子说：“你来的正好，我拿着药给我娘治病，这是从省城花了一百元钱买的灵丹妙药，我娘喝下去就会起死回生。可是，官道这么宽，这个一脸贼相的破秀才，居然撞倒了我，把药洒在了地上，泡在了水中。他得赔我一百块钱。”

书生可怜巴巴地说：“我没撞他，是他撞我的。”书生一着急，忘记了说之乎者也，改说和我们一样的口头白话了。

我向地上望去，看到地面上撒着一层粉末，不知道是什么东西。但是，我清清楚楚地知道，书生今天遇到的，是几个江湖中人。准确地是，是江湖中的败类，是一伙耍腥的。耍腥是一句江湖黑话，意思就是作假骗人。地上的粉末，是假的；给他娘看病，也是假的。

我想说几句江湖黑话，让他们知道我们也是江湖中人，这样就会看在我们的面子上，放走书生。可是，我还没有开口，这几天一直想痛痛快快打架的小眼睛冲过来了，他说："赔你娘的老逼，想要钱，找老子要。"

那几个耍腥的突然听到小眼睛这样说，立即凶相毕露，有的向着小眼睛步步逼近，有的抱拳站在一边。小眼睛把衣服一脱，丢给我，看着他们说："来来来，你们几个杂碎都上来，老子今天正好想活动活动手脚。"

第183章 书生送诗歌

小眼睛和小胡子们剑拔弩张，一触即发，小眼睛以一敌五，毫不畏惧。小个子摩拳擦掌，跃跃欲试，准备在小眼睛出师不利的时候，自己再上去帮忙。我相信两名镖师完全可以打败这五个耍腥的。要是小眼睛和小个子打不过人家，以后就别在走镖了。

我拿着小眼睛的衣服，站在旁边观看。

空气紧张得划根火柴就可以点燃了，他们都不说一句话，眼神中都充满了杀机。就在这时候，书生突然说话了，书生边梳理着他被打得凌乱的头发，边侃侃而谈："君子动口不动手，摆事实，讲道理，方为君子所为。子曰：己所不欲，勿施于人。你若不愿被人打，则也不能打人。"

小眼睛盯着那五个耍腥的，根本就没有在乎书生说什么。

小个子听到了，他听出来书生是在劝阻小眼睛不能打架，小个子气冲冲地对着书生吼道："你他妈的闭嘴。"

书生没有闭嘴，书生继续唠唠叨叨："子曰：慎言谨行，方为君子。慎言者，勿出口伤人，勿污言秽语；谨行者，勿举止粗鲁，勿拳脚相加。有理走遍天下，无理寸步难行。我等有理有据，则可立于不败之地。"

书生不但迂腐，而且固执。他牢牢记住了孔老夫子的教诲，可是他从来不知道江湖险恶；他总想和每个人讲道理，哪里知道他遇到的是江湖上耍腥的，他们从来就不讲道理。道理是讲给懂道理的人听的，而耍腥的根本就不懂道理，你对着他们讲道理，岂不是浪费道理！

书生在这边自说自话，小眼睛那边已经开打了。

五个耍腥的呈半圆状围着小眼睛，小眼睛先打正前方那个。他跨前两步，虚晃一拳，前方那个急忙举手阻挡。而小眼睛这一拳是虚招，实招在他的脚上，他一个穿心脚上去，直接踹上那个耍腥的面门，耍腥的闷叫一声，向后倒去。

小眼睛给我说过，和人打架，第一要快，快就占尽先机。敌不动手，我不动手；敌欲动手，我先动手。

小眼睛整天想的是怎么打架，耍腥的整天想的是怎么骗人，他们都爱一行专一行，专一行精一行。双方要打起架来，耍腥的哪里会是小眼睛的对手。

小眼睛一照面，就击倒了第一个耍腥的，其余四个耍腥的吃了一惊，他们都没有想到小眼睛手脚会这么快，力量会这么大，小胡子喊一声："一搭上，干了这小子。"就和另外三个又扑上来。

书生背转身去，用双手捂着耳朵，他说："子曰：非礼勿视，非礼勿听。此等野蛮行径，断非君子所为。"

小眼睛全心全意对付那四个耍腥的，小个子在帮着小眼睛看场子，唯独书生好歹不分，在一边啰哩啰嗦，用迂腐的儒家说教来聒噪。我实在受不了他这个人，就走过去，抓住他的双手，扯到腰间，然后扭转他的身体，说："不行，你必须看，不看不行。"

书生痛苦地呻吟着，就像遭受了断背一样。

那边，小眼睛以一敌四，丝毫不落下风，他指东打西，虚虚实实，闪转腾挪，来去如风，谁距离小眼睛最近，谁就倒在地上。小眼睛出手不但快，而且准，那四个耍腥的脸上都带了伤痕，姹紫嫣红，红肿剔透，而小眼睛毫发无损。

四个耍腥的看到不是小眼睛的对手，他们退后一步，手一齐伸向腰间，再次出手的时候，手中多了一把匕首。

小个子看到四个耍腥的动刀子，害怕小眼睛吃亏，他蹲下身去，抓到

两把稀泥，照着最近的小胡子甩过去，第一把稀泥打在了小胡子的后背上，小胡子怒气冲冲地转过身来，小个子的第二个稀泥糊在了他的嘴巴和鼻子上。

小胡子生气了，他一把抹掉嘴巴和鼻子上的稀泥，愤怒地咆哮道："你们太不要脸了，哪里有打架用稀泥的？"

小个子学着他的声音喊道："你们太不要脸了，哪里有打架用刀子的？"

小眼睛脑子转得很快，他看到小个子得手了，也蹲下身抓起两把稀泥，找准最前面那个耍腥的甩过去。那个耍腥的两只眼睛都被糊住了，他蹲下身去，嗷嗷怪叫。

四个耍腥的，两个都被稀泥糊住了面门，另外两个呆在原地，打也不是，不打也不是。我趁机放开这个又呆又傻的书生，跑到河边，折下一根柳树枝。

等到跑到书生身边的时候，那边的打斗又开始了，小眼睛对付两个，小个子对付两个。因为手中有了匕首，四个耍腥的胆量大了很多。还有一个耍腥的，估计被小眼睛那一脚踢得很重，此刻才从地上爬起来，一只手揉着面目模糊的脸，一只手从腰间掏出匕首。

我冲到这名耍腥的后面，抡起柳树枝，劈头盖脸地砸向他。他的脸先被小眼睛踹了一脚，又被柳树枝连枝带叶暴打一通，他疼痛难忍，倒在地上，哇哇大叫。

杂乱无章，连枝带叶的柳树枝，打斗起来，比起短小的匕首，威力大了很多。

我抡起柳树枝，见到耍腥的就毫无章法地乱扫一通，耍腥的防备了小眼睛和小个子的拳脚，防不了我的柳树枝；防了我的柳树枝，防不了他们的拳脚。

最后，五个耍腥的叫一声："今天算老子倒霉，白白丢了一百元钱。"然后落荒而逃。

五个耍腥的被我们干净利落地赶走了，我们都感到很高兴。我们一起走到了书生的身边，用手掌擦拭着身上的泥点。

我们都很高兴，但是书生不高兴，书生说："打架斗殴，乃野蛮人之行径，断非君子所为。"

我们又好气又好笑，要不是我们及时赶到，今天书生就要被耍腥的敲诈走一百元；如果他没有钱，就会被打个半死。我们救了他，他不但不感恩，反而说我们不是君子。

看着书生，我想起了唐僧。

小眼睛指着书生说：“你这种人，就该被那伙流氓打死。”

书生说：“古训曰：他人不仁，我不能不义。以德报怨，以理服人，才是人间正道。”

小个子说：“你去给那几个耍腥的去讲人间正道吧，甭给我们讲。”

书生说：“佛主以身饲虎，割肉喂鹰，圣人周游列国，明知不可为而为之，我辈正应仿效之，方能匡扶正义。”

这种人，就像茅坑里的石头，又臭又硬，迂腐穷酸，却总是自以为是，认为自己真理在握，你纵使说破嘴皮，他也难动分毫。我说：“你这种死读书的书虫，刚才就应该被人打死。”

我们怒气冲冲地转身离去，刚刚走出几步，书生突然在身后叫：“众位客官留步。”

我们一起转过身去，小眼睛问：“你想说啥？”

书生洋洋得意地说：“我口占一绝，送与各位客官，往各位客官牢记在心，永走人间正道。”

我弯下腰去，然后戏谑道：“原来是大才子在此，失敬失敬，大才子才思敏捷，出口成章，我等洗耳恭听。”

书生摇头晃脑地长声吟道：“午后黄泥道上走，遇见客官三个人，刚刚遇见又分手”

书生停止了摇头晃脑，脸憋得通红，憋不出最后一句。我们看到书生那种面红耳赤的窘态，真想哈哈大笑，又忍住不笑。

书生突然一拍屁股，兴奋地说道：“有了，最后一句乃是：我的叮咛记心中。”

书生吟完后，长长地嘘出了一口气，脸上是极度舒服的表情，就像刚刚偷放了一个闷声不响的长屁一样。

书生问我们：“如何？我之口占一绝如何？”

我说：“原谅我辈眼拙，实在没有看出，眼前的您是李白再世，杜甫重生。您的这首诗歌，李白和杜甫绝对写不出。我以我的人格担保，不但李白和杜甫写不出，唐代任何一个诗人都写不出。”

书生兴奋地问道：“真的吗？真的吗？”

我说：“当然是真的了。”

书生仰起头来，脸上满是得意与倨傲的神情，他说道：“恨只恨不能生在唐朝，与李白杜甫一较高下。”

听了他这样说，我赶紧拉着小个子和小眼睛走了，拐过一道弯，看到书生消失在我们的视线里，我才畅快地哈哈大笑。

第184章 老月和老荣

我们继续向前走，看到迎面走来了一个挑着担子的人，他的双手在身边摆动，扁担在肩膀上晃晃悠悠，一闪一闪，就像一条沙滩上扭动的鱼。担子的两边垂着两个木桶，木桶里装着凉粉。

我们走得口渴，就一人要了一碗凉粉。紫黑色的红薯粉舀在碗里，调上酱油醋、辣椒油、大蒜末、碎小葱，再滴上几滴香油，我们双手捧着凉粉，口水立即就漾了上来。

一碗凉粉下肚，卖凉粉的挑着担儿走了，我们继续赶路。

雨后空气清新，空中小鸟翻飞，让人心旷神怡，迎面驶来了一辆马车，赶马车的是一个五大三粗的汉子，车厢里坐着一个尖嘴猴腮的人，马车上搭着布帘，尖嘴猴腮的人在布帘后对着我们探头探脑，然后又飞快地拉上了布帘。

那时候很少有汽车，有钱人出行都坐着这样的马车，官道上经常能够看到这样的马车，我们丝毫也没有在意。

路边传来了吱吱声，声音短促而恐慌，出于好奇，我们跑过去观看，这才看到路边的沟渠里，有一条一尺多长的蛇，缠住了一只老鼠。蛇身越缠越紧，老鼠眼珠凸了出来，看起来异常悲切。

我们看到可怜的老鼠，就从路边捡起枯枝，将蛇身扯开。老鼠躺在地上，肚腹紧张地掮动着，它连爬起来的力气都没有了。

我们想把这条蛇解剖开，看看他肚子里都有些什么东西，但是苦于没有刀片。我们正感到束手无策的时候，突然看到卖凉粉的气喘吁吁跑过来，他问我们是否看到刚才有人跑过去？

我问："怎么了？"

卖凉粉的擦着脸上的汗水说："碰到小偷了。"

我问："路上没有几个人，小偷怎么会偷走你的东西？就算偷走了你的东西，他想逃也逃不走的。"

卖凉粉的说："刚才在路上，我遇到一个人，要买我的凉粉吃。我给他掇了一个板凳，让他坐着吃。那个人吃了一口，说给他加点辣椒油和醋，我要给他加，他说算了，我不知道他吃多少，还是他自己加。他站起身来，给凉粉碗里加辣椒油和醋，就在这时候，他的身后来了一个小伙，对着我挤眉弄眼，摆着手让我不要告诉那个吃凉粉的。 我想，他们两个肯定认识，要不然，也不会来恶作剧。那个人把吃凉粉的人屁股下面的板凳抽走了，藏身在旁边的树林里。吃凉粉的人调好了辣椒油和醋，毫不防备地坐下去，结果摔了一个屁股墩。吃凉粉的爬起身来，和我吵吵闹闹，说我怎么能这样捉弄他？我说不是我抽你的板凳，是刚才你的朋友抽走了板凳。吃凉粉的人说，他家在外地，今天才来到这里做生意，在这里一个人都不认识。我一听，心想坏了，被小偷把板凳偷走了，这就一路追过来了。"

我一听，就知道怎么回事。卖凉粉的遇到的不是老荣小偷，而是老月耍腥的。要是遇到了老荣，老荣绝对不会只偷你的板凳，而不偷你的其余东西。再说，一个板凳值不了几个钱，在老荣眼中，他们是瞧不上眼的。这里是郊外，人烟稀少，老荣辛辛苦苦奔波这么远，怎么只会偷你的一条板凳呢？

我对卖凉粉的说："你赶紧回去看看，看你的凉粉担子在不在？"

卖凉粉的说："肯定在哩，我让吃凉粉的那个人照看着。"

我推了他一把说："不一定，你赶紧去看看吧。"

卖凉粉的急急忙忙跑走了，我和小眼睛、小个子跟在了他的后面，也向回走去。小眼睛问我："你刚才说的什么意思？为什么凉粉担子就不在了？"

我说：“看这情形，卖凉粉的八成要倒霉了，凉粉担子也要被人骗走了，他今天遇到的这伙人也是耍腥的。”

小个子说：“这里怎么会有这么多耍腥的？”

我说：“我估计附近住着江湖上一个成名人物，精通各种耍腥的技巧，这些人可能都是他的徒弟。他们在这里练手，手艺学成出师了，就可以独闯江湖了。”

我们向前走出了两三百米，就听见传来卖凉粉的哭天喊地的声音。我们跑过去，看到一辆马车疾驶而去，赶马车的啪啪甩响了鞭子，我们追赶不及。

卖凉粉的哭着说，他刚刚来到近旁，就看到刚才那个吃凉粉的把他的凉粉担子放在马车上，马车上有个尖嘴猴腮的人接应他，然后他们坐上马车跑远了。

在那个时代，一副凉粉担子，就是一个卖凉粉的所有家当。卖凉粉的眨眼间丢失了所有家当，他坐在地上嚎啕大哭。

我们爱莫能助，只好离开。

在回去的路上，小眼睛还是表示他弄不明白今天发生的事情。他问我：“一个刚刚来到这里的外地人，怎么会认识赶马车的？”

我说：“这些人都是设局骗人的，就是江湖上的老月。江湖上的老月骗术非常高超，而且花样不断翻新，不懂这一行的人，稍微不注意，就会中招。我以前做过老荣，老荣和老月走得最近，老荣的手艺中有老月的，老月的手艺中也有老荣的。老荣的最高手艺，其实就是老月。我以前有一个师祖，是条好汉，他爱憎分明，嫉恶如仇，后来被日本人害死了。他曾经告诉我说，偷窃术的最高境界是不偷。我问，什么叫不偷？他说，不偷就是骗。骗就是设局，设局就是老月的手艺。”

小眼睛问：“你是说，那个吃凉粉的不是外地人？”

我说：“当然不是的。这些老月是一伙的。吃凉粉的先出现了，稳住卖凉粉的；然后端板凳的出现了，继续稳住卖凉粉的，端走了板凳。卖凉粉的以为端板凳的认识吃凉粉的，想要给吃凉粉的搞恶作剧。事实上，按照一般人的想法，如果两个人不认识，谁会搞恶作剧啊？吃凉粉的摔了一个屁股墩，就开始怪罪卖凉粉的，并说自己不认识那个端板凳的。卖凉粉的一想，坏了，有人偷走了板凳，就赶紧追。他这

一追，吃凉粉的不吃凉粉了，立即把凉粉担子搬上前来接应的马车，溜之大吉。”

小眼睛说：“老月的技艺确实高超，一般人哪里能够想到这些啊。”

小个子说：“怪不得老月能够在江湖上混得开，每个人都有两把刷子的。”

我们继续前行，终于望到了城门。

城门口有一个挑青子的，面前摆着几把剃刀，剃刀的把儿是木头的，刀刃铮亮。那时候很多人家里都备有一把剃刀，为自己刮胡子。

江湖上，把卖剃头刀的，叫做挑青子的。

我们三个已经从张家口出门一个多月了，这一个多月没有洗脸，脸上捂着一层垢甲，而且一个月没有刮胡子，胡子拉碴，乱蓬蓬地，头发也乱蓬蓬地，就像地里的刺蓬一样。挑青子的看到我们走过来，就起劲地喊叫：“我的刀子里外亮，一把只要你两毛，三位快来看看啊，过了这村，可就没有这店了。”

我们没有搭理他，继续向着城门的方向走去。

卖剃刀的看到我们走过去了，就凑上来说：“看三位这样子，定是长途跋涉，我的剃刀吹毛立断，正好派上用场，三位买上三把吧，再不行也要买一把啊。”

我看到卖剃刀的纠缠不休，就拿起他的剃刀，故意在脸上比划着说：“你这是里腥肯儿。”

卖剃刀的问道：“什么？你说什么？”

我说：“你这是假货。”

卖剃刀的一张脸拉得老长，他拦在我们的面前说：“看三位也是江湖中人，怎么就说出这样没深没浅的话来，我这刀子怎么就是什么里腥肯儿，你倒是说个明白。”

我一听他不知道什么叫里腥肯儿，就明白他不是江湖中人。里腥肯儿是一句江湖黑话，意思就是假货。

我说：“你既然不是吃隔念的，就让个道儿。”

卖剃刀的不让道，他依然纠缠不休，喋喋说道："我卖了三十年刀子，我的刀子纯钢打造，刮铁如泥，吹毛立断，还没有人敢说我是什么里腥肯儿，你这个孩子没大没小，敢说出这样的话，让我以后的生意还怎么做？"

小眼睛看到卖剃刀的没完没了，就一把推开他，说道："走开，好狗不挡道。"

卖剃刀的捧着几把剃刀，腾腾腾退出了好几步，他看着小眼睛，脸上露出了恐惧的神情，他说："好，好，我认输了，但是，我的刀子这么好，你总要买一把吧，你们都用得着的。"

我们不说话，从他的身边大步走出，走进了城门，卖剃刀的捧着几把剃刀，继续跟在我们后面。

我们越走越快，卖剃刀的似乎很犹豫，他只是远远地跟着，也不说离开，也不说不离开。

我们走进了居住的那家大院里，回头看到卖剃刀的转身离开了。

当时我们都不知道，我们掉进了老月编织的陷阱里。卖剃刀的其实就是吃隔念的，是江湖中人。

当天黄昏，大院门外走进了一个孩子，孩子手中拿着一封信，一进门就喊："谁是大当家的？"

光头从房间里走出来，问孩子干什么。

孩子说："街上有个人让我捎给大当家的一封信。"

光头接过信件，一目十行地看完，这是一封挑战书。

孩子没有走，他伸出一只又黑又脏的手，说道："交给我信的人说，你看了信会给我钱。"

光头拿出一张纸币，递到了孩子手中，孩子欢天喜地地跑出去了。

按照江湖规矩，任何一个送信人都会得到赏钱，即使送来的是一张挑战书和谩骂信。

光头看完信后，就陷入了沉默，脸上的表情非常凝重。

我们都走过去，询问光头发生了什么事情。

光头说：“有人向我们下战书，让我们明天午时在城外迎战。如果不敢应战，就原路返回，此后不能再踏上这条路。”

豹子问：“谁下的挑战书？”

光头说：“不知道。”

豹子问：“镖局在盐池有仇家吗？”

光头说：“没有。”

豹子又问：“镖局一路上得罪过什么人吗？”

光头说：“没有。”

豹子说：“如果没有仇家，人家不会无缘无故给我们下战书的。”

光头问：“现在该怎么办？”

豹子说：“兵来将挡，水来土掩，我走一步看一步，见机行事。明天先去了再说。”

第185章 三打二胜制

镖局一路小心行事，遇事谨慎，因为护送的有一张十万元的银票，因为此前连续三次都在祁连山中的贺家岩丢了镖。但是，纵然这样，还是有人给我们下了战书。

没有人能够猜透是谁给我们下了战书，也没有人能够猜透我们得罪了谁。

既然人家下了战书，按照江湖规则，就必须接下战书。现在面临的是两个抉择，要么灰溜溜地原路返回，要么接受明天的挑战。

纵然接受人家的挑战，也不能把人家打伤了，更不能取人性命，只能点到为止。如果将人家打伤了，此后就会有无休无止的麻烦。镖局走镖，这一路上就像挑着鸡蛋进城的农妇一样，谁都可以碰你，但你就是不能碰别人。

夜幕降临了，光头给我们训话，要我们明天无论发生什么事情，都不能把人家打死打伤，只要让对方知难而退就行了。

是夜无话，我们养精蓄锐，早早入睡。

第二天，吃过早饭，我们就出发了。

北方农村每天只吃两顿饭，早饭一次，午饭一次。早晨起床，农夫们先下地干活，太阳快要升到头顶的时候，回家吃第一顿饭，这就是早饭；吃完早饭，继续干活，太阳快要落山的时候，再吃第二顿饭，这就是午饭。

西北农村气候恶劣，干旱少雨，农夫的生活一直都很清苦，而劳作又异常繁重。

对方约战的地点是在城外的废砖窑。砖窑是圆形的，只有一个进出口，上面有可以通风的圆顶。砖窑就像蒙古包一样，不同的是，蒙古包上方没有开口，而砖窑上方有开口，那是用来观察火势和添加煤炭干柴的。

对方来了七八个人，我们也去了七八个人，其余的人在家中守镖。对方的首领是一个满脸横肉的大胖子，他只要一走动，浑身的赘肉就颤颤巍巍。他的身边站着一群高高低低、歪瓜裂枣的人，尽管他们形状不一，但一看就知道那是一群江湖人。

对方比我们先到，他们站在废砖窑门口，看到我们到了，大胖子就坐在了后面的藤椅上，真想不到，双方要进行决斗，他们居然搬来了一张藤椅。

我们这边来了光头、豹子、小眼睛、我和其他几个人，小个子留在家中守镖。

我一走到废砖窑门口，就明白了对方为什么给我们下战书了，小眼睛也明白了，因为对方的阵型中，居然有昨天被我们在河边痛殴的小胡子。

我和小眼睛对望一眼，都感到暗暗心惊。

双方相向而立，相隔有十几米远。小胡子看着我和小眼睛，在大胖子耳边说着什么，大胖子的眼睛在我的脸上转了一圈，我感觉他的眼睛像鹰隼一样犀利。

光头不明就里，昨天晚上，我们跑出去和人打架，光头并不知道。光头和豹子一直在想着，到底是得罪了什么人，要给我们下战书。而我们也没有想到，痛殴了小胡子一顿，却引出了对方的战书。看起来这些人都是耍腥的老月，那么，这个大胖子就是老月里大当家的了。

真是的，踩了一脚狗屎，得罪了狗主人。

这样一想，我突然想明白了昨天遇到的是一个连环骗局。我们在殴打了小胡子后，小胡子他们仓皇逃进城中，卖凉粉的让我们吃饱了，得罪了这伙老月，他们就骗走了卖凉粉的全部家当。我们向着城门走去，而城门外就有一个卖剃刀的守株待兔，纠缠我们，而他的目的就是探明我们住在哪里。我们走进了住宿的大院中，卖剃刀的也离开了。吃凉粉的说他不认识端板凳的，其实他们认识；卖剃刀的说他不是吃隔念的，其实他就是吃隔念的。江湖黑话吃隔念的，意思是江湖中人。

我们掉入了老月的连环骗局中。老渣在江湖中以抢而著名，老荣在江湖上以偷而著名，老月在江湖上以骗而著名。老月的骗局，真是天衣无缝。纵然我行走江湖多年，还是掉入了他们的陷阱中。

然而，这一切，光头不知道。

光头对着大胖子抱拳行礼，说道："兄弟远道而来，不知贵处规矩，有冒犯之处，还请大哥高抬贵手。"

大胖子鼻子里傲慢地哼了一声，他说："你们自恃尖挂子，有万儿，欺负到我的头上来了。"

大胖子说的是江湖黑话，意思是说：你们自以为是会功夫的高手，背后有著名镖局撑腰，就欺负到我的头上来了。

光头大惑不解，他说道："大哥何来此话？"

大胖子指着我和小眼睛说："你问问他们。"

光头转过头来，看着小眼睛，眼中充满了愤怒；豹子也回过头来看着我，眼中全是疑惑。光头问小眼睛是怎么回事，小眼睛满脸通红，紧张得说不出话来，我代替小眼睛回答说："他们是老月，路上耍腥，向一个穷书生要钱，穷书生没有钱，他们动手打人，我们就上去帮忙了。"

光头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眼中的愤怒消散了很多，他转头对大胖子

抱拳说道："大哥大人大量，不与孩儿一般见识，小徒不知天高地厚，冒犯虎威，为非作歹，兄弟我回去一定严加管教。"

光头的话看似很卑微，其实话里有话，他明里说我们不识好歹，其实暗地里指的是小胡子他们。

大胖子不答应，他指着我和小眼睛说："这两个留下，你们可以回去了。"

光头软中带硬地说："大哥开玩笑了，这两个孩儿，一个是客人，一个是徒儿，我回去后保证严加管教。大家低头不见抬头见，我们干镖行的，虽然一年也只来贵处几次，但此处人脉广泛，道上的朋友遍布各处，也算是半个老乡了。大哥就行个方便吧，与人方便，自己方便。"

大胖子挥舞着手臂说："没有什么方便不方便的。要么把这两个兔崽子留下，你们自己离开；要么就接受挑战，输赢全凭天命。你们是尖挂子又怎么了？你们是尖挂子，我们也不怕。"

光头看到事情再没有通融的余地了，就朗声说道："祖师爷留下了饭，朋友你能吃遍？兄弟我才吃一线，请朋友留下这一线兄弟走吧。"

按照江湖上走镖的规程，这就是镖师的最后通牒，接下来就要拼命了。如果对方怵了，就赶快闪开，让镖师过去；如果对方不怵，那么接下来就要在拳脚上见真章了。

大胖子不怵，他说："今天不是挂了彩儿，就是土了点儿。"意思是说：今天是你死我活的。

光头对着我们喊道："轮子盘头，各抄家伙，一齐鞭托，鞭虎挡风。"意思是说：大家准备迎战，但只能把对方打跑，不能伤了对方性命。

镖局是担着两筐子鸡蛋进城的农妇，不敢伤了对方，也不敢伤了鸡蛋。

双方约定三打二胜。镖局败了，向老月赔礼道歉，并保证此后不再走这条道儿；老月败了，向镖局赔礼道歉，并保证此后不再为难镖局。

这场对决，镖局必须胜，因为镖局运送货物到嘉峪关，只有这一条路可走。

所谓的三打二胜，就是双方各出三个人，一对一，哪方胜两场，哪方就胜利。

镖局打第一场的是小眼睛。小眼睛尽管总是惹是生非，但他是一条好汉，他说，这场祸端是因为他而引起的，应该让他打头一阵。

回想这些天的经历，感到小眼睛总是惹是生非。之所以他惹是生非，是因为他性格要强，总认为自己功夫了得，没有人是他的对手。

第186章 老月的计策

小眼睛的对手是一个年龄和他相仿佛的人，那个人身材不高，长相也不魁梧，但是浑身透着一股阴冷，他的眼神像刀子一样，让人不敢直视。 他的腮边长着一撮毛，让他的面容显得很恐怖。

双方在砖窑外直立着，凝视着，都想从心理上压倒对方。风卷着一片落叶，从他们的中间吹过去。

北方烧砖烧瓦，需要的是黄土，一车又一车黄土被做成了砖胚子，拉进了砖窑里煅烧，拉出来后就变成了盖房砌墙的砖头。所以，砖窑周围就变成了一片空旷地带。

这片空旷地带变成了今天的战场。

小眼睛一向信奉的是以快打快的信条，所以，小眼睛趁着落叶吹过来，一撮毛眨眼睛的时机，就突然跳起来，挥拳打向一撮毛的胸脯。一撮毛腾腾腾连退几步，稳住阵脚，侧身过来踢向小眼睛。

我吃了一惊，本以为大胖子的人都是些老月，老月是依靠设局骗钱生活的，而镖师是依靠习练功夫生活的，骗钱是老月最主要的生活内容，练功是镖师最主要的生活内容，我想当然地以为，小眼睛会很轻易地击败一撮毛，就像此前一招击败小胡子一样，然而我没有想到，一撮毛居然是高手。尽管我对武功不是太懂，但是我能够看出一撮毛有招有势，一板一眼。

这些人绝不是寻常的老月，他们是干什么的？寻常的老月，怎么敢向镖师下战书？

我本来以为他们会打很长时间，就像评书里所说的大战三百回合，其实双方很快就有了结果。小眼睛牢记师父光头刚才的叮咛“鞭虎挡

风”，“鞭虎挡风”这句话江湖黑话的意思是说，把对方打跑就行了，不能下杀手。所以，小眼睛的拳脚打向的，都不是要命的地方。而一撮毛就不一样了。一撮毛每一招都是杀招，专门攻向小眼睛致命的地方，喉咙、裆部、眼睛小眼睛不得不撤拳阻挡。几招过后，小眼睛就拳法乱了。

小眼睛不但败下阵来，而且脖子也被一撮毛掐出了几粒紫葡萄。

小眼睛是个死心眼，他宁肯自己被人家下了黑手，也不敢当着师父光头的面，跟对方死掐。

输了一局，剩下的两局必须赢。

第二局最为关键，如果第二局赢了，第三局就成为决赛局；如果第二局输了，第三局连打都不用打了，镖局直接出局，赶着骆驼向东走，回到张家口，以后这条路就断了。

第二局，光头决定亲自出手。

豹子说：“你是镖头，你要压住阵脚，第二局应该让我上，你来打第三局。”

光头想了想，就点点头。

豹子站在空地上，高大魁梧，威风凛凛，犹如天神下凡，让人望而生畏。

对方阵营中几个人窃窃私语，然后就走出了一个身材高挑的人，他留着那个时代最时髦的分头，这个人看起来比豹子至少要年轻十岁。

豹子抱拳致意，然后做了一个请的手势。

分头和豹子一照面，就用快拳直击豹子的面门，豹子侧身躲过，抓住他的肩膀，准备用一个蒙古摔跤中的大别子，分头格开豹子的双手，赶紧退后几步，躲开了豹子的攻击范围。

分头连用几个招式，都被豹子轻描淡写地化解。分头就像喧嚣的溪水，豹子就像沉稳的岩石。

任何人看到现在，都知道分头落了下风。

分头又一次扑上去，挥拳打向豹子，豹子抓住他的手臂轻轻一带，分

头就爬在了地上，这就是武术中常用的“四两拨千斤”。

豹子以为分头倒下去后，就会自动认输，然而，分头却没有认输，他爬起来后，继续挥拳打向豹子，豹子伸出手臂一挡，鲜血突然顺着手臂流下来。豹子惊讶地望去，看到分头的指缝间亮光闪闪，那里藏着暗青子。暗青子就是暗器。

对方使阴招，豹子不再客气了。当分头又一次挥拳击来时，豹子抓住他的手腕一扭，分头手臂负疼，手掌松开，暗器掉落在地上。我看到那是一个半圆形的铁环，可以用手指握住，对外有三根尖刺，可以藏在指缝。

分头的暗器突然掉在地上，所有人都震动了。镖局这边惊讶于对方的无耻和下作，竟然用暗器伤人；大胖子那边惊讶于豹子的神勇，分头手藏暗器，居然也不是他的对手。

暗器突现，双方都僵住了。

就在这时候，我突然看到小个子飞一般地跑过来，他附在光头耳边说着什么，光头神色大变。

所有人都望着光头，光头一挥手臂说：“走！”然后自己径自离开。

我们跟在光头的后面。豹子又跟在我们的后面。

快要走出砖窑的时候，我回头一看，看到大胖子们站在原地没有动，一缕阴险的笑容，浮上大胖子那张酒色财气的臃肿的脸。

我突然意识到，老月真可怕。

我们回到县城，直奔居住的那座大院，大院里一片混乱，一头骆驼躺在地上，它汩汩流淌的鲜血染红了半个院子。院子里布满了杂乱的脚步和打斗的痕迹，一根断裂的木棒，被丢在骆驼身边。

这里显然刚刚经历了一场激烈的搏斗。

我们离开院子的时候，留下了一部分人看守，现在他们都走出来了，唯独缺少年龄最大的那位镖师。大家平时都戏谑地称他老当家的。

老当家的做了一辈子镖师，本来早就应该颐养天年了，可是年轻时候走镖时，和响马打斗，身体受伤，那个玩意儿坏了，所以他一辈子未婚，他没有家，就把镖局当成了自己的家。

老当家的沉默寡言，他是镖局上上下下里最容易被人忽视的那个人，人们几乎忘记了他的存在。他就是一道影子。

守镖的几个人中，花面狸是首领。后来我才知道，之所以人们称他花面狸，是因为他身手敏捷，又鬼点子多。在这支走西口的驼队中，花面狸是光头的副手。

花面狸说，光头带着我们离开不久，门外就来了一群卖艺的。那些卖艺的在村子里吹吹打打，惹得一村的人都跑去看稀奇。花面狸知道院子里护镖的人少，就关闭大门，禁止任何人出去。过了一会儿，卖艺的开始挨家挨户敲锣打鼓，上门要赏钱。按照北方的习俗，遇到上门来要赏钱的人，主家都要给点，有的多给点，没有的少给点。因为民间传说，这些卖艺的在你家门口吹吹打打吗，会给你家带来好运。

院主人打开院门给赏钱，老当家的跟在后面看热闹。

看到院门打开了，那群卖艺的就丢掉了锣鼓家伙，从推车里抽出大刀长枪，向院子里冲来。

事发突然，院子里的人还没有做好准备，老当家的看到情势不好，就双手把住了院门，大声呼叫响马来了。花面狸和留守的人操起兵器冲向院门，然而已经晚了。老当家的被响马乱刀砍死，响马踏着老当家的尸体，冲入院子里。

响马人多，而花面狸他们人少，双方一交锋，响马就占了上风。花面狸无奈，只好让大伙且战且走，退到窑门口。身后的窑洞里，是这次走镖时押运的货物。

响马攻打镖师，只会是为了货物。

响马把镖师逼到了窑门口后，攻不上去。镖师严密地守护着窑门，响马虽然人多，但用不上那么多人。镖师就像团成球状的刺猬，响马就像青面獠牙的怪兽，双方相持不下。

响马的阴谋不能得逞，焦躁不安，就在院子里乱砸乱打，一头受惊的骆驼挣脱缰绳，在院子里乱窜，响马对着骆驼刀枪相加，骆驼倒在了血泊中。

双方相持不下，突然，一个响马端着铁锨走来了，铁锨的铁头里是冒着火苗的煤炭。刚才他们在门外吹吹打打的时候，院子里正在做饭。

看到那些冒着火苗的煤炭，镖师们都吃了一惊。如果响马把这一铁锨

滚烫的正在燃烧的煤炭扔向他们，他们不知道该如何应对。

花面狸一口气说了这么多，说得上气不接下气，旁边一位表示递给他水碗，他咕咚咕咚喝了下去。

听到花面狸说到这里，我们都捏着一把汗。

喝完水后，花面狸接着说，就在这时候，门外有了动静，有几个人手持鞭炮冲进来，他们把点燃的鞭炮丢在响马的身上，爆炸声震耳欲聋，响马的衣服被炸出了几个破洞，响马的脸也被熏得乌青。这几个人丢完了鞭炮后，又拿出了刀枪，冲向响马。

镖客看到来了救兵，立即发动反攻。响马受到两面夹击，只能落荒而逃。镖客与响马作战，从来不敢赶尽杀绝，只是把他们赶跑，适可而止。所以，镖客们只是把响马赶出了大院，再没有追击。

他们回头寻找那几个放鞭炮的人，想要镖师感谢，但是那几个放鞭炮的人，已经冲出了大院。

响马在前面狼狈逃窜，几个放鞭炮的人没有追击，他们跑到了一棵老槐树下。那里，有一个人牵着几匹马，放鞭炮的人一人骑着一匹马，一眨眼间就跑远了。

豹子听到花面狸这样说，感到非常奇怪，他问光头：“镖局在这里有朋友吗？”

光头说：“镖局在这一路上都只是匆匆的过客，既没有仇家，也没有朋友。”

豹子说：“这件事情实在太奇怪了。他们给我们帮了这么大的忙，却连一句话都没有留下，就匆匆走了。”

光头说：“我也想不明白。”

盐池县城很危险。

大胖子应该是老月的总舵主，老月在江湖上是以骗术见长，而不是以武功见长，而今天的比武中，一撮毛和分头都有比较高的武功，显然不属于老月这一派的。他们应该是老月们邀请的人。

从我们被卖剃刀的盯梢，到大胖子和老月们给我们下战书，中间也只隔了一两个时辰，如果老月们敢于向我们提出挑战，那么他一定和一

座毛、分头们联系好了。如果大胖子要在一两个时辰里找到一撮毛和分头这样的帮手，似乎不合情理。那么就是说，一撮毛和分头他们早就和大胖子的老月们有勾结。

那么，一撮毛和分头们又是些什么人？

一撮毛、分头，还有另外一个有武功的人，和老月们相勾结，将我们骗出，然后，另外一批有武功的人趁机攻打防守空虚的大院子。这些有武功的人是一个帮派的，老月们是一个帮派的，这两个帮派又是如何沆瀣一气，走到一起的？

我深深地感觉到，盐池县城非常危险。

第187章 老道士算卦

第二天，天还未亮。 我们就出行了。本来想等到路面彻底干透后，再出行，然而，盐池县城里危机重重，杀机四伏，我们都想早早离开这个是非之地。

我们给骆驼的四蹄绑上棉布，牵出了院门。这样做有三个好处，一是避免了响亮的蹄声惊醒别人，二是免得骆驼细长的蹄子陷入泥沼，三是避免追踪的人循着骆驼蹄印追上来。

我们顺着残破不堪的长城，一路急急走着，走到天亮，走到了一座山峰下。山峰不高，但是异常陡峭，我们赶着骆驼，沿着崎岖的羊肠小道走上去，一步步都走得很小心。路面湿滑，好几次骆驼都跌倒在地。我们好几个人一起用力，才将骆驼庞大的身体扶起来。

走到山峰上，道路更为难走，一边是悬崖峭壁，笔直如削；一边是万丈深渊，深不见底。骆驼看着一尺多宽的倾斜而湿滑的路面，止步不前。我把手掌放在骆驼的大腿上，能够感到它因为恐惧而大腿微微颤抖。

然而，到了这里，纵然前面是刀山火海，也要闯一闯，驼队已经没有退路了。往回走只有一条通往盐池县城的道路，县城里，老月和响马都在等着我们。

光头指示大家分开，两人一组，一组一头骆驼，前面的人拉着骆驼缰绳，后面的人随后驱赶着，骆驼在大家齐声的吆喝声中，不得不上路了。它像山羊一样一步一步试探着，硕大的眼睛里露出了惊恐的神

色。

小个子说，这条道路叫做鬼见愁，每次驼队经过这里，都会心惊胆颤。

这次，我们都顺利通过了，但是损失了一头骆驼。那条由小眼睛牵着的骆驼，走到半途的时候，因为紧张而浑身颤动，小眼睛无法控制它，它庞大的身躯蹭在悬崖上，然后反弹了回来，掉落悬崖，它一路都发出悲鸣的声音。过了很久，我们才听到沉重的落地声，从黑暗的悬崖下传上来。

走过了鬼见愁，光头派我和小个子埋伏在鬼见愁，看看后面是否有人追上来。 驼队继续前行。

我们爬在石头后，观察了半个小时，没有见到一个人影。太阳越升越高，天空瓦蓝瓦蓝，我们站在山峰上可以望到很远的地方，视线里没有一个人影，我们从山峰下跑下来，追赶驼队。

我们沿着道路向前追赶，追到了一条河边，河边有青石板铺就的台阶，我们沿着台阶像下走，水面从膝盖开始，慢慢齐到我们的脖子上。双脚在水面下摇摇晃晃，站都站不稳，我们再也不敢向下试探了。

小个子说：“往常过河，河水很浅，我们徒步涉水过去，但是下了一场暴雨，河水暴涨，我们过不去了。”

我们过不去，那么驼队肯定也过不去。即使驼队冒险涉河，也得不偿失，因为驼背上的盐巴，一见到水，就会化开，被水冲走。

驼队去了哪里？我们四望茫茫，找不到踪影。

我和小个子在河边查看着，看有没有留下什么痕迹。因为驼队要改道行走，一定会给我们留下印记的。

果然，我在草丛中找到了一堆布片，那是驼队用来包裹骆驼蹄子的棉布，骆驼走了这么久，那些棉布已经被磨穿了。

那堆破布片放在道路的西边，驼队来到河边后，看到河流暴涨，一定是沿着河流向西面行走。我们追了一阵，追到了一片沼泽地带，看到地上果然有深深的骆驼蹄印。

继续前行，穿过一片盐碱滩，远处出现了一行人群，那正是慢悠悠行

走的驼队，而在驼队前方，是一片平缓的山坡。山坡上，有一座古老的房子巍然挺立。

那是一座道观。

我们追到道观门口，终于追上了驼队。

从天没有亮，就一直走，一直走到了现在，粒米未进，大家都感到饥肠辘辘，就准备走进道观里，生火做饭。

道观里到底有没有人，或者有没有埋伏，大家都不知道。

镖师们站成一排，对着道观齐声高喊：“合吾”

合吾是一句江湖黑话，意思是“我们是江湖上的，如果你听到了，就观照点，注意点。”江湖人称江湖人为老合。合吾最初为江湖人所通用，后来就成了镖局专用了。镖局每逢走到陌生的，和认为有危险的地方比如山岗、树林，都会先喊一声合吾，意思就是告诉江湖上的人，我们来了。

这样一亮嗓子，震天动地，个别不怀好意的小毛贼，就会被吓走。

遇到寺庙道观、孤村野店，走镖的也要喊一声合吾，意思是说，如果有贼人埋伏，你们就走远点，我们人多势众，不怕你。

驼队喊完了合吾后，道观里走出了一名老道士，老道士手执佛尘，须发皆白，一副得道成仙、超然忘我的模样。

老道士看到门外来了一群人和一群骆驼，就躬身相应，他说：“贵客盈门，贫道有失远迎，失礼失礼。”

驼队没有进入道观，小眼睛和一名镖师先走进去了，在道观里查看。道观外，光头和豹子陪着老道士说话。

光头说：“叨扰道长，不好意思。”

老道士说：“各位先生从何处来？到何处去？”

豹子说：“我们是走镖的，因为河水暴涨，不能涉过，绕道来到这里，想借道观一用，生火做饭，不知道长是否方便？”

老道士说“当然可以。”

光头说：“请教道长尊号，此后我们会专程登门拜谢。”

老道士说：“贫道名念家亲，在此道观修炼二十余载，专程拜谢就不必了。”

小眼睛和那名镖师走出来，偷偷对着光头点点头。光头说：“大家进道观。”

镖师们牵着骆驼，逶迤走进道观的黑漆大门。道观里供奉的是神话传说里那个会炼丹的太上老君。太上老君塑像前，放着一个竹筒，竹筒里装着卦签。

道观显得很陈旧，房顶上的瓦楞间，长着荒草和苔藓，屋梁上落满了尘灰，屋角还有蜘蛛在结网。道观里只有念家亲老道士一个人，再没有别人。

豹子和念家亲老道在屋檐下攀谈，小个子他们在厨房里烧水，我感到无聊，就在道观里四处转悠。

豹子问：“道长老家不在本地？”

念家亲说：“是的。”

豹子说：“我从道长尊号推断而出。念家亲，应是思念远在家乡的双亲，是不是？”

念家亲说：“是的。我家在云南红河，二十年前来到此处做生意，折了本钱，不能回家，急火攻心，就昏倒在路边，恰好被该处道观的道长救醒。后来，我跟着道长学黄老之术，太极八卦。道长去了西天极乐世界，我就继承道长衣钵，在此安身。”

豹子说“山河破碎，风雨飘摇，世间皆是有家难归的游子。”

我看到佛像前的竹筒，就拿起来看，竹筒里装满了竹签，每个竹签上都有一首诗歌，诗歌是七言绝句，字体极小，比划细若蚊足，显然是用钢针之类的东西刻上去的。

念家亲看到我在翻看竹签，就走过来说：“此副竹签已有上百年，是道观一代代传下来的。你想算，我就替你算一卦。”

我说：“好。”

我依照念家亲的吩咐，拿起竹筒摇动竹签，然后放下竹筒，从里面随意抽取一根，交到了念家亲手中。

念家亲看着竹签，脸上波澜不惊，然后说："你这一辈子经历非凡，坎坷不断。"

我惊讶地睁大眼睛，我这一辈子确实经历非凡，坎坷不断，难道他能够看出来？

念家亲看到我脸上的表情，就把竹签递给我，让我看。我凑到阳光下，看到那上面是这样一首诗歌：

困龙他乡志不伸，忧愁寂寞到而今，事来又逢知己友，抱团取暖大放心。

我感到很震惊。这副卦签好像就是为了预留的，它说的就是我啊。我早年被人贩卖，跟着马戏团四处漂泊，后来流落到河南，加入了江相派，从事了做旧行；又阴差阳错来到雁北，参加了晋北帮；没想到晋北帮被人告密，遭到毁灭，为了寻找师祖而流落草原我确实是"困龙他乡志不伸，忧愁寂寞到而今"。但是，我又遇到了三师叔、豹子、黑白乞丐，和现在的小眼睛、小个子，他们都是我的知己朋友，甚至是我的忘年交，也确实是"事来又逢知己友，抱团取暖大放心。"

我是江相派状元郎凌光祖的大弟子，我深知算命先生都是骗人的，可是，我此前从来没有涉足过太极八卦，难道太极八卦就这么神奇。

小眼睛看到我在算卦，也跑过来看热闹，他一连声地问我："怎么样？卦象对不对？"

我说："很对。"

小眼睛同样很惊讶，他问念家亲："奇怪了，你是怎么算的？"

念家亲依然是一种波澜不惊的神情，他说："此卦筒里有六十四根卦签，对应着六十四卦。每个人在他摇动卦筒的时候，他的精气神就会集中在某一个卦签中，然后，他就会抽出这根卦签，这根卦签上的诗歌，正好可以解释他的命运。"

我听得越发神奇，江相派是假的，难道道家问卦是真的？

第188章 江湖之金点

小眼睛急切地对念家亲说：“也替我算一卦。”

念家亲说：“若问命相，则日算一卦，这是道家祖训。再多算，就不灵了。”

我觉得很奇怪，道家八卦推算，真的很灵吗？我以前在江相派的时候，深知相面算命都是骗人的买卖，算命的云里雾里说一通不着边际、模棱两可的话，套出你的底细，按照江相派的规律，说出你的过去和想法，都能说个八九不离十。可是，念家亲和我见第一面，也没有说一句话，他对我的过去肯定一无所知，他又怎么会知道我的过去呢？又怎么会知道我有知心朋友呢？

念家亲是不是江湖老合？他会不会设好了圈套在这里等我们？看起来不像，我们只是临时变更路线来到道观，如果有人设置圈套，肯定要提前做好准备的。小眼睛他们刚才在道观里里外外查看了一遍，没有发现可疑的东西，整个道观里只有念家亲一个人。

那么，他到底是什么人？是真正的老道吗？

我装着查看道观四周的情况，突然转过身来，看着念家亲，蹦出一句：“是谁点你出来当相的？”

念家亲没有反应，他低头摆弄着手中的卦签。倒是小眼睛有了反应，他问我：“你胡乱念叨什么？”

我笑笑说：“没什么，我随口说的。”

念家亲不是江湖老合。如果他是江相派的，肯定会脱口而出一个名字或者“阿爸”。这就像你正在路上走着，突然有人喊出你的名字，你肯定会随口答应。

如果念家亲说“阿爸”，那就说明和我是同派中人；如果念家亲说出了一个人名字，那就说明和我不是同派中人。

江相派的人严格按照辈分排列，凡是加入江相派，师父一定说过了，行走江湖的时候，如何对春点，也就是暗语，如何寻找同派，如何对答。

如果念家亲说出“阿爸”，那就说明是我们江相派的同行；我继续问他：“你的师爸贵姓？”他说出姓氏，我就能够推断出他和我谁的辈分

高，应该如何称呼他。

如果念家亲没有说出“阿爸”，却说出了一个人名，比如“李玉和”、“洪常青”，那么就说明他也是江湖上的金点，但不属于江相派一支。

金点是一句江湖黑话，江湖上的人把所有算卦相面的人，统统称为金点。金点又分为哑金、戗金、袋子金、嘴子金

江湖上的金点，都自称自己是当相的，当相的意思，就是依靠智慧赚钱。他们是人群中的宰相，是智慧超群的人。江湖上的金点都很自负。

如果念家亲是江湖上的金点，我这样突然问他，他肯定会情不自禁地应答。这一问一答都是江湖黑话，而且是金点们才知道的黑话。尽管一同走江湖，外人就不知道我的问话是什么意思，比如小眼睛。

念家亲没有回答我的话，那么他肯定也不知道我的问话是什么意思。他没有回答，说明他不是江湖上的金点。既然不是江湖上的春点，那么打卦算命就不是骗人的。

我此前没有接触过太极八卦，也许太极八卦算命是真的，也许世间真的有准确预测这门学问。

我想弄懂八卦算命的窍门，就问念家亲：“这里面有什么道理？”

念家亲和颜悦色地说：“道生一，一为太极；一生二，二为阴阳；二生三，三为天地人；三生八卦，八卦为乾、坤、震、巽、坎、离、艮、兑；八卦生六十四卦，六十四卦为六十四种命相。芸芸众生万万千，都难逃脱六十四种命相。所以”念家亲从竹筒里一把抽出所有卦签，接着说：“此处有六十四根卦签，正为六十四种命相。”

我愈发惊讶。

念家亲接着说：“八卦问相，乃为周文王首创，周文王被商纣王囚禁于通天黑暗中，不见天日，不见星光，甚至连一只萤火虫也无法看到。为了排遣无边黑暗与寂寥，周文王在黑暗中推演八卦，将八卦推演为六十四卦，对照天地万物，芸芸众生。此后，姜子牙用美女和宝石，进献给商纣王，商纣王放走了周文王。周文王带着八卦命相出狱，此后，八卦命相流传民间，代代相传，一直到今日。”

我在私塾学堂里就学过周文王，“夏有禹，商有汤，周文武，称三王。”既然八卦是周文王推演而成的，那么一定有它高深的道理。

我正在想着，突然听到小个子在厨房门门口大喊：“吃饭了。”

道馆门口留了一个放哨瞭望的，其余人都走进厨房吃饭。

今天做的是捞面。捞面是驼队最常吃的一种饭食，也是最简单的饭食。面粉里加上水，调和成糊状，然后摊在鏊砧上，下面架着柴禾烧，糊状的面团慢慢被烤熟，然后切成条状，这就是干面条，携带很方便。当需要吃的时候，找一口铁锅，烧开水，把干面条放进去，略加搅拌，捞到碗里，调上猪油、葱花、盐巴、酱油醋，就是一碗美味了。

我们一人端着一碗，吃得津津有味。光头盛了一碗，端给念家亲。念家亲像被火烤着了一样，慌忙后退。

光头说：“很好吃的，我们走镖的时候，经常吃这个。”

念家亲说：“道家修身养性，师法自然，不食荤腥。万物皆有灵性，万物皆有命相，猪油乃大浊之物，只会损伤道家真气。”

光头看到念家亲这样说，也不再强求他。

我想，念家亲应该真是一名道士。

我一碗面条吃完了，去盛第二碗。等到我再次从厨房走出来的时候，看到念家亲在和光头攀谈。

念家亲问：“你们这是要去哪里？”

光头说：“走镖，去西面。”

念家亲说：“西面可不太平。”

光头好奇地问道：“道长怎么知道？”

念家亲说：“自今年开始，各路镖师都从贫道眼前走过多次，每路镖师走过，都求贫道算一卦，听他们说起，这一路上都不太平。”

光头停止了咀嚼，凝神听着念家亲的话。

念家亲说：“今年以前，贫道这里门可落雀，一年也难得见几个人。然而，今年开春后，下游河流上的石桥被冲断，河水又暴涨，过往行人都要到几十里开外的另一座桥上过河，这条路就经过贫道这里。他

们都向贫道说起过土匪。”

土匪，是民间对抢劫团体的称呼，江湖上称他们为响马，或贼人。

念家亲接着说：“听他们说，贺兰山中土匪成群，专抢过路行人，已伤了很多人性命。官府对他们也无可奈何，只好听之任之。”

光头继续凝神听着，看来念家亲得到的消息，都是确切的消息。镖局西边这一路，今年来已经连丢了三次镖银货物，而且都是的地点，都是在贺兰山中的贺家岩。

念家亲感叹道：“世道不太平，人人皆为蝼蚁之命。可悲！可叹！”

光头没有再说话，他匆匆几口扒掉了碗里的面条，然后命令大家准备启程。

我们牵出骆驼，装点行囊，骆驼还不想上路，一个个引长脖子高声嘶鸣。光头把两个银元放在念家亲手中，念家亲坚决不要。

光头说：“叨扰道长这么久，这点钱，实在不成敬意。”

念家亲说：“贫道早就看穿俗世，一芒鞋，一蓑衣，一箪食，一瓢饮，足矣。”

光头拗不过念家亲，只要把两块银元放在口袋里，他说：“道长是世外高人，我们远远不及。”

念家亲说：“贫道一无所长，平生只好占卜问卦，而且无一不应验。此去西面，路途坎坷，风波不定，贫道愿为指点迷津。”

光头大喜过望，他说：“如果能这样，实在是太好了。”

念家亲一手拨开道袍长襟，走到塑像前，拿来竹筒，对着光头说：“请。”

光头异常虔诚地抽出一签，双手递到了念家亲面前，念家亲眯缝着双眼，嘴里念道：“风吹乱丝不见头，游鱼枯井犯忧愁。早宿缓行头有绪，事到尽头方自由。”

我想，这四句卦辞是什么意思？

大家都望着念家亲，都想知道这是什么意思？

念家亲说："你们这一路上历尽艰辛，走了很多弯路，而且好几次都面临绝境，是不是？"

光头点点头。

念家亲接着说："不过，这一切都已经过去了，此后的路程很平稳，但是，你们要谨记一条，早宿缓行。"

小眼睛抢着问："什么叫早宿缓行？"

念家亲说："早宿，就是早早住宿，不等太阳下山，就要停车住宿；缓行，就是慢慢行走，切不可贪图行程，否则，会有土匪拦截，轻则财物丢失，重则丢了性命。"

小眼睛又问道："刚才我让你给我算一卦，你说一天只能算一卦，怎么你今天连算两卦，给呆狗算了一卦，又给驼队算了一卦？你这卦灵验吗？"

念家亲说："贫道从不打诳语。若问命相，每日只能算一卦；若问行程，则每日也可算一卦。贫道所说，信则有，不信则无。"

小眼睛用探询的眼光看着我，我知道他是想问我，这个名叫念家亲的老道，到底说的是不是真的。然而，我也拿不准。我学的是江相派，而念家亲学的是八卦推演。

第189章 又见一书生

我们又逶迤走出道观，心中揣着疑惑。

我走在豹子身边，问他："这个念家亲是什么人？"

豹子说："你好好琢磨他的名字。"

念家亲，念家亲，我嘴里念叨着他的名字，但是没有觉得这个名字有什么奇怪。

豹子问我："和尚，用春点怎么说？"春点，就是江湖黑话。

我说："治把。"

豹子又问我："道士，用春点怎么说？"

我说："念把。"

豹子接着问："出家人，用春点怎么说？"

我说："老念。"

我说完后，突然有所醒悟，老道士名叫念家亲，而江湖春点把道士叫念把，把出家人叫老念，这里面会不会有什么联系呢？

师祖和燕子死后，我好像有了脱胎换骨的变化，突然开了一窍，心思也变得缜密了。但是，即使这样，我还是不及豹子。

豹子是个老江湖。

我想着豹子的话，可是，又不对，如果念家亲真是江湖中人，那他不应该留下这个破绽的。再说，那两个卦象又如何解释？我突然问他："谁点你出来当相的？"他为什么没有回答呢？

豹子说："这个念家亲，是不是江湖中人，我们还没有十分把握，但我们还是要小心提防为妙。"

我说："我们走镖回来，再走这条路，看念家亲在不在。如果他还在，那就说明真是老念；如果不在了，那就说明是老合。"

老念是出家人，老合是江湖人。这都是江湖春点中的称呼。

光头说："管他是不是江湖中人，他对我们的提醒还是很中肯的，早宿缓行，总会没错。以后，只要见到危险路段，大家急急通过；其余的路段，大家都要放缓脚步。前面就是沙漠盐碱地带了，走快了别说人吃不消，骆驼也吃不消。"

光头所说的危险地带，指的是森林、桥梁、山谷、村庄、庙宇，这些地方都是响马最容易出没的地方。 响马埋伏在森林中，借助着树木的掩护，可以神不知鬼不觉地接近我们；响马埋伏在草丛中，或者河面下，等到我们踏上桥梁，响马突然现身，包围桥梁两端，我们就成了瓮中之鳖；响马埋伏在山顶，等到我们走进山谷，突然用大石头将两边切断，我们插翅难飞；响马埋伏在村庄和庙宇，等我们经过近旁时，突然现身，杀我们一个措手不及。

所以，遇到这样的路段，我们在通过前，都要大声呐喊："合吾。"我们的声音越喊得惊天动地，越会让响马胆寒，越能在气势上压倒对方。响马一听到我们齐声喊出的"合吾"声，就会掂量掂量自己，来的

可是一帮会家子，人多势众，该不该和他们交手。

寻常的响马，一听到我们喊“合吾”，都会躲着不敢出来。镖师不会惹响马，因为这条路要走一辈子；响马最好也别惹镖师，能走镖的，都不是等闲之辈。如果真把镖师逼急了，就会和响马拼命。农妇挑着两筐子鸡蛋进城，如果真把她逼急了，她和你拼命，也就不顾鸡蛋会不会打碎了。

三天后，我们进入了灵武地界，远远看到一片郁郁苍苍的树林，树木是那种端直的白杨树，淡绿色的叶片哗啦啦作响。

我们牵着骆驼，站立在树林边，高声呐喊：“合吾。”

喊过三声后，树林里没有动静。我们赶着骆驼走进去，突然，光头停住了脚步，他感觉到情况有异。

驼队全都停住了脚步，每个人都偷偷拿出了武器。

光头对着树丛喊道：“当家的，辛苦了。”

按照江湖规矩，镖头发现响马，只要喊一声“当家的，辛苦了。”藏在暗处的响马就要应答：“掌柜的，辛苦了。”这是江湖上千百年来形成的行规。镖师们只要发现了响马藏身之处，响马就难以发动突然袭击，响马就必须出来，双方见面谈判。

可是，这次，响马没有回应。

光头又对着响马的藏身之处喊道：“当家的，照个面儿。”

还是没有回音。

光头看到江湖黑话不顶用，就换了一种口气，他喊道：“谁在哪里窝着，我都看到了，出来吧。”

树丛里终于有了动静，一个身材消瘦的人走了出来，他的鼻子上架着近视眼镜，看起来就像文弱书生。

大家本想着树林中藏的是一伙凶神恶煞的江洋大盗，现在突然看到来的是一个文弱书生，就全都泄气了，握着刀把的手，全都松开了。

文弱书生颤巍巍地走过来，脸上带着惊恐。

光头问：“你是谁？你在这里干什么？”

文弱书生胆怯而疑惑的目光在大家脸上飞快地扫了一遍，然后小心翼翼地问：“我是赶路的，你们是干什么的？”

小眼睛抢着说：“我们是走镖的。”

文弱书生长长地吁了一口气，他说：“我还以为你们是土匪，吓得我躲在树林里不敢出来。”

小眼睛笑着说：“我们也以为你是土匪呢。”

文弱书生叹了一口气说：“唉，世道不太平，土匪多如牛毛。我前两天就被土匪抢劫了。”

文弱书生说他是在陕甘一带收购古玩的，他出生于金石世家，祖上几辈都在皇宫里任职，大清灭亡了，他家也被从皇宫里赶出，流落民间。但是，祖父和父亲的古玩爱好却越来越强烈，他们居家搬迁到了西北，从事收集古玩行业。汉长安、唐长安、西域三十六国这一带古玩很多，

因为祖父和父亲年事已高，他就带人出外寻找。收购古玩不是一般人能做的，首先需要钱财，没有钱一切都是白搭，手中有藏品的人，都是识货的行家，他们看到你喜欢他的东西，就会漫天要价，如果你真的想要收购，看中了它的价值，你就必须掏大价钱。其次，收购古玩也不是一个人能完成的，想想你带着大笔钱财和大把古玩，怎么敢在荒凉偏远的西部行走。所以，文弱书生出外的时候，都带着三四个身强力壮的人。

可是，两天前，文弱书生在路上遭到了土匪的抢劫。土匪们不但抢走了他们的财物和古玩，还把那三四个人也带走了。土匪们刚刚洗劫了一座村庄，装满了两大车粮食，让他的随从帮着推车。而文弱书生因为骑着一条毛驴，才逃得一条性命。

小眼睛问：“毛驴呢？”

文弱书生说：“因为没有草料吃，毛驴死活不愿向前走。昨天晚上，我住在破庙里，毛驴挣脱缰绳逃跑了。”

小眼睛又问：“你是在哪里被抢劫的？”

文弱书生说：“在张家寨旁边的路上。”

一听到张家寨，镖师们全都瞪大了眼睛。他们对张家寨太熟悉了。张家寨是进入腾格里沙漠的最后一站，镖师们在这里补充水分和干粮，然后牵着骆驼走进沙漠中，此后的几天，他们只能依靠这点干粮和饮水，才能够走出腾格里沙漠。如果没有张家寨的补充，他们是无法走出腾格里沙漠的。

小个子问："张家寨怎么样了？"

文弱书生说："被土匪洗劫了。他们就是抢走了张家寨的粮食，才让我的那几个脚夫拉运的。"

没有了张家寨，就没有了补充站；没有了补充站，就无法走进腾格里沙漠；不能穿越腾格里沙漠，就无法走入祁连山；不能走入祁连山，就不能把货物送到嘉峪关。所以，张家寨对镖局来说，非常重要。

光头和豹子在一起商量，现在该怎么办。

光头认为，既然张家寨被土匪洗劫了，这条路就不能再走了，否则到了张家寨，又要走回头路，来来回回耽搁时间。

豹子问："你知道还有别的路吗？"

光头说："还有别的路，从这里向前走一天的路程，到了岔路口，左边一条去往殷家集，右边一条去往张家寨。殷家集和张家寨都在腾格里沙漠边缘，都可以补充水分和干粮。不同的是，走殷家集，会多绕上百里路程。"

豹子沉吟地说："我们在路上遇到这个文弱书生，而文弱书生又说张家寨被洗劫了。到底文弱书生说的对不对，谁也不能验证。我觉得不如先向前走，走到岔路口再说。"

光头问："走到岔路口又怎么办？"

豹子说："车到山前必有路，船到桥头自然直。"

我们在树林边休息了一会儿，继续赶路。文弱书生要跟着我们一起走，我们只好答应。想着在这片广袤的荒地上，如果文弱书生一个人行走，见不到人烟，等待他的，只有死亡。

我和文弱书生交谈，想从他口中套出他的真实身份。

我问："你叫什么？"

他说："我叫段龙飞。"

我说："你家祖上在宫中当差，皇帝自命真龙天子，你老爹怎么敢给你的名字里加一个龙字。"

段龙飞说："我出生的那一年，大清已经灭亡了，我爷爷和我爸爸都像延续大清龙脉，可惜世易时移，回天无力，就给我起名龙飞，希望大清龙脉再次腾飞。"

我说："原来是这样啊。"

我努力在头脑中搜寻着当年在做旧行中学到的那点古玩知识，想以此来考考段龙飞，看看他到底是什么人。可是，我在做旧行里只是一个不起眼的托儿的小角色，接触到的古玩实在有限，我想了又想，终于想起了王羲之。

我问他："王羲之写的字怎么样？"

段龙飞说："王羲之的字当然好了，价值连城，谁现在要是有他一幅字，那就几辈子都不愁了。"

我的用意太明显了，连小眼睛都看出来了，小眼睛说："我都知道王羲之的字写得好，你还好意思考人家段龙飞这个专家。"

我知道自己露拙了，干脆一言不发。

夜晚，我们投宿在一座荒芜的村庄里。村庄已经荒芜了很久，只剩下断壁颓垣，岁月的风从墙头上吹过，留下圆润的痕迹。我们蜷缩在墙角，骆驼卧倒在墙边，为我们阻挡风沙。

豹子临睡前，告诉我和小眼睛说："注意这个段龙飞，看他有什么异常动向。"

那天晚上，我睡前半夜，小眼睛睡后半夜，我们严密地监视着段龙飞的一举一动。然而吗，一直到黎明时分，段龙飞都睡得很香，他根本就没有起身。

第二天中午，我们走到了一座破庙前，大家一起喊着"合吾"，然而喊过后，没有任何动静。

我在破庙门前的枯树上，看到一截断裂的缰绳。

第190章 奇怪的动物

段龙飞说：“你们看看，这就是毛驴挣脱后留下的绳子。”

我看到那是一截普通的缰绳，缰绳有些陈旧，断裂处已经起毛开花，显然是拽断的。

段龙飞说：“那畜生大约饿得受不了，就拽断缰绳逃走了。畜生就是畜生，不像人一样有感情，到了关键时刻，就丢下人，只顾自己了。”

破庙很小，只有一间房屋，里面供奉着一尊塑像。和所有的寺庙不一样，这尊塑像穿着战袍铠甲，器宇轩昂，没有人知道他是谁。我看到破庙的顶楣上写着三个字：左公祠。原来这不是寺庙，而是祠堂。既然叫左公祠，那么供奉的这个人就是左公了。左公是谁？我没有听说过。

我问光头：“这是谁？”

光头说：“这条路我们以前也走过几次，每次都路过左公祠。但是没有见到人上香，墙壁也快要坍塌了，至于这里面供奉的是谁，都没有人知道。”

走镖的都是粗汉莽夫，不懂历史，确实没有人知道这段历史。

我们绕过破庙，继续前行，走了一个时辰，终于走到了三岔路口。这里有左右两条道路，左边那条道路通往殷家集，右边那条道路通往张家寨。

驼队停了下来，豹子和光头在商量该怎么办。

段龙飞再次说：“右边那条通往张家寨的道路，已经被土匪洗劫了，我们不能走了。还是走左边这条吧。”

光头不知道段龙飞说的是真是假，他让小个子和我去查看详情。

镖师们把两匹骆驼背上的盐巴卸下来，把两匹骆驼交给了我和小个子。小个子问我：“你会骑骆驼吗？”

我说：“不会，我只会骑马。”

小个子说："只要会骑马，就会骑骆驼，骆驼比马要好骑。但是，骑马的时候，在平地上可以骑，骑骆驼的时候，在平地上不能骑。你得找个台阶先踩上去，然后才能骑到驼背上。"

我们踩着卸下来的盐巴，翻身跃上驼背，一抖缰绳，骆驼就慢悠悠地跑起来。我原想着骆驼身躯这么庞大，肯定跑不快的，没想到他越跑越快，越跑越快，最后只听到风声呼呼从耳边吹过，两边的草木争先恐后地向身后倒下。

骆驼跑起来，速度比马还要快。

我们跑到了午后，终于看到了那座名叫张家寨的村子。村子里一片死寂，连一声鸡鸣也没有。我们从骆驼背上跳下来，让骆驼伏在地上，我们也藏在一颗大石头后。

因为不是走镖，我们就不喊"合吾"了，我对着村子高声喊道："有人没有？"

村庄里依然是一片寂静。

我又高喊一句："有人没有，有人就搭个声。"

村庄里还是没有任何回音。

我和小个子一人捡起一块石头，抡圆胳膊，丢进了村庄里。

村庄里终于有了回音，一群像狼又像狗的动物从村庄里窜出，眼睛血红，嘴巴也被染成了红色。那群动物恶狠狠地盯着我们看了一眼，然后夹着尾巴跑远了。

我又向村庄里丢了几块石头，看到再没有反应，就和小个子一起走进村庄。然而，一走上村道，我们就毛骨悚然。

村道上堆满了男男女女的尸体，有的血肉模糊，有的缺胳膊少腿，显然是被动物撕咬的。村庄里的房屋已经被烧成了废墟，只剩下断壁残垣和烧黑的墙头。

村外突然响起了骆驼悲切的哀鸣声，我们突然感觉到不好，急忙跑出村庄，看到那群像狼像狗的动物，将一匹骆驼啃咬在地。骆驼奋力地挣扎着，然而却难以起身。几只动物扑上他长长的脖子撕咬，那匹骆驼停止了哀鸣，也停止了挣扎。

另一匹骆驼魂飞魄散，逃到了远处。那群动物追了一段路程，就犹犹豫豫地放慢速度，然后加入了对倒地骆驼尸体的争夺中。

我和小个子面面相觑，相顾失色。我们不敢惹恼那群动物，只好悄悄绕远了，去追赶那只逃走的骆驼。

那只骆驼很有灵性，在小个子开始走镖的时候，那只骆驼就陪伴着他，现在，那只骆驼摆脱了危险，就在远处静静地等候着小个子。小个子打了一声呼哨，骆驼就向着他跑过来。

我问小个子："那一群是什么动物？看起来好凶啊。"

小个子说："我也不知道，没有见过。"

我说："说它是狼吧，但是狼不吃死尸；说它是狗吧，看起来又被狗凶了很多。"

小个子说："你看它长长的鬃毛，会不会是豹子？"

我说："豹子哪里有鬃毛啊。豹子腿脚细长，奔跑迅速，但这种动物腿脚粗壮，跑不过骆驼。"

小个子说："那就是狮子了。"

我说："狮子只生活在草原上，哪里会生活在荒野上。再说，今天要是遇到一群狮子，我们两个会连骨头渣子都剩不下。"

小个子说："回去给他们说吧，他们兴许知道。"

到了黄昏的时候，我们才骑着那匹骆驼回到了三岔路口。

我们说了张家寨看到的情况，说了张家寨空无一人，饮水和干粮都无法补充，又说到了那种可怕的动物。

光头看着豹子说："我没有见过，你见过吗？"

豹子说："我也没有见过。"

三岔路口没有村庄，没有树林，只有一座小山包，通往殷家集和通往张家寨的道路，都要绕过这座小山包。当天晚上，为了防止响马偷袭，我们把骆驼赶上了小山包，让骆驼在外面围成一个圆圈，我们睡在圆圈里面。

我和小个子、小眼睛睡在一起。小个子和小眼睛很快就拉起了鼾声，可是我睡不着，我的眼前一直萦绕着下午看到的那种凶猛而奇怪的动物。它们眼睛血红，杀气腾腾，浑身散发着阴森而嗜血的气息，它们到底是什么动物。

一想起这种嗜血的动物，我就不寒而栗。

想着想着，我就朦胧睡去了。睡梦中，我爬上了一座山崖，看到燕子站在悬崖边，背对着我，我叫着燕子燕子，她不回头，狂风从悬崖之下吹上来，吹得他的满头长发飘飘散散，就像飞云乱渡。我说："燕子，你知道我一直在找你，你怎么躲在了这里？"她慢慢回过头来，我突然看到，脖子上的不是她那种异常俊俏的脸庞，而是那种嗜血动物的脸。

我在急剧的喘息声中醒来了，看到星光满天，没有月光。我不知道自己此刻是在梦境中，还是在现实中。耳边突然响起了沙沙的脚步声，声音极为细微，就像春蚕咀嚼桑叶一样。我扭头一看，看到一个黑影在缓缓移动。

朦胧的月光下，我看不到他的脸，不知道他是谁。放哨的大概也睡着了，听不到他的动静。我想要询问他是谁，突然又感到事情可能不会那么简单。

我决定静静观察，看看他想要干什么。

那个人磨磨蹭蹭地来到了骆驼身边，用手摸着骆驼架子，摸完了一个，又换一个。

我不动声色，静静地等待着，等着月亮从云层里露出来，到那时候，我就能够看清楚他的脸了。

突然，我听到骆驼一声悲鸣，接着，所有的骆驼都一齐引颈长鸣，整个小山包上就像炸开了锅一样，骆驼都以极快的速度爬起来。镖师们也都被惊醒了，他们着急地问："怎么了？怎么了？"

然而，谁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大家手持刀枪，面面相觑，莫衷一是。

那个人影很快消失了，不知道他去了哪里。

月亮从云层里露出来，照耀四野如同白昼。有人突然高声叫喊："山下，山下。"

我向山下看去，突然看到有几十道黑影，形同鬼魅，向我们扑过来。

第191章 鬼獒夜突袭

光头高声叫喊：“抄家伙。”

我们拿着刀枪，齐声呐喊着冲到圈外，将骆驼和货物包在圈内。明亮的月光下，我看到那些黑影移动很快，很快就跑到了距离我们只有几十米的地方，我看到那是一群昨天中午见到过的动物，它们的数量更多了。风吹过来，我闻到一股血腥的气味。

小个子喊：“怪物又来了，我们见到的就是这种怪物。”

光头喊：“严防死守，不能放一个进去。”

光头可能已经听到了小个子讲述昨天中午的恐怖经历，听说过这种凶猛的动物吞食骆驼。我们就要穿越腾格里沙漠了，骆驼是沙漠之舟，每头骆驼的背上都载负着我们的生命，我们已经失去了一头骆驼，如果再有骆驼被这种怪物吃掉，我们就走不出沙漠了，就要葬身异地。

那群怪物包围了我们，却并不急于进攻，他们蹲在地上，用血红的眼睛盯着我们，月光下，我看到那一双双眼睛发出令人恐惧的光芒。

我们也不能贸然出击，在辽阔的旷野上，它们的回旋速度和奔跑速度远远超过我们，如果我们贸然出击，它们会趁机攻入圈子里，吞食骆驼。

我骑着去张家寨的那头骆驼被它们吞吃了，它们肯定尝出来了，活体比尸体的味道更鲜美。它们一路上循迹追来了。

圈子里，骆驼在声声悲鸣，声音中充满了恐惧。小个子骑乘的那头骆驼，也像小个子告诉光头一样，用我们听不懂的声音，把它所看到的恐惧告诉了所有骆驼。所有骆驼看到这种嗜血的动物，都惊恐不安。

我们和怪物相持了好长时间，一只体型非常高大的怪物向我走过来，呲着牙齿，嘴巴里发出威胁的声音，就像一只豹子一样。

我双手握着手中的刀，慢慢举起来，刀背放在右肩上，眼睛紧紧地盯着慢慢走近的怪物。我想象着，当它来到我的身前时，我就一刀将它劈成两截。

这头身躯庞大的怪物，可能是它们的首领，当它开始迈步向我靠近的时候，别的怪物也向着圈子靠近。所有人都紧张地握紧了刀枪，我听见了他们粗重的呼吸声。

这头怪物扑向了我，我抡起长刀砍过去，没想到它轻巧地一跳，躲过了刀锋。这时候，我身体的侧面暴露在它的獠牙下，我想这下完了，它一个飞跃就能够将我扑倒。这种念头只是一闪之间，就听到怪物发出了一声尖叫，向后逃走了。

我身边的小眼睛挺着长枪，扎进了那头怪物的身体里。小眼睛的眼睛虽小，确实聚光，看得又清又准。

这头怪物只是在试探我们的实力，它逃走后，别的怪物也按兵不动了。双方继续对峙。

就这样僵持不动，神经又高度紧张，我浑身都是汗水，手心也是汗水，握着刀把的手心有些湿滑。

月亮落下去，黎明前的黑暗来临了。我看不清几十米远处的那些怪物，只能看到一团模糊的黑影。

那些怪物很狡猾，它们知道这个时间是发起攻击的最好时段，它们一齐吠叫着，跳跃着，冲向我们。他们发出的吠叫声很像狗叫声，但是又不是狗叫声，比狗叫声更为沉闷，让人畏惧。

镖师们也吼叫着，和这群怪物进行生死搏杀。我也高声叫着，我感觉到我的声音好像不是我的，破裂了，像瓦罐摔在地上。

我看不清怪物在哪里，也看不清它在哪个方向进攻，我只是抡着长刀，边叫着，边抡着。我来到镖局时间并不长，只跟着小眼睛学会了一招，叫做夜战八方，又叫缠头裹脑刀，这一招说白了，就是抡刀片子，让刀刃把自己包裹得严严实实。小眼睛说，夜战八方是刀术的入门招式，当你夜晚突遇敌人，用这招就可以保命。

我仅仅学了这一招，没想到这一招就派上了用场。

黑暗中，喘息声、叫骂声、狂吠声、哀鸣声响成一片。我的嘴巴里有一种粗糙的感觉，沙子摩擦得牙齿咯咯作响。我完全能够想象到，此刻小山包上尘土飞扬，沙石乱飞，只是我看不到。

天亮了，东方天际出现了一抹鱼肚白，远处响起了一声长长的啸叫。这群怪物也一齐啸叫着，作为回应。接着，怪物们向山下跑去。

我的右臂一阵疼痛，这才感觉到负伤了。我扭头看去，看到血液沿着手臂流下来，像一条红色粗壮的蚯蚓一样。我抓起一把土，按在伤口上，小时候在老家，我们哪里碰出血，都是这样处理的。然而，这次被怪兽牙齿拉出的伤口太大了，血液还在不屈不挠地流着。

小个子看到我受伤了，就拿出金疮药，倒在伤口上，血液立即止住了。

东方天际越来越亮，远处，那群怪物跑远了，它们身后跑出了一道道尘烟。

我们清点人数，发现有三个人受伤，一头骆驼倒在地上，它的肚腹被掏空了。这种怪物攻击力很强，尽管我们严密地守卫着，可还是被它冲进来了。它的进食速度也非常快，那么短的时间，居然将一头骆驼掏空了。

地上倒着两头怪物的尸体，一只被长刀砍断了头颅，它的头颅和身子仅仅由一张皮连接着，头颅耷拉在一边。另一只肚子给长矛捅穿了，倒在地上，还没有死透，腿脚在有气无力地搐动着。

我们围在这两头怪物的身边，纷纷猜想着这是什么动物。光头用脚尖拨拉着怪物，然后说："这种怪物可能是鬼獒。"

"鬼獒？"大家都感到很惊讶，此前从没有人听到过这种动物的名字。

光头说："这种怪物，我也只见过一次，那还是在二十年前，我刚刚开始走镖的时候，那一次，因为沙尘暴，我们迷路了，走到了阿拉善，有一户人家就养着这样一头怪物。我们看到这头怪物和三头蒙古牧羊犬撕咬，怪物全身都是血，蒙古牧羊犬死了一只，伤了两只。狗和狗咬架，也只是咬伤为止，而这种怪物把自己的同类咬死了，可见它有多凶残。这还没有完，怪物咬死了那只蒙古牧羊犬后，又吃了它。当时，在场的每个人看到那种血淋淋的场面，都感到害怕。"

小眼睛问："后来呢？"

光头说："我们问那个牧民，这是什么动物？牧民说，这是鬼獒。是西藏的藏獒和蒙古的牧羊犬杂交后的玩意。有一年，他带着自己家的牧羊犬去了青海，青海那种地方，遍地都是藏獒，就像草原上遍地都是牧羊犬一样。他从青海回来后，他家的牧羊犬就生出了这样一种怪物。他也不认识，就问寺庙里的喇嘛，喇嘛走南闯北，见多识广，说这种怪物叫做鬼獒，它比父母藏獒和牧羊犬都要凶猛，嗜血成性。后

来，因为这头怪物太富攻击性，那个牧民就把它赶出去了。”

小眼睛说：“我们今天遇到的，是不是就是那只鬼獒的后代？刚才听到远处的一声嚎叫，让鬼獒撤出战场，会不会就是那只老鬼獒。”

光头说：“这里距离阿拉善也不远，顶多几百里。你说的这种情况，很有可能。”

鬼獒，这是我第一次才听说的这个名字。

太阳升上来了，小山包沐浴在一片金色的光芒中。我仔细看着倒在地上的两只鬼獒，看到它们面目丑陋，獠牙尖长，身体粗壮，四条腿短而有力，它们比寻常的狗都要大，寻常的狗哪里会是它们的对手。

光头说：“收拾行李，上路吧。”

我们赶着骆驼上路了。

光头一路都在督促着，让大家跟进了，不要掉队。后面有人走慢了，光头就骂骂咧咧地驱赶。

我们朝着西方，走出了很远，已经望不到小山包里。空中有两只小鸟飞过去，我扭头看着他们，突然发现，远远的后方，那群鬼獒一直跟踪着我们。

我对光头说：“鬼獒跟着我们。”

光头说：“我早就想到会跟着我们，戈壁滩上没有吃的，它们把我们当成了食物。”

我终于明白为什么光头不让大家掉队，要让大家跟紧点了。

第192章 有打杠子的

鬼獒和我很多天前遇到的那群乞丐一样，它们对我们不即不离，不远不近，就那样不远不近地跟着我们。我们停下来做饭，它们也停下来，远远地观望我们。因为在戈壁滩上极度缺水，我们的碗都没有洗，到吃饭的时候，碗里就炸起了一层干皮，我们把这层干皮揭起来，丢在旷野上，然后用碗盛饭吃。

我们吃完饭后就离开了，走出了好远，我回头看到那些鬼獒在抢吃我们丢在地上的干皮。

戈壁滩上，寸草不上，几百里也没有人烟，干涸的沙土地面上，只有那些极度耐旱的昆虫才会爬过去。生活在这片土地上的每种动物，都面临着极为严峻的生存挑战。

鬼獒一路跟着我们，是想把我们和骆驼当成它们充饥的食物。

远远地，我们看到了一片山峦，我们要从两座山的夹缝中走过，这是通往殷家集的必经之路，而两座山的夹缝，又是响马最喜欢出没的地方。

小眼睛提出来说，他愿意前去探路。

我说，我也愿意去。

在镖局的这些天里，小眼睛是我最好的朋友，他简单而淳朴，性情本真，脾气急躁，但却值得交往。我们是镖局里年龄最好的两个人，也是关系最好的两个人。

光头只给了我们一头骆驼，他也只能给出一头骆驼。一天之内，两头骆驼都遭到惨死，而且两头骆驼都是被鬼獒吞吃了。那两头骆驼驮运的货物，就要加在别的骆驼的背上。

我们骑着那头骆驼，向前跑去，给驼队探路。如果山峰中真的埋伏有响马，是不会伤害我们的，我们身上没有货物，而且，伤害了我们，无疑就是给驼队通风报信，驼队看到前面有情况，肯定就会转身离开。

响马和镖师相依相存，响马要的是货物，镖师保的是货物，如果没有货物，响马是不会现身的。

我们走进了山谷中，望着高耸入云的山峰，感到这里的地势确实非常险要，这里和我们在前面伏击三绺长须他们的一线天可以媲美。不同的是，一线天有很多花草树木，而这里是光秃秃的山岗。

我们在山谷中喊了两嗓子，听着声音在山谷中回荡，感到没有什么危险，就放慢脚步向前赶，手中牵着骆驼。高高的山峰上，有两只鸟在飞翔，一只追着一只，站在山岗上望去，看到那两只鸟就像蜜蜂一样渺小。

我们正走着，突然听到身边的一块巨石后传来了一声呵斥：“呔！此路是我开，此树是我栽，若要从此过，留下买路钱。”

我和小眼睛都停了下来，手中按着刀柄，望着声音发出的那个方向。

小眼睛高声喊道：“当家的辛苦。”

巨石后又有一个声音传来了：“此路是我开，此树是我栽，若要从此过，留下买路钱。”

我和小眼睛听到对方一遍遍重复这句话，就知道我们遇到的不是真正的响马。我在前面写到过，遇到真正的响马后，我们说：“当家的辛苦了。”响马就要回答：“掌柜的辛苦了。”我们又说：“当家的不容易啊。”响马不再说我们不容易，而是问：“哪家的？”我们回答：“小字号，张家口的。”我们说了自己镖局的名号，但是不能问响马的名号，你要是问了响马的名号，就免不了一通厮杀，响马会想：你问我们的名号干什么？想纠合官府来捉我们吗？

响马听见我们说是张家口的，就会继续问：“贵姓?”

我们就要如实相告：“姓邓，江湖人送外号光头，草字如来。”光头名叫邓如来。

响马问镖师，镖师必须如实回答，绝不能隐瞒，也绝不能乱说一气，否则，响马会认为你信不过他，免不了又是一场大战。

响马行走江湖，镖师也行走江湖，双方走的是一条线。响马在暗处，镖师在明处，响马对镖师摸得门儿清，而镖师对响马知之甚少。镖师在响马面前，是不敢说假话的。

响马和镖师一问一答，这是江湖上几百年，乃至上千年流传下来的一整套说辞。无论是做镖师，还是做响马，师父都会把这一套说辞传给徒弟。

而藏在巨石后面的人，到现在还不露面，他们说话的时候，没有按照江湖上的那一整套说辞，却说什么“此路是我开，此树是我栽”，明显是评书听多了，把评书里面的那一套，带到了现实江湖上。

所以，我和小眼睛一听，就知道这是伪响马。 江湖黑话中把这种伪响马叫做“打杠子的”。

知道他们是打杠子的，我们毫不畏惧，我对着巨石故意说：“我口袋

里只有十块银元，是给我老娘抓药看病的，你出来吧，我给你。”

巨石后的声音说：“少啰嗦，放下银元，快点走。”

我说：“你们出来吧，我总得看看你们长什么样，叫什么名，我回家我娘问起我，我总得说把银元给了谁。”

那个声音又说：“放下银元快走，否则砍断你的脖子。”

我要逗引打杠子的出来，所以才和他们这样啰嗦，而小眼睛已经忍耐不住了，他喊道：“躲在石头后面的王八，给老子滚出来，否则老子把你们一刀两截，砍了喂狗。”我们后面就跟着鬼獒，要是我们砍死了他们，刚好可以喂狗。小眼睛这句话倒是实话。

石头后面打杠子的没有想到我们会这样说，一下子愣住了，他们当响马的居然受到了威胁，现在不知道该怎么说，评书中可没有这种情节啊。

我们等了好一会儿，石头后面站起来两个人，一高一矮，手中拿着棍棒。他们两个人，我们两个人，他们拿着棍棒，我们拿着快刀，他们不知道该怎么办。

小眼睛指着他们喊道：“两个王八，给老子滚下来。老子要是走上去了，一刀一个，剁翻了你们。”

两个打杠子的对望一眼，就走下来了，一个说：“把银元放下。”一个说：“把骆驼放下。”

小眼睛用刀片指着他们两个说：“你们两个一搭上，要是赢了老子手中这把刀，银元骆驼都给你们，老子身上还有金条，也都给你们。”

高个子对着矮个子一点头，两个打杠子的就抡着木棒上来了。小眼睛略一侧身，避过了高个子的木棒，然后用手中的刀架住了矮个子的木棒，顺势一滑，刀背就滑向了矮个子握着木棒的手指。矮个子尖叫一声，木棒掉在了地上。

小眼睛对着高个子说：“你来，你来。”

高个子看到一招之间，小眼睛就制伏了矮个子，他吓傻了，不知道该怎么办。

矮个子从地上爬起来，向着山峰狂奔，高个子收到启发，也向着山峰

跑去。他们跑得惊慌失措，高个子跑在后面，边跑边回头看着我们，担心我们追赶。前面的矮个子摔了一跤，高个子没有防备，也摔了一跤，摔在矮个子的身上。

我们看着两个打杠子的，禁不住哈哈大笑。

山谷中再没有见到响马，我们就在原地等候大部队。事实上，只要山谷中有伪响马，肯定就不会有真响马了。要是有真响马，伪响马怎么敢出现？

光头他们赶上来后，我们就合在一处，向山谷出口走去。小眼睛向大家说起那两个伪响马，大家都被惹得哈哈大笑。

驼队刚刚走到山谷口，突然听到身后传来失魂落魄的声音："救命啊，救命啊。"

我回头看去，看到一高一个两个伪响马像被皮鞭追赶的耕牛一样，跑得气喘吁吁，白沫子从他们的嘴角流下，摇摇晃晃地落在地上。

远处，是追上来的鬼獒。

两个打缸子的说，他们的家在远处的山岗上，那座村子只有几户人，靠天吃饭，而西北的天又偏偏不下雨，所以他们十年九不收，没有饭吃，他们就想到了做响马。然而他们没有想到，第一次做响马，不但没有找到吃的，自己还差点被鬼獒吃了。

西北环境恶劣，任何动物的生存都受到严峻挑战。所有动物的目的只有一个，那就是活着。

鬼獒看到两个打杠子的和我们在一起，再也不敢靠近了，它们放慢脚步，远远地跟着我们。

我们向前走，走到了一片胡杨树林边，突然看到路面上摆着几丛枣刺。

走在最前面的光头停了下来。

走在最后面的豹子问："怎么不走了？"

光头没有说话。

豹子把骆驼的缰绳交给一名镖师，自己走了上去，他看到地面上摆放

的那几丛枣刺后，也愣住了。

几丛枣刺早就干透了，也落光了叶片，它们摆放在路面上，但就是没有人敢去拨开。因为枣刺是响马摆放的。响马摆放枣刺的目的只有一个，就是阻挡镖师经过。

如果镖师胆敢拨开枣刺，就会立即遭到响马的攻击，或者乱箭飞来，或者飞刀飞来。

我想两边偷偷地望着，没有看到任何人影。响马埋伏在哪里？

光头不敢四处张望，别的镖师也没有四处张望，他们都微微低着头，看着前方的地面。

光头高声喊道："当家的辛苦！"

空中传来一个声音："掌柜的辛苦！"

我想抬头去看，但是看到没有人看，我也放弃了这个念头。

光头又高声喊道："当家的不容易啊。"

高处的声音问道："哪家的？"

光头回答："小字号，张家口的。"

空中的声音又问："贵姓?"

光头回答："姓邓，江湖人送外号光头，草字如来。"

空中的声音稍停一会儿，说道："听过。你穿得谁家的衣？"

光头回答："穿的朋友的衣。"

空中的声音又问："吃的谁家的饭？"

光头回答："吃的朋友的饭。"

空中的声音说："照个面儿，就走吧。"

光头吩咐小个子从背囊里拿出一堆叮当作响的银元，放在地上，然后说道："当家的，你有什么带的？我到嘉峪关，一个月后就回来。"

空中的声音说："没有什么带的，掌柜的辛苦了，上路吧。"

前面说过，响马和镖客相依相存，镖客要称呼响马当家的，因为没有响马，就没有镖客，响马是镖客的衣食父母。

第193章 腾格里沙漠

说话的响马就藏在身旁一棵高大的胡杨树上，但是他长什么样，我们不能看；他有多少人，我们也不敢看。我猜想，这些响马应该都藏在胡杨树上，张弓搭箭对着我们。

空中的声音说过了"上路吧"，光头这才过去拨开枣刺，恭恭敬敬地放在路边。光头在整个过程中，没有抬头望一眼，大家也都没有抬头望一眼。人家响马是当家的，我们镖师是掌柜的，掌柜的是给当家的熬活的。人家响马是东家，我们镖师只是管家，东家向管家伸手要钱，那个管家敢不给？

至于给响马留下多少钱，那要看你的货物多少。响马也有一大家子，也要吃饭，响马可不仅仅只会拦路打劫，他们还有侦察的、管账的、后勤的、送信的镖局是什么组织机构，响马也是什么组织机构。

走镖的千万别自作聪明，认为自己带些什么货物，响马不知道。响马在这条道上吃了几十年，道上的一草一木他们都熟悉，就连空中飞的蚊子都是他们的眼线。如果走镖的自作聪明，瞒着响马少给他们钱，那么下次这条路就断了，你们就甭走了。

光头挑开枣刺后，我们低着头从胡杨树下走过。豹子走在最后面，他说："当家的，当心，后面有恶犬。"

那个声音说："掌柜的，放心走，有我们拦着。"

我们穿过胡杨林，向前走。走出了几百米，就听见后面传来一连串的犬吠声。我回头看去，看到胡杨树上雨点般地落下了无数的箭镞，有的鬼獒倒在了地上，有的鬼獒仓皇向后逃窜。

胡杨林上到底埋伏有多少响马，没有人知道。但是按照箭镞的密集程度来算，应该不在少数。我刚才幻想着如果镖师和响马打起来，会是一种什么结果，现在想起来，只感到一阵后怕。

镖师们没有回头，他们继续向前走着。我想，他们这么做，也许表达

了一种倔强，也许江湖规则中不让他们回头。

我们又走出了近百米，后面传来了马蹄声，人还未到，声音先传过来“掌柜的，等一等。”

驼队停住了脚步，我回头看去，看到一个响马骑着快马追过来，他径直跑到走在最前面的光头身边，滚鞍下马，马颠着碎步停住了。

响马对着光头抱拳行礼，光头还礼。响马说道：“当家的说了，前面就是沙漠，没有补充的，让你带几只鬼獒进沙漠。”

光头说：“代我谢当家的。”

响马又说：“当家的还说了，沙漠里还有响马，你只要说出当家的名号，就没人难为你。”

光头说：“再谢当家的。”

光头话音刚落，我看到远处走来了几匹马，马鞍边驮着鬼獒。鬼獒是一种狗，想来肉很好吃。

我们带上几只鬼獒的尸体，继续向前赶路。天黑后，终于赶到了殷家集。然而，殷家集已经变成了一片废墟。在光头的记忆中，殷家集旁边有一条小河，而现在，小河早就干涸了，只看到丑陋而肮脏的河床。没有了河流，就没法生存，殷家集搬迁了。

怪不得响马说，前面没有补充的。

过了殷家集，就是腾格里沙漠了。

腾格里，在蒙语里就是长生天，在维语里是天神，是整个世界的主宰，是宙斯，是上帝，是安拉，是玉皇大帝。

腾格里沙漠，就是天神居住的地方。天神居住的地方，当然是人类不能涉足的，也是人类无法涉足的。

然而，为了这趟镖，我们不得不走进这片人类无法涉足的地方。

我们在腾格里沙漠的边缘停下来，准备走入漫漫无边的死亡之地。

夜晚来临了，我们和骆驼都住在那片河床里。在这片荒蛮的土地上，沙尘暴是经常会有的事情，高高的河床，会替我们阻挡风沙。

没有了鬼獒，没有了响马，没有了阴谋，没有了恐惧，这天晚上，我们睡得很踏实。

天亮后，整理行装，突然发现段龙飞不见了。

我们本来已经不再怀疑他了，因为他说的都是实话。可是，就在我们准备走进死亡之海的时候，他突然消失了。

小眼睛说："这小子肯定是来我们这里卧底的。"

小个子说：："也不一定，兴许他不敢走进腾格里沙漠，逃回去了。"

小眼睛说："这小子肯定是那股响马的暗探，故意把我们引导了殷家集这边，让响马拦住我们。 "

小个子说："你这样推断也不对。响马要是费这么大的劲，何必只要我们几十块银元，他应该抢走我们所有货物才对。再说，这股响马要是和我们为难，就不会替我们干掉了那群鬼獒。也不会把鬼獒送来给我们吃。"

小眼睛满脸涨得通红，他迟钝的头脑在努力转动着，想要证明段龙飞是一名暗探，可是他却找不到更好的理由。

光头说："别再争了，不管段龙飞去了哪里，我们都要从沙漠里穿过。大家准备好，吃完饭就上路。这顿饭就吃烤狗肉。"

大家欢天喜地地寻找柴禾，想象着狗肉的美味，口水都流了下来。这么多天来，大家吃的都是素食，天气炎热，肉食捂一天就会变味，而现在终于能够吃到新鲜的肉食，无不欢声雷动。

柴禾很少，烤狗肉需要硬柴，而硬柴更少。所谓的硬柴，就是耐烧的柴禾，比如树枝树根。沙漠边缘树木很少，树枝树根当然也很少。我们跑到了很远的地方捡拾柴禾，突然，就看到远方来了一个人。

那个人走路摇摇晃晃，走几步就会停下来。在沙漠边缘灼热的阳光中，他的影子也会摇摇晃晃，迷糊不清。

能在这里见到一个人，就像在大街上见到一头骆驼一样稀奇。我们跑向那个人，边跑边问："你是谁？"

那个人没有回答，他的身体摇晃了一下，就倒了下去。

小眼睛没有跑，他继续在捡拾柴禾，他说：“快点捡柴禾，等会儿吃狗肉。”

我们跑到近前，大吃一惊，那个人穿着黑色长袍，长袍破烂不堪，长袍下的皮肤、脸上的皮肤、脖子上的皮肤，都长满了黄色的疥疮，要多恶心有多恶心。更让我们吃惊的是，他身后拖着一个人，那个人显然死去很久了，只剩下了一副骷髅。

他的身上长满了疥疮，没有人愿意去碰他，他的头上缠着头巾，头巾也污浊不堪。我拉着他的头巾，想要拉他起来，没想到头巾脱落，一头瀑布般的长发露了出来。

“啊，是女人。”我们都发出了一声惊呼。

小眼睛远远听到我们说是女人，他三步并作两步地跑过来，边跑边问：“女人在哪里？女人在哪里？”

小眼睛跑到跟前，看到是这么一个女人，就晦气地说：“什么女人啊，这也叫女人！”

我说：“还愣着干什么，快点拿水，水！”

小个子飞快地拿来了水囊，我把那个女人抱着，让她丑陋的头靠在我的腿上，给她灌了一口水。她的眼睛睁开了，想着我笑。她不笑就够难看的了，笑起来就更难看了，脸上的疥疮朵朵绽放，让人不寒而栗。

喝完水的女人能站起来了，我们这才发现她长得很高，又瘦又高，就像一根竹竿一样。

小个子仰着头问：“你从哪里来，要去哪里？”

她看着小个子，脸上是疑惑的表情。

我重复了一遍小个子的话：“你从哪里来，要去哪里？”

她转头看着我，脸上依旧是疑惑的表情。

小眼睛在一边说：“你们都甭问了，这女人是个哑巴，又丑又哑，怎么嫁得出去？”

小个子说：“你怎么知道她没嫁出去，看她的年龄，最少也有四五十

岁，估计后面拖着的这具骷髅，就是她男人的。”

没有人知道这个女人的来历。这个女人在我们这里吃了一顿狗肉后，拉起那具骷髅就要离开。

豹子问：“你要去哪里？”

女人又用疑惑的神情望着豹子。

豹子看到她听不懂自己的话，就用手指比划着，指一指那具骷髅，又指一指女人。这次，女人说话了，他呜哩呜啦地说了一通，又向前方指了指。

我们听她说完了，面面相觑，没有一个人能够听懂她说的是什么。

光头说：“这是一个回族女人，我也听不太懂她说什么，但我听到她一再说丽玛和阿依拉。”

豹子说：“丽玛。”

我们也一起说：“丽玛。”

女人很高兴，她指指自己，又点点头。

光头说：“看来，丽玛是她的名字。”

豹子又说：“阿依拉。”

我们也一起说：“阿依拉。”

女人还是很高兴，她指指远处说：“阿依拉，阿依拉。”

光头说：“我在这条路上跑了二十年，能够听懂一丁点波斯语。回族人说的是波斯语。丽玛是她的名字，丽玛在波斯语里是白羚羊的意思，还表示美丽。”

小眼睛一听说丽玛的意思是美丽，一下子笑了，因为面前这个极度丑陋的女人，怎么也和美丽联系不上。

光头继续说：“阿依拉就在前面几十里，走快的话，小半天就到了。这个女人独自一人上路，很危险，那些鬼獒肯定就游荡在附近。小眼睛，你骑着骆驼，带上刀，把这个女人送到阿依拉。”

小眼睛挠着头说："我刚才狗肉吃多了，拉肚子。"

光头又对着小个子说："你去送。"

小个子说："我脚上扎了一根刺，我正想办法挑出来。"

光头呵斥道："你们这些人，平时都挺爽快的，怎么今天一个个磨磨唧唧，咋回事？"

豹子转过头，偷偷地笑了，他看出来了，这些小镖客都不愿意送这个极度丑陋的女人。

豹子对我说："呆狗，你去送吧。"

我向后退了两步，也不情愿去。豹子说："我们在这里等你，你骑上骆驼去，工夫不大就回来了。"

光头听到豹子点名让我去，就跟着说："那就呆狗去吧，我们在这里等你。路上甭耽搁，快去快回。"

豹子和光头都让我去，我只能去了。我磨磨蹭蹭地走到骆驼跟前，回头看到小眼睛和小个子捂着嘴巴偷笑。

那个女人看到我和她一起去，脸上又带着疥疮朵朵绽放的笑容。光头送给了女人一个麻袋，女人把那具骷髅小心地装进麻袋里，挂在骆驼鞍鞯边。我牵着骆驼走到去，想要帮助女人爬上驼背，没想到她脚踩土台，一跃而上，非常矫健。

这哪里是四五十岁的女人？

第194章 神秘的女人

我怀疑这个女人有诈，她会不会又是响马布置的诱饵，但是看着不像，她说话没有人听得懂。 她和驼队没有走同一个方向。

可能她经常骑着骆驼行走在戈壁沙漠一带，他们骑着骆驼，就像我们骑着毛驴一样，她伸手敏捷地跃上驼背，就像我们身手敏捷地跃上驴背一样，没有什么奇怪的。

女人骑在骆驼背上，我在前面牵着，我们就这样慢悠悠离开了。

转过一道沙梁，沙梁阻隔了驼队凝望我们的视线，女人在骆驼上叫着，我抬头望了一眼，不知道她在说什么。

我低着头，牵着骆驼继续走着。女人又在骆驼上喊叫，她用手指指指自己的背后，又指指我。

我知道，她是让我也骑在骆驼上。

这是一匹双峰骆驼，女人骑在双峰之间的凹槽里，我如果也骑上去，随着骆驼的颠簸，只会和她越挨越紧，那是不行的。我从上私塾学校的时候，就听先生说过：男女授受不亲。而且，在我小时候的成长历程中，所有人都告诉我，男女大防。男人不能和女人有肌肤之亲，女人更不能和男人有狎昵之爱。在人类所有的罪恶中，淫荡是最邪恶的，古人说：万恶淫为首。

在我们老家，男人和女人如果不是夫妻，却在一起干了夫妻的事情，那么男人是要被绑在大石头上，沉到河底；女人是要被游街，脖子上挂着破鞋，遭受所有人的唾骂和殴打，最后，这个女人永远嫁不出去，在孤独与追悔中度过一生。

我即使和燕子订婚了，燕子是我的未婚妻，我们也没有睡在一起，我们顶多只是抱抱。在寻找师祖的那些个漫长的夜晚，我们睡在一张床上，也没有做那种想做的事情。顽固的礼仪像一道高高的墙壁，阻挡了我们，让我们无法穿越。

而在这里，这个女人毫不害羞地让我坐在骆驼上，让我和他坐在一起。我从没有见过这样一个大胆的女人，也从没有见过这样一个不知羞耻的女人。

我没有理会她，继续牵着骆驼向前走。多年的教育和环境，让我的心结了一层坚硬的壳，让我对女人的诱惑有了一种先天的免疫力，尤其是这种极丑无比的女人的诱惑。

然而，她不答应。

她一骨碌从骆驼上滚下来，然后扯着我的肩膀，让我上去。她很高，几乎和我一样高，这样身高的女人，确实很少见，尤其是在汉族人聚居的地方，极为少见。

我觉得她可能是想和我换换，让我骑在骆驼上，她牵着骆驼。既然是这样，那我就毫不客气了。我准备骑一段后，再换她骑乘。

可是，我想错了，我刚刚在驼背上坐稳，她一翻身，也坐了上来，坐在了我的后面。

她双手抓着骆驼的缰绳，长长的手臂几乎将我抱在怀中，她吆喝了一声，骆驼就迈着步子跑起来了。

我坐在骆驼背上，一颠一颠，每一次颠簸，我的背部都靠上她的胸部。我能够感觉到背后那柔软的两坨，像磁铁一样牢牢地吸着我。

如果不想她那张脸，我有点意乱神迷；如果想着她那张脸，我就感到憎恨自己。

骆驼载着急迫的她和矛盾的我，越跑越快。

大约有一个时辰，我们就来到了阿依拉。

阿依拉是一座荒山，山上零零散散地住着几户人家，每一家都是黄泥小屋，每一家都相隔得很远。

女人的家是一座低矮的用黄泥巴糊成的小屋，小屋从外面看起来很不起眼，然而走进里面，却让人大为惊叹，墙壁上挂着的是绣着各种宗教场景的挂毯，桌子上摆放的是各种各样的银器，炕上叠放的是丝绸棉被。这样的家庭绝对不是寻常的回族家庭，她家一定有着显赫的背景。

女子摘下头巾，抖抖头发，头发里落下了纷纷扬扬的草屑和沙土。女人拿着铜脸盆，去水缸旁打水，却发现水缸里没有一滴水。女人打开地面上一个雕刻着宗教图案的红木柜子，从里面拿出了几件衣服，然后，走了出来。

女人把装着那具骷髅的麻袋，放进了房间里。

黄泥小屋里有价值不菲的丝绸和挂毯，还有红木家具，还有那具不知来历的骷髅。

女人从厨房里抱出一大捧荒草，堆在屋檐下，然后点燃了。

熊熊燃烧的火焰，在我的惊呼声中，舔着房檐，整座房屋蓬蓬勃勃地燃烧起来。

我觉得这个女人充满了无限神秘，我不知道她为什么要这么做。

火焰越来越大，火势越来越猛，女人将她包着衣服的花布，绑在骆驼鞍鞯旁，然后招手让我走过来。

我坐在前面，女人坐在后面。骆驼迈着小步跑起来了，我的背部又开始贴着那两坨柔软的东西。我觉得这个女人异常神秘。

骆驼向着来路奔跑了十几里后，突然拐上了一条岔路。女人双手拿着骆驼缰绳，骆驼完全在他的掌控之中。

我喊道："错了，错了，走错了，你要干什么？"

女人叽里咕噜说了一通，我一个字也没有听清楚。我想挣脱女人的掌握，可是她长长的手臂紧紧地夹着我，让我不能动弹。女人看起来很瘦，其实很有力量。

坐在起伏的驼背上，我悲哀地想，也许女人没有什么歹意，她如果有什么歹意，我早就在那座黄泥小屋前被她加害了。

路越走越窄，最后彻底没有路了，但是，地面上的花草却越来越多，每朵花都五颜六色，每朵花都开得很小。最后，我们来到了一座废弃的小屋前。而在距离小屋上百米的远处，我看到一条河流缓缓流淌，散发着金子一样的光芒 。

女人翻身跳下骆驼，从鞍鞯上解下花布包，然后在骆驼后打了一巴掌，骆驼受惊一样窜出了很远。我骑在骆驼背上，摇摇晃晃，身后传来女人的笑声。

骆驼载着我，一直跑出了很远，才停了下来。我回头望去，只看到那座废弃的小屋，但是看不到女人。我想，女人可能是在里面换衣服，或者解手，我索性在这里晃悠一会，再去找她。

脚下是一片花海，也是一片草海，非常美丽。骆驼来到这里，喷着响鼻，吃着草叶。他摇晃着短小的尾巴，看起来满足而舒服。

我估计女人换好了衣服，或者解手完毕，就拉着骆驼回去。可是骆驼顽强地摆着头颅，要继续吃青草。

春天来了，百花盛开，然而在骆驼的眼中，只是一把好饲料。

几乎挨过了半个时辰，好容易让骆驼吃饱了，我才能骑着骆驼赶往那座废弃的小屋。

我来到小屋门前，看到没有人。我四处张望，还是没有人。没有了那个女人，这可怎么办？那一刻，我想到她会不会被鬼獒吃了，或者被响马抢走了。

这个念头只是一晃而过，我很快就放下心来，那么丑的一个女人，不但响马不会要，估计鬼獒也不会吃。丑陋的女人，肉肯定不好吃。

可是，她现在在哪里呢？

就在我疑惑而绝望的时候，突然看到有一个女人站在小河边梳着头发，她细细的腰身一摆一摆，满头的乌发一甩一甩，那个背影，那种风韵，实在太迷人了。

我痴痴地望着那个女人，不知道她是谁，不知道她什么时候来到这里，她来到这里干什么，肯定不会仅仅是洗头吧，她也肯定不会是一个人来的，她的同伴在哪里？

我正在胡思乱想的时候，那个女人转过身来，我突然看到了一张美若天仙的脸。她不但身材极好，面容也极为姣好。

怎么会突然出现这样一个美丽女人，她是传说中的仙女吗？难道真的会有天女下凡？

那个女人向我走来，我的眼睛无法从她的身上移开。

她盈盈笑着，款款走着，风吹着她的长裙飘飘欲飞，勾勒出她妙曼而修长的身躯，她的满头长发和长裙一同飞舞，如同翻腾不息的云朵。

第195章 白羚羊丽玛

走到近前，我才看到她的脸上、脖子上、手上涂抹着一层白色的糊状性的东西，凡是她裸露在衣服外耳朵皮肤上，都涂抹着一层这样的东西。她走到我的跟前，一缕香气就飘到了我的跟前。尽管她的脸上涂抹着一层这样膏药状的东西，但依然难掩她面容的美丽。她长着一双大大的眼睛，眼皮鼓起，鼻梁笔直，脸庞圆润。这完全就是小眼睛所说的回族女人的样子。

我呆呆地望着她，忘记了移开眼睛。

她对着我笑了，露出洁白的牙齿。她对着我叽里咕噜说了一长串，她

最后说：“丽玛，丽玛。”

哦，她原来就是丽玛。

她怎么会是丽玛？那个满身疥疮，丑陋不堪的丽玛？那个名不副实的白羚羊（丽玛在波斯语中叫白羚羊）?然而，她一边灿烂地笑着，一边指着自己说：“丽玛，丽玛。”

她真的就是丽玛。

丽玛指指我，又指指远处的小河，她长长的手指做出了把水撩在身上的动作，我明白了，她是让我洗澡。

可是，我们做镖客的，连脸都不能洗，又怎么能洗澡呢？

丽玛推着我，把我推向小河的方向。到了河边，她把我上衣的纽疙瘩解开，把衣服丢在了河水中，衣服顺着河水飘走了。她还要解我的裤带，我抱着裤腰不让她碰。她很开心地笑着，转身走远了。

纽疙瘩，就是用布做成的类似纽扣的东西。纽疙瘩是陕西关中的叫法，很多地方叫它布纽襻。

我稀里糊涂走进了河水中，坐在河床上，任河水漫上我的胸膛和四肢。我望着天上的白云，感到这一切如在梦中。

我怎么会在这里？丽玛怎么会在这里？那么丑陋的一个女人，怎么一眨眼间就美若天仙？如果小眼睛再次见到丽玛，他会怎么想？

我想小眼睛一定会肠子都悔青了。一想到小眼睛后悔的样子，我就忍不住笑了。

河水慢慢地漫上来，漫到了我的脖子，我突然发现，这里的河水怎么会是黄色的？

我向丽玛的方向望去，看到她正在采摘白色的花。

我努力地想了想，似乎想明白了。丽玛家在阿依拉，她知道阿依拉附近有一条黄色的河流，在这条河流里洗过澡后，皮肤上的溃烂就会痊愈。所以，她带着我来到这里。这里还有这种白色的花，是一种中药材，对治疗疥疮很有用。她把这些花瓣捣碎后，涂抹在自己身上。

我是在后来，才听人说，这条河流中含有硫磺，对治疗皮肤病很有

用；这种白花波斯语中叫阿曼加拉，也只有宁夏这片土地上才有，但是他用汉语怎么说，我一直不知道。

我正很惬意地泡在河水中，突然看到丽玛从远处走来了，她手中捧着一件白色的衣服。我看到她走到我的跟前，赶紧爬在河水中，但却把屁股露了出来。丽玛指指赤身裸体的我，又指指手中的白色衣服，然后把衣服放在地上，转身走远了。

我从河水中爬起来，匆匆换上丽莎拿来的衣服。这是一身回族人穿的衣服，那天在盐池的大街上，我看到很多人都穿着这样的衣服。

我换好了衣服后，丽玛来到了我的面前，她用赞赏的眼光看着我，然后说："卡米拉，卡米拉。"

后来我才知道，波斯语中，卡米拉的意思是完美。

我不知道丽玛说的是我的身材完美，还是说她给我的那身衣服完美。好多天没有洗澡了，我相信我洗澡后，会和丽玛一样脱胎换骨，重新做人。

然后，我们骑着同一匹骆驼赶往驼队所在的殷家集。

还是同样的道路，还是同样的驼背，还是同样的人，然而这次我的感觉完全不同了，我的后背一次次与她那柔软的两坨摩擦，我感到飘飘欲仙，心驰神往，几乎要灵魂出窍。我感觉我是世界上最幸福的那个男人。

这一切的变化太让人不可思议了。

来到殷家集，却没有见到驼队。我查看着地上杂乱的脚印，看到他们是向北边走了。地上还有用树枝摆成的标志。他们去北边干什么？嘉峪关在西面，殷家集在沙漠的边缘，我们应该向西面进入腾格里沙漠，穿越腾格里沙漠后，才可以走上通过嘉峪关的路程。

我心怀疑窦地骑在骆驼上，和丽玛继续向北边追赶，到了夜晚，终于赶上了他们。

天上星光满天，地上篝火熊熊，夜风吹过来，风中送来阵阵肉香。

镖师们不知道从哪里找到一口铁锅，铁锅架在篝火上，篝火里煮着狗肉。这些鬼嫠给了我们穿越腾格里沙漠的信心。

镖师们把狗肉煮熟后，放在油布上，然后用盐巴反复搓着狗肉，狗肉的颜色就会慢慢变深。最后，这些狗肉被埋在盐沫中，盐沫慢慢逼出了狗肉里的水分，脱水后的狗肉就可以保存很长时间。在那个时代，北方农村就是依靠这种方法来储存肉食的。而在南方，则制作的是腌肉。南方气候潮湿，可以制作腌肉；而北方环境干燥，只能依靠这种方法来储存肉食。

丽玛闻到了这种肉香，看到镖师们把狗肉抬出来，他用手指点着额头和胸脯，面朝西方。后来我才知道，回族人是不吃肉食动物的，支持食草动物。伊斯兰教义中，认为肉食动物的食谱是荤腥的，很脏，不能吃。而牛羊吃的是草，牛羊肉很干净。

这片地区环境恶劣，气候严酷，干旱少雨，但是生活在这里的回族人非常干净，喜爱整洁。

我和丽玛走到了篝火旁，大家看到我们回来了，都起身迎接。火焰辉煌地照亮了丽玛，他们都惊讶地睁大了眼睛，他们实在想不到，站在我身边的，居然是一个美若天仙的女子。

丽玛笑着，她用手指指指自己，然后说：“丽玛，丽玛。”

光头最先反应过来，他惊讶地说：“哦，你是白天我们见到的那个女子？你是丽玛？”

丽玛继续指着自己，笑着说：“丽玛，丽玛。”

小眼睛向前走了两步，却又赶紧停住了脚步，美艳逼人的丽玛让很多天没有洗脸洗澡的小眼睛自惭形秽。小个子看看我，又看看丽玛，他张大的嘴巴半天也没有合拢。

小眼睛终于反应过来，他狠狠地骂道：“呆狗这狗日的，艳福不浅，咋就跟这么漂亮的女人勾搭上了？这不是大变活人吗？”

反正丽玛也听不懂我们说什么，我便回答说：“是你让给我的，师父让你去送丽玛，你说你拉肚子。”

小眼睛说：“他娘的，咱就没这命，捡了块金砖，当成了瓦片。”

小个子说：“我他妈的也一样，命中会有终须有，命中没有莫强求。咱们都没有呆狗这狗日的命好。”

镖师们叽叽喳喳地聚在一起议论“大变活人”的丽玛，豹子把我叫到了

一边，他问：“这女人是啥身份，弄清楚了？”

我说：“我也不知道，听不懂她说什么。她家应该很有钱，房子里挂着挂毯，摆设都是银器，她把那具骷髅放在房间里，给房子放了一把火，烧毁了。”

豹子问：“那个骷髅是谁的？”

我说：“不知道。”

豹子又问：“她走的时候是一脸疙瘩，现在怎么变成这样？”

我说：“她去了一条河里洗澡，河水是黄色的，她又把一种白色的花捣碎了涂抹在脸上，就变成了这样。”

豹子问：“这种花是什么样子？叫什么名字？”

我说：“这种花是六片花瓣，白色花蕊，香味很浓。”

豹子说：“我听过这种花，对治愈皮肤病很有用，但是也不知道叫什么名字，听说这种花只会开在幽静的山谷，平常人是很难见到的。”

豹子又对我说：“在没有弄清楚这个女人的背景和身份前，千万不要碰她。这个女人很神秘，也很不简单。你要是碰了她，说不定就会缠住你，想甩都甩不脱。”

我勉勉强强地点点头。豹子和我们年龄不同，想法不同。有这么漂亮的女人在一起，我怎么会甩了她呢？

第196章 镖局大门槛

也许在豹子的心中，我是最优秀的，既有出众的容貌，强健的体魄，又在江湖上博采众长，以后前途无量。而且，在没有文化的江湖豪客中，我有私塾学历。我曾经听豹子对光头夸奖过我，说我文武全才，心眼活络，嫉恶如仇，爱憎分明，以后会有大成就。但是，我一直觉得自己是一个傻傻的乡下小子，是乡村土财主王细鬼的儿子，是哪个一直生活在凌光祖、虎爪、豹子、三师叔等江湖高手的阴影中，他们的成就，我永远也无法超越。

也许在豹子的眼中，只有燕子这样出身江湖名门的侠女才能配得上

我，可是，我出身卑贱，遭遇坎坷，我在燕子的面前总有一种强烈的自卑感，我一直在心中仰视着燕子。这种自卑感伴随了我很久，甚至一直到今天。

人的第一印象是最重要的。当我遇到燕子的时候，她穿着夜行衣，身手矫健，翻越屋脊，如履平地。所以，她在我的心中一直是高高在上的。而当我遇到丽玛的时候，她形如枯槁，满身疥疮，生命奄奄一息，所以我感觉到她和我距离很近很近。

燕子太强势了，丽玛太弱势了。男人在强势的女人面前，连自尊都难以保全，更何况做耳鬓厮磨的夫妻，更何况同床共枕。女人是用来保护的，男人是生来保护女人的，所以，我不会仰视丽玛，丽玛和我是平等的，我感觉到丽玛才是我要找的那个可以和我相守终生的女人。

感情是最奇妙的最细微的东西。奇妙到了连自己都难以理解，细微到了任何人都无法察觉。我喜欢丽玛，不是因为她出身名门，恰恰相反，我喜欢此刻的她孤苦伶仃；我喜欢丽玛，不是因为她江湖阅历丰富，恰恰相反，我喜欢此刻的她单纯美丽。

这一切，豹子怎么会懂。

当天夜晚，我们住在一条河边。这条河很浅很浅，站在河边，能够看到河底白色的细沙。这条细小的河流从戈壁滩上流过，就像一根长发飘流在大地上。

骆驼全部躺卧着，围成了一个圆圈，背脊朝里，头脚朝外。骆驼的里面是我们，我们也围成一个圆圈，我们的中间是货物。

我们千里跋涉，受尽磨难，就是为了这些货物。响马们殚精竭虑，步步紧逼，也是为了这些货物。

我的旁边睡着丽玛。

月亮升上来，月亮又躲进了云层里；星光灿烂，星光又黯淡；夜风吹来，夜风又静息。我不知道现在到了什么时辰，只听到四周都是鼾声。

几十天没有洗脸也没有洗澡的镖客们，拉鼾的声音特别大。然而，我睡不着，因为我的旁边躺着丽玛，那个在一天之内让我从地狱到天堂的女人，那个和我不是同一个种族但是更为吸引我的女人。

我蹭着身下的细沙，悄悄地，一寸一寸地挪向丽玛。丽玛侧卧着，我

看着黯淡的天光下，丽玛的侧影像山峰一样高低起伏，那是她圆润的肩膀，她纤细的腰身，她高高的臀部，她修长的双脚世界上没有哪一片景色，比她更美丽。

我的手掌挨着她的头发，她的头发散开了，铺在绸缎头巾上，绸缎头巾铺在地上。

我的手就像一只蚯蚓，沿着她的发梢，一点一点，一寸一寸地向上爬行，终于爬上了她高高的额头，她没有反应。

我的呼吸渐渐粗重，我挨她越近，呼吸越加重。我慢慢地爬过去，手掌盖在她的肩膀上，她的肩膀浑圆而柔软，盈盈一握。

我感觉到她还是没有反应，我的胆子更大了，我的手掌又从她的肩膀慢慢上移，滑过她温润的脖子，滑向了她的脸颊。

我的手掌刚刚挨上她的脸颊，突然大吃一惊。她的脸上湿湿的凉凉的，那是眼泪。

我像被火烤着了一样，赶紧抽回了手臂。月亮从云层里露出来，我看到她睁着一双圆圆而明亮的眼睛。

她没有睡着，她在想什么。

此后，我变得很气馁，不敢再碰她。

也不知道过了多久，她爬到我的身边，扯扯我的衣服，指指远方。

我刚刚平静的心湖，就像丢了一块石头一样，又开始泛起波澜。不，不是丢了一块石头，而是一块巨石；不是泛起波澜，而是掀起冲天巨浪。

她走在前面，我跟在后面，我想象着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事情，但是我又真的害怕会发生什么事情。在那个年代，如果不是夫妻，而做了那种事情 会被认为十恶不赦，是要遭到天谴的。那个年代是先结婚后上床，而现在是上了床也不一定结婚。

她走了几十步，然后示意我站在原地，不能跟着她。她走到了更远的地方，我看到她停下来，蹲下去，黑暗中传来了响亮的水声。

然后，她从黑暗中走出来，坐在了我的身边。我挨着她坐下去。

我们无法交流，我有很多话想给她说，她肯定也有很多话想给我说，但是我们彼此都无法听懂对方的话。

我们就那样肩膀靠着肩膀，坐了很久。我们看着星星，星星很近很大，似乎一伸手就能摘下一颗；我们看银河，密密麻麻的星星就像在赶集。

远处的天边，划过了一颗流星。

骆驼发出了一声粗苯的叫声，她扯着我的衣服，指指圈子，我们又回到圈子里了。

我感到自己很幸福。尽管她没有说，但是我能够感觉到她喜欢我。

天亮后，我们整好行囊，排成一行，一步一步沿着腾格里沙漠边缘行走。光头说，沙漠的边缘有一个地方，是一片枯死的胡杨树，只有沿着胡杨林向西走，就能够用最短的距离穿过沙漠。

胡杨树是沙漠里特有的一种树，它的生命力异常顽强，生长一千年不死，死后一千年不倒，倒后一千年不朽。它在地球上最严酷的环境和土壤里，以最坚韧的意志与大自然抗争，生生不息。它就是人类中最顽强的那种人，即使血流遍体，仍在大呼酣斗；即使万千人众都已倒下，他仍在坚强挺立。

小个子在前面带路，他曾经走过这条道路。我们踩着他的足印跟在后面。

我们走了大约有一个时辰，小个子突然失魂落魄地跑过来，他脸色蜡黄，指着远方，上气不接下气地说：“前方来来来军队了。”

光头喝令大家全部停下来。

我不由自主拉着丽玛的手。

豹子和光头低头商量片刻。光头让镖客赶快腾出一只麻袋，将丽玛装了进去。光头对所有人说：“丢了所有货都不要紧，一定要保住这个女娃子。”

丽玛被装在麻袋里，麻袋绑在骆驼鞍鞯上，骆驼不紧不慢地向前走着。远方尘土飞扬，马蹄声杂沓一片，无数穿着军装的人从地平线边涌出来了，像一片乌云。

军队越来越近了，最前面骑着马的人端着枪瞄准我们，我们不敢动了，停下了脚步。马队越来越多，将我们包围在中间。骆驼努力摆着头，想要挣脱束缚逃脱，镖师们用手掌轻轻地拍打着骆驼的脖颈，让骆驼安静下来。

马群里走出了一个满脸胡子的人，他用修长的马刀指着我们问："干什么的？"

光头点头哈腰地说："官爷辛苦了，我们是走镖的。"

满脸胡子问："走镖的？从哪里来？"

光头恭敬地回答："张家口。"

满脸胡子又问："驼背上装的是什么？"

光头回答："盐巴和布匹。"

满脸胡子说："爷们要查看一下，最近红匪犯境，我看你们就是红匪。"

我不知道什么叫红匪，光头可能也不知道什么叫红匪，光头说："官爷，我们是走镖的。"

满脸胡子没有理光头，他一挥手，后面的几个人跳下马来，走向了骆驼，他们开始检查驼背上的包裹。

我看到这里，头发都竖了起来，丽玛就藏在驼背上。我身不由己地走进了丽玛藏身的那个麻袋，用身体护着麻袋里的丽玛。

当兵的拉着我的衣领说："小子，走开。"

我看着当兵的，一言不发，一步也不走开。

当兵的和我拉拉扯扯，我一步不让，另一个当兵的一刀砍断了驼背鞍鞯的绳子，麻袋掉在了地上，丽玛发出了一声尖叫。

满脸胡子大喊一声："解开麻袋。"

我冲上去，爬在麻袋上。一个当兵的举起枪托砸向我。豹子飞身过来，用手掌挡住了他的枪托。另外几名当兵的一齐扑向豹子，豹子左挡右击，当兵的倒下了一片。

然而，更多当兵的上来了，他们扑向豹子和我。光头大喊一声：“都不要动，我有话说。”

丽玛从麻袋里钻出来，所有人看到突然出现了这么漂亮的一个女子，全都看着他，全都停止了打斗和喧哗。

丽玛藏在了镖师群里，满脸胡子高声叫道：“爷们要去打红匪，这个女人和骆驼全部征用了。”

光头说：“官爷，这个确实征不得。”

满脸胡子蛮横地说：“什么征不得？天王老子的东西，老子也征得。”

光头说：“官爷，这些骆驼和这个女人，都是我们大门槛的。大门槛的东西，谁敢动它？”

满脸胡子说：“什么大门槛小门槛？全部拉走。”

光头说：“我家大门槛和马主席是拜过帖子的，有割命的交情。”

满脸胡子一下子软了，他的口气温和地问道：“你说的是谁？”

光头说：“我家大门槛是大个子。”

满脸胡子问：“哪个大个子？”

光头说：“我家大门槛姓冯，叫玉祥。”

满脸胡子在马上拱着手说：“既然这样，为何不早说。大家都是一家人，大水冲了龙王庙，你们走吧。”

当兵的闪开一条路，我们慢慢走过去了。

大门槛是一句江湖黑话，意思就是镖局的后台。开镖局的，不能没有后台；就像今天开妓院的，不能没有后台一样。镖局的后台都很硬，比如，清末北京的几家镖局，后台分别是李鸿章、左宗棠等人，到了民国，镖局的后台就换成了段祺瑞、冯国璋、曹锟、冯玉祥、张作霖等人。镖局有着巨大的利润。客人托付镖局走镖，要给镖局最少百分之一的手续费。镖局每次走镖，都要赚一大笔钱。这么好的生意，怎么会轮得上寻常百姓做？

第197章 响马追上了

这支军队人数真多，足有上千人，他们都骑着马，挎着刀，看起来非常骄横。

看着这支军队走远了，我悄悄问豹子："他们说要去打红匪，红匪是什么？"

豹子说："不知道，可能是土匪响马吧。"

既然是土匪响马，为什么又叫做红匪，而不叫黑匪黄匪？红匪这个名字起得真怪。

我紧跑几步，问光头："红匪是什么？"

光头走南闯北，在西部这条路上走了二十年，每次都要穿过陕北，他说："我听说有一股土匪到了陕北，人们都传说他们红头发红舌头，可能红匪指的就是他们。这支土匪人很多，居然都打到宁夏了。"

我问："你说的冯玉祥是谁？马主席是谁？"

光头说："冯玉祥是军队里的大官，手下有几十万人，几十杆枪，他在北方跺一脚，地皮都要抖一下。马主席叫马鸿逵，是宁夏省主席。两个人都是大得不得了的官。"

我又好奇地问："冯玉祥真是镖局的大门槛？"

光头扭着脖子说："可不是咋的？"

我继续问：："你见到冯玉祥？"

光头说："我没见过，只知道他是大个子，江湖人都称他大个子，他早些年也是响马出身的。人家那么大的官，我们平头百姓怎么能够见到？"

我小时候见过我们村的保长，向村人征皇粮，征到粮食后，就往自己家搬几麻袋。而冯玉祥这么大的官，插手镖局的生意，他要的不是几麻袋粮食，而是真金白银。可见，官越大，贪污越多，越不干净。

我们继续向前走，地上的石头越来越小，沙子越来越多，戈壁走完了，我们慢慢进入了沙漠。

从张家口出发，我们一路向西，越向西走，越发荒凉，从张家口到定边，一路波澜不惊，没有风险；而从定边到这里，一路风波不断，但都是有惊无险。我想，走镖听起来危险，其实也不过如此。即使遇到危险，只要把大门槛搬出来，连军队都要给面子，更何况那些小毛贼。

我们继续前行，来到了一座小桥边。

小桥是用木头搭成的，小桥下是河床，河床已经干涸，露出了粼粼的砂石。能够在这里搭建一座木头小桥，可以想见当年这里应该有人居住，桥下面就是碧波荡漾的河水。只是后来因为沙漠的侵扰扩张，河水干涸，人群才不得不搬迁。

河床很深，两边的河岸又很陡，可以想到这条已经干枯的河流，当年一定水流很大。

我们来到了小桥边，照例高声喊着："合吾"，我们的声音在干枯的沙漠中回荡，没有回应。

小个子牵着骆驼，当先走上小桥，后面跟着同样牵着骆驼的小眼睛。他们相距有十几米。

小个子走到小桥中间，突然，脚下发出一声脆响，木板断了。小个子连人带骆驼都掉落下去，他的头重重摔在河床的石头上，一道鲜血喷出了一米多高，然后跌落下来，在他的身边开出一朵朵艳丽的花瓣。

小眼睛发一声喊，急忙牵着骆驼走回来。在他和骆驼的脚下，木板发出嘎嘎的声响。小眼睛刚刚逃回来，身后的木板也掉落在河床。

光头一看，就明白小桥被人做了手脚，骆驼一踏上去，就会陷落。光头环顾四周，高声喊叫："道上的朋友，请现身。"

光头喊了一声，四周没有动静。

光头又喊了一声："道上的朋友，请现身。"

四周还是没有动静。

在小桥做手脚，不可能周围没有埋伏，光头再次大喊一声："道上的朋友，请现身。"

身后传来了一声干瘪的笑声，接着，一个高亢而干燥的声音喊

道："来了。"

我回头一看，看到沙丘后走出了二十几个人，他们拿着大刀长枪，骑着高头大马。而马上乘坐的，还有两个女人。

这些人一出现，花面狸就认出来了，他悄悄告诉光头："那天冲进盐池院子里，想要劫镖的，就是这伙人，但没有这么多。"

我想，没有这么多，可能这些人中还有盐池耍腥的，可能盐池耍腥的和响马商量好了，劫了镖银，双方对半分。

光头听到花面狸这样说，他立即明白了，在小桥上做手脚的，就是这伙人。他们把小桥拆断，让我们无法通过；他们一路跟踪，准备抢夺镖银；这伙响马居然跟踪了我们这么久，下了这么大的本钱，看来势在必得。

尽管知道他们志在必得，但是按照江湖规则，光头还是先要和他们打招呼。

光头："当家的辛苦了。"

响马群里走出了一个卷毛，他应声答道："掌柜的辛苦。"

光头："当家的不容易。"

卷毛："哪家的？"

光头："小字号，张家口的。"

卷毛："贵姓？"

光头："姓邓，江湖人送外号光头，草字如来。"

卷毛："我找的正是你。你穿的谁家的衣？"

光头心中一惊，但还是按照江湖规矩答道："穿的朋友的衣。"

卷毛："吃的谁家的饭？"

光头："吃的朋友的饭。"

卷毛："既然懂这个道理，就把十万元银票留下，放你一条生路。"

话说到了这个份上，下来自然就是动手了。光头想知道和自己动手的是什么人，就问道："掌柜的哪家的？"

卷毛说："告诉你也无妨，爷爷是从北平赶来的，凡是知道爷爷底细的人，都得死。"

光头一下子明白了，十万元银票的货主，在北平当了一辈子大官。大官卸任了，把脏银托付镖局带走，北平的响马就一路跟踪。然而，奇怪的是，这群响马怎么会知道是十万银票，而不是八万，或者二十万。

光头又问："我身上带着十万镖银，对的，可是你怎么知道的？"

卷毛说："少废话，动手吧，啰嗦了半天，现在你想走也走不了了，只怪你要问爷爷的底细。"

光头回过头来，他低声说："过会儿动起手来，不要留情。万一打散了，到沙漠那边的悦来客栈汇合。先保人，不保货。"

大家都点点头。

光头又对我说："呆狗，我们动起手来，你就带着女娃子翻过河床，向腾格里沙漠跑。"

我说："我有功夫，我帮忙打。"

豹子说："呆狗，这里没你的事，你带着女娃娃先去沙漠那边的悦来客栈等我们。"

我只好点点头。

光头看到我答应了，然后对着大家一点头。所有人都突然抽出弯刀，一刀砍向骆驼背上的鞍鞯，沉重的货物落在地上，镖客们踩着货物，翻身跃上骆驼，抖动缰绳，冲向响马。整个动作一气呵成。

响马们也催着马匹冲过来。沙漠上飞沙走石，一场恶战即将爆发。

我拉着丽玛的手，跑向河床。

河床足有几丈高，河床下是密密麻麻的鹅卵石；河床很陡，就像刀砍斧削的一样。我解开衣服，把丽玛的头裹在怀中，然后一骨碌滚了下去。

滚到河床下后，我的身体垫在下面，丽玛落在了我的身上。我的背上火辣辣地疼痛，可能是被石头划伤了。

我顾不上查看伤情，拉着丽玛，踩着河床上的鹅卵石向前奔跑，跑到了对面的河床，却发现这里同样非常陡峭，难以爬上去。河床上边的沙地上，传来了刀刃相撞的铿锵声，马匹和骆驼的悲鸣声，人群的呐喊声、咒骂声，还有被砍伤的惨叫声。

我拉着丽玛，沿着河床下奔跑。那边的河岸上出现了一个骑在马上的响马，他拉动弓箭，向我们发射。箭镞带着强劲的风声落下来，打得石头火星四溅。我用身体阻挡着丽玛，箭镞擦着我的耳朵飞过，耳轮上一阵巨疼。

我不敢再奔跑了，我的奔跑速度再快，也快不过箭镞。我把丽玛挡在身后，看着那个洋洋得意地从背后的箭囊中抽箭的人。

那边河岸上突然出现了一个骑在骆驼上的镖客，他抡起弯刀，一道亮光闪过，射箭人的头颅就滚了下来，他的头颅蹦蹦跳跳，像皮球一样，在河床上滚出了好远。

骑在骆驼上的镖客向我招招手，让我快走，他转身又加入了战团。

我拉着丽玛，终于找到了一处低矮的河床，我让丽玛踩在我的肩膀上，将他托了上去。然后，她爬在河岸上，将我拉上来。

河流的对岸，厮杀仍在继续，尘土滚滚中，传来的是令人心悸的声音。我拉着丽玛，跑进了腾格里沙漠深处。

第198章 互相学语言

喊杀声和格斗声渐渐消失了，钢青色的天空和橘黄色的沙漠，吞噬了所有的声响。我们站在沙漠上，四顾茫然，只能看到我们的脚印从远方一直伸展到脚下。

太阳西斜，这是判断方向的唯一参照。四面都是漫漫黄沙，有的像风吹湖面，波光荡漾；有的像大海怒涛，波涌浪卷。四周是巨大的寂静，寂静得就像没有生命的史前世界。

我们朝着太阳的方向，一步一步地走着。炙热的阳光照在我们的额头，我们的脸颊，我们的手臂，我们的腿脚，我们就像走在火炉边一

样，身体里的最后一滴水分都要被蒸发了，我们大口大口地喘息着，就像退潮时没有赶上潮汐，而搁浅在沙滩上的两条鱼。

太阳落下去了，一颗明亮的星星出现在天空中，看起来异常硕大，摇摇欲坠。我坐在炙热的沙滩上，就像坐在热鏊上一样，我感觉到屁股被沙粒烫的滋滋作响，但是我再也没有力气站起来。

我知道，今天我们才走出了很小很小的一步，我们需要走很多天，走很多个这样的步，才能够走出天神居住的腾格里沙漠。

然而，我们还能不能走过这很多天，走过这很多步。我死不足惜，但是丽玛不能死。她那么漂亮，那么单纯，那么温柔，那么善良，她应该拥有更美丽的人生，她应该走着很长很长的道路，从满头青丝走到满头白发，她应该拥有尘世的一切幸福：坐在明亮的饭店里，慢慢地享受着美味；穿着漂亮的衣服，走在城市青石板铺就的街道上；她应该活到儿孙绕膝的那个年龄，在一片安宁中享受天伦之乐。每一个女人拥有的，她也一定要拥有。一个女人的欢乐、幸福、满足、愉悦，甚至淡淡的像一阵风一样的多愁善感，她也一定要体验，一定要品尝，因为她美丽，她单纯，她温柔、她善良。尽管我听不懂她说什么，但是我能够从她的眼睛中看到她的思想。我愿意用我的死，换来她所有的幸福，如果能够换取的话。

一天没有吃东西，一天没有喝水，我的肚子变成了干鱼，前心贴着后背，我的嘴巴干裂了，像被太阳烤得卷曲的草叶。可是，因为走得匆忙，我没有带食物和水。

丽玛对我说着什么，脸上带着笑容。她的脸一片赤红，再也没有了先前的白皙了。她一转身，就像变戏法一样，手中多了一个布袋和一个水囊。

我惊异地问他：“你怎么带来的？“

她把水囊和布袋交到一只手上，空出来的一只手拉着裙子，裙子下鼓鼓囊囊，就像灌满风的帆船。她想要告诉我的是，她把布袋和水囊藏在长裙下。

她想得真周到啊，在小桥的那边，在双方一触即发的时候，在电光火石般的一闪间，她居然在我毫不知情的情况下，藏起了一个装着干粮的布袋，和一个灌满水的水囊。

而我当时只顾着观察双方的情势，只顾拉着她跑脱，完全就没有想

到，没有干粮和水，是无法走出这片荒芜恐怖的沙漠的。

丽玛把水囊递给我，我推给她，谁也舍不得先喝第一口。

后来，丽玛打开水囊的木塞子，用水浸湿了嘴唇，然后递给我。我想着我也像她一样，只要浸湿嘴唇就行了，然而，我的嘴巴挨上水囊，就像磁铁挨上铁块一样，忍不住喝了一大口。

丽玛打开布袋，我看到里面有几个坨坨馍，还有一块肉。肉块颜色漆黑，我不知道那是狗肉，还是牛肉。

前面的路程还很长很长，我们一人吃了一小块坨坨馍，然后躺倒在沙漠上。

丽玛头枕在我的膝盖上，我坐在地上。我想要给她说话，但是突然想到她听不懂我在说什么，就感到一阵失落。我们近在眼前，却又远在天边。

后来，我躺倒在地上，她的手枕在我的胳膊上，我们一起望着星空。我纵然有千言万语，但是却没有一个字能够说出口。星光下，她的眼睛很亮很亮，就像两颗落在地上的星星。

再后来，我们都睡着了。

第二天，我们继续在沙漠中艰苦跋涉，就像两条搁浅在沙滩上的鱼拼命地追赶退潮一样。天气越来越炎热，每一缕阳光都像刀片一样割着我们的背脊。丽玛来到了一座沙丘下，她用手掌刨挖着沙子，刚开始，沙子在纷纷坠落，然而，随着深度渐渐增加，沙子像泥土一样凝固了。

我们躲在沙洞里，就像两只鼹鼠一样。

此后，我们白天睡觉，夜晚行走。

第三天，我们在挖掘沙洞的时候，挖出了一窝蝎子。我以前有过吃蝎子的经历，知道这种昆虫可以吃。在中药中，蝎子是一种药材，主治风湿关节疼。

我抓起一只蝎子，吞进了嘴巴。然后又抓起一只蝎子，递给了丽玛。

丽玛脸上满是惊恐的神情，她摇摇头。

这天，吃了蝎子的我不再有那种强烈的饥饿感，我没有吃坨坨馍，我要把坨坨馍留给丽玛。

第四天，我们还见到了一只沙鼠。沙鼠突然看到我们，跑得飞快，尾巴在酥松的沙地上拖出了长长的印痕。我从口袋里取出弹弓，想射击它，但是它很快逃到了远处。

沙漠里，看起来一片死寂，草木不生，其实生活着很多种昆虫和动物。

第五天，我们向周围张望，还是无边无际的沙漠。我们依靠着月亮和星星指引方向。此前，我曾经跟着白乞丐学会了观望星空，知道了哪里有北极星，哪里有北斗七星。只要分清楚了北方，就知道西方在哪里。

当天夜晚，刮起了沙尘暴，狂风呼啸，就像几千几万头巨兽在追赶。我们就像两片落叶一样，被吹落在沙丘下。为了避免再被吹走，我们紧紧地抱在一起。

沙尘暴过后，我们继续赶路。

第六天，丽玛突然指着自己说了一句汉语"我"，我非常惊奇，又非常高兴，然后也指着自己说："我"。

丽玛说："土司。"

我说："土司？"

丽玛又指着自己说："我，土司。"

我明白了，这个聪明的女子在叫我说波斯语。

我赶紧也指着自己说："我，土司。"

丽玛看到我说了一句波斯语，她高兴得满脸灿烂，她又指着我说："刀嚷。"

我也指着她说："刀嚷。"

她高兴得连连点头。

我说："刀嚷，你。"

丽玛说：“你，刀嚷。”

我明白了，波斯语中，我的读音是土司，你的读音是刀嚷。我学会了两个波斯词语。

丽玛又指着月亮说：“冒喝。”

我指着月亮说：“月亮。”

丽玛说：“月亮，冒喝。”

我说：“冒喝，月亮。”

丽玛兴奋地点点头。

我说：“土司。”然后，双手合十，放在右脸颊，说：“冒喝。”

丽玛一双闪闪发光的眼睛看着我，她不明白我想说什么。

我又说：“土司。”然后双手合十，放在右脸颊，说：“刀嚷。”

丽玛想了想，终于明白了，她红着脸，一字一句地说：“土司、迪埃、刀嚷。”

我也一字一句地说：“我、爱、你。”

丽玛说：“我爱你。”

我说：“土司迪埃刀嚷。”

我把丽玛拥在怀中，丽玛温顺得像一只猫咪。

此后，我们开始学习交流。我们看到任何一种东西，都互相用汉语和波斯语表达。我们学会了很多东西：我、你、爱、月亮、星星、银河、沙漠、沙子、沙尘暴、太阳、头发、耳朵、鼻子、脸颊、嘴巴、牙齿、手臂、手指、腿脚、脚趾、衣服、坨坨馍、肉块、蝎子、蜘蛛、蚂蚁、甲虫、骆驼刺、凤尾草、仙人掌、刀、弹弓只要是在这片沙漠中出现的东西，我们都学会了。甚至有一次，我们还学会了蛇。当时，有一只蛇从我们眼前爬过。那条蛇应该是响尾蛇。因为只有响尾蛇才会生活在沙漠中，依靠尾巴摩擦沙子的哗哗声，诱骗昆虫爬过来。那种哗哗声极像水流的声音。

我们在努力交流着，克服着语言障碍。因为我们能够磕磕绊绊地交

谈，这片严酷的沙漠，变得不再那么严酷。

只要能够和她在一起，哪里都是天堂。

有一天夜晚，月色朗润，我们正在行走，突然看到前方走来了一只豹子，我脱口而出："豹子。"丽玛刚想用波斯语说，突然意识到这是一只凶猛的野兽，她一下子呆住了。

我从身上抽出弯刀，将丽玛拉在我的身后。我紧紧地盯着豹子，看着豹子一步步走近了我们。豹子浑身布满了古钱般的花纹，它每一次走动，身上的花纹都在抖颤。

我浑身都是汗水，手心全是汗水，我挥舞着弯刀，大声叫喊着，丽玛站在我的身后，也拼命挥舞着布袋，也大声叫喊着。豹子在我们前方几丈远的地方停下来。

我们和豹子对峙着，豹子坐在地上。

后来，豹子懒洋洋地站起身来，围绕着我们转圈，它走到哪里，我们也转向哪里。再后来，它终于不转了，发出了一声低吼，我也撕裂了喉咙喊叫着，丽玛也在喊叫着，我们竭尽全力想盖过豹子的声音。

豹子停止了吼叫，它突然像风一样地窜过来，扑向我们，我拉着丽玛闪在一边，然后挥舞弯刀砍向豹子。豹子在空中灵巧地一闪，落地的时候翻了一个跟头，躲了过去。

我大声叫喊着，声嘶力竭；丽玛也在大声叫喊着，声嘶力竭。豹子看着我们，不敢再向前进攻。

豹子继续与我们对峙。

不知道对峙了多久，我的手臂开始酸疼发抖，身体也在发抖。这样长期对峙下去，只会对我们不利。我们的精神高度紧张，而豹子却不紧张。在这场意志的较量中，最先垮下去的是我们。

丽玛也看出了这一点，她从布袋里取出了我们一直舍不得吃的那块肉，抛给了豹子。豹子一跃而起，凌空接住了那块肉，它几乎就没有咀嚼，吞咽了下去。

豹子吃完后，意犹未尽地舔舔嘴巴，望着我们。然而我们已经没有肉再给它了。

第199章 沙漠求生存

黎明来临了。

豹子好像累了，也好像不愿再为难我们，它伸伸懒腰，就一步一步走远了。

我一下子躺倒在地上，再也不想起来。丽玛也坐在了地上。长时间紧张的对峙，都让我们差点虚脱了。

在我以前经历过的很多个黎明来临的时候，鸟雀鸣叫，公鸡啼叫，各种各样的奇形怪状的声音都在迎接着早晨的第一缕阳光。然而，在沙漠中，这里的黎明静悄悄。

我听到过一个故事，是关于公鸡为什么会在太阳出来的时候鸣叫的。故事是这样的：

从前，太阳、月亮、公鸡是三兄弟，都住在天上，他们关系很好，太阳尤其疼爱小弟公鸡。有一天，太阳有事出门，家里只剩下月亮和公鸡，月亮嫉妒太阳对公鸡的爱，就把公鸡丢到了人间。太阳回来后，找不到公鸡，大怒，就对月亮说：“我以后再也不愿和你在一起了。”此后，太阳白天出来，月亮夜晚出来。而在太阳出来的时候，落入人间的公鸡总是大声叫：“大哥，我在这儿。”“大哥，我在这儿。”然而，因为距离太远了，太阳总是听不见。公鸡就每天叫，每天叫，希望太阳能够听见，把它带到天上。

这个故事非常好听，我想讲给丽玛听，可惜她听不懂。

这片沙漠中，只有我们和豹子，再找不到任何人，也再找不到别的动物，除了一些小型昆虫。我们仅有的一片肉也许是牛肉，也许是狗肉，丢给了豹子，如果豹子再来怎么办？我们该给它什么吃的，如果它没有吃的，那肯定就会吃了我们。

我们用刀子，用手指，在沙丘下挖出一个洞穴。我让丽玛钻进去，我守在洞口，如果豹子再次跑过来，我就和它拼命。然而，即使杀死了豹子，我们也不一定能够走出沙漠。

豹子是可怕的，比豹子更可怕的是沙漠，比沙漠更可怕的是人心。

我手中拿着刀子，眼睛望着洞外，肚中饥肠辘辘，心中怀着恐惧。然

而，我的背脊贴着丽玛，我的心和丽玛的心一起跳动，我感觉我就是世界上最幸福的那个人。

一晚上都绷着神经，现在我们就像两只最弱小的蚂蚁，终于找到了可以遮风挡雨的一片树叶，我的神经一下子放松了，很快就睡着了。

在茫茫无边的沙漠中，人就是蚂蚁。

也不知道过了多久，好像只是一眨眼的工夫，我被丽玛推醒了。丽玛惊喜地指着洞外。

我望向洞外，突然看到了一只麻黄色的鸟，在沙地上跳跃着，寻找食物。它很像鸽子，但不是鸽子。鸽子是灰色的或者白色的，而它是麻黄色的，而翅膀上还有几片羽毛是灰黑色。它很像麻雀，但又不是麻雀，它比麻雀要大得多。

丽玛悄悄地向我说着，指着那只鸟，我知道她说的是那只鸟的名字，但是我不认识它，长期生活在内地和草原上的我，不知道它的名字，从来没有见过它。

后来我知道它的名字叫沙鸡。

我惊喜不已，悄悄取出弹弓，夹上石子，瞄准那只沙鸡。就在石子射出的时候，沙鸡向前跳跃了一步，石子落空了。

石子落在沙子上的声音，让沙鸡警觉了。沙鸡振动翅膀，想要飞起来，可是总也飞不起来。它一只翅膀挥舞着，一只翅膀耷拉着。原来它受伤了。

沙鸡受伤了，让失望的我精神大振。我跑出沙洞，追赶沙鸡。沙鸡呱呱叫着，拼命向前奔跑，我在后面拼命追赶。

沙鸡在前奔跑，是为了活命；我在后追赶，也是为了活命。在最严酷的环境中，所有动物的唯一愿望就是能够活着。

这些天里，在沙漠中，我才能深深体会到，能够生活在城市里和村庄里，是一件多么奢侈的事情。

沙鸡跑着跑着，突然消失了。我四顾茫然，满眼黄沙，找不到它的踪影。

丽玛站在远处，她低着头，口中念念有词，应该是在祈祷着什么。我

看到远处有一个黑色的洞口，就跑过去，那个洞口在一座沙丘的旁边，黑乎乎的洞口望不到底。

沙鸡应该逃进了这个洞口里。这个深洞，可能就是沙鸡栖身的巢穴。

我用弯刀刨挖着沙子，又用双手掏挖，挖了几尺深后，洞穴越来越大。那只沙鸡缩成一团，用骨碌碌的眼睛看着我，眼睛里充满了惊恐。

我用刀背砸向沙鸡，沙鸡没有来得及叫唤一声，就歪着脖子倒在一边。我万分惊喜，用一只手拎着沙鸡，一只手拎着弯刀，然而我没有想到，还有更大的惊喜在等着我那只杀鸡的身下，是六颗沙鸡蛋。

一、二、三、四、五、六．我怀着砰砰跳动的一颗异常激动的心情，一遍遍地数着，从左到右数着，又从右到左数着，没错，就是六颗，不多不少，刚好六颗。

我蹲在地上，撩起衣襟，把六颗沙鸡蛋裹在衣襟里。我把刀子扔在地上，一只手抓着衣襟，一只手拎着沙鸡。我像战场上凯旋的英雄一样，内心充满了等待赞赏的渴望。

可是，丽玛没有赞赏我，她跪在地上，低着头，双手放在胸脯，喃喃私语。她的脸上挂满了哀怨，让人望而生悲。

在我的江湖生涯中，个体的生命只是一个代号，我们可以随意抹去这个代号，就像抹去脸上的雨滴。江湖中人，春点叫做吃搁念的，一贯过的是舔刀口的日子，惊惧和血腥充斥在这个日子的分分秒秒，生死威胁随时就会降临，你是你死，就是我活。我们见惯了死亡和鲜血，就像见惯了日出日落花开花谢一样。然而，丽玛就不一样了，他是回族人，是虔诚的伊斯兰教徒，信奉着真主安拉，她认为万物都有灵魂，每个生命都不应该剥夺。

现在我终于想明白了，刚才猛然看到沙鸡的时候，我们虽然都很惊喜，但是惊喜和惊喜不同。我的惊喜，是因为我发现了沙鸡可以做食物；而丽玛的惊喜，是因为她发现了生命的奇迹，沙漠中还有另一种动物。

那天，我把六颗沙鸡蛋埋在了沙子里，不到一锅烟的功夫，沙鸡蛋就被烤熟了，我吃了两个，丽玛吃了一个。另外三个，我们舍不得吃，我们要留给第二天。

那是沙鸡被我放干了血，然后埋在沙子里。滚烫的沙子很快就吸干了

杀鸡身体里所有的水分和血渍，将沙鸡烤得半熟。我撕下一块，放在嘴里咀嚼，它居然已经有了鸡肉的香味。我又撕下一块，递给丽玛。丽玛惊慌地摆摆手，赶紧低着头念念有词。

尽管我不知道她说的是什么，但我知道一定是祈求真主宽恕我。

我没有什么值得宽恕的，我连人都杀过，杀一只沙鸡算得了什么。真主是她的真主，又不是我的真主，我心中没有真主，只有活着。

天黑后，我们又上路了。

漫天星光披在我们身上，连绵起伏的山丘从我们脚下一直铺到天边，无边无际的巨大的寂静包裹着我们，我们走在腾格里沙漠上，就像走在史前星球上。

这种景色实在太美了，它只存在在人们的传说中。然而，我们都没有心情来欣赏，我们只想赶快摆脱这里，走到尽头。

我们走着走着，丽玛突然拉住了我的衣服，我向后望去，看到那只豹子又出现了，他懒洋洋地跟着我们。从前面望去，它的肚腹和背脊就像一张纸一样。

和我们一样，它也饿坏了。它可能很多天没有吃东西了，所以它担心没有十足的把握攻击我们，只能不远不近地跟着我们，等待时机下手。它是怎么走进沙漠的？它为什么会走进沙漠？

我让丽玛走在前面，我走在后面，手中握着那把长长的弯刀。弯刀如湖水，在月亮下波光潋滟。豹子之所以敢挑衅我们，是因为它倚仗着它的牙齿和脚爪，而我之所以敢与它输死抗争，是因为我有弯刀和丽玛。我就是拼掉性命，也要让丽玛安全走过沙漠。

豹子一路盘算着，想要吃掉我们；而我也在盘算着，杀死这只豹子，够我们吃几天？

丽玛走了一段后，她不走了，从布袋里掏出沙鸡，放在地上。我没有阻止她。她是丽玛，是我此刻最爱的那个女人，她无论做什么，我都不会反对。

我们走远后，豹子前爪抓住沙鸡，一口吞了下去。

第200章 我们断粮了

一只沙鸡远远不够一头饿得奄奄一息的豹子的食欲，然而，我再也没有了食物让它吃。

豹子逼近了我们，它吼叫着，呲着牙，用凶狠的眼光盯着我们。我又一次在空中虚劈着弯刀，也呲牙咧嘴地叫喊着，紧紧地盯着它的眼睛，竭力想用我的声音盖过豹子的声音。豹子看着我手中亮光闪闪的弯刀，转身走了，它可能胆怯了，可也能觉得我无聊。

然而，接下来它更无聊了。它居然屁股对着我们，激射出了一条长长的尿液。我拉着丽玛躲在一边，才避免了尿液溅到我们身上。

也许豹子体内也缺乏水分，它的尿液只是长长的一条，就戛然而止，像个巨大的感叹号一样落在沙漠上。

那天晚上，吃了一直沙鸡的豹子，没有跟随我们更久。

可能它判断出我们没有更多的东西让它吃，也许它忌惮我手中这把雪亮的弯刀。

我陷入了矛盾中。豹子以后肯定还会跟踪我们，如果我们不让豹子吃我们的食物，豹子就会孤注一掷发起攻击；如果我们让豹子吃了我们的食物，豹子就不会饿死，她就会继续跟踪威胁。

我不知道该怎么办。

有一天，我们断粮了。

我们不敢再在夜晚赶路，担心豹子又会跟踪我们。我们只能冒险在白天行走。这样炎热的天气，腾格里沙漠里除了我们，再没有人敢涉险。

我们搀扶着在沙漠中一步一步地挪动着，背上的衣服早就被汗湿，我们身体虚弱，随时就会倒下去。

突然，我看到远处有一棵树。那是一棵梭梭。

梭梭是沙漠里才有的独特树木，和所有北方的耐旱树木一样，它的叶子很细很小。它蓬头垢面，灰头土脸，然而，它却带给我们极大的惊喜。

这不是我第一次见到梭梭。那一年和杂贼原木追踪解救燕子的时候，见到了两个采药人，也见到了梭梭。梭梭貌不惊人，但是却是采药人眼中的宝物。梭梭树根生长一种叫做肉苁蓉的东西，这种东西对壮阳非常有效。在药材市场上，肉苁蓉可以卖到很高的价钱。

梭梭的树叶不能吃，梭梭的树皮不能吃，但是梭梭根部的肉苁蓉估计能吃。因为男人把肉苁蓉、锁阳、枸杞、红枣泡在酒中喝，既然能喝，那就应该能吃。

我从梭梭树根挖下了一块肉苁蓉，肉苁蓉长得奇形怪状，就像一颗歪瓜裂枣的红薯。我把肉苁蓉咬了两口，丽玛也咬了两口，然后把剩下的小心地放在布包中。

放眼望去，四周都是漫漫黄沙，而这棵梭梭是唯一的一棵树木，我们都没有想到的是，各种昆虫都来到这块唯一有着阴凉的地方安家。蝎子、蜥蜴、跳蛛、蚂蚁、老鼠在这块方寸之地里，各种动物昆虫展开了生死绝杀，就和人类社会一样，无尽厮杀。它们的厮杀仅仅是为了能够存活，而人类的厮杀是为了无尽的欲望，甚至只是某一个人心血来潮的欲望。

我们正在梭梭树下躲避烈日暴晒的时候，视线里突然出现了一只像猫一样大的动物。它长得非常漂亮，它可能长期认为它是这片沙漠里最大的动物，所以毫无顾忌地向着梭梭走来。

我示意丽玛爬在地上，然后我取出弹弓，夹上石子。沙狐走到距离我们只有几丈远的时候，突然停住了脚步，发现了异常。就在它狐疑不决的时候，我放开了弹弓，石子带着破空的呼啸之声飞向呆头呆脑的沙狐。沙狐被石子撞了一个跟头。

我提着弯刀，拼尽全力追上去。那粒石子打在了沙狐的脸上，沙狐被打得晕头转向，它爬起身后，在愣头愣脑地原地转着圈，我用刀背砍下去，沙狐就躺着不动了。

我拎着沙狐来到梭梭树下，用弯刀在它的脖子上割开了一个口子，然后嘴巴凑上去，吸着沙狐的血。我吸过了几口后，觉得身体没有什么反应，然后把血淋淋的沙狐递给丽玛。

丽玛接过沙狐，放在膝盖上，她双手合十，闭着眼睛，嘴巴里念念有词，突然，两行泪水顺着她的脸颊流下来，她浑然不觉。

过了一会儿，丽玛好像从梦境中醒过来，她的嘴巴也凑近了沙狐脖子

上的伤口。

她吸了一口后，又把沙狐放在了膝盖上。她的嘴角流着血，她的脸上流着泪。

后来我才知道，伊斯兰教义中，教徒不能吃食肉动物，更不能喝食肉动物的血。在伊斯兰教义中，血液被认为是最肮脏的东西。可是，丽玛面临绝境，她不得不做出痛苦的抉择，要么遵循教义，活活饿死渴死；要么违背教义，艰难求生。

丽玛选择了后者。

任何一个人，处于这种绝境中，都会选择后者。

在这种绝境中，所有的动物都是食物。我的眼中没有动物，我的眼中只有食物。

所有能够动弹的东西，都是我的食物，除了那只和我们一样饥肠辘辘的豹子。我们有食物的时候，总会分给豹子一些；我们没有食物的时候，豹子也跟着我们饿肚子。

豹子也再没有试图攻击我们，它好像是我们的朋友，是我们的旅伴，它总在不远不近地跟着我们。

喝过沙鸡血后的第三天，丽玛突然发起了高烧。刚开始她还有力气行走，后来，就倒在了沙漠中。

我扶着丽玛，丽玛机械地迈动着双腿。后来，她连迈动双腿的力气也没有了。

我试图把她扛在背上，丽玛推开了我。她一次次推开了我，意思是说让我独自一个人走，她不想拖累我。

然而，我不能没有她，我不能留下她而自己独自偷生。我把她扛在肩膀上，她身材高大，然而却饿得皮包骨头；我身强力壮，然而却也饿得头昏眼花。

我走了几步，就摔倒了。

我爬起来，将她揽在怀里。我的嘴唇挨着她的额头，她的脸颊，她的嘴唇，她全身像火炭一样滚烫，我想要将她的高烧全部吸入我的身体里，让她赶快清醒过来。

她说着我听不懂的话，她忧伤的眼睛看着我，她的眼睛泛着淡淡的蓝色光芒。

她是不是眼前出现了幻觉？

我突然陷入了极大的恐惧之中，如果没有她，我肯定也不会走出沙漠。她是我走出腾格里沙漠的唯一动力，是我求生的力量。如果没有丽玛，我肯定早就倒在了腾格里沙漠中，变成一具埋藏在风沙中的骷髅。

而且，因为长时间没有交流，没有说话，我的头脑已经变得异常迟钝，就像朽木一样。

为了排遣恐惧，我向她讲起了我的故事，不管她是否能够听懂。我不停地说着，只是为了说着，只是为了向她表示我是一个活生生的有力量的男人，能够带着她走出去。

我说起了我的父亲王细鬼，王细鬼为了钱而不要自己的亲生儿子；我说起了翠儿，那个说要个和我结婚，比我打了好几岁的女人，可是却神秘消失了；我说起了师父凌光祖，他是第一个影响我一辈子生活的人；我说起了冰溜子，那个和我同龄，但是却浑身邪气的同伴；我说起了虎爪，他曾经把侄女许配给我；我说起了燕子，那个跟随我颠沛流离却结局极为凄惨的未婚妻：我说起了高树林、菩提、二师叔、三师叔、豹子、师祖、黑白乞丐、光头、小眼睛

我的眼前挨个出现他们的身影，他们的面容，他们的生活就是我的生活，他们组成了我的生活。他们现在在哪里？

每个人的一生都会遇到很多人，这些人倏尔来临，倏尔消失，当他们来临的时候，我们不知道珍惜；而当他们消失的时候，我们追悔莫及。

人生不如意事十之八九，也许所有人都像我一样，经历很多挫折和磨难，人生总是痛苦多，欢乐少。

我一直在没完没了地说着，尽管丽玛听不懂我在说什么，但是我知道她一定能够感悟到我在说什么，我一会儿眉飞色舞，一会儿悲愤欲绝，一会儿泪流满面。我想，我这一生为什么会这样悲惨，为什么灾难和痛苦总是对我如影随形，难道真的像豹子所说的“一入江湖深似海”吗？

然后，我就看到远处出现了一条热闹的街道。街道上熙熙攘攘，行人

如梭，街道上走着行人和骆驼，还有蒙着面纱的女人，店铺的房门都大开着，店门口摆着各种各样的货物，有一家店铺正在卖馕，金黄色的馕摞得好高好高，馕的旁边是一口大锅，一个粗壮的男人正拿着锅铲在大锅里搅拌着。

我久已干涸的喉咙，突然涌出了唾液。

我摇晃着丽玛，说："快看，快看，我们就要走出沙漠了，我们就要走出沙漠了。"

丽玛顺着我的手势，只看了一眼远处的街市，就闭上了眼睛。

我们就要走出沙漠了，我扛着丽玛，奋力向远方那座街市走去，可是，街市却越来越模糊，最后消失不见了，我的视线里只剩下漫漫黄沙，无际无涯。

后来，我才知道，我看到的是海市蜃楼。

我的体力透支了。我一跤跌倒在沙地上，我和丽玛顺着沙丘滚了下去，也不知道滚了多久，当我停止了滚动时，却再也爬不起来。

丽玛摔倒在距离我几丈远的地方，她的头上脸上都是沙子。我喉咙干燥，喊不出声，我在心里大声地叫着："丽玛，丽玛。"她没有回应。

她一动不动。

就在这时候，我看到豹子从远方跑来了，跑到了丽玛的身边，我想抽出压在身下的弯刀，然而，我没有力气了，我抽不出来。

我想，豹子跟踪了我们这么久，它就是为了等待这一刻。

第201章 豹子通人性

豹子嘴巴上脸上都是鲜血，它用舌头舔着丽玛，丽玛眼睛闭着，浑然不觉。豹子的舌头继续舔着，舔着丽玛的额头、脸颊、嘴巴、脖子、手掌丽玛裸露在衣服外的皮肤，它一寸一寸地舔着。

然后，豹子消失了。

我拼尽全力，爬向丽玛。我们相隔只有几丈远，但是仿佛相隔万水千

山，怎么也爬不到她的身边。我每爬出一步，都似乎用尽了全身的力气，不得不停下来喘息。我像个节肢动物一样，把身体的部位一个一个挪向她。

我爬出了两丈远，却再也爬不动了，我的嘴唇挨着沙子，沙子被我吸到了牙缝里，然而我没有力气吐出嘴里的沙子，也没有力气滚动头颅。我觉得等到体力恢复了，再继续爬向丽玛。

豹子又出现了。

豹子叼来了半块动物，这只动物只有两只后腿，而没有前腿和头颅，显然是它吃剩下的。豹子把半块动物放在了丽玛身边，继续用舌头舔着丽玛。丽玛一动不动。

我攒足了力气，继续爬向丽玛，豹子恶狠狠地盯着我，它黄澄澄的眼睛里充满了愤怒。我不得不停下来。

豹子又在舔着丽玛，丽玛仍旧浑然不觉。

后来，豹子似乎失望了，它慢慢离开了。它离开的时候，一步三回头。

我继续向着丽玛爬去，终于爬到了丽玛身边，也终于爬到了半块动物身边。我摸着丽玛，丽玛的额头滚烫如火，脸色灰暗，眼睛闭着。

我吐出嘴巴里的沙子，然后用尽全力，吸一口动物血，吐在丽玛的嘴唇上；再吸一口动物血，吐在丽玛的嘴唇上。

那只动物是一只盘羊。

盘羊依靠青草生活。有盘羊的地方，一定就有青草。有青草的地方，一定就有水。青草是盘羊的食物，水是青草的食物。莫非不远处有绿洲？

丽玛体力极度虚弱，她的身上只剩下嶙峋的骨头，我的身上也只剩下骨头。盘羊也是羊，羊肉大补，治愈百病。小时候在我们村庄，有一个人生病了，去看郎中，郎中说她顶多只有活半年，回去后就好好吃点想吃的，然后等死。这个人最想吃羊肉，她买了一只羊，煮熟了，想吃哪一块就吃哪一块，半年后，她居然奇迹地活下来。此后，还活了几十年。在这几十年里，她逢人就说：“羊肉是个好东西，羊肉是个好东西。”

我凑近盘羊，咬住一块羊肉，想要撕下来，可是我没有力气撕下来。我只好咬着那块羊肉，在嘴里咀嚼着，我的脸上、额头上、头发上、睫毛上都是血，黏糊糊的血，像一块块膏药一样糊在我的头颅上。

我的嘴巴里有了一点肉末，我那肉末和羊血一起吐在丽玛的嘴巴里。丽玛的嘴唇下意识地翕动着。

我们一直等到了天黑，丽玛也只吃下了几小口羊肉，我也只吃下了几小口羊肉。

然后，就是这几小口羊肉，让我们的体力恢复了。

羊肉是个好东西，羊血也是个好东西。陕西有一种小吃叫做羊肉泡馍，羊肉泡馍分好多种，有的是纯瘦羊肉泡馍，有的是肥瘦羊肉泡馍，有的是羊杂碎泡馍。羊杂碎泡馍里有羊肝、羊肠、羊尾、羊血等等。羊尾巴是一块大肥肉；羊血凝固后可以切成条状，即使放在开水里煮，也不会融化。

半夜时分，丽玛醒过来了，她用手掌抚摸着我。我把她抱在怀里，脸贴着脸，眼泪在眼眶里打转，可就是流不下来。我们的眼泪都被蒸干了。

丽玛终于活过来了，世界在我的眼前豁然开朗。

月亮升上来，我看到豹子蹲坐在远处的沙丘上，像一幅剪影画。

接下来的几天里，我们仍然行走得异常缓慢，有时候豹子跟着我们一起走，有时候带着我们走，有时候它神秘消失了。而当它再回到我们身边的时候，它的嘴角和髭须上沾着血迹，它显然吃饱了。

它应该找到了更好吃的东西，沙漠中任何动物都比这两个瘦骨嶙峋的人类的生存能力更强，沙漠中任何动物的肉都比这两个瘦骨嶙峋的人类更好吃。

我们走累了，坐在沙漠中，豹子就会跑过来，靠着丽玛。丽玛摸着豹子金黄色的皮毛，依偎着它，豹子眯着眼睛，一副很享受的神情。

然而，我不能靠近豹子，我一靠近豹子，豹子就瞪圆黄色的眼睛，发出威胁的声音。它是怪罪我当初拿着弯刀试图砍翻它，还是嫉妒我和丽玛在一起？

我很知趣地和他们保持一定的距离。

突然有一天夜里，空中电闪雷鸣，电光像长长的树枝，抽打着天空，天空被打疼了，就发出了沉闷的哀嚎。空气中有了一种潮湿的气味。

我像干旱了太久的禾苗，渴望着会有一场甘霖。我张开了嘴巴，朝向天空，等待着第一滴雨丝落下来。我平躺在地上，恨不得浑身都长满嘴巴。

可是，我等候了很久很久，也没有等到一丝雨滴。我翻过身来，沮丧到了极点。

我望着丽玛，看到丽玛毫无沮丧的神情，她的脸上带着喜悦。

我不知道为什么会这样？他在沙漠边缘生活了很久很久，而我对沙漠一无所知，她肯定发现了什么值得期待的东西。我想要问她，可是她又听不懂我的话，直到现在，很多天过去了，我们只能说一些简单的话，比如太阳、月亮、我、你

豹子好像很通灵性，有月亮的夜晚，它有时候会过来，和我们在一起，准确地说，是和丽玛在一起。它仍然对我心存排斥。

月亮照着海面一样的沙漠，层层叠叠的沙丘一直铺到极远的地方，近处的沙丘影影绰绰，远处的沙丘淹没在黑暗中。四周一片寂静，偶尔会响起沙粒摩擦的声音，那是不知名的昆虫从身边爬过。

只要心惊宁静，就能够听到自然界的声响。

丽玛依偎着豹子，豹子也依偎着丽玛，丽玛有时候会摩挲豹子的额头，豹子会伸出舌头舔舔豹子的手掌，他们相濡以沫，感情笃深，倒好像我是多余的。

丽玛唱起了歌曲，歌声哀怨婉转，千折百回，我虽然听不懂她在唱什么，但是我能够感受到歌声中巨大的忧伤。我看着丽玛，一滴清亮的泪水挂在她的脸颊上。

我睡在沙子上，望着月亮，传说中月亮里有嫦娥和桂花树，还有一直在捣药的小白兔，我能够看到它们，它们能看到我吗？

丽玛依然在动情地唱着，她声音沙哑，然而却有一种说不出的魅力。豹子也在静静地听着，间或眨眨眼睛，或者动动耳朵，它能听懂吗？

丽玛的歌声把我带到了过去的岁月，一种巨大的忧伤随着歌声飘然而至，覆盖了我。我的双眼模糊了。

丽玛的歌声依然在继续，每一句都像冰冷的雨点落在我的心中，让我的心涌起一阵阵柔软的疼痛。我想起了很多人，他们都生活得艰难而凄苦，他们像一株株小草，一粒粒沙子，悄无声息地来到人世，又悄无声息地离开人世，忍受种种无法预知的挫折和失败，痛苦和迷惘，这是他们的宿命，也是我的宿命。

我们来过了，我们离开了，我们在这个世界上不会留下任何痕迹。我们为什么要来这一趟，我们来这一趟的意义在哪里？

我们生如蝼蚁，死如落叶。

我们来到世界上，就是为了受苦受难的。每个人的命运都一样。从我们开始降生的那一刻起，苦难就在等待着我们。无论你是达官贵人，还是贫寒子弟，你都无法挣脱命运的束缚。

更为可怕的是，你完全不知道等待你的，是什么命运，是什么苦难。没有人能够知道。

我们向西走着，感到空气越来越湿润，地上的昆虫也渐渐多了起来，空中也有了飞翔的鸟雀。在沙漠中行走的很多天里，我们只见到过一棵梭梭树，而现在，我们不时会见到低矮的，披着一层风沙的灌木丛。

有一次，我们继续向西走，我们走在前面，豹子走在后面。豹子突然停住了脚步，它站立在风中，鼻孔一张一翕，然后，它折而向南走去。

豹子和我们的距离越来越远，我想，豹子可能要回家了，它可能是追赶猎物，在沙漠中迷路；也可能是寻找同伴，而在沙漠中走失。豹子和我们相伴了很多天，现在它突然离开了，我说不出是悲是喜。

豹子走出了很长一段距离后，突然停住脚步，回头看着我们。丽玛踩着豹子的花瓣蹄印追上去，我情不自禁地喊道："你干什么？"

丽玛说了一堆话，她的脸上带着期盼的喜悦。我在她的话中只听懂了一句：河流。

第202章 醉酒惹灾祸

丽玛跟着豹子向前走，我跟在丽玛的后面，也向前走。在苍茫无垠的

大自然中，动物的直觉和预感，远远超过了人类。人类习惯于勾心斗角，尔虞我诈，将他们有限的智力都用在了同类的残杀和阴谋中，他们的直觉和预感渐渐泯灭了。

我们向前走着，搀扶着，一步步走向希望，一步步走向生机。对生命的眷恋，对求生的渴望，从来也没有这么强烈过。我什么都不想要，我不想要万贯家产，不想要奴仆成群，不想要显赫地位，不想要万人敬仰，我只想要让我和丽玛好好活着。

我只想要我们好好活着，我们活很多年，一直活到了两个人都是满头白发，一直活到儿孙绕膝，一直活到我们再也活不动，我们还要活到最后那一刻。

我们向前走着，走到了一座山丘下。我们看到一群白色的鸟，哗啦啦从沙丘上空飞过，突然看着这群鸟，这么大的一群鸟，我们兴奋不已，我们泪流满面。

豹子爬上沙丘，我们也爬上沙丘。站在沙丘上，我们惊呆了。

一条淡蓝色的河流，像一条细长的带子，从远方流过来，又流到了另一个远方。河流的两边，长满了绿色的草，红色的花，很多种说不出名字的动物和鸟雀，在河边饮水。这一切，宛如梦境。

我拉着丽玛，大声哭喊着，从沙丘上跑下去。我们还没有跑几步，就像核桃一样滚落了。我们一路跌跌撞撞，我们在跌跌撞撞中大喊大叫，等到滚落到沙丘下的时候，才发现这里距离河流还有很长一段距离。

我爬起身，拉着丽玛，一步一步艰难地走向那条河流，我们已经没有了奔跑的力气。顽强的求生的信念支撑着我们，让我们迈动着双脚。

终于来到了河边，我放开丽玛，滚到了河水里。

河水像温柔的手掌，轻轻地托着我。我躺在河水中，看着蓝天中悠悠飘过的白云，泪水止不住地流。

活着真好。

丽玛从小河中站起来，寻找豹子，可是，豹子已经走远了。豹子沿着河流，向上行走，它可能终于想起来了它走过的道路中，有一条这样的小河。

丽玛看着豹子渐离渐远的背影，她跪倒在小河中，掩面痛哭。泪水顺着她的指缝流了下来。

豹子的巢穴在河流的上游，而人类的村庄在河流的下游。沙漠中，所有动物，包括人类，都把他们的巢穴建在靠近河流的地方。

即使大城市也是这样，大江大河流经的地方，一定会有很多大城市，不是大江大河选择了城市，而决定自己的流向；而是城市选择了大江大河，沿着江河而修建城市。

我们沿着河流行走，走到了第二天，终于见到了一座村庄。

我们得救了。

第三天，我们就走到了那座客栈。那座客栈有一个很奇怪的名字，叫做男儿有胆客栈。因为整片腾格里沙漠边缘只有这一家客栈，因为这座客栈独一无二的名字，无论是居住在沙漠里的人，还是穿过沙漠的人，都知道这座客栈。

客栈的店家是一个赤红脸面的中年人，脸上是风沙留下的道道印痕，光头在这条路上走镖二十年，他在这里开了客栈二十年，他们彼此都很熟稔。

店家说："光头他们在这里一直等候了你们好几天，还派人去沙漠里找你们，但是都没有找到，他就走了。他走的时候留话了，要是你们来，就好好招呼你们。"

店家是一个性格很豪爽的人。能在沙漠中长期生存的人，性格不能不豪爽。店家听说我是光头的朋友，他就搬出酒坛，要和我喝酒。我在沙漠中苦苦煎熬了这么多天，具体多少天我也不知道，本以为酒瘾已经被饿干了，没想到一看到酒，口水立即在喉咙里打转。

店家吩咐小儿切了一大片牛肉，烙了两张饼子，要来两个海碗，他抱起酒坛，倒了满满两大碗，他的面前放着一碗，我的面前放着一碗。

我们开始猜拳行令。北方的猜拳，酒令通用，只要是黄河以北的地区，喝酒的时候都是这样行令的。首先喊 "高升"，这是一句吉祥语，相当于体育比赛时候的"预备"。然后两人一起喊出从一到九共十个数字，这十个数字后面连着的话，也全是吉祥话：一枝梅、哥俩好、三星照、四季财、五魁首、六六顺、七个巧、八匹马、九长久、十满堂。每喊出一句，必须伸出指头，做出表示数字的手势。如果对方喊出的数字，与你喊出的数字相加，等于你手势表示的数字，那么你就

赢了，输了的对方就要喝酒。

北方人，尤其是西北人，性格直爽，几句话过后，觉得很投机，就要喝酒。

店家划拳划得好，酒量也很好。我酒量不错，但是拳法很臭，不到半个时辰，我就一个人喝了大约半坛酒。

酒喝多了，我就管不住自己的嘴巴，站起身来，指手画脚，不可一世，我说我这一辈子走南闯北，见过了无数英雄豪杰，但能够将各种江湖技艺融会贯通，博采众长的，只有一个人，这个人就是今晚喝了半坛子烈酒的我。

我的声音很高，吸引了客栈里的所有人，小二也过来了。

小二说："我们这家客栈开了二十年，来来往往的英雄好汉我见得多了，简直比见到的毛驴还多。那些英雄好汉们都是绝技在身，你有什么绝迹？"

小二的话一下子把我问住了。我仔细一想，自己尽管熟悉江湖上各个门派，但每一行都不精通。就说杂耍吧，也只会走个绳索，走绳索在江湖上连末等都算不上，根本就说不出口；打卦算命吧，也学艺不精，依靠它糊口都难；倒卖古董吧，连门槛都没摸到，我在做旧行里只是一个小角色；做过老荣，但后来不做了，手艺都生疏了；想做老千，可惜天资不够目前只是跟着豹子叔，混在镖局里走镖。确实的，我有什么？我什么都没有，我有什么值得夸耀的？

但是，小二的话已经难住了我，所有人都盯着我，我要拾起这个面子，我丢不起这人。我一看到坐在身边的丽玛，立即有了主意。

我洋洋得意地把丽玛拉起来，让所有人看，我说："你们还见过比这更漂亮的女人吗？告诉你们，这是我老婆。"

丽玛本来脸上蒙着头巾，喝醉了酒的我一把扯下了她脸上的头巾。丽玛的魅力像阳光一样，辉煌地照亮了每一个人的眼睛。人群发出了一声惊叹。

店小二看到我喝多了，就戏谑地说："你拐走别人的老婆吧？"

我说："胡说，我老婆就是我老婆，怎么会是拐走别人的老婆？你们看看，我要抱着亲嘴了。"

我抱着丽玛，嘴唇凑向了丽玛。丽玛看到这么多人看着她，羞得满脸通红。我亲了她一下，她没有反抗，但却不要意思地低下头来。

我洋洋得意地说："看到了吗？这是我老婆，是我见过最漂亮的女人，也是你们见过最漂亮的女人。我们从沙漠那边过来，穿越了腾格里沙漠。是我带着她穿越了腾格里沙漠，你们说，我是不是男子汉？"

人群轰轰然，有的说是，有的说不是。

二楼的楼梯口，一直站着一个男人，它头上戴着白色的布帽，布帽遮住了他半张脸。所有人都在起哄，唯独他一言不发。

我指着楼梯口说："楼上的兄弟，下来喝两杯。"

那个人没有说一句话，只是摆摆手，然后走进了房间里。

我继续在楼下吹牛，我说："我这一生走南闯北，如今厌倦江湖，我这次来你们这里，是走镖的，走完这趟镖，我就拿着十万银票，息影江湖，找一个世外桃源，和我老婆生一堆娃娃。"

丽玛听不懂我在说什么，她看到我豪情满怀，她的眼中充满了钦佩；她看到我满带笑容，她也笑容满面。

我看到刚才楼梯口的那个人，在房间的窗户后向楼下偷看，我就高声叫喊："楼上的哪位兄弟，下来喝酒，男子汉大丈夫，光明磊落，胸怀坦荡，怎么像个老鼠一样偷偷摸摸？"

楼上的那个人立即离开了窗口。

我觉得那个人很可笑，像个娘们一样偷偷摸摸，我就笑着对楼上喊："你不是好汉，不是好汉。"

那个人没有回应。

店家说："呆狗，你喝醉了，赶快睡去吧。"

我还要和店家喝酒，店家不喝我喝，他让两个小儿搀扶着我走进房间。

酒壮怂人胆。那天晚上，喝了酒的我在楼下胡言乱语，自己认为自己无所不能。喝酒后的男人都自我膨胀，认为自己很了不起。

以前听过一个故事：有三只老鼠在一起喝酒，比赛谁的胆量大，第一只老鼠喝醉后，趴在桌子上大哭；第二只老鼠喝醉后，倒在地上呼呼大睡；第三只老鼠喝醉后，拿了一块半截砖，大声问道：“猫在哪里？”

那天晚上，我和丽玛在房间里睡到了午夜，突然被一阵吵杂声惊醒，客栈门外响起了急促的撞门声，还夹杂着叫喊声：“店家，开门，开门。”“不要让喝酒的小子跑了。”

我爬起来，从窗缝向外望去，看到外面密密麻麻全是火把，火把下人头攒动，那些人都戴着白色的小帽子。

丽玛也起床了，她看到那些人，一下子跌坐在地上。

第203章 丽玛有麻烦

这些人显然是奔着我们来的，然而他们是什么人，他们为什么要为难我们，我一点也不知道。

我拉着丽玛跑出去，在客栈里寻找着能够出去的路径，可是，图墙外都是人，都是火把。人群在闹嚷嚷地叫喊着，火把照耀得墙外如同白昼。现在，即使我冒险带着丽玛翻墙出去，也会被他们抓住。

我拉着丽玛，像一只没头苍蝇一样，到处乱窜，楼上开始有房门打开了，住店的客人拖着迟钝的脚步声走出了房门，我无处遁逃。

突然，身后有人抓住了我，我下意识地翻身抓住他的手腕，可是却无法扳动，他的手劲很大。

他说：“呆狗，快跟我走。”

我一看，是店家。店家带着我们来到了厨房，扒开柴禾堆，里面露出黑乎乎的洞口。店家将我们推进去，我来不及细想，就和丽玛进去了。

身后，传来窸窸窣窣的声音，店家又将柴禾堆堆好了。

我拉着丽玛，一步一步向前走，里面黑漆漆的，什么也看不到，甚至连近在咫尺的丽玛也看不到，我只能感觉到她的呼吸，和她的惊悸。我把她抱在怀中，她身体微微颤抖着，就像一只暴风雨中躲在树叶下

的小鸟。

她很恐惧。这是我第一次感受到她的恐惧。此前，在沙漠中面临绝境，命悬一线的时候，她也没有这么恐惧过。

门外那些戴着白帽子的人，我一个也不认识。她们应该是奔着丽玛来的。

我拍着丽玛的肩膀说：“别怕，别怕，有我在，你什么都不用怕。我们已经从沙漠里走出来了，我们什么都不怕了。”

丽玛听不懂我在说什么，她的身体依然在颤抖。

本来，我想着这是一个通道，沿着这条通道一直走，就能够见到亮光，找到亮光，就找到了出口。可是，我们摸着洞壁一直向前走，一直没有见到亮光，而且，越向前走，感到空间越发宽阔。

这里到底是什么地方？

我们刚刚从沙漠里走出来，身上没有可以引燃的东西，不但没有火柴，连火石火镰都没有。那时候，火石火镰都是奢侈品，店家是不会把这些东西放在房间里让住店的人使用的。

既然在这里走不出去，我们干脆就坐在地上。

我将丽玛揽在怀里，我们的肌肤碰在一起，我们的嘴唇碰在一起，我浑身的热血渐渐沸腾了起来，汹涌澎湃。丽玛的脸颊发烫，嘴唇也发烫，她在喃喃地说着什么，梦幻一般的声音，像雾像雨又像风。

我颤抖着手指，想要解开她的衣服，然而因为心情慌乱，却总也解不开，她抓住我的手掌，放在自己的胸口，我能够感受到她狂烈的心跳，就像展翅欲飞的鸽子。

我的呼吸很急促，她的呼吸也很急促。

然而，那天却并没有发生我想要的事情，她顽固地拒绝了我。

后来，我想明白了，她可能顾忌两点，第一，她不愿意在黑暗潮湿的洞穴里做那种男女之事，她认为男女之事是非常圣洁的；第二，按照伊斯兰教义，行完男女之事后，必须大净，大净就是用水从头到脚洗一遍，包括嘴巴鼻孔和发梢，但是当时洞穴里连水都没有，根本就不能大净。

我们在洞穴里等候了很久，后来，看到没有什么危险，我们就睡着了。

等到我睡醒的时候，看到洞穴里有了亮光。店家打着火把，站在我的面前。丽玛还在入睡，她可能惊惧过度，太需要休息了。

店家说："小兄弟，那些人走了。"

我问："那是些什么人？"

店家说："他们属于回族的一支，生活在腾格里沙漠西面这一带，一直到甘肃北面。 这支回族人势力非常大，连官府和军队都不敢惹他们。"

我问："他们找我干什么？我又没有得罪他们。"

店家说："你没有得罪他们，但是你带的这个女人得罪了他们。其实，也不算得罪，这些戴着白帽子的人，就喜欢打架闹事。"

我说："我老婆？丽玛？丽玛只是一个弱女子，又怎么会和他们作对？"

店家说："具体的情况我也不了解，我只是听到他们说一定要把这个女人抓回去，给真主安拉一个交代。"

回族人的真主安拉，就是汉族人的玉皇大帝。玉皇大帝存在吗？玉皇大帝不存在。玉皇大帝不存在，真主安拉也不存在。既然真主安拉不存在，那何必又要给他一个交代？

难道丽玛得罪了真主安拉？得罪了一个不存在的人，这种逻辑实在混账。

我问："他们怎么知道丽玛在这里？"

店家说："都怪你，你喝了酒，就胡言乱语，把丽玛的头巾解下来，让所有人都看到了丽玛的长相。"

我说："看到了丽玛的长相又怎么样？难道每个人的容貌不是让别人看的？"

店家说："你不懂，这是穆斯林的规矩，女人是不能抛头露面的，否则会被认为淫荡，是要遭受处罚的。"

我说："莫非就因为丽玛的容貌，被客栈里的人都看到了，他们就要找丽玛的麻烦？"

店家沉吟着说："绝不会仅仅这样的。按照穆斯林教义，见到不戴头巾的女人，他们认为这是不知羞耻，顶多会吐口水，绝不会抓起来带走。你老婆可能有什么隐情没有告诉你。"

我说："我不会说她的话，他不会说我的话。"

店家说："这样啊，你们怎么认识的？"

我说了镖师们在沙漠边缘遇到她拉着一具骷髅，我送她去她家，她家豪华漂亮，她一把火烧了房屋，跟着我追赶镖师

店家说："你老婆真不简单，她做的那些事情，普通男人都做不到。"

我又问："那些人怎么知道丽玛在这里？"

店家说："有人通风报信了。"

我问："谁？"

店家说："就是楼上那个不说话的人，你一再叫他喝酒，他不敢喝酒。你进房睡觉，他就出去了，再没有回来。我估摸着，肯定是他出去报信了。"

店家接着又说："这件事情，都怪我，我要是知道你酒量不行，就不会让你喝酒了。你喝了酒就胡说八道，这个毛病可一定要改，今天就惹祸了，以后还不知道会带来什么灾祸。"

我点点头。

丽玛醒来了，她不知道我们在说什么，睁着一双美丽的大眼睛看着我们。

店家说："你是光头的朋友，我也是光头的朋友，朋友的朋友还是朋友。在家靠父母，出门靠朋友，对一个朋友多条路，少一个朋友少堵墙。你的老婆是个奇女子，她很不简单。现在外面那些人走了，你们赶紧离开这里，那些人肯定还会回来找你们的。"

我拉着丽玛向洞外走去，店家又在后面说："树下拴了一匹马，鞍鞯也披好了，你们赶快骑着向贺家岩走。顺利的话，三天内就能够赶到

贺家岩，追上他们。他们带着镖，走路慢。”

我说：“太感谢你们了。”

店家说：“不要谢，这些都是光头他们吩咐的。”

我们钻出洞穴，看到天色已经大亮了，客栈房顶上的一只公鸡在踱着方步，可能它刚才叫鸣叫累了。客站中间的地面上，长着一棵高大的枣树，枣树下拴着一匹马。

我和丽玛翻身上马，一走出客栈，就快马加鞭，向前猛跑。当初和燕子在草原额吉家中养伤，学会了骑马，没想到现在派上了用场。艺不压身，这句话很不错，尤其是对于行走江湖的人来说，更是如此。

我们跑出了很远，回头望去，看到后面没有追兵，悬在半空的心终于放下来了。我按辔徐行，感觉到腹中饥饿，丽玛从后面的布袋里取出饼子和水。没想到店主准备得真充分，连干粮和水都给我们准备好了。果然是“出门靠朋友”。

我们走到正午的时候，看到前面有一座集镇。这是我们走出沙漠后看到的第一座集镇。突然看到大家上行走着那么多的人，感觉到活着是一件多么幸福的事情，感觉到他们每个人都很幸福。

集市上行人熙攘，卖东西的摊点一直摆到了街面上，骑着马不能通过，我们就跳下马背，牵着马向前行走。

集市上的女人都蒙着面纱，丽玛也蒙着面纱。我们徐徐地穿过集市，很多人都在好奇地看着我们。我不知道他们为什么会看着我们，是因为一个汉族男子和一个回族那人走在一起，还是因为戴着面纱的丽玛照样魅力四射，风情万种？

我们快要走到街头的时候，突然从街对面冒出了一个男子，他留着两撇小括弧一样的胡须，对着我叽里咕噜了一番，我不知道他说的是什么，也不知道该如何应答。丽玛抢前一步，用波斯语和他交谈。那个人边和我说话，便用骨碌碌乱转的眼睛看着我。后来，丽玛拉着我离开了，身后只剩下那个人惊讶的目光。

他是什么人，他和丽玛说什么，我一概不知。

丽玛揍得很快，脚步坚定，看起来她好像生气了。

第204章 清真寺阿訇

我们骑着马，迎着太阳走，天快要黑的时候，来到了一座村庄。

村庄外有一座清真寺。村道上没有人，人们都去了清真寺做礼拜。丽玛把马缰绳交给我，指着一棵笔直的白杨树，然后转身走向清真寺。

我明白她的意思，她说的是让我在白杨树下等她。

我看着丽玛走到了那座有着白色圆顶的非常气派的房屋里，就牵着马在村道上溜达。我看到家家门扉洞开，却空无一人，房间里的东西随便摆放着，有银器，也有食品。如果老荣来到了这里，简直就像看到天上掉馅饼，直接走进房屋里，就可以洗劫一空。

那一刻，我突然响起了当年我在马戏团的日子，高树林和菩提他们费尽心机，把村庄里的人从房屋里骗出来，目的是为了盗窃。如果在这里，趁着黄昏他们做礼拜的时候，想偷什么就偷什么，想偷多少就偷多少。高树林和菩提他们来到这里，一定乐疯了。

夜幕降临了，村庄做礼拜的人还没有回来，我来到那棵高大的白杨树下面，拴好马，等着丽玛回来。

暮色愈来愈浓，丽玛没有回来，清真寺那边突然传来了歌唱声，是很多人的歌唱声，声音整齐而洪亮，就像很多只蜜蜂在飞舞。

我担心丽玛有什么危险，就走向清真寺。清真寺的外面是石头台阶，台阶下放着很多双鞋。清真寺里灯火通明，墙壁上挂着很多油灯。一个戴着面纱的女人端坐在正中间的椅子上，其余的人匍匐在她的脚前，那个女人身材高挑，坐姿端庄，一动也不动，像一尊塑像。

我想着这个女人是什么人，为什么这么多人对她顶礼膜拜，我还想多看几眼的时候，礼拜结束了，人们有条不紊地走出清真寺。我担心他们发现我在偷看，就赶紧离开了。

我在白杨树下等候不久，丽玛就回来了。丽玛的身后还跟着几个回族老人，他们个个的下巴上都留着花白胡子。黑暗中我看不清他们的容貌，但那部花白胡子很显眼。

丽玛的脸上蒙着面纱，看起来她和任何一个回族女人没有任何区别。

那天晚上，我们住在一个回族老人的家中。老人的家中很整洁，也很富有，有十几间房屋。我想，老人可能就是回族的阿訇吧。阿訇是一

句波斯语，意思是身份尊贵的长者，通常指的是在清真寺里主持宗教事务的人，相当于基督教里的教父和佛教寺庙里的方丈。

老人的家人给我们做了拉面，红色的辣油，绿色的蒜苗，黄色的油花，白色的面条，酱色的牛肉，组成了一碗人间美味。

吃完饭后，老人和丽玛谈论了很久，老人看着丽玛的表情很谦恭，而蒙着面纱的丽玛看起来神情很端庄。我听不懂他们在说什么，就早早睡着了。

阿訇对丽玛都这样恭敬，我有点想不通。

第二天早晨，阿訇送给我们很多东西有吃的，有穿的。全村人都来到村口给我们送行。

我们骑着马继续前行，一路上，村庄渐渐多了起来，人群也越来越多，山坡上出现了羊群，也出现了牛群。我们已经被可怕的腾格里沙漠远远地甩在了身后。

心情好了，我就想唱歌，可是想来想去，想不出什么歌曲，只好唱起了秦腔中的《将令》，也只有《将令》，才符合西北这种辽阔的场面。我唱道：

将令一声震山川，

人披衣甲马上鞍，

大小儿郎齐呐喊，

催动人马到阵前。

头戴束发冠，

身穿玉连环，

胸前狮子扣，

腰中挎龙泉，

弯弓似月样，

狼牙囊中穿，

催开青鬃马，

豪杰敢当先。

我的歌声粗犷雄壮，像雷声一样在无人的山间回荡，惊起了一群群鸟雀，扑啦啦地飞到半空中。 每次唱起这首《将令》，我就感到热血沸腾，恨不得驰马扬枪，杀入尘烟滚滚的战场。

丽玛听到我在唱歌，她也唱歌了。我不知道她唱的是什么，但是她的歌声婉转动听，让人柔肠百结。

我们坐在一匹马上，有时候我坐在前面，有时候她坐在前面，有时候我从后面抱着她，有时候她从后面抱着我。我们拥抱在一起，感觉世界上只有我们两个人，感觉今生今世都会在一起，永远也不能分开。

尽管我们不能用语言交流，但是我们一个眼神、一个表情、一个动作，都能够感觉到自己在对方心中的地位。

我们继续向前走，远远地看到了一座村庄。之所以判断出有村庄，是因为那里有树木，还有垒砌而成的一两尺高的土围子。

村庄外有一座山岗，山岗上站着一个抱着长鞭的放羊娃，放羊娃的脚前是一群白色的绵羊，他看着我们，突然唱起了宁夏花儿：

头一帮骡子走远了，第二帮骡子撵了；

阿哥的身子儿不见了，尕妹的清眼泪淌了。

我听到他这样唱，就知道他是故意捣蛋的，明明看到我们亲密地在一起，他偏偏要唱我们分开。

我略一思忖，就用信天游回敬道：

走头里的那个骡子呀，三盏盏的那个灯，

哎呀憨娃子抱着羊鞭呀，哭得哇哇的那个声。

放羊娃听到我回敬他，就立即又唱道：

山丹花来刺玫花黄，马莲花开在了路上；

我这里扯心你那里想，热身子挨不到个肉上。

听到他这样唱，我马上回应道：

烧开的水后有下锅的米，马配上了鞍后没了人骑。

放羊娃只懂得拿个羊鞭，握上了马鞭他心发虚。

放羊娃不依不饶，他继续唱道：

雨点儿落到个石头上，雪花儿飘到个水上；

相思病的给者心扉上，血痂儿粘给者堵上。

这个放羊娃越唱越不像话了，我就故意气他，接着唱道：

村头的河水哗哗地响，哥哥我快活地直喊娘；

花瓣瓣落下果子熟，我们生下娃娃遍地走。

放羊娃见了，给我娃磕头。

放羊娃听了，怒气冲天，他捡起石头，向我们丢来。

我打着马，从山岗前飞快地穿过了。身后只留下放羊娃气急败坏的叫喊声。我骑在马上，哈哈大笑。

我感到我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不论是现在，还是将来。因为有丽玛陪伴着我，我们永远也不会分开。

那时候，我根本就没有想到，放羊娃一语成谶。

村庄里有上百户人，在西北，这样的村庄已经规模很大了。

村庄里的每户人家，都是挖地穴居。先找到一块地，划成四四方方的一块，向下挖，挖到了两三丈深后，再向侧面挖掘窑洞。窑洞挖好后，人们就住进去。因为窑洞地势低矮，担心下雨的时候，雨水倒灌，就在院子的上方，用黄土垒砌起一两尺高的矮墙，阻挡雨水。

黄土养人，西北最不缺的就是黄土。西北人对黄土的感情，是其余地区的人远远比不上的。黄土可以挖掘窑洞，黄土可以做成砖瓦，黄土可以种植庄稼，黄土为人提供死后的归宿千百年来，黄土养活了西北世世代代的人们，人们对黄土顶礼膜拜，给它修建了庙宇，黄土在西北人心中的地位，是任何东西都难以比拟的。

村子里有一家客栈，所谓的客栈，其实就是几间窑洞。窑洞里是土炕。这里是中国最简陋的客栈，也是中国最简陋的窑洞。

我们住在一间窑洞里。

月亮透过门缝，照在地面上，让窑洞里的一切都显得影影绰绰。想到再过一天，就应该能够感到贺家岩，就能够见到豹子和光头他们，我非常高兴。

丽玛也没有睡着，朦胧的月光中，我看到她的眼睛有一种淡蓝色的光亮。看得出来，她也很高兴。

我用手掌摸着她的脸，她的脸颊柔软而温润，让人心中悲悯和怜惜。

在这个静静的夜晚，我突然想到了小时候听到的一个笑话，我太想给人讲了，尽管我知道丽玛听不懂，但是我还是要给她讲。这个笑话是家中的大姐夫讲给别人听的，我记住了。大姐夫每天都乐哈哈地，他最喜欢说的一句话是："人生多风雨，一笑解千愁。"

这个笑话是这样的：

有一个年轻媳妇对孩子说："你今晚上去跟你爷爷睡觉。"孩子不愿意去。年轻媳妇为了激孩子去，就故意说："你要不去，我就去了。"爷爷听到儿媳妇这样说，就很不满意地嘟囔道："教育孩子要讲诚信，不能既哄孩子，又骗老人。"

丽玛听不懂我在说什么，而我说完了把自己笑得上气不接下气。

我正笑着，突然听见外面传来了杂沓的脚步声，接着有人在叩门叫喊："店家，我要住店。"

睡在隔壁的店家窸窸窣窣起床了，打开了院门。院子里走进了一群人，我从炕上爬起来，透过门缝紧紧地盯着他们。

我听见一个男子的声音在说道："有没有上好的房间？给我们两间。"

我感到好笑，这里条件简陋得不能再简陋，能有铺炕面睡觉就不错了，还想要上好的房间，来到这里，还摆什么谱？

店家说："我们这里只有窑洞，没有房屋。"

接着，我听到一个女子的声音说："窑洞就行，凑合着对付半晚，天

亮我们就要走。”

这个声音听起来非常熟悉，我努力搜寻着记忆，突然，眼前豁然开朗，我想起来了。

第205章 响马赶上了

这个声音听起来非常熟悉，我努力搜寻着记忆，突然，眼前豁然开朗，我想起来了。

她是玩嫖客串子的，是那个声音沙哑的玩嫖客串子的，在陕北定远县城，她曾经和一个声音清脆的玩嫖客串子的，一起将我和小眼睛诱骗出去，然后十几个响马趁机翻越院墙劫镖。

月光照进院子里，我看到他们只有七八个人，也只听到声音沙哑的嫖客串子在说话，没有听到声音清脆的嫖客串子的声音。他们这一伙有十几个人，而现在只剩下了七八个人，那么很可能其余的人在腾格里沙漠北面的那场激战中，被打死了，其中就包括那个声音清脆的玩嫖客串子的。

他们横穿腾格里沙漠，对镖师穷追不舍。

光头带着镖师，能够穿越腾格里沙漠，来到客栈，而且还在客栈住了一晚，可见，沙漠之北的那场激战中，镖师们应该是打赢了。如果打输了，他们不会这样悠闲住店的；再说，如果镖师打输了，响马就会衔尾追赶，而现在响马和镖师们相隔了两三天的路程，那就说明是镖师赶跑了响马。在镖师继续上路后，响马们重新纠集，随后追赶。

响马们这样死打烂缠，究竟是为了什么？就为了那张十万元的银票吗？而且，如果他们被打散了，是没有胆量再追赶的。而他们居然麻着胆子追赶，那么就说明，他们要么在前面有汇合的人，要么后面有援兵。

现在，他们只知道今晚要住在这家客栈里，不知道客店里住着我。他们在明处，我在暗处，他们要去追赶镖师，我决不能让他们的阴谋得逞。

响马们把他们的马交给店家，叮咛说一定要喂好，然后就去睡觉了。

店家答应着，把几匹马拴在了最靠边的一面窑洞里。店家也去睡觉

了，院子里只能听到马匹咀嚼草料的声音。

我对丽玛说：“我要出去一下。”突然想到她听不懂，就拍拍她的肩膀，指指外面。丽玛睁着一双懵懂的眼睛看着我，不知道我去干什么。

我悄悄溜出窑洞，来到响马们睡觉的窑洞门口，推了推，里面闩门了，窑洞里传来了山呼海啸的拉鼾声。我来到另一面窑洞前，里面照样有拉鼾声，不过这边的拉鼾声很轻微，可能是那个玩嫖客串子的。门扇同样在里面关上了。

这里的窑门和其余地方的不一样。以前我见过的窑门都是双扇对开，中间用门闩插住，这样的窑门可以用刀片拨开，而这种单扇窑门是无法用刀片拨开的。

单扇窑门，现在在一些偏远的北方农村还有，有门框，有门扇，门扇关闭后，门扇的边缘就藏在了门框后，门扇后的门关，插进门框后的门枢，这样就关闭了房门。因为没有门缝，所以就不能拨开。这种房门很丑，现在不被人采用了，但是却是最安全的。

最古老的，往往才是最好的。

从窑门进不去，就要从窗户想办法。我准备摸进去后，让他们在睡梦中一命呜呼。

过去，北方的窗户有窗格，窗格后是窗扇。窗格有上下两格，窗扇有左右两扇。窗格上糊着白纸，后来糊着塑料纸，最近这几十年，装的是玻璃。窗格的作用是透光线，防灰尘。窗扇的作用是防盗贼，加隐私。窗格从外面打开，窗扇从里面打开。

老荣入室盗窃，很有一套。如果房门在里面关闭，就拨开房门，潜入房中。但是，遇到这种单扇房门，是无法拨开的。房门打不开，就转向窗户。首先从外面卸下窗格，然后拨开窗闩，从窗户可以进入室内。

然而，这家客栈是单扇房门，无法拨开；而且没有窗格，应该安装窗格的地方，店家装上了五根四棱木柱，充当窗格。四棱木柱后是对开的窗扇，窗扇关闭后，窗缝刚好被最中间的那根四棱木柱挡住了。看不到窗缝，自然就不能拨开。

我听到响马们的喊声在里面此起彼伏，一浪高过一浪，可惜无法潜入进去。

绝不能就这样放过响马，响马们一路追踪我们，一路和我们为难，在沙漠的东面，和镖师们激战，又用弓箭射我，现在他们就睡在距离我只有几步之遥的土窑里，我岂能白白放走他们！

他们的马就拴在最边的一面窑洞里。我不能折磨他们，就折磨他们的马。

他们骑着马是无法穿越腾格里沙漠的，因为马在沙漠里走不了三天，就会死亡。这些马肯定是他们在穿过了沙漠后，在沙漠西面重新购买的。这些响马有的是钱，他们什么都能够买到。

把这些马放走，让他们步行。他们步行，就无法追上驼队。

我来到院门后，想要打开院门，将马匹放走。可是，这家客栈很谨慎，居然在院门后挂了一把大铁锁。大铁锁是中国乡间的铁匠打造的，这种铁锁看起来构造简陋，其实非常难以打开。我以前跟着老同学会了开锁技术，但是开锁手边要有工具，没有工具，再高的高手也不能打开铁锁，尤其是这种乡间铁匠打造的极为简陋笨重的铁锁。

在过去，考验一个铁匠技艺是否高超，就是看他是否会打造铁锁。一个乡间铁匠能够用小叫锤一下一下打造出一把铁锁，而且没有钥匙还打不开，那种手艺在十里八乡绝对是人人称誉的。

我在客栈里转来转去，也找不到一根铁丝。客栈里倒是有绳子，但是没有铁丝。铁丝这种玩意，乡间的铁匠是打造不出来的，只能机器制造，只能购买。而那时候铁丝还没有普及到偏远的乡村。

打不开门锁，我只能另想办法。

很小的时候，在关中道上，我们家喂养了几头骡子。骡子不能生育，但是力气很大，价钱不菲。在关中乡村，如果谁家喂养有几头骡子，这绝对是大户人家。有一次，长工们刚刚把收割后的黄豆抬到打麦场，突然有事，顾不得晾晒，就离开了。我们家一头骡子走过来，看到筐子里的美味，就埋头痛吃。长工们赶过来的时候，骡子已经吃了大半筐黄豆。长工看到我站在打麦场边，就喊道：“呆狗，呆狗，快把骡子牵走。”

我把骡子牵离了打麦场，准备牵回家。路过池塘的时候，骡子挣脱了我手中的缰绳，跑到池塘里喝水。它一口气喝了很多，我看到它的肚子渐渐鼓胀起来。骡子喝饱了，我牵着它继续向回走，可是它再也走不动了，它躺在地上，张大嘴巴，口水不断地流下来，放屁的声音也

不断地响起来。

长工晾晒完黄豆后，路过池塘，看到池塘边的骡子，就问："呆狗，你得是让骡子喝水了？"

我说："是的。"

长工说："骡子吃了黄豆，再喝了水，肚子里的黄豆就泡开了。这骡子，没有三天，都恢复不过来。这三天就啥都干不了。能保住一条命，都是好的。"

那天过后，我才知道，骡子吃了黄豆，千万不能喝水。吃黄豆喝水的骡子，会不断地放屁，如果放屁速度赶不上黄豆发酵的速度，骡子就会被胀死。

骡子是这样，那么骡子的近亲马肯定也是这样。骡子它爹是公驴，骡子它娘是母马。它娃不敢吃黄豆河水，它妈肯定也一样。

我悄悄来到客栈的厨房，寻找黄豆。可是，客栈里没有黄豆。不但客栈里没有黄豆，普通人家也没有黄豆。黄豆这种东西，在农村种的人比较少，因为它不像小麦、包谷、谷子那样，磨碎后就可以吃。黄豆磨碎了，只能做豆腐，做完豆腐剩下的豆渣，因为口感粗糙，人不能吃，但是牲畜可以吃。

我从客栈里越墙而出，在午夜寂静的村道上寻找黄豆。

我对这个村庄一点也不熟悉，谁家种黄豆，谁家没有种黄豆，我都不知道。这个村庄全都在地下挖洞穴居住，一家家相隔很远。我站在地面上，只看到一个个四方形的土围子，不但谁家有黄豆我不知道，甚至谁家有钱谁家没钱，我都不知道。

第206章 吃黄豆放屁

我在地面上转悠着，突然看到远处的地面下有灯光照上来。我悄悄走过去，想看看那里是些什么人，他们在干什么。

我趴在土围子上，向下俯瞰，看到院子里有一面窑门打开了，灯光从窑洞里漏出来，泻在院子里。两个人带着湿漉漉的白布袱子，走到院子里，把白布袱子里的东西倒在了一口大铁锅里。铁锅里立即氤氲着缭绕不绝的水汽。

白布袱子，就是一大张白色粗布。北方乡下有一种布，叫做袱子布，指的是用织布机一梭子一梭子手工织成的粗布，裁剪成大块，用来包裹衣服。白布袱子，就是用这种布制作的大块白色土布。

我一见到他们抬着白布袱子，就知道他们在窑洞里做豆腐。乡间做豆腐的人，都是早早起床，在夜色中做好豆腐，等到天亮后，就套着毛驴车，或者挑着担子沿村叫卖。做豆腐的人，都睡不了一个好觉。

做豆腐的原料是黄豆，做豆腐的人家一定有黄豆。在我们老家，把卖豆腐的人，叫豆腐客；把卖淫的女人，叫沟子客，都属于最底层的，而且被人看不起的人。

豆腐客家的院门大开着，他们已经准备出门卖豆腐了，豆腐客和他的家人都在窑洞里忙碌着。窑洞中央有一口大铁锅，大铁锅上架着用木头搭成的十字架，十字架的四个角上绑着白布袱子的四个角，豆腐客摇动着十字木架，白布袱子就被挤出了黄色的水。这种水，还不是豆腐，还需要卤水来点，这个过程就是民间所说的“卤水点豆腐”。卤水点豆腐，需要用到石膏，石膏会让锅里的黄水凝固成豆腐。

我溜进豆腐客家的院子，偷偷地打量着院子里的情形。那间门扇洞开的窑门前，放着一个麻袋，麻袋里装着半袋子东西，我用手探进去，凭手感就知道这是黄豆。

豆腐客每天凌晨做豆腐，只用半麻袋黄豆，剩余的半麻袋黄豆，他还没有来得及拾掇好，就被我盯上了。

豆腐客的家里，再没有别的，黄豆多得是。豆腐客出门卖豆腐的时候，他走到村庄里，不是喊“卖豆腐哩”，而是喊“换豆腐哩”。西北乡村普遍贫穷，家里都没有多少钱，这些钱一般用在给家人看病等水火事上，而吃豆腐，则可以用黄豆来换。豆腐客收了你的黄豆，给了你豆腐，他一年忙到头，只是落到一些黄豆，并没有赚到多少钱。更何况乡里乡亲的，会有人在豆腐客这里赊账，懂情理的人，下次看到豆腐客，还上赊欠的黄豆；遇到不懂情理的人，吃了豆腐，不给黄豆。

豆腐客的家里，最不缺的，就是黄豆。

我扛着半麻袋黄豆，披着夜色，来到客栈。客栈门洞的阴影处，站着一个人。我突然看到那个黑影，吓了一大跳。那个黑影叫：“呆狗”，我一听，居然是丽玛的声音。

她可能听到别人叫我呆狗，她就记住了这个名字。

我问："你怎么在这里？"

丽玛没有回答，而是说："土司迪埃刀嚷。"

我放下麻袋，一把把她抱在怀里，我也说："土司迪埃刀嚷。"

我走出客栈后，丽玛在这里静静地等我，我不知道她在这里等候了多久，但她在这里等候的时间一定很长，我摸到露水打湿了她的头发和衣服。

我无法给丽玛解释我去哪里了，我解释了她也听不懂。我将丽玛送进了我们居住的窑洞里，然后一个人背着黄豆来到了喂养马匹的地方。

黑暗中，马匹闻到了黄豆的香味，看到我走进来，就认为我是给它们添加草料的，它们都喷着响鼻，伸长脖子向我凑来。我把半麻袋黄豆全部倒在了最外面的马槽里，用手拨开，让每匹马都能吃到。

马槽里拴着十多匹马，响马们来得最晚，他们的马都拴在最外面。

我把麻袋丢在墙角，正准备走出去的时候，突然听到窑门打开的声音，这种声音干燥急切，就像夹破了一粒核桃。

我听见门外响起了拖拉的脚步声，赶紧藏在了马槽下。借助着朦胧的天光，我看到一个高大的黑影走进了马厩，他擦燃了一根火柴，火柴照亮了他脸上的黑色短须。他看到几匹马正在埋头吃黄豆，看到马槽里都是黄豆，他很满意地自言自语："店家真不赖呢，给我的马儿吃这么好的东西。"

一根火柴燃完了，大个子也离开了。我听见他在门外怒气冲冲地撒了一泡尿，然后又拖拉着脚步回了窑洞。

窑洞里再没有了动静，我从马厩里走出来，来到水窖边。西北干旱少雨，很多地方靠天吃饭，所以家家都挖有水窖。每当下雨的时候，人们就赶快把水窖通道打开，让雨水流到水窖里。雨水浑浊肮脏，在水窖里沉淀到一定的时候后，才可以饮用。而这样的水窖，因为下面有大量的沉淀物，所以每隔几年就要挖出泥沙，这叫做淘窖。

睡觉上有三脚架，三脚架上挂着辘轳，辘轳下吊着水桶。我将水桶放下去，吊上来一桶水。然后把这桶冰凉的窖水倒进了马槽里。

我听见那几匹马喝下窖水的声音，就像蛙鸣一样。

回到房间里，我看到丽玛盘膝坐在大炕上，她一直在等我。我对丽玛比划着说，隔壁那几个人是坏蛋。我指指隔壁，然后做了一个杀头的手势。

黑暗中的丽玛笑了，我看到她洁白的牙齿熠熠闪光。她肯定明白了我的意思，我看懂了我忙前忙后的用意。

我们在朦胧的天光中，用手势比划着，似懂非懂地听着对方的话语，后来我才知道了，这种语言叫做哑语。不过，人家哑语有一整套的语言体系，不像我们这样瞎蒙瞎猜。

突然，远方响了一声公鸡的啼鸣，近处的公鸡也开始叫了，竞相啼鸣的公鸡声让乡村变得热闹起来。门外想起了扁担的咯吱咯吱声，卖豆腐的已经挑着担子出门了。

我抬起门扇，打开窑门，走进马厩。

一走进马厩，我就差点被熏倒。门外的公鸡竞相啼鸣，窑里的马儿竞相放屁。窑洞里的马屁热情洋溢，让人无法呼吸。

我逃出了马厩，突然看到凌晨的天光中，院子里的木棍上晾晒着一件女式衣服，鲜红的颜色看起来异常显眼。我走过去一摸，居然是丝绸衣服。昨晚睡觉前，我还没有见到这件衣服，客栈里只有丽玛和玩嫖客串子的两个女人，这件衣服不是丽玛的，那么一定就是玩嫖客串子的。

我把这件女式衣服团成一团，塞进我的衣服下面，然后捏着鼻子走进马厩，悄悄牵出了我们的马。

公鸡声唤醒了店家，他打着呵欠走出窑门，给我们打开院门。

我和丽玛骑着马，走到了豆腐客的院子上面，把玩嫖客串子的红色丝绸衣服，扔在了他们家的窑门前。豆腐客的穿着粗布衣服的老婆正在打扫院子，她看到从天而降的衣服，想要问话，我们已经打马跑远了。

我们一起向西行走，天色越来越亮，村庄渐离渐远，想到响马们起床后，看到马儿都在放屁，一定惊讶不已；想到玩嫖客串子的起床后，光溜溜地找不到自己的衣服，我就喜上眉梢。我禁不止唱起了秦腔：

有山人在茅庵苦苦修炼，

修就了卧龙岗一洞神仙。

恨师兄报君恩曾把亮荐，

深感动刘皇爷三请茅庵。

下山来我凭的神机妙算，

直烧得夏侯惇叫苦连天。

为江山我也曾南征北战，

为江山我也曾六出祁山。

为江山买荆州立下文劵，

为江山气死了周瑜少年。

为江山我也曾草船借箭，

为江山把亮的心血熬干。

我把自己当成了诸葛亮，我认为自己也有神机妙算，举手之间，就让那些响马追赶不及。我觉得我比光头他们要强多了。镖局想尽千方百计，也没有摆脱响马的追击，而我略施小计，就让响马们裹足不前。

我正在马上得意忘形的时候，突然看到前面来了一群人，挡住了我们的去路。

第207章 老月在卖马

那是一群乡间农夫，有的蓬头垢面，有的手持农具，大约有七八个人。他们看到我们走到跟前，就询问：“有没有看到一匹白色的马？”

我说“没有看到。”

一个四十多岁的中年人说：“那是一匹战马啊，我儿子是当兵的，昨晚骑着马回家看望我，天亮发现战马被人偷了。这马是一匹良驹，在部队上没有哪匹马比它跑得快。”

一个二十岁左右的小伙子说：“叔，甭说那么多了，快点向前追吧，

我估计是贼娃子和马都藏起来了。”

一群人离开我们向后追去。

我们又向前走着，来到了一座小村庄，村口蹲着一位少年，正在掩面痛哭。我们走过来的时候，听见他哭得非常伤心。

大清早的，这孩子哭成这样，一定能够遇到了什么伤心的事情，我下马走过去，问道：“你哭什么？”

少年抽抽噎噎地说：“我从军队里骑回来的马，被人偷了，我不敢回军队了，那是我们连最好的马。”

少年的马丢了，我们也帮不上什么忙。我翻身跃上马背，和丽玛骑着马一起向前走。

走出了一袋烟功夫，前面又出现了几个人，他们站在路中间，闹嚷嚷地，看起来全神贯注，我走到了跟前，他们也不避让。

一个少年回过头来，看到我们骑着的马，就突然跑过来，一把抓住了马笼头，高声喊道：“是不是这匹马，是不是这匹马？我抓住贼了，我抓住贼了。”

一个中年人呵斥道：“你胡吞什么？三娃子丢的是白马，这是一匹红马，你的眼睛让鸡屎糊住了？”

少年放开了马笼头，不满地嘟囔着：“你们只说马丢了，又没说是白马，我怎么知道？”

那群人让开了道路，我和丽玛骑着马走过去，我听见他们在后面讨论，有的说贼娃子肯定跑远了，追不上了；有的说主家托付我们找，不能不找，干脆再向前追上几里路，看看情形。

我们骑着马，走得快，那群人很快就被甩在了身后。

我们走了几里地，踏上了一条狭窄的乡间小路。小路两边都种着包谷。墨绿色的宽大的包谷叶片吃啦吃啦地响着，往左边看，一眼望不到边；往右边看，一眼望不到边。

突然，路边窜出了一个留着分头的少年，他手中牵着一匹马，那是一匹白马，白马上披着鞍鞯，挂着马镫，马的大眼睛扑闪扑闪，看起来很安静。

少年说："伙计，这匹马卖给你，我刚刚偷来的，我急着脱手。"

我和丽玛两个人骑着一匹马，我们确实需要一匹马，需要一匹能够骑乘的鞍鞯齐全的马。

我问："多少钱？"

少年说："十个银元。"

我说："太贵了。"

少年说："你也不看看这是什么马？这是一匹骏马，你看，你看这边。"少年拉着白马转了半圈，让白马的屁股对着我们，他指着白马后面的印记说："这是编号，你看看，这是军队的编号。"

我看到白马的屁股后面有一个很小的数字：13。

我已经想到了这匹白马和前面那些寻找的人之间有各种联系，就故意问道："军队的马，怎么会在你手中？"

少年说："我在前面那个村子里偷的。急着出手，才要你十个银元。"

十个银元，在那个时候，也是一大笔钱，足够买几千斤包谷。

我说："你的马后面有军队的印记，谁敢买？这要是被军队找到了，还不把你打死了？"

少年说："你咋这么傻呢？这数字这么小，即使现在都看不清楚，更何况过一段时间，马毛长长了，谁能看得见？再说，军队的马每年都要淘汰一些衰老的，受伤的，这样的战马在乡村多得是，谁会找你？"

我说："你这匹马也是老弱病残的吧？"

少年说："你不懂马，就不要乱说。这匹马，你看这牙口，这蹄子，这身板，标准的战马，正值当年，我十个银元卖给你，都太少了。"

我觉得这个少年有些地方不对劲。老荣这个行当，我也干过，知道一些内幕。偷马的贼，在老荣这个行当里排列在最末尾，叫做杂贼。杂贼没有地位，没有帮手，势单力孤。所以，杂贼偷走了牲畜后，都会跑得远远地，找人销赃。杂贼销赃，有一条销赃渠道，杂贼只要把马牵给他们就行了，他们立马支付给杂贼钱。至于销赃的人卖了多少

钱，杂贼就不管了，也管不上了。

而这个少年，说他偷了战马，却又在村庄附近销赃，显然不合常规。这种马不能要，这种马一般都是病马。过不了多久，就会死的。

我不再理少年，和丽玛骑着马向前走。少年看到我们离开了，就喊道："不要十个银元了，八个怎么样？"

我没有吭声，继续向前走。

少年又在身后喊："不要八个了，给我五个就行了。"

我依然不理他。

少年又喊："五个也不要了，给我两个就成，我急着脱手。"

我还是没有理他，继续朝前走。

少年再次喊道："一个银元，快，一个银元给你，我想脱身走了。"

我转过身来，对着他喊道："吃搁念的，你不是老荣，我才是老荣，你是老月，我说得对不对？"江湖上的朋友，你不是小偷，我才是小偷，你是骗子，我说得对不对？

少年勃然大怒，他喊道："既然都是江湖老合，何必花椒我？你这么急着走，家里土了点啦。"既然都是江湖上的朋友，何必捉弄我？你这么急着走，家里死人了？

我说："我家里没土了点啦，你家里也没土了点啦，你磨头怀儿怎啦，是俺的。"我家里没死人，你家里也没死人，你娘怀孕啦，是我的。

少年在后面暴跳如雷，他气急败坏地拿起石头砸我们，我们跑得飞快，石子落在了身后。

这些耍腥的怎么会知道我要经过这里，怎么会给我下套？我想明白了，可能是我刚才高唱秦腔，让他们听见了，就开始一层一层给我下套。没想到江湖中人无处不在，在这么偏僻闭塞的地方，居然也有江湖老合。

以前，江湖上耍腥的，诱骗你买马，现在他们与时俱进，不卖马了，改卖碟机、手机、手表等物件。其实，这些人都是江湖老合。

我们骑着马继续向前走，走到正午，看到路边有人在锄地，锄地的是一个老农民，一脸的饱经风霜和任劳任怨。我问："大叔，贺家岩还有多远？"

大叔拄着锄把，指指前方说："不远了，转过那个山嘴就到了。"

我一听贺家岩快要到了，立即精神大振，打着马向前跑。店家给我们提供的这匹马，还真是一匹好马，跑了这么远的路，依然斗志昂扬。

乡间有句话叫做：看山跑死马。意思是说，你赶路的时候，看到前面有山，觉得快到了，其实把马跑死了，都到不了。马跑了一阵，就累了。我们舍不得让马再跑，就让它放慢脚步，慢悠悠地走着。

一直到了黄昏，我们才来到贺家岩。贺家岩是一座大镇子，足足有几百户人家。街道两边有各种店铺，不过现在都在准备关门。大街上有一个穿着像个乞丐的人，头发乱脏脏地，挡在了马前。自从听到采生折割后，我对乞丐就有一种莫名的排斥，我高声喊道："让开。"

乞丐模样的人抬起头来，看着马上的我们，他一只眼睛大，一只眼睛小。他怒气冲冲地吼道："喊什么喊，欺负老子没钱？老子有的是钱。"

我没有再理会他，我此刻心情非常高兴，马上就要见到豹子和光头他们了。即使再来十个乞丐挡道，我也不会在乎的。

大小眼慢腾腾地走了，我赶着马直奔客栈。

然而，客栈里却没有豹子和光头他们。

第208章 有人卖金子

当天晚上，我们住在这家客栈里。

这家客栈从里到外都透着古怪，我们找不到店家。我想从店家口中打听豹子和光头他们的情况，小二过来说，店家很忙，顾不上这边。我学着江湖中人的口气耍横，说店家要是再不出面，明日我的哥们弟兄来，会让店家好看。小二又说店家不在了，天没有黑就出去了。

这个店家到底怎么了，躲着不敢见顾客。以前住店的时候，从来没有发生过这种情况，顾客只要一叫店家，店家就屁颠颠地跑过来，有求

必应，满脸堆笑，知无不言，言无不尽。过去交通不发达，能够在道上跑的，都不是一般人，店家不敢得罪，要是把人得罪错了，那就让他吃不了兜着走。

找不到店家，小二又说不出个子丑寅卯，我不知道豹子和光头他们怎么样了，有没有在这家住店，什么时候离开的我尽管满腹焦虑，但也只能自己斟酌。

后来，我就睡着了。

我们睡醒的时候，天刚刚亮，我们穿衣下炕，准备洗脸出行。走镖的人，本来是不能洗脸的，可是自从认识了丽玛后，这几天我每天都跟着她一起洗脸。丽玛是一个爱整洁的人，我也学会了整洁。

突然，客栈门外响起了浓重的叩门声，有人在门外大声叫喊："死了人啦，死了人啦。"

小二急忙打开院门，突然一跤跌倒在地。门外的喧哗声传进来，我看到门口站着七八个人。

我过去查看详情，突然看到客栈的门楣上挂着一颗人头，那颗人头是女人的，脸上还涂着一层厚厚的白粉，头发很长，挽起来，挂在门楣上。

门外一个老者手拿梆子，高声喊着："死了人啦，谁可都不能走，谁走了谁就是杀人犯。"看样子他是更夫。过去人没有闹钟，打更报时全靠这种更夫。

又有人喊："报官，快点报官。"

马上有人说："报官了，官府就快来了。"

吵闹声惊醒了一个中年男人，他光着脚跑出来，突然看到门楣上挂着的一颗人头，魂飞魄散，他喊道："挨千刀的，果然干出了这事。"

立即有人问："挨千刀的？谁是挨千刀的？"还有人说："店家，你要说明白，可不能连累我们街坊邻居。"

原来这个中年男人就是店家。

店家面色如土，说不出一句话。

门外的人原来越多，吵吵闹闹的声音几乎要掀翻屋顶，似乎全贺家岩的人都来了，似乎全贺家岩都知道这家客栈门口挂了一颗女人头。他们堵在客栈门口，紧张而兴奋地议论着。我担心这里面有人会认出我和丽玛，就躲在房间里。

过了一会儿，门外响起了马蹄声，接着是一声呐喊：“闪开，闪开，官府的人来了。”

我从窗缝望去，看到一个矮胖子从马背上跳下来，他一挥手臂，身后的十几个穿着黑衣服的人立即冲进了客栈里，他们站在院子里大喊：“都出来，都出来，到官府说个明白。”

我们只好走了出来。

矮胖子让客栈里的所有人站成一排，穿过客栈的木门。我走过那颗女人头下的时候，抬头望了一眼，看到那个女人脸上都是血，被砍断的脖颈处也是凝固的血渍，看起来异常恐怖。

丽玛戴着面纱，跟在我的后面，但纵然如此，她仍旧美艳逼人。她走在哪里，哪里的人就不说话了，静悄悄地看着她，忍不住向后退一步。宽大的长袍和面纱，也无法遮掩住丽玛的美丽。

矮个子骑在马上，带着我们向前走去，他回头对留下的两个穿黑衣服的人喊：“看好现场，等仵作过来。”

仵作，就是验尸的人，在过去地位低贱。当仵作的，都是最下等的人，要么是贱民，要么是奴隶。现在，仵作的名称叫法医。

店家走在最前面，他踉踉跄跄，神思恍惚，矮个子在马上抽了他一鞭子，骂道：“走快点，一看你就像个杀人犯。”

店家不敢反驳，加快了摆动手臂的幅度，脚步却难以加快。所有人都在想，肯定是店家杀了人，要不然，他怎么会吓成了这样。

有人向矮个子提出来说：“店家杀了人，不能连累住店的，你们把店家带走就行了，放我们走吧。”

矮个子说：“说是这么说，但事情没有查明前，谁也不能走。”

我们向县城的方向走出了四五里，身后突然传来了叫喊声：“留步，留步。”

我们回头望去，看到那个人手中提着一颗女人头，跑得上气不接下气。他穿得破破烂烂，比叫花子也强不了多少。他追上我们后，捧起那颗女人头说：“这不是真人，这颗人头是假的，是用面粉捏的。”

骑在马上的矮个子还没有说话，店家先大放悲声：“哎嗨嗨，吓死我了，老天爷你开眼了。”他的脸上带着劫后余生的欣喜。

矮个子举起马鞭，想再次抽他，可终于没有再抽下去，他放下马鞭问道：“你的客店门口怎么会有假女人头，说说到底怎么一回事。”

店家擦擦眼泪，说了一段让人震惊不已的故事。

三天前的一个深夜，贺家岩的所有店铺都关门了，客栈的店家也准备关门，突然门外闪进了一个衣着破烂的人，头发乱糟糟，脸上有污垢，眼睛一个大一个小。他一进来，就问店家：“金子多少钱一斤？”

店家看到这个人一脸蠢相，而且说的是这种没头没脑的话，哪里有人卖金子的？而且还是论斤卖的，就让他出去，说自己要关门睡觉了。

那个人从怀里取出一个布袋，打开布袋，布袋里居然是黄灿灿的金子。店家一见到金子，再不说自己要关门睡觉了，就问：“你这金子哪里来的？”

大小眼说：“我家里盖房挖出来的，家里还有很多哩，装了一罐子。”

店家拿起一块金子，一掂量，沉甸甸的，是金元宝。店家一下子心花怒放。

大小眼又问：“金子多少钱一斤？”

店家出门左右望望，看到没有人，然后关上房门，悄悄告诉大小眼：“你要多少钱？”

大小眼说：“我不知道嘛，这才问你。”

店家想了想说：“一斤值五块银元。”其实，当时市面上一斤金子，何止只值五块银元，一百块银元都买不到。

大小眼说：“你坑我，人家都有人说一斤金子要值十块银元，你才给我五块银元。”

大小眼把金元宝装进布袋里，准备离开。店家看到这么好的买卖上门

了，而现在又要走了，急忙拉住大小眼，他说："兄弟你真是一个急性子，我还没有说完话。"

大小眼看着店家。

店家说："别人出十块银元，我出十一块银元，怎么样？"

大小眼想了想，说："那你要先给我现钱，我不赊账。"

店家说："没问题。"

大小眼把几个金元宝交给店家，店家如数给了银元。大小眼问店家："我家里还有，你要不要？"

店家高兴地说："要，要。"

大小眼说："那我明天晚上，还是这个时候，给你送过来。"

大小眼离开后，店家关起房门，仔细打量那几个金元宝，又是称量，又是计算，没问题，全是真的。店家高兴得一宿没睡，他相信天上真的会掉金元宝。

第二天晚上，还是在那个时间，大小眼又来了，这次，他又背来了几个金元宝，店家殷勤招待他，临走的时候，又给了他一堆银元。

店家问："你家里还有多少？"

大小眼说："还有半坛子。"

店家说："那你明晚一搭给我送过来，我全要。"

大小眼说："明晚还是这个时间，你等我。"

第三天晚上，也就是昨晚，还是在那个时间，大小眼又来了，这次，他的怀里揣得鼓鼓囊囊的，店家一看就欣喜若狂，他想，大小眼这个二锤子，肯定连坛子都给他拿来了。

大小眼一走进客栈，就自己关上了房门，然后从怀里掏出一颗东西，放在了店家面前的桌子上。店家一看，一下子傻眼了。

那是一颗人头，一颗女人头。

大小眼说："店家，你坑我。一块金元宝，少说你也要给我一百块银

元，可是你只给了我十一块。我晚上和我老婆吵架，我老婆骂我笨，我一气之下就杀了她，这是她的人头。你说说现在这事该怎么办？”

店家看到人头，早就吓得魂飞魄散，他颤抖着声音说：“你说怎么办？”

大小眼说：“我们去见官，你坑我，也坑了我老婆。”

店家吓坏了，这事情要是见官，哪里有他的好果子吃，他说：“可千万别见官。”

大小眼说：“不见官也行，你把这两天拿我的金子取出来，还给我，再给我五百个银元。你逼得我杀了老婆，以后成了光棍。要你点钱算什么。”

店家说：“我没有这么多银元。”

大小眼说：“没有也成，我喊一声，让住店的都过来，你向他们借。”

店家说：“别，千万别啊。”

大小眼说：“你没钱，我就把我老婆的头挂在你客栈的门口。”

店家说：“千万别这样啊。”

大小眼说：“算了，看你也蛮可怜的，你给我四百块银元得了。”

第209章 镖客被盯上

店家慌作一团，他不知道该怎么办。四百块银元，那是一大笔钱，他辛辛苦苦开客栈，一年也挣不到四百块银元。而现在，大小眼一张口就是四百块银元，把这么一大笔钱交给大小眼，就像割店家的肉一样，店家实在不心甘。

大小眼又一次说：“快点，四百块银元。”

店家说：“我没有这么多钱。”

客栈门外响起了敲门声，敲门声不是一声两声吗，而是好几个人在敲门。门外还传来了说话声，一个男人的声音在喊：“大小眼，开门，我听到你在里面。”

店家吓坏了，他瘫倒在地，连开门的力气都没有。大小眼赶紧把人头藏在衣服里，起身开门，外面走进了三个男人，一个个凶神恶煞一般。

大小眼一看到这三个男人，就挨个称呼他们大舅子二舅子三舅子，三个舅子恶狠狠地盯着大小眼问：“你个狗日的，把我妹子怎样了？”

大小眼吓得惊慌失措，他指着店家说：“你问他，你问他。”

店家说：“不关我事，不关我事。”

大小眼扭住店家的衣领，说：“你还敢说不关你事，你要是不骗我的钱，我老婆就不会和我吵架。冤有头，债有主，我不找你找谁！咱们都把住店的人喊起来，让大伙评评理。

店家很害怕，一害怕大小眼报官，二害怕大小眼喊人，三害怕大小眼报复，他一再央求大小眼不要声张，大小眼一再说拿钱来，店家没办法，只要给了大小眼四百块银元，还把那几块金元宝全部还给了大小眼。

大小眼走出去了，他的三个舅子也走出去了，店家关起屋门，他后悔得直抽自己的嘴巴：“叫你爱钱，叫你爱钱。”他把自己的嘴巴抽得流血，只有肉体上的疼痛，才能减轻心中的悔恨。

天快亮的时候，店家终于朦胧睡去，没想到门外的喧哗声吵醒了他。那个挨千刀的大小眼，讹了他的钱，还把那个假女人头挂在了他的客栈门前。

当店家看到假女人头的时候，大小眼早就逃走了，此后，他们永远都不会再来到何家岩。世界这么大，他们在一个地方只骗一个人，骗一辈子，也骗不完全国。

大小眼他们就和高树林他们一样，他们打一枪换一个地方，你想要找到他们，千难万难。

听到店家这样说，我立即明白了，店家遇到的是耍腥的。这一带耍腥的怎么会这么多？

我更加坚信自己那一天遇到穷酸书生的判断，这个地方确实是江湖老月的总部，而且江湖老月大当家的，就是那个我在砖瓦窑场比武中见到的大胖子。

店家虚惊一场，有一种劫后余生的感觉，他对所有人说：“今个晚上还有谁想住店，我都不要钱。”

很多住店的欢呼雀跃，他们能够再白住一个晚上。可是，我们不想住店，我们只想赶快追赶上豹子和光头他们。

矮个子让我们回去。大家一路上说说笑笑，显得格外轻松。我们回到客栈，突然大吃一惊，我们的马不见了。

刚才矮个子他们带走我们的时候，小二锁上了客栈大门，现在，客栈大门的锁子被人扭开了。然而，奇怪的是，客栈里再没有丢失什么，唯独丢失了我们的马匹。

可见，小偷是针对我们来的。可是，我们在这里人生地不熟，一个人都不认识，更谈不上有什么仇家，谁会来为难我们呢？

会不会是那支响马呢？应该不可能，响马们的马匹被我做了手脚，没有三两天，那些马是不会恢复体力的。响马们居住的客栈，距离何家岩少说也有上百里，没有了马匹的响马们，要走过这上百里，至少需要两天。

会不会是那些设局骗我买军马的呢？也不可能。他们骗我不成，犯不着再一路追上来。耍腥的有一个行规，只骗钱，不纠缠。骗局一旦被人识破了，他们立即就走，不给自己留麻烦。

那么，到底是谁偷走了我们的马匹？

店家经历了一场虚惊，人变得非常平和善良，他向我说起了镖师们住店的事情。

店家说，镖师们来到何家岩的时候，天色已经很黑了，他刚刚安顿镖师们住下，大小眼就来了，此后，他一心一意照顾大小眼，把镖师们交给了小二。

大小眼离开后，他关上店门，在客栈里巡查，突然感到气氛不对，骆驼躺在树下悠闲地吃草，而镖客们却没有闲着，他们有的攀上树梢瞭望，有的藏在墙角窥探。镖师们看到他，没有和他打招呼，就好像他不存在一样。

店家很不高兴，你来到我家，还对我爱理不理的，这怎么能行？店家就问：“你们干什么？”

黑暗中走出了一个光头，光头说：“店家，借一步说话。”

我听到这里，感觉到很奇怪，就问店家：“你以前见过这个光头吗?”

店家说：“没见过。”

没见过？这就很奇怪了。这条路光头走了二十年，从张家口到嘉峪关的这一路上，他们一路住宿的都是同一家客栈，每一家客栈的店家，都是他们的朋友。而这个店家怎么会没见过光头呢？

我继续问店家：“你真的没见过？”

店家说：“真的没见过，我前天晚上不但是第一次见到光头，非盗即坚 而且这些骆驼客里的每个人，我都是第一次见到。”

奇怪了，在贺家岩，光头他们为什么要住在陌生的客栈里？难道就不怕有什么危险吗？他的身上可是揣着十万元的银票啊。

店家接着说：“我看到这伙人身上透着古怪，所以那晚也没有敢睡觉。我在房间里，把灯吹灭，躲在窗后，看着院子里的情况。大概是三更过后，客栈外响起了一声鹧鸪的叫声，客栈里的树上也传出了一声黄鹂的叫声，我知道那是藏在树上的镖师叫的。他们在对暗号。”

我心想，这店家果然经多见广，一听到鸟叫声，就知道是江湖对暗号。

店家说：“树上的黄鹂叫声停止后，客栈外有一个人爬上了墙头。我当时看到了很生气，你们半夜三更爬我的墙头，眼中还有我这个店家吗？夜半墙翻，非盗即奸。可是，想到他们那么多人，舞刀弄枪的，我又害怕了。我且看看他们想干什么。”

店家说得太急了，连着喘了好几口，然后接着说：“墙头上的人翻进来后，墙根后藏着的人走出来，他们低着头窃窃私语。一会儿，那个人又顺着墙头翻出去了。他好像有功夫，紧跑几步，一只脚踩在半墙上，一探手，就抓住了墙头。一翻身就出去了。”

果然是内行看门道，外行看热闹。这个翻墙的人，用的是轻功，轻功好的人，要翻过两三丈高的墙头，根本就不在话下，抬脚就过。可是，这个通风报信的会轻功的人，是谁呢？

店家说：“那个人翻出去后不久，光头就出来了，他来到我的房门前，敲门叫着店家店家。而其余的骆驼客把骆驼吆出来，把货架搭上

去，看来他们是要离开了。我把院门打开，他们匆匆忙忙地走了，房间里留了一双袜子，有人走得匆忙，连袜子都顾不得穿。”

我问：“你知道他们为什么这么急急忙忙离开？他们去哪里了？”

店家说：“我不知道。他们走了后不久，客栈外又传来了马蹄声。我从门缝偷看，看到他们手中拿着明晃晃的刀子，说着我听不明白的话。然后，他们包围了客栈，有人又翻墙进来，直接闯进了房间里，我看到他们手中的刀子，吓得一句话也不敢说，连大气也不敢喘。他们看到骆驼客的房间里空无一人后，就又翻墙出去了。我听到马蹄声远去后，才敢出来查看。”

我问：：“这又是些什么人？”

店家说：“我还不知道。昨天晚上的这两拨人都透着古怪，看他们那凶巴巴的样子，谁敢问？”

镖客们夜半离开，一定是遇到了非常危险的事情，要不然，镖客是不能走夜路的，因为走夜路的风险实在太大了，稍有不慎，就会中了埋伏，落入陷阱。

镖客们遇到了危险，我要赶紧赶上他们，兴许我能帮上什么忙。

第210章 追上镖客了

没有了马匹，我们只能徒步向前走，想要再买匹马，兜里没钱。

我们走到午后，也才走了十几里路。突然，后面有一群骑马的人闹嚷嚷地赶上来了，他们戴着白色的小帽，穿着黑色的长袍。

丽玛看到他们，脸色大变，急忙把面纱放下来。我拉着丽玛，向旁边的山上跑。

山坡上长满了低矮的灌木丛，骑着马无法穿过，那些穿着黑色长袍的人不得不跳下马来，他们像蚂蚁一样密密麻麻地排列在山坡上，向我们追赶。我们跑到了山顶上后，停住了脚步。山的那边是万丈深渊，深不见底。

山这边追赶的人渐渐逼近，我想抱着丽玛从这里跳下去，但是总感觉有什么地方不对，他们为什么要追赶我们？他们到底是什么人？如果

我们贸然从这里跳下去，那么就会死得不明不白。

那些人追上了山顶后，我和丽玛手拉手站在了悬崖边，我们只要再退后一步，就会跌入万丈深渊。然而，谁也想不到的一幕出现了，那些人齐刷刷地跪在地上，齐声说着一句我听不懂的话。

我看着丽玛，丽玛戴着面纱，我看不清她的表情。我想，丽玛一定也很震惊，这一切发生得太突然了。

跪着的人群中，有一位长者，他膝行而前，跪倒了丽玛的面前，他对丽玛说着什么，说得泪流满面。丽玛一直静静地站着，好像丝毫不为所动。

后来，丽玛说了一句什么话，那些穿着黑长袍的人，全部唱着一首什么歌曲，歌声雄浑婉转，让人悲壮忧伤，然后，他们全部伏在地上，痛哭失声。再然后，他们默默转过身去，一个跟着一个下山了。

我看着他们的背影，惊讶万分。这些人到底是干什么的？他们为什么开始那么凶猛地追赶，而见到丽玛后有态度那么谦恭，丽玛露出了右臂的纹身后，他们为什么又哭着离开？

所有见到丽玛的人，都说丽玛不是一个普通女子，豹子这样说，光头这样说，沙漠西面客栈的店家也这样说唯独我爱令智昏，总是想当然地认为我会和丽玛走过一生一世，相濡以沫，白头偕老。唯独我愚蠢地认为，丽玛是一个和我一样出身悲苦、经历坎坷的女子。

一个能够令几百名男子顶礼膜拜的女子，她会是一名普通的女子吗？

那些人走远了，他们的背影看不到了，山峰吹着我们，吹得丽玛的长裙飘飘然然，吹得我的衣襟飘飘荡荡，丽玛突然紧紧地抱紧我，她说了一句我们之间说了无数遍的波斯语。

我用汉语说：“我爱你。”

我说完后，抚摸着丽玛的脸颊，突然摸到她的脸上全是泪水。

那些穿着黑色长袍的人离开的时候，给我们留下了两匹马。我们骑着马，脚步加快了很多。

这两匹马脚力甚健，骑在它们的身上，只有我稍微腿上一用力，他们就轻快地跑了起来，而且，它们跑得非常平稳，坐在马背上，感觉就像坐在船上，船行驶在平静的湖面上。

当天黄昏，我们赶到了窑头村。窑头村是贺家岩向西行走后，所见到的的第一座比较大的村庄。

窑头村的地势较高，村口是一道沙坡，出村庄，进村庄，都要走这道沙坡。我看到沙坡上留下了很多深深的骆驼蹄印，就判断镖师们肯定就在这座村庄里。每匹骆驼的背上都驮着重重的盐巴和丝绸，只有镖师的骆驼才能承受这么沉重的负荷，也只有镖师的骆驼才会这样成群结队地背负重物。

果然，我刚刚走上村台，就听见有人喊：：“呆狗，是呆狗吗？你总算回来了。”

我四处张望，看不到人影。叫呆狗的声音再次响起，我这才发现，声音是从村口的大槐树上发出的。

我大喜过望，兴奋地大喊：“我是呆狗，你们都在这里吗？”

那个声音说：“你去村东头第五家，大家都在里面。”

我的心砰砰乱跳，一想到马上就要见到失散了很多天的豹子和镖师们，我就激动万分。我轻轻地叩响了院门，里面问：“哪一个？”我说：“我是呆狗。”院门打开了，涌出门来的几个人，将我紧紧地抱在怀中。我都无法看清楚他们是谁。

豹子和光头也走了出来，豹子说：“呆狗你命真大，我们都没有想到你能活着回来。”

光头说：“我们都准备给你办葬礼哩，可你回来了。”

大家听到光头这样说，全都笑了。一个老镖师嗔怪光头说：“你不会说话，就甭说了，说出来的话，总觉得怪怪的。呆狗你别见怪。”

我不见怪，江湖上的镖师都是粗豪汉子，他们的感情和心思都醋得像棒槌。光头不会说话，但是我知道光头的心是好的。

和我们在定边、盐池住过的院子一样，这间院子也是镖局的据点。这一路上，镖师们住宿的都是住了二十年的据点，唯独在贺家岩是住在客栈里。

住在贺家岩客栈的原因是，此前三次，镖银都在贺家岩据点被劫。

所以，在贺家岩的时候，他们小心谨慎，留心任何蛛丝马迹。一有风

吹草动，他们就会撤走。镖局的目的，是把镖银和货物安全送达，而不是制伏响马。

制伏响马，只会给自己惹来无尽的麻烦，此后你送镖银和货物，就别再走这条路了。西北广漠荒凉，道路仅此一条，高山峡谷，大漠戈壁，你不走这条路，还能走哪一条路？

镖师不一定就打不过响马，但是他们不能打，因为投鼠忌器。

小眼睛见到我，特别高兴，他拉着我的手问：“你怎么穿过腾格里沙漠的？”

我说起了在沙漠中遭遇金钱豹，看到海市蜃楼，说起了金钱豹带着我们找到河流，但是我没有说丽玛遭到那些人的追踪，那些人给丽玛下跪的事情。我担心我说出了这些，他们会对丽玛有所猜忌，不会再带着她一起上路。

小眼睛又悄悄问我：“把这个回族女人睡了？”

我说：“没睡。”

小眼睛说：“你怎么这么不顶用，要是我的话，天天睡，一天睡几次。这么好的机会，你竟然放弃了，你还是不是男人？”

一名镖师对小眼睛说：“你小声点，人家女娃子听见了多不好意思。”

小眼睛说：“她听不见的，她听见了也没事，听不懂。”

我看到丽玛专心致志地看着房间墙壁上的一幅画，完全就没有想到我们是在谈论她。

我问小眼睛：“你们是怎么穿过腾格里沙漠的？”

小眼睛说：“我们没遇到金钱豹，没遇到海市蜃楼，但是这一路上我们也挺惊险的。我们遇到了鬼魂。”

“鬼魂？”我好奇地问。

小眼睛说：“是的，是鬼魂。”

我以为小眼睛在开玩笑，就想和大家一起取笑他，然而我看到大家每个人都神情庄重，显然他们认为小眼睛不是开玩笑，显然他们和小眼

睛一起遇到了鬼魂、

然而，我是江相派的大弟子，知道所谓的鬼魂都是骗人的，神棍装神弄鬼，是为了趁机骗取钱财，可是，这些老江湖却都认为自己见到了鬼魂，这实在太邪门了。

小眼睛说，那天，他们在腾格里沙漠的北面，与响马展开激战，一直打到了黄昏时分，才击败了响马。他们损失了三个人，其中包括小个子，而响马也死了五个人。

这股响马拼死向前冲，泼出命和他们缠斗，让镖师们感到跟奇怪。此前，镖师们和响马们也有过争斗，但都是点到为止，分出胜败了，立即停手。而这股响马在丢了五条人命后，才退出战场。这种事情此前从来没有发生过。

击败了响马，他们连夜进入腾格里沙漠，担心响马纠集力量，重新缠住他们。他们这一路都走得很急。

他们在沙漠里行走了十多天，迷路了.

第211章 屋脊战响马

在沙漠中迷路，就像在大海上迷路一样，大海上迷路，四顾茫茫，只看到一望无际的海水；沙漠上迷路，四望茫然，只能看到波浪一样连绵起伏的沙丘。没有灯塔，没有路标，如果遇到阴天，连指引方向的星光也没有。

事实上，就算有星光，镖客和豹子也不会像白乞丐那样依靠北极星辨别方向。在没有天文知识的人眼中，这颗星星和那颗星星并没有任何区别。在过去，上知天文下知地理的人，就可以做军师了。豹子和镖客他们只能做战将，做不了军师。

到了夜晚，沙尘暴来了。漫漫黄沙铺天盖地，吹进了他们的嘴巴里，吹进了他们的头发里，吹进了他们的衣服里，吹进了他们的身体里。骆驼看到沙尘暴来了，急忙卧在地上，闭上鼻孔，把头颅埋在两膝之间。他们抱着骆驼的脖子，担心会被沙尘暴卷走。

沙尘暴过后，已经到了午夜，一缕惨淡的月光从云层里筛下来，落在驼队里。小眼睛最先把自己从沙堆里拔出来，他呸呸地吐出嘴巴里的沙子，摩挲着头发，头发间的沙子纷纷扬扬地落下来，他抬头望着远

方，突然就看到了一个怪物。

这个怪物站立在几十米外的一座沙丘上，站在惨淡的月光下。月光下，他的头发是黄色的，很长很长，垂到了腰间。整整十多天来，他们在沙漠中没有看到一个人，而现在突然出现了这么一个似人非人的怪物，小眼睛惊讶得说不出话来，他只是抬手指着远处沙丘上的怪物，嘴巴里发出啊啊的惊呼声。

镖师们顺着小眼睛的手指望去，都看到了这个黄毛怪物，他们谁也想不明白，荒无人烟的沙漠中，怎么会出现这样一个怪物，这个怪物是什么东西，他们谁也不知道。

有镖师大声喊叫："你是谁？"

黄毛怪物没有说话。

镖师又喊："谁？说话！"

黄毛怪物还是没有说话。

豹子拿出弹弓，准备发射弹丸，然而黄毛怪物好像察觉了，他转身逃去，他的身影在沙丘上起伏着，跑得很快，消失在了他们的视线里。

我问："这是什么怪物？"

小眼睛说："不知道，但是听住在沙漠边缘的人讲过，如果有人走进沙漠，饥渴而死，他的尸体就会变成鬼魂，在沙漠里游荡。有月亮的晚上，这种鬼魂就会出现。"

我问："真的是鬼魂吗？"

小眼睛还没有说话，屋外突然传来了一声阴惨惨的笑声，笑声过后，传来了一声叫喊："屋子里的，都给我滚出来。"

我们都大吃一惊，不知道谁在外面叫喊，但是敢于在镖师们面前这样叫喊的，一定就是仇家。

我们一个接着一个跨出门槛，走到院子里。院子里没有人，我们正感到困惑的时候，那个声音又传来了："不要找了，我在这里，有种就上来。"

我们抬头一看，看到对面的屋脊上站着一个人，月光照耀着他瘦削的

身体，让他显得异常诡异。那个人手中拿着一根齐眉棍。

镖师在院子里每个隐秘的角落，都布置了暗哨，但没有想到，对方站在了屋脊上，居高临下看着我们。我们的一举一动，他尽收眼底。

敢于公开向镖师叫板的，肯定不止一个人。我们向周围望去，看到远处的两棵树上，树枝无风自动，那上面肯定埋伏着人。

光头向着对面屋脊喊道：“当家的辛苦。”

对面屋脊上的那个瘦子喊道：“掌柜的辛苦。”

光头喊道：“当家的不容易。”

瘦子喊道：“哪家的？”

光头答道：“小字号，张家口的。”

瘦子又问道：“贵姓？”

光头说道：“姓邓，江湖人送绰号光头，草字如来。”

瘦子：“找的就是你。你穿着谁家的衣？”

光头愣了愣，说道：“穿的朋友的衣。”

瘦子：“吃的谁家的饭？”

光头：“吃的朋友的饭。”

瘦子：“吃的朋友的饭，为何要为难朋友？”

光头疑惑了，他问：“我们几时为难朋友？朋友送我们衣，送我们饭，就是我们的衣食父母。”

瘦子说：“白纸黑字，清清楚楚，放马过来。没胆量的，就回去。”

光头愈发疑惑，什么白纸黑字，什么清清楚楚，他听不懂。

瘦子口气很大，惹火了小眼睛，小眼睛对光头说：“师父，和他费什么话，把他从房顶上打下来，他自己就会走了。”

光头想试试这伙人的软硬，就点头让小眼睛上去。他叮咛小眼睛

说：“别打伤了人家。”

墙边放着一架梯子，有镖师把梯子搬过来，光头把长刀咬在牙齿上，攀着梯子一步步走到了房顶上。

瘦子持棍站立，严阵以待，小眼睛照面不答话，直接抡起长达就砍。瘦子用齐眉棍磕开长刀，紧接着端起棍子向小眼睛捅来。两人在屋脊上一来一往，打得都很有章法。

但是，几招过后，瘦子加快了攻击节奏，小眼睛左避右闪，显得异常狼狈。光头刚想让小眼睛退下，瘦子的齐眉棍横扫下来，打在了小眼睛的腰上，小眼睛滚碌碌地滚落下来。

瘦子在房顶上喊道：“就这样的臭水平，也敢走镖，真是惹人嗤笑，你们还是赶快回去吧，免得半路上丢了性命。”

镖师们面面相觑，不知道这个人是什么来路，更不知道他为什么要找镖师的茬，更没有想到他的功夫会这么好。小眼睛的武功在年轻一辈中处于上乘，所以一向心高气傲，然而没想到，他居然在几招之间，就将小眼睛扫落屋顶。

豹子出马了。

豹子紧跑几步，跑到屋檐下，腾空而起，一手抓住了露在房檐前的椽头，然后一个鹞子翻身，翻上了屋顶。房上房下的人看到豹子露了这一手，都喝一声彩。

我明白，在老荣行当中，这一手功夫是必修课，属于轻功之列。老荣上房偷窃的时候，就要能够攀着椽头跃上屋顶，豹子身为晋北帮的二当家，这种轻功自然是出类拔萃的。

我在前面写到过，轻功是真实存在的，虽然不像武侠小说中写的那样踏雪无痕、一苇渡江，但是，在屋顶上行走而屋瓦不破，老荣中的高手都有这种轻松。你把屋瓦踩破了，房屋里的人肯定能听见的。

镖客和响马都以练习搏杀的武功为主，而老荣则以连轻功为主。所以，王牌老荣的豹子，轻功自然让他们惊叹。

豹子和瘦子站在房顶上，互相抱拳致意，他们还交谈了几句，说着江湖客套话，豹子让瘦子先动手，瘦子让豹子先动手，他们还没有动手，已经产生了惺惺相惜的感觉。

瘦子看到豹子手中没有器械，他也将齐眉棍放在了屋顶上，然后，两个人在屋脊上展示了拳脚功夫。双方你来我往，斗了几个来回，都不分胜负。两个人都罢手了，继续交谈。

他们交谈的，居然是如何破解对方的招式。

瘦子说："你刚才那一拳，如果击打我的面门，我就挡不住了。"

豹子说："你刚才那一脚，如果踢在我的腿上，我就会滚下去。"

双方握手大笑。

瘦子说："再比划几下，如何？"

豹子说："恭敬不如从命。"

双方又开始缠斗在一起，依然分不出胜负。

瘦子说：："大哥你不是镖局的。"

豹子说："兄弟你好眼力，我这是我第一次跟着朋友走镖。"

瘦子说："天色也不早了，兄弟我要回去睡觉，天亮后，大哥出村向东走五里，有一片树林，树林中有一间茅屋，兄弟想请大哥前去饮酒，不知可否赏光？"

豹子说："一定奉陪。"

豹子转身离去，哈哈大笑。笑声停止的时候，他的身影已经从远处的屋脊消失。远处的两棵树上，也有身影跃出，跃上房顶，跟着瘦子消失了。

第212章 单刀去赴会

豹子在瘦子他们面前露这一手，是为了对他们构成威慑力。

没有人知道瘦子是什么来路，也没有人知道他为什么要请豹子喝酒。

大家回到了房间里，议论纷纷，有人建议，豹子不能去喝酒，这是响马们设置的圈套，他们知道豹子是一个硬手，就以邀请喝酒为名，除掉豹子，然后围攻驼队，抢夺镖银。

豹子说："我感觉这个瘦子还是很讲江湖义气的。"

光头说："在贺家岩连劫我们三次镖银的，会不会就是瘦子这伙人？"

豹子说："应该就是他们。"

我说："我在贺家岩客栈投宿的时候，听到客栈店家说，那天晚上，你们刚刚走，就有一伙人翻墙进入了客栈，到处找你们。"

豹子说："应该也是瘦子他们这一伙人。他们从贺家岩一路追踪我们，来到这里。"

光头说："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他们会有很多人，你去了，会有危险。"

豹子说："他们为什么三番五次追踪我们，为什么三番五次为难我们，我们和他们结下了什么梁子？"

光头仔细想了想说："没有任何梁子，我也不知道为什么他们要这样做。"

豹子说："我这次去，一定要问个明白。"

光头说："那你多带几个人去。"

豹子说："多带几个人去，于事无补。这里是他们的地盘，他们人多势众，想要害我们，还不算一件难事。所以，还是我一个人去吧。"

光头说："不行，你一个人坚决不能去，要是遇到什么不测，我们连个报信的都没有。"

我听到光头这样说，就坚决地说："我也去。"

小眼睛看到我要去，他说："我也要去，一路上还能问呆狗是怎么走出沙漠的。"

豹子说："谁也不要去了，我一个人去。"

光头说："那就这样定了，他们两个跟着你一起去。"光头又对着我和小眼睛说："你们一定要多长几个心眼。情况不好，就赶紧扯呼。"

我说："你放心吧。"

小眼睛也说：“你放心吧。”

因为第二天我和小眼睛要跟着豹子去会响马，所以后半夜再没有人给我讲黄毛怪物的故事，躺在炕上，我一直在想着黄毛怪物是个什么东西，想着想着，我就睡着了。睡梦中，我看到我和丽玛在沙漠中行走，遇到了两个黄毛怪物，黄毛怪物在前面走，我们在后面跟。我问：“你是谁，转过脸让我看看。”一个黄毛怪物转过来，我突然惊讶地发现，它居然长着燕子的脸。我问：“燕子，你怎么在这这里？”另一个黄毛怪物也转过来，说：“谁是燕子，你再看看我是谁？”我一看，它居然是翠儿。

我想，完了完了，现在沙漠里有三个女人，三个女人都是我的老婆。我答应过要给翠儿当男人的，现在她找来了该怎么办。我还和燕子订婚了，她也找来了，该怎么办。后来，她们三个女人一商量，就说把我卸成三块，一人一块。他们一个人拉着我的胳膊，另两个人拉着我的脚，齐声喊着一二三，开始拉我了

我大声喊着不要不要，就睁开了眼睛。我睁开眼睛的时候，看到一缕阳光透过窗棂照进来，照在我的身上。我还没有从梦境中醒来，还在闷闷不乐地想：要是燕子和翠儿都找来了，我该怎么办？我到底该给谁当男人？

院子里响起了一声吆喝：“开饭了。”

我从炕上爬起来，看到院子里已经有几个人端着饭碗走出了厨房，他们一个个喜滋滋地，看着瓷碗里的饭。我凑过去一看，他们的碗里盛的是牛肉煮馍。

牛肉煮馍，这是西北名小吃，这些来自张家口的镖师们肯定不会做。

我走到厨房门口，向里张望，看到丽玛系着围裙，正在忙忙碌碌，原来，今天这顿饭是丽玛做的。

在院子外，丽玛戴着面纱；而在院子里，丽玛摘掉了面纱。她已经把镖师们当成了一家人。

镖师们捧着瓷碗，吃得响声四起，他们连声赞叹着这顿饭的美味。听到他们这样赞扬丽玛，我也感到脸上很有关。不过，他们都不知道我和丽玛差点干了那种事。

我已经在心里把丽玛当成了我的老婆。

吃完饭后，我看着丽玛在厨房里收拾碗筷，她颀长而丰满的腰身，随着手臂的动作而轻轻摆动，显得风情万种。我看到没人留意，就悄悄溜进去，从后面抱着了她。

丽玛惊慌转过头来，看到是我，她害羞地笑了。我在她的脸颊上偷偷亲了一口，丽玛脸红了，她偷眼看着院子，担心会有人看到。

我说："等我回来。"

丽玛没有听懂我说什么，但还是点点头。

我心中纵然有千般不舍，但我还是要离开。

我一定要回来，爬也要爬回来，因为丽玛在这里，丽玛等着我，说好了我要照顾她一生。

心中装了一个人，脚步就显得异常沉重。

我们向那片树林走去，五里的路程很快就走到了，一路上没有遇到任何可疑的迹象。

树林里果然有一间茅屋，茅屋很简陋，中间放着一张桌子，靠墙放着几张凳子。

茅屋里坐着三个人，中间是瘦子，两边是两个和我跟小眼睛年龄相当的青年。我想，昨晚藏在树上的，也许就是他们两个吧。

豹子带着我们从容走进茅屋，瘦子起身迎接，他们的手我在一起，彼此寒暄，说着江湖上的客套话。我和小眼睛是随从，瘦子身后的两个小青年也是随从，我们都不说话，都在用眼睛偷偷地打量着对方。

瘦子说："老兄远道而来，这里没有什么招待的，只有一瓮烧酒，老兄敢不敢喝？"

豹子说："客随主便。"

瘦子对身后的两个青年说："拿酒来。"

两个青年从茅屋后抬进了一缸烈酒，酒装在大坛子里，看起来就很沉重，足有四五十斤。

瘦子拿出两个海碗，说："今天我们就把这瓮烧酒喝完，不喝完不能

走，老兄意下如何？”

豹子爽快地答应说：“酒逢知己千杯少，今日我们不醉不归。”

我知道把一瓮四五十斤的烈酒放在面前，这是瘦子对豹子使下马威，如果豹子不敢喝酒，或者豹子喝不了酒，他就先在气场上输给了对方，就要听对方说。按照江湖规矩，对方说什么，他就要答应什么。

这四五十斤烈酒，别说是他们两个，就是二三十个人，也会被灌得烂醉如泥。

但是，豹子居然答应了，而且是爽快地答应了。我知道豹子一向心思缜密，但是这么多的酒，他怎么能喝得下？如果把他灌醉了，对方再要动手，我和小眼睛根本就不是对手。

然而，豹子既然敢答应，我想他一定有他的计谋。

可是，茅屋只有这么大，在众目睽睽中，豹子又能够使出什么计谋？

瘦子把两个海碗放开，他的面前一个，豹子的面前一个，然后给里面倒满了酒，端起来对豹子说：“兄弟敬大哥一杯，喝。”

豹子没有端起海碗，他对瘦子说：“外面树上还有兄弟，你喊下来，一起喝酒。”

瘦子讪讪笑着，他对树上喊：“躲什么躲，快点下来见过我们大哥。”

我向树上望去，只看到密密的树叶，看不到人影。然而，很快地，树叶后就钻出了一个人，顺着树干溜下来。另一棵树上也溜下来了一个人，他们的背上都背着弓箭。

我从走进树林，到坐在茅屋，尽管警觉四望，但没有找到任何可疑的迹象。而豹子和瘦子朗声对答，居然能够发现茅屋外的树上藏着响马。

豹子一定是听到了树叶间的细微响声。像豹子这种王牌老荣的耳力，是普通人远远不能比拟的，即使在狂风大作的夜晚，任何一丝细微的响声，也逃不脱他耳朵的捕捉。

还没有比拼，瘦子还输了一阵。

第213章 酒场如战场

瘦子身后一个年轻人看到这种情形，就走上一步说：“让我先和大哥喝，大哥你要是看得起我，就和我先喝。”

瘦子乐得看到有人先和豹子拼酒，他想用连环车轮战灌倒豹子，他让在一边，指着那个年轻人说：“咱们的小兄弟，叫铁栓。”

豹子还没有说话，性急的小眼睛先走了上去，他对豹子说：“大哥给我个面子，我先和这位兄弟碰几杯。”

其实，我也想先上去替豹子挡酒，没想到被小眼睛抢了先。

铁栓是个闷葫芦，他端起海碗，连喝三碗。小眼睛不甘示弱，也连喝三碗。

铁栓喝完三碗后，面不改色；小眼睛喝完三碗后，面红耳赤。

喝酒最怕空腹，人家是有备而来，肯定在喝酒前吃了饭；而我们吃完饭后，行走了五里，早晨吃的牛肉煮馍早就消化完了。

铁栓和小眼睛三碗为一回合，他们喝到第三个三碗的时候，小眼睛已经脚步发飘，他口无遮拦地喊道：“你们做人不地道，你们做人不地道”他翻来覆去就只是这一句话。

豹子把小眼睛扶下去，他说：“我这位兄弟性子直，想啥说啥，但是条好汉，你们不要见怪。”

瘦子带着得意的笑容说：“不妨，不妨。”

铁栓洋洋得意，斜睨着我们。

瘦子身后另一个年轻人走出来，他指着我说：“这位兄弟，咱俩切磋切磋。”他的口气居高临下。

我说：“我可喝不了酒，你也一定要承让。”

瘦子介绍说：“这位兄弟叫铁柱，他才叫性子直，想啥说啥，他才是条好汉。”

我知道瘦子是对豹子介绍说小眼睛是条好汉心怀不满，我就故意说：“你们都是好汉，我不是好汉，也没人叫我好汉，因为我喜欢学

人说话，学人说话的都不是好汉。”

瘦子听了我的话，脸色很不好看。

铁柱给海碗里倒了三碗酒，然后说：“我们这里，进了客人先碰三碗，表示恭敬。”

我说：“我们那里，来了客人，主家做好饭，给锅里连倒四碗酒，一起吃下，表示诚心。”我连喝四碗酒。

铁柱惊讶地看着我，既惊讶于我的酒量，又惊讶于我们那里待客给锅里倒酒的习俗。

其实，我们那里没有这种习俗，是我随口胡编造的。

铁柱伶牙俐齿，他和铁栓不一样，铁栓只会闷头喝酒，而铁柱边喝酒，边谈笑。会喝酒的人都知道，大声谈笑，会将酒气挥发出去，人就变得轻松，就能喝更多的酒。喝酒就像走夜路，大声叫喊，大声歌唱，就会给自己壮胆。

铁柱连喝三大碗，然后大声说道：“我们这里，只有来了客人，就用就招待，有一次，我们村子里来了三个人，这三个人吹牛皮说，他们走遍天下，和人对酒，没人有喝过他们。我说，我一个人对你们三个，每个三碗，你猜结果怎么样？”

我问：“怎么样？”

铁柱说：“三个人，每人喝了三大碗后，全都哭了，说这酒这么高的度数，哪里是酒啊，这是火。”

西北地寒，酒极烈，陕西出产的西凤酒在函谷关内很有名，老老少少都喜欢喝，而在函谷关外，没有人喝，就因为度数太高，外地人受不了。

我也连喝三大碗，然后说：“有一次，我和四个人对酒，他们喝一碗，我喝三碗，他们也都说自己喝遍天下无敌手，结果，几轮过后，我一点没事，他们中第一个爬在桌子上哭，第二个笑得差点岔气，第三个跪在地上对着我直喊救命，说他本来就不敢来，是他老婆逼着他来的，让我放过他。”

铁柱问：“第四个呢？”

我说："大家都找不到第四个，找呀找呀，终于在墙角找到了，一看，他吓得瑟瑟发抖，发誓说，大哥我再也不敢和你斗酒了，谁要和你斗酒，谁就是王八。"

我偷眼看到豹子脸上微露喜色，瘦子和铁柱脸上露出愠色。

铁柱又在面前的海碗里倒满酒，一饮而尽，如是者三。他说："有一次，我去了一个村子，和人喝酒，全村人都喝不过我，后来，他们牵来一头骆驼，我们用盆子干，它喝一盆子，我喝一盆子，你猜最后怎么着？"

我知道他在吹牛，就故意笑着问："怎么着？"

铁柱说："骆驼醉了，我啥事没有。"

大家知道他在吹牛，就一起爆发出笑声。

我说："有一次，我也去了一个村子，全村人一看我，就不敢和我对酒，后来，他们牵来了三个东西，三个东西都穿着黑衣服，这么长，这么高。"我在地上比划着。

我一说到这里，豹子已经猜到了我又在夹枪带棒地骂瘦子他们，所以他的嘴角微微动着，因为瘦子他们都穿着黑色衣服。但是，瘦子他们都没有听出来。

铁柱问："哦，后来呢？"

我说："后来，我就和这三个东西对酒，它们喝了一瓮，我也喝了一瓮，它们喝醉了，我啥事没有的。"

小眼睛知道我在吹牛，就故意在旁边帮腔："后来呢？这三个东西是啥？"

我连喝了三大海碗，然后不紧不慢地说："我把这三个喝醉了的东西装到马车上，准备拉回家，路过一个村子，我把这三个烂醉如泥的东西卸下来，准备送给人家，可是人家不要。我说，你们可以杀了吃，它们的肉很好吃。人家还是摆手不要，你知道为什么？"

铁柱问："为什么？"

我说："人家说，我们是回回，不要你送来的这三头猪。这三头猪尽管穿着黑衣服，装得人模狗样的，可他还是猪。"

这下，铁柱终于听懂了我说的是什么，他拍着桌子喊道：“你不要欺人太甚！”海碗倾翻，酒液流下来，流在他的黑衣服上。

小眼睛哈哈大笑，他喝醉了，毫无顾忌。

瘦子看到铁柱在我的面前一再出丑，而且我神情没有多大变化，知道我能喝酒，而铁柱头上热汗淋漓，身上汗流浃背，脸色忽红忽白，知道铁柱再喝两碗就会醉倒。他上前说：“这位小兄弟不但酒量豪爽，人也豪爽，我们对喝。”

我还没有说话，豹子上前一步说：“兄弟，我们俩对喝才合适。”他指着我说：“这是我侄儿，我侄儿和我兄弟喝酒，没大没小，侄儿肯定放不开，放不开，就喝不好，喝不好就不如不喝。”

瘦子说：“好，那我们俩对喝。”

我退后几步，靠墙站立，肚子里翻江倒海，酒液像被围困的军队一样，左冲右突，寻隙突围。我咬紧牙关，把酒液逼回去。在这些响马的面前，绝对不能出丑。

我以前其实并不能喝酒，自从师祖被害，燕子被吃，我满腹的郁闷无处发泄，日日对酒浇愁，练出了好酒量。

豹子和瘦子已经喝开了。他们别喝酒边聊天，说得投机，喝得尽兴。

瘦子说：“我十岁那一年，村中的恶霸欺负我家，想要我家最好的一块地，我爹不答应，恶霸就牵着狗，天天蹲在我家门口，我爹一出门，他就放狗咬，我爹腿上被咬得全是伤。我爹问你为什么放狗咬人？恶霸说，狗要咬你，又不是我咬你，你找狗说理去。”

豹子说：“这个恶霸太可憎了。”

瘦子说：“我爹回来这么一说，我就决心杀了这条狗。村子里有个酿酒坊，每年小麦收割后，就开始酿酒。我去酿酒坊，要了一碗酒浆，把一块牛肉放进去，酒浆比烈酒的浓度还要高。这一天，我爹出门，我跟在后面，身上藏着一把杀猪刀和那块牛肉。恶霸一看到我爹，又放狗咬。我跟在后面，大声吆喝着，把牛肉丢给了狗。狗看到牛肉，就低下头去吃，吃完牛狗，就在原地打转，我趁机抽出杀猪刀，一刀捅进了狗肚子里。”

豹子说：“干得好。”

瘦子说："杀了恶霸的狗，恶霸不答应，要让我爹给他赔狗。我爹没钱赔，他就要走了我家那块地。第一年，那块地里种的包谷，包谷快要成熟的时候，已经长了一人多高，我就天天藏在包谷地里，等恶霸过来。有一天，终于让我等着了。恶霸洋洋得意地来看他的包谷长得怎么样，我从后面一道捅翻了他，上山投了响马。"

豹子说："兄弟有血性，干得好，大哥敬你一杯。"

两人端起酒碗，一饮而尽。

第214章 好汉识英雄

瘦子说："这个社会，早就烂到了根子上，你老老实实种田做工，还填不饱肚子；坑蒙拐骗，贪污勒索的，吃香喝辣。朝堂之上的大小官员，没一个是干净的，他们口口声声说为老百姓服务，其实都是为了钱，自古衙门朝南开，有理没钱你甭进来。哎，大哥你是怎么吃上这碗饭的？"

豹子说："我父母以前在镇子上开了小饭馆，做点小生意，日子勉勉强强过得去，后来，保长经常在我家的小饭馆吃饭，吃完饭还不给钱，我爹上门要钱，被他们赶出家门。我那一年也是十岁，独自上门讨债，被他们的家丁打出。我咽不下这口恶气，就决心惩罚他们。有一天晚上，保长从我家小饭店出来，喝得醉醺醺的，我跟在后面，看他走进路边的茅房，我跟进去，把他推到了茅坑里。"

瘦子说："推得好。"

豹子接着说："茅坑里臭气熏天，保长被推进茅坑后，大喊大叫，我趁机溜了出去。可是，当时有人看到我跑出茅坑，就给保长说是我做的手脚，保长就把我爹娘抓起来，打得皮开肉绽，想要抓我，我逃走了。两个月后，我回来，才听说爹娘都死了。后来，有一天晚上，我偷偷溜到保长家，把他家的房门在外面插上，在房檐下堆满了柴草，把保长和他老婆烧死在里面。老家呆不住了，我就出来走江湖。"

瘦子说："大哥干得好，兄弟敬你一杯。"

两人端起酒碗，又一饮而尽。

瘦子说："兄弟敬仰大哥的武功，也敬仰大哥的人品，来，我先干三杯，三杯为敬。"瘦子连倒三海碗烈酒，三海碗都喝得滴酒不剩。

豹子说：“谢谢兄弟设下这个场子，让我们能够一醉方休，大哥也对兄弟的武功和为人敬佩得紧，一起喝。”豹子也连喝了三海碗。

他们两人说着，骂着，笑着，说得很投机，说到高兴处，就端起海碗狂喝。豹子的肚腹渐渐鼓起，瘦子的前襟也一片透湿。

瘦子说：“这个混账社会，你本本分分干活，不是累死，就是穷死。我也想三十亩地一头牛，婆娘娃娃热炕头，可是人家不让我过这种光景，今天是上门收税的，明天是上门收租的，辛辛苦苦挣两钱，都给了人家。官逼民反，不得不反，这时候再老老实实做顺民，就是孬种。大哥说你不是做镖师的，那是做哪个行当？”

豹子说：“我是做老荣的。”

瘦子说：“大哥，痛快。”

两个又连喝三倍。

豹子说：“盗亦有道，我做老荣，从来不盗取百姓钱财，只取贪官污吏和不法奸商的财物。”

瘦子也说：“是的，盗亦有道，我从来不为难普通百姓，只劫取不义之财，不义之财，人人得之。谁抢到了，就是谁的。”

豹子问：“光头的镖局，一路风餐露宿，历尽磨难，挣的是辛苦钱，大哥斗胆问一句：他们哪里得罪了你们？”

瘦子起身说：“我先去茅房，回来接着聊。”

瘦子走出了茅屋，我们在茅屋里等待。铁柱对我刚才挤兑他一直耿耿于怀，他对着我吹胡子瞪眼，我装着没有看到。

铁柱说：“有的人，就是煮熟的鸭子，除了一张嘴厉害，再没有什么值得夸耀的。”

我听他说话阳不阳，阴不阴的，就故意反击说：“有的人，不但酒量不行，那张嘴也不行，这就更没有值得夸耀的。”

铁柱站起来道：“有种的，咱们出去拳脚上见个真章。”

我笑着说：“请注意，今天只斗酒，不斗拳，如果你想斗拳脚，改日吧。”

铁柱说："说到底，你还是不行啊，就只是嘴上的功夫，一斗拳脚就吓成怂了。"

我还没有反唇相讥，小眼睛忍不住跳了起来，他说："想斗拳脚，行啊，小爷我现在拳脚正痒呢。你说，怎么个斗法，是你们两个一起上，还是轮流上？"铁柱又指指铁栓。

铁栓站起来说："我看你怂是皮痒痒了，欠修理。"

小眼睛说："我今天一个人修理你们两个，一对二，不要帮手，你们拳脚只管向我身上招呼，我要皱一下眉头，不是好汉。"

豹子伸手制止了我们，豹子说："都坐下，不要说话。"

小眼睛气哼哼地坐下来，我笑眯眯地坐下来，铁柱和铁栓看到我们不再接茬，也只好悻悻然坐下去。

时间长了，瘦子还没有过来，我想偷偷看看他在干什么，就溜了出去。

茅屋外是一片密密的树丛，我站在树丛后，在树缝间寻找瘦子的身影。突然，我看到瘦子从一棵大树后闪身出来，从胸襟前拉出一片黄色的棉花， 双手一拧，，就有水滴滴答答流下来。风吹过来，我闻到一股酒味。

我突然明白了，瘦子在使诈。怪不得他喝了那么多酒，面不改色。

我赶紧跑进茅屋里，爬在豹子耳边，偷偷地告诉了他。豹子笑着点点头。

瘦子回到茅屋里，依然谈笑自若，他以为我们没有识破他的诡计。豹子对瘦子说："我也出去方便方便。"瘦子点点头。

茅屋里对方有三个人，我们这边只有两个人。铁柱一再给瘦子使眼色，想要趁机攻击我们。瘦子装着没有看见。

豹子很快就回来了，他的肚腹依旧鼓鼓的。

两个人坐在一起又喝酒，这次，他们不再骂这个混账的社会了，而改说江湖轶事。

瘦子说："有一个江湖带头大哥，有一次，带着慈禧太后御赐的宝

剑，去拜会一名响马大当家的。两人谈得很投机，只恨相见太晚。夜半时分，这位带头大哥拿出那把宝剑，让大当家的欣赏。大当家的立即爱不释手。带头大哥说，老佛爷赏赐的宝剑，自然不会差，你拿着剑刃，对着灯光看，上面有一条游龙在摇头摆尾。大当家的信以为真，就双手捧起宝剑，剑尖对着自己的眼睛。带头大哥手握剑柄，突然一剑刺入了大当家的眼睛。大当家的怀有绝世武功，就此一命呜呼。你知道这个带头大哥是谁？”

豹子说：“杜心五，老佛爷的贴身保镖。”

瘦子说：：“行走江湖，要多长个心眼，什么人都不要轻信。”

豹子说：“有一个乡下青年，练出了一门绝技，名动京城。恭亲王听说了，就在王府设擂台，邀请这个乡下青年参加，只要能够有人打败这个乡下青年，就拿走千两黄金。如果没人打败，千两黄金就要给这位乡下青年。京城里的各派武林高手前来挑战，都败在了乡下少年奇怪的拳法下。打擂最后一天，恭亲王府有一名侍从，手托盘子，盘子里放着茶壶茶杯，从人群后一跃而出，站在了擂台上。两人开始比斗，打了好几个时辰，不分胜负。侍从要把千两黄金让给乡下少年，乡下少年要给侍从，双方争执不下。后来，恭亲王拿出了两千两黄金，一人一千两。而这两个人也成了刎颈之交，他们是谁？”

瘦子说：“杨露禅和董海川。”

豹子说：“行走江湖，义字当先，看淡名利，才值得交往。万贯家产，生不带来，死不带去，多要何益！贵为皇亲国戚，即使富可敌国，吃不过一日三餐，睡不过方圆一丈。”

瘦子说：“我知道大哥话中的用意，但是我和镖局的梁子，与钱财无关。”

豹子问：“那是为何？“

瘦子说：“有些话当讲，有些话不当讲，讲出来就折了锐气。”

豹子说：“既然如此，那就不讲了。来，喝。”

第215章 为推荐票过一万而加更一章

豹子端起海碗，和瘦子碰杯，突然，他脚下一滑，差点跌倒。瘦子伸

手扶住他，豹子连连道歉说：“人老了，酒量不行了，喝了几杯就犯糊涂。”

豹子和瘦子又开始一杯接一杯地碰酒，豹子神色如常，而瘦子神色尴尬，我看到瘦子的眼睛骨碌碌地转着，眼中充满了疑惑。瘦子的衣服前襟，全都透湿了。

又喝过几碗，一瓮烈酒几乎见底。瘦子满脸赤红，红成了鸡冠子，而豹子神色平静，依然端着海碗，咕咚喝了下去。

瘦子说：“大哥，你武功高，人品高，酒量高，兄弟实在佩服得紧。”

豹子哈哈大笑，他像变戏法一样，从衣服下取出了一个坛子，坛子里晃晃悠悠，是慢慢一坛子美酒。豹子说：“我没有酒量，给你使诈；都给你使诈了，人品当然就谈不上高了。”

瘦子说也哈哈大笑，他说：“彼此彼此，我也给你使诈了，我衣服里藏了棉花，只是这会儿不知道棉花去了哪里？”

豹子从凳子下抽出一片四四方方的棉花垫子，他问：“是这个吗？”

瘦子说：“正是。大哥不愧是金牌老荣，空空妙手，您什么时候动手的，兄弟全然不知。”

豹子说：“尺有所短，寸有所长。每个人都有他的长处，每个人也都有他的短处。”

两人抚掌大笑。

瘦子喝酒输了，丝毫也不难堪，他说：“我能够输给大哥，是我的造化。以后小弟全凭大哥调遣。只要大哥用得着小弟的地方，小弟风里来，雨里去，绝无二话。”

豹子说：“能够结识兄弟这样的人中豪杰，大哥三生有幸。”

瘦子和豹子又抚掌大笑。 瘦子说：“喝酒，喝酒。”可是，他端起瓮，却只滴出了几滴酒。

瘦子说：“都怪兄弟我，多好的酒啊，全都给浪费了。”

茅屋里爆发出爽朗的笑声。

豹子说：“以后大家就是一家人了。”

瘦子说：“当然是一家人。”

豹子说：“既然是一家人，那就放镖局快点过去。镖局这一路上，历尽艰辛，受尽磨难，让他们早早把货物送出去，就轻松了。”

瘦子说：“大哥，我说句话，您别见怪。我和您是朋友，和这两个小兄弟也是朋友，但不和镖局是朋友。”

豹子问：“这是为什么？”

瘦子说：“说出来也不怕众位朋友笑话，镖局打伤了我。”

豹子悚然而动，他问：“为什么？”

瘦子说：“不但打伤了我，还杀了我的孩子。这种仇恨不共戴天，没齿不忘。只要我在世一天，就要铲灭镖局，手刃仇人，替我家孩子报仇。”

豹子不再说话，事实上他不能再说话了。事情已经到了这种地步，还怎么说话？

瘦子说：“我看到大哥你不是镖局的人，才邀请你来喝酒。你要是镖局的人，我断然不会邀请你。”

小眼睛听到瘦子口口声声贬低镖局，再也忍不住了，他站起来喊道：“你不要欺负我们镖局无人，你想灭了镖局，只怕你没这种本事。”

小眼睛的话刚刚说完，窗口突然扔进来一个绳套，将小眼睛套进去，拉到了窗口前，小眼睛愈挣扎，绳套愈紧。

瘦子看着小眼睛说：“我知道你是镖局的人，今天要不是大哥在这里，我早就一刀砍了你。”

豹子拱手对瘦子说：“你们之间居然还有这样的过节，容我回去质问镖局，至于这位小兄弟，还请放开。”

瘦子一招手，门外的人抖一抖绳索，小眼睛自由了。

小眼睛揉着被绳索捆绑得红肿的胳膊，不服气地说：“有本事真刀真

枪地干，耍阴谋诡计的，算什么好汉？”

我担心惹恼了瘦子，不放我们离开，急忙给小眼睛使眼色。小眼睛梗着脖子，不再说话。

我们离开的时候，小眼睛一直把我们送出了好远，他叮咛豹子说：“大哥你还是离开这些走镖的，这些人全无信义，六亲不认。”

豹子说：“我明天请你喝酒，去醉仙楼，明天我们都不使诈，好好喝个痛快。”

瘦子仰天大笑：“大哥邀请，兄弟一定到场。”

豹子带着我和小眼睛一回到村庄，就和光头走进了一个小房间，他们在一起商量。

以下的对话是我以后听豹子转述的。

豹子：“你们杀了人家的孩子，还把人家打伤了？”

光头：“没有。”

豹子：“是不是镖局有人偷偷杀了人家的孩子，打伤了人家？”

光头：“不可能，他的功夫那么高，镖局就算想要打伤他，又怎么会轻易得手？再说，他的孩子在哪里，叫什么名字，镖局一概不知。”

豹子：“我也这样想，这中间会不会有误解？”

光头：“一定是误解。”

豹子：“此前三次他们劫镖，有没有伤到镖局的人？”

光头：“没有，全都放回来了。”

豹子：“可见，全都放回去了，说明都不是响马想要找的人，响马想要找的，是仇人。响马这样做，是想要逼镖局管事的出场，把仇人交出来。”

光头：“现在该怎么办？”

豹子：“明天我约他一起喝酒，你说明实情，看他怎么说。”

第二天，在醉仙楼，双方开始了另一场斗酒。一方是瘦子和铁柱、铁栓，另一方是豹子、光头和我，其余的人守在院子里。

这一场，其实不应该叫斗酒，应该叫喝酒。按照镖局的规定，走镖的光头是不能喝酒的。昨天双方是在喝酒上压倒对方，今天是想要了解情况。我们希望的都是能够冰释误解。

瘦子的家，在灰条坪，这是一个因为长了很多灰条菜而被命名的村子。灰条菜，是一种可以食用、略带苦味的野菜。

瘦子的孩子已经十多岁了，在县城里上新学。因为瘦子特殊的身份，所以他没有向外界透露，孩子的父亲是个响马。灰条坪距离县城，仅有十多里。

这一天，瘦子回到家中，夜半时分，瘦子刚刚睡下，突然响起了剧烈的敲门声，瘦子从后墙翻出去，绕到前面，看到敲门的是一个中学教师模样的人，他送信说，这户人家的孩子在县城里被人绑架了。

瘦子一听说孩子被绑架了，顾不得中学教师，就骑着快马向县城赶。快到县城的时候，突然路边的草丛中射出了几支箭，其中有一支射中了他的肩膀。豹子回头一看，看到那个人你身材高挑，长着一张漫长的方形脸。

突陷埋伏，瘦子不敢停留，他忍疼夹紧马腹，冲进了县城。到了县城，他拔出箭镞一看，上面刻着“龙威镖局”的字样。但是，这四个字被刻意涂画，很不容易辨认。

龙威镖局，就是光头所在的这个镖局。

第二天，瘦子躺在药铺里得知，他的孩子被杀，尸体丢在护城河里。

瘦子是被毒箭射伤的，毒气已经深入骨髓，生命危在旦夕，后来，以为行走江湖的和尚，才给瘦子治好了伤病。

瘦子伤好后，就开始了报复龙威镖局。凡是龙威镖局的镖车，他一概劫取，然后一一辨认那张漫长的方脸。可是，没有找到。瘦子就带着人继续劫取龙威镖局的镖车，逼着他们掌柜的出马。

豹子问：“给你治病的和尚，长什么样子？”

瘦子说：“又高又胖，满米红光，头上的头发全部落光，不明白的人，都以为他是和尚。”

我看到豹子嘴角微微一动，我也猜出了这个人是谁。

光头说："龙威镖局中，没有长兴方脸，个子高挑的人。而且，镖师出门，都是成群结队，没有单独行动的。"

瘦子从背包里拿出一支箭，问道："这是不是你们的箭？"

光头拿着箭一看，大吃一惊，这确实是龙威镖局的箭，而且箭杆上确实刻着"龙威镖局"的字样，这几个字还被刀子刻划得模糊不清。

瘦子看到光头的表情，勃然大怒，他质问道："既然是你们的箭，还有什么话说，快点交出凶手，否则让你们走不出这里半步。"

瘦子说话的声音一大，旁边散座在酒桌上的人纷纷站起来，从衣服里抽出利刃，原来他们是响马假扮的，足有二三十人。

第216章 丽玛被抢走

镖局走镖，一路呐喊，遇到危险地带，就会喊"合吾"；遇到响马，就要喊"当家的辛苦"；遇到响马的质问，就要报自己的名号镖师这一路走过来，就像走在阳光下，他们的一举一动，都暴露在响马的视线里。

所以，他们这一路上丝毫也不隐瞒，也没有隐瞒的必要。他们镖车的旗子上写着镖局的名号，他们的箭杆上刻着镖局的名称，他们遇到危险先要喊出镖局的名字，让大小真假响马都知道自己也是有背景有身份的人，轻易别惹，惹不起的。

也正因为镖局每一步都走在阳光下，都走在众目睽睽中，所以镖局这一路上异常收敛，绝不惹是生非，因为你找别人找不到，别人找你一找一个准。别人找你，可以找到你的老巢里；你找别人，连别人是什么身份什么名字都不知道。

所以，这一路上，镖局绝不主动和人打架，即使别人惹到了你，你忍无可忍，你也只能将别人打跑，让他知难而退，你绝不能伤害他的性命，伤了他的性命，此后你就别再想安然走镖了。

光头拿着那支箭，百思不得其解，他弄不明白，是谁对着瘦子射出了这一箭？如果他是镖局的人，他为什么要射出这一箭；如果他不是镖局的人，为什么又要栽赃与镖局？至于瘦子眼中的方形长脸，那太简

单了，江湖上的人略加化妆，就能够变成另外一个人。

瘦子凶狠地盯着光头说：“姓邓的，证物在此，你还有何话可说？”

光头向着瘦子连连作揖，他说：“请当家的给我三月期限，我把这趟镖送走后，一定查个水落石出，给当家的一个交代。如果凶手是龙威镖局的人，我抓住凶手，让当家的对我和凶手随便处置，绝无二话；如果凶手不是龙威镖局的人，我一定手擒凶手，带到当家的面前，洗刷龙威镖局的不白之冤。”

瘦子说：“三月期限？我怎么知道你会不会带着凶手逃走？”

光头站直身子，掷地有声地说道：“大当家的，你不要瞧不起人。我叫你一声大当家的，是敬你，把你当朋友。我姓邓的行走江湖二十年，到处都有朋友帮衬，靠的是我的诚信。宁肯朋友负我一万次，我也不会负朋友一次。我从来说到做到，一诺千金，绝不反悔。你要是怀疑我，就用刀到我这里招呼，我喊一声疼的，不是好汉。”光头指指自己的脖子。

瘦子冷冷地看着光头，光头也冷冷地看着瘦子。光头行走江湖，把自己的名誉看得比性命都重要。

光头一直对瘦子尊敬有家，是因为瘦子是响马，光头是镖师。而现在撕破脸皮了，光头什么都不怕了。

瘦子想了想，说：“好，就依你，三月过后，你不来醉仙楼，我就去龙威镖局找你。”

光头说：“当家的放心，君子一言，快马一鞭。三月后，我找不到凶手，一定提头来见当家的。”

瘦子挥挥手，周围虎视眈眈的二三十个人又把利刃藏在了怀中，退回去，继续坐在桌子上喝酒。任何一个走进这里的人，都不知道这里刚才剑拔弩张，一触即发。

我们从醉仙楼走出来，豹子和光头并排走着，我跟在后面。我看到街边钉鞋底的、卖洋火的、懒洋洋晒太阳的，都在偷偷地打量着我们，一旦与我们的目光相撞，就赶紧别过头去。

这些都是响马假扮的，实际上是响马的眼线。以瘦子为首的这股响马，看起来人数众多，实力雄厚，确实不好惹，难怪前面三股走镖的，都被他们劫了镖。

镖局有一条严格的规定，走镖的时候，队伍中不能带女人。女人会给镖局带来晦气，带来血光之灾。镖局的刀枪的器械放在地上，女人绝对不能跨过去，如果跨过去，就要用女人的血来清洗器械，否则，镖局就会有灭顶之灾。这是几百年乃至上千年镖局传下来的规程。

在腾格里沙漠中，镖局之所以要带着丽玛，是因为把丽玛丢在沙漠中，丽玛只会死；现在，镖局要继续走镖，就不能再带上丽玛了。

镖局不能带丽玛，那我可能就不能再跟着镖局走。在我的心中，丽玛是任何人也不能取代的。

豹子和光头在前面商量着，我在后面听着，他们商量的结果是：让我带着丽玛去找胖大和尚。

胖大和尚，就是帮助我们干掉老同的那个神医。胖大和尚准备跟着我们来张家口投奔光头的时候，有人骑着快马请胖大和尚去治病。

这个病人，就是瘦子。

豹子的意思是：如果三个月内，光头还没有找到凶手，就要亲自来醉仙楼复命。到那时候，瘦子肯定会为难光头的。

光头是一个很讲江湖义气的人，一言既出，驷马难追，他既然说了三个月后来醉仙楼，那么他无论有没有找到凶手，都不会独自偷走，都会来醉仙楼的。

到那一天，如果瘦子要加害光头，豹子就会推出胖大和尚。自古江湖，快意恩仇。江湖上只有两种人，朋友和敌人。朋友的朋友还是朋友，敌人的朋友就是敌人。

光头不愿意，他说一人做事一人当，绝不连累朋友，也不会让我长途跋涉，就像大海中捞针一样去寻找胖大和尚。

豹子说：“你是我和呆狗的救命恩人，呆狗吃这点苦又算的了什么。呆狗你说是不是？”、

我爽快地回答：“是。”行走江湖的人，讲究的是知恩图报。光头救了我们，他让我上刀山下火海，我也不会皱一下眉头。

光头还要辩驳，豹子坚决地说：“就这么定了。”

我们走进村庄，走进院子，我呼喊着丽玛，丽玛，我想让她赶快收拾

一下，我们准备出去寻找胖大和尚。

丽玛没有回应，镖师们全都走到了院子里，一个个垂头丧气，我看看没有丽玛，就问：“丽玛呢？”

小眼睛胆怯地说：“被人抢走了。”

我仿佛遭受了晴天霹雳，一下子呆住了，过了半晌，我才问：“谁抢的？”

小眼睛说：“不知道，那些人穿着白色长袍，骑着白马。”

奇怪，一路上追踪我和丽玛的，是一群穿着黑色长袍的人，怎么现在又冒出了一群穿白袍的。

今天中午，就在我们去醉仙楼与瘦子谈判的时候，村庄里来了一批特殊的人群。

这群人是吹鼓手，西北农村把他们叫龟兹。龟兹的拿手好戏是吹唢呐，这种乐器是从西域传到陕甘一带，西域在过去叫龟兹，所以，这种乐器也就叫龟兹。

龟兹来到村庄的时候，吹吹打打，激越而高亢的声音吸引了全村的人出来观看。镖局的人忍不住诱惑，除了留有几个看守的外，其余的人都跑了出去，丽玛也跑了出去。

这是一支娶亲的队伍，吹吹打打的队伍中，抬着一顶花轿。花轿前走着新郎，骑在毛驴上，头戴瓜皮帽，身穿粗布衣，显得傻头傻脑，总是傻哈哈地笑着。而新娘却很漂亮。抬轿的人一颠一颠，花轿的布帘一闪一闪，人们都看到了坐在里面的新娘，她好像一直在哭。

围观的人群中出现了几个看起来就彪悍的青年，他们商量着要抢夺新娘的事情，并叮咛围观的人群向后边让一让。人们看到一场抢夺新娘的大戏即将上演，都让出了村道。

镖局的人也等着看热闹，说实话，这个傻呵呵的新郎，远远配不上那么漂亮的新娘。镖局的人都盼望着这次抢亲能够成功。

突然，远处奔来了一群骑着白马，穿着白袍的人，他们旋风般地来到了花轿前，没有停歇，径直闯进了人群中。

他们在人群中打了一个转身，就离开了，等到镖局的人反应过来的时

候，他们已经把丽玛抢走了。

镖师们追赶不及。

这伙人抢的不是新娘，而是丽玛。

第217章 莫耶教教主

丽玛被那伙穿白袍骑白马的人抢走了，那几个相貌剽悍的人也骑着马逃走了，村道上只剩下了那伙迎亲的队伍。

龟兹们再也不吹唢呐了，他们一个个脸色吓得惨白，舌头僵硬，张开的嘴巴半天合不拢，也吹不成唢呐了。新娘还在花轿里哭着，新郎吓得从驴背上跌下来，镖师们怒气冲冲地来到他们面前，但一看到他们那种样子，就知道他们吓得够呛。他们显然和那些抢走丽玛的人，不是一伙的。

花面狸和小眼睛牵来骆驼，准备追赶，但是穿白袍的人早就绝尘而去，看得出来他们个个都是骑马的好手。

在这条通往西域的道路上，镖师只是匆匆的过客，他们没有朋友。镖师是挑着两篮子鸡蛋进城的农妇，没人愿意和他们结交朋友。

白袍人使用的是江湖上最常用的计策：偷梁换柱。

丽玛被抢走了，镖师一筹莫展。

我站在窑头村的村口，心中肝肠寸断。我前来一匹马，跨上去，想要追上去。豹子拉住了马辔头，他说：“你这样追下去，只会是个死。”

我的眼泪流下来，我说：“我就是死，也要把丽玛死在一起。”

豹子：“你不能死，丽玛也不会死。我们会想办法。”

镖师在这条道上没有朋友，但是豹子有朋友，这就是瘦子。他和瘦子在喝酒中结为了朋友。酒是恋人的催情剂，酒是友谊的加速器。

豹子让瘦子打听这伙白袍人的底细。

瘦子在这一带苦心经营了几十年，每一棵树木，每一根青草，他都认识。瘦子发出了追踪令，响马布下了天罗地网。

午夜时分，就有人来找豹子，说他们找到了白袍人和丽玛，而且打听到了他们的底细。

丽玛家世显赫，他的父亲是西域巨富。他们家在西域各城都开有商行。丽玛的父亲在五十岁的时候才有了她，所以对她倍加宠爱。

西域有一个教派，名叫莫耶教，势力极大，教主都由女性担任，每一任教主都是最漂亮最聪明的少女，自上任之后，就不能和男人有肌肤之亲，一辈子守身如玉，临终前，再把教主之位交给下一个最聪明最美丽的少女。

每一任莫耶教主的晚年，她的工作只剩下了一个，这就是寻找新的接班人，寻找下一任教主。

老教主经常薄纱蒙面，带着随从，出行几千里寻找最合适的人选。一旦选中了这个人，就上门提请，如果对方不同意，就上门去抢。

莫耶教势力极大，门徒数万，遍及西域各地，谁也不敢与他们为敌。

这一年，老教主在哈密城遇到了丽玛。

西域各处的女子，走在大街上都会戴着面纱，穿着长袍，老教主并不能看清楚她们的容颜，但是，在浴室里，所有穿着长袍蒙着面纱的女人，都会卸掉所有的装束，将最为本真的那一面露出来。

老教主选择了浴室。

那时候的浴室还没有淋浴，全部是在浴池里洗浴，通俗的说法叫做大澡堂子。

哈密的浴室建筑很宏伟很气派，远远看去就像一顶倒扣在地上的帽子，走进里面，是一个很大很大的圆形水池，人们脱光了衣服后，跳进去，在里面浸泡。

这时候是夏天，水温并不高，浴室里也没有氤氲的蒸汽。

老教主在哈密一直守候到十天，还没有看到一个中意的对象。第十天，就在老教主准备离开哈密，去往下一个地方的时候，突然看到一个女子走进来。

女子一走进来，所有人都望着她，就像星星望着月亮一样，所有人都是女人，所有人的眼光中都充满了羡慕和嫉妒。这个女子刚刚脱光了

衣服，站在浴池边，她美轮美奂，美艳逼人。

老教主用挑剔的眼光看着女子，从头发到脚趾，又从脚趾到头发，她仍然找不到任何瑕疵。这个女子头发黑漆如墨，眼睛顾盼生辉，皮肤细腻白皙，唇红齿白，身材高挑，两个乳房饱满浑圆，臀部又高高翘起这是一个让女人也会爱上的女人，是人世间最美丽的杰作。

但是，在老教主的眼中，她是教主最合适的人选。

老教主不动声色地靠近了女子，她看着女子款款走进了浴池，看到水面渐渐漫到了她的膝盖，她的大腿，她的肚腹，她的双乳，她看到女子的双乳在水面上微微抖动着，充满了无限诱惑。连女人都会感到诱惑。

女子洗浴完毕后，走出了浴室，老教主悄悄跟在了后面，她还要查看她是不是处女。已经失了身子的女人，是不能担任莫耶教的教主的。

女子步履轻快，富有弹性，她完全就是一个无忧无虑的少女，她根本就不会想到，因为她去浴池洗了一次澡，此后的人生发生了根本的改变。

老教主在后面跟着她，看着她走进了一座富丽堂皇的院子里。

老教主派人打听，知道了女子名叫丽玛，是西域巨富的独生女儿。丽玛家中应有尽有，当然也不缺浴室。但是丽玛性格很不安分，从小的娇生惯养，让她成为了一个男孩子，天不怕地不怕，她要跑到公共浴室里去洗澡。

她没有想到，这仅有的一次，让她落入了老教主的视线里。

老教主找到了合适的接班人后，接着就要查看她是不是处女。

老教主化妆成老乞婆，蹲在丽玛家门前的十字路口，丽玛只要出门，就一定会经过这里。立马已经落入了老教主的掌控中，而她自己还浑然不觉。

老教主看到丽玛走过来，就伸出拐杖拦住了丽玛，丽玛把老教主当成了老乞婆，就丢了一块银币给她。

老教主说："行走千里受火焚，呕心沥血为世人。不贪金，不贪银，只为你们指迷津。"老教主说的是波斯语。

丽玛愣愣地看着老教主，不知道她是什么身份。她觉得一个老乞婆，是不会说出这样的话来的。

老乞婆说："请伸出右手，我来为你排忧解难。"

丽玛看着老乞婆满脸的疙瘩，她笑了。她自小就集万千宠爱于一身，要什么就有什么，哪里会有苦难？

老乞婆说："生老病死，疾病灾难，谁也无法摆脱。"

少女丽玛犹犹豫豫地伸出了右手臂，她觉得老乞婆身上有一种无比巨大的磁力，让你身不由己，让你无从拒绝。

老乞婆摸一摸丽玛的手臂，说："你不是处女。"

丽玛问："什么是处女？"

老乞婆说："你和男人干过那事。"

丽玛问："什么事？"

老乞婆指指点点地说："每一个人女人生下来后，右手臂都会有一颗守宫砂，当她和男人上床睡觉后，守宫砂就会消失。"

丽玛说："我这里从来就没有什么守宫砂。"

老乞婆说："那就说明你破了身子。"

丽玛还是没有听明白，她又问："什么叫破了身子？"

老乞婆看着丽玛，用拐杖指着丽玛下体的位置说："我看到了，有男人把他的东西，塞进了你下面的洞洞里。"

丽玛还是一脸茫然，他问："男人的什么东西？"

老乞婆说："男人下面的那根东西。"

男人下面的什么东西？他干嘛要伸进我的洞洞里？丽玛还是听不懂，再说，男人下面是什么东西呢？丽玛从来没有见过。

老教主看到丽玛的神情，她相信了丽玛是处女，她对男女之间的性事，一窍不通。老教主尽管也没有做过男女之间的这种事情，但是她一窍通了，他知道男女之间做了那种事情，就会生下孩子。在老教主

几十年的观念中，她认为这种事情是极端耻辱的。

接下来，老教主要登门拜访丽玛家。

在老教主的心中，能够做莫耶教的教主，是每一个女人最大的荣耀。她觉得她邀请丽玛做教主，是对他们家的恩赐。

第218章 父女相离散

第二天，丽玛的父亲收到了一封书信，信中说莫耶教的教主要来拜访他们家。

丽玛的父亲非常高兴。莫耶教教徒广众，实力雄厚，教主只手通天，呼风唤雨，平常人想要见到教主一眼，都不可能，而现在教主要亲自来他们家，丽玛的父亲感到这是莫大的荣耀，他安排仆人打扫庭院，栽种花木，粉刷房屋，准备迎接教主。

几天后，他家门前锣鼓喧天，来了一十六名女子，左边八个，右边八个，个个美若天仙；左边的八个穿红，右边的八个着绿；左边的八个金发碧眼，右边的八个乌发黑眼；在广袤的西域地区，想要找到一个金发碧眼和乌发黑眼的女子并不难，但是想要找到一个金发碧眼和乌发黑眼的漂亮女子就比较难，想要找到一十六名这样的女子，则就难上加难。

一十六名女子过后，接着来的是一十六名阿尼。在西域的藏传佛教中，人们把女喇嘛叫做阿尼。一十六名阿尼体态丰腴，慈眉善目，左边八个，右边八个，左边的八个身穿杏黄袈裟，右边的八个身穿绛紫袈裟。一十六名阿尼尽管年岁较大，但仍然能够看出来，她们风韵犹在，风姿绰约。

阿尼走过去了，接下来的是一十六名黑袍骑士，他们穿着黑色铠甲，骑着黑马，手持长枪，显得威武雄壮。黑袍骑士走过后，走来了白袍骑士。白袍骑士穿着白色铠甲，骑着白马，手持长刀，刀光映着日光，显得极为剽悍。

白袍骑士走过去后，一顶轿子抬来了。轿子布置得富丽堂皇，四周挂着流苏，帘布上绣着飞龙。轿子停下来，几名极为膀大腰圆的壮汉，匍匐在轿子前面，教主从轿子上走下来，她踩着这些壮汉赤裸的背脊，走到了地面上。旁边，有一名侍女在扶着她。

教主已经很老了，老态龙钟，她的脸上涂抹着代表富丽堂皇的金粉，但仍然遮不住满脸的橘子皮一样的褶皱。教主穿着金线绣成的长袍，但仍然遮不住她步履的苍老。

所有人看到教主走出来，全都跪倒在地。阿尼口中念念有词，少女一齐唱起了圣歌。那种场面，充满了神圣与肃穆。

丽玛和父亲也跪在地上。按照莫耶教的教义，所有人看到教主，都要跪倒在地，不能直视教主，否则就是对教主的大不敬。在这边土地上，教主权力无边，教徒像种子一样洒遍了这里的每一片森林，每一座村庄，每一粒沙子，朝堂之上，有人是教徒；陇亩之间，有人是教徒；贩夫走卒中，有人是教徒；引车卖浆中，有人是教徒；就连军队中，都遍布教徒。教主是这些人的精神领袖，是他们心中永不落的金太阳，只要教主一声令下，他们排山倒海，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教主权力无边，法力无限，所以，只有这片土地上最美丽的那个处女，才能做教主。几乎所有女人一生的终极追求，就是成为教主。

但是，这个所有女人不包括丽玛。

丽玛曾经在沙漠中用波斯语告诉我说：我只要尘世短暂的爱，不要天堂永恒的生，我不要做教主。

可惜那时候我听不懂。

那日，老教主走进了丽玛家中，她向丽玛和她的父亲提出，让丽玛做教主。

丽玛的父亲知道，只要女儿丽玛走进西域那座辉煌的圣殿中，女儿的一生就会交给了莫耶教，此后，女儿就不是自己的，她是莫耶教的，女儿连他也不能相认，女儿连一丝自由也没有。

无数女人幻想着走进那座圣殿，是因为那座圣殿是一个金丝笼，一生享受着最精美的食物，最好看的衣服，仆从成群，有求必应。但是，她唯独不能有尘世间的男欢女爱。

丽玛的家庭不缺少最精美的食物，也不缺少最好看的衣服，丽玛从小就生活在所有人的呵护中，她从来不知道什么叫贫穷和忧愁。

丽玛的父亲不愿意让女儿走进那座金丝笼中，丽玛同样不愿意走进那座金丝笼中。尽管这时候的丽玛，只是朦朦胧胧得到男女之间的那种事情。

但是，他们都不能当面拒绝。莫耶教的权威不容侵犯，更不容挑战，教主看上了哪个女子，让她继任，这是莫大的恩赐，是几乎所有少女梦寐以求的。无数少女只要答应了教主的要求，就完成了一步登天的愿望。

丽玛的父亲对老教主说，请容许他做好安排，三日后把女儿丽玛送进圣殿。

老教主离开后，丽玛的父亲立即遣散奴仆，隐埋家产，准备带着女儿丽玛一起逃走。他不想让女儿当教主，他只想让女儿找到一个好人家，夫妻恩爱，白头偕老，当两个人都老了的时候，看着儿孙绕膝，尽享天伦之乐。丽玛更不愿意走进那座黄金砌成的圣殿，走进被所有人侍奉却一成不变的生活。我不要你的黄金满屋，我只要你的相濡以沫；我不要你的权倾天下，我只要你能够陪伴在我的夜晚。这个世界上，最重要的不是金钱，不是权力，而是家庭，而是亲人。

三天后，他们在奔逃的路上，被老教主带人抓获。

老教主说话从来都是说一不二的，老教主的命令就是圣旨，没有人敢反抗，没有人敢违背。如果说在这片土地上，只有一个人可以凌驾在所有人之上，可以对所有人行使生杀予夺的大权，那就是老教主。

老教主把丽玛的父亲赶出了这片土地，赶到了腾格里沙漠的另一边，而把丽玛带进了圣殿中。

时光如同春蚕，它一丝一丝吐出了老教主残存的生命。老教主知道自己去日无多，她在悉心培育着丽玛，让她继承教主的衣钵。丽玛就像一株长在房屋里的树木一样，她压抑自己所有的个性和蓬勃的欲望，来适应这个低矮的房檐。

老教主告诉她，圣殿里有一支军队，名叫圣殿骑士。圣殿骑士又分两种，穿黑袍骑黑马的，是保护教主安全的；穿白袍骑白马的，是对所有人行使执法权力的，包括教主。

在莫耶教中，教主的话还不是最高权威，最高权威是历代教主留下的法规。没有人敢于触犯法规。教主犯法，与教徒同罪。

半年后，丽玛的父亲穿越了腾格里沙漠，来到了圣殿门外，然而圣殿深深深似海，圣殿门口站在黑袍骑士，丽玛的父亲怎么能够进去？

丽玛的父亲化装成乞丐，他日日在圣殿门口乞讨，他唱着戏词，希望女儿能够听见：

他把那血书字谜说出唇，果然是姣儿到庵门，我有心上前把儿认，忽想起我是佛门修行人，苦只苦出家人不准恋红尘，恨只恨尼姑不准有儿孙，今日我若把儿认，大祸立刻要临身，大街小巷都谈论，施主们乱棒赶我出庵门，那时我手拿讨饭棒一根，东藏西躲难容身，后跟儿童一大群，他指着笑着说我尼姑有情人，我若不把姣儿认，怎奈我儿太伤心，儿到眼前怎不认，十六年想儿到如今，今日我若把儿认，儿在世上难容身，私生的儿子被人笑，尼姑的儿子丑十分，亲戚朋友不理睬，徐家不让他进门，考场不准他去进，枉在寒窗读诗文，我儿才高前程大，认儿反倒害儿身，罢罢罢咬紧牙关狠狠心，满腔热泪痛在心，非是为娘不认你，儿呀，为的是我儿在世好做人。

这段戏词是秦腔《庵堂认母》的唱词。

《庵堂认母》讲的是一段凄婉的悲欢离合的故事。尼姑与秀才相爱，指望能够走出空门，结为夫妻，然而秀才暴病身亡，尼姑生下孩子后，就写血书，包在襁褓中，丢在路旁。

儿子被人捡拾，十六年后高中解元，解元指的是乡试中考取第一名的人，相当于今天的全省高考状元。儿子偶尔看到血书，知道自己身世，也知道自己的母亲是尼姑，他决心寻找亲生母亲。儿子只要见到尼姑庵，就去拜访，这一日来到了母亲所在的尼姑庵，通过互相试探，母亲终于知道了面前这个英俊少年，就是自己的亲生儿子。然而，她不敢相认。

丽玛的父亲在圣殿外唱了三个月，引来很多人围观。三个月后，消息终于传到了丽玛耳中。

丽玛觉得这个老头有什么隐情，要不然他为什么三个月里翻来覆去只唱这一段唱词，她让骑士把老头带进圣殿里。

第219章 念家亲来了

丽玛一看到走进圣殿的那个人，就知道是父亲。 父亲来接她离开。父亲已看到那个穿金戴银的丽人，就知道是女儿，他同样不敢上前相认。

四周有无数双眼睛，在盯着丽玛的一举一动。

丽玛问："来者何人？"

父亲说：“行乞至此，请求容身。”

丽玛问：“你能干什么？”

父亲说：“我是花匠，能修会剪。”

丽玛将父亲留在了圣殿里，做了一名修剪花草的花匠。

每天，父亲都能望见女儿，他看到女儿从自己面前走过，愁眉紧锁，他不能相认。他看到女儿窗口的灯光直到夜深，看着女儿的身影倒映在窗口，他不能相认；他看到女儿前呼后拥，众星捧月，然而女儿一点也不开心她能够看到女儿，但不能上前相认。他距离女儿很近很近，然而却有深远很远，远到遥不可及。

那一晚，老教主升天了。

在圣殿里，老教主升天是一件天大的事情，圣殿里里外外忙成一团，父亲带着丽玛，趁机从圣殿里逃走了。他们挖出埋藏的部分财产，穿越腾格里沙漠，来到了一个叫做阿依拉的村庄。

阿依拉，阿依拉，这座偏远闭塞，与世隔绝的村庄，生活着这片土地上最美丽的女人，和这片土地上最慈爱的父亲。世界很大很辽阔，他们相信，没有人会找到他们，父亲等待着女儿丽玛能够过上一个普通人应该拥有的生活，男耕女织，生儿育女，传宗接代，代代相传。

然而，女儿丽玛长得太漂亮了，没有人敢来提亲。女孩子不能长得太漂亮，自古红颜多薄命，长得太漂亮的女孩子，身边总会有无尽的是非和麻烦，总会有各色男子在身边出现。女孩子，只要长得中上就足够了，就能够拥有一个女孩子应该拥有的所有幸福。

教主丽玛逃走后，圣殿骑士布下天罗地网，查找丽玛的下落。

然而，他们没有想到，丽玛敢于穿越亘古无人、比野兽更凶猛的腾格里沙漠，去往沙漠的；另一面生活。

三年过后，丽玛和父亲都认为圣殿里有了新的主人，所有人都会将这件事淡忘，他们决定穿越腾格里沙漠，挖出埋藏的所有财产，一起回到沙漠东面，继续生活。

他们回到了沙漠西面，挖出了所有珍宝，然后启程回阿依拉。可是，沙尘暴来了，沙尘暴整整刮了十多天，沙丘被刮平了，沙窝被填平了，他们迷路了。

更让人绝望的是，父亲病倒了。

丽玛宰杀了最后一匹骆驼，也没能救活父亲。她将价值连城的珠宝美玉丢弃在沙漠中，找了一根绳子，拉着父亲，向着阿依拉的方向。

后来，丽玛遇到了我们，遇到了我。

丽玛不要天堂永恒的生，只要人间短暂的爱。我们在一起，我们走在荒凉恶劣的沙漠中，胜过坐在堆金砌玉的圣殿里。

然而，谁也没有想到，那一天夜晚，在沙漠边缘的客栈里，我喝醉了，扯下了丽玛的面纱，被圣殿骑士的暗探发觉了。这一切，从此发生了改变。

瘦子派来的那个人讲完了丽玛的身世后，我一夜没有入睡。

世界上有一个莫耶教教主，教主只有一个，然而世界上有一个行走江湖的呆狗，呆狗也只有一个。我不管丽玛是什么权力无边的教主，也不管她有什么显赫的家世，我只要丽玛，那个在沙漠中和我一起相依为命，一起和我挫败死神的丽玛。

我不要天堂永恒的生，我只要人间短暂的爱。

我一定要救出丽玛。

天亮后，村中来了一个人，他一走进院子，镖师们全都愣住了，豹子和我也都愣住了。

这个人居然是念家亲道长。

念家亲是响马安排在道观里的眼线。他用算命骗术，诱骗我们在沙漠边缘绕了好大一个圈子，耽搁了时间。而在那段时间里，瘦子完成了调兵遣将，他将所有人马都聚集在贺家岩，准备对镖局发出最后致命的一击。

念家亲说，他奉瘦子之命，前来帮助搭救丽玛。

瘦子和镖局是仇家，但和豹子是朋友，和我是朋友。瘦子也是一个快意恩仇的汉子，爱憎分明，为朋友两肋插刀，换命都可以。

念家亲说，他知道丽玛现在在哪里，也知道圣殿在哪里。丽玛是莫耶教的教主，白袍骑士带着丽玛，只会想着西北方向走，穿过长城，越

过大雪山，就能找到圣殿。

念家亲还说，他愿意陪着我一起去，去往圣殿的道路，只有他才知道。

我和念家亲很快就上路了。一人骑着一匹马，念家亲的马鞍边，挂着一个硕大的皮包，那里面放着我们的盘缠，和我们的衣服。

念家亲是西北的百科全书，各地的风土人情，典籍掌故，他全都知道。为了逗我开心，他一路都在给我讲着故事，可是我心中有事，笑不起来。

有一天，我们住在一家简陋的客栈里，念家亲讲了一个故事，他说：

从前，有一个丑女，一直嫁不出去，很着急。一天，来了一群土匪，把丑女抢走了，塞进马车里，丑女坐在车里兴高采烈，以为终于可以做一回女人了。谁知道，到了山寨，土匪们一看，世界上怎么还有这么丑的女人啊！他们就又把丑女塞进马车，送到了丑女的家门口。丑女一看土匪又把她送回来了，很失望，坚决不下车。她想，我不下车，你们就没办法，又得把我抬回去。土匪一看，丑女不出来，就说：“我们走吧，不要马车了。”

念家亲说完，我还没有笑，突然听到隔壁有人笑得上气不接下气。

念家亲说：“隔壁的朋友，睡不着就过来聊聊。”

隔壁想起了鞋子在地上摩擦的声音，接着，房门打开，走进了一个个子瘦小的少年。

短暂的寒暄过后，少年问我们去哪里，念家亲说我们去西域，少年说：“正好同路，我们搭伴一起走。”

此后的几天，我们同吃同住。少年性格开朗，能说会道，他很喜欢和念家亲在一起聊。我因为心中牵挂着丽玛，连一句多余的话都不想说。

这几天，我发现一个奇怪的现象，那个少年怀里抱着一个布包，吃饭睡觉的时候，都抱在怀中。我们没有问他，他主动给我们说：“我身上藏着十两银子，这一路上很不安全，能不能把我的银两和你们的放在一起。”

念家亲答应了。他打开皮包，解开包裹，把少年的十两银子，和我们

的盘缠放在了一起，然后又绑好包裹。

我们又在路上行走数日，相安无事。

有一天夜晚，天降大雨。少年从炕上爬起来，对我们说："吃坏肚子了。"

少年跑出去，走回来，跑出去，走回来，来来往往好多次。我看到少年这样子，感觉到厌烦，就转过身想睡觉。

念家亲推醒我，他说："今晚有好戏看了。"

我问："什么好戏？"

念家亲说："你光看就行了，不要说一句话。"

念家亲趁着少年跑出去，偷偷打开了皮包，把布包里的银元钞票全都取出来，把我们头下的石膏枕头放进去，然后绑好布包。

隔了一会儿，少年又回来了，睡在炕上，听到念家亲的鼾声，他问："你们睡着了吗？"

念家亲的鼾声继续响起，我不说话。

少年又问："你们睡着了吗？"

我还不说话，念家亲的鼾声如旧。

少年认为我们都睡着了，就悄悄爬过来，打开皮包，取出里面的布包，扛在肩膀上，溜出了房间。

黑暗中，念家亲看到少年溜出去了，这才起身关好房门，对我说："现在好好睡一觉。"

我们一觉睡到天亮，念家亲走出房门，大呼小叫，说自己丢了银两。店家和小二急急忙忙跑过来，问丢了多少，谁偷走的。念家亲说："就是和我们一起来的那个少年，你们再次见到他的时候，一定要把他扭到官府，别让他再偷人了。"

吃完饭后，我们就走了。

走出几里地，走到了一片树林边，念家亲让我们藏在树林里，他说："你看，后面还有好戏哩。"

第220章 原来是老月

太阳升起来了，四周的一切都染上了一层金色。没有风，几只昆虫在我们的耳边飞舞，振动着翅膀，嗡嗡作响。

我说："后面还有什么好戏看？"

念家亲神秘地眨眨眼睛，他指着远方，说："你看，你看。"

远方走来了一个人，他上身前倾，走得异常匆忙。一看到他走路了的姿势，我就知道是那个偷走了两块石头的少年。

少年从树林边走过去，一路都行色匆匆，他完全就没有想到，此刻我们就藏在树林里，他的一举一动都落入了我们的视线里。

少年走过去后，念家亲说："现在我们睡觉，昨晚让这个少年打搅得一晚都没有睡好，现在正好在这里睡个大觉。"

我们打着哈欠，很快就睡着了。

睡梦中，我突然听到了大呼小叫声，惊慌地睁开眼睛，看到有一群人从树林边经过。那群人中，少年走在最前面，被五花大绑，走在后面的是客栈的人，他们每走几步，就在后面照着少年的屁股踢一脚。每踢一脚，少年就发出一声杀猪般的哀嚎。

他们绑着少年去报官。

客栈的人和少年远去后，我们继续赶路。

我感觉念家亲是一个异常神秘的人，而且是一个异常机警的人。他给我们算命，引诱镖师走进圈套里，连我这个江相派的都上当了；他和我住在客栈里，识破了少年的计谋，狸猫换太子，让少年中了圈套；他预感到少年还会回来找我们，在店家面前大喊大叫，逼迫电话扭住少年送官。

我自诩浸泡江湖十余年，然而，我硬是没有看出念家亲的计谋。如果他不是江湖老手，绝对不会有这么缜密的计谋。

如果不是江相派，绝对无法识破江相派的骗局；如果不是江湖老荣，无法知道老荣里面的偷窃诀窍；如果不是江湖老月，又怎么能够识破这些骗棍的伎俩。

念家亲一定有来头。

念家亲走在前面，我走在后面，我望着他的背影，感到他异常神秘。

我加紧走几步，和他走在一排，我问：“你知道江湖老月吗？”

念家亲笑了，他说：“你小子蛮聪明的，看出来我是老月，想打探我的底细。实话告诉你，我就是江湖老月。”

念家亲头脑转动真快，他总是有先见之明，能够很快就猜中你的心思。见微知著，一叶知秋，这种人就是生活中那种极少数的绝顶聪明的人。

江湖老月，在江湖上名声极臭，但是他丝毫也不隐瞒自己是江湖老月。江湖老月，就是在江湖上坑蒙拐骗的那伙人，他们没有道德底线，什么人都骗。

念家亲又说：“我以前是江湖老月，很多年前洗手不干了，后来做了响马的师爷。响马为人很正气，只劫贪官污吏和不法奸商的不义之财；而江湖老月，谁的钱他都想骗，哪怕老太太身上只有一块铜板，他也想要，老月，其实就是江湖上的渣。”

我说：“我们这一路上走过来，遇到很到江湖老月。”我想起了那几个殴打穷酸书生的人，想起了劝我们买剃须刀的人，想起了向店家卖金子的大小眼，想起了这个偷取我们盘产地哦少年我问：“这一路上的江湖老月怎么这么多？”

念家亲说：“你换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吗？”

我说：“不知道。”

念家亲说：“你们走镖的时候，有没有经过一个叫盐池的县城？”

我说：“经过了。”

念家亲说：“盐池县城里有个大胖子，他是西北江湖老月的总瓢把子。他的徒子徒孙遍布黄河两岸，老月骗术，代代相传。”

我问：“这里距离盐池，有上千里，你怎么知道盐池的事情？”

念家亲说：“不瞒你说，那个大胖子是我的师弟，师父一生只带了两个徒弟，一个是我，一个就是大胖子。我学成下山后，感觉老月骗棍

这种骗术，伤天害理，就金盆洗手了。师父的事业总要后继有人，后来就收了大胖子为徒。”

我想，怪不得念家亲聪明绝顶，原来他是江湖老月出身的。凡是走进老月门中，都是资质聪颖的那部分人。

念家亲说：“要入江湖老月，收徒极为严格，老月这一行，和别的江湖门派不一样，别的门派是徒弟找师傅，只要徒弟心诚，跪上个几天几夜，就能够感动师父，收你为徒；但是老月这一行不一样，老月这一行很讲究天生聪颖，只有天生聪颖的人，才能够进入这一行；如果你天资不好，进了这一行也是白学，学成下山，还是骗不了人。正因为这一行收徒极为严格，所以师父这一生也只收了我们两个徒弟。但是，大胖子就不一样了，师父去世，我背离师门，大胖子唯我独尊，他收取了大批党羽喽啰，不管什么人，只要想学骗棍技艺的，他都传授，所以，他的徒子徒孙良莠不齐，每到一个地方，就祸害一方百姓。”

我说：“我见到过大胖子。”

念家亲说：“你怎么会见到他？”

我说：“他们要提出和我们比武，我们不得不迎战。”

念家亲说：“这个大胖子不知道自己有几斤几两，你一个江湖老月，也来掺和响马的事，等着吧，他会摔得很重。”

我感到念家亲很神奇，就问他：“那次在道观中，你给我算卦，我们从未遇到过，你怎么算得那么准？”

念家亲笑了，他说：“不是竹签上的卦辞写得准，是我解卦解得准。”

我听不懂他说的话吗，看着他摇摇头。

念家亲说：“那天在道观里，我在竹筒里放了六十四根竹签，每根竹签上都有一首卦辞，我嘴边给你念出两首，你看看是不是和你很吻合。”

我点点头。

念家亲念念有词道：“明珠土埋日久深，无光无亮到如今，突然大风吹土去，自然显露有重新。这是六十四卦中的一首卦辞，如果你抽到了这一卦，你看看和你的境遇相似吗？”

我点点头，确实很相似。我自认为我是一个能够干出一番大事情的人，只可惜命运多舛，处处碰壁，步步坎坷，现在我遇到了豹子、三师叔、黑白乞丐、光头他们，这些人都是江湖好汉，我相信我的霉运该走到头了。

念家亲说："我再说一首卦辞：泥里步踏这几年，推车靠崖在眼前，目下就该再使力，爬上崖去发财源。这首卦辞和你的境遇相似吗？|

我有点点头，确实很相似，我以前走过了很多弯路，此后也该步入金光大道了。

念家亲说："这是我随口从六十四卦辞中找到的两首毫不相干的卦辞，第一首是第五卦，第二首是第十七卦。卦序不同，卦辞不同，但是我可以给你做出相同的解释，而且解释地都符合你的经历。你说，这些打卦算命的玩意儿能相信吗？"

原来是这样。

我又问："那个少年把二十块银元放在我们的盘缠里，你怎么就知道他是骗棍？"

念家亲说："这些当老月的后生小伙，都是我的晚生后辈，我一看到他们翘尾巴，就知道他们要放什么屁。这点伎俩，瞒得了别人，岂能瞒过我？"

念家亲顿了顿，又说："你等着看吧，后面还有骗棍会出来 。"

我说："昨晚上这个少年，骗术也太高了，装着上厕所，出来进去好几次，我愣是没看穿。"

念家亲说："这还叫骗术高？我给你讲一个我亲身经历过的，比少年这种骗术，高明了不知道多少倍。"

第221章 骗术真高明

我说："你说吧。"

念家亲说："我有一个兄弟，在银川府做点小生意，平生有个爱好，就是看戏。只要银川府有戏表演，他场场都看。那一年，我去看他，他跑去看戏了，因为银川府的戏园子里在演《铡美案》，陈世美考上

了状元，抛弃了糟糠之妻和两个孩儿，要入赘做驸马。陈世美之妻秦香莲带着两个孩子来到京城，寻找陈世美，而陈世美竟然派杀手暗杀母子三人。杀人明白了真相后，既不能回去复命，又不能下此毒手，他干脆自刎身亡。戏台子上表演这一段的时候，杀手把刀架在脖子上，直挺挺倒下去。下面观看的人满堂喝彩。我弟弟说，他在看到这一段的时候，只顾着拍巴掌喝彩，身上的银两被人盗走了。”

我说：“这个老荣真会挑时机。”

念家亲说：“我估摸着这个老荣，肯定是戏园子里的高买。哦，高买你知道是什么吗？”

我说：“我知道，就是老荣行当里的高手。”

念家亲说：“他要不是高买，就不会选择在这个时机下手。我就准备会一会这个高买。我买了一身漂亮衣服，到当铺里兑了一些金元宝”

我说：“要兑金元宝，不去票号，为什么要去当铺？”票号相当于现在的银行。

念家亲说：“我准备给高买下套哩，怎么能去票号？当铺里有假元宝，其实是金包铅。外面看起来金光灿灿，里面其实是铅。当铺经常用这种金包铅捣鬼呢。你把你的祖传宝贝送给他，他看你不是江湖人，也不是官府人，就支付给你金包铅。这种金包铅一般没人能识破；即使识破了，他也倒打一耙，说你企图讹诈他。”

原来当铺也水很深，以前从来没听说过。

念家亲接着说：“我背着布包，布包里装着假元宝。我的假元宝还要假，不是金包铅，而是铜包铅，这种假元宝一钱不值。我走进戏园子看戏。因为我穿得好，又背着一个看起来就沉重的布包，高买很快就盯上了我，挨着我坐在长凳上。我故意把布包的一角露出来，露出里面金灿灿的假元宝。那时候，能够进场看戏的，都是有钱人，至少也是衣食无忧的人，拉板车的，卖杂货的，不但没钱看戏，也没时间看戏。所以，这个高买也穿得人模狗样的，头上戴着瓜皮帽，身上穿着皮袍。高买偷偷打量着我的布包，我偷偷打量着高买的皮袍。等到戏台上杀手自刎的时候，高买将我放在身边的布包偷偷绺在手中，我将高买的皮袍偷偷坐在屁股下面。高买想走走不了，因为皮袍在我下面压着。高买没办法，就脱了皮袍，拿着布包逃走了。高买一离开戏园子，我马上将皮袍折叠起来，塞在衣服下，坐着黄包车回家了。高买的那件皮袍真是好啊，纯羊羔皮的，能卖个好价钱。”

我听得哈哈大笑，不得不佩服念家亲是老月中的高手。

念家亲说："这一路上，老月多得数不胜数，简直比毛驴还多，他们专盯单身行人，或者两三个结伴的行人，你只要留意，就能够看到。"

第二天，我们果然又见到一个老月。

其实，准确来说，不是我们见到老月，而是听到老月。

我们来到古浪的时候，古浪县衙门前，围了很多人。我们走过去，听到人们在议论纷纷。

这一日，是古浪县城的庙会，十里八乡的人都来这里。县城东关，是骡马市场，有一个人牵着一匹马卖。这匹马浑身赤炭一般，四蹄雪白，这种马有个名字，叫做"踏雪无痕"，是个名驹，善于奔跑。老月来到骡马市场，和卖马人交谈，讨价还价。西北一带的牲口市场上，讨价还价有一套流传了千百年的程序，买卖双方不能面对面说价钱，必须经过牲口经纪人。经纪人穿着长袖衣服，遮住了手指。如果买主看上了哪个牲口，经纪人就会过来和你攀谈，伸出袖筒，和你在袖筒里摸指头。比如，大拇指代表的是一百，其余的指头代表的是十，如果你想掏120元购买，你就先抓住经纪人一根大拇指，然后松手，再抓住其余的两根手指，嘴里说："就是这个数。"经纪人明白了你的出价，就会走到卖主跟前，和卖主在袖筒里商量价格。这样，经过经纪人来来往往地摸指头，最后达成成交价。

当然，经纪人不会白忙活的，他会收取成交价的1%，作为犒劳。而这百分之一，买卖双方各出一半。

现在，这种古老的交易方式，已经在西北农村消失了。

那天，双方谈好了价钱后，老月说他没有带足够的钱，让卖马人跟着他回去取钱，他家在县城西关。至于给经纪人1%的手续费，老月全部掏了。

经纪人拿了他的手续费，就不再管了，他去碰下一笔生意。卖马人相信老月，就牵着马跟在老月后面，去他家拿钱。

老月走到了一家丝绸店的时候，停住了脚步，他对卖马人说："你在外面等一等，我进去买几尺绸缎布，就出来了。"

卖马人老老实实在外面等着，太阳照在头顶上，他汗流浃背，也不知

道躲避。

老月走进了丝绸店，看上了一匹布，和店主讨价还价。老月出价极低，惹恼了店主。店主说：“你不识货，我不卖给你。”老月说：“识货的人就在旁边饭馆吃饭哩，我拿去让他看看，如果他觉得你说的价钱合适，我多买无妨。”店主说：“我不认识你，你要是拿了我的布跑了，我去哪里找你？”

老月很大度地笑着说：“我跑？我往哪里跑？门外还有我的仆人和马在那里，你说说我这匹马值多少钱？能不能换下你这匹布？”

店主看到卖马人牵着马，老老实实地站在门口，就以为是老月的仆人，让老月拿着布出门了。

老月一出店门，就逃之夭夭。

店主在店铺里久等老月，等不到，就问卖马人，你家主人去哪里了？卖马人说：“谁是我的主人？他买我的马，还没给钱哩。”

店主不相信，他认为老月和卖马人合起来骗他，就把卖马人扭送到县衙。

县衙老爷审问，卖马人如实告知，说他不认识老月，他是在骡马市场上卖马，通过经纪人和老月讨价还价。县衙老爷把经纪人叫到跟前，经纪人也如实禀报。

这个老月骗棍骗了两个人，先骗卖马人，后骗丝绸店主。

念家亲说：“这是老月骗术中最常用的一招，叫做假道灭虢。”

我问：“什么假道灭虢？”

念家亲说，这是一个古老的故事。

春秋时期，当时的北方霸主晋献公，向虞国借道，去攻打虢国，并给虢国送去珍宝玉石。虞国国君贪财，就答应了。后来，晋献公灭了虢国后，顺道也灭了虞国。

念家亲说：“这个老月，买马是假，骗丝绸是真。我现在还知道这个老月藏在哪里。”

我问：“藏在哪里？”

念家亲说："老月得手后，肯定不会跑得很远。他没有骑马，跑得再快，也跑不过马，他知道官府会派人骑着马在城外道路上追他，所以，他现在肯定就藏在县城里。"

我说："是的，我也这样想。"

念家亲接着说："他急于毁尸灭迹，现在，他肯定在裁缝铺里。只要把丝绸才建成了衣服，谁也不敢说他是骗子。即使店主追到跟前，看到他手中的衣服，也不敢说这就是自己的丝绸布做的。"

我说："确实是这样的。"

第222章 为悬赏过10000黑岩币而加更一章

念家亲说："我们要不要去验证一下，看看这个老月到底是怎么样一个人，是不是正在裁缝铺里做衣服。"

我说："我很着急，丽玛被白袍骑士抢走了，我要赶着解救她。"

念家亲说："丽玛的事情，你就不用担心了。她是教主，在圣殿里说一不二，谁也不敢虐待她。白袍骑士没有找到她的时候，她是莫耶教教主；白袍骑士找到她，她还是莫耶教教主。她除了不自由外，其余的生活，比行走江湖的我要好得多。"

我说："我当年上私塾学校的时候，先生告诉过我们：不自由，宁勿死。自由是人世间最珍贵的东西。"

念家亲笑了，他说："你行走江湖这么多年，还相信先生在课堂上的那些鬼玩意儿？先生的学问来自孔子，而孔子的那一套都是骗人的。什么要温顺，要听话，要忠于国君，人家不温顺不听话的，个个腰缠万贯，肠肥脑满，你温顺听话了，你穷得饿着肚子。这个社会就是强盗社会，到处都充斥着强盗逻辑，撑死胆大的，饿死胆小的。国君已是如此混账，好歹不分，可你还要忠于他，你这不是助纣为虐吗？"

我问："那你为什么还要舍弃老月，做了响马？"

念家亲说："老月是最没有底线的渣，我做事要有底线。你看看我们这一路上，老月什么人都敢骗，偏偏这种渣生活得如鱼得水，左右逢源，要风得风，要雨得雨。这个社会只认钱，有钱的就是爷，没钱的就是孙子，却从来不问他的钱来得是否正当。所以，这个社会出了问

题。”

我说：“你说的这些都对，但是我只想赶快找到丽玛。”

念家亲说：“那好，我们现在就赶路。”

当天夜晚，我们住在了一家客栈里。

客栈里住了十多个人，因为天气炎热，大家都坐到了院子里，一人一把蒲葵扇，扇着凉风。

居住在客栈的人，都来自天南海北，大家聊着各地的见闻，聊得很起劲。

院子里有一棵大槐树，槐树根下坐着一个留有八字胡须的人，他的谈兴很浓，他讲了这么一个笑话：

有一个四川人住客栈，客栈老板和老板娘在房间里忙着做饭菜，让女儿出去接待。女儿长得漂亮，为人也活络，她给四川人开好了房间后，随后问一句：“客官，您贵姓？”四川人姓毕，他老老实实地说：“毕。”可是，女儿不知道有这个姓，听到四川人说他姓逼，就又生气又恼火，四川人把女人下面那个东西叫逼。

女儿回到房间，把自己受到的委屈告诉了爹娘，他爹也不知道有毕这个姓，于是出去找到四川人，笑着说：“我们是一家人。”

四川人愣住了，不知道老板为什么突然要和自己套近乎。老板接着说：“你姓逼，我姓日，我们岂不是一家人，我日你逼。”

老板说完就走了，房间里只剩下了四川人一个生闷气。天亮后，四川人终于想好了一招，退房的时候，他站在门外大声喊：“日老板娘，日老板女儿，我走了。”

八字胡说完这个笑话后，板着脸不笑，而大家都被这个笑话逗得哈哈大笑。

一直到了后半夜，我们才各自回到房间睡觉。

我睡不着，心中想着丽玛，就一个人拿着扇子，又溜回到院子里。月色惨淡，万籁寂俱，四周的一切都显得模糊而不真实。突然，我听到有人在说话。

一个说：“ 那两个带风子的，什么路数？”（那两个骑马的，是什么来头。在江湖黑话中，马叫风子，意思是跑得像风一样快；牛叫岔子，意思是蹄子分叉；驴叫金扶柳儿，意思是说驴长得四条细腿，走路晃着屁股，像骚媳妇走路一样风摆杨柳。）

另一个问：“哪两个？”

一个说：“一个挂洒水的，一个挂洒火的。”（一个穿着破烂，一个穿着阔绰。我因为长途跋涉，跟着镖局出门已经几个月，所以衣服破破烂烂；而念家亲穿着很考究。）

另一个说：“我看是空子，不是吃搁念的。”（我看是不懂江湖事理的，不是江湖中人。）

一个问：“何以见得？”

另一个说：“一院子的人谈天说地，就他们俩话语最少，一看就是不常出门的。”

一个说：“那两风子好。”（那两匹马好。）

另一个说：“风子再好也不要，有正事。”

我知道他们是在说我们，就缩在墙角，静静地听他们说什么。刚才在院子里聊天的时候，我因为心中有事，只静静地听着；念家亲是老江湖，到哪里都多长个心眼，他也只是静静地听，没想到蒙骗了这两个吃搁念的。

这两个吃搁念的，居然要打我们马的主意，我一定要留心。

接着，我听到了更让人震惊的消息。

一个问：“走镖的尖挂子土了点啦？”（镖局那些武把式都死了吗？）

另一个说：“还没准信儿。”

他们不再说走镖的事情了，改说别的，什么库果，什么嘴子，什么念把，什么玩嫖客串子的，边说边夹杂着淫荡的窃笑。江湖黑话中，库果是妓女，嘴子是野妓，念把是尼姑道姑，玩嫖客串子的是荡妇。这两个淫贼，什么女人都要搞，连尼姑和道姑都不放过，

我听到他们不再提起走镖的事情，就悄悄溜回了房间。

房间里，念家亲已经睡着了，拉着轻微的鼾声。我悄悄推醒他，他哼哼唧唧不愿醒来。我趴在他的耳边，把刚才听到的话告诉了他，他一下子清醒了，呼地坐了起来。

念家亲问："他们在哪里？"

我说："从这里向左走，第二个房间里。"

念家亲说："狗日的居然想偷我们的马。从这里到西域，一路上万水千山，没有马怎么能行。"

我说："这两个是老荣，还是老月？"

念家亲说："事情没有那么简单。响马要干走镖的，这是响马里面的机密事情，这两个人怎么会知道？哦，我明白了，这两个也是响马。"

我沉吟着说："还不对，如果他们是响马，你应该认识的，可是前半夜大家在院子里聊天，都打过照面，你们彼此没有打过招呼，说明你们并不认识。"

念家亲说："你说得对，他们到底是哪两个人？"

我说："听声音，好像是坐在槐树底下那个讲床上笑话的。"

念家亲说："这个人可精明得紧啊，我从他的眼神能够看出来。眼神骨碌碌乱转的人，心肠毒辣，为人狡诈。"

我问："那怎么办？"

念家亲说："先摸清这两个人的底细再说。"

在这条路上走镖的，只有两支队伍，一支是光头他们的，从张家口走到嘉峪关，甚至走到哈密；一支是反方向的，从嘉峪关走到张家口。这一带的响马，却只有一支，就是瘦子他们这一支。响马就是活跃在人类社会的狼群，在草原荒漠上，狼群划分有地盘，如果有别的狼群贸然闯入，则就会引发生死大战；人类社会也是这样，每个响马也划分有地盘，王伦林冲他们在水泊梁山，鲁智深杨志他们在二龙山，燕顺王英在清风山，要是别的响马闯入了这个地盘，照样会引发生死大战。

响马要干掉走镖的，这是响马里的高级机密，寻常人怎么会知道？而

昨晚那个讲笑话的八字胡，居然知道这个秘密，而且还在问走镖的死了没有，而且他还不是响马里的人，这个八字胡疑团重重。

第223章 两个神秘人

天亮后，我早早爬起来，躲在门缝后，查看那两个人居住的房屋。

时间不长，那扇门就打开了，他们走出来。他们走出来后，没有去井台边洗脸，而是用双手在脸上搓一搓，就算洗过脸了。镖局的人才出门不洗脸，这两个人不会是镖局的人吧？

我都为自己的想法感到好笑，镖局的人出门都是成群结伴，赶着镖车骑着马，而这两个人没有货物，怎么会是镖局的人呢？再说，镖局的人都是练家子，江湖黑话叫做尖挂子，练过武的人，浑身都透着一股精干利索的劲儿，而这两个人松松垮垮，尤其是八字胡，肠肥脑满，一副贪官污吏的模样，怎么会是尖挂子呢？

这两个人也都骑着马，不过他们的马骨架小，看起来没有我们的马高大威猛。

念家亲也起床了，他也凑近门缝向外观看。

我说："昨晚说江湖黑话的，就是这两个人。他们还想偷我们的马。"

念家亲说："你懂马吗？会相马吗？"

我说："我哪里懂得这些。"

念家亲说："我们的马是河曲马，他们的马是蒙古马，看样子这两个人懂马，一看我们的马，就知道比他们的马好。"

我以前在草原上游荡的时候，听白乞丐说起过蒙古马，他说蒙古马是良驹，成吉思汗就是依靠这种良驹横行天下，所向无敌，而现在，念家亲怎么又说蒙古马没有河曲马好？

念家亲说："马分为三种：热血马、温血马、冷血马。我们的河曲马，是热血马，他们的蒙古马，是温血马；乡间用来耕地的，是冷血马。作为战马来说，冷血马是不能上战场的，一听见喊杀声就吓瘫了；温血马耐力强，但是爆发力不足，适合于长途迁徙和跋涉转战；热血马就是天生的战马，胆子大，冲力足，通人性。所以说，他们的

蒙古马比不上我们的河曲马，就想偷。”

那两个人站在井台边，摇动辘轳，吊上来一木桶井水，让两匹马饮水，而他们则从口袋里掏出纸盒香烟，一人一根。

我说：“这两个人抽这种香烟，一定是有钱人，豹子都抽的是旱烟锅子，我都没有见他抽这种烟。你再看他们身上的衣服，就是有钱人。既然是有钱人，为什么不买上两匹河曲马？”

念家亲说：“你以为河曲马就那么好买？我告诉你，我们骑着的这两匹马，是响马里仅有的两匹河曲马。河曲马只有河套平原才有，黄河百害，唯富一套，这里说的套，就是河套平原，这个地方土壤肥沃，牧草丰美，而且气候凉爽，适合马匹生长，所以这里的马才叫河曲马。河套平原西接甘肃青海，北靠塞外，是天然的养马场所，历朝历代，朝廷都在这里设立马市，用丝绸和茶叶换取河曲马”

念家亲还没有说完，而那两匹蒙古马已经喝完了木桶中的井水，两个人拉着它们走出了大门。念家亲说：“以后我们再好好说这些，这两个人要走，我琢磨着，杀死瘦子孩子的线索，兴许就在这两个人身上，我们快点出去。”

我们顾不上洗脸，打开房门，给店家打声招呼，从马厩里牵出我们的马，追了上去。

丽玛被抓到了西域，我们的方向是向西面走，而这两个人骑着马向东面走。我们追了一段路程，念家亲说：“不如这样吧，我们两个人追踪，目标太大，你先去西面，到了红窑堡等我，我顶多三天就到红窑堡。如果三天后我还没到红窑堡，那就说明还没有打听到有用的东西，我需要继续跟踪他们。就丽玛，打听线索，这两件事都很重要。你三天后在红窑堡等不到我，你就一个人先去西域，我打听到情况后，就会在红窑堡等你回来。”

我问：“红窑堡是什么？”

念家亲说：“红窑堡在一片树林里，很隐秘。沿着这条路向西走上百里，就到了山丹县，山丹县城北行五里，有片树林，树林里有座古堡，就是红窑堡。我们在那里碰头。我如果离开了，会给你做印记，你如果离开了，也给我做印记。”

我问：“做什么印记？”

念家亲说：“红窑堡前有棵大柳树，谁先离开，就在大柳树上刻一个

十字，记住，要刻在一人高的地方，防止骡马啃了树皮，消了印记。”

我点点头。

念家亲又说：“你这一路上加紧追赶，估计不到西域，就能够赶上丽玛。记住，只可智取，不可力拼。”

我说：“记住了。”

我们在这里分道扬镳，我骑着马向西，念家亲骑着马向东。走出了很远，我回头望去，看到念家亲向我招招手。

我突然有一种伤感，不知道分手后，什么时候才能再见到他。念家亲是我见到的，第二个江湖阅历极为丰富的人，第一个是白乞丐。

江湖险象环生，然而江湖也义气丛生，正因为江湖上既有一腔热血，也有炽烈道义，江湖才让人无限神往。

我向念家亲招招手，走向西方。

两天后，我来到了山丹县城，山丹县属于焉支山脉，在古代很长时间里，这里曾经是匈奴地盘。山丹地处河西走廊中部，所以这里出产河曲马。当年，彪悍的匈奴就是骑着河曲马，一次次南下，叩关犯境。汉武帝派遣卫青和霍去病，将匈奴赶到了遥远北部的贝加尔湖畔。匈奴痛苦万分，他们在明亮的月光下，遥望着失去的故土，吟唱道：“失我祁连山，使我六畜不蕃息；失我焉支山，使我嫁妇无颜色。”祁连山在宁夏，焉支山在甘肃山丹县。匈奴败退到北部瀚海，天气寒冷，畜生都不生育了；焉支山上有一种花草，可以制作胭脂和粉黛，匈奴退到遥远的北部荒漠，再也找不到可以做胭脂和粉黛的花草了。

私塾学校的时候，先生给我们讲过这首匈奴的唱词，所以我至今记得。

我一来到山丹，就有一种亲近感。我总觉得这里的每一片土地上，都留下了当年匈奴的足迹，也留下了卫青和霍去病的足迹。

沿着一条崎岖难行，若隐若现的小径，我一直向北走，看到了一片树林。树林中果然有一座古堡。可能因为古堡是用赭红色的石头堆砌而成的，所以叫红窑堡。

红窑堡并不大，里面是几间互相贯通的窑洞，即使在白天，走进去也能感到一种阴森和冰冷，让人不寒而栗。

我在红窑堡等候了一天，还是没有等到念家亲。可能念家亲没有打探到有用的东西，我决定一个人去往西域。

红窑堡的前面果然有一棵大柳树，柳树上还有一个鸟巢。鸟巢做得很精致，就像一个放在树杈中的老碗。突然，我看到飞来了两只乌鸦，他们围着巢穴呱呱叫着，听到里面没有动静，其中一只乌鸦飞了进去，另一只乌鸦则站在树梢上瞭望。

过了一会儿，飞来了一只喜鹊。树梢上的乌鸦居高临下，像喜鹊发起攻击，喜鹊灵巧地躲闪过去，然后发出急促而刺耳的尖叫，乌鸦很大，喜鹊很小，乌鸦不断攻击喜鹊，喜鹊都能够灵巧躲过。但是，喜鹊并不逃跑，他边躲闪边尖叫，似乎是在示警。

果然，时间不长，就飞来了另一只喜鹊。两只喜鹊一上一下，一前一后，一左一右，向着体型庞大的乌鸦进攻。乌鸦顾此失彼，翎毛纷乱，很快就败下阵来，仓皇远遁。

另一只躲在巢穴里的乌鸦，看到这种景象，也赶紧逃走了。两只喜鹊一路叫喳喳，回到了巢穴里。

我知道乌鸦是不做窝的，它总是抢占别人的巢穴。而今天，两只体型弱小的喜鹊，居然打败了比它体型打了很多的乌鸦，我突然似有所悟。

喜鹊尚且如此，更何况人！

我一定要救出丽玛。

第224章 遭遇美人计

我爬上大柳树，在树干上刻了一个大大的十字，然后溜了下来。

走出了几十米，回头望去，还能够看到这个十字，我相信，只有念家亲来到这里，一定能够看清楚这个标记。他看到了这个标记，一定就知道我离开了，会一路追上来。

骑着马，我一路向西。我忧心如焚，想早一点找到丽玛，想早一点把

丽玛从白袍骑士的手中解救出来。

这一天，我来到了高台县。

从山丹县，到高台县，我走的是无数代人走过的河西走廊，这也是中原通往西域的唯一一条通道。我猜想，丽玛和白袍骑士一定也是走的这条道路，进县城一打听，街道上开店铺的人都说，三天前，确实有一队穿白袍骑白马的人，从这里经过。但是，他们没有在县城住宿，看来行色匆匆。

我想，现在距离他们只有三天的路程了，只要我奋力追赶，过几天就一定能够赶上他们。我有河曲马，河曲马速度极快，步幅极大，寻常的沟坎，它一跃就过去了。

我走到一间饭馆吃饭，这家饭馆卖高台最有名的小吃面筋。高台面筋，其实就是陕西凉皮，做法都是一样的，只是叫法不同而已。

我端着一碗面筋正吃着，突然听到门外传来马的叫声。我端着面筋跑出去，看到几个儿童正用弹弓射马。我的河曲马瞪圆眼睛，长声嘶鸣。我大喊一声，装着要追赶那几个儿童，他们吓得发一声喊，抱头鼠窜。

和我一同在饭馆里吃面筋的一个老者走出来，他看着我，有看着马，问："这匹马是你的。"

我点点头。

老者有些狐疑，对着我看了又看，对着马也看了又看，他可能怀疑我是老荣。我穿得破破烂烂，怎么会有这么好的一匹马。

老者问："你知道这是什么马？"

我说："这是河曲马。"

老者说："知道就好，你骑着这么好的一匹马，路上要多长个心眼，睡觉也要竖只耳朵，世道不太平啊。"

我觉得老者有点言重了。如果不是会相马的人，谁能看出来这是一匹河曲马？我就觉得这匹马和乡间拉犁耕田的马，毫无区别。路上肯定会有老荣，但是我是谁？我是晋北帮帮主的大弟子，寻常小偷，我看一眼就能够认出来。小偷的眼睛看人不一样，他们都是偷偷地溜着看人，从不敢和你的眼睛对视。再说，偷马贼在江湖上属于杂贼，是最

不入流的那批人。这些没有地位的杂贼，怎么敢在我的面前造次？当初的原木就是一个盗马贼，他在我的面前毕恭毕敬，江湖上的等级尊卑是很严格的。

吃完面筋后，天色就阴暗了，我想继续赶路，但是老者说，除了高台县城，就要进入山地，山地里有响马，专门抢劫过往行人，不如暂且在高台县住一宿，天亮后再结伴赶路。

我觉得老者这句话说得在理，就决定在这里暂宿一晚。

高台县里只有一家客栈，我披着暮色，牵着马走进客栈的时候，店主告诉说，所有房间都住满了。

我牵着马在县城唯一的一条大街上晃悠的时候，又一次遇到了老者。老者关切地问了我的情况，知道我没有地方住宿，就说："我家倒是能住，就是太不方便了。"

我看到老者欲言又止，就问："怎么不方便了？"

老者说："我家还有一个女儿，尚未婚配，要是带着你回家住，担心落下话柄，让人耻笑。"

我说："我也不在你家房间里住，我就住在马厩里，陪着马儿过一宿。"

老者说："这怎么能行？"

我说："出门在外，只要有一块睡觉的地方，能够伸开胳膊腿，就很知足了。"

老者说："我这人心软，见不得人受恓惶。那干脆这样，你和我睡一间房，我女儿睡一间房，你看咋个样？"

我说："挺好的。"

老者的家在县城最东面的一条巷子里，我跟着老者走进他家，看到巷子里坐着很多纳凉的人，他们像一群鸭子一样，都伸长脖颈看着我。我想，小县城平时难得来张生面孔，来个人，他们都很好奇，就像看小卧车一样。那时候的小卧车极少极少，只有像被我们干掉的老同这样的人，才会有一辆小卧车。

老者的女儿很漂亮，她留着一条又粗又长的辫子，辫子梢用红头绳绑

着。女儿给我们送了一盏油灯，就又退回到自己的房间里。

我把马拴在马厩里，回到房间，和老者躺在炕上。老者问我是哪里人，干什么，家里有几口人。老者很热情，他完全把我当成了他的家人一样，饶有兴趣地聊着家常。我不能说我是走江湖的，我胡编乱造了一通，用来搪塞老者。

老者突然问："你看我女儿怎么样？"

我说："挺好的。"

老者说："我看你也挺好。"

窗户外吹来一阵风，吹灭了油灯。我看不到老者的表情，只是感到他有点奇怪，他问我这样详细干什么，我说他女儿挺好的，他干嘛要说我也挺好的？

老者说："我只有这一个女儿，指望着她养老送终，我家没有多好的家境，但我女儿是方圆几十里的人稍子，你干脆入赘到我家，怎么样？"

我支支吾吾不知道该怎么回答，老者说："你一表人才，我女儿也人才风流，我看你们俩很般配。"

我不知道该说什么，干脆就什么都不说了。我离开驼队，赶了几百里，目的是想解救丽玛，可是，这个老者居然要把他女儿嫁给我，让我入赘他家，那我还怎么能去解救丽玛？对这门亲事，我是万万不能答应。丽玛才是我老婆，丽玛是任何人都不能取代的，哪怕公主想要嫁给我，我也会一口回绝。

可是，现在我不能回绝，如果我现在回绝了，今晚就没地方住宿了。

老者又说："今晚你都看到了，你到我们家，满巷子的人都是见证。明天早晨，全县城的人都会知道，你和我女儿做没做那事，人家都会认为做了，我女儿以后再也嫁不出去了。"

我在黑暗中静静地听着，感觉到被这老者讹上了。

老者听我一直没有反应，他就出去了。我听到老者的脚步声去了后院，他可能上茅房了。

过了一会儿，房间的门打开了，我以为是老者，就没有在意。可是气

味不对劲，老者的身上是一股旱烟叶子的气味，而这个人的身上是一股洋胰子的气味。洋胰子，现在的说法叫香皂。

我正在困惑间，那个黑影爬到了床上，一下子抱进了我，我感觉到她胸前那两坨柔软的东西，突然惊叫一声，坐了起来。

老者出去了，他女儿进来了，这一对父女在搞什么鬼？

我的尖叫声吓住了他女儿，她坐在炕棱板上，走也不是，不走也不是。

门外突然响起了马的叫声，我突然一惊，一下子明白了怎么回事。我掀开那个女子，连鞋都顾不得穿，就跑出房门，我看到一道黑影从马厩里窜出来，爬上墙头跑走了。

老者从茅房里走出来，他装着惊异地问："怎么了？怎么了？"

墙边有一把铁锨，我一把把铁锨绰在手中，有了铁锨，我的胆量壮了很多。我一步步推到了大门口，突然发现大门竟然是虚掩的。那个盗马贼已经做好了退路，他准备牵着我的河曲马，从大门逃出去。

老者上茅房，女人溜进来，老荣去偷马，这三者实在太巧合，明显是这些人设置的圈套。女人在炕上缠住我，老荣溜到马厩偷马，老者在一边察看虚实。如果我和那个女人干那种事情，即使听到马在叫喊，急切间也脱不开身，及时脱开了身，老荣早就骑着马跑了。

江湖险恶，步步陷阱。

第225章 加更

我手持铁锨，站在那户人家的门口，不敢再走进去。黑暗中，我不知道那户人家的院子里还有没有埋伏，在这个陌生的地方，如果我丢了性命，豹子他们肯定都不知道我是怎么死的，死在哪儿。如果我丢了性命，丽玛靠谁去解救？

我大概站立了半个时辰，看到远远的地方走来了一盏灯光。灯光忽明忽暗，到了近前，才看到是打更老人手中的纸糊灯笼，老人还带着一条和他一样苍老的狗。那条狗很安分，摇摇晃晃地跟在同样摇摇晃晃的老人后面，他们的生命都行将暮年。

老人看到我，似乎吓了一跳，他退后一步问：“谁？干什么？”

我用想好的话语搪塞说：“走亲戚，看看天色不早了，想出门上路。”我指了指那户人家的院门。

院子里的父女俩明显是骗棍，也可能不是父女俩。但是，我知道他们是骗棍，又该如何向打更老人解释？说他们是骗棍，而他们至今尚未骗到我一分一厘，我顶多也只是怀疑罢了。所以，打更老人来了，我编造一个理由，和他一起走进马厩，我牵着马就能够堂而皇之地离去了。

打更老人看到院门开着，就没有怀疑，他走进院子里，大声叫喊着：“朱老三，朱老三。”房间里有了回应声，老者披着衣服走出来，他看着我说：“天还早呢，你咋个跑起来了？”

我没有理他，而是径直走进马厩里，牵出了我的河曲马。

打更老人说：“天也不早了，五更都过了，一会就天亮了。”

我对着打更老人说声谢谢，就骑着马离开了。

高台县城有城墙，城墙因为年代久远而残破不堪，但是异常高大，这是过去防范异族入侵而建造的城墙，难以攀爬。 城墙四周开有城门，但天没有亮，城门是不会打开的。我骑着马来到城墙角，靠着城墙迷瞪了一会儿，把马缰绳拴在我的手腕上。

现在我算是看明白了，我身上没有多少钱，但是这匹河曲马却是值钱的宝贝。我骑着一匹河曲马，走在河西走廊，就像手捧金子，走在大街上一样。河西走廊几乎家家养马，也几乎人人都会相马。

也不知道过了多久，我被一阵嘈杂声吵醒了，抬头看到一缕阳光从城墙上泻下来，照在河曲马的身上。河曲马安安静静地站立着，等候我睡醒。

河曲马真是通人性，怪不得这是世上最好的马匹。

我骑着马，走出了高台县城，一路向西，走到正午的时候，远远看到路边的山上有一座小庙。

西北地广人稀，虽是通衢大道，但也难得见到几个行人。有时候，行走几天几夜，也见不到一座村庄，见不到一个行人。

我走到山下的时候，突然听到山上传来了呼救的声音。声音断断续续，听起来有气无力。

在此荒山野岭，有人呼叫救命，是不是遇到了什么不测。我担心如果我把马拴在山下，会有人趁机偷走。这里虽然是荒山野岭，但也要提防骗棍给我设置圈套，念家亲说，这一带的骗棍特别多。但是，上面有人呼叫救命，我又不能见死不救。

我牵着马，沿着山坡，慢慢向上攀爬。越向山上行走，呼救的声音越大，最后，我听出来呼救声是从山顶的破庙里传出来的。

我观察四周，看到周围没有可疑的迹象，就走进了破庙里。破庙早就废弃了，地上落着一层尘灰。破庙中间有一根柱子，柱子上绑着一个人。这个人神情萎靡，突然看到我，两眼放光。他穿得破破烂烂，皮肤粗糙黧黑，和西北随处可见的农民毫无二致。

我问：“你怎么会在这里？谁把你绑在这里？”

他说：“大哥快给我解开，我的胳膊都快要断了。”

我上前给他解开绳索，他一屁股坐在地上，努力摇动着胳膊，他的两条胳膊上都被绳索勒出了深深的红印子。

我问：“怎么回事？”

他说：“我饿死了，给我点吃的。”

我从鞍鞯旁的布包里给他取出了一个饼子，他几口就吃完了，噎得上气不接下气，我又把水囊递给他，他咕咚咕咚喝了几大口，这才顺过气来。

他说：“我叫顺城，你呢？”

我说：“我叫呆狗。”

顺城给我讲了一段他的故事。

从破庙向西边走二三十里，有一座村庄叫商家台，顺城家就在商家台，家中只有夫妻二人。顺城老实巴交，克勤克俭，家中有点积蓄。

十多天前，顺城正在地里干活，看到远处的山上有一个少年走走停停，手中拿着几张纸片，对着每一棵大树都要端详片刻。顺城处于好

奇，就问：“那个娃，你在干啥哩？”

少年没好气地回敬他：“干你的活，关你屁事！”

顺城觉得这个少年太没家教了，就不再理他。

少年在山上踅摸着，徘徊着，看到每一棵大树，都要端详一会儿，他距离顺城愈来愈近。顺城有心探询，想到刚才遭受的抢白，话到嘴边又咽了回去。

这次，那个少年开口了，他问：“老伯，这里是商家台地界。”

顺城不想理他，但还是出于好奇，想知道少年在干什么，就说：“是的，是商家台，你在这寻啥哩？”

少年说：“不瞒你说，我是西宁府的人，我爹早年发了财，途经这里，听说前面有土匪劫道，我爹就把金元宝埋在商家台的山上，为了避免被人偷走，就分埋在了几棵树下。前段时间，我爹快不行了，就告诉了我这个秘密，还给我写了这几页纸，让我去找财宝。可是这么多年过去了，树都长大了，我找不到了。如果你能帮我找到，财宝分你一半。”

顺城听说有这么好的事情，赶紧放下锄头，迎上去。

少年让顺城看纸片，但是顺城不认识一个字。少年就照着纸片给顺城念道：“青扦树下，有元宝一。”

顺城一听到青扦树，就笑了，他说：“你这城里娃儿，在松树下寻什么哩。你连松树和青扦树都分不清。青扦树在山坡那边，不在这边。”

顺城扛着锄头，带着少年来到了山坡那边，他指着几棵高大的树木说：“这几棵都是青扦树。”青扦树是西北极为高大的树木，一般都能够长到五十米以上。

少年接过顺城手中的锄头，在第一棵青扦树下挖掘，没有挖出东西，又在第二棵青扦树下挖掘，挖出了三尺，突然。锄头发出了当的一声轻响，碰到了什么东西。

顺城和少年一起跳进坑里，从里面果然起出了一块金元宝。金元宝亮光闪闪，灿烂夺目。

少年问：“你有锯子没有？我俩一人一半。”

顺城下地干活，哪里会带锯子。少年说：“干脆这样，我跟你回家，回到家一人一半。”

顺城说：“那你别的元宝呢？不寻啦？”

少年说：“当然要寻，我从西宁府来到这里，走了上千里路，就是来寻回我爹留下的宝贝。我也没处吃没处睡，干脆就吃住在你家，你帮我找到金元宝，我走的时候给你分一半就得了，行吗？”

天降元宝，顺城还没有反应过来，少年拿着纸片说：“这上面还有30个金元宝。”

顺城赶紧接口说：“好的，好的。”

西北乡村异常偏僻，人数稀少，一年也难得会有一张生面孔出现。少年跟着顺城走进商家台，一定会有很多人问东问西，顺城不想让人知道他家来了财神爷，就对少年说：“别人要问你，你就说我是你舅舅，你是我外甥。”

为了进一步骗住村里人，顺城把自己父母、姐姐、姐夫、妻子的名字，全都告诉了少年。在西北农村里，村中的每个人都是一部活字典，村庄所有人的祖宗八代，远亲近亲，他们都了如指掌。这些人农闲时节没事干，坐在一起就是谈论谁家的亲戚怎么样了，谁家和谁家沾亲带故。

第226章 我都被骗了

少年住进了顺城家，村里人好奇地来到顺城家串门子，好奇地询问他家的情况，少年都能够对答如流。村人询问：“人家都说外甥像舅，你怎么长得一点也不像你舅舅？”少年说：“陕西水土和这里不同，容貌就有异，我长得不像我娘，只像我爹。”乡人不再怀疑。

少年很乖巧，在家里看到什么活，就做什么活。而且他很会说话，所以，全村人都觉得这个少年很不错。

最后，就连顺城的妻子都认为这个少年确实是他家的亲戚。

顺城的姐姐出嫁到了遥远的陕西。

接下来的几天，少年天天都带着顺城去那座山上寻找元宝，每次都有收获。看着房间墙角藏起来的金元宝渐渐增多，顺城一家乐得合不拢嘴。

又过了几天，少年说：“我爹在这张纸片上还写了，距离商家台二三十里，有一座寺庙，寺庙大佛肚子里藏有一箱珠宝。这座寺庙在哪里？”

顺城说：“向东走二三十里，就有一座山，山上确实有一座寺庙。”到了现在，顺城对少年深信不疑，也对少年他爹写的那张纸片深信不疑。少年说他从来没有来过商家台，既然没有来过商家台，怎么会知道向东二三十里，会有一座寺庙呢？可见，少年他爹确实去过那座寺庙，也确实在寺庙的肚子里藏了一箱珠宝。

珠宝比金元宝还值钱。顺城觉得他的发财梦快要实现了。

少年说：“我们这一来一回，走的全是山路，路上可能需要好几天，寺庙里的佛像，我估计也不止一两尊，想要翻找出来，估计也需要些时间。这些天我们吃住都要钱，我身上又没有钱了，只有这些换不来钱的金元宝。不如这样吧，我把金元宝放在你家，你带上些钱路上用。”

顺城觉得这么多金元宝放在自己家中，而且他们此去还要找珠宝，所以就毫不犹豫地把自己所有的积蓄拿出来，装在身上，他很大度地说：“这一路上的花费，我大包大揽。”

两人就开始上路了。

顺城辛辛苦苦走到山下，爬上山顶，走进破庙，突然从佛像后面走出了几个少年，他们把顺城绑在木柱上，搜走了他身上的积蓄，然后扬长而去。

顺城直到这时，才发现着了道儿。他看到那几个少年走远了，就大声呼救，可是，四周没有一个人。顺城说，就在他几乎就要绝望的时候，遇到了我。

我说：“你遇到的是江湖老月。这些江湖老月最可憎了，什么人的钱都敢骗，他们眼中只有钱。”

顺城唉声叹气。

我说：“你记住，只要你不贪心，就不会上当的。”

顺城说："那个娃娃的金元宝还放在我家，我们赶紧回去吧，甭让他们把金元宝偷走了。"

我笑着说："怪不得人家能骗走你的钱，你的脑子实在太不开窍了。老月放在你家的，肯定不是金元宝，是假的。"

顺城说："金元宝怎么还有假的？"

我想起了念家亲给我说过的，当铺里用铅制作假元宝，我想给他说，但又担心他听不懂什么叫铅。这个粗笨的乡下汉子如果不知道什么是铅，就会没完没了地追问，算了，我还是别给他再说假元宝了。

顺城又说："我们快点回家吧。我只想回家，老婆还在屋里等我哩。把那些金元宝卖了，我也不吃亏。"

顺城现在还在相信那些金元宝是真的，他如此愚钝，如此粗笨，骗子不找这样的人，还能找谁！

从破庙到商家台，一路都是陡峭的山路，不能骑马。我牵着马在前面走着，顺城在后面跟着。行走山路很寂寞，我想和他好好聊几句，可是他说话总是驴唇不对马嘴，我说这一路上江湖骗子很多，他说他们家的猪刚刚下了崽；我说其实人只要不贪心，就不会上当受骗，他说他们家的叫驴力气大，能拉起一车石头；我说出门在外，要多长一个心眼，避免上当受骗，他说他老婆总是不生娃，还不如他家那头老母猪。

对他说话，真是对牛弹琴。这样愚蠢的人再不上当受骗，简直就没天理了。

走过了很长一段时间山路后，前面是一个马鞍形的地势，两边高，中间低。我们走到马鞍的底部，看到有一个人坐在地上，用手抚摸着脚腕。他的旁边，有一匹马在吃草。

我走上去，关切地问："怎么了？"

那个人哭丧着脸说："摔下马来，扭伤了脚脖子。"

我问："要紧不？"

他说："我爬不上马鞍，你扶我上去就行了。"

西北山区，人烟稀少，如果我不扶他上马，可能他等到明天这个时

候，也不会遇到一个人。我把马缰绳交给顺城，然后拉着他的马缰绳，将他扶上马来。

那个人坐在马背上，突然指着我的身后喊：“你看，你看。”

我扭头一看，看到顺城骑着我的河曲马，一溜烟地向后奔逃。我赶紧放开了这个人的马缰绳，向顺城追去。

我刚刚追出几步，那个人就呵呵大笑，他打着马也跑远了。

我突然意识到自己中了江湖老月的圈套。他们早就编织好了这个圈套，等我我往里钻。顺城并不是粗苯的乡下汉子，他是躲奸溜滑的老月；这个谎称扭伤脚脖子的人，也是江湖老月，他们是一伙的。顺城说的那些全是假的，目的在于让我认为他非常笨非常呆，从而对他放松警惕。

可怜我还一路上给顺城上课，说什么只要没有贪心，就不会上当受骗；还在谆谆告诫顺城，出门一定要多长一个心眼。

我没有贪心，但还是受骗了。老月的骗局天衣无缝，不管你有没有贪心，你都会受骗；但只要你有爱心，你一定就会受骗。

我一路上都在心里笑话顺城愚蠢，其实最愚蠢的，应该是我。

从高台到哈密，何止千百里，如果没有马匹，依靠不行，要走到猴年马月。不行，我一定要追回我的河曲马。

我在后面高声叫喊着，向东跑去。跑出了几百米，我累得气喘吁吁，眼看着顺城骑着河曲马跑上了山梁，可我没有力气追赶了，坐在了地上。

就在这时候，我看到山梁上出现了一群人。

那群人在山梁上一出现，我看到了希望，就像一个即将溺水的人，突然看到了远处的帆船一样；就像即将被黑暗吞没的人，突然看到了一缕曙光一样。我奋力爬起来，又向前追赶，高声叫喊着，挥舞着手臂。

前面那群人一字摆开，挡住了顺城的去路。顺城走投无路，弃马逃跑，他习惯了行走山路。他的身影在山峁上一闪一闪，就逃远了。

我跑过去，将我失而复得的河曲马牵在手中。

那群人有五六个，个个都骑着高头大马，每匹马都装饰得很漂亮，尤其是中间的那匹马，鞍鞯鲜艳，辔头铮亮，就连马缰绳也是鲜艳的红色。马上坐着一个少年，皮肤细腻，明眸皓齿，看起来异常英俊。他们头凑头在一起窃窃私语，我听不到他们在说什么。

在荒山野岭，突然遇到这样一群人，让人眼前一亮。他们的穿着打扮、口音声调、肤色气质，都和西北乡下人不一样。我尽管走南闯北，但仍然猜不出这些人的来历。

那个少年用马鞭子指着我问："你去哪里？你叫什么？"他的声音非常动听，就像女孩子的声音一样清脆。

我说："我要去西域，我叫呆狗。"

少年说："我也要去西域，我们同路，我叫大排。"

第227章 大排有来头

大排很健谈，他说起了各地的风土人情，尤其喜欢说江南，他说暮春三月，江南草长，杂花生树，群莺乱飞；他说陌上山花无数开，路人争看翠辇来；他说春水碧于天，画船听雨眠；他说闲梦江南梅熟日，夜船吹笛雨潇潇他对这些古典诗词信手拈来，而且弥合得天衣无缝，让人敬佩。他说的那些古典诗词，我有的听过，有的没有听过。

我搜肠刮肚，把私塾学堂里学到的古典诗词都回忆了一遍，想难一难他。我问："你从江南来？"

大排说："大哥你真是好眼力。"

我说，你说到的这些景色，让我无限神往。白马秋风塞北，杏花春雨江南。塞北和江南，风土人情、自然景观、思想观念、容貌气质，都大不一样。

大排问："大哥你去过江南？"

我说："江南这个地域，该怎么说呢。有人说，江南指的是长江以南。杜牧说，落魄江南载酒行，楚腰纤细掌中轻。十年一觉扬州梦，赢得青楼薄幸名。诗歌中写的江南，指的是扬州。杜牧还有一首诗歌：青山隐隐水迢迢，秋尽江南草未凋。二十四桥明月夜，玉人何处教吹箫？二十四桥位于扬州，而杜牧这首诗歌的名字又叫《寄扬州韩

绰判官》，他写的江南，还是指扬州。我总以为扬州就在长江以南，谁知道有一年去了扬州，才知道扬州在长江以北。既然扬州在长江以北，如何又称为江南？”

大排笑着说：“大哥真是文人雅士，读万卷书，行万里路，方不枉来此一世。江南在哪里？众说纷纭。地理学家说，江南是丘陵区，南岭以北，洞庭湖以南，太湖以西，此为江南。此地河汉纵横，水网稠密，土地肥沃，人烟密集，乃自古以来中国最富庶的一块地域。气象学家说，江南是梅雨区，暮春初夏，烟雨蒙蒙，山含粉黛，水生紫烟，此时景色最为美丽。语言学家说，江南是方言区，吴湘客家，赣闽南粤，软语呢喃，生情婉转，此区域发声不同，但至柔至媚，如出一辙。历史学家说，江南是历史沿革，南宋的笙歌，明代的画舫，清代的云烟，民国的脂粉，都在这里流过。文学家说，江南是人间天堂。如今却忆江南乐，当时年少春衫薄。骑马倚斜桥，满楼红袖招。翠屏金屈曲，醉入花丛宿。此度见花枝，白头誓不归。”

我听大排一口气说了这么多，禁不住暗暗喝彩，这个明眸皓齿的少年，学识竟然如此渊博。

大排接着说：“江南江北，风景殊异，风情殊异。江南人这样喝酒：浮生长恨欢娱少，肯爱千金轻一笑。为君持酒劝斜阳，且向花间留晚照。而北方人则是这样喝酒：新丰美酒斗十千，咸阳游侠多少年。相逢意气为君饮。系马高楼垂柳边。我生于江南，长于江南，然而，平生最大的愿望，就是去往塞北，纵马奔腾，任狂野的风吹散我的头发。”

我说：“此处就是塞北。”

大排说：“来到这里，我才能体会到四面边声连角起，长烟落日孤城闭的悲壮，也才体会到念天地之悠悠，独怆然而泪下的沧桑。遥望塞北三千里，扶摇直上接苍穹。这种感慨，是在柔婉的江南水乡根本就体会不到的。所以我喜欢塞北，不喜欢江南。”

我感到很奇怪，大排明明是一个柔弱得像个女子的少年，怎么会有这样的胸襟和志向。可见，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骆驼装不进竹筐。小时候听私塾先生说，白起杀人无数，却身高不过五尺；张良扭转乾坤，却貌同妇人。这个少年如果以后长大了，肯定也会有出众的才能。

我正在出神地想着，大排突然问我：“大哥去哈密干什么？”

我说："去找老婆。"

大神好奇地问："哪里找不到老婆，非要去哈密找？"

我说："不是这样的。我老婆被人抢走了，我要去哈密找回来。"

大排哦了一声，似乎恍然大悟。

我又问大排："你去哈密干什么？"

大排说："古人仗剑天涯，负笈游历，我也想效法古人，走遍万水千山，结交四方好友，此生才不会虚度。"

我很羡慕大排这种像蜻蜓一样飞来飞去的生活，可是我没有钱，也没有自由。一入江湖深似海，从此感情是路人。人在江湖，身不由己。江湖是一辆高速奔跑的战车，你被绑上车轮后，一切都不再属于你，不到战车散架的那一刻，你就永远无法停歇。

而大排就不同了，大排步履从容，神定气闲，优裕自如，他一定有着良好的家境，一定有着可以供自己支配的财富。当我像他这么大的时候，我整天惶惶如丧家之犬，在江湖上狼奔豕突，稍不留意就会丢了性命，而大排是含着金钥匙长大的，他可以肆意挥霍自己的时间和金钱。

人和人的差别居然会这么大，一个出生在贫寒之家的孩子，和一个出生在官宦人家的孩子，他们走上的道路完全不同。他们从一开始就不同，结果更会不同。

人生最大的不平等，就是出生的不平等。

天快黑的时候，我们来到了肃州。肃州，今天的名字叫酒泉。

我在肃州的大街上寻找客栈，大排说："不劳你去找了，今晚有人安排我们吃饭，有人安排我们住宿。"

大排从包裹里取出一封书信，交到一名随从手中，那个随从打马离去了。

时间不长，有一顶轿子来到了我们跟前，轿子里钻出了一个戴着眼镜的人，他见了大排，连连作揖，说自己迎接来迟，敬请见谅。

我不知道这个人是什么来头，只看到大排对他不冷不热，而他倒是对

大排极尽谄媚，脸上始终带着讨好的微笑。

这个人把我们安排在了肃州城最好的客栈，然后带着我们去肃州最好的饭店吃饭，说是给我们接风洗尘。

坐在饭桌边，我感觉大排来头很大，他不仅仅只是来塞北游玩这么简单。

吃完饭后，天色尚早，眼镜还要陪我们，大排挥手制止了，他说："回去后，我一定会在家父面前替你美言几句。"眼镜听得心花怒放，屁颠屁颠地离开了。

眼镜离开后，我问大排："这是谁呀？"

大排说："肃州最高行政长官。"

我问："他怎么看起来害怕你？"其实，对于大排的身份，我已经猜到了几分，只是想证实一下。

大排说："老兄，我不瞒你说。家父在南京政府里担任要职，想要提拔和任免笑笑的肃州长官，只是一句话的事情。即使想要干掉他，也和踩死一只蚂蚁一样轻松。"

我相信大排的话，自古官场就是最肮脏的地方，也是最恶劣的地方，所有为人所不齿的行为，在官场都能够堂而皇之地上演。官场就是一个巨大的染色缸，再纯洁的人，只要进入了官场，都会变得心黑手辣。官场没有什么正义不正义，官场只有狗咬狗，任何一个人击败政敌，都会编造各种正义的借口，什么惩治贪官，什么弘扬正气。中国几千年来形成的所谓官场文化，其实就是垃圾文化，是人类五千年人类历史中最邪恶的文化，它在我们这里不但不会根除，而且愈演愈烈。

大排接着说："我从南京出发，这一路上不用花费我一分一毫，只要我把家父一封书信递过去，自有各地官员一站接一站迎来送往，恭敬有加，简直比对他亲爹还孝顺。而我是什么？我只是一个上过新学的中学生，一个没有任何生活经验的愣头青，而他们为什么对我如此卑躬屈膝，还不是因为有我爹在位置上。中国这个地方，一人得道，鸡犬升天，一人当官，全家发财。我算是彻底看透了。"

第228章 大排讲故事

那天晚上，我们住在了眼睛提供的客栈里。客栈非常整洁干净，是我所住过的客栈里最为干净漂亮的。偌大的几十间房屋的客栈，却没有多少人居住。客栈外是修剪得整整齐齐的花坛。

住在这里很宁静，完全没有以前所住客栈的嘈杂和喧嚣。大排说，这种客栈是官家客栈，它有一个新的名字叫政府招待所，只有来往官员和官员的亲戚才有资格住在这里。

政府招待所是一座两层楼房的房子，两层楼房在那个时候很少见，后来我去过当时全国最高军事学府的黄埔军校，看到这里的建筑也不过是两层楼房。而在今天，政府大院和政府招待所，一定会是各地最好的建筑。再穷不能穷政府，再苦不能苦官员。

政府招待所里有几间房屋长期有人居住，听小二在这种地方叫工作人员说，长期居住在这里的那几个人，都是本地有实力的官员，他们经常会把不同的女人带到房间里过夜。

大排说，官员睡几个女人算什么，哪一个官员没有几个女人？这个社会烂到了根子上，从上到下，大官大贪，小官小贪，无官不贪，无官不包养女人。这个社会表面上吹嘘自己太平盛世，其实是中国五千年来最黑暗的社会。还是最无耻的社会，你见过历史上有谁一边拿着滴血的屠刀，宰割百姓，一边号称自己是为百姓服务，说自己代表百姓的利益？

我说，这些贪官应该好好惩治了。

大排说，没用的。一棵大树，根子都烂了，你今天摘几片黄叶子，明天摘几片黄叶子，大树就会起死回生？我们坐等这棵大树倒掉吧。大树倒掉了，在原来的地方可能会长出须根，这才会是旺盛的新的生命。贪官遍地，腐败成风，骗子横行，老实人受穷，这个国家之所以烂到这种程度，都是因为官场带坏的。

我感到很惊讶，总以为江湖最黑，谁知道官场比江湖黑了何止千倍万倍。江湖上还有道义可言，而官场上毫无道义，只有利益。江湖上还讲究师徒情义，朋友情谊，而官场上你在位一天，视你如同亲爹；你不在位了，丢你如同敝履。这种最为人所不齿的行为，在官场却很普遍。官场的善，即使民间的恶；官场的恶，就是民间的善。官场和民间从来都是对立的。民间所认为的两面三刀，八面玲珑，在官场居然是会来事儿；民间认为的假公济私，投机钻营，在官场居然是会办事儿。官场，这是一个善恶不分、是非颠倒、阴阳错位的什么场啊。

我们正在房间里聊天的时候，突然响起了敲门声，进来了几名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女人，他们整整齐齐地站成一排，有的高大丰满，有的小巧玲珑，有的金发碧眼，有的肤如白雪。小儿工作人员说，书记交代过了，大排和我们今晚的所有花费，都是免费的。我明白他所说的花费是指什么，是指我们在招待所的所有吃喝玩乐。

然而，大排招招手，让那一排女人和工作人员都出去。大排说："我们不需要，住一晚就走。"我看到大排的脸上飞上了两片绯红。

那些女人和工作人员离开后，我奇怪的问："这些女人是干什么的？打扮得像妓女一样。"

大排说："他们就是妓女，准确的说法叫官妓。"

我惊讶地问："官妓？"

大排说："妓女，是给所有送钱的人服务；官妓，只给官员提供服务。妓女拿的是嫖客的钱，官妓拿的是政府的工资。"

此前我闻所未闻，好奇地问："怎么会有这种事情？"

大排说："官场上任何事情都有，任何事情都不奇怪。你要是能够想通了，那就不是官场了。在官场，没有最恶劣，只有更恶劣。"

大排精通官场哲学，却没有被官场污垢侵染，他还是一个纯洁的少年。

没有了官妓，夜晚就显得漫长。大排把大家都邀请过来，一起喝酒。

政府招待所里，有两样东西最不缺，一是官妓，一是好酒。官妓都长得很漂亮，好酒都入口醇厚。世界上的好东西，都让猪给糟蹋了。

我牢牢记着上次喝酒的教训，如果上次在客栈里没有酒后失言，哪里会有后来这么多的麻烦？所以，我坚决不喝酒。

没有了酒，大排就说："我们以茶代酒。"

大家围成一圈，每人桌子前放着一杯茶，开始行酒令。南方酒令和北方酒令不一样。南方酒令很温柔，一只青蛙一张嘴，两只眼睛四条腿，扑腾一声跳下水；两只青蛙两张嘴，四只眼睛八条腿，扑腾、扑腾跳下水所有人都参加这种游戏。而北方酒令就不同了，两个人面对面坐着，高声呐喊，伸手舞指，脸红脖子粗，知道的人说他们在喝

酒，不知道的人还以为他们在打架。

几圈过后，每个人都喝得鼓鼓囊囊，不停地向外跑。后来，大家装着一肚子茶水，回到各自的房间里睡觉。

睡在床上，我想着今晚的见闻，感觉官场确实是世界上最恶心最肮脏的地方，以前，虎爪教训大家说，不偷平头百姓，只偷官员富商；瘦子也说，不抢百姓钱物，只抢不义之财。以前我有点不理解，今晚我彻底理解了。

那天晚上，我起床几次，查看动静，担心会有人偷马。还好，一夜风平浪静。

第二天，我们又西行。

大排口才极好，妙语连珠，他给我说起了很多官场趣闻。有人冒充高官亲戚，一路招摇撞骗，骗来万贯家产，却无人识破；有人冒充巨商，把地方政府忽悠得团团转，拿到巨额保证金后，突然消失了；有人和地方政府相勾结，开采矿山，把本该属于全民的矿产资源占为己有；有人圈地盖房，从地方政府手中高价买到地皮，用伪劣产品建造房屋，以更加的价格卖给百姓，让百姓手中仅有的一点点钱打了水漂

我说："那你可以不买房子啊，让那些房子都空着，自己把钱握在手中。"

大排说："你不买能行吗？村子里什么都没有了，没有了学校，没有了医院，甚至连买根葱都要跑几十里外的县城，你能不在城市里买房子吗？再说，房价蹭蹭蹭向上涨，你手中的钱越来越不值钱，去年十块钱还能买辆自行车，今年十块钱只能买个车铃盖，遇到这种情况，谁都坐不住了，有了钱赶紧买房。而你买了房，你就上当了，你要用一生的辛苦来还买房子的钱，你就要过猪狗不如的日子。"

我说："这种恶劣的行径，衙门难道就不管吗？"

大排说："衙门才是罪魁祸首。衙门把土地控制在手中，高价卖给盖房子的。然后和盖房子的坐地分赃，让百姓受穷受苦。"

我说："遇到这样的衙门，百姓真的没法活了。"

大排说："没事，还有共产党，共产党是为人民服务的，是解救受苦受难的穷苦大众。跟着共产党走，有肉吃，有汤喝，要啥有啥。"

我问：“共产党在哪里？”

大排说：“你难道不知道吗？他们在延安，连我远在南京，都知道延安，你难道不知道？”

我说：“我知道延安，但是我只知道那里是鸟不拉屎的地方。”

大排说：“星星之火，可以燎原。这棵大树根子都烂了，只需要有人轻轻一推，就会轰然倒塌。共产党代表全民族的利益，是我们的贴心人，共产党是我们的大救星。”

这是我第一次听说共产党。第一次知道了共产党是为人民服务的。我们热爱共产党。

第229章 加更

我感觉很奇怪，看年龄，大排也就十多岁，可是他的阅历居然这么丰富，而且知道的这么多，天文地理、诗词文学、气象物候，甚至官场轶闻。我从小在江湖上浸泡长大，但是见闻远远不如他。

大排说：“家父在南京政府担任要职，在家中往来的，都是饱学之士和高官巨商，我耳濡目染，记住了很多。”

我想起了此前见到过的陶丽，陶丽也是从南京来到塞北的，陶丽身上也有一种独特而高贵的气质，冷艳逼人，来自京城的人，和来自乡野的粗人，区别确实很大。

当天下午，我们来到了嘉峪关。嘉峪关为长城最西端的重要关口，从此往西，再无长城；从此向西，就进入了西域。和人们传统意义中的长城不同，这里的长城不是用砖石砌成的，而全部是用黄土垒砌而成。

嘉峪关北有黑山，南有祁连雪山，是丝绸之路的必经之路，也是出入西域的唯一一条通道。说这里是“边陲锁钥”，丝毫也不为过。只要守住这道关口，西域的侵略就无法进入。嘉峪关口还有一块石碑，上刻“天下雄关”四个字，是明代一名镇守肃州的总兵李廷臣书写。

我想起了几个月前在山海关看到的“天下第一关”，到现在在嘉峪关看到的“天下雄关”。我们居然行走了万里之遥。这么长的距离，我们是依靠双脚和骆驼的四蹄一步步走过来的。而现在，我还要行走，去往

西域的哈密营救丽玛。

我向嘉峪关的店铺打听，他们说昨天，有一伙穿白袍骑白马的人从嘉峪关经过了。

距离他们只有两天的路程，我非常高兴，草草吃了一顿饭后，我就准备去追赶。然而，大排拦住了我。

大排问：“你来过这里吗？”

我摇摇头说：“这是第一次。”

大排说：“难怪你这样冲动。

我问：“怎么了？”

大排说：“嘉峪关向西，一路没有人家，一直到了玉门，才会有人烟。这上百里路，你怎么吃，怎么喝，怎么住？劝君更尽一杯酒，西出阳关无故人。平沙漠漠，远天淼淼，不但没有故人，而且连一个人影也见不到。何况，猛兽出没，鹰鹫盘旋，恐怕你走不到玉门，就会倒毙在路上。”

我问：“那该怎么办？”

大排说：“在这里暂住一宿，明天清晨，结伴前行，方能到玉门。”

我想了又想，只好留在嘉峪关。这一路上，我一心只想尽快救出丽玛，完全就没有考虑到恶劣的气候环境。

这天晚上，我们住在嘉峪关一家客栈里。

大排说，他完全可以再次拿着父亲的亲笔书信，住进嘉峪关最好的招待所里，然而，他不想这样做，他看够了这一路上大小官员一张张阿谀奉承，令人作呕的脸。

今晚，他只想要清静。

大排睡在一间房里，我也睡在一间房里。我们房间只隔着一层薄薄的板壁。

我睡不着，我翻来覆去想着营救丽玛的办法，想着会遇到的各种意外，和应对的方法。夜半时分，那边传来了敲击板壁的声音。

接着，传来大排的声音：“大哥，你睡着我们？”

我说：“没有。”

大排说：“那我过来啊，想和大哥聊天。”

我反正也睡不着，就对他说：“你过来吧。”

过了一会儿，门外传来了敲门声，我点亮油灯，打开房门，突然大吃一惊，门外站着一个美轮美奂的女子。她穿着长裙，披散着头发，身上散发着一种悠悠的香味。

我努力让自己镇静下来，这里是客栈，不是破庙；这里是嘉峪关，不是聊斋。那个女子说话了：“大哥，怎么不认识了？”

那居然是大排的声音。

我极力抑制砰砰乱跳的心，问：“你是女的，你不是男的？”

大排笑着说：“我什么时候给你说过我是男的？”

我站在门口，不知道是该让她进来，还是该将她拒之门外。

大排说：“我今晚很烦，和大哥聊一会儿，我就回去睡觉。”

我让在一边，大排走了进来。

大排落落大方地坐在我的土炕边，灯下看美人，越看越入神，确实是这样。大排就像大变活人一样，突然从一个翩翩美少年变成了这样漂亮的一个姑娘，让我惊叹不已。

大排说：“大哥一定是想问，我为什么要女扮男装？”

我说：“是的。”

大排突然变得黯然神伤，她说：“我有难言之隐，从来没有给人讲过，今晚只给大哥讲，大哥是个忠厚长者，我一眼就看出来了。”

大排就像变戏法一样，从裙子下面摸出了一壶酒，还有两个酒杯。酒杯和酒壶都发出一种清幽的乌光，显然是锡制的。

大排给两个杯子里到了两杯酒，然后举起一杯说：“酒逢知己千杯少，能有大哥这样的知心朋友，是我一生的福气，大哥，干杯。”

我本来不想喝酒，我牢牢记住了上次喝酒的教训，但是，大排这么漂亮的一个女子，都把酒杯递到了我的手中，我再不伸手接住，就显得太不识抬举了。我心想，只喝着一杯就行了。我和大排碰杯，然后一饮而尽。

大排说："我父亲在南京做高官，但是他每天忙于公务，不搭理我；我母亲整天和一帮姨太太们打牌，也不管我，我一气之下，就带着家中几名随从离开江南，来到塞北游荡。"

我问："你来到塞北，爹娘知道吗？他们要是找不到你，会有多着急啊。"

大排说："我就是要让他们着急，要看看我在他们心中是否重要。我在塞北已经游玩了一年，没有钱了，就取出盖着父亲私章的信纸，在上面写几句，自然会有人替我张罗好吃住。"

我说："这么说，那些交给各地官员的信件，都是你伪造的。"

大排说："反正都是民脂民膏，都是国家盘剥百姓的钱，你不花，会有人花。我不要白不要。"

我想，大排浑身都透着机灵，这真是一个奇女子。

大排接着说："今晚，我突然想我的父母了，明天，我就想回南京去，但是一想到要和大哥分别，就非常难受。大哥是一个难得的好人"大排说着说着，突然泪光婆娑。她举起酒杯，说："大哥，喝了这一杯，也许我们以后再也不能相见了。"

我听得很伤感，大排这么好的姑娘，倏然而来，倏然而去，让我倍感惆怅。大排都把话说到这种程度，我自然无法拒绝，端起酒杯，一饮而尽。

大排又说："悲莫悲兮伤离别，乐莫乐兮新相知。然而，刚刚遇到新相知，却又要伤离别，这是人世间最悲痛的事情。大哥，愿上帝保佑我们，让我们能够再次相逢。"大排又端起了酒杯，我依然无法拒绝，又喝了一杯。

大排突然抱住了我，她在我的耳边喃喃私语，她的声音轻飘飘地像雾一样，她说："大哥，我在南京等你，如果你在哈密找不到你的意中人，你就来南京找我吧。"

我像腾云驾雾一样，身体和意识都不再属于自己。这一切来得太突然

了，我想说点什么，但是又不知道该说什么。

大排说：“时候不早了，大哥你安心睡觉吧，我带上门走了。”

大排将我放在土炕上，我身不由己地倒了下去。我看到大排吹灭了油灯，慢慢走向房门，我觉得我应该送一送她，可是我无能为力，浑身瘫软。很奇怪，我才喝了三杯酒，三杯酒下肚，大排行动自如，而我却手脚酸软。

我想着想着，想不明白，后来我干脆不想了，很快就睡了过去。

我醒来的时候，已经到了第二天早晨，太阳升起很高，照在院子里的一株洋槐花树上，洒落了一地的细碎斑点。我心想不好，赶紧扶着墙壁走到门外。

门外，店家正在院子里择青菜，他看到我走了出来，马上殷勤地说：“和你一起住店的那几个人替你遛马去了，让我别叫醒你，说你昨晚睡得晚，太累了。”

第230章 加更

我醒来的时候，已经到了第二天早晨，太阳升起很高，照在院子里的一株洋槐花树上，洒落了一地的细碎斑点。我心想不好，赶紧扶着墙壁走到门外。

门外，店家正在院子里择青菜，他看到我走了出来，马上殷勤地说：“和你一起住店的那几个人替你遛马去了，让我别叫醒你，说你昨晚睡得晚，太累了。”

我知道坏了，河曲马终究还是被人偷走了。

我的头依然昏昏沉沉，艰难地摇摇晃晃地回到房间里，向炕头看了一眼，包裹也被人偷走了。包裹里放着念家亲给我的盘缠。念家亲他们这些响马最不缺的就是钱，那些盘缠不但足够我去往哈密，而且足够我和丽玛从哈密再回到张家口。

现在，马没有了，盘缠也没有了。我不但举步维艰，难以追上丽玛；就算追上丽玛，也不一定能够解救出来；就算解救出来，又怎么能会到张家口。

我刚刚爬上房顶，大排就抽走了梯子，我上不能上，下不能下，只能坐在房顶上，仰面朝天，徒唤奈何。

我一路上提心吊胆，一路上谨小慎微，一路上步步设防，我防住了美人计，防住了调虎离山计，可是我没有防住大排的感情计。大排冒充高官之子，让我对她放松了警惕；大排谈吐不俗，旁征博引，让我认为她出身高贵；大排又还原女身，诉说感情，击中了我心灵深处最柔软的所在，仅仅三杯酒，就让我中招了。

江湖实在太险恶了。

我一向自诩酒量惊人，豪气干云，可是，为什么昨晚三杯酒就让我醉得昏昏沉沉？大排手中的酒杯一定有鬼，她将两个酒杯拿出来，一个放着蒙汗药，一个没有放蒙汗药。放着蒙汗药的那个放在我的跟前，没有放蒙汗药的自己端着。 然后，碰杯、再碰杯、三碰杯，我就倒下去了。

尽管我一直控制着喝酒，但我没有想到三杯酒我就会醉；尽管我一路都在防范着老月，单我没有想到一个泪眼婆娑的女孩子，会对我布置圈套。

几十年后，有一个名叫范伟的老实人说：防不胜防啊。

我枯坐在房间里，身无分文，欲哭无泪。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念天地之悠悠，独怆然想骂娘。

我在房间里呆了半天，身体慢慢恢复过来。小二看到我的房门一直打开着，却没有任何动静，就好奇地跑进来查看。

小二问：“你的同伴牵着你的马去溜，咋到这个时辰了，还不见回来？”

我说：“那不是我的同伴，那是一伙骗子。”

小二大吃一惊：“骗子？骗走了你的河曲马？”

我悲伤地点点头。

小二说：“你这个河曲马太值钱了，您怎么就能让他们骗走了？”

我继续听着，我这一路上一直在纳闷，为什么老月骗子们都盯上了我的河曲马，我的河曲马到底怎么了？

小二说："河曲马本来就少，你这匹河曲马属于河曲马中的精品，叫纯血马。一千匹河曲马中，也没有一匹纯血马。谁给你的这匹马？"

我不能说是响马给的。响马瘦子能够把这么好的纯血马送给我，足见响马瘦子是个极讲义气的人。其实，响马看中的不是我，而是豹子，他和豹子惺惺相惜，成为了割命的交情。

小二完全没有看出我的痛心疾首，他依然在絮絮叨叨，他说西域天山山脉西部有一个浩罕汗国，境内有汗血宝马，汗血宝马被人带到了河西走廊，与本地的河曲马交配，生出来的就是纯血马。这世界上汗血宝马才有几匹？纯血马当然就相当少了。

浩罕汗国，今天的名字叫吉尔吉斯坦。

怪不得一路上都有人盯上了我的纯血马，原来此地养马人众多，人人都是相马专家，唯独我不识货。要是小二早早告诉我这些话，我晚上就会和纯血马睡在一起。

可是，现在说什么都晚了。

我走出客栈，站在嘉峪关一堵残破的城墙上，看着一条白色的道路，从脚下一直铺到天边，道路的尽头，有一轮斜阳正在慢慢西坠，像巨大的车轮一样。长路漫漫，旅途多艰，我该如何才能追上丽玛，她现在在哪里？

饥肠辘辘，一天没有吃东西了。可是我感觉不到饥饿，我的心中只有悔恨交加。

夕阳落下了远处的地平线，夜幕降临了，空中响起了归鸟的鸣叫。我披着夜色，走进嘉峪关，我需要的东西，今晚都要得到。

街边有一座饭馆，正要关门，我在手指间藏了一颗石子，走了进去。我问店家到关帝庙怎么走。店家热情地给我说到了岔路口，先左拐再右拐。我说，我已经迷了方向，请他给我指点一下到哪个岔路口。店家走出店门，指着远处的岔路口。我趁机把夹在指缝间的石子弹出去，落在了锅盖上，乒乓作响。店家惶惶走进店中，查看锅盖放置的方向，我趁机把两个馒头和半只烧鸡塞进了衣服里。

想要偷顿吃的，对于我来说，简直是小菜一碟。

我怀里揣着馒头和烧鸡，走到背风处，狼吞虎咽，由于吃得太猛了，喉咙被噎住了。这时候，身后递来了一个水囊，我不管三七二十一，

接过就喝。

喝了几口后，才感觉到不对，回身望去，看到面前站着一个和尚。

和尚问："小兄弟，落单了？"落单了是江湖黑话，就是被丢下了。

我不知道他是什么来路，就用江湖黑话问道："大哥是治把？是老合？"大哥是和尚？还是江湖中人？

和尚笑了，他说："招子挺亮的。"他夸我有眼力。

我问："大哥吃哪条道？"大哥做哪一行的？

和尚说："懒龙。"

懒龙是西北一带有地位的窃贼对自己的称呼，如果是在东南沿海一带，则称自己为"妙手空空儿"，京津唐和东北一带，则称"吾来也"。窃贼一般不会称自己是贼，他们也知道贼是一句骂人的话，就像妓女从来不会自称婊子一样。婊子也是一句骂人的话。

像我在前面写道的原木这类杂贼，是没有资格自称"懒龙"的。

遇到了自己人，我就没有那么多防范了。世间三百六十行，行行从业千千万，千千万人是一家。这个就叫做山不亲水亲，人不亲行亲。

这是一个假和尚。他长着和尚的外形，实际上包藏贼心。

假和尚说，从昨天下午我们走进嘉峪关，他已经盯上我们了，嘉峪关是一座边陲小城，每天也没有多少人从这里经过住宿，那时候还没有旅游开发这种说法。当然，那时候的景点也不要门票，而如今，嘉峪关一张门票上百元。

我问："和我一起来的那几个人，去了哪里？"

假和尚说："他们一出客栈门，就打马向西。估计这会儿，早就到了玉门了。"

我问："那几个人是什么来路？"

假和尚说："老月呗，你没看出来？着了道儿？"

我说："我真是瞎了眼，这一路上都和老月吃在一起，住在一起，最后还把我的马儿被骗了。"

假和尚说："你那匹马可真是好马，真正的纯血马，咋个来的？溜的？"溜是偷的意思。

我说是江湖朋友送的。我向他说起了响马瘦子。

假和尚说："你这个朋友可真大方，值得交往。"

假和尚又说，他有一单大生意，需要和人一起做。但是他手下的那些人都难当大任，就想和我合作。

我想了想，一定是我刚才偷取馒头和烧鸡的时候，被他在暗中看到了。

我问："什么生意？"

假和尚说，嘉峪关城中心有一座高门大院，院里住着一名富商，家财万贯，但是防守很严，他一个人无法窃取，需要我和他做帮手。取了财物，二一添作五，一人一半。

我点头答应。

第231章 加更

夜半时分，我们来到了那座高墙大院外。

假和尚带着一把刀，到用布片包着。假和尚说，如果我们被困住了，他就用刀杀一条血路，带我安全撤出。

看着月光下的这座大院，我想起了那一年在晋北常家大院的往事。这座大院虽然不如常家大院气派宏伟，但在嘉峪关也是鹤立鸡群的。大院的四个墙角有人站岗，他们的身影在月光的映照下，显得异常诡异。而且，大院仅有一道门可以出入，门口还盖着小房子，小房子里还住着家丁。

想要在这座大院里偷走东西，确实很有一定的难度。

假和尚说："我在这里都踩点半年了，一直没机会下手。"

因为不能从大门进出，确实不容易下手。如果翻墙进入，这么高的院墙，一个人也难以翻进去。还有，这座大院的墙头不是用砖头砌成

的，而是用瓷片砌成。如果用砖头砌成，则可以用软竿和挠钩之类的东西攀援而上，然而，墙头用瓷片砌成，则软竿和挠钩都无法着力，根本不能爬上去。

我在前面写过，软竿是一种盗窃工具，专门用来爬墙的，前面是钩子，后面是绳索，窃贼平时将软竿系在腰间，需要的时候才解下来。

我问假和尚：“怎么进去？”

假和尚说：“我在外面接应你，你进去。这家人的宝贝肯定很多，你把宝贝装好了，隔墙丢过来，我在墙外面接着。”

我想拒绝，但是现在已经骑虎难下，我无法拒绝。我人地两生，举目无亲，而假和尚却在这里树大根深，党羽众多。深入险地的，只会是我，而不是假和尚。

我让假和尚蹲在地上，自己退后几丈，突然全速奔跑，跑到墙根的时候，我的脚尖踩在了假和尚的肩膀上，假和尚一起身，我趁机一跃，双手就把住了墙头。

我爬在墙头上，看到四周风平浪静，四个墙角的岗哨依然站的笔直，像四根木柱子；大门口的家丁依然望着大门，显得尽职尽责。我从口袋里掏出石子，丢进了院子里，院子里的墙角突然窜出了一只牛犊般大的恶犬，扑向石子掉落的方向。

我从怀里取出事先准备好的猪蹄子，丢在了院子里。

猪蹄子的香味引来了恶犬，恶犬兴高采烈地扑过去，大啃大嚼，咯吱作响。恶犬啃完了猪蹄子后，就斜着走两步，退着走两步，然后一跤跌倒，再也没有爬起来。

一般窃贼对付看家狗的办法是，把肉浸泡在烈酒中，狗吞吃后，就会醉倒；但是这个过程比较缓慢。如果要快速让狗倒地，就是把一种叫做草乌的中药材，和猪蹄子放在一起煮。猪蹄子熟了，草乌的毒性也浸入了。这样，狗刚刚吃完猪蹄子，就会倒地不起，神志不清。草乌是一种毒性很强的中药，在西北比较常见。

恶犬倒地后，我溜下墙头，顺着墙边的月亮阴影，一步步接近了大院后面的上房。在北方，上房一定面南背北，是家长族长所居住的房屋。如果家中有贵重东西，一般都会放在上房里。上房的老人认为有他看守着，会很放心；其实，有他看守着，才最不放心。

有经验的窃贼，只要观察院子的布局，就知道贵重物品藏在哪里。

我把提前准备好的刀片，插进上房的门缝里，上下移动，碰到门栓，然后很顺利地拨开了门闩。我担心门扇打开的时候会有声音，就抬起门扇转动。

我悄然无声地溜进房间，像一只悄然无声的猫。月光透过窗棂照进来，照在宽大的床上，我看到床上睡着两个人。我从房间里的气味判断出，睡在床上的人中有一个女人，一个男人，因为房间密封的空气中有一股胭脂的香味，还有一股香烟呛人的气味。

适应了房间里的黑暗后，我看到墙角放着一个木柜子，是那种纯木头制作的四四方方的柜子，柜盖边挂着一把铁锁，打开了铁锁，就可以掀开柜盖。如果有什么重要东西，都会放在柜子里，而且是放在柜子的四角。在我当初开始走江湖的时候，遇到了马戏团。马戏团里有一个人叫菩提，是个神偷，他就说过，钱财等贵重东西，都会放在柜子的四角。

我取出提前准备好的铁丝，塞进了锁孔里，为了担心开锁的清脆的撞击声会惊醒床上的人，我用衣服包着铁锁。铁锁刚刚打开，床上突然有了动静。

我赶快蹲下身去，不想被床上那个人看见。可是，床上那个人在翻过身后，突然坐了起来，嘴里还说着呓语。我来不及多想，爬到了床下。

床上有人起来了，那人光溜溜的双脚伸到了地面上，在地上摸索着鞋子。然后，双脚塞进了鞋子里，走到了门后面。我趴在床下看去，只看到白晃晃的身子，和两只像兔子一样蹦蹦跳跳的大奶子。

大奶子走到门后，蹲下身去，我听见了一片亮晶晶的水声，原来她在撒尿。

女人撒完尿后，又趿拉着鞋子回到了床上。接着，床上鼾声又起，她完全没有想到，床下会藏着人。

我悄悄溜出来，打开柜盖，伸手探去，摸到了两个布包。布包拎在手中沉甸甸的，一定是黄白之物。

我把两个布包拿出来，打开，只捡取金子包了一个小包，缠在腰间，然后把不值多少钱的银子包成一个大包。

我拎着大包走出去，顺手又把堆在床脚的两床棉被扛在肩膀上。那时候的人家房间里还没有放置衣服的大立柜小立柜之类的东西，人们都是把衣服放在木头柜子里，被子折叠好后，堆在炕角或墙角。

我爬上了房顶，从这里可以看到院外的一切，我看到假和尚站在树荫下等候。月光透过树丛，斑斑点点地撒落在地上，也洒落在他的光头上。我发出了信号，假和尚走到了院墙下。

我把大包丢出去，因为大包的外面包着厚厚的棉被，所以落地没有响声。假和尚拎起来，觉得很沉重，他一定兴高采烈。接着，我又把另一床棉被从房顶上丢出去。

第二床棉被落下来后，假和尚挥舞刀片，向着棉被砍去。他没有想到，那不是我，那只是一床棉被。

我早就料到他会这样做。

和尚在江湖上叫做治把，假和尚在江湖上叫做耍腥治把。耍腥的，还是江湖黑话，我在上面写到过，指的是设局骗人。和尚里本来就没有几个好人，水浒里说：和尚，一个字叫僧，两个字叫和尚，三个字叫急色鬼，四个字叫色中饿鬼。苏轼也说：无毒不秃，无秃不毒，转秃转毒，转毒转秃。当今社会上，几十万假和尚下广州，上北京，给人算命，骗人钱财，大家切勿上当。

治把里本来就好人少，而耍腥治把则百分之百没有好人。我行走江湖，遇到这个耍腥治把，岂能不防着一手。他号称自己踩点好了，却要让我进去偷窃；我偷了这么多的金银财宝，他怎么会和我二一添作五？我流落到此，形单影只，人地两生，他岂能不加害？我在就猜到他想要杀了我，独吞钱财，所以我才会扛着两床被子上房顶。

假和尚看到一刀砍去，砍到的只是一床被子，就赶紧收了刀，抬头看着我。我从房顶上揭下瓦片，一片接一片地丢到院墙外，每丢下一片，我的心中就高兴一份，而假和尚就惊慌一份。瓦片落地破碎的声音惊动了家丁，家丁打开院门，看到假和尚站在院墙外，背着一个巨大的包裹，于是大声叫喊。院墙上的人跑了下来，他们和家丁一起追赶逃跑的假和尚。

我从房顶上溜下来，直奔马厩，牵走了一匹马，翻身跃上马背，一溜烟地跑出了大院。

跑出不远，我听见后边传来撕心裂肺的痛苦的哭喊，那是假和尚的声

音，他背着一包袱不值钱的银子跑不快，被家丁们追上痛打。

现在，马有了，钱有了，我就能继续上路了。

第232章 无耻偷牛贼

骑在马上，一路向西，月光照在路面上，脚下的这条道路，就像一条被冻僵的蜿蜒的蛇。

大排曾经对我说，从嘉峪关到玉门，这一路上都没有村庄，然而我跑出了七八里后，发现路边的村庄不时会闪现。几乎每隔几里路，就能够看到一座村庄。

我自诩为老江湖，然而还是被一个十几岁的少女骗了。也许正因为她是少女，所以我才会上当受骗。谁会想到，那么漂亮纯洁，又出口成章，知识渊博的女孩子，居然会是江湖老月！

我骑在马上，想着这几天遇到的事情，感觉悔恨交加。我一路在追赶丽玛，然而距离丽玛却越来越远。现在，我连丽玛在哪里都不知道。

突然我看到前面出现了一个人，那个人的手中牵着一头牛。那个人看见我，急忙让在了路边，但是那头牛却不屈不饶地横在路面上，不安分地颠着碎步，嘴巴里发出呼哧呼哧粗重的呼吸。

这些都没有什么奇怪，更奇怪的事，那个人的手中没有握着牛缰绳，而是握着一根一米长的竹竿。

我一切都明白了，这不是一个赶夜路的人，这是一个偷牛贼。

偷牛贼，属于杂贼，杂贼是老荣里地位最低的一种。西北的偷牛贼是如何偷牛的，需要交代一下。

西北人烟稀少，村庄寥落，地广人稀，广种薄收，土壤贫瘠，沟壑纵横，种地极不方便，所以，家家户户都喂有黄牛，借助畜力进行耕作。在西北，有钱人家喂骡马，没钱人家喂黄牛。骡马对饮食比较挑剔，必须有豆类作为食物，而广大的西北很多人吃饭都成问题，怎么会有豆类来喂养骡马？黄牛就不一样了，黄牛食谱很广，稻草、秸秆都能吃，人们磨面后剩下的麸皮也能吃。在贫困的西北农村，基本上一头黄牛，就是一个家庭全部的家当。

骡马的耕作效率，要远远大于黄牛。一天工夫，骡马可以犁地三亩，而黄牛只能犁地一亩。

西北因为黄牛很多，西北的杂贼就盯上了这些黄牛。

杂贼的偷牛工具很简单，一根贯通了的竹竿，一把盐，一根绑着铁钩的绳子。平时走在路上，偷牛贼拄着竹竿，盐和干粮放在一起，有铁钩的绳子绑在腰间，即使遇到行人，谁也不会怀疑这个人是一名全副武装的偷牛贼，还以为他是一名普通的赶路人。

和所有贼一样，偷牛贼会先踩点，熟悉了周围环境，盯准了目标，这才会下手。

前面说过，养牛的一般都是穷苦人家，所以院墙也会很高，院门不会很坚固，防盗设备也不会很健全。偷牛贼轻易就能够进入院子里，然后走向牛圈。

偷牛贼潜入牛圈后，会把绳子从贯通的竹竿穿过去，有铁钩的一端对准牛，没有铁钩的一端对着自己。铁钩吊在竹竿下。偷牛贼把盐从自己这段的竹竿放进去，慢慢吹向那边，然后把竹竿凑到牛嘴跟前。牛看到竹竿过来了，就会舔一口，舔出了咸味。养过牛的人都知道，牛喜欢咸味。如果夏天牛不好好喝水，主人只要给水盆里放一把盐，牛很快就会喝光了。

牛舔了一口，舔走了竹竿那边的盐，偷牛贼继续把盐从竹竿这边放进去，用嘴巴吹到竹竿那边，牛就继续舔。牛舔着舔着，偷牛贼突然拉进了竹竿里的绳索，铁钩就会刺过牛舌头。

牛舌被铁钩勾住了，牛就不能鸣叫，只能乖乖地跟着偷牛贼走。牛想要挣扎，想要攻击偷牛贼，也不可能，因为一米长的竹竿，彻底隔开了牛角和偷牛贼的距离。牛纵有千斤力气，万般愤懑，也只能听命于偷牛贼。

偷牛贼拉着牛走到村外后，就发足奔跑，牛因为疼痛难忍，也会发足奔跑，所以，即使被人发现了，也往往追赶不及。

偷牛贼拉着黄牛，一晚上可以跑到七八十里之外。曾有人丢失了牛，亲戚邻居第二天在七八十里外的杀坊里看到，回来说杀坊里有一头牛，和他家的牛个头、花色、皮毛完全一样，这个丢牛的人不相信，因为他不相信一夜之间牛能够跑出这么远的距离。

杀坊，就是宰杀牛的地方，然后制作成牛肉出售。

在西北，养牛人家对牛特别看重，对牛有着极深的感情，认为牛是家中一口人。如果他们听到自己家的牛会遭受这样的折磨，不知道会心疼成什么样子。

偷牛贼，和采生折割一样令人发指。至今，在广阔的西北，还有杂贼用这种方法偷牛。

偷牛贼都是极端残忍的江湖败类，将铁钩穿过牛舌，还不算最残暴，最残暴的是，如果遇到脾气特别倔强的牛，宁肯舌头被撕裂，也不跟着偷牛贼走。那么偷牛贼就会挺着竹竿往前捅，一下子捅破了牛的喉咙。牛很快就会死亡。

那天晚上，我一看到那个杂贼手中的竹竿，就知道这头牛是他偷的。

说不定后面有丢牛的人在追赶，我得拖住他。我问："昏天黑地的，拉个岔子做啥？"（三更半夜，牵头牛做啥？）

偷牛贼喜出望外地看着我，他说："我是老荣，上排琴，跨着风子做啥？"（我是溜溜这一行，大哥，你骑马去哪儿？）

我说："我是懒龙。"

前面说过，懒龙是西北江湖黑话，指的是有一定地位的老荣。杂贼听我这样说，赶紧弯腰鞠躬，他毕恭毕敬地说："全仰仗上排琴，全仰仗上排琴。"

我骑在马上问："前面是什么村子？"

偷牛贼说："党家庄。"

我问："还有多远？"

偷牛贼说："还有十来里。"

我问："这个岔子也是党家庄溜的？"（这头牛是从党家庄偷的？）

偷牛贼老老实实地说："是的。"

我骑在马背上，看到远处亮起了点点火光，像萤火虫一样闪闪烁烁，我知道是失主追上来了。我说："萍水相逢，却是行亲，什么时候喝一杯？"

偷牛贼兴高采烈，懒龙能够和他喝酒，是他莫大的荣幸，他说：“前面三十里，陆家庄东面第二家，就是我家，随时恭候大哥前来喝酒。”

我心中一阵暗喜，问到了偷牛贼的家，现在看你还往哪里逃！我说：“大哥有事，先走一步。”

偷牛贼牵着牛跑了几步，回过头来说：“大哥慢走，等你回来喝酒。”

我骑着马向前跑了不多久，就看到十几个人拿着铁锨锄头这些农具，打着火把，迎面跑来。跑在最前面的一个小伙子问：“大哥，问一问，有没有见到牵牛的人走过去？”

我说：“见到了，就在前面五六里的地方。”

那些人来不及说一声谢谢，扭头就跑，我大声喊道：“你们是党家庄的？”

最后一个人回头说：“是的。”

我喊道：“如果追不上，就去陆家庄从东数第二家，你家的牛是那家人偷的。”

后面的那个人停下了脚步，他好奇地问：“你咋个知道？”

我说：“你只管去他家要牛就行了。”

我话说完，已经距离他们有了几十米远。

人在江湖飘，谁能不挨刀？但只要讲江湖义气，恪守为人准则，就会少挨刀。

江湖上任何一行，都有它的道，这个道，就是除暴安良，帮助弱小，只取贪官污吏，只取奸商巨贾，而偷牛贼这种江湖渣子，居然偷的是穷苦百姓家的牛，我岂能放过他！

其实我也是一名小偷，但是我从来不偷穷人。

这就是江湖之道。

第四卷：老月凶猛

第233章 潜入圣殿中

十天后，我来到了哈密。然而，这里却不是莫耶教的大本营。当地人说，莫耶教的圣殿在一个叫做阿姆德勒的小城里。

我沿着山路，又行走了一天，一路上都能看到前去圣殿朝拜的人，他们扶老携幼，风尘仆仆，脸上带着极度的虔诚和憧憬。这就是宗教的力量，它能够将无数人汇聚在自己的麾下，让他们为自己赴汤蹈火，让他们为自己断颈喋血，让他们变成一架没有思想的能够随意驱使的机器。尽管他们并不明白教义，尽管他们无法分辨正邪，但他们会跟着无数的人或者上天堂，或者下地狱。后来，心理学家把它叫做洗脑。拜上帝教是一个邪教，它割裂了人伦和亲情，但是却有几十万亡命之徒趋之如鹜，这就是洗脑的结果。

任何一个邪恶的组织，都离不开洗脑。越是邪恶的组织，洗脑的机构越健全。

寻找圣殿并不难，只需要跟着这群被洗脑过的人行走就行了。

圣殿建在一座高坡上，显得极为巍峨磅礴。无数人跪在山坡上，排队吻着神殿的石头台阶。他们哭着喊着，泪流满面。那一刻，我深深地震撼和不理解。

我牵着马，站在山下，一直等到日落西山，才看到他们渐次从山坡上走下来。而圣殿，也关闭上了又高又长的白色大门。

两扇厚厚的大门，隔开了两个世界，丽玛在里面，我在外面。丽玛在圣殿，我在尘世。我距离丽玛咫尺之间，却又遥不可及。

圣殿的墙壁足足有五六丈高，圣殿的大门紧紧关闭，我无法进入。

从前，思念是一口艰涩的方言，我在这头，丽玛在那头；后来，思念是一弯浅浅的江湖，我在这头，丽玛在那头；现在，思念是一道高高的墙壁，我在这头，丽玛在那头。

那天晚上，我站在圣殿外，直到天亮。

天亮后，我看到圣殿的大门轰然打开，每个进出的人都撩起长袍，露出腰间的木牌。有的长袍是黑色的，有的长袍是白色的。有的是黑袍骑士，有的是白袍骑士。只有白袍骑士和黑袍骑士，才能从圣殿进

出。

我盯紧了一名白袍骑士。我对黑袍骑士有一种亲近感，因为黑袍骑士曾经跪在了我们的面前，放走了我们；我非常憎恨白袍骑士，因为是他们抓走了丽玛。

那名白袍骑士走下山去，走到了山下的街市，我牵着马，不远不近地跟着他。他高视阔步，趾高气扬，完全就没有想到会有人在后面跟踪。

我看到那个白袍骑士走进了茅厕里，我把马拴在了茅厕门外，看看左右无人，溜了进去。茅厕里刚好只有白袍骑士一个人，他解开裤带，正对着墙壁撒尿。我从后面卡住他的脖子，他一声没吭，就晕了过去。

我把他的白袍脱下来，穿在自己身上，又把他的腰牌摘下来，挂在我的腰间。

我走向圣殿。

一切都很顺利，我进来了。

我在圣殿里呆了七天。白天，我在一个很大的，但又空无一人的房间里藏着睡觉，夜晚，我就悄悄出来了。

那座房间很大很大，外形像个蒙古包，里面却没有一根柱子。房间里供奉着很多牌位，牌位上还有画像，都是一些老太太。牌位上还写着我不认识的蝌蚪一样的文字。这可能就是波斯文吧。可能，这里面供奉的是莫耶教历任教主的牌位。

我在这座大房子里睡了七天，没有一个人走进来。这七天里，陪伴我的只有一只老鼠，它对我这位不速之客显然很好奇，每次我睡醒，都能看到它坐在一边，探头探脑地看着我。

夜晚，我就出去了。

在浓墨般的夜色掩护下，我查看了圣殿的每个角落，寻找着丽玛所在的地方，但是我一直没有找到。

有时候，我甚至怀疑丽玛是不是没有回到这里，我甚至都想溜出圣殿去寻找。

直到第八天，我才见到了丽玛。

那天是举办一个什么仪式，丽玛站在一座高高的台子上，接受着千百人的顶礼膜拜。丽玛的后面是一群穿着白纱的少女。尽管丽玛照样蒙着面纱，尽管丽玛照样穿着长袍，但是我还是一眼就认出了她。她站立的姿势，她走路的姿势，我一看就知道是她。长长的黑白相间的袍子，和薄薄的面纱，依然无法挡住他的妩媚和高贵。

她的妩媚和高贵是骨子里的。

我看到她并不高兴，我能看出来。与其说是能够看出来，倒不如说是能够感应出来。

我藏在那座大房子的窗后，这一切都看得清清楚楚。

我看到丽玛走进了一座三角形尖顶的房间里，再没有出来，那些簇拥着她的一群少女，也没有出来。

一直到夜晚，他们都没有出来。

那座房子我曾经走进过，但是没有发现任何可疑的线索。那么，那里面一定有地下室，丽玛和那些人肯定生活在地下室里。

我溜了出去，躲避着巡逻人的视线，进入了那座房间里。然而，整座房间的地面和墙壁严丝合缝，哪里才是进入地下室的门？

我无功而返。

我所藏身的大房子里，一直没有看到有人走过来，而且白天有人从大房子周围路过，都像躲避流行感冒一样躲得远远地。这座大房子透着秘密。

是不是因为这里供奉的是莫耶教历任教主的牌位，在教徒心中认为这是禁地，所以他们不敢进来。如果他们不敢进来，那么这里就是最安全的。

我把丽玛带到这里藏起来，然后等待机会，逃离圣殿。

但是，也不能排除这里不是禁地，对所有人可以行使执法权的白袍骑士可以进入这里。如果这样，那我们就连退路也没有。必须想想办法。

我在前面多次写到过，我有雕刻的天赋。

有一天晚上，我溜到了厨房里。我对厨房很熟悉，因为我每天晚上都会来到这里，寻找食物，然后带着食物藏进大房间里。有一天晚上，我以为厨房里再没有人会进来了，就揭开厨房的锅盖，把盘子里的鱼吃光了。然而，我还没有放回盘子，厨房里的门响了，进来了一个人，他进来后就用左手直接揭开锅盖，伸进右手，然而抓了一手空，他把锅盖交给右手，又用左手抓，依然是一手空。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然而他两手抓，两手都是空。他在厨房里，嘴巴里叽里咕噜说了一通，然后出去了。

我赶紧逃离了厨房，藏在墙角查看动静。那个人没有再走进厨房，他可能以为自己老糊涂了，压根儿就没有给铁锅里放鱼。

今天晚上，我从厨房里拿走了火柴、油灯和菜刀，还有钉在案板上的一块洋铁皮。这块洋铁皮是为了擀面条方便而使用的。

这些东西，以后将会派上大用场。

我回到大房子里，仔细端详着最后一张牌位上的画像，然后，用菜刀雕刻了几个她的塑像。塑像的材料，就是前面那一堆牌位。

几天后的一个黄昏，丽玛又出现了。她款款地走着，后面跟着一群白裙少女，白裙少女的后面，跟着一群白袍骑士。

丽玛每次出现，都极为隆重，如同帝王出行一样。

夜幕降临了，丽玛还在圣殿里慢慢走着，后面的白裙少女唱起了歌曲，她们动听的歌声像小鸟一样在低空中缭绕不散，可能，他们又在举行什么仪式。

他们经过大房子的门口时，我悄悄溜出去，没有人发现我，因为他们所有人都怀着极为虔诚的圣洁之心，目不斜视。我偷偷跑到了丽玛身边时，一把抓住了她，向着大房子跑去。

事发突然，少女的歌声停止了，白袍骑士也忘记了追赶。

一直到我们跑进了大房子，关起了大门，他们才发一声喊，向着大房子涌来。但是，紧闭的大门挡住了他们的脚步。他们将大房子团团围住。

我拉着丽玛一直跑上了二楼，二楼有一扇打开的窗户。站在窗口，能

够看到外面的星星和惊恐的人群。

第234章 加更

我紧紧地抱着丽玛，丽玛也紧紧地抱着我，我们的呼吸连在一起，我们的眼泪流在一起，我们的心跳连在一起。

大房间的对面，是一座尖顶的楼房，那是做祈祷的地方。楼房高耸，是圣殿里最高大的一座房屋。

白袍骑士正在闹闹嚷嚷，突然一片静寂，他们一齐望着尖顶楼房。楼房的墙壁上，出现了一个老女人。

老女人从遥远的地方，慢慢走过来，她的身躯穿透了墙壁，她的脸庞越来越明晰，最后，她站在了尖顶楼房的墙壁上，一动不动。

房屋外的所有人都跪下来了，低着头，不敢直视对面墙壁上的老女人。他们嘴里嘤嘤嗡嗡地念念有词，声音像一团苍蝇萦绕在空中。

丽玛没有跪，她先是用疑惑的眼睛看着我，后来眼神中充满了释然，再后来眼神中充满了赞誉。我指着对面墙壁上的老女人，又指指自己的嘴巴。

丽玛何等聪明，她一下子明白了，她拿起我制作的大喇叭，放在窗口，说了一连串的波斯语。

那些人惊恐万分，赶紧向着对面墙壁上的老女人连连作揖，还有一部分人开始了哭喊，哭声震天。

老女人背过身去，她渐离渐远。房屋外的哭声渐渐消失，有人开始站了起来。突然，对面的尖顶房屋里一片烟雾，接着，火光熊熊，烟雾散尽，火焰越来越大，所有人惊恐万分，而这座大房子的四周，也燃起了火焰。

丽玛压低喉咙，对着喇叭又叽里咕噜说了一通，那些人一齐跪在了地上，低下了头，又发出了呜呜的哭声。我拉着丽玛，踏着火焰走出去，那些人不敢阻拦，他们跪在道路两边，不敢目视我们。我们走到了圣殿大门口，守门人赶紧打开了大门，我们径直出去了。

火焰一直燃烧着，一直燃烧到了天亮。

天亮的时候，我们已经骑马逃出了很远，白袍骑士追之不及。

这天晚上，我用的是江相派的幻术。幻术，今天的说法叫魔术，民间说法叫把戏。把戏把戏，全是假的。

江相派的每个人，都是使用幻术的高手。比如，他告诉你说，你的前身是条蛇，你死后也会变成蛇，你不相信他的说法，他在墙壁上挂了一面铜镜，让你看着镜子中的自己。你在镜子里没有看到自己的容貌，果然看到了一条蛇。你吓得不知所措，磕头问他该怎么办。他告诉你说，你前世做了罪孽，现在需要赎罪，才会避免后世再变成蛇。你问怎么赎罪，他就会说，让你把钱财埋在什么什么地方，不要告诉任何人，否则，这种破解之法就不灵了。你信以为真。你前脚把钱财埋了，他后脚就取走了。你埋了钱财之后，再去照镜子，镜子里不会再出现蛇，只看到自己。你相信你的罪孽确实被钱财洗刷了。

真实的情况是什么？是江相派使用了幻术。江相派提前在镜子里画好蛇或者野兽，你看不到；而当你照镜子的时候，他把灯光打在铜镜上，提前画好的蛇或者野兽就出来了。他把钱埋在某一个地方后，再去照镜子，他把画好的蛇或者猛兽已经涂抹掉了，所以，镜子里只有你自己。

那天晚上，我从厨房里偷出了火柴、油灯、铁皮。把铁皮卷成了喇叭的样子，一头大，一头小，我依照排位上的画像，雕刻了末位教主的模样。就是那个要把教主之位传位给丽玛的老女人。

我们遭到白袍骑士的追击后，我点亮油灯，灯火对着喇叭口，把老教主的木雕放在喇叭口的前方，对面的墙壁上就出现了老教主巨大的身影。所有人都以为老教主显灵了，我再让丽玛模仿老教主说话，就更没有人怀疑了。

老教主走远后，我把提前追备好的火药拿出来，放在喇叭口，一点燃，火药在瞬间释放出浓郁的烟雾。火药怎么来的？是我把火柴棒前面的红色用指甲盖抠出来，一点一点积攒的。火柴的原理就是火药与磷片剧烈摩擦，产生出火光。

火药燃烧后，释放出巨大的烟雾，烟雾散尽，火光出现。火光怎么来的，是磷光照上去的。磷光怎么来的？来自于尸体。

这个大房间，是历代教主的尸骨存放地，我打开一具具棺材，把她们的枯骨拿出来。这些存放了几百年的尸骨，突然与空气接触，就发出了光亮，民间把这种光亮叫做鬼火。夜晚你一个人去坟地里，能够看

到鬼火在闪闪烁烁，那就是暴露于狂野的尸骨在发光。

江相派的人，个个都是装神弄鬼的高手，也个个都会使用幻术。在烟雾弥漫的那一刻，我把尸骨丢在了门外。烟雾散尽，白袍骑士看到大房间的门口火光熊熊，他们不敢进入，而我和丽玛却可以踏着火焰离开。

我不知道丽玛对那些白袍骑士说什么，也许她说我是上天派来的使者，要带着她返回天宫。反正那些白袍骑士被我的幻术彻底吓坏了，他们趴在地上，只知道磕头，没有一个人追赶。

我们骑在马上，向着东方，昼夜兼程。我牵挂着念家亲，念家亲说，他会在红窑堡等我；如果他离开了，他会在红窑堡出口的大树上，刻下一个印记。

丽玛回来了，我终于放心了，但是另一个棘手的事情又出来了，念家亲追踪那两个人，他们到底是什么身份，他们怎么会知道瘦子这个响马帮要铲除光头这个镖队的秘密？这两个人和杀死瘦子孩子的凶手，有没有关系？

我们来到红窑堡的时候，是一个午后。那棵大柳树上只有我留下的十字印记，大树上的两只喜鹊叫喳喳，我没有看到乌鸦，乌鸦被它们彻底赶走了，我非常兴奋。

我走进红窑堡，看着阳光一块块照进古堡里，古堡里显得寂静而阴森。我大声叫喊着念家亲的名字，可是，古堡里只传来我隆隆的回声。

这么长时间了，我已经从西域走了一个来回，念家亲追踪那两个人，早就应该回来了，在这里等我。如果他要离开，肯定会在大树上给我留下一个印记。可是那棵大树上没有印记，那就说明念家亲没有离开，还在红窑堡里。

没有念家亲的回声，我和丽玛分头寻找。她沿着东边找，我沿着西边找。

突然，我听见丽玛发出了一声惊呼，急忙跑过去，看到距离丽玛十几米远的地面上，躺着一个人，他的脸被乱刀砍得血肉模糊，但是他的衣服我认识，那就是念家亲。

念家亲的手中握着一根小木棍，距离他几步远的地方，地上写着一个“十”字，笔画细细，很不规则。如果不仔细看，是不能看到这个字

的。

在生命的危急关头，念家亲拼尽全力在地上写了一个“十”字，而写完后，又离开了“十”字好几步。他为什么要这么做？“十”字，又代表什么？

不不不，不对，念家亲是俯身倒在地上的，那么说明他是在逃跑过程中，被人从后面追上，说明那个字他还没有写完，就急忙离开了。“十”字写得很不规则，说明他没有时间把这个字写完。这个字是以十字起笔的。

这个字和杀害他的凶手有什么关系？他一定是在用写字向我示警，或者是想要告诉我凶手的名字，才写了这么一个字。

然而，又不对，红窑堡如此隐秘，即使从树林外面走过，也不会知道这里有一个红窑堡，追杀他的人，又怎么会走进来？

如果念家亲知道有危险，他断然不会把凶手引入红窑堡的，因为他想着红窑堡里还有等待他的我。那么只有一种可能，是凶手暗暗跟踪念家亲，然后突然袭击。念家亲已经知道了凶手的身份，然而他来不及做下标记，只好在地上留下印记，但是一个字还没有写完，就被加害了。

谁害死了念家亲。

我看到念家亲的身上伤痕累累，我流着眼泪收殓他的尸体，看到他拳头紧握着。我费了很大的劲，才扳开他的手指，他的手心里居然握着一个箭镞，上面刻着“龙威镖局”的字样。射向瘦子的箭镞，上面也刻着“龙威镖局”。

龙威镖局，第一个字是龙，“龙”字的起笔是一点一横，写成连笔，很像“十”字。啊呀，杀害念家亲的，是龙威镖局；杀害瘦子孩子的，也是龙威镖局。

我浑身一哆嗦，怎么会这样？怎么是这样？豹子还和龙威镖局的人在一起，他会不会也被害了？

第235章 有人来接应

我在红窑堡站立了很久，直到夕阳西下，我才和丽玛离开。

我们向着东方走，夕阳将我们的身影拉得很长很长，想到那个足智多谋、正邪难分的念家亲以后再也见不到了，我心中一阵怆然。

后来，我们来到了古浪，这里离开西域已经有上千里了，我们终于可以放心地在客栈居住了。

那天黄昏，我们走进了客栈，没有再外出，丽玛早早就入睡了，这些天一路上的担心受怕，让她没有好好睡一觉，现在终于有了片刻的安宁，她终于能够安然入睡了。

可是，我睡不着。丽玛不知道念家亲是谁，也不知道镖局和响马之间的瓜葛，也不知道这场错综复杂的谋杀。

我总觉得这里面藏着我所不知道的秘密。按照推断，念家亲应该是光头他们杀的，瘦子的箭伤也是光头他们造成的，可是，这里面又不像，光头是个直爽汉子，他心里没有那么多的奸诈狡猾，我凭直觉判断，这种惨绝人寰的事情，又好像不是光头他们所为。

那么又是谁干的？为什么念家亲临死前手心里要握着龙威镖局的箭镞？他是想告诉我们什么？按照他的起笔推断，他想要写的是什么字？

我正在挖空心思想的时候，突然听到了房间外传来了一声异响，是墙壁顶部的土粒掉落地面的声音，声音很轻很细，如果不是江湖中人，断然听不到这种声音；即使听到了这种声音，也不会与翻越墙壁联系起来。

夜半翻墙，一定怀有不良企图。

我看到丽玛还在香甜地睡着，就一个人悄悄爬起来，用指尖捅破窗户纸，向外瞭望。 我看到月光下，有两个人从墙头上翻进来，趴在地上，查看动静。

那时候的西北，砖墙较少，土墙居多。

那两个人看到没有什么动静，就轻悄悄地走到了对面那一排房子，打开房门，走了进去。接着，房间里亮起了灯光。

我判断，这两个是江湖老合，他们应该是住店的。

我悄悄走出去，带上门，蹑手蹑脚地来到对面那排房子，俯身在那扇亮着灯光的窗口下，想听他们在说什么。

他们的声音很小，含糊不清，好像谈论的也不是江湖中的事情。可是，我还是好奇，既然能够翻越墙壁，夜半出外，而且行事规程完全按照江湖上那一套，那么他们一定就是江湖中人。

我站起身，舌头舔湿小拇指，又用小拇指在窗户纸上戳了一个小洞，刚想朝里张望，突然房间里飞出了一支钢镖，贴着我的头顶飞出去，落在了地上。

我吓得再也不敢动了。我知道这是房间里的那个人手下留情，如果他要取我性命，易如反掌。

房间里传来了说话声："吃搁念的，什么路数？"

我只好如实回答："走镖的。"

房间里又传出了声音："进来 。"

我一走进房门，房间里突然站起了两个人，他们说："呆狗，你怎么在这里？"

我惊异地望过去，看到他们居然是铁栓和铁柱。

我问："你们怎么在这里？"

铁柱说："你和我们二当家的走了那么久，一直没音信，大家牵挂得慌，就让我们来接应。"

原来，念家亲是响马二当家的。

我说了这一路上遇到的各种稀奇古怪的事情，说了在红窑堡遇到的念家亲被害现场，说了念家亲手中藏着的箭镞，还有他没有写完的字

铁栓说："果然是龙威镖局干的，我早就说他们不是好东西。"

铁柱沉吟着说："这种事情，要查明并不难。"

我和铁栓一起看着她，问道："怎么查？"

铁柱说："我们追上光头他们，只要查问这几天有谁没有跟着镖局行动，凶手不就出来了？"

铁栓拍着膝盖说："着啊。"意思就是说"对啊"。

我知道这是一个好办法，但是，如果真的是镖局对念家亲下了毒手，他们岂能不保密？既然他们保密，那么不论你怎么问，他们都会说没有一个人离开驼队。再说，根据血迹看出来，念家亲已经被害好些天了，如果是镖局杀害了念家亲，他们现在早就归队了。

然而，除此之外，还真没有更好的办法。

我对镖局杀害念家亲这件事情将信将疑，但是，如果真的是镖局杀害了念家亲，光头知道了，我想，他肯定会承认的。光头是条汉子。

不论怎么样，还是先追上镖局再说。

三天后，我们来到了一座山谷中。铁栓打了一声长长的呼哨，山腰的岩洞里走出了几个人，很快就来到了我们身边。

令我万万没有想到的是，走在最前面的那个人，居然是三绺长须。就是我在定边县城看到的摆象棋残局的三绺长须，就是那个被我半夜偷走了情报的三绺长须，也是那个被豹子用弹弓打得四处奔逃的三绺长须。

三绺长须指着我问道："嗨，你小子怎么在这里？"

我说："我还想问你呢？你老人家怎么在这里？"三绺长须的年龄比我大得多，叫他一声老人家也是应当的。

三绺长须用嘲笑的眼睛望着我，我知道他在洋洋得意地认为，我当初没有认出他是谁。我以为他是江湖老荣，其实不是的，他是江湖响马。

能够和铁柱铁栓对上暗号的，只会是响马。

三绺长须看着我，又看着丽玛，他戏谑地说："走的时候，你是孤身一人，回来的时候，就带上了漂亮妞，你是怎么把人家黄花闺女骗上床的。"

我看着丽玛，丽玛不知道我们在说什么，她用无辜而纯净的眼睛看着这里的所有人。

铁栓在一边嫉妒地说："狗日的呆狗，把这么漂亮的女人弄上手了，你有啥本事？"我知道铁栓一路上都在偷偷打量丽玛，他的眼睛能够喷出火来。但是，我知道铁栓和三师叔、小眼睛都不一样；三师叔看上的女人，一定要弄上床；小眼睛看上的女人，就总在动花花肠子；

而铁栓看上了哪个女人，也只是多看几眼罢了。

铁柱对铁栓说："话不能这么说，呆狗也有他的过人之处，功夫可能不如你，但是在别的地方远远胜过你，要不，豹子能够看上他？"

自从上次豹子与瘦子比武，不分高低；喝酒，平分秋色，响马里从上到下，都对豹子极为敬重。

我不想再让他们谈论丽玛，于是转化话题说："不扯这些了，说正经事。"

铁柱向三绺长须介绍了念家亲的情形，三绺长须气得胡须直抖动。他说："当初要不是我，这些骆驼客早就被人灭了。"

铁栓问："你见过这些骆驼客？"

三绺长须说："当然见过了，在盐池的时候，他们上了江湖老月的当，去和人家比武，人家趁虚而入，差点劫走了他们的镖。要不是我们及时出手，他们早就脑袋搬家了。"

哦，我想起来了，花面狸说那天我们和江湖老月比武的时候，中了人家的调虎离山之计，江湖老月攻打堆放镖车的大院，老当家的被人家砍死了。后来，来了几个骑马的人，拿着鞭炮到处乱扔，赶跑了江湖老月。

真想不到，当初扔鞭炮的，居然是三绺长须他们。可是，他们为什么又要解救骆驼客呢？骆驼客不是他们的仇人吗？他们不是瘦子派来跟踪骆驼客的吗？

我想不明白，想要问他，又感觉不合时宜。

三绺长须对身后一个人说："快向大本营报信，让做好准备，干掉这伙骆驼客。"

那个人跑上了半山腰，然后，一只白色的鹰隼飞上了蓝蓝的天空。

第236章 郎中架子大

我知道，鹰隼这是去报信了，一场大战即将来临。我想给他们说，如果真的打起来，一定不要伤害豹子和光头。豹子是条光明磊落的汉

子，光头也是条表里如一的汉子。最好是能够找到杀害瘦子孩子和念家亲的凶手，冤有头，债有主，不要让光头他们背黑锅。但是又想到我即使说了，也是白说，他们不会听我的。于是，作罢。

实际上，凶手到底是不是光头他们，我现在还拿不准。按照箭镞上的字迹来说，是龙威镖局，按照念家亲临死前保持的证据来说，也应该是龙威镖局；可是，我又觉得光头他们不是这样的人，经过这大半年的朝夕相处，我觉得他们这些骆驼客都是响当当的好汉，不会做这么下作的事情。

然而，光头他们不做，难道别人就不做？比如朝天鼻这个心胸狭窄的小人，比如那天和我在一张桌子上吃饭的，对朝天鼻极尽奉承的那些喽啰。

我对铁柱说："凶手可能是龙威镖局的人，但是龙威镖局也有好人，你们一定要区别对待。。"

铁柱似乎看穿了我的心思，他说："你放心，我们恩怨分明，只找出凶手，不会为难镖局别的人。"

我说："豹子和光头都不错，还有小眼睛，很讲义气，都是好汉。"

铁栓一听到我说小眼睛，立即就有了怒气，他说："你是说小眼睛，就长得那个鸡巴样，还是好汉？"

我知道铁栓还在为上次喝酒的事情，对受了小眼睛的奚落念念不忘，耿耿于怀。其实，小眼睛长得再难看，也难看不过铁栓。

我说："人人都有缺点，小眼睛的缺点就是急躁，爱面子，其实人还挺不错的。"

铁栓说："不错个屁，上一次要不是看到你和豹子在跟前，我早就打他一个狗啃地。"

铁栓也是一个好吹牛的家伙，小眼睛再不济，也是一条功夫不错的好手，就凭你铁栓，就能把他打个狗啃地，你也太能吹牛了。

我本来也想奚落铁栓几句，心想算了，他们三个人，而我们两个人，要是吵翻了，我们也占不到便宜。

铁柱对铁栓说："你怎么总是和小眼睛过不去，跟你说了多少次了，行走江湖，不是谁的拳头硬，谁就是老大，走江湖得靠这个。"他指

了指自己的脑袋。然后说：“以后，真相在没有弄明白前，你不能和龙威镖局的任何人动手。”

听到铁柱这样说，我就略微有些放心了。

我们一路向东行走，天气越来越凉，树叶渐渐变黄，又渐渐飘落，刚开始，天空中还有大雁飞过，后来，天空中再也见不到飞鸟的翅膀。落光了叶子的树枝，瑟缩成一团，衰草连天，望断天涯，让人心生出无限苍凉。

因为没有草料吃，我从西域骑回来的马也迅速瘦了下去，他本来就不是一匹能够奔跑的战马，他只是一匹普通的仅能拉车的马。终于有一天，这匹马倒毙不起。此后，我和丽玛只能一路步行。总想着到下一个村庄，买上一匹马。但一直没有买到，那些马都是冷血马，要是和铁柱他们的温血马走在一起，只会拖了他们的后腿。

有一天夜晚，我们住在一处破窑洞里，风呼呼地从外面灌进来。我让丽玛睡在外面，我睡在了里面，用身体给她阻挡呼啸的寒风。早晨起来，丽玛突然头晕目眩，口干舌燥，站起身来摇摇晃晃，我的手掌放在她的额头上，感觉到火烧火燎。天气渐渐寒冷，秋天已经悄无声息地到了，而丽玛还穿着夏天的薄纱。我们都是皮粗肉厚、行走江湖多年的人，江湖的风浪早就在我们的身上吹出了一层老茧，而金枝玉叶的丽玛还不能适应这种剧烈变换的气候。

我让铁柱他们先走，我等到丽玛病情好转后，就追赶他们。

然而，丽玛高烧很厉害，她一直在说胡话。

这里前不着村，后不着店，放眼望去，四外都是黄乎乎的一片，阴沉的天空是黄色的，收割完庄稼的地面是黄色，落光了树叶的山坡是黄色的，干涸的河床是黄色的。我不知道该如何让丽玛的身体恢复正常，只好抱紧她，嘴唇贴着她的前额，想让她的高烧传递给我，这样她的体温就正常了。

可是，没有用。

我想来想去，想不出更好的办法，只好把丽玛放在破窑里，用残缺不全的砖胚垒好窑门，我对她说：“你等等我，我去买药，很快就会回来的。”丽玛躺在地上没有动，我不知道她听见了没有。

沿着覆盖着一层风沙的小路，我发疯般地向前跑，想要找到药铺，可是，前面一片黄乎乎的山梁，连一棵像样的树木也看不到。我继续向

前跑着，我相信只要有路，就一定有村庄。在广袤的西北，道路是连接村庄的桥梁，只要沿着一条路走，不停地走，就一定能够找到村庄。

我跑到正午的时候，终于看到前面有一座村庄，我敲开第一户人家，问村里有没有郎中，他说村中间那座盖厦房的，就是郎中家。这个村庄有几十户人家，基本上都是黄泥小屋，房顶上苫盖着稻草，只有郎中家是青砖绿瓦，金碧辉煌，可见，这个郎中给人看病，没少挣钱。

我推开郎中家的院门，看到院子里有一个老妈子在打扫院落，他们家院子里有几棵冬青树，在这个季节，也只有这种树还绿着叶子，院子里落了一层冬青树卷曲的叶片。

我问：“郎中呢？”

老妈子没有说话，只是指指后面的房屋。

我走进后面的房屋时，看到一个肥大男人爬在炕上，一个穿着绸布衣裤的十几岁的女孩子，站在他的身上，女孩子每踩一脚，这个肥大男人就喊一声“舒服”，踩脚的女孩子就咯咯大笑。

我问：“谁是郎中？”

躺着的肥大男人没有说话，踩脚的女孩子也没有说话。

我加大声音问：“谁是郎中？”

女孩子从肥大男人的背上走下来，肥大男人光着上身站起来，一伸脚，就勾住了地上的鞋子，他的声音比我更大：“喊什么喊什么，没见到我正忙着。”

我继续大着声音问：“你是郎中？”

他没好气地说：“是的，咋了？”

我说：“有个病人发高烧，你快点去瞧瞧。”

肥大男人说：“你带过来。”

我说：“带不过来，她发高烧。”

肥大男人摆摆手说：“我看病从来不出门，都是把病人送过来。你走

吧。”

这个肥大男人架子好大，我一看就来气了，丽玛烧成了那样，烧得一直说胡话，我跑了这么远才跑来，你居然让我回去把人送过来，简直太不讲道理了，太欺负病人了。

我睁大眼睛问：“你今天跟我走不走？”

肥大男人生气了，他声色俱厉喊道：“不走，咋了？你来请我看病，还这种口气给我说话，老子今天就不去。”他脱了鞋子，躺在床上。

我一看他这种架势，禁不住怒气冲天，我岔开两臂，将他肥大的身躯架在了肩膀上，向门外撞去。

门外，站满了他家老老少少十几口人，但看到我眼睛血红，一副拼命的样子，没有人敢拦我。我边向外走，边向他怒吼：“今天你要是看不好我媳妇的病，我就把你砸个稀巴烂。”

我走出大门，大踏步向村外走，脚步咚咚，震得地面都在抖动。村庄里有人听到我们的吵闹声，就走出门观看，但一看到我架着的是郎中，他们赶紧走回家，关上门，从门缝向外偷望。看来，胖大郎中确实在村中没有威望。

我扛着胖大郎中，像扛着一麻袋麦子，肩膀上的胖大郎中死沉死沉，比一口猪还要沉。我扛到村外的时候，他突然说：“放下我，放下我，我没有拿药。”

我一想，确实是这样，他没有拿药，我即使把他扛到了破窑里，他即使把丽玛的病情诊断得再精准，没有药材也是白搭。

我担心他会逃跑，又扛着他往回走。我心中牵挂着丽玛，担心他给我使诈，我把所有的药材，都捡取几根装在药囊里，然后背起药囊，扛着他继续向前走。

走到村外，又走了两三里，我气喘吁吁，这才不得不把胖大郎中放下来。我本想歇歇再走，没想到胖大郎中一放在地上，马上踮起脚尖奔跑。他两条粗短的肥腿迈得飞快，肥大的屁股表情丰富，左右摇摆。在这个四外没人烟的地方，他害怕挨打，就一路跑在我的前面。

第237章 冤家上门了

我们赶到破窑的时候，丽玛已经烧得没有了知觉。我扑上去，把丽玛抱在怀中，嘶声叫喊着，可是她没有回应。她的全身像火炭一样滚烫。

郎中从药囊里拿出了几味药，让我用水煮开，把这几味药泡进去，熬成汤给她喝。

我当时长了一个心眼，担心郎中在故意报复我，嫌我逼着他来到破窑。我说："你先吃了这些药，我再让我老婆吃。"

郎中说："我又没病，我吃药干啥。"

我说："谁知道你会不会使诈。"

郎中说："好我的兄弟哩，我家门都让你认出来了，你担心我给你假药，我还担心你到我家来闹事。弟妹的病不要紧，只是受了风寒，我给你几味药材，这是苏叶，这是麻黄，这是桔梗。有这三样就够了。"

我知道我刚才在他家耍半斤，耍二杆子，让这个胖大郎中心有余悸。

郎中又说："你这里没药壶，没水，咋个给她熬药？"

我说："这还不简单？你先回去。告诉你，我老婆要是有个三长两短，一定不会放过你。"

郎中千恩万谢地走出了破窑，转过身，溜得比兔子还快。

我追出破窑，看着他肥胖而不伟岸的背影喊道："我老婆要是病好了，我上门给你送钱。"

郎中赶紧回转身，他说："好我的兄弟呢，你甭送钱了，我见了你就害怕。"郎中说完后，就迈开粗短的腿，疾步如飞。真想不到，这样肥胖的人，居然能够跑得这么快。远远看去，他就像一个肉球在滚动。

我回到破窑里，拿起这三味中药，各咬一口，在嘴巴里嚼烂。中药的苦味苦到了骨子里，苦得我浑身发抖，脑袋疼痛，我的牙齿挤出了嚼烂中草药的汁液，喂进丽玛滚烫的嘴巴里。

直到我的牙齿疼痛，失去知觉，我才停止了咀嚼。

奔跑了大半天，我浑身酸软，后来我就抱着丽玛睡着了。

睡醒后，已经到了夜晚，我睁开眼睛，透过砖窑顶部，看到满天星光。见过砖窑的人都知道，砖窑顶部有一个一尺见方的圆洞口，那是用来添加柴禾和观察火候的地方。过去烧窑用柴禾，现在用煤炭。

丽玛也醒来了，她的高烧已经退了，我摸着她的额头，再也没有了那种滚烫的感觉。丽玛轻轻地吻着我，她吻到我满嘴的苦味，什么都明白了。她的脸颊紧紧贴着我的脸颊，我感到一股冰冷的东西从我的脸上划过，那是她的眼泪。

那天晚上，我们躺在铺满尘灰的砖窑里，她说："土司迪埃刀嚷。"我说："土司迪埃刀嚷。"她说："我爱你。"我说："我爱你。"

我们的手臂纠缠在一起，我们的呼吸纠缠在一起，我的手臂伸进了她的衣服里，她的手臂也伸进了我的衣服里，我们忘情地吻着对方，忘情地抱着对方，不知道什么时候，衣服像羽毛一样落在地上，明亮的月光下，我看到她白玉无瑕，像一件世界上最完美的艺术品。后来，我突然感觉到世界一片静寂，风从遥远的地方吹来，无声无息地掠过窑顶。我从很高很高的地方滑下来，滑过了草梢，滑过了小溪，鲜花和浪花在我的身边一齐开放，开放得绚丽多姿。最后，我滑入了一望无际的大海中。我躺在平静的海面之上，任海水托举着我，像托举着一叶扁舟。月光从云层照下来，我与月光相接

丽玛的手指划过我的身体，像海风划过船帆一样。我搂着丽玛的腰身，像船舷系着船桨。

这个月色朦胧的夜晚，这个黑暗中的破窑，成为了我二十年来最幸福的时光和地方，以后的很多年里，我一直在努力回想着这个夜晚和这个地方，努力回想着每一个细节，可是丽玛的面容总是模糊不清，那些细节，我总是想不起来。

此情可待成追忆，只是当时已惘然。

我们就这样抱着，一直到天亮。一缕阳光斜斜地照进破窑里，我明白了，有一个早晨来临了。

只是，此前的所有早晨，都没有这个早晨更美丽。

丽玛身体康复了，我兴奋异常，我们走出破窑，决定去那座村庄，好好感谢胖大郎中，顺便再买一匹马。要是依靠我们两个的脚板，要追上豹子他们，得到猴年马月。

现在，驼队早就把货物送到嘉峪关，走在返回的路上。我牵挂着那一张十万元的银票，不知道送给了谁。如果知道了，我说啥也要偷出来。现在我去偷，和光头没有一点关系了。贪官的不义之财，人人皆可取之。敢拿贪官之财，方能称为好汉。

我突然又想到，三绺长须他们早就把鹰隼放出去了，说不定这会儿瘦子响马和光头镖师已经打开了。如果双方打得你死我活，我又找谁去打听十万银票的下落。

还有，豹子和光头，还有小眼睛他们安全吗？

我边想边走着，一走进那座村庄，突然感到气氛不对。村道上有很多人，都在交头接耳，饶有兴趣地谈论着什么，几个半大孩子，在村道上追逐打闹，显得很开心。我查看地上，没有发现任何蛛丝马迹。我带着丽玛，从村后绕过去，来到东边的村口我们是从东向西走东边村口的坡道上印着几条深深的车辙印，还有骆驼的花瓣蹄印。

怪不得这座村子里热闹得像过年一样，原来村子里来了很多客人。

我也想看看稀奇，说不定是谁家在过红白喜事，在农村，也只有过红白喜事的时候，才会有家家出门观看的盛况。如果遇上了这个情况，我就和丽玛冒充女方家的亲戚，进去好好饱餐一顿。

女方家的亲戚一般都很多，农村把这叫做新客人，即使你混进去骗吃骗喝，也没有人留意到的。

走进村子里，看到很多人聚集在那座厦房门口观看。厦房的大门打开着，门口的树上拴着十几头骆驼，一个皮肤粗粝的少年，怀中抱着鞭子，在看守。村子里有几个少年和这个少年聊天，他们说得很热火。

当时，我想着：郎中家真气派，来了这么多客人，他家会有啥事呢？不像是有红白喜事。

我没有贸然走进去，只是拉着丽玛在人群中观看。丽玛的脸上围着头巾，看起来和这里的所有女人都一样，没有人会去留意她。多年的江湖经验告诉我，遇到疑惑情况，先要隐藏自身，细心观察。

肥大郎中家的院子里，停着几辆大车，大车上鼓鼓囊囊，让绳子横扎着，斜捆着，一看就是货物。大车的旁边，有几个人围坐在一起推牌九。牌九是一种古老的纸牌游戏，远在没有扑克以前，牌九非常流行，只是后来因为有了印刷更为精美的扑克，牌九才渐渐消失。

我想，这些人是干什么的？是贩运货物的商人吗？还是走镖的？走镖的车上应该插着镖局的旗号，可是这几辆车上都没有。

我正在疑惑不解的时候，看到一个人从院子里走出来了，我突然感到这个人似曾相识，但是我一时想不起他是谁。他的容貌，他的举止，似乎都很熟悉，可我当时就是想不起来。

那个人对抱着长鞭的少年说："和可朗玛说屁，都是空子。"（和乡下人说屁，他们啥都不懂。）

听到这个说着江湖黑话的人，我突然头脑中电光火石般地一闪，一下子明白了，那天晚上我和念家亲住在客栈里的情景，一幕幕闪现。那天夜半，我偷听到两个人说话，这是其中一个；天亮后，念家亲去跟踪两个人，这是其中一个。

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我绞尽脑汁想找到念家亲被害的线索，没想到在这里出现了。

我悄悄地抓住丽玛的手，悄悄地退出村庄，我担心他们会认出我。

我的手臂都在轻轻发抖。

第238章 加更

昨夜过后，丽玛好像换了一个人，她的脸上红扑扑地，眼神像水蜜桃一样，水盈盈地，她的眼神总会有意无意地落在我的身上，我的眼神一与她相触，就能够碰出绚丽的火花。她低着头，吃吃地笑着。

我带着她，从西边的村口出来，看到前面有一片包谷地。被扳掉了包谷的包谷地，像一个脱光衣服躺在地上的老汉一样丑陋不堪，露出累累的肋骨。我和丽玛藏在包谷地里，盯着村口的动静。丽玛紧紧挨着我，她湿漉漉的呼吸溅在我的脖子上，让我一阵阵意乱神迷。我扭过身，抱着她，她闭上了眼睛，长长的眼睫毛像翅膀一样在抖颤。

我把丽玛放在地上，手指刚刚碰到第一个扣子，突然看到村口出现了一队人影，是那群赶着骆驼，拉着大车的人。

走在前面的那头骆驼特别醒目，因为它的驼峰上长着红色的毛发。

我的手指急忙离开丽玛，爬在地上，向村口张望。我看到那些人逶迤

走出了村口，向着包谷地走来。

我仔细观察，看到另一个人。两个在夜晚的客栈里，用江湖黑话谈论镖局和响马的人，都在这里了。但是，他们到底是什么身份，说他们是镖局吧，大车上没有悬挂镖局的旗子；说他们是客商吧，推着这么多货物，没有镖局保护，他们怎么敢上路。

推车咯咯喳喳，骆驼噗噗踏踏，从我们的眼前走过去，然后慢慢走远，消失在了地平线的那边。我想要拉着丽玛跟上去。可是，丽玛不愿意了。我知道她只想和我在一起，哪怕是过着平平淡淡的生活，再也不愿这样东奔西跑，颠沛流离。可是，这件事情非常重要，关系到响马和镖局的命运，也关系到上百人的生命，我一定要查个水落石出。

我抱起丽玛，吻了她一口，我说："我们一定要去，这很重要。"

她尽管没有听懂我的话，但是她看到我着急的表情，就跟着我跑向前面。

我发誓，这段江湖恩怨了结后，一定要带着她过上安稳而充实的生活。即使我们生活在遥远的与世隔绝的乡村，我也要给她这种生活。你的身体放在哪里，并不重要；你的心放在哪里，才是最重要的。

那天晚上，我们跟踪那队人马，来到了一座小镇。

小镇很小，只有一条街道，一家饭店，一家客栈，一家杂货铺，一家皮货店。这队人马没有住在客栈，而是住进了一户人家。这户人家的院子外有一棵高大繁茂的泡桐树，树枝一直伸到了院墙之外。我一看到这棵泡桐树，就知道可以利用了。

我将丽玛安顿在客栈里，拍拍她的肚子，然后指指门外，她知道我要走了，她知道她留不住我，只好恋恋不舍地看着我离开。

我在客栈里转悠着，寻找着可以利用的工具。我在墙壁上看到了挂着的一盘牛皮绳，解下来，悄悄地溜出去。

我来到那棵梧桐树下，拿起绳子一甩，就搭在了树枝上。然后，我沿着绳子爬到了树枝上，站在了那户人家被树枝覆盖的院墙上。很多人以为他们家院墙高耸，对伸出墙外的树枝不加修剪，刚好给老荣提供了方便。

那天晚上的月亮很好，照耀地面如同白昼，我看到这伙人只是将大车

连在一起，派一个人睡在大车上，他的鼾声像一条想要流通也总也流不通的冰冻的河流，那种磕磕绊绊的声音让人头皮发麻。

我悄悄地从树枝上溜下来，在每一间房屋的窗沿下凝神静听，但是我没有听到一句话。这些赶了一天路的人，都睡着了。

偷听不到他们的谈话，我便慢慢摸近他们的车辆，想看看里面装的是什么。我摸了摸，摸出来装的是布匹。布匹外包了一层油布，油布外用绳子捆扎着，绳子下还夹了一块布条，我抽出来，但是那时候月亮隐入了云层里，我看不到这是什么，便将它装进了口袋里。

再找不到有用的线索了，我只好又翻墙出来。怪不得他们警戒如此松懈，因为他们押运的，只是不值钱的普通布匹。

回到客栈，擦亮火柴，我看到我偷回来的是一面小旗子，上面写着四个字：嘉定镖局。

原来这也是一伙走镖的。

可是，嘉定镖局在哪里，我不知道。我以前只是听光头说，有一支镖队和他们的路线刚好相反，从嘉峪关到张家口，他们从嘉峪关带皮货到张家口，这条路是主线，就像光头他们从张家口带丝绸、茶叶到嘉峪关，这条路是主线，至于回去的情况，能带上什么就带什么，反正是捎带，有时候还会空手回去的。

光头口中的那个镖局，莫不是这个嘉定镖局？害死念家亲和瘦子孩子的，莫不是这个嘉定镖局？

他们为什么要下此毒手？又为什么要嫁祸于人？想到他们回去的时候，只是带着普通的布匹，我豁然开朗。

然而，直到现在，我也只是猜想。我偷听到谈话的那两个人，他们和嘉定镖局走在一起，并不能证明他们就是嘉定镖局的人。

我必须一直跟踪下去，直到弄清事情的全部真相。可是，我又怎么才能弄清真相呢？仅仅依靠偷听，是远远不够的。如果他们一路不说，我就要一路跟踪到嘉峪关。等到我跟踪到嘉峪关，响马肯定就会全部干掉镖局。而我现在没有拿到足够的证据，想要回去给响马说明，响马也不会相信我。

我该怎么办？

天气转冷了，丽玛还是穿着夏天的衣服，我决定先去搞一件衣服给他。

街道上有一家皮货店，皮货店里卖的是熟皮子和皮毛衣服。塞外动物很多，羊、狼、狗、鼠、狐、兔这些动物的毛皮，都可以制作衣服和褥子，从动物身上剥下来的，尚未加工的皮子，叫做生皮子，又燥又硬，不能使用；把生皮子浸泡在草灰水中，浸泡三天，然后拿出来阴干，并加以揉搓，皮子就会变得柔软，这就是熟皮子，熟皮子就可以使用了，缝制大衣，制作褥子。

我翻墙出去，直奔皮货店。

皮货店的房门，只是普通的两扇对开的木门，要拨开这样的木门，实在太简单了。关于这种木门的盗开方法，前面已经写了很多。

我轻手轻脚地溜进皮货店，看到墙角放着一张床，房中间架着一根长棍，长棍上搭着一排皮衣。我的手刚刚挨上那些皮衣，床底下突然钻出了两个手持棍棒的人，他们大声叫骂着："昨天偷，今天又偷，你这个贼胆子也太大了。"

我突然看到有人从床底下钻出来，吓得魂飞魄散，顾不得拿皮衣，扭头就跑。

那两个手持棍棒的人钻出了皮货铺，我在前面跑，他们在后面追，他们边跑边喊："抓贼呀，抓贼呀。"我听了后非常生气，我又没有偷你们的东西，你们至于这样大喊大叫吗？

我不能跑进客栈，如果跑进客栈，就会给丽玛带到灾难。我沿着这条唯一的街道跑着跑着，就钻进了一条小巷。

小巷尽头是清真寺，清真寺墙壁高大，我爬不上去，回过头来，看到巷子口追来了七八个人，还带着一头狗，狗仗人势，一路都在狂吠着。

前无去路，后有追兵，我正彷徨无计的时候，突然看到旁边有一棵钻天杨，就三脚两脚爬上去。钻天杨树杆粗壮，但是树冠收缩，看起来就像一管毛笔。如果这是一棵泡桐树就好了，泡桐树的枝干向外伸张，我攀着树枝，就能够跳到屋顶上，然后踩着屋脊和围墙逃走；可是这是钻天杨，它的枝干距离最近的屋脊和围墙，也有好几丈远。

我爬上钻天杨，身子藏在树枝间，刚刚喘口气，那些人就带着狗追到了树下。

第239章 加更

那群人开始爬树了，还有一个人拿来了挠钩，准备用挠钩将我从树上勾下来。 挠钩在西北农村很普遍，它是一种农具，用来采摘柿子。只要挠钩勾住了我，我就会被生生从树上拉下来。

小时候，我见过狗撵兔，一群细狗将一只兔子从窑背追上了窑顶，窑顶高约几丈，下面是干硬的院落，如果兔子跳下去，就会被摔死。兔子走投无路，就藏进了窑顶上的管道里。见过砖窑的人，都知道窑顶上方是倾斜的，目的是为了让雨水能够尽快流走，避免窑洞渗水。窑洞的两边向中间倾斜，中间的前方，也就是朝向院落的那方，有一个圆形的泥土烧制而成的管道，在窑洞前伸出一段，目的是为了避免流下去的水溅在窑门口的人。那只兔子无处可藏，就躲进了窑顶上的管道里。管道很深，打猎人探手进去，无法捉住兔子；管道很窄，细狗也钻不进去。后来，有人拿来了挠钩，从后面勾住了兔子，然后向外拉扯，兔子凄凉地叫着，打猎人抽出挠钩，看到挠钩上沾了血迹和兔毛。打猎人再次伸进挠钩，再次勾住了兔子，兔子在里面再次响起了凄凉的叫声。等到打猎人将兔子从管道里勾出来的时候，我看到挠钩戳进了兔子的大腿里，一截白色的骨头露了出来。这次，兔子给勾出来，是因为挠钩勾住了它大腿的骨头。

那个拿着挠钩的人一步步逼近了，我想起了小时候看到的那只兔子。我眼看着就会成为那只兔子了。

突然，远处响起了一声尖利的啸声。声音悲悲切切，似乎含着无数的愁怨。

所有人都朝着那个声音响起的方向望着，突然看到一个鬼头人身的东西，从远处的树上慢慢落下来，然后，蹦蹦跳跳地向着这边走过来，他的全身都发着亮光，亮光让他那张狰狞的面容看起来更加恐怖。他穿着长衫，长衫飘拂；他的眼睛深陷，两颊无肉，每走一步，下颌骨就会抖动一下，露出雪白的尖利的牙齿。

小巷里突然有鬼魂出现了。

那些追赶我的人面面相觑，想要向前逃走，可是前面有清真寺高大的围墙阻拦；想要向后逃走，后面的路上走来了这个极度恐怖的鬼魂。他们跪在地上，两股战战，觳觫不已。就连刚才还在吠叫的那条狗，此刻也趴伏在地上，呜呜哀鸣。这条狗真是通人性，看到主人嚣张，

它就猖狂；看到主人恐惧，他也害怕。

唯独我不害怕。

我是江相派，当然不会相信世界上有鬼魂。我明白这个鬼怪是人假扮的，是来救我的。可是他是谁呢？

我这个念头只是一闪而过，现在逃命要紧。我从树上溜下来，跑向了小巷出口。那些人跪在地上，他们因为恐惧而浑身瘫软，连起身追赶的力气都没有了。

我跑出了巷口，又跑出了很远，然后站在街口等候，这时候，曙色已经染白了天空中的一朵浮云。那个鬼魂跟着我过来了，他走到距离我只有几丈远的地方，突然喊道："呆狗，你个小兔崽子，咋个会在这里？"

我一听声音，一下子呆住了。啊呀，三师叔来了。

我惊喜地叫道："三师叔，你怎么会在这里？"

三师叔拉着我说："这里不是久留之地。"他将头上和身上的伪装全部撕下来，我看到那些不过是面具和破衣裳，因为涂上了一层老胶，上面沾着萤火虫，所以会发出光亮。老胶，是木匠熬制的一种粘性极强的胶，它连木头都能粘住。

三师叔对着远方，打出了一声长长的呼哨，一匹全色雪白的马，踩着黎明时分的第一缕曙光，从远方奔腾而来，马蹄橐橐，鬣鬃披覆，从白色的天幕中奔出来，这种场景，很多年都出现在我的记忆中。

白马奔跑到我们身边，一声长啸，人立而起，浑身的肌肉都在颤抖，硕大的眼睛望着我们，这匹马让人一见生爱，就像我此前骑着的那匹纯血马一样。

我和三师叔跃上马背，白马向着远处的树林奔去，风声呼呼，从我的耳边吹过，我有一种腾云驾雾的感觉。

三师叔在马背上问我："我这匹马怎么样？"

我说："挺好的。"

三师叔骄傲地说："我这是纯血马，在草原上，一千匹一万匹里也找不到一匹。"

我突然极度伤悲，我想起了我的纯血马，那匹被大排他们骗走的纯血马，不知道现在沦落到了哪里。

我说："我也有一匹纯血马。"

三师叔嗤了一声，他嘲弄地说："你个傻小子也有纯血马，你知道什么叫纯血马？"

白马很快就来到了树林里，我们从马上跳下来。好长时间不见，我看到三师叔比半年前瘦了，也黑了，多年的江湖风浪，在三师叔脸上镌刻出了一道道深深的皱纹。既然这样，三师叔仍然气质盎然，魅力四射，是那种成熟男人的魅力。很多年后，那些少男少女说刘德华长得帅，我在电视上一看刘德华，感觉他比我三师叔差远了。

我说起了我这一路上的经历，说起了丽玛，说起了我的纯血马。三师叔说："你小子，到处留情，还都是绝世美女。燕子是个人稍子，这个丽玛听起来也是人稍子。你说你这么一个臭小子，要人样没人样，要能耐没能耐，咋就会有绝色美女看上你。"

我笑着说："我是三师叔的徒弟，这都是跟三师叔学的。"

三师叔笑着说："我有一身本事，你不学，就只学了这种勾引女人的本事？我告诉你，男人想要让女人对你死心塌地，你就得在某一个方面特别优秀，特别突出。只要你在这一个方面强过所有人，世间的女人，你想要谁就要谁，想睡谁就睡谁。"

我问："三师叔有什么本领？"

三师叔笑着说："你三师叔的本领大了去了，不是某一个方面优秀突出，而是很多方面都优秀突出，这女人怎么不会排着队来找你三师叔？作为一个男人，让女人来贴你，这才是本事；你死皮赖脸去贴女人，那算什么本事？"

三师叔风流成性，他一辈子都是这样。豹子曾预言三师叔会死在女人肚皮上，现在看来，三师叔不但没有死，而且还活得很滋润。三师叔最喜欢谈论的话题就是他勾引女人的经验和经历，但是我现在不想听这样，我还记挂着嘉定镖局，那个身上存在很多疑团的嘉定镖局。

我说："堡子里那户人家里住着嘉定镖局，我想要弄清他们的底细，可是我不知道怎么入手。"

三师叔沉吟了一会儿，说："这种事情，有什么难办的？对于我们江

相派来说，天下就没有办不到的事情。你看我怎么做，你好好学着点。”

我突然想到还没有问三师叔他怎么来到这里，三师叔说：“当初我们一起干掉了老同，给你师祖报了仇，我就离开了喇嘛庙，在草原上到处游荡，有一天，我被一伙土匪请上山，突然看到了土匪窝里还有一个人，你猜是谁？”

我摇摇头，表示自己猜不出来。

三师叔说：“是胖大和尚啊。”

哦，就是喇嘛庙里和我们设局干掉老同的那个胖大和尚，他怎么会在土匪窝里？

三师叔说：“你还记得有一天喇嘛庙里来了两个人，给了一布袋金条，接走了胖大和尚？”

我说：“记得啊，那是两个商人。”

三师叔说：“那不是两个商人，而是两个土匪，他们大当家的被人用毒箭射伤了，就请胖大和尚去疗伤。”

第240章 加更

我问：“射伤大当家的箭镞上，是不是刻着龙威镖局四个字？”

三师叔说：“着了，你小子咋个知道的？”

我说：“我见到了这个大当家的，还和他一起喝过酒。”

三师叔说：“这个大当家的人很不错，很讲江湖义气，虽然是土匪，但从来不抢老百姓，只抢贪官污吏。胖大和尚给他治好了伤，他就留胖大和尚住在土匪窝里。偏偏胖大和尚也是一个行走江湖的人，在一个地方呆不住，就像黑白乞丐一样。”

哦，黑白乞丐也是这样的，万贯家产，妻妾成群，奴仆如云，可是他们还是要当雅丐，行走江湖，风餐露宿。每个人的人生都不一样，但只要你按照自己的想法去生活，他所走过的就是美丽人生。一辈子呆在金碧辉煌的宫殿中的宫女，并不比宫墙之外的牧羊女更快乐更幸

福。

三师叔接着说："我来到土匪窝后，胖大和尚就像见到了救星，他说啥也要跟着我走，后来我就带着他一起行走江湖。"

我问："胖大和尚现在在哪里？"

三师叔说："被豹子接走了。"

我说："怎么又被豹子接走了，你见到豹子了？"

三师叔说："响马要对走镖的动刀子，豹子知道胖大和尚是大当家的救命恩人，就找到胖大和尚，要他过去说事。我因为事情临时走不开，就耽搁了两天，再去追赶他们，没想到半路上遇到了你小子。"

我问："豹子怎么知道胖大和尚就在这一带？"

三师叔说："豹子能耐大得很，他到什么地方都能结交一批纯种好汉，而且这些纯种好汉都甘愿受他驱使。豹子是老荣行当里的，他只需要找到这里老荣行当里的头儿，他们马上有求必应，让干什么就干什么。豹子在江湖上闯出了名号，呼风唤雨，人人都听说过他，人人都买他的账，这才是江湖老大的派头。再说，胖大和尚那么特色鲜明的一个脑壳，走到哪里都有人认得。"

做人要做豹子这样的人，不能做三师叔这样的人。豹子很正气，三师叔很邪气。豹子光明磊落，三师叔刁钻古怪。豹子满脑子的忠孝礼义、除暴安良，三师叔满脑子的男盗女娼、偷鸡摸狗但他们两个都是我最尊敬的长辈。

从这里向西边走，是一条宽敞道路，古代的丝绸之路就从这里走过，张骞、玄奘他们，当年也走的是这条路。向西边行走二三十里，是一座大村庄，叫岳家原，村庄里有几百个人，村口有一棵空心槐树。村子里的人全部姓岳，据说是当年岳飞的后代为了躲避追杀，从中原逃到了这里定居。

三师叔要在这里设局，等着嘉定镖局钻进来。

太阳升到了头顶时，嘉定镖局的人马来到了岳家原，他们惊异地看到，距离村庄半里外的一片钻天杨下，一个身材高挑的中年男子，手持铜镜，到处找寻，他的后面跟着一大群人。

嘉定镖局的人感到很奇怪，这些人在找什么，就问站在路边的一个村

民，那名村民说："来了一个算命的，自称半仙，他说村子外佛光普照，地底下一定有佛珠。"嘉定镖局觉得这件事情真奇怪，就停下来想看看究竟。

中年男子来到了一棵白杨树下，突然跪下去，连连磕头，他大声叫喊着："佛主保佑啊，保佑一方平安。"

村民们看到中年男子这个奇怪的举动，他们面面相觑，都不明白这个中年男子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

中年男子站起身来，他指着那棵钻天杨的根部说："快挖，就在这里，天降佛珠，就在这里。"

有好事者扛来了铁锨，他们铲掉钻天杨下面的荒草，挖地三尺，突然挖出了一颗金光闪闪的宝珠。宝珠浑身金黄，熠熠闪光。

中年男子对着宝珠跪了下去，连连作揖，连连跪拜。先是围观的老年人，接着是青年人，最后是所有人，都跟着青年人跪了下去。

中年男子说："天降佛珠，会给岳家原带来吉祥。请回佛珠供奉，永葆村庄平安。"

岳家原的两名长者，无限虔诚地把佛珠捧在手中，躬身前行，他们经过嘉定镖局的身边时，镖师们看到这颗金光闪闪的宝珠，真的是一颗宝贝，他们感到万分惊讶，为什么那排钻天杨下会有这样的宝贝，此前，他们在这条路上行走了几十年，为什么就没有想到这里居然还埋藏着宝贝。三师叔也从嘉定镖局的面前走过去了，但是他气定神闲，神游天外，对他们看也不看一眼。

嘉定镖局实在想弄明白，地底下怎么就会有一颗佛珠，他们逶迤跟在岳家原村人的后面。他们看到那两名手捧佛珠的长者，一路小心翼翼地走着，最后把佛珠放在了观音庙里。

三师叔说："佛珠乃三千年前昆仑山上的精石炼成，后作为了观音菩萨腰间玉带的点缀。这块佛珠因为得到了观音菩萨的点化，所以富有灵性，只要你的额头挨上了佛珠，就会一生百病不侵。"

岳家原的人排成长队，让三师叔挨个用佛珠摩擦他们的额头。因为西北干旱缺水，很多人半个月也不会洗脸，额头上有了一层厚厚的污垢，三师叔还没有摩擦几个人，佛主已经沾了一层污垢。

三师叔说："佛家爱所有人，观音普度众生，无论富贵，还是贫贱，

无论做过错事，还是傻事，佛家都会一视同仁，观音都是加以原谅的。”

嘉定镖局看到全村人都来亲近佛珠，他们也跟在后面，想要让佛珠挨着他们的额头，保佑自己一生平安。

然而，当三师叔手中的佛珠，即将挨上一个人的额头时，三师叔停住了，他说：“这位施主，你身上带着血腥之气，请先将血腥之气洗刷，再来接受恩赐。”

那个人是镖局里的人，他左右看看，一脸尴尬。

三师叔面不改色地说：“请到村口大槐树下，闭着眼睛，心神安宁，说出最近做过的事情，佛珠就会原谅你，让你过来接受恩赐。其余各色人等，在此等候”

那个人走到了大槐树下，面对着空洞洞的树身，开始说话了。而当时，我就藏在树身里，我听见他详细说到了杀害念家亲的经过：

“那一天，我和黑炭往东走，想查看响马和龙威镖局火拼了没有，龙威镖局的人死光了没有。有一天晚上，我们住在客栈里，就说起了当初我们杀死响马老大他孩子的事情，然后再用龙威镖局的毒箭射伤响马老大。我们深深感叹这个借刀杀人的计策真是好，事情不露什么痕迹，就借助响马的手灭了龙威镖局，这一路上的镖就都是我们的了。我们正说的时候，就看到门外面有人影闪过。我们干掉响马的孩子，这是天大的秘密，不能让人知道，要是被响马知道了，哪里还有我们的活路？我想立即干掉这个知道我们秘密的人，黑炭说让等一等，看看他是什么路数，放长线钓大鱼，但是知道这个秘密的人，一个都不能放过。当天晚上，这个人就离开了客栈，向西走去。我们就偷偷跟在他的后面。后来，他来到了一片树林，我们跟进了树林，他走进了红窑堡，我们观察到四周没有什么动静，也跟了进去。

“我们刚刚走进去，就和他碰了一个照面，两下交手了，镖局里都是功夫好手，他一个人不是我们的对手，转身逃跑，我们在后面追赶。我们追到另一个出口的时候，终于追上了他，将他打倒。他的脸被我用刀砍了一个口子。

“看情形，他好像是在这里等人，现在他已经不能动了，为了进一步迷惑别人，我们就把龙威镖局的箭镞放在他的手中。然后从洞壁上捉来了一只吸血蝙蝠，放在他的脸上吸血。那只蝙蝠边吸血，边发出欢快的声音，很快地，洞壁上的蝙蝠都来了，争着抢着爬在他的脸上吸

血。他长声哀嚎着，手指抓得很紧，他的手心里，就放着龙威镖局的箭镞。

“后来，他不动了，身上的血也被蝙蝠吸光了，我们才离开。我现在把啥都告诉菩萨了，愿菩萨保佑我，让我长命百岁。”

这个人说了一长段话，然后气喘吁吁地回到了观音庙前，在所有人的目光中，三师叔无限虔诚地把佛珠在他的额头上滚了两滚，他的脸上露出了幸福的微笑。

第241章 江相派设局

过了一会儿，又来了一个同样的人，这个人所说的和前面那一个人所说的完全一样。两个人分别说出了相同的话，而且事先又没有商量，可以比对出，他们所说的都是事实。

念家亲被他们害死了，而且死得很惨。杀害念家亲的是他们，杀害瘦子孩子的是他们，向瘦子射出毒箭的，还是他们。他们这样处心积虑的目的，只是同行竞争，为了独占这条路上的镖。

世间毒物万万千，蜘蛛蛤蟆和毒蝎，唯有人类最狠辣，从来杀人不见血。

嘉定镖局的那些人被三师叔用佛珠点化后，兴高采烈地上路了。走在最前面，还是那头驼峰上长着红毛的骆驼。

三师叔看到他们西行，便追上他们，谆谆教诲道：“西方为金，暗藏灾祸。各位最好在此停歇半月，如果事情紧急，一定要前行，就请早睡早起，每次睡前，就将随身物品埋在居住地正南一百步的地方，切勿告诉他人，否则会有牢狱之灾。连续三天，掩埋物品，切切牢记。”

嘉定镖局千恩万谢，继续前行。他们坚定地相信，只要按照三师叔的吩咐，此后就会灾难远去，百病不侵，长命百岁。岳家原的村民也都散开了，那被三师叔挖出的佛珠，被供奉在观音庙里，接受岳家原世世代代人们的顶礼膜拜。

我和三师叔也离开了。我费尽周折也无法打探到的秘密，被三师叔轻描淡写地获得了。

三师叔就是三师叔，他是江相派的元老级人物。

我说："真相大白了，我们赶快回去报信，别让响马和镖师们打起来。"

三师叔说："不要紧，只要豹子和胖大和尚他们及时赶到，双方就不会打起来的。目前当务之急是，收拾嘉定镖局这些走镖的，不要让他们逃回嘉峪关老巢，要是逃回去了，就不好对付了。"

我说："就我们两个人吗？他们有十几个人，个个武功高强，我们两个能行吗？"

三师叔笑着说："江相派从不与人角力。角力的，那是莽夫，江相派只与人斗智。"江相派，顾名思义，就是江湖上的宰相，宰相足智多谋，岂是那些一身蠢肉、动不动就要与人拼命的莽夫所能比的？

我问："三师叔，你有什么好办法？"

三师叔说："嘉定镖局在借刀杀人，我们就不会借刀杀人？我们就用他们的计策，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

当天晚上，嘉定镖局住在了永昌，我和三师叔也住进了永昌。永昌在今天叫金昌。

三师叔和我来到了一片骆驼棚边，这里喂养着几十头骆驼，却只有一个人看护。三师叔走上去，和他聊天，并抽出纸盒香烟让他抽，他乐呵呵地接过一根，背对着圈门，三师叔取出火柴给他点烟，却总是点不着。三师叔说："这儿夜风太大了，去背风处点烟。"看护的人为了能够吸一根三师叔递过来的香烟，就跟着三师叔去了十几米远的墙角。而这时候，我已经溜进了骆驼棚，剪断最外面骆驼的缰绳，手心里放着盐巴，骆驼总是想舔，却总是舔不着。它就乖乖地跟着我走出了骆驼棚。

等到三师叔终于给那个人点着了香烟，我已经骑上骆驼走远了。

三师叔找个借口，也离开了。

我们牵着骆驼，来到了城墙拐角，三师叔从口袋里拿出了一包染料，倒上水，搅拌，然后将这匹骆驼的驼峰染成了红色。红色驼峰的骆驼很少见，正因为少见，才引人注目。

三师叔问我："你说永昌县城里，什么东西最重要？"

我想了想说："衙门的官印最重要。"

三师叔书："对的，我们要是拿了衙门的官印，明天他们一到县衙，找不到官印，整个县城就会炸了锅。"

我说："骑着这匹红毛骆驼拿了金银，然后故意让所有人看到，明天，嘉定镖局的好日子就来了。"

三师叔说："呆狗果然长大了，一点就通。"

那时候的县衙很小很小，只有几间房子，要找到这一颗官印，并不难。三师叔在外面望风，我潜入县衙，翻找官印。因为这次是给嘉定镖局栽赃，所以我手持铁棍，外面包着一层布，只要见到锁子，就撬开。然后，把抽斗里柜子里的东西翻得乱七八糟，值钱的东西拿走，不值钱的东西丢在地上。

官印没有找到，只找到几枚木头印章。其实这时候早就到了民国，皇上御赐的官印，早就不用了，衙门里使用的是用杜梨木刻就的印章。杜梨木木质坚硬，不会开裂，适宜刻制印章。我们行走江湖，不与官府打交道，所以对官场这一套很不懂。

这个国家有三种生活，江湖生活，官场生活，民间生活。这三种生活各有各的规程，各有各的行事法则，任何一个人，选择了其中的一种生活，就要遵守这些法则。人在江湖，身不由己，说的就是这个道理。

这三种生活中，最讲道义的是江湖生活，最无耻的是官场生活，最普通的是民间生活。江湖是一个巨大的磁场，他能够把最铁血肝胆最富有正义感的那部分人吸引进去，行侠仗义，除暴安良，抑恶扬善，匡扶正义。官场是一个大染色缸，再好的人进入官场，都会变坏；而且越坏的人越能够提拔任命，最坏的那些人，做了最大的官。民间生活，丰富多彩，他们陪伴着日出日落，快乐与痛苦交织，希望和失望并存，世界上绝大部分的人，都过着这样的生活。

最好的人进了江湖，最坏的人进了官场，剩下大部分不好不坏的人，留在民间。

在县衙里，我把认为值钱的东西，装了一包，然后敞开大门，扬长而去。

三师叔让我背着这一包东西，先去城墙边等他，估计我走远了，三师叔跨上骆驼背，蒙着黑布，然后高声叫喊："有贼啊，抓贼啊。"县衙

里当当当响起了钟声，三师叔骑着骆驼在县衙里四处乱撞，让走出房门的每个人都看到他，估摸火候差不多了，三师叔才骑着骆驼一溜烟地逃走了。

三师叔来到城墙根的时候，我刚刚把那一包东西打开。三师叔看到那里面有印章，有文件，有牛皮袋，还有纸钞，三师叔把认为有用的东西，装了一个牛皮袋，其余的东西，就丢在了地上。

然后，我们悄悄回到嘉定镖局所在的客栈。

三师叔是个设局高手，不过这个局还没有结束。我们要把这一包赃物放在嘉定镖局的行李中。

昨天黄昏，镖局每个人都把自己的随身物品护身符、钥匙链等等东西包在一个大布包里，埋在了客栈前方一百米的地方。他们掩埋的时候，特别隐秘，所以夜晚也不派人看守。我和三师叔来到这里，把他们埋藏的大布包挖出来，把那个装着县衙门赃物的小牛皮袋放进去。

然后，我们找到没人的地方，把那匹骆驼身上然后的毛发，全部剪掉，放走了。

天亮后，嘉定镖局南行一百步，挖出了大布包，因为事先三师叔说过，三天内都不能打开，他们就没有打开。他们背着大布包，牵着驼峰上长着红毛的骆驼，大摇大摆地走向城门口。

城门口，有穿着黑衣服的警察拦住了他们。一个穿着中山装，戴着眼镜的人指着那匹走在前面的骆驼说："昨晚贼人就是骑着这匹骆驼偷走东西的。"

警察要将嘉定镖局带走，嘉定镖局不明所以，大呼冤枉。警察从他们的行李中搜到了一个牛皮纸袋，打开一看，里面有公章，有纸钞。铁证如山，警察将嘉定镖局带走了。

三师叔和我藏在远处看到了这一幕，三师叔说："走吧，现在我们向东走，追赶豹子他们。这伙人被抓紧监狱，没有半年出不来。到时候再回来找他们算账。"

我们向东走了几十里，来到了岳家原，我溜进去，盗走了佛珠。

所谓的佛珠，其实就是我偷取的一颗金坠子，只是，它比普通的金坠子要大了很多。

第242章 神秘的旅客

后来听说，嘉定镖局的那些人被关进监狱后，一直在互相埋怨。因为此前，他们听三师叔说，如果此行没有早睡早起，就会有牢狱之灾。现在他们在监狱里，互相指责对方起床太晚，以至于走进了监狱中，现在想回家也回不去了。

嘉定镖局中还有人说，这个算命的中年男子真是神仙，他说我们不听劝阻，强行向西走，就会进监狱，结果，我们果然进了监狱。要是早听了他的话，哪里会有这场灾难。

三师叔神机妙算，一切都在他的掌控之中。他所设置的骗局，环环相扣，即使把对方引入了圈套中，对方还没有醒悟。

江相派的探花郎，绝对不是浪得虚名的。

我们骑着马向东走去。我和丽玛骑着一匹马，三师叔骑着一匹马。

三师叔有一个特点，他尽管极度好色，但是兄弟师侄的女人绝对不会动，甚至连多看一眼也不会。三师叔说：兄弟之妻不可侮，师侄之妻一家人。一家人要是乱搞，那就是乱伦扒灰。江湖上的高手们，知道什么事情该做，什么事情不该做。要是在这上面栽了跟头，引起内讧，那简直是得不偿失。

像三师叔这样的老江湖，之所以能够在江湖上扬名立万，不是依靠他们有多么高超的技艺，而是他们有着极高的“道”。

道，是江湖中人必须遵守，并不可逾越的规则。也正因为江湖中人绝大多数遵守着这个道，江湖才能成为江湖。这也正是人们一提起江湖，就无限神往的原因。因为江湖里有血腥，也有温暖；有搏杀，也有规则；有竞争，更有道义。

两天后，我们住宿在肃州城外的一家客栈。

这家客栈里，有大房，有小房。因为我们是和三师叔在一起，我让丽玛住在小房里，我则和三师叔住在大房里。大房，其实就是通铺，一大张土炕，可以睡十个人。

大房里除了我们，还有两个人，这两个人一看到我们进来，就神色紧张，手臂下意识地捂住了身边的布包。我一看就哑然失笑，这两个人

是空子，不明白江湖事理，依照他们的举动，贼一眼就能够看出来他们的布包里藏着珍贵物品。

那两个人先来，睡在了最里面，我们只能挨着他们睡觉。十个人的大炕，现在睡了四个人，还剩六个人的铺位。

因为房间里还有人，我们不想过多交谈，再说，我的身上藏了很多那晚从嘉峪关偷来的富翁家的财宝，足够我们花一年半载。这两个人身上即使藏着金山，我们也不想拿了。

三师叔说："睡觉。"

我说："睡觉。"

朦朦胧胧刚刚睡去，房门突然被人踢开了，一个醉醺醺的人撞了进来，房间里立即有了令人欲呕的酒气。醉汉站在房间里大喊大叫："我们就要睡这间，这间宽敞。"

我和三师叔都醒来了，因为不明所以，就躺着没有动，静静地等着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事情。

醉汉一直在闹闹嚷嚷，喋喋不休，和他同来的人在劝说他，醉汉不依不饶，赖着不走。过了一会儿，店家走进来，点上了油灯，我看到房间的脚地站着八个人，个个都身躯高大。醉汉要在这间房屋住，别人劝他另找一家，说这里住不下这么多人，醉汉非要住。双方僵直不下。

店家不愿意失去这批客人，就点头哈腰地对睡在外面的我们说："实在对不起，我给你们安排小房间，不要加钱，实在对不起。"

三师叔说："也好，就是需要我们折腾一下。不过也好，睡小房间睡得香。"

醉汉的同伴向着我们连连道歉，说这个醉汉喝醉了，谁也管不了，他想要什么，就一定要得到什么。

醉汉另一个同伴则自我介绍说："我们是做瓷器生意的，他这种脾气，喝醉了都敢砸碎了我们的瓷器，谁也管不了他。"

我和三师叔走出大房间，看到门口放着两个大箱子，想来大箱子里放着的是瓷器。

大房间的隔壁，是一个小房间，小房间里有四张铺位，另外两张铺位，是准备给店家和小二睡觉用的，现在我们住进来，店家和小二就不能住了。

房间里睡着的两个人，在我们走进去的时候，一直在呼呼大睡，一点反应也没有。

我突然感到这个店里透着蹊跷，喝醉酒的那批人透着蹊跷，小房间里睡着的这两个人也透着蹊跷。今晚估计会有故事发生。三师叔没有说一句话，他只是用手掌拍拍我的肩膀，意思是说，我不要说话。

我躺在房间里，静静地听着，很长时间里，客栈里都没有任何动静。

大约到四更的时候，隔壁的大房间里响起了莫名其妙的声响，我想不明白他们在干什么。接着，就传来了房门轻轻开启的声音。

小房间里，睡在最里面的那两个人也起来了，他们抖抖索索地向前走，想要出门，三师叔故意伸出脚，让走在前面的那个人踩着，然后，他突然大喊大叫："杀人了，杀人了。"

三师叔的声音在客栈里回荡，我听见隔壁的房门赶紧关上了。店家和小二擎着火把走进来，问："怎么回事？谁杀人了？"

三师叔指着站在前面的那个人说："他要杀我。"

那个人嘿嘿笑着说："这位客官真会开玩笑，你看我这个样子会杀人吗？"

火光的映照下，我看到前面那个人眼睛闭着，后面那个人也眼睛闭着。原来他们是一对瞎子。

三师叔说："他们不会杀人，但是门外有人想要进来，我都看到刀影了。"

走在后面的瞎子说："你该不会是做梦吧。我们两个瞎子，相约着去外面解手，怎么会杀你呢？再说，客栈大门关闭，谁会拿着刀子跑进来？"

三师叔一口咬定，外面就是有人拿着刀子在晃，还想推门进来。隔壁房间的门很大声地打开了，一个粗声粗气的人喊道："叫什么，叫魂哩，还让不让人睡觉？"其余的人也跟着骂骂咧咧。

店家向着隔壁大房间的人赔礼道歉，并信誓旦旦地保证，他和小二都不睡觉了，就守护在客栈里，看谁敢拿着刀子进客栈。

客栈在骂骂咧咧中渐渐趋于平静。店家和小二果然没有再睡觉，他们拿着木棍在外面走来走去。

天刚亮，隔壁大房间的门就打开了，那些人抬着两个大木箱子要离开，说他们有急事要赶路。店家走进大房间，清点物品，件件不少，可是不见了睡在最里面的那两个人。

店家指着最里面的两张铺位问："人呢？去了哪里？"

抬木箱子的人粗声粗气地说："我们怎么知道？你交代我们看着他们了？"

房间里少了两个人，店家肯定不让其余的人离开。双方正在争执的时候，突然从茅房里出来了两个人，边走边系裤带，问道："你们在吵什么？谁丢了？谁说我们丢了？"

店家一看，那两个人正是睡在大房间最里面的两个人。他打开大门，准备让这伙人离开。

突然，三师叔大喊大叫："我的宝贝，我的宝贝，谁把我的宝贝偷走了。"

店家一听有人丢了东西，立即拦在大门口，不让一个人离开了。

抬木箱的人看着三师叔，骂道："你一会说有人杀你，一会说丢了宝贝，我看你就是一个神经病。"

三师叔看着木箱子，向我丢了一个眼色，我心领神会，知道他是什么意思，就悄悄走出去，站在木箱旁边。

三师叔继续在客栈里大喊大叫，说这是一家贼店。三师叔的叫喊声吸引来了很多街坊邻居，他们想看看客栈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那伙抬箱子的人神色有些惶恐。

第243章 狸猫换太子

两个瞎子走了出来，他们对着围观的人说："你们都来评评理，这个

人和我们瞎子住在一起，先说我们要杀他，现在又说我们偷了他的宝贝，大家都来看看，到底我们偷没偷。”

两个瞎子把身上的衣服一件件脱下来，一件件抖动，里面掉出了火石、火镰、几张零钞、烟袋、烟锅，两个乞丐最后脱得只剩下裤衩了，然后拿起地上的火石火镰等东西，高举着喊道：“你的宝贝是不是这个？是不是这个？”

三师叔镇静地说：“不是我的宝贝。”

两个瞎子眼白朝天，看起来阴森吓人，他们高声叫喊：“快点放人家客人走，平白无故的，凭什么说偷了你的宝贝？你有什么宝贝？你还有完没完？”

三师叔依然平静地说：“我的宝贝丢了，我的宝贝很值钱。”

两个瞎子义愤填膺，他们问：“你的什么宝贝丢了？”

三师叔说：“三师叔说，你们别问什么宝贝，反正很值钱，祖传的。”

两个瞎子说：“这不是无理取闹嘛，我看你的宝贝就是你档里那玩意，你摸摸在不在？”

围观的人哄堂大笑。

到这时候，店家开始认为三师叔是一个神经病了。我的眼光扫过所有人的头顶，突然看到远处的树下站着一个人，对着三师叔和两个瞎子，冷冷地笑。

那个人一副出家人打扮，满脸风尘，说是和尚吧，头上长出了寸发；说是道士吧，头发又太短了。 江湖上把出家人统一叫做老念。

这个老念是干什么的，我从来没有见过他。他为什么要用那种眼光看着我们，难道他瞧出了底细？

两个瞎子继续喋喋不休，他喊道：“说你丢了东西，我们和你住在一起，你就从我们身上找，凭啥把人家做生意的人拦住了，不让人家走，这还有天理吗？”

趁着所有人的视线都被两个瞎子和三师叔吸引，我突然一把掀开了一架木箱子，箱子里果然是瓷器。

几个大汉扑过来，想要打我，我闪开了，我感觉很蹊跷，他们既然不让我打开箱子，就说明箱子里有秘密。我故意高声喊道：“我看到我叔叔的宝贝就在这里面，就在这里面。”

大汉们盖上了箱子，狠狠地骂道：“在哪里？这里面明明是瓷器，你再敢胡说，割了你的舌头。”

我跳着脚喊道：“就在箱子里，就在箱子里。”

店家和围观的人对大汉们说：“既然人家说看见了，你们就打开箱子吧，让大家看个明白，我们也给好做个见证。”

可是，大汉们就是不打开箱子。

我说：“你们今天不打开箱子，就去报官。”

大汉们打开了箱子，赌气地说：“看，看，看，除了瓷器还有什么？”

我装着不经意地抬了一下箱子，感觉箱子死沉死沉，瓷器绝对没有这么沉，我高喊：“宝贝在箱底，我叔叔的宝贝在箱底。”

大汉们合上箱盖，嘴里骂骂咧咧，抬起箱子，准备夺路而走。现在，店家终于明白了，这里面有蹊跷，他让围观的人堵住路口，不要让这伙人离开。大汉们一个个露出了狰狞的面孔，硬要向前闯。周围的街坊邻居们拿来了铁锨锄头，拦住了这群大汉，他们打开两个木箱子一看，这才发现木箱子里有挡板，上面摆着瓷器，中间是挡板，下面是两具尸体。

而这两具尸体，正是昨晚见了我们手捂钱袋的两个空子。

这八个大汉、两个瞎子，还有两个冒充死者的人，都被扭送到了官府。

我看到老念对着我们默默竖起大拇指，不动声色。

事情到了这里，人们才看明白了。

八个大汉、两个瞎子、两个冒充死者的人，是一个团伙。这个团伙专门设局骗人。他们就是江湖上名声极臭的老月。

两个瞎子，其实是假瞎子，他们是给老月踩点的。那两个被害的客商，被两个瞎子盯上了。瞎子要踩点，谁也不会留意的。两个被害人

住进了十人铺的大房间里，剩余八张铺位；两个瞎子住在了四人铺的小房间里，剩余两张铺位。这两张铺位是留给店主和小二的。两个瞎子之所以和店家、小二住在一起，就是为了夜半作案时，如果店家和小二发觉，他们就能够及时控制。

大房间里剩余八张床位，刚好来了抬着木头箱子的八条大汉。而我和三师叔来得较早，已经住进了大房间里，为了把我们赶走，其中一个大汉故意喝了酒，耍酒疯，逼我们离开。而另外的人则叫嚣，如果我们不让出来，他们就要去别家客栈。

店家为了这笔生意，就将我们赶出去了，安排在小房间里，和两个瞎子住在一起。两个瞎子千算万算，就是没有算出来，店家和小二宁肯自己凑合着对付一晚，也要让客人睡好。

这样，两个瞎子的一举一动，全落入我们的视线里。

四更天，客栈里一片宁静。八个大汉杀了那两个住店的客商，抢走财物，准备翻墙出去。这边的两个瞎子也一直假装睡觉，听到那边的开门声，也准备溜出去。就在这时候，三师叔故意让走在前面的瞎子踩了自己的脚，然后大喊大叫，吵醒了店家和小二。

店家和小二睡醒来，加强了防范，八个大汉和两个瞎子就不能出门了，他们继续等候机会。他们也不能硬闯出门，这里人烟密集，店家喊一声，周围人都会跑出来。

天刚刚亮，大汉们就以有急事为借口，抬着木箱出门，木箱里装着两个被害人的尸首。店家说不见了两个客商，厕所里走出了两个人，说他们就是客商。店家准备放他们走，三师叔突然又大喊大叫，说自己丢了宝贝。既然丢了宝贝，住店的人肯定一个都不能走。

两个瞎子一看大汉们走不脱，就把注意力想自己身上引，说三师叔是神经病，店家也开始相信三师叔是神经病，就在这时候，我突然打开了木箱，说看到了三师叔的宝贝。

到了此时，两个木箱想打开，要打开；不想打开，也要打开。大汉们不想打开，就不能走。最后，终于被人发现了木箱里的尸体。

还有一个疑问，那两个客商不是都被害死了吗？怎么又会从厕所里跑出来？

这伙老月盯了两个客商很久了，他们找了两个容貌和客商相似的人，装在木箱子里，谎称木箱子里全是瓷器。到了夜晚，两个老月从箱子

里爬出来，把两个被害客商的尸体放进去。然后，两个老月藏在茅房里。如果店家不说房间少了人，他们就一直呆在茅房里；如果店家说房间少了人，他们就会出来说自己上茅房。到了这时候，店家就没有拦住他们的理由，他们可以抬着木箱，光明正大地从客栈门口走开。这一招叫做狸猫换太子。

三师叔是个老江湖，自从那个故意装醉的人进来大喊大叫，逼着我们搬出去，三师叔就知道这伙人是什么货色，所以，他先装着有人要杀他，后装着自己丢了宝贝，最终让这伙老月无法逃脱。

三师叔说："江湖老月这点小伎俩，竟然敢在他老子眼前摆弄，还不是找死？"

三师叔又说："他们要是老荣，偷人钱财，我一句话不说；可是他们是老月，不但取人钱财，还把人家给杀了，实在太残忍了，我看不过眼。"

三师叔外表放荡不羁，内心其实很正义善良。

我们骑着马离开肃州，继续向东走。

我说了客栈里的那个老念，说了他在背后冷笑。三师叔说，我也看到他了，这个人也识破了老月的骗局，肯定不是一般人。

我说："我们应该和他认识一下，多条朋友多条路。"

三师叔说："他要想认识我们，就会追上来；他不想认识，你说啥也是白搭。"

我们正在说着话，后面一匹马追上来，有人高喊："客官，去哪里？路上不太平，我们结伴走吧。"

我回头一看，正是那个老念。

第244章 加更

老念穿着普通，貌不惊人，随便丢在西北哪座村庄里，都很难找到。

我们都知道老念是个江湖中人，如果不是江湖中人，谁能够看出客栈里那伙江湖老月的鬼把戏，所以，我们说话都很谨慎。

三匹马并辔而行，大家有一句没一句地说着，显得非常客气。老念突然问我们："听说过宋锡朋吗？"

三师叔说："略有耳闻。"

老念说："宋锡朋是几十年前闻名关外的响马，为人强悍，武功高强，带人抢劫了十万镖银，北京会友镖局出动几十人，趁夜围住了宋锡朋的住宅，将他擒获。宋锡朋押解到北京，慈禧老佛爷也听说了宋锡朋的名号，就想看看是咋样一个人。宋锡朋见了慈禧，吓得瘫软在地，说不出一句话，他害怕慈禧老佛爷一刀砍了他。慈禧老佛爷看到大名鼎鼎的宋锡朋这副模样，就说：敢情是这样一个人哪。后来，宋锡朋被拉下去砍了。宋锡朋，最强盛的时候，手下有几千人，纵横京津唐和东三省，也都被砍了。所以，做贼的最后都没好下场。"

我正想着老念怎么莫名其妙地给我们说这段话的时候，三师叔接过了话茬子，三师叔问老念："听过曾国藩吗？"

老念说："大清的擎天一柱，咋能没听过？"

三师叔说："江南战事结束后，曾国藩入朝做官，慈禧老佛爷让他分管缉捕京城盗贼。曾国藩放出了大话：百万长毛都已荡平，区区小绺算个什么。有一天，曾国藩退朝回来，突然看到前面有一个男子，衣着光鲜，满面含春，对着曾国藩作揖问候。曾国藩心想，这个人不认识啊，他怎么对我这么热情。可是，既然人家对他这么热情，那就一定认识他，再说，京城里公子王孙、皇亲国戚多了去了，他不认识也在情理之中。于是，曾国藩就抱拳回礼。那个人掀起曾国藩的胡须说：多年不见，大帅胡须都这么长了。说完就离开了。曾国藩回到家中，这才发现脖子上佩戴的一块玉佩被人偷走了。第二天，还是在退朝时候，还是那个人，他见到曾国藩，说道：百万长毛算什么，小绺已存几千年，谁也不敢吹大话说他能剿灭。曾国藩看着那个人扬长而去，只能含羞忍垢，打道回府。"

三师叔接着说："纵使曾国藩这样的人，也不能奈何小绺，别人又能把小绺怎么样？"小绺，就是小偷。京津一带把小偷叫小绺，绺子客。

我听出来了，双方都是话里有话，借助讲故事，给对方施压。

老念接着说："既然都是吃搁念的，我就不瞒你了。你这个小兄弟在嘉峪关做下了大案，官府催得紧，我要带着走。"

我一听，心中一阵加紧，啊呀，我在嘉峪关和懒龙偷窃的事情，东窗事发了。

三师叔不动声色地说：“看起来老兄不是鹰爪孙，咋干起了鹰爪孙的勾当。”

老念说：“实不相瞒，我也是吃搁念的，以前走江湖做响马，道上的朋友都认识，去年失手被捉，关在嘉峪关大牢里。你这位兄弟在嘉峪关犯下事儿，失主家的儿子在省府任要职，给嘉峪关下了死命令，必须找到偷窃人。懒龙也提供说，你这位小兄弟是个过客，不是嘉峪关本地的。官府没有办法，就到牢房里找到几个吃搁念的，让我们分头查找。我就是其中之一。”

我听得暗暗心惊，偷偷望去，看到老念和三师叔脸上都非常平静。这才是江湖中人，心中波推浪卷，脸上风平浪静。

三师叔问：“你是怎么找到我们的？”

老年说：“我在这一带转悠了很久，前两天才看到你们。你们在岳家原设局，拿出了那颗大坠子。那颗大坠子就是嘉峪关丢失之物。”

三师叔说：“你在哪里？我那天没有看到你。”

老念说：“我那天确实不在岳家原。但是我第二天来到了岳家原，看到人们都去观音庙祭拜，就上前查看仔细，看到了嘉峪关的失窃之物，被供奉在高台上。我问是谁放在这里，他们就说出了你。我问清了你的体貌特征，就一路追上来，我们有缘，终于相见了。”

我听得暗暗心惊，我知道遇上江湖高手了。

三师叔问：“你有什么打算？”

老念说：“请您老哥高抬贵手，让这位小兄弟跟我回嘉峪关，我也好交差。”

三师叔说：“这位小兄弟和我情同手足，朝夕相伴，怎么能跟你回嘉峪关？”

老念说：“如果这样的话，那兄弟就只好得罪大哥了，这条道上，兄弟的朋友到处都是，我让他们好好照顾大哥和这位小兄弟。”

老念在威胁我们，然而他威胁的话也能说得这么文雅有礼，真不愧是

老江湖。我听得暗暗心惊，只有丽玛一脸欢快，她根本就听不懂老念和三师叔说什么。

三师叔也不动神色，他说：“我手头有点紧事，需要一天办理。省府的要人，我几乎都认识。我看这样吧，我们明天还在这里见面，我把写好的那封书信交给你，让你带回嘉峪关，让转交给省府，自然就没有人查这件事了。”

老念说：“君子一言”

三师叔说：“快马一鞭。”

老念说：“我信你。”

三师叔说：“我若食言，有如此树。”他从身上抽出快刀，一刀砍断了路边一棵指头粗的小树。

老念掉转马，轻快地离开了。

老念离开后，我问三师叔：“现在该怎么办？”

三师叔说：“此人不是江湖上的鹰爪孙，只是贪财，才甘替鹰爪孙效劳。对付此人，容易。”

我说：“那就把我身上的钱财分一部分给他全部送给他都行。”

三师叔说：“只怕全部送给他，他也不会放我们走。此人胃口很大，不能满足。”

我问：“那怎么办？”

三师叔说：“我有办法，要让他知难而退。”

当天黄昏时分，我们走进了一座小镇，小镇上有一家茶馆，很多人在里面喝茶聊天，喧嚣的声浪，几乎要把屋顶掀翻了。

我们把丽玛安顿好，然后走进了人声鼎沸的茶馆里，坐在一张长凳子上，三师叔把一枚事先准备好的康熙黄放在了桌面上，然后看着聊天的人群。我前面说过，康熙黄是一枚边缘磨得锋利的铜钱，是老荣最常用的偷窃工具。

时间不长，一个留着黄胡子的人坐在了我们的对面，他也摸出一枚康

熙黄，和我们的康熙黄放在一起。此前，我看到他在茶馆里挨挨蹭蹭，寻找机会下手。

三师叔看到那枚康熙黄，眼前一亮，他问："吃隔念的，来牙淋窑儿多大个时辰？"（江湖上的朋友，来茶馆多久了？）

黄胡子说："柳儿"（一个时辰。）

三师叔又说："师爷、师傅，孩儿们都好？"（大小头目和弟兄们都好吗？）

黄胡子："师爷土了点啦，师傅和人抿山，孩子们都上道了。"（大头目死了，小头目和人在喝酒，弟兄们都在干活。）

三师叔看到和这个老荣对上了号，就走出了茶馆。我和黄胡子在后面跟着。

走出了茶馆，我们来到一个背风的地方，三师叔说："我想见师傅，想要一个妙手空空儿，替我送一封信。"

黄胡子老荣说："你在这里等一下，我给师傅说一声。"

黄胡子老荣走了后，我很好奇三师叔给谁去送信，难道是给嘉峪关官府，不对，今天三师叔明明是说让那个老念捎回去的。难道是给豹子和光头他们送信，还不对，老荣一般都不会离开自己的巢穴。离开了自己地盘的老荣，就什么都不是，如果偷窃被同行抓住，是要被砍手的。你让老荣跑这么远，而管好自己的手，不偷窃，比登天都难。

第245章 加更

我们一直在那面悬崖下的背风处等着，等了好久，等得我们几乎要失去耐心的时候，才看到有两个人骑着马过来了。那两个人一个人是黄胡子老荣，一个是干巴老头。干巴老头留着一部尖尖的山羊胡子。黯淡的月色下，我看不清她的容貌，只看到那部特色鲜明的胡子。

干巴老头一跳下马，就大大咧咧地问："谁在找我？找我何事？"

三师叔说："在下遇到困难，需要师傅帮忙，还请师傅不吝援手。"

干巴老头很不客气地问道："你是谁呀？竟然直接要找我。"

三师叔说："在下乃江相派探花郎。"

干巴老头一惊，赶紧躬身施礼，他说："原来是探花郎驾到，小老儿有眼不识泰山，恭迎来迟，万望赎罪。"

三师叔还礼说："都是吃江湖这碗饭的，都是一家人。"

干巴老头说："江相派三兄弟：状元、榜眼、探花，名动江湖数十年，一直无缘相见，没想到今日见到探花郎，小老儿三生有幸。"

三师叔说："谈不上什么名气，那都是江湖上的朋友以讹传讹，错以为我们兄弟三个有多大能耐。这不，今天就遇到个麻烦事儿，求到您门下。"

干巴老头恭敬地说："能为探花郎鞍前马后效劳，乃是小老儿的福气。请回寒舍，边喝边叙。"

他们在前面走着，我走后面跟着，我暗暗心惊，师父凌光祖、二师叔、三师叔居然在江湖上有这么大的名气，他们更多是在中原江湖上行走，而名声远播塞外西域，连偏远地区的老荣都听说过他们，他们一定拥有常人远远不及的能力，可惜我当时跟着师父凌光祖学习的时候，没有好好珍惜那个机会，连入门课江湖黑话也没有好好学，以至于走上江湖后，处处碰壁。

我们走着走着，就走上了一条弯弯曲曲的狭长的小路，沿着小路东拐西拐，走进了一道山谷，山谷的旁边有一片树林，树林里有几户人家，其中有一家就是干巴老头的家。这座村庄非常隐秘，不知情的人即使走到了树林边，也不会想到树林里隐藏着一座村庄。

干巴老头家里还有几个人，这些人长得奇形怪状，高高矮矮，但都是体形消瘦，眼神犀利，一看就知道是老荣。老荣这个行当里，没有胖子。胖子跑都跑不动，又怎么做老荣？

干巴老头向屋子里的人介绍三师叔，那些人放下酒杯，全部站了起来，神情恭敬地向着三师叔抱拳行礼，三师叔也抱拳还礼。干巴老头将三师叔和我让坐在酒桌边，恭恭敬敬地和我们碰了三杯酒。

酒桌上的菜肴非常丰富，山珍野味，时鲜蔬菜，摆了满满一桌子，我今天才吃了一顿饭，来到这里，就拿起筷子，嘴巴里品尝着各种美味，耳朵里听着三师叔和他们说话。

干巴老头问三师叔遇到什么困难，他说只要用钱，三师叔要多少，他给多少。

三师叔说："非也，我这位师侄在嘉峪关做了一个案子，现在嘉峪关的人找来了。"

干巴老头问："来了多少人？"

三师叔："一个人。"

干巴老头说："干脆派个孩儿，一箭射穿了他，一刀捅翻了他。"

三师叔说："此人不是鹰爪孙，是吃搁念的。他没有对我们放暗箭，我也不对他放暗箭。此人向我当面提出要人，要带走师侄，说明也是一个光明磊落的汉子，我不愿伤他性命，只想让他知难而退。"

干巴老头说："探花郎你说怎么做，我们就怎么做，这房间里的所有人都听你的。"

房间里的所有人都纷纷表态，说愿意听三师叔的。

三师叔说："我这里写有一封信，内容只有八个字：黄金百两，君请速回。请师傅派一个妙手空空儿，把这百两黄金和这封书信，送到此人的房间里，但不要让他得知。"三师叔从腰间解下一个布包，口袋里取出一封信，放在了桌子上。

干巴老头问："此人住在何处？"

三师叔说："不知道。"

干巴老头又问：“此人相貌有何特点？”

三师叔说：“没特点。”

干巴老头又问：“此人有何嗜好？”

三师叔说：“不清楚。”

干巴老头又问：“此人年龄几何？”

三师叔说：“三十五岁左右，出家人打扮。”

干巴老头喊来黄胡子老荣，他说：“速速告诉李小六，让他查查地盘上今天有哪些生面孔，都住在哪里？”

黄胡子老荣答应一声出去了，干巴老头给三师叔的酒杯里斟满酒，说：“喝！”

大约过了半个时辰，门外响起了密如骤雨的马蹄声，房间里的人都凝神倾听，少顷又接着喝酒。房门被推开了，一个满面尘灰的人走了进来，他一走进来，我就闻到一股泥土味。我想他可能就是李小六吧。

干巴老头问：“李小六，打听到什么情况？”他果然是李小六。

李小六说：“查过了所有客栈、寺庙、街角、茶馆、饭馆，生面孔共有二十八人，其中男子二十七名，女子一名。老者小孩七名，青壮年二十一名。”

我突然想起来了，丽玛一个人住在客栈里，急忙问道：“那个女子怎么样了？”

李小六说：“听店家说，那名女子说波斯语，黑纱蒙面，一进入客栈，就关门锁户，没有再走出一步。因为是妇道人家，我们没有敲门进入。”

我松了一口气。

干巴老头说：“说说这二十一名青壮年的情况。”

李小六说：“此二十一名青壮年，客栈住宿八人，寺庙住宿六人，另七人散住各处。”

干巴老头又问：“有无出家人？”

李小六说："没有。"

我感到些许失望，看着三师叔，但是三师叔不动声色，我想他肯定有办法。

干巴老头又说："速速告知杨老八，查明哪座村子里有人借宿，尤其是出家人。"

李小六答应一声，就出去了。

老荣遍布各处，他们在这一带长期经营，这一带的一草一木他们都了如指掌，用今天的话来说，他们对自己的地盘进行了网格状管理，任何一张生面孔，都逃不脱他们的眼睛。

李小六出去后，大家继续喝酒。

又过了半个时辰，门外又响起了马蹄声，房门被推开，一股烟草味扑鼻而来，刺激得我直想打喷嚏。灯光下，我看到这次走进的是一个身体壮实的老头。他可能就是杨老八。

干巴老头问："杨老八，什么情况？"

杨老八说："今晚借宿的共有七人，其中有一个人道士打扮，住在秦家岭。"

我站了起来，终于打听到了老念的下落。可是，扭头看到三师叔和干巴老头都坐着，又羞赧地坐了下去。久历江湖的人，都能沉得住气，喜怒不形于色，而我总是做不到这一点。做不到这一点，就甭想做江湖老大。

干巴老头问："他怎么会住在秦家岭？"

杨老八说："秦家岭有一个人叫秦二蛋，此前和响马有联系，这几年不知什么原因，再无响马来往。但是偶尔会有单个行人借宿，这些行人都是吃隔念的。"

干巴老头说："是了，就是这个人了。"

三师叔也说："就是这个人。"

打听到了老念的住处后，干巴老头连酒也不喝了，他要亲自出马，三师叔拦住说："这种事情，派个孩儿就可以了，哪里能烦您老亲自出

马？”

干巴老头说：“探花郎的事情，就是天大的事情。我必须亲自出马。”

干巴老头安排我们住宿，说我们不需要等他回来，他自会把这件事情处理好。干巴老头临出门的时候，嘴里噙了一粒冰薄荷。我知道这是为了掩盖嘴里的酒味。

我躺在土炕上，听到马蹄声渐离渐远，干巴老头离开了。

第246章 大排的底细

我睡醒后，看到天色已经大亮，通过窗棂望出去，看到外面是几棵树木。一只鸟雀嘴里叼着一只虫子，站在树枝上，晃晃悠悠；另一只鸟雀飞过来，落在另一棵树上，对着这只叼着虫子的鸟叫喳喳；而在更远处，还停着一只鸟，贪婪地望着这边。

过了一会儿，第二只鸟飞过来，采取突然袭击的方向，抢走了第一只鸟口中的虫子；第一只鸟气急败坏，追赶第二只鸟，而蓄势已久的第三只鸟也加入了战团，又从第二只鸟的口中抢走了虫子。三只小鸟早空中展开了一番激战，杀得翎毛乱飞，而他们争来抢去，只是为了一只虫子。

我突然想到，人类又何尝不是这样？我看到这三只小鸟在抢夺一只虫子，感到可笑；而再过几十年后，后人们看到我们在江湖上争来抢去，是不是也感到好笑？

别人笑我太疯癫，我笑他人看不穿。然而这个世界上，又有几个人能够看穿这一切？能看穿的，就是圣人了。这个世界上只有极少数的圣人，剩下的都是俗人。尤其是在当今社会，圣人都被饿死了，剩下的俗人，为了金钱抢得头破血流，身败名裂。

干巴老头早就回来了，他和三师叔坐在客厅里说话。他们看到我起床了，就准备开饭。

饭菜非常丰盛，摆了满满一桌，有一个女佣人端着盘子在房间里出出进进，我想，这里可能是干巴老头的家。

吃完饭后，我鼓足勇气问干巴老头：“那个波斯女子啥都好吗？”

干巴老头说：“探花郎都告诉我了，那是侄儿媳妇，我已经派人给她送去吃的，猪肉她不吃，我就让佣人做了牛羊肉送过去，你放心，在我的地盘上，出不了任何事情。”

干巴老头的地盘，大小相当于一个县域。县域之内，最高官员是县长；而在地下江湖，一切都要听从干巴老头。干巴老头的权利，甚至比县长还大，县长有时候都得听命于他。县长为官一任，将地皮刮走一层后，就去异地赴任。而干巴老头在这里经营了几十年，树大根深，他的影响力比县长不知道大了多少倍。

世界分为三种：江湖、官场、民间。官场从民间搜刮钱财，江湖让官场吐出赃物，民间从江湖得到益处。这个国家几千年来都是这样循环的。江湖，无论是江相派、盗窃行，还是响马帮，从来都只取贪官富商，不劫穷苦百姓。江湖有道，官场无道。世界上最无耻的，莫过于官场，而更无耻的是，官场为了树立自己的光辉形象，总是将江湖诬蔑为杀人放火，无恶不作。其实，无恶不作的才正是官场，他们没有明火执仗地杀人放火，但是一个个残害百姓的政策，让无数的家庭坠入赤贫，沦为他们的奴隶，他们比杀人放火造成的危害更深。

吃完饭后，我们就出发了，来到了昨天和老念分手的那个地方。

时间不长，老念就来了。老念依然是孤身一人。三师叔敬佩老念是条汉子，良心未泯；老念敬佩三师叔是条汉子，一诺千金。

老念问：“大哥要让我带一封什么信件，现在交给我吧。”

三师叔说：“四更时分，书信已放在你的枕头下面，你昨晚住在秦家岭秦二蛋家。另有一份礼物奉上，放在炕角被子下面，请笑纳。”

老念一听，脸色大变，他的身体都在微微颤抖。他知道，能够在深夜将书信放在他的枕下，就能在深夜取他枕上人头。

老念说：“虽然如此，但我已在嘉峪关立下生死状，绝不能空手回去。”

远处飞来了一行大雁，叫声凄切，飞向南方。三师叔左手从后背抽出弓箭，右手抽出箭杆，仰面倒在马背上，右足开弓，右手拉箭，一声弓弦响后，箭镞破空而去，射中了飞在最前面的大雁。其余的大雁看到这一幕，拍打着翅膀，仓皇远遁。

三师叔露出了这一手，让老念彻底折服了。老念看到三师叔手脚极快，这一箭要是射向他，他早就被射一个透心凉了。老念在马上行礼

说："大哥神箭，百步穿杨，小弟有眼不识泰山，万望恕罪。以后大哥有用得着小弟的地方，只管吩咐。小弟姓单名雄林，江湖人称林中雁。"

我一听他报上名号来，就觉得好笑，他在江湖上绰号林中雁，而三师叔一箭射穿头雁，他怎么能不气馁。

三师叔说："兄弟当下就有一件事情，需要麻烦老兄，希望老兄能够帮忙。"

老念在马上挺直了腰杆，他说："大哥请说。"

三师叔指着我说："这位小兄弟，在嘉峪关失窃了一匹纯血马，也失窃了部分盘缠。盘缠就算了，钱财乃身外之物，来之江湖，去之江湖，只是那匹纯血马，乃是朋友的至爱之物，要完璧归还。请老兄打听一下，是谁在嘉峪关盗走了纯血马。"

老念说："这位小兄弟看起来就是良善之辈，绝不会大奸大恶之徒，取人钱财，原来事出有因，兄弟实在不知道，多有得罪。您给我两天时间，我一定查明，向大哥禀报。"

三师叔疑惑地看着老念，他觉得老念在说谎，老念也看出了三师叔的疑惑，他表白说："从这里到嘉峪关，路途险阻，骑上快马两天也不能到达，但是，我有飞鸽传书。"

老念从背囊里取出一张纸，一杆笔，寥寥数笔，就写好了便条，然后，他将便条卷成一个圆筒，仰天打了一声长长的呼哨，一只纯白色的鸽子，从云层后翩翩飞来，落在了老念的手掌心。它的眼珠骨碌碌地转着，显得异常机警。

鸽子的脚脖处有一个细竹筒，老念把纸条塞入竹筒里，一抬手臂，鸽子飞入天空，它的身影很快融入了远处的蓝天中。

两天后，还是在原地，我们又见面了。

老念说："兄弟我调查清楚了那伙人的底细，他们在一起已经很多年了，最先是江湖老千，后来做了江湖老月。这伙人的首领是一个女子，此人天生丽质，妩媚秀美，江湖人称玉面狐狸，真实姓名叫大排。她时而男子装扮，时而女儿装扮，实际年龄三十多，而看起来只有十五六岁。她的师父在盐池，因为体型庞大，人称巨月神。"

哦，我想起了那个盐池的大胖子，那个布置人马和镖局比拼的大胖

子，他果然是老月行当里的成名人物。

老念接着说："玉面狐狸家在江南，因为水土的原因，皮肤白皙，所以经常做少女打扮。最初在江浙一带，从事老千骗术，后因为心狠手辣，骗走一名客商所有家产，逼得客商悬梁自尽，被同道中人逐出，无处落脚，便来到了西北。"

响马行当里，不抢穷苦百姓；算命行当里，不骗穷苦百姓；偷窃行当里，不偷穷苦百姓这都是自古以来就形成的"道"。而且，即使要取贪官污吏和巨商富贾的钱财，也不会全部取走，还要给他留条活路。我早就听闻江湖老千，没想到江湖老千也是这样。玉面狐狸大排逼得人家客商自杀，她被逐出师门，那就在情理之中了。

老念接着说："江湖老合，各式各样，唯有老月最没有人性，所以，玉面狐狸就来到盐池，加入了老月行当。老月这个行当，集中的都是老合中没有人要的渣滓，这伙人毫无信义，不讲礼仪，只有为了钱，什么无耻的事情都能干出来，什么亲情友情都能抛弃。这伙老月，其实都是披着一张人皮的禽兽。不，禽兽尚且知道知恩报恩，而这些人极端自私，寡廉鲜耻。"

我想起了在嘉峪关的时候，玉面狐狸居然用药将我麻翻了，不但偷走了我的纯血马，还拿走了我的盘缠，让我身份分文，流落异地。老月手段之卑劣，确实是江湖别的行业远远不及的。

第247章 老念的家世

老念说："老月行当，从始至终都是一个骗字，而且骗的时候，让很多人倾家荡产，无法生存。我很小的时候，家境很好，是我们那一带的大户人家，但是就是因为老爹受了老月的骗，人财两失，我才走了江湖。"

哦，怪不得老念对老月如此痛恨，原来他家深受其害，他有切肤之疼。

老念说："我家以前是做生意的，家中有十几间大房，几匹骡子。我七岁那一年，我娘死了，我爹就寻思着续弦，按说，我家条件那么好，提亲的人都能踏破门槛，可是我爹就是怪，上门提亲的他一个不要，说人家都是看上我们家的钱，不是看上他这个人。他的婚事就这样一直拖着。

“我十岁那一年，我们那里来了两个逃荒要饭的，一个三十多岁的男人，满脸胡茬子；一个二十多岁的女人，长得很水灵。两个逃荒要饭的跪在我们村村口，女人低着头一句话不说，男人见人就磕头，哭哭啼啼地说他家在黄河岸边，遭了水灾。那些年黄河老发大水，一发大水就淹了那片地方。那个男人哭着说，他家的房屋田地都被淹了，只跑出来他们夫妻俩，一路流落在我们村，可是，现在没有一分钱，没有一颗粮了，万般无奈中，只有卖媳妇了。卖了媳妇后，他就到东北投他弟弟去了，他弟弟在东北做木材生意。

“人们一看，看到那个女人挺漂亮，就问多少钱，男人说一百块大洋。村里人的光棍多的是，他们都看上了这个水灵的女人，但是拿不出这一百块大洋，有人就问，能不能少点。男人说这个女人刚刚嫁给他，还没有生娃，身上的肉都是紧的，不信你们摸摸。那些光棍赖皮就上去摸，女人吓得直往后躲。男人说，我要不是走投无路，这么好的媳妇，哪里舍得卖？

“他们正说的时候，我爹就走过来了。有人看到我爹来了，就把我爹推到跟前说，你买你买，你看这个女人多水灵，掐一把都冒汁水。我爹是一个善良人，也是一个实诚人，见不得别人受煎熬。我爹看到那个男人哭得死去活来，又看到那个女人一脸可怜相，就让人告诉我奶奶，我奶奶来了，也看到这两个人很可怜，女人也像个穷苦人家出生的，会过日子，就取来一百块大洋，给了那个男人，把那个女人领回家。

“男人拿了一百块大洋，说他去东北，其实并没有去东北，他在外面转了一圈，就又回来了，藏在我们村子附近，等这个女人逃出来。”

我听到这里，忍不住说：“这是放鹞子啊。”我想起了那一年和师父凌光祖他们去大别山深处放鹞子，骗了十斗的情景。

老念说：“是的，这是放鹞子，但是我们那里不叫放鹞子，叫悬点鸵儿。悬点指的是王八，意思是王八驮着。还有些地方叫仙人跳。”

我心想，这种骗局确实够恶心人的，也够狠毒的。

老念接着说：“那个男人想接走那个女人，但是那个女人不出来。她不出来的原因是，还没有拿到我们家的钱。我们家的钱财大权都在我奶奶手里，就是我爹也不知道我家有多少钱。那个男人等了几天，不知道我们家的事情，一天下午，就偷偷溜回来查看，结果被长工抓住了。

“男人被抓住后，就辩称说他是回来送信的，他打听到了女人的爹娘，爹娘去了河北。男人说得合情合理，大家都没有怀疑，天黑了，男人出去后也没法赶路，当天晚上就住在我们家。

“那天晚上，我爹一觉睡下去，就再没有醒来。那个男人把毒药交给了那个女人，他看到女人没法脱身，就去外面买了毒药，要把我爹毒死。我爹是个老实人，不知道人心险恶，那个女人让他喝水，他就喝水，结果中毒了，七窍流血而死。那个男人很狡猾，他拄着一根竹竿，竹竿里面的空心部分，藏着毒药。他拄着竹竿来的时候，没有人怀疑这里面有蹊跷。

“那天晚上，我一个人睡觉，自从我爹娶了那个女人以后，我就一个人睡觉。夜晚，我起床撒尿，听到窗外响声异常，我就爬在窗口向外看，看到有人从院子里跑过，但是我看不清是谁，他们跑进了我奶奶的房间里，过了一会儿又出来，月亮从云层里露出来，我看到他们是两个人，一个人手中拿着刀，雪亮雪亮的刀，刀上还滴着血；一个手中拿着一个布袋，布袋里装着我家的宝贝，那个布袋我认识，每次我爹把钱交到我奶奶手中，我奶奶就会从柜子里拿出这个布袋，把钱放进去。

“那两个人向我的房间走来，他们用刀片拨着门闩，门闩唰啦唰啦地滑动，快要被拨开了。我当时吓坏了，不知道该躲在哪里，后来看到了炕洞门，就钻进了炕洞里，从里面盖上了炕洞门。我在里面听见门闩被拨开了，脚步声走进来了，还有说话声，男人说怎么不见人了，女人说被窝还是热的。他们就在房间里找，找着找着，就找到了炕洞里。可是，炕洞门很窄，他们进不来，那个男人就把刀子伸进来，用刀子捅我。炕洞里一片漆黑，我只知道向后爬，向后爬，就爬到了烟囱下面。那个男人觉得刀子捅不上我，他又钻不进去，就跳上了炕面，使劲跳，炕面一块又一块塌陷了，灰尘灌满了我的鼻孔，那个男人想要把我踩死，踩不死也要把我捂死。我退到了烟囱底部，看到有钱币大的一块光透进来，就顺着烟囱，慢慢爬了上去。

“那两个人听到炕洞里再没有了动静，以为我死了，就拿着装满钱的布袋子，出去了。第二天天亮，院子里来了很多人，他们一一清点，奶奶死了，爹死了，长工死了，不见我，他们到处找我，我从烟囱里爬出来说，我在这里。他们看到我，都非常惊奇，说全家人都死了，唯独我没有死，大难不死，必有后福。唉，大难不死，必有豆腐。我能有什么福啊。

“前一天，我家还有老有少，欢声笑语，过了一个晚上，家里就只剩下我一个了。那时候我很小，亲戚都跑来了，瓜分了我家所有财产和

土地，唯独我没有人要。有一天，村子里来了一个老道，知道了我的遭遇，就带着我上了山，我做了一名小道童。”

三师叔说：“老月实在是江湖上一大害，自古以来就有，这些年愈演愈烈。老月骗人，非得把人骗得身无分文，否则是不会罢手的。而且，老月不但坑蒙拐骗，还杀人放火，确实是江湖上最烂的那些人当了老月。”

官场最烂的那些人升了官，民间最烂的那些人入了党，江湖最烂的那些人当了老月。

老念继续说：“我的事情说得太多了，都忘了说玉面狐狸。”

三师叔问：“杀害你家的那对狗男女，最后捉住了？”

老念说：“没有，我至今都不知道他们在哪里，不知道他们是死是活？”

我悲哀地想：江湖上充满了恩怨情仇，但是江湖上没有了结的恩怨情仇实在太多了，有怨必申，有仇必报，只存在美好的传说中。

老念接着说：“玉面狐狸是老月里的高手，她带着的四个人是她的随从，也是她的保镖。玉面狐狸开始骗人的时候，如果是以男身示人，那么逃跑的时候，就一定是女身出现；如果开始是女神，那么得手后就是男身。”

哦，原来是这样啊，怪不得玉面狐狸行走江湖这么多年，从未失手，原来她不断地女扮男装，男扮女装。

第248章 路遇假和尚

三师叔问：“玉面狐狸现在在哪里？”

老念说：“从这里向南走上百里，有一座大村子，叫做千户寨。这个村子因为在元朝时期，出过一个千户，所以叫做千户寨。又因为这座村子坐落在河川地带，土壤肥沃，饮水方便，所以远远近近的人都来到千户寨定居，至今这里已经有了上千户人家。在西北甘陕一带，千户村寨实在太少了，所以远近闻名。玉面狐狸被逐出老千行当后，加入了老月行当，学成后，就定居在千户寨。她每次捞了一大票后，就躲在千户寨避风。这次，她骗了呆狗的纯血马，不知道会不会又躲在

千户寨。”

三师叔说：“纯血马价值连城，玉面狐狸骑着它招摇过市，不会不被人发觉。想来要找到她的行踪，应该不难。”

老念说：“我也这样想吗，但是江湖上的朋友说，在这一带没有发现纯血马，也没有发现玉面狐狸。”

三师叔说：“这可真奇怪。”

我问：“玉面狐狸会不会躲了起来？”

三师叔说：“玉面狐狸是一个性格张扬的女人，他即使躲起来，也不会躲这么长时间。我想明白了，玉面狐狸从东向西走的时候，是女扮男装；而这次回来，从东向西走，一定是还原了女儿身，或者是，又改变了别的装束，所以没有人留意到。他见到你的时候，假扮成书生，而回去的时候，也可能会假扮成猎户或者难民，这个女人鬼大得很，而且精于化妆易容，要逃过别人的视线，不是一件难事。还有，纯血马这一路上都没有留下踪影，肯定也被易容了。”

我不明白，马怎么会被易容？

三师叔说：“窃贼中的拾账头和牵鼻头，水平极高，虽是毫末技艺，却是顶上功夫。”

三师叔所说的拾账头，是指窃贼中偷鸡、偷猫的杂贼。我在前面写到过，杂贼属于窃贼中的下等角色。牵鼻头，是指偷马、偷牛。我在前面写到过杂贼怎么偷马、偷牛。跟着我一起去营救燕子的原木，是个偷马高手；我在去西域的路上，见到过偷牛的杂贼。现在，我只写拾账头的偷鸡贼和偷猫贼。

偷鸡其实很简单，无论是在村道上，还是关闭的栅栏门外，只要看到有鸡在觅食，偷鸡贼就抛出细绳，细绳的一端牵在他手中，另一端绑着玉米粒，或者一只蚂蚱、知了。鸡吃东西，不会咀嚼，只会吞噬，鸡没有牙齿。等到鸡把细绳一端的东西吞下去了，偷鸡贼就收紧绳子，把鸡拉到自己跟前，鸡因为喉咙里卡着东西，不会发出叫声，所以人不知鬼不觉，甚至连狗都不知觉。所以，有的农夫感到很奇怪，明明家里养着狗，栅栏门关闭着，没有听到狗叫声，怎么会丢了一群鸡？

偷猫也不难，拿块肉，肉里藏着钢针，猫看到肉，扑上去咬，就被钢针刺中了上下颚。偷猫贼走过去，把猫夹在衣服里。每一个偷猫贼的

衣服里，都放着几根不同颜色的猫尾巴，丢猫的人怀疑自己的猫被偷走，偷猫贼就手放在衣服里摇晃着猫尾巴说：“你看看，这是你的猫吗？这是你的猫吗？”丢猫人一看颜色不对，就会放他离开。

三师叔接着说：“牵鼻头不但能够偷走马，而且他们还善于给马染色，染过了色的马，就萎靡不振，因为连它自己都不认识了自己，别人看到这样的马，根本就不会想到会是一匹良驹。这样，偷马贼就能赶着马，一路回家。我估计玉面狐狸这伙人中，有一个会给马染色的人。”

我明白了，原来是这么回事，听三师叔这样一说，一切都顺理成章了。

我问：“我们要急着赶回去，又要找那匹纯血马，现在该怎么办？”

三师叔说：“响马和镖局那边，有豹子和胖大和尚赶去就行了，我们现在就去找回纯血马。”

老念说：“此前多有得罪，此后就是朋友。我也跟着你们去。”

我们骑着马向千户寨走，走过了五六十里，看到前面有两顶轿子，我们也没有留意，擦着轿子向前赶，经过轿子的时候，我无意中一回头，看到里面坐着一个胖和尚。

我们超过轿子后，继续向前走，我赶上三师叔和老念后，笑着给他们说：“那座轿子里居然坐着一个很肥很大的和尚，抬轿子的又是两个瘦子，这实在太不公平了。”

老念听我这样说，勒转了马头，他说：“哪里有出家人坐轿子的？出家人讲究修行，怎么能坐在轿子里，这肯定是一个假和尚。”

我笑着说：“假和尚，那就好办，让他吃点苦头。”

我也勒转马，打马向后奔去。马跑得风驰电掣，耳边风声呼呼，几步就跑到了轿子跟前。走在最前面的那个瘦子一路都在埋头抬轿，突然看到马奔到眼前，叫声啊呀，轿子就从肩头滑落，轿子里的假和尚一个倒栽葱，从轿子里滚了出来，他大声呻吟着，左手揉着光头，右手揉着屁股。

马在第一顶轿子旁稍作停顿，又奔向第二顶轿子。抬着第二顶轿子的，走在最前面的轿夫，已经看到有危险，他先保命要紧，把轿子扔下去，闪在路边，轿子里又滚出来一个胖大和尚，这个和尚左手揉着

屁股，右手揉着光头。

我看到两个秃驴都在呻吟，就举起马鞭说："谁再他妈的给老子呻吟，老子就抽一鞭子。"两个秃驴赶紧闭上了嘴巴。

我问："玄奘法师是谁？"

两个秃驴你看我一脸茫然，我看你茫然一脸。我对着他们一人抽了一鞭子，骂道："连玄奘法师都不知道，就敢冒充和尚。"两个和尚的光头上各挨了一鞭子，赶紧跪在地上，齐声喊道："大侠饶命，大侠饶命。"

我说："饶命可以，把袈裟给老子脱下来。"

两个秃驴听说我只要袈裟，不要命，就争先恐后地脱下袈裟，双手捧着递给我，一脸谄媚。我接过袈裟，放在马鞍旁的背囊里，转过身来，我举起马鞭说："继续脱。"

两个秃驴只剩下了内衣内裤，听说我要他们继续脱，路上一齐露出了难堪的表情，我说："你们这两个秃驴，坑蒙拐骗，早就没脸了，还要脸面做什么。"

两个秃驴看看我们三个，看到我们马鞍边挂着快刀弓箭，眼中露出了恐惧的神色。他们没办法，就脱光了衣服。我跳下马，从他们口袋里搜出了一沓纸币，分给了四个轿夫，然后把秃驴的内衣全部点着了。

秃驴看到我这样做，满脸惶恐焦急，又不敢上前阻挡。

我对轿夫们喊道："快跑，不准走，也不准回头，谁回头，我就用鞭子抽谁。"

轿夫们拿了两个秃驴的钱，巴不得快跑，他们两人一顶轿子，脚下生风，跑得飞快，转眼间就没了踪影。

我看着站在马路边的两个惶恐不安的秃驴，打马离开了。

追上了他们，老念说："呆狗这个主意挺好，让他们再不能骗人了。"

三师叔笑着说："呆狗小时候看起来那么老实，长大后，怎么满脑子的歪主意。"

我拍着背囊说："社会是一座大熔炉。两件袈裟在此，兴许以后我们

用得上。”

当天下午，我们来到了千户寨。

千户寨说是一千户人，其实都有几千户人，河川里密密麻麻都是房子，一眼望不到边。而且两边的山坡上，还是星星点点的房子。

距离千户寨三四里开外，有一面斜坡，斜坡顶上有一座山神庙，山神庙已经荒废多年。站在庙门口，整个河川尽收眼底，我们决定今晚就住在这里。

第249章 大排中计了

三师叔出去了一趟，时间不长就回来了，他已经打听到了玉面狐狸的底细。

要打听玉面狐狸并不难，那么妖媚的一个女人，而且性格极度张扬，喜欢穿男装，走进千户寨，只要随便问几个人，就能够了解到玉面狐狸的情况。

三师叔说，玉面狐狸大排果然躲在千户寨，没有再出去行骗。然而，玉面狐狸也知道她在江湖上树敌很多，家中布置有重重机关，而且她出门的时候，有四个随从保护，四个随从都有极高的武功。

老念说：“可惜这是在千户寨，不是在嘉峪关。要是在嘉峪关，我可以随便吆喝来几十个弟兄。”

三师叔说：“此人不可力夺，只可智取。她的家中布置有陷阱，我们就不去他家中。她身边有四个随从，我们就不找她，让她来找我。”

老念问：“怎么让她来找我们？”

三师叔说：“办法总比困难多，办法总有千万条，我们找到最简捷的那一条。”

三师叔是一个诡计多端的人，没有什么事情能够难倒他，这个江相派的探花郎绝不是浪得虚名，果然，那天晚上，他想到了一个连环骗局。只要这个连环骗局的一环环按部就班，不愁玉面狐狸大排不来找我们。

天亮后，我奉三师叔之命，打扮成云游和尚，去往药铺买药。

我买的药是芫花和甘草。芫花是一种花，但是作为药材来说，则是晒干后的花蕾，比较名贵。芫花全身都有毒，而花蕾的毒性更强。甘草是一种非常常见的草药，一毛钱能买一粪笼。

芫花有毒，甘草无毒，这两种药加在一起，则会让毒性缓慢发作。

一般的药铺，是不会卖给顾客芫花的，担心有人拿去害人。但是一个云游和尚去买芫花，说是为了治病救人，药铺则会相信。芫花主治骨节疼痛。

我在药铺里，顺利地买到了芫花和甘草。三师叔将它们碾成齑粉，和着蜂蜜，制成药丸。现在，这每一丸药，都是一粒毒药。

老念拿着这些药丸出场了。

老念的穿衣打扮就像个道人，现在他要装道人，就更是道人了。老念拿着虎撑，虎撑是我连夜从另一座村庄的郎中家偷取的。在过去，虎撑是游方郎中的标志，就像今天的大盖帽是执法人员的标志一样。

老念拿着虎撑，走在村道上，嘴中念念有词："疑难杂症，药到病除，不收分文，起死回生。"现在是农闲时节，秋庄稼已经收入粮仓，村道上是一堆又一堆聊天的人群。他们看到老念走过来，又听到老念这样说，就一齐围过来。

老年说："疑难杂症，药到病除，不收分文，起死回生。"

人们看到老念清奇的容貌，又看到老念奇异的服装，都把他当成了世外高人，华佗在世。村中有卧床不起的重病人，就把老念领进家中，让老念诊治。这样的病人，都被郎中宣告了死刑。过去医疗水平极不发达，很多常见病都能致人死命。老念走进这些人家里，先翻开病人的瞳孔，看到眼神无力，瞳孔快要扩散，就判断这个人快要死亡，他就说："我只能量力而行，送你一粒药丸，如果三个时辰后没事就没事，如果挺不过三个时辰，那神仙也救不了他。"

家人千恩万谢地接过药丸，让病人喝下去。老念摇着虎撑，又去了下一家。

老念离开后大约一个时辰，三师叔就登场了。

我们居住的是山神庙，庙里供奉着各种叫不上来名字的怪物，他们都

穿着衣服。三师叔穿着这些怪物的衣服，脸上涂着锅墨，打扮得异常恐怖，他来到那个喝下了药丸的病人家中，高声喊道：“我是索命鬼，两个时辰后，你家必有人被我勾走。”

三师叔怪异的打扮和凄凉的声调，让全村人噤若寒蝉，连畜生都不敢鸣叫了。三师叔喊完后，就去往老念去过的下一家。

需要说明的是，芫花和甘草搅合在一起的毒药，三个时辰后，药性才会发作。

老念过去了，三师叔过去了，现在又轮到我上场。

老念在诊治病人的时候，已经问清了病人的姓名、年龄、家庭地址，三师叔在从病人家门前经过的时候，已经宣告了病人的死亡时间。而我知道了这些情况后，就在山神庙里折着黄表纸，黄表纸的上面写着一个死者的姓名、年龄、家庭地址，下面写着另一个死者的姓名、年龄、家庭地址。黄表纸从中间对折，然后从对折处点火焚烧，丢在庙宇里。

有一天，一个放羊娃从山神庙前经过，看到院子里的地上，到处都是黄表纸，捡起来一看，是没有烧完的纸张，每张纸上都写着两个名字，上面的人先死，下面的人后死，中间恰恰隔着两三天。

放羊娃看到这种情景，大吃一惊，飞跑着回到村中，把这个情况告诉了村人。村人听到这个蹊跷的事情，一齐跑出村庄，跑向山神庙。他们在山神庙里见到一张又一张黄表纸，看到上面所写的，确实是这样。其实，当时村庄里只是死了几个人，我折叠了大量的黄表纸，很多黄表纸上写的是重复的名字。

村子里的人看着这些黄表纸，纷纷议论这是阎王的安排，阎王要谁三更死，绝对活不过五更。

那些日子里，千户寨的人谈起山神庙，人人惊恐。人们都在谈论着，下一个死亡的人会是谁。

有一天，他们在黄表纸上看到了大排的名字。

人们跑回村中，传说着下一个死亡的人是大排。消息传到了大排的耳中，大排惊惶万状，来到山神庙中查看究竟。

大排来到的时候，我已经躲了起来。

大排带着随从，走进院子里，她看到院子里到处是黄表纸，看到有些黄表纸上的人都已经死了，而没有没有死的一个人是她，大排彻底气馁了。她坐在一大堆没有烧尽的黄表纸上， 面如土灰。

大排在山神庙里坐了很久，才离开了。

大排走在回家的路上，遇到了三师叔。这次， 三师叔是算卦先生打扮。

三师叔知道迎面走来的这个女人是大排，但是他装着不认识，三师叔上前问道："女施主，看你愁眉不展，三日内必有大难临头，不知为何不在家中等候大限将至，而在外面游荡？"

大排本来就极度紧张恐惧，现在看到来了一个算卦先生又这样说，她吓坏了，她抖抖索索地说："你怎么知道我会死？我刚才去了山神庙，山神庙里有黄表纸，上面有我的名字，我三天后就要死了。"

三师叔说："一切都是上天注定，我等只有听命上天。"

大排恐惧地哭了起来："我不要死，我不要死，我还年轻，我还想活。"

三师叔慢悠悠地说："虽说人的命，天注定，但只要懂得禳星之法，可以多活几十年。"

大排听到三师叔这样说，赶紧说："我要禳星，我要禳星。什么是禳星？"

三师叔说："禳星之发，说难也难，说简单也简单。当年诸葛亮本来就要死于五更，他在中军帐中采取禳星之发，为自己祈祷，感动了上天，终于多活了几天，若不是魏延不知道当时诸葛亮正在禳星，撞翻了油灯，诸葛亮定然可以多活很多年。自诸葛亮之后，禳星之发失传，人间再无能够增添年岁之人。我小时候，一个偶然的机遇，来到秦岭终南山中，遇到一位道长，道长是诸葛亮的后人，他会禳星，并将禳星之发传给我，目前，当今世上只有我一个人会禳星。你遇到我，是你的福分。我们两有缘，我定要禳星，让你多活三十年。"

大排听得热泪盈眶，他说："大师，请受我一拜。"她跪下去，对着三师叔磕头不已。

第250章 三师叔中招

三师叔将大排扶起来，他装着诚恳地说："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我学会禳星之法已有数十年，让数十人得以存活，不取丝毫报酬，只需要你按照我所说的去做就行。"

大排问："我需要怎么做？"

三师叔神情凄凉地说："禳星大法，延续别人的性命，折损自己之阳寿，罢了罢了，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

大排感动地望着三师叔。

三师叔接着说："你印堂发暗，面带忧色，两颊塌陷，双目无光，一定是妨你之物出现了。"

大排问："什么叫妨我之物？"

三师叔说："世间万事万物，皆有灵气，也有戾气。妨你之物，是你新近所得之物，当你的灵气压住了对方的戾气，则你平安无事；如果你的灵气无法压住对方的戾气，那么你就死期不远了。当年刘皇叔在荆州得一匹的卢马，爱不释手，等到被追杀时，骑着的卢马逃命。然而，前有悬崖，后有追兵，的卢马跃入山间溪水中，渡刘皇叔越过险境，是因为刘皇叔的灵气，压住了的卢马的戾气。后来，刘皇叔带着精兵强将攻取西川，军师庞统要与刘皇叔换乘坐骑。刘皇叔将胯下白马给与庞统，然而庞统的灵气，压不住白马的戾气，最终在落凤坡一命呜呼。"

大排静静地听着三师叔讲述，脸上的表情随着三师叔讲述的情节而变换。

三师叔继续说："我观察你脸上气色，必定是最近得到了一匹马，而且是一匹戾气极盛的好马。"

大排点点头。

三师叔说："此马对你不利，你需要速速将此人丢与他人，我好给你禳星。"

大排说："既然此马对我不利，我丢与别人，岂不是也对别人不利。"

三师叔说："当年刘皇叔得到的卢马的时候，也有人劝刘皇叔将的卢

马丢与别人，刘皇叔也是这样回答。刘皇叔宁肯让自己遭灾受罪，也不愿连累别人，真是正人君子。你也是这样。所以，我拼却自己减损阳寿，也要救你。”

大排问：“如何救法？”

三师叔说：“当年，刘皇叔得知的卢马戾气极盛，担心自己的灵气压制不住，他就延请相师做法。相师连做三日法事，才削减了的卢马身上的戾气，让此马不再妨主。刘皇叔的灵气，足以压住的卢马的戾气，这才能在面临绝境中，拼死一跃，修成正果。我虽不知你今日所得的是什么马，但是我可以断定，你得到的是一匹和的卢马一样戾气极重的马匹。的卢马对刘皇叔尚且妨之，何况对于民间之人。”

大排问：“先生也要做三日法事？”

三师叔说：“我不想做法事，做法事比较麻烦。你最好把这匹马送给仇人，等到妨过了仇人后，你再乘骑，自然无妨。”

大排说：“我刚才说过了，我不想把这匹马送给别人。”

三师叔说：“我明白了你的意思，那是一定要我给这匹马做法事，那么，明天早晨，你牵着这匹马，向东走十里，看到一件草屋，你将马拴在草屋门口，然后离开百步之远，等我三天。三天之后，马匹自然就不会再妨主了。”三师叔想的是，只要把马交给他，他就会逃之夭夭。纯血马追风逐月，迅疾无比，大排想要追上他，难于上青天。

大排说：“好的，就依先生。”

千户寨向东走十里，是一片西瓜地，西瓜地边搭建有人字形瓜庵。这个季节，西瓜早就被采摘完了，但是瓜庵还在，看瓜人到明年还要继续使用。

第二天一早，我们早早就从山神庙出发了，踏着满地的露水，披着早晨清冷的空气，来到了那座人字形瓜庵的旁边。三师叔径直走进了人字形瓜庵，我和老念藏在附近。

我们等候着大排会牵着那匹纯血马来到这里，可是，太阳出来了，大排没有来；日上三竿了，大排没有来；到了正午了，大排还是没有来。

到了这个时候，大排没有来，肯定就再也不会来了。我失望地从藏身的地方走出来，老念也一脸沮丧地走出来。

三师叔从人字形瓜庵里钻出来，同样是失望加沮丧。三师叔一贯神机妙算，然而这次却落了空。

我们垂头丧气地回到了山神庙里，看到山神庙里依旧是满院的黄表纸和黄表纸烧过的灰烬，像很多黄色的蝴蝶和灰色的蝴蝶。三师叔打了一声长长的呼哨，想把他的白马呼唤过来，可是，没有。三师叔的额头上急出了汗水，他连打几声呼哨，都没有反应。

三师叔顾不得伪装了，他跑下斜坡，跑进了千户寨，找到大排的家，看到院门挂着铁锁。村子里的人说，大排和他的随从在半个时辰前离开了。

三师叔坐在大排家门口的石墩上，脸如土灰。他没想到自己太过托大，着了大排的道儿。

我们在演戏，大排也在演戏；我们演戏让大排看，大排也演戏让我们看；大排的表演骗过了我们，而我们的表演没有骗过大排。大排不但骗过了我们，还骗走了三师叔的纯血白马。纯血马，就是民间所说的千里马。

而且，我们在什么地方露出了破绽，被大排看穿的？我们不知道。大排什么时候开始给我们下套的？我们也不知道。

现在，大排不但骗走了我的马，还骗走了三师叔的马，我们偷鸡不能反倒蚀把米。

我对三师叔说："算了，不要这两匹马了，我们快点追赶镖队吧。"

三师叔说："一定要找到这两匹马，你知道这两匹马有多么珍贵，一万匹马中也难以找到这样两匹马，怎么能说丢就丢了？当年，皇上问岳飞，什么马才叫好马？岳飞说：以前我有两匹马，它们吃饭很挑剔，不是粟麦不吃，不是泉水不喝，我跨上它们征战，刚开始，它们缓步疾跑，被别的马拉在后面，但是过了二十里后，就越跑越快，跑过了一百里，身上没有汗湿。后来，这两匹马在战场上战死，不得已，我只好有挑选了两匹驽马。这两匹马不挑食，什么饲料都吃，什么饮水都喝，一听说上战场，它们就跃跃欲试，拉都拉不住，一开始奔跑，就冲在最前面，将别的马远远拉在后面。但是，仅仅跑过二十里后，它们就气喘吁吁，浑身瘫软，汗湿浸背。这就是千里马和驽马的区别。岳飞那个时候，在他的两匹战马死亡后，尚且难以再找到两匹千里马，我们现在有了两匹千里马，怎么能不珍惜？"

我懊恼地说："我们本想给大排设套，没想到大排没有入套，还让我们白白害死了几条人命。"

三师叔说："话不能这样说，我们帮助那些病人去死，岂不是做了好事？"

我说："配制毒药，害死人命，怎么能算是做好事？"

三师叔说："那些人本来就是将死之人，他们卧病在床，形容枯槁，心如死灰，痛苦难当，我送他们药丸，是救他们出水火，这岂不是好事？"

三师叔所说的，其实就是安乐死，不过那时候还没有这样的做法。三师叔可能是中国最早实行安乐死的人。不过，他的做法确实让我难以接受。

大排带着四个随从、两匹纯血马逃走了，他们逃向哪里，沿着什么路径？我们一概不知。

我们铩羽而归，又来到了丝绸之路的通天大道上，老念要离开了，他的追捕期限到了，如果他不能按时回去点卯，他的家人就要受到官府惩罚。

我们在丝绸之路上与老念依依惜别，老念说："我这次回去，交过差使后，就会带着家人远走高飞，到一个谁也不认识的地方，安度余生。江湖险恶，江湖风急，我只要平静地度过以后的日子。"

老念远去了，我看着他的背影问三师叔："老念真的会从此息影江湖吗？"

三师叔说："人在江湖，身不由己，不是你想进就能进来的，也不是你想退就能退出的。"

第251章 铁屋子燃烧

在这里，我们举目无亲，茕茕孑立，形影相吊，感觉就像掉进了大海中一样。而大排是本地人，她在逃走的时候，一定布置有暗哨，对我们跟踪，对我们盯梢，然而，我们不知道这些人藏在哪里，也许就藏在我们经过的任何一棵大树上，或者我们经过的任何一座山坡后。

形势突然变得异常凶险。

我们决定去找干巴老头，在这里，我们唯一能够依靠的人就是干巴老头。

我走在前面，三师叔走在后面，我的手中握着刀把，三师叔的手中挽着雕弓，我们警惕地望着两边，担心随时会有危险和攻击来临。我们相距有上百米，突然有一个人中了埋伏，另一个人就会救援。

我们走进那座通过干巴老头所住村庄的山谷时，后面赶上了两个骑马的人，三师叔看到他们，就自然让在了路边。

两个骑马的人不紧不慢地走着，间或还发出爽心的大笑，他们经过三师叔身边的时候，一个人问："这位老乡，去东陈庄是不是走这条路？"

三师叔没有听过东陈庄，因为他不是本地人，三师叔仔细观察着这两个人，一句话也不说，他看到这两个人衣着普通，风尘仆仆，就像两个赶长路的人。三师叔从他们身上没有看到值得怀疑的地方，这才摇摇头说："不知道，你问问别人吧。"

那两个人从三师叔身边走过了，继续不紧不慢地向前走着，走到了距离我只有二三十米的地方。三师叔一直在密切观察着这两个人的动向，突然他看到走在前面的那个人将右手伸到腰间，等到他的右手离开腰间的时候，他的手中已经多了一条长绳。

三师叔大声叫喊："呆狗，注意。"

然而，已经晚了，那个人已经抛出了手中的长绳，尽管我也一直在留意着他，但是我没有想到他的手会这样快。等到我想要在路边躲避的时候，绳套已经从天而降，套在了我的身上。

我抡起手中的刀，想要砍断绳索，但是来不及了，那个人催马跑过来，一下子将我掼倒在地，他手中的绳扣收紧，我被带倒在地上，被马拖着向前跑。我的身体擦在石头地面上，流出了一缕缕血丝。

另一个人在绳索抛出去的时候，突然拉马回转，向着三师叔撞去。三师叔手法极快，他拉弓引箭，将那个人射落在马下。

接着，他再次射出一箭，射向拉着我向前跑的那个人。

那个人精通骑术，他骑在马上，藏身在马鞍旁，三师叔的那一箭落空

了。就在三师叔准备再射出第二箭的时候，前面的道路出现了转弯，那个人打马转过去，而被拖在绳子后的我则被甩在了山谷中。

山谷口遍布嶙峋的石头，石头的棱角割断了绳索，也将我摔落到了谷底。还有，秋天来临了，山谷里铺满了毛茸茸的荒草，我滚落下去后，并没有收到太重的伤害。

那个骑着马的人，远远逃遁，再没有回来。他慑于三师叔的箭术，不敢再造次。

三师叔将我从山谷中救出来后，看到我身上多处受伤，就从身上取出了跌打膏药，点堆火，烤热后，贴在了我受伤的地方。跌打膏药，是行走江湖的人必带的东西。这种膏药的粘性非常强，要揭下膏药，往往都要撕破一层皮。

我记得我小时候，在集市上见到过这样一幕。一个小乞丐，推着一条受伤的腿，来到了一个烧饼摊，他低声下气地对卖烧饼的伙计说："让我把我的膏药烤开，贴在身上。贴好后，我就会离开。"卖烧饼的伙计出于好心，就让小乞丐就着火炉烤膏药。现在的膏药，撕开就能贴；而过去不行，过去的膏药，必须烤热后，才能贴上去，否则是不会粘贴的。小乞丐蹲在火炉边，边烤膏药，边有一句没一句地和伙计聊天。伙计看到小乞丐怪可怜的，就陪着他说话。可是，谁也想不到的是，膏药烤好后，小乞丐突然把膏药一把贴在了伙计的嘴上，然后拿起卖烧饼的钱袋子跑了。他跑得飞快，根本不像腿跛的样子，事实上，他的腿上就没有伤，那是假装的。伙计看到自己的钱袋子被小乞丐抢走了，但是他无法张嘴喊出，也无法揭开，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小乞丐绝尘而去。

我对乞丐一直都不同情，因为我从小就知道乞丐行当里聚集的都是社会渣滓，好吃懒做，好逸恶劳，后来，认识了黑白乞丐后，听到他们讲起乞丐行当里的种种故事，我更加深了对这个行当的厌恶。

如果让我排列江湖上最可憎的行业，那么，老月排第一位，乞丐肯定会排在第二位。老月靠的是高明的骗术，乞丐靠的是欺骗人们的同情心。

现在看来，即使我们不想与大排他们动手，他们也会找我们动手的。我们在这里无冤无仇，对我们下黑手的，只会是大排他们。

可是，大排在哪里，我们不知道；我们在哪里，大排一清二楚。

既然大排他们已经现身了，我们就没有必要再去找干巴老头了，免得把这股祸水引到干巴老头的巢穴那座与世隔绝的小山村中。

三师叔箭法高超，我跟着小眼睛学过一些武术根基，相信只要我们一路小心谨慎，也不会轻易落于下风。

我们向东走，相信大排他们也会向东追赶我们。只要对我们赶尽杀绝，那两匹纯血马就是他们的了。

这天黄昏，我们来到了一座小城里，住宿在客栈里。因为此次行程危险，我们就让丽玛暂时留在原处，不要跟着我们。

我们走进客栈的时候，店家说客栈里所有房间都住满了，目前只剩下了最后一间，孤零零地盖在墙角。一间就一间吧，总比露宿郊外强。

我们点着了油灯，查看房屋，看到门闩门关齐全，而且门关后还有一个楔子，关闭上房门后，插上楔子，房门就不能在外面拨开了。

店家很吝啬，给油灯里没有放多少菜油。油灯燃烧了一会儿，就熄灭了。

我们赶了一天的路程，在这个时候就都累了，没有惊动店家，插上房门，很快就睡着了。

睡到半夜，我做了一个梦，我梦见我一个人走在沙漠中，天上是炎炎烈日，脚下是漫漫黄沙，太阳把黄沙烤着了，火苗舔着我的衣服，舔着我的脚踝，我想要叫喊，可是嘴巴被小乞丐的膏药贴住了，我也不知道什么时候小乞丐把我的嘴巴用膏药贴住了。

我正在无计可施的时候，突然感觉到有人在推我，睁开眼睛一看，看到是三师叔，三师叔满头大汗，我向两边一看，突然大吃一惊，我看到了窗户外的熊熊火焰，熊熊火苗舔着窗台，我想要站起来，手扶着墙壁，三师叔突然一把拉住了我，他说：“墙壁是铁的。”

墙壁黑乎乎的，异常坚硬，果然是铁的，我们昨天晚上太累了，没有仔细查看就睡着了。而店家也没有给我们仔细查看的机会，他给油灯里放了那么点菜油，就是为了不让我们查看。

这是一间黑店。

大排是我们的克星，在我们没有遇到大排前，要风得风，要雨得雨，做什么事情都很顺利；而自从遇到了大排，听大排给我宏论了一大串

江南后，事情就开始走下坡路。

黑点老板到底和大排有没有瓜葛，我们无法知道。但是，客店里制作这样一间屋子，肯定就是为了残害住店的。你住在房间里，他在外面堆柴焚烧，墙壁很快就变得烫手，最终里面的人被烧死。而到第二天，撤走柴禾，拉走尸骸，这个房间又恢复了原来的样子，好像什么都没有发生过一样。

尸体被烧毁了，但是黄金白银不会被烧毁。真金不怕火炼，说的就是这个道理。

第252章 加更

房间里越来越燥热，我和三师叔都大汗淋漓。我看到门后放着昨晚的洗脚水，端起来泼在墙壁上，墙壁发起了吱吱的声音，那些水很快就被蒸干了。

房间里有一张桌子，桌子上放着茶壶茶杯，三师叔抓起桌子腿，一掀，茶壶茶杯都声音清脆地掉在了地上，摔成了碎片。原来，地面也是铁的。

墙壁是铁的，是为了防止房间里的人推倒墙壁逃出去；地面是铁的，是为了防止墙壁里的人挖洞逃出去。不知道的人住进来，而外面点燃木柴，房间里的人就会插翅难逃。

三师叔抓起桌子，放在了土炕上，然后示意我站上去，他站在了我的肩膀上。我知道，他是看能不能从房顶上逃出去。

房顶上铺着箔子，箔子是北方人盖房时必不可少的，是把很多细竹竿用绳子串在一起，不需要的时候，卷起来堆在墙角；需要的时候，抬上房顶铺开来。箔子上堆着柴草，柴草上铺层稀泥，稀泥上放着粼粼的一个压一个的瓦片，房顶就这样做成了。

三师叔用拳头捣开了箔子，竹片草屑纷纷落下来，落了我一头一身，三师叔捣开了箔子和瓦片后，终于看到了一颗明亮的星星，在我们的头顶摇摇晃晃。

我们都长长地舒了一口气，这颗星星给我们带来了生命的曙光。还好，这家黑店的这座房屋，四壁是铁做成的，地面是铁做成的，房顶没有用铁。可能是担心铁会压垮了箔子。

三师叔不断地捣着，房顶上的洞口越来越大，更多的星星从洞孔涌进来，每一颗星星都给我们带来了希望和幸福。

三师叔爬上去，然后将我拉上去。我坐在房顶上，大口大口呼吸着午夜有点冰冷的空气，感觉到劫后余生是一件多么美好的事情。

铁屋子的外面只有火焰在熊熊燃烧，空中飘荡着一种腐烂的气味，却看不到一个人影。店家等待着火焰熄灭后，就进去寻找元宝银元；而街坊邻居以为这家在焚烧垃圾，也懒得出来观看。

铁屋子的旁边有一棵梧桐树，梧桐树的叶片被火焰烤得卷曲，树枝从树干斜伸出来，我们站在房顶上伸手可及。我和三师叔抓住树枝，爬到了梧桐树上，然后沿着树枝走到了梧桐树的另一边，跳到了墙头上，顺着墙壁滑到了客栈外面。

这是一家黑店，然而这家黑店和大排他们有关系吗？我们不知道。一家黑店能够开这么久，而且至今平安无事，一定有它的背景。我们有要事在身，不愿意再节外生枝，于是决定离开。

我们悄悄远离了客栈，每当月亮从云层里露出来的时候，我们就藏身在屋檐和树木的阴影里，一动也不动，警惕四顾。而到月亮又隐入了云层里，我们加快脚步向前赶。

大排凶悍又狡猾，她偷走了我们的两匹纯血马，本来应该是我们追踪她，而现在成了她追踪我们。本来我们想要给她点颜色看看，而现在成了她要置我们于死地。

这里不是我们的根据地，而这里到处是大排的耳目。

大约到四更的时候，我们走到了一座庙宇边，看看后面没有人跟踪，我们就决定到庙宇中借宿。

庙宇的大门已经关闭，庙墙的两边写着两个大大的佛字，庙前有一棵高大的桑葚树，我想要敲门进入，三师叔说："我们还是在这里对付一会儿，天亮后我们就赶路，这一带是大排的势力范围，我们的一举一动都在他的掌握之中。只要我们走出了这一带，就设套引诱大排进去，然后干掉她，这个女人留着终究是祸害。"

我靠在庙墙上，很快就睡着了。

不知道过了多久，也许是一会儿，也许是一个时辰，我被三师叔推醒了。三师叔把耳朵伏在地面上，我也照着他的样子做，突然听见了马

蹄声从远处传来，而且越来越响亮。从马蹄声判断出来，奔来的大概有六七匹马。

三师叔说："快上树。"

我像一只猴子一样，三下两下就爬到了树梢，三师叔也随后爬上来。我骑在树枝上，向下面张望，看到有六个骑马的人，已经来到了寺庙前。

这些人显然是江湖中人，他们四人分站四角，监视着寺庙内外的风吹草动，另外两个人敲响了庙门。

过了一会儿，庙里亮起了灯光，一阵紧似一阵的咳嗽声从庙里传出来，一个老态龙钟的身影擎着马灯，从禅房里走出来，打开了庙门。

站在庙门外的人问："有没有生人住宿？"

老和尚说："没有，只有老衲一人。"

问话的人继续问话，而没有问话的那个人闯入了庙宇里，点燃火把，到处搜索。庙宇并不大，只有高高低低几间房子。

问话的人说："这几天，发现有生人进庙居住，一定要告诉我们，否则，我们抓住了，就烧了你这个庙。"

老和尚没有说话。

问话的人声色俱厉道："老东西，听见没有？"

老和尚颤颤巍巍地说："听见了。"

那些人在庙宇里没有搜索到什么东西，就骑着马继续向东奔去。

我坐在树杈上，看着那些人走远了，就悄悄问三师叔："这是些什么人？"

三师叔说："不清楚，我们下去问一问老和尚吧。"

我们溜下桑葚树，三师叔敲响了庙门，我向四周张望，看有什么可疑情况。

庙宇里面又响起了一阵紧似一阵的咳嗽声，老和尚又擎着马灯出来了，一脸惊恐。三师叔从身上摸出了几张钞票，塞到老和尚手中

说："长老不必惊慌，我家主人让我给你送点钱，买点菜蔬。"

那时候的寺庙不收门票，没有功德箱，没有香火钱，寺庙在周边有菜地，和尚依靠种植一点农作物，以供自己糊口。周围的香客，有时候也会给捐献一点东西给寺庙。那时候的和尚都生活很清寒，不像现在的和尚，依靠坑蒙拐骗，个个富得流油。

老和尚接到三师叔给的几张钞票，非常激动，他颤抖着声音问："你的主人是谁？"

三师叔说："我从东面来，急着赶路，起得很早，方才在路上遇到几个骑马的人，凶巴巴地检查我们的行囊，抢走了一些东西。这几个人是干什么的，干嘛这么横？"

老和尚走出庙门，左右看看，看到没有什么人，这才大着胆子说："这伙瞎怂，坏透了，谁招惹了他们，就打谁；看到谁不顺眼，就打谁。刚才他们还来了，要找人，看到庙里没有人，又离开了。"

三师叔问："这伙人是干什么的？"

老和尚说："他们是这个地方的一霸，领头的是一个女人，长得水灵灵的，心肠坏透了。女孩子家怎么能这样，领着一帮子男人不干好事，会遭报应的。"

我听得暗暗心惊，他们果然是大排的人。

我们告辞出来，老和尚把我们送出了大门，他说："你们是外地人吧。"

三师叔说："是的，做生意的，我家主人多年前曾经接受了长老的接济，一直心怀感激，这次路过宝刹，我家主人叮咛我一定要来看看长老。"

老和尚问："你家主人是谁？"

三师叔随便说了一个名字。

老和尚仔细想了想，可他想不出来，他当然想不出来，三师叔说："长老这一生接济过的人肯定很多，没有上千，也有几百吧。"

老和尚说："经常有人来寺庙里借宿，也在寺庙里吃饭，我都记不得了。"

三师叔说：“长老大恩大德，普及众生。”

老和尚说：“出家人慈悲为怀，接济他人，就是接济自己。”

三师叔走了几步，回头说：“多谢长老。”

老和尚说：“这个地方有两个人，你们一定要注意，一个是那个女人，还有一个是道士。”

三师叔停住了脚步，怎么又冒出来一个道士？

老和尚说：“此间有个老道，法术极高，会念咒语，会画符咒，如果得罪了他，就会中邪。你们千万要注意，不要招惹他。”

三师叔和我对望一眼，都哑然失笑。我们是江相派的，最擅长的就是装神弄鬼，现在居然冒出来一个会鬼画符的牛鼻子老道，我们怎么能不会一会？即使他不来找我们，我们也一定会去找他。

第253章 老道鬼画符

我们一路向东，一路留意着路上的行人，三师叔把弓箭握在手中，一旦发现可疑的人，就先发制人。还好，没有发现情况。中午时分，我们来到了一座村庄。村庄里吹吹打打，异常热闹。

我们走进村庄，看到有一户人家在娶媳妇，村道上满满当当都是人，人人喜形于色，笑逐颜开。

娶媳妇的是一个大户人家，家中的院子三进三出，每一座院子的门口，都贴着红对联，有的写着“天作之合”，有的写着“鸾凤和鸣”，新娘已经娶进家中，大院门口铺着一层红色纸屑，那是刚刚响过的鞭炮。大门口还有一堆草灰，西北农村的风俗是，媳妇娶进门的时候，一定要从火堆上跨过去，目的在于阻挡这一路上的妖魔鬼怪。

这种大户人家娶亲，村中所有人都能跟着白吃一顿，所以村庄里人人兴高采烈。不但如此，即使不认识的过路人，只要你走进来，也能享受一顿美餐。主人家有的是粮食，来的人越多，他越高兴。让你吃一顿饭，是不会吃穷他们家的。因为人太多了，吃了一桌，再摆一桌，一拨一拨的人坐在桌子边享受美餐，每桌八个人。这种方式叫做流水席。

有免费的美餐吃，我们当然也愿意去吃。再说，酒席上那么多人，即使大排他们发现了我们，也不敢动手。

我和三师叔走进去，坐在同一张长凳上。没有人来问你是谁，也没有人来问你来自哪里，只要你往凳子上座，就有人给你端来饮食。

大户人家过喜事，很有讲究，先是茶食，接着是酒食，然后才是饭食。茶食就是喝茶吃糕点，酒食是喝酒吃凉菜，饭食是主食加热菜。酒过三巡，菜过五味，酒足饭饱，海阔天空地聊天，这就是乡下人的最高享受。

我们正在吃茶食的时候，听到有两个人在旁边大声说话，说着一些不相干的事情。同一张桌子上，有人提醒说，让他们说话声音放小点，他们反驳说："这里又不是你家，凭什么要听你说。"那个人说："你这样大声说话，让我们受罪。"那两个人说："你要是觉得受罪，可以回家去，在自己家里不受罪。"

那两个人善于诡辩，强词夺理，让人生厌。他们一会儿说家里的母猪下了一窝猪娃，一个赛一个地漂亮；一会儿又说邻居家的女儿跟人乱搞，嫁不出去。他们的嗓音非常大，院子里的人几乎都听不下去了，有人用气愤的眼光看着他们；有人放下筷子，捂住耳朵。

这时候，站起来了一个老道士。老道士须眉皆白，脸上都长出了老人斑，看起来足有六七十岁。老道士从衣袋里抽出了两张黄表纸，用手指在上面寥寥画了几笔，然后放在水盆里，黄表纸上慢慢出现了两个农夫的影子。人群发出了一片惊呼，都觉得非常奇怪。

然而，更奇怪的事情发生了。

那两个刚才还在大喊大叫的人，突然就像丢了魂一样，脸色大变，他们离开长凳，在院子中间像陀螺一样转动。一边转动，一边发出奇怪的声音，转了一会儿，两个人先后跌倒，但是爬起来又接着转动。

刚才大家都听到了他们两个蛮不讲理，现在看到他们受到了这样的惩罚，禁不住开怀大笑。

突然，一个四十多岁的中年男子站出来了，他指着老道说："清平世界，朗朗乾坤，如此妖术，怎敢施行？何方妖孽，如此大胆！"

老道不吭声，又从口袋里掏出了两张黄表纸，虚空抓一把，在黄表纸上写一写，然后又放在了水中。这次，黄表纸上出现了一男一女。

两个蛮不讲理的人气喘吁吁，趴在地上，而坐席的人群中，又走出了两个人，一个是这个四十多岁的中年男子，还有一个是二十多岁的女人，这个女人年轻貌美，但是和那个中年男子神情亲昵，好像是两口子。

中年男子站在院子中间，伸直手臂喊道："子曰：见贤思齐焉，见不贤而内省也。贤者，贤人也；不贤者，小人也。何为贤人？何为小人？心存礼仪，谨小慎微者，谓之贤人；大言不惭，污人清白者，谓之小人。见到贤人，应当向他看齐；见到小人，应该反躬自问，我身上是否有他的缺点？先圣谆谆教诲我们，亲贤者，远小人，何也？谁能回答？"

人们都在惊异地望着他，没有一个人回答他的问题。

中年男子继续说："倘若人人亲贤者，远小人，则天下大同，乾坤澄清，此乃先圣亚圣所向往的世界。"

我听到这个人站在院子里自说自话，指手画脚，想笑，但没有笑。扭头看到院子里所有人都瞠目结舌，惊讶得眼珠子都快要掉下来。看起来这个人应该是个私塾先生。

私塾先生说了这一大堆话，说累了，就一屁股坐在了地上。

私塾先生刚刚说完，那个年轻女人开始表演了，她先迈着碎步在院子里转了一圈，眼神凄迷，面色迷惘，接着，开始凄婉地唱道：

"兄弟窗前把书念，

姐姐一旁把线穿，

母亲机杼声不断，

一家辛勤非等闲。

姐弟二人同作伴，

天伦之乐乐无边。

可叹娘屋难久站，

出嫁便要离家园。

母女姐弟怎分散，

想起叫人心不安”

今天是大户人家的大喜日子，可是这个年轻女人却在悲悲切切地唱这种唱词，惹得管事的跑堂的很不满意。他们一齐从后院走出来，大声吆喝着：“走开，走开，甭在这呆了，甭在这呆了。”

两个大声说话的男子，一对念念有词的夫妻，都被赶了出来。有人高喊：“还有这个会符咒的老道。”

管事的还没有说话，而老道听到有人说他，害怕挨打，就赶紧从长凳上站起来，跑出了大院。人们看到他们相继离开，就纷纷回坐到长凳上，还在对刚才发生的事情议论纷纷。有人惊叹老道的法术高明，能够让刚才那四个人都露了原形。有人说那个穷秀才怎么娶了如花似玉的一个婆娘，有人说怎么会是婆娘，明显是拐走了主人家的小老婆。有人说，人家私塾先生怎么会干这种事？有人说，私塾先生专干这种淫秽事，书坊，戏坊，教坏娃娃的烂地方。

书坊指的是说书的，戏坊指的是唱戏的，也就是今天的娱乐圈。自古以来这个圈都是最混乱的圈子。

茶食被道士和这些男女一闹，耽搁了时间，端盘的过来收走了茶食，给桌子上放下了凉菜，准备酒席。我正在想着这个会鬼画符的老道士，琢磨着他的那些伎俩时，突然，有一个人声如裂帛，他高声喊道：“我的钱袋子啊，谁见到了？”

一个人丢了钱袋，其余的人赶紧看自己的钱袋，突然，更多的人喊了起来，他们居然都丢了钱袋。

我向身后一摸，居然发现裤子被划了一条口子，我装在口袋里的钱袋也不见了。

人们开始议论纷纷，眼睛四顾，寻找着小偷藏在什么地方。远处发生了争吵，有人说他发现了小偷，另外一个人说，你怀疑我是小偷，我就脱光衣服给你看。

满院子的人中，只有三师叔和我看明白了。小偷早就溜走了。

老道画符是假，那些人吵架是假，那对夫妻表演也是假。老道在这一带名气很大，连那个老和尚都知道他，可见他在这一带玩这种鬼把戏已经很久了，也玩了很多次，但没有人识破他。鬼画符这种把戏，江

相派的一眼就能看穿，但是别人不懂。老道装模作样地在黄表纸上划来划去，众人以为是真的，而只有我和三师叔知道他是在故弄玄虚。

一张黄表纸，会让一个人瞬间变得疯癫，露出本相？显然是不可能的。老道这样做，无非是吸引所有人的视线，而背后的老荣趁机下手，偷走了我装在口袋里里的钱袋。

自从出道以来，我第一次失窃。可见，此处藏有高人。

只是，我还不知道，这个老道，和这些老荣，还有大排，是不是一伙的？

第254章 阴沟翻船了

那天的宴席不欢而散，因为很多人都丢了钱袋，我估计那天出现在宴席上的老荣，不是一个两个，而是一大群。

我们走出了那座村庄，夹杂在熙熙攘攘的人群中，我左右望望，没有看到形迹可疑的人，我判断，这个老道和老荣是一伙，但是和大排他们不是一伙。大排并不知道我们会在这个大户人家的宴席上出现。

大排的马队已经向东边追出了好远。他们判断我们会惊慌东窜，其实我们慢悠悠地走着，跟在他们的后面。

三师叔说：“亏你还是老荣，怎么还能让人家把钱袋溜走了？”

我惭愧地说：“我一直在想那个老道的把戏，根本就没有想到会有老荣出现。”

三师叔说：“老道那些把戏有什么揣摩的？老道一出场，我就知道他后面有阴谋，我想着你行走江湖这么多年，应该也能察觉到，谁知道你一点也不知道防范？”

我说：“那四个人是在和老道演双簧，我知道，其目的是吸引所有人注意力，便于老荣下手。可是，老道手中的黄表纸上，明明什么都没有，为什么放进水中就出现了图形?”

三师叔问：“你师父，也即是我的大师兄，没有教给你这些吗？”

我知道三师叔说的是凌光祖。凌光祖还没有来得及教给我这些技能的

时候，他就被一场大火烧死了。我说："我在江相派时间不长，只学会了一点皮毛。"

三师叔说："难怪你和那些蠢夫一样睁大了眼睛观看，这里面有它的窍门。我简单给你说吧，老道先用药水在黄表纸上写字或者画图，然后在太阳下晾干，这样黄表纸上就什么也没有了。等到表演的时候，老道在空中虚抓一把，装着用手指在黄表纸上写字，你看到黄表纸上什么都没有，然而，他一放进水中，黄表纸上的字迹和图画就显露出来。不同的药水，会显示不同的颜色，最简单的一种是，用毛笔，蘸着熬成的小米稀粥，在纸张上写字，然后在太阳下晒干。过几天，把这张纸放在水盆里，纸张上面的字迹就出现了。"

唉，可惜师父凌光祖死得早，没有把这些技艺教给我。三师叔懂得这些技艺，但是他不能专心，也不能安心，他总是跑来跑去，不是一个好师父，他缺乏教导徒弟的耐心。凌光祖是一个好师父，可是他过早离去了。

一想起师父凌光祖，我的心中就充满了无限悲凉。

三师叔在埋怨我，我心里很难受。想要赶上已经走远的镖局，我们需要很多天。而现在我们身无分文，今天的晚饭都没有着落，我决定今晚找个大户人家下手，捞一票。

那天黄昏，我们走到了一座小镇上，为了避免被大排他们找到，我们没有住客栈，而是住在镇子外一眼废弃的窑洞里。

现在天气渐渐转凉，但是我们从打麦场抱捆麦秸秆，对付着就能度过一夜。而且，这里视线开阔，一有风吹草动，我们就能察觉，即使形势不利，也能很快逃脱。

坐在破窑里，三师叔说："现在我们身无分文，前面的路还很长。想要搞点钱，对于我来说易如反掌，但是，你现在也老大不小了，今晚我想看看你的能力，你能不能赶在天亮，搞到三百块钱。"

我信心满棚地说："没问题。"

三师叔说："你先别说没问题，你多少次都说没问题，最后总是出了问题，你真丢我们江相派的脸。"

三师叔说话的时候，神色平静，但是这句话在我听来，比打我耳光还难受。三师叔不是师父凌光祖，凌光祖不会说出这么刻薄的话，而三师叔放荡不羁，什么话都能从他那张嘴巴里蹦出来。

我感到惭愧又痛苦，几乎对自己失去了信心。

但是我坚信，我确实没问题，我已经单独行窃好多次了，而且每次都满载而归，三师叔那句话对我打击太重了，我今晚一定要马到成功，让三师叔看看这个师侄，不是他口中那么不堪。

三百块钱尽管不是一个小数目，但是，只要找准对象，只出手一次，就能够弄到。那时候的人普遍都会把钱存放在家里，而存放的地址，除了柜子，就是箱子。那时候的物价、房价和地价几十年不变，所以不用担心通货膨胀，人们都喜欢把钱存在家中。那时候的土地还在老百姓手中，可以自由买卖。

那天夜晚，天色阴暗，我从破窑洞里走出来，在村道上溜达，查看着两边的房屋，谁家门楼高，谁家门前的石头台阶高，谁家就有钱。

村中央有一户人家，盖的是两层木楼，那个年代，人们居住的都是平房，能够建木楼的，绝对是大户人家。我今晚就准备在这户人家下手。

这户人家的门口贴着一副白色对联，对联还是新的，没有孩子撕扯的痕迹，我判断这家刚刚死了人，死了人就好，因为农村从死人到安葬，中间要相隔三四天，这三四天里，主家都睡不安稳，昼夜忙碌，现在死者刚刚安葬，他们一定会睡得很踏实，而我正好行窃。

我穿过村庄，查看着村庄的走势，我在村道上没有遇到一个人，村道是一个斜坡，我决定盗窃成功后，如果被人追赶，我就沿着斜坡一直乡下跑，跑进山沟里。山沟里到处都是窟窿，我随便窝在哪里，都能够躲避追捕。

我在村外等候了大约一个时辰，估计村庄里的人都睡着了，这才悄悄地溜出来，蹑手蹑脚地走到了那户人家的门前。那户人家的门楼虽高，但是墙壁一点也不高，不同的是，别人家是土墙，他们家是砖墙而已。

村道两边，是两排鳞次栉比的房屋和院子，几乎每座院子前，都有一个柴垛子。这儿的人做饭依靠柴禾，所以家家户户的门前都有一个柴垛子。我从柴垛子上抽取了一根粗硬的木柴，靠在墙壁上，然后踩着木柴，攀上了墙头。

我爬在墙头上向下望，看到院子里一片漆黑，我从口袋里抓起一粒小石子丢下去，院子里没有任何反应。

我心花怒放，从墙头上跳到院子里，然后顺着墙角，溜到大门口，打开门闩，虚掩上大门。我在前面写过好几次，小偷行窃的时候，一定先要投石问路，然后虚掩大门，这叫留条后路。万一偷窃的时候被主人发觉，你就可以打开大门，溜之大吉。

院子里没有任何动静，我放下心来，一步步走到了他家院子里，我每走一步，都非常小心，像一只警觉的老鼠一样。没有发现任何危险，我才会迈出第二步。

我走到了房檐前，蹲在地上，向四周张望，似乎没有发现什么危险。这户人家的墙角有一间低矮的厨房，厨房里的房门打开着，这有点不合常理，人们睡觉的时候，都会关闭厨房门，防止老鼠走进去。我正在疑惑的时候，突然看到厨房里似乎有阴影在移动，我的头发突然竖了起来，这座院子里有埋伏。

我不敢相信自己的判断，那晚没有月亮，我无法看清楚厨房里到底是什么，遇到这种情况，我只能伏在地上，一动不动，盼望对方没有发现我。

厨房里没有动静了，我怀疑刚才是自己看花眼了。我正在暗自庆幸的时候，突然看到墙根下有一个人影，他正在慢慢向院门移动。

啊呀，中了埋伏了！那个黑影移向院门，是为了堵住我的后路。

我全身的毛孔在那一瞬间全部张开了，浑身的汗毛也竖起来了。

第255章 为悬赏过两万而加更

我的第一反应是快逃。

我跳起身来，以最快的速度奔向大门，我觉得我跑得飞快，几乎都快要飞起来了，我从来没有跑得那么快过。我一眼瞥见墙角的那个黑影也离开了墙角，他像一只巨大的鹰，向院门扑去。我还瞥见厨房里有人跑了出来，手中挥舞着棍棒之类的东西，大声叫喊着。树上跳下了人，房间里的木门吱呀一声打开了，也有人跑出来。

果然是中了埋伏。他们在我投石问路的时候不出来，在我拔开门闩的时候不出来，在我向房檐前行走的时候不出来，而在我来到了房檐下的时候，才突然一齐冒出来。我陷入了他们的四面合围中。

但是，我还是快了一步，我第一个赶到了院门后，打开了院门，就在我刚要迈步跨过门槛的时候，一根棍棒突然重重地砸在了我的腰上，我倒了下去。

大约有五六个精壮小伙子跑到了我的跟前，他们都跑得气喘吁吁，有的用棍棒打我，有的用脚踢我，他们愤怒地骂着：“叫你跑，叫你跑，现在咋不跑了？”

我全身疼痛，几乎要疼昏过去。我倒在地上，像一只虾米一样，蜷曲着身子，任他们密如星雨的腿脚和棍棒落在我的身上，我连反抗的机会都没有。

我听见有一个人在洋洋得意地说：“我就说还会有贼来，你看看是不是？果然来了。”

另一个人说：“要不是有人送信，你能知道有贼来？”

谁给他们送信？我和三师叔一路上都没有看到有人跟踪，而且，我偷窃这一家人，也是临时起意，怎么会有人知道？

这个通风报信的人，到底是谁？除了大排，肯定不会再有别人。

可是，大排隐藏的也实在太深了。

嘉峪关镖局借刀杀人，让响马干掉龙威镖局；三师叔借刀杀人，让衙门干掉嘉峪关镖局；大排借刀杀人，让这个大户人家干掉我和三师叔。只是，大排千算万算，少算了一招，今晚偷窃的只有我一个人，三师叔没有来。

那些人打累了，这才住手。我的意识还清醒着，悄悄动动双手和双脚，感到还能动弹。只要骨头没有断裂，一点皮外伤没有什么，哪个走江湖的人能不受皮外伤？人在江湖飘，谁能不挨刀？

他们将我提起来，将我的双手扭向背后，我感到一阵钻心般的疼痛，这种疼痛压住了皮肤上的所有伤痛，我尖叫一声，他们再也扭不动了，这才不再扭了，将我推进了一座房间里。

房间里点着一盏油灯，油灯昏黄的光线中，我看到这间房屋里还有一个人，他被吊在房梁上，晃晃悠悠。他低垂着头，没有任何声音，甚至连呼吸声都听不见，我不知道他是死是活，也不知道他是谁。

一个粗壮的声音在后面说：“吊起来，等天亮了一搭解送官府。”

那些人七手八脚地把绳子紧紧地捆在我的身上，把我捆扎成了一个粽子，然后也把我吊在了房梁上。捆扎我的绳子是新的，硬硬的绳子几乎要刺破我的皮肤。

那些人吹灭了油灯，然后离开了。

我一直一言不发，我装着死了。我发现在这种无力反抗的情况下，装死是最好的办法。没有人会去打一头死狗，没有人会去为难一个死人。

吊在房梁上，我在黑暗中睁开眼睛，看到窗外还有一个黑影，他一会儿站起来，一会儿蹲下去，那晚没有月光，我只能看到他模糊的身影。

他在偷听房间里的动静。我一直憋着没有说话。

后来，那个人离开了。

又过了很久，窗外再没有了任何声音，我在思谋着怎么脱身，旁边吊在房梁上的那个人突然说话了，他悄悄地说：“吃搁念的，是吃搁念的？”（江湖中人，你是江湖中人？）

我心中一惊，原来这个人也是江湖中人，我说：“上排琴，我是老荣。”（哥哥，我是小偷。）

那个人在黑暗中笑了，我看到他白森森的野兽一样的牙齿，他说：“这家是海翅子，松点。”（这家人是大官，快点想办法逃走。）

怪不得这家人这么骄横，连家丁都这样蛮不讲理，下手极重，而且叫喊说天明要把我们送官府，原来这家有人在外面当大官。要是真把我们送到官府去，肯定会被关个几年，出不来的。我得赶紧想办法逃走。

可是，我们被吊在半空中，动也不能动，能有什么办法？

现在估计是四更，再过一个时辰，天就亮了。那些人折腾了一晚上，现在都去睡觉了，如果不趁着这个机会逃走，那么天亮后就没有任何机会了，只能任人宰割。

可是，又怎么逃走呢？

窗外突然响起了一声尖利的长啸，声音像绳子一样在院子里回旋往

复，然后攀援上院子里的树木，消散在了夜空中。

我透过窗户向外望去，突然大吃一惊，这家院门的门楼上站着一个人，手中还提着一盏油灯，这个人在门楼上走来走去，边走边发出啸声。

院子里有人起来了，推开了房门，但是他们一看到门楼上的那个人，就吓得瘫痪，迈不动一步了。有人跪在了地上，失声痛哭：“爹啊，爹啊，孩儿不知道你回来了，你有什么话就说吧。”

原来，门楼上的那个人，是他们家刚刚死去的亲爹。

门楼上的他亲爹发话了，他亲爹说：“你们这些不肖子孙，财神爷到家了，你们竟然把他绑起来殴打，等着看吧，你们家以后家道中落，人人横死。”

跪着的那个人哭着说：“孩儿不知，孩儿这就放了财神爷，爹爹你在黄泉之下安心吧。”

突然，我听到一个粗壮的声音说：“且慢，世界上哪里有什么鬼神？这个装神弄鬼的，绝对不是什么好东西，三儿，把我的弓箭拿过来。”

这个人就是喝令把我吊起来的那个人。

我看到有三支箭接连不断地落在了门楼上那个人身上，但是那个人依然哈哈大笑，毫发无损，他在门楼上发了脾气：“狗儿子，竟敢用箭射你爹，你这个忤逆，三天之内，七窍出血，暴尸荒野。”

射箭的那个人赶紧跪下了，嘶声哭道：“爹爹啊，您是我们的亲爹，孩儿斗胆，冒犯了您。爹爹千万不要让孩儿去死，孩儿还想再活。”

看到外面的人齐声哀求，我哑然失笑。他们恐惧万分，我反而一点也不恐惧，我知道这是三师叔搞的鬼把戏。三师叔装神弄鬼最拿手了。只是，三支箭都射在了他的身上，他居然毫发无损，这一点我没有想通。

门楼上的那个人说：“快快把财神爷放走，财神爷化身成小年轻，你们就不认识了。得罪了财神爷，你们代代受穷，男人永世为奴，女人永世为娼。”

房门吱呀一声打开了，两个长工模样的人走进来，点亮油灯，恭恭敬

敬地把我放了下来，把另外一个人也放了下来，我神情自若，而另外那个人满脸惊恐。两个长工恭恭敬敬地把我们身上的绳索解开了，然后一个劲地向我们鞠躬。我昂然走出房屋，那个人跟在我们的后面。

我们走出了院门，看到院子外空空如也。门楼上的他亲爹发话了，他说："财神爷离开了，你们三天内不能离开院门一步，时时刻刻供奉财神爷，财神爷才不会降罪给你们。谨记，谨记。"

院子里跪倒了一片，哭声干云。

我以为三师叔会在院子外等候我们，我以为这是三师叔设置的圈套，可是，我站在院子外，四处张望，都没有看到三师叔。门楼上那个三箭也射不死的，到底是什么东西？

第256章 江湖八大门

月亮落了下去，一天里最黑暗的时光来到了，四周像浓墨一样，只有门楼上的那盏灯火，像孤独的眼睛一样闪闪烁烁。

门楼上的那个人转身过来，他行走高墙大院，如履平地，衣衫飘飘，如凌波乘风。我看得目瞪口呆，身边那个吃隔念的，也看得傻了眼。

那个人从门楼上走了下来，那么高的墙壁，他一抬腿就落在了地上，落在地上，腿脚都没有打弯。我正惊讶地看着他的时候，他突然一步一步地向我们走来，他的头上捂着帽子，我看不清他的脸，他像一具僵尸一样，一跳一跳地走过来，一股阴森的气息突然扑面而来，一种巨大的恐惧攫住了我们。吃搁念的尖叫一声，就发足向后狂奔。我没有奔跑，我是江相派的弟子，我明知道它肯定不是鬼怪，但还是无法抑制住心中的恐惧。

一个声音传过来："呆狗，你他妈的还不赶紧逃命？"

我尖叫一声，下意识地转身就跑，我跑出了十几米，被地上的一块石头绊了一跤；我爬起来，接着又跑，我看到前面那个吃隔念的跑着跑着，一头撞在了大树上，仰面倒在地上。

我跑到吃搁念的跟前时，突然感到不对劲，这个三箭射不死的人，是他们家死去的老父亲，可是这个人怎么会知道我的名字？我回头望去，看到远处有一堆火焰在燃烧，一个人影向着我们走来，越走越近。

那个人走到距离我们只有十几米的地方，突然发出了恶作剧的笑声，我一听到这种笑声，就知道这是三师叔。我第一次见到三师叔的时候，是在一座坟地里，那次也是受到了三师叔的捉弄，也是听到他这种恶作剧的笑声。

可是，三师叔怎么会在这里？

三师叔是一个刀子嘴豆腐心的人，他表面上对我训斥来训斥去，其实是恨铁不成钢。

我赌气离开三师叔后，三师叔偷偷地跟在我的后面，他看着我踩点，看着我阅读门口的白对联，看着我圪蹴在村外的壕沟里等候。三师叔手握弓箭，密切查看着周围的一切。

而就在这时候，大排派来的人向那个大户人家通风报信了。大排这些江湖老月，浸淫江湖很多年，我们在大户人家的门口徘徊来徘徊去，他们已经知道了我们的用意。大排的耳目遍布这一带，甚至连树木都是他们的暗探。

而更加蹊跷的是，这一户人家刚刚抓住了一个贼，吊在了房梁上。他们正在审讯那个贼的时候，听到有石头从墙外丢进来，就打开房门查看，看到了院子里有一张纸，这张纸上写着我们会来偷窃的消息以上属于我的推测。

大排借刀杀人，此计甚为毒辣。这个贼是干什么的，一会儿再说，现在先说三师叔。

我在村外的壕沟里等候夜半来临，三师叔在壕沟边等候我动身偷窃，我们都不知道已经进入了大排设置的陷阱中。大排他们放心回家睡觉了，他们知道今夜我们难逃一劫。

夜半时分，我悄悄爬上大户人家的墙壁，投石问路，这家的主人和长工已经布置好了埋伏，他们听到石头落在地上，藏在黑暗中一动不动。我看到没有动静，就从墙壁上溜下来，悄悄打开了院门。

我向房檐下走去，看到厨房门打开着，里面似乎有人影在移动。里面确实有人影在移动。我在明处，他在暗处，他一直在观察着我的一举一动。可是，我以为自己看花了眼。

这时候，我应该赶紧向院门后跑，打开院门，或许还能够逃走，可是这个时候我在赌气，我说过一定要拿到三百元钱让三叔叔瞧瞧自己，我想要证明自己。

就这样，我失去了能够逃走的最后一次机会，被抓住后，吊在房间里。

那个堵住我后路的人，很快就把院门关闭了，三师叔站在院门外，没法营救，他听着我在里面被人痛打，着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但是他丝毫也没有办法。

三师叔想着营救我的办法。

这家门口贴着白对联，显然是有人刚死了，在北方，丧事贴白对联，结婚贴红对联，死者三周年贴黄对联。这副白对联是这样写的：一夜秋风狂吹祖竹，三更寒露泪洒孙兰。三师叔识文断字，一看到这幅对联，就知道是这家的老家长死了。

三师叔来到了田地里，找到了一个稻草人。这时候，秋庄稼已经收割，田地里只剩下孤零零的稻草人，孤零零的稻草人守护着空荡荡的田地，空荡荡的田地像刚刚生完孩子的孕妇一样舒坦而慵懒。农夫将庄稼拉回家，却不会把稻草人拉回家，因为稻草人来年还要看护庄稼。稻草人是用来吓唬偷食的鸟雀的，为了让稻草人显得更逼真，农夫通常会给稻草人穿上长长的衣服，还戴上一顶破草帽。风吹过来，衣袖飘飘冉冉，异常逼真。在鸟雀的眼里，那些长长的随风飘舞的衣袖，就是驱赶他们的鞭子。

三师叔扛着一个这样的稻草人来到了大户人家的门口。那天晚上的月亮一直很暗淡，三师叔为了能够达到逼真的效果，他还从村中一户人家的厨房里拿来了菜油灯和一根绳子。

大户人家的门口有一棵很高很大的洋槐树，三师叔爬上洋槐树，顺着树杈走到了大户人家门楼的上方，点着菜油灯，吊在稻草人的手臂上，然后用绳子放下去。菜油灯的光线很黯淡，仅能照亮一寸见方的地方，仅能照亮稻草人穿着的长长的衣服。

然后，三师叔发出长长的啸声，吸引了房间里所有的人出来。三师叔装神弄鬼，自己藏在大槐树上叫喊，门楼上的稻草人在走动，但是，浓浓的夜色中，所有人都没有看到三师叔手中那根细细的绳索。那户人家的大儿子连射三箭，都射在了稻草人的身上，他终于崩溃了，相信门楼上的那个稻草人，就是他的父亲显灵了。

这点鬼把戏，对于三师叔来说，只是小菜一碟。

接下来，再说这个吃隔念的。

吃搁念的是盗墓贼。盗墓贼也属于江湖行业。中国有一句很古老的成语叫做“五花八门”，这个成语其实来自于江湖。五花指的是金、木、水、火、土，八门指的是巾、皮、彩、挂。评、团、调、柳。

再详细一点，五花指的是金菊花、木棉花、水仙花、火棘花、土牛花，在江湖上分别指代卖茶的女人、游方的郎中、酒楼的歌女、杂耍的艺人、挑担的下人。八门中的巾门，指的是江相派；皮门，指的是江湖郎中；彩门，指的是玩杂耍的，马戏团也包括在里面；挂门，指的是走镖卖艺的；评门，指的是说评书的；团门，指的是说相声的；调门，指的是走私卖毒的；柳门，指的是唱大鼓的。

江湖八大门还有一种分法，分为惊、皮、飘、册、风、火、爵、要。惊门指的是江相派，无论哪一种分法，江相派都排列第一位，他们自称江湖宰相，名不虚传；皮门指的是江湖医生，皮门排列第二，是因为人人尊敬他们，谁都不能离开郎中；飘门指的是江湖杂耍，包括妓女；册门指的是做旧行；风门指的是风水先生；火门指的是炼丹术；爵门指的是买官卖官，升官之术；要门指的是丐帮。

盗墓贼则属于江湖八大门中的册门。

乡间盗墓贼是一个古老的职业，而且这个职业到现在还没有灭绝，在河南南阳和陕西西府一带，盗墓贼尤为猖獗。盗墓贼分为两种，一种是挖古墓的，一种是挖新坟的。挖古墓的需要具有一定的古玩知识，而挖新坟的没有技术含量，只要胆子大就行了。

这个吃隔念的，属于挖新坟的。

第257章 大排大起底

挖古墓的很有钱。 李幺傻写过一套书籍，叫做《暗访十年》，在第三部详细写到了挖古墓的怎么分工，怎么盗墓，怎么销货，现在，在中国很多地区，盗墓已经成为产业化，当地最富裕的人，都是那些盗挖古墓的人。靠山吃山，靠水吃水，掘地三尺，涸泽而渔，我死后哪管它洪水滔天。

挖新坟就很一般了。他们挖出的东西并不能卖多少钱，一般都是自己使用。

无论是挖古墓，还是挖新坟，干的都是断子绝孙的事情。在农村，很多行业都是祖传的，唯独盗墓这个行业不能祖传。盗墓贼都明白自己

干的是为人不齿的下作事情。踹寡妇门，挖绝户坟，吃月子奶，骂哑巴人，都是最不道德的。

这个吃搁念的叫何为善，他爹给他起这个名字，是为了让他有善心、做善事，可他倒好，直接就干了最不屑的事情。

何为善以前是江湖老荣，跟着高买混日子。高买是老荣行业里技艺超群的人，老荣行当里还有一种人叫低买，低买就指的是何为善这样的人。

高买有一个盗窃团伙，团伙里有严格的分工，谁踩点，谁望风，谁下手，谁断后，分工明确，何为善在这个团伙里干的是踩点的活路。

因为有高买牵头，所以他们日子过得有滋有味，有时候他们只要干一单生意，就能够吃很长时间。这种幸福生活，直到大排来到，就结束了。

大排来到千户寨的时候，很快就与这一带的师爷打得火热，两人没有夫妻之名，却干夫妻之实。师爷，指的是盗窃行业里的大头目。

在盗窃内部，职位最高的是师爷，下来是师傅，再下来是高买，再下来是低买和孩儿。盗窃行业里，绝对不能直呼其名，一般称呼是“兄弟”和“哥们”，或者叫绰号，比如说虎爪、豹子、冰溜子、小七子等等。姓名在盗窃内部属于隐私，不能对外公开的，这是窃贼自我保护的一种手段。

有的地方，还把师爷称为瓢把子，把师傅和高买称为妙手空空儿、我来也或者懒龙。

但是，江湖中，把所有的小偷，都叫做老荣。老荣是一个庞大的群体，几乎有人的地方，就有老荣。所谓的路不拾遗，夜不闭户，只存在在美好的想象中。

师爷依靠盗窃起家，名义上是老荣中的师爷，实际上是这一带江湖的总瓢把子。大排初来乍到，就抱紧了师爷这条大腿，很快就成了这一带江湖中炙手可热的人物。有时候，她甚至代替师爷发号施令。

大排是一个极有心计的女人。

大排与师爷打得火热，就在所有人都想着师爷会纳大排为妾的时候，突然有一天，师爷七窍流血身亡，那一天，大排没有在这一带，她带着随从去了百里外的地方会朋友。当师爷意外死亡的消息传到大排的

耳中时，大排连夜赶回来，料理后事，她在师爷的葬礼上哭得死去活来，并发誓说，她一定要查找到凶手，让九泉之下的师爷瞑目。

大排说，凶手很快就被查出来了。然而，谁也没有想到，居然是师爷那个一贯贤惠温良的结发妻子。等到人们想要找到她对质的时候，发现她已经没有了舌头，奄奄一息。大排说，她是畏罪自杀，自绝于人民。

这时候的大排，党羽众多，没有人敢对她说不。

何为善跟随着高买，做着老荣，本来和大排井水不犯河水，而且这个高买就没有和大排来往过，大排开始主持江湖事务的时候，勒令高买必须向她汇报工作，而且偷窃的东西也要向她上交。高买在这一带已经成为高买的时候，大排还不知道吊在那一颗奶头上呢。高买性格强硬，不买大排的账，结果，就被赶出了江湖。

高买和何为善都不愿离开这里，这里是他们的地盘，如果离开自己的根据地，贸然去别的地方做老荣，如果被江湖中人抓住，轻则遭受殴打，重则挑断脚筋。

高买和何为善他们不能在这里做老荣了，就只能挖新坟。在江湖行业中。盗古墓有利可图，所以属于江湖门类，而挖新坟没有任何利润，所以被江湖剔除在外。

高买和何为善都过着这种孤魂野鬼的饥一顿饱一顿的日子。

西北人有给死者陪葬的习俗，在葬礼上，死者的儿子侄儿们，会拿着缝好的绸缎被子，在棺材前排成一排，主事的人喊到谁的名字，谁就会把被子交给主事人，主事人就会放进棺材里。而且，放的被子越多，谁家面上就越有光。

高买和何为善他们，这些年来，每逢听到哪个村里有丧事，就跑过去，装着看热闹，其实是偷偷查看棺材里都有哪些陪葬品。到了夜晚，他们好下手。

陪葬品有价值的坟墓，他们才值得下手；陪葬品里没有好东西，他们懒得下手。要挖开一座坟墓，还要把棺材从墓穴里抬出来，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葬礼上，给棺材里放置绸缎棉被，是一项重要的仪式。然而，在这户人家的葬礼上，居然没有了这一项。

高买和何为善他们都在猜测，要么棺材里面放置了贵重东西，要么棺材里什么都没有放。因为这段时间，新坟被刨挖的消息，在这一带传得沸沸扬扬，这户人家不能不做好预防。

高买想知道坟墓里到底掩埋了什么，就派何为善趁着夜色去打探。没想到何为善出师不利，不但没有打探到消息，反而自己还被人家抓住了。

然而，我也被抓了进去；然后，三师叔解救了我们。

三师叔听到何为善的介绍，大吃一惊，他连连顿脚，后悔自己低估了大排，才有了今日之辱。三师叔这一生打交道最多的是女人，不，应该说三师叔打交道最多的是玩嫖客串子的，在三师叔的观念里，女人是一种头发长而见识短的动物，他完全没有想到，世界上还有大排这样比男人更为缜密毒辣的女人。

三师叔真是太托大了。

那天晚上，我们回到破窑洞里，因为担心会招来大排的暗探，我们没有点灯。三师叔说："这次，我们要和我来也联手，干掉大排。"

我问："谁是我来了？"

三师叔说："就是高买啊。"

我好奇地问："为什么把高买叫我来也？"

三师叔说，我来也是南方人的称呼，这里面是有一段故事的。南宋都城临安，就是现在的杭州，那时候临安城里有一个神偷，专偷富豪人家，每次偷窃完毕，都要在门扇上留一张纸条，上面写着我来也。这个神偷长什么样，名字叫什么，没有一个人知道，他技艺高超，从未失手，富豪恨得牙根痒痒，百姓听了拍手称快。

有一次，临安知府抓住了一个形迹可疑的人，他的身上装着一些奇怪的工具，但是他们都不知道那是干什么的，而这个人也坚称他只是在路上捡到的。其实，那都是老荣偷窃的专用工具，官府不认识。

官府殴打他，让他承认自己是我来也，那个人说自己不是小偷，更不是我来也。官府没有办法，就把他关起来。

看守这个人的是一名狱卒，狱卒家庭比较困难，这个人就偷偷告诉狱卒说，某地的佛塔第三层，藏着一包银子，只要他夜晚在这座塔的第

三层点上一盏灯光，就有人会把银子取出来送给他。狱卒尽管不相信，但是当时急需钱用，不如试一试。他夜晚来到那座宝塔的第三层，点亮油灯。时间不长，果然来了一个人，给他送来了一包银子。

又过了几天，监狱中的这个人又对狱卒说，在一座桥下的石头下面，藏着一包银子，你只要搬开石头就能取出来。狱卒回家告诉了老婆，老婆将信将疑。第二天，老婆拿着木盆装作到桥下洗衣服，搬开一块石头，下面果然有一包银元。

意外得了两笔横财，让狱卒对这个人刮目相看。有一天夜晚，这个人对狱卒说："你今晚把我放出去，我天明就回来了，不会连累你。我只是想出去走走。"狱卒不想放他，但是拿了人家的银子，最后还是把他放走了。

第二天天快亮的时候，这个人回来了，回来后就在监狱里倒头大睡。到了下午，消息传来了，百里外的一座镇子上，一名富豪被偷了，大门口写着我来也。

第258章 潇洒我来也

我来也又重出江湖，让官府震惊不已。

又过了几天，到了黑夜，外面下着蒙蒙小雨，监狱里的这个人又对狱卒说："你让我出去，我天明回来，耽搁不了你的事情，人不知鬼不觉，不会连累到你。"狱卒因为拿了人家很多钱，而且感觉到自己也不会有什么危险，就又放他出去了。

黎明时分，这个人又回来了，脚上沾着淤泥，一回到牢房，又是呼呼大睡。狱卒在提心吊胆中挨到午后，这时候消息又传来了，百里外一个卸职高官家中被盗，大门口还是写着我来了。

既然我来了重出江湖，而且偷窃地点在百里之外，所以就没有人会怀疑监狱里的这个人是我来也，因为这个人一直被关在监狱里，而且，就算他溜出去，又怎么可能在一个夜晚，跑出百里之外，顺利得手，又跑百里回到监狱。监狱每天夜晚查人一次，黎明查人一次。两次查人的时候，这个人都在监狱里睡觉，所以，他肯定就不是我来了。

不久，这个人就被放出来了。

有一天晚上，狱卒回到家中，刚刚躺在床上，就听到房梁上有人说

话，那个人说："别来无恙。"狱卒从枕头下抽出佩刀，想要喊人。那人说："你不要紧张，我是来看望你来了，我每隔两三天，就藏在你家房梁上，我想要害你，易如反掌，早就害你了。"然后，这个人就说了哪一天夜晚，狱卒吃的是什么；哪一天夜晚，狱卒和谁聊天；哪一天夜晚，狱卒和老婆在床上说什么。狱卒听到那人这样说，一下子气馁了，把刀放在了地上。

那人说："我来只是报答你，你家床下有一口袋金银，足够你家生活一辈子，我劝你还是赶紧离开监狱看守这个行当。监狱里被关的江湖人多了去了，你稍不留意，就会得罪别人，要是人家报复，你死了都不知道怎么死的。"

狱卒问："你是谁？"

那人说："我来也。"

那人说完后，狱卒就看到他的双脚勾着房梁，手臂朝下，在房梁上快速移动。到了墙角后，他一个翻身，手指勾住了墙壁上的一颗钉子，像壁虎一样，全身贴在墙壁上。然后，一纵身，落在了窗台上，无声无息。狱卒还想张口问他，他已经从窗口掼了出去。整个动作一气呵成，狱卒还没有反应过来的时候，他已经翻上墙头离开了。

天亮后，狱卒就和老婆带着金银，远远地离开了，去了一个谁也不认识他的地方。

此后，江南各地，富豪之家，官宦之家，风声鹤唳，惊恐不安，因为这些人家经常失窃，而每次失窃，门口都会有一张纸条，上面写着我来也。穷苦百姓欢声称快，将我来也尊为侠客义盗。后来，我来也越来越多，遍布江南各地，其实只有一个是真的，其余的都是假冒的。但是，我来也已经成为了一种标志，官宦恨之入骨，百姓翘首盼望。从那时候开始，在江南一带，人们都把那种手段高明的老荣，叫做我来了。

我真没有想到，江湖上的神偷我来也，居然还有这么一段故事。

我和何为善听完三师叔的故事，陷入了沉思。江湖上历来就不缺少我来也，缺少的只是机缘。只有那些机缘巧合的人，才会见到我来也，而没有见过我来也的人，总以为那只是传说。

突然，我们看到有一个人脚步轻快地从窑门前走过去了，他走得很快，几乎脚不沾地。这时候，天色已经开始放亮了，在巨大的苍白色

的天幕映衬下，那个人就像一张剪影一样显得单薄而不真实。

何为善说："这个人是干什么的？怎么走这么快？"

三师叔说："看他的身法，应该是练家子。"

我说："三师叔，你呆在窑洞里，我们去看看，看他是敌是友。"

三师叔说："小心。"

我和何为善远远地跟着那个人，看到他的身影在一片山坡后消失。我爬上身边一棵柿子树，看到远处，那个人伏地听声，看起来这是一个江湖中人。但是，他是不是大排的人，我还难以确定。

那个人伏地听声，感觉到没有危险，这才起身向前走去。我和何为善又远远地跟在后面，看着他的身影闪进了一座村庄。

何为善想要走进村庄，我拦住了他，我说，村庄里到处都能藏身，如果这个人是敌人，他可以出其不意地攻击我们。经常跑江湖的人都知道，夜晚遇到村庄，不能轻易进入；夜晚遇到墙壁拐角，要远远地兜一个大圈。村庄地形复杂，墙角易于埋伏，江湖上把这种地形叫做险地，遇到险地，要绕行。如果非进入不可，先要侦察，然后快速通过。看来，何为善确实是老荣中的低买，不但技艺低劣，而且江湖经验欠缺。这样的人，只能在老荣行当里做踩点和望风的小角色，得手后，也分钱很少。

这个人在村庄口没有丝毫犹豫，那么就说明村庄里有他的同伙，或者他对这个村庄很熟悉。

我们来到村口，看到这座村庄建在斜坡上，一边高，一边低，这个人在这个时辰进入村庄，只会有一个目的，就是偷窃。而且，他得手后，只会沿着斜坡跑到地势较低的这个村口。从高处向低处跑，越跑越快；从低处向高处跑，越跑越累，很容易被人抓住。

村口有个池塘，池塘边有个芦苇丛，我和何为善藏身在芦苇丛中。

我说："这个人是我们的同行，是踏旱青的。"

何为善问："什么是踏旱青？"

我说："你不知道踏旱青，那知道跑灯花吗？"

何为善摇摇头。

我说："踏旱青的，就是趁着早晨主人刚刚起床，房门打开的时候行窃；跑灯花，就是夜晚掌灯时分，院门还没有关闭，溜进院子里行窃。敢于踏旱青和跑灯花的，都是胆子和技艺特别高的老荣。像你这种人，既踏不了旱青，也跑不了灯花。"

何为善不服气地说："我是踩点的，我精于踩点。"

我笑着说："精于踩点，还让人家给抓住了？"

何为善不服气地说："好马也有失蹄时，好汉也有打盹日。"

何为善居然自称好汉，我禁不住哑然失笑。何为善水平很臭，但是自尊心很强。

我们在芦苇丛中没有等候多久，就看到那个踏旱青的从村子里出来了，衣服里鼓鼓囊囊，里面藏着什么东西。何为善敬佩地看着我说："呆狗，你真行啊，果然是个老荣，被你看出来了。你是我们行业内的我来也。"

我惭愧地说："我行走江湖也有十多年了，按说也是个老江湖了，三师叔更是个老江湖，纵横塞外，叱咤江北，没想到我们却在这里栽了跟头，你以后千万别再说我是我来也。"

那个人行色匆匆，走到了芦苇丛边，我和何为善紧紧趴在地上，一动也不动，担心被他看破行藏。没想到那个人突然说："两个吃隔念的，上来，早就发现你们了。"

我们不好意思地从芦苇丛中爬上来，看到眼前这个人有三十多岁，目如朗星，鼻直口阔，长得一表人才。

何为善问道："上排琴，你怎么认出我们的？"

那个人说："江湖上都叫我熊哥，你们叫我熊哥就行了。"

我想了想，没有听过这个名字。

熊哥接着说："我经过一座破庙的时候，你们开始跟踪我，破庙里还有一个人留守。我走过一道斜坡后，你们趴在树上张望。我走进一座村庄，你们守护在村外等我。我知道你们是吃隔念的，所以放心大胆去村子里，我干完活路以后，再出来和你们相见。"

何为善问："你干的啥活？"

熊哥说："村子里有一户财主，要赶早去集市，准备买马，把钱装在褡裢里。我两天前就盯上了他，今天是集市日，我想着他会早早动身，所以就早早赶来踏旱青，趁着他去茅房的时机，将他的褡裢溜走了。"

何为善说："你真是高买，是我来也。"何为善刚刚知道我来也，见谁就说谁是我来也。

我没有说话，我不关心这个叫熊哥的人偷什么，我只关心他怎么对我们的一切行踪了如指掌。

第259章 燕子还活着

熊哥说："我不是我来也，这世界上能够称为我来也的，只有两个人。"

何为善问："谁呀？"

熊哥说："是我的两位兄长，又是我的两位朋友。他们这一生，纵横江湖，所向无敌，呼风唤雨，叱咤风云，这才是大好男儿，这才是男儿本色。和他们比起来，我连个低买都算不上。"

我看到这个熊哥脸上的神情很严肃，丝毫不像开玩笑的样子。这个熊哥已经很了不起的，对我们的行踪一清二楚，而我们对他一无所知，我已经是老江湖了，行走江湖十余年，自诩是江湖上的上乘人物，谁知道和这个形同鬼魅的人比起来，远远不如。他都这么厉害了，他的那两个兄长，肯定更了不起。江湖之大，天外有天。

熊哥指着我说："这位小兄弟，你和那个竹竿一样的瘦子来到这一带已经好多天了，你们被一个女人骗得晕头转向，是不是？那个女人骗走了你们的纯血马，你们一路向东追赶，知不知道中了人家的调虎离山之计？你们在婚礼上吃白食，被人家偷了钱包。你们两个昨晚又着了人家的道儿，被人家吊起来打，你们中间那个年长者好本事，略施小计，就将你们营救出来，他应该是江相派的高手。江相派的高手本来在江湖上如鱼得水，左右逢源，可为什么来到这里，却捉襟见肘，因为这位江相派高手遇到的是老月中的高手。江相派以捉鬼见长，老月以骗术见长，江相派与老月比赛骗术，当然步步受制于人。而且，这个老月是这一带的地头蛇，爪牙党羽遍布每一个角落，你们的一举

一动都落入她的眼底，你们怎能斗得过他。但纵然如此，这个江相派的高手仍然是少见的翘楚，只是不知道他怎么称呼？”

我说：“他是江相派的探花郎。”

熊哥悚然而动：“江相派的探花郎，何等风光得意，他们在江湖上如日中天，可惜今天龙游浅水潭，马陷淤泥湾，我一定要帮上一把。”

我听得心花怒放。原来熊哥是朋友。

我们带着熊哥来到了破窑洞前，看到三师叔坐在地上，低垂着头，若有所思，似乎一夜之间，他苍老了十岁。曾经那么风流倜傥的江湖探花郎，猝然间变成了落魄书生。

熊哥抱拳作揖说：“晚辈拜见探花郎。”

三师叔抱拳行礼，礼貌性地微笑着，看起来他也不认识这个人。

熊心说：“我知道探花郎为什么而忧愁，不就是那个绰号玉面狐狸的玩嫖客串子的？此人连续几日，对你们盯梢跟踪，而我又在后面跟踪他们。螳螂捕蝉，黄雀在后，他们不知道我就是那只黄雀。”

三师叔再次抱拳行礼，恭恭敬敬地问道：“请问熊兄师出何门，怎么称呼。”

熊心说：“我的师父都死了，师兄弟们天各一方，一年也难得见一次面。江湖人称我熊哥，又叫熊三哥。不过你肯定没有听过，我这一生漂泊不定，居无定所，喜欢哪里了，就在哪里多呆几天；不喜欢哪里了，掉头就走。”

三师叔没有说话。他肯定既没有听过熊哥，也没有听过熊三哥。

熊哥容貌很好，口才也极好，他侃侃而谈，自信从容。他说：“江相派三兄弟，状元、榜眼、探花，都是人中吕布，马中赤兔，都是不世出的人才。可惜，当年一场大火，断送了状元和榜眼，只有探花郎一个人游离在外，逃过一劫。江相派纵横江湖，呼风唤雨，可惜还是斗不过流氓军阀。江湖上谁是老大，流氓是老大，为什么？因为流氓有枪杆子，因为流氓没有底线，不守江湖规矩。他们谎话说尽，坏事做绝，寡廉鲜耻，贻羞万年。”

三师叔问道：“江相派三兄弟的事情，你是怎么知道的？”

熊哥说："我在塞外西域游荡二十年，身在红尘之外，心在江湖之中。 二十年前，江相派三兄弟就名满江湖，何等风光，我在塞外西域就听说了，但是我不知道以后发生的这一切。我在晋北的时候，也有三兄弟，不过我们不是江相派的，我们是老荣行当的，我们的师父当年是北方一个响当当的人物，但是嗜酒如命，有一次因为喝醉酒，无力反抗，被仇家挑断脚筋。伤愈后，就远走塞北，成立丐帮，是丐帮中的蓝杆子。"

我听得睁大了眼睛，他说的是师祖啊，说的是我的师祖啊。可是，这个人我不认识，也从来没有见过，甚至都没有听说过，他到底是干什么的？

我看着三师叔，三师叔平静如水，好像在听着一个平淡无奇的故事。三师叔是晋北帮的朋友，他和虎爪、豹子都有来往。如果他能够知道这个人是谁，那么他一定不会是这种神态。

三师叔轻描淡写地问："晋北帮老大怎么称呼？女儿怎么称呼？"

熊哥说："虎爪啊。"他又对着我说："我刚才说过，这个世界上只有两个我来也，第一个是我的大师兄虎爪，第二个是我的二师兄豹子，至于我熊三哥，充其量只是一个低买。"

我心中突然涌起万丈狂澜，但是看到三师叔仍然面容平静，只是眉毛不经意地挑了一下。

三师叔又问："虎爪女儿怎么称呼？"

熊哥说："燕子。其实燕子不是他的女儿，是他的侄女，他领养为义女。我离开晋北的时候，燕子才开始牙牙学语，没想到再见到她，居然是一个漂亮至极的大姑娘。"

突然听到有人说起燕子，我的心中涌起了一阵酸楚，眼泪差点掉下来。

三师叔问："你哪一年回晋北了？"

熊哥说："我离开了晋北二十年，二十年都没有回去了。"

三师叔问："那你什么时候见到燕子？"

熊哥说："半年前。"

我双腿一软，坐在了地上。半年前，半年前的我正走在通往西域的路上，跟随者镖队一起走镖。他真的见到燕子了？燕子真的还活着？

三师叔不满地看了我一眼，我知道他是怪我沉不住气，他继续问道："半年前在哪里？"

熊哥说："在张家口。"

三师叔问："燕子怎么会去张家口？"

熊哥说："她要找张家口的龙威镖局。"

真的是燕子！真的是燕子！他找龙威镖局，是为了找到我。

三师叔仍然不动声色，他继续问道："她一个人从塞外到张家口，这一路上千山万水，崇山峻岭，他一个女孩子太不方便了，怎么可能呢？"

熊哥说："不，她不是一个人，他和义父虎爪在一起。"

三师叔一觉踢翻了破窑洞里的几块砖头，他情绪激动地抓住熊哥的衣领："你，半年前，张家口，见到虎爪和燕子了？"

熊哥说："真的。"

三师叔放开熊哥，突然抱着我哈哈大笑。我也抱着三师叔，泪流满面。

我们在破窑洞里又哭又笑，熊哥和何为善惊讶地看着我们。过了好大一会儿，三师叔抹掉眼中的泪水说："我想起来了，晋北三兄弟，虎豹熊，你排行老三，名叫熊心，二十年前因为和大哥一场争吵，便发誓说永远不回晋北，从此远走塞外，是不是？"

熊哥说："探花郎说的没错，当时我年轻气盛，不服虎爪约束，赌气离开晋北，这一去就是二十年。二十年过去了，回想起来那场争吵算个什么？谁家兄弟没有争吵？"

原来如此，怪不得我从没有听到虎爪说晋北帮还有三兄弟，还有熊三哥。原来他们上辈人中还有这样一段过节。

虎爪还活着，真好！尽管江湖上一直在传言说虎爪死于乱枪，但是，我相信一身绝技的虎爪，绝不会就这样轻易死去。燕子也活着，真

好！世界上没有比这更美好的事情了。

可是，可是，我带着丽玛回到张家口，该怎么办？

我们正在破窑洞里交谈的时候，有一个人从外面走进来，眼光在我们每个人脸上扫了一圈，突然说："走错门了。"

那个人离去后，何为善一脸惊恐，他说那是大排的人。

熊哥说："大排有什么了不起的，不就是一个玩嫖客串子的吗？她家我想进就进，想出就出。她的床上睡过多少男人，我都一清二楚。"

我说："大排这些天一直在为难我们。"

熊哥大气磅礴地挥挥手，说："走，上酒楼喝酒去，等大排这个玩嫖客串子的过来找我们。"

我们走出跑窑洞，那个窥视的人藏在树后偷看我们，熊哥指着他，高声喊道："你，过来。"

那个人被熊哥看破了行藏，只好慢慢吞吞地走出来。熊哥指着他的鼻子，说道："回去告诉你家那个玩嫖客串子的，就说探花郎和熊三爷在酒楼上等他。"

第260章 酒楼暗争斗

那个人仓皇逃遁，逃出了很远，才敢回头来看我们。

何为善问："你们真的要去见大排？"

熊哥说："是的啊，怎么了？"

何为善可怜巴巴地说："我这肚子吓得慌，腿脚也不听使唤。"

熊哥笑着拍拍何为善，说："大排这群乌合之众，在我眼中视同草芥。你不敢去就别去了，回去告诉你们高买，说我今晚去拜访他。"

何为善如奉敕令，赶紧开溜了。

有三师叔在，我不怕；有熊哥在，我更不怕。晋北帮三兄弟虎豹熊，个个都是响当当的纯好汉，不但武功超众，而且计谋超群，今天，我

呆狗就豁出这上百斤的毛重，去会不会这些天一直和我们为难的大排。她党羽众多又怎么了，她爪牙遍布又怎么了，熊哥说不怕，我也不怕。

熊哥气昂昂地走在最前面，他高视阔步，趾高气扬，像一只骄傲的大公鸡。我们跟在他后面，像一排出行的鸡群。

其实我们只有三个人。但是三个人从街道上走过去，威风八面，惹得一路上的人都在驻足观看。

我们走上了一家酒楼。

熊哥粗喉咙大嗓门喊道："店家，来三坛好酒，切三斤牛肉。"人家要酒，是以两来计算，而熊哥要酒，是以坛计算。一坛酒，少说也有十几斤，上百两。

店家过来了，他疑惑地看着熊哥："三坛酒，三个人，你们喝得了吗？"

熊哥从腰间把布袋解下来，仓啷啷倒出了半桌子的大洋，那是他黎明时分踏旱青拿走一户财主的买马钱，这些钱足够买一百坛好酒。他大声喊道："担心我们付不起酒钱吗？"

店家看到桌子上堆积了这么多钱，欢天喜地跑到楼下抱酒去了。

三坛好酒很快就抱了上来，熊哥将三坛酒放在桌子一边，将码好的一堆大洋放在另一边。

三个人拿着一袋子大洋来喝酒，这个消息一下子传遍了整条街道，人们呼啦啦涌进酒楼里，小心翼翼地站在楼梯上，提心吊胆地看着我们。熊哥抱起一坛酒，倒进了三个粗瓷老碗里，然后，他端起来一碗，对着三师叔说："状元郎身入江相派，但视钱财如粪土，纵横江湖，来去如风，快意恩仇，我喜欢。喝！"

三师叔端起粗瓷老碗，和他对喝。

熊哥又给自己的老碗里倒满酒，他端起来看着我说："呆狗身在江湖，心如明镜，善良淳朴，爱憎分明，我喜欢。喝！"

我急忙端起老碗，和熊哥对喝。这种酒是农家酿造的纯粮食酒，度数不高，入口醇香，回味悠长。确实是好酒。

熊哥嫌一碗一碗倒酒太过麻烦，他高声叫道：“店家，端十八只碗来。”店家颠着碎步晃悠悠地抱来了十八只粗瓷老碗，熊哥将三张桌子并在一起，一字排开了十八只碗，然后全部斟满了酒。

围观的人群发出了一阵惊呼。

熊哥不但豪爽，而且还是海量。

突然，人群中发出了一阵骚动，楼梯口的人纷纷跑下楼梯，从楼下上来了五六个小年轻，他们用阴毒的眼睛在二楼扫了一圈，最后眼光落在了我们身上，他们撅着嘴巴，凹着眼睛，竭力装出一种很拽很牛逼的样子。

大排的人到了，但是我们都装着不知道。我们继续端起碗来碰杯。

那五六个小年轻坐在二楼窗口，坐成了一排，他们一齐垂着手臂，岔开膝盖，一齐用很装的眼睛看着我们。他们的衣袖里一定藏着棍棒之类的东西。

楼下的喧哗声突然又停息了，上楼梯的咚咚的脚步声再度响起，楼下又上来了五六个人，他们依然是那种很拽很装逼的样子。最后上来的是一个英俊少年，穿着黑色西装，冷漠的脸上都能刮出一斤铁锈来。我一看，那是女扮男装的大排。

这五六个人坐在了楼梯口，坐成了一排。

这两拨人看似平平淡淡的一坐，其实很有章法，分别堵住了我们逃跑的路线。但是，今天跟着熊哥和三师叔，我就没有想着逃跑，我就是拼得粉身碎骨，也要保护熊哥和三师叔的安全。

三师叔看到大排来了，他不动声色，只是把靠在桌腿的布袋子向自己挪近了一点，那里面装着他的弓箭。熊哥看到大排来了，他却更来劲了，说话的声音更响了。

熊哥说：“两位兄弟，江湖上有种阴阳人，不知道你们是否听说过？”

三师叔会意地笑了。我一听就知道熊哥话里有话，借题发挥，就故意大声回答说：“没听说过。”

熊哥说：“人人都是父母所生，但是这阴阳人，不是父母所生。”

我问：“那是谁生的？”我看到三师叔依旧笑眯眯地。

熊哥说："这阴阳人，男不男，女不女，人不人，鬼不鬼，一会儿变成了男人，一会儿变成了女人，专门在人间作祟。有一年，我路过西宁府，西宁府就有这样一个阴阳人，他们听说我会捉妖，就请我去。这个阴阳人，夜晚睡在一家破庙里，那天晚上，我端了一盆子狗血，藏在门口，看到阴阳人过来了，就兜头一泼，阴阳人倒在地上，马上现了原形。你们猜，阴阳人的原型是什么？"

我故意说："不知道啊，是什么？"

熊哥说："是狗，阴阳人都是狗，穿上人的衣服，装模作样，把自己当成人，其实还是狗，不但它是狗，而且，它爹它娘都是狗，它家祖宗八辈都是狗，它家世世代代都是狗。"

三师叔听得哈哈大笑，我也笑出声来，偷眼一看，看到大排脸上青一阵白一阵。但是，她又不好发作。

一连喝了十碗酒，熊哥喝得热汗淋淋，满面红光，他站起身来，一阵趔趄，差点跌倒，我急忙上前扶住他，熊哥说："喝酒这才刚开始，怎么会醉呢？到江湖上打听打听，我熊三哥喝酒，什么时候醉过？今天我高兴，遇到了两个好兄弟，就要好好喝一场。"

熊哥说他没醉，但是他脚步踉跄，让人担忧。熊哥在楼上摇摇晃晃地走着，走到了大排的面前，他好像突然发现楼上有这么多人，脸上露出惊讶的神情。他对大排说："这位小哥，仙居何处？我看你好面熟啊。"

大排哼了一声，一脸倨傲。旁边的打手想上来，大排伸手制止了他们。

熊哥突然伸出拉住了大排的黄色领带，让大排没有任何防备，他说："这位小弟系着黄领带不好看，应该系着花色的。我认识一个人，和这位小弟很像，不过她是一个骚娘们，她床上的男人换得很勤，比换袜子还勤。我在她家的房梁上呆了半年，她居然不知道。她家的床上，摆着一个合欢枕头，这个女人的大腿根，有颗黑痣。"

大排听到熊哥这样说，突然变了脸色。她确实喜欢换床友，而且换得比袜子都勤；她家的宁式雕花床上，确实放着一个合欢枕头，是用玉石雕成的一男一女抱在一起的枕头；她的大腿根确实有一颗豌豆大的黑痣。

大排打开了记忆的闸门，努力搜索着自己的床友中，是否有这样一个

人。好像没有的。如果没有，那么他就真的在自己家的房梁上躲藏过，见到过自己的赤身裸体。

趁着大排在努力搜索，熊哥一转身，回到了酒桌边，他高声说道：“这个骚娘们和我也有一腿，一夜风流后，她送给我这把匕首。你们看看，就是这把。”

熊哥好像变戏法一样，手中多了一把匕首。匕首打造得很精致，还镶着宝石。熊哥把匕首从刀鞘里抽出，冷光四射，是一把好刀。

大排面如土色，她下意识地摸向自己腰间，空空如也，她用来防身的那把削铁如泥的匕首，怎么会跑到了熊哥手中。

第261章 强人熊三哥

大排手下那些装逼装拽的小年轻，一看到大排的表情，都知道是怎么回事。他们为了在三十多岁的大排面前表现自己，争先恐后地站起身来，带倒了凳子。一片木头相撞的声音中，他们看着大排，跃跃欲试，只要大排一声令下，他们就准备扑向我们。

三师叔也站了起来，他大声喊着：“店家，店家。”声音惊慌。所有人都认为三师叔害怕。店家自从看到大排他们，就吓得躲在楼下不敢再上楼了，此刻他听到三师叔在喊叫，也不敢吭声。

三师叔大声喊道：“店家，你的酒里面掺了蒙汗药。”三师叔一把抓起一只粗瓷老碗，站在阳台上，高高地抛向空中，就在粗瓷老碗下落的时候，三师叔抽弓搭箭，引弓发射，整个动作一气呵成。那支利箭带着呼啸之声，从碗底穿过，将那只粗瓷老碗击成了碎片。

所以人都看到了三师叔这一手，他们惊讶地伸长了舌头，伸出的舌头再也收不回来。

三师叔继续大声叫喊：“店家，你的酒里掺了蒙汗药，我现在头昏脑涨，要是一个失手射死了别人，你要赔人家命价的。”

三师叔拉开弓箭，脚步踉跄，眼神迷离，似乎是胡乱发射，他一共射出了三箭，然而每一箭都贴着大排手下那些装逼犯的头顶飞过，割断了他们一片头发。

那三个被射落了一片头发的装逼犯，面面相觑，惊魂未定，他们都想

着，这箭头要是再下落一丁点，现在哪里有他们的命在。

大排看到他们一走上楼来，就连连受挫，但是她仗着手下人多，挥手让其余的装逼装拽犯一起上，要把我们砍为肉泥。那些装逼装拽犯从衣袖里抽出短刀和铁棍，准备一哄而上。

熊哥赶紧制止说：“千万别，千万别，我平生最害怕打架了，也最不会打架了。你们这么多人，要是一起上来，我们三个人怎么抵挡得住啊呀，几天没洗澡了，虱子在背上咬我。”熊哥在自己背上挠着挠着，手臂从衣服下抽出来，手中多了一把鼻烟壶。鼻烟壶非常精致，上面还刻着一个丰腴的裸体女人。

熊哥大惊小怪地说：“奇怪了，虱子怎么变成了鼻烟壶。”他把鼻烟壶放在鼻子下面闻了闻，狠狠地打了一个喷嚏，喊道：“这鼻烟壶是谁的，刚才用过了，怎么会跑到我的背上去？”

对面站在大排身边的一个不良少年伸手在自己身上摸来摸去，他叫道：“我的鼻烟壶呢？我的鼻烟壶呢？”他看着熊哥喊道：“我的鼻烟壶怎么会跑到你身上？”

熊哥说：“是你的吗？我还想问你呢？既然是你的，就拿去吧。”

熊哥一扬手，鼻烟壶就翻着跟头飞过去，不良少年接在手中，左看右看，确定那就是他的，然后装在身上，脸上的惊讶之色经久不息。

熊哥的手臂又在身上抓来抓去，他叫道：“你们这么多人看着我，可我身上的虱子都跑出来了，多丢人啊。”手臂离开背脊后，这次手中多了一张照片。

熊哥故意拿着照片，让所有人看，他说：“这是谁呀，好像在哪里见过？”所有人看到那张照片，都认出来是谁了。大排的脸上怒形于色，站在他身边的一名男子脸色赤红。

照片上的那个人，是大排。

熊哥翻过照片，装着自己看不清后面的字迹，他把照片举在阳光下，故意大声念道：“赠李强：春宵一夜值千金，愿君常驻我的心。大排。大排是谁啊，是不是照片上这个女人，这个女人可真骚，我看八成是和这个名叫李强的有奸情，她和这个男人睡了一晚，送了一张照片给他。”

大排脸上青一块紫一块，想要发作，又不敢发作，三师叔斜靠在桌子

上，一只脚蹬在弓背上，一只手拉着弓弦，箭镞摇摇晃晃地对着大排。三师叔的另一只手端着粗瓷老碗，自斟自酌，似乎对眼前发生的一切视而不见，漠不关心，大排担心三师叔突然一个失手，箭镞就会奔她而来。事实上随时都会失手的，箭镞随时都会奔她而来的。

三十多岁的大排看着那个名叫李强的少年，李强犹豫了一下，上前两步，想要找熊哥拼命。熊哥不看李强，他看着照片，自说自话，他说："我来给这个大排看个相。这个大排眉如远黛，眼带桃花，是个彻头彻尾的骚货，专门勾引无知少年。这个李强呢，我看一点也不聪明，被人家大排玩了，还替人家大排拼命，天下哪里有这么傻的人！"

李强站住了脚步，他想着熊哥能够从他身上取照片，就能够随时从他身上取性命。他丢了照片不知道，那么他丢了性命也不会知道。

我在一边看得心花怒放，在场的人中，只有我知道是怎么一回事，刚才三师叔射碎粗瓷老碗，所有人的视线都被那只飞在空中的粗瓷老碗吸引，而熊哥贴近他们，从他们每个人身上取走了一样东西。

熊哥这才是妙手空空儿，他的身法极快。当今老荣行当里，能有这样身法的，肯定没有几个人。

熊哥举起那张照片，问道："这是谁的？谁的？"李强想上前领取，又不敢领取。他一领取，就表示他承认了他与大牌之间的丑事。李强犹豫着，大排也在犹豫着，就在他们犹豫的时候，熊哥已经点燃照片，点着了一根香烟，他说："既然没有主人，那我就点烟抽了。"

大排的那张脸气得抽搐不已，在那个时代，点燃照片被认为会带来灾祸。

熊哥在身上继续挠着，他每挠一次，手中就会多一件东西，有时候是钥匙串，有时候是香烟盒。那时候的香烟还属于奢侈品，就连豹子这样的江湖豪客，也抽的是旱烟袋。这些都是刚才熊哥从那些少年身上取到的。十多岁，正是装逼的大好年华。

三十多岁的大排，依靠的是这些少年床友，而三师叔和熊哥都是在江湖上闯荡了几十年的老江湖，大排依靠这些人，只能自取其辱。

熊哥将这些乱七八糟的东西丢在另一张桌子上，他一本正经地说："我的身上怎么突然长出了这些东西，恐怖啊，太恐怖了。"

那些装逼少年看到熊哥的身上出现了他们的东西，他们还不明白为什

么会这样。他们面面相觑，莫衷一是。

大排的眼睛看着坐在窗口的一个人。那个人受到蛊惑，像刚刚打了鸡血一样亢奋，他站起身来，大声叫喊道：“独自喝酒有什么意思？有胆量的，就和我对喝。”

那个人走到我们跟前，我看到他上嘴唇上长出了密密的胡须，突然，我认出他来了，他就是那天骑着马拖着我奔跑的那个人。那天，他差点要了我的性命。

我一见他，火气一下子上来了。

他站在我们桌子前，自己端起了一碗酒，粗声大气地喊道：“谁敢和我对喝？”

熊哥对他看也没看，三师叔也对他看也没看，这种愣头青，根本就没有在他们眼中拾掇，他们连看他一眼都不屑。

他也感觉受到屈辱，就指着我喊道：“小子，我们喝一碗。”

我问：“你是什么东西？”

他的脸上一阵红一阵白，咬牙切齿地喊道：“在老子的地盘上，老子岂能让你横行？”

我端起一碗酒，笑着说：“原来是你的地盘，那好啊，客随主便，我敬你一碗。”就在碰碗的时候，我把一口唾沫准确地吐在他的酒碗里。

他端着粗瓷酒碗，勃然大怒，可是，很快地，他脸上的表情就变得尴尬了。因为有一把刀架在了他的脖子上，刀把抓在我的手中。就在刚才碰碗的时候，我从他的衣袖里抽出了一把短刀。

他神情难堪，就像是把一泡稀屎当众拉在了裤裆里。我手臂上加劲，刀刃深入肉中，一缕血丝像蚯蚓一样流了下来。他赶紧喝了碗里的酒。

他转身离去，我照他的屁股踢了一脚，骂道：“丢你妈的人，就这臭水平也敢出来混江湖！”

他一句话都不敢反驳，甚至连头也不敢回。

大排看到这一切，她再也忍不住了，歇斯底里地喊道：“打信号，叫人。”

一名少年站在窗口，从怀里掏出一个二脚踢，一声爆响，二脚踢带着尖利的啸声飞上了天空，然后炸出了漫天纸花。

大排洋洋得意地指着我们说：“你们完了，你们等着瞧，你们完了。”

熊哥和三师叔对大排看也不看，他们举着酒碗，一碗接着一碗喝，然后唱起了酒歌：

青青陵上柏，磊磊涧中石。

人生天地间，忽如远行客。

斗酒相娱乐，聊厚不为薄。

驱车策驽马，游戏宛与洛。

这是《古诗十九首》中的歌词，歌声苍凉悲壮，让人心生无限感慨。

第262章 《古诗十九首》

他们唱完后，旁若无人，举起瓷碗，碰得砰然有声，然后一饮而尽。

我给他们的碗中斟满了酒。

大排已经示警叫人，这是她的地盘，她手下的虾兵蟹将，少说也会有上百人，强龙难压地头蛇，一场大战不可避免就要爆发，可是，熊哥和三师叔居然对酒当歌，意气风发，他们好像不是在强敌环伺的险境中，倒像是在风轻沙白的春江花月夜里。

熊哥问三师叔：“古典诗歌，浩如烟海，老兄最爱哪一本？”

三师叔说：“《古诗十九首》。”

熊哥和三师叔都是文武全才，熊哥出身于富豪之家，后为晋北帮的三当家。三师叔是江相派的探花郎，没有一定的文学修养，怎么能看懂江相派的传世秘籍？前面我写到过，江相派的《英耀篇》、《扎飞篇》、《阿宝篇》都是用文言文的江湖黑话写成，没有一定的文言文基础，是看不懂这些江湖秘籍的。

《古诗十九首》，我只是小时候在私塾里听先生说过，先生说这本古

典诗歌集，悲观厌世，小孩子是不能阅读的，阅读之后，就会变得颓废。

熊哥和三师叔在谈论《古诗十九首》，想来大排应该插嘴了，那一天在西去的路上，大排向我卖弄他的古典文学，让我敬佩不已。可是，今天，在熊哥和三师叔兴趣盎然地津津乐道时，大排却不说话了。难道说，她那些妙语连珠的说辞，是专门用来行骗的，其实她自己外表清丽，内心草莽。

熊哥问："老兄最爱哪一首？"

三师叔说："我最喜欢的《行行复行行》：行行复行行，与君生别离。相去万余里，各在天一涯。道路阻且长，会面安可知？胡马依北风，越鸟巢南枝。相去日已远，衣带日已缓。浮云蔽白日，游子不顾返每次在心中默咏这首诗歌，心中就愁肠千结，想起了这位朋友。"

熊哥说："如果我没有猜错，老兄这位朋友一定是佳人。"

三师叔点点头。

听到熊哥这样说，我震惊不已。三师叔只是念出了一首古诗，熊哥就能够猜出是思念佳人。看到三师叔点头，我更为震惊，三师叔在我的印象里，是一个浪荡公子，好色成性，御女无数，而他这些年里，居然心中还装着一个女人。

熊哥问："这位佳人现在在哪里？"

三师叔说："远在万里之外。当初，我们是在中原认识，私定终身，后来，我才知道她是回教中人，因为信仰不同，我们只能生生分来。我一赌气，漫游四方。可是，几年过去了，我还是难以割舍开她，就回去找她，可是她已经远去西域。我又去西域找她，人们说他已经远走波斯。波斯距这里何止万里之遥，而且，我一个汉人是不能前往波斯的，就只好作罢。"

熊哥说："老兄是个有情有义的真男儿，我敬你一杯。"

三师叔端起酒碗，一饮而尽，一滴泪水从眼角悄然落下。

酒入愁肠，化作相思泪。我万万没有想到，大敌当前，他们居然谈起了古典诗词，谈起了自己的情感经历。我更万万没有想到的是，三师叔这样一个风流倜傥的探花郎，居然新藏一段刻心铭骨的爱情往事。为世间情为何物，直教人生死相许。

他们大声谈笑，大声唱歌，该哭就哭，该笑就笑，丝毫也没有在意大排他们就在身边，也丝毫也没有在意大排的援军就要到了。他们眼中，根本就把大排和她的那些乌合之众当回事儿。

三师叔问熊哥：“你最喜欢《古诗十九首》中哪一首？”

熊哥说：“生年不满百，常怀千岁忧。昼短苦夜长，何不秉烛游。为乐当及时，何能待来兹我最喜欢的就是这一首。”

三师叔说：“时光匆匆，白驹过隙，当年的少年，早就生满华发；当年的少女，早就儿孙绕膝。人生苦短，转瞬即逝，何不把握现在，及时行乐。”

熊哥说：“是啊，聪明的人活在当下，过好每一天。只有那些脑袋里一坨狗屎的笨蛋，才总是勾心斗角，想着怎么算计别人；才总是打打杀杀，夺得一点虚名。”

熊哥话中有话，我知道他是说过大牌听的。我看到大排看着窗外，急切地等待着援军赶到。这个玩嫖客串子的，可能也有古典文学基础，只是不知道她能不能听懂熊哥和三师叔这些人生哲理。

看着熊哥和三师叔满肚子的人生惊讶和感悟，再看看大排和她手下那些白痴一样的地痞流氓，感觉双方真有天壤云泥之别。

他们说完了《古诗十九首》，已经喝完了一坛子酒。熊哥对着楼下大声喊：“店家，店家，添酒，添酒。”

店家自从大排带着这些地痞流氓出现后，就一直躲在厨房里，不敢露面。他早就想逃走了，但是又放心不下自己的店面；不逃走吧，又担心双方打起来，殃及池鱼。他思来想去，觉得还是躲在厨房里最安全。

现在，熊哥要他添酒，他不敢走出来。

熊哥拨拉着桌子上的两叠大洋，说：“呆狗，你去一楼抱两坛子酒上来，这两叠大洋，就在厨房里，给店家做酒钱。”

熊哥出手真阔绰，这两叠大洋，最少也能买二十坛子酒，而现在却只用来买两坛子酒。不过，这些大洋也不是熊哥的，是那个早早起身准备买马的财主家的，熊哥只是顺手牵羊。

我把两坛子酒搬到楼上，拿着两叠大洋去厨房。店家看到大洋来了，

兴奋得满脸通红，他结结巴巴地对我叮咛：“甭给人说我在这里。”

我再度走上楼梯后，熊哥说：“呆狗，端油灯过来。”

我好奇地问：“要油灯干什么？”

熊哥说：“当今豺狼当道，恶犬环立。官府只想着收银子，却不想着把豺狼和恶狗赶开，世道如此黑暗，不点油灯，我怎么看的清路面。”

我知道熊哥这一席话只是借题发挥，他既然要油灯，那就一定有他的用意。我走到厨房里，把油灯端上了二楼。

熊哥又拨拉着桌子上的一叠大洋说：“呆狗，隔壁院子里晾着一件棉衣，房间有人说话，院门口也有人，你把那件棉衣拿上来，把这叠大洋留给人家。”

这叠大洋，最少也能买十几件这样的棉衣。我弄不明白熊哥为什么一定要那件棉衣。

我走到窗口，双脚勾住窗棂，头上脚下，一探身。就抓住了隔壁的房檐，然后，我在屋脊上行走，悄然无声，像一只灵猫一样。隔壁的房间里有人，但是他们看不到我，院子门口有人，但是他们听不到我。我走到屋脊尽头，沿着屋角走到了房檐前，然后又用双脚夹住，一荡身，就落在了院子里。

院子里绷着一条绳子，我把棉衣取下来，穿在身上，把大洋放在地上，然后走到屋角，头下脚上，倒走上了屋檐，然后双脚勾住屋檐，腰身一挺，就翻上了房顶。我存心要让大排看看我的手段，所以这一套动作做得行云流水，水到渠成。

可是，我不懂熊哥要油灯和棉衣做什么？

说说我最喜欢的《古诗十九首》。

《古诗十九首》，最早见于《文选》，为南朝梁萧统从传世无名氏《古诗》中选录十九首编入。《古诗十九首》选有19首诗歌，全部是五言，篇篇精妙。

《古诗十九首》内容多写离愁别恨和彷徨失意，据说思想消极，情调低沉。然而，没有经历过人生磨难的人，怎会读懂《古诗十九首》？

《古诗十九首》习惯上以句首标题，依次为：《行行重行行》、《青青河畔草》、《青青陵上柏》、《今日良宴会》、《西北有高楼》、《涉江采芙蓉》、《明月皎夜光》、《冉冉孤生竹》、《庭中有奇树》、《迢迢牵牛星》、《回车驾言迈》、《东城高且长》、《驱车上东门》、《去者日以疏》、《生年不满百》、《凛凛岁云暮》、《孟冬寒气至》、《客从远方来》、《明月何皎皎》。

少年不读《古诗十九首》，因为读不懂。

第263章 我有大杀器

我把棉衣交到熊哥手中，熊哥说："呆狗好手段。"

我偷眼看到大排一脸惊愕，她总以为我只是一个外表木讷、内心善良的乡下人，她不知道我是一个江湖中人，而且是一个身怀技艺的江湖中人。在江相派，我的相术不及三师叔，但远远超过熊哥；在盗窃行，我的窃术不及熊哥，但远远超过三师叔。

看到大排这种神情，我故意说："这个不算什么。有一次，房间里两个人说话，我溜进去，沿着木柱爬上房梁，然后用双腿夹着房梁，手持双刀，取走那两人的人头，那两人全然无觉。还有一次，去杀仇人，仇人家地面遍布机关，还有家丁巡逻。可是，我不走地面，从天上进去。我从他们家门外的一棵大树开始，攀着树枝，用一根绳子荡到了墙壁上，然后沿着墙壁走到屋墙边，用挠钩爬上房顶，揭开瓦片，吊着绳索，取那人性命于睡梦中。"

三师叔知道我在吹牛，不经意地撇着嘴角，但是大排不知道。我看到大排脸上这次不但有惊愕，还有恐惧了。

大排肯定在想：我的家中也遍布机关，他肯定取我性命如探囊取物。

熊哥何等聪明的人，也看出了大排脸上的表情和想法，他说："家中遍布机关，算个屁！我在她家想进就进，想出就出，我趴在他家房梁上，长达半年时间，看着她吃饭，看着她说话，看着她和男人干苟且之事。我要让她三更死，她就绝对活不到五更。她就是躲在老鼠洞里，照样把她掏出来。"

这句话已经非常明显是说大排了。

现在，大排脸上的表情丰富多彩，惊讶、恐惧、紧张、后怕交织在一

起。大排，再也不是那个和我谈论江南风情的倜傥少年了，而是敏感得一碰就会跳得老高的跳蚤。

我和熊哥说话的时候，三师叔在一边扯开棉衣，抽出里面的棉絮，然后搓成一指粗的棉绳，他把棉绳浸泡在油灯里，让棉绳吃饱了菜油，然后撕开酒坛子上的红纸，让棉绳一边搭在酒坛子里，一边搭在酒坛子外。

熊哥赞许地拍着三师叔的肩膀，说：“狗熊所见略同。”

刚才我一直在疑惑熊哥让我抱酒坛，取棉衣，也一直在疑惑三师叔这样做，现在，我终于看明白了。

然而，大排手下的那些装逼装拽的蠢货还没有看明白。他们依旧一脸凶巴巴的神情，但他们的凶巴巴也只是表现在一张张蠢笨无知的脸上。

楼下传来了杂沓的脚步声，听着脚步声，判断来人足有几十个。我看到大排脸上的表情一阵轻松，就像刚刚舒舒服服地放了一个憋得很难受的屁。

楼下传来了叫喊声：“谁？是谁？看我不把他剁成肉酱。”

一群人闹嚷嚷地爬上楼梯，为首的是一个满脸横肉的男子，足有三十岁，皮肤黝黑，五大三粗，，手中拿着一把长柄板斧，就像一座铁塔一样。这种咋咋忽忽的人，一看就是那种只长肉不长脑子的人。

铁塔的后面，又挨挨擦擦走上来了二三十人。铁塔在楼上叫喊：“后面的甭上来了，他们只有三个人，呆会儿我扔给你们，他们就在楼下砍，一人只许砍一刀。”

我听得哑然失笑，这个铁塔很有意思，看起来很像李逵。 不同的是李逵拿着两把板斧，他拿着一柄板斧。可见，没脑子的人，都喜欢抡板斧。

我们坐在木楼的中间，那些人围着我们站成了一排，个个都做出了想要扑上来的姿势。

熊哥对他们看了不看，慢条斯理地问我：“呆狗，你三师叔把棉条放在了酒坛子上，如果我把棉条点着，会怎么样？”

我故意大声说道：“棉条点着，酒坛子就会爆炸，这座楼房就会炸

毁。”

人群里发出了一阵惊呼。

熊哥故意问道：“会有这么厉害吗？我不相信，让我点一个试试。我点着后，就扔在楼下，看看会不会把楼下那些人炸死。”

楼下的人立即惊呼：“不要，不要，不要点火，肯定会炸死的。”

我听得差点笑出声来。

三师叔装着没有听见，他擦燃了手中的火柴，楼下的人急急忙忙向外跑，楼上的人惊恐不安向后退。铁塔满脸都是惊慌，他高声喊道：“不要，真的会炸死人的。”

熊哥拿着熊熊燃烧的火柴梗，火苗朝上，他问铁塔：“你怎么知道会炸死人？我只是想试一试，点着后，扔在你身上。”

铁塔差点哭了，他摆着手说：“千万不要，千万不要，谁骗你谁是王八。”

熊哥说：“既然你说了实话，那就不为难你了。”

熊哥把快要燃尽的火柴梗丢在地上，然后对我说：“呆狗，时间不早了，不在这里和王八们扯淡了。抱上两坛子酒，我们回去喝。”

我心领神会，抱起了两坛搭着棉条的酒。

熊哥继续对我说：“你要是看到谁不顺眼，就丢出去，把他个驴日的炸死，把他身边的人也炸死。”

我们站起来，那些人急忙让开楼梯。熊哥指着楼上的人喊道：“你们快点滚下去，别惹着老子。”

大排一脸土色，率先垂范，以身作则，走下了楼梯，其余的人全都跟着她下去了。

他们站在了一楼，恋恋不舍地仰头看着我们。熊哥问我：“如果我现在丢一个下去，你估计会炸死几个人？”

我说：“那还不全部杀死球了。”

熊哥又擦燃一根火柴，楼下的那些人发一声喊，一齐跑出酒楼，转眼

间就人去楼空。我们三人对视，一起爆发出笑声。

我们来到了楼下，走出酒楼，店家才一脸轻松走出来。熊哥说："真不好意思，叨扰了。"然后，又摸出一把大洋要送给店家。

店家说："已经很多了，再不能要了。"

熊哥说："你们做生意的不容易，拿着，拿着。"他把那把大洋送到了店家的手里。

店家悄声说："你们怎么得罪的这些死狗烂脏，这些东西坏透了，千万不要惹他们。今天我吓坏了，看他们来了那么多人，以为会为难你们。"

熊哥轻描淡写地说："一群乌合之众，何足挂齿。"

我们走出了酒楼，大排和那些乌合之众，心有不甘，远远地跟在了后面。

三师叔转过身来，指着他们问："敢不敢再决斗？"

铁塔站出来，他说："当然敢，不过今天你们耍诈，不能算决斗。"

三师叔说："那好吧，再来一次决斗。时间定在明天午时，地点定在二十里外的灵鹫峰。我有弟兄三百名，你们就把你们的人都带上。"

铁塔喊道："你有三百名，我也有三百名。但是提前说好，明天真刀真枪干一场，可不能再抱着酒坛子，把人吓一跳。"

三师叔说："好，明天双方都带上所有的人，午时灵鹫峰，一决高下。"

铁塔兴高采烈，他挥舞着手臂喊道："伙计们，我们先回去，明天大干一场。"他身后那些小喽啰从惊恐中缓过神来，也跟着欢呼。

我心中暗暗担忧，我们哪里有三百人，我们只有三个人。但是，我知道三师叔既然这样说，一定有什么计谋。

那些人走远了，三师叔才对我们说："明天午时，会有冰雹突降。灵鹫峰上，一片光秃，连个躲身的山洞都没有。就让他们遭殃去吧。"

江相派的人都不是普通人，他们要上通天文，也就是会观天象，看天

气；还要下达地理，也就是会利用地形。水浒好汉一百零八条，排在第四的是入云龙公孙胜，水浒中说他会招引天兵天将，会呼风唤雨，但我一直觉得这个一身法术的道士，是我们江相派的翘楚人才。

第264章 给老月设局

我们来到了一片树林中，熊哥提出来大家继续喝酒，我放下抱着的一坛子美酒，没有碗，我们就端起坛子，一人一口。

熊哥说："我出身于书香门第，祖辈几代都是进士出身，有的做到了陕甘总督，权倾一时；有的著作等身，立身立言。因为出生在这样的家庭，爹娘小时候都希望我能够和祖辈一样。我13岁就考取了秀才，被我们那里的人誉为神童。可是，只有我知道，我不会考取功名的，因为我的志向不在于建功立业，也不在于著书立说，我的志向在于结交天下豪杰，行走江湖。那时候在私塾学堂里，老师在上面讲朝为田舍郎，暮登天子堂。将相本无种，男儿当自强。我在心中偷偷念新丰美酒斗十千，咸阳游侠多少年。相逢意气为君饮，系马高楼垂柳边。"

怪不得熊哥如此，原来他出身不凡，自小就梦想过上侠客的生活。

熊哥接着说："行走江湖那时候一直是我的梦想，我现在还记得，每次，买了新书，我都会在扉页上写一些充满侠气的诗歌，比如李白的十步杀一人，千里不留行。事了拂衣去，深藏身与名。比如李贺的男儿何不带吴钩，收取关山五十州。请君暂上凌烟阁，若个书生万户侯。比如辛弃疾的易水萧萧西风冷，满座衣冠胜雪。比如贺铸的少年侠气，结交五都雄。肝胆洞。毛发耸，立谈中，死生同。我每次写到这些诗歌，就感到热血沸腾。我发誓长大后一定要成为除暴安良的侠客，不做百无一用的书生。突然有一年，科举考试取消，爹娘忧心如焚，觉得我满腹才学，没有了用武之地，可我兴奋不已。没有了科举考试，爹娘就甭想再逼着我读那些没用的线装书了。"

三师叔说："我那时候也是这样，被父母逼着读四书五经，可是我知道读这些没有任何用处。全国有那么多读书人，读书人都梦想着考取功名，光宗耀祖，千军万马过独木桥，过去的寥寥无几，剩下的绝大多数都被挤到河里淹死了。人们只看到状元探花风光无限，可没有看到成千上万读书人白白地葬送了一世光阴，到老来一事无成。四年一次京考，无数人来到京城，没有考中，无颜回家面见江东父老，只好流落异地，了此残生。可是，人们看不到这些人，他们只看到状元探

花。其实，每一届的状元探花，都是踩着无数莘莘学子的尸骸登上荣耀之位的。”

熊哥问：“那你以后怎么加入了江相派？”

三师叔说：“我在私塾学堂里，喜欢做各种坏事，就是不喜欢读书。有一次，我给先生的尿壶里放了一只蛤蟆，先生半夜起身，对着尿壶撒尿，蛤蟆受惊，上蹿下跳，先生受惊，尿在了床上。后来，先生想，蛤蟆不会平白无故钻进尿壶里，就追查是谁干的。结果有人告密说是我干的。先生气愤不过，就打肿了我的手掌，将我赶在门外罚站。那天风很大，冷得我直打哆嗦。远处来了一个算命先生，他对着我左看右看，问我愿意跟着他走吗。我说愿意。算命先生就带着我走入了此道。开弓没有回头箭，江湖没有回头路。”

熊哥说：“我也是的。大清覆灭后，我们那里没有了私塾，上新学吧，年龄又大了，会被那些坐在一间教室里的小屁孩嗤笑，我就在家里晃荡。有一次，遇到一伙老荣，我就加入了。这一晃，就是二十年了。”

我说：“大清覆灭好几年了，我们那里还有私塾学堂。 ”

熊哥说：“一些偏远的小地方，确实在大清覆灭后十多年，还在办私塾，因为那些地方没有新学，把孩子放在私塾里交给先生，总比满世界奔跑放心。”

我们谈兴正浓的时候，熊哥突然脸色有异，他凑近我们，悄声说：“左边第三棵树上，有人偷听。”

我问：“会不会是大排的人？”

熊哥说：“还能有谁？”

我说：“我上树去，把他赶下来。我上树很快，在树枝上和在平地上没有什么两样。”

三师叔说：“没必要，我还担心他们不派人盯梢呢，有人盯梢我们，正中我下怀。”

三师叔喝了一大口酒，故意放大声音说：“呆狗，你去百里外的县城通知我的拜把子弟兄，让他们明天午时之前，带着砍刀木棒，在灵鹫峰顶集结。明天绝对会有一场大战，负伤的兄弟不在少数，我建议他们每个人剃成光头。”

我问：“剃光头干啥？天气已经不热了。”

三师叔说：“剃成光头，就会对对手构成威慑力，远远望去，一片青皮脑壳，谁能不害怕？”

我说：“明天我也剃光头。”

三师叔说：“你告诉大家，明天只要看到不是光头的，齐排砍杀。只要是光头的，都是自己人。”

熊哥说：“既然是这样，那么我们都必须剃光头了。”

三师叔说：“那当然。”

熊哥又问：“大排手下会有多少人？”

三师叔说：“估计会有三百人吧。”

熊哥问：“你的结拜弟兄手下有多少人？”

三师叔说：“二百来人。”

熊哥说：“这样吧，我有一个师兄，在远处的山中做老荣，手下估计也有百十号人，我邀请他们参加明天的决战。”

三师叔说：“那实在太好了，雪中送炭啊。”

熊哥说：“路程遥远，还是让呆狗赶快动身吧。记住，也要让他们都剃成光头，明天只要看到不是光头的，齐齐砍杀。”

我知道熊哥和三师叔说话的意思，就站起来说：“我现在就动身。”然后，走出了树林，在外面兜了一圈，回到了破窑洞里。

我回来后时间不长，熊哥和三师叔也回来了。我问情况怎么样，熊哥一脸坏笑地说：“大排这下要中招了。”

我们三个哈哈大笑。

妙手空空儿的熊哥，耳力极好，他听到树上有异常响动，就知道树上有人偷听；探花郎的三师叔，脑子转得很快，他马上想到了将计就计，让那个盯梢的人把假情报回报给大排。

明天午时，天降冰雹，大排的三百名爪牙喽啰，一定剃光了头发，走

在没有一个树木，也没有一个山洞的灵鹫峰上。他们以大无畏的革命精神，用他们刚刚剃好的赤裸裸的脑壳，与坚硬的漫天吹落的冰雹作战。我一想到冰雹接连不断地落在他们的光头上，打得他们满头疙瘩，就想笑。

老月一向设局骗人，他们绝对想不到，我们已经设好了局，等着他们钻进来。

夜晚来临了，何为善带着高买来到了破窑洞里，高买是一个身材挺拔，身体健康的青年。

高买带来了一个令我们吃惊的消息，那两匹纯血马，居然还没有离开此地，它们被大排藏在一眼秘密的窑洞里，有专人饲养和看管。

老月毕竟是老月，我们中了她的计策，差点离开这里追赶寻找。

高买还说，他在路过村道的时候，看到周围十里的剃头匠，都在大排家集合。剃头师傅们忙得不亦乐乎，因为有三百颗脑壳需要他们剃光。

我听到这里，禁不住哈哈大笑。明天一定有好戏看了。

三师叔问高买：“那两匹马藏在什么地方？”

高买说：“由此向北四十里，有一排废弃的羊舍，那两匹马就喂养在里面。”

熊哥说：“要让这两匹马失而复得，易如反掌，明天，肯定大排手下的人都跑去打架，我们正好可以动手。”

第265章 加更

高买和何为善那天晚上离开的时候，已经很晚很晚。 送走了他们后，熊哥和三师叔都在感慨高买的见识和为人，只是可惜这块土地上出了大排这样的老月，她用阴谋和谎言收罗了各类地痞流氓和江湖败类，只手遮天，为所欲为。

大排不除，江湖不宁。

第二天早晨，高买又来了，他要带我们去那排废弃的羊舍。

四十里的路程说到就到，我们趴在草丛里，看到羊舍门口空无一人。羊舍里有影子在晃动，间或还传来了蹄子蹬踏地面的声音，和连续不断的响鼻声。一听到这种声音，三师叔就知道是自己的纯血马。纯血马也知道三师叔来了，它在里面兴奋不已，焦躁不安。

有三师叔的纯血马在，肯定也有我的纯血马在。

三师叔性格一贯沉稳，可是现在见到纯血马了，他再也按捺不住，想要站起身来。我拉住三师叔说："让我进去。"

羊舍前有一排断墙，显然是防狼的，不让狼跑进羊舍门口。可是，因为年久失修，墙壁坍塌了。我快步跑到了断墙后，从豁口向里望去，隐隐约约能够听见里面的说话声，是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的声音，我看到四周没有危险，就弓着腰，悄悄来到了羊舍外，这下，我听得清清楚楚了。

女人说："我跟你来这里，要是碰到别人咋办？"

男人说："看羊舍的人都跟着大排去打架了，今天羊舍里只留下我一个人。"

女人说："我男人也走了？"

男人说："当然走了，我亲自送走他们的。"

女人说："那就快点，我都等不及了。"

我听出来了，羊舍里只有这一个男人和这一个女人。女人的丈夫和这个男人一起看护羊舍，现在，女人的丈夫剃了光头去往灵鹫峰和我们决斗，羊舍里只有这个男人，这个男人就把这个女人叫过来，准备一起干坏事。

羊舍里传来了宽衣解带的窸窣声。

我悄悄溜回去，告诉了他们我听到的。三师叔当先跑过去，我以为他是要去捉奸，没想到他竟然先跑进关着纯血马的那间羊舍里。在三师叔的心中，这匹日行千里的纯血马，就是他相依为命的弟兄。

我也跟着三师叔跑到了纯血马身边。

纯血马很瘦，身上伤痕累累，我一看到它们，眼泪就流了下来。"胡马依北风，越鸟巢南枝。"离开了塞外的马，总是面朝北方嘶鸣；离

开了南方的鸟，总是在朝南的树枝上筑巢。有些人虽然是人，但是却丧失了人性；有的动物虽然不叫人，但是却比人更具有人性。纯血马就是这样。它知道自己遭受抢劫，主人生死未卜，所以寝食不宁，可怜的纯血马，它也只能用绝食来表达心中的愤怒，和对主人的思念。当年关羽败走麦城，身首异处。赤兔马被东吴获取。但是赤兔马不吃不喝，绝食而死。

我们牵着马走出羊舍的时候，看到院子里跪着一男一女，熊哥和高买一人手中提着一根木棍，他们的棍子轮番落在那个男人身上，每抽一下，男人就发出杀猪一样的哀嚎。那个女人没有挨打，她只是嘤嘤哭着。

那个女人的两个奶子像水袋子一样吊儿郎当地低垂着，蓬乱的头发遮住了她的脸，她的肚皮像开水烫过的布匹一样打折起皱。熊哥找到几把稻草，和几根干透了的木棒，把两个人的衣服堆在起来，一把火点燃了，女人发出长声哀鸣，就像被踩住了尾巴的狗一样。

没有了衣服，他们不敢跑出去。呆在这里，又担心自己的男人回来。何去何从，一切听天由命吧。

纯血马见到我们，兴奋异常，不断地用头颅蹭着我们的衣服。我们喂饱了它们后，就牵着离开了。

高买听说我们要去张家口，他说他回家安顿好后，就会去张家口找我们。

我们离开羊舍，走了不远，就来到了灵鹫峰下。

中午的阳光照在光秃秃的灵鹫峰上，也照着漫山遍野蚂蚁一样奋力爬山的人群，他们果然全部剃了光头，锃亮的头皮在阳光下熠熠发光。山上没有一个山洞，没有一棵树木，站在远处，就能够把他们看得清清楚楚。

山下，撑着一把油纸伞，一个长发女人坐在油纸伞下，那肯定就是大排了，她觉得今天自己胜券在握，又恢复了本来面目。

我们在距离山下几百米的地方，找到了一处山洞，牵着马走进去，等着好戏上场。

太阳西斜，午后刚到，天空中突然阴云密布，一片片乌云像赶场一样从远处涌来，聚集在头顶，接着，电闪雷鸣，下起了雨滴。雨滴刚刚落在地面上，杏仁大的亮晶晶的冰雹突然从天而降，噼里啪啦声音清

脆地砸在地面上。灵鹫峰上一片鬼哭狼嚎声，我举目望去，看到他们抱着青皮脑壳，撅着屁股，躲又没处躲，藏有没处藏，一个个就像热锅上的蚂蚁一样。有的爬在山坡上，有的从山坡上骨碌碌地滚下来。

大排也很惊慌，大排的油纸伞根本无法抵挡从天而降的冰雹，她的油纸伞被砸出了好几个破洞。大排身边的人都跑开了，灾难从天而降，他们自顾不暇，谁还会给大排打伞？大排撑着一把破伞，像跳大神一样向东跑两步，看到东面还是冰雹，又向西面跑两步。

鬼使神差地，大排居然向着我们跑来。

三师叔拉满弓，箭镞对准大排，一声呼啸过后，大排仰面倒在地上。

天晴了，云散了，冰雹住了。每次冰雹来临，都只有短短的一根纸烟的工夫就会过去。然而，就只是这短短的一袋烟功夫的冰雹，把那些人砸得鼻青脸肿，有爹的哭爹，有娘的喊娘，没爹没娘的就只能干嚎。

我们骑着马从山洞里走出来，那些青皮脑壳看到我们，才明白上当了。他们哭喊的声音更大了。

我们骑着马来到了县城，丽玛这几天一直住在客栈里等我们。因为有干巴老头的照顾，所以，我们不用担心她的安危。

三师叔向熊哥引见了干巴老头，并说了干巴老头对我们的帮助，熊哥从腰间摸出两个金元宝，要送给干巴老头。干巴老头坚决不要，熊哥坚决要给。干巴老头拗不过熊哥，只好说："那好的，那就放在我这里，资助各路经过我这里的英雄好汉。"

什么叫仗义疏财，这就是仗义疏财。

当然，对于熊哥这样的江湖妙手空空儿来说，钱财简直太容易了，伸手即来。他能够在大排家的房梁上潜伏那么久，连大排和什么样的男人上床睡觉，他都看得清清楚楚，大排家有什么他看上的东西，还能不被偷走？所以，熊哥不缺钱，世间所有的钱，都是熊哥的钱，熊哥想从哪里取，就从哪里取。想取谁家的，就取谁家的。谁家有不义之财，他就取谁家的。

丽玛见到我，非常高兴，她拉着我，用闪闪发光的眼睛看着我。但是，我不敢与她对视。

因为，燕子回来了。

熊哥看到丽玛的装束，又看到她对我的亲昵，眼中露出了疑问。他将我拉在一边，悄悄问我：“这个女孩是谁？”

我不知道该怎么回答，说是未婚妻吧，我们没有订婚；说是老婆吧，我们没有结婚；说是朋友吧，我们又干过了那种事。那时候，未婚同居的人很少很少，是被认为大逆不道的。

我只好简单讲过和丽玛相遇的经过，和这一路上解救丽玛的经过。

熊哥问：“她是莫耶教教主？她真的是莫耶教教主？”

我说：“是的，怎么了？”

熊哥睁大眼睛说：“你娃大祸临头了。”

第266章 何去又何从

我说：“莫耶教也没有什么了不起的，我在他们的圣殿里藏身那么多天，他们没有发现；我把丽玛带到了他们祭拜的圣地里，那里供奉着历代教主的骷髅和灵位，他们照样对我无可奈何。”

熊哥问：“他们知道你的身份吗？”

我想了想说：“可能知道。”我说起了在沙漠边的那家客栈里喝醉了酒，向别人炫耀丽玛是何等美丽漂亮。我说起了在我跟着豹子、光头去与响马谈判的时候，圣教骑士冲进村子里，抢走了丽玛。

熊哥说：“他们既然能够从镖局手中抢走丽玛，他们肯定就会知道你和镖局在一起。他们只要找到镖局，就一定会找到你。他们找不到你，就会找镖局要人。你能跑到哪里去？你跑了和尚跑不了庙。”

我说：“张家口距离西域，长达万里之遥，他们难道也会找到张家口？”

熊哥说：“你知道什么叫宗教？你知道什么叫宗教的力量？宗教是一种信仰，宗教的信仰可以让人无所畏惧；可以让人烈火焚身，而坦然蹈入；可以让人粉身碎骨，而慨然赴行。你知道苦行僧吗？知道磕长头吗？”

我摇摇头。

熊哥说："喜马拉雅山麓有一种修炼的僧人，笃信依靠肉体的折磨和疼痛，能够达到心灵的升华，从而进入西方极乐世界。因为他们有这种信仰，所以有人可以刀斧加身，有人可以连续很多天饮食不进，有人可以长达数年数十年与世隔绝。这样的人，就叫苦行僧。至于磕长头，在西藏各地随处可见，他们在长达一年，甚至数年的时间里，每走一步，长跪一次，从出生地一直走到拉萨的布达拉宫，风雨无阻，雷电不避，高山不让，这个就叫磕长头。"

我惊讶地睁大了眼睛。

熊哥说："这就是宗教的力量。 "

我问："莫耶教徒也是这样吗？"

熊哥说："世界上任何一种宗教，都有一种似乎超越自然的力量。莫耶教至今已经有了几十位教主，它的第18位教主，和丽玛一样，只羡鸳鸯不羡仙，逃出了圣殿，但是她的结局很不妙。"

我问："怎么了？"

熊哥说："每一任莫耶教教主，都必须是最美丽最纯洁的那个女孩子，而且必须是没有破过身子，没有挨过男人的。在莫耶教教义中，男人是蜣螂变成的，属于一种肮脏的动物；而女人是蜜蜂变成的，浑身散发着芬芳。第18任教主，在进入圣殿前，已经有了心上人，但是一直没有人知道。她被选作教主，被带进了圣殿，却偷偷地跑出去，和心上人去了遥远的奥斯曼帝国，也就是今天的土耳其。他们自以为远隔万里之遥，莫耶教一定找不到他们，可是，三年后，莫耶教还是在奥斯曼帝国找到了他们。这时候，他们已经有了孩子。莫耶教将他们一家带到了圣殿里，遭受了无穷折磨，最后被车裂而死。"

我听后倒吸一口冷气，我知道莫耶教要求他们的教主必须是纯洁无暇的处女，可是，那天夜晚在破砖窑里，我已经和丽玛做了那种事情，丽玛要回去继续做莫耶教教主，显然不可能；而丽玛跟着我会张家口，燕子又在哪里等着我们。

我该怎么办？我感到我自己像被撕裂成了两半。

熊哥说："你如今只有一种办法，带着丽玛远走高飞，隐名埋姓，永远也不要给任何人说丽玛是莫耶教教主，也永远不要给任何人说丽玛是回人，你是汉人。即使丽玛是一个普通的回人，你们也不能结婚生子，三师叔和那个远走波斯的回人姑娘就是例子。回人的习俗中，本

族女子是不能和外族的男人结婚的，所以，不论怎么说，你和丽玛在一起都是一个悲剧。”

可是，世界之大，哪里才是我能够容身之处？第18代莫耶教教主逃到了奥斯曼帝国，尚且被找到了。 我还能带着丽玛逃到哪里去？何况，燕子还在张家口等着我，她一定打听到我在西北走镖，她一定等着我回来，我如果就这样悄然离开，又怎么能够对得起她？而我带了丽玛回到张家口，说不定圣殿骑士已经早早在哪里等候。

我该怎么办？

我只能走一步，看一步，听凭老天爷的安排。

我们有两匹纯血马，熊哥又买了一匹乌审马，乌审马也是马中居于上等的好马。因为有三匹宝马良驹，所以我们这一路上走得很快。

第三天下午，我们在一座树林边，看到一匹倒毙的骆驼，骆驼的屁股上烙上了“龙威”的字样，说明这是龙威镖局的骆驼。骆驼穿越万水千山，跋涉沙漠险滩，都没有倒下，而在这片树林边倒下了，一定有它的原因。我仔细查看，突然看到骆驼的身上有几处箭伤。它是中箭而亡的。

这一路上，为难龙威镖局的，只会是响马，是瘦子的响马，看来，瘦子带着响马已经向镖局动手了。

可是，三师叔说豹子和胖大和尚已经提前赶回去调节这场争斗了吗？怎么双方还会打起来？

我们快马加鞭，继续赶路。临近黄昏，我们赶到了一排断墙边，我看到断墙边倒着一个人，走近一看，他居然是小眼睛，是龙威镖局的小眼睛。

三师叔跳下马，伸出手指，摸着他的脉搏，凝神闭目，然后说：“还有救。”三师叔没有学过医，但是跟着胖大和尚浪迹江湖，也懂一点粗浅的医术。

熊哥从鞍鞯边取出水囊，灌了小眼睛一口，过了一会儿，小眼睛悠悠醒来。

我问：“你怎么会在这里？发生什么事情了？”

小眼睛说：“响马动手了。”他的声音细若蚊足。

我问："豹子呢？豹子不是来调解吗？还有那个胖大和尚。"

小眼睛说："没见到他们。"

三师叔一惊，望着熊哥。熊哥也一惊，望着三师叔。从西北通往塞北，几千年来也只有这一条路，也就是丝绸之路。豹子和胖大和尚居然没有和镖局在一起，也没有和响马在一起，我们这一路上也没有遇到他们。那么，他们去了哪里？他们是不是遇到了不测？

三师叔将小眼睛放在自己的纯血马上，然后我们继续向前追赶。

第二天中午，我们终于赶上了镖局。然而，镖局此时已经处于危难中。

瘦子带着上百人，骑着快马，舞枪弄棒，将镖局围困在一座小山岗上。我惊异地发现，围困的人中，不但有瘦子的响马，还有那两个玩嫖客串子所在的响马。两股响马合在一起，共同对镖局发难。难怪镖局躲在了山岗上，只守不攻。

那两个玩嫖客串子的响马，曾经在沙漠边缘同镖局动过手，又穿越沙漠追赶镖局，这股响马和镖局有血海深仇，肯定一见面就痛下杀招。然而，瘦子又怎么会和这样的江湖烂货混在一起呢？

我在瘦子的队伍中，见到了铁栓和三绺长须，但是没有见到豹子和胖大和尚。

我问起豹子，瘦子说："自从那次在酒楼上和豹子分开后，就再也没有见到豹子。被围困在山顶上的这群人中，也没有豹子。豹子，八成被镖局给害死了。"

我说："镖局肯定不会的，他们要是想害死豹子，早就动手了，何必等到现在。"

瘦子说："镖局心狠手辣，他们害死了我的孩儿，害死了我的军师念家亲，肯定也不会放过和我刚刚结拜成兄弟的豹子。"

我说："你的孩子不是龙威镖局害死的，念家亲也不是龙威镖局害死的。他们肯定更不会害死豹子。"

瘦子惊愕地睁大了眼睛："怎么不会呢？我接到了飞鸽传书，也见到了铁栓和三绺长须，他们都是这样说的。"

我说："凶手真的不是龙威镖局。"

瘦子问道："那你说是谁？"

我说："是嘉峪关的嘉定镖局。"

瘦子说："我与嘉峪关的嘉定镖局往日无冤，近日无仇，他们怎么会向我下毒手？"

我说："他们和你没有仇，但是和龙威镖局有仇，因为龙威镖局抢走了他们的生意，他们玩的是借刀杀人的把戏。"

瘦子还没有说话，他的身后走出了一名中年男子，这名中年男子曾经和我们在沙漠边缘激战过，他和那两个玩嫖客串子的是一伙的。他说："非也，非也，小小年纪，巧舌如簧，满嘴谎言，分明是龙威镖局派来的暗探。"

我说："凶手现在就被关押在永昌，想要弄清真相，就去永昌监牢对质。"

中年人说："这分明是缓兵之计，永昌距这里相隔数千里。我们去永昌对质，而已经成为瓮中之鳖的龙威镖局趁机逃走，断然不行，断然不行。"

熊哥在中年人的身上拍了一下，他说："你的背上落了一层尘灰。"

中年人说："谢谢，你是那条道上的朋友？"他刚刚说完这句话，突然脸色大变。

熊哥手中拿着一封信，那封信是熊哥刚刚从中年人身上取出来的。

第267章 加更

中年男人抽出刀，向着熊哥砍去，熊哥一纵身跑开了，中年男子在后面追赶着，而且大声叫骂，熊哥笑嘻嘻地兜了一个大圈，他身体矫健，左蹦右跳，中年男子总是难以追上他。

熊哥跑到我们跟前，三脚两脚就爬上了一棵大树，坐在树杈上，晃荡着两条细腿。中年男子气喘吁吁地追过来，对着树上的熊哥，跳着脚叫骂。

熊哥充耳不闻，他慢悠悠地撕开了信封，朗声念道：“设计置龙威于死地，联手对付之。”

熊哥在树上念得声调柔和，树下的人却听得惊心动魄。中年男子手中的刀脱了手，扔向空中的熊哥，三师叔一箭射过去，将刀射落在地上。中年男子打声呼哨，和另外几个人向远处逃去，却被响马们兜圈截住了。

响马们向后扭住中年男子的胳膊，推到了瘦子的面前，瘦子阴沉着脸问：“谁写给你的信件？”

中年男子很硬气，他说：“要杀要剐，随你的便，休想让我吐露一个字。”

瘦子喊来远处的三绺长须，他说：“这个人交给你，你想办法让他开口。”

三绺长须找到一根绳索，将中年男子牢牢地捆住了，然后牵着他走到了远处。铁柱走到我跟前，悄悄问：“想不想看热闹？”

我问：“什么热闹？”

铁柱说：“三绺长须满肚子的坏点子，他会让这个人开口的，我们去看看。”

熊哥从树上溜下来，把那封信交到了瘦子手中，瘦子翻来覆去看了好几遍，满脸都是愧疚之色。

三绺长须和两个小喽啰拉着中年男子走向了远处一座村庄，我和铁柱随后跟过去。

铁柱问：“杀害大当家孩子的，真的是嘉兴镖局？”

我说：“真的。”我讲起了怎么和念家亲遇到两个人交谈，我又怎么跟踪他们，怎么和三师叔设计诱骗他们说出实情，怎么和三师叔嫁祸于他们，将他们关进了永昌监牢里。

铁柱说：“你这个三师叔真是个奇才，怎么会有这么多谋略？”

我骄傲地说：“我三师叔是江湖上的探花郎，探花郎绝不是浪得虚名的。人们只知道孙子兵法和三十六计，其实那些计策都是打仗用的，而我们平时用的是三师叔这些刁钻古怪的计策。但是，三师叔也有失

手的时候，我们对付大排的时候，就中了人家的计策。”我又简单说了几句大排的事情。

铁柱问：“你三师叔这么能干的人，怎么还对付不了一个女人？”

我说：“大排是地头蛇，三师叔是强龙，强龙难压地头蛇。再说，大排是江湖上有名的老月，老月精通各种骗术，要用你的骗术对付老月的骗术，一般不会凑效，如果用熊哥的二杆子方法，老月就会倒霉。这就叫以己之长攻彼之短，而不是以己之短攻彼之长。”

铁柱说：“我一看你带回来的这两个人，就知道不是普通人。”

我说：“他们两个可都不一般，在江湖上大大有名，都是我的师叔辈。”

铁柱羡慕地说：“就单单说这个熊哥，一看到中年男子为难你，就从他身上偷了一封信，然后爬到高高的树上。中年男子向他撂刀子，三师叔一箭把刀子射落。这种箭法实在是出神入化。我要是有这样两个人陪着走江湖，我谁都不怕。”

我看到三绺长须牵着中年男人走进了村庄，就催促铁柱说：“快点走，不然找不到他们了。”

我们跑进村庄，看到他们几个走进了一户人家。我们奔过来，也走了进去。这户人家只有一个老头，老头独眼短须，模样看起来挺吓人的。独眼老头和三绺长须用江湖黑话交谈几句，我立即明白了，这座院子是响马的据点。

和镖局一样，响马在很多地方都有据点，目的在于打探消息、提供食宿等情况。我看到老头的那只独眼有一块狰狞的疤痕，应该是被箭镞之类的东西弄伤的。看来，这个老头以前也是响马。

老头带着我们走进了最里面的一间房屋，房间里散发着一股腐臭的气味，房门一打开，就看到无数只老鼠仓皇逃窜。有的溜到墙角，有的钻进鼠洞，有的爬上房梁，所有的老鼠都面朝我们，圆滚滚的绿豆般大的眼睛，骨碌碌地乱转。

房屋最里面的墙角有一个粮仓，粮仓是用篾席一层层一圈圈向上包裹起来的，最上面用绳索捆扎，有一人多高。北方人在长达几千年里，使用的都是这种粮仓，这种粮仓的好处是，篾席有空隙，空气通透，能够保证粮食干燥。

三绺长须让我们将中年男子抬起来，隔着篾席丢进去。篾席里传来了迟钝的落地声，但是，中年男人很硬气，他一声不吭。

三绺长须又让独眼老头拿来了几个馒头，馒头上沾着蜂蜜，把馒头丢进了粮仓里。蜂蜜的香味吸引来很多老鼠，老鼠浩浩荡荡地爬上篾席，跳进了粮仓里，粮仓里传出老鼠争抢馒头的撕咬声。

粮仓里，只有中年男子和无数只老鼠。

中年男子仍然很硬气，他睡在粮仓里，仍旧一声不吭。这种人，真是做响马的好材料。

接着，好戏上演了。

三绺长须拿来了几个炮仗，点燃了，扔进粮仓里。一声又干又脆的响声过后，粮仓里传来了老鼠惊恐的尖叫声，接着是中年男子撕心裂肺的恐惧喊声。我和铁柱端来一张凳子，站上去俯视，看到无数只惊恐的老鼠，爬在中年男子身上撕咬。我们看不到中年男子，只看到密密麻麻如同蚁群一样的老鼠，层层叠叠地覆盖在他的身上。

炮仗的爆炸声响后，粮仓里恢复了平静。

三绺长须问：“现在说不说？”

中年男子在里面高喊：“你杀了我吧，老子一个字不说。”

三绺长须又拿起一个炮仗，点燃了，丢进粮仓里，爆炸声响后，里面又传来了老鼠惊恐的尖叫声，中年男子恐惧的叫喊声，声音在房间里回旋往复，让人浑身都起一层鸡皮疙瘩。

粮仓里的声音停歇后，三绺长须又问：“说不说？”

中年男子在里面喊：“日你妈的，你杀了老子吧。”中年男子真是硬气。

三绺长须让拆开粮仓，独眼老头解开捆扎篾席的绳子，粮仓就一层层被剥开了，成群结队的老鼠，浩浩荡荡地奔逃，他们像水流一样流向了门外，刚才那两声炮竹让他们惊惧万分。

粮仓里，只剩下了中年男子，他的衣服被撕成了一片片一缕缕，他的身上血迹斑斑，体无完肤，就连裆间的那个不务正业的玩意儿，也被撕烂了。

中年男子一看到三绺长须，继续破口大骂，他满脸都是鲜血和划痕，看起来异常恐怖，好像从地狱中走出来。

三绺长须让独眼老头拿来盐罐子，抓了一把盐，撒向中年男子。白色的盐沫一挨上中年男子的身体，立即融化了，变成了红色。中年男子嘶声叫喊着，声音像被刀子割开了一样。

三绺长须又问："说不说？"

中年男子依然在大骂不止："日你妈，日你妈。"

三绺长须又让独眼老头拿来一包辣椒面，倒在了盐罐子里。他的手指伸进去搅拌了一番，然后抓住了一把，扔在了中年男子的裆部。

中年男子发出一声剧烈的尖叫，声音异常刺耳，像竹篾破裂的声音，又像铁皮撕扯的声音。

三绺长须问："说不说？"

中年男子哭喊着说："我说，我说。"

三绺长须问："那封信是谁写给你的？"

中年男子说："嘉兴镖局。"

我们对望一眼，果然是嘉兴镖局。嘉兴镖局不但嫁祸于人，而且借刀杀人；不但借刀杀人，而且还联手杀人。嘉兴镖局是镖局，中年男子是响马，镖局和响马联手起来杀人，这实在让人震撼。

第268章 真相大白了

三绺长须手中抓着一把辣椒面拌盐巴，辣椒面拌盐巴成为了他手中的武器，这把武器比刀枪棍棒更有杀伤力，中年男子也是条硬汉，他不怕刀枪棍棒，但是他怕辣椒面拌盐巴。

中年男子属于另一支响马，这支响马长期活动在冀北和雁北，杀人越货，而且越货后绝对要杀人，他们的刀下从来不留活口，不留活口是为了免除后患。这是一支最为穷凶极恶的响马。他们比清风山上的燕顺和王英这些要吃宋江心的土匪更为凶残。

有一天，他们的山寨里走来了一个人，这个人指名道姓要见大当家的，尽管这个人他们从来不认识，但是这个人送来了一个非常重要的情报，光头他们此去嘉峪关，身上带着一张十万元的银票。

他们问这个人是谁。这个人说他是龙威镖局的大公子派来的。

龙威镖局的大公子，居然让响马来劫镖，这事情听起来实在新鲜，他们不相信。但是，那个人说，大公子提了一个条件，必须让他们在路上干掉光头、豹子和呆狗。

朝天鼻就是龙威镖局的大公子。我听到中年男子这样说，暗暗心惊。只是因为和朝天鼻吵了一架，他居然就对我和豹子动杀机，而且还要杀掉光头。

朝天鼻让这伙山寨中的响马杀掉我们，开出的条件居然是那十万银票。光头此次走镖，深藏十万银票，这是只有极少数人知道的秘密，而朝天鼻居然告诉了响马，可见这是一个丧心病狂的家伙。这个家伙为了达到目的，不择任何手段，不惜任何代价。镖局走镖，丢失镖银，是要照价赔偿的。朝天鼻这样做的目的，仅仅因为我们和他吵了一架。

也许这个龙威镖局的大公子，一贯颐指气使，作威作福，从来没有人敢于和他对着干。而他稍微有一点不如意，就要睚眦必报。

这群响马为了夺取镖银，杀掉我们，一路上可谓煞费苦心。他们一直在暗暗地跟踪着，从遥远的冀北，来到了塞外盐池。在盐池，他们侦察到那天晚上只有小眼睛和我在院墙上看守，就派出那两个玩嫖客串子的，调虎离山，而小眼睛和我差点着了他们的道儿。两个玩嫖客串子的引走了我们，而其余的响马翻上墙壁，想要进入，危急时刻，小眼睛鸣炮示警，响马们仓皇逃遁。

盐池降下大雨，我们无法上路，这伙响马查看到我们和老月有了矛盾，老月在暗中盯梢我们，便与老月相互勾结，要置我们于死地。他们派出三个武功高手，和老月们在一起，向我们约战。而其余的响马，则趁机冲进院子里，抢夺镖银。

那天，这伙响马差点得手了，老当家的为了阻挡他们，被砍成了肉泥。多亏三绺长须带着人马感到，鸣放炮竹，制造混乱，赶走了这伙响马。

三绺长须其实也是响马，不同的是，它属于丝绸之路上的响马，不是

冀北雁北的响马。三绺长须搭救我们，并不是把我们当成了朋友，也不是看上了那十万镖银，而是他们想要在自己的地盘上亲手查明真相，宰了凶手他们一直把龙威镖局当成了凶手。

而且，三绺长须这股响马志在必得，他们相信一定会达到目的。

为了十万镖银，冀北这伙响马一直在背后跟踪着我们，一直跟踪到了沙漠边缘。在那里，他们安排了一个名叫段龙飞的棋子，在前面等着我们。驼队这一路上都知道后面有人跟踪，所以走得很快，塞外风沙很大，驼队走过后，足印就会被风沙掩埋。段龙飞为了让这伙响马能够追上我们，就故意说自己是收取古玩的，我们要去的张家寨已经遭受毁灭，我们不得不走上了另一条更远的道路。

夜晚，宿营的时候，段龙飞悄悄起身，查看十万镖银藏在什么地方。就在这时候，鬼獒突然袭击。然后，段龙飞趁乱逃脱，向跟在后面的这伙响马报信。

这时候，丽玛已经来到了驼队里。这伙响马看到我们即将进入沙漠，担心追丢了，再说，他们也不想走进沙漠。沙漠对人类的伤害，胜过世界上所有动物，他们就孤注一掷，向着驼队发起攻击。

光头和豹子让我带着丽玛先逃走，他们在后面与这伙响马激战。战败响马后，他们走进了沙漠中。而这伙响马收拾残兵败将，继续追击。他们幻想着沙漠会吞噬准备不够充分的驼队，到时候他们只需要收拾尸首，从里面捡取十万银票就行了。

然而，驼队在沙漠中遇到了黄毛怪。黄毛怪带着他们抄近路走出了沙漠。听小眼睛说，黄毛怪是沙漠中生活的一种人，他们金发碧眼，举止怪异，语言不通。很多年后，我在一本书中看到，几百年前，有一支战败了的十字军骑士，被赶到了遥远的东方，又被东方人追赶，流落到了沙漠中，艰难生存。他们在这里扎下根来，繁衍生息。这就是驼队在沙漠中见到的黄毛怪。其实他们是欧洲人。也有的书说，这伙人不是十字军骑士，而是罗马军团的后裔。

驼队走出了沙漠好几天，这伙响马才赶上来了，没想到有一天夜晚，居然和我都住在同一家客栈里。我给他们的马匹做了手脚，让马拼命吃黄豆，然后又拼命喝水，最终，他们的马拼命放屁，无法骑行。

后来，我追上了驼队，这伙响马依然一路跟踪驼队，他们依然想得到十万镖银，而且还想杀害光头、豹子和我。当我前往遥远的西域解救丽玛的时候，当龙威镖局快要抵达终点嘉峪关的时候，这伙响马与嘉

兴镖局接上头了。这一路上，龙威镖局跌跌撞撞，坎坷不断，而嘉兴镖局一帆风顺，他们已经把镖银货物送到张家口，返回的途中，追上了这伙响马。

响马和镖局没有不认识的，他们亦敌亦友，何况，嘉兴镖局走的是这伙镖局盘踞的路线，他们只要进入雁北和冀北，就要从这伙响马的辖区通过。

嘉兴镖局见到遥远的丝绸之路上，居然出现了这伙冀北响马，立即询问。响马说出了龙威镖局的十万银票。对于响马来说，他们的抢劫从来不需要隐瞒。如果不是抢劫，那还叫响马吗？

龙威镖局成为了嘉兴镖局和冀北响马共同的敌人，他们为了一个共同的目的走到一起来，双方一拍即合，商量着如何干掉龙威镖局。

龙威镖局是镖局，嘉兴镖局也是镖局，镖局之间是没有火拼的传统的。再说，龙威镖局里个个都是好汉，嘉兴镖局和冀北响马合起来，也不一定是对手。嘉兴镖局就透露了一个重大秘密，他们说龙威镖局是瘦子这伙响马的仇人，只要和瘦子联合，何愁不能干掉龙威镖局。嘉兴镖局的人为了表明自己的诚心，就写了一张字条，交给冀北响马，立字为据。

于是，在龙威镖局回来的路上，两股响马拦住了龙威镖局。这时候，龙威镖局的十万银票已经送到了目的地，冀北响马此时已经不是为了十万银票而战，而是为了荣誉而战，只要杀了光头、豹子和呆狗，朝天鼻绝对不会亏待他们，嘉兴镖局也会送他们一笔赏金。

但是，他们没有想到，豹子前去寻找胖大和尚，想要调和瘦子和光头之间的矛盾；呆狗去了遥远的西域找老婆，还没有回来。

龙威镖局这一路上千辛万苦，风餐露宿，受尽磨难，哪里会是这两股响马的对手，他们被逼上了光秃秃的山岗，命悬一线。

就在这时候，熊哥、三师叔和呆狗我一起出现了。

中年男子身上的那封书信，是嘉兴镖局的人写给他的。中年男子之所以要留着这封书信，是因为想在龙威镖局覆灭后，他拿着这封书信去嘉兴镖局领赏。

现在，终于真相大白了。

第269章 负荆棘请罪

三绺长须把中年男子口中的话，原原本本告诉了瘦子，瘦子惊讶得张大嘴巴，半天合不拢。他是一名老江湖，是丝绸之路上叱咤风云的人物，没想到居然中了嘉兴镖局借刀杀人的奸计。

瘦子问：“嘉兴镖局为什么要害龙威镖局？”

三师叔说：“这是简单的不能再简单的道理，同行是冤家。”

熊哥说：“我小时候，我们街道上有两家布匹店，因为生意竞争，成了冤家对手。有一天，西边布店在打墙盖房，东边布店家丢了小孩。多少年过去了，人们都不知道那个丢失了的小孩去了哪里。后来，西边布店生意不好，就搬走了。东边布店因为经营有道，还在卖布。有一年，天降大雨，西边布店的围墙的冲垮了，东边布店在帮忙清理断墙废墟的时候，突然看到围墙里露出了一具尸体，是一个孩子的尸体，他们一看到那孩子身上的衣服，脖子上的银项圈，就瘫倒了。那正是他们家很多年前丢失的孩子。同行害人，真是不择手段。”

我说：“我现在想明白了，念家亲当初所写的那个字是什么了，他只写了一个十字，而嘉兴镖局的嘉字，起笔正是十字，而我错误地当成了龙字的起笔，错误地认为念家亲在事情紧急的情况下，写的潦草，把一点一横写成了十字。”

瘦子的脸上交织着忧愁和懊悔的神色，他说：“我上山，去找他们赎罪。”

瘦子用刀砍断几根荆条，脱光衣服，捆扎在背上，然后沿着荒凉的山脊，一步一步走上了山岗。我听见他痛心疾首地说：“邓哥，兄弟我不是人，你把我一刀砍了，我绝没二话。”

我们看着瘦子的身影隐没在山顶上，担心山顶上会发生什么不测，瘦子带着响马给了镖局这么大的伤害，说不定哪个镖师想不通，真的会一刀砍了瘦子。

我们等候了很久，山顶上都没有消息。我为瘦子捏了一把汗，瘦子虽然性格冲动，遇事欠考虑，然而他毕竟也是一条爱憎分明的响当当的汉子，这种人只要认准了你是他的朋友，他就是掏心窝子也会护着你。豹子只是和他喝了一场酒，他就把豹子当成了生死之交。

三绺长须说带着人上去看看，他们都担心瘦子的安危。就在大家焦灼不安的时候，山顶上走下了两个人，手拉手，肩并肩，看起来很亲

密。走到半山腰的时候，人们才看清，那是瘦子和光头。

瘦子的背上依然背着荆条，荆刺已经深深扎入了他的皮肤里，流出了一缕缕的血迹。光头要给他解下来，他不让，他背着荆条在人群中走了一圈，然后大声说："从今向后，邓哥和龙威镖局就是我们的朋友，大家可以不听我的，但是一定要听邓哥的。在丝绸之路上，邓哥是大当家的，我是二当家的。谁敢对邓哥不敬，我就打谁的大耳瓜子。"

响马们全都跪下了，他们低着光头说："诺。"

诺，是一诺千金的诺。至今在西北很多地方，答应对方什么事情的时候，人们还是说诺。

瘦子说："回去，给邓哥和龙威镖局的兄弟们摆酒压惊。"

我们浩浩荡荡地开进了县城，县城最大的那家酒楼里人满为患。瘦子向龙威镖局的每个人挨个敬酒，边敬酒边低头表示歉意。光头大度地说："过去的事情就不说了，牙齿和嘴唇怎么能不碰在一起呢？亲兄弟打架的事情多了。"

光头和瘦子两个人喝了一杯又一杯，两个人都喝得酩酊大醉，抱在一起又哭又笑。我也喝得有点多了，看着三师叔咯咯地笑。

三师叔没有喝醉，三师叔的酒量很惊人，他看着我，突然问："呆狗，你说过，有一个重要的秘密要告诉我。"

我望着三师叔，不知道他想知道什么秘密，我现在已经长大了，和丽玛都做了那种事情，我是一个真正的男人了，告别处男是男人的成人礼，那个成年男人心中还能没有秘密？

三师叔说："你说过，龙威镖局里有一个天大的秘密。"

我突然想起来了，三师叔想知道的是那张十万银票。可是，离开镖局这么久，我不知道光头送出去了没有。如果都送出去了，那张十万银票就在嘉峪关；如果没有送出去，那肯定就在他身上。

我向左右看看，看到每个人都兴趣盎然地喝酒，大呼小叫，我担心我把这个秘密说出去，会被别人听到，就对三师叔说："我们借一步说话。"

我把三师叔带到了远处的墙角，我们面对墙壁站立，装着撒尿。我向

左右和后面都看看，看到没有一个人，这才悄声对三师叔说："光头这次给嘉峪关送了一张银票。"

三师叔睁大了眼睛："十万银票？这么多钱？"

我说："是的，没问题，是十万银票，豹子亲口告诉我的。冀北响马跟踪了一路，就是想要这十万银票。"

三师叔问："冀北响马得手了吗？"

我说："应该是没有得手，如果十万银票到手了，他们肯定溜得比兔子都快。而他们要和瘦子联手对付光头他们，显然是还没有拿到十万银票。"

三师叔又问："十万银票现在在哪里？"

我说："只会有两个地方，一个是在光头身上，一个是在嘉峪关 。"

三师叔问："怎么会在嘉峪关？"

我说："这张银票是一个告老还乡的大官的，他委托龙威镖局给他带到嘉峪关。"

三师叔笑着说："原来是不义之财，不义之财，人人得之。尤其是这些贪官的，他们的钱都是民脂民膏，取他们的钱，就是替天行道，为民除害。这张十万银票，我拿定了。"

三师叔刚刚说完，头顶上突然传来了一阵笑声，接着有一个人说话了："清平世界，朗朗乾坤，大胆蟊贼，居然商量谋财害命，哪里逃？"

我大吃一惊，急忙抬头望去，看到墙头上轻飘飘落下了一个人影。我们刚才说话的时候，他就藏在墙头上，我们和他咫尺之遥，每一句话都被他听到了。

那个身影落在地上，站直了，对着我踢了一脚，我一看，心花怒放，居然发现是熊哥。

三师叔笑着说："我和呆狗准备取这十万银票，你参与不参与？"

熊哥说："取贪官之财，怎能少了我？我这一生，就专门对付贪官，贪官贪污了多少钱，我就拿走多少钱。贪官贪得越多，我拿得越多。

钱多得花不完，我就送给百姓，这叫取之于民，用之于民。”

三师叔说：“十万银票拿到手，三一三剩一，怎么样？”

熊哥说：“我自出道以来，花钱如流水，手中金银财宝源源不断。十万银票拿到手，我不要一分一毫，全部送给你们。”

三师叔说：“十万银票，这是一大笔钱，我们几辈子也花不完。”

熊哥说：“你们花不完，就留一部分给自己，其余的捐给穷苦百姓。”

三师叔说：“好，就这么干。”

我们三个不能在外时间过长，时间过长，就会引起别人怀疑。

熊哥回到酒楼后，就按着酒壶要给光头敬酒。光头不知道熊哥的目的，他乐呵呵地同意了。熊哥在光头专心致志地端起酒杯的时候，就以极快的手法在光头身上摸。光头喝完了一杯酒，把酒杯放在了桌子上，熊哥已经把光头身上摸了一个遍。光头浑然不觉。

我和三师叔坐在一边，看着熊哥的表演。熊哥给光头敬完酒后，向我们走来，他很失望地摇摇头。

那么，就是说，十万银票已经送出去了，十万银票现在在嘉峪关的贪官手中。

十万银票在贪官手中，我们如果不取，就是大逆不道。

第270章 豹子遇危险

目前，我想做的是，跟着三师叔和熊哥去嘉峪关，取走十万银票。

这一路上充满了风险，和各种不可预知的灾难，丽玛不能跟着我们去，她要跟着光头的镖队去张家口。距离西域哈密越遥远，丽玛就会越安全。

张家口，燕子可能在那里等着我，师父虎爪也在那里等着我，我每迈近张家口一步，脚步就沉重一步，尽管我非常想见到燕子和师父虎爪，然而我心中又充满了恐惧和愧疚。

镖局和丽玛向东走了，我和三师叔、熊哥向西行。熊哥说："大漠孤烟直，长河落日圆，西出阳光无故人，越向西行，越加荒凉，陕甘古道，丝绸之路，盗匪多如牛毛，大家这一路上千万不能掉以轻心。"

三师叔说："这一路上，老月非常多。"

我说："其实都是盐池那个大胖子的徒子徒孙，我们干掉了大排，不知道盐池那个大胖子会不会在回去的路上为难我们。"

熊哥说："我们走南闯北，毫发无损，一个小小的盐池，何足道哉！"

我们走出了十几里，后面有十几匹马追上来，我回头看，是瘦子、三绺长须、铁栓、铁柱他们。

瘦子没有问我们去哪里，按照江湖规则，这些属于个人隐私，是不能随便打听的。瘦子只是说："我们要去永昌。"

我知道他们为什么要去永昌，永昌监狱里，此刻还关押着嘉兴镖局那些人。三师叔知道了这些人是杀害瘦子孩子的凶手后，就和我偷去县衙，把县衙盗窃一空，栽赃陷害嘉兴镖局，把他们送进了监狱中。他们坐在监狱里，望着头顶上巴掌大的一块天，再也逃不回嘉峪关了。

第二天，我们走到了蚂蚁镇，坐在一家饭店里吃饭。蚂蚁镇四周都是崇山峻岭，崇山峻岭就像一口大黑锅，蚂蚁镇就落在锅底。

我一碗牛肉拉面刚刚下肚，突然听到旁边的桌子上传来了说话声，一个皮肤黝黑的人对另一个人皮肤白皙的人说："那天的打斗非常激烈，我亲眼从开头看到了最后。"

皮肤白皙的人说：“这几天我一直听到人们说这场打斗，可是他们为什么打斗的？”

皮肤黝黑的人说：“原因我也不知道，我先看到那个中年大汉和一个胖大和尚就坐在这张桌子上，刚刚叫了两碗牛肉拉面，还没有来得及吃，那群人就走进来了。那群人有七个，我专门数了，一二三四五六七，七六五四三二一，不多不少，刚好七个。那七个人都穿着男人的衣服，不过我瞧见有一个人身材纤细，不像是男人，我就特意留意她。我看到她的脸上涂着一层土灰，但我看到她脖子上和手腕上的皮肤雪白细腻。我想，这个女人干嘛要穿着男人的衣服，她肯定有什么不可告人的目的。”

我听到这里，大吃一惊，看了瘦子和三师叔他们一眼，瘦子和三师叔停下了手中的筷子，也在侧耳倾听。大家都听出来了，这个皮肤黝黑的人说的是豹子和胖大和尚。

皮肤白皙的人问道：“这都是些什么人？”

皮肤黝黑的人说：“谁敢去问，看他们很凶的样子。他们一闯进饭店里，别人都吓跑了，只有中年汉子和胖大和尚没有跑。我跑到了对面绸布店的楼上，从窗户向这边望，这边的一切都看得清清楚楚。我看到中年汉子和胖大和尚对这群人看也不看，拿起筷子吃饭，旁若无人。”

皮肤黝黑的人说起话来文绉绉地，我看他穿着长袍马褂，估计是一个做生意的人。

皮肤白皙的人说：“这两个人胆子也太大了。这七个人走进饭店，明显是冲着他们去的。”

皮肤黝黑的人说：“当然是的。这七个人中，有两个守住了门口，其余五个人站在了中年汉子的身后，呈半圆形，显然是防止中年汉子逃跑。中年汉子兀自低头吃饭，手中端着饭碗。他不慌不忙地吃完了一碗面条，高声叫道：店家，来盆面汤。你看看，他吃了面，还要喝面汤。”

皮肤白皙的人说：“这个中年汉子真是好胆气，我要是遇到这种情形，早就吓软了，哪里还能吃得下饭？哪里还能喝得下面汤？”

皮肤黝黑的人说：“可不是咋地？我看到中年汉子镇定自若，就感觉他不寻常。店家听见中年汉子要一盆面汤，又看到饭店里来了七个凶

神恶煞的人，早就吓坏了，他推着小二，让小二去送，我在对面绸布店的的二楼上看得清清楚楚。小儿端了一瓷盆热气腾腾的面汤，颤颤巍巍地送到了中年男子的面前，中年男子说：谢谢小哥。西北人胃口大，吃面喝面汤，胃口大的人喝一盆面汤，不在话下。”

皮肤黝黑的人在讲这段故事的时候，吸引了饭店内外很多人，他们都饶有兴趣地凑过脑袋。小二也过来了，小二是一个十几岁的少年，脖子上搭着一条白布毛巾，一脸的温柔敦厚。小二说：“那个中年汉子真是了不起，那伙人就站在他身后几尺远的地方，他该吃照吃，该喝照喝。我把面汤送给他的时候，他还笑着对我说谢谢，还把五块大洋送到我手中。两碗面条其实连一块大洋都不值，我要退给他钱，他说：还要打碎你的东西，这是赔偿你的。我一听他这样说，就知道他们马上就要在店里开打了。”

饭店后院里传来了店家的叫声：“二狗，二狗，你个鳖娃子跑到前面胡说啥哩，快过来干活。”

小二伸伸舌头，不好意思地离开了。我哑然失笑，店家担心小二说到他那天惊惧的丑态，把小二叫走了。

我急着想听豹子和胖大和尚怎么样了，谁知道皮肤黝黑的人突然不说了，他说：“这一碗面条落肚，根本就没吃饱。我要回家了。”

大家都听得起劲，突然听到这个人不说了，要回家了，人们闹嚷嚷地拦住他，不让他走。皮肤黝黑的人趁机说：“我这刚吃了一碗面条，还没有吃饱饭，我回家还要吃个蒸馍。”

立即有人高声喊道：“店家，再给他来碗面，我给钱。”

我听到这里，又想笑，又笑不出来。这个皮肤白皙的人，在这里卖豹子的故事呢，可惜豹子这么好的故事，才卖一碗面钱。豹子和胖大和尚到底怎么样了，我捏着一把汗。

这个皮肤黝的人，明显是个做小生意的。

面条端上来了，皮肤黝黑的人呼噜呼噜吃得汤水四溅，其余的人都眼巴巴地看着他，等着他的故事。我等到好大一会儿，还没有等到皮肤黝黑的人开腔，我真想扑上去，捏住他的脖子，把那些故事捏出来。

好容易等到他吃完了面条，这才慢条斯理地说：“我站在对面绸布店的二楼”

有人不满意地打断他的话："我们知道你站在对面绸布店的二楼，你刚才说过几次了。"

皮肤黝黑的人说："好的，好的，我不说了，我站在对面绸布店的二楼"

立即有人反击说："你刚刚说你不说了，怎么又说了？"又有人说："别打断他的话，让他说完吧。"

皮肤黝黑的人接着说："我站在对面绸布店的二楼，看到有一个人从衣服下抽出了一根短棒，抡起来就朝中年汉子的头上砸去。中年汉子坐着不动。我在对面绸布店的二楼，看到短棍快要砸中他的脑袋，中年汉子一偏身，短棍就落空了，砸在了桌子上。中年汉子伸出手来，捏住这个人的脖子，将他的头掼在了瓷盆里，瓷盆里是热气腾腾的面汤，这个人立即发出了杀猪一样的哭喊。"

第271章 短兵相接战

在场人都发出了一阵哄笑声。

皮肤黝黑的人说："那些人看到第一个人吃了亏，就高喊着，从衣服里抽出了棍棒和刀子，向中年汉子砍去。中年汉子端起瓷盆，他的手掌很大，手劲也很大，一只手张开后，就能够端起瓷盆，他端起瓷盆向身后的那些人泼去，滚烫的面汤突然泼在了那些人的身上和脸上，他们上蹿下跳，狼狈不堪。趁着这个机会，中年汉子抄起一把凳子，向门口砸去。门口的两个人向两边一闪身，中年汉子已经拉着胖大和尚跑出了饭店。"

人群里响起了一片啧啧的赞叹声，纷纷说中年汉子很神勇，又很有计谋。

皮肤黝黑的人接着又说："我站在对面绸布店的二楼上"

人群发出了一片笑声。

但是，皮肤黝黑的人一点也不笑，他神情很严肃地说："我站在对面绸布店的二楼上，看到中年汉子和胖大和尚沿着街道向北走，饭店里的那些人追上来了。中年汉子让胖大和尚先走，他断后。一个身材肥壮的人，追到了中年汉子的身后，中年汉子突然回身，一声大喝，肥壮的人一下子愣住了，不敢上前挑衅了。中年汉子飞起一脚，将那个

肥壮的人踢倒了。”

人群里又发出了一片啧啧的赞叹声。

皮肤黝黑的人接着说：“大家看到中年汉子这么神勇，都不敢单独上前追赶。他们商量了一会儿，五个人一齐冲上去围住中年汉子，两个人兜圈绕过他，去进攻跑在前面的胖大和尚。胖大和尚和中年汉子是在一起的，中年汉子这么厉害，想来胖大和尚的功夫也不会差，可是谁知道他好像就没有什么功夫，被两个人追得到处乱跑，最后摔了一跤，那两个人的棍棒雨点般地落在他的身上。这是我在对面绸布店二楼上看得清清楚楚的。”

他又说到了对面的绸布店。

铁栓已经听出来了，这个中年汉子是豹子，他就着急地问道：“后来呢？后来呢？”

皮肤黝黑的人看了铁栓一眼，他说：“你是外地来的吧？”

铁栓说：“是的。”

皮肤黝黑的人说：“现在外面可不太平，还是少出门为妙。”皮肤黝黑的人然后看着大家，继续说：“中年汉子看到胖大和尚被人按住殴打，他发一声吼，一拳将一个人击倒在地，再一拳把另一个人击倒在地，他威风凛凛，仿佛天神一般，再也没有人敢近前。中年汉子跑到了胖大和尚身边，从后面抓住那两个人的后颈，双臂一合，那两个人的头颅碰在一起，都无声地倒了下去。然后，中年汉子扶起胖大和尚，可是胖大和尚伤得很重，不能走路了。中年汉子就把胖大和尚架在肩膀上，从街边绰了一把铁锹，向北走去。那些人畏惧于中年汉子的神勇，不敢靠得太近，只好远远地跟着，他们一直走出了街道，我在对面绸布店的二楼上看得清清楚楚。”

人群中有人着急地问：“后来呢？”

皮肤黝黑的人说：“后来他们就走出了街道对面绸布店是我弟弟开的，谁要是买布就过去，我让给大家算便宜。”

这个皮肤黝黑的人反复说着对面的绸布店，原来是他弟弟开的，他在替他弟弟做广告呢。他果然是一个生意人。

豹子和胖大和尚有危险，我们匆匆吃完饭后，就向北面追去。

西北的道路狭窄稀少，不像东南沿海一带四通八达。在这里，我们只要沿着仅有的一条路追下去，就能够找到追击的目标。我们追出了两三里后，看到地面上有一摊血迹，还有打斗的痕迹，有一根木棒断成了两截，丢在地上。

我们加快脚步向前追，来到了一座村庄，村口有一棵手腕粗的杨树，被斜斜地砍断了，树头和树身只连着一张皮，垂头丧气地倒在一边。这把刀子真快啊，手腕粗的树木，居然一刀就砍断了。

断树边，也有一摊血迹。

从那个皮肤黝黑的人讲述来看，豹子和胖大和尚都没有刀子，他们先是赤手空拳，后来才有了一把铁锹。那伙追赶的人人多势众，又手持利器，我们都非常担忧豹子和胖大和尚的安全。

豹子英雄盖世，如果是他一个人，我相信他能够对付得了那追赶的七个人，可是，他还带着负伤的胖大和尚。胖大和尚医术高明，但没有武功。胖大和尚是豹子的累赘。

村庄里有一个放羊老汉，赶着一大群羊，准备走出村庄放牧。三绺长须拦住了放羊老汉，指着那棵被砍断的树木，询问他发生了什么事情。

放羊老汉一口鼻音浓重的甘南口音，他语速很快，边说边比划，我听不懂他说什么。但是我看到他说得很激动，挥舞着手臂，脸颊赤红。

放羊老汉赶着羊群离开后，三绺长须才向我们解释说，这里也发生了一场激战，而且也是豹子、胖大和尚与那七个追赶者的激战。

三绺长须说，豹子扛着胖大和尚，逃到这里的时候，被那些人追上。豹子把胖大和尚放在树上，他全力迎战。胖大和尚爬在树上，因为恐惧而微微颤抖，这棵树因为难以承受他巨大的重量也在微微颤抖。豹子背靠在这棵手腕粗的树上，手持铁锹，和那些人拼杀。豹子虽然神勇，但因为不能离开树上的胖大和尚，终究顾此失彼，应接不暇。那些人将豹子逼离树木后，一刀砍向树木，手腕粗的树木就应声而倒，胖大和尚从上面掉了下来。一个人提着刀子上前，想要宰杀胖大和尚，豹子手中的铁锨出手了，锨刃砸在了那个人的额头上，那个人捂着流血的额头倒了下去，豹子趁机扛起胖大和尚，继续向北逃去。

豹子扛着胖大和尚，肯定跑不快，他还会被那些人追上的。我们加快脚步，向北追去。

追出不远，就是一座山岗。山上没有路，但是从倒伏的草茎来看，扛着胖大和尚的豹子和那些追击的人，都是从这里上山的。

我们爬上山顶，看到山顶上乱石林立，有几块石头上沾着血迹，显然在这里也发生了一场激战。山顶上还有一块布片，是从衣服上撕下来的，但是无法判断是从谁的衣服上撕下来。但既然是从衣服上撕下来，那一定是经历了一场短兵相接，当时的情形肯定凶险极了。

我们沿着一片凌乱的脚印，来到了山下，山下有几间房屋，房屋怕冷似地瑟缩成一团，有一间房屋门口，坐着一个晒太阳的老人。

老人已经很老了，脸上布满了老人斑，满头白发如雪。三绺长须上前与老人交谈，老人说，他是这一带的郎中，那天，他给胖大和尚的伤口上涂药。

豹子扛着胖大和尚，误打误撞，来到了这户人家。豹子一走进老人家，闻到一股中草药的气味，就知道老人是郎中。豹子简单说了几句，说后面有土匪追赶，让赶快救治胖大和尚。胖大和尚流了很多血，脸色煞白，但是意识还清醒，他问老人家里有没有大蓟小蓟或者田七。老人一听这样问，就知道遇到行家了。果然，两人一交谈，都知道彼此是郎中。

老人在房间里为胖大和尚治伤，豹子一个人在门外拦着追赶的人。

追赶的人说："来到这里，你们已经插翅难逃。快点自行了断，免得一会儿遭受酷刑。"

豹子笑着说："来到这里，就没有想着再逃。你们既然敢追过来，那么这里就是你们的葬身之地。"

第272章 夜读豪侠书

老人在屋子里喊道："你挡一会儿，我要给他敷药，药敷好了会告诉你。"

豹子隔门答道："好的。您安心敷药。"

豹子站在门口，叉腿而立，双拳紧握，看起来威风凛凛，威风八面。两个人一左一右，抡起刀片，向着豹子扑过来，豹子一矮身，刀片擦着头发梢过去。紧接着，豹子一个扫堂腿过去，左边那个抡刀子的人

跌倒了，刀片也飞出了好远。右边那个人第一刀抡空了，想要抡出第二刀，豹子一个飞踹，那个人连人带刀滚出了好远。

豹子双脚刚刚落地，突然眼前飞来一刀，豹子来不及躲闪，飞刀插入了他的左肩。扔飞刀的人还想再扔一刀，豹子怒目圆睁，看着他，大喝一声，那人拿着飞刀的手臂，不敢再举起来。

有一个麻子脸的人喊道："这小子挂彩了，不要攒稀，并肩子上。"（这小子受伤了，不要害怕，大伙一起上。）

那些人嗷嗷叫着，抡刀弄棒又冲了上来。冲在最前面的就是麻子脸，他手持木棍向豹子砸来。豹子跨前一步，伸手架在麻子脸的手腕上，然后一转手臂，将麻子脸的木棍夺了过来。接着，他左接右挡，连着踢飞了两个。

突然，又有一把飞刀飞过来，刺在了豹子的右肩。鲜血流出来，流湿了衣裳，豹子兀立不倒，死战不退。他抓住一个逼近的人，举过头顶，扔出了两丈远。

那些人害怕了，赶紧又退后几步。双方又一次陷入了对峙。

房间里隔门传来了老人的喊声："好了，敷药好了。"

豹子大喝一声，似乎地动山摇，他挥舞木棒，向着那伙人扑去，那伙人吓得退避两边，豹子一个箭步扑到了扔飞刀的人面前，那人完全吓傻了，手中的飞刀都忘记了扔出去。豹子伸出鹰爪，向那人抓过去。那人下意识地抬臂阻挡，高喊"饶命"。豹子说："岂能饶你！"鹰爪突然变掌，向着那人的脖子斜斜砍去，只听到咯嘣一声，那人的脖子断裂了，倒在地上，就像丢了一件烂棉袄。

豹子一举手就取了一个人的性命，其余的人吓傻了，他们忘记了拼杀。麻子脸高喊："风紧，扯呼。"（情况危急，快走。）那些人向山上退去。

豹子也没有追赶。

那天夜晚，豹子和胖大和尚住在老人家中。老人一生悬壶济世，妻子早逝，无儿无女，他对这一带极为熟悉，因为要治病救人，所以足迹遍及方圆几百里。

但是，他依然不认识这几个追杀的人。

豹子和胖大和尚也不认识。

老人和胖大和尚是郎中，他们的话语自然就多些，豹子看到老人家中有一本线装书，叫做《儿女英雄传》，就拿起来翻开，没想到一看就被吸引了。这本书写的是江湖上闻名遐迩的女侠吕四娘的故事。豹子自小就听说了吕四娘和南北八侠的故事，这些故事经过一代代说书人之口，而变得妇孺皆知，脍炙人口，他没想到世间还有一本这样精彩的书籍。

豹子凑近油灯，展卷阅读《儿女英雄传》，虽然左右肩膀各中一刀，但他这一生行走江湖，胆气甚豪，一点外伤毫不在意。他读此书，越读越兴奋，觉得此书胜过人世间所有美味佳肴，他向老人要了一壶酒，每次读到激动处，就大呼："妙文！"然后喝一杯。

在吕四娘生活的雍正、康熙年间，大江南北有八位侠客，分别叫了因和尚、吕四娘、曹仁父、路民瞻、周浔、吕元、白泰官、甘凤池，八人曾相约，共同除暴安良，抵抗满清鞑子，然而，老大了因和尚当了满清走狗，杀害抗清义士，七人相约，向了因和尚发难。然而，了因和尚功夫实在太高，高不可测，即使七人合力，也难以取胜。后来，他们制定出计策，七人中，白泰官轻功最好，其余六人围攻了因和尚，白泰官从空中攻击，接连三次，才杀死了因和尚。

《儿女英雄传》，应该是中国最早的武侠小说。

豹子喝酒看书，丝毫没有倦意，而老人和胖大和尚躺在床上，说起杏林往事。

胖大和尚说，他当年学医时，与师弟抬着师父出行，经过一处田地，看到一个农夫在田间收割庄稼，一个女人送饭，女人满脸满手都是疥疮，丑陋无比，让人望而生畏。师父让胖大和尚上去，从后面抱住那个女人。胖大和尚不敢违背师令，就从后面紧紧抱住了那个女人。那个女人一惊，看到后面被人抱住，就死命挣脱，大声呼叫田间她的丈夫过来。她丈夫怒气冲冲过来，想要殴打胖大和尚。师父在轿子里走下来说："且慢，我徒儿好心给你妻子治病，你怎能这般愚钝！"那夫妻俩将信将疑。师父说："我们今晚住宿在前面客栈，明天离开，如果你妻子疥疮得到治愈，明天就来客栈答谢我们。"胖大和尚觉得很奇怪，他只是从后面把那个女人抱了一下，怎么会帮他治愈疥疮呢？

胖大和尚接着说："那天晚上，我们住在前面村庄的客栈里，天刚刚亮，就听到外面敲锣打鼓，一群人来到了客栈里，昨天那个收割庄稼的男人，见到我们就下跪，说我们是神医。原来，他妻子满身疥疮，

久治不愈，被我从后面突然一抱，她气愤不已，疥疮到了夜晚全部崩裂，流出了黄脓，涂上药膏，第二天就好转了，我师父的医术，真是天下无双。”

老人说，我师父的医术，也是独步天下。我当年跟着师父学医，那还是捻匪横行黄河北岸之时。有一天，我们师徒路过一座村庄，村庄里有一个少年，病入膏肓，面黄肌瘦，奄奄一息。我师父望闻问切一番后，给他开出药方，是二两砒霜。村中人看到这个奇怪的药方，惊讶不已。然而，少年觉得自己是一个快死的人，吃砒霜也无所谓。而他的父亲觉得不如先吃一两砒霜试试看。一两砒霜下肚，少年开始呕吐，吐出了十几条寸把长的白色虫子。少年的气色也恢复了不少。少年父亲向我师父道谢，我师父问："喝下了二两砒霜吗？"少年父亲说："只喝了一两，剩下的一两，待会儿喝。"我师父说："少年命休矣。"众人惊问何故？我师父说，二两砒霜，刚好能够全部杀死肚子里所有虫子，而只吃了一两，杀死一半虫子，另一半虫子看到死了同伙，不会再吃砒霜了，少年只能等死了。一月后，少年果然死亡。

豹子在读书的间歇，听到两个人都在吹嘘自己的师父，哑然失笑，他站起身来，出外小解。

屋外月白风清，虫声唧唧，蛙声如潮，万籁有声。豹子回到房间后，突然感到有情况，他走到灯前，偷眼看到房梁上蹲着一个人。

这个人是在他刚才出去解手的时候，偷偷溜进来的。

床上，胖大和尚和老人已经睡着了，豹子不动声色，继续灯下读书，读到激动处，依然喝一杯酒。好书如菜肴，正好可以下酒。

那天晚上，豹子读书读得兴趣盎然，不断击节赞赏，而房梁上的人异常可怜，他一直没有下来的机会，而蹲在房梁上，又非常累。

天亮了，房间里的光线渐渐明晰，豹子一夜未睡，仍旧目光炯炯，而房梁上的那个人全身酸疼，摇摇欲坠。后来，那个人实在无法坚持，他从房梁上滚落下来，跪在豹子面前，哭着说："大哥，饶了我吧，饶了我吧。"

第273章 针灸的妙用

豹子放下手中的书，问道："你是谁？"

那个人说：“我是老荣。”

豹子把那个人一把提起来，抓开他的手指，看了手背又看手心，那个人脸色惨白，有气无力，他不但一晚上没有睡觉，而且在房梁上站了一晚上；他不但站了一晚上，而且还提心吊胆了一晚上。他的身体和意志已经达到了极限。

豹子说：“你不是老荣，你是练家子。”

那个人带着哭腔说：“我真的不是练家子，我是老荣。”

豹子摇摇头。这个人的手心手背上都是老茧，手指又粗又短，显然是长时间捶打沙袋和木人桩之类的东西形成的，而老荣的手掌柔若无骨，手指又细又长，所以，豹子知道他说了谎话。

豹子昨天和他们中的七个人都打过照面，豹子的眼睛锐利如鹰，只要是见过一面的人，再见面肯定就认识。可是，这个人，他昨天没有见过。然而，没有见过并不能保证他就是老荣，不是练家子。

胖大和尚起床了，他盯着那个人看了一番，然后问老人：“借你的银针用一下。”

银针，就是针灸的时候所用的细针，每个郎中都有一包这样的银针。现在的医生用听诊器，而那时候的银针就是听诊器。

老人拿来一卷布，摊开，里面是一根一根插在布筒里的听诊器，胖大和尚拿起一根，在手中捻着，那个人好奇地看着他，胖大和尚突然出手如电，一针插进了那个人的天柱穴。那个人还没有明白是怎么回事的时候，胖大和尚胖乎乎的手臂已经离开了他。

天柱穴，位于颈部后面。

那个人浑身颤抖，好像身上爬满了蚂蚁，他抖动着双肩，摆动着双手，跺动着双脚，似乎浑身每一块肉都在抖动。

胖大和尚问：“你是谁？”

那个人说：“我是老荣。”

胖大和尚摇摇头，他又拿起一根银针，在手中捻着，那个人大喊：“大师，您饶了我吧。”胖大和尚充耳不闻，他的手指像鸡啄米一样，这次，银针刺中了耳后穴。

耳后穴，位于耳朵后面柔软的静脉处。

这次，那个人感到的不是奇痒，而是疼痛，这种疼痛一直疼到了骨髓里，仿佛有无数细针扎着骨头。那个人缩成一团，他认为缩小身体可以减轻疼痛。

胖大和尚接连刺出了两针，出手快如霹雳，而那个人都不知道自己着了胖大和尚的道儿。

胖大和尚问："你是谁？"

那个人还是说："我是老荣。"

胖大和尚再次摇摇头，他的脸上带着悲天悯人的神色。他又拿起了一根银针，在手中轻轻捻着，围绕那个人转着圆圈，那个人知道是胖大和尚在捣鬼，但是却又不知道他怎么捣鬼。

胖大和尚嘴里念念有词："观自在菩萨，行深般若波罗蜜多时，照见五蕴皆空，度一切苦厄。"

豹子听到胖大和尚满脸虔诚地念叨这个，差点笑出声来。这段话是《般若波罗多蜜心经》的第一句，意思是说，菩萨能够度世间所有人超越苦难。胖大和尚把他当成了菩萨，他要度这个人超越苦难了。

胖大和尚貌似和尚，其实不是和尚。他的头发是一根根掉光了，而不是自己剃光的。胖大和尚是他在江湖上的绰号，他真正的身份是郎中。医术如此高超的郎中对自己的头发脱落都没有办法，可见世间所谓的生发药膏都是骗人的。

胖大和尚念完了这段经文，突然一针扎入了那个人的腰间笑穴。

那个人咯咯笑着，在地上打滚，他越打滚，笑得越厉害。后来，他笑得上气不接下气，笑得眼泪滚滚，笑得浑身乱颤。最后，他匍匐在地上，对着胖大和尚连连叩头："大师救我，大师救我。"

胖大和尚面无表情，他问："你是谁？"

那个人上气不接下气地说："我是老荣。"

胖大和尚抬脚准备离开，那个人抱着胖大和尚，身体像筛糠一样抖动，他鼻涕一把眼泪一把地说："大师救我，大师救我。"

胖大和尚问："你是谁？"

那个人咯咯笑着说："我是响马。"

胖大和尚问："谁派你来的？"

那个人依然狂笑着说："我们二当家的派我来的。"

胖大和尚问："你们二当家的在哪里？"

那个人笑得胡乱颤抖，他说："就在外面等我回去。"

胖大和尚问："你们来这里干什么？"

那个人指着豹子，边笑边说："我们要杀了他。"

胖大和尚问："他和你们又不认识，为什么要杀了他？"

那个人说："有人出钱，买他的命。"

胖大和尚问："谁？"

那个人说："龙威镖局的大公子。"

豹子坐在椅子上，表面不动声色，其实内心翻江倒海，他和我一路陪伴着镖局，保护着镖局，让镖局一场场危急化于无形，没想到，镖局的大公子居然要置我们于死地。

胖大和尚看着豹子，他想询问豹子如何处置这个人。豹子已经明白了，只因为当初在张家口的龙威镖局里，一句话得罪了朝天鼻，朝天鼻居然花钱买通响马，一路追杀过来。但是这时候，豹子还不知道这群响马一路上有两个目的，一是追杀我们，一是抢夺那十万镖银。

豹子对着胖大和尚摆摆手，他不想为难这个可怜的一夜没有睡觉，现在又被针灸折磨得死去活来的小喽啰。胖大和尚拔掉了他身上的银针，他躺在地上，大口大口地喘着气，就像离开水面搁浅在沙滩上的鱼儿一样。

那个人喘息初定，就连滚带爬地跑出去了。豹子和胖大和尚站在窗口，看到远处的山脊上站着十多个人。

昨天只有七个人，现在有了十多个人，显然昨晚追赶的人中来了援兵。他们纠缠不休，像狗皮膏药一样难以摆脱。

吃完饭后，豹子和胖大和尚就上路了。老人一再说外面危险，但是豹子说他呆在这里，就会把危险带给老人，他一旦走开，那些人就会跟着他一起走。

来了一辆马车，要老人去治病。老人坐着马车向南走，豹子和庞大和尚向北走。他们在十字路口分开了。那些人跟着豹子和胖大和尚继续向北走。

老人的讲述到这里就结束了。豹子和胖大和尚去了哪里，我们仍然不知道。

瘦子说："向北面追，一定要找到豹子哥。"

我们向北追去，追了十多里，看到山脚下有两个少年，在一处洞口点燃了一堆柴火，拿着衣服向里面扇风。我问少年："你们在干什么？"

少年说："我们在捉蛇。"

我感到很奇怪，这里没有蛇，他们怎么捉蛇。

少年说："这是一处蛇洞，里面有蛇。"

我问："你怎么知道是蛇洞？"

少年说："洞口被磨得光滑，这是蛇爬进爬出弄成的，每个蛇洞都有两个出口，这是其中一个，几十步外还有一个蛇洞，两个洞口相通，我们在这里点火扇风，让烟雾灌进去，蛇就会从另一个洞口爬出来。"

我问："蛇从另一个洞口爬出来，你们还在这里扇风干什么？岂不是白忙活了？"

少年说："不会的，你一会就明白了。"

两个少年轮流向洞口扇风。一个扇风，一个就去几十步外的另一个蛇洞观察。过了一会儿，观察的那个少年突然惊呼："出来了，出来了。"我跑过去一看，这才看到那个洞口糊着黄泥巴，蛇从这个洞口爬出去，泥巴糊住了眼睛，胡乱爬行，就被赶上来的少年捉住了。

这真是捉蛇的好办法。

我问少年："你们看到这里有一个和尚和一个高大汉子走过去吗？"

少年说：“我们前天在这里捉蛇的时候，见到过他们，他们后面还有十几个人在追赶。”

第274章 毒蛇做武器

先前有七个人追击他们，他们还勉强可以对付，而现在追击的人多达十几个，豹子和胖大和尚明显落于下风。我为他们捏着一把汗。

捉蛇少年说：“我们捉了三条毒蛇，都被那个胖大和尚买走了，我们捉蛇是为了卖给药铺，药铺制作蛇毒，可以治愈风湿疼痛。不知道那个胖大和尚买毒蛇做什么用，听说南方人敢吃蛇肉，但是那个胖大和尚满口的西北话，不像是南方人。”

我想，胖大和尚购买毒蛇，一定是用来制作对付追击者的武器的。

捉蛇少年继续说：“胖大和尚很懂毒蛇，他嘴巴里发出嘶嘶的叫声，和蛇眼对眼看着，接着一把抓住了毒蛇的头部，毒蛇张大嘴巴，可就是咬不住他。胖大和尚用绳子把三条毒蛇的头部绑在一起，用一根棍子挑着。他刚刚做好这一切，追击的人就来了。胖大和尚用棍子挑着毒蛇，在前面跑，看起来他跑得很不利索。另一个中年汉子跟在他的后面跑。他们很快就跑没影了。”

问清了豹子和胖大和尚逃走的方向后，我们继续追赶。

追出了不多远，追进了一片小树林，小树林里长满了齐膝深的荒草。铁栓追在最前面，突然摔了一跤，他爬起来后，突然惊呼：“这里有个人，这里有个人！”

我们奔跑过去，果然看到草丛中躺着一个人，但已经死去多时，他的全身乌青发肿，脸肿得像面盆，五官都错位了，双腿肿得像水桶一样粗。

草丛中死一个人，已经够奇怪了，更奇怪的是，这具尸体的旁边，还躺倒了一只青面獠牙的动物，也是全身乌青发肿，我们无法辨认出它是什么动物，有的说是狼，有的说是狗，还有的说是獾。在人和这具奇怪动物的中间，还有无数仰面躺倒，四蹄朝天的昆虫，有蜈蚣，有蜘蛛，有螳螂，它们都被平常的身体肿大了很多倍。

那个人的嘴巴张开着，里面有半截蛇头，而在距离他一丈远的地方，有一条蛇躺在地上，只剩下了半个头。

这个人的右臂上有一块纹身，纹着一颗老虎头。豹子和胖大和尚的身上都没有刺青。那么，这具死尸一定就是追击的响马的。

当时的情形肯定是这样的：胖大和尚和豹子逃进了小树林里，追兵紧跟不舍。他们在这片小树林里放了一条毒蛇。不对，应该是在追兵的必经之路上绑了一条毒蛇，否则，毒蛇会趁机逃走的。毒蛇绑好后，他们就逃走了。响马查看着他们的踪迹，追了过来。毒蛇突然出击，咬住了一位响马，毒性很快就发作了。毒蛇继续在这个人身上撕咬。这个人疼痛难忍，就抓住毒蛇，咬掉了毒蛇的半个头颅。很快地，这位响马和毒蛇都死了。

响马死后，来了一只狼，也许是野狗或者狗獾，它饥饿难耐，就吃了响马的尸体，没想到响马已经中毒，而且身上毒性极强，这头狼很快也中毒了，倒了下去。

一只昆虫爬过来，看到这里有美味大餐，它就吆喝来所有的同伴，于是，蜘蛛过来了，蜈蚣过来了，螳螂过来了所有的食肉昆虫都过来了。它们本想饱餐一顿，没想到居然全都中毒了，肚腹朝天，倒在地上，再也爬不起来了。

什么蛇的毒性居然会这样强？想起来都让人不寒而栗。

南方多毒蛇，而北方毒蛇较少，然而，北方有一种分布极广的毒蛇，名叫竹叶青，毒性极强，身体较小，性情凶猛，喜欢主动袭击人类。不知道是不是竹叶青。

穿过树林，我们来到了一座废弃的村庄里。曾经喧嚣的村庄，现在只剩下几面断壁颓垣，几处破败的房顶，和一片树木。

我们一走进村庄，就知道这里发生过打斗，地面上是破碎的砖瓦，断裂处的茬口还是新的。在一堵围墙的后面，我们又发现了一具尸体。

这具尸体照样全身乌青浮肿，就像一条装满玉米的麻袋。他俯身趴在地上，手臂上照样有一个老虎头颅的纹身。两个死者都是一伙的。

这个死者的脸上有四块对称的疤痕，上下各两个。一看就是被毒蛇咬的。这次，毒蛇咬在了他的脸上。

他的手中还拿着一杆苗子枪，脸上怎么会有毒蛇咬后的伤疤呢？

我们在断墙边还找到一个深洞，深洞以前应该是作为厨房或者柴房使用的，窑面坍塌后，窑门被挡住了，厨房或者柴房就变成了深洞。我

钻进深洞里，看到里面厚厚的一层尘灰中，居然有脚印。

我想，当时的情形可能是这样的。因为胖大和尚行动不便，他们来到了这座废弃的村庄后，快要被响马赶上，豹子和胖大和尚就钻进了这个深洞里躲避。响马们追到了这里后，看到前面没有脚印，就在这座废弃的村庄里搜索。那个手持苗子枪的人，发现了这个深洞，就想走进来。危机之中，胖大和尚把毒蛇甩在了他的脸上。毒蛇趁机咬了他一口，然后逃走了。那个人在地上打滚，毒性很快蔓延到五脏六费，他一命呜呼了。他至死手中都拿着那杆苗子枪。

苗子枪，是西北方言，意思就是刀枪剑戟中的长枪，是冷兵器时代人们最常用的一种兵器。

那个人痛苦的呼救声，唤来了其余的响马，双方发生了激战。

豹子把胖大和尚扶上了断墙，然后沿着断墙又爬上了屋顶。屋顶上是年代久远的青砖绿瓦和丛生的苔藓。豹子和胖大和尚坐在屋顶上，揭起瓦片和砖头，向着地面上的人群丢去。地面上的人左跳右躲，有的砖头瓦片砸中了他们，有的砖头瓦片没有砸中他们，落在地上就破碎了。

趁着响马们慌乱之际，豹子和胖大和尚又逃走了。

沿着地面上杂乱的脚印，我们又向前追去。

翻过了一座山崖，趟过了一条河流，我们进入了一条山谷。沿着山谷行走了七八里，看到了一处山洞，山洞口有柴草燃烧后的灰烬。我把手放进去，居然感到一丝丝暖暖的温度。

山谷中再没有了脚印，豹子和胖大和尚，还有追击的人肯定钻进了山洞里。我们走进山洞，爬在地上仔细查看，果然看到地面上有杂乱无章的脚印。可是，既然逃跑者换个追击者都钻进了山洞里，为什么又要在山洞口点燃柴草呢？

我突然想起了那两个捕蛇少年捉蛇的情景。洞口的柴草，肯定是追击者点燃的。追击者点燃柴草，是因为豹子和胖大和尚在山洞里，他们不敢轻易进入，因为山洞里一片漆黑。

然而，追击的响马不如那两个捉蛇少年。捉蛇少年尚且知道，捉蛇的时候，另一个洞口用稀泥巴糊住，这一个洞口煽风点火，烟雾就会灌进去，逼迫毒蛇从另一个布置好机关的洞口逃出。而追击的响马笨得要死，他们在洞口煽风点火，却不知道豹子和胖大和尚从另一个出口

逃走了。

我们沿着山洞曲曲歪歪地走着，走出了几十丈，果然看到前面有茶杯大的一点光亮，那是另一个洞口。

这次我走在最前面。八岁那一年，我被人贩子绑架的时候，就是被关在了和这个一样的山洞里。我走进这样一个山洞里，突然想起了那一年的情景，心如刀绞。可恨的老渣，改变了我一生的命运。老渣是江湖黑话，意思是人贩子。

第275章 如何去劫狱

我想，豹子和胖大和尚逃进了山洞里，而响马们没有发觉，响马们在洞口点燃柴火，扇动烟雾，那么大一堆灰烬，说明当时点燃了更大的柴火。而更大的柴火想要燃尽，确实需要比较长的时间。而在这段比较长的时间里，豹子和胖大和尚已经逃远了。

山洞里传来了鸱鸮呜呜的叫声，声音异常凄凉恐怖，就像一片黑布罩在了我们的头顶。现在是白天，鸱鸮都躲在山洞里，而等到夜晚，它们才会出去觅食。

一路有惊无险，我们走出了山洞。

山洞外是一片高达几丈的斜坡，我们躺在斜坡上，滑了下去。山洞口的下面是一道山谷，山谷中，我们果然看到了杂乱的脚印。这道山谷，寸草不生，到处都是石头。

豹子和胖大和尚在前，响马在后。不过，我不知道他们相隔多远。

沿着山谷行走了十几里，突然看到对面光秃秃的山坡上有一片人影。我们爬在地上，从杂草的缝隙观望那边。

那边山坡上站立着十个人，他们手中拿着兵器，围着一个山洞。这十个人是什么路数，我们都搞不清楚。

那些人对着山洞喊话：“有胆量你们出来。”

山洞里传出了喊声：“狗娘养的，有胆量就进来。”

我一听声音，就知道是豹子。我对身边的瘦子等人说：“豹子在里

面，胖大和尚肯定也在里面。”

瘦子说："我听出来了。大家分成两批，从左右包抄过去，把这伙狗娘养的干掉，不要放走一个。”

我们分成了两批，像钳子一样，从两边钳向那群聚精会神观看洞口的响马。

响马和豹子隔着洞口叫骂，但他们就是没有胆量进去。豹子在暗处，他们在明处，这道山谷什么都缺，唯独不缺少石头。

响马发现我们的时候，我们距离他们仅有几十丈远。响马看到我们悄悄摸过来，起初很惊慌；但是看到我们和他们人数相当的时候，就镇静了很多。他们站成了一排，做好了迎战的准备。

我们走到距离他们只有几丈的地方，就停了下来。三师叔从背上抽出弓箭，引弓搭箭，瘦子说："对付这伙蟊贼，不劳探花郎动手。”三师叔又把弓箭放进了箭袋里。

瘦子跨前一步，高声问道："谁是二当家的？”

一个虬髯大喊迎上一步，说道："我是二当家的，对面的兄弟有何话说。”

瘦子说："嘉兴镖局让我给二当家的捎句话，他们在永昌被人抓了，请二当家的赶紧带人去救。”

虬髯大汉问："你是谁？”

瘦子说："我们只是生意人，做的是黑道生意。”

虬髯大喊问："有没有嘉兴镖局的书信？”

瘦子说："有。”他的手在身上摸着，摸出了一把单刀，他说："这就是书信。”

虬髯大喊一看到瘦子手中的单刀，就吃了一惊，他连声问："你是谁？你是谁？”

瘦子只用两句话，就探出了虬髯大喊的底细。 如果虬髯大喊和嘉兴镖局没有来往，那么虬髯大喊就会问："嘉兴镖局在哪里？”或者说："我不认识嘉兴镖局。”而虬髯大喊居然问瘦子是谁，那么就证明了他们

认识。而当瘦子说自己是做生意的以后，缺心眼的虬髯大喊居然问有没有书信带来。那么，这就证明了嘉兴镖局不但和虬髯大喊认识，而且交情还不浅。

嘉兴镖局是瘦子的仇人，和嘉兴镖局交情还不浅的虬髯大喊，也就是瘦子的仇人。敌人的朋友，也是敌人。

这么长时间里，瘦子无时不刻都在想着报仇，现在，就先拿虬髯大喊开刀。

虬髯大喊却还在说："我们往日无冤，近日无仇，为何要和我刀械上见真章。"

瘦子说："要死，也让你死个明白。山洞里的人，是我的朋友。你们为何要对他们苦苦相逼？"

虬髯大汉仰天打了一个哈哈，他学着瘦子的口吻说道："要死，也让你死个明白。我拿人钱财，替人消灾，谁挡我的财路，谁就得死。"

瘦子大大咧咧地站着，他说："小子，你放马过来吧。"

虬髯大喊怒吼一声，连山峰都在颤抖，他抡起大刀奔向瘦子。可惜交战只一个照面，虬髯大喊的头颅就蹦蹦跳跳地滚落山谷，他的脸上还带着茫然不解的神情。

男怕入错行，女怕嫁错郎。虬髯大喊入错了行，他不应该做响马，应该做歌唱家。他音域很宽，音色高亢，适宜于做男高音。

二当家的一见面，就脑袋搬家，其余的喽啰吓破了胆，他们一齐跪在地上，边磕头边喊饶命，瘦子和熊哥抓住其中一个，问是谁给了他们钱，那个人不愿意说，瘦子和熊哥对着他一通暴打，那个人赶紧说："送钱的是龙威镖局大公子，他要我们杀了山洞里的人。"

我跑进山洞里，看到豹子和胖大和尚走坐在地面上。他们的手中各拿着两块石头，准备和响马们拼死一搏。

他们看到我，一齐笑了，问道："有没有吃的？"

他们已经两天没有吃饭了。饿着肚子的豹子和胖大和尚，实在走不动了，躲进了山洞里，而吃饱喝足的虬髯大汉，硬是带着十个人不敢走进山洞。

因为豹子唱的是空城计。

豹子身上有两处刀伤，胖大和尚身上有多出伤痕，带着他们一路向西奔赴永昌，行动确实不方便。瘦子让三绺长须陪着豹子和胖大和尚向东走，寻找大部队，我们继续向西。

三天后，我们来到了永昌。

永昌监狱的墙壁全部用石头垒成，高越四五丈，墙壁顶上还插着竹签瓷片之类的利器，防止有人越狱。而且，墙壁顶上的四角，还布置有岗哨，可谓戒备森严。

我们来到永昌监狱对面的一家饭店吃饭，铁柱装着是过路的生意人，问小二："这对面是干嘛的？墙壁太高了。"

小二说："那是我们这里的监狱。"

铁柱说："围墙都这么高了，谁能翻进去？我看墙壁上的岗哨，完全是多余的。"

小二说："你可不能这么说。前几天，就来了一伙人，都翻过了围墙，打开了大门，被人发现了，赶了出去。以前墙壁上没有加岗哨，这才加了岗哨。这伙人的胆子也太大了，守卫这么严密的监狱，他们也赶进去，真是吃了豹子胆。"

铁柱迎合着说："这么高的城墙，谁想要进去，那就是脑子进水了。"

小儿骄傲地说："可不咋的！我们永昌的监狱，那是大大有名。当年为了修建这座监狱，动用了一万军队，修建了一月，这才建成。"

我想，翻墙进去的，肯定就是嘉兴镖局的人了。那伙走镖的被关了这么久，消息肯定传到了嘉峪关。嘉峪关的嘉兴镖局，就派人来营救这伙走镖的。他们没想到，阴谋被发现了。

小二说，那伙劫狱的人是被发现后赶了出去，那么，他们肯定还会来的，必须赶在他们的前面干掉这伙走镖的。否则，他们劫狱成功，合兵一处，我们人数稀少，势单力薄，就很难对付他们了。

当天夜晚，我们住在城外的关帝庙里，商量用什么办法能够干掉这伙走镖的。有的说派人进去暗杀，可是高墙深院，如何才能进去？有的说等把这伙走镖的放出来后，我们再动手，可是要等到猴年马月，才会有机会？有的说攻打监狱，然后干掉这伙走镖的，可是靠我们这几

个人，又如何才能攻打监狱。

我想起了师祖曾经告诉我的一句话："偷窃的最高境界是骗。"

我说："我有办法。"

第276章 熊哥的计策

他们的眼睛都看着我，眼睛里充满了期待。

我说："监狱有人看守，我们想办法把这些看守引开，然后派人进去刺杀嘉兴镖局那些响马。"

铁柱笑着说："我还以为你能想出什么好计策呢，原来就是这个呀，我们只有这么几个人，如何才能把看守引开？又如何才能潜入监狱？嘉兴镖局那些人都有武功，又如何才能刺杀他们？就算刺杀成功了，难免会引来监狱看守。所以，你这个计策，远远不行。"

我感到一阵气馁。铁柱说的很有道理，我们只有这么几个人，被关在监狱里的镖师，比我们人数还多，而监狱看守的人数，比我们更多，我们想要人不知鬼不觉地潜入监狱刺杀嘉兴镖局，难乎其难。

我愁眉不展，瘦子愁眉不展，我看到所有人都愁眉不展。一声鸱鸮的叫声，从窗棂传进来，听起来异常恐怖。

熊哥悠悠地说："呆狗这一提醒，我倒是想出了一个好办法，但就是要为难呆狗了，要吃些皮肉之苦。"

我望着熊哥问："能有什么好办法？"

熊哥说："你是不是会开锁？我听探花郎说他见过你开锁，是不是真的？"

我想起那一次在赤峰，身体负伤，我当着三师叔、豹子、燕子等人的面打开了两把锁，让他们惊叹不已。三师叔肯定在熊哥面前炫耀过我这些技能的。

大家都用期待的眼神望着熊哥，等着他能够说出什么好办法。

熊哥说："这事情还得先征得呆狗的同意，呆狗不同意了，就等于我

没说。”

我站起来说：“只要能够除掉嘉兴镖局这些江湖祸害，我受点皮肉之苦又算得了什么？这些江湖败类，无恶不作，心狠手辣，留着他们，不知道以后还会害多少人。”

熊哥说：“只要有呆狗这句话，这个计策成功的把握就很大了。”

我接着说：“我知道熊哥说的是什么意思，我打入监狱中，取得嘉兴镖局的信任，然后趁机干掉他们。”

熊哥说：“你说对了一半。要打入监狱里，只能靠你了，因为只有你见过嘉兴镖局这些人，只有你才能认出他们。但是，派你进去，不是让你去刺杀他们，而是去营救他们。”

“营救他们？”大家都没有听懂，都望着熊哥。

熊哥说：“是的，营救他们，呆狗会一手开锁的技艺，进去后，取得这些镖师的信任，然后趁着夜色，打开铁锁，带着这些人出来。为了逃命，他们肯定会做得神不知鬼不觉，他们逃出了监狱后，我们就在外面接应。到时候，我们对嘉兴镖局这些人，想怎么处置，就怎么处置。”

瘦子拍着大腿说：“此计甚妙。”三师叔赞叹说：“也只有熊三个才能想出这样的妙计。”铁柱和铁栓对视而笑，连连点头。

熊哥说：“此计只是我的初步设想，谈不上天衣无缝。 比如，呆狗如何进去？进去后如何才能和嘉兴镖局的关在一起，又如何才能取得他们的信任？取得信任后，又如何才能秘密逃出来？因为我们对这座监狱缺乏了解，所以这些都是未知数。”

三师叔说：“这有何难？我明天找到一个人，就什么都知道了。”

大家又聊了一会儿，就睡着了。

天亮后，我刚刚起床，就看到三师叔从外面回来了，身后还跟着一个身材高大、皮肤黝黑的人，那个人的脸上全都是风沙镌刻的深深的皱纹，手背上的皮肤很粗糙，像榆树皮一样。三师叔介绍说：“这是柳石匠，当年参与建造这座监狱的。”

柳石匠没有问我们为什么要打听监狱的情况，可能三师叔已经找了一个冠冕堂皇的理由给他说明了，取得了他的信任。柳石匠说，这座监

狱建成已有三年，房屋墙壁全部是用石头砌成的，当年建成后，全省的官员都来这里参观。监狱里面有五间牢房，为了防止有人越狱，监牢里的地面和墙壁也全部是用石头砌成的。墙壁上方只有一个小窗户，巴掌般大小，连个孩子都钻不出去。监牢里有一扇铁栅栏门，除过早晨放风的那一小会儿，其余时间都挂着铁锁，就连吃饭的时候，也是犯人把瓷碗隔着铁栅栏伸出来，打完饭后，在里面吃。每个牢房里放着一个木桶，拉屎拉尿都在木桶里，里面空气恶臭，都能把人熏死。

我一听到牢房是铁栅栏门，就放心了。如果是木板门，我手臂无法伸进去开锁；只要是铁栅栏门，我就能够随便打开铁锁。

柳石匠接着说，监狱的西北角，是灶房，灶房白天有人，夜晚就挂着铁锁。灶房的墙角，有一个下水道，这是当初建造监狱的时候预留的，洗菜洗碗的脏水，都从下水道流走了。也只有这个下水道才和外界接通。但是，灶房的外面就是悬崖峭壁，几十丈高的悬崖，掉颗石头，都听不到响声，所以想从这里越狱出去，是不可能的。

我问："茅房呢？茅房有没有和外面连接的地方？"

柳石匠说："茅房和外面也不连，这种茅房叫旱厕，每天夜晚都有人拉着车子，把屎尿拉走了。"

我一筹莫展，我看到所有人都愁眉莫展，只有熊哥背负双手，在寺庙里踱着方步，像个老学究一样。

柳石匠从口袋里掏出几枚大洋，他对三师叔说："不是我不帮这个忙，是我实在帮不上忙，这个钱我退回给你。"

三师叔说："你看看你，说的什么话！这些钱你必须拿走。"

两人推让了一番，柳石匠最后还是拿走了。他临走的时候说了一句话："听说监狱里面的头儿很贪财，不如使点钱，把你兄弟放出来。"

我明白了，三师叔对柳石匠说自己的兄弟在里面，想把他救出来。柳石匠说可以使钱，可是，一个人被关里面，试钱可以放出来，嘉兴镖局那么多人在里面，又怎么才能放出来。而且，嘉兴镖局这些人是盗窃县衙门的，即使使了钱，监狱长也不敢放他们离开的。

柳石匠离开后，我们立即就转移了，来到了城外一片小树林里。

瘦子问熊哥："你有什么好主意？"

熊哥说："柳石匠说只有厨房的下水道才和外界相通，我们唯一依靠的，就是这个下水道了。"

铁栓说："那么高的悬崖，要从上往下跳，还不给摔死了。"

熊哥说："当然不会跳的，不用跳，也可以到地面的。这一切我都设计好了，只要按照我的计策，一步步实施，就能够达到目的。"

熊哥计策的第一步是，让我潜入监狱。

监狱戒备森严，连只苍蝇也飞不进去，想要硬闯进去，是完全不可能的。但是，我可以让他们把我关进去。

我走在永昌的大街上，看到有一家布店刚刚开张，布店门口敲锣打鼓，热闹非凡，围了很多人，一个胖乎乎的中年男人，对着大家作揖鞠躬，脸上一团和气，可能这就是店主。

我趁着店主招呼客人的时候，扛起柜台上的一卷棉布，转身就跑。店主转过身来，看到我奔跑的背影，又看到柜台上缺了一卷布，立即像被蝎子螫了一口一样，大声叫喊着抓贼，抓贼。所有人都冲了上来，围住我，我害怕挨打，丢掉布匹，这样跑得更快了。可是后面有几个小伙，比我跑得更快，他们抓住了我，挥舞拳头想要打我，街边突然走出了三师叔和熊哥，他们大声叫喊："干嘛打人！不能打人！赶快送警察。"

铁柱和铁栓看到更远处有两个穿着黑色制服的警察，就把那两个警察引来了。

警察将我带走了。

第277章 独自入虎穴

在监狱大门口，我看到了熊哥，熊哥的打扮就像个落魄书生，他对着我们念念有词："饮马渡秋水，水寒风似刀。平沙日未没，黯黯见临洮。昔日长城战，咸言意气高。黄尘足今古，白骨乱蓬蒿。"

我以前在私塾学堂里学过这首诗歌，这是王昌龄的《塞下曲》。小时候我很喜欢这首诗歌，每次诵读它，都有一种热血沸腾的感觉。我明白，熊哥用这首诗歌给我送行，是表达他苍凉而悲壮的心情。熊哥当初如果没有行走江湖，那么他一定会是一个行吟诗人。

然而，除了我打入监狱这一招，还真没有更好的解决办法。

走进监狱大门，一个穿着黑衣服的警察在我的身上搜索，另一个穿黑衣服的警察抽走了我的裤腰带，我不得不用双手搂住了宽大的裤腰。他们问我是哪里人，什么时候来到这里，我一口咬定自己是一个流浪汉，来到这里逃荒要饭，第一次偷东西。他们审问了我很长时间，感觉到再也问不出什么名堂，就在我屁股后面踢了一脚，让我滚到牢房里去。

柳石匠说过，监狱里共有五间牢房，靠墙角的是一间厨房，我看了一眼，确实和柳石匠所说的一样。

我被关进了第五间牢房里，牢房里只有十几个人。牢房是铁栅栏门，和柳石匠说的，也一模一样。我被关进去后，铁栅栏门后就被锁上了。

牢房里的十几个人看着我，没有说一句话。我看着他们，看到有两个人似曾相识。他们一个是三角眼，一个是吊梢眼。三角眼和吊梢眼对望一眼，目光中充满了探询。

夜晚来临了，牢房里响起了一阵阵鼾声，我也装着睡着了，耳朵却在捕捉着周围的一切动静。

一缕冰冷的月光透过窗棂照进来，照在墙角臭气熏天的马桶上，一只苍蝇嗡嗡地飞着，在这个静静的夜晚听起来，异常刺耳。突然，我听到了两个人在用江湖黑话说话，他们的声音很小，担心会被门外的看守听到，但我还是听到了。

一个人说：“今儿个这可朗玛是什么路数？”（今天这个乡下人是什么来头？）

另一个人说：“哪个可朗玛？”（哪个乡下人？）

前一个人说：“盘儿嘬的。”（长相英俊的。）

后一个说：“看他可不是可朗玛，他是个吃搁念的。”（看他不是乡下人，应该是江湖中人。）

前一个说：“不会吧，我看不是吃搁念的，是空子。”（不会吧，我看不是江湖中人，而是不明江湖事理的人。）

后一个说：“江湖险恶，小心为妙。”

我想听他们继续说话，可是他们不再说了，一个说："我要抛山。"（我要拉屎。）另一个没有吭声。说要拉屎的那个人就蹲在墙角的马桶上，立即雷鸣电闪，大雨倾盆，一股污浊的臭味汹涌而来，让人几乎要呕吐。

拉屎的那个人窸窸窣窣地回到了墙角的另一边，躺了下去。我估摸着他们还没有睡着，就悄悄起身，走到大门边，把衣领撕开，从里面抽取提前放进去的一根铁丝，伸进了锁孔里，倒腾了两下，铁索就打开了。

我把铁锁小心放在地面上，回头望了一眼，我看到黑暗中有两双眼睛亮光闪闪，那一定就是那两个说江湖黑话的人，但是我装着不知道，推开铁栅栏门，悄悄溜出去，然后又虚掩上。我看到那天晚上月色朗润，监狱的墙壁像巨兽一样蹲伏在地面上。我躲在墙角，只呆望了一小会儿，就又回到监狱里，重新锁上了铁栅栏门。

我是故意这样做，让那两个疑似嘉兴镖局的人看到我有这门开锁的技术。我不去找他们，我等他们来找我。

他们一晚上都没有来找我，黎明时分，我就睡过去了。

也不知道睡了多久，院子里响起了凄厉的哨音，一个穿着黑色制服的警察，抖动着一大串哗啦啦乱响的钥匙，打开了牢房的铁栅栏门，然后把我们像轰赶猪群一样地哄了出去。

太阳已经升上了东边的树梢，五个牢房的铁栅栏门都打开了，两个囚犯一样胡子拉碴的人，把马桶一个个抬到了监狱大门外。大门口站着两个黑衣警察，他们的手中拿着长杆步枪。

这座监狱里关押了有五六十个囚犯，囚犯们都面黄肌瘦，好像乞丐难民一样，但是每个人的眼睛中都露出凶悍和桀骜的光芒，这些人，不是杀人越货的，就是偷盗放火的，没有一个是善类。

这是放风时间，囚犯们每天只有这么一点时间可以在院子里走动。当年赤峰监狱里，也是在早晨这个时间放风的，可能全世界的监狱都选择了这个时间段。

我坐在地上，靠着墙壁，斜眼偷看到吊梢眼去了几十米远处的一棵大树下，和一个人窃窃私语，他们边说边向我这边看。我一看，突然大吃一惊，和吊梢眼一起说话的那个人，就是杀死了念家亲、并对着大槐树祈祷的那个人。

他们是一伙的，他们都是嘉兴镖局的。三师叔设计把他们送进监狱后，他们被分关在五间牢房里。和我关在一起的是吊梢眼和三角眼。

我知道，鱼儿已经咬上诱饵了。

放风只有短短的一袋烟功夫。放风过后，我们又被关进了牢房里。

那天，我一天都没有说话，我要么躺在地上睡觉，要么望着门外发呆。我看到好几次，吊梢眼都想找我说话，但都被三角眼用眼神制止了。

夜晚来临了，我抱头睡觉。其实我一直没有睡着，一直在偷听牢房里的动静，我听见吊梢眼和三角眼在交谈。吊梢眼的嗓音尖细，三角眼的嗓音浑浊。

吊梢眼说："我问过三掌柜的了，这盘儿嘬的小子是老荣。"（我问过老三了，这个长相英俊的小伙子是小偷。）

三角眼说："是老荣，咋挂洒水，像个可朗玛。"（既然是小偷，咋穿这么破烂，像个乡下人。）

吊梢眼说："低买吧。"（偷窃技术不高。）

三角眼说："未必，鼓捣卡子，必是高买。"（未必，能开锁，一定是高手。）

吊梢眼顿了顿，说："三掌柜的说了，谈谈是不是鹰爪。"（老三说了，看看是不是探子。）

三角眼没有说话，他应该在黑暗中点点头，吊梢眼也没有说话。

估摸着到了夜半时分，我又悄悄爬起来，又从衣领里抽出了那根细铁丝，塞进了锁孔里。只听到一声轻响，锁子打开了。

突然，我感觉到脖子上一紧，嘴巴被人从后面捂住了。

捂着我嘴巴的那个人力气很大，他将我拖到了牢房墙角，然后压低声音恶狠狠地威胁道："不准喊，喊一声就捏死你。"

他的声音尖细，我知道这是吊梢眼，赶紧点点头。

吊梢眼放开了我，三角眼悄悄围过来，他声音柔和，问道："小兄

弟，咋个进来的？”

我说：“我家在关中，家里遭了水灾，跟着爹娘流浪到了永昌，爹娘都死了，剩下了我一个人，我就偷窃为生，饥一顿饱一顿。昨天偷了人家一捆布，准备去卖钱，被人家捉住了。”

三角眼问：“你会开锁？跟谁学的？”

我说：“我爹是铁匠，会打锁子。”那时候在乡间，所有的门锁都是当地手艺精巧的铁匠打造的。

三角眼说：“带我们出去，你要是敢喊一声，立马捏断你的脖子。”

第278章 铁柱也潜伏

我悄悄打开铁栅栏门，三角眼和吊梢眼跟在我的后面走出去。那天晚上的月亮依然很明亮，几十步之外的东西都看得清清楚楚，我看到有一个背着步枪的人在监狱的墙壁上走来走去，我们爬在地面，一动也不敢动。这座监狱的墙壁一定像常家大院的院墙一样，巍峨宽广，上面可以两个人并排行走。

当年在常家大院的时候，我做卧底；现在在永昌监狱，我还做卧底。在常家大院的时候，我还没有学会开锁；现在在永昌监狱，我随笔一拨弄，铁锁就打开了。在常家大院的时候，我还是一个青葱少年，暗恋着燕子；现在在永昌监狱，燕子是我的未婚妻，我还有一个已经干过那种事情的丽玛人这一生太匆匆，几年光景，很快就过去了。当年那个单纯无知的青葱少年，这几年经历了太多的坎坷，他已经长大了。

高墙上背着步枪的那个人转过身后，吊梢眼捏着我的脖子，来到了一座牢房外，他的嘴巴发出了两声青蛙的叫声，牢房里立即有了蛐蛐叫声在回应。

铁栅栏门后爬出了两张脸，我看到有一个就是杀死念家亲的那个人，他可能就是吊梢眼和三角眼口中的三掌柜的。

三掌柜的悄声说：“打开。”

吊梢眼将我向前推了一把，我把手中的铁丝伸进了锁眼，一抖一扭，铁锁就打开了。三掌柜的隔着铁栅栏门说：“这小子好手段，用得着

的，你们先回去。”

我回到了自己的牢房里，吊梢眼和三角眼明显对我态度好了很多，他们说：“这牢房里，我们两个就是头儿，说出来的话，没有人不敢听。”

我装着感激地说：“那太好了。”

第二天早晨，黑衣警察打开房门，让所有人都出去，然后宣布说今天要去扳包谷。

包谷地距离监狱有十几里路，中间还有一面很陡的斜坡。这片包谷地是监狱的，足有几百亩，警察每年都要在这里种包谷，扳包谷，但是他们不干活，他们拿着皮鞭在包谷地边看着，看到谁不顺眼，就上去给一鞭子。干活的全是监狱的囚犯。现在的监狱，还是这个屌样。

监狱里有四辆大车，但是没有牲畜，拉运包谷棒就只能使用人力，每辆车三个人，一个驾着车辕，一个在前面用绳子拉，一个在后面撅着屁股推。

我们牢房里分到了一辆大车，吊梢眼指着我，对所有人说：“这小子跟着我们拉车，剩下的人扳包谷。”

拉运包谷比扳包谷要轻松得多。拉运包谷的时候，走在四面透风的马路上，呼吸着自由的空气，望着两边的美景，让小风吹着，感觉自己就像走亲戚一样舒坦而惬意；而扳包谷就不是这样了，包谷杆长了一人多高，走进包谷地里，干燥而锋利的包谷叶片划着你裸露的皮肤，像刀子一样，包谷杆上的花粉抖落进你的脖子里，像毛毛虫一样，浑身发痒；密密的包谷杆挡住了四面的风，让你如同身陷蒸笼一样。

四辆大车，十二个人，我看到剩下的十一个人在一起贼眉鼠眼，窃窃私语，他们都是嘉兴镖局的。

四辆大车装满了包谷，我们拉着慢慢离开了包谷地，队伍的后面走着两个黑衣警察，他们扛着两杆长枪，耀武扬威，看到不满意的地方，就吼两嗓子。

三掌柜的和我拉着同一辆车，我驾着车辕，他在前面拉着绳子，而绳子总是像玩嫖客串子的裤带一样松松垮垮。

三掌柜的问我：“你跟谁学会了开锁。”

我说：“我爹是铁匠，他会制锁，也会开锁。”

三掌柜的问：“铁匠手里的小锤叫什么名字？”

我说：“叫小叫锤。”

三掌柜的问：“小叫锤是作甚用的？”

我说：“小叫锤是给大锤指点的，小叫锤是老师傅拿，大锤是徒弟拿。小叫锤点到哪里，大锤就跟着落在哪里。”

三掌柜的又问：“我想打把镰刀，可是镰刀总是不锋利，你有什么办法？”

我说：“把镰刀打好后，趁热放进冰水中，这样的镰刀就钢性好，锋利。我们铁匠把这叫淬火。”

三掌柜的不再说话，我望着他的背影，只看到他的两瓣屁股在表情丰富地左闪右闪，看起来他对我的回答很满意。

他说：“我知道你会开锁，你晚上开了锁，带我们出去，出去后你要多少钱都可以。”

我唯唯诺诺答应了他，小心翼翼地问道：“你能给我多少钱？”

三掌柜的说：“你放心，绝对亏待不了你。你今晚就带我们出去。”

我说：“监狱门口有人看守，我就算打开了牢房的门，还是出不了监狱。”

三掌柜的说：“你只要把我们从监狱里放出来，剩下来的事情就不要你管了。”

他们怎么出去？是攀援着墙壁出去，还是买通了门口的看守出去。如果他们今晚出去了，而我还没有把消息送出去，这一切计划都会落空，

我必须拖住他们，等着机会把这个消息送出去。柳石匠说厨房外面是十几丈深的悬崖，这里是我能够逃出去的唯一渠道。可是，吊梢眼和三角眼一直缠着我，我无法离开；就算我离开了，又如何从厨房后的悬崖，走到山谷中？

不管那么多了，先拖住他们。我说：“今晚看情况，我先试着看看牢房的每把铁锁是不是都能打开。如果都能打开了，那就再好不过了。如果打不开，我就要制作新工具。”

三掌柜的头也不回，语气强硬地说：“你必须每把铁锁都打开，把我们的人放出来。”

那天，在拉车的时候，我一整天都在考虑着怎么拖住他们，怎么给瘦子和熊哥他们送信，可是，一直到夜晚收工，我都没有想到好办法。

夜晚手工回来，回到牢房，我又惊又喜，我看到牢房里多了一个人，他居然是铁柱。

铁柱怎么会来到监狱中？

牢房里没有油灯，没有光亮，干了一天活，大家都像稀泥一样躺在地上，很快就鼾声大作。我知道吊梢眼和三角眼都没有入睡，他们在黑暗中偷看着我。我想和铁柱说两句话，但是不敢说。

夜半时分，吊梢眼和三角眼爬起身，捅了捅我，我装着刚刚睡醒的样子，打着呵欠。吊梢眼对着我指指门口，我知道他让我开锁。

我很顺利地打开了铁锁，吊梢眼和三角眼跟着我走了出去，走向下一间牢房里。吊梢眼逼着我打开另一把铁锁，我没有办法，只好把铁丝塞进了锁孔里。他们今晚就要集体逃走了。

突然，我们牢房里传来了一声叫骂，叫骂声在这个夜晚听起来异常嘹亮，高墙上传来了叫喊声，吊梢眼和三角眼吓坏了，急忙跑进了牢房里，我也赶紧跟着进来了。

高墙上的喊声过后，牢房里没有人再敢大呼小叫了，四周又陷入了寂静。

吊梢眼压低声音，恶狠狠地骂道：“谁他妈的刚才喊叫了。”

黑暗中一个声音说：“不知道谁踩了我的脚脖子。”

吊梢眼和三角眼扑上去，他们一个人捂住那个人的嘴巴，一个人抓住他大腿上的肉狠拧。那个人疼得浑身颤抖，但发不出一声。

这声喊叫一下子让我解脱了。可是我还是不明白他喊叫得恰当其时，谁会在黑暗中踩他的脚脖子呢？是铁柱吧。

铁柱这一招真聪明。

因为一场惊恐，那天晚上，吊梢眼和三角眼再没有逼迫我打开铁锁。天亮后，放风时间又到了。

嘉兴镖局的人又凑在一起商量越狱的事情，我趁着没人注意，装着散步，走到铁柱跟前，我悄声说："他们今晚会越狱。"

铁柱说："知道了。"

铁柱刚刚说完，就来了一个凸着肚子的黑衣警察，他笑容可掬地对铁柱说："你来一下，有几句话对你说。"

第279章 下水道越狱

胖警察把铁柱叫到了远处的树下，低头私语了几句，我看到阳光透过树叶照在他们的脸上，让他们的脸显得斑斑点点。 工夫不大，铁柱就回来了，他的脸上带着喜色。

我看到嘉兴镖局的那些人又凑在了一起，他们低头私语，可能又在说着今晚逃跑的事情。他们能从什么路线跑呢？

放风很快就结束了，大家回到了牢房里。每个人看到铁柱脸上的神情，都感到诧异。和别的囚犯不一样，铁柱脸上的阴霾一扫而光，他眉飞色舞，兴高采烈。

吊梢眼问铁柱："你怎么了？娶媳妇了？"

铁柱说："我要走了。警察让我回来收拾东西，后晌就可以走了。"

吊梢眼感到很诧异："你昨天才进来，怎么今天就能走？你是干啥事进来的？"

铁柱说："小事一桩，在街上抢了个包，可是晦气，里面只有几卷包中药的草纸。"

三角眼也过来了，他同样很惊诧："这是抢劫，按照民国法律，至少也要关你一年。可是你怎么现在就能走？"

铁柱说："我爹娘使钱了。"

吊梢眼恍然大悟："钱是个好东西，钱能通神，何况这几个警察。"

三角眼连连给吊梢眼使眼色，吊梢眼一脸茫然，三角眼看到吊梢眼不明所以，就直接把铁柱拉到了墙角，然后把所有的囚犯都赶到了铁栅栏门口，让我和吊梢眼看着，不让其余人过来。

三角眼对铁柱悄声说："你出去后，给我带个消息，让想办法给我搞一盘绳索，送进来，我出去后给你钱，多少钱都行。"

铁柱问："你要绳索干什么？"

三角眼说："你这就不用管了。赶快给我送进来，就在今天。"

铁柱说："这么大的一盘绳索，怎么送进来？"

三角眼说："你爹娘会给警察使钱，旁人也会给警察使钱。使钱了，就什么都能带进来。"

铁柱说："我要是把这件事情告诉我爹娘，我爹娘恐怕不会同意。"

三角眼说："我给你钱。你要多少钱，就去杜家庄找杜老二要，你只要说嘉兴镖局让你来的，脱鞋上炕的时候，把两只鞋摆成丁字形，就可以了。"

我听到这里，知道了杜家庄的杜老二家是嘉兴镖局的一个据点。

铁柱说："我试着看看吧。哎，你咋不直接杜老二给你送东西呢？"

三角眼说："杜老二送过吃的，送过穿的，但这次不知道我要什么，只要你才会把这个消息带出去，杜老二会给你一大笔钱的，我出去后还会给你。"

铁柱喜形于色地说："那太好了。"

我一听到三角眼说想要一盘绳索，就知道他们要干什么了。他们肯定是想在我打开了牢房门锁后，他们从厨房的下水道钻出去，然后垂着绳索溜下悬崖。

正午刚过，胖警察就打开了牢房的门，笑容可掬地把铁柱交出去，他拍打着铁柱肩膀上的土灰说："你爹娘是干什么的？"

铁柱说："做生意的。"

胖警察："做什么生意？"

铁柱说："做皮货生意。"

胖警察："出手真大方，原来是做皮货生意的。你爹娘这么有钱，你还抢人家包袱？"

铁柱说："我是跟着几个朋友闹着玩的，打赌说那个人包裹里是什么，他们说是钱，我说是衣服，接过枪过来一看，里面是草纸，谁都没说对。你们一来，他们全都跑了，只剩下我一个人。"

铁柱顺利出去了。抢劫犯最少也会判几年的，可是，因为瘦子他们给了钱，铁柱在监狱里只呆了一天，就放出去了。我明白，铁柱进来，是为了带走我的情报。

嘉兴镖局应该也不缺钱，杜老二能够给铁柱钱，肯定也能给监狱钱。可是，监狱不敢放嘉兴镖局任何一个人离开，因为这伙人是偷窃县衙的。监狱属于县衙管辖。

临近黄昏的时候，胖警察又来了，他喊着三角眼的名字说："有给你送东西的。"

三角眼的眉毛不经意地跳动了一下，就跟着胖警察出门了。时间不长，他就带着一床棉被走进来。三角眼把棉被放在地上，头枕着棉被睡觉。吊梢眼看着三角眼，想问什么，又忍住没问。

夜晚来临了，门外又响起了蛐蛐的叫声，像涟漪一样一圈一圈地荡开。吊梢眼爬起来，隔着铁栅栏看看天空，又躺下来了。月亮才升上了东面的房顶，距离夜深人静还有一段时间。

又等候了很久。牢房里鼾声四起，但是我知道三个人都没有睡着，三角眼、吊梢眼和我。我看到三角眼起身了两三次，每次都要观望夜色，想一想，又回去睡觉了。

月亮升上了头顶，三角眼再次爬起来，用脚尖捅捅我，我立即爬起来，吊梢眼也爬起来。我来到铁栅栏门后，从衣领里抽出铁丝，三角眼撕破被子，从里面抽出了一节长绳，盘起来，挂在肩膀上。

门锁很快就打开了，我们沿着墙角，悄悄溜到了下一间牢房的门前，三角眼发出了两声青蛙的叫声，里面立即有了两声蛐蛐的回应。

我打开了另外几扇牢房的铁栅栏门，每间牢房里都走出了两三个人，

这是一个人凑在一起，沿着墙角悄悄走向厨房的方向，他们轻手轻脚，就像出行的蚂蚁一样。

厨房很大，能够做上百人饭食的食堂，肯定很大。我听到有人在悄悄说："我上次一来到厨房帮厨，就看到这里能够逃出去。"看来，厨房里确实有一个下水道，柳石匠说的完全正确。

三角眼把绳子围着灶台绑了一圈，把绳子的一段固定好，然后把绳子顺着下水道抛下悬崖。吊梢眼想第一下钻出去，我拦住了他，我说："下面是什么情况，谁也不知道，还是我第一个下去探险吧。"

吊梢眼想了想，就让开了。三角眼说："你小子要是耍诈，我出去后剥了你的皮。你跑到天涯海角，我也能找到你。"

我说："大哥你说的什么话呀，我要是耍诈，就不会给大家开锁的。"

三掌柜的在黑暗中说："就让他先下去探探风，一切顺利，就在下面摇摇绳索，我们就知道了。"

我说："好的。"

我从下水道钻出去，双手抓着绳索，双脚踩着悬崖，一步一步地向下滑，悬崖上长满了丛生的枣刺，刺破了我的脚腕，但是我不能停下来，也不能用手去抚摸。我的双手抓紧绳索，向下望去，看到黑乎乎的一片，不知道到底有多深。

我必须第一个下去。嘉兴镖局的镖客都不是良善之辈，他们着急出去，肯定不会让我插在他们中间下去，如果我最后一个下去，很有可能被他们点燃绳索，或者砍断绳索，到时候我留在监狱里，叫天天不灵，喊地地不应，徒唤奈何。

这条绳索足够长，我溜到了悬崖下，绳索也刚好用完。我站在山谷中，向四周张望，看不到一个人。

突然，我听到有人在轻声喊叫："呆狗，呆狗。"

我问："谁呀？"

黑暗中走出了两个人，走到跟前我才看清楚，是铁柱和铁栓。

铁柱悄声问："那些人呢？"

我说："都在上面。"

铁柱说："你让他们下来吧。"

我摇动绳索，上面立即有了回应，有小石子从上面落下来，肯定是有人垂着绳索流下来了。

我悄声问铁柱："谁送的绳索？"

铁柱说："熊哥送的，给了钱，警察连检查都没有，就抱进去了。"

哦。怪不得绳索的长度刚刚好，原来他们提前查看了悬崖，知道需要多长的绳索。

我又问："他们呢？"

铁柱悄声说："甭说话，来了，来了。"

我抬起头来，看到空中有一个人慢慢溜下来，他的身体越来越大。我向两边望去，看到黑暗中闪出了几个人影，慢慢聚拢过来。

第280章 真相是这样

那个人刚刚溜下来，还没有来得及喘过气来看一眼，铁栓就扑上去。月光下，我看到他从腰间抽出一把绳索，准确地套在了那个人的脖子上，然后自己背转身，双手拽着绳索的两头，将那个人背在了背上，向远处走去。走过了几丈远，铁栓停住脚步，双手放松，那个人像一摊棉花一样倒在了地上。

从黑暗中走出来的那几个人，又走进了黑暗中，我看到他们是瘦子、三师叔、熊哥。

我抓住垂在悬崖下的绳索，摇晃了几下，铁柱也隐入了黑暗中，绳索下只剩下了我和铁栓。铁栓杀了一个人，就杀红了眼，黑暗中，我看到他目光炯炯，杀气四溢。

一阵阴风从山谷中吹过，让人禁不住打了几个寒颤，风中夹杂着湿漉漉的气息，月亮消失了，远处只有几颗摇摇欲坠的星星。一场夜雨即将来临。

高处又溜下来了一个人，在苍青色天幕的映衬下，我看到这个人溜得飞快，似乎是一眨眼间，他的双脚就着地了。铁栓没有想到他会溜得这么快，慌手慌脚把绳索抛出，想要套出他的脖子，没想到套在了他的胸脯上。这个人反应极快，一看到绳索就意识到有危险，他大喊一声，双臂一举，就将绳索跑过了头顶。我担心他的喊声会引起悬崖上的注意，刚好，一声轰隆隆的雷声，掩盖了他的呐喊声。

这个人挣脱了绳索后，就发足疾奔，逃向远处。站在山谷中，仰望悬崖顶，能够看到黑色的轮廓；而站在悬崖顶，俯视山谷，什么都看不到。

我和铁栓反应过来的时候，这个人已经逃出了几丈远。我们在后追赶，但是这个人身手极为矫健，很快就将我们拉远了十几丈。

我心中想着，坏了坏了，这个人要是再喊一声，上面的人就会听到的。

这个人跑着跑着，一直利箭追上了他，他没有来得及吭一声，就倒在了地上。铁栓跑过去，用脚踩着他的头颅，低声骂着：“叫你跑，叫你跑。”

射箭的是三师叔。

一道树枝状的闪电从天空划过，照得四野一片雪白；更大的雷声紧跟而至，好像巨大的铁球从头顶滚到了天边。我跑到了悬崖下，抖动绳索，上面又有一个人溜下来了。黑暗中，瘦子他们埋伏在两边，防止再会有人逃走。

上面又溜下了一个人，这个人小心翼翼，溜几步，停一下；溜几步，停一下。他到了我们头顶一丈多远的时候，喊道：“安全吗？有事吗？”

我大声喊道：“没事，好着呢。”

那个人喊着一个名字，这个名字可能就是刚才那两个溜下来的人中，其中一人的名字。铁柱在黑暗中嗯了一声，然后发出一声咳嗽。那个人还在犹犹豫豫着要不要下来，铁柱扔出了一把飞刀，那个人没有喊一声，就重重地落在了地上。

我再次抖动绳索。

上面的人一个接一个溜下来，一个接一个在黑暗中被我们干掉。每个

人在临死前的那一刹那，都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每个人行走在地狱的道路上，都想不明白为什么自己会突然死去。

我们一直干掉了十个人。

最后一个下来的是三掌柜的，他吃苦在前，享乐在后，他是这支镖队的好领导。其实当时大家都不知道他是三掌柜的，黑暗中，谁也看不清谁，大雨已经瓢泼而来，打得我们睁不开眼睛。三掌柜的刚溜下来的时候，浑身湿淋淋的，像条落汤鸡。他的双脚刚一着地，就摔了一跤。

铁柱和铁栓按住了他，将他五花大绑。三掌柜的不知道我们是谁，他大声叫喊着，可惜没有人能够听见他的喊声，他的喊声淹没在隆隆的雷声和哗哗的雨声中。

因为下雨，监狱高墙上的看守早就溜回到房间里。

我们牵着三掌柜的，一步一滑地离开了山谷，来到了山谷口的一座寺庙里。

这座寺庙很大，里面供奉着一尊弥勒佛，佛像前点着长明灯。寺庙里有一老一少两个和尚，他们听到庙门响，就拿着棍棒跑出来查看，看到我们明火执仗，推着五花大绑的三掌柜的，老和尚急忙拦住小和尚，一起走进了后院，关上了房门。

我们来到了大殿里，长明灯照耀着一群湿漉漉的人，每个人的身上都发着一层亮光。三掌柜的眼光在每个人的脸上扫过，最后落在了我的脸上，他问：“小兄弟，你我往日无仇，近日无冤，为何要这样做？”

我还没有回答，三师叔就哈哈大笑，他走前两步，凑近三掌柜的说：“你还能记得我这个算命半仙吗？”

三掌柜的眉头拧成一个疙瘩，然后突然舒展了，他说：“啊，是你，岳家原”

三师叔说“三掌柜的好记性啊。”

三掌柜的问：“你怎么会在这里？你究竟是谁？”

三师叔说：“我是谁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你做过什么亏心事？”

三掌柜的摇摇头。

三师叔说："看来，你是需要我提醒。岳家原村口有一棵空心槐树，你当初对着空心槐树说了什么？"

三掌柜的身体突然一阵哆嗦，他问："我说什么了？你怎么知道的？"

三师叔说："你对着空心槐树说自己的心事的时候，自以为天不知地不知，却不知道空心槐树里藏着一个人。呆狗，你把他那天说的话说一遍。"

我说："你说你和黑炭在客栈里谈论杀死马老大孩子的事情，被一个人偷听了，你们追杀这个人，一直到红窑堡，然后把他的脸砍伤了，让蝙蝠吸光了他的血。这个人的名字叫念家亲。"

我一说到念家亲，大家的眼睛都瞪圆了。

三掌柜的惊惧地问："你怎么知道？谁告诉你的？"

我说："你不知道，那天我就藏在树洞里，你说的每句话我都牢牢记在心里。你可能还不知道，念家亲是马老大的军师，你们杀死了马老大的孩子，又杀死了马老大的军师，马老大岂能放过你！"

三掌柜的一阵哆嗦，他颤动着声音问："马老大在哪里？"

瘦子走前一步说："马老大在这里。"

三掌柜的扑腾一声跪下去了，他说："杀军师的是我，但杀孩子的不是我。"

瘦子问："谁杀了我的孩子？"

三掌柜的说："是黑炭。"

瘦子问："黑炭在哪里？"

三掌柜的说："他在我前面溜下来，你们都干掉了他。"

瘦子说："你们做你们的镖师，我们做我们的响马，我们虽吃这一条线，但从来没有为难过你们，为什么要对我的孩儿下手？"

三掌柜的说："这不是我的主意。"

瘦子问："是谁的主意？"

三掌柜的说："是大家一起商量的。"

瘦子说："我差点上了你们的当，你们从哪里得到龙威镖局的箭镞？"

三掌柜的说："龙威镖局从东向西跑这一线，嘉兴镖局从西向东跑这一线，龙威镖局实力雄厚，这一路上的钱，三停他们就挣了两停，只给我们留下一停。我们想干掉他们，独揽这条线上的生意。有一次，龙威镖局的光头来到嘉峪关，我们好酒招待他们，然后和他结拜兄弟。光头是个直性子，没有想到这里面会有计谋，所以很爽快就答应了。我们在祖师爷的牌位前盟誓，然后取出嘉兴镖局的三支箭，折断说：如有违背，有如此箭。光头也拿出了龙威镖局的三支箭，也折断说：如有违背，有如此箭。盟誓完毕，光头出门走镖，我们把光头折断的箭杆捡起来，褪下箭镞，这就有了龙威镖局的箭。"

我听到三掌柜的这样说，感觉江湖实在险恶，人心实在险恶。

第281章 三掌柜讲述

三掌柜的接着说："从张家口到嘉峪关，这一路上很不太平，响马很多。龙威镖局家大业大、镖师多，想要干掉他们很不容易，我们就想到了你们。因为这一路上，只有你们的实力最强，寻常的响马都不是他们的对手，也只有你们才能干掉龙威镖局。

"我们在江湖上打听马老大，终于打听到了马老大只有一个儿子，在县城上新学。马老大是这条镖路上实力最强的响马老大，但是他却对自己的身份隐藏极为严格，江湖没有人知道马老大家在一个叫做灰条坪的小山村，也没有人知道马老大的妻子就住在灰条坪，更没有人知道马老大的儿子在县城上新学。

"打听到马老大的情况纯属偶然。嘉兴镖局有一个弟兄，已经离开了镖师这个行当，他吃不下镖客这碗饭，嫌太苦太累，又嫌不自由，他喜欢赌钱。有一次他赌钱赌输了，就和一个赌徒谋划，想绑架一个孩子，敲诈勒索一笔。他们在县城里寻找目标，就找到了马老大的儿子。马老大的儿子穿着考究，一看就是有钱人家的孩子。有一天，他们跟踪马老大的孩子回到灰条坪，看到马老大家盖得非常好，家里还有佣人。他们不管轻易动手，因为有两种人的家庭是不能轻易动手的，一个是官员，一个是江湖中人。动了官员的家，官府会找上门来，关进监狱里；动了江湖中人的家，弄不好会丢了性命。

“他们在灰条坪一个人都不认识，没法打听，正准备退出村庄的时候，看到村子里来了一个货郎，他们给了货郎几个大洋，让他打听这户人家的底细。双方约好第二天在县城碰面。

“第二天，他们如期在县城见到了货郎，货郎说，那户有钱人家是丝绸之路上最大的一支响马马老大的家。他们想着既然是最大的一支响马，那么至少也会把家安在县城里，怎么会把家安在灰条坪这个偏远的小山村呢？货郎说，没问题，确实是马老大的家，他从邻居口中打听到了，响马每隔一两个月，就会骑着马回家。响马每次都是黄昏的时候回家，天没有亮就走。邻居觉得很奇怪，就向响马家的仆人打听，这一切都是仆人亲口告诉他的。

“既然是仆人亲口告诉的，那肯定就不会错。两个赌徒感到很伤心，再也不敢有绑架马老大家小孩的念头了。后来有一天，我们经过这里，黑炭在街头遇到了当年的镖师弟兄，约在一起吃饭，他当时已经输光了家产，输得只剩下一条裤衩，向我们诉说自己很晦气，本来看到的一笔生意，结果遇上的是马老大，只好作罢。

“说者无心，听者有意，黑炭一听到马老大，立即回来报告。大家聚在一起商量，觉得这个事情可以大做文章。我们可以假借马老大的手，干掉龙威镖局。

“马老大只有这一个儿子，看得比什么都重，镖局就决定在这个儿子身上下手，他们拿着龙威镖局的箭，来到了灰条坪附近。为了把戏演得更真一些，他们故意刮掉箭镞上龙威镖局的字，但仔细辨认，又能够看清楚。

“镖局经过观察，发现马老大回家的时间，都是在月末，于是准备在月末这一天动手。这一天，镖局先派人在县城绑架了马老大的儿子，杀死后丢在护城壕里，然后，趁着夜晚，冒充学堂的老师，去灰条坪给马老大家报信。马老大一听到孩子被绑架了，什么都顾不上了，骑上马就向县城奔去。半路上，黑炭埋伏在暗中，对着马老大射了一箭，箭上就有龙威镖局的字样。马老大回头看了一眼，但看不清楚射箭的人，因为天空灰暗，又突然中了埋伏，马老大不能交战，只顾打马快逃。黑炭还射了两箭，另外两箭都没有射中。

“第二天，马老大在护城壕里发现孩子的尸体，伤心欲绝，他决心查找线索，为儿子报仇，来到昨晚遭袭的地方，又见到了两支箭，和自己身上的那支箭，合起来共有三支，三支箭的上面都有龙威镖局的字样，但都遭到了涂抹。任何人看到这里，都会认为是龙威镖局在对马老大下黑手。

“龙威镖局在对马老大下黑手，也符合常理。镖局这一路上，遇到响马都要花点银钱打点，如果不打点，是不能过去的。龙威镖局这一路上走镖，需要花不少的银两。对于丝绸之路上最大的响马马老大这一支，给的银两肯定更多。龙威镖局为了省下这笔钱，就干掉马老大，这样的推想也符合常理。

“后来，我们果然听说马老大开始找龙威镖局的麻烦，凡是龙威镖局的镖从这条路上走过，一律被扣押，把镖师赶出去。我们知道这样做的目的，是让镖行掌柜的出面，给个了断，交出凶手。我们知道龙威镖局掌柜的肯定就会出面的，事情很快就会有结果了，龙威镖局退出这条线。然而，却没有想到，事情会发展到今天这种地步。这到底是哪里出现了问题？”

瘦子看着我说：“呆狗，你告诉他，让他死也瞑目。”

我说：“杀死念家亲的是不是你？”

三掌柜的问：“念家亲是谁？”

我说：“就是死在红窑堡的一个弟兄。”

三掌柜的不说话了。不说话就是默认了。

我说：“有一天夜晚，在古浪客栈里，我和念家亲、你，还有你的一个兄弟，四个人都住在那家客栈里，那时候我要去西域找我的老婆，奔波了几个月，我又黑又瘦，衣着破烂，而念家亲穿着考究，所以，你现在见到了我，却认不出我。那家客栈里有一棵大树，当天晚上，你坐在大树下讲笑话，讲的是一个姓日的店主的笑话。我和念家亲坐在最远的角落，都听到了你讲的笑话。到了夜半，我经过你们所住房间的窗口，听到你和那个伙伴在用江湖黑话交谈，说到了龙威镖局杀死马老大儿子的事情。龙威镖局杀死马老大儿子，这件事情没有几个人知道，就连龙威镖局都没人知道，就连马老大的手下都没几个人知道。马老大一直认为这是心中之痛，一生之耻，从不愿向人提起，可是，你们怎么会知道？”

我看到三掌柜的盯着我，他的眼睛慢慢睁大了，眼睛里全是惊恐，他终于认出我了。

我接着说：“天亮后，我们看到你们骑着马出了客栈大门，向东行走；因为我要向西域行走，寻找老婆，而你们心中又藏着马老大最想了解的秘密，于是我们决定，我继续向西走，念家亲向东走，跟踪你

们，我们约好在红窑堡会面。嘉兴镖局走镖，我们早在陕北定边就见过一次，但是我们向西走，他们向东走。按照时间推算，嘉兴镖局的镖队，现在应该是走在返回嘉峪关的路上，应该是向西走了。而你们两个向东走，显然是去迎接嘉兴镖局这支镖队，是不是？”

三掌柜的点点头。

我说：“念家亲跟踪你们，来到了下一家客栈，夜晚偷听到了你们的谈话，终于明白了杀害马老大孩子的，不是龙威镖局，而是嘉兴镖局。但是，当天夜晚，月亮把念家亲的身影，照在了窗户上，被你们发现。你们看到有人偷听，就起身追杀。这个秘密是天大的秘密，如果被人知道了，会给嘉兴镖局带来灭顶之灾。”

三掌柜的问道：“当时的情形确实是这样，难道那晚你也在偷听？”

我说：“当天夜晚，我已经到了嘉峪关，和你们相距几百里，但是当天晚上你们和念家亲的情景，我推断得一清二楚。当天晚上是下弦月，月亮在西南方，你们的窗口朝向南面，月亮照下来，刚好把念家亲的身影照在窗户上。”

三掌柜的惊讶道：“确实是这样，确实是这样，但是你怎么会知道呢？”

我说：“北方人的房屋都面朝南面修建，为了让光线更好，也是为了让房屋干燥温暖，才会这样修建。”

第282章 局中套着局

所有人都惊讶地看着我，他们惊叹于我的推断，和三掌柜看到的一模一样。三师叔脸上带着微微笑容，他可能觉得我慢慢出息了，由衷地感到高兴。

我接着说：“你们看到窗外有人影，就起身追赶。念家亲听到房间里有动静，就起身奔逃。一个人逃，两个人追，就这样来到了红窑堡。念家亲无法摆脱你们，你们也难以追上念家亲。念家亲足智多谋，按说不应该在红窑堡着了你们的道儿，因为红窑堡进出都只有一条路，他如果知道你们在后追赶的话，肯定不会涉险进入红窑堡的，一定是你们用计策骗过了念家亲。”

三掌柜的说：“我们在跟踪的时候，遇到了一名镖师。”

我说："难怪念家亲这么聪明的人，会着了你们的道儿，原来你们采用接力跟踪术。"那一年，我和二师叔跟踪寻找那个玩嫖客串子的和神行太保，二师叔给我讲起过江湖上的各种跟踪术，其中最简单也最难以提防的，就是接力跟踪术。所谓的接力跟踪术，就是前一个人跟踪到中途，把被跟踪者的形貌特征、衣着特点告诉后一个人，后一个人继续跟踪。被跟踪的人看到前一个人消失在了自己的视野，错误地以为摆脱了跟踪，结果，中了对方的圈套。

李幺傻在《暗访十年》第二季，写到了"暗访黑医窝点"，其中，那些医托就是采取江湖上的接力跟踪术，一站站将李幺傻送进了黑医窝点。在国营医院门口，李幺傻接触到的是第一拨医托，第一拨医托将他送上了公交车；在公交车上，一个和我一起上车的医托，紧盯着我的一举一动，到了站点的时候，第二拨医托提示我该下车了；我下了车，大树下修自行车的是第三拨医托，他们告诉我到黑医窝点怎么走；我走到了岔路口，又出现了第四拨医托，第四拨医托说他家有人在黑医院住院，今天要出院，他拿着锦旗去感谢

作为暗访记者的李幺傻，完全就没有想到这一拨一拨人，都是医托。这一路上，李幺傻完全在医托的掌控之下，直到他走进了黑医院里。

三掌柜的说："是的，我们停止了跟踪，是那个镖师跟踪的。"

我说："念家亲看到你们在身后消失了，以为摆脱了你们的追踪，他放心走进了红窑堡，想要和我接头，那个镖师看到念家亲的行踪，就喊来了你们。你们三个人走进红窑堡，念家亲突然看到你们，仓促应战，但是他一个人怎么能够打得过你们三个？念家亲在前面跑，你们在后面追，追到洞口的时候，念家亲被追上了，你照着念家亲脸上砍了一刀，念家亲倒了下去。洞顶上悬挂的蝙蝠突然闻到血腥味，一齐冲下来吸血，你们把一支刻着龙威镖局的箭放在念家亲手中，念家亲因为疼痛，手指抓得很紧。但是，就是在这种剧烈的疼痛中，念家亲还是用另一只手在地上写了一个没有写完的字。这个字刚刚起笔，是一个十字。十字起笔是一个什么字？我想来想去，总以为他是想写一个龙字，后来当知道凶手是你们后，才知道他想写的是一个嘉字。他是想用这种方法给我提示，杀害他和马老大孩子的是嘉兴镖局。"

三掌柜的说："念家亲这么硬气，我当初没有想到他还会留字。"

我说："有一点我没有想明白，你刚才说当初和光头结拜的时候，光头折断了三支刻着龙威镖局的箭镞，那三支箭镞丢在了县城通往灰条坪的路上，怎么现在念家亲手中还会有这样的箭镞？"

三掌柜的看看我们，他不敢不说实话，就说："光头和大掌柜的结拜了，又和二掌柜的结拜，和二掌柜的结拜的时候，还折断了三支箭。"

我心头感到一阵阵痛苦。光头这个犟骡子，居然没有一点点心眼，被人家一次次利用，而他自己却还丝毫不知。

我说："你们杀死念家亲，在念家亲手中塞着箭镞，目的是让和念家亲接头的人判断杀害他的人是龙威镖局。念家亲脸变得血肉模糊，手中又紧紧地握着一支箭，任何人看到这种情景，都会想到，这是龙威镖局杀害了念家亲。要和念家亲接头的人是我，我看到念家亲死亡的情况，也以为是龙威镖局杀害了念家亲。可是，我没有想到，在我回来的路上，又碰到了你。"

三掌柜的疑惑地问："又碰到我？在哪里？"

我说："在郎中家中。"

三掌柜的想起了郎中家，但是他的眼中仍然全是疑惑："我那天怎么没有看到你？"

我说："我是不会让你看到我的，我夹在看热闹的人中，我把你们看得清清楚楚，你和黑炭都在郎中家中，那天，郎中家中住宿吃饭的，都是嘉兴镖局的人。你和黑炭杀死念家亲后，和嘉兴镖局汇合，一起向西走，准备回嘉峪关。你们走到永昌的时候，却被关进了大牢里。知道你们为什么会被关吗？"

三掌柜的说："我们着了人家的道儿，有蟊贼偷了县衙的打印，塞进我们的行李中，栽赃陷害我们。"

我说："是的，你们着了人家的道儿，你们打头骆驼的驼峰上有一撮红毛，有人就故意给一匹骆驼的驼峰上染了红毛，然后骑着这匹骆驼，去往县衙里偷盗，然后故意让人们看到这匹特征鲜明的骆驼，再然后把赃物塞进你们的行李中。天亮后，你们想要出城门，被拦住了，警察认为作为偷盗县衙的人，就是骑着你们的骆驼，那么你们肯定就是偷盗县衙的贼了。你们争辩，警察从你们的行李中查找到了县衙丢失的大印和县衙的文件。到此时，你们有口难辩，跳进黄河也洗不清。"

三掌柜的满脸委屈，他说道："是的啊，我们是冤枉的。"

我问："你想不想知道是谁栽赃陷害你们？"

三掌柜的说："当然想。"

我刚想回答，三师叔跨前一步说："是我。"

我说："还有我。"

铁柱说："此计大妙，妙不可言。"

三掌柜的说："唉，我们被关在监狱中，硬是想不到到底着了水的道儿。我们想离开，监狱不放我们离开，说我们偷盗县衙，罪行深重，最少也要关一年。你们为什么要这么做？"

我说："如果你把你们放进监狱中，你们人多势众，我们只有两个人，你们很快就会回到嘉峪关。等到回到嘉峪关，想要再找你们，千难万难。"

三掌柜的低下了头。

我接着说："把你们放进监狱后，我和三师叔就快马加鞭，赶往马老大的地盘，想要告诉他这一切，没想到又遇到大排纠缠，耽搁了一些时日。等到我们见到马老大的时候，马老大已经和龙威镖局打起来了。等我说明了情况，双方才冰释，于是来到永昌监狱里找到你们。"

三掌柜的满脸都是懊悔，他沉默了很长时间，才抬起头说："一切都是空，争来争去，一切到头来都是一场空，在去红窑堡之前，我遇到了嘉兴镖局的一个镖师，他告诉我说，这是嘉兴镖局最后一次走镖。走完这趟镖，镖局就解散了。大城市的镖局早在几年前就解散了，我们小地方的镖局才维持到现在。枪炮普及了，走镖就行不通了。再好的武功，也架不住一颗枪子。镖局解散后，有的人去街头卖艺，有的人去看家护院。镖师这个职业以后再不会有了。我们争来争去，一直争到最后一刻，得到的却是镖局解散的消息，那还有什么争的意思呢？"

突然听到三掌柜的这样说，我想，嘉兴镖局解散了，龙威镖局会怎么样，会不会也解散了？这会不会也是龙威镖局的最后一次走镖？如果龙威镖局解散了，燕子去哪里找我？

第283章 镖局不再有

我用探询的目光望着熊哥，熊哥点点头说："最近这二十年，世界发生了前所未有的变化，飞机出现了，早晨还在广州吃着肠粉，下午就能到西安吃羊肉泡馍了；电话出现了，相隔再远的人，不用见面，就能直接说话；机枪出现了，有了一挺机枪，成千上万的人也扑不到你的跟前在这个时代，学武还有什么用？英国没有一个人会武术，照样两千人就打进了中国；义和拳里都是武林高手，八国联军仅仅一万人就直取京城，逼得老佛爷落难西逃。丝绸之路上出现了汽车，一辆汽车，一挺机枪，就能够把上百辆骆驼驮运的货物，运到嘉峪关，而且这一路上没人敢劫。坐着汽车从张家口到嘉峪关，只需要六天，而赶着骆驼从张家口到嘉峪关，却需要六个月。时代在变化，枪炮在慢慢普及，镖局也在渐渐消失。无论是龙威镖局，还是嘉兴镖局，都是中国最后消失的一批镖局。现在，从这里走到嘉峪关，需要一个月；从这里走到张家口，需要五个月。无论是回到张家口还是嘉峪关，都找不到镖局了。"

铁栓说："没有了镖局，响马会不会也没有了？"

熊哥说："不管有没有镖局，响马都会有。远在镖局出现以前，就有响马；肯定也远在镖局消失之后，也才会消失响马。甚至可以断言，响马永远也不会消失。有人必有财物，有财物必有抢夺，在棍棒时代，会有抢夺；在枪炮时代，会有抢夺；将来在任何一个时代，都会有抢夺，一己之力抢夺，不如结成团抢夺，结成团抢夺，就是响马。圣人说，人之初，性本善。其实应该说，人之初，性本恶。每个人从他一出生就会有贪婪、自私、出人头地这些欲望，每个人都是这样，怎么能说人之初，性本善呢？"

我们陷入了对前途的忧郁，倾听见多识广的熊哥长篇大论时，三掌柜的身体慢慢向门口移动，想要逃跑。

铁柱几步跨过去，将一脚在外一脚在里的三掌柜的抓住，三掌柜的高喊饶命，他要回家种地，此后永远不再踏入江湖。

瘦子马老大说："你不知江湖险恶，怎么贸然踏入；想要退出江湖，没有那么容易。"

铁栓说："你想回家种地，先要问问念家亲答应不答应。现在你什么都明白了，黄泉路上就放心地走吧。到了阴曹地府，把这些事情告诉你的哥们，也让他们死得安心。"

提栓举起大刀，一刀下去，三掌柜的就没有了声息，我看到他的脖子上有一股鲜血，像喷泉一样冒起好高，然后像花瓣一样落在了门槛两

边。

后院的门缝后，大小和尚看得惊心动魄，浑身颤抖，不敢说一句话，瘦子马老大取出一把银元，放在佛像前，对着后院喊道：“污染了佛门境地，实在不好意思，请师父找个人清理一下。”

我们走出寺庙，看到大雨早就停歇了，天色放晴。站在寺庙前的台阶上，看到眼前是一眼望不到边的旷野，天高地阔，树木萧索，有几片落叶在风中翻卷。如果龙威镖局消失了，燕子在哪里，丽玛在哪里，我该去哪里？

向东，是燕子河丽玛生活的张家口；向西，是有十万银票的嘉峪关，我该何去何从？

瘦子马老大走了，他大仇得报，终于能够仰天长啸，扬眉吐气，他对我们说：“兄弟就此别过，以后有用得着兄弟我的地方，一定要告诉一声，兄弟水里也去，火里也去。”

我和铁栓、铁柱拥抱在一起，心中充满了难分难舍，尽管我们相识时间不长，但我能够感觉到他们都是很好的朋友。铁栓性急，铁柱沉稳；铁栓勇猛，铁柱聪明。一个人的长相无所谓，性格也无所谓，只要重义气，讲交情，就会是很好的朋友。

看着瘦子马老大他们消失的背影，熊哥说：“江湖就是这样，生死一线间，聚散两相依，江湖上没有不散的宴席，如果有缘分，大家以后还会相见的。”

三师叔说：“我们也走吧，赶快把十万银票弄到手。”

我说：“我想回张家口，燕子在哪里等我，丽玛也在那里等我。”

三师叔说：“燕子在虎爪身边，你就完全放心；丽玛跟着光头，光头也是一个正直汉子，不会出什么事情的。我们先把十万银票搞到手，到时候你拿着钱，带上燕子和丽玛去南京城生活，那里可是纸醉金迷之地，只要有钱，要啥有啥。以后的日子你就好好享受吧。”

我想想，觉得三师叔说得很有道理，既然我心中割舍不开燕子，也割舍不开丽玛，干脆把她们两个都带在身边。唯一担心的是，桀骜不驯的燕子，会答应我吗？

我一个人在江湖上行走，可以不要钱。没有钱的时候，我溜进哪个大户人家，打开他们家的柜子，想拿什么拿什么，想拿多少拿多少。然

而，我有了燕子和丽玛，我就不能没有钱，我要让她们过上稳定的好生活，我不能让她们再跟着我颠沛流离。

我需要很多钱，钱能够让燕子河丽玛生活好。燕子侠肝义胆，丽玛冰清玉洁，她们应该拥有一份好生活。

我决定再干最后一票，把十万银票搞到手，十万银票，三一三剩一，我能够分到三万元。当时，一个经常一月工资只有八元钱，一年顶多一百元，三万元，就等于三个警察工作一百年，三万元，就能够让我和燕子、丽玛舒舒服服地生活一辈子。

干！干完这一票后，就金盆洗手，带着燕子和丽玛远走高飞。

我们骑着快马，几天后就到了嘉峪关。

嘉峪关有两条街道，两条街道的十字路口有一座大院子，院门口的山墙上刻着一个大大的“镖”字，门楣上挂着牌匾，上面写着“嘉兴镖局”。

嘉兴镖局的对面，是一家开业不久的邮局，几辆大卡车满载着货物，从绿色的邮局大门驶出，轻快地驶向远方。

嘉兴镖局已经人去楼空，偌大的院子里，只有一群鸟雀在起起落落，唧唧喳喳。曾经饲养着骆驼的土圈里，覆盖着一层枯黄的草屑和尘灰。嘉兴镖局里没有一个人，一个老头正费力地把木匠工具搬进院子里，斧子、刨子、锯子、墨斗叮叮当当地杂乱无章地响着，老头说，两个月前，嘉兴镖局已经卖了，镖师们都不知道去了哪里，现在这个镖局要改做棺材铺。

站在嘉兴镖局面前，我有一种恍若隔世的感觉，突然感到人生一切都是空，世间一切都是空，嘉兴镖局绞尽脑汁想要排挤龙威镖局，独占丝绸之路上的走镖生意，而到头来，所有的镖局都消失了，不会再有了，他们所有的努力都化为了泡影，不但化为了泡影，而且连自己的性命到搭上了。

我想起了那一年，我在马戏团，高树林想尽办法偷钱，积攒下了数不清的钱，却在那个大风雪的夜晚，所有东西都已淋湿，我们生命垂危，包括高树林，他只能用这些包裹在腰间的纸钞，点火取暖。

在巨大的不可预知的生命面前，每个人都是那个卖火柴的小女孩。

我们开始寻找那张十万银票。

要找到十万银票的主人很容易，只需要打听谁在北京城为官，谁刚刚告老还乡就行了。那时候的人都喜欢叶落归根，荣归故里，人们都喜欢在自己的家乡颐养天年。

这个人很快就打听到了，这个人姓曹，此前管的是北京城外城的税收。北京城又叫四九城，依照城墙划分，分为外城、内城、皇城、紫禁城。

管一方税收的竟然贪污了这么多钱，真让人气愤。我们取他的钱，就是在替天行道，就是在为民除害。

第284章 熊三哥妙计

曹家是一座深宅大院，四世同堂，里面居住着老老少少上百口人，那个在北平城当官，又告老还乡的，叫曹美林，他是这家大院老爷子的二儿子。

不知道为什么，我一看到曹家大院，就想起了当年在大同踩点的常家大院，想起了燕子，想起了那个时候的一点一滴。时光太匆匆，匆匆得无法捉住，似乎是眨眼之间，那个青葱岁月的呆狗已经长成了这样，嘴角长出了淡淡的胡须，脸上有了淡淡的风霜，眼神也不再像以前那样单纯，而多了一层久经江湖的历练。他们把这叫做成熟，我不知道成熟到底是好，还是不好。

曹家大院里有家丁，还有猛犬。有家丁有猛犬都难不住我们，常家大院当年的防守何等严密，我们照样闯进去，曹家大院的建筑布局和防守围护哪里能够和常家大院相比？我在前面写到过多次，老荣进入院子偷窃，如果这家喂养猛犬，只需要把浸泡在酒中的肉块捞出来，丢给猛犬，猛犬吃了后几分钟就会昏睡；老荣进入院子里，想拿什么就拿什么。至于家丁，就更不在话下，四更到五更是人们最困顿的时候，家丁也一定，所以老荣一般选择在这个时间下手。

问题是，我们如果进入了曹家大院，又如何才能知道十万银票藏在什么地方？曹美林已经回来这么长时间了，他们说话的时候，也不会提到十万银票了。而且，十万银票估计已经兑换成了真金白银现大洋，如果兑换成功了，那么大的一堆钱，我们又如何才能搬动？

我们三个人商量后，决定按兵不动，仔细观察曹美林的行踪。

曹美林是一个肥头大耳的老头，脑袋光秃，肤色红润，肚皮凸起，步

态龙钟，满脸的酒色财气，一看就是一个大贪官。曹美林每天早晨起床后，都会沿着长城脚下行走，走出三四里地后，就在一家早点摊喝一碗油茶泡麻花。吃完早点后，就回到曹家大院，一天不出门。油茶泡麻花，是北方的传统早点。

有一天，曹美林走完了三四里后，来到早点摊，开始吃油茶泡麻花。他刚刚吃第一口的时候，对面就坐了一个中年汉子，中年汉子也要了一碗油茶泡麻花。曹美林不经意地看了中年汉子一眼，看到他衣着考究，英气逼人，身材高挑，确实长得一表人才，看他的气质，看他的举止，应该是出生大户人家。

曹美林看到对面这个中年汉子长得如此英俊，忍不住多看了两眼，才又低下头继续吃油茶泡麻花。他吃完了一碗后，准备结账，可是一摸口袋，钱袋不见了。

曹美林向前后左右望望，没有看到谁像小偷。

门外来了食客，催着曹美林腾板凳。曹美林满脸窘相站起来，没有钱给店家结账。对面的中年汉子这时候吃完了，也站起来，他看到曹美林的尴尬的神态，就问怎么了。

曹美林说，他丢了钱袋。

中年汉子说："小事一桩，我替你结账。"

中年汉子结完了两碗油茶泡麻花后，昂然走出早点摊，曹美林亦步亦趋地跟在后面，他想和中年汉子说话，然而，中年汉子好像不屑于和他说话。中年汉子昂头挺胸，一副优裕自如的神情。

走出了几十步，前面来了一个青年，他见到中年汉子毕恭毕敬，对中年汉子说："三哥，商老板同意卖了，但要三千块现大洋。"

中年汉子说："三千块现大洋，就三千块现大洋，你马上到票号里支取三千块现大洋，把货买回来。"

曹美林跟在后面，惊讶不已，前面这个中年汉子一张口就是三千块大洋，他该多有钱啊。当时，一块大洋可以买五斤猪肉，三千块现大洋就可以买15000斤猪肉。如果按照现在的价格，一斤猪肉二十元人民币，那么，三千块大洋就等于三十万元人民币。

而且，这个中年汉子满口的京腔，看他的穿着打扮，很像北平城的皇亲国戚，也不像本地人。曹美林有心想结交他。

曹美林走上几步说：“小弟，谢谢你偷我付钱。”

中年汉子说：“区区小事，何足挂齿。”

曹美林说：“小弟这是要去哪里？”

中年汉子说：“我从北平城来，在这一带收集古玩。”

曹美林心想，原来是收集古玩的，古玩的价格那肯定高了，怪不得一张口就是三千块大洋。曹美林为了和这个中年汉子套近乎，就说他在北平生活了几十年。

一说到北平，两人有了共同话题，于是说起了炸酱面和羊杂碎，说起了天桥的说书和杂耍，说起了恭亲王府和护国寺两人越谈越投机，于是相约下午在一起喝茶。

曹美林屁颠屁颠地离开了，他是京官，是见过老佛爷和袁大总统的人，很不屑于和嘉峪关的僻巷贱民为伍，所以他每天吃完一碗油茶泡麻花，就匆匆回到曹家大院。可是，今天他见到了一个来自京城的人，他们有了共同话题，他们意犹未尽，曹美林觉得回到嘉峪关后，终于迎来了一天舒朗的心情。

曹美林不知道，他已经掉进了我们编制的陷阱里。中年汉子是熊哥，那个启发他腾板凳的是三师叔，给熊哥报告信息的人是我。

熊哥这一生走南闯北，在纸醉金迷的北平城生活过好几年，他见人说人话，见鬼说鬼话，要用言语笼络贪官曹美林，小菜一碟。

曹美林把熊哥当成了知音，而熊哥把曹美林当成了鱼肉。人为鱼肉，我为刀俎。

曹美林和熊哥天天在一起先吃油茶泡麻花，再喝茶聊天，但是，他从来没有说自己有十万银票的事情，熊哥也从来没有问十万银票的事情。两人说的都是些京城的事情。间或，呆狗会去熊哥面前汇报工作，有找到一件什么宝贝，熊哥指示用多少钱买入。

突然有一天，曹美林说他第二天不能来了，他家里有要紧事情。熊哥说，现在是儿孙绕膝，颐养天年，能有什么要紧事情。曹美林说，明天他的儿子要去陕西岐山当县长了，他要去送行。

那时候的县长可以掏钱买，人们那这叫做捐官。在那个时代，这不是秘密。李幺傻的一个远房爷爷就曾经捐官当过陕西省华阴县县长，可

惜只做了三天，解放军的隆隆炮声就震撼得华阴县衙的大门都在摇晃。李幺傻的远房爷爷吓破了胆，把县衙大印吊在房梁上，一路跑回了老家。在李幺傻的小时候，还能够听到村庄里的人把这个远房爷爷叫“县长”。他们看到他就问：“县长吃了吗？”“县长去哪搭？”

那时候，县长明码标价，没有几万块钱下不来。熊哥早就打听到了曹美林家的所有底细。曹美林只有一个儿子，而且这个儿子好歹不分，是非不明，这样的人怎么能当县长？这样的人当了县长，百姓岂不遭殃？

曹美林从北平城做官回家，带了十万银票，而现在儿子要去做县长，捐官的钱肯定来自这十万银票。十万银票，曹美林已经兑现了。

当天夜晚，我们凑在一起商量，十万银票我们偷不走，那么我们就偷这个县长，半路上干掉曹美林的儿子，拿着他的任命书去当县长。只要当了县长，哪里还愁发不了财？我们当一段时间县长，钱搂得差不多了，就扯呼。

当官，谁都会当，而且官越大越好当。当官的下面有一大批人，你想到的，这些人想到了；你没有想到的，这些人也想到了。你只要会拿着毛笔画个圈圈，表示“已阅”， 就能当官了。

第285章 冒名当县长

从嘉峪关到陕西岐山，要经过高台、山丹、永昌、古浪，还要经过蚂蚁镇。蚂蚁镇四周都是崇山峻岭，环境险恶，这里正好设伏。当初豹子和胖大和尚就是在蚂蚁镇遭到那七个人的攻击。

曹美林的儿子叫曹教义，他们从嘉峪关来到蚂蚁镇，这一路上一帆风顺，肯定会放松警惕，来到蚂蚁镇，我们正好下手。

第二天早晨，熊哥和曹美林在曹家大院门口送别无限风光的曹教义。曹教义和他的父亲曹美林长得一模一样，也是肥头大耳，体态臃肿。即将赴任县长的曹教义脸上一片忧伤。

送别场面很隆重，曹家所有亲戚都到场了。有人看到曹教义神色凄怆，还以为他是舍不得离开家乡，就安慰他说：“好男儿志在四方，长大了总是要出去闯一闯的。”可是，曹教义说：“我去当县长，我娘又不跟着我去，以后早晨起来，谁给我穿衣服啊。”

我和三师叔夹在看热闹的人群中，忍不住都噗嗤笑出声来。

曹美林走上去，像哄孩子一样哄儿子曹教义，说当了县长了，自然就有丫鬟下人来伺候，不需要他妈每天早晨给他穿衣服了。曹美林这才面露喜色。

曹家大院出了一个县长，大家都觉得很光彩，就在曹家大院门口举办一场非常隆重的送别仪式，最后一项，司仪让曹教义给父亲曹美林说几句感谢的话，诸如感谢几十年的养育之恩啊，对父亲的恩情永志不忘啊之类的。曹教义洋洋得意走上台去，大家都等着他会怎么说，他张口说道："爹，你以后没事再甭到我嫂子房子里跑，我哥对你有意见哩。"

人群哄然大笑。

这样的人去陕西岐山当县长，岐山的百姓怎么能不遭殃？

曹教义坐在马车上离开了曹家大院，望着马车的背影，三师叔说："把这个呆子半路做了，免得做了县长祸害百姓。"

我们骑着三匹快马，早早来到了蚂蚁镇，蚂蚁镇北面有一座山谷，山上有很多野坟，当地人说，这些野坟都是流浪到此地的人，死后被当地人草草掩埋的，传说中每当夜晚来临，这里就路断人稀，因为山上闹鬼。

我们在山谷中等候了两天，等到曹教义来了。

曹教义来到山谷的时候，已经到了黄昏。四体不勤，五谷不分的曹教义受不了鞍马劳顿，来到这里的时候，已经神志不清，昏昏欲睡。突然他听到头顶上传来一声尖利的啸叫，惊慌抬起头来，看到有一个吊死鬼从陡峭的山顶上蹦蹦跳跳走下来，她穿着白色的长衣长裤，头发披散，脸色血红。

车夫也看到了这个吊死鬼，他叫一声啊呀，就疯狂赶着马车向前跑。可是，前面的道路一边高一边低，马车一跑过去就倾斜了，然后就翻倒了，曹教义和车夫像两颗核桃一样骨碌碌滚出了好远。

吊死鬼跳到了山谷中，又蹦蹦跳跳地向他们走来，车夫魂飞魄散，他爬起身向着山谷外逃去，曹教义肥胖的身体半天爬不起来，他好不容易爬起来了，却一紧张，又倒了下去，他已经吓得双脚酸软。

车夫跑出了山谷口，吊死鬼来到了曹教义跟前。曹教义爬在地上，呜

呜地哭着，他肥壮的屁股和丰满的腰身在剧烈抽搐着。

我和熊哥从隐藏的石头后走出来，对着曹教义踢了两脚，曹教义惊惶万状，浑身颤抖，呜呜的哭声更大了，他连回头看我们的勇气都没有。熊哥出口成章："不怪你，不怪我，只怪你爹贪得多。本来不想杀了你，但留你终究是灾祸。"手起刀落，曹教义不再哭了。

我们从曹教义的口袋里搜出了任命书，上面盖着南京国府的大红印章。

有了这张任命书，我们就可以走马上任了。

我们三个人的分工是：三师叔当县长，熊哥当师爷，我当跟班。

没有人会怀疑到我们，我们拿出任命书，岐山县衙的人看到通红的印章，立即敲锣打鼓，载歌载舞，欢迎他们的父母官。看着这个热烈盛大的场面，我的心中充满了好笑和喜悦。

我们三个被安排住在县衙里。这时候不叫县衙，而改为县府。但是老百姓还是习惯叫县衙。

第二天，三师叔走马上任。他上任的第一件事情，就是所要全县富豪的花名册，家中田地在五百亩以上的，才能够上这个花名册。那时候每个县都是这样的一个花名册，目的是为了征收赋税。用现在的话来说，这些人都是土豪。

岐山是一个有着悠久历史的地方，当年周文王周武王就是在这里发家的，姜子牙也是在这里挂帅出征的，岐山是古老西周的都城，最著名的小吃就是岐山臊子面，据说这是当年武王军中的军粮。岐山境内还有个五丈原，诸葛亮最后一次北伐，和司马懿在此对峙，司马懿避而不战，诸葛亮鞠躬尽瘁，死而后已，其实我觉得他是被司马懿活活气死的。岐山是这样一个有名的地方，自然非常富裕了。

土豪花名册中，记载有姓名和地址。三师叔对外号称要体察民情，深入调查研究，带着我和熊哥走进这一家家富豪家，而到了夜晚，其实我们是在踩点。呆了夜晚，我们则凑在一起，商量哪一家有值钱的东西，哪一家可以偷窃。

岐山是周礼之乡，民风淳厚，好多年都没有过失窃事件发生。现在突然失窃事件连连发生，各地的保长到县衙汇报工作，高高在上的县长三师叔发布命令，要对窃贼严惩不贷。没有人知道，这个坐在上面道貌岸然的人，就是窃贼。

三师叔上任的第二件事，就是兴修水利，三师叔拿出县衙里的银钱和存粮，号召全县适令青年轮流修渠引水。岐山地处关中平原，泾河渭水流经其间，水网稠密。关中平原，这是中国第一个天府之国，第二个天府之国是四川盆地。陕西地分三块：陕南、关中、陕北，陕南地处秦岭山区，陕北位于黄土高原，都是穷地方，唯独关中得天独厚，一马平川，所以这里最为富裕，历朝历代的统治者都盯上了这块地方，关中平原中心的长安城，历史上有十四个王朝在这里建都。

兴修水利的结果是显而易见的，岐山当年的小麦产量就翻了一番。省府来人检查工作，看到岐山莺歌燕舞，百姓安居乐业，认为三师叔领导有方，大大夸奖了一番，有心提拔三师叔。但是三师叔不答应，他说他热爱岐山人民，愿意和岐山人民一起同甘苦，共患难。其实，三师叔非常聪明，他知道树大招风的道理，如果去了省府，很容易就会露包，而在山西最西端的岐山，天高皇帝远，自己说了算，没人会怀疑到县长居然是江洋大盗。

省府的人向三师叔催缴粮款，三师叔说，东去长安，路途艰险，盗贼如毛，担心粮款会被抢劫，目前正在全县范围里招募会功夫的有志之士，等到招募够一百人后，本县就亲自押解到省府缴纳。省府的人看到库房里的粮食堆积如山，票号中的存款翻着跟头上涨，就喜滋滋地回去了。

其实，这些钱都是三师叔的私有财产，三师叔准备再狠狠捞一把，找了一个合适的机会，带着我们溜之大吉。他怎么会把这些粮款交给省府呢？

三师叔的县长当得好，给百姓带来了实惠，县域里的土豪们就凑在一起，准备让三师叔大兴土木，修建县衙，说这样才会气派。但是三师叔拒绝了，三师叔说：“政府富则百姓穷，百姓富则政府穷。政府盖得越奢华，百姓肯定不富裕；政府盖得越破烂，百姓生活越富裕。我不能与民争利，百姓是我们的衣食父母。与其花钱盖政府，不如把钱给百姓。”

第286章 三师叔破案

有一天，街道上出现了一道标语，骂县长是猪。县衙一班人将这道标语揭下来，递给三师叔，那时候识字断文的人很少，要查是谁写这样的“反动标语”是一件很容易的事情，但是，三师叔制止了下属要追查的行为，他说：“每个人都长了一张嘴巴，长嘴巴就是为了说话的，

你做得不好，还嫌人说？人家说了，你就把人抓起来，那你不成无道之君了？无道之君的江山都不长久，不但不长久，还要载入史册被后世人代代唾骂。治县和治国是一个道理，国有史册，现有县志，我可不想载入县志里，让人家世世代代戳我的脊梁骨。”

县衙一班人说：“你为了县域百姓，起早贪黑，任劳任怨，有人恩将图报，这样骂你，我们实在看不过眼。把这个人抓起来，关他几天。”

三师叔说：“有谁不被别人说，有谁背后不说人？就连诸葛亮这样的人，都有人在背后说三道四，何况我们？那么多人说诸葛亮，也没见诸葛亮就把他们抓起来，光明磊落的人是不怕别人说的。身正不怕影儿斜。只有土匪篡夺政权后，才害怕被人说，今天抓这个，明天抓那个，但土匪纵然使尽浑身解数，也难掩天下人之口。防民之口，甚于防川。天理昭昭，报应不爽。土匪的政权都不会长久的，人在做，天在看，老天爷是不会对受苦受难的百姓坐视不管的。有人背后说我，说明我的工作有疏漏，我应该找到什么地方有疏漏，弥补就是了。”

三师叔让县衙一班人在县城十字路口张贴告示，任何人都可以在告示下面写出自己的意见，反映遇到的情况。两天后，告示下有了一行字，写的是：“我家的猪娃子丢失了，县长为啥不派人抓贼。”

你家的抓娃子丢失了，和县长有什么关系？但是，既然有人在告示下面这样写，当县长的三师叔就必须管。

三师叔叫来我和熊哥，让我们去查看到底是什么情况。

丢失猪娃的那个村庄叫卢阜庄，距离县城有十几里路，我们骑着马，一袋烟的功夫就到了。

丢失猪娃子的那户人家叫卢三娃，上过私塾，住在村子中间。陕西西府一带的人家，都把猪圈盖在家门口，小偷要来偷猪，打开圈门直接就偷走了，屋子里的人根本就不会知道。岐山是八百年周朝的发祥地，民风非常淳朴，多少年都没有发生过失窃的事情了。所以，卢三娃看到自己家的猪娃子被人偷了，气愤不过，就在县城里写标语骂县长是猪。

我和熊哥查看了卢三娃家的院门后，感到很奇怪。我们判断，偷走卢三娃家猪娃的，绝对不是老荣干的。老荣选择偷窃地点，一定会非常谨慎，要考虑到逃跑路线，而卢三娃家在村子中间，村中又家家户户养着猪，猪圈都建在门外面，夜晚无人看管，老荣如果偷窃，绝对不

会选择村中间的三娃家下手，只会选择村口几家下手。再说，卢三娃家的猪娃子，才能卖几个钱？而村子里能够出栏的肥猪就有好几头，这些肥猪都没有人偷，怎么又会偷卢三娃家卖不了几个钱的猪娃子呢？

我初步判断，偷走卢三娃家猪娃子的，一定和卢三娃有点私仇。

可是，我们问过了村子里的人，人们都反映卢三娃是一个受过旧式教育的极为老实本分的人，一贯以孔圣人的教诲严格要求自己，从没有和谁有过争吵。

这样看来，偷走卢三娃家猪娃子的，好像也不是挟私报复。

还有，养过猪的人都知道，猪到了一个陌生环境后，会大声啼叫。猪的主人和自家的猪朝夕相处，认识猪的样子，熟悉猪的叫声，所以，同村的老荣，是不会偷窃同村的猪的，兔子不动窝边草，兔子的窝建在草丛中，用茂密的草丛来掩藏身体，如果兔子动了窝边草，藏身之地就会暴露，天上的老鹰一眼就能够看到，那兔子还怎么逃？所以，兔子不动窝边草，老荣不偷身边人。

我们在村子里呆了半天，也没有听见猪娃子的叫声，那么，也就是说，猪娃子不在村庄里。

可是问题又来了，猪娃子不是老荣偷的，更不是本村的老荣偷的，而且失窃地点是在村中间，那只能证明猪娃子是本村知根知底的人偷的，可是，既然是本村知根知底的人偷的，那为什么又听不到猪娃子的叫声？再说，一个人偷猪娃子，肯定不是为了吃肉，猪娃子身上才有多少肉啊，一个人偷猪娃子，只会是养起来，可是，既然是养起来，为什么我们又在村庄里听不到猪娃子的叫声？

黄昏时分，我们带着满腹疑团回到县衙，我把看到的情况告诉了三师叔。

三师叔沉吟了一会儿，他说：“这种情况，只会有一种可能，猪娃子被本村人偷了，让亲戚带回家去养。”

听三师叔这样一说，我豁然开朗，原来是这样的啊。三师叔这个老江湖，不是一般的老辣。

三师叔问我：“卢阜庄有多少户人家？”

我说：“有两三百户。”

三师叔说："告诉保长，让这两三百户人家的男人，明天午时在县城城隍庙前集合。"

我问："干什么？"

三师叔说："你只管把话捎到就行了。"

再去卢阜庄的路上，我猜想三师叔这样做的用意，可是怎么也猜不出。如果猪娃子被转移到了亲戚家，三师叔要一个个亲戚家查找，这得花费多少功夫啊。乡里人家，谁家没有七大姨八大姑的，卢阜庄的亲戚少说也有几千家，要是这几千家一家家查起来，几年都查不完。为了一头不值钱的猪娃子，花费几年时间来查找，得不偿失，任何人都不会这样做。还有，猪娃子一两个月就长大了，即使旧主人见到猪娃子，也不会认识了。

然而，我想，三师叔既然这样做，就一定有他这样做的用意。

第二天午时，卢阜庄两三百名男人聚集在了城隍庙前，县长三师叔出面了，他先跪在城隍庙前，对着山神祷告，嘴中念念有词，然后命令下属将城隍庙的门窗全部关闭，他转身对卢阜庄的男人说："卢阜庄丢了一头猪娃子，我昨晚问过了山神，山神说，偷走猪娃子的就在卢阜庄。我让山神告诉我，偷猪娃子的人是谁。山神说，他需要见到本人，才能够认出来，只要这个人能够把两个大拇指按在山神的膝盖上，山神就知道谁偷走了猪娃子。所以，我今天就把全卢阜庄的男人都叫来了。请大家依次进去，把双手的大拇指放在山神的膝盖上。"

排在最前面的男人走进了城隍庙，掩上庙门，过了一会儿，那个人走了出来。

第二个人走了进去，也掩上庙门，过了一会儿，又走了出来。

午后，两三百个男人都走进了城隍庙里，又走出来。城隍庙里一片寂静，他们在城隍庙前站了几排。

三师叔煞有介事地命令打开城隍庙所有门窗，他爬上供桌，在山神耳朵边说了几句，又把自己的耳朵凑近山神的嘴巴，然后面露喜色，他跳下供桌，站在所有人的面前，说："山神已经告诉我了。"

所有人都望着三师叔。

三师叔说："所有人都把手背在身后。"

卢阜庄的男人照做了。

三师叔在几排人群中穿梭，他将一个小个子男人推出了队伍，那个小个子男人一脸惊慌，三师叔说：“你投了卢三娃家的猪娃子，现在藏在哪里？”

小个子男人狡辩说：“我没偷。”

三师叔说：“你看看你的手，你的手上烙着贼印，还敢说你没偷。”

第287章 还是在破案

小个子男人对着他的手看了又看，他的手干干净净，没有什么印痕。大家都没有从他的手上看到印痕。

三师叔说：“没有印痕，就是贼印。刚才山神对我说，那个没有把两个大拇指按在山神膝盖的人，就是偷猪娃子的贼。你还敢抵赖吗？”

小个子男人听到三师叔这样说，扑通一声跪倒了，鼻涕一把眼泪一把地喊道：“老爷饶过小人，小人一时糊涂，以后再也不敢了。”

山神居然会说话，而且居然会断案，岐山县所有人都感到惊讶不已。

偷猪案最后的处理结果是，三师叔让小个子男人从亲戚家把猪娃子抱回来，还给卢三娃家，并且赔给卢三娃家五百斤小麦。这样的处理结果，双方都满意。

老秀才卢三娃感动地说：“本县县令清正廉洁，襟怀坦白，刚直无私，断案如神，实乃岐山设县以来，最有能力之县令。”这段文字记载在民国二十八年编撰的《岐山县志》中。

岐山县的人很长时间都在传说，城隍庙的山神会断案。其实，会断案的是冒牌县长三师叔，而不是泥塑做的山神。

过了不久，县城里又发生了一件蹊跷事，三师叔照样来到城隍庙，求问山神。

这间蹊跷事情是这样的。县城里有一个生意人叫郎德平，经常在省城西安做生意，一年也只会回家几次。有一天晚上，他来到岐山县境的时候，天色已黑，郎德平身上背着一百块大洋，担心不安全，本来想

住店，但又想着赶回去和媳妇亲热，就把这一百块大洋埋在了路边一块大石头下，又用三块小石头摆成三角形，做了记号，然后空手走回家。

回到县城的时候，已经将近午夜，家中院门关闭，郎德平就敲门，过了许久，媳妇才来开门。

回到房间，郎德平闻到房间里有一点烟草味，可是当时也没有想那么多，只顾着和媳妇亲热。亲热完以后，为了讨媳妇欢心，郎德平就说了自己回来带一百块大洋，埋在了城外一块大石头下，并用三块小石头做了记号。赶了一天路，又和媳妇亲热了，郎德平很困，便沉沉睡去。

睡醒来后，天色已经大亮。郎德平骑着毛驴去搬运一百块大洋。可是，赶到那个地方后，却发现大石头还在，三块小石头摆成的标志也在，只是没有了一百块大洋。

郎德平赶到血汗钱被人偷走了，哭天喊地，来到县衙报告。

三师叔坐在太师椅上问："你回来带了一百块大洋，都有谁知道？"

郎德平说："只有我媳妇知道，再没有人知道。"

三师叔又问："你埋藏大洋的时候，都有谁看到了？"

郎德平说："那里是荒山野岭，左右无人，也没有一个人看见。"

三师叔接着问："你夜半回到家后，感觉家里有什么异常？"

郎德平说："没有什么异常哦，房子里有一点点烟草味道。"

三师叔问："你家里都有什么人？"

郎德平说："只有老婆和娃娃。"

三师叔问："娃娃多大了？"

郎德平说："只有三岁。"

三师叔说："我知道了。"

三师叔带着郎德平来到了县城的城隍庙前，他又一次爬上供桌，对着山神的耳朵叽里咕噜说了一番，然后，把自己的耳朵凑近山神的嘴

巴。

三师叔从供桌上跳下来，对着围观的人说：“山神已经告诉我了，偷走郎德平一百块大洋的，就是那一块大石头和三块小石头。来人哪！”

一班站在旁边听候的衙役高喊：“在。”

三师叔说：“把那块大石头和三块小石头都给本县抬过来，本县要在城隍庙里公审它们，让它们把一百块大洋吐出来。”

衙役们浩浩荡荡赶着马车去搬运石头，三师叔让我跟着郎德平，去他家把孩子接来城隍庙。

我走进郎德平家，见到了他媳妇，那媳妇皮肤细腻，身材中等，五官精致，确实漂亮。郎德平家的孩子见到父亲很陌生，不愿意跟着他来。媳妇想要带着孩子跟着我一起去城隍庙，我说：“县长说了，只准带着孩子去。”媳妇只好留在家中。

我带着孩子回到城隍庙的时候，衙役们赶着马车也把大小石头拉来了，随同来的还有几百名看热闹的人。审石头，这事听着都新鲜。

三师叔让那个孩子坐在山神前面的小凳子上，然后自己爬上供桌，耳朵凑近山神。刚才还在喧嚣的人群，突然静寂了，人们都想听听山神会对三师叔说什么。

三师叔边听山神说，边点头，脸上带着会心的微笑，好像他听懂了山神的话。从供桌上跳下来后，三师叔对围观的人说：“山神告诉我，让男人留下来，女人都出去。”女人走出了城隍庙，三师叔令人把庙门关闭。

现在，城隍庙里只留下了一百来个男人。

三师叔说：“刚才山神还对我说，郎德平在省城西安做大生意，他根本就不缺这一百块大洋。山神让大家一个接着一个从他面前走过去，他看到谁家生活贫苦，就会赠送几块大洋。”

人群中窃窃私语，有人喜形于色，有人将信将疑，有人笑着摇头。

人们一个接着一个从山神前走过去，当有一个高个子走过山神前面时，坐在山神脚前的孩子突然站起来，摇摇晃晃跑过去，张开手臂喊道：“大大，抱抱。”关中部分地区的人，把叔叔叫大大。

三师叔问高个子：“你认识这个孩子？”

高个子说：“不认识。”

三师叔说：“你不认识，这个孩子咋把你叫大大。”

高个子勉强笑着说：“娃娃家把人认错了。”

那个孩子还在叫做：“大大，抱抱。”

三师叔突然变脸了，他怒吼一声：“恶贼，还敢狡辩。来人！”

一班衙役应声答道：“在。”

三师叔高喊：“把这个恶贼绑起来，痛打五十大板，打死算逑。”

高个子汗出如浆，她哭喊道：“甭打我，甭打我，我啥都说。”

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高个子也是县城人，但和郎德平不是一个村庄的。郎德平经常不回家，他媳妇就和这个高个子勾搭成奸。郎德平回家的那个晚上，高个子和他媳妇刚刚办完事情，舒舒服服地抽了一锅烟。郎德平敲门的时候，高个子逃出房间，躲在暗处，郎德平的媳妇打开窗户，让烟味弥散。所以，郎德平回到放进房间里，闻到了淡淡的一点烟味。但他当时并没在乎。

郎德平和媳妇办完事情，就给媳妇炫耀说他回来带了一百块大洋。媳妇问大洋在哪里，郎德平说埋在城外某一处的大石头下面，旁边有三块小石头做了记号，摆成了三角形。郎德平说完就睡着了，高个子翻过后墙，溜走了。

从郎德平家溜出去后，高个子就按照偷听到的那个记号，连夜找到了那块大石头，偷走了一百块大洋。那时候的一百块大洋很值钱的，大约相当于2010年代的一万元人民币。

高个子这事做得人不知鬼不觉，自认为没有人知道是他偷盗的。

可是，三师叔比他聪明多了。三师叔是何等样的人，久历江湖，历尽风浪，他比狐狸更狡猾，比鹰隼更敏锐，见微知著，洞烛幽微，见到一点蛛丝马迹，就会顺藤摸瓜，他早就是江湖上那种最顶尖的人才了。他一听到郎德平说房间里有一点点烟味，就知道郎德平的婆娘钻人了。

第288章 只偷富翁家

要想从郎德平的婆娘口中掏出奸夫的名字，这事情比较难办，那时候的女子三从四德，要让她承认她钻了人，和杀了她一样，所以，也很可能打死她，她也不会承认自己钻了人。 而且，仅仅依靠房间里有一点烟味，就判断人家钻人，这个理由有点牵强。钻人是关中方言，意思就是有了情人。

怎么办？三师叔想出了在城隍庙里审问石头这一招。审问石头，这事听起来就很奇怪，所以，当天肯定会有很多人来看热闹，偷了钱的那个奸夫肯定也会夹在人群中看热闹。

奸夫经常去郎德平家，三岁的孩子肯定对他很熟悉，三师叔让孩子坐在山神前面，让所有男人从山神前面走过，孩子不会说谎，他见到奸夫，自然感到很亲切。三师叔问奸夫，是否认识这个孩子。奸夫说认识吧，又担心会牵出奸情；说不认识吧，孩子明明跑过来叫他大大。两权相害取其轻，奸夫干脆就说不认识。

岂不知，他的心虚正好暴露出他是窃贼。

三师叔认为，一个男人偷腥不是问题，关键是看偷谁家的腥。如果你偷的是单身女子或者寡妇，那说明你有魅力；如果你偷的是有夫之妇，那就是人品有问题了。一个男人偷盗不是问题，关键是看偷什么人。如果你偷的是贪官污吏和不法奸商，那说明你替天行道；如果你偷的是小生意人的血汗钱，那也是人品有问题。拆白党中有一条：不偷他人妻；盗窃行有一条：偷富不偷贫。拆白党就是专门勾引女子，以上床为目的的那群男人。

拆白党勾引有夫之妇，等于破坏人家的家庭；盗窃行偷窃穷人，等于致人死地。盗亦有道，每个江湖行业都有自己不可逾越的天条。

而这个高个子男人既睡了郎德平的老婆，还偷了郎德平的钱，这样的人放在什么时候都会被人唾骂，都是人渣。所以，三师叔下令，将这个男人当街重杖二十大板，打入水牢，想关多久就关多久。

岐山县人看到这样的处理结果后，拍手称快。

三师叔在当岐山县长的那段时间里，岐山县里百姓富裕，安居乐业，处处莺歌燕舞，时时欢声笑语。只是，岐山县的富翁们家中总是时不时地遭受失窃，他们向县衙反映实情，三师叔坐在高高的堂上声色俱

厉地承诺，一定把蟊贼抓住，严惩不贷。

然而，奇怪的是，在岐山县百姓眼中断案如神的三师叔，却总是无法抓住偷窃富绅家中的蟊贼。三师叔一次次召开誓师大会，决心和蟊贼斗争到底，可开完会后，就没有了动静。

全岐山县的人，只有两个人知道为什么县长不抓贼，也只有两个人知道偷窃富豪家的蟊贼是谁。

偷窃富豪家的只有两个人，一个是我，一个是熊哥。我们趁着夜色，像两只夜鸟一样起落在富豪家的屋顶上，倾听着他们的私房话和叫床声，偷窥着他们不为人知的秘密，然后在所有人的酣睡声中，将他们的财宝收入囊中。我们沐浴着午夜凄冷的月光，在夜的呼吸声中渐行渐远，融入远处的一片苍茫中。我们是两架收割机，我们只收割富豪的欲望和贪婪。

有一天，三师叔走入收藏我们偷窃财物的地下室里，看着琳琅满目的金银财宝，三师叔说：“这些财物足值三十万，这几天我们准备车辆，然后趁着夜晚逃走。”

我问：“那县长这个位子怎么办？”

三师叔说：“谁爱干谁干去。”

熊哥说：“舍弃县长不干，岂不可惜？”

三师叔长声吟道：“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天生我材必有用，千金散尽还复来。有了这些钱，我要干一番轰轰烈烈的事业。”

熊哥问：“你要干什么事业？”

三师叔说：“我要开一座最大最豪华的妓院，天下美色入我彀中。章台柳，章台柳，昔日青青今在否？纵使长条似旧垂，也应攀折他人手。青春易逝，韶华不再，有花堪折直须折，莫待无花空折枝。”

熊哥说：“我玩的是梁园月，饮的是东京酒，赏的是洛阳花，攀的是章台柳，我也会围棋，会蹴鞠，会打围，会插科，会歌舞，会吹弹，会咽作，会吟诗，会双陆。你便是落了我牙，歪了我口，瘸了我腿，折了我手，天赐与我这几般儿歹症候，尚兀自不肯休。则除是阎王亲自唤，神鬼自来勾，三魂归地府，七魄丧冥幽。天哪，那其间才不向烟花路儿上走。探花郎真真可与曲家圣人相媲美。”

我知道曲家圣人指的是关汉卿。关汉卿才华盖世，但生不逢时，他生活在元朝，元政府打压汉族文人，关汉卿和那个时代的所有汉族才子一样，只能依靠给妓女写歌词来维持生活。这种生活被上流社会不齿，因为妓女是下九流，没有地位。而关汉卿则说，他就喜欢的是这种生活，就喜欢和妓女泡在一起，活到老，泡到老，生命不息，泡妓不已。

我们三个，一起约定，为了将来能够开一家最大最豪华的妓院而努力奋斗。

岐山城郊外，有一座大村庄，名叫卫谷浴。卫谷浴有一个大户人家，家资甚富，我曾经去他家偷过两次，他家的每间房屋里都藏有财宝。

关中平原的居住环境和别的地方不一样，从商鞅所处的战国时代开始，关中平原的家庭里，如果有两个儿子，其中就要有一个儿子分出另过；如果有三个儿子，就要有两个儿子分出另过以此类推。商鞅变法让秦国驶入了高速发展、富国强民的快车道，而商鞅变法中就有这样的内容，要求把大家庭分成若干小家庭。这样做的好处是，减少了家庭矛盾，让秦国所有国民，能够将所有精力投入到农耕生产中，这样的习俗一直延续到今天。

卫谷浴的这个大户人家有四个儿子，四个儿子各有各的院子，各有各的厨房，各有各的寝室。三个院子连在一起，中间用矮墙隔开。我曾经去其中两个院子里透过东西，今晚准备再去第三个院子。

那天晚上，我穿着夜行衣，夜行衣外罩着一件棉大衣。这时候，秋庄稼早就收割入仓了，寒冷的风从遥远的西伯利亚浩浩荡荡地吹过来，让人感到寒意一阵紧似一阵。那天晚上，我是一名打更人，所以我手中提着一盏灯笼。

夜半时分，我来到了卫谷浴，看到周围没有一个人，便把灯笼放在井口下，用砖头压住灯笼杆，我脱掉棉大衣，盖在井口。这样，即使有人从井口路过，也不会想到井口下有一盏明亮的灯笼。

我穿着夜行衣，隐身在树影里，看到周围没有任何动静，便翻墙进入了那户人家。我在这里熟门熟路，来到这里，就像来到自己家中一样。我抬起门扇，从一间房子的衣柜角落，找到了一个小箱子。

月光透过窗棂照进来，我把这件雕花的异常精致的小箱子放在月光下，打开，看到里面全是金首饰。我喜不自胜，装好小箱子后，就翻墙而出。

我走向井台，准备揭开棉大衣，把小箱子藏在棉大衣下面，然后取出灯笼，走回县衙。没有人会想到，静静的夜晚里，一个可以随便去往县域任何地方的更夫，居然是老荣。

就在我的手刚刚挨上井台上冰冷的石头时，我突然看到，朦胧的夜色中，有几个黑影向着我摸过来。

第289章 生死一线间

我一看，势头不好，顺手操起棉大衣，灯笼掉进了水井里。左侧一个人向着我扑过来，我抡起棉大衣，兜头罩住了他，他慌手慌脚想要拉开棉大衣，我趁机从他这个方向逃走了。

我逃向县城。关中平原地处西部，土壤肥沃，多少年都没有打仗了，所以这里很多县城都没有城墙。

我跑得飞快，感觉到耳边风声呼呼，树木像被砍倒了一样向身后倒去。我左拐右拐，拐入了一条巷子里，我认为我这么快的速度，足以摆脱追赶的人了，可是回头一看，后面的几个人牢牢咬住了我，他们距离我只有几丈远。

这几个人是经受过训练的人，只有老荣和捕快才有这么快的速度。我的脑子飞快地转着，这是些什么人啊，为什么就会知道我今晚在这里偷窃？为什么对我紧追不舍？他们显然是有备而来的，可是他们是谁呀。

前面，一堵墙壁拦住了去路，好在墙壁不高，我一跃就可以上去。这是我事先侦察好的线路。快到墙壁前，我回头看去，看到有一个人距离我只有两三丈了，我这会儿也顾不上金银财宝了，抡起手中的小盒子砸向他，那个人啊呀叫了一声，蹲下身去，其余的人在后面追赶着，丝毫没有停止。我跑到了墙壁前，一只脚踩着墙壁，一翻身就跃上了墙头，突然，身后扔来了一块砖头，砸在我的头上，将我从墙壁上砸了下去。

我从地上爬起来，摸一摸头部，摸出了一把血，我只穿着紧身夜行衣，明知道流血，可也不能包扎，我向着县衙的方向，拼命跑去。

县衙的后门边开着一道小门，这是过去的衙门特意开设的一道小门，以便粪便从这里运出。过去的人都很讲究，认为污垢之物不能通过正门，污垢之物运送的门也要与人行走的门分开。

我一跑进小门里，就身体虚脱，一跤跌倒。小门没有关，这是我们特意给自己留下的。每当夜晚，我和熊哥出去偷窃的时候，这扇小门就虚掩着。

那几个人看到我跑到了县衙边，也不敢贸然进来。衙门是神圣之地，百姓只有从正门外鸣冤击鼓，得到许可，才可以进来。

县衙里，三师叔和熊哥将我从地上扶起来，扶进房间里，我说起了今晚这群追赶的人，三师叔和熊哥都感到很诧异，不知道他们是什么路数。熊哥趴在后门，向外望去，看到外面有人在盯梢。

天亮后，县衙外响起了密如雨点的击鼓声，一声接一声，非常急促。县长三师叔不得不走出来，门外站着几个人，其中一个中年人自报家门说，他是省府主管监狱囚犯的人，并拿出了一张红色的纸片，上面印着他的姓名和职务，三师叔一看，这个人是科长。这种红色纸片，相当于现在的名片。

三师叔问：“您光临敝处，是要检查监狱工作吗？”

中年人说：“不是的。昨晚我带着几个手下，追赶一名盗贼，看到盗贼钻入了县府里，因为不便打扰，就没有进入，只是派人看守。天亮后，才敢打扰父母官，请让我们进去捉拿盗贼。”

三师叔说：“县府是何等地方，怎么会有盗贼？”

中年人说：“卑职昨晚一路追来，亲眼看到他逃进县府里，况且，此贼头上被砸一砖，已经受伤，只要找到头上受伤之人，就是窃贼。”

三师叔听了，心中暗暗惊慌，可是他的脸上却不动声色，他说道：“居然有这等事？你是怎么发现这个贼的？”

中年人说：“家父住在卫谷浴，家中已经短时间里失窃两次，家父让人捎话到省城，我听说后便回家，带着几名手下，决心抓住此贼，为民除害。果然，蹲点守候的第三天，此贼就出现了，打扮成更夫，来到我家门外，把灯笼放在水井里，用砖头压住灯笼杆，脱下棉大衣盖在井口，穿着夜行衣翻墙进入我家。”

三师叔惊讶地问：“他为什么要这么做？”

中年人说：“卑职推测，此贼把棉衣盖在井口，是为了遮住灯笼光亮。此贼得手后，还会穿上棉大衣，把赃物藏在棉大衣里，打着灯笼，继续假扮成更夫，从容离开。但是，昨晚，我等追赶甚紧，此贼

来不及穿上棉大衣，就仓皇逃遁。我们一路追赶，来到了县衙门外。”

三师叔脸露愤慨之色：“有这等事情？此贼胆大包天，上天有路你不去，地狱无门你偏来，逃进县衙，就是自投罗网。师爷，快将县府所有人叫出来，伙夫更夫，一个都不能遗漏，让科长查看。”

师爷就是熊哥。熊哥带着几个人走入了后院，他故意高声喊道：“县府所有人，到前院集合。”他故意让前面的那几个人听见。

熊哥走进我的房间里，悄悄对我说：“一会后院没人了，你就从三师叔县长的书房逃走。搬开书架，有条秘密通道，沿着通道一直向前走，就能走出县城。你在外面躲几天，伤好了再回来。”

熊哥和后院所有人都走到了前院，我悄悄起身，来到了三师叔的书房。三师叔的书房里，靠墙竖立着一排书架，上面放着线装书。过去的书架和现在的书架差别不大，但是过去的书籍摆放和现在的书籍摆放车别很大。现在的书籍，是一个挨着一个竖立起来，塞进书架里；而过去的书籍不是这样摆放的，因为都是线装书，所以每套书籍都有几本，这几本是摞放在一起，所以，书架虽大，但摆不了多少书。我一个人挪开书架，果然看到书架后有一个洞口，我钻入洞口，看到书架后有两个把手，拉着这两个把手，就能够将书架挪回到原来的位置。

我沿着黑漆漆的地道一直向前走，走到尽头，看到已经来到了县城之外。因为要在县城外呆几天，避过这阵风头，我就想到了那个秀才家，那个丢失了猪娃，又被三师叔找回来的卢三娃。卢三娃是一个老式秀才，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只读圣贤书，他和村子里任何人都没有过深的交往，而且他还对三师叔评价极高，说三师叔是岐山设县以来最贤明最有能力的县长，我躲在他家，万无一失。

我来到了卢三娃家，卢三娃对我的到来受宠若惊，我说我爹给我说了一门亲事，我不同意，我爹就找到县衙，用门关子打破我的头。卢三娃说：“自古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不能更改，但虎毒不食子，你爹将你打成这样，又毫不顾及父子情分，哪里有做爹的样子。唉，你呆在我家吧，你爹不会找到的。”

在卢三娃家，我过上了几天安生日子。

但是，我逃走后，县衙却并没有平静。

三师叔将县衙所有人叫到了前院，让那个省府科长辨认。省府科长看到没有一个人头上带伤，就问：“所有人都在这里吗？”

三师叔说：“都在这里。”

科长说：“卑职斗胆，请求父母官让卑职带人进后院查看，卑职怀疑有窃贼躲入后院，想要对县府行窃。”

三师叔让在一边说：“请便。”

科长带着人在后院上上下下查看了好几遍，也没有看到窃贼，就显得非常失望。他明明看到窃贼进入了县府，怎么就看不到呢？既然县府里没有窃贼，他就只能离开了。他满含歉意地对三师叔说：“卑职告退，叨扰父母官了。”

三师叔勃然变色：“堂堂县衙，乃国民政府办公场所，岂能让你说进就进，说走就走，而且空口污蔑县衙有贼，来人哪，把这几个大胆狂徒绑起来。”

第290章 丽玛回西域

科长看到三师叔变了脸色，他经过了短暂的慌张后，就盛气凌人地问道：“省府来的人你也敢抓？”

三师叔说：“省府来的人又怎么了？不论谁来到我的一亩三分地，就得听我说，甭说你一个小小的科长，在省府里也不过是一个听人使唤的小角色，就算他邵力子来了，敢在我的县衙里胡作非为，血口喷人，污蔑说什么有窃贼，我照抓不误。”

科长说：“你吃了豹子胆，竟然敢这么说省府主席。”

三师叔说：“甭说是邵力子，就是杨虎城也要让我三分，我去南京参上一本，他们就全玩完了。”邵力子此时担任陕西省主席，杨虎城此时担任西北军首领，手下兵将将近十万。

三师叔在吹牛皮，然而再大的牛皮，都会有人相信。往往是越大的牛皮，越有人相信。这些年来，有多少人冒充官员亲戚，行走江湖，招摇撞骗，吃香喝辣，如鱼得水。这些人其实就是当代的老月。

科长听说三师叔的关系网伸到了南京，他一下子气馁了。他相信三师

叔是一个通天人物，这样的人物，怎么敢得罪呢。

科长被关在监牢的消息传到了卫谷浴，他白发苍苍的老父亲吓得要死。老父亲害怕的不仅仅是儿子被关押，老父亲更害怕的是儿子被县长害死。他的儿子不属于三师叔管，但是他的儿子属于邵力子管，而邵力子都属于三师叔认识的那个人管。从县城回到卫谷浴的人纷纷传说，这个县长大人来头不小，他只要向上面打个报告，省长邵力子都会被罢免。罢免省长在这个人眼里，也不过是一句话的事情，那么，这个人要踩死他儿子，还不跟踩死一只蚂蚁一样？

于是，老乡绅托人向三师叔求情。

向人求情是不能空手而去的。求情人拿着真金白银来到县衙，求三师叔放过科长。三师叔说："自古到今，县令都是朝廷命官，县衙都是朝廷基石，此人冲击县衙，等同于冲击朝廷；污蔑县衙有贼，等同于污蔑朝廷。何谓朝廷，就是今日的国民政府。冲击并污蔑国民政府，则与叛逆无异。此事非同小可，我须禀明南京政府，再给他定罪。"

从西部的岐山，到东部的南京，何止千里，这一来一往，少说也需要几个月时间。而科长被关押几个月，几个月不能上班，不但供职丢了，而且性命不保。每座监狱里都有狱霸，每个狱霸可都是亡命之徒。老乡神把儿子养这么大，容易吗？老乡绅家培养出这样一个省府的科长，容易吗？

老乡绅决定不惜一切代价，把儿子弄出来。

老乡绅一贯信奉的是钱能通神的信条。县长不放人，是因为给的钱太少；菩萨不开口，是因为香火太少。老乡神吆出了家中的一挂马车，车上装着真金白银，来到了县衙，找到三师叔。三师叔心里乐开了花，而他表面上还要冷若冰霜，说秉公办理，不能放人。真金白银拉到了县衙，就不能再拉回去了。老乡绅让人卸下车上的东西，回头再来一车，送到三师叔面前。

直到有一天，三师叔觉得差不多了，估计老乡绅再没有多少存货了，这才同意把人放出来。

科长形容憔悴地走出监狱，他的眼中充满了怒火。他平白无故地被三师叔关押了这么多天，而且家中的积蓄几乎都进了三师叔的腰包，他决心要报复。

县城通往卫谷浴的路上，有一片小树林。在树林边，科长看到一个乞

丐模样的人给他打招呼。那个人说：“我是从很远的地方来的，我知道县长的底细。”

我躲避在卢秀才家。

老秀才没有妻室，无儿无女，他这一生唯一的爱好就是四书五经。四书五经是老秀才的命根子，就是老秀才的一日三餐。尽管科举制度早就取消了，但老秀才仍然挚爱四书五经，他爱四书五经甚至胜过爱他自己。

老秀才脾气很倔强，而且非常喜欢较真，针尖大的一点事情，他也要较真，村子里没有人和他来往，老秀才在四书五经中自得其乐，他了解孔子孟子胜过了解自己的邻居。老秀才是一个生活在故纸堆中的人，他呼吸着民国的空气，却生活在遥远的古代。

长夜漫漫，我们都睡不着，老秀才就向我讲起了那些日渐遥远的圣人之言，经常地，为了一个字的订正，他要披衣下床，翻开那些线装的薄如蝉翼的古书，就着昏黄的油灯，鼻尖凑近书页，认真地看。面对这么较真的一个老秀才，我终于能够弄明白为什么他丢失了一头猪外资，而要骂县长三师叔是猪了。

我头上的伤渐渐好了，就想回到县城里。头上没有了伤痕，我就无所畏惧。有一天早晨，我起床很早，来到了村口，站在这里可以看到县城。一缕阳光透过云层照在县城，县城正从一夜的沉睡中渐渐醒来。我回去准备向老秀才告别，就在这时候，我看到远处走来了几个骑马的人。

那几个骑马的人并没有什么奇怪，岐山的西面，就是甘肃，经常有从甘肃过来的骑马的人，他们有时候成群结队，有时候三五成群，而令我奇怪的是，那几个骑马的人中，有一个女子，她蒙着面纱，穿着黑袍。

我一看到那个女子，就愣住了；那个女人看到我，也愣住了。尽管他蒙着面纱，但是我还是知道，她是丽玛。

那一刻我如同遭受电击一样。

我身不由己地走到了丽玛身边，丽玛看着我，然后转过身去。我拉着马辔头，问道：“为什么？为什么？你要去哪里？”

旁边一个留着白色短须的人骑马走过来，他对着丽玛说了几句话，我一句也听不懂他在说什么。我看到丽玛在点头。白色短须不再说波斯

语了，而改说汉语，他问我："你是呆狗？"

我说："是的。你是谁？"

白色短须说："我是阿訇。"

我知道阿訇。阿訇是回族中德高望重的，主持宗教事务的那种人。阿訇在回族人中的地位非常好，甚至有说一不二的权力。

阿訇说："我是张家口清真寺的阿訇。你和丽玛的事情，我全都知道了。你的未婚妻是燕子，她在张家口等你，我要把丽玛送回西域。"

我说："可是，可是"我不知道该说什么。

阿訇说："你是汉人，丽玛是回人，按照我们的宗教习俗，你们两人是不能成婚的。更何况，你还有一个未婚妻。你们汉人可以一妻一妾，而我们回人只能一夫一妻，这是伊斯兰教义中严格规定的。还有，丽玛是莫耶教教主，莫耶教教主终身不能结婚，这是莫耶教自创教以来严格规定的。"

我说："我和丽玛历尽千辛万苦，才从莫耶教中逃出，你怎么能又把她送回去？"

阿訇说："这是丽玛的意愿，他找到我们，要让我们送她回去。本来，我们是要走北边那条路，经过陕北，但是陕北现在正在打仗，我们只能选择南面这条路，没想到，在这里与遇到你。"

我回头望着丽玛，丽玛也望着我，她面纱后的眼神一定充满了无限幽怨。我知道这不是她的本意，要不然，她也不会冒着生命危险，跟着我历尽坎坷，九死一生，从西域来到了冀北。可是，可是燕子回来了，丽玛该怎么办？如果我带着丽玛远走高飞，燕子又该怎么办？丽玛九死一生来到了我身边，燕子同样九死一生来到了我身边。她们两个，都比我的生命更重要；她们两个，我谁都离不开，但是他们两个，我又只能选一个。

第291章 我们被发现

在张家口，丽玛一定见到了燕子，一定明白了我和燕子之间的事情，所以她选择了离开，选择了回到西域。嘉峪关的镖局解散了，张家口的镖局肯定也解散了。丽玛人地两生，语言不通，她连一个能够听懂

说话的人都没有，万般无奈之下，她只好找到清真寺，请求阿訇送她回西域。

我心中充满了无限懊悔。当初燕子在张家口，丽玛也要去张家口，我为了逃避现实，跟着三师叔和熊哥去张家口盗取十万银票，我想当然地认为，等到拿到了十万银票，手中有钱了，我再回到张家口，带着燕子和丽玛两个人一起远走高飞，到一个谁也不认识我们的地方，男耕女织，了此一生。我没有想到，镖局会在一夜之间倒闭了，丽玛没有了容身之所；我更没有想到，伊斯兰教义中规定，所有教徒只能一夫一妻。我真的没有想到，万里迢迢从西域来到冀北的丽玛，突然之间无家可归，无处安身，连生活都没有了着落，他只能向清真寺求助。

那一瞬间，我突然想带着丽玛远走高飞，走得远远地。可是，燕子怎么办？燕子一定还在张家口等着我回去。燕子穿越沙漠，挫败死神，只是为了见我，我这样不辞而别，怎么能对得起她？

我左右为难，我感觉到自己像被撕裂成两半。

丽玛对着阿訇说了一句什么，他们继续向前走去。我向前追赶几步，阿訇说："丽玛让我告诉你，她的处境不用你担心，你自己好好保重自己。"

我的眼泪哗然坠落，我知道丽玛回到西域后，等待她的，可能是残酷的刑罚，和非人的折磨，可是她还是要选择回去。这是为什么？为什么？

阿訇他们走远了，我站立在冷冷的晨风中，心冷到了极点。丽玛回过头来，她撩起面纱，让我看了她最后一眼，那纯洁美丽的面容，像烙铁一样，深深烙印在我记忆中。接着，风中送来了她的话语："土司挨一刀让。"然后，她的身影淹没在远处的晨雾中。

我跪在地上，撕心裂肺地哭着。

后来，我哭累了，就躺在草地上，望着天空中散淡地飘来飘去的白云，和飞来飞去的小鸟。我想，我要是能够变成一只小鸟，该有多好，这样我就能始终飞在丽玛的天空中，落在她的肩头。可惜，我连一只小鸟都不如。

当天下午，我就回到岐山县城。见到三师叔的时候，三师叔一脸焦急，他说："你终于回来了，我到处派人去找你。"

我问：“怎么了？”

三师叔说：“快走，我们露出马脚了，再不走就来不及了。”

科长从监狱里放出来的那天，他看到小树林边有一个人在向他招手。科长当时的心情糟透了，他想一个老叫花子也敢对我呼来唤去，就没有照理，继续向前走。

然而，那个老乞丐拦在了科长的前面，他问：“你是省府的人？”

科长说：“是又怎么样，不是又怎么样？”

老叫花子说：“我是北平城的税务官，为了我的儿子来到岐山。这个县长应该是我儿子的，但是我儿子被人杀了，杀人的就是这个假县长。”

科长一听，惊讶得说不出话来，天下竟然还有这种事情。如果这事情属实，那么要干掉这个假县长，易如反掌。

老叫花是曹美林。曹美林花钱给曹教义买了岐山县县长，曹教义带着管家走马上任，从遥远的嘉峪关来到岐山，那个管家就是赶车的车夫。曹美林知道儿子是个白痴，甭说县长做不好，就是老公也做不好。他每天早晨还要他妈给他穿衣服。曹美林让管家给儿子当师爷。有精明的管家在一旁指点，曹美林觉得儿子当个县长还凑合。

本来说好了，曹教义和管家来到岐山后，会给家里写信，祝报平安。可是，几个月过去了，曹美林还没有接到儿子曹教义的只言片语。在遥远的北风卷地白草折的嘉峪关，曹美林再也坐不住了，再傻的儿子，也是作爹的心肝宝贝，曹美林决定亲自来岐山走一遭。

曹美林来到岐山后，听到满县城的人都在传说县长要审理石头。曹美林情绪非常低落，又非常高兴。低落的是只有自己的傻瓜儿子，才会想出审石头这样一招臭棋；高兴的是，终于能够看到自己的宝贝儿子了。

曹美林不愿先露面，他认为儿子这招审石头的臭棋，不但会给他自己蒙羞，也会让他爹蒙羞。

曹美林躲在远处的一睹断墙后，清楚地看到了审石头的完整过程，他深深感叹，审石头不是一招臭棋，而是一招高手才会使出的妙招。然而，那个审石头的县长，不是他的儿子。

曹美林向县衙的人打听县长的姓名，他们都说叫曹教义。曹美林看到这里，终于看明白了，他的儿子曹教义被人杀了，这个县长拿着儿子的任命书，走马上任，狸猫换太子。

曹美林在岐山人地两生，举目无亲，无依无靠，他如果贸然出击，不但查不到儿子死亡的详情，恐怕连自己的性命都要丢在异地。曹美林思忖再三，决定化装成乞丐，先查清真相再说。

穿得破破烂烂的曹美林，昼夜游荡在县城周围。县衙的人知道经常会有一个人在眼前晃悠，但他们丝毫没有在意，因为他们都把他当成了一名乞丐。

那一天晚上，曹美林看到了我被几个人追赶，看到我跑进县衙，追赶的人不敢进去。第二天早晨，曹美林又看到了那伙人上门要人，县长出来了，接着出来的一个人，让曹美林大吃一惊。

那是熊哥，是曹美林在嘉峪关的忘年交。

至此，曹美林才知道，他早就坠入了我们编织的圈套里。

只是直到这时候，曹美林还不知道儿子已经被杀，管家想到回去无法交差，干脆一走了之。

曹美林从三师叔和科长的一问一答中，猜出了科长的身份。现在，科长成为了他唯一能够救命的稻草。因为科长是省府的人。

曹美林天天在县城监狱门外徘徊，等待着科长能够放出来，他看到科长他爹把一车车黄金白银拉给了三师叔，又看到熊哥从中间充当说客，故意让科长他爹不断加码，直到科长家倾家荡产，三师叔才松口了，同意放人。

从县城到卫谷浴，要经过一片小树林，那天，曹美林看到科长从监狱里放出来，他急急忙忙跑到了小树林边，等候科长。

两个人一拍即合。两个人都对三师叔充满了刻骨仇恨，两个人都决心复仇。

然而，三师叔是何等聪明的一个人，三师叔岂能不知道科长会复仇？三师叔岂能不知道他勒索了科长家所有金银财宝，在省府任职的科长不会善罢甘休。三师叔尽管不知道曹美林已经来到了岐山县，但是三师叔知道科长会向他反咬一口。然而，三师叔已经筹划好了，当科长来反扑的时候，他已经远走高飞了。

三师叔眼中就没有这个县长，三师叔的眼中只有钱。

三师叔开始清点金银财宝，要把他们兑付成便于携带的银票时，科长和曹美林已经从省城带来一大批荷枪实弹的警察，奔赴岐山县。

按照当时的法律，三师叔犯有杀人罪、侵犯公权罪、贪污罪，任何一项罪名坐实，三师叔不是死刑，也是无期。

死亡之神张开了羽翼，扑向我们。

第292章 逃离岐山县

省城的大批警察一进入岐山县境，熊哥就知道了，熊哥知道了，三师叔也就知道了。熊哥是一个非常精明又精细的人，他早就担心他们有一天会露出马脚，所以他在岐山通往省府的路上，安排了坐探。一旦发现省城方向有风吹草动，立即向他报告。省城长安在岐山东面，嘉峪关在岐山西面。所以，坐探们能够看到大批警察突然出现，而看不到曹美林出现。

那天，大批警察穿着便衣，来到岐山县城的时候，将近黄昏，他们已经疲惫不堪，就决定先不动声色地住在客栈里，等到明天早晨，将县衙里的三师叔和我们一举擒获。

就是这个愚蠢的决定，挽救了三师叔和我们。

当天夜晚，我们将还没有来得及带走的金银财宝打包，能带走多少就带走多少，而绝大部分带不走的，就堆在房间里，打开房门。我们悄悄溜出县衙，站在大街上，向着四周高喊："县衙分金银了，县衙分金银了。"

我们喊完后，就爬上了县衙前面的大树。坐在树杈上，我们看到远远近近的房间里亮起了灯光，最先有几个人走出来，接着有更多的人走出来，他们像一股股溪水一样，从四面八方流向了县衙。几个大胆的人走进去，我们在树杈上听到了他们发出一阵惊呼，然后，更多的人走进去，县衙里变得人声鼎沸，人们争先恐后地脱下衣服，脱掉鞋子，抱着提着装满了金银财宝的衣服鞋子，用县衙里涌出来。外面的人想进去抢夺金银财宝，里面的人装满了金银财宝想出来，密密麻麻的人群在县衙门口形成两股洪流，碰撞后掀起了冲天巨狼，县衙的朱漆大门和高高的墙壁轰然倒塌，滚滚的土灰遮没了天空的月亮。

金银财宝抢劫一空后，人们又开始抢粮食。天亮后，县衙只剩下了遍地狼藉，像大水冲刷过的缭乱不堪的河滩。《岐山县志》把这个夜晚发生的事情叫做“抢金风潮”。

而在县衙朱漆大门和高大围墙倒塌的那一瞬间，我们已经逃离了。

三天后，我们来到了省城兰州。岐山距离兰州和西安距离相当，三师冒充县长的事情，岐山县抢劫县府的事情，那些天在整个陕西都弄得沸沸扬扬，我们不能再在陕西露面，转而向回走，来到了甘肃兰州。

在甘肃兰州，我们将身上携带的金条金砖交给票号，票号查点后，给我们开了一张一万元的银票。这家票号是山西人开设的，山西人是中国最早经营票号的人，他们的票号从清朝一直延续到民国。票号就是今天的银行。

一万元钱也是一笔巨款，它虽然不能让三师叔开设世界上最豪华的妓院，但开设一家中等妓院，还是可以的。三师叔距离他的伟大梦想又近了一步。

我们怀揣着一万银票，赶往张家口。

要去张家口，必须经过盐池。盐池是老月的总部，是大排的师父大胖子的地盘。

我说：“我们干掉的那个大排，她的师父就在这里。”

三师叔说：“我也早就听过，盐池是老月的据点，大家一定要小心谨慎，千万不要中招。老月做事情没有底线，骗术花样翻新。我们干掉了大排，她的师父会在这里等着我们。”

熊哥说：“夜晚通过，不要惊动任何人，不要和任何人打招呼，别人找你，你也不要理，可保万无一失。”

三师叔说：“就这样做。”

我们在盐池西面的一座山上，一直等候到夕阳西下，寒鸦归巢，这才踏上了盐池的地界。

行走不远，碰见迎面走来一个骑着毛驴的人，这个人对着我们说：“客观莫要前行，前面有河流阻隔，有道士正在作法，人山人海，不能通行。”我望了一眼说话的这个人，看到月光下的他面容清癯，像是一个读书人。

我牢记熊哥的话，没有对他说一句。熊哥和三师叔也没有和他说话。那个人看着我们对他的忠告置之不理，就悻悻然地摇头叹息：“世风日下，人心不古，良言相告，却冷若冰霜，悲哉，哀哉。”

那个人说完后，就离开了。

我们又向前走，走了三四里，看到了两个樵夫，背上扛着斧子，不紧不慢地走在我们前面。一个樵夫说：“船能够逆水向上走，你相信吗？”另一个樵夫说：“怎么可能？完全是骗人的。”先一个樵夫说：“还有两个招财童子站在船上，你相信吗？”后一个说：“招财童子都出现了，怎么可能呢？”先一个说：“大家都这样说，我们去瞧瞧。”

我们走得快，两个樵夫走得慢，我们追上了樵夫后，继续前行，我悄声问三师叔：“船逆水上行，招财童子出现，会有这种事情吗？”

三师叔说：“这是根本不可能的。”

我说：“我们去看看这个老道，到底是怎么做法事的？”

三师叔说：“好的。”

我们又向前走了四五里路，来到了一条河边。河流的下游聚集了很多人，打着灯笼，人声鼎沸，显得非常热闹。而在河流的上游，明亮的月光下，高高的土堆上，坐着一个白胡子老道，他的白色长须飘飘冉冉，看起来很有仙风道骨的气韵。

月亮升上了头顶，下游的人群中突然传来了唧唧喳喳的叫声：“来了，来了。”我们循声望去，看到有一艘小船，船上点着香火，船头上站立着两个儿童，一个穿着绿色，一个穿着粉红，看起来粉雕玉琢，非常可爱。

如此一尘不染的仿佛不食人间烟火的两个儿童，出现在一条船上，让人感到惊异，然而更让人感到惊异的是，两个儿童脚下的船只，居然是逆流而上。

人群里发出了更大的惊呼声：“招财童子显灵了，招财童子显灵了。”还有人在喊：“南极仙翁来了，南极仙翁来了。”

招财童子和南极仙翁，都是道教里传说中的人物，然而，在这个月光普照的夜晚，他们居然都出现了。招财童子，就是船只上的那两个儿童；南极仙翁，则是那个坐在土堆上的白胡子老头。

一阵箫音蓦地从天而降，声音百折千回，悠扬婉转，如泣如诉，如怨如慕。下游的那些人看到这种场景，听到这种声音，突然一齐跪下来，有的痛哭流涕，有的连声祷告。

只有我们三个人没有下跪，我和三师叔是江相派的，熊哥是盗窃门的，我们三个人久历江湖，知道这是江湖术士的鬼把戏。但是到底是什么鬼把戏，我们还没有想出来。

但可以肯定的是，什么南极仙翁显灵，什么招财童子显灵，全是假的。

船只浮在水面上，渐渐地接近了土堆，两个招财童子走在出船只，走在水面上，渐渐地走上了土堆，走到了那个白胡子老道的身边。

白胡子老道向着两个招财童子点点头，两个招财童子分立两边，他们一个怀里抱着书本，一个怀里抱着长剑。天空中，又有音乐声响起，像瀑布一样飘落下来。下游的那些男男女女们再一次跪倒，作揖磕头。

三师叔问熊哥："知道怎么回事吗？"

熊哥说："我不知道。"

三师叔说："我也不知道。"

我说："逆水行舟船，仙童踏水面，空中飘音乐，都让人感到不可思议。"

三师叔说："这是江相派的高手，只是不知道出自何门？"

第293章 逆水行舟船

我问三师叔："你怎么知道这是江相派同门？"

三师叔说："假扮成神仙鬼怪，骗取善男信女，必是我江相派中人。"

我说："既是同门，一定要上前相认。"

三师叔说："那是自然。"

南极仙翁闹腾完毕后，已经到了后半夜，下游的善男信女渐渐离开

了，土堆上的南极仙翁和两个仙童也要离开。三师叔示意我们跟在后面。

南极仙翁和两个仙童在前面走着，我们悄无声息地在后面跟着，走出了几里地，前面的山岗上出现了一座道观，道观在月光下黑魆魆地，好像蹲伏着一匹怪兽。道观就建在悬崖峭壁上，显得异常险峻。

南极仙翁在前，两名仙童在后，他们拾级而上，我们藏在草丛中观察。石阶很长很陡，他们每上一段台阶，就关闭一道栅栏门，我们站在山下，只能看到他们的身影愈走愈远，愈走愈小。

三师叔说："我们先回去，明天再来拜会。"

天已经快要亮了，我们就睡在山下的草丛中，我正睡着，听见身边传来咕咕的叫声，偷眼望去，看到悬崖下会睡着一群大雁。大雁从遥远的塞外飞到了这里，又累又饿，就找到避风的悬崖下歇息。悬崖前面，是绿油油的麦苗，时令已经进入了暮秋初冬，困饿的大雁，摇摇摆摆地来到麦地里，用嘴巴啄着麦苗，将根部已经发芽了的麦粒叼出来，吞噬下去。

我想起来小时候，每当这个季节，我就跟着长工来到麦地里，长工用酒糟拌着麦粒，洒在小麦地里。第二天早晨，天刚刚放晴，我们来到小麦地，就看到地上躺着一个个醉醺醺的大雁，他们眼睛斜睨着，扑棱着翅膀，但就是飞不起来。

此时此刻，看到大雁，我突然有了一种同病相怜的感觉，都是飘零天涯，都是颠沛流离，我们的命运惊人地相似。我突然为小时候抓捕大雁而感到羞愧。

想着想着，我又睡着了。

北方秋季的后半夜，草叶上树叶上都挂满了露珠，地上结了一层霜降。我衣着单薄，感到自己就像掉进了冰窖中一样，可是，过了一会儿，冰窖里燃起了一堆篝火，湿漉漉的树枝在吱吱燃烧着，一团团白色的雾气飘向井口。

我睡醒后，才发现太阳已经升起老高老高，我的身边有一堆篝火的灰烬，怪不得我昨晚会做那样的梦。原来是三师叔和熊哥点燃了一堆篝火。

三师叔说："时候差不多了，我们去上山吧。"

我们还没有来到山下，已经看到通往那座山的路上，人山人海，因为昨晚南极仙翁和两个仙童显灵了，山路上都是趋之如骛的善男信女。

我们跟着人群走上山去，山顶上的那座道观已经被里三层外三层的人群包围了，道观里供奉着一个扶杖老人，老人前额突起，笑容满面，头发和胡须都是白色的，而且很长。这就是传说中的南极仙翁。南极仙翁的两边，站着两个仙童，他们一个穿粉红，一个着翠绿，和昨天晚上的那两个儿童很像。

南极仙翁和仙童显灵，这种鬼把戏，我当年跟着师父凌光祖都玩得不爱玩了，没想到在遥远的塞北，还有人玩这个，而且有那么多的善男信女在相信他。

三师叔在道观里转悠着，看到一个小道童，三师叔走上前说："我从千里之外来，想拜见道长，烦请引见。"

小道童说："道长闭关修炼，已经两月，再过几天才能出关。"

我一听，就在心中恶毒地微笑了。昨天晚上我还看到道长装设弄鬼，怎么又会闭关修炼两月。这套鬼把戏骗得了别人，偏不了江相派。我再看面前这个小道童，感到他越来越像昨晚加班的仙童。

三师叔说："我是道门中人，跋涉千里，只为送道长一封书信，麻烦引见。"

小道童说："拿给我，我转交给道长。"

三师叔说："事关重大，关系到道观的生死存亡，送信人我让必须以最快速度亲手交给道长，你一个小小的道童担当得起吗？"

小道童说："那那请稍等。"

我们在道观里等候了一袋烟功夫，小道童走出来了，他说："道长有请。"

道长在厢房里，我们走进厢房的时候，看到道长年约四十多岁，面色红润，既不想一个闭关修炼了两个月的人，也不像昨晚假冒的南极仙翁。但是我们相信，这个道长就是昨晚假冒南极仙翁的那个人。

三师叔说："谁叫你出来当相的？"

南极仙翁的眼睛一亮，接着是捉摸不定的神情，他说："阿爸。"

三师叔说："你的阿爸贵姓？"

南极仙翁："姓方。"

三师叔把右手搭在胸脯前，说道："自幼诗书伴我行，来如翩鸿去如风。阴阳两界我掌控，探花郎来定输赢。"

南极仙翁说道："原来是探花郎驾到。有失远迎，还望赎罪。"

南极仙翁接着吟道："无诗无酒走天涯，人间万物皆为空。大河夕照谁家影，明月晚风伴古冢。"

三师叔脸上露出惊讶之色："老爷子是您什么人？"

南极仙翁说："是我恩师。"

三师叔赶紧说："刚才不敬之词，还请海涵。"

南极仙翁说："没事，没事。"

看到三师叔对他这么恭敬，我想这个南极仙翁一定大有来头。然而，他是什么路数，我没有想透。

南极仙翁指着我问三师叔："这位是？"

三师叔说："师侄辈的呆狗。"

南极仙翁又指着熊哥问："这位是？"

三师叔说："晋北帮的老三，江湖人称熊三哥。"

南极仙翁说："晋北帮虎豹熊，都是英雄豪杰。"

熊哥说："多谢江湖人士夸奖。"

双方简单寒暄过后，三师叔问："昨晚看到您逆水行舟船，仙童走水面，空中飘仙乐，我深表敬佩。老爷子的弟子，果然出手不凡。"

南极仙翁说："昨晚你也在场？"

三师叔点点头。

南极仙翁说："我这点微末道行，只能骗取世间愚昧男女，哪里能够

骗取探花郎？”

三师叔说：“我此前也没有想透，后来仔细想想，似乎有点参透了。”

南极仙翁说：“探花郎不妨讲讲。”

三师叔对着我说：“呆狗你试着先说说。”

我从昨晚到今天，一直都在想这个问题，我感觉到自己有点眉目了。我把自己的思路从头到尾梳理了一遍，慢慢说道：“我先说空中飘仙乐。空中飘仙乐，应该是最简单的，一个手持洞箫的人，藏在浓密的树枝中，月亮下面，谁也无法看清楚他，当两个仙童站在船头，船只逆水上行的时候，藏在树上的这个人就吹响了洞箫，于是，善男信女们以为天上飘下仙乐，而不知道是有人事先藏在树枝上吹奏的。”

我看到南极仙翁点点头，三师叔和熊哥的眼中充满了赞许。

我说：“我再说一说仙童踏水面。船只快要到土堆的时候，两个仙童从船上走下来，走在水面上，步履轻松。因为事先在水里打下了木桩，仙童踩在木桩上，向土堆走去。远处的善男信女们只看到仙童在水面上飘飘欲飞，却看不到仙童脚下的木桩。所以，就误以为仙童双脚踩在水面上。”

南极仙翁又点点头，三师叔和熊哥的嘴角含着笑意。

我说：“最后我在说说逆水行舟船。这是我想了很久，刚才才想通的一个问题。道馆的墙上挂着一截长绳，我看到长绳，一切才恍然大悟。道长坐在土堆上，土堆下有一个木桩，木桩上装着滑轮，滑轮上贯穿着绳子，绳子的一段在船头，另一端在一个人手中，这个人就藏在船舱里，他拉动绳索，船只就逆水而上。”

南极仙翁震惊地站了起来，他问三师叔：“这位后起之秀，师出何门？他日前途不可限量。”

第294章 老月又现身

三师叔说：“他是我的师侄，是状元郎的弟子。他天性愚钝，领悟极慢，当年大师兄收他为徒的时候，我总觉得收错了人，我们江相派的，哪一个不是晶莹剔透，绝顶聪明？而唯独他总好像不得窍门。但是，最近几年，他的过人之处才慢慢展露出来。世上男女千千万，而

人和人大不相同，有的人早慧，后的人晚熟，有的人聪明写在脸上，有的人聪明埋在内心。呆狗属于后者。”

南极仙翁问：“状元郎可好？”

三师叔说：“你还不知道吗？状元和榜眼都死于一场大火中。状元和榜眼何等聪明的人，却没有算过枪杆子。这个世界上，最厉害的，莫过于枪杆子。枪杆子里面出枭雄，枪杆子里面出政权。”

南极仙翁说：“当年跟着师父学艺，就听闻状元和榜眼的名号，可惜一直无缘相见。没想到状元和榜眼都死于非命。”

三师叔问：“老爷子一向可好？”

南极仙翁说：“我不见他，已有十年了。腊月二十，是老爷子的生日，今年我一定要回去瞧瞧老爷子。”

南极仙翁又问：“探花郎一行，要去哪里？”

三师叔说：“四海漂泊，无根无依，行处所行，宿处所宿。”

南极仙翁说：“如果探花郎不嫌弃，请在寒舍盘桓几日。”南极仙翁把他的道观不叫道观，而叫寒舍，可见和师父凌光祖当初一样，依靠出家人的身份来骗钱。不同的是，师父凌光祖依靠的是寺庙，南极仙翁依靠的是道观。

三师叔说：“不了，我们还有急事，需要赶路。”

南极仙翁说：“那就请探花郎一行，在此用过午饭，然后下山。”

三师叔答应了。

南极仙翁出去张罗了，我们也走出了房门，在院子里徘徊。这座道观并不大，但是看起来非常古老，房顶上长满了厚厚的一层苔藓，房门和木柱也有了虫蛀的痕迹，院子里有几棵高高的钻天杨，白色的树皮上长满了黑色的瘢痕，就像眼睛一样。看起来这座道观盖了足有上百年，而南极仙翁只有四十多岁，那么在南极仙翁来这里之前，道观里就有道士。可是，那些道士去了哪里？

我好多年都没有见到江相派的人了，突然在这里看到南极仙翁，感到非常惊异。我问三师叔：“你们刚才说老爷子老爷子，老爷子是谁？”

三师叔说："老爷子就是长江以北的总瓢把子。"

哦，我突然想起了那个天气阴沉的早晨，我和二师叔走进了一座平常而神秘的小院子，院子里的石头凳子上坐着很多江湖奇人，院子的最里面有一间房屋，我们走进去，拜见了一位神秘的老人。那位老人说："关键时候，你们可以使用我的名号。"二师叔说，这位老人就是长江以北的总瓢把子。

原来，南极仙翁是总瓢把子的弟子。

可是，我总感到很奇怪，总瓢把子那么大年龄了，当年我看到他的时候，他坐在半明半暗的阳光里，我看到他一把花白的胡子，神态安详，语调平缓，他的年龄少说也有七八十岁了，而南极仙翁只有四十多岁，总瓢把子怎么会有这样年轻的徒弟？听说总瓢把子当年是老佛爷的御用算命师，御用算命师，那是金字招牌，当然是不会在民间招收徒弟的。总瓢把子只有在当御用算命师之前，才可能招收徒弟。老佛爷已经死了四十年了，那么就是说，南极仙翁是在几岁的时候，跟着总瓢把子学艺的。这个实在让人不可相信。

就算南极仙翁是在几岁的时候跟着总瓢把子学艺，然而，总瓢把子的势力范围是在长江以北，黄河以南，他的徒弟怎么会来到遥远的塞北？而且，塞北偏远贫穷，不像长江两岸那么富裕，江相派都知道，选址很重要，要选在富裕地方，才能挣到钱，而总瓢把子的徒弟，不可能不知道这一点，既然知道这一点，为什么又会选址在不毛之地的塞北。

那么，只有一种可能，这个南极仙翁不是总瓢把子的徒弟。可是，如果他不是总瓢把子的徒弟，又怎么会知道江相派联络的口诀？

在所有江湖帮派中，江相派的保密做得最好，从来不会徒弟找师傅，从来都是师父找徒弟。听说有人想学江相派的秘笈，给师父干活三年，师父也没有接收；还有人给师父下跪半月，昼夜都跪在师父门前，师父也没有接收。想要进入江相派，靠的是天赋和运气。而且，师父只能带一个徒弟，将自己的毕生所学传授给徒弟，使得江相派的事业代代相传，永不泯灭。

这个南极仙翁浑身透着神秘。

我把自己的这些想法告诉了三师叔，三师叔说："我也看出来了，我们一定要小心为妙。"

熊哥说："我也看出这家道观透着古怪，大家都长个眼色，互相提醒。"

午饭很快就做好了，南极仙翁在院子里招呼我们出来吃饭。

饭桌就摆在几棵钻天杨的下面，坐在饭桌边的有南极仙翁和我们三个，南极仙翁的身后站着两个打扮成仙童的少年，还有一个矮胖的厨师模样的人在厨房里出出进进，端着做好的饭菜。

按照来客惯例，吃饭前先要喝酒，主客之间碰杯，以示敬意。南极仙翁端起酒壶，给桌子上的四个酒杯中倒满了酒，然后说："先喝为敬。"他自己端着先喝了起来。

主人喝过了，客人就不能不喝。我们三个端起酒杯，熊哥先用舌头尝了尝，就给我们两个使了眼色，我们明白，这酒被南极仙翁做了手脚。

熊哥手脚极快，别人都没有看到他是如何动作的，他酒杯中的酒已经变成了红色。熊哥把酒杯放在桌子上，故意惊讶地说："这是怎么回事？这是怎么回事？酒怎么变成了红色？"

南极仙翁说："怎么可能呢？"他凑过头一看，果然看到酒变成了红色，面上露出了尴尬之色。

熊哥说："我喝酒几十年，喝过的都是白色的酒，今天第一次喝红色的酒。"熊哥拿过酒壶，把自己杯子里的酒倒在地上，重新倒了一杯酒，然后又把我们酒杯中的酒都倒在地上，也重新倒过一杯酒。这次，酒杯里的就都是白色。

熊哥说："奇怪了，这次竟然都是白色的。"

熊哥拿过南极仙翁的酒杯，也给他倒了一杯。熊哥说："先喝为敬。"他喝了下去。

我和三师叔看到熊哥喝了下去，也举起酒杯，一饮而尽。

南极仙翁脸上的尴尬之色尚未褪尽，熊哥伸出手掌说："请，请。"

南极仙翁端起酒杯，脸色变成了猪肝，黑里透红，喝也不是，不喝也不是。

我已经看明白了。当初在嘉峪关的时候，那天夜晚，我遇到大排，大

排就是用这种设置了机关的酒壶，给她倒了一杯，给我倒了一杯。我喝了后，昏昏沉沉，神志不清；而大排喝了后，一点事没有。现在，南极仙翁又用这种设置了机关的酒壶来对付我们。

我行走江湖很多年，在嘉峪关遇到一次这种酒壶，在盐池遇到第二次这种酒壶，这种设置了机关的酒壶，所运用的手法都如出一辙。对了，大排是老月，这个南极仙翁肯定也是老月，这是老月害人的伎俩。

啊，南极仙翁不是江相派，而是老月。

这个老月掩藏得太深太深了，他熟悉江相派那一套，欺骗我们说他是同道中人，然后在我们放松了警惕后，对我们下毒。

南极仙翁端着酒杯，脸上神色变幻不定，忽而愤怒，忽而尴尬。终于，他把酒杯摔在了地上，大声喊道：“都出来！”

第295章 原来是老月

可是，周围没有反应。

南极仙翁加大了声音喊道：“都出来！”

周围还是没有反应。

南极仙翁的脸上变了颜色，脸上充满了疑惑与惶恐，熊哥变戏法一样，手中多了一把钥匙，他对南极仙翁说：“老道长，甭喊叫了，没有一个人能出来了。”

南极仙翁的脸色变得更加难看，他说：“你你”他说不出一句完整的话来。

熊哥说：“只许你使诈，难道就不能我使诈？”

南极仙翁左右看看，看到没有人，就高声喊道：“大傻，快点出来。”

大傻就是那个厨师，他手中拿着一把厨刀，斜吊着眼睛，光着脑袋，看起来就像镇关西或者牛二一样。他叉开双腿站着，看着南极仙翁问道：“你喊我做啥呢？”

南极仙翁指着我们，对大傻喊道：“把这三个砍了。”

大傻说：“好的。”就挥舞着雪亮的厨刀一步一颠地走过来。大傻行动迟缓，但是他的手上一点也不迟缓，他手中的厨刀在空中虚劈着，一会儿交叉劈着，一会儿十字劈着，只看到刀光闪烁，威势赫赫。大傻问：“是交叉劈开，还是十字劈开？”

南极仙翁说：“你想怎么劈就怎么劈。”

大傻说：“那我一个十字劈，一个交叉劈，另一个拦腰劈。”

我一听到他这样说，就知道大傻这个名字名副其实。我看到大傻挥舞着雪亮的厨刀冲过来，我做了一个金鸡独立的姿势，然后高声喊道：“玉皇大帝太上老君王母娘娘太白金星三十六洞七十二神仙前来听令，此处有一妖孽，快快擒来。”

我喊完后，就在原地转着圆圈，口中发出稀奇古怪的声音，声音听起来异常恐怖。大傻被我的气势唬住了，他站在原地，厨刀垂了下去。

我看着大傻说：“别说你一个人，我当初在千军万马中杀进杀出，血染征袍，死于我拳脚之下的亡魂没有上万，也有几千。我只需用一根小小的手指，就能够将你打翻。我精通南武当北少林八卦掌通臂拳精武门七十二路弹腿，现任武当道长是我的师兄，少林方丈曾来武当山上来切磋武艺，我不让师兄出手，我自己与少林方丈打斗，一招兜头一击，让少林方丈吐血而退。难不成，你的功夫比少林方丈更好？”

大傻老老实实地回答：“我当然赶不上少林方丈。”

我说：“我击败了少林方丈，从此名震江湖。为晋商做保镖的形意拳三兄弟前来武当山找我。我问，你们是一个一个轮换上，还是三人一起上。他们商量后，决定轮番上，因为如果他们三个人一起上，传出去后江湖上的人会怎么看他，师兄弟们会怎么看他，老婆孩子会怎么看他，他们会说形意拳没人了，三个人打我一个人。这三个人是三兄弟，老大、老二、老三。老大先上来了，和我比赛拳脚，我拿出了自己的绝招兜头一击，老大到了下去；老二不服气，又扑了上来，这次，他手中拿着一把单刀，我又使出了自己的绝招兜头一击，老二也倒了下去；老三看到情势不好，手中拿着两把刀砍过来，我同样只用一招兜头一击，老三也倒了下去。”

大傻听得入神了，他问：“兜头一击是什么招式？这么离开。”

三师叔拿着一根木棒，悄悄绕到了大傻的后面，突然抡出一棒，砸在

了大傻的光头上。三师叔说："这就叫兜头一击。"

熊哥把道观的大门关闭了，现在道观里只有我们三个、南极仙翁和两个道童。南极仙翁面如土色，两个道童浑身发抖。

道观的墙角有一堆柴草，柴草边有一个地洞，地洞上方盖着一块木格。木格下传来了叫喊声："放我们上来，放我们上来。"

熊哥说："呆狗，过去让他们别喊了。"

我走过去，对着地洞喊道："甭喊了，甭喊了，吵死人了。"

里面的声音乱七八糟传上来，有威胁的，有求饶的，有伯伯叔叔随口乱叫的，一个粗壮的喉咙喊道："有本事真刀真枪干，你们耍阴谋诡计，这算什么本事？"

我说："我们就只能耍阴谋诡计，我们再没有什么本事。"

我到灶房里找来火柴，出来看到地洞里的人用刀枪棍棒敲打着木格，要求上来。我抓了一把柴草，点燃后，隔着木格丢进了地洞里。滚滚浓烟涌了上来，地洞里传来了叫喊声、咒骂声、告饶声。

浓烟很快就消失了，地洞里的人又开始用刀枪棍棒敲打木格，要求出来。

熊哥在一边冷冷地看着，他说："呆狗，你就这点本事？"

我说："三哥你小看我呆狗了，我有七十二种花样，八十四种手段，这才是第一种。"

南极仙翁问："你们想要什么？"

熊哥说："现在和你无关了，这是我给师侄出的考试题。"

南极仙翁不敢再说话了。

我走进灶房，拿来了一罐辣椒面，把辣椒面全部撒在干草上，然后点燃后，塞进了地洞里，地洞里立即传出了撕心裂肺的咳嗽声，一声连一声，像拉紧的皮筋，即将要断裂一样。

熊哥笑着说："如果再加点花椒，就更香了。"

我说："那没问题，一定要有花椒的。"

我从灶房里又抱出花椒罐子，撒在了柴草上，点燃后，隔着木格丢了下去。地洞里的声音更可怕了，就像一根绳子上吊着千钧重量一样，随时都会断裂。

熊哥赞许地笑着说："等到地下这些人全死了，我们锁上道观大门，去盐池县衙报官，一个假道士在地洞里害死了一大批人。哼哼，到时候你假道士跳进黄河也洗不清。"

南极仙翁吓坏了，他说："我都说，我都说，我和你们往日无怨，近日无仇，想要加害你们的是大胖子，和我没得关系。"

熊哥拿起酒壶问："这个酒壶是怎么回事？"

南极仙翁说："这是老月常用的工具之一。酒壶在里面用铁片左右隔开，一边装着白酒，一边装着毒酒，酒壶盖子上有一个机关，想要倒出白酒，就把机关扳到毒酒那边，毒酒被挡出了，倒出来的就是白酒；想要倒出毒酒，就把机关扳到白酒那边，白酒就被挡出了。"

熊哥说："我早就知道你们老月会使出这种下作手段，多少英雄好汉，都倒在了你们的毒酒之下。我当年行走西域，就差点中了你们老月的诡计。"

怪不得熊哥这么厉害，他是老江湖了，一尝酒味，再一看这种酒壶，就知道了这里面有诈。

熊哥又指着地窖问："这下面都是些什么牛鬼蛇神？"

南极仙翁老老实实的说："都是我的朋友。"

熊哥说："既然都是你的朋友，那干脆弄死算球了。呆狗，造几个炸弹，把狗日的都炸死。"

我大声说："好的。"

南极仙翁听熊哥说让我造炸弹，他脸上是一种怀疑的神色，他认为我们在道观里造不出炸弹，因为道观里没有火药，没有铁皮。可是，等到南极仙翁看到我把酒坛子和油罐子都抱了出来，而且已经用棉花做引信了，南极仙翁终于看明白了，他也知道火苗点着了酒坛子和油罐子，巨大的冲击力就会把酒坛子油罐子炸成碎片，每一块碎片都是一把飞刀。

南极仙翁呆不住了，他知道如果地下这些老月死了，即使我们不杀

他，他也逃不了干系，大胖子的爪牙遍布天下，他就是跑到天涯海角，也会被追杀。他对着我下跪了：“求求你小兄弟，千万甭这样做，千万甭这样做。”

熊哥问：“下面都是些什么人？”

南极仙翁说：“都是大胖子手下的老月。”

熊哥问：“你也是老月。”

南极仙翁说：“我不是老月，我是江相派。”

熊哥说：“呆狗，把炸弹丢下去。”

第296章 遇到放蛇的

我一个腋下夹着酒坛子，一个腋下夹着油罐子，走向地洞口，三师叔在一边看着这一切，脸上带着微笑，他知道我和熊哥只是表演恶作剧，目的在于逼南极仙翁说出实话。熊哥看着我，面容很冷峻，不知道他心中在想什么。

突然，南极仙翁抓住一名小道童，推向了距离他最近的三师叔，那名收脚不住的小道童，把三师叔撞得趔趔趄趄。南极仙翁趁机逃向大门口，然而，大门已经被我关闭了，并且在里面挂上了铁锁。大门边放着一摞砖头，可能是修葺道观后剩下的。南极仙翁踩着砖堆子，爬上了围墙，眼看就要翻墙逃走了。

三师叔情急之下，操起桌子上的酒壶，向着南极仙翁砸去，酒壶准确地砸在了南极仙翁的后脑勺上，酒液四溅，酒香扑鼻。南极仙翁从墙上掉了下来，头重脚轻，头上脚下，他的脖子被扭伤了，发出痛苦的哀嚎。

三师叔射箭技术很高，准头肯定不会差的。

南极仙翁从地上站起来，脖子扭向了一边，再也扭不回来了。熊哥走过去，再次问他：“你是老月，还是江相派？”

南极仙翁说：“我是老月。”

熊哥又问：“你既然是老月，为什么又要冒充江相派？”

南极仙翁说：“我以前是江相派。”

熊哥看着我，笑吟吟地说：“呆狗，这位道士是个歪脖子，有碍观瞻，道士都是容貌清奇，仙风道骨，这幅样子怎么能做道士？你过去给他把脖子扭过来。”

我说：“好的。”放下了腋下的酒坛子和油罐子，走到了道士的面前。道士比我矮了半个头，我伸出双手，一只手放在了他的头盖骨上，一只手放在他的下巴上，用力向一边扳，给他矫正。南极仙翁发出了杀猪一样的痛苦叫声，他喊道：“我说，我都说。”

熊哥说：“你的底细我全都知道，就看你老实不老实，你如果说了实话，我就会放你离开，给你一条生路；你如果对我们隐瞒，我就把你放进地窖里，用炸弹把你们全都炸死。”

南极仙翁说："我说实话，我说实话。"

雄哥问："你从哪里学到江相派的秘笈？"

南极仙翁说："是我一个朋友告诉我的。"

熊哥不再搭理南极仙翁了，他转头向我，问道："呆狗，你说一个人最难忍受的皮肉之疼是什么？"

我说："是砍头。"

熊哥又转向三师叔，问道："探花郎你说。"

三师叔说："是火烤。"

熊哥问倒在地上，慢慢苏醒过来的大傻："你说一个人最痛苦的是什么？"

大傻老老实实地说："是兜头一击。"

熊哥说："我觉得都不是。二十年前，我见到一个和尚，和尚告诉了我一种方法，他说这种办法是任何人都不能忍受的。这二十年来，我一直想试一试，可惜都没有机会试。今天我就来试一次。"

熊哥转向大傻喊道："大傻，烧水，水烧开了给你两个大洋。"熊哥把两个大洋丢在地上，大傻摇动着肥胖的屁股过去捡起来，装在自己油腻腻的衣服口袋里，喜形于色。

大傻问："是烧一锅水，还是烧半锅水？"

熊哥说："你平时做饭烧多少水，今天就烧多少水。"

大傻说："好的。"他屁颠屁颠地走到灶房里去烧水。

工夫不大，大傻就烧开了水，垂着双手走出了灶房。

熊哥问："大傻，你都吃过啥肉？"

大傻说："吃过猪肉、狗肉、牛肉、羊肉，还吃过驴肉。"

熊哥说："这些肉好吃吗？"

大傻说："好吃。"

熊哥说："不好吃。"

大傻说："咋能不好吃呢？好吃着呢。"

熊哥说："这些肉比起人肉来，可就差的太远了。猪狗吃剩饭，牛羊吃青草，你都觉得好吃，那人吃的是饭是肉，人肉就更好吃了。"

大傻问："真的。"

熊哥说："当然真的，我还能骗你？你想不想吃？"

大傻说："当然想。"

熊哥说："想吃人肉就好，去灶房把砍柴斧头拿出来。"

大傻果真从灶房里拿出了砍柴斧头。

熊哥给我使了一个眼色，我们一人拉着一只手，将南极仙翁拉到了桌子边。将他的两只手按在了桌子上。熊哥对大傻说："照准这十个指头砍，你想吃哪根指头，就砍哪根指头。看下来后放进热水锅里煮。"

大傻犹犹豫豫地，不知道是该看下去，还是不该砍下去。一边的三师叔说："让我来替你砍。"

三师叔从大傻手中接过斧头，举过头顶，南极仙翁歪斜着脖子，尽管他看不到自己放在桌子上的手指，但是他知道三师叔要砍的是他的手指，他惊恐地高喊："不要，不要。"

三师叔一斧头砍下去，斧刃和桌面碰撞出迟钝的响声，斧刃砍进了桌面里。南极仙翁的声音都破裂了，他喊道："啊呀，我的手指，我的手指。"

南极仙翁喊了好几声后，感到手上没有疼痛，就停止了喊叫，三师叔说："我刚才砍偏了，重新砍一次。"

三师叔再次举起了斧头，南极仙翁肝胆俱裂，他哭着求饶："不要看，真的不要砍，我说，我都说。"

熊哥问："你从哪里知道江相派的秘笈？"

南极仙翁说："从总瓢把子的徒弟那里。"

熊哥问："总瓢把子的徒弟现在在哪里？"

南极仙翁犹犹豫豫地，不想说。三师叔举起了斧子，南极仙翁赶紧说："死了，死了。"

熊哥问："怎么死的？"

南极仙翁说："被老月他们害死了。"

熊哥问："怎么害死的？"

南极仙翁说："总瓢把子的徒弟叫高廉，有一年，高廉来到了盐池，在十字路口开个卦摊，上面拉条横幅，写着测算八字，收银二两。给人算个八字，就收二两银子，这个价钱实在太高了，就因为他收钱这么高，所以才引来很多人围观。盐池街上有一条恶霸，一见到外地人开摊，就去砸摊。这一天，恶霸带着人来到高廉的卦摊，说让高廉算他的八字，如果算的不准，就砸摊；如果算准了，就给二两银子。高廉问过了恶霸的生辰八字后，掐算一番，居然算得非常准，不但算准了恶霸父母的名字，恶霸和他老婆的名字，恶霸儿子的年龄，甚至还算出了恶霸家中有一颗苦楝树，苦楝树的树龄也说得非常准。恶霸望望四周围观的人，震惊不小，他没有想到高廉有这么高的技艺。"

我听着南极仙翁这样说，心中猜想：高廉所知道的这些，绝对不会是掐指算出来的。算命先生所谓的掐指，其实是掩人耳目，转移视线。当你的目光转移到他的手指时，他其实在眯着眼睛观察你。高廉能够说出恶霸家中这么多特点，仅仅依靠观察是不行的。盐池肯定不会是高廉第一次来的，他此前肯定来过，还很有可能不是来过一次，而是来过好几次。高廉熟悉了盐池的特点，知道了外地人摆摊，恶霸必定来踢摊，所以他一定要熟悉恶霸的情况，然后唬住他。只有唬住了恶霸，他的卦摊才能在盐池开下去。

我以为自己的推测很正确，然而，我没有想到，高廉的计策比我的计策更高一筹。南极仙翁接着说道："高廉放蛇，恶霸不知道，他中了高廉的道儿。高廉早在一年前，就派了一个人，跟着恶霸混社会，这个人把恶霸的一切摸得门儿清，就告诉了高廉，然后高廉才会出马的。恶霸在和高廉说话的时候，他身后那个人用江湖黑话把答案告诉了高廉，所以高廉能够回答非常正确。"

我听明白了，恶霸不是江湖中人，恶霸只是黑社会，黑社会只会耍半斤，打架斗殴，寻衅滋事，拿钱杀人，而江湖中人靠的是脑子。江湖有自己的一套语言体系，这就是江湖黑话，当高廉放出的蛇和高廉用

江湖黑话交谈的时候，黑社会的恶霸一句话也听不懂。

放蛇是一句江湖黑话，意思是把探子安插进去。

第297章 江相派中计

南极仙翁说，高廉每到一地，都会先放蛇。 放蛇是江相派的常用方法之一，这和当年师父给有癫痫病的人家屋后埋一颗羊头，我给人家房梁上刻一辆马车如出一撤。如果你遇到一个从不认识的算命先生，而算命先生把你的一切说得非常准确，你千万不要惊异，因为他已经放蛇了。至于谁是蛇，你肯定不会知道。你要是知道了，他就算不上江相派的人。

恶霸的一切都被高廉说得清清楚楚，恶霸终于相信高廉是算术高超的神仙。恶霸认为他明明不认识高廉，高廉也不认识他，而高廉又不是本地人，他要不是有高超的算术，怎么能够把他算得那么准。

恶霸让人给了高廉两个大洋，铩羽而归。高廉既然能够把他算得那么准，那他一定是能够掌控所有人命运的那个人，面对这样一个人，你除了惟命是从，还能怎么办？他要取你性命，他要让你遭殃，易如反掌。

恶霸的举动轰动了整个盐池。连恶霸都惧怕的人，一定是一个神鬼莫测的人。一个神鬼莫测的人，怎能不收人敬仰？

所以，高廉的生意异常火爆。高廉在盐池收钱，把他的蛇放在了下一个地方。高廉等到收到了足够的钱，就去下一个地方，故伎重演。

然而，高廉大意了，他没有想到这里是老月的老巢。

关羽大意失荆州，三师叔大意遭大排凌辱，行走江湖，就像行走堤坝，每一步都危机重重，每一步都杀机暗藏，任何一次疏忽大意，都会酿造灾难。

高廉日进斗金，惹恼了老月。以前，这里只有老月一家在捞钱；而现在来了高廉，老月们坐不住了，他们设计要干掉高廉。卧榻之处，岂容他人鼾睡。

有一天，邻近黄昏，高廉收好卦摊，准备离开，突然从远处来了一队骑马的人，他们拿出一张画像，对着高廉看了又看，然后说：“就是

这个人了，抓走。”

高廉问：“清平世界，朗朗乾坤，凭什么随便抓人？”

骑马的人说：“我们是延安府的人，延安府前日发生一起杀人案件，作案者为两个人，你是其中一个。”

高廉说：“从半年来从未离开盐池一步，怎么能去延安府杀人，你们抓错了人。”

骑马的人说：“杀人是有人证的，你陪我们去一趟延安府，如果不是你，自然会放走你，并送你一笔赔偿金。”

高廉问：“凭什么让我们相信你们是延安府的人？”

骑马的人拿出一纸公文，上面盖着延安府的鲜红大印，高廉将信将疑，但人命关天，他也只能跟着他们一起走。

黄昏时分，他们来到了岔路口，岔路口有一棵大柏树。大家坐在大柏树下休息，看到从另一条路上也走来了几个骑马的人。两边骑马的人都认识，他们在交流消息，那队人马抓住了另一个人，据说这个人是另一名凶手。

骑马的人拿出画像，就着愈来愈暗的余晖查看着他们，而且装着有意无意地让他们看到画像。画像中的人确实很像他们。

高廉相信，身正不怕影子斜，到了延安府，见到目击者，自然就会放了他。所以，高廉很坦然。

当天夜晚，他们住在一座村庄里。村庄只有几户人家，高廉和那个嫌疑人被关在牛圈里。现在，高廉知道了他叫王胡。

高廉很坦然，但是王胡一点也不坦然。王胡说，只要进了延安府，不脱一层皮是出不来的。天下乌鸦一般黑，天下官员一样贪，不如今夜逃走。

高廉犹疑不决。

到了夜半，来了两个巡视的人，高廉和王胡赶紧装着睡着了，那两个人走到了牛圈外，抽着烟袋，小声交谈，高廉和王胡凑过去偷听，他们断断续续地听到了准备杀死他们抛尸荒野，只提着人头去延安府。本来马匹就不多，现在多了他们两个人，行动更不方便。提着两颗人

头，也能够回去交差。

那两个人离开了，高廉终于决定逃走。

天快亮的时候，高廉和王胡逃出了牛圈。他们鼓弄门栓的声音引来了值班放哨的人，那个人大喊大叫，所有人都起来了，他们在村庄四处寻找，高廉和王胡躲在壕沟里，没有被发现。

天色亮了，高廉和王胡不敢走大路，只捡偏僻的山中小道行走。他们走到晚上，来到了一座小镇。他们睡在一张炕上，吃在一个锅里，高廉把王胡当成了自己最好的朋友，他们确实是生死之交。

两天后，高廉来到自己寄住的盐池客栈，想要找到这半年来挣到的钱，却发现已经被小偷偷走了。

王胡说，现在谁还顾得上钱，保命要紧，快点走。延安府要是杀个回马枪，我们都没命了。

高廉跟着王胡来到了王胡的一个亲戚家。这个亲戚家住在很偏远的山沟里，到了夜晚，山沟里经常有狼群光顾，他们准备在这里躲避一段时间，然后再出去打探风声。

王胡说：“我们在这里也不是长久之计，我这家亲戚很吝啬，你看他总是给我们甩脸子。”

高廉说：“你跟着我出去吧，你只要跟着我，根本就不愁没钱花。”

王胡问：“你有什么办法挣钱？”

高廉说：“实话告诉你，我是算命先生。”

王胡容貌英俊，头脑反应快，关键时刻当机立断，高廉觉得王胡是他传授手艺的绝佳人选，而且，两人机缘巧合，让他们都被当成罪犯，走到了一起。谎言说了一千遍，就成了真理，就连说谎话的人都会相信。高廉是江相派传人，他不断给人算命，最后，连他自己都相信了人是有命运的。

高廉就收王胡为徒。他把拜师仪式、江湖春点、同门暗号、江相派秘笈全都传授给了王胡。他认为王胡就是他的接班人。

直到有一天，他喝了王胡亲口给他倒下的药酒。他在临死前，才终于明白了，自己一手栽培的徒弟，是一条盘在自己身边的毒蛇。

熊哥问南极仙翁："是不是用这种酒壶倒出的药酒？"

南极仙翁说："是的。"

三师叔把我拉到一边，悄悄问："你见过总瓢把子？哦，就是总舵主。

我点点头说："是的。"

三师叔说："你找个机会，把这一切告诉总瓢把子，让总瓢把子赶快找个徒弟，传道授业，不能让这一脉后继无人。"

我说："好的，我一定尽快去。"

熊哥问："这个王胡是老月？"

南极仙翁说："是的。"

熊哥问："那你怎么知道我们来盐池？"

南极仙翁说："你们杀死了大排，消息传到盐池，大胖子决心为大排复仇，就让我们在这里设局等候。我们等了很久，也没有你们的消息。就在我们准备撤走的时候，传来你们出现在盐池西边的消息。大胖子知道你们是江相派，就想用对付高廉的办法来对付你们。让我们假扮成江相派，在这里等候你们，然后让你们放松警惕，害死你们。这一切都是大胖子的主意，和我们真的没有任何关系。"

熊哥问："大胖子现在在哪里？"

南极仙翁说："在县城里。"

熊哥又问："王胡呢？"

南极仙翁说："王胡已经死了。"

熊哥问："王胡怎么死的？"

南极仙翁说："得心绞痛死的。这是报应啊。"

熊哥问："你这些话都是真的？"

南极仙翁说："如果有一句谎话，你就把我丢进开水锅里。"

熊哥不再说话，他在院子里转来转去，转到了南极仙翁背后，突然问道："高廉长什么样子？"

南极仙翁说："瘦长脸，高个子。"

熊哥突然转身对我说："呆狗过来，把王胡丢进开水锅里。"

第298章 宴席终会散

南极仙翁脸色突然煞白煞白，浑身如筛糠，他说："我说的都是实话。"

熊哥呵呵大笑，他说："王胡不是已经死了吗？你怕什么？"

南极仙翁突然醒悟过来，他抽打着自己的脸，悔恨不已。熊哥说："就凭你这点毫末技艺，也敢在我面前卖弄。我开始走江湖的时候，你娃还流着鼻涕哩。"

南极仙翁说："我服你了，我服你了。可是，我有很多事不明，你为什么就知道酒里有毒？你为什么就知道地洞里有人？你为什么知道王胡就是我？王胡确实是我的名字，但是我已经不用很多年了，也没有几个人知道我是王胡。"

熊哥笑着说："我说给你听，让你心服口服。你在酒中放了曼陀罗花蕊，曼陀罗花蕊可以让人昏厥。但是，曼陀罗花蕊有一种苦涩的味道，我用舌头一尝，就知道酒里面下了毒。其实，就算酒里面没有下毒，我也不会喝酒，因为在喝酒前，我已经识破了你的阴谋。"

南极仙翁呆呆地看着熊哥，想听他继续说下去。

熊哥说："你刚才出去准备午饭的时候，我在院子里转悠，突然，我在墙角听到一声咳嗽声。这个院子里只有七个人，我们三个，你们四个，你们四个都不在近旁，我们三个没有咳嗽，那么咳嗽声是谁发出来的。我看到了地洞。地洞上盖着木格盖板，我不知道这里面会不会有人，就点着了一把火，扔进地洞里，地洞里立即传来了杂乱的躲避的脚步声，于是，我知道这里隐藏着一个巨大的阴谋。"

南极仙翁的脸上出现了懊恼的神色。

熊哥接着说："我悄悄走到道观大门后，把铁锁拿过来，将地洞的木

格盖子锁上了。这样，不论地面上发生了什么事情，里面的人都上不来。我做的这一切，没有人知道。”

南极仙翁说：“我只是在灶房走了一圈，你就干了这么多事情，我怎么一点也不知道？”

熊哥说：“怪只怪地洞空气污浊，传出咳嗽声、喷嚏声。地洞里为什么会有人，藏在里面的人想要干什么，显然只会对我们不利。我们这一行里有一种空空妙手，想来你也知道的。”

南极仙翁懊恼地说：“原来是这样。”

熊哥接着说：“想要判断谁是王胡，一点不难。逆水行舟船，仙童踩水面，空中传仙乐，这是江相派的招数，如果你仅仅是老月，你断然不懂你跟这些招数。老月的骗术和江相派的骗术虽然很相似，但是有本质区别。江相派的招数，与神鬼有关，与算卦算命有关；老月的骗术，与神鬼无关，与算卦算命无关。你假扮南极仙翁，你手下两个孩童假扮仙童，这明显是江相派的招数；而且，你和探花郎交谈，对江相派这一套非常熟悉。一个普通的老月，是不可能了解这么多的。你说，你不是王胡还能是谁？”

南极仙翁说：“可是，你为什么认为王胡就是我？”

熊哥说：“我本来不敢断定你就是王胡，只敢断定你和那个王胡关系密切，但是，你的房间里挂着一幅画，这幅画暴露了你的秘密。这幅图画上有一个老道，坐在松树下吹箫，远处白帆点点。画面上有一首诗歌，诗歌暴露了你的秘密。”

南极仙翁问：“什么秘密？”

熊哥说：“这首诗歌是这样写的：相思山中庵，江风入愁眼。胡不归去来，王孙路漫漫。这幅画和这首诗都很不错，但是，把这首诗歌的第一个字取出来，倒着念，就是王胡江相。我可以断定的是，这幅画是高廉所画，这首诗是高廉所写。这幅画是高廉送给王胡的，如果这不是王胡的房间，又为什么会挂这样一幅画。”

熊哥顿了顿又说：“你在刚才对我的讲述中，完全可以不提王胡。但是，你觉得事情已经过了这么多年，而且没有人知道你叫王胡，你觉得说了王胡的名字也无所谓。而且，为了能够顺利告诉我们这些，以表示你没有说谎，所以你用了王胡的名字。你也知道房间里的那首诗歌中隐藏着王胡的名字，高廉在送你这幅画的时候，一定给你说过这

些。但是，你低估了我的能力。”

南极仙翁说：“我本以为天衣无缝，没想到居然有这么多的漏洞。”

熊哥说：“不管你说不是高廉的徒弟是不是王胡，就算你不说王胡，另外说一个名字，我也知道你就是王胡。”

南极仙翁说：“我总以为走江湖的都是粗豪汉子，没想到还有像你这样懂得诗词的人。”

熊哥突然变得黯然神伤，他说：“我小时候的愿望就是走江湖，称为江湖豪杰。这么些年来，风风雨雨，历尽磨难，我倒想考取功名，做官一任，造福一方。可惜，大清寿终正寝，我的仕途梦也结束了。”

熊哥刚刚说完，一直没有说话的三师叔问：“大胖子在哪里？”

南极仙翁说：“在县城里。”

三师叔问：“在县城哪里？”

南极仙翁说：“在县城十字口，门口有两棵树，一棵是皂荚树，一棵是洋槐树。”

熊哥问南极仙翁：“我们说了这么长时间，地洞里的人应该都还没有吃饭吧。”

南极仙翁说：“是的，没有吃饭。”

南极仙翁说：“我刚才在灶房门口向里望了一眼，就知道你们做了多少人的饭。我们地面上才有这么几个人，灶房那些饭肯定是给地洞里的人做的。你快点给他们送进去吧。”

南极仙翁脸露犹疑之色。

熊哥说：“地洞里的人已经饥渴难耐，别人送饭进去，肯定会遭受一番毒打，因为送饭太晚了。但是，只要你送饭进去，就没有问题了，因为他们只会听命于你。”

南极仙翁想了想，就提着装着馒头的蔬菜的篮子，来到了地洞边。熊哥打开了地洞上面的铁锁，放南极仙翁走进去。

南极仙翁一走进去，熊哥立即关上了木格盖门，然后又加了锁。熊哥

对着里面的人喊道："就是这个道士告诉我们，你们在里面的。"

里面响起了闹嚷嚷的叫喊声、咒骂声、捶打声，和南极仙翁的告饶声。地洞之上，熊哥看着我们，掩嘴偷笑。

当天夜晚，我们来到了盐池县城，找到了县中心十字路口的那座院子，院子前有一棵皂荚树，一颗洋槐树。

然而，大排家警戒森严，家中还喂养着好几只大狗，我隔墙丢进去一粒石子，几只狗的叫声立即响起，它们的叫声沉闷，一听就是膘肥体壮的大狗。

狗的叫声停歇后，我爬上了那棵洋槐树。皂荚树的枝条上长着尖刺，是不能攀爬的。洋槐树的上面也有尖刺，但是要比皂荚树少了很多。

我爬上洋槐树，藏身在树枝间，偷偷地居高临下向院子里窥视。我看到院子里有几个晃动的身影，他们的脚步轻悄悄地，就像猫一样。

我知道今晚不能对大胖子下手了。他肯定已经得到了道观的消息。

我们只好离开盐池县城，决定以后再找机会干掉大胖子。老胖子是老月的头儿，留着他终是祸患。

那天晚上，我们离开了盐池。此后，一路顺风，我们顺利来到了张家口。

张家口还是那个张家口，街道上的店铺还是店铺，大街上行走的骆驼还是骆驼，只是，龙威镖局不见了。

龙威镖局不见了，嘉兴镖局也不见了，他们都是中国最后消失的一批镖局。

第299章 中日擂台赛

行走在空荡荡的街道上，我的眼泪流下来，风吹着我，我的脸上有两行冰冷的感觉，我看到迎面而来的很多人看着我，他们的眼神中充满了惊讶和疑惑，但是我不管不顾，一任眼泪滂沱而出。

很多年，我都没有流下这么多眼泪。

奔波了这么远，历尽了这么多的磨难，我伤痕累累地来到张家口，却发现燕子不在了，丽玛也走了。燕子在哪里，我不知道；丽玛为什么要走，我还不知道。北方的大地异常辽阔，北方的天空异常高远，我到哪里才能找到燕子？在遥远的西域，那个美丽却总是劫难重重的回族女子，她好吗？

人生，为什么总是痛苦多，欢乐少？欢乐总是转瞬即逝，而痛苦总是如影随形。

那些天里，我每天都徘徊在张家口的街道上，满怀希望地能够在下一个转角处，看到燕子的身影。

但是，我总是不能如愿。思念如同一群蚂蚁，在凶猛地啃咬着我的心，直到把我的心咬成空空的大洞。夜晚，我总是忍不住泪眼朦胧。我知道燕子就在张家口，她一定在张家口。然而，我们相距如此之近，却又如此遥远。

有一天，我们在饭店吃饭，突然听到邻桌的人在交谈，他们说，有个日本人在张家口郊外摆擂台，声称要打败中国所有高手。

那时候，日本已经占领了东北九省，华北形势危如累卵，全面抗战箭在弦上，一场更大的战争如同乌云一样笼罩在头顶上，说不定什么时候就会大雨倾盆。日本为了摧毁中国人的反抗意志，想尽了各种办法，包括让日本浪人在中国设擂比武。

三师叔一听，就说：“我们去哪里吧。”

熊哥和我都说好。

熊哥是妙手空空儿，他的偷窃技艺出神入化；三师叔是江相派的探花郎，他装神弄鬼以假乱真；我是江湖杂家，任何一种江湖技艺，都有涉猎。但是，我们的拳脚功夫都很一般，仅仅能够自保，但我们都想去看看擂台大赛。

擂台设在张家口通往京津要地的交叉路口，通衢要道，四通八达，来来往往的人很多。我们去往那里的时候，看到人山人海，热闹非凡。

擂台搭在一块空地上，擂台的四周都是人，人头攒动。一个大汉坐在擂台的一角，挺直上身，闭着眼睛，一副超然物外的模样，看起来很装逼。听旁边的人议论说，那个人就是日本武士。

一个拿着大喇叭的人在台上高喊：“今天是设擂第二天。昨天，山本

武士等候一天，没有人敢上来比武。现在，所有的中国人仅有两天机会，今天和明天，明天过后，如果还没有人敢上来比武，山本武士就成为赢家，所谓的支那武术，只是一种舞蹈；所谓的支那人，都是胆小的猪。你们不配在生活在这里，赶快腾地方走人。”

台下的人都听出了台上那个人语含讥讽和轻蔑，但没人敢上去迎战。台上的日本人站了起来，伸胳膊蹬腿，斜睨着台下的人，眼神中充满了轻蔑。

我听得义愤填膺，想要跳上台去，把这个狂傲的日本武士打下去，可惜我没有高深的功夫。

台上的日本人看到没有人敢上来迎战，干脆把裤子脱下来，露出了裹档布和两瓣屁股，对着台下羞辱。那时候的日本人都不穿裤头，穿的是裹档布。我看到三师叔和熊哥都脸含怒色，但他们都没有高深的功夫，不能上去迎战。

突然，我听见人群中有一个声音喊道：“小日本，甭张狂，老子上来教训你。”

有一个人走出了人群，走到了后台，想要沿着台阶走到擂台上，可是，台阶处站着两个日本武士，他们拿着刀，恶狠狠地比划着，不让他从这里上去。那个人没办法，只要攀着木柱，一下一下爬上了擂台。

他爬上了擂台后，向四周的人群抱拳致意，我一看，叫出声来，他居然是小眼睛。

小眼睛穿着坎肩，手臂上肌肉虬张，镖局没有了，他再也不是镖师打扮，而是街头卖艺的打扮。他再也不是镖师了，他成了街头卖艺的。

两人在台上一句话也没有说，列了个架势后，小眼睛就猛冲猛打，他的拳头雨点一般，对着日本武士狂轰滥炸。日本武士招架不住，连连后退，台下一片轰然叫好声。

可是，叫好声还没有停歇，台上形势发生了逆转，被逼到台角的日本武士突然倒身，他抓住小眼睛的坎肩，将小眼睛抡下了擂台。

台下的人群一下子傻眼了，忘记了叫喊。

日本武士用的是柔道的招式，而那时候的中国人很少见到柔道。

小眼睛被抡下去后，日本武士洋洋得意地围着擂台转了一圈，向人群伸出了小拇指。

人们咬牙切齿，却也无可奈何。

突然，人群中站起了一个人，他像一只蜻蜓一样，踩着前面人群的肩膀，飞快地跑到了擂台旁。被踩了肩膀的人刚刚反应过来，却只能看到他的背影。

那个人来到了擂台旁，抓住伸出的椽头，一个鹞子翻身，就稳稳地落在了擂台上。

日本武士突然看到擂台上多了一个人，后退两步，列出一个架势，嘴巴里呀呀叫着，给自己壮胆。手拿大喇叭的人赶紧走出来，他说这种车轮战是不公平的，应该遵从比赛规则。

日本武士换了一个人，这个日本人一上来就像只大猩猩一样拍打着自己的胸脯，绕台一周，边拍边喊，看起来异常滑稽，但是没有人笑。人们都知道一场激烈大战即将上演。

台上的那个中国人面向四周抱拳行礼，我看到他居然是光头。

光头穿着中式对襟衣服，看不出他现在的身份，尽管隔得很远，但是我还是看出来他脸上多了一层沧桑。岁月是把杀猪刀。

台上的比武开始了，此前我从没有仔细看过光头的表演，今天一看，才让我大开眼界。光头是龙威镖局的总镖头，他在丝绸之路上名头很响，看来绝对不是浪得虚名。光头的武功很扎实，一招一式都力量十足，看起来很有气势。可是，那个日本人看起来功夫也不弱，他没有和光头硬碰硬，他也知道和光头硬碰硬，不是光头的对手。

我低头对三师叔和熊哥说：“台上就是光头，武功非常好，他是刚才那个小眼睛的师父。”

熊哥说：“不对，不对。你快看。”

我抬头看去，看到台上的光头步步后退，显得力量不支。而那个日本人步步紧逼，他的脚踢在光头的身上，立即有血迹溅出。

熊哥说：“我明白了。”

我问：怎么了？怎么了？“

熊哥说：“狗日的日本人耍花招。”

熊哥的话刚刚说完，光头就从台上栽下来。人群呼啦一声向后涌来，又向前涌去。有人高喊：“啊呀，浑身是血，快点送医院去。”

我想要挤上去，可是挤不上去。人群密密麻麻，密不透风。

台上，日本人更加骄狂，在上面踱着方步。

我焦急地问：“怎么了？怎么了？到底怎么回事？”

熊哥说：“妈的小日本使阴招。”

我问：“怎么了？”

熊哥说：“你还看不出来吗？这个日本人的鞋上肯定有机关。光头是练武之人，皮粗肉厚，被别人踢几脚不会有事的。可是这个日本人只要踢在光头身上，就有血迹溅出。日本人的鞋上肯定有机关。”

我说：“现在该怎么办？”

熊哥说：“我们到前面去，想办法偷一只这样的鞋，让大家看，把日本人的伎俩揭露出来。”

第300章 枪法太臭了

我们在人群的夹缝中穿行，我心中牵挂着光头的伤势，想很快见到他，可是人群密密实实，就像堆在一起的柴禾一样，总也分不开。光头肯定是和小眼睛一起来的，可是，还有人来吗？光头身体受伤，从一人多高的擂台上跌落下来，一定生命垂危，小眼睛一个人又怎么把他送到医院里？

人群像大风过后的海面一样，又恢复了平静。光头可能被抬走了。台上的日本人伸胳膊踢腿，显得骄横不可一世。台上有人在大声叫喊着，咒骂声，台上的日本人做出让台下人上擂台的手势，但没有一个人敢上去。

突然，我感觉一股风从头顶上掠过，抬头一看，看到有一个人像大鹏展翅一样，从人群上空飞掠而过，稳稳地落在了擂台上。他一松手，一根绳索晃晃悠悠地从擂台上垂下来。人群里发出了一声惊呼，都在

感叹这个人绝妙的身手。

这个人一落在擂台上，一句话不说，对着那名张狂的日本人拳打脚踢。日本人在台上转着圆圈，身上中了好几下，倒在了地上。那个人转着圈追打日本人，他转过脸来的时候，我禁不住惊叫起来：“豹子，豹子啊。”

裁判手持喇叭上了擂台，他要阻止豹子继续撵打日本人。豹子伸出拳头，对着裁判晃了晃，裁判吓坏了，赶紧躲在了擂台一角，不敢再吭一声。突然，擂台上又上来了一名日本人，他从后面偷袭豹子。台下的人齐声高喊：“后面来了日本人，后面来了日本人。”

豹子还没有来得及转身，空中又有一个人掠过，绳索搭在头顶的树枝上，他抓着绳头，一荡就荡在了擂台上。后上来的日本人猝不及防，被他一脚踢了一个跟头。我看到那个刚刚荡上擂台的人，是响马瘦子。

现在，擂台上有了两个中国人，两个日本人，他们在捉对厮杀。豹子的拳脚非常快，密如雨点，他根本就不给日本人机会，日本人想要起脚踢他，但是被豹子逼得连连后退，根本就没有机会起脚。响马瘦子的脚踢在日本人身上，日本人就呲牙咧嘴，好像异常痛苦。阳光照在擂台上，我看到响马瘦子的鞋底发着亮光。

三师叔说：“还是瘦子有心眼，瘦子的鞋是特制的，鞋底是铁的。”

熊哥说：“不会是铁的，铁的太重了，瘦子穿上铁制的鞋，踢不出这么快的脚。我看应该是木头鞋底，下面订了一层铁皮。”

台下的人发出阵阵助威声，他们都看出来，豹子和瘦子占了上风。豹子的拳脚急如星火，挟裹着风声，日本人只有招架之功，没有还手之力。瘦子的拳脚力量十足，总是在日本人刚要起脚的时候，他的拳脚已经落在了日本人的身上。

豹子和瘦子都是江湖上的上等人物，这场比武看起来是稳操胜券。

擂台上电光火石的搏斗只有很短的时间，豹子将那名日本人一脚踢在了擂台下，日本人一掉下来，围观的人就冲上去，用脚踩踏，日本人发出了痛苦的哀嚎。另一名日本人也被瘦子打倒在了擂台上，瘦子连着踢了几脚，日本人也从擂台上滚了下来。

突然，擂台上出现了好几名拿着枪的警察，他们扑上来要抓豹子和瘦子。豹子和瘦子从擂台上跳下来，钻入了人群中。

那些警察看到豹子和瘦子逃入了人群中，就攀着擂台边的木柱子溜下来，追入了人群中。人群像受惊的羊群一样逃散，叫喊声，咒骂声，呻吟声，响成一团。

几名警察拿着枪在豹子和瘦子的身后紧追不舍，他们边追边吹着哨子，叫喊道："抓住凶手，抓住凶手。"

我想，这伙警察肯定是拿了日本人的钱，当了日本人的狗腿子。日本人摆设擂台，既然叫嚣谁都可以来打擂，那么豹子和瘦子把日本人打死打伤，都在情理之中。日本人把光头打下了擂台，没有看到他们出面；而豹子和瘦子把日本人打下了擂台，他们立即跑了出来。

豹子和瘦子在前面跑，警察在后面追，我们三个在最后跑。两边是惊慌失措奔逃的人群。经过了一座正在修建的房屋旁，熊哥捡起了一块砖头，扔过去，准确地砸在了跑在最后面的一名警察的后脑勺上，那名警察一个倒栽葱倒在了地上，手中的枪扔在了几米远的地方。

三师叔跑过去捡起枪，他问我："呆狗，你会打枪？"

我说："会的。"

三师叔说："你藏在砖堆后面，对这些黑狗放一枪。"

警察的枪是老套筒，这是那时候中国军队和警察最常用的装备武器。我当年在军阀队伍里，也用的也是这种步枪。我把老套筒拿起来，躲在砖堆后，瞄准了那群警察。可是，那几个警察总像跳蚤一样在我的枪口前跳跃，让我无法捕捉。

他们越跑越远，前面是个转弯，豹子和瘦子已经转过了弯，枪口前只剩下了那几个黑狗，我努力瞄准他们，放了一枪。枪子像只知了一样，一路尖叫着，不知道飞到哪里去了。几个警察突然听到身后传来枪声，魂飞魄散，他们赶紧趴在地上，撅着屁股，惊慌的眼睛四处张望着。

三师叔和熊哥躲在房屋后面，看到那几个警察惊慌万状的模样，忍不住偷偷笑。

三师叔说："呆狗，再给黑狗一枪。"

我瞄准了一名警察，又开了一枪，枪子一路尖叫着，又不知道飞到哪里去了。但是，警察终于看清了枪子来自哪个方向，他们对着这座还没有建成的房屋一起开枪。警察的枪法和我比起来，也好不到哪里

去。我只听到枪声像爆豆一样，七嘴八舌地响成一团，但同样不知道枪子落在了哪里。

我想开枪还击，可是一扣扳机，居然没子弹。警察也是穷警察，一个人仅仅配发两颗子弹。

我不开枪，对面爬在地上的警察也没有开枪，他们枪里面的子弹打光了，老套筒就变成了烧火棍。

我把没有子弹的老套筒夹在砖堆上，故意让对面的警察看到。然后，我悄悄溜到了房屋后，和三师叔、熊哥跑远了。

我们兜了一个大圈，看到天色渐渐阴暗，在来到砖堆旁的时候，看到那几个愚蠢的警察，还爬在地上，一丝不苟地望着那座尚未建成的房屋。

我们掩嘴偷笑。

豹子、瘦子、光头、小眼睛，他们都在张家口。既然他们在张家口，那么很有可能虎爪和燕子也在张家口。刚才人群奔逃，冲散了我们，现在想要找到豹子他们，实在太难了。

刚才打擂的时候，先是小眼睛上去，接着是光头，再然后是豹子和瘦子，估计他们四个人是在一起的。我们只要找到他们之中的一个人，就能够找到其余的人。

可是，张家口这么大，怎么才能找到他们？

我说："光头受伤了，他们会不会在哪家医院养伤？"

熊哥说："按理来说，应该是这样的，但是，光头是打擂受伤的，日本人一定不会放过他。我估计他不会去医院治伤的。"

我问："那会在哪里？"

熊哥说："张家口这么大，确实很难找。"

三师叔说："我倒是想到了一个地方，日本特务再多，也不敢去这个地方？"

我和熊哥都凑上去，急切地问道："是哪里？"

三师叔说："是教堂。"

那时候的教堂除了让人祈祷，还给人治病，教堂里的神父，有很多都是医术不错的医生。

第301章 下毒警察局

三师叔接着说："目前，在到处找豹子他们的，有两种人，一种是日本特务，一种是警察。我倒是有个好办法，能够整治这些人。"

熊哥和我都来了兴趣，一齐凑过去问道："有什么好办法？"

三师叔说："给他们投毒。他们中毒了，自然就不会找豹子他们了。"

我笑着说："这确实是一个好办法。"

熊哥说："这个办法好是好，不过很费时间。日本特务和警察住在哪里，我们要打听，毒药我们要买，在哪里买，如何下毒，都是个问题。"

三师叔说："日本特务和警察的住所，应该能够打听到；至于毒药，我们都对张家口不熟悉，不知道哪一家药铺是江湖人开的，估计很难买到毒药；如果买到了毒药，就想办法给他们下毒。关键问题是，怎么才能买到毒药。"

我想起了那一年跟着二师叔跟踪那个玩嫖客串子的，我知道和药铺的江湖中人怎么联络。我自告奋勇地说："我去找药铺买毒药。"

三师叔指着远处说："那好，小心为妙。买好了药材后，我们在岳王庙汇合。"

远处有一道山坡，山坡上有一座庙，庙里供奉着岳飞岳王爷。很多年前，这片土地是大宋的，后来被金国人占领，金国强盛的时候，整个黄河以北都是金国的。沦陷了的大宋人盼望着岳王爷带兵打过来，他们在山上偷偷供奉岳王爷。后来，金国灭亡了，这座庙得到重修，一直保存到今天。全张家口的人都知道这里有个岳王庙。

张家口最大的那家药铺叫济世堂，里面光伙计就有十几个，药铺靠墙立着一圈木柜子，柜子上有很多小抽屉，抽屉里放着各种各样切割好的中药，抽屉口写着中药的名称，什么远志、防风、柴胡但是我不知

道哪些药材有毒。此前，我跟着二师叔追踪那个玩嫖客串子的时候，只知道半夏有毒，能够致人哑巴；这次跟着三师叔和熊哥在盐池，只知道曼陀罗有毒，能够致人昏厥。

我走进济世堂，问一名正在扫地的伙计："掌柜的在哪里？"

伙计上下打量着我，问道："你要抓什么药？"

我说："我有要紧事情，给掌柜的说。"

伙计又上下打量了我一番，然后说："你等一下。"就走入了后院。

我坐在药房里，看到不断有人来抓药，药师用戥子称好药材，用粗糙的土黄色的方形纸张包好，用纸绳子包扎好，交到买药人手中。戥子是一种称量东西的工具，很小很小，用铜打制而成，上面有刻星，精确到了几两几钱。

掌柜的出来了，他是一个保养极好的老年人，很瘦，筋骨凸显，但是很精神，眼睛炯炯有光。掌柜的问我："是你找我？什么事情？"

我说："吃搁念的？"

掌柜的疑惑不解地望着我，问道："你说的是啥？"

我明白他不是江湖中人，我说："有一种药材叫吃搁念的，掌柜的你这里有没有？"

掌柜的皱着眉头想了想，说："我这里的药材是全张家口最全的，没听过你说的这种药材，吃搁念的？还有没有别的名字？"

我说："我可能记错了名字，回去再问一下，对不起。"

掌柜的笑容可掬把我送到门口，他说："没事没事，你回去问清楚了，再来抓药。"

那天，我把张家口的几家大药房都跑遍了，发现没有一家是吃搁念的人开设的。江湖中人做生意，都是做的大生意，因为有江湖中人明里暗里帮忙。如果张家口的大药房都没有吃搁念的，那么小药房就更不会是吃搁念的人开的了。

到了夜晚，我走在张家口愈来愈暗淡的街道上，心中充满了惆怅。我知道，如果没有吃搁念的在药铺，是根本不可能买到毒药的。如果你

贸然走进药房里说："给我来包毒药。"药房里的人轻则把你打出门，重则拉你去报官。

我在街道上一直徘徊到夜半，不知不觉又走到了济世堂门口。济世堂早就关了门，只有门口挂着的两个大红灯笼，在风中无声地缓缓摇晃，照耀着牌匾上"济世堂"三个金黄色的大字。我在济世堂门口站了一会儿，突然想到了一个好主意，把这些药材，每样都拿上一点，打包拿回去，三师叔和熊哥行走江湖，见多识广，他们肯定认识的。

济世堂是药铺，可能从建成之日起，就没有老荣光顾过，所以，我爬上围墙后，投石问路，院子里没有任何回应，他们压根就不会想到，居然会有人来偷药材。药材是治病的，治病的时候，每种药材需要多少，如何搭配，都有严格的规定，你有钱，就来买药；你没钱，郎中也会给你治病的，在过去，从来没有哪一个郎中因为你没钱，就不给你看病了。所以，自古到今都没有人去药房行窃。我可能是第一个偷药材的。

我翻墙进去药铺，药铺后门虚掩着，我轻轻推门进去，从墙角拿了一个药包。这个药包很大，足有半人高，是装那些尚未切割的药材的。

我把药包放在地上，张开口子，打开抽屉，见到什么药，就抓什么药，各种各样的药材，装了满满一药包，然后，我背着药包出去了。

我气喘吁吁赶到岳王庙的时候，已经到了四更，三师叔和熊哥还没有睡着，他们在等着我。

月亮照进庙宇，照耀如同白昼。月亮边有几朵浮云，看起来就像水墨画一样。我打开药包，让他们分辨，哪些药材是有毒的。三师叔抓起一把，放在鼻子下闻了闻；熊哥也抓了一把，放在鼻子下闻了闻，都摇摇头说，他们对医药不懂。

医药博大精深，饶是三师叔和熊哥在江湖上行走多年，也不精于此道。

三师叔说："人常说，是药三分毒。干脆这样，把这些药材全部投出去，看能不能毒死他们。"

我说："这么一大包药，怎么投毒？投到哪里？"

熊哥说："水缸里。"

三师叔说："水缸不行，药材放进去，就飘在上面，他们会怀疑的，

把水缸里的水倒了，重新挑一缸。啊呀，对了，就丢在水窖里。”

那时候，张家口和西北一样，都缺水吃。每个单位都备有水窖，没有水窖的，就只能去远处的河里挑水吃了。警察局那么大的一个单位，肯定有水窖的。

我们商定，让三师叔和熊哥打掩护，我把这一大袋子药材，投进警察局的水窖里。

快到五更，天色最为阴暗，人们把这段时间叫做黎明前的黑暗。三师叔和熊哥在前面走着，我背着一大袋子药材在后面跟着，去往警察局。

此前，熊哥已经打听到了警察局的位置，也知道警察局是什么布局结构。

警察局在张家口西街，门口站着一个拿着枪的警察，门楣上挂着电灯，不过灯光昏黄，一副昏昏欲睡的模样。那时候的发电能力有限，总是电量不足。

三师叔让我在树阴里藏好，他们要出去引开警察。

三师叔站在距离警察局门口四五十米远的地方，拉起了一根绳子，然后突然高喊："抢钱了，抢钱了！"

三师叔一喊，熊哥立即向远处跑去，脚步声异常响亮，咚咚有声。三师叔向着熊哥逃走的方向追去，边走边大声叫喊。

站岗的警察突然听到有人抢钱，而且是在警察局门口抢钱，这太让人不能忍受了。如果这事情传出去，警察局的颜面何在？站岗的警察于是就拿着枪追上去，边追边喊："站住，再不站住老子就开枪了。"

警察离开了，我赶紧闪身进入警察局，按照三师叔指点的位置，在东北边墙角找到水窖，把一大口袋的药材，全部倒了进去。

第302章 江湖有游医

第二天早晨，我早早来到警察局门外，想看看昨晚我们的下毒，有没有效果。

我看到警察局里吹响了哨子，几十名吃过了早点的警察在院子里集合，一名胖胖的警察站在队列前训话，他说：“昨天在擂台上，两名狂徒不讲擂台规则，把两名日本人打得一死一伤，日本领事馆大发雷霆，喝令我们三天内交出凶案，否则我们所有人都要进班房。”

我知道胖警察说的是豹子和瘦子。豹子和瘦子果然神勇，打得两名日本武士一死一伤，自己毫发无损，安全逃脱，只是，他们现在在哪里？

站在队伍最前列的一名高个子警察说：“一定要抓住凶手，给日本人一个交代。”

我心想：日本人被打死打伤了，你们就要捉拿凶手，而光头中了日本人的暗算，至今生死不明，你们为什么不抓日本人。这伙穿着黑衣服的警察，真是一群黑狗。

高个子警察刚刚说完，突然捂住了肚子，脸上露出痛苦之色。胖警察看着他，呵斥道：“执行上峰命令，不折不扣，你为何不悦？”

胖警察刚刚说完，脸上也露出了痛苦之色，捂住了肚子。然后，高个子和胖警察一齐跑向墙角的茅房。高个子两条长腿迈得飞快，胖警察两条粗腿脚步趔趄，高个子先跑进了茅房，胖警察只能在外面等着，他很不满意地喊道：“奶奶的，和老子争茅坑，老子不会放过你。”

胖警察跑到了茅房前，站成了一排的警察突然一齐喊着肚子疼，反应快的早早到茅房前排队，反应慢的蹲在地上直呻吟。警察局院子里，哭爹声，喊娘声，叫唤声，咒骂声，响成一片。警察局门口围了很多人，他们都想看看警察局院子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然而，每个人看到后，都大吃一惊，他们看到警察局墙角的茅房前，一大群警察在拥挤，后面的拉着前面的，前面的抓着门框，他们就像抢吃猪食的猪一样，又像争夺粪球的屎壳郎一样，乱纷纷，闹嚷嚷，有人说：“局长先上茅房，局长上完科长上，科长上完股长上。”有人说：“都到这时候，谁还顾得上什么局长不局长。”

站在门外的人哈哈大笑，笑得直不起腰。

我知道这是昨晚我的药材起了作用，那一大口袋药材，我们都不知道是什么药材，全部倒进了水窖里，经过几个时辰的浸泡，窖水变成了药水。早晨起床，警察局的厨师并不知道昨晚我把一大口袋药材倒进了水窖里，他依然用窖水做饭，结果，警察们全都中毒了，全都吃坏了肚子。

他们不仅仅今天吃坏了肚子，而且此后的很多天里，他们都会吃坏肚子。窖水什么时候不吃完，他们什么时候都会吃坏肚子。这一窖水，最少也要两三个月才能吃完，那就让他们两三个月吃坏肚子吧，让他们两三个月争抢茅房吧。

我一想到他们此后的两三个月里，天天在茅房外心急火燎，抓耳挠腮，捶胸顿足，我就禁不住想笑。

我离开警察局，来到没人的地方，痛痛快快地笑了一番，然后赶向岳王庙。

岳王庙，三师叔和熊哥听到我讲述刚才在警察局的见闻，也笑得直不起腰。

没有了警察的骚扰，我们去往教堂寻找豹子他们。

然而，教堂里却并没有光头，更没有豹子和瘦子。我们又走遍了张家口的大小药铺，都没有见到他们。他们去了哪里？

那天夜晚，我们住在了客栈里。

客栈非常简陋，只有几间房子，房子也都残破不堪，房顶上长满了苔藓，用木板钉成的墙壁裂出了很大的缝隙。

夜半时分，我一个人睡不着，就起身下床，在院子里晃荡，突然看到有一间房屋的灯光从板壁的缝隙透进来，还有说话声传过来。他们在用江湖黑话说着药材的行情，什么药材又涨价了，什么药材紧俏了。然后又在争论哪种药材对哪种疾病的疗效。最后，一个说，要龚分辨什么药材啊，只要懂了一种药材，就包治百病。要在江湖上混得好。重要的不是你懂多少药材，重要的是你要会骗术。病人什么都不知道，你想怎么说就怎么说。你无论说什么，他都会听。

懂点药材，又会说江湖黑话的，而且钻研骗术，那么就一定是江湖游医。

我听着他们说话，他们居然说到了胖大和尚。他们听人说胖大和尚就在这一带，不如赶快离开，免得露怯。他们说胖大和尚这个人为人促狭，如果被他看破行藏，就会揭穿，不给人留情面。

我一听到胖大和尚，眼前豁然开朗。胖大和尚是江湖上有名望的郎中。豹子和他在一起，而豹子又和光头在一起，那么，光头肯定也和胖大和尚在一起。有江湖上有名的胖大和尚在一起，他们又怎么会去

药铺里看伤呢？

怎么以前把胖大和尚给忘记了？他是江湖上有名的神医，而且在江湖上人缘很好，因为他这个人很正气。

我继续偷听他们的谈话，他们说到了和胖大和尚的过节。一个人说，有一年，他看中了一个大财主，这个大财主家财万贯，还有一个漂亮的小老婆。大财主不断咯血，这种病一般都会死，只是死的时间长短而已。大财主请了很多郎中，花了很多钱，都没有效果。我看到这个一个发财的好机会，就准备把大财主的钱财全部骗到手，等大财主死了，再把他的小老婆弄上床。我说自己是神医，治愈好了很多这种咯血病，这种病的病因是内热，衣服不能穿太厚，被子不能盖太厚，也不能同床，因为同床就会气血上升，随时会丧命。在我心里，已经把他的小老婆当成了自己的老婆，目前只是寄存在他家，到他死了，我就来支取。

另一个人说："你小子很有计谋啊。不过，要是我的话，我就边给这个棺材瓤子治病，边和那个小浪蹄子调情。发财发情两不耽搁。白天给老不死的号脉，晚上和他小老婆打滚，啊呀，人间哪里还有比这更美的事情？"

先一个人说："你不知道内情，我也想这样做，但是做不来。棺材瓤子的小老婆可一点也不浪，他对老不死的忠得很，我多次向她暗示，她都不理。房间里只剩下我们两个的时候，我在她身上摸一把，她一把把我推开，还说我如果再行不轨，她就要喊人了我说喊人也没用，你男人答应把你嫁给我，她说嫁给你这样好色的男人，还不如一根绳子上吊死了。不过，我就喜欢这种烈性女人，这种女人才够味，比那些小浪蹄子强了不知道多少倍。"

先一个人接着说："以后，我几乎天天去老财主家瞧病，每次去都给他带点药，老财主都这样了，吃些不疼不痒的药，也没有什么大不了的。我也对小老婆改变了策略，装着对她很关心，每次去都给她买点小礼物，避过老财主送给她。女人是感情的动物，只要让他对你有了感情，你让她怎么样，她就会怎么样。男人是食肉动物，只要见到肉，就想上去吃一口，女人就是肉。过了几个月，这个小老婆对我有了意思，就差上床了。有一次，我摸着她的奶子，向她提出上床，她说，她男人还活着，她不能做背叛他的事情，不能乱了伦理纲常。我心想，你男人快死了，死了你就要上我的床。奶子都摸上了，离脱裤子就不远了。馍馍都蒸熟了，也不急揭锅这一会儿。"

后一个咯咯笑着说："你小子艳福不浅，左手从她男人口袋里拿钱，

右手摸着她的奶子。她男人一死，这万贯家产都是你的。”

前一个说：“唉，就差一步。”

后一个问：“怎么了？”

第303章 终于有线索

前一个说：“我和小老婆的事情，村子里的人都知道了，就只瞒着他们一家人。 有一天，村子里来了胖大和尚，听到村里人说我这么这档子事，他就坐不住了，就要来干涉。老财主只剩最后一口气了，胖大和尚就跑进来了，偏偏那一天我没有去老财主家。胖大和尚又是号脉，又是看舌苔，还看了我给老财主开的药，说这是最常见的柴胡远志之类的普通中药，根本就不能至于咯血，这是哪个江湖游医开的药？应该报官，把他抓起来，庸医害人。胖大和尚住在了老财主家，开了药方，让仆人到县城的药方去抓药，他眼看着老财主吃下去。三服药过后，老财主居然奇迹般地起死回生。”

后一个人说：“这个胖大和尚实在可恨。”

前一个说：“我到手的财富和女人都飞了。老财主活过来后，就真的去报官，官府捉拿我，我吓得颠沛流离，别说财富和女人，连自个的命都差点丢了。”

后一个说：“怎么回事？你详细点说。”

前一个说：“胖大和尚来到村子里，给老财主治病，我一点也不知道。那一天，我照常来到村子里，一进门，就被这家的仆人给抓起来了，他们家还多了两个小伙子，长得白白净净。老财主拄着拐杖从房间里走出来，抡起拐杖打我，我疼得在地上打滚。那个小老婆在一边冷冷地看着我，眼睛里全是鄙夷。所以我，女人的感情就像六月的天，说变就变。前几天还对我柔情蜜意，今天就对我冷若冰霜。我问为什么打我？老财主说，打的就是你这个江湖游医。我说，你吃了我的药，都能下床了，干嘛还要打我？老财主说，吃了你的药，我都差点死了。要不是来了真的郎中，我这会都见了阎王。老财主边说边用拐杖抽我。我一看情势不对，就把女人也拉下水。我说，你家小老婆还让我摸了她的**，她是个**。没想到，这下不但老财主打我，旁边站着的两个小伙子也打我，而且下手特别狠，后来我才知道，那两个小伙子，是老财主的大舅子和小舅子，是小老婆的哥哥和弟弟。

“我大呼饶命，房间里走出了胖大和尚，又高又大，头上一毛不拔，他声音洪亮，就像敲钟一样。他问我，你说说老爷子患的什么病？我说，咯血病。他又问：你给老爷子开的什么药？我一听，就知道遇上行家了，敢情是这个胖大和尚把老爷子救活了，耽搁了我的好事，让我竹篮打水一场空。我说每一种病，都有不同的药材来治愈，你用这种药材能治，我用另一种药材照样能治。胖大和尚又问，你给老爷子开的什么药材？我想，这不能说谎，因为我开的药材就放在桌子上。我老老实实说是柴胡和远志，柴胡和远志包治百病。胖大和尚说，简直是胡扯，一派胡言。老爷子已经全部听信胖大和尚的话，他让仆人把我绑着去县城报官。”

远处传来了打更的梆子声，一声一声，干硬而枯燥。里面的人停止了说话。

过了一会儿，打更的梆子声远去了，他们接着开始说。前一个声音继续说道：

“两个仆人绑着我的手臂，要把我送到县城报官。路上路过了一条河流，河上有桥。走在桥上的时候，我就准备逃跑。刚刚过了桥，我说我要拉屎。他们说，要拉屎就拉到裤裆里。我说，我的屎很臭，能臭一条街道。他们听我这样说，就解开了绑着我手臂的绳索。让我就在路边拉屎。我走到路边，装着解裤带。趁着他们不留意，我撒腿就跑，一口气跑到了河边。到河边的时候，他们已经快要抓住我了，我一个猛子扎进河水中，等到露出头的时候，已经离开河岸二三十米远了。回头看去，他们站在河岸边大呼小叫，气急败坏。

“我会游泳，游泳救了我。他们不会游泳，他们只能站在岸边干瞪眼。我看到他们沿着小桥向河对岸跑去，想要堵住我。我干脆躺在水面上，任河水带着我向下游飘去。他们又回到岸边来追我，可是追了一段路程后，看到追不上了，只好放弃了，站在岸上跳着脚骂我。

“我上了岸后，咽不下这口气，就趁着夜晚溜到那座村子里，想要好好整治那个胖大和尚。可是，我在村口等了三天，也没有等到仇人出来。那个胖大和尚给老财主留了一个药方子，就离开了。不知道去了哪里。

“我的一桩美事就这样被胖大和尚给搅黄了，我心里那个恨啊，恨不得咬下他一块肉，丢下去喂狗。此后，我就在江湖上打听这个胖大和尚，听人说他不是和尚，他是个秃头，头发掉光了，就被人误以为是和尚。他在江湖上就被人称为胖大和尚。他在江湖上很有名的，医术高超，人缘又广，但是我不怕他，明枪易躲，暗箭难防，明里我斗不

过你，我就暗里斗你。老虎都有打盹的时候，何况你还不是老虎。”

后一个声音说：“这个胖大和尚确实很可憎，本来老财主的万贯家产都是你的，他的小老婆也是你的，可是被胖大和尚插了一杠子，一切都完了。”

前一个生意咬牙切齿地说：“没有完，这才刚刚开始，苍天有眼，让我在这里又碰上了他，这次我一定要干掉他，一雪我多年来的心头之恨。”

后一个声音问：“你在哪里看到胖大和尚的？”

前一个声音说：“在耀明药店。”

后一个声音说：“这个药店名字真奇怪，耀明，耀明，就是要命嘛。胖大和尚在耀明药店干什么？”

前一个声音说：“他在抓药。”

后一个声音说：”胖大和尚亲自抓药，那就说明伤病的这个人非同小可，说不定是个特别有钱的人。这次我们只要抓住机会，就会一箭双雕，既能干掉胖大和尚，又能骗这个伤病的富翁一大笔钱。”

前一个声音说：“我这次不图钱，只图干掉胖大和尚。”

后一个声音说：“兄弟我帮你，我行走江湖，最恨这种多管闲事，抢走我们生意的人。”

前一个声音说：“有老哥你这句话，兄弟我先谢谢你。”

后一个声音说：“咱俩谁跟谁呀，不说客套话。先睡觉吧，明天就开始找胖大和尚，见了他，一刀子攮进去，让他连多喘一口气的机会也没有。”

房间里再没有了说话声。

我在窗外听到了他们的每一句话，听完后，哑然失笑。胖大和尚肯定是和豹子他们在一起的，豹子他们个个都是好手，武功超绝，侠骨肝胆，他们只要动一根手指，这两个江湖游医就一命呜呼。他们要在张家口找胖大和尚的事情，岂不是自找苦吃！

然而，只要跟着他们两个，就一定能够找到豹子他们。听他们的谈话

中得知，他们对张家口这一带很熟悉。

我回到了房间，也赶紧入睡。

天亮后，我睡醒了，三师叔和熊哥也早都醒来了。我说了昨晚偷听到的话，他们决定，让我跟踪这两个江湖游医，跟着他估计就能够找到胖大和尚和豹子他们。胖大和尚既然亲自去药房买药，那么受伤的就一定是光头。如果是普通人，胖大和尚只需要写好药房就行了。光头受伤不轻，估计一副药是根本不行的，胖大和尚还会去药房买药的。

功夫不大，昨晚我偷听的那间房子打开了房门，走出来两个人，两个人都长相奇特，看人的眼光很阴冷。那个年龄大的脸上都有了老人斑，可是皮肤却很白净，保养极好；那个年轻一点的看起来文质彬彬，但身上总透着一股子邪气。

两个江湖游医从房间走出来后，就径直走出了客栈，我悄悄跟在后面，三师叔和熊哥跟在我的后面。

江湖游医走出了客栈后，一直向西走去，走出了城门。

第304章 顽固庄稼汉

出西门继续前行十里，有一座村庄名叫杜家营，两个江湖游医在这里停住了脚步。

杜家营是一个比较大的村庄，周围还有几个小村庄。两个江湖医生来到这里，说明他们是在这里遇到了胖大和尚。原来胖大和尚和豹子他们躲在了这里，怪不得我到处找也找不到。

为了避免引起两个江湖游医的注意，我们采用轮换跟踪的方法，到了杜家营后，熊哥开始跟踪两个江湖游医，我则隐身在背后。村子里走来了一个老人，我问村子里有没有药铺，他说有，我问叫什么名字，他说叫耀明药店。

看来，胖大和尚确实是在这里出现过。

但是，这天，我们等候了半天，也没有看到胖大和尚的身影。我们没有看到，两个江湖游医也没有看到。

午后，两个江湖游医离开了杜家营，我们跟在后面。熊哥在前，我们

在后。

走出不远，走到了一片小树林边，我突然看到熊哥面向我们跑过来。熊哥本来是在前面跟踪两个江湖游医的，而现在居然跑向我们，前面一定发生了什么事情。

我们三步并作两步，迎向熊哥。熊哥说：“前面有人打起来了。”

三师叔问：“谁和谁打起来了？”

熊哥拉着我们扭头向前跑去，他说：“不知道。先是一个庄稼汉在殴打一个戴着帽子的人，口口声声骂他是淫贼，那个挨打的人没有还手，只是一个劲解释。帽子被打掉了，我看到他是光头，头上没头发。两个江湖游医也冲上去帮忙打架，打那个光头。 江湖游医既然在打，那么就说明挨打的人不一定是坏人。我看她的样子，非常担心他会是胖大和尚。我冲上去劝架，但是两个江湖游医不但不听我说，反而打得更起劲了。我问庄稼汉怎么回事，庄稼汉说这个淫贼调戏他老婆。既然是调戏人家的老婆，那就肯定不会是胖大和尚。我劝阻不住他们，就跑来告诉你们，你们看看挨打的人是不是胖大和尚。”

熊哥说完这一长段话后，累得气喘吁吁，坐在路边的石头上喘息。我和三师叔都害怕这个光头是胖大和尚，我们拼命向前跑去。

转过一道弯，我们看到三个人殴打的，果然就是胖大和尚。路边还躺着一个女人。两个江湖骗子的拳脚落在胖大和尚的身上，胖大和尚不会还手，他只是伸手阻挡。那个庄稼汉叫嚣说，要把胖大和尚打残了，然后拉去报官。

我一看到胖大和尚，又看到两个江湖骗子，尽管我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但是我知道肯定不会是胖大和尚的错，胖大和尚绝不会是淫贼。我从路边捡了一块石头，冲上去，找准那个年龄小的江湖游医，兜头砸去，血一下子冒出来。我又几步跑过去，抡起石头，砸向年龄小的江湖游医。他突然看到满眼喷火的我，吓得大叫一声，抱着头逃命。我顾不上追他，扔掉石头，扶起躺在地上浑身青紫的胖大和尚。

胖大和尚的嘴边全是淤血，眼睛红肿，满脸都是伤，说话都不利索。

那个庄稼汉看到我和三师叔突然出现，而我一出现就是一种玩命的架势，吓得连连后退，他跑到了一座小山坡上，向着远处喊道：“快来人啊，杀人了，杀人了！”

远处响起了呼应声，几个庄稼汉拿着锄头铁锨赶来了。他们边跑边喊：“抓住杀人犯，抓住杀人犯。”

我看着路边那个倒在地上的女人，顾不上问胖大和尚，拉起他转身就跑。胖大和尚跑了几步，就跑不动了，我和三师叔一边架着他一条胳膊向前跑。我相信三师叔不是杀人犯，可是，那个倒在路边的女人又是怎么回事？

我们沿着小路向前奔跑，身后追赶的人越来越多，刚开始还只有几个人，后来就有了十几个人，再后来有了几十个人，道路两边在地里忙碌的庄稼汉听说杀人了，他们都跑了出来，加入了追赶我们的行列。

熊哥坐在路边，看到我们跑来了，他急得直搓手。后来追赶的人越来越近，熊哥高声叫喊着：“我们没有杀人，我们不会杀人。”但是，后面的人不听，继续狂追不已。我们跑到了熊哥的面前，熊哥跟着我们一起奔逃。

面对这群不屈不挠的手持农具的庄稼汉，饶是三师叔和熊哥足智多谋，也想不出让他们止步的好办法。庄稼汉们认死理，重亲情。只要有同村的一个人说我们是小偷，他们就认定了我们是小偷；只要有同村的一个人说我们是杀人犯，他们就认定我们是杀人犯。

我们跑到了那片小树林边，后面追赶的人距离我们只有几丈远。因为搀扶着负伤的身体沉重的胖大和尚，我们跑不了多快。

三师叔说：“快点进树林，在树林里想办法躲一躲。”

我和熊哥搀着胖大和尚，刚刚拐进树林，突然听到前面有人问道：“呆狗，谁在后面追你？”

我抬头一看，居然是小眼睛，小眼睛坐在地上，正在吃烤红薯，吃得满嘴都是黄色的红薯瓤子，旁边还有一堆冒着青烟的篝火。真想不到，居然能够在这里见到小眼睛。

我顾不上回答小眼睛的话，对着他说：“快，快，后面追来了。”

小眼睛说：“我看到了，不就是一群拿着农具的庄稼汉吗？你们先走，我挡住他们。”

小眼睛从地上站起来，手中多了一条刚才坐在屁股下的木棍。小眼睛放我们走过去，拦住了那群气喘吁吁的庄稼汉。我知道小眼睛功夫很好，有手持木棍的小眼睛在身边，我不再害怕了，就停下脚步。

小眼睛问跑到跟前的庄稼汉：“刚才过去的都是我的朋友，你们追撵他们干什么？”

一个庄稼汉说：“他们调戏良家女子，还把人家给杀了，我们要绑去报官。”

另一个大眼睛的庄稼汉说：“和这个小伙子啰嗦什么，一撅头捣翻了，把凶手抓住。”

小眼睛笑嘻嘻地说：“想要过去抓我的朋友，先看看我手中这条木棍同意不同意。”

大眼睛上前几步，抡起?头砸向小眼睛的脑袋，小眼睛闪在一边。大眼睛的?头砍了一个空，?头砸在地上，小眼睛手中的木棍搭在?头把上，轻轻向上一抹，大眼睛的双手就离开了?头把，?头当啷一声掉在了地上。

一个照面，大眼睛的?头就掉在了地上，所有庄稼汉都惊讶地看着小眼睛。小眼睛得意洋洋地说：“这招叫拔草问路。”

庄稼汉们不敢再多说一句话了，他们看出来小眼睛身上有功夫。

小眼睛故意对着那群庄稼汉喊：“还有谁想上来？我只要一招，就打败你。如果我用了第二招，就算我输。”

庄稼汉们没有人再敢上来。

小眼睛回头看着我，志得意满地问：“徒儿，师父功夫怎么样？”

小眼睛其实只交给我几招，还是很久以前在盐池那座院子的院墙上，但是他总是以我的师父而自居。尽管我们没有举行拜师仪式，但是按照江湖规则，教过你本领的，就是师父。

我对小眼睛说：“师父功夫聊咋咧。”

小眼睛眯缝着小眼睛，显得很受用。

然而，就在我们交谈的时候，后面的庄稼汉越聚越多，路上黑压压的都是手持农具的人。小眼睛回头对我说：“徒儿，你先退一步，腾出地方，让师父放手干一场。”

我知道小眼睛功夫再好，也不是这几十个庄稼汉的对手，我想赶紧逃

走，但是又牵挂着小眼睛。我对三师叔和熊哥说："你们搀着和尚先走，我和小眼睛抵挡一阵。"

可是，他们都不愿意走。他们都知道我和小眼睛是无法抵挡这几十个手持农具的庄稼汉的。

庄稼汉们闹嚷嚷地扑上来，小眼睛再次回头对我说："徒儿快走，师父一个人就料理他们了。"

我知道小眼睛肯定不是这群人的对手，我从篝火旁捡起一根冒烟的树枝，挥舞着，冲向这群闹嚷嚷的庄稼汉。

突然，我听到庄稼汉的身后，有人在高喊："甭打了，甭打了，都是自己人。"

第305章 原来是这样

我们停住了脚步，庄稼汉们也停住了脚步.

庄稼汉的后面闪出了一个人，这个人皮肤黝黑而粗糙，头发稀疏而花白，显然是长期从事体力劳动形成的。他跑得热汗腾腾，气喘吁吁，他对着那群庄稼汉说："你们都冤枉大恩人了，他是我家的大恩人哪。"

黝黑老汉的后面跑来了一个穿着白色对襟汗衫的庄稼汉，我看出来他就是那个站在山坡上大呼小叫的人，他一边用手掌拍打着自己的脸，拍得劈啪作响，一边痛心疾首地喊道："恩人啊，我对不起你，恩人啊，我对不起你。"

我和小眼睛都愣住了，不知道他这一老一少在做什么，为什么突然会变成这样。

我们的身后站着三师叔和熊哥，三师叔和熊哥也都做好了拼死一搏的准备，他们一个手中拿着木棒，一个手里握着石头。他们身后的草地上，躺着胖大和尚。

对襟汗衫一路小跑着来到胖大和尚的身边，噗通一声跪下了，他把自己的头在地上磕着，磕得砰砰作响，他哭喊道："恩人啊，我对不起您，我以后给您当牛做马，也要向您赎罪。我是个王八蛋，您原谅我吧。"

形势突然急转直下，谁也没有料到。我扔掉手中的树枝，那些庄稼汉也放下了手中的农具。黝黑老汉用手背擦着脸上的汗珠说："我以后还有什么老脸活在世上！我这个挨千刀的狗崽子，把救命恩人打成了这样，我恨不得一刀子捅死了这个狗崽子。"

我和三师叔他们面面相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

黝黑老人向大家讲述了整个事情的经过：

对襟汗衫是黝黑老人的儿子，这一天在地里干活，儿媳妇给他送饭，儿媳妇长得很漂亮，是村子里最漂亮的女人。

儿媳妇给儿子送完饭，在回家的途中，突然感到胸口发闷，一口气没上来，就朝前倒了下去。刚好，前面有一个胖大和尚走过来，看到有一个女人倒下去，就跑过去，摸摸女人脉搏，感觉还在跳动，他立即将女人翻转过来，仰面朝天，用双手压住女人的胸口，一压一放。

媳妇走后，儿子吃完饭，就像看媳妇走到了哪里。他站在地头向远处瞭望，这一望，就气不打一处来，他看到有一个女人把他的媳妇放在地上，双手在胸部乱摸。儿子气势汹汹地跑过去，大声叫喊着，可是那个人胆子也太大了，居然不逃跑，依然在他媳妇身上摸来摸去。

儿子气坏了，跑到跟前，一脚就将这个胆大妄为的男人踢翻了，然后边打边骂。远处有两个人走来了，他们看着这个挨打的人，交谈了一句，也帮着儿子打这个男人。打斗中，那个男人的帽子掉了，儿子看到他是光头，更是气不打一处来，谁都知道和尚里淫贼太多了，今天调戏自己老婆的，就是一个和尚淫贼。

他们三个人在殴打胖大和尚，胖大和尚长得异常威武魁梧，其实都是肥肉，不会一点功夫。所以，面对三个欲要置他于死地的人，他只有挨打的份，没有还手之力。结果，他被打得鼻青脸肿，遍体鳞伤。

就在这时候，我跑来了。

我一看到打人的三个人中，有两个是江湖游医，就什么都明白了。我拿起石头，狠狠地砸向江湖游医的头顶。黝黑老板的儿子，也就是对襟汗衫看到我血红双眼，一副拼命的神情，他吓坏了，跑到了高处，呼叫援兵。

此时正是农忙时节，庄户人都在田地里锄麦苗，所以，对襟汗衫一声吆喝，他们就全都来了。

我能看到情势不好，就只能向后奔逃。

我们在前面追，庄稼汉在后面追赶，距离那个倒在地上的女人原来越远。田地里的大喊大叫吸引来了黝黑老汉。黝黑老汉最关心的不是谁调戏他儿媳妇，最关心的是他儿媳妇身体怎么样了。当黝黑老汉跑到儿媳妇的跟前时，儿媳妇刚刚苏醒。黝黑老汉的后面跟着的是儿子对襟汗衫。对襟汗衫看到媳妇突然醒来了，感到很意外，他着急地问：“那个淫和尚把你怎么样了？”

媳妇问：“哪个淫和尚？哪里有淫和尚？”

儿子说：“就是在你身上摸来摸去的那个淫贼。”

媳妇说：“他是我的救命恩人，要是没有她，我这会儿都去了阴曹地府。我刚才正走着，突然心口疼，就倒了下去。我看到有人向我跑过来，但是我喊不出声，说不出话，我感觉到他在给我号脉，然后押我的肚子，后来就什么都不知道了。他肯定是郎中，他怎么会是淫贼！”

儿子听到媳妇这样说，顿足叫道：“苦啊苦啊，我冤枉了好人，我不得好事。”

黝黑老汉一听，说：“那还不赶紧去前面挡住，不去挡，这伙人都能把恩人给打死。”

黝黑老汉一说完，就发足向前跑去，边跑边喊：“自己人，自己人。”儿子把媳妇挪到了路边的草地上，也追了上来。

事情终于真相大白了。

这家的儿媳妇有一种病，中医叫心气虚，放在现在，叫心肌梗塞。

双方尽释前嫌，宾主双方在和谐友好的气氛下交谈着。我扭头一看，突然看到有一个人准备逃走，他正悄悄地向人群后退去。这个人正是那天晚上声称要向胖大和尚复仇的江湖游医。

我冲上去抓住他，对周围的人说：“此人作恶多端，骗财骗色，是个江湖游医。”

江湖游医振振有词地说：“你认错人了，我什么坏事都没有做过，你是谁？我们认识吗？”

我说：“我不认识你，但是有人认识你。”

江湖游医说：“你真的认错人了，快点放开我，我还要赶路呢。”

我没有放开他，拎着他的领口一直拉到了胖大和尚面前，让他辨认。胖大和尚用颤抖的手指指着江湖游医，说：“你刚才凭什么打我？”

江湖游医说：“我只是从这里路过，看到有人说打淫贼，我就上去踢了你几脚，真对不起，我不明真相，要不，你在我身上踢几脚还回去吧。”

胖大和尚是个老好人，心无城府，他听到江湖游医这样说，还真以为江湖游医是不明真相的人民群众，他摆摆手说：“好了，你走吧，我自认倒霉。”

江湖游医又催促我放手，我没有放手，我紧紧地抓住他的领口，对胖大和尚说：“有一年，你来到了一座村庄，村庄里有一个老财主，患有咯血病你有没有记忆？”

胖大和尚抬起浮肿的脸，努力想了想，摇摇头。

江湖游医已经明白我要说什么了，他用吃惊的眼睛看了我一眼，接着更使劲地挣扎着，喊道：“快点放开我，快点放开我，我还有急事要赶路。”

我没有理会江湖游医，继续对胖大和尚说：“有一个江湖游医给老财主看病，他开的全是些普通药物，骗取了老财主很多钱，他还勾引老财主的小老婆，准备骗光老财主的万贯家产，而等到老财主归西后，就把老财主的小老婆变成自己的小老婆”

胖大和尚终于想起来了，他点点头说：“有这档子事。”

我拎着江湖游医的领口，凑近胖大和尚：“你再看看，这个人是谁？”

胖大和尚恍然大悟，他说：“啊呀，就是这个人，就是这个人骗了那个老财主。”

围观的庄稼汉听到胖大和尚这样说，一齐扑上来，用双脚揣着江湖游医。江湖游医躲无可躲，身上挨了几十脚。庄稼汉们叫道：“把这驴日的押到县衙去。”

第306章 师兄弟过节

我们押着驴日的走向县衙，刚刚走出小树林，就看到另一个年龄大的江湖游医迎面走来，他的脸上挂着喜滋滋的微笑，他以为这么多人追上去，一定会打死胖大和尚的。然而，他没有想到，我们押着驴日的走过来。年龄大的江湖游医反应极快，他一看到这种情景，撒腿就跑。我说："抓住这个狗日的，这也是一个江湖游医。"

庄稼汉们闹嚷嚷地追上去，他们迂回追击，将狗日的包围起来。狗日的看到跑不脱了，赶紧跪在地上，他哭喊着说："不管我的事，不管我的事。"

最后，两个江湖游医被送到了县衙，关在大牢里。

那些警察仍然在拉肚子，他们一手提着裤带，一手将两个江湖游医拨拉进监狱中。看到那些警察一张张寡黄寡黄的脸，我突然感觉到很过意不去。

和我当初预测的一样，果然只要找到胖大和尚，就找到了豹子他们。豹子他们躲在一座偏僻的乡村里，等着光头伤愈复出。

我们走进那座村庄，见到豹子的时候，豹子抱着我，又抱着三师叔，但是唯独对熊哥很冷淡。熊哥的脸色很赧然，他只和豹子对望了一眼，就躲在了一边。

我感觉熊哥和豹子之间有什么过节。不但和豹子有过节，而且和整个晋北帮有过节。当年，我拜虎爪为师，举行拜师仪式的时候，虎爪让我对着列祖列宗的画像参拜，而且对着豹子参拜，他在介绍各位长辈的时候，唯独没有介绍熊哥。

和熊哥相处很长时间了，我感觉熊哥是一个侠骨义胆，又聪明绝顶的人，按说，晋北帮应该不会和他有什么过节，可是，他们的关系为什么会这么僵？

我是晋北帮的晚辈，豹子和熊哥都是我的师叔，他们在我心中的地位都同样重要，我一定要了解他们中间的过节，化解他们之间的矛盾。也许只有我才能化解他们中间的矛盾。

曾经那么显赫的晋北帮，现在只剩下了这么几个人了，大家都是百战余生的人，都是从一个帮派中走出来的，参拜的都是同一个祖宗，如果真的有矛盾的话，那么还有什么矛盾不能化解呢？

狐子死了，小七子死了，虎爪和燕子不在身边，那么，要化解他们矛盾的，只有靠我了。

这天晚上，大家喝过了稀饭后，就走进房间里睡觉。那时候，北方人吃晚饭都是在太阳下山以后，晚饭的主要内容就是喝汤。

我对熊哥说："我们出去走走吧。"

熊哥说："跑了一天了，你不累？"

我说："我有几句心里话，想给您说。"

熊哥跟着我出来了。

村庄的外面有一条山沟，山沟里有一条小河潺潺流过，小河边长满了柳树。那时候已经到了初冬，柳树落光了叶子。我们沿着河堤慢慢向前走着，看到月明如昼，月亮边的白云像鱼鳞一样层层铺开。

我问熊哥："您以前认识豹子叔？"

熊哥说："当然认识。"

我说"您是我的师叔，豹子叔也是我的师叔，可是我发现你们两个不像师兄弟。"

熊哥没有说话，他把地上的一粒石子踢倒了小河里。

我问："您有徒弟吗？"

熊哥说："没有了。"

我说："我是您的师侄，这个世界上，您是我最亲近的人，我也是您最亲近的人，我们之间还有什么话不能说？"

熊哥沉默了好长时间，然后叹口气说："说来话长。"

熊哥坐在了一颗大石头上，我坐在了旁边另一颗大石头上。我知道熊哥今晚要向我说起晋北帮的江湖往事了。

熊哥和豹子之间的过节，竟然非常曲折。

当年，在我还没有加入晋北帮的时候，晋北帮三兄弟虎豹熊，威震江湖，盗窃界只要听到晋北帮三兄弟，人人敬仰，因为他们不但技艺高

超，而且只偷贪官富商，绝不动百姓分毫。

这一年，大同来了一名新巡抚，他将雁北的大小窃贼都关进了监狱中，唯独剩下了晋北帮。雁北就是雁门关以北，也就是晋北。

有一天，一名捕快在大同城外，遇到了熊哥。当时，熊哥假装瘸子。捕快察言观色，看出来熊哥不是等闲之辈，熊哥也仔细观察，发现这名捕快绝不是普通鹰爪孙。鹰爪孙是江湖黑话，意思就是为官府卖命的人。

捕快暗暗跟踪熊哥，跟踪到了一座村庄。捕快以为熊哥没有发现他，其实熊哥一路都在留意他。到了村庄，熊哥就转身说：“吃隔念的，现身吧。”

捕快看到熊哥看穿了他的行踪和身份，就只好从藏身之处走出来。熊哥说：“请到寒舍一叙，饮几杯如何？”

捕快看到熊哥是个瘸子，就毫不在意地答应了。他认为一个瘸子不会把他怎么样的。

熊哥走进一间院子，捕快也跟着走进来，这座院子，其实是晋北帮的一个据点。

两人坐在桌子两边喝了几杯，熊哥就问：“兄弟一路跟着我，意欲何为？”

捕快说：“上司有命，捉拿盗贼，请跟我到官府走一遭。”

熊哥说：“我一个瘸子，你就甭难为了。”

捕快说：“不管是不是瘸子，都得到衙门报道。凡是有作案前科的，一概关押起来，绝不姑息。”

熊哥不再说话，他站起身来，快跑几步，踩着墙壁，一探手，就抓住了一丈多高的房梁，然后一个屈身上翻，就坐在了房梁上。他说：“请上来喝酒，如何？”

捕快看到一个瘸子眨眼之间就翻上了房梁，说明他绝不是瘸子，一个瘸子绝没有这么好的身手。捕快害怕了，他说：“房梁狭窄，摆不下酒桌，我就不上去了。”

熊哥从房梁上跳下来，落地无声，像一只蜻蜓一样，他对捕快

说：“我知道上命难违，你在官府，身不由己，这样吧，你先回去，我十天内给你回话，提出条件，如果你答应我们的条件，我就带着同伙一起归案。如果我们十日内没有归案，请你来这间房屋继续一叙。”

捕快看到熊哥身手不凡，又担心院子里还有埋伏，就独自回去了。

十天后，捕快看到熊哥没有归案，就又来到了那间房屋。

房屋里，熊哥还是坐在土炕上，面前摆着一个方桌，方桌上摆着一壶酒和两个酒杯。捕快一走进来，熊哥就说：“我知道你会来的。”

捕快说：“君子一言，快马一鞭。行走江湖，义字当先。你不先跟我动手，我也不会跟你动手。可是，上次你说十日内会带着同伙一起归案，现在十日期限已满，你还坐在这里，岂不是失信于我？”

熊哥说：“我说过，我开出条件，如果你答应我们的条件，我就带着同伙在十日内一起归案。”

捕快说：“可是，你没有提出条件啊。”

熊哥说：“我早就提出来了，你回去看看你家卧室的衣橱里吧。”

捕快半信半疑地离开了，回到家中，大看自己家的衣橱，左翻右找，看到衣橱里贴着一张纸条，上面写着：“奉上黄金一百两，匕首一把，请选择。”

这张纸条软硬兼施，要么拿走黄金一百两，要么就挨刀子。捕快家中守卫非常严密，却从来不知道熊哥是什么时候走进他家的。

捕快头上冒出了密密冷汗，他终于决定，宁肯违背上司的命令，也不敢向晋北帮动手了。

一个月过后，捕快巡视监狱，突然发现，熊哥出现在监狱中。这次，熊哥不是瘸子，而是瞎子。

第307章 巡抚是老荣

捕快看到假扮成瞎子的熊哥，大喜过望，他将熊哥拉到背风处，悄声说：“吃搁念的，知道我是谁吗？你就甭装了。”

熊哥笑了，他对捕快说：“对着明白人不说糊涂话，我承认这次我栽在了你手中。”

熊哥其实不是载了，而是倒霉了。这一天，熊哥在大同的集市上游荡，看到一间房屋里设赌，熊哥认为这是行窃的好机会。那时候，凡有赌局，必定有老千，老千联合起来，常常将不明真相的人骗得倾家荡产，熊哥准备等到老千把别人的钱骗光了，他再出手，偷取老千的钱。

然而，这天熊哥很倒霉。赌局里来了一个杀人犯，而且这个杀人犯还有两个同伙，官府将杀人犯抓住了，怀疑房间里的其他人中，有两个同伙，就将他们一起抓进了监狱。

从古到今都是这样，走进监狱的人，都会被搜身，将搜到的所有东西，放在牢房外。

熊哥刚刚被关进监狱，就碰见了巡视的捕快，熊哥就这样被认出来了。

但是，捕快也是一条汉子，他是江湖中人，他不愿暴露熊哥的身份，只是对熊哥说：“我早就厌倦官场，不如我们合起来，一齐行走江湖，何愁没有万贯家产。”

熊哥嘿嘿笑着，说让自己想想。他早就看出来，这个捕快不是捕快，而是老荣；不但是老荣，而且是老荣中的高买。

熊哥对晋北帮感情笃深，岂能随随便便就离开晋北帮？而捕快这边又不能得罪，免得他情急之下，暴露了自己的身份，所以，熊哥只能嘿嘿着，只能说让自己想想。

当天晚上，天降大雨。

熊哥看到漫天飞舞的雨丝，就明白机会来了。

大雨一直下了三天。

三天过后，监狱的土墙被雨水泡湿了。那时候的房屋，砖石建造的很少，很多都是先夯起土墙，然后在土墙上加盖房屋。

当天夜晚，熊哥从墙角挖了一个土洞，带着这间牢房里的所有人逃走了。

熊哥回到晋北帮，突然看到所有人都对他极为冷淡，熊哥不知道为什么仅仅过了三天，晋北帮对他的态度竟然还有天壤之别。

虎爪叫走了熊哥。

虎爪问：“你这三天去了哪里？”

熊哥说：“我被抓紧了监狱。”

虎爪说：“前天夜晚，天降大雨，官府突然袭击晋北帮巢穴。晋北帮巢穴一贯都很保密，官府怎么会知道？官府被打退后，有人在院子里找到这样一个东西。”虎爪从口袋里取出了一个玉佩。那个玉佩正是熊哥须臾都不离身的。前面说过，熊哥是个读书人，老牌的读书人一般都是君子，君子爱玉，如同爱惜自己的名誉。所以，过去的读书人身上都要佩戴一块美玉。

熊哥说：“这块佩玉确实是我的，但是，怎么会在这里出现？”

虎爪说：“有人说你投靠了官府，带着官府的人来围剿晋北帮老巢，我不相信。”

熊哥说：“大哥，你是相信我的。我宁肯砍断头颅，也不投靠官府。”

虎爪说：“我明白。正因为我相信你，所以才对你说这些。现在，帮派里很多人都对你怀恨在心，为了避免不必要的麻烦吗，这段时间你先暂避在外。等到帮内风波静息了，你再回来吧。”

熊哥答应了。

走出了帮会后，熊哥住在了城中心的塔楼上。

那天晚上，熊哥一晚没有睡觉，他想，一定是捕快带着人，拿着他的玉佩，攻打晋北帮巢穴，然后故意把玉佩丢在了地上，嫁祸于他，让他再也不能回到晋北帮。

熊哥越想越生气，他决定报复官府。

当天夜晚，熊哥溜到了捕快家，捕快家没有人。自从上次晋北帮把一百两黄金和一把匕首放在了捕快后，捕快吓坏了，他搬到了官府里居住。

官府里房间很多，熊哥不知道哪一间住着捕快，他就改变主意，不找

捕快了，而改找大堂。大堂，就是大同衙门办公的地方。

熊哥顺利地从衙门里偷走了金印。熊哥认为，只要有大同衙门的金印，就足以证明他是清白的。大同衙门没有了金印，就什么事情都干不成。如果是官府里的人，谁也没有胆量盗取金印，盗取金印是要杀头的。

熊哥拿着金印来到了城中心的塔楼里，准备在这里睡到天亮，然后去找晋北帮，以表清白。

熊哥一来到塔楼里，就感到情形不对。熊哥想要退出去，然而门口窗口已经被人堵住了。熊哥看到门口站着一个人，窗口站着一个人，就问："吃搁念的，什么路数，递个坎子。"

这是一句江湖黑话，意思是探问对方的来历。

门口的那个人笑了，他说："大哥果然好眼力，此人身手不凡，是块好料。"

窗口那个人也笑了，他说："我的眼力，那是名不虚传，看人极准。"

熊哥听出窗口的那个人是捕快，听他们对话的内容，门口的那个人和他是一伙的。

知道房里埋伏的是捕快，熊哥反而放心了，他问："兄弟找我有何事？"

捕快说："咱们都是爽快人，明人不做暗事，我把你当成兄弟，就告诉你实话吧。我不是捕快，我是大同市长，也就是大清时代的大同巡抚。原来的大同巡抚被我们干掉了，我带着十几个兄弟来到了大同。"

熊哥问："两天前带人攻打晋北帮的，是你们？"

捕快说："是我们。"

熊哥问："你们为什么要这么做？你们怎么知道晋北帮的巢穴？"

捕快说："晋北帮的巢穴，骗得了官府，怎么会骗得过我们江湖中人？实话告诉你，攻打晋北帮巢穴的是我们，把你的玉佩丢在晋北帮院子里的，还是我们。"

熊哥问："你们这样做，为了什么？"

捕快说："兄弟我爱惜你的身手，想要拉你入帮，不得已才出此下策。"

熊哥说："我是晋北帮的人，绝不做赶蛋叛师的事情。"

捕快说："恐怕现在已经由不得你了。你如果愿意跟我们走，第二把交椅让你坐，你要坐第一把交椅也行。你如果不跟我们走，恐怕你性命难保。"

雄哥哈哈笑着说："你在威胁我，你要对我动手？"

捕快说："我们不会对你动手，晋北帮会对你动手。"

熊哥说："我也明人不说暗话，我都走了衙门的金印，我只要把金印交给晋北帮，就能够证明我的清白。"

捕快说："来不及了，恐怕你没有机会了。"

捕快的话刚刚说完，塔楼外就响起了打斗声，一边是晋北帮的师侄辈，一边是捕快带来的人。现在，双方已经交手，熊哥有口难辩，在外观察了很久的晋北帮所有人，都看到熊哥和捕快在塔楼里举行了亲切友好的会谈。

晋北帮夜半时分，怎么回来到这里，也许有人一直在暗中跟踪熊哥，也许有人给晋北帮通风报信了。

晋北帮人多，捕快他们人少。晋北帮攻进了塔楼里，豹子的徒弟小七子径直奔向熊哥，挥舞着刀片要取熊哥的性命。熊哥偷窃技艺很高，但是功夫很一般，小七子的刀片就要砍向熊哥头颅，关键时刻捕快出手了，他打伤了小七子。

小七子被人抬回去，他向师父豹子叙述这一晚上的经过，说熊哥叛师了。熊哥成为了晋北帮所有人的敌人。

熊哥万不得已，百口莫辩，却又不愿和捕快他们成为一伙，此后只能流落江湖。

熊哥说："这一切都是小七子这厮造成的，他恨死了小七子。"

我说："小七子已经死了，是被日本人打死的。"

熊哥沉默良久，明亮的月光下，我看到他的眼中满含忧伤。

我说：“小七子都死了，我们晋北帮遭受了灭顶之灾，能够活到今天的，都非常不容易。你和豹子叔是师兄弟，还有什么矛盾不能化解呢？”

第308章 凶残的太监

熊哥说：“这是好多年前的事情了，我和师兄积怨已深，无法化解了。”

我说：“度尽劫波兄弟在，相逢一笑泯恩仇。”

熊哥说：“这么多年过去了，当事人都已经死了，现在更加死无对证。”

我问：“巡抚他们都死了吗？”

熊哥说：“我被迫离开晋北帮后，走投无路，只好暂时加入巡抚他们的帮派。巡抚他们这个帮派居无定所，出入官场，白天是官，夜晚是盗。他们已经这样生活了二十多年。”

我说：“和我们在岐山时候是一样的。”

熊哥说：“是的，当时我在嘉峪关一听说曹美林买了县长，马上就想到了我们可以狸猫换太子，因为此前我跟着巡抚他们有过这种经历。窃贼行业里，各式各样的人都有，巡抚他们这种贼，叫做红伞贼。”

我问：“什么叫红伞贼？”

熊哥说：“红伞贼，就是指撑着保护伞在府衙地界偷窃的贼。他们一边盗窃，一边缉盗。抓来抓去，看起来很出力，当然连蟊贼的影子也没有见到。”

我听得哈哈大笑。

熊哥接着说：“这伙红伞贼，正邪不分，你说他们好吧，他们有时候也滥杀无辜；你说他们不好吧，他们却做过一件大好事。”

我说：“他们还做大好事？他们带着人攻打晋北帮，还打伤了小七

子，他们逼迫你加入他们的帮会，我觉得这些人很坏，简直坏透了。”

熊哥说：“这个世界上，每个人都不能用简单的好人坏人来区分他，好人也做过坏事，坏人也做过好事。他们是坏人，但是他们有时候也做一些有良心的事情。”

我问：“他们做过什么好事？”

熊哥说：“有一年，我跟着这伙人来到了山东平原县，我们继续扮演着县令和随从的角色。原来的县令，刚刚调走，而新上任的县令，在路上被我们截杀了。我们来了后，有一天突然接到百姓喊冤，说有小男孩被人割了小**，不知道凶手是谁。一个小男孩被割了小**，已经让人感觉到残忍，而好几个小男孩都被割了小**，则就让人感到恐怖了。”

我听得毛骨悚然，一阵夜风吹过来，我禁不止打了好几个哆嗦。我问：“是谁对小男娃下此毒手。”

熊哥说：“巡捕不断接到举报，他也觉得此事太残忍，就让我们留意，一定要把这个凶手抓住。哦，他现在不是巡抚，而是县令了。他是这个帮派的老大，每次他们干掉了走马上任的官员，都是他做替身。

“当时，百姓中传说，是有恶魔鬼怪来到了平原县，专取小男孩的小**，那些侥幸活过来的小男孩也回忆说，割去他们小**的那个怪物穿着黑色长袍，戴着黑色面具，面具上仅仅露出两只眼睛。民间将这个凶手描绘得神乎其神，但是我一点也不相信，我认定他是人假扮的，因为我不相信世界上有什么妖魔鬼怪。

“奇怪的是，我们夜晚在县城里守候了很久，也没有看到凶手的影子。凶手是不是远走高飞了？第二天，我们回到衙门，却被告知，昨晚某地又有一个小孩子被割了小**。”

我听的震惊不已，问道：“到底是谁这样丧尽天良？”

熊哥说：“是一个狗日的太监。”

我问：“太监？太监没有那玩意儿，肯定是嫉妒别人有，就割了小男孩的小**。”

熊哥说：“不是的。这个太监是大清最后的太监，以前是山东盐税

官，积攒了无数家产，富可敌国。但是这个太监一辈子引以为憾的事情是，没有干过夫妻之间的那种事情，他听信江湖游医说，只要吃够一百个小男孩的小**，自己的老**就能重新长出来。江湖游医把这叫做采阳。于是，这个狗日的死太监，就到处割小孩子的小**，拿回家后自己生吃。他就穿着黑色长袍，戴着黑色面纱，到处采阳。”

我禁不住又打了几个哆嗦，问道：“你们是怎么抓住他的？”

熊哥说：“狗日的死太监，很有心计。他知道夜晚小男孩不会出门，都被爹娘逼着睡觉，所以他选择了白天。他也知道县城里的人流穿梭，小男孩只要一哭喊，他就跑不脱，所以他选择了乡村，即使在县城找到了下手对象，也是诱骗到郊外动手。”

我问：“他怎么诱骗的？”

熊哥说：“他用冰糖，先让小男孩吃一块冰糖，问好吃不好吃。冰糖哪里有不好吃的？小男孩只要说好吃，他就说，他发现了一房子冰糖，在城外，两个人一起去，想吃多少就能吃多少。他就这样把小男孩诱骗到没有人的郊外。到了郊外后，他就先捂住小男孩的嘴巴，然后割掉小男孩的小**。有的小男孩疼晕过去，他以为死了，就转身离开。而小男孩醒过来后，就到处乱跑，被人发现。有的被送回家中，有的没有被人发现，就伤口感染死亡了。”

我问：“你们又是怎么抓住他的？”

熊哥说：“有一个逃回来的小男孩说，他是在一片树林中的破窑里，被一个人割了小**。小男孩说，那个人先穿着平常的衣服，到了破窑里后，就换上黑色长袍和黑色面纱，只露出一双眼睛。”

我问：“为什么这样？”

熊哥说：“按照民间迷信的说法，凶手在杀人后，死者到阴间会给阎王爷说，他临死前看到的人是谁，让阎王爷去索命。这个死太监害怕死者来索命，就穿着黑色长袍，戴着黑色面纱。”

我说：“这个狗日的死太监，既愚昧又残忍。这种人活在世上，简直是所有人的灾难。”

熊哥说：“我们抓住了死太监，上报给州府，然后把死太监绑在县城的十字路口，那些家中有受害男孩的爹娘，拿着剪刀，一片一片割下死太监的肉。死太监嚎哭了一天，才慢慢死去。”

我说："剪得好，我要是在场，一定要亲手剪下他一块肉。"

熊哥接着说："我们亲眼看着太监死透了，全身没有一片好肉，就去太监家中，准备起出他家的万贯家产。可是，我们去了后，才发现，已经有人捷足先登了。"

我问："是谁？"

熊哥说："州府。州府也很聪明，也知道死太监有万贯家产，在我们向上申报案情的时候，州府一边批示说太监可杀，一边暗暗派人早一步来到太监家，封锁要道，不让人进去，他们在里面掘地三尺，寻找宝贝。"

我问："找到了吗？"

熊哥说："找到了，死太监家的地下都掏空了，有一个很宽敞的地下室，里面摆着几十口大缸，大纲里面全是金银财宝，珍珠玛瑙，价值连城。"

我说："狗日的死太监，做山东盐税官，贪污了这么多钱，几十辈子都花不完，他死的时候，一分一厘都没带走。"

熊哥说："巨贪都有一种疾病，叫做神经病，他们已经贪污上瘾，明知道自己贪污的这些钱，几十辈子都花不完，但是还要贪。这些狗日的都是精神病人，偏偏这些精神病人做了我们的领导，对着我们发号施令，这就是中国的现状。"

我问："州府抢走了你们嘴边的肥肉，你们怎么办？"

熊哥说："打。到了口边的肥肉，怎么能让人抢走？连狗都知道不能抢走的，狗都知道拼死一搏的，何况我们这些人。"

我问："打赢了吗？"

熊哥说："打输了，州府是有备而来，他们带着军队，还带着枪。我们这边一争吵，军队就开过来了。州府是要和军队平分死太监的家产。你甭看这些个当官的，一个个人模狗样，其实骨子里都坏透了，他们见了钱，就像苍蝇见了屎一样，何况这是一坨热腾腾的新鲜出锅的屎。"

第309章 见到燕子了

最后的结果是，州府的人拿着枪，抢走了老太监家所有家产。他们号称，这是要纳入府库，以后在关键时刻，用于赈灾。

熊哥看着一车又一车的宝贝被州府的人拉走了，他丝毫也不感到痛惜。他知道，州府并不会把这些金银财宝纳入府库，而是装进自己的腰包。而且，州府也并不会就此罢休，所有知情者，都会遭受州府的戕害。

然而，熊哥知道州府会下手，但是没有想到会下手那么快。

几天后，熊哥一个人出外游荡，夜晚才回来，回来后发现，这个帮派的人都死于非命，所有人都是一种死法，脖子被刀割断了。

帮派里的人都在江湖中浸泡了几十年，危险来临的时候，他们绝不会轻易放弃求生的希望，绝不会束手就擒。而现在出现这种情况，只有一种可能，他们被人用枪逼迫着，然后被用刀割断了脖子。枪是洋枪，江湖上叫小黑驴，也只有小黑驴才会让这些人放弃反抗的想法。

谁有小黑驴？州府。显然，对帮派痛下杀手的，是州府。

而熊哥因为外出迟归，躲过了一劫。

此后，熊哥开始了浪迹天涯，单枪匹马行走江湖。他居无定所，足迹遍及黄河以北任何一块地方。直到那天遇到三师叔和我，他才重新有了回归晋北帮的想法。

他说，叶落归根，江湖催人老，老江湖都想叶落归根。

然而，晋北帮那年遭受灭顶之灾，仅有的人也不得不浪迹天涯。熊哥回不到晋北帮，但是熊哥一定要见到虎爪和豹子。虎爪和豹子就是熊哥的根。

我们正在交谈的时候，突然我看到有一只夜鸟展开翅膀，从月亮边滑过。它的叫声异常刺耳，像用瓦片摩擦瓦片一样。

我们都不说话了，望着皎洁的月光下，远处起伏的锯齿状的山峦，这一切就像一张水墨画一样。

突然，我看到有一个人影，从远处跑过，脚步轻快，遇到墙壁和沟坎，就一跃而上，显得非常矫健。那个夜行人跑向了村庄的方向。

我和熊哥都看到了，月光下，我们对望一眼，不约而同站起身来，追了上去。村庄里有负伤的光头和胖大和尚，还有豹子他们，这个夜行人是不是奔着他们去的。

那个夜行人没有奔到村口，而是兜了一个圈子，藏身在一棵大树后，然后攀援而上。我们看到夜行人不走了，我们也爬在一片艾蒿丛中，一动不动。过了很久，夜行人轻飘飘从树上跳下来，跑进了村庄，我们赶快追上去。

可是，刚刚追到村口，黑暗中突然飞来了一只飞镖，力道不足，落在了我的脚前。我一看到那只飞镖，惊讶地说不出话来，似乎过了很久，我才颤抖着声音问："是燕子吗？"

夜行人从黑暗中走出来了，她咯咯笑着，我听见她说："呆狗，我就知道是你，我一看后面追来的身影，就知道是你。"

陡然见到燕子，我像遭到电击一样，站立在原地，思维都停止了。

燕子夜半来到这里，是给我们报信的。日本人和警察合起来，在张家口各地广泛撒网，追捕在擂台上打死日本拳师的那两个人。

就在昨天，胖大和尚遭打，小眼睛解救，小眼睛非常好的武功，给那些庄稼汉留下了极为深刻的印象。庄稼汉津津有味地谈论小眼睛的武功，被日本特务听到了。日本特务判断，那几个和日本拳师打擂台的中国武师，就藏在这一带。

黄昏时分，日本人和继续拉肚子的警察，联合起来，在这一带展开拉网式的地毯搜查，天亮，就会来到豹子他们藏身的村庄。而这一切，睡梦中的豹子他们，全然不知。

燕子赶来通报消息。燕子和虎爪居住在张家口，他们一直没有露面，所以日本武士和警察一直没有留意他们。他们看到当天黄昏时分，警察大批出动，就循迹追踪，偷听他们的谈话，终于听到了对豹子他们不利的消息，虎爪让燕子赶快去报信。

燕子在赶往豹子他们所藏身村庄的路上，觉察到身后有人跟踪，她没有进村，她担心那是日本特务，就藏在了树上。密密层层的树枝遮住了身影，夜晚藏身树上是一个很不错的选择。

这天晚上，月明如昼，燕子居高临下，她在树上看到艾蒿丛中藏着两个身影，一个很像我，一个不熟悉。

为了查看是不是我，燕子奔向村庄，藏身在矮墙后的阴影里。我们奔近村庄，燕子看到果然是我，就发出一只飞镖，向我示意。

见到燕子，我心潮起伏，悲欣交集。然而，还没有顾得我说话，燕子说："快点通知豹子叔他们转移。"

我向燕子介绍熊哥说："这是三师叔，江湖上人称熊三哥。"

燕子站着没有动，熊哥站着也没有动。熊哥自嘲地说："我记得燕子，那时候你还很小很小，现在都长这么大了。"

燕子说："我听大家说起过你，但是我好像从没有见过你。"

熊哥说："好多年了，沧海桑田，世事如烟。我们今天还能活着，就是江湖上最大的赢家。"

我们走进村庄，叫醒了豹子他们，连夜转移到了几十里外的一座村庄。那座村庄在一座密林中，不知情的人，走进密林中，也不知道这里藏着一座村庄。

豹子背着胖大和尚，瘦子背着光头，仍然健步如飞。他们的功夫真是了得。

我一路都跟在燕子的后面。穿着紧身夜行衣的燕子身材窈窕，高挑妙曼，她的脚步像豹子一样，轻悄悄而蓄满了力量。我一看到燕子，就想起了当年在大同的那些往事，想起在塞北草原的那些往事，一种甜蜜的幸福感，像潮水一样淹没了我。

黎明时分，我们赶到了密林中的那座小村庄。小村庄里只有十几户人。当我们赶到的时候，全村人都跑来探望光头的伤情，也关切地询问胖大和尚的伤情。那些人都白发苍苍，显得非常苍老。后来，我听小眼睛说，这座村庄，和龙威镖局有着非常密切的联系。镖师走镖，会走一辈子的，老了，走不动了，就要找一个养老的地方。因为镖师职业的特殊性，这一辈子走镖，难免会得罪江湖上的人，他们老了，走不动了，难免会有江湖上的人仇人前来寻仇，所以，镖师最后的结局，都是隐居。选择一块不为人知的地方，在寂寥与平静中，度过人生最后的岁月。

龙威镖局的老镖师们，就选择了这里。

我想起了大象的一生。大象是动物界中异常威武有力的一种动物，群居生活。当衰老将至的时候，大象就选择离开象群，独自去森林深

处，在一个寂静的地方，等待死亡降临。

镖师就是人世间的大象。

一天一夜没有睡觉，但是我那天一点也不困乏。

天亮后，我看着燕子，向门外走去，燕子心领神会，跟在我的后面。燕子的眼睛很黑很亮，就像燕子的羽毛一样美丽。

我们离开村庄，踩着满地窸窣作响的落叶，在树木的缝隙中穿行。我们走出很远，来到了一个巨大的松树下。

树上，有两只探头探脑的松树，匆匆忙忙地啃着松果，狐疑的眼睛望着我们，它们以为我们是要抢吃它们的松果。

我们面对面站立着，我望着燕子，燕子的眼睛笑眯眯地。我伸出手去，想要抱住她，燕子伸手挡住了我满腔热情的双手，她说："你先说清楚，那个回族女人是怎么回事？"

第310章 那人是朵拉

我迟疑着，不知道该怎么说。

燕子说："你必须说实话，我什么都知道了，你要是敢说一句假话，我就给你一巴掌。"燕子撇着嘴巴，举起了巴掌。

她高兴的时候，显得很可爱；生气的时候，也显得很可爱。

我只好老老实实说起认识丽玛的经过，说起了丽玛的身份，说起了丽玛路途中丢失，说起了我在西域寻找丽玛，说起了丽玛跟着驼队先回张家口，而我和三师叔、熊哥走了回头路，去嘉峪关偷取十万银票

燕子偏着头问我："你说的都是真话？"

我说："都是真话。"

燕子狡黠地笑着说："我知道你说的都是真的，但有没有隐瞒我的？"

我装着低头想，我知道有一件事情非常重要，我不知道该怎么对燕子说，不知道该不该给燕子说。

我承认，我的任何事情都瞒不过燕子，燕子冰雪聪明，她能够看穿我的心思。我叫呆狗，我以前又呆又傻，总是被她捉弄；现在我不呆不傻了，但还是被她捉弄。她是月光，我是烛光；她是大树，我是藤条。在她的面前，我丝毫也没有优越感，我所有的防线都会哗然崩塌。

燕子用手指戳着我的额头说：“你就甭装洋蒜了，你以为我不知道，我什么都知道，那个回族女人都告诉我了。”

我老老实实地说：“有一次，她发高烧，睡在破窑里，我背着郎中，给她治愈好了，那天我们就睡在一起了。”

燕子出手如电，她打了我一耳光，她涨红着脸，骂道：“妈的，还真的做出了这种事情，你不知道你是有老婆的人吗？你们睡了几次？”

我说：“丽玛不都告诉你了？”

燕子说：“那个回族女人呜哩呜喇，说什么我都听不懂，怎么会告诉我？你说，睡了几次？”

我明白上当了，我在燕子的面前，没有丝毫防线。我在燕子的面前不敢斗心眼，就算我有心眼，也不是她的对手，何况我还没有心眼。

我只好乖乖地说：“就只睡了那一次。”

燕子说：“那个回族女人挺漂亮的，那身段，那脸蛋，漂亮得就像狐狸精一样。怎么？你想她了？你是不是想她了？”

我赶紧说：“没有。”

燕子说：“没有？你把人家睡了，就不想人家了，你怎么这样薄情寡意？”

我又赶紧改口说：“想。”

燕子说：“想？你是有老婆的人，和老婆在一起，还想着别的女人，你真该死！”

我脸憋得通红，犹犹豫豫地说：“那你说我该想，还是不该想？”

燕子说：“我让你想，你才能想；我不让你想，你就不准想。听见了没有？”

我说："听见了。"

我站在燕子的面前，燕子不让我想。但是我现在偏偏想丽玛，我不知道当丽玛不远万里从西域来到张家口，见到燕子的时候，燕子怎么对待她了。光头他们只知道我和丽玛在一起，却并不知道燕子是我的未婚妻，他们肯定当着燕子的面说，呆狗是丽玛的男人，这个名叫丽玛的回族女人，从遥远的西域来到内地，是为了她的男人呆狗。丽玛冰清玉洁，燕子桀骜不驯。在两个人的争斗中，丽玛哪里会是燕子的对手。然而，我不知道燕子到底把丽玛怎么了，让丽玛义无反顾地离开张家口，离开我，前往西域。

现在，丽玛在哪里？她回到西域了吗？她还回到圣殿吗？她已经不是处女了，黑袍骑士和白袍骑士会怎么对待她？

丽玛和燕子都是世间极为少有的美丽女子，这样的女子都是万里挑一。命运让我遇到了她们，我发誓用我全部的生命来爱她们，但是我却只能爱一个人。在燕子的身边，我思念丽玛；那么在丽玛的身边，我肯定也会思念燕子。老天爷，你为什么要把这么完美的两个女子，都送在了我的身边。

丽玛走了，她去了西域。但是再遥远的距离，也无法割舍我对她的思念。也许将来的某一天，我会去西域寻找她；而当我知道燕子还活着的时候，我在丽玛的身边，同样会这样思念燕子。

我感到自己被生生撕扯成了两半，一半给燕子，一半给丽玛。这种撕扯的痛苦，注定会陪伴我终生。

燕子还活着，这比什么都好。我宁肯自己被撕扯成两半，也要燕子活着。

我问燕子："你当初怎么走出沙漠的？"

燕子没有回答我的话，她说："你是有老婆的人，还和别的女人睡觉，真不要脸。"她抬起手臂，打了我一记响亮的耳光。

我的脸上火辣辣的，燕子出手很重，但是我一点也不恨她，我已经做出了那种事情，那种事情是无法挽回的，她无论打我多少个耳光，都无法挽回。我定定地站立着，等他的耳光继续落下来。她的耳光重重地落下来，她心中的伤痛就会轻轻地消散了。

但是，燕子没有再打我，她摸着我的手臂问："现在还疼吗？"

我知道她问的是什么。我说："不疼了，早就不疼了。"

燕子说："我听说你为了我，折断自己的手臂，要不然，我就不会理你了。"我看到她的眼中泪光盈盈。

我把燕子揽在怀里，这次，她没有拒绝。

我们躺在软软的落叶上，看着头顶上稀疏的树枝，和树枝上挂着的稀疏的树叶，有一片树叶离开了枝头，飘飘荡荡地落下来，落在了我们的脚边。

我说："我一直以为你死了，我痛苦极了，我以为那个日本特务杀害了你，我折断手臂，为了接近他，为了报仇。"

燕子说："我没有死，但是也和死去差不多。死去的那个女孩叫朵拉，她代替我死的。"

我问："谁是朵拉？朵拉是谁？"

燕子说："朵拉是一个十六岁的女孩子，她家住在沙漠的边缘。那天，是她救了我。"

我看到一滴眼泪，从燕子的眼角留下来。

很久以前的那一天，燕子和三师叔在沙漠中走散了。沙尘暴来了，燕子的身体像纸鹞一样在风沙中飞舞，她不辨方向，不明路径，只能紧紧把团起自己的身体，任凶猛的风沙包裹着她，吹着她，就像吹着一片落叶一样。

风沙过后，燕子躺在了地上，她的意识已经模糊不清。她只感到一缕阳光从云层里露出来，像针扎一样刺疼了她的双眼，然后，她就昏迷了。

也不知道过了多长时间，燕子醒来了，醒来后的燕子发现她躺在一个蒙古包里，身边有一老一少两张面孔。年老的是额吉，年少的是一个小姑娘。

小姑娘很漂亮，扎着两条又黑又粗的辫子，有一双又黑又亮的大眼睛。

燕子的身体非常虚弱，她不能起身，但是她的意识已经恢复了。燕子知道是这一老一少救了她。确实是这一老一少救了她，他们在风暴过

后，走亲戚的路上，看到了昏迷的燕子，就把她救回家。

燕子吃了马奶子和奶茶，体力恢复了一点，她要爬起来。可是，她的身体一扭动，全身就疼痛入骨。额吉问她要去哪里，她说还有一个人在沙漠中分手，他们相约在一条河边见面，她要去河边等候她。

额吉说：“你的身体这么虚弱，不能出去的，就让女儿朵拉替你去河边等候那个人吧。”

燕子觉得额吉说的有道理，就把头上的簪子摘下来，送到了朵拉的手中，他说：“和我约定在河边见面的人，是一个男人，你见到他以后，让他看看这个簪子，他就会明白你是谁，你把他带到这里来。”

朵拉答应了。

就在朵拉出门的时候，燕子又拿出一个飞镖，交给朵拉，她说：“你在把这个飞镖带着，他见到飞镖，更会相信你。”

第311章 集市奇遇记

朵拉转身离开，燕子又想了想，从手腕捋下手镯，交给朵拉，她想，这对手镯是小时候有一年过生日的时候，三师叔送给她的，用白金打造。纵然三师叔不认识簪子和飞镖，也会认识这对手镯。

朵拉走出去后，燕子就开始了等待。可是，她等待了三天，也没有等到朵拉回来。

三天后，燕子体力恢复了，她预感到危险，就和额吉一起去寻找朵拉。

额吉走在前面，燕子走在后面，他们走了大半天，终于走到了那条暗河边，河水依然在无声地流淌着，只是不见了朵拉。

她们在暗河两岸，寻找到天黑，不但没有见到朵拉的身影，甚至连一个脚印也没有见到。

夕阳西下，远处的天空被烧成了一片火红，她们决定回家。就在这时候，燕子突然看到地上有什么东西在闪光。燕子跑过去，从沙土里起出了一支飞镖。这是她的飞镖，她一眼就能够看出来。她在三天前交给了朵拉飞镖、簪子和手镯，而现在只看到飞镖，不见了簪子和手

镯，更不见了朵拉，燕子感到朵拉遇到了危险。

第二天，额吉牵来了两匹马，她们一人骑着一匹，夹着暗河，向前寻找。四野都是黄乎乎的一片，看不到任何绿色，也看不到任何生命的迹象。

跑到中午的时候，额吉突然在暗河那边招手，燕子骑着马趟水过去，看到额吉手中拿着一件枣红色的袍子。燕子问这是什么，额吉说这是朵拉的长袍，燕子问在哪里发现，额吉指了指远处的一棵胡杨树。

胡杨树早就死了，只剩下干硬的树干，也不知道它什么时候死的。胡杨树是沙漠中特有的一种树种，传说中它生长三千年不死，死后三千年不倒，倒后三千年不朽。它是地球上生命力最顽强的树种。

燕子来到了胡杨树旁，仔细查看，她居然发现胡杨树下有一滩血迹。

至此可以断定，朵拉遇难了。

然而，朵拉如何遇难的，燕子不知道。

此后的好多天，她们在暗河周围寻找，没有找到朵拉，但找到了一具男人的尸体。那具男人的尸体已经腐烂了，面目全非。两只秃鹫蹲在死尸的旁边，凶狠地盯着他们。看到他们走近，才很不情愿地拍着巨大的翅膀飞远了。

她们没有把这具男人的死尸和朵拉联系起来。

朵拉就这样从她们的生活中消失了，没有再回来。

我说："那具尸体是日本人的。"

燕子问："你怎么知道。"

我说："我见过他。"

燕子好奇地问道："你怎么会见过他?"

我说起了当日和豹子追赶老同和那个日本人的情景，我说起了我从沙漠中留下的一浅一深两行脚印断定了逃跑的人是老同，我和豹子追赶他们，看到路边有一个奄奄一息的人，我们给他饮水，救活了他，他说他是草原人，但是豹子拉开他的衣服，他的衣服里掉出了手镯和簪子，我认定是他害死了燕子，我扑上去一口一口咬死了他。

我有一个细节没有说，这就是朵拉的死法。朵拉是被两个日本人吃掉的，我担心燕子听说了后，接收不了。

燕子说：“原来是这样啊，怪不得我看到他的脸上身上没有一块完整的肉。我当初还以为是秃鹫咬的呢。”

那时候，额吉和燕子没有在沙漠中找到朵拉，她们还不死心，还在继续寻找。有一天，沙尘暴过后，她们在沙丘下看到了一双红色的毡靴，那是朵拉那天出门的时候穿在脚上的，她们在毡靴旁还看到了长长的腿骨。那块骨头是人骨。

额吉捧着腿骨，跪倒在地上，她的脸上没有悲戚的表情，她对着高远而明澈的天空，嘴中念念有词：“长生天，是你带走了我的女儿，让她永远陪伴在你的左右。”长生天，在蒙古语中是上天的意思。

后来，额吉默默地站起来，默默地走上回家的路，她默默地接受长生天给她的所有灾难。她认为长生天会给人恩赐，也会给人惩罚。她坦然接受着一切，她这一生没有大喜，也没有大悲，她平静地活着。

此后，燕子做了额吉的女儿。燕子一直想离开沙漠，寻找我和三师叔他们，可是她割舍不来额吉。

燕子认为，朵拉代替她去死，她就要完成朵拉未尽的义务。

距离燕子和额吉居住地十多里，有一片绿洲，绿洲的中心，是一座集市。这座沙漠中的集市非常热闹，里面住着上百户人家。每隔一段时间，来自沙漠中的四面八方的人，牵着骆驼，驮着妻儿，就会来到这片绿洲的中心赶集。

这一天，额吉和燕子赶集的时候，看到集市上迎面走来了一个和尚。和尚鹰鼻深目，身材高大，看起来他的容貌不像中土人。他背着一个竹编背篓。

集市的边缘地带，是骆驼交易市场，从各个村庄和蒙古包来的人们，聚集在这里，买骆驼和卖骆驼。这里人欢骆驼叫，显得非常热闹。

和尚走到骆驼交易市场，停住了脚步，他一只只查看着骆驼，然后在一只绑在树上的、身材高大的母骆驼前面跪下了，泪流满面，痛哭失声。别人不知道他这是干什么，就纷纷过来看热闹，把和尚和那头骆驼围得里三层外三层。燕子也夹在人群中观看。

和尚站起身来，对着围观的人说：“这头骆驼是我的额吉变成的。”额

吉在蒙古语中是母亲的意思。

围观的人一阵哗然，你的母亲怎么会变成骆驼呢？

和尚说："昨天晚上，我做梦，梦见了观世音菩萨，观世音菩萨说，你死去的母亲变成了骆驼，被人牵在集市上卖，你快点去看她一眼吧，她就要被人卖给屠户了。我醒来了，就赶紧赶过来，果然在这里找到我的额吉。"

人群中有了哄笑声，因为谁都在想：这个和尚说胡话，人怎么会变成骆驼呢？

和尚脱掉了身上的袈裟，小心地折叠好，放在随身携带的背篓里。他只穿着一条肥大的内裤，走到了骆驼面前。所有人都看到骆驼一愣，然后伸长舌头，在和尚的身上舔舐起来。骆驼的舌头像一把刷子，刷遍了和尚的全身，和尚站立着，泪流满面，脸上是异常感动的神情。

人们惊讶地看着这一切，也全都被感动了。母子之间的感情，是世界上最美好的感情，即使额吉变成了骆驼，也对自己的孩子一往情深。这才是真正的舔犊之情。

卖骆驼的人惊讶不已，他牵着骆驼，再也不敢卖了。他对和尚说："请大师恕罪，我实在不知道这骆驼就是你的额吉。你把你的额吉带走吧，我不取分文。"

燕子夹在人群中，看到这一切，她明白这是一个骗局。燕子在和我一起生活的时候，我告诉过她江相派的种种伎俩，燕子认定这是骗局，只有那些愚昧的人才相信，和尚的额吉变成了骆驼。而燕子认定，这个和尚的目的是为了骗取这头骆驼。

然而，令燕子万万没有想到的是，和尚居然对卖骆驼的人说："谢谢您让我的额吉有了安身之所，额吉生前，我对她不孝顺，我要三十天不吃东西，为自己恕罪。"

人群一片惊呼声，三十天不吃东西，别说一个人，就是一头狮子也会被饿死的。

燕子想不明白，那头骆驼见了这个和尚，为什么会舔舐不休，而且舔舐了他的全身。燕子更想不明白的是，这个和尚为什么就敢夸下海口，说自己三十天不吃东西而不会饿死。

这个和尚到底是什么路数？

第312章 高手设迷局

绿洲边缘有一座废弃的寺庙，早些年，寺庙里有一个喇嘛，但后来，因为香火不旺，喇嘛的生活难以为继，喇嘛就离开了，去往沙漠之外云游，没有再回来。

寺庙成为了狐兔和乌鸦的天下。

这个和尚来到了喇嘛庙，他对所有人说，他要在这里闭关修炼三十天，不吃任何实物，不接受任何施舍。三十天过后，他再去看望他变成了骆驼的额吉。

前一天，绿洲有一场降雨，喇嘛庙里的香炉和水缸里储满了雨水。

和尚让所有人都走出了喇嘛庙，还让人们把喇嘛庙的大门锁上，他要在里面闭关修炼三十天。

所有人都感到很好奇，这次的好奇更胜过上次骆驼舔舐他的好奇。所有人都相信，一个人完全不可能在不吃食物的情况下，还能坚持三十天。

有人怀疑这个和尚有诈，就自愿在夜晚的时候，守候在喇嘛庙外，看看和尚会不会趁着夜深人静的时候，翻越庙墙出去吃东西。

然而，他们在庙前外，一直守候了三十天，也没有看到和尚翻墙出去。

第三十一天，绿洲的人都来到了喇嘛庙前，燕子和额吉也来到了喇嘛庙前，人们都想看看，这个和尚是不是早就饿死了。人们打开庙门上的铁锁，推开庙门，院子里惊走了几只野兔，他们沿着下水道，钻出了喇嘛庙。

人们继续向前走，走到了大殿里，突然看到和尚坐在供桌上，全身金光闪闪。 他站立起来，双手合十，眼睛炯炯有神，他说：“我是观世音菩萨，我下界普渡苦难百姓。”

人群全部跪倒了，人们相信他就是观世音的化身，要不然，一个人怎么会连续三十天不吃东西，而仍然精神抖数。

这个号称观世音的和尚，此后就在喇嘛庙里修行。他的故事流传到沙

漠内外，很多人千里迢迢来到这片绿洲，就只为见一见观世音的真身。

我听到燕子这样说，就笑着说："这世上，哪里有观世音？这分明是和尚的鬼把戏。"

燕子问："他为什么要这么做？"

我说："他是为了骗钱的。"

我接着说："我当年和师父凌光祖在大别山，也假扮成观世音，进行骗钱。只要人们相信了你是观世音，那钱简直就像瀑布一样流进来，挡都挡不住。"

燕子说："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就一切都顺理成章了。"

我问："什么顺理成章？"

燕子说："曾经有女子孤身一人来喇嘛庙拜佛，然而没有回去。他的家人来到喇嘛庙寻找，和尚说没有见到她。家人寻找了很久，也没有找到女子。这样的事情发生了好几起，还不是一起。于是就有了各种传说，有人说女子被长生天收走了，有人说女子被妖怪收走了。但人们最后都不知道这些女子去了哪里。"

我想了想说："一定是被这个淫和尚藏起来了。"

燕子问："你怎么知道？"

我说："肯定是的。尽管我没有见过这个和尚，但是按照这个和尚那些无耻的骗术，他肯定是立足喇嘛庙，一骗财，二骗色。"

燕子又问："你能知道骆驼为什么舔舐他的身体？他为什么能够三十天不吃饭也不会饿死？"

我想了想，摇摇头，我说："尽管我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但是我知道这绝对是骗局。"

我想了想，又说："也许三师叔知道。"

燕子急于知道喇嘛庙里那个和尚是怎么回事，她听到我说可以去问三师叔，就一骨碌爬起来，向村庄走去。我本来还想抱着她在树叶上再躺一会儿，但是看到这种情形，也只好跟着她离开了。

院子里，三师叔和熊哥在编筐子。那时候的男人，不论是做什么职业的，都会几种最基本的手艺，编筐子就是其中的一种。南方男人编筐子用竹子，北方男人编筐子用藤条。

我没有看到豹子和瘦子，不知道豹子与熊哥和解了没有。

我走到三师叔和熊哥面前，向他们说了燕子提到的喇嘛庙里的和尚。

熊哥想了想说："这两件事情确实非常难以理解，我想不明白，但是这里面绝对有诈。"

熊哥是盗窃门的人，他身手敏捷，思维缜密，但是他不懂江湖骗术，当然不能理解这其中的窍门。而三师叔看着熊哥，笑眯眯地，我知道三师叔想明白了。三师叔是江相派的探花郎。

三师叔说："我小时候放牛，牛总是往河滩跑，因为河滩边有一块盐碱地。牛来到盐碱地后，就伸出舌头，不断舔着地上渗出的盐碱粒。每次，我等得不耐烦了，就想把牛拉走，但是，牛每次都不愿意中途离开，它总是要将周围一片地上的盐碱舔舐干净后，才会离开。"

三师叔说完后，顿了顿说："呆狗，你现在想想，那匹骆驼为什么会舔舐那个和尚的全身？"

我说："这个和尚是一个假和尚，他在众目睽睽之中给大家设局。他事先用盐水洗过澡，然后站在风中晾干身体，这样，他皮肤的褶皱里都是盐粒。这一天，假和尚来到了集市，当着众人的面，脱了衣服，走近骆驼。骆驼和牛一样，喜欢舔舐有味道的东西。所以，骆驼一看到这个光着身体的人，就去舔舐他身上的盐粒。骆驼舔舐的是盐粒，而不是他的身体。"

三师叔很高兴地笑了，他说："呆狗确实和以前不一样，会想事情了，江湖催人老练啊。"

熊哥也笑了，熊哥说："士别三日，当刮目相待。"

三师叔看着我，又问道"呆狗再说说，那个三十天不吃东西，而没有死亡，是什么原因？"

我说："这里面一定有诈术。"

三师叔说："当然有诈术，要是没有诈术，他活不过七天。而三十天不吃东西，就让人太不可思议了。"

我努力想了想，想到那一年师父凌光祖在一个土财主家的屋后埋了一颗羊头，那个土财主家有一个羊羔疯的女儿。等到三年后，那个埋羊头的地方长满了齐膝深的荒草，师父凌光祖这才出现了，他走进这户人家里，对土财主说："你知道你家女儿为什么会得羊羔疯？因为你家女儿被别人下了诅咒。"土财主问："什么诅咒？"师父凌光祖说："有人在你家屋后埋了一颗羊头，所以你女儿得了羊羔疯。如果把这颗羊头起出来，你女儿就会恢复正常。"土财主不相信，师父凌光祖就带人去屋后，铲去荒草，掘地三尺，果然找到了一颗羊头。那个土财主给了师父凌光祖一大笔钱。师父凌光祖扬长而去，中国这么大，他永远都不会再去那座村庄了。

我一想到师父凌光祖设置的这个骗局，突然眼前豁然开朗，我兴奋地说："我想明白了，我想明白了。"

三师叔说："那你说说，这个局是怎么设置的？"

我说："这个和尚提前来到喇嘛庙，在喇嘛庙的某一个角落，藏下食物，然后宣告说自己三十天不吃东西。而等到夜深人静的时候，他再偷偷溜出来，取出藏好的食物，偷偷地吃。"

三师叔说："有这个可能，但是这个可能存在的几率很小。你想想，和尚既然敢号称他三十天不吃东西，那么人们怎么能够不搜索一下喇嘛庙，喇嘛庙只有那么大，和尚能够想到什么地方藏东西，人们也会想到。任何人的差别很小，小到一只蚂蚁和另一只蚂蚁的差别一样。"

我继续努力想，但还是想不明白。

第313章 镖局大结局

三师叔说："我猜想，这个和尚一定是身上藏着什么吃的东西。"三师叔转向燕子问道："这个和尚穿着什么衣服？"

燕子说："木棉袈裟。"

三师叔说："是了，是了。夏末秋初，天气并不炎热，而和尚要穿着木棉袈裟，这个木棉袈裟里一定藏着秘密。还有，刚才燕子说过，和尚在骆驼市场的时候，脱掉衣服，小心折叠，放在背篓里。他为什么要这么做？肯定衣服里藏着不愿意让人知道的秘密。"

我听着三师叔的分析，感觉三师叔真是聪明绝顶，他能够从别人不留意的细节中，分析出蛛丝马迹。江湖上传说的探花郎，真是名不虚传。

三师叔说："呆狗，你现在接着说，为什么这个和尚能够三十天不吃东西，却还活着。"

我想了想，说："和尚的木棉袈裟里，藏着食物。喇嘛庙里的香炉和水缸，储满了雨水。香炉里的香灰，和水缸里的淤泥，都有过滤作用，放一点时间后，就可以饮用。这个和尚白天打坐，夜晚偷偷取出木棉袈裟中的食物食用，所以，他尽管过了三十天，但仍然没有死。木棉袈裟只有薄薄的两层布，中间装着棉絮，如果要是装存普通食物，并不能装存多少，也不能让和尚吃三十天。所以，木棉袈裟里一定装着非常耐饥的东西，什么东西最耐饥？是牛肉。我判断，这个和尚把牛肉制成牛肉干，装在木棉袈裟里，以备自己食用。"

三师叔听完我的话，脸上笑眯眯地，他对着我竖起了大拇指。

燕子看到三师叔夸我，脸上写满了得意。

燕子接着讲起她的经历。

一座早就废弃的喇嘛庙，因为假和尚的到来，而变得门庭若市。这个世界上多的是善男信女，他们笃信只需要自己拿出钱来，佛主就会给他带来幸运。

有一天，寺庙里来了两个香客，他们谈起沙漠之外的情况，他们说日本人已经占领了北方很多地方，很多地方沦陷在日军的铁蹄下。那天，额吉和燕子路过喇嘛庙。听到了这两个人的交谈。

回到家中，燕子终于决定离开沙漠。这一带是沙漠绿洲，是世外桃源，人们都过着与外界完全隔绝的原始生活，日本人再过一百年，也找不到这个地方，燕子可以在这里终老一生。然而，燕子割舍不开对我的感情，割舍不开他认识并生死与共的豹子、三师叔他们。燕子决定离开。

燕子离开了沙漠绿洲后，来到了塞北草原。有一天晚上，她刚刚在客栈住下，门外响起了轻轻的敲门声，是晋北帮的联络信号，燕子惊喜地打开门，她万万没有想到，门外站着的是虎爪。

虎爪说，当年，因为冰溜子的告密，官府血洗晋北帮，他被抓捕，解往京城。

盗窃行中的高买都有过人的功夫，更何况虎爪这样的帮会老大。官府用绳索捆绑虎爪的时候，虎爪一言不发，只是暗暗运气，让全身的肌肉都鼓胀起来。而等到夜晚，看守在门外守候，房间里空无一人，虎爪全身松弛，默默收紧肌肉，绳索就从手腕、胸部悄然滑落，落在地上。

江湖上把这种功夫叫做缩骨术。缩骨书这种名字不够确切，因为骨头并没有缩小，只是肌肉变得柔软，才让身体变得缩小。北方乡间有一种动物叫黄鼠狼，皮毛光滑，异常狡猾。北方农村的鸡窝是这样建造的：在土崖上挖一个洞，洞口有木门，傍晚时分，打开木门，鸡群就飞进鸡窝里；而等到鸡群全部进去，主人把木门关上，防止黄鼠狼和蛇之类的窃贼吃鸡。

李幺傻曾经见过这种鸡窝，关上木门后，木门和土崖之间有一条窄窄的缝隙，伸不进一根指头。

按说，这样的鸡窝已经万无一失了，可是，村庄里的鸡总是被黄虎狼偷吃。人们打破脑壳也想不出，比老鼠大了好几倍的黄鼠狼，怎么会从那么狭窄的缝隙钻进去？

有一天夜晚，李幺傻和一名老农夫住在一起，点着煤油灯说着家常话，突然听到门外鸡群在齐声尖叫，然后很快又静息。老农夫说：“有东西在偷鸡，快去看。”

李幺傻端着煤油灯，老农夫拿着木棍，来到了鸡窝前，看到土崖上的鸡窝门关得好好的，但是里面有噗拉噗拉的翅膀抖动的声音，老农夫打开鸡窝门，突然，一道黑影从我们眼前掠过，很快消失在了黑暗中。鸡窝里，几只鸡都断了脖子，躺在鸡窝里。这是黄鼠狼干的。

民间传说，黄鼠狼的骨头是软的，再狭窄的缝隙，它也能够钻进去。

当一个人练到一定程度的时候，他的身体也会像黄鼠狼一样。

燕子跟着虎爪来到了张家口。此前，虎爪已经探知，豹子、三师叔和我都在张家口。

然而，令他们没有想到的是，三师叔云游四方，继续过他漂泊不定的日子。三师叔的一生就是浮萍无根的一生，他喜欢这种生活，就像很多人喜欢安居乐业的生活一样。你根本说不出来，哪一种生活更好？一个人过他自己选择的生活，那就是好生活，就像三师叔，就像黑白乞丐。

而豹子和我，则跟着镖队去了万里之遥的西北。

燕子开始了在张家口漫长的等待，她没有想到，他等来的不是我，而是那个名叫丽玛的回族女子。

整个驼队里，唯独我没有回来；而丽玛夜晚一个人住宿，白天在走到城外，面朝西方等待。聪明绝顶的燕子马上联想到了，这个女人和我有关系。

燕子问豹子，豹子打着哈哈；燕子问光头，光头低头不语；燕子几乎问遍了镖队所有人，但是所有人都忌讳莫深，他们用一样的眼光望着她。燕子更加坚信了，这个女人和我有关。

镖局此时已经日薄西山，濒临死亡，好长时间里，他们没有接到一单生意。邮局出现了，汽车出现了，火车开来了，银行普及了，镖局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巨大危机。镖师们纷纷另谋生路，光头去给财主家看家护院，小眼睛在街头卖艺。

镖局倒闭了，燕子没有落脚之地，她本想离开张家口，但是她知道我会回来，她还在等待我。

丽玛也在等待我。然而，她无处居住，只好住在客栈里。

镖局倒闭后，朝天鼻成了街道上的小混混，仗着自己有点武功，在张家口横行霸道。有一天，他闯进了客栈里，企图糟蹋丽玛。以前在镖局的时候，因为丽玛有豹子他们罩着，他色胆包天，也不敢表露出来。而现在丽玛搬出了镖局，他终于敢蠢蠢欲动了。

丽玛住在客栈的楼上，燕子住在客栈的楼下。

夜半时分，丽玛的喊叫声惊醒了燕子。燕子飞身上楼，将朝天鼻打退了。朝天鼻嘲笑燕子说：“你怎么会保护这个回族女子，大家都知道她是呆狗的媳妇。她从你手中抢走了呆狗。”

全镖局的人都知道丽玛和我之间的故事，唯独隐瞒了燕子。

燕子的泪水流下来，她说：“别管她是谁的媳妇，不是你的媳妇，你就不许碰她。”

第二天，燕子在大街上见到了小眼睛。她逼迫小眼睛说出了这一切。小眼睛在燕子灼灼逼人的眼神下，说出了我和丽玛认识的经过，说出了我去西域救丽玛

燕子开始想办法赶丽玛离开。

燕子不会说波斯语，丽玛不会说汉语，她们没法交流。

但是燕子有办法，燕子去找清真寺。张家口有清真寺，全世界凡是有回族人的地方，都有清真寺。

见到清真寺的阿訇，燕子不说我和丽玛之间的事情，只说有一个回族女子，流落在张家口，无依无靠，需要你们送她回家。

第314章 还是大结局

阿訇相信了燕子的话，他们来到客栈找到丽玛。丽玛把自己的一切向阿訇和盘托出，她说她是在这里等我，她是莫耶教的教主，但是，她已经不是圣女了，她是呆狗的女人，她愿意跟着呆狗走遍天涯海角，一生一世，永不分离。

上面说过，阿訇是回族人中德高望重的人，一般年龄都很大，他们最主要的工作，就是在清真寺里主持意识。所有人尊敬阿訇，如同尊敬自己的父亲。

上面没有说过，那时候的人们是如何辨别处女与非处女的。在一些特殊的场合，对一些特殊的女人，要给手臂上点一粒朱砂。这粒朱砂擦也擦不掉，洗也洗不掉。一般是给处女的手臂上点这这样一粒朱砂的，比如，像莫耶教中的女人，按照教义，莫耶教中的女人必须全部是处女。而当这个处女失身后，朱砂自动就会消失。再比如，一些宫女。而在印度等国家，丈夫出门做生意前，也会给妻子手臂上点一粒朱砂，他回家后，如果看到妻子手臂上的朱砂还在，那就说明没有和别人偷情；如果朱砂消失，那么就说明妻子有了外遇。

这种给手臂点朱砂的方法，在一些古书中出现过。这种方法看起来好像没有科学根据，但是只要仔细分析，就感觉很有科学根据。首先，这种朱砂是用特殊的化学物质制成的。当处女有了性爱时，她的身体会有一些反应，比如心跳加速、皮肤发烫、血液流速加快等等，这里朱砂在身体有了相关反应后，就会融入皮肤里。

其实不仅仅是处女，所有女人都适合。

阿訇查看丽玛的手臂，看到没有了朱砂，阿訇相信丽玛没有说谎。

丽玛在等候我，然而她不知道我在哪里。她唯一知道的是，她不远万里来到张家口，是为了我。

然而，燕子穿越死亡来到张家口，同样是为了我。

而我此时还在陕西岐山当县长的随从。

丽玛不愿意离开，阿訇无论怎么劝说她，她都不愿意离开。

燕子又找到阿訇。阿訇说了丽玛的想法。燕子说，只有她才是呆狗的未婚妻，无论呆狗有没有和别人上过床，燕子都是呆狗的未婚妻。按照汉族人的习俗，只要订过婚了，就是准媳妇，只等着拜堂入室了。而呆狗就算和丽玛上过床，但没有举行过订婚仪式，所以，丽玛都不是呆狗的未婚妻。

而按照回族人的习俗，呆狗要和丽玛结为夫妻，首先要过宗教这一关。丽玛是回族人，这是无法更改的，回族人信奉伊斯兰教。而呆狗想要和丽玛结婚，他也必须信奉伊斯兰教。但是，呆狗是江湖中人，江湖中人是不信教的。江湖上的念家亲虽然叫老念，但他不是道士；江湖上的胖大和尚虽然也叫和尚，但他不是和尚。所以，呆狗要和丽玛结婚，要么放弃江湖生活，要么皈依伊斯兰教。江湖生活已经浸入呆狗的骨血中，想要让他放弃，是不可能的，因为江湖上有他的师傅师叔，有他一大批患难与共的朋友。更重要的是，还有燕子。

燕子向阿訇说明了这一切，阿訇又转告了丽玛。丽玛在痛哭了几天后，把自己的感情生生地割断了，就像割断了一根橡皮筋一样。

伊斯兰教圣地耶路撒冷，在遥远的比西域更远的地方，阿訇曾经去过那里朝拜，那里有伊斯兰教的一个分支莫科教，莫科教并不需要教众中的女人是处女，阿訇把丽玛送去耶路撒冷。

在耶路撒冷，丽玛会找到属于她的那份生活。

丽玛一路西行，陕北打仗，她绕到关中道，在岐山遇到了我。

纵然我对丽玛有万般不舍，也只能看到她怅然离开。

很多天后，三师叔、熊哥和我历尽千辛万苦，终于回到了张家口。龙威镖局已经没有了，光头看家护院，小眼睛做了卖艺的，朝天鼻做了小混混，镖局里其余的人，烟消云散，就像被风吹散的云朵一样，再也不会聚集在一起了。

日本人在张家口郊外摆设了擂台，目的在于摧毁中国人的反抗意志。日本人信心爆棚，满以为他们旗开得胜，没想到被豹子和瘦子连踢带打，把两个日本武士给打死了。

日本人和警察开始了全城大搜捕。我们只好躲在了这片与世隔绝的树林中。

现在，大家在这里聚集，唯独不见了豹子，还缺少我已经分开了太久太久的师父虎爪。

瘦子说："豹子去城中接虎爪。虎爪派燕子给我们提前报信，告知警察即将展开搜捕，让我们赶紧躲避，而他继续留在城中打探消息。"

三师叔对着我说："呆狗，难得大家能够聚在一起，今天是个大喜的日子，你去城里买几瓶酒，今天大家开怀畅饮，不醉不休，我好久都没有这么高兴过了。过会儿你师父虎爪就来了，我要和虎爪比拼酒量。"

瘦子说："要喝酒，也算我一个。豹子也是海量，几瓶酒怎么够喝呢，干脆这样，呆狗，你把邻居家的马车赶上，拉上两缸酒，怎么样？"

三师叔对瘦子说："那当然好了。你以后怎么打算？"

瘦子说："喝完这场酒，我就去西北，找到燕子说的那个喇嘛庙，把那个假和尚揪出来，公之于众，这种骗子最可憎了。"

熊哥说："带上我吧，我也去西北。"

熊哥说这句话的时候，我看到燕子面无表情地望着远方。我知道燕子对熊哥仍旧心存芥蒂。燕子对熊哥有成见和误解，虎爪和豹子肯定更有成见和误解。

我决定见到虎爪和豹子后，一定要告诉他们事情的真相，求他们谅解熊哥。晋北帮的人所剩无几，我们怎么能够再闹矛盾呢？

我去邻居家借到马车，把套绳绑好，然后抽响了马鞭，马车轻快地向村外驶去。三师叔在身后说："快去快回。"燕子追上了马车，她说："呆狗，我和你一起去吧。"

我说："没事，你别去了，我很快就会回来的。马车只有这么小，拉上你，就拉不上酒；拉上酒，就拉不上你。"

燕子说："那你路上千万小心啊，别和人打架。"

我说："我都这么大了，才不会和人打架的。"

燕子说："我等你回来。"

我的心中涌起一股暖流，我说："你放心，我很快就会回来的。"

燕子用手掌摸着我的脸，问道："现在还疼吗？"

我说："早就不疼了。"

燕子说："我以后不会再打你了。"

我说："你打我，我也高兴。"

燕子说："你怎么油嘴滑舌，就像个小痞子一样，快点滚。"

我抽响马鞭，乐哈哈地离开了。走出了很快，回头还看到燕子站在村口望着我。

我赶着马车走出树林，沿着小路向前走着，突然，我听到前方传来了枪声。

我吆停马车，站在车帮上向前方瞭望，看到前面的坡头上跑来了两个人，一个搀扶着一个，跑得趔趔趄趄。远处，有隆隆的声音传来，连地面都在微微颤抖。

我大吃一惊，以为就要地震了。

那两个人跑上坡头后，抬起头来，我看到他们居然是豹子和虎爪。虎爪负伤了，豹子搀扶着他。

我吆着马车迎上去，他们看到我也很意外。虎爪比以前黑了，也比以前瘦了，更比以前老了。

豹子说："快点抬上去。"

我和豹子奋力把虎爪台上马车，那种轰隆隆的声音更加响亮了，我向后面望去，惊恐地发现，坡头上出现了几十辆坦克，它们耀武扬威驶过来，大地在颤抖，身边的树木也在颤抖，马睁大了眼睛，瞳孔散发着惊恐。

我跳上马车，抽响了鞭子：“驾，驾。”

马车像离弦之箭，向前冲去。

第五卷：青楼惊梦

第315章 村庄遭袭了

我赶着马车，向前飞驰，路边的树木向后倒去，道路在我的面前像梯子一样竖起来，又像猎物一样被我们压在身下。耳边风声呼呼，我感觉马车已经跑得很快很快了，可是，回过头去，却看到日本人的坦克像狰狞的怪兽一样紧追不舍，距离我们更近了。

我挥动着马鞭，“驾，驾”，马鞭在马耳边爆出了一声声脆响，马张大嘴巴喘息着，嘴边涌出了一堆白沫。那一年，我跟着为二师叔追赶那个玩嫖客串子的，坐着马车，那名车夫曾经这么说，如果马的嘴边泛起了白沫，那么马就距离毙命不远了。

马拉着马车，拼尽全力向前奔跑，但是，坦克的隆隆声还是愈来愈近。血肉之躯的马匹，怎么能跑过现代化的钢铁机器？

坦克在后面追赶，马车在前面奔逃，虽然距离越来越近，日本人却并没有开炮。这里是空旷的原野，一望无际，原野上长满了紫色的薰衣草，日本人知道我们难以逃脱，反而减慢了速度，他们一字排开，悠悠然跟在后面。

我想起了猫和老鼠的游戏。当猫吃饱了肚子，又发现老鼠的时候，他并不急于捕杀老鼠，而是把老鼠抓了又放，放了又抓，直到老鼠再也跑不动了，猫也没有了玩耍的兴致，这才扑上去把老鼠一口咬死。

可惜，虎爪和豹子纵然有高超的武艺，在日本人的钢铁机器面前，也无计可施。

这样下去，三个人都必死无疑。

二师叔说：“呆狗，你和师父下去，我把日本人引开。”

我说：“我把日本人引来。”

二师叔从我手中抢过了马缰绳，他瞪圆燕子说：“快点呀，再耽搁就来不及了，要是日本人追上了，三个人都得死。”

我放开缰绳，抱起躺在车厢里的虎爪。虎爪受伤很重，我摸着他的胸脯，摸到了一手鲜血。一颗枪子钻进了他的身体里，他撑到了现在，再也撑不下去了。他脸色蜡黄，口中吐着血沫子。

师父虎爪和二师叔是从张家口的方向逃来的，师父虎爪负伤，日本人的坦克紧追不舍，那么说明日本人已经占领了张家口。从张家口向南是北平，日本人开足马力，是要向北平发起突然进攻的。

前面出现了一道斜坡，坡下是郁郁葱葱的荒草。二师叔边赶着马车，边对着我怒吼：“快点跳。”

我看到二师叔双眼圆睁，目光中充满了焦急；我看得到拉车的马也双眼圆睁，目光中充满了无奈。我想要抱起师父虎爪，但是虎爪身躯高大壮硕，异常沉重，我抱不动他。二师叔突然飞起一脚，将我踢了下去。我的身体像一颗石头一行在斜坡上蹦蹦跳跳，最后落在了草丛中。

落在草丛中后，我的意识还是清醒的。我想要爬起来，可是手臂火辣辣地疼痛，疼痛让我浑身无力。我看到二师叔吆着马车，车上载着师父虎爪，越跑越远，日本人的坦克轰隆隆地从我的身边驶过，我看到一只土黄色的蜥蜴爬在草梢上，被震落在了地面，慌手慌脚钻入了草丛中。

日本人的坦克很快就驶出了我的视线，天地之间又恢复了寂静。那只土黄色的蜥蜴从草丛里钻出来，惊魂未定，小眼睛骨碌碌地转动着。它感觉到再也没有了危险，这才慢悠悠地爬向远方。

我查看着自己的手臂，没有看到伤口，但是我站不起来，肯定是膀子脱臼了。我慢慢爬起身来，俯下上身，用手臂支撑着身体，然后慢慢加力，膀子传来了被钻心更为疼痛的疼，我咬紧牙关，牙齿咬得格格作响，然后再突然一用力，听到了一声脆响，脱臼的膀子终于又合上了。我躺在在地，疼得全身都是汗水。

我在草地上躺了一会儿，突然听到地面又传来了叩击声，声音杂乱，像乱锤敲响鼓。我坐起来，看到远处奔来了日本人的马队，日本人的马队一眼望不到边，马是高头大马，显得极为骄横；人在大声谈笑，显得同样骄横。我爬在草丛中，看着他们像一群蚂蚁一样离开了视线。

手臂上的疼痛渐渐消失，我从地上爬起来，准备继续赶路，突然看到远方又出现了黑压压的人群。人群像乌云一样，又像龙卷风一样。他们穿着土黄色的衣服，肩上扛着长枪，枪上上着枪刺，枪刺在阳光下闪闪发亮，就像粼粼波光。我知道这是日本人的步兵。

日本人占领了张家口后，继续向前推进，最前面是跑起来不知疲倦的钢铁机器坦克，后面是跑起来时间长了就会疲倦的骑兵，最后面才是用两条脚板行走的步兵。后来，我才知道这种编排体例是违犯军事常规的。因为坦克只能做纵深打击，而不能做近身防卫。如果中了埋伏，坦克就是一堆废铁。所以，战场上，坦克绝对不能跑得太快，后面必须跟着保护的步兵，步兵用枪支来保护坦克攻击不到的死角。至于骑兵，在现代战场上，几乎就是一种摆设。但是，在那个年代，中国绝大多数士兵根本就没有见过坦克，他们看到这个钢铁做成的庞然大物开过来，只会掉头逃命。所以，战争初期，日本人的坦克在中国战场上长驱直入，无坚不摧，而中国士兵无可奈何。

战争是一架高速旋转的车轮，一旦动起来，就不会轻易停下来。个体的生命是无法阻挡的。如果贸然阻挡，只会被碾为齑粉。

日本人走过去后，黄昏也就来临了。我想着，日本人重兵南下，南面一定会有一场大仗要打。

我爬起来先向南面走，越走天色越黑，我想要找到师父虎爪和二师叔。也不知道走出了多远，我突然意识到用这种方法是找不到他们的。旷野辽阔无边，天上星辰漫天，我仅能够看清楚几丈远的地方，我找到天亮，也不会找到他们。何况，他们也许早就跑出了这片旷野。

我想了想，又折回去，走向那片树林的方向，燕子和三师叔他们还在那片树林里等着我。

我一直走到了后半夜，才找到那片树林。我在漆黑的树林里摸索前行，惊恐不安。黑暗中有什么动物跑过去，地上的落叶发出窸窸窣窣的声音。还有什么动物在窥视着我，它的颜色在黑暗中发出黄绿相间的光芒。我手中拿着一根树枝，大声叫喊着，给自己壮胆。

我在树林中大约走了半个时辰，才找到了那条可以行走一辆马车的道路。我沿着这条道路，就可以找到燕子他们所在的那座村庄。

我走了一个时辰，东边的天际开始放晴了，一抹白色的亮光挂在了树梢上，树梢上开始有了鸟雀杂乱而清脆的叫声。

天色越来越亮，头顶上的云朵被霞光染红了，我看到路面上突然出现了一头猪，一头黑色的家猪。猪站在路面中央，呆头呆脑地看着我，然后就哼哼着，摇晃着尾巴走远了。

我感到有些奇怪。这种猪野外生存能力非常弱，它平时都被圈养在人家里，今天怎么会在树林中见到一头猪？我继续向前走，突然闻到了一股焦糊味。而且越向前走，焦糊味越浓重。

我突然预感到前面发生了什么严重的事情，我想着前面奔跑。跑过了一段被车辙压出的道路后，我来到了那座树林中的小村庄。

然而，眼前的一切让我大吃一惊，昨天还是风和日丽的小村庄，此刻变成了一片废墟。房屋倒塌了，墙壁烧掉了，村道上躺满了死尸。

第316章 又成失群雁

我来到死尸跟前，看到他们都是被机枪射死的，身上的弹孔血迹模糊。 我一具一具翻看着死尸，没有见到燕子他们。

昨天，当日本人来洗劫村庄的时候，燕子他们逃走了。

燕子他们逃走，一定会给我留下标记的。我在被烧焦了的村庄四周寻找着，终于看到了一棵杨树上留下了标记，上面刻着一只展翅腾飞的燕子。

杨树下还有一片杂乱的脚印。按照脚印判断，追赶燕子他们的日本人，至少有几十人。可是，这些脚印不是皮鞋脚印，而是布鞋脚印。日本士兵一般都穿着猪皮鞋，少数穿着牛皮鞋，按照脚印来判断，应该不是日本士兵，但是他们又有机枪，那时候的中国士兵很少装备机枪，中国警察更没有机枪。所以，按照脚印来判断，这些人应该是穿着便衣的日本特务。

李幺傻曾经看到过两份资料，一份是二战时期中国军队的装备资料，一份是二战时期日本军队的装备资料。按照人数来说，日军一个师团大约相当于中国一个军，日军师团下分别是旅团、大队、中队、小队、班。中国军队的军以下是师、团、营、连、排。日军一个班的人数，是12人，大约与中国半个排的人数相当。但是中国军队一个排里没有一挺机枪，只有步枪，而日本军队一个班里，有机枪，有的还有掷弹筒，其余为步枪。

这伙日本特务有机枪，他们的人数肯定不会是少数。

现在战争，打的是装备和武器，而不是人数，所以，抗战初期，中国军队的人数多于日本军队，但仍然不是日军的对手。同样的，燕子他们尽管个个身怀绝技，但仍然会被日军赶得满山奔跑。

我离开那棵杨树，继续向前追赶，可是，我无论怎么寻找，都再也找不到印记了。地面上是杂乱不堪的脚印，我爬在地上仔细辨认，也找不到一个燕子纤细的脚印。

没有看到燕子的脚印，但是我看到有一群蚂蚁排成两行，手忙脚乱地爬上一面土坡。抬起头来，突然发现空中阴云密布，远处的云朵，如同奔马一样向头顶上聚集。头顶上的云朵越来越厚，越来越重，似乎就压在头顶上，压得我喘不过气来。

我向前追了两步，突然狂风大作，电闪雷鸣，头顶上黄豆般大的雨点落下来，砸在我的背上，我狠狠地打了几个哆嗦。我没有避雨，继续向前追赶。

追出了树林后，看到眼前白茫茫一片，雨帘像瀑布一样从空中向下倾倒，低空中升起了一层雨雾。旷野上的荒草东倒西歪，地面上涌出了条条小溪，溪水四散奔流，冲走了所有印记。

我坐在雨地里，任狂风暴雨吹打着我。我的心中充满了万千惆怅，刚刚找到燕子，燕子却又离开了。

日本人的到来，打碎了我的生活和梦想。

那场大雨直到夜晚才停歇。我坐在雨水中，望着灰蒙蒙的天空，泪流满面。

现在，我该怎么办？师父虎爪刚刚见面，我还不知道他是怎么负伤的，就突然又分手了；我和燕子只来得及拉拉手，她又从我的视线里消失了；豹子、三师叔、熊哥、光头、瘦子、小眼睛他们一个个都是多好的人啊，现在却又突然找不到了。

我在旷野中漫无边际地走着，也不知道走了多久，看到远处出现了一星火光。我走过去，我湿淋淋的脚步声在这个雨后寂静的夜晚，听起来异常响亮。我走到火光边的时候，突然看到高高低低站起了几十个人，他们一言不发，形同鬼魅。

我大着胆子问：“你们是什么人？”我听到我的声音都在颤抖。

一个苍老的声音说：“娃娃，莫怕，莫怕。我们是逃难的。”

我一听他们是难民，一下子不害怕了。我说：“我也是难民。”

那个苍老的声音说：“那你跟着我们走。”

我问：“你们这是要去哪里？”

苍老的声音说：“谁能知道？家都被日本人烧光了，年轻人被日本人抓走了，妇女也被日本人抢走了，只剩下我们这些死老汉病娃，只能逃难。”

另一个听起来很幼稚的声音说：“我们往南边走。”

我说：“南边不能走了，日本人的铁乌龟都开过去了，还有骑兵。往南边走，就会碰到日本人。”那时候，和所有没有知识没有见识的中国人一样，我还不知道那种轰隆隆作响的铁家伙叫坦克，我把它叫做铁乌龟。

人群里听到我这样说，一阵骚动。一个在篝火边烤衣服的人站起来，走到我的身边，借助着篝火忽明忽暗的亮光，他打量着我，问道：“你是怎么知道这些情况的？”

我说：“我昨天爬在草丛中全都看到了，日本人太多了，密密麻麻，像蚂蚁一样。你们向南边走，刚好会和日本人碰了对面。”

那个人好像是头领，他一说话，别人就都不说话，都在听着他说。我看到他身材中等，不胖不瘦，年龄大约有四五十岁。

他问我：“你是哪里人？”

我八岁就被老渣贩卖了，确实不知道自己是什么地方的人，这些年我走南闯北，去过很多地方，不过，最有感情的还是雁北大同。

我说：“我是大同人。”

那个人又问：“你怎么会来这里？”

我想，我不能给他们说实话，再说，实话那么多，那么复杂，一时半会儿也说不完，我干脆说：“我来这里找朋友，没想到碰上日本人打过来。”

那个人又问："大同有没有日本人？"

我前几天才刚刚从关中道上赶过来，经过了雁北，在那里没有见到日本人。我说："大同没有日本人。"

那个人说："那就去大同吧。"

天亮后，这群人就出发了，他们老老少少一大群，都来自于张家口郊外的一座村庄。日本人烧毁了村庄后，他们就结队逃出来。

那个人确实是这群人的首领，他在这群人中说一不二，别人都要听他说话。我听到大家都叫他保长。保长是民国时期乡村最低层机构的领导，大小相当于今天的村长。

我们向西面走出了不远，队伍中出现了一个掉队的。掉队的是一个孩子，他拉了几天肚子，此刻身体虚弱，脸色蜡黄，拄着拐杖走路，一瘸一拐，落在了队伍后面。那个声音沧桑的老人提议说，让大家歇一会儿，等等那个拉肚子的孩子。可是，保长不同意。保长煞有介事地说："军情十万火急，岂能因为一个人而耽搁军情。"

保长带着大家是去逃荒，而他居然认为是带着去打仗，我一听到他这样说，就感到好笑。

老人说："大家都是逃难的，都不容易，就等一等海娃子嘛。"

保长问："你是保长，还是我是保长？"

老人吓得不敢说话，其余人也吓得不敢说话。

我们和那个孩子拉得越来越远，此后，在没有看到那个孩子。

保长是一个很严肃的人，也是一个很固执的人。他在说话的时候，别人一定要竖起耳朵听他的，不能有一丝反驳，否则，就会遭到他的痛斥。保长最喜欢说的一句话是这样的："你是保长，还是我是保长？"别人一听到他这样说，立即哑口无言。

村庄都被日本人烧了，保长都变得有名无实了，可他偏偏还把自己当成保长，时刻不忘向别人提醒，他是保长。

第317章 术士捉鬼魂

这一天，我们来到山西境内，住在一个叫做高木门的村庄。

高木门有二三十户人家，我们走进村庄的时候，感觉到村庄上下都飘散着一种诡异的气息，村道上没有人，只有一只昂首阔步的公鸡，领着一群俯首帖耳的母鸡，在村道上散步。

村子里有一户人家传来了惊呼声，保长让大家坐在村口休息，他说他要先进去查看情况。

我感到这座村庄透着神秘，就要求跟着他去。保长打量了我一番，就说："你去能干什么？"

我说："要是有个紧急情况，我可以帮助你脱身。"

保长点点头说："那好吧。"

传出惊呼声的那户人家在村中央，门口有一棵高大的桑葚树，桑葚树杈上爬着几个光屁股孩子，他们裸露的屁股和树皮一样乌黑肮脏。孩子们专心致志看着院子，院子里一定有什么非常吸引人的事情。

院门没有关闭，我们径直走进去，看到院墙的四周站满了人，黑压压一片，估计全村的人都来到这座院子里。一个黄脸汉子神情怪异，穿着也怪异，他伸开长长的手指，在空中虚抓，然后迈动脚步，两条瘦腿在院子里跑动着，他穿着长长的下边开叉的黑袍，黑袍的下摆像鸡翅膀一样呼啦啦地飘舞。

黄脸汉子跑到了一个光头老人的面前，突然停住了脚步，他尖着声音喊道："大胆妖孽，何处遁逃！快快现形。"

光头老人脸上露出极度恐怖的神情，旁边的人也赶紧向两边闪躲。黄脸汉子说："妖孽已藏进你的衣服里，化身为一枚铜钱。"

光头老人拍着自己的衣袋，拍完上面的，又拍下面的，他身上没有发出铜钱的响声。

黄脸汉子说："在你的裤腰上系着。"

光头老人掀起衣襟，我果然看到他的裤带上系着一枚铜钱。铜钱在乡间叫麻钱。这时候，清朝已经灭亡很长时间了，大清的乾隆通宝、康熙通宝等等都不能使用了，乡间的人只好用清朝的麻钱，作为生活用途。有的把麻钱缝在床单的边缘，别在席子缝隙里，防止床单卷到一起。有的在麻钱上穿根绳子，作为裤腰带。那时候的乡下人都穿着裤

腰肥大的裤子，中间需要绑一根绳子，防止裤子掉下去。

黄脸汉子把光头老人的裤腰带抽出来，光头老人老老实实靠墙站着，双手搂着裤腰，不让裤子掉下去。黄脸汉子拿出一把剪刀，将连接麻钱的绳子剪断，然后手拿麻钱，对着阳光，很专注地看着。所有人的眼睛也都很专注地看着。黄脸汉子突然暴喝一声："好妖孽，竟敢藏在麻钱里，看我烧死你！"

黄脸汉子从黑色长袍的口袋里，抽出一根细细的绳子，准备拴在麻钱上。麻钱突然暴跳起来，沿着地面骨碌碌地滚动。旁边的人吓得连连后退，黄脸汉子形同鹰隼，他一个飞跃，就将麻钱又拽在手中，他大声喊道："想跑？没那么容易。你作恶多端，到处害人，今日抓住你，一定要把你烧成灰烬。"

黄脸汉子把绳子绑在麻钱上，然后吊在房檐前，风吹着麻钱，麻钱骨碌碌转动着。黄脸汉子擦着了一根火柴，点燃了绳子，火焰蓬蓬勃勃地燃烧起来。

可是，等到火焰燃尽后，奇迹发生了，被烧成了灰烬的绳子，居然还没有断裂，麻钱也没有落在地上。所有人都惊讶地看着这一切，长大了嘴巴。

黄脸汉子看着麻钱骂道："畜生，妖孽，竟敢负隅顽抗，火烧不死你，我要滚油炸死你。"

黄脸汉子开始支油锅，油锅就支在院子里，油锅下架着木柴，木柴哔拨燃烧，在场所有人都不敢说话，满口那棵高大的桑葚树上的孩子，也鸦雀无声。

突然，院子后的窑洞里传出了剧烈的撕心裂肺的咳嗽声。黄脸汉子满怀信心地对着窑洞喊道："妖孽已经被我捉我，你几日内就会好起来，别着急。"

哦，原来黄脸汉子是个江湖术士。江湖术士是介于江湖老月和江湖游医之间，他们的目的都是为了骗钱。江湖老月是设置骗局骗钱的，江湖游医是卖高价药骗钱的，而江湖术士则是依靠一些神神叨叨的神呀鬼呀来骗钱的。江湖术士也和我们江相派不一样。江相派是依靠算命问卦骗钱的，江湖术士则是依靠神鬼骗钱的。

怪不得黄脸汉子手法娴熟，原来是个吃隔念的。

过了一会儿，铁锅里的油开始冒起热气，又冒出气泡，滚油烧开了。

黄脸汉子用手臂伸进油锅里，试了试说：“刚好，可以炸鬼了。”

围观的人看到黄脸汉子把手臂伸进翻滚的油锅里，一齐爆发出惊呼声。然而，黄脸汉子神情自若，脸上没有任何痛苦的神情。

黄脸汉子把挂在房檐前的麻钱摘在手中，绳子的灰烬应声而落。围观人的惊叹声也随之而落。黄脸汉子把麻钱丢进了油锅里，油锅里立即响起了吱吱的鬼叫声。

围观的人听到吱吱的鬼叫声，全都变了脸色。

黄脸汉子从怀中又掏出了一把桃木剑，围着油锅快步疾走，忽而举剑过头，忽而向下劈击，嘴巴里发出喝喝的发力声，好像在与逃出油锅的鬼怪搏斗一样。围观人看得胆颤心惊。

突然，墙角出现了一堆蓝色的火焰，向着茅厕快速移动。黄脸汉子大喊一声：“鬼火，哪里逃！”飞步追上去，围观的人失魂落魄，赶紧躲避。黄脸汉子在茅厕墙角终于追上了，一剑刺去，鬼火消失了。

黄脸汉子回到当院里，抱着桃木剑，脸上是惬意而轻松的神情，围观的人脸上也全是惬意而轻松的神情。

黄脸汉子对一个中年农夫说：“妖孽已被我杀死，贵公子可保安然无恙。”

中年农夫千恩万谢，他满脸都是激动的泪光，他对黄脸汉子说：“先生对我儿有再造之恩，大恩大德，没齿不忘。”

中年农夫招招手，身后有人提来了一个布袋，布袋沉甸甸的，里面全是大洋。黄脸汉子毫不客气地把布袋扛在肩上，向中年农夫道别。中年农夫说：“先生吃完饭再走吧。”

黄脸汉子说：“清平世界，朗朗乾坤，怎容妖孽为害。本先生任重道远，继续上路，铲除人间妖孽，还世人太平世界。”

所有人都敬佩地望着黄脸汉子，黄脸汉子走到哪里，他们的眼神就跟到哪里，脖子也扭到哪里，好似葵花朵朵向太阳，又像万条小溪归大海。

黄脸汉子走后，保长感叹地说：“真是神人啊，本保长今天算是开了眼界。”

我嗤笑着说："什么神人，不过是江湖术士而已。"

保长说："怪乎哉，听你口气蛮大的，那你捉一个鬼给我看看。"

我说："世界上哪里有鬼？"

保长说："你娃口出狂言，无法无天，真该让刚才那个鬼把你带走。"

我说："这个江湖术士，这一套都是骗人的，都甭信。"

保长说："哦，那信谁的？信你的？你给我吊起麻钱烧，你给我把手臂放进油锅里，你给我变堆鬼火出来。没看你小小年纪，真不知道天高地厚，神鬼之事你也敢乱说，就不怕闪了舌头。"

我摇摇头，只好苦笑着。

保长继续说："你娃不服气，还想跟我辩一辩？你还是保长，还是我是保长？有本事，你当了保长再来跟我说。"

我赶紧转身走了。保长的杀手锏就是这一句，这一句一出，就再也没有人敢和他争论了。

第318章 夜半莫谈鬼

我觉得这个江湖术士很神秘，他绝对很有来头，他对这一套装神弄鬼的把戏，驾轻就熟，旁人看不出任何破绽。以前听三师叔说，道士经常在江湖上玩捉鬼的把戏，可是这个黄脸汉子从穿着打扮上，都看不出他是道士，他这套鬼把戏怎么学会的。

我自己回想黄脸汉子刚才那一套做法，还是想不明白他究竟是怎么骗人的。但是他绝对是骗人的。尽管我不懂江湖术士这一套，但是我知道江湖术士就是依靠骗人来生活的，装神弄鬼就是他们生活的全部内容。

我和保长向村外走，看到前面有一个熟悉的背影，他佝偻着腰身，整个身体走成了虾米。保长紧走几步，追了上去，他照着那个人的屁股踢了一脚，骂道："日你妈的，让你蹲在村口，谁让你跑进村庄里来？"

那个人讪讪笑着回过头来，我看到他就是和我们一起逃难的那个多嘴

的老人。

保长看着他，恶狠狠地骂道："你的眼里还有保长吗？保长的话不顶用了？"

那个老人赶紧说："顶用，顶用，保长的话一句顶一万句。"

保长喊道："三老汉，我再警告你最后一句，你要是再这么多事，休怪本保长无情。本保长就把你丢在半路上，让你被狼叼了去，鹰啄了去。"

三老汉赶紧说："我知道保长是为我好，可是我这腿，就不由自个了，有啥热闹都想看一看，有啥事都想说一说。"

保长又踢了三老汉一脚，骂道："你成本事了，那你去找村子里借宿去。"

三老板满脸都是谄媚的笑，他陪着小心说："我哪里有这么大的本事啊，我有这本事，都当保长了。"

三老板拍马屁的话让保长听了很受用，保长说："这还差不多。你以为保长是随便一个人都能当的？什么叫保长？保长就是皇帝，就是总统，皇帝和总统都只有一个，在这块地盘上，保长也只有一个。"

我听了保长自吹自擂的话，差点笑出声来，保长不过是个小的不能再小的，比芝麻还要小的官。这个人当了保长都牛逼成这样，他要是当了县长，当了省长，还有人活的路吗？

保长让我和三老汉去村口归队，他要去找村子里的族长借宿。三老汉看到保长走远了，他拉着我的衣袖说："小兄弟，你觉得老哥这个人怎么样？"

我说："好着哩。"

他又问："你觉得老哥对你怎么样？"

我说："好着哩。"

三老汉说："那你不要给大家说今天的事情。"

我知道他说的是什么事情，但是我故意问道："你说的是什么事情？"

三老汉红着脸说："就是刚才保长骂我的事情。"

我点点头。我心想：我才懒得管你们之间的事情。你们之间那点破事，谁稀罕关心？一个乐于做主子，一个乐于做奴才，我看你们的表演，权当看戏哩。

保长以为他的面子很大，其实在高木门村，谁也不会把他当回事儿，凤凰落架不如鸡，虎落平阳被犬欺，何况你一个逃难的保长。保长也只有在他的村民跟前耍耍威风，离开了他的那一亩三分地，他什么都不是。

高木门村的人没有把保长当一回事儿，他们将他赶出了村庄。

保长灰头土脸地回到了难民中，我以为他以后再也不会趾高气扬了，可是，还没有过一袋烟功夫，他又洋洋得意起来，他说："山民粗鄙，不识保长。我也不见怪。走吧，继续赶路。"

这支逃难的队伍只得继续前行，走到天黑的时候，终于看到远处的山上有一座山神庙。人们闹嚷嚷地拥进了山神庙，庙里扑啦啦飞出了一大群乌鸦。他们嘎嘎叫着，在夜空中盘旋，向我们表达着抗议，后来看到我们不会离开，它们只好离开了。

那天晚上，大家睡在这座荒弃的破庙里，我挨着三老汉。

因为走了一天路，大家倒头就睡，很快就睡着了。我蒙昽中刚要睡去，突然被三老汉用手指捅醒了。

三老汉悄声问我："你怎么看今天上午那个捉鬼的人？"

我悄声回答："我看不懂，你看懂了吗？"

三老汉说："我觉得那个人真是好手段，鬼躲在麻钱里，都能被他找到，还把鬼放在油锅里炸，用桃木剑劈。"

我说："你见过鬼？"

三老汉说："当然见过。"

我问："鬼长什么样子？"

三老汉说："鬼长得和平常人一样，你根本就看不出来他是人是鬼。你要是不知道的话，还以为他是人呢。"

我说："既然鬼长得和人一样，那为什么今天晌午那个鬼又躲进了麻钱里？"

三老汉说："他是害怕那个人捉他。"

我不相信鬼，我行走江湖这么多年，从来没有见过鬼。再说，我是江相派的弟子，江相派熟悉神棍那一套装神弄鬼的伎俩，又怎么会相信鬼呢。但是，晌午黄脸汉子那一套，让我确实无法理解，实在想不明白。

我又问："你是怎么见到鬼的？"

三老汉说：

有一年，我在外地给人当脚夫，几个月才能回家一趟。有一天，我贪了行程，只好赶夜路，走到距离村子只有十几里地的时候，看到十字路口的柏树下站着一个人，那天晚上有月亮，我看得非常清楚。那个人是个老汉，个子不高，脸上有白胡子。我问："你在这里等谁？"他说："我一个人不敢走，想等个伴，一起赶路。"我知道前面有一座乱坟岗，胆子小的人不敢从哪里过。那时候我年轻气盛，从乱坟岗旁赶夜路，根本就不当一回事。

我们一起向前面走，远远望见了乱坟岗，乱坟岗四周长满了柏树，月光下，柏树黑魆魆的影子落在一堆堆坟墓上，确实有点害怕。但是，身边还有一个人，我就感觉不到害怕了。我问老汉："你家在哪里？"老汉说："我家在雷家沟。"雷家沟这个村庄我听说过，和我们村只隔着一条沟，但是因为交通不方便，所以很少来往。沟不宽，两个村庄的人犁地的时候，经常站在沟口聊天呢，但是想要从这个村庄到那个村庄，就需要走半天，累出几身臭汗。

我问："你是雷家沟谁家？"老汉说："我家在雷家沟东头第一家，我娃娃叫雷顺才。"我记住了雷顺才这个名字。

我们走到了乱坟岗旁边，老汉说："你先走一步，我解个手，就会赶上你。"我答应了，就慢慢向前走。可是走出了很远，还是没有等到老汉。我心里就有老大的疑问，决定去坟堆边看看瞧瞧。可是走到了坟堆边，无论我怎么喊叫，都没有听到老汉的回声。后来，我想，算了，还是自个先回家了，我已经好几个月没回家，想媳妇想得发疯。

第二天，我在沟口犁地，看到沟那边有人在点包谷。用?头在地上挖一个坑，放上两粒包谷，一场雨过后，包谷就发芽了，过上两个月，

就结出了穗子。那个点包谷的人我认识，我就站在沟口喊："你们雷家沟的雷顺才在不在？"点包谷的问："在呢，你找他什么事？"我说："我想找他爹，聊几句话。"点包谷的说："他爹都死了三个月了。"我说："咋个会呢，我昨晚还和他一起赶路呢。"点包谷的说："你说胡话呢，老汉都死了三个月了。"

听点包谷的这样一说，我心中一阵阵发毛，我决心翻过沟，探个究竟。

第319章 寺庙有人来

第三天，我早早起身了，怀里揣着两张饼子，就下沟了。翻过深沟，来到雷家沟，已经到了后晌。我看到村口第一家的门打开着，院门两边的墙上贴着白对子。我一看到白对子，就惊得头发竖起来。在农村，只有死了人才会贴白对子。院门里走出了一个人，我一问，正是雷顺才。我问你爹呢，他说："我爹都死了三个月了。"

我当时吓坏了，一句话没多说，转身就走。

我问："后来呢？"

三老汉说："后来，我再也不敢夜晚从那片乱坟岗走过了。"

三老汉刚刚说完，我突然听见寺庙外面传来了脚步声，我仔细聆听，听到有三双脚步声轻浮，一双脚步声迟滞。

月光从寺庙的顶窗照进来，照在地面杂乱躺着的人群身上，我看到三老汉的眼睛里全是惊恐，身体也在瑟瑟发抖。三老汉觉得有鬼怪在走来，但是我不相信世界上有鬼怪。

可是，不是鬼怪，这四个人又是什么人呢？

我躺着不动，装着睡着了。我听见脚步声在寺庙外停止了，接着传来庙门被推开的声音。干瘪的声音在静静的夜晚，听起来非常刺耳。可是，地上躺着的这些难民都睡得很沉很死，没有一个人醒来。

我躲在墙角的黑暗处，看到有四个人走进寺庙的院子里，其中有一个人把肩膀上扛着的一个麻袋放在地上，麻袋无声地扭动着，里面装着什么活物。

那四个人想要走进大殿里，突然听见大殿里传来此起彼伏的拉鼾声，他们狐疑四顾，觉察到没有了危险，其中一个人扛起地上的麻袋，其余三个人在后掩护，又悄悄地走出了庙门。

半夜三更，四个人走进寺庙，一定是想要住宿，可是听到寺庙里的鼾声，又躲了出去。这里前不着村，后不着店，几十里之外都没有人烟。他们为什么宁肯露宿旷野吗，也不敢和我们住在一起。还有，那个人肩膀上扛着的麻袋，里面到底装着什么？会不会是人？

我听到那些人的脚步走远了，想要跟踪他们，我相信这四个人绝对不是善类，那个麻袋里装着的，也肯定就是人。

就在我准备起身的时候，突然听到大殿后面传来异样的响声，是一个人轻轻挪动的脚步声。

整座寺庙里，住进来的都是这伙难民，除了我和三老汉没有睡着，其余的人都鼾声大作。那轻轻的脚步声是谁的？

三老汉多嘴多舌，还想说话，我伸出按住了他的嘴巴，悄悄只是庙后面。三老汉脸上流出了冷汗，身体哆嗦得更厉害了。

三老汉不敢再说一句话，我也装着睡着了。大约过了半个时辰，大殿后面再次响起了脚步声。

我眯缝着眼睛，偷偷地观察庙里的一切。我看到此刻月亮已经西斜，西斜的月亮照着大殿里的佛像，让大殿里的一切都显得影影绰绰，都显得阴森恐怖。一个黑影悄悄地从佛像后溜出来，他的脚步很轻很细，就像猫一样。他贴着佛像站立了好久，感觉到没有危险了，这才又向前走几步。

他走到了月亮下面，我看到他的脸上蒙着一片黑布，只露出了眼睛，身上穿着夜行衣。他长胳膊长腿，就像大猩猩一样。

他一步一探地在横七竖八地躺在地上的人群中穿行，悄悄地移到了门边。他贴着门框，向外面望望，看到没有什么危险了，这才悄悄走出去。

佛像都是中空的，里面可以藏身，大的佛像，里面可以藏好几个人。我担心佛像后面还有人，听了听，再没有听到什么动静，这才悄悄起身，向外面走去。

三老板也没有睡着，他看到我起身了，就一把抓住我，问道：“你去

哪里？”他的手指冰凉冰凉，就像死人的手一样。

我说：“我出去看看这几个人的底细，你睡在这里，别声张，明天见了人，也不能说出去。”

三老汉说：“我不说，我不说。”

寺庙门前有一棵歪脖子柳树，我爬上了歪脖子柳树，向四周张望，看到有一个正沿着山坡向下走。月光把他的影子铺在地上，显得很长很长。

这一定就是刚才躲在佛像肚子里的那个人。

我溜下柳树，悄悄跟了上去。

山脚下有一个人字形瓜庵，那个长手长脚的人走到人字形瓜庵前，拍拍手掌，瓜庵里有了两声巴掌声回应。长手长脚的人就走了进去。

我们黄昏时分走到山坡下的时候，见到过这个人字形瓜庵。这种瓜庵是用来看守蔬菜和瓜果的。在这个季节，瓜果都收获了，人字形瓜庵就一直空着。我真没有想到，这里面居然还住着人。

我想走到人字形瓜庵边，听听他们说些什么。可是，瓜庵一面靠近山坡，另外三面都是旷野，这晚上的月亮又特别亮堂，躲在瓜庵里的人，透过缝隙，能够把外面看得一清二楚。

我不敢冒这个险。

我趴在距离瓜庵十几丈远的一片荒草丛中，竖起耳朵想听听他们说什么，可是，我一句也听不到。他们肯定在里面说话，但是声音压得很低。

过了一段时间，瓜庵里钻出了两个人，借助着月光，我看到一个身材高大，头发很短；另一个梳着两根辫子，身材纤细。真没有想到，瓜庵里还有女人。

那个女人向着我走过来，后面跟着那个男人。他们距离我越来越近了，我的心都提到了嗓子眼上，他们是不是发现了我，我要不要站起来逃走。就在我惊恐不安的时候，那个女人蹲在我前方几丈远的地方，脱下裤子，蹲了下去，一阵急促而清凉的水声传来，她在撒尿。我听到了尿液冲击地面的声音，那是只有女人撒尿才会有的声音。男人撒尿和女人撒尿因为姿势不一样，声音也不一样的。

那个女人撒完尿，站起身来，准备提起裤子。那个男人跑上去，想要搂住女人，女人扭动着身体，不让男人的手掌挨上自己。瓜庵里又走出了一个人，声音凶狠地喊道：“还没尿完？”那个在女人身边蠢蠢欲动的男人，赶紧缩回了自己的手臂。

这些人透着神秘，他们是什么人？为什么还有女人？这个女人和他们又是什么关系？

我想要接近他们，可是不知道该怎么才能接近他们。我只能在这里守株待兔。我想，如果有三师叔和熊哥在身边，一定会有办法的。

可是，三师叔和熊哥他们现在在哪里？

我等候了有半个时辰，那些人离开了人字形瓜庵，向前行走。我数了数他们的背影，一共有六个人。其中一个身材纤细矮小，应该就是那个女人，其余的是男人。

刚才，有四个男人扛着麻袋走进了寺庙，然后又离开了寺庙。后来，有一个长手长脚的男人离开了佛像的肚子，来到人字形瓜庵和这些人汇合。现在，我的前面出现了六个人，五个男人，一个女人，那么，他们一定就是刚才走进寺庙里的那几个人。而那个女人，刚才被装在麻袋里，现在被放了出来。

这个女人肯定是被绑架了，或者被偷走了。他们刚才在人字形瓜庵里软硬兼施，女人迫于无奈，只能跟着他们走。

那么，这伙人肯定就是老渣了。我平生最恨的就是老渣，因为我小时候就是被老渣骗走拐卖了，至今都不知道自己的老家在哪里。见到老渣，我恨不得一刀砍死他们。

既然这个女人是老渣准备贩卖的，那么我就不能坐视不管。尽管我力量单薄，但是也要管一管。

第320章 钻石年票都砸来……

快月底了，大家清一下账号吧，看还有没有钻石、年票之类的，有的话投给我吧，这东西到下月，系统自动清零。前几天因为参加南国书香节，作为特邀嘉宾做了访谈，上了电视，签名售书，比较忙。现在静下心来，保证每天三更

现在写了90万字，自我感觉不错，在天涯上依然好评如潮。可是，在黑岩上钻石、年票都非常少，让我感到纳闷，我有时候都怀疑自己是

不是写得不够好了，自己是不是不适合写作了。

大家的钻石和年票，就是对我最大的鼓励。

第321章 老渣卖女人

我一路跟着他们，看到他们走了好久，走进了一座村庄。

那座村庄只有十几户人，村口有一面废弃的窑洞，院子里长满了齐膝深的荒草。他们走进了窑洞里，关上了窑门。

我不敢贸然从院门口走进，窑门正对着院门，我担心他们会在黑暗的窑洞里向外窥视。我观察了四周的情况，看到窑背后有一棵钻天杨树，像座宝塔一样直直地伸向天空；院子里也有一棵树木，树木高大蓬松，月光下我看不清楚，但是看这个样子，应该是槐树。槐树的枝杈，和钻天杨树相连。

我悄悄走到了窑背后，爬上了钻天杨树，然后又爬上了槐树。我在槐树的横枝上小心翼翼地行走着，来到了院子的上空。

窑洞里的人果然还没有睡觉。站在槐树上，我能听见他们的说话声。

我听见一个声音嘶哑的像公鸡嗓子一样的人在说：“我再说一遍，这个女人谁也不许碰，要是谁糟蹋了这个女人，别怪大哥我手下不留情。”

另一个声音说：“大哥的话，大家都要记住。这个女人是我们的摇钱树，你要是只图一时快活，那就是砍了我们的摇钱树。只要把这个女人带到了城里，大家想怎么快活就怎么快活。”

听到后一个声音，我突然大吃一惊。这个声音我白天听到过，他是那个装神弄鬼的江湖术士，也就是那个黄脸汉子。可是，黄脸汉子怎么会和这几个人走在一起呢？

那个被称为大哥的人又说：“二傻，你他妈的过去，把窑门顶好，插上销子，今晚上就睡在窑门后，有个风吹草动的，就赶紧起来。听见没有？”

一个瓮声瓮气的声音说：“听见了。”这个人可能就是那个二傻。

窑门既然从里面顶上了，又插了销子，那么我无论如何都打不开的。我在前面多次写过老荣入室偷盗的方法，用刀片拨开门闩，但是如果房门从里面顶上了，又插上了销子，那就无论如何都拨不开的。顶门用的是顶门杠，顶门杠的一头插在地上的脚窝，一头定在门闩的下端。而销子，则插在门闩的一边。有了顶门杠和销子，就等于给房门上了双保险。因为无论是使用顶门杠或者使用销子，都不能从外面拨开门闩。

何况，门闩下还睡着那个二傻。

我站在槐树的横枝上，努力想着怎么进入窑洞，怎么解救那个女人，突然又听到了窑洞里传来说话声。

被称为大哥的人问：“把女人拴好了？”

黄脸汉子说：“拴好了。”

一个尖细的声音问：“这个女人送到城里，能给我们多少钱？”

黄脸汉子说：“说这个干什么，女人还没睡着呢。”

被称为大哥的人说：“听着就让她听着，到现在，她就是孙猴子，也逃不脱如来佛的手掌心。天亮后，就会有大车来接我们。上了大车，一路就跑到城里面。像这样的女人，少了五十个大洋不卖。为啥？这是黄花大闺女。可是你要是干上那么一锤子，就成了残花败柳，就不值钱了，顶多只能买十个大洋。”

我听了后，暗暗心惊，原来这伙老渣是要把这个女人卖给窑子。这个女人一定是他们绑架来的。可是，我怎么才能救出她啊？

被称为大哥的那个人问：“寺庙里住的是些什么人？”

黄脸汉子说：“不知道是些什么人。我刚想走出寺庙，接应你们，就看到他们闹嚷嚷走来了。我躲无可躲，就走进了弥勒佛的大肚子里。幸好那里可以藏身。我以为他们这些人在寺庙歇歇脚，就会继续赶路，谁知道他们居然在里面住下了。没办法，我出不来。幸好当时是黑夜，他们也没有搜寻寺庙。”

被称为大哥的人问：“我们的东西都在庙里藏好了？”

黄脸汉子说：“都藏好了，他们发现不了的。”

我想，他们在庙里藏了什么东西，一定是钱。他们把钱藏在了庙里，那么那座破庙一定就是他们活动的据点，他们在那里碰头商议，还把财物藏在那座破庙里。他们以为那座荒弃的破庙没人进去，没想到这天晚上，阴差阳错，走进了一帮难民，住进了寺庙里。

被称为大哥的人埋怨说："庙里有人，你也应该给弟兄们通知一声，刚才弟兄们差点露了底细。"

黄脸汉子说："我被他们堵在了庙里，想出来也出不来。我这心着急得呀。不过他们也不知道庙里有人，我听见很多人睡着了，有两个人没睡着，在谈什么鬼呀怪呀的，他们都吓得要死。"

窑洞里有了杂乱的笑声。

过了一会儿，窑洞里有了拉鼾声，里面的说话声也有一句没一句，最后就彻底静息了。

我从槐树上溜下来，沿着墙角溜到了窑门前，轻轻推了推，窑门关得严严实实，根本就不能进去。窑门下面的缝隙处，那个名叫二傻的人鼾声如雷，灌进了我的耳朵。就算我拨开了窑门，也推不开躺在窑门后的死猪一样的二傻。

需要说一声，那时候的窑门都是门朝里打开，窑门上方和左右两边有门框，下方有门槛。窑门外面有门环，要门里面有门关。

我听见了窑门里传来女人嘤嘤的哭声。哭声压得很小很细，但是充满了悲伤。

我想要进去，却又进不去。

那天晚上，我在窑门外徘徊了很长时间，想了各种各样的办法，最后又一一否决了。天快亮的时候，我终于想到了一个好办法。这个好办法还是受到了三师叔的启示。当初跟着三师叔在陕甘道上，遇到了嘉兴镖局那些人，他们人多，我们人少，三师叔想到了一个极好的办法，这就是借刀杀人。三师叔和我偷了一匹骆驼，打扮成嘉兴镖局的骆驼模样，然后骑着这匹骆驼偷了县衙门，故意让县衙的人看到窃贼是骑着这样一匹特征鲜明的骆驼去偷窃的。然后，三师叔把赃物偷偷放进了嘉兴镖局那些镖客的行李中。天亮后，那些镖客牵着骆驼想要出城，被拦下了，检查行李，找到了县衙失窃的东西。

我也决定采用借刀杀人这一招。

初冬天气，农夫们都睡得早，起身迟。所以，村庄里没有一个人，也没有一星灯火。

我走在村道上，看到村中间有一户人家，青砖围墙，门楼很高，这一定是一个有钱人家。要在农村看谁家有钱谁家没钱，只需要看看他们家有没有门楼，门楼有多高就知道了。

要翻过青砖围墙是非常容易的，我紧跑几步，一只脚踩在砖缝里，一耸身，就探手抓住了墙头，然后翻墙进去。

我在那户人家的院子里转悠着，看看有什么值得一偷的东西，转来转去，也没有看到值钱的东西。院子里只有板凳、杌子、交床、锤布石、磨刀石这样一类东西。就在我准备退出的时候，突然听到后院传来了咀嚼的声音。

那是耕牛反刍的声音。

耕牛吃草很有特点，它只有门齿，没有老牙。所以，耕牛吃草的时候，总是先用门齿将青草咬断，然后就吞噬下去。等到肚子填饱了，它就心满意足地反刍，慢慢享受从胃口泛上来的美食。

我想，能够牵走一头牛，也是一个好办法。

我将那头膘肥体壮，踏踏实实走路的耕牛，牵出了院门，然后牵到那座废弃的院子里。院子里的窑洞里，老渣们正在酣睡。

我把耕牛拴在窑门边的老槐树上，又回到村道上。然后，我高声叫喊："有有偷牛了！有人偷牛了！"

村庄的院门都踢里啪啦打开了，唯独老渣们的窑门没有打开。老渣们肯定在想：什么偷牛不偷牛的，和我们有什么相干！

第322章 计谋成功了

我躲藏在村口的一堵断墙后，在这里可以对整座村庄一览无余。

我看到村人们冲出了院门，有的手中拿着铁锨锄头等农具，有的手中拿着棍棒，他们奔跑在村道上，一家家查看着，看谁家出现了异常。他们看到那座高门楼的院子里，有人在哭天喊地，他们一齐跑进了院子里。

哭天喊地的是这家院子的女主人，她一连声地喊着："挨千杀的偷了我的牛，挨千杀的偷了我的牛。"

这家的男主人光身子裹着一件棉衣，他大声喊着："快追，快追。牛没跑远，我半夜上茅房还看到牛了。"

人群发一声喊，在高门楼前散开，有的跑向村东头，有的跑向村西头。他们脚步匆忙，很快会跑出了村庄，没有一个人会想到，那头丢失的牛就在村头那座废弃的院子里拴着。

我拿起一块石子，丢向了那头耕牛。耕牛受疼，发出了低沉而穿透力极强的哞哞叫声。那个光身穿棉衣的男人蓦然听到了牛的叫声，停住了脚步，他喊道："我的牛，我的牛啊。"

他回身向村庄跑来，我趁机爬上了一棵大树。

耕牛听到主人的叫声，立即不安分起来，它的四蹄踩踏着地面，发出了急促的哞哞声。主人率先跑进了那座废弃的院子，后面跟着的人也都跑了进去。

然而，人们感到很奇怪的是，丢失的耕牛被拴在这里，偷牛贼在哪里？人们在院子里四处寻找，一个少年推了推窑门，发现窑门在里面关着。

少年大声叫喊："窑里有人，窑里有人，偷牛贼躲在这里面。"

人们闹嚷嚷地汇聚在窑门前，都伸出手臂推了推，窑门果然在里面关着。有人大声叫喊："谁在里面，快点出来。"也有人高喊："再不出来，就破门进去了。"

窑洞里终于有了回应，依旧明亮的渐渐西斜的月光下，我看到黄脸汉子走了出来，他问："乡亲们有什么事情？"

有人喊道："谁是偷牛贼，是不是你偷了牛？"

黄脸汉子还没有来得及说话，有人大声叫喊："窑洞里还有人，窑洞里还有人，你们是干什么的？"

黄脸汉子说："我们是路过的人，我们没有偷牛。"

耕牛的主人走上前去，他拎着黄脸汉子的领口质问道："没有偷牛？为什么牛就拴在院子里，你们躲在窑洞里。说，你们还干了什么坏

事？”

那个自称老大的人走出来了，另外三个男人也走出来了。自称老大的人满脸堆笑，他对着愤怒的村民转着身子作揖，他说：“乡亲们，误会，误会。我们只是赶路的，我们只是赶路的。”

村民中有人喊：“点火把，点火把，看看这些贼在搞什么鬼？”

很快就有人把火把点过来了，熊熊燃烧的火把照得院子里一片通明。那五个男人被村民们一左一右挟持着，想动也不能动。院子里没有那个女人。

火把走进了窑洞里，窑洞里变得一片通明。我从顶窗望进去，看到窑洞里是土墙、土炕，窑洞里还有灶台。

在这里需要交代一笔，因为气候寒冷，雁北和陕北的很多户人家，都把窑洞挖得很深，窑洞里面是灶房，外面是土炕。灶膛与土炕相连。做饭的时候，火焰会顺着火道进入土炕，烟雾从土炕的烟囱冒出去。窑洞顶上都有用砖头砌成的半人高的烟囱。这样，一举两得，既做熟了饭菜，也烧热了土炕。至今，在陕北和雁北的很多乡村，还能够看到这样结构的窑洞。

很多年后，有一部很火的纪录片，叫《舌尖上的中国》，里面拍摄了一个卖黄面馍馍的陕北老汉，他家就住在这里的窑洞里。所谓的黄面馍馍，是陕北的叫法，其实就是用玉米面包着豆沙。这部电视纪录片播出后，这个卖黄面馍馍的陕北老汉成了名人，广州天河一家饮食公司的老板，请老板到广州卖黄面馍馍，一年给老汉二十万。老汉很高兴。

火把在窑洞里转了一圈，我想着他们很快就找到了那个女人，可是，他们没有找到，他们走出了窑洞。我极度失望。

就在我想着依靠什么办法能够告诉他们秘密的时候，窑洞里突然传出了什么东西坠地的迟钝响声。火把又走进了窑洞里，窑洞里突然传出了惊心动魄的尖叫声。

人们都围到了窑洞门口，惊悸不安地问：“咋回事，咋回事？”

有人喊道：“炕洞，快看炕洞。”

炕洞里伸出了一条人腿。

两个胆大的青年走进窑洞，抓住那条人腿，一拉，拉出了一个大姑娘。人群一齐发出惊呼。

那五个老渣看到行迹败露，挣扎着想要奔跑，四个人没有挣开，还有黄脸汉子挣开了。黄脸汉子长腿长脚，就像只螳螂一样，一蹦一蹦，就蹦到了院子外，然后沿着村道跑到了村外。我想下树追赶，已经来不及了。而追赶的几名村民，追到了村外，眼巴巴地看着黄脸汉子跑远了，只好怅然而归。

那个女人被五花大绑，嘴巴里还塞着棉布。村民们把棉布从她的口中掏出，她先发出一阵撕心裂肺的咳嗽，接着才大声哭起来。

有人说：“娃娃，你甭哭，有啥事慢慢说。”

女人还在哭着，哭得抽抽搭搭。她似乎有满肚子的话想要说，但又不知道从何说起。

有人问：“你家在哪里？”

女人说：“高木门。”

突然听到高木门，我的眼前豁然开朗。高木门就是黄脸汉子装神弄鬼的那个村庄，黄脸汉子在村庄里捉鬼的时候，肯定全村人都出来观看，黄脸汉子一边煞有介事地表演捉鬼，一边查看村庄里哪个女孩漂亮。只有漂亮的女孩，才能在妓院里卖到好价钱。

我想，一定是黄脸汉子给这伙人渣踩点的。黄脸汉子在高木门表演捉鬼，高木门的一名女子被人绑架了，而绑架的这伙人中，就有黄脸汉子。事情已经非常清楚了。

村民们到现在也想明白了，这四个人不但偷牛，还绑架人家女子。有人上前去，对着这四个老渣打耳光。老渣叫喊：“甭打了，甭打了。”他们的叫喊声激起了更大的愤怒，村民们把老渣打倒在地，用脚踏着，踢着，踩着，四个老渣发出了争先恐后的杀猪叫声。

这边没事了，我想到了逃走的黄脸汉子。

黄脸汉子会去哪里？他一定会去寺庙。因为他说过，寺庙里藏着他们的财宝。

我要赶在黄脸汉子的前面，赶到寺庙，干掉这条露网之鱼，然后起出这群老渣埋藏的财物。

从村庄到寺庙，需要走盘山小道，村庄在平原，寺庙在山坡。

黄脸汉子要去寺庙，估计会走盘山小道。他认为只要逃离了那座村庄，就不会有什么危险了。而我如果走直道，就一定能够中途拦住他。他在明处，我在暗处，只需要几颗石头，就能够砸得他脑浆迸出。

对老渣，绝不能手下留情。

我走到了山坡下，向山顶上望去，看到盘山小道就像一条死蛇一样，弯弯曲曲地从山坡下通到了山顶。我径直向着山顶攀爬。我相信，我一定会在某一个路口，拦住黄脸汉子的。

向上攀爬很艰难，山坡上丛生着荆棘和蒺藜。荆棘有半人高，蒺藜则是爬着地面乱窜乱长。我每爬一段距离，就不得不停下来，把身前的枣刺和脚下的蒺藜清除干净，这样才能够通过。

第323章 高手在后面

爬到了最高处的那个岔口后，天色也快要亮了。 我在这里没有等到黄脸汉子，而黄脸汉子不可能走得比我更快，不可能比我早到山顶。我趴在地面上，寻找黄脸汉子走过的痕迹。这时候快到黎明，露水很多，湿气很重，如果黄脸汉子从小道上走过，他一定会碰落草丛中的露珠，地面会被打湿。

我查看了好长一段距离，也没有看到打湿的地面。可见，黄脸汉子没有从这里走过，也可能没有上山。

第一缕曙光升起来，山坡上响起了稀稀拉拉的鸟雀叫声。我决定先回寺庙，找到这伙老渣的藏宝地方，再做下一步打算。

我回到寺庙的时候，天色已经大亮，难民们或站或坐，东倒西歪，看起来就像大水冲刷过的树桩。

保长看到我回到寺庙，衣服鞋子都打湿了，他问："干什么去了？"

我说："昨晚拉肚子。"

保长说："我们是一个整体，怎么能随随便便离开队伍？就算你拉屎撒尿，也要给我说一声。"

我故意点头哈腰地说："以后一定说，一定说。"

保长转过头去，径自离开，他背着双手，摇摆着肩膀。保长是一个自视甚高的人，他最喜欢的事情就是摆谱，无论在任何条件下，无论在任何环境中，他都要摆谱。

我照着他渐离渐远的背影，吐了一口唾沫。

难民们要继续赶路了，可是我挂念着那伙老渣们所说的财宝。黄脸汉子说财宝就藏在寺庙里，那么就一定藏在寺庙里。说不定这个时候黄脸汉子已经偷偷来到了寺庙周围，在一个我们所不知道的地方向这里窥视。

我匆匆在寺庙里转了一圈，没有看到可疑的地方。按照一般人的想法，有贵重物品，一定会埋在地下。可是，我看到寺庙里没有翻挖出来的新鲜的土壤，那么，就说明黄脸汉子没有把财宝埋在地下。

没有埋在地下，那么就会藏在空中。一般人都会这样处理财物的。我的眼睛在空中寻找着，看到寺庙的空中有大树，有房顶，有殿梁，还有几尊大肚子塑像，一个个看起来都肠肥脑满，不劳而获。

难民们要走了，保长在寺庙门外骂骂咧咧，好像在骂自己的孙子一样，但是没有一个人反抗。村民们流浪，保长也在流浪，但是保长仍然把自己当成了保长，村民们仍然把自己当成了顺民。几千年来的奴性，已经深入了绝大多数中国底层人的骨头里，他们只配用皮鞭驱赶，如果有一天，让他们摆脱了皮鞭，他们会无所适从，还会回去寻找皮鞭。

保长透过寺庙大门，看到我还站在大殿里，他就对着我骂骂咧咧，我用仇恨的目光看了保长一眼，心想，要不是看到你们这么多人，老子早就一拳打断你的鼻梁，撕烂你的嘴巴。

保长从我的眼睛里读出了不满，他怒气冲冲地走进来，指着我的鼻子问："你小子想咋？想咋？翻了天了你！"

我不想和他发生冲突，我解释说："我这就出来了。"

保长骂道："看你这个吊样，就像骑上猪了，猪都比你利索，你他妈就是猪生的。"

我的火气一下子上来了，你要是骂我的爹王细鬼，我懒得和你生气；你要是骂我的娘，我可就不答应了。我记得这个世界上第一个对我好的人就是我娘。我娘怎么能让你随便骂？我下意识地指着保长说："你的嘴巴放干净点。"

保长听到我这样说，他的火气比我还大，他听着胸部冲到我跟前，喊道："咋了？咋了？你娃成了精了，敢对我指手画脚了。"

保长声音一高，那些难民呼啦一声涌过来，纷纷指责我，还有的想对我动手。三老汉挡在我们中间，他说："这娃娃脾气暴，大家甭计较，大家还要靠他带路去大同哩。"

人们好像突然明白过来，我是他们的想到，就纷纷退后了。他们就像突然放了气的轮胎一样，一下子瘪了。

保长指着我，继续骂道："你娃成了精了，敢对我这样说话。你是保长，还是我是保长？"

我不想和他们争吵，就低着头走出了寺庙，其余的人跟在我的后面。

走出了两三里路，我还是牵挂着老渣们那些财宝。于是，我给保长请假说，我要拉肚子了。保长不耐烦地对着我摆摆手。三老汉说，你快点跟上来啊。

我看到他们拐过弯，离开了我的视线，就三步并作两步向寺庙的方向赶。

来到寺庙外后，我躲在院墙转角处，想看看寺庙里有没有人。如果没有人，我再走进去寻找财宝。突然，我听到寺庙里传出了脚步声。

寺庙里有人，我看看左右都是一片开阔地，无法躲藏，干脆一纵身，攀上了寺庙的门楼，爬在屋脊后，察看虚实。

脚步声走到了寺庙门后，有一个鬼鬼祟祟的脑袋露出来，我一看，果然是黄脸汉子。黄脸汉子果然天亮后才上山，等到我们离开后，他才来搬走老渣的财物。

我藏在屋脊后，一动不动，在这里，可以看清整个寺庙的情形，我准备等到黄脸汉子取出了财物后，再想办法从他手中夺取。

黄脸汉子看到外面没有了动静，就回到了寺庙里。他爬上香案，探身到弥勒佛的腿上，然后攀爬过去，抓着弥勒佛的手臂，上到弥勒佛的头边，从弥勒佛的耳朵里，掏出了一个小布包。

啊呀，原来老渣们把宝贝藏在弥勒佛的耳朵里，这谁能想到，谁能看到呢？

黄脸汉子站在弥勒佛的头边，把布包吊在脖子上，然后沿着弥勒佛的手臂，慢慢向下走。就在黄脸汉子刚刚走到弥勒佛脚前的时候，突然，意外发生了。

弥勒佛不见了！

躲在屋脊后的我大吃一惊，站在弥勒佛脚前的黄脸汉子大吃一惊。

我使劲眨眨眼睛，确实，弥勒佛不见了。阳光从东边的窗棂照进来，只照到空洞洞的大殿，大殿里不见了弥勒佛。

黄脸汉子吓坏了，他赶紧把布包从脖子上摘下来，放在地上。对着弥勒佛的方向连连磕头。他说：“弥勒佛啊弥勒佛，今日我走投无路，取走这些钱，来日我一定加倍奉还。”

黄脸汉子不信鬼，却信神。黄脸汉子号称他能够捉住鬼，但是对神灵却无比敬畏。在那个年代，没有几个人对神灵不敬畏的。弥勒佛就是一尊神。

黄脸汉子磕完头后，站起身来，想要拿走布包。可是，布包不见了，弥勒佛出现了。

黄脸汉子像条狗一样，在大殿里转着圆圈，寻找刚才放在手边的布包，可是没有布包了。

黄脸汉子脸上的汗珠落下来，他忘记了擦拭，汗珠一滴一滴落在了地上。他相信弥勒佛有灵，拿走了他的布包。既然是弥勒佛拿走了，他怎么敢索要呢？黄脸汉子惊慌失措地叫喊着，跌跌撞撞地跑出了寺庙。

我爬在寺庙门楼的屋脊后，惊讶万分地看着这一切。我确实是一眼也没有眨地看着大殿里的情形，可是，弥勒佛怎么就会突然消失了呢？又怎么会突然出现了呢？装着老渣们宝贝的那个布包，怎么也会突然消失了呢？而且小时候就再也没有出现了呢？

黄脸汉子是江湖术士，他不信鬼，但信神。我是江相派状元的弟子，神鬼都不信。我不相信是弥勒佛拿走了黄脸汉子的布包，那么不是弥勒佛拿走了，那么又是谁拿走了？

第324章 江湖有彩门

突然，身后响起了一个声音：“门楼上的小伙子，下来吧。”

我爬在屋脊后，回头一看，看到寺庙的围墙外，站着一个中年人，方形脸，五官棱角分明，看起来就像刀刻的一样。我刚才只顾望着寺庙里失而复得的弥勒佛思索，如果他是黄脸汉子的同伙，在背后给我一刀，或者给我一箭，寺庙门楼上这么狭窄，我是无论如何也躲避不开的。我感到暗暗后怕。

我羞赧地从门楼上跳下来，满怀戒备地看着他，不知道他是敌是友。他看着我问道：“排琴是吃搁念的？”这是句江湖黑话，意思是说：兄弟是江湖中人？

我点点头。

他又问道："吃的哪行饭？"干的是江湖上哪一行？

我不知道他的路数，为了能够唬住他，我干脆就直说，我说："干过做金点的，也干过老荣，还入过挂子行。"我做过算卦先生，也做过小偷，还练过武走过镖。

他说："怪不得这么好的身手。"

我心中一惊，感觉他对我了解，可是他是谁呢，我却丝毫不知。我问道："排琴吃的什么饭？"兄弟入的哪一行？

他说："彩立子。"变戏法的，现在的说法叫魔术。

我明白了，刚才弥勒佛失而复得，一定是他变的戏法；黄脸汉子的布包不见了，也一定是他变的戏法。

以前我听师父凌光祖说过，变戏法的属于江湖中的彩门。这个江湖门派一般是受人尊敬的，在江湖上的地位虽然不如江相派，但是地位也很高，受人尊敬。因为，彩门的人都是依靠手艺吃饭的，一般不会骗人害人，不像老渣和老月他们这些江湖败类。

他看着我，脸带微笑，我看到他没有恶意，就不再说江湖黑话了，我问道："老兄，怎么称呼你？"

他说："你叫我赛哥就行了，江湖上人称我赛伯当。兄弟你怎么称呼？"

我说："我叫呆狗。"

他笑着说："你可一点都不呆啊，怎么就叫个呆狗？"

我说："你怎么知道我不呆？"

他说："你一路跟踪那个江湖术士，借刀杀人，把那伙老渣装进套子里，哪个呆子能想出这一出？"

我大吃一惊，他居然一路都在跟踪我，而我居然丝毫也没有发现。我行走江湖多年，自诩是高手了，而这人却是高手中的高手。好在他看起来凶恶，其实心地善良，不像对我有敌意。如果他要对我下手，估计我都死了好几回了。

我故意问道："你怎么知道？"

他说：“明人不做暗事，做了暗事不说暗话，我是一路跟踪那个江湖术士的，顺便也跟踪了你。我本想干掉这伙江湖老渣的，没想到被兄弟你抢了先。”

我一听，哈哈大笑，握着他的手说：“赛格，请受兄弟一拜。”

赛哥说：“兄弟言重了，应该是老哥拜你才对。”

江湖术士就是那个黄脸汉子。

几天前，赛哥在山下的庙会上，听到两个人在交谈。他们说的是冥婚的事情。冥婚就是指为死去的未婚男女说婚事，这两个人，一个死了未成年的儿子，一个是以说冥婚为职业的媒婆。媒婆每天都在打听，哪里有未成年的男女死了，然后他就去撮合。说冥婚很简单，不需要看家庭状况和男女长相，一说就成功，成功了就要举办占卜、祭司、设幡等仪式。仪式一结束，媒婆就从双方的家庭拿钱走人，再去说下一家。

冥婚这种情况，至今还在广大的中国农村存在，尤其是西部乡村。

媒婆和一个男人说完了冥婚后，准备离开。那个男人又说：“这几天，我晚上一个人睡在房间里，总是听到有人的咳嗽声。”

媒婆说：“那是你想你儿子了，想得糊涂，出现幻觉了。”

男人说：“真真确确听到了咳嗽声，可是，我点亮了煤油灯，就听不到咳嗽声了。”

媒婆问：“真有这回事？”

男人说：“真有，千真万确，我一吹灭了油灯，房子里就有了咳嗽声；我一点亮油灯，就听不到了。”

媒婆说：“真见鬼了。”

男人说：“真的有鬼。”

就在这时候，男人后面出现了一个人，他说：“我修炼多年，早就熟悉鬼怪的各种脾性。你说的这种鬼，叫做痨病鬼。生前得了痨病，死后咳嗽不已。他藏在你的房间，是要等到你睡着后，再去害你。”

赛格和媒婆都去看这个突然冒出来的人，看到他长手长脚，脸色蜡

黄，倒像是个痨病鬼。猛然间在路上见到这样一个人，会吓人一跳的。

这个痨病鬼就是黄脸汉子。

那个男人和媒婆都惊讶地望着黄脸汉子，黄脸汉子接着说："这个痨病鬼在阴间欺负你的儿子，又到阳间来祸害你。如果不把这个痨病鬼抓住，你们父子两个都要惨遭它的毒手。"

那个男人满脸惊恐，他小心地问道："你是谁？"

黄脸汉子说："我是捉鬼的道士，我替你捉了这个鬼。"

在民间传说中，道士最擅长的就是画符捉鬼，既然有一个会捉鬼的道士在身边，那个男子感到胆气壮了很多。站在他们身边，偷听到谈话的赛哥，决定去看看这个黄脸汉子怎么装神弄鬼。

那天黄昏，黄脸汉子跟着那名男子走进了一座院子里，院子修建很好，雕梁画栋，池馆水榭，亭台楼阁，飞檐翘角，一看就是非常有钱的人家。那名男子把黄脸汉子带进了一座房子里，满脸惊恐地说："就在这里。"

黄脸汉子让关上院门，别让鬼怪逃跑了，又令家里所有人拿着棍棒，守在院墙下，见到鬼怪就打。黄脸汉子从身上抽出了桃木剑，傲然挺立，神情肃穆，眼睛却在骨碌碌乱转，寻找鬼怪，这幅表情显得滑稽可笑，但是没有人敢笑。

夜色愈来越浓，气氛愈来愈诡异，突然，有一声咳嗽声从房间里传来。

黄脸汉子高喊一声："点火把。"

庄客们将火把点燃了，高高地举起来，咳嗽声停止了。

黄脸汉子让大家不要做声，熄灭火把，静静地等待着，果然，咳嗽声再次从空无一人的房间里响起。

黄脸汉子大喊一声："点火把。"

火把点燃了，熊熊火光照耀着做法事的黄脸汉子，黄脸汉子拿着桃木剑在院子里横插竖劈，好像在奋力地和一个看不见的人拼杀。后来，黄脸汉子累得气喘吁吁，他终于停下了手中的桃木剑，他一边擦着

汗，一边口气轻松地说：“好了，鬼怪被我砍伤，现了原形。”

人们都看着黄脸汉子，黄脸汉子径直走进了房间里，他站在木凳上，从房梁上挑下了一只缩成一团的癞蛤蟆，他说：“鬼怪在这里。”

所有人都惊讶地看着那只癞蛤蟆，黄脸汉子喊道：“快架火，烧死这个鬼怪。”

火堆很快就架好了，黄脸汉子将癞蛤蟆丢尽了火堆里。此后，房间里再也没有咳嗽声传来。那户人家千恩万谢，给了黄脸汉子一大笔赏金。

我问：“房间里的咳嗽声到底是怎么回事？和这只癞蛤蟆有什么关系？”

赛哥说：“当然有关系了。让癞蛤蟆咳嗽，是这些江湖术士的常用招式。他们先捉一只癞蛤蟆，往嘴巴里塞点辣椒面，然后绑住它的嘴巴，又绑住它的腿脚。癞蛤蟆不能动弹，也不能发声，但是喉咙难受，就会发出声音，和人的咳嗽声一模一样。江湖术士就可以趁机捉鬼行骗。”

我说：“原来是这样啊。”

赛哥说：“你学过相术，学过窃术，还学过武术，这些在江湖上都属于正术。你当然不了解江湖术士了，江湖术士学的，都是江湖上的邪术，邪门歪道。”

第325章 案中还有案

我问：“后来呢？”

赛哥说：“后来，我就一直跟踪这个黄脸江湖术士，等着他行骗得手，我再用魔术，将他的钱弄到我手中。这世上，甭管他这个术，那个术，最厉害的，还是我们魔术。”

江湖真是博大精深，居然还有这么多的术。可是我以前几乎没有接触过彩立子，不知道彩立子到底有什么神奇。彩立子是江湖黑话，其实就是魔术。

我问：“那你怎么知道我跟踪黄脸汉子？”

赛哥说："我跟踪这个黄脸汉子，来到了高木门村，看到他给人治病。"

哦，原来是这样啊。我在高木门村看黄脸汉子的表演，赛哥当时也在高木门村看黄脸汉子的表演。

赛哥接着说："我看到他又是用火点绳子，又是手臂入滚油，旁边的人看得神乎其神，都惊叹他真的把鬼捉住了，而我看地只想冷笑。"

我说："是的啊，我也没有看懂，黄脸汉子是怎么做的，我感觉不可思议。"

赛哥说："黄脸汉子在耍把戏呢，把戏把戏，全是假的。他在耍把戏的时候，都做了手脚。你看，他说鬼怪跑到了那个老汉裤带的麻钱里，但是他却不连老汉的裤带一起烧，而是把麻钱接下来，绑在自己身上抽出的绳子里。他用绳子吊着麻钱，然后点火，绳子烧成了灰烬，而麻钱还没有落在地上。为什么？因为这个绳子有假。这根绳子先在卤水中泡过，然后晒干。 绳子虽然烧成了灰烬，但灰烬仍然凝结在一起，足以吊起一枚麻钱。"

我恍然大悟，原来是这样。

赛哥接着说："再说那个手臂入滚油。油锅里先倒入油，再倒入醋。油不会和醋混在一起的，就像油不会和水混在一起一样。油的粘性大，水和醋都没有粘性，所以，水和醋都会沉在油的下面。下面生火加热，醋早早就翻滚起来，而上面的油也跟着翻滚。黄脸汉子把手臂伸进油锅里，其实是伸进醋锅里，任何一个人都敢把手臂伸进这样的锅里面。"

我说："那锅里的吱吱叫声，又是什么？"

赛哥说："放点水银啊。水银最重了，沉在锅底，遇热就会发出吱吱的爆裂声。"

我深深感觉到江湖上隔行如隔山，没有进入哪一行，你永远也不会知道这一行的窍门。

我说："还有那个鬼火，是怎么来的？哦，我想，应该有人和他一起配合。所有人都在一心一意盯着黄脸汉子，他的同伙偷偷放鬼火，他趁机表演桃木剑斩杀鬼火。是不是这样？"

赛哥说："呆狗的脑子转得挺快的，确实是这样。他在前面表演，他

的同伙藏身在人群中，观察四周动向。表演成功后，这些人又骗了一笔钱。”

我问：“那个给钱的人，以后要是知道上了江湖术士的当，该有多痛苦啊。”

赛哥说：“他已经知道上当了，因为当天晚上，他的儿子就死了。这真是既折财又折人。如果这些江湖术士仅仅只是做鬼骗财，我也就懒得继续管下去，可是，他们既做江湖术士，也做江湖老渣，我就要管一管了。”

我说：“黄脸汉子明里是捉鬼，吸引全村人来看，暗里是给那伙江湖老渣踩点。”

赛哥说：“你这句话说对了一半。黄脸汉子他们是一个团伙，团伙里的每个人各司其职。黄脸汉子表演捉鬼，把全村人都吸引过来。你说村子里几十天都不来一个生人，现在来了一个生人，而且这个生人还在捉鬼，谁不想看？那些大姑娘小媳妇就都跑出来了。黄脸汉子在前面表演，他的团伙装着过路人，也跑来看热闹。其实，他们不是看热闹，他们是来看大姑娘小媳妇的，看谁好看，就准备向谁动手。”

我大吃一惊，真没有想到这伙老渣居然这么卑鄙无耻，他们躲在人群中寻找目标，哪个大姑娘小媳妇会留意到呢？

赛哥接着说：“高木门村这个被绑架的女孩子，名叫春花，我是听到别人这样喊她的名字。这伙老渣盯上了春花，就在春花的衣服上做了一个记号，让团伙的其他成员看到。黄脸汉子的表演结束了，春花回家走，老渣就盯上了他家的门，准备夜晚动手。”

我听得提心吊胆，那时候，我看完了黄脸汉子的表演后，就和保长向村外走，我只听到保长在怒骂私自跑进村跑稀奇的三老汉，却不知道此时的村庄已经在酝酿一个巨大的阴谋，一伙老渣准备对一个无辜的女子下手。

赛哥接着说：“这伙老渣其实是准备夜半再动手的，可是，谁知道天刚黑，春花就出门了，她提着粪笼，想去打麦场揽一笼苞谷芯子回去。苞谷芯子是生火做饭的好材料。春花刚刚来到打麦场，就被埋伏在麦秸堆后面的老渣打晕，装在麻袋里背走了。”

我正在听赛哥讲述，寺庙外突然响起了马蹄声，我和赛哥看到无处可躲，赶紧藏身在弥勒佛的大肚子里。

寺庙外走进来了两个人，他们把马拴在寺庙外的柳树上，摇摇晃晃地走进来。一走进来，就躺倒在地，看起来异常疲惫。

我和赛哥都不知道这两个人的来历，躲在里面静静地观察动静。

这两个人躺了一会儿，又勉强挣扎着爬起来，一个说："看看寺庙里，能不能找到一点吃的？"

另一个说："在这种鸟不拉屎的地方，怎么会有吃的？"

前一个说："没有吃的，难道我们活活饿死在这里不成？情报咋能送到呢？"

他们说到了情报，我心中一惊，这两个人一定是军人，或者是军队里的情报员。他们要送什么情报呢？情报一定很紧急，要不然他们也不会跑得这么累。

后一个说："你说日本人会不会打大同？日本人不是都去了北平那边了吗？怎么又会来大同呢？"

前一个说："既然上线都这样说了，那么就说明情报没有错误。日本人肯定要分兵攻打大同了，这个情报十万火急，要赶紧送给傅司令。"

后一个说："那你在这里等等，我看看寺庙里有没有什么吃的？"

他们既然是情报员，而且带的是这么重要的情报，一定不愿意被人偷听。他们身上肯定有枪，要是他们发现了我们，肯定认为我们偷听到了情报，说不定会干掉我们的。我和赛哥紧紧贴着弥勒佛的大肚子，连大气也不敢喘。

有脚步声在大殿里转了一圈，然后有一个声音说："没有什么吃的，我再去外面看看。"那个人一出去，大殿里剩下的这个人，立即响起了轻轻的鼾声。

过了一会儿，出去的那个人又回来了，我听见他欢天喜地地说："我找到了，我找到了，你看，这么大一堆野葡萄。"

大殿里立即响起了香甜的咀嚼声。我在寺庙里出出进进，都没有看到葡萄藤，不知道他们找到的野葡萄是什么。

又过了一会儿，大殿里响起了呻吟声，先是一个人呻吟，接着两个人

一起呻吟，呻吟声越来越大，到后来就高呼救命。我和赛哥面面相觑，我们冲出了弥勒佛的肚子，来到了大殿里。

大殿的地面上，两个穿着黑色衣服的人在地上打滚，他们的嘴角流着白沫，别在腰间的手枪露了出来。我看到地面还有几粒他们吃剩的东西，那哪里是野葡萄啊，那是野蓖麻。我在小时候，长工就经常告诉说，野蓖麻不能吃，吃了会中毒。

面对这两个中毒的便衣，我们束手无策。

第326章 这才是神医

寺庙外，两匹马在嘶声鸣叫，他们好像也意识到了危险。我说："只要找到村子，就一定能够找到郎中。"

我们抬着其中的一个，把他搭在马鞍上，像搭着一口袋包谷，可是，因为疼痛难忍，他一扭身，就从马背上跌下来了。我们又把他抬上马背，他有从马上滚下来。

赛哥看到没有办法了，就喊道："呆狗，你快去找郎中，让郎中骑着马过来。"

我骑着一匹马，手中牵着一匹马，飞也似地跑下山坡。

跑下了山坡，我才意识到跑错了路，如果从山坡的那面下山，就能够找到昨晚那座村庄。那座村庄有几十户人，应该就有郎中的；即使没有郎中，他们也会告诉我哪座村庄里有郎中。那时候的北方农村，郎中很少，往往一个郎中要管周围好几个村庄。

马跑出了一身汗水，我也急出了一身汗水，可是视线里还是没有一个村庄。这可怎么办？我犹豫着，要不要回去，去找山坡那面的村庄。

就在这时候，在遥远的地平线边，我看到有一个人露出来了。

那时候，阳光从云层里露出来，像瀑布一样，落在旷野上，视线里的一切都披着一层金光，那个人也披着一层金光。

只要有人就好办，就能够打听到郎中居住的地方。我打马迎着那个人跑过去，快要跑到跟前的时候，我有些失望了。那个人骑着一匹蹇驴，腰间挂着一个葫芦，他好像睡着了一样，一颗白发蓬松的头颅，

随着毛驴而一抖一抖。他肯定也是一个赶路人，附近的人只会用毛驴拉车，而不会骑在毛驴的身上。

我骑马跑到那个人的跟前，那个人抬起头颅，我看到他应该也不算老，皮肤红润，眼睛明亮。 我问他：“大爷，你知道哪里有郎中？”

他问：“你找郎中干什么？”

我说：“我有两个朋友中毒了，我要找郎中瞧瞧。”

他问：“在哪里？“

我指指山坡说：“在那上面。”

他说：“我去瞧瞧。”

他从驴背上骗腿而下，从我手中躲过了马缰绳，踩着马镫，一跃而上，他动作敏捷，丝毫也不像一个老态龙钟的人。我看着他，内心狐疑。我觉得他不像郎中，因为郎中出门都背着药箱子，里面装着各种各样的药材。郎中从你的身边走过去，你能够闻到一股浓浓的中药味。可是，这个人，咋看咋不像。

我问：“你是郎中？”

他说：“就算是吧。”

他说完后，就调转马头向后面跑去，那头蹇驴似乎很通人性，跟在那匹马的后面也跑走了。我想了想，也调转马头跟上去。这里一片空旷，一个人没有。他说他是郎中，那就权当他是郎中吧。

我看着他满头白发的背影，想起了一种叫做白头翁的鸟。

我们来到山顶上的那座寺庙时，两匹马已经累趴下了，它们前脚伏在地上，后腿颤抖着，唾沫和汗珠一滴一滴滴在地上，砸出了一个个湿漉漉的小坑。

白头翁从马背上跳下来，和我跑进了寺庙。寺庙的院子里，那两个中毒的人已经无力扭动了，他们像煮熟的虾米一样浑身赤红，眼睛里露出垂死挣扎的神色。

白头翁看着地上的野蓖麻，已经明白了一切。他背过身去，在胸脯上搓一搓，搓出了两疙瘩垢甲，垢甲和汗水搅拌，就变成了药丸大小的

黑色泥块。

白头翁拿过葫芦，仰头喝了一口，一股浓郁的酒气四散漫溢，那里面装的果然是酒。白头翁对着中毒的一个人，噗地一声，喷出酒液，浓郁的酒味刺激得那个人长大了嘴巴，白头翁趁机把泥丸扔进了他的嘴巴里，扶起他的下巴，那个人不由自主地把泥丸吞了下去。

他对另一个人，也如法炮制。

我和赛哥都看着白头翁，互相摇摇头，让人家吃你身上的污垢，你算是哪门子郎中啊！可是，白头翁已经来到了寺庙里，我们也不好意思推他走。

白头翁问我们："这两个中毒的是你们什么人？"

我说："不认识，我们在寺庙里说话，就看到他们走进来了，吃了野蓖麻，就变成了这样。"

白头翁说："一会儿等他们缓过气来，你就告诉他们，野外能吃的东西太多了，野萝卜、荠菜、红薯叶、山芹菜这些都能吃，唯独野蓖麻不能吃，吃了就中毒。"

那两个中毒的人躺着一动不动，我看着白头翁，在心中暗笑：你说得轻巧，现在他们中毒快要死了，你才说这种话。他们吃了你身上的垢甲，怎么就会恢复身体呢？你可真会说大话。

可是，我刚刚笑话完白头翁，奇怪的事情发生了。那两个中毒的人翻过身来，趴在地上，争先恐后地呕吐，他们吐着，吐着，连肚子里的绿水都吐出来了。吐出了绿水后，他们上气不接下气地长长呼吸了几大口，然后站了起来。

我惊讶不已，这个白头翁居然用他身上的垢甲，治愈好了两个中毒的人。

我望着赛哥，一脸惊讶；赛哥望着我，一脸惊讶。

那两个便衣站起来后，先摸身上的口袋，再摸背后的枪支，我估计口袋里藏着情报之类重要的东西。他们摸到情报和枪支都在，这才走向拴在门外的马匹。

白头翁跟在后面说："都这个季节了，还能找不到吃的？顺着大路走，总能找到红薯地，烤红薯的味道，那可是相当香甜啊。"

那两个人回头朝着白头翁深深地鞠了一躬，说：“大恩不言谢，军务在身，耽搁不得，请恩人见谅。”

白头翁说：“小事一桩，何必挂齿，请便，请便。”

那两个便衣骑着马跑远了，我笑着问白头翁：“你身上搓出来的垢甲，怎么会是解毒药呢？”

白头翁说：“这种食物中毒，根本就不需要什么解毒药，只要把肚子里的食物吐出来就行了。可是，他们两个浑身乏力，你想要他们强行吐出来，他们也吐不出来。于是，我就把污垢搓成药丸，都进他们嘴巴里。污垢多脏多臭啊，到了他们嘴巴里和肚子里肯定不好受。不好受就对了，他们就会吐出肚子里的毒物。”

我一听，还真的是这个道理。这个白头翁，确实有过人之处。

我问：“你真的是郎中？”

他说：“真的是郎中。”

我问：“：你是郎中，咋连个药箱子都没有。我看到人们郎中都随身带着药箱子。”

他说：“带药箱子干什么？良医从来都是空着双手，只有庸医才屁股后面背着个药箱子。”

我说：“你不带药箱子，要是遇到病人，你拿不出药怎么办？”

他说：“世间百草，皆可入药；世间食物，皆可成药。我的药物在药铺里买不到，却家家都有，随手就能够拿出来。”

我说：“那是什么药物？”

他说：“大蒜、生姜、红糖、明矾、小葱、绿豆这些都可入药。”

我惊讶不已，此生见过的郎中没有上百，也有几十，却从来没有见过不靠药材就能够治愈疾病的郎中，就连胖大和尚也没有这样的本事。

如果白头翁所言不虚，那他一定是世间绝无仅有的神医了。

白头翁问我们：“你们这是要去哪里？”

我说：“我们想要去大同。”燕子他们和我失散了，但是我感觉都燕子

会去大同，虎爪和豹子也会去大同。大同还没有被日本人占领，他们一定会去大同，他们一定在大同等我。

因为大同就是他们的家。

白头翁说："我从北平来，北平已经被占了。日本人来了，我没有家了，只好四处走走，去往没有日本人的地方。"

北平都被日本人占了，日本人来得好快啊。那天我才看到日本人的坦克和马队向南开往北平，而几天后北平就被日本人占了。

我说："大同没有日本人，我们搭伴去大同吧。"

白头翁说："那敢情好。"

第327章 路遇出殡队

雁北多山，道路崎岖。我们一路上走得很慢，白头翁骑着毛驴在前面摇晃着，我和赛哥迈动双脚在后面跟随着。

远处的山上，有一个女孩子在亮着嗓子唱歌：

正月里正月正，

小妹子来观灯，

大街上闹红火，

人儿是乱哄哄啊哎呀我的哥呀。

三月里天气暖，

花开满山红，

大地上人（儿）多，

大家就忙春耕啊哎呀我的哥呀。

五月里五月五，

肩上扛锄头，

走出去转回头，

看见我心上的人啊哎呀我的哥呀。

八月里八月八，

月儿亮堂堂，

西瓜圆月饼甜，

咱二人来团圆啊哎呀我的哥呀。

女孩子嗓音清亮，非常好听，声音高亢，就像一群鸽子排着队飞上了蓝色透明的天空。我看着她，听着她的歌声，心中挂念着燕子。我把她当成了燕子，盯着站在远处山崖上的她看了很久，才恋恋不舍地离开了。

等到我再次转过头去的时候，她已经清脆地甩响羊鞭，赶着羊群下了山岗。

赛哥看到我忘得如痴如醉，就走过来问："呆狗，看上那个女娃子了，要不要哥给你说说。"

我红着脸说："不要，不要。"

赛哥笑着说："呆狗还知道害羞呢，你是不是尕娃子？"

我知道赛哥说的尕娃子是什么意思，急急忙忙摇摇头。在西北一带，尕娃子一般指的是还没有和女人睡过觉的男孩子。我早就和丽玛睡过了，也差点和燕子睡过了。我和丽玛真的做了两口子，和燕子订了婚，也就是名义上的两口子，她们现在在哪里？我很想她们。

我和赛哥说话，迟迟没有跟上来，白头翁骑着毛驴又折回来，催促我们快点走，要不然今晚就找不到住宿的地方了。

赛哥说："呆狗看上了刚才唱歌的那个女娃子。"

我赶紧辩解说："赛哥胡说哩，他的话信不得。"

白头翁说："呆狗你真的看上了？看上了我就帮你去说。这里都是山区，很穷很穷，几十天几十天见不到一个人影。这里的女娃子都想走出去哩。我给你用两个蒸馍就能换来一房媳妇。"

我听到这里，感到一阵心酸。

白头翁一本正经地说：“女娃子刚才唱的那首歌，叫《观灯》，《观灯》是雁北这一带的歌儿。女娃子唱这样的歌，是想盼着嫁人呢，想跟着男人走得远远的。再说，呆狗长得高高大大，容貌也不差，我一说，准说成了，今晚就能让你们圆房。”

赛哥在一边起哄说：“给呆狗说，给呆狗说。”

我摇摇头。我可不想再惹出什么事情来。有了丽玛，还有了燕子，我现在头都大了，都不知道该怎么办。

我们走进一座山坳，突然看到前面来了一支出殡的队伍，队伍吹吹打打，声音悲悲切切。道路太狭窄了，我们让在一边。

先过来的是一群龟兹，敲着锣鼓，垂着唢呐，龟兹也只在红白喜事上才会出现，平时都是下地干活的农夫。后面过来的是棺木，棺木是用桐木做成的，连一层清漆都没有上。从棺木上能够看出来这家人比较穷。在北方农村，有钱人家送葬死者，打的是柏木棺材，柏木有一种特殊的气味，虫子不蚀。没钱人家有的是杨木和桐木，一棵树要长成手腕那么粗，柏树需要几十年，而杨树需要五六年，桐树只需要两三年，所以，柏木的木质比杨树和桐树坚硬得多。穿山甲之类长期生活在地下的动物昆虫，他们轻易就能够钻入杨木棺材和桐木棺材里，但是却钻不进柏木棺材里。

从这幅棺材能够看出来，死者的家境情况很一般。

死者是一名女子，棺材后面是送葬的人，送葬的是他的丈夫和两个儿子。丈夫和儿子都哭得很伤心。

送葬的人后面是帮忙填墓的人，他们扛着铁锨，嘴巴上叼着旱烟袋，面目表情，慢吞吞地跟在后面。帮忙填墓的都是本村的青壮年男子。在北方农村，一个人的一生都在这座村庄生活，从生到死，所以他的威望和声誉就显得非常重要。村庄里的二流子、荒杆子、扒灰的、偷人家老婆的，死了后就没有人填墓了。而一个人最害怕的是，他死了后没有人填墓，暴尸荒野，永世不得托生。

白头翁问那些跟在后面填墓的人：“棺材里的女人怎么死的？”

填墓的人说：“生娃生不下来，大人小人都死了。”

白头翁又问：“什么时候的事情？”

填墓的人说："夜黑了。"夜黑了，就是昨天晚上。

白头翁摇头不相信，因为他觉得如果棺材里的人是夜黑死亡，死者家里是没有时间做成这么一口薄木棺材的。

填墓的人说："这口棺材本来是做给他爹的，他爹没死，倒把媳妇给死了，顺势就用上了他爹的棺材。"

白头翁说："原来是这样啊。"

填墓的人在布鞋底磕着旱烟锅子里的烟灰问："你问这个干什么？"

白头翁继续问："稳婆在哪里？"稳婆就是接生婆。

填墓的人指着前面一个老女人，那个又矮又瘦的老女人，正抓起篮子里的纸钱，一把一把洒在出殡的路上，边洒边叫喊："回来呀，回来呀。"这是叫魂。按照民间的说法，如果死者魂散了，就会变成孤魂野鬼，流落异乡。

白头翁走过去，走在稳婆的身边，他指着棺材问："生娃这女人怎么死的？"

稳婆上下打量着白头翁，他问："你问这干什么？人死都死了，你问这干什么？"

白头翁问："出血了没有？"

稳婆说："没出血。"

白头翁又指着后面两个哭得凄凄切切的孩子问："这两个都是她的孩子？"

稳婆说："是的，怎么了？"

白头翁说："都是生过两个孩子的妈妈，怎么可能再生孩子就死了呢？"

稳婆说："死就死了，还能哄你？"

白头翁没有理会稳婆。他站在小路上，叉开双腿拦住了送殡的队伍。唢呐声停止了，哭声也停止了，人们都用极为诧异的目光望着白头翁，不知道他想干什么。

白头翁喊道："快点打开棺材。"

没有人理会他，人们的眼中充满了疑问。

白头翁又喊道："快点打开棺材。"

还是没有人理会他。

我和赛哥对望一眼，我们走上前去，想要打开棺材。我们亲眼看到白头翁用他身上的污垢救活了两个送信兵，那么，白头翁说让打开棺材，那么一定就有他的道理。

可是，送殡的人不答应了，他们团团围住了棺材，就像围住了十世单传的婴儿，他们用愤怒的目光看着我们，就像看着两个抢劫钱财的响马。赛哥微微一笑，抖抖衣袖，突然一只老鹰腾空而起，巨大的翅膀掠过了人群的头顶，铁钩一样的爪子，让人望而生畏。人们急忙俯下身去，胆小的抱住了头颈，倒在地上。

老鹰飞远了，他们的头抬起来了，可是，棺材也被打开了。

送葬的人看着棺材，惊讶不已；我看着赛哥，也惊讶不已。

送葬的人惊讶不已的是，棺材里的女人还活着，她面如金纸，嘴唇苍白，双眼圆睁着，棺材的内壁已经被她抓出了一道道痕迹，显然她此前有过挣扎和喊叫，只是可惜都被唢呐声和哭声掩盖了。我惊讶不已的是，赛哥衣袖里根本就不可能藏着一只老鹰，那只老鹰又是从哪里飞出来的？

女人身边还躺着一个刚刚呱呱坠地的婴儿，婴儿和母亲用脐带连接着，婴儿的肚腹在轻微地一起一伏。

第328章 三姑和六婆

稳婆看到孩子生出来了，她像一只兔子一样，逃到了路边的田地里。几个填墓的放下铁锨，大呼小叫地睡上去，截住了她。

稳婆大呼冤枉，她说："她要死要活的，和我相干？我又不想让她死。"

填墓的人说："你说人家母子都死了，人家准备埋人，结果人家母子

平安，出了这么大的祸事，不找你找谁？”

稳婆看到逃不掉了，干脆坐在地上撒泼。又是哭喊，又是打滚，人们还是不放她走。稳婆看到逃不脱了，干脆脱光衣服，我看到她胸前两个干瘪的就像水袋子一样吊儿郎当。我只看了一眼，就赶紧低下头去，这个老女人实在太丑了，丑得不堪入目。所有的人都低下头去。

稳婆趁机光着身子逃走了，没有人去找她，因为要捉她，就要看她不堪入目的身体。人们只能任她逃走了。

白头翁跑进了刚刚收割了的包谷地里，折断了一根包谷杆，用包谷杆的皮割开了脐带。

在那个时代，因为消毒不过关，很多孩子刚刚出生，就夭折了。夭折的原因是，稳婆用剪刀剪短了脐带，给婴儿造成了破伤风。有经验的郎中，在剪断脐带的时候，不用剪刀，而是用包谷杆。包谷杆斜着折断，就像刀片一样锋利。在农村生活过的人，都有这种经验。

现在我说到稳婆，就不得不说说江湖上的三姑六婆。

过去，走江湖的基本上都是男人，很少有女人。而女人一般都从事的是和男人不一样的行业，江湖中人就把他们分成了三姑六婆。

三姑指的是尼姑、道姑、卦姑，六婆指的是稳婆、花婆、巫婆、虔婆、药婆、媒婆。

稳婆指的是接生婆，这类人心肠很硬，如果和谁家有仇，会趁机害了人家小孩。曾经有一个人家，新生了孩子，可是孩子啼哭不已，几天后就丧命了，人们都不知道怎么回事。后来，有一个知县恰好路过这里，查看孩子，看到孩子头顶上给按进了一枚绣花针。这是稳婆干的。

花婆，就是女叫花子，女乞丐。前面写丐帮的时候，写到过仙人跳，几个男乞丐伙同几个女乞丐，走进一户人家，把女乞丐嫁给这户人家，然后隔几天，女乞丐偷了人家的钱财逃跑。逃不脱的，就杀了人家主人。乞丐中的女性很少，但只要是女乞丐，一定心肠极端狠毒，什么下作的事情都能做出来。

巫婆，就是装神弄鬼的女人。无论是在中国，还是在外国，巫婆都是非常邪恶的，传说中他们夜晚会偷吃小孩，白天则化身为乞丐。

虔婆，就是妓院的鸨母，也就是南方所说的鸡头。这样的女人，心肠

之狠辣，手段之下作，思维之缜密，人所共知。现在，还有很多女人做虔婆，他们大多是人老珠黄的妓女，多年的媳妇熬成婆。

药婆，就是江湖游医中的女人。这类人口称有祖传秘方，因为女性身份，可以出入大户人家的后院闺房，常常向荡妇兜售春药，向未婚女子卖打胎药。过去的有钱人家，都有大房二房直到七八房。药婆还会和某一房联手，兜售毒药，害死人家另外的房生下的儿子。还有的给大户人家出售鸦片。

媒婆，就是把不相识的男女撮合在一起的人。按说，这本来是好事，但是有的媒婆趁机给人拉皮条，干的是《水浒》中王婆干的那种事情，把有夫之妇潘金莲介绍给了地痞流氓西门庆。民国以前，还有官媒，一般是女人担任。如果谁家没钱还债，官府就把这家的女儿带走，交给官媒，官媒把这个可怜的女儿变卖给有钱人家，或者做了小妾，或者做了丫鬟，这是好的结局，更有的官媒，把人家可怜的女儿卖给了窑子，遭受种种摧残。清朝灭亡后，这种灭绝人性的制度才取消了。

江湖上有句俗语是这样说的："僧道尼姑休来往，出门切记防六婆。"

僧道都是出家人，无论是过去还是现在，出家人都不是好人。李幺傻结识的出家人太多了，他们出门有豪车乘坐，房中有红木家具，吃的是山珍海味，腰缠万贯，以佛主的名义骗人钱财的，太多太多了；在外面包二奶的，养情人的，也太多太多了。有人信佛吗，给寺庙捐钱，其实捐给了这些秃驴和牛鼻子老道。尼姑照样是这样。李幺傻在2002年曾经采访过一个尼姑庵，夜晚，尼姑开着奔驰车将李幺傻送到山下。还有一个尼姑，在采访结束后，多次给李幺傻打电话，要约李幺傻喝酒旅游。李幺傻当年是大好青年，要为女朋友守身如玉，于是严词拒绝了。再说，一个女人剃光头发，确实太难看了。

明白人知道所谓的出家人是咋回事，不明白的人还对出家人抱着幻想。如果不是好吃懒做，如果不是贪图享乐和金钱，当今谁会出家？如果谁说出家人是为了弘扬佛学，我都想唾他一脸。

自古出家人都是为了钱，像唐玄奘和弘一法师那样的人，少之又少，一万个人里面也没有一个，剩下的都是酒色之徒。而如今，所谓的出家人，都是酒色之徒。

说得太多了，刹闸，转弯，把车引到正路上。

那天，白头翁救活了这母女两个，人家千恩万谢，把我们带到了他们

的村子里。

村子里的人听说来了神医，都非常热情好客，请我们去他们家吃饭。雁北最有名的小吃是莜面和煎糕，我们也喜欢吃。我们在那座村庄呆了三天，天天吃莜面和煎糕。

三天后，我们走出那座村庄，翻过了一条深沟，站在沟沿上，看到远处有一片树林。

黄昏时分，我们来到了一片树林里，穿过漆黑的树林，看到远处有两三星灯光。白头翁说："快走，前面有人家了。今晚就住在那里。"

我们继续前行，来到了一座院子前，敲门，里面问干什么，我们说投宿。里面有了脚步声，院门打开，一个身材高大的男人披着夹袄，来给我们看门，他借助了月光，对着我们看了又看，然后问："你们这是要去哪里？"

我说："大同。"

身材高大的男人让我们进来了，领着我们走进了一间房屋里，他对着外面喊："冬梅，把灯点上，送过来。"

那个叫冬梅的人答应一声，声音脆脆的，很好听。过了一会儿，他端着油灯过来了，我一看，大吃一惊，她就是几天前我站在沟畔上看到的那个唱歌的女孩子。

女孩子看看我，也终于认出来了，我看到她低着头，脸上泛着两坨红晕。

我还没有说话，她倒先说话了，她问："我那天在山坡上放羊，就看到你们了，怎么你们现在才来？"

赛哥看看我，又看看冬梅，神情暧昧地笑了。

冬梅接着又问："你们要去大同，大同在哪里？"

我说："大同在南面。"

冬梅问："大同好耍吗？"

我说："那当然好耍了，有汽车，有煤矿，还有电灯。"

冬梅问：“你说的这些我都没听过，都是些啥？”

我说：“汽车就是个铁疙瘩，不要马不要牛，一转就跑了”

冬梅说：“你骗我。没有马没有牛，怎么会跑？”

我说：“你见了就知道了。”

冬梅问：“那两外两样是什么东西？”

我说：“煤矿就是挖煤的地方，从地底下能够挖出煤炭。”

冬梅问：“煤炭能干什么？”

我说：“煤炭能烧火。”

冬梅说：“地底下的东西能烧？”

我说：“是的。”

冬梅还想问，那个身材高大的男人说：“女娃子怎么这么多嘴，快走。”

冬梅说：“我就要问，我就要去大同。”

身材高大的男人说：“大同有什么好的？我一辈子没去过大同，不也好好的。”

冬梅撅着嘴巴说：“我才不想和你一样，我也要去大同。”

第329章 女孩要离家

身材高大的男人是冬梅的爹，他对着冬梅连连摆手：“快走，快走，甭在这丢人现眼了。”

冬梅气哼哼地转过身，甩着两条长辫子走了。

冬梅爹不好意思对我们说：“我这个女娃子，从小就天不怕地不怕，跟个男孩一样，甚至比男娃还厉害。村子里的男娃和他打架，她都把人家打哭了。”

白头翁笑着说："好好，这样的女娃不吃亏，不知道许下婆家没有？"

冬梅爹说："谁敢要啊，这么远的女娃子谁敢要啊，她娘死得早，我有舍不得打她，就把她惯坏了，成了这个样子。"

白头翁说："这样的女娃娃，也不是不好，要看放在哪里，要是放在乡下，可能就会被人认为不好；要是放在城里，就是一块干大事的料。"

冬梅爹说："城里谁敢去啊，听说遍地都是骗子，把人心挖出来卖钱。"

白头翁笑着说："哪里会这么严重啊。"

冬梅爹说："反正我是一辈子不想去城里，我娃娃也甭想去城里。我就觉得我们这里蛮好，要啥有啥。"

白头翁知道冬梅爹是个倔强的人，在农村，这种人叫做一根筋，他认为什么事情正确，就到死都认为正确；他如果见不得哪个人，就到死都见不得哪个人。这种人的脾气发作起来，九头牛也拉不回。白头翁知道他无论怎么说，也改变不了冬梅爹的想法，所以，他干脆不说了。

冬梅爹对我们说："炕上有一床被子，你们将就一晚上吧，家里再没有被子了，真是不好意思。你们都没有吃饭吧，想吃什么，我让女娃子给你们做。"

白头翁看出来了，冬梅爹尽管是个极度倔强的人，但是他心肠不坏。白头翁说："能让我们在你家留宿，已经感恩不尽了，哪里还能再提过分要求。我们都吃过饭了，不用麻烦了。"

冬梅爹走出去后，我们凑在油灯边，头对头说着这几天的见闻。突然，房门又推开了，冬梅爹走进来，他手里提着半坛子醋。

我们望望冬梅爹，又望望那半坛子醋，不知道他要干什么。

冬梅爹说："喝醋好，我天天晚上都要喝几大口醋。辣子不乏，老醋防滑。你们也喝点醋，出门就不会摔倒了。"

喝醋和出门摔倒有什么关系？简直是风马牛不相及。我第一次听人说，喝了醋能够防摔倒。

白头翁端起醋坛子，问："辣子不乏，老醋防滑，这谁告诉你的？"

冬梅爹说："去年有一个老郎中来到我们村子，告诉我们这样子喝醋。我们村子里家家户户的人每天都要喝几大口醋。"

我心想，又是一个江湖游医！

白头翁说："醋是高度腐蚀的东西，每天喝几大口醋，肠胃怎么受得了？这是什么老郎中，简直就是江湖骗子。"

冬梅爹梗着脖子说："我们喝的是山西老陈醋，香得很。"

白头翁说："越是老陈醋，腐蚀性越大，千万不能干喝。"

白头翁很不服气地抢回了半坛子醋，他说："好心当成了驴肝肺，我们山西老陈醋从老先人手中传到现在，这怎么就不能喝了？"

我听到冬梅爹这样说，连连摇头。这个老头不仅很倔强，而且很愚昧，他连基本的是非判断都没有。白头翁说的是山西老陈醋不能干渴，他认为山西老陈醋是他先人传下来的，是好东西，一定能喝。在农村，这种愚昧的人很多，认为自己家的一切都是好的，自己家先人留下的所有东西都是好的，不容别人一点点指责。

白头翁抱着半坛子醋出去了，我们再不敢和他争论。这个老头如此不通情理，如果我们再争论下去，说不定他会赶我们出去。

我们还担心冬梅爹在门外偷听，干脆连话也不说了。

赶了一天路，我们身体疲乏，脱了鞋子，都没顾得脱衣服，躺在床上就睡着了。

房间里有一股甜丝丝的气味，我本来还想多想一会儿，无奈太困了，还没有想明白，就滑进了一个深洞里，变成了一片羽毛。

不知道睡了多久，我突然听到门外传来轻轻的叩门声。我睁开眼睛，看到月亮通过顶窗照进来，照在房间炕边的箱子顶上。箱子顶上放着笸箩，笸箩里放着针线剪刀，我突然意识到了，我们睡的是冬梅的房间。

门外的敲门声还在响起，我悄悄爬起来，隔着门缝向里望去，看到门外站着一个人，她犹犹豫豫地，想了好一会儿，才敲一下，敲完后，又退到了门边。借助着明亮的月光，我看到她是冬梅。

夜半三更，房间里睡着三个男人，她为什么要敲门，她敲门想要干什么？

我觉得这个女子真是没脸没皮，半夜三更敲男人的房门，一定是动了什么坏心思。我没有给她开门。

她看到没有人看门，就怅然离去。

第二天早晨，冬梅家煮了一锅红薯稀饭，我们一人端了一碗，圪蹴在墙角，准备吃完后就上路。

冬梅走到我的跟前，扑闪着一双明亮的大眼睛问：“好吃吗？”

我说：“好吃。”

冬梅又悄声说：“你把我带走吧，我不想在这里呆了。”

我说：“带你去哪里？”

冬梅说：“你们去哪里，我就去哪里。”

我说：“我们去大同，路程还很远，三个男人带上你一个女人，路上不方便。”

冬梅说：“那你就把我当成男人嘛。”

我说：“你明明是女人，怎么会当成男人？”

冬梅说：“我爹小时候就把我当男娃养，我也觉得自己是个男娃。带上我吧。”

我说：“你要出远门，你爹同意吗？”

冬梅撇着嘴巴说：“他才不会同意的，我也不管他同意不同意，我就要走。”

我说：“那可不行，出去有个三长两短，怎么给你爹交代。”

冬梅变了脸色，他问：“你带不带我？”

我坚定地说：“不带。”

冬梅一把抢过了我的饭碗说：“不带我，就甭吃我熬的红薯稀饭。”

我笑着站起来，白头翁和赛哥也都笑着站起来。我拍着肚皮说：“哈哈，我吃饱了。”

冬梅气急败坏，她说：“你等着，我会追上你们的。”

冬梅刚刚说完，她爹就在身后出现了，她爹叼着旱烟袋说：“一早我就看你鬼鬼祟祟地，想干什么。你还给成精了？像撇下我一个人满天下野去？告诉你，没门，我还指望靠你养老送终呢。”

冬梅没有说话，她有怨恨的眼睛狠狠剜了我一眼，离开了。

我们上路了。

赛哥说：“冬梅这个女娃子看上呆狗了。”

包头翁说：“我看不是单单看上呆狗这么简单。这女孩子很有心计，有主见，放在乡下都可惜了，呆狗你真的不如带上她走，给她做丈夫。”

我低头不语。冬梅性情泼辣，敢说敢做，风风火火，人也长得好，其实娶了这样的女娃子做老婆，也挺不错的，她什么事情都替你考虑好了，你只要按照她的话去做就行了。可是，我有燕子，燕子肯定在大同等我，我怎么能见燕子的时候，又带上一个女人？

白头翁说：“冬梅爹有些自私，只考虑自己，不考虑女儿的感受。”

赛哥说：“农村很多女娃都是这样的，成家前听爹爹的，成家后听丈夫的，一辈子围着锅台转，到死了都没有离开老家半步。”

冬梅爹性格固执，冬梅性格泼辣，这两个人生活在一起，肯定会天天吵架，我想，冬梅一定要跟着我们去城市，她只是想离开她不可理喻的爹。可是，带上她，我们以后又怎么在一起生活，燕子见到我们，会怎么想？

第330章 老月倒棺材

这一天下午，我们来到了大同城外。因为疯传说快要打仗了，日本人要从北面进攻山西，所以，大同郊外的人，都向城里涌来。大同城墙坚固，在古代，这里是汉族和游牧民族的连接地带，为了抵御游牧民族，每一代守卫大同的将领，都在想办法加高城墙，所以，大同城墙

高大巍峨，大家都想着日本人打不进来。

我们走进城墙里，看到街道上走着一队队全副武装的士兵，穿着不同颜色的衣服，说话的声音也南腔北调。白头翁说：“照这种情势看起来，大同也不是久留之地，要打大仗了。”

赛哥说：“我估计大同守得住，你看看这么多中国军队，日本人怎么敢攻打？”

白头翁说：“大同和北京比起来怎么样？城墙比北京的城墙高吗？军队比北京的军队多吗？北京那么坚固的城池，那么多精良的军队，而日本人说占就占了。你要指望他们背上的烧火棍来守住大同，显然是不现实的。”

赛哥问：“那怎么办？”

白头翁说：“我们一介草民，还能怎么办？想办法继续向南跑吧。”

因为天色快晚了，我们就寻找可以住宿的地方，可是，客栈都已经住满了。不但房间住满了，院子里也有人准备打地铺睡觉。

我对白头翁和赛哥说：“要不然这样吧，我带你们去找我师父虎爪和师叔豹子家，只要找到他们家，就有住宿的了。”

白头翁说：“只好如此了。”

走在大同熟悉的街道上，少年时代的往事突然漫上心头，我想起了第一次遇到燕子的那个夜晚，想起了和冰溜子翻越虎爪家的院墙，想起了跟着小七子夜晚在街道上喝枣沫糊的情景他们现在都在哪里？世事如烟，人生如梦，想起来这一切宛如梦中。

我看穿人生，是从那天开始的，我觉得人这一生最重要的事情就是活着，只要能够活下去，你就是赢家。当年和我一起生活在大同的有多少人，有多少人整天忧愁着没钱没权，有多少人想多吃多占，而现在呢？他们在哪里？他们知道吗，多少年后，有一个叫呆狗的人又回到了大同青石板铺就的街道上，而他们却已经埋在了大同厚厚的土层下。贪钱贪权有意思吗？多吃多占有意思吗？

所以，人生最美好的事情，就是结结实实地活着，活得比他长，活得比他滋润，你就赢了。这个世界上，没有什么比你的生命更珍贵，你一定要珍惜自己，珍惜所有。

我们走到了一条巷子口，突然看到地上围了一圈人，一个精瘦精瘦的人，在地上扣着两个空碗，他的双手不断地在碗上面转来转去，边转边用骨碌碌的眼睛望着行人。

这种骗人的把戏，我第一次见到的时候，还是那年跟着二师叔追赶玩嫖客串子的，在一座城镇边见到的。后来，我还见到过多次。这是一种古老的，早就被江湖中人玩腻了的骗局，但是，江湖外的人却不知道，千百年来，一直在受骗，直到今天，这种老套的骗局，还在继续上演。

玩这种骗局的，在江湖上叫老月。老月在江湖上臭名昭著。

赛哥看着那个老月，那个老月的眼睛与赛哥一碰，就立即收回去了。过一会儿，他又偷偷地打量赛哥，可能这个老月也看出来了，赛哥是吃搁念的。

赛哥悄悄对我说："这种鬼把戏，在江湖上叫倒棺材。"

我想，这个名字倒很形象，倒来倒去，就把你倒进去了，你进去了，钱财两空，真的就进了棺材。

赛哥又说："我刚开始走江湖，就着了倒棺材的道儿，身上的钱被骗得精光。"

我说："我也是的，我刚开始走江湖，也是被他们骗光了钱。"

赛哥说："你给我看着人，我今天把这个倒棺材的老月洗光了，他身上有多少钱，我就让他掏多少钱。"

我说："你放心，如果有人来，我就咳嗽一声，我们赶快跑。"

包头翁说："出门在外，少惹事为佳。"

我说："你跑路慢，就在前面那个巷子口等我们。如果事情危急，我们就跑走了，摆脱了追踪，会在前面那个巷子口找你。"

白头翁说："那你们千万小心啊，我先走了。"

我们看着白头翁离开了，来到了那个倒棺材的老月面前。这时候，倒棺材的面前蹲着好几个人，他们愁眉苦脸，都输光了身上的钱。

赛哥说："我和你来一把，敢不敢？"

老月说："卖饭的不怕吃客多，有什么敢不敢的？"

那几个输光了愁眉苦脸的人，都看着赛哥，他们的眼睛里满含着期望，想让赛哥把他们输掉的钱都赢回来。

江湖中人看江湖中人，一看一个准。一个老月在地上摆摊设局，另外三个老月在四周望风。四个老月看到赛哥凑近了局摊，眼睛立即落在了他身上，而且不由自主地向他靠近了。

我们两个人，他们至少四个人，如果一会打起来，我们占不到上风。我迅速向四周观望着，看到不远处有一个卖铁器的铺子，铺门口摆着两张床板，床板上放着铁匠打就的锄头、锨头、镰刀、叉头等农具，还有几把炭锨。山西这个地方，自古以来盛产煤炭，别的地方生火做饭用的都是柴禾，而山西人用的是煤炭。

要用煤炭做饭，就要用炭锨。炭锨是小号型的铁锨，作用在于给灶膛里添加沫煤。所以，铁锨头是铁的，铁锨把是木头的；而炭锨因为它特殊的作用，锨头和锨把都是用生铁打造的，长约两尺，握在手中沉甸甸的。

我走到铺子前，顺手摸了一把炭锨，藏在了衣服里。

那边，赛哥正在与老月对赌。

倒棺材的规则，我在前面说过，相信很多人也见过，我就不赘言了。

这里，我要说的是老月在倒棺材中是如何骗人的。最初的倒棺材是这样的，用一根竹片，漆成红色，放在其中的一个碗下面，老月把碗转来转去，让你猜猜哪只碗下面有红竹片。到了以后，才进化成了两个玻璃球，一个红球，一个绿球。

老月当着你的面，让你看着他把红竹片放进了一只碗里，然后他拿着两只碗底，贴着地面，转来转去，你紧紧地盯着他手中放着红竹片的那只碗，你看得清清楚楚，那只碗移到了他的某一只手。当他停止了以后，你盯住了那一只碗，你确定那只碗的下面就有红竹片，你看的千真万确，毫不含糊，可是，等到他揭起来以后，你才发现，那只碗下面没有红竹片。

你觉得自己看花眼了，再来一次。可是，不管你来多少次，你都判断错了。即使身边你朋友帮你看，无论有多少朋友帮着你看，你最后都判断错了，揭开碗后，下面没有红竹片。

你怀疑是他在捣鬼，你怀疑另一只碗下面也没有红竹片。可是，当你看着他揭开了另一只碗后，你真真切切地看到下面有红竹片。

这是怎么回事？这是老月在倒棺材中设的局。

老月的手法极快，你看着他把红竹片放进了某一只倒扣的碗下面，其实他没有放进去。红竹片夹在他的指缝。他拿着两只空碗在地上转来转去，所以，无论你揭开哪一只碗，哪一只碗的下面都是空的。而当你要求验证另外一只碗的时候，就在老月揭开碗的一刹那，他已经把红竹片放在了碗底。

这部分老月是依靠倒棺材吃饭的，所以，他们手法非常纯熟，你一个江湖菜鸟，或者对江湖一窍不通的人，纵然浑身是眼，也看不清他的猫腻在哪里。

第331章 赛哥治老月

但是，在今天，这个倒棺材的老月，碰上了江湖杂耍高手赛哥，他就要倒霉了。

老月的标准是翻一把一个银元。江湖黑话中，把一次叫一把。

第一把，老月把红竹片放在一只碗下面，然后把两个碗转得飞快，装着他在故意扰乱赛哥的视线，其实这时候，一般人的视线都会被扰乱。老月停止了两只手的交叉转动，停住了，两只手的手指按在了小碗上，问赛哥：“哪一个？”

赛哥指着左手说：“这一个。”

老月翻起小碗，下面空空无也。

老月伸出手来，想要一个银元。赛哥说：“那肯定是在另一个碗下面？”

老月说：“肯定在另一个碗下面。”

赛哥说：“我想看看。”

老月说：“不能看。”此前输钱的人，从没有要求打开另一只碗的。因为按照人们的思维，第一支碗下面没有，那么就一定在另一只碗下

面。

赛哥说："为什么不能看？我就想看看另一个碗下面有没有。"两个人开始拉拉扯扯起来。围观的人也开始起哄，为什么不让人看，你是不是捣什么鬼。

老月拗不过这么多张嘴，就问："如果有呢？"

赛哥说："如果有，我就给你一个银元。"

老月说："好的，你看好了，我要你让心服口服。"老月洋洋得意地翻起碗来，下面也是空空如也。

围观的那些输钱的人开始起哄，他们说老月在骗钱，因为两只碗下面都是空的。

老月脸露惊慌，他左看右看，前看后看，想看看红竹片掉在什么地方，可是看不到。刚才明明红竹片夹在自己指缝里，现在怎么看不到了。

可是，老月有办法，老月身上还装着一张一模一样的红竹片。老月出来骗人的时候，已经一颗红心，两种准备。

老月说："刚才翻碗的时候，不小心带出来了。这一把不算，另开。"

第二把，老月故伎重演，让赛哥说哪只碗里有红竹片。赛哥还没有说话，托儿上前帮忙了，有的说左边，有的说右边。还有的托儿对赛哥说："我帮忙给你看住，你掏钱吧。"

赛哥从口袋里掏钱，老月故意偷偷把两个碗换过来，围观的人看到了，就在高喊："换了，换了，不能换，不能换。"老月只好又换过来。

赛哥手里拿着一枚银元，托儿大声说："左边，左边。"还有的托儿说："刚才我看见了，他想把左边的换成右边。左边肯定是的。"

这么多嘴巴说左边，任何人到了这个时候，都相信左边的碗下面有红竹片。

其实，只有老月和托儿知道，哪一只碗下面都没有红竹片，红竹片让老月以极快的手法，藏在了指头缝里。这就是倒棺材骗局的精髓所在，无论你翻开哪只碗，哪只碗的下面都没有红竹片。没有红竹片，

你就输钱了。

赛哥说："既然这么多人说左边，那么我就揭开吧。"

赛哥拿起左边的碗，揭开一看，里面果然有红竹片。老月一把那那枚红竹片抢在手中。围观的人喜形于色，他们替赛哥高兴，认为赛哥终于替他们扳回了一把。而老月和托儿面如土色，他们怎么也想不到，碗的下面怎么会有红竹片？

赛哥伸出手来，老月只好给了赛哥一枚银元。

赛哥兴高采烈，围着老月又唱又跳，状如疯癫。老月歪斜着嘴巴，脸上是鄙夷不屑的表情，他准备下一次翻盘。

然而，第三把，老月翻开碗，又有一枚红竹片。老月给了赛哥一个银元。第四把，依然是这样。

一直到了第七把，老月终于看出了底细。赛哥载歌载舞的时候，把老月身上的红竹片偷走了，老月每次揭开碗的时候，都被赛哥以极快的手法，偷偷放了一枚，所以，每次老月都要赔给赛哥一枚银元。

老月自以为自己手快，然而，和杂耍的赛哥比起来，他慢了很多。赛哥的手法出神入化，神鬼莫测。

老月终于忍无可忍了，他指着赛哥说："这是个砸摊子的。"

托儿一听赛哥是砸摊子的，立即扑了上来。我还没有反应过来，赛哥已经跳在了一边，他回过头来的时候，手中多了一条长鞭。赛哥的长鞭是用牛皮编成的麻花辫子，平时缠在腰间当裤带，关键时刻抽出来做武器。

赛哥的长鞭像游蛇一样，卷起了地上的一只空碗，甩向了老月，空碗狠狠地砸在了老月的脸上，砸得老月鼻青脸肿，空碗落在地上，摔成了八瓣。赛哥又用长鞭卷起了另一只空碗，甩在了一名托儿的头顶，空碗在托儿的头上砸成了随便，托儿捂着头倒下去。

托儿们不敢向前，老月也不敢向前，赛哥长鞭卷向老月的衣袋，一抖一收，老月的衣服就开裂了，银元叮叮当当滚了一地，那些受骗的人欢天喜地，争抢着捡拾自己刚刚被骗走的银元。

一个托儿看到空手难以对付赛哥，就悄悄挪向一个砖堆。这户人家正在盖房，门口放了很多码得整整齐齐的砖头。我看到他的手指刚刚挨

上了砖堆，就一炭锨砸在他的头上，他一声没吭，就软软地倒了下去。

赛哥的皮鞭像蛇一样在空中游走，在老月和托儿的脸上打得噼啪作响。我在后面，见到托儿就给他一炭锨。我们正打得高兴，远处突然跑来了一伙军人，他们端着枪，杀气腾腾。赛哥说：“风紧，扯呼。”我们急忙逃走了。

逃到了下一个巷口，我们见到白头翁，说起刚才的经过，开心得哈哈大笑。

夜幕降临了，我们还没有找到虎爪和豹子的家，就来到一座私塾学堂里。

战争快要来临，学生们都放假了，连先生都不来了。空荡荡的房间里，只有墙上的孔圣人在守护着。

我们把几张桌子对在一起，躺了上去。在这个兵荒马乱的年头，能够有一张安安稳稳的床供我们睡觉，实在难得。

我问：“大同怎么会有这么多当兵的？”

赛哥说：“一定那两个传信兵把消息送到了。”

我问：“是不是我们在寺庙里遇到的那两个通信兵？”

赛哥说：“是的。”

我说：“那两个通信兵也够笨的，野蓖麻怎么能随便吃？他们怎么会不知道野蓖麻有毒？”

白头翁说：“那两个兵，一看都是城里长大的，听口音好像是南方人。南方城市人怎么会知道野蓖麻不能吃呢？南方人和北方人的口音相差太大了。”

我突然想起了那一年在做旧行里，一个南方兵用老太太的尿壶做饭碗，又想起了燕子说过的一个笑话，禁不住开怀大笑。

赛哥问：“你笑什么？”

我说起了燕子说过的一个笑话。

一个南方人到北方当乡长，上任伊始，来到一座村庄里作报告，他面对村民高声喊道："兔子们，虾米们，猪尾巴，我是香肠，不要酱瓜，咸菜太贵啦。"（同志们，乡亲们，注意啦，我是乡长，不要讲话，现在开会啦。）

主持人听乡长说现在开会啦，立即站起来说道："咸菜请香肠酱瓜。"（现在请乡长讲话。）

乡长说："兔子们，今天的饭狗吃了，大家都是大王八。"（同志们，今天的饭够吃了，大家都使大碗吧。）

村民们听到乡长说他们是大王八，在下面窃窃私语，议论纷纷。

乡长接着说："不要酱瓜，我捡狗屎给你们舔舔。"（不要讲话，我讲故事给你们听听。）

赛哥哈哈大笑，笑得上气不接下气。白头翁也笑出了眼泪。突然，外面传来了叫骂声："打伤我兄弟的那两个狗崽子，给老子出来！"

我趴在窗口往外面看，看到外面黑压压的，足有几十个人，有的手中拿着快刀，有的手中拿着棍棒。

第332章 遇到老相识

这座私塾学堂是关帝庙改造的，空间狭窄，神龛上还有关公的牌位，墙角还有废弃的香炉，关公的塑像看不到，估计是被人请出去了，去了新家，老家就用来做私塾学堂。

学堂里只有前门，没有后门。那些人堵住了前门，我们就插翅难逃。

那些人在门外舞枪弄棒，气焰嚣张，威逼我们走出去。我在私塾学堂里转着走着，寻找可以当做武器使用的东西。赛哥又把软鞭握在手中。白头翁踱着方步，他沉吟着说："外面那么多人，我们只有三个人，绝不能来硬的。大家都是走江湖的，常言道，人不亲行亲，只要动之以情，晓之以理，他们应该会放我们一条生路的。"

我觉得白头翁说得有道理，就想走出去，和这些老月会一会。赛哥刚才拿着软鞭，打伤了他们那么多人，他们一定恨死了赛哥，如果赛格走出去，等不及说话，双方就会打起来。所以，我觉得我出去合适。

白头翁拦住了我，他说：“这些老月都是亡命之徒，你不能只身涉险，还是我出去吧，我一个老大一把年纪的人，他们不会把我怎么样。”

我说：“不行，事情不是因你而起的，不能让你冒险。”

白头翁说：“就这么决定了，你们两个呆在私塾学堂里，我出去和他们谈判，如果看到情势不对，你们就赶紧上房顶。上了房顶，就会相对安全些。”

白头翁昂首阔步走了出去，双手提着长袍的前下摆，看起来就像一名气质儒雅的教书先生。我在房间里找了找，看到实在找不到更趁手的武器，就拿起一条长凳子，跟了出去。如果他们敢打白头翁，我就路抡起长凳子砸他们。

赛哥也提着软鞭走了出来。

对面站着几十个人，中间簇拥着一个身材修长的男子。那个男子看着我，我也看着他。我谋划着，如果争端一开，就抡起长凳子，直奔这个男子。只要制住他，其余的小喽啰就不敢动。我看出来，这个男子是他们的头儿。

白头翁对着他们弯腰施礼，然后说：“青山常在，绿水长流，在家靠父母，出门靠朋友，在下京城人士，悬壶济世，江湖人称神医白头翁。请问对面的好汉如何称呼？”

身材修长的男子没有接过白头翁的话，他指着我问：“对面可是呆狗？”

我一下子愣住了，对面的那个我一直想要拿凳子砸他脑壳的人，居然认识我。可是我不认识他，我仔细看看，好像还是不认识。可是，又好像在哪里见过，我拿不准。

对面那个人又说：“常家大院，呆狗还记得吗？”

我说：“记得。”

对面那个人又说：“狐子，记得吗？”

他一说起狐子，我立即想起了那个进入密室盗窃大钻石的高手，他和虎爪。豹子是一辈人，按照辈分排起来，我应该叫他师叔。

对面那个人又说："我是狐子的徒弟，我叫柴胡。我们在常家大院见过面的。"

哦，我终于想起来了，最后一天，我们在常家大院动手的时候，现场看到过他。

柴胡对左右的人说："这是我师兄，快点放下你们手里的破烂玩意，散了，散了，该干嘛干嘛去。敢对我师兄动手，你们吃了豹子胆。"

那些人赶紧拿着刀枪棍棒离开了，我也不好意思地放下了手中的板凳。真没有想到，今晚能够在这里遇到晋北帮的人。

我们手拉着手，走进私塾学堂里。

柴胡说，那次，官府清剿晋北帮，晋北帮大打出手，很多人或死或伤，他跟着一小部分人逃到了城外。

晋北帮和别的老荣不一样。晋北帮因为大当家的虎爪和二当家的豹子都功夫极好，所以，晋北帮上下都会一点功夫。这也就是晋北帮能够屹立雁北几十年而愈来愈壮大的原因。

官府对晋北帮追查很紧，凡是晋北帮的人，一定要关进大牢，处以重刑。柴胡不敢露面，躲在山上。等到半年之后，风声过去，柴胡才来到大同。这时候，晋北帮已经烟消云散，江湖上代替晋北帮的，是另外一个帮派。这个帮派挂靠官府，每次做了一笔大生意，都不忘拿出一部分孝敬官府。

柴胡鄙视这个帮派的为人，他不屑于和他们为伍，从此金盆洗手，不再当老荣。其实他也没法再当老荣了，因为这片地盘已经换了主人。按照江湖道义，柴胡纵然技艺再高，也不能下手偷窃。

不能偷窃，柴胡就转行。好在晋北帮的都有拳脚功夫，柴胡很容易就转型成功，在另一片江湖上讨生活。

这一片江湖就是替人讨债，领取回扣。江湖上把这种人叫暗挂子。现在还有这种人，而且这种人还非常多。李幺傻曾经在某一个县城里，看到大街上很多宝马奔驰，他们结对而行，呼啸来去，威风八面。知情人告诉李幺傻，这些人都是靠耍黑棍发家致富的。耍黑棍是当地方言，意思就是替人讨债，耍半斤。老板放高利贷，收不回来，这些人就出动了，威胁吓唬，不还钱就绑架你娃，睡你老婆，砍你的腿，要回钱后，就拿很高的回扣。

当了暗挂子的柴胡，很快就有钱了。有钱后，柴胡身边聚集的人更多了，其中就包括那些倒棺材的老月。

柴胡是他们中的老大。

这一天下午，那些倒棺材的老月被赛哥和我打的落荒而逃，他们回去报告了柴胡，柴胡让手下人调查，打人的是谁。很快，消息就反馈回来了，说打人的是两个外地人，现在住在私塾学堂里。柴胡是大同的江湖老大，他要在大同找两个人，简直易如反掌。

手下的人被两个外地人打了，柴胡咽不下这口气，他一定要出头。其实他可以不出头的，手下喽啰众多，随便派几个人过去，都能够打败我们的。我们三个人，两个功夫一般，一个上了年纪的老头，怎么会是这伙地痞流氓的对手？下午我们之所以能够取胜，在于打对方一个措手不及。而现在对方有别而来，我们肯定就不是对手了。

然是，柴胡一定要亲自来。柴胡亲自出马，证明了他对这件事情的重视，证明了那伙老月在他心中的地位。柴胡之所以能够在大同江湖上成为老大，不仅仅在于他功夫好，更在于他一碗水端平，对每一个弟兄都一视同仁，哪怕是江湖上为人不齿的老月。

柴胡亲自出马，没想到遇到了我。一场干戈化为玉帛。

我们谈起了晋北帮，我说：“虎爪和豹子都没有死。”

柴胡问：“他们在哪里？”

我说：“我和他们在张家口分手，当时后面有日本人追赶，不知道他们去了哪里？”

柴胡说：“要不，我们今晚就去他们的家看看吧。”

我说：“好的。”

那天晚上，我们沿着一条小巷走着，因为战争即将爆发，大街上夜晚依然行人熙攘，大半都是穿着军装的兵士。我们走到了一家酒楼门口，我突然听见里面传来了说话声。声音很熟悉，仔细一想，那是保长的。

保长领着一群难民从张家口逃难到大同，他怎么会在酒楼里说话。我悄悄溜进酒楼里，看到保长和三个膘肥体壮的男人在喝酒。那三个男人满脸横肉，一看就不是善类。

保长背对着门口，也背对着我，我能够看见他，他看见我。

柴胡问：“你干什么？遇到熟人了？”

我说：“是的。”

柴胡说：“那你上前打声招呼吧。”

我说：“不对呀。”

柴胡问：“什么不对？”

我问：“那三个大胖子你认识吗？”

柴胡说：“认识两个，怎么了？”

我问：“他们是干什么的？”

柴胡说：“他们给妓院当保镖的。”

奇怪了，张家口的保长，怎么和大同妓院的保镖有来往，而且看起来来往密切，这里面肯定有问题。

第333章 妓院是江湖

柴胡指着保长的背影，问我：“这个人和你一起来大同的？”

我点点头，又摇摇头，他和我虽然同路，但我们在寺庙就分手了。现在，我只看到了保长，但是看不到三老汉他们，他们去了哪里。我觉得这件事情很蹊跷，就我对柴胡说起了保长这一路上的一切。

柴胡说：“在兄弟的地盘上，想打听一个人，还不容易。你就看好了，明天天一亮，就给你准信儿。”

在一个黑暗的拐角处，柴胡打了一声长长的呼哨，从黑暗中立即走出了一个人，此前，我不知道他是从哪里走来的，他在干什么。柴胡对着他指向那家酒楼，简单说了保长的情况，那个人立即消失在了黑暗中。

他从黑暗中来，又到黑暗中去，一句话也没有说。

我们继续前行。

到了午夜时分，我们走到了虎爪家的门前，但是门口挂着一把大铁锁，铁锁都已经生锈了，显然虎爪没有回到这里。虎爪已经负伤那么严重，我早就想到他不会回到这里，但我一路上还是抱着微薄的希望，希望能够出现意外之喜，希望能够在大同见到虎爪。然而，虎爪离开大同已经很久了，他很久都没有回来。

踏着午夜遍地如水的月光，我们又来到几里外的豹子家，豹子家门口也挂着一把生锈的铁锁。

虎爪和豹子都没有回来，燕子估计也没有回来。兵荒马乱，战争一触即发，他们去了哪里？天地这么大，我该到哪里才能找到他们？

我们沿着街道慢慢地向前走着，我的心中充满了忧郁。柴胡说："只要大当家的和二当家的回到大同，我一定会很快知道的。你放心，如果有消息，我马上告诉你。"

因为大同来了很多当兵的，客栈早就住满了，柴胡让我去他家，可是我觉得自己一个人去了柴胡家，把白头翁和赛哥丢在私塾学堂里，太不地道了，就坚持要回到私塾学堂，柴胡拗不过我，只好说，他今晚也睡在私塾学堂。

我们走入了一条街道，突然闻到空气中飘荡着胭脂的香味，街道两边都是二层木板楼房，楼房里灯火通明，不时传来发嗲声和浪笑声。街道两边还零星地站立着花枝招展的女子，在明灭可辨的灯影里，她们显得异常鬼魅。

柴胡问我："以前来过这里吗？"

我摇摇头。

柴胡说："这条街道叫粉巷，听名字就知道是个香艳的烟花场所。粉巷很有名，其实就是大同的妓院聚集地。"

那时候我在大同生活，还很小，情窦初开，满眼纯真。我只知道我在偷偷地爱着燕子，根本就不知道大同还有这样一个地方。那时候，我只知道男女之间表达感情的方式是拥抱，根本就不知道还有比拥抱更进一步的方式，更不知道男女之间不需要有感情，也可以做这种方式。

我抬着脚步在粉巷走着，心中充满了激动和惶恐，这是我第一次来到

这种地方，也是我第一次看到这种地方。我偷偷地瞥着两边，看着那些打扮得像鬼一样，脸上涂抹得像屁股一样雪白的妓女，在街道两边搔首弄姿，扭捏作态，有的抛着媚眼，有的吃吃笑着，还有的捏着嗓子说："来呀，来呀。"

柴胡问："今天累不累？不累进去找一个。"

我慌忙摆手说："不要不要。"

我至今只有过一次那种事情，还是在那座破砖窑里，和丽玛做的那种事情。我觉得那种事情只有夫妻才能做，一对陌生的男女怎么可以在一起做呢？

我们向前走着，看到从一座院子里走出了一个肥婆，肥婆腰身臃肿，上身和屁股需要扭向不同的方向，才能够向前迈动一步。肥婆看到了柴胡，立即满脸堆笑迎上来，她喊道："哎吆吆，柴爷来了，多日不见，越长越俊哪。快进屋坐，快进屋坐，小桃红等你多时了。"

柴胡挥挥手说："今儿没空，改日再来。"

我们走了过去，肥婆在身后喊道："小桃红给您留着，您啥时想来，就来啊。"

柴胡没有搭话，自顾自地向前走着。我听肥婆的话语，知道柴胡是这里的常客。

柴胡说："呆狗，你今晚真的不想进去？"

我心里想，但是隐隐约约觉得这种事情不好，嘴里说道："不去了，不去了。"

柴胡说："在大同这块地盘上，除了大当家的和二当家的，下来就是兄弟我。你想要怎么玩，都可以，告诉兄弟，不收你一分钱。街道上这些个店铺妓院，都是靠着兄弟我罩着，没人敢欺负，就是官府来了，也得让几分。"

柴胡是大同的地头蛇，黑白两道都玩得开，上到官府，下到杂货店老板，都得买他的账。如果放在今天，柴胡就是房产商，就是煤老板，就是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

我们走到街巷的中段，突然看到二楼上泼出了一盆水，刚好浇在了楼下一个行人的身上。那个人一下子变成了落汤鸡。

楼门里冲出了一个中年女人，对着楼上破口大骂："你妈的瞎了眼了，没看到下面有人走过？"

楼上的人赶紧说："对不起，对不起。"

中年女人走到变成了落汤鸡的男人身边，一边摸着他的衣服，一边说："啊呀呀，湿成这样了，这怎么走路啊，快点到店里，给你找一身合体的衣服换上。啊呀呀，这要是冻感冒了，该怎么办？"

中年女人连推带拉，把那个男人带到了店里，楼上那个年轻女人也下楼来了，对着男人又是作揖，又是弯腰。中年女人对着年轻女人打了一个大耳瓜子，狠狠地骂道："看大爷身上湿成什么样子了，还不赶快带到房间里去，给找身干净衣服换上。"

年轻女人挨了打，满脸都是委屈，可是她对着男人强颜欢笑，将男人拉到了自己房间，说要给他换一身干净衣服。

我们走过了这家店，我小心翼翼地看着楼上，担心也会有一盆水从天而降。我说："那个女人太不小心了，怎么能把水泼在行人的身上。"

柴胡说："她是故意的。"

我惊讶地问："故意的？怎么可能？"

柴胡说："这你就不懂了，这是妓女拉客的一种惯用的招式，她们的行话里叫做喜从天降。那个中年女人是鸨母，那个年轻女人是妓女。她们盯上了过往的有钱人，但是这个有钱人又不愿意来妓院，她们就用这一招。那个男人全身淋湿了，肯定就不能再走路了，就不得不走进妓院。妓院装着赔情道歉，要给他找一身干净衣服换上。每家妓院里确实都有干净衣服，专门被这种上当的男人准备着。只要走进了房间，妓女帮你换衣服，在你身上摸来摸去，你能把持得住吗？"

我听得两颊滚烫，似乎都看到了妓女帮忙换衣服的情景。

真想不到，江湖上处处是骗局，妓院里也处处是骗局。妓院也是江湖。

江湖无处不在。

我们继续向前走，快要走到巷子口的时候，突然看到前面传来吵闹声，几个男人围着一个人痛殴。那个被打的男人抱着头颅，像只虾米一样，在地上滚来滚去。

妓院里经常会有打架的事情发生，为了争夺同一个妓女啊，嫖娼后不给钱啊，偷了别人的东西啦来到妓院嫖娼的，一般都会不是什么正经人，这么多不是正经人的人聚集在一起，要是不弄出点动静来，那才叫不正常。

这种事情，柴胡懒得管他，我也不想管，我们走了过去。

突然，我听见那个挨打的人高喊："呆狗救我，呆狗救我！"

第334章 三老汉被打

我听到声音很熟悉，就回过头去，柴胡也出手制止了那几个男人继续殴打。

被打的人渐渐从地上爬起来，他像一只节肢动物一样，一节节从地上爬起来，我一看，大吃一惊，他居然是三老汉。

我问："你怎么会在这里？他们呢？"我指的他们，是指和三老汉一起来到大同的那些人。

三老汉脸上满是鲜血，他用手抹了一把，手上满是鲜血。我不知道该怎么办，看着柴胡。

柴胡对那几个打人的喊道："还磨蹭什么，快点拿药。"

一个男人跑进了妓院里，很快又出来了，手中拿着一个纸包。他打开纸包，把粉末状的药物洒在三老汉的脸上，三老汉脸上的伤口不再流血了。

我想，那可能是云南白药或者苗药之类的止血药。这种来自山区的药粉，效果非常好。

柴胡看到三老汉的脸上不再流血，就问那几个打人的男人："怎么回事？"

一个首领模样的男人说："柴爷，你不知道，这个老东西走进来，拉着梨花就要出去。"

三老汉说："她是我女儿。"

首领模样的男人说："她是你女儿？你还是我儿子呢！"

柴胡问三老汉："你家在哪里？"

三老汉说："我家在张家口。"

首领模样的人说："你家在张家口，你女儿在大同，这话谁信啊？"

三老汉说："她就是我女儿。 "

首领模样的人说："你还是我儿子呢。"

我觉得此事蹊跷，联想到天刚黑的时候，保长和那两个妓院的人在一起喝酒，我觉得这里面有问题。

我对三老汉说："你先跟我们回去吧。"

三老汉跟在我们的后面，慢腾腾地走着，看出来他伤得很重。我上前想要扶住他，被他伸手拒绝了。

街道上走来了几辆马车，马蹄踩在青石街面上，发出哒哒的清脆声音。马车上拉着很重的东西，上面还坐着男人和女人，从他们的穿衣上看出来，这都是有钱人家。

柴胡说："有钱人家都逃离大同，大同要打大仗了。我们不走，大同这么高的城墙，这么多的军队，都不是吃素的。"

我也盼望着这些军队能够守住大同，但是我相信受不住的，我亲眼看到日本的坦克轰隆隆地开过去，看到日本的马队哒哒哒地开过去，还看到日本的步兵黑压压地开过去。日本兵和这些守卫大同的士兵比起来，装备和武器要好了很多。我知道大同是受不住的。

我们回到了私塾学堂里，看到白头翁和赛哥都没有睡觉。他们看着满脸是血的三老汉，异常惊异。

我指着三老汉，对他们说："在来大同的路上，我先遇到他们，跟着他们一起走，后来在寺庙里，遇到你们，就和他们走丢了。"

白头翁问三老汉："你这是怎么回事？"

三老汉说："我在一户人家门口看到我女儿，我就跑过去，我女儿看到我，非常害怕，就往院子里走，我说我是你爹，找了你好几年，你

怎么在这里？我刚刚说完，就来了好几个男人，压住我就打。”

三老汉挽起衣袖，手臂上还有几道伤口，渗出了鲜血。白头翁走到墙边，从墙壁上抠出一把白色的土，按在伤口上，立即止住了血。

我知道，这种墙壁上的土，在我们那里叫做白土。这种白土只有在老房子里才有，而且越是又老又破的房子和窑洞，才越会有这种白土。这种白土就是雨水沿着墙壁向下流，经年累月，就会在墙壁上凸起一条条蚯蚓样的白色细土。按说，雨水冲刷墙壁，应该冲出凹槽才对，可是，墙壁上却会有这种凸起的白色细土，确实非常奇怪。这种白土对止血止痒非常有效果。那时候的人，因为缺水，很多天也不能洗澡，大腿内侧就会有化脓，奇臭奇痒，但是只要洒上一点白土，就不会复发了。

在农村，有很多土方子，不用花费一分钱，但是疗效非常显著。

三老汉的血止住了，他说起了他的女儿。

三老汉的女儿确实叫梨花，是村庄数一数二的俊俏姑娘。

梨花十三岁的时候，出落得更漂亮了，远近来上门提亲的人，都能把门槛踏断了。但是，那些人都不合三老汉的意，他们要么家里有钱，儿子身体不行，瘫子瞎子什么的；要么人长得周正，但是家里没钱。

三老汉觉得梨花长这么好，一定会找到一个好人家。找到一个好人家，就把女儿嫁了，了却自己的心愿，也能让女儿过上好日子。

这一天，镇上唱大戏，很多人都去看了，女儿梨花闹着也要去，村子和镇上难得会来唱大戏的，一年也来不了几次，三老汉就准备带着梨花去看戏，可是，刚刚走出家门，保长就找来了。保长说：“三老汉，到县上跑一套，打听什么时候交皇粮。”

三老汉本来不想去，因为梨花想要去看大戏，但是保长一直很威严，保长在三老汉面前有绝对的权威，他在三老汉从来是说一不二的。三老汉没法拒绝了。

保长又说：“从县上回来后，到仓库领一斗小麦。”

听说到县上跑一趟，还能挣一斗小麦，三老汉就痛痛快快地答应了。

县城到村庄有三十里，三老汉走回来的时候，天快要黑了，他一进村，就感到气氛不对。人们看他的眼光怪怪的，看他一眼，头又凑在

一起窃窃私语。

三老汉走到自己屋里，高声喊着梨花的名字，但是没有人答应。往常，只要三老汉从外面回来，梨花就会欢天喜地地迎上来，两只辫子在身后一摇一摆，可是，今天，找不到梨花了。

三老汉正在纳闷的时候，保长从外面走进院子了，保长的脸上满是悲戚和惊讶的表情，他说："啊呀呀，你好好的嘛，你没有被马车撞？"

三老汉说："我什么时候被马车撞了？谁说我被马车撞了？"

保长说："今天下午，来了一个人，说你在路上被马车撞了，梨花急火火地去找你，我听到这个消息的时候，也赶紧去县城的路上找你，可是没有找到你，我们估摸着你和梨花去了药铺。没想到，你的身体好好的啊。"

三老汉问："梨花呢？"

保长说："梨花不是和你在一起吗？"

三老汉大喊一声，就跑出了院子，跑向县城的方向。他越跑，天色越黑。他跑到县城的时候，已经到了夜深，可是一路上都没有见到梨花的影子。

三老汉又在县城通往村庄的路上，跑到了天亮，依然没有见到梨花的影子。

有人猜测，梨花被人贩子带走了。

然而，三老汉没有想到，今天居然在和老家相隔千里之外的大同，见到了女儿。

我问："你们一起来大同的有好多人，怎么现在只剩下了你一个，其余的人呢？"

三老汉说，他们来到大同后，睡在一座马场里。因为要打仗了，马都被拉上前线，所以马场就空下来了。那天，三老汉因为路上受了风寒，身体抵抗不过去，就独自去街道上找药铺。等到他找到药铺，买了药材后，回到马场已经是黄昏。可是，他走进马场一看，大吃一惊，马场里一个人也没有。

我问："他们去了哪里？"

三老汉说："不知道，一个人都没有。太稀奇了。"

找不到大部队，三老汉只好一个人在大同城里流浪，饿了，就捡拾人家丢在地上的东西吃。渴了，就和地上的雨水。今天晚上，他来到那条街巷，居然看到了女儿梨花。

我问："你确实见到的是你女儿梨花。"

三老汉信誓旦旦地说："千真万确，挖出我的眼珠子，我也认识我的女儿。"

第335章 妓院的家法

我问柴胡："这可怎么办？"

柴胡说："好办，明天等消息，看看保长是什么路数，然后我们再想办法。"

我说："三老汉的女儿怎么办？"

柴胡说："赎身嘛，这没有什么难的。"

那天晚上，我们都睡下了，但是我能够听到三老汉翻来覆去睡不着。后来，他索性爬起来，坐在私塾学堂的台阶上，望着星星。

三老汉一定是牵心他的女儿梨花。能够开妓院的，没有一点背景显然是不行的，无论是官方的背景还是社会的背景，否则，一个普通的人是无论如何也不敢开设妓院的，即使开设了，也会被人砸了。历朝历代都是这样，现在也是这样。

三老汉离开了，他的女儿一定会遭受惩罚。

我也爬起来，走到三老汉身边坐下，我问："你怎么不睡觉？"

三老汉长吁短叹地说："睡不着，我这心就像猫爪子挖一样。"

我问："想你女儿了？"

三老汉说："可不是咋的，我害怕那些人会欺负他，那些人比土匪还土匪。"

我站起来说："这样吧，你在这里安心睡觉，我去看看。"

三老汉立即站起来，可是他站起来身体摇摇晃晃，我急忙扶了一把。说："我也去。"

我说："你甭去了，你去了会成了我的累赘，你就在这里等着我。"

三老汉只好答应了，他说："你一定要小心啊，那些人比土匪还土匪。"

我为了让三老汉放心，就说："土匪又怎么了？我打的就是土匪，我专门打土匪。"

我沿着街道向前走，街道上漆黑一团，月亮隐在了云层里，天空中繁星满天，头顶上横亘着一条银河，银河里的星星又稠又密，简直就像一窝木瓜籽。突然，我看到有两颗星星从远处爬过来，越爬越近，很快就爬到了我的头顶。我以前跟着白乞丐学过星辰天象，天空中偶尔会有流星出现，古人叫做贼星，或者叫扫帚星，如果有流星出现，就会给人带来霉运。

可是，流星从来没有成双成对出现的。我正在疑惑的时候，看到远处有火堆在燃烧，火光熊熊，和天上的流星相辉映。

突然，头顶上传来了轰隆隆的机器声，我刚刚意识到不好的时候，就听到了剧烈的爆炸声，一颗颗炸弹，在远处那堆篝火的旁边爆炸，天摇地动，地动天摇。

日本人的飞机在夜袭。

飞机很快就飞走了，远处传来了口哨声、叫喊声，还有杂沓的脚步声。第二天，我才听说，大同的城防司令部昨晚被日本人的飞机炸了。

很多年后，李幺傻沿着当年日军侵华的路线，寻找那场民族战争的见证人。在大同，几个老人说起了当年日军飞机轰炸大同城防司令部的情景，说到了夜晚，日本特务和汉奸在地上燃起篝火，日本人的飞机就往下撂炸弹。在桂林，几名当年参与守城的老兵说，日军夜袭桂林的计划终未得逞，因为当时全面抗战已经打了七年，不像大同那样才刚刚开始抗战。桂军贼精贼精，他们夜晚派出大量便衣，在桂林所有重要地点守候，一旦发现有人向天空打手电筒，或者燃起篝火，立即抓起来。他们还在城外无人居住的地带，故意燃起篝火，引诱日本人的飞机丢下炸弹，耗费日军的弹药。

爆炸声和喧哗声远去后，我继续走向那条街巷的妓院。

天快亮了，妓院也陆陆续续关闭大门，那条一夜奢靡的街巷，此刻陷入了寂静。我站在空洞洞的黑暗的街道上，还能够闻道胭脂的香味。

那座妓院的围墙并不高，我一纵身，就翻了上去。妓院的围墙都不高，高了就挡住了里面的香艳风景。所有开妓院的人，都恨不得不要围墙，让每个走在大街上的人，都径直走进他们的妓院里。妓院里也不能养狗，和贪官家不能养狗是一个道理，嫖客听到狗叫声，就不敢轻易进来；送礼的人听到狗叫声，也不敢跨进门来。

我爬在围墙上，看到这座妓院是两座相对而立的两层楼房，其中，有一间二楼的房屋里亮着灯光。

我从围墙上溜下来，溜到了一层楼房的廊柱下，然后攀着廊柱，很轻松地爬上了屋檐，然后，翻身而上，上到了二楼。一楼通往二楼的楼梯口有一扇木门，妓院的人以为只要关闭了那扇木门，就没有人能够上去。他们没有想到，对于老荣来说，他们上楼从来都不走楼梯的，楼梯对他们来说形同虚设。楼房盖得再高，老荣攀着屋檐，也能够爬上去。

二楼那间亮灯的房门前，有一道灯光从门缝泄出来，落在木制走廊上。我悄悄地走过去，趴在门缝向里面看。

里面有一个姑娘，被扒光了上衣，她的两个奶子像受惊的兔子一样，上蹿下跳，惊魂不定。她穿着肥大的灯笼裤，裤脚用松紧带收紧了。这是那时候的时髦装饰，很多女孩子都喜欢穿这样的裤子，就像今天许多女孩子都喜欢穿紧身牛仔裤一样。

房间的墙角，坐着一个肥胖的女人，而她的身边，坐着两个男人，从他们的面相看出来，都绝非善类。

肥胖女人指着姑娘问：“现在客人都走了，剩下的都是家里人，你要给妈妈说实话，今晚找你的，是什么人？”

姑娘用兔子一样的目光望着一眼肥胖女人，然后悄声说：“不认识。”

肥胖女人说：“你没有说实话。”

姑娘一脸惶恐，她摇着头说：“真的不认识。”

肥胖女人说：“看来，不动家法，你是不会说实话的。”

姑娘赶紧摆摆手说：“我说的是实话，我真的不认识。”

我在门外偷看着，心想，这个姑娘可能就是三老汉的女人梨花。

肥胖女人对着墙角呼唤着：“咪咪咪咪，过来。”

墙角窜出了一只黑猫，全身漆黑，只有绿色的眼珠闪闪发光，看起来异常诡异。肥胖女人把黑猫抱在怀里，轻抚着它的身体，黑猫乖巧地爬在肥胖女人巨大的双乳间，眯缝着眼睛，看起来很享受。

两个男人走过去，他们把姑娘绑在了椅背上。因为椅背太矮，姑娘不得不叉开腿站立着。

肥胖女人对着两个男人招招手，一个男人走过来，另一个男人心领神会地拉开了姑娘的裤腰，向里面看着。姑娘浑身颤抖，好像打摆子一样。抱着黑猫的那个男人，把黑猫放进了女人的裤裆里。

灯笼里很肥大很臃肿，黑暗沿着姑娘的裆部，一直溜到了裤脚的地方。

肥胖女人手中多了一根藤条，她慢慢地走近了姑娘。

姑娘的眼中充满了绝望的神色，她哀求肥胖女人：“妈妈，妈妈，别，别。”

肥胖女人不管不顾，她举起藤条，抽打在黑猫的身上，裤管里的黑猫躲无可躲，就狠命地抓扯着姑娘的小腿。姑娘发出一声凄凉的哭叫，哭叫声像玻璃一样打碎了一地。

肥胖女人又问：“那个找你的男人是谁？”

姑娘哀求说：“妈妈，妈妈，我真的不认识。”

肥胖女人又用藤条抽打着黑猫，黑猫在裤管里躲无可躲，就沿着腿脚爬上了大腿。肥胖女人的藤条再次抽打在黑猫身上，黑猫又沿着大腿爬到了裆部，在姑娘的裆部又抓又咬。

姑娘的哭声突然响起。那种声音已经不能称为声音，那种声音让人浑身的汗毛都竖了起来。

肥胖女人又问：“那个找你的男人是谁？”

姑娘性情刚烈，尽管她疼得咬牙切齿，但还是说：“不认识。”

第336章 妓院南北派

我非常佩服这个女孩的刚烈，想要解救她，可是，房门在里面闩着，窗户也关闭着，我站在门外，急得直搓手，但是束手无策。

肥胖女人说：“看来，家法还是不够严格。”

两个男人走上前去，他们一边一个，把绳子绑在了姑娘的膝盖上。肥胖女人举起藤条，狠狠地抽打在黑猫身上，黑猫在裤裆里呜呜叫着，拼命撕咬着姑娘的裆部，姑娘尖声叫着，脸上的汗珠落在胸前，胸前的汗珠落在灯笼裤上，灯笼裤一片湿润。有汗，也有血。

肥胖女人又问：“认识不认识那个男人？”

姑娘哭着说：“认识。”

肥胖女人又问：“他是谁？”

姑娘说：“他是俺爹。”

肥胖女人说：“其实我早就知道那是你爹，今天只是想看你老实不老实。没想到你一点也不老实。”

姑娘低垂着头，头发梢上的汗珠落在地面上，亮晶晶地，我似乎听到了汗珠落在地上的声音。

肥胖女人骄傲地说：“我们问过了那个乡下老汉，你找的是谁，他说找的是他女儿；我们问你女儿叫什么名字，他说叫梨花；我们又问你从哪里来，他说从张家口来。那你说说，这张家口有多少叫梨花的，又有多少梨花的爹来到大同找人？”

肥胖女人骄傲地仰着那张赘肉累累的大脸，脸上写满了自负。我在外面听得暗暗心惊，这个女人实在太毒辣了，她明知道梨花的爹是三老汉，还故意要问，而梨花担心肥胖女人这伙人会对三老汉不利，身上遭受再大的摧残，也不敢说那是他爹。肥胖女人就用这种异常变态的方法，折磨梨花。

我看着肥胖女人那张臃肿的脸，真想扑上去把这张脸撕碎了。

后来我才知道，妓院采用的这种折磨妓女的方法，在江湖上有个很令人想入非非的名字，叫做装扮美穴。这是鸨母折磨妓女惯常采用的方法之一。

鸨母折磨妓女，有三十六种方法，后面我会慢慢介绍。每一种方法都极尽变态，每一种方法收匪夷所思。

突然，对面的二层楼上传来了泼水的声音，接着是一声惊叫，一个女人的惊叫声像鸽子一样在妓院里回旋往复，跌宕起伏。房间里的两个男人跑到了房门口，我一看情势不好，立即跑到了二楼走廊的尽头，沿着木柱滑了下去，然后翻过妓院的围墙逃走了。

我在前面写晋北帮的时候，曾经写到过，老荣进入院子，一定要先打开门闩，虚掩上门扇，这样，一有风吹草动，就可以打开院门，直接跑出去。为什么要虚掩上院门，而不是直接打开院门，是因为那时候街道村巷都有守夜打更的人，守夜打更的人如果看到谁家院门敞开，一定会过来查看的。

这天晚上，我没有走院门，而是走围墙，被一伙巡夜的士兵发现了。

士兵们远远看到有一个人从围墙上翻出来，立即抖动枪栓，大呼小叫地追上来。我看到后面黑压压追上来了一群人，立刻撒开脚丫向前狂奔。

跑着跑着，前面出现了岔路口，我不假思索地顺着左边那条道路向前跑，跑出了一段路程，我看到前面出现了一片树林，我不假思索就跑进了树林中，树林中一片漆黑，树藤绊住了我的腿脚，我摔倒在地。

追兵从树林外跑过去，他们没有想到，我就躲藏在树林里。他们肯定把我当成了日本特务。半夜时分，日本特务燃起篝火，指引飞机炸了城防司令部，他们这才开始追找日本特务。亡羊补牢，已经晚了，因为羊都被狼吃光了。

那天，我在树林里一直躲到了黎明，看到外面没有士兵的身影，这才钻出了树林。

我在大同城里，左拐右拐，终于找到了私塾学堂。尽管天色才放亮不久，但是，私塾学堂里的人都起床了，他们找不到我，正在担心。

我避过三老汉，悄悄告诉了柴胡我在那家妓院看到的情景。

柴胡说：“刚才我手下的人已经打探清楚了，你认识的那个保长是个

老渣。”

我惊讶不已，口口声声以中国最基层领导人自居的保长，竟然是老渣，是专门贩卖人口的恶棍。我真没有想到。

柴胡说：“这个保长把张家口一带的女孩子，贩卖给大同的老渣，从中抽钱，这个保长干这种事情已经有些年头了。大同很多妓院的女子，都来自张家口，估计都是这个保长贩卖的。”

我说：“那么，三老汉的女儿也是保长贩卖的？”

柴胡说：“那肯定是的。世间的事情怎会这么巧，刚好是在三老汉去县城打听口信的时候，女儿就被人贩子拐走了。”

我说：“我以前只是觉得这个飞扬跋扈的保长是个渣，没想到他还是个老渣。”

柴胡说：“你可能对大同的妓院不了解。大同的妓女分为南派和北派。南派的妓女，来自扬州；北派的妓女，来自冀北。早先，妓院也分为南派和北派，南派妓院里，都是扬州来的妓女；北派妓院里，都是冀北来的妓女。但是，过往商人来来往往，口味难调，妓院就不再分南派和北派了，一家妓院里，既有扬州妓女，也有冀北妓女。但是，妓女仍然分为南派和北派，每家妓院的房门口，都挂着这样的牌子，诸如南派小青，北派小红，客人一看到牌子，就知道这个妓女是从哪里来的。”

那时候的扬州妓女，天下闻名，几乎全国各大城市里，都有扬州妓女。那时候的扬州妓女就像今天的四川妓女一样，今天几乎全国各大城市里，都有四川妓女的身影。

我问：“那些和保长一起来大同的人去了哪里？”

柴胡说：“都被卖了，保长把他们卖给了黑煤窑，那些人蒙在鼓里，跟着保长兴冲冲地来到大同，被人家卖了，还帮着人家数钱。”

保长真是一个极端狡猾的人。我想起了那天晚上，我误入了他们的火堆旁，保长问我去哪里，还假装问大同距离张家口有多远，还假装犹豫了很久，才决定带着我们去大同。其实，他早就打算来大同把这些难民卖了。

我说：“梨花还在妓院里，怎么办？”

柴胡说："很简单，我帮他赎身吧。"

我问："什么时候去？"

柴胡说："现在就去。"

想到梨花在妓院里遭受的那种非人的折磨，我们说走就走，径直来到了那家妓院里。

那家妓院的院门刚刚打开，院子里栽种着一棵桂花树，满院子都是桂花的香味。在这种旖旎的风光中，谁也想不到这里生活的两种人截然不同，一种吃人不吐骨头，一种低贱卑微得就像一只蚂蚁。

柴胡走进妓院，直接就说："我要给梨花赎身。"

接待我们的，不是昨天晚上那个肥胖的老板娘，而是一个浑身枯瘦如柴的老女人，这个女人的眼神同样很邪恶，尽管她们体型差异很大，但能够看出来，她们都不是良善之辈。肥胖女人一夜没有睡觉，估计这会儿正搂着周公亲热呢。

瘦女人说："柴禾要给姑娘赎身，我们当然乐意，只要柴禾您看上的女人，谁还敢挽留。不过，老祖宗定下的规矩不能改，我们得按照程序走。"

柴胡说："没问题。"

柴胡知道，瘦女人所说的老祖宗的程序，就是要钱。而要给一个姑娘赎身，对于柴胡来说，这点钱算什么？这些年不见，当初跟着晋北帮跑龙套的柴胡，如今已经是大同响当当的人物了。在大同江湖上响当当的人物，怎么会没有钱？

然而，接下来的事情，我才发现，即使你有钱，也不一定能够给一个妓女成功赎身。

第337章 奇怪的医药

白头翁听我说起了当天晚上梨花的惨状，就说："被猫抓伤，身体会中毒，毒性发作起来，会要人命的。我得赶紧去瞧瞧。"

我说："我带你去吧。"

柴胡说："我们在这里等你们回来。"

白头翁换上了长袍，然后从自己的行囊中取出虎撑和招牌。他把招牌交到我手中，招牌是红色的，上面用毛笔写着八个字："天下神医，华佗在世"。他把虎撑套在左手的食指尖，然后和我一起出门了。

前面已经说过，虎撑是医生的职业标志，就像大肚皮是官员的职业标志一样。

白头翁走在前面，我走在后面，我们走进了那条叫做粉巷的香艳之乡。一走进那条巷子，白头翁就让我高声叫喊："天下神医，华佗在世；天下神医，华佗在世。"我一边喊着，一边留意巷子两边。我看到巷子两边的妓院楼上，有的在梳洗打扮，对着镜子练习表情，每个表情都尽态极妍；还有的在吊嗓子，唱戏曲，那种千折百回的腔调，如同烟雾袅袅飞腾。

需要说明一点，那时候的妓女都很讲职业素质，琴棋书画，诗词唱腔，都很精通，她们和客人谈论诗词，研究绘画，鼓瑟吹笙，弹琴吹箫，让你觉得她不是一名妓女，而是一名艺术家。而现在的妓女，一见面就脱裤子，不是脱你的裤子，就是脱她的裤子。

现在也有懂得艺术的妓女，不过她们对外号称的是影星和歌星、模特，而不是妓女。妓女知道自己是什么身份，干脆就不要贞节牌坊；而这些人当了婊子，还要立贞节牌坊。不知情的人，把她们当成了崇拜的偶像，只要她们来到某地，必定前呼后拥，万千少男少女泪雨纷飞。

我们走到了那家妓院门口，我加大声音叫喊着，可是，那家妓院里没有人出来。我想：坏了，是不是梨花死了。我又加大声音喊道："受伤流血，中毒昏厥，华佗在此，手到病除。"

院门吱呀一声从里面打开了，走出了一个满脸横肉的三角眼的人，相面术说，这种人不但狠毒，而且狡诈。三角眼看着我喊道："华佗在哪里？"

我指指慢腾腾走过去的白头翁的背影说："我师父就是。"

三角眼紧跑几步，对着白头翁弯腰施礼，然后说："先生，请进来瞧瞧病。"那个时候，人们对教师和医生都特别恭敬，把他们都叫先生。

白头翁昂首走进了这家妓院的院子里，我跟在后面。我觉得奇怪，白

头翁空手空脚，我空手空脚，我们怎么可能给人家看病呢？

这家妓院的院子很宽敞，中间还栽种着一棵巨大的石榴树。在这个季节，石榴早就成熟采摘了，树叶也快要落光了。

我坐在石榴树下，白头翁跟着那个三角眼走上了二楼的房间里。按照师徒之间的规程，没有经过师父的允许，徒弟是不能去瞧病人的。再说，一个下身受伤的妓女，我一个还没有老婆的人，也不好意思去看人家那里的。

我坐在一张杌子上，背靠着石榴树树干。石榴树长不高，但是树干很粗，很壮，就像一根插在地上的棒槌一样。

身边不时走过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她们身上散发着浓浓的香味，那种香味让人沉醉，也让人晕眩。她们都穿着旗袍，从我的身边走过去的时候，屁股夸张地扭动着，腰部就会出现丝绸衣服的褶皱，像波浪一样翻卷。她们腰肢很细，屁股肥大，从后面看起来就像葫芦一样。相书上说，过早频繁干那种事情的女孩子，屁股都很大。

我正欣赏她们一张张形似而神异的屁股时，听到白头翁在上面喊我：“呆狗，呆狗，你上来。”

我跑到楼梯口，两步一个台阶，两步一个台阶跑上去，来到了白头翁所在的那间房子。我看到三角眼站在一边，白头翁坐在一张圆凳上，圆凳放在床边，床上躺着一个脸色惨白的女人，头发搭在她的脸上，她好像已经昏迷过去了。她的大腿根肿得很粗很粗，粗得就像两根柱子一样，每条大腿看起来都比腰粗，大腿上是动物的抓痕，抓痕和抓痕之间，是被紧绷的几乎要爆裂的血管。他的皮肤很白，好像是透明的一样，尽管隔得有一丈多远，但是蓝色的血管都看得清清楚楚。

我知道，躺在床上的，此刻昏迷的这个女人，就是梨花，三老汉的女儿。

梨花中毒这么厉害，没有那任何医药的白头翁，如何施救？

我心中非常难受，想来现在我的脸上是痛惜的表情，但是我看看三角眼，三角眼一脸冷漠，好像这个女人的生死都与他没有关系；我又看看白头翁，看到白头翁面无表情，可能他见多了各种伤痕疾病，早就不会为之动心了。

白头翁对我说：“呆狗，见过蜘蛛网吗？”

我说：“见过。”

白头翁又问：“见过蜘蛛网上的育儿袋吗？”

我想起了，每一张大的蜘蛛网边缘，都有一个白色的像笔帽那样的东西，粘在蜘蛛网上，小时候，我就听说，蜘蛛把孩子生在这里面，免除风吹日晒雨淋。长大后的蜘蛛，从这个笔帽状的东西里钻出来，开始自己独立的捕食生活。

我说：“我知道。”

白头翁说：“你快去找这种蜘蛛的育儿袋，愈多越好，不管找到多少，半个时辰内，都要回到这里。”

我说：：“好的。”

我跨出房门，白头翁在后面高喊道：“一路都要跑着去。”

我一听白头翁让我跑着去，就知道梨花的病情一定很危急了，如果我找不到蜘蛛的育儿袋，如果找到了蜘蛛的育儿袋，而没有在半个时辰内送到白头翁的手边，梨花肯定就要死了。

我的眼睛在妓院四周扫了一圈，没有看到蜘蛛网。妓院每天都有仆人打扫卫生，当然就不会有蜘蛛网了。我跑出了粉巷，边跑边想着哪里会有蜘蛛网。蜘蛛吃的是虫子，虫子多的地方，蜘蛛网才会多。什么地方虫子多，肯定是树林里。一想到树林，我马上就想起了昨天夜晚跑进的那片树林。

我轻车熟路，跑进了那片树林。跑进树林里，我才看到原来这是一片坟地，荒无人烟，野草丛生，怪不得昨天夜晚我跑进这里面的时候，那些追兵没有追过来。他们也知道夜晚的坟地阴森恐怖。

因为人迹罕至，因为树木丛生，所以这里虫子很多，蜘蛛网也很多。我拿一根棍子，见到蜘蛛网就划，见到蜘蛛网就划，很快就收罗了一大捧那种育儿袋。

我把育儿袋装在口袋里，向着妓院飞跑。

跑进妓院的时候，妓院里信新一天的工作已经开始了，有各种客人走进来，有各种女人迎上去，他们欢声笑语，娇嗔嗲声，他们完全就不知道，此刻，有一个人快要死了，她就躺在距离他们只有几丈远的一间房屋里。

我跑进房间，上气不接下气，把蜘蛛的育儿袋倒在床头柜上。白头翁看到我收罗到了这么多的育儿袋，长长地吁了一口气。

床边有半碗蜂蜜，白头翁用手指甲撕开育儿袋，蘸上蜂蜜，贴在梨花的大腿上、小腿上、两腿之间，我偷眼看到她身上已经是血肉模糊。

白头翁说："中毒太深了，一个时辰后再看情况。如果一个时辰后醒过来，那就没事了；如果一个时辰还没有醒过来，那神仙也没办法了。"

白头翁带着我走出去，走到了楼下，我看到那个肥胖女人从一间房子里走出来，她用冷漠的眼光看着我们，她肥胖的身体，堵住了整个房门。

第338章 以毒攻毒法

我跟在白头翁的后面，走出了妓院，妓院里传来肥胖女人的喊话声。她说："救活了就救，救不活就叫仵作背走，丢在乱坟岗让狗啃了。"

仵作是那时候一种特殊的职业，由最低等的贱民担任。仵作的职责主要有两个：一个是查验被害的尸体，一个是背走没人认领的尸体。

这个肥胖女人真是蛇蝎心肠，他的毒辣远远超出我是想象。

我们走在粉巷，街巷里一片混乱，大家纷纷传言说，日本人已经打到了大同北面的郊外，有钱人都坐着马车，拉着家眷逃到了太原，城里剩下的都是没钱出门的穷人。我们走过粉巷，走到一条叫做马巷的地方，这里喂养着很多名贵的马，所以才有这样的名字。马巷是大同富人聚集地方，粉巷设在马巷对面，就是为了方便马巷的有钱人嫖娼。

马巷两边的房子都高大巍峨，要走进院门，先要登上高高的台阶。台阶越高，表示这家人越有钱。台阶都是石头铺成的，台阶下是石头柱子，柱子上镶嵌着铁环，这是为了拴马用的。过去，天晴的日子，有钱人家的仆人，都会把喂饱的马牵出来，拴在门口台阶下的石头柱子上，站在巷口向里望，马巷的两边都是喂得滚圆的马，谁家的马多，就表示谁家的钱多；谁家的马好，表示谁家的家境好。那时候，富人们比的是马，今天，富人们比的是宝马，比来比去，都是比马。

但是，今天，马巷没有一匹马了，那些马都跟着主人向南面走了。

马巷里大多数人家的院门上都挂着一把铁索，但是有几户人家的院门打开了，坐在门口的是脏兮兮的乞丐，他们解开裤腰在太阳下捉虱子。有钱人走了，他家的院子成为了乞丐们的天堂。

我想，我们今晚有地方住宿了，随便打开一家院门，想住哪间房屋，就住哪间房屋。

白头翁背着手臂在前面走着，白发白须随风飘飘，看起来很有仙风道骨的感觉。我走在他的后面，感觉到他非常神奇，以前只是觉得胖大和尚医术高明，现在看来，他的医术好像还在胖大和尚之上。

两个送信兵饿昏了，他搓了身上的垢甲，让他们吃下去，两个通信兵果然得救了；孕妇生娃娃昏迷了，他破棺救出了母子二人他的那些奇怪的药方和奇怪的治疗方法，总让人感到不可思议。

我想探探他的虚实，我想知道他的医术到底有多高。

我紧走几步，赶上了他，问道“猫的爪子有毒，把梨花抓得那么严重，可是，蜘蛛的育儿袋怎么就能治好呢？”

白头翁说：“蜘蛛是大毒，蜘蛛的育儿袋更是剧毒。把育儿袋敷在中毒的伤口上，以毒攻毒，育儿袋就会拔走伤口里的毒气，也会帮助伤口愈合。”

我又问：“被猫抓伤中毒是这样处理，那如果被马蜂蜇伤中毒呢？是不是也能也能够蜘蛛育儿袋拔毒?”

白头翁说：“毒和毒不一样，每种毒物的毒性都不一样，被猫狗抓伤了用这种方法，如果是被马蜂蜇伤了，就把大蒜捣碎，涂抹在伤口，或者切开大蒜，在伤口反复擦拭。毒性自然就消失了。”

我知道白头翁说得完全正确，我小时候爬梯子掏马蜂窝，被马蜂蜇伤了额头，肿了鸡蛋那么大的疙瘩，我娘就是用大蒜反复在我的额头上擦，疙瘩慢慢消失了。

我又问：“这又是什么道理？”

白头翁说：“大蒜也是毒，以毒攻毒。大蒜是调味品，但是吃多了，也会中毒。”

我接着问：“那如果被蛇咬伤呢？”

白头翁笑着说："你在考我呢，我知道的。如果被蛇咬伤了，就用旱烟油抹在伤口上，自然就会排除蛇毒。"

旱烟油我知道，就是旱烟锅子里积攒的那一圈黑色的粘稠的东西。现在没有人抽旱烟，都在抽纸烟，所以不知道旱烟油，而那时候的人都抽的是旱烟，人人都知道旱烟油，都见过旱烟油。

我问："这又是什么道理？"

白头翁说："旱烟油也是毒性，烟叶子里都有毒性，要不然人们怎么会把鸦片叫做毒药呢？人们抽旱烟，烟叶子燃烧后的积淀物，就是旱烟油，毒性非常大。旱烟油治蛇毒，还是以毒攻毒的方法。"

我由衷地佩服说："您知道的真多。"

白头翁笑着说："治病救人，是天大的事情，知道得不多怎么行？弄错了就会出人命的。"

我们走出了马巷，我看到前头走来了几个人，衣服鼓鼓囊囊，他们排成一排行走，一个个看起来都很凶狠，迎面而来的人，远远看到他们，就赶紧给他们让开。而中间簇拥的那个人，正是柴胡。

柴胡看到我们，脸上有了笑容，他说："我以为那家妓院为难你们了，这才叫了几个弟兄，准备砸了那家妓院，把你们救出来。"

我说："没有的事，再蛮不讲理的人，也不会为难郎中的，我们是郎中。"

柴胡向他身边的那几人面目凶悍的人介绍我，说："这是呆狗，我的好兄弟，也是大当家的虎爪的徒弟。多少人当年都想给大当家的当徒弟，大当家的都没看上，就看上了呆狗。"

柴胡身边那几个人赶紧抱拳示意，这个说"久闻大名，如雷贯耳"；那个说"今日得见，大慰平生"。我知道这都是江湖上的客套话，我呆狗这些年形同丧家之犬，哪里会有什么大名，哪里会让人家大慰平生。不过，这几个兄弟看起来都不错，性格直爽，值得交往。

他们看到我和白头翁没有危险，这才解开衣服，从衣服里取出大刀片。怪不得刚才看到他们的衣服鼓鼓囊囊，原来里面藏着大刀片。

我说了在妓院遇到的情形，说到了梨花的伤情。柴胡说："可怜三老汉还在关帝庙里等着呢，他想不到女儿会成了这样。我看这样吧，今

天就给梨花赎身，鸨母要多钱，给她多钱。无论多少钱，我都拿。要是不赎身出来，梨花早晚会死在妓院里。”

我说：“好吧，我们先进去，看看梨花醒过来没有。如果她醒过来了，我就在楼上给你打暗号，你进来赎身。”

柴胡说：“好的，就这么定。”他又转身对身边一个人说：“来喜，你回去拿三百块大洋，我估摸着鸨母要得再多，也超不过三百块大洋。”

包头翁说：“三百块大洋，足够给十个妓女赎身了。”

我和白头翁回身向粉巷走去，心中忐忑不安。我没有告诉柴胡，如果梨花没有醒过来，那就死了。我盼望梨花能够醒过来，她可千万不能死。她要是死了，她爹肯定也活不成。

我们走进了那家妓院，登上了楼梯，推开房门，我看到梨花躺在床上，眼睛骨碌碌地转动着，心中说不出的高兴。我仔细观察梨花，看到她出奇地漂亮，大眼睛。樱桃口，皮肤白皙，头发乌黑，这么好的姑娘，坠入烟花坑里，实在可惜。

想到今天她就可以赎身了，我欣喜若狂。我走到了门外，站在走廊尽头，看到街道边，柴胡双手插在裤兜里，牛气哄哄地走来走去。

我对着柴胡举起手臂，表示梨花醒过来了。柴胡信心爆棚地走进了妓院。

柴胡一走进来，那些涂脂抹粉的妓女就迎上去，她们的手指头在柴胡身上抚摸着，嗲声嗲气地叫着：“啊呀呀，柴爷，今儿个什么风把您给吹来了。”“啊呀呀，柴爷，走了这么久，都不想人家，也不来看看人家。”

我一听，就哑然失笑，看来，柴胡是这里的常客。

第339章 冤家路真窄

柴胡站在当院里，鸨母迎了出来。鸨母鼻子眼睛里都是笑，她抓住柴胡的衣袖说：“柴爷啊柴爷，盼星星盼月亮，今儿个把您给盼来了。”

柴胡站着，没有说话，眼睛也没有望鸨母一眼。

鸨母朝着里面喊道："三儿、四儿，快点出来帮柴爷更衣。"

鸨母的话音刚落，我就看到从里面的房间里走出了两个妓女，莺莺燕燕，袅袅娜娜，扭动着肥大的屁股走向柴胡。

柴胡摆摆手，他说："今儿个我没兴趣，今儿个我要给一个姑娘赎身。"

院子里所有的妓女都望向柴胡，鸨母也望向柴胡，她说："啊呀呀，哪个姑娘这么有福气啊，能跟着柴爷走，以后吃香喝辣，穿绸着缎，享不尽的荣华富贵。"

那些妓院都满怀希望地望着柴胡，希望柴胡赎身的是自己。妓院是个火坑，很少有妓女愿意生活在妓院里。

柴胡说："梨花。"

鸨母长大了嘴巴，半天说不出一句话，她没有想到，柴胡想要赎身的居然会是梨花。此刻梨花不能出来见客，她刚刚从鬼门关上走了一遭。而且，在她的记忆里，柴胡来妓院，好像也没有找过梨花。

妓女们听到柴胡来赎身的，是梨花，就纷纷离开了，每个人都很失望。

鸨母说："柴爷，我们厅堂说话，里面安静。"

柴胡说："就在这里说，这里亮堂。"

鸨母脸上装出了一副可怜相，她说："柴爷，您看看，梨花在我这里这几年，我供她吃，供她穿，每月还得缴纳花捐，有时候还要给班钱，码头钱，这样算下来，这几年也是一大笔支出啊。我庙小店小，却要养活一大家子，做饭的、扫地的、跑街、娘姨跟包、挡手一个都不能少。租赁人家的院子，费用又是一大笔。柴爷，你说我容易吗？"

民国时期，妓女合法化，每月要去医院接受检查，如果妓女身患梅毒等性病，坚决不能卖身。那时候还没有艾滋病，梅毒就是最可怕的性病。给妓女检查身体的费用，妓院要支出；另外，妓院每月要给主管单位上缴一笔费用，这种钱，就叫花捐。班钱，指的是个别警察来到妓院，敲诈勒索；码头钱指的是妓女出了妓院，在外面乱窜，跨越了警戒线，而被罚款。那时候对妓女管理较严，只能在自己的地盘上活动，便于管理。不像今天这样，早晨妓女还在广州脱裤子卖淫，到了

晚上就在北京前门口吃烤鸭。如果这个妓女身患梅毒或者艾滋病，那么后果不堪设想，走到哪里，就把死亡带到哪里。妓院就是一个小社会，里面有各种各样的人，跑街指的是给妓女上街买东西的人，通常是少年儿童，小孩子在这种地方，从小耳濡目染，长大后肯定就是社会渣滓，类似于韦小宝那种人。姨娘跟包，指的是跟踪盯梢妓女的人，挡手，指的是妓院的打手。

柴胡不想听鸨母絮絮叨叨，他说："你说吧，多少钱？"

鸨母伸出了五根手指，他说："五十块大洋。"

柴胡说："好的，五十就五十。"

柴胡的话音刚落，突然从对面的房间里飞出了一个声音："我出六十。"

柴胡一愣，他想不到妓院里还另外有为梨花赎身的人。妓女有了相好，相好的为妓女赎身，这种事情很常见，但是，两个男人为了一个妓女而赎身，互相抬高价钱，这种事情就很少见了。鸨母最乐意看到这种事情。两个男人争风吃醋的结果是，自己稳挣一笔大钱。最后谁出钱多，谁就把这个妓女带走。江湖上把这种现象叫做打气鳖。

我望着那个发出声音的房间，看到门窗都关闭着，猜想不到是谁在和柴胡竞价。

柴胡望着那个房间，加大了声音说："我出八十。"

柴胡的声音刚刚落，里面就紧跟着有人喊："一百。"

柴胡神定气闲，他面上带着笑容，喊道"一百二十。"他今天准备了三百块大洋，下定决心要把梨花带走。

里面应声喊道："一百五十。"

妓女们听到有人和柴胡打气鳖，纷纷围拢了过来看热闹，他们都不招徕生意了。对面二层楼上，窗户纷纷打开，伸出了一个个毛茸茸的脑袋，有男有女，大家都饶有兴趣地向楼下看。

柴胡喊道："二百。"

里面的声音紧跟着喊道："二百五十。"

柴胡站了起来，他高声喊道："三百。"

我知道，三百，是柴胡的最高价格，这是他今天能够拿出的最多的钱。按照包头翁的说法，三百块大洋，足以为十位妓女赎身。

里面的声音喊道："四百。"

我再次把眼光投向那间关闭门窗的房屋，心想，这里面是谁呀，谁今天铁定要带走梨花。是梨花相好的吗？看起来不像，

如果他是梨花相好的，梨花伤成了这样，他应该陪伴在身边的，可是他没有；如果不是梨花相好的，干嘛要出这么高的价格。

柴胡的脸色很难看，他紧紧地盯着那间房屋，就像盯着一头蛰伏的怪兽。柴胡身边的那几个兄弟早就按捺不住了，他们对着房间叫骂："哪个瘪犊子躲在里面，出来吧。"

里面的声音在回骂："王八羔子，敢骂爷，活腻了不是？"

柴胡身边的那几个弟兄冲上去，飞脚踹断了门闩，谁也没有想到的是，从里面走出了几个横眉竖眼的男子，看他们的样子就知道是这一带的地痞流氓。这几个地痞流氓向两边闪开，房间里又走出了一个人，又矮又胖，就像一颗熟透的冬瓜一样。

矮冬瓜看着柴胡说："姓柴的，我们又见面了。"刚才房间里的声音，就是他喊的。

柴胡用凶狠的眼光看着他说："矮冬瓜，你是不想活了，又撞在了爷爷的刀刃上，今天爷爷就送你上西天。"

看来，他们两人认识，而且以前结下了梁子。

矮冬瓜一抖手臂，他身边的那些人从衣服里抽出了刀片。柴胡一示意，那些兄弟也抽出了大片。阳光照进妓院里，每一把大刀都闪闪发光，看起来很锋利。

鸨母看到双方要动手了，赶紧对着柴胡和矮冬瓜又是鞠躬，又是作揖，她说："两位爷，可不敢动刀动枪的，这要是招惹来了警察，小店可要被查封了。两位爷，两位爷。"

柴胡看着矮冬瓜说："有胆的划个道道，今儿子这里打不成，去哪里打？"

矮冬瓜说："姓柴的，别个怕你，老子偏偏不怕你。老子今天就带人修理修理你。"

柴胡说："别吹大话，拳脚上见真章，谁死谁活，悉听天命，敢不敢？"

矮冬瓜说："不敢难道怕了你。走，现在就出去，今天非要分出个你死我活。"

两队人马大眼瞪小眼，杀气腾腾，走向门外，我站在楼上，看着这一切，想出去给柴胡帮忙，就对白头翁说："我出去看看。"

白头翁说："我也去吧，兵荒马乱的，谁的命都不保，干嘛还要斗个你死我活，何苦呢？"

我在房间里瞅着，看看能有什么东西好用，可以作为武器。看来看去，只看到脸盆架子可以用，就拿起来操在手中。现在的人洗脸有洗脸池，那时候的人洗脸用脸盆架子，脸盆架子上放脸盆，免得弯腰过低。

我抢先走出妓院，白头翁跟在后面，我们刚刚走到粉巷，就看到远处跑来了几个骑马的人，他们高喊："战时管制，不要上街，发现有人流窜，就以日本特务论处。"

第340章 真有缩阳术

矮胖子手下有一个不知死活的，怒气冲冲地迎着奔马走上去，他刚想开口说话，马就奔了过来，哒哒的铁蹄声敲打着石头路面，蹦出了火星。马上的人顺势伸出手来，将这个不知死活的二愣子提起来，掼在几丈远的棉花包上。卖棉花的人抱着头，蹲在架子车下，满脸惊恐。

二愣子从棉花包上站起来，脸色蜡黄，他再也不敢耍横了。

矮胖子看到情势不对，就站在街边，对柴胡说："今天这场架不能开打了，有胆量的，明天午时，槭树林里见。"

柴胡说："槭树林里间，有种的就过来。"

矮胖子带着他手下的人离开了，我们也和柴胡他们离开了。

马巷里有很多空院子，当天晚上，我们就住在其中的一座院子里。这里什么都是现成的，厨房里有灶，灶上有锅，锅边有案板，案板角有面瓮，面瓮里有磨好的没有来得及运走的细面。房间里有炕，炕角有叠好的被子，被子上盖着床单。这家人肯定认为这场战场很快就会结束，他们只需要在外面躲几天，日本人被赶跑了，他们就会回来的。

我们拉开被子，就能睡觉，烧一锅水，就能蒸馒头。

夜晚，我们吃饱喝足了，坐在院子里。我问柴胡："今天那个矮胖子是谁？"

柴胡说："他叫四害，是大同城里一霸，他家弟兄四个，个个都是下三滥，他的上面还有大害、二害、三害，这四个害祸手下有上百个地痞流氓。"

我问："今天真是邪门了，这个四害怎么会在妓院里？"

柴胡说："我下午打听清楚了，这家妓院是四害开的。"

我想明白了，原来是这样，四害和柴胡打气鳖，目的并不是想给梨花赎身，而是不愿让柴胡买走梨花。可是，三百块大洋是一笔很大的数目，四害为什么不愿意卖呢？

柴胡说："四害和我有仇，也和我们老晋北帮有仇。"

四害家兄弟四个，个个都是人品极为恶劣的江湖渣滓。

一个家里，如果出一个烂货，那是个人品德问题；如果出一群烂货，那是家教问题。四害的父亲是个抽大烟的，母亲是个卖尻子的，都是烂货。西北人把卖淫叫做卖尻子。

大害早些年在大同城外的路边摆摊卖水。那时候的卖水和现在的卖水不一样，现在的卖水是把水装在塑料瓶子里，有的号称是泉水，有的号称是地下水，而过去卖水，是在路边支一个小摊，摊板上放着玻璃杯，玻璃杯里放着糖精水，喝起来微甜，甜中还有一点苦味。玻璃杯里还盖着一张玻璃片。再往前推，更早以前，卖水的人是路边摆着水罐子，水罐子边摆着瓷碗，走路的人口渴了，就买碗水喝。

秦腔中有一个剧目叫做《火焰驹》，后来又根据《火焰驹》改编了一个剧目叫做《李彦贵卖水》，剧目中的宋代忠臣，遭人诬陷，后代流落民间，卖水为生。

清朝有一个人叫蒲松龄，屡次落第，心灰意冷，决心写一部传世著作，每天担着一担子绿豆汤，在十字路口，免费供口渴的路人喝，但是喝完后，一定要给他讲一个稀奇古怪的故事，他把这些故事演绎改编，就成了《聊斋志异》。

可见，卖水是一个古老的职业。只是这个职业后来消亡了。

大害在路边卖水，他卖的有水，也有迷药。如果赶路人是穷人，身上没有油水，大害就卖真正的干净的水；如果赶路人是个财东家，大害就卖加了蒙汗药的水。

赶路人喝了大害的水，向前走几里路，就会昏迷。大害的同伙看到迷药生效了，就会抢走赶路人身上的钱财。赶路人醒来后，再怎么怀疑，也不会想到是大害的水里捣了鬼。

大害比黄泥岗上的晁盖他们还要狠毒，黄泥岗上的晁盖七兄弟抢劫杨志押运的生辰纲，当着杨志的面挑走了担子。而大害他们谋取人家的财物，却让人家无法猜测。大害给水里下蒙汗药，下得恰到好处，总是在赶路人离开了几里路以后，药性才会发作。所以，没有人会想到这种事情，是大害干的。

顺便说一句，《水浒》上的英雄好汉，其实大多数都是地痞流氓，恶棍渣滓。真正值得人敬佩的好汉，就只有鲁智深和武松两个人。

大害团伙的这种坏事做得人不知鬼不觉，做了很多年。他自以为得意，没想到，走夜路多了，就会遇到鬼。

有一天，大害看到远远来了几个人，长袍马褂，器宇轩昂，一看就是有钱人，大害把加了蒙汗药的水，卖给了这几个人。

这几个人喝了水后，继续赶路，走出了五六里后，一个个眼酸腿软，瘫倒在地。埋伏在路边树林中的同伙趁机跑出来，搜身抢劫。可是，他们把这些人身上的东西掏出来，一个个全都傻眼了。

那时候没有名片，但是有帖子。帖子就是本人的身份，帖子上写着本人的性命、官职，但没有写电话号码和手机号码，那时候的电话还是稀罕物件。江湖上有句话叫拜帖子，就是指每到一地，拿出自己的帖子，让此地的江湖老大看。帖子就是自己的身份。

这几个昏倒的人都有帖子，有一个人帖子上写的官职是“山东省主席”，他们吓坏了，赶紧又把人家身上的东西，给人家放回去，然后匆匆逃走。

他们还讲义气，逃走的时候，叫上了大害。

那几个昏倒的人，确实是山西省主席一行。山西省主席这一行人正在微服出访，惩治贪官。这个高居山西省主席的人，名叫商震。

商震醒来后，知道中招了，几个人一商量，就觉得那个卖水的最可疑。他们回去找那个卖水的，决定一查究竟，可是，卖水的不见了。

卖水的不见了，更加重了他们的怀疑，就向周围村庄的人打听。大害在这里卖了几年水，村庄的人都知道他，他们说，这个卖水的住在哪里哪里。

商震带着人去村庄捉拿，才知道卖水的又刚刚从家里逃走了。商震找到大同警察局长，警察局长慌忙率领全部警察上路盘查，很快会抓住了大害他们。

几天后，大害他们被枪毙了。

几年后，二害长大了。

大害的行为已经够恶劣了，但是二害比大害还要恶劣。

二害小时候，家里来了一个和尚，这个和尚看到二害长得白净乖巧，就说，他要教二害一种功夫，只要学会了这门功夫，这一辈子吃喝不愁，享不尽的人间美色，享不尽的荣华富贵。二害就问，这是门什么功夫？和尚说，缩阳术。

李幺傻少年时代阅读过《三言二拍》，此后对三言二拍阅读了几十遍，深深感到这是中国有史以来最好的小说，好过了《红楼梦》等四大名著，更好过了鲁迅等人的小说，当然，中国现在那些作家的作品，给三言二拍提鞋都不配。

《三言二拍》中有一篇小说，写到了缩阳术。写缩阳术的这篇小说叫《闻人生野战翠浮庵，静观尼昼锦黄沙弄》。因为“三言二拍”里面有些篇目涉黄，当代那些伪君子一直不愿让人们知道这套书。而这套书籍，在日本和韩国，和东南亚一带，声望极高，被称为亚洲有史以来最好的小说。

二害跟着和尚学会了缩阳术。所谓的缩阳术，就是把男人的那个东西，用气功缩进下腹里，外形看起来和女人一样。

二害学会了缩阳术后，就打扮成女人，到大户人家做丫鬟。大户人家

妻妾成群，那些小妾肯定都漂亮，学会了缩阳术，男扮女装的二害，在这里如鱼得水，想睡哪个就睡哪个，而且那些小妾睡完后，都主动替二害隐瞒他的性别。

这时本来人不知鬼不觉，天衣无缝，但是，二害把其中一个小妾弄怀孕了，麻烦就来了。

过去的人没有毓婷之类的避孕药，也没有杜蕾斯之类的避孕套，那么怎么才能避孕呢？为什么几个小妾和二害睡觉，而只有一个怀孕了？过去那些妓女又是如何避孕的？

容我后面慢慢道来。

第341章 妓院的背景

小妾怀孕了，男主人左算右算，日子不对，他在外做生意，一年难得回几次家。明清民国时期，晋商和徽商那是可是相当厉害的，他们的知名度和富裕程度，远超今天的浙商和粤商。今天的浙商和粤商基本上都是做的单一生意，而那时候的晋商和徽商做的都是跨行业生意，每一个大富豪手下都有粮油、货运、票号等等各种生意，晋商和和徽商中富可敌国的人不胜枚举。

男主人追问小妾，和谁通奸，小妾矢口否认有奸夫。男主人看到逼问不出，就向别的妻妾打听。

大户人家妻妾成群，表面上恭敬顺从，背地里往死里整。他们其实就相当于今天的情敌。

男主人很快就从别的妻妾嘴里打听出，这名小妾和侍女通奸。那些妻妾们其实都和这个二害睡过觉，但是，现在男主人只发现了小妾怀孕，她们就一齐把小妾往下推。

男主人看着侍女，觉得两个女人怎么可能通奸，又怎么可能致小妾怀孕，他很想不明白。那些妻妾就提示说，这个侍女是男人，那个东西缩在了肚子里，用的时候才会跑出来。

男主人逼迫侍女脱光衣服，看到他胸脯平平，下面没有那个东西，只有一条缝隙。他很怀疑妻妾们是在说谎。

男主人家的丑事很快就被管家知道了。过去，大户人家的管家都是人

精，什么事情也瞒不住他们。管家就给男主人建议说，牵一条狗过来，就能让侍女现出原形。

男主人问："牵狗能干什么？"

管家拿出了《三言二拍》，指着其中的一篇，念给男主人听，

命取油涂其阴处，牵一只狗来舔食，那狗闻了油香，伸了长舌舔之不止。元来狗舌最热，舔到十来舔，小尼热痒难煞，打一个寒噤，腾的一条棍子直统出来，且是坚硬不倒，众尼与稳婆掩面不迭。理刑怒极道："如此奸徒！死有余辜。"喝叫拖翻，重打四十，又夹一夹棍，教他从实供招来踪去迹。只得招道："身系本处游僧，自幼生相似女，从师在方上学得采战伸缩之术，可以夜度十女。一向行白莲教，聚集妇女奸宿。云游到此庵中，有众尼相爱留住。因而说出能会缩阳为女，便充做本庵庵主，多与那夫人小姐们来往。来时诱至楼上同宿，人乡不疑。直到引动淫兴，调得情热，方放出肉具来，多不推辞。也有刚正不肯的，有个淫咒迷了他，任从淫欲，事毕方解。所以也有一宿过，再不来的。其余尽是两相情愿，指望永远取乐，不想被爷爷验出，甘死无辞。"

男主人一把抢过《三言二拍》，把这段文字从头到尾读了一遍，恍然大悟。于是命人牵来一条狗，如法炮制。果然，半袋烟工夫，二害现了原形。

二害睡了人家家里那么多女人，知道难逃惩罚，干脆把和自己睡过的女人都供了出来，男主人掐指一算，他家大大小小的老婆，都被二害给睡了。可惜自己在外打拼，累死累活，家里养了这么多如花似玉的闲逼。二害这个狗东西跑进来，胡吃乱啃，好逼都让狗给日了。

男主人将二害打死，仍在乱坟岗，让狗啃了，他遣散家中妻妾，去了南方，此后永远不回大同。

缩阳术一直都有的，如果有人怀疑，请去搜索"时佩普间谍案"。大家可以猜测这个男人是如何伪装成女人，而几十年没有被人发现。

二害死后几年，三害长大成人了。

三害从事的是江湖上一种叫做"摘桑叶"的骗术。

"摘桑叶"，属于江湖大骗术"拐骗"中的一种。

江湖中人，把江湖上的骗术分为十二大门类，分别叫做：丐骗、赌

骗、黑骗、神骗、色骗、串骗、肉骗、拐骗、装骗、假骗、正骗、诈骗。

李幺傻一直在号召大家：见到乞丐不要给钱，但是总是遭到那些伪君子的反对。丐骗位居江湖骗术首位，可见从古到今，丐骗都是最普遍的，也是最容易有人受骗的。

因为十二大门类的骗术太多，就不一一解释了，此前此后都会写到这十二大骗术。因为三害从事的是摘桑叶，就不得不说说拐骗。

拐骗，就是江湖老渣，专门诱骗妇女儿童，从中牟利。我这一生的悲惨命运，从被老渣拐卖开始，所以我恨透了老渣，恨透了拐骗。

老渣之间用江湖黑话，除了普通的江湖黑话外，他们还有他们的行业黑话，男老渣叫做“善心老爹”，女老渣叫做“好老妈”，听听这些名字，就知道老渣有多么无耻。

老渣对被拐卖的人，也有江湖黑话称呼，把拐到的漂亮女人叫好花花，把拐到的难看女人叫做赔钱货，把拐到的男孩叫一炷香，把拐到的女孩叫一朵花。专门贩卖男孩叫搬石头，专门贩卖女孩叫摘桑叶。

至于老头老太和大老爷们，老渣是看不上的。

三害就是个摘桑叶的。

三害和一伙老渣，经常游荡在城市郊外，有时候也会在庙会上，和街道上，只要见到漂亮的单身女子，就派一个人贴上去。这个人一定是老渣中年轻英俊的，打扮得很时尚，谈吐也很优雅。女孩一看到来了这个一个男子，都会怦然心动。两人很快就开始了谈恋爱。

那时候，大清灭亡，自由恋爱兴起，受过新式教育的女孩子，都想尝试这种新鲜玩意儿。

女孩子开始背着父母和老渣约会，老渣看到火候差不多了，就邀请女孩子和他一起去远郊旅游。只要女孩子答应，就会被骗走。事实上，到了这种程度，没有女孩子会不答应的。

女孩子遭受这伙老渣的百般蹂躏，和父母永远失去了联系。

这伙老渣把女孩子卖到了另一座城市的妓院，在那种暗无天日的地方，女孩几乎只有一个结局，中梅毒死亡。有嫖客愿意为她赎身的，少之又少。

现在，还有很多这样的老渣骗局。李幺傻就曾经在十年前解救过一个被男朋友拐卖当小姐的女孩子。那个男人其实不是男朋友，是老渣。老渣从来没有走远，就在你我的身边。女孩子可千万要慎之又慎，别和不知道底细的男人交往。

为了能够把拐到的“好花花”卖到更好的价钱，三害这些老渣采用一种方法，把蘸着鸽子血的棉花球放在女人那里面，冒充处女，卖给妓院。鸽子的鲜血非常红，和处女血很相似。

三害他们自以为这种办法很好，可以赚到更多的钱，岂不知道，妓院早就在使用这种伎俩了。每朵花在被卖到妓院的时候，都要被妓院验货。妓院的鸨母以前基本上都是做过妓院的，人老珠黄后，就升为鸨母，其能不知道这种把戏。所以，鸨母的手指头一伸进这朵花的下面，就觉察到不对。

双方开始了争执，鸨母一声吆喝，外面的挡手就进来了。前面说过，妓院里的打手叫做挡手。妓院都是有黑社会背景的，或者有警察背景的，他们收拾三害这伙老渣，三下五除二。三害被人给打残了。

残了就残了，三害无处说理。他不管惹妓院的人，能够开妓院的人，都是有背景的人，现在依然是这样。每年扫黄打非，可是雷声大雨点小，被抓的都是没背景的，很多妓院都是警察开的，即使警察不开，也在里面入了干股。黄赌毒，自古以来都是最挣钱的生意。

第342章 一家四烂货

三害是个身残志坚的人，他虽然残疾了，但是依然不屈不挠地做人渣。

人贩子之所以在江湖上叫老渣，因为就算江湖中人，也看不起人贩子。

老渣三害此后不再贩卖孩子，而做起了“囤户”生意。囤户，是江湖黑话，意思就是囤积、蓄养，然后待价而沽。

这次，三害的同伙们，把眼光盯上了更小的孩子，这些孩子的年龄，按照今天的说法，就是学龄前儿童。过去的农村，因为贫穷，也因为学校少，还因为农活中，学龄前儿童都在村庄放养，爹娘去了地里干活，回来的时候站在村道上喊一声，脏兮兮的孩子就不知道从哪里冒出来了。

三害这群人渣，盯上了这样的孩子。

这样的孩子很好哄，只要给一块糖，他们就会跟你走。他们连基本的自我保护意识都没有。

三害他们盯上的，是女孩，而不是男孩。他们在村庄里走一圈，总能够引诱一个长相漂亮的女孩跟着他们走，然后走到村庄，就将女孩嘴巴堵住，装在了车厢里。马车轻快地跑远了，谁也不知道马车里有一个泪流满面的的小女孩。

过去，因为农活忙碌，孩子很好偷；现在，因为父母都去了城市打工，孩子更好偷。老渣在江湖上从来都没有消失，为人父母者，一定要注意。

据新闻报道，中国大陆每年丢失的孩子，多达20万。20万，这是一个多么可怕的数字。

三害他们偷走了女孩后，因为女孩还太小，不能出手，他们就在一个偏远的地方住下来，蓄养孩子。当这些女孩子长到八岁到十岁左右的时候，就转手卖掉。有的卖给丐帮，丐帮采生折割，把孩子弄成残疾，进行乞讨；过路的人看到这个孩子很可怜，残疾成了这样子，就会给钱的。有的卖给马戏团，马戏团打骂摧残，逼着孩子练会各种不可思议的高难动作，然后带出去表演。大多数都卖给了妓院，妓院鸨母也别喜欢八九岁的女孩子，他们大量买进。这些女孩子被买进后，一部分早早接客，因为有些变态的男子，喜欢玩雏妓；一部分长相姣好的，妓院加以特殊训练，琴棋书画，吹拉弹唱，长到十六岁的时候，就成为了红极一时的名妓，给妓院带来滚滚钱财。古人说的“二八年华”，就指的是十六岁，这被认为是女人最美好的年华。

三害他们偷走幼女，蓄养出手，江湖上叫做“囤户”；妓院调教幼女，培养成名妓，江湖上叫做“养瘦马”。

三害曾经拐骗过一个女孩子，那个孩子叫小月。那个孩子被三害他们囤户了几年后，卖给了太原最大的一家妓院。这个女孩子在太原红极一时，成为达官贵人最宠爱的女人。

有一次，三害路过太原，突然心血来潮，就想看看小月变成什么样子了。他大喇喇地走进了妓院，指名道姓说要找头牌妓女，头牌妓女叫小月。

小月出来了，她看看三害，不认识。三害得意忘形，他说要不是我，

你早就饿死了。三害说到激动处，就在房间里走来走去。他一走动，就原形毕露。小月本来已经不认识了三害，但是小月知道有个瘸子。是这个瘸子伙同别人，把她从老家偷走的。

就好像呆狗这一辈子最不能忘记的，就是那两个老渣，他们欺骗呆狗，把放学后的呆狗骗走了，呆狗此后不得不走向江湖。

这一年，小月已经十六岁，她尽管对家乡没有多少记忆，但是她知道妓院的鸨母不是她的亲娘，她也知道这一切都是三害他们这些老渣害成的。

小月准备报复。

小月这时候是全太原妓院的头牌，找她的嫖客非富即贵，有警察局长，也有江湖老大。小月稳住了三害后，就让人去找经常局长，说自己的房间里来了一个杀人犯，强迫她。经常局长醋意顿生，立即带着人来到妓院，将三害带走了。

后来，三害死在狱中。

四害家弟兄四个，三个都死了，现在只剩下老四。

真是什么树上开什么花，什么藤上结什么瓜，四害长大后，和他三个哥哥一模一样。四害也成了江湖上一害。

四害是一名小偷。

四害做小偷的时候，这片江湖还是晋北帮的江湖，是虎爪的江湖，是豹子的江湖。在虎爪和豹子驰名江湖的时候，四害只能做点小偷小摸的勾当。晋北帮只取贪官污吏和不法奸商的钱财，而四害却穷富都偷，谁容易下手，他就偷谁的。

有一次，他偷了寡妇的钱。

大同多煤矿，大同很多男人在煤矿里挖煤，这是游走在死亡边缘的生活，随时都会有生命危险。

寡妇的男人就是在井下挖煤的时候，遇到了塌方，死了。煤矿赔给了寡妇一笔钱。可是有一天，这笔钱被人偷走了。这钱是寡妇和儿子的救命钱，是寡妇丈夫的命价钱。

寡妇看到没钱了，痛不欲生，他敲着脸盆，身后跟着孩子，在大街上

哭喊。

全大同的人都在指责这个小偷，有人把矛头对准了晋北帮，说这是晋北帮干的。

虎爪和豹子非常气愤，他们把晋北帮所有人召集在一起，追查是谁干的。但查来查去，也没有查出名堂。

有一天，四害和他的狐朋狗友喝酒，喝醉了，他就洋洋得意地说："晋北帮都是笨蛋，谁说他们无所不能，我看他们什么都不能。偷寡妇的钱，是我干的，他们居然一点也不知道。"

四害在给他的狐朋狗友们吹嘘的时候，刚好被路过的柴胡听到了。柴胡把这件事情告诉了豹子。那天虎爪不在大同，他出去会朋友了。

豹子立即带着柴胡找到四害他们。四害他们当时都喝高了，正在得意洋洋地互相吹捧。

豹子一脚踢开房门，问："谁偷了寡妇家的钱？"

四害喝多了酒，酒壮怂人胆。四害歪斜着眼看着豹子说："是老子偷的，怎么了？"

柴胡走上去，对着四害那张蠢笨无知的脸，连扇了几十个耳光，他吼道："你妈的吃了熊胆，敢对我们二当家的这样说话。"

四害倒了下去，他那些狐朋狗友冲上来，他们抡起凳子当做武器，砸向柴胡。豹子跨前一步，拉开了柴胡，凳子砸空了。那些人于是全都抡起凳子砸向豹子。豹子大吼一声，一脚一个，一脚一个，将这些渣滓全都打趴下了。

豹子说："明日午时，把钱送到寡妇家，在她家门前跪一个时辰。要不然，下次就取你一条腿。"

然后，豹子带着柴胡就离开了。

第二天，午时快要来临，柴胡想去寡妇家门前看看，看四害有没有送钱。豹子说："他不敢不送。"

过了半个时辰，柴胡终于按捺不住，独自去了寡妇家。远远地，他看到一群人在寡妇家门前指指点点，掩嘴偷笑。走到跟前一看，看到四害果然跪在地上，头顶烈日，汗水像雨点一样落在地上。

此后，四害把仇恨发泄在了柴胡身上。他不敢找豹子，豹子是天神一样的人物，豹子伸出一根指头，就能够戳死他，他只敢把仇恨发泄在和他年龄相当的柴胡身上。

柴胡是晋北帮的，晋北帮的都有武功基础。从小在下流社会厮混的四害，根本就不是柴胡的对手，但是，四害有一种本事，是柴胡不及的，这就是死缠烂打。任何江湖中人不屑于做的事情，四害都做得津津有味。四害是一个没有道德底线的人。不但没有道德底线，在四害的眼里，根本就没有道德。

第343章 我打赢一场

四害跟踪柴胡，知道了柴胡家在哪里。于是，四害就在柴胡家院门口拉屎拉尿。趁着柴胡家院门上锁，给锁孔里塞进小树棍。那时候都是挂锁，见过挂锁的人都知道，如果锁孔里塞进了树棍，然后折断，这把挂锁就报废了。

柴胡知道这种下三滥的事情是四害干的，有一次，他就出了门，门上挂着铁锁，然后离开了。但是，柴胡没有走出多远，又返回了，他爬上了一棵大树，静静地观察树下的动静。

时间不长，就看到四害晃悠悠地走来了。四海看到柴胡家院门挂着铁锁，喜不自胜，他回身走了。

时间不长，四害又回来了，手中提着一个布袋，布袋里的东西晃晃悠悠，看起来很沉重。四害爬在树上，闻到一股浓郁的臭味，他终于明白，四害搬来的是屎包子。

现在的人都用的是抽水马桶，干净整洁；而那时候的家庭都是旱厕，厕所里有一个类似于瓷缸之类的东西，盛放屎尿。清理茅厕的人，每天用屎勺子把瓷缸里的屎尿舀在桶里，倒在田地里。但是，担子毕竟不能带走更多的屎尿，有人就采用了屎包子。屎包子是用密密的粗布缝成，装在大车上，里面盛放着屎尿。记得在上世纪六七十年代，很多农村还用这种屎包子拉运人粪尿。

柴胡看到四害搬来了屎包子，他就知道四害想要干什么。他高喊一声，想要阻止四害。但是，已经晚了，四害把屎包子泼在他们家的大门上，然后逃走了。

柴胡追赶不及。

四害就是这样一个毫无廉耻的，什么恶心的事情都能做出来的社会渣滓。动物中有一种癞蛤蟆，长相极为丑陋，而且深藏剧毒，所有动物见到它都会躲得远远的，不是因为它有多凶猛，而是因为它让动物们恶心。四害就是人类中的癞蛤蟆。

后来，晋北帮因为冰溜子告密，遭到覆灭。虎爪被抓走了，解往京城；豹子去找赶蛋的小七子。赶蛋是盗窃江湖术语，就是离开师父，另立山头。

晋北帮遭受覆灭后，四害趁机发展自己的势力。山中无老虎，猴子称大王。下三滥四害居然有了自己的一支队伍，他的手下都是和他一样的江湖小混混。

更为可笑的是，四害居然把他的这一支小混混队伍，叫做晋北帮。想不到当年名震江湖的晋北帮，被四害偷梁换柱，变成了这样一支偷鸡摸狗，坑蒙拐骗的晋北帮。当年的晋北帮虎爪和豹子何等神勇，而今天的晋北帮四害居然是江湖小混混。

当年的晋北帮弟兄，烟消云散，天各一方，柴胡纵然有万丈雄心，也难以恢复昔日辉煌。从阵痛中走出来的柴胡，也拉起自己的一股力量，与四害抗衡。

然而，江湖已经日薄西山，一代不如一代。柴胡的手下，也是良莠不齐，什么人都有，甚至还包括倒棺材的老月。

这天晚上，我听到柴胡讲起四害一家的传奇故事，说道："原来，你和四害结怨已久。"

柴胡说："我早就知道和四害终有一战，明天决定一战决胜负，把四害和他手下那些渣滓赶出大同江湖。"

第二天早晨，我们出发了，去往槭树林应战。

我们包括柴胡和他手下的那些弟兄、赛哥、白头翁和我，三老汉也要跟着我们一起去。

我说："你去干什么？那些都是亡命之徒。"

三老汉指着白头翁说："他都能去，我为啥不能去？"

包头翁说："我去那片树林里，又不是去打架的，我是去劝架的。"

三老汉说："那我也去劝架。"

三老汉这样一说，柴胡手下的那些弟兄全都笑了，他们都知道三老汉皮肤粗糙，衣着寒碜，笨嘴笨舌，怎么会是去劝架呢？

三老汉说："我知道，你们是给俺女儿打架的，我不能躲在家里。躲在家里，我心里难受。"

柴胡想了想说："你要去，也行，不过不能参与打架。"柴胡又指着白头翁说："待会儿动起手来，你们就赶快离开。"

白头翁说："你放心，我们不会给你们添乱的。"

我们一行人向着槭树林行走。大街上已经少有行人了，因为传说日本人快要进攻大同了，腿脚灵性的，都早早出城向南，去了太原和乡下。

远处传来了大炮的轰击声，声音很沉闷，好像一头野兽在地底下怒吼。中日两方的军队在远处厮杀，谁也想不到我们即将会在这里大打出手。

我们来到槭树林的时候，看到四害已经带着人守候在那里。四害手中提着一根铁棍，大喇喇地站着，他看到我们，就用铁棍指着我们说："算你们有种，敢来送死。"

柴胡手中拿着木棍，他用木棍指着四害说："坟墓都给你挖好了，等着把你填进去。"

双方开始了斗嘴，双方都在说狠话，双方都想在言语上压倒对方。

柴胡说："有种，你就放马过来，咱两个一对一，不要任何人帮忙，你敢不敢？"

四害吃吃笑着说："时代发展到今天，只有莽夫还想着单打独斗，告诉你，爷爷靠的是这个，不是蛮劲。"四害指了指自己的脑袋。

柴胡说："相比脑袋，还是相比拳脚，都随你，老子奉陪到底。"

四害说："老子不想和你比拳脚，老子也不想和你比骂人，老子想和你比的是实力。大牛"四害长声吆喝了一声。

从四害那边的队伍里站起来了一个人，又黑又壮，剃着光头，就像铁

塔一样。这就是四海口中的大牛。大牛对自己的身体很自负，他一边先前走着，一边用拳头捶打着自己的胸脯。他每捶打一下，胸脯上的肌肉就颤颤巍巍，显得很发达，也很吓人。

四害也对大牛的肌肉很满意，很自负。他退后一步，笑眯眯地看着我们这边，高声喊道："你们找个人出来和大牛对决，你们有吗？你们敢吗？"

我们这边鸦雀无声，没有人敢上前应战。大牛俯视着我们，眼睛里满是不屑。四害平视着我们，眼睛里也全是不屑。

大牛又跨前一步，他喊道："谁敢和老子干仗？谁敢和老子干仗？"

我走出来，高声喊说："老子来了，老子和你干一仗。"

所有人都惊讶地看着我，柴胡着急得满脸通红，他问："呆狗，你行吗？你行吗？"

我没有回到柴胡的话，而是对着大牛说："来来来，老子和你打。"

大牛比我高一头，宽一膀，他握紧拳头，呀呀叫着向我跑过来。我一闪身，从腰中抽出了一条皮带，抡圆了，皮带的铲头狠狠地砸在大牛的光头上。一股鲜血从大牛的光头上留下来。

大牛异常凶悍，满脸是血，他抹了一把眼前的血液，又呀呀叫着冲向我。我抡圆皮带，再次砸过去，这次，大牛的脸上也开了花。

大牛愣住了，摇了摇，差点倒下去。我抡圆皮带，一下又一下地砸在大牛的光头上："叫你再牛逼，叫你再牛逼。"

大牛终于轰然倒地。

我们这边爆发出开心的哄堂大笑。

四害那边的人喊道："你拿皮带，大牛是空手，你打赢了大牛，算什么本事？"

我笑着说："你们刚才有又没有说必须是空手对搏。"

我们这边的人都笑了："是的，是的，你们刚才为什么不说。"

柴胡显得很开心，他悄声问我："你哪里来的皮带？"那时候的皮带都

是真正的牛皮，韧性极好。

我说："我是在主人家的柜子里翻出来的。"

第344章 天空降横祸

大牛从地上爬起来，头也烂了，脸也烂了，他双手捧着一张姹紫嫣红的脸，用哀怨的目光看着我，再也没有了刚才的骄横。看着他可怜的模样，我甚至有点后悔刚才打他太狠了。

白头翁蹲在地上，摘到了几颗刺角，刺角是北方一种常见的灌木植物，颜色翠绿，边缘有尖刺，在北方田地间大量生长。白头翁剔除尖刺，把叶片在手中揉搓，手掌立即变成了绿色。他走过去，示意让大牛弯下腰，把手掌间绿色的汁液滴在大牛的光头上，血液立即止住了。

大牛感激地看着包头翁。

白头翁说："风雨即来，大厦将倾，你们还在这里争斗不休，有意思吗？"

四害对白头翁的话充耳不闻，他的眼睛在对面的人群中搜索着，终于找到了三老汉。四害指着三老汉吼道："你，就是你，出来。"

三老头走了出来，他狠狠地看着四害。此前，我总觉得三老汉胆小怕事，没想到他居然也有脾气。

四害像老师教训学生一样教训三老汉："你也老大不小了，还在混社会，你看你这个样子，跟个乞丐差不多。你真是没脸没皮，混了一辈子社会，也没混出了名堂。"

三老汉已经知道女儿不能赎身出来，就是因为有一个名叫四害的人在捣鬼。三老汉来到这里，看到四害颐指气使，不可一世，就已经猜到了这个矮胖子可能就是四害。

三老汉问："你叫个啥名字？"

四害说："四害。怎么了？你混了一辈子社会，还没有听过我四害的名字？"

三老汉勃然大怒，他骂道：“我日你妈。“突然，他从口袋里掏出一颗蒸馍大小的石头，一下子砸在四害那张莫名惊诧的脸上。四害捂着脸倒了下去，鲜血从指缝间露出来。

事出突然，谁也没有想到会是这样。四害那边闹哄哄地，像捅了一竿子的马蜂窝。

柴胡看到机会难得，就举起木棍喊一声：“冲！”

我们一齐叫喊着，冲过去。四害是个小混混，但也很强悍，每一个能够混出名头来的小混混，都很强悍。

四害的双手从脸上移开了，他抓起地上的铁棍，回过流着鲜血的头颅喊道：“冲！”

四害这边的人比我们的人多得多，如果硬碰硬，我们肯定要吃亏。所以，我们必须速战速决。而要速战速决，最好的办法是擒贼先擒王。我和柴胡对望一眼，心领神会，我们一左一右，扑向四害。

一场血战即将开始。

突然，天空中的太阳遮没了，大地变得阴暗。所有人都惊奇地抬起头来，突然看到一大群黑色的鸟从东边飞过来。

只有我知道，那是日本人的机群。

我大喊一声：“卧倒。”可是，没有人听见。所有人都被即将到来的搏杀刺激得血液沸腾，他们眼中只有对面的人群，却不知道更大的危险从天而降。

我扑过去，把柴胡压在了身下。然后抬起头望向天空，突然看到满天空都是坠落的炸弹，就像冰雹一样。我不敢再看，闭上了眼睛，立即就听见了惊天动地的爆炸声。

爆炸声过去了，我睁开眼睛，刚想查看周围的情况，突然又听到了哒哒的机枪声，机枪枪子打在地上，激起一泡泡的浮尘。那些烟雾一样的浮尘飘过来，刺激得我睁不开眼睛。

哒哒的机枪声中，夹杂着哭声和叫喊声。不知道谁的一条腿，挂在了树梢，鲜血流下来，一滴一滴地落在我的脸上，

飞机远去后，我爬起来，活动活动腿脚，庆幸没有受伤。柴胡也从地

上爬起来了，他的额头上血流如注，一块亮晶晶的弹片落下来，划过了他的额头。柴胡用手掌捂住伤口，血液从他的指缝中渗出来。

周围都是尸体，尸体横七竖八地倒在地上，分不请是谁的。我只看到三老汉倒在聚集我们只有几步远的地方，侧身而卧。我走过去看看，看到有几颗机枪子弹将他的身体射穿了，他圆睁着浑浊的眼睛，已经咽气了。

我望着天空，看到遥远的天空中，日本人的飞机兜了一个大圈子，又向城市上空飞来。我拉着柴胡说："快，快。"我们一起跑向几丈远的密林中。

我们刚刚跑到密林中，日本人的飞机又飞过来了，它带着极大的啸声掠过我们的头顶，只好看到地面上有人，就用机枪扫射。有几个奔跑的身影被他们打倒了。

我们藏在密林中，不敢走出去。刚才，上百号人在一起叫嚣不已，准备搏杀，而日本人的飞机突然飞到头顶，转瞬之间就倒下了满地的尸体。这些人都是江湖上的亡命之徒，然而架不住一通机枪扫射。

我和柴胡躲在密林中，看到飞机再没有飞过来，这才跑出去。远处，炮声隆隆，连地面都在震动，日本人肯定开始攻城了。

我们没有地方去，只能去马巷。

我们向着马巷奔跑，一路上都能看到尸体，这些尸体有穿着军装的，也有穿着普通衣服的。听柴胡说过，日本人出现在大同北面的时候，大同城里就来了很多军人，他们让老百姓快点搬走，但是总是有一部分老百姓不愿意搬走，放心不下自己的家产，他们想着大同城里有这么多中国军队，肯定能挡住日本人的。

要跑到马巷，先要经过粉巷。粉巷里都是妓院，我们看到有几间房屋倒塌了，有一对赤裸着身体的男女倒在地上，他们临死前还紧紧地抱在一起。还有一个穿着旗袍的妓女只剩下了一条腿，她抱着自己白皙而断裂的另一条腿哭喊："我的腿啊，我的腿啊。"

我们跑过梨花所在的那家妓院，我突然想看看梨花怎么样了。那家妓院的门楼被炸弹炸塌了，一大堆破砖碎石挡住了院门。我们踩着砖头走进去，看到几间房屋的门后，有毛茸茸的脑袋在窥视，那是惊魂未定的妓女们。

我知道梨花在哪一间房屋里，我径直走上去，推开房门，看到梨花倒

在地上，全身赤裸，腿上和下身的伤口已经消肿了，但留下了斑马那样的一条条红色花纹。梨花的一条腿被压在沉重的梨花木八仙桌下，她仰面朝天躺着，脸色惨白，没有力气扶起八仙桌。

我对梨花说："快点跟我们走。"

我扶起八仙桌，从床上扯下一条床单，把赤裸的梨花包起来，然后背在背上。我走下了楼梯后，房间里出现了五六个妓女，其中有两个还光着身子，可能他们正在干那种事情的时候，日本人的飞机突然飞来了，和她们在一起的嫖客可能被打死了，可能逃走了，只剩下了来不及穿衣服的妓女。

我没有理会那几个妓女，背着梨花向外走，那几个满脸惊恐的妓女一言不发，跟在后面，她们再也不像往常那样嗲声嗲气了。

门外跑过了一堆当兵的，他们脚步飞快，向两个赤裸身子的妓女只看了一眼，又掉过头向前跑去。

当兵的都顾不得停下脚步多看一眼不着一缕的妓女，可见军情非常危急。

我带着妓女跑出了妓院，受伤的柴胡跑在我的后面，他的额头上包着一片布。突然，柴胡的身后传来了喊声："柴爷，柴爷。"

柴胡回头看去，看到鸨母被困在一间变形的房门里，她肥胖的身体，怎么也钻不出房门。鸨母想着柴胡喊道："柴爷，救我。柴爷，救我。"

第345章 妓女大逃亡

此前，柴胡已经知道了就是鸨母把梨花打得遍体鳞伤。 柴胡轻巧地钻进了房门里，对她说："我救你。"

鸨母满脸都是感激的笑容。可是，笑容刚刚像一朵狗尾巴花绽放开，她突然瞪圆了双眼，她看到柴胡从门口卸下门闩，向着她的头顶砸来。

门闩砸在鸨母硕大的头颅上，发出了迟钝的响声。鸨母软绵绵地倒了下去。

我背着梨花，带着五六个妓女跑进了马巷。马巷里空无一人。我跑进了我们昨晚居住的院子里，那五六个妓女也跟了进来，其中两个还是光溜溜的。我看着她们，想着以后这座院子就要热闹了。

现在，院子里只有柴胡、我和那些妓女。

那些妓女坐在房间里，看到摆脱了威胁，她们有开始叽叽喳喳一起，像一群饶舌的麻雀。她们说起了刚才飞机轰炸的情景，那个身材高大的全身赤裸的妓女说："妈的，老娘本来就不想干，那个狗日的非要让老娘干一炮，结果刚刚入港，窗户外飞进了一个明晃晃的东西，扎进了狗日的太阳穴里。老娘当时还不知道咋回事，还催促他快点打炮，可是他不动了，爬在老娘的身上，老娘张开眼睛一眼，我的妈呀，狗日的半个脑袋都没有了。这真是牡丹花下死，做鬼也风流。"

另一个丹凤眼的妓女问："你们还有心情在里面打炮，没听见爆炸声？"

身材高大的妓女说："咋能没听见呢？可是那狗日的说非要干完这一炮，再出去躲。"

一个头发烫成大花的妓女鼻孔里哼了一声，她不屑地说："就这么喜欢打炮？为了打炮，连命都不要了，你怎么就没有死呢？"

身材高大的妓女说："老娘想和谁打炮，就和谁打炮，想什么时候打炮，就什么时候打炮，碍着你什么事情了？"

大花妓女说："当然了，你爱和谁打炮，就和谁打炮，老娘才不稀罕管你这堆破事，你拉条狗干起来，老娘也懒得管，只会在一边看热闹，可是，你抢老娘的客人，老娘就不答应了。"

身材高大的妓女说："哼，我抢你的客人？人家客人不稀罕和你打炮，喜欢找我，你有本事就从我身边抢走啊，那不看看自己长得那种苦瓜样。"

大花妓女恼羞成怒，她扑向身材高大的妓女，一把就在身材高大的妓女乳房上划出了几条血痕。身材高大的妓女一声尖叫，向后躲避。

大花妓女一招得手，显得洋洋得意，她喊道："臭婊子，老娘今天非要撕烂了你这张嘴，让你以后用逼吃饭。"

身材高大的妓女看到大花妓女没有乘胜追击，顺手抄起地上的小凳子，砸向大花妓女。大花妓女不知道躲闪，小凳子重重地砸在了她的

肩膀上，砸得大花妓女一个趔趄。

大花妓女站稳后，眼睛在房间里四处搜寻，她看到了烧炕棰杈。上面写过，陕北和雁北因为天气寒冷，家家都盘有土炕，有土炕，就用得上烧炕棰杈。所以，家家房屋里都有一米左右的烧炕棰杈。

大花妓女举起烧炕棰杈，扑向身材高大的妓女。身材高大的妓女吓坏了，连连向后躲避，我看到事情弄到了这种程度，在不出手就不行了，我加载了她们的中间，伸开双臂挡住了大花妓女。身材高大的妓女在后面紧紧抱着我，把我当成了挡箭牌。我的后背感到两坨柔软。

其余的妓女看着我们，眼睛里流传出看热闹的渴望。

手拿烧炕棰杈的大花妓女还在向前扑，气焰嚣张，口中骂骂咧咧，他挥舞着烧炕棰杈，就像挥舞着一面胜利的旗帜。一直不说话的柴胡突然大喝一声："够了，日本飞机随时都会飞过来，你在这里吵个鸡巴。"

大花妓女说："哎呀呀，我知道你和她干过，果然是一日夫妻百日恩"

柴胡不说一句话，拎着大家妓女卷曲的头发，把她丢在了院子里。

大花妓女躺在院子的地上，高声吆喝，又哭又喊，耍赖撒泼。两个光着屁股的妓女在房间里寻找衣服，没有找到，只好把床单撕碎了，一人一半，裹在身上。

院子里的大花妓女感觉到受到了天大的委屈，她居然在院子里唱起来了：

装不完的欢笑卖不完的唱，

烟花生涯断人肠，

怕只怕催花信紧风雨急，

落红纷纷野茫茫

我听大花妓女唱地悲悲切切，心中顿时对她产生了同情。可是，一想到她刚才刁蛮撒泼，又觉得这个女人招惹不得。

突然，天空中又飞来了几架飞机，大花妓女花容失色，她再也顾不得唱戏了，慌慌张张地跑进了房间里。日本飞机刚刚出现在头顶，还没

有来得及撂炸弹，突然就看到一架飞机像喝醉酒一样，摇摇晃晃地滑下来，尾巴后推着一溜黑烟。我想，这架飞机肯定是被守军打中了。其余的飞机顾不得投弹，慌里慌张离开了。

到了下午，炮声越来越近，甚至连远处的枪声都能听见，日本人开始攻城了。

我们在院子里等候着白头翁和赛哥，但是他们一直没有出现。真不知道他们是被日本人的飞机打死了，还是逃跑了。

我走到梨花的身边，看到梨花神色恍惚，若有所思，她看到我，就问道："我爹呢？"

我不敢说她爹已经被日本人打死了，我只是摇摇头说："你爹和我们跑散了。"

梨花一挣扎，被单下露出了一截白藕一样的小腿，小腿上也有猫的抓痕。想到那个鸨母那么狠毒，我就气不打一处来，我问："鸨母为什么对你下手这么狠？"

梨花一听到我说鸨母，眼睛里就流露出恐惧，禁不住打了一个寒颤，她说："我想跟着我爹走，鸨母对每个想要逃走的人，都非常狠辣。我亲眼看到她把桃花打死了。"

我问："桃花是谁？"

梨花说："桃花是我的好姐妹，去年想逃的时候，没有逃出去。鸨母派人把她抓回来，绑在柱子上，给她的屁眼插了一截皮管子，用打气筒向里面打气。鸨母惩罚桃花的时候，让我们在旁边看着，她说谁再敢跑，桃花就是例子。我看到桃花的肚子越来越大，越来越大，最后，连青色的血管都看得清清楚楚。鸨母看到再也打不进气了，就让两个打手用脚踢桃花的肚子，还让我们踢。有一个打手穿着皮鞋，他踢得特别狠，他每踢一下，桃花就呻吟一声，踢了几十下后，桃花不再呻吟了。头耷拉在一边。鸨母让人把皮管子从桃花的屁眼里抽出来，皮管子抽出来了，可是里面流出了黄水和血水，桃花的五脏六腑全破碎了。当场就死了。"

我说："这群人渣，实在恶毒。"

梨花说："杏花也差点死了。"

我问："杏花是谁？"

梨花说：“杏花就是刚才打架的那个大个子。”

我问：“她家在哪里？她怎么会来到这里？”

梨花说：“她说她是太原城里大户人家的小姐，被老渣骗到了大同，卖到了窑子里。”

真想不到，刚才光着屁股跑来跑去的妓女杏花，此前竟然是太原城大户人家的小姐。大户人家的小姐都知书达理，因为她们从小就能够受到很好的教育。而进入娼门后，她居然变成了这样。

我问：“你们怎么都叫什么花，什么花？”

梨花说：“进了妓院后，大家就都没有名字了，保姆会给你另取一个名字，为了好记，好分辨，一般都是用什么话称呼的。还有海棠花呢。”

我问：“哪个是海棠花？”

梨花说：“就是刚才和杏花打架的那个。”

第346章 妓女的身世

我们正在说这话，院门外突然响起了当当的急促的叩门声，柴胡和我对望一眼，他让我看好这些饶舌的，让人永远也不能省心的妓女，他自己出去开门。

柴胡隔着门缝向外面望望，然后打开房门，我一看，大喜过望，进来的是白头翁和赛哥。

赛哥说，日本飞机轰炸的时候，他们就跟着人群四处乱跑，后来也不知道跑到哪里，跑到了一条宽阔的街道上。街道上有很多人向前跑，像一股洪水一样，挟裹着他们，他们也向前跑。快要到城门的时候，这才发现前面在打仗。城墙上下死的都是人。一股白色的烟雾随风吹过来，守城的人剧烈咳嗽着，然后就莫名其妙地倒下去。包头翁知道这是毒雾，他大声喊着，让一起逃跑的人快点退回去，可是枪炮声太大了，没有几个人听见，大家还是蜂拥着冲向城门。白头翁拉着赛哥向后跑，撩起衣服遮住嘴巴和鼻孔。他们跑出了好远，回头看去，看到刚才一起奔逃的人，密密麻麻倒在了街道上。

包头翁和赛哥不辨路径，在城里胡跑乱撞，居然跑到了粉巷，然后沿着粉巷找到了马巷中的这座院子。

我问：“外面情况怎么样了？”

白头翁说：“肯定守不住了，日本人用上了毒雾，守城的人有多少死多少，我们还是赶快想办法吧。”

海棠花突然插嘴说：“想什么办法？日本人也是人，是人都要打炮，躲他们干什么？我还没有见过男人不喜欢打炮的。”

柴胡恶狠狠地看着海棠花说：“刚才真应该让日本人的炸弹炸死你这个臭婊子。”

海棠花不再说话了。

我们把妓女关在一间房屋里，在院子里寻找可以藏身的地方。后院堆着一堆柴禾，我们把柴禾移开，用树棍敲打着地面，下面传来了中空的声音，我们挖开上面的浮土，下面露出了一块木板，揭开木板，一缕阳光劈开黑暗，照了进去。

沿着台阶，我走到了地下室，这才发现这里是这户人家的钱库和粮库。地下室很大，靠墙的地方，放着用席子围起来的粮囤，而在最里面，还有一个木柜，木柜里放了半柜子的银元。这家人逃难的时候，带不走这些东西，只好放在了我们这里。

我们从地下室里走上来，天已经黑了，远处的枪炮声还在响着，不时有雪亮的电光照进来，照得房间一片惨白，接着是爆炸声传过来，震耳欲聋。

这户人家有很多房子，妓女们嘻嘻哈哈地走进一间间房子，挑选着自己喜欢的，然后鞋也不脱，就躺了上去。直到现在，他们还认为战争很快就会过去，和以前经历过的那些军阀混战一样，每一场战争最多也只会经历十天半月，然后就是平静的生活。所以，妓女们丝毫也不感到恐惧和忧郁。

然而，我却预感到，这场灾难可能要经历很久很久，那年我在赤峰和多伦的时候，就经历过日军侵袭，而直到现在，赤峰和多伦还在日本人手中。

我来到了梨花躺着的那个房间，梨花的伤情已经好了很多，她能够慢慢下地走动了。我看着梨花，就想起了三老汉。我曾经答应过三老

汉，要把梨花照顾好，我你能违背对三老汉的承诺。如果城墙突然被日本人攻破，我就背着梨花躲进地下室。

那天夜晚，炮声一直在响着，我心有余悸地坐在梨花的床边。梨花一会儿睡着了，一会儿醒过来了，她醒过来的时候，看到我坐在她的身边，脸上就露出了笑容。

后来，我靠着椅背，也蒙胧睡过去了。

不知道什么时候，房间里突然多了一个人，我一看，是披着床单的杏花。她到现在还没有找到适合自己穿的衣服。

杏花说："我害怕，一个人睡不着，就过来看看你们在干什么。"

我说："你坐吧。"

杏花坐在了炕棱板上。

我问："你家在哪里？"

她说："我家在扬州。"

我听梨花说她家在太原，怎么她又说她家在扬州呢？于是我故意说："你说话口音不像，我在扬州生活过很多年。"

杏花不说话了，我在黑暗中能够感受到她的尴尬，顿了一会儿，她说："我家是太原的，我说喜欢了，见到生人都说是扬州的，这是鸨母教给我们的。"

扬州在江苏，距离山西很远很远。山西大多数都是山西人，人们都对陌生的东西有一种猎奇的心理，那些本地的嫖客，都喜欢寻找南方的妓女。所以，鸨母就让杏花告诉嫖客说她家在扬州。

杏花说，北方的妓女有一个扬州帮，几乎每个城市都有人们口中所说的扬州妓女。其实，扬州帮和扬州妓女并不是指来自扬州的妓女。在过去，扬州是最发达的地方，交通便利，扬州就成为了整个南方的代表，扬州妓女，其实就指的是来自南方的妓女。

在没有当妓女之前，杏花是太原一名大户人家的女儿，过着衣食无忧的日子。她是父亲在五十多岁的时候才有的，所以父亲把她当成了掌上明珠，什么事情都迁就她，她有什么要求，就满足什么要求。

杏花到了上学的年龄，就背着书包去上学。她上的是女子学校，学的是新学，所以，班上个个女生都学会了穿衣打扮，出落得光彩照人。每当放学的时候，学校门口就停满了各种车辆，那些打扮入时的公子哥们在门口等着男朋友放学。

杏花在十四岁的时候，开始谈恋爱。那时候，恋爱是开放的女孩子才能有的时尚玩意儿。

杏花的男朋友叫常理，杏花一辈子也不会忘记他，因为是他把杏花推入了火坑。

可是，那段日子里，杏花坠入了爱河中，其实这是她一厢情愿的爱河。常理设计好了圈套，诱惑她一步步钻进去。而且，在一个月黑风高的夜晚，常理和他走在晋祠旁边，在一个大树下，将她干了。而她痛并快乐着，她觉得她已经是常理的人了，此后就要跟着常理一辈子。

过了不久，学校散放寒假，常理说他有朋友在大同，邀请他们一起去玩。她回家告诉了父母，父母坚决不同意。夜晚，她偷偷地溜出来，跟着常理去了大同。

那位朋友接待了他们，安排他们住宿吃饭。在客栈里，杏花很累，她很快就睡着了，朦胧中，她感觉到有人爬上了她的身体，她下意识地张开双腿。这一切水到渠成，也驾轻就熟，因为只要他们在一起，常理都会这样的。

然而，奇怪的是，那个爬上她身体的男人刚刚干完了她，似乎并没有躺在一起，而是再次爬上来，继续干她。她睁开眼睛，借助着照进室内的月光，她看到床边站着好几个男人，他们都脱光了衣服，排着队干她。

她终于明白了怎么回事。

可是，常理不在身边。

她在大同举目无亲，一个人也不认识，只能听从这些人的摆布。他们威胁她说，如果她敢不从，就割断她的脖子。她不得不屈从他们的淫威，他们想在她的身上干什么，就让干什么。

再然后，她就来到了那家妓院。直到今天，他都再没有见到常理。

她相信是常理把她卖到了妓院。

以前，我走在大街上，看到街边的妓女，在朦胧的灯光下拉客，总感觉有一种耻辱感，觉得这些妓女毫无廉耻。原来，每个妓女都有一本难念的经。

第347章 日本人来了

天色亮了，又一个血色黎明来临了。

远处又传来了隆隆的炮声，接着是飞机呼啸而过的巨大的声音。梨花睡醒了，她惊恐地睁大双眼，杏花也满脸惊恐。

好在，飞机呼啸而过，并没有撂下炸弹。我一个悬着的心落下来了。

我问：“海棠花是怎么来到妓院的？她怎么看起来那么凶？”

杏花还没有说话，突然远处传来了轰隆隆的声音，声音震动得房间都在摇晃。我一听到这种声音，就知道不好了，这是坦克的声音。而那时候，我只看到日本人有坦克，而没有看到守城军队有坦克。

坦克的声音越来越响，远处传来了一片哭声，还有高声的叫喊声。声音透着焦急，但是我听不清楚说什么。院门外想起了杂沓的脚步声。

我一激灵，站了起来。我明白了，大同被攻破了。

我背起梨花，向门外走去。推开房门，才听到院门外是山呼海啸的叫声和脚步声，有人在喊着“快跑快跑”，有人在喊着“四面都是日本人”。

柴胡也睡醒了，他打开院门，看到大街上全是奔跑的身影，有军人，也有百姓，一个老人在奔跑中摔倒了，他来不及爬起来，就被后面追上的人踩在脚下，他想要爬起来，可是更后面的人的脚踩在了他的背上，他再也没有爬起来。

有几个人看到这边房门打开了，就想要跑进来躲藏，柴胡立即关闭了院门，那些人在门外敲着院门，敲门的声音很大，还用脚踢，用石头砸，后来觉得院门不会打开了，这才继续扭头跑。

轰隆隆的坦克的声音开到了门口，巨大的声音淹没了门外的叫喊声。坦克的轰隆声中还夹杂着枪声。

白头翁站在后院的门口喊着：“这边，这边。”我背着梨花，跑向了后院，杏花跟在我的后面。赛哥一只手拉着一名妓女，另一只手拉着另一名妓女，后面还跟着几名，她们都衣衫不整，睡眼朦胧。长期昼伏夜出的生活，让这个时间段的她们都神志不清，意识模糊。一名东倒西歪地跑着，撞在了木柱上。白头翁拍跑过去，拉起了她，跑进后院。

柴胡最后一个跑进后院，他关闭了后院院门。

然后，我们所有人都藏进了后院地下室的钱库里。

我们躲在钱库里，听到外面一直在闹腾。有两个又吵了起来，我看不到是谁，只听到一个是海棠花，另一个不知道是什么花。好像是海棠花踩了什么花的脚，什么花就开始破口大骂。她们互骂了没有几句，就开始抓扯着头发打起来。这些妓女都是脑袋缺一根筋的女人。长期非人的折磨和肉体的蹂躏，让她们心态失常了。

朦胧的光线中，我看到柴胡一手一个，卡着他们的脖子，低声吼道：“你们两个出去，让日本人抓了去。”

海棠花说：“日本人怎么了？日本人也有鸡把，也要干那事。”

另一个妓女说：“我还没见过日本人的长什么样子。”

海棠花说：“我也想见。 ”

柴胡说：“好的，你们去见吧。”他抓着那两个女向钱库的出口拖。两个妓女不愿意去，她们用脚尖勾着地面，摇晃着双手。

柴胡说：“两个臭婊子，不是想见日本人的吗？咋又不去了？”

海棠花说：“外面强子乱飞，谁敢去！”

我们在钱库里等候了一会儿，听到外面没有了动静，海棠花说：“我要上去。”

柴胡质问：“上去干什么？”

海棠花说：“我就要上去。”

柴胡恶狠狠地盯着她：“你再说一句，我扭断你的脖子。”

海棠花说："扭断脖子，我也要上去。"

柴胡说："你他妈的，就不能让老子省省心。"

海棠花说："我的玉佩忘记房间里，我要上去找。"

柴胡说："一个破玉佩，比你命还值钱。"

海棠花说："就是比命值钱。"

柴胡说："比命值钱也不准上去找。"

海棠花着急得在钱库里团团转，后来居然哭了起来，她边哭边喊："我要上去，我要上去。"

我感到这个妓女真是不可理喻。什么破玉佩，居然这么重要，比自己的命都重要。外面明明有日本人，见人就杀，而她非要上去。

我爬上钱库台阶的最上层，示意让海棠花别再哭闹，我把耳朵贴在木板的缝隙上，听着上面的动静。外面好像静息了，日本人已经冲过了马巷。我又悄悄打开了钱库的木盖，藏身在柴禾堆后面，向外面张望，看到大院院门敞开着，显然日本人进来过，他们没有找到什么，就又离开了。

看到外面没有危险，我悄悄挪开柴禾堆，海棠花第一个跑了出去，她径直跑上了二楼，她的搅拌踩在木质楼梯上，咚咚作响。

我用手势示意海棠花轻点声音，但是她看不到，她已经跑进了房间里。我迫于无奈，找到一把断柄的铁锨，藏身在院门后。盗窃行有一个规矩，进门后先要抽开门闩，清理逃跑的后路。所以，我只要站在院门后，就能够应付突发情况。

过了一会儿，海棠花从二楼上又跑了下来，咚咚咚的脚步声听起来异常响亮，她跑到楼下的院子里，高高兴兴地举着一个青绿色的玉佩，向我示意。

我准备离开，和她一起回钱库里。

就在这时候，意外发生了。

海棠花咚咚咚的脚步声引来了一名日本兵。那名日本兵向院子里望了一眼，看到了海棠花，立即哇哇大叫，端着枪冲了进来。海棠花看到

日本兵，花容失色，再也不说他想见日本人的了。海棠花穿着旗袍向钱库跑，可是一脚踩在旗袍的前摆上，摔倒了。

我看到那名日本兵冲进来，海棠花摔倒了，刚想上去解救，突然看到后面又来了一名日本兵，他端着枪，也冲向了海棠花。

我不知道后面还有没有日本兵，当时我也顾不得那么多，抡起断柄的铁锨，一下子砸在后面那名日本兵的天灵盖上。那名日本兵扑通一声倒了下去。

远处传来了枪声和炮声，炮声和枪声都很激烈，可能是一支守城的散兵和日本人的搜索部队交火了。枪声和炮声掩盖了后面那名日本人倒地的扑通声。

前面那名日本人已经冲到了海棠花的跟前，他举起枪要向下扎。海棠花呜呜都哭着，连翻滚躲避的意识都没有。而我距离海棠花还有几丈远，根本就来不及救援。

就在这时候，柴胡冲出来了，他手中拿着一跟柴禾，像标枪一样掷向日本人。日本人一闪身，那根柴禾擦着他的耳朵飞过去，落在了地上。日本人看到了柴胡，就放弃了海棠花，向柴胡扑过来，端着枪扎向柴胡。柴胡手中没有了武器，只能左右闪避。钱库里又跑出了杏花，她披在身上的宽大的床单，就像蝴蝶翅膀一样扑闪扑闪。她身躯高大，几步就跨到了海棠花身边，她拉起海棠花，可是海棠花站不住，她穿着高跟鞋的脚扭伤了。

杏花架起海棠花，跑进了钱库。

那边，日本人还在和柴胡游斗，手无寸铁的柴胡只能躲闪。我冲上去，再次举起了断柄铁锨。可是，这名日本人很聪明，他看到了我，立即背靠墙壁，挺着长枪，以一敌二。

更可怕的是，日本人和我们对峙的时候，已经装填子弹，拉响了枪栓。整个动作一气呵成，显然训练有素。

第348章 打死日本人

李幺傻见过三八大盖，这种日本制式步枪，枪身极长，前面有两尺长的一把刺刀，利于拼刺，但是也有缺陷，就是易于走火。所以，日本人在拼刺刀前，都要先把子弹退出来，免得伤了自己人。

这种三八大盖枪，呆狗也见过，而且还使用过。所以，呆狗一看到这名日本人拉响枪栓，就知道他马上就要开枪了。

可是，呆狗的手中只有一把断柄的铁锨，长不足两尺；柴胡手中什么都没有。

就在这千钧一发的时候，一块砖头从天而降，砸中了日本人的脑袋。日本人受到突如其来的打击，倒了下去。我立即扑上去，照着他的脸补了一铁锨。他的脸立即姹紫嫣红，灿烂缤纷。

那块砖头是赛哥砸出去的。

赛哥跑到院门后，向外面张望，看到没有什么异常情况，就轻轻地关闭了院门，然后，我们把那两具日本人的尸体，连同两把三八大盖，搬进了钱库里。

钱库里满是粮囤。两个日本人的尸体丢进粮囤里，上面盖上粮食，一百年也不会被人发现。即使被人发现了，两个日本人早就被粮虫吃成了骷髅。

两把步枪用得上。我清点了一下，还有几十发子弹。有了步枪有了子弹，关键时刻就能用上。尽管我的枪法实在不怎么样，但是我的胆气壮了很多。

海棠花躺在地上，一句话不说，额头上全是汗珠。我知道她扭伤了脚，一定很疼，但是她硬撑着不哭，也不说。

杏花走到她的身边，查看着海棠花已经肿得像馒头粗的脚腕，海棠花一把抓住了杏花的手，泪水落了下来。 杏花也抓着海棠花的手，一脸凄然。

过了好久，杏花说：“我知道你为什么拼着命都要去找那个玉佩。”

海棠花说：“这是我的命根子。”

杏花说：“唉，你怎么这么傻，都这么久了，他要是娶你，早就会来给你赎身的。”

海棠花说：“有时候我也这样想，但是我还是想着他会来找我，我就一直等着。有时候我还想，他是不是出了什么意外，我想到这里，就怕得要死。这个玉佩是他留给我的唯一一个信物，他说价值连城的，让我别弄丢了。”

杏花说："无望的等待，这是我们的宿命。我经历过了，我再也不会相信什么海誓山盟了。我们这样的女人，谁会正眼看一眼？谁会去我们为妻？都是逢场作戏，而你偏偏当真。"

海棠花说："我这辈子心里就只有他，没有别人，我一定要等他回来。他把这么重要的东西都给了我，这是他家的祖传宝物，价值连城，怎么会骗我呢？"

杏花不再说话。

赛哥走过去，他说："让我看看你的传世宝物。"

海棠花小心地从脖子上摘下来，她说："昨晚睡觉卸下来放在床头，早晨只顾着来这里躲避，忘记了拿。刚才要不是你，我们都完了你要看，可以看，但一定要小心拿好了。"

赛哥小心地捧着海棠花的玉佩，来到了钱库的木板下，对着从缝隙渗进来的阳光观看。他只看了一眼，就又放回到了海棠花的手中。海棠花异常小心地又戴在了自己的脖子上。

我看着赛哥，已经知道怎么回事了。我走过去，赛哥悄声说："这个丫头真蠢，这个破玩意儿，一毛钱一木锨，她被人家骗了。"

就在我们说话的间歇，白头翁已经从粮仓里取出了一大捧红小豆，放在两块瓦片中摩擦，磨成粉末。他让我想办法弄瓢水来。我听到外面没有了动静，就悄悄溜到厨房里，端来了一瓢水。

白头翁把磨成粉末的红小豆，用水调和成浆糊状，然后摊在一张布条上，包裹在海棠花的脚腕上。

白头翁刚刚包扎完好，突然听到巷道里传来了咣咣的锣声，接着是一个人的喊声："皇军爱民，也爱大家，各家各户，出来登记。"

听声音，我觉得很熟悉，但急切间想不起是谁。

柴胡让大家不要再说话，他仔细听着外面的动静。外面弄哄哄地，有人在哭，有人在叫，一个破锣声音在喊："都甭藏了，皇军一家家搜查，谁也躲不掉。"

柴胡和我对望一眼，我看出了他眼中的忧郁。日本人如果搜查进来，看到这里有这么年轻女人，一定会兽性大发，而且，粮囤里还藏着两具日本人的尸体，他们要是发现了，这里每个人都得死。

柴胡说："我出去，把日本人引开。"

我说："我也出去。"

赛哥说："我也出去。"

柴胡说："好，就我们三个人出去，其余的人躲藏在这里面，绝对不要出去，有什么情况，我们会回来通知的。"

我们三个人钻出了钱库，盖上了木板，然后给木板上加盖了柴禾。这样，日本人从这里经过，只看到司空见惯的没有任何价值的一堆柴禾，而不知道柴禾堆下面是地下室。

那个喊话的声音很熟悉，我担心会有什么意外，就从地上抓了一把黄土，抹在脸上。我们三个人刚刚走进一间房屋，就听见院门被踢开了，两把雪亮的刺刀伸了进来。

两个穿着皮鞋的日本人走进来后，向院子两边看了两眼，后面走进来了一个人，我一看，大吃一惊，他居然是保长。就是那个喜欢胡乱摆谱的自以为是的保长。

保长穿着布鞋，还是那双从张家口穿来的布鞋，还是那身从张家口穿来的对襟衫，还是那种洋洋得意的表情。

日本人回过头来，保长脸上的表情立即变了，得意的表情荡然无存，换成了谄媚的表情。

日本人向着保长摆摆头，保长心领神会，立即对着我们三个吼道："你们，嗨，说的就是你们，到巷子口去登记。他妈的，别磨磨蹭蹭，快点。"

我们三个依次走过日本人和保长的面前。保长的眼睛在我们三个人的脸上望了望。我担心他会认出我，如果他认出来我，我就扑上去，掐住他的脖子，掐死他。还好，保长望向我的目光和望向别人没有什么两样。

狗日的保长投向了日本人。他不但是老渣，还是汉奸。我以后一定要干掉他。

我们走到了院门口，保长问："屋里还有人没有？"

柴胡说："没有了，家里只剩下了我们三个。"

保长说："其他人呢？"

柴胡说："都跑走了，女眷也都走了，听说鬼子要来，都走了。只留下我们三个看门的。"

保长踢了柴胡一脚："妈的，叫皇军。你再敢乱叫，老子割了你的舌头。"

巷口摆着一张桌子，桌子后坐着一个老鬼子。老鬼子脸上皱纹很多，就像一只猴子一样。桌子后还放着一根拐杖，老鬼子是个瘸子。前方的日军在向前推进，后方的治安就交给了这些鬼子中的老弱病残。

老鬼子身边站着一个人，穿着府绸汗衫，他一直对着老鬼子点头哈腰，一看就是汉奸。也只有没地位的汉奸，才会对鬼子这样陪着小心。

巷子口足有上百人，一个留着八字胡子的汉奸对着人群喊道："都排好队，等好记，皇军就给大家发良民证。敢有冒充良民的兵匪，杀无赦。"

我们排在队伍的后面，队伍慢慢地向前移动。我来到桌子前的时候，那个汉奸问我："叫什么名字？"

我说："叫呆狗。"

汉奸说："正名叫什么？"

我装着听不懂，问："什么证明？要什么证明？"

汉奸骂道："他妈的土老帽，住在哪里，干什么的？"

我说："给财东家熬活的，住在马巷。"

这个汉奸在一张纸片上写了"呆狗、马巷"，另一名长头发汉奸伸出手指，摸着我的手掌，突然大呼小叫："不对，不对，这只手不是长工的手。"

老鬼子摇摇晃晃站起来，旁边两名鬼子也拿着枪跑过来，我心想，坏了，这些狗日的把我认出来了。

第349章 拜师不成功

长头发汉奸邀功地对鬼子和八字胡说："这个人的手掌上没有老茧，他不是长工。"

我说："我不是熬长工的，我是在家里管理杂物的，挑挑水，扫扫地。"

八字胡盯着我看了好一会，他问："你家的主人叫什么名字？"

柴胡抢着说："张爱学。"

八字胡说："我没有问你，你抢着说什么。"

柴胡说："这是个刚从乡下来的瓜娃子，屁都不懂，我是管家，你问我。"

八字胡狠狠地训斥柴胡："马槽里咋伸进来一张驴嘴，我问你了吗？我问你了吗？他妈的你再多嘴，老子把你当兵匪抓起来。"

柴胡装着很害怕的样子，赶紧说："我不说了，我不说了。"

八字胡又面对着我，问道："你家主人在哪里？"

我说："听说打仗，他早早就带着家里人跑了，留下我们几个给他看门。"

八字胡说："你不是本地人，你是当兵的。"

我说："老总，您真会开玩笑，您看看我这个样子哪里像当兵的？"

八字胡说："你是外地口音，是当兵来到这里，部队被皇军打散了，你冒充百姓，哼哼，岂能骗过我的火眼金睛。"

我陪着笑说："老总，我今个第一次才见到枪，怎么会是当兵的？我家在河南，发了大水，全家都让水淹死了，我一个人讨饭到这里。"少年时代，我跟着师父凌光祖学习相术，也学会了他满口的河南话。河南人是中国的吉普赛人，每个省都能够看到河南人；河南话是北方最流行的方言，每个北方人都能听懂河南话。

八字胡对着我叫嚣："你家在河南？谁能证明？你给我找个证明的人出来。我看你就是一个兵匪。"

柴胡看到这里，走过去，从口袋里掏出一叠大洋，塞进了八字胡的口袋里，笑着说：“老爷家干粗活的一个下人，什么礼节都不懂，您老何必和他一般见识。”

八字胡说：“好的，好的，还是你懂规矩，算了，大人不记小人过。”

八字胡对长头发摆摆眼，长头发上前摸摸我右手的食指，没有摸出什么名堂，就对着八字胡点点头，让我过去了。八字胡把一张纸片发在我的手上，我看到上面写着“良民证。”

我知道这伙汉奸和日本人在寻找当兵的。如果是当兵的，经常开枪，右手的食指上就会有一层硬硬的老皮。没有这层老皮的，他们才会发给良民证。

那天，我、柴胡、赛哥都顺利领到了良民证。

在回去的路上，我悄悄地问柴胡：“你怎么知道这户人家的主人叫张爱学？”

柴胡说：“我在他们家的柜子里翻到一个包袱，包袱里是一大堆荣誉证。上面都写着张爱学的名字。这个人看起来是一个乡绅，德高望重，他还掏钱修桥修庙。”

我说：“既然是这样，我们就暂住在他家，东西也不损坏，等到他回来，我们就搬走。”

柴胡说：“是的。”

我问：“八字胡也知道张爱学的名字？”

柴胡说：“这些个汉奸基本上都是本地人，熟门熟路，本地有名望的人住在哪里，家里有什么人，他们都知道的。”

我说：“那个老渣保长怎么也当了汉奸？”

柴胡说：“保长是外地人，他是跟着人家做汉奸的，你看他跑来跑去，跑得满头发汗，看起来挺卖力。而人家八字胡和长头发坐在十字路口，风不吹雨不淋，还能捞点好处。”

我说：“如果这些汉奸只是想捞点好处费，我们就放过他们；如果他们还干坏事，就干掉他们。”

赛哥笑着说："那自然。日本人的话咱听不懂，想要给他们设套，还有点难度；想要干掉这些狗屁汉奸，还不是小菜一碟。"

我们回到院子，关上大门，看看左右无人，就搬开柴禾，揭开木板，下到了钱库里。

钱库里，大家都在焦急地等待我们。白头翁问："外面什么情况？"

我说："日本人和汉奸在登记人数，发给良民证。没有良民证的，不让出去。"

白头翁说："我们要是出去，他们也挡不住。"

我笑着说："良民证只能防住普通百姓，想要防住吃搁念的，根本不可能的。"

我们正在说话的时候，梨花走了过来，她对我弯下腰去，说："谢谢呆狗大哥。"

我看到梨花行走自如，感觉很神奇，她伤得那么重，怎么这么短的时间就好了？我再看海棠花，看到海棠花脚上的布片已经去掉了，而脚腕上的肿块，早晨还有馒头那么大，现在只有枣核那么大的一点点了。海棠花也能够站起来行走了。

我感到万分惊奇，就问白头翁："怎么会这样？不就是红小豆吗？怎么会怎么神奇？"

白头翁摸一把胡须说："红小豆是凉性，可以消肿化脓。"

我问："我小时候毛毛躁躁，经常就碰伤了，身上经常是肿块，那时候也不知道你这种办法。除了红小豆，还有什么什么办法能消肿的？"

白头翁说："办法多了，再给你说两种吧。一种是把清油涂抹在肿块上，慢慢揉，肿块就会慢慢消失；还有一种是把韭菜捣烂，抹在肿块上，肿块也会很快消失。但是有一点要记住，如果碰破了，就不能用捣烂的韭菜，不然就会一辈子给皮肤上留下绿色的疤痕。"

我问："那如果碰破了，该怎么办？"

白头翁说："办法也很多，最好是什么有什么，就采用什么。比如，身边有蜂蜜，就把蜂蜜吐在伤口上；身边有槐树，就把槐树枝烧成

灰，用清油拌上，涂在伤口上；身边是柿子，就用柿子蒂。”

我感到很奇怪：“柿子蒂怎么也能治伤？”

白头翁说：“柿子蒂也不是盖在伤口上的，要把柿子蒂研成粉末，洒在伤口上。这样伤口很快就愈合了。”

我越听越神奇，感到白头翁就是一本医药活字典。他居然能够懂得这么多的民间偏方。如果把他的这些本事学到手，以后走到哪里，就在哪里给人治病治伤，哪里的人都会尊敬你。

我想要跟着白头翁学医，又担心他不答应。就故意问道：“先生您今年高寿？”

白头翁说：“七十有二。”

我说：“自古人生七十稀，您满身的医药绝学，可一定要流传下去啊。为了国家，为了民族，为了国家和民族的千秋大业，您无论如何也要流传下去。”

白头翁突然听到我说了这么一大通莫名其妙的话，他一愣，问道：“你怎么了？说这个干什么？”

我问：“您有徒弟吗？”

白头翁说：“有啊。”

我问：“在哪里？”

白头翁说：“在京城。”

我说：“当今兵荒马乱，人人自危，您怎么就会多收几个徒弟，走到哪里，把您的绝学传授到哪里”

我看到白头翁脸上露出了微笑，他看穿了我的诡计，就说：“呆狗看起来呆，其实一点不呆，满肚子的弯弯肠子。”

我看到白头翁笑了，赶紧纳头就拜：“师父在上，请受徒儿一拜。”

白头翁说：“免了，免了，我可没有说要收你做徒弟的。”

旁边围观的人全都笑了。

事情到了这种地步，我也不管不顾什么脸面不脸面了，我跪在地上一个劲磕头，说道："师父大恩大德，徒弟永志不忘，为了国家民族，为了医学发扬光大，徒弟一定要学会师父的绝学。"

白头翁笑着说："说这些大话干什么？你如果能够干成几件大事，我自会收你为徒。办不成几件大事，那我自然就不能收你为徒。"

我说："请师父明示。"

白头翁说："我暂时还没有想起来。"

旁边围观的人又笑了。

这时候，门外突然响起了锣声，接着传来了保长的喊声："各家各户，都到巷口集合。各家各户，都到巷口集合。有不去的，立即烧毁房屋，赶尽杀绝。"

我从地上爬起来，看着柴胡。柴胡说："肯定又发生什么事情了。我们三个人走吧，都在日本人那里备案了。其余人留在钱库里，不要出去。"

第350章 陶丽被活捉

我们来到巷口，看到巷口已经围聚了上百人。巷口有一个戏台，戏台的木柱上绑着一个人，那个人头发很长，披散下来，遮住了面孔。从身材和装扮上看起来，她是一个女人。

女人的身边，站着两个日本人，端着长枪，像狼狗一样看着台下的人群。从戏台的一段，走上了八字胡，人群望着八字胡，一下子沉默了。

八字胡得意地摸着自己的胡须，指着那个女人喊道："这个土匪婆，无恶不作，和皇军作对，死有余辜。"

八字胡走过去，抓着那个女人脑后的头发，让她的头扬起来。我看到那个女人面容清秀，但是脸色蜡黄，下巴有一道瘀伤，手臂上也有伤痕，显然遭受了严刑拷打。那个女人睁开眼睛，平静地看着台下的人群，她眼光如水，看不到痛苦的神色。

突然，我大吃一惊，那是陶丽。就是当年在草原上，被我和原木解救

了的陶丽，那个和燕子一起被土匪追入山洞里的陶丽，那个南京方面派到赤峰寻找成吉思汗铜盔的陶丽她怎么会在这里？

八字胡抓着陶丽的头发，对着台下的人群喊道："有谁认识这个土匪婆，和她的同伙的，报告给皇军，皇军重重有赏。土匪婆被我们抓获了，但是她的同伙还逍遥法外，有谁能够报告她的同伙藏身地点，同样有赏。"

我心中既愤怒又忧伤，不知道陶丽怎么会来到这里，不知道她怎么被抓住，不知道她的同伙在哪里，他们会去营救她吗？陶丽不是土匪婆，陶丽一定身负什么重要使命来到这里的。

那天，八字胡在戏台上，说了很多皇军的丰功伟绩，说了中日亲善，同根同宗，说皇军来到这里，是为了解救受苦受难的劳动人民。人群中没有反应。

保长藏在人群中，他率先举起拳头高呼："皇军万岁，万万岁。"

几个汉奸跟着保长高呼："皇军万岁，万万岁。"

台上的八字胡也在高呼："皇军万岁，万万岁。"

但是，戏台下应者寥寥。保长卖力地回过头来，高声喊道："皇军就是我们的再生父母，是我们的救命菩萨。大家一起跟着我喊：皇军万岁，万万岁。"

然而，仍然是应者寥寥。

我看着这一幕幕，心中只想冷笑，按照江湖上的说法，保长和八字胡这些人都是托。"皇军"把大同城炸成了这样，让多少人流离失所，多少人背井离乡，多少人妻离子散，而现在你们竟然要让我们喊皇军万岁万万岁，只有猪脑子的人才会喊。

这一幕滑稽剧结束后，我们又回到了张爱学家。

我心中一直在牵挂着陶丽，不知道日本人会怎么折磨她。我又由陶丽想到了燕子，不知道燕子怎么样了。燕子如果也来到了大同，她会不会也遇到什么危险？

日本人越过大同，向南面的太原进攻，大同成为了后方，日本人和汉奸加大对后方的洗脑宣传，想让百姓都听信于他们，做大同亚共荣圈中听话的顺民。所以，这段时间，日本人对大同的管制也渐渐松懈。

白头翁和那几个女人可以在张爱学家的每间房子里出入，夜晚也可以在地面上睡觉，但只要听到有人敲门，就要赶快躲在地下室里。任何一个人，来到这户人家，看到屋子里有这么多的漂亮女人，都会怀疑的。

同样值得人怀疑的，还是那两具日本人的尸体。张爱学家院子尽管很大，但是所有地方都铺满了青砖和石板。如果起开青砖和石板，把尸体埋在地下，砖缝中的土灰就是崭新的，会让人生疑；如果一直放在粮仓里，也不现实，如果哪一天日本人挨家挨户征粮拉粮，也会露了馅。要把这两具日本人的尸体拉到城外掩埋，也不可能。日本人在城门口昼夜站岗，每个出入的行人都要检查形状。

目前，最急需的，是处理掉这两具日本人的尸体。

白头翁有办法。

白头翁说，有一种植物叫鸦胆子，有毒，熬成汁后，具有腐蚀性。只要把日本人的尸体放进鸦胆子汁水中，就会化掉，不留任何痕迹。但是，鸦胆子主要生长在南方，北方极少，只有在山巅上才会有少量。

我见过鸦胆子。小时候跟着长工去田地边玩，我看到一株翠绿色的植物，像小树苗一样，上面还结着绿色的果子。我刚要去采摘，长工就在后面抱住了我。他神色慌张地说，这是鸦胆子，有毒，要是把它的汁液挤出来，挨到哪里，化到哪里。我从没有听说过有这样的植物，就仔细分辨它的样子。所以，至今我还记得它的形状。

白头翁说，鸦胆子是南方植物，所以喜光，喜湿，在北方，它只会长在南面的山坡上，而且山下一般会有溪水。它对自然环境的要求很大，所以在北方很少见。如果要找到它，确实要花费一些时日。

我说，只要它有，我就一定能找到。

我想，这可能是白头翁给我出的第一道考题，只要我找到了，就会接受我的拜师。

我一直不知道陶丽关在哪里。有一天夜晚，我和柴胡溜了出去，我们沿着街边走着，走近了日本人的兵营。我们看到日本人把几个打得满身是血的人关进了兵营里。兵营是当初的大同中学。日本人来了后，学生们被强行解散，其实不解散，也没有老师和学生敢去上学了。日本人占领了大同中学后，就把这里变成了他们的兵营。

兵营的门口，有日本人拿着枪在站岗。兵营四周的围墙，拉上了铁丝

网；而且，我们透过校门，看到里面游走着几条狼犬。想要走进兵营，是一件很困难的事情。

陶丽肯定也被关押在这里。

可是，怎么才能救出她，我犯难了。

在高墙电网和荷枪实弹的日本人的守卫中，我所有的江湖经验，似乎都不管用了。

我来到城外采集草药，寻找那种能够将日本人化为烟雾的鸦胆子。

日本人在城门口设置了岗哨，每一个人出入的人都要遭受搜身，我的身上只有?头和绳索，我说我是出城打柴的。

我看到有两个人因为没有良民证，被装进了卡车车厢，拉进了城墙里。我还看到有一个背着粪笼的人，因为没有良民证，而向城外跑，被日本狼狗追上了，将他扑倒在地，压在身下撕咬。

日本人把中国人当成了出畜生，却还说建立什么大东亚共荣圈，我感到非常可笑。

整整两天过去了，我都没有见到鸦胆子。

第三天，我依然没有见到。那天，我来到了一座山岗上，远远看到远处升起了一层尘土。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就爬上了路边的一棵大树上。

远远地，我看到有两个人跑来了，一个长发披散，一个穿着日本军装。我仔细一看，看到那个长发披散的人居然是陶丽。陶丽怎么会在这里，而且怎么会和日本兵在一起？

我正在疑惑的时候，看到更远的地方，跑来了三名追兵，两个穿着日本兵的衣服，一个穿着府绸汗衫。而那个穿着府绸汗衫的，居然就是八字胡。

我一下子看明白了。陶丽和装扮成日本兵的同伙在前面逃，八字胡和两个日本兵在后面追。

他们都骑着马。马蹄踩踏在地面上，尘土飞扬。

陶丽的同伙手中拿着一支手枪，他一回身，枪声就响了，追赶的日本

兵中有一个人掉下马来。他想要再次射击的时候，没有子弹了。而追赶的那名日军举起小马枪，枪声响后，陶丽的同伙倒了下去。

陶丽从树下跑过去，十余丈外，就是追赶的日本人和八字胡。

第351章 跟踪八字胡

我决定帮陶丽一把。陶丽是燕子的朋友，燕子遇到这种情况，一定会帮助陶丽的。

我从腰间解下绳子，绑了绳套。那名日本人骑着马从树下跑过去的时候，我一抖手，绳套飞出去，紧紧地套在了日本兵的脖子上。我拉紧绳索，马向前奔跑，日本人像死猪一样从马上摔了下来。我收紧绳套，日本人悬空而起，他连挣扎的机会都没有，就翻了白眼。

当初和燕子在草原额吉家中的时候，我和燕子都学会了骑马，也学会了抛绳套。草原上的牧民，都能够用绳索和套马杆套狼。狼在高速奔跑中，他们骑马追赶，在马背上抛出绳套，一下子就套在了狼的脖子上。我虽然达不到这么精准的程度，但要套住骑在马上的人，完全是小菜一碟。

陶丽回身看到那名日本人悬空而起，就扭转马头，向着后面冲来。八字胡看到空中有人，陶丽又追过来，吓坏了，扭转马头，掉头就跑。他一溜烟地跑下了山坡，陶丽追之不及。

陶丽翻身下马，跑到了那名日本兵打扮的同伴跟前，看到那颗枪子从他的心脏穿过，他连一丝气也没有了。

陶丽失望地站起身来，她仰面朝向树顶，朗声说道：“感谢大侠救命之恩，小女子这厢有礼了。”

我哈哈大笑，从高高的树身上溜下来，对她说道：“你看看我是谁。”

陶丽的脸上满是疑惑的表情，她努力想了想，对着我摇摇头。

我说：“有一年，你来到赤峰认识了一个叫燕子的姑娘，你们”

陶丽脸上露出惊讶的表情，她说：“哦，你是呆狗？”

我说：“是的。 ”

陶丽高兴地说：“真没有想到会在这里遇到你，你怎么会在这里？”

我说：“我和几个江湖上的朋友来到这里，亲眼看到日本人攻破了大同。我在这里打死了两三个日本人。哦，你怎么会在这里？”

陶丽没有回答我的话，她满脸忧郁地说：“坏了，我和组织失去了联系，我变成了断线的风筝。”

我问：“什么组织？什么断线的风筝？”

陶丽说：“我是刺探日军情报的，我们都是单线联系。我的上级是一个叫老唐的人，在大同开着估衣铺。我去找他的时候，才发现估衣铺被日本人占了，老唐被捕了，而我也撞进了日本人的圈套里。在日军的兵营里，我始终没有承认自己的真实身份，所以日本人对我看守较宽松。今天早晨，来了两个日本宪兵装扮的人，要从兵营里提审我，说这是总部的命令。日本兵就放我们走。走出了兵营，这两个日本宪兵装扮的人才告诉我，他们是来营救我的。可是，就在我们快要出城的时候，与一队日军骑兵遭遇，这队日军中有刚才穿府绸衣衫的那个人，他留着八字胡须。他一看到我们，就对着日本人大喊大叫，日本人立即纵马扑向我们。我们只好逃出城门，拼命向城外跑。”

我说：“这个八字胡最坏了，上次发良民证的也是这个狗汉奸，我差点也被他抓走了。”

陶丽说：“我们逃出城门后，跑在后面的那个同伴说，他在后面阻挡这股日本骑兵，让我们快走。他还说，这个八字胡是本地人，以前也做侦缉工作，日本人一来，他就投靠了日本人。估衣铺就是他出卖的，我们很多人都被抓走了。八字胡是叛徒。”

原来是这样啊。

陶丽接着说：“那个同伴对我说，一定要赶快干掉八字胡，留着他，是个祸患。他说完后，就下马阻击日本兵，我看到他一连打死了好几个日本骑兵，然后骑着马走上了一条岔道。他是想把日本人引开，可是，日本人在后面打中了他，他掉落了悬崖下。”

陶丽是特工出身，这两个同伴肯定也是特工出身，他们果然都出手不凡。

陶丽说：“日军骑兵继续向我们追赶。我们沿着山路，跑到了这里，没想到会遇到你。”

我指着躺在地上的那个日本宪兵装扮的人问道：“这个人你认识吗？”

陶丽说：“不认识。但是我们对好了暗号，就知道是自己人。现在，估衣铺因为八字胡的告密，遭受了破坏，这两个同伴又都牺牲了，我不知道该去哪里，该和谁联系，谁会来找我，在哪里寻找。我不知道该怎么办。”

我说：“你不是在南京吗？你回到南京不就行了，你的身份自然就明了了。”

陶丽说：“南京沦陷了，我们特工科都不知道去了哪里，我要找也没地方找。”

我说：“我们住在城里马巷一个名叫张爱学的富豪家中，富豪逃跑了，家里有很多空房子，你不妨跟着我回去吧。”

陶丽说：“这几天城里搜索正紧，你先回去吧，我会去城里找你的。”

没有找到鸦胆子，我回到马巷的张爱学家，说起了遇到陶丽的事情，还说了八字胡叛变投敌的事情。

我说：“一定要尽快干掉八字胡，不然，更多的中国人就会遇害。如果不干掉八字胡，陶丽就不能回到大同。”

事实上确实是这样。如果陶丽回到大同，随时都会被八字胡认出来。

柴胡说：“八字胡投靠了日本人，手里有枪，身边有警卫兵，我们怎么才能接近他？”

赛哥说：“这个难度确实比较大，要干掉一个江湖败类，比较容易，要干掉八字胡，很不容易。”

白头翁说：“大家一起想想办法，办法总比困难多。各人发挥各人的特长，集思广益，三个臭皮匠，还赛过一个诸葛亮呢。”

我问：“八字胡有什么爱好？”我想起了当年三师叔说过的一句话，每个人的爱好都是他致命的弱点，每个人的爱好都能够让他致命。

赛哥摇摇头，柴胡也摇摇头。

我说：“我去侦察查看，看看白头翁都有什么爱好。只要找到他的爱好，就能找到他的突破口。”

第二天，我出现在了大同街头，我袖着双手，穿着一件破烂的夹袄，见到地面上有谁丢弃了烟头，就赶快捡起来抽两口。这样一身打扮，加上这样的嗜好，谁都会认为是最为卑贱的流浪汉。没有人会正眼瞧一眼，包括那些日本人和汉奸。

我在街头上等待八字胡的出现。

我的前方，就是昔日的大同中学，现在的日本人的兵营。我在兵营门口，看到过那个瘸腿的老鬼子，他拄着一根拐杖，走起路来一脚高一脚低，扭动着肥胖的身体，就像一只大虾一样。我在那里，还见到过保长，保长像个小丑一样，当他没有看到日本人的时候，他就趾高气扬，一个腋下夹着公文包，一个腋下夹着文明棍，满脸小人得志的神情；而当日本人在他的视线里出现的时候，他立即就换上了谄媚讨好的微笑，让在路面，让日本人先通过。我还看到一个卖香烟的孩子走上前去向保长兜售香烟，保长拿了一盒香烟，没有付钱，就扬长而去；卖香烟的孩子追着他要钱，他举起文明棍抽打孩子，吓得孩子落荒而逃。

保长的身边没有警卫兵，要收拾他实在太容易了。可是，我的任务是先干掉八字胡，让保长再多活几天。

一直到第四天，我才看到了八字胡出现。

八字胡一出现，我立即藏在了一堵断墙后，透过砖缝盯着八字胡。

八字胡的身后跟着另外两名汉奸，两名汉奸的腰中都别着盒子枪，他们不离八字胡的左右。

八字胡走进了日本人的兵营里，大约呆了一袋烟功夫，又走出来了。八字胡和两个警卫兵走在前面，我远远地跟在后面，左顾右盼，寻找着地上的烟头。我很想捡拾地上的破烂，可是那时候的人都很穷，一条裤子都要补了又补，哪里会有舍得丢弃的东西？

我跟着八字胡，看到他走进了一座院子，那座院子门口挂着木牌，上面写着：晋北自治政府。我想要跟进去，但是看到门口站着两个持枪的汉奸，只好停住了脚步。

我坐在“晋北自治政府”院子的对面，靠着一面土墙，装着晒太阳。我看到八字胡走上了二层楼房，从裤兜里取出钥匙，打开了最里面的一扇房门。那是他的办公室。

知道了他的办公室，我就能找到他的软肋。

第352章 虎骨是假的

和日军兵营比起来，晋北自治政府就要宽松很多。 白天，那两个拿着枪的警察站在门口，形同虚设，我看到很多穿着光鲜的人穿过大门，径直走进去，他们对警察看也不看一眼；而到了夜晚，大门关闭，但是那种铁栏杆的大门照样形同虚设，任何一个成年人都能够在夜幕的掩护下，翻身而入。

晋北自治政府大院里有好几排二层楼的房子，白天的时候，每间房子里都有人，还有来到这里办事的人。而到了夜晚，大院里人去楼空，只有夜风掠过树梢的沙沙声，在空荡荡的院子里回响。

这一天下午，在快要下班的时候，我衣着笔挺地昂首走进了政府大院，没有人拦我。大院的后面有一片小树林，小树林中是厕所。我装着上厕所，看看周围没有人，三下两下就爬上了一棵大树，藏身在树枝间。

黄昏来临了，大院里的人都匆匆忙忙地离开了那座院子。八字胡也离开了。八字胡一走出大院，立即就有两名警卫兵跟在他的身后。我想，八字胡一定在这座院子里担任着什么重要的官职。

夜晚来临了，月亮升上来，院子里空无一人，就连门口的两个岗哨也撤走了，代之而来的是两个大灯笼，挂在门口，在夜风中轻轻摇晃着。

我爬上了二楼，走到了最里面的那间房屋，从口袋里掏出细铁丝，打开了房门。月光从窗棂透进来，房间里的一切都显得模糊而不真实。

房间里靠墙摆着一张桌子和一把椅子，桌子上放着一沓纸张，纸张上写满了字。 抽屉没有上锁，里面放着一叠纸币。除此而外，房间里再没有什么值得关注的东西。

我把那沓纸张和那叠纸币装在腰间，用裤带勒紧，然后离开了。

大街上冷冷静静，透着一股萧杀。自从日本人来了后，人们平静的生活被打破了，没有人再敢夜晚上街，就连响了几百年上千年的梆子声也消失了。夜晚的街道上，经常会有枪声响起来，那是日本人对着可疑的目标放枪。

我走在墙壁的阴影中，观察着四周，像一只行走在夜色中的猫一样。

我走到一处拐角的时候，突然听到隐隐约约有说话声传来。

说话声是从一间房屋传来的，房屋外有院子，院门口有柳树枝编成的栅栏门。多年的江湖生涯让我养成了异常警觉的习惯，我想听听他们在说什么，就一个纵身，翻过了院墙，溜到了那间房屋的窗下。

房间里有两个人在交谈，一个声音苍老，一个声音年轻。他们操的是东北口音。

年轻的说："我们初来乍到，对大同不熟悉，卖虎骨，会有人买吗？"

年老的说："怎么没有人买？只要功夫下到了，就不愁没生意。"

我一听，知道这两个人是吃搁念的，他们挑方卖药，这一行在江湖八大门中属于皮门。大街上卖大力丸的、卖虎骨的、卖麝香的、卖祖传中药的，都属于皮门。

年轻的问："怎么下功夫？"

年老的说："这是有窍门的，圆粘子、卖钢口、啃条子、转包口，你把这些技巧掌握了，就有用不完的钱。"年老的都说的是皮门行话。挑方卖药，就是在街边摆一个地摊，把药物拿出来，通过言语吸引观众，让观众购买。而如何把观众吸引了，如何让观众掏钱，这就是窍门。圆粘子，就是设法招徕行人；卖钢口，就是抑扬顿挫的说话技巧；啃条子，就是说病因；转包口，就是转到自己要卖的药物上。凡是挑方卖药的，只要能够掌握了这四点，自然就会有人排队买药。

比如，挑方卖药的站在街边，看着行人说："南来的，北往的，扛包的，挑担的，手拉着手恋爱的，吃饱喝足打嗝的，都到我这儿看一看"这个就叫圆粘子。"初到贵地，人地两生，仰仗各位捧场，有钱的给个钱场，没钱的给个人场"这叫卖钢口。"邻村老宋，腰酸腿疼，床上不行，这是为啥子？肾虚"这叫啃条子。"男人最喜欢女人说，我要；男人最怕女人说，我还要。我的药神奇无比，女人想要几次给几次，想要多少给多少"这叫转包口。

这个年老的，真是一个老江湖。

年轻的说："爹呀，我跟着你卖了这么些年虎骨，我们家哪里来这么多名贵玩意？"

年老的说："说你傻，你还真傻。我们东北人到了关内，只要是挑方卖药的，都卖的是虎骨，你想想，能有多少老虎让你卖？这种玩意

儿，祖祖辈辈卖了几百年，再多的老虎都死光卖光了，哪里还轮得上我们卖？这些玩意儿都是假的。”

年轻的说：“咦，怎么是假的？”

年老的说：“这话只能你知我知，不能再让第三个人知。所谓的虎骨，其实是骆驼的后腿骨；所谓的虎筋，其实是牛筋。把骆驼后腿骨和牛筋，用老胶粘在一起，然后把骆驼后腿骨雕刻成虎爪的样子，放在火边烤，烤上几个时辰，骆驼骨头里的油就烤出来了，看起来油光铮亮，像真的虎爪一样。”

我在外面听着，终于听明白了。这些年，每到一地，都能看到有操着东北口音的人，在街边摆摊卖虎骨。卖得非常贵。东北有东北虎，所以摆摊的人都会操着东北口音。人们传说虎骨治百病，阳痿早泄、腿寒肾虚、肠胃阻梗它都能治。所以，就有人愿意掏大价钱来买。摆摊的人用锯子锯下一小块，像称量药材一样用戥子称，一块骆驼后腿骨假冒的虎骨，要卖到一群骆驼的价钱。

房间里的父子俩说着说着，就睡着了，我翻墙离开。

回到我们住宿的张爱学家，已经到了后半夜。担心灯光会被巡逻的日本兵发现，我悄悄来到了地下室，关上木盖，点亮油灯，从怀里拿出那沓纸张，一看，大失所望。那是八字胡写给日本人的文件，里面介绍的是大同的基本情况。而那叠钞票全是面值一百元的，上面印着“冀东银行”。这样的钞票我还没有见过，肯定也无法使用。后来，我才知道，这是日本人和汉奸准备在大同地区推行这种“冀东银行”的钞票，拿了一部分样品，放在八字胡这里。

从这份文件和这叠钞票上，看不出八字胡有任何爱好。看不出他的爱好，我们就找不到突破口；找不到突破口，我们就无法下手。

疲困袭来，我在地下室沉沉睡去。

也不知道睡了多久，外面传来了咣咣的锣声，保长的破嗓子隔着木板缝隙传进来，他喊道：“天皇生日，大庆三天，会吹拉弹唱的，一技之长的，都来戏台报名，选中表演的，皇军重重有赏。”

我一激灵，一下子醒过来了，我想起了会变魔术的赛哥。

我从地下室里爬出来，看到柴胡和赛哥正站在屋檐下，焦急地望着院门，院门在里面关着。他们一看到我，就跑过来，抓住我的手臂说：“你怎么冒出来了？你什么时候回来的？我们正准备去外面找你

呢。”

我简单说了昨晚偷窃八字胡的事情，他们听我说完，脸上都带着失望的神色。

我对赛哥说：“保长在外面喊报名表演呢，你怎么想的？”

赛哥说：“我刚才还在和柴胡商量着，我想要报名参加。天皇的生日仪式，前来的必定是方方面面的头面人物，我们趁机也能摸摸他们的底细。我们整天躲在这座院子里，也不是一个办法。”

第353章 八字胡中计

柴胡说：“我们要出去做点什么营生，把人分流出去。我们这一大院子的人，男男女女，老老少少，都呆在一起，如果日本人和汉奸突然有一天进来盘查，一定会露馅的。”

赛哥说：“到狗日的天皇生日那天，肯定会来很多人，我们瞅瞅机会，看看会有什么机会，做点营生，避免日本人和汉奸怀疑。”

柴胡说：“是的。”

赛哥又问：“呆狗，你是怎么想的？”

我没有回答，赛哥推了我一把：“呆狗，你想什么呢？”

我想起了三师叔当年给嘉兴镖局栽赃的事情，三师叔用一招漂亮的借刀杀人，把嘉兴镖局送进了监狱。我想，我何不也用这个计策，把八字胡干掉！

我说：“我们快点进房间，我想起了一个好计策。”

赛哥和柴胡跟着我进了房间，房间里，白头翁正在收拾东西，准备和那几个女子躲进钱库里。因为他们都没有良民证，为了躲避日本人和汉奸的突然盘查，到了白天，他们不得不躲进钱库里。

我问：“如果狗日的天皇生日那天，要在戏台上庆祝，八字胡会不会到场？”

柴胡说：“那是肯定的。这种跟屁虫，怎么会错过这种表现的机会。”

我说："只要八字胡来，就好办了。我想到了一条妙计，可以干掉八字胡。"、

他们很感兴趣，立即围聚过来。

我说："八字胡和一群日本兵去追赶陶丽，日本人都死光了，陶丽还没有捉到，回到城里的，只有八字胡一个人。我昨晚去八字胡的办公室，偷到了他写的一份厚厚的材料，里面是详细向日本人介绍大同的情况。我知道这是八字胡亲手写的，因为我见过八字胡登记我的名字：呆狗。我在这份厚厚的材料中找到一个呆字，一个狗字，发现和他那天发良民证的时候，所写的字迹一模一样。"

赛哥问："然后呢？"

我说："我伪造一份情报，用八字胡的字迹，上面写：女人已经救出，日军骑兵被我引入陷阱，无一逃脱。请求组织再给我新的任务。这份假情报，设法让日本人看到。"

白头翁听到我这样说，放下了手中的被褥，他赞赏地说："呆狗这个计策大妙。但这份假情报需要改动几个字，后面改成天皇大庆，日军首脑云集戏台，请派人轰炸。"

柴胡说："非常好，这个计策越来越完善了。日本骑兵没有一个回来是事实，日本首脑汇聚戏台还是事实。两个事实互相印证，日本人绝对不会怀疑是假情报了。"

我说："这个计策虽然好，但关键的一步是，要让日本人看到这张纸条，而且还要让日本人无意中看到，这样日本人才不会怀疑。"

赛哥大笑道："到了这一步，我就能帮上忙了。这个连环计，保证能送了八字胡的性命。"

我说："八字胡一死，陶丽就可以进城了。陶丽这个女人不一般，她受过专门的特工训练，现在没有人和她联络，她也不知道联络谁，南京都被日本人占了，她回不去了，成了断线的风筝。我们把她吸纳进来，好好干一番大事情。"

他们都表现得很兴奋。

当天中午，我找到两片纸，在地下室里写了两张便条。

一张是柴胡手写的："近期工作成绩显著，已报请上级给与嘉奖，并

升你为上校，任命书即将到达。”

另一张是我拿着八字胡的材料，从上面一个个找到需要的字，然后模仿他的字迹所写的：“玫瑰已顺利送出，日骑遭伏击。天皇生日，日酋云集，请派人爆炸之。”

我把这两张便条折叠起来，准备找个机会，放在八字胡的口袋里。

赛哥从外面走了进来，他从口袋里拿出一枚麻铜钱，也让我想办法放在八字胡的口袋里。

当天下午，赛哥出去找到敲锣的保长，他说自己会变魔术，愿意在天皇生日那天变魔术，以博皇军开心。

天皇的生日很快就到了。

戏台子上挂起了帷幕，保长敲着锣，让所有人都出去观看节目。其实，自从日本人走进了城中，高压盘查，突审搜身，大家都活得很压抑，也很紧张。现在终于有了一个放松的机会，大家巴不得出去观看，管他是天皇的生日还是天狗的生日。所以，保长的锣声在巷道里响了第一遍，戏台子下就围得人山人海。

观众早早来到后，日酋和汉奸头目才姗姗来迟。走在最前面的，是那个瘸腿的老鬼子，他咬着腮帮子，身体虽然起伏着，但却端着脸，一副走上刑场的模样。十几位日酋走过后，后面才是点头哈腰的汉奸头目，他们弯腰曲背，小里小气，就像偷偷溜上街的老鼠。

保长的级别还不够参加这次“盛会”，他没有资格坐在台下，所以只能敲着破锣在巷道上吆喝。

汉奸头目走近后，台下突然有两个人打起来，人群呼啦一下拥过去观看，把汉奸队伍挤得歪歪斜斜。我趁机冲上去，碰了一下八字胡。八字胡恼怒地看着我，握住腰间的王八匣子：“奶奶的，你想死？”

我赶紧向八字胡鞠躬致歉，说：“没看到，对不起，对不起。”

八字胡踢了我一脚，我趁机跑远了。

两个打架的人也钻进人群中逃走了。会场上的气氛又恢复了平静。

有一个日本人走到了台上，做出了让大家起立的手势，然后，就响起了音乐，日本人都在唱歌。那首歌真难听，就像我们这里办丧事的时

候子女哀嚎一样，慢慢腾腾，凄凉哀伤，就像他爹他娘都死了一样。

哀乐结束后，开始了表演节目，有唱歌的，有跳舞的，不大一会儿，我就看到赛哥登场了。

赛哥身材高挑，穿着西装，英气逼人，满脸自信，他一走上来，就获得满堂彩，人群中轰然叫好。

赛哥围着戏台转了一圈，然后拿出一盒火柴，一根蜡烛，点燃蜡烛，放在戏台中间的桌面上。人群静寂了，屏声静息，都想看看接下来会发生什么。

赛哥一口吹灭了蜡烛，可是，就在他刚刚转身的时候，蜡烛居然又点燃了。

人群中发出了一阵惊讶的叫声。

赛哥也是满脸惊讶，他再次吹灭蜡烛，可是刚刚转过身，蜡烛又点燃了。

赛哥脸上是大惑不解的神情，观众脸上也全是大惑不解。前面有一个胖鬼子突然哈哈哈大笑起来，声音难听得像蛤蟆叫一样。他为蜡烛的恶作剧而放声大笑。

赛哥的这个节目刚刚结束，台上又多了一个人，他是个矮个子。

这矮个子也是西装打扮，他在台上一亮相，就从口袋里拿出了一枚鸡蛋。鸡蛋夹在他的手指间，左右旋转，让所有人都看到这只是一枚普通的鸡蛋。

矮个子把鸡蛋放在桌面上，然后端起了蜡烛，凑近鸡蛋，然后又移开。就在这时候，奇迹出现了，鸡蛋竟然跟着蜡烛向前滚动。

矮个子把鸡蛋移回去，放在远处。可是，鸡蛋还是向着蜡烛的方向移动，显得非常顽固。

坐在前排的胖鬼子再次开心地大笑起来。

台上，赛哥不服气地盯着矮个子，矮个子也不服气地盯着赛哥。两个人大眼瞪小眼，在台上转着圈，就像两只相斗的公鸡一样。现在，谁都看出来了，这两个人是在打擂台赛。

台下的观众轰然叫好。

赛哥从衣兜里扯出一卷白纸，全部撕烂了，放在烛火上点燃，然后，所有人眼看着他把火苗和纸灰吞到了肚子里。

台下的观众一齐发出咦的惊叫声。

赛哥吞完了纸灰和火苗后，拍拍肚子，似乎很香甜。然后，他侧对观众，把手伸到了嘴巴里，所有人都看到，他居然又把纸卷从嘴巴里抽了出来，他不断地抽，不断地抽，纸卷源源不断，无穷无尽。

台下一齐鼓掌。

矮个子很不服气地盯着赛哥，他从口袋里拿出了三枚铜钱，把铜钱夹在指缝里，握紧拳头，让所有人都能够看到他的指缝间，确实夹着三枚铜钱。然而，就在他张开手掌的时候，三枚铜钱全不见了。

台下又是一片惊呼声。

矮个子挑衅地看着赛哥。

赛哥手心中也握着一枚铜钱，让所有人看到。然后，他右手抛向空中，左手指向空中。所有人都看着空中，然而看到空中什么都没有。人们的眼光又落在了赛哥的身上，赛哥张开手掌，手掌中没有铜钱。

铜钱去了哪里？人们都惊讶地问。

赛哥的手指指向了八字胡。

胖鬼子兴高采烈地站起来，他要亲自搜八字胡的身，看铜钱是不是在他的身上。

第354章 陶丽的使命

八字胡不明所以，刚才赛哥表演魔术的时候，他根本就没有留意台上的魔术表演，他一直在留意瘸腿鬼子和胖鬼子的表情。他陪着小心，察言观色，两个鬼子笑，他也赶紧笑；两个鬼子不笑，他也不敢笑。至于两个鬼子为什么笑，为什么不笑，他根本就不关心。

现在好了，胖鬼子要搜他的身，他还不知道为什么会搜他的身。他脸

上是僵硬的表情，僵硬得像一朵塑料花。胖鬼子示意他站起来，他赶紧站起来；胖鬼子让他举起手，他赶紧举起手。他不知道胖鬼子为什么要让他这样做，但是他也不敢不这样做；她不但这样做了，而且还要微笑着这样做。

胖鬼子招招手，戏台边缘跑来了翻译官，翻译点头哈腰，腰身弯成了虾米。

胖鬼子在八字胡的身上搜着，搜出了一把钥匙，他把钥匙交到了翻译官手中，翻译官赶紧捧在手中。胖鬼子又在八字胡的身上搜着，搜出了一个钱夹子，胖鬼子打开钱夹子，看看里面，看到有一张女人的照片。胖鬼子拿着照片吻了一口，然后恶作剧地笑着，八字胡也赶紧笑着。

然后，胖鬼子就在八字胡的裤子口袋里搜出了两张不同质地的纸张，和一枚铜钱。胖鬼子打开纸张，他只看到上面有汉字，但是他一个字也不认识，他就把纸张交给了翻译官，然后兴高采烈地举起了铜钱。

在场的人一齐发出了惊叹声。

胖鬼子拿着铜钱，摇摇晃晃地走出来，想要交给台上的赛哥。突然，翻译官拉住了他，在他耳边低语几句。胖鬼子脸色大变，他回过身来，用鹰一样凶狠的眼睛盯着八字胡。八字胡还是不明所以，脸上带着虚假的微笑，但是他已经笑得极为勉强，极为胆怯。

胖鬼子走过去，抓住八字胡的肩膀，一个背身摔，可怜的八字胡像装满了玉米的麻袋一样，重重地倒在地上。

八字胡爬起来，脸上是可怜巴巴的表情，他压根儿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压根儿不知道胖鬼子为什么说变脸就变脸。可怜的八字胡呜呜地哭着，满脸都是泪水。

胖鬼子还嫌不过瘾，他再次抓住八字胡，一弓腰，八字胡的身体就像风筝一样飞了出去。飞过了两排人的头顶，倒在了戏台边。

这下，八字胡再也站不起来了，他倒在地上，抱着头哭。

刚才还是一片热烈祥和的气氛，可是因为胖鬼子用柔道技法两次摔倒了八字胡，会场的气氛一下子大乱了。远处的鬼子吹着口哨，向这边跑过来；近处的百姓惊慌四散，鬼子拦也拦不住。

翻译官跑到了瘸腿老鬼子的身边，向他说了几句。老鬼子立即举起来

拐杖，叽里咕噜说了一通，翻译官站在了高处，高声喊道："快快关闭城门，不要放走一人。"

赛哥和那个会变魔术的人都从台上跳下来，钻入了人群中，我在后面追着赛哥。我们担心会有特务或者汉奸追踪我们，没有跑向马巷，而是跑向了一座废弃的关帝庙。

我想，翻译官和瘸腿鬼子一定相信了那张纸条上的话，以为八字胡真的有同伙。

我们跑进了关帝庙，看到身后没有人追赶，就关起门来，捂着嘴巴大笑。胖鬼子摔八字胡那两下真是干净利索，看来，八字胡回去即使死不了，也要脱层皮。

我们笑够了，通过庙门缝隙，看到庙门前空无一人，没有什么危险，就准备打开庙门回去。

突然，关帝庙里传来了说话声，一个声音在我们身后说："连环妙计真毒辣，杀人不见一滴血。"

我悚然回头，没有看到人。赛哥也惊慌四顾，没有看到人影。

关帝庙里又传来了说话声："借刀杀人，阴险无比。明暗配合，绝妙无比。先派窃贼栽赃，后派杂耍指引。纵然诸葛亮再世，刘伯温重生，也难以想出这样的妙招。佩服，佩服。"

我和赛哥面面相觑，我们自以为这个连环计策神不知鬼不觉，没想到被人看破了。这个人到底是什么人，是敌是友，我们都不知晓。而他却对我们了如指掌。

我说："朋友，请现身。"

那个声音说："速速去向皇军自首，免得皇军动手。"

我一听他这样说，判断对方可能是敌人，我向两边张望，看着能有什么称手的武器。墙角有一块老砖，我走过去，拿在手中。老砖非常沉重，摸在手中沉甸甸的。那时候的老砖比现在的砖头要大很多。

赛哥盯着关帝庙，一言不发，突然，他一抖手臂，一串火焰激射而出，夹杂着荜拨的声音，扑向关羽塑像后面。阴暗的关帝庙突然变得异常明亮。关羽塑像后走出了一个人，哈哈大笑。

我一看，她居然是陶丽。

我长长地吁了一口气，把老砖扔在了墙角。赛哥也将火焰收回到衣袖中，茫然地看着陶丽，又看着我。

我对赛哥说："这就是我给你说过的陶丽。"

陶丽一身男人打扮，看起来英俊挺拔。陶丽自小在城市长大，她和农村长大的人不一样，她的身上有一种超然洒脱的气质。这可能就是传说中的大家闺秀。

那天，我们一个跟着一个，一个距离另一个有几十丈，回答了马巷。

陶丽的到来让所有人都感到很惊异。柴胡从来没有看到过一个女人可以这样英气逼人，可以这样顾盼生辉，柴胡看着陶丽，半天也没有说一句话。陶丽的美丽，从柴胡看到她的第一眼起，就将凶悍的柴胡征服了。

白头翁看着陶丽，脸上是慈祥而笑眯眯的神情。那几个女人望着陶丽，满脸都是羡慕与嫉妒。

我问陶丽："你怎么混进城里来的？他们到处在抓你。"

陶丽望望那几个女人，没有说话。陶丽早就看出来那几个女人的身份，做那种职业的女人，和做过那种职业的女人，身上总有一股妖媚之气，让人一眼就能够看出来。

我知道陶丽不便开口，就将她带到了楼上的房间里。在这里，可以看到整条马巷。马巷的街道上，有几个人在挑着担子行走，而巷口，有两个背着枪的鬼子，在盘查行人。

陶丽问我："这几个女人是妓女，你怎么能和他们在一起？他们为什么会在这里？"

我简单说了日军轰炸大同那天的事情，说了我们在粉巷救出了这几名妓女。陶丽说："自古戏子无义，婊子无情，你们怎么能够和这样的人在一起？你们的事情早晚要坏在这几个女人身上。"

我说："那怎么办？她们和我们住在一起，我们做过的事情，她们早晚都会知道的。"

陶丽说："好办，拉她们上船，只要登上了同一条船，就不怕她们不

就范。”

我问：“怎么拉她们上船？”

陶丽说：“我有的是办法。”

我们正说着话，柴胡走了上来。他看着陶丽，想要说什么，却又不知道该说什么，只是舔着嘴唇。我知道柴胡喜欢上了陶丽，那时候，我第一眼看到燕子的时候，也是这样的神情。

可是，柴胡是大同跑江湖的，陶丽是南京方面派出的特工，他们的差距实在太大了，柴胡喜欢陶丽，会不会自找苦吃？

我问陶丽：“你在南京，怎么会来到大同？”

陶丽说：“我负有使命，要干掉那个瘸腿鬼子。”

我问：“瘸腿鬼子是谁？”

陶丽说：“他是日军留守大同的警备司令，在中国做了十年特务，曾是阎老西的高级参谋，潜伏山西十年，对山西极为熟悉。干掉他，就相当于干掉日军一个师团”

陶丽正说着的时候，我突然看到马巷的街道上跑来了几队日本兵，他们背上的枪刺在阳光下熠熠闪光。接着，楼下响起了激烈的叩门声。

日本人要来搜查了，我突然想到钱库里还有两具日本人的尸体，院子里还有这么多妖艳的女人，还有南京派来的特工陶丽，怎么办？

第355章 拉妓女上船

马巷里家家户户都响起了叩门声，日军开始了全城大搜查，他们真的相信有八字胡的同伙混入了城中，准备接受八字胡的情报。

女人们从房间里跑出来，她们像一群受惊的麻雀一样搜出乱窜，钱库口对着柴禾，门外的叩击声急如星火，一声赶着一声，还夹杂着日本人的叫骂声和用枪托砸门的声音，这么多人，想要躲进钱库去，已经来不及了。

陶丽脸上阴冷如铁，她对我说：“慢慢过去开门，不要慌张，见机行

事。”

陶丽走到了楼下，我也跟到了楼下。陶丽指着那些马蜂一样慌乱的女人，又指指后面一间打开的房门。女人们争先恐后地奔了进去，陶丽也走了进去。

我看到她们都走进了那间房屋，这才走到院门后，打开院门。

院门一打开，就走进了两个气势汹汹的鬼子，两个都黑得像焦炭一样，想来他们在日本也是普通打鱼的渔民，到了中国，穿上这身黄皮，就耀武扬威，不可一世。

前面那个鬼子嘴角有条刀疤，刀疤很丑陋，一直挂到了腮帮子，显然是被中国军人的大刀砍伤的。他到我现在才来开门，就怒气冲冲地踢了我一脚，我一躲，他没有踢上。

刀疤恼羞成怒，端平步枪，向我扎来。我一闪身，抓住了枪身，当时脑袋一热，就和他争抢起来。当初去西北走镖的时候，我尽管跟着小眼睛没有学多少功夫，但是就我学到的功夫，对付一个拿着器械的人，还是可以的。

另一个鬼子看到我和刀疤拉拉扯扯，一步跨进门槛，端着刺刀向我刺来。我和刀疤纠缠子在一起，躲无可躲，就在那把刺刀快要刺刀我的身体时，白头翁过来了，他一把推开我，对着两名鬼子又是作揖，又是赔笑脸。

两名鬼子气哼哼地看着我，余怒未消。

柴胡走过来了，他对着两个鬼子连连作揖，满脸堆着谄媚的笑，嘴上却在骂着：“操你的妈的逼，有胆量把枪放下，老子一个对你们两个，把你们的脑袋拧下来当尿壶。”

两个鬼子看到柴胡满脸都是笑容，脸上的怒气也渐渐消散了，他们对着柴胡连连点头。

我也走上一步，对着两名鬼子作揖鞠躬，笑容满面，嘴上却在骂着：“你娘是个老妓女，你爹是条老黑狗，老黑狗干了你娘，生下了你。”

两个鬼子看到我对着他们鞠躬，脸上有了一丝笑容，他们对着我点头，表示赞成我说的话。

这时候，赛哥也走了出来，他手中捧着良民证，让两个鬼子查验。他边笑眯眯地看着鬼子，边嘴巴里骂着："我干你奶，干你娘，干你妹，你们家所有女性，无论老少，都撅起屁股让我干，我一个人干你们家女性，你们没有意见吧？"

两个鬼子看到赛哥有良民证，又看到赛哥对着他们点头哈腰，他们觉得很受用，也礼节性地对着赛格点头。

赛哥笑着说："看你们两个长得猪头猪脑这种样子，你们家的女人肯定都是丑八怪。你们家的女人脱了裤子让老子干，老子都不愿意干。老子干你们家的女人，她们就是占老子的便宜，老子才不乐意呢。你们说是不是？"

两个鬼子又对着赛哥点头。

白头翁听我们骂两个鬼子，一贯严肃的脸上也有了笑容。但是，他的笑容转瞬即逝，他担心后院房间里有那么多的女人，会被鬼子发现。

两个鬼子看到院子里的我们对他们礼貌又加，也慢慢放松了警惕，他们把枪背在了后背上，向四周观望。

我们最担心的是这两个鬼子发现了陶丽和那几个女人，然而，谁也没有想到，陶丽居然从后院那间房屋里走出来，她摘掉了帽子，满头的乌发披散下来，显得风情万种。

陶丽装着她没有看到日本人，她径直走到了前院和后院连接的月亮门下，突然她看到了两个日本人，脸色大变，急忙转身，走向了后院那间敞开房门的房间里。

两个鬼子突然看到这么漂亮的女人一闪而过，立即兴冲冲地追上去。

陶丽走进了那间房屋，两个鬼子也走进了那间房屋。我们跟着走了过去，突然看到房门从里面关上了。

现在，房间里只有两个荷枪实弹的鬼子，和几个手无寸铁的女人。

柴胡涨红了脸，书中拿着一把铁叉，想要破门而入，被我和白头翁拦住了。我知道陶丽是故意为之，白头翁也看出来了。

陶丽是高级特工，经常独自执行任务，以陶丽的身手，对付这两个蠢猪一样的鬼子，绰绰有余。

我担心门外还会有鬼子走进来，就对赛哥摆摆眼。赛哥心领神会，他拎了一把铁锨，走到了院门后，如果再有单个的鬼子走进来，就像拍蚊子一样，一铁锨拍死他。

我和柴胡紧张地站在窗外，伸长耳朵听着房屋里的动静。我先听到两个鬼子欢快的说话声，接着是陶丽的笑声，和另外几个女人惊恐的咿呀声。然后，房间里响起了有人倒地的噗通声。两声噗通，表示两个人倒地了。

我不知道是谁和谁倒地了。但不论是谁倒地了，我们都应该进去看看。

我们走到了房门前，刚准备敲门，房门就在里面打开了。我看到两个鬼子倒在地上，两个都是赤身裸体，刀疤捂着裆部，另一个一动不动。

陶丽一手拿着一杆步枪，把另一杆步枪交到了杏花的手中，逼着她去扎刀疤。人高马大的杏花脸色苍白，不敢伸手接枪。倒是身材娇小的海棠花伸出手来，接过步枪，对着那个捂着裆部的刀疤，扎了一枪又一枪，鬼子睁圆双眼，双手摊开，好像在问这是为什么，这是为什么。

陶丽把手中的另一杆步枪交给了梨花。梨花接过去，对着另一名鬼子扎去。鲜血噗地冒了出来，梨花吓得坐在了地上。

陶丽逼着每个女人都要拿枪对着鬼子扎一枪，然后她很开心地说：“现在，你们的手上都沾了鬼子的血。谁以后要是不听我的话，我就会告诉鬼子你们今天的行为。”

大门外响起了一个鬼子的叫声，他好像在呼唤这两个鬼子的名字。白头翁说：“快撤。”我们奔向钱库的方向。

我们还没有来得及打开钱库的木盖，那个鬼子就走了进来。赛哥从门后闪出来，端平铁锨，对着这名鬼子的后颈狠狠铲去，鬼子的头颅耷拉下来，像麦捆子一样倒了下来。

赛哥关闭了院门，跑向我们，说：“快点，快点，门外大队鬼子来了。”

门外是大队鬼子，门里是三具鬼子的尸体，钱库的粮食里还埋着两具鬼子的尸首，情势千钧一发。

柴胡想要搬走这三具鬼子的尸体，白头翁说：“来不及了，快点下去。”

我们刚刚打开钱库的木盖子，门外响起了猛烈的撞门声，还有鬼子乱七八糟的喊叫声。

白头翁看着我们一个个钻进了钱库里，他最后一个钻进来，然后盖上了木板，而柴禾还没有来得及堆上去。就在这时候，一声破裂的声音传来，院门被鬼子撞开了。

我们藏身在黑暗的钱库里，听到日本人穿着皮鞋的脚剧烈而急促地踩踏着地面。他们发现了那三具尸体，气急败坏地大喊大叫。

一阵皮鞋声愈响愈近，然后在头顶上停止了。我听见一个鬼子的惊叫声传来，接着，是更多鬼子穿着皮鞋的脚步声涌来。

他们发现了钱库。

第356章 走进密林中

木板盖子被打开了，一束炽烈的阳光照进来，像利剑一样劈开了浓浓的黑暗。

钱库的外面没有动静，钱库的里面也没有动静。我看到一粒粒灰尘在那束阳光中慢腾腾地游动，就像鱼群在深海中游动一样。空气紧张得擦个火星就能点燃。

我藏身在一座粮囤的后面，手中端着枪。陶丽端着另一杆枪。钱库的人中，只有我们两个会打枪，而且我的枪法还臭得出奇，两三丈之内，也不敢保证能够打中对方。

钱库外丢进了一个空罐头盒子，铁皮罐头盒子仓啷啷响着，一直滚到了最里面。最里面，是那几个藏在粮囤后的女人。空罐头盒子滚到了梨花的脚边，梨花伸脚踩住了。

钱库外的鬼子听了听里面的动静，没有听到任何动静，就决定冒险进入。

我看到一条穿着皮鞋，打着裹脚的腿顺着台阶下来了，然后，是另一条腿。接着，是肚子；再接着，是肩膀。这名鬼子走得小心翼翼，似

乎每走一步都要经过深思熟虑。他的脑袋还没有看到。我瞄准他的肚子，刚想开枪，突然耳边枪声响了。那名鬼子一声也没有吭，就顺着台阶滚下来。他的肚子上有一个伤口，往外汩汩淌血。打在肚子上，能够一枪毙命的，一定是子弹穿过了心脏。

陶丽真是好枪法。

枪声在钱库里经久不息，回声沉闷，钱库外的鬼子没有了动静。

过了一会儿，传来了喊话声："里面的人听着，你们已成了瓮中之鳖，皇军高抬贵手，放你们出来。快点出来投降吧。"

我一听，这声音是保长的。鬼子不敢进来，就派保长给我们喊话。

我想反驳他几句，看看陶丽。半明半暗的光线中，陶丽向我摆摆手。

钱库里一片沉默。

陶丽又对着我们做手势，让我们向洞壁下移动，将身体藏在粮囤和洞壁的夹缝里。我看见那几个女人迟疑地站起身，不想移动，陶丽偷偷在后面踢了她们的屁股几脚。

鬼子在外面等候了好一会儿，听到钱库里没有动静，就丢进了一颗手雷。手雷和罐头盒一样，顺着台阶骨碌碌滚下来，一直滚到了刚才女人们藏身的地方。

然后，一声巨大的爆炸声响起，震撼得人的耳膜几乎要撕裂了。钱库里有了呛人的气味，我听见人们发出了撕心裂肺的咳嗽。

万幸的是，我们离开了刚才藏身的地方，也躲过了日军手雷的轰炸。手雷的碎片打在席子编成的粮囤上，一座粮囤的绳子被炸开了，黄色的玉米哗啦啦流了一地。

我想明白了，鬼子刚才把空罐头盒丢进来，是想凭借声音判断里面的地形特点；陶丽看到鬼子丢进了空罐头盒，就判断日军会向钱库里丢手雷。

这么丰富的作战经验，是我们这些吃搁念的根本就想不出的。

鬼子丢进了手雷后，继续在钱库外观察静听，我们藏在粮囤与洞壁之间的夹缝里，一声不吭。

突然，钱库外进来了一条狗，狗的尾巴被点燃了，它从钱库外一跃而下，在钱库里长声哀鸣，挟裹着风声，像一颗炮弹一样撞来撞去。那几个女人齐声发出叫喊，声音像受惊的麻雀一样，在钱库里四处乱撞。

陶丽伸出长枪，枪声响后，狗发出了一声长长的嘶叫，倒在地上蹬着腿脚。

钱库外，又响起了保长的声音："里面的人听着，皇军优待俘虏，只要你们走出地窖，皇军就饶过了你们的性命。"

我们盯着钱库入口，一言不发。

保长又在喊："实话告诉你们，皇军要用水灌了，把你们像灌田鼠一样灌出来。你们现在投降，还不晚。将军优待俘虏，保证不会为难你们。"

我想起了反间计，我故意对着钱库外喊道："只要你们放了我们的头儿，我们就答应走出来，任凭处治。否则，你们进来一个，打死一个。"

钱库外有了短暂的沉默，然后，保长的声音再次响起："你们的头儿是谁？"

我说："在你们手上。"

钱库外又静寂了。过了一会儿，保长又喊："你们的头儿是不是八字胡？"

我不再说话。我知道鬼子和保长都猜出来了，我们的头目是八字胡。我故意说得很隐晦。我说得越隐晦，他们越会相信自己的判断。

保长喊了一阵话，听到喊话不管用，钱库外丢尽了一团团燃烧的茅草。熊熊燃烧的火焰把钱库照耀得如同洞外。

我们又在剧烈咳嗽着。白头翁说："脱下衣服，洒上尿水，堵在鼻子和嘴巴。"

钱库里有这么多女人，当着他们的面怎么撒尿，我感觉很难为情。可是，我听到了窸窸窣窣的声音，那是女人撒尿的细碎的湿润的声响。我也不想试哪个女人这样做，也不感到难为情了，从衣服上撕下了一片布，洒上尿水，蒙在脸上。

鬼子继续向钱库里丢弃燃烧的茅草，火焰依旧在熊熊燃烧，烟雾依旧在钱库里弥漫，可是，让人感到奇怪的是，烟雾却并没有变得更加浓烈。

白头翁在烟雾中说：“钱库后面有出口，大家手拉着手，向里面走。”

我站了起来，摸索着洞壁，向里面走去。烟雾弥漫中，我不知道和谁撞在了一起，我们的手臂自然拉在了一起。

我们走着走着，前面被一堵墙挡住了，墙角放着梯子。果然，钱库里面别有洞天。

我们顺着梯子爬上去，梯子上方是一条长长的甬道。我们一个跟着一个爬过甬道，前面突然有人发出了惊呼。

就在前方，有一个碟子般大的洞口。那就是我们的生命通道。

我们爬出洞口后，已经到了黄昏，这里是一片高高的草滩，草滩里长满了齐膝深的荒草，荒草间游走着蟋蟀和蚂蚱。

我们不能久留，因为钱库里的烟雾散尽后，鬼子肯定会循迹追来。我们踏着齐膝深的荒草，走向远方。

远方，有一座高山。高山上有密林。我们向着密林走去。密林就是大海，我们就是鱼儿，只要鱼儿入了大海，就再也难以捕捉。

我们是一支奇怪的队伍。这支队伍有男有女，有老有少，身份更是千差万别，有经过了特殊训练的特工，有江湖上浸泡了很多年的老手，还有九死一生的被蹂躏了千百遍的女人。

柴胡说，这片密林他比较熟悉。凡是土生土长的大同人，都对这片密林比较熟悉，但是，却很少有人走进去过，因为民间传说，这里面闹鬼。

陶丽说，闹鬼最好了，我们想要找的就是闹鬼的地方。

密林中搭有简易的窝棚，任何人都可以在里面歇脚，打猎的，采蘑菇的，挖

药材的，甚至犯了人命案而潜逃的。

我对柴胡说：“这里有窝棚，怎么会很少有人来呢？又怎么会闹鬼

呢？”

柴胡说：“闹鬼的地方，距离这里还有一段路程，还需要往里面走。”

我问：“什么鬼？”

柴胡说：“有过胆大的人，一个人走进了密林深处，可是第二天走出来后，就变得神色恍惚，人们问他为什么会这样，他说这里有鬼。人们问他鬼长得什么样子，他说浑身湿漉漉的，完全是落水鬼的模样。”

我说：“这简直是无稽之谈，世界上哪里有鬼？”

陶丽说：“既然说有鬼，我们就往密林深处走，越是有鬼的地方，越是安全的。”

柴胡本来不想去，但是陶丽要去，他也只好跟在我们的后面去。柴胡对陶丽一见钟情，陶丽让他上刀山下火海，他的眉毛肯定都不会皱一下。

我们在密林中走到了半夜。那天晚上月色朦胧，星辰满天，大家走累了，就靠在树上歇息。

突然，远处传来了脚步声。沙沙，沙沙，是巨大的脚印踩在落叶上的声音。

第357章 夜宿地窨子

我拿起枪，警惕地望着声音传来的地方，我看到一个巨大的身影在树林的缝隙中闪过，我想要开枪，又担心枪声会带来鬼子。

鬼子肯定不会就这样善罢甘休，他们肯定会从张爱学家的地道里循迹追来。

那个巨大黑影的脚步声渐渐远去，柴胡和赛哥面面相觑，脸带惊恐，他们可能认为这就是鬼魂；我和白头翁互相摇摇头，我们都不相信世界上有鬼，但我们都猜不透这是什么东西；陶丽仍是一脸冰霜，像一块铁板一样看不出任何表情，多年的特工生涯让这个女人心如铁石，没有什么能够让她动心；那几个女人挤成一团，她们的身体瑟瑟发抖。

那个黑影远去后，四周陷入了巨大的寂静。偶尔会有虫鸣声响起，就像露珠落在了水面上；还会有静悄悄的脚步踩在落叶上的声音传来，那是什么野兽的声音。

我们继续向前走着，走不多远，白头翁突然说：“快看这是什么？”

我们跑过去，看到杂草丛中有一个地窨子。地窨子，就是埋藏在地面之下的房屋，四周有茂密的杂草，即使走在近处，也不会发现草丛中会有一间房屋。

我示意他们都不要动，趴在地上，耳朵贴着地面，没有听到任何声响，这才起身，告诉他们说，后面没有追兵。

我们走进地窨子，白头翁擦亮了一根火柴，我们意外地发现，地窨子很大，有做饭的地方，有睡觉的地方，睡觉的地方铺满了稻草。墙壁上还有一个半圆形的墙洞，上面放着高脚的老式灯盏，可惜的是，灯盏里已经没有灯油了。

能在密林中找到一个地窨子落脚，已经让人非常高兴了。

很多天来，我们住在张爱学家，担惊受怕，总害怕鬼子突然赶来搜索盘查，现在，我们来到这片人迹罕至的山林中，而且还有一座地窨子让我们栖身，鬼子在遥远的山下，大家都放下心来，又加上奔波了大半夜，所以很快就睡着了。

也不知道睡了多久，我醒过来了，睁开眼睛看着四周，看不清楚。外面似乎有月光，月光照在草丛中，透过草丛的缝隙，丝丝缕缕地透进地窨子，地窨子里有一种飘忽不定的光芒，那是风吹草丛的影子。

身边传来了谁翻身的声音，身下的稻草传来窸窸窣窣的声响。然后，我听到了一声轻轻的叹息。

我悄声问：“谁呀，醒过来了？”

身边传来了陶丽的声音：“是我。你是呆狗？”

我说：“我是呆狗，刚刚睡醒，你也睡醒了？”

陶丽说：“我没有睡着，在想事情。”

地窨子外一片寂静，地窨子里传来了哪个女人的梦呓声，声音清脆而模糊地说着同一句话，但我始终没有听明白她想要说什么。

陶丽问："呆狗，你怎么会在大同？"

我说："我们见面是在赤峰，而我在去赤峰之前，是在大同。我师父家就在大同。"

陶丽问："燕子呢？"

我顿了顿，说："说来话长。"

我简单说了说我在大同跟着虎爪学艺，认识了燕子，同伴冰溜子叛变，我和燕子去往塞北寻找师祖，看到师祖遇害，燕子失踪。我和豹子、三师叔他们干掉了宪兵司令本田，然后去往西北走镖，回到张家口，遭遇日本人南下，和燕子他们走失，一个人来到大同寻找燕子。

陶丽说："你怎么就知道燕子会来大同呢？"

我说："豹子和师父虎爪在一起，虎爪家在大同，豹子家也在大同，燕子如果活着，她肯定会来大同寻找豹子和虎爪。就像我要寻找燕子，首先想到大同一样。"

陶丽说："有道理。不过兵荒马乱，生灵涂炭，所有人的生活都被打乱了，所有人的生命都面临危机，就像那个汉奸八字胡一样，他以为只要他依附日本人，就会保住一条狗命，没想到他却被你们装进了口袋里。"

我问："昨天在关帝庙见到你，你是怎么知道我们的计策的？"

我听见黑暗中传来陶丽的笑声，陶丽说："我不但知道你们的计策，还知道你们住在张爱学家，而且还知道张爱学家的这座钱库和密道。"

我非常惊讶，问道："你怎么知道？你怎么连我们居住的地方也知道？"

陶丽问："你们认识张爱学？"

我说："不认识。"

陶丽说："我认识张爱学，还在她家住过几天，知道她家有一个钱库，还知道他家的钱库可以通往外面，危急的时候可以逃命。"

我问："你怎么知道？"

陶丽说："张爱学是个做大生意的人，家产万贯。中国这些年来，动荡不安，土匪盗贼，军阀恶霸，打来打去，每个有钱人都没有安全感，哪个做生意的能不给自己留条后路？张爱学是个开明绅士，有一次，我在大同，那年遭遇饥荒，张爱学开仓放粮，赈灾济民，我走进了这座大院里，也来到了放置粮食的钱库里。张爱学正在放粮的时候，饥民里混进了土匪，趁机在张家大肆抢劫。张爱学看到家丁抵挡不住，就带着家人和我顺着地道逃出了大同。"

我问："后来呢？"

陶丽说："后来，我带着外地搬来的援兵，剿灭了那股土匪。"

我问："你当时也是南京的特工？"

陶丽说："做南京特工是以后的事情，那时候我还在阎长官手下，做一名宣传员，阎长官派我来大同，想把张爱学树立为一个典型，让全山西的富商们，都以张爱学为榜样。"

哦，我明白了，陶丽在阎锡山手下，应该是军阀混战时候；而在南京做特工，则是在阎锡山归附了南京政府以后。既然陶丽先在阎锡山手下干，那么她一定是山西人了。

我问："你是哪里人？"

陶丽说："我是五台人。"

果然是这样的。南京派山西人陶丽回山西刺探情报，刺杀日酋，熟门熟路，也较难让人怀疑。

我问："昨天你在房间里，顷刻就打倒了两个日本兵，你是怎么做到的？"

陶丽说："日本人看起来凶恶，其实他们的凶恶是外表露出来的，内心非常虚弱。他们来到中国，人地两生，人数又占据绝对弱势。为了掩盖他们的虚弱，他们就要大量杀人，来给自己壮胆，因为中国这么多人让他们感到恐惧。在日本国内，他们也是农民，种田打渔，日出而作，日落而息，他们尽管进行过训练，但是比起一名训练有素的特工来，远远不够。在那座房间里，我先诱骗他们脱衣服，然后一脚踢向一个鬼子的下体，一手插向另一名鬼子的喉咙，他们完全没有防备，所以被我一击得手。"

我问："你胆子太大了，你就不担心会有鬼子有从院门走进来？"

陶丽说："我在楼上看清楚了，鬼子来了有几十个人，安排人守住巷口，安排人家家排查。马巷有二三十户人，一户人家走进两个鬼子，他们顶多就只能派进两个鬼子。所以，我只要干掉这两个鬼子，就有充足的时间撤退到钱库里。只要撤退到钱库里，就安全了。万一情况危急，我们就走密道逃亡密林中。"

陶丽这个特工真是厉害，原来步步都在她的掌握中。

我想，陶丽应该有三十岁了吧，军阀混战的时候，她就已经入伍了，现在已经到了抗日战争。可是，三十岁的陶丽看起来仍然艳若桃花，美丽无方，而且极有智谋，技艺高超，心冷如雪。唉，柴胡喜欢上了陶丽，岂不是自讨苦吃？

我问："我们下一步怎么办？"

陶丽说："重整旗鼓，干掉瘸腿鬼子。"

我说："都没有人和你联系了，你还执行那个任务？"

陶丽说："没有人告诉我任务取消，我就一定要完成任务。"

陶丽真是一个好特工。

第358章 花架子武术

那时候的人都是这样，如果搁在现在，人们都觉得不可思议，你都和组织失去联系了，你还完成什么任务，为什么不呆个地方安安稳稳地过你的小日子，非要自讨苦吃？可是，那个时代的人就是这样，信守承诺，一诺千金。

我想，这可能就是现在的人最稀缺的理想和信念。

天亮后，我们走出了地窖子，我爬上一棵大树，向四周瞭望，看到一望无际的密林，树梢像波浪一样错落起伏。别说这里只有我们这几个人，就算埋伏有上千人，也不容易找到。

以后，我们就要在这里生活了。别说城市很难回去，就算回去了，三天两头接受日本人的检查，动不动就被日本人抓走，谁也不愿意过这种日子。

陶丽俨然是我们这群人中的首领，她指派那几个女人把地窖子里的稻草编织成席子，铺在地上，这样睡觉就会暖和些。陶丽又让白头翁和赛哥、柴胡准备柴禾，捡到的越多越好，因为以后都用得上。

陶丽带着我，我们带着两把枪，去密林中寻找可以吃的东西。

我们在树林的缝隙中穿行着，陶丽说："呆狗，你的枪法太差了。你这样的人，怎么会是老兵呢？"

我说："我那时加入的是军阀的队伍。究竟是哪支军阀的队伍，我到现在都没有弄清。军阀也有富有穷，你加入的是阎锡山的军队，你们有钱；我那支军队破破烂烂的，一人只发几颗子弹。我连摸枪的机会都很少，哪里能练出好枪法？"

陶丽问："现在我们躲在这里，枪支拿不上那么多，只带出来了两支，子弹管够，足足有几百发。你的枪法需要好好练一练。"

我说："这么好的机会，我当然不会放弃的。"

陶丽又说："你以前练的是什么拳脚功夫？"

我说："这个我也不知道。以前也没有好好练过，就是那次去西域走镖的时候，跟着一个镖师学会了几个套路。"

陶丽说："武术中有一句术语：练拳不练功，到老一场空。我觉得武术套路，很多都是花架子，看起来潇洒好看，但是不实用。突遇强敌，贴身肉搏，电光火石，哪里能够容你使出那么些花架子？这时候，就要一招制敌，一招毙命，武术招式虽然成百上千，但是最实用的最致命的，却只有那么几下。"

这是我第一次听到有人如此评论武术，以前总是听人说什么少林拳厉害，什么武当拳厉害，什么四两拨千斤的太极拳厉害，而且上千年来，武术门派之争，如火如荼，每个人都认为自己门派的功夫天下无敌。而今天，陶丽却认为他们大多数都是中看不中用的花架子。我不知道陶丽说得对不对。

陶丽接着说："以前，江湖上总是流传什么武林高手，而且传说得神乎其神，其实那些都是假的。"

我感到很惊讶，问道："真的吗？"

陶丽说："谁也没有见过这些传说中的武术高手到底是什么样子，全

凭说书人那张嘴口耳相传。说书人的嘴，媒婆的腿，他们的话怎么敢相信呢？举个例子，他们说岳飞帐下有八大锤，八大锤大战陆文龙，你相信吗？你见过拿着大铁锤打仗的人吗？那么重的锤，举都举不起来，还怎么攻打对方？他们说什么马踏联营，百万军中取上将之首，这更是离谱。你骑着马过来，我只用一个弓箭手，就能够制服你，你还怎么马踏联营，还怎么取上将之首？”

我点点头说：“有道理。”

陶丽又说：“要练好功夫，首先要有力气，一定要出拳有力，足以打倒对方。武术谚语中说：力大强三分。我看不是三分，最少也要是七分。一个力大的人和一个力小的人搏杀，肯定占尽便宜。”

我问：“那武术中那么多以柔克刚、反败为胜的招式呢？”

陶丽说：“这些招式，不敢说全部是瞎扯，但最少也有大部分是瞎扯。编选武术套路的人，想当然地进行演练，对方在什么情况下，你采用什么招式。但是，人都是活的，对方不会静等着让你使用这一招。而且，差之毫厘，这一招就发挥不了作用。”

我觉得陶丽说得很有道理。

陶丽突然打出一拳，打向空中，速度极快，她说：“要有好功夫，要能够打倒对方，道理很简单，第一力气大，第二出拳快。”

我说：“真的是这样。”

陶丽又说：“你见过昆虫打架吗？”

我说：“没有。”

陶丽说：“好，今天我们一起看看昆虫是怎么打架的。昆虫都没有学过中国武术，不懂那些招式套路，我们就看它们是怎么制伏对方。”

陶丽一举手，我看到身旁的树叶上，杀机暗伏，两只昆虫都处在生死攸关的紧要关头。一只螽斯伏在一片桐树叶上，眼睛紧紧地盯着前方。它的前方一尺多远的地方，是另一片较大的桐树叶，这片桐树叶上伏着一只花斑蜘蛛。花斑蜘蛛同样紧紧地盯着螽斯。

我们在一旁观看，我们能够感受到空气中充满了紧张和萧杀。

螽斯和花斑蜘蛛长时间爬在树叶上，动也不动，但是我能够看到它们

的腿脚蓄满了力量，它们都想着向对方发出致命一击，但都在等待机会。

我看得很着急，就捡起一根树棍，决定把它们两个拨拉在一起。就在这时候，它们突然开战了。蠡斯跳起来，花斑蜘蛛也跳起来，它们在空中撞在了一起，掉落下来的时候，花斑蜘蛛的毒刺刺入了蠡斯柔弱的腹部，蠡斯挣扎了几下，就肚皮朝天。花斑蜘蛛在我们长时间的注视下，它已经预感到了危险，它杀死了蠡斯后，就迈动着长腿，匆匆忙忙地逃走了。

陶丽说："你看，蜘蛛和蠡斯打架，没有花架子，而是一招致命。它们的身体在空中相撞的时候，谁能准确地把毒刺刺入对方的身体，谁就胜利了。蜘蛛把握住了这个机会，所以它得胜了。这时候，纵然蠡斯有再多的武术招式，也不顶用，因为它的命门被蜘蛛握住了。"

我问："按照这么说，武术上那些套路都不管用？"

陶丽说："不管用，武术套路是表演用的，可以说是一种舞蹈，面临生死关头，只有一招就可以制敌，要那么多套路干什么。"

我说："武术也是骗人的。"

陶丽说："可以这么说。武术和跑步一样，是锻炼身体的一种方式。一个人练了十年武术，而我只教你三个月，就能够打败这个练武十年的人，你信不信？"

我摇摇头。

陶丽说："那好吧，我如果时间允许，就教你三个月。三个月过后，你去找你那个小眼睛师父比武，看谁能打过谁。"

我笑笑，将信将疑。

陶丽说："在我们这一行，我们不叫武术，而叫搏击。你要在和对手搏击中，一两招就取胜，一定要保证三个条件：第一力气大，第二出拳快，第三出拳准。"

我点头说："是这样的。"

陶丽说："力气大，你有心理优势；出拳快，你就占据主动；出拳准，就能击中对方要害。到这时候，对方想不倒地都难。"

陶丽又说："一个男人的身体，有两个最要害的部位，一个是裆部，一个是喉部。如果你和他对峙，就要以最快的速度击中这两个部位。只要你击中，你就赢了。"

我连声说："是的，是的，是这个道理。"

陶丽说："招式不需太多，一招就制敌。从今天开始，你要好好练功夫，好好练枪法，以后会有大用的。"

陶丽刚刚说完，突然看到一只呆头呆脑的野鸡从我们脚前飞起来。

我笑着说："今天的饭食有了。"

陶丽说："呆狗快上树，查看周围有没有情况。"

第359章 陶丽的计划

我知道陶丽是担心枪声会引来日本人或者汉奸，所以让我上树侦察。

我爬上了一棵高大的松树，向四面张望。这里，将视线之内的森林尽收眼底，但是，我没有看到值得怀疑的地方。没有树梢摇动，也没有鸟雀惊飞。一切都很安静，安静得像一望无际的平静的海面。

我向树下望去，看到陶丽藏身在一棵树后，举起了步枪。那只野鸡站在一块凸起的石头上，傻愣愣地扑闪着翅膀，一副想飞却又飞不起来的姿态。我感觉这只野鸡实在又呆又笨，简直笨得都快赶上家鸡了，像这么笨的野鸡，又如何在大自然中生存，又多少个都会死多少个。

可是，我再次向树下看的时候，突然大吃一惊，我看到刚才野鸡飞起来的那片草丛中，有几只毛茸茸的小野鸡，它们伸出圆圆的脑袋向外探望。我突然想明白了，这只野鸡一点也不呆，它是要引开我们，担心我们会伤害了它的孩子。

我急忙从树上溜下来，走到陶丽跟前说："甭打了，甭打了，这只野鸡有孩子，有一窝孩子。"

陶丽问："周围有危险吗？"

我说："危险倒是没有。"

我的话音刚落，陶丽手中的枪就响了，那只展翅欲飞的野鸡终于没有飞起来，它一头跌在了石头下，陶丽枪法很好，一枪打碎了它的头颅，它连挣扎的机会也没有。

陶丽对我说："捡起来。"

我失魂落魄地跑过去，双手捧起没有头的血淋淋的野鸡，眼泪几乎要落下来。我想起了我的身世，我爹王细鬼为了一千个大洋，就丢弃我不管了，让老渣把我卖了。而这只野鸡为了自己的孩子，宁肯自己死亡，也要换来那群孩子的生存。

我爹王细鬼连这只野鸡都不如。

陶丽又对我说："回去吧。"然后，她自个提着枪离开了。

我跟在陶丽的后面，走了两步，突然扭转身，脱下衣服，找到草丛中的那窝小野鸡，把他们包在衣服里，提在手中走。我知道这群小野鸡没有了娘，肯定活不了多长时间。

陶丽看着我的举动，没有说什么。

我跟在陶丽的后面，心中充满了难言的苦涩。我知道今天如果不是陶丽，换成了别人，可能也会这么做。毕竟每个人在面临绝境的时候，生存都是占据第一位。可是，娘死了，这群小野鸡怎么办？谁为它们喂食？

我们走出了很远，快要到地窨子的时候，陶丽说话了。

陶丽说："以前和燕子在一起的时候，听她说起过你，说你心地善良，心肠软，现在看来，真是这样。"

我没有说话。

陶丽又说："呆狗你也是闯荡江湖的人，心肠还是这样软，可见，江山易改，本性难移。这个社会，非常复杂，也非常险恶。这个社会是一个弱肉强食的社会，大鱼吃小鱼，小鱼吃虾米，要么你吃别人，要么你被别人吃，你想不被别人吃，就必须把自己变得强大起来。"

我还是没有说话，我觉得陶丽说得貌似正确，这个社会确实有一部分像陶丽说得那样，你吃我，我吃你；你骗我，我骗你。但是也有一部分充满了亲情、友情、爱情、义气、良知、诚信。师父凌光祖在别人眼中是个大骗子，但是却对我很好；豹子在别人眼中是个窃贼，然而

却是有情有义的响当当的汉子；黑白乞丐在别人眼中是游手好闲的二流子，然而却充满了侠肝义胆；三师叔在别人眼中是个采花大淫贼，但是却有未泯的良善

世界很复杂，远远不能用非黑即白来划分。我可能生性就不是一个坏人，我也做不成坏人，我还是做回我自己，就按照我的本性生活，我做不了一个坏人，做坏人，我很累。经历了这么多的波折，经历了这么多的风浪，我居然身上还有这么多善良的天性，连我都感到很好奇。关键时候，我的心硬不起来，我的心狠不下来。算了，该怎么就怎么吧，我不强行改变自己。

我们回到地窨子，柴胡他们一看到我手中提着一只野鸡，就兴高采烈。赛哥点燃了篝火，柴胡找到一根长木条，扎在野鸡的身上，放在篝火上烤。

白头翁看到我手中还提着衣服，衣服里传来了唧唧叫声，就问："这是什么？"

我指着那只正在烧烤的野鸡说："娘死了，这是它的孩子。"

白头翁脸上闪过一丝凄然。

柴胡听到说我的手中还有一群小野鸡，就叫道："一块拿过去，烤着吃了，我们这么多人，这一只野鸡怎么够吃？"

我望着柴胡，突然觉得他很陌生，晋北帮走出来的人，一向都很实诚，也很良善，怎么虎爪和豹子离开后，晋北帮的人都变成了这样。柴胡是狐子的徒弟，狐子死于非命，柴胡流落江湖，居然将倒棺材的那些江湖败类老月也纳入了自己的麾下。如果是我，我和江湖老渣、江湖老月势不两立。

做人是要有底线的。

野鸡的香味飘散了出来，柴胡边烤着，边吞着口水，他的喉结上下滚动。

白头翁对柴胡说："这么小的几个鸡娃子，都不够你一口吞了，我看还是养大了再吃。"

梨花和杏花跑过来，接过我手中的小鸡仔，看着它们黄黄的嘴巴，和它们灰白相间的绒毛，怜爱地抚摸着。梨花说："我们愿意把这几个小鸡仔养大。"

海棠花也说："我也愿意养。"

几个女人手脚麻利地攀折树枝，连枝带叶地编织竹笼，准备把小鸡仔放进去。柴胡看到这么多人反对他，也不好再说什么。

一只野鸡确实不够这么多人吃，每个人只吃了几口，野鸡就连肉带骨头不见了。陶丽对我说："呆狗，我们可能要在这里呆很长时间，估计一时半会儿日本人也走不了，我们要做好长期抗战的准备，你得把你的枪法练好。"

我说："那没问题，可是，我们总不能一直呆在山林中，过着猎人的生活，以后怎么办？"

陶丽说："干掉大同城里所有认识我们的人，然后下山，去城里生活，再伺机干掉瘸腿老鬼子。"

我说："认识我们的人中，有保长，还有四害。"

陶丽说："好的，就先干掉保长和四害。然后下山，接近瘸腿老鬼子，干掉了瘸腿老鬼子，我们的任务就完成了。"

我问："那以后呢？瘸腿老鬼子死了呢？"

陶丽说："那时候估计日本人就被赶出中国了。"

我说："没问题，甭说干掉这是三个人，只要有了好枪法和好拳脚，就是干掉三十个人，我也有信心。"

陶丽说："所以，你得先把枪法练好。"

树林中有一截被雷电劈断的木头，一人多高，碗口粗细，陶丽给木桩上放了一颗拳头大小的石头，然后，捡起一块土疙瘩，在距离地面两尺高的地方，划了一个小圆圈。

陶丽拿起一杆步枪，扔给我，我笨手笨脚地接过枪，差点让枪刺刺伤了手臂。陶丽说："你把这颗树桩想象成鬼子，那颗石头时鬼子的头，中间的圆圈是鬼子的心脏。你必须一枪爆头，一枪击穿心脏，也只有这样，你才会成为一名合格的战士。"

陶丽说完后，就拿起另一杆步枪出发了。她要去打猎，一只野鸡，都没有让大家吃饱。

陶丽走出了几步，我看着十几丈开外的那颗树桩，犯难了，这么远的距离，甭说击中石头和圆圈，就算能够击中树桩，也是非常困难的。

第360章 枪法长进了

他们几个都在旁边围观，都听到了陶丽刚才说给我的那些话。赛哥看着陶丽渐离渐远的背影，笑着说：“她在说笑话呢，这么远的距离，谁也不会打中石头和圆圈的。”

几个女人放肆地笑了起来，这两天来，她们都生活在陶丽的影子里，感到很压抑。现在有人说陶丽的坏话，她们终于感到一丝扬眉吐气。

陶丽离开人群有了好几丈，距离那颗树桩最少有二十丈。大家都以为陶丽没有听见，其实她听见了。陶丽猛然回头，狠狠地等着妓女们，她呵斥道：“你们笑什么？有什么好笑的？”

陶丽举起步枪，没有瞄准，抬枪就打，两个子弹从我的耳边划过，女人们发出了一片惊呼声。枪声过后，我看到那颗石头被击成碎片，那个圆圈中心有了一个小圆洞。

大家惊讶地望着陶丽，却发现陶丽已经走远了。风中传来了陶丽的声音：“你想活着，就得比鬼子的枪法更好。”

很多年后，李幺傻开始了独自寻找中国抗战老兵的旅程，听他们讲起了当年那些烽烟弥漫的岁月，老兵们说起日本鬼子的枪法，都众口一词地说，真准。

很多中国老兵说，日本鬼子站在房檐下，房脊上停着一只麻雀，鬼子端起枪来，就能够把麻雀打下来。还有的中国老兵说，一个鬼子老兵，拿着一杆三八大盖，就能够阻击中国一个排的进攻。

抗战早期的鬼子，几乎每个都是训练有素的。

以前在军队上的时候，总是打仗行军，行军打仗，根本就没有机会好好练习枪法，教我打枪的是一个老班长，他的枪法比我也强不到哪里去。军阀部队里的官兵基本上都是农民出身，连个靶子都没有见过，也不知道打靶的时候，是按照环数来统计的，那时候我们打枪，是在树上挂一个水罐，谁能够打中水罐，谁就是好枪法。可是，我见老班长打了很多次水罐，没有一次打中过，倒是有几次打中了挂着水罐的树枝，即使这样，也获得了满堂彩，因为别的士兵连树枝都打不中。

现在，我终于有时间，也有充足的弹药来打枪，更重要的是，我还有陶丽这样的神枪手在旁边指导，我没有理由练不好枪法。

陶丽练习枪法，和当初教我打枪的老班长不同，老班长是把枪支放在凸起的地面上，而陶丽要求双手平举枪支。陶丽说："和敌人突然相遇，哪里容你找到一块凸出的地面，哪里容你爬在地上。你还没有爬在地上，就已经被敌人打死了。

我明白，老班长训练的是普通士兵，陶丽训练的是特种士兵。一个特种士兵的战斗力，是普通士兵的几十倍，甚至上百倍。

刚开始练习枪法的时候，我的手臂总是抖个不停，陶丽嫌我的手臂抖动，让我的手臂上吊着一块石头。可是很奇怪，因为吊了一块石头，手臂加力，反而不抖动了。后来，解开了石头，我就下意识地端平了枪支，即使头顶上打雷闪电，手臂也不会抖动。

然后，我学习瞄准。老班长教给我的方法是，眯着一只眼，让睁开的那只眼睛、准星、目标在一条线上。陶丽仍然让我放弃过去那些错误的观念，他要求我抬枪就打，不需瞄准。他说，和敌人相遇，根本就不能闭上一只眼睛，等你那只眼睛闭上了，你就无法判断敌人的方位远近；等你瞄准对方的时候，你已经中弹倒地了。

陶丽说："真正的神枪手，根本就不需要瞄准，睁着两只眼睛，一枪就要击中目标。"

我有过打枪的基础，所以，我学习得很快。过了不长时间，我就能够抬枪击中那个被雷电劈为半截的木桩。只是，我还达不到陶丽那样的，能够一枪击碎头颅，或者一枪击穿心脏。

那段时间里，我非常痴迷于射击，我一有时间，就来到那截木桩前，举手射击。我喜欢听清脆的枪声，也喜欢闻淡淡的火药味。这种痴迷，只有小时候走绳索的时候才能相比。我觉得自己很多年都没有如此痴迷地做一件事情了。

也许，我天生就是一个具有极强专注力的人，而且这种专注力能够持续很久。具有极强专注力的人，总是能够做出别人做不出来的事情，我能够走绳索，而且没有人比我走得更好；我能够打枪，也许以后很少有人能够比我射击更好。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天赋，我的天赋就是具有极强的专注力。

那段时间里，我在练枪法，而陶丽总是提着枪独自下山。她来去神

秘，谁也不知道她在干什么。

我的枪法连我也感到吃惊。

有一天下午，天色阴暗，快要下大雨了，远处响起了隆隆的雷声。我离开那截树桩，准备回到地窨子，突然，天空中响起了一声尖利的惊叫，我抬头一看，看到头顶上飞过了一只灰色的野鸽子，后面追赶着一只老鹰。

老鹰张开翅膀，快如闪电，和前面野鸽子的距离越来越近，就在快要被追上的时候，野鸽子一个急转身，摆脱了老鹰。然而，老鹰在空中略作停顿，也转过弯来，继续追击野鸽子。

我天生见不得弱小被欺负，看到这种情形，就抬枪射击。枪声响后，老鹰歪歪斜斜地飞向了远方，然后，我看到它一头栽倒在远处悬崖下的树丛里。

雷声响起，豆大的雨点落下来，我冒着大雨去寻找那只老鹰。在密林中，每一只动物都可以作为食物，这么长时间里，我们过的是原始人的生活，茹毛饮血，刀耕火种，那只巨大的老鹰，足够我们饱餐一顿。尽管，听人说老鹰的肉并不好吃。

我攀着树木，溜到了悬崖下，刚刚直起身，突然看到有一道巨大的黑影从眼前闪过。我抬枪射击，好像没有射中，又好像射中了。等到我想要再开一枪的时候，那个巨大的黑影突然消失了。

倏然而来，倏然而去，真如同鬼魅一样。我坐在地上，任瓢泼大雨淋透了我，惊惧万分，我想不明白那是什么怪物。

悬崖顶上，响起了柴胡和赛哥的叫声，他们在寻找我。我从惊惧中醒过来，手脚并用爬上了悬崖。

柴胡和赛哥站在一棵大树下，看到我爬上来，惊讶地问道：“呆狗，你怎么去了悬崖下，去哪里干什么？”

我说了刚才打中老鹰，下到悬崖底寻找老鹰，看到那个怪物的情形。柴胡说：“我就说这里有鬼，看来真的有鬼。”

我惊魂未定地说：“看来，确实有鬼。”

赛哥说：“呆狗不是江相派的吗？怎么也相信鬼？”

我说："我的枪法已经练得很准了，如果他不是鬼，我肯定就打中了他；而我没有打中他，看来他真的是鬼。"

柴胡说："这片密林透着蹊跷，我们一定要加倍小心。"

这场暴雨来得快，也去得快，等我们来到地窨子的时候，太阳又出来了，雨也停了。

陶丽从地窨子里走出来，她说："今天有一队粮车要从山下经过，呆狗，带上枪跟我走一趟。搞一车粮食，就够我们吃一个冬天。"

我问："你怎么知道有粮车经过？"

陶丽说："这些天，每个村庄都要给城里的鬼子缴纳粮食。从这里向北三十里，有几个大村庄，这些村庄约定在今天给城里的鬼子送粮，他们拉着粮食，天亮出发，这个时间刚好走到山下。而刚才被暴雨耽搁了行程，我们现在出发，走到山下的时候，刚好就能够遇到粮车。"

我暗自心惊。陶丽真是个好特工，这些天她不动声色地把周边的地形都侦察清楚了，而且还打听到了情报。这样心思缜密，有能力极佳的女人，世间少有。

我问："就我们两个人，怎么去抢夺粮车？"

陶丽说："两个人就足够了，一个出击，一个打掩护，太多人反而暴露了目标。"

我背上枪，跟着陶丽出发了。

第361章 见到冬梅了

我们埋伏在半山腰，等着粮车走过来。我一直看着远处那条像裤带一样细长的山路，看得眼睛都发酸了，这才看到那条路的尽头驶来了一辆马车。

我看着那辆马车，感到有些奇怪，不是说给鬼子送粮的粮车吗？怎么会只有一辆；而且，陶丽说会有粮车经过，怎么这辆车跑得轻快，完全不像拉运粮食的样子。

这辆马车车厢上有顶棚，而粮车是没有顶棚的。然而，尽管它不是粮车，但是却透着蹊跷，车夫一路都在加鞭赶着马匹，向路两边探讨探脑地张望，好像后面有人追赶一样。

这辆马车里拉着什么？

我对陶丽说：“我去前面拦住马车，你在马车后面照看着，看会有什么情况。”

陶丽说：“好的，不过要小心，不到万不得已，不要开枪。”

我穿过树林，斜刺里向山下跑去。快要到达山下那条小路的时候，我把步枪靠在树上，空着手走过去。我看到赶马车的只有一个人，我自信赤手空拳就能对付他。

这一段是一截上坡路，马车来到坡顶上的时候，速度变得缓慢，拉车的马气喘吁吁。我从树林里跳出来，指着马车说：“老乡，捎一段路，我的脚扭了。”

车夫是一个三十多岁的男子，他手中挥舞着长鞭，冷冷地看了我一眼，呵斥道：“起开！”

我刚想继续说话，就看到长鞭朝着我的头顶呼啸而来，挟裹着风声，我一低头，带着红缨子的辫梢在头顶炸响。我奔前几步，像一头豹子一样，扑向车夫。豹子手中握着长鞭，鞭长莫及，他惊慌向后退缩，脸上是惊恐万分的神情。

我握紧拳头，本来想要奔着他的脖子打一拳，这一拳足以将他打得昏厥过去。我这些天练习的就是这种拳法，一出手就是杀招，可是我想到他和我无冤无仇，我这样对他，未免有点不地道。

我奔到他的跟前的时候，拳头没有打向他的脖子，而是打向他的肩膀。他登登登退后几步，一跤坐倒，长鞭也丢在了一遍。

我一步跨到他的跟前，指着他问道：“车上装的是什么？”

车夫还没有说话，车后的布帘打开，车上跳下来了两个人，他们指着我喝问道：“哪里来的野种，跑到爷爷的地盘上撒野？”

那两个人长得又黑又壮，看人的眼神凶巴巴地，看起来是练家子。我看着他们步步逼近，真后悔刚才没有把步枪带下来。

然而，在他们的面前，我不能露怯。我如果一露怯，今天就没命了。这里前不着村，后不着店，打死一个人，往黑窟窿里一塞，谁也不会知道。

我看到身边有一块拳头大的石头，就把石头捡在手中，他们看到我手中多了一块棱角分明的石头，停下了脚步。

我虚张声势地对他们说：“你们再敢走上前一步，我就先用石头砸倒一个，再一拳打倒另一个。我的功夫，你们刚才也看到了。”

其实，我刚才打倒车夫，胜在突袭。车夫手握长鞭，自以为对付手无寸铁的我，绰绰有余。没想到长鞭甩出去后，很难收回来，我一个奔袭，两步跨过去，直取他的上半身，他想要防守，已经来不及了。

而现在，我以一敌二，就毫无胜算了。如果我攻击他们中的任何一个，另一个肯定会趁机扑上来。而且，看起来这两个人都很结实，我估计自己一拳不能击倒他；如果我不能一拳击倒他，那么我就失去了对付第二个的机会。即使我的手中握着石头，也不敢保证石头丢出去后，就一定能够击倒对方。

现在，我唯有以静制动。

一个稍矮的黑汉子看着我，问道：“你是干什么的？”

我反问道：“你是干什么的？”

稍矮的黑汉子洋洋得意地看着稍高的黑汉子，对我说：“晋北双雄的名号，听过没有？那就是我们两兄弟。”

我说：“没听说过。”

稍矮的黑汉子显然很失望，然而，失望在他的脸上稍纵即逝，他看着我，又洋洋得意地问道：“铁板桥的绰号听说过没有？那就是我。”

我说：“也没听说过。”

稍矮的汉子更失望了，他问道：“晋北双雄没听过，铁板桥没听过，那你听过谁？看起来你也像是走江湖的。”

我说：“我听过四害。”

稍矮的汉子脸上马上又有了洋洋得意的神情，他说：“那是我们晋北

双雄的结拜弟兄，现在大同城里的这个。”他竖起了一根大拇指。

四害这个垃圾货色，现在居然坐上了大同的头把交椅，真是没想到。他们既然是四害的结拜兄弟，那么肯定不会是什么好货色。既然这个脑筋缺一根线的矮个子说我是江湖中人，那我就说自己是江湖中人，然后见机行事。

我说：“我是来投奔四害的，我也是四害的结义弟兄。”

高汉子上下打量着我，问道：“你是哪里来的？四害长什么样子？”

我说：“我从塞北草原来。本来想乘你们的车，没想到车夫一照面，就抡起鞭子打我，我不得不反击。”然后说了四害的模样。

高汉子说：“你真的认识四害啊，那我们是朋友了。”

矮汉子说：“车夫是我们掏钱雇的，这个人有点这个。”他指了指自己的脑袋。

我看着他，几乎要笑出声来，明明他自己“有点这个”，偏偏要说别人“有点这个”。在神经病人的眼中，别人都是神经病。

我问：“你们这是要去哪里？”

饶舌的矮汉子说：“我们去城里给四害送货。”

我问：“送什么货？把我也带上。”

矮个子很开心地笑了，他洋洋得意地说：“你一看就知道了。”

矮个子带着我走到车厢后面，拉开门脸，我大吃一惊，车厢里捆绑着一个女人，嘴巴里塞着布片。她抬起眼睛看着我们，就像待宰的羊羔望着屠户一样。

更让我吃惊的是，这个女人是冬梅。

我心中燃起了腾腾烈火，但我极力压制着自己，我问道：“带上这个女人干什么？”

矮个子说：“四害现在干大事了，出来进去都有警察带着枪保护着。他在给日本人干事哩。”

我故意说：“我四害哥这个人，我太熟悉了，他一句日本话不会说，

能给日本人干啥事？”

矮个子说：“他给日本人找媳妇哩，大同城里和周围的漂亮女娃子，都得先经四害的手，然后送给日本人。人家大同干的事是大事业，我都看到他和日本人在一起喝酒呢。”

我脸上不动声色，心中烈焰熊熊，狗日的四害哪里是给日本人找媳妇，这是把中国女娃娃送给日本人当泄欲工具呢。

四害，我非亲手宰了他不可。还有那个老渣保长。

可是，冬梅怎么会落在了这两个烂货的手中？

我故意说：“我想给我四害哥打下手，你给他说说好话，行不行？”

矮汉子拍拍胸脯，很豪爽地说：“那没有什么说的，肯定了，这事包在我身上。”

高个子责怪地说：“你先甭给人打包票，万一不行呢？”

矮个子说：“怎么不行？我说行，就行。凭我和四害的关心，那是没得说。”

我装着好奇，指着车厢，问道：“这个女娃子，你们在哪里找到的？”

高汉子笑着说：“我们负责给四害往大同城里送货，送一个货，给一个货的钱。这个女娃子完全是歪打正着。从这里往北，有一个镇子叫老枪镇，我们在饭店吃饭的时候，看到这个女娃子也在吃饭，背着一个花布包袱，一看都是从乡下来的。我就过去和她搭话，问她去哪里，是不是同路。她说她要去大同，找一个名叫呆狗的人。”

我听到这里，心中有一种难言的滋味。

第362章 女人的战争

冬梅看着我，双眼圆睁，眼睛里充满了惊恐和悔恨。我知道，她一定是听信了我的话，以为我和这两个老渣是一伙的。

江湖老渣，是最没有人性的一群人。江湖各门各派，都有自己的信条，这些信条中有一个相同的条款，这就是不伤害人性命。算命算

卦，只要钱，不要命；小偷窃贼，只要钱，不要命；走方郎中，只要钱，不要命，他不会把毒药当成良药卖给病人，即使病人吃药死了，也是病情不好然而，只有江湖老渣，要么要钱，要么要命。现在的说法，叫撕票。

见了老渣，我绝不留情。

我听高汉子兴致勃勃地介绍他怎么诱拐冬梅，就问道："你认识呆狗？"

高个子说："我不认识什么呆狗呆猫，但当时我听得出来，呆狗是她的情郎，我就说，我知道呆狗在什么地方，你跟着我走就行了。呆狗在大同一家工厂做工，他们工厂大量需要女工，你去了，就能和呆狗一起做工。这个女人听了我的话，很高兴，就跟着我们走了。走到一片树林子里，我们就把她捆绑好了，找到经常送货的马车，这就拉给四害。像这样一个女人，能卖不少钱呢。这真是无本万利的好生意。"

高个子在眉飞色舞地介绍他们怎么诱骗冬梅的时候，我的眼睛一直盯着他的脖子，寻找着合适的机会下手。我要能够保证第一拳把高个子击倒，然后再扑向矮个子，也要保证能够一拳击倒矮个子。

矮个子和高个子相隔十几步远。

高个子看到我盯着他看，还以为我听得很入神，他越发卖力地说："这个女人是个雏儿，把她交给皇军，能卖个好价钱。"

我的眼睛里已经有了杀气，我不敢再看他，担心眼神泄露了我的心思。我故意问："你怎么知道她是雏儿？"

高个子淫笑着说："我手伸进去了，紧得夹手，保证是原装货，还没有拆封。你"

高个子的话还没有说完，就倒了下去，我挥出的拳头准确地击打在他的脖子上，我握紧的拳头能够感受到他的喉结突然陷了下去。

高个子倒在地上，我连他看也没看，我知道他即使不死，也离死不远了。

我扭住身，扑向矮个子。矮个子尽管头脑不灵醒，但是也知道在危险来临的时候，下意识地奔跑。

矮个子跑在前面，我追在后面，路边是刚刚爬起来的目瞪口呆的车夫。矮个子两条短腿跑得飞快，我和他的距离愈来愈远。这时候，想要去取枪，已经来不及了。

我看着矮个子像肉球一样的身体渐离渐远，心中暗暗叫苦。如果矮个子跑进城中，告诉了四害今天发生的一切，四害一定会告诉他干爹日本人，日本人肯定会来搜山的。

日本人来搜山，就会给我们带来不利。

就在这时候，我看到树上射出了一支利箭，插进了矮个子的背上。矮个子一头倒在地上，爬不起来。

我抬起头，寻找藏在树上的弓箭手，只看到一片密密的树叶，看不到人影。

突然，身后传来了一声清脆的鞭响，我回头看去，看到车夫赶着马车，向来路上狂奔。

我顾不得继续寻找树上的弓箭手，撒开脚丫去追赶马车，马车上还有被捆绑的冬梅。

车夫看到我先是一拳击倒了他，后来又看到我一拳击倒了高个子，车夫吓坏了，他把我当成了武林高手。其实，我想武林高手和人比武，前面的都是花架子，只有最后直接击倒对方或者置对方于死地的那一下，才是最要紧的。而我和人打架，根本就不需要那些花架子，一下子就奔最紧要的去了，打对方一个猝不及防。而正是这一个猝不及防，让车夫把我当成了武林高手。

不过话说回来，如果车夫和高个子有了防备，我肯定不会一击得手的。

两个人对打，关键是看谁先出手，谁先出手，谁就占据了主动。当然，这一出手，就要让对方失去了还击的能力。

抢先下手，下重手，你就赢了。

比如说拳击，拳击的拳法只有三种，直拳、摆拳、勾拳，但是每一种拳法都是杀招，都是把全身力量集中在了一个点上，打出去的劲道肯定很大。而武术中的这一招，那一招，无法充分而全部调动全身的力量，显然没有拳击的摧毁力更大。

李幺傻练过武术，也练过拳击，还练过泰拳，综合这三种拳法，得出一个结论：稳、准、狠，才能取胜。

拳击中的拳法仅有三种，但是每一种在打出后，都有一个拧腰的动作。拧腰的动作很重要。如果你不拧腰，你打出的拳，力量仅仅为拳头的力量；你如果拧腰了，全身的力量都会集中在拳头上。还有一点，要转拳，拳头不能平平地伸出去，而要扭动手臂，这样打出的拳，力量增大很多。

要打架，不需要学那么多招，只需要练好这三种拳法，和三种腿法就行了。这三种拳法就是上面说过的直拳、摆拳、勾拳。腿法是侧踢、侧踹、正蹬。至于其余的什么旋风脚、连环腿、旋子李幺傻觉得只是好看，观赏性强，真正对打起来一点也不实用。

那天，我在后面狂追，车夫在前面狂逃，我们转过了一道弯，马车突然侧翻了。车夫跑得太快，转弯的时候，一边的车轮离地了。

我急忙跑到了倾翻的马车边，将双手双脚紧绑的冬梅拉出来。

我解开冬梅身上的绳索，从她口中抽出布片，冬梅扑在我的怀里，哇地一声哭了，她捶打着我说：“你为啥不带上我走？你为啥不带上我走？”

我拍着她的肩膀说：“好了，好了，一切都好了。”

冬梅止住了哭声，我刚刚抬起头来，突然看到山坡上站着一个人，她冷冷地看着我，呵斥道：“呆狗，你真不要脸。”

我一看，又惊又喜，那是燕子啊，是燕子。

车夫从地上爬起来，一只手捏着另一只手的手腕，向山上跑去。

燕子手上抓着一把石子，她扔出去，石子落在了车夫身前一尺远的地方。车夫大惊失色，又向山下跑去，燕子手中的石子再次扔出去，又落在了车夫脚前一尺远的地方。

车夫吓坏了，他不知道该向哪边跑。最后，他索性蹲在地上，捧着头呜呜啼哭。

我走向燕子，燕子脸上带着嗔怪和喜悦的表情，他说：“呆狗，你怎么还活着？”

我说："我怎么就不能活？"

燕子说："你这种人还不如死了好，怎么到哪里都和女人搞到了一起。前面有丽玛，现在又有了一个女人"

我推胸顿足地说："天地良心啊，你误解了，我和这个女人真的没有任何事情。"

燕子哼着说："你骗谁？你和她没事情，大白天的抱在一起，真没羞，真不要脸。"

我知道现在给燕子什么都无法解释了，干脆就不解释了。

我问："你和三师叔一起来？"

刚才我看到树上射出了一箭，射倒了矮个子，现在又见到燕子，那么刚才射箭的人，一定就是三师叔了。

燕子说："是的，还有一个人。"

我问："是谁？"

燕子说："你先给我说你和这个女人什么关系，说清楚了我再告诉你。"

我浑身是嘴也没法解释，跳到黄河也洗不清，偏偏这时候，冬梅还说话了，冬梅指着燕子问："你是什么人，你凭什么对呆狗这样说话？"

燕子说："我是他什么人？你问问呆狗就知道了。"

冬梅没有问我，冬梅可能已经看出来了我和燕子的关系，她说："不管你是他的什么人，也不能对他凶巴巴的。"

燕子嗤笑道："我自己的男人，我想怎么样就怎么样。"

我看着她们，感觉到谁也不敢得罪。我不关心她们怎么斗嘴，我关心的是除了燕子和三师叔，还有谁来了。

而且，陶丽说她给我放哨，为什么现在迟迟没有现身，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第363章 高手的对决

我问燕子："还有谁来了？"

燕子指着来路说："你自己去看看吧。"

我顺着来路跑过去，着急地想看看到底是谁来了。跑过一片树林，来到一块草地上，我看到草地上两个人正在对峙，一个是陶丽，另一个人居然是豹子。

这些天里，我一直认为陶丽是经过了特殊训练的高手中的高手，她的出手特别快，快到了你还没有看清楚她的拳头时，她的拳头已经奔到了你的面前。这就像两个人在比剑，一个人手握长剑，左列一个起式，右摆一个架势，而另一个人却突刺一剑，奔向你的喉咙，你列出的架势再好看，也不顶用了。后来我才知道，特工训练都是这样，一招制敌，招招狠辣。

然而，陶丽这些招式在豹子面前都用不上了。豹子威势赫赫，力量十足，而且豹子又功夫极佳，手脚极快。所以，虽然陶丽的每一招，都足以致人死地，但却无法奈何豹子。

陶丽教导给我的三点：力量大、打得快、打得准。这三点豹子全都有了。

陶丽采取攻势，豹子采取守势。

陶丽每攻出一拳，一看没有打中，就立即跳出圈外，继续寻找机会；而豹子气定神闲，很随意地站着，他化开了陶丽的进攻后，也不反击。

他们两个就那么站立着，你看着我，我看着你，都在观察对方，就像两条致命的毒蛇一样，一出手就是杀招。而只有两只鸡啄仗的时候，才会啄得满地鸡毛乱飞。

我看到他们两个胜败难分，就跑过去喊道："都是自己人，甭打了。 "

他们两个停住手，豹子一脸笑容，他看着我说："呆狗，你怎么在这里？啊呀，哪里来的这个女娃娃，功夫真好。"

陶丽没有说什么，但是我看出她的眼中满是钦佩。

陶丽功夫极好，受过特工训练，她一向自视很高，能够让她钦佩的

人，一定不是普通人。当然，豹子本来就不是普通人。

那个躲在树上射箭的人，果然就是三师叔。

现在，燕子、豹子，三师叔都来了，我兴奋得不得了，而燕子和陶丽此前就认识，两个人此前是患难之交，此番见面，也格外亲热。

我问三师叔："你们怎么逃走的？我去那座村庄，看到村庄都被日本人烧毁了，光头和瘦子呢？还有小眼睛他们呢？"

三师叔说："大家都走散了，我和燕子在一起，另外的人也分成了几组，大家分路突围。其余的人我不知道去了哪里，他们那么好的身手，应该都逃出去了。"

我又问豹子："我师父虎爪呢？"

豹子说："受伤很重，一直在一座山上养伤呢。"

我想起当日虎爪师父受伤很重，心里挂念着他，问道："那地方安全吗？日本人能找到吗？"

豹子笑着说："放心，那里是中国人的军队，专门打日本人的。我忙完了这边的事情，也要去投奔他们。"

我问："你在这边还有什么要紧事？我师父是怎么受伤的？你怎么和三师叔遇上的？"

豹子说："说来话长，我们先离开这条大道，日本人说来就来。"

我们一起走回山上，高个子和矮个子都一命呜呼。高个子被我一拳打死，矮个子被三师叔一箭射死。我从没有想到，我的拳法居然这么厉害。其实，不是我的拳法厉害，是我的招式厉害。如果有坏人要加害你，你也突然打出一拳，直击他的喉咙，他也会被你打死的。即使不死，也会受伤。一个人的咽喉，是全身最薄弱的部位。

当初，师父虎爪是被日本人打伤的。

那天晚上，燕子去给我们送信，虎爪一个人留在张家口城中，等候燕子回来。

燕子走后不久，日本人就开始攻城了。城墙很快就被日本人的大炮攻破，虎爪担心燕子，就出门查看，没想到刚好遇到几个日本人。双方

交手，虎爪被日本人的子弹打伤。

虎爪躲进了房间，日本人包围了房间，虎爪危在旦夕，关键时刻，豹子出现了，他从后偷袭，打死日本人，救出了虎爪，然后逃离张家口。

然后，他们就碰见了赶着马车的我。

那天，日本人的坦克在后面紧追不舍，豹子将我从马车上踢下去，他们赶着马车继续前行，转过一道弯，前面是一面斜坡，豹子抱着虎爪从斜坡上滚下去，马车继续前行，引开了日本人的坦克。

他们躺在坡下的草地上，看到日本人的坦克终于失去了耐心，一发炮弹过后，远处硝烟弥漫。硝烟散尽，不见了马车。

日本人的军队过去后，豹子背着师父虎爪，趁着夜色赶路，他们看到地上偶尔还有日本人的尸体，每隔一段，就会有一个。

第二天，他们遇到了一支中国军队，这支军队被打散了，只剩下了几十个人。就是这几十个人，在张家口郊外出没无常，伏击落单的日本兵。

这几十个人，为首的是一个大个子。大个子让人把受伤的虎爪背到山上，要让豹子留在山上和他们一起打鬼子，他说："现在都到了什么年代了，你还想着走江湖，打鬼子的才是好男儿。"

豹子说："我要去找我那几个同伴，他们在树林中的一座村庄里，我把他们一起带过来。"

大个子同意了。

豹子下山，找到我们生活的那座密林中的村庄，却发现村庄已经被烧为废墟。他不知道燕子他们去了哪里。

和我一样，豹子开始了寻找。

有一天，他经过一座集市，集市上的人纷纷传说，街口有一个算命的瞎子，算卦特别准。豹子就去看看，他想这个人既然是江相派的，说不定就会知道江相派探花郎三师叔的下落。

豹子走过去一看，一下子笑了，算命的人居然就是三师叔。三师叔假扮成瞎子，眼仁跑到了上眼皮下面，手指摸着顾客的手掌，说是摸着

纹路，就知道对方的前世今生。

豹子拉起三师叔，来到了没人的地方。三师叔也不装了，他说他和燕子在一起，不知道其余人的消息。

豹子让三师叔去山上投部队，他说："现在都到了什么年代了，你还想着走江湖，打鬼子的才是好男儿。"他把大个子说给他听的话，对三师叔重复了一遍。

三师叔说："我和燕子此间有一件事情未了，事了之后，再去投军。"

豹子问："什么事情？"

三师叔说起了四害为日本人搜罗中国女人的事情。这里已经远离张家口，而进入了大同的地界。三师叔说，大同城里有一个叫四害的人，派出爪牙，在城乡各处四处为日本人寻找女人，然后用哄骗的方式，把这些女人带往大同城里，装上卡车，拉往前线，充当军妓。

我以前还以为四害找到冬梅这些中国女人，是送到大同城中做日本人的泄欲工具，没想到他们的结局更悲惨，是被送到前线做日本军妓。

后来我看到资料，说日本人当年逼迫几十万中国女人和朝鲜女人充当军妓，战后，活下来的没有几个。

三师叔说："这些消息都是燕子偷听他们的谈话得知的。"

于是，三师叔和燕子决定，一路赶到大同，杀了四害。

他们走到这座集市的时候，因为没了盘缠，三师叔就装成算命瞎子，准备骗几个人弄点钱，然后继续上路。没想到遇到了豹子。

豹子说："四害这种人坏透了。没说的，我先亲手宰了这个垃圾货，然后再回去投军。"

第364章 王八对绿豆

燕子偷听的谈话，是矮个子和大个子他们的谈话。

矮个子和大个子雇了一辆马车，拉着冬梅送往大同城中，豹子他们三个人悄悄地跟在后面，想要跟着马车找到四害。

马车跑得飞快，他们追得飞快。三师叔追在最前面，豹子跟在最后面。

我在前面拦住了马车，一拳击倒车夫，又和高个子矮个子虚于周旋，再一拳击倒高个子，这一切都被躲在树上的三师叔看到了。三师叔看到我这么凶悍，心花怒放，后来，他看到矮个子逃走了，我追赶不及，就对着矮个子射出一箭。

车夫掉头就跑，三师叔倒不在意，因为他知道后面还有燕子和豹子。

陶丽躲在树丛中，远远地看到有三个人跑在马车的后面，她担心这些人对我不利，就下山拦截。树林丛密，行走不易。等到她跑下山的时候，只拦住了跑得气喘吁吁的最后面的豹子。

豹子看到有人拦截，以为陶丽和那些江湖老渣是一伙的，二话不说，挥拳就打。陶丽看到豹子突然攻向自己，也把豹子当成了日军爪牙，也毫不客气地对打。

然而，双方越打，越感到吃惊，都感觉到对方的功夫实在了得，不像是普通的江湖客。后来，豹子就只守不攻，他想看看这个女娃娃的功夫到底有多深。

再然后，我就跑出来了。

高个子和矮个子都死了，只剩下了车夫。车夫为了几个钱，就帮着这伙江湖老渣做事，三师叔把车夫绑在路边的树上，对他说："听天由命，看你娃的造化，运气好了，会有过路人来救你；运气不好，你就被狼吃掉了。"

我们向山上走去，山上有个地窖子，柴胡他们还在地窖子里等着我们。

我和燕子走在最后面，我总想偷偷地拉她一把，总被她狠狠地甩开。她说："我正告你，别做这种没皮没脸的事情。"

我嬉皮笑脸地说："你是我老婆，我拉我老婆的手犯什么法了，又碍着别人什么事情了？"

燕子指着前面说："你先把你和前面那个女人的事情说清楚。"

我抬头一看，走在前面的冬梅，总在偷偷地打量我，他一看到我，立即给我露出笑容。

这个傻女人，也不看是什么时候了，还在对我笑。

为什么每次见到燕子，都是麻烦大了的时候，好长时间不见，想和燕子好好亲热亲热，却总是有另外一个女人出现。

我问燕子："你和三师叔是怎么从那座村庄逃出来的？"

燕子冷冷地说："不要你管。"

冬梅又回头对着我笑，不知道是喜欢我才这样笑，还是看到我受了揶揄而感到好笑。

唉，以后再给燕子慢慢解释。

我们来到地窖子前，地窖子里的人全都走了出来迎接。他们老老少少站了一大排，脸上的表情诧异不已。

只有柴胡认识豹子和燕子，他跑上几步，抱着豹子大喊道："二当家的，你怎么来了？啊呀，想你都快要想死了。"

我看着柴胡，看到两行泪水从柴胡脸上落下来。曾经盛极一时的晋北帮，现在没有几个人了。

地窖子里藏了这么多的漂亮女人，让三师叔眼界大开，我看到他容光焕发，神采奕奕，两眼炯炯有神，完全就像换了一个人一样。他将背上的弓箭放在地上，双手背在身后，嘴里念念有词：

我所思兮在高山，山上有女美艳艳。明眸皓齿纤纤手，娥娥红粉立窗前

我觉得三师叔迂腐穷酸到了极点，完全就像一个落魄书生，可是，我突然听到了一个女人的掌声和叫声，她说："好潇洒啊，好潇洒，我喜欢，太喜欢了。"

鼓掌叫好的是海棠花。海棠花一往情深地望着三师叔，眼光中满是爱慕的神情。真是鱼配鱼，虾配虾，西葫芦配南瓜，王八爱的绿豆眼，青蛙就爱喇叭花。

海棠花跑上去，凝望着三师叔，就像星星望着月亮一样。三师叔长身玉立，微风吹着他的衣襟，如云朵滚滚。他器宇轩昂，昂头挺胸，就像指点江山、激扬文字一样。

三师叔是个情种，情种是不受年龄限制的。三师叔已经一大把年纪了，额头有了皱纹，鬓角有了白发，但仍然对女人具有无与伦比的吸引力。有的女人就喜欢老男人，有的女人就喜欢重口味。

三师叔和海棠花一见倾心。他们互相喜欢对方，就像一颗雨滴喜欢另一颗雨滴一样，尽管知道很快就要摔碎了，很快就要蒸发了，但他们还是忍不住喜欢对方。

豹子看到三师叔和海棠花这种神态，也禁不住笑了。

听说豹子他们要去宰了四害，柴胡就说："四害这个垃圾货色，我认识，不劳二当家的动手，我会宰了他，给你把人头送过去。"

豹子握着柴胡的手说："这件事情就拜托给你，早点除四害，越快越好。我还是回山中去吧，那里，大当家的等着我。他一个人在哪里，我也不放心。山里的日子也不好过，东躲西藏的，说不准鬼子什么时候就会进山扫荡。"

柴胡说："你放心吧。"

豹子转过头，对三师叔说："老三，回去吧。"

三师叔挪不开步子了。

豹子说："说好的，我们一起回山上的。"

三师叔迟疑地说："老哥你先走，我过几天来赶你。"

我知道三师叔不愿意跟着豹子去山上，是因为他离不开刚认识的海棠花。豹子也看到了这一点，他笑着对三师叔说："自古英雄难过美人关，看来真是这样。说好了，你在这里呆三天，三天后就一定要回山上。"

三师叔眉飞色舞，他说："没问题的，三天后去山上找你。"

听到三师叔这样说，海棠花也笑了。

这么多年来，我一直在回想三师叔，我觉得三师叔其实是一个很好的人，古道热肠，很重情义，侠骨柔情，而且脑子特别好使，但就是有一点不好，太好色。

没有一个男人不好色。但是，有的男人会抑制住自己，有的男人抑制

不住。抑制不住的男人，就要倒霉了。不是这一次倒霉，就是下一次倒霉。

豹子曾经说过，三师叔会死在女人的肚皮上。

豹子离开后，我们就在一起紧锣密鼓地商量怎么去刺杀四害。我在山下听高个子和矮个子说过，如今的四害投靠日本人，居然成精了，出门带着保镖，保镖还都带着枪。

柴胡想下山进城去查看情况，他说他认识四害，我说让带上我一起去，柴胡说他一个人就足够了，人多了反而会暴露目标。

可是，三师叔抢着要去。三师叔说，他在大同生活过很长时间，当初虎爪和豹子在大同的时候，他就是大同的常客，应该让他去。

柴胡说：“我熟门熟路，又认识四害，我去最合适。”

三师叔说：“正因为你认识四害，你才不能去。四害要是认出了你，你还有活路吗？”

我听三师叔这样分析得很有道理，就说：“还是让我去吧。”

三师叔说：“你去也不行。”

我问：“为什么我不行？”

三师叔说：“你们晋北帮的都不行，晋北帮当年在大同城里呼风唤雨，谁不认识啊？还是我一个外人去最合适。”

柴胡说：“你去了，和四害碰个照面也不认识。”

三师叔笑着说：“还有海棠花嘛。”

海棠花一张脸上笑成了一朵花，她说：“是的哩，四害是妓院的乘客，我们都认识。他烧成灰我也能认出来。”

海棠花要和三师叔一起去，谁也不好再争辩了。我看着他们两个人暧昧的微笑，就知道他们想下山进城干什么。在这里，有这么多人，多不方便啊。

然而，我没有想到，三师叔这次一下山，就出事了。

第365章 三师叔出事

三师叔和海棠花穿过密林，走向山下，我看着他们的身影快要淹没在树林背后，突然就有了一种不祥之兆。

说实话，在这几个妓女中，我最讨厌的人就是海棠花，她和杏花打架，而且对着杏花下死手。一个女人在毫无生命危险的情况下，对着另一个女人下死手，说明这个女人极度阴险毒辣。

还有，海棠花整天咋咋忽忽，昂首阔步，显示她比别的女人高一等。我真不知道她的优越感来自哪里？说她漂亮吧，她的五官搭配没有梨花好看；说她身材好吧，又比不上杏花。我一向很讨厌那些自视甚高的人。

我向着三师叔和海棠花离去的方向，走了几步，突然肚子里翻江倒海，鼓胀如鼓。我离开地窨子，来到一处没人的地方，蹲了下去。

等到我起身的时候，三师叔和海棠花已经走了很远很远，密林中没有道路，我没法追赶他们。

我回到地窨子，白头翁看着我，问道："怎么了？脸色怎么这么黄？"

我说："拉肚子了，不知道吃了什么东西。"

白头翁说："快点找两颗大蒜，连皮烧焦了，和着水吞下去。"

燕子听说有我拉肚子，关切地走上来，他抚摸着我的肚子，问："疼不疼？"

我说："不疼，就是有点胀。"

燕子回头对着白头翁说："你们在这里远离人间烟火，哪里会有大蒜这些东西。"

白头翁说："没有大蒜，小蒜也可以。"

燕子问："小蒜是什么？"

一直呆在墙角的冬梅说："我知道，我去给呆狗哥采小蒜去。"

生活在城市里的燕子不知道什么是小蒜，但是生活在乡间的冬梅知道。我也知道。小蒜是一种长在荒地里的野草，不开花，只长绿色的

细长叶片，和韭菜很像。但是，韭菜没有圆形的根，而小蒜的根是圆形的。小蒜生吃有一种辛辣的涩味，如果炒着吃，就去掉了那种涩味，但没有蔬菜的香味。

几十年后的文革期间，因为土地被收走了，很多人食不果腹，就挖小蒜充饥。

冬梅挖来了一把小蒜，白头翁捡到最大的几颗，放在火上烧烤。小蒜里冒出了幽幽的白色蒸汽，白头翁让我吃完后快点躺下睡觉，睡起来自然就会好了。

我躺下后，很快就睡着了。睡醒后已经快到黄昏，我看到燕子坐在我的头边，靠着地窨子冰冷的墙壁，眼睛望着门外的天空。天空中，有一群大雁飞过去。天空如大海，雁群如扁舟，翅膀如船桨，它们慢悠悠地摇向了远方。

我看到燕子的脸上布满了忧伤，岁月之刀尽管还没有在她的脸上留下印痕，但和当年在塞外寻找师祖相比，她已经成熟了很多。自从晋北帮灭亡后，这些年风风雨雨，我们时聚时散，总是相聚少，离散多，经历了无数坎坷，如果生活在和平年代，我们早就结婚生子了，而现在，遭逢战乱，背井离乡，生死系于一线，我们就像两片大风中的落叶，命运不能由自己掌握，只能任狂风吹卷着我们，或者仗剑天涯，或者飘零海角。

我悄悄地伸出手，把燕子的手握在手中，燕子低头看着我，眼光中有了一丝笑意和温柔。

我的头枕着燕子的大腿，闭上眼睛，燕子的手指像梳子一样梳理着我的饿头发。一缕斜阳的余晖照在我的身上，让我感到一种久违的幸福。

如果能够永远这样，该有多好。

到了夜晚，我才发现地窨子里少了赛哥。我问赛哥去了哪里，陶丽说，赛哥也去了城里，因为担心三师叔会有意外，就赛哥在背后保护。

陶丽心思缜密，而且很有谋略，她是一个很了不起的女人。

柴胡很喜欢陶丽，但是我不喜欢，因为陶丽太强势。她总是风风火火，板着一张俊俏的脸，很没有女人味。女人就应该风情万种，就应该柔情似水。

第二天早晨一起床，我就扛着步枪去打猎，燕子要跟着我一起去，我带上了她。

几颗小蒜让我没有再拉肚子。白头翁的土方子确实管用。

我们走出地窨子很远，远到只能听见鸟叫声，我跟在燕子的后面，看着她丰满的屁股左右扭动，两条长腿像羚羊一样蓄满了力量，我从后面抱住了她。

燕子没有反抗，她闭上眼睛，我轻轻地抚摸着她的头，吻着她的嘴唇。自从那次在破砖窑里和丽玛有了第一次后，我一下子明白了男女之间的很多事情。女人像帷幕一样，在我眼前豁然拉开，我终于体会到了一个女人可以这么美好。

我们吻着吻着，我就开始揭开她的衣服。她还是没有反抗，但是我听到她一声轻轻的叹息，就像一片树叶落在湖面上。

我问："你怎么了？"

燕子说："年少的时候，我什么都不懂，你和冰溜子突然来到我面前，我看到冰溜子处处胜过你，我喜欢上了冰溜子，后来，我们订婚了，冰溜子反水了，我开始一心一意地喜欢你，我觉得你尽管不会说那些顺溜话，但是你心底很善良，你是一个可以托付终身的人。然而，我没有想到，我们分开后，我一心一意想着你，而你却有了别的女人，先是那个回族女人，现在又有了这个冬梅。"

我说："请你相信我，我不是那种乱七八糟的男人，我从第一次看到你，就喜欢你，然而，命运总在捉弄我，让我们一再分别，让我总是遇到无法改变的事情。"

燕子说："我们都经历太多太多了，我很累很累，我只想找一个没有人认识我们的地方，和你生活在一起，你打理田地，我收拾家务，然后再生几个孩子，我觉得这才是人世间最美好的生活。"

我说："是的。"

燕子又问道："我们什么时候才有过这种生活？"

我说："我也不知道，我们都生不逢时，日本人来了中国，到处抓人杀人，我们到哪里才能找到这样一座村庄。"

燕子说："日本人来了，所有人的生活都改变了。生逢乱世，谁也不

能改变这种生活。幸好还有你，让我能够牵挂着，要不然，我的心里空落落地，感觉不到活下去的意义。”

我说：“我会一辈子对你好。”

我的手指又移到了燕子的衣扣上，刚要解开，突然看到远处传来了脚步踩踏落叶的窸窸窣窣的声音。

我一把把燕子按倒在地上，从背上抽出了步枪，枪口对住了声音传来的地方。

窸窸窣窣的声音越来越大，我终于看到树丛后走出了一个人，他居然是赛哥。

赛哥向着山上爬来，爬得歪歪斜斜，踉踉跄跄，趔趔趄趄，好像风中的纸人一样。

赛哥回来了，而三师叔和海棠花却没有回来，三师叔和海棠花一定出事了。

我跑过去，扶住了赛哥。赛哥看到我，突然虚脱了，倒在地上。

我轻轻地拍打着他的脸，问道：“怎么了？怎么了？”

赛哥说：“三师叔被抓走了。”

我说：“你慢慢说，你慢慢说，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赛哥讲起了从昨天到今天，他们的经历。

赛哥离开了地窖子后，一路狂奔，他追到大同城门口，才看到了三师叔和海棠花。三师叔和海棠花手挽手从城门走进去，守卫城门的黑衣警察看了看他们俩，没有敢搜身。三师叔长袍短褂，海棠花身穿旗袍，他们看起来就像财主和阔太太一样，黑衣警察得罪不起这类人。

但是，黑衣警察能够得罪得起赛哥，因为赛哥是短衣打扮，那时候的下层人都穿着土布短衣，这是为了干活方便。没有一个下苦的底层人穿长袍的。

赛哥走进城门后，快步追赶三师叔和海棠花，他看到他们在一群人的外面停住了。

圈子里面，有一老一少正在变魔术。赛哥是魔术高手，他看到一老一少在变魔术，禁不住挤进去观看。

第366章 卖药有托儿

少年模样俊俏，留着长发，穿着长袍，看起来风流倜傥。他手中拿着一盒火柴，推开后，里面是空的。他转着圈让大家看。围观的人群静寂了，全神贯注地盯着那盒空火柴，不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事情。

少年走了一圈后，突然一挥手，说："变。"

奇怪的事情发生了，少年手中的空火柴盒，变成了满满一盒火柴。

人群发出了齐声惊叫。

少年从空火柴盒里抽出一根，捏着让大家看，大家看到那真的是火柴梗。少年拿着这根火柴，擦燃了，一阵烟雾升起，红色的火苗腾腾燃烧。

人群里有了稀稀拉拉的掌声。

有位老年在一旁说："空火柴变满火柴，不算本事，你还能再变回来吗？把满火柴变成空火柴？"

少年说："您看好了。"

少年把那满满的一盒火柴抛向空中，等到落在手中的时候，他推开火柴盒向大家展示，人群又发出了一声惊呼，掌声多了起来。

那盒满满的火柴，又变成了空的。

那名老年接过空火柴盒翻来覆去地看，还举起来让围观的人，大家都看到那确实是空火柴盒。空火柴盒瞬间变成满的，满火柴盒又瞬间变成空的，大家都觉得这种手法实在太神奇了。

可是，少年说："这不算什么，请接着再看。"

少年要回空火柴盒，捂在掌心，贴近长袍，突然喊一声："变。"

奇迹发生了。

掌心的空火柴盒突然变成了一只白色的鸽子。鸽子停在少年的手中，少年用手指梳理着鸽子的羽毛，鸽子显得很温顺。

人群中掌声如雷。

少年一抖手臂，鸽子展翅高飞。人们引颈遥望，每个人脸上都是惊讶的表情。

等到人们的眼神落在圈子里的空地上的时候，空地中间摆放着一块布，布上面是一些类似于骨头之类的东西，和几个毛茸茸的像南方水果椰子一样的东西。

少年朝着围得人山人海、水泄不通的人群抱拳鞠躬，说道："各位大叔大爷，大娘大婶，本人初到贵地，变个戏法儿暖暖场子。本人祖辈世世代代都是猎户，爬山涉水，风餐露宿，一出门就是好多天，性命拽在手心里，脑袋别在裤带上，和老虎豹子打过交道，跟在香獐麋鹿后面跳沟过涧。到而今，本人家中没有长物，只有老先人留下这些虎骨麝香。日前，家母患病，危在旦夕，因为拿不出钱，郎中不开药，本人就想到家中还有这些虎骨麝香，今日就拿出来卖了，给老娘凑足救命钱。"

人们听到少年这样说，齐声发出一声唏嘘。

我听到赛哥这样说，立即响起了那天晚上偷听到的谈话，我问："他们是不是一老一少。"

赛哥说："只有一个少年，不过，那个和他搭话的是一名老者。"

我心想：是了，是了，这应该就是那天晚上我偷听说话的一老一少。那个老者藏身在围观的人群中，当了托儿。

赛哥接着说起了昨天大同城里发生的事情。

少年刚刚说完，刚才在一旁一直质疑的那个老者走进了圈里，他拿起虎骨看了又看，又拿起麝香看了又看。他问："你这虎骨有什么用？"

少年说："我这虎骨，是虎爪子，我爹几年前在在山中挖掘陷阱，掉下去了一只老虎。老虎发威，我爹不敢下去捕捉，就叫来全村人，用绳索套住老虎头，把老虎活活勒死，从陷阱坑里吊了上来。这个虎爪子，就是那只老虎的。郎中都知道，虎骨专治风寒麻木、腰酸腿疼、多年寒腿、肾虚亏空、梦遗滑精、阳痿不举、左偏右瘫、半身不遂你买点虎骨回家泡酒喝，每天喝一杯，连喝一个月，能让你舒筋活血、

追风散寒、强筋健骨、延年益寿没有儿女的，能够让你延续香火；只有一个儿女的，能够让你儿女成双。不孝有三，无后为大，儿女成双，多子多福，为人若是没有后，老态龙钟没人管”

少年正在口若悬河地说着，突然有一个孕妇走进了观看，少年脸色大变，急忙摆手，让孕妇离开。人们惊讶地看着少年，不知道他为什么会这样。

少年向着孕妇连连作揖，他说：“这位大嫂，您千万别走近了，如果您有什么闪失，我可赔不起。”

人们更加惊讶，不知道为什么会这样。老者问：“赔什么？为什么要陪？”

少年说：“各位大爷大娘，大哥大嫂，我这里出了虎骨，还有麝香。虎骨不是寻常之物，麝香更难找。”

老者拿起那个毛茸茸的东西，问道：“这就是麝香？”

少年说：“是的。要说这个麝香，那就更是神奇了。麝香是香獐子身上的东西，贵如黄金。天上要有太阳，麝香就会躺在石板上晒太阳，打开肚脐眼。香獐子身上有香味，香味是肚脐眼发出的。肚脐眼一张开，蜜蜂呀蝴蝶呀，还有各种各样的虫子就都过来了，要闻香味儿。香獐子看到来了这么多的东西，就爬起身狂奔，这一跑，就洒下了一地的香味儿。猎人闻到这股香味儿，就知道附近有香獐子。要捉香獐子，说难也不难，说不难也难，首先，猎户得要会吹奏音乐。这香獐子特别喜欢听音乐，猎户要藏在树林中，吃笛子拉二胡，香獐子一听见音乐声，就奔来了。可是，你要是埋伏起来枪打香獐子，那可打不上，香獐子聪明得紧，一有风吹草动，就逃走了。捉老虎要用陷阱，捉香獐子要用酒物”

老者插话问：“什么叫酒物？”

少年说：“就是经过酒浸泡的食物。把酒物放在石头上，猎户藏在旁边的树林中吹笛子拉二胡，吸引香獐子过来。香獐子看到酒物，就会吃，吃了后就会醉倒。香獐子醉倒了，猎户想怎么处置就怎么处置。香獐子身上最值钱的，就是麝香。要说这个麝香的功效，那简直太神奇了，他是香獐子身上天然生长的东西，和鹿茸、象牙、狗宝、牛黄一样，但比鹿茸、象牙、狗宝、牛黄都值钱。为什么呢？因为这麝香有一种特效，女人怀孕了，一闻到这味儿，就会坠胎。这玩意儿，最适合大姑娘、窑姐儿使用。”

人群里爆发出一阵哄笑声。

老者听到这里，就毫不犹豫地取钱，说：“给我买一斤虎骨。”

少年不答应了，他说：“我不能卖给你。”

老者说：“我掏钱，你凭什么不能卖给我？”

少年说“自古一来，虎骨都是论两卖，没有论斤卖的，货卖识家，所以我不能卖给你。再说，你一下子买走了怎么多，别人还怎么买。我家的虎骨仅剩下这一点，我要让更多人驱除疾病，延年益寿，所以不能只卖给你一个人。”

围观的人听到少年这样说，纷纷赞叹少年的义举。他们拥挤上前，掏钱买虎骨。

少年从包裹里取出一把小锯子，把那块骨头放在麻袋片上，准备开始锯骨头。

就在这时候，三师叔冲进了圈子里。

三师叔在圈子里高举着手臂，对着众人喊道：“大家安静一下，安静一下。”

人们看到一个穿着长袍马褂的有钱人站在圈子里，就停止了拥挤。不论在什么年代，有钱人都会对别人构成一种威慑力。

三师叔对着众人说：“我家祖上是做药材生意的，每年都要去东北收购虎骨、人参、鹿茸这些名贵药材。我对名贵药材的鉴定有一套方法，大家想不想看我鉴定。”

人群一齐说：“想，想。”

虎骨属于名贵药材，价钱很高，如果买个假的回去，不但对身体没有好处，反而还有害处。所以，大家都想看看三师叔怎么鉴定虎骨的真假。

第367章 揭穿卖假药

三师叔看看围观的人群，又看看脸上露出惊慌之色的少年和老者，

说："老虎凶猛异常，骨头极为坚硬，和铁条一样。用小刀抠挖，如果能够抠挖出来，那就是骆驼骨头和骡马骨头，如果抠挖不动，那就是老虎骨头。"

三师叔说完后，围观的人群立即说："是的，是的，快点鉴定。"最里面一圈拿着钱的人也说："先鉴定，后买。我们最害怕买到假货了。"

有人从身上逃出了小刀说："小刀来了，快点鉴定。"

少年没有想到会有人半路上杀出来，搅黄了他们就要到手的生意。老者满脸愠怒之色，但是又不好发作。

这时候，那个孕妇站出来说话了，孕妇说："哪里会有那么硬的骨头？就算是老虎的骨头也不会那么硬的，这个人胡说。"他指了指三师叔。

三师叔说："我家时代经营药材，我们去关外收购虎骨，都是这样鉴定的。"

孕妇说："我家也是开药铺的，但从来没有这种说法。"

现在，三师叔和赛哥都看出来了，这个孕妇也是托儿。她刚才假装着要看麝香，少年趁机就说麝香会坠胎，不能让她靠近。她就一直躲在人群里观察动静。现在看到三师叔说要鉴别虎骨，那一老一少瞠目结舌，这个孕妇托儿就跳了出来。

其实，三师叔所说的这种用小刀鉴别虎骨，是完全没有道理的。任何骨头再硬，也硬不过钢铁。小刀剜骨头，当然能够剜出一块。更何况，少年所说的那块虎骨，已经快要朽烂了。小刀不但能够剜，而且都能够切了。

三师叔这样说，就是不想让这一老一少的假虎骨卖出去。三师叔走南闯北，见过的江湖人士太多了，他早就知道这不是虎骨，而是骆驼骨。谁买谁上当。

三师叔看到半路杀出一个假孕妇，而孕妇又自称家中也是开药店的。要整治这两个卖假药的，先要整治这个假孕妇。

三师叔开始使用自己的强项：装神弄鬼。

三师叔在众目睽睽之中闭着双眼，掐指默算，嘴里念念有词，但没有人听得懂他说什么。其实他什么都没有说，只是嘴里胡乱念着。

人群中一片静寂，他们一齐看着三师叔。三师叔把所有人的眼光和注意力吸引过来后，突然睁开眼睛，直视着孕妇说："你已经大祸临头了。"

人们都看不明白，孕妇怎么就大祸临头了，她有什么灾祸呢？

三师叔说："你已经妖鬼附身。"

人们惊叫一声，一齐看着孕妇，向后退出几步。三师叔走到了孕妇身边，在孕妇的头上虚抓一把，他的手指突然燃烧起来，而且发出了哔哔啵啵的声音，好像骨头被点燃了一样。三师叔向着手指上燃烧的火焰，喷出一大口水，火焰变成了一束，颜色变成了蓝色。

后来，蓝色火焰慢慢熄灭，三师叔昂然挺立，甩掉手指上的最后一束火苗，对孕妇说："大鬼已经被我烧死，但是你的身上还藏着小鬼，且看你身上有无异常。"

孕妇说："没有什么异常啊，我好好的。"

三师叔说："不对，你的肚子不正常，你掀开衣服让大家看看。小鬼就藏在你的衣服下面。"

人们亲眼看到刚才三师叔烧死了大鬼，现在小鬼跑到了孕妇的身上，大家同样感觉非常惊恐。

三师叔说："有我在这里，小鬼不敢把打击怎么样。有谁过去揭开这个女人的衣服下摆？"

两个二流子一样的男人立即站出来说："我去，我去。"

孕妇捂着肚子说："不要，不要。"

两个二流子嘻嘻哈哈走过去，一个抓住女人的手臂，一个揭起来她的衣服下摆，大家一看，立即惊呆了，这个女人哪里是什么孕妇啊，她的腰间绑着一个枕头，用衣服下摆盖着。

三师叔说："我终于弄明白了，这是一个骗子。骗子的话怎么能相信呢？她说说是什么中医世家，什么经营药材，全是骗人的。"

人们跟着附和："原来真是骗人的。"

假孕妇满脸羞愧，落荒而逃。

三师叔装神弄鬼赶走了假孕妇，然后直面那一老一少。那一老一小面露惊慌，三师叔对拿着小刀的人说："剜一块试试。"

少年目瞪口呆，不知道该怎么面对。老者走出来，拦在人们面前，不让试一试。三师叔说："这个人是托儿，和那个假孕妇一样。"

拿着小刀的人一把拨开了老者。

其实已经不用试了，放了好几年的老骆驼骨头，用刀尖一戳就是一个洞。人们把这一老一少的摊子砸了，把一老一少压在地上痛打了一顿。

三师叔说："我在关外收虎骨，收了这么多年，还没有见到过一次虎骨。药材店也在高价收虎骨，一两虎骨都赶上一两黄金了，还是找不到虎骨。老虎已经很难找到了，而把老虎打死的机会更是难上加难，像这种街边卖虎骨的，绝对就是骗子，这还用问吗？"

那些手中拿着钱的人对三师叔感激涕零，他们说："要不是你指点，今天就上了大当。"

三师叔傲然从人群中走出，海棠花无限神往地看着三师叔，脸上是票友望着名角的表情。

三师叔赢得了海棠花的芳心，然而却给自己惹来了麻烦。

三师叔和海棠花的故事暂时告一段落，现在来揭秘刚才写到的各种魔术，从后向前，一一揭秘。

先从三师叔刚才捉鬼开始。

装神弄鬼是三师叔的特长，所以，他的身上经常会装一些别人没有见过的东西，以备急需。他的一个口袋里装着樟脑粉、磷粉和硫磺，另一只口袋里装着一瓶酒。三师叔一生活得逍遥，走南闯北，离不开两样东西，一个是色，一个是酒。色润男人身，酒壮男人胆。

三师叔和孕妇说话的时候，所有人的视线都吸引在了孕妇身上，三师叔趁机从一个口袋里取出酒瓶，飞快地喝了一口酒，含在口中，没有下咽；然后把另一只手手伸进口袋里，手指上蘸着樟脑粉。磷粉和硫磺。硫磺和磷粉易于燃烧，而樟脑粉具有挥发性。所以，当三师叔的手指一离开口袋，手指上就会窜起哔哔啵啵燃烧的火焰。但是，又因为火焰里掺杂了易于挥发的樟脑粉，火焰不会烧伤三师叔的手指。

就在所有人的视线被火焰吸引过来的时候，三师叔对着火焰喷出了一口酒，火焰变成了蓝色。

在民间传说中，鬼魂焚烧的时候，出现的就是蓝色的火苗。

每个江相派的人，都有自己一套捉鬼的把戏。

接下来，再说说卖假虎骨少年的魔术。

少年手中的火柴是特制的，火柴盒中间有格挡，一边是空的，一边所放的全部是满满的半盒火柴。在江湖彩门行当中，这叫做道具。魔术离不开道具，魔术师的道具都是特制的。

少年先向人们展示手中的火柴，火柴只打开一半，这一半是空的。等到他口中说“变”的时候，已经偷偷把火柴在手心中掉了一个过儿。这次打开，人们看到的是满满的火柴。

少年不是专业的魔术师，少年学会了这点粗浅的魔术，是为了吸引人们，让人们来买他的假虎骨和假麝香。假虎骨上面已经介绍了，假麝香随后再介绍。

再说说少年手中的火柴变鸽子的秘密。

鸽子是训练好的信鸽，早就藏在少年的衣服里，当少年需要的时候，利用手臂挡住人们的视线，然后一甩手，鸽子就出来了。魔术中有个经典节目，什么用手绢变鸽子，雨伞变鸽子，都是这样的变法。

要让魔术成功，一个是障碍法，一个是道具。

三师叔得罪了那一老一少，那一老一少盯上了三师叔。三师叔走到哪里，他们就跟到哪里。

那一老一少没有想到的是，赛哥在更后面盯上了他们。

第368章 三师叔下套

三师叔走进饭店，向老板打听四害。

四害已经成为了大同城里的名人，因为他出门的时候前呼后拥，因为他背后有日本人撑腰。那时候的大同城并不大，所以，几乎街面上的

人都见过四害，即使没有见过的，也听说过。

老板说四害住在铁炉街。铁炉街是一条靠近城墙的街道，这里因为有一座铁炉庙而得名铁炉街。三师叔担心老板说错了，又继续打听了好几个人，大家都说四害住在铁炉街。

三师叔就和海棠花来到铁炉庙里，等候四害从这里经过。

铁炉街两边都是高门大户，谁家是四害家，看不出来。三师叔问了好几个从街巷走过的人，他们上上下下打量着三师叔，急忙逃也似地离开。

后来，三师叔终于从一个孩子的嘴巴里，打听到了四害的家。四害家门口有一棵一搂粗的老槐树。

四害不在家，三师叔决定在这里等候四害。

他要给四害下套。

本来，只要打听到四害家在哪里，三师叔的任务就完成了，但是，三师叔还要设置陷阱，等着四害钻进来。

黄昏的时候，巷子口有一个男人过来了，趾高气扬，鼻孔朝天，他的前面走着两个挂着盒子枪的人，后面跟着两个挂着盒子枪的人。三师叔看着这个人，问海棠花：“这是谁？”

海棠花说：“这就是四害。”

三师叔让海棠花呆在铁炉庙里，等他回来。他看到四害，径直迎上去。

在这条巷子里，人们见到四害，都是唯恐避之不及，然而，三师叔见到四害，却是径直走过来。

走在四害前面的两个黑衣保镖看到三师叔，就故意把肩上挂着的盒子枪移到前面，咋咋呼呼地把手枪从枪盒子里拿出来。

但是，三师叔丝毫也不害怕。三师叔走到距离四害只有两三丈距离的时候，突然站住脚步，他从上到下看着四害，又从下到上看着四害，他惊呼道：“贵人啊，贵人。”

四害听到有人说他是贵人，立即站住了脚步，他也从上到下，从下到

上看着三师叔，觉得不认识这个人。

三师叔眼光从四害身上移开，似乎是自言自语地说："老夫这一生看相无数，从没有见过如此好的相，只是，可惜唉。"

三师叔说完了，就和四害他们擦肩而过，他挺直腰杆，踱着方步，慢悠悠地走远了。

四害想走回家，可是，他抬起的脚，又放下了。三师叔那句话，在他心中留下了一个疙瘩。他让走在最后面的那个保镖，把三师叔叫回来。

三师叔知道他们会叫他回来，所以，他边走边听着后面的动静。后面的脚步声响起后，三师叔反而加快了脚步。

最后面的那个保镖终于赶上了三师叔，他对三师叔说："我们掌柜的让你过去一趟。"

三师叔就跟着那个人来到四害面前。

四害望着三师叔，看到三师叔身材瘦削，面容平静，看到拿着盒子枪的他们，丝毫也不恐惧，就感觉三师叔不是一个普通人。

四害就问："你刚才说那句话是什么意思？"

三师叔说："没意思，我随口说说而已。我还要赶出去。耽搁了时间城门就关闭了。"

四害说："城门关闭了，城里照样可以居住。你先把你刚才说的那句话说清楚。"

三师叔说："我说了你也不信，我们萍水相逢，你不会信我的话的，可惜了。"

四害问："什么可惜了，你先说说，你不说我怎么信？"

三师叔说："我知道，你家就在这里，请到府上一叙。"

四害问三师叔："我们以前见过吗？"

三师叔说："从未见面。"

四害说："既然从未见面，你怎么知道我家在哪里？"

三师叔说："我不但知道你家在这里，还知道你家门口有一棵一搂粗的老槐树。"

四害惊奇了，他问道："你怎么知道？"

三师叔说："我是看面相的，你的面相上带着这些。"

四害愈发惊奇，他对三师叔说："请先生辛苦一趟，到我家坐坐。"一个从来没有见过的人，居然知道自己的家，这让四害惊讶不已。

四害的话让三师叔正中下怀，他就跟着四害走了。

在四害家，三师叔受到了热情招待。

暮色降临了，三师叔牵挂着一个人在庙里的海棠花，又想把四害装进套子里，他心如火焚，表面上却又装得泰然自若。

两个卖假虎骨的跟着三师叔来到四害家，他们看到四害家黑漆漆的大门，高高的石头台阶，和门口站着的挂着盒子枪的保镖，他们双腿发软，不敢进去。他们在四害家门口徘徊了好长时间，看到三师叔还没有出来，只好自行离开。

赛哥跟踪三师叔和两个卖假虎骨的来到四害家门口，他看到两个卖假虎骨的离开了，本来想跟着去，但是又挂念身在虎穴中的三师叔，就只好留下来。

赛哥担心三师叔有危险。

四害家中，三师叔给四害一步步设套，他准备把绳套套在四害的脖子上，绳套收紧之时，就是四害毙命之日。

三师叔是老江湖了，他要给四害设套，四害岂能逃脱。四害手下有很多喽啰，有很多杆枪很多把刀，但是三师叔单枪匹马，没有枪，也没有刀。但是，他依然要干掉四害。

江湖高手杀人，从来不用枪不用刀。

四害问："先生，你说我的命相好，好在哪里？你刚才又说可惜，为什么可惜？"

三师叔说："我先不说你的命相，我先说说你家的情况。"

四害说："你说吧。"

三师叔说："你家弟兄四个，你排行老四。"

四害说："对的。"

三师叔说："我说出来，还望你不要见怪。"

四害说："你说吧。"

三师叔说："你家三位哥哥都早早丧命，没有留下一儿半女。"

四害说："对的。"

三师叔又说："你家老大丧命是因为得罪了一位高官，此人权力极大，草菅人命，把你家老大处死了。"

四害说："这点也对的。"

三师叔继续说："你家老大的忌日是阴历六月初一。"

四害眼睛睁得滚圆，他说："是的。"

三师叔说："我和你丝毫也不认识，但是我能够从你的面相上看到这一切。会看面相的人，能够从你的五官中看到你的前世今生，能够看到你往后二十年三十年的事情。"

四害问道："先生，您看到我以后会怎么样？"

三师叔说："你的财运在东方，官运也在东方。东方来人，你定会飞黄腾达。"

四害一想，日本人确实是从东方来了，日本人没有来之前，四害只是大同城里的一名小混混；日本人来了后，四害呼风唤雨，无所不能。啊呀，这个先生真是神算啊。

四害问："先生，您在巷道上说可惜，可惜什么？请先生明言。"

三师叔说："你目前正春风得意，但是已经有小人盯上你了。"

四害问："小人在哪里？"

三师叔说："小人就在你的身后。"

四害不由自主地转过身，向身后望去。三师叔说：“不是这个身后，而是你背后准备向你动刀子的那个身后。”

四害问：“请问小人如何向我动刀子？”

三师叔说：“你目前春风得意，万事顺意，正处在事业的巅峰。有人觊觎你的能力和权力，想要取而代之你，你一定要留心。”

到底有没有觊觎四害的人，谁也不知道，但是三师叔这样说，总是不会错。如果真的有人和你作对，那就证明有这样的人，这个人在明处；如果没有和你作对的人，那也证明有这样的人，这个人在暗处。不论有没有和你作对的人，算命先生的这句话总是不会错。

第369章 三师叔中计

算命先生最爱说的一句话是：“你有小人作祟，谨防小人。”每个接受算命的人，都认为这句话很正确。算命先生还爱说的一句话是：“谨言慎行，祸从口出。”这句话也没有错，接受算命的人也都认为算命先生说得对。其实，这是一句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正确的废话。

偏偏算命先生说一大堆正确的废话，就有人相信了。

三师叔接着说：“要破解小人，可以用一个方法。”

四害问：“什么方法？”

三师叔说：“土遁法。”

四害问：“什么叫土遁法？”

三师叔说：“我这里有一道符，可破小人作祟。三天后的正午，你一个人出北门，行五里，将这道符埋在一棵最大的树下。注意，不能让任何人看到，也不能告诉任何人。如果此时被别人知道，被别人看到，此法就不灵验了。切记，切记。”

四害神情庄重地接过三师叔手中画着鬼符的黄表纸，神情庄重地装在了上衣口袋里，还用手指神情庄重地压了压。

三师叔明白，四害再能活三天了。

就在这时候，门外响起了叩门声。

三师叔刚刚起身，跨过门槛，突然听到门外传来敲门声，他只好站在房檐下等候。

保镖打开院门，进来的是两个黑衣警察。一个黑衣警察凑近四害，在四害的耳边说着什么。他边说边用异样的眼光看着三师叔。

三师叔从他的眼睛里看出了不祥，就立即发足奔向后院，后院有一间柴房，三师叔攀着柴房上方露出的椽头，想要翻上房顶。反应过来的保镖也追到了后院，他们手中的枪响了，三师叔不管不顾，他翻上柴房房顶，又翻上了后院围墙。

保镖们和两个警察的枪都响了，但是，他们的枪法和当初的我一样臭，有的枪子钻进了后墙，有的枪子不知道钻到哪里去了。

三师叔翻过了后墙后，就一路狂奔，跑进了黑暗中。警察和保镖翻过围墙后，看着浓墨一样的夜色，停住了脚步。

三师叔本来已经脱离了危险，可是，因为他心中牵挂着海棠花，就又回到铁炉街。

这一去，危险就降临在了三师叔的身上。

三师叔是个情种，只要是女人，他都想保护，哪怕这个女人是妓女。

现在回到黄昏时分。

黄昏时分，三师叔走进了四害家，赛哥盯着四害家的院门，他等待着三师叔走出来。此时，海棠花还在铁炉庙里。

那一老一少两个卖假虎骨的，跟踪三师叔来到四害家门口，他们看着四害家高墙深院，朱漆大门，他们自惭形秽。他们不敢走进去，自行离开了。

赛哥因为要等候三师叔，就顾不上再跟踪那两个卖假虎骨的。他以为那两个卖假虎骨的知难而退，不会再骚扰三师叔了。

然而，那两个卖假虎骨的不骚扰三师叔，却去骚扰海棠花。

海棠花一个人在铁炉庙里，两个卖假虎骨的看得清清楚楚，他们一路跟踪而来，知道她是三师叔屋里的或者相好的。那时候的北方人，把

老婆叫屋里的，把情人叫相好的。

两个卖假虎骨的来到庙门外，低头商量了一下，老者走入了庙门外的黑暗中，少年走了进去。老者在庙门外查看情况。

这时候，光线阴暗，但还可以看清楚庙里的一切。

少年看到海棠花坐在地上，神态很慵懒。少年装着吃惊地问道：“啊，这里还有人姐，附近有无客栈？”

海棠花看到铁炉庙里走进了一个俊俏少年，心中禁不住一阵欢喜。她站起身来，看到这个少年是白天那个卖假虎骨的人，神情就有些寥落。

少年察言观色，知道海棠花识破了自己的身份，就说：“都是跑江湖的，吃碗饭不容易，得饶人处且饶人。”

海棠花就问：“你家在哪里？”

少年说：“我家祖上是提督和巡抚，家财万贯，奴仆成群，后来，大清灭亡了，我家就成为贫民之家。”

海棠花说：“原来是为贝勒爷。”那时候的人们把皇亲国戚、达官显贵都叫贝勒爷。

少年说：“那都是过去的时候，现在流落江湖，不提也罢。”

海棠花听到少年的往事，开始对他有了好感。更重要的是，这个少年长得如此俊俏，如此迷人，她一颗心开始砰砰跳动。

娘爱钞，姐爱俏。这是过去一句民间俗语，但今天也还是这样。娘指的是妓院的鸨母，姐指的是妓女。鸨母只爱钞票，妓女只爱帅哥。

少年自小就在江湖上混日子，懂得察言观色，他看到海棠花的神态，就知道海棠花对自己动心了。少年问道：“姐，你一个人在庙里干什么？”

女人一旦对男人动了情，就不会说谎话，海棠花说：“我在这里等人。”

少年问：“等谁呀？这里黑漆漆的，你一个人也不害怕？”

海棠花说：“我的一个同伴，他去了四害家中。”

少年问：“他去四害家干什么？”

海棠花说：“准备干了四害”她一说出口，就感觉说漏了嘴，赶紧又问道：“你问这些干什么？”

少年说：“没什么，我只是随便问问。”

四害的名字，少年听说过。走江湖的人每到一地，一般都要拜码头，要知道本地的帮会头子是谁，免得不小心得罪了他。四害就是大同的帮会头子。

到这一步，再愚蠢的人，也知道可以假借四害的手，除掉仇敌三师叔。

少年站起身来，准备走出去，海棠花有点失望。她本来还想着能够和少年有点肌肤之亲，没想到少年这么快就要出去。

做过那种职业的女人，一见到俊俏男人，就像蜘蛛精遇到唐僧一样，直奔主题。而十多岁的男孩，不会对比自己年龄更大的女人动心。这是男女之间的一般规律。如果做那种职业的人，对长得很普通的你说她爱你，你就要明白，她爱的不是你，而是你的钱包；如果一个少年对一个少妇的你说他爱你，你也要明白，他爱的不是你的心灵，而是你的身体。

少年对海棠花说：“等等，我很快就来。”

少年走了出去，他并没有来。他和老者直接去了警察局，说这里来了一男一女，想要杀了四害。

警察开始分头行动，一支去了四害的家中，一支去了铁炉庙。

铁炉庙里，海棠花还在等着少年的到来，她心潮澎湃，心波荡漾，心旌摇曳。黑暗中的庙门推开了，进来的不是那个俊俏少年，而是拿着手电筒的黑衣警察。

海棠花被抓走了。

海棠花很快就供述了他和三师叔下山，刺探四害情况的行为，还供述出了我们在大同城外那个地窨子的情况。

三师叔逃出四害家后，并不知道发生的这一切，他开始回身找海棠花。

黑衣警察看到三师叔逃走了，他们把海棠花带走后，猜想三师叔还会回来接走海棠花的，所以，他们在庙里庙外布好了埋伏。这一切，三师叔同样不知道。

夜半时分，三师叔看到铁炉街风平浪静，万籁俱寂，就偷偷溜过来，推开了虚掩的庙门。

突然，几道手电筒照进来，三师叔插翅难逃。

这天晚上，还有一个人关注着四害家的情况，这就是赛哥。

赛哥同样不知道大门紧闭的四害家，今晚发生了这么多的事情，他看到警察走进了四害家，又听到四害家传来了枪声，赛哥知道大事不好，但是他不敢进去。

后来枪声结束了，赛哥看到警察和保镖，还有四害走出了院门，但就是没有看到三师叔。

赛哥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他只好继续藏着。

到了半夜时分，铁炉庙里传来了大呼小叫声，还有火把。赛哥悄悄跑过去，看到三师叔被警察带走了。

赛哥知道大事不好，赶紧连夜翻出城墙，跑到山上，向我们报信。

地窖子里的人都出来了，他们看到赛哥，关切地问起一切。

就在这时候，我看到远处的树林里惊飞了一群鸟雀。

我说：“情况不妙。”

第370章 我们被包围

我跑进地窖子里，取出了步枪，陶丽拿着另一杆步枪，我们带着其余的人跑上了山顶。站在山顶，我向四周望去，看到四面的半山腰都有树枝在摇晃，显然寻找我们的人下了血本，四面合围。

这伙人肯定是冲着陶丽来的，如果不是冲着陶丽，犯不着这样兴师动

众。然而，既然我们和陶丽在一起，就要和她甘苦与共。

陶丽的身份显然暴露了，要不然不会来这么多人。被日本人抓走的只有两个人，三师叔和海棠花。我相信三师叔是条汉子，他宁折不弯，肯定不会出卖陶丽的。出卖陶丽的，只会是海棠花。

海棠花不但知道陶丽在这里，还知道柴胡在这里，柴胡是四害的仇家，四害肯定也会派人过来，四害的人都是本地人，他们熟门熟路，对我们的危害，比日本人更大。

现在四面都是人，我们必须分路突围，分路突围，也许还有一线生机，如果搅在一起，都会被捂死的。

我向陶丽说了自己的看法，陶丽同意了。我提出我们突围出去后，在一个地方汇合，这就是我当年练习偷窃技艺的武周山，那里估计还有钟老头。到了钟老头那里，就什么都有了。

我们分成了这样两组，因为只有两杆枪，只有我和陶丽会打枪。所以我带领一组，陶丽带领一组。知道武周山钟老头那个地方的，只有我和燕子，所以，燕子就必须在陶丽这一组。这样，我带着梨花、赛哥、白头翁，陶丽和燕子带着其余的人。

柴胡本来分在我这一组的，但是他放心不下陶丽。他看着陶丽，眼中流露出难分难舍的神情，好像生死离别一样。我们这一组基本上都是男的，而哪一组都是女的。柴胡放心不下。柴胡一直对陶丽单相思。陶丽这样强势的女人，怎么会看上柴胡这样的男人呢？然而，癞蛤蟆也有爱上天鹅的自由，谁也不能阻挡癞蛤蟆对天鹅的单相思。

燕子又要和我分开了，我们就像两条飘荡在汪洋大海中的航船，刚刚相遇，又被狂风吹散。聚少离多，这就是我们的宿命。

时间紧急，燕子双手捧着我的脸说：“你一定要到武周山，你一定能到武周山。”

我也双手捧着她的脸说：“我一定会到武周山的，你也要到武周山的。你说过的，找一个没有人知道的小山村，男耕女织，生一堆孩子，我们在那里一直生活到老。”

陶丽说：“我等你。”

我说：“我也等你。”

陶丽说："你一定要回来。"

我说："你也一定要回来。"

我们分开了。我带着他们向东，陶丽和燕子带着其余的人向西。

陶丽的那边，他们淹没在了密林中。我故意把落在地上的树枝踩得咯嘣乱响，我知道，只要把日本人吸引到自己那边，燕子和陶丽他们那边就会安全了。

远处响起了追捕者的叫喊声："在这里，在这里。"

我带着他们钻入了树林中，走出不远，就听到了枪声。枪声先是一声两声，接着好像炒豆子一样，响成了密集的一片。我望着身后，不知道燕子和陶丽他们到了哪里。

我刚刚回过头，就看到前面的大树后闪出了一名黑衣警察。我下意识地举起枪，瞄准他。黑衣警察和我们突然遭遇，张大了嘴巴，喊不出一句话来。他看着愈来愈逼近的枪口，浑身颤抖。

我不想开枪，我担心枪声把鬼子引来。我举着枪逼近了黑衣警察，突然一刺刀扎进了他的胸膛里。黑衣警察倒了下去，他身下的树叶发出了一阵窸窸窣窣的细碎声响。

我把步枪从黑衣警察的身上拔出来，突然看到前面几米远的地方，一名黑衣警察举枪对准了我，他的脸上带着得意的狞笑。面对着黑洞洞的枪口，我连举枪反抗的机会都没有了。

身后的梨花发出了一阵尖叫。

那名举枪的黑衣警察发出了叫喊，远处响起了回应声。突然，空中飞过了一支利箭，一箭射穿了这名警察的脖子。警察连一声呻吟也没有，就倒了下去。

我向空中望去，只看到密密的遮天蔽日的树枝，树枝间透出星星点点的阳光，那支箭从哪一棵树上射下来的，我不知道；那支箭是谁射出来的，我同样不知道。

但我知道那绝对不是三师叔，三师叔这会儿被关在大同的牢房里。而且，三师叔在射出一支箭后，肯定会露面的。

这个人不愿意露面，一定有他不露面的原因。我对着空中鞠了一躬，

然后带着他们向山下跑起。

我们跑出了不远，我突然听到前面传来说话声，是两个黑衣警察在说话。我看到旁边有一个树洞，急忙把那几个人一个接着一个塞进了树洞里。我蹲在最外面，握着枪，观察情况。

从山下走上来了两个黑衣警察，一个胖，一个瘦。瘦子抱怨说："不就是抓一个女人吗？犯得着这样吗？来这么多人，到现在都没见踪影。"

胖子说："你知道个屁。这个女人很特殊，他的价值要值一个团。"

瘦子说："怎么可能呢？不就是一个女人吗？"

胖子说："这个女人可不是普通女人。"

瘦子说："不管她是什么女人，抓住了，就丢在粉巷，谁想去弄，谁就弄。"

胖子说："不会丢在粉巷里的，肯定会和昨晚那个女人一样，送到前线去做军妓。"

我听了这句话，心中震惊不已。我回头看看梨花，她的表情很淡然，她根本就不知道军妓是什么。军妓的下场，比普通妓女的下场更悲惨。

两个黑衣警察走远了，我带着他们悄悄向着山下走。

我们走到山下的道路时，听到山上还有枪声。起初，枪声很激烈，后来，枪声渐渐平息了。

后来，我才知道，黑衣警察和鬼子兵分两路，对我们围剿。我遭遇的这一路都是黑衣警察，而燕子他们那一路遭遇的，全是鬼子。

在山下，梨花要回张家口，她不愿跟着我们颠沛流离，她想过安定的生活，和父亲在一起。她说，只有自己的家最好。

到了这一步，我只能告诉她事情的真相。

梨花说："我父亲是一个老实巴交的人，一辈子都没有出过张家口，除了张家口，他哪里也不会去。"

我说："你父亲不在张家口。"

她问："我父亲不在张家口，还能在哪里？"

我努力地说："你父亲已经去世了。"

她问："你怎么知道？"

我说：："你父亲是不是三老汉。"

她对我知道她父亲的名字感到很惊奇，她说她父亲就是叫三老汉。那时候的农村，因为很多人不识字，他们的名字就起得很奇怪，什么猪呀狗呀，什么鳖娃呀兔子呀。她父亲当时并不老，但是被人家叫做三老汉，估计是因为自小容貌就苍老的缘故。

她问她父亲怎么了。

我讲了那天我们和四害准备火拼，日军飞机轰炸的经过。她坐在地上，好久都没有说话，捂着脸，我看到眼泪从指缝间露出来，哭声也从指缝间露出来。

她无家可归，没有亲人，只好跟随者我们。

前途未卜，我们只能走一步看一步。

三天后，我们来到了武周山。钟老头还在那里。多年前，当冰溜子投靠了鹰爪孙，举报了晋北帮所有的秘密，官府曾经派人来到武周山，捣毁了我们练习偷窃技艺的那个地方。那天，钟老头刚好下山办事，躲过了一劫。

过了很久，钟老头看到风平浪静了，又回到了武周山，在原来的地方重新盖了一间草房。这时候，冰溜子已经被宰杀，也没有人再会来到武周山寻找钟老头的麻烦。

我们在武周山等候了三天，没有等到陶丽和燕子他们。

第四天早晨，我派赛哥出去打探消息。当天下午，赛哥回来说，他在城门口看到一张告示，日本人说，第二天中午要处决一名女匪。

第371章 陶丽在受难

她会是谁呢？她会不会就是我们的人？

第二天，我们早早走下了武周山，来到了城门口。 我在城门口果然看到了那张告示。告示上说，这名女匪是恐怖分子，罪大恶极，扰乱社会治安，是社会不稳定因素。当前，稳定压倒一切，不杀之不以平民愤。

杀人现场设在城内那个戏台上，就是赛哥表演魔术，我把假情报塞在八字胡口袋里的那个戏台。戏台前早早就围满了人，人山人海，比肩接踵，但是没有人说话。空气中凝结着萧杀的气氛。

几名鬼子走了过来，我看到为首的是那个走路一脚高一脚低的老鬼子，他的身前身后都跟着凶神恶煞的端着步枪的鬼子，而在戏台旁边的房顶上，还架着机枪。两名鬼子以老鹰的眼神俯视着戏台子前黑压压的人群，他们把机枪的枪口在人群的上空晃来晃去，让恐怖的气氛在人群中蔓延。他们才是恐怖分子，而不是这个即将被处决的女人。

这个女人会是谁呢？我心中一直有一种不祥之兆。燕子和陶丽那一路一直没有回来，他们遇到了什么危险？

鬼子们就坐后，一个中国男人走上了戏台子，他先说欢迎皇军之类冠冕堂皇的话，然后说请维持会会长上台讲话。

维持会会长走上台来，我没有想到，他居然是保长。

日本人刚进城的时候，他是一个敲锣吆喝人群的小角色，而现在居然成为了维持会会长，也就是当年八字胡的那个角色。八字胡走了，保长来了，维持会会长前赴后继，我们干掉了八字胡，下一个就要干掉保长。

我们正准备干掉保长，正苦于找不到他，没想到他居然自己蹦出来了。

保长比以前胖了，也比以前穿得好了，他显然对自己目前的处境很满意，他显然生活得很滋润。保长在台上说，皇军在前线捷报频传，已经占领了南方很多城市，南方人民沐浴在皇军大东亚共荣圈的光辉之中，感觉到很幸福很和谐，中日亲善，安居乐业，要不了多久，全中国人民都会尽享大东亚共荣圈带来的幸福。

保长说完后，戏台子前响起了稀稀拉拉的掌声，我知道那一定是混在人群中的特务。稀稀拉拉的掌声果然带来了一片掌声，人们都有一种从众心理，看到别人干什么，自己也会盲目地干什么。我突然想到这

个世界其实也是一种江湖，江湖上充满了欺骗，这个世界上也充满了欺骗；江湖上到处是托儿，这个世界上也无处不是托儿。

保长走下台后，两名日本鬼子拉着一个女人走上来，我们一看到她，就差点喊出声来，尽管她低垂着头，尽管长长的头发盖住了脸，尽管她被夹在两名日本鬼子的中间，被两名鬼子拖着向前走，但是我还是认出了她。

她是陶丽，教给我打枪，教给我一击致命，教给我不要相信日本人的陶丽。她还穿着那天突围的那身衣服。

陶丽在这里，燕子在哪里？柴胡在哪里？其余的女人在哪里？

我紧紧握着拳头，感觉到手心全是汗水，全身微微颤抖，我努力在心中告诉自己，镇静，镇静，旁边就是日本鬼子，人群中混杂着日本特务。我用最后的一丝气力站立着，才保证了自己没有倒下去。

陶丽被绑在戏台子旁边的木柱子上，低垂着头，她的衣服被多处撕破，还沾着血迹。一名鬼子用刺刀挑着她的下巴，她不得不抬起头来，我看到她脸色惨白，嘴角也有血迹。

保长又走上台来，带着洋洋得意的神情。他说："这个女匪，一贯与皇军作对，破坏来之不易的和平稳定的大好局面，曾被皇军抓住，但是，中途又逃走了。天网恢恢，疏而不漏，皇军天下无敌，掌握了宇宙的真理，皇军的力量足以征服世界，更何况一个小小的女匪，这不，她又被皇军抓住了。凡是和皇军作对的，绝没有好下场。"

保长在台上趾高气扬，口若悬河，身后的梨花抓住了我的衣角，她的手指颤抖着，带动得我的衣角也在颤抖。我回头望去，看到梨花脸色潮红，她声音颤抖地说："就是他，就是他。"

我知道梨花想要说的是什么意思，她认出来了保长的真实身份。她知道我所说的一切都是真的。

保长走到了台下，四害又走了上来。这段时间里，我的视线一直被吸引在戏台子上，都不知道四害什么时候来到这里。四害和保长一样洋洋得意，不同的时候，保长脸上带着一层伪善，而四害的脸上布满了阴冷。

四害同样说了一同皇军天下无敌，中日世代友好之类的话，然后指着陶丽说："凡是和皇军作对的，都没有好下场，这个女匪就是最好的证明。"

四害接着说："皇军没有来之前，我们一辈又一辈人都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没球吃，没球穿，还要受人压迫，是皇军带给了我们今天的幸福生活，让我们翻身做了主人。可是，现在却有一小撮人，开历史的倒车，想让我们吃二遍苦，受二茬罪，是可忍，那个他叔都不可忍。他叔都不可忍，我们更不可忍。现在，让你们看看，凡是和皇军做对的，就是这样的下场。"

一个鬼子走上来，他手中拿着一把剪刀，狠狠地抓住陶丽的头发，一剪就是一大把，然后丢在地上。陶丽的脸上是木然的表情，她的眼光扫过人群，她好像看到了我，又好像没有看到我，她的眼神似乎在我的脸上停留了片刻，又似乎没有停留。我从她的眼睛里没有读出任何哀伤。

陶丽的头发被剪光了，四害指着陶丽说："大家看一看，这就是女匪，丑他妈的像个逼一样，还敢和皇军作对，真是螳螂挡车，不量自己。也不量一量自己有多高，就敢和皇军作对。"

那名鬼子剪光了陶丽的头发后，又一把扯开了陶丽的衣服，陶丽张开嘴巴，但没有发出一声叫喊。她长大了嘴巴，神情显得极为痛苦，但发不出一声。

我知道有一种工具，中间是弹簧，两边是木塞，手指压着弹簧，可以向中间压缩，而一放手，弹簧就会扩向两边。过去，在处决犯人的时候，担心犯人会叫喊，就把这种东西放在犯人的嘴巴里，弹簧扩开，犯人尽管张大嘴巴，但喊不出一个字。

陶丽的嘴巴里，肯定被放入了这种东西。

陶丽的上衣被撕开，露出了两个奶子，那个鬼子放下了剪刀，换成了钳子。钳子张开了，慢慢凑近了陶丽的乳头。陶丽的脸上还是那种木然的表情，人群中引起一阵轻轻的的骚动，很多女人低下了头，还有人在嘤嘤哭泣。

鬼子的脸上带着残酷的狞笑，钳子终于夹住了乳头，鬼子握紧了，向两边拧着，陶丽的脸上全是痛苦的表情，眼睛闭上了。我咬紧牙关，太阳穴在蹦蹦跳动。

身后，梨花又一次抓紧了我的衣服。她身体前倾，挨着我的后背，我感觉到她的身体剧烈颤抖，像寒风中的一片树叶。

四害在台上说："皇军爱人民，人民爱皇军。但是皇军不爱敌人，对

敌人的恨，就是对人民的爱。”

那名鬼子拧下了陶丽的乳头，他哈哈笑着举起手钳，举过了头顶，然后打开手钳，一粒葡萄样的东西从手钳之中滚落下来，落在了戏台子上。陶丽闭着眼睛，因为痛苦，眼角全是皱纹。一股鲜血，像泉水一样，从乳头流出来，流过了小腹。

第372章 大仇一定报

我低下了头，不敢再看陶丽的惨状，人群中有了一阵骚动，像风吹过麦田一样。

梨花抓住了我的手掌，紧紧地抓着，指甲掐进了我的肉里，我感到钻心般的疼痛，我侧过头去，看到白头翁和赛哥紧紧咬着牙关，腮帮子高高地鼓起来。白头翁的胡子抖动着，赛哥的握紧拳头，手臂上的肌肉鼓突出来。

戏台子上，保长走了上去，他手中端着一个盘子，盘子里盛着草木灰，那个柜子抓起一把草木灰，涂在陶丽的乳房上，血液不再流淌。

台上的鬼子招招手，四害带着两个人，牵上来了两头牛。两头牛慢腾腾地走上来，神情迟钝。我一看到那两头牛，就知道鬼子要干什么。我的心头一阵阵发紧。

但是，围观的人群不知道，很多人抬起头来，脸上带着疑惑，他们不明白鬼子和四害为什么会带着两头牛走上了戏台子。

四害指挥着两个人，给牛的脖子套上了木轭，木轭上连接着套绳，然后，四害让两个人把牛牵到了戏台子的两边，把套绳绑在了陶丽的脚腕上，一边一条。

现在，人群才终于明白戏台子上的鬼子和四害想要干什么了。人群嗡地一声，似乎每一个人都同时发出了惊叫，所有人的眼神里都充满了惊恐。

我望着陶丽，看到陶丽的脸上依然表情依旧，闭着眼睛。我知道，她闭着眼睛是为了忍受极大的痛苦。尽管她没有看到眼前的一切，但是她一定知道眼前的一切。

四害指挥着那两个人，让他们手持鞭子，抽打在牛的身上，连接着牛

躯和陶丽的绳索，渐渐拉直了。

突然，人群中冲出了一个女人，她大声哭着，向外面跑去。她跑了几步，摔了一跤，爬起来，又向外跑去。陶丽的惨状已经让她失魂落魄。

人群外的一名鬼子举起枪来，一声脆响，那名女人倒在了地上。

四害在戏台子上大声叫喊："往台上看，往台上看，奶奶的，谁敢低头就打死谁。"

所有人不得不胆颤心惊地望着台上。

四害对着两边赶牛的人喊道："走，走。"

两名赶牛人各在牛背上打了一鞭子，神情迟钝的牛一边磨着嘴边的白沫，一边慢腾腾地向前走。陶丽的身体悬空了，双腿被拉直了。两只牛停顿了下来，它们似乎在思考，然后弯下腰身，继续加力，陶丽的头歪在了一边。

我不敢再看了，闭上眼睛。我听见人群里发生了齐声尖叫，就像蔑刀破开竹片一样。我张开眼睛，看到陶丽被撕成了两半，捆绑她的绳索绷断了，落在地上。两头牛依然神情迟钝地走上戏台边。

陶丽被撕裂成了两半，我的心也被撕裂成了两半。

下午，我们离开了大同城。一路上，我们一句话也没有说，谁也不知道该说什么。我的心里堵得慌，像揣着一块石头。

我们来到武周山的时候，已经到了半夜。月挂中天，万籁无声。我们坐在山顶上，望着月光下的千山万壑，我感觉到起伏的山峦就像锯齿一样，锯着我的心。

我面朝大同的方向，跪在了地上，他们也都跪了下来。我对着千山万壑喊道："不报此仇，誓不为人。"

陶丽死了，三师叔被关了，燕子他们下落不明，这一切都是那两个卖假虎骨造成的。

有怨抱怨，有仇报仇。两个卖假虎骨的、保长、四害、跛子老鬼子，我们一个都不放过。

先干掉两个卖假虎骨的。

两天后，我和赛哥下山了。步枪携带太不方便了，就没有带枪。再说，带着一把三八大盖进城，就等于带着日本人的人头进城，就等于把自己送到了日本人的枪口前。

我们假扮的是江湖郎中。

我只听过两个卖假虎骨的说话，赛哥见过他们的容貌。从过去到现在，卖假虎骨假麝香的都很多，每一座城市里都有很多，都说自己是东北人，都说自己是猎户出身，都说老虎爪子是他爷爷打死老虎后流传下来的。我担心把人认错了，就带着赛哥。

我们是卖眼药水的。过去医学不发达，江湖郎中非常多，卖眼药水的，卖狗皮膏药的，卖治疗肚疼的，还有卖虱子药的过去，不但医学不发达，居住的卫生习惯也不好，尤其是在北方，缺水，好长时间也洗不了一次澡，大人孩子被子上衣服上都长了很多虱子跳蚤。

我们一走进大同城门，就看到有人在卖蛇酒，蛇酒是现场制作。卖蛇酒的人推着一辆独轮车，南方人叫鸡公车，独轮车的一边绑着一个瓦缸，一边绑着一个竹笼。瓦缸里装着白酒，竹笼是全封闭的，里面装着很多蛇。

卖蛇酒的是两个人，一个膀大腰圆，一个又矮又瘦。他们都操着南方口音，咬着舌尖说话。

膀大腰圆的推车，又矮又瘦的制作蛇酒。旁边围了很多人。

一个人拿来瓦罐，又矮又瘦的拿出杆秤，称了称瓦罐的重量，然后装了大半罐酒，又称了称重量。那一瓦缸酒是真酒，一打开就闻到了扑鼻而来的香味。

然后，又矮又瘦的打开竹笼的盖子，一条蛇爬了出来，围观的人群哗地向后退缩。又矮又瘦的偏过上身，但并没有挪动双脚。那条蛇在竹笼上方探头看了看，看到索然无味，就准备缩回去。又矮又瘦的突然伸出手指，一把掐住了蛇的脖子，将那条蛇拎了出来。

那条蛇摇摆着尾巴，似乎很不情愿。

写到这里，需要说明一下，北方民间有句俗语：“打蛇打七寸”。人们说从毒蛇头部向后七寸，是蛇最要命的地方，只有击打这里，蛇就会死亡；而捉蛇的时候，只要捉住这里，蛇就不会反抗，这是非常错误

的。捉蛇的时候，只能抓住蛇的脖子，抓到蛇的任何部位，都被被蛇咬伤。

又矮又瘦的左手掐住蛇的脖子，右手拿着一把小刀，将蛇的嘴巴两边豁开，鲜血流出来，蛇就不动了。又矮又瘦的端一碗清水，浇在蛇的嘴巴处，把血液清洗干净，然后放进了瓦罐里。

他一连这样，杀了五条蛇，都放进了瓦罐里。这就是蛇酒。蛇酒的功效有活络血脉，祛除风湿等等。

五条蛇，一罐酒，又矮又瘦的张口要二十元。买酒人说价格太高了。又矮又瘦的说，这些就都是真正的竹叶青酒，这些蛇都是毒蛇。只有毒蛇才能泡酒，毒蛇的毒液有治疗功效。

但是，我看到这些蛇都是普通的菜蛇，不是毒蛇。少年时代，我跟着师父凌光祖在山中捉毒蛇，认识各种各样的蛇。毒蛇都是野生的，心情凶猛，极具攻击性，很难捕捉。而这个人的满竹笼蛇，都是菜蛇，是自己家养的。如果是毒蛇，他刚才打开竹笼盖子的时候，毒蛇肯定会激射而出，而不是慢慢爬出。

如果在平时，我肯定会管一管的。可是今天我不能管，今天我下山带着杀人任务。我要干掉那两个卖假虎骨的。

我想起了三师叔。三师叔是个老江湖，也是一个很谨慎的人，可是上次进城让他探听四害的消息时，他却得罪了两个卖假虎骨的。肯定是这样的，三师叔带着海棠花，想在海棠花面前逞能，让海棠花看看自己的手段，就揭穿了两个卖假虎骨的骗局。没想法，两个卖假虎骨的却把三师叔送进了监牢，至今生死未卜。

三师叔重任在肩，自然不该管那两个卖假虎骨的。然而，两个卖假虎骨的正在骗人，如果不管也不对。纵然三师叔管了他们，他们大不了换个地方继续行骗，而不应该把三师叔的行踪拿去报官。

江湖有江湖的行事规则，江湖上的事情，只能用江湖上的方式来解决。而这两个卖假虎骨的，居然去报官，让官府来插手江湖上的事情，这是任何一个江湖上的人都不能容忍的。

江湖上把这种报官的人叫贰臣子。见到贰臣子，轻则挑断脚筋，重则直接打死。

我看着远处站着一个财主模样的人，他袖着双手，站在旁边看着卖蛇酒的人。自从日本人进城后，财主们走的走，逃的逃，即使没走没逃

的，也不敢露财，担心会被日本人盯上。

我走到这个人身边，悄声对他说："买蛇酒的人这些人你都认识？"

财主模样的人说："认识啊。"

我说："告诉他们，别再买了，这些蛇都是菜蛇，自家养的，泡酒喝不顶用的，白花钱。"

财主问："那是郎中？"

我说："是的啊，我对这玩意太懂了。"

财主赶紧点点头，他由衷地赞叹说："好人哪，好人哪。"

我和赛哥离开了。

我们走到距离粉巷不远的地方，我从口袋里取出虎撑，在手中摇晃着，赛哥背着药袋子，跟在我的后面。

我们身边很快就围了很多人，我从他们的眼神中看出，他们不是来看病的，而是来看我们的。

前面写到过，呆狗和赛哥都长得不错。

第373章 狭路遇四害

这里是粉巷，是妓院聚集的地方。

日本人没有来之前，这里是妓院聚集的地方；日本人来了后，这里还是妓女聚集的地方。日本人没有来之前，这里的生意很红火，上至高官富商，下至贩夫走卒，都会来到这里，这里昼夜欢歌，笑语盈天。然而，日本人来了后，这里的生意萧条了很多，能来这里的，敢于来这里，都是和日本人走得很近的人。

大街上游走着背着步枪的日本人，他们看到谁不顺眼，就会把谁抓起来拷打。日本人的到来，让人心惶惶，大同城里的所有生意都受到了影响。

梨花原来所在的那座妓院，曾被日本人的飞机撂了一颗炸弹，炸塌了一间房屋。日本人来了后，妓院得到了修缮，那座被炸塌房屋的地

方，又盖了一件新房子。妓院里的生意重新开张了，一个个油头粉面的嫖客和一个个涂脂抹粉的姑娘从那座妓院的门口出出进进，但是没有会知道这座妓院曾经的那些妓女们，她们散落各处，生死未卜，也没人想知道。

这座妓院的对面，是一家古玩行。高高的柜台后面，坐着一个小伙计。小伙计大约十多岁，看起来浑身都透着机灵。

我把虎撑放在了口袋里，和赛哥走进古玩行。古玩行的小伙计问道："两位客官，想要什么？"

我问："做旧的要不要？"做旧就是做赝品，当成真品的价格来卖。

小伙计听我这样说，一双眼睛在我们身上看来看去，知道我是同行，他说："里面请。"

我走进了柜台，看着货架上的那些瓷器，在手中掂了掂，又放回去，我装作行家说："这几件，有妖气，功夫还可以。"妖气指的是在瓷器上做旧下了功夫，让外行人看不出来。

小伙计钦佩地看着我，说："大哥您是行家。"

我故作矜持地说："行家算不上，马马虎虎混饭吃。"

小伙计又问："大哥手里有什么货？"

我说："有王羲之的，有褚遂良的。"

小伙计说："我们这里没卖过片儿，片儿在大同卖不出去。"片儿指的是字画。

大同过去很多年都是中原民族和少数民族交汇的地方，又是北魏时期的佛教圣地，所以，器皿很多，字画很少。做旧行的人，都做的是瓷器佛器，很少有人做字画。

我说："我的片儿，便宜点给你们，只要有钱挣，什么都能卖。哪里有古玩店不卖片儿的？片儿才赚钱，别的就是赔钱赚吆喝。"

小伙计说："东家这会儿正在后院睡觉，要不，我把东家叫醒。"

我说："不需要了，我在这里等会儿。"

小伙计让我们坐在院子里一棵石榴树下，让另一个神情有些木讷的少年出去看着门店。

我坐下来后，透过店门，看到对面的妓院里有一个妓女搀扶着一个老态龙钟的男人走出来，另一个妓女拉着一个长袍短褂的男人走进去，我故作惊讶的问："对面是个什么店铺？"

小伙计说："是妓院。不但对面是妓院，对面一条街都是妓院。"

我笑着说："古玩店开在妓院门口，生意肯定兴隆了，东家真会挑地方。吃喝嫖赌的男人，哪个会没钱？"

小伙计说："现在生意不行了，不如以前。以前皇军没有来，做生意也不收保护费；皇军来了，就有人收保护费。"

我说："怎么能这样？商人有商会，同乡有同乡会，商人受了欺负，会有商会和同乡会出面主持公道，怎么会有人冒出来收取保护费？你这个古玩店收了保护费，对面那排妓院肯定收取的保护费更多了。"

小伙计说："咦，你不知道，收我们保护费的，就是对面的人。"

我说："奇怪了，怎么能这样？远亲不如近邻，近邻不如对门，对门就是亲戚，怎么收保护费收到了你们的头上？"

小伙计说："客官有所不知，对面那一排妓院，都是一个人开的，除了妓院不用交保护费，全城的商铺都要交。"

我问："这是谁呀？这么大的本事？"

小伙计说："他是我们大同城里的混世魔王，以前还没有成气候，自从日本人来了后，投靠了日本人，认了个干爹，就在大同为所欲为，谁也不敢惹他。妓院里有了漂亮姑娘，他就先送给他干爹和日本人，他干爹和日本人玩腻了，他就放在妓院里。"

我问："这是谁呀？认日本人做干爹，真是羞了他八辈子先人。"

小伙计跑到店铺门口，左右张望，然后回来小声说："四害。"

我和赛哥听到四害，都禁不住抽搐了一下。

我说："可怜了这些姑娘。她们都是从哪里来的。"

小伙计说："我给你说了，你出门可不能说是我讲给你的。四害手下上百号人，都是做老渣的，从外地坑蒙拐骗女娃子，骗到城里，就先让他糟蹋了，这小子坏透了，浑身流黄水。"

我们交谈了有半个时辰，东家还没有睡醒来。我对小伙计说，我先回去，等明天再来和东家谈生意。

我和赛哥沿着粉巷慢慢向前走着，看到街道边一家家门楼下都站着姑娘，她们一个个涂脂抹粉，打扮得花枝招展，看到有人走近，就招手叫着："来些，来些。"但是街道上行人稀少，日本人的到来，让人们走上大街都要担惊受怕。

我把虎撑又戴在了手指上。

在粉巷口，我看到了四害，四害的前后各有两个拿着枪的黑衣警察。四害的双手背在后面，扬起一颗滚瓜烂熟的脑袋，让秋日午后的阳光照着他一张蠢笨无知的脸。我和赛哥此前都和四害照过面，那天，我们和四害的人在楸树林中开打，我手持皮带，抽得四害手下的头号战将大牛满脸淌血，突然，日本人的飞机开始轰炸大同城。我总以为四害已经被炸死了，没想到他居然不屈不挠地活着，而且活得很滋润。

狭路相逢，无可回避，我想了想，就用手指摇着虎撑，迎着四害走过去。

四害看到迎面来了两个江湖郎中，丝毫也没有在意，街巷逼仄，他和我们擦肩而过。我正在暗暗庆幸的时候，突然听到后面传来四害的喊声："站住！"

我和赛哥都站住脚步。我暗暗盘算着，如果发现情况不妙，就先发制人，一拳击打在四害的脖子上，把他的喉结打得塌陷下去。只要打准了他的喉结，他就必死无疑。然后，再一脚踢向距离我最近的那名警察的裆部，从他手中抢走步枪，我只需要三枪，就能够击毙剩下的三名警察，在他们还没有反应过来的时候，我就能够击毙他们。这些穿着黑衣的警察我太了解了，都是饭桶。

我可以在一眨眼之间，就击毙四害和他的四个保镖，我已经今非昔比，出手极狠，一出手就是杀招，绝不留活口。何况，今天是遇到了四害这种人。只是，我担心附近会有日本人，我如果开枪，日本人很快就会过来，到那时候，我和赛哥就无法逃走了。

如果真的到了那一步，我就铤而走险，能多干一个就多干一个。

我慢慢转过身，看到四害走到了我的身边，他用探询的目光望着我，问道：“你是谁？”

我用河南话说：“俺是郎中。”那日参加决斗的时候，我说的是雁北话，雁北话和陕北话发音相似，所以我会说。现在遇到四害，我改说河南话。河南话是比方人的官话，几乎人人都会说几句。而我当年跟着师父凌光祖在大别山，和冰溜子在做旧行，河南话说得非常顺溜。

四害又问：“你是哪里人？”

我说：“俺家在安阳。”

四害问道：“什么安阳？我问的是你家在哪里？”

我说：“俺就是说俺家，俺家就是在安阳。”

四害睁着一双愚蠢而疑惑的眼睛看着我，眼睛黑衣警察说：“四哥，他说的对，河南就是有个安阳。”

四害围着我转了一圈，我担心他会突然在背后偷袭我，如果那样，我就被动了。我学了这么久，就只学了一招，就是用拳头击打脖子，而除此而外，比如别人抱住我，我就没辙了。所以，我装着害怕的样子，也跟着四害转圈，始终和他保持着面对面的状态。

四害用黄橙橙的眼睛，仰头盯着我说：“我认识你，你也认识我，我们见过面。”

我陪着笑说：“老总说的啥话来，俺是个破郎中，哪里能认识老总这样的高级人。”

第374章 设套卖假药

四害问："柴胡是你什么人？"

我问："柴胡？柴胡不是草药吗？俺认识它，它不认识俺。"

四害又问："你是干啥的？"

我说："俺是卖眼药水的郎中。"

四害说："不是的，我看你是跟着柴胡混社会的。"

我说："谁？跟着柴胡？柴胡长个光脸还是麻子脸，俺都不知道，咋能跟着他？"

一个警察在四害耳边说了几句，我听不太清楚，好像是说他们有急事，不能在这里耽搁。我听到这里，略微有些放心。

四害看我河南话说得很顺溜，又看到我手指上举着标志郎中身份的虎撑，他慢慢不再怀疑了，让我们走开。

我们走过了粉巷后，就大步朝前，担心四害突然反悔。我们拐过了好几条巷子，看到四害没有追上来，这才放下心来。

临近黄昏，我和赛哥来到了卖假虎骨居住的那个地方。很多天前的一个夜晚，我在他们的窗外偷听到他们的谈话，知道了假虎骨的真相，其实就是骆驼骨头或者牛骨头。

可是，那座房间里空无一人，地面上和土炕上蒙着一层土灰，他们已经搬走很久了。

四害身边有人，保长暂时没发现，瘸腿老鬼子我们一无所知，我们决定，先干点那两个卖假虎骨的。

接下来的几天里，我和赛哥一直在大同的街道上转悠，可是，依然没有见到卖假虎骨的。

这几天，有人要买眼药水，我们就卖；没有人买，我们就继续走。所谓的眼药水，其实就是武周山上的泉水，点到了眼睛里，没有好处，也没有害处。过去，很多江湖郎中卖的眼药水，其实都是山上的泉水，刚刚点进眼睛，让人感到一阵清爽，误以为是灵丹妙药，其实对

疾病毫无帮助。

这几天，我们几乎转遍了大同的大街小巷。虎爪和豹子家的大门依然紧锁着，门上的铁环已经生了一层红色的铁锈。当年和冰溜子加入晋北帮，接受考试的那一幕幕，重新浮上眼前，可是，物是人非事事休，冰溜子被处决了，虎爪和豹子在北面的山上，燕子生死不明。

我们还来到了马巷张爱学家的院门口，张爱学家院门同样锁着。我们在这座不知道主人长什么模样的院子里，同样生活了很久，那一群活灵活现的妓女，他们都很凄惨。泼辣霸道的海棠花，现在在前线做军妓；性格温柔的杏花，不知道下落还有陶丽，惨遭了日本人的酷刑。

我们来到了大同监狱门外，看到了高高的围墙，和围墙上的电网，门口，还有两个背着枪的黑衣警察在守卫。不知道三师叔在不在哪里？如果三师叔在哪里，我们怎么才能营救出来？

在江湖上浸泡了这么多年，我感觉我渐渐成熟长大了，也渐渐可以独当一面了。然而，独当一面后，才知道江湖的艰险，每件事情都千头万绪，纷乱如麻。江湖老大不是那么容易当的。

有一天早晨，我们见到了一个撒小帖的人。小帖，用今天的话来说，就是广告。撒小帖，在江湖上就是指通过散发广告诱惑人去治病的行当。撒小帖今天在城市里还依然很普遍，尤其是在一些私立医院的周围。不敢说所有私立医院都是走江湖的游医，但绝大部分私立医院都是过去走江湖的游医，依靠坑蒙拐骗从你口袋里抢钱。有病，千万别去私人医院。江湖从来没有消亡，江湖一直存在。

那个撒小帖的人站在十字路口，看到有人走过来，就递给你一张传单，上面写着祖传神医、药到病除之类的话。我一看到这张传单，和传单上吹嘘得云里雾里的内容，就知道遇着了江湖郎中。（话说，今天城市很多医院门口，还有人在撒小帖，其实这就是江湖游医。）

传单上还有治病的地址，我和赛哥正看着，就听到同样拿着传单的一个人对着发传单的人说：“俺娘得病好多年了，总是咳嗽，花了很多钱，都没有治好，不知道这位神医能不能治好？”发传单的人说：“我说能治好，你说我是吹牛；我说治不好，又担心错过了良医。你自己去看看吧，走进巷子，第三家，门口有棵钻天杨的那一家。”

拿着传单的这个人走路没精打采，脸色蜡黄，就像大烟鬼一样。他听了发传单的这样说，就手持传单向巷子里走去。我和赛哥抱着看热闹的心态，也跟了进去。

走进了大院里，居然发现院子里已经坐了十几个人。一个手脚利索的少年安排人们坐在房檐下的凳子上。他说："客官辛苦了。先喝杯茶，等候先生，先生在里面给人瞧病。"

我一听他说话，一下子愣住了，但表面上装得不动声色。赛哥一见到他，也脸色有异。我知道赛哥认出人了。

这个人，就是那个卖假虎骨的少年。

他们的虎骨生意被三师叔戳穿后，又冒充江湖名医，给人治病。

我们想看看他是如何骗人的，就不动声色地坐在房檐下等候。

房间里坐着一个老者，老者慈眉善目，斑白头发，衣服鞋子上一尘不染，看起来非常干净整洁，看起来就像一名得道的高僧，或者一名儒雅的私塾先生。

总而言之，是受过良好教育的，有着良好修养和道德的人。

我没有问赛哥，但是从赛哥的眼神中，我知道这就是那个教给少年如何卖假虎骨的老者。

老者的身边还有一个女人，这个女人我没有见过，那天晚上也没有听到一个女人的说话声，我不明白她的路数。但是，我从赛哥的眼神中看出来了，这个女人和这一老一少是一伙儿的。

大烟鬼排在我们的前面。

不大工夫，大烟鬼就走进了房间里，我们竖起耳朵，全神贯注听着房间里的动静。

房间里，大烟鬼向老者叙说了他娘的病情。老者说："你今天找到我，我算是找对人了。我家治疗咳嗽是祖传的，不管是什么原因引起的咳嗽，只要吃了我的三服药，保证不再咳嗽。"

大烟鬼说："如果先生治好了我娘的咳嗽，那就是我家的观世音菩萨。"

老者说："我看你家境也不好，也不要你的钱，只给你写一副药方子，你去药房里抓药吧，我的这个药方免费给你，但是我有一个要求。"

大烟鬼听到老者这么说，高兴得不得了，他连声音都哆嗦了，说道："那我实在太感谢您了，我替我娘给您磕头了。"接着，我听见房间里传出了通通通三声闷响。

老者说："使不得，这可使不得，救死扶伤是我们的职责，你可万万不能这样做。"

老者拿出毛笔，写了一张字条，交给大烟鬼，大烟鬼千恩万谢地接过去。直到现在，我还是没有看出他们的骗局在哪里。这些人肯定是骗钱的，但是现在又说不要钱，免费开药方，这让我想不通。

大烟鬼刚准备出门，那个女人问大烟鬼："你识字吗？"

大烟鬼说："不识字。"

老者说："你不识字，我给你把药方念一遍，免得让药铺骗了你，收了你的钱，给了你不值钱的药。"

女人拿着纸条，照着念了一番，什么当归呀防风呀远志呀，当念到"风灵子"的时候，她停了下来，问大烟鬼："你知道风灵子吗？"

大烟鬼说："我不知道。"

女人说："这风灵子极为珍惜，是藏地冰山上才会长出的东西，比雪莲还要稀少。哎，你家亲戚中有开药铺的吗？"

大烟鬼说："没有。"

女人说："没有的话，那可就麻烦了，肯定会买到假药。风灵子因为稀少，很难买到，就有了假药。假药不但白花了钱，更重要的是耽搁了你娘的病。"

大烟鬼问："这可怎么办？"

女人说："好办，老先生手边还有从西藏来的风灵子，你求他卖给你。"

这时候，老者一直装作在看书，看那种极为古老的线装书，纸页薄如蝉翼，颜色深黄，只有看这种书的人，才像是一个知识渊博的人。

大烟鬼坐过去几步，来到老者的跟前，说："请先生行行好，把你手中的风灵子卖点给我。"

老者好像刚刚惊醒过来，他从黄色书页上抬起头，问道："不是给你开过了药方吗？怎么还不赶快去抓药？"

大烟鬼说："先生，把你手中的风灵子卖点给我。"

老者说："不行，不行，那不行，我这点风灵子是要派上大用场，是从西藏带来给一个高官的。我给了你，岂不是失信于人！"

大烟鬼说："我要不完，只要一点点，能给我娘治好病就行了。"

老者似乎犹豫不决，最后终于下定决心说："唉，看在你是个孝子的份上，我就给匀一点给你吧，只收你二十块钱。"

大烟鬼说："我没有二十块钱，只有八块钱，这是我家全部的家当，我都带在身上了，给我娘看病。"

老者说："没有二十块钱，那可不行，二十块钱是最低价了，你在西藏买，也要二十块钱的。"

大烟鬼显得很为难。

一旁的女人说："要不这样吧，先生先把风灵子给你，你拿回去给你娘治病。三天后，你娘病好了，把剩下的十二元送过来。"

大烟鬼一听，非常高兴，先不给钱，可以先拿药，天下还有这样的好事，他真不敢相信。

第375章 大意失荆州

大烟鬼拿着药方和风灵子离开了，赛哥跟着大烟鬼离开了。他想要看看，这个老者到底给大烟鬼开的是什么药方,设的是什么套。

我们约好，黄昏在上次我们和四害打架的那片树林边碰面。

大烟鬼和赛哥离开后，我走进了房屋里。

老者上下打量着我，眼神里含着戒备，但是那种戒备转瞬即逝，马上就变得眼神平和，他用一种很稳很稳的目光望着我，那是一种见过大风大浪的，洞悉一切的目光。那眼光似乎在告诉我：我什么都知道。

老者问："你要看什么病？"

我说："给我爹看病。"

他问："你爹怎么了？"

我说："我爹气喘。"

他说："我给你开个药方，按照药方上抓药，吃几天就好了。"

他用毛笔在一张二指宽的纸条上写着，写了几味药，然后交给我。我一看，上面都是常见的中药，我跨出房门。我想着那个女人会叫住我，就像刚才叫住大烟鬼一样，给我设套，让我掏钱，但是没有。他们任我走出了房门。奇怪了，难道这个药方是他们白送我的？

我没有走远，坐在了房檐前，想看看他们还会怎么骗人。我听见房间里老者在对女子说："那是吃搁念的，淤了。"这是一句江湖黑话，意思是：那是个江湖中人，快点赶走。

怪不得老者不向我要钱，原来他看出来我是吃搁念的。这老者果然厉害，看来是在江湖上骗人骗了一辈子，居然一看就能够知道我是江湖中人。我想，刚才我肯定是在什么地方露出行藏，让他起疑了。

其实，长期混迹江湖的人，就像长期从事某一种职业的人一样，身上总有某种说不清道不明的东西，后来的人们把这叫做气质。长期从事教师的人，眼神怯懦，谨小慎微；长期从事警察的人，眼光凶狠，做派霸蛮；而妓女走在大街上，人们都能认出来，不是她们的穿着有多暴露，而是她们身上散发着一股妖气；小偷走在大街上，总是被江湖中人识破行藏，因为他们看人的眼光总是很"溜"，从不与你对视。

但是，我想，他起疑了又怎么样？他只知道我是江湖中人，只会把我当成偷学技艺的，而不知道我是冲着他来的，想要他的命。

女子走了出来，看到我坐在房檐下的砖头台阶上，故意不看我说："拿到药方的人就赶快离开，后面还有人要讨药方，别挡住了别人的路。"

我只好悻悻走开。

在江湖八大门中，走方郎中属于皮门，这种卖假药给人胡乱开药方的，叫做挑汉儿的。

挑汉儿的在江湖上从来就没有灭绝，今天的他们早就不摇着虎撑走街串巷了，而是穿着白大褂，堂而皇之地走进了三甲医院。他们披着一

张救死扶伤的外衣，骨子里赶着杀人越货的勾当。

我在外面兜了一大圈，看到后面没有人跟踪，天色也不早了，就又回到那条小巷里。

夕阳西下，照着西边的房屋，把影子印在东边的围墙上，几只乌鸦落在枝头上，呱呱叫着，声音像石头一样砸在青石板浦城的街面上。

我顺着西面的墙壁向前走，看到房屋的影子已经印上了墙头，黑夜很快就要来临了。

我来到中午挑汉儿的所在的那座院子，却发现这里已经人去院空，老者带着他手下的那些人跑了。

怎么会跑了呢？他们不是在这里给人开药方吗？他们怎么说走就走呢？即使他们识破了我是吃搁念的，那也犯不着跑路啊。

我在院子里找来找去，找不到任何蛛丝马迹，没有任何线索能够告诉我他们去了哪里。我实在太大意了，我想着既然开门做生意，房租呀家具呀总会有一些的，而且我看到他们的生意这么好，怎么可能说跑就跑呢？

我实在太后悔了，后悔得直拍自己的脑袋。费劲千辛万苦，终于找到了这伙挑汉儿的，怎么能又让他们溜走的？

我把我们今天见面的每一句话，每一个表情都回忆了一遍，觉得他们完全不应该就此逃跑。

我走出院门，茫然地走在巷道上，突然看到远处急匆匆本来了几个人。他们绕过我，径直跑进了那座空荡荡的院子里。我感觉这里面有事情，就赶紧跟在他们的后面。

他们跑进了院子里后，看到里面没有一个人，和刚才的我一样感到诧异。他们开始大声咒骂，看到院子里能有什么东西，就砸什么东西。

我问其中一个瘦长个：“你们怎么了？”

瘦长个说：“老东西向我拿了我十块钱，给了我一包什么风灵子。我拿回家准备熬药给我娘喝。我娘拿着风灵子说，这不就是槐树籽吗？我还不相信呢，我娘说，要不拿到药铺让先生看看。我拿到了药铺，先生见了后也说，这就是槐树籽，一分钱能够买一竹笼。先生还说，这世上根本就没有哪种药叫风灵子。我一想，上当了，就赶过来。”

另一个赤红脸膛的汉子也气愤地说，老者卖给了他一剂药，收了他十块钱，说是有起死回生的功效，他拿到药铺让先生一看，先生说，这就是稻谷。一块钱能买一麻袋。

那时候的北方人很少见到过稻谷。黄河以北不长稻子，只长麦子。

还有一个矮瘦子，也在这样说，他说他的钱也被骗了，估计这些骗子早就离开大同了，“算了，只能自认倒霉。”

我现在终于明白了，这伙挑汉儿的为什么要跑路，他们不跑路，就会被打死。

我去邻居家询问，邻居说，这伙人今天早晨才住进这座院子，这座院子以前没人居住，主人去了南方躲日本人。因为院子里没有什么东西，主人走的时候连院门都没有上锁，谁都可以进来。

原来是这样。

可是，现在到哪里去找他们呢？

大烟鬼他们骂骂咧咧地走了，我一个人慢慢走向那片树林子。太阳落了下去，远处升起了缕缕炊烟，我一步一步走得异常沉重。

来到树林边，天色已经一片昏暗，但是我没有看到赛哥。

赛哥不会出什么事情吧？我在心中暗暗祈祷，祈祷赛哥能够平安过来。

突然，身后传来了叫骂声：“日你妈，你想干啥，你想干啥？”

我回过头去，看到赛哥把一个人打倒在地，正在用脚踹。

我跑过去，赛哥说：“这个人一直在后面跟着你，鬼鬼祟祟，从你离开那条小巷子，就一直在后面跟着你。”

我一看，这个人居然是那个矮瘦子，他刚才和大烟鬼、赤红脸膛一起骂挑汉儿的。而我离开了那条巷子后，他却一直在后面跟着我。

这个矮瘦子肯定是和老者是一伙的。

我把矮瘦子从地上拎起来，一直把他推到了树干上。他的背脊靠着树干，一步也不敢动。

我说："你是干什么的？"

矮瘦子说："我是路过的。"

赛哥踢了矮瘦子一脚："日你妈的，路过的你还跟踪，还跟踪了这么久？"

矮瘦子不知道该怎么回答，干脆闭口不言。

我在身上摸着，摸出了一把剃须刀。因为进城门的时候，鬼子和汉奸都会搜身，别的武器不能带，我只能带一把剃须刀，指望着关键时刻能够起到作用。

我把剃须刀打开，刀刃离开了木质刀把。我手持刀把，把剃须刀的刀刃凑近了矮瘦子的脖子，我问："谁派你来的？"

矮瘦子不说话。

我手上加劲，刀刃刺破了皮肤，血液流下来，矮瘦子惊恐地说："哥呀，哥呀，我不想来，是他逼我来的。"

我问："谁派你来的？"

矮瘦子说："老德。"

我又问："老德是干什么的？"

矮瘦子说："开药方子的。"

现在看来，这伙挑汉儿的是一个团伙，团伙里有那个发传单的少年，江湖上叫做撒幅子的；有那个在老者身边伺候的，其实就是托儿，江湖上叫做敲家子；有那个给人胡乱写药方子，骗人钱财的老者，江湖上叫做掌穴儿的。还有这个矮瘦子，但我不知道他是做什么的。

我问："你在做什么？"

矮瘦子说："我是二门子。"

我明白了，二门子是江湖黑话，意思就是给病人指路，给病人带路的，通常也装着病人，其实也是托儿。

这其实就是一个医托团伙。几百年来，医托的骗术一直没有改变，现在的医托团伙，还是这样的组织机构，还是这样的骗人方式。

李幺傻在《暗访十年》第二季里，曾经写过一章《暗访黑医团伙》，大家可以阅读这一章，然后与这里所写的挑汉儿的进行对比，就会感觉到《暗访十年》中所写到的，是这里挑汉儿的加强版，组织机构更为庞大，人员更为众多，但骗术如出一辙。

我说："带我去找他们，如果找不到他们，我就一刀割断你的喉管。"

第376章 性病莫惊慌

我和赛哥一边一个，把二门子夹在中间，向前走去。二门子的手掌很小很细，就像鸡爪子一样，我一用劲，都会捏碎了它。

我问二门子："你们这一伙有几个人。"

二门子说："四个。"

我心想，那就是撒幅子、二门子、敲家子、掌穴儿。这是一套完整的挑汉儿的骗钱机构，撒幅子的拦住行人发野广告；二门子把行人带到行骗地点；敲家子旁敲侧击，诱惑行人自愿掏钱；掌穴儿装着是个医术很高的郎中，专治疑难杂症，给你开药方，让你用很多的钱买他很普通的药，有的甚至是树皮草根。

这就是今天一整套的医托链条。

过去，因为城市人口稀少，住所固定，地形也不复杂，挑汉儿的要一天换一个地方，免得被人抓住了痛殴；而现在，城市里人群众多，城中村像迷宫一样，道路四通八达，医托们住在城中村，专骗进城看病的乡下人，就算把你骗了，掏光了你身上所有的钱，你也很难找到他们。

我问二门子："你们以前是做什么的？"

二门子说："种地的农民。"

我问："你们卖药只是最近的事情，以前还卖过别的东西，我都清清楚楚。这里没有人烟，黑灯瞎火，你要是敢说一句假话，我就一刀割断你的喉咙，把你丢在野地里喂狗，谁也不知道你是怎么死的。"

二门子的鸡爪子在我的掌心颤抖了一下，他说："大哥我不敢说假话，我说的都是实话。"

我问："你们除了卖假药，还卖过什么？"

二门子说："还做过老烤，开过花柳座子。"

我明白，这个又矮又瘦的小子没有说假话。做老烤，前面写过了，就是卖虎骨；开花柳座子，就是找间小黑屋，治疗性病。性病的种类很多，什么淋病、非淋、尖锐湿疣、梅毒等等，那时候还没有艾滋病，过去的人对性病没有区分这么多，统一叫做花柳病。

现在的人，提起性病都害怕，而过去的人，更是谈之色变。现在有安全套，嫖娼的人基本上都知道保护自己，妓女也知道保护自己，我在《暗访十年》第一部写到"暗访妓女群落"的时候，还写到了十年前的一些妓女不知道用安全套，站街女在街边拉个嫖客，随便找个没人的地方，脱了裤子就做，几分钟就完事，用纸一擦，就去找下一个人。只要有一个人有性病，就会引起连锁反应，不知道会传染多少人。而要放在民国年代，根本就没有安全套，人们更不知道怎么保护自己。所以，那时候的妓女和嫖客得了花柳病的，死亡不在少数。

皮门的这些走方郎中怎么治疗花柳病？就是找间黑屋子，放上几个瓶子，瓶子里装着药水。他们到处张贴野广告，什么"专治花柳，祖传秘方"，什么"花柳克星，药到病除"。这和今天的江湖医生是一样的招式，今天的江湖医生在公共厕所、电线杆上、街边巷口，也贴上野广告，什么"老军医专治各类性病"，现在的人都被医生骗怕了，有个头疼脑热去趟医院，就要花成百上千，但是人们普遍对人民子弟兵有好印象，对老军医更是有想象中的好印象，认为这些人忠诚可靠，所以，现在的江湖医生都说自己是老军医。

过去的江湖性病医生来自哪里，我不知道；现在的江湖性病医生都来自福建莆田，他们的前身是渔民。他们不打鱼了，改作性病医生，其实，他们连性病的种类，都没有搞清楚。

过去，那些号称能够治疗性病的走方郎中，出了到处贴野广告，发野广告外，还在集市上大肆宣传性病的危害和性病的特征，他们故意夸大其词，身上长个小疙瘩，就敢说这是性病的特征。听到的人和自己一对照，吓坏了，赶紧去他们的花柳座子里治疗。花柳座子是句江湖黑话，意思是说治疗花柳病的小屋子。花柳座子里坐着掌穴儿的，掌穴儿的装模作样给你诊断，故意说得很吓人，说你活不过几天了。你一听，吓坏了，赶紧求他们治疗，有多钱都会掏多钱。

掌穴儿的一看忽悠成功了，就开始卖他的药，从瓶子里给你倒一小杯药水，让你喝下去，然后回去观察情况。说起来也奇怪，你回去后，

症状果然减轻了，也不那么难受痛苦了，你就更相信遇到神医了。于是，第二次，你拿着钱再去找他，再买他瓶子里的药水。他继续收钱，继续给你倒一点过了一月两月，花柳病还没有治好，而你早就债台高筑，过去质问他，他说，你本来都是在阎王爷那里报到的人，因为有了他的药水，你才能活到现在。因为你并不知道自己的病情，就相信了他的话，继续买他的药水。

他的药水是什么？为什么能够把症状减轻，却不能根治？我说出来你就明白了，掌穴儿的药水，是把蜈蚣、蝎子、蜘蛛、蝉蜕、金银花在一起熬，熬成了一种有毒的药水。你以为喝的是药水，其实是毒水，以毒攻毒，你刚刚喝下去后，肯定症状就减轻了一点，但是毒气过去了，症状又会恢复，那就只好继续买他的毒水。

长期喝毒水肯定也不是一个事儿，你肯定会中毒的，他难道就不怕死人？他才不会害怕的。等到你中毒快要死了，他早就搬走了，你想找他，都不知道他在哪里。中国这么大，他们随便找个地方，继续行骗。骗一辈子，也走不完中国。所以，这些人都很富裕。

他们能够富裕到什么程度？举个例子，李幺傻认识一个莆田游医，二十年前是卖性病药的，到处流窜，现在是一家民营医院的董事长，资产几个亿，手下有好几座民营医院。

这些江湖游医是如何发家的？李幺傻在《暗访十年》第二季写得很详细。江湖游医存在上千年，而他们的日子从来没有像今天过得这么滋润。当前的中国，教育产业化，医疗产业化，为江湖游医发家暴富提供了丰富的土壤。公立医院为了钱，不要医德，穿着白大褂的人拿着手术刀痛宰病人，私立医院趁机宣传说他们收费低廉，然而进去后才发现，他们手中的刀子磨得更快，心肠更黑。在中国，活着是一件很苦难的事情。

那么，过去的人是如何治疗花柳病的？

有一种药，叫红升丹。这种药是用硝石等药物配制而成，有粉末的，也有药丸的。粉末外涂，药丸内服。药丸是粉末掺上枣泥制成的。

这种药的药性非常厉害，如果外涂，脓疮就会顺着伤口外流，几天就会结痂；如果是内服，就会上吐下泻，翻肠倒肚，痛不欲生，几天后也会好。这种药的副作用也很大，会毁坏肠胃，脱掉牙齿。

还有一种药，叫轻粉，也叫汞粉，是制作水银的原料。谁都知道水银是有毒的，毒性就来自于轻粉。轻粉疗效不显著，需要数月半年才能

治愈，也不会让人上吐下泻，牙齿脱落，但是，它有一种更致命的后遗症，这就是丧失生育能力。

所以说，得了花柳病的人，生理和心理上带来的巨大痛苦，可想而知。

过去的人得了花柳病，就只能这样治疗，那么现在呢？

无论得了什么病，都记住一定要去正规医院，千万不要去私人医院，私人医院很好辨认，比如X爱医院、X心医院、X诚医院，这些医院的名字一个比一个漂亮，听起来好像充满了爱心，其实都是魔鬼宰人的地方，大家不要去。得了性病和得了别的病一样，没有什么丢人的，再说，也不一定只有干了那种事情，才会得性病。如果你不想去医院，那就去诊所打青霉素，连续打过半个月，也会好的。

这些年，李幺傻一直遭受各种骗子的狂喷和辱骂，但是李幺傻做过很多年暗访记者，知道很多社会真相，有责任把这些骗局曝光，让看到的每个人都免于受骗。

第377章 绑架掌穴儿

我听到二门子说他们卖过虎爪子，我就相信他没有说谎话，我继续问道："老德住在哪里？"

二门子说："在一条巷子里，巷子口有一棵歪脖子柳树。"

我问："巷子叫什么名字？"

二门子说："叫五味巷。"

我问："老德住在第几家？"

二门子说："从歪脖子柳树向里数第三家。"

我问："老德前几天带着警察抓了一个瘦高个的中年男人，他现在关在哪里？"

二门子说："我不知道。"

我一条腿伸在二门子的身后，拳头砸向他的胸脯，二门子沉重地仰面

朝天倒在地上，我一脚踩在他的头上，问道：“说，那个人被关在哪里？”

二门子哭着说：“大哥，大哥，我真的不知道，真的不知道。”

联想到二门子以前所说的都是真话，这句话可能也是真话，老德的住址可能也是真话，我的脚从二门子的脸上移开了。二门子爬起来，双手捂着脸，像条狗一样呜呜哭着。

我们继续向前走着，走到了一条巷子口。我问：“五味巷还没有到？”

二门子说：“快了，从这条巷子穿过去，向左边拐，就是五味巷。”

我们走进了这条巷子里，巷子两边都是房屋，但是没有人声，不知道是人们都逃走了，还是早早睡觉了。我走进一座院子里，看到院子里有棵大树，房檐下挂着一截麻绳，我和赛哥把二门子捆绑在树上，二门子呜呜哭着，低声下气地哀求着，我说：“你敢喊一声，我就割断你的喉咙。”

二门子不敢再哭了，硬生生地把一截哭声吞进了嘴巴里。

我走进房间里，房间里黑咕隆咚，什么都看不清楚，我摸到了炕边，摸到了一件烂棉衣，抓到了一手的棉絮，黑暗中，有吱吱声突然在土炕上响起，然后消失在了院子里。

这件烂棉袄，成了老鼠的家。

我抓了一手棉絮，走到院子里，塞进二门子的嘴巴里。二门子是死是活，就听天由命了。如果他能够支撑到天亮，天亮后这条巷子里恰好有人路过，而这座院子又恰好有人走进来，那么二门子就活命了；如果二门子支撑不到天亮，如果天亮后巷子里没人进来，如果巷子里有人进来但没有走进这座院子，那二门子就会被活活饿死。一切全凭他的造化了。

然后，我和赛哥走到大街上，去往五味巷。我们在一户人家的门口看到有柴禾堆，我和赛哥各折了一截木棒，作为武器。

刚刚走到十字路口，就看到一队巡逻的警察过来了，他们打着手电筒，看到任何可疑的东西都要咋咋呼呼地虚张声势地叫喊几声。我从地上捡起一块石头，使足力气丢向了巷子尽头。石头落在了一户人家的屋瓦上，从屋顶上克朗朗滚下来，滚出了一连串嘹亮的声响，警察们举着枪跑过去，边跑边喊：“谁，站住，我已经看见你了。”

警察们追着石头的声音跑了过去，我和赛哥跑进了五味巷。

五味巷口的那棵歪脖子柳树很大，但不高，像个披头散发的人坐在地上。我三下两下就爬到了树上，赛哥也爬了上来。我们看到远远的地方，警察的手电筒胡乱地照着，大呼小叫，忙活了半天，再没有听到可疑的声音，这才又排着队走向更远的地方。

我坐在柳树枝上，向巷子里的第三户人家望去，看到里面一片黑暗，没有一星灯光。

警察走远了，我们从柳树上跳下来，推一推院门，里面闩上了。院子里果然住着人，而且住的肯定就是剩下的挑汉儿的，两男一女。

我让赛哥在门口等候，我又爬上了那棵歪脖子柳树，沿着树枝走到了院墙上，从院墙上抠下了一块土疙瘩，丢在了院子里。院子里没有人声。我从院墙溜下去，打开了门闩。赛哥走了进来。

我们虚掩上院门，沿着墙角慢慢走近了房屋。这户人家的房屋有好几间，有两间房屋从里面关上了。

我在院子里转悠着，看到靠墙立着木头制成的支架，支架上搭着一根长椽，长椽上晾着衣服，衣服湿漉漉的，显然是黄昏时分才放上去晾晒的。我看着衣服的颜色和式样，判断是敲家子的。

二门子果然没有说谎话，这户人家确实住着那伙挑汉儿的。

我和赛哥商量，这座院子里住着三个人，三个人是一伙的，只要撬开任何一个房门，就知道老德住在哪里。因为老德不是住在这间，就是住在那间。

我们先走进灶房里，揭开锅盖，没想到锅里还有温度，锅沿还热乎乎的。锅里放着一个老碗，碗里有半碗肉，还有四个馒头。我和赛哥大喜过望，狼吞虎咽，几口就把半碗肉和四个馒头吞进了肚子，喝了两瓢凉水。

吃饱喝足了，准备干活。

我走出灶房，来到了院子里。赛哥在后面拍拍我的肩膀，让我看他手中拿着的东西。

我一看，那是一条麻袋。

我看到麻袋，就知道赛哥的想法。我心中也萌发了这种想法。

我来到一间房子门前，把剃刀伸进门缝里，刚准备开始拨开门闩，隔壁房间里突然响起了咳嗽声，接着，想起了布鞋拖拉在地上的吃啦吃啦的声音。

我赶紧闪身在墙角。

隔壁房间的门吱扭一声打开了，一个身影走了出来。那天晚上，没有月亮，我们都不知道那是谁。那个人想着我走了过来，我身子帖子墙壁上一动不动，眼睛紧紧地盯着黑暗中他的脖子的位置。我判断他没有发现我，如果他发现了我，再给他两个胆，他也没有胆量冲着我走过来。但是，他再走几步就会发现我，我会赶在他叫喊之前，一刀削断他的喉结。

自从跟着陶丽学习一招制敌的功夫后，我对喉结有着异乎寻常的兴趣，面前走来一个人，我的眼光总会下意识地盯着他的喉结。

那个人走到距离我只有几步远的地方，突然停下了脚步，解开裤带，然后舒舒服服地撒了一泡长尿。尿水溅在泥土上，发出迟钝的声响。那个人尿完了，舒舒服服地打了一个哆嗦，准备转过身来。

就在这时候，赛哥出现在了他的后面，先捂住他的嘴巴，我上去后掐住了他的脖子，赛哥把一团棉花塞进他的嘴巴里，然后将麻袋兜头套了下来。

那个人猝不及防，赛哥把麻袋整个套在他的头上，麻袋口已经抹到了他的小腿处。然后，赛哥收紧袋口，那个人就变成了一具木乃伊。

赛哥刚把那个人扛在肩膀上，那个人就开始了挣扎。我上去照着麻袋狠狠地擂了两拳，那个人老实了。

我们扛着那个人走出院门，那个人又开始了挣扎，赛哥担心叫喊声会招来巡逻的警察，就把他狠狠地掼在地上，我上去踩了两脚，也不知道踩在什么位置。然后，我扛着他，向巷子口跑去。

这个人是站着撒尿，肯定是男的。但是他是那个老者，还是那个少年，我们都不知道。刚才只顾着赶快制伏他，根本就来不及留意他长什么样子，摸着他身体的手感如何。我们只想着不让他喊出声，只想着把他装进麻袋里。

我扛着这个人，一直扛过了两条巷口。麻袋里的这个人没有再挣扎。

我扛到了一大片开阔地带，突然感到不对劲，放下他，打开麻袋，手放在鼻子下一试，这才发现他已经断气了。

我摸到了他下巴上的乱蓬蓬的胡子。原来这是掌穴儿的。

我心想，坏了，掌穴儿的死了，我们怎么才会知道三师叔的下落。

第378章 计谋对骗子

掌穴儿的真是一把老骨头，我们还没有怎么折腾，他就已经死了。

我们把掌穴儿的丢在旷野上，赶快回身去往五味巷，找到那座院子，却看到两间房子的房门大开，借助着朦胧的光线，我们来到炕边，炕上还铺着被子，探手进去，被子里还是热的。

挑汉儿的一共四个人，现在一个死了，一个被绑在那座空院子里，只剩下了两个人，就是那个少年和那个女人。

天色尚未放亮，而他们却离开了，肯定是刚才我们绑架掌穴儿的时候，他们两个察觉了。我们一离开，他们立即逃走。

我们绑架掌穴儿，只是想探听到三师叔被关在了哪里。

现在，无论如何也要找到那个少年，掌穴儿死了，知道三师叔下落的，估计就剩下这个撒帖子的少年了。

这户人家门前有一棵钻天杨，我飞快地爬上去，向四周张望，只看到一片黑暗，没有看到人影在晃动。撒帖子的和敲家子的，估计已经离开很久了。

这下该怎么办？

我和赛哥蹲在那户人家的房檐前，一筹莫展。

远处响起了一声鸡叫，声音像个省略号一样，叫到最好的时候，好像没有了自信心，声音就一路低沉下去。近处的公鸡听到叫声，就纷纷跟着啼鸣，乱纷纷地，想在练习大合唱一样。

天色亮了。

我看看四周无人，就爬上了那棵钻天杨，向远处一看，突然看到城墙

就在前面不远的地方。

我兴奋地从钻天杨上溜下来，把这个情况告诉了赛哥，赛哥和我的判断一样，他说："撒帖子和敲家子看到我们绑架了掌穴儿，早就吓得魂飞魄散，我们一出门，他们肯定就赶快逃走。黑灯瞎火的，他们能逃往那里？肯定是最近的城门。走，趁着城门还没有打开，逮住他们。"

穿过了两条小巷，我们就来到城墙下，沿着城墙走不远，就看到了城门口。城门口已经聚集了一些人，有挑着担儿的，有挎着篮子的，还有推着车子的。

撒帖子见过我们，把传单发送到了我们手中，但是，他肯定不会对我们有多深的印象，他每天要发多少传单啊，要和多少人打照面啊。敲家子见过我，但没有见过赛哥；敲家子和我说过话，但没有和赛哥说过话，她肯定不认识赛哥。所以，赛哥在前，我在后。赛哥看到了撒帖子和敲家子，就会给我发送信号。

我们沿着城墙向前走着，赛哥走过了一条巷子口，而我还没有走到巷子口，这时候，从巷子里走来了一名警察，衣衫不整，显然刚刚起床，准备去上班还是什么的。

我一看到这个警察，马上有了一个好主意。

我和警察快要擦肩而过的时候，突然一个趔趄，碰在了警察的身上。警察张开嘴，想要骂骂咧咧，可是一看到我身上绫罗绸缎的，长袍短褂的，他住了口，只是凶恶地瞪了我一眼，问道："搞什么搞？"

我说："老总，抱歉，我走路太急，地上打滑。"

警察丢下一句："以后注意点。"就离开了。

我看到警察离开了，摸摸身上的口袋，感觉到一个硬硬的东西在那里。就在刚才一碰的时机，警察的证件到了我的身上。

现在，我的身上有了证件，我就是警察。

快要到城门口的时候，我藏身在一堵围墙后，查看着城门口的情况。

我看到城门打开了，人们一窝蜂地涌出去，有一个人的鞋子被踩掉了，他骂骂咧咧地，尽管我听不见他的声音，但是我能够看到他梗着脖子的样子。等到把鞋子捡起来的时候，另一只鞋子却又被后面的人

踩掉了。

以前，日本人没有来的时候，进出城门都不要检查；日本人来了后，出城门一般不需要检查，进城门则需要检查。只有在城里发生了什么情况，比如日本人被刺杀，要全城大搜查，才会出城门也检查。

日本人进城搜查，是担心有国军或者共军化装进城。

出城的人一窝蜂地涌出去后，我看到走在最后的赛哥，他向着我藏身的方向，招招手。我明白了，撒帖子和敲家子就在刚才那群出城的人群中。

我急急忙忙跑到城门口，跟在赛格的后面，走出城门。

一出城门，就看到天地辽阔了很多，有一只老鹰在天空中翱翔，它宽大的翅膀像船桨一样上下起伏。它每扇动几下翅膀，就张开翅膀停住了，而它的身体还在滑翔，就像用一根看不到的绳子吊着一样。

城门通往乡下只有一条路。太阳升起来，路上的行人渐渐多了起来，我追上了赛哥，悄悄问他："怎么样了？"

赛哥说："撒帖子和敲家子就在前面。"

我说："追上去。"

我们追了不久，追过了一辆又一辆独轮车和架子车，追过一个又一个挑着担子的行人，和背着包裹的行人，太阳升上了一竿子高的时候，我们终于看到撒帖子和敲家子走在远远的前面。

因为担心会被人追杀，他们一路都逃得非常快。而且，边逃边向后张望。

我对赛哥说："你先上去，缠住他们，我出来，把他们带走。"

赛哥问："这么多人，你怎么带走他，弄不好就会出事的。这里是通衢大道，鬼子和警察随时都会出现。"

我笑着对赛哥说："我有这个。"

赛哥看到我手中的那个证件，也开心地笑了。那时候的照相技术还没有普及，证件上都没有照片，只有姓名和单位。任何人拿着这个证件，都可以说自己是警察。

赛哥跑了上去，我夹杂在人群中，慢慢悠悠地走着，我看到撒帖子和敲家子回头看了看，看到赛哥跑来了，他们丝毫也没有感到惊慌，因为他们不认识赛哥，因为赛哥是一个人，还因为现在是光天化日之下，众目睽睽之中。

即使有人想绑架，也不会这样明目张胆地绑架。所以，撒帖子和敲家子一点也不惊慌。

赛哥跑到了他们的背后，一把揪住了撒帖子的衣领，他高声叫喊：“叫你跑，叫你跑，看你能跑到哪里？”

人群看到前面有人吵架，立即兴高采烈地闹嚷嚷地跑上去，我夹杂在人群中，也跑到了他们的跟前。

撒帖子感觉他不是人赛哥，所以底气十足，他说：“我不认识你，你是干什么的？”

赛哥说：“我是干什么的？你背上牛头不认赃，提上裤子不认娘，你们骗了我的钱，拿出来。”

撒帖子一听赛哥这样说，胆怯了，他明白是受骗者找上门来了。他脸色通红，但还要抵赖，就说道：“你把人认错了，我不是骗子，我咋骗你钱了。”

赛哥说：“你在街上发帖子，一看到有人过来，就拦住给人发一张。我就是看了你的帖子，才找的人看病，看病的是一个老者，胡说什么风灵子，让我掏了十块钱，买了一小块。回去一问药铺，他们说就没有这种药，你骗得我好苦。还我的钱来，十块钱，快点。”

撒帖子的听到赛哥说得句句在理，明白真的是碰上了冤家。人群中也有人指认说，这个少年确实在大同城里发过帖子。自从卖假虎骨被三师叔揭穿后，他们就一直做挑汉儿，那时候的大同并不大，所以，撒帖子走街串巷做了这么久，肯定就有认识他的人。

人群中有人说：“快点把人家的钱还给人家。”

还有人说：“骗子太可憎了。”

我看火候到了，就走了出来，手持证件，就像手持一把熊熊燃烧的火炬一样，踌躇满志地走到了撒帖子面前说：“警察，跟我走一趟。”

第379章 三师叔下落

撒帖子看着我，脸露惊恐；敲家子看着我，脸带惊讶。

敲家子说：“你你，怎么回事？你是警察？”撒帖子没有认出我，但是敲家子已经认出来了。昨天，我被掌穴儿，也就是那个老者，认出来是跑江湖的，而今天突然变成了警察，让也是昨天看到我的敲家子惊讶不已。

我镇静地说：“我是警察，注意你们很久了。你们干了哪些坏事，一桩桩一件件我都有记录，现在骗了钱，就要跑，没那么容易？还有一个老汉，那个老汉呢？那个老汉你？”

撒帖子说：“被人抓走了。”

我故意问：“谁抓住了？”

撒帖子说：“不知道。”

我说：“不知道也行，先把你们两个带走。那个老汉也跑不了。”

围观的人看到我这个假警察抓住了两个骗子，觉得大快人心，他们对着我竖起大拇指。

我看到旁边停着一辆马车，就走了过去，问道：“这是谁的马车？”

一个怀里抱着鞭子的老汉走过来，问道：“是我的，你有甚事？”雁北和陕北上了年纪的人，都把什么事说成甚事。

我从怀里掏出一沓子钱，交到他手中，我说：“警察现在征用你的马车，你拉着我们到前面走。”

老汉看着手中那一沓子钱，又看看马车，脸露难色，他既舍不得那一沓子钱，又不能拉我们去，他说：“我还有事情，去接亲家来城里。”

我说：“耽搁不了你的事情的，你快点把我们送到地点，我们会再走一段路程，最多也就半个时辰。”

老汉兴奋地答应了。

车厢里装上了我、赛哥、撒帖子、敲家子，显得满满当当，赶车老汉坐在车辕上，驾，他抡圆鞭子，马车就向前行驶。老汉因为要赶时

间，马车走得飞快，很快就把后面的人群落远了。

来到了十字路口，我指着一条小路说："走这边。"老汉嘴里叫着"咦，咦。"马车就走上了左边那条小路。别的地方我不知道，我知道在雁北，赶牲畜的时候，如果你喊"咦"，牲畜就会向左边拐；如果你喊"喔"，牲畜就会向右边拐。这是一代代传下来的吆喝牲畜的口令，牲畜对人类口令的听从，也是一代代传承的。

沿着小路走出不远，我看到前面有了一片树林，周围没有一个人，我跳下马车，又给了车夫一沓子钱，我说："我们要在这里秘密审问这两个骗子，你一定要替我们保密，不要让人知道了。骗子的同伙很多，要是被人知道了，就会把这两个骗子劫走了。"

车夫连忙点点头说："我知道，我知道。"他看看手中的钱，说："都给我？"

我说："都给你。"

他嘴巴里说："啊呀，给的有点多。"但是，却毫不犹豫地把钱装进了口袋里。

马车走远了，我和赛哥赶着撒帖子和敲家子向树林里走。敲家子看看四周空无一人，脸上露出了疑惑之色。她说："我不去。"

我说："我们在前面树林子里有一座院子，专门审讯骗子的。不过，你们放心，关几天也就会放出来。但是，你们必须进去，要不然，我也没法交差。"

撒帖子和敲家子在前面走，我和赛哥在后面跟。走到了树林里，我顺手从树上折下了一根柔软的树枝，还带着黄色的叶片，我对着撒帖子没头没脸地抽了一通，打得撒帖子哇哇乱叫，我喊道："好好走，再不好好走，老子打死你。"

我是杀鸡骇猴，敲家子看到撒帖子挨打，不敢再说话了。

接下来，撒帖子每走几步，我就在后面踢一脚，抽一下，我想怎么打就怎么打，想什么时候打就什么时候打，撒帖子刚开始还哀求着，后来看到哀求也不顶用，就不再出声了。敲家子看到我对撒帖子下死手，一句话都不敢说。

在树林中走了一段路程，就开始走上山路，半山腰有一条山洞，洞口结着蜘蛛网，我用树枝划开蛛网，把撒帖子和敲家子赶进去，看看四

周无人，然后搬了几块大石头，堵在洞口，防止他们逃跑。

撒帖子和敲家子看到我们这样做，已经预感到情况不妙，吓坏了。阳光透过石头缝隙照进来，我看到他们脸色煞白，嘴唇哆嗦。

我向山洞里指了指，对着敲家子说："进去，进去。"

山洞里黑咕隆咚，敲家子走了几步，就不敢再走进去了，她坐在一块石头上喘气。

我把树枝丢在地上，然后走近撒帖子。撒帖子看着我，惶恐不安。我挥舞拳头，照着撒帖子的脸上一通乱揍。撒帖子嗷嗷叫着，倒在地上。我又用脚踢着撒帖子的脸，一脚又一脚。

我踢累了后，才住了脚。撒帖子双手抱着头，躺在地上，像一条虾米一样痛苦地扭曲着。

我指着他喊道："起来，他妈的给老子起来。"

撒帖子站起身来。我看到敲家子坐在山洞里面，双手抱着头，不敢往这边看。

我双手拎着撒帖子的领口，将他拎起来，撒帖子的脚跟离开了地面，我双手一推，撒帖子就像一口袋粮食一样倒了下去，他的头碰在了地面的石头上，砰然有声。

撒帖子倒在了地上，我继续用脚踩。我每踩一下，撒帖子就发出一声哀叫。我也不知道踩了多少下，看到撒帖子不再发出哀求，这才住了脚。

我站在一边，看着地上的撒帖子，撒帖子橡根面条一样，摊在地上，我喊道："装什么死狗？给老子爬起来。"

撒帖子爬不起来了，他眼中睁开着，望着我，眼神中充满了悲伤。他手臂举起来，又无力地落下来。

刚才下手太重了，可能把这小子身上的什么零件打坏了。一想到这小子害了三师叔，我身上的力气就奔涌而来，下手特别重。

我走过去，问道："你带着警察在铁炉庙里抓走的那个瘦个子，他现在在哪里？"

撒帖子嘴巴翕动着，但是我听不见他说什么。我吼道：“给老子大点声。”撒帖子的嘴巴仍然翕动着，但是我仍然听不见。

他可能连说话的力气都没有了。

我从地上抱起一块脑袋般大的石头，举起来，准备砸下去。我说：“砸死你算球了。”

撒帖子没有反应，他被我打得很惨，不但没有力气，而且连意识都没有了。

就在这时候，山洞里面的敲家子说话了，她说：“甭敢砸，甭敢砸，我给你说。”

我就等着这句话。这句话让撒帖子解脱了，更让我解脱了。打死撒帖子不是我的本意，从他口中打听到三师叔的下落，才是我的本意。

我放下石头，问敲家子：“那个人现在在哪里？”

敲家子说：“在煤窑里。”

啊，三师叔去了煤窑里？煤窑里暗无天日，与世隔绝，在那里生不如死。煤窑里死人很普遍，死了后就丢在煤坑里，永远也不会被人发现。那里是人间地狱。

我喊道：“胡说，怎么会在煤窑里？”

敲家子说：“真的在煤窑里，四害有一个煤矿，在城西，四害抓到人，都在煤窑里给他干活。”

我问：“你怎么知道？”

敲家子说：“老德告诉我的。”

我想，既然是老德告诉的，那就一定是真的了。

我和赛哥对望一眼，然后走到了洞口，我对敲家子说：“在这里等一下，我们取个东西就过来，你要是敢跑，我就杀了你。”

敲家子看着我们，脸露惊惧。

我们走出了洞口，爬上了洞口上方的悬崖，看到敲家子没有出来，估计她这会儿正在看撒帖子的伤势。我们把悬崖上的石头推下来，石头

轰隆隆地滚落，很快就淹没了洞口。

第380章 算命道士到

这些天，我觉得我开始变得凶狠起来，我一想到陶丽被分尸的惨状，就凶狠起来。一想到三师叔被狗日的四害捉住了，遭受各种酷刑，我就心狠起来。

从我当初开始被老渣贩卖开始，距今已经二十年了。这二十年来，我从一个懵懂的儿童，变成了一个成熟男人；从一个头脑迟钝的乡下孩子，变成了一个阅历丰富的老江湖，我很多次都在想，如果我没有行走江湖，而是这二十年来都没有离开那座出生的小村庄，我绝对还是一个木讷胆怯的乡间农民。生活磨练人，环境改变人，任何一块石头，都可以雕刻成想要的东西。

这二十年来，我跟着马戏团学会了走绳索，跟着江相派学会了算命，跟着做旧行学会了制作赝品，跟着晋北帮学会了偷窃神技，跟着丐帮学会了江湖春点，跟着镖行开始学武功，跟着江湖老月学会了算计，跟着白头翁学医术，跟着陶丽这样的高级特工学会了一招制敌我是江湖上学艺很杂的那种人，可能上天让我当初被老渣拐卖，就是为了让我能够掌握江湖上的各种技艺，可能就是让我以后派上大用场。孟子曰：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我是不是就是那个天将降大任的人？

我学会了这么多的技艺，这些技艺都是外因，我还缺少内因，内因就是我心灵的修炼。我总是狠不下心来，可能是我天性太善良，玉儿莫名失踪，师父凌光祖被军阀烧死，冰溜子告密，晋北帮覆灭，师祖惨遭肢解，燕子九死一生这些都没有让我彻底狠下心来，我总是把人心想象得很美好，我总是认为人都有善良的一面，人之初，性本善，然而，当我知道三师叔被抓走，当我亲眼看到陶丽被撕扯成两半，我彻底狠下心来。我对鬼子、四害、保长和这个给四害报信的挑汉儿团伙，再也不会心慈手软了，我终于能够狠下心来。

江湖上有句俗语：见多了血，心就会硬。即使一个再懦弱无能的人，经过了我这么多磨难，一定会变得心肠硬起来，一定会变得强大起来。

凤凰涅槃，浴火重生。

此后的呆狗，就不是以前的呆狗了。

此后，我的心中只有仇恨，我的目标只有一个，这就是报仇。

我开始了营救三师叔的行动。

三师叔被强迫在四害的煤矿挖煤，要找到三师叔，先要找到四害的煤矿。

四害的煤矿很好打听，因为日本人来了后，四害成了大同城里的名人，只要打听四害的情况，很多人都能说得很详细。

我和赛哥打扮成生意人，我们在裁缝铺买了两身新衣服，又买了一副石头镜和一根漆成黑色的拐杖，当时把这种拐杖叫做文明棍，只有有钱人才有资格拄着这样的拐杖。

我们不缺钱，老江湖都不缺钱，你见过老江湖缺钱花吗？老江湖需要钱的时候，夜晚就出去了，需要多少就有多少。如果我混迹江湖二十年，还缺钱的话，那我就太对不起各位师父了，对不起凌光祖和虎爪，甚至连高树林都对不起。

即使在今天，你见过江湖大佬缺钱花吗？他们出门有宝马奔驰，身边有美女如云，居住有豪宅别墅，他们呼风唤雨，无所不能，即使高官见了他们也要礼让三先，官员手中的权利，如何没有出租，就变不成钱。他们是这个社会的成功人士，而且成功到了任何朝代都没有这么成功过。别以为江湖就是打打杀杀，打打杀杀只是江湖上小喽啰干的事情，真正的江湖大佬都是政协委员和人大代表，他们头上有很多闪光的头衔，他们是这个社会的楷模和榜样。以前的江湖是暗偷，现在的江湖是明抢。在今天这个所谓的上流社会，男人都是强盗，女人都是妓女。如果不是强盗，他哪里会有那么多钱；如果不是妓女，她怎么会名利双收？

我和赛哥打扮成做大生意的人，走进了一家当铺。

坐在当铺高高柜台后的，是一个戴着老花镜的老先生，一看就是饱学之士，好像读过五车书的样子。

老先生问：“客官，想要当什么东西？请拿出来。”

我说：“我这件东西拿不出来。”

老先生说：“我要见现货，见了现货才好估价，估好价才能典当。”

我说："我这件东西是一座矿山。"

老先生惊得下巴差点掉下了，可能他开了一辈子当铺，见过当金银首饰的，当皮袍绸缎的，但还没有见过当一座矿山的。老先生说："客官，您是开玩笑吧。"

我说："我没有心思开玩笑。最近手头有点紧，就想把矿山盘出去。"

老先生说："这我可不敢收货啊，我哪里有钱收您一座矿山啊。"

我说："老先生，不瞒您说，我也是万不得已才走这条路，

老先生说："客官有何难处，但说无妨，看看我们能不能接济一点。"老先生真把我当成了煤炭大亨了。

我小心地看了看门外后，悄声说："我给您说，您可千万别到外面说。日本人来之前，我的日子过得挺好，日本人来了后，说不能私自开矿。大同城里有个人叫四害，他三番五次来到我的矿上，要求我们搬走，说日本人要收走矿山。四害这个人我得罪不起，日本人更得罪不起，听说四害想要把我的矿山抢走。可是我觉得不太可能，四害又不是做煤矿生意的，他干啥要抢我的矿山？"

老先生说："客官你这是坑我，你都害怕得罪四害，不开矿山了，难道我就害怕？"

我说："好我的先生伯哩，我一个外地人，在这里开矿山，千难万难，你们是大同本地人，怎么说四害也要留点面子。所以，我就急着把矿山出手了。"

我和老先生说话的时候，一直说的是河南话，而老先生说的是雁北话。

老先生说："四害这个烂货，走到哪里烂到哪里，烂到哪里臭到哪里。他自己本身就有矿山，我看他是想吞并你的矿山？"

我问："很多矿山都被日本人占了，四害的矿山怎么还没有被日本人占？"

老先生说："谁都知道四害是日本人的干儿子。如今四害这个烂货，权力大得很，他自己组织了一帮死狗烂货，做了制服，成了警察，替日本人管理中国人。"老先生说着说着，向地上吐了一口，好像四害和那些烂货跑到了他的嘴巴里，他要吐出来。

我故意说："四害还开着矿山？我怎么不知道，在哪里？"

老先生说："在城东三十里外的一座山下。那煤都是露天的优质煤，煤矿说是四害的，其实是四害替日本人挖煤。煤一挖好，就运到了日本去。"

我终于打听到了四害的煤矿在哪里，感觉轻松了很多。

我和赛哥走出来，准备去那座煤矿看看，救出三师叔。

第二天，我们就出发了，走向东城门。

这次，我假扮的是道士，赛哥假扮的是挑夫。

道士最拿手的是什么？就是抽签问卦。抽签问卦一直是道家的把戏，过去，凡有道观，必有抽签问卦。可是，现在，寺庙里居然也引进了抽签问卦，那些秃驴假冒行家里手，给人解卦，收人钱财，实在莫名其妙。所以，见到寺庙里有了抽签问卦的，直接就走开，不要搭理。在今天的中国，那些秃驴们什么坏事都干得出来，他们和走江湖的毫无区别。

我穿着道袍，手摇蒲扇；赛哥挑着担子，担子里装着锅碗瓢盆，还有一套卦签。

道袍和卦签怎么来的？从道观里偷来的。呆狗已经行走江湖二十年，天下事难不住呆狗了。

抽签问卦这件事情，我此前在西北走镖的时候，见到念家亲使用过。念家亲的每个卦签上，都写着模棱两可的一手诗歌，但是我的这副卦签不一样，昨天晚上，我从道观里偷走了这副卦签后，研究了很久，看出了里面的秘密。

我走在前面，赛哥走在后面。我手中拿着铃铛，遇到有人的地方，我就摇着铃铛喊道："抽签问卦，知死知生，师出名门，无一不中，算命十元，路过不候。"

十元钱，是一个大数目，那时候一个警察的月工资才八元钱。我之所以夸下这样的海口，是给人造成我算卦算得准的错觉。一件衣服挂在店铺，没人买；标上某明星穿过的，价格翻上十倍，都有人买。

神挂来到大同东郊的消息，很快就传开了。

第381章 打狗有妙方

从东城门到四害的煤矿，只有三十里，但是我们走了一整天。算卦先生走路从来都是不慌不忙，慢悠悠地迈着八字步，一副成竹在胸的模样，一副看穿世态的神情。

我们走到四害的煤矿旁边时，天已经黑了。煤矿边有一座村庄，当天晚上，我们住在村庄里。

因为附近有煤矿，村庄的一切看起来都黑乎乎的，脏兮兮的，蒙着一层粉末，刚刚用湿布擦拭过的桌子，撒泡尿回来，桌子上又蒙了一层黑色的粉末。

我住的那户人家只有老两口，还有一条母狗。孩子都躲在了深山里，自从日本人来了后，日子都过得很不安生，日本人看到稍微漂亮一点的女人，就抓走，送到前线做军妓；而看到青年男人也抓走，去给他们做苦力。当时，日本人要修一条从大同到海边的柏油马路，以便把大同的煤炭，更顺利地拉运到海边，装上轮船运往日本，听说日本那个国家在一座小岛上，什么都缺，见了煤炭就稀罕得不得了，他们把从大同抢到的煤炭运到日本后，就倾倒进大海里。因为煤炭多得烧不完，要留给他们的后代烧。

老头说：“我们先人留给我们的东西，你们要抢走，给你们和你们的后代用，那我们的后代用什么？日本人太他妈的缺德了。”

我向老头打听四害这座煤矿的情况，老头说，这座煤矿里只有警察，没有看到日本人。那些旷工每天要干活十几个小时，却吃不饱，饿得皮包骨头，就像地狱里的鬼一样。经常有人死亡，死了就丢进了旁边的深沟里，连埋都没有人埋。

我问：“这些旷工都是哪里来的？”

老头说：“哪里人都有，他们到处抓人，看到谁不顺眼，就抓起来，送到这里挖煤。唉，死了那么多人，家里人连知道都不知道。”

我问：“我听说这里面有一个算命很厉害的人，你听说过吗？”

老头很认真地想了想，摇摇头。

老头家有两间房，他和老伴住一间，我和赛哥住一间。

夜深了，老头和老伴都睡下了，我和赛哥悄悄跑出去，我们去查看那座煤矿。

煤矿三面围着围墙，一面是高耸的峭壁，远远看去，煤矿就像一座蹲伏的巨兽。煤矿只有一道门，此刻，大门从里面关上了。

江湖中人想要进入一座院子，从来不会走大门的，大门的门闩再多，铁索再多，也挡不住他的。我在前面写到过，江湖中人要进入院子，会有两种方法，一个是上天，一个是入地。上天就是翻墙而过，再高的院墙也挡不住他；入地就是挖掘地道进入，再硬的地基，他也能打通。我学的这种门类是上天，我可以借助各种东西爬上高墙，比如树枝，比如门楼，还有前面说过的硬竿、软竿、缩杆。硬竿就是木椽、竹竿之类的东西，软竿就是绳勾一类的东西，缩杆就是拐杖，看起来是拐杖，其实里面可以一节节拉出来，就像后来的电视天线一样。

今晚，因为有赛哥，我翻越墙壁就会更容易些。我让赛哥蹲在地上，我远远地跑过去，在我的脚尖踩上赛哥背脊的那一刻，赛哥腾身而起，我借助这一起之力，窜起来，抓住了墙头，然后一条腿跨上去，就骑上了墙头。

按照惯例，我向墙里丢了一块土疙瘩，突然，从里面的窑洞里窜出了两只凶恶的恶犬，他们像小牛犊一样在院子里乱窜，吼声如雷。有人打开了房门，哗啦啦抖动着枪栓，喝问道："谁？是谁？"

我看到这种情况，只好从院墙上溜下来。此前，我没有想到这里会有狗。

我和赛哥悻悻地往回走，我说："这两头狗太可恶了，一定要想个办法整治整治。"

赛哥说："想要整治两头畜生，还不容易？狗的脑子再聪明，也聪明不过人。"

我问："你有什么好办法？"

赛哥说："小时候，我们村里有一个财主，家里养了一条恶犬，见到穷人就咬。人们说，狗咬穿烂的，狗眼看人低，这话一点没错，狗一见到穿得好的有钱人，就不敢咬，而一见到穿得破破烂烂的穷人，就扑上去。这条恶犬咬了我们村子里很多穷人，大家都没办法，自认倒霉。有一次，他把我爹咬了，我就决心整治它，你知道我用什么办法？"

我问："什么办法？"

赛哥笑着说："我有一个好办法。赶集的时候，我偷偷藏在屠户的卖肉摊下面，偷了一块肉，然后又从货郎的担子里偷了一包针。我把这一包针一根一根插在肉里面，外面连针屁股也不露出来，你知道一包针有多少根？"

我说："当然知道，小时候我们村子里经常会有挑着担子的货郎过来，我娘买针的时候，一买就是一包，分为左邻右舍。一包针是二十根。"

赛哥说："是的，一包针二十根，我把二十根针全部塞进了这一块猪肉里，然后就回到了村庄。那条恶犬经常在村庄里转悠，一副很牛气的样子，和他的主人一个德行。我看到恶犬在村口的城隍庙前蹲着，骄傲地看着村道上的一群母鸡，我就对着那条狗招招手，然后转身就跑。那条狗觉得我在挑衅它的权威，就怒气冲冲地跑过来。我看到村道上没有人，就把那块猪肉丢在地上。那条狗追到猪肉跟前，闻到了香味，就停住脚步，一口吞下了猪肉。"

我笑着说："哈哈，那它离死不远了。"

赛哥说："不是离死不远，而是死了。我看到那条狗满嘴是血，疼得在地上打滚，呜呜地哀叫着。我站在远处开心地看着，故意对着远处走来的人喊，你们快来看这条狗怎么了。那些人过来一看，全都乐了，他们终于等到了这一天，看到有人替他们报仇了，怎么能不开心？后来，村道上的人越来越多，但大家都在看热闹，没有一个人去报告给财主。时间不长，这条狗就不动了。"

我说："这真是一个好办法。我们盗窃行对付狗的办法是，拿一块浸泡在烈酒中的肉块，爬在墙头上，如果这家有狗窜出来，就丢一块下去。狗吞了肉，很快就不动了，醉倒了。"

赛哥说："那是因为你们盗窃行的人不想让人知道，狗一叫，就会把主人带过来。要说对付狗，我的办法可多了。我们彩门这一行，专门和狗过不去。冬天，我们有吃不完的狗肉，你知道我们是怎么偷狗的？"

我兴趣盎然地问："用什么办法？"

赛哥说："偷狗的方法很巧妙，但要胆大心细，下手准。你想偷谁家的狗，就穿着大衣，来到他家门口，背对着院门站立，叉开双腿，腿

前放一块肉。狗跑出来，看到有肉可以吃，就兴冲冲地跑过来，就在狗快要叼上的时候，你伸手卡住狗的喉咙，让他叫不出声来，然后另一只手抱起狗的后腰，把狗抱在怀里，抖抖背上的大衣，把你和狗都盖住了。即使路上见到行人也不跑，他看不出来你怀里有一条狗。我们杀了狗，吃了狗肉，还能把狗皮子卖个好价钱。冬天狗毛很厚，暖和，能做一床狗皮褥子。”

我以前从没有入过彩门，江湖八大门，我多有涉猎，但就是不知道彩门的生活是什么样子。现在听赛哥这么一讲，觉得彩门的生活很有意思，吃狗肉，卖狗皮，这得需要多缜密的心思才能想出的好法子啊。

我问：“煤矿里有两条狗，我们想个办法处置了。”

赛哥说：“小菜一碟，对付这些畜生，是我们彩门的拿手好戏。”

那天晚上，赛哥告诉了我一个办法，他说这个办法百试不爽，我听了后，禁不住哈哈大笑，几乎忘记了我们就置身在一帮警察的旁边。

煤矿为了防止矿工逃跑，两条恶犬从来都是放养的，不会拴起来，更不会关起来。在彩门行当里的赛哥眼中，对付这两条恶犬，易如反掌。

前面写到过，我们这晚居住的这户人家有一条母狗。

第二天凌晨，我们牵着这条母狗来到了煤矿附近。

煤矿还没有开工，院门还没有打开，我们把母狗拴在距离院门不远的地方，用草绳拴着。草绳，就是用狗尾巴草之类的青草编成的绳子，很脆弱，手劲稍微大点，都可以扯断。

距离院门几百米开外，有一片树林，我们手持木棒，藏身在树丛里。

天色大亮，院门打开，突然，院子里窜出来两条恶犬，向着母狗扑去。

第382章 偷车的方法

母狗看到来了两条大公狗，立即掉头逃窜，一下子就拽断了草绳。两条公狗这么多天里一直生活在性压抑中，突然看到了一条母狗，岂能放过，在后面狂追。

母狗慌乱不堪，放眼四顾，只有我们可以依靠，就向着我们狂奔过来。我们看到两条公狗上当了，也转身就跑，东拐西拐，拐到了密林深处。

这里杳无人迹，只有刚刚睡醒的鸟雀声在枝头上绽放。

我们停下了脚步，母狗蜷缩在我们脚下，哀求的目光望着我们。两条公狗追过来，看到我们是母狗的主人，立即向我们示好，摇着尾巴，但眼睛却紧紧地盯着母狗。我和赛哥分开。我从衣袖里偷偷抽出木棒，向着一条发情的公狗打去。我一棒打在了狗的脖子上，那条公狗歪倒在地，一声也没有叫。赛哥从衣袖里抽出匕首，踢了另一条公狗一脚，公狗人立而起，向着赛哥扑来，赛哥右手一划，就把另一条公狗开了膛。

几步远处，有我们事先挖好的深坑，我们把两条公狗的死尸丢进了深坑里，然后埋上土，上面再盖上一层落叶。时值深秋，树林里遍地是落叶，新鲜的落叶下面覆盖着腐烂的落叶，几百年上千年的落叶堆积在一起，从来也没有人踩踏过。

然后，我们呼唤着母狗跑远了，去往昨晚所住的那座村庄。

煤矿里的警察根本就想不到那两条恶犬已经被我们打死了。这两条恶犬是这一带狗群中的地痞流氓，和四害一个样，四害是人群中的地痞流氓，每天早晨一打开煤矿大门，被圈了一晚上的两条恶犬都要出去撒野，每次撒野都能回来，但是，从今天开始，它们就回不来了。它们变成了各种昆虫的食物。

回到了老头家，我们开始睡觉。睡醒来，已经到了午后，暖暖的阳光从窗户照进来，照在铺着一层褥子的土炕上，门外有几只鸡咯咯地叫声，这情景让我想起小时候的温馨时光。 可惜江湖催人老，我现在虽然只有二十岁，但已经有了四十岁的心态。岁月是把杀猪刀，紫了葡萄，黑了木耳，软了香蕉；时间是块磨刀石，蔫了黄瓜，平了山岗，残了菊花。

我想起了早晨杀狗的情景，就问赛哥：“你的准头真好，胆子也大，怎么一刀就花开了狗的肚子？”

赛哥说：“这是我以前练过的。”

我惊讶地问：“你们彩门怎么还练习这个？”

赛哥说：“彩门的人要有超强的胆量，你站在台上，往台下一看，黑

压压一片，普通人早就吓慌了，但是彩门的人不能慌，你一慌，就没法表演了。我们练胆量，就是从杀狗开始的。”

我问：“怎么杀狗？”

赛哥说：“昨天晚上给你讲了我们怎么偷狗的，我们把狗偷回来，先不急着杀，冬天我们偷盗的狗很多，狗肉多得吃不完。吃狗肉喝烧酒，那是人间美味，而且是最美味的美味。狗越来越多，我们就在它身上练胆量，踢一脚，它就扑过来，它扑过来，我们就一偏身，拿着刀子从它的肚子下往上划，刚开始掌握不准时机，不是没有划上，就是被狗抓伤咬伤，多练习几次，就能够知道什么时候是最佳时机，最后，当狗扑过来的时候，我们一矮身，从狗的肚子下面向上一刀划去，划豁了狗的下巴。只要一刀。狗落到地上的时候，就趴着不动了，肚子里的肠子什么的全都倒出来。”

我说：“我以前没有听说过，还有这样练习胆量的。”

赛哥说：“各行有各行的规程，各行有各行的方式。江湖大得很，学一辈子都学不完。”

我说：“确实如此。”

我们看到太阳渐渐西斜，就走出村庄，走向了煤矿的方向。煤矿这里是一大片开阔地，我们干掉了两条恶犬，这样，如果发生意外，我们就能够跑进树林里，摆脱追击。

树林的这边，是一套下坡道，如果警察追到了树林边，我们跑下坡，警察在坡上射击，再如果警察中有枪法好的人，那就难保我们不会遇到危险。

我后悔下山的时候没有带枪，然而带上枪，肯定是不能下山的。大同城里城外，到处是日本人。

我们刚刚爬上拿到斜坡，远远地看到有一个骑着自行车的人过来，赛哥说：“我有一个好办法，能让我们快快逃脱。”

我问：“什么办法？”

赛哥说：“把这辆自行车搞到手。”

赛哥藏在了路边的树丛里，我把钱夹子丢在马路上，藏在另一边的树丛里。

我们刚刚藏好，就看到一个穿着府绸夹袄的人，骑着自行车风驰电掣地赶过来。他骑到坡头的时候，突然看到路边有一个钱夹，赶紧刹闸下车，撑起自行车，走前几步，捡起钱包。

他想知道钱夹里有多少钱，就打开看看。他一看，就心花怒放，因为那里面有很多钱。

就在他要将钱夹塞进口袋的时候，我从树丛后闪出来了，我高声喊着：“哎，大哥，那是我的钱夹，我找了好远了。”

他看到失主来了，不好意思把钱夹塞进口袋里。我跑过来，打开钱夹，清点里面的钱数。到了这一步，捡到钱包的人肯定不会就这样离开的，他肯定等着失主给他点好处费。

就在这时候，赛哥从另一边的草丛中闪出，悄悄走近自行车，一翻身就跃上去，顺着坡道，滑出了好远。

骑自行车的人发现赛哥的时候，赛哥已经滑到了坡下，他追赶莫及。

他恨恨地骂着偷车贼，我也骂着偷车贼，然后，我从钱夹里抽出了几张纸钞，向他表示感谢，也向他表示歉意。他的自行车丢了，感觉吃亏太大了，这几张纸钞也就收下来了。

那时候，自行车是稀罕物件，你有钱没有关系，也买不到。

丢车的人离开后，我走到了坡下，拐过弯，赛哥推着自行车从树丛里走出来，我们开怀大笑。

赛哥是江湖彩门，是变戏法的，是偷鸡摸狗的高手。

我问赛哥：“你怎么脑子里有这么多的弯弯道道？”

赛哥说：“我这是从偷鞋中脱胎而来的。你知道江湖上的人怎么偷鞋？”

我虽然入了盗窃行，但是我不知道怎么偷鞋。偷鞋偷帽，偷鸡摸狗，这是盗窃行的人看不起的小行当。我们盗窃行偷的都是大物件，值钱的物件，撬门扭锁，翻墙入户，金银财宝，祖传宝物，这才是我们盗窃行的偷窃目标，谁会去偷鞋偷帽子啊？

偷鞋偷帽虽然是小行当，但是，小行当却有大学问。

赛哥讲起他们偷鞋的策略，让我大呼想不到，实在想不到。

偷鞋和我刚才丢包一样，是要先给对方设套。

比如，看到对方穿着一双新皮鞋，新皮鞋大小和自己的脚合适，可以穿，就懂了偷窃的念头。

可是，皮鞋穿在对方的脚上，须臾不离，你怎么偷？这就需要给对方下套。

夏天天气炎热，没有人穿皮鞋，所以这种方法夏天不可用；冬天天气寒冷，穿皮鞋的人都是有钱人，一般也会戴上帽子，那种狗皮帽子，很暖和的。皮鞋值钱，狗皮帽子也值钱。

你走在穿皮鞋戴狗皮帽子的人身后，看到他走到了房屋边，就突然摘下他的帽子，扔上房顶。他一回头，看到你大骂，你赶紧说对不起对不起，我认错人了，把你当成了我的朋友。

帽子丢在房顶上，就要取下来，你说："你蹲下来，让我踩着你上去取帽子。"他肯定不干，帽子都让你丢上房顶，还要踩着他的肩膀，这怎么行呢？明显是欺负人嘛。

他不愿意，你就说："那你踩着我的肩膀。"

他要踩上你的肩膀，你说："啊呀，我这身衣服是新的，是要走亲戚的，你别给我踩脏了。"他一听，就会脱了鞋子，踩上你的肩膀，你把他送上房顶，然后拿着他的鞋偷偷跑了。他在房顶上找帽子，也找不到。帽子去了哪儿？房顶上早就埋伏着你的一个同伙，他早就拿着帽子逃远了。

可怜这个人坐在房顶上，用它的光头和光脚承受着呼啸而来的西北风，除非下面有人经过，他才能走下房顶。

赛哥向我讲完这一切，我听得哈哈大笑，江湖妙计千万条，每一条都超出了人们的想象。

丢车人早就走远了，我们把自行车推上斜坡，藏在坡顶的荒草丛中，如果我们露出了马脚，就骑着自行车呼啸而下，到时候，连枪子都追不上我们。

第383章 营救三师叔

现在，我是道士，赛哥是挑夫，我们走向四害的煤矿。

走到四害的煤矿时，我看到太阳快要落到西边的山巅，挖煤的人还没有从煤窑里出来。我必须等到他们从煤窑里走出来后，才能看清楚到底这里有没有三师叔。天黑后，他们肯定会出来的。

煤矿里没有了狗，就显得冷清了很多，我和赛哥径直从大门走进去，一个颧骨高耸的警察端着枪从里面快步走出来，呵斥道："干什么，干什么？"

我看着高颧骨，不慌不忙，说道："贫道以算命为生，云游四方，路过贵处，有所叨扰。相讨一口水喝，不知可否？"

高颧骨听说我只是想喝一口水，就不再赶我走了，他说："里面有厨房，你自己进去喝吧。"

我和赛哥走进来，把挑担放在院子，走进了厨房里。厨房非常简陋，只是土墙稻草，苫蔽而成，墙角放着一口水缸，缸里有半缸水，水面上飘着一个葫芦瓢，我们一个人喝了半瓢水，然后走出来。

我们走到院子里，看到高颧骨紧紧地盯着我们，就像防贼一样。赛哥取出一根纸烟，塞给高颧骨，高颧骨接过去，叼在嘴上，赛哥又划燃火柴给他点燃，好像拉家常一样问道："小哥今年多大了？"

高颧骨说："俺二十六了。"

赛哥又问："嫂子多大了？"

高颧骨说："我女人二十九。"

赛哥不再问了，高颧骨也不再说了，我走过去，对着高颧骨看。高颧骨在自己两个肩膀上看看，又在自己衣服上看看，他不明白我为什么要看他。

我张口说："这位小哥，你小时候家境富裕，祖上留有家业，你那时候运气很好，衣来伸手，饭来张口，没有受过煎熬。你长大成人后，家道中落，日子大不如前，但是，你还会有时来运转的一天，具体是哪一天，我不便说明。这是一个好时机，如果你不能把握，就要终生受穷。"

我说完后，就招呼赛哥挑着担子，准备出去。

高颧骨听到我说了这么一席话，目瞪口呆，他看到我们已经走到了大院门口，赶紧在后面追上来，拦住我说：“大师，大师，您把话说完，我到底怎么了？”

我说：“我刚才说你小时候家境很好，祖上留有家业，是不是？”

高颧骨连连点头：“是的，是的。”

我又说：“我说你家境中落，大不如前，是不是？”

高颧骨又连连点头：“是的，是的。”

我说：“我还要赶路，时候不早了，错过了时间，就错过了宿头。”

高颧骨说：“大师，道长，您给我留下念想，这让我一辈子都不好受。您回来吧，您回来吧。”

高颧骨拦着我，让我回到院子里，然后说：“错过了宿头，也不要紧，我们这里有的是地方住。”

我就等他这句话，有了这句话，我就能找到三师叔了。

我说：“既然这样，那就回去吧，你的命相，一时半会儿说不完，今晚给你好好说一说。”

高颧骨是看守大门的，看守大门的有两间房，但是只有一间房住着人，平时这些挖煤的都饿得奄奄一息，谁还有力气逃走，再说，那两匹恶犬的战斗力顶得上四名警察，这座煤矿真正的看守是那两匹恶犬，而穿着制服的警察形同虚设。

高颧骨让我们今晚就住在另一间空房子里。

我们把挑担放在了房间里，刚刚把房间拾掇了一下，门口就涌来了好几个警察，他们听高颧骨说来了个年轻道士，算命算得非常准，就都跑过来看我。

我摆出一副高深莫测的模样，坐在门口的杌子上，上身端直不动，目光似看非看，仿佛超然物外，对他们的所有问题，一概不理。他们悄声议论道：真看不出，这么年轻的一个小道士，道行这么深。

其实我在等着，等着挖煤的人从不远处那个黑乎乎的洞口里走出来。

太阳落下去了，月亮升上来了，挖煤的人还没有走出来。我决定继续等下去。

要一直坐在房门口，也不是一回事，会被他们怀疑的，我就拿出卦筒，在门口摇晃着。摇着摇着，就有一根签从竹筒里掉出来。我拿起竹签，对着月光思虑。

高颧骨和几个警察走过来，他问："道长，你在做什么？"他急着想问我他什么时候时来运转。

我说："我在参卦。"

高颧骨问："什么叫参卦？"

我说："就是感应这一带的吉凶。"

高颧骨问："那我们这一带是吉是凶？"

我说："不好说，你们这座院子里有一股杀气，是不是今天有什么东西死了？"

高颧骨说："道长，您真是神算啊，确实有的，今天两头狗跑出去，再也没有回来，八成是死了。"

我说："我从卦象里看出来的。"

一个尖嘴猴腮的警察走过来，他问我："道长，能不能给我算一卦？"

我说："我每天只能算四卦，再多就不灵了。今天已经在村庄里算过两卦，再剩两卦可以算了。"

尖嘴猴腮脸露喜色："那就给我先算一卦。你这叫什么卦？"

我说："我的卦叫奇门遁甲，又叫诸葛神数，所有卦辞，都是神灵提前写好的，神灵早就预测好了你的前世今生，我首先要摇卦，如果竹签掉出来，就说明有你的卦；如果竹签没有掉出来，神仙也不会给你算卦。"

我拿起竹筒，使劲摇晃着，三根竹签在竹筒里匡匡作响，但就是没有一根掉出来。我说："对不起你了，今天没有你的卦。"

尖嘴猴腮怅然若失地退后两步，又上来了一个膀大腰圆的，我摇了又摇，竹签还是没有从竹筒里掉出来。

膀大腰圆的退后两步后，上来了一个赤红脸膛的，我看看他的脸，对着他摇动竹筒，突然，有一根签蹦了出来，落在地上。

我看了一眼煤窑的洞口，还没有看到有人走出来，就说："好了，今天有你的卦。"

赤红脸膛看着我，满怀期待。

我说："你的前世今生，早就命中注定，你的姓名、年岁、籍贯、脾气秉性、父母全不全、妻子怎么样、孩子有几个、前途怎么样、运势又如何、有没有贵人提携、有没有小人作祟、一生官运如何、一声财运如何、享寿几何全都在我的卦中。我早已给你算好。"

赤红脸膛看着我，张大了嘴巴；别人看着我，睁大了眼睛。他们都不相信世界上居然有这样的事情。

我说："你只需告诉我，你的年龄、岁数、祖籍，就可以了。我写在一张纸上。"

赤红脸膛说："我叫刘天巴，三十二岁，祖籍在宣化。"

我在一张纸上写了"刘天巴、三十二岁、宣化"几个字。

我说："我现在把你的性命、年龄、祖籍都写好了，你一会儿看看我写得对不对。我有一个纸包，纸包里包着你的一生运势，抱着你的前世今生，老天爷早就给你安排好了一切，我们来看看。"

我从赛哥手中接过一个纸包，让所有人都看看，上面的封泥已经干了，显然是很早以前就已经缝好了的。我撕开纸包，从里面抽出了一张纸，这张纸是一层层折叠起来的。

我把纸张让所有人看，他们一齐惊呼，上面居然就写着："性命：刘天巴；年龄：三十二岁；籍贯：宣化。"

警察们面面相觑，他们相信世界上有神灵之事，要不然，为什么刘天巴的名字等情况，会出现在一个早就缝好的袋子里。

我故意问刘天巴："这上面写的是不是你？"

刘天巴惊异地说："是我。"

我说："如果是你，你就给点卦钱，多少随意，我好像下面看，给你解卦。"

刘天巴掏出一张票子给了我。我也没有看面值大小，我来到这里是解救三师叔的，不是要钱的。如果是别人，要不骗他十天半月的工资，我就不跟着我爹王细鬼姓王了。

我拿着纸张，一层层打开，念给刘天巴听："祖上家业兴盛，后辈日渐凋零，父母双全不能妨去一位，鳏居不能有妻，父在母先亡"

我念一句，刘天巴点一下头，我念完了，刘天巴的脖子点酸了。

我问："这些卦辞可与你相符？"

刘天巴说："很准，可是我还有些没有听懂。"

我问："哪些没有听懂？"

刘天巴指着纸上的字句说："父母双全不能妨去一位，这是啥意思？"

我问："你的双亲健在不健在？"

刘天巴说："我娘死了。"

我说："这上面写得明明白白。父母双全不能，妨去一位；父在，母先亡。"

刘天巴惊讶地说："奇门遁甲，诸葛神算，真的太厉害了。"

刘天巴说完，我突然看到煤窑洞口走出了那些挖煤的，他们的脚上拖着脚镣，一步一挪，连成一串，就像从地狱中走出来一样。他们每个人都枯瘦如柴，我无法看出哪一个是三师叔。

我喝了一口水，突然对着那张纸喷过去，纸上出现了一个骷髅头，警察们大叫一声，向后退缩。

我大喊一声："此处有鬼，大家不要慌，看我捉鬼。"

我来到那群挖煤的面前。

第384章 骗术在升级

道士有两个拿手好戏，一个是算命，一个是捉鬼。

我说有鬼附着在了这些挖煤的身上，但是附着在谁的身上，我需要用照妖镜看看。照妖镜，其实就是我提前准备好的一块玻璃。

我手持玻璃，装模作样地在挖煤的身上照来照去，挖煤的就像刚刚从地狱中走出来一样，面容瘦削得令人恐惧。他们很累很累，都瘫倒在地上，伸长四肢，张大嘴巴呼吸，就像被海水冲到沙滩上的鱼一样。

我凑近他们，一个个仔细观察着，他们的脸上都没有表情，其实即使有表情，我也看不到的，因为他们每个人的脸上都有一层厚厚的沫煤。我看不清他们的容貌，但是他们应该能够看清我的容貌，如果他们中真的有三师叔，那么见到我一定会有反应，可是，我从他们中最后一个走到最前面一个，又从最前面一个走到最后面一个，没有一个人对我有所表示。

三师叔不在这群人中。

警察们一直胆颤心惊地望着我，距离我有好几丈的距离，我转过身去，看着高颧骨，问道：“挖煤的是不是都在这里？”

高颧骨说：“都在这里。”

既然都在这里，那么怎么会没有三师叔？我相信在那种情况下，敲家子是不会骗我的。敲家子说三师叔在四害的煤窑里，而四害只有这一个煤窑，怎么会没有三师叔呢？

三师叔是死了，还是逃走了？

我让高颧骨端来一盆水，拿来一苗针，我手持绣花针，在空中虚刺几下，然后围着水盆走着八卦步；走了几步，又在空中虚刺，我边刺边喊：“哪里跑？你缩小身躯，也逃不脱我的法眼。”

我围着水盆走着八卦步，越走越快，到了后来，就像穿花引蝶一样，脚不沾地，我手持那苗针，在自己的头发上划了又划，然后平放在水面上，结果，奇迹发生了。

那秒针漂在了水面上。

所有人看到这一幕，都惊讶不已。月光从云层的缝隙照下来，照得地

面如同白昼。所有人都真真切切看到，那苗针就漂在水面上。

我气喘吁吁，高声叫道：“妖鬼，看你现在还能逃到何方？你已被我囚禁在水中，无法脱身。”

大家听我这样说，急忙退后几步，害怕妖鬼突然从水面下跳出来。

我说：“现在没事了，这个妖鬼也会法术，也会算命，和我刚才对打，我差点就要被他擒拿挖煤的人中，是不是有过会算命的？”

高颧骨和赤红脸膛都抢着说：“有的，有的。”

我又问道：“我刚才看到此人变成了鬼，身形高挑瘦削，是不是这样？”

高颧骨说：“就是，就是。他从我们这里逃走了，但还是难逃一死。”

我一听，心花怒放，三师叔居然从这里逃走了。这里警戒如此森严，警察荷枪实弹，恶犬凶狠挡道，可是，江相派的探花郎还是逃走了。

江相派的探花郎，果真名不虚传。

三师叔既然从这里逃走了，我就没有再留下来的必要了，我们要赶紧脱身，免得夜长梦多，要是四害突然出现，那就麻烦了。到时候想走也走不脱。

我抬起头来，长声吟道：“皓月当空，玉宇澄清，山间有清风，风中有虫鸣，如此良辰美景，怎可辜负？徒儿，出去走一遭。”

赛哥心领神会，知道我想要干什么，他连担子也不要说，说：“我就随道长走一遭，欣赏山中美景。”

我准备和赛哥走到那条坡顶上，然后骑着自行车逃走。

所有人都把我们当成了会捉鬼会算命的道士，没有把我们当成江湖中人。我们要出去，他们连阻拦都没有，就放行了。

然而，我们刚刚走到院门口，就看到几个警察押着一群人走过来。明亮的月光下，我看到走在最前面的那个人，居然就是二门子。

二门子居然在这里出现了。

二门子也看到了我们，也大吃一惊。

二门子的手上捆着绳索，和别的人捆在一起，而我们空着双手，一身道士打扮，二门子一看到我们，就什么都明白了，他指着我和赛哥喊道：“这两个人要杀皇军，这两个人要杀四害。”

院门内外的警察听到他这样喊，一起跑了过去，他们手持步枪，将我和赛哥围在中间，一副如临大敌的模样。

我知道逃不掉了，警察手中有这么多枪，我们如果逃走，他们在后面胡乱放枪，总有一颗子弹咬上赛哥，或者咬上我，或者咬上我们两个人。我们还没有逃到自行车的地方，就会被枪子撂倒。

想到逃不掉了，我反而镇静了，我走到二门子的眼前，狠狠地盯着他，问道：“好好看看，你认识我吗？”

二门子说：：“认识，当然认识，就是你把我绑在了树上。”

我说：“你为什么会被人家绑在树上？”

二门子说：“这你就不要管了。”

我说：“不，一定要管，因为你在诬陷我。你说你被人家绑在了树上，诬陷说这个人就是我，那么你先给大家说说，你为什么会被人绑在书中？你做了什么亏心的坏事？”

二门子说：“我没有做亏心的坏事？”

我说：“这就太奇怪了，你没有做亏心的坏事，人家怎么会把你绑在树上？这么多人”我的手指向人群虚指一指，接着说道：“为什么不绑他，又为什么不绑他？为什么单单会把你绑在树上？说，你到底是骗子还是小偷。”

一个警察那枪管戳着二门子，说道：“你刚才给我们怎么说的？现在给大伙再说一遍。”

二门子说：“我是被讨债的绑在了树上。”

我问：“讨债的绑你？绑你的地方在哪里？周围还有没有人家？”

二门子说：“村子里再没有人家了。”

我说：“大家听听，这个小偷加骗子在撒谎。他说讨债的把他绑在了树上。那么我问一问你，讨债的为什么要绑你？”

二门子说："因为我还不起钱。"

我说："简直是一派胡言，大家想一想，你欠了我的钱，我向你要钱，而你还不起钱，我就把你绑在荒无人烟的村子，没有一个人的村子，难道我就不担心野狼会吃了你？难道我就不担心你会被饿死？无论你是哪一种死法，你欠我的钱都一笔勾销了，世界上还有没有比这更笨的人，借债人没有钱还债，就把他置于死地？难道置于死地就能够还了欠我的钱吗？不，恰恰相反，你死了，我更要不到钱。"

我转过身来，用手指指着二门子说道："所以，这个人是一个骗子，满嘴谎言。"

一名警察上去踢了二门子一脚，呵斥道："你妈的，连老子都敢骗。"

二门子告饶说："我说的是实话，我说的真的是实话。"

我说："这个骗子，到了现在还在说谎，还认为自己说的是实话。可见，一个骗子，当他说谎话成为一个习惯后，他会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都说谎话。"

另一名警察走上去，用脚踢着二门子，骂道："你妈的，老子差点上了你的当，说，你是干什么的？"

二门子跪在地上，哭着说："我就是一个农民，逃难来到大同。"

我指着二门子说："这厮又在说谎，他不是农民，他是一个骗子。农民的手掌中都有老茧，大家摸摸这个片子手掌可否有老茧？"

那个警察走过去摸摸二门子的两个手掌，说："没有老茧。"然后，他有踢了二门子一脚，把二门子踢得像狗一样在地上打滚。

二门子爬到了我的脚边，抱着我的腿说："哥呀，哥呀，求求你，让他们别打我了。"

我说："我和你素未平生，从来没有见过，你却在诬陷我。如果刚才没有那一出，我兴许会救你；而刚才你诬陷我，我万万不能救你。出家人慈悲为怀，但对妖魔鬼怪，从不慈悲。"

二门子说："哥呀，我再也不敢了，再也不敢了。"

我扭过头去，心中愤恨自己为什么当时没有搞死他，而差点给自己带来祸患。

几个警察轮换殴打二门子，二门子被打得遍体鳞伤，动也不能动了，高颧骨出来说：“甭打了，甭打了，打死了谁挖煤？”

那名殴打二门子最凶的警察说：“算了，饶他一命，让明天天一亮就下井挖煤。”

我逃过一劫，心中暗自得意，带着赛哥慢悠悠地走在院门前，双手背在身后，就像寻找诗句和灵感的行吟诗人一样。后来，我看到没人注意我们，就悄悄离开了煤矿，想着藏自行车的方向走。

突然，身后传来了警察的声音：“去哪里？过来。”

第385章 揭秘算卦术

我回过头来，看到一名警察走过来，我慢慢握紧拳头，决定在他走到我的跟前时，一拳打在他的喉咙上，将他击倒后，立即和赛哥跑到自行车那里。

然而，那名警察走近后，我却看到他满脸笑容，他说：“道长，请您也给我算了一算。”

我放开了拳头，对他说：“良辰美景，赏心悦事，待我散步回去，就给你算一卦。”

警察兴高采烈地回去了，我和赛哥看看四周无人，就快步走到藏着自行车的地方。赛哥骑着自行车，我坐在后面，我们顺坡而下，一路风驰电掣，很快就消失在了融融的月色中。

我们朝着武周山的方向骑去。赛哥是江湖彩门的，所以他会骑自行车，他骑的自行车又快又飘，就像骑在云端中一样，有时候他还故意放开双手，自行车摇摇晃晃，就像喝醉了酒一样，可是，总也倒不下去。我听着耳边风声呼呼，像波涌浪卷；路边的树木哗哗地向后退去，像潮水一样。自行车是一条小船，载着我们驶过波谷浪尖。

这是我第一次坐自行车，我真想不明白，两个轱辘的自行车，骑上去怎么倒不下来，而且，骑得越快，越不会倒下来。

我非常庆幸三师叔从煤矿逃了出去，然而我又不知道他逃往那里。三师叔是和海棠花下山探听四害的情况时，挑汉儿的抓住了海棠花，海棠花供出了三师叔和我们，三师叔在四害家被抓走，我们也被包围。

无奈之下，我们只好分路在山中突围，相约在武周山聚会。结果，我们这一路来到了武周山，而陶丽那路失利，陶丽被鬼子活捉并处以极刑，燕子他们至今下落不明。

我一路都在想着，三师叔逃出了魔窟，他会逃往哪里？

江湖充满了太多的悲欢离合，一入江湖深似海，回首已是百年身。

有了自行车，我们的行程大大缩短了，天亮后，我们已经回到了武周山。

我说了这一路上寻找三师叔的经历，说了对付挑汉儿的方式，白头翁说："你的方式方法有问题。"

我点点头，我已经认识到了自己的疏漏。

白头翁说："江湖凶险无比，稍不留意就会有灭顶之灾，你怎么能如此大意，心慈手软。挑汉儿的这一生骗人无数，处他们死刑，也不算太过分。何况，在江湖上，不是你死，就是我亡，必须斩草除根，以绝后患。"

我想起了江湖上传说的灭门，原来也是斩草除根，以绝后患的。

白头翁告诫我说："想要在江湖上闯出名堂，心肠不硬是不行的。你没有杀二门子，二门子差点害死你，多亏他嘴巴笨拙，脑袋也不灵光，被你唬住了，跟着你的思路走。如果换作一个伶牙俐齿的，你们就死定了。还有，敲家子和撒帖子也没有死，他们埋在山洞中，说不定什么时候就会冒出来。打蛇不死，后患无穷。"

我说："是的，我一离开就后悔了。"

梨花对我讲述的那些骗术感兴趣，他问我："你是怎么给人家算命的？怎么说得那么准？"

我说："这是依靠察言观色的，也需要我和赛哥两个人配合，赛哥是彩门高手，要是换做别人，那就不会成功的。"

先说说我怎么说出了高颧骨的命运。

赛哥故意从高颧骨的嘴里套出，他的老婆比他大三岁，我立即知道了他家的家境。

过去，有钱的大户人家都早早给儿子娶老婆，早的话十二三岁，晚的话十五六岁，还有更早的七八岁。那些七八岁的孩子哪里懂得老婆的重大使用价值，每天晚上都哭着闹着不和老婆睡，要和他娘睡。有钱人家给儿子娶年龄大的老婆，有几大好处，一是儿媳妇照顾儿子生活起居，二是儿媳妇免费做家务，三是儿媳妇还能干地里活。这样，给儿子找一个年龄大点的老婆，等于给家中请了三个人，一个是孩子的保姆，一个是做饭的厨娘，一个是干活的长工。过去的乡间，财东家的家产几乎都是靠省吃俭用积攒的，像《白鹿原》上的白嘉轩那样的，他们过日子怎能不精打细算？

后来，儿子长大了，老婆却老了，这时候，再找个小妾，甚至好几个小妾，小妾就比自己年龄小很多，《白鹿原》上的小娥，就是那个七十多岁的武举人的小妾。

高颧骨的老婆比他大三岁，所以我判断出他家过去一定很阔绰，穷人哪里会有年龄比他大的老婆？穷人连老婆都娶不起。

高颧骨小时候家境很好，而他现在做了警察，替四害和日本人卖命，有钱人家早就逃往南面了，就像我前面住过的那户人家的主人张爱学，张爱学家在马巷，马巷是大同的富人区，马巷的富人都逃往南面去了。所以，我判断高颧骨一定家道中落，才出来当警察。警察在当时算不上一个荣耀的职业，它的工资不如教书先生，而且还经常被老百姓指着脊梁痛骂。家境好的人，有良心的人，谁会去当警察？

所以，我说高颧骨小时候祖业兴旺，长大后家道中落，高颧骨连连点头，认为我是神算。

接着，再来说说奇门遁甲，也就是民间传说得神乎其神的诸葛神算。

我们提前准备好了一个纸缝，纸缝里写着一大段话：“祖上家业兴盛，后辈日渐凋零，父母双全不能妨去一位，鳏居不能有妻，父在母先亡”这段话适用于所有人，每个人的祖上都家业兴旺，到底是哪一辈祖上，是唐朝的祖上，还是父辈的祖上，算命先生就不会告诉你这么清楚的。你现在生活不好，可以说你“后辈日渐凋零”；你现在生活好，还可以说“后辈日渐凋零”，因为你的祖辈比你更好。再话说回来，人家生活好的人，谁会相信这些玩意，谁会算命？算命的都是生活不如意的人，想要改变一下自己的命运，才会去算命的。

再往下看，后面的文字“父母双全不能妨去一位，鳏居不能有妻，父在母先亡”都暗含玄机，算命先生念的时候，一句话念完，不断句，你要是听不明白，他就问你：“你爹娘都在世吧？”你说：“是的。”他

就说："父母双全，不能妨去一位。"你说："一个在世，一个离世。"他就说："父母双全不能，妨去一位。"你说："都不在世了。"他就说："父母双，全不能。"后面的所有语句全都是这个特点。

写好了这段暗含玄机的话后，留出天窗的位置，上面写：姓名、年龄、籍贯。姓名后空几个字，年龄后空几个字，籍贯后空几个字。这几个是要让赛哥临时加上的。赛哥是变魔术的，手法极快。

接着再说怎么摇卦，为什么前面两个人的卦签都没有掉出来，而赤红脸膛的卦签掉了出来。

算命先生不是给谁都能够随便算命的，算命先生要察言观色，看你有没有钱，看你掏钱利索不利索，看你是不是强梁耍横的人，如果你没钱，如果你有钱却扣扣索索，如果你是混黑道的，他说坚决不给你算命的。前两个人看起来都不是好打搅的人，所以我不给他们算命，卦签就摇不出来；第三个赤红脸膛看起来是个老实人，就能够把卦签摇出来。

谁能够摇出卦签，谁摇不出卦签，秘诀就在卦签上。

卦签只有三根，全部用柱子做成。一端灌铅，一端没有灌铅。当我看到面前这个人，不想给他算命的时候，我就把灌铅的那段全部朝下，他就是摇一百年，卦签也不会掉下来；当我看到面前这个人会给我爽快掏钱，我就把一根卦签灌铅的那段朝外，一摇，这根卦签就会掉下来。

这是因为做了机关。

我在下一部里，会写到江湖老千，老千的机关才多。

第386章 维持会会长

接着说纸上的骷髅头是怎么出现的。

我在给赤红脸膛算完命后，看到挖煤的从矿坑里走出来，我对着那张纸喷了一口水，纸上面立即出现了一个骷髅头。然后，我趁机说挖煤的里面有鬼附身，我装着捉鬼，到近旁查看那一张张蒙满了沫煤的脸，看看有没有三师叔。

我事先给那张纸上画了一个骷髅头，画骷髅头的时候，我不是用纯

水，而是用浸泡了五味子的水。用五味子水画好了骷髅后，放在阳光下晾干，这样，你丝毫也看不出那张白纸上隐藏着一个骷髅头。

五味子是一种中药材，红色的，是一种植物的果实，人们喜欢用它泡水喝，或者煮粥。在药铺里可以随便就能买到。

我口里噙着皂矾水，对着那张白纸一喷，纸上面就有了骷髅头。皂矾又叫绿矾，和白矾是一个种类的，没有毒性。绿矾也很常见，药铺还有售。

五味子不神奇，皂矾也不神奇，但是五味子和皂矾加在一起，就神奇了，会变换颜色。

说完了骷髅头，再说说为什么绣花针会漂在水面上。

我在捉鬼的过程中，围着水盆走八卦步。我当然不会走八卦步，但是他们也不会走八卦步，我说我走的是八卦步，他们就会当成是八卦步。盲人摸象，谁摸到的是什么，就认为是什么。

煤矿肯定环境很差，我在行走的时候，不断提起地面的尘土，尘土飞扬，落在了水盆上，水面上就飘着一层尘土和沫煤。不过，因为是晚上，谁也不会注意这些。我拿出绣花针，在虚空中向鬼怪扎去，扎完后就在头发上抹一抹，好像是在头发上磨快绣花针。有过农村生活经验的人都知道，那时候的妇女纳鞋底，针戳不过去，就在头发上抹一抹，就能够扎透鞋底了。为什么？因为针上面有了一层头油，就变得滑润。同样的道理，针上面有了一层头油，再加上水面上浮着一层尘土，绣花针放在水面上，当然就沉不下去了。

纸张上出现骷髅头，绣花针沉不下水底，这是非常不可思议的事情，然后，我就把话题引到会算命的三师叔身上，说是会算命的人在使用妖术，这样，就能够打听到三师叔的下落了。

然而，我没有想到三师叔会逃走了，能够从戒备森严的煤矿中逃走了，他到底是怎么逃走的？

三师叔逃走后，知道我们在那座地窨子的荒山上，肯定会去那里寻找。然而，我们已经离开了那里，三师叔在那里找不到，会去哪里呢？

他只会去大同城里。

三师叔不知道武周山，他只会去城里找我们。然而，城里险象环生，

四害他们肯定在得知三师叔逃走后，到处寻找。城里杀机四伏，三师叔会不会遇到危险？

我决定去城里，一来寻找三师叔，二来查找保长的下落。

我们在大同城里有四拨仇人，第一是挑汉儿的，第二是保长，第三是四害，第四是那个老鬼子。挑汉儿的已经死了，我手中的绳索要套向的下一个目标，就是保长。

梨花听说我要拾掇保长，她一定要去。

我说："你不能去，我下山进城，带着一个女人，多不方便。"

梨花说："你就说我是你媳妇。"

我说："日本人可不管是谁的媳妇，他们见到女人就会抓起来。"

梨花想了想说："那我假扮成男人不就行了。"

我说："假扮成男人也不行。"

梨花说："凭什么我就不能去？"

我说："不为什么，你就是不能去。"

梨花眼泪流了下来，她说："我就是要去，我要亲手杀了保长，他把我害惨了，把我爹害惨了。"

我知道一个女人走进城里，会增添很多危险，我坚决不同意。

白头翁说："梨花可以去，女扮男装就行了，我们也应该去。关键时刻，彼此能够有个照应。"

赛哥也说:"我们可以去，梨花也能去。"

白头翁和赛哥都说梨花可以去，我也不好再说什么了。

第二天，我们走下了武周山。

我们是一个杂耍班子，白头翁装扮成师傅模样，背着双手，口中叼着烟袋，独自走在前面；我装扮成伙计模样，推着独轮车，肩膀上搭着绳子；梨花是小徒弟打扮，穿着崭新铮亮的衣帽；赛哥是大徒弟打扮，走在后面压阵。

我们走到城门口的时候，遇到警察检查，警察把我们车子上的杂耍道具翻了个遍，又把我和白头翁的身上摸了个遍，当他要搜查梨花的时候，梨花吓得脸色煞白，双手抱在胸前。

白头翁走过去，给警察的手掌心塞了几块银元，他说："我这个小徒弟，是乡下刚来的，没见过世面，他一见阵势，就吓坏了。老总高抬贵手，我们都是良民。"

警察疑惑地看着梨花，然后挥手说："走吧，走吧，进城快点办良民证，下次再见到你们，就不让进去了。"

白头翁点头哈腰地说：："是的，是的。"

我们沿着街道向前走，寻找着维持会。保长现在是维持会会长，要找到维持会会长，只要找到维持会就行了。维持会是日本人在中国沦陷区设置的傀儡政权，替日本人服务，筹集粮食，探听情报，干的都是坏事。

外地人保长能够在大同做维持会长，肯定没少干坏事。

维持会相当于政府，它的办公场所是在一座大院里，大院对面是民房，民房的屁股对着维持会的大门。

我们租住了一间民房，民房后墙上有一扇窗户，站在窗户后，可以看清楚维持会门前的所有情景。

我们四个人中，认识保长的，只有我和梨花。每天，我们两个都趴在窗户上，辨认着进进出出的每一张脸，想在那里面找到保长。

要干掉保长，难度肯定大于挑汉儿的。我们先要摸清楚保长的活动规律，找到他家在哪儿，然后伺机下手。

可是，好几天过去了，我们都没有见到保长的面。

身为维持会会长的这个人，居然不来维持会，确实让人很奇怪。

突然有一天，街道上响起了锣声，一个歪瓜裂枣的人边敲着铜锣，边嘶声呐喊："所有人都去广场集合，看公捕公判大会。"他喊得非常卖力，脖子上的青筋暴起老高，我相隔这么远都能够看清楚。

当初敲锣吆喝的保长，现在成了维持会长。现在这个敲锣的，故意以保长为榜样，也想当维持会长。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

大街上开始有了熙熙攘攘的人群，一起向西边走去。有的人低头走着，有人东张西望，有人瞻前顾后，有的人左顾右盼，他们看起来都心神不宁，诚惶诚恐。自从日本人来了后，每个人的日子都过得提心吊胆，担心突然有一天，灾难会降临在自己头上。

我们商量，一起出去看看，看保长会不会在那里出现。

广场在大同的中心，那里有一个高台，是新建的，比我以前见到过的马巷街口的戏台子要大多了。高台是新建的，周围是一圈石头柱子，上面刻着“中日亲善”、“世代友好”之类的字。

高台的四周围满了人，人群外是端着枪的日本人，周围的房顶上还趴着日本人，他们架着机枪。一个穿着长袍戴着礼帽的人走上了高台，手持大喇叭。因为距离太远，我看不清，但是，他一说话，我就听出来了。

他是保长。

保长先进行新闻联播，说皇军在南方旗开得胜，节节胜利，南方广大地区的人民，都得到解放，他们欢欣鼓舞，迎接皇军。接着，他说了大同的形势，说大同治安状况良好，百姓安居乐业，齐夸皇军领导，但是，有一小撮坏人，与皇军为敌，不得人心，已被皇军抓获。

保长招招手，日本人带上来了十几个五花大绑的人，保长喊道：“这些人，不自量力，死不改悔，死有余辜，应广大人民群众的要求，判处他们死刑，立即执行。”

这十几个人被装上了卡车，卡车隆隆开走，开向城外。北门外有一座山峰，山峰下是一片乱坟岗。日本人要在那里处决这批人。

人群闹嚷嚷地跟着涌向城外，想看日本人怎么枪毙人。

赛哥和白头翁出城去看，他们想要弄清楚，这些人是什么人，本以为大同城里，只有我们和鬼子对着干，没想到还有其他人。

我和梨花留在城里，跟踪保长，想要弄清楚，他究竟住在哪里。

我们看到保长走进了粉巷。粉巷，是妓院之巷。

我们跟进了粉巷。

保长突然回过头来，他喊道：“呆狗，你在这里干什么？”

第387章 让女人脱衣

梨花很聪明，他听见保长认出了我，急忙转过身去，装着和我不相干，径自离去了。

保长认出了我，却没有认出梨花。我是男人打扮，梨花也是男人打扮。他怎么也不会想到，那个被他拐卖的同村女孩，此刻看起来就像男人一样。

保长看到我，就热情地伸出了双手，快步走向我，脸上带着神采奕奕的微笑，看起来很领导。

保长一向我走来，他的身前身后最少有四五个人也向我的身边移动。我突然看明白了，这些人都是保长的保镖。保长比四害聪明多了，四害的保镖是明的，保长的保镖是暗的。四害的保镖拿腔作势，保长的保镖掩藏很深。

保长走到我身边，主动伸出手来，看起来很平易近人，我也伸出手去，保长和我握手的时候，浅尝辄止，看得出来他的热情是装出来的。他认出来我，主动向我示好，只是想让我看到他现在的风光。

保长问："呆狗你这么些天去了哪里？为什么不给我汇报？"

我说："那天我拉了一泡屎，没想到你们就走了那么远，我一路拼命赶都没有赶上，后来想，我估计是走错了岔路口。"

保长说："你还吹牛说你认识大同的路，看来你是个说大话的。你谁都敢骗，连领导都敢骗。"

我心想，妈的，你当时不就是领着大家逃难吗？难民头儿也是领导？

我又想，保长一来到大同，就和那些江湖老渣走到了一起，看来他早就准备带着难民来到大同，把那些难民贩卖给黑煤窑。保长喜欢摆谱，但是他的心肠特别毒辣，而且心思缜密，远非四害那种脑子缺根筋的傻子能够相比。

我说："我怎么敢骗领导呢？领导是我们最亲爱的人，是我们心中的红太阳。"

保长听到我这么说，显得非常高兴，他说："你看看我现在，在大同

城里呼风唤雨，权倾一时，我要让所有人向东，他们就不敢向西，你知道为什么吗？”

我故意问：“为什么？”

保长说：“我已经升官了，我现在是维持会会长，所有大同人的领导。”保长的手臂举起来，转身一圈，他说：“大同人再多，也要听我说。”

我故意流露出羡慕的神情，对保长说：“啊呀呀，你都当了会长了，让我实在崇拜。”

保长说：“你没有跟我来，实在可惜。你当初要是跟我来，我给你个科长当当。”

我心想，我当初要是跟着你来了，还不照样被你卖到了黑煤窑？

我们正在交谈着，旁边路过了一个人，和保长低头交谈，似乎在商量什么，我听见那个人说：“这样做恐怕不妥吧。”

保长的声音突然提高了，他喊道：“你是会长，还是我是会长？”

那个人只好唯唯诺诺地离去。

保长之前最爱说的一句是“你是保长，还是我是保长”，现在改成了“你是会长，还是我是会长。”

那个人唯唯诺诺地离开后，保长洋洋得意地说：“这里都归我管，没有人敢不听我的。我的权力大得很呢。”

保长正说着，突然对面来了一队日本兵，他们肩膀上扛着三八大盖，牛气冲天地走来了，保长赶紧让在路边，对着他们点头哈腰地微笑着，日本人连保长看也不看，但是保长的脸上一直挂着那种职业版的谄媚微笑，他此不管日本人看不看他呢。

日本人走过去后，后面跟来了一个翻译官。保长看到翻译官，立即讨好地凑上去，从口袋里掏出香烟，递给了翻译官。翻译官看看香烟的牌子，夹在了耳朵上。保长手中拿着火柴，准备给翻译官点着。看到翻译官这样做，他又很无趣地把火柴放回到了口袋里。

日本人和翻译官都挺着腰板，保长弯着腰，像瞌睡虫一样不住地点着头。日本人和翻译官走远了，保长还像根香蕉一样弯腰站立在路边。

直到日本人和翻译官转过了弯，再也看不到他们的背影了，保长这才能够直起腰，他对着周围围观的人声色俱厉地呵斥道：“看什么看，快点散开，谁再不走，就把谁抓起来。”

人群哄笑着离开了。

保长转过身，对我炫耀道：“我的顶头上司就是日本人，如今这天底下谁是老大？是日本人。只有你和日本人走近了，要什么就有什么，金钱，女人，那都不是问题。”

我故意说：“我都活了这么大岁数了，还没有沾过女人身子，我想要个女人。”

保长洋洋得意地说：“这还不简单？简单得就像一加一似的。跟着我干，保证让你吃香的喝辣的。”

我问：“我能干什么？”

保长反问道：“你会做什么？”

我说：“别的都不会，就只会一点杂耍。”

保长说：“那好，大同的妓院要统一经营，扩大规模，你就来表演杂耍吧。”

我还以为保长能够把握安插进维持会工作，没想到他安排我进妓院。我要进妓院，还用你安排？可见，保长名义上是日本人指派的维持会会长，其实他在日本人眼里，什么都不是，他的能力也就只有给妓院安排个把人。他也就只有这么一点权力。

保长认为他把我安排进妓院，是天大的恩赐，他也不问我愿意不愿意，就把我带进了粉巷，他向我介绍粉巷说：“这一大排妓院，都是我的好朋友开设的，我的好朋友能耐很大，日本人很信任他。”

听保长的话，我才知道原来保长和四害是好朋友。在保长的眼里，日本人信任谁，谁就能耐大。照这样说，豹子他们此刻在北山上和日本人对着干，日本人最不信任豹子这样的人了，那是不是豹子就没能力了？即使把四害和保长捆在一起，他们的能力也远远不及豹子。

走进了妓院后，我才发现整个一条街道上的妓院都从内部打通了，每一座妓院之间的围墙上都新开了一扇门，彼此相连。妓院中间的一座院子里，有一个很高的平台，平台边有几间房屋。

保长把我带进一间房屋里，房屋里坐着一个圆脑袋的人，他不但脑袋圆，而且脑袋秃，简直秃得就像个葫芦，一毛不拔。

葫芦问我："你会什么？"

我说："我会杂耍。"

葫芦说："给我表演一个看看。"

这些天，我跟着赛哥，已经学会了一些杂耍表演。我看到一个妓女扭着屁股走过来，就对葫芦和保长说："我能让这个姑娘当着大家的面脱下衣服。"

葫芦说："你要有这个能力，就留在这里。"

那个人走过来了，向遇到的每个男人抛着媚眼，简直风骚到了极点。我迎上去，对妓女笑着说："姐姐，又见到你了。"

妓女停下脚步，她的脸上没有任何惊讶的表情，她说："在哪里见过姐姐？床上吧？"

围观的人都笑了起来。

我围着她转了一圈，故意啧啧称赞着："啊呀，姐姐真是漂亮，这腰身，这屁股，都是上品。"

妓女荡笑着，说："看不出来，你人小鬼大。"

我说："姐姐要是脱光了衣服，肯定更好看。"

妓女笑着说："想看姐姐，就上楼去啊，想怎么看就怎么看。"

我说："我现在就想看。"

妓女装着害羞说："啊呀呀，这么多人，姐姐只让你一个人看，不让别人看。"

我说："不，我就想让大家一起看。"

我刚刚说完，她突然就开始脱衣服了。她解开旗袍的扣子，露出了白皙的皮肤。

围观的人开始鼓掌，有人起哄说："快脱，快脱，我们还想看。"

妓女脸上露出了焦急之色，她三下五除二就脱掉了旗袍，将旗袍丢在了地上，只穿着抹胸和裤头。

围观的人边笑边鼓掌："还要看，还要看，快点脱，快点脱。"

妓女在身上挠了两把，一把将抹胸掀过头顶，窜出了两只白色的兔子，上蹿下跳，显得很活泼。

围观的人开心大笑，他们说："还有呢，还有呢，快点，快点。"

妓女弯下腰，将裤头脱了下来，露出黑色的丛林和圆滚滚的屁股。

围观的人突然静息了，他们都没有想到这个妓女真的就会当众脱下衣服，而且不但把旗袍脱下来了，而且把内衣也脱下来了。妓女一丝不挂站在地上，所有人的目光都落在她的身上。

我说让妓女脱衣服，妓女真的就脱下了衣服。葫芦看看妓女，又看看我，眼睛里满是惊讶的神情。保长也惊异地看着我，他说："没想到你小子还有这一招。这一招太厉害了，这以后要是看上了哪个女人，想叫她脱衣，她就会脱衣给你看。"

第388章 我们进妓院

我说："我这一招不算是什么，我师父那才叫厉害，我师父不但能够让女人主动脱衣，换能让女人主动到你怀里，你不想要都不行。"

保长说："奶奶的，打小听人这么说过，没想到世上还真有这么稀奇的本事。你师父在哪里？哎，你小子怎么会有一个师父？"

我说："你还记得上次我们在哪里分开吗？"

保长说："记得的，我们前面走，你小子后面没有跟上来，我还以为你小子让狼叼走了。"

我说："就是上次我们分开后，我迷路了，不知道怎么走，像拉磨的驴子一样胡球乱撞，路上就遇到了两个人，一个老头是老郎中，一个年轻的会杂耍。我说我以后想要混碗饭吃，没有点本事怎么行，就缠着他们，让他们给我教。他们恰好也是来大同投奔亲戚的，这一路上就结伴行走。他们心情好的话，就给我教上一招半式；心情不好的话，我怎么央求都不会给我教。所以，我就之血了这么一点雕虫小

技。”

葫芦说：“你这个怎么能说是雕虫小技？我要把你这招学会了，想让哪个女人脱衣服，他就得脱衣服。在我看来，你这个不是雕虫小技，你这是独门绝技。”

葫芦刚刚说完，保长就接着说：“让女人在你面前脱衣服算什么本事，有本事你就让女人主动到你怀里来。世上还有这种本事？”保长眼巴巴地望着我。

我说：“当然有。这世上千奇百怪，啥本事都有。要不然，你看那些丑得像猪八戒的男人，偏偏娶了嫦娥一样的女人。为啥哩？还不是这些男人掌握了这种本事。”

保长说：“一个人能学会这种本事，就实在不简单。”

那个女人的身上终于不再痒了，她一件一件穿好衣服，恼羞成怒，一手卡在腰间，一手指着我，像个冒着气泡的茶壶一样，满肚子都是沸腾的怒气，她质问我：“是不是你给老娘使了手脚？老娘岂能受你捉弄？”

妓女像一头生气的母猫一样，在后面追赶我；我像一只麻雀一样，在前面奔跑。满院子的人都看着妓女追赶我，一个个笑得直不起腰，这个说：“小桃红，我看到你大腿根的那撮毛了。”那个说：“小桃红，我还以为你有三个奶子，弄了半天，你也只有两个奶子，咋弄一次，就比别人多要那么多钱。”

小桃红听到人们这样奚落她，就不再追赶我了，她跳着脚在院子里叫骂：“回去看你娘，看你娘那里有没有毛，再看你娘有几个奶子。”

人们看到小桃红气急败坏的样子，越发哈哈大笑。

小桃红看到她呆在这里，只会继续收人家的羞辱，就转身离开了。两瓣肥大的屁股夸张地扭动着，无论身后的人再说什么，她都一概不理。

小桃红走远了，葫芦问：“哎，小伙子，你刚才用什么办法让小桃红脱衣的，教教我吧。”

我矜持地笑着，说：“我为了学这个本事，给师父倒了三个月尿盆。这么好的本事，不是说学就能学到的。”

保长问：“你师父在哪里？”

我说：“就在大同。”

保长对葫芦说：“你给四害说一声，让呆狗和他师父都到妓院里来，有他们给妓院表演节目，何愁妓院生意不火。”

葫芦说：“还是你给四害说吧，你们都是当官的。”

保长说：“还是你说吧，我和四害认识时间不长，不像你们，自小就在一起耍大的。”

葫芦说：“我说就我说，但一定要把这个让女人主动脱衣服的本事教给我。”

保长说：“我也想学呢，不过我学的是让女人主动找你睡觉，看女人脱衣服有球意思。”

葫芦和保长都兴趣盎然地看着我，他们一个想学怎么让女人主动脱衣服，一个想学让女人怎么主动投怀送抱。我想着，只要让赛哥和白头翁进了城里，有了落脚之地，我们就筹划干掉保长。到时候，保长还没有学入门，就人头落地了。

我说：“那得让我师父有个事情做，有碗饭吃。我师父高兴了，才会教人本事的，我当初就是这样的。”

葫芦和保长都满口答应。

现在来说说我是如何让女人主动脱衣的。

中药中有一种药材，有解毒消肿的功效，它叫什么名字，我不能说，说出来就会让人看到，要是被坏人学了去，那就麻烦大了。这种中药较为常见，长在向阳的山坡。

这种中药长有倒钩状的细刺，你要是不小心挨上它，就浑身奇痒难耐，中药是这样用药的，等到秋季，花茎干枯，戴手套取出细刺，碾成粉末，可以入药。

我们商量进城的时候，梨花闹着要来，我担心城门的黑狗会检查她的衣服，要是让黑狗一检查，就露陷了，所以，我就准备了这种药材粉末。一旦黑狗强行搜查梨花，我就把粉末弹在他的衣领里，我们趁乱进入城里。

赛哥是变魔术的，前面我已经说过，魔术全是假的，魔术中有一个很损的招式，叫做“骗人脱衣”，就是把这种粉末藏在指甲里，趁人不注意，偷偷弹在对方的衣袖里，对方马上就会赶到奇痒无比，不得不脱光衣服，检查是什么东西跑到了身上。

据说这种痒的感觉，让任何人都无法抵挡。

因为这种招式实在太损，所以，长期以来，魔术师都是世代单传，秘而不宣。

但是，我和赛哥是生死之交，我从赛哥那里学会了这种招式。

粉巷的妓院全部打通了，中间新建了高台，就是为了表演节目，招徕嫖客。那时候的妓院和今天的妓院不一样，今天的妓院设施简陋，就仅仅是解决生理需求；而那时候的妓院还有各种娱乐设施，客人在一起喝茶、聊天、打牌、听弹唱、看杂耍妓院就是游玩的地方，而游玩不仅仅打炮这一项。

我回去找他们。

我担心身后会有人跟踪，就故意在大街上到处瞎溜达，我看到一对对鬼子排着队跑向北门，但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向周围的人打听，也没人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鬼子居然这么兴师动众，一定是发生了什么大事。

临近黄昏的时候，我就来到了我们约定的破庙前，攀上了庙门前的老树，向四周张望。看到四周没有人，也没有人跟踪，我这才走进破庙里。

赛哥和白头翁已经回来了，但是找不到梨花，不知道梨花去了哪里。

赛哥一见到我，还没有等到我说起遇到保长的事情，他先说：“太让人振奋了，太让人振奋了，你知道今天城外发生了什么事情？”

我问：“什么事情？”

赛哥说：“那些个死刑犯都被人抢走了。”

我说：“啊，这不是老戏上演的劫法场吗？”

白头翁得意地笑着说：“就是劫法场。”

我惊讶地问道："日本人警戒那么森严，怎么会劫法场？"

赛哥说："你错过了这么好的场面，肯定会后悔一辈子。当时啊，车子刚刚开到乱坟岗，死刑犯都被推下车，蒙着眼睛，站了一排，突然，不知道从哪里飞来一颗子弹，打在了汽车顶上机枪手的脑袋，一枪爆头。"

白头翁说："是的，真的是一枪爆头。"

赛哥说："枪声刚响过，就看到人群里有十几个人，从棉袄里掏出手榴弹，对着汽车狂丢，汽车和汽车上的鬼子都被炸成了碎渣渣。远处的树林子里，冲出来了几十匹马，刚开始看不到人，谁都以为是马匹受惊跑出来的，等到快要到跟前，这才看到马背上突然有了骑手。"

白头翁说："这是镫里藏身，骑术非常高的人，才会这一招。"

赛哥说："是的，镫里藏身。马到了近前，马上的人都拿着手枪，见了鬼子齐打，个个都是好枪法。这些马过来后，有人就下马砍断了绑着死刑犯的绳索，揭开了蒙在他们脸上的黑布，把死刑犯扶上了马背。等到城里的鬼子赶去的时候，乱坟岗只有一堆鬼子的尸首。"

白头翁说："实在太痛快了。"

我也说："确实痛快。"

可是，这是些什么人呢？我问他们，他们都不知道。

我说了下午见到保长的事情，还说了保长邀请他们去妓院表演的事情，赛哥说："爷正在打瞌睡，就有人递枕头，这事情太好了。想啥来啥。"

白头翁说："我们去了粉巷，梨花怎么办？"

我说："我看梨花这丫头挺聪明的，我们去了粉巷，她会找到我们的。"

赛哥说："妓院既然和保长和四害都有关联，我们干脆进去把这两个人渣都干掉了。"

白头翁说："就先这么干，等到杀了保长和四害，马上撤身，不留后患。妓院不是久留之地，多少英雄豪杰都被妓女害死了。"

然而，当时我们谁也没有想到，妓院行当的水太深了，进去容易，出来难。

第389章 打入妓院里

我们就要去妓院了。

但是，妓院是四害开设的，四害肯定会经常去妓院。那一次，柴胡带着我们去和四害那帮人对峙的时候，我们都见到过四害。但是，四害会不会留意到我们？

那次，我和四害手下的第一高手大牛对峙，用皮带抽得大牛满脸是血。我抽打大牛的时候，是当着四害和他手下所有人的面；而白头翁救治大牛的时候，也是当着大牛和他手下所有人的面。纵然四害忘记了我和白头翁，但是大牛和四害手下的那些人应该还能够记得。

我们如果贸然闯进四害开设的妓院，估计只会自投罗网。

怎么办？

我把我的疑惑告诉了白头翁，白头翁说："这没有什么难的。中国古代有一种古老的学问，叫做易容术，就是改变一个人的容貌。但是，在中国民间，把易容术传说得神乎其神，其实没有那么神秘。真正的易容术，就是通过药物来改变一个人的皮肤颜色、声音、牙齿等等，让熟悉的人无法认出。但是，如果亲近的人仔细观看，还是能够认出来的。四害和他的手下只和我们见过一面，我可以通过易容术，让他无法辨认出来。"

我说："四害上次差点认出了我，保长已经认出了我，我现在怎么易容？我要是易容了，四害认不出我，但是保长也认不出我了。"

白头翁说："你以后就做一个影子吧。"

白头翁离开了，我不知道他说的影子是指什么。

月亮升上来，照得寺庙里的一切都影影绰绰。月光照在佛像上，让房间里凭空增添了一股萧杀恐怖的气氛。

白头翁说，让我做一个影子。影子是什么？他一定是有所指的。

不知道白头翁去了哪里，还没有回来。赛哥困了，就早早躺下了，接着就拉起了轻轻的鼾声。我睡不着，我心想这是可以打入保长和四害内部的一个好机会，可是我又担心我们会被他们识破。

我正在胡思乱想的时候，突然看到从寺庙外走进了一个人，长衫披覆，风尘仆仆，留着短短的头发。

寺庙早就废弃了，罕有人迹，而现在突然有人走进来，让我感到很吃惊。

我问："你是谁？你找谁？"

那个人不说话。

我的眼睛向两边张望，寻找着可以用来防身的东西。赛哥也看到了这个神秘的人，他从稻草上爬起来，和我一样紧张地盯着这个不速之客。

我又问："你是谁？"

那个人说话了，声音有些嘶哑，他问道："呆狗在不在这里？"

我不知道他是谁，不敢说自己就是呆狗，我说："你找呆狗干什么？"

那个人说："呆狗这小子，到处留情，自己有老婆，还把我家冬梅骗来了，我找他算账。"

啊呀，他是冬梅他爹啊。可是，声音和体型都不像。他到底是谁，我感到有一股恐惧，从脚底升起来。

那个人指着我，说道："我看你就是呆狗，你做贼心虚，不敢承认。过来，走近点，让我看看。"

我不由自主地走近了两步，能够更清楚地看到他了，我看到他的脸上光秃秃地，顶多也就四十多岁。如果他只是为了冬梅而来，那倒不要紧；如果他还有别的意图，想要加害我，我就先一拳打倒他。

我满怀戒备地走到他的跟前，他招招手说："你们两个都过来，看看我是谁。"然后，他转过身去，面对着月光。

我仔细一看，才恍然大悟，他居然是白头翁。可是，他的胡子剪掉了，头发剪断了，还染成了黑色，脸上的皮肤也收紧了，连说话的声

音都改变了。

我惊问道：“怎么会是你？你怎么变成了这幅样子？”

白头翁自信地说：“你看看，这就是易容术，连你们都差点骗过了，四害和他手下那些人，就更不认识我了。”

我问：“你怎么变成了这样？”

白头翁说：“我搞了一辈子药物，啥药性都懂，刚才我去了一趟药铺。有的药会让皮肤收紧的，但不会很长时间，顶多也就是几个时辰；有的药会让人声音变嘶哑，甚至不能发声；有的药物会把头发染成黑色。我拿到这些药物，先去了一趟剃头铺，刮净了胡子，剪断了头发，再用这些药物。果然，你们两个都被我骗过了。”

我说：“中药真是神奇。”

白头翁说：“中药当然神奇了，现在从外国来的西医，怎么能和中药比。中药都是药材植物，除了一些毒药草之外，其余的都没有毒；而西医就不一样了，西医是从工厂里制造出来的，用各种化学方法造药。没有一样没毒的。”

我不知道白头翁说得是否正确，但是我知道，在过去，每一个行当里的人，都会对自己的这个行当有一种疯狂的痴迷。白头翁肯定就是这样的。

夜晚，我没有看得更清楚，而白天，我才发现，白头翁的易容术非常高超，他至少比实际年龄年轻了二十岁，不是和他朝夕相处的人，无论如何也不会和那个满头白发的人联系起来。

别说是仅有一面之缘的四害和大牛他们，就算是陶丽在世，估计也认不出白头翁的。

白头翁说，只需要我把他们带到妓院，然后找个借口离开。但并不是真的离开，我会偷窃术，就藏身在妓院里，观察妓院的一切，摸清保长和四害的情况，然后趁机干掉他们。

当年，豹子为了摸清晋北帮被覆灭的真相，藏身在衙门的房梁上，长达一周，终于知道了叛徒是冰溜子，也终于知道了冰溜子逃向了山东。他从衙门的房梁上溜下来，赶到山东，让冰溜子受到了应有的惩罚。

现在，我要效仿当年的豹子，藏身在妓院的房梁上。

妓院需要有特殊手艺的人，而赛哥和白头翁都是有特殊手艺的人，赛哥的杂耍在雁北首屈一指，白头翁的医术，更是出神入化。

妓女需要看杂耍，妓女更需要治病和避孕。那个年代没有安全套，妓院里不但性病泛滥，而且妓女怀孕很普遍。中国人有一句骂人非常很的话，叫做“野种”，野种就是指不知道自己父亲是谁。武汉有一句骂人的话很恶劣，叫做“婊子养的”，指的就是妓女生了娃娃，不知道是谁的种，就自己带大。你想想，能在妓院长大的孩子，身上什么坏毛病没有？

我把赛哥和白头翁介绍给了保长和葫芦，他们对赛哥和白头翁的手艺表示怀疑，赛哥身材修长，容貌英俊，但是穿着普通，完全不像舞台上的那些魔术师一样五光十色；白头翁看起来人到中年，不像一个医术高超的老中医。

赛哥先给他们露了一手。

妓女们听说妓院里来了两个异人，凡是没有客人的，都跑出来观看，我看到台下一大片涂脂抹粉的脸，一大排光溜溜的大腿，想到以后就要和这些娇媚入骨的女人朝夕相处，心中有一种异样的感觉。

看台下面，我看到了小桃红。小桃红今天穿的是一件白色旗袍，旗袍下露出丰腴的大腿，她的皮肤很白，身材高挑，活脱脱就像香烟宣传画上的美女一样。那时候，香烟可以做广告，每张香烟广告画上都是一个异常漂亮的女人，慵懒地拿着一根香烟。

小桃红嘴巴里吃着瓜子，把瓜子皮吐在地上，他看到了台子上的我，脸色一下子变了，刚才还在和别的妓女嘻嘻哈哈地笑着，现在立即变得横眉冷对，因为上次我骗她脱光了衣服，而且是在大庭广众中脱光衣服的。

站在台上的赛哥也看到了小桃红脸上的变化，他走过去，微笑鞠躬，邀请小桃红上台。小桃红倔强地向后甩着头发，跟着赛哥走上台来。

赛哥抱拳向四周行礼，他说：“初到贵地，多有叨扰，在下今日有个小表演，请大家观看。如果觉得在下表演好，就来几下掌声；如果觉得在下表演不好，也来几下掌声。”

下面的人一齐哄笑起来，说到底，都是要掌声的。

赛哥说："前面的掌声是肯定，后面的掌声是鼓励。鱼儿离不开水，瓜儿离不开秧，跑杂耍的离不开拍巴掌。"

大家又一齐笑起来。

然而，笑声还没有停歇，所有人都闭上了嘴巴，他们看到了惊人的一幕：赛哥一转身，就把一把小刀插进了小桃红的胸口上，鲜血流了出来。

小桃红却还浑然不觉，她站在台上，照样洋洋得意地啃瓜子。突然，她意识到下面气氛不对，所有人都在看着她，她也低头看着自己，想要看看自己什么地方出了问题，她刚刚低下头，就看到胸口插着一把刀子。

小桃红大叫一声，脸色煞白，向后倒去。我跨上一步，将小桃红扶住了。

第390章 妓院秘密多

一个看热闹的男人看到小桃红变成了这样，长声哭号着："小桃红啊，我的小桃红，你赔我的小桃红。"

下面的姑娘们（因为审核的原因，将失足妇女都称为姑娘）看到赛哥一刀捅入了喜爱桃红的胸脯，齐声惊呼，全场乱成了一窝马蜂。

赛哥一手扶着小桃红，一手做了一个亮相，然后，大家看到他从小桃红身上拔出了小刀，而小桃红胸脯上的伤口立即愈合了，没有一滴鲜血。

小桃红看到自己的胸脯完好如初，依旧丰满高耸，她站直了，看了又看，摸了又摸。台下的人看到小桃红每摸一下，胸脯就颤巍巍地抖动，这是小桃红的真胸脯，没有掺假。

赛哥向着小桃红做了一个请的手势，小桃红身不由己地走下去，她迷迷糊糊走到台下，又用手摸着自己颤巍巍的胸脯，胸脯确实是货真价实的，她搞不懂刚才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保长和葫芦看到赛哥露出了这一手，也非常吃惊，他们把小桃红叫到一边，保长的眼睛在小桃红的胸脯上扫来扫去，葫芦伸出手，抓了小桃红的胸脯一把，小桃红高耸的胸部就像一颗桃子，谁都想摸一把，

说都想吃一口。

小桃红伸手打了葫芦的手背一下，说道："你个老色鬼，占老娘的便宜，拿钱来。"

葫芦嘻嘻笑着说："摸一把你的奶子，你又不会少个什么，你看看，你的奶子还长在哪里，你急什么急？"

小桃红说："想摸奶子，回去摸你的娘的去。你娘又不是没有奶子。"

葫芦斗嘴说："我娘让我来摸你的。"

人群爆发出一阵哄笑声。

白头翁走过去，抓起葫芦的手，问道："你的手怎么了？"

葫芦说："我的手怎么了？"

白头翁说："你的手上都是冻疮和裂口，现在天气还没大冷，你的手背上怎么都成了这样？"

葫芦听到白头翁说的是他的手背，就长叹一声说："这是多年的老毛病。每年秋末冬初，天气一冷，手上的裂口和冻疮就出来了。到了第二天穿暖花开，就又自动消失。"

白头翁说："要治愈冻疮和裂口，这有何难。你且跟我来。"

因为四害对妓院进行全日化军事管理，妓女们平时是不允许上街的，所以，妓院里什么都有。白头翁带着葫芦来到厨房里，几个厨师正在忙碌着，给妓女和妓院的工作人员做饭。白头翁从猪油碗里挖了一勺子猪油，然后拿过蜂蜜瓶子，放在热水中泡了一会儿，等到蜂蜜化开后，滴几滴到猪油里，然后把掺加了蜂蜜的猪油，涂抹在葫芦的裂口上和冻疮上。

那时候的北方人，一到冬天就很少有蔬菜吃，因为蔬菜都不耐储藏。北方的冬天，人们只吃两种蔬菜，一个是大白菜，一个是红白萝卜。因为缺少蔬菜，所以那时候的人，手脚上总是会有裂口和冻疮。那时候，北方家家户户的厨房里也有猪油。所谓的猪油，就是把猪身上的大油割下来，放在锅里煮，煮熟了，进行冷却，这就是猪油。 北方人喜欢把馒头一分为二，中间夹上猪油，撒上盐，然后合在一起吃。

现在，人们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物资丰富，就很少有人再这样吃了。

葫芦看到白头翁把猪油涂抹在了自己的手背上，就疑惑地问道：“这就行了吗？”

白头翁没有回答。

白头翁回到了台子上，他拉着我和赛哥的手，对葫芦说：“我们要先离开两天，两天后，我们再回来。如果你的手背好了，愈合了，就让我留在这里；如果你的手背还是老样子，那我也没脸呆在这里了。”

葫芦说：“这样最好。”

保长也说：“这样最好。”

白头翁拉着我和赛哥刚刚走到巷口，就看到远处来了一队黑衣警察，他们走在大街上，耀武扬威，不可一世。白头翁说：“我刚才去厨房，听见那几个厨师聊天，说今天四害要来了，让多做点饭。我一听，就预感到不妙，赶紧拉着你们出来。”

我感到后怕，刚才要是我们还呆在妓院里不出来，四害又认出来我，那不但所有的计划都化为泡影了，而且我们也有性命之忧。

两天里，我们一直在大同城里寻找梨花，但是毫无踪影，不知道梨花去了哪里。

两天后，白头翁和赛哥去了妓院，我没有去。

白头翁对保长和葫芦说，我因为家里有事，离开了，以后可能会来，也可能不会来。

保长和葫芦都没有再深究，我在他们的眼中，只是一个可有可无的人。

仅仅过了两天，葫芦手背上的冻疮和裂口就愈合了，葫芦和保长对白头翁的医术赞赏不已，让白头翁和赛哥都留了下来。

白头翁和赛哥出现在阳光里，我则出现在黑暗中。他们没有离开妓院一步，我也没有离开妓院一步。他们出现在所有人的视线里，我则出现在所有人的视线外。

到了夜晚，我像一只猫一样，悄悄潜入了妓院；黎明时分，我再悄悄离开。

我对妓院非常熟悉，我熟悉妓院，就像熟悉自己的手掌纹路一样。妓院里每个姑娘的面容，妓院里的每一间房屋的摆设，妓院里的一草一木，我都非常熟悉。我潜藏在房梁上，屋脊上，木床下，木柜里，我知道哪一间房屋的墙缝里藏着一条蛇，也知道哪一间房屋的墙角藏着一只蝎子，哪一间房屋的屋顶盘着一只蜘蛛我熟悉每一个姑娘的叫床声，知道哪一位姑娘喜欢裸睡，哪一位姑娘最为淫荡，还知道哪一位姑娘夜晚梦呓，哪一位姑娘怀了孩子姑娘在我的面前没有秘密，我是姑娘的贴心人。

我看到，每一个新来的姑娘，都要先和四害睡觉。四害很变态，他总是变着法子折磨这些姑娘，不是用他裆间的玩意儿，而是用手。四害裆间的玩意儿不中用，它总是一副吊儿郎当、无所事事的模样，所以四害就用手代替。四害面对满桌的美味，却因为口舌生疮而无法品尝，他就用手对这些美味食物乱捏乱抓，以此来发泄心中的郁闷和嫉妒。那些姑娘要被四害折磨整整一个晚上，四害姑娘们的下身抓得鲜血淋漓，咬得鲜血淋漓，在姑娘长声的哀嚎中，四害感到了极大的满足。

我还看到保长时不时会来一次。保长来的时候，总是匆匆忙忙，他也做得匆匆忙忙，他在那些姑娘们面前，总好像很害羞，很紧张，像一只被握在姑娘手心的兔子，他每次匆匆忙忙地从姑娘身上爬起来的时候，总是一连声地道歉：“对不起，对不起，我不是故意的，我不是故意的。”

藏在房梁上的我，看到他这幅样子，总是强力忍住，才没有哈哈大笑。

每次完事了以后，保长穿戴整齐，又开始想姑娘吹牛皮，他说他的权力很大，连日本人都要听他的，四害就更不用说了，四害每次见到他，都要先喊哥，不喊哥，就不敢说话。

有一次，四害刚刚说完，妓院里就响起了一阵喧哗声，四害让人喊话，让所有姑娘都去院子里集合，我想，可能是日本人要找几个姑娘过去。

保长听到四害来了，非常害怕，他对那位姑娘说：“求求你，千万别说我在这里，千万别说。”

保长害怕四害，他为什么害怕四害知道自己在这里，我想了想，保长尽管每次都匆匆忙忙，但还是总能干这事，而四害不是太监，胜似太监，他可能嫉妒保长会干这事。

一个整天仗着日本干爹而牛皮哄哄的人，居然是一个太监，实在让人感到可笑。

第391章 动物也报恩

前来寻找姑娘的那些嫖客们，形形色色，林林总总，什么人都有。有的刚刚完事儿，就穿好衣服，叼上一支香烟，在椅子上正襟危坐，向姑娘讲起了孔孟之道，讲起了“万恶淫为首，百善孝为先”；有的向姑娘背唐诗，背完唐诗后，就开始给姑娘写诗，他们希望那些狗屁不通的诗歌能够打动姑娘，和姑娘上演一场古典小说中常有的才子佳人那样的悲欢离合。

我见到这两类人，就嗤之以鼻，前一种人是伪君子，后一种人是书呆子。伪君子总以为自己最聪明，最正气，岂不知他们满嘴的仁义道德，骨子里全是男盗女娼；后一种人最穷酸，最愚昧，总以为自己会写两句酸诗，就应该让每个女人都爱自己，这种人太把自己当回事了。为什么你会写两句酸诗就要求女人爱你，那么我编得两手竹筐是不是也要求女人爱我？

写书的人是疯子，天上地下，云里雾里，离奇古怪；看书的是傻子，一会哭，一会笑，把疯子写的书当成了真的。而书呆子更是浑身冒傻气，他不但把疯子写成的东西当成了真的，而且还要去仿效。

书籍是一回事，生活是一回事。你要是模仿鲁智深，路见不平，拔拳相助，两拳两脚就把人家给打死了，那你还不得关进监狱？你要是模仿林黛玉，看到秋天来了，花落满地，就抹着眼泪埋花瓣，那非得被人关进精神病院。

妓院就是人生大舞台，生末净旦丑，赤橙黄绿蓝，各种各样的人都在粉墨登场。

有一天，我看到了一个头顶光秃的老年男子，他来找小桃红。

估计他是小桃红的常客，有一段时间没有来了，他见到小桃红，就取出一个金项链，说这是在北平给小桃红带来的。

小桃红见到金项链，也没有多少惊喜。我观察了这么多天，看到小桃红有一个相好的，是一个年轻的学生模样的人，留着那个时代最流行的分头，他说他是从日本留学回来的。小桃红见到他，就眉飞色舞，曲意逢迎，讨取这个学生模样的人的欢心。这个学生模样的人呢，总

是变着法儿从小桃红身上骗钱，一会说自己要做生意，生意做起来了，就给小桃红赎身；一会说生意资金周转不开，需要小桃红支付一点货款。小桃红对他从来都是有求必应，而且连嫖资都是替他支付的。我曾经出于好奇，就想看看这个学生模样的人做什么生意，跟踪他来到了一家会馆里，听见他和两个男子聊天，他们都长得一表人才，又能言善辩，很会讨女孩子的欢心。我听他们的谈话内容，才知道这是一伙拆白党。

拆白党，就是专门骗取女孩子感情和钱财的一伙男子。三个男子中，一个骗小桃红，小桃红是妓院的头牌，找他的人都是非富即贵，平常人家哪里能够得到小桃红的一夜之欢？一个是骗富家小姐，富家小姐正是情窦初开的年龄，见到长得帅的男子，就会怦然心动，暗自怀春，而拆白党盯上这类女子，交往一段时间，要她什么，她就会给什么。一个是骗富商家的小妾，老夫娶少妻，红袖出墙总是免不了的，因为老夫力不从心，如同拉车上坡的老牛，而少妻正是如狼似虎的年龄，自然要去找能够和自己匹配的财狼虎豹。老夫娶少妻，其实是给人家娶了老婆。

拆白党在城市里很常见，他们打的都是感情牌。女人轻易不要为男人动情，一动情，你就遭殃了。

光头富商把小桃红当成了红颜知己，他总是向小桃红说着他的家庭琐事，他有三房老婆，结发夫妻是个富商的女儿，已经满头白发，对他的事情睁只眼闭只眼，她每天所有的生活内容就是吃斋念佛，家里有佛堂，点上一炷香，她能够在佛堂里一呆就是半天，她已经把自己交给了菩萨，等着死了后，菩萨会把她带上天堂。

大房老婆一辈子不生育，他后来就娶了两房老婆。二房当初是一个洋学生，每天沉浸在那些新小说中，幻想着自己能够像娜拉一样出走，和自己心爱的王子在广阔的天地里驰骋。她给光头富商生了一儿一女，但是，随着年岁的增长，她那个白马王子的梦渐渐消沉了，每天把自己关在各种各样的小说中，继续在虚幻中过日子。

然而，光头富商不懂浪漫，也不懂白马王子和白雪公主，他的眼中只有钱，他和二房没有共同语言，就又娶了一个三房。三房是个唱戏的，生得千娇百媚，是那种水做的柔媚到了骨子里的女人，她的一举手一投足，一颦一笑，都好像在勾引男人。这种女人，天生就是狐狸精。

光头富商向小桃红说的是，他的小妾怀孕了。他非常高兴。

我想看看这个光头富商到底是什么样的家庭，为什么他娶了三房老婆，三房老婆都不一般，一个是富商之女，一个是洋学生，一个是女戏子。女戏子尽管当时没有社会地位，但是也不是普通人家就能娶到女戏子，女戏子放在今天，就是电影明星和歌星。

我跟踪光头富商，看到他家确实非常富裕。他家有一间地下室，地下室几乎常年上锁，我曾经看到光头富商走了进去，然后又很快出来，不知道给里面放了什么东西。

地下室有锁，我本来想着难不住我。可是那是密码锁，密码锁本来也难不住我，可是我打不开这道密码锁。这把密码锁是洋玩意，中国的密码锁上是两排汉字，这些汉字的排列总是有一定的规律，只要找准了这个规律，就会打开密码锁，如果你万一忘记了密码，但是你能够记得有这么一首诗歌，那么就能够打开密码了。过去，诗歌属于少数人的专利，有钱人家的孩子都懂诗歌，家里有密码锁的人，肯定也懂诗歌。但是，西洋密码锁就不一样了，那上面不是汉字，而是数字，123456789，要把这九个数字排列正确，密码锁才能打开。

我会开锁，但是在西洋密码锁面前难住了。因为这九个数字的排列毫无规律。

不过，光头富商家很有钱，我进不了地下室，但可以进别的房间，他们家每个房间里都有很值钱的东西，拿走后放在当铺里，都能变卖成钱。

有一天中午，我躲在光头富商家储物间的房梁上，突然感到头顶上一阵阴冷，抬头一看，我大吃一惊，我的头顶上，居然盘着一条蛇。

居住在老房间里的人，看似房间里空空荡荡，其实房间里有各种各样的小动物，蜘蛛、蜈蚣、蛇、白蚁、老鼠藏在你根本就看不到的黑暗的角落里，等到你睡着了，它们才会悄悄爬出来。

我看着那条蛇，那条蛇也看着我，我们都心存戒备。我看到那条蛇受伤了，它的头下有一块伤疤，露出新鲜的肉。

不知道为什么，我突然对那条蛇动了怜悯之心，突然间就同病相怜起来，我们都是躲藏在黑暗中，不敢以真面目示人。我决定救治它。

到了夜晚，光头富商家的人都睡着了，我悄悄溜下房梁，来到后花园里，找到那种叫做刺角的植物，采摘了几片叶子，又攀上储物间的房梁，挤捏刺角，把绿色的汁液滴在那条蛇的伤口上。

很奇怪，那条蛇似乎知道我在干什么，它丝毫也没有反抗。

几天后，当我再来到光头富商家，看到那条蛇在储物室的房梁上等我，它的口中叼着一颗金钻。

那颗金钻是它送给我的。

我拿过金钻，那条蛇就悄悄滑下房梁。我想看看它去哪里。

我跟在它的后面，看到它沿着台阶，滑到了地下室门口，然后从门缝钻了进去。

原来，这颗金钻是地下室里的。

此后，只要我来到光头富商家，这条蛇总会从地下室带点宝贝给我。

动物远被人类聪明，动物也远比人类知道报恩。

以前听人说，有一年，京城里的大户人家，总是丢失东西，而丢失的东西又都是金银首饰，而且又都是在夏天才会丢失。大户人家给捕快报案，捕快觉得很奇怪，就蹲点守候，这一天夜晚，月上中天，他们看到有一个孩子模样的人爬上了楼上的窗户，钻进去。捕快们面面相觑，他们觉得这个孩子飞檐走壁，轻功实在了得。就暗暗埋伏在楼下。过了一会儿，这个孩子模样的人从窗户钻出来，溜到楼下，他们一拥而上，抓住了他，这才发现，原来是一只猴子，手中还抓着金银首饰。

第392章 轻易别流产

原来，窃贼训练出这样一只猴子，让猴子代替自己偷窃。 到了夏夜，天气炎热，楼上家家户户都不会关窗睡觉，家里能够盖楼房的，都是大户人家，那些大户人家的太太小姐们总想着楼下关闭了大门，楼上很安全，又加上房间闷热，就打开窗户睡觉，没想到刚好给了猴子偷窃的机会。

猴子和蛇都能分辨出金银首饰，可见动物的聪明程度，远远超过我们的想象。

那些天里，我是夜晚的使者。

静静的夜晚里，我披着夜色，来往于这种城市的每座院子里，像蝙蝠一样悄然无声。

我知道这座城市的很多秘密。那些不为人知的秘密，常常将我带入了另一个世界。

我还发现了光头富商家的丑事。小妾怀孕了，但并不是光头富商的种，而是小妾师兄的种。小妾和师兄以前一起唱戏，小妾进入了光头富商家做小妾，师兄就进入了光头富商家做账房。唱戏的转行了，改作财务。

光头富商很高兴，他以为自己枯木逢春，弹无虚发；而小妾也假戏真做，说肚子里的孩子是光头富商的。只有在光头富商出门做生意，小妾和师兄呆在一起的，小妾才会说这是谁的种。

他们偷情时候说的每句话，都钻进了我的耳朵里。

光头富商是个大家庭，这个大家庭的故事很多。夜晚来临的时候，我不在妓院，就在光头富商家。

小妾的师兄名叫柯迹，他不但和小妾在一起私通，而且还勾引光头富商家的侍女。

在别人的面前，小妾和柯迹总是装得人模狗样，面对面也不会互看一眼，所以，他们私通的事情，这座大院里没有一个人知道。

柯迹不但和小妾私通，还勾引小妾的侍女，让侍女也怀孕了。

小妾怀孕，集万千宠爱于一身；而侍女怀孕，却惊恐交加，痛不欲生。

小妾走在人面前，故意挺着她愈来愈大的肚子；而侍女走在人面前，竭力把自己的肚子缩回去。同样都是女人，同样都怀孕了，同样都是一个男人的种，而两个人的表现却有天壤之别。

每次出门前，侍女都会把自己的肚子用白布缠起来，不让别人看出自己怀孕了。然而，她肚子里的孩子茁壮成长，那条白布渐渐不能掩盖了。侍女陷入了极度的恐慌和绝望。

柯迹找到了稳婆。那时候的稳婆，做接生，也做流产。

夜半时分，稳婆来到了光头富商家门口，向院子里丢了两块土疙瘩，

柯迹带着侍女出门了。

那天晚上，夜色如墨，我跟在他们的后面。我仅仅凭借脚步声，就知道他们走在哪个方向。

走在中途，前面三个人的脚步声变成了两个人，两个人的脚步落地声都很轻，柯迹离开了。他可能为了避嫌，而回到了光头富商家中。

我继续跟着两个女人，来到了稳婆家中。

稳婆点起了煤油灯，让房间里的一切都显得阴森恐怖。我看到侍女睡在了稳婆家的床上，把一块狗皮膏药样的东西，贴在了侍女的嘴巴上。

然后，看到的一幕，让我差点喊出声来。

稳婆把自己的双手在热水盆里洗干净，然后扳开侍女的双腿，将一只手探了进去，一直没到了手腕。床上的侍女扭曲着身子，显然很痛苦，但是她喊不出声音来。

稳婆的手在侍女的里面摸着，抓着，捏着，侍女的手掌抓着身体下的被子，手背上的青筋凸了起来，像一条条蚯蚓一样，显得很吓人。

我听不见侍女的叫喊，也看不到侍女的脸，但是我能够感受到她比刀割更剧烈的痛苦。然而，稳婆却情绪一直很稳定，她痴迷于自己的工作，不慌不忙地做着自己的活路。

江湖上有“三姑六婆”的说法，江湖中人见到“三姑六婆”都要躲着走，而稳婆位列六婆第一位。不是心硬手狠的女人，是做不了稳婆的。

稳婆的手在里面摸索着，摸索着，然后，她从里面拉出了一个血淋淋的东西。稳婆拿来了一把刀，将侍女和那个血淋淋的东西一刀割断，那个东西被他丢在了炕洞里。

侍女的下面，血流如注，稳婆从炕洞里抓了一把草木灰，塞进了侍女的下面。侍女浑身颤抖着，抽搐着，稳婆骂道：“现在知道疼了，你叫男人弄你的时候，咋就没觉得疼？”

侍女的下面，血液一直在留着，稳婆又抓了一把草木灰，塞进了里面，但是还是止不住血。稳婆慌了手脚，他端着她端起一盆子水，没有端稳，咣当一声掉在了地上。

我看到这里，吓坏了，赶紧跑了出去，去找白头翁。我知道今晚要是白头翁不出手，这个侍女就要死在稳婆的手中。

白头翁和赛哥住在妓院里。妓院的地方很大，几十座院子连在一起，包头翁和赛哥他们都属于妓院里的闲杂人员，他们都住在妓院最后面的破窑洞里。

我从妓院的后墙翻进去，来到白头翁和赛哥居住的那面窑洞里，我一推门，门在里面闩着。当时，我也顾不上有没有危险，就啪啪啪拍响了窑门。

按照当时的约定，我们不能在妓院碰面的，这是担心会有人发现了我们的计划。可是，今天晚上，救人要紧。

白头翁在里面问："谁呀，啥事？"

我说："快点，有个人快要死了。"

白头翁打开房门，披着棉衣，他问："怎么了？慢慢说。"

我说："有一个女人，让稳婆胡乱鼓捣，下面流了很多血，没法子止住。"

白头翁说："你快点带我去。"

窑洞里传出来了赛哥的声音，赛哥说："我也去。"

我在前面跑着，白头翁在后面跑着，赛哥在最后面跟着。我带着他们三拐两拐，拐到了稳婆的家。稳婆家的房门紧闭着，我一推，在里面闩着，但是有灯光从里面露出来。当时我只是想着救人要紧，用肩膀使劲一撞，房门就打开了，门框迸裂了。

侍女躺在床上，好像已经没有了气息。稳婆站在脚底，手脚颤抖着，不知道该怎么做。白头翁一走进来，就一手揭开了贴在侍女嘴巴上的狗皮膏药，一手为侍女把脉。

侍女是死是活，谁也不知道，即使活着，也是命悬一线。房间里异常寂静，只能听到每个人因为紧张而粗重的呼吸声。

白头翁对我说："快点去找刺角，越多越好，找上一两斤就行了。"刺角是民间的通俗叫法，它在书上的名字叫大蓟。

白头翁又对稳婆说："家里有没有黑木耳？"

稳婆说："有。"

白头翁说："抓上一把黑木耳，倒上一碗水，赶快泡起来。"

我刚刚转身，准备出门，和后脚赶来的赛哥撞了一个满怀，白头翁看到赛哥来了，就对他说："快点去采摘刺角。"

我和赛哥来到村外，村外有一个打麦场，现在是初冬，打麦场闲置不用，所以，打麦场边长满了各种野草，一些野草已经干枯了，一些野菜还残留着绿色。刺角就属于残留绿色的哪一种。

我们在打麦场边寻找刺角，天色阴暗，我们看不到地面，只能双手在地上摸索，如果手掌被扎疼了，那么地上就肯定是刺角了。

赛哥问："这个女人怎么了？"

我简单说了光头富翁家那一摊子烂事。赛哥说："这个戏子他妈的太恶心了，非得整一整不可。"

我心中闪过了一个念头，我说："好的，我们把刺角送回去，就去整这个狗日的戏子。"

赛哥说："婊子无情，戏子无义，老祖先说得一点不假。"

我们回到稳婆家的时候，看到侍女还躺在床上，脸色蜡黄，一动不动，我以为他已经死了。白头翁说："流血太多，昏过去了。"

稳婆的黑木耳已经泡好了，白头翁把膨大起来的黑木耳放进铁鏊里，把刺角倒进去，然后铁棒槌锤击，铁鏊里有了一层黑色的黏糊东西，白头翁把这一层黑色的粘稠物抠出来，放进侍女的下身里。

白头翁看着我们说："血止住了，但人的身体太虚弱了，躺着别动，熬一锅小米粥，喝最上面的一层米油，身体才能够慢慢调教过来。"

稳婆看到侍女性命缓过来了，长出了一口气，她说："这女人又不是我家亲戚，住在我家算怎么回事，你们带走吧。"

白头翁说："不是我你家亲戚，也不是我家亲戚，这女人哪里也不能去，就必须住在这里。"

稳婆说："住在我家，吃我的，喝我的，这账要算在谁头上？"

第393章 戏子无道义

我从口袋里摸出蛇送给我的钻戒，甩给了稳婆，我问："够不够？"

稳婆拿着钻戒，凑近了灯光，翻来覆去地看，她的眉毛舒展了，那张老脸上的皱纹夜晚绽放开了，她说："够了，够了。"

我恶狠狠得盯着稳婆说："这个女人要是身体好了，啥话都好说；要是有个三长两短，我割了你的头。"

稳婆小心翼翼地说："这后生看起来挺文气，咋说出这么吓人的话，还说不是你亲戚，你骗我哩。"

我没有理会他，和赛哥走了出去。

现在，我们要找那个戏子去算账。你把人家侍女的肚子搞大了，侍女差点死了，你躲在一边，不闻不问，球事不管，你还是男人吗？

今天晚上，我要和赛哥替侍女讨个公道。

光头富翁家的道路很好走，我去了很多次，每次去的时候，都是翻越后墙进去的。他们家的院子很大，翻过了后墙，是一片草地和树林，走过了草地和树林，才是后院。过了后院是中院，过了中院是前院。院子的两边还有两排偏房，住着仆人和侍女。

光头富翁有三个老婆，前中后三个院子，三个老婆各住一间。

我们来到了后院。后院端对着院门的，是一个两层木楼。一层是厅堂，没有住人，厅堂旁边，有一架木制楼梯，沿着楼梯可以上到二楼。如果把楼梯下面的木门关闭，就掐断了通往二楼的通道。同样的道理，如果关闭了这扇木门，二楼的人也无法下来。

二层是小妾的卧室。

我让赛哥藏在一楼的阴影里，我推一下楼梯口的木门，里面关上了。我爬上木柱，翻身上了二层，凑近了小妾的窗口。

里面传来了轻微的鼾声。我知道小妾睡觉是不打鼾的，鼾声是一个男

人的。而这天，光头富翁还在外地做生意，根本就没有回家。

拉鼾声的，只会是小妾那个同行男戏子。

我一想到这个男戏子躺在一个女戏子的床上，心里就上火。你勾引单纯无知的侍女，弄大了人家的肚子，现在侍女还在生死线上挣扎，你却和女戏子睡在了一起。

我想着这个名叫柯迹的男戏子，急急忙忙跑回家，可能是要和女戏子睡觉，果不其然，两人又睡在了一起。

我用舌头舔破窗户纸，向里面张望，然而里面黑咕隆咚，什么也看不清楚。

过了一会儿，房间里传来了翻身的声音，接着，有火柴擦亮了，我看到擦亮火柴的是小妾，她赤身裸体爬起来，点燃了蜡烛。柯迹的鼾声突然停止了，他惊讶地爬起来，说道："别点蜡烛，让人看到就坏了。"

小妾说："没人会发现的，下面楼门上了锁，就是只老鼠也跑不上来。"

柯迹说："小心为妙。"他一口吹灭了蜡烛。

我在窗外偷看着房里的一切，尽管蜡烛吹灭了，但是我已经看清楚了，他们脱下来的衣服，都堆放在床头。

房间里想起了窸窸窣窣的水声，声音很冲也很响，那是小妾在撒尿。

小妾上床了，床板发出了咯吱的声音；小妾和柯迹盖上了同一床被子，我听见他们拉动被子的声音；柯迹又睡着了，房间里想起了鼾声；小妾也睡着了，房间里传来她的梦呓声。

月亮从云层里露出来，周围的一切像岛屿一样渐渐浮出了水面。

我从楼梯拐角找到一根竹竿，伸进窗户里，我看到房间里的一切都影影绰绰，但是，床头的那对衣服还能够看清楚。

我把他们的衣服都偷了出来，丢给了楼下的赛哥，然后又从木柱上滑到了一楼。

赛哥问："什么情况？"

我说："两个烂戏子都睡在上面。"

赛哥说："这对狗男女，实在是畜生。人说戏子不要脸，任何没有廉耻的事情都能做出来，现在看来是真的。"

我说："过会儿就要让他们现了原形。我在这里喊一声有贼，把院子里的人都吸引过来，他们的衣服在这里，想逃都没有地方逃。"

赛哥笑嘻嘻地从口袋里掏出一个东西，炫耀地向我展示着。他手中的那个东西四脚乱爬，原来是一只乌龟。

我问："你找乌龟干什么？"

赛哥笑着说："乌龟的用处太大了，你过会儿就知道了。"

我问："你从哪里找到的乌龟？"

赛哥说："前院有个水池，里面有很多乌龟。"

哦，我明白了，那个水池是大老婆的放生池，大老头信佛，看到大街上有人卖乌龟和金鱼，她就买回来，放在那个水池里。

赛哥和我又来到厨房里，找到锅铲，用一根绳子把锅铲和乌龟绑起来，然后，我沿着木柱爬上小妾居住的二楼，打开木门，赛哥把乌龟放在了楼梯的顶端。赛哥走了出去，我关上了楼梯门，把那一对狗男女的衣服丢在楼梯里，又顺着木柱滑下来。

我们站在院子里。

我突然大声喊道："有贼，有贼，抓贼，抓贼。"

赛哥也接着大喊："有贼，有贼，抓贼，抓贼。"

喊完后，我们就翻墙出去，藏在院墙外的一棵大树上，向院子里张望。

院子里闹哄哄的，有人点起了灯笼，灯笼在院子里四处游走，寻找着贼。后来，灯笼渐渐围聚在了后院小妾的楼下。

人群静寂了，。因为他们听到了一声声奇怪的声音，有谁的脚步声正在木制楼梯上走下来，吧嗒吧嗒，吧嗒吧嗒，声音缓慢而又有节奏。很像穿着皮鞋钉着铁掌的脚步声，那时候的皮鞋，脚后跟都会钉掌。

听到楼梯里有脚步声，人群闹嚷嚷地推门，可是楼梯门在里面闩着，大家凝神静听，又听不到了脚步声，这时候，乌龟已经爬到了楼梯的最下面，楼梯的最下面堆放着那对戏子的衣服。

众人一合计，担心贼会从二楼逃走，就搬来了梯子，沿着梯子一直爬上了二楼。

二楼的房间里，那对戏子早就听到有人喊“有贼”，也早就听见了楼下闹嚷嚷的声音，他们心想有贼没贼都与他们没有关系，贼又没有来偷他们。

他们想着，过一会儿，院子里就会静息了。等到院子里静息后，柯迹再回去。

但是，他们听到有人上到了二楼，更多的人来到了二楼，有灯光从门缝透进来，他们开始惶恐起来。

门外响起了仆人的声音：“少奶奶，打扰您睡觉了，我们想进来看看有没有贼进了您的房间。”

小妾慌得像在大街上剥光了衣服，但她还要硬撑着，她说：“天都快要亮了，哪里来的贼，都回去吧。”

仆人小心而倔强地说：“请少奶奶打开房门，我们看一遍也就放心了。”

小妾不敢开房门，她知道一开房门，一切都露陷了。但是，她又不知道该如何拒绝。

门外的人在轻声商量着，刚才明明听见了脚步声，而现在再没有听见，楼上只有一间房屋，贼肯定躲在了少奶奶的房间，说不定这会儿正在胁迫少奶奶。

门外的仆人又说话了：“少奶奶，你你有了三长两短，我们可担当不起，请您开一下门。”

小妾思考了好大一会，终于下定决心，打开了房门。两个仆人打着灯笼走进来，东张张，西望望，没有看到第二个人。就在他们准备离开的时候，一个仆人无意中向床下面扫了一眼，看到了一双男人的鞋。

仆人弯下腰去，看到了赤身裸体，吓得色色发动的柯迹。

一堆戏子的奸情，终于成为了半个大同茶余饭后的热议话题。光头富翁的名气有多大，这个故事的流传就有多广。

我们在墙外的树上看到计谋成功了，就怀揣着激动和兴奋的心情，扬长而去。

侍女最后没有死，她活了过来。

侍女离开了光头富商家，光头富商家成为了她一辈子的伤心地，她没有想到那个口口声声要带着她远走高飞的男戏子，是一个不讲任何情义的混蛋。

侍女离开了大同，但是侍女的故事流传了下来。

半个大同的人都知道白头翁救活了一个快要死过去的侍女。

有一天，妓院里来了两个日本人，和一名翻译官。两个日本人都端着刺刀，翻译官手指间夹着一根香烟。

翻译官对白头翁说："大太君有请。"

大太君就是大同权力最大的日本人，那个老鬼子，他找白头翁干什么？白头翁会不会有什么危险？

但是，日本鬼子叫他，他又不能不去。他不去，就更让人怀疑了。

白头翁在前面走着，我在后面悄悄跟着。

我看到白头翁走进了日本兵营的，兵营门口有两个站岗的日本人，我没法进去。

第394章 打架有窍门

我一个人走在大街上，大街上行人熙攘，络绎不绝。我担心遇到四害和他的手下，还有保长那些人，就悄悄溜进了一条偏僻的小巷。

自从遇到了二门子以后，我就变得非常谨慎。一个微小的失误，都会置人于死地。我总担心大街上会有一双看不见的眼睛盯着我。

我走到小巷中间，突然看到脚边有一道黑影渐渐逼近，我闪在墙边，就看到后面走来了一个手握大棒的人，他杀气腾腾，距离我只有几丈

远。

我向两边看看，寻找着可以使用的武器，可惜两边除了高墙，还是高墙。我看到那个手持大棒的人，是那次在树林里被我用皮带痛殴的大牛。

大牛寻仇来了。

我手边没有武器，就赶紧脱下衣服，抓住衣领，把衣服当成武器。那天我系着张爱学的皮带，今天我系的是布带子，布带子太过柔软，也太细，不能作为武器。

大牛拿着大棒，我拿着衣服，我们对峙着。

大牛说："小子，我找你很久了。"

我说："你怎么还没死？我也找你很久了，以为你死了。"

大牛说："我当然不会死，算命先生说我要活80岁呢。"

我说："我也是算命先生，我看你只能活到今天。"

大牛仔细地看看我，说："你吹什么牛，你哪里是算命先生。"

我说："我真的是算命先生，说假话的不得好死。"我是江相派状元郎的弟子，当然是算命先生了。

我接着说："我从你面相上看出来，你就是只能活到今天。"

我本来说这句话，是吓退这个没脑子的大牛，没想到这个没脑子的蛮劲上来了，他喊道："我就是今天死了，也要先拉你垫背。"

大牛抡着大棒扑过来，我紧跑两步，踩上了旁边砖头垒起来的墙壁，因为有砖缝，所以只要跑开了，踩上去就毫不费力。

我踩着砖缝，大牛的大棒抡空了。我一扭身，抡起衣服砸在大牛的头上。大牛的头上结结实实被打中了。可是，衣服的杀伤力实在太小了，尽管我的衣服在大牛的头上打出了响亮的声音，但是大牛毫发无损。

我一落地，大牛又抡着大棒扑上来。我看到不是对手，就撒腿向前跑。

上次，我拿着皮带，大牛空手，我用皮带打得大牛满头疙瘩；现在，大牛拿着大棒，而我空手，我的力气和挨打的能力都不如他，哪里会是他的对手，我只能赶快逃。

我跑到巷子口的时候，看到有一个老年女人抱着一床棉被走进来。老年妇女颠着一双三寸金莲，走路摇摇晃晃，我只看到她下半身那双筷子一样细瘦的腿，看不到上半身，她的上半身被棉被挡住了。

我从老年妇女手中抢过棉被，回头看到手提大棒的大牛距离我有两三丈远。我将被子摊开，向着大牛抡过去，大牛刹不住闸，一头撞进来。宽大厚实的被子一下子就把大牛兜头包住了。

我对着被子里的大牛胡乱打了几拳，大牛轰然倒地，他倒地后，仍然被包裹在被子里，我继续挥拳痛殴。大牛只能徒劳无益地挣扎。

这叫柔能克刚。

我看到大牛又一次被我打败了，打得满地乱滚，我用一种胜利者的姿态站在一边，心中充满了洋洋得意。

就在这时候，我的身后出现了两个手持大棒的人，而我一点也不知道。我正沉浸在自己的成就感中。

突然，我听到了身后的脚步声，惊回头，看到两个手握大棒的人，距离我仅有三四丈远，他们手中的大棒已经举起来了。

现在，手中没有任何武器，棉被都缠在大牛的身上，而且大牛在地上胡乱滚动，棉被越缠越紧，急切间哪里能够撕扯开来。我看到又来了两个手持大棒的，扭头就跑。我不能跑进巷子里，巷子里没有任何可以使用的武器，我刚才差点都被大牛击倒了。

我在前面跑，那两个人手持大棒在后面追。我跑出了几十丈，看到前面有一个人套着毛驴拉着白灰，我一下子有了主意。

我跑到拉白灰的车子后面，手中抓着两把白灰，等着他们过来。

白灰是那时候的一种建筑材料。那时候的人盖房子，没有钢筋水泥，只能用白灰。把青砖在水中浸泡一会儿，但也不能泡得太透了，如果青砖吃水太多，也是不行的。在青砖的三面棱角抹上和好的白灰，瓦匠的专业术语叫做挂白灰。这样，等到水分蒸发后，白灰就会把青砖连在一起，形成一个整体。

白灰是从石头里烧制出来的。

把两个人手持大棒，他们本本就没有把我放在眼里，他们照样急匆匆地追过来。我抡起手臂，把手中的白灰砸向他们，都准确地砸在了他们的脸上。

他们捂着脸，不约而同地哀嚎一声，蹲了下去。

我洋洋得意地看着他们，骄傲地说：：“想跟老子打，你们还嫩着呢。”

打架是要讲究技巧的，要借助身边可以使用的任何工具。手中有了任何工具，都会胜过赤手空拳。大家的常用武器是棍棒，但是有无数种信手拈来的武器，都胜过棍棒。

没有哪一种武器最好，只有哪一种武器最实用。能够在危急情况下采用的，都是好武器。

我在一招之内，接连打败三名手持棍棒的人，非常高兴。我拐向了一条小巷，准备从这里走回去。

我刚刚走出几步，突然一脚绊倒在地，地上绷着一根细铁丝，我洋洋得意地昂着头，完全就没有看到那条细铁丝。

我还没有从地上爬起来，就被两个人从后面扭住了胳膊。他们将我拉进了旁边的一间屋子里。

屋子里非常简陋，只有一盘土炕，炕上什么都没有。房间里也没有裱糊顶棚，站在地上，能够看到裸露的房梁。

那两个人一直扭着我的胳膊，第三个人走进来，拿着一根绳子，扔过房梁，然后将我手臂绑住，吊在了房梁上。

那两个被我用白灰蒙了眼睛的人，和大牛都从外面走了进来。他们一人踢了我一脚。我的身体在空中滴溜溜地转动着，像陀螺一样。

一个被白灰蒙了眼睛的人拿出了一截绳索，在水缸里蘸水沾湿了，然后抽打着我。我咬住牙，一声不吭，今天落在他们手中，免不了一顿毒打。

绳索被水蘸湿后，打在身上特别疼痛，比棍棒殴打更疼痛。我闭着眼睛，心里默默数着，看他们打了多少下。如果我这次能够大难不死，

出去后，一定要加倍还给这个被白灰蒙了眼睛的人。

那个被白灰蒙了眼睛的人问我：“说，你是谁？来这里想干什么？”

我一声不吭。

另一个被白灰蒙了眼睛的人说：“管他是谁，一刀捅死了，刨个坑埋了。”

先一个人说：“大牛，去把菜刀拿来，砍了他。”

大牛答应一声，就出去拿来了一把菜刀，举起了菜刀。

我闭着眼睛，心想：这下坏了，没人救我了，我就要死了。

突然，我听到一个女子的声音，她叫道：“你们在这里做什么？”

我睁开眼睛一看，她居然是冬梅。冬梅也认出了我，他对着大牛呵斥道：“瞎了你们的狗眼，什么人你们都敢绑起来，快点解下来。”

大牛讪讪地笑着，赶紧把手中的菜刀藏在身后。

冬梅说：“这就是呆狗，是我的救命恩人，你们胆大包天，连我的救命恩人也要绑，也要打，还不赶紧放下来。”

那几个人手忙脚乱地把我从房梁上解了下来。

冬梅摸着我身上的伤痕问：“疼不疼？”

我摇摇头，脸上带着笑容，尽管身上很疼，但也不能表露出来。

冬梅问：“谁打的？这是谁打的？”

那个被白灰蒙了眼睛的人小心翼翼地笑着说：“是我，我不知道是”

他的话还没有说完，就被冬梅踢了一脚。

冬梅不是跟着陶丽和燕子他们突围吗？怎么会来到了这里？陶丽被车裂了，燕子呢？柴胡呢？其余人呢？

冬梅并不急于说我们分手后的情况，他问我：“你饿了没有？”

我说：“饿了，今天还没有吃东西。”

冬梅指着大牛说：“出去，买十个包子，要纯肉馅的。”

大牛答应一声，出去了。

冬梅又指着另一人喊道：“还站着干什么？快点去药铺买点三七。”

那个人也答应一声，出去了。

我感到冬梅不简单，她好像是这一伙人中的首领。那些人在她面前都服服帖帖的，都愿意听她说。

第395章 那天的突围

我感到奇怪的是，冬梅怎么会在这里？那天，他们哪一路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我还没有询问冬梅，门外进来了一个少年，他探头探脑一番，又准备出去。

冬梅问：“你干什么？”

少年说：“我找大牛哥。”

冬梅问：“找大牛干什么？”

少年说：“大牛哥让我盯的那个人，出来了。”

冬梅问：“大牛让你盯什么人？”

少年指着我说：“就是和这个人一起的。”

和我一起的？那一定就是白头翁了。我一直暗暗跟踪白头翁进了日本兵营，一直不知道他的情况怎么样，一直在担心他，现在他出来了，那就太好了。

我问少年：“那个人现在在哪里？”

少年说：“在街上吃饭呢。”

我说：“快点带我去见他。”

冬梅问："那是谁？"

我说："你见到就认识了。"

少年在前面带路，我和冬梅跟在后面，尽管刚才受了皮肉之苦，但并不影响行走。我们来到一家小饭店里，看到白头翁正在埋头吃一碗刀削面。

我问冬梅："就是这个人，你认识吗？"

冬梅仔细看看，摇摇头。

我笑着说："我们把他叫回去吧，回去后你就认识了。"冬梅和白头翁见过几次，第一次是在她家，她爹就是那个喜欢天天抱着醋坛子喝的老倔头；第二次是在山上，冬梅被两个老渣绑架了，我们救出了她。

白头翁见到我们，很惊讶，他三口两口就扒拉完了刀削面，看看周围没有人注意，就跟着我们走了。

一路上，冬梅都在疑惑地看着白头翁，猜想着白头翁到底是谁。白头翁的易容术确实不一般，连见过几次面的，而且还相处过几天的冬梅都骗过了。

走进了那条小巷，坐在了房间里，冬梅问白头翁："你是哪谁谁？我看你这么面熟。"

白头翁说："我在你家住过的，你不就是冬梅吗？"

冬梅终于想起来了，她扑上去抱着白头翁哈哈大笑。笑完了后，她又说："可是，你怎么变年轻了？没有了胡子，头发也变黑了。"

我不知道冬梅身边的这些人都是什么人，就岔开话题，问道："没事吗？一切都好吗？"

白头翁点点头。

我一颗悬了很久的心，终于放下来了。

后来我才得知，是那个老鬼子邀请白头翁进日军兵营的。白头翁把侍女从鬼门关拉回来后，他的名气很大，连老鬼子都听到了他的故事。

老鬼子的老婆和孩子从日本来到大同。那个日本娃的身体发生了变

化，他的腮帮子又红又肿，口腔里面也又红又肿。日本娃整天不吃东西，日本吃的是大米，而大同吃的是面条。当白头翁见到那个日本娃的时候，那个日本娃满脸泪水，就像别人抢走了他的玩具似的。

白头翁一看到这个日本娃，就知道怎么回事，他围着兵营外转了一圈，看到有人家的墙头上种植着仙人掌，墙头上种植仙人掌，是为了防止有窃贼翻墙而入。白头翁走进那户人家，和主人说了一声，从墙头上摘下了一株仙人掌，拿进兵营里。

白头翁拿来了一个碗，拔掉尖刺，把仙人掌放在碗里捣碎，然后贴在日本娃的腮帮子。

一个穿着白大褂的日本医生一直在默默地看着白头翁这样做，等到他看见白头翁把捣烂的仙人掌贴在日本娃的脸上时，再也忍不住了，他对着白头翁恶狠狠地呲牙咧嘴，吼出了一连串的蛤蟆叫。翻译过来说："日本医生说你这是毒害儿童，仙人掌是有毒的。"

白头翁说："你告诉他，他不懂就他妈的别鸡巴乱说。"

翻译不知道他妈的和鸡巴用日本话该怎么说，就干脆对着日本医生摊摊手，表示他也无能为力。

白头翁给日本娃的腮帮子贴完了仙人掌后，就准备离开，日本医生两步跨在门前，拦住了白头翁的去路，又对着他哇哩哇啦吼出了一串蛤蟆的叫声。

翻译过来说："你不许离开这间房子。小孩子要是有什么问题，先杀了你。"

白头翁听到这么说，就大喇喇坐在了里面的凳子上，闭目养神，谁也不看。

白头翁有很多稀奇古怪的民间偏方，这些偏方是千百年来劳动人民集体智慧的结晶，也是经过了无数次验证的最为灵验的医方。仅仅过了一个时辰，那个日本娃就感觉到舒服了，腮帮子上的红肿也在渐渐消退。

老鬼子非常高兴，他拿出一沓子钱要送给白头翁，白头翁拒绝了。

在白头翁的眼中，只有病人，没有阶级，也没有种族。他只愿意把每一个患病的孩子治好，也不会管这个孩子他爹是土匪，还是英雄。

就这样，白头翁离开了日军兵营。

午后，房间里的那些人都渐次离开，只剩下了白头翁、冬梅和我。

我问冬梅：“这都是些什么人？他们怎么都听你的话？”

冬梅说：“他们不是听我说，他们是听柴胡说。他们都是柴胡的手下。”

我问：“那个大牛呢？”

冬梅说：“四害把他赶出来了，他就来到了柴胡这边。”

我一下子站了起来，惊讶地问道：“柴胡呢？他在哪里？”

冬梅说：“柴胡死了。”

我睁圆了眼睛，问道：“柴胡怎么死的。”

冬梅说：“死在那次突围中。”

那次，日本人和警察包围了我们，他们兵分两路，我们也兵分两路，我们这一路和警察遭遇，而陶丽、燕子、冬梅和柴胡那一路遭遇的是鬼子。

我们这一路冲出来了，而他们那一路没有冲出来了。

他们和我们分手没有多久，就与鬼子遭遇了。他们只有一杆枪，只有陶丽会打枪。陶丽和燕子让大家藏起来，等到夜晚来临，再走往山下。

陶丽和燕子边打枪，边引走鬼子。

冬梅和其余的人藏在了山洞里，看着陶丽越走越远。柴胡放心不下陶丽，就追了上去。冬梅想了想，也追过去。山洞里只剩下了那几个妓女。

鬼子分成了很多小队，在山中搜索。一队鬼子来到山洞口的时候，几个妓女吓得大声叫喊，结果，被鬼子抓走了。

陶丽和燕子在树林中跑得飞快，冬梅和柴胡追赶不及，他们迷路了，不知道陶丽和燕子跑向了哪里。

黄昏来临了，冬梅和柴胡藏身在树丛里，他们听到四面都是鬼子搜山的声音，间或还有枪声。后来，四周一片静寂。

冬梅和柴胡悄悄走出了藏身的树丛，行走不远，前面突然站起来了两个鬼子。鬼子很聪明，他们在山中布置有埋伏。

冬梅和柴胡转身就跑，柴胡拉着冬梅的手，鬼子打了一枪，打在了柴胡的腿上。柴胡倒下去了，冬梅不再跑了。柴胡说：“你快点跑。”冬梅把柴胡架起来，想要带着他一起跑。然而，柴胡太重了，冬梅还没有直起腰，就被柴胡压趴在了地上。

鬼子狞笑着走进了，他们不慌不忙。就在这时候，树上突然射出了两支箭，两个鬼子还没有明白是怎么回事，就都死了。

冬梅从柴胡身下钻出来，看到鬼子的那颗子弹打在柴胡的大腿上，血流不止，冬梅想要捂住，可是捂不住。

树上放箭的那个人跳了下来，冬梅看到他蒙着脸。他从衣服上撕下了一块布条，绑在柴胡的大腿根，然后抓了一把土，涂抹在伤口上。

柴胡说：“师兄，我知道是你。”

蒙面人说：“甭说话，我送你去山下。”

第396章 蒙面人揭秘

我听到这里，震惊万分，我站起来问道：“他到底是谁？他怎么会在山上？我们以前见到的鬼怪，是不是就是他？帮助我们打败警察的，是不是就是他？”

白头翁说：“应该是的。”

我问：“他为什么生活在与世隔绝的山上，为什么总要蒙着脸？”

白头翁拉我坐下来，他说：“别着急，听冬梅说。”

蒙面人把柴胡扛在肩膀上，向着山下跑去。他个子很高，力气很大，把他柴胡扛在肩膀上，甩动着一只手臂，就像甩动着一只翅膀一样，冬梅走惯了山路，但是仍然跟不上他。

夜幕降临了，山风吹来了，树枝在摇晃，在相撞，树林里变成了澎湃的大海，而他们就像两片漂在暴风雨中的小船。

快到山下的时候，他们与鬼子遭遇了，鬼子在后面追赶，蒙面人对冬梅说：“抓住我的衣服，抓紧了。”蒙面人在前面跑着，冬梅在后面跟着，他们在树林中东转西转，但总是无法摆脱鬼子。

柴胡爬在蒙面人的背上，他说：“师兄，放下我吧。你们走。”

蒙面人说：“少废话。”

柴胡说：“我不能连累你们。”

蒙面人说：“我是练家子，扛着你跑这点山路算个啥。”

蒙面人行走如飞，冬梅紧紧地拉着他的衣服，他们来到了一处斜坡上，蒙面人把柴胡背在背上，然后滑了下去。冬梅也跟着滑了下去，她感觉草稍就像冰块一样。

斜坡下面是一片灌木丛，他们藏身在灌木丛中，听到斜坡上面的鬼子在叫喊着，胡乱放枪。折腾了好大一会儿，他们才离开了。

蒙面人对这片山林很熟悉，他继续背着柴胡向前走，此后，他们一路都没有遇到鬼子。夜半时分，他们来到了山下的一座村庄。

村庄里有一个老猎人，懂一点医药。他取出一个长长的刀片，放在菜油灯上烤了一下，然后剜进了柴胡的枪口里，柴胡咬着一根树根，咔嚓一声，把树根咬断了。

老猎人把弹头取出来后，把黑火药倒在了柴胡的伤口上。黑火药带来的剧烈疼痛，让柴胡浑身抽搐，但是柴胡咬紧牙关，没有吭一声。

后半夜，柴胡睡下去了，蒙面人离开了。

此后的几天，都是冬梅在照料柴胡。

柴胡的身体慢慢恢复了，对于闯江湖的人来说，身上的伤痛不算什么，很快就会好的。

冬梅问柴胡，那个蒙面人是谁。

柴胡说，蒙面人是晋北帮的人，他当初长得特别英俊，几乎全大同的

人都知道晋北帮有这样一个长相异常英俊的男子。在那次常家大院抢夺大钻石的时候，他就曾经打进过常家大院。他对自己的外表也很注重，每天都会穿戴整齐，头发一丝不苟，每次出门前，他都会像女人一样照一遍镜子。

然而，因为冰溜子的告密，常家大院事发了，官府捕捉晋北帮的人，晋北帮且战且走，被官府逼上了一座木楼。他守在楼梯口，身上多处负伤，但仍然死战不退。后来，官府放火烧木楼，他尽管捡回了一条性命，但是脸面已经被烧坏了。

他的脸变得异常恐怖，他来到人群中，人们都会把他当成妖怪，而他又不能每天蒙着脸。后来，他就离开了大同，来到树林中生活，狩猎为生。他在树林中神出鬼没，那些挖药材的，赶路的人，偶尔会见到他，都会惊惶万状，时间长了，大同的人都会说：山上有妖怪。

柴胡当初并不知道山上的妖怪就是晋北帮的师兄，他在上山前都不知道。直到有一天，他在山上看到了妖怪的脚印，就下决心追踪，想要弄明白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他看到树上留下的标记和暗号，这才知道原来是师兄。

师兄不愿意见任何人，他一个人在山中生活了很多年，他也不愿意见到我们，所以，他让柴胡保守自己的秘密。

直到这一天，日本人和警察围攻山峰，师兄才不得不出手，暗中救援我们。

我努力回想着当年在常家大院的情况，我想起来了，那天晚上来到了地下仓库里，我确实看到了有一个身材高大，容貌英俊的男子站在灯影里，他很少说话，我当时见到他的时候，心中暗暗喝彩：人世间怎么还会有容貌如此出色的男子？我还想起来，那天，当我们被常家大院的家丁包围的时候，豹子让我和燕子、冰溜子拿着大钻石先撤走，他带着其余人抵挡。豹子说：“冲。”冲在最前面的，就是这个容貌异常英俊的人。

我没有想到，他会是这样的结局。他的容貌被毁，肯定比死亡更让他难以接受。一个人最痛苦的事情，莫过于失去自己最看重的东西。他最看重的是自己的容貌，而自己的容貌却被毁了，就像有的人最看重自己的名声，而自己的名声却遭受了玷污，所以最后只能选择一死。

死是轻松的，而活下来，才是沉重。有一种生活，比死亡更痛苦。

几天后，师兄又下山了，他给柴胡他们带来了一只梅花鹿。民间传说，鹿血大补。那只鹿居然是活的，它被师兄捆绑了四肢，扛在肩膀上。

师兄和老猎人刚刚把那只鹿按倒，准备剥皮放血的时候，日本人走了进来。

日本人在山中搜寻陶丽的同伙。那几个妓女被日本人抓住后，供出了我们，所以日本人派了一支小分队，在山中搜寻。他们发现了师兄，就远远跟随着。

日本人进来后，躺在床上的柴胡知道自己逃不脱，他从脖子上拽下了一条狼头项链，交给了冬梅，让冬梅快点回大同，把这个项链让一个叫当归的人看。

冬梅翻墙逃走了，她远远地看到鬼子打死了老猎人和师兄，然后把柴胡拖到院子里，像皮球一样用脚踢。柴胡不动了，鬼子放火烧了村庄。

师兄在森林中生活了那么多年，狼虫虎豹都奈何不了他，而鬼子将他枪杀了，鬼子比狼虫虎豹更残暴。

冬梅拿着狼头项链，走进了大同城里。他要寻找当归，但是并不知道当归在哪里。她寻找了多天，也没有一点线索。

这期间，她还去了一次武周山，但是没有找到我们，她又回到了大同城中。

冬梅不知道这个狼头项链是干什么用的，又担心会丢失了，就戴在了自己的脖子上。

有一天，她正在饭馆吃饭的时候，狼头项链从脖子上露出来，饭馆小儿正在抹桌子，突然停住了手，走到冬梅身边，悄声问："帮主，有什么需要帮助的？"

冬梅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他不知道小二说的是什么。小二接着说："只要帮主您有什么难处，我等就是粉身碎骨，也在所不辞。"

冬梅想了想，知道是狼头项链起了作用。她就用手掌抚摸着狼头项链，她看到小儿满脸的谦恭和敬畏。

冬梅说："我想找当归，你知道他在哪里？"

小二说："日本人进城了，四害那个死狗烂货成了气候，一见到我们的人就抓就杀，当归不能露面，具体他在哪里，我也不知道，但是我能够打听出来。"

冬梅说："那好，我等你。"

小二说："帮主明天这个时候，到这里来，我给您消息。"

临出门的时候，小儿偷偷从饭馆里拿了一些钱，塞给冬梅。

当天晚上，冬梅住在了客栈，她把狼头项链取出来，拿在手中看，她并没有看出有什么神奇。

第397章 二当家当归

第二天中午，冬梅又来到了那家饭馆里，小二已经在那里等候了。

小二的身边还站着一个人，也是个少年，穿着青色短衫，她一看到冬梅脖子上的狼头项链，也是同样惊讶而恭敬的神色。

短衫少年说："请跟我走。"

冬梅用疑惑的眼睛望着小二，小二说："他会带你找到当归。"

两人走出饭馆，短衫少年一直和冬梅并排走着，神情和举止都显得很拘谨。冬梅尽管在农村长大，但是她性格泼辣，心思缜密，她已经预感到这一切都与这个狼头项链有关。当时鬼子突然闯进来，腿脚受伤的柴胡行动不便，只能让冬梅快逃，从脖子上摘下了狼头项链。但是狼头项链是干什么用的，柴胡来不及说，只是说快去找当归。

当归是谁？

短衫少年带着冬梅来到了小巷深处一间破败的房屋前，左右看看没有人，就站在房门前叩响了。叩门的声音三长两短，。

房门打开了，开门的是一个老者，看起来很精干。冬梅想不到，这样一座摇摇欲坠，落满灰尘的房屋里，居然还住着人。

老者见到他们，一句话也没说，只是盯着冬梅鼻子上的项链看。然后，老者让短衫少年守在门口，他自己带着冬梅走到了墙角，搬开水

缸，露出了半人高的洞口。

老者对着洞口拍了三下巴掌，令冬梅感到神奇的是，里面居然有三声巴掌回应。

老者带着冬梅摸索着向前走，走了一丈多远，老者划燃火柴，点亮了洞壁上的蜡烛。晕黄的灯光铺洒在洞里，冬梅看到前面是向下的台阶。

他们走下台阶，又点亮了一根蜡烛，拐进了山洞里。

山洞里有一个人，他长发披拂，坐在蒲团上，看起来神秘而恐怖。老者对着那个人说了一句："二当家的，大当家的没回来，他的信物回来了。"

坐在蒲团上的那个人抬头望着冬梅。冬梅看到他年龄不大，模样清秀，但是，他没有双腿，也没有双手。

老者又走到冬梅面前，悄声说："这就是你要找的人，当归。"

冬梅走上前去，当归用脑袋示意冬梅坐下，但是冬梅左右看看，没有看到凳子，只看到几个蒲团，他就坐在蒲团上。

当归问："大当家的呢？"

冬梅讲起了柴胡的故事，有的是她亲眼看到的，有的是听我们说的。

日本人攻破城池的那一天，柴胡和白头翁、我救起了一群妓女，躲在了马巷。陶丽来到了马巷，杀死了搜查的日本人，我们被包围，大家沿着密道逃到了深山中。后来，我下山救走了冬梅，遇到了三师叔。大家人多势众，决心下山杀了当汉奸的四害，三师叔和海棠花先行探路，但是，海棠花出卖了三师叔，也出卖了我们的藏身地点，日本人和警察开始搜山，我们被打散了。冬梅和柴胡在一起，柴胡受伤，被神秘的蒙面人救走，送到了山下的老猎户家中。日本人循迹赶来，蒙面人和柴胡都死了，柴胡在临死前把这个狼头项链交给了冬梅，让她来大同找当归。

当归问冬梅："柴胡没有告诉你这个狼头项链是什么吗？"

冬梅摇摇头。

当归说："你以后就是我们大当家的，原谅我不能起身参拜。"

就这样，冬梅当上了大当家的。

我有一件事情不明白，这个当归是谁，我怎么从来没有听柴胡说过，也从来没有见过。

冬梅说："当归是我们二当家的，他以前也是晋北帮的。"

晋北帮的？我感到很惊讶。

冬梅说："当归加入晋北帮不久，晋北帮就遭遇横祸，当归在与官府血战中，受伤被俘。官府将他绑在木柱子上，砍断了他的手脚，以为他死去了。没想到，当归居然坚强地活了下来。柴胡带着人把他救出来，他成了一个没手没脚的人。"

我说："晋北帮？我怎么没有听说过他？"

冬梅说："当归说他听过呆狗，呆狗是大当家的虎爪的徒弟，在常家大院给晋北帮踩点，是不是这样？"

我点点头。

冬梅说："当归是一个很有头脑的人，可惜成了这样。柴胡当时能够渐渐壮大，离不开当归的智谋。日本人来了后，四害投靠了日本人，到处追杀柴胡手下的人。当归行动不便，要是被四害他们发现，一眼就能够认出，所以，当归以后就生活在地道里。"

我心中一阵恻然。

冬梅说："我当了这个大当家的，很多人都不服气，是当归说服了他们。"

柴胡和我们逃出了大同后，他手下的那些人作鸟兽散，剩下的为数不多的人，实际听命于当归，当归让他们把外面的情况反映给自己，然后自己做出判断。

柴胡手下的人，本来就是乌合之众，比如，他连倒棺材的，都收纳入了自己的手下。这些骗子，一看到四害成了气候，肯定会依附于四害。当然也有从四害那边跑过来的人，比如大牛。大牛那次被我用皮带痛揍一番后，就被四害赶出了帮会。大牛除了有一身笨力气，其余什么都不会，没法生存了，他就加入了当归这一派。

冬梅来到这里后，当上了大当家的，很多人都不服气。凭什么一个乡

下来的女人，要成了他们的首领。

但是，冬梅的胆识很快就征服了他们。

冬梅来后不久，四害就下来战书，让柴胡手下的人和他们在树林中一决雌雄，输了的一方，永远滚出大同。如果没有胆量参战，也立即滚出大同。

冬梅接到战书的时候，很多人都不敢迎战，他们知道此去凶多吉少，因为摆明了这是四害给他们设置的圈套，要将他们一网打尽。但是，冬梅说："一定要去。"

大家都去劝冬梅不要去，说去了就回不来了。

冬梅说："我一定要去，而且就是我一个人去，量他四害也不敢把我怎么样。"

冬梅在赴会前，去裁缝铺给自己做了一身新衣服。手下的那些人看到冬梅的举动，窃窃私语，他们说冬梅肯定是一个淫荡的女人，这是赶着去勾引四害。

到了那天，冬梅向当归告别。当归说，四害既然下了战书，不去是不行的。但是，你一个女人深入险地，更是不行的。

冬梅说："对付四害这些烂货，我一个人就够了。"

当归不放心冬梅一个人去，他暗暗派了几个胆大心细的手下，远远地跟着冬梅。如果冬梅有危险，他们一定要救出冬梅。

冬梅来到了树林里，看到四害带着一大帮人，舞枪弄棒地等候在那里。四害他们看到来了一个打扮一新的女人，都感到很惊异。

冬梅问："谁是四害？"

四害直着一条腿，斜着一条腿，斜着的那条腿一直轻浮地抖个不停，他说："我是四害，怎么了？"

冬梅说："我有几句话给你说，你过来。"

四害松松垮垮地走过去，四害的手下一齐发出放肆的喧笑，还有人打起了口哨。四害完全没有把冬梅放在眼里，他觉得一个女人让自己过去，除了想干那事，还能有什么事？

可是，笑声还没有停歇，他们一齐傻眼了。

冬梅从腰间掏出了一颗手榴弹。

冬梅恶狠狠地看着四害，喊道："让你的人都把手里的家伙放下，不然，我就炸死你。"

四害吓坏了，脸色煞白，他抬起两只手，举在头顶，他在慌乱之中也没有忘记做出这个标准的动作。

冬梅问："你说不说？"

四害赶紧回头说："快放下武器。"

四害身后那些打手把手中的枪呀刀呀都丢在了地上。

柴胡果然没有看走眼，他看出冬梅是一个了不起的女人，所以他把狼头项链交给了冬梅。在那个时代，能够独自一个人离家奔走的女人，绝对不是普通女人。

第398章 我们有枪了

四害因为投靠了日本人，所以他一直狐假虎威，而手下的那些人，又狐假“四害”威，现在，他们看到四害惊恐万状，他们比四害更害怕。

最张扬的人，其实最畏惧。他们其实是用张扬来掩饰心中的虚弱。

四害手下装备很好，有十几把枪，不但有三八大盖，还有王八盒子。冬梅知道这些都是好东西，能够把对方一击毙命的好东西。而柴胡和当归的手下，没有一杆枪，全是些破铜烂铁。

冬梅举着手榴弹，对四害喊道：“让你的人全都走，把枪和子弹全部放下，不准带走。”

四害看着冬梅那张冷若冰霜的俊俏的脸，又看着冬梅手中和她一样冷若冰霜的手榴弹，四害对手下的虾兵蟹将喊道：“把枪和子弹放下，都快走，都快走。”

那些虾兵蟹将们把枪和子弹整整齐齐地放在地上，步枪和步枪子弹放在一起，手枪和手枪子弹放在一起，辣子一行，茄子一行，然后，他们乱糟糟地退向了树林外。

冬梅向伸手招招手，那些在暗中保护她的几个人，纷纷从断墙后，树木后跑过来，捡起了那些步枪和手枪。

但是，就算手里有了这些可以一击毙命的枪械，但是，他们也不会用。他们拿着枪，倒腾来，倒腾去，不知道怎么才能打响。四害手下有几个胆大的，看到这种情形，就拿着手中的长刀，撺掇着准备反扑过来。

冬梅对四害说：“你那些人不听话，想送你上西天。这可不能怪我。”

冬梅一手拿着手榴弹想要塞进四害的衣服里，一手准备扯断拉环。四害吓得魂飞魄散，他惊呼道：“姐呀，姐呀，玩不得的，玩不得的。”

冬梅说：“甭叫我姐，我比你小很多。”

四害回头对着那些蠢蠢欲动的手下喊道：“操你姥姥，你们想害死老子，快点他妈的给老子滚。”

虾兵蟹将们看到四害已经吓得肝胆俱裂，只好转身走了。

四害也想离开，冬梅说："你还不能走，你得跟着我们一起走。"

树林边来了一辆花轿，那是准备去迎亲的花轿。冬梅让两个人拿着枪把花轿叫过来。抬花轿的是四个人，他们看到两杆枪指着他们，不得不把装扮一新，准备去接新娘的花轿抬过来。

冬梅让人把四害的手脚绑住，丢进了花轿里，然后把那些长枪短枪也丢进花轿里。冬梅坐进了花轿中，把手榴弹塞进四害的领口里，而把拉环拽在自己的手中，她恶狠狠地对四害说："你要敢动一动，我就扯断拉环，跳下去。"

四害颤抖着呻吟说："我不敢动，我不敢动。"

就这样，花轿抬着他们和长枪短枪，来到了巷子口。

在巷子口，冬梅看到没有人跟踪，也没有什么危险，这才放走了四害。

我听到冬梅这样说，顿足喊道："四害罪有余辜，放走他干什么？不如就在树林中炸死他算了。"

冬梅还不知道四害做的那些坏事，她睁大眼睛问："四害怎么了？"

我说："四害帮着日本人杀了很多中国人，陶丽就是他们杀的。"

冬梅沉默了。

我问："那些枪支都在哪里？"

冬梅说："因为不会用，那些枪拿回来后，就一直放在地下室。"

我问："你怎么会有手榴弹？"

冬梅说："这颗手榴弹能不能用，我们都不知道。城破的那一天，胆大的人就去捡拾武器，有的捡到了枪支，有的捡到了手榴弹。日本人进城后，要求收回所有的武器，谁要敢藏武器，抓住就枪毙。枪支因为太大，他们交出去了，但是这颗手榴弹他们藏起来，日本人没有搜走。"

我问："四害回去后，再没有找你们的麻烦吗？"

冬梅说："他消停了几天，但是这几天我们发现周围有一些可疑的人

在游荡，估计就是四害手下的人。”

我说：“四害这种人，是垃圾中的垃圾，是烂货中的烂货，必须早点除掉他。”

冬梅点点头。

白头翁一直没有说话，他听见我和冬梅在说四害，就插嘴说：“四害就是一个跳梁小丑，要除掉他还不容易？现在就是一个好机会。”

我们都转头望着他。

白头翁说：“四害和这边有矛盾，可以利用这个矛盾，双方约定决斗，我们事先布下埋伏，不但要送四害上西天，把他手下那些人也送上西天。”

冬梅说：“这是一个好办法。只是，我手下那些人都不会打枪。”

我说：“我跟陶丽学会了打枪，我来教他们。”

白头翁说：“要聚歼四害和他的手下，一定要选择在一个非常偏远的地方，否则，枪声一响，日本人围过来，就麻烦了，大家一个人都走不脱。”

我说：“城外，我们就按照江湖规则，在城外和四害约战。”

冬梅说：“四害人多枪多，我们打得过吗？”

我说：“四害的人来得越多越好，我一枪打爆四害的头，他们就只剩跪地求饶的份了。”

这个计划可谓完美。四害都能向我们下战书，我们也可以向他下战书。四害比我们的势力强大得多，自然会前来赴约的。而我带人埋伏在四害的必经之路上，一枪爆头，其余的人拿着那天用手榴弹缴获的四害手下的长枪短枪，一通乱揍，把他们全部打死，然后挖坑埋了，人不知鬼不觉。

我在地下室清点那些武器，共有短枪五把，长枪七把，几百发子弹。

有这些枪支弹药，就足够了，足够把四害和他的手下送上西天。

冬梅和当归手下兵少将寡，满打满算只有十几个人，基本上可以一人

配发一支枪。

地下室很宽很大，密封也很好，只要关上了木门，在里面打枪，外面也听不见。我想要把他们每个人都训练成神枪手，可是，我却发现，他们实在不是这块料。

陶丽教给我端起枪来，不用瞄准就射击；当年当兵的班长教给我，趴在地上眯上一只眼射击。我向他们讲起了射击要领，他们中有的人认为射击很难，有的人却又认为射击很容易，还有人问我："你打过枪吗？"

我让人在地下室点起了一根香，然后吹灭了蜡烛。香火在我前面几丈远的地方发出了微弱的光芒，我在黑暗中举起枪，枪声响后，香火落在了地上。

他们没有发出叫喊，他们并不知道我的枪法已经出神入化了。等到点亮蜡烛，他们看到那根香一分为二，他们这才伸长舌头，半天也缩不回去。

此后，他们像崇拜冬梅一样，也崇拜我。

大牛是个实在人，他长了一身蛮力气，可是怎么教他，他也不会打枪。

我不能按照陶丽教给我的方法来教他，因为他没有一点基础。我决定先要教会他怎么瞄准。

我说："打枪前，要闭上左眼，睁开右眼。"

可是，他怎么使劲，也做不到，要么两只眼睛全闭上，要么两只眼睛全睁开。

我气愤地踢了他一脚。

他跳了起来，很委屈地说道："你总是打我，先用皮带抽我，还用棉袄砸我，现在又用脚踢我。"

我禁不住笑了，大牛看起来憨厚老实，其实心中精着呢。

我故意说："那你上次还带人打我的埋伏，把我捉住了。"

大牛嘿嘿笑着说："我又不知道你是咱这边的人，我来到这里都没有

见到你。你要是心里难受，就再踢我几脚，我保证不躲。”

射击是一门技术活，可能像大牛这样没有悟性的人，真的不是射击的料。

第399章 食物可杀人

我在地下室里教这些人射击，白头翁和赛哥回到了妓院里。

有一天，妓院里来了两个日本兵和翻译官，他们要带走白头翁。白头翁从他们的神情中判断，肯定又是哪个日本人得了病，日本军医没办法治疗，才会邀请白头翁。

白头翁来到鬼子兵营后，看到屋墙边围了很多人，很多鬼子在拍手笑着，叫喊声，像打了鸡血一样亢奋。

两个鬼子和翻译官向那边看了一眼，就走过去，白头翁也跟着走过去。

屋墙边有一个用铁丝编成的笼子，长宽各有两三丈见方，铁笼子里，有两只狗在对峙。铁笼子边，摆放着一张藤椅，藤椅上坐着那名瘸腿老鬼子，他神情威严，不苟言笑，而旁边的鬼子又喊又跳，神情和他格格不入。

铁笼子里的两只狗，一只是黄色的，骨骼高大，呲牙咧嘴，两只耳朵竖起来，看起来异常凶猛；而另一只狗是黑狗，身体被黄狗小了一圈，耳朵低垂，看起来神情萎靡。

白头翁一看这两只狗的样子，就知道黄狗是日本狼犬，黑狗是当地土狗。

一名鬼子在叫喊着，挥舞着手臂，黄狗听到指令，低吼一声，扑向了黑狗。黑狗尽管身体小，力气小，但是它毫不退缩，也吼叫着迎上去，两只狗的身体撞在了一起，发出了砰砰的声音，黄狗把黑狗撞倒了，扑上去，露出了森森的白牙，黑狗倒在地上，四蹄乱舞，黄狗担心黑狗的爪子会划破自己的脸，赶紧跳在一边，黑狗爬了起来。

两只狗又开始了对峙。

所有鬼子都站在了黄狗一边，连翻译官也站在了黄狗一边，他们对着

黄狗叫喊，唆使黄狗上去扑咬。只有白头翁在心中默默地支持黑狗。

白头翁是中国民间的百科全书，他知道这种北方土狗，看起来貌不惊人，猥琐窝囊，但是意志极为坚韧顽强，不到被咬死，都不会停止反抗。

黄狗在鬼子和翻译官的吆喝下，又向黑狗发起了进攻，黑狗毫不畏惧地迎上去，双方又挤在了一起。可是，黑狗不如黄狗身体强壮，被黄狗挤到了笼子一角。双方开始了混战。这次，黄狗得逞了，它咬住了黑狗的一条腿。

白头翁想着黑狗就要倒下去了，可是，黑狗极为强悍，它用身体抗住黄狗，收回了腿脚。黑狗的腿上鲜血淋淋，黄狗的嘴里有一嘴毛和一块肉。

黄狗以胜利者的姿态看着黑狗，黑狗痛苦地叫了两声，伸出舌头舔舔腿上的伤口，腿上不再流血了，黑狗又站直身体，准备再战。

鬼子们和翻译官叫喊着，眼睛里全是亢奋的神情，白头翁看到黄狗围着黑狗转圈，黄狗转到哪里，黑狗就迎向哪里。黄狗呲着牙，黑狗也呲着牙，尽管黄狗已经占据上风，尽管黄狗体积庞大，但是黑狗毫不畏惧，毫不示弱。

黄狗又扑了上去，黑狗也一瘸一跛地迎了上去，双方又缠斗在一起，扑打声，惨叫声，咆哮声，撞击声交织在一起。笼子外的鬼子一会儿跳跃，一会儿弯腰，查看着笼子里的每一个细节。白头翁看到黄狗把黑狗压在了身下，用牙齿咬住了黑狗的下颚，黑狗徒劳无益地挣扎着，后来，就不再动了。

笼子外的鬼子欢声雷动，只有白头翁异常伤心，眼泪差点掉下来。

那名坐在椅子里的老鬼子对这个结果很满意，他也笑了，脸上的皱纹条条绽开，就像多年后的宣传画上，红太阳绽放光芒一样。

笼子门打开了，两名系着白围布的鬼子走进去，把黑狗抬了出来。令人奇怪的是，他们没有抬向营门外，而是抬进了兵营的厨房里。

白头翁问翻译官：“这是干什么？”

翻译官得意而羡慕地说：“大岛指挥官喜欢吃狗肉和烧酒。这个季节，天寒地冻，吃狗肉喝烧酒，那是人间最好的美味。”

这次，白头翁被叫进兵营里，是因为那名老鬼子，就是大岛指挥官。

老鬼子出生在日本的北九州，那里种植水稻，吃的是大米饭，而老鬼子来到大同后，大同不能种植水稻，只能种植小麦。老鬼子只能吃面粉。

老鬼子吃惯了大米饭的胃，很不习惯吃面粉，时间长了，因为饮食不济，老鬼子身上潜藏的疾病破土而出，他浑身乏力，嘴巴溃疡，身上长了很多小红点。

日本军医对这种疾病束手无策，老鬼子只好又找来白头翁。

白头翁没有问老鬼子，也没有问翻译官，他为老鬼子把脉，老鬼子一脸疑惑，白头翁神定气闲。

少顷，白头翁拿来一张纸，在上面写了一行字："绿豆汤，连喝七天，可降内火。"白头翁认为，老鬼子成了这样，是因为内火攻心的缘故。

翻译官拿着这张纸条，向着老鬼子和日本军医解释，老鬼子和日本军医听着，绷紧的脸渐渐露出了笑容。在中国民间，绿豆汤是降内火最好的良药。

两个鬼子和翻译官又将白头翁送回了妓院。这次，他们变得恭敬了很多。

几天后，我趁着夜色悄悄溜进了白头翁和赛哥在妓院居住的房间，白头翁向我说起了他那天给老鬼子开的药方。

他问我："你知道我为什么要让他喝绿豆汤？"

我问："为什么？"

他说："狗肉和绿豆汤在一起吃，就是毒药。"

我问道："真是这样的吗？"

他说："真是这样的。狗肉没有毒，绿豆也没有毒，但是，两种食物放在一起吃，就会中毒。"

我敬佩地看着白头翁。

白头翁接着说："但只会慢性中毒。我以后会不断给老鬼子开药方，药方里全是食品，单个食品都不是中毒，但是搭配在一起就会中毒。而且，搭配在一起也不会马上中毒，只会慢慢中毒。等到老鬼子身体里的毒素增多，到时候，神仙也救不了他，他唯有死路一条。"

高人，杀人于无形。

但是，我不是白头翁那样的高手，我只会真刀真枪地干掉四害。

白头翁承包了老鬼子，我要承包四害。

我带着冬梅手下那十几个乌合之众练习了一个月，教会了他们怎么打枪，然后，就派人给四害下战书。

我们约定的地点是在城外二十里的一座小山上。鬼子因为人数稀少，基本上都龟缩在城市里，乡村里很少见到鬼子，而鬼子即使在乡间出现，也只出现在大路上，所以，我们在城外的小山上约战，远离城市和大道，完全不用担心会招来鬼子。

这一天早晨来临的时候，我们就出发了。我们假扮成一支出殡的队伍，抬着棺材，一路哭哭啼啼走向城外。棺材里放着枪支，枪支旁放着臭鱼。

这些天里，大同城里风平浪静，所以，我们出城的时候，并没有受到警察特别的搜查。警察看到我们的队伍过来了，又闻到那种令人作呕的气味，就挥挥手让我们赶快走开。

从大同城门到那座小山，有二十里，这二十里路程，要经过一座叫做绰石头的村庄，我们就在绰石头设伏，准备一举干掉四害和他手下的所有人。

我们等到中午的时候，远远看到四害来了。四害声势浩大，足有近百人，有几十杆枪。四害骑在一匹高头大马上，洋洋得意，衣服胜券在握的神情。

我担心四害后面会有日本人，就爬上了树梢，向四害的来路上张望，看到那条路上只有一架毛驴车，再没有看到任何人。

我溜下树来，心想：四害的死期到了。

我让所有人都埋伏在房屋和土墙后面，没有我的命令，谁也不许开枪。

大牛脸色苍白，手指哆嗦，嘴唇发青，我问：“怎么了？”

大牛说：“我想撒尿。”

我说：“想尿就尿到裤裆里。”

我第一次上战场的时候，也是一直有想尿的感觉。可是，我那次对的是真正的一支军队，而大牛对四害这种破烂队伍，还吓成了这样，他实在太中看不中用了。

布置好了所有人后，我爬上了屋顶，躲在烟囱后。我看到四害距离我们只有几十丈远，他骑在马上，毫无防备；四害手下的那些人，扛着枪，扛着刀，也全无防备，他们有说有笑，好像去赶集一样。

我把枪口对准了四害那颗上下起伏的脑袋。我只要把四害一枪爆头，他手下那些虾兵蟹将就只剩下投降了。不过，我不接受他们投降，我要把他们全部送进地狱，他们干的坏事实在太多了。

我正这样想的时候，房屋下突然传来了枪声。

四害那些人听到枪声，全都站住了，向这边望来。

第400章 妓院有术语

四害这些人还没有到达最佳的射击地点，而下面已经有了打枪了。这么远的距离，手枪根本就无法打到，步枪的准头也会大受影响。

然而，枪声已经响了，对方已经察觉了，箭在弦上，不得不发。我对着四害放了一枪，而四害刚开从马背上溜下来，他也知道他的目标太明显了，会成为活靶子。等到我准备打第二枪的时候，四害已经淹没在了人群中。

对方判断出枪声是从村庄里发出来的，他们就一齐趴在地上，对着村庄射击。双方开始了交火，枪声不断，如同爆豆一样，听起来异常热闹，也异常激烈。但是，没有一个人伤亡。

我们这边的人枪法很差，四害那边的人枪法也差。两队没有受过专业训练的人，互相比赛谁的枪法更差。我看到子弹落在那群人的左面和右面，激起一泡泡的黄烟和尘土。我也听到子弹从我们的头顶划过，但仅仅听声音就知道距离我们在几丈开外。

三八大盖的声音很有特点，开枪的声音是“嘎勾”。如果听到的是嘶嘶的像抖动铁丝的声音，那说明枪子距离你很远；如果听到的是吱吱的像知了发出的声音，那就是距离你很近。

这场对射很快就结束了，因为双方都把子弹打光了。没有了子弹的双方，开始了对骂，祖宗十八代，三姨夫大姑父，所有的亲戚都被带出来了，所有的亲戚都被在嘴巴里蹂躏了一遍，而且不分年龄和性别。

对方齐声喊：“有胆量你们就出来。”

我们这边齐声喊：“有胆量你们就过来。”

双方都没有胆量，对方不敢过来，我们也不敢出来。

后来，双方都骂累了，也骂饿了，也失去了继续骂下去的兴趣，他们看到，即使这样骂上一年，也不会把对方骂死，就干脆不骂了。大家友好分手，各回各家。

这么长时间都没有再听到枪声，对方的人就认为我们不会再开枪了，他们洋洋得意地站起来，准备凯旋回去。毕竟他们人数比我们多，他们在骂仗中占据了上风。

可是，我的枪中还有子弹。

我看到他们快要走了，就移动枪口，寻找四害，可是那群人像蚂蚁一样密密麻麻，裹了一团，又加上相隔这么远，我分不清谁才是四害。

我对着那群人放了一枪，我听见子弹一路尖叫着，飞向了他们，不知道钻到了谁的身体里。那边传来了撕心裂肺的哭喊。紧跟着，他们又全都趴在了地上。这群人的战术素养很高，知道听见枪响就趴在地上，但是射击水平太差，打了几百上千发子弹，我们这边毫发无损。

双方捱到了天黑，彼此饥肠辘辘。那天晚上，没有月亮，对方向着我们叫喊：“不打了，不打了。我们要回去吃饭了，再晚就关城门了。”

我还没有说话，下面已经有人在叫喊：“我们也不打了，我们也要回去吃饭。”

我站在房顶上，看到远方有一群人影，在渐渐退去。白天都找不到四害，夜晚就更找不到了，我对着那群人，把最后两发子弹打出去。那群人立即哭爹喊娘，争先恐后地跑向城门的方向，以跑得快为荣，以跑得慢为耻；以跑得快还不摔跤为荣；以跑得快却摔跤为耻。

一场准备充分的，蓄谋已久的枪战，以这种滑稽的方式结束了。

此后，四害变得非常谨慎，不会再轻易接受我们的邀请，也不会再轻易露面。

为了干掉四害，我不得不又回到妓院，寻找机会。

来到妓院这么久，我摸清了妓院中的各种规程。

妓女（一下统称姑娘）是吃青春饭，和现在歌星影星一个样。姑娘的来源主要有两种：第一种是从老渣手中买来的成年女子，初期的四害就是干这种事情的老渣，通过坑蒙拐骗的手段，比如帮你找工作，把姿色好的女孩子从外地骗来，卖给妓院。第二种是从老渣手中买来的幼女，老渣通常游荡在城市郊外，和村庄周围，看到有单独的幼女，或者两三个结伴的幼女，就用食物诱惑，将幼女骗走，带往城市里，卖给妓院。因为这类幼女还不能接客，老鸨就认作干女儿，等养到一定时候，就逼迫出去接客。

还有一种，是自愿做姑娘的，这类人非常少。自愿的姑娘的，一般是大户人家的小妾，和感情受了伤害的年轻女人。前两种姑娘是不能对客人挑剔的，客人看上了，就必须陪。而这一种姑娘可以挑剔客人，她看上的客人，才会去陪。大户人家的小妾，来妓院是寻找生理快感；受了感情伤害的女人，是为了报复男人。

过去，姑娘主要是前两种，所以人们对姑娘深表同情；而现在，姑娘主要是第三种，基本上都是自愿做姑娘的，所以现在的姑娘不值得同情。过去的姑娘，行动上是要受到限制的，不能出外，不能逗留；现在的姑娘，想去哪里就去哪里，坐火车坐飞机，进商场逛大街，没有人会限制她们的自由。

过去的姑娘，一般要经过特殊训练；现在的姑娘，只要长得好就行了，甚至长得不好也不要紧，只要放得开，就能入这行。

无论是被老渣贩卖的成年女子，还是被老渣偷走的幼女，进了妓院后，都要先经过特殊训练。这类训练包括四个内容：猜、饮、唱、靓。

猜，就是划拳，要学会各种划拳的方法。过去的妓院不只是一间小房子，也不是只提供脱裤子。过去的妓院里有小房子，还有吃饭的、喝酒的、玩耍的、赌博的、看戏的，整个妓院就是一座设施齐全的多功能游乐场所。

饮：就是会喝酒，有酒量。姑娘有酒量，客人就要多喝酒。客人多喝酒，妓院就收入多。

唱：就是会唱歌，音色好，水平能够达到今天电视上那些三流歌星。

靓：即使琴棋书画，样样都会。

在过去，要当一名姑娘很不容易，要有多方面的才能，她们的水平，你今天这些德艺双馨的艺术家要高得多。

妓院里还有一些特殊的称呼。

干爹：姑娘对嫖客的称呼。现在干爹依然流行，很多女人都喜欢认干爹，而干爹，无疑是有钱有权的老男人。去年，那个“齐B超短裙”的三流模特，不就是因为在网上晒和干爹一起切蛋糕的照片，而让“干爹”这个词火起来的吗？说句实在话，现在的很多模特、歌星、影星，和过去的姑娘没有任何区别，你数数看，娱乐圈哪个成名的女人，背后没有一部包养史？不同的是，过去的婊子就是婊子，人家不虚伪，不矫饰，而现在的婊子还要立贞洁牌坊，不把自己叫婊子，而叫做什么人民艺术家。

清倌人：这是还没有破瓜的姑娘。破瓜是妓院的专业术语，意思就是破身。这类姑娘，只陪酒，不陪睡。

荤倌人：指的是已经破瓜的姑娘。既陪酒，又陪睡。

叫条子：过去的妓院是合法的，官府不会干涉，所以，妓院和饭馆一样，很普遍。过去还有一种习俗，就是朋友聚会吃饭的时候，带上姑娘，这和今天朋友聚会吃饭的时候，带上二奶是一个道理。有人吃饭的时候，想找姑娘，就写张纸条，交给小二，小儿就会来到门口，交给门口的黄包车夫，相当于今天的出租车司机。黄包车夫拿着条子，一路叮当地来到妓院，妓院就会派了姑娘过来陪酒。但是，妓院担心姑娘会跟着客人跑了，会派人“跟条子”。直到今天，北方还有很多地方，把姑娘叫“条子”。

第401章 妓院花样多

打茶围：就是嫖客找几个要好的朋友，约到妓院里，叫熟悉的妓女作陪，几个人喝茶、聊天、打牌，临走的时候，给盘子里放上一些钱，作为姑娘的出场费。很多年后，《南方周末》在报道北京高级妓

院“天上人间”的时候，说到了这么一件事情：几名神秘的客人来到天上人间，挑选了几个姑娘站在身后，他们在打牌。一个小时后，这些人离开后，给了每个姑娘几万元，而这些人自始至终连姑娘的手都没有拉过。其实，这些人所给的，就是打茶围的钱。

点大蜡：就是嫖客给姑娘破瓜。破瓜很有讲究，鸨母会在客厅点上红烛，嫖客叫上朋友，大宴宾客，完全就是按照结婚的仪式，然后在良辰吉日，和姑娘进入洞房。而在进洞房前，一定要给鸨母一大笔钱，作为破瓜的费用。

做花头：即使和姑娘同床，和点大蜡相似，不同的是，没有点红烛，也不需要做那么隆重的仪式，但是也需要宴请朋友，也需要拿一笔钱交给鸨母。

接财神：每年大年初一，妓院里装扮得喜气洋洋，门楣上贴着“日进斗金”的字样，有嫖客前来，姑娘们必定围聚上去，讨要小费，嫖客不能不给。

跳槽：那时候的妓院里，常去的嫖客都有一个经常同床的姑娘，嫖客只要一进妓院，鸨母就知道要找谁，就会叫出这个姑娘做作陪。但是如果嫖客不找旧相好，而有了新欢，和新的姑娘进了房间。旧相好就会站在他们的门外唱：“大河涨水小河满，你怎能让我受孤单！只要你对我像当初，我跳进黄河也心甘。”跳槽这个妓院专用名词，现在广泛使用。

穿连裆裤：两个嫖客叫了一个姑娘，在一起嫖宿。

擦油：鸨母和姑娘们最讨厌的一种方式，嫖客来到妓院，不想掏钱，却在姑娘身上摸来摸去。 现在这个词语改进了，叫做揩油。

苍蝇：这是姑娘们对那些没钱嫖客的蔑称。能够走进妓院的，也不都是有钱人，有的男人没有钱，也跑进来，他们假装要检查姑娘是不是有性病那时候没有安全套，性病非常泛滥在这个姑娘身上摸摸，那个姑娘身上摸摸。姑娘们见到这种男人都非常讨厌，但是又不能明着得罪他们，因为你根本不知道他有什么背景，姑娘们只好在背后叫他苍蝇。

群英荟萃：每隔一段时间，鸨母就组织姑娘，进行一次评选大赛，姑娘们提前通知嫖客。到了这一天，所有的姑娘都出来，打扮一新，在台上吹拉弹唱，下面的嫖客打出赏金，哪个姑娘得到的钱最多，那个姑娘就是妓院的花魁。古代有一篇很有名的短篇小说《卖油翁独占花

魁》，花魁就是这样来的。现在的夜总会也有这种情形，不过，现在的姑娘都不会吹拉弹唱，他们就冒充模特，穿着三点式在上面走路，下面的嫖客送花环，谁送的花环多，谁就是花魁。

四害知道有人要干掉他，他的行动谨慎了很多，那些天很少再来妓院。

我在妓院里见不到四害，但是见到了保长。

保长在妓院里有一个相好，保长本来是想和这个姑娘点大蜡的，但是这个姑娘却和四害点了大蜡，保长知道姑娘和四害点了大蜡，但是他也没办法。

在四害的面前，保长就是一条狗。

那个姑娘在和四害点大蜡后，就被四害抛弃了。其实，四害是用手点的大蜡，但是没有别人知道，只有我知道。那天晚上，我蹲在房梁上，看到四害把手指戳进了姑娘的下身，使劲地扣着，绞着，姑娘长声叫喊，外面听房的人羡慕不不已，他们还以为四害床上功夫厉害，不知道四害患有严重的，无法治愈的疲软不举。

第二天早晨，鸨母走进了房间里，看到白色床单上的落红，就洋洋得意地把床单拿走了，故意晾晒在妓院的当院里。鸨母这样做的目的，就是在向人炫耀：你们看看，这们这里有货真价实的姑娘。其实，姑娘确实是货真价实的姑娘，但是嫖客却是货真价实的太监。

这个姑娘叫做小牡丹，因为她皮肤白皙，身体丰满。

保长在打听到四害给小牡丹破瓜后，再也没有来过，他终于有了胆量来找小牡丹做花头。

保长和小牡丹做花头的第一晚，外面的客厅坐着五六个和保长一起来的人，他们是保长叫来的朋友。那些人在外面吃吃喝喝，打牌抽烟，保长走进了内室。

这是我第一次看到保长做花头。保长以前都没有做过花头，他总是一个人，匆匆而来，匆匆而去，匆匆地办那种事情，然后匆匆地向姑娘说："对不起，我不是故意的。"匆匆的保长总是遭受小桃红这些姑娘的嘲弄和讥笑。小桃红她们久经考验，什么样的男人都见过，她们看到保长的表现就像撒尿一样匆匆忙忙，就忍不住尽情地嘲笑他。

保长一直想找一个姑娘，能够让自己的自尊心不会遭受嘲弄的姑娘，

所以，她盯上了小牡丹。小牡丹才情窦初开，她对男女之间的事情，完全是一纸空白。保长想在这张纸上画什么，就是什么。

然而，他没有想到，四害抢了先。四害抢了先，他也没办法。他看着鸨母在当院里晾晒染红的床单，他的心中充满了羡慕嫉妒恨。然而，就算他心中充满了羡慕嫉妒恨，他也毫无办法。

这一天夜晚，我看到保长进来了，他住进了小牡丹的房间。

小牡丹自小在妓院长大，她是鸨母所养的雏儿之一。在被破瓜之前，她已经熟谙男女之间的事情，可惜，她遇到的第一个男人是四害这个死太监。四害因为自身的生理缺陷，对所有的女人都充满了刻骨仇恨，他用手指肆意折磨小牡丹，在小牡丹痛苦的呻吟声中，他得到满足。

然后，小牡丹遇到了保长。

保长对小牡丹很好，她看着小牡丹的眼色，极力讨取小牡丹的欢心。男人都是这样，如果完全丧失了性功能的男人，对女人充满了刻骨仇恨，他们总会想着别的男人把眼前这个女人压在身下的情景，总会想着这个女人在别的男人身下享受呻吟的情景，而那个男人不是自己，所以，他要在折磨女人中得到快感。而性能力不强的男人，则刚好相反，他会对女人百般逢迎，讨取女人的欢心，以求能够在女人的满足中，让自己也得到虚假的满足。

所以，保长对小牡丹极尽呵护。

小牡丹很感动。

那天晚上，小牡丹没有嘲笑保长，这让保长非常感动。保长在温顺的小牡丹面前，感觉到自己是一个男人。男人最看重的是别人对自己的尊敬，而小牡丹对保长很尊敬，这让保长得到了极大的满足。

男人最害怕的是自尊受到伤害，女人最害怕的是名声受到伤害。

保长开始对小牡丹掏心窝子，他把小牡丹当成了红颜知己，他说起了自己的过去，自己如何威风凛凛，当过保长，所有人见到他都要恭敬礼让，在自己的那片一亩三分地，他跺一脚，地皮也在颤抖。来到了大同，他同样威风凛凛，所有人见了他，都不敢正眼瞧他。

我看到保长赤裸裸地躺在床上，向着小牡丹吹牛，心中充满了鄙视。我努力让自己镇静下来，才没有掏出家伙把尿水撒在保长的头上。

接着，我就听到保长说了一句话，他说：“日本人很看重我，明天就有一个天大的秘密，日本人谁都没有告诉，就告诉了我。”

我想着小牡丹会追问是什么秘密，可是小牡丹没有问。小牡丹还是一个孩子，她自小在妓院长大，尽管她熟谙妓院中的各种规章制度和切口暗语，但是她对社会上的事情一窍不通。

保长接着说：“在大同，日本人是老大，我就是老二。谁敢不听我说，谁敢不听我说，我让他三更死，他就活不过五更。”

保长说完后，觉得自己伟大了很多，就站起身来穿衣服，离开了。

前来妓院的男人，一般都会在妓院过夜，而保长来到妓院后，来也匆匆，去也匆匆，到底是为什么？而且，他说明天日本人就有一个天大的秘密，到底是什么秘密？

我跟在保长的后面，想要弄懂这个秘密，然后找个机会下手，干掉保长。

尽管是夜晚，但是大街上仍然有人，我不便下手。

我跟着保长，一直来到了他居住的地方，保长的家在城墙脚下。

保长走进了房屋后，就关闭了大门。我翻越墙壁，爬上了院子里的一棵树木。我爬在树上，向里面张望，透过窗口，我看到房间里有一个人，这个人居然是梨花。

我怎么也不会想到，梨花居然在保长家中。

第402章 保长的小妾

梨花是被保长贩卖的，老渣把梨花卖给了妓院；梨花被鸨母折磨，把猫放在她的裤管里，差点致死。梨花是三老汉的女儿，三老汉被日本人的飞机炸死了梨花和保长有血海深仇，她怎么会在保长家中？

而且，她不但在保长家中，而且她还对保长很好。我透过窗户，看到她伺候保长吃饭，给保长倒酒，在盆子里打了洗脚水，给保长洗脚，然后，她把被子拉开在床上，给保长脱了衣服，伺候他睡下。

梨花和我离开了这么长时间，我一直不知道她去了哪里。我没有想

到，她居然和仇人睡在了一起。这到底是为什么？

房间里的灯光熄灭了，我从树上溜下来，溜到了房门前，月光斜斜地照下来，刚好把大树的影子洒在了房门前，我藏在影子里。

我听见保长在里面说话，他说："日本人很信任我，明天就有一个天大的秘密，谁也没有告诉，就只告诉了我。日本人对我这么好，我一定要好好回报。士为知己者死，女为悦己者容。"

到底是什么秘密？这个天大的秘密到底是什么？我想，梨花肯定会问保长，保长可能就会说的。可是，梨花这个傻女人没有问。

梨花接着问了另外一个话题，他问："我爹怎么样了？"

保长说："爹的罪名比较严重，给土匪传递情报，被日本人关在死囚牢里，多亏我一直在日本人面前说好话，说这是我的老丈人，日本人才没有枪毙。不别着急，这种事情需要慢慢来，我给日本人送点钱，你爹就会放出来的。"

梨花问："什么时候放出来？"

保长说："这种事情，谁也说不上来，但是，日本人现在这么信任我，肯定就会听我的话，我说什么时候放，就什么时候放。"

梨花说："那你可得快点啊。"

保长说："那当然，你是我媳妇儿，他是我丈人，我能不着急吗？"

我在外面听着，总算明白了一点。三老汉早都被日本人的飞机炸死了，而保长说三老汉没有死，被日本人抓走了，梨花为了救三老汉，就委身于保长。可是，又不对，肯定是梨花委身于保长在前，得知三老汉被日本人抓住在后，因为三老汉被日本人抓住，是保长编造的一个虚假的消息。那么，梨花为什么又会主动委身于保长呢？

梨花明知道保长是自己的仇人，她为什么还要委身于他？

梨花是忍辱报仇吗？但是又不像，因为我下来听到了他们的谈话。

梨花吃吃地笑着问："怎么今天又不行了？"

保长说："公务繁忙，每天都在想着赶快把爹救出来，没有心情干这种事情。"

梨花说："真难为你了，让你看看我的手段。"

然后，我就听到房间里传来窸窸窣窣的声音，听见梨花浪荡的笑声，听见保长的叹气声，他们折腾了好一会儿，梨花说："看来你真是累了，算了，今晚就不搞了。"

婊子就是婊子，和谁都能搞到一块。做过婊子的人，就变得和别的女人不一样，幻想着婊子从良后和自己安心过日子，那是根本不可能的。只要有第一次出轨，后面肯定还会有第二次，第三次出轨和毒瘾一样，想要戒掉，很难很难。

我可以幻想梨花这个婊子和所有男人上床，但是就不会想到她会和保长上床。她当婊子，她爹死亡，都是保长直接和间接造成的，一个女人自愿和自己有血海深仇的人上床，只能说这个女人脑子有毛病。

而妓女又有几个脑子正常的？长期单调乏味的生活，一成不变的生活内容,身体某个器官的过度开放利用，已经让她们的头脑变得不正常了。

我在房门外等候着，一直等到房间里没有了说话声，这才准备拨门进去。可是，保长很贼很鬼，房门在里面闩着，窗户也在里面闩着。

保长知道自己树敌太多，所以，他处处设防，步步小心。

我站在插了门闩的门窗前面，无计可施。

天快亮的时候，我被迫离开了保长家。尽管今晚空手而归，但是我有了收获，这就是知道了保长家的地址。

我回去后，把发现梨花的事情告诉了赛哥和白头翁，他们都很震惊。我们此前设想过梨花的种种结局，但就是没有想到她会跟保长睡在一起，而且是心甘情愿的。

白头翁说："一定要给梨花说明情况，不能让这个女人再糊涂下去。"

然而，想要让梨花相信我们的话，估计很难，因为梨花已经和保长睡在了一起。男女之间最亲密的感情，就是床上培养出的感情。

赛哥笑着说："呆狗，你去把梨花这个骚货睡了，她就什么都会告诉你的。"

我说："我已经告诉了她真相，如果我把那些话再说一遍，她也不会

相信的。”

赛哥想了想说：“去找冬梅吧，让冬梅告诉她真相。”

我说：“找了冬梅也不行，他爹死的时候，冬梅不在场。冬梅说的话，她也不会相信的。”

白头翁说：“这些做过妓女的女人，一般都有两个特点，一是心肠狠，二是性格固执。一般女人下不去的手，她们下得去；一般女人都通情达理，她们不通情达理。”

赛哥说：“还有些女人从良嫁人了。”

白头翁说：“就算这些妓女从良嫁人了，一辈子也不会生活幸福，戏子无义，婊子无情，这句话是老祖宗经过了多少年的实践才总结出的真理，你别幻想她们此后会一心一意对你好，和你过日子，她们的心已经很浪很野了，永远也收不回来了。”

赛哥说：“看来，那些找妓女做老婆的，都是傻子。”

白头翁说：“宁娶大家奴，不娶小家女。宁娶小家女，不娶窑儿姐。谁要是娶了窑儿姐，这一辈子有戴不完的绿帽子，生不完的气，流不完的眼泪。”

我想，这就是环境可以改变人的最好的注脚。妓院那种龌龊的环境，那些一掷千金的嫖客，那些不知羞耻的举止，早就让姑娘们形成了好吃懒做、互相攀比、心肠狠毒的习性，你一个普通人家，娶了一个从良的妓女，怎么会有好日子过？

我想了想说：“我倒有一个办法，可以给梨花说明真相。只要梨花知道了真相，不需要我们动手，梨花就会干掉保长。”

白头翁和赛哥一齐望着我。

白头翁说：“保长知道自己罪恶多端，会有人在背后打他的黑枪，所以他处处设防，有保镖护着他，但是，只要梨花想要干掉保长，就再多的保镖，也没有用。”

赛哥说：“是的，在床上干掉保长。”

我说：“在我来到大同的路上，遇到了保长和一群逃难的人，那些人被保长卖到了黑煤窑，只要找到他们中的一个人，见到梨花，说明情

况，梨花就会相信的。”

白头翁和赛哥都说：“这是一个好办法。”

然而，那些从张家口一起逃难过来的人，他们现在在哪里，都谁还活着，能不能救他们出来，我丝毫也不知道。

还有，保长昨晚说今天日本人会有一个天大的秘密，到底是什么秘密？这个秘密会不会对我们不利？

我决定先找到那些被保长卖掉的难民再说。

走在大街上，我看到一对对日军开向北门口，北门口停着很多辆卡车，车头朝北，这些日军登上了卡车，他们背上的刺刀在阳光下闪烁着刺眼的光芒，看起来就像丛林一样。

我看着他们，心想：北面可能要打仗了。

卡车发动了引擎，声音隆隆，就在准备开出城门的时候，突然城外开来了一辆三轮摩托车，摩托车就像喝醉了酒一样跌跌撞撞，撞到最前面的一辆客车时，停了下来。

三轮车上有两个鬼子，坐在车厢里的鬼子好像是个指挥官，满身是血，一动不动，好像已经死了。开摩托车的那个鬼子脸上身上也都是血，摩托车一停下来，他就从车上倒下来。

两个鬼子上前搀扶起这个倒下摩托车的鬼子，过了一会儿，卡车的引擎声熄灭了，登上了卡车的鬼子，又从车厢里次第跳下来。

我判断，北面发生了战事，而且战事已经结束了，鬼子吃了大亏。

中午的时候，我来到了冬梅和当归所在的那条隐秘的小巷，找到他们，说了自己想要寻找矿工的事情。

当归说：“你可以问大牛。”

当归这样一说，我恍然大悟，大牛是从四害手下反正过来的人，他知道四害干过的很多坏事。当初保长当老渣，把张家口的人贩卖到大同，卖给四害，四害是保长的上家，大牛当初是四害手下的得力干将，他说不定知道那些难民被卖到了什么地方。

第403章 相面没有术

大牛说，那些难民当初由保长卖给了四害，四害把他们卖到了一家黑煤窑里。大牛亲自把这些奴隶一样的难民送过去的。

那时候，四害的产业只是妓院，还没有发展到煤矿。送这些奴隶去黑煤窑，除了大牛，还有妓院的几个打手。

黑煤窑在城东一座山沟里。

我让大牛介绍这个黑煤窑的情况，越详细越好。

大牛说，那座黑煤窑是大同城里一个老地痞开的，高个子，嘴边有一颗黑痣，黑痣上长一撮黑毛。他家兄弟三个，母亲死得早，是落水死的。他爹早年是讨饭的，从太晋中流落到大同。他有五个孩子，四儿一女。他家门前有一棵老槐树，槐树上有一个喜鹊窝。那座黑煤窑以前生意还好，最近不行了，因为日本人来了后，想要吞并所有的煤矿。

第二天，我打扮成算命先生，独自去往那座黑煤窑。

这座黑煤窑比起四害的煤矿来，相差很远。四害的黑煤窑有警察保护，而这座黑煤窑只有几个打手。我走进院墙的时候，看到那些打手正在烤火，边烤火边搓着手背。

我看到了黑痣，他坐在正对我的地方。

我装着向他们借个火，点燃了香烟，然后看着黑痣说："啊呀，这位老哥大富大贵啊，好面相，好面相。只是，只是"

对手们看到我一见到黑痣，就说他是好面相，就离开火堆，一齐围过来。可是，我不理他们，转身就走。

黑痣听见我说他是好面相，又听我说"只是"，他就坐不住了，追上来说道："先生，你先进来一下子，把话说完。"

我很自然就坐在了火堆边，看着火苗一窜一窜，照耀着他们一张张长满横肉的黝黑的脸。

黑痣问："先生刚才说我好面相，好在哪里？"黑痣收完后，看看打手，打手们也都兴趣盎然地看着我。

我说："我跟着师父学习不久，你们觉得我说得对的地方，就叫一声好；说得不对的地方，就指点出来。相学是一门相当高的学问，博大精深，我才刚刚入门。"

黑痣说："你说吧，你说吧。"

我看着黑痣说："你这个面相好，要是做官，必定位极人臣；要是当兵，必定是个将军；要是做生意，必定财源滚滚。"我的眼睛扫过在座的所有人，接着说道："这么多人中，就数你面相最好，你最有钱。"

在座的人都笑了，还有人叫好。他们都觉得我很有眼力，一眼就看出来谁是老板。

黑痣说："接着说。"

我说："你家世世代代，从你这一辈开始，就光宗耀祖，你家祖上受过很多苦，颠沛流离，妻离子散，所有的阴德，都在你身上表现出来，此后，你家世代享受荣华富贵，一代更比一代强。"

打手们又鼓起掌来，都用敬佩的目光看着我。

黑痣说："你说详细吧，你这么文绉绉的，我听不太懂。"

我说："你家祖上不是本地人。"

黑痣说："那你说是哪里人？"

我说："你家祖上生活在南边，从你父亲开始，才举家搬迁到这里。是不是？"

黑痣说："是的。"

我接着说："你家祖上很穷困，屋无片瓦，仓无颗粮。但是从你这辈开始翻身了。"

黑痣脸上有了喜色，他说："是的。"

我说："你知道这是为什么吗？"

黑痣说："不知道。"

我说："你家门前有一棵老槐树，槐树上有一个喜鹊窝，喜鹊窝给你

带来了福气。”

黑痣睁大了眼睛，我相信我说的是真的，他相信遇到了神算子。

打手中有个小个子，看我相面算卦很准，就凑近我，说道：“先生，能不能给我也算一卦。”

我说：“相面算卦，是一门高深的学问，没有十年八年的功夫，学不到手。这十年八年中，你什么也不能干，专心学相术卦术，耽搁多少青春时光，耽搁多少挣钱的机会。所以，相面算卦收钱，应不应该？”

小个子说：“应该，应该。”他的手扣扣索索地伸向自己的口袋。

我制止他说：“今天我们相见，就是有缘。我白送你相法。”我端详了他片刻，突然问道：“你是哪里人？”

小个子说：“我是汶水县人。”

我说：“你命里有财，但财不多。你家祖上没有余财留给你。你这些年颠沛流离，干过多种事情，但都不成。”

小个子连连点头：“是的，是的。”

我说：“你的相法只能送到这里。以后有机会在详细说。”

我又指指黑痣说：“上乘的相法，每天只能送一人，送人多了，自己破财。今天只要送的是这位大哥。”

小个子连连点头，其余的打手也在连连点头。他们对我的说法深信不疑。

现在说说为什么蒙对了小个子。过去，山西每个地方的人，出门都做的是固定的行业，比如说吧，山西五台人，干军队的多，为什么？晋绥军的重要任务阎锡山、杨爱源、赵承绶，都是五台人，北方人中老乡情义，所以，五台当兵吃军粮的人就多。榆次县，开粮行的多；汶水县，开干果子铺的多这和今天是一个道理，福建沙县人，开小饭店的多，沙县小吃开遍全国各地；湖南攸县人，开出租车的多，广州深圳80%以上的的士司机都是攸县人；青海化隆人，开兰州拉面的多，兰州拉面遍地开花，但不是兰州人开的，都是青海化隆人开的

出门开干果子铺的，肯定没有多少祖业，要不然也不会出门在外。开

干果子铺，挣不了多少钱，但也胜过给人当打手，小个子既然当了打手，那肯定是干果子铺生意折本了。

因为知道小个子是陕西汶水人，所以我说得句句在理，让他不服也不行。

黑痣看到我一出口就非常神奇，接着说："那你相相，我家有弟兄几个，我有几个娃？"

我说："从你面相看出，你家弟兄三个，你有五个娃。"

打手们感到非常惊讶，他们看看我，又看看黑痣。

黑痣又问："那你看看我爹娘都在不在？"

我说：："你爹在，你娘走了。"

围观的打手一齐发出惊呼声。

突然，黑痣冒出了一句："那你算算我是家中老几？"

这一下把我难住了，我事先没有向大牛打听清楚，但是我脸上不动声色，我说道：" 昆仲二三不能为幺。"

黑痣听不懂了，他问："你说的是啥？"

我说："我已经告诉你了。你说你是老几？"

黑痣说："我是老小。"

我说："我就是说你是老小，昆仲二三不能，为幺。"

黑痣说："真是神算，神算。"

其实，所谓江湖上算命的人，都是骗人的。他们最常用的骗人伎俩，有这么几条，一是提前把你的情况打听清楚，而是有托儿在一旁提示，三是说模棱两可的话。

黑痣他娘死了，这种人就缺乏管教，所以是大同的地痞流氓。一般做地痞流氓的，都不是家中老大，每个家庭的老大都老成持重，这是真的。中国传统家庭对老大就是这样教育的，他们从小就要为弟弟妹妹做表率。黑痣家弟兄三个，既然不是老大，那么就是老二或者老三，但是，到底是老二还是老三，我也说不上来，所以，我就说"昆仲二

三不能老幺”。黑痣肯定听不懂我的话，我就先问他是老几，他如果说是老二，我说：“我说的是：昆仲二三，不能老幺。既然不是老幺，那么就是老二了。”他如果说老三，我就说：“我说的是：昆仲二三不能，老幺。”

有人把算命术叫做中国优秀的传统文化，这是不恰当的。中国5000年历史，留下来的有精华，也有糟粕。比如裹脚布、吸鸦片、打麻将、算命术这些都是糟粕。可悲的是，直到现在，大街上还有算命的人，打扮得神神叨叨，而很多人却都相信。尤其是那些涉世未深，打扮时尚的女孩子。

黑痣看到我说得条条是理，就恭敬地问道：“先生刚才说我只是话没有说完，只是什么。”

我说：“先生最近遇到了麻烦事情，是不是？”

黑痣说：“我也就不隐瞒先生了，最近确实很烦躁，有人要把我的煤矿收走。”

我知道他说的是日本人，但是我不说日本人，我要向神鬼之事上面引导。我说：“你的煤矿能发财，但是风水不好，会阻挡你的财运。你要是换个地方发财，就风生水起，神鬼难挡了。”

黑痣问：“谁在挡？”

我说：“小鬼在挡。”

第404章 骗梨花出门

所有人都疑惑地看着我。

我说：“这个煤矿里死过人。”

黑痣点点头。

其实，这种黑煤窑，一看就知道会经常死人，这么差的条件，没有安全措施，不死人才会奇怪的。

我说：“这帮小鬼，都来自同一个地方，此前就认识，他们死后，抱成团，阻挡你的财路。”

黑痣恍然大悟地说："原来是这样啊。"

我说："这帮小鬼从东北方向来，他们来到这里，阻挡你的财运，让你霉运不断。"我故意这样说，是因为张家口在大同的东北方向。保长和四害是同一天把那些难民卖给黑痣的黑煤窑的。

黑痣一想，果然是这样，就继续问道："那能用什么方法破解？"

我说："我必须做法事，带走一名小鬼，除尽他身上的阴晦气息，再让他回到这里，就相安无事了。"

黑痣说："好的，您随便挑选。"

当日，保长和四害卖给黑痣的黑煤窑有几十个人，而现在，绝大部分人都死了，只剩下了三个人。黑痣把三个人都带过来，让我挑选。

我后悔刚才说只带走一个人了，我如果说带走三个人，就能够把这三个都带走了。可惜的是，我不知道那些难民们被卖到这里，剩下了几个人。

三个人中，两个人患病严重，站在那里一直咳嗽，咳出一口口血，我觉得没救了。只有一个最年轻的，瘦得像地狱中的鬼一样，赤着双脚，穿着褴褛的衣服，站在雪地上。我认出来，他就是那天晚上逃难途中，我最早见到的那个少年。

他的眼神是空洞的，看不出什么神情，长期高强度高负荷的劳作，已经让人思维迟钝，他可能已经忘记了我，或者即使认出了我，也没有任何喜怒哀乐的表情了。

我对黑痣说："就是这个人，身上鬼气太重，我需要带走两天，洗掉身上的阴晦之气，第三天给你送过来。此后，保证你的煤窑财源滚滚，不会再有是非了。"

黑痣满口答应，他问："大师，要多少钱？"

我知道他会给我钱，但是我也不能不要。我如果不要，可能会受到怀疑；但我如何要多了，也会受到怀疑，所以，我就说："你自己看着给吧。你我有福缘，而福缘只送给有缘的人，不在乎钱多钱少。"

黑痣从口袋里抽出了一叠钞票，递给了我，我连看也没有看，就塞进了自己的口袋里。

我带着那个少年爬上山坡，走出很远，这才问道：“你认识我吗？”

少年看着我，摇摇头。他眼神呆滞，走路东倒西歪。

我问：“你是从张家口来的？”

他说：“是的。”

我问：“你们一起来了很多人？”

他说：“是的。”

我说：“是保长带你们来的？”

他说：“是的。”

我说：“还有一个人叫三老汉？”

他说：“是的。”

我说：“还有一个人叫呆狗？”

他说：“没有呆狗。”

我说：“你不认识呆狗？”

他说：“好像认识，又好像不认识。”

我问：“你和三老汉是一个村庄？”

他说：“是的。”

我说：“三老汉有个女人叫梨花？”

他说：“是的。”

我说：“梨花被保长骗卖了，你们也被保长骗卖了，是不是？”

他说：“是的。 ”

那就好，只有他知道他们和梨花都是被保长骗卖了，至于他认识不认识呆狗，那就无所谓了。

当天晚上，我们回到了大同城里，我带着少年吃饭，他一口气连吃五碗刀削面，吃得肚子像个孕妇。他跟着我，摇摇晃晃地走出来，我真相信他一跤摔下去，肚子就炸开了。

回到了那条偏僻的小巷子里，他舒服地打着嗝，快乐地捧着自己的肚子，像身怀六甲的孕妇快乐地坐在午后的阳光下一样。

我终于看到少年的眼中有了光亮在闪烁。

我说："你们从张家口来大同的路上，有一天晚上，你们点起了一堆篝火，突然，有一个人从黑暗中闯进来了，你们把他吓了一跳，他也把你们吓了一跳，他问你们往哪边走，你说你们往南边走。"

少年终于想起了，他说："进来的那个人叫呆狗。"

我说："你再看看我是谁？"

少年眼睛睁圆了，他说："啊呀，你就是呆狗啊。"

我继续说道："我在路上问你，你说你知道梨花被保长贩卖了，你们也被保长贩卖了，你是怎么知道的？"

少年说："保长先把三老汉支走，让去县城送信，然后又给梨花说，他爹让马车撞了，梨花就去找他爹，路上就被人贩子带走了，这事情全村人都知道。"

我问："那你怎么知道你们被保长贩卖了？"

少年说："我那天没有在，三老汉也没有在，我们都出去了。我回来的时候，就看到没有一个人了，我想，这些人去了哪里，怎么走的时候连声招呼也不打。我刚转过身，走到门口，就看到保长带着人过来了，他说还有一个，那些人就用绳子绑着我带走了。到了黑煤窑，我才知道我们都被保长贩卖了。"

我说："保长现在升官了，当了维持会会长。"

少年牙齿咬得咯咯作响，他说："我见到保长，一定要咬下他一块肉，嚼着吃了。"

我说："他和梨花在一起，梨花做了他的老婆。"

少年说："梨花不是被保长卖了，怎么会在这里？"

我说："是的，梨花就是被保长卖了，卖给了窑子，现在成了保长的老婆。"

少年气愤地说："梨花羞了她八辈子先人，让人家保长卖了，还让保长日她的比。"

我说："我也不知道梨花咋搞的，所以，你一定要见到梨花，问问咋回事。把事情的真相告诉梨花。"

少年愤愤不平地说："梨花她妈吃了屎了，生下这种没脑子的烂货。"

少年吃饱了饭后，他的话渐渐多了起来，他向我说起了他们村庄的情况，说起了保长的事情。他说那时候村子里就有人在偷偷说保长卖人，但没有人敢当面说，保长在那个村庄里，是土皇帝，他有随便处置别人的权利。没有人不敢反抗他，没有人不敢不听他的话。

我问："你现在见了梨花，还能不能认得？"

少年说："肯定认得，梨花是我们村子的人稍子。"

我说："那就好，我把梨花叫出来，你给梨花那这一切都说开。"

我知道梨花住在哪里，但是我不能出面。梨花已经和保长培养出了深厚的感情，在我的心中，保长的地位比我重要得多，他肯定只听保长的话，而不会听我的话。

我用计骗出梨花。长期做妓女的人，头脑都比较迟钝，要把她骗出来，易如反掌。

我找到一辆马车，让冬梅手下的一个人赶着，来到了那条巷子里。车夫敲开了冬梅所在的房门，然后说："会长和你爹让我过来接你，他们在饭店里吃饭。"

梨花问："我爹出来了？"

车夫说："刚刚出来。"

梨花毫不犹豫地坐上了马车，她急着想要见她爹。我曾经给她说过，她爹被日本人的飞机炸死了，可是她不相信，她相信保长的话。其实也是的，她和保长认识那么多年，而认识我才有几天，所以，她会相信保长的话，而不会相信我的话。

车夫赶着马车，走向了巷子口。我站在一棵树上，树枝阻挡着我，我远远看到两个鬼子和翻译官带着白头翁走来了。翻译官对着白头翁点头哈腰，我明白，那个老鬼子肯定又出问题了，请白头翁过去瞧病。

白头翁给老鬼子开具的药方，不是中药材，而是食品搭配而成的慢性毒药。

这种慢性毒药很少有人知道，日本医生更不知道，因为他学的是西医。中医和西医的差别，就像乌龟和人的差别一样。

在交代梨花的事情前，需要交代一下白头翁的事情。

老鬼子身体很差，从遥远的日本北九州来到中国大同，饮食习惯大不相同，老鬼子每天只吃一点点，他瘦得只剩下一把干骨头。所以，他找到白头翁给他调节身体。

中医治本，西医治标，要改变老鬼子的身体，只有依靠中医了。

包头翁照样给老鬼子号脉，然后开具的药方是：南瓜羊肉汤。

和上次开具的“狗肉加绿豆”一样，南瓜加羊肉，同样是一种慢性毒药。老鬼子每天把毒药吃下去，而他还不知道。不但他不知道，全大同的人都没有人知道。

这次，老鬼子还遭遇了一件非常懊恼的事情，也就是保长口中的“天大的秘密”。

这个秘密就是：鬼子从东北运送毒气，经过大同北面的山峰，被山上的游击队突袭了，几百名鬼子，生还的仅有那个骑着摩托车的鬼子。

山上的游击队，那么就是豹子他们的军队；前些日子，抢走死囚的，也是豹子他们的军队。

看来，豹子他们的军队，成气候了。

不过，日本人向前线运送毒气，这是天大的秘密，豹子他们怎么会知道呢？

第405章 愚蠢的梨花

梨花来到了房屋里，遇到了少年。

梨花能够认出来少年，但是少年已经认不出梨花了。当初的少年是一个农家少年，现在的少年还是一个农家少年；当初的梨花是一个纯洁无暇的农家少女，现在的梨花是一个阅人无数的风尘女子。

梨花看到少年，就问道："你在这里做什么？我爹呢？"

少年看看梨花，满脸疑惑。

我从另一间房屋里走出来，梨花看到我，突然满脸恐惧，想要多夺路而走。我上前抱住她，她骂道："你这个杀人凶手，不要脸的汉奸，快点放开我。"

我问："谁是杀人凶手？谁是汉奸？"

梨花说："不是你，还能是谁？"

我知道，这个愚蠢的妓女，已经被刁钻狡猾的保长洗脑了。洗脑是一种非常可怕的事情，它会把黑的洗成白色，把仇恨洗成恩情，把邪恶洗成正义。

我放开了梨花，站在门口，防止她会突然逃走。我对少年说："这是梨花，你们村的梨花。"

少年看着梨花，长大了嘴巴。他说："梨花姐，你真是我梨花姐，我三伯家的梨花姐？哦，是的，你就是梨花姐。"

梨花说："你是八娃，你怎么会在这里？我爹呢？"

少年说："我三伯被日本人炸死了。"

梨花说："胡说，明明我爹在日本人的兵营里，今天放出来了。怎么会被日本人炸死了？"

少年说："我三伯都死了恁多久了。你还不知道？"

梨花的眼中充满了疑惑。

少年接着说："没见到你好几年了，你这几年在大同？"

梨花点点头，脸上一片绯红，她也知道当妓女不是一件光彩的事情。

少年说："那天下午，你一走，村里人就说你上当了。"

梨花问："我上什么当了？"

少年说："保长坏透了，他和外面的人合起来，倒卖人口呢。"

梨花说："这都是村子里的人瞎说呢。"

少年说："我三伯又不是送信的，保长为什么要让我三伯那天去县城送信？保长把我三伯支走了后，又给你说我三伯路上出了车祸，把你骗出去。你走了后时间不久，我三伯就回来了，他身体好好的，没有出车祸。"

梨花问："真的没有出车祸？"

少年说："真的没有。我三伯回来后，就找你，到处找不到你，后来，有个放羊娃说在路上看到你上了一辆马车，我三伯带人顺着马车的车辙向前追，追到了一座集市上，集市上人很多，车也多，我三伯追丢了，只好回到家等你，等了一天有一天，一年又一年，都没有等到你回来。村里人都说这是保长设的局，把你给卖了。"

梨花说："不是的，不是的。保长让我爹送信是真的，但是说我爹出车祸的，不是保长，是黑炭。"

少年说："保长当然不会再出面了，保长再要出面，目标就太明显了。说我三伯出车祸的，是黑炭，但是你知道黑炭是什么人？"

梨花问："是什么人？"

少年说："是保长的狗腿子。"

梨花问："黑炭现在在哪里？"

少年说："被保长杀了。"

梨花问："怎么会被保长杀了？"

少年说："前年，四怪娶媳妇，黑炭喝醉了，保长呵斥他，他就骂保长是人贩子，说保长把村子里好几个女娃都贩卖给城里当妓女。保长弄得很难堪，但是，那天晚上坐席的人没有人敢站出来，大家都装着没听见。过了几天，黑炭在自己家里上吊自杀了。"

梨花说：“你怎么把保长说得这么坏。”

少年说：“保长就是一个心肠歹徒的人。保长让我三伯到县上送信，把我三伯支走，然后让黑炭给你送信，路上人贩子抢走了你。黑炭喝醉酒说露了嘴，保长就上门杀了他，把他吊在房梁上，装着是黑炭自杀了。”

梨花不说话了，她若有所思。

少年接着说：“日本人打来了，保长就带着我们逃难，一路逃向南边，当时，保长一再说他不知道去哪里，其实他早就打定主意，要把我们带到大同。因为大同这里有他的人贩子同伙。我们刚刚到了大同，睡在一座大院子里，有一天，突然来了很多人，要让我们跟着走，说给我们找吃饭的地方，没想到，吃饭的地方就是黑煤窑。这都是保长干的好事。”

梨花问：；“你怎么知道是保长干的？”

少年说：“那天，我三伯出去了，我也出去了。我回来的时候，看到院子里空荡荡的，正好奇的时候，就看到保长带着两个人过来了。保长看到我，就说，这里还有一个。那两个人用绳子版主绑着我，把我拉到黑煤窑里。在黑煤窑，我才看到我们村子里的人都在这里。”

梨花问：“他们现在呢？都出来了？”

少年说：“他们都死了，只剩下我柱子叔和坎子叔，也离死不远了。我们在那里吃不饱，每天干不完的活，两头见星星。我们点着煤油灯，弓着腰挖煤，挖着挖着，上面就掉下来一块，把人砸死了。死的人太多了，每隔几天就有人死。”

梨花问：“你说的都是真的？”

少年说：“我有一句假话，我就不是我爹的种。”

梨花低下头，陷入了沉思。

梨花问：“我爹怎么死的？”

房间外想起了一个声音，这个声音说：“我亲眼看到你爹怎么死的。”

我们一起转过头去，看到走进来的是白头翁。白头翁给老鬼子开具了一张毒药的药方后，看到没有人跟踪，就绕道来了我们这里。

白头翁救治过梨花，梨花对白头翁很有感情，他一见到白头翁，就冲上去，拉着他的手，一连声地问：“你怎么会在这里？你怎么会在这里？好多天都没有看到你，很担心你的安全。”

白头翁说：“我一切都很安全，倒是你很不安全。”

梨花放开了白头翁的手臂，望着他。

白头翁说：“你爹确实已经死了。”

梨花问：“保长说我爹因为给山上的游击队送信，被日本人活捉了，他正在想办法救我爹。你们说我爹被日本人炸死了，我到底该相信谁的？”

白头翁说：“你爹被保长骗到了大同，那天因为出外，才没有被保长卖到黑煤窑。你爹回到院子里，看到没有一个人，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就在大同到处找他们。找到了粉巷，看到了你，就上前相认，结果被打手一顿暴打。对亏柴胡和呆狗路过，救了你爹。你爹放心不下你，当天夜晚就要去看你，呆狗看到你爹受伤，就让你爹好好休息，他自己去查看。”

我看到梨花那种美丽而愚蠢的脸上有了恻然的表情，就接着说：“我上了二楼，看到他们在毒打你，把猫放在你的裤管里，抽打猫。”

梨花突然满脸恐怖，他捂着脸，蹲了下去，哭声从指缝间露了出来。

我们都静静地看着梨花，等到梨花平定下来，我接着说：“柴胡想要把你赎出来，可是遇到了四害，四害估计捣乱，让柴胡没法把你赎出来。柴胡和四害约定在树林中一决雌雄，双方就要开打的时候，日本人的飞机飞过来，炸死了很多人，包括你爹。我此前给你说过的。”

梨花的眼泪流下来，他说：“可是，可是保长说我爹是被日本人抓走了。”

白头翁说：“如果真的像保长说的那样，你爹给山上的游击队送信，纵然有十个保长，也把你爹保不出来。保长，不过就是日本人喂养的一条狗。”

我问：“那天，我们看公捕公判大会，我遇到了保长，你走开了，怎么以后又遇到保长了？”

梨花说：“第二天，我又在大街上遇到了保长，保长还认识我，他请

我吃饭，然后把我带到了他家。他说那天不应该派我爹去送信，让人贩子钻了空子，他为此痛苦了好几年。我问他为什么会来大同，他说他带着我爹一起逃难，来到了大同，他们都是替山上的游击队做事，我爹被日本人抓住了，他正在设法营救，他的身份是维持会会长，连日本人也在听他的，他会把我爹救出来的。”

我问：“你就相信了？”

梨花说：“我不相信他，还能相信谁？”

我心想，这些做妓女的女人，真是蠢到家了。保长的话这么大的漏洞，她居然也能相信。

我说：“保长是给日本人做事的，日本人来之前，保长和人贩子勾结在一起，把你们那里的姑娘贩卖到这里；日本人来了后，保长又和日本人勾结在一起，残杀抗日志士，这个人坏透了，他不但害了你，还害了你爹。这个人不但坏透了，而且巧舌如簧，很容易骗取人的相信。”

梨花不再说话，低着头，脸露愧恨之色。

我说：“我代表抗日锄奸团，分配给你一个任务，干掉保长。如果你没有干掉保长，以汉奸论处。”我知道这种傻女人，只能连哄带吓，逼他就范。

第406章 梨花死去了

妓女为什么都比较傻？用一句粗话来说，就是她们都被日傻了。

如果放在今天，只有傻女人才会做妓女，聪明的女人谁会做妓女？做妓女的目的是为了赚钱，而赚钱的方式有无数种，最愚蠢的一种就是做妓女。做妓女有太多的屈辱和不自由，你看上的男人，你和他上床，你看不上的男人，也要和他上床；这个男人有狐臭，有口臭，有怪癖，有暴力倾向，有变态性取向，你还是要和他上床，谁让你是妓女？聪明的女人会有更好的赚钱方式，只有最蠢的那种女人，才选择了做妓女。

所以说，无论是过去，还是现在，妓女都是女人中最愚蠢的那一种人。

李幺傻曾经暗访过各种妓女，发现这些妓女都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就是轻信。只有愚蠢的人才会轻信，只有愚蠢的人才不会经过大脑的思考。一些妓女辛苦上班，而钱全都给了所谓的男朋友或者老公，老公或者男朋友什么事情都不敢干，整天就是打麻将，拿着妓女的卖肉钱肆意挥霍。我相信，这个世界上没有一个男人愿意自己的老婆或者女朋友是妓女。等到妓女钱赚到一定数量，老公或男朋友就会突然消失，他们和另外一个女人生活在一起。这个妓女多年的辛苦钱打了水漂，她除了继续卖肉，还能有什么办法？

李幺傻在《暗访十年》第一部中，写到了暗访到的那些妓女。每当午夜过后，妓女下班了，他们走到租住的房屋下面，对着楼上喊："老公，下来吃宵夜。"那个和他同居的男人就拖拉着拖鞋走下来。

在今天这个社会里，几乎每一个妓女，都有一个同居的男人，而赚到钱都几乎给了这个男人。所以，妓女是最愚蠢也最可悲的一群人，他们不但给这个男人钱，还免费让这个男人日。最后，当她们人老珠黄，想卖也没人买的时候，而那个男人揣着鼓鼓的钱袋离开了，她们只能凄凉度过余生。

任何一种女人都不会相信自己一边卖肉，而男朋友或老公对自己海誓山盟，但是，妓女就相信了。所以说，妓女都被日傻了，或者最傻的女人才会做妓女。

梨花就是这样的傻女人，人们形容一个人傻的时候，总是说：被人家卖了，还帮人家数钱。而梨花是，被人家卖了，还让人家日。梨花多了多年妓女，她真真切切被男人日傻了。

而且，这种傻女人前赴后继，代代相传，绵延不绝。天作孽，犹可恕；自作孽，不可活。

那天，我们费了好大的劲，才终于让梨花相信，保长是一个汉奸，保长是一个老渣，保长卖了她，保长也害死了她爹。

梨花答应，她一定会干掉保长。

想着梨花要在床上干掉保长，是一件十拿九稳的事情，没想到，梨花还是出错了。

梨花离开后，我就跟踪她，来到了保长家的院子外。黄昏时分，我趁人不注意，爬上了院子里的那棵大树，在树枝间藏了起来。

我藏好不久，就看到保长回来了。

保长走进了房间里，房间里的梨花非常殷勤，她铺好床，打好洗脚水，然后就伺候保长躺下来了。房间里的灯光也熄灭了。

我坐在树枝上，听到房间里传来说话声，但是我听不清楚他们在说什么，我决定溜下去。

我来到了房门前，把耳朵贴在房门缝，现在，我终于听清楚了，是梨花在挑逗保长那根老鸡巴。

梨花说："弄了半天，你都没硬起来，是不是刚刚和别的女人弄过。"

保长笑着说："我年龄大了，哪里比得上你们这些年轻人。"

梨花撒娇说："人家今晚想要了，你却不行了。"

保长说："你让我睡一觉，睡起来把你这个骚货弄得上天入地。"

梨花说："人家现在就想要嘛，现在就想要嘛。"

保长说："说一说别的吧，我就会起来。男人的这东西很怪，你想要它起来，它偏偏不起来；你要不想让它起来，它偏偏就会起来。

梨花说："那我现在不想让它起来，它快点起来啊。"

保长说："我说的是我，不是你。我有时候正想着别的事情，它突然就起来了。"

梨花说："好的，那就说说别的事情咱们村的八娃你还记得吗？"

保长说："咋记不得？"

梨花说："他现在在哪里？"

保长说："谁球晓得他在哪里？你问他咋咧？"

梨花说："没事，我就随便问问。"

房间里静寂了一会儿吗又响起了梨花的说话声："黑炭现在干啥呢？"

保长没有回答她，而是说："你今晚怎么这样？你到底咋回事？"

梨花说："我没事，我就是想问问他们现在干啥哩。"

保长说：不，你有事，你肯定有事，你多少天都没有提起老家的事情，今天晚上居然一再问我老家的事情到底怎么回事？你今天遇到什么人了？是不是有人逼迫你了，有我在你身边，你什么都不要害怕。“

梨花说：“我今天见到八娃了。”

保长说：“八娃，八娃会在大同，你开什么玩笑？”

梨花说：“我真真切切见到八娃了，八娃说是你害死了黑炭。”

保长似乎迟疑了一下，接着说：“八娃怎么会在大同，八成是逃犯，这娃小时候我就看出他手脚不干净，爱偷人的东西。你在哪里见到他，我明天就去看看，看我能不能也碰见他。”

保长这是在套取我们的地址，我心想：梨花你可千万别说出去，说出去了我们就都完了。

我听见梨花说：“我真的见到了八娃，在桂花巷里。八娃还说是你打死了黑炭，假装是他自杀身亡的。”

保长说：“这个八娃，说起来就满嘴胡说，看我明天和他对质。”

我在外面心想：梨花真是一个笨蛋，这些秘密怎么能告诉保长。现在，保长知道了你掌握他那么多的秘密，你岂能活着？而保长也知道了我和冬梅他们的活动地点，那么保长也别想活着离开这个院子。

今晚，我无论如何也要干掉保长。如果今晚干不掉保长，那么天亮后，当归和冬梅他们都会有危险。

可是，门栓在里面插着，我要怎么才能进去。我不进去，。就没法干掉保长。如果我今晚干不掉保长，那么天亮后就更干不掉了。

我心急如焚。

房间里再没有了说话声，但是有一种窸窸窣窣的声音，好像拉动被子的声音，又好像被子掉落在地的声音。

我想，惨了，他们两个睡觉了。他们要是一觉睡到天亮，那我这么多天的努力白费了。

房间里的窸窸窣窣的声音一直在响着，我感到很奇怪，他们一直在拉

动被子干什么，我正疑惑不解的时候，房门吱呀一声打开了。

我赶紧藏身在院子背墙后。

月光升起来，照着院子，照耀院子如同白昼。我看到一个人从房间里走出来，向四周望了望，然后走到大门口，拿出了一把铁锨。铁锨很锋利，照射着月光，明亮的光在院子里晃动。

这个人是保长。

保长拿着铁锨，走到了大树下，弯着腰挖坑。他挖得很专注。

我悄悄溜进了房间，看到床上躺着一个赤身裸体的人，那雪白的肌肤泛着白色的光芒，那是梨花。我看到梨花躺着一动不动，就悄悄摸着她，她身体冰凉。我又把手指放在她的鼻子下，她已经没有了呼吸。

我突然明白：梨花死了。

第407章 挖坑埋自己

我藏在了房间门后，等着保长走进来。

保长在外面吭哧吭哧挖着土坑，我知道他是想把梨花埋下去。我在房间里等着他，等到他走进房间，我就干掉他，然后把他埋进那个土坑里。

保长是在给自己挖掘坟墓，可惜他还不知道，他挖得很努力，我看到月光下，他时不时地擦着额头上的汗水。

等了好长时间，保长终于把坟墓挖好了，他放下铁锨，坐在地上舒舒服服点着了一根香烟。火柴燃起的时候，我看到他那张脸惨白惨白，就像裹尸布一样。

趁着他在外面吸烟，一时半会儿进不来，我又爬上了炕沿，想查看梨花是怎么死的。月光照在房屋的地面上，让房间里的一切都显得清晰。我用手摸着梨花，梨花的身体变得冰凉，但是皮肤仍然具有弹性。梨花仰面躺在床上，好像睡着了一样，头发在后脑勺散开，大腿中间只有一条细细的毛发，两个乳房非常饱满，腰肢纤细，而臀部又夸张地向两边伸出这是我第二次看到梨花的躶体。梨花确实是一个很有吸引力的女人，但是她实在太笨了。

她笨到居然连在床上杀死男人都不会。这个社会是一个弱肉强食的社会，每个人都在算计着损人利己，你不杀死别人，别人就会杀死你。人类其实就是动物，只要是动物，都会有好斗的天性。不同的是，动物用爪子和牙齿争斗，人类用阴谋和刀枪争斗。

在这个世界上，人类才是最可怕的动物。人类发动一场场战争，大规模地杀死自己的同类；人类用最险恶的计策，杀人于无形。世界上，还有哪种动物比人类更残酷无情，比人类更诡计多端？

所以，世界上无数种动物都灭绝了，而人类却还活着，而且似乎活得越来越精神。

梨花这样的蠢女人，天生就是待宰的羔羊，不是被保长宰，就是被村长宰。

梨花的身上没有任何血迹，她显然不是被什么利器刺死的。而且，我刚才在外面偷听的时候，也没有听到撞击声，那么，她也不是被什么钝器击打而死的。

她到底是怎么死的？

我的眼睛盯着她的脸，突然大吃一惊，几乎要喊出声来，她的眼睛圆睁，脸色铁青，张着嘴巴，显得面目极为狰狞。

我明白了，他是被掐死的。

院子里，保长抽完了一根烟，向着房间走来。我赶紧藏身在门后面。

保长走进了房间，房间里立即弥漫着一股辛辣的香烟味，保长拉着梨花的两条腿，想要拉下炕面，可是他拉不动。梨花长得人高马大，身体丰满，保长长得瘦骨伶仃，保长拉着梨花，就像老鼠拉木锨一样。

我真替梨花惋惜。那么漂亮的梨花，居然让这么一个老男人日了那么久，最后还把自己的性命葬送在这个老男人手中。

保长拉不动梨花，就又走了出去。他在院子里转了一圈，找到了一根绳子。他把绳子绑在梨花的脚踝处，把两只脚并在一起。梨花大腿很粗，小腿很细，整个身体看起来就像梨子一样。

保长把绳子背在肩膀上，一步一挪地拉着梨花，来到了大树下的土坑边。

保长来到了土坑边后，大口大口地喘着气，他把绳子扔在一边，坐在地上，又点着了一根烟。

他面朝着土坑，背对着我。他很疲惫，所以他抽烟很专注。他每抽一口烟，嘴巴里都会发出嘶嘶的声音，显得很享受。

我悄悄走过去，捡起绳子，突然从后面套住了保长的脖子，然后使劲地勒着，直到勒得我的双手发抖，这才放开了绳子。

保长像一滩泥一样，倒在了我的脚边，他的反抗的意识都没有，就这样死了。

我把保长一脚踢进了土坑里，也把梨花推了进去，然后把他们埋在了大树下。他们生同床，死同穴，老渣配妓女，刚好合适。

保长辛辛苦苦挖坑，最后填埋了自己，这是我所希望的对付仇人最完美的结局。

只是有一点，保长死得太容易，应该把他千刀万剐，才能解我心头之恨。可是，在那样的环境中，又如何才能对保长千刀万剐，而又不被邻居发现？

好了，下一步干掉四害的时候，一定要千刀万剐。

现在，我们的仇人只剩下了四海和老鬼子。

如果白头翁一切顺利，老鬼子也不会活多久了。

几天后，我在地下室和当归聊天，当归博学多才，他能讲很多中国古代的故事。而且他的口才很好，他的故事讲得跌宕起伏，引人入胜。

突然，白头翁匆匆闯了进来，他一进来就说："我得到了一个好东西。"

白头翁从口袋里取出了一张军用地图，地图上画着箭头，标着日军各个部队的驻防情势。我一看到这张地图，就知道价值连城。

白头翁说，这张地图，是刚刚从老鬼子的房间里偷出来的。老鬼子在白头翁的"调理"下，身体不适越来越多，他对白头翁有了依赖，但是，他还是没有怀疑到白头翁，因为白头翁给他开具的药方，全部都是食品，而且是人们常吃的，司空见惯的食品。日本人的食谱中，没有食物相克的说法，全世界的民族中，只有丰富多彩的中国人的食谱

中，才有食物相克的说法。

所以，白头翁用食品制造的毒药，一直没有人发现。

今天中午，老鬼子又叫白头翁给他开具药方，他说自己总感到喘气，呼吸不顺畅，白头翁知道，这是自己开具的毒药，在老鬼子的体内发挥了作用，但是，白头翁说："这是气血不畅导致的，需要血液流畅，才不会这样。"

白头翁说得很有道理，连日本军医也在点头称赞，无论是中医还是西医，都知道，只有血液流畅了，呼吸才会流畅。但是，老鬼子和日本军医都不知道，老鬼子已经有了病灶，如果血液流畅，病灶就会以几何级的速度增大扩散。

白头翁给老鬼子开具的药方是：多吃葱和蒜，每天快走半时辰。

这确实是能够让气血通畅的好办法，但是，老鬼子气血越通畅，他就死得越快。人人都知道跑步是个锻炼身体的好办法，但是如果天天在臭水沟跑步，只会死得更快。

老鬼子和鬼子军医走进里间的时候，白头翁向周围张望，他看到墙上挂着一个皮包，皮包的扣子没有扣上，白头翁悄悄走过去，他透过纸张，看到那是一张地图，就赶紧装进了自己的贴身口袋里。

那时候，谁都知道地图是非常珍贵的，一张军用地图，可抵十万雄兵。

老鬼子和日本军医从里面走出来后，并没有察觉到房间里有什么异常，他们照理恭恭敬敬地把白头翁送出了兵营。

白头翁一出兵营，就赶紧来找我们。

我说："这份地图我们用不上，但是豹子他们能够用上，赶快给豹子送过去。"

白头翁问："谁去送？"

我说："当然是你了，日本鬼子马上就会知道地图被偷走了，肯定满城在找你。首先要去的是妓院，你和赛哥都要去北山上，越快越好。"

我们走出地下室，我准备买两匹马给白头翁和赛哥。可是，已经晚

了，满大街都是搜查的鬼子。

我们都没有想到，鬼子行动会这么快。

我问白头翁：“赛哥在哪里？”

白头翁说：“我出门的时候，赛哥还在妓院里。”

我说：“完了，完了。你呆这里别出去，我去找赛哥。”

第408章 妓院大搜查

我抄近路，一路狂奔，遇到墙壁阻挡，我就直接翻过去，赶到妓院的时候，看到赛哥披着黑袍，正在看台上表演节目，他拿着一张手绢，一抖落，手绢变成了鸽子，腾空飞起，在观众的头顶上飞翔，鸽子飞了一圈，落在了赛哥的肩膀上，赛哥一转身，鸽子没有了，肩膀上是一只探头探脑的猴子。

观众全都拍手称赞。

我绕过人群，走到后台，刚刚登上台阶，就看到四害带着几名日本兵，还有翻译官出现了。

四害看着看台上的赛哥，高声叫喊：“就是他，抓住他。”几名日本兵听不懂四害说什么，但是他们从四害的手势和表情中看出来，台上的那个人就是他们要找的人。

赛哥看到日本人扑过来，他并没有惊慌，惊慌的是台下的观众。日本兵扑到看台下面的时候，赛哥手抓黑袍，转了一圈，台子上突然黑烟弥漫。

所有人都发出一片惊呼。

等到黑烟消散，看台上已经空空如也，赛哥神秘消失。

四害和日本鬼子在四处张望，寻找赛哥。我也在寻找，但是，我同样不知道赛哥去了哪里？

妓院里看到鬼子进来抓人，一片混乱，妓女的尖叫声像辣椒一样让人胆颤心惊。四害站在高处，寻找着赛哥，我夹杂在人群中，看到四害

一副牛皮哄哄的样子，又看到鬼子们只顾盯着人群，我捡起一块半截砖，躲在一间房子的窗户后，狠狠地砸向四害，半截砖挟裹着风声，把四害砸倒了。四害倒地后，才知道受到了偷袭，我看到他捂着头，鬼哭狼嚎。

翻译官指着我藏身的方向喊："在这里，在这里。"

两个日本兵端着枪冲过来，我一看到他们扑过来，就跳上了房梁。妓院里的每个房间我都很熟悉，我知道哪间房的什么地方可以藏身，哪间房屋与哪间房屋相连。在这里，我是对妓院最熟悉的那个人，我熟悉妓院的地理位置和房间结构，就像熟悉自己的手指一样。

日本鬼子冲进房屋的时候，我已经攀着房梁，走到了另一间房屋。我手脚敏捷，无声无息，就像一只蜘蛛一样，躲在你永远也找不到的某一个角落。

我来到了另一间房屋的大梁上，向下俯视，我看到一个男人浑身发抖，躲在床边，他的牙齿咯咯打战，就像鸡啄米一样。和他在一起的那个妓女一丝不挂地贴在门后，透过门缝，向着外面张望，她丰满的屁股高高撅起来，浑圆饱满，就像马的屁股一样。

门外，被砸了一砖头的四害变得老实了，而翻译官又开了聒噪。我听见翻译官在喊："所有人都靠墙站立着，不准动，谁动，就以通敌叛国论处。"真奇怪，他们明明是我们的敌人，占我们的地，拆我们的房，抢我们的粮，杀我们的人，而现在居然以我们的主人自居。

外面停止了喧嚣，鬼子开始一个一个地查看，四害缓过一口气来，也加入了查看的人群中，他们想要从这群人中找到赛哥。

我不知道赛哥逃脱了没有，不知道他在不在门外的那群人中。

一部分鬼子在查看，一部分鬼子在搜查。

那名丰满屁股的妓女看到鬼子来了，急忙转过身来，她长着一张大饼脸，脸上的五官乱七八糟，但是奶子和屁股都出奇地大，她每走一步，奶子和屁股都颤颤巍巍，不住地抖动。她对那个缩在床脚的男人说："来了，来了。"

那个男人颤抖得更厉害了，这次不但牙齿抖动，连全身都在抖动了。

就在鬼子蹬开房门的那一瞬间，我沿着大梁走到了隔壁的房间。

隔壁的房间里，一男一女正在干那种事情，一个身材娇小的妓女，把一个肥大的男人压在身下，身体摇动着。男人说：“外面咋回事？”妓女说：“管他咋回事。”男人说：“我听见情形好像不对。”女人说：“有什么不对的，不管它，先让老娘哆嗦了再说。”妓院里把性高潮都叫做哆嗦。

我知道这里会很安全，就站在房梁上没有动。

妓女在叫着，加快了摇动的频率，她叫着：“来了，来了，啊，来了”她的叫声还没有停止，房门就被一脚踹开了，两个鬼子端着刺刀走进来。

妓女一看到刺刀，就尖叫一声，从男人的身上滚下来。男人看到刺刀，就像兜头浇了一桶凉水一样，裆间那个怒气冲冲的玩意，瞬间变得疲软。

两个鬼子看着这一幕，也都震惊了。一名年龄小的鬼子站在当地，不知道是该退出去，还是该走进来，；另一名年龄较大的鬼子，羡慕嫉妒恨，悲欣交集，他走上去，一刀就刺入了那名还没有从床上爬起来的男人的身体中，然后，他走上去，在女人的身上捏着，捏得那个女人吱吱尖叫。

他们没有向房梁上观望一眼，他们的目光都被刚才那一幕吸引了。

年龄大的鬼子对那个年龄小的鬼子说着什么，年龄小的点头答应着。年龄大的把枪放在墙角，脱下了裤子，他一把抓住了女人的头发，拖拉过来，女人疼得尖声叫着，年龄大的鬼子哈哈大笑。年龄小的鬼子站在一边，他不愿意看，但又忍不住看。

就在这时候，院子里突然响起了一个鬼子的叫声，声音高亢急促，年龄大的鬼子犹豫了一下，穿上了裤子，提起步枪，一枪刺入了女人的身体。女人睁圆眼睛，只说了一句：“你”就软软地倒了下去。

两个鬼子提着枪，从房间里跑出去，房间门没有关闭，我看到一个穿着黑色长袍的人，沿着花砖铺成的甬道，飞快地向远处跑去，他黑色长袍就像翅膀一样，一路扑闪着。

在他的身后，鬼子追了上去。

我想，那个穿着黑色长袍的背影，一定就是赛哥。

赛哥被鬼子盯上了，我心头一紧，就沿着房梁向那个方向追去。

赛哥跑进了关公庙里，鬼子也追进了关公庙里。

妓院里有关公庙，妓女们拜的是关老爷。妓院这个行当，从春秋时期的管仲开始，就一直合法化，一直到民国时期，也是合法化，妓院的历史太长了，它比中国任何一个朝代的历史都要长得多。任何一个朝代，妓院都是合法化，因为妓院有它存在的价值。任何事物都有利有弊，妓院的利大于弊，因为妓院有助于社会安定，家庭和睦。如果没有了妓院，那么强奸案件肯定会直线上升，妓院是疏导社会矛盾和家庭矛盾的一个重要通道。历朝历代，正人君子太多了，但都没有人会对妓院提出异议，而到了今天，那些包了二奶三奶的人，却对妓院指手画脚，装出一副假道学家的嘴脸，真是只许州官放火，不许百姓点灯。

需要说一句，我从不进妓院，但是我不会反对别人进妓院。人家进妓院，是人家的事情，穿制服的干涉什么？找妓女只是道德层面的事情，而穿制服的却把它上升到了法律层面，当成了捞钱的方式。国外那些球星，比如贝卢斯科尼、里贝里等人，找妓女的多了去了，但顶多只是球迷谴责一下，并没有看到穿制服的去罚款。男人找妓女，老婆都没有说什么，轮得上你穿制服的来罚款吗？

在这个神奇的国家，一切都是为了钱。骗子是为了钱，穿制服的也是为了钱。他们的共同点是，都用冠冕堂皇的借口，都是打着为你服务的旗号。

关老爷是中国百姓眼中最成功的一尊神，他是忠义的化身，也是财神，还是妓女的保护神。

我踩着横梁，向着赛哥的那个方向追去，追过了几个房间，我看到一间房屋里有很多鞭炮。

看到鞭炮，我心生一计。

第409章 打爆四害头

我跳下横梁，拎起几串鞭炮，爬上了天窗。

我把鞭炮点燃了，然后从天窗扔出去，鞭炮的声音干脆响亮地响起来，我看到几名鬼子英勇地从关公庙里冲出来，举起了枪。

鬼子们看清那种连贯的声音只是鞭炮的声音时，就又放下了枪。他们

没有再走进关公庙，而是继续在别的房间里搜索。

鞭炮声停歇了，我看到从关公庙里抬出了一个人，那个人身体肥胖，是个女的，我认出来了，她是妓院的鸨母。鸨母长声哭嚎着，愤怒地叫骂着，我能听出来，她骂的是日本人。

四害走在鸨母的身边，满脸都是惭愧的神色。

刚刚明明是赛哥跑进了关帝庙，怎么抬出来的是鸨母。赛哥去了哪里？日本人既然在妓院里继续搜索，那么就说明没有抓住赛哥。赛哥肯定又一次用魔术逃走了。只是，鸨母遭殃了。

我幸灾乐祸地听着鸨母像杀猪一样的叫声，心中充满了无限快感。我心想，赛哥真是杂耍行的高手，鬼子和汉奸在妓院里展开地毯式的搜查，但就是找不到他。

我正在洋洋得意的时候，突然听到有人高喊："房梁上，房梁上。"

我回头一看，看到翻译官扶着眼睛，指着我对鬼子叫喊。我得意忘形了，只顾着看鸨母的热闹，没留意戴着眼镜的翻译官已经来到了我的身后。

四害看到了房梁上有人，就高声喊着："抓活的，抓活的。"

翻译官也在喊着："抓活的，抓活的。"

我看到他们发觉了我，就赶紧沿着房梁逃到了另一间房屋里。四害和翻译官都在喊："捉活的。"可能他们觉得信心满棚，肯定会抓住我；也可能他们想要通过我找到白头翁，查找到那张地图的下落。

既然他们捉活的，那就好办了，我穿过横梁，跳上了房顶。我本来想揭起瓦片丢下去，这样居高临下，一打一个准，而且很有威力，可是，我又担心我会惹毛了哪个鬼子，要是有鬼子开枪，那我就麻烦了。

我知道他们不开枪，所以我站在屋脊上，看着他们。小桃红看到了我，她高声叫喊着："你个挨千刀的，怎么还没死？"

我在房顶上回骂："你个挨锤子的，怎么还没死？"

四害指挥几个人抬来梯子，有人沿着梯子准备上房，我沿着房脊走到尽头，跳起来，抓住了一根伸到房顶上的树枝，然后一翻身就骑了上

去。

我在树枝中穿行，树枝晃晃悠悠，但是我如履平地。我是行走绳索的人，在树枝上行走根本就不算一回事。我从一棵树跳上了另一棵树，我的身影在树枝间渐行渐远。

突然，一颗子弹飞过来，打中了我身边的树枝，那根树枝咔嚓一声断裂了。

鬼子开枪了。

鬼子要是开枪，那我就不能再沿着树枝行走了，那么只会成为鬼子的活靶子。我抱着树干滑下来。

我滑下树干，落在墙外，高高低低的房屋和围墙挡住了鬼子的视线和子弹。我沿着一条街道发足狂奔，

千巧万巧，巧的是我在街道口遇到了一名警察。

警察看到我跑过来，就端起枪，问道："跑什么？哪里响枪了？"

我装着惊慌地说："后面有人打劫，有人打劫。"

警察问："在哪里？"

我说："就在下一口路口。"我向身后指了指。

警察端起枪，向着我的身后仔细瞧了瞧，没有看出什么，他看着我问道："在哪里？"

我向天空指指，警察抬起头来，露出了制服下的喉结。我一拳挥过去，警察就倒在了地上。

我看到左右无人，捡起警察的枪，把警察扔在一堵断墙下，然后推倒端墙，埋住了警察。我拿走了警察的枪。

一杆步枪在手，我的胆子大了很多。

我跑到了马路对面，马路对面是一个二层楼房，已经废弃了，我爬上去，从这里，可以看清马路对面那条路上的所有情况。

我看到四害带着鬼子追过来了，他们来到丁字路口，却犹豫了，不知道该追向哪里。四害和翻译官低头商量了一下，翻译官带着几名鬼子

去了左边，另几名鬼子去了右边，四害留在了丁字路口，他不断地望着后面，似乎是等着有人过来。

两路鬼子都跑得飞快，他们很快就离开了我的视线。十字路口只剩下了四害一个人。四害走了几步，走到了墙角，准备点燃香烟。

我心中一阵狂喜，端起步枪，对准了四害。

四害距离我，只有二十丈，我一枪过去，四害的天灵盖就给揭开了，脑浆和鲜血喷起老高，落在了地上。四害似乎犹豫了一下，就倒了下去，他的手上还捏着那根香烟。

我看着四害终于倒在了我一枪爆头的枪口下，就准备离开。突然看到那条我跑过的小巷里，来了十几个警察，他们是跑步过来的，一路上跑得歪歪斜斜，像一行潦草的字迹。

警察们跑到了四害的身边后，停住了脚步，他们惊慌四顾，不知道子弹是从哪个方向射来的。有一个人喊：“趴下。”他们就一齐趴在了地上，乱七八糟的枪口对着四面八方。

后来，他们终于看到没有什么危险，这才爬起来，陆陆续续离开了。

干掉了保长，干掉了四害，我的目标只剩下老鬼子了。

日本鬼子走过去了，警察走过去了，我看到暂时没有危险，就准备也离开这里，突然，我看到巷子口走来了一个人，他一身短衣打扮，行走很快，低着头。

但是，纵然他低着头，我还是能够看出来，他就是赛哥。

我站在二楼，捡起一块石头，丢向赛哥。赛哥距离我很远，石头落在了草地上，赛哥望过来，就看到打着手势的我。

赛哥脸上露出了惊喜，他左右望望，看到没有人，就跑过来。

赛哥跑上二楼，我端着步枪对准街道两边，没有看到一个可疑的人，这才放下枪口。

我看到赛哥很意外，赛哥看到我也很意外。

赛哥问：“鞭炮是你放的？”

我说："是的。"

赛哥说："我想就会是你。"

我问："你怎么脱身的？"

赛哥说："多亏了你，你吸引了鬼子的注意力，要不然我怎么会脱身？"

我问："我看到你跑进了关公庙，可是出来的是鸨母，鸨母怎么受伤了？"

赛哥说："魔术中有一个大变活人，我这是大变活人。我跑进关公庙，看到鸨母正跪在那里给关公上香。我心想，你一个老妖婆，还乞求关公保佑你什么，关公保佑的只是好人，你这个老妖婆就算了吧。我从后面卡住鸨母的脖子，把她拉到了关公像后面藏起来，然后把我的衣服披在她的身上。日本人进来后，在关公庙搜查，我故意把日本人引到了关公像后，日本人看到了关公像，就追过去，可是后面一无所有，日本人就离开了，继续搜查。再一个日本人过来，就看到了黑袍的一角，日本人哇哇叫着，四害和翻译官走过来，喝令我现身。叫了半天，没有答应，日本人就上前捅了一刺刀，没想到，一刀就捅进了鸨母的屁股上。"

我听得哈哈大笑。

赛哥说："妓院呆不住了，我们的行踪暴露了，现在该去哪里？"

我说："冬梅那里还可以暂时落脚。"

赛哥说："冬梅那里也不是长久之计。这次鬼子全身搜索，你知道是为了什么？"

我说："你还不知道吗？日本人的地图被白头翁偷走了。"

赛哥说："白头翁真是厉害，连这个都能搞到。"

我说："这老家伙不是一般的厉害，他还给老鬼子下药了，慢性毒药，要不是这次身份暴露，估计老鬼子都快死了。"

赛哥说："昨天晚上，白头翁还给我说，就算不再给老鬼子下药，老鬼子一两个月后，也会成为瘫子。"瘫子，用今天的话来说，就是植物人。

我笑着说："那就是说，老鬼子离死不远了。"

赛哥点点头。

第410章 逃离大同城

我心花怒放。人生的痛苦有很多种，而最痛苦的一种是生不如死。白头翁这老汉实在是条诡计多端的老狐狸，他用食物相克的方法，让老鬼子变成了瘫子。瘫子不但行动不自由，而且连正常的思维也没有。这种人，真的生不如死。

我和赛哥决定去那条巷子里寻找白头翁，然后和白头翁一起把那张重要的日军部署地图交给北山的豹子他们。

我们走到了楼下，还没有走几步，突然看到远处开来了几卡车鬼子。我们躲无可躲，只好又躲进了房屋里。

那群鬼子闹嚷嚷地从我们眼前经过了，也经过了四害的尸体旁。可是，卡车连停下来都没有，就直接开过来了。可怜的四害，给日本人卖命，而自己死了，日本人都不愿意多瞅一眼。汉奸是那个年代最可悲的一群人，日本人瞧不起他，抗日的人想干掉他，而他每天日子都过不安宁。所以，做人千万别做汉奸。

卡车经过后，我们继续向前走，然而，大街上已经有了很多鬼子和警察，他们一看到行人，就拦住盘问。万般无赖下，我和赛哥躲进了一间坍塌的房屋里。

我们在那间房屋里一直等到了天黑，才溜出来。一直到半夜时分，我们才来到冬梅所在的那条巷子里。

我们藏身在巷子口，看到远处有人影在晃动，他们背上还背着枪支，那一定是鬼子或者警察。

我们找到了冬梅和当归所在的那座院子里，却发现院子里没有一个人。我来到地下室，看到地下室也空空如也。

冬梅和当归他们去了哪里？

我知道他们带着当归，一定走不远。而日本人全城大搜捕，他们又不能不走。但是，他们现在在哪里？我一点也不知道。

冬梅和当归不见了，白头翁也不见了。白头翁不见了，那张地图也跟着不见了。

我对赛哥说："看来，白天日本人搜查过了这里，这里暂时比较安全，你躲在这里，我杀一个回马枪，去妓院看看。"

赛哥说："妓院很不安全的。"

我说："这叫灯下黑，日本人想着我们今天在妓院逃走了，不会再去妓院，但是我偏偏会去妓院，说不定妓院里有包头翁留下的线索。"

赛哥说："我们一起去。"

我说："你不能去，我练过飞檐走壁，爬树上墙，如履平地。如果你去了，我就会被捆住手脚。"

赛哥说："那好吧，你一定要小心。"

我悄悄来到妓院，沿着大树爬上了妓院的屋顶，又顺着天窗钻进了妓院的房间。我顺着大梁行走，看到了一间间房屋里的流光溢彩。

这里依然喧声笑语，这里依然莺歌燕舞，这里依然醉生梦死。今天，这里的总后台四害刚刚死了，而在这里看到不到任何悲伤的痕迹，妓女们依旧在呢喃私语，依然在扭捏做作，依然在打情骂俏。

四害就这样死了，人们很快就忘记了他。日本人忘了他，妓院里也忘了他。

人生本来就是一场戏，你的戏演完了，你就下场，把舞台留给下一拨人。你下场后，没有人会再记得你，人们的兴趣转向了下一场戏。

我从四害的身上体会到：人要珍惜自己，你死了就死了，没有人会再记得你，在意你。所谓的"永远活在人民心中"，是一种自欺欺人的鬼话，就连说这句话的人，都不会相信。

我来到白头翁和四害房门前的那棵树上，观察了很久，确定没人盯梢后，我瞧瞧溜下去，推开了房门。

房门里已经被翻得乱七八糟，肯定是日本人和警察翻检的。我在房间里看不到任何白头翁留下的痕迹，就准备走出去。

我刚刚走到房门口，突然看到地上放着一张纸，捡起来，借助着月

光，我看到上面写着一些中药的名字：“北沙参、山豆根、石上枯、百会穴。”

我看到这是白头翁的字迹。整个房间已经被翻了一个过，而这张纸条却留在了门后，这不合常规。一定是日本人走后，白头翁又来了一次这间房屋，留下了这张纸条。白头翁会易容术，他要改变自己的容貌，是一件很容易的事情。

我把这张纸装在口袋里，爬上树，走出了妓院。

找到赛哥，我把这张纸交给了赛哥。可是，赛哥拿着这张纸，颠来倒去念着，不知道是什么意思。我也不知道是什么意思。

白头翁留下这张纸，一定是有深意的。

我们揣摩着，想着，突然，我头脑中电光火石地一闪，我看懂了。

北沙参、山豆根都取第一个字，是北山；石上枯、百会穴都取第二个字，是上会，连在一起，就是北山上会。

那么就是说，白头翁已经离开了大同，去往北山。他没有任何生命危险。而北山，是豹子他们所在地方。白头翁去把情报送给豹子了。

破译出了白头翁的纸条后，我们连夜晚就赶往城门口。

可是，城门关闭。

城门口点着两盏大灯笼，城墙上有日本人在巡逻站岗。因为军用地图被盗走，日本人开始了全城大搜索，并且加强了警备。

夜晚，我们不能出城门，就只能等着天亮。天亮后，再找机会出去。

以前，因为城里没有出事，凡是出城的人，都不会被搜查，只有进城的人才会被搜查，因为担心会有游击队混进来。而昨天，因为地图被盗，每一个人出城的人都会被搜查。

不但如此，城门口还张贴着白头翁、赛哥和我的画像。可见，四害临死前认出了我，他总算可以瞑目了。

过去的人没有照相机，他们想要画出一个人的相貌，用的是画影图形的方式。依靠熟悉人的回忆，把这个人的容貌画出来，然后张贴出去，用意悬赏通缉。当年的鲁智深三拳打死镇关西，就被把图像贴在

了城门口，还有悬赏捉拿的榜文。他一个大老粗，不识字，居然夹在一群人中听人家念榜文的内容。连鲁智深这样的人都被悬赏捉拿过，所以，被悬赏捉拿的，并不一定就都是坏人。

白头翁现在肯定已经溜出去了，他老人家的易容术很厉害，而我和赛哥都不会易容术，不敢硬生生走过去，只好想别的法子。

远处走来了一辆马车，马车上装满了柴禾，赶车人是一个又高又瘦的人，戴着草帽，帽子压在了眉骨上，看起来好像垂头丧气的样子。

我们看着城门，一筹莫展，不知道改怎么办。突然，马车走过了什么身边，一个声音喊道："你们两个臭小子，快点上车。"

我惊讶地回过头去，突然看到赶车的人是三师叔。

我跑过去，抱住三师叔，问道："你怎么在这里？让我找得好苦啊。"我刚刚说完，眼泪就流下来。

三师叔说："什么都甭说，赶快上车。"

三师叔把车上的柴禾解下来，车厢里有一个箱子，我和赛哥睡进了箱子里，三师叔盖上木盖，然后把柴禾堆上去。

我们一直等到远处走来了一队马车，这才赶着我们的马车离开。

三师叔走到城门边，我听见他和看守城门的警察打着招呼，警察问："车上装的是什么？"

三师叔说："到城外烧木炭。"

警察要搜查，三师叔说："等我把柴禾都卸下来，你们慢慢搜查。"

三师叔刚刚说完，后面就传来了不耐烦的声音："快点，快点，黄老爷今天娶亲，耽搁了良辰吉日，谁能担当得起？"

警察队三师叔说："算了，算了，快走，快走。"

三师叔赶着马车，带着我们离开了大同。

我们走出没有多远，就听到身后传来了叫声："前面的马车等一下。"

第六卷：老千猖獗

第411章 三师叔脱身

那是一个女人在叫喊。

三师叔装着没有听见，赶着马车向前疾奔，身后传来了警察的骂声，还把枪栓抖得哗哗响。

三师叔只好停住了车。

女人和警察追上了马车，这个女人的声音很熟悉，我好像在哪里听过，但是急切中又一时想不起来。警察中有两个声音在说话。

那个女人说："想跑？跑得了吗？我找你找得好苦啊，现在总算逮住了你。"

三师叔说："你找我做什么？我又不认识你。我是给皇军烧木炭的，耽搁了时间，皇军会一枪打死你。"

女人说："不认识我？你好好看看我是谁，你这个躲进皇军中的土匪，我盯你好久了，你偷皇军的情报，专门送给山上，你自以为人不知鬼不觉，哈哈，今天栽在了我的手上。"

啊呀，我终于想起来了，这个女人是敲家子，是卖药骗钱的团伙中的那一位。卖药骗钱的一共有四位：掌穴的、敲家子、二门子、撒帖的。掌穴的那个老汉被我夹着脖子勒死了；二门子在黑煤窑挖煤，估计离死也不远了；撒帖的被我一顿猛揍，估计已经一命呜呼了；而我当初放过了敲家子，觉得她是一个女人，我下不去手，没想到敲家子在这里出现了。

我心中痛悔万分。行走江湖，怎么能心慈手软？你不害人，人家会害你的。

两个警察用枪逼着三师叔，让三师叔跟着他们进城。他们认为抓住了给山上送信的三师叔，交给皇军，就是大功一件，就可以升官发财。

三师叔说："跟你们进城可以，可是总得让我找个地方先把柴禾卸下来，你们坐上车，我赶着马车带你们进城。"

一个警察说："快点。"

三师叔赶着马车向前走，一个警察骂骂咧咧地喊道："你他妈的想去哪里？"

三师叔说："你看看，你们拿着枪，我跑得了吗？我是找个地方卸下柴禾的，总不能卸在当路上，把人家行人的脚步挡住了。"

另一个警察说："少废话，快点。"

三师叔又走了一段，然后停下了马车，他解开捆绑柴禾的绳子，把车厢里的柴禾一根根拿下来，我躲在巷子里，手中抓着枪，听见他在说："坎前十步，坤前十二步。"

已经警察骂骂咧咧："你他妈的在那里念叨什么，快点。"

警察听不懂，但是我能听懂，三师叔和我都是江相派的传人，我们这个派别一定要学会太极八卦的，三师叔是用八卦来给我指定方位的。坎就是北方，坎前十步就是指北方是不远，有一个警察；坤指的是西南方，坤前十二步，就是指西南方向十二步还有一名警察。

这么近的距离，抬枪就打，一枪毙命。

三师叔卸着柴禾，突然喊道："你们看后面谁来了出来！"

我听到三师叔的指令，一脚踢翻了木盖，拔身而起，我看到两名愚蠢的警察还没有转过身来，我一枪一个，一枪一个，两名警察都倒了下去。

敲家子看到车厢里突然伸出了一把枪，吓得魂飞魄散，瘫倒在地，连转身逃跑都忘记了。我跳下车，一步步走过去，敲家子吓坏了，嘴巴张成了鸡蛋，忘记了合拢。我把枪管伸进她的嘴巴里，一枪过去，她仰面朝天，倒在地上。

枪声引来了看守城门的警察，他们吹着哨子，大呼小叫地追上来。三师叔调转马车，向着北面狂奔，我爬在箱子后，盯准一个警察，开一枪；再盯准一个警察，开一枪。弹无虚发。

警察的枪法本来就很烂，现在看到我一枪一个，跑在最前面的几个人都被我撂倒了，后面的不敢再追过来，只是爬在地上，对着天空放枪。

马车跑得飞快，我看到那些警察站起身来，他们的身边多了几个穿着土黄色衣服的鬼子，我瞄准一名鬼子的脑壳，一枪过去，鬼子并没有倒下去，距离太远了，枪子都飞不到那里去。

单膝下跪，对着我们射击，但是枪子也飞不过来。

我们平安脱险。

马车一路颠簸着，将我们拉到了一条小路上。这里已经远离了大同，我向四周张望，看到没有人烟，只有风掠过树梢，发出瑟瑟的声音。

我问三师叔："你怎么会在这里？"

三师叔说："还是你豹子叔说得对，女人害人，不能和女人走得太近了，也不能过分相信女人。你相信了女人，你就误事了。"

我想，三师叔一辈子离不开女人，肯定吃了女人很多亏。不是说不能和女人走得太近了，而是看你想要走近的，是什么女人。像海棠花那样的烂货，当然不能走得太近了。而像丽玛和燕子这样的女人，你豁出性命也值得。

女人是一种感情的动物，只要你对她付出了感情，自然就会打动她，她也会对你回报感情。女人是靠感情滋养的。

我说："听说你在黑煤窑挖煤，我们两个还去找了一次，但是没看到你。"

三师叔笑着说："像我这样的人，会老老实实在黑煤窑挖煤？那里不是我呆的地方。"

我问："你是怎么逃脱的？"

三师叔说："我一进黑煤窑，就打算逃走。那个地方与世隔绝，想要一个人逃走，很不容易，所以我就鼓动别的人和我一起逃走，可是这些人都被打怕了，没有一个人响应我。我想我得赶紧走，时间长了，也会和他们一样。看守我们的有十几个人，其中一个大胡子长相最凶，打人最恨，有一天手工的时候，经过他身边，我估计说，你这几天家中有大喜。煤窑里的人都知道我会算命，但一直没有见过我算命，所以对我将信将疑，大胡子就问我有什么喜事。我说，从你的面相看出来，你家在哪个方位，距离这里有多远，你家有几口人，有几个娃娃，娃娃有多大，你家祖上是不是发达，你以后的前途。当然，我说他前面的情况，都说得很准，因为经常听矿工们偷偷谈论他，而

说他后面的情况，都是捡好的说，讨他的欢喜。大胡子听到我这样说，果然上当了，让我走出来，继续给他说。别的打手听见我说大胡子说得很准，就跑过来让我给他们也算一命，我说，我的卦是乾坤卦，一天只能算一个人，再给第二个人算就不准了。其实是我只对大胡子了解。他们就问什么事乾坤卦，我说，乾坤卦不算则已，要算则极准。乾坤卦是诸葛亮当年在卧龙岗创建的，只算王侯将相，不算平民百姓。大胡子说：我算什么王侯将相？我说：我不是给你算的，是给你儿子算的，你儿子将来是王侯将相。大胡子非常高兴，就将我请进了放进房间里。其实，他儿子将来会不会成王侯将相，只有鬼才知道。王侯将相都是从小受到好的家庭教育的，像大胡子这样的蠢货，怎么能培养出王侯将相？但是人都是爱听好话，即是好话是假的，他也爱听”

我说：“怪不得我去黑煤窑问，你们这里是不是有过一个算命先生，他们马上就说有的。”

三师叔接着说：“当天晚上，他们好吃好喝地招呼我，围在我身边，想听我怎么算卦。我说，乾坤卦只能在夜深人静的子时，坐在高处，吸纳日月精华，吞吐万物气息，才能够算出来。这种卦特别神奇，他可以把一个人一生的运命逐年算出，直到他当上了王侯将相。如果有一步走错了，他就当不上王侯将相。他们相信了我的话，就让我坐在一面高坡上，他们站在坡下等着我。”

赛哥问：“他们一直盯着你，你怎么逃脱？”

三师叔说：“只要走到了野外，我要逃脱就太简单了。我站在高坡上故意做着和尚坐禅的动作，他们眼睛一眨不眨地看着我。等到月亮西斜的时候，我还端坐不动，大胡子就问：算好了没有。我没有回答；大胡子又问，我还是没有回答。他们觉得有点不对劲，就跑上去，结果发现坐在高坡上的是一根树桩，披着我的衣服。这一切我看得清清楚楚，因为我就藏在一棵树上。”

我听得哈哈大笑，江相派一出手，别人必中招。刚才一听三师叔要给大胡子算命，我就知道三师叔会逃脱，大胡子要中招。放眼全世界，也只有中国人对这些神神叨叨，装神弄鬼的事情深信不疑，弄假成真。几十年后，一个名叫李一的妖道，就依靠装神弄鬼，骗了李连杰、王菲、姚晨等等一大批戏子，还把王菲骗上了床。现在的孩子把戏子当成了偶像，其实戏子是最蠢的，和妓女的蠢在同一个档次。

第412章 江湖人观点

赛哥问："我还是没有听明白，你到底怎么逃走的？莫非你也会魔术，也会障眼法？"

三师叔说："魔术和障眼法我不会，但是我会利用天气。坡下的那些打手眼睛一眨不眨的看着我，说明当天晚上有月亮。也正因为有月亮，他们就会大意了，认为我不会轻易逃走。可是，月亮也不会一直这样明亮的，月亮也要穿过云层的，月亮一被云层挡住，我立即抱来一根木桩，脱下衣服，披在木桩上，然后悄悄溜走。等到月亮从云层里露出来，他们看到我依然站在高坡上，所以就不会有丝毫怀疑。可是，子时过了，他们就向我要乾坤卦的结果，我肯定会露陷了，他们肯定会四面追我。我当时皮包骨头，哪里有力气跑很多的路，及时侥幸逃脱了，也会被他们很快追上，所以，他们认为我肯定会急急逃脱，而我偏偏不逃，我就爬上半坡的一棵树，等着他们追远了，看清了他们追击的方向，我才溜下树，不慌不忙地离开。"

赛哥听到三师叔这样说，赞叹地说："三师叔，你真是人精啊。这要是是古代，你一定是岳飞那样的人。你不当大将都亏了。"

三师叔说："我当岳飞干什么？岳飞哪里有我日子舒坦？岳飞这是愚忠，皇帝是个扶不起的阿斗，秦桧是个吃里扒外的汉奸，岳飞为什么还要替他们卖命？有岳飞在，金兵不敢南下；没有岳飞，宋朝就灭亡了。岳飞明知道自己蒙冤，还要去死；不但自己去死，还连累自己的儿子岳云和手下大将张宪去送死，做人怎么会蠢到这种地步？"

从小到大，我接受的教育一直都是岳飞为民族英雄，而今天从江湖大佬三师叔的口中，第一次听到这样评价岳飞。我感到很惊异。

我问："岳飞如此不堪，为什么名气这么大？"

三师叔说："岳飞是被皇上当成了棋子，关羽也是被皇上当成了棋子。历朝历代的皇上为啥拼命宣传岳飞和关羽，全国各地到处都在修建关公庙和岳王庙，目的就在于愚弄百姓，让百姓成为他们统治下的顺民。你看关羽，刘备再弱小，再艰苦，他也不离不弃，从一而终；岳飞比关羽更进了一步，皇上让他死，他明知道自己受了冤屈，还要去死。你说他们是不是蠢得要死？"

我问："那你说，岳飞当时应该怎么做？"

三师叔说："岳飞很不幸，没遇上汉武帝或者唐太宗那样的明君，遇

到的是赵构这样的昏君，昏君要杀你，你不能伸长脖子让昏君杀，兔子尚且知道拼死一搏，何况人呢？何况是手握十万雄兵的大将军呢？在那种情势下，岳飞想要辩驳，昏君也不会听他的，因为汉奸秦桧就在身边，那么怎么办？岳飞就拥兵自立，高举抗金大旗，天下肯定会云集响应。只要把金兵赶跑了，那么你可以坐下来和赵构谈分封天下，也可以解甲归田，隐名埋姓，过自己的日子。而你岳飞倒好，全不顾老百姓如何可怜，只顾自己一己私利，只为了成全自己的名声，让赵构杀了你。你岳飞死了，老百姓没有了可以依赖的屏障，金兵想怎么杀，就怎么杀。你说岳飞是不是民族英雄？不是的，不是的，你是皇帝的英雄，但不是老百姓的英雄。”

我第一次听到三师叔这样评价岳飞，感到非常新颖。一千年来，岳飞都是被当成民族英雄来宣传，而现在从一个江湖大佬的口中，我听到了对岳飞的另类解读。

三师叔问：“你们说国家是什么？”

赛哥说：“国家就是一个国和一个国，就好像日本和中国，这是两个国家。”

三师叔说：“国家其实就是猪圈，一个国家就是一个猪圈。”

听到三师叔这样说，我忍不住笑了。

三师叔问：“你们说这猪圈怎么来的？”

赛哥说：“画一个圈，打一圈墙，就是一个猪圈。”

三师叔说：“谁画的圈？谁打的墙？”

赛哥说：“猪的主人。”

三师叔说：“对呀，猪的主人随便画了一个圈，就成了一个猪圈，可是，那些养在猪圈里的猪彼此争斗不休，你不让我进你的猪圈，我不让你进我的猪圈，它们不说这是自己的猪圈，而叫做自己的国家。”

我有点明白了，国家是这样来的。

三师叔接着说：“猪被主人关在猪圈里，主人说，你们不要出去，出去后有狼要吃你们，有豹子要抓你们，猪圈是最安全的。主人让猪每天吃着青草，猪说我要吃稻谷，主人说，全世界的猪，就你们吃得最好，你们还想怎么样。猪听了主人的话，以为全世界只有自己吃得

好。”

我和赛哥听到这里，都笑了。

三师叔说：“国家这个东西，本来就是虚的，就是猪的主人随便画了一个圈，猪就死守着自己的猪圈，说猪圈就是自己的国家。不去别的猪圈，也不许别的猪圈的猪进来。你们说，猪能不能随便去别的猪圈？”

我说：“当然可以。”

三师叔说：“猪圈只是主人随便画了一个圈，而猪就当真了。其实，任何猪都可以随便去别的猪圈，甚至都可以把猪圈的墙壁拆开了，所有的猪住在同一个猪圈里。只要能够让所有的猪都吃得好，这何尝不可。但是，如果有一群日本猪来了你们的猪圈，杀你们的猪，烧你们的圈，你们肯定不答应，要把它赶出去。但是，如果有另一群猪，告诉你们说，你们可以吃稻谷，稻谷比青草更好吃，你们可以向主人提这样的要求。这样的猪，我们欢迎不欢迎？”

我说：“当然欢迎。”

三师叔说：“对于猪来说，猪圈不重要，只有吃上稻谷才重要。哪里能够有稻谷吃，你就可以到哪里去。猪圈不过就是一堵堵围墙，猪要是守着那堵围墙，宁肯吃青草，也要守着那堵围墙，是不是很可笑？”

赛哥说：“是的。可是，这里的猪只能吃上青草，而别人家的猪可以吃上稻谷。这里的猪想要去别人家，主人肯定不让去的。”

三师叔说：“是的，因为一头猪可以杀了吃肉，主人喂肥猪，就是为了吃肉。所以，主人是不让你随便乱跑的，不让你出门的。有能力的猪，就想办法跳过围墙跑到别的猪圈里，而那些没有能力的猪，却整天叫喊：我们就爱吃青草，我们不爱吃稻谷。而且主人还它当狗来使用，要是别家的猪路过猪圈门口，或者给它们送稻谷，就放出它去咬，主人说：猪圈的利益高于一切，你们一定要爱猪圈，是猪圈给了你们今天的幸福生活，而且还设立了猪圈节，你们说这些行为可笑不可笑？”

我笑着说：“可笑，这些猪到底是猪呢，还是狗呢？”

赛哥说：“应该是猪狗不如。这种东西既不是猪，也不是狗，比不上猪，也比不上狗。”

三师叔说："我说了这么大一通话，无非是想要说明一个道理，国家是虚的，只有人们过上好生活才是真的。每个人的生命都高于一切，远远高过所谓的国家。和人的生命比起来，国家就是一个屁。"

赛哥说："那你说日本人打进来，我们都不管了？"

三师叔说："这不对，日本人进来后，杀我们的人，烧我们的房，奸淫我们的姐妹，那我们肯定要奋起反抗，把他赶出去。但是，如果他送给我们大米白面，还送给我们日本妞，那我们当然欢迎。"

我感觉三师叔和我上次相见，判若两人，上次的时候，豹子要去北山投奔游击队，三师叔不愿意去；而这次，三师叔主动要去游击队，而且给我们讲了一番打日本人的道理。为什么会这样？

第413章 拜会总舵主

三师叔说："我是北山的情报员。"

我问："你离开黑煤窑后，去了哪里？"

三师叔说："当时，我想要知道，我到底是中了谁的招，我就在大街上转悠，看到四害这个狗娘养的和日本人走得很近，四害是个人渣，日本人肯定也是人渣，只有人渣才会和人渣搅在一起。我偷听到了四害和别人的谈话，四害说，是那个名叫海棠花的妓女出卖了我，那个妓女已经被运到前线做了军妓。我想，既然这样，那就作罢，准备回到山上去找你们。结果，有一天，我在大同城里见到了豹子。"

我惊问道："豹子也在大同城里？"

三师叔说："豹子经常来大同刺探情报，他身手极好，都混进了日本人的指挥部里。你知道那一次的劫法场吗？"

我说："知道，怎么了？难道"

三师叔说："是豹子溜到日军军营里，提前刺探到情报，鬼子给翻译官交代，翻译官又给警察交代，这一切都被豹子偷听了去。结果，到了那一天，乱坟岗周围埋伏了游击队，而日本人却不知道，最后中了埋伏。十几个游击队员都被抢走了。"

赛哥说："原来是这样，我还一直纳闷呢，劫法场，怎么就会那么

巧，原来是豹子早就探听到消息，布置了埋伏。”

三师叔接着说：“北山上的游击队，干了好几场大事，每一场大事都震动了正太线上的鬼子。有一次，鬼子从东北运送毒气弹，被北山上的游击队知道了。本来，这种事情，是高度机密的，普通人哪里会知道，但是，那天北山上的游击队恰好看到有一队鬼子的车队路过，只要看到有鬼子，他们就打，他们最爱打的是车队，前后一堵，鬼子就成了瓮中之鳖。那天，枪声响了，车队停了，按照惯例，鬼子就会下车，上山，可是，鬼子不下车，也不上山，只是拼了命想要清除路上的石头。游击队看到鬼子都集中在汽车前面，就让炮兵轰击。其实，所谓的炮也是缴获日本人的小钢炮。炮兵准头太差了，炮弹没有落在日本人人堆里，却落在了汽车上，这一下子不得了。”

我问：“怎么了？”

三师叔说：“那辆汽车冒出了一团白气，山谷里的鬼子鬼哭狼嚎，那种声音凄惨极了。游击队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就趴在上面看着，你怎么了？”

赛哥问：“怎么了？”

三师叔说：“那些车上拉的都是毒气，毒气把鬼子都呛死了。游击队一看，不能让这些毒气害人，就把那些毒气车都炸毁了。”

赛哥说：“炸得好。”

我们开心地笑了好长时间，我问三师叔：“你从黑煤窑逃出后，还去那座山上找我们了吗？”

三师叔说：“是的啊。我想要去山上找你们，豹子就说，日本人已经占了那座山，找不到你们了。”

我问：“豹子怎么知道？”

三师叔说：“燕子告诉豹子的。”

我惊讶不已：“燕子也在北山？”

三师叔说：“燕子他们突围的路上，被鬼子打散了，燕子没有地方去，又不知道你在哪里，她去武周山没有找到你，就投奔了北山的游击队。因为豹子在游击队里。”

一听到燕子在北山的游击队，我兴奋异常。

当初，我们在山上被鬼子和警察包围，现在终于每个人都有了下落，我们这一路是我和赛哥、白头翁、梨花，燕子那一路是陶丽、燕子、柴胡、冬梅、杏花等几名妓女。现在，赛哥和我在一起，白头翁已经去了北山，梨花被保长掐死了，陶丽被日本人车裂，燕子去了北山，柴胡被日本人刺死，冬梅成了帮派老大，杏花等几名妓女都被日本人抓走了。

我说："我们赶快去北山吧。"

赛哥说："三师叔还没有说完呢。"

三师叔说："那天，见到豹子后，我就跟着豹子参加了队伍，有时候在大同城里刺探情报，有时候回到北山。昨天，我看到满大街的日本人和警察，就知道有事情，但是我不知道是什么是事情，就暗暗藏在城门口，察看动静，没想到，就遇到了你们。"

赛哥说："这真是，江湖无处不相逢啊。"

三师叔说："咱现在是队伍里的人了，不能再说江湖了，应该说人生何处不相逢。"

我和赛哥都笑了。

因为赶着马车，目标太明显，我们就舍弃马车，一路步行，几天后，我们就赶到了北山下。

赛哥说，北山距离张家口很近，他要回去拜见师父，完后再来北山找我们。

赛哥离开后，我们继续向前走。

北山下有一座房子，那座房子是来往客商的客栈，可是，客栈被烧为了一片废墟，三师叔站在客栈的废墟上，愣了好长时间，一脸凄然，他说："我上次还和豹子在这里喝酒了，这座客栈其实就是北山的情报站，每次都是把情报送到这里就行了，怎么会变成了这样？"

我说："一定是鬼子干的。"

三师叔说："除了这伙日本畜生，谁还会干这种事情。"

豹子带着我们上山，一路上，我都紧握着枪支，担心会有日本人突然跳出来。中午时分，我们来到了山顶上，看到山顶上还有几堆篝火的灰烬，但是没有一个人。

三师叔说：“这里就是游击队的大本营，周围那些山洞，就是游击队住宿的地方。可是现在一个人也没有，游击队肯定遭遇了鬼子的扫荡，转移了。”

我问：“他们转移到了哪里？”

三师叔说：“不知道。”

我问：“那多长时间才能找到他们？”

三师叔说：“不知道，也许十天半月，也许一年半载。”

想到刚刚知道了燕子的消息，又找不到她了，我心中愁肠百结。我望着远处连绵起伏的大山，不知道那座大山的山坳里，才会有燕子他们的身影。

三师叔说：“战争实在太残酷了，只要进入了队伍，就说不上来什么时候会死。呆狗，我去找队伍，你就不要去了。”

我说：“不行，我一定要去找队伍。”

三师叔坚定地说：“呆狗，你不要争执了，目前有一个非常重要的事情让你来做，这些年来，江相派这一脉死的死，伤的伤，连总舵主的弟子，都被江湖老月残害。你是江相派仅余的血脉，你一定要回去，找到总舵主，给总舵主复命。告诉总舵主，重开香堂，招收弟子。”

我不知道该怎么办，低着头，不说话，但是我还是想赶快找到燕子。

三师叔说：“你的师父死得早，我就代你的师父行事。江相派忠义堂弟子呆狗听令。”

我赶紧回答说：“在。”

三师叔说：“江相派香堂第五条是什么？”

我答道：“忠于职守，不可犯上，言必信，行必果。”

三师叔说：“呆狗听令，命你即日起，南下寻找总舵主，不得违令。”

我只好说：“呆狗得令。”

三师叔看到我答应了，就拍拍我的肩膀说：“你找到总舵主，告诉他这些年江相派的一切。我找到燕子后，会让她去找你的。总舵主在河南，日本人暂时没有打到河南，你和燕子以后就在河南生活。”

我问：“那你呢？”

三师叔说：“我漂泊江湖大半生，这条命早就不是自己的了。青山处处埋尸骨，何必马革裹尸还。我死在哪里，哪里就是我的归宿。”

听到三师叔这样说，我的眼泪流了下来。

三师叔走上了另一座山峰，我走下了山岗。我们都走上了两种完全未知的生活。

夕阳西下，天空中被镀上了一层金色，西边的天际，是辉煌的火烧云，我看着三师叔的身影渐渐融化在斜阳的余晖中，眼泪再次流了下来。

三师叔在崇山峻岭中寻找豹子所在的那支游击队，我在纵横阡陌中寻找总舵主所在的那座村庄。

总舵主的那座村庄，我在很多年前去过。那时候，师父凌光祖被土匪黑骨头囚禁在山中，我和二师叔去追赶黑骨头的压寨夫人。在追寻的途中，我们拜会了总舵主。总舵主是一个干巴精瘦的老头，他曾经给慈禧老佛爷算过命，那天，总舵主对我们说：“危急时刻，可以使用我的名号。”

尽管我只见过总舵主一次，但是总舵主给我留下了极为深刻的印象，那座沐浴在清晨阳光中的小院，此后一直出现在我的记忆中，我总是想象着总舵主坐在院子里树荫下的情景。

现在，我要再去拜会总舵主。

第414章 强盗遇响马

要从雁北到河南，最便捷的途径是坐船，沿着黄河顺水漂流，一直可以漂到河南。可是，当时正值战争年代，中日双方的军队夹河对峙，先甭说黄河风高浪大，水流湍急，不适宜行船，就算冒险行船，也会

成为枪口下的活靶子。而且，到了壶口瀑布，天下黄河一壶收，任何船只从壶口瀑布跌落，都会被摔成碎片。

有一首在北方流传很久远的民歌，叫做《黄河船夫曲》：你晓得，天下的黄河几十几道弯？几十几道弯上几十几条船？几十几条船上几十几个艄公，来把船儿扳？黄河上的艄公，他们行船不叫划船，而叫扳船，可见在黄河上行船会有多艰难。而且，因为黄河漩涡太多，水流太急，一般木船不能在黄河上行驶，只能用一种特殊的船只，叫做羊皮筏子。

羊皮筏子是黄河上特有的一种渡河工具，把整只羊皮囫囵剥下来，吹足气，几十个绑在一起，浮在水面，人坐在上面，就可以渡过黄河。黄河和长江不一样，长江可以航运，拉运货物从四川可以运到江苏，而黄河就不行了，黄河一路上几乎都是激流险滩，很少会有航运。

不能走水路，我只能走陆路。

民国时期的山西很富裕，阎锡山治理有方，山西被当时的人称为“模范省”。山西的铁路也很发达，从大同附近坐火车，可以经过太原，坐到风陵渡。而风陵渡是黄河最著名的渡口之一，在这里可以望见三个省，西边是陕西，东南是河南，东北是山西。

当时，山西已经被日军占领，山西南面的河南还没有被日军占领，全赖黄河天堑。但是，河南南面的湖北却已经被日军占领。

之所以能够出现这种情况，全赖黄河和长江迥然不同的水文条件。

日军当年进攻中国，先占领东北，苦心经营六年后，把东北作为了自己的战略基地，占领华北，然后，分兵两路，开辟了两条战线，一条从北向南，占领了黄河以北；一条从海上登陆，占领上海南京，然后沿着长江航运，溯流而上，占领湖北，准备进攻国民政府所在地重庆的时候，被胡琏将军率领的精兵在宜昌一个叫石牌的地方挡住。当时，双方杀得天昏地暗，到了最后关头，日军冲上江岸，中国军队全线压上，几平方公里的土地上集中了双方上万人的兵力，枪炮都已经用不上了，展开了短兵相接，连续两个小时听不到枪声炮声，只有喊杀声和嚎叫声，最后，中国军队硬生生将日军压入了江水中，斩断了日军伸入重庆的一只脚爪。重庆确保无虞。

当时，与日军展开白刃战的，是胡琏将军率领的第18军11师，是中国军队最精锐的军队之一，18军后来和74军、新一军、第五军、新六军一起被称为抗日“五大主力”。

所以，当时河南的北面和南面都被日军占领，但是河南还在中国军队手中。

渡过黄河，我就来到了河南境内。

几天后，我来到嵩山。

自小就听过嵩山，说嵩山非常有名，我就准备上山看看。那时候进寺庙上山，都不要门票。

嵩山并不高，坡度也不陡，感觉就和我们村庄背后的小土山没有什么区别，但是，嵩山脚下有寺庙，我们村庄的那座山下没有寺庙。嵩山出名了，我们村后的那座土山没有名气。

我开始爬嵩山的时候，路边走出了一个樵夫，他主动上山和我打招呼，旅途寂寞，我们就开始聊天。

樵夫说他家就在山下，家中有五口人，他问我家有几口人。

我看着这个樵夫脖子的皮肤白皙，手掌细腻，就怀疑他不是真正的樵夫。我说："我是公务在身，小时候也受了很多苦，我吃过的苦，你肯定没吃过。"

樵夫看起来满脸忧伤，他骂了几句世态炎凉，然后又关切地问："你来到这里有事？"

我说："我找人。"

我们一路扯着闲话，快走到山顶的时候，樵夫说："我要去砍柴了，你一路走好。"

我点点头。

我看着樵夫的身影在密林中消失，就继续向山上走去。

山顶上有一座寺庙，寺庙里有几个和尚。他们正襟危坐，一脸肃穆，好像完全进入了忘我境界。

我走进寺庙，一个和尚主动迎上来，说道："欢迎施主。"

我在寺庙里慢悠悠地转着，看着两边说不上名字的佛像，一个个呲牙咧嘴，好像别人欠了他两掉钱没还似的。

寺庙的佛像后坐着一个和尚，和尚高大肥胖，皮肤像女人一样白皙，看不出到底有多大年龄，可能是三十岁，也可能是五十岁。

胖和尚一看到我，就说："这位施主，请留步，老衲有一言相告。"

我停住了脚步，看着他，想听听他会对我说什么。

胖和尚说："施主是愿听假话，还是愿听真话？"

我说："当然是真话。"

胖和尚说："我观施主面相，施主小时经历坎坷，命运极为悲惨。"

我点点头。

胖和尚接着说："施主是公门之人。但是，施主这些年漂泊无定，诸事都不顺利。"

我心中发出了一声冷笑，但还是不动声色点点头，想听他后面还会说什么。

胖和尚的这种骗术，老子十多岁的时候，早就在大别山跟着师父凌光祖玩过了。你现在在老子面前玩这个，真是鲁班面前耍板斧，关公面前耍大刀。老子且看你下面如何表演。

胖和尚看着我，依然是一种面不改色的不要脸的神情，他说："施主这次来，是要找人。"

我依然点点头。我知道路上遇到的那个樵夫是托儿，他把我的情况打听清楚，然后赶在我的前面，偷偷告诉这个和尚。所以，这个和尚说起我的情况来，一说一个准。如果换做别人，肯定到这时候就对这个和尚佩服得五体投地，当成了可以预测一生的大师。而今天，他遇到的是我，我一眼就看穿了他的骗术。这套鬼把戏，我玩得都不爱玩了。

胖和尚说："老衲观施主面相，施主此来，不但找不到人，而且会把性命留在此地。"

我在心中又冷笑一声，但脸上却装着很惊惧的样子。

胖和尚说："老衲修行相法三十年，可以逢凶化吉，给施主指出一条明路。"

我说："感谢师父。"然后弯下腰去。

胖和尚说："此法乃禳星大法，需于夜静时分，燃灯八盏，分列八卦方位。老衲禳星一夜，减却十年寿命，而施主增添十年寿命。老衲禳星两夜，减却二十年寿命，而施主增添二十年寿命。此法乃诸葛孔明禳星大法，《三国演义》中有确切记载。"

禳星大法我也玩过，也假托是诸葛亮所创造。一部《三国演义》记录了很多神鬼之事，愚昧的人们想当然地把那些事都当成了真的，而骗子也当成了自己表演的依据。这个国家的人普遍很愚昧、懦弱、盲从、是非不分。在这个国家，傻子太多了，骗子明显不够用。所以，每个骗子都能够生活得如鱼得水，春风得意。大骗骗国，小骗骗财，这个国家其实就是一个骗子王国。

胖和尚说："佛主以身饲虎，弥陀割肉喂鹰，施主如此年轻美貌，老衲舍弃自己三十年时光，让施主再活三十年。"

我装出很感动的样子，握着老和尚又肥又厚的手掌说："师父一定要救我啊。"

老和尚装出一副悲天悯人的语气说："我愿为你禳星三夜，增添你三十年生命，请到前面功德香投入三百元。"

三百元，那是一大笔钱，相当于一个警察三年的工资。

第415章 且看我设局

我装着没有听明白胖和尚的话，我看看太阳，然后说："我知道自己在世时日不多了，万念俱灰，只是此间一件事情未了，请大师容许我下山，了过此事后，再上山听大师教诲。"

胖和尚问："施主还有何事？"

我说："说起来，这也是我的一段孽缘。几年前，我跟随家父来到嵩山脚下巡视，见到一个牧羊女，美若天仙，我一时动了色心，就与这个牧羊女同床共寝。后来，牧羊女生了娃，我本想把牧羊女迎娶回府，无奈家父认为门不当户不对，坚决不同意。可怜他们母子两个就一直住在山下。后来，我迎娶前朝湖北巡抚的小女儿，但仍对这个牧羊女念念不忘，我每次路过这里，都会留下一笔钱。现在，我在世没有多少时日，一定要告诉他们母子一声，再留给他们一笔钱，免得他

们日后没法生活。”

胖和尚听我这样说，就说道：“施主也是有情有义的人。”

我说：“要不是门不当户不对，我早就迎娶她回府了。”

胖和尚脸上的肌肉悄然抖动了一下，他问道：“你家什么背景？”

我说：“也没有什么背景，家父在省城做事，主管各地官员任命和调动。”

胖和尚哦了一声，他知道我说的家父这种官职只能管辖各地官员，但管不上他们这群野和尚。

我走出庙门，胖和尚心有不甘，他说：“施主，禳星之事，事关重大，请今晚就开始禳星。”

我说：“此刻我已心力交瘁，等我下山后见过他们母子两个，明日再上山和大师交谈。”

我头也不回地走了，胖和尚看到留不住我，就在身后叮咛：“你明日一定要来啊。”

我说：“山下之事了过，一定会来。”

我知道胖和尚所谓的禳星之事，纯属子虚乌有，我也知道我身体越练越棒，怎么会死在眼前？胖和尚给我设局，想要骗我，实在太不自量力了。且看我给他怎么设局！

我回到山下，来到集市，找到一家字画店，给了一元钱，让给我制作一封信函，并写上信笺。信笺这样写道：

因战事逼近，各地官员卷款携逃者甚众，县长之位短缺，兹有省府人事科王胜利前来考察县长人选，如需捐官者，请联系之。

信笺写好后，下面加盖大红公章，然后装入信函里，信函上写“河南省政府公函”字样。

我要依靠这一封信笺，把胖和尚这些年骗取的钱财，全部据为己有。民国时期，出钱捐官的情况很普遍。只要有钱，就可以买个官当当。不过，那时候的官员也当不长久，任期有一两年的，都算时间比较长的了。军阀混战，土匪如毛，当官的都捞一笔，趁早走人。在三师叔

当过县长的那个岐山县，民国时期有县长五十多人，平均一个人还干不了一年时间。

第二天，我把伪造的信函揣在衣兜里，再次走上嵩山。

胖和尚看到我再次来到嵩山，脸上带着意外之喜，但是，那种惊喜他不敢表露出来，我从他眉毛的跳动上能够看到他心中的波动。

胖和尚一见到我，就说："施主，苦海无边，回头是岸，昨晚老衲一夜未眠，挂念施主为情所惑，不顾生命。人这一生，生命才是最重要的，钱财乃身外之物，没有了生命，再多钱财也是无用。"

我点点头，心里想：你他妈的一边说着钱财乃身外之物，一边骗取钱财。秃驴实在虚伪可憎。

胖和尚接着说："老衲一夜都在想，你我萍水相逢，乃有缘之人，可是，为什么老衲拼却三十年寿命，要为你禳星，到底为何？天明时分，老衲终于想通，施主有佛缘，老衲为了佛主，拼却三十年寿命又算什么？我佛看到我，也会赞赏我的行为。舍生取义，舍己为人，乃我佛一向所倡导。老衲无怨无悔，只要施主能够多活三十年，老衲心愿已了，虽死犹生。"

这个胖和尚真是好口才，真能把稻草说成黄金，把破鞋说成水晶。

我对胖和尚说："我身上没有带多少钱，银票倒是有几张，都放在山下。"

胖和尚脸上不悦，问道："有多少？"

我说："只有四五十元。"

胖和尚说："四五十元，只能为施主禳星半宿。"

我说："也好。"

胖和尚手指向功德箱，让我去投钱。我走过去，从口袋里掏钱，装着不经意地把信函掉下来，装着没有察觉，离开了。

胖和尚看到我落在地上的信函，但是他没有提醒我。我走向佛堂，看到一个小和尚迎面走来，与我擦肩而过，行色匆匆，我知道他是去捡拾我落在地上的信函。

佛堂里，胖和尚招呼我坐下，一名和尚给我沏茶。我故意把外衣脱下来，放在了身后的桌子上。

胖和尚和我没有说几句话，那名与我擦肩而过的小和尚进来，在胖和尚耳边说了几句，胖和尚对我说："施主请稍等，敝寺有点琐事，老衲去去就来。"

我说："请吧。"

胖和尚离开了，我端坐不动，目视前方。我看到整座大殿金碧辉煌，佛像明光闪烁。我从佛像的反光中看到有一道飘忽的黑影，但是我岿然不动，我知道那是偷偷做手脚的和尚。

那道黑影在佛像中闪烁了一下后，就离开了。我明白，和尚把我的信函又给我送回来了。

我坐了一会儿，觉得时间差不多了，就准备起身。胖和尚从外面走进来了。

胖和尚一脸都是慈祥的笑容，他说："施主，昨日只为你提及禳星增寿之事，但没有提及施主的前程。"

我说："请大师细讲，我洗耳恭听。"

胖和尚说："施主禳星增寿后，笃信佛法，可活到八十岁。我辈生逢乱世，正需要施主这样的人中豪杰。施主延年益寿，大展宏图，乃我辈幸中之幸。"

我脸露喜色。

胖和尚接着说："施主出身名门，此生官运亨通，此行身负重任，乃为国家选择栋梁之才，此乃国家之幸，百姓之幸。"

我惊讶地看着他，问道："你怎么知道？"

胖和尚说："施主面相告诉老衲的。"

我说："老衲真是诸葛重生。"

胖和尚说："当今日寇入侵，生灵涂炭，老衲虽身在红尘之外，却挂念国家之事。常想身挑重担，造福一方黎民，无奈没有机会。谁知今日，机缘巧合，老衲与施主相识，施主为国家选拔人才，老衲愿效犬

马之劳，拼却身家性命，也要为百姓带来幸福。”

我说：“如此甚好。既然大师已经看出我此行目的，我也就不隐瞒了。当今乱世，日寇随时会攻占我河南，全省的县长，携款逃走的，在一半以上。省主席令我等数人，分头选拔人才，任命县长。如有富商巨贾，愿意出钱，也可以。当今战火连绵，国库空虚，政府急需钱财，以支援前线。”

胖和尚问：“不知这一个县长之位，需要捐多少银两？”

我说：“需要大洋一千到三千。”

胖和尚问：“同为县长，为何价码不一？”

我说：“河南一百零八县，各县地域不一，贫富不一，人口不一，富裕县的钱粮收入，为贫困县钱粮收入的三倍以上，所以，才会有不同的价码。”

胖和尚问：“捐出银两，何时上任？”

我说：“如果相信我，我带着银两去省城，省城收到银两，立即下发任命书，我给你送来。如果不相信我，你自己带上银两，跟随我去省城，亲手交给政府，立马就会领到任命书。”

胖和尚说：“如此甚好。”

第416章 见到总舵主

胖和尚让一个小和尚背着一个口袋，跟着我下山了。 小和尚脚步趔趄，我知道那里面装的是银元。

在山下，胖和尚雇请了一辆马车，马车拉着我们和银元一路向东，驶向省城，小和尚回到了山上。

我心中打着胖和尚这一袋银元的主意，可是，胖和尚把那一口袋银元看得比他的命都重要，他吃饭的时候抱在怀里，睡觉的时候枕在头下，就像上茅房的时候，也要扛在肩膀上。

我知道这一口袋银元，可能是胖和尚多年行骗的积蓄。那时候的人们很少出门，也很少会进寺庙，而寺庙所行骗的，都是游客，所以，胖

和尚虽然用算命的招式骗钱，但多年来也没有骗到多少，估计也就是这一口袋银元。要不然，他不会舍弃方丈，要当县长。他当县长就是为了中饱私囊，口中却说得冠冕堂皇，说是为人民服务。

如果放在今天，一个寺庙的方丈，一年的收入绝不会比县长低。县长贪污受贿，要担多大的风险啊，政敌可都一直在暗中盯着呢，而方丈打着宗教的旗号行骗，毫无风险。所以，想要让方丈用县长来换，他们才不愿意呢。

胖和尚无时无刻都在盯着他的那一口袋银元，我没有下手的机会。后来，我就放弃了骗他这一口袋银元的想法，如果真的把这一口袋银元骗到手，成了我的累赘，携带太不方便了。我从来不缺钱，我需要钱了，夜晚就溜进大户人家，想要什么，就拿什么。想要多少，就拿多少。

但是，这一口袋银元，绝对不能留给胖和尚。

这一天，我们走进了一家饭店。我一走进饭店，就大呼小叫，让饭店里的所有人都看到，我是和胖和尚一起来的，我们是同伙。

我点了一桌子饭菜，和胖和尚吃起来。胖和尚这一路上极为谨慎，滴酒不沾。即使吃饭，也要我先动筷子，他看到我吃了后没事，自己才会吃。

我吃饭吃了一半时，就走进了后厨里。我看到一个肥头大耳的家伙，正在扳一颗猪头。他的脸憋得通红，脸上两坨肥嘟嘟的肉上下抖动。我对这个胖厨师说：“借你的秤砣用一下。”

胖厨师问：“要秤砣干什么？”

我说：“马车钉子松动了，需要砸一下。”

胖厨师从木架子上拿出秤砣，交给我。

后厨里，最值钱的东西就是杆秤了。杆秤由秤杆和秤砣组成，二者缺一不可，秤砣是和秤杆搭配使用的，一个秤杆一个秤砣，如果没有了秤砣，剩下的秤杆就没有用处了，即使换个秤砣，也不行，因为称量东西，就不准确了。

我把秤砣装在口袋里，走到饭桌边，对胖厨师说：“我去趟茅房就来了。”胖厨师说：“你去吧。”他没有丝毫怀疑。

我走出饭店，在大街上兜了一圈，然后悄悄返回，藏身在饭店对面的空房子里看热闹。

我看到胖和尚一次次向饭店门口看，他在焦急地等待我回去；我看到一挑子蔬菜担进了饭店，胖厨师拿着秤杆；我看到饭店里所有人都来到了饭桌边，指着胖和尚呵斥；我看到胖和尚一次又一次地用手掌擦着自己的额头。

后来，围聚的人更多了，大街上跑来了一群警察，人群自动闪开了一条小道，那些警察指着胖和尚，打开了口袋，白花花的银子露出来了。

警察将胖和尚五花大绑，拉出了饭店。他们认为那一口袋银元，是胖和尚偷窃的。胖和尚和一个偷了秤砣的人在一起，那一口袋银元还能不是偷的？

我转过身来，坐在地上，笑得几乎岔过气去。

我是骗子他祖宗，你个不自量力的胖和尚，给你祖宗下套，我看你是寻死哩。

我继续前行，几天后，就来到了总舵主所在的那座院子。

总舵主的那座院子尽管我只去过一次，但那是江相派心中的圣地，就相当于教徒心中的耶路撒冷一样。尽管，总舵主的居住的只是一座小院子。

那座院子里，总舵主依旧孑然一人，院子里的树木，还是当年的树木；院子里的树荫，还是当年的树荫，但是院子里再也没有当年鼎盛的场景了。日本人要来，当初院子里的那些人，有的被抓了壮丁，有的流落异地。

我说起了总舵主弟子在西北被江湖老月残害一事，总舵主问：“凶手怎么处置的？”

我说：“我已替您了断了。老月设局，在地下室埋伏杀手，我将老月投入地下室，锁上井盖，他们最后都会变成一具具枯骨。”

总舵主说：“谢谢你替我出手。你以后有什么打算？”

我说：“干我们这一行的，注定了要漂泊江湖，浮萍无根，漂在哪里，就在哪里生活。”

总舵主说："遭逢乱世，为每一个人之大不幸。我随避居陋巷，但通晓天下大事。河南早晚不保，不是久留之地。你可一路西去，那里没有烽火，可得安宁。"

我心中想的不是西去，而是北上，我想要找到燕子。此后，再也不和燕子分开了，生生死死都在一起。但是，日本人如果来到河南，总舵主一个人在这里，恐怕凶多吉少。我说："我带总舵主西去。"

总舵主摆摆手说："我一身朽骨，早就不计死生，你还年轻，应该避死就生。你天生异禀，侠骨肝胆，嫉恶如仇，可成就一番事业，成为江湖领袖。想要成为江湖领袖，必须具有七种武器，你知道哪七种武器？"

我摇摇头。

总舵主说："这七种武器为：相术、空空妙手、武功、千术、胆识、义气、公平，缺一不可。"

我点点头。

总舵主又说："此次西去，我保荐一人，你可去找他，此人在西安，黑白两道都混得很开，他大名叫做郭振海。"

我鞠躬道："谢谢总舵主。"

总舵主挥挥手说："你去吧。"

多年后，我在当地县志中看到一段文字，记载说日本人攻入河南后，打听到总舵主在江湖上的声望，就重金邀请他再次出山，统领黄河以南和长江以北的江湖人士，听从日本人调遣。总舵主不为所动，严词拒绝。日本人利诱不行，就动酷刑。总舵主骂不绝口，日本人割了他的舌头，总舵主满嘴是血，仍呜呜不止，痛斥日酋。后，总舵主血尽而死。

我在黄河渡口等候了好多天，想要等到燕子，可是没有等到，可能三师叔没有找到队伍。队伍撤走的时候，不知道白头翁有没有跟着一起撤走。我也不知道给师父回去复命后的赛哥，有没有找到三师叔。

我想要去大同郊外的北山，可是晋南正在打仗，几十万军队打了好多天，死尸顺着黄河飘来，遮没了河面。黄河已经被封锁，渡口也不让船只通行。无可奈何中，我只能攀上一辆从东向西的火车，沿着陇海线向西走。

我来到了西安。

西安无战事，西安和那些沦陷的城市比起来，安静了很多。每天早晨，古老的城墙从晨雾中渐渐苏醒；每天晚上，笔直的街道在暮色中慢慢睡去。生活一如既往。

我寻找郭振海。

总舵主只告诉了我郭振海的名字，而没有告诉我他的地址。但是，既然郭振海是江湖中人，那么要找他就很容易了。

有一天，我从城墙边下的小店里买了一副墨镜，又买了一把纸扇。我走到了城市中心的钟楼边，找到一家茶馆，戴上墨镜，把纸扇摊开，放在桌子上。

过了一会儿，来了一个中年人，面容清癯，他问："是谁让你出来当相的？"

第417章 扬手杀细狗

我听到声音很熟悉，就禁不住凝神望着他，我看到他似曾相识，但是又不知道在哪里见过。

我说："阿爸。"

他继续问道："你的阿爸贵姓？"

我说："姓凌。"

他突然上前一把抓住我，上上下下端详着我，问道："你是呆狗？"

我睁大眼睛看着他，但还是想不起来在哪里见过他。我点点头，疑惑地问道："你是？"

他兴奋地说："别人叫我神行太保，你还记得我吗？"

啊呀呀，我一把抱住了他，喉头一阵阵发紧，我看到周围很多人都在好奇地看着我们，我告诉自己一定要忍住，一定要忍住，但还是没有忍住，眼泪一下子就流了下来。

我们松开手，看到彼此的脸上都泪光闪闪，神行太保说："我们走

吧，此处人多眼杂，不是说话的地方。”

神行太保带着我走出了茶馆，向着城外走去，当初的他身矮腿短，而现在却长得魁梧俊朗，长手长脚，他走路的时候甩开双臂，就像仙鹤一样，他行走快速，似乎脚不沾地，我不得不慢跑着，才能追上他。江湖人称他神行太保，真是名不虚传。

神行太保比我大不了多少，但是成名很早，当年我跟着二师叔追踪那个玩嫖客串子的时候，神行太保已经名满江湖，然而，今天的神行太保满脸风霜，已经成了一名中年人了。江湖催人老，我可能也已经风霜满面，只是自己看不到而已。

我们一直走到了城外的草地上，才停住了脚步。秋日的暖阳照下来，照得身上暖烘烘的，土黄色的蚂蚱在枯黄的草丛中蹦跶，远处有一群鸽子飞过，嗡嗡的哨音缭绕不绝。这些年东奔西走，马不停蹄，现在突然躺在城墙之外的草地上，感觉到异常惬意和安宁。

神行太保问起我这些年的经历，我简单说了几句，很奇怪，我说起自己这些年的经历时，就好像在说着别人的故事，平静如水，不起任何波澜。也许，这些年的江湖漂泊，让我身未苍老，心已沧桑。

我问神行太保：“你这些年是怎么过的？”

神行太保还没有回答，我突然看到城墙边人欢狗叫，几个人牵着十几条狗走来了。那种狗嘴巴突出，腿脚细长，极为精瘦，走起路来脚步轻巧，一副贵妇人的模样。这种狗我小时候见过，叫做细狗，速度极快，擅长追撵兔子。这种狗也只有在西北才有。农闲时节，经常能看到牵着细狗撵兔的人。只要兔子落入了这种狗的视线，几乎就无法逃脱。

细狗追上兔子后，通常会一嘴咬住兔子的脖子，兔子就停止了奔跑和挣扎。所以，细狗的嘴巴生得怪异，特别向前突出。

那几个人也看到了我们，径直走过来。神行太保看到他们，脸色大变，他说：“不好了，准备跑。”

那几个人走到距离我们七八丈的时候，一个穿着丝绸棉衣的人喊道：“今天看你小子往哪里逃，给老子乖乖跪下磕头，老子就放过你。”

神行太保指着丝绸棉衣说：“做梦。”

丝绸棉衣放开了手中的缰绳，两条细狗像离弦之箭一样向着我们奔来，神行太保说："快跑。"转身逃走。

我不知道神行太保和这些人有什么瓜葛，但是神行太保跑，我也不得不跑、神行太保的速度极快，眨眼间已经拉下我三四丈。他停住脚步等我，说："更着我往树林里跑。"

我们右手边的地方，有一片树林，是关中地区常见的泡桐树。我转身向着右边跑，速度一慢，一只细狗就追了上来。

我想起了赛哥曾经告诉我的窍门，他说狗扑上来的时候，一定会有一个人立的动作，当狗人立而起的时候，它只用两条后腿支撑身体，所以就不能再向前跑。这时候，你趁着狗人立而起，肚腹坦露无遗，拿着匕首从它的肚子向上提，借助着狗前扑的力量，就可以轻易将它的肚子全部豁开。当年，为了锻炼胆量，赛哥他们就是这样杀狗的。

那条细狗奔到我的后面，我紧急停住脚步，细狗人立而起，张开嘴巴向我咬来，我一闪身，细狗扑了一个空。等到细狗想要再次扑上来的时候，却倒在地上起不来了，它的肚子被我豁开，肠子血液流了一地。

我的手中多了一把匕首，匕首上沾满了狗血。

神行太保本来已经逃远了，他看到细狗追上了我，就掉头向我追来。他还没有跑到我的身边，看到我举止之间，就将一头凶狠的细狗解剖了，脸上露出惊讶又赞叹的神情。

另一只狗看到自己的同伴被我一刀豁开了肚皮，再也不敢上前了。它夹着尾巴，呜呜叫着，在原地打转。

丝绸棉衣看到我举手之间，就宰掉了一头细狗，气愤不已，跳起来骂我，却不敢上前。和他在一起的那几个人一齐放开了手中的缰绳，嘴巴里哇哇叫着，催促那些细狗向我们进攻。那些细狗一齐吠叫着，向我们扑来。

尽管我掌握了杀狗技巧，尽管我手中有一把匕首，但是，对付一两条狗不成问题，但是对付一大群狗，我的技巧就用不上了。我转头就跑，跑过了神行太保身边。神行太保从地上抓了一把石子，对我喊道："我替你挡着。"

神行太保可以跑得很快，我相信他如果放开脚步，这些细狗肯定追不上他，但是他为了我，一直跑在我的后面，每当狗群追近了的时候，

他就丢出几粒石子，那些细狗心存顾忌，不得不停下脚步。看到我们跑走了，又互相鼓励着追上来。所以，细狗追追停停，始终追不上我们。

我跑到了树林中，爬上了一棵茂密的树木，神行太保蹲在地上，抓了一把石子，全部丢给了追上来的那群细狗。趁着细狗惊慌止步的时机，也爬上了树木。

那几个人追过来，看到我们爬到了树上，气急败坏，却又无可奈何。

我们坐在树枝上，喜气洋洋地看着脚下的人和狗，摇晃着双腿，故意喊道："上来呀，有种你们就上来呀。"

有一个莽夫被我们激怒了，他勒紧裤带，果然沿着树干向上爬。我站在树枝上，掏出家伙，对着他的头顶洒了一泡热尿。热尿痛快淋漓地兜头浇下去，莽夫叫声啊呀，双手一松，一屁股坐在了地上。

神行太保哈哈大笑，他高声叫道："还有谁想上来，爷爷的鸡鸡这会涨得难受，口渴了的就赶紧上来。"

那几个人在一起商量了一下，就有一个穿着领夹的人离开了。神行太保说："等着瞧啊，我们就和这伙渣滓飙上了，看谁能耗过谁。"接着，神行太保就唱了起来：

我为他楼台依别肠望断，

我为他无心对镜来梳妆，

我为他茶不思来饭不想，

我为他身怀六甲瞒爹娘，

我为他被逼跳入西湖内，

我为他幽幽死去又还阳，

我为他有家有舍不得归，

我为他无脸在见爹和娘，

我为他变卖衣什做路费，

我为他抛头露面背井离乡，

我为他沿途受尽跋涉苦，

我为他举目无亲多凄凉，

我为他客店当成安身处，

我为他连累小玲遭祸殃，

我为他口吃黄连无处诉，

我为他黄花弱女生儿郎，

我为他面黄肌瘦人不象。

我为他几次三番欲悬梁，

神行太保假扮女声，将这一段戏曲唱词唱得悲悲戚戚，树下的那几个人听了，愤怒异常，却又只能愤怒。我听着神行太保的唱词，看着树下那些人的表情，禁不住哈哈大笑。

可是，我才笑了一半，就戛然而止，我看到那个穿着领夹的人回来了，他的手中多了一把猎枪。

第418章 牌场有老千

我和神行太保赶紧向树上爬去，树顶枝叶茂盛，可以挡住树下的视线。

我们爬上树顶，却没有听到枪声，向下面望去，看到那几个人躬身站成一排，把猎枪提在手中。

我感到疑惑不解，突然听到树下传来说话声，一个浑厚的男中音问道：“你们在这里干什么？”

丝绸棉衣笑着说：“没什么，随便玩玩。”

我从上向下望着那个问话的人，只看到他的头发梳理得一丝不苟，头顶中间有一条裂缝，头发各向两边梳去，就像犁沟一样。这是那个时代最时髦的发型，叫做分头。他的双手背在后面，挺直腰杆，尽管我看不到他的脸，但仍然能够看到他器宇轩昂的样子。他的身后跟着两个穿西装、戴墨镜的人。看起来气势威严。

分头说："没事就跟着我走一趟，我有事。"

丝绸棉衣不敢不答应，他点头说："好，好。"

分头径直走了，后面跟着两个穿西装戴墨镜的人。丝绸棉衣们看到分头走了，不敢不跟去，就牵着细狗，跟在后面走了。他们走出了很远，还在恋恋不舍地望着藏在树顶上的我们。

我和神行太保从树上溜下来。望着他们远去的背影，我问："这都是些什么人？他们怎么和你结了梁子？"

神行太保说："那个牵着细狗，穿着丝绸棉袄的，是西安东关一霸，是这一带有名的老千。那个留分头的，是西安城里人，父亲是个做生意的，家财万贯，可他不喜欢做生意，喜欢结交各类江湖中人，是西安城内城外响当当的一个角色，大家都叫他陈公子。"

江湖老千，通俗的说法就是江湖骗子，西北一带，把麻将桌上使诈的手法，叫做"出老千"。 所以，这一带通常是把麻将桌上使诈的骗子叫做老千。

神行太保说，有一次，他闲得无聊，就走进一家麻将馆，看到四个人围着打麻将，而其中的一个人在打牌过程中，使用千术。神行太保脚快手快，眼法也快，他看到其中一个人在取牌的时候，食指、中指、无名指并拢在一起，挡住别人的视线，而只用大拇指和小拇指取牌，大拇指和小拇指仅有两根指头，只取一墩牌，而当手纸移到自己面前的牌墙时，无名指张开，再夹上一墩。这样，他刚好就有了两墩四张牌，很快放在自己面前，竖起来，向"锅"里打一张。锅，就是麻将桌中间用来放废牌的地方。

刚开始，神行太保还以为他摸错了，后来，几圈过来，他发现此人是故意为之。他趁着别人只顾看着自己眼前的牌，而以极快的手法，从他面前的牌墙的左边，顺手牵羊，端走一墩。

我初识麻将，知道麻将牌分三种：万字、条子、筒子，也知道当手中的14张牌在什么情况下会和牌。麻将是中国流传很久的"国粹"，是中国人最常进行的一种娱乐活动，在中国，几乎每个成年人都会打麻将。听说，在国外进行的一次调查活动中，问中国人最喜欢的一场体育运动是什么，老外回答：麻将。

但是，神行太保的话，我没有听懂。

麻将打完后，会重新洗牌，然后四个人把乱纷纷的牌码齐整好，堆在

自己面前，共分四道牌墙，每人面前一道。因为刚才所有的牌都是乱的，所以每个人都是随便整理自己面前的牌，然后码成自己面前的牌墙。

因为谁也不知道倒扣在牌桌上的牌是什么，所以，神行太保口中的这个人偷取自己面前的一墩牌，和按照顺序摘取的那一墩牌，并不会有什么差别。因为他同样不知道那是两张什么牌。

但是，神行太保说：“差别太大了。”

神行太保给我分析说：

这个人在码牌的时候，就已经做了手脚，必须说，他喜欢万字牌，就故意在锅里挑选万字牌，都码在自己面前的牌墙里，而最左边的几墩，则会特别记住是什么牌。

开始揭牌的时候，这个就会在自己手中，全部留下万字牌。等着打牌的时候，他就会实施前面提到的千术，每夹起一墩，顺手从自己牌墙的左边再夹起一墩，因为自己牌墙左边都是万字，所以，很容易就能够和牌；不但能够和牌，而且还是自摸。

自摸和牌，赢到的钱数，会翻番。

神行太保这样一解释，我终于听懂了。

我问：“为什么这个人会特别记住左边几墩牌，把这几墩需要记住的牌放在右边行不行？

神行太保说：“右边也行，但是右边不常用，因为一般人取牌夹牌的时候，都是用右手，放在左边，不会被人发觉。”

我说：“三百六十行，行行有门道。想不到麻将桌上还有这样的千术。”

神行太保说：“这是老祖宗发明的，这种千术已经流传了很长时间，而且还有名字。”

我笑嘻嘻地看着他。

神行太保说：“这种暗做手脚码牌的方法，叫做虎头龙尾牌。自己面前的牌墙中，左边几墩，或者右边几墩，都是什么牌，一定要牢牢记住。只要偷偷摸到自己需要的牌，就是自摸。”

我说："中国人是一个聪明的民族，但是聪明都用在这些骗术千术上，变成了小聪明，所以没有大聪明。大聪明是国富民强，小聪明是使诈行骗，你骗我，我骗你，最后成为了骗子王国。"

神行太保说："你说的太对了。"

那天，神行太保站在这个老千的背后，看到他在短时间里就自摸好几把，赢了一大堆钱。老千意气洋洋，而另外的三个人垂头丧气。

有一个人输光了钱，就满脸阴晦地退下场，麻将桌上三缺一，他们就邀请站在一边看牌的神行太保打牌。

神行太保想：我已经知道你是一个老千，只要我盯紧你，你的千术就甭想得逞。只要你无法出老千，我就有赢钱的把握。

神行太保对自己的牌技一向都很自信。

四个人坐定，神行太保坐在那个人的左边，他多长了一个心眼，牢牢盯着对方面前的牌墩。那个人似乎察觉到神行太保异样的神情，所以他每次取牌放牌的时候，都高抬手臂，用以在意提示神行太保：我没有碰牌墩，我没有碰牌墩。

但是，很快地，这个人又和牌了。

神行太保觉得这个人和牌，只是运气好，所以接着再来。然而，没有想到的是，连来三把，这个人和三次，而且每次都是自摸。

神行太保感觉这里面有问题。尽管他没有学过概率学，但是他也知道一个人的运气绝不会这样好，绝不会一直这样好。

第四把，神行太保才发现了秘密，那个人使用鬼手。鬼手是一句江湖黑话，指的是极为隐秘的鬼神难测的手法。

那个人在打牌的中途，从牌墙上摸起了一张牌，神行太保亲眼看到，他是用大拇指、食指、中指夹起的那张牌，然而，在经过牌锅时，他轻轻放下了那张牌，而用大拇指、无名指、小拇指夹起了锅里的另一张牌。整个过程没有任何声响，而且速度极快，一气呵成，显然他是训练有素的。

我又有点听不明白了，我知道打麻将的时候，锅里是一大堆废牌，互相挤压，挨挨擦擦，他要怎么做，才能不被别人发觉呢？

很行太保说：“打牌的时候，每个人都可以翻看锅里的废牌，所以，这个人就找到自己需要的一张牌，偷偷放在最有利的位置，然后在摸牌的时候，把这张需要的牌偷换过来。”

哦，我听明白了。

神行太保说：“老千玩牌，技艺极为高超，平常人根本看不出来，要不是我眼快，也看不出来的。”

我说：“麻将桌上，水很深，平时总是看到有人赢钱，原来都是使用千术。”

神行太保说：“那当然。如果没有使用千术，大家的输赢都差不对。如果使用了千术，就只有一个人赢钱，其余三个人输钱。千术都是有专业术语的。刚才给你说了虎头龙尾牌，现在这个从锅里偷换牌的，叫做鱼目混珠，而那个从自己面前的牌墙上偷端一墩的，叫做顺手牵羊。”

我感叹道：“麻将桌上，水很深啊。”

神行太保接着说：“当时，我看到那个人在偷换牌，就不动声色。他给我使手脚，我也要给他使手脚。玩你的眼尖，玩我的手快，我们看谁能玩过谁。下一次，当那个人又要鱼目混珠的时候，我身体倾斜，从他的牌里拿走了最边上的一张。这样，他就少了一张牌。”

我笑着说：“你这个主意也太损了，他就没有发觉？”

神行太保说：“他没有发觉。他当时全神贯注地用在自己的鱼目混珠上，哪里会想到我会偷取他一张牌。另外两个人也没有注意到，因为他们都在盯着自己的牌紧张思索。可怜那个人在鱼目混珠后，还不知道自己少了一张牌，还在想着下一步偷取哪张牌。”

第419章 老千骗术多

神行太保脚快，眼快，手也快，他没有进入老荣行当，如果进入了老荣行当，绝对会是高买。

这个世界上有一些人是天赋异禀，他们天生就和别人不一样，他们的脑子比别人反应快，他们的手脚比别人反应快，这种人天生就是走江湖的料。神行太保就属于这样的人。当年，比我只大了几岁的他，居

然带着那个玩嫖客串子的，成功摆脱了两名响马的追踪，这种胆识，这种计谋，是常人远远不及的。

那天，老千专心致志地偷牌，他心中念念不忘自己那张要自摸的牌，等到他从锅里把自己要自摸的那张牌偷到手的时候，一下子就推到了面前的牌。另外三个人一齐扭过头去，他们都看到，老千的牌数，加上刚刚拿到手中的那张牌，只有十三张。十三张牌，无论如何也凑不够四副“顺子”和一对“将”。

顺子和将，都是麻将的专业术语，各地叫法不同。

这么说吧，四个人打麻将，每人面前立起十三张牌，当别人打下一张牌，你面前的牌加上别人打下的这张牌，刚好能够凑上四副顺子和一对将，你就和牌了。如果你是自己从牌墙里摸到一张牌，和你面前竖起的这十三张牌，凑成四副顺子和一对将，你就自摸了。

自摸的赌资，比和牌的赌资要翻一番。

顺子，各地叫法不一致，但都指的是三张同样的牌，或者三张按照顺序紧挨着的牌，比如万字三四五，条子五六七，筒子七八九。

将，指的是两张相同的牌。

如果你手中的十三张牌，加上对方放在锅里的那张牌，或者你自己从牌墙中摸到的那张牌，刚好能够组成四副顺子和一对将，你就赢钱了。

老千得意忘形，只顾着从锅里偷牌，没有留意到我偷了他的一张牌，所以，他即使坐着不动打一百年，也不会赢牌的。

老千的眼珠在眼睛里转了一圈，然后起身说要去上厕所，其余的两个人没有在意，他们边讥笑着老千成了相公，边把两只手伸进锅里洗牌。相公，也是麻将术语，指的是缺少一张牌的人。人生四大傻：打牌打成相公，嫖娼嫖成老公，炒房炒成房东，炒股炒成股东。这是很多年后社会上流传的顺口溜。

神行太保是何等聪明的人，他一看到老千上厕所，就知道这里面有文章。

老千，既然敢于在赌场上出千，那肯定不是一个人。一个人是没有这种胆量的。如果独身一人在赌场上出千，被人识破了，是要剁掉双手的。

桌子上的牌刚刚摆好，老千就回来了。老千回来的时候，眼睛在其余三个人的脸上扫了一圈，然后就开始抓牌。神行太保明白，老千刚才可能是出去叫人了，或者躲在暗处观察他们，想要判断出是谁偷了他的牌。

神行太保面不改色，装着很无辜，很坦然。

牌码好了，开始抓牌，神行太保拿起一张牌，故意丢在了地上，然后弯腰捡拾，他低着头，从叉开的两腿时间，看到身后站着两个人，距离他只有一丈左右，他们与神行太保的眼神一对，立即扭过头去。

神行太保明白，这就是老千请来的打手。

赌场里也有打手，赌场里的打手是在明处，一个个满脸横肉，抱着膀子，摇晃着肩膀，在赌场里走来走去，生怕别人不知道他是打手；老千也有打手，老千的打手是在暗处，装得像个正人君子一样，看起来貌不惊人，其实，他们衣服下藏着刀子或者棍棒。

老千是靠赌场吃饭的人，但是赌场不能容忍老千。如果赌场有了老千，没人再去打麻将，老板就没法做生意了。

老千的打手，是暗中保护老千的，如果万一出事，就赶紧把老千救走。培养一个老千不容易。只要能够成功培养出一个老千，那就等于栽了一棵摇钱树。

不是什么人都能成为神行太保的，也不是什么人都能成为老千的。

知道后面有老千的打手，神行太保就暗暗留意，他今天不但要制住旁边这个老千，而且还要制住身后两个打手。

接下来的事情，让神行太保感到很奇怪，老千居然连打三盘，都没有和牌，也没有自摸。

因为此前知道老千的虎头龙尾牌，也知道顺手牵羊和鱼目混珠，所以，神行太保密切注视着老千面前的牌墩数量和距离老千最近的锅里的牌，防止他会顺手牵羊或者鱼目混珠。而三盘过后，老千都没有机会使出鬼手，所以，他都输了。

老千打牌就是要赢钱的，如果他不赢钱，那就太不正常了。神行太保想，老千是肯定有什么阴谋的。

第四盘开始，老千和牌了。

老千三盘都没有和牌，而现在第四盘和牌，一点也不奇怪。

然而，奇怪的是，老千接连自摸了两把，也就是两次。

从老千说要上厕所开始，到现在，他们打了六盘，老千赢了三盘，和牌一盘，自摸两盘，他面前的筹码摞成了堆，那时候的筹码还是用竹片锯成的。

神行太保知道，老千又开始出千了。但是，他到底如何出千，神行太保不知道。

第七盘开始，神行太保不再盯着老千面前的牌墙，也不再盯着锅里的牌，他只盯着老千的手。

果然，鬼手又出来了。

鬼手出现在老千抓牌的时候。四个人围坐打麻将，每个人每次只能抓一张牌，而鬼手会一次抓起三张牌。

鬼手抓牌的时候，手掌完成勺子状，中指。无名指。小拇指并拢，挡住别人的视线，他把三张牌抓到自己的跟前时，只在桌面上放一张，其余两张藏在自己衣袋里。等到一盘结束，开始洗牌的时候，他再趁机把那两张牌放进锅里。

那两个人没有看清楚，他们甚至压根就没有看，也压根就没有想到，只是在不断感叹说今天的运气太差了。但是神行太保看得清清楚楚，他决定治一治这个老千。

要治这个老千，有些风险，因为背后有两个打手，神行太保以一敌三，肯定落于下风，他得用计策。

打麻将的时候，伙计给每个人手边放了一个瓷杯，里面泡着茶叶，不断喝，不断续水。神行太保喝完了瓷杯里的茶水，然后招呼伙计道：“续水。”

伙计喊着：“稍等。”就提着铜壶去开水房灌了开水，给神行太保手边的瓷杯里续满了水。

神行太保说：“今天口渴，换成大碗吧。”

伙计走开了，再过来的时候，端来了一个青瓷大碗，像个小盆一样。陕西有道名小吃叫做羊肉泡馍，早晨起来，男男女女走进羊肉馆，端

起一老碗的羊肉泡馍，呼噜呼噜倒进肚子里。南方人看到清早起来，陕西人就能够吃这么多，惊讶得眼珠子差点掉下来。这种陕西人口中的老碗，就是青瓷大碗。

陕西八大怪：锅盔像锅盖，面条像裤带，辣子是道菜，碗盆难分开，帕帕头上戴，房子半边盖，姑娘不对外，唱戏吼起来。

伙计给神行太保手边的老碗里加满了水，水很烫，蒸汽氤氲。

老碗里刚刚加满了水，就轮到老千抓牌，老千手中抓起了三张牌。神行太保站起来喊道："你耍赖，怎么一次就抓三张牌？"

身后的两名打手看到老千露陷了，就扑过来。神行太保端起那一老碗开水，泼在了他们的脸上。他们惨叫着，蹲在了地上，双手捂着姹紫嫣红的脸。

第420章 举荐信没用

神行太保手法极快，他抄起一把凳子，对着大门扔去，如果有人挡住了大门，或者如果有人从大门冲进来，都会被凳子砸得头破血流。

凳子刚刚落到了门外，神行太保也跑到了门外，门外是一片空空荡荡的开阔地，只要到了这里，纵然骑着马，也追不上他了。

神行太保跑出了十几丈后，看到后面有三个追来的人，他们手中拿着一尺长的东西，阳光照在上面，晃人眼睛。那是刮刀一样的东西。

神行太保跑过了开阔地，翻过了围墙，跑进了一大片低矮的房屋中，就像鱼儿游入了大海，那三个打手追到这里，就像狗熊站在大海边一样，束手无策。

一个老千，背后有五名打手保护。老千在前面挣钱，打手在后面保护，一旦出现危急情况，就救出老千赶快跑。老千骗了钱，六个人分赃。

培养一名老千，就像培养一名特种战士一样不容易。

那名老千没有逃走，他被赌场的人砍断了手指，赶出赌场。没有了摇钱树，打手们就开始报复神行太保，今天，带着细狗把我们逼上桐树的，就是那些打手。

神行太保说，他其实也只是比我早两个月来到西安。

西安地处关中道，关中道一马平川，是陕西最好的一块地方。陕西地分三块，北面是陕北黄土高原，人穷地瘠，山上连棵树都不长；南面是秦岭山区，崇山峻岭，树倒是长得很旺，但不适宜种庄稼，还是穷。只有中间的关中道，南北宽约百里，东西长约千里，泾河渭河流淌其间，土地肥沃，地势险要，易守难攻。而西安，地处关中道中轴线，拔起而起，金城汤池，所以，西安成为了十三朝古都。

关中平原特殊的地理位置，决定了这里深受历代帝王青睐。北面的黄土高原是天然屏障，可以阻挡游牧民族的侵袭；南面的秦巴山地也是天然屏障，难于上青天的蜀道可以阻挡百万雄兵；西面是人烟稀少的甘肃青海，不会构成威胁，而且还有大散关，一夫当关，万夫莫开。唯一的威胁来自东面，但是，东面有黄河天堑和函谷关，同样难以逾越。所以，汉代有一个文学家贾谊就在《过秦论》中写道："秦孝公据崤函之固，拥雍州之地。"崤函之固指的是崤关和函谷关，崤关也就是西面的大散关；函谷关则在东面。雍州则是关中平原和周围的地区。如此险要的地势，一看就知道是帝王之地。

我说总舵主让我来西安寻找一个叫郭振海的人。

神行太保说，郭振海在关中的名气太大了，只要是道上混的人，大家都知道。听大家说，他是郭解的后代。

神行太保问："郭解你知道吗？"

我好像听过这个名字，又好像没听过。

神行太保说："他是汉朝人，就死在西安。"

我终于想起来了郭解是谁了，儒以文乱法，侠以武犯禁，文人看到不平的事，总要站出来大声疾呼；侠客看到贪官污吏，总是要拔刀相向。而郭解，就是古代侠客的代表人物，他被司马迁写进了《史记》中。郭解当年影响非常大，四方游侠纷纷投奔他，他被尊为江湖领袖。汉武帝看到郭解有这么大的影响力，感到惊恐，就杀了他。然后，把郭解手下的游侠，诱入山谷深坑里，让他们互相残杀，最后全部被杀光。

然而，关中人尚武，好勇斗狠。新丰美酒斗十千，咸阳游侠多少年。相逢意气为君饮，系马高楼垂柳边。新丰和咸阳都是关中的地名。游侠之风，绵延不绝。

至今，在关中平原，还仍然能够看到打架的场面。李幺傻在南方做记者十余年，从未见过一起打架的场面，而每次一回到关中，总能遇到有人打架，而且是那种很像武侠片中的打架，一看都知道是练过武术的。

郭振海是郭解的后代，让我平添一种敬意。

郭振海既然是关中平原的江湖领袖，那么寻找他就很容易了。

获得了诺贝尔文学奖的莫言说，西安人对文化很推崇，就连出租车师傅，也知道贾平凹和陈忠实家住哪里。

要找到郭振海家也很容易，找个江湖中人，两句暗语对上了，就能够打听清楚。

然而，见到郭振海，却让我极为失望。

郭振海家在一座普通的小院子里，这座小院子和周围的小院子毫无区别，站在他家院子里，能够看到远处的金黄色钟楼顶。西安人都说，钟楼顶本来是黄金制成的金顶，但是冯玉祥带着军队开进了西安城，在某一个月黑风高的夜晚，偷偷地用铜顶替换了金顶。果然是军阀，无法无天，历朝历代帝王不敢做的事情，军阀也敢做。

郭振海是一个干巴老头，看起来根本就不像江湖中人，他和大街上看到的那些老头毫无二致，我一看到他，就有些失望。

然而，更失望的是，在我说了总舵主让我看拜会他以后，他脸上没有任何表情，只是说："知道了。"

我们只简单说了几句话，就陷入了沉默。我站在他的面前有点尴尬，就转身离开了。

走出了那座貌不惊人的小院子，我问神行太保："这个老头真的是郭振海？"

神行太保说："肯定是的。"

我说："他怎么会是这个样子啊，莫非总舵主看走眼了。"

神行太保说："江湖上有句话：真人不露相，露相不真人。"

确实是这样，那些刻着纹身，剃着光头，动不动就要和人拼命的，其

实只是江湖上最底层的小马仔。而那些江湖老大倒显得彬彬有礼，斯斯文文。司马迁在《史记》中形容郭解的外貌，说他看起来很一般，口才也很一般，怎么看都不像江湖领袖，可偏偏天下的绿林豪杰都依附于他，连汉武帝提起他都感到恐惧。

但愿这个郭振海，真的像总舵主说的那样厉害。

见了郭振海，等于没见，见到他之前是什么样子，见到他之后还是什么样子。总舵主的举荐信，一点作用都没有。

我不再想那么多了，关中平原有非常多好玩的地方，我们先玩一圈再说。

我们有艺在身，根本就不会缺钱。钱花得如同流水一样，没有钱就再取，那些富豪人家，就是我们的钱库。

我们走出西安城墙西门，来到了一片树林边，突然听到前面人声喧哗，走近一看，原来是几个身强体壮的男人，正在打一个老汉。旁边围着一圈人。圈子外的树上拴着一匹马，还有一辆毛驴拉着的架子车。

关中平原的车子和别处的不一样，别处的车子都是独轮车，有的地方叫鸡公车，而关中平原都是架子车，有两个轱辘。

我们走过去后，听到几个人在悄声交谈，原来，打人的是本地一名少爷，他带着人骑着马在路上散步，突然看到迎面跑来了一辆受惊的驴车，马也受惊，就把少爷从马上掀了下来。

少年气不过，就带着手下人痛打赶马车的老汉。

我一听明白事情原委，就想冲上去帮忙，狠狠地教训那个少爷和那几个打手。我已经看明白了，那几个人只是身体强壮而已，但不是练家子。我上去后一拳一个，一拳一个，就能把他们全都打趴下。

可是，就在我跃跃欲试的时候，他们停手了。

少爷是一个留着偏分头的小伙子，他骑上马，骂骂咧咧地扬长而去，那几个打手跟在后面，也撩开脚步跟上去。

地上只剩下满身是血的老汉。

我和神行太保一商量，就决定不去玩了，先惩戒这个恶霸少爷。

第421章 少爷会千术

我问围观的人群，这个骑马远去的人是谁，他们说，这个人是一个阔少，人们都叫他胡少爷。

胡少爷家住在西安城北门外，父亲有一家纺纱厂，那时候的纺纱厂相当于多年后大陆的房地产。那个时候，西北人刚刚开始接触机器制作的更为柔软舒适的洋布，而此前，人们穿的都是自家织布机织出来的粗糙的土布。那个时候，开一家纺纱厂，想不发财都难。

我们跟在胡少爷的身后，围着城墙行走。城墙边长满了齐膝深的荒草，放眼望去，一片苍黄。那天天气很好，是冬季难得的一个有太阳的日子，城墙下有一群群袖着双手晒太阳的男人，一个个看起来都心满意足，他们大声谈笑，声音像鸟雀一样在阳光中回响。

我们跟着胡少爷，穿过城门，走过城墙，来到了一座村庄，村庄里全都是一搂粗的树木，树下是青色砖头砌成的高墙大院，一看这里，就知道都是有钱人住的地方。

胡少爷走到一座院子前，从朱漆大门里跑出了一个戴着瓜皮帽子的中年人，他满脸笑容，点头哈腰，从胡少爷手中接过缰绳，把马拴在了门前的拴马桩上，胡少爷昂首踏上高高的青石板台阶，那几个打手跟在他的后面，走进了院门。

知道了胡少爷的家，却并没有多大用处，因为胡少爷家高墙深院，家丁众多，我亲眼看到有一个家丁腰间吊着一截红绸布，走起路来，红绸布就呼啦啦飘。他的腰间别着一支手枪。而且，胡少爷家还养着几只恶犬。

如果下决心去胡少爷家偷，也能偷到东西。但是，胡少爷家家大业大，我偷他点东西，他根本就不会在乎的。

我们在胡少爷家门口守候了三天，看到胡少爷走出了家门。

这次，胡少爷没有骑马，而是坐轿。他站在石头台阶上，两个轿夫远远地跑过来，肩膀上搭着绳子，轿子在空中晃晃悠悠。轿夫跑到了胡少爷面前，点头哈腰，顾不得擦脸上的汗水。

胡少爷骂道：“狗奴才，还要老子等你们。”他抬脚踢了两个轿夫一人一脚。两个轿夫不敢反抗，依然弓着腰微笑。

胡少爷坐进了轿子里，两个轿夫抬着他离开了院门。四个家丁跟在他们的后面。

看着他们走远了，我们从藏身的地方走出来，悄悄跟在后面。

轿子把胡少爷抬到了一座两层楼房前。隔着楼门，我们看到那里面人头攒动，人影晃动，走进去一看 那是一个赌场。

胡少爷居然好赌，只要他好赌，那就好办。以前三师叔说过，每个人都会有嗜好，每个人的嗜好都足以致命。

胡少爷坐在了一张麻将桌前，伙计上前给他端来瓷杯，还有一个人在后面给他敲背，胡少爷眯缝着双眼，一副很享受的神情。

敲背完毕，麻将桌边坐了三个人，看来这三个人和胡少爷都是老相识，他们愉快地聊着天。在聊天声中，伙计把麻将牌取来摊好了。麻将牌清脆的撞击声开始响起来。

我和神行太保装着不认识，神行太保站在胡少爷的麻将桌边看，我站在远处，装着百无聊赖地看窗外的风景，而眼光也时不时地看着胡少爷这一桌麻将。

这个赌场打麻将，赌注都在一两元。四个人打牌，如果有一个人和牌了，其余三个人输了，输家就给和牌的每人一元钱；如果是自摸，输家就给自摸的每人两元钱。

对于普通家庭来说，一两元也是大数字，但是对于胡少爷这样的富二代来说，一两元实在不值一提。胡少爷来这里打麻将，是消遣的，所以，他脸上的表情很轻松，总是谈笑风生。

大约过了半个时辰，胡少爷输了几十块钱，但是他毫不在乎，脸上没有任何痛惜的表情。我实在不明白，胡少爷来这里的用意，既然你有钱，又何必小来来？既然是小来来，你为何这么开心？

但是，接下来的半个时辰，我发现风云突变。胡少爷开始赢钱了，而且几乎是盘盘都赢。胡少爷赢钱了，但是脸上也没有过分高兴的表情。

先输后赢，先大输后大赢，我觉得这里面有问题，胡少爷肯定出千了，但是他到底是怎么出千的，我没有看出来。我以前总以为只有江湖中人才会出千，没想到锦衣玉食的富二代也会出千。

老千真是无处不在啊。有麻将的地方，就有老千。

胡少爷面前的筹码越来越多，越摞越高，我看到他的眉毛轻轻挑动了一下，掩饰着心中的喜悦。胡少爷对钱不动心，但是对成就感很动心。只要是男人，都想拥有成就感。

我仔细观察，依然没有看出胡少爷是怎么出千的。神行太保教给我的出千方式有虎头龙尾牌、顺手牵羊、鱼目混珠、瞒天过海，但好像胡少爷都没有用这些方法。

也许换个角度就可以看出他的千术，我慢悠悠地走到了另一个窗口前，望着窗外，而心思全在麻将桌上。当时，天色已晚，窗外是愈来愈暗的天色，一个老汉拉着一个孩子的手，孩子垂着屁股，不愿意回家。一只公鸡领着一群母鸡，飞上了树枝。

我对着窗户，能够看到麻将桌上的一切。

距离我最近的一张麻将桌上，基本上都是两对面的两个人和牌。奇怪的是，他们很少有自摸，都是和牌。上面说过，和牌就是一个人放下麻将，另一个人捡起来，刚好组成四副顺子和一对将。

总是两个人和牌，总是和牌而不是自摸，我感到很奇怪。这个桌子上肯定也有人出千，但是到底是怎么出千的，我不知道。

这么长时间里，我一直在琢磨虎头龙尾牌、顺手牵羊、鱼目混珠、瞒天过海，我自以为掌握了这几种出千技巧，就可以在牌场上呼风唤雨，叱咤风云，然而，我没有想到，赌场上书很深，千术高不可测。

小偷看眼，赌徒看手。小偷看人的时候，眼睛是溜着看，从来不会与你对视；赌徒出千，千术全在手上。看眼睛就能够认出小偷，看手就能够认出老千。

可是，我从他们的手上看不出任何值得怀疑的地方。

赌场水深深似海。

那天晚上，我们在赌场里一直呆到了关门，看着胡少爷坐上了轿子，看着轿夫把他抬到了那座富豪村，我们才怅然离开。

月亮隐藏在云后，四周一片漆黑。夜色包裹着我们，我们的心情也像这夜色一样阴沉。走到了一堵断墙后，我问神行太保：“看出什么名堂没有？”

神行太保说：“没有。”

我问：“怎么办？”

神行太保说：“明天继续跟着，非要弄个明白不可。”

我突然闪过一个念头，把胡少爷的底摸清后，把他引入一座更大的赌场，用更大的赌注，不但要赢光他的钱，还要赢光他家的院子，他爹的工厂。这样，我们一到西安，就跻身了上流社会的行列。

那天晚上，我们住在客栈里，为了避免隔墙有耳，我们用江湖黑话交谈。我给神行太保说了我的计划，神行太保非常兴奋，我们都觉得如果这个计划成功，就一辈子不再奔波了，不但我们这一辈有吃有喝，甚至三代人都衣食无忧。

我们很晚才睡去。

第二天早晨醒来，我在客栈院子里的水缸边洗脸，无意中一回头，看到后面有一扇窗户打开了，窗后站立着一个中年汉子。他的眼睛和我的眼睛一对，立即扭过头去，在窗口消失了。

他的房间和我们的房间只有一墙之隔。那时候的墙壁隔音效果都不好，我不知道他昨晚有没有偷听到我们的谈话。

但我聊以自慰的是，我们用江湖黑话交谈，他可能听不懂。

第422章 给少爷设局

第二天、第三天，胡少爷一直在那家赌场打麻将，我们也一直泡在那家赌场里，每天都看到胡少爷赢钱，但一直不知道他是怎么出千的。

但是，我看出了一点规律，胡少爷每次都是在连输十几盘后，才开始连赢的。此后连赢五六盘，又开始输；再赢五六盘，又再输。而他每次赢了后，都能够连赢。输赢居然还有规律，这点实在太神奇了。他凭什么能够掌握自己的输赢呢？

如果让胡少爷一直打下来，他能够一直赢下去，而他每赢五六盘后就立即输牌，完全是掩人耳目。如果他一直赢下去，傻子也能看出来这里面有问题。

第四天，我终于发现了一点问题。

打过麻将的人都知道，每次摆好麻将后，庄家先掷出色子（有的地方把色子叫骰子），色子要掷出两次，两次的数字相加，决定在谁的面前开始抓牌。而掷出色子的人，一定就是上一场的赢家，也就是庄家。色子共分六面，每面分别有一至六个红色的圆点。当两次相加的数字是五或者九的时候，就是庄家先从自己面前抓牌。

而只要是胡少爷坐庄，他一定就能够掷出五或者九。

还有，胡少爷只要坐庄，有时候居然能够在刚刚净牌的时候，就抓到四个相同的牌。一个人手中的十三张牌中，能有一个杠牌，那种几率简直少之又少，少得就像光棍一出门就给自己捡个媳妇一样。

问题出在掷色子上。

正因为问题出在掷色子上，所以我们一直盯着他怎么出牌，怎么抓牌，都一直没有发现问题。色子是赌场的色子，而胡少爷在掷出的时候，做了手脚。

第五天，我想继续观察胡少爷，进一步验证自己的看法，胡少爷却没有再去赌场。他和一群人带着细狗去北面的黄土高原上撵兔去了。关中平原上，细狗撵兔是那时候常见的景观，他们甚至会跑到东面的河南和西面的甘肃。

我和神行太保从大街上买了一副麻将，放在客栈的桌子上研究，其实我们需要的不是麻将中的108张牌，而是那个色子。

麻将的总牌数是136张，东西南北风，白板加红中，这些在北方麻将中都不用的，取出后，剩下36张万字，36张筒子，36章条子，刚好就是108张牌。

我练习了不长时间，就有了一点技巧，如果我想要五点，就把五点朝上，然后甩出的时候，用一种巧劲，色子在桌子上旋转后，刚好是五点朝上。如果我在想要四点，那么如法炮制，就是四点。五加四等于九，九点刚好是在我自己门前抓牌，而且是我自己先抓牌。

因为是在自己门前抓牌，又因为是自己先抓牌，胡少爷就知道自己先抓的是哪两墩，接下来要抓的是哪两墩。每人抓过两轮牌后，胡少爷门前的牌就抓空了，下来接着抓邻居门前的牌。这时候，胡少爷就不知道人家门前摞起的是什么牌。但是，纵然如此，胡少爷手中已经有了八张好牌。每人十三张牌，而他已经有了八张好牌，绝对占尽了优势。

为什么胡少爷在自己门前抓的这八张牌是好牌呢？因为他事先做了手脚，知道自己会抓哪八张，他把这八张全部摆成好牌，到时候自己抓取。

有麻将的地方，就有老千。

麻将场上，最常听到的一句话是：先输后赢。其实每个人的输赢几率都是一样的，而老千刚开始总是先输钱，把你套牢，然后自己才赢钱。你看到自己面前的一大堆钱没有了，肯定不甘心，总想赢回来，总想着下一盘自己一定赢，就继续赌，而总是赢不回来，反而越陷越深，最后输得连裤衩都没有了。

这家距离胡少爷家比较近的赌场，赌资太小，我们把胡少爷圈起来，设局出千，连赌一年，也不会赢光他的家产，我们必须另外找一家赌场，把胡少爷骗进去。经过这么多天的观察，胡少爷的本事，也就只是会掷色子而已。我和神行太保合起来，要对付他，还是比较容易的。

我们决定制定一个周密的计划，设置一个圈套，把胡少爷一步步装进去。

我们在西安城里溜达了这么多天，看出了一点苗头。三百六十行，来钱最快的是赌博。历朝历代的捕快，最喜欢盯着黄赌毒，为什么？这是三个来钱最快的行业，捕快也知道抓这三个行业，来钱特别快，而且一抓一个准，他们抓的不是囚犯，抓的是钱。

只要把胡少爷装进圈套里，扎进袋口，就什么都有了。

首先要找的是，在哪里设圈套。我们要和胡少爷打牌，要给胡少爷出千，赌场里应该不知道，因为赌场里也有自己培养的老千。别以为赌场的人只挣那点底子费，赌场要给房租，要养活那么多人，那点底子费，不够他们塞牙缝的。底子费，就是占用麻将桌的租金。

赌场里，如果来了大客户，而这个大客户又是个凯子，那么赌场就会派出老千，出千骗这个凯子。赌场里的老千都是专门培养的，水平极高，手法极为隐秘，一般很难被人识破。即使识破了，赌场也会以公事公办的原则，把这个露陷了的老千带走。

凯子，指的是不懂千术的蠢人。

像胡少爷赌博的这种一两块小来来的赌场，掌柜的是不会培养老千的。所以，胡少爷这点小把戏，用得如鱼得水。

有一天，我们来到了城墙里的革命公园。

革命公园是西安一个有名的地方，十多年前，军阀混战打得正激烈，河南一支十万人的武装围攻西安，西安守军只有一万人，但是，十万人久攻不下，最后撤军。而西安当时战死和饿死的人也非常多。围城结束后，挖了两个大坑，男人埋在一个坑里，女人埋在一个坑里，周边栽树，这就是革命公园。

我们坐在革命公园的门口，看着对面，对面是一座小院子。我们看的时间长了，感觉到有情况。走进这座小院子的人，从穿着和举止上都能够看出来是有钱人。每个人走进那座小院子的时候，都脸色平静；而他们走出来的时候，有的垂头丧气，有的喜形于色。这座小院子里隐藏着什么秘密。

当天夜晚，暮色降临，我让神行太保藏在革命公园附近，准备接应我，我踩着墙角的砖缝，爬上了小院子的围墙，看到里面没有动静，就翻了下去。

院子里没有狗，从白天看到的情况，我就判断出不会有狗，那么多人来来往往，出出进进，是不可能养狗的。

这是一座两进的院子，前院很大，后院很小。前院三面盖着房子，而后院只有一排房子。

前院一片静寂，而后院隐隐约约传来说话声，我一推二道门，门在里

面闩着，但是透过门缝，我能够看到灯光漏出。

里面的人一定在干着什么不愿让人知道的事情。

前院中间长有一棵香椿树，我三下两下就爬上去，沿着树枝走到了房顶上，趴在屋脊，我能够看到后院的情况。

我看到后院里共有三个人，他们在数钱。

三个人都低着头，一句话不说，手指忙忙碌碌，那些钱装了一麻袋。他们怎么会有这么多钱。

我等到好大一会儿，还没有等到他们说一句话。我就从屋脊和香椿树上溜下来，看到房间门都打开着，我就溜到了前院的房间里。

走近一看，里面都是麻将桌。

我一下子明白了。

第423章 少爷上套了

第二天早晨，我们走进了这家四合院。四合院的院门刚刚打开，几个伙计一样的人在打扫庭院。

掌柜的出去锻炼身体了。我们在院子里转悠着，看到庭院很大，地上铺着方块青砖，无数人的脚板把青砖的棱角磨得圆润光滑，一只螳螂落在青砖上，看到我们走过来，就慌慌张张跳远了。

前院三面都是房屋，房屋共有十几间，从前院走到后院，需要穿过两扇木门。现在，木门已经关闭上，上面铁锁高悬。

十几间房屋里，每一间的地面中间都放着一张麻将桌，麻将桌的四边放着四把藤椅。房间里点着檀香，走进去，吸一口，就有一种浑然忘我，飘飘欲仙的感觉。每个房间里的墙壁上都有一幅图画，有的画着仙鹤青松，有的画着寿星麋鹿，每一幅画都意境清幽。

这里的环境，是胡少爷小来来的那座大杂院无法比拟的。

转完了院子，掌柜的就回来了。掌柜的是个西北大汉，光头红脸，声如洪钟，手掌中托着两个铁球，用手指拨动着，铮亮的铁球转得飞

快，还发出隐隐的嗡嗡声。

我简单说明了来意，掌柜的就把我们让到了厅堂里。

伙计沏上茶，茶叶在热水中载沉载浮，茶杯口氤氲着白色的热气。我端着茶杯，思忖着怎么才能说动这个长相像土匪一样的掌柜的。

掌柜的问："你家在阿搭？"掌柜的说的是陕西方言，阿搭就是哪里。

我用陕西话说："我老家在关中，但是小时候搬迁到了河南。"我一来到陕西，就感觉这里很多方言我都能听懂，我八岁那年被老渣拐卖，记忆中老家是在平原上，远处有山峰。 我想，我的家乡可能就是在关中。

掌柜的问："你确定这个人身上有嘎。"嘎是陕西方言，意思是钱。这句方言，我还能听懂。

我说："没问题，我去过他家，他家骡马成行，奴仆成群，他爹还有一家纺纱厂。"

掌柜的说："你可以把他弄来，我收底子费。"

我本来想好，把胡少爷带到这家赌馆，和掌柜的联手宰了他，赢的钱二一添作五，可是，掌柜的说他只收底子费，我有点心虚了。这么肥的一块肉，掌柜的怎么不想咬一口？这里面会不会有诈？

但是，掌柜的毕竟同意让我们把胡少爷带过来，这就行了，我见机行事。如果真的有什么事，我们就跑。没有谁能够跑得比神行太保更快，也没有谁比我的拳脚更快。

下来，就是想怎么把胡少爷引进这家赌馆。

我想到了掉包计。

几天后，我们藏在胡少爷家对面，看到胡少爷出门了。这次，他没有坐轿子，而是独自步行走出来。我和神行太保赶紧分头行动。

胡少爷一个人慢悠悠地走着，边走边吹着口哨，神行太保走了出来。

神行太保穿着一身很笔挺的西装，看起来就像做大生意的，他站在距离神行太保几丈远的地方问："这位先生，这是您的皮包吗？"

胡少爷一看，地上放着一个黑色的皮包，看起来很名贵，里面鼓鼓囊囊。

如果换作是别人，肯定会犹豫一番，因为名贵的皮包里，装的肯定是名贵的东西。但是，胡少爷家太有钱，他看不上这个皮包，他说：“不是我的。”

神行太保说：“我们打开看看吧，你也给我做个见证，如果万一有人讹我，我也有个证人。”江湖老月中有一种骗术，他们盯上了哪个有钱人后，就故意把包裹丢在路上，有钱人一拾起来，老月就现身，说这是自己的包裹，里面装着金银财宝，被有钱人偷去了。有钱人如果辩驳，暗处就会走出好几个老月，挥拳弄刀的，要放有钱人的血。有钱人害怕了，只好破财消灾。

胡少爷可能没有听过这个老月的骗术，但是他看到神行太保说得很真诚，就点点头。

神行太保一打开，胡少爷就吃了一惊，那里面居然是满满一包钱。

神行太保望着胡少爷，胡少爷望着神行太保，他们的眼睛里都是惊讶。当然，胡少爷的惊讶是真的，神行太保的惊讶是假的。

就在这时候，我从前面走过来了。神行太保看到前面来人了，就赶紧把皮包放在了身后。

我看着胡少爷问：“你有没有看到我的包？”

胡少爷还没有回答，神行太保抢着说：“没有，没有。”

我懊恼地说：“真是横财来得快去得快，刚到手还没暖热，就丢了。”

我从他们身边走过去了，边走边嘟嘟囔囔。神行太保一直在藏着那个名贵的皮包，看到我走远了，他从身后拿出来，对胡少爷说：“见者有份，我们到僻静处，一人一半。”

胡少爷家不缺钱，但是他见到这一皮包钱，也会动心。任何人见了都会动心，因为这是天上掉下来的肉馅饼。

他们拿着皮包刚要离开的时候，我又走了过来。神行太保又准备藏起来的时候，被我发现了。

我追上去，一把抢过皮包，打开后看看，看到里面的钱都在，就开心

地笑了。

神行太保赶紧解释说："你第一次走过去的时候，我们都没有看到。刚才我们才在草丛中发现了，这是你的皮包吗？"

我说："是的，是的。"

我拿出了一沓钱，交到神行太保手中；又拿出了一沓钱，交给胡少爷。我真诚地说："一定要送给二位，谁实话，这钱也不是我的钱，你们一定要拿上。"

神行太保问："不是你的钱？你是你的钱你送什么送。要是真的失主来了，我们该怎么办？"

我笑着说："二位请放心，这钱昨天还不是我的，今天就是我的了。二位放心拿走，没有人会找你们要回的。"

神行太保问："你一晚上就挣了这么多钱？干啥呀？"

我笑着说："不瞒二位，这钱是我在赌场上赢来的。这种钱空里来，空里去，不能一个人留在身上，否则会倒霉的。"

神行太保问："哪里的赌场？兄弟我也有点手艺，想去看看。"

我说："北门里，革命公园对面。"

神行太保一连声地说："我去，我去，带上我去。"

我偷眼看了一言不发的胡少爷，胡少爷脸上也是跃跃欲试的神情。

我故意问胡少爷："这位小哥会打麻将？"

胡少爷自负地笑了，他说："岂止是会。"

我说："那好，我们三个人一起来，坐一桌，谁来就吃谁，怎么样？"

神行太保搓着手说："太好了。"

我说："赌注可是很大的，每盘输赢都在上百块。"

神行太保还没有说话，胡少爷说："上百块怎么了？上百块是个球。"

我用崇拜的眼神望着胡少爷，说道："我还担心赌注太大，二位不愿

意去，看到二位这么爽快，那就没有什么顾虑的了。赌注大有大的好处，赢一场就够干一年了。”

神行太保似乎下了很大的决心，才说：：“既然你们二位都要去，我就舍命陪君子。”

当天下午，我们就走进了那家赌场。

需要提前说明一点，我和神行太保已经定好了暗号。我们两个不论谁净牌了，就发出暗号。我们约定的暗号是，右手拿着一张麻将牌，用手掌全部捂住，停留片刻，装着思虑，然后放在锅里，就表示自己净牌了。然后，当轮到自己揭牌的时候，先不翻开牌查看，而是用手指在这张牌的下面摸，表示要的是万字；两个手指捏着这张牌较长的两边，表示要条子；捏着这张牌较短的两边，表示要的是筒子。

第424章 眼尖比手快

胡少爷不缺钱，缺的只是成就感。而赢钱能够带给他成就感。

我们和胡少爷没有任何约定，胡少爷也没有和我们提出任何约定，胡少爷认为，紧紧凭借他摆牌和掷色子这两招，就可以给自己带来足够的成就感。胡少爷不但想赢还没有见面的第四个人的钱，还想赢我们的钱。

每一个坐在牌桌上的人，都想赢钱。再不缺钱的人，只要一坐上麻将桌，都想赢钱。赢钱是打牌的动力。

当天，我们的赌注是一百元，四个人围坐一桌，如果有人和牌，其余的三个人每人给一百元；如果有人自摸，其余的三个人给他二百元。赢牌的人继续坐庄，也就是继续当庄家。那时候的一百元可不是小数字，那是警察一年的工资，是教师半年的工资。

我们三个人坐定，谁也不说话，各怀心事，等着第四个人。

第四个人很快就到了，他架着鸟笼，嘴上叼着雪茄，带着黑边圆框眼镜，年龄四五十岁，一副有钱有闲人的打扮。

眼镜把鸟笼交给随从，让他先回去，然后走进了赌馆，看到我们桌子上缺一个人，而且我们三个人都不说话，他认为我们都不认识，就放心地坐下来。

四双手同时伸出来，麻将碰撞声清脆地响起来，四个人还是没有说话，很快地，四溜牌墙就摆好了。

刚开始几圈，眼镜赢了，眼镜面前的筹码在加高，足足有几十张。每一张就是一百元。这些钱是一名警察一辈子的工资。 眼镜脸上尽管没有露出笑容，但是我看到他嘴角的肌肉在抖动，那是极力压抑着即将喷薄而出的喜悦。

接下来，胡少爷还没有赢一盘，我和神行太保偶尔配合一下，练练我们的默契程度，我只要净牌了，就会抓起应该抓起的牌，在手中捂一下，然后丢回锅里。而第二圈到了我抓牌的时候，我就会用木制和食指捏着这张牌较长的两边，神行太保就知道我要的是条子。结合我前面丢回锅里的条子，他很快就判断出我要的是什么条子。比如说，我给锅里丢进去了三条，那么我肯定也不好六条；我给锅里丢进去了五条，那么肯定也不要七条。高手打麻将，运用排除法，很快就知道你想要和牌的是哪一张。而每次，我只要做出暗号，神行太保都能很准确地打出一张我需要的牌，然后，我就推倒和牌了。

为了避免胡少爷识破，我们总是小心翼翼地，刚和牌后，下一场就一定要输牌。

一直到夜晚，胡少爷才开始赢钱了。他赢钱是依靠在码牌的时候，在自己门口的牌墙里偷偷放了几墩好牌，比如两个一样的牌放成一墩。胡少爷赢了钱后开始坐庄，他坐庄的时候，依然靠着巧妙的掷色子，能够连坐。

那天晚上，一直到夜深散场，赢钱的是眼镜和胡少爷，他们脸上都带着非常舒心的笑容，我和神行太保的脸上都是痛悔不已的表情。胡少爷说，钱财乃身外之物。眼镜说，承让承让。四个人相约第二天还在这个地方见面，然后次第离开。

这叫放长线钓大鱼，还叫心急吃不了热豆腐。

神行太保先回到客栈里，我在外面溜达了一圈，确定没有人跟踪后，也回到了客栈里。

我们关起房门，关严窗户，取出麻将，开始苦练出千技艺。我们先把麻将倒在铺着褥子的桌面上，然后飞快翻转，飞快挑选万字，或者条子，或者筒子，飞快地码在自己的面前。我们的手指动得飞快，比鸡啄米更快。我们约定好，当胡少爷开始挑选万字的时候，我们也趁机挑选一批万字，摆放在自己的面前，这样就打乱了胡少爷的思路，而

且，我们还要挑选一批条子或者筒子，在自己面前码好。胡少爷因为在出千，所以他肯定码牌很快，不想让人看出来他面前的牌墩都是什么牌，我们要比他更快，而等到他快要码好的时候，我们再放慢速度，在他的后面码好，这样，他就不会怀疑我们和他一样出千了。

西北的冬季异常寒冷，即使房间里，也滴水成冰，但是，我们丝毫也感觉不到寒冷。飞快拨动的手指，飞速转动的头脑，让我们全身热血沸腾。

天快亮的时候，我们才倒在床上睡着了。

我们睡起来已经到了午后，打开窗户，橘黄色的阳光像瀑布一样突然奔泻而入，让我眼睛无法睁开。

我倒在床上，望着窗外一棵落光了叶子的简洁的钻天杨，突然感觉到自己就像坠入了一眼枯井里，孤立无援，无依无靠，总舵主介绍我认识郭振海，而郭振海冷冰冰地，对我不加理会；认识了多年的燕子，生死未卜；让我从男孩变成男人的丽玛，至今不知道在哪里；我一向视为长辈的虎爪、豹子、三师叔、熊哥、黑白乞丐、白头翁，都天各一方。我流落在遥远的西北，我为什么要来这里，我为什么要留在这里？

我突然感到非常凄凉，也非常孤单，太多太多的事情等着我去做，太多太多的人等着我去找，而我留在西安干什么？男人要为自己心爱的女人负责，我一定要找到丽玛，看看她的生活，看到她生活幸福，我才能放心；我一定要找到燕子，不让她再颠沛流离。

神行太保睡醒了，他看着我说：“呆狗，你怎么哭了？”

我一摸，眼角果然全是泪水，而我浑然不觉。

我说：“我们把胡少爷的钱搞到手，我就要离开了。”

神行太保说：“兵荒马乱的，到处都在打仗，就西北这一块安宁，你要去哪里？”

我说起了丽玛，说起了燕子，说起了自己这一生最牵挂最对不起的这两个女人。我说着说着，眼泪禁不住又流下来。

神行太保说：“好的，我们搞完这一笔，把钱弄到手，把胡少爷的家产变卖了，我跟着你一起去找你的女人，水里火里都跟着你去。”

我握着神行太保的手，使劲摇了摇。

神行太保是一个好哥们，那年追踪那个玩嫖客串子的时候，我就感觉到了。

吃过饭后，我们分开了，装着是从不同的地方来到了赌场里。

眼镜和胡少爷早就等候在那里了，眼镜脸上没有什么表情，但是时不时地咬一下腮帮子，他昨天也输了，今天来肯定是要把昨天的赢回来；胡少爷春风得意，头发梳得贼光贼光，他看人的眼神中也有一种自负的表情，他今天还想再赢一把。

四个人没有说话，开始打牌。前面几盘，我、神行太保、眼镜都轮番赢牌，胡少爷还是昨天的招数，故意让我们赢牌，放松我们的警惕，然后他再出千。

这一切，我看得非常明白，但是我不动声色。

第十盘以后，胡少爷开始出千了，他在码牌的时候，明显挑选万字，一墩墩万字码在了自己面前。这一盘，胡少爷赢了。

胡少爷赢了后，就是他坐庄，他依然挑选了八个万字，基本上都是相同的万字，四个一组，分成两组，反扣在自己面前，而在中间夹了六墩乱七八糟的牌，这样做的用处是，他第一次先抓走两墩万字，而我们三个人抓的是六墩烂牌，接下来他抓第二次的时候，还是两墩万字，手中有了八张万字好牌，他就会立于不败之地。

胡少爷开始掷色子，色子的点数刚好到了他所要抓的那两墩牌，果然，他抓了八张万字好牌，而我们的手中抓到的都是论七八糟的牌。

然而，胡少爷没有想到，我坐在他的下手，他在刚才摆放那八张万字牌的时候，我已经偷偷扫过了一眼，知道那些牌是什么，我也已经计算好了，抓牌先从胡少爷面前抓起，接下来就会抓我面前的牌。当抓牌抓到我的面前时，我会是哪几墩。胡少爷所需要的万字牌，全在我所抓的牌里。现在，胡少爷所需要的牌，全部掌握在我手中，我的牌再乱七八糟，也不会把他需要的万字牌打出去。

胡少爷手快，但玩不过我的眼快。

第425章 不和生人玩

这一盘，毫无悬念，胡少爷输了。

胡少爷毫不动容，他喝了一口茶，甚至还给我们讲了一个笑话：他爹考他娃，娃上小学，他爹写了一个口字，问：“念什么？”娃说：“白板。”他爹又写了一个西字，问：“念什么？”娃说：“西风。”他爹把巴掌甩在娃的脸上：“日你妈的在学校整天打麻将。”娃哭着说：“你咋把五条甩在我的脸上？”

大家都笑了，外面走廊路过的人也笑了。

接下来的几盘，胡少爷输了。但是，胡少爷依然不在乎，因为他桌子上的筹码还有一堆。

又来了几盘，胡少爷依然是输。另外三个人都赢了，我和神行太保赢得多，眼镜赢得少，我们一看眼镜净牌较早，就让给他赢，这样我们出千就不会被人看出。要让眼镜赢牌，窍门很简单，我们不和牌，而胡少爷所需要和牌的牌又在我们手中，我们就算不能具体知道他想要哪一张牌，但是我们知道他要的是万字、筒子还是条子，我们总是握紧手中的万字、筒子或者条子，他就无法和牌。

胡少爷想要和牌，就只有一个机会，或者自己在牌堆里瞎猫碰上死耗子，找到自摸的那张牌；或者眼镜没有看出苗头，给胡少爷放了和牌。但是，这种几率已经非常小了。

胡少爷总是输，面前的筹码输光了。

但是，胡少爷不在乎，因为到现在，他仅仅输掉了刚进门的时候所换的筹码。刚进门的时候，我们每个人都掏一千元，换取筹码。一千元对于胡少爷根本就不算什么，相当于在他身上拔了一根头发。

胡少爷意气风发地对伙计喊：“换筹码。”

这次，胡少爷一下子就换了两千元钱，伙计端着盘子，把二十个筹码拿过来，放在桌子上，胡少爷在周围人艳羡的眼光中，把这些筹码码在了一堆。胡少爷尽管输了一千元，但是他仍然很有荣誉感，因为这么多人都知道他很有钱。

又来了几盘，胡少爷依然是输。外面路过的人看到胡少爷面前的筹码越来越少，都好奇地围过来。我们麻将桌的每个人身后都站着人。

但是，胡少爷依然是输，他依然没有看出我们是如何出千的。不但胡少爷没有看出，甚至连周围所有人都没有看出。

麻将中最常用的千术：虎头龙尾牌、顺手牵羊、鱼目混珠、瞒天过海我们都没有采用，我和神行太保设定的暗号，只有我们两个人知道，别人自然不知道我们是如何和牌的。

胡少爷的两千块钱输光了。夕阳透过窗户照进来，照在胡少爷一张惨白的脸上，和一双已经凸起来的眼睛上。

胡少爷的手伸进口袋掏钱，但是伸出来的时候，手掌空空如也。胡少爷从上衣口袋里掏出怀表，喊了一声：“伙计。”

我听见他的声音已经在颤抖。但是我相信，胡少爷绝对不是为了钱而颤抖，而是为了尊严和荣誉感而颤抖。当着这么多的人输钱，胡少爷感到打击惨重，他的小心肝已经开始颤抖了。

伙计跑过去，胡少爷说：“怀表给你，给我换钱。”

伙计为难地说：“少爷，我们这里没有这规程。”

胡少爷勃然大怒：“你是看不起我还是咋的？告诉你，我明天就把你们这个赌馆买下来啊，叫你们掌柜的过来。”

伙计离开了，掌柜的过来了，他的手掌里依然托着两个转动的嗡嗡作响的圆铁球。我相信，掌柜的肯定一直关注着我们这一桌的情况。

胡少爷看着掌柜的问道：“你认识我吗？”

掌柜的说：“不认识。”

胡少爷说：“你不认识我，认识我爹也行，我爹叫胡秋华，大华纺纱厂就是我爹开的。”

掌柜的笑着说：“原来是胡少爷，失敬，失敬。你有什么要求尽管提，只要我们能办到。”

胡少爷说：“从你们这里拿一万元。”

掌柜的说：“没问题，只要少爷签字就行。”

掌柜的离开了，让伙计送来了一万元的筹码，然后让胡少爷在借据上写下了自己的名字。我想，掌柜的肯定早就知道他是胡少爷，也早就认识胡少爷的爹，要不然，空口无凭，也不会把一万元的赌资借给胡少爷。一万元，那可是一大笔钱，在城墙里都能够买一座四合院。

新的一盘开始了，胡少爷的呼吸加重了。坐在他的下手，我能够听到他粗重的呼吸声。胡少爷往锅里丢牌的声音也加大了，牌与牌相撞的声音非常响亮。

我看到胡少爷的身后站立了很多人，回头一看，我的身后也站着很多人，侧耳聆听，整个院子里都再没有了麻将声，只有我们这个房间里才有声音响起。整个院子里打牌的人都停手了，来到我们这间房子里看热闹。

才过了三圈，神行太保取牌的时候，已经用手掌捂着新取到的牌，我知道他净牌了。然后，神行太保用手指夹着较短的两边，好像在思虑着该不该把这张牌打下去。他想了会儿，就把这张刚刚拿到手的牌打了下去。

我知道，他需要筒子。

我手上有一个四筒，四筒是孤零零的一张，轮到我的时候，我把四筒丢了下去，但是我看到神行太保没有反应。既然没有反应，那么一般情况下，神行太保也不会要一筒和七筒。

再次轮到我的时候，我揭起来是一张废牌，麻将中，把两边都不挨的牌叫废牌。我知道神行太保想要的是筒子，而我手上有六筒和七筒，他不会要七筒，那么就只能丢六筒了。

可是，我的身后站立了那么多人，如果我贸然把六筒丢下去，他们会不会怀疑我出老千。我想了又想，冒险丢下去，如果被人发现，大不了今天的钱不要了，说不定还不会被人发现呢。我怀着侥幸的心里，把六筒丢进锅里，果然，神行太保和牌了。

看到神行太保和牌了，我装着很悲伤的样子，长叹一声，站起身来，扭过头，看到身后当人们都在看着桌面，没有人看着我。我放心了，相信没有人会怀疑我出老千。

当时，我并不知道，我已经被黑暗中的几双眼睛盯上了。

牌场就是战场，虽没有刀光剑影，但有生死搏杀，稍有不慎，就会有灭顶之灾。

那天晚上，我们四个人打到半夜，胡少爷输光了一万元，他站起身来，带翻了椅子，高声喊着：“掌柜的，拿钱来。”

掌柜的过来了，他说：“今晚就到这里，时候不早了，大家散场吧。

胡少爷，赌场的规矩，是不兴欠债的，这你也知道。明天午时如果把钱送不过来，我就只好去府上催了。”

胡少爷没好气地说：“一万元算个什么，明天就还你。”然后，他涨红着脸指着我们说：“你，你，还有你，明天都得来，赢了钱就走的人，我最瞧不起了。”

我听得心花怒放，我和神行太保赢了钱，还担心你不来呢。可是，你输得越多，越要来，这就再好不过了。

夜晚，我和神行太保商量好了，我们两个，谁先净牌，谁就先给对方发暗号。万字、条子、筒子的暗号和以前一样。揭起牌后，用手在下面摸，表示想要万字；手指捏着这张牌较长的两边，表示想要条子；手指捏着这张牌较短的两边，表示想要筒子。除此而外，如果右手的大拇指挨着食指，表示想要一或者四；大拇指挨着中指，表示想要二和五；大拇指挨着无名指，表示想要三和六；大拇指挨着小拇指，表示想要四和七。

第二天，太阳升到头顶，我就和神行太保次第走进了赌场，一进房门，就看到胡少爷已经坐在了那里，他的脚边放着一个箱子。不用想，箱子里放的都是钱。我估摸着，这一箱子钱，少说也有几十万。

我们落座不久，眼镜就来了。眼镜的打牌水平也不错，这两天他基本上有点小赢。正因为有点小赢，所以，眼镜就兴致勃勃地又来了。他根本就想不到，他赢牌，是我们故意放水的。

胡少爷看到四个人都到齐了，就喊道：“开始，开始，赌注一千，没钱的就下场换人。”

我和神行太保都不吭声，我们有昨天赢胡少爷的钱，还有我们自己准备的钱。让胡少爷连赢十盘，我们每个人也只是需要出一万多元。这点钱，我们还是有的。但是，眼镜有点紧张，我不知道他是没有准备这么多钱，还是被这么高的赌注下注了，他犹豫了又犹豫，想要站起来，又没有站起来。

胡少爷粗声大气地说：“没钱就走，这是大场面。”

眼镜的犟劲上来了，他坐实了身子，含沙射影地回敬道：“井底下的蛤蟆，真不知道天有多大。”

胡少爷说：“到底谁是井底下的蛤蟆，牌场上见。”

赌场里开始陆陆续续地走进了人，很多人都是昨晚观看我们打牌的人，他们知道今天有一场豪赌，所以，他们一走进来，就直接来到了我们的房间，等着看热闹。

第426章 峰回又路转

那天，我和神行太保配合起来，很轻松地掌握了牌场上的主动权，我们想赢就赢，想输就输，我们像两只沉着老练的猫，而胡少爷是一只无处躲藏的老鼠，我们把他玩弄在股掌之间，想怎么玩就怎么玩。

刚开始，胡少爷面不改色，声音高亢，然而，随着他一次次打开箱子取钱，他的脸色越来越阴沉，呼叫伙计兑换筹码的声音也越来越低沉，到后来，胡少爷已经脸色铁青，已经不再喊叫伙计了，而是有气无力地对着伙计挥手。

我们全部的心思都放在了胡少爷身上，压根儿就没有注意眼镜，也没有注意眼镜的输赢。眼镜沉默寡言，一句多余的话也不说。我们根本就没有想到，整个牌场上，最危险的人物才是眼镜。有一次，我在向神行太保暗示的时候，伸出了小拇指，我无意中看到眼镜的眼睛落在了我的小拇指上。但是，我当时顺风顺水，赢得得意忘形，完全就没有想到神情木讷的眼镜，已经识破了我们的伎俩，知道我们在出千。

那天，到黄昏的时候，胡少爷箱子里的钱，已经全部堆在了我和神行太保的面前。我粗略估计，至少有三十万。三十万是一个非常大的数字，那时候可以在西安城里人买三十座院子，也就是今天所说的别墅。

如果这时候，我们找个借口离开，再大方地拿出两三万元送给胡少爷和眼镜，怀揣二十五六万离开，那么我们此后就可以过上富家翁的日子了。二十五六座别墅，我们吃一辈子也吃不完。

可是，我们贪心了。贪心的人都没有好结果。

胡少爷输光了钱，他站起身来，身体摇晃了一下，然后扶着桌子站稳。我幸灾乐祸地认为，他会就这样离开，这些钱都是我们的了。然而，胡少爷却没有离开，他对着伙计挥挥手，伙计走过去，胡少爷的眼睛已经充血了，他说：“借我五十万。”

伙计叫来了掌柜的，掌柜的手掌里依然转动着两个嗡嗡作响的铁球，他说：“胡少爷财大气粗，你爹是商界名流，我相信你，五十万借给

你。”

伙计拿来了纸和笔，胡少爷握笔的手有些哆嗦，写出来的字也歪歪斜斜。写完后，在他的名字上摁了一个鲜红的指印。摁完了指引后，胡少爷看了一眼我，我看到他的眼睛就像被关在笼子里的狼一样，既悲伤，又愤怒，还有焦虑。

胡少爷坐了下来，又一盘准备开始。眼镜突然也叫来伙计，说他也想借钱。

眼镜到底输了多少钱，我也没有算。我们的全部心思都在胡少爷身上，根本就没有留意眼镜的输赢。

掌柜的走过来，他看着眼镜说：“实在对不起，不是不想借给你，只是我不认识你。”

眼镜说了自己的名字。

掌柜的想了想，摇摇头。

所有人的眼睛都望着眼镜，眼镜脸上露出了尴尬的神情，他脸上带着卑贱讨好的微笑，把掌柜的拉到门外，窃窃私语。我想，他可能是在给掌柜的说明自己的身份。

我心里嘲笑眼镜，没有多少钱，怎敢上这么大的场合。

过了一会儿，眼镜一脸赧然地回来了，他对着我们摇摇头，满脸羞愧地离开了。

三缺一，谁会来补缺？我既欢迎有人来补，又害怕有人来补。有人来补，我们就可以把胡少爷这五十万也赢走；但是，如果来的是个高手，我们还要分一部分钱给他。

我头脑中突然闪过了一个念头，现在走，行不行？突然又想，还有五十万呢，赢走了这五十万，就永远不进牌场了。

眼镜走了，房间里走进了一个红脸胖子，他的脸上油光铮亮，一副营养过剩和酒色财气的模样。

我看了一眼红脸胖子，看到他貌不惊人，也把他没有当回事。四个人坐定，开始打牌。刚开始的几盘，红脸胖子赢了一盘，其余的都是输的。胡少爷一直在输，他的腮帮子一直在抖动，抓牌的手上青筋暴

露，再有钱的人，也禁不住他这样狂输。

然而，越输牌，越会来下来，因为他总是幻想下一盘就会翻盘。他越幻想下一盘会翻盘，越会一直来下去。会有无数个下一次这就是赌徒的心理。

我正在心中嘲笑胡少爷的时候，突然发现风向突然变了，这时候，我们已经来了七八盘。我发现红脸胖子每次净牌都比我和神行太保要快，在我想要给神行太保发暗号，或者神行太保向我发暗号的时候，他已经自摸了。

自摸可是翻番的啊。我和神行太保出老千，结果只是和牌，而红脸胖子却是自摸。当我赢牌的时候，每盘只能收到四千元；而红脸胖子每次赢牌的时候，他收到八千元。

红脸胖子根本就不给我们机会，他总是抢在我们前面净牌，抢在我们前面自摸。牌场上，一个人的运气不可能一直这么好，他绝对出千了，但是，到底是怎么出千的，我看不出来。

我和神行太保都看出来红脸胖子出千，但是胡少爷却没有看出来，他每盘输钱，都是在哀叹自己运气太背了，总是幻想下次运气一定会转到自己这边来。

我明知道红脸胖子在出千，但是我不知道他是怎么出千的，而且，现在想走也走不了了，除非把桌子上的钱全部输光，然后像眼镜那样净身出户。刚才我还在嘲笑眼镜，现在该被嘲笑的，轮到我了。

又一盘开始了，我装着看自己的牌，而眼睛的余光却在扫视着红脸胖子，我看到红脸胖子镇静自若，面无表情，手上的动作也中规中矩。四个人打牌，我和神行太保联手，而胡少爷从开始输到了现在，输得双眼血红，输得痛心疾首，他不可能和红脸胖子联手。如果没有和别人联手，那么一个人出千的手法，通常是偷牌换牌。偷牌换牌的做法有两种，一种是从麻将桌上偷牌换牌，一种是提前在身上装着关键的牌，身上装着的这些牌和桌子上的麻将牌不是一付的，但是和桌子上的麻将一模一样，当自己需要和牌的时候，就从身上摸出一张，然后喊和牌。等到洗牌的时候，趁机再把这种和牌装回自己身上。

我相信我的眼睛非常敏锐，贼的眼睛当然敏锐了，贼的眼睛都是训练出来的。然而，我敏锐的眼睛，还是看不出他到底怎么出千的。他绝对没有偷牌换牌。

也不知道过了多长时间，我桌子上的筹码快要输光了，神行太保桌子上的筹码也没剩多少。胡少爷依然是一副悲愤交加的神情。

我起身上厕所。

走出房间，我才看到天空中雪花飞舞，远远近近一片洁白，雪花落在我滚烫的脸上，很快就融化了。周围已经寂静，夜晚早就来临了。

这户人家的厕所在门外，出了院门，贴着墙壁向右走，走到墙角，就有一个小房子，这个小房子就是厕所。厕所是旱厕，只能容一人使用。

尽管蹲在厕所里，我还在想着红脸胖子是怎么出千的。十万元钱，十座别墅，就这样说没就没了，赌局太像人生了，充满了难以言尽的悲欢离合。

厕所外传来了脚步声。我喊了一声“有人。”脚步声在厕所门外停住了，传来了压低喉咙的说话声：“呆狗，输光了就下场，让我来。”

我慌里慌张从厕所里走出去，看到厕所门外站在一个方脸盘的人，满含笑意地看着我，可是，我不认识他。

第427章 千术难捉摸

我问：“你是谁？”

他说：“此地不宜多说。”

他刚刚说完，我就看到院门里走出了一个人，这个人一走出院门，就先瞄向厕所这边，而脚步却没有迈向厕所的方向。他看到我已经出了厕所，就径直向前方的一棵树下走去。

我知道这是赌馆盯梢的人，原来赌馆早就盯上了我和神行太保，而我们丝毫不知。我们丝毫不知，是因为心思都放在了胡少爷身上。

方脸盘是谁？我不知道，我好像见过他，但又记不起在哪里见过他。是在赌场，还是在赌场之外，我都想不起来。尽管我不熟悉他，但是我知道他没有恶意。没有恶意的他接我的班，而红脸胖子接眼镜的人，这里面肯定有蹊跷。

眼镜，也不是我们以前所认为的凯子，说不定他有更深的背景。算上方脸盘，目前这个麻将桌上的所有人都盯上了家财万贯的胡少爷，而胡少爷却浑然不知，他还在孜孜不倦地，兢兢业业地，一步一个脚印地想要翻盘。自小养尊处优的他，过惯了一呼百应、颐指气使的生活，他在家里，人们处处让着他；他以为在外面，人们也会处处让着他，他从来就不知道，也没有机会知道，江湖如此险恶。

以前听人讲过一个故事：有一户主人，在外面抱回一只鹿，主人家的狗想要吃鹿，被主人呵斥。因为有主人的呵护，狗就和鹿成为好朋友，不敢对鹿有什么想法。鹿错误地认为，全世界的狗都和自己是朋友。有一天，鹿走出家门，见到外面的狗，就亲热地跑上去打招呼，结果，被外面的狗吃得连骨头渣子都不剩。

胡少爷就是那只鹿。

走进房间里，房间里围观的人主动给我让出一条路。我来到麻将桌边，不动声色地坐下去，麻将的撞击声再次响起。

红脸胖子依然势头凶猛，我和神行太保想要翻盘，根本就没有机会。外面飘着雪花，而胡少爷的额头上沁出了一层汗珠；神行太保脸色惨白，他也没有想到我们突然输成了这样。只有我面不改色，因为我知道好戏在后面。

我桌子上的筹码很快就没有了，神行太保看着我一眼，又扭头望着伙计。我知道他的意思，他是想让我再去买一堆筹码，把今天输了的钱赢回来。其实，赢得回来吗？根本就赢不回来。牌场如战场，要知进知退，知道什么时候出击，知道什么时候收手。但是，任何人输钱输到超过自己的心理承受能力之后，都会只知进而不知退，都会一条路上走到黑，撞倒南墙不回头，直到输得没有一分钱的本钱时，才会幡然悔悟，后悔没有早点收手。神行太保本来是一个极度聪明的人，然而，在他输了很多钱后，他也孤注一掷了，也被焦虑蒙住了双眼。

我站了起来，装着痛心疾首地说：“光了，光了，今天真是邪门了。”我拍拍自己的口袋，表示没钱了。

其实我的口袋里还装着一沓钱。对于一个高买来说，他的身上根本就不会缺钱的，所有富翁家的钱库，都是他的钱库，他想取就取。对于一个高买来说，再高大的城墙，也能逾越；再坚固的铁锁，也能打开。

但是，我今天才知道，这个世界上最挣钱的行业，不是盗窃，不是抢

劫，不是开窑子，不是做旧行，更不是马戏团，而是赌场。在赌场上，只要掌握了一门千术，不让别人知道你如何出千，那么你一天的收入，就可能超过一个人一辈子的收入，甚至几辈子的收入。

我垂头丧气地走下了麻将桌，走到了房门外，也走出了身形太保疑惑的视线。我抱着头，蹲在房檐前，唉声叹气，而我的耳朵，却在捕捉着房间里的任何声响。

我听见方脸说：“没有人玩？没有人玩？那就让我玩两把。”凳子响了一声，方脸落座了。

我听见麻将牌又清脆地响起来。

我站起来，带着心有不甘的表情来到了房间里，我看到方脸果然坐在了我刚才坐的凳子上，他的后面站着几个人，高高矮矮，胖胖瘦瘦，站在最前面的，是一个二十左右的毛头小伙子，嘴上叼着一根香烟，歪着头，眯缝着眼睛，斜看着方脸的牌。

我想着方脸一上去，肯定形势就会逆转；然而，我没有想到，方脸上去后，他也照样输钱。

红脸胖子一副稳坐钓鱼台的模样，他点上了一根烟，细细地吸一口，显得优裕自如。刚才我坐在牌桌上，没有仔细观察他，现在我站在一边，终于能够仔细观察他了，可是，我就是没有看出他是如何出千的，他的任何动作都很正常，都是不慌不忙，都是一付成竹在胸的神情，我真的搞不懂他是如何出千的。但是，要说他没有出千，打死我我也不会相信。

那么，他的身上会不会藏牌呢？我悄悄移到了他的身后，装着看他的牌，然后手指悄悄伸向他的衣兜，然而我没有找到一张牌。我是高买，手法非常快，如果他有牌藏在身上，我绝不会摸不到的。

这个红脸胖子真的很邪门，这可能就是传说中的老千高手。

大约在第九盘的中途，方脸手上拿着一张牌，想着要不要丢出去的时候，他身后的那个小伙子突然说：“不能丢，后面还会来的。”

方脸坚决地把那张牌丢在了锅里，然后不满地说：“不懂就不要乱说。”

小伙子不依不饶，他说：“谁不懂？连输七八盘，还有啥脸说自己懂？”小伙子说完后，就用鄙夷不屑的眼光望着方脸，围观的人看到

这两个人吵起来，脸上的表情千差万别，有的急切地盼望他们打起来；有的又想让争吵声停息了，因为还想看打牌。

方脸说："什么时候马槽里伸进个驴嘴。我打我的牌，管你屁事。"

小伙子喊道："你嘴巴放干净点，你骂谁！"

方脸霍地一声站起来，带饭了麻将桌，他说："我骂你，我骂的就是你，你想怎么样？"

小伙子扑上去，和方脸扭缠在一起，两人的脚踩着麻将，踢着麻将，麻将丢得到处都是。

伙计跑来了，掌柜的也跑来了，都劝他们消消气。方脸和小伙子放开了，但是，麻将不能再打了，因为麻将丢得到处都是，而且还被踩过雪水的脚板踩脏了。

方脸喊道："我打牌，谁也别在我背后指指点点，有本事，你就自己来。"

小伙子没有还口，可能他没有胆量，也没有本钱自己来。赌馆里的人很多，但敢上这种大场合的没有几个，毕竟一输，就是一座四合院。

方脸径直走到了隔壁的房间里，他大声喊道："都到这边来，继续，继续，老子今天不输光身上的钱，就不回家。"

人们看到方脸走过去了，也跟着走过去。麻将相撞的声音，再次响起。

然而，奇怪的事情发生了，仅仅换了一间房屋，方脸开始赢牌了。

方脸赢牌，还不是只赢一场两场，而是连续不断地赢。我看到红脸胖子的脸急成了猪肝，胡少爷双手发抖，神行太保脸色灰暗。我想向神行太保暗示一番，但是又担心会被人看破，就只好让神行太保的脸继续阴暗下去。反正房间里都是大老爷们，没有女人观看，脸色再不好看也不要紧。

十几场过后，方脸的桌子上堆起了高高的筹码，而红脸胖子桌子上的筹码却在减少。

我明白，今晚方脸吃定了红脸胖子，他把红脸汉子赢走我和神行太保的钱，要替我们赢回来。

当然，胡少爷借赌场的钱，又快要见底了。

第428章 人人都出千

我望着窗外，看完外面雪花纷飞，天地之间一片白色，我似乎都能听到雪花落在地面的飒飒声。院子里的树木上已经落满了雪花，玉树琼枝，冰清玉洁，像童话一样的美丽。

屋子里的厮杀逐步升级。

胡少爷一根接一根地吸烟，每吸一口，我都能听到他嘴巴里发出的嘶嘶声，都能看到香烟前的烟灰陡然加长，摇摇欲坠。胡少爷每揭起一张牌，都要死命地盯着看半天，好像要把这张牌吸进自己的眼睛里。红脸汉子也坐不住了，他时不时地挪动一下屁股，长长地叹一口气，好像坐在针毡上一样。神行太保也一直在输牌，他和牌还是在和我一起打牌的那时候，我给他放了最后一张和牌，我看到他额头上的汗珠已经冒出来了，忘记了擦拭。灯光下，他的额头闪闪发光。

刚刚来到这间房屋的时候，围观的人还在窃窃私语，还在低声议论着。到了现在，谁也不说话了，偶尔只能听到唾沫滚过喉咙的声音。

没有过多长时间，胡少爷又两手空空了。胡少爷拄着麻将桌，握紧拳头，他的手心里好像握着两只知了一样颤抖不已。

掌柜的来了，我看到他的眼睛在方脸的脸上飞快地扫过，然后说道：“时候不早了，今晚就到这里。各位”

掌柜的还没有说完，胡少爷就嘶声喊道：“不能就这么完了，给我拿一百万来。”

旁人不做声，都在用兴奋的眼神看着胡少爷和掌柜的，中国民间有句俗话：看热闹的不嫌事大。而且看热闹的巴不得事大，越是事大，越喜欢看。大家都想看看今晚胡少爷怎么收场，都想看看方脸今晚到底能够赢多少。以后人们在一起聊天的时候，就有了足以让被人震撼的谈资了。

掌柜的说：“少爷，还是早点回家吧，都半夜了，我们也要收摊子了。”

胡少爷嘶声喊道：“你是害怕我不给你钱还是咋的？少废话，拿一百

万来。赢钱的不能就这么走，我就不信我不能翻盘。”

胡少爷已经输红了眼，这种人，前面是沟是河都要跳下去，已经不要命了。胡少爷催促快点拿钱，掌柜的不愿意拿钱，双方僵持着。我看出了一点端倪了。

胡少爷又喊道：“卖馍的嫌人吃得多，天底下哪里有这样的道理，快点拿钱，一百万，少废话。”

掌柜的想了想说：“那好，既然少爷坚持要来，那这么吧，你的账目都记在我们的名下，到散场的时候，赢了是你的，输了我们给人家支付就行。”

胡少爷摆摆手说：“少废话。”

我心想，胡少爷这人真是好歹不分。

牌场又在继续。牌桌上的四个人剑拔弩张，生死系于一发，房间里一片安静，只有麻将相撞的声音在回荡，只有压抑的呼吸声在响起。

大约过了半个时辰，神行太保也输光了，他颓然坐在凳子上，人一寸一寸地矮下去，好像全身的骨头都被抽走了，又好像漏气的气球。

神行太保输光了，没有人敢上去接替他。胡少爷脸上既凄凄惨惨，又幸灾乐祸，他终于找到有人和他一样了。红脸胖子的脸上油光铮亮，好像涂抹了一层猪油。其实我知道那不是猪油，而是汗水。

时候已经不早了，围观的人，有人打了哈欠。

掌柜的不知道去了哪里，也许他早就离开了。伙计走过来，一声不吭地收入桌面，人们开始陆陆续续地向外走。

我混在最早走出的那批人中，钻进了厕所，然后躲在厕所里观察每一个走出来的人。我看到胡少爷走出来的时候，歪歪斜斜，好像喝醉了酒。神行太保走出来的时候低着头，好像刚刚挨了老师批评的学生；方脸走出来，直视前方，走得异常坚决，好像一只走回鸡窝的公鸡。但是我没有看到红脸胖子走出来，红脸胖子没有走出来，那就说明这里面有鬼。

我不愿意再等了，我担心方脸走丢了，要赶紧跟上他。我对方脸的兴趣，更胜过对红脸胖子的兴趣。

雪地上都是脚印，好在跟踪起来并不难。

我一直跟在方脸的后面，看到人群越走越散，人数越来越少，后来，方脸独自一人走进了一条小巷，地面上留下了两行深深的脚印。

我想要摸清方脸的底细，就躲在巷子口。反正有脚印指引，不担心会跟丢了他。

四周一片死寂，雪花漫天飞舞，我估计方脸走回家了，这才起身循着脚印走过去。我看到脚印走进了一户人家，这户人家的门口有两棵高大粗壮的钻天杨，我记住了门面的特征后，就离开了。

回到客栈，神行太保还没有睡觉，他睁大双眼，望着屋顶，像死过去了一样。

我说了我去厕所的时候，遇到方脸的情景，我说方脸叫出了我的名字，还说让我下来，让他上去。

神行太保呼地从床上爬了起来，他的眼睛睁得滚圆滚圆，他问道："他是谁？他为啥要赢走我们的钱？"

我对神行太保说："别着急，我给你分析一下。这里面有很多谜团，绝不是我们想象的那么简单。"

神行太保静静地听我说。

我给神行太保先从总舵主开始分析。总舵主在江湖上的地位无人可以替代，他一言九鼎，德隆望尊，可是，他把我推荐给郭振海的时候，郭振海却不冷不热，这有点不合常理。、

接着，我来分析掌柜的。我们去找掌柜的，我们引诱胡少爷上钩，把这条大鱼带进赌场，和掌柜的五五分成，可是掌柜的却说他只收底子费。胡少爷这么一条又大又笨的鱼摆在面前，他却没有咬一口，这同样不合情理。

接着再说说眼镜。我们和胡少爷坐定后，眼镜才最后一个坐下来和我们打牌。眼镜来的时候，手上夹着鸟笼，好像是很随意地坐在我们身边，但是，他打牌的时候，牌技却非常好。眼镜是为了打消我们的顾虑，才故意架笼遛鸟。但是，他却低估了我们的生活经验和江湖经验。一个牌技很好的赌徒，是不可能整天遛鸟的；一个整天遛鸟的人，不会成为一个牌艺很好的赌徒的。

还有红脸汉子。红脸汉子一上手，我们就输钱，红脸汉子是接手眼镜的。一定是眼镜摸清了我们的牌路，然后告诉了红脸汉子。他们是一伙的。

再来说说出千的情况。胡少爷出千，是在自己面前摆放自己需要的好牌，然后在掷色子的时候，掷出自己需要的点数，这样就可以抓到八张好牌。我和神行太保的出千，比胡少爷更进一步。胡少爷是当自己连坐庄的时候，才能够出千，而我们是无论谁净牌了，另一个人就出千，丢出一张他所需要的牌，让他和牌。而红脸汉子的方法更绝，他是在麻将上做了手脚。

神行太保问："你怎么知道他做了手脚？"

我说："他要是没有做手脚，为什么换了一间房子，换了一副麻将，他就会输光了。"

神行太保恍然大悟："哦，是这样的，是这样的。"|

我说："牌场上的每个人都在出千，但是出钱水平最高的，是方脸。"

神行太保问："方脸怎么出千的？"

我说："我看不出来，我的手法眼法都是相当快的，但是我看不出他如何出千。"

神行太保问："方脸是什么来头？"

我说："我也不知道。但是我知道他们都是一伙的。"

神行太保问："谁和谁一伙的？"

我说："郭振海，方脸，还有那个在客栈偷听我们谈话，住在我们隔壁的人。他们绝对是一伙的。"

神行太保说："那我们找到他们问个明白。"

我说："你别着急，方脸的家，我已经做了记号。馍馍都在锅里，也不急揭锅这一会儿。"

我们一直睡到了中午，起床后，发现雪早就停了，大街上的每个人都包裹得严严实实，下雪不冻消雪冻。

神行太保的钱输光了，但是我身上还有钱，我们在大街上买了一大堆蜜饯，提着去拜访方脸。蜜饯是过去有钱人冬季常吃的食物，是把童子、杏子、李子晒干后腌制而成的果品，现在这种东西已经消失了。现在的冷藏技术提高很多，人们在冬季可以吃到新鲜的原汁原味的水果，谁还会再去吃蜜饯。

那户人家很好认，因为门前有两棵钻天杨，可是，我们推门进去，里面却是废弃的空院子。

第429章 后面有黄雀

我站在落满了一层雪的院子里，心中充满了无限落寞。方脸卷走了那么多钱，而现在说不见就不见了。我本来想着方脸和郭振海，还有偷听我们谈话的那个人，是一伙的，可是，他现在突然消失，我到哪里才能找到他。

他突然消失，那么说明我昨晚给神行太保的推断是不能成立的，说明他和郭振海他们并不是一伙。既然不是一伙，那么他到底是谁？他怎么会知道我的名字？在赌场里，知道我名字的，只有神行太保一个人，而神行太保没有在赌场里叫过我的名字，因为我们联合出千，所以彼此装着不认识。

红脸胖子卷走了胡少爷的钱，方脸又卷走了红脸胖子的钱，而那些钱原本是属于我们的，是我们给胡少爷设局下套，是我们把绳套套在了胡少爷的脖子上，然后一步步勒紧的。现在，我们忙活了半天，不但我们没有弄到胡少爷一分钱，而且自己的钱都贴了进去。真是偷鸡不成蚀把米，赔了夫人又折兵。

神行太保的身上已经空空如也，我口袋里的钱也不多了。我们决定，先吃一碗羊肉泡馍，等到晚上就出去开工。只要我稍微用一下自己的手艺，就会有钱来的。这世界上，最不缺钱的就是贼娃子。

羊肉泡馍是世界上最抗饥饿的食物，吃一碗羊肉泡馍，一天也不会饿肚子。

羊肉泡馍的做法很有特点，先把没有发酵的面粉烙成薄饼，西北人叫死面饼，再把死面饼掐成黄豆大小的馍疙瘩，放点羊肉、蒜苗，粉丝，盛在锅里煮，煮熟后倒在老碗里，香气四溢，闻一下，满口生津。这是最具西北口味的美食。这种美食就和西北的风物一样，苍

凉，踏实。

吃完羊头泡馍，我们走在回客栈的路上。经过了一条小巷，我看到巷口站着一个人，他向着我们溜了一眼，就别过头去，慢悠悠地走开了。

我悄悄告诉神行太保："遇到老荣了。"

神行太保望着那个人的背影，问道："你怎么知道是老荣？"

我说："小偷看眼，赌徒看手。他看我一眼，我就知道他是老荣。"

神行太保疑惑地看着我，说："你真的会这么神？"

我自信地说："我的眼力还是比较准的，这个人是老荣，八九不离十。这个人正在这里踩点，如果不出意外的话，他今晚就会下手。"

神行太保笑着说："越说你越能干了。说你会绣花，你说你还没戴老花镜。"

我说："反正横竖没事，今晚我们就在这里守候，弄得好的话，我们不费吹灰之力，就能发一笔财。我看这个人年龄不小，却在这里踩点，他很有可能是独角仙。如果他真是独角仙，我们就发财了。"

神行太保问道："什么是独角仙？"

我说："独角仙，就是独自闯江湖偷盗的老荣。"

黄昏时分，我们又来到了这条小巷，我们每人披着一条白色的床单，躲在墙角。墙角都是积雪，我们披着白色床单蹲下去，即使有人从身边走过，也不会怀疑。。

西北冬季的夜晚异常寒冷，滴水成冰，风从巷子口掠过，像猛兽一样发出呜呜的叫声，大街上已经没有了行人。我们蹲在墙角，感觉寒冷一寸寸地钻入身体，身体被冻成了房檐前的冰挂子。

神行太保说："我们跑出来干什么呀？干脆回去吧。"

我说："再等一会儿吧。"

神行太保说："等到啥时候？再等下去，就等着让人给我们收尸了。"

我当时也不知道那个老荣会不会来，我只是凭借着他那么大的年龄，

也出来踩点，就判断出他是独角仙，然而，如果不是呢，如果他今晚不来呢，那我们这种罪岂不是白受了。

听到神行太保一再要回去，我也犹豫了。我刚想站起身，突然看到巷口有影子一闪而过。

那个人影很奇怪，他刚刚一出现，又立即缩回去；刚刚一出现，又缩回去，就像一只偷食的警觉的猫一样。我明白，老荣到了。

盗窃行话中有一句：偷风不偷月，偷雨不偷雪。而这个老荣居然敢于在雪夜偷窃，很可能是老荣中的高买。

我悄声对神行太保说：“别动，来了。”

我们像两块石头一样，紧紧地嵌入墙角，一动不动。

冬天的夜晚，人们都睡得很早，那个黑影看到周围没有什么动静，这才走进了小巷，他脚步轻快，毫不迟疑地走到了一棵大树下，然后抱着树干爬了上去，接着，沿着树枝走到了墙头上，翻身下去了。

我突然觉得这个身影好熟悉，这套动作好熟悉，好像在哪里见过，可是我又想不起是在哪里，

神行太保想要揭开床单出去，我按住了他，因为我还没有听到门闩拨落的轻响。

前面我写过，老荣进入院子偷窃的时候，有一套程序，进入院子，首先要打开院门，然后虚掩上，这是为了预防万一。

可是，我听了好大一会儿，也没有听到门闩拨落的声响，而听到了门槛板的声音。我明白了，这户人家一定在院门里加了一把锁，老荣没法打开锁，只好把门槛板起开，为自己打开逃跑之路。

我又等了一会儿，没有听到声响，然后和神行太保悄悄走到了那户人家的门外，蹲在墙角，继续盖着床单。

院门里传来了声音，我们一动也不动。我听到老荣的脚步声很轻很轻，就像雪花落在了沙子上一样。接着，我听到了细微的声音从门槛下传来，那是金银碰撞的声音。我想着老荣很快就会出来了，可是奇怪的是，脚步声又慢慢走远了。老荣把手中的金银通过门槛下送到了门外后，又走进去继续偷窃。

我一看到这种情况，心花怒放。我揭开床单走出去，从地上拿起两块砖头，打开老荣递出来的包裹，把那些金银器皿全部偷走，把两块砖头放进去。

然后，我又藏在了墙角。

那天晚上，那个老荣一会在向外面偷东西，有时候是金银财宝，有时候是古玩玉器，还有一次是一件狐皮大氅。我把包袱解开，脱下自己的棉衣，塞进包袱里，把那间狐皮大氅穿在身上。狐皮大氅一挨着我的身上，我的身上就像起了火一样温暖无比。

神行太保说："狗日的，只顾自己穿狐皮大氅，也不说让我穿一下。"

我悄声说："你不是要回去吗？你怎么不走呢？"

神行太保讪讪地笑着，又骂了一句狗日的。

老荣前前后后跑了七八趟，最后，他拿出了一大块腊肉，从门槛下钻出来。

我真不明白，这户人家是怎么回事，家里都被人家偷光了，而他们却还睡得像死猪一样。这个老荣心肠够黑的，把人家值钱的东西都偷光了，最后连腊肉也不放过。

老荣钻出门槛后，打开一条麻袋，把那些东西一股脑儿都装了进去，然后，背在身上离开了。

看到老荣这样，我感到很奇怪，我总觉得他似曾相识，但是我又想不起来在哪里见过他，老荣一般只会偷值钱的金银细软，而这个老荣见什么偷什么，值钱不值钱的全偷，这种做派我好像在哪里见过，但是我一时又想不起来。

老荣背着麻袋，渐渐走远了。我本来想出声询问，但是一想，如果他知道我们在背后偷了他的东西，会愤恨在心，因为这种行为摆明了是挑衅人家，如果他再是西安帮派里的人，那我们就更加麻烦。何况，我们现在没有多少钱了，钱都送在了麻将桌上。我想来想去，还是不出声的好。

老荣背着一麻袋半截砖和一块腊肉走远了，我和神行太保从藏身的地方走出来。我们兴高采烈，但又不敢笑出声来。这一晚的出击太美好了，螳螂捕蝉，黄雀在后，那个老荣做梦也想不到，他辛苦了一晚上，居然是给我们熬活。

我们走出了巷子，心中装满喜悦，我无意中一回头，突然看到月亮从云层里露出来，把一棵树的影子投在了地上。树影里有一团黑影。

此时是冬天，树叶已经落光，那团黑影显得很醒目。

树上藏着人。

第431章 别进赌场里

我没有看树上，我悄悄对神行太保说："别抬头，树上藏着人。"

神行太保看着树影，悄声问："真的啊，怎么办？"

我说："这个人是敌是友，还不知道，我们慢慢走，别朝客栈的方向，把他引到没人的地方，抓住他，看看是谁。但不知道他是不是一个人。"

神行太保说："我们向左边走，左面有一口涝池，涝池边长满了一人高的芦苇，我们藏进去，看看这个人有没有同伙，再看看他的路数。"涝池是西北人的说法，南方的说法叫池塘。涝池这个说法很形象，西北干旱，很少下雨，但如果下雨就是暴雨，暴雨就会涝灾，把这些水储存起来，就叫涝池。

我们背着老荣的战利品，低着头慢慢向左边走去。走出了十几丈远，月亮隐入了云层里，但因为有雪光，还能够模模糊糊看到周围的东西。我突然扭头对着那棵树瞥了一眼，树上空空如也。

我说："人从树上下来了。"

神行太保说："啊呀，跟上来了。"

我说："加快脚步，藏到涝池边去。"

神行太保奔走迅疾，把他那些金银玉器背在自己身上，我空着双手跟在后面。神行太保双脚移动很快，好像脚不沾地一样，我奋力摆动双手，迈开大步，才能够跟上他。我跑得气喘吁吁，而神行太保大气也不喘一口。

来到涝池边，我们迅速藏身在芦苇里，等着那个跟踪的人上来。可是，我们在午夜愈来愈凄厉的寒风中等候了很久，也没有等到他出现

在我们的视线里。

神行太保侥幸地认为：“那个树上的人会不会没有针对我们。 ”

我说：“不，一定是针对我们的。那天在客栈的时候，住在隔壁的那个人在跟踪我们，今天这个藏在树上的人也在跟踪我们，他们很可能就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也是一伙人。”

神行太保顿了顿，说：“你刚来，我也来不久，谁会来跟踪我们？啊呀，该不是穿丝绸棉衣养细狗的那一帮子？”

我说：“不是的。那是一伙地痞流氓，他们发现了我们的行踪，很快就会上来围攻。而这个人悄没声息地跟在我们后面，一定是另有企图。”

到了后半夜，寒风更加凛冽，我穿着狐皮大氅还能够抵挡，而神行太保冻得瑟瑟发抖，我把狐皮大氅递给他，把他的棉衣穿在身上，我感觉棉衣像纸片一样单薄而脆弱，寒冷畅通直入，像很多枚绣花针一样扎着我。

我说：“回去吧，换一家客栈。”（盗版可耻）

我们从芦苇里钻出来，走进了一条小巷，小巷深处挂着一盏红灯笼，灯笼上写着“客栈”两个字，我看到后面没有人跟上来，就走了进去。

然后，很快就睡着了。

太阳升起一竿子高的时候，我们醒来了。醒来后的第一件事情就是想着钱，昨晚出去了一趟，没有搞到钱，搞到了这一堆值钱东西。

但是，这一对值钱东西并不敢直接变卖。按照老荣这个行当的规矩，东西到手后，三天不能动，不论是钱还是财，三天后才能出手处理。老荣行当自古以来都有这个规矩，今天还是这个规矩。为什么要有三天？因为说到底，老荣群体终究还是一个弱势群体，这三天的缓冲期，其实是在等失主的反应。如果失主是黑白两道上的人，那就给人家乖乖送回去；如果失主找到了黑白两道，也要给人家送回去。三天后，风平浪静，再决定出手。

有人的自行车丢失了，大到摩托车，小到钱夹子，只要找到当地的黑帮老大，黑帮老大说什么时候给你找回来，就一定能找回来，黑帮是分地盘的，它的网络覆盖到了这个地盘的每一寸角落。即使丢失了一枚绣花针，它也能找回来。如果找到警察，说自己丢失了东西，警察

只要愿意找，也能给你找回来的，警察告知黑帮老大，或者老荣的头儿，黑帮老大和老荣头儿不敢不送。关键是警察愿意不愿意把你的事当一回事儿，只要他当一回事儿，就一定能够找回来。这些年经常有这样的报道：日本友人的自行车丢失了，警察几小时内就找到送还了，日本友人感激不尽，连声赞叹中国警察破案神速。

规矩是赃物要在身边保留三天，但是我们等不到三天了。我们身上没有多少钱，我们还要等着去赌场开工。赌场是一块狗皮膏药，只要你沾上了，就再也难以甩脱。我们在赌场输了钱，我们就要在赌场捞回来。

赌场上有一句话：生手怕熟手，熟手怕高手，高手怕千手，千手怕失手。赌场上最厉害的是掌握了千术的千手，只要有赌场，就一定有千手，赌场里赢钱的只会是千手，你不是千手，而幻想着依靠自己的牌技来赢钱，就好像你是只癞蛤蟆，却幻想自己能够变成白天鹅一样不现实。所以，你是不懂千术的千手，请赶紧远离赌场。

牌场上的千术有多少种？有无数种。每一种千术都变幻无穷，每一种千术都物物相克，千术没有最强，只有更强；没有最高，只有更高。李幺傻曾经见过一个老千，他说牌场上有一千种千术，然后给李幺傻一一演示最基本的千术，他说千术的名字就是这样来的；后来，李幺傻又见过了一个人，他说牌场上的千术远远超过一千种，他给李幺傻演示了几种最普通的千术，而就是这最普通的几种千术，上一个人却没有演示过。别说千术到底有多少种，就连最普通的千术，那些混迹赌场多年的老千，都不知道有多少种。（盗版可耻）

你一个不懂千术的凯子，跑到赌场里，却想要赢钱，那种困难程度，就像赶着母猪上月球一样。

赌瘾和赌瘾是一样的，我们沾上后，就再也甩不开了。

要把手头的这些金银玉器变成钱，最快的办法是送到当铺。

而送到当铺，一定要万无一失，如果失主在当铺布下埋伏，那我们就自投罗网。所以，我先要去侦察一番。

吃完饭后，我们从估衣铺买了两身制服棉衣穿上，制服上钉着耀眼的铜扣子，看起来很威风。估衣铺就是专门卖旧衣服的店子，那些小毛贼偷了别人晾晒在外面的衣服，都会送到估衣铺里。

我们穿着制服棉衣，敲响了昨晚失窃的那户人家的院门。开门的是一

个老头，头上有几根稀疏的白发，白发像稻草一样在风中招摇。我们说，天干物燥，小心放火，我们想进来检查一下防火设备。老头把我们让了进来。

我们在院子里转着，看到偌大的院子里，只有老头一个人。

我问："人呢？怎么只有你一个人？"

老头说："主人家出了远门，留我在家看门。"

一听他叫"主人家"，我就知道他是老仆人。我关切地说："快到年关了，注意小偷啊。"

老头自负地说："我给主人家看了几十年门了，小偷从来不敢进来，主人把满院的家当交给我，最放心了。"

我忍住差点蹦出来的笑，和神行太保告别了。

我们回到客栈，用床单裹着那些金银玉器，放心送到了当铺里。

（盗版可耻）

口袋里装着钱，我们坐在街道边的青石台阶上，谋划着该去哪里把这几天输了的钱赢回来。

面前走来了两个人，他们居然说的是赌博的事情，他们一个说输了一百元，一个说输了八十元，两个人都满脸晦色。我们跟在后面，听到他们说赌博的地点在一个叫满堂春的地方。

满堂春，这个名字听起来就像妓院，事实上，它确实是妓院。

妓院里的赌注都很小，我在大同的妓院房梁上潜伏的那些天，见过嫖客们赌博，他们的赌资最多就是十元钱。嫖客们来妓院，是奔着那个目的去的，赌博只是为了怡情。

我看不上妓院的赌资，但是神行太保说，我们已经输了那么多，不如在妓院里练好手艺，然后再返回赌场，打捞一笔。我觉得神行太保说的也有道理，就答应了。

我没有想到，我居然在满堂春见到了一个消失很多年的人。她说不上是我的朋友，也说不上是我的敌人，我们只是认识而已，但是，她又在我的生活和记忆中留下了极为深刻的印象。不是因为她，而是因为

和她休戚相关的另一个女人。

第432章 似是故人来

那时候，西安的妓院集中在好几处，分别是革新街、尚仁路、尚俭路。 这三条街道都距离火车站很近，西安火车站是陇海线上的一个大站，当时，很多难民爬上火车流落到了日本人没有占领的西安，西安火车站一天到晚都人流汹涌，妓院也就选择在了火车站附近这三条街道上。

至今，尚仁路和尚俭路上还有很多干那种事情的小发廊。

满堂春在尚仁路上，是一座很大的院子。我们一走进这座小院子里，就看到一个腰身像水桶的中年女人高声叫喊："姑娘们，见客。"

中年女人刚刚带着我们在厅堂里坐定，就看到门外袅袅娜娜走进了十几个姑娘。中年女人一一给我们介绍："这是小花，这是小丽，这是小梅妈的，小雪怎么没来？小雪呢？"

一个姑娘说："小雪在房间里陪客。"

中年女人粗声大气地说："陪客也要来，这是规矩。"

我在妓院的房梁上呆了潜伏了很久，我知道过去妓院的规则是，如果有客人第一次来妓院，所有的姑娘，无论有客没客，都必须出来见过新客人，即使正在干那种事情，也要提起裤子出来见客。在过去，妓院的规矩是很严厉的。

中年女人站在门外大喊："小雪，见客，见客。"

一个头发躺着大花的姑娘，慌慌张张地从楼上跑下来，跑进了房间，中年女人指着她训斥："怎么？客人把你捧红了，那就翅膀硬了，指挥不动你了？"

姑娘说："姨娘说哪里话，怎么敢呢？"

中年女人不是鸨母，而是姨娘，姨娘的地位比鸨母低，但比姑娘高。姑娘把鸨母叫妈妈，而把中年妇女这种人叫姨娘。姨娘干的是给客人介绍姑娘，出外监视姑娘的事情。说白了，姨娘就是妓院的高级打工者，相当于车间主任；而姑娘们呢？则是一线工人。

所以，当时有一句话是这样形容妓女的：吃末等饭，受头等规矩。

十几个姑娘在我们面前站成一排，有的脸上带着笑容；有的抛着媚眼；有的撅起猩红的嘴巴，做纯洁状。如果我们一个都挑不中，就必须离开妓院，不能在妓院逗留；如果我们挑中了，就可以留在妓院里，想呆多久就呆多久，想干什么就干什么。

我挑了一个皮肤白皙的，神行太保挑了一个黑美人。姨娘高声叫喊：“小丽的客，小燕的客。”然后，她对着其他姑娘摆摆手，其余的姑娘就陆陆续续回了房间。

小丽和小燕要带着我们去楼上的房间，我说：“等等，我们去玩几圈麻将。”

小丽和小燕听说我们去玩麻将，立即眉开眼笑，要在妓院的麻将桌上打牌，一定要有妓女陪同。打完麻将，不论输赢，都要给妓女钱，行话叫做“分彩头”。

我们坐下来时间不长，又进来了两个男子，一个长着鹰钩鼻子，一个长着蒜头鼻子，他们也各带了一个妓女进来。

麻将开张了，四个人分坐四边，四个角上分坐四个妓女。妓女的职责，就是爬在嫖客的肩膀上，笑眯眯地盯着嫖客揭起来的牌。尽管很多时候，她们根本就看不懂。

来了几盘，各有输赢。四个男人不时说点笑话，逗引得四个女人朗声大笑。麻将在友好和谐的气氛中，继续进行着。

突然，我听到外面有一个男人的声音叫道：“青儿，我想你想得睡不着觉。”

突然听到有人叫青儿，我心中一哆嗦，揭起的麻将掉在了桌子上。我向门外望去，可惜望不到外面，西北的冬季，家家户户都挂着棉门帘，窗户上也挂着棉窗帘。但是，青儿这个名字实在太熟悉了，小时候我在马戏团里，有一对孪生姐妹，一个叫青儿，一个叫翠儿。翠儿差点做了我的媳妇，可是后来她神秘失踪了。

门外响起了一个女人的声音：“死老头子，把你的爪子拿开。这里这么多姑娘你不找，找我一个老婆子干什么。”这是刚才那个姨娘的声音。

那个男人笑着说：“一日夫妻百日恩，百日夫妻海洋深，我就不喜欢

那些女娃子，我就喜欢青儿你。”

哦，姨娘是青儿？可是，看着一点也不像。当年的青儿身材窈窕，动作敏捷，而这个姨娘身体臃肿，笨手笨脚，怎么会是青儿呢？

我拿着一张牌在愣神，鹰钩鼻子催促说：“打不打？”

我说：“打。”就把那张牌打下去。我一打下去，鹰钩鼻子就和牌了。

我的心思完全就没有在牌场上，我的心思在那个胖姨娘青儿的身上。

窗外再没有了那对男女的打情骂俏，我问坐在身边扒着我肩膀的小丽：“姨娘叫什么名字？”

小丽皱着眉头说：“姨娘我们就只叫姨娘。”他对着另外三个姑娘说：“哎，你们知道姨娘叫什么名字？”

另外三个姑娘摇摇头。

我想，世界上叫青儿的人多得是，也许这个姨娘，只是和当年马戏团的那个青儿同名。

我们继续打牌，我不再想这个姨娘是不是青儿。

因为我和神行太保配合默契，我们连赢了好几盘。小丽亲了我一口说：“相公，你不仅人长得好，牌也打得好。”

小丽这样说我，蒜头鼻子就不乐意了，我看到他用恶毒的眼神狠狠地剜了小丽一眼。蒜头鼻子连打连输，他不但长得不好，牌也打得不好。小丽也看出了蒜头鼻子眼神中的意思，她抱着我的脖子，又在我的脸上亲了一口。这是故意让蒜头鼻子看的。

蒜头鼻子走了出去，他说他要上茅房。

过了一会儿，蒜头鼻子从外面走进来，他的身后还跟着两个人，那两个人脸色靛蓝，眼睛歪斜，一看就不是善类。

我不知道这两个人是什么路数，所以我不再出千，我要静静地观察一下局势。

这两个人一走进来，四个姑娘都不说话了，我看到她们的眼神里充满了恐惧。我想，这两个人要么是本地的地痞流氓，要么是妓院的打

手。这两个人走进来，一定要小心谨慎。

可是，神行太保却没有看出来，他净牌后，不断给我发暗号，我看着他手上的动作，就知道他想要和哪张牌，我手上有这张牌，但是我不能打下去让他和牌。

这一盘，鹰钩鼻子和牌了。

然后，开始洗牌，码牌，揭牌。又一轮鏖战开始了。

神行太保的手伸出来，从矮墩上揭起了一张牌，而在手指经过锅里的时候，偷偷换了一张牌，我看得清清楚楚。

我正想提示神行太保不要这样做的时候，突然他身后那个人抓住了神行太保的手，高声叫道："出老千，你妈妈的你出老千。"

站在我身后的那个人看到神行太保的手臂被捉住，就到墙角操起一个凳子，举起来，要砸在神行太保的头上。

我一看这种情势，突然扑过去，一拳击打在这个人的脸上。我本来想对着他的脖子下手，但是我又担心一拳打死他，那麻烦就大了，我们想要留在西安，估计都留不住了。从古到今开妓院的，都是有黑帮在背后支持。

另一个看到我一出手，他的同伙就倒在了地上，吓得放开了神行太保。

我拉着神行太保，一把揭起满门帘，向门外跑去。只要出了妓院们，他们根本就抓不住我们。

可是，我们中了埋伏，门外埋伏有人，一个人拿着粗棍子，砸在我的腰上。我猝不及防，倒在了地上。

我明白了，蒜头鼻子看出了我们出老千，他就出去报告了妓院。妓院派了两个打手，进房间抓老千，其余的打手埋伏在门外面。我和神行太保一出房门，正好掉进他们的陷阱。

第433章 神秘大少爷

打手们一哄而上，将我和神行太保按在地上，然后拉进厅堂里，绑在

木柱子上。

神行太保跑得快，我出拳很快，而现在我们被绑在了木柱子上，束手无策。

门外响起了咯吱咯吱的木板声，有人从楼上走下来了，接着，棉门帘掀起来，姨娘走进来。我仔细辨认着她那张脸，突然看出来了，她真的是青儿，那双眼睛，那个鼻子，那张嘴，她的脸上尽管有了皱纹，皮肤也不像当初那么光滑，但是，她的脸型没有变化，她的五官没有变化，她确实就是青儿。

一看到青儿，我就想起了我的翠儿。翠儿和青儿是孪生姐妹。翠儿是我生命里第一个最重要的女人，她现在到底在哪里？我心潮澎湃，眼泪几乎要流出来。可是，在这种场合中，我怎么才能和她相认？每个人都有衣锦还乡的梦想，都梦想着生活在所有熟识的人艳羡的眼光中，二十多年过去了，我终于见到了熟人，熟人就是我的故乡，而我却是这样一种受辱的模样，这样一幅落魄的模样。我低下头，担心他认出我。

青儿问那些打手："咋回事？"

打手们回答："出老千了。"

青儿咬牙切齿地说："跑到我们地盘上出老千，狠狠地打。也不看看这是什么地方。"二十多年过去了，青儿还是这样一副尖酸刻薄的模样，我想起来了，童年时代我在马戏团里，每次受到别人欺负，翠儿出面保护我，而青儿总是笑嘻嘻地站在一旁看热闹。二十多年过去了，青儿的性格丝毫未变。

青儿扭着两瓣丰满的橘子一样的屁股走出去了，两个打手拿着枣刺走进来。枣刺就是北方山崖上经常能够看到的酸枣刺，长约一米，极富韧性，上面长满了密密麻麻的尖刺。

一个打手问我："你是哪里人？"

我不说话。

打手抡起枣刺，抽打在我的脸上，我立即感到有几十只马蜂爬在我的脸上，把它们的尖刺一齐刺入了我的身体。我疼痛难忍，但我咬牙忍住。

那个打手又问："你叫什么名字？"

我还是不说话。

打手又把枣刺举起来，抽打在我的脸上，我能够感觉到几缕热乎乎的东西顺着额头流下来，流过了我的眼睛，在眼睫毛那里停顿了一下，然后畅快地流到嘴角，我的嘴里有了一种咸咸的味道。

那个打手又问："谁教你出千的？"

我依然不说话。

打手又举起了枣刺。

就在这时候，棉门帘揭起来，走进来一个中年男子，他身材魁梧，留着一丝不苟的分头。西北风沙弥漫，而他脚上的皮鞋和身上的衣服都一尘不染，看起来他是一个很干净整洁的人。他就是上一次叫走了那几个牵着细狗的人，从而让我和神行太保免于一劫。

中年男子问道："你们又在打什么人？"

打手立即放下了手中的枣刺，他和其余的打手一样躬身而立，恭恭敬敬地说道："大少爷好，这是两个老千。"

中年男子说："老千遍地都是，你打得完吗？"

打手说："这个死老千，还打伤了我们的人。"

那个被叫做大少爷的人站在我的面前，盯着我看，我的睫毛上挂着血滴，抬起头来，也看着他。

大少爷问："你们这么多人，他们只有两个人，怎么打伤你们的？"

打手说："大少爷您不知道，这个老千身上藏着功夫，他一拳一个，一拳一个，把我们两个人打趴下了，要不是他挨了一闷棍，估计我们也抓不住他。"

大少爷笑着说："你们也太不中用了，还能让他一拳一个就打倒了。放开他们。"

打手说："大少爷，这事情不好办，二少爷肯定会知道这件事，二少爷追问起来，我们不好交代。"

大少爷厉声呵斥："放开，老二这个狗奴才要是追问，让他来问我。"

打手们讪讪笑着，放开了我和神行太保。我心中思忖着，二少爷，估计就是这家妓院掌柜的，大少爷，应该是二少爷的哥哥。大少爷看起来为人仗义，是条汉子；二少爷，估计就是个开妓院的地痞流氓。能够开妓院的，只有两种人，一种是警察，一种是地痞流氓。

门外站着两个戴墨镜的人，我们走出了房屋，那两个戴墨镜的人就跟着我们离开了。看大少爷的派头，他应该很有身份和背景。看大少爷的做事，他应该很有原则和分寸。

大少爷一直把我们带到了郊外的一座三层楼房里，楼房布置得富丽堂皇，厅堂里放着几把椅子，大少爷坐下后，也让我们坐下来，两个戴着墨镜的人站在他的身后。

大少爷问我："你们从哪里来的。"

我说："我从山西。"我又指着神行太保说："他从河南。"

大少爷问："你怎么从山西来陕西了？听说山西那边在打仗，打得很激烈。"

我简单说了我们在山西干掉四害和保长的事情。大少爷说："我其实注意你很久了，从你那天一刀豁开细狗的时候就注意上你了，你的身手看起来不错。在哪里学的？"

我说了陶丽教我一招制敌和赛哥杀狗练胆的事情。大少爷静静地听着，他听到精彩处，就拍一下巴掌说："好。"

我们正交谈着，突然门外走进来了一个人，他对着大少爷说："赖皮他们又上门闹事来了。"

大少爷说："我知道了。"

大少爷刚刚说完，门外就传来了叫骂声，骂声不但响亮，而且极为难听。大少爷变了脸色，他对我和神行太保说："对不起，失陪了，我去去就来。"

我说："我也去看看。"

大少爷说："也好。"

我们走到院子外，看到门外高高低低站了七八个人，一个个立眉瞪眼，歪瓜裂枣，一看就知道是地痞流氓。站在中间的，是一个穿着西

装的人。西北的冬季，温度可达零下十几度，而这个穿着西装的人冻得满脸通红，却还要做出穿西装的派头来。这个人可能就是赖皮吧。

大少爷看着他们，说道："你们又来干什么？钱不是都给你们了吗？"

西装说："这事要完结，不是你说的，而是我说的。我说完了就完了，我说没完就没完。"

大少爷问："你们要怎么样？"

西装说："把人交出来，让我们带走，要是不把人交出来，让你们一个个人头落地。"

大少爷的脸上变了颜色，但是他隐忍不发。我虽然不知道他们之间发生了什么事情，但是看到西装这种飞扬跋扈的嘴脸，让我很气愤。我走上一步，指着他说："你是谁？说大话也不怕闪了舌头。"

西装也走上一步，指着我说："你小子活得不耐烦了，敢对你爷爷我这样说话。你也不打听打听你爷爷我是谁。"

我说："你不就是镇关西吗？我知道你。"

西装大概觉得镇关西这个名字很好听，他的脸上有了笑容，他说："知道我是镇关西，还敢挑衅？"

我说："我是鲁提辖，专打镇关西。"

西装可能不是"鲁提辖拳打镇关西"的故事，但是他听到我说"专打镇关西"，他的脸上又变了颜色，他大声喝道："大海。"

人群中走出了一个又高又膀的人，他回应道："在。"

西装喊道："把这臭小子的脖子拧断了。"

大海答应一声，就向着我冲过来，我也向着他冲过去，大海跑得慢，我跑得快，就在两个人的身体即将挨在一起的时候，我快如闪电的一拳，击在大海的脖子上。大海仰面倒了下去。

我没有使出全力，大海脖子上又肉多，大海倒下去后，并没有毙命。他艰难地爬起来，满脸涨红，揉着自己的脖子，对着我左看右看，不明白我是怎么出手的。

第434章 争斗只为狗

西装看到大海刚刚和我一照面，就被我一拳击倒，他认为我只是胜在侥幸，他对着左右两边喊道："大虎，大熊，你们两个出手，当心点。"

大虎和大熊从面前的队伍里走出来了，他们两个同样长得很壮实，就磨房里的碾盘一样。我看到大少爷身后的两个保镖准备出手，被大少爷伸手拦住了。

大少爷是想要看我的手段。大少爷是个很不错的人，他两次救了我们，我一定要让他对我刮目相看。

我指着大虎和大熊，说道："你，你，你们两个，是挨个上呢？还是一搭上？"

大虎和大熊还没有说话，神行太保走出来了，他喊道："呆狗，一人一个。"

我看着大虎和大熊走过来的脚步，知道他们没有高深的功夫，只是有几斤笨力气这种人丝毫也不用害怕。我喊道："两个我都包了。"

神行太保说："不行，一人一个。"

我说："两个我都包了。"

我们在争执不下的时候，大虎和大熊已经走到了我身前，他们低声叫着，向我扑过来。神行太保也从我身后扑上来，他的速度极快，大熊刚刚来得及转过身来看着他，神行太保已经跳起来，一脚踹在了大熊的头上，大熊轰然倒下，就像倒下了一座铁塔。

大熊突如其来地倒下去，大虎吃了一惊，扭头看着大熊，我跨前一步，一拳击打在大虎的脖子上，大虎也倒了下去。

武术谚语中有：不招不架，只是一下；犯了招架，十下八下。

西装和他那边的人全都看傻了眼，他们没有想到，我一出手，只用相同的一招，就打翻了他们两个人；神行太保一出手，就放倒了他们一个人。

我们的窍门只有一个，就是：快。两人交手，谁快谁就占据主动，谁快谁就占尽先机。

西装要亲自出马了，他那他那件西装小心地脱下来，小心地折叠好，交到旁边一个喽啰的手中，那时候，西装绝对是最值钱的衣服，估计全西安城里，会做西装的人，也不过一两个。

西装指着我，喊道："你敢不敢和老子单打独斗？"

我回敬道："老子打儿子，天经地义，儿子，放马过来。"

西装一步步走近我，在我前面一幢多远的地方停了下来，他列了一个姿势，张开双臂，高声喊道："大鹏展翅。"

大鹏展翅是他这个姿势的招式。

我站着不动。

西装又不大鹏展翅了，他双手抱拳，一只脚立起来，喊道："金鸡独立。"

我看到他的双手始终护住脖颈，他已经看出了我的招式，就是一拳击中对方脖颈，一击致命，所以，他认为只要护住脖颈，我就无可奈何了。

他在我的面前跳来跳去，一会儿摆一个姿势，喊一声招式的名称；一会儿又摆一个姿势，再喊一个招式的名字。当他距离我不到一丈的时候，我突然前窜，挥起拳头，他立即后退，避开我的拳头。我打不上他，他也不敢打我。

其实说白了，就是我用拳击，他用武术。

西装在我的面前跳了很多时间，还在永不休止地跳着，像一个不知疲倦的弹簧一样。突然，我看到神行太保出现在了他的身后。神行太保手中拿着一根木棒，对着西装劈头盖脑地打去，边打边喊："让你跳，让你跳。"

西装突遭棒击，立即抱头鼠窜，他逃到了那群人中间后，理直气壮地指责神行太保："说好了一对一，你为什么不按照江湖规则？"

神行太保挥舞大棒冲过去，他喊道："按你娘的江湖规则。"

西装看到神行太保冲过来，吓坏了，第一个发足狂奔，那些人看到西装这样，也赶紧掉头就跑。

神行太保举起大棒在后追赶，就像猪倌举起了鞭子一样；西装他们在前狂奔，就像被鞭子追赶的猪群一样。神行太保跑得飞快，脚不沾地，他追上一个，一棒撂倒；追上一个，一棒撂倒。西装他们啊呀呀叫喊着，四散奔跑。

大少爷他们看到这种场景，哈哈大笑。

神行太保提着大棒走回来，大少爷赞赏地说："你的奔跑速度真快啊。"

我说："这算什么呀，他外号叫神行太保，他跑起来，连狗都撵不上。"

我们又回到了院子里。

在交谈中，我才知道了大少爷和西装是怎么结了梁子。

大少爷家弟兄两个，他的弟弟二少爷，在城里开了一家妓院。大少爷自小上新学，以全西安城第一名的成绩考上了日本留学生，学的是建筑专业。中日开战后，大少爷不愿意继续留在日本搞建筑，他毅然决然地回到中国。可是这时候，中国山河破碎，日本的飞机把每一座城市的醒目建筑都炸成了瓦渣滩，他把自己学到的那些东西，埋藏在肚子里，没有用武之地。

大少爷从日本回到西安，很难适应。战争的烟云从黄河以东飘到了西北内陆的西安城，经常有日本人的飞机从头顶上飞过，踢里啪啦丢下一堆炸弹。大少爷的父亲担心大少爷有什么危险，就给他派了两个贴身护卫，就是那两个戴着墨镜的人。大少爷的父亲在秦岭山中开矿山。

大少爷在西安拥有知名度，不是因为他从日本留学回来，也不是因为他一丝不苟的头发和一尘不染的皮鞋，而是因为他的兄弟二少爷。二少爷是西安城里一霸。通俗的说法叫地痞。

西安和全国各地一样，有很多地痞，每个地痞都划分有地盘，这个地盘上的黄赌毒都对地痞管。地痞定期给警察纳贡，警察也就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只要不出人命案，警察就不会管；即使出了人命案，警察也会放任不管。中国人太多了，中国人命不值钱，贱如草芥。

大少爷是西安江湖上的异类，尽管他在这片江湖上没有一席之地，但是大家都买他的账。除非西装他们。

西装和大少爷结梁子，是因为一条狗。加上一句，谁盗版，谁就是狗。盗版的人肯定把这句话也盗走的。

有一次，大少爷带着两个贴身护卫上大街，遇到了西装和他的那些喽啰，他们还带着一条狗。

那条狗长着一双看人低的狗眼，它看到一个衣着褴褛的小姑娘，就扑上去咬，小姑娘吓得掉头就跑，边跑边哇哇大哭。大少爷看到这一幕，就大喊："狗，狗。"

西装他们看着那条狗在追一个小姑娘，不但不制止，反而在一边哈哈大笑。

大少爷看到那条狗快要扑到小姑娘身上了，就捡起一块砖头砸过去，不偏不倚吗，刚好砸到了那条狗的头上。那条狗噗地倒地，腿脚弹了弹，就一动不动了。大少爷这块砖头砸得真够准。

西装他们看到大少爷把狗砸死了，就过来闹事。大少爷的贴身护卫准备拼命的时候，二少爷来了。

二少爷也西装此前就有仇。一山不容二虎，地痞见到地痞，天生就有仇恨。两帮人言语不和，就打了起来。打到最后，两败俱伤。这是由一只狗引发的血案。双方打来打去，原来只是为了一只狗。

大少爷想要息事宁人，就提出给西装赔偿。西装答应了。

本来，钱都给了西装，没想到他们今天又来寻事了。大少爷说，今天多亏了我和神行太保，要不然，今天丢人可就丢大了。

我说："没事的，四海之内皆兄弟。"

大少爷听到我说江湖话，他一愣，就笑了。

我问大少爷："你有没有派人夜晚跟踪我们？"

大少爷认真地说："我怎么会派人跟踪你们呢？今天只是巧合，我去那边找老二，刚好碰见你们了。"

奇怪，那个跟踪我们，并监视我们的人是谁？

第435章 儒家的弊端

那天，我和大少爷交谈了很多，大少爷在我的面前打开了一扇窗户，让我看到了我此前从来没有看到过的一个新奇的世界。此前，我浪迹江湖二十年，也从来没有遇到过像大少爷这样一个人。

大少爷去过日本留学，他的见识和视野是我远远不及的。大少爷问我：“你知道中国人和日本人最大的区别是什么吗？”

我说：“不知道。”

大少爷说：“最大的区别在于民族性格。日本人和中国人同出一脉，普遍的说法是，当年秦始皇派一名叫徐福的人，去东方大海的仙岛上寻找长生不老药，徐福谎称说，长生不老药需要500名童男童女恭迎，秦始皇答应了。徐福就带着500名童男童女驶入大海，来到了大海中的一座岛上，他们在那里繁衍生息。这片岛屿，就是现在的日本。所以，有人就说，日本人和炎黄子孙一脉相承，但是，因为大海阻隔，日本这个国家从来没有遭受外来文化的侵袭，他们的民族性格自成体系，和中国的民族性格完全不一样。”

我说：“我以前在监狱中认识了一名日本特务，化名老同，他说日本也有儒教，和中国人是一家，是不是这样。”

大少爷说：“炎黄民族是一个非常古老的民族，当我们这里的人开始耕作的时候，世界上绝大部分地区的人还过着茹毛饮血、刀耕火种的日子，炎黄民族的文化，早就领先于世界上几乎所有民族，但是，自从儒家文化成为中国的国教后，炎黄民族的性格就变得中庸平和，失去了进取和攻击。而同时期的日本，却在突飞猛进，锐意进取。日本的儒家文化确实是从中国引进的，但是它变异了，它吸收了儒家文化中积极的成分，舍弃了儒家文化的糟粕。中国和日本就像寓言故事中的那只兔子和乌龟。”

我听不懂，问道：“什么兔子和乌龟？”

大少爷给我讲起了龟兔赛跑的故事，后来我才知道这是古希腊一个叫伊索的人所写的寓言故事，而我在私塾学堂里学的是艰涩难懂的四书五经，从来没有听过龟兔赛跑的故事。

儒家文化的精髓在《论语》中，我在私塾学堂里，对论语倒背如流，当时我也不懂孔老夫子的话，先生只要求我们死记硬背，后来行走江

湖，渐渐体会到孔老夫子有很多话都不妥当，是和真实生活脱节的。

大少爷说："儒教里一直主张愚忠，正是愚忠，迟滞了华夏民族几千年行进的脚步。甚至，儒教里把忠君和忠国混淆在一起，君，是国君，是皇帝；国，是国家，是归宿。天下兴亡，匹夫有责，这句话没错，但是，天下是所有人的天下，不是皇帝的天下；天下的财富，每个人都有份，而不能让皇帝独占。皇帝是什么？皇帝只是这个国家的管家，每天早晨起来，皇帝给大家分派活路，谁干什么活，谁干什么活，家中的收入支出账目，交由皇帝保管。为什么交由皇帝保管？因为大家信任他。可是，你见过管家把家里的所有金银财宝据为己有的吗？如果管家这样做，大家一定会把他痛打一顿，丢进河里，然后另外选出一个管家。按照人之常情来说，是这样的。可是，儒教却让大家无条件地服从这个管家，管家让谁死，谁就得死，管家侵吞了所有人的财产，所有人都不准吭声，而且还要山呼万岁。你说说，儒教这是不是为虎作伥？"

我点点头说："确实是这样。"

大少爷接着说："不仅仅如此，儒教还要给大家洗脑，让大家彻底放弃反抗管家的念头。在没有儒教以前，这个国家的人很铁血，很重义，侠气肝胆，一诺千金。十步杀一人，千里不留行，事了拂衣去，不留名与姓。管家不仁不义，大家群起抗争，管家被驱逐被反抗的例子不胜枚举；而自从儒教被尊为国教后，无论管家怎么胡作非为，人们也不敢反抗，也不会反抗。儒教培养的是奴才，给这个民族洗脑，所以历朝历代的皇帝都乐于大肆宣传鸦片一样的儒教，让这个民族身上本来就不多的血性成分，荡然无存。最典型的就是岳飞，皇帝把刀架在他的脖子上，他也不知道反抗，而且还让皇帝在他到架在他的儿子和爱将的脖子上。放眼全世界，这样的例子是绝无仅有的。正因为岳飞在死亡面前的不反抗，所有后来的管家才把他树立成为榜样：你们的功劳有岳飞大吗？你们的能力有岳飞强吗？人家岳飞都不反抗，君叫臣死，臣不得不死，你们还想反抗吗？来，脖子伸过来，让我砍一刀。"

听到这里，我忍不住笑了。记得三师叔曾经就说过岳飞的愚忠，现在又听大少爷这样说，他们的生存背景、生活阅历完全不同，但是观点却都惊人地相似。

大少爷说："岳飞被皇上杀了，但是人们没有骂皇帝，而骂的是秦桧。这不是很可笑吗？而且一骂就骂了一千年，一千年来，人们只骂秦桧，而不骂罪魁祸首赵构，这不是一件非常奇怪的事情吗？这说明，这个民族已经被彻底奴化，彻底洗脑了。他们没有自己的判断能

力，他们愚昧、盲从，明哲保身，见风使舵，两面三刀，首鼠两端，这样的民族，如果不受别人欺负，那就太让人想不通了。所以，这一百年来，西方列强、北方沙皇、东方日本，轮番在这个国家肆虐践踏。与其谴责人家的侵略性，不如反思自己的民族性。如果民族强大了，有了血性，谁还敢来欺负你？这个民族要强大，必须改造国民的性格。”

我点点头，大少爷的话让我醍醐灌顶，以前我总在自豪这是一个5000年的文明古国，总在自豪四大发明，其实，辉煌是老祖宗的，我们有什么？如果村子里有一个穷烂杆，总在津津乐道于他祖上多有钱，住多大的宅院，只会惹人耻笑。可惜的是，这个民族直到今天还在对祖上的大宅院津津乐道，却不知道自己穿的裤子都把屁眼露出来了，自己住在能够看到星星的房子里。这些话，我此前从没有听一个人向我说起过，而今天大少爷这一席话，让我茅塞顿开。

大少爷说：“儒教抽尽了中国人骨子里的血性和钙质，你看看当今这个社会，从官场到民间，一个个精神孱弱，胆怯怕事，甚至连最基本的是非判断标准也没有，认贼作父，黑白颠倒，倒是江湖上，还残留着炎黄民族远古时期的血性和义气，敢作敢当，重诺轻财，舍生取义，蹈死不顾，所以我乐意结交江湖上的朋友。我一见到你，就认准了你是我的朋友。你勇敢、机智、坚韧，富有谋略，义字当先，你虽然身在江湖，但只具有江湖人的侠义肝胆，没有江湖人的刁蛮斗狠，所以，如果你不嫌弃，我想和你皆为兄弟。”

我站起来，跪在地上，说道：“仁兄在上，请受小弟一拜。”

大少爷忙不迭地也跪下来，他说道：“小弟如此仁义，是我楷模。”

大少爷的出身和经历，我是远远不及的，他生活在我无法企及的那个世界里，那个世界里充满了衣香鬓影和笙歌细细，充满了灿烂阳光和绽放鲜花，而我生活一直很动荡，颠簸流离，无所适从。我没有想到，我居然会和他结为弟兄。

第436章 男人没阳刚

接下来的好多天，我都和大少爷住在一起。

大少爷说，人的一生是不能由自己去把握的，人的一生是由一种叫做命运的东西来支配，一个人是无法改变命运的，人在巨大的命运面

前，显得渺小而苍白无力。一个人所能做的，只是努力让自己生快乐一点，你不能改变命运，但可以改变自己的心境。

大少爷出身于富豪之家，上的是新式学堂，考上了公派日本留学，学的是当时中国最需要的建筑专业，本来他的一生会一帆风顺，他无论是回到中国，还是留在日本，都会成为尖端人才，都会步入上流社会，然而，中日战争爆发了，他被迫回到中国，而中国陷入了漫长的战争中，他所学的专业没有丝毫用武之地，而此时，中国向世界的所有出海口都被日本封锁，甚至连航线都被日本切断。满腹才学的大少爷，只能沦为西安街头的一个闲人。他唯有在结交朋友和对酒当歌中获得安慰与快乐。

我说，算命打卦的人总是说，能够算出你的命运，能够改变你的命运，其实都是骗人的。命运是一只倒扣的碗，而人是碗下面的蚂蚁，无论蚂蚁如何攀爬，也只能在碗口那个狭小的空间里挣扎。命运无常，无法预知，也无法改变。

我是江相派状元的弟子，江相派在江湖上是给人算命的，但是我从来无法预知自己的命运，我不知道我会遇到丽玛，我不知道我会和丽玛分别；我不知道我会遇到燕子，不知道和燕子聚少离多；我不知道我会来到西安，更不知道居然陷入了西安的老千行列中。

我觉得每一个人就像一条飘荡在溪流中的船只，船只被溪流托举着，身不由己地向前漂泊，你根本就不能知道，前方等待你的，是激流险滩，还是飞天瀑布，抑或是碧水白沙。你坐在这条船上，可以欣赏两边的风景，可以大声谈笑，你不能因为前面是无法预知的结局，你就停止自己的快乐。一个人所要做的，就是活在当下，把握现在，既然你不知道前路是什么，打你至少知道现在是什么，所以，你要好好体会和享受生命的美好。

大少爷说，一个人不是为了自己活着，而是为了别人活着，为了别人活着，你才能感受到活着的价值和意义，你才能感受到幸福与快乐。其实说白了，就是每个人心中都要有所想，有所牵挂，有所期盼。

如果一个人只是为了自己活着，那么他肯定不会快乐的。快乐是什么？快乐就是能够让自己喜欢的人快乐，你也才能快乐。你喜欢你的父母，你让他们生活无忧，他们快乐，你就很快乐；你喜欢你的老婆，你让她的愿望得到满足，她很快乐，你也就很快乐。如果一个人只为自己活着，他住着豪宅，却没有朋友；他吃着美食，却没有同伴。这样的人肯定不快乐。快乐不是占有，而是付出，为自己喜欢的人付出。

大少爷说，作为男人，应该有血性，应该有信念，应该有坚忍不拔和勇往直前。人是大自然中的一种，和那些野兽并没有本质的区别，区别仅在于人穿着衣服，而那些野兽没有穿衣服。既然人和那些野兽一样，同样生活在大自然，那么就无法逃脱大自然的生存法则。大自然的生存法则就是优胜劣汰，强者生存。动物中，身体更强壮的，奔跑更快的，头脑更聪明的，反应更灵敏的那些动物，都会生存下来，而那些身体病弱的，奔跑缓慢的，头脑愚蠢的，反应迟钝的，都会遭到淘汰，植物界同样是这个道理，这就是物竞天择，强者为王。对于动物来说，你必须时时保持着高度的警觉和攻击性，因为你不吃别人，别人就会吃你。对于国家和人来说，也是同样的道理，日本很小，人口很少，但是日本这个民族接受了儒教，但是他们只接受了儒教中积极的那部分，他们四面是海，从小就在与风浪的搏斗中成长，所以他们的民族性格中有进取不息、凶悍顽强的特征；反观中国，2000年来，儒教告诫人们循规蹈矩，谨小慎微，皇上让人闭关锁国，片板不得下海，人们满足于苟且活着，满足于在土地里一代代刨食吃，所以，当强悍的外来文化来侵袭的时候，炎黄民族只有招架之功，而无还手之力。汉武帝之前，儒教没有成为主流文化，华夏民族是狼，对北方草原民族一直保持胜算；而在汉武帝之后，儒教成为主流文化，华夏民族是羊，北方草原民族一直对华夏民族保持胜算。五胡十六国时期，游牧民族几乎把汉民族斩尽杀绝，多亏有冉闵横空出世，带着汉人绝地反击，才保留了汉族奄奄一息的火种；宋朝时期，辽金元，还有西夏，一直压得汉民族抬不起头，最后还被蒙古人给灭亡了；明末时期，女真族又在东北崛起，仅以万人南下，就灭掉了几千万人的大明帝国；现在，日本一个弹丸小国，居然也敢向中国发起攻击，而且一举占领了中国最发达的东南沿海和资源最丰富的山西河北，还有更早时期的中国工业最发达的东北，为什么？就是因为我们这个民族久违了血性，久违了强悍。2000年来，儒教的阴性洗脑和灌输，让这个本来狼性十足的民族，变成了胆小怕事的羊。既然你是羊，那么就人人都可欺凌，人人都可宰杀。我认为，要让这个民族重新崛起，必须先从中国的男人做起，中国的男人普遍缺乏凶悍，胆小怕事，迷信权威，即使刀架在脖子上，也不敢拼死一搏。南京大屠杀，厂窖大屠杀，那么多的大屠杀，日本人把中国男人像牵羊一样连成一串，推进万人坑里，既然是一死，为什么就不敢奋起反抗呢？日本人就是看到中国男人没有血性，所以才想怎么杀就怎么杀。我为中国男人感到深深悲哀，我为我是中国男人感到深深悲哀。

我在沦陷区生活过，我知道大少爷所说的句句是实情，儒教文化让这个民族失去了血性，也失去了胆量，失去了阳刚，我曾听说，一个日本人拿着一把指挥刀，就可以赶着全村的男人像猪群一样狂奔；我还听说，十几个日本人，拿着十几把枪，就能够占领一座县城。日本人

那么少，中国人这么多，而日本人却能占领半个中国，不是日本人有多强大，而是中国人吓破了胆。就像几十年前的八国联军一样，区区两千人，就能够攻占几十万军队的首都，这样的耻辱在全世界恐怕也是名列前茅的。中国男人要么枯瘦如柴，要么大腹便便，既缺少健壮的体魄，。也缺少坚韧的意志，难怪蒙古女真这样的草原民族，和日本英国这样的海洋民族攻进来，中国男人只会像羊群一样惊惶逃窜。这个民族从骨子里已经缺少了阳刚。

大少爷说，我回到中国后，很痛苦地想了这么久，就决心拯救中国人的灵魂，挽救这个日趋堕落的民族，首先，从强身健体做起，我每天早晨，都会奔跑十多里，从西安城的南门跑到北门，再从北门跑到南门。我认为，身体健壮是一切的基础。

我认为大少爷说得很对。

那些天，我们常常通宵达旦地交谈，大少爷的很多观点震耳发聩，让我感到深深震撼，但是他又说得很有道理。大少爷的目标是，要改良整个国民的性格和素质。

我说起了我这些年的经历。这些年里，我似乎总是匆匆忙忙，似乎一会儿就长了这么大，一忽儿就饱经沧桑了。人生苦短，我还没有来得及细细品味的时候，我突然就长了这么大，而命运依旧坎坷。

我从我在马戏团认识青儿和翠儿开始，一直说到了在这里的妓院听到有人叫青儿的名字。

大少爷说，那赶快去妓院把那个名叫青儿的姨娘叫过来。

然而，我去妓院的时候，却听说青儿已经走了。青儿在这里有一个相好，他们约定一起逃走了。

我相信她就是马戏团的青儿，也相信那天晚上见到的老荣是菩提。二十年过去了，我不停地奔波着，而现在阴差阳错，回到了跟着马戏团行走江湖的地方。

然而，物是人非。

第437章 捉老千未果

因为大少爷，我认识了二少爷。

民间有句俗话说：龙生九子，九子不同。这句话用在大少爷和二少爷身上，再合适不过了。

大少爷学识渊博，见解超群，他的衣服总是很整洁，举止总是很得体，看起来超凡脱俗，就像传说中的王子一样。而二少爷和大少爷完全不一样，二少爷站没站相，坐没坐相，游手好闲，吊儿郎当，手下集结了一批地痞流氓，开设了妓院和赌场。

有一天，二少爷找我，说他的赌场里有人出老千。但是，究竟怎么出千，他们都看不出来。

开设妓院的人，手下必须有几个容貌出众的妓女；开设赌场的人，手下必须有几个水平高超的老千。妓女容貌出众，自然客流不断；老千水平高超，自然财源滚滚。别以为赌场掌柜的只是收取底子费，底子费只是明处收取的费用，用他的房子和牌桌，当然要给他费用。但是，底子费才有多少啊，开赌场的人，都富得流油，他的钱不是靠底子费，而是靠培养出来的老千。

老千打牌，靠的不是技巧，靠的是诈术。一个人只要在牌场上遇到老千，不把自己的钱掏光，是不会离开的。几乎没有一个人在牌场上输了几盘后，还能够悬崖勒马，回头是岸。所以，赌场里只要养几个老千，想不发财都难。

赌场最害怕的是，有另外的老千进来打牌。赌徒只要一进赌场，他口袋里的钱就成了赌场的钱，他成为了赌场一只待宰的肥羊，可是，如果另外的老千进了赌场，那么他就会从赌场的口袋里掏钱，牵走这只待宰的肥羊，所以，赌场肯定不答应。赌场对另外老千的处罚是相当严重的，重者直接干掉，轻者也要被剜眼剁指。成了瞎子，剁了指头，看你以后还怎么做老千。

这个老千进入二少爷的赌场，已经连赢三天。二少爷明知道他出千，但是抓不住他的把柄；抓不住他的把柄，那就对他无可奈何。这个老千独来独往，沉默寡言，每次离开的时候，都会叫来一辆马车，把满箱子的钱搬上马车，然后飞驰而去。

二少爷知道我的身手，知道我的手法和眼法极快，大少爷屡次向他推荐我，说我是当时奇才，二少爷想当然地认为，当世奇才肯定无所不能，要捉获一个老千，是手到擒来的事情。

我推脱不过，只好答应先去看看。

西安城有很多条街道，这些街道被划分成了几片，每一片上都有一个地痞头子，二少爷是其中一片的地痞头子。

地痞头子就是他这一片的土皇帝，他想做什么就做什么，连管理这一片的警察也害怕他。在动物界，老虎狮子这样的大型猛兽都分有地盘，哪一种猛兽来到自己的地盘上捕食，是要遭到撕咬和驱逐的，人类社会也同样是这样。

二少爷的赌场富丽堂皇，后来我才知道，它是西安城最高档次的赌场。别家赌场的伙计穿着粗布短衫，提着铜壶，满场子窜。而二少爷的赌场里，伙计们都穿着洋布做成的中山装，一个牌桌边站一个，他们手中提着的不是铜壶，而是那个时候刚刚时兴的暖水瓶，陕西话叫做电壶。

二少爷对我说，那个老千就在赌场靠墙角的地方坐着，每次一来，他就坐在那个位置。在那个老千离开后，他们曾经仔细搜索那个地方，没有发现任何值得怀疑的蛛丝马迹。那个老千坐下来后，就一动不动，中途也不喝水，也不上茅房。

我顺着二少爷的手指望去，看到那个人刚刚揭起了一张牌，仔细端详着，我一看到他那张脸，就差点叫出声，他是方脸，就是那天晚上我上茅房的时候，要替我打牌的方脸。

方脸异常机警，就在我看他的时候，他也装着不经意地看了我一眼。我相信他肯定认出了我，但是他脸上依旧平静如水，不起波澜。这才是高手，高手在任何时候都不会混乱慌张。

方脸只是看了我一眼，此后没有再留意我，就好像我不存在一样。这张牌桌边有好几个人在围观，我相信想要抓方脸出千的，肯定不止我一个，这几个人中就有，或者他们都是。

尽管很多双眼睛盯着方脸，但是方脸依旧脸色平静，有条不紊，依旧在接连不断地赢钱。

我睁大眼睛，盯着方脸的每一个动作，每一次码牌、揭牌、打牌，都没有看出什么值得怀疑的地方。方脸有时候和牌，有时候自摸。他在净牌后，没有任何暗示，或者说，没有任何我能够看出的暗示，因为我发现，给他放出所和牌的那张牌，不是同一个人，而是三个人都给他放出过，这就排除了他有同伙；而他自摸的时候，我也专门注意到，他没有接触自己的衣服，这就排除了他偷换牌。他没有同伙，没有偷换牌，却能够连续不断地赢牌，这样的人实在是凤毛麟角。

然而，如果要说他是依靠技艺而赢牌，而且是接连不断地赢牌，没有一个人会相信，他肯定是出千了。但是他究竟是怎么出千的，我看不出来，也没有人能够看出来。方脸这样的人才是真正的高手，是出千的高手。

我看了大约有一个时辰，就出去了，蹲下房门前晒一会儿太阳，二少爷走过来，满脸期待地问我：“逮住了？”

我摇摇头。

二少爷失望地离开了。

我望着他宽而厚的背影，心想：二少爷还不知道方脸是什么人，就算我逮住了他出千，也不会告诉二少爷的。

我又进去查看了半个时辰，看到方脸依然精神抖数，而那张牌桌上已经换了两个人，估计先前的那两个人没钱离开了，行话叫做“踢死了”。

半小时后，我已经盯得眼睛发酸，头脑迟钝，这种捉老千的事情，绝对是种高强度的劳动。我又来到房间外面，看到夕阳西下，橘黄色的斜阳余晖照耀着远处几株落光了叶子的树木，像素描画一样简捷而美丽，几只小鸟闪动着翅膀，从远处飞过。

二少爷又走来了，我又向他摇摇头，他的脸上又浮现出了失望的神情。

我问二少爷：“知道他住在哪里吗？”

二少爷说：“知道，我派人跟踪过，他一个人住。”

我问：“住在哪里？”

二少爷说：“西门外南小巷，门口有棵老槐树，槐树上有个乌鸦窠。”

我走回到房间里，看到那张牌桌上依然刀光剑影，听不到喊杀的声音，但能够感受到那种紧张激烈的气氛。方脸依旧震惊，面无表情，而另外三个人，有的面如土色，有的汗出如浆。

黄昏来临后，那张桌子上的三个人都被“踢死了”，方脸也起身离开。他双手拄着桌子，静静地站立了一会儿，才迈开脚步。他的双脚已经坐麻了。

一辆马车等候在门外，方脸把满桌的筹码搬到了二少爷面前，二少爷脸色铁青地给他兑换了满满一箱子钞票。方脸提着这一箱子钞票，走出去，坐上了马车。一声清脆的鞭响传来，马蹄得得，马车绝尘而去。

那天，我没有住在大少爷家，我一个人住在客栈里。

到了夜半，我悄悄溜出客栈，看到一轮残月挂在天边，风中传来了猫头鹰呜呜的像哭泣一样的叫声，我向着西面走去，很快就走到了南小巷。

南小巷里果然有一棵高大的槐树，借助着月光，我果然看到槐树上有一个乌鸦窠。我爬上槐树，跳到院墙上，然后又溜进了院子里。

院子里只有一间房屋，月光下的房间孤零零地，透着一股神秘。我来到窗前，想要偷听里面的动静，突然听到里面传来了说话声：“呆狗，你进来，门虚掩着。”

第438章 受辱才成器

我听到声音很熟悉，就大着胆子推门而入。月亮从顶窗照进来，我看到房间里的一切都很简陋，窗户下盘着土炕，土炕上坐着一个人，盘着双膝，看起来就像一尊佛像。

我问：“你是谁？”

他没有回答他是谁，而是对我说：“炕上暖和，你怕冷，就上炕；不怕冷，就坐在凳子上。

我看到地面上有一张桌子，一张凳子，就走过两步，坐在凳子上。我看不清他的容貌，但是我已经听出来了，他是方脸。

我知道他没有敌意，所以大着胆子问道：“大哥好，你怎么知道是我进来了？”

方脸说：“你白天看到了我，我就知道你夜晚会来找我的。我就在这里等着你。”

我好奇地问：“上次我也跟踪你，可是你为什么匆忙离开了？”

方脸说："上次你跟踪我，但是有人又跟踪你，我不得不离开。这次，是你一个人来，我就没必要躲避了。"

我又问道："你怎么知道我的名字？"

方脸说："不但我知道你的名字，而且我们的人都知道你的名字？"

"你们？"我惊讶地问道："你们是谁？谁是你们？"

方脸问道："你还记得郭振海吗？"

我说："当然记得。"

方脸说："你知道郭振海为什么对你怠慢吗？你知道郭振海为什么不愿意接纳你吗？总舵主是郭振海最敬重的人，总舵主推荐来的人，郭振海肯定不会轻看，而郭振海这样做，是因为他特别看重你。"

我不明白，郭振海既然特别看重我，又为什么会对我如何冷遇。

方脸说："你知道杞上老人的故事吗？"

我很早以前就听说过杞上老人的故事。张良年轻时，义气行事，锤杀始皇未遂，被全国通缉，张良亡命天涯，遇到一个老人，老人把鞋子踢到桥下，让张良捡拾，并让张良给他穿上。张良一一照做，老人认为张良孺子可教，就说有部好书要传给他，让他第二天早晨前来，张良第二天早晨前去的时候，老人已经等候在那里；老人又让他第三天早晨前来，张良又迟到了；老人又让他第四天早晨前来。第四天凌晨，张良早早前去，这次赶在了老人的前面，老人给了他一部《黄石公兵法》。后人传说，这个老人就是黄石公，避乱隐居山中，想找传人，最终找到了张良。

方脸说："郭振海想看看你是不是他中意的人，所以才会让你一再受挫。郭振海说过，一个不能受辱的人，是不能成大器的；一个受辱而暴跳如雷的人，同样是不能成大器的。郭振海一直在暗中观察，看你的为人，看你的处事，看你的能力，结果，你心地善良，意志坚韧，头脑聪颖，他非常满意。他知道你去赌场，但是赌技太差，就派我前去。"

我听得心潮澎湃，此前的许多疑惑全都解开了。我问道："你是谁？"

方脸说："我是亮子，江湖上称我千手观音。"

我笑着说：“千手观音，千手观音，这个名字真是名副其实。”我想起了方脸在赌场上的沉着冷静，威风八面，他真的好像千手观音一样，无论你怎么观察，怎么查看，也看不到他是如何出千的。我想，赛哥也许能够看出来他的手法变化，但是赛哥又不在身边。

这些天里，我已经沉迷于麻将中，我觉得麻将就像魔术一样，让人感到千变万化，却又深深着迷。我对亮子说：“我拜你为师，你叫我麻将出千吧。”

亮子问：“你现在都会些什么？”

我说了神行太保教给我的虎头龙尾牌、浑水摸鱼、瞒天过海等招式，并说了我和神行太保提前确定的和牌暗号。

亮子说：“怪不得人家看出来了你出千，原来你练偏了。”

我惊讶地问道：“谁看出我了？难道我出千被人家发现了？”

亮子说：“你早就被人家发现了。人家装好了圈套，等着你跳进去。”

我大吃一惊，这些天里，我和神行太保都自作聪明，原来人家早就看出来我们的把戏。

亮子说：“你们怎么知道那家四合院是赌场？你们认识那个掌柜的？”

我说：“我们是偶然发现了那家四合院的赌场，那个掌柜的从不认识。”

亮子问道：“你们想把胡少爷圈进来痛宰，知道为什么掌柜的不愿意吗？”

我说：“掌柜的说他只要底子费。我本想着和掌柜的二一添作五，可是他只要底子费，我感到很奇怪。哪里有开赌馆的不爱钱的。”

亮子说：“掌柜的看不上你的二一添作五，掌柜的只想独吞。他不但想要吞走胡少爷的钱，他还要吞走你们两个的钱。”

我终于明白了掌柜的目的所在，掌柜的胃口很大，而他却装出一副廉洁奉公的模样，说自己只收取底子费。

我问：“那个提着鸟笼、戴着眼镜的人，也和掌柜的是一伙的？”

亮子说：“是一伙的。这个人装着只是偶尔来到赌场，其实他就是赌场的人。他来和你们坐一桌，目的就是为了摸清你和神行太保的路数，看清楚你们是如何出千的。他在牌场上丝毫也不关注胡少爷，因为他知道胡少爷会有你们两个收拾，螳螂捕蝉，黄雀在后，你们只留意了胡少爷，却没有留意这个眼镜，眼镜才是你们最大的敌人。”

我说：“这一点我想到了。因为有一次，我看到他盯着我出千的眼神很奇怪。他明知道我会出千，却还要陪着我们打下去。”

亮子说：“是的。他是想要摸清你们的套路，然后转告给接着上场的红脸胖子。红脸胖子一上场，你们都输了，而且输得没有一点脾气。”

我说：“我想不明白，那天红脸胖子是如何出千的？我一直盯着他的手，也没有看清楚他是如何出千的？”

亮子说：“你们两个学到的出千方法，只是千术中的一点皮毛。你们那点千术的微末道行，和凯子在一起是可以的，但是遇到高手，只会输得更惨。你知道红脸胖子是如何出千的吗？”

我说：“我盯着他看了很久，也没有看出来他的手上有什么动作，我怀疑他的千术不在手上，而在牌上。”

亮子说：“好，你继续说？”

我说：“本来，我想不到千术在牌上，但是我看到你和后面一个说牌的人争吵，还带翻了桌子，然后吵吵闹闹要去隔壁的桌子上打麻将。用先前的那副麻将，红脸胖子一直赢钱，而换成了另一副麻将，红脸胖子就一直输钱。所以，我判断，千术是在麻将上。”

亮子赞叹道：“总舵主看上的人真不一般，果然心思缜密，见解超群。你刚来的时候，拿着总舵主的推荐信，大家都感到很奇怪，总舵主怎么会推荐这样一个人？这个人到底会有什么过人之处？现在看来，总舵主的眼力真是超群啊。”

我说：“亮兄过奖了。”

西北冬季的夜晚，万籁俱寂，偶尔会有风掠过屋顶，发出细铁丝一样的尖利啸声。

我问：“可是我还是有一事不明，麻将牌108张，红脸胖子又是如何做了记号？”

亮子说：“这副麻将牌是给你们准备的，早就做好了记号。记号只有红脸胖子知道，但是你不知道。这样的麻将叫做密码麻将。”

我疑惑不解：“108张麻将，都做了记号？”

亮子说：“是的，每种牌都有不同的记号，并配有一张密码图纸，只有看过这张图纸的人才会知道。而别人即使看出了记号，但并不知道这个记号代表什么。”

第439章 帮会排座次

我们正在说话，外面突然传来了几声喜鹊的叫声。西北冬季的午夜，奇寒无比，喜鹊和燕子不一样，燕子是候鸟，秋季来临就会飞往南方，第二年春季再飞回来，而喜鹊会留下来，它和乌鸦一样都是留鸟。可是，这样寒冷的夜晚，这样危机四伏的夜晚，喜鹊是不会出窝的。外面怎么会有喜鹊的叫声？

我正在疑惑的时候，千手观音亮子站了起来，他走下土炕，耷拉着鞋子，走到了门外，发出了两声猫头鹰的叫声。我知道这是千手观音在和外面的人对暗号，但是他们的暗号表示什么意思？外面的人是谁？我不知道。

院门外再没有响起喜鹊的叫声，估计那个人离去了。千手观音亮子走进来，他说：“上炕，炕上暖和。”

既然和他熟悉了，我也就不再顾忌了，脱了鞋跳上土炕，把双腿伸进被子里。炕上果然热烘烘的，一股暖流从腿上流遍全身。

亮子也上了炕，他说：“那个人你见过的。”

我知道他说的是院门外的那个人，可是，我怎么会见过他呢？他会是谁？我把在这里认识的人在脑海中齐齐扫过一遍，神行太保、胡少爷、掌柜的、眼镜先生、红脸胖子、大少爷、二少爷、西装但没有觉得任何一个人会就是外面这个人。这个人肯定和千手观音亮子是一伙的，但我认识的这些人都不像。

我想等着亮子说说院门外的那个人，但是他没有说。他没有说，我也不便再问。

亮子接着给我说起了千术，听他给我娓娓道来，我才觉得江湖上的千

手观音绝不是浪得虚名。

亮子说，他看过我打牌，发现我码牌、取牌、出牌的手法全都不对，技艺高超的老千打眼一看，就知道我想出千。我码牌的时候，手臂的频率非常快，不断把锅里的牌取到自己面前码堆，总担心别人会把我看中的好牌拿走了。亮子问：“你的师父是谁？”

我知道亮子问的是我出千的师父，我说：“神行太保。”

亮子哑然失笑，他说：“神行太保也配当你的师父？他的手法比你还笨拙，你是一只公鸡，他就是一只鸭子，还不如你。你跟他学了多久？”

我说：“两天。”

亮子说：“两天时间你就超过了他，可见你这个师父太不高明了。”

亮子告诉我说，那些深藏不露的老千，他们在洗牌码牌的时候，手臂的幅度非常小，手肘以上几乎不动，全凭手指在移动。他们的手指非常灵巧，每一根指头都在同时翻起一张牌，然后把自己需要的牌用手指不经意地扒拉到自己面前。这一切都是在乱纷纷的洗牌过程中完成的，而且那些老千高手，还能够一边谈笑，一边把需要的牌偷到自己的跟前。每一个老千都是经过了艰苦训练的人，他们出千的时候，外人根本就看不出来。

听亮子这样一说，我感到一阵后怕。我看到了有老千的手指被砍断了，我听说过有老千的双眼被刺瞎了。而我和神行太保这种初级老千，打了这么久的牌，居然全身而归，全赖有更高手的老千在背后想要赢走我们的钱，全赖千手观音他们在背后偷偷保护我们。

我知道我出千的手法一开始就练错了，而现在要改变起来，就非常难。因为任何事情一旦形成习惯，习惯成自然，就很难改变，就很不适应。就像一贯邋遢的人走进一间整洁的房间里一样很不适应。

但是，这些天里，我已经尝到了出千的甜头，我一定要改，一定要改变自己出千的手法。

亮子问我：“你以前学过杂耍魔术？”

我说：“学过一点。”我想起了在大同跟着赛哥学习的那些魔术。

亮子问：“你说，什么是魔术？”

我说："魔术就是运用极快的手法，扰乱观众的视线，然后以假乱真。"

亮子说："不对。魔术是运用道具，以假乱真。如果没有精心制作的道具，就没有魔术。"

我点点头。可是我奇怪的是，他怎么知道我练过魔术呢？

亮子说，千万不要把魔术中的招式带到牌场，这样你只会授人以柄，如果被人抓住，你连回旋的余地都没有。有人上场的时候，喜欢在身上装几张常用的麻将牌，以备在净牌后，从自己身上掏出来，然后赢牌。这其实是最笨的方法。如果被人抓住出千，搜身，你跳进黄河也洗不清。还有人喜欢取牌的时候，运用各种自以为是的手法，什么顺手牵羊，什么瞒天过海，什么鱼目混珠，这些都属于魔术招式，同样不可取。千万不要把和你坐在同一张麻将桌上的人当成了傻子。当你把她当成了傻子的时候，其实你才是最大的傻子。

千手观音说的是打麻将，其实也说的是做人。做人又何尝不是这样的道理？谁也不会比谁笨多少，做人一定要守信真诚，别耍心眼，你骗得了别人一时，骗不了一世。受骗的人终究会识破了你的骗局，这个世界上没有任何一个骗局是天衣无缝的。当别人都识破了你的谎言和骗局后，你就会威望扫地，就会永远抬不起头，就会被人人唾弃。到了那个时候，你就痛悔不已，因为你已经没有了立锥之地。

那天晚上，千手观音给我讲了很多，我第一次才知道老千世界是如此新奇而魔幻，360行，每个行业里都有说不完的学问。简简单单的一副麻将牌，居然能有变幻出这么多的东西。

那天夜晚，我觉得时间过得很快，不知不觉，远方就响起了鸡鸣声，一缕白色的曙光，透过窗户照进来。

千手观音说，麻将桌虽小，但它是一个社会，坐在牌桌上的人千奇百怪，你一定要仔细观察，看他的神态，看他的眼睛，看他的手指。只要有麻将，就一定会有老千，但是老千和老千不同，老千中的庸手，只会使用一些拙劣的骗术；而老千中的高手，从来不使用骗术，但是他仅仅依靠观察，就知道你揭在手中的是好牌还是烂牌。如果你揭到一张好牌，你的瞳孔就会收缩，你的肌肉就会收紧，这些细小的变化，只有那些最高明的老千才会观察到。最高明的老千，仅仅凭借观察三个人的表情和动作，就知道三个人手中是什么牌。这叫揣摩心理。最高明的老千，都是心理大师。

原来，千术的最高境界是不出千，以心理取胜；杀手的最高境界是不出刀，靠计谋取胜。

千手观音说的最后一句话是：见好就收。

在麻将桌上，你赢了钱后，赶紧找个借口离开，千万别贪心，任何事情都是有再一再二，没有再三再四，你频繁出千肯定会被别人识破。当别人识破了以后，你想走都无法离开了。自古瓦罐不离井上破，将军难免阵前亡，那些被人捉住的老千，都是因为贪念害的。

村道上响起了脚步声，那是早起的人们。我们在愈来愈亮的天色中，沉沉睡去。

也不知道睡到多久，我听到门外传来了叩门声，一个青年走进来，他和亮子交谈几句后，就离开了。

亮子说："我们去拜见帮主吧。"

帮主就是郭振海。

帮会有会馆，会馆在南郊大雁塔下的一座古老的院子里。这座院子很像一座大祠堂，不过，祠堂有影壁，而会馆没有影壁。站在大门口，对会馆一览无余。

会馆的正中，放着一把虎皮椅子，郭振海坐在上面，虎皮椅子的两边，是两溜靠背椅子，椅子上高高低低坐着几十个人，有老有少。这种情形，很像梁山上的聚义厅。

整个庭院三进三出，厅堂地势最高，郭振海坐在上面；最里面的一出高过中间的一出，中间的一出又高过外面的一出。亮子带我走进去，他坐在了最里面一出的第一位，看这种情形，他不是二当家的，就是三当家的。而最外面一出的最后一位，空着一把椅子，他让我坐在上面。

在这个江湖上，我排在最末一位。

行走江湖这么多年，西北英雄论座次，这种情形我还是第一次看到。

大家都坐定后，郭振海站起来说："青山常在，绿水长流，风云际会，天下归一，欢迎我们的新成员呆狗。"

所有人都站起身来，看着我鼓掌。我也不得不站起来，回报掌声。

那天的聚会只有两个内容，一个是欢迎我加入了帮会，另一个是去终南山拜山。

每年的腊八这一天，帮会都要全体出动，去西安南面的钟南山上拜山。传说中，当年清兵南下，帮会抗清，失败后，帮会中人躲在了终南山中，免遭了清兵屠戮。因为上山的那一天是民间传统的腊八节，所以，此后的历届帮主，都要在腊八节这一天，带领全体帮众，前去拜山。

午后时分，我们远远望见了终南山。终南山上一片苍黄，如同一只巨兽蹲伏在南面的天空下，大家加快了脚步，突然，空中传来了一声怪叫，一只飞机拖着黑烟，摇摇晃晃地掠过我们的头顶。

亮子说："快去看看，那是日本人的飞机。"

第440章 困兽还在斗

那架日本飞机一头栽倒在地上，像一只飞不起来的风筝一样。 飞机的周围，散落着一些纸片，还有荒草在燃烧。远远近近的人们都跑过来看稀奇，一些人围着那家飞机指指点点，一些人则逶迤跑向了山中。

山中，传来了几声枪响。

我大声喊道："不好，日本人开枪了。"

郭振海手臂一挥："进山看看。"我们这几十号人就撩开脚步赶往山中，路边干枯的树上，有几只鸟雀，惊慌地看着我们，拍拍翅膀，飞远了。

我们走到了山口，看到有四个人用树枝和藤条绑着简单的担架，抬着一个身上有血的人出山，我跑上去问："怎么回事？"

前面抬着一个壮汉咬牙切齿地说："狗日的日本人，哇哩哇啦说啥听不懂，对着我这位兄弟开了一枪。"

我看到枪伤的创口较小，应该是手枪打伤的，打在了大腿上，大腿上的血还在流着，受伤的人面如黄纸，闭着眼睛，咬着牙关，一言不发。

我问问他们："谁有绳子？"

一个人从腰间解下绳子，递给我，他们是一伙打柴人，这些绳子是用来捆绑柴禾的。可是，刚刚来到山中，就遇到日本人的飞机坠落，日本人逃到山中，看到他们挡在前面，让他们走开，他们听不懂日本人说什么，就站着不动，日本人掏出手枪，把他们中的一个人打伤了。

我用绳子扎紧受伤人的大腿根，然后从路边找到还没有褪尽绿色的大蓟，用手挤出绿色的汁液，滴在伤口，伤口的血液渐渐变成了绿色，然后慢慢停止了流出。我对抬着伤者的人说："流血只是暂时止住了，你们要抬到山下的药铺里，取出伤口里的弹头，涂上金疮药，休息十天半月，就是没事的。"

那四个人抬着伤者，千恩万谢地下山了。郭振海问我："呆狗，你在哪里学到的这些？"

我说了白头翁的故事，我说我学到的只是皮毛。

郭振海说："行走江湖，什么都要知道一点，什么都要学会一点，越杂越好。你会打枪？你怎么知道那声枪响是日本人的？"

我说："我在大同和赤峰都见过日本人的枪支，日本人的枪支和中国人的枪支不一样，枪声也不一样，刚才听那声枪响，我就知道是日本枪发出来的。"

我们说着话，脚下丝毫没停，突然看到前面围了很多人，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

我走上前去，居然发现大少爷也在这里。大少爷一身皮装，站在圈子中间，而在更远的山洞口，站着两名穿着飞行装的日本人。地上，还躺着一名日本人，大约受伤了。

一个日本人拿着手枪，对着人群指指点点；一个日本人双手举着指挥刀，凶神恶煞一般。

大少爷对着那两名站着的日本人叽里咕噜一番，日本人听到大少爷会说日语，脸上露出了轻松的神情。 然后，那个手持指挥刀的日本人对着大少爷叽里咕噜了一番。

大少爷对着围观的人群说："这两个鬼子都被大家包围了，还在这里嘴硬，不过，他们手中有枪，大家还是小心为妙。这个拿到的鬼子说，他愿意和我们中的任何一个人单打独斗，如果他赢了，我们就要放他们走；如果他输了，任凭我们处置。大家看这个意见行不行？"

人群议论纷纷，有的说冲上去把两个鬼子砸个稀巴烂，有的说日本人手里有枪，有的说日本人手里的刀子看起来也厉害。大家正在议论的时候，人群里走出了一个壮汉，脸色赤红，身材高大，他说：“小小的日本杂种，有啥了不起的，我来。”

壮汉大踏步地走向日本人，大少爷伸出拦住了，大少爷说：“你甭忙，我叫他过来打。”大少爷又对着日本人叽噜咕噜说了几句。拿着刀的日本人脸上有了笑容，他放下了指挥刀，摇摆着身体走上前来。

壮汉一看到日本人走到近前，就大喊一声扑上去，想要抱住日本人摔跤。那时候，西北农村的农夫因为长期干体力活，都有些力气，但是不会打架，一打架，就先抱着对方摔跤。几十年后，有一部叫做《少林寺》的电影上映，很多农夫才惊讶地说：原来打架是这样打的。

壮汉扑到了日本人的面前，想要抱住他的脖子，然后摔倒他，这是农夫们摔跤的常用招式，可是，他的手掌刚刚挨上日本人的肩膀，身体突然就横飞出去，摔在了两三丈开外。

大少爷回头对围观的人群说：“这个狗日的鬼子会柔道，大家千万小心。”

有人问：“什么是柔道？”

大少爷还没有来得及解释，我们的队伍中走出了一个人，他看起来身材瘦削，但是脱掉棉衣，卷起衬衫的袖子，就露出了结实的肌肉。他对着大少爷说：“管他个柔道屁道，来到我们这里撒野，就要把他一脚踢倒。”

我们看到自己人上去和日本人比拼，一齐呐喊助威。我看到他在那个日本人的面前摆出了一个大鹏展翅的姿势，眼睛像鹰一样瞪着日本人。我想，他可能打的是鹰拳。中国武术中有很多拳法，都是模仿动物的，所以这些拳法也起了一个动物的名字，比如虎拳、蛇拳、螳螂拳，还有狗拳，但是因为狗拳名字太难听，起了一个名字叫地龙拳。

我看到他围着日本人转来转去，日本人俯下身子，像只蛤蟆一样严阵以待。他转了几圈，不想再转下去，突然冲上去，伸出鹰爪，抓向日本人的面门，日本人连连后退，他连连进击，看起来占据了上风。

我们的人轰然叫好，围观的人群也在叫好，有人甚至拍起了巴掌，可是，巴掌声还没有落，我看到打鹰拳的人倒在了地上。他的鹰爪没有抓在日本人的面门上，而是抓在了肩膀上，日本人飞快地抓住他的手

腕，一扭身，他就倒在了地上。

叫好声骤然停落。

那个日本人双手抱在胸前，脸上洋洋自得，他对着围观的人群竖起了小拇指，然后摇一摇，满脸都是轻蔑。谁都能看出来这个小日本的侮辱手势，有几个人想冲上去痛扁这个日本人，而另一个日本人举着手枪，使劲叫喊着，我看出来，他大概是提醒大家，他手中有枪。

大少爷说："大家千万不要轻举妄动，这两个日本人已经成了瓮中之鳖，想逃是逃不掉的。要是不他手中有枪，也活不到现在。我看是这，谁家屋里有土枪，赶紧下山去拿，拿来了，一枪把这两个狗日的轰成筛子。其余的人，就守在这里，甭叫这三个鬼子跑了。"

举枪的鬼子向着大少爷叽噜咕噜一番，大少爷听完后，回过头说："这个狗日的想溜了，说咱们说话不算话，答应了打输就让他们走，可现在不让他们走。我想，他们来到咱们地盘上拉屎拉尿，还把咱的人打伤了，现在拍拍屁股想走，没那么便宜。"

人群里有人喊："想走？没门，把挨球的困也要困死，过不了一个时辰，咱的土枪来了，也让挨球的尝尝枪打的滋味。"

我走上前去，说道："大少爷，我来，我来收拾这个狗日的。"

大少爷突然看到我，惊讶不已，他说："呆狗，你怎么会在这里？你能行吗？"

我说："我先把这个狗日的干倒，咱们再好好聊。"

圈子里的日本人看到我走进来，上上下下打量着我，然后摆动着手掌，意思是让我到他跟前来，他的举止透着轻蔑。

我也向他摆摆手臂，把轻蔑回报给他。

我刚才看了这个日本人的招式，知道柔道就是这么回事，抓住你，然后突然摔，你只要不让他抓住，他就没辙了。我相信，即使他抓住了我，就在他想要摔倒我的时候，我可以突然出拳，一拳击中他的要害。

打架就是这样，一招致命，其余的什么招式，都是虚的。

第441章 干掉小日本

日本人弯下腰，两只手臂前伸，眼睛恶狠狠地瞪着我，像只大猩猩一样。我没有盯着他的眼睛，而盯着他的肩膀，缓慢地挪动着脚步。我知道，打架的时候，不一定要盯着对方的眼睛让对方害怕你，但一定要盯着对方的肩膀，因为对方每次出手或者出脚，因为要发力，他的肩膀都会抖动。

日本人看着我，像一只偷食的老鼠一样，慢慢地接近我，我握紧拳头，寻找着机会，准备像毒蛇吐信子一样，突然打向他的喉咙。

日本人看着我，叽里咕噜对着我说了一通，脸上带着狞笑。我听不懂他说什么。大少爷突然走进了圈子里，他喊着："停，停。"

我和日本人都退后两步，大少爷看着我说："呆狗，算了，还是等土枪过来，把这两个鬼子轰成马蜂窝。刚才这个鬼子说了，他是柔道高手，拿到过全市第三名。我看还是算了。"

我说："大少爷，你放心，我看清了他的招式，不就是抓住我的衣服往外甩吗？他快，我更快，还没有等他甩出去，我就先一拳干倒他。"

大少爷关切地说："你小心。"

我向身后看了一眼，看到郭振海和方脸都是一脸担忧。我觉得这是我在帮会里赢得尊敬的绝好机会，我今天一定要干净利落地干掉这个日本人，在帮会所有人的面前露一手。

大少爷对着日本人叽里咕噜一番，日本人点点头，又开始变成了大猩猩。 我握紧了拳头，继续盯着他的肩膀。

日本人慢慢走到了我的面前，突然伸出手臂，抓向我的肩膀，动作快得就像兔子奔跑一样；我猛然挥出拳头，打向他的脖子，动作快得就像老鹰抓兔一样。日本人登登登退后了几步，却没有倒下去，他低着头，挡住了粗壮的脖子，我的拳头打偏了，打在了他的下巴上。

围观的人群一齐爆发出叫好声。

日本人站稳后，又做出了他那种大猩猩的姿势，这次，他手臂抬高了，护住粗短的脖子，我和他继续对峙，继续等待一拳击打在他脖子上的机会。

围观的人群中传来了一声喊叫："踢挨球的子弹。"子弹是陕西关中方言，意思是男性生殖器。

我头脑中电光火石般地一闪，突然醒悟了。我想起当初陶丽教给我拳法的时候，曾经说过，男人有两个地方最脆弱，打中这两个地方，就足以致命，一个是脖颈，一个是裆部。

现在，日本人护住了他粗短的脖颈，刚好就把裆部露出来了。他只有两只手，护住了上面，护不住下面；护住了下面，护不住上面。而且，他看到我刚才出拳，以为我还会打向他的脖子，却不知道我还有另一招。

日本人围着我转了几圈，脸上始终是警觉的表情，人群中有人喊："转个锤子，要打赶紧打，不打就讨饶。"

喊声刚刚落，日本人就突然扑上来。这个日本人很聪明，他料到围观的人说话的时候，我肯定会分神听，所以他把握时机扑上来。可是，他刚刚抓住我的肩膀，就放手了，痛苦地蹲下身，双手捂住了裆部。我看到他的脖子露出来，挥拳打向他的脖子，他咚地一声倒下去，像倒下去一堵墙壁。

人群爆发出欢呼声："打得好，打得好。"

拿枪的日本人看到会柔道的日本人倒了下去，惊惶不安，他握着手枪的手指颤抖不已。

我走向这个拿枪的鬼子，狠狠地盯着他的眼睛，他的眼睛露出了恐慌的神情。大少爷在我的身后喊道："呆狗，别过去，这狗日的有枪。"

我指着拿枪的鬼子，厉声喝道："我看你狗日的是虚张声势。"我又拍拍自己的胸脯喊："有胆量，你就往你爷爷的这里打。"鬼子听不懂我说什么，但是我看到他快要崩溃了，全身都得像筛糠。

大少爷对着那个拿着枪的日本人叽里咕噜一番，那个人的手臂抖动得更厉害了，他的神态就想要哭一样。我走过去，他扑通一声跪在地上，我从他的手中夺过手枪，打开一看，里面已经没有了子弹。

围观的人群看到这个日本人在吓唬人，就一起围了上去，个个义愤填膺。日本人吓坏了，他抱着我的腿，仰着泪流满面的脸向我说了一大串话，大少爷说，那是向我求饶。

我拦住冲上前来的人群，对大家说："甭打了，甭打了，这怂对咱还

有用。”

人群外传来了杂沓的脚步声和喊声，大家循声望去，看到一队背着枪的军人赶过来，他们在军营里看到有鬼子的飞机坠落，就奔了过来。那个被我踢到裆部的鬼子，这时候才摇摇晃晃站起来，这个会柔道的日本人吃得好，身体好，矮壮结实，被我踢了一脚，打了一拳，居然还没死。

三个鬼子都被带走了，那些穿军装的人又钻进飞机里，搜罗走了一堆东西，一起拿走了。

穿军装的人走远了，围观的农夫也离开了，现场只剩下了郭振海的人和大少爷的人。我问大少爷：“你怎么在哪里？”

大少爷没有回答我的话，他说：“呆狗真是英武啊，三锤两棒子就干倒了日本柔道高手。哎，你怎么知道那个日本人枪里没子弹？”

我说：“我观察出来的。他的眼神一直惶恐不安，嘴巴半张着，他要是有子弹，就不会是这种样子了。如果枪里真有子弹，孤注一掷，他眼睛里就有发狠的神色，嘴巴也会咬紧。”

大少爷说：“呆狗你真是观察人的高手？你学过读心术？”

我说：“我学过算命，入过江相派，从每个人的神态和动作中，就能判断他心里咋想的。”其实，观察人是江相派的粗浅功夫，属于入门的必修课。江相派秘籍《英耀篇》开篇就说：入门先观来意，既开言切莫踌躇。先千后隆，乃兵家之妙法；轻考向卖，是江湖之密宗。算命先生的第一步，就是先观察对方，看他的眼睛神态，就知道他心中所想。算命先生一旦开口说话，绝不能语气迟疑。先恐吓，后恭维，旁敲侧击，察言观色，气势逼人，大话压人，对方就对你每句话都奉若神明。在壮汉和柔道高手比拼的时候，我看到拿枪鬼子脸露恐慌，就知道他挨球的在装蒜。我打倒了柔道高手后，看到挨球的全身颤抖，就知道他拿着枪，是给自己壮胆，枪里早就没有子弹了。

郭振海走过来，他似乎和大少爷认识，大少爷称呼他大当家的。郭振海问道：“大少爷怎么会在这荒山野岭？”

大少爷说：“久居城里，忧闷成疾，今日天色尚好，就出来打猎，刚好赶上了日本飞机落下来。”

郭振海问：“你认识呆狗？”盗我版者，一辈子戴绿帽子；看盗版者，一辈子怕老婆。

大少爷说：“呆狗是我的结拜兄弟，一条响当当的好汉。”

郭振海有些得意地说：“呆狗在我们帮会里。”

回到西安城中，因为这次终南山下的神奇经历，我在帮中的职位得到了升迁。

郭振海的这个帮派，叫做关西帮，帮中人个个身材魁梧，模样凶悍，清一色的关西大汉，一看都是出生在函谷关以西的纯种西北人。西北恶劣的自然环境，也培养出了这一带男人粗粝凶猛的性格，只要认准了，就一条路走到黑，九头牛都拉不回。2000年前，秦始皇就是靠着这一帮不要命的男人夺取了天下。赳赳老秦，共赴国难，奋不顾身，复我河山。血不流干，死不休战，前赴后继，一往无前。

第442章 用智不用力

关西帮的职位分三级：天、地、人。我本来是人字级的最后一位，因为干倒了两个日本鬼子，被郭振海和亮子等人组成的领导层，提拔到了地字级。

地字级中有两个人不答应了。他们说，为了从人字级进入地字级，他们用了十年时间，而呆狗刚刚加入关西帮，一夜之间就走完了他们十年走过的路程，他们不服。

郭振海望着我，他说：“呆狗，你给大家说说，你有什么能力，能够一夜之间就走完别人十年走过的路程。”

我看到向我挑衅的是两个大个子，一个黑色脸膛，一个红色脸膛。他们站起身来，满脸的不服气，就像两头被激怒了的公牛。

我彬彬有礼地问他们：“我们要不要比试一下，内容、时间、地点都是你们挑选。”

红脸汉子说：“我们现在就去外面广场，比拼拳脚，大家都认为你拳脚厉害，但我看来，就不过那两下子，没有啥了不起。”

我说：“恭敬不如从命。好的，我们出去吧。”

大院外面是一片辽阔的草坪，地势平坦，是比武的好场所。我挽着红脸汉子的手臂走向大门外，后面跟着一大群人，大家都想看看这一场

比拼谁是赢家，所以显得非常兴奋。

我们来到了草坪上，干枯的荒草像一床厚厚的棉毯子。我们站在草坪的中央，所有的人把我们围在中间。草坪的中央还有一棵钻天杨。红脸汉子摆了一个武术中常用的丁字步，一只手背在身后，一只手摊开手掌，掌心向上，这是比武前一个非常恭敬的姿势，表示邀请和手下留情。

我抱拳向四周行礼，说道："初到贵地，受到帮主和各位抬举，诚惶诚恐。"我又对着红脸汉子说，请他手下留情。

围观的黑脸汉子说："哪里来这么多屁话，敢打就打，不敢打就认怂。"

我没有看黑脸汉子，而是从口袋里掏出了一个皮夹子，看着红脸汉子问道："这是你的吗？"

红脸汉子站直身子，在衣服上摸来摸去，他疑惑地问道："是我的，可是怎么会在你身上？"

我又从身上掏出一包哈德门香烟，问道："这也是你的吗？"

红脸汉子瞪大了眼睛，他说："是我的哈德门，刚买的，我还没有拆包呢。你"

我又从口袋里掏出一串叮当作响的钥匙，钥匙上吊着一个虎头挂件，我问道："这也是你家的吗？"

红脸汉子彻底泄气了，他收住拳脚说："是我家的。不比了，兄弟对你老哥佩服不已，兄弟此后甘居你下，愿听从你调遣。"

黑脸汉子听到红脸汉子这样说，就不服气地喊道："你到底敢不敢真刀真枪上见功夫，靠着这点鼠窃狗偷的雕虫小技，想要让我们服你，做梦去吧。"

红脸汉子对黑脸汉子说："你还没有看出来吗？呆狗是高手，深藏不露，出手极快，日本柔道高手都不是他的对手，他刚才要是加害于我，我早就不会站在这里了。你快别再说了。"

黑脸汉子斜睨着我，不屑一顾地说："你是狗屁高手，不过会一点老荣的伎俩，就敢在老子面前充老大。你敢不敢和老子比拼器械，我们真刀真枪干一仗，你有这个胆量吗？"

所有人都看着我，我沉吟不语。如今箭在弦上，不得不发，这个人既然敢于向我挑战说比拼器械，那么他肯定在器械上练就了一身过硬的本领。而我没有练过器械，我到底该不该和他比拼器械，我如何才能赢他？

黑脸汉子嘲弄地对着我说：“怎么？害怕了？如果你不敢应战，以后就别在帮中充老大。”

我知道必须让这个黑脸汉子吃点苦头，否则，以后我在帮中不但没有出头之日，而且还会遭受人字级的奚落。我看着黑脸汉子，朗声答道：“好，我迎战。”

我正在思忖着怎么才能赢黑脸汉子，却听见他说：“今天我没有带刀，明天此时，在这里比拼，我只用刀，你的兵器，随你挑选。”

我点点头。人群散去了。

当天晚上，我回到了客栈里。

这几天，我离开了，心想神行太保肯定会在客栈里等着我，可是没有见到他。他去了哪里？

想着明天就要和黑脸汉子比拼器械，我心里实在没底。当年在西域走镖的时候，小眼睛只教给了我武术的基本技法；在大同城外的荒山上，陶丽教给我赤手一招制敌和枪法，从来没有人教给我怎么使用器械，而明天就要和黑脸汉子比拼器械，这可怎么办？

临近午夜，街道静寂，客栈也静寂下来，黑暗中传来了车轮碾过青石街面的轧轧声，空气中飘荡着一股腐臭的气味，那是拉着粪便的车子从街面上走过。

过了一会儿，街道上响起了梆子声，梆子声每敲三下，就停顿一次；再敲三下，再停顿一次，我知道，午夜三更来临了。

梆子声过后，门外突然响起了叩门声，还有压低声音的喊声：“呆狗，呆狗。”

我想着会是神行太保回来了，就毫不犹豫打开了房门，然而房门外站立的这个人瘦瘦高高，不是神行太保。借助着微弱的光线，我看到他长着一头乱发，如荒草一样披散在肩头，我从来没有见过他。

我惊讶地问：“你是谁？”

他说：“先别问我是谁，你先说说你是不是明天比武没把握？”

我说：“是的，可是你怎么知道我明天比武？”

他说：“我什么都知道。要和你比武的黑脸汉子家在五味十字，从这里出门向东走，穿过两条街道，向北拐，就是五味十字。黑脸汉子家在第二家，他有一口祖传宝刀，削铁如泥。”

我更加好奇，问道：“你怎么知道？”

他说：“我刚刚打听到的，我告诉你他家地址了，你自己想办法。”他说完后，就转身离去。他身高臂长，快走几步，一纵身，就攀住了客栈的墙头，翻身过去，悄然离去。

来如清风，去如流云。这个江湖高手到底是谁，他为什么要帮我？

知道黑脸汉子家在哪里，知道黑脸汉子有一口削铁如泥的宝刀，我马上就知道怎么做了。

那天，一直到黎明，都没有等到神行太保回来。他会不会出了什么事情？应该不会吧，他早就是老江湖了，当年他还很小的时候，两个响马追杀他和那个玩嫖客串子的，他不但一路上给我们留下记号，还成功摆脱了两个响马的追踪，他已经是江湖上的高手了，肯定不会出什么事情的。

中午时分，我来到了帮会中。黑脸汉子早早就来了，他怀中果然抱着一把刀，这应该就是他家的祖传宝刀吧。黑脸汉子看到我走进来，就自负地仰起头，用鼻子里发出两声哼哼。

方脸看到我来了，就悄悄把我拉到门外面，问道：“呆狗，你有把握吗？那个人可是刀术名家，如果你没有把握，我就让取消这次比赛。”

我说：“没事的，我有把握的。”

我们一起来到了草坪中央，我和黑脸汉子站在树下，其余的人站在草坪边围着我们。黑脸汉子怀里抱着他的祖传宝刀，我空着双手。有人看到我这样，就喊道：“呆狗，你怎么连武器都不拿，你打不过他的。”

我笑笑，不说话。

黑脸汉子看到我空着双手，以为我盲目托大，就高声喊道：“胆大妄为，别怪老子不客气。”他抓住刀柄，想要抽出刀片，突然感觉到情况有异，一看，大惊失色，所有人看到了也都惊讶不已。

黑脸汉子的手上只拿着一把刀柄，没有刀片。

我飞快地爬上钻天杨，从树枝上抽出一把单刀，高喊一声：“看刀！”对着黑脸汉子凌空劈下。

第443章 举头望明月

我落在了地上，黑脸汉子避让在一边，他拿着刀鞘鼓捣着，将刀片从刀鞘里倒出来。黑脸汉子一只手拿着刀鞘，一只手拿着刀片，他大惊失色道：“这不是我的祖传宝刀，我的祖传宝刀呢？”

我举起手中的单刀说：“你的祖传宝刀在这里。”

黑脸汉子还没有明白，他问道：“我家祖传宝刀，怎么会在你手中？”

红脸汉子在旁边喊道：“真是个榆木疙瘩脑袋，都着了人家的道儿，还不知道。”

黑脸汉子喊道：“把我的祖传宝刀给我，我们比拼。”

红脸汉子说：“你手上连兵器都没有，还比拼个屁呀。”围观的人先是哄堂大笑，后来就纷纷劝说黑脸汉子，别再丢人现眼了。黑脸汉子羞愧满面，那张生铁一样的脸，现在变得又黑又亮，如同猪肝。

郭振海站到了圈子中央，他对大家摆摆手，人群慢慢散开了。我把宝刀还给了黑脸汉子。黑脸汉子毫不领情，他从我手中一把夺过了宝刀，狠狠地说道：“今日之辱，没齿不忘，你等着瞧吧。”

昨天晚上，我在客栈里没有等到神行太保，就悄悄溜出去，来到了五味十字第二家，翻墙进入了黑脸汉子家里。

黑脸汉子在炕上熟睡，炕边的桌子上，放着一把单刀，单刀用红绸布包裹着，显得异常珍视。我猜想，这可能就是黑脸汉子家中的祖传宝刀。

黑脸汉子家的后院有好几把刀，插在木架上，显然是他经常练武的时

候使用的，我拿出其中一把，别断了刀身，然后装进了祖传宝刀的刀鞘里，继续用红绸布包好，放在桌子上，而把他家真正的祖传宝刀偷出来，藏在了草坪中央那棵钻天杨上。

黑脸汉子拿到的是没有刀片的刀鞘，和没有刀鞘的刀片，而我那都是他家祖传宝刀，自然就无法和我比拼刀术了。

我们又回到了院子里，我坐在了地字级的第二位，位列黑脸汉子和红脸汉子的前面。

大家刚刚坐定，我看到有一个二十多岁的人拿着一封信从门外跑进来，递给了郭振海。郭振海拆开后，神色凝重。人群中的说话声渐渐平息，大家都望着郭振海，想要知道那封信上写着什么。

郭振海问道："帮中的老荣，最近有没有人出去干大活？"

人们都不说话，望着郭振海。

郭振海又厉声重复一遍："帮中的老荣，最近有没有人出去干大活？"

天字辈中站起来了一个中年人，他脸色蜡黄，长手长脚，眼睛眯缝着，似乎还没有睡醒。他说："帮主息怒，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容我查明后，再回报您。"

郭振海抖动着手中的信件说："你们的胆子也太大了，当今全民抗战，日本鬼子是所有中国人的敌人，你们竟然敢偷军方的东西，人家军方都找上门来了，向我讨要东西。快速查出来，此汉奸是谁，按照帮规处罚，然后交给军方随意处置。"

中年人说："帮助放心。我下去查清楚，一定亲自给您押过来。"

这个不知道深浅的老荣，到底偷了军方什么东西，让郭振海这样大动肝火。我深深地知道，江湖中人即使名声再大，在军队面前也什么都不是。当年师父凌光祖是江相派的状元郎，然而在他鼎盛期却被韩复榘派人烧为灰烬，我也差点被烧死。郭振海家大业大，帮中弟兄数百人，但是，郭振海仍然不敢和军队抗争，更何况，现在大敌当前，敢于和军方作对的，都可以以汉奸论处。

军方的什么东西最重要？肯定是机密文件。可是，一个普通的老荣，怎么会偷取机密文件呢？他要机密文件干什么？难道帮中真有老荣是汉奸？

那天晚上，我回到客栈，仍然没有看到神行太保。但是，我看到炕上的被子不是我离开时的样子，就在我离开客栈的时候，神行太保又回到客栈睡觉了。而在我回到客栈后，他又离开了。我不知道他这样昼伏夜出，究竟去干什么。

那天晚上，月色很好，我一个人住在空洞洞的房间里，突然感到异常孤独，异常压抑，我感觉到房顶慢慢塌下来，地面也在慢慢抬升，将我压成一张纸片。

在关西帮，我可能是有史以来晋升最快的那个人，但是我没有丝毫惊喜。功名利禄在我眼中一钱不值，亲情、爱情和友情才是值得让我珍惜的东西。在西安，我听到很多人说话的口音都和我相似，甚至连一些方言也是一样的，我们都不把女孩不叫女孩，而叫碎女子；我们都把男孩不叫男孩，而叫碎子，或者叫碎怂。流浪江湖这么多年，我从来没有感觉到口音会这样亲切，难道我的老家就在这里，难道那个名叫王细鬼的我爹也在这里。这么多年过去了，我丝毫也不会想念王细鬼，因为他在我和钱之间，选择了钱，而丢弃了我，让老渣把我贩卖了。然而，我对我娘的思念一如既往。我娘是一个小脚女人，胆小怕事，她一辈子都生活在王细鬼的阴影里，生活在王细鬼的威吓和恐惧里，但是世间一个当娘的能够对他娃有多爱，我娘就对我有多爱。

今晚月色融融，我突然特别想我娘。我不知道我家在哪里，因为我已经忘记了老家村庄的名字，当初被老渣贩卖的时候，那年我只有八岁。但是，我知道我的老家肯定就在这一带，也许和我只有咫尺之遥。然而，我却无法跨越。

今晚，我还想起了翠儿，我莫名地突然响起了翠儿。我想当年我要是和翠儿结婚了，会是什么样子。可是，在马戏团的那一天，我因为贪玩，到了很晚才回来，而翠儿却不见了，我此后再也没有见过翠儿，本来，我们说好了那一天夜晚是要一起私奔的。没有了翠儿，我走上了另一条道路；如果那天有翠儿，我走的肯定是另一条和现在完全不同的道路。只是因为我那天贪玩晚归，才造成了今天这样的结局。唉，时也命也，谁也不能预料。

有一个叫李幺傻的记者作家，写过一套《暗访十年》，这本书的第一句话就说：“偶然决定命运。”看来这句话完全正确，每一个人一生的命运都是由偶然决定的，谁也无法摆脱偶然的魔咒。

那天我好像见到青儿了，如果妓院里的那个姨娘真的是青儿，那么她肯定知道翠儿的结局。可是，总是造化弄人，当我要去找到青儿相认时，她却跟着相好的逃走了，逃得无影无踪。

我的生命中还有两个非常重要的女人，一个是燕子，一个是丽玛。江湖上只有英雄气短，哪里会有儿女情长。我一直幻想着会和燕子一起行走江湖，相濡以沫，仗剑天涯，无拘无束，然而，江湖不是我想象中的江湖，江湖血雨腥风，战争频仍，我们就像暴风中的两只小鸟，连自己都无法保护。燕子是我的未婚妻，但是我却没有给她带来幸福，也没有保护好她，我亏当她的男人。丽玛是那个让我从男孩变成了男人的人，然而她此刻杳无音信，她去了西域后，是生活在幸福中，还是生活在煎熬中，我仍然不知道。作为江湖中人，我可能比较称职，我身怀绝技，精通江湖各门技艺，义字当先，智勇双全；然而作为男人，我实在是一个不称职的男人。男人的职责就是保护好女人，可是我没有保护好自己的女人。

还有那些当年在江湖上照看我，对我恩重如山的长辈们，他们不是我的亲人，却胜似我的亲人，三师叔、虎爪、豹子、熊哥、黑白乞丐、胖大和尚、光头、白头翁他们现在都在哪里？

月色撩人情思，令人肝肠寸断。今晚，我想起了自己走过的那些苦难路程，我想起了我所有的亲人、恋人和朋友，我的心口像堵着一块石头，真想在旷野上发疯奔跑，将胸中块垒洒落在旷野上。

我心中堵得慌，就爬上了客栈的房顶。凉凉的夜风吹过来，穿透了我的胸脯和四肢，我的思绪像一只蝙蝠，游荡在朦胧的夜色中。

突然，我看到远处出现了一道人影，他从一棵树上跳下来，沿着屋脊行走。

第444章 夜半见老荣

在这样的夜晚，突然看到有老荣出现，我的烦恼像风吹流云一样，一扫而光，我精神抖数，双目炯炯地望着那个月光下的黑影，像一只老鹰望着一只突然出现的兔子一样。

我身体后仰，顺势倒在了屋脊上，这样，老荣就不会发现有人盯梢。

我看到老荣走在了屋脊尽头的飞檐旁，俯下身子，向院子里张望。然后，他从口袋里掏出绳索，搭在飞檐上，顺着绳索溜到了院子里。我知道这种绳索，是老荣的专用工具，行话叫做软杆。老荣翻墙爬壁的工具有三种，分别叫硬杆、软杆、缩杆。上面介绍过，硬竿就是竹竿，软竿就是一端绑着铁锚的绳索，缩杆就是可以随意拉伸的拐杖。

我想看看这个老荣在干什么，就悄悄沿着屋脊走过去，走到头后，就提一口气，轻轻地踏在瓦片上，然后溜到了墙头上。沿着墙头行走，又攀上了几座屋顶，爬上了一棵树，攀着树枝，荡上一座房顶，就来到了刚才老荣站立的屋脊上。

老荣下去了，但是软竿还挂在房顶上，我伸手一摸，果然摸到了铁锚，铁锚是那时候的人用来捞桶的工具，捞桶是一门古老的职业，捞桶人在乡间的地位很高，有人绞水的时候不小心把木桶掉到了水井里，就要找捞桶人，因为捞桶是一种专业性很强的职业。这种职业现在已经消失了。

我趴着飞檐向下张望，看到月光下的院子一片洁白，只有树影婆娑，望不见人影。这个老荣用软杆爬墙，又把软杆留在屋顶上，肯定是这户人家的院门在里面挂着铁锁，他无法从院门出去，要不然，也不会这样舍易求难。

我看清了贼路，就又沿着屋脊走回到了大树上，等候这个老荣出来，既然老荣要顺着软杆爬上屋顶，他肯定只会偷窃值钱的金银财宝。

可是，我在大树上等候了足足有半个时辰，还没有看到老荣的身影出现。院子里早就没有了人声，这么长时间，老荣如果动手，肯定早就得手了，可是，为什么他还没有出现？

这个老荣肯定不是单单偷窃，他肯定还办了别的事情。一个老荣偷偷摸摸溜到人家的院子里，除了偷窃，还会干什么事情？我想起了三师叔，三师叔如果在这种场合，他不但要偷财，他还要偷色。

我决定下去看看。

我顺着软杆溜到了院子里，先爬在月光找不到的墙角，静静地观察四周，看不到任何动静后，我才起身，顺着墙角，溜到了第一间房屋的窗前。

第一间房屋里传来了令人头皮发麻的声音，一个男人在梦中咯吱咯吱磨牙，一个女人在说着含糊不清的呓语。接着，不知道谁放了一个曲里拐弯的屁，宛转悠扬，不绝如缕，然后，又响起了不知谁的鼾声。浸泡在浓痰中的鼾声忽而雄壮有力，忽而奄奄一息，让我的心一阵阵哆嗦。

在这样的房间里，是不可能有老荣的。因为这么大的鼾声和磨牙声，随时会惊醒别人，有经验的老荣是不会冒这样的风险的。我悄悄走到

了房门后，轻轻一推，房门果然在里面闩着。

我沿着墙角继续前行，我警觉地竖起耳朵，没有听到任何声响，老荣肯定也不在房间里。只要老荣在房间，他就一定会有轻轻的响声发出，别人听不见，但是，作为老荣中高买的呆狗，肯定是能够听见的。

我穿过了月亮门，来到了后院，后院里有一排房屋，在一间房屋的窗外，我听到里面传来了一声轻轻的咳嗽声，是一个女人清脆的咳嗽声，我赶紧把身体贴在墙壁上，像一张纸一样贴在了墙壁上。咳嗽声过后，我听到了一个男人的声音。

房间里有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他们在呢喃私语，说着让人脸红心跳的情话，声音很轻，断断续续，中间还夹杂着湿漉漉的亲吻声。我断定，这个男人就是老荣，而那个女人，应该是这户人家的女儿，或者小老婆。

他们说着说着，突然就开始干那种事情，女人的呻吟声刚开始很小，后来就渐渐大了起来。男人说轻点声，女人说我忍不住；男人说那我拔出来，女人说宁肯让我死了也不让你拔出来。接着，女人又开始叫了起来，声音像波浪一样激荡着我的耳膜，我不想听，却又忍不住不听。

前院突然传来了开门声，接着是布鞋摩擦地面的拖拉声，我知道前院的男人起夜了，他只要走出房门，肯定就能够听到满院子汹涌澎湃的叫床声；他听到了叫床声，肯定就会来到后院的。我看到后院墙角有一堆柴草，就顺着墙角溜到了柴草边。

那个男人果然听见了叫床声，他像个影子一样轻手轻脚走过来，穿过了月亮门，来到了后院。西斜的月亮把他披着棉衣的身影拖得好长好长，看起来异常鬼魅。

那个男人来到了房子门外，女人的叫床声还在继续，我看到那个鬼魅一样的男人不动声色地退出去，退到了前院。

过了一会儿，叫床声还在继续，声音比刚才更为强烈。那个男人又回到了后院，他手中多了一把锁子，走到那座房屋门前，咔嚓一声，把房门锁上了。

随着咔嚓一声，房间里的叫床声也停止了。女人怯生生地问："谁？"

男人站在门外，没有搭话。

女人又问："是谁？"

男人还是没有说话，他转身大踏步地离开了。当他再回来的时候，肩膀上扛着耙，他把耙放在了窗台下，密密麻麻的耙齿朝向上方，如果有人贸然从窗口跳出，就会落在耙齿上，锋利的耙齿会刺穿他的脚背。

我藏在柴禾边，深深佩服这个男人的工于心计和老谋深算。看到这里，我有点明白了，这个叫床的女人，肯定不是这户人家的女儿，一个黄花闺女不会发出这样惊天动地的叫床声，而发出惊天动地叫床声的只会是少妇。一个男人不会这样冷酷无情地对待自己的女儿和相好的，而冷酷无情对待的只会是小老婆和奸夫。

现在，我觉得这户人家有热闹看了。

那个男人布置好这一切后，就离开了，他打开院门，大踏步地走了出去。我猜想他是出去喊人了。这是家中的丑事，家丑不可外扬，他要叫人，只会叫本家的叔伯弟兄。

我知道男人很快就会回来的，所以我赶快跑到了房檐下，抓着老荣留下的软杆，爬上了房顶，沿着屋脊走上了树梢。

我坐在树梢上，等着看这一家人的西洋镜。

工夫不大，院门外出现了几个人影，这些人都像影子一样一言不发，他们走进了院门，穿过了月亮门，在后院那间锁着一男一女的房门前停住了脚步。那个披着棉衣的男人打开了房门，这几个男人一哄而上，房间里传出了拳头落在肉体上的迟钝的声响。但是，我没有听见有人叫喊。

房间里的所有人，都知道这种事情不光彩，他们都没有叫喊。

接着，房间里亮起了灯光，我看到几个人押着两个人走出来了，那一男一女都被五花大绑，被带到了院子中间的一棵大树下。

那是一棵大槐树，大槐树少说也有几十年了，树杈浓密。几个男人拿出一条绳索，穿过了树杈，把绳索的一端绑在了那个老荣的身上，吊了起来。老荣的身子在空中徒劳无益的挣扎着。

然后，我看到有一个人拿出了一把尖刀，要对那个男人开膛破肚。

突然，那个女人大叫一声，她叫出的，居然是我熟悉的一个名字。

第445章 原来是菩提

她喊出的是："菩提，菩提。"

我头脑中电光火石地一闪，想起了菩提。那个当年在马戏团里总是阴沉沉地一句话不说的老荣，那个依靠我站在绳索上指路，而他进行偷窃的小偷，想不到这么多年没有再见到他，而他在这里出现了。

他爬树的手段，他翻墙的手段，他使用软杆的手段，这一切都只有老荣才会这么做。他的名字叫菩提，这是一个几乎再不会有第二个人使用的名字。没问题，他就是菩提，二十年前和我一起在马戏团搭伴行窃的菩提。

现在，菩提被吊在树上，他的嘴巴里被塞进了布片，月光下，我看到他在努力挣扎，可是徒劳无益。一个男人拿着一把尖刀在他的肚子上比划，两个男人拿着铁锨在树下挖坑，等到坑挖好了，他就要被开膛破肚，割断绳子，掉进土坑里。然后，两把铁锨再把土填埋好，天亮后，即使有人站在树下，也不会想到树下埋着一个人。

那个女人坐在地上，他望着吊在树下的人，又喊道："呆狗。"

披着棉衣的男人照着女人的脸上踹了一脚，女人倒了下去。男人从口袋里掏出了一块布片，也许是手绢，塞进了女人的嘴巴里。女人呜呜挣扎着，再也说不出一句话。

今晚，菩提和他的女人，都要被活埋了。

我坐在树梢上，故意爆发出咯咯的笑声，我的笑声像刀片一样，割开了浓浓的夜色；也像刀片一样，让那几个在树下忙活的人恐惧。他们做的是见不得人的事情，既不想让人听到，也不想让人看到，因为杀人在历朝历代都是要吃官司的。

大树下的所有人都看着我。

我高声喊道："清平世界，朗朗乾坤，妄杀人命，该当何罪。天亮后，会有人找你们算账。"

我喊完后，就沿着大树走到了墙头上，然后跳到了院子外。我听到院子里一片静寂，他们此时肯定惊恐不安，莫衷一是。我听见邻居传来了院门打开的吱扭扭声音，这户人家的丑事很快就要公之于众了。

因为被我看见了，又被我大声叫喊，他们不会再杀人灭迹了。

我走向回客栈的路上，心中充满了得意和激动，我就快要见到菩提了。尽管我当年和菩提并没有多深的交往，但是菩提和每个人都没有多深的交往。只要见到菩提，我就能够打听到翠儿的消息，也会有高树林他们的消息。

我相信了那天晚上偷了那个大户人家的肯定还是菩提，那个大户人家只有一个老仆人在看门。菩提在马戏团形成了顽固的偷窃习惯，见到什么就偷什么，而这次，见到人家的小老婆也偷。我决定先让他吃点苦头，等到天亮后再去解救他。

我回到客栈后，刚刚躺下，就听到远处传来了一声公鸡的啼鸣，接着，远远近近的公鸡都开始啼鸣了，就好像大合唱似的。

门外传来了敲门声，我悚然而惊，心想肯定是那个长手长脚的人，每次我遇到困难的时候，他都会来帮忙的，这次，我一定要问明白，他到底是谁。

我急急忙忙点亮蜡烛，急急忙忙打开房门，门外一个人一头撞进来，撞得我趔趔趄趄，差点摔倒，他倒在了床上，像被收走了脊骨一样。我一看，是神行太保。

突然看到神行太保回来，我非常高兴，说道："我的个老哥啊，你这些天去哪里了？昼伏夜出，神出鬼没的。"

神行太保大口大口吸了几口气，然后有气无力地说："兄弟救我。"

我问："怎么回事？你怎么了？"

神行太保说："奶奶的，认栽了。"

这些天，我跟着方脸加入了关西帮，而神行太保又进入了赌场。

那家赌场在玉祥门附近。玉祥门和冯玉祥有关，就像革命公园和杨虎城有关一样。那一年，河南军阀围攻西安长达十个月，守军在杨虎城和一个叫李虎臣的率领下，弹尽粮绝，命悬一线，冯玉祥从西边打过来，河南军阀逃走了，杨虎城打开了西边的一道城门，迎接冯玉祥，这道城门以后就改为玉祥门，一直叫到了今天。

神行太保是一个老江湖，他和我一样，这些年在江湖上经历了太多的风浪，什么样的人都见过，什么样的江湖骗术都经历过，自以为已经

练成了金刚不坏之躯，然而，我们都不知道，老千的水是江湖中最深的水，老千的局，是江湖上最难识破的局。

方脸亮子说，老千是江湖上最复杂的行业，谁也不能清楚地说出这个行业有多少种千术，一千？一万？不，肯定远远大于一千一万，这个行业的千术层出不穷，无法计数，而且与时俱进，花样翻新，今天已经用上了透视麻将和透视眼镜了，人类最先进的技术，都用在了千术上，千术到底哪种强？中国山东找蓝翔。没有最强，只有更强。

而最是掌握了几个基础千术的神行太保，居然把自己当成了千术高手，一头撞向了麻将摊。麻将和泥沼一样，进去容易出来难。麻将的魅力太大了，连神行太保这样的老江湖都深陷其中，难以自拔。

神行太保在赌场上出千，小赢了两个晚上，他自以为得计，就继续出千，没想到被人抓住了。

被抓了现行的神行太保，掏光了身上所有的钱，又给人家写了一张两万元的欠条，赌场的打手才放他离开。

神行太保刚刚说完，我就意识到情况不妙，他的身后肯定有人跟踪。

神行太保说：“怎么会跟踪我呢？我写了欠条的。”

赌瘾已经让江湖高手神行太保丧失了所有锐利的感觉，蠢笨的千术取代了他丰富的江湖经验，我说：“你一个外来人，在西安没家没舍，人家会相信你的两万元欠条。你的后面肯定有人跟踪，说不定现在内外。”

我刚刚说完，门外就响起了重重的叩门声，一个瓮声瓮气的男人在门外大声喊道：“开门，快点开门。”

我知道是赌场的人找上门来了。我在房间里寻找着趁手的武器，看到坑墙边靠着一根烧炕榧杈，就绰在手中，靠墙站立，示意让神行太保开门。

出生在西北的人都知道烧炕榧杈，前段开叉，是为了将烧炕的柴草捅进更深的炕洞里。

神行太保打开房门，三个人怒气冲冲走进来。他们只看了我一眼，就用手指恶狠狠地指着神行太保，一个胖子追问他什么时候能够还上两万元钱。

神行太保完全丧失了往日的凶悍，长期的赌场生活让他有了脱胎换骨的变化，他可怜巴巴地看着那三个人说："我会尽快还上的。"

一个胖子追问："尽快是多快？给个准信。"

神行太保还没有说完，一个瘦子说："他妈的，这个穷光蛋能还账，骗鬼去吧。我们前脚走，他后脚就会开溜。"

胖子说："给他小子十个胆，他也不敢跑。"

神行太保可怜巴巴地说："是的，我不跑。"

一直没有说话的不胖不瘦的在地上吐了一口浓痰，用轻蔑的目光看着神行太保。

瘦子说："你小子住在这么破的猪窝里，也敢夸口还两万元，我看你的嘴是妓女屄，想怎么张就怎么张。"

胖子说："三天内，还上两万元，你要敢跑，砸断你的腿。"

他们说完后，就争先恐后地在地上吐痰，然后骂骂咧咧地转过身，准备离开。我说："先甭走，把你们的东西带走。"

瘦子好像刚刚发现了我，他声色俱厉地质问道："你是谁？带什么东西。"

我伸出左手，指着地上的浓痰说："要么带走，要么舔干净，你们自己选择。"

第446章 凡事适可止

瘦子咬牙切齿说道："我看你是活得不耐烦了。 "

瘦子刚刚说完，就张开双臂向我扑来，我的双手放在后面，悄悄把烧炕棰杈从右手交到左手，瘦子刚刚扑到我的面前，想要搂住我摔跤，我的右拳突然挥出，像闪电一般，击打在了瘦子的脸上。我本来想要打在他的脖子上，就是出拳的那一刹那，我想到这一拳可能就会送他上西天，还是不要弄出人命案为好。弄出了人命案，我们想跑都跑不脱了。

瘦子倒在地上，满脸开花，我看到他的下半个脸上全是血。胖子看到我一出手，就把瘦子击倒在地，大吃一惊，他两步跨到门外，对我喊道：“有种的你就出来。”

胖子跳到了门外，不胖不瘦的也跳到了门外。胖子对着我破口大骂，不胖不瘦的一言不发。

这时候，天色已经亮了。客栈里早起的人准备套车出门，一看到有热闹看，就停下了套车的手，站在一边兴趣盎然地看。客栈里的很多窗户也踢里啪啦打开了，窗户后伸出了一颗颗毛发纷乱的脑袋，大家都想看下面会发生什么事情。

我悄声对神行太保说：“他们两个，我们也是两个，有没有信心干掉他们。”

神行太保说：“我还欠人家的钱没有还，再打人家总不好吧。”

我说：“还个锤子，把你身上的钱都给他们就不错了，要是我，一分钱不给。这些开赌场的没有一个好东西。”

神行太保又问：“他们人手很多的，打了后怎么办，他们会不会找我们的麻烦。”

赌博像吸大烟一样，把神行太保身上的斗志吸光了。当年那个豪情万丈的神行太保，怎么让麻将牌变成了这样？

我生气地对他说：“找个锤子，把这两个碎怂干掉，我们就跑了，西安这么大，他们到哪里找我们去？”

外面的胖子又在大声叫嚣：“你两个碎怂，有没有胆量出来，没胆量，就从老子胯下钻过去，老子放过你们。”

我悄声对神行太保说：“这个胖子看起来有几分力气，交给我，你干点那个不胖不瘦的，咋两个比赛，看谁敢干倒。”

神行太保听我这么说，立即精神抖数，他说：“好的，一人一个，比赛开始。”

我和神行太保走到门口，瘦子摇摇晃晃地扶着门扇爬起来，也想出去。我飞起一脚踢在瘦子的脸上，瘦子嗷地叫了一声，倒在了地上，一动不动。他先挨了我一拳，又挨了我一脚，躺在地上再也不敢动了。我的拳脚非常重，当年是在大同城外的山上，每天对着树木练出

来的。

房间里趁手的工具只有一根烧炕榧杈，我把烧炕榧杈交到神行太保的手中，我自信赤手空拳就可以干掉胖子。那个日本的柔道高手都不是我的对手，胖子难道比柔道高手还强？

走出房门，我才发现我失算了，胖子从腰间抽出了九节鞭。难怪刚才胖子让我出来打，九节鞭在房间里抡不开。

胖子抡圆九节鞭，向我冲过来，我赤手空拳，无论如何也不敢和九节鞭对抗，因为我的脑袋没有九节鞭硬。我掉头就跑，胖子在后面追赶。我边跑边寻找院子里可以当做武器的东西，可是院子里打扫得干干净净，连一根稻草也没有。

我向那个套车的人跑去，想看看他的车上有什么可以作为武器的东西，麻袋片什么的都可以，麻袋片抡起来可以当软鞭用。他的车子上确实有麻袋片，但都装满了货物，看起来就觉得沉重，急切间我用双手也捧不起来。

我在院子里跑，胖子在院子里追，刚才打鸣的那只公鸡带着几只母鸡，从鸡窝里走出来，在院子里高视阔步，耀武扬威，它本来想在它的母鸡面前表现自己的男子汉气概，结果被我们追得满院飞奔。

客栈东北角有一棵树，我看到那棵树，一下子有了主意。

我跑到了大树后，不再奔跑了，等着胖子过来。胖子气喘吁吁地跑过来，看到我躲在树后，就怒气冲冲地抡起了手中的九节鞭。可是，我们中间隔着一棵大树，大树像一面盾牌一样，挡住了九节鞭。

我看到九节鞭砸在了树身上，立即从大树的另一面闪出，跨前两部，跃到了胖子的面前，挥拳击向胖子那张赘肉丰富的脸。我真切感觉到我的拳头和胖子脸上的骨头相撞，胖子像一座山一样沉重倒下。

我从胖子身上抢过九节鞭，向神行太保那边望去，看到神行太保的手中已经没有了烧炕榧杈。

不胖不瘦赤手空拳，打掉了神行太保手中的烧炕榧杈。神行太保远远不是不胖不瘦的对手。不胖不瘦看来是一个练家子，他每打一拳，每踢一脚，看起来都很有章法。神行太保被他逼得手忙脚乱，身上连连中招。

我看到神行太保快要支持不住了，就几步跑过去，抡起九节鞭砸过

去。不胖不瘦很机灵，他看到九节鞭砸过来，立即有了和我刚才一样的想法。他转身就逃。

神行太保看到我们现在是两个打一个，立即又恢复了斗志，撩开双脚追赶不胖不瘦。不胖不瘦跑得再快，也追不上神行太保。神行太保追上不胖不瘦后，从后面踩上了他的肩膀，巨大的冲击力将不胖不瘦掼倒在地。

我刚想过去和神行太保痛殴不胖不瘦，替神行太保报仇，突然看到远处跑来了十几个人，他们手中拿着木棒刀枪，边跑边喊。我回头看到不见了瘦子，肯定是瘦子向他们报信的。

我告诉神行太保一声，然后转身就跑。当那十几个人客栈门口的时候，我们已经攀着树干爬上了树杈。然后，沿着树枝走到了墙头上，爬上邻居家的屋脊。

看着我们在一大片苍青色的长满了苔藓的屋顶上愈走愈远，那十几个拿着刀枪棍棒的人只能跳起来叫骂，却无可奈何。

我们从房顶上跳下来，跑进了一条小巷。小巷里有一家卖葫芦头泡馍的。我身上有钱，就要了两碗葫芦头泡馍。

葫芦头泡馍和羊肉泡馍一样，都是陕西的特色小吃。陕西人特别喜欢各种各样的泡馍，甚至还有一种豆腐泡馍。葫芦头泡馍，就是把猪大肠切碎，和木耳、金针菇、粉条，还有掐碎的死面饼子放在一起煮，香气四溢，令人满口生津。如果再有一盘糖蒜，那就更加没味了。

葫芦头泡馍端上来，我们声音响亮地吃着。

我说：“追撵我们的这些人绝对不是普通打手，他们能够一吆喝就来了这么多人，明显是有组织的。”

神行太保说：“我也不知道他们是些什么人。”

我说：“你也不长个心眼。普通的麻将馆开到半夜就关门了，而你去的这家麻将馆居然通宵开门，肯定是有背景和后台的。你怎么什么地方都敢去？”

神行太保说：“我只是想赢钱。胡少爷那么多钱，本来是我们的，谁知道我们辛辛苦苦忙了多天，到手的钱又被被人给抢走了。”

我说：“牌场上的钱，来得快，去得快，没了就没了，你怎么还把这

个当真。钱是个屁。”

神行太保说：“没有钱连屁都不是。”

我说：“依靠你和我的身手，想要钱还不容易？问题是，你要那么多钱干啥呢？人生在世几十年，有吃有喝不弹嫌，钱财都是身外之物，生不带来，死不带去，要那么多不是累赘吗？”

神行太保说：“我从小家里就缺钱，我太喜欢钱了。”

我叹口气说：“老哥，听兄弟一句话，任何事情都是适可而止，千万不可贪恋，贪恋只会给自己带来灾祸。”

神行太保说：“你的这些道理我都懂，可是我一见到钱就两眼放光，身不由己。”

我说：“这件事情暂且放下，我们以后再说。现在兄弟有件事情，需要麻烦您老哥和我一起促成。”

神行太保停下手中拨拉葫芦头泡馍的筷子，问道：“什么事情，你说。”

我说：“我有一个老朋友叫菩提，现在被人家关押在院子里，今天我们想办法把他救出来。”

第447章 妙计救菩提

可是，怎么才能救出菩提，我们都犯难了。 我说，任何事情都有很多种办法解决，我们要寻找的，是最恰当最妥切的那种办法。

我们沿着街道慢慢向前走着，太阳升起来，照着街道两边的树木，在青石板铺成的街面上洒落了一地的细碎斑点。街道那边走来了两名穿着黑色制服的警察，我一下子有了办法。

只要能够搞到两身警察衣服，就能够把菩提救出来。

我们跟着那两名警察走着，走进了警察局里。警察局不大，只有几排房子。那时候的政府和警察局都是可以随便出入的。一直到上世纪八十年代，农民进城赶集，口渴了，就跑进政府院子里，看到那间办公室开着门，就喊：“来杯水。”政府工作人员就把茶杯递过去。李幺傻

少年时代曾经见过在县政府大院里，县长脱了鞋子坐在屁股下面，和同样坐着鞋子围了一圈的农民交谈。

警察局的最后一排是三间房子，窗户上钉着玻璃，门上挂着铁锁，我隔着玻璃看到有一间房屋里放着几个箱子，箱子盖上放着几件折叠好的黑色制服。

我让神行太保给我看着人，我拿起铁锁鼓捣两下，一声轻轻的脆响，铁锁就打开了。我进去拿起两件制服，夹在棉袄里，然后手捧着肚子走出来了。

我刚刚走出来，就看到墙角处走来了一个警察，他指着我问道："你咋跑进去了？你干什么？"

我说："我不知道这里面是干啥的，看到刚才有人走出来，就就进来看看，我想找警察反映个情况。"

那个警察说："反映情况你跑到后面干啥呢？前面第一排，要找人去那里。"

我笑着说："谢谢。"然后，和神行太保飞快地离开了。

来到僻静处，我从棉衣里取出制服，这才发现是一身单衣。警察夏天才会穿这种衣服，而现在是冬天，警察穿的都是棉衣。

不过，有了总比没有好。我把这一身单衣套在棉衣的外面，然后带着神行太保走向菩提昨晚偷情的那户人家。

来到了那户人家门前，我看到房门关闭着。叩响院门，出来了一个四十多岁的男人。他一脸晦气，眼睛里有血丝。他看到我的时候，惊讶又恐慌。

我说："接到有人举报，说你家窝藏日本特务，我们要搜一搜。"

那个男人说："怎么会呢？我是中国人，怎么会窝藏日本特务？"

我说："每一个人都是这样说，要证明你没有窝藏日本特务，只能让我们进来搜一搜。"

那个男人站在门口，还是不愿意让开。我回头对神行太保说："去警察局，多叫几个人，把这户人家男女老少全部抓起来，交给军队处置。"

男人听到我这样说，吓坏了，急忙侧着身子让开，说：“老总你进来看看，我家真的没有日本特务。”

我和神行太保走了进去。

院子中间的那棵大树下，翻起了新鲜的泥土，但我知道菩提肯定不会被埋在这里面，夜半时分被我吼了一嗓子，他们没有胆量毁尸灭迹了。我拉张凳子，大喇喇地坐在院子里，对男人说：“把你家的人都叫出来。”

男子对着房屋喊：“都出来，都出来。 ”房间里陆陆续续出现了四五个男人，还有一个四十多岁的女人。

我指着这几个男人问：“这里面有没有日本特务？”

男子说：“这都是我家的亲戚。”

我说：“你们几个亲戚凑在一起商量什么？肯定是商量怎么窝藏日本特务。”

男子说：“天地良心，我们不认识日本特务，要是见到了日本特务，肯定会逮住送给老总的。”

我说：“你们家还有一个人，也叫出来。”

男子和另外几个人面面相觑，欲言又止。

我说：“老实告诉你，你还有一个小老婆，她在哪里？你们家有几口人，我们临出门的时候，在户籍警那里查得清清楚楚，别企图隐瞒。隐瞒身份，和窝藏日本特务同罪。”

男人犹犹豫豫地走进了后院，过了好一会儿，他才走出来，后面跟着一个女人，女人的脸上带着伤，眼睛红肿，我望着她，看到她有三十多岁，娇小丰满。

我看着这个女人，威严地问：“脸上为什么有伤？”

男人不等女人回答，就说：“她自己磕伤的。”

我声色俱厉地呵斥男人：“我没有问你，你回答什么，你是不是心中有鬼？”

男人赶紧摆手说：“没鬼，我心里没鬼。”

我问女人：“脸上怎么有伤？”

女人说：“我自己磕伤的。”一说完，她的眼泪就流了下来。我听到她的声音就是昨晚的叫床声，声音有一点嘶哑，又有一点娇媚。她就是菩提的相好的。

我把双手背在身后，一板一眼地说：“据情报汇报，昨晚夜半，有一个日本特务溜进了你家，至今还没有出来。而且，据我们多日观察，这个日本特务和这个女人有一腿。”我指着菩提的相好的。

菩提的相好的一下子不哭了，她满脸都是惊惧。其余的男人也惊讶万分，他们的眼睛不约而同望着墙角的柴草堆。我已经明白，柴草堆里就藏着菩提。

我继续说：“如果你们还不交出这个日本特务，你们都得跟着我去监狱。”

男主人愤恨地骂道：“把他妈叫我日了，这狗日的原来是日本特务，你把挨球的带走，一枪把这挨球的崩了。”

男主人果然来到了柴草边，抱开了一捆捆柴草，里面露出了一个躺着的男人，浑身是血。他瞪着一双骨碌碌的眼睛望着我，尽管他的容貌有很大的变化，但是我一看到那双老鼠一样滴溜溜乱转的眼睛，我就知道是菩提。

我看到当年那个总是在我面前吹嘘他有神偷绝技的菩提，变成了这副狼狈模样，就禁不住想笑。我对男人说：“这个日本特务怎么变成了这样？”

男人邀功地对我说：“我们看这挨球的像是日本特务，就狠狠地揍他，没想到这狗日的果然是日本特务。”另外几个男人也对我讨好地点头笑着，表示揍这个“日本特务”的还有他们。

我说：“把车子套好，我们要把这个日本特务拉到警察局去，过两天，你来警察局认领你的车子。警察局还有一大笔奖金要给你，抓获日本特务有功，奖金那是非常丰厚的。”

男人听得心花怒放，他感激地不住向我点头。

车子套好了，那几个男人七手八脚把菩提抬上了车子。西北的车子，

就是架子车。

神行太保拉着车子走到了门口，那一屋子男人也把我们送到了门口，我回头对男主人说：“你屋里那个小女人，给我看好，我回头还要带到警察局审问。”

男主人又是不住地点头：“好的，好的。”

神行太保拉着车子走在前面，我跟在车子后面，车子上的菩提一直在疑惑地看着我们，脸上惊惧交加，他问道：“你们是谁？我不是日本特务。”

我平静地说：“我们是谁，你就不要管了，你的底细我们知道得一清二楚。你早些年在马戏团，是不是？”

菩提将我上上下下看了一遍，说道：“是的，你是谁？”

我说：“你们马戏团里有好几个人，高树林、树桩、线杆，两个女人叫青儿和翠儿，还有一个少年叫呆狗，是不是？”

菩提瞪大了眼睛：“是的，你是谁？”

我继续不动声色地说：“你的名字叫菩提，你收了两个徒弟，一个叫小千，一个叫小万。”

菩提的眼睛睁得更大了，他说：“是的是的，你是谁？”

我说：“当年的那个呆狗，今天回来了。”

第448章 寻找河防

菩提一惊，差点从架子车上滚下来。

我按住菩提，说："我们先去医院，回头再说。"

菩提看着我，感慨地说："你可和以前一点都不一样了，一点都认不出来了，你这些年去了哪里。"

我说："以后我们慢慢再说。"

巷子尽头有一家医院，是穿着黑色长袍的外国人开设的教会医院，我让神行太保把菩提拉到了这家医院里，叮咛他照看好，我夜晚会回来，然后就离开了。

菩提挣扎着从病床上坐起来，我看到他似乎有满肚子的话要给我说，可是我现在很忙，没有时间听他说。

我要去关西帮。

在关西帮的大堂里，几十个人按照级别高低坐在两边，郭振海坐在中间，他看起来心事重重。

关西帮的势力渗透进了西安城的各个江湖行业，这个帮派的影响波及到了这座城市的各个角落。即使丢失一头猪，只要告诉了关西帮，关西帮也能够找出来。可是，河防图丢失了好几天，却没有任何线索。从各方面反馈过来的消息，都是没有人见到河防图，没有人偷窃河防图。

当时的中国军队和日本军队夹河对峙，谁也不敢贸然渡过波涛汹涌的黄河，黄河天堑对于双方都是天堑，中国军队可以凭借黄河阻挡日军进攻，日军也可以凭借黄河阻挡中国军队反攻。为了阻挡对方的进攻，中国军队在西面深沟高垒，日本军队在东面严阵以待。双方排兵布阵，在几乎每个可以登陆的地方，都布置了重兵，剑拔弩张，一触即发。

当时，中国军队有一种超级武器，叫做三十二倍十五榴，这是当时从德国进口的超能武器，是当时最有威力的大炮，每颗炮弹需要四个人抬着才能够装填进炮管里。 这些大炮部署在潼关的黄河渡口，防范日军从潼关渡口偷渡。

日军也知道黄河对岸的中国军队有这种超能武器，所以不敢以身试炮。中国军队为了能够让这种超级大炮发挥最大的威力，就派出了两名侦察兵，夜晚爬在羊皮筏子上偷渡过去，摸清了黄河对岸日军的炮兵阵地和兵营驻地，画成了一张河防图，又偷偷回到黄河西岸的中国阵地。当时，因为三十二倍十五榴极为珍贵，炮弹极为昂贵，而且因为德国和日本结成了邪恶轴心，中国军队无处购买，所以，每打一发炮弹都要经过最高指挥蒋介石同意。所以，这份河防图从潼关前线秘密送往了西安，然后准备从西安秘密送往重庆。一同送往西安的，还有中国军队在黄河西岸的河防图，和三十二倍十五榴的炮兵阵地方位。

为了躲避日本特务的追踪，侦察兵穿着便衣，身上带着河防图，来到了西安。可是，他刚刚到西安，河防图就被偷走了。

军方认为能够从嗅觉敏锐的侦察兵身上偷走河防图的，只会是江湖上的老荣，而且是老荣中的高买，所以，他们找上门来，让关西帮帮主郭振海交出高买和河防图。这份河防图事关重大，如果落入了日军手中，日军只需要部署基本大炮，隔河发射，就能够摧毁中国军队苦心经营数年的河防阵地，然后，日军渡河进攻，占领潼关。潼关是西安的门户，从潼关到西安，仅有几百里，一马平川，畅通无阻。自古就有“潼关在，西安在；潼关失，西安失”的说法。而从西安翻越秦岭，就可以进入四川盆地，占领当时蒋介石和国民政府所在的重庆。

这条进攻路线，沿袭的是当年蒙古灭宋的进攻路线。全面抗战一爆发，一支日军在东南沿海发功攻击，占领上海、南京，摧毁中国的工业基地；另一支日军出奇兵，走险道，占领山西，然后准备渡过黄河，进入关中平原，进而占领四川盆地。

日军在黄河岸边，和中国军队对峙长达四年之久。如果河防图被日军得到，后果不堪设想。

军方认为是关西帮偷走了河防图，但是关西帮仔仔细细调查了帮中每一个老荣，大家都说没有干过这种事情。

郭振海和亮子对帮中弟兄很熟悉，他们知道在这种关乎帮派生死存亡的紧要关头，是没有人敢说谎话的，是没有人敢干这种泼天大事的。

可是，帮中没有人偷窃，那么会是谁偷盗了河防图？

郭振海让大家每个人都提供线索，一定要把这个老荣抓住，为关西帮洗刷不白之冤。而军方认为，除了关西帮，没有人敢，也没有人有能

力从侦察兵身上偷走关乎两国命运的河防图。

那天的会议不欢而散。

散会后，我故意走在最后，等到亮子走出来后，我和他走在一起，问道：“河防图是在哪里丢失的？”

亮子说：“在城墙角的一家客栈。”

我问：“既然是军方的人，为什么来到县城，不去军方报到，而住在客栈里？”

亮子说：“这个侦察兵那天刚刚进入城门，城门就关闭了，当时天色已晚，他准备先在客栈里住一晚，第二天再去报到。没想到，就在这一晚上，河防图丢失了。”

我分析说：“河防图对于军方是非常重要的东西，而对于平常老荣却一钱不值，废纸一张。所以，我判断老荣不会偷取的。”

亮子说：“你是说，河防图是日本特务或者汉奸偷取的。”

我继续分析说：“按照平常的思维推理，偷窃河防图的，只会是日本特务，但是，你刚才说了，这个侦察兵是最后一个进入城门的，他一进入城门后，城门就关闭了，那么，就免除了后面有人跟踪，和跟踪人窃取的可能。谁会追踪一个穿着便衣的侦察兵，只会是日本特务和汉奸。然而，日本特务和汉奸被关在了城墙之外，显然就排除了偷窃的可能。”

亮子赞叹地说：“你的分析非常正确，我也是这样想的，军方也是这样想的，所以，他们一口咬定是我们的人偷窃了河防图。”

我说：“可是，我们的人都说没有偷窃这东西。”

亮子接口说：“这就是这件事情蹊跷的地方，不是日本特务和汉奸干的，我们的人也没有干，那么会是谁干的？”

我说：“会不会是独角仙？”江湖上把独来独往的飞天大盗，叫做独角仙。

亮子说：“只剩下了这一种可能了。”

我突然想起了菩提。菩提就是一个独角仙，这些年来，他独来独往，

行踪飘忽，手段高明，技艺超群。那天晚上，他来到那个老仆人家中，把人家值钱的东西都偷光了，而我用半截砖和瓦片偷偷换走了他所有的赃物。菩提一直都是一个见什么就偷什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都不放过的人。一般的小偷不会偷这种河防图，但是，只有菩提这种独角仙才会偷。

我越想，越觉得菩提的可能性越大。我和亮子匆匆告别后，就急急忙忙奔往教会医院。

教会医院里，菩提一个人躺在铺着白色床单的病床上，好像已经睡着了，我一走进来，他就挣开了眼睛。

没有看到神行太保，我就问菩提，神行太保呢？

菩提说，他出去很久了，说他很快就会回来，但是都过了几个时辰，还没有回来。

我想，神行太保肯定是去赌博了。当年那个风华正茂的江湖少年，如今沦为了眼睛血红的赌徒。

菩提看到我很高兴，他坐了起来，准备和我好好聊聊这些年分开后的见闻。我也很想和他聊这些，可是现在时间紧迫，我没有心思和他说这些了，我单刀直入地问：“有一天晚上，你去了一户人家，那户人家只有一个老仆人，你把他家值钱东西都拿走了，一包一包从院门的门槛下塞出去。然后，你到了院门外，背着这些包裹回家，打开一看，里面全是破砖烂瓦。”

菩提说：“确实有这件事情，那天晚上，不知道那个贼把我的东西偷了。这个挨千刀的。咦，你怎么知道的？”

我顾不上回答他，我又问道：“从那次偷了一包破砖烂瓦后，你还开张了几单？”

菩提说：“一单也没有开张。”

我盯着他说：“你说谎。”

菩提说：“那天晚上倒霉透顶，东西被人偷换了。第二天晚上，我就去了那个女人家。那个女人对我有意思，我在踩点的时候就发现了。这个女人给人当小老婆，但是他男人不行，那个玩意硬不起来。所以这个女人就夜夜守空房。”

我想，怪不得那个女人会发出那么大的叫床声，原来是太饥渴了。

菩提接着说：“我在这个女人家睡了几个晚上，睡出了感情，我们准备一起私奔，可是谁知道就在私奔的前一晚，被人发现了。”

原来只要把女人弄舒服了，女人就离不开你。这话千真万确。当时有一个叫张爱玲的上海女人，在她的书中写道：“通往女人灵魂的通道是阴道。”张爱玲是个小资女人，她就能说出这样文明的话来，其实和我说的是一个意思，我是话丑理端。

我不想听菩提讲他这些破事，直接追问他：“你这些天天天跟那个女人在一起，没有去过别的地方？”

菩提说：“是的，怎么了？”

第449章 活着最幸福

我没有接过菩提的话，我从菩提的眼中能够看出来他没有说谎。江相派的入门功课就是察言观色，读懂心灵。如果一个人在和你说话的时候，脸色微红，眼神虚空，那么她一定是在说谎。每个人说谎的时候，看似看着你，其实没有看你，因为他的心思全在怎么编造谎言上。这个时候，他头脑高速运转，全身血液加快，肯定就会脸色潮红，即使他再怎么拼命掩饰，也会露出痕迹。因为他的心思在编造谎言上，他眼光的聚焦也不在你身上，而是一个虚空的东西上，如果放在你身上，就会分散他的注意力和思考力，所以，你能够看出来，他好像在看着你，其实不是看着你。

菩提眼神坚定，脸色苍白，我知道他没有说谎，河防图肯定不是他偷窃的。

我问：“按照独角仙的惯例，如果一个人在某一个地方干了活路，接下来他会出现在什么地方？”

菩提说：“如果是我，每干过一单后，我都会回头查看，看有没有留下什么蛛丝马迹，看有没有留意到我。”

我点点头，我也分析到会是这样的。几乎每个老荣在干过一单后，都会回头查看，看看到底偷的是什么人，会不会引火烧身，会不会留下后患。

菩提说："更重要的是，我喜欢看丢了东西后，这个人的表情和行动，有的人抢天呼地，有的人毫不在乎。如果遇到毫不在乎的人，我会再干第二单。"

是的，即使是到处流窜的独角仙，每偷窃过一次后，都会回到偷窃现场，观察动静。

菩提说："独角仙都会走回头路。"

当天晚上，我换上夜行衣，来到了河防图丢失的那座客栈旁。那座客栈坐落在城墙脚下，生意不是很好，客栈门口挂着一盏红色灯笼，灯笼在风中轻轻摇晃，晃出了满地婆娑的树影。我蹲在城墙角，看到四处没有人影，就飞快地跑到了门口那棵大树下，攀着树干飞快地爬上去。

坐在树杈上，举目四望，只看到鳞次栉比的屋顶，看不到一个人影。我双腿伸直了，蹬着树枝，就在密密的树枝间坐等独角仙出现。

然而，那天晚上，我只看到有两只猫在墙头上打架，一头猫在前面逃，一头猫在后面追。前面奔逃的那只猫爬上大树，突然看到我坐在树上，惊恐地尖叫一声，就跳到墙头上溜走了。后面追赶的那只猫迟疑地盯着我看了好大一会儿，也跳上墙头溜走了。

一直到天亮，我都没有看到有独角仙的身影出现。

黎明时分，我实在支撑不住，眼皮一直在打架，我担心会从树上摔下来，就溜下树干，回到了教会医院。

我回到教会医院后，看到菩提睡着了，神行太保刚刚回来。他一夜未眠，但是看起来很兴奋，他拍着口袋里厚厚的一叠钞票说："麻将会出千，钞票翻几番。你看看，你看看。"

我知道他又去打了一夜麻将，我说："老哥，我们有十多年的交情了，尽管这十多年见面少，但是心灵是相通的。老弟想要送你一句话，你听不听？"

神行太保大度地高昂着头，他说："你讲，你讲。"

我说："适可而止，适可而止，常在河边走，哪能不湿鞋？总是走夜路，怎能不见鬼？"

神行太保说："你不知道，我新近认识了一个好哥们，水平那是相当

的高，出千的手法出神入化，根本就看不出来。我跟着他，只有赢钱，哪里会输钱。”

我说；“老哥此言差矣，千术没有穷尽，每一种千术都有漏洞，每一种千术都会被人发现。你没有被人发现，只是因为没到时候。”

神行太保说：“什么时候我带你去一趟，你看看他的手法都多快，我闯荡江湖几十年，这种手法生平仅见，叹为观止，实在是叹为观止。”

我说：“我没有兴趣见这种人，奉劝你也离这种人远点。”

神行太保看到我对他介绍的千术高手没兴趣，就嘟嘟囔囔地说：“你那个方脸算什么高手，这个才是千术高手。”

神行太保说完后，就打着哈欠去睡觉了。

我知道神行太保在赌博的路上越走越远，越陷越深，可是我怎么才能拉他一把，救他上来？

赌场没有回头路，回首已非昨日身。

菩提睡醒了，他说，他梦见了那个女人。

菩提在教会医院里疗伤，但是他放心不下那个女人。没想到，在江湖上漂泊了半生的菩提，在那个女人身上找到了归宿。他说他整个心都放在了那个女人身上。

通往女人灵魂的通道是阴道，那么通往男人灵魂的通道是什么？是阴茎。只要是有血有肉，有情有义的男子，都会对和他上床的女人有感情。我和丽玛仅有过那么一次鱼水之欢，就让我一直思念到今天；菩提仅和那个女人睡过几次，就离不开她了。

无论是男人还是女人，都别轻易和人上床。除非你能够对对方负责。

我对菩提说：“你放心，我把那个女人给你找回来。”

菩提眼中露出感激的神色。

我问菩提：“你我分开有多久了？”

菩提说：“有十多年了。”

我问："你还能记得当年马戏团的情景吗？"

菩提说："当然记得，我一闭上眼睛，那一幕幕就出来了。"

我问："你记得翠儿吗？"

菩提说："肯定记得。怎么了？你想知道她的事情？"

我长叹了一口气说："翠儿本来是要给我做媳妇的，我们约好了那天晚上一起逃走，可是那天我只顾着听评书，忘记了和翠儿的约定，耽搁了时间。等到我回来，再也没有见到翠儿。这十几年，我不敢再去听评书，不敢看三国，因为我一见到那种场景，就想起了翠儿，心里就像被撕裂了一样。"

菩提说："哦，真想不到你们还有这么一段故事。我那时候愣没看出来。"

我说："肯定不会让你看出来的。"

菩提说："就算看出来，也不会往那条路上想。翠儿比你大了那么多，谁也不会想到会给你做媳妇。"

我着急地问："翠儿后来呢？"

菩提说："死了。"

尽管我早就猜想翠儿死了，但是现在突然从另一个人口中得知翠儿死了，我还是大吃一惊。我问："翠儿怎么死了？"

菩提说："被高树林杀了。"

我的心突然被吊起来，又突然被重重地摔在石头上。一切都证实了我后来的猜想。

我恨恨地问："高树林呢？"

菩提说："高树林被枪毙了。那次事发后，我们都被关在县城大牢里，审问高树林，他什么都招认了，他不但杀了翠儿，还杀了线杆。你记得线杆吗？"

我说："记得。我就是接了线杆的班。以前是线杆走绳索，后来线杆死了，就换成了我。我也一直忘不了当年在马戏团的那些事情，总是

在夜晚，望着满天的星星，突然就想起了那些年的事情。”

菩提突然说了一句很有哲理的话：“人生如梦，世事如戏。”

我细细品味，还真的是这样。这些年我行走江湖，恩怨情仇，悲欢离合，想起来真如梦境一样，当年那么多痛彻心扉的事情，现在觉得平淡如水。当年那些痛不欲生的经历，现在看来不值一哂。这一切真如梦境一样。所以，人这一生，根本就没有什么过不去的沟沟坎坎，最平淡最真实的，就是慢慢活着，你能够一直活着，就是最大的赢家，就是最大的幸福。

第450章 赌场无底洞

菩提问：“那一天，你在哪里？我们都被抓走了，你怎么逃脱了？”

我说：“我出去买吃的，看到小千和骑马的人一起出城，我就知道要坏了。 那些人肯定是去找你们了，所以我就躲起来了。”

菩提笑着说：“人都说呆狗很呆，其实一点不呆，呆狗很聪明的。那些人带着小千就是去找我们的，我们都被关进了监狱里，高树林被枪毙，其余的人被关了一年才放出来。”

我问：“后来呢？啊呀，我前些日子好像在这里见到青儿了。他在妓院当姨娘。”

菩提说：“是的，他就是在妓院当姨娘。我见过她几次。”

我问：“你的那两个徒弟小千和小万呢？”

菩提说：“小千后来回家了，小万也回家了，但是小万回家后，他娘死了，他爹娶了后娘，后娘总是找机会揍小万，小万后来又跑出来找到我。”

我问：“后来呢？”

菩提说：“小万出师了，在关中这一带晃悠。”

第二天夜晚，我又换上了夜行衣，来到城墙脚下的那家僻静的客栈，等候那个独角仙会出现。

那天夜晚，我依然一直等候到黎明时分，仍然一无所获。那天晚上，我唯一见到的一个人是醉汉。醉汉摇摇晃晃地沿着城墙行走，走着走着，就想攀着城墙走上去，可是总也走不上去，他就开始骂骂咧咧。骂了足足有一个时辰，他就躺在地上呼呼大睡。后来，他睡醒了，酒也醒了，就笔直地走回家去。

天色渐渐明朗，我从客栈门口的那棵大树下溜下来，满怀失望地走向教堂医院。从河防图失窃到现在，已经好几天了，估计独角仙早就来过了，或者根本就没有来，他偷窃了河防图后，去往了另外的地方。

现在，最急需的不是找独角仙，而是找河防图。

独角仙偷盗了河防图后，估计会认为没有什么用处，随手丢掉的。河防图当时是装在皮包里，独角仙在偷盗了皮包后，肯定会在离开不远的地方，打开皮包查看，看到里面没有什么值钱的东西，就随手丢掉。

现在，我要找到河防图，只能去僻静的地方寻找。可是，好几天已经过去了，即使独角仙丢掉了河防图，肯定会被风吹到了哪个不为人知的地方的。

河防图画在两张纸上，要在西安城里寻找两张纸，简直比大海捞针还难。

回到教会医院，又看到神行太保刚刚回来，他又赢钱了，他又是神采飞扬。

神行太保说：“今天晚上，我们还是在老地方打牌，你去看看吧，我保证你看不出来他是如何出千的，我们打赌。”

自从跟着亮子学会了更高级的千术后，我还没有现场实习过，突然听到神行太保说愿意带着我去捉千，禁不住心痒难耐。

连续两天过去了，连独角仙的一根头发都没有看到，算了，今晚还是跟着神行太保去捉千吧。

黄昏来临的时候，我跟着神行太保来到了那家赌馆。

那家赌馆坐落在一片树林里，从外面看不到任何灯光。如果没有人带路，即使走到了树林中，也不知道这里面掩藏着一家赌馆。

神行太保带着我，走进了树林，然后沿着一条向下的甬道，行走了十

几丈，转弯，推开一扇沉重的木门，突然看到灯火辉煌，烟雾缭绕。这是树林的地下室，地下室里放着几十张麻将桌，每一张麻将桌边都坐着人，更为奇怪的是，居然还有女人也在打麻将。那几个女人穿着花色旗袍，头发烫成了大波浪，嘴唇涂得血红，指尖夹着香烟，时不时地优雅地吸两口。看得出来，能够出入这里的女人，都不是普通人家的女人。

神行太保走进来后，一言不发，坐在了靠里面的一张空座位上。伙计拎着茶壶，颠着小步跑过来，在神行太保的面前放了一个瓷缸，往里面倒满了土黄色的东西。神行太保把瓷缸端给我，我接过去，闻到了一股淡淡的令人心旷神怡的香味。这是咖啡，不过那时候我还不知道这种东西的名字。

他们开牌了。

我看着他们每个人的神态，能够感觉到这一桌子上的人都是老手。牌场上的老手和新手区别很大。新手揭起一张好牌或者烂牌，脸上总会带着表情，而老手的脸上是不带表情的，甚至你在他的眼睛里也看不出任何表情。

我能看出来，神行太保和坐在他下手的那个瘦子是联手。因为那个瘦子每次净牌后，都会把牌反扣在桌面上。只要他一反扣在桌面上，神行太保必定就会出万字；如果那个瘦子把他面前竖起的十三张牌最左边的一张和其他牌稍微空出来一点，那么神行太保肯定就会出筒子；如果瘦子把最后边的一张和其他牌稍微空出来一点，那么神行太保肯定就会出条子。

其实，这是麻将桌上打联手出千最基本的一种方式，只要你多观察几次，就一定能够看出来。

神行太保有两个晚上在这里赢钱了，那么也就是说，他和这个人打联手最少有了两个晚上。牌场上的都是高手，如果别人能够经过两个晚上联合出千，而自己还没有看出来，那肯定就不是高手了。神行太保和这个瘦子这样做下去，非常危险。我一定要提示他们一下。

我走过去，对神行太保说："快点走吧，你爹让你今晚别回来太晚，明天还要走亲戚。"

神行太保沉浸在牌场里，他头也不抬地说："急什么呀，还早着呢，你想回去你就回去吧。"

坐在神行太保对面的是一个胖子。胖子也顺着神行太保的话说："急什么呀，还早着呢。"

神行太保不愿意回去，而他还赢钱了。此事，即使他想回去，估计对面的胖子也不答应了。按照牌场的规矩，如果这个时候赢了钱的人想走，就得把钱拿出一大部分，或者全部，这样才能走人。可是，想要神行太保把赢了的钱再还给对方，就像从老鹰嘴里夺走兔子一样，是完全不可能的。

我只能寄希望于，牌桌上的另外两个人，今晚再放神行太保一马，让神行太保平安回去。只要今天晚上顺利回去，明天我一定要拖住神行太保，坚决不能再来这家赌馆了。

我的想法刚刚冒出来，牌场上的形势就发生了变化。

解下来的几盘里，神行太保还是给瘦子提供和牌，但是，瘦子一张也没有和，和牌的人变成了胖子。神行太保净牌后，也是按照瘦子那种出千的方式，想和万字，就把面前的十三张牌全部推倒；想和筒子，就把最左边那张牌稍微和别的十二张牌之间露出一点空隙；想和条子，就把最右边那张牌稍微和别的十二张牌之间露出空隙。可是，瘦子没有给神行太保提供任何一张能够和牌的牌。

我已经看出来了，瘦子出卖了神行太保。身形太好自以为瘦子是个出千高手，和他联手对付另外两个凯子，其实人家三个人都不是凯子，是凯子的人，只有神行太保。

神行太保已经连输几盘，而是输的都是自摸。桌子上的那三个人，轮番自摸，而神行太保连一次和牌都没有。这里面绝对有问题，我已经看出来，是三个人联手对付神行太保，但是神行太保没有看出来。

有打了几盘，神行太保还是没有赢一盘，他面前的筹码已经剩下了刚才的一半。我再次走上去，拉着神行太保说："快回家，时候不走了。"

神行太保看着我，眼睛直勾勾的，布满了血丝，看起来很吓人，他对我发脾气："你烦不烦？想回去自个回去。"

胖子和瘦子看着我，另外一个分头也看着我，他们都对我很不满意："你这个人真是的，人家不愿意回去，你把人家抢回去。真是的。咸吃萝卜淡操心。"

我不能再说什么了，我只能看着神行太保继续输钱。

我想弄懂对面的胖子是怎么出千的，可是我连着看了好几盘，也没有看出名堂。

第451章 牌场的阴谋

我一个人走出去，来到了屋外。我听见远处传来了敲打梆子的声音，梆、梆、梆、梆，每敲四下，就停顿一会儿，接着又是梆、梆、梆、梆四下。都到四更了，天也快亮了。

我蹲在院子里，抽了一根烟，疲倦的时候，抽烟能够解乏。我听见夜风掠过墙头，呼呼喝喝，就像一群猎狗追赶兔子一样，又像千万匹马踩踏着冰封的荒原。冷风灌进院子，吹在我的脸上，让我感到一阵阵寒意。冷风吹走了远处的梆子声，也吹走了我的困倦。

我走进房间里，决心找到这三个人是如何联合起来捉弄神行太保的。神行太保总以为他和坐在他下手的瘦子联合起来出千，但是我看到神行太保把他当朋友，而他根本就没有把神行太保当朋友。他的朋友是牌桌上的另外三个人，他们联合起来对付神行太保，可怜的神行太保居然还没有察觉。

按照揭牌和丢牌的顺序，上家神行太保先揭牌丢牌，下家瘦子后揭牌丢牌。然而，我发现瘦子跟着神行太保丢牌，瘦子所丢的牌，都是和他的牌相关。比如，神行太保丢的是万字，那么瘦子丢的就是另外的万字牌；神行太保丢的是筒子，那么瘦子丢的也是筒子。

牌场上有一句话叫做“跟着庄家打，不输钱。”意思就是说，他是紧盯着庄家的牌来打。庄家如果丢牌是四万，那么就表示他不需要四万，而需要的是别的万字。只有有了别的万字，他的另外两张万字才能够组成一组。可是，瘦子故意跟着他丢下别的万字，这是存心不让身形太保和牌。

神行太保腿脚很敏捷，但是思维很迟钝。谁是我们的朋友，谁是我们的敌人，他连这个革命的首要问题都没有弄懂，那些自称是你好好朋友的人，才是你最危险的敌人。

还有一个奇怪的现象。瘦子完全跟着神行太保丢牌，他本身就不想和牌，他只为为了打乱身形太好的部署。可是，坐在瘦子下手的胖子每次几乎打出一张牌，而胖子下手的分头都能够吃上。

各地打牌的规则不一样。有一种麻将有吃有碰，有一种麻将没吃只

碰。今晚他们打的是有吃有碰。

吃，就是拿起上家丢在锅里的那张牌，和自己手中的另外两张牌组成一组。碰，就是当有人丢在锅里一张牌，而你手上正好有两张这样的牌，你捡起来，就成了三张一样的牌，刚好是一组。碰比吃在前，当有人碰牌的时候，你就不能吃牌。

分头能够不断地吃到胖子丢在锅里的牌，而神行太保却吃不到分头任何一张牌。这个千术已经很明显了，但是，只盯着自己牌的神行太保居然不知道。

他面前的筹码越来越少，他头上的汗水越来越多。

牌场上四个人，当三个人联合起来对付一个人的，他们不需要出千，只需要互相盯着桌上的牌，就能够把这个人装进圈套里。

天快亮的时候，神行太保桌子上的钱终于输光了，他像一件烂棉袄一样颓然倒在椅子上，身上没有了一丝力气。

另外三个人整理桌子上的筹码，准备离开，很行太保像被打了鸡血一样突然跳起来，他喊道：“不要走，都不要走，我还要来。”

胖子看着神行太保，阴阳怪气地问道：“我的个少爷呀，你都输光了，你拿什么来？”

神行太保学着当初被我们装进套子里的胡少爷，他用胡少爷一样的语气喊道：“掌柜的，拿钱来。”

掌柜的来了，他头顶光秃，眼睛眯着，一看就是一个尖酸刻薄的人，他的手中拿着水烟壶，呼噜噜吸了一气，然后从鼻子里喷出了两股白色的烟雾，他嗤笑地看着神行太保：“你谁呀？谁家的少爷？老夫眼拙，咋还没认出来了。”

神行太保双眼血红，肩膀却塌了下去，他低声下气地对掌柜的说：“掌柜的，那点钱，赢了马上还你。”

掌柜的说：“你是经商的还是开店的，是跑公差的还是穿制服的，老夫在这一带生在这一带长，怎么就没有见过你呢？你赢了钱还我，你要是输了呢？”

满院子的人看到这边声音高亢，都跑过来看热闹。神行太保受了奚落，他脸上挂不住，就涨红了脸喊道：“我拿命还你。”

掌柜的说："你的命能值几个钱？有人买你的命？我家母狗还能生窝崽子，你能干什么？你也能生窝崽子？"

围观的人都呵呵大笑。

我看着这种情形，赶紧拉着神行太保逃走了。神行太保一路上被我拉得歪歪斜斜，趔趔趄趄，而他嘴里还在不依不饶地喊着："放开我，我要把钱赢回来。"

回到了教会医院，神行太保好像刚刚从地狱里走了一遭，眼神迟钝，脸色蜡黄，坐在那里软塌塌地，好像筋骨都被抽走了。

我对他说："钱财身外之物，生不带来，死不带去，今天你走了千儿八百，明天千儿八百又会回来。你犯的着为钱生气吗？钱是人的奴才，它就是为人服务的。你会为你的奴才而寻死觅活吗？这个奴才走了，还会有别的奴才来。这张钱从你手中到了他手中，而过几天又会从他手中回到你手中。你怎么会把钱看得这么重呢？"

神行太保说："我现在又身无分文了，上回身无分文，是你给了我钱，现在又没钱了。"

我说："想要钱还不简单，今晚你就跟我走。我不敢说你想要多少就给你多少，但是今晚绝对不会让你空手而归。"

神行太保问："你去哪里搞钱？"

我说："到时你就知道了。"

白天我们睡了一整天，快要到半夜的时候，我们才出去。

我要带神行太保去的地方是市政府。

别人可能没钱，但是市长不可能没钱。今晚我要带神行太保去拿的，是市长的钱。

市长也是人，是人都会有小毛病；市长也是男人，是男人都有不想让老婆知道的事情。男人都有藏私房钱的嗜好。不想当将军的士兵不是好士兵，不想藏私房钱的男人不是好男人。别人的私房钱可能没多少，但是市长的私房钱肯定会很多。

市政府坐落在北大街，门口连个站岗的都没有，围墙也不高，我让神行太保在外面等我，我一纵身就跃上了墙头，然后溜了下去，连投石

问路都免了。我知道政府里面是不能养狗的，狗咬伤了前来办事的百姓，那就是大问题。

市政府很小，只有几排平房，我一件件走过去，查看着门牌上的木牌，上面写着建设科、民政科、农牧科、水利科每间房门上都挂着一把铁锁，我用手摸了摸，是非常普通的铁锁，这种铁锁打开的方式很简单，拿在手中摇一摇，从钥匙孔里塞进一根铁丝，一勾一拉，就打开了。

转到最后一排，终于看到了木牌上写着“市长”两个字，而铁锁和我前面看到过的建设科那些办公室的铁锁毫无二致。我很轻松地就打开了铁锁，走了进去。

办公室很大，地面上都能躺下十个人。办公室有一张桌子，一把椅子，靠墙放着一架柜子。都没有上锁。我拉开抽斗，在里面翻动着，只找到几张零钞。

我极度失望。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本想着和知府一样官职的市长，柜子里没有十万雪花银，也有一万雪花银，没想到只有几张纸币。

我把这几张纸币揣在口袋里，关上抽斗，锁上房门，爬上院墙，正准备跳下去的时候，突然看到远处的房顶上，有一个人影闪过。

啊呀，是老荣。

我决定跟上去，看看这个老荣要干什么，看看我能不能趁火打劫，捞上一笔。

第452章 我们失手了

我跳下墙壁，游目四顾，找不到神行太保。神行太保尽管眼光差了很多，但是对朋友还是蛮仗义的，他不会留下我一个人，而自己回去的。

我正在疑惑的时候，突然听到树下传来了鼾声，走过去一看，看到神行太保居然靠在树干上睡着了。我本来是让他给我望风的，没想到望风的他酣然入睡，这要是来了警察，我们两个就只能束手就擒。

神行太保当年生龙活虎，血气方刚，而自从当了老千后，就变成了这

样，只有麻将相撞的清脆的声音，才会让他神经兴奋。江湖好汉神行太保，看起来是要被老千毁了。世界上来钱最快的是老千，而神行太保只想走在快速致富的路上。

我把神行太保推醒，他迷迷糊糊睁开眼睛，问我："这是哪里？"

我示意他放低声音，对他说："还记得那天晚上我们一起偷菩提的东西吗？"

神行太保说："记得。"

我说："前面有个老荣，我跟上去，见机行事，能偷就偷，如果事情不妙，我就引过来，你藏在这里，来个突然袭击，怎么样？砖头石块什么的你都提前准备好。"

神行太保说："没问题的，你去吧。"

我叮咛说："你可千万不能再睡着了。"

神行太保说："盗版无耻，盗版下流，盗版的生孩子没屁眼。我再也不会睡着了。"

神行太保藏在树后，我悄悄摸上去。前面出现一堵矮墙，我爬上矮墙，然后顺着矮墙走到了一户人家的门楼上。爬在门楼上，向楼下张望，我看到有一道黑影从鸡窝边悄悄靠近一排房子。

这就是我刚才看到的那个老荣。

老荣走到了房子跟前，从怀里取出一把刀子，伸进门缝里，拨开了门闩，然后，他从怀里取出什么东西，凑近了门框。因为天色阴暗，我看不清他手中拿的是什么。

过了一会儿，老荣抬起门扇，推开了房门，这次，我终于想明白了，他刚才是给门枢里倒清油。清油有湿润的作用，倒在门枢里，就听不到开门的咯吱声了。

我看到老荣走进了房屋里，就从门楼上溜下来，悄悄来到了院门后。我用手轻轻摸索，看到院门果然虚掩着。这是一个很有经验的老荣。

房间里传出了一声轻响，估计老荣在房间里碰翻了什么东西。房间里传出了一声女人的喊叫："谁？"

房间里又传出了猫的叫声。这声猫叫肯定是老荣发出的，这个老荣经验确实丰富。

接着，又传来了那个女人的叫声：“起来，起来，你怎么尿床了？”

然后是一个男人的叫声：“啊呀，我怎么尿床了，可能昨晚喝水太多了。”

女人说道：“快点去茅房，别再尿到炕上了。”

男人含含糊糊地说：“是的，我要去茅房，这回肚子还憋得难受。”

房间里传来了鞋子拖拉地面的声音，然后又是一个女人的叫声：“你怎么拿着钱袋去茅房？”

男人说：“这是昨天刚卖了牛的钱，都没来得及送票号哩。要是被贼娃子盯上了，可就惨了。我睡觉都抱着它，抱到天亮，就送到票号去。”

女人埋怨说：“哪里有那么多贼？你上个茅房还要拿着钱袋，让人知道了都笑话死了。”

男人说：“我就只是撒泡尿，那我把钱袋放在柜盖上了，你看着啊，我马上就回来。”

房间里房门推开了，一个高大的身影走出来，他噗踏噗踏走向了后院。可是，他还没有走到后院，我就看到有一道影子从房间里出来了，非常快，就想老鼠泡过一样。

我知道老荣得手了，我知道老荣今晚来就是为了这个钱袋，因为钱袋里装着这户人家的卖牛钱。对于庄户人家来说，牛就是全家所有的家当。

这个老荣非常聪明，他偷偷溜进房间里，看到男人怀里抱着钱袋，他不能得手，就把尿洒在女人睡炕的那边，女人一翻身，就被冰冷的尿水弄醒了，但是他完全想不到这泡尿是房间里的第三个人尿的，他还以为是自家的男人尿的，所以他就叫醒男人。男人睡得迷迷糊糊，他也以为是自己尿的，而现在肚子还发涨，他以为自己没有尿完，就去了门外的茅房。去一趟茅房，一般情况下是不可能带着钱袋的，所以他就把钱袋放在柜盖上，而刚好就给了老荣偷窃的大好时机。

老荣溜到了门楼下，男人还在茅房里没有出来。老荣悄悄打开院门，

拿着钱袋逃走了。

我想站起来追赶那个已经得手的老荣，可是那个男人走出了茅房，又噗踏噗踏走向了房间。

一直到那个男人走到了房间里，我才起身跑出院门。

院子里，男人在嘶声喊叫：“钱呢？钱袋呢？”

我跑出院门，看到巷口有一个人在前面不慌不忙地走着。我追了上去。

可是，我刚刚追到巷口，突然黑暗中拉紧了一条绳索，正在全力奔跑的我摔了一跤。

他们是两个人，前面那个老荣做诱饵，后面这个老荣布埋伏，我着了他们的道儿。

我刚刚倒地，树后就闪出了一个人，他手持长棍，向我打过来。而前面的老荣回身从来，他手中拿着一个明晃晃的东西。

我倒在地上，手中抓了两把黄土。我在地上滚了两滚，棍子没有砸中我，我把手中的的黄土抛向面对着我跑来的那个老荣。那个老荣猝不及防，满脸满眼都是黄土，我趁机从他身边逃走了。

我跑出了几丈远，回头看到两个老荣都追过来，一个手中拿着木棍，一个手中拿着刀子。我不敢停留，继续奔跑。我学过一招制敌的绝学，但那是在双方都是空手的时候。一个学过武术的人，几乎是不可能打过两个手持武器的人。那些空手入白刃的一个人打很多人的故事，都是那些写武侠书的人胡编乱造的。

我又向前跑了十几丈，跑到了那颗大树下，我喊道：“来了，来了，招呼，招呼。”我的意思是让神行太保赶快都砖头石头。

可是，神行太保没有丢砖头石头，他居然径直从树下站起来了，懵懂问我：“咋回事，咋回事？”

我来不及向他解释，对他说：“快跑。”

神行太保看到我在前面跑，这才意识到情况不妙，他的睡意一下子消失了，跟在我的后面狂奔。做了老千的神行太保尽管头脑迟钝了，但是做了老千的神行太保功夫一点没落下，他撩开两腿，几步就超过了

我。

我们发足狂奔，将那两个人远远甩在后面。那两个人在后面追着，追着，感到追赶无望，就自己停下了脚步。

我们也停住了，神行太保问：“那两个是什么人？”

我说：“老荣。”

神行太保说：“老荣有什么可怕的？我以为是警察呢？”

我没有结果他的话头，而是问道：“你刚才又睡着了？”

神行太保嘿嘿笑着说：“我也不知道为什么，总是犯困。”

我说：“你身体犯困不要紧，脑子可别再犯困。”

神行太保傻笑了一会儿，然后问道：“我们现在去哪里？回去？”

我说：“不回去，弄清这两个老荣是什么来路。今晚这件事情做得非常狼狈，好多年都没有让人把我们弄成了这样。我咽不下这口气。刚才要不是你睡着了，躲在树后一阵砖头石头，这回难受的就是他们了。”

我们看到那两个人的身影在巷口消失了，就赶紧跑过去，来到了断墙后。我知道这两个老榕肯定是要回家的。得手后的老荣，不会再偷窃的。

第453章 神奇阴阳衣

丢失了卖牛钱的那户人家并不富裕。富裕人家，谁会把一头卖牛钱看得那么贵重，睡觉的时候都要抱着钱袋？而这两个毛贼，一个在外守候，一个进去偷钱，居然偷的是普通人家的钱财，这违反了“盗亦有道”的信条。我决定把这个钱袋偷出来，还给那户人家。

要动手，就必须赶在当日中午以前。两个老荣折腾了一晚上，估计一回去就会睡觉，这一睡下去，肯定会在中午才能醒来。而他们醒来的第一件事情，就是把偷人家的卖牛钱存起来，或者把钱花出去。如果卖牛钱让他们脱了手，想再找回来就太难了。

我在后面跟踪着他们，看到他们七拐八拐，拐进了一座院子里。

他们关上了院门，但是我通过门缝，看到房间里有了灯光。他们刚刚走进了那间房屋。

我翻过围墙，溜进院里，悄悄摸到了他们的窗户下。我听见房间里的两个人在交谈。

一个说："今天运气不错，捞了一笔。"

另一个说："捞了这一笔，就赶紧走，睡一觉起来就离开这里。"

先一个说："刚刚得手，怎么就离开？"

后一个说："这里有老柴。"老柴是江湖黑话，指的是抓小偷的侦缉人员。

先一个说："天底下哪里没有老柴？到处都是老柴。老柴和老荣是冤家，老荣走到哪里，都会遇到老柴的。"

后一个说："你不知道。这个老柴以前抓过我，如果我再在这里遇到他，肯定又会被他抓进牢房。上回出牢房的时候，我向他保证说，以后不会再来这块地儿。丢了卖牛钱的人，肯定会去报案；老柴再在这块地儿看到我，肯定就会认为是我拿了卖牛钱，所以，我们得赶紧逃走。"

他们在房间里又说了一些别的话题，然后就睡着了。我蹲在房间外，听着他们房间里高低起伏的鼾声，思虑着怎么才能尽快把这个钱袋拿走。

房门在里面关着，窗门也在里面关着，不但关着，而且还闩着。我束手无策。

天快要亮了，我不能在这里继续呆下去，因为我还穿着夜行衣。天亮后，穿着夜行衣的人就等于向所有人宣告：我是个贼娃子。

我决定先回去。

回到教会医院，看到菩提睡醒了，他的身体比前两天好多了。教会医院是西医，西医对治疗外伤效果很好，中医对调节身体效果很好。

菩提看到我们回来，就问道："你干什么去了，一晚上都不在。"

我说遇到两个偷窃卖牛钱的老荣，老荣说："看来这两个都是独角仙。"

我问："如果一户人家门窗紧闭，而且还在里面闩上了，你能有什么办法进入房间？"

菩提说："用调虎离山之计。"

我说："他们一晚上没有睡觉，而且刚刚偷了一笔钱，这一带的老柴又认识他们，我估计无论外面闹多大的动静，他们都不会挪窝。"

菩提说："那就只好守株待兔了。"

我说："我也只这样想，等他们睡醒后，再想办法。"

神行太保一挨枕头，就呼呼大睡，而我没有睡意，我想着怎么才能把卖牛钱从两个老荣身上偷出来。两个老荣既然准备开溜，那么一定不会存在票号里，也一定不会在这一带买东西。他们肯定会匆匆忙忙离开这一带，因为他们担心会遇到管辖这一带的老柴。

老柴是猫，老荣是老鼠。老鼠天生就怕猫，老荣天生就怕老柴。

我决定跟着这两个老荣，伺机下手。

我想到了此前豹子讲过的一个故事。豹子说，江湖上的独角仙都有极高的手艺，只要他们出手，就基本上不会失手。他们不会失手的原因在于，除了手艺过硬外，还和他们的道具分不开。独角仙的道具都是特制的，就像杂耍高手赛哥的道具特制一样。我觉得想要从这两个一路都小心翼翼的老荣身上把钱袋偷走，非得用道具不可。

我问菩提："听说你们独角仙有一种衣服，是特制的，可以借我一用吗？"

菩提说："哦，你说的是阴阳衣，不过现在不在我身边，我是白天才穿那套衣服的。"

哦，原来这种衣服叫阴阳衣，我记住了。

我问："在哪里？"

菩提爽快地说："在我住的地方。我住在骡马市第三家，衣服放在褥子下面。哎，你说过要把我的女人接过来，可是你到现在都没接过

来。”

我说：“等我把手边这件事情了过了，就去接你的女人。”

那天，我合上眼睛，靠在墙角睡着了，好多天都没有好好睡觉，所以我睡得特别香甜。也不知道过了过久，我被一阵鞭炮声吵醒了，睁开眼睛，看到太阳已经升上了房顶。

我匆匆忙忙走出教会医院，一路走得飞快，来到了骡马市。那时候的骡马市就是牲口交易市场，现在成了服装批发市场。

我找到了骡马市第三家，打开门锁，从褥子下取出了阴阳衣，换在身上。

需要说明什么叫阴阳衣。阴阳衣没有单衣，有的是夹袄，有的是棉袄，夹袄是双层的，棉袄是两层布中间加了棉花。正常的衣服是，腋窝处缝在一起，而阴阳衣的腋窝处，外面一层缝在一起，而里面一层没有缝在一起，手臂可以从缺口处伸出来。

阴阳衣一般都比较肥大，这就是为了做手脚的时候方便。

走出院门，我穿着阴阳衣，大街上人流穿梭，但没有一个人能够知道我穿的是特制的阴阳衣。远处跑来了一辆人力车夫，车辕上的黄铜领导一路滴答作响。我招手让他拉过来，我坐了上去。

黄包车拉到那两个老荣的门前时，那两个老荣刚刚走出院门，我差一步就赶不上他们了。他们向四周张望了一会，看到没有人留意他们，就把一个用布片抱着的什么东西，塞在了门前的树洞里，然后离开。

看着他们茫然不知的渐离渐远的背影，我走下黄包车，来到了大树下。我把手臂伸进去，把那个用布片包着的东西拿出来，打开一看，里面一个花色布袋，我把布袋放在鼻子下闻了闻，一股畜生身上的尿骚与青草混杂一起的气味，扑鼻而生。我想，这可能就是那个卖牛人的钱袋。

我把花色布袋装在口袋里，远远地跟在他们后面。

走过了两条街道，他们走进了一家饭店，坐在了一条长凳子上。我也走进这家饭店，坐在了他们对面。昨晚，我尽管和他们打过照面，然而因为天色阴暗，他们并没有看清楚我。但是，从昨晚到现在，我一直都在盘算着他们。我看到他们一个长得瘦骨伶仃，一个长得尖嘴猴腮。

尖嘴猴腮手中提着一个黑色的布袋子，他对这个布袋子极为珍视，他坐下来后，先把布袋子放在桌面上，然后又放在膝盖上。饭店是小桌子小板凳，尖嘴猴腮把布袋子放在膝盖上后，从上面是根本看不到的。

这个布袋子，肯定就装着卖牛钱。

两个老荣每人要了一碗油泼面，我要了一碗臊子面。陕西人爱吃面，而且能够吃出花样，仅仅面条，他们就创造出了几十种吃饭，而流传最广的，是油泼面和臊子面。

两个老荣的油泼面来了，我的臊子面还没有来。我看着他们埋头吃饭，吃得汤水四溅，我把两只手臂支在他们对面的桌子上，用手指轻轻地敲击着桌面。

过了一会儿，我离开了。我走到了街道对面，突然听到尖嘴猴腮失魂落魄的大叫：“掌柜的，你这屋里怎么有贼娃子，把我的包偷走了。”

我招手叫了一辆黄包车。黄包车一路滴答作响，轻快地跑远了。

第454章 河防图消息

黄包车一直把我拉到了教会医院，我看到菩提拄着拐杖，在地上慢慢行走，每走一步似乎都要用尽全身的力气，就想节肢动物一样。神行太保坐在门口晒太阳，眯缝着眼睛，一滴口水挂在嘴边，摇摇欲坠。那个江湖上闻名遐迩的神行太保，却深陷赌博中难以自拔，变成了这样。

我走进房间，把那个花色布袋解开，从里面取出卖牛钱，装进从树洞里捡出的钱袋，然后给那户人家送过去。

刚刚走到那户人家门口，就听到里面传来一片悲声，一个女人在长声哭喊着：“挨千刀的贼娃子，你要了我的命啊。”旁边有几个女人在哄劝着她，说：“钱被偷了就偷了，哪里有命要紧，你干啥要上吊啊。”我听明白了，这个女人是上吊的时候，被别人救下来了。

那个男人沉默不语，手持着一把板斧，在奋力地劈着一块树根。树根纤维扭结，奇形怪状，极难劈开，但是这个男人想尽千方百计也要劈开。其实，他不是劈开树根，而是要劈开心中的块垒。

老祖宗早就说过，盗亦有道。老荣只能偷有钱人家的，不能偷穷人的。有钱人家的钱太多了，你偷点钱，他们不会太在乎；而穷人那点钱就是他们的命根子，你偷了钱，就是要了他们的命。真正的老荣只是要钱，谋财害命的事情，他们不会做。

我决定把钱袋给他们送回去。

我悄悄走进院子里，把钱袋放在树背后的荒草丛中，他们都在各人忙各人的事情，没有留意到我。我退回到门口，高声叫喊："老哥，嫩不能让我喝口水？"

那个劈树根的男人放下了斧子，扭过头看着我，面无表情地说："铁锅里面有，你自己去倒。"

那时候已经开始时兴暖水瓶了，而这户人家还没有暖水瓶，在冬季，他们要喝水的时候，还是把水烧开后，留在铁锅里，盖上锅盖，让灶膛里的灰烬保持水温。可见，这一家人确实是穷人，连个暖水瓶都舍不得买。

我站在门口，故意对男主人说："我的腿脚不灵便，你能不能给我盛一碗水，端过来。"

我看着这个男人的反应，如果他真的给我端水，我就告诉他钱袋藏的地方；如果他不给我端水，我再悄悄把钱袋拿回来。

那个男人默默走进灶房，从锅子里给我舀了一碗热水，走到门口，双手捧给我，我看到他一脸愁容，眼睛红肿，显然刚刚哭过。

我端过瓷碗，一口气喝干了，递给他。男人端着空碗，转身离开。我突然指着树下的荒草惊呼道："啊呀，老鼠，老鼠，你家老鼠胆子太大了，大白天也敢出来。"

男人回头看着我："哪里有老鼠？"

我说："树下，你看，你看。"

男人走过去一看，突然把瓷碗摔在了地上，一声脆响，瓷碗摔成了八瓣。男人手捧钱袋，抢天呼地："啊呀呀，我的老祖宗啊，你咋个躲在这里，你咋不吭一声。"

房间里的人听到男人的叫喊，抢着跑出房门。那个上吊的女人也跑出来了，他一看到男人手中的钱袋，就扑通一声跪倒了，嘴里连声叫做

观音菩萨。

然而，门外的观音菩萨转过身，已经走远了。

钱袋完璧归赵。现在，说说我是如何从两个老荣手中偷到钱的。

两个老荣钱袋得手，自然放松了警惕，他们不会想到，坐在饭桌对面的这个名叫呆狗的人，也是个老荣。

我把两只手都放在饭桌上，而且两只手都没有动，所以他们自然不会怀疑我是老荣。现在北方很多地方把小偷叫钳工，钳工自然是要靠手的。手臂不动，你怎么偷东西？

两个老荣叫了两碗油泼面。油泼面刚刚端上来的时候，是要趁热搅拌的，不然，面条就会黏在一起。两个人老荣一个晚上、半个白天都没有吃东西，早就饥肠辘辘，面条一端上来，他们就搅拌，面条的香味扑鼻而来，他们喉结滚动，全部的注意力都在面条上。此时，就是偷窃的最佳时机。

我穿着阴阳衣，我的右手缩回到腋窝，从裂口下去，偷走了尖嘴猴腮放在腿上的花色布袋，而把一个事先准备好的小枕头放在了他的腿上。我的手法极快，尖嘴猴腮茫然不知。等到他吃了几口面条，查看花色布袋的时候，才发现已经被我掉包了。他大声叫喊，而我已经坐上了街对面的黄包车。

阴阳衣是独角仙的必备神器，几乎每个独角仙都有几件阴阳衣。但是，在夏季，阴阳衣就不能穿出来了，因为阴阳衣都是夹袄和棉袄，薄薄的一层单衣是不能做成阴阳衣的。

民国年代，城市里有了大量商店，卖珠宝的，卖金银首饰的，卖丝绸的，卖古玩的应有尽有。独角仙就穿着阴阳衣，来到店铺里和掌柜的讨价还价，掌柜的看到他双手抱在胸前，而讨好了价格后，却发现珠宝被人偷走了。掌柜的看到老荣两只手一直在胸前抱着，怎么也不会想到会是他把自己的珠宝偷走了。老荣的故意说，刚才有一个人跑出去了，掌柜的和伙计赶紧出门去撵，老荣趁机也就逃脱了。

豹子曾经说过，能够在江湖上当独角仙的，都有过人之处。

把钱袋送回给了那户人家，我的心情非常好，就在大街上溜达，一直溜达到了黄昏，才赶去教会医院。

一回到医院，我就感到气氛不对，尖嘴猴腮坐在菩提的病床边，手里

拿着那个花色布袋。奇怪了，尖嘴猴腮怎么会找到这里来？

尖嘴猴腮也看到了我，他站起来说："呆狗，你怎么拆我的台？"啊呀，他连我的名字都知道了。

我不得不硬着头皮走进去，装着什么都不知道，问道："什么事？"

尖嘴猴腮说："你这是故意给我难堪，我的东西你也拿？"

我装出无辜的样子，问道："什么你的我的？你慢慢说？"

尖嘴猴腮说："呆狗，你就别装了，明人不做暗事，你把我的钱偷了。"

我说："你怎么说我偷了你的钱？"

尖嘴猴腮抖抖手中的花色布袋，气愤地说："这就是证明。"

我知道无可抵赖了，就定定地看着他，准备如果发生冲突，我就先下手为强，一拳击倒他。

菩提说："呆狗，这就是小万，我的徒弟。"

哦，我想起来，这就是当年那个在马戏团里跟着菩提学艺的毛孩子，当年 的毛孩子居然长成了这样。怪不得我一点也不认识。

菩提又对小万说："徒儿，见了你师叔还不赶快认错。"

小万梗着脖子说："我没有错。"

菩提说："你有错，你犯了大错，什么人的东西你都敢拿，盗亦有道，我当初是怎么教诲你的？"

小万转身对我说："好吧，算我错了。师叔好。"

菩提不依不饶地说："错了就是错了，怎么算你错了？"

小万勉强说："好吧，我错了。"

菩提在我心中的印象一直不佳，但是，就连菩提这样的人也崇尚盗亦有道。老江湖做事都按照古老的信条，而年轻一辈则摒弃了过去的老传统，到了今天，大街上那些老荣见什么偷什么，完全不管这个人是不是有钱人，完全不顾盗亦有道的祖训。

小万走出去后，菩提悄悄告诉我说：“河防图有消息了。”

我问：“在哪里？”

菩提说：“小万知道消息，我今天下午问他的时候，他给我说起过和他在一起的一个老荣。这个老荣说，他有一次在客栈里偷了一个客人的皮包，看着皮包鼓鼓囊囊，心想里面肯定很多钱，打开一看，是两张图纸。”

我欣喜若狂：“我这就去找他们。”

第455章 河防图下落

我找到小万的时候，小万正一个人走在大街上，他的头微微低着，眼睛向两边瞥，瞥一眼就赶快转过头去。老荣都是这样的。老荣不敢与人对视，他担心会有人认出他来。

我追上小万，想和他说话，但是小万梗着脖子不理我，他对我在吃饭的时候偷走了他的花色布袋耿耿于怀。小万偷了普通人家的卖牛钱，他的同伙偷了前线通信兵的文件袋，可见，这两个碎怂都不是好种。

但是，为了打听到河防图的下落，我还不得不仰仗于他，不得不对他委曲求全。

我对小万说：“我们也是老熟人了，二十年都没见面，今天晚上，哥请你喝酒。”

小万听到有酒喝，就扭过头来问：“真的？”他的眼睛里闪烁着喜悦的火花。

我说：“哥什么时候说过假话？你把你的朋友都叫上，大家一起尽兴。我把拿你们的钱都还给你们。”

小万兴高采烈，他说：“那好，我和小乙一起找你。”

小万离开后，我赶紧去找千手观音亮子，今晚要从这两个小毛贼身上找到河防图，还需要亮子帮忙。

我找到亮子的时候，亮子正在准备行李，他把一捆铺盖卷搬上一辆马车，满脸愁容。我问：“你这是干什么？”

亮子说："军方向我们施加压力，他认定河防图就是我们偷的，并且说，今晚如果拿不到河防图，就要帮主去监狱里报道。帮主让我给他收拾好行李，准备去监狱。"

我说："帮主也真是的，军方让你干什么，你就干什么？"

亮子说："如果帮主不去监狱，军方也不敢动粗，毕竟这里是咱们的地方，咱们明里干不过他，暗里还能干不过他？帮主是觉得在自己的地盘上丢了珍贵中的东西，心中有愧，所以他要住进监狱里。"

我笑着说："我打听到消息了，偷河防图的是一个独角仙，今晚要和我喝酒。"

亮子一听，就紧紧地抓住我的手臂，他激动地问道："是吗？在哪里？"

我说："他们是两个小毛贼，在关中这一带流窜偷窃，我说夜晚请他们喝酒，担心到时候一个人搞不定他们，如果他们咬住不说，我就没辙了。"

亮子说："只要知道是他们干的这种事情，说不说都由不得他们。"

夜晚很快就来临了。我和亮子在约好的那家饭店里等小万和他的朋友。这家酒店的窗外是一片树林，时不时能听到风掠过树梢的细铁丝一样的声音。

我们坐下来不久，小万和那个瘦骨嶙峋的老荣就来了。小万向我介绍说："这是小乙。"

小乙伸出手来，向我和亮子握手，我看到他的脸上笑容灿烂，但是手掌却是冷冰冰的。他的眼珠在眼眶里飞快地转动着，我一看到他的神态，就知道这种人心术不正。

我向他们两个介绍亮子说："这是我的朋友亮子，是老千。"

亮子从怀里取出一个布袋，放在桌子上，对他们两个说："我的呆狗兄弟不小心冒犯二位，我代他向你们赔礼道歉。这是钱，和你们丢的钱比起来，只多不少，请笑纳。"

小万接过布袋，打开看看，眉飞色舞，笑逐颜开。小乙耳朵脸上也带着笑容。

四个人坐下来吃饭喝酒，气氛好像很融洽，有说有笑，但是我知道每个人都各怀心事。我想赶快把话题引到河防图上，亮子担心这两个小毛贼躲奸溜滑，小乙想着拿到钱就赶紧走，小万害怕小乙耍赖，让他在我们面前失了面子。

酒过三巡，菜过五味，我看到小万的脸越喝越红，小乙的脸越喝越白，两个人都有了醉意，就说："能够坐在一张桌子上喝酒的，都是好兄弟，咱就有啥说啥，不要弯弯绕。我有一个朋友，喜欢画一些乱七八糟的东西，前几天，在黄河边画了两张图，这图对别人没啥意思，对他来说有意思，因为是自己画的，就当成了宝贝。你们谁见到了这两张图，麻烦就给我。"

小万看着小乙，等着小乙接过我的话头；亮子不看小万，也不看小乙，他看着杯中的酒，但是我知道他是调动身体所有器官在看着小乙。

小乙煞白着一张寡瘦寡瘦的脸，他不满意地看着小万说："你看我干什么，我又没见那两张图。"

我听小乙这样说，大吃一惊，我最害怕小乙不承认了，如果他不承认，我就没辙了。但是，小万说是小乙偷的，菩提也说是小乙偷的，那就一定是小乙偷的。

小万说："小乙，你这样做可就不对了，两张纸，又不是钱，你给人家就是了。"

小乙愠怒地说："你懂个屁，我没有见到，就是没有见到。"

小万说："你明明给我说的，是你拿的。我把话都说出去了，你让我以后怎么见人家。"

小乙说："我什么时候说过？你能找到第三个人吗？给你开句玩笑，你还就当真了？"

小万气呼呼地把头扭在一边，他说："你要这样说，你这个人以后就没法相处了。"

小乙不服气地说："你要是早点告诉我这件事，今晚我就不会来了。"

刚才酒桌上气氛热烈，现在一下子冷场了。我觉得，小乙一定抱着什么不可告人的目的，所以他不敢承认自己偷了河防图。现在他不承认，我想不出更好的办法。

亮子对着窗外的树林拍了两声巴掌，树林里窜出了两名大汉，他们闯进饭店，不由分说，架起小乙就走。在两名大汉的挟持下，小乙双脚离地，徒劳无益地挣扎着。

门外等候着一辆马车，两名大汉把小乙按在马车上，马车轻快地离开了。

小万紧张地看着亮子和我，问道：：“这是干什么？你们这是干什么？”

亮子没有理小万，他昂首阔步走出了饭店。我跟在他的后面。饭店里，只剩下目瞪口呆的小万。小万大概终于看清楚了，呆狗不是那时的呆狗了。

我们沿着一条巷子默默地向前走，走到尽头后，拐入了一座院子。走进院子，看到墙边有一溜青石台阶，还有灯光从地下漏出来。我们刚一走进，就有人关闭了院门。

顺着青石台阶走下去，就来到了地下室。地下室很大，足足有半个院子那么大。小乙坐在凳子上，浑身发抖，眼睛像老鼠一样望着刚刚走进来的我们。他的身后站着那两个大汉。

亮子走到小乙的面前，他说：“现在，这里没有外人，我就告诉你实话，那两张图纸价值连城，我本来准备向你买的，你出多少钱，我给你多少钱，绝不还价。可是，我没想到你敬酒不吃吃罚酒，于是只好请你来这里。现在，钱我就不给你了，但是，你还必须给我说出，图纸在哪里？”

小乙脸上带着惊恐之色，他说：“什么图纸？我真的没有见过图纸。”

亮子说：“我没想到你还是个硬汉，我今天就想看看，是你的嘴巴硬，还是我的铁棍硬。”

亮子刚刚说完，一个大汉就操起墙边的铁棍，一棍抡过去，小乙和椅子都倒在地上。

小乙大声哭叫着，神色更为惊恐，他说：“我说，我说。”

亮子笑着说：“这就对了，看来你还是聪明的。我正确地告诉你，你的嘴巴再硬，也硬不过铁棍的。”

小乙说：“我说了，你们一定要替我保密？”

亮子说："说不说在你，保密不保密在我们。铁棍，再来一下。"

打手举起铁棍，还没有砸下去，小乙已经鬼哭狼嚎，他说："我说，我说，图纸让人拿走了。"

亮子问："谁拿走的？"

打手说："许大鹏。"

第456章 流氓有了枪

亮子走出了地下室，我跟在后面。我看到他脸色凝重，神情严肃，就问道："许大鹏是谁？"

亮子说："你见过的。"

我觉得奇怪，我认识的人中，没有一个人叫许大鹏的。这个人到底是谁？

亮子说："这个人是西安城里出名的烂杆，这个烂杆拿走了图纸，肯定会卖给日本特务。我们一定要抢在他卖走前，把图纸拿到手。"

亮子还说，许大鹏就是上次那个为难大少爷的身穿西装的人，他和她手下的那些人名字都起得气势磅礴，什么大鹏、大海、大虎、大熊之类的。上次许大鹏用武术招式和我对打，我用拳击和他对峙，神行太保捡起一根大棒，击打在他的头上，他吓得狼狈逃窜。许大鹏为了一条癞皮狗，就和大少爷纠缠不休，可见这是一个做事丝毫不按江湖规则的人，说白了，他就是一个人渣。

要和一个人渣讲道理，是一件非常困难的事情。

亮子回去给郭振海复命，报告说河防图有了下落，并发动所有人尽快找到许大鹏这个人渣。我离开了亮子，也想通过大少爷找到许大鹏。

然而，我从二少爷那里了解到，大少爷已经离开了西安城。

大少爷一直生活在自己的心灵世界里，生活在自己的理想世界里，大少爷和我们不一样，他总是想着很深奥的哲理问题，而我们只想着吃穿住行的俗世问题。大少爷说出的那些话，是我修炼一百年也说不出来的。

大少爷只身一人去了秦岭山中。二少爷说，他是去调查中国底层农村的生存状况。当我们这些人只会在心中感叹底层农民生存艰难的时候，而大少爷已经身体力行去帮助了。

我不及大少爷。

许大鹏的家很快就调查清楚了，那时候的西安，只是指城墙之内的西安，所以并不大，关西帮的帮主想要调查一只蚂蚁的行踪，都能够调查清楚，何况那么大的一个活人，何况是西安城里尽人皆知的地痞流氓许大鹏。

小乙是个老荣，他也是许大鹏手下的喽啰。

那天晚上，拄着拐杖的小乙在城墙边游荡，他把自己打扮成少爷模样，寻找着下手的目标，他游荡了一整天，都没有找到。黄昏时分，小乙准备回家，就在这时候，他看到城门外匆匆忙忙走进了一个人，小乙也是一名江湖老手，他从这个人的走姿上看出来他好像是军人，但是又看到他穿着百姓的衣服，小乙想弄明白，这个人到底是干什么的，就偷偷跟在他的身后。

那个人住进了客栈里。

小乙也溜进了客栈里。

客栈都是很简陋的房屋，墙壁是用砖头和泥土堆砌而成的，很多地方的墙缝都被掏空了，为了偷看女旅客睡觉。小乙走到了那间房屋的后面，从砖缝看到，那个人坐在床头，从衣服里掏出了一个皮包，放在桌子上。

那个人似乎很累，他一躺下就睡着了，鼾声如雷。月光从窗户照进来，照着桌上的皮包。躲在屋子外面偷看的小乙觉得，这么好的皮包里，里面一定放着很多钱。

小乙把拐杖举起来，他的拐杖其实就是缩杆，一节节抽出来，就变成了一根长棍子，棍子的一头还带着钩子。小乙撕破了一格窗户纸，把缩杆伸进去，勾住了皮包，然后拉到了屋子外。

皮包到手后，小乙顾不得看，就逃离了客栈。一直逃出了很远，看到四周无人，小乙打开皮包，这才发现里面只是两张纸，没有一张钞票。

小乙本想把皮包丢掉，但是想到这个皮包做工精细，可以卖几个钱，

就揣在口袋里拿回家了。

第二天，小乙遇到了许大鹏。许大鹏问小乙这几天在干什么，小乙就说甭提了，真晦气，偷了一个皮包，皮包里只有两张纸。徐大鹏问纸上写着什么，小乙说他不识字，看不懂。许大鹏觉得两张纸能够放在做工精细的皮包里，一定很珍贵，他让小乙拿给他看。

小乙把皮包交给许大鹏，徐大鹏打开一看，就连声惊呼，他知道河防图的重大价值。他对小乙说，这是无价之宝，事成了，一定会分给小乙一笔钱。

小乙觉得很奇怪，他眼中的两张废纸，怎么会成了无价之宝？第二天，他见到了小万，就把这件事情当笑话讲给小万听。小万也没有在意，他从小就跟着菩提学偷窃，也不知道两张废纸的重大价值。他见到菩提的时候，也把这当成笑话，讲给菩提听。

这些人中，只有许大鹏这个老混混识字，他知道这两张河防图能值多少钱。

现在，河防图在许大鹏手里。要从许大鹏手里拿到河防图，只能智取，不可力夺，因为很可能许大鹏已经把河防图出手了。

要从许大鹏手中夺到河防图，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我说，我先去侦察一番。

我在大同妓院的房梁上生活了很久，我穿梁入户，如履平地。

那天黄昏，我来到了许大鹏家后面的院墙上，一抖绳索，绳索就搭上了屋后的树枝上。我拉紧绳索，一跳一荡，就翻上了他家的墙头。

许大鹏家是一座大院子，三面都盖着房子，一面是门楼，我不知道许大鹏会住在那间房子里，就爬在了屋顶上。

许大鹏家的院子里鸦雀无声，连个人影也没有，我感到非常奇怪，这个时候，他们全家不可能都睡着了，他们全家也不可能全都出外未归，这座院子里透着诡异。

我爬在墙头上，正感到奇怪的时候，突然看到对面的房檐下，爬上了一颗头颅，还有一杆长枪偷偷伸出来，枪头朝向我的方向。

我看到枪口，突然意识到自己坠入了圈套中，我揭起瓦片，向着那颗头颅掷去，我不知道瓦片砸中了他没有，但是我听到抢响了，枪子擦

着我的头顶飞过去。

对方拿的是步枪，打一枪需要换一发子弹。趁着第二颗子弹还没有推上去，我又揭起瓦片砸过去，这次，我看到瓦片结结实实砸在他的头上。他嗷地叫了一声，从房檐上跌下去。

趁着这个机会，我一纵身跳上了树枝，把着树枝跑向墙头。又有一声枪响传来，身边的树枝应声折断，我斜眼看到院子里站着另一个人，他举着枪对准大树。

我在大树上三窜两窜，抓住了绳索，然后顺着绳索荡到了墙外。

许大鹏家戒备森严，还有了枪支。

他的枪支怎么来了？我能听出来，那是日本三八大盖的声音。中国中正式步枪的声音是呯入，日本三八大盖的声音是嘎勾，很好分辨。当时的中国军队装备中正式步枪，而日本军队装备三八大盖。

许大鹏家有三八大盖，很可能河防图已经出手了，他也知道自己作恶多端，干的是侵犯中国人的事情，所以，让日本特务给他提供了两杆三八大盖枪。

河防图已经到了日本特务手中，而日本特务在哪里？也许只有徐大鹏知道。

我把自己的猜测告诉了郭振海和亮子，他们都认为，事不宜迟，赶紧把许大鹏抓到，从他身上寻找突破口。

我提议说：“让军队出面，把许大鹏抓走。”

郭振海说：“军队不会出面的，因为我们只是猜测河防图被许大鹏卖了。许大鹏来了死不认账，谁也没有办法。还是要靠我们自己。”

我说：“许大鹏窝在家里不出来，家里又有枪，怎么办？”

郭振海说：“引蛇出洞。”

第457章 地图纹在身

大鹏有一个习惯，他每天中午吃完饭后，都会坐在自家的院子里。夏

天的时候，他拿着一把蒲葵扇。冬天的时候，他端着一壶热茶。

许大鹏家尽管也是大户人家，庭院宽敞，但是他家没有照壁。照壁是有钱人家为了避免门外的人一眼望到家里，而设置的墙壁，但是，许大鹏故意让人们能够一眼看到他家，看到他家的富裕。他家有保镖和家丁，许大鹏不担心会有人会盯上他家。何况，他手下喽啰众多，是城里有名的地痞流氓。

我离开许大鹏家的第二天午后，有一个和尚走进了许大鹏家。他敲着木鱼，嘴里念念有词，当他突然抬头看到许大鹏的时候，突然大惊失色，木鱼掉在地上，然后，他恭恭敬敬弯下腰去，嘴里念道："大恩大德的神明菩萨，小僧无礼，冒犯了您。"

许大鹏看到和尚这种神情，就感到很奇怪，他指着和尚说："你过来。"

和尚不敢抬头看许大鹏，他神情恭敬，极尽虔诚。

许大鹏问："你把我叫什么？"

和尚说："您是神明菩萨真身显现，小僧冒犯，万望赎罪。"

许大鹏听得云里雾里，他问："什么神明菩萨？"

和尚说："小僧在西门外万圣寺出家，寺庙供奉神明菩萨。小僧平生第一次入城，没想到见了菩萨真身。"

许大鹏认为和尚是说胡话，就挥挥手喊道："走吧，走吧。"

和尚恭恭敬敬地退出院门。

许大鹏把这当成了一个笑话，一个陌生的和尚说自己是神明菩萨，而且就被供奉在寺庙里，许大鹏觉得这个和尚脑子有问题。

临近傍晚的时候，许大鹏家门口突然又来了两个和尚，他们站在门口，家丁赶也赶不走。许大鹏觉得蹊跷，就走出房门。

许大鹏刚刚走到院门口，那两个和尚突然一齐跪倒，齐声说道："拜见神明菩萨。"

许大鹏这次没有感到好笑，中午有一个和尚说自己是神明菩萨，现在又来了两个和尚说自己是神明菩萨，难道他们的寺庙里供奉的那尊菩

萨像，真的和自己很像。

许大鹏问："你们在哪里？"

两个人说："我们在西门外万圣寺。"

三个西门外万圣寺的和尚，都说自己是神明菩萨，许大鹏坐不住了，他喊道："准备轿子，我要连夜到万圣寺去一趟。"

两个和尚在前面走，许大鹏坐着轿子在后面跟，更后面是几个家丁和保镖。许大鹏认为有家丁和保镖保护他，他此行万无一失。

许大鹏走出西门的时候，天色已黄昏。他有些犹豫，到底该不该去，就问前面的两个和尚："万圣寺到底还有多远？"

一个和尚指着前面的黄顶房子说："那个就是，马上到了。"

许大鹏看到万圣寺不太远，就决定继续向前走。

他们走过了一片树林，树林里突然冲出了几个穿军装拿步枪的人，家丁和保镖看着暮色中黑洞洞的枪口，一下子傻眼了。脚夫看着黑洞洞的枪口，不敢迈动半步。

轿子中的许大鹏还不知道外面发生了什么事情，他在轿子的棉门帘后叫骂："他妈的，怎么不走了？快点走。"

脚夫没有挪动双脚。

许大鹏怒气冲冲地揭开棉门帘，刚想叫骂，突然看到那几只黑洞洞的枪口，一下子软瘫了。

那几名军人把许大鹏带到了就近的房间里，房间里坐着一名军官，他一见到许大鹏就问："河防图在哪里？"

许大鹏还在装聋卖傻，他说："我没有听懂你说的是什么，什么河防图？"

军官一摆头，一个军人从里间拉出了小乙，小乙像一只老鼠一样瑟瑟发抖。军官问："认识这个人吗？"

许大鹏说："不认识。"

军官问小乙："认识他吗？"

小乙迟疑地摇摇头，又胆怯地点点头。

军官又对着里面摆摆头，走出了一名尉官，手中拿着一张纸，他对着许大鹏念道："兹有刁民小乙，偷盗军方河防图，罪恶深重，以汉奸罪论处，就地正法。"

两名士兵拉着小乙走向外面，小乙已经吓坏了，他连求饶都忘记了。房间里的人听到外面传来一声枪响，小乙被打死了。

尉官又拿出另一张纸念道："兹有刁民许大鹏，窝藏军方河防图，知情不报，以汉奸罪论处，就地正法。"

两个士兵拉着许大鹏向外面走，许大鹏听见墙壁小乙的枪声了，他惊恐地喊道："我说，我说，我将功赎罪。"

许大鹏将河防图卖给了一家典当铺，而这家典当铺是日本特务开设的。

那三个和尚，都是关西帮的人假扮的。万圣寺，确实有这么一个寺庙，三个假和尚把许大鹏引诱出来，就是为了给军方创造机会。

许大鹏家有枪，如果军队贸然包围许大鹏家，情况紧急时，许大鹏或者会开枪自杀，或者会伤害军人。而只有把许大鹏诱出他家，就可以将他擒获。

枪毙小乙是真的，为了杀鸡骇猴。枪毙许大鹏是假的，目的是摧毁他的意志。

许大鹏是只菜鸟，他什么都招了。

和尚的主意，是我想出来的。江相派最喜欢玩这种鬼花招。

后来，我听说，军方找到日本特务开设的那家典当行后，发现典当行已经人去楼空。邻居说，两天前，典当行就关门了。

日本特务肯定是要把河防图送给黄河对岸的鬼子。

军方带着许大鹏，开着车，直驱潼关。

从西安到潼关只有一条路，也是经常所说的关中道上的道路。这条路从秦代就有，一直到现在。当时战时管制，这条路上设立了很多道关口，除了军方，不能有车马通行，不能携带武器，来往行人都要搜查

行李。所以，日本特务尽管在两天前已经赶往了潼关，但估计此时还没有走到潼关。

没到关口都说，没有搜查到河防图。日本特务处心积虑，肯定把河防图藏在极为隐秘的地方。

军方带着许大鹏，一直追到黄河岸边的渡口，才找到了日本特务。日本特务把河防图画在身上，然后穿上衣服。每道关口只是检查衣服和行李，甚至连头发辫子都检查了，但就是没有想到，日本特务在这个奇寒无比的大冬天里，把河防图画在了自己身上。

河防图事件结束后，我因为作用显著，被升为天字辈。天字辈中只有十个人，每个人都在关西帮摸打滚爬了几十年，我属于资历最浅的一位。

有一天，我提出说，我想去秦岭山中寻找大少爷，他是我的结拜大哥。郭振海同意了。

关中的地势很奇特，东有黄河，以黄河为界，东为东部，西为西部；南有秦岭，以秦岭为界，南为南方，北为北方。

秦岭是中国南方和北方的分界线，秦岭之南之北的山川水文大不相同，饮食习俗大不相同。秦岭崎岖难行，高耸入云，要在这里找到大少爷，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从西安向南，翻越秦岭，只有一条路，这就是子午道。秦岭古道有四条，而只有这一条子午道通往西安。西安在古代叫长安。诸葛亮兴师北伐的时候，一次次走的都是远道，翻越秦岭去往西安更西边的宝鸡和甘肃，然后从宝鸡和甘肃向东面进攻，夺取长安，蜀国大将魏延就建议说，不如直接走子午道，攻打长安。诸葛亮没有同意，认为这样太过冒险，魏军一定在子午线这条近路上布有重兵。其实，魏军大将司马懿也知道诸葛亮的性格，谨慎有余，冒险不足，在子午谷并没有布置重兵。诸葛亮一次次劳师远征，无功而返，最后还把自己给累死在宝鸡的五丈原上。诸葛亮死后，魏延就说："丞相早听了我的话，早就占领了关中。"关中是米粮川，占领关中，鹿死谁手，就真的说不清楚了。

所以，我相信，只要沿着这唯一的子午道，就一定能够找到大少爷。

第458章 山中教识字

子午道崎岖难行，当年魏延说，给他五千人马，他就可以杀奔长安，夺取关中。诸葛亮没有同意。诸葛亮没有同意的原因是，这条道路特别难走，只要有一小队士兵，守候在山口，就能够阻挡千军万马。

至今，这条路上还是羊肠小道，崎岖难行。

子午道上的第一个村庄叫钥匙扣，钥匙扣像个晾晒的毯子一样，挂在半山腰。钥匙扣只有几户人家。我走进村庄的时候，他们正在谈论着一件让我惊讶的事情。

他们说，很多天前，来了一个人，皮肤白皙，衣服干净，头发也干净，可是，身上背着黑板，他把村庄里的孩子召集到一起，在黑板上写一个字，教孩子认识一个字。除了教字外，他还教孩子们怎么算账。

一个鼻子下挂着两条鼻涕的男孩子，捡起一根树枝，给我在地上写了他的名字，和从1到10的数字，他还能够数清楚在场的有多少人。

我问：“谁教会你们这些？”

村里人说，他们只知道那个人是先生，但是叫什么名字不知道。

北方农村人把教书的、看病的、看风水的，都叫先生。

那个流鼻涕的小男孩说：“先生说了，他明年还会来我们这里，教我们更多的字。”

我听了后，深深震惊，也深深敬佩。秦岭山中交通不便，偏僻闭塞，世世代代的人生活在这里，不识字，不识数，不会写自己的名字，不会算账，而这个先生身体力行，做着这件影响无数山里人，改变无数山里人命运的事情。能识字，会算账，就会思考，就不会受骗。一个有文化的人，改变的不仅仅是个人的命运，而是一个家庭、一个家族、一座村庄的命运。

我隐隐约约感觉到，这个人就是大少爷。

好在，子午线只有一条路，沿着子午线，就一定能够找到大少爷。

我走进了很多村庄，都听到了相同的故事，都是有一个城里人来到村庄里教孩子们识字算账，不同的是，我越往秦岭山深处走去，听到的这个人皮肤越黝黑，衣服月陈旧，头发越凌乱。那个风度翩翩的少爷，快要变成山里人了。

这一天夜晚，我来到了一家山中客栈。那天晚上有月亮，大家都坐在客栈门前的月亮地里聊天，聊着聊着，就聊到了那个在山中教孩子识字的青年。这个奇怪的城里青年走进山中，给山里人留下了极为深刻的印象。

我问："他都教孩子什么？"

一个下巴长着浓密胡子的男人说："教娃娃写自己的名字，还教他们数家中的人数和羊群。"

我问："孩子们都喜欢学吗？"

浓密胡子说："娃娃们喜欢，但是大人不喜欢。"

我问："大人们为什么不喜欢？"

浓密胡子说："学那些有什么用？没一点点用处。"

我想要给浓密胡子讲识字识数的重要性，但是想到一时半会也讲不完，即使讲完了，他也不一定能够听懂。我想了想，还是作罢。

快到半夜的时候，我走进了房间睡觉。因为走了一天山路，我的头一挨枕头就睡着了。也不知道睡了多久，听到门外人声喧哗，还夹杂着鸡的叫声，起身一看，看到已经有人起床了，准备赶路。

当时，我的心中想起了一句诗歌："鸡鸣茅店月，人迹板桥霜。"而这首诗歌所写的景色，正是秦岭山中这一带的。

我起身上茅房，看到浓密胡子已经收拾停当，准备出门了。抬起头来，看到一弯残月挂在远处的山巅，摇摇欲坠。东边的天际，已经有了亮光。

我问浓密胡子："怎么起身这么早？"

浓密胡子说："你还不知道？今天山下有集市。周围几十里的人都赶山路，去集市上，热闹得很。"

我想看看山中的集市是什么景象，就对浓密胡子说："把我带上，我也去。"

我们沿着山路向前走，走着走着，就看到对面山岗上的人，他们和我们走着相同的方向。浓密胡子大声叫喊："哎赶集去？"

对面的人回应道：“哎是的哩。”

我们中间隔着深不见底的沟壑，无法从这边走到那边，但是我们彼此的喊声却能够听见。

我们越向前走，看到对面山崖上的人越多，远远望去，人群像小溪奔往大海一样，向着山沟流去。快到中午的时候，才终于赶到了集市上。

集市就是一座山坳，山坳里密密麻麻挤满了人，站在山顶上向下望去，感到人群就像蚂蚁一样。

集市上，有卖各种各样小吃，有卖各种各样农具，还有马戏团。我一看到马戏团，就想起了当年我在马戏团的经历。我看到河边竖起了两根长杆，长杆上绷着一条绳索，有一个少年伸直双手，在上面摇摇晃晃走着，我恍若看到了那时候的自己，这个少年就是那时候的我，只是不知道，他会不会以后走上和我相同的道路。

马戏团周围人山人海，而距离马戏团十几丈远的地方，我看到一个人站在街边，身边放着一块黑板，黑板上的颜色已经泛白，他一个人站着，面前没有一个人，显得落落寡欢。

他肤色黧黑，身材消瘦，皮肤粗糙，衣服陈旧，但是眼睛炯炯，我走近一看，才发现他居然就是大少爷。他真的就是大少爷。

大少爷没有看到我，他对着来来往往的人群喊道：“人生在世，要有志气，读书识字，增长见识”但是，没有人在他的身前停住脚步，很多人用疑惑的眼神望着他。

我看到大少爷变成了这个样子，看着大少爷无人问津的情形，眼泪一下子涌了出来。

可是，大少爷依然满怀信心，他对着人群依旧高喊着：“人生在世，要有志气，读书识字，增长见识”他的声音淹没在闹煎煎的市声中，淹没在来来往往的杂沓的脚步声中，但是，他依然在努力叫喊着。

终于，我看到有一个中年男子停住了脚步，他拉着儿子的手，背上背着布口袋，走到了大少爷的面前，

他问大少爷：“教我娃识字，要钱不要？”

大少爷看到终于来了一个人，喜笑颜开，他说：“不要钱。”

那个人说："不要钱，做这种赔本买卖，谁信啊？"

大少爷说："真的不要钱。"

那个人讥笑着说："傻子才会做这种事情，你骗谁呢？"

大少爷说："我一分一厘都不会收，免费给你娃把他的名字和十个数字教会。"

那个人还不相信："当真不要？"

大少爷说："当真不要。"

那个人刚想把他的儿子交给大少爷，突然身边有来了一个高个子中年男子，他说："学这些有什么用？会不会写自己名字，还不照样放羊？"

大少爷说："那不一样，识字的人就敢走到山外，不识字的人就不敢出门。"

高个子自负地说："到山外还能怎么样？我一辈子不识字，也没去过山外，还不是活了这么大岁数。"

大少爷说："识字的人，就能够明白很多事理。"

高个子说："我要明白那么多事理干什么？明白不明白，还不都是放羊？"

大少爷说："明白了事理，就不一定放羊，就可以去城市里。"

高个子又讥笑说："你这是墙上画了个烧饼，看得见，吃不着。有叫娃学识字这工夫，还不如叫娃多给羊割一捆青草。"

高个子走了，那个牵着孩子的中年人也准备走，孩子垂着屁股不愿意走。中年人在屁股上踢了一脚，喊道："学这些干什么，回去放羊去。"

大少爷的脸上出现了失望的神情。

第459章 当上师爷了

我走过去，紧紧地抱着大少爷，泪如雨下。

大少爷看到是我，感觉非常意外，他说："呆狗，你怎么在这里？你怎么来这里？"

我说："你是我大哥，你来到这里，我就要跟到这里。"

那天，在集市上，我和大少爷吃了一顿炒凉粉。炒凉粉是秦岭山中的特色小吃，把凉粉放在平底锅上，倒上酱油和葱末，反复搅拌煎炒，等到青色的凉粉变成了金黄色，就可以吃了，味道极为甘美。

我问大少爷："你夜晚住在那里？"

大少爷说："走到哪里，就住在那里。"

我心中涌起了一阵凄凉，那个留学日本，家产万贯的大少爷，过得竟然是这种颠沛流离的日子。我问："你为什么要这么做？"

大少爷说："我知道识字识数对山里的孩子很重要，他们都很聪明，但是可惜没有上学的机会，每个村庄距离每个村庄都非常远，根本就不能把他们集中在一起上课，所以，我就背着黑板给他们上课。我就是他们的学校。"

我说："刚才我也看到了，这里的人宁肯让孩子放羊，也不愿意让孩子识字识数，你这样做是徒劳无益的。"

大少爷说："我只是一介书生，我影响不了所有孩子，我只要多影响一个孩子，我就很满足了。"

我说："大哥，带上我，我跟着你一起走。"

此后，我跟着大少爷一起在山中给孩子教识字。秦岭山中的村庄果然相距很远，我们需要走半天，甚至一天，才能够在山坳里找到一个村庄。即使找到村庄，也没有几个孩子。

然而，即使有一个孩子，大少爷也尽心尽责地教课。大少爷的讲课内容是孩子的名字、爹娘、天地，和从1到10一共十个数字。每一个孩子都学会了以后，大少爷就和我再去下一座村庄。

走在崎岖的山路上，我们经常累得汗流浃背。有时候，山中没有路，我们不得不攀着葛藤爬行。我在江湖上已经行走了二十多年，但是和大少爷行走的山路，是我这一生走过的最难行的路程。

有一次，我对大少爷说：“你为什么要这样做？你给孩子教会了这些字，他们很快就会忘记了。而且，仅仅学这些又有什么用？”

大少爷说：“我过几个月还会来到这座村庄，检查他们会不会写这些字，然后再教给他们新的内容。”

我对大少爷心中充满了敬意，我觉得大少爷做的是世界上最伟大的事情。

有一天，我们爬上了一座山顶，看到山顶上有一座寺庙，寺庙很小，但是打扫得干干净净，显然不久前有人来过。

寺庙里是两尊紧挨在一起的塑像，一个是男人，一个是女人，两个人看起来都很年轻。这些年来，我在江湖路上见到过各种各样的寺庙：土地庙、关公庙、岳王庙、菩萨庙、山神庙但是，从来没有见过有哪一座寺庙像这里一样，供奉的是两个男女，而且是两个年轻的男女。

我感到很奇怪。

我们翻过了那座山，来到了山下，山下有几户人家。吃完饭后，我就问其中一个老者：“这山上供奉的是谁呀？”

老者说：“是两个好人。”

我问：“是谁呀？”

老者说，很多年前，秦岭山中这边住着一个年轻男人，那边住着一个年轻女人。两个人在山上采药认识，就私定终身。有一天，女人提出夜晚在山顶上幽会，男子答应了。快天黑的时候，女人就从山的那边爬上山，而男人却没有从这边爬上去，他回到村子里，就和人赌博，赌得兴起，完全忘记了今天晚上的幽会。天快亮了，男人突然想起和女人的幽会，就赶紧从房间里跑出去。可是，这一晚一直在下雪，雪下得很大，男子边向山上爬，边幻想女人不要在山上。可是，他爬到山顶上后，突然看到女人倒在地上，身体冰冷，她在山上等候了一夜男子，而男子没有来，她被冻死了。

男子看着女子的尸体，痛悔不已，他拿出身上的刀子，自杀了。后来，人们把他们合葬了，在山顶上给他们修了一座庙。

我听到这里，心突然像被毒蛇咬了一口一样，痛苦不已。我想起了翠儿。

很多年前的那天，在那座小县城里，翠儿和我约定，让我早早回到客栈，我们趁着城门关闭前，溜出县城，然后去那个老太太家中，生活一辈子。可是，我去了说书场，听着说书艺人讲解张子龙大战长坂坡，居然忘记了和翠儿的约定，等到我听完说书的时候，天色已经很晚了，城门也关闭了。而我回到客栈里，没有找到翠儿。翠儿被高树林害死了。

如果那天我没有去说书场，如果那天我始终和翠儿在一起，如果我们早早走出城门，以后的一切就不会发生，我会和翠儿幸福地生活在一起。我们早就说好了，翠儿是我的女人，我是翠儿的男人。可是，我和这个赌博的男人一样，害死了自己的女人。这个男子自杀谢罪，而我却还有脸活在这个世界上，而且居然还活了这么多年。

我对不起翠儿，我一辈子都背着沉重的罪孽，无法解脱无法洗刷的罪孽。

一个男人不能让爱你的女人伤心，否则，你会在痛苦中追悔一生。

我注定了要在痛苦中追悔一生。我总以为我会忘记了翠儿，没想到，岁月越漫长，那种痛苦越强烈。一个男人对于被自己伤害的女人，一辈子也不会忘记。

几天后，我们来到了一座山下。

风从山谷间掠过，树叶哗哗作响，我侧耳倾听，突然感觉到有异常情况。我对大少爷说：“别出声，慢慢向回退。”

大少爷问：“怎么了？”

我说：“树上有人，别看，慢慢向回退。”

可是，我们刚刚退回了几步，远处的树叶一阵抖动，从上面跳下了几个拿枪的人。他们走到了我们的面前，看到我们只有一块泛白的黑板，就问道：“你们是干什么的？”

我说：“我们是教孩子识字的。”我知道遇到响马了。

响马来搜我们的身体，神也没有搜到。

一个独眼响马问：“你们识字？”

我点点头，大少爷也点点头。

独眼问：“认识多少字？”

大少爷说：“世间的字都认识。”

独眼感到很意外，他说：“世间的字都认识，口气很大啊。走，跟我们上山，山上有座寺庙，寺庙门两边有一副对子，要是你认出来，就不为难你们；要是认错了，就一刀砍了你们。”

独眼响马在前面走着，我和大少爷在后面跟着，其余的响马拿枪走在最后面。我们走了半个时辰，来到山顶，山顶上果然有一座寺庙。寺庙里坐着一个光头。他硕大的头颅上一毛不拔，就像烧熟的瓦罐一样。

光头看着我们，问道：“什么人？”

独眼回答说：“两个教书先生，这个人说他认识世间所有字。”他用枪指着大少爷。

独眼又用枪管指着寺庙两边的对子问：“写的什么？”

寺庙两边的对子已经油漆斑驳，但是经过仔细辨认，还是能够看清楚的，大少爷念道：“夫妇是前缘，善缘恶缘，无缘不合；儿女原宿债，讨债还债，有债方来。”

光头听到大少爷这么说，就喊道：“差不多，看来这两个真的识字，留下来，给我们当师爷。”

我没有想到，大少爷也没有想到，我们本来是要教山里孩子识字，而现在成了响马的师爷。

第460章 教响马识字

师爷的事情很少，就是阅读别的响马写来的书信，回复书信，并清点山上的钱粮账目。这点事情让大少爷来做，实在是大材小用。

无聊的时候，大少爷就给响马们教识字。响马们看着大少爷，哈哈大笑，他们说自己都活了这么大一把年纪了，学识字能有啥用？大少爷说，只要识字了，就能够看懂书；能够看懂书，就能够明白做人的道理；能够明白了做人的道理，你就知道该怎么生活。你会识字了，你的儿子也会识字了，谁愿意让自己的孩子当一辈子睁眼瞎？

响马们对大少爷说："我宁肯种十亩地，也不愿识一个字。"

大少爷无奈，只好先找到光头，光头是响马的头领。

大少爷问："大当家的，喜欢现在的生活吗？"

光头说："这种生活挺好的，有吃有穿有钱花。"

大少爷问："你还想不想过上更好的生活？"

光头问："还有什么生活比现在更好？"

大少爷说："早些年，东北有两个响马，一个叫大个子，一个叫小个子，他们两个都拉起了一干人马，干得红红火火。后来，朝廷招安，大个子和小个子都成了军队里的人。刚进队伍的时候，两个人平起平坐，可是，一年后，大个子干到了师长，手下有成万人；二小个子回家种地，当了农民。你知道为什么吗？"

光头听得兴趣盎然，他问："为什么？"

大少爷说："因为大个子识字，小个子不识字。"

光头疑惑地问："打仗就是真刀真枪地干，还要识字干什么？"

大少爷说："识字的人，就有计谋，知道怎么分析敌情，知道怎么排兵布阵，中国有很多讲打仗的书，他能够看懂；不识字的人，就不明白如何打仗，就不能借鉴先人的作战经验。 所以，一个男人想要成气候，干大事，非要识字不可。"

光头笑着说："这个故事是你编的吧？"

大少爷正色说："大个子从小想上私塾学堂，但是家里穷，没有钱，他就天天蹲在窗下听先生讲课。私塾先生看到每天都有一个碎娃站在窗外，即使刮风下雨也不离开，就感到很好奇，问他站在这里干什么？那个碎娃说，我想上学。私塾先生说，从今天开始，你就坐在学堂里上课，不收你的钱。就这样，这个碎娃学会了识字识数。官府收编了他之后，他作战善于运用智谋，升为了师长，坐镇沈阳。他把当年那个私塾先生接到了沈阳，让他在沈阳办学教书。这个私塾先生叫杨景荫，这个碎娃叫张作霖。"

光头吃惊地问："是东北王张作霖吗？"

大少爷说："除了他叫张作霖，谁还叫张作霖？"

光头沉吟不语，良久，他抬起头说："好的，从今天开始，你在这里给我们教识字。"

光头当了一辈子响马，但是他不想让他的儿子也当响马，所以，他学习识字很努力。他的目的只有一个，学会了识字后，交给自己远在河南的儿子。

响马也知道响马的名声不好听，所以，响马都不会在自己家门口当响马。

山上的日子很平静，也很无聊，在我们没有来到山上以前，响马们每天的日子就是喝酒赌钱；在我们来到山上以后，响马们的生活变成了学习文化课。

但是，学习文化课是一种艰辛而漫长的过程，响马们不答应了。光头想成为一名好学生，但是并不是所有响马都想成为好学生。

每天，我和大少爷轮流给响马们上课。我们坚信，只要响马们有了文化知识，就不会做响马了，即使做响马，也会做一名好响马，不会滥杀无辜，不会劫贫济富。

有一天，轮到我给这伙响马上课。

我给他们讲了这样一个笑话：

从前，有一个人，跟着先生学识字，先生写了一横，教给他们说，这是"一"；先生写了二横，教给他们说这是"二"；先生写了三横，教给他们说这是"三"。先生刚刚教完三，这个人就说："我会写字了，你可以走了。"

先生走了后，这个人自以为自己会写字了，洋洋得意，整天给人吹嘘。有一天，村中过红白喜事，就请这个人写礼单。来的客人姓万，这个人一听这个姓，就吓了一跳，拿出纸张在上面一笔一笔写了起来。写了很多，主人听到账房里没有动静，就跑过来看，看到纸张上有很多横线，问他这是在干什么，这个人说："这个人也真是的，姓什么不好？偏偏要姓万，让我写了这么久，才写到三百。"

响马们听到我这样说，一齐哈哈大笑。

独眼站起来问："那你说万字怎么写？"

我在黑板上写了一个万字。

“千字怎么写？”

我写了一个千字。

“百字怎么写？”

我写了一个百字。

独眼说：“万千百，一个字和一个字都不一样。那你说从四到就怎么写？”

我又在黑板上写了从四到九。

独眼说：“他妈的，太难写了。你说这世上有多少字？”

我说：“没有几千，也有一万。”

独眼歪着头说：“这么多字啊，这要学到猴年马月？”

我说：“常用字只有一两千，只要学会这一两千就足够了。”

独眼愤愤不平地说：“学这么多字，还不把我的脑子学破了？哪里有打枪爽快？”

别的响马一听独眼这样说，也纷纷说：“不学了，打枪去。学这么多有啥用？”

我拦住独眼问：“你打枪多久了？”

独眼骄横地说：“三五年了。”

我又问道：“枪法怎么样？”

独眼很自负，他说：“指哪儿打哪儿，世间没有人能比我枪法更好。”

别的响马立即跟着起哄：“是的，二当家的枪法贼准。”

响马们正在起哄的时候，大少爷走过来了，大少爷听到响马们都在吹捧独眼的枪法，就说：“我们这里还有一个人，枪法也非常好。不如让他们比试比试，大家想不想看？”

响马们听说有人和独眼比试，立即更大声地起哄：“好啊，好啊，是谁和二当家的比枪法？”

大少爷说：“先别问是谁？我有一个条件，如果这个人枪法比二当家的好，你们以后就听这个人的；如果二当家的比这个人的枪法好，我和这个人以后都听二当家的。怎么样？”

响马们立即拍着手说：“好啊，好啊。是谁呀？”

大少爷笑吟吟地指着说：“是呆狗。”

响马们一齐扭头看着我，我也含笑看着他们。独眼走到我的面前，上下打量着我，他疑惑地问：“你也会打枪？”

我说：“我只会一点。”

独眼仰天打了一个哈哈：“会一点就敢和我比试？你知道我是干什么的？我自小就是猎人，凡是我看见的猎物，就甭想从我枪口逃脱。”

有一个响马抱来了两个瓦罐，挂在了树枝上。其余的响马鼓噪我们站在距离瓦罐十几丈的远处。

我的手中拿着一杆步枪，独眼的手中也拿着一杆步枪。双手突然摸着步枪，我豪气顿生，步枪好像有生命一样，他躺在我的手中，等待着我唤醒。

独眼伸出手说：“你先来。”

我谦让说：“你先来。”

大少爷知道我是快枪手，他听我说过以前的经历，知道我抬枪就打，不需要瞄准，就说：“干脆这样吧，我干预备起，你们一齐抬枪发射，看谁能够打中瓦罐，也看谁最先打中。”

独眼梗着脖子，自信地说：“没问题。”

我以为独眼是个庸手，没想到他也是高手。大少爷刚刚说完预备起，我们同时抬枪，同时打碎了瓦罐。

响马们鸦雀无声，他们一起看着我。他们没有想到，这个会识字的呆狗，枪打得贼准。

第461章 救神行太保

大少爷和我都没有想到，独眼的枪法会这么好。我当初练就了打枪不用瞄准的特技，而独眼也练就了这门特技，独眼打枪比我更有优势，他不用闭上一只眼睛。

天色慢慢阴暗下来，响马们都不愿意回去，他们想看看这场势均力敌的枪法比拼，到底谁更胜一筹。

独眼问我：“敢不敢打香火？”

我问：“什么叫打香火？”

我以前在黑暗中点起一根香，一枪过去，香就被打断了。但是我不知道秦岭山中的打香火是怎么打的。

独眼说：“把一根香点着后，抛在空中，一枪过去，就要把香打灭，你敢吗？”

我想，这其实就是移动射击，打活动的目标，不会有多高的难度，我说：“我敢。”

十几丈开外，两个响马各拿着一根香，点燃后，只看到萤火虫一样大的星星之火。大少爷问：“准备好了吗？”

我们齐声回答：“准备好了。”

大少爷对着那两个拿香的响马喊：“预备抛。”

两个响马都把香抛在了空中，差不多两声同时响起的枪声，香火在黑暗中熄灭了。

大少爷让人点着火把，查看两个响马的身前身后，都没有看到香，而在他们身后几丈远的地方，才看到两根已经被摔断成了几节的香。

暂短的静默后，响马们齐声叫好。

其实，打移动的香火和打静止的香火是一个道理。当把香火抛起来后，到达最高处，香火就停止了，这时候再设计，对于神枪手来说，就会百发百中。 所以，我们的枪声几乎是同时响起，因为我们都选择

在香火被抛在最高处的时候开枪的。

两场较量，我们都打成了平手。

独眼向我伸出手来，他握着我的手，使劲地摇晃着，我能够感觉到他的惊讶和敬佩。

独眼问：“你的枪法跟谁学的？”

我说：“要说教我打枪的师父，这可是一个厉害人物，她是一名优秀军人，枪法非常准，她除了枪法准，枪法快之外，她还会盲打。”

独眼好奇地问：“什么叫盲打？”

我说：“盲打，就是在黑暗中不用看，仅仅凭借声音，就能够击中目标。”

独眼震惊不已，他说：“世界上真的有盲打？”

我说：“是的，我亲眼看过她盲打。她的双眼用黑布蒙着，听到枝头上有小鸟鸣叫，一枪过去，小鸟就掉落下来。”

独眼说：“我只是小时候听人说过有盲打，总以为这只是传说，没想到还真的有盲打。你的师父是干什么的？”

我说：“她是经过特殊训练的军人，我非常敬佩她。”

独眼又好奇地问道：“这么说，你也会盲打？”

我说：“我只学过一点，学艺不精。”

独眼对黑暗中站立在周围的响马们说：“如果呆狗也会盲打，我甘拜下风，以后任凭他驱使，他说让我做什么，我绝不反抗。”

大少爷笑着说：“此话当真？”

独眼说：“若有反悔，让我这只眼也瞎掉。”

我知道，瘸了一条腿的人，最爱惜的是自己的另一条腿；瞎了一只眼的人，最爱惜的是自己的另一只眼。独眼能够发出这样的毒誓，那他一定是真心的。

那天晚上，没有月亮，几步之外，就看不到人影。

一个响马端起一个瓦罐，走到了十几丈开外的一块石头后，把瓦罐放在了石头上，他担心黑暗中我会误伤了他，所以藏在石头后，手中拿着一根棍子。

当，响马敲了第一下。

我嗖地转过身，竖起耳朵，捕捉瓦罐所在的位置。

当，响马敲了第二下。

我端起了步枪。

当，响马敲了第三下。

响声刚落，枪声跟进，瓦罐破成了碎片。

响马们一齐发出了惊呼。他们都说，红萝卜调辣子，吃出没看出，没想到呆狗这个会识字的人，枪法还打得这么准。

响马们都很讲信用，我用枪法压服了独眼，独眼和响马们都很听我们的话。在我和大少爷的面前，他们就是一群小学生。

在西安城里那些整天勾心斗角的人比起来，他们显得单纯，义气。这些人天生都不是响马，他们是被村庄的贪官污吏和地痞恶霸逼上了山中，做了响马。他们并不知道以后的路怎么走，和梁山上的那些好汉一样，当响马不是最终的出路，他们幻想的最终出路，是能够像识字的张作霖那样，做个一官半职，泽被后世。

大少爷答应，会找到适当的机会，把他们带下山去。

大少爷依然教书育人，他有时候在山上给响马们教识字，有时候下山去村庄里教识字。每个村庄距离每个村庄都很远，大少爷无法把那些孩子们集中起来，他只能把自己当成流动学校。

当这一切都很稳定后，我决定下山了。我有太多的事情还没有做。神行太保还一个人在西安城里，我不知道他现在还有没有赌博；翠儿死了，但是青儿还在，翠儿是因为我而死的，我一定要把她的孪生姐妹青儿照看好；燕子这么长时间都没有了消息，她还在雁北吗？丽玛去了西域，她生活怎么样？还有三师叔、豹子他们。还有郭振海、亮子他们还有我爹王细鬼。我总觉得这里的人说话口音和我的老家人说话口音很相似，难道我走到了家门口？既然走到了家门口，我一定要走回去看看。

我下山的时候，带着一把小手枪，是独眼送给我的。独眼说，有一次，他们下山打进了一个富商家里，从桌子抽斗里发现了这只小手枪，只有三发子弹。他已知舍不得用，就送给我。

我拿着这把小手枪，躲过了一路上的盘查，回到了西安城中。

我先寻找神行太保，然而，到处都找不到他。

找不到他，那么就说明他只会去一个地方，这就是赌场。很行太保已经在赌场里难以自拔。

我在西安城里整整找了三天，第四天晚上，我才在南门里的一家赌馆里看到了神行太保。

神行太保穿着崭新而合体的衣裳，嘴上叼着一根烟嘴，桌子旁放着老刀板香烟。他的烟嘴碧绿青翠，显然是用玉石雕刻的。老刀牌香烟，是那时候有钱的富商才会抽的香烟。

在我离开的这段时间里，看起来神行太保挣钱了。

我走进赌馆里，悄悄坐在墙角，观察周围的动静。

刚开始，身形太保春风得意，然而，没有过多长时间，他就开始输钱了。这么长时间来，神行太保的牌技和千术已经很高了，而他居然输钱，那肯定是有水平更高的老千在出千。

我悄悄走过去，站在神行太保的背后。我看到神行太保桌子上的筹码已经不多了，他脸色潮红，不断擦着额头的汗水，显得很紧张。

我近距离观察了一会儿，就看出来，出千的人是坐在神行太保对面的那个胖子。那个胖子脖子粗壮，还有一圈赘肉，手掌滚圆滚圆，手指头就像胡萝卜，但是，他的手法很快。

他一直在自摸。

每当他自摸快要成功的时候，一定会把手掌伸进裤兜里。当他的手掌取出来的时候，他就自摸成功了。

刚开始，我怀疑他在换牌，我就紧紧盯着他桌子上的牌。可是，我看到他桌子上始终是十三张牌，那么就排除了他换牌的可能性。那么。他到底是如何出千的？

我又盯了他看了好几盘，终于看明白了，他的千术是怎么出的。

神行太保没钱了，他失魂落魄，瘫坐在椅子上，好半天没有动。胖子呵斥神行太保道：“没钱了就走，快点走。”

神行太保可怜巴巴站起来，准备离开。

我走上一步说：“我来。”

神行太保看到我，眼色一亮，但没有说话。他知道我准备收拾老千了，但不能让别人知道我和他认识，是一伙的。

胖子骄横地说：“拿钱来，没钱就走开。”

我说：“好。”我从口袋里摸着摸着，摸出了一把小手枪，放在了桌子上，我说：“就押这个。”

公告：请容许我休息一段时间——

今年已经写了130万字，进入11月，头昏脑胀，思维迟钝，一看到电脑就想吐。

医生说用脑过度，神经衰弱，必须静养一段时间，进行脑力恢复。

特此向大家请假，望批准。

谢谢大家这几个月来不离不弃，始终如一。

（个别人这几天一直在出言不逊，此前我在更新里加上咒骂盗版的字样，他立即跳出来辱骂我，我不惮以最坏的恶意来推测个别人，他肯定就是从我这里进行盗版的小毛贼。我不更新了，小毛贼就暴跳如雷。敬请盗版小毛贼全身团成360度，圆润地以匀速直线运动的方式离开，还这里清净和谐。）

第462章 断指不赌博

胖子叫声啊呀，脸色惨白，不由自主站起来，向后退去。我跨上去，一把抓住他的手腕，另一只手抓住了桌上的小手枪，顶着胖子的太阳穴，我说：“坐下，不许动。”

胖子乖乖地坐下来，一动也不敢动，脸上的汗珠落下来。

赌馆里的人看到这一桌情况突变，一齐靠在墙角，胆颤心惊地看着我。站在胖子背后的打手们，想要冲上来，可是看着我手中的枪，又心存忌惮。前面写过，赌场里的老千有两种，一种是外面来的老千，背后有打手在暗中保护，老千赢钱了，打手跟着分钱；老千被识破了，就把老千救出来。另一种是赌场里的老千，赌场养活老千，老千赢走赌徒的钱，如果老千被识破，打手就假装主持公道，把老千带走，保护起来。

掌柜的出来了，他长着一张五官扁平的大脸，脸上长满了坑坑洼洼的麻子，让人看一眼就心里发憷。掌柜的看到我手中的枪，拱着手说："这位兄弟，有话好说，不要动气。"

我看到掌柜的出面了，就知道胖子这个老千，是赌场养的。如果是外面来的老千，掌柜的巴不得你们火拼，替他除掉老千。

我对掌柜的说："你往后面走，我认识你，我的枪子可不认识你。"

掌柜的讪讪笑着，止住了脚步。

我看到周围没有了危险，就一只手拿着枪，另一只手摸进胖子的口袋，我一把摸出了好几张牌，但是，这几张牌都是特制的，只是一个壳子，壳子外刻着"三万"、"六条"等字样，当胖子需要一张"三万"或者"六条"就可以和牌的时候，他偷偷从口袋里摸出"三万"或者"六条"的壳子，套在随便一张牌上，这张牌就成了"三万"或者"六条"。而洗牌的时候，他又趁乱把壳子摘下来，藏在身上。

围观的赌徒看到这一幕，才明白胖子是个老千，是这样出千的。

神行太保看到这里，非常气愤，他走上去，打了胖子两个耳光。胖子一动不动，就像头死猪一样。

神行太保拿着胖子身前的那堆筹码，想要换成钱，可是小二看着掌柜的那张布满麻子的令人望而生畏的脸，迟疑不决。

我愈发相信了胖子是赌馆养的老千。

我眼睛看着神行太保，示意他快点离开，可是神行太保还在和小二纠缠不休，正气凛然地要求把筹码换成钱。我知道我们抓住了赌馆的老千，赌场绝不会放过我们，现在，赶快逃离才是上策。

我用枪口指着胖子的太阳穴，一步步拉着他向大门口走去。神行太保还不愿意离开，还在催促小二给他换钱。

走出了几步，我听到身后传来异常的声音，围观的人群中也有人发出了惊呼，我斜着眼睛看去，看到左后方和右后方各有一个拿着短把猎枪的人，毫无疑问，他们和胖子是一伙的，是赌馆的打手。

我用枪指着胖子的太阳穴，对着麻子脸掌柜的喊道："叫你们那两个碎怂把烧火棍收起来，我这人一看到烧火棍就烦，一烦手指就哆嗦，我要是打死了你和这个老千，你可千万别怪我，要怪你就怪那两个碎怂。"

麻子脸掌柜的脸入铁锈，不动声色。

我拉着胖子一步步走向麻子脸掌柜的，胖子趔趔趄趄，好像快要摔倒了一样，脸上的汗珠滴答滴答落在衣服上。麻子脸掌柜的很聪明，他知道我只要靠近了他，下一步就会枪口对准他。他向后退缩着，往人群里钻。

就在这时候，我看到周围多了几把猎枪，枪口都一直对准了我。

我看到形势危急，就把胖子推向麻子脸掌柜的。胖子扣子解开，衣襟耷拉着，脚步慌张，就像想飞总也飞不起来的鸡翅膀一样。麻子脸掌柜的想要伸手拦住胖子，但是胖子沉重的像碾盘一样的身体撞向了麻子脸，将麻子脸撞倒在身下。

趁着所有人的视线都移到了胖子和麻子脸掌柜的身上，我一抬手，打碎了头顶上的电灯泡。

灯泡的玻璃落下来，溅起了一片惊叫。

我又抬起手臂，再一枪击碎了过道的电灯泡。

整座院子里陷入了一片漆黑。

黑暗中有人高喊："快跑。"房间里的人一齐涌向门口，耳边是杂沓的脚步声和惊恐的喘息声，乱纷纷，闹嚷嚷，密匝匝，就像捅了一棍子的马蜂窝一样。不知道谁碰了谁的脸，不知道谁踏了谁的脚，不知道谁划了谁的手。

我们趁乱逃了出来。

我们回到了神行太保租住的房屋里。房间里散发着一股霉味和臭味。桌子上放着几个碗，碗都没有洗，碗里吃剩的面条已经发霉变黑，墙角放着衣服和袜子，散发着浓郁的脚臭味。床上凌乱不堪，堆成一团

的被子也散发着一股臭味。

在我离开的这些时间里，神行太保天天泡在麻将馆里，打麻将成为了他唯一的生活内容。当初那个追赶玩嫖客串子的意气风发的少年，已经荡然无存，现在的他又黑又瘦，目光呆滞，皮肤蜡黄，就像刚刚从地狱里走出来的痨病鬼一样。

我对神行太保说："你别再打麻将了，麻将害人不浅，你有多少钱，都能被吸走多少钱。"

神行太保说："我知道。我也想干点正事，每天晚上躺在床上，我都告诉自己，再也不去麻将馆了，可是天亮后，又管不住自己，走进了麻将馆。"

我看着他，苦口婆心地说："你现在也打了这么长时间麻将了，你应该看出来了，凡是有麻将的地方，就一定有老千。你想要赢老千的钱，比让你生娃还难。"

神行太保懊恼地说："我只是想大赢一把，就扯呼，然后买房子，娶老婆，生孩子，这一辈子就到头了。谁想到会是这样，越想赢，越不得赢。"

我指着他，气愤地说："给你说了多少遍了，麻将摊上都有老千，最后赢钱的事开赌馆的人。你也是走江湖的人，可是你看看你现在，哪里还有一点走江湖的霸气和匪气，麻将怎么把你害成了这样？你赶快放手吧。"

神行太保坐在床边的小凳子上，一声不吭，一副痛心疾首的模样。

我以为神行太保幡然醒悟了，就把床上散发着臭味的被子拢在一边，在另一边躺下来。连日来寻找神行太保，让我心力交瘁，现在终于找到了神行太保，我一下子放心了，很快就睡过去。

睡梦中，我突然听到砰的一声响，我本能地把手伸到枕头下，摸出了手枪，从床上坐了起来。可是，借助着窗外的月光，我看到房间里并没有什么情况。

神行太保还没有睡觉，他站立在脚地，身体在微微发抖。

我问："你怎么还不睡觉？"

他没有吭声。

我又问："你怎么了？"

他还是没有吭声。

我擦燃火柴，点亮油灯，突然大吃一惊，我看到神行太保的左手握着右手的手腕，右手的小拇指被砍断了，鲜血正在一滴一滴流到地上。案板上还有一滩血迹，血迹中泡着他的半截小拇指。神行太保面如金纸，眼睛努着，看起来很吓人。

我叫声啊呀，赶紧撕开棉被，掏出了一把棉花，就着油灯点燃，然后把烧后的灰烬按在了手指的断裂处。血，终于止住了。

我骂道："你这个没用的东西，只会折磨自己，你还有什么本事？"

神行太保惨然地笑着说："这下就再不会去赌博了。"

第463章 三师叔出现

我拉着神行太保，走在漆黑的大街上，远处跑过了什么动物，窸窸窣窣碰撞荒草的声音渐离渐远，树上有几只鸟受到惊吓，他们惶恐的叫声和扇动翅膀的声音落了一地。

我一只手拿着神行太保的断指，一只手拉着神行太保的衣袖，一路走得非常匆忙。我只知道要赶快找医院，可是在这漆黑如墨的夜色中，哪里才能找到医院。我茫无目的地穿过了两条街巷，突然看到暗淡的天色中，远处出现了十字架的影子，我突然明白那是教堂医院，就赶紧拉着他跑过去。

我拍打着教堂又高又窄的院门，里面出来了一个穿着黑色长袍的人，我说了神行太保的伤势，那个穿着黑色长袍的人说，因为骨头断裂，断指无法再续，但这种情况必须打针，防止伤口感染。

神行太保住在了教堂里。

安顿好神行太保后，我才看到这座教堂似曾相识，原来菩提也住在这里。这个地方，现在叫做红会医院，是西安非常有名的一座医院，而这座医院最出名的，就是骨科。整个陕西人，只要说看骨科，就说去红会医院。

天亮后，我见到了菩提。

菩提的伤势早就好了，但是他还是要住在这里，他说住在这里会让人心境安宁，而且，他已经信奉了天主教。

在江湖上奔波了大半生的菩提，如同丧家之犬，如同过街之鼠，他总是感到恐慌不安，总是感到心神不宁，他遭受人们的冷眼、唾骂、鄙夷、诅咒、殴打，他从身体到心灵都伤痕累累，而自从来到教会医院后，他耳边充斥的是诵经声和祷告声，眼中看到的是平和微笑的面容，菩提第一次感到终于有人把他当人看待，第一次感到他可以与人的眼光对视，第一次看到人们的眼中还可以有善良、温柔、平静、恬淡的神情。菩提说他在教会医院里，才可以活得像个人样。

菩提要住在教会医院里，教会医院也没有撵菩提。菩提每天的生活内容，就是在教会医院门口那座巨大的十字架下晒太阳。他在融融的阳光中清点自己的往事和心思，常常想着想着，就会毛骨悚然，大喊一声，他觉得自己以前的生活简直就不是个人样。

十字架下还有一个算命的老头，老头留着倔强的山羊胡子，瘦长脸，瘦长个，每当有人来算命的时候，老头就装模作样地摸着来人的手掌，说一些不着边际的云里雾里的话；而没有人算命的时候，老头就从口袋里掏出炒豌豆，一把一把地塞进嘴巴里，两个腮帮子像秋天田野里偷食的田鼠一样快速而饱满地抖动着。

菩提每天的生活是晒太阳，老头每天的生活是吃豌豆。

突然有一天，街道口来了一个人，他用江湖黑话和老头交谈，菩提眯缝着眼睛，静静地听着他们在说什么。突然，他听到他们在说呆狗的名字。

我急切地问菩提：“来人长什么样子？”

菩提说：“年龄四十多岁，身材修长，动作潇洒，有一种成熟男人的魅力。”

我问：“是不是探花郎？”

菩提惊讶地问道：“你怎么知道是探花郎？”

十字架下算命的老头是江相派，而街道口走来的这个人不和菩提交谈，只和算命的老头交谈，那么显然他也是江相派的。他是江相派，又在打听呆狗，而且长得英俊潇洒，年龄四十多岁，那么不是三师叔还能是谁？

三师叔在江相派中排行老三，人称探花郎。

菩提说："我听见算命老头称呼这个中年男人探花郎，他的年龄比这个中年男人大得多，但是神情非常恭敬。探花郎临走的时候说，如果算命老头见到呆狗，就让去南门外的白起庙找他。"

三师叔来这里了，我激动得身体微微颤抖，我哆嗦着声音问道："探花郎和谁在一起？是他一个人吗？"

菩提说："是的，他只有一个人。"

豹子呢？燕子呢？还有白头翁呢？赛哥呢？他们在哪里？三师叔来到了西安找我，是三师叔一个人从山西来到这里？还是他们都来到了这里，分头在寻找我？

窗外刮起了狂风，树枝碰撞得嘎嘎作响，尘土漫天飞舞，刚才还是阳光明媚，突然间就变得飞沙走石。我想着那个算命的老头可能今天不会摆摊了，又想着从他口中也打听不到更多的消息，就准备去南门外的白起庙去找三师叔。

我把身上的所有钱都掏出来，留给了神行太保。神行太保自从来到西安后，全身心地投入了赌博中，现在他断指明志，不再赌博，我相信他再也不会赌博了。他不赌博，就没有了生活来源；而他赌博，更没有生活来源。无论他赌博不赌博，他在西安城里都没法生活，而现在又砍断了自己的手指，我一定要帮他。

我没有留给菩提一分钱，因为菩提有手艺在身；就算他不再使用自己的手艺，他生活在教会医院里，有吃有喝，也会活得很滋润。

风声过后，窗外落起了细雨。我一头冲进雨雾里，身后传来了菩提和神行太保的叫声："雨停了再走。"

我头也不回地喊："等不及了。"别说天上下雨，即使天上下刀子，我也要举着锅盖去找三师叔。

西安南门外是一片低矮的房屋，那时候的西安指的是城墙之内，而城墙之外就是农村了。我在这片低矮的房屋间转悠着，寻找着庙宇，却没有发现一座庙宇。此前，我住过和尚庙、尼姑庵、铁炉庙、岳王庙、关公庙、土地庙但从来不知道世间还有白起庙。

雨停了，太阳从云层中露出来，天边出现了一道彩虹，一群孩子从房间里跑出来，对着彩虹又唱又跳。我双脚泥泞地站在一块石头上，心

中充满了焦虑和忧伤。

身后传来了踢踢啪啪的声音，回头望去，看到一个老人从一家茅草房里走出来，他肩膀上扛着粪铲，肩膀后背着粪筐，距离很远，就能够闻到一股浓郁的牲口粪便的气味。

我迎上去，问拾粪老汉："老伯，白起庙在哪里？"

拾粪老汉说："这里怎么会有白起庙？"

我继续问："那哪里有白起庙？"

拾粪老汉指着远处的彩虹说："彩虹下的那座山，看到没有？"

我点点头，那座山碧绿如洗，青翠欲滴。

拾粪老汉说："白起庙在那座山上。"

我不甘心，又问："南门外的白起庙，是不是就是指远处山上那座庙？"

拾粪老汉说："是的哩。"

我向拾粪老汉道了一声谢，就向远处的山峰走去。我一路上走得心急火燎，道路湿滑，我一路上摔了很多次。

走到山顶，果然看到有一座庙宇。庙宇破败不堪，显然很久都没有香火了。庙宇里有一座塑像，身躯巨大，圆睁双眼，手持大刀，威风凛凛，这个人可能就是战国名将白起吧。

白起是战国时期秦国的名将，没有他，就没有秦国后来的一统天下。但是，白起却不是这个样子的。战国时期赵国大臣蔺相如见过白起，他对人说："我总以为战功赫赫的白起是个身躯高大的男子，谁知道却长得像个女人一样，说话细声细气，动作女里女气。谁能想到？白起居然是这幅模样？"

史书中记载："白起状如女人。"而白起庙把白起塑成了这幅模样，实在是贻笑大方。

我围绕着白起塑像转悠，突然听到庙宇外传来了说话声。我藏在白起塑像后，向外观望，看到庙宇外走来了三个人。一个是要和我比武，被我偷走了祖传宝刀的黑脸汉子；一个是和我比武，被神行太保拿着

棍棒痛殴的西装；还有一个矮个子说话生硬，每一个字都像石块一样从嘴巴里蹦出来，此前那个在赤峰监狱中教我开锁的老同也是这样说话的，莫非这个矮个子和老同一样，都是日本特务？

我来到白起庙找三师叔，没有找到三师叔，却遇到了这三个人。

莫非三师叔遇到了不测？

第464章 白起庙惊魂

西装和矮个子说话的时候，陪着小心，他满脸都是谄媚的笑容；黑脸汉子和矮个子说话的时候，也陪着小心，他满脸俯首帖耳的神情。矮个子很傲慢，也很威严，完全是一副领导的模样。

矮个子说：“大日本帝国的军队横扫太平洋，整个地球都是大日本帝国的，一个小小的陕西，何足挂齿，弹指可下。”

西装赶紧点着头，黑脸汉子赶紧说是是。

矮个子神情倨傲地说“如今，大日本帝国的一万门大炮部署在黄河东岸，炮口一齐瞄准了西安，只要一声令下，西安就会化为齑粉。然而，皇军只与顽抗作对的重庆军为敌，绝不与中国百姓为敌。皇军是中国百姓的好朋友，为解救中国百姓出水火，而浴血奋战，而抛头颅，洒热血。为了保护中国百姓，皇军急需河防图。有了河防图，皇军就只轰炸重庆军；没有河防图，中国百姓和重庆军就玉石俱焚。所以，你们取得河防图，实乃功德无量的大好事。”

西装洋洋得意地说：“太君派人找到我，找对人了，真是慧眼识英雄，我在西安城里呼风唤雨，无所不能，黑白两道都玩得转，没有人不听我的。别说找一个人，就是找一枚绣花针，我也能找到。”

黑脸汉子像条狗一样凑上去，他对矮个子日本人说：“章鱼说的是实话，章鱼在西安能耐大得很，没有人不认识他。”

我听黑脸汉子这么说，才知道西装的名字叫章鱼。也不知道章鱼是他的真实姓名，还是外号。也许是外号吧。章鱼是一种极为狡诈的东西，手段高超，变幻无穷，西装被称为章鱼，可能就是说他诡计多端吧。

矮个子日本人说：“只要找到河防图，交给我，你们两个就是大功一

件。皇军占领西安，给你们两个记头功，高官厚禄和美女，都是你们的。”

章鱼和黑脸汉子眉开眼笑。

我听明白了，这三个不速之客只想要找到河防图。

他们三个人站在庙门前的屋檐下，我躲在白起塑像的后面，我担心他们走进来会发现了我。我手中有一只手枪，枪里有三发子弹，我可以瞬间将他们三个送上西天，但是，周围情况不明，我不知道附近还有没有他们的人。章鱼是西安城里一霸，他得罪人很多，想来他不会单独行动的。矮个子是日本特务，肯定也不会单独行动的，尤其是寻找河防图这样重大的行动。我担心枪声一响，就会把他们的帮手从附近引过来。

我决定再等等看，然后找个合适机会，先把这个矮个子日本人干掉。

我担心他们会走进破庙里，没想到他们真的走进了破庙里。

山下刚刚下了一场雨，我踩着一路泥泞来到了破庙里，破庙落满灰尘的地面上，还有我的布鞋脚印和鞋上遗落的泥巴，我担心他们会发现了我，到时候，我不想出手，也要出手了。

他们走进破庙后，神色慌张，却并没有查看地面，而是依次躲进了左侧三尊泥塑的后面。看来，外面有什么情况发生了，而我躲在白起塑像后面，看不到外面发生的事情。

我担心他们会发觉白起塑像后面有人躲藏，也不敢伸出头去查看。

破庙里一片静谧，只有一只鸟扇动着翅膀，穿梁而过，掉落了两片飘飘荡荡的羽毛。

过了一会儿，我听到有两个人的脚步声走了进来，一个脚步声迟钝，一个脚步声轻盈。一个是成年男人，一个是女人或者儿童。

接着，我听到了一个女人的说话声：“有才，你敢不敢对着神仙发誓，说你没有老婆，一辈子只娶我一个人。”

女人的声音有点耳熟，让我心中一惊，但是我急切间又想不起来她是谁。

“我说了多少回了，这辈子只娶你一个人。你怎么总是不相信。”这是

一个男人的声音。这个喉咙有点沙哑的男人的声音，我从来没有听说过。

女人又说："不，我就要你对着神仙发誓，说你除了我，没有娶过一个女人，也没有和一个女人睡过，如果你说了谎话，天打五雷轰。"

男人迟疑地说："发这种誓干什么？"

女人说："不，我就要你发誓，你必须当着神仙的面，给我发誓。"

男人说："我把你从窑子里带出来，就是要和你过一辈子。"

女人冷笑着说："我宁肯相信母猪长了五条腿，也不相信你们男子这张嘴。你今天不对神仙发誓，我就不跟你走。"

那个女人非常刁蛮，我听到了她拉扯男人的声音。那时候的人都相信头顶三尺有神明，是不会随便发誓赌咒的。这个男人不敢发誓，那么他可能在家里确实有老婆。而那个女人却一定要他发誓，男人只能唯唯诺诺，虚与委蛇。我听到这个女人这种刁蛮的语气，突然想起来了，站在白起塑像前面的，这是青儿。

青儿怎么会出现在这里？

我想让青儿和那个男人赶紧离开，因为这里太危险了；却又担心青儿就此离开后，我再也找不到了她了。她是翠儿的孪生姐妹，翠儿因我而死，我有责任，也有义务照顾好她。

青儿和那个男人还在纠缠不休，我躲在白起塑像后面，不知道该怎么办。

突然，我听到章鱼的声音，章鱼从泥塑后走了出来，他打了一个哈哈，说道："天涯何处不相逢啊。"

接着是青儿惊讶的声音："章哥，你怎么会在这里？"他们居然认识。

章鱼笑呵呵地说："我知道你会来这里，所以就提前在这里等候你。"

青儿笑着说："章哥您真会说笑话。"

章鱼问："这是谁？"他显然问的是那个男人。

那个男人没好气地问："你是谁？"

章鱼自得地说："我是谁？你去西安城里打听打听，问问我是谁。说出来吓死你，老子行不改名，坐不改姓，名叫章鱼。你家中有老婆，还想拐卖女人，是何居心？"

那个男人说："你凭什么教训我？你是谁？"

章鱼得理不饶人，步步紧逼道："青儿让你赌咒发誓，你却不敢，心中有鬼才不敢，你拐卖女人，罪大恶极，罪该万死。"

接着我听到那个男人一声惨叫，沉重地倒在了地上。

青儿惊讶呼喊道："章哥，你这是干什么？"

章鱼哈哈大笑道："如此无情无义的人，留他何用？"显然，章鱼杀死了那个男人。

我躲在白起塑像后想，章鱼杀死那个男人，绝不是为了主持正义，而是担心他们的秘密被人发现。章鱼杀死了那个男人后，下来就要对青儿动手了。

青儿有危险，我不能不管。我慢慢地从白起塑像的上方探出头来，看到破庙凌乱的地面上，一个男人倒在地上，章鱼手中拿着一把尖刀，刀刃已经被血染红。青儿靠在香案边，看起来很震惊。矮个子日本人和黑脸汉子从泥塑后慢慢走了出来。

章鱼把尖刀在死尸上擦拭干净，放在了刀鞘里，他笑眯眯地对青儿说："青儿，我知道你对章哥好，章哥也不会亏待你。一日夫妻百日恩，百日夫妻海洋深。我俩尽管是露水夫妻，但是，露水夫妻也是夫妻，所以，章哥会对你好的。"

青儿说："我不要你对我好，我只要找一个男人，好好过日子。"

章鱼奸笑着说："找个男人还不容易？三条腿的蛤蟆不好找，两条腿的男人多得是。你看看这个人做你男人怎么样？"章鱼指着矮个子日本人。

矮个子日本人淫笑着，走进了青儿，他竖起大拇指说："吆西，吆西。"

第465章 跟人跟丢了

青儿说："我不认识你。"

章鱼说："一回生，二回熟，现在见面不就认识了。"黑脸汉子也在讨好地笑着。

我知道这几个人不怀好意，举起手枪，准备在他们欲行不轨的时候，一枪一个，干掉他们。突然，破庙外跑进了一个人，他对着矮个子哇哩哇啦说了一通，矮个子脸色变了，他说："快走，快走。"

我知道那个哇哩哇啦的人，应该是和矮个子一起来的日本人。可是，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要让他们这么惊慌？

矮个子摆了一个眼色，黑脸汉子突然从身后抱住了青儿，矮个子从口袋里掏出手绢，塞进了青儿的嘴巴里。然后，两个日本人走在前面，章鱼和黑脸汉子一左一右拉着青儿的手，跟出了庙门。

他们向山下跑去。

我跑出庙门，跟在他们的身后。

跑出了几十丈远，我看到他们全部躲在了几块大石头后，伏下身去。我看到山腰的羊肠小道上，有一群穿着军装的人逶迤而上，我心中一阵狂喜，如果我们两面夹击，这四个人一个也逃不掉。

那些穿着军装的人越走越近，这四个人和青儿避开道路，滑下山坡，沿着山谷行走。我想要出声示警，想了想，也滑下了山坡，跟进了山谷。

那是一群新兵，从他们走路的姿势就能够看出来。新兵和老兵的差别太大了，老兵训练有素，新兵什么都不懂。如果和这群什么都不懂的新兵两面夹击，不但抓不到这四个人，而且还会打草惊蛇。

我决定独自追踪他们。

山下刚刚落了一场雨，要跟踪他们很容易。只要循着他们的脚印走就行了。

来到了山脚下，我看到有一条大道笔直地伸向北面，北面就是西安城。为了避免他们会发觉，我藏身在一棵大树后，准备等他们走远后，再循迹追踪。

大雨过后，晴空如洗。天空像海水一样蔚蓝而深邃，云朵像轻纱一样

洁白而透亮，远处有一只老鹰在慢悠悠地飞翔，姿态端庄优雅，从容不迫，就像巡视在母鸡群中的公鸡一样牛逼哄哄。

突然，那只老鹰俯冲而下，快如闪电，等到它再起身的时候，爪下抓着一只什么动物，也许是兔子，也许是田鼠，因为相距太远，我看不清楚。我非常佩服老鹰的机敏和谋略，原来它刚才在空中盘旋，是为了制造假象，蒙骗对方，而等到对方上当后，再突然一冲而下，断绝对方的退路。

我学到了一招。

我沉浸在老鹰的战术中，神游天外。等到看着老鹰飞远了，站起身来，这才发现自己铸成了大错。

章鱼他们行走的那条路上，走过了一支迎亲的队伍，迎亲的队伍吹吹打打，将雨后的道路踩踏得泥泞不堪，几十双穿着布鞋的脚板在泥地上留下了一路混乱的脚印，我无法判断章鱼他们去了哪里。

迎亲的队伍占据了本来就不够宽阔的路面，我只能跟在这支吹吹打打的队伍后面，看着他们颠上颠下的轿子和一个个裹在棉衣下的宽厚的肩膀，无法穿行。唢呐的声音接连不断，让我本来就很烦躁的心绪更为急迫，然而，我无可奈何。

走过了一棵大榆树下，来到了岔路口，道路变得宽阔，我终于能够擦着这支迎亲的队伍走到前面，却发现道路上的脚印更为混乱，因为不远处是一座村庄，下地干活的农妇和雨后玩耍的孩子，在这条泥泞的道路上留下了无数大小不一的脚印。

我正在泥地上辨认青儿和那四个男人走过的脚印时，身后的道路上突然奔来了一队骑兵，骑兵风驰电掣地跑过来，马蹄下扬起了纷纷扬扬的泥点。骑兵后面，跟着一群野营拉练的新兵，新兵们歪歪斜斜地奔跑着，将本来就泥泞的道路踩踏得更加凌乱。

我让在路边，心如油煎，我不知道青儿和那四个男人去了哪里。

夜晚，我回到了城里，找到郭振海和亮子。他们关切地问起我这些天的经历，我顾不上说自己的经历，直接说起白天在白起庙看到的和听到的那一幕。

郭振海气愤地说：“把方大强这个狗日的抓起来。”黑脸汉子的名字叫方大强。

亮子说："事关重大，千万不要轻举妄动，避免打草惊蛇，先看看方大强在什么地方。"

我去过黑脸汉子方大强的家，知道他家在城墙内五味十字第二家，我偷过他的祖传宝刀。我自告奋勇去找方大强，郭振海和亮子都同意了。

然而，我趁着夜色去了五味十字后，却发现方大强已经搬家了。他家变成了炸油糕的店铺，一对老夫妻在黎明没有到来的时候，已经支起了油锅。油糕是陕西人的特色早点。

我询问这对老夫妻，他们都没有听过方大强，他们对方大强的情况一无所知，而房主也不叫方大强，是一个和他们同样年龄的老汉。

看来，方大强当时是临时租住了五味十字第二家的房子。

天亮后，郭振海召开关西帮全体大会，方大强仍然没有到场，询问所有人，都不知道方大强去了哪里。

找不到方大强，只能去找西装章鱼。

章鱼是西安城里一霸，他的手下有几十个喽啰，章鱼的生活来源是这几十个喽啰坑蒙拐骗。章鱼和二少爷很熟悉，此前他经常去二少爷开设的窑子里玩，然而，我问二少爷，二少爷说章鱼很久都没有来窑子了。

方大强这条线索断了，章鱼这条线索也断了。矮个子是日本人，他在这里更没有几个人认识。想要在偌大的西安城里找到他们，难乎其难。

郭振海发动了所有的江湖朋友寻找方大强和章鱼，找了三天，也没有找到。没有找到，那么只能说明，方大强和章鱼没有在西安城里。

他们不在西安，会在哪里？

第四天夜晚，我来到教会医院，发现教会医院里只有菩提，菩提舒舒服服地躺在洗净的白床单上睡觉，而没有见到神行太保的影子。

我摇醒菩提，他说，神行太保裹伤赌博，这几天昼伏夜出，天亮才会回来。

我当时把自己身上所有的钱留给神行太保，是担心他没有生活来源，

然而我没有想到，断指明誓的他，居然又会去赌博。

赌博是一条不归路。

信奉上帝的菩提，心中只装着上帝，没有友情。他在说完了神行太保的情况后，又呼呼大睡。

然而，我睡不着，我一遍遍地想着青儿，一遍遍想着神行太保。我不知道青儿现在在哪里，她会不会遭受那几个恶徒的折磨；我不知道神行太保在哪里，他会不会又遭受老千的欺骗。

我睡不着，心中思绪万千，终于决定出去先寻找神行太保，我担心他会遇到什么危险。老千的背后都有打手，势单力孤的神行太保，哪里会死他们的对手？

我把手枪别在裤带上，走进了浓浓的夜色中。

那时正是午夜，我看到半个月亮像老荣一样，时不时从云层后露出来，鬼鬼祟祟地窥视一番，又躲进了云层。我看到远处有灯光，像星星之火一样在闪烁，就走了过去。

在这样的夜晚，能够亮着灯光的，除了妓院，就是赌场。我相信只要寻找有灯光的地方，就一定能够找到神行太保。

就在我快要走到灯光闪烁的那间房屋时，突然看到有一道黑影从眼前一闪而过，身法极快，他沿着屋脊行走，藏身在了屋后的一棵树上。

夜晚屋顶穿行，一定是江湖中人，我决定查看他的行踪，看看这个人到底是什么路数。

那个人躲在树顶上，像一只猫头鹰一样，好长时间也没有动一动。我藏身在和他相距几十丈远的一棵大树后，静静地观察着。他不动，我也不动；他先动，我跟着动。

突然，我感到后脑勺上有一个硬硬的东西顶着，一个压抑的熟悉声音说道：“呆狗，你个狗日的，现在看谁厉害。”

第466章 跟踪夜行人

听声音，我知道是黑脸汉子方大强。方大强是一个心胸狭窄的人，他

对资历肤浅的我在关西帮短短的时间里超越了他的位置，心怀不满；他对我让他这个刀术名家在关西帮所有人面前丢人出丑，怀恨在心。他总在挖空心思想要表现得比我强，今天晚上，他终于找到了机会。

我在跟踪那个藏在树上的黑衣人，而方大强却在暗中跟踪我。我全身心投入在那个黑衣人的身上，没有想到背后潜伏着方大强，没有察觉到他悄悄来到了我的身后。我知道方大强和那个黑衣人是一伙的，方大强暗中保护那个黑衣人。

方大强的手上暗暗加劲，我感到后脑勺一阵疼痛，有血液流了出来，像蚯蚓一样滑过了脖颈，他拿的是一把快刀，是那天晚上我从他家偷走，又还给他的那把祖传宝刀。

方大强压低声音说："呆狗，明年的今日，就是你的忌日，你在九泉之下不要怨我，只怪你自己多管闲事。"

十余丈的一座院子里，亮起了灯光，然后传来了窸窸窣窣的布鞋拖拉在地面的声音。那可能是一个起夜的男人。方大强手臂抬起，抡起了祖传宝刀，向着我的脖颈砍来，我已经感到一股冷风袭过来。我顺势倒在地上，一骨碌滚远了。方大强刚刚追上来一步，我手中的枪声响了，方大强倒在了地上。

枪声引来了无数的狗叫声和鸡鸣声，还有扑啦啦的夜鸟飞过夜空的声音，远远近近有零星的灯光亮起，街巷的那头传来了巡夜人的锣声，咣咣的清脆的声音在这个夜晚听起来异常嘹亮而令人心悸。我抬头看到黑衣人藏在那棵大树上纹丝不动，就跑向了几丈外的一堵断墙，翻身跃上房顶。

爬在房顶上，我看到黑衣人还没有动静。

锣声引来了杂沓的脚步声，还有拉动枪栓的声音和高亢的呵斥声，我看到黑衣人像一只灵猫一样从树上溜下来，像一阵烟一样向远处跑去，我跳下屋顶，悄悄地跟踪上去。

黑衣人在夜色中兜了很大一个圈子，然后在一条狭窄的巷子口消失了，爬在屋顶上的我，想要追上去，突然看到月亮从云层里露出来。

月亮从云层里露出来，我看到巷子口有一个大树，大树像一把撑开的雨伞，有一根树枝在夜色下轻轻颤动。

那天晚上没有风，树叶不会颤动；就算有风，所有的树叶都会颤动，而不只是那根树枝上的树叶颤动。所以，我断定，那棵树上藏着黑衣

人。

我伏在屋顶上，全身贴着冰冷的屋瓦，一动不动。

远处响起了一声鸡鸣，声音像一柄长剑劈开了夜色。近处的公鸡听到声音，也争先恐后地叫起来，一缕曙光像丝线一样飘拂在东边波涛汹涌的黑暗中，那棵大树的树枝又剧烈抖动了一下，我知道黑衣人离开了。

黑衣人沿着鳞次栉比的屋脊奔跑，他的身体在愈来愈亮的曙光中起起落落，像松子从树枝上掉落，我跟着他跑了一段路后，爬上了一棵巨大的钻天杨。钻天杨高耸入云，我爬上树梢，半个西安城都尽收眼底。

在白色的曙光中，我看到黑衣人跑到了一户人家门口，叩响了院门。那户人家高墙深院，在周围低矮的房屋中鹤立鸡群。院门打开了，从里面跑出了一只狗和一个戴着帽子的人。戴帽子的人向街巷两边左顾右盼，然后把黑衣人让了进去。

远处，一队操练的士兵喊着号子，走入了这条街巷。

那天，我一直徘徊在这条街巷，等待着会有人从那户人家走出来，可是，我从早晨等到黄昏，都没有看到那户人家的院门再打开过。

院门没有打开，说明这里面有鬼。

黄昏来临的时候，我在满树乌鸦的聒噪声中离开了，来到了十字路口一家饭馆里，饭馆里正在杀羊，被剥了羊皮的一整只羊吊在房梁上，白色的羊油和红色的羊肉相映生辉，灶台上噗噗地冒着热气，一口大铁锅里煮着羊肉，半条街道上都氤氲着羊肉的膻香。

掌柜的是一个筋骨精干的人，他一只手拿着杀羊刀，一只手端着瓦盆。他把瓦盆放在脚边，从羊身上割下一块肉，就放在瓦盆里。羊肉和猪肉不一样，羊肉是肉类中的上等品，猪肉是肉类中的劣等品。羊肉吃再多，也不会身体发虚发胖；而猪肉一吃多，就会得各种疾病。民间有句俗语说，吃羊肉治百病。这句话很有道理。

陕甘一带的人喜欢吃羊肉泡馍，端一碗羊肉汤，把烧饼撕成片，泡在汤中，连肉带汤倒下肚，通体舒泰。羊肉泡馍是西北陕甘一带的上等早餐，外地人来到陕甘一带，看到无论男女，早晨刚起床就能够吃那么一老碗羊肉泡馍，无不惊讶万分，震撼于这一带人的食量。

西北苦寒，蔬菜稀少，羊肉泡馍就是最上等的饮食。

然而，一般人只知道羊肉泡馍是上品早餐，却不知道羊肉泡馍最好吃的时节，是刚出锅的黄昏时候。饭店总是下午杀羊，黄昏熬汤煮肉，然后封好炭火，等天亮后开门营业。这时候的羊肉，已经放置了一个晚上，鲜味荡然无存。所以，刚刚出锅的羊肉最好吃。这时候的羊肉，顶风香十里。

那天夜晚，我要了两斤羊肉，一斤烧酒，坐在角落里慢慢吃着。我边吃边想着远处的深宅大院里到底会有什么猫腻，他们为什么会在白天关闭院门，黑衣人又为什么会逃进这座院子里，这个黑衣人和方大强是一伙的，那么，这座院子里会不会藏着青儿。

我在角落吃了很长时间，看到街巷的人群渐渐散去，看到掌柜的封好了炭火准备离开，我要了两张烧纸，包好了剩余的羊肉，提着喝剩的半瓶酒，离开了饭馆。

街巷空无一人，也没有一星灯火，我来到那户人家门口，趴着门缝向里看，看到里面一片漆黑。我把半瓶烧酒倒在了羊肉上，然后隔墙扔了进去。

我听到了羊肉掉落地面的迟钝的声音，听到了那只黑狗急匆匆跑来的喘息声，听到了羊肉被吞进狗嘴里的吧唧声，还有狗的舌头舔着嘴唇的津津的回味声。

然后，我听到那条黑狗发出了两声奇怪的声音，声音低沉而呜咽，接着，就沉重地倒了下去。

用浸泡了烈酒的肉块，对付院子里的恶犬，是老荣的入门功课。

这户人家的院墙是砖墙，我退后几步，发足奔跑，一只脚踩在半墙上的砖缝里，一只手探出去，抓住了墙头，然后一翻身，就跳进了院子里。

院子里空无一人，只有一条躺在地上“狗”事不省的黑狗。

我贴着墙角，在院子里转了一圈，想要探听院子里的动静，可是，整座院子里死寂一片，就像一座巨大的坟墓一样。但是，我相信院子里肯定有人，因为院门是在里面闩上的，而不是从外面锁上的。

我走到后院，后院有一排三间房屋，两边的两间房屋虚掩着，中间的房屋门上挂着铁锁，我抬起门扇，打开房门，走了进去。

房屋里放着一张桌子，桌子上放着一个皮包，皮包上钉着铁扣，这种皮包在当时很少见，不是大户人家，是没有这样的皮包的。

我打开皮包，摸到里面是一沓纸张。这天晚上没有月亮，我不知道里面的纸张上写着什么，就随便抽了一张，放在口袋里。

突然，院门外传来了叩门声，声音一慢两紧；接着，又传来了压抑声音的叫声："老高，老高。"

前院响起了答应声。

我看到情况不好，有人回来了，赶紧从后院那间房子里逃出，藏身在墙角一堆柴禾后。

第467章 眼珠子被剜

中院的一间房屋吱呀一声打开了，一个身材高大的人脚步迟钝地穿过月亮门，穿过前院，走向院门。门闩咔哒一声轻响，走进来了两个身材矮小的人。

我轻轻地搬起一根又粗又长的柴禾，靠在后墙上。

按照老荣的行事规则，翻墙进入院落后，需要打开门闩，虚掩院门，给自己准备好退路，一旦情况有变，马上从院门逃脱。但是，我在这户人家里转了一圈，看到后院有一堆柴禾，而院子里一片死寂，没有人声，估计有人夜深未归，所以决定从后院离开。如果我虚掩上院门，那么夜归的人就会发现院子里来贼了。

那两个身材矮小的人说话生硬，而开门的老高声音利索。其中，有一个身材矮小的人声音我听到过，就是在山顶上的白起庙里；而老高和另外一个身材矮小的人，我没有听过他们的声音。

我判断，两个说话声音的都是日本特务，而老高，可能是这户人家的仆人。日本特务的说话声音很冲，而老高总是陪着笑声，唯唯诺诺。

突然，有一个日本人摔倒了，他惊叫了一声。接着，我听到两声沉闷的狗叫声，声音黏黏糊糊，就像枣沫糊一样。然后，院子里陷入了沉寂。

一个日本人叫道："狗怎么了？生病了？"

老高说：“睡觉前还好好的，现在卧着不动，肯定是生病了。”

那个日本人说：“找医生去啊。”

老高说：“我们这里，人生病都很少看医生，狗生病了更不看医生。狗命长得很，到明早就好了。”

我本来担心他们看到倒在地上的狗，会在院子里搜索。现在听到他们说狗生病了，我一下子放心了。

两个日本人走进了前院的房间里，很快就响起了鼾声。老高走进房间，房间里却一直亮着灯光。我贴着院墙屋角，悄悄溜到了中院的厢房前，听到里面传来了说话声。

我把着门缝向里面望去，看到一个赤身裸体的女人从床上爬起来，她胸前的两个乳房像两架秋千一样荡来荡去，小腹上全是褶皱，像雨水冲刷过的沙滩一样。她光溜溜地溜到床下，在尿壶里滋出一串嘹亮的水声。

女人尿完了，跳到了床上，她说：“冻死他娘了，冻死他娘了。”

老高嘴里嘟嘟囔囔：“这么冷的天，他们还要出去，害得我总要起来给他们开门。冻死他爹了。”

这老两口，一个说“冻死他娘了”，一个说“冻死他爹了”，我在门外偷听到他们的说话，差点笑出来。

女人说：“这些人什么来头？早出晚归的，害得人连觉都睡不好。”

老高说：“管他那么多干什么？我们给主家看门，主家给我们工钱，主家怎么说，我们就怎么听。”

女人说：“说的也是啊，谁给我们吃饭，我们就给谁熬活。唉，前两天带回来的那个女人怎么样了？”

老高说：“那个女人可不是省油的灯，泼辣得厉害，一看就是经历过大场面的。”

我一听，悚然而惊，知道他们说的是青儿。

女人继续问道：“那女人去哪里了？”

老高说："卖到窑子里了。"

女人痛惜地说："造孽啊，卖到窑子里，生不如死啊。"

老高慢悠悠地说："主家干不干伤天害理的事，我们管不上。主家干什么，那是主家的事情。我们做下人的，只要听主家说，总没错。"

女人沉吟道："说的也是啊。"

房间里拉灭了灯光，老高和女人再没有说话。我悄悄溜到前院，想再听听两个日本特务怎么说，可是，房间里只有连绵不绝的鼾声。

那条狗的酒劲快要过去了，它摇摇晃晃地站起来，歪歪斜斜地走两步，突然很不情愿地栽倒了。它委屈地叫两声，又爬起来，又歪歪斜斜地走着，像一堆被风吹卷的身不由己的蓬草一样。

我来到后院，紧跑两步，踩上了那根靠墙的柴禾，然后翻身爬上墙头，跳出去了。

回到教堂医院，我只见到菩提，菩提像老和尚喜欢寺庙一样喜欢教堂医院，他在教堂医院的厨房里里做一些轻松的工作，剥葱剥蒜，烧火打炭，他一见到我就双手合十念叨着"阿门"，然后就说上帝在看着我，信奉上帝是脱离苦海的唯一出路。看着菩提满脸虔诚的模样，我哑然失笑。当我快要饿死的时候，上帝怎么不看着我？当我被关进牢房的时候，上帝怎么不看着我？当我面临绝境，生死系于一发的时候，上帝怎么不看着我？现在我在关西帮有了地位了，生活安定了，上帝倒看着我了。莫非上帝嫌贫爱富？既然上帝嫌贫爱富，我还信奉他干什么？

在教会医院里，我没有看到神行太保。菩提说，神行太保又去赌博了。神行太保在教会医院里，吃住全都免费，他把身上最后一块铜板，都会送给赌馆。

太阳升起来，一缕橘红色的阳光照进了房间，我从口袋里取出昨晚偷到的那张纸，看到上面写满了螃蟹腿，那是日本文字，我一个字也不认识。纸张的下方，盖着一枚鲜红的印章，印章里还是螃蟹文。

我知道这张纸上的内容肯定很重要，要不然，不会加盖螃蟹文的印章的，也不会放在皮包里的。

我捧着这张螃蟹文正查看的时候，房门打开了，神行太保走了进来。

神行太保一走进来，就倒在地上，我一看到他，就大吃一惊。神行太保用手掌捂着右眼，鲜血从指缝间流出来。

我对着窗户外老僧坐禅一样的菩提喊道："快叫医生。"然后扶起了神行太保，神行太保因为疼痛而浑身颤抖，手脚冰凉，从指缝后流出的鲜血，染红了他的衣服前襟。

我问："谁敢的，谁他妈的干的？"

神行太保哭着说："赌馆干的。"

我说："你先在这里养伤，剩下的事情交给兄弟，兄弟替你出了这口恶气。"

神行太保咬牙切齿说："兄弟，你把那个狗日的掌柜的眼珠子也给哥剜出来。"

我说："你放心，兄弟我会一报还一报。"

后来我才知道，在我离开的这段时间里，神行太保拿着我给他的钱又去赌博了。这次，他去的警察局长开设的赌馆。黄赌毒是最赚钱的生意，只有那些拥有官场背景和黑帮背景的人，才能够经营。

神行太保并不知道这家赌场的背景，他像以前一样走进了这家位于城墙之下的赌馆，和以前的很多次一样，他幻想着能够在赌场里大赚一笔，此后买豪宅，娶娇妻；也和以前的很多次一样，他幻想着自己的千术在赌场上纵横捭阖，所向披靡。然而，这次，他进错门了，他走进的这家赌场背景深厚，这家赌场掌柜的残酷暴戾。

神行太保在这家赌馆里，使出了浑身解数，他自以为天下无敌的千术，不但没有给他赢到一分钱，反而让他输得精光。

输得精光的神行太保不甘心就这样离开，他向掌柜的借钱，掌柜的不借给他，神行太保就威胁说要报官。可是，掌柜的不吃他这一套，派人剜掉了他的右眼，将他赶了出来。

我说："这家赌馆里肯定有高手老千。"

神行太保说："我也这样想。"

我说："你既然都这样想了，为什么还要往里钻。"

神行太保痛心疾首地说："唉，身不由己啊，这两条腿就不听我的使唤，一到天黑，就带着我走到赌馆里。"

我问："你知道他们怎么出千的？"

神行太保说："不知道兄弟你一定要替哥出了这口恶气。"

我说："你放心，我会替你出头的，会捉住那名老千，也会剜了掌柜的眼珠子的。"

目前，我的事情千头万绪，三师叔没有找到，师父虎爪和燕子、豹子没有下落，日本特务的情报不知道什么内容，青儿被卖到妓院里下落不明，神行太保被人剜了眼珠

所有的事情比较起来，最不重要的是神行太保眼珠子被剜，而最重要的是日本特务的情报，我相信这份情报与黄河的河防图有关。

我继续知道，这份螃蟹文写成的情报，上面是什么内容。

第468章 恐惧血社火

中午时分，我拿着这封情报找到郭振海。郭振海让全关西帮的人传阅，但没有一个人知道那上面写的是什么，也不知道那枚图章上刻的是什么。

郭振海说："如果大家都不知道啥意思，那就不如把这张纸片交给西安城防司令部，兴许他们会知道的。"

亮子说："这样不好吧，这张纸片上要是日军的情报倒好，要是城防司令部的情报，那我们就遭殃了。城防司令部的秘密，怎么能让江湖中人知道？如果我们知道了他们的秘密，那么我们就大祸临头了。就算我们说我们看不懂，但是那些人才不会相信我们的说法的。"

郭振海点点头说："军师说得有道理，当务之急是先要搞清楚这上面写的是什么，日本人写的字都是这些螃蟹腿，可是，这些螃蟹腿是啥意思嘛？"

有人说："那就把呆狗昨晚上进去的那座院子抄了，把日本人抓住，逼着他说这上面写的是啥。"

亮子笑着说：“这个主意不好。你想想，日本人能从那么远的地方来到咱们中国，还偷偷潜伏到咱西安，那肯定都是人精。他要是看到咱们问他这上面写的是啥，他肯定明白咱们看不懂，所以就会乱说一气。再说，咱们冒冒失失抄了那座院子，就会打草惊蛇。日本人能够潜伏到咱西安，绝对不会是一个两个人，我估计得是一个团伙。咱们要想到好办法，来个一窝端。”

郭振海夸奖说：“军师心思缜密，别人是走一步看一步，军师是走一步看三步。”

亮子自谦地说：“帮主过奖了。现在要搞清这上面写的是啥，确实是件难事。”

我突然想起了秦岭山中的大少爷，他一定看得懂这上面是什么。我说：“我去找大少爷。”

当天下午，我背着包袱，包袱里装着十几个硬梆梆的烧饼，就上路了。西北人出门都会带烧饼，烧饼是用火烤熟的圆形食物，因为没有水分，所以可以保存好多天也不会霉烂。用火烤熟的烧饼，坚硬如铁，需要用牙齿咬下一小块，放在嘴里反复咀嚼，才能下咽。烧饼携带方便，又很抗饿，要是再掺上芝麻、椒叶，还有一种香味，所以，西北人出门，都会带上烧饼作为干粮。秦岭山中，绿树葱茏，到处都是泉水，所以，根本就不愁没水喝。

能够看懂这封信件内容的，只有大少爷，而大少爷在秦岭山中，背着黑板教乡村的娃娃识字算数。要找到大少爷，确实很有难度。

从西安向南走，走过几十里地，就进入了秦岭山中的子午道。子午道狭窄蜿蜒，崎岖难行，有的地方根本就没有路，怪石嶙峋，我攀援着树枝才能够爬上去，这一路上行走得非常缓慢。

时令已经到了大寒，正是一年中最寒冷的季节，民间叫做三九天。在北方民间，普遍认为冬天是八十一天，从冬至开始，就要“数九”，数完了九个九，就到了立春。在北方，还有一首童谣广为流传：一九二九不出手；三九四九冰上走；五九六九，河边看柳；七九河开，八九雁来；九九加一九，耕牛遍地走。

秦岭山中的严冬，奇寒无比。这一路上，我凿冰取水，生火取暖，在子午道上艰苦跋涉了好几天，终于来到了土匪所在的那座山寨，见到了大当家的光头和二当家的独眼，然而他们说，大少爷已经下山了，具体去了哪里，他们也不清楚。

我要下山寻找大少爷，可是光头和独眼都不肯，他们说大过年的，路上连个行人都没有，这个时节，没人出门的。如果迷路了，连个指路的人都没有。

听他们这样一说，我才意识到快要过春节了，也看到山寨里准备过年了，几名小喽啰在寨门口张灯结彩，还有一名小喽啰背着竹筐沿着石头台阶从山下走上来，竹筐里装满鞭炮。光头说，两天后就是春节了。

然而，我急于找到大少爷，想要弄清楚日本人的情报上到底写的是什么，尽管年关快要到了，我还是要走下山去。

光头和独眼看拦不住我，只好放我离开。

那一年，当别人合家团聚的时候，只有我一个人孤独地行走在落满了积雪和凝结着冰霜的山路上。

山中的人居住很分散，有时候行走几十里，才能找到一个村庄，而村庄也只有几户人家。春节刚刚过完，家家户户的男人都穿着崭新的粗布棉衣，袖着双手，蹲在村口的大树下晒太阳，每个人的脸上都带着悠闲而满足的笑容。家家户户的门边，都贴着春联。有的写着“平安竹长千年碧，富贵花开一品红”，有的写着“东风喜报开心事，南燕衔来满眼春”，还有的写着“节前春色浓如许，户外风光翠欲流”，每幅春联都是用墨汁写在红纸上，字体遒劲有力。寻常的农家，哪里能够写出这样的对联，又哪里能够写出这样一手毛笔字？

我一打听，他们说，这都是大少爷写的。

我想，只要循着这一座座村庄的对联，就一定能够找到大少爷。

有一天，我来到了川道上。川道，是指山谷中一片平坦宽阔的地方。

川道上聚集着很多人，老老少少，都穿着新衣服，说说笑笑，敲锣打鼓，显得很热闹。远远地，我看到有一行踩着高跷的人走过来了，他们穿红着绿，显得异常抢眼，然而，我一看到他们的上身和脸，突然大吃一惊。

走在最前面的是一个女人，一柄大刀从她的身后捅进去，刀尖从胸前露出来。走在第二位的是一个男人，一个方凳砸在他的脑袋上，凳子尖已经陷进了脑门里，血流满面后面的每个人，看起来都身受重伤，显得极为惨烈，可是，他们踩在细细的高跷上，从容不迫地走着，看起来没有丝毫痛苦得样子。

旁边是两个年轻媳妇，我听到她们在交谈说，走在最前面的是潘金莲，走在第二位的是西门庆，这是一对奸夫淫妇。一位老太太听到这样说，接口说：“奸夫淫妇，就应该受这样的惩罚。”

我突然明白过来，这是陕西的血社火。社火是每年春节过后，北方人举行的一种隆重的庆祝活动，和南方的舞狮子、跑龙船是一个道理，但是北方没人见过狮子，也很少人见过船只，所以，北方和南方庆祝春节和元宵节的方式不一样。北方人是采用踩高跷、跑旱船、扭秧歌的方式来庆祝。社火中有一种血社火，只在陕西，尤其是陕西南部的关中、商洛一带才有。每个外地人春节后来到这里，突然看到血社火，都会惊惶万状。而陕西民间，正是依靠血社火，传播着惩恶扬善、善恶有报的传统观念。

血社火的队伍走过来，人们都惊恐地让出了一条道路，每个人都仰头看着走过去的一个个踩着高跷的人，脸上带着恐惧的神情。我看到走在最后的是一个穿着黑袍的人，一柄剪刀扎进了他的眼睛里，血流满面。他是官员打扮，峨冠博带，踱着方步，和戏台上陈世美的打扮一模一样。我明白了，这就是那个不要老婆娃，而且还要派人杀了老婆娃的陈世美。在北方民间，陈世美成了绝情负心、背信弃义的代名词。

我正仰头看着陈世美，突然看到陈世美离开了踩高跷的队伍，向着我一步步走来，用他血淋淋的仅剩的一只眼睛看着我，让我恐惧万分。尽管我知道这是真人假扮的，但是我仍然难以抑制心中的惧怕，他那副模样太可怕了。旁边围观的人纷纷后退，我也想拔腿逃走，突然听见陈世美喊道：“呆狗，你个小兔崽子，怎么会在这里？”

第469章 情报的地点

我站住脚，仰起头来打量着站在高跷上的他。他半边脸上都是血，血一直流到了衣襟上，鲜红的血液在白色的长袍上显得非常醒目。

可是我不认识他。他那副样子让我心存恐惧，我想不明白，一把剪刀插进了他的眼睛里，他还能这样若无其事地和我打招呼。我转过身去，又想逃走。

陈世美看着我惊恐的样子，就在高跷上哈哈大笑，他戏谑地说道：“亏你还在江湖上闯出了名号，一个血头烂面的陈世美，就把你吓成了这样。”

我终于听出了他的声音，他是大少爷。

我又转回身，看着大少爷，又惊又喜。我指着他问道：“好我的哥哩，你咋能成这样子？”

大少爷站在半空中哈哈大笑，他洋洋得意地说：“听说江湖中人都胆大如斗，泰山崩塌于前而不变色，毒蛇蜿蜒四周而目不瞬，今天才知道那都是传说。哈哈，我这不是人血，是鸡血。”

突然见到大少爷，我激动得眼泪模糊了双眼，我仰起头说：“哥，我找你找了好多天了。”

大少爷说：“你先去街头饭馆里等我，叫上一碗羊杂汤，热热火火地吃了，回头我给钱。打完社火，我就去那里找你。”

我穿过熙熙攘攘的人流，走向了街头。街头果然有一家羊肉馆，留着山羊胡子的老板腰间系着围裙，既当掌柜的，又当伙计，忙得团团转。我坐在矮凳子上，叫了一碗羊杂汤。在北方的大小饭店，总是先吃饭后给钱，尽管我口袋里没有一分钱，可我先要填饱肚子再说。

一碗热气腾腾的羊杂汤端上来，那种浓郁的香味扑打在我的脸上，让我垂涎欲滴。我拿起筷子，喉结上下滚动着，搅动着老碗里的羊杂碎，紫色的羊肝和白色的羊肠在热汤里翻滚着，整个饭店里都氤氲着一股黏黏的膻香。

一碗羊杂汤刚刚倒进肚子里，大少爷就喷着白色的雾气，从外面走进来了。

大少爷已经卸完妆，坐在我的对面。

镇子上的人似乎都认识大少爷，他们争着抢着和他打招呼，大少爷总是对着每个人颔首微笑。终于等到和每个人打过了招呼，大少爷急急忙忙问道：“什么事情？你大老远的跑过来，肯定有什么急事。”

我从口袋里掏出那张写满了螃蟹腿的日本情报，递给了大少爷。

大少爷匆匆扫过一眼，就问道：“你从哪里弄的这玩意？”

我说：“从一个日本特务那里偷来的。这上面写的是什么？”

大少爷神情严肃地说：“这里不便说话，我们出去。”

大少爷从口袋里掏出钱，替我结账，山羊胡老板说啥也不要，他说既然是大少爷的朋友，就不能收钱。双方你推我让，僵直了很久，大少爷只好把钱装在了口袋里。

我们走到了一片树林里，这里听不到闹煎煎的人声，也看不到晃动的人影，只有落光了叶子的树木一根根矗立着，显得疏朗而简洁。我着急地问："那上面写的是什么？"

大少爷神情严峻地说："这是日本人的重要情报，上面说， 仲春之望，月圆子夜，白起庙畔，塔松所指，情报之处。"

我听不懂，问道："这上面写的是什么？我怎么听得云里雾里？"

大少爷说："我也不能完全猜出，但是知道这个情报非常重要。你知道他们想要的是什么情报？"

我说："知道，这些天，日本特务一直在找河防图，我在白起庙还偷听到了他们的谈话，他们说的也是河防图。"

大少爷瞪大眼睛问："白起庙？白起庙在哪里？"

我说："就在西安城外的山顶上，里面有白起的塑像。"

大少爷进一步问："白起庙旁边是不是有一棵塔松？"

我想了想，摇摇头说："不知道，想不起来了，可能有，也可能没有。"

大少爷说："时间很紧急，我们穿过子午道，走到西安还需要一些时日，现在就动身，赶快回去吧，先去白起庙看看。"

沿着狭窄逼仄的子午古道，我们向北行走，有的地方坍塌了，有的地方结了冰，有的地方落了雪，我们走到夜晚，也才走了十几里地。

夜晚，我们走进了一座山洞里，点燃篝火，用来取暖。远处传来了不知名的野兽的叫声，声音像刀子一样割开凝冻了的夜空，听起来异常刺耳。

我把一根柴禾丢在篝火上，问大少爷："那封情报我还是没有弄懂，它上面写的是什么？"

大少爷说："仲春之望，月圆子夜，白起庙畔，塔松所指，即为情报

之处。仲春之望，指的是阴历二月十五，一年有四季，一季有三月，分别是：孟春、仲春、季春、孟夏、仲夏、季夏、孟秋、仲秋、季秋、孟冬、仲冬、季冬。而对于每个月，也有专门的称呼，每月第一天叫做朔，最后一天叫做晦，大月十六，小月十五叫做望。二月是小月，二月十五，就叫做仲春之望。月圆子夜，这一天夜晚一定会有月亮，而且月亮也肯定会是满月，子夜指的是夜半时分。白起庙畔，我本来不知道白起庙在哪里，你刚才一提醒，我想起来西安南郊的山上确实有这么一座庙。塔松所指，这一句话我本来也想不明白，但是，结合前面的话就能够弄懂了，指的是在二月十五的半夜时分，塔松的树影所指的地方，就是起出情报的地方。”

我听得瞪大了眼睛，这个情报实在太隐晦了，不是大少爷这样绝顶聪明的人，是不会猜出情报写的是什么。

大少爷说：“这只是我的判断，还不知道是不是这样？好在现在距离二月十五还有将近一个月的时候，我们回去后早做准备，先去白起庙，再给守城军队报告这个情报。”

我问：“守城军队会相信我们的话吗？”

大少爷说：“这样重大的事情，必须让守城军队知道。”

我们在秦岭山中行走了十多天，终于走出了子午道，来到了西安南郊。

我带着大少爷爬上山峰，来到了白起庙前。白起庙瑟缩在凄冷的寒风中，庙顶上干枯的荒草，在寒风中抖动着，发出细铁丝一样冗长尖利的声响。白起庙旁边，果然有一棵高耸的塔松，松针上还擎着一簇簇没有融化的冰雪。

三师叔曾经说过，让我来白起庙找他。我在白起庙里里外外寻找着，想要寻找到三师叔留下的印记。可是，没有。按理来说，三师叔如果来到白起庙，那么一定会留下可以让我找到他的标记，可是，这里没有任何标记，是不是三师叔根本就没有来到过白起庙？或者是菩提把三师叔的话听错了？

我面对白起的塑像思索着，大少爷走了进来，他说：“看来，日本人还没有搞到河防图。”

我问：“你怎么知道？”

大少爷说：“按照请报上的具体方位，日本特务如果搞到了河防图，

一定会埋在塔松东北方向七八丈的地方。我在方圆十余丈的地方仔细查看，没有看到挖掘的痕迹。这就说明，日本特务还没有搞到情报。”

我庆幸地说：“还没有搞到情报就好，我一路上都担心我们会晚了一步。”

我们沿着雪后湿滑的道路，向山下走去。刚刚走到山脚下，看到远处奔来了一队骑马的士兵。

我们让在路边，想让那些骑马的人先过去。可是，他们来到我们身边后，却停住了脚步。两名穿着军装的士兵在我们的身上搜着，搜出了那张写满了螃蟹文的日本情报。

一名军官模样的人拿着日本情报，像狗看星星一样对着太阳看着，然后揉揉眼睛，对着我们吼道：“你们是干什么的？”

我说：“我们是过路的。”

军官用马鞭抽了我一下，骂道：“过路的？过路的身上揣着日本人的纸片？带走。”

那两名搜身的士兵从马背上抽出绳索，将我和大少爷五花大绑，牵在了马后，向西安城里走去。

第470章 遇到故人了

走出了几里地，路边有了一间房屋，黛青色的屋瓦上长满了黑色的苔藓和蓬松的荒草，一看就年代久远。屋门敞开，隔门看到有身影在里面忙碌着。

军官跳下马来，两个士兵推着我们走进去，我看到屋子里有两个人，一个站在桌子上，一个站在地上，他们正在裱糊顶棚。大雪过后，雪水融化，顶棚被漏湿垮塌了，需要重新裱糊。

两个裱糊匠正在忙碌着，他们顾不上搭理我们这群不速之客。一个裱糊匠把印刷着蓝色图案的方方正正的白纸，铺在地上，反面朝上，拿起鬃刷，蘸着浆糊，左右刷几道，角角落落都刷上了浆糊，然后用笤帚拖着，走到了桌子边，递给了站在桌子上的裱糊匠。桌子上的裱糊匠接过笤帚，贴近顶棚，用笤帚轻轻一扫，白纸就贴在了顶棚上，连

一道褶皱都没有。

军官走了进来，他粗声大气地对着两个裱糊匠喊道："出去，出去，房间我们征用了。"两个裱糊匠看了看军官，又看着身前那些凶神恶煞的士兵，不敢反抗，也不敢质问，就默默走出了房屋。

军官指示士兵把绳索搭在了房梁上，将我和大少爷吊起来，逼着要我们承认是汉奸特务，大少爷说："身上放张写着日文的纸片，就怀疑是汉奸；那你身上放着钱，是不是就成了小偷？"

军官骂骂咧咧地举起马鞭，对着大少爷抽了一鞭子，血液顺着大少爷的下巴滴下来。我大声喊着："不管他的事，那张纸片是我的。"

军官转身也对着我抽了一马鞭，他大声呵斥："你也逃不掉。你们两个狗汉奸，都是老子筷子下的菜，想怎么夹就怎么夹。"

马鞭刚刚打在脸上，没有什么感觉，接着就感到热辣辣地疼痛，有水珠一样的东西从脸颊上滑过，我知道那是鲜血。

军官又转过身，逼问大少爷："说，纸片哪里来的？从你身上搜出来的，甭想抵赖。你要不说，老子打死你。"

我担心军官再次殴打大少爷，就大喊大叫："纸片是老子的，你冲老子来，老子不怕你。"

我正在叫喊的时候，门外进来了一个人，身材高大，下巴是浓密的胡须，看起来威风凛凛，因为背光站着，我看不清他的脸。他一走进来，房间里就显得逼仄了很多。他问道："谁在这里大喊大叫？"

军官放下了手中的鞭子，看着这个穿着一身土布衣裳的黑大汉，扭着头不服气地质问："你是谁？老子的事情要你管？"

黑大汉说："他们两个犯了什么罪，要这样吊起来打？"

军官怒气冲冲地说："这里没你的事，你快点滚，惹毛了老子，连你一起吊起来打。"

黑大汉还没有说话，门外进来了两个人，拿着枪抵住军官，骂道："你妈的活得不耐烦了，敢给我们旅长这样讲话？"

军官看着两把手枪，又听说黑大汉是旅长，赶紧讨饶说："小人有眼不识泰山，长官饶命，长官饶命。"

黑大汉说：“把他们先放下来。”

刚才把我们吊起来的士兵，现在手忙脚乱地把我们放下来，还替我们拍打着身上的土灰。我看到黑大汉傲然挺立，像一棵树；军官弯腰站在他的身边，像一只虾米。我听见军官对黑大汉说，我们两个是汉奸。军官把那张写着日文的纸片，递到了黑大汉的眼前。

黑大汉看了看，看不明白，他走到了我和大少爷的面前。

突然，我看到这个黑大汉很熟悉，那黝黑的皮肤，那高大的身材，那一部浓密的络腮胡子，还有他说话的声音，都非常熟悉，但是我又想不起哪里见过他。似曾相识，真的似曾相识，可是，我又怎么会对一个旅长似曾相识呢？我行走江湖这些年，从来不与军队上的人来往，有怎么会和他似曾相识呢？

黑大汉对着我和大少爷看了看，就转身走了。他走到屋外，对外面的人说：“把这两个人带到警备旅，看看是干什么的。”

黑大汉说完，骑上马就准备离开，看着他骗腿上马的样子，我突然想起来了，我激动得浑身颤抖。

我大声喊道：“叔，叔，我是呆狗。”

黑大汉没有回头。

我又大声喊道：“叔，叔，我是呆狗，是你救出来的呆狗。”

一个穿着便衣的士兵紧跑几步，赶上了黑大汉的马，说后面有个人在喊他。黑大汉拉转马头，打量着我，眼睛里满是疑惑和茫然。

我冲上去，来到黑大汉的面前，我说：“叔，你仔细看看，我是呆狗，我爹是王细鬼。”

黑大汉叫声啊呀，滚鞍下马，他一把抱住了我：“呆狗，呆狗，你个挨刀子的，你还活着啊，都长成这样了。”

二十多年前的那个午后，炫目的阳光照射着高高的山岗，照射着开满了野花的山路，照射着一辆渐离渐远的马车和马队，也照射着我黑暗而悲惨的童年。

在那个阳光普照的午后，一个留着络腮胡子的人将我从老渣的手中解救出来，我们来到了旷野上，遭遇了一群骑马的人，络腮胡子被抓了

壮丁，而我又被老渣抓获了。

二十多年后，络腮胡子成了西安城防司令部警备旅旅长，我成了一名江湖老手。

岁月如风，风可以改变坚硬的岩石，岁月可以改变一个人的一生。

络腮胡子说，那天抓走他的是陕西的地方军队，他跟着这支军队上陕北，下江南，入秦岭，进雁北，九死一生，能够活下来已经相当不容易了。抗日战争开始，陕西的军队开赴陕西中条山，和日本人在黄河东岸撕咬，一次次咬退了日本人，他受了重伤，回到西安养伤。伤好后，陕西军接受调防，去了河南驻扎，他留在西安做了警备旅旅长。

我说了我这些年的经历，在江湖上漂泊不定，加入马戏团，入徒江相派，进了做旧行，参加盗窃帮，当过镖客，见过丐帮和老千见识到了江湖上形形色色的人，也见识到了江湖上形形色色的帮派。阴差阳错地跑到了西安，没想到在这里遇到了熟人。

我问络腮胡子："你知道我家在哪里吗？"

络腮胡子说："你的家乡就是我的家乡，我们的家乡相距不远。"

我急切地说："我想回家，想去看我老娘。"

络腮胡子说："唉，你老娘眼睛瞎了。"

我瞪大眼睛问："我娘眼睛怎么瞎了？"

络腮胡子说："有一次，部队路过了我们家乡，我就去你家转了转，去看望你爹，你爹人很吝啬，其实人倒不坏。走到你家院门口，我看到一个老婆子坐在你家门口的石狮子上，头发乱糟糟的，我也没有想是谁，就从她身边走过去。她突然问：是不是我娃呆狗回来了？我才知道这是你娘。村里人说，你丢了后，你娘天天哭，天天哭，把眼睛都给哭瞎了。"

我听到这里，忍不住嚎啕大哭。

络腮胡子接着说："骗你的那两个人贩子，一个叫刘八，一个叫曹九，都是我们家乡的烂杆子。刘八死了，那天在狼窝里被狼吃了，曹九还没死，但是也找不到了，不知道去了哪里。"

我咬牙切齿说："找到曹九，我一定要碎尸万段。"

我们正在说着，大少爷走了过来，他对络腮胡子说：“你是警备旅旅长，那就正好，我和呆狗正准备找你们。”

络腮胡子问：“你们有什么事情？哦，那几个当兵的咋把你们给逮了？”

我说了偷取情报的事情，说了去秦岭山中寻找大少爷的事情，大少爷说了这份情报上的文字，络腮胡子说：“啊呀，这是天大的大事，我们赶紧回城去，把那几个日本特务抓起来。呆狗，你还记得日本特务住的那座院子吗？”

我说：“记得。”

我们一回到西安城，络腮胡子立即派了十几个人跟着我，去往那座我偷取情报的院子里。

可是，那座院子已经空无一人。日本特务逃走了。

第471章 奇特的药物

那时候的西安城里有几十万人，要在这几十万人里寻找几名日本特务，无异于大海捞针。

大少爷拿着那张写满螃蟹文的纸片，问我：“你仔细回想一下，那天晚上你去偷这份情报的时候，还有没有别的情报？”

我说：“当时，这张情报装在一个皮包里，皮包上有暗扣，里面装着很多张纸，和这张纸一模一样，我从里面随便抽了一张，就是这张。”

络腮胡子说：“我想，日本特务不会因为丢失了这张纸片而转移吧。如果换做是我，我会想，要偷肯定会偷走所有的纸片，或者多偷几张纸片，为什么只偷走了一张纸片？那么这张纸片肯定不是被人偷走的，而是自己不小心丢在了什么地方。”

大少爷说：“有道理。”

我说：“这户人家喂养着一条狗，我先丢进去了一块浸泡在酒中的肉，狗吃了后，就醉倒了，然后我才翻墙进去。”

络腮胡子说：“对呀，日本特务肯定是看到看门狗被人做了手脚，引起警惕，才搬走的。”络腮胡子又看着大少爷，问道：“你说对不对？”

大少爷沉吟不语，低着头，若有所思。

络腮胡子问：“你在想什么？”

大少爷如梦初醒一样，他说：“从西安到潼关黄河渡口，最快需要多长时间？”

络腮胡子回答说：“骑马的话，最快需要两天；走路的话，需要七八天。”

大少爷说：“日本特务能骑马吗？”

络腮胡子说：“现在是战时管制，除了军队，所有人都不能骑马去往黄河渡口。”

大少爷说：“对了，我想明白了，日本特务传递情报，不是骑马，因为不能骑马；也不是步行，步行太费时间，而是用发报机。”

络腮胡子释然道：“是的，是的，大少爷说得对。”

我疑惑地望着他们，急切地问：“什么是发报机？”

大少爷说：“发报机是一种小型机器，远处的人发出密码，这里的人接收密码，然后按照密码本破译，就变成了一行行文字。”

我说：“我还是听不懂，什么密码？”

络腮胡子皱着眉头说：“我也只是听过发报机，但不知道怎么用的。”

大少爷慢悠悠地说：“这是高科技，我在日本的时候，见过发报机，也见过人家发报。它是这样使用的，比如说，我在南京，你在西安，我用发报机给你发出一连串的数字，比如2367、8974、4583，你在西安接收到了这三个数字，然后拿出密码本一查，知道这三个数字指的是快、离、开，你就会赶快从西安走开。这些数字代表的是什么意思，只有你和我知道，别人即使听到我们发报，也不知道是什么意思。呆狗偷出来的那张纸，应该就是用密码翻译出来的情报。”

络腮胡子说：“日本特务要是用发报机，为什么还要派人取河防图？”

大少爷说：“发报机只能发送文字，发送不了图片。”

络腮胡子恍然大悟，我也恍然大悟。

大少爷接着说：“现在，知道他们是用发报机，要抓住他们就不难了。”

络腮胡子急切地问：“你有什么好办法？”

大少爷说：“发报机自带电池，也自带灯泡。和我们普通的照明电路不是一路电。趁着夜深人静的时候，突然拉闸关电，如果日本特务正在发报，那就抓个正着。”

络腮胡子搓着双手，兴奋地说：“这真是一个好办法。”

当天晚上，络腮胡子在城墙上，钟楼顶上，暗暗地布置了几十个人。那时候，西安城墙里的建筑，都不会高过钟楼顶，也不会高过城墙。我和两名士兵站在西北角的城墙上。

半夜时分，突然停电了，西安城里一片漆黑，如同茫茫无际的大海，远处有一星灯光，闪闪烁烁，摇晃不定，如同雾霭重重中的一盏渔火。

大少爷真是有办法，想出了这个奇招。

我和身边的两名士兵刚想跑下城墙，那盏灯光突然熄灭了。

日本特务真是太鬼了，他们看到突然停电，就立即关掉了发报机。

但纵然如此，我们还是知道了发报机所在的地方，是在鼓楼那一带。但是，在鼓楼那一带的具体方位，却无法判断。

此后的三天里，尽管采取了突然停电的方法，而发报机的灯光，却再也没有亮起。

那么，他们会不会改在白天发报？

大少爷说，发报的时候，会有节奏明快的滴滴答的声音，为了让大家能够熟悉这种独特的发报声，络腮胡子找到一台发报机和一名报务员，让报务员给我们演示。那种声音就像鸡啄米一样，又像雨滴落在铁板上一样。

我们几十个人化装成各种职业，在鼓楼那一带晃悠，寻找着可疑的人，和可疑的声音。

我头上戴着破毡帽，身上穿着打了补丁的衣服，化装成卖香烟火柴的小贩，专往小巷子里钻。

这天中午，我蹲在墙角，刚想喘口气，突然看到了一个熟悉的人从眼前走过。他穿着长棉袍，戴着礼帽，帽子压得很低，看不清眉眼，脚步匆匆。

尽管我看不清他的长相，但是他的走姿让我印象深刻。他走路的时候摇着肩膀，显得牛皮哄哄。

我紧走几步，悄悄地跟在他的后面。我看到他拐过一条小巷，来到了大街上。

大街上人流穿梭，他脚步不停，继续向前走。我快走几步，走到了他的身边，拉住他，故意尖着嗓子说："大哥，买包烟吧。"

他胳膊一甩，扭头看着我，将我一把推开："去，去。"

我已经看清楚了，他是章鱼。那个当初喜欢穿着西装的章鱼，那个被神行太保用棍子狂击脑门的章鱼，那个在白起庙里要把青儿介绍给日本人的章鱼。

只要找到章鱼，就一定能够找到日本特务。

前面走来了一排军人，我一把扭住了章鱼，大喊大叫："抓住小偷了，抓住小偷了。"

章鱼扭头看到我，他还没有认出来我是谁，他呵斥道："胡说，谁偷你的东西了。"

我不理他，继续高喊："快来人哪，抓住小偷了。"

章鱼睁大眼睛，他终于看出来我是谁，吓得脸色煞白。他拼命挣脱了我的手掌，向前狂奔。我丢掉挂在胸前的木板，香烟火柴散落一地，向着章鱼追去。双巨杂血。

我边追边喊："快抓住小偷，快抓住小偷。"

大街上的人群像水流一样汹涌而去，涌向了章鱼。章鱼惊惶万状，像

一只被人发现的溜上大街的老鼠。我跟在人群中，心花怒放。

我看到跑在前面的章鱼被树根绊了一跤，冲上去的人群将章鱼摁倒在地上，章鱼在人缝里发出杀猪一样的嚎叫。

章鱼供述，他是去给一名日本特务送信，这名日本特务住在南门外的吉祥村。而鼓楼附近的日本人，带着发报机全部撤走了。

我们带着章鱼，很顺利地在一家民房的阁楼上抓住了日本特务。

西安城里有多少日本特务，分别住在那里，电台藏在哪里，章鱼不知道，但是这个日本人知道。

日本人像石头一样硬，无论问他什么，都低头不说。

审讯一天一夜，毫无收获，络腮胡子束手无策，大少爷也无可奈何。

士兵给日本人送来饮食，日本人大吃狂嚼，但是，吃完后，还是一言不发。

士兵给日本人上刑，日本人被打得皮开肉绽，奄奄一息，可还是一言不发。

我突然想到了一个好办法，我以前听白头翁说过，有一种药，可以让人说出心中的实话，你问他什么，他就说什么。可是，白头翁说的那种药是西药，名字是四个字，我想不起来是什么。

第472章 问啥就说啥

我走出房间，看到黑夜如海，漫漫无边；星辰满天，像宝石一样在大海深处竞相闪烁；遥远的天边，挂着一牙残月，像航行在大海中的一叶扁舟。 一道银河，从头顶上横跨而过，就像雨后的彩虹桥，桥面上缀满了繁密而闪烁不定的星星。

身边一片寂静，连一片风吹落叶的声音也听不到，世界陷入了沉沉的睡梦中。

突然，我眼前一亮，我想起了白头翁说过的那种药的名字，那种药的俗名叫做迷睡药，学名叫做阿米妥钠。白头翁说，当一个人吃了这种药之后，就不受自己控制了，让他做什么，他就做什么；让他脱衣

服，他就脱衣服；让他把钱掏出来，他就会把钱掏出来。

我跑进房间，把这种药的名字告诉了大少爷。

天亮后，我雇了一辆轿子，假扮成有钱人，来到了西安最大的一家药店里。那家经营中西药材的药店，位于西安市中心的钟楼旁边。

我说，我要买迷睡药，也就是阿米妥钠。

药店的伙计用疑惑的眼睛把我看了又看，然后问我要这种药干什么。

我说："我最近做事情总是丢三落四，想喝点这种药。"

药店伙计说："这种药不是口服的，而是注射的，你不是医生，不能卖给你。"

我不知道该说什么，此前我只是听说过有这种药，但没有见过，也不知道用法。

我看着药店伙计警戒的眼神，用哀求的口吻说："我是医生，你就卖给一点吧。"

药店伙计说："你连这种药怎么用都不知道，怎么会是医生？快走，快走。"

没有办法，我只好离开了。

回到军营里，我找到大少爷，说了药店伙计不卖给我迷睡药的事情。

大少爷说："这种事情，必须部队出面，只要旅长说需要迷睡药，他就必须给。"

大少爷找到络腮胡子，胡腮胡子派了两名腰间挂着盒子枪的士兵，跟在一名军医的后面，他们果然很顺利地要到了迷睡药。迷睡药装在玻璃小瓶里，发着淡淡的蓝色。

我们站在关押着日本人的窗外，看到日本人坐在床边，满脸都是凶悍之气，他望着窗外的我们，眼睛像刀片一样犀利。军医手持针管，示意让两个士兵走进去，压住日本人，强行给他注射迷睡药。

我摇摇手，轻声说："这样不行的。"

军医满眼疑惑地望着我。

我说：“你看看这个日本人的样子，跟个硬起来的锤子一样，你要是强行给他打针，他就会怀疑的，就会寻死觅活的。要是他在墙上碰死了，那就不好办了。”

军医问：“那怎么办？”

我说：“这还不好办？我略施小计，他就会乖乖听我们的话，让给他打针。”

早饭时间到了，我走进了厨房里。

那时候，西北人一天只吃两顿饭，他们叫做早上饭和晌午饭。早上饭是在早晨十点左右吃的，晌午饭是在下午两点左右吃的。到了晚上，一般都不会吃东西。即使吃东西，也不会烧火做饭，西北人的主食是馒头，副食离不开辣椒，晚上吃冷馍夹辣椒，就是最好的晚餐了。

厨房里，厨师正在清洗肠衣。肠衣就是猪大肠，猪大肠里裹满了猪大便，把猪大便挤出来，放在清水中洗干净，切开剁节，然后和针金菇、黄花菜、粉丝、切碎的烧饼馍在一起煮熟，这就是西安的特产葫芦头泡馍。

我问厨师：“哪个是日本人的饭碗？”

厨师指着锅台上的一个老碗说：“今个早晨吃的是烩菜，这狗日的饭量大得很，每顿都要吃这两大老碗。”

我在炉膛前找到一根木片，挑了一坨猪屎，放在日本人的老碗里。厨师看到我这样做，笑嘻嘻地问我：“你这是干什么？”

我说：“狗日的饭量这么大，让狗日的吃点猪屎，饭量就小了。”

厨师笑着说：“我每顿都给挨球的碗里吐一口唾沫，唾沫夹猪屎，让挨球的美美地咥，看能咥几碗？”阵助住巴。

我也笑着说：“狗日的打咱的人，还吃咱的饭，这顿让他吃猪屎，下次就让吃人屎。”

厨师眉飞色舞，端着那个老碗走进了关押日本人的房间里，把老碗放在了床边，然后走出来。

我们隔着窗户向里面望去，看到日本人端起老碗，仰着脖子，呼噜呼噜把一碗烩菜倒进了肚子里。我和厨师赶紧跑到墙角，哈哈大笑，最

后笑得喘不上气来。

太阳升到头顶上的时候，我听到日本人拼命敲打着门扇，叽里咕噜地说了一串日语，语气很急切。大少爷说，这狗日的要上茅房哩。

看守的士兵带着他去了茅房，我看到他捂着肚子，脸上的神情痛苦不堪，五官可笑地凑在了一起。过了一会儿，他从茅房里走出来，五官舒展开来了。

可是，回到房间里没有多长时间，日本人又开始拼命地敲打门扇。听到啪啪的干燥的敲门声，我心花怒放，我知道自己的计策成功了。

吃了猪屎的日本人，开始拉肚子了。

上了三趟茅房后，大少爷带着军医走进了关押那名日本人的房间，大少爷用日语说，这是痢疾，严重的话，就会要人命的，现在必须给他打一针。

日本人欣欣然地卷起手臂上的衣袖，兴高采烈地看着针管里的淡蓝色迷睡药注入了他的身体里。

时间不长，日本人就昏昏欲睡，他用手指扳开眼皮，不想让自己睡过去，可是，他的身体却还在东倒西歪。

我和大少爷看到药效起了作用，就走了进去，络腮胡子和一个年轻的军官，跟在我们后面。那个年轻军官手中拿着纸笔。

日本人看到我们，想要从床边站起来，可是终于没有站起来，我看到他望着我们的眼神绵软无力，眼珠在眼眶里上下乱窜，他的脸上是一副即将要睡过去或者还没有睡醒的神情。

大少爷对着日本人问：“你从哪里来的？”

日本人指了指东边，意思是说他是从东边的日本来的。

大少爷又问：“你家在哪里？”

日本人说：“北海道。”

大少爷故意说：“北海道到了冬天，天气热得很。”

日本人急急忙忙摇摇头，他说：“我们北海道冬天冷死了，地上全是

冰。”

大少爷满意地点点头。

大少爷转过头来，看着我们，我看到他的眼睛里闪烁着兴奋的火花，络腮胡子听不懂日语，但是他看到大少爷得表情，也满意地点点头。

当时，这种神奇的药物让我感到很惊讶，我不敢相信，世界上还真的有这样的药物，白头翁向我说起的时候，我一直抱着怀疑态度，现在终于眼见为实了。后来，我有机会接触到了一名西药的药剂师，向他询问阿米妥钠，他说，阿米妥钠一般是药片状，放入20毫升的水中融化，注入身体里，用于镇静、健忘和测谎。也有放在针剂中的，但是极为昂贵，也极为稀少。

那名年轻的军官走到了日本人的身后，悄悄地从口袋里拿出了纸笔，日本人靠在墙壁上，竭力不让自己睡过去，眼皮上下扑腾，像鸡沟子闪电一样。小时候我观察过母鸡，看到母鸡站立的时候，肛门总是在飞快地抖动，所以，关中人形容什么东西快的时候，就说“像鸡沟子闪电”。沟子是关中方言，意思就是屁股。

大少爷用轻柔的声音问道：“你家在北海道，为啥跑到西安来了？”

日本人无精打采地说：“我们是来偷情报的。”

大少爷问：“你们来了几个人？”

日本人说：“来了五个。”

大少爷故意说道：“你在骗我，我只看到你一个人，另外四个人肯定没有来。”

日本人脸上一副被愿望的委屈神情，他说：“是五个，是五个，包括我在内，是五个。”

我看到记录的那名年轻军官，偷偷地笑了。

大少爷又问道：“他们四个在哪里？”

日本人说：“在鼓楼旁的广济街。”

大少爷用探询的眼光望着我，我点点头。那天晚上，我们在城墙上所看到发报机的灯光，就是在鼓楼旁的广济街。然而，广济街的日本人

发觉了我们用停电的方式寻找他们，他们已经搬走了。

我对大少爷说："这个日本人说的是真的。发报机就是在广济街，但是那几个日本人搬走了，他们让章鱼通知这个住在吉祥村的日本人也搬走。但是章鱼没有来得及通知，就被我们抓住了，然后顺藤摸瓜，找到了这个日本人。"

大少爷转过头，望着日本人，继续说："你骗我，他们早就从广济街搬走了。"

日本人强打精神喊道："我没有骗你，我没有骗你。"他脖子上的青筋根根凸起，脸色涨得通红。

第473章 春天到秦岭

日本人说，他们已经侦察到，河防图就藏在警备旅机要室里。

我和大少爷都不约而同地望着络腮胡子，络缌胡子脸上写满了尴尬和惊讶。看来，日本特务所言不虚，他们也真是厉害，怎么就能够知道河防图藏在这么隐秘的地方。

我们走出了房间，日本特务终于支撑不住了，倒在床上呼呼大睡。那名年轻的军官照着日本特务的脚腕踢了几脚，日本特务把脚放在了床边，继续沉睡。

回到了警备旅旅部，我们商量下一步该怎么办。

络腮胡子说："这些日本人真是有能耐，河防图就是藏在机要室里，他们怎么就会知道？"

大少爷沉吟着说："估计是有内鬼。内鬼把藏河防图的地点告诉了日本人，只是他们现在还没有动手。因为距离二月十五还有一段时间，他们不愿意打草惊蛇，被我们提前发觉。"

络腮胡子惊讶地问："谁是内鬼？"

大少爷说："我刚才问过了，他也说不上来。特务都是单线联系，和内线联系的，不是他。"

络腮胡子吐着舌头说："我出生入死二十年，只会在战场上真刀真枪地拼杀，不知道情报工作里有这么多弯弯道道。看来，情报要赶紧转移了，免得落入日本人手中。"

他们谈论的时候，我一言不发，我想起了一条妙计，这条妙计在兵法上叫做将计就计。

我对络腮胡子说："日本人给我们设套，我们也给他们设套。"

络腮胡子和大少爷都兴趣盎然地望着我，问道："怎么设套？"

我笑着说："玩个狸猫换太子，把真情报取出来，放上假情报，让日本人偷了去。"

大少爷恍然大悟说："对呀，把日本特务钓出来。"

络腮胡子说："把这伙日本特务一网打尽了，就知道了谁是内鬼。"阵有页划。

我说："重要的还不在这里，重要的是，日军的炮兵阵地就全部被摧毁了。"

络腮胡子大叫一声，将我抱在怀中，我感觉到他的身上散发着一股浓浓的成熟男人的气息，他胸前的肌肉像石块一样，他的胡须像尖刺一样。络腮胡子将我抱在怀中，又放开了手，他对着我狠狠地打了一拳，他说："狗日的呆狗，你咋个变得这么鬼精明。"

络腮胡子和我都知道了如何用假情报摧毁日军的炮兵阵地，只有大少爷不懂。络腮胡子是军人，我是曾经的军人，只有大少爷不是军人，他不知道大炮发射的特点，也不知道大炮的弊端。大炮是一把双刃剑，它在炮击对方后，也暴露了自己的方位。如果一击不中，对方还击，自己就被置于危险的境地。

我们把假情报放在警备旅机要室，故意让日本特务偷走。日本特务偷走后，肯定会在二月十五月圆之夜来到山顶上的白起庙旁，埋在塔松松尖阴影所指的地方。从黄河东岸赶来的日本特务取走假河防图，我们故意放走他，然后收网，将留在西安的日本特务一网打尽。从这些日本特务的嘴里，就能够得知内线是谁。

逃走的日本特务将假情报送到了黄河东岸，日军炮兵部队肯定会对黄河西岸的中国炮兵部队进行炮击，尤其是那几门三十二倍十五榴，日军做梦都想摧毁这几座威力无穷的超级大炮。然而，日军的炮兵部队只要发射炮弹，那么他们立即暴露了大炮所在的位置，中国的三十二倍十五榴跟进还击，就能够轻易摧毁日军的炮兵阵地。

这是一个连环计。

几天后的一个夜晚，一道黑影潜入了警备旅机要室，顺利偷走了假河防图。

第二天，日本特务悄悄来到白起庙，放好了假河防图，而在他下山的路上，被埋伏在树林中的警备旅抓获。

二月十五那天，天刚亮，我和大少爷走上了通往秦岭山的小路上，我的身上装着一把驳壳枪。在我们身后几里远的地方，警备旅的便衣悄悄地跟上来。

就在今天晚上，会有人取走假河防图。

一切都按照我们预想的在进行。

那天是花朝节，郊外的道路上行人不断，都去城外观赏花朵。在北方民间，每年农历二月十五被称为百花的生日，也就是花朝节。在这一天，人们都会走到户外，观赏春天的景色，俗称“踏青”。高高的天空中，有几只风筝在飘飘摇摇，地上的孩子奔跑着，追赶着，欢声笑语，不绝如缕。几片白云漂浮在清澈湛蓝的天空中，像轻纱，又像棉絮。一群燕子轻快地飞过去，落下一地细碎的鸣叫。迎面吹来的风，已经有些暖意，空气中氤氲着新翻泥土的芳香。

越往秦岭山中走，行人越稀少，走到午后的时候，整座山中只看到我们两个人。我们坐在半山腰的一块大石头上，解开了纽襻，任早春和煦的阳光，照着我们已经汗湿了的前胸后背。

大少爷问：“呆狗，你渴不渴？”

我舔着干裂的嘴唇说：“渴，咋能不渴呢？”

大少爷说：“我也很渴，可这里连一眼山泉也没有，咋办么？”

突然，我看到远处的山坡下有一个身穿红色衣服的身影在晃动，那是一个女人，她的肩上挑着一副担子。

我惊喜地对大少爷说：“你看，你看，山坡下有人来了。”

大少爷也看到了那个女人，他说：“女人是挑着水啊，我们有水喝了。”

我们沿着山坡跑向那个女人，细小的石子在我们的脚下一路哗啦啦地滚到了坡下，那个女人看到我们，一脸惊慌。大少爷说：“婶子，婶子，我想喝口水。”

那个女人头发蓬乱，满脸汗污，穿着臃肿的棉衣棉裤，看不出她的真实年龄，她可能20岁，也可能40岁。

女人把肩上的担子放在地上，用漂在水面上的铜瓢舀了半瓢水，递给了大少爷。大少爷双手接过铜瓢，低头就喝。女人从地上抓了一把荒草，丢在了铜瓢里。

大少爷面露尴尬，他想放下铜瓢，可是难耐焦渴，还是端起铜瓢，吹动着漂在水面上的荒草，慢慢喝了下去。

我知道女人这样做，带有明显的侮辱意味，他把大少爷当成了牲口，因为只有牲口才吃草料。可是，我不明白她为什么要侮辱大少爷。大少爷是多好的一个人啊。

大少爷喝饱后，把铜瓢递给我，铜瓢里还有水。我知道山里人吃水不易，就吹着草屑，将铜瓢里剩下的水喝完了。

女人看到我们喝完了水，脸上带着很轻松很快乐的表情，她将铜瓢放在水桶里，挑着担子，继续向山上走去。被无数代人的肩膀磨得油光铮亮的扁担，在她的肩头颤颤巍巍，咯吱作响。

我问大少爷："这个女人，你认识吗？"

大少爷摇摇头，说："不认识。你认识吗？"

我也摇摇头。

大少爷说："看到她给我们喝的水里丢荒草，我还以为你认识她呢。"

我也感到很纳闷，我们两个人都不认识她，她为什么要如此侮辱我们？而看着我们喝完了铜瓢里的水，她为什么脸上又喜滋滋的？

大少爷突然问："你肚子有什么感觉？"

我说："没有。"

大少爷说："我也没有。"

我说："不管那么多了，我们去白起庙吧。今晚上的事情要紧。"

春天悄悄来到了秦岭山中，远处的山岗披上了一层翠绿，近处的树枝已经开始吐绿，白起庙庙顶的屋瓦间，也有了一层茸茸的绿色，那是一个冬天藏在苔藓下的小草，开始苏醒了。

我们藏身在距离白起庙几十丈外的一大块石头后，等着夜晚来临。

黄昏刚刚到来，月亮就升上来了，月亮浑圆透亮，照彻天宇，让人心中莫名就会升起一种庄严和神圣的感觉。望着月亮，我突然想起了天各一方的燕子和丽玛，她们此刻在哪里，她们会不会也像我一样望着月亮。如果月亮会说话该有多好，我只需问问它，就知道了燕子和丽玛的下落。

我正在胡思乱想的时候，大少爷突然用手肘碰碰我，说：“来了。”

月光照耀四周如同白昼，我顺着大少爷的眼神望去，看到山下的路上走上来了一个人。他像条狐狸一样机敏，走走停停，还要爬在地上，用耳朵贴近地面凝听。他觉得没有什么动静了，这才走进了白起庙中。

夜半来临，塔松松尖的阴影，指向了白起庙的庙顶。我突然明白，那份被我偷出的日本特务的电报中，为什么会有那样一段话。

第474章 回到家乡了

黑影艰难地爬上庙顶，翻起屋瓦，月光朗润的寂静的夜晚，突然响起了瓦片相撞的清脆的声音，惊飞了栖息在树上的鸟雀。黑影爬在庙顶，一动也不动，像一只沉默的乌龟。

鸟雀在树顶上盘旋着，鸣叫着，听到再没有异样的响声，又落回到了树枝上。黑影从庙顶上溜下来，蹑手蹑脚地走上了下山的道路。

突然，山那边传来了枪声，枪声像利刃一样撕裂了月夜的静谧，接着传来了喊声，那是警备旅的便衣们。我看到黑影仓皇的身影在下山的道路上趺趺撞撞，慌慌张张，最后消失在了远方一片苍茫中。

我和大少爷相视而笑。

我一回到西安，就问络腮胡子，我家在哪里，我要回家去看我娘。

络腮胡子说，从西安向北走上百里，就是我的家乡周至县，我娘为我哭瞎了眼睛，天天坐在门口等着我回来。

原来我的家乡在周至。金周至，银户县，杀人放火长安县；刁蒲城，野渭南，不讲理的大荔县，土匪出在两华县，二球出在澄城县。如果说关中平原是一颗大白菜，我的家乡周至就是白菜心。

络腮胡子给了我一匹快马，我骑着马向家乡赶。阳光很旺，照在我的身上暖洋洋的，我解开纽襻，棉袄的两扇大襟像翅膀一样上下翻飞，我恨不得一下子就能够飞到家乡。

到了午后，我满身汗水，马也满身汗水，我突然看到眼前的小路似曾相识，路边的大柳树，柳树边的埝畔，埝畔上生长的一丛丛野菊花和

刺蓬，还有迎面吹来的温暖的风。那时候，在上学路上，我们经常爬上大柳树掏鸟蛋，然后在碾盘下刨个坑，点着野草，烤着吃。

我翻身下马，跪在大柳树下，摸着家乡的土地，突然间就泪流满面。

也不知道跪了多久，我听见远处传来吆喝牲口的声音，一头老牛拉着犁铧，犁铧后跟着男人，慢悠悠地从远处的山崖上走过。走到地头后，他们又折返回来，偶尔，男人会甩响手中的鞭子，鞭子清脆的声音在明亮的天空下回荡，经久不息。这种犁地的场景我很多年都没有见过了，此刻见到，感觉异常亲切。

我骑着马，向着村庄走去。

刚刚走到村口，我就看到我家高高的门楼，门楼前左右两边，各有一个石狮子，石狮子上坐着一个人，满头白发，抬着瘦削的脸，望着天空。

我跌跌撞撞地跑过去，叫了一声“娘。”

我娘一跤从石狮子上跌下来，我扑上去扶住了她。我娘哆哆嗦嗦的手摸着我的脸颊，摸着我的鼻子和嘴巴，她嘶声喊道：“天神爷呀，我娃回来了。”

我娘喊完后，就没气了，浑身软瘫了。

左邻右舍听到我娘的喊声，闹嚷嚷地跑过来，用指甲掐着我娘的人中，我娘终于缓过一口气来，她长声哭起来：“我娃回来了，我娃会来了。”

我娘一会儿摸我的手臂，一会儿摸我的头发，她的手臂一直在颤抖，嘴唇也在颤抖。我娘说：“我娃都长这么高了，都比他娘高了。我娃出息了，成了大小伙了。”

我用手掌抹去我娘眼角的泪水，自己的泪水滚滚而下。

那天，在我家门口，我娘一会哭，一会笑，惹得街坊邻居都在掉眼泪，他们说，自从我被人贩子带走后，我娘这二十年从来没有笑过，今天才看到她第一次笑。

我走到院子里，院子里一切都没有变。院前的椿树，院后的皂荚树，已经吐绿了。我小时候用刀子在院墙上刻画的图画，也还在。房屋也还是那几间房屋，一只土蜂嗡嗡叫着，钻进了屋檐下裸露的椽头里。

村子里的人都络绎不绝地来到我们家，每个人看到我都非常惊喜，童年的小伙伴们，现在一个个都成家了，脸上带着乡下农民特有的那种憨厚和沧桑。我在院子里每间房屋转着，每间房屋都能够勾起了无尽的记忆。但是，家里少了一个人，我不愿意提起他。

到了黄昏，我听到院门口传来锄头与别的农具相撞的声音，走出一看，看到院门口站着一个颤颤巍巍的老头。老头刚刚从地里回来，满身疲惫，他把锄头挂在了屋檐下，用手拍打着身上的尘土。

老头看了我一眼，没有认出我是谁，继续专心致志地拍打着身上的尘土。可是，我认出他来了，他就是我爹王细鬼。

我娘摸着门框走出来，走到我的身边，手臂搭在我的肩膀上。王细鬼拍打完身上的尘土，抬起头来，看到这一幕，突然明白了，他呀地叫一声，一跤坐倒。

我转身走回房间里，我恨死了这个老财主，他要钱不要儿，我绝不原谅他。

我娘说："你爹回来，就天黑了，你把灯点上。"

我擦燃火柴，点亮了放在炕墙上的菜油灯，菜油灯昏黄的光线铺满了房间，我看到王细鬼走了进来，他站在门口，垂着双手，低着苍白的脑袋，就像私塾学堂里犯了错误的孩子一样。

我没有说话，王细鬼也没有说话。

那天晚上，我故意和我娘说话，我说起我这些年的经历，说我认识了很多对我非常好的人，说起了三师叔、豹子和白头翁，我没有说起我这些年历经的坎坷和痛苦，我只说那些能够让我娘高兴的事情。我娘欣喜地说："菩萨保佑我娃，我娃遇到的都是大善人。"

我又说起了燕子和丽玛，我说燕子就像戏台上的公主一样，丽玛就像画画里的人一样，她们都想给我当媳妇。我娘高兴地说："我娃有福，这么好的女娃都愿意给我娃当媳妇，我娃只要娶上一个就够了。"

我和我娘说话，王细鬼插不上一句话。我和我娘坐在炕上，王细鬼站在地上。后来，我说："娘，时间不早了，我们睡觉吧。"我娘说："我娃今儿个跑了那么远的路，困了，赶紧睡觉。"王细鬼听见我和我娘这么说，就悄悄带上门出去了。

王细鬼走了后，院子里一片寂静，月光照在院子里，把婆娑的树影印在了窗户上。这一切非常熟悉，小时候我睡在这张炕上，半夜起床，总是能够看到这种情景。可是，物是人非，当年的树影还是当年的树影，当年的窗户还是当年的窗户，而那个名叫呆狗的孩子，却已经历尽沧桑，经历了人世间太多的苦难。

我没有睡着，我娘也没有睡着。她问我："你咋还不睡？"

我说："娘，你咋知道我没睡？"

我娘说："娘能听出来。"

我说："我睡不着。"

我娘说："有一句话，娘想问问你，就是不知道当讲不当讲？"

我笑着说："你是我娘，还有啥当讲不当讲的。"

我娘笑着说："那就好，娘问你，你见了你爹，咋不叫一声？"

我叹了一口气说："我被人贩子带走了，人贩子让我爹拿钱赎我，我爹不给人家钱，让人家把我卖了。"

我娘也叹了一口气，她说："你爹这个人除了吝啬，再啥都好。那次没掏钱，你爹肠子都悔青了。他以后总是念叨着你。"

我坚定地说："就这，我也不会原谅他。"

第二天早晨，天刚亮，我打开房门，看到院子已经清扫干净，王细鬼站在房门口，对着我点头哈腰，一句话也不敢说，看起来非常可怜。我走出房门，王细鬼走进房门，从房间里端出尿盆，走向后院的茅厕。

我走到院门口，看到村道上走来了三个老人。三个老人都穿着长袍短褂，戴着瓜皮帽，手中拄着拐杖，他们一字排开，挺直腰杆，拐杖笃笃地敲击着村道坚硬的路面，看起来不怒自威。

我正在端详着他们，他们中的一个人先说话了："请问，前面这个小伙子是不是呆狗？"

我望着他们，突然认出来了，走在中间的那个老人，是金福伯。金福伯是我们家族的族长，在村庄里声望很高，中过举人，全村人都很尊

敬他，家族中遇到什么疑难事情，有了什么纠葛，族长都会出面解决。在那时候的乡村，族长代表的就是公平和正义。

我赶紧上前，搀扶着金福伯。

第475章 村中的祠堂

金福伯是我们村庄最德高望重的那个人，我们小时候见了他，都有些害怕，因为他总是不苟言笑，阴沉着脸。

我记得很小的时候，有两邻家连畔种地，为了地界发生了械斗，张姓人家说，对方收割了他家三行麦子。李姓人家说，对方把麦子种在了他家地里。双方争执不下，打得血头烂面，没有人能够压住他们的火气，后来，两户人家都找到全村最德高望重的金福伯，请他断这场官司。

我记得那天，金福伯坐在他家的大槐树底下，呼噜噜抽着水烟，对两户人家看也不看一眼。围观的人群静悄悄地，不知道金福伯会怎么断。金福伯抽饱了水烟，让长工扛来了两麻包麦子，堆在大槐树下，对张李两姓人家说："没这三行麦子，饿不死人。多了这三行麦子，也发不了财。谁觉得他吃亏了，就把我这两麻包扛走。"说完后就回家了，关上了院门。

围观的人群面面相觑，张李两姓人家也面面相觑，他们都没有想到金福伯会这样断案。后来，人群悄悄散开了，张李两姓人家也羞赧而归，两家的地畔上多出了一尺宽的地界，谁也不愿再种。

还有一件事情，让我记忆很深。只是那时候，我不明白其中的细节，长大后，我才想明白了。

我们村里有一个寡妇，带个孩子凄苦度日，寡妇的丈夫上山砍柴，回来后就死了。寡妇守寡多年，没有人敢敲她家的门。打哑巴嘴，踢瘸子腿，敲寡妇门，挖绝户坟，这是乡间人认为的最缺德的事情。

有一天夜晚，村道上突然响起了喊声，人们像潮水一样涌到了寡妇门前，从寡妇的床上拎起了一个男人。这个男人是个货郎。过去，村庄里没有商店，货郎挑着担子来往于村庄之间，担子里放着针头线脑、小孩玩具冰楞锤之类的小玩意。全村人都认识这个货郎，甚至连我们孩子都认识。我们一看到他，就远远地追着喊："风来了，雨来了，货郎挑着担来了。货郎货郎看马戏，边看马戏边放屁……"货郎一听

到我们喊，就放下担子，气急败坏，大声叫骂着追我们。我们一哄而散，货郎站在原地，不知道该追哪一个。接下来的好多天，我们都很开心。

那天晚上，村庄里的几个光棍把货郎和寡妇五花大绑，押到了金福伯家门前，要求乱棒打死这个货郎。在过去，这被认为是伤风败俗的事情，是要受到严惩的。货郎吓坏了，低着头，一句话也不敢说。金福伯走出来，人群立即安静了。金福伯先把寡妇叫进家门，然后又把货郎叫进家门，等到他再走出来的时候，突然宣布说，把寡妇和货郎一起赶出村庄，永远不准再回来。

货郎家在几十里外的另一座村庄，他带着寡妇和孩子回到了自己的村庄。——小说 {}后来，我们村庄里有人说，在集市上看到货郎和寡妇置办年货，两个人都喜气洋洋。

金福伯是我们村庄的乡绅。几千年来，中国的村庄，就是依靠乡绅文化，得以绵延不绝。村庄里的大小事情，不是依靠官府来解决，而是依靠像金福伯这样的乡绅。乡绅比官府更了解中国农村，更了解中国农民。

我把金福伯和另外两个人让进了房屋里，点燃柴禾，烧水沏茶。王细鬼对金福伯点点头，就扛着铁锨下地了。

水还没有烧开，我给金福伯装上水烟，金福伯边抽着，边问我：“这些年在外头干啥哩？”

我不敢在他的面前说起自己闯荡江湖的经历，金福伯是一个异常正气的人，走路总是挺直脊梁，谁也不看，脸上不苟言笑，冷得像一层霜。他从村道上走过，坐在院门口解开扣子奶孩子的女人，赶紧掩怀逃进大门；正在说说笑笑的男女，也赶紧禁了声，悄悄散开。我如果说自己做了贼，算过命，骗过人，进过窑子，金福伯非得让人揍扁了我不可。

我说：“在外头混日子哩。”

金福伯又问：“咋个回来的？”

我含含糊糊地回答：“骑马回来的。”

金福伯继续问：“这些年在外头干啥哩？”

我犹犹豫豫地说：“唉，给人熬活哩。”

金福伯把水烟顿在桌子上，声音沉重，我娘听到声音不对劲，惊慌地抬起头来。

金福伯冷冷地说：“过半个时辰，到祠堂议事。”

金福伯说完后，就站起身来，毅然决然地离开了，另外两个穿着长袍短褂、拄着拐杖的人也跟在他的后面离开了。我娘惊慌地问道：“他伯，他伯，这是咋的咧？”

金福伯转过身，脸上换了一种和颜悦色的神情，他对我娘说：“细鬼家的，没啥事，就是和娃拉拉家常。”

金福伯他们离开后，我娘惊恐地问道：“呆狗，你在外头都干了啥事？”

我说：“没干啥事。”

我娘说：“没干啥事？那你金福伯为啥生气？”

我心里发虚，我从小到大看到金福伯都心里发虚，但是在我娘面前，我不能露出胆怯，我梗着脖子说：“他要生气，管我啥事。我一会就去祠堂，看他能把我怎么样？”

祠堂在村子中央，场院宽阔，里面摆着列祖列宗的画像和牌位，还有村子里几大姓人家的家谱。谁家娶了媳妇，添了人口，也要在祠堂里列名。如果村子里出了荡妇和贼娃子，则就要从祠堂里除名。祠堂，是那时候的乡民心中最神圣的地方。

远远地，我看到祠堂，就心中发怯，莫非金福伯都知道了我这些年在江湖上做过的那些事情，要不然，他怎么会把我叫到祠堂里？

我走进祠堂，看到祠堂里只坐着金福伯一个人。他面朝门口，神情肃穆。

金福伯看到我走进来，就说：“把门关上。”

我转身，哐啷啷关上了大门，心中像揣着一只兔子一样，砰砰直跳。

金福伯坐着，我站着，他的脸上没有像昨天那么萧杀，但我仍然不敢看他的脸。

金福伯问：“这些年在外头干啥哩？”

我低着头，不知道该怎么说。

金福伯说：“你啥事还能瞒过我这双眼睛？你回来骑的是军马，穿的是绸缎衣裳，你见过哪个穿这种衣裳骑军马的？你见过哪个熬活的穿绸缎衣裳？”

我暗暗吃惊，金福伯果然厉害，他一眼就看出我说的是谎话。在这样威严的人面前，我哪里还敢有半句谎言。

我一五一十地说起了这些年的经历，我说起了我被人贩子带到了山洞里，从狼口中逃出，被卖给一户人家，人家不把我当人看待；我说起了我跟着马戏团到处流浪，说起了遇到师父凌光祖，跟着凌光祖学算命……我一直说到了我来到西安，遇到了络腮胡子，络腮胡子说起了我家的情况，我帮着络腮胡子给日本特务设了套以后，才急急忙忙回到家。

我一口气说了这么多，说得上气不接下气。我不知道什么时候自己坐在了椅子上，也不知道什么时候金福伯脸上的神情变得和善。

金福伯悲悯地说：“唉，这些年我娃受了这么多的苦。”

我看着金福伯柔软的目光，淡淡地说：“没事，一切都过去了，我现在活得好好的。”

金福伯说：“这些人贩子太可憎了，千刀万剐都不解恨。人贩子抓住了没有？”

我抽抽搭搭地说：“没有。那两个人贩子，一个叫刘八，被狼吃了；另一个叫曹九的不知下落。都怪我爹，要是我爹给人家一千块大洋，哪里会有以后这些事情？”

金福伯叹口气说：“你爹每个铜板都是省吃俭用攒下的，他把铜板看得和你一样重要。你给人贩子卖了后，你爹出去了三年，到处找你，没有找到，你爹回来后，大病了一场，差点没命了。病好后，你爹就变了，把长工遣散了，自己一个人种地；又散尽家财，给村子里修了新式学堂，还修了村口那座桥。你爹一天到晚没有一句话，整天整天泡在地里干活。你能平安回来，你爹有多高兴啊。”

刚才说自己的经历，我不难受，现在突然听金福伯说到我爹的情景，我心中最柔软的地方突然被触动了，眼泪一下子流出来。

金福伯拍打着我的肩膀说：“我娃到地里去，你爹一个人在地里干

活。”

我抽抽搭搭地走出了祠堂，抹干了眼泪，走到了村口。

村口有一群孩子在玩丢沙包的游戏，在地上画一个圈，圈前面画一条线，圈里站一个人，横线上站一个人，横线前的更远方站着一个手拿沙包的人。手拿沙包的人，要把沙包丢向站在圈里的那个人，而站在横线上的那个人则伸手阻挡沙包。这种游戏我在小时候经常玩，但是这些玩沙包的孩子，我没有一个认识。

我沿着村外的小路向前走着，走过了一片树林，看到远处自家的田地里，有一个人解开了棉袄扣子，手持铁锨，低头翻地。那是我爹王细鬼，他没有看到我走过来。

我站在地头，大声喊道：“爹。”

王细鬼听到喊声，疑惑地转过身来，手拄着锨把。

我又叫一声：“爹。”

王细鬼叫声啊呀，跌跌撞撞地跑到地头，一把把我搂在怀里，他带着哭腔喊着：“我的娃呀。”

我的眼泪一下子汹涌而出。

第476章 媒婆来说亲

村庄里的人说，二十年来，我们家都像坟墓一样冷清，即使过年时节，也听不到鞭炮声和说话声。二十年来，我们家几乎没有人踏入过一步，因为走进了我家院门，我娘不说一句话，我爹也不说一句话，场面冷得像冰一样。而我现在回到家中，我娘和我爹才有了话语。

二十年来，不管是夏天还是冬天，我娘都天天坐在门口的石狮子上，睁着一双混沌的看不清的双眼，侧耳聆听走进我家的脚步声，她等着我回来。而我爹天一亮就下地干活，天黑后才走回家门，他把自己所有的悔恨和郁闷，都排遣在庄稼地里，依靠身体的劳累来减轻心中的痛苦。我娘的头发花白了，还天天坐在石狮子上等我；我爹的腰背弯曲了，可他还天天去田地里干活。

那天，我爹带着我回家，走在乡间铺着一层青草的道路上，我看到我

爹佝偻着腰身，扛着铁锨，脚步蹒跚，我走上去说：“爹，让我扛上。”

我爹犹豫了一下，把铁锨递给我。

我一只手握着扛在肩上的锨把，一只手放在我爹的腋窝，搀扶着他。小时候觉得我爹很高很高，我需要仰着头才能看到我爹，而现在我爹腰身弯曲，脚步缓慢，他的头还够不到我的肩膀。

我爹身体单薄，就像一张纸一样，一阵风吹过来，我爹的身体就在摇晃。我说：“爹，你年龄这么大了，身体也不好，以后再甭种地了。”

我爹看着我说：“不种地咋能叫农民？你回来了，爹就有了指望，就少干些活。”

我爹看我的目光很柔软，很慈祥，他的脸上满是笑容，脸上深深的皱纹一条一条绽开。

我们走到了一棵大树旁，看到树下有一群歇息的人，我爹主动跑过去和人家打招呼，他对我招招手，笑得像个孩子一样，他对那些人说：“这是我娃呆狗，我娃回来了。”

我丢失了这么多年，四邻八乡的人都知道王细鬼的儿子被人贩子拐卖了，八成都不在人世了。他们现在突然看到我活生生地站在他们面前，一个个都惊讶地站起身来，他们说：“细鬼哥你好福气啊，娃娃都长这么高了，还长得这么魁梧英俊。”

我爹听到人家夸我，高兴得不得了，他从口袋里摸来摸去，摸出了旱烟袋，然后手指颤抖地从腰带后面抽出了旱烟锅，给锅子里装满了旱烟，用手指抹一下烟嘴，递给人家说：“娃他叔，抽两口，抽两口。”

人家拿出旱烟锅说：“我有，我有。”

我爹说：“抽我的，抽我的。”我爹硬把旱烟锅塞到了人家的手中。

我爹给人家把旱烟锅点着，然后就没话找话聊起了收成和天气。我爹说两句话，就看我一眼，他看我的眼光中充满了骄傲。我知道我爹和那些人不是聊家常，他是想让那些人分享他的喜悦。

后来，那些人走到田地里开始干活，我爹就和我继续向家里走。

远远地，来了一辆毛驴车，毛驴车上拉着石灰，驾车的是一个中年汉

子，他一只手驾着车辕，一只手握着鞭子。我爹和我走过了毛驴车旁，突然回身向着毛驴车走去，他的手搭在毛驴车的车帮上，帮着中年汉子推车。

中年汉子回头望了我爹一眼，问道："老哥，这里到毛家坡还有多远？"

我本以为我爹认识那个中年汉子，听到中年汉子问话，才知道他们不认识。我爹说："还有十七八里地。"

中年汉子又回过头来，感慨地说："老哥好人。"

我爹说："走，甭回头。前面有个大坡，我帮你推上去。"

我爹跟着中年汉子的白灰车走了，我也只好跟在后面，我爹推着车厢的一边，我推着车厢的另一边。中年汉子回头看看我，问我爹："这小伙子是你儿子？"

我爹骄傲地仰着头，满脸都是笑，他说："是的哩。"

中年汉子说："长得一表人才，一看就是有出息的娃。"

我爹像个孩子一样咯咯笑出声来，他也不管人家听得懂听不懂，就自说自话："我娃回来了，我这日子有了指望了，我就想再置办几亩地，收麦忙罢就给我娃把婚结了，我这一辈子就到头了。"

中年汉子问："给娃说的是哪个村子的闺女？"

我爹尴尬地看着我，我装着没有看见他。我爹努力咳嗽了几声，然后说："要上坡了，都加把劲。"

帮助中年汉子的白灰车爬上坡以后，我爹才和我折返向回走。这一路上，我爹见到任何一个人都主动打招呼，而且隔得很远就和人家打招呼，看到拉粪的架子车，我爹就喊："他叔，拉粪哩。"看到锄地的人，我爹就喊："他叔，锄地哩。"走到村口，我爹看到一帮小屁孩在丢沙包，我爹也要打声招呼："娃娃们，丢沙包哩。"

那一天，我爹说的话比他此前二十年说的话都多。

我爹和我回到家后，我们家终于有了说话声，也有了笑声，我爹走路的脚步声也变得轻快响亮起来。我娘坐在屋檐下，一遍遍地喊着我的名字："呆狗，你在哪里？""呆狗，你在干啥？"我还没有说话，我爹

就大声回答："呆狗在哩，呆狗在哩。"我娘听说我在家里，她的脸上就露出了舒心的笑容。

我知道我娘担心我又离开了，就端张凳子坐在我娘的面前，我娘一把抓住我的手腕，用了很大的力气，抓得我的手臂生疼。我娘抓了一把，又赶紧放开了，她脸上带着歉意说："我娃疼了。"

我说："不疼。"

我娘说："刚才你金福伯又来了一趟，媒婆也来了。"

我警觉地问："媒婆来干啥？"

我娘说："媒婆来，还能干啥？"

我说："我不要媳妇。"

我娘说："我没给媒婆断话，也没说我娃在外头有媳妇。"

我担心我娘问起燕子和丽玛，我现在都不知道燕子和丽玛在哪里，我赶紧岔开话题说："我金福伯这个人蛮好的。"

我娘笑着说："你金福伯是咱王家的族长哩，坐得端，行得正，一碗水端平，一辈子没有人说半个不字。"

我想起了当年那个跟着货郎离开村庄的寡妇，她的丈夫叫有庆，就问我娘："娘，你还记得有庆？"

我娘说："娘在村子里住了一辈子，不论谁家往上数三辈，娘都记得。"

我问："有庆那一年咋个死的？"

我娘说："有庆砍柴回家，一身汗水，端起瓢就喝，一气喝了一瓢凉水，把胃击炸了。"

我悚然而惊，不由自主地站了起来，我想起了我和大少爷在秦岭山中遇到那个农妇的情景，他往我们的瓢里丢荒草，原来是担心我们喝水太急，也会把胃击炸了。

那天晚上，我们一家三口，唠着家常，说着说着，就突然哭起来；又说着说着，又会笑起来。后来，听到了鸡叫声，我爹说："时候不早

了，都睡吧。”我和我娘都说：“好。”可是，说过了“好”以后，又没完没了地说起来，不知不觉就说到了天大亮。

后来，我朦胧睡了一会儿，醒来后，听见我娘对我爹说：“咱娃的呼噜声都带着一股子刚劲。”

我爹说：“这十里八乡的，咱娃就是人稍子。”

我娘咯咯地笑了起来。

这些年，我爹散尽家财，修路修庙，修建学堂，远近的人都知道我爹王细鬼是个大善人。我爹勤劳朴实，从不躲奸溜滑；我娘凄苦度日，从不搬弄是非，所以，我家在方圆十里都落下了一片好名声。

现在，我回家了，媒婆开始竞相踏进我家的门槛。

天下的媒婆好像都是一个样子，颠着小脚，抽着旱烟袋，嘴唇很薄，她们盘腿坐在我家的炕棱板上，能够一句话不重复地说上一个时辰。络绎不绝的媒婆给我说了有几十个媳妇，但我都不让我娘答应。

因为我知道，找不到燕子和丽玛，我是不会结婚的。

第477章 含泪离家乡

我在家中生活了一个月。

我回家的时候，麦苗像荠荠菜一样有气无力地爬在地上，而现在，麦苗像雄赳赳的鸡冠子一样傲然挺立，已经长成了一筷子高。

我爹拉着架子车，架子车上铺着褥子，褥子上坐着我娘；架子车边绑着一条长绳，我在前面拽着，我们就这样上路了。我娘和我爹都穿着过年才会穿的崭新衣服。架子车，在关中叫做拉拉车。

远远近近的亲戚，我们都走了一遍。我们并排走在一起的时候，又瘦又小的他，看着又高又大的我，眼睛里满是欣喜。我爹向亲戚们介绍我的时候，满脸笑容，感觉很荣幸。

亲戚们都惊讶地说：“呆狗娃都长成这个样子了？您老有福气啊。”

我爹把烟锅嘴从嘴边移出，脸上笑成了一朵枯萎的花，他乐哈哈地

说："可不是咋的？我呆狗出息了。"

那些天，几乎每天晚上，我睡着后，都会被我娘的叫声惊醒。我朦胧中听见我娘突然喊道："我娃呢？我娃呢？"

我爹安慰说："在哩，在哩。"

我娘的手哆哆嗦嗦摸到我的手，或者我的脚，这才放心了。等我再次睡过去，我娘的手掌还放在我的手或者脚上。

我爹对我娘说："你放心吧，娃回来，再不会走了，我们一家三口一辈子都在一起，安安生生过好日子。"

有一天，我和我爹拉着我娘，走在通往家乡的路上。天空晴朗，柳絮飞舞，远处山峦起伏，像素描画一样，我心想：能够就这样一辈子，春种秋收，陪着父母，然后娶妻生子，过着祖祖辈辈的生活，实在是一种幸福。

突然，身后传来了马蹄声，声音紧密，密如雨点，我回头望去，看到一匹枣红马裹着尘土跑过去，马上的骑手风尘仆仆，头发上衣服上都是尘土。

我们让在路边，让骑马的人先过去。骑马的人跑过了几十丈后，突然掉头过来，跑向我们。我看了一眼，不认识他。

那个人坐在马上，问我："大哥，到呆狗家怎么走？"

我爹惊讶地望着那个人，也望望我，不敢吭声。、，我不动声色，问道："你找呆狗什么事情？"

那个人神情焦虑地说："有点急事，我要赶紧找到他。"

我问："我认识呆狗，你有啥急事，告诉我，我转告他。"

那个人听我这样说，脸上露出了释然的笑容，他说："事情很重要，我要当面给他说。"他边说，边从口袋里掏出了一块木牌子。

我一见到木牌子，就知道是关西帮来人了。我爹看到木牌子，还是一脸茫然。他不知道这个人为什么说一定要找到我。

我对骑马的人打打手势，把他叫到一边，不想让我爹和我娘听到我们的谈话。我说："我就是呆狗，你有什么事情？"

那个人听我这样说，赶紧滚鞍下马，纳头就拜，他说："二当家的请你赶紧回去主持大事。"

我着急地问："怎么了？怎么了？"

他说："大当家的被警察局抓了，被抓的还有帮中十几个人，二当家的逃出来。大少爷被枪毙了。"

我震惊万分，一把抓住他的手腕，问道："怎么回事？怎么回事？"

他喉结上下抖动着，急切间一个字也说不出来。

我放开他的手腕，说："慢慢说，慢慢说。"

他咽了一口唾沫，说道："警察局说我们关西帮和日本人勾结，到我们帮中来抓人。警察局还说大少爷是共产党，一抓住就枪毙了，连审问都没有审问。"

我愤怒地大喊道："放他娘的臭狗屁。我们一直在抓日本特务，怎么会和日本人勾结？大少爷在秦岭山区叫人识字算数，怎么会是共产党？共产党去那么贫穷偏远的山沟沟里干什么？"

我看到我爹惊慌地望着我们这边，他一定听到了我刚才的咆哮。我稳了稳情绪，问道："旅长呢？这些事旅长知道吗？"

他说："旅长已经调走了，过了黄河，去了前线，那边战事吃紧。"

我感到心情异常沉重，问道："旅长走了多久？"

他说："旅长走了有七八天，旅长一走，警察局就开始抓人。"

按照帮会的规程，从来不与官府结仇，关西帮肯定不会得罪警察局的。大少爷那么好的一个人，更不可能干什么违法乱纪的事情。而现在警察局抓关西帮，杀大少爷，而且是在警备旅旅长刚刚离开的时候，就这样做，会不会是挟私报复？会不会是因为我们抓了日本特务，警察局就来找我们的麻烦？

我对来人说："你先回去，告诉二当家的，我今天再晚，也会赶回去。"杂台妖巴。

来人从马鞍上接下了一个布袋，放手捧着，放在我的脚边。从清脆的声音中，我就能听到那里面装的是什么。

来人说："二当家说，这是留给家里的。"

骑马的人离开了，我和爹拉着架子车，车子里坐着我娘，放着那个沉重的装满了银元的布袋。

我爹惊恐地看着我，问道："没啥事吧？没啥事吧？"

我说："不要紧。"我不知道该怎么张口，告诉爹娘说我又要离开了。

我爹说："没啥事就好。"然后又用嗔怪的口吻说："你咋能拿人家的钱呢？平白无故拿人家的钱干什么？"

我轻描淡写地说："没事，他是我得朋友。"

我爹说："是朋友，更不能拿人家的钱。朋友要处好，银钱少打搅。"

我不知道该怎么给爹说，就干脆不再说话。

回到家后，安顿好我娘，我爹就要去厨房做饭，我按住我爹的手臂说："今天我来做。"

灶房里，我点燃灶火，拉动风箱，风箱踢里啪啦的声音就像我的心跳一样，我既牵挂着关西帮，又舍不得离开爹娘。我不知道该怎么对爹娘说，我又要离开了。

吃完饭后，我掇张机子，坐在院墙的墙角，看着西斜的阳光照在院子里的槐树上，又从槐叶间的缝隙丝丝缕缕筛下来，铺满了半个院落，我突然想到，大当家的他们在监狱里，肯定受尽了折磨，我一定要赶紧救出他们。

我鼓足勇气走进屋子。屋子里，我爹坐在椅子上，我娘盘腿坐在炕上。我爹一口一口吸着旱烟，辛辣的烟味在屋子里飘飘散散。

我对他们说："爹，娘，我得出门了。"

我娘没有说话，我爹轻声问："几时回来？"

我说："说不上个准儿。"

我爹说："外头的事比家里的事重要，我娃要走，爹也不拦。我娃在外头可一定要好好对待自家，知冷知热，甭敢和人家闹事。"

我听得一阵心酸，强忍住才没有让眼泪流下来。

我走出房屋，我娘抖抖索索地走出来送我，她的双脚一跨出门槛，就一把抓住了我的手臂，抓得很紧，好像害怕我丢了。小时候我娘带着我去十里外的集市上的时候，就是这样抓着我。

我牵着马走出了院门，我爹说："把外头的事办完了，就回来，爹和你娘在家里等你。"

我跨上马背，没有敢回头，我担心我的眼泪流出来。

一直跑到了村口的树林边，从这里就要转弯了，就再也望不到村庄了，我回头望去，看到爹娘站在家门口，用衣袖抹着眼泪。

回到西安的时候，已经到了后半夜。在西郊的一间房屋里，我见到了二当家的和帮中几个人，他们说："事情很糟，后天警察局就要枪毙大当家的。"

我问："警察为什么抓人？"

二当家的说："说大当家的和日本人勾结。"

第478章 时间很紧迫

月光透过木格窗户照进来，照在房间一盏如豆的灯光上，昏黄的灯光照着房间里的人，让每张脸都显得虚幻而不真实。我站起身，望着窗外，看到月光从近到远，渐远渐迷蒙，远处的楼堂馆舍融化在无边的黑暗中。突然，一阵疾风从窗前掠过，我看到一道快如闪电的黑影从天而降，地面上响起了一声凄厉的叫声，然后，黑影张开巨大的翅膀，翩翩远去。那是一只夜晚捕食的猫头鹰。

那一刻，我的心中想到了世事如烟、人生如梦这样的话。每个人在巨大的命运面前，都如同蚂蚁一样无能为力，如同蚂蚁一样无法预知，谁也不知道死亡会在什么时候张开黑色的翅翼，将他笼罩，将他协裹，将他带走。再多的财富，再显赫的地位，总有失去的哪一天，而唯有亲情和友情、爱情，才会永驻，才值得珍惜。

我一定要想办法营救出大当家的郭振海，即使到了万不得已的时候，我就劫法场。

我转过身问二当家的亮子："大当家的被关在哪里？"

亮子说：“不知道，我们找了所有可能关押所有大当家的地方，都没有找到。”

我又问道：“大少爷怎么死的？”

亮子叹口气说：“旅长所在的这支军队，叫做十七路军，基本上都是咱陕西人。日本人进入山西后，十七路军就渡过黄河，开往山西战场。后来，大同、太原先后失守，十七路军就占据黄河东岸的中条山脉，与日军对峙。中条山脉如果丢失，日本人就能够渡过黄河，来到咱陕西。所以，十七路军的口号是：守中条山，就是守陕西，就是守父母妻儿。十七路军泼出命和日本人打仗，死的人太多了，没人了，就回咱陕西叫人，有一年，刚刚征集了一批学生娃，来到中条山前线，娃娃们还没领到枪，日本人就突然袭击，把这群娃娃包围了，要他们投降。娃娃们宁死也不投降日本人，最后被逼到了黄河岸边，娃娃们叫着大呀妈呀，扑了黄河，这就是‘八百冷娃跳黄河’。”

我听得心中一阵阵发酸，耳边响起一片啜泣声。

亮子揉揉鼻子，接着说：“咱的主力部队本来都从日本人的包围圈突围出去了，回头一看，娃娃们没有跟上来，再一打听，才知道娃娃们都跳了黄河，主力部队当时就气坏了，扭回头又杀入包围圈，泼出命和日本人打，硬是把日本人赶出了刚刚占领的中条山。后来，这场仗就叫做‘六六血战’。”

这是我第一次听到陕西人在抗日战场上和日本人厮杀的情景，我听得热血沸腾，手指在啪啪抖动。

亮子接着说：“咱陕西人的军队在中条山守了三年，后来换防到了河南。前段时间，日本人占领了中条山，渡过黄河，来到河南。咱的人继续在河南和日本人打，伤的人太多了，旅长就被紧急调往河南，带着他的人和日本人打。旅长走了后，我们关西帮的天字辈坐在一起开会，几十个警察就突然闯进来，拿着枪，把咱天字辈的人都抓走了，说咱的人和日本人有勾结。 大少爷当时也在场。大少爷当场据理力争，他们殴打大少爷，一起被带走了。”

我沉吟着说：“这伙警察肯定是有备而来的，一下子就出动了几十名警察，肯定背后有头头脑脑在指挥。”

亮子说：“你分析很对。我当时出去了，没在现场。回来后，才知道咱的天字辈都被抓走了。前几天，咱的人都被关在西关的土窑里，我托关系找人营救，人家说，有人举报关西帮通敌，谁也不敢出来担

保，这是要掉脑袋的事情。大少爷要求见警察局长，看守的警察一直不让见。后来，警察单独提审大少爷，说大少爷不但通日本人，还通党，把大少爷秘密枪毙了，把告示贴在城门口。”

我听得气愤不已，问道：“现在呢，现在咱的人被关在哪里？”

亮子说：“托关系放人行不通，我就组织咱的人劫狱，可是警察防守很严，咱白白搭进去几条人命，警察把大当家的带走了，现在不知道关押在哪里？我没办法，就派人赶紧去你家找你回来商量。”

我挥舞着拳头说：“想不到我回了一趟家，就出了这么大的事情。没有警察局长的支持，谁也不敢这么干，狗日的局长，老子非要扒了他的皮不可。”

我在房屋里转着圈，想着对策，现在已经过了午夜，明天，大当家的和天字辈就要被押到刑场枪决了，我们只有一天时间，怎么办？怎么办？

窗外传来夜鸟的叫声，声声凄厉。叫声过后，四周又陷入了沉寂。我走到屋外，看到月色朗润，万籁无声。刚才，可能是月亮突然穿过云层，惊动了宿鸟。

我打开院门，向远方望去，望见远方黑魆魆的城墙，我一下子有了主意。

我走回房间，对亮子他们说：“我去去就来。”

西安的城墙是用厚厚的城砖累摞而成，我攀着砖棱，就能够爬上城墙，然后又沿着砖棱溜下城墙。我溜到城内，径直来到天主教堂。

天主教堂里有神行太保和菩提。神行太保沉溺赌博，但我相信他的手艺没有丢下。那一年，为了找到那个玩嫖客串子的，神行太保发挥出了自己身上的所有潜能，翻山越岭，摆脱了黑骨头手下人的追踪；菩提是窃贼行当里的高买，行踪诡秘，现在他尽管金盆洗手了，但是他的手艺同样不会荒废。

每座城市里的天主教堂都修建得高大气派，要找到它很容易。西安城方方正正，街巷道端南端北。明亮的月光下，我朝着那家高高的十字架行走，就很容易找到了天主教堂。

神行太保和菩提都睡着了，他们两个人睡在一间房屋里，我进去后推醒了他们。

神行太保的那只瞎眼已经去掉了纱布，眼眶里是一坨丑陋的伤口愈合的肉瘤，另一只眼睛炯炯有神，一目了然。菩提的两只眼睛都完好无缺，但却睡眼惺忪，像两扇蒙着尘土布满蛛网的破窗户。

我进去后开门见山说道："现在要用到你们两个。"

神行太保神情振奋地说道："什么事，你直说。"

菩提慢悠悠地说："半夜三更的，刚做了一个好梦，就被你给吵醒了。"

我不搭理菩提，我说："有一幢很棘手的事情，也是很着急的事情，需要你们两个。秦岭山中有一队响马，是我的朋友，神行太保，你赶紧去山中找他们，让他们进城。菩提，你跟我走，在西安城里找个人。"

菩提嘟嘟囔囔说："我早就不干这一行了，大半夜的，你找我找错人了。"

我没有理会菩提，看着神行太保。

神行太保为难地说："找响马啊？他们不认我怎么办？要是杀了我怎么办？我可不认识他们，也和他们没有过来往。"

我从怀里取出一把小手枪，这是当时响马二当家送给我的小手枪，小手枪里的三发子弹早就打光了，但是这把精致的手枪，我一直收藏着。

我说："你只要拿出这把小手枪，他们就会认你，就会跟你来。这把小手枪就是信物。"

神行太保接过小手枪，问道："什么时候赶回来？"

我说："越快越好，最晚也要赶在明日午时回来。城外已经给你备好了一匹军马。"

第479章 江湖重情义

神行太保精神抖数，就像一匹萧萧长鸣的准备出征的战马，他对我说："没问题，我会在最短时间赶回来，你就等着我吧。"

神行太保跃跃欲试，而菩提却神情萎靡，他倒在炕上，准备再次入睡。菩提又瘦又小，像一个还没有发育成熟的少年。我把菩提扛在肩膀上，像扛着一床棉被一样，然后带着神行太保走出了天主教堂。

神行太保和菩提的手脚都很利索，用厚厚的城砖堆砌而成的城墙，根本就不能挡住他们，我们攀着砖棱上到了城墙顶部，又顺着砖棱溜到了城外。城墙上，一排大红灯笼在风中招招摇摇，如同老戏中一句句让人柔肠百结的唱词。

神行太保骑着我骑来的那匹军马消失在了浓浓的夜色中，经历了一路颠簸的菩提也醒来了，他问我：“你带我到这里干什么？”

我神秘地说：“你还记得跟你上床的那个女人吗？”

菩提一听到我说起那个别人家的小老婆，立即精神大振，他扑上来抓住我的手臂，着急地问道：“记得记得，她在哪里？我到处找都没有找到她。”

我说：“那户人家搬走了，我也不知道搬到了哪里，但是我会帮你找到的。你今天先帮了我，我以后就会帮你。”

菩提爽快地说：“好，你说，怎么帮你。”

我说：“今天剩下的时间不多了，你沿着城墙向左边走，看到村子、房屋、窑洞、破庙都进去，我沿着城墙向右边走，我们要找几个被关起来的人，有警察看守着。谁找到了，谁就先回到这里，在这里留个印记。”

菩提嘿嘿笑着说：“我当有啥事，原来就是这点事，没问题。”

我和菩提很快就分手了。

想要在茫茫夜色中找人，非得找菩提这样的人。～～小～说～～20窃贼经常翻墙入户，偷听说话，踩点探路，对于他们来说，夜晚找人是轻车熟路。

我判断，亮子他们劫狱没有成功，关押郭振海的地方又没有找到，警察肯定把郭振海他们转移到了城外，预防再次被劫狱。我们想要营救郭振海他们，只能先探听到郭振海他们被关在了哪里。

那天，我一看到村庄就走进去，伏在屋顶，爬在墙头，倾听村庄里的声音。这么多的人被关在了一座院子里，即使他们全都睡着了，我也

能够从他们的呼吸声和鼾声中听出来。如果他们没有睡觉，一定会向外界发送信号，因为他们肯定相信我和亮子会营救他们。

可是，我一路上都没有发现异常。

远处响起了鸡鸣声，近处的鸡鸣声也声嘶力竭地响起来，鸡鸣声响成了一片，而我的心也碎成了一片。天亮后，我就无法再寻找了。

天色愈来愈明亮，我的脚步愈来愈沉重。一轮红日从东方天际冉冉升起，头顶上的浮云都被踱上了一层金边的时候，我看到一个人远远地走过来，身形晃动，如同风雨过后被吹折的树桩，那是菩提。

菩提看着我，摇摇头；我看着菩提，摇摇头。

菩提走上了回天主教堂的路，我走上了回那间破屋的路，我们都走得异常疲惫而忧伤，如同风中之草。

属于我们的时间，只剩下一天了。我们孤立无援，情况不明，既不知道郭振海他们被关押在哪里，也不知道有多少人看守。我感到我们就像一群被潮水涌上沙滩的小鱼，眼看着潮水渐离渐远，而我们却只能徒劳无益地在原地挣扎。

我问亮子：“如果处决犯人，会在哪里？”

亮子说：“只会在南郊的韦曲镇。韦曲镇有一片乱坟岗，杀了人以后，就在那里就地掩埋。”

我说：“好，我们在半路上设埋伏，劫法场。”

房间里只有七八个人，这是关西帮被毁灭后，仅剩的留在二当家亮子身边的人马。一个鼻尖有颗黑痣的人左右看看，脸上露出为难的神情，他说：“就我们这几个人？咋成呢？”

所有人，包括亮子，都望着我，他们的脸上都露出了疑惑。

我问亮子：“我们有几杆枪？有多少发子弹？”

亮子说：“警察来了个突然搜查，我们能够带出来的，只有一杆步枪，二十几发子弹。其余的都被警察搜走了。”

我问：“枪在哪里？”

亮子从炕洞里把步枪取出来，又取出了一个包裹，里面是黄橙橙、亮晶晶的子弹。这杆步枪是那时候民间常见的老套筒，每次只能打一发子弹，每打一发子弹，就需要扳一下扳机。

我从亮子手中接过步枪和子弹，检查了一下枪支，看到了一切正常，然后对他们说："枪和子弹都给我，我走了。"

我走出房门，看到太阳升起了一竿子高，阳光像很多毛毛虫一样，直向我的衣服里钻，让我感到暖意融融。从这里向南边是一条羊肠小道，小道边长满了翠绿的狗尾巴草，狗尾巴草间跳跃着爆豆一样的蚂蚱，飞翔着灿烂的蝴蝶。

我走出了几步，亮子在身后拉住了我，我回头看到，那几个人也都跟在了身后。

亮子嗔怪地说："呆狗，你看你这人，说走就走，也不商量一下，你这是干啥？"

我笑着说："这次劫法场，是在玩命，去了肯定就回不来了。我自己跳进去，不能再把兄弟们的命搭上。"

大家都不说话。

我说："你们都回去，甭跟着我。"

黑痣指着我说："你这话是啥意思？"

我说："我这一辈子历尽坎坷，吃了别人几辈子都没有吃过的苦，走了别人几辈子都没有走过的路，我走投无路的时候，见到了大当家的，大当家的把我当兄弟看，我就要把大当家的当哥看。当哥的有难了，我这个当兄弟的不能见死不救。我以前最大的心愿是找到我的爹娘，现在爹娘都找到了，我就没有啥事再挂在心上了。我一个人去救大当家的，你们都回去。"

黑痣梗着脖子说："呆狗，你说这话是啥意思？你这是看不起人嘛。"

我认真地说："大当家的是我的兄弟，你们也是我的兄弟，我不能因为救大当家的，害了你们。前面是沟是崖，我都要跳下去；但是，你们不能跟着我跳沟跳崖。"

我说完后，就快步离开。走了十几丈远，我听到后面传来急促的脚步声，亮子赶了上来。亮子说："呆狗，你是我的好兄弟，好兄弟去跳

崖，我也跟着跳。”

我握着亮子的手，不知道该说什么。后面又传来了一阵脚步声，黑痣他们都赶上来了，他们说：“要跳崖就一搭跳，谁叫咱们是好兄弟。”

我们抱在一起，感到热血沸腾。我强忍着眼泪，对他们说：“走，救出大当家的，干掉警察。”

从西安南门外二十里，有一片树林。春天来了，树林里热闹非凡，吐绿的枝头上跳跃着各种鸟雀，泛青的草丛中奔跑着兔子和狐狸。树林过后，就是一片斜坡，斜坡的两边是一人深的壕沟，壕沟四通八达，连绵不绝，一直通向了秦岭山下，那是为了浇灌土地而特意挖掘的。

押解郭振海他们的囚车，一定会从这片树林和这道斜坡上经过，这是西安到韦曲的必经之路。

我打算让几个人埋伏在树林里，当囚车经过后，砍伐树木，挡在坡顶，让囚车无法返回，然后，我藏在壕沟里打伏击。其余的人在另一个方向燃放鞭炮，作为疑兵。当警察被打退后，我们就趁机救出大当家的他们。

可是，会来多少警察，我们不知道。

第480章 被困破庙中

韦曲是一座集市，那天有很多人，集市上熙熙攘攘，人流如梭。

韦曲有一家鞭炮店，我们走进去，把那些鞭炮全部买了，装了好几大粪笼。韦曲有一家帽子店，我们买了几顶帽子。韦曲还有一家铁皮店，里面卷制洋铁桶，我们买了好几个洋铁桶。

明天，押送囚车的警察肯定会有很多，他们手中有很多条枪，而我们手中只有一杆枪。然而，我的枪法百发百中，根本就没有把这些烂警察往眼睛里拾掇。我只用一杆老套筒，就能够阻击他们所有人的进攻。

那天，我们一整天都在布置机关。

距离树林三四里的地方，有一座破庙，那天晚上，我们就歇息在这座破庙里。

一轮血红的太阳升起来，满天都泼洒着浓浓的鲜血，我们走出破庙，全身沐浴在鲜血中，走向了那条连接西安和韦曲的道路。今天，不是他们的死期，就是我们的忌日。今天注定了，只能有一方的人活着离开，另一方的人永远倒下。

我走在最前面，回头问跟在后面的黑痣：“怕不怕？”

黑痣说：“怕个球！”

另外几个人也说：“怕个球！”

我朗声大笑，喊道：“要是今天死了，大家黄泉路上都有个照应。”

黑痣也仰天大笑，他高声喊道：“到了阴间地府，我们还搅他个翻天覆地。”

亮子接着说：“老子们在阳世是一条条好汉，到了阴间还是好汉，不管他是阎王爷还是小鬼判官，看谁敢惹！”

大家一起朗声大笑，声音像鸽子一样腾空而起，绵绵不绝。

我挥舞着手臂，说：“走，我们去给警察送行，送他们去阴曹地府。 ”

我们走进了树林里，树林里突然鸦雀无声，连鸟雀都感受到了冲天的杀气。

我爬上高高的树梢，向北方张望，我的身躯在树梢上摇摇晃晃，就像挂在树梢上的一件树叶。

太阳升上了远处的山顶，我望见北方出现了一串人影，人影像蚂蚁一样蠕动。爬在地上侧耳倾听的亮子抬起头来，他问：“是不是来了？”

我说：“是的，来了。”

亮子问：“有多少人？”

我从树枝上溜下来，说：“黑压压看不清楚，最少也有几十，也许上百。”

亮子笑着说：“居然有这么多警察抢着来送死，没想到啊。”

大家全都笑了。

我说："各就各位，做好准备。"

我提着枪，脖子上吊着装了子弹的布袋，跑到了提前挖好的一道壕沟里。亮子和黑痣他们埋伏在树林各处。

大约过了小半个时辰，我看到树林里走出了密密麻麻的警察，警察的中间有三辆木柱钉成的囚车。三头黄牛低头拉着三辆囚车，就像任劳任怨的园丁。

警察们向前走着，突然前队引起了一阵慌乱和骚动，有人在惊恐地叫喊着，有人在凄厉地哀嚎着，我知道我们的机关发挥了作用。昨天，在路上，我们挖掘了一丈多深的堑壕，堑壕里是倒竖的削尖的木棍，而堑壕的上面则蒙着一层浮土，走在前面的警察掉进去，就不会活着出来。

警察看到堑壕，知道中了埋伏，他们手忙搅乱地拉转牛车，想要走回去。

树林里，突然响起了啪啪啪的机枪声，声音清脆紧密，警察们吓坏了，像乌龟一样，全都趴伏在地上。

我爬在壕沟里，对准距离我最近的一名警察，一枪过去，那名警察的头顶上升起了灿烂的彩虹。我以最快的速度装弹、扳机、射击，第二名警察的脸上光彩夺目，强大的冲击力将他的身体翻过了半边。

只是一眨眼功夫，两名警察就尸横旷野。

一名警察单膝跪在地上，挥舞着手枪，高声喊叫："快，快，快回去。"

我一枪过去，拿着手枪的警察倒在了地上，再也不喊叫了。

警察们闹嚷嚷地向着来路逃去，像一群刚刚打开圈门被放出来的猪，他们刚刚逃上坡顶，突然，树林中传出了咔嚓的响声，一棵高大的树木突然倒了下去，浓密而纷乱的树冠，挡住了他们的去路。

我对着跑在最后面的警察，又打了一枪，那名警察一只脚刚刚抬起来，就噗通一声倒在了地上。

这次，警察们终于看到了，他们的右后方有一杆步枪，警察们闹哄哄地趴在地上，想着我隐藏的地方，连七八糟地开枪，有的子弹带着尖利的叫声，像只知了一样从高高的空中飞过；有的子弹像只无头苍蝇

一样，一头栽倒在土堆里。

我在壕沟上放了一顶帽子，然后提着枪，猫着腰，跑向了壕沟的另一边。我悄悄地探出头去，听到树林里的机枪声又响了，警察们一多半转过头去，对着树林胡乱放枪，一少半对着我放在壕沟边的帽子放枪。

我悄悄伸出老套筒，对着一名站起身来，张牙舞爪的警察开了一枪，那名警察好像突然醒悟过来，双手摊开，倒在地上。

我又飞快地上膛、装弹、射击，又有一名背对着我的警察倒在了地上。

树林里的机枪声停歇了。机枪声，其实就是把鞭炮放在铁皮桶里点燃的声音。

我又把一顶帽子放在壕沟边，警察们的子弹围着那顶帽子飞舞，然后，我沿着壕沟，跑上了一座高高的土坡。土坡顶上摞着半人高的土块和木头，那是我的阵地和掩体。

我在掩体里大声呼叫，吸引着所有警察的目光，警察们像螃蟹一样趴伏在地上，向着我逼近。我的左后方，机枪声又响了起来，那是埋伏在另一条壕沟里的鞭炮声。

警察们的目光全都注视着我们这边，只有三名拉着牛车的警察，还停留在树林边。

我看到黑痣提着一柄斧头冲出了树林，径直冲向一头牛车，拉牛的警察突然看到黑痣，惊惶万状，赶紧放下牛缰绳，从肩膀上卸下了步枪。我端平老套筒，一枪过去，那名警察倒在地上。

黑痣提着长柄斧头，砍倒了第二名牵牛的警察。第三名警察看到了，掉头就跑，忘记了从背上卸下步枪。

我又以极快的速度，干掉了距离我最近的几名警察。趁着这个机会，黑痣劈开了囚车，囚车里的人全都放了出来。

按照我们事先的约定，黑痣带着他们跑进树林里，我们在那里聚集。

为了吸引警察，给黑痣他们留出更多的时间，我故意叫喊着，把所有的警察吸引过来。警察们距离我越来越近，我端起枪，想要放到最前面的那名警察，突然，枪卡壳了。

这杆老套筒太老了。

我努力扳动着扳机，想要把卡壳的子弹退出来，可是徒劳无益。

坡下的警察听到我这边半天没有动静，就高声叫喊着："不要怕，他没子弹了。"警察们全都猫起腰来，向着坡顶逼来。

我向四周张望，视线里出现了昨晚住宿的那座破庙，我一翻身，向着破庙跑去。这里一望无际，如果贸然逃跑，迟早都会被警察的子弹追上。如果我跑到破庙里，还可以抵挡一阵。

亮子从壕沟里站起身来，他看着我，不明白我为什么突然停止了射击，而改为向着破庙奔逃。我对着亮子打手势，让他赶快也跑向破庙。

我和亮子从不同的方向跑向破庙，子弹吱吱叫着在我们的身体周围跳跃，激起一泡泡黄色的浮尘。我斜眼看到那边的树林里人声鼎沸，噪杂不休，一群警察追进了树林里。

我刚刚跑到破庙门口，突然一颗子弹追上了我，打在了我的手腕上，一阵巨疼像被子一样覆盖了我的全身。我咬着牙关，撞进了破庙里，然后和也跑进破庙里的亮子关闭了大门。

警察追赶的脚步渐渐逼近，我们游目四顾，看到佛像手中拿着铁制的刀枪，我们把刀枪绰在手中。

警察们在门外窃窃私语，过了不久，一名警察撞开了房门，亮子手中的长矛捅出去，那名警察尖叫一声，像烧着了屁股一样仓皇逃遁。

我们重新闭上庙门，搬来沉重的香炉，顶在庙门后。

门外的警察不敢再贸然进入，庙门外陷入了一片寂静。突然，我闻到一股浓郁的焦糊味，警察开始烧庙了。

火越来越大，庙门、庙顶都是火焰，浓烟滚滚，灰烬漫飞。

亮子笑着对我说："哈哈，终于等到了这一刻。"

我也哈哈大笑，对亮子说："今天真痛快。走，我们去阴曹地府一起喝酒。"

第481章 关西帮灾难

我们手挽着手，靠着墙壁，坐在地上。 庙门被烧塌了，门扇门框烈焰熊熊，像一条条毒蛇喷吐着火舌，我们无法冲出。房顶也被烧塌了，燃烧的屋梁倒下来，砸在地上，迸出飞舞四溅的火星。

火焰距离我们越来越近，滚滚的浓烟包围了我们，我们的耳边是荜拨的燃烧声，和钻进烈焰和浓烟中的叫喊声。我的身体开始感觉到了疼痛，疼痛像一把把小刀砍向我，像一根根钢针刺向我，像一面斗篷一样将我全身覆盖。

我和亮子手挽着手，一起高声唱道："凛然正气男儿躯，刀斧加身不皱眉。悲欢生死寻常事，烈焰焚身何所惧。吃尽世间千般苦，男儿傲然立天地……"

这首歌曲是关西帮的会歌，不知道当年是谁写的，但这几百年间来，关西帮一直这样传唱，他们唱着这样的歌曲，走上了反清复明的战场；唱着这样的歌曲，走上了血流遍地的刑场；唱着这样的歌曲，走上了人生的终点，开始了另一种生命的旅程。死亡并不可怕，死亡是另一种生命的开始。

火焰更逼近了，我感到头疼欲裂，意识开始模糊了。我似乎听见了庙外传来呐喊声，如同山呼海啸一样；庙外传来了枪声，如同雨打浮萍一样。

突然，庙外传来了急切的叫喊声，有人在喊："呆狗，呆狗，里面是不是呆狗？"

我一下子清醒了，拉着亮子站起身，向着庙门踉踉跄跄地走出几步，就摔倒了。我看到庙门外冲进来了几个人，他们拿着树枝，扑打着熊熊火焰，将我和亮子背到了庙外。

我躺在地上，张开眼睛，看到庙门外空旷的地面上，站立着几十匹马，那些马不安分地喷着响鼻，颠着碎步，马上坐着骑手，骑手们有的拿着马刀，阳光照在刀刃上，闪闪发光；有的扛着步枪，阳光照在枪身上，发出钢蓝色的光芒。地上，是一具具穿着制服的警察的尸体，有的身首分离，有的肚腹洞开，有的浑身是血。

他们是秦岭山中的土匪，为首的是独眼。独眼带着土匪，和神行太保终于及时赶到了，我和亮子得救了，黑痣得救了，郭振海他们也得救了。

郭振海遍体鳞伤，那些伤痕都是警察殴打的。我和亮子身上也有伤痕，这些伤痕都属于烧伤。

西安我们回不去了，警察肯定会满城抓人，劫法场的消息正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向着西安城飞奔而去，我们要去西安，只会自投罗网。

我们来到了秦岭山中。

我的身上大面积烧伤，伤痕火辣辣地疼痛，我让土匪们拿来一大堆生姜，取来了几个鸡蛋，把生姜榨出汁液，用鸡蛋清搅拌，然后涂在烧伤的地方。这些粘稠的黄色汁液涂抹在伤口上，伤口立即变得清凉，疼痛也减轻了很多。过了一个时辰，再涂抹一次。

几天后，那些烧伤的地方不但没有溃烂，反而愈合了。

我和亮子的身体恢复了，然而，郭振海的身体却每况愈下。他失血过多，大口大口地咳嗽，大口大口地咳血，估计他的身体里面也受到了伤害。

对郭振海的伤情，我无能为力。

大掌柜的光头和二掌柜的独眼，曾经派人从山下抬来了一名老郎中，老郎中满头飘拂的白发，一部花白的胡须，他看到我和亮子伤情在恢复，惊异地询问谁治愈的。我说是我，老郎中连连感叹“神医啊，神医啊。”其实，我哪里是神医，神医是白头翁。白头翁满肚子都是稀奇古怪的民间偏方，而且这些民间偏方没有用到任何中草药，全部是随处就能找到的食物，他魔术般地把这些食物组合搭配，就变成了药物。白头翁是我见到过的最神奇的人。

我对郭振海的病情束手无策，老郎中也对郭振海的病情束手无策。我们站在河岸边，看着郭振海被死亡之水冲走，却连一援手的机会也没有。我们无能为力。

有一天，郭振海把我和亮子叫到了房间里。

郭振海躺在床上，我和亮子站在床边。我看到郭振海面如金纸，形容枯槁，眼窝深陷，短短的几个月没见，他的头发全白了，显得苍老了很多。

亮子叫声“大当家的”，就哽咽着说不出话；我看着大当家的，心痛如绞。

郭振海努力地咳嗽着，他的喉咙像拉响了风箱一样。我轻轻地拍打着郭振海的胸口，郭振海无奈地摇摇头，说：“没用了。”

郭振海清了清喉咙，说：“我们关西帮落到了今天这步田地，全都是警察局长在从中作祟，警察局长是日本特务的后台，也是警备旅长的死对头。”

我点点头，亮子也点点头。

郭振海严肃地说：“我明白自己活不长了，我倒下去，但是关西帮不能倒。我现在正式任命，呆狗为关西帮第22代帮主。”

我突然听到郭振海这样说，吓了一跳。我怎么会是帮主呢？我怎么能当帮主呢？我拒绝说：“大当家的，我不合适。”

郭振海说：“只有你最合适，这么长时间里，我一直在明里暗里考察你，只有你才是帮主的人选。”

我摆摆手说：“我资历这么浅，能力有限，难以服众，帮中天字辈中的任何一个人，都胜过我很多。”

郭振海轻轻摇摇头，他看着我，说：“天字辈的任何一个人都比你资历老，但他们中的任何一个人都无法胜任帮主这个职位。”

我指着亮子说：“让二当家的当帮主吧。”

郭振海笑着说：“这是我和二当家的商量的结果，你当就当，不当也要当，为了几百年的关西帮大业，你一定要接任这个帮主的职位。”

我惊讶地看着亮子，看到亮子向我点头示意，他确实事先已经和大当家的商量好了，让我接任22任帮主的职位。可是，这个消息来得实在太突然了，我怎么也不会想到。我当这个帮主，又怎么能够服众？

郭振海说了一大堆话，躺在床上气喘吁吁，他大口大口地喘着气，对我说：“大当家的，帮中大事就全靠你了，郭某不才，让我帮遭受如此灾祸……”

郭振海没有说完，就大声咳嗽，吐出一口一口鲜血，我和亮子都慌了手脚，不知道该怎么办，当初白头翁没有教给我怎么治愈吐血，也可能民间没有治愈咳血的偏方，在那个医疗还很不发达的时代，只要咳血，就预告了死亡。郭振海吐完血后，脖子歪在床边，没有了声息。

我扶起郭振海，叫着：“大当家的，大当家的……”郭振海的手臂慢慢变得冰凉。

我和亮子的眼泪都流了下来。

门外，黑痣他们听到我惊慌失措的叫声，一齐跑进了房门，看到这种场景，跪在地上齐声痛哭。

我咬牙切齿道：“不报此仇，誓不为人。”

光头说，警察局长姓张，人们都叫他张扒皮，他贪得无厌，雁过拔毛，每个人被他抓进了警察局，都要被扒层皮，才会被放出来。张扒皮在西安城里开设妓院、赌场、烟馆，他一边高调打击黄赌毒，一边自己大肆经营黄赌毒。

张扒皮曾经多次带人围剿光头和独眼占据的这座山头，他不但是关西帮的冤家对头，也是光头和独眼的冤家对头。

张扒皮的赌馆，剜掉了神行太保的一只眼睛。神行太保发誓，一定要报此血海深仇。张扒皮剿灭了关西帮，关西帮发誓，一定要报此血海深仇。

我和亮子商量，要报此仇，就先从赌馆开始。

几天后，我和亮子、神行太保下山了，我的身上藏着枪。神行太保向我们指认那座被剜了眼睛的赌馆，然后，他悄然离开了。

赌场里寂然无声，只有麻将相互碰撞的清脆的声响，但是，我能够感觉到这里剑拔弩张的杀气。我大喇喇地坐在了大厅一张太师椅上，看着屋顶，高声喊道：“叫掌柜的出来。”

第482章 关西帮灾难

#$""""我们手挽着手，靠著墙壁，坐在地上。＜s。 好看在线＞庙门被烧塌了。门扇门框烈焰熊熊，像一条条毒蛇喷吐着火舌，我们无法冲出。房顶也被烧塌了，燃烧的屋梁倒下来，砸在地上，迸出飞舞四溅的火星。

火焰距离我们越来越近，滚滚的浓烟包围了我们。我们的耳边是荜拨的燃烧声，和钻进烈焰和浓烟中的叫喊声。我的身体开始感觉到了疼

痛，疼痛像一把把小刀砍向我，像一根根钢针刺向我，像一面斗篷一樣将我全身覆盖。

我和亮子手挽着手，一起高声唱道：“凛然正气男儿躯。刀斧加身不皱眉。悲欢生死寻常事，烈焰焚身何所惧。吃尽世间千般苦，男儿傲然立天地……”

這首歌曲是关西帮的会歌，不知道当年是谁写的，但这几百年间来，关西帮一直这样傳唱，他们唱着这样的歌曲，走上了反清复明的战场u唱着这样的歌曲，走上了血流遍地的刑场u唱着这样的歌曲，走上了人生的终點，开始了另一种生命的旅程。死亡并不可怕，死亡是另一种生命的开始。

火焰更逼近了，我感到头疼欲裂，意识开始模糊了。我似乎听见了庙外传来呐喊声，如同山呼海啸一样u庙外传来了枪声，如同雨打浮萍一样。

突然。庙外传来了急切的叫喊声，有人在喊：“呆狗，呆狗，里面是不是呆狗？”

我一下子清醒了，拉着亮子站起身，向着庙门踉踉跄跄地走出几步，就摔倒了。我看到庙门外冲进来了几个人，他们拿着树枝，扑打着熊熊火焰，将我和亮子背到了庙外。岛刚欢巴。

我躺在地上，张开眼睛，看到庙门外空旷的地面上，站立着几十匹马，那些马不安分地喷着响鼻，颠着碎步。马上坐着骑手，骑手们有的拿着马刀，阳光照在刀刃上，闪闪发光u有的扛着步枪，阳光照在枪身上，发出钢蓝色的光芒。地上，是一具具穿着制服的警察的尸体，有的身首分离，有的肚腹洞开，有的浑身是血。

他们是秦岭山中的土匪，为首的是独眼。独眼带着土匪，和神行太保终于及时赶到了，我和亮子得救了，黑痣得救了，郭振海他们也得救了。

郭振海遍体鳞伤，那些伤痕都是警察殴打的。我和亮子身上也有伤痕。这些伤痕都属于烧伤。

西安我们回不去了，警察肯定会满城抓人，劫法场的消息正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向着西安城飞奔而去，我们要去西安，只会自投罗网。

我们来到了秦岭山中。

我的身上大面积烧伤，伤痕火辣辣地疼痛，我让土匪们拿来一大堆生姜，取来了几个鸡蛋，把生姜榨出汁液，用鸡蛋清搅拌，然后涂在烧伤的地方。这些粘稠的黄色汁液涂抹在伤口上，伤口立即变得清凉，疼痛也减轻了很多。过了一个时辰，再涂抹一次。

几天后，那些烧伤的地方不但没有溃烂，反而愈合了。

我和亮子的身体恢复了，然而，郭振海的身体却每况愈下。他失血过多，大口大口地咳嗽，大口大口地咳血，估计他的身体里面也受到了伤害。

对郭振海的伤情，我无能为力。

大掌柜的光头和二掌柜的独眼，曾经派人从山下抬来了一名老郎中，老郎中满头飘拂的白发，一部花白的胡须，他看到我和亮子伤情在恢复，惊异地询问谁治愈的。我说是我，老郎中连连感叹“神医啊，神医啊。”其实，我哪里是神医，神医是白头翁。白头翁满肚子都是稀奇古怪的民间偏方，而且这些民间偏方没有用到任何中草药，全部是随处就能找到的食物，他魔术般地把这些食物组合搭配，就变成了药物。白头翁是我见到过的最神奇的人。

我对郭振海的病情束手无策，老郎中也对郭振海的病情束手无策。我们站在河岸边，看着郭振海被死亡之水冲走，却连一援手的机会也没有。我们无能为力。

有一天，郭振海把我和亮子叫到了房间里。

郭振海躺在床上，我和亮子站在床边。我看到郭振海面如金纸，形容枯槁，眼窝深陷，短短的几个月没见，他的头发全白了，显得苍老了很多。

亮子叫声“大当家的”，就哽咽着说不出话u我看着大当家的，心痛如绞。

郭振海努力地咳嗽着，他的喉咙像拉响了风箱一样。我轻轻地拍打着郭振海的胸口，郭振海无奈地摇摇头，说：“没用了。”

郭振海清了清喉咙，说：“我们关西帮落到了今天这步田地，全都是警察局长在从中作祟，警察局长是日本特务的后台，也是警备旅长的死对头。”

我点点头，亮子也点点头。

郭振海严肃地说："我明白自己活不长了，我倒下去，但是关西帮不能倒。我现在正式任命，呆狗为关西帮第22代帮主。"

我突然听到郭振海这样说，吓了一跳。我怎么会是帮主呢？我怎么能当帮主呢？我拒绝说："大当家的，我不合适。"

郭振海说："只有你最合适，这么长时间里，我一直在明里暗里考察你，只有你才是帮主的人选。"

我摆摆手说："我资历这么浅，能力有限，难以服众，帮中天字辈中的任何一个人，都胜过我很多。"

郭振海轻轻摇摇头，他看着我，说："天字辈的任何一个人都比你资历老，但他们中的任何一个人都无法胜任帮主这个职位。"

我指着亮子说："让二当家的当帮主吧。"

郭振海笑着说："这是我和二当家的商量的结果，你当就当，不当也要当，为了几百年的关西帮大业，你一定要接任这个帮主的职位。"

我惊讶地看着亮子，看到亮子向我点头示意，他确实事先已经和大当家的商量好了，让我接任22任帮主的职位。可是，这个消息来得实在太突然了，我怎么也不会想到。我当这个帮主，又怎么能够服众？

郭振海说了一大堆话，躺在床上气喘吁吁，他大口大口地喘着气，对我说："大当家的，帮中大事就全靠你了，郭某不才，让我帮遭受如此灾祸……"

郭振海没有说完，就大声咳嗽，吐出一口一口鲜血，我和亮子都慌了手脚，不知道该怎么办，当初白头翁没有教给我怎么治愈吐血，也可能民间没有治愈咳血的偏方，在那个医疗还很不发达的时代，只要咳血，就预告了死亡。郭振海吐完血后，脖子歪在床边，没有了声息。

我扶起郭振海，叫着："大当家的，大当家的……"郭振海的手臂慢慢变得冰凉。

我和亮子的眼泪都流了下来。

门外，黑痣他们听到我惊慌失措的叫声，一齐跑进了房门，看到这种场景，跪在地上齐声痛哭。

我咬牙切齿道："不报此仇，誓不为人。"

光头说，警察局长姓张，人们都叫他张扒皮，他贪得无厌，雁过拔毛，每个人被他抓进了警察局，都要被扒层皮，才会被放出来。张扒皮在西安城里开设妓院?赌场?烟馆，他一边高调打击黄赌毒，一边自己大肆经营黄赌毒。

张扒皮曾经多次带人围剿光头和独眼占据的这座山头，他不但是关西帮的冤家对头，也是光头和独眼的冤家对头。

张扒皮的赌馆，剜掉了神行太保的一只眼睛。神行太保发誓，一定要报此血海深仇。张扒皮剿灭了关西帮，关西帮发誓，一定要报此血海深仇。

我和亮子商量，要报此仇，就先从赌馆开始。

几天后，我和亮子?神行太保下山了，我的身上藏着枪。神行太保向我们指认那座被剜了眼睛的赌馆，然后，他悄然离开了。

赌场里寂然无声，只有麻将相互碰撞的清脆的声响，但是，我能够感觉到这里剑拔弩张的杀气。我大喇喇地坐在了大厅一张太师椅上，看着屋顶，高声喊道："叫掌柜的出来。"

第483章 走进回民街

#$""掌柜的出来了，他又高又瘦，像一根面條。＜s。 好看在线＞他满脸笑容。年龄大约有四十多岁，却对着我说道："我哥来了，我哥有啥吩咐？"

其实，我们是第一次见面，我从不认识他，他也从不认识我。

我说："有上房的话，就准备一間。我和咱这位哥想一起玩玩。"我指指亮子。

掌柜的笑着奉承说："两位哥，来咱这里可算来对了地方。"然后，他对着身后一个伙计模样的人喊道："把咱这两位哥请到樓上的聚义厅。"

我和亮子跟在伙计的后面，踏上了咯吱咯吱作响的木楼。木楼上共有三间房屋，每间房屋的门楣上都挂着牌匾，上面分别写著三个烫金大字：忠义堂?聚义厅?仁义殿。

我走过忠义堂的时候。看到里面有人打麻将，还有几個人在观看。一个三十多岁的人听到门口的脚步声，眼光扫向门外。他的眼光和我一撞，我就心中一惊。这个人的眼光像裹在布片中的刀子一样，锋芒內敛，他在竭力掩藏目光中的犀利。

我想，这个人八成是江湖中人。岛引史扛。

我和亮子跟着伙计来到了聚义厅，那个像刀子一样的人随后跟进来，我不动声色，眼睛看着聚义厅墙壁上古色古香的图画，而且却捕捉着这个人的任何声响。墙壁上画着乄水浒ȣ中的场景，宋江和卢俊义坐在大厅中央的两把椅子上，其余的106条好汉分列两边站立，每个人形态各异，姿态万千。

我听到刀子一样的人自我介绍："鄙人姓夏，家中排行第三。人家都叫我夏老三。敢问小哥怎么称呼？"

亮子不冷不热地说："你叫我四弟就行了。"

夏老三又故作殷勤地问道："这位小哥怎么称呼？"

我知道他问的是我，就慢悠悠转过身来，说："叫我五弟。"

夏老三一只手搭在我的肩膀上，一只手搭在亮子的肩膀上，他的脸上笑成了一朵花，说道："四弟?五弟，你们好，有缘千里来相会，无缘对面不相识，今天我们能够遇到一起，就是缘分。我一看两位兄弟，就不是普通人，今天能够结识两位，实在是三生有幸。"

这个人的热情就像一团火，把我烤得难受。我把他的手臂从我的肩膀上拨开。而他丝毫也没有感觉到有什么不好意思，他像个主人一样一屁股坐在麻将桌旁的凳子上，然后伸出双手，大喇喇地说道："请坐，请坐。"

我和亮子交换眼神，我们都不知道这个人是什么来头。我们坐了下去，且看他下面怎么表演。

我们刚刚坐定，楼上就咯吱咯吱走上了一个人，他的眼光在我们三个人的脸上转了一圈，然后笑着说："三缺一啊，我来，我来。"

我看到夏老三脸上的表情波澜不惊，他应该也不认识这个刚刚走上来的人。

最后到来的这个人刚刚坐定，夏老三就凑上去说："鄙人夏老三，请

问老哥你怎么称呼？”

那个人说：“叫我老秦就行了。”

夏老三说：“老秦好，老秦好。姓秦的都不是普通人，秦始皇就姓秦，你们姓秦的出人才啊。”

我听了，差点笑出来。秦始皇叫嬴政，因为他是秦朝第一个皇帝，所以后人称他秦始皇，他并不是姓秦。可笑这个夏老三，装得满腹学问，夸夸其谈，其实腹中草莽，白丁一个。

四个人坐定了，麻将开始哗哗响起来。因为不知道夏老三和老秦是什么来头，所以我和亮子都打得很谨慎，没有出千术，没有做手脚，也没有打暗号。老秦神色庄重，他一直在聚精会神地看着面前竖起的麻将牌，半天连一句话也没有。夏老三的嘴巴像个漏斗，一直在呱呱说个不停。几圈牌打下来，只有夏老三输钱了。

可是，夏老三好像蛮不在乎，他的脸上依旧是喜形于色的表情，两片嘴唇上下翻飞，有时候，他的唾沫星溅在了我抓牌的手背上，我心中涌起了厌恶，但是他却浑然不觉，继续兴趣盎然地自说自话。

赌场上，没有人不愿赢钱的。可是，夏老三好像不是这样的，他输钱，一直在输钱，但是他却毫不在乎。有时候，他一边从口袋里取钱，一边说：“今儿个运气太背了。”但是，他的脸上却没有痛苦和懊悔的表情。

夏老三主动和我们搭讪，主动找我们打牌，主动给我们送钱，他一定是别有企图的。但是，他有什么企图，我还没有看出来。世间人都爱钱，爱钱是人的本性，如果有人给你送钱，他一定是怀着不可告人的目的。

那天，一直到黄昏，我们三个人都赢钱，唯独夏老三一个人输钱。

天色慢慢暗下来，伙计拉亮了电灯，还在四个墙角放了四盏罩子灯。本来，今天我和亮子来到赌馆，是来找事的，把警察局长引出来，可是，夏老三突然冒出来，横插一缸子，打乱了我们的全盘计划。

又打了几盘，夏老三站起身来，拍拍衣襟说：“今儿个兄弟给三位老哥做了奉献，现在身上一个子儿都没有了，连饭钱都没有了。”他的脸上故意露出愁苦的神情。

我说：“我请大家吃饭。”然后看着亮子和老秦说，“一起去。”

亮子点点头。老秦说：“我就不去了，我还得回家。”

夏老三上去一把搂住老秦，极度热情地说：“去吧，去吧，这位兄弟说他请客，又不要你一分钱。”

老秦挣脱了夏老三的两条胳膊，说：“我真的家里有事，今天去不了，明天我们还在这里打麻将，就我们四个人，怎么样？”

我和亮子还没有回答，夏老三就激动地说：“好的，好的，明天一起来，谁不来就是狗熊。”

我真摸不清夏老三是什么路数，也许他是关中人所说的那种“半山疯”。关中人把那种头脑缺根筋，却又喜欢卖弄的人，叫做“半山疯”。

走出了赌馆，亮子带着我们走向远处一条亮灯的街道。亮子说，那条街道直到半夜都会人声鼎沸，人头攒动，那条街道叫做回民街。

突然听到回民街，我的心突然像被针扎了一下，痛得震颤起来。这么长时间来，我总以为我忘记了丽玛，总以为提起丽玛再也不会伤心了，可是，今晚突然听到回民街的名字，就突然响起了回族女子丽玛，那个我爱她胜过自己生命的女子，那个和我在陕甘道上患难与共的女子，那个让我从单纯的男孩变成成熟男人的女子……此刻，她在哪里？

我非常后悔，在那个风尘漫天的早晨，在岐山那条坎坷的道路上，我没有把她留下。我做了一件让自己痛悔终生的事情。一个男人伤害了爱你的女人，都会痛悔终生。

天色阴暗，亮子没有看到我的表情，他继续说：“远在唐代的安史之乱，唐朝从回纥借兵，打败了叛军。唐皇帝回到西安后，为了报答回纥人，就在长安城开辟了一块地方，让回纥人居住，这就是现在的回民街。几百年过去了，回纥人一直住在这一带，他们依靠卖回族小吃营生。羊肉泡馍?牛肉煮馍?拉面?绿豆糕……这些都是回族人的吃食。”

我们走进了回民街，空气中飘散着黏黏的饭菜香味，街道两边古色古香的房屋里，亮着灯光，我看着那一个个青纱蒙面的女子，突然想：我会不会在这里遇到丽玛？

我们走进了一家专卖牛肉泡馍的饭馆，刚刚坐定，突然看到神行太保走进来了。

第484章 真钱换假钱

#$""我们走进了一家專卖牛肉煮馍的饭馆，刚刚坐定，突然看到神行太保走进来了。[就爱读书]

一目了然的神行太保笑哈哈地说："我远远看到你们来到这里吃饭。看得一清二楚，你们要吃饭了，也不叫声我，太不够意思了。"

神行太保怪异的面容让饭店裏的人面露畏惧，但是神行太保一点也不在乎，他拉张凳子，就坐在我们这张桌子旁边。

门外响起了炒锅和炒勺相撞的清脆声音。内里走来了一个黑纱缠头的女子，她站在我们这张油膩的桌子边，对着我们浅浅地笑着。我从口袋里掏出了一卷钞票，神行太保满眼放光，他低声惊呼："啊呀，这么多錢。"

我从那卷钞票中抽出几张。准备递给黑纱女子，夏老三按住了我的胳膊，他说："我来看看这几张錢。"

夏老三从我手中抢过那几张钞票，看了看，然后指着每张钞票的一个角说："这些都是我的钞票，你們看，这里有我做的记号。"他把这几张钞票又叫到了黑纱女子的手中说："妹子，你看看，仔细看看，这几张钱是真的还是假的。"

黑纱女子笑着说："钱还有假的？怎么会呢。"

夏老三很认真地说："假钱很多，你一定要认真看看。"

黑纱女子说："我都不知道钱还有假的，我给掌柜的看看。"

黑纱女子拿着那几张钞票出去了，门外炒锅与炒勺相撞的声音也停止了。过了一会儿，黑纱女子走进来，他笑着对夏老三说："大哥开玩笑啊，都是真钱。"

夏老三狡黠地向我眨眨眼。不再说话。

吃完了牛肉煮馍后，我们走出了回民街。时近午夜，街巷变得一片寂静，远处传来了钟楼顶上的报时声，声音洪亮，半个城市都能听见，而流传了几千年的打更声，现在消失了。

夏老三走在我的身边，喋喋不休地说着陕西的各种美味：牛肉煮馍?羊肉泡馍?大米面皮?肉夹馍?葫芦头泡馍?岐山哨子面……我和亮子一言不发，我们都感觉到这个今天才相识的人神神叨叨，弄不明白他是什么路数。[就爱读书]倒是神行太保和夏老三一问一答，好像说相声一样，神行太保说：“这些东西，我全都吃过，好吃得没法说。”

我们走到了一条小巷子里。夏老三突然说：“我的家到了，进去坐坐，家里只有我一个人。”

我和亮子都不想去，站着没有说话，神行太保一只手拉着亮子，一只手拉着我，他说：“进去，进去。”

夏老三的家只是一间小房屋，没有电灯，他点燃了一根蜡烛，昏黄的光亮挤走了房间里的黑暗，房间里的一切渐次浮上眼前。我看到房间里陈设简陋，一张靠墙站立的三条腿木桌，一张床，墙壁上楔着钉子，钉子上挂着一个竹篮。不知道里面是什么。

夏老三对我们说：“请坐，请坐。”可是，房间里没有可以做的凳子，我和亮子倚靠墙壁站着，神行太保则坐在了床边。

夏老三问我：“你觉得刚才我们吃牛肉煮馍给的那几张钱有什么怪异？”

我望着夏老三，不知道他想说什么，摇摇头说：“没有什么怪异的？”

夏老三说：“那是假钱。”

啊，我们三个人都不约而同地发出惊叹声，怎么会是假钱呢？我先看过了，黑纱女子也看过了，最后那家饭馆掌柜的也看过了，怎么会是假钱呢？

夏老三洋洋得意地说：“就是假钱，我这里还有很多。”他从床下拉出了一个木头箱子，打开箱盖，借助着昏黄的蜡烛光亮，我看到木箱里全是捆扎得整整齐齐的钞票。

神行太保扑上去，跪在地上，双手搂着木箱，嘴里喃喃自语。别说神行太保，就连我都没有见过这么多钱。可惜的是，这些都是假钱。

夏老三从箱子里随便抽出一沓钱，伸出来，看着我们说：“这钱和真钱一模一样，送给你们。”他看到我和亮子没有什么表示，也没有任何表情，就把手臂伸给神行太保。神行太保突然被巨大的幸福击中了，他满脸都是惊喜和谄媚的表情。

看着夏老三，我终于想明白了，为什么他在赌桌上神色自若，为什么输了那么多钱却毫不在乎，原来我们赢的钱都是假钱。

夏老三对我和亮子说："不瞒二位老兄，兄弟我就是干这行的，假钱换真钱，于你有利，也与我有利。大家都是闯江湖的，江湖上的规矩大家都懂，生意不成人情在，见面还是朋友，犯不着互相拆台。我是把你们当朋友，才给你们介绍这门生意。江湖生意万万千，可那门生意比这门生意更挣钱？"

夏老三没有对神行太保说话，他也看出神行太保在我们这个团体里属于小角色，但是神行太保接过他的话头说："是的，这门生意最挣钱。"

夏老三礼貌地对神行太保笑笑，又转过头对我们说："我给别人的都是三毛换一块，他给我三毛钱真钱，我给你他一块钱假钱，但是一块钱假钱能当一块真钱用。今晚你们也都看到了，开饭馆的人见过的钱万万千，但就是看不出这是假钱，我要不说这是假钱，你们也不知道这是假钱。这种假钱做得太像真钱了，所以，三毛钱就能还来一块钱。这是我对别人的价格。今天我们坐在一张麻将桌上，就是朋友。在家靠父母，出门靠朋友，既然是朋友，那就有钱一起挣，两毛钱换一块钱，你给我两毛钱，我给你一块钱，咋个样？"

神行太保又抢着说："这生意划算，这生意划算。"

我知道这是伤天害理的事情，假钱其实就是一张废纸，一文不值。假钱，在过去叫私钱，是不被官方承认的，一个人家里，有再多的私钱，也花不出去，因为没有人承认，没有人使用它。人间自有公理在，假的就是假的，真的就是真的，假钱做得再以假乱真，也无法进入票号，既然无法走进票号，那就只能在民间流通。在民间，那些家大业大的人，钱也多，一般能够识别假钱真钱，只有穷人和小手艺人，才认不出真钱假钱，所以，是用假钱，到头来害的都是恓惶人。小时候，我曾经跟着娘去集市上，看到一个卖生姜的人，坐在地上嚎啕大哭，他生姜被人买走了，而收到的是一把花不出去的假钱。

我对亮子和神行太保说："走吧。"然后自己走出门去。

走到大街上，我看到后面只跟来了亮子，神行太保没有走出来。我在街道上大声叫喊神行太保的名字，神行太保慌里慌张走了出来，他左顾右盼，悄声说道："喊什么你？你想把巡夜的叫过来。"

神行太保手中拿着两沓钞票，他说这一沓是夏老三送给他的，这一沓

是他按照两毛钱换一块钱的标准换来的。“我有钱了。”神行太保洋洋得意地说。

神行太保和我们不一样。我出生在富裕家庭，从来不缺钱，这些年行走江湖，精通江湖各大门派的技艺，需要钱，就去大户人家走一趟，口袋里就装满了钱。亮子是关西帮二当家的，出身富商家庭，同样不缺钱。而神行太保这些年一直做算命先生，事实上他除了奔跑迅速以外，再没有什么特长，就连给人算命也是饥一顿饱一顿。神行太保要是生活在今天，他可能会去国外参加比赛，取得了好名次，就会有奖金u可是当年兵荒马乱，日本人把中国所有的出海口都封锁了，神行太保根本就不能出去。

那天晚上，神行太保一路上都兴高采烈，还哼起了河南梆子中的唱词：

辕门外三声炮如同雷震岛贞名才。

天波府走出来我保国臣

头戴金冠压双鬓

当年的铁甲我又披上身

帅字旗子飘如云

斗大的穆字震乾坤

………

回到房间里，神行太保已经神采飞扬，一会儿说他要去买匹马，骑马的人显精神u一会儿又说他要买辆车，有钱的阔佬只坐车不骑马。我看着神行太保那种癫狂样子，对他说：“这个夏老三估计有些来头，你要提放着点。”

神行太保满脸红光，说道：“我和他能有什么深交？我也不会和他深交的。明天早晨起来，我就准备回家了，回河南老家，盖房子，娶媳妇，生儿子，我年龄已经这么大了，不想再在江湖上漂了。”

那天晚上，我很晚才入睡。神行太保的话对我触动很大。神行太保累了，不想再在江湖上漂了u我也累了，我也不想再在江湖上漂了。我想回家，想回家伺候老爹老娘。

我思忖好，只要给大当家的郭振海报了仇，我就回老家伺候爹娘。人世间最珍贵的是亲情。

#$""

第485章 色子做手脚

第二天早晨，睁开眼睛，我看到神行太保已經起床了。他收拾好包裹，坐在凳子上，等我醒来。

我一骨碌爬起来，看着他问道："你真的要回家去？"

神行太保说："真的，我要回去了，在外面太累了。有这些钱，足够我回家买三亩地，盖两间房，娶一房媳妇。这一生就到头了。"

听到神行太保这样说，我心中掠过一丝怆然。他和我一样，從小就开始闯荡江湖，风餐露宿。漂泊不定，把一颗眼珠子丢在了风吹草地见牛羊的西北，怀揣着一口袋假钞回家乡。这些假钞还不知道能不能花出去。

我把口袋里所有的钱都掏出来给了他，亮子也從身上掏出一把钱给了他。没有钱，我们会有办法；而神行太保没有钱，就真的没有办法。

神行太保把钱夹在一件破衣服里，千恩萬谢地离开了。我站在曙光染红的房门前，看着神行太保渐离渐远的身影，眼泪差点流出来。每個人都不可能在江湖生活一辈子，年轻才是江湖的资本，当青春悄然逝去後，我们都不得不悲怆离去，这是每个江湖中人的宿命。

回到房间里，我的口袋空空如也，亮子的口袋也空空如也。我说："今天去赌场。大干一场，空手套白狼。"

亮子说："对，我们的钱都在赌场，今天就去拿。"

太阳升上了东边的房顶后，估计赌馆开门了，我们一起走出了房门。

还是那家赌场，但坐在赌桌边的人却换了，昨晚信誓旦旦的夏老三今天没有来，和我们坐在一张桌子边的，是老秦和一个满脸疙瘩的男人，我听到人们叫他老满。

既然这里有认识他的人，那么说明他是这里的常客。既然他是这里的

常客，那么说明他至少不是老千。只要桌子上没有老千，我们就有赢钱的把握。

老秦和老满看起来都是很老实的人。满脸的温柔敦厚，老秦很少说话，他全部心思都在面前的麻将牌上，每揭起一张牌，都在努力思索。因为犹豫不决而脸色憋得通红，就像一头拉车上坡的勤勤恳恳的老牛。老满则比老秦活泛得多，他每揭起一张牌，就会飞快地打下去，好像连思索都没有，那张长满疙瘩的脸上写满了轻松随意，间或还会露出会意的笑容。老秦一言不发，老满则话语不断，说着调皮话。调皮话，用今天的话来说，就是幽默的段子。他说：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没有不能上吊的梁。他还说：家事国事天下事，没钱吃饭是大事。他又说：女人一辈子就喜欢两朵花，一是有钱花，二是尽够花。他的话中也不乏哲理，他说：如果你讨厌他，就把他当屁一样放掉……

老满的话惹得房间内的人哈哈大笑，从走廊走过的人听见房间里的笑声，循声走进来，兴趣盎然地继续听老满讲俏皮话。老满和他们一问一答，其乐融融，看起来，老满在这里很受人欢迎。围观的人中，有的笑得捂住了肚子，但是老满依然面容沉稳，装出一副与我无关的神情，这就惹得人更忍俊不禁。

那天，刚开始的时候，我一直在赢钱。我身上没有钱了，钱全都给了神行太保，亮子身上也没有多少钱。在来赌馆的路上，我们已经商量好了，一定要出千，如果不出千，我们没有把握赢钱。因为在一张麻将桌上，如果四个人都不出千，那么四个人赢钱的机会是均等的。

每次我净牌后，就向亮子发出暗号。当我揭起牌的时候，用大拇指和食指拿着麻将牌较长的两边，表示我要的是条子；捏着较短的两边，表示我要的是筒子；把揭起的麻将牌平放在桌面上，表示我要的是万字。

我和亮子配合得天衣无缝，我们没有眼神的交流，没有发出奇怪的声音，所以，尽管旁边站着一群观看的人，但没有人会认为我们在出千。

我的桌子角很快就堆起了一大堆筹码。

老秦的脸色变得很难看，因为他输了钱。亮子的脸色也不好看，他一定要配合着做出输钱的表情。老满点燃了一根烟，狠狠地吸了一口，烟灰陡然间就有了半柞长。

我估计亮子身上的钱输得差不多了，就开始有意识地输钱，让亮子赢钱。我不再向亮子发暗号，而改为亮子向我发暗号。亮子桌子上的筹码慢慢也多了起来。

我们打了两个时辰，老秦和老满几乎没有赢过一盘。老秦的嘴角绷紧了，嘴唇边全都是放射状的皱纹，像肛门一样。老满把烟屁股狠狠地丢在地上，他喊："上茅房，谁替我支个腿子。"

支个腿子，就是临时替他打两圈。

围观的一个烂眼圈的人说："我来。"

烂眼圈刚刚坐在凳子上，突然老满发出了一声惊呼，倒在地上。所有人的眼光都落在了老满的身上，老满骂骂咧咧地从地上爬起来，怒容满面地喊道："谁把红薯皮丢在了地上？"

没有人吭声，地上确实有一块烤熟了的红薯皮，老满踩在红薯皮上，被滑了一跤。

我们几乎开打，谁也不会想到那块红薯皮有什么蹊跷。

烂眼圈刚刚揭起麻将牌，在桌子上摞好了，老满就回来了。老满说："起开，让我打。"

烂眼圈一声不吭地站起身，把凳子让给了老满。

老满看一眼在桌面上竖成一排的麻将牌，戏谑地说："我以为换个手，就能弄个好牌，谁知道还是这一副烂牌。"

然而，这一盘，老满赢了。

老满赢了牌后，嘴里连声说"侥幸，侥幸。"我想，这一场你赢得确实侥幸，接下来就要让你输牌了。

可是，令我没有想到的是，接下来的好几盘，老满都赢了，而且还都是赢在自摸。

老秦的牙关咬得更响了，脸上一副气急败坏的模样。亮子的脸上不动声色，好像老僧入禅一样。老满自嘲地说："风水轮流转，现在运气来了。"

我明白，老满一定在出千，如果没有出钱，他不会连续几盘都是自

摸。可是，他究竟是怎么出千的，我还没有看明白。

临近黄昏的时候，老秦佝偻着腰身从凳子上爬起来，他看看窗外，说："时候不早了，该回家了。"然后，自顾自地离开了。

我看着自己面前空空如也的桌面，还没有回过神来。我还在想着刚才老满的一举一动，猜测着他是怎么出千的。

亮子说："回吧。"他站起身，也准备离开。

老满笑吟吟地抽出几个筹码，要分给我们，他说："不好意思啊，真不好意思。"

亮子说："牌场无父子，是你赢的，就是你的。"

老满继续笑吟吟地说："那就不好意思了。"

那天黄昏，我走在大街上，头脑昏昏沉沉，我一直在努力想着，老满究竟是怎么出千的，他为什么上了一趟茅房，就开始赢钱了。

亮子在前面的屋檐下等着我，他对我招招手，我走过去。

亮子说："你还看不明白吗？色子被人调换了。"呆记住技。

我惊讶地问："色子调换了？什么时候？我一直盯着麻将桌在看，怎么不知道有人换了色子？"

亮子说："是的，你一直在盯着麻将桌看，但是，老满起身上厕所的时候，你掉头看了一眼老满，就在这时候，有人换了色子。"

我疑惑地问道："谁换的？"

亮子说："就是那个烂眼圈。"

我真没有想到，就在那一眨眼的工夫，色子就被烂眼圈换掉了，烂眼圈的手也真快啊。

亮子接着说："这个色子里灌了水银，我一摸就能摸出来。老满经过了长期训练，他能够拿起色子，掷出自己需要的点数。"

我们正在愈来愈暗淡的暮色中说着话，远处突然走来了一个人，他声音苍凉地叫道："呆狗。"

我扭头一看，是神行太保。

第486章 这是倒页子

突然在这里看到神行太保，我惊讶万分，问道："你怎么了？还没有走？"

神行太保情绪低落地说："我刚刚逃出来。"

我和亮子都不听不懂他说的话。亮子问道："怎么逃出来？从哪里逃出来？"

神行太保神情沮丧地说："警察把我抓走了，我刚刚逃出来。身上没有一分钱了，又来找你们。"

我说："先回去，回去后慢慢说。"

神行太保左右看看，神情惶恐，跟在了我的后面。

我们走向回去的道路，神行太保一路上都在唉声叹气，身体摇摇晃晃，还几次都差点要摔倒了。我问："你吃饭了吗？"

神行太保说："一天只吃了一顿饭。"

我说："先吃点东西吧。"

神行太保有气无力地说："唉。吃不下饭。"

我们回到房间里。关闭房门，神行太保这才一五一十告诉了我们今天发生的事情。

早晨，神行太保怀揣我和亮子所给的钱，还有从老满那里换取的假钱，兴高采烈走出城墙东门，想要雇一辆马车去往黄河岸边。在车马大店里，他取出假钱，递给掌柜的。掌柜的数数钱，没有辨别，就装进了抽斗里。然后吆喝来了一辆马车。

神行太保坐在车厢里，车把式坐在车辕上，一声鞭响，马长嘶一声，车轮滚滚向前方，落满灰尘的路面上留下了两行深深的车辙印。

道路起伏不定，像起伏不定的波涛。马车一路颠簸着，像一条行驶在波涛上的小船。神行太保坐在起伏不定的马车上，突然心中掠过了一

个念头：换取更多的钱，然后衣锦还乡。

衣锦还乡，是每一个出门在外的男人共同的梦想。当年的项羽为了衣锦还乡，把自己送到的乌江边；后来的冰溜子为了衣锦还乡，把自己送上了断头台。今天。神行太保也想衣锦还乡。

神行太保对着车把式高喊：“回去。回去，把车往回赶。”

车把式一声“咦——”，声音拖得长长的，马停住了脚步。车把式回转头，懵懵不懂地看着神行太保，不知道他为什么又要回去？

神行太保说：“往回赶，我要回城里。”

车把式说：“你考虑好，你要赶回去，车钱不退给你了。”

神行太保嗤笑着说：“我不要车钱，你把我送回城里。”

车把式拉转车，甩了一下辫梢，“得儿——驾”，马车开始慢悠悠地向着西安城墙驶去。坐在马车上的神行太保，开始规划自己以后的生活，他觉得自己以后就是有钱人，他要买很多地，娶最漂亮的女人做老婆。

马车一回到城墙内，神行太保就急匆匆地跑去找老满。

老满刚刚睡醒，准备出门，突然看到神行太保跑进来，他大吃一惊。神行太保气喘吁吁地说：“我来不为别的，只是想把我身上的钱，全部换成你这里的钱。”神行太保对老满充满了恭敬，他连假钱都不敢说，担心说了假钱，会惹老满不高兴，不同意给他换钱。

老满看到神行太保从身上掏出一把又一把钱，就说：“你家在哪里？”

神行太保说：“河南。”

老满又问：“你换这么多钱干什么？”

神行太保老老实实回答：“我换好钱，就回家去，以后结婚生孩子，过富家翁的日子。”

老满说：“我还没有吃饭，我们一起吃饭去。”

神行太保陪着老满，来到了回民街，来到了上次吃过的那家牛肉煮馍馆。老满站起身和掌柜的打招呼，神行太保坐在凳子上等候。他觉得

老满是一个非常不错的人，不但和他做生意，让他挣钱，还免费请他吃牛肉煮馍。这样的好人实在难得。

他们吃完羊肉泡馍后，又回到了老满居住的房间里。神行太保再一次向老满说："把你这里的钱，换一些给我，我想带回家去。"

老满问："你想换多少？"

神行太保说："这些钱全部换了。"他把钱在床板上铺了一堆。

老满从床板下拉木箱，神行太保看到房门虚掩着，就提醒老满："房门还没关。"

老满笑着说："我这里从没有人来，不要紧。"

可是，老慢的话刚刚说完，房门突然被撞开了，进来了两个穿制服的人，他们从口袋里掏出手枪，对准老满和神行太保。

老满叫声妈呀，瘫坐在地上；神行太保惶恐失色，他赶紧把床板上自己的钱往怀里搂。

那个拿枪指着他的警察骂道："不许动，你们被捕了。"

神行太保心中充满了无限懊悔，他后悔自己过分贪恋，被警察抓住了。可是他想不明白，警察怎么就会知道他在这里换假钱？难道是警察早就盯上了老满。

老满满脸都是凄苦的神情，他央求警察放过自己和神行太保，他说："这些钱都给你们，你们让我们走吧。"

一名警察拿枪指着他们，另一名警察把所有的钱放在袋子里，包括神行太保放在床上的钱，和老满放在木箱里的钱。拿枪指着他们的警察吼道："你们犯法了，下辈子就在监狱里过。"

神行太保一听，跌入了冰窖，刚才他还做着买房娶老婆的梦，没有想到此后他就要在监狱中度过了。神行太保懊悔不堪，痛苦不堪，他真想撞在墙壁上一头碰死。

钱收拾好了以后，一名警察走在前面，一名警察背着布袋走在后面，中间走着老满和神行太保。老满一路都在唉声叹气，耷拉着脸，像枝头的枯叶。神行太保苦不堪言，低着头，像霜打的茄子。

他们走到十字路口的时候，后面的警察蹲下身绑鞋带，钱袋子放在一边；前面的警察已经走过了马路。老满突然对神行太保说：“快跑。”

神行太保撒腿就跑，老满提着钱袋子跟在后面。两个警察在后追赶。提着钱袋子的老满跑得摇摇晃晃，很快就被警察抓住了。神行太保回头看了一眼，他听到老满很仗义地喊道：“兄弟快跑，别管我。”

神行太保奔跑极快，他连转几条街巷，将警察甩在了视线之外。

逃离了警察追捕后的神行太保，惶惶如丧家之犬，躲藏在一处废弃的房屋里，看着日影渐渐西斜，焦急地等待天黑。

黄昏来临了，神行太保才从散发着霉烂气味的房屋里走出来，如同老鼠上街一样左顾右盼，稍微有点风吹草动，他就吓得魂不附体，赶紧贴着墙角。

神行太保身无分文，饥肠辘辘，他在这座城市里举目无亲，只能来找我。他担心后面有人跟踪，也不敢去我和亮子居住的地方，就在路口等着我们。

听到神行太保这样说，我心中感到深深的悲哀。神行太保也是江湖中人，当年在江湖上也闯出了自己的牌子，可是，自从来到西安，沉溺于赌馆，财迷心窍，一心一意想着怎么发财，一下子变得如此愚蠢呆钝。当金钱成为一个人唯一的追求时，这个人就会变得异常愚蠢。当金钱成为一个民族唯一的追求时，这个民族就会面临灭亡。

我痛心疾首地对神行太保说：“这是倒页子，你咋连这个都不知道？”

神行太保问道：“倒页子？怎么会是倒页子？我怎么会不知道倒页子？”

我说：“这不是倒页子还是什么？警察有枪，你逃跑的时候，为什么他们不开枪？他们根本就不是警察。”

神行太保满眼疑惑。

我说：“老满肯定现在搬走了，老满肯定在那间房屋里没有住多久。你不相信，可以去看。”

神行太保说：“我担心警察抓住我。”

我气得哈哈大笑：“警察抓你干什么？他们躲你还来不及。他们巴不

得你走得远远的，永远不要见到他们。”

贪婪会让一个人的感觉会变得迟钝。金钱会让一个人变得愚昧。

第487章 并屯带灾难

一直没有说话的亮子，听见神行太保还不相信这是倒页子，就慢悠悠地讲起了一个故事。

自古关中有帝王之气。关中四面都是天然屏障，北有陕北高原和蒙古高原，西有甘肃高原，南有秦岭山区，东有黄河天堑。而且，关中一马平川，泾渭流经其间，土壤异常肥沃，这里是中国最早的天府之国。所以，历朝历代的帝王都选择建都关中。

关中平原古墓极多。民间盗墓人数，高达万人。从古到今都是这样。这是一种绵延了几千年，而且永远也不会灭绝的职业。民间盗墓团伙的人分为四种，从低到高分别是：下苦的、腿子、支锅、掌眼。下苦的负责挖墓，收入微薄；腿子是技术工人。收入高过下苦的；支锅就是老板，相当于以后的包工头，有能力给腿子和下苦的发工资；掌眼是这个团伙的老大，他能分辨古墓，辨别古玩，还能把从古墓里挖出的古玩转手卖出去。盗墓盗出了古玩。卖不出去，也是白搭。李幺傻在《暗访十年》第三部，详细写到了这个团伙是如何盗墓的。

买家想要古玩，又不想掏钱，就给掌眼挖陷阱。这种陷阱，就叫倒页子。呆狂华扛。

买家首先和掌眼约好时间，在某一个地点一手交钱。一手交货。这个地点一定很隐秘，盗墓卖古玩，在哪个朝代都是违法的，抓住是要砍头的。掘人祖坟，是大逆不道的事情。

这一天，掌眼带着古玩，和买家接头。掌眼拿出了古玩，买家拿出了钱，突然，有捕快破门而入。将双方都抓住了，没收了古玩和钱，并将两人带走。掌眼吓坏了，路上就趁机逃脱，既不敢要回自己挖出的古玩，也不敢再去找买家。

这种骗局在关中存在了几千年，关中人把它叫做倒页子。捕快和买家是一伙的，买家倒是真买家，但捕快是假的。

神行太保听到这样说，颓然坐在地上，他喃喃自语：“怎么会这样啊。”

我叹口气说："亏你还在江湖上闯荡了这么久，怎么连这点骗局都看不出。唉，你一心钻进了钱眼里，啥都不顾了。钱是什么？钱是身上的垢甲，没有了，搓一搓，就又有了。你怎么把钱看得那么重？良田万顷，日食三餐；广厦千间，夜眠八尺。钱这种玩意，生不带来，死不带去，要那么多干什么？"

我正说着，突然门外传来了一声喊叫："呆狗说得对。 "

我望望亮子，亮子也望望我，我们都不知道谁藏在外面听我们说话。神行太保一骨碌从地上爬起来，噗地一声吹灭了蜡烛。房间里陷入了一片黑暗。

门外的声音又响起来："呆狗，见了三师叔，还不快出门迎接？"

我心中狂喜，一把拉开门闩，看到月光下站着三个人，那个身材高挑，站在中间的，正是三师叔。

我扑上去，抱着三师叔，突然，我像三伏天跌进了冰窖一样，一下子傻眼了。

三师叔的左袖筒里空空如也。

三师叔丝毫也没有在乎我的惊诧，他哈哈大笑着，拍着我的肩膀说："兔崽子，到处找你找不着，原来躲在了乌龟壳里。"

我却一点也高兴不起来，三师叔失去了左臂。

三师叔爽朗地笑着说："呆狗，来客人了，你怎么不让到房间去坐坐？"

我赶紧对着他们三个人说："请，请，里面坐。"

三师叔当先走向房屋，左面空洞洞的袖管摇摇晃晃，像吊着棒槌一样。我看着他的背影，眼泪差点流出来，那个风流倜傥的三师叔，怎么变成了这样？

我们一起回到房间里，房间里一下子显得非常逼仄。亮子擦燃火柴，点亮蜡烛。神行太保一看到三师叔带来的那两个人，惊呼道："啊呀，你们，你们……"他的身体向墙角缩去。

三师叔笑着对神行太保说："早知道你是呆狗的朋友，我们不会动你一分钱。"几个时辰前，有两个"警察"带走了想要换假钱的神行太保，

现在，这两个“警察”就站在我们的面前。

三师叔看着神情怯懦的神行太保，对他说：“你今天在哪里躲，去了哪里，我们都知道。多亏你，要不是你，我还找不到呆狗呢。”

我明白了，三师叔也是倒页子的，而且是倒页子里面的老大。

三师叔果然是三师叔，他在江湖上哪个行业里都是出类拔萃的。他来到西安时间不长，就做了倒页子里的老大。但是，三师叔是老江湖，他做事非常精细，不留任何后患，也不做良心欠安的事情。每次倒页子成功，三师叔都会派人跟踪，看此人是不是穷苦人家，会不会造成什么后果。诈人钱财，逼人上吊，这种事情三师叔绝对不做。

今天晚上，三师叔没有想到，他们跟踪受骗的神行太保，居然找到了我。我也没有想到，三师叔会跟踪而来。

三师叔看到我，惊喜万分，他谈笑风生，意气洋洋，丝毫也不在意自己只剩下了一只胳膊，而我却一直痛苦地想着：他的胳膊怎么会成为这样。

那天晚上，我和三师叔睡在一张土炕上。三师叔向我说起了我们分别后的经历。

我离开了北山后，三师叔就走进山中，寻找队伍。因为日军不断围剿扫荡，队伍不得不化整为零，钻入了山林中。要在这方圆几百里的山林中找到豹子和燕子，无异于要在沙漠中找到一苗针。

山林中没有村庄，村庄里的人已经被日军强迫搬迁到了山下，所有房屋都被点燃了。日军想要困死抗日武装，就想出了“并屯”这种极为毒辣的计策。他们拿着枪，逼迫山中所有人家搬迁到平原聚居，每个村子最少也有上百户人家。他们在这样的村庄周围挖掘堑壕，修盖炮楼，驻扎军队，把抗日武装逼到空无一人的山林中。

山林中空无一人，抗日武装没有粮食补充，没有房屋居住，他们只能过着茹毛饮血的原始生活，依靠狩猎生存。日军和汉奸带着枪炮，牵着狼狗，在山林中寻找抗日武装，因为众寡悬殊，弹尽粮绝，抗日武装不得不在北山兜圈子。

冬天来了，大雪纷飞，日子更加难熬，队伍从雪地上走过，都会留下脚印。日军循迹追来，追上了一支支又冷又饿，再也走不动了的抗日武装，用机枪将他们打死。而他们眼看着日军追来了，连爬起来举枪的力气也没有。

三师叔在北山寻找豹子和燕子，他找了半个月，都没有见到一个人影，但是他看到了日军扫荡后的惨状，日本鬼子把抗日武装杀死后，就丢在撂天地里，让老鹰啄，让野狼拉，三师叔从他们的衣着和丢弃在旁边的空枪，能够判断出他们的身份。

有一天，刮着大风，三师叔躲在半山腰的山洞里，突然听到山下传来了树枝被踩踏的声音，他探出头去，看到远处跑来了一个女人，双手持枪，两条辫子在背后一荡一荡，像两只在树杈间起落的松树。三师叔向更远的地方望去，看到有三个日本人牵着一头狼狗，在追赶这个女人。

既然是日本人在追人，那么这个人一定是好人，三师叔决定就她。他抱来一块又一块石头，在山洞前堆砌起来，等到日本人追来的时候，就把他们埋在石头下。

那个女人越跑越紧，她的额头上是亮晶晶的汗珠，三师叔突然看到，那是燕子。

第488章 壮烈的牺牲

三师叔高声喊叫着燕子，向着燕子招手。燕子看到了三师叔，惊喜万分，向着半山腰跑来。日本鬼子追到了山谷中，看着爬上山麓的燕子，仍然紧追不舍，他们没有开枪，他们自信燕子跑不脱他们的魔爪。

上坡路很难走，燕子跑得上气不接下气，日本人也追得趔趔趄趄，而那条短‘腿’的狗，行走更加困难，它被远远地甩在后面，长声咆哮。

燕子跑进了山‘洞’里，三师叔将石头推下去，巨大的石块一路滚下去，扬起漫天尘烟，三个正在埋头爬山的日本人突然听到石头滚落的声音，还没有来得及躲避，就被雪崩一样的石头撞落了山谷。山谷里，那条狗夹着尾巴长声哀鸣，惊惶逃窜。

燕子说，自从三师叔离开后，日本人就加紧清剿，队伍被打散了，燕子这一支队伍只有七八个人，包括虎爪和豹子。日本人牵着狼狗，扛着机枪，到处寻找抗日武装，他们躲在深山老林中，已经好多天没有吃到一顿饱饭了。

山里不能生存，他们决定主动出击，偷袭日军，抢夺给养。这次，燕子下山侦察，找到了一处日军的粮仓，没想到被日军发现了，她打光

了枪里的子弹，要不是遇到三师叔，后果不堪设想。

燕子带着三师叔来到深山老林中，见到了虎爪和豹子。虎爪满头的寸发已经‘花’白，胡茬子也白了。豹子比原来消瘦了很多，但他们的眼中仍旧充满了桀骜不驯的刚烈。

三师叔说，他早就料到了会是这样的结局，所以，他坚决将我赶到了南面，不让我去北山，他要给江相派留下一粒种子。

当天晚上，这支七八人的队伍要去偷袭日军粮仓，然而，他们已经饿得前心贴着后背，走起路来都东倒西歪，只能互相搀扶着。季节已经到了深秋，他们还穿着夏天的单衣。没有吃，没有穿，没有援兵，没有根据地，没有弹‘药’补充，他们和那时候的东北抗联一样，从事的是全世界最艰苦的抗争。

在山中等下去，是死；冒险出击，也可能是死。既然都是死，那就选择冒险出击。在下山的路上，三师叔看到了一种叫做鱼腥草的‘药’材，他知道这种‘药’材可以食用，当年，三师叔跟着胖大和尚在草原上到处行走，认识了一些中草‘药’。胖大和尚不是和尚，他是一名医术很高的郎中。

三师叔采摘了一捧鱼腥草，用石块捣碎了，每人捏起一撮放进嘴巴里。他们不但没有枪弹衣服，而且连火柴也没有了。鱼腥草的味道很苦很涩，但他们还是强行咽了下去，毕竟，终于有了东西可以塞进肚子里。

中‘药’上说，鱼腥草有利‘尿’的功能。吃了鱼腥草后，每个人都争先恐后地躲在大树后撒‘尿’。要不是有燕子，根本就不用去大树后面。

日本人的仓库是在一座炮楼里，炮楼很高，像一根直‘插’云霄的杉木一样。炮楼里住着日本人，只有底层一扇铁‘门’与外界相连，关上大‘门’，就是千军万马，也难以攻开。

那天晚上刮着大风，天地之间灌满了呼啸声。偷风不偷月，偷雨不偷雪，这正是偷窃的好时光。在风声的掩盖下，燕子抡起软竿，勾住了炮楼顶，然后像只矫健的燕子一样，抓着绳索爬向炮楼。可是，刚刚爬上了两丈，就突然掉落下来。站在炮楼下面的豹子和虎爪拼命伸出手臂，接住了她，而他们也被砸倒在地上。

好多天没有好好吃一顿饭，燕子没有力气爬上去了，豹子和虎爪也没有力气接住燕子。

他们在炮楼外，一直踅‘摸’到了夜半，也找不到进入炮楼的更好的办法，要是在平时，他们中的任何一个人，只要抓着软竿，就能够爬上炮楼的瞭望孔和‘射’击孔，然后钻进去，打开底层的楼‘门’。可是，今天，他们谁也没有力气抓着软竿爬上去。

后来，他们只好衔恨离去。

炮楼不远处，就是一座村庄。这座村庄是日军强行并屯后新建的村庄，村庄外挖掘有深深的壕沟，壕沟上铺着一片木板，到了夜晚，木板就被‘抽’走了，村庄就与外界完全隔开。季节已经是深秋，田里的庄稼全部收割完毕，空‘洞’‘洞’的贫瘠的田地，就像脱了衣服的老头‘露’出一条条干瘦的肋骨，遗落在田地里的极为稀少的庄稼，也被准备越冬的田鼠和兔子抢运一空，现在连一颗粮食都找不到。他们要活命，就必须去村庄。村庄里有人，就有吃的。

然而，要去村庄，就必须翻越壕沟。

他们溜下壕沟，搭着人梯爬上壕沟的另一边，突然，风声停息了，夜晚依旧漆黑如墨。

最先爬上去的那个人，突然撞响了壕沟那边的铁丝网。日本人把吃完的空罐头盒挂在铁丝网上，空罐头盒相撞的声音在这个寂静的夜晚听起来异常嘹亮，令人惊悸。突然，墙壁上的探照灯打开了，粗壮的灯光像利剑一样刺穿了黑暗，探照灯的光柱移动着，移动着，照在了站在壕沟里的他们身上。

墙壁上的机枪响了，第一泼子弹打在燕子的身上，三师叔听到燕子发出爆裂的叫喊声，他从没有想到一个人会发出这样巨大的叫声，叫声将机枪声掩盖了。然后，燕子的叫声被机枪子弹绞成了碎片，飘落在壕沟里。

虎爪呼喊着扑过去，将燕子拖拉到了机枪的死角，然而，燕子的身上到处都是弹孔，全身浴血，她已经没有了一丝气息。虎爪抱着燕子渐渐冰凉的身体，嚎啕大哭。

村寨的大‘门’打开了，日本人哇哇叫着跑出来，他们的枪刺在探照灯光下熠熠闪光，三师叔说：“快走，快走。”

他们沿着壕沟跑出了很远，听到身后传来了叫骂声。虎爪跑着跑着，跑不动了，被身后的日本人追上，日本人把几把刺刀，戳进了他的身体里。虎爪好多天没有吃一顿饱饭，他没有反抗的力气。

三师叔沿着壕沟，跑到了村后，‘鸡’鸣狗叫声也被甩在了身后。他回头望去，看到跟上来的只有豹子。

豹子蹲下身子说：“老三，踩着我的肩膀，快上去。”

三师叔说：“二哥，你先上去。”

豹子发了脾气，他呵斥道：“都到什么时候了，你还磨蹭什么，快上去。”

三师叔没有办法，只好踩着豹子的肩膀，豹子摇摇晃晃地站起来，突然一跤摔倒，他们都太饿了，‘腿’脚发软。三师叔说：“二哥，不行，你踩着我，你上去。”豹子发怒道：“哪里来这么多屁话！”他再次蹲了下去，让三师叔站在他的肩膀上，咬牙站起来。

三师叔终于爬上壕沟，想要拉着豹子爬上来，可是豹子瘫软在壕沟里。日本人追赶的脚步声响起来了，三师叔叫着“二哥，二哥。”豹子在壕沟里大声呵斥：“****的不赶紧跑，还想等啥！”

日本人追了过来，三师叔听见刺刀捅进豹子身上的声音，也听到了豹子声嘶力竭的声音：“快跑，快跑。”

三师叔泪流满面，他顺着山坡滚落下去，滚到了山脚下。天亮后，他逃进了深山老林中……

我听着三师叔的讲述，浑身发抖，泣不成声。我一直想着燕子他们，一直想把这边的事情了解后，就去雁北找他们，没想到，他们都死于非命。

没有和燕子在一起，我留下了终生的悔恨。

我问三师叔：“那座村庄，你还记得吗？”

三师叔说：“我到死都不会忘记的。那座村庄里的鬼子杀害了大哥二哥和燕子，我恨不得把他们全都咬死。”

我抹了一把眼泪，站起身来，对三师叔说：“天亮后，我们就去雁北，找这伙鬼子报仇。”

第489章 三师叔设局

窗外突然响起了轻悄悄的脚步声，声音迟疑，像一滴挂在鼻尖的鼻涕一样。好像快要掉下来，却总是掉不下来。

夜半时分，谁还在外面徘徊？我沉浸在巨大的悲痛中，低声啜泣着，丝毫也没有顾及外面的脚步声。三师叔示意让我悄声，他爬在‘门’缝向外面张望，直到‘门’外的脚步声消失在街巷尽头后，三师叔才从‘门’缝后站起身来。他说：

“要有什么事情发生了。”

我没有反应过来，不知道三师叔说的是谁，也不想知道那是谁。燕子和虎爪、豹子的死讯。就像一块巨大的石头砸在我的背上，将我砸得差点晕了过去。

三师叔接着讲起他的经历。贞岛鸟圾。

整个抗日队伍，只剩下了三师叔一个人。日本人的巡逻队像拉网一样在雁北搜索，一看到陌生的面孔，就会抓起来；而要躲在深山老林中，就只能被饿死。三师叔被‘逼’无奈，只能选择离开雁北。

雁北和陕北一样，沟壑，人烟稀少。三师叔假扮成算命先生，一步步向着南方的平原行走。有时候，道路上会出现日本人，日本人站成一排，喊着号子，扛着步枪行走，三师叔穿着破旧长衫，拄着拐杖。径直迎着他们走过去，他们连三师叔一眼也没有多看，就头也不回地走了。

无论是太平盛世，还是遭逢‘乱’世，都没有人会故意为难一个算命先生的。和乞丐、娼妓一样，算命先生是一种非常古老的职业，也是游离于尘世之外的职业。无论世事如何变幻。乞丐还是在乞讨，娼妓还是在卖‘肉’。算命先生还是在指点‘迷’津。

如果三师叔就这样假扮成算命先生，一路向南走，就不会出事。可是，三师叔是一个不甘寂寞的人，他在北山上已经很长时间没有碰‘女’人了，他一来到晋中，暂时摆脱了危险，就‘欲’念重生。他想故伎重演，找个‘女’人上‘床’。

这一天，三师叔在晋中街头看到一个风姿绰约的少‘妇’，便跟踪她，看到她走进了一座黑漆漆的大‘门’。大‘门’上的‘门’环哐啷两声响，就把三师叔和少‘妇’隔开了。

三师叔在这户人家的‘门’口守候到天黑，看到大‘门’一直关闭着，也没有看到有男人走进这户人家，还没有听到院子里有男人的脚步声。三

师叔断定，这个‘女’人一个人居住。

第二天，三师叔早早从客栈起身，来到‘女’人所在的那条街巷，徘徊踟蹰，等待着‘女’人家的大‘门’打开。

太阳升上了一竿子高以后，‘女’人端着‘尿’盆从院子里走出来，她蓬头垢面，还没有洗漱。那时候的北方乡村，家家户户的茅厕都盖在院‘门’外。

三师叔迎着‘女’人走过去，他用硬硬的眼光看着‘女’人，看得‘女’人心里发‘毛’，脸‘露’愠‘色’。就在‘女’人准备走进院子的时候，三师叔突然蹦出一句：“你家男人在外出事了。”

‘女’人一惊，脸上变了颜‘色’。三师叔看到这一招生效了，就接着说：“你家男人在南边，回不来了。”

那户人家的男人确实在南边做生意，‘女’人用且惊且疑的目光望着三师叔，不知道他为什么会这样说。

三师叔从‘女’人的眼神中，已经看出自己的话起了作用。他转身就离开，边走边说：“大祸临头啊，大祸了临头。世人笑我太疯癫，我笑世人看不穿。”三师叔知道这个‘女’人会叫住他的，所以他走得很坚决。

三师叔走出了十几丈后，‘女’人果然在后面叫住了三师叔，她问：“先生慢走，你刚才说那话啥意思？”

三师叔扭转头，看到‘女’人脸上是忧郁和惊惧的神‘色’，就说道：“说来话长，没有半个时辰说不完的。”

‘女’人追上来说：“先生到我家房檐下，慢慢说。”

三师叔一听，心中窃喜，他知道‘女’人开始咬住鱼钩了，就跟在‘女’人的后面，走进了黑漆大‘门’。

正对着黑漆大‘门’的，是一道照壁，照壁上是用砖头雕刻而成的连年有余的图画。走过照壁，看到当院盖起的大房，明柱上刻着一副对联：忠厚传家远，诗书继世长。看得出来，这个家庭属于书香‘门’第。

‘女’人搬出靠背椅，让算命先生坐下来。三师叔的眼睛在院子里扫了一圈，他就看出来这户人家里只有‘女’人一个人。一个‘女’人在家，是

不会把男人领进家‘门’的，但是，在乡村凡是被叫做“先生”的人，却可以例外。先生指的是教书先生、看病先生、算命先生、风水先生。在人们的眼中，这四类先生都是具有极高的道德修养，超凡脱俗，他们不会俗世的男人，而是神。

三师叔对‘女’人说：“把你手给我，我给你看手相。”

‘女’人听话地伸出手臂。

三师叔一捧起‘女’人的手臂，身子就酥了半边，‘女’人肤如凝脂，皮肤白皙，三师叔捧着她的手掌，就像捧着无瑕白‘玉’一样，禁不住心旌摇曳。三师叔的手掌在‘女’人的手心摩挲了好大一会，然后慢悠悠地问道：“你生在甚时辰？”

‘女’人说：“午时。”

三师叔接口说：“你家有好几个兄弟。”

‘女’人说：“不是啊，我只有一个弟弟，连哥哥都没有。”

三师叔自觉失口了，但是他并不慌张，他说：“你把时辰报错了，你不是午时，应该过了午时，是未时。你出生的时候，太阳已经西斜了，是不是？”

‘女’人说：“是的，我爹说，生我的时候，我娘正准备做晌午饭。”

三师叔坦然地说：“你看看，你把时辰报错了，如果你报了未时，那自然只有一个弟弟了。子午卯酉弟兄多，寅申巳亥三两个，辰戌丑未独一个。你的出生，就决定了你家有几个兄弟。”

‘女’人听三师叔这样说，赶紧点头说：“是的，是的。”

三师叔所念的那三句口诀，是算命先生必须学会的。一天分十二个时辰，从凌晨零点开始，分别是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只要你说出你生在什么时辰，算命先生按照三师叔所说的那三句口诀，对应兄弟数目，说你家有弟兄几个。其实，这是瞎猫逮时老鼠，全凭运气。

能‘蒙’对就‘蒙’对了，如果没有‘蒙’对，你肯定说不是的，那么，算命先生就说，你把自己的时辰记错了，应该是前面或者后面的那个时辰。现在与时辰相对照，刚好就表示你有几个弟兄。你一听，感到这个算命先生真了不起。

算完了兄弟数目，第二步就要算父母情况。三师叔对‘女’人说：“大前年，你爹有一个‘门’槛，‘门’槛很高，这个‘门’槛会影响此前此后的好几年，闯过去了，就没事，闯不过去，就完了。”

‘女’人舒心地说：“我爹和我娘都闯过来了。”

三师叔一听，就知道这个‘女’人的爹娘都健在。三师叔在故意套‘女’人的话，他虚设了一道‘门’槛，而且还“关”到前后好几年，那么，不管‘女’人的爹娘在这几年中的任何一个年份死了，都说明三师叔的话是正确的，没有迈过‘门’槛；如果迈过了‘门’槛，那就说明健在。

三师叔又和‘女’人拉了一会儿家常，然后突然说：“你的爹娘都健在。”

‘女’人连连点头，他对三师叔更加佩服，满脸都是仰慕的神‘色’。

三师叔看到火‘色’差不多了，就亮出了杀手锏，他说：“你的‘阴’气太重，盖住了你男人的阳气，所以你男子出‘门’在外不顺当。”

‘女’人满脸痛苦，他问道：“先生，那怎么办？”

三师叔平静地说：“我这里有破解之法，但要等到夜深人静。”

第490章 三师叔失手

女人拿出一把银元，塞给三师叔。 三师叔没有拒绝。他走出这户人家的时候，突然平生第一次有了罪恶感：要把人家日了。还要人家的银元，这是不是男人干的事情？然而，来自身体的欲望很快就压住了那种罪恶感，三师叔只想不顾一切地把她压在身下。男人都是动物。

三师叔在晋中街头游荡到了黄昏，用女人送给他的钱肥吃海喝，天色渐渐暗下来，三师叔打着饱嗝走进了那个女人家黑漆漆的大门。大门虚掩着，门铃声引出了房间里的女人，

女人满脸忧伤，将三师叔引到了房间里。房间里点着罩子灯。在那时候的小县城里，罩子灯是一件稀罕物，也是一种奢侈品，只有有钱人家才会有。罩子灯的亮光把房间照得纤毫毕现，也照着面前的这个女人更加妩媚。民间说，灯下看女人，越看越漂亮。

尽管三师叔心中欲火升腾，但是他不急，馍在锅里，不着急揭锅这一

会，如果着急揭锅，那么就放了气，成了生面馒头。农村蒸过馒头的人都明白这个道理。馒头终归是你的，这个女人终归是三师叔的，三师叔丝毫也不着急，心急吃不了热豆腐。

三师叔说："你家男人在外营生。生意很不好，还有性命之忧，关键的原因是，你的阴气太重了，压制了你男人的阳气。你们夫妻结婚时间不长，感情很好。"

女人满脸悲戚地点点头。

三师叔明白，察言观色是算命先生的第一课。 中医讲究望闻问切，算命先生也讲究望闻问切。望就是察言观色，从一个人的气质面貌上，就能够判断出她的身体状况，也能够判断出她的心理状况。相术秘笈中说：八问七，喜者欲凭七贵，怨者实为七愁。七问八，非八有事，必然子息艰难。士子问前途，生孙为近古。能做算命先生的人，都是心理学大师，他猜测人的心理，都能够猜个八九不离十。如果是女人来算丈夫的情况，她喜形于色，一定是丈夫最近升官发财了；如果她愁容满面，那么一定是丈夫最近丢官舍财了。男人来算老婆的情况，只有两种情况。一种是老婆红杏出墙，一种是老婆不生娃娃。事实上，每个来算命的人都是这样的，不外乎想问三种情况：官运、财运、男女之间的那点事情。三师叔久历江湖，早就是江湖大佬级的人物，他对这个女人说她男人在外遭了霉运，这个女人满脸忧伤，三师叔就知道了如何把这个女人引上床榻。

三师叔声音柔和地说："想要你的男人此后顺风顺水，就一定要去掉你身上的阴气。"

女人问道："如何去掉？"

三师叔背着手臂，慢悠悠地在院子里转了一圈，然后振振有词地说："这座院宅阴气太重，百年前是一座女眷们居住的地方。那户人家生了多个女娃，但只有一个男娃，从那时候开始，这座院子里的男人就诸事不顺。今晚我要替你家去掉阴气，街巷人来人往，其中不乏女人，阴气从门洞畅通直入，与院内阴气交汇，会让你家男人霉运连连，请赶快关上院门。"

女人的神智已经开始模糊了，他对三师叔言听计从，主动走过去关闭了院门，还把顶门杠顶在了门闩下。

三师叔让女人走进房间，平躺在床上，吹灭罩子灯，一缕月光从顶窗直泻而下，落在炕边，像一面瀑布一样。三师叔对女人说："不论发

生什么事情，你也不要动，也不要叫，更不能睁开眼睛，你一定要配合我，你想着你在天空中飞，飞得很高很高。你的阴气和院子里的阴气，也会飞得很高很高。”

女人嗯地答应了一声。

三师叔的手臂悬空，在女人身上一尺远的上方抹来抹去，就像擦洗桌子一样。他的嘴里发出梦呓一样舒缓的声音。这种声音在这个静静的月夜听起来异常诡异，像一只夜鸟张开黑色的翅膀在朦胧的月光下缓缓掠过，像一缕清风吹拂过羚羊站立的山岗。女人像被催眠一样呼吸平稳，无知无觉，最后，响起了绵长的鼾声。

三师叔所采用的，其实就是现在的催眠术，但是那时候的人不知道催眠术，他们那这种方式叫做摄魂术。人无魂，又何从摄？有人认为，过去的摄魂术，其实就是催眠术。

女人睡着了，睡得很沉很沉，三师叔停止了念念有词，他的手臂也从女人身体上方落下来，落在了女人的腋下……

三师叔爬上了女人的炕棱板，他的双手如水，缓缓地流过女人的身体……三师叔一生阅女无数，他像风中的蒲公英一样，把自己的种子撒在天涯海角，撒在每一个他经过的地方……女人是一架古筝，只有像三师叔这样的性爱大师才能够弹奏出高山流水。

那个女人和三师叔此前看上的每一个女人一样，她没有任何反抗，她像一条鱼一样，畅快地游荡在欲望之海中，大海漫漫无边，彼岸遥遥无期，三师叔是那面鼓满海风的船帆。明月照大江，海天一色……

突然，院门外传来了沉重而急促的敲门声和喊声。

敲门声惊醒了女人，也惊醒了三师叔。女人翻身坐起，一把抓住了三师叔的头发，她问：“你是谁？你是谁？”

三师叔还没有回答，女人突然发出了惊叫声，像突然被蛇蝎咬了一口一样。声音像利剑一样劈开了夜色，让听到的每个人都异常惊悸。女人从天堂落到了地面，三师叔也从幸福的峰巅跌落了波谷。贞贞向弟。

女人终于知道了，爬在自己身上的这个男人，不是自己的男人，自己的男人此刻正在敲门。

女人惊叫声过后，院门外传来了回应声。两个男人翻墙进来。街巷尽

头，有打着灯笼巡夜的人急急忙忙赶过来。

三师叔的衣服还没有穿好，就被人捉住了。干了一辈子偷鸡摸狗勾当的三师叔，第一次阴沟里翻了船。

房间里的罩子灯点亮了，院子里的火把点燃了，明亮的火光照亮了满面惊恐的三师叔，也照亮了每一张愤怒的面孔。三师叔无处遁逃。

那天晚上，他们对三师叔拳打脚踢，那家男人还不解恨，就操起放在房檐前的锄头，一锄下去，三师叔胳臂断了，他也昏迷了过去。他们把三师叔丢在了荒山野沟里，让野狗和野狼拉走。

可是，三师叔运气很好，天亮的时候，一位采药的老人经过了这里，看到已经昏死过去的三师叔，将他背到了山洞里，救活了他。

但是，三师叔丢掉了一只胳膊，那只被打断了骨头的胳膊，再也没有接上。

伤好后，三师叔继续南下，他要找到我。他说，在这个世界上，他只剩下了我这一个亲人，他一定要找到我。

渡过黄河，他找到了总瓢把子，总瓢把子说我在西安，他又来到西安。那时候，已经是冬天。

在西安，为了不引起人们的关注，他穿着臃肿的棉衣，所以，精明如菩提这样的人，也没有看出来他失去了一只胳膊。他对菩提说，他会在吴起庙等我，因为他不知道我什么时候会来到教堂，所以只好让我去吴起庙等他。可是，分不清吴起和白起的菩提，给我说三师叔在白起庙等我。我去了白起庙，没有等到三师叔，却等到了一伙日本特务和汉奸。

吴起和白起不一样。吴起是战国时期的魏国人，一路向西进攻，打得秦国毫无还手之力。白起是战国时期的秦国人，一路向东进攻，打得当时的六国闻风丧胆。他们不是同时期的人。

怪不得我一直找不到三师叔，原来他一直在西安东门外的吴起庙等我，而我一直去西安南门外的白起庙找他。

第491章 夜半祠堂里

三师叔等候了我很多，没有等到我，就开始在西安寻找。然而遍寻不着，他的生活也出现了危急。

三师叔丢掉了一只胳膊，也丢掉了自己的饭碗。算命先生这个职业是没有残疾人的。你既然们能够知天知地，知道命运的安排，为什么就算不出自己会成为残疾？残疾人的三师叔不适合再做算命先生。

江湖一把伞，许吃不许攒。江湖中人看起来风光八面，吃喝不愁，但是他们都没有攒钱，古老的江湖谚语就是这样说的，他们也是这样做的。而现在的江湖中人早就变了。不但吃得红光满面，而且家产万贯，富甲一方。最明显的就是那些尖局治把和里腥治把，无论是哪一种治把，都富得流油。在江湖黑话中，治把是和尚，尖局治把是真和尚，里腥治把是假和尚。在今天这个社会里，不但古老的传统美德丧失殆尽，古老的江湖美德也丧失殆尽。寺庙不是超度灵魂，而是骗人钱财。江湖上说，盗亦有道，以前的老荣只偷贪官富商；而现在的老荣连老太太都偷。这是一个没有道德的社会。

三师叔没有钱，三师叔急需钱。

有一天晚上，三师叔正在空荡荡的街道上游荡，突然刮起了大风。飘起了雨滴。三师叔左右看看，看到一座高大的房屋，他跑过去。房门是对开的两扇木门，门上挂着铁锁。是那个时代最常见的铁匠打出来的铁锁。三师叔一只手托着锁壳，一只手捏住锁芯，试着一拽，锁壳就和锁芯分离了。那个时候铁匠铺打出来的这种铁锁。几乎都没有防盗功能。铁锁锁君子，不锁小人。三师叔不是君子。也不是小人，他只是为了躲雨，才来到这间房屋里。他想着等到雨停了，自己离开的时候，还会把铁锁挂在门上。

三师叔推开房门，才发现这是一座祠堂。祠堂是祭祀祖先、商量家族大事的地方。祠堂中间一条砖铺的甬道，直通后房，后房里摆放着几把椅子，那是族长和家族中有名望的人商量大事的时候所座的。甬道两边是很多座小房子，小房里供奉着列祖列宗的牌位，墙上挂着布幔，布幔上写着去世和在世的每户家族成员的名字，一个个名字组成了一幅幅家族图谱。如果家族里出了小偷、娼妓、荡妇等等那些不干净的人物，他们的名字是没资格列入家族图谱的，他们的脚步也没资格跨入祠堂里。几千年来，祠堂乡绅文化制定了善恶是非标准。民间依靠祠堂乡绅文化来规范约束人们的思想和行为，祠堂在每个人心中都有至高无上的地位，被逐出祠堂和不能进入祠堂，被认为是最大的屈辱，他一辈子也抬不起头来。

三师叔虚掩上祠堂大门，把锁子放在口袋里，沿着甬道向后走去，走

进了后房里，他坐在族长所坐的椅子上，想象着自己为家族排解纠纷的场景，想象着祭祀祖先的时候甬道两边沾满人群的场景，想象着所有人都用恭敬的眼神望着他的场景。三师叔陶醉在自己臆想的幸福和快乐中，他觉得依靠他的能力做一名族长绰绰有余。突然，祠堂大门被推开了。

大门被推开的声音在这个飘着雨丝的夜晚听起来异常刺耳，三师叔静悄悄地从椅子上站起来，借助着闪电，他看到墙角有一张桌子，桌子上铺着桌布，放着灯盏，桌布垂下来，遮住了桌子下方。三师叔走过去，藏在了桌子下面。

走进祠堂里的是三个人，三个人迈着湿漉漉的脚步，走进了后房，坐在了椅子上。

他们刚刚坐定，三师叔就听见一个沙哑声音的人说："日他妈的，今个碰上的全是水码子。"

另一个浑厚声音的人说："我也是的，终于碰上一个梅花盘火点，可就是不答腔。"

三师叔听他们说话，知道他们是江湖中人，他们说的是江湖黑话，水码子指的是穷人，梅花盘指的是麻子脸，火点指的是富人。三师叔想摸清楚他们的底细，就藏在桌子下继续偷听。

浑厚声音说："这里会不会有吃隔念的？"

沙哑嗓子说："啊呀，大门怎么没上锁？"

一个干瘪声音说："有个屁，肯定平时就不上锁了，门上连锁子都没挂。再说，祠堂有个啥？球都没有，谁稀罕偷？有啥偷的？"

另外两个声音说："是的是的。"

一道闪电陡然亮起，照得房间里的一切影影绰绰，也照着这三个人的脸孔，显得异常鬼魅。接着，雷声轰隆隆响起来，雨点也骤然大了起来，砸得窗外一片刷刷声。

他们不再说江湖暗语了。躲在桌子下的三师叔听见沙哑声音说："我今天在王家湾碰见一个货郎，给了他一张一百元的，买他一包丝线，一包丝线一毛钱，他翻遍所有口袋，也只找到八十元钱。我说，算了，我就只要八十元，看你做生意也不容易，剩下的十九块九毛钱都送给你。他高兴得不得了，连连向我作揖，说遇到活菩萨了。"

浑厚声音和干瘪声音一齐笑了起来。

浑厚声音说："我今天去了张家庄，张家庄有几十户人家，有两三户人家是财主。他们家高门楼大厦房，还喂着狗，我一走近，那狗就扑过来，吓得我没命地跑。村外有一户人家，住在窝棚里，估计是外来逃荒人。那家有夫妻两个人，我走进去的时候，他们正在吃饭，男人招呼我进来吃饭，我当时肚子正饿，就老实不客气地坐下来吃饭。吃完饭后，我要给他们饭钱，那户人家说啥也不要，说吃顿饭算什么，走到哪里还能不让人吃口饭。我拿出一百元钱，说不行，一定要给你十元钱，你不要钱，我就不走了。推来搡去，那个男人只好接过一百元钱，找了我九十元钱。一转手九十就是块，还混吃了一顿饭。"

浑厚声音兴奋地笑起来，另外两个人也笑起来，他们都笑得很舒心。躲在桌子下的三师叔终于听明白了，这伙人是贩卖假钞的。可是，这伙人专门骗穷人，让三师叔很气愤。三师叔行走江湖一辈子，骗术高超，骗人无数，但从来都是只骗富人，不骗穷人。富人的钱来得容易，被骗点钱不会在乎，再说，他们的钱大多来路不正，他骗别人的，你也可以骗他的。而穷人的钱来得太不容易了，骗了他们的钱就是要了他们的命。货郎挑着担子行走穷乡僻壤，卖着两毛一毛的针头线脑，多少天才能挣到那八十元钱啊；外来户住在窝棚里，一分钱一分钱积攒着，想要盖新房子，而你一下子就骗了人家九十元钱，他肯定会心疼一辈子。

干瘪声音问："那你说你今天遇到梅花盘是怎么回事？"

浑厚声音说："我走在路上，看到一个满脸麻子的人拄着文明棍，穿着绸缎，戴着礼帽，一步三摇地走过来，我迎上去，想和他搭话，我站在路边，弯腰说：先生好。他看着我啊了一声。我又问：先生要去哪里？他看着我，还是啊了一声。我说：先生，我送你一程。他还是啊了一声。后来我才明白是怎么回事了。你们先猜猜。"

沙哑声音说："这个土财主也架子太大了，一问三声啊，太不把人放在眼里了。"

干瘪声音笑着说："我猜出来了，你说吧。"

沙哑声音说："怎么回事？你们快说。"

干瘪声音说："这个土财主又聋又哑，只会啊啊。"

三人一齐爆发出哄笑声。三师叔躲在桌子下，也差点笑出声来。贞纵

吉划。

第492章 第三师叔落魄

三师叔听出来了，这伙人是贩假钞的。

接着，三师叔听到他们在谈论一个叫做黄龙洞的地方。他们说没有脸回到黄龙洞，回到黄龙洞没法给老大交代，完不成任务，就会受罚。

窗外，雨声静息了，一弯浅浅的月亮从云层后露出来，仿佛秤钩一样。那三个人又在商量今晚的住宿情况，最后一致决定去沙哑声音家。三师叔听到他们的湿漉漉的脚步声渐离渐远，听到祠堂的大门传来吱呀呀的开启声和关闭声，他从桌子下面钻出来，将几张靠背椅子并在一起。这就是他今晚的床铺。

这时候，三师叔还没有想到他会涉足贩假钞这一行。

天亮后，三师叔走出祠堂，沿着大路向东面走去，他想着我可能已经离开了西安。而我要去的地方。只会在东面，他也向着东面行走。只剩下一条臂膊的三师叔形单影只，心中也充满了形单影只的落寞，他觉得世界上只有我这一个亲人，他发誓一定要找到我。

沿着通衢大道走了几十里路，他走到了长乐村。

那天，长乐村正在过忙罢。忙罢是关中农村一种特别喜庆的节日，从阴历六月初一，一直到阴历七月底，长达两个月。和别的节日不同的是，忙罢不是关中所有农村一起过，而是从西往东，凡是上百户的大村庄，一村挨着一村过。到了忙罢的这一天，村庄一定会邀请西安易俗社的戏班子。在本村搭台演唱。远远近近的村道上，都奔走着穿粗布汗衫和千层底布鞋的喜气洋洋的庄稼人，村子里嫁出去的闺女，一定会带着一家老小来看戏；村子里娶进门的媳妇，也一定会邀请娘家人一起来看戏。村道上回响着秦腔声嘶力竭的唱腔，和锣鼓家伙的敲击声，飘荡着炸油糕的甜香。和蒸馒头的糯香。忙罢时分，新麦入仓，连收割后的田地都显得慵懒，这也是庄稼人一年中最惬意的时光。

三师叔百无聊赖，就来到了长乐村。长乐村的打麦场边搭起了戏台子，戏台子下人山人海，人群外是摆摊设点的小生意人，卖甑糕的，卖面皮的，卖肉夹馍的，卖炒粉的，卖扯面的，卖凉粉的，卖核桃的，卖红枣的，卖桃子的，卖黄杏的，卖琼锅糖的，卖玩具的，卖顶

针的……戏台上是热火朝天，戏台下也是热火朝天。

在这里，三师叔看到几个乞讨的残疾孩子。

那几个孩子的手和脚都显得奇形怪状，在不可能扭转的地方扭转了，他们的手脚看起来不像手脚，而像僵硬的没有生气的树枝。他们的身体和脸都扭曲变形，看起来恐怖而可怜。这几个奇形怪状的孩子分开了，有的在戏台下的人群中爬行，有的坐在小吃摊的旁边，还有的挨着摊点一家家讨要。很多人看到这些孩子异常可怜，就把钱放在他们手中或者面前的破碗里。

三师叔不知道这是采生折割，他看着这些孩子，也感觉他们很可怜，他感觉很奇怪，一个孩子怎么会长成这样子。他仅有的一只右手放在口袋里，摸了摸，没有摸到一分钱，只好作罢。

纵使三师叔这样的江湖老手，也被采生折割蒙蔽了双眼。我也只是听到黑白乞丐说了后，才知道江湖上有采生折割。

三师叔饥肠辘辘，不知道怎么才能弄到钱吃饭，他断了一只手臂，再也不能装神弄鬼了，而装神弄鬼是他的强项。三师叔看着一个炒粉摊，狠狠地咽了一口唾沫。

就在这时候，身后传来了说话声，一个苍老的声音问：“前面这位客官，断了一条胳膊，都是恓惶人，跟我走吧，有我吃的，就有你吃的。”

三师叔回过头来，看到面前站着一个老人，他的手脚完好，但是衣衫破烂，像风飘絮一样；脸上沾满污垢，像从垃圾堆里刚刚刨出来一样。三师叔知道这是一个老乞丐。

老乞丐从口袋里摸出几张油腻的零钞，递给三师叔。三师叔没有多想，接过去，两步走到炒粉摊子前，要了一碗炒粉。

一文钱难倒英雄汉。三师叔纵横江湖一辈子，此时也要接受老乞丐的施舍。

三师叔本来是一个很整洁的人，他玉树临风，气质洒脱，对仪容仪表都很讲究，可是，自从断了一条手臂后，三师叔就好像换了一个人，他变得邋里邋遢。吃完炒粉后，三师叔用衣袖抹着油腻腻的嘴巴，跟在老乞丐后面离开了。

当天黄昏，老乞丐把三师叔带到了一座废弃的村庄里。站在铺着一层

尘土的村道上，能够看到斜阳余晖照耀的秦岭山巅。村庄里静悄悄的，连一声鸟鸣都没有，透着诡异。

在一堵没有院门的倾颓的院墙前，老乞丐对三师叔说："我们这些人，都是被社会抛弃了的人，我们自己要救自己，也只有我们自己才能看到自己的恓惶。你在你在忙罢会上，饿得像狗一样，没有一个人给你钱，没有一个人给你吃的，只要我看到你恓惶，让你吃饱了肚子。"

三师叔不知道这个老乞丐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他只点点头。

老乞丐又说："天下攘攘，皆为利来；天下熙熙，皆为利往。有钱都是爷，无利不起早。世上的人，不管是做官的，还是做奴的，谁不是为了钱？谁能离开钱？穷在闹市无人问，富在深山有远亲。所以，不管你是谁，你得有钱。我们乞丐也得有钱，你说我说得在理不在理？"

三师叔又点点头。

老乞丐看到三师叔频频点头，就说："我们乞丐穿的烂，吃的烂，住的烂，连狗都看不起我们。人向有钱的，狗咬穿烂的。人家看不起我们，我们自己不能看不起自己，所以，我们自己组织起来，谁也不敢欺负我们。"

老乞丐看着三师叔，三师叔还是点点头。

老乞丐走进了荒弃的院子里，院子里长满了荒草，荒草间跳跃着蚂蚱和蟋蟀。三师叔跟着老乞丐走进去，他左臂空荡荡的袖管轻抚着草稍，裤管上和袖管上沾满了草籽。他们穿过荒草凄迷的庭院，走到了一座窑洞前，窑门吱呀呀打开了，里面出来了一个老头，老头穿着破烂，胡子花白，但那双眼睛却透着阴森森的光芒，让人不寒而栗。

老乞丐问白胡子："今儿个没啥事？"

白胡子讨好地笑着，说："没啥事，都好着哩。"

老乞丐对白胡子说："把后窑的箱子都打开，挑一个合适的，明个让这个兄弟带着出去要饭。"

白胡子凶恶的眼睛在三师叔脸上转了两转，走到了后窑里。老乞丐和三师叔跟着走了过去。阳光透过窑洞的顶窗照进来，照得后窑纤毫毕现。白胡子从腰间取出一串叮当作响的钥匙，挨着打开靠墙放着的七

八个箱子，然后揭开箱子盖。三师叔走前一步，低头观看，突然毛骨悚然。

箱子里都是孩子，一个箱子里放着一个孩子，那些孩子咕噜噜的眼睛看着他，目光中充满了哀求和痛苦。有的孩子缺胳膊少腿，有的孩子腿脚奇形怪状，有的胳膊腿上还包着草药。三师叔惊恐地张大了嘴巴，他没有想到箱子里居然放着一个个残疾孩子。贞以双技。

老乞丐对三师叔说："造孽啊，他爹娘生下娃娃，看腿脚不全，就丢出去了。娃娃再缺胳膊少腿，那也是条命。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我们出外逃饭，看到这些可怜的娃娃，就收集起来，养活他们。唉，他爹娘心真是狠。"

那时候，三师叔丝毫也没有多想，他相信了老乞丐的话。可是，他觉得奇怪的是，怎么会有这么多孩子聚在一起，为什么残疾的样子令人恐怖。

一辈子行走江湖的三师叔，也没有将人心想象得那么邪恶。白胡子从箱子里把一个孩子提溜出来，放在地上，三师叔看到这个孩子的两条小腿朝外扭曲，走路的时候是用膝盖挨着地，就像海豹一样。三师叔看着孩子，问道："你叫什么名字？"

老乞丐说："甭问了，他是个哑巴。"

孩子张开嘴巴啊啊叫着，三师叔看到他的嘴巴里空空如也。

老乞丐又对三师叔说："你今晚就在这里睡一宿，明天天一亮，就带着这个娃娃去要钱。记着，只要钱，不要饭。到了后晌，会有人找你们收钱，你们要把钱全部上缴了，跟着那个人走。"

三师叔心中咯噔了一下，他终于明白了，这是一伙彻头彻尾的职业乞丐。职业乞丐都是只要钱，不要饭。你要给他饭，他还会骂你。

三师叔想到了逃跑。

第493章 人不亲行亲

那天晚上，院子里陆陆续续走进了十几个乞丐，他们坐在一起有说有笑。 一个个吃得油光满面，丝毫也看不出白天那种恓惶样子。天气炎热，蚊虫肆虐，乞丐们在窑门口点起了火堆，把墨绿色的艾蒿盖上

去，散发着苦味的浓烟在窑门外缭绕不绝。

白胡子从墙洞上取出一个花布包裹，打开后，里面居然是铿锵作响的麻将。白胡子在房间里点起了几根蜡烛，四名乞丐围坐在方桌边，从口袋里掏出了脏兮兮的钞票，他们玩起了麻将。其余的乞丐站在麻将桌边观看。

乞丐们所有的注意力都集中在了麻将桌上。木箱里的孩子们无声无息，三师叔的眼睛落在箱盖上的透气孔，他能够想象到他们蜷曲在里面痛苦的情景，也不知道他们吃饭了没有。三师叔觉得这些乞丐实在太残忍，残疾孩子也是孩子，为什么要把他们丢进木箱里，可能是担心他们夜晚偷偷逃走吧。

三师叔刚刚来到这里。他一言不发，蜷在墙角装着睡着了，他总觉得这伙乞丐透着怪异，他们向人要钱的时候是一角一分，而在麻将桌上的输赢却是十元一元。

夜半时分，月亮升上了树梢。窗外传来猫头鹰低沉的呜咽声，乞丐们激战犹酣，三师叔悄悄爬起身，向外走去。他刚刚走到窑门口，背后突然传来白胡子老汉愤怒的喊声：“去哪里？”

三师叔陪着笑脸说：“我出去屙屎。”

白胡子不再问他，三师叔慢腾腾走出了窑门，来到当院的草丛中，他刚刚解开裤带，窑门里传出了一声断喝：“妈的。滚远些。别熏着老子。”

三师叔迟迟疑疑地走到了院门外，看到后面没人跟踪，就撒开脚步，逃进了夜色中。他听见后面传来了脚步声，那些乞丐边追边叫喊，然而，他们都不是在草原上生活过的三师叔的对手，三师叔很快就将他们甩出了很远。

逃出了几里地后，三师叔看到后面再没人追赶，就坐在地上，大口大口地喘着气，心中充满了无限落寞：当年叱咤江湖的探花郎，如今落到了这步田地。唉，时也，命也。

那一刻，三师叔说他想起了宋朝宰相吕蒙正的《寒窑赋》：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 蜈蚣百足，行不及蛇；雄鸡扇翼，飞不过鸦。马有千里之程，无骑不能自往；人有冲天之志，非运不能腾达……

三师叔是清末秀才，聪明绝顶，要不是清家覆灭了，三师叔以后肯定是峨冠博带的大官，可是，三师叔取得了乡试第一后，科举考试就取

消了，然后清朝就完蛋了。三师叔认为，这就是命。

三师叔在草原上生活得优裕自如，与世无争，可是日本人打进来了，看到不顺眼的中国人就杀，一贯与世无争的三师叔被迫卷入了这场战争。三师叔认为，这也是命。

三师叔这一辈子玩了无数女人，每个女人和三师叔有了床第之欢后，都会对三师叔服服帖帖，三师叔没有三宫六院的形式，但是他有三宫六院的内容。可是，他做梦也没有想到，最后却还是栽在一个女人的手里。三师叔认为，这还是命。

命里有时终须有；命里没有甭强求。命里有个球，到了天尽头还是个鸡巴。三师叔纵横江湖一辈子，到头来还要被这些他看不起的乞丐们追撵，三师叔觉得，这依然是命。

生活无着的三师叔饿着肚子在西安街道转悠了大半天，他倒是见到了几个算命先生，可是他羞于上前，当年风光无限的状元郎变成了这个样子，自尊心极强的三师叔不愿意被被人看笑话。人活脸，树活皮，三师叔宁肯饿死，也要自己那张脸。

后来，他想到了黄龙洞。他决定去黄龙洞碰碰运气。

黄龙洞是西安南面的一座小村庄，三师叔问过了很多人后，才找到了这个地方。

村口，有几个人正圪蹴在老槐树下聊天，三师叔听到有一个人声音沙哑，他凭借声音就听出来，这个人就是在祠堂里说话的那个沙哑声音。

沙哑声音看到三师叔走进了他，就不耐烦地站起来，挥挥手说：“臭叫花子，快点走。”

三师叔冷冷地看着沙哑声音说：“睁大你的眼睛好好看看，我不是臭叫花子，我是来给你们送一套富贵的。”

沙哑声音把三师叔从头看到脚，又从脚看到头，他惊疑地问：“你能送来什么富贵？”

三师叔眼神望着远处，似乎看着沙哑声音，又似乎没有望着沙哑声音，他慢悠悠地说：“尖中里，了不起；里中尖，赛神仙。打开院门见青山，鹰飞雀跃在云端。我见到掌柜的才能说。”

三师叔说完后，那几个人一齐惊讶地望着他，赶紧把三师叔带进了一座门面很不起眼的院子里。三师叔刚才说的都是江湖谚语，意思是说，你有了好本事，还要会吆喝，这样才能赚大钱。大家都是行内人，但还是要见到老大。贞亩华巴。

这是一个贩卖假钞的团伙，老大是一个黑胖子，模样看起来很像鲁智深，或者镇关西，大腹便便，满脸横肉。黑胖子见到三师叔，问道："打哪搭来的？"

三师叔指指远处的秦岭山说："搁那边来的。"

黑胖子问道："有何见教？"

三师叔说："我不知道你们生意如何，但从你们住的是这种地方，就看出来生意不怎么样。"

黑胖子故意左右望望，问道："你说什么生意？"

三师叔说："人不亲行亲，都是一家人，我就直说了。我在南边也做这种生意，但我们做的是赌馆和妓院的声音，不做庄稼汉的生意。有钱人都集中在赌馆和妓院，他们的口袋里装着大把的票子，庄稼汉才有几个钱？你把票子给了庄稼汉，他们花不出去，那就要了他们的老命。你把票子给了赌馆和妓院，他们钱来的很容易，根本就不在乎你这几张花不出去的票子。"

沙哑声音他们几个一听，连连点头，都觉得三师叔说得有理。

黑胖子不服气地说："你说得轻巧。赌馆妓院都是有钱人，也有警察，要是被抓住了，那可是要坐牢的。把票子兑换给没见过世面的庄稼汉，万无一失。"

三师叔说："此言差矣。庄稼汉本身就没钱，他们猴年马月才能挣到一张大票子。他们的钱都串在肋骨上，拿起你的票子，肯定要颠来倒去看。而赌馆和妓院花钱如流水，收钱取钱，谁会仔细辨认你的票子？这就叫灯下黑。"

沙哑声音他们几个又赶紧点头。

三师叔接着说："派人去赌馆里，输的是我们的票子，赢的是他们的票子。每打完一盘，大家都只顾收钱取钱，谁还能分清是谁的钱？这样一天麻将下来，万儿八千就回来了。这叫瞒天过海。"

黑胖子一句话不说，沙哑声音他们都笑容满面。

三师叔又说：“到了妓院里，和窑姐儿说好，给她分成。我们的人藏在窑姐儿的床下，窑姐儿让嫖客把衣服放在固定的地方，放下帘子，窑姐儿吸引嫖客的注意力，我们的人趁机把嫖客身上的钱全部拿光，有多少拿多少，然后把我们的票子放进去。这叫狸猫换太子。”

沙哑声音们哈哈大笑，连声赞叹妙计。

三师叔侃侃而谈，黑胖子面露尴尬。自从那天晚上在祠堂里偷听到沙哑声音他们的话后，三师叔就知道了这伙人做什么生意；自从三师叔逃出了丐帮后，他就谋划着怎么混进这个假钞团伙。三师叔就是三师叔，无论是得意还是落魄，他都属于古老江湖人，严格遵照江湖规程，不骗穷人，只骗富人。

第494章 第又遭遇丐帮

三师叔自称来自南方，在南方也从事贩卖假钞的生意，那个团伙中的每个人都赚得盆满钵满。所以，他一加入这个假钞团伙，很快就赢得了沙哑声音他们的敬重。沙哑声音他们按照三师叔的妙计，两人一组，组成老千，带着假钞来到麻将馆赌博，果然以假乱真，很快就赢了很多钱。这类小麻将馆不会换筹码，麻将桌上的人都是现钱交易。打麻将的时候，沙哑声音他们先故意输钱，把假钞输出去。赢钱的人只粗略地看看张数，放进抽斗里，然后就急吼吼地码牌，没有一个人会仔细分辨你给的钱是真是假。沙哑声音他们先输后赢，输的是假钞，赢回来的是真钱。

干瘪声音和另外几个人来到妓院里，和妓女嫖宿一夜，告诉妓女假钱换真钱的计策。妓女乐哈哈地答应了。这种卖肉的女人，早就没有了羞耻心。也就没有了道德观。

那时候的人们普遍睡着大炕。只有大户有钱人家才会睡床，床是文明的象征，妓院为了表示它是文明单位，也不睡炕，全部改成床。床有床头，高出床面两尺；床上铺着床单，垂下来的床单苫盖了三面床棱。干瘪声音就藏在了床板下，没有嫖客会发现床板下藏着一个人。

嫖客上床了，妓女百般逢迎，帮着嫖客脱掉衣服。放在床头边的凳子上，然后，故意采用女上男下的姿势，让嫖客看不到床边。就在床上翻云覆雨的时候，干瘪声音从床板下悄悄溜出来，把嫖客的衣服从凳

子上取下来，找到钱夹子，里面有多少张真钱，全部取走，再把同样张数的假钱放进去。这种时候，嫖客是听不到的，因为妓女一直在故意发出高chao的叫声，声音掩盖了干瘪声音发出的声响。即使嫖客偶尔听到了干瘪声音发出的声音，也不要紧，妓女会假装说有一只猫跑过去，被妓女压在身下的嫖客。正在努力攀爬着愉悦的巅峰，他是不会翻身起来查看究竟的。

很快地，这个团伙里的很多人都挣了钱，他们也开始穿起了绫罗绸缎，吆喝着去下馆子，在馆子里吆五喝六，处处都向别人炫耀着他们是有钱人。

是三师叔让他们有钱了，他们对三师叔奉若神明。他们对现在的生活很满足，可是三师叔说："这点钱就算有钱？你们见过有钱人吗？有钱人都是奴役成堆，妻妾成群，我让你们两年内都过上这种生活。"

他们问三师叔有什么妙计。

三师叔说："瞒天过海和狸猫换太子，只是小打小闹，仅能糊口而已，要想赚大钱，就必须做贸易生意，我们把成捆成捆的票子送出去，把成堆成堆的银元取回来。"

他们问："怎么送？怎么取？"

三师叔说了一条计策，这条计策就是我们在赌馆遭遇的骗局。三师叔的人拿着假钱走进赌馆，专门找面相忠厚老实的人，故意输钱，输完钱后要求赢钱的人请吃饭，在饭桌上，三师叔的人向面相忠厚的人说起自己用的是假钞，如果想买的话，双方生意就可以成交。

也许是我的面相忠厚老实，被三师叔的人看中了。这时候，不懂做生意的黑胖子已经成为了这个假钞团伙的老二，三师叔成了名副其实的老大。

如果有人买假钞，这就是一条长线生意，三师叔要求注意培养长线生意，要摸清他们的底细，确保万无一失。 三师叔的人想要把我培养成长线生意，我没有答应，没想到神行太保跳了进去。

三师叔为了追踪神行太保，意外地发现了我。

三师叔正在说着，突然门外又响起了脚步声，脚步声很轻很轻，就像树叶飘落地面。三师叔又从炕上爬起来，贴着门缝向外面张望，看到东边的天际有了一抹白色，公鸡的啼鸣次第响起，一个黑影慌慌张张地跑远了。

我们一夜未眠。

天亮后，我让三师叔在炕上躺一会儿，我出去给他们买早点。关中的早点极为丰富，油条油糕胡辣汤，羊肉泡馍灌汤包，每一种都极为美味。我在街道上排队买灌汤包子的时候，突然感到身后有一个人碰了我一下，我回头一看，是一个脏兮兮的乞丐，他咧着满嘴的黄牙向我笑笑，表示歉意。我没有在意。

买好了包子后，我径直回到房子里，掩上房门。亮子和神行太保已经起床了，三师叔囫囵睡了一会儿，也起床了。我们一人拿起一个灌汤包子，准备开吃的时候，突然，门外响起了莲花落的声音：

远近客官快点跑，

这个地方真正好，

白的黄的花不完，

里面还有灌汤包。

………

我们面面相觑，都不知道门外发生了什么事情，我转过身去，想要打开房门看看，神行太保突然喊道："呆狗，你的背，你的背。"

我问："怎么了？"

神行太保说："你的背上被人画了一个圆圈。"

我脱下衣服一看，背上果然有一个圆圈。我想到买灌汤包子排队的时候，有一个乞丐在我后面碰了我一下，又听到门外莲花落的声音，我相信了，这是丐帮在给我们捣鬼。

我打开房门，突然看到门外站着黑压压二三十个邋里邋遢的乞丐，他们像一片被烧焦的枯树根一样。突然，我看到门扇上也被画了一个圆圈。

乞丐们看到房门打开了，突然呼啦一声涌了进去。事出突然，我们都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不由自主地闪在墙角，乞丐们扑上去，把我刚刚买的，还没有来得及吃的灌汤包子一抢而光。

我看着这一片乱糟糟的乞丐，知道他们肯定不是为了灌汤包子来的，

他们一定另有企图。我努力想想，觉得我自从来到西安后，从来没有得罪丐帮，他们怎么会这样？

乞丐们吃完了灌汤包子后，并没有离开。他们连鞋子也不脱，就踩上了我们的炕。有一个乞丐从怀里取出一瓶酒，几个乞丐围上去，大呼小叫地猜拳行令，他们喧叫的声音几乎要掀翻屋顶。

我们都受不了这群肮脏的乞丐，就走出了房门，站在了街道上。举头望去，我大吃一惊，街道尽头，还有乞丐在源源不断地赶过来。

乞丐的坚韧顽强和不要脸，是任何人都难以企及的。

我们面面相觑，都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后来，三师叔痛心地说："看来，丐帮是冲着我来的。"三师叔逃离了那些采生折割的垃圾，没想到他们找到了只剩下一只手臂的三师叔。

亮子说："我们走开吧，看他们能在房间里折腾多久，时间长了，他们自然就离开了。"

我说："也只好这样。"

我们沿着街道向北面走去，走出了好远，看到丐帮像狗一样跟了上来。我们走，他们也走；我们停，他们也停。这种景象很像当年我和豹子、黑白乞丐去往张家口的路上，遭遇乞丐的情景。

我们走出了县城，走到了北郊的旷野上。那天刮着西北风，风声呼呼，像抖动着一张巨大的床单。我们走到没人的地方，就聚拢了一大堆柴草，点燃了。火焰和灰烬向着后面跟来的乞丐飞去，乞丐们手忙脚乱，拍打着身上的草灰，我们趁机跑远了。

我们在外面等候到天黑，想着天黑后，这些乞丐就会回去的，可是，我们趁着夜色回到西安城后，竟然发现那些乞丐还在我们的房间里。他们横七竖八地躺满了房间，房间里发出极为浓烈的臭味。

乞丐鸠占鹊巢，我们无能为力。

亮子说："唉，可惜关西帮没有了当年的辉煌，要不，丐帮怎么敢这样做事，竟然欺负到我们的头上。"

三师叔黯然神伤，他说："好男不和女斗，好汉不与狗斗。武松景阳冈打虎，大闹飞云浦，何等威武，最后还是斗不过一条狗，掉进了水沟里。罢了罢了，我们走吧，这间房屋就让给他们。"

我想了想说：“我要去雁北，给师父和豹子、燕子报仇，报完仇以后，就回来，干掉警察局长。”

三师叔说：“我带你去。”

亮子和神行太保也要去，我对他们说：“关西帮没人不行，你们留在这里，等我回来。”贞厅名巴。

第495章 要活在当下

当天，我就和三师叔出发了。我的腰间别着一把手枪，衣襟垂下来。遮住了手枪。从关中到雁北，先要沿着关中平原向东行走，走到黄河岸边，因为黄河东岸已经被日军占领，我们只能趁着夜晚偷渡，来到晋南，然后穿过敌占区，进入中条山，在中条山中一直向北行走，就会来到晋中平原，穿过了晋中平原。就会来到沟壑纵横的雁北。那里，就是师父虎爪、豹子和燕子牺牲的地方。

三师叔说，那个村寨里只有十几个鬼子，我相信只要我吃饱饭，弹药充足，这十几个鬼子根本就不是对手。我和三师叔筹划着，先想办法混进村子里，然后趁着夜色钻入日军碉堡，一枪一个，把他们全部送上西天。

那天晚上，我们住在路边一座破庙里。

破庙里有一间厨房，但是好久没有用了，锅灶上都落了厚厚的一层尘土。厨房后有一堆麦秸。那是做饭引火用的。麦秸垛上也落了厚厚的一层尘土。我抱了一捆麦秸，铺在大殿的地面上，刚刚铺好，突然听到庙门外的三师叔大声叫喊：“呆狗，快点出来看。”

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三步两步跑出庙门。看到碧蓝的天空中挂着一轮金黄的圆月，融融的月光照耀着远处起伏的山脉和近处成熟的谷子糜子。笔直的道路把关中平原切割成了方方正正的一块一块，仿佛棋盘一样。而在每一处十字路口，都点着一堆堆篝火，篝火在夜色中闪闪烁烁，从近处一直铺到远处，让人感觉异常鬼魅，异常阴森恐怖。

我看着三师叔。三师叔也看着我，月光下的我们，都感觉非常惊异，我们沿着庙墙走到了庙后，看到庙后还是这样，我们被点点星星，连绵不绝的篝火包围了。

我们正感到困惑不解的时候，一阵夜风刮过来，风中送来了一声长长的哭号："回来啊--回来啊--"

三师叔突然问我："今天是什么日子？"

我摇摇头说："不知道。"

三师叔说："今天是中元节了，你看我们，咋能把这么重要的日子忘记了。"

哦，今天是阴历七月十五，这是中国民间传统意义上的中元节。我小时候，每年到了这一天的黄昏，都要跟着我爹来到十字路口，点上一堆火，烧上一把纸钱，洒上一行清酒，磕上三个响头，然后又扯着我爹的衣角，走回家。回家的路上，我和我爹都不能说话，也不能回头看。我爹说，如果我们说话了，先人就会离开；如果我们回头看，先人也会离开。

先人就是我们的祖宗，也是我们家去世的人。

在民间传说中，每年阴历七月十五这一天，阎王爷就会把阴曹地府的鬼魂全部放出来，让他们各回各家，看看后代日子过得怎么样。活着的人，就要在十字路口点把火堆，烧把纸钱，把先人领回家。

上元节的习俗在中国存在了上千年，告诫后人敬祖宗，行善事。到了上世纪五十年代，上元节被列入封建迷信，取消了。

那天晚上，三师叔和我也在庙门前的十字路口点起了一堆篝火，我们没有酒，就在地上洒了一行水，以水代酒，祭奠去世的长辈。跪在篝火边的那一刻，我突然想起了很多很多，想起了我行走江湖所经历的种种往事，想起了离开人间的我的江相派师父凌光祖、二师叔，想起了我的晋北帮师父虎爪、师叔豹子和我的女人燕子，还想起了我的师祖……遭逢乱世，命贱如纸，他们在阴间生活可好？

我们回到了破庙里，透过残破的窗棂，看到远远近近的篝火逐渐熄灭，只有一轮明月挂在天上，照着起伏不定的谷子、糜子和高粱地。

三师叔说："命运无常，谁也不知道谁明天是什么样子，所以，要活在当下。"

我说："我以前也听一个老和尚说人要活在当下，什么叫活在当下。"

三师叔说："活在当下，就是说要活在现在。现在我和你都活着，人

那么多人都死了，今晚你看远远近近那么多篝火，这都是烧给死人的。我们活着，就比那些死去的人要好。你看我们现在，住在这破庙里，你说我们好不好？”

我吃吃笑着说：“这有什么好的，一点也不好。”

三师叔说：“你错了，我们住在破庙里，已经很好了，非常好了。我们身下铺的是软和的麦秸，抬头看到的是月亮，耳边听的是虫鸣，时不时还有一阵风吹过来，凉爽宜人，我觉得我们都比皇上老儿住得好。皇上老儿他能享受这种美景？”

我笑着说：“人家皇上才不住这破庙里。”

三师叔认真地说：“皇上老儿住在金銮殿里，享受不到我这自然风；皇上老儿耳边是车马声，享受不到我这虫鸣声；皇上老儿身边是太监，勾心斗角，说一句话都要思忖半天，害怕说错了，而我住在这里，想说什么就说什么，我说皇帝老儿，我日你妈，他就不敢说。”

我听得哈哈大笑。

三师叔接着说：“人都说皇帝老儿日子过得舒服，其实一点不舒服，他那个位置盯着的人太多了，谁都想坐上去。他每天都防着人 害怕人家暗害他，你说他能不辛苦？活得能不累？哪里有我们舒服？我这种日子，给我个皇上我都不当。”

我问：“这就叫活在当下？”

三师叔说：“当然。现在和你说说话，想说啥就说啥，说累了倒头就睡，睡起来接着说话，想说啥就说啥，你说咱们这日子还不好？活在当下，就是要珍惜现在。因为现在过去了，以后就再也没有‘现在’了。”

三师叔说得确实很有道理。自从三师叔失去了一只臂膊后，他的思维似乎上升了一个新的台阶，他说出的话都和以前不一样了。

那天，我们说到了很晚才睡着。

早晨，我们是被叫喊声惊醒的。我睡得正香，突然听到耳边传来愤怒的叫喊声，正看眼睛，看到身边站着几个汉子，他们指着躺在庙门里的我和三师叔，跳着脚叫骂。纵长序血。

我和三师叔都一骨碌爬起来，懵懵不懂地看着他们，不知道发生了什

么事情。那群人中一个穿着绸缎衣服，梳着分头的人跨上一步，指着我的额头，又指着三师叔的额头，吼道：“哪里来的野种，亵渎我们村的神灵。”

他指着我，我倒不在乎；他指着三师叔，我就气不打一处来，我回敬道：“哪里来的野种，对你爹和你爷这样说话。”

分头听到我在骂他，脸都气歪了，他对着身后那几个人喊道：“打。”

那几个人一看都是粗苯的庄稼汉，他们摩拳擦掌，作势想要扑上来。我担心他们趁乱殴打三师叔，就赶紧摆摆手说：“要打架，可以，去庙门外去。在这里打坏了佛像，大不敬的。”

分头说：“去就去，去庙门外照样揍你。”

分头带着那几个粗苯庄稼汉走出了庙门，我在庙里四处寻找，看到香炉里横放着一根铁条，长约两尺，摸在手中，沉甸甸的，很趁手。我对三师叔说：“你留在庙里，我一个人就能收拾了他们。”

三师叔担心地说：“他们人多，你不要打。”

我说：“人多我也不怕他们。”

庙门外，分头在一连声地叫嚣挑战：“出来，出来，怎么做缩头乌龟了，不敢出来了。”

我答应一声，手持铁条，跳出庙门，他们一看到我手中的铁家伙，叫声啊呀，一齐向后退去。

我摇晃着手中的铁条说：“你们是单打独斗，还是一起上？”

第496章 女大仙装神

?那些人看到我手中的铁条，面露怯色。＜s。 好看在线＞我洋洋得意地挥舞着铁条，故意向着他们步步紧逼。他们不得不步步后退，我想着逼退了他们，就能够和三师叔脱身了。

突然前方烟尘滚滚，路面上走来了一大群人，他们手中抬着纸糊的花圈和纸糊的柜子，还有纸糊的童男童女。分头看到那些人，兴高采烈地挥着手，大声叫喊着：“快来，这里有两个贼娃子。”

那群人听到分头的喊声，一齐跑过来，他们乱七八糟的脚步声踩起了纷纷扬扬的尘土，遮天蔽日。我看到情势不好。赶紧拉着三师叔，掉头就跑。

那些人追出了二三里，追不上我们，就停下来，跳着脚叫骂。我不敢还口，拉着三师叔逃出了他们的视线。

我们跑到了一道埝畔下，才气喘吁吁地停住了脚步。三师叔看着我，一脸尴尬。他可能觉得在晚辈的面前这样被人追撵，仓皇逃遁，有失长辈的威严和尊严。

我对三师叔说："这几个乡村蠢夫，要惩治他们，还不是手到擒来。三师叔，你不必伤心。"

三师叔说："那个分头最可憎了。污蔑我们是贼娃子。其他人都是听信了他的谎话。"

我信誓旦旦地对三师叔说："三师叔，你放心。你且看我如何惩治那个分头，别的人我全都放过。"

那天，我和三师叔在犁沟里躺到了黄昏来临，关中平原一望无际，这个季节里，麦子早就收割了，地里只剩下半拃高的麦茬。糜子和谷子都种植在沟坡地。我们找不到藏身之地，只能躲在犁沟里。犁是一种劳动工具，在农村使用广泛。犁耧耙杴耩子铧，铁锨笼担和木叉，这些都是在关中农村使用了几千年的农具。"犁耧耙耱入麦秸?扬场使得左右锨?赶车能打回头鞭……"这是对农村技术能人的概括，如果能达到这些，就是农村里的"能行人"，就是庄稼把式。

犁地的时候，需要套着牛，一犁挨着一犁来回犁地，犁地会让土壤酥松。而犁到地头的时候，最后一犁就会形成深深的犁沟。在秋高气爽的季节里，那些田间的动物们，兔子?狐狸?狗獾，为了逃避天敌，都会把犁沟当成庇护所。甚至狼为了躲藏路上的行人，也会藏身在犁沟里。

那天，黄昏来临后。我从犁沟里爬起来，对三师叔说："你在这里等等我，我去去就来。"

三师叔知道我想要干什么，他说："小心，早去早回。"

我来到昨晚和三师叔居住的那间破庙门口，借助着融融的月光，看到庙门前的空地上布满了杂乱的脚印。这些乱七八糟如同落叶的脚印，通往了远处一座村庄。

我沿着脚印向前行走，看到这些脚印像溪水一样流进了村庄的巷道里。我躲在村庄的断墙后，等待着分头出来。可是，村庄里没有一个行人，一墙之隔的院子里，有一个男孩哭闹着想要出门，他娘厉声呵斥：“这个时节谁敢出门，阎罗店里的鬼怪都跑了出来，你一出去，就把你抓走了。”

哦，怪不得旷野和村道上没有一个人影。中元节是文人的叫法，民间的叫法是鬼节。传说中，阴间的白天，是我们的夜晚?阴间的夜晚，是我们的白天。平时，我们的夜晚时分，只有零零散散的鬼魂跑出来，而到了中元节前后这些天，鬼魂纷纷出笼，全都在夜晚跑到了地面上。因为我们的夜晚，就是他们的白天。如果有人在夜晚行走，就会被鬼魂抓走。

但是，我是江相派的弟子，不相信世界上有鬼魂。

我在村道上慢悠悠地走着，走到了一座高大的院墙前，听到里面传来模糊的说话声。我爬上院外一棵白杨树上，把身体藏在密密的枝叶间，看到院子里有一个穿着长袍短褂的老头，他面朝院门，向里退着。每退两步，他就会弓着腰身，伸出手臂，嘴里说着“请，请。”我向他的前方看着，没有看到一个人。

我觉得莫名其妙，不知道这个老头在和谁说话。

老头退到了房门口后，对着里面喊道：“贡品都准备好了吗？”

里面有人回答：“都准好了。”

我觉得这个人声音很熟悉，但就是想不起在哪里听到过。老头又对着里面喊道：“娃儿你出来，让咱先人进去用餐。”

房间里答应一声，走出了一个人，我一看，竟然是分头。原来这是分头的家。

老头看着门里，毕恭毕敬地说：“先人们，你们慢点吃，咱家这些年过得很好，槽头添了牲畜，屋里添了娃娃。穷汉家惯娃娃，富人家惯骡马。咱家是骡马娃娃一搭惯。咱家不缺粮，粮屯里的麦子，三年都吃不完。”

我终于明白了，刚才老头一直是和他子虚乌有的先人在说话。

老头还在絮絮叨叨地对着她的先人说着话，我从白杨树上溜下来，捡了一块土疙瘩，在老头家的院门上画了一个圆圈。然后兴高采烈地跑

回去找三师叔。纵爪尤划。

这个圆圈是丐帮的标记。

第二天早晨，太阳刚刚升起来，我就看到在关中平原的大道小径上，奔走着一群群破破烂烂的身影，丐帮果然赶来了。

丐帮逶迤来到了那座村庄，径直走到了分头家门口，盘地而坐。那时候，分头家的院门已经打开了，院门前的砖铺地打扫得干干净净，那时候的乡间都信奉着这样的家训：黎明即起，洒扫庭除，要内外整洁?既昏便息，关锁门户，必亲自检点。

乞丐们坐在地上后，便唱起了莲花落，歌声乱七八糟，像破砖碎瓦一样。分头的爹早就起床了，他听见门口的吵闹声，就急慌慌地走出来，满脸都是惊恐，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分头睡眼惺忪地走出来，他大大咧咧地指着乞丐们："你们干啥，你们干啥，快滚！"

乞丐们没有滚，他们继续赖在分头家的院门口，继续有滋有味地唱着莲花落。分头从院门后操起了一把铁锨，举起来，作势要砍向乞丐们，分头的爹在后面死死地抱着分头的腰，不让他迈前一步。

乞丐们看到分头这样对待他们，就列队走进了分头家，有的走进了房间，有的走进了灶房，有的走进了后院。分头他娘从茅房里走出来，边走边系裤带，她带着哭腔叫喊："咋的咧？这是咋的咧？"

乞丐们在分头家里乱翻乱找，他们找到能吃的，能用的，都放在了自家的嘴巴里和口袋里。分头娘坐在地上哀嚎，分头爹抱着愤怒的分头，不敢撒手。

分头家的闹腾声引来了左邻右舍，他们都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分头爹抱着分头，大声喊道："快去请贾大仙，快去请贾大仙。"

贾大仙很快就被请到了，是一个干瘦干瘦的老女人，她面貌丑恶，很像一头鹰一样。贾大仙手持柳树枝，嘴中念念有词，独自在院子里跑来跑去，丝毫也不看任何人，她脸上是极为严肃的表情，她觉得她是在做一件异常神圣的事情。

乞丐们觉得在院子里再也找不到能吃的和能用的，就纷纷离开了院子。贾大仙觉得这是他的功劳，他的表情栩栩如生，动作飘飘欲飞，她极为生动地向周围的人展示她无边的发力。

乞丐们走远了，贾大仙突然一脚跌倒，倒在地上。旁边的人惊呼一

声，胆大的想要去扶起她，贾大仙突然诈尸一般地挺起来，她喊道：“我是玉皇大帝的七仙女，为世间人带来福荫。”

分头的爹放开分头，小心地凑上去，问道：“刚才那些人从哪里来的？”

贾大仙说：“都是你家的先人，从阴间来的。”

分头的爹一惊，后退了半步，他说：“我爷说我家先人都是做官的，做生意的，怎么会是乞丐？”

贾大仙坚定地说：“是你们这些晚辈祭奠不勤，让先人没钱花，沦为了乞丐。”

分头听到这里，感激跪在地上，长声痛哭：“啊呀，我侮没了先人，我罪该万死。”

我躲在人群中，看到这一幕，差点笑出声来。

第497章 痛宰恶乞丐

?一帮乞丐把分头家抢劫一空，让我感到扬眉吐气。我目送乞丐们的身影消失在夏日午后的阳光下，心怀雀跃。踩着一路的蝉声，找到了三师叔。

午后的阳光像刀子一样，割着我们裸露在外的每一寸皮肤，田地里的麦茬，像一簇簇白色的火苗，烤得我们眼睛疼痛。路边，播下的包谷种子，已经破土而出，抽出了嫩绿色的叶片，因为很长时间没有下雨，叶片上蒙着一层浅浅的灰尘，也被炽烈的阳光爆烤得卷曲变形。

我们沿着铺满了一层土灰的道路向前行走。这种土灰是因为长时间没有下雨形成的，关中人叫做汤土，我们的双脚踩在汤土上，像面粉一样的土灰就灌满了鞋子。我们每走一段路，就不得不停下来，脱掉鞋子，倒出鞋子里的汤土，才能继续行走。

走到了一座叫做学门前的村庄时，太阳快要落下山了，西边天际一片赤红，像火焰一样熊熊燃烧，远处的云朵，近处的树梢。都被染成了红色。明天又是烈日炎炎的一天。

我们走进了学门前，突然听到村庄里传来了哭声。哭声撕心裂肺。让

听到的人肝肠寸断。

我和三师叔走上去询问，一个农夫告诉我们说，就在今天早晨，三个孩子在村口玩，来了一个乞丐，乞丐拿着一种木头制作的猴上杆的玩具，让三个孩子看。猴上杆的玩具，是那时候最精美的玩具，一只木头削成的猴子。爬在一根木杆上，木杆下吊着绳子，一拉绳子，猴子就会爬上木杆顶端。只有手艺最巧的木匠，才会制作这种玩具。我在小时候也玩过这种玩具。

乞丐看到三个孩子玩得如痴如醉，就说，他知道有一个地方，藏着很多玩具，愿意带着这三个孩子去玩。三个孩子兴高采烈地答应了。恰好此时远处驶来了一辆马车，三个孩子和乞丐坐了上去。

马车走到中途，最大的那个孩子意识到情形不对，就装作要拉屎，跳下了马车，蹲在路边的树丛里。等到远处有扛着锄头的农夫们路过，他就大声叫喊，马车上的乞丐意识到不妙。赶紧吆着马车离开了。拉屎的孩子跑回村子，报告了这个消息。

村子里的人们得到这个消息后，赶紧沿路追赶。＜s。 好看在线＞可是，大路上的车辙印四通八达，根本无法辨别出哪一条才是丐帮留下来的。纵史肠扛。

我和三师叔交换眼神，我说：“这是惨绝人寰的采生折割。”

三师叔说：“我知道他们在哪里？”

我说：“事不宜迟，赶紧走，把丐帮那些狗日的连窝端。”

我们一直在西安东面行走，而三师叔去过的采生折割的据点在西安南面，为了尽快赶到那个地方，我们一定要找到一辆车子。

在学门前，我们想要借到一辆车子，没有一个人相信我们，两个孩子被丐帮骗走，全村人都提高了警惕。

学门前两三里外，有一个村庄叫东七，我们决定在东七下手。

距离东七村口一里多远，有一个拐弯路口。村庄里走来了一辆马车，两匹拉车的马走得吊儿郎当，坐在车辕上的车夫坐得松松垮垮，手中的鞭梢在他的头顶上晃晃悠悠。

三师叔看到马车来了，赶紧藏在路边的草丛中，我把一沓子钱丢在路面上，装着慢悠悠地离开了。

我走出了十几丈远，听到身后传来了胶轮车拉闸的声音，就转过身去。

我看到车夫从车辕上跳下来，一蹦就蹦到了那沓子钱的跟前，一把把钱抓在手中。我急匆匆走过去，车夫看到我，脸露惊异，急慌慌地把手藏在身后。

我说：“老哥，见面分半。”

车夫尴尬地笑着说：“这位兄弟，你说什么呀？什么分半？”

我嘿嘿笑着说：“老哥，不瞒你说，我刚才也看到了，但我想着丢钱的人会回来找的，就没有捡起来。”

车夫说：“你没捡起来，就不是你的?我捡起来，就是我的。”

我说：“老哥，此言差矣。我要是这么吆喝一嗓子，丢钱的人回来了，你分不到一分钱，我也分不到一分钱。”

车夫脸上带着困惑，他说：“那你说咋办？”

我说：“我们到树后面去，清点张数，一人一半。此事天知地知，你知我知，再不能让别人知道。”

车夫那张饱经沧桑的脸上，浮现了开心的笑容。我带着他来到了一棵大树后，想要将捆绑着钞票的带子解开，却总是解不开。车夫想了想，把绳子凑近嘴边，用力咬开，哗啦一声，钞票掉落了一地。

车子慌里慌张把那些钱拢成了一堆，然后抬起头来，想看看周围是否有人。他这一看，突然大惊失色。他高声喊道：“啊呀，我的马车啊，我的马车。”

三师叔已经驾着马车，快马加鞭离开了。

车夫向前奔跑了两步，我喊住他说：“你快点回村去喊人，我帮你追回马车。”

我想着三师叔离去的方向赶去，车夫把地上的钱胡乱装进了口袋里，然后向着村庄跑去。

我跑了几十丈远，就赶上了三师叔。三师叔让我坐在另一根车辕上，啪地一声甩响了长鞭，他洋洋得意地说道：“想和你三师叔斗心眼，

那不是自讨苦吃？别人的心中只有一个窍，你三师叔有七个窍。”

我赞叹道：“我三师叔出马，就没有办不成的事情。”

三师叔的脸上有了开心的笑容，这是我这么多天来，第一次看到三师叔这么开心。

半夜时分，我们赶到了采生折割的那座村庄外。村庄像一座巨大的坟墓，村庄里有一星灯光，像鬼火一样。

我们把马车拴在村外一棵大树上，然后悄没声息地走向那星灯光。透过门缝，向里观看。

房间里，站立着四个乞丐，一个乞丐手中拿着一把明晃晃的长刀，他脸上带着阴森的笑容?一个独眼老乞丐在一个坛子里搅拌着黑乎乎的草药，药味很浓，隔着门缝也能闻到那种刺鼻的气味?另外两个乞丐看着地上的两个孩子。那两个孩子已经被吓傻了，他们的眼光里充满了老鼠一样的惊惧，他们的嘴巴里绑着绳索，发不出声音。

两个乞丐拉起了一个孩子的左手和右手，孩子吓坏了，他连反抗的勇气都没有，就像一条待宰的羔羊。拿着刀子的乞丐走过去，举起了长刀，端着坛子的乞丐也走过去，他准备在刀子砍下去后，用草药敷上断臂止血。

突然，我一脚踹开了木门，和三师叔冲过了进去，我挥舞着手枪喊道：“你妈的，刀子放下。”

事出突然，拿着长刀的乞丐吓坏了，他惊叫一声，长刀当啷一声掉在地上。端着坛子的那个老乞丐没有叫喊，坛子却掉在地上，碎成了八片。另外两个拉着孩子手臂的乞丐不由自主地放开了孩子，站了起来。

我对着四个乞丐喊道：“靠墙站着，举起手来。”

四个乞丐慢吞吞地走向墙壁，我和三师叔一人一把，拎起吓坏了的孩子。拿着坛子的那名老乞丐趁我不注意，突然撒腿跑向门外，我紧跑两步，飞起一脚，踢在他的后脑勺上。那个乞丐闷哼一声，像根树桩一样倒下去了。

这一脚踢得太重了，把他踢死了。

三师叔指着倒在地上的老乞丐说：“这条老狗，是看场子的。”

另外三个乞丐看到我一脚过去，老乞丐就死于非命，吓坏了，赶紧跪在地上，想着我连连磕头，请求饶他们的性命。

我说：“你们干出这样的事情，死有余辜，我岂能饶过你们。”

第498章 战争结束了

那天，三师叔关上了房门，还给门闩后顶上了一根粗木棒。我让剩下的乞丐面朝墙壁站着，把手掌贴在墙壁上。

他们可怜兮兮地哀求我，鼻涕一把眼泪一把，声音冗长，像扯也扯不完的棉线，然而我丝毫也不动心，我走到距离我最近的那个乞丐后面，挥刀砍去，那名乞丐的右手就像一截枯树枝一样，噗通一声掉在地上。

被砍断手臂的乞丐没有感觉到疼痛，他和另外的乞丐一样，听到了手臂落地的声音。都好奇地低头观看。他先看看自己落在地上的半截手臂，然后又看着和自己身体相连的另外半截手臂，这才感觉到自己被“采生折割”了，他发出了长声哀嚎，伴随着长长的哀嚎声，殷红的鲜血从断臂处喷薄而出，喷在墙壁上，也喷在我的脸上。

这一幕把另外两名乞丐吓傻了，他们张开嘴巴，喊不出一句话，也忘记了躲闪和逃跑。我抡圆长刀，把第三名乞丐的手腕砍断了。当我砍向第四名乞丐的时候，他终于醒悟过来，双手离开了墙面。抱着头颅。跪倒在地，我又抡起长刀，斜斜地劈过去，他的左手掉在了地上，脖颈没有砍断，头颅耷拉在一边。

前两名乞丐躺在地上长声嚎哭，最后这个断了脖颈的乞丐一声不吭。我本想对着这两名乞丐再一人补一刀，他们的嚎哭让我心烦。可是，想到让他们这么快就了断，太便宜了他们，我就把长刀在第四名乞丐的身上抹了抹，抹去粘稠的血液。然后找到刀鞘，小心插进去。这真是一把好刀，锋利无比，刀身上镂刻着宗教色彩的花纹，刀鞘纯牛皮制作，上面也烫印着一朵花，因为年代久远，花瓣呈现暗紫色。这真是一把宝刀，可惜他上面凝结着不知道多少无辜孩子的魂魄和精血。

两个乞丐的哀嚎声渐渐小了下去，地上留下了他们打滚的痕迹，和一条条弯曲的血迹。

两个孩子被吓傻了，他们就像暴风雨中躲在屋檐下的两只小鸟一样，不敢发出一声哀鸣，瘦小的身子瑟瑟发抖。我一只手拎起一个。问道：“你们家在哪里？”

他们不敢说话，甚至连望我一眼也不敢。

三师叔走过来说：“你把娃娃吓着了，你的脸上都是血。”

我把两个孩子放在地上，走到了房屋角落。角落里有一口水缸，我双手拄着水缸的缸沿，把一颗热血沸腾的头颅伸进了水缸里，冰凉的水刺激得我连打两个寒颤。

我的头从凉水里拔出来，听见那两个孩子对三师叔说，他们家在学门前。

那时候，我们把房间里几个惨遭采生折割的孩子，送到了西安城里的教堂里，然后，赶着马车，把那两个被拐骗，差点就被采生折割的孩子送到了学门前的村边。

这一来一去，耽搁了好几天。

学门前村外有一个菜园子，菜园子里有一个看菜的老头，他蹲在地上，手持短锄除草。我吆喝了一声，就走了过去。

看菜老头对我这个不速之客的到来感觉很吃惊，我说："马车是东七村的，麻烦你给送过去；车上有两个小娃娃，是学门前村的，麻烦你也给送过去。"

看菜老头惊讶地说："前几天，我们村子里丢了两个孩子，东七村丢了一辆马车，你是谁？你是怎么找到的？"

我嘿嘿笑着说："我在衙门里做事，娃娃找到了，马车也找到了，麻烦您老给送过去。我还有急事，要赶紧走。"

看菜老汉感激不尽，他从地上摘了一捧黄瓜和西红柿，塞在了我的手中。

我们继续向着东面行走，这天黄昏，走到了一片坟地边，四面望去，看不到一座村庄，三师叔说："今晚，就住在这片坟地里？敢不敢？"

我哈哈笑着说："咋不敢？"

三师叔说："你拔些青草，铺在地上，再拆两块墓砖，当成枕头。"

我听从三师叔的安排，给我们准备床铺。

暮色降临了，月亮升上来，远处响起了一个女人又尖又长的叫声，声声凄切，哀转久绝，让这个平静的夜晚蓦地变得恐怖起来。我透过稀疏的草茎，望着远处的道路，不知道道路通过什么地方，也不知道那个女人为什么会发出这么刺耳的叫声。

我问三师叔："那个女人在干什么？"

三师叔说："在叫魂哩。小孩死了后，当妈的都要在夜晚叫魂，把魂叫回家，就是把娃叫回家。成年人死了，是白天埋；小孩死了，是夜晚埋。当妈的走在最后面，把娃的魂领回家。"

哦，原来是这样。我站起来，依稀看到远处有火光闪闪，那肯定是点燃花圈后的火苗。

三师叔说："我给你讲一个故事。我们那里的人都相信有鬼存在。有一年，村子里推选看秋的人，选了我三爷，我三爷胆子大，不信鬼。看秋，就是看秋庄稼，你懂？"

我说："我懂，我们这里的人不叫看秋，叫护秋。护秋，不是怕人偷，是怕野兽吃。包谷成熟的时候，来了一只猪獾，连吃带糟蹋，一亩包谷都被糟蹋光了。"

三师叔说："是的，是的。看秋的时候，要拿着苗子或者猎枪，苗子就是长矛，还要拿着牛角号。长矛和猎枪是护身的，牛角号是吓唬野兽的，让它们赶紧走。有一年，我三爷看秋的时候，来了一个鬼。三爷干什么，那个鬼也干什么。三爷坐下来，鬼也坐下来；三爷站起来，鬼也站起来。三爷吹响了牛角号，鬼没有牛角号，就跑过来，向三爷讨要。三爷胆子大，就把枪口放在鬼的嘴里说，你吹这个，这个能吹响。鬼高兴地吸气，刚准备吹的时候，三爷扣动了扳机，轰地一声，鬼就消失了。此后，三爷看秋，再没有鬼敢来骚扰。"

我哈哈笑着说："哪里有鬼，鬼都是人编出来吓唬人的。"

我刚刚说完，突然看到远处白色的路面上走来了一个人。月亮如同秤钩，挂在天边，借助着朦胧的月光，我看到那个人的手中拿着一根木棒，给自己壮胆。

三师叔说："半夜三更，敢一个人从坟地边走过，这个人也算是条汉子。"

我恶作剧的心理突然浮了上来，我对三师叔说："这个人是不是汉子，让我试验一回。"

我藏在坟墓后，看到那个人走在距离我只有几丈远的地方，突然从坟墓后站起来。

那个人本来就提心吊胆，突然看到我，叫声啊呀，掉头就跑。可是，

还没有跑出几步，就一屁股坐在地上。

我担心把我吓死了，就大喊着跑过去："我是人，不是鬼。"纵丸低划。

我跑到那个人的跟前，对他说："我也是赶路的，和你一样，你甭害怕。"

那个人从地上爬起来，胆战心惊地看着我："你是人？咋从坟墓里跑出来？"

我嘿嘿笑着，问道："你咋一个人赶夜路？从哪里来？"

那个人惊魂未定地指着东面说："我从黄河那边来。"

我说："黄河那边？是山西啊。你从山西来？"

他说："是的。"

我惊异地看着他，说道："山西那边有日本人啊。"

他摇摇头说："我一路上都没碰上日本人。"

我望望三师叔，又望望他，问道："日本人去了哪里？"

他说："我也不知道，我也觉得奇怪呢，日本人突然一下子全没了。"

三师叔看着我们，以一种饱经风霜的，老于世故的声音说："看来，要打大仗了，日本人肯定开往南面了。"

听到三师叔这样说，我就对他说："那我们赶紧走，甭叫雁北那几个鬼子跑了。"

三师叔说："今晚就起程，往雁北赶。"

天色大亮的时候，我们赶到了黄河渡口。河面上飘着一层雾霭，像盖着一层轻纱一样。黄河那边人欢马叫，看起来有很多人影在晃动，但是看不真切，也听不真切。

有一艘木船穿过暮霭，吱呀呀地摇过来，扳桨的声音透过水汽，湿漉漉地传过来，我们想乘着这条船过河，就站在河岸边等候。黄河在壶口瀑布的北面，水流湍急，只能用羊皮筏子渡河；在壶口瀑布南面，水流平缓，可以坐着木船过河。

那艘木船划到了岸边，我们才惊讶地发现，那些人都穿着军装。

三师叔对我说："快走，别给抓了壮丁。"

我赶紧转过身，刚刚跑了两步，后面传来了喊叫声："呆狗，你怎么在这里？"

我站住脚步，回过头去，突然看到喊我的人是络腮胡子旅长。

我兴高采烈地跑过去，抱住了旅长，我问："叔，不是说南面打仗吗？你们怎么渡河回来了？"

旅长笑容满面地说："不打了，战争结束了。"

我还没有听明白，就问道："什么结束了？"

旅长说："这场战争结束了啊。"

我抓着旅长的手臂问："战争结束了？那些日本人呢？"

旅长说："放回去了。"

我睁大了眼睛："放回去了？雁北的日本人也放回去了？"

旅长说："可不是咋的？战争结束了，他们不回去，还想赖在这里混饭吃？狗日的都回日本了。"

我突然坐在地上，放声大哭。我的心中充满了无限悲凉。战争结束了，每个人的心中都充满了快乐和幸福，全中国只有我一个人心中充满了痛苦和绝望。

第499章 一切都是命

|?￠￠￠￠￠抗日战争结束了，旅长带着军队乘船来到黄河西岸，这些陕西子弟兵都急着想要回家。而我和三师叔乘船去往黄河东岸。桨声吱呀，波浪回旋，风从河面上吹过，发出凄厉的尖叫，我的心中充满了无限悲凉。我不能为虎爪他们报仇，但我要去雁北，为他们入殓尸骨。

我们在山西境内行走了几天，来到了晋中。

一走进晋中那两扇烙满了铁锈的大门，三师叔的神态就变得凝重而痛苦，在这里，他丢失了一只手臂，也丢失了一个江湖中人所有的尊严和自信。

我们坐在一间饭馆里。望着大街上的行人。大街上人流穿梭，每个人的脸上都喜气洋洋。我看着一脸晦气的三师叔，问道："那个男人家在哪里？我去会会他。"

三师叔懊恼地说："算了，算了，还是别惹他的好。"

我认真地说："我一定要看清楚，是谁让我的三师叔变成了这样。我不会找他的茬，我只是要看看他。"

三师叔犹犹豫豫地指着对面的巷子说："就在那里面。"

我对三师叔说："我去去就来，你在这里等我。"三师叔站起来，不放心地说："那些人凶得很，他们手里有枪。"

我哈哈大笑地拍着腰间说："他们有，难道我就没有？"

三师叔坐在饭馆里，我在他惊讶的眼神中，大踏步走向了那条巷子。我做好了最坏的打算，如果发生了冲突。我就一枪一个，将他们全家送上西天，然后翻墙逃出，带着三师叔逃往雁北。

我设想了各种情况，但就是没有想到，那户人家的门上吊着一把生锈的铁索。门上有两个铁环，铁环上落满了尘土，显然很久没有人走进过这户人家。

我站在门外踟蹰良久，回到了饭馆里。

饭馆里。三师叔瑟缩在墙角，低垂着头，显得落落寡欢，又萎靡颓丧。他的半个身子紧紧地贴着墙壁，似乎想把整个身体嵌进去。我坐在他的对面，三师叔用疑问的眼睛看着我，没有说一句话。

我大声叫喊着："掌柜的，掌柜的。"

掌柜的肩膀上搭着一条乌黑的抹布，胆战心惊地跑过来。我指着窗外的那条巷子问："那户人家，就是那户人家，门上挂着铁锁子，你知道咋回事？"

掌柜的陪着笑脸，说道："客官你有所不知，那户人家早就没人了。[就爱读书]"

我文静：“人去了哪里？”

掌柜的把他一双油腻腻的手在抹布上搓了搓，说道：“那户人家是汉奸，早就被枪决了。”

三师叔惊讶地站起来。他仅有的一只手臂不住地抖动着。掌柜的没有觉察到三师叔异样的神情，继续说：“那户人家的男人是汉奸，给日本人做事，战争还没有结束，就被人暗杀了，头挂在城门口的旗杆上，至今都不知道是谁干的。那户人家的女人是个窑姐，不是正室。男人在南面的平遥给日本人做事，不经常回晋中，窑姐就把男人带回来，伤风败俗啊，伤风败俗。男人被人暗杀了，窑姐就走了，不知道去了哪里。”

突然，我听到咔嚓一声脆响，三师叔手中捏着一个茶杯，将茶杯捏碎了，瓷片划破了三师叔的手指，可他浑然不觉。三师叔的眼珠子向前努着，腮帮子抖动着，看起来非常吓人。

唉，弄了半天，那个女人是个窑姐，是个只要给钱，谁都能压在身子下面的烂货。可怜三师叔费尽周折，装神弄鬼，最后却还被汉奸发觉了，打断了他一条胳膊。这一辈子，三师叔睡了多少女人，都没有事，而最后却阴沟翻船，栽倒在一个窑姐的裤裆下。

唉，这就是命。

此后的几天里，三师叔一句话也没有说，他总是在不断地喝酒，然而，不论他喝多少酒，都没有醉。有时候，半夜起床，我看到三师叔还坐在黑暗里，两只眼睛炯炯有光，眼睛看到什么东西上，窸窣有声。他端起一杯酒，倒进肚子里，怦然有声，像咽下去了一块石头。

天亮了，我们继续赶路，三师叔终于说话了，他说：“人这一辈子，都摆脱不了一种叫命运的东西。人不论遇到什么命运，都要坦然接受。”

我说：“是这样的。”

三师叔说：“人生如梦，一切都是空的，啥都是空的，有再高的权力，有再多的钱，睡过再多的女人，最后都会烟消云散，最后什么都没有了。”

我点点头说：“是这样的。”

三师叔又说：“每个人的这一生，走的都是不同的道路，但是殊途同

归，最后都难以逃脱一死。既然每个人都难以摆脱死亡的命运，那就干脆随波逐流，命运的水把你冲到哪里，你就呆到哪里。”

我说：“三师叔，你这句话不对了。”

三师叔问我：“怎么不对了？”

我说：“尽管每个人的归宿结局都是一样的，都难逃一死，那为什么不好好把握现在呢？让现在过得快乐幸福，你就活得和别人不一样，很多个快乐幸福连起来，你的生命就和别人不一样。人的一生，不在于生命的长度，而在于生命的宽度。一个人活着，不是为了结局，而在于过程。这个过程很精彩，你的一生就很精彩。”

三师叔继续问我：“那怎么才叫精彩？”

我慢悠悠地说：“某些有钱的人不快乐，他总担心别人向他借钱，别人谋财害命，所以，快乐和钱没有关系?某些有权的人不快乐，他总惦记有人夺权，总惦记东窗事发会拉他下水，所以，快乐和钱没关系?快乐也和上床没关系，上床只会带来暂时的欢乐，而短暂的欢乐过后，是漫长的失落。快乐和谁有关系？快乐和爱有关系，我孝敬父母，我很快乐?我帮助别人，我很快乐?我和老婆一起安心过日子，我很快乐?我看着儿女一天天长大，我很快乐。这样，等到我老去的时候，我会说：我把父母养老送终了，尽到了儿子的责任?我曾经帮助了谁谁，他会一辈子念叨着我?我不能动弹了，有老婆给我喂饭?我的儿女长大了，我的生命在他们的身上延续……我这一生没有白过。”

三师叔想了想，说：“你说的很有道理。我这一生行走江湖，也在江湖上闯出了名号，但是现在想明白了，什么江湖至尊，什么呼风唤雨，都是假的，都是虚的，我只想好好有个家，有老婆有娃，平平安安过日子，救过普通老百姓的日子，男耕女织，抚儿育女，日出而作，日落而息。我现在才觉得，世界上最好的是老婆娃。可是，我都成这个样子了，甭说老婆娃，我都担心以后吃不到口里……”

我拍着自己的胸脯吗，对三师叔说：“一切都包在我的身上，有我吃的一口，就有你吃的一口。我也会让你过上平常人的生活。”

三师叔看着远方，一滴眼泪落下来。三师叔用袖子抹了一把，然后自嘲地说：“风真大，把我眼睛都吹疼了。”

几天后，我们来到了雁北那座村庄。当年，日本人强行并屯，在村庄外挖掘壕沟，现在，壕沟被填平了，做了耕地，屯子里的人也做星云

散，有的回到山中种地，有的搬迁到了山脚下，一切都恢复到了日本人没有来的模样。纵丰叨号。

我们在村庄见到了一名老人，三师叔向他说起了那天晚上他们奇袭碉堡的情况。

老人说，当时壕沟里有好几具尸体，日本人让村子里的人把那些尸体抬上来，告诉人们说这就是反抗皇军的下场，其中还有一个女的。日本人让人们把尸体丢在荒郊野外，让野狗拉走。但是，村子里的人感慨这些人死得壮烈，就在夜晚偷偷刨坑埋了。

我问："埋在哪里？"

老人指着远处的山脚说："就在那下面。"

老人带着我们来到了山脚下，我看到坟茔上荒草凄凄，不禁悲从中来，两行眼泪夺眶而出，我强力压制着，才没有哭出声来。

坟茔上有一块墓碑，墓碑上写着："大师兄虎爪才xxxxx才探花郎才师侄女燕子等抗日壮士之墓"。三师叔指着墓碑问："这是谁立的墓碑？"

老人说："日本人刚离开不久，有一天，来了一个中年人，他向我们打听这里发生的事情，我们就向他说了那天晚上的情景，他哭了很久，就委托村子里的石匠刻了这么一块碑，走的时候，他磕了三个响头，在坟墓前跪了很久，这才离开了。"

我问："这个人长什么样子？"

老人说："个头不高，满脸风尘，看起来也是受过苦的样子。"

我心想，这一定是晋北帮三当家的。

三师叔指着墓碑问："这上面怎么有几个字被涂掉了？"

老人说："立碑的人离开不久，有一天，又来了一个中年人，他同样打听的是那天晚上发生的事情。村子里有人告诉了他，他来到了墓碑前，先把那几个字涂了，然后恭恭敬敬地磕了几个头。"

我急切地问："这个汉子是不是豹头环眼，高大魁梧？"

老人疑惑地看着我："是的，是的，你也见过？"

第500章 豹子叔斗酒

三师叔高兴地说："把他姨日的，豹子还活着，这小子命真大。怎么样都死不了。这小子就跟猫一样，完全不是人。"民间传说，猫有九条命，很不容易死去。

我感叹地说道："豹子太有能耐了，他是铁打的身子骨。"

三师叔兴奋地说："我这就去找豹子。"

我说："我也去，一起去。"

三师叔说："可是，世界这么大，到哪里才能找到他？"

我笑着说："战争结束了，举国欢庆，豹子还能去哪里？他只会回家。"

三师叔一连声地说："对对对，这就走，这就走。"

我们向老人道声谢，扭头向南走去。南面就是大同。走出了几十丈，三师叔突然说："啊呀，忘了，我还活着呢，把我的名字也涂了去。"三师叔转身向着墓碑跑去，他身体扭动着，甩动着一只胳膊，跑得趔趔趄趄，看着三师叔瘦削单薄的背影，我赶到一阵心酸。曾经叱咤江湖的探花郎，如今变成了这样的模样。

两天后。我们来到大同，找到豹子家所在的那座巷子，却发现那里变成了一片废墟。知情的人说，就在抗战胜利前夕，日军对大同进行了一次狂轰滥炸，这座巷子被炸成了平地。

找不到豹子，我们只能向南行走，准备回到陕西。

有一天晚上，我们来到谷多村。谷多村的四周都是即将成熟的谷子，肥大的像狼尾巴一样的谷穗在静静的月光下招摇，像波浪一样起伏不定。村外的打麦场里，有人赶着毛驴，拉着石碾，在夜风中碾场，打麦场碾压瓷实后。用来晾晒谷穗。

北方的粮食作物有麦子、谷子、糜子、包谷、红薯。每年，等到麦子、谷子、糜子的成熟季节，农夫们用镰刀收割成熟的庄稼，然后或背或运到打麦场里。此前，打麦场经过了碾压，变得坚硬如石。农夫们把这些成熟的庄稼摊开在打麦场上，用石碾反复碾压，将粮食与茎

秆剥离。然后经过起场、扬场，借助风力将粮食堆积在一起，装在麻袋里，运进粮仓。面粉来自于小麦。小米来自于谷子，前者叫做磨面，后者叫做碾谷。磨面用的是磨盘，碾谷用的是碾子。包谷和红薯不需要碾场，但是也照样需要打麦场堆放。打麦场，是农村最重要的活动场地，还是上一辈人向下一辈人讲古经的地方。西北人把老故事叫做古经。

我们看到打麦场那个碾场的人，就走过去和他攀谈。

那个人吆停了毛驴，石碾也跟着停下来，他从腰间抽出插着长长烟杆的烟锅，在烟袋里鼓捣两下，装满了旱烟末，然后递给了三师叔。三师叔一只手接过了，噙住烟嘴，那个人又从怀里摸出了火石火镰，嚓嚓两下，火绒就燃起了橘黄色的摇曳的火苗。

三师叔抽了两口旱烟，就和那个人拉起了家常，他们说起了今年庄稼的长势，说起了今年的雨水，还说起了日本人离开的情景。那个人说："日本人走了，全村人大吃大喝了三天，家家都把窖藏的酒拿出来，前两天大家都喝得很尽兴，第三天就发生了一件事情，让全村人心里有了解不开的疙瘩。"

三师叔好奇地问："日本人都走了嘛，咋还会有解不开的疙瘩？"

那个人说："你是不知道啊，第三天来了一个外乡人，酒量大得吓人，他和全村人斗酒，独自一个人把半瓮酒都喝下去了。"

我听了后，咋舌说："半瓮酒？那还能不醉成死猪？"

那个人说："他倒没醉，可全村的棒小伙都给灌醉了。"

三师叔一听，来了兴趣，他问："一头牛也喝不了半瓮酒，这汉子是怎么喝的，怎么会有这么大的酒量。"

那个人感叹地说："这个汉子，一看就是一条好汉，身材高大，豪气冲天。第三早晨，全村人正在村道上喝酒的时候，这个汉子来了，他说，这么好的场合，怎么能少了我？他端起放在方桌上的瓷碗，连喝三大碗。然后抹着胡子上的酒水说，痛快，痛快。"

我问："这汉子你们村里有人认识？"

那个人说："没有一个人认识他。"

我和三师叔相视而笑，如此豪爽的汉子，世间确实少有。如果能够和

他结交，倒是好事一桩。

那个人接着说：“我们谷多村是方圆几百里的富村子，远近驰名，早先每年都有一次大的祭祀活动，都是在秋庄稼入仓的农闲时节，全村人大宴三天，不醉不归。日本人来了后，这种活动就取消了。今年，秋庄稼还没有成熟，日本人就走了，大伙一商量，就提前庆祝，举办祭祀。没想到，前两天风平浪静，第三天就来了这个汉子。这个汉子大概饿坏了，喝了三碗酒后，就抓起我们祭祀的牛头啃，一口气吃了一颗牛头。吃饱后，他拍着肚子说，好酒，好肉。”团以何亡。

我笑着说：“这个汉子真是好食量，能把一颗牛头吃光了。”

那个人说

爱情重来

：“汉子吃完了牛头后，就坐在当街上，解开衣服，用衣襟扇着风，大伙看到他胸前背后都是伤疤，伤疤扭结，像一条条大蜈蚣，看起来很恐怖，没有人敢上前询问他。后来，他站起来，对围观的人说：实在抱歉，身上没钱了，以后有钱了就送过来。我们的里长也是一条好汉，手底下杀过人，有两个鬼子跑进村庄，里长好酒好肉地招待他们，趁着他们喝醉了，一刀一个砍断了鬼子的人头。里长昨晚喝多了，这时候还没有睡起来。有人把汉子的事情报告了里长，里长觉得蹊跷，就急慌慌跑出来，看到村道上站着一条凛凛大汉，就走过去问原委。汉子说，他是打雁北过来的，日本人投降了，他憋屈，就想找酒喝。”

听到这里，我心中一惊，听到日本人投降了，居然还有人和我一样憋屈。

那个人接着说：“里长觉得很奇怪，就问汉子为什么憋屈。汉子挥着手说：来来来，喝酒喝酒，过去的事就不说了，说了难受。里长觉得这个人心里有事，但看起来绝对不是汉奸，因为他浑身正气凛然，完全没有一点奴颜婢膝的汉奸样，再说，如果是汉奸，谁敢说日本人投降他憋屈？里长就说：想要喝酒，没问题，你得先从拳上见真章。”

三师叔点头说：“里长说得在理。”

那个人继续说：“听说里长要和这个人划拳，全村人都跑出来看，里长的拳法和酒量都是方圆几十里最好的。当时，村道上摆着一张大方桌，桌子上放着两个老瓷碗，桌子下放着一坛子酒。人群围得里三层

外三层，密不透风。高升，哥俩好，五魁首……两个人就划了起来。里长的拳法很快，嘴里也快，眼法也快，手法也快。可是，大家都看到，那汉子的五个手指就像变魔术一样，几乎每次都把里长逮个正着。里长连喝几十碗，摇摇晃晃倒下去，被人抬走了。”.！

我看着三师叔，三师叔也看着我，我们都知道，如果不做手脚，两个人公平划拳，那么每个人赢权的几率都是一样的。而这个汉子能够每次赢拳，肯定做了手脚。他的眼法手法必须极快，头脑也要转得极快，快过对方，这样才能逮住对方的拳。这个汉子好生了得。

我们看着那个人，那个人又说：“里长倒下去后，村子里又上去了几个棒小伙，但没有一个是他的对手，几轮下来，人人都喝得酩酊大醉。汉子说：不好意思，我陪大家喝。人家用碗喝酒，他抱起酒缸，一下子就倒下去了半缸酒。喝完后，他高喊着痛快，痛快。因为喝了太多的酒，身体燥热，他一把撕开衣裳，丢在地上，身上的伤疤闪闪发光，就像很多会动的鱼嘴巴一样。全村人看着这个大汉，再没人敢上前。后来，族长听说这件事，就拄着拐杖来了。族长问：你身上的这些伤疤是咋回事？汉子高声大笑。族长指着胸前一个伤疤问：这是怎么回事？汉子说：这是和土匪交战留下的，土匪捅了我一刀，我掐住土匪的脖子捏死了。族长双手抱拳，说道：好汉，请让老朽敬一杯。然后倒了一碗酒，端给汉子，汉子也不推辞，一饮而尽，连呼：好酒，好酒。”

我听得暗暗赞叹，这样的好汉，我一定要结交他。

那个人又说：“那汉子喝完酒，把粗瓷老碗放在方桌上，族长又倒了一碗，指着他左臂上的一块伤疤问：这是怎么回事？汉子说：这是被丐帮的狼牙倒钩箭射伤的，丐帮和日本人勾结，我一连干掉了四个丐帮的败类。族长端来三个瓷碗，都倒满酒，弯下腰，说道：壮士，请受老朽一拜。汉子将族长扶起来，说道：老伯甭这样，我受之有愧。他又将四碗酒倒进了肚子里。当时，村道里人山人海，不但有本村人，还有外村人，都在看这个汉子。这个汉子气势逼人，威风凛凛，就像天神下凡一样。族长又指着他肋骨间的一块伤疤问：这是怎么回事？汉子说：这是日本人的刺刀戳的，五个日本人追着我，我在壕沟里跑，饿得前心贴着后背，第一个日本人把刺刀插进我的肋骨里，我突然力气大增，大喝一声，一扭身，把刺刀别断了，日本人吓呆了，我上去一拳把他打倒了。第二个日本人跑上来，端着刺刀刺过来，我一闪身，刺刀刺到了土墙上，我夺过日本人手中的步枪，捅翻了他。后面追来的三个日本人围着我乱刺，我左挡右架，那三个日本人都被我刺穿了。围观的人听到这样说，一起鼓起掌来。族长倒了五碗酒，端给汉子，汉子连饮五碗，喝完后，突然嚎啕大哭，泪水滂沱而

出。”

我看着那个人，隐隐约约知道了这个汉子是谁。我激动得浑身颤抖。

那个人接着说：“汉子哭起来，大家都感到很意外，谁也不会想到，这个铁打的汉子，居然会哭得这么伤心。族长问他哭什么。他说：我的师兄和侄女都死在这伙日本人手里，我的好兄弟和师侄下落不明，我活着还有什么意思？”

三师叔听到这里，惊得坐在了地上。我忍不住喊了一声，这个汉子肯定就是豹子。

第501章 骄横武状元

豹子就在前面，我们一定要追上他。 两天后，我们来到了平遥。明清民国。山西富甲天下，而平遥富甲山西。山西之富，不在于煤炭，而在于经营，平遥和周边的县域，富商云集，大院林立，他们依靠票号、布匹、老醋、皮货等生意，足迹遍及黄河以北和江南部分地区。所以，这一带的走镖生意也曾经盛极一时。后来，随着枪支普及，镖局走向了没落，但是民间习武之风仍然很盛行。

平遥郊外有一座村庄。村外有一个人正蹲在地上，用铁筛子筛着烧过的煤炭。北方人做饭都用灶膛，一手拉着风箱，一手拿着炭掀，炭掀上是用水搅拌后的沫煤，扣在熊熊燃烧的炉火上。等到饭菜做好，炉膛冷却后，就将炉膛里烧好的炭渣起出，抖落掉没有凝结的碎块，用筛子筛过，粉末不能再燃烧，而剩余在筛子里的块状还能在下次做饭中使用，北方人把他叫做“烂炭”。

筛烂炭的是一个长着稀疏胡子的老年人，三师叔走上去和他打招呼。他睁着一双又红又肿的烂眼圈问：“你们打哪里来？”

三师叔说：“我们打雁北来，你们这村子叫什么名字？”

烂眼圈神情自负地说：“武家川，你听过没有？”

三师叔点点头。

烂眼圈洋洋自得，他对我们说：“北方一十三省。江湖人都知道武家川。为啥？武家川的拳脚功夫数这个。”他骄傲地竖起了一根大拇指。

我望着烂眼圈身后那座被郁郁葱葱的树木覆盖的村庄，心中轻声感叹着：武家川在江湖上确实名气很大，因为这里出镖师。晋商要找人护镖。都会来到武家川。武家川就是北方镖师的发祥地。武家川坐落在通衢大道上，盘龙卧虎，地势险要，看起来就有一股英雄气象。

三师叔又说："老哥，向你打听一个人。"

烂眼圈问："打听谁？"

三师叔说："我一个兄弟，个子很高，长相魁梧，说话是雁北口音，声音洪亮。"三师叔伸出手掌，在自己的头顶上比划比划。

烂眼圈说："前一晌。我们这里发生了一件事，一个外地人和本地人打架，我见到的那个人也是长得高大魁梧，操着雁北口音，但就是不知道是不是你要找的这个人。"

我听了，心中一紧。外地人来到武家川和人打架，怎么会占到便宜呢？武家川可是北方的武术之乡啊。但愿这个人不是豹子。

我对烂眼圈说："到底咋回事？你快说，他们为啥打起来，最后怎么样了，那个外地人去了哪里？"

烂眼圈看着我焦急的神态，嘿嘿笑着说："饭要一口一口地吃，话要一句一句地说。你急什么？"

我望了一眼三师叔，看到他眼中也全是着急和担忧。

烂眼圈说："我们武家川有一个风俗，就是打擂比武，这个风俗从明朝就有，满清入关后，停了几年，后来又接上了。日本人来了后，又停了八年，今年日本人滚蛋了，乡绅们就在一起说，打擂比武的这个风俗不能断，一定要接上，所以今年又开始了打擂比武。"

烂眼圈看着我们，想着我们会问他关于打擂比武的一些事情。可是我们的心思全在豹子身上，根本不关心他的什么打擂比武。他略微有些失望，又接着说："擂台就设在武家川村外的空地上，打擂的人不限，谁觉得自己有功夫，都能上去打，山南海北的人都行，时间嘛，一共十五天，最后赢的那个人会讲给一面金牌，纯金造的，有花花牌那么大。"花花牌是北方农村一种极为常见的娱乐工具，比扑克牌长，但比扑克牌窄。

远处走过了一个吆着骡子，扛着犁铧的人，烂眼圈看到他，就远远地向他找招呼，问："锁娃咋个样了？没事吧？"

那个人远远回答："没事了，一点皮外伤，不碍事。"

烂眼圈说："没事就好。"

那个人说："锁娃这个跟头栽得值，让他知道天外有天，人外有人。"那个人手腕一抖，就抖出了一声清脆的鞭响。骡子在前面欢欢喜喜地走着，他在后面匆匆忙忙地跟着。

烂眼圈说："这老汉的娃娃就是今年比武的状元，可是刚刚拿了金牌，就被人打伤了。"

三师叔问："：被谁打伤了？"

烂眼圈说："被那个外乡来的大个子。"

我觉得蹊跷，如果这个大个子是豹子，那么豹子肯定不会和人比武，更不会把人打伤，豹子是个盖世英雄，但是他又极为善良，超脱处事，他绝对不会为了一块金牌就和人争斗。那么，这个外乡来的大个子，可能不是豹子。

三师叔又问："怎么会打起来？"

烂眼圈说："锁娃守擂十五天，打败了至少二十个人，最后夺得了状元，获得了金牌。得了金牌后，锁娃就带着一帮人去平遥，他要设宴招待朋友。平遥最大的一家饭店叫御临堂，传说光绪皇帝当年在这家饭店吃过。锁娃带着一帮子人走进了御临堂，看到里面有一个大汉在吃饭，他就想赶走这个大汉，他说：哎，你给我出去，这家饭店小爷今天承包了。"

我插话说："这就是锁娃不对了。人家吃人家的饭，你吃你的饭，碍着你什么事了。"

烂眼圈说："是这样的。当时锁娃刚刚获了金牌，正在兴头上，得意忘形。再说，平遥是他的地盘，他一贯自高自大惯了，谁也不放在眼里，所以，他指着那个人让他出去。那个人风尘仆仆，头发乱糟糟，背上搭着褡裢，一看就知道是外地人，锁娃根本就不会害怕一个外地人。"

我看着烂眼圈，心中将信将疑，不知道这个人是不是豹子。团亩围血。

烂眼圈接着说："那个人坐着不动，好像没有听到锁娃的话一样，锁

娃走过去拉他，可是拉不动他，锁娃这才知道这个人有功夫，就暗暗运气，想要一把把他推倒。可是，那个人突然站了起来，对锁娃笑笑，拍拍锁娃的肩膀说：这位小兄弟，你我素不相识，何必与我为难？锁娃说：我今天要宴请宾客，你得出去，给我腾地方。那个人说：腾地方没问题，你得告诉我为啥事情宴请宾客。锁娃洋洋得意地说：看你是个外地人，不知道我们这里的风俗，我就告诉你，小爷我今天得了武状元，要在这里庆贺。那个人说：武状元？那是大好事啊，没问题，我给你腾地方，可是你总得拿出证明给我看，让我知道你确实是武状元。现在抗战刚刚胜利，骗子纷纷跑出来，明明是汉奸，冒充说是抗日英雄；明明是逃兵，冒充说是抗日勇士。锁娃说：你这么说，小爷我就让你看看我的金牌。锁娃的手探入腰间，突然他脸色大变，说道：我的金牌呢，我的金牌呢？”

听到这里，我哈哈大笑，我断定这个外乡人就是豹子。如果不是豹子，谁还会有这么好的身手？

烂眼圈说：那个人从口袋里掏出金牌，说道：是不是这个玩意？锁娃说：是的是的，怎么会在你身上？那个人说：我刚才从茅坑里捡拾的。大家都知道外乡人是故意这样说，锁娃肯定不会善罢甘休，但是，金牌怎么会从锁娃身上到这个外乡人身上，大家都不知道。锁娃向身后一摆眼色，两个小伙就上去了。锁娃是我们平遥一霸，手下喽啰众多，谁也不敢惹。但是，大家都没有看清外乡人是怎么出手的，那两个喽啰就全都趴在了地上。外乡人把两个喽啰放倒后，就抖抖衣服上的土，把金牌放在桌子上说：时候不早了，我还要赶路。

我和三师叔对望一眼，眼睛里闪烁着快乐的火花，我们都听出来了，这个外乡人只会是豹子。

第502章 日本人单挑

holllll烂眼圈用疑问的眼光看着我们，问道：“这个外乡人你们认识？是你们要找的人？”

我们不置可否，烂眼圈就接着说：“外乡人一直走到了饭店门口。(就爱看书网)锁娃才反应过来，他一招手，就带着一干人追了上去。外乡人听到后面传来杂七杂八的脚步声，也回过头来。锁娃指着外乡人喊道：你好大的胆子，敢在太岁头上动土，金牌你也敢偷！外乡人笑着说：不就是一块金牌嘛，有啥了不起。锁娃听到外乡人这么说，脸都气红了，他活动拳脚，准备动手。锁娃身边的喽啰就对着外乡人

喊：知道这是谁？这是新科武状元，赶紧讨饶，要不把你的屎尿打出来。外乡人平静地说：我知道，我在台下看了三天。看到他夺魁了。喽啰们嬉笑着说：原来你是个怂包，看了三天也不敢上台挑战。外乡人转身走了，他撂下一句：我为什么要上台？我才不稀罕这个武状元。”

我听了，暗暗赞叹，只有锁娃这种毛头小伙才把武状元看得很重要，很值钱，而豹子走南闯北，纵横江湖，他从来就不需要这些虚名。

烂眼圈说：“外乡人走了。锁娃从后面追上去，飞起一脚，踹向外乡人的后背，他本来想着这一下就会把外乡人踹倒。可是，外乡人后面就像长着眼睛一样，他连头也没有回，只是向旁边挪动了半步，锁娃就踹空了。锁娃落地后。拳脚交加，打向外乡人。外乡人没有还击，只是一再退让，他退着退着，就退到了河边。锁娃再次飞腿踢来的时候，外乡人一扭身，大家都没有看到他是怎么出手的。锁娃就掉到了河里。锁娃在河里扑腾，外乡人径自离开了，连头都没有回。当时，大家都惊呆了。新浪武状元成了落汤鸡，大家只顾着看在水里挣扎的锁娃，没有人去拦截外乡人。等到锁娃被人从河里捞上来，再去找外乡人，他已经不见了。”

我笑着说：“这个新科武状元丢人丢大了。”

三师叔说：“练武要练德，没德成败类。武状元遭受这次挫折，对他有好处。”

烂眼圈说：“是这话，他爹也是这样说的。”

我问：“那个外乡人朝着哪个方向走的？”

烂眼圈指着南面说：“从这里端向南，只有一条路。哎，这外乡人你们认识？”

我相信烂眼圈口中的外乡人就是豹子，只有豹子才有这样的身手，但我不敢说我们认识，我担心这里的人会拦住我们，不让我们离开。我含含糊糊地说：“这个人不是我们要找的，但是我们也要去南面。”

告别了烂眼圈，我和三师叔急急忙忙向前走。

我们昼夜兼程，几天后，看到了连绵起伏的中条山。

中条山是晋南的山脉，也是关云长的故乡，所以，在中条山中，随处可见关帝庙。日本人占领了山西后，关帝庙仍然香火旺盛，听说日本

人也崇信关云长，关云长在那片海岛上，也是一尊神。

那天，我们看到山间道路上走着很多人，有的女子头上换成还插着菊花，有的老人手中拿着艾草，他们都向着山顶上的关帝庙走去。

三师叔惊讶地说："啊呀，今天是重阳节，我们在山西都走了三个月了。"

哦，怪不得山道上走着那么多人，原来今天是重阳节。这是抗战胜利后的第一个重阳节，所以人们都走出家门，登高赏菊，采摘艾草。因为艾草有非常浓郁的独特气味，民间传说，鬼怕艾草，把艾草别在门楣上，可以辟邪驱鬼。还有人说，夜晚躺在十字路口，身上铺着艾草，就能看到鬼来来往往，就像赶集一样。天亮鸡叫，鬼就跑回了坟墓里。

按照民间传说，重阳节登高望远，会带来一年的好运气。于是，我和三师叔也登上了山道。山路蜿蜒曲折，像一条搭在山梁上的裤带，而登山的人，则像藏在裤带褶皱里的虱子。

我们来到了关帝庙前，看到很多人在庙里烧香拜神，满脸虔诚，一个穿着长袍的庙祝模样的人，正拿着一把香在派发。

三师叔从庙祝手中领取了一炷香，点燃后，恭恭敬敬地插到了香炉里。我们江相派从来不相信神鬼之事，因为我们就是依靠装神弄鬼来骗人钱财的，然而，自从三师叔失去了一只胳膊后，他性情大变，做什么事情都畏缩迟疑，疑神疑鬼。尽管他不相信神鬼，但是他相信命运。他认为一个人的一生都是由不可捉摸的命运决定的，见庙就进，见佛就拜，会改变自身的命运。

庙祝看到三师叔仅有一只胳膊，脸上露出了惊讶的神情，他友好地向三师叔点点头，三师叔也向他点点头。

关帝庙边有一座山洞，习习凉风从山洞里吹出来，让人感觉通体舒畅。山洞外有一棵手臂粗的梧桐树，然而树干却被劈断了，我上前用手掌摸着斜斜的茬口，不明白这是什么刀，居然会这么锋利。

三师叔也用手掌抚摸着白白的茬口，说道："真是一把好刀，可为什么要斜劈树木啊？"

身后传来了庙祝的说话声："你们还不知道发生了啥事？你们是外地人？"

我们转过身去，看到关帝庙前已经游人稀少，庙祝发完了手中的香，也跟着我们走过来。

三师叔问："发生了什么事？谁一刀把这棵桐树劈开了？"

庙祝说："日本人。"

我听得一惊："日本人？现在怎么还有日本人？"

庙祝说："这是几天前才发生的事情。日本人投降了，可是有一小队日本人拒绝投降，他们逃进了中条山里。本来没人知道，前几天他们下山找吃的，山下有一个岳家沟村，他们把全村人杀光了，有一个放羊老汉躲在山梁后看到了这一切。"

我一听这里还有日本人，一股怒火呼地窜上头顶，本以为没法报仇了，没想到你们自己到我枪口上撞，那我就把只能送你们上西天了。我握紧拳头，牙关咬得咯咯响。团来史弟。

三师叔说："山里有日本人，这可太危险了，这些人怎么敢上山？"

庙祝看着那些在山道上渐离渐远的人群，说道："几天前，这里发生过一场激战，日本人里一个当官的被打死了，其余当兵的向南逃走了，现在，早就逃到了百十里外了。"

三师叔摸着梧桐树齐整的茬口说："哦，明白了，这是日本刀劈开的。"

庙祝说："是的，死的就是这个拿日本刀的。日本人逃走后，放羊老汉连羊群都顾不上赶，就跑到了邻村。邻村敲响了铜锣，周围几个村子里上千号人都拿着棍棒锄头，进山打鬼子。鬼子没地方逃，就钻进了这座山洞里。我当时看得很清楚，一共有五个鬼子。追赶的人来到了山洞口，也不敢进去，因为日本人手里有枪。双方僵持着，里面的不出来，外面的不进去。后来，有人就说用烟熏，把狗日的熏出来，很快就抱来了几大堆柴。就在准备点火的时候，里面出来了一个带指挥刀的日本人，哇哩哇啦说着，说也不知道他在说什么，看样子是向外面的人挑衅，他伸出大拇指，指指自己，又指指人群。人群里走出来一个汉子，他对大家说：我来对付这个日本人，看样子这狗日的想和咱单挑。"

我听得热血沸腾，如果当时我在场，一定接受他的单挑。想来这名日本鬼子知道无处可逃，就提出单挑，如果他赢了，就得让他们离开。可能他就是这个意思。

第503章 古庙里涉险

?庙祝说："那个日本军官看起来有功夫，他挥舞着指挥刀，只看到刀片呼呼，像落下了漫天雪花。 雪片包裹着人影。追上来的人你看看我，我看看你，脸色迟疑，没人敢上去，一个大个子走了出来，他从旁边一个人的手中要过木棍，握在手中。日本军官看到大个子手中只有一根木棍，就狞笑着扑上来，举起指挥刀，朝着大个子斜劈过来。大个子一闪身，指挥刀劈在了这棵梧桐树上，桐树咔嚓一声断裂了，树头落在地上。旁观的人都发出了一声惊呼。日本人一招得势，步步紧逼，逼得大个子连连后退。日本人的刀法极快，竖劈ゆ斜劈ゆ突刺……一招比一招快。大个子举起木棍阻挡，木棍被劈成了两半，围观的人齐声发出惊呼。"

我握紧拳头，手心里全是冷汗，日本刀如此锋利，木棍根本就无法阻拦。

庙祝接着说："大个子丢掉了半截木棒，把另半截木棒握在手中，向着日本人头上击去，日本人举刀阻拦，木板又断成了两截，木棒在这么快的刀面前，就像豆腐一样，人家想怎么切就怎么切。现在木棒只剩下了一尺多长。日本人挥刀斜劈过来。大个子抡起木棒阻挡，木棒又断裂了，现在大个子手中的木棒只有半尺长。"

我听到这里，禁不住啊地喊出声来。三师叔嘴巴半张着。额头上都是密密的汗水，身体在微微晃动。半尺长的木棒对阵日本人锋利的指挥刀，必败无疑，豹子安全脱身了吗？

庙祝没有看我们的表情，继续说："大家都认为大个子的性命危在旦夕，绝大部分人来不及反应，个别胆子大的拿着锄头，准备上去解救大个子，也就是一眨眼的功夫，突然听到噗通一声，有一个人倒下去了。"

啊，我又情不自禁地喊了一声，豹子倒下去了，会不会有危险啊。

庙祝看了看我，笑着说："大家都看着那个倒下去的人。看到指挥刀丢在了一边，他捂着眼睛大声叫唤，倒下去的是日本人，他的左眼上插着那根半尺长的木棒。原来，日本人用指挥刀把木棒一节节削下去。就像削铅笔一样，把前段削得非常锋利，像短矛一样，大个子一个跃身，扑到了日本人怀里，把这根短矛插进了日本人的左眼里。日本人疼得受不了，就倒在地上直叫唤。"

我长长地嘘了一口气，扭头看到三师叔用衣袖擦着额头上的汗珠，脸上露出了笑容。

我问：“剩下的日本人呢？”

庙祝说：“剩下的那几个看到当官的成了这个样子，就偷偷溜出山洞，想跑进树林里，被追上去的百姓用锄头一个一个锄死了。”

我又问：“大个子呢？他叫啥名字？”

庙祝说：“名字不知道，只知道是外地人。大家把他抬着，一直抬到了县城里。那天，全县城的人都出来看英雄，万人空巷，万人空巷啊，前面是抬着英雄的人，后面是跟着观看的人，那队伍，那阵势，足足有几里长。抬到县衙的时候，县令带着一干人在门口迎接。县衙门口摆着一张桌子，桌子上铺着红布，红布上放着一缸酒和一个粗瓷老碗。县令问大个子：壮士，能饮酒否？大个子说：是壮士，岂能不饮酒？县令说：痛快，痛快，是条好汉。他亲自斟满一杯，双手递给大个子。大个子接过去，一饮而尽，滴酒不洒。围观的人一起鼓掌，给这个豪爽的汉子鼓掌。县衙那一干人依次给大个子斟酒，大个子来者不拒，居然喝了满满一缸。全县城的人都惊呆了，他们都从来没有见过一个人会有这么大的酒量，也不敢相信一个人会有这么大的酒量。大个子喝了一缸酒，依旧谈笑自若，面不改色。县令感慨说：关羽武松，也不过如此。”

我着急地问：“大个子现在在哪里？”

庙祝说：“我那天跟着下山看大个子喝酒后，再没有下山，不知道现在在哪里。”

我看着三师叔，说：“赶快下山，进县城。”

我们来到县城的时候，已经天色阴暗，风从空荡荡的街道上吹过，卷起地上枯黄的落叶，哗啦啦作响。街道的尽头有一间庙宇，里面供奉着一尊不知名的塑像，油彩斑驳，面目狰狞。

我对三师叔说：“现在县衙里的人都走了，我们在这里住一晚，天亮后就去县衙里打听豹子。”

三师叔说：“也只能这样了。”

我们躺在空荡荡的铺着一层方砖的地面上，有蚊子嗡嗡飞过来，在头边萦绕。三师叔惊奇地说：“都这个时节了，还有蚊子，今晚看起来

睡不了一个好觉了。”

我说：“你先在这里睡觉，我出去找点艾蒿。有了蚊子，今晚就没法睡。”

我走出了庙宇，一直走到了郊外。这座县城在抗战时期肯定经历了激烈的战斗，城墙被大炮轰塌了，至今还没有垒起来。城墙外有一圈护城壕，护城壕边长满了荒草，郁郁葱葱。那晚月色朦胧，但是，仅仅凭借艾蒿特殊的气味，我就能够辨别出它生长在哪里。

我抱了一捧艾蒿，绕过倒塌的城墙，走到街道上，远远看到庙宇门前聚集了一群人，还有人在叫喊。三师叔还在庙宇里。我意识到不好，将艾蒿扔在地上，贴着墙角，悄悄跑过去。

庙宇门口亮起了火把，里面也点着火把，我听见三师叔愤怒的咆哮声：“给你们走？凭什么让我跟你们走？我不偷不抢，堂堂正正，凭什么要跟你们走？”

庙宇里还有几个穿着黑色制服，戴着大盖帽的人，他们执意要把三师叔带走，三师叔执意不让他们带走。他们把手中的步枪摇得哗啦啦响，想吓住三师叔。三师叔不但不害怕，反而声音更高了：“你们这几杆步枪算什么？老子当年还用机枪打过鬼子，一扫一大片。老子打鬼子的时候，你们都还在你爹腿上转筋哩。”

三师叔以前从不会跟人争吵，而自从失去了一只胳膊后，他性情大变，脾气暴躁，稍不如意，就会大喊大骂。

那几个人从怀里取出绳索，要捆绑三师叔。我看到这里，就挤进了庙门，喊道：“干什么，干什么，有什么话给我说。”

一个大盖帽说：“你也是外地人？来我们这里干什么？”他转头对着身后的人喊道：“把这两个一起绑了。”

两个大盖帽一左一右扑向我，我一拳一个，把他们击倒在地。先前的大盖帽看到我这样，就赶紧从背上卸下步枪，还没有等他端平步枪，我已经从怀里取出了手枪，上了扳机，枪口对准了他的脑门。我大声喊道：“都他妈的给老子把枪放下，谁敢动一下，我就打死他。”团序女弟。

大盖帽们吓坏了，赶紧把步枪乱七八糟地丢在了地上，被我枪口顶着脑门的大盖帽告饶道：“好汉息怒，好汉息怒。小子们有眼不识泰山。”他边看着我，边向门外递了一个眼色。门外，传来了飞快离去

的脚步声。

我让三师叔把地上的步枪聚拢在一起，靠在墙角，取出子弹。我押着这个头领模样的大盖帽也走到了墙角，我不管他们把谁叫来，只要这个头领模样的大盖帽在我手中，我和三师叔就是安全的。

我让其余的大盖帽面朝墙壁站立，对着他们喊道："谁也不准转过身，谁转过来，就打死谁。"

我向三师叔摆一摆眼色，三师叔明白我的用意，走出了庙门，我押着这个大盖帽也走出庙门。刚刚走出几步，突然听到前面传来一声大喊："我琢磨着这谁吃了豹子胆，敢动我的人，原来是呆狗啊。"

第504章 熊哥追玉印

听到声音，我抬头望去，看到面前一个人滚鞍下马。在火把的光亮中，我看到他笑容满面。

那是熊哥。是我们晋北帮三当家的，按照备份我应该叫他师叔，但是不拘礼节的他让我叫他熊哥。我在西北走镖的时候，曾经遇到过他，后来，我和三师叔他们回到张家口，他却独自离开了。

大盖帽们听到熊哥这样说，都用惊讶的眼神望着我，熊哥对他们说："这就是我给你们讲过的呆狗，江湖新一辈人中最出类拔萃的人，别说你们几个，再来几个，也不是他的对手。"

大盖帽们赶紧对着我弓腰作揖。连连说道："大水冲了龙王庙，原来大家一家人。"

我感到奇怪，行走江湖的熊三哥，怎么会是这群大盖帽的首领？

我和三师叔跟熊哥分开好几年了，此刻相见，分外亲切。在愈来愈亮的曙光中。我们抱在一起，又说又笑。熊哥对三师叔说："我总以为你死了，没想到你还活着。"

三师叔说："我命硬得很。阎王爷不敢收我。"

熊哥笑着说："抗战胜利了，大家都迎来了好日子。只要活着，就比什么都好。"

我问熊哥：“你这些年去了哪里？怎么会在这里？”

熊哥说：“此处不是说话之地，我们先回去。我整上几盅酒，我们一醉方休。”

我高兴地说：“那太好了。”

熊哥已经成家了，他家在县城里，老婆是一个极为贤淑的女人，她见到我们，打声招呼，浅浅一笑。就去了厨房里。工夫不大，就端来了几个凉菜：红萝卜丝、凉拌粉条、油炸豆腐丝、凉精肉、白菜丝。这些都是喝酒的好菜。

熊哥对老婆说：“你回娘家去吧，三天后我去接你。”

老婆又是浅浅一笑，转身掩上了门。

三师叔看着熊哥老婆离去的背影，说道：“你都有老婆了？老婆哪里人？”

熊哥说：“也是县城人，以前走江湖，舔着刀口过日子，朝不保夕，现在才知道这老婆实在是个好东西。”

三师叔又问：“你咋想起在这里安家？”

熊哥笑着说：“兄弟我现在不是江湖人，是公门中人，我是这个县的警察头，也就是过去的捕头。”

三师叔又问道：“你怎么想起做了捕头？”

熊哥端起酒盅说道：“喝酒，喝酒，咱们慢慢聊。”

熊哥和我们离开后，继续在陕甘道上流浪，直到有一天，他想通了一个问题。这个问题就是，兄弟之间的感情，是世界上最纯真的感情。他要找到虎爪和豹子，向他们当面道歉，他希望兄弟三人和好如初。

熊哥一路向着东面行走，来到了张家口，打听到虎爪和豹子已经去了雁北，他又一路南下，来到雁北。他到了雁北的时候，抗战已经结束了。雄哥想着和两位师兄回到大同，重过以前那种有福同享、有难同当的日子。

然而，熊哥没有想到，他打听到的居然是虎爪和豹子都被日本人打死了。

熊哥悲伤过后，就立了一块墓碑，上面写着虎爪、豹子、三师叔、燕子等人的名字。他离开雁北，继续南下，他不愿再会大同这个伤心之地，他只后悔自己回来太晚了，永远也没法见到大师兄和二师兄一面。

一月过后，熊哥就来到了这座县城。来到这座县城的时候，熊哥已经花光了盘缠，他夜晚偷偷潜入县衙门，准备摸一把后，就离开这里。

他没有想到，这天晚上，他遇到了一件奇怪的事情。

熊哥爬在县衙的房梁上，听到了一件奇怪的事情，县衙的玉印居然在两天前被人偷走了。这天晚上，县长带着县衙一干人在开会，大房的明柱上挂着汽灯，汽灯照着一张张垂头丧气的，面如死灰的人。熊哥看着他们，心里想：这个高买比我的胃口还大，我只是到县衙里摸点钱，而他居然把人家县衙的大印给拿走了。没有了大印，县衙就瘫痪了，就没法办公。

县长对那些人说："找不到大印，不但我会被免职，你们个个都要卷铺盖滚蛋。这枚大印是玉石刻成，南京政府亲授，丢了大印，就丢了民国政府的脸面，大家个个都脱不了干系。"

那天晚上，熊哥本来想摸一把，但是那些人开会一直开到天亮，熊哥没有任何机会。

天亮后，县衙门口挂着"休班"的牌子，这一干人打着呵欠离开了，熊哥也趁机溜下了房梁。

县衙里不能下手，熊哥就准备去一户富人家下手。街道上开了一家生药铺，能开生药铺的，不但是当地的有钱人，还得有一定的势力，那时候的生药铺里不卖西药，只卖中药。

熊哥走到了生药铺门前，看到生药铺门口摆着两张长凳子，上面坐着几个老汉。他们正在交谈。一个说县衙丢了玉印，一个说县长说不定就要被免职。一个说县长是难得的好官，一个号召说大家联名包住县长。

两人正在交谈的时候，第三个人插嘴说，县长在日本人来之前就是县长，日本人占领了县城，他带着人在中条山打游击，日本人走了后，他下山继续当县长。

熊哥听到这里，在心中暗暗称赞县长，他觉得这个县长了不起。女住医弟。

又有一个人说，日本人走了后，县长带着县衙一干人在文庙宣誓，不爱钱，不贪污，只要贪污一个铜板，就自己走进监狱。县长总是一身布衣，一双布鞋，如果百姓有什么事情找县长，县长就脱了一只鞋，和百姓坐在地上，把自己的香烟发给百姓抽，说着说着，就把问题解决了。

熊哥一听，就觉得这个县长实在不错，他一定要帮县长的忙，一定要把玉印找出来。

可是，玉印现在已经丢失了两天，高买早就离开了，到哪里才能找到？前面说过多次，高买就是本领高强的盗贼。这是一句江湖切口。??.?！

到了夜晚，熊哥又来到了县衙外，他绕着县衙的外墙慢腾腾地走着。那晚月色很好，能够看到十几丈外的人影。熊哥走到一棵梧桐树下的时候，看到树身上蹭破了指甲盖大小的一块皮，他用手一摸，就知道是有人爬树的时候，鞋子蹭破的。

熊哥爬上了梧桐树，骑在斜伸而出的树枝上，向四周望去，看到月光下的县城一片静谧。这棵巨大的梧桐树，有一根树枝伸向了县衙门的高墙，熊哥想明白了，高买是从这里进入县衙的。

熊哥滑下梧桐树，沿着县衙的外墙继续走着，走到了县衙的另一边，他看到另一边有几棵槐树，爬上这几棵槐树，也能够走进县衙里。而且，从这里翻墙进入，距离县长和手下一干人办公的那排房子更近。

熊哥判断，这个高买一定不是本地人，他对县衙并不熟悉，也许，他潜入县衙后，也只是想绺点钱，没想到看到了玉印，就顺手牵羊拿走了。

高买拿走了玉印后，并不能出手卖钱，没有谁敢收购县衙大印的。但是，高买一旦把县衙那几个字铲去，当做于是来卖，那就再也找不到玉印了，县长也面临着被撤职的危险。所以，当务之急是，赶快找到玉印。

后半夜的时候，熊哥偷偷溜进生药铺，摸了一把钱，还把掌柜的那件府绸长衫顺走了。府绸长衫的口袋里还装着一块怀表。怀表是那个时代最时尚的物件，他是那时候男人身份和财富的象征。

茫茫人海中，熊哥要找到这个偷玉印的高买，无异于大海捞针；但是，熊哥有自己的计策，他不去找这个高买，而让这个高买来找他。

第505章 熊哥追高买

?熊哥走出县城，看到有一条端南端北的道路铺在县城边缘，沿着道路向南走，需要翻越连绵起伏的中条山?沿着道路向北走。 则是平坦如砥的晋中平原。熊哥判断，高买偷走了玉印，只会向北走，不会向南走。玉印被偷，第二天就会被发现，发现了就会追赶，两条腿的高买在山中行走，无论如何也跑不过四条腿的马，如果高买走进人迹罕至的中条山中，很快就会被追上盘问。但是，如果高买走向晋中平原的通衢大道，道路上人流如梭，即使县衙的人赶上了。也不可能一一盘问。

沿着通往北面的道路追赶，一定就能追上高买。

熊哥走到下午，走得口干舌燥，他看到了一座村庄，村口有一个卖水和卖核桃?红枣?柿饼的老汉，高买如果急急赶路，就一定会在这里买水喝。熊哥买了一杯水，还称了两斤柿饼。柿饼是北方特有的一种干果。也有一种特殊的制作方式，这种制作方式鬼斧神工，匪夷所思。首先，需要挑选没有伤疤的大柿子，像削苹果一样把柿子皮一层层削下来，用绳子串着柿子把，吊在房屋外面。柿子成熟的季节，已经到了深秋，此时夜凉如水。霜气正旺，柿子在室外挂了十天后，外表已经镀上了一层白霜，这时候的柿子已经变软，需要捏出里面的果核。然后，把削下来的柿子皮铺在水缸缸底，上面放置着霜的柿子?铺一层柿子皮，放一层柿子?铺一层柿子皮，放一层柿子。水缸放满后，盖上盖子。半个月后再打开，浑圆金黄的柿子。已经变成了扁平灰白的柿饼。

熊哥吃着柿饼，喝着清水，和老汉攀谈，他问老汉：“老伯，两天前有个人在你这里买了水喝，你有印象没有？”

老汉抬起黧黑的脸膛说：“我这里每天都有几十个人买水喝。哪里记得清谁是谁？”

熊哥说：“他是空手，没带行李，走得很急。他是我家一个亲戚，说话是外地口音。”熊哥判断出高买不是本地人，那么说话就一定是外地口音?高买跑这么远的路偷玉印，那么为了尽快脱身，一定走得很急?为了行走方便，一定不会带行李，谁会见过窃贼带行李的？

老汉想了想，说：“是有这么一个人。”

熊哥心中一阵窃喜，他继续说道："他出门两天，家里就出事了，他爹死了。我这一路上赶来，就是给他报丧。"

老汉脸上露出了恻然之色，他说："那可得赶紧啊，红白喜事，水火之事。"

熊哥说："我不知道老伯您说的是不是我要找的那个人，您仔细想想，这个人长什么样子？"

老汉认认真真地说："小个子，干瘦干瘦。[就爱读书]对的，就他一个操着外地口音。"

熊哥又问："他还有什么特征？"

老汉很努力地想了想，然后说："啊呀，想不起来了，反正就是这么一个人，我有印象，当时也没太留意他。"

老汉说了，等于没说，熊哥知道高买走的是这条路，但是老汉又说不出高买的任何特征，熊哥只能一路追下去，他对老汉说："是这个人，谢谢老伯，我得赶紧赶路。"

熊哥离开了卖水老汉后，急急赶路，当天晚上，他来到了一座小镇上。小镇只有一座客栈，熊哥走进了客栈里。

客栈里游客稀少，那个时代交通不便，人们出门只能依靠马车和步行，所以出门人也少，出远门的人更少。熊哥登记了一间房屋后，和掌柜的攀谈，他打听那个干瘦干瘦的人。

掌柜的说："前天晚上确实有这么一个人，他给了钱就关起房门呼呼大睡，我把洗脚盆给他端到门口，硬是叫不开房门。"

熊哥明白这条路走对了，他继续问："这个人长什么样子？"

掌柜的说："黑灯瞎火的，谁会专门留意。就是干瘦干瘦的，说不上来有什么特点。"

熊哥又问："他什么时候离开的？"

掌柜的说："她一觉睡到日上三竿，慢腾腾地起床洗漱，到了中午才离开。我是听伙计说他中午离开的，我早晨就有事回家了。"

熊哥找到伙计，打听这个高买的情况，然而伙计仍然说："干瘦干瘦

的，没啥特点。”

盗窃门和江湖上的其他门派不一样，其他门派大多都是徒弟找师傅，软磨硬缠要学艺，精诚所至，金石为开，但是盗窃门不是这样的。盗窃门是师父选徒弟，想要做高买，必须天赋异禀，师父看上了这个孩子是可塑之才，就想尽各种办法，连骗带偷，也要把这个孩子弄到手，传授给他技艺。为了避免被人认出，在第一线偷窃的高买，都没有特别明显的特征。高买最大的特征，就是没特征。

第二天，天刚刚亮，熊哥就起身赶路了。他相信自己如果走快点，今天就能够赶上高买。高买第一天行走急速，而第二天一觉睡到日上三竿，说明高买已经放弃了警惕，他想当然地认为，他一天走出了近百里，不会有人追赶他了，他终于把心放进了肚子里。

熊哥加紧追赶。

临近黄昏，熊哥追到了一座小镇上，小镇有一座饭馆，熊哥走进去吃了饭，打听那个干瘦干瘦的操着外地口音的高买。掌柜的说：“半个时辰前，有个干瘦干瘦的人刚在这里吃过饭。可是他说的是本地口音。”

熊哥感到很失望，走出了饭馆，他怀疑高买没有从这里经过。他向回走了两步，突然明白了，高买操的就是这个地方的乡音，高买到家了，所以掌柜的会说高买操着本地口音。

高买就在附近。

这里，距离丢失玉印的那座县城，已经将近200里了，熊哥想不到，高买的巢穴会在这里?高买肯定也想不到，熊哥会把他追到这里。

然而，要在小镇上找到高买，仍然是一件很困难的事情。截至目前，熊哥知道高买的特征，只是干瘦干瘦，但是，干瘦干瘦的人很多，哪一个才会是高买呢？

这天晚上，小镇的戏台上在演晋剧?打金枝ゞ，夜风飘来了咿咿呀呀的唱词和板胡吱吱扭扭的尖响，熊哥找不到高买的线索，就决定前去看戏。

熊哥来到戏台下，才看到这里人山人海，戏台的两边挂着两盏明亮的汽灯，照着台上粉墨登场的戏子，和台下黑压压一片的观众，?打金枝ゞ是一部流传极广的戏曲，说的是唐朝中辰郭子仪的儿子，娶了公主为妻，郭子仪过寿的时候，公主不愿前去拜寿，说天下都是她父亲

的，谁也不敢把她怎么样。丈夫一怒之下，打了公主。公主恼羞成怒，就回到宫中告状……熊哥来到戏台下的时候，正听到皇上训斥公主：

年轻人一时火性起，

不懂的轻重惹是非。

你夫妻一时吵几句，

不该将父王的江山提。

虽然年幼不明理，

也不该任性把君欺。

………

熊哥站在人群后，踮着脚尖，正看得专心，突然感觉到右边多了一个人。那个人挨着熊哥站立，眼睛盯着戏台子，好像也看得很专心，但是，熊哥能够感觉到，这是一个绺子客。

熊哥离开县城的时候，穿着生药铺掌柜的府绸长衫，长衫外露着怀表链子。熊哥的目的是故意把绺子客引过来，没想到，今晚绺子客真的就过来了。长衫的纽襻都在右边，绺子客想要下手的时候，也就会站在右边。

那个人伸出手指，手指探进了熊哥的衣服里，手指中夹着康熙黄。熊哥能够感觉到他手指的冰凉，他是奔着怀表来的。熊哥装着看得高兴，故意弯腰大笑，那个人的手指飞快地离开了熊哥的府绸长衫。

熊哥向前走了两步，挤进了人群中，他想摆脱这个绺子客。他来到这里，只想找到玉印，不想节外生枝。可是，那个绺子客好像专门和熊哥过不去，他也向前走了两步，想要再次下手。

熊哥生气了，他决定教训这个不知好歹的绺子客。

熊哥的左右两边都站满了看戏的人，绺子客想要挤到熊哥的右边，再次下手。可是，熊哥的右边是一个膀大腰圆的壮汉，瘦小的绺子客挤不过去，只好气咻咻地站在熊哥后面。

当绺子客再次挤向壮汉的时候，熊哥已经退后几步，离开了人群。绺

子客看到熊哥离开了，只好作罢。他望着熊哥的背影，心有不甘。

绺子客继续在人群中寻找目标，他看到前面有人肩上挂着褡裢，心中大喜，手指伸进口袋，想要摸出康熙黄，割开他的褡裢。可是，他的口袋里空空如也，康熙黄不见了。

康熙黄，我在前面介绍过，是边缘磨得异常锋利的铜钱。现在的绺子客不用康熙黄了，而改用胡刀片。

绺子客知道，有人刚才偷了他的康熙黄。可是，是谁偷了？绺子客左想右想，觉得最有可能的是壮汉，因为他也穿着长衫，而他挤向壮汉的时候，壮汉就站在他的右边，想要从他的长衫里面偷走康熙黄，只能站在他的右边。

于是，绺子客原路返回，看到壮汉还在乐哈哈地看着戏台子，他伸手在壮汉身上摸了个遍，也没有找到康熙黄。

不是壮汉偷了康熙黄，那么是谁偷了？绺子客傻眼了，他知道今晚遇到了高手。

绺子客根本就想不到，偷他康熙黄的，是熊哥。尽管绺子客穿着纽襻在右边的长衫，尽管熊哥站在他的前面，但是，熊哥仍然能够偷走他身上的东西。

熊哥站在前面，眼睛不看，双手伸在背后，就能够偷走后面人身上的东西。这是一种极为高超的技艺，行业里把这一招叫做“苏秦背剑”。女岛名血。

第506章 房梁上有人

ebaaaaa绺子客知道小镇上来了高手，他惊慌四顾，看不到有可疑的人。(就爱看书网)戏台子上的锣鼓家伙敲击得非常热闹，而绺子客的心中充满了落寞。

绺子客心中充满了恐慌。他知道他已经被高买盯上了，而这个高买的技艺高出了他不知道多少倍，而且这个高买在暗处，他在明处，他不知道高买还会怎么对付他。他吓坏了，赶紧离开了戏台子。

绺子客走出了很远，远到已经听不到锣鼓家伙的敲击声，和戏子咿咿呀呀的唱词声，他猛然转头，想看后面有没有人追踪。没有看到有人

追踪。他又飞快地向前走了一截，然后藏身在树后，想看看跟踪他的高买。然后，后面还是没有人影。

绺子客犹疑不决。他不知道高买藏在哪里，他甚至都怀疑自己是不是眼花了，他一再揉着自己的眼睛，一再睁大了眼睛向后面看。然而，他站在黑暗的月影下里犹豫了半天，最后才决定去找师兄说说。

绺子客来到师兄家的时候，师兄才刚刚回家。镇子上难得会有晋剧上演，所以家家户户都去看戏。家家户户都锁上了大门，倾巢出动。这是绺子客千载难逢的大好时机，这天晚上，镇子上所有的绺子客都出动了，有的在戏台子下行窃，有的溜到人家屋里行窃。师兄在家户屋里偷盗，他今天晚上满载而归，所以心情很好。

绺子客不知道，他在敲开师兄家的大门时。熊哥已经从后墙翻进来，藏在了师兄家的房梁上。此前，熊哥一路追踪绺子客。绺子客之所以没有发现熊哥，是因为熊哥藏在树上。熊哥在树上能够看到绺子客，绺子客在地上看不到熊哥。

绺子客一来到房间，就对师兄说："今晚兄弟我栽了。"

师兄脸带惊慌，问道："怎么了？"

绺子客说："我的康熙黄被高买偷了。"

师兄把手掌放进了绺子客经常放康熙黄的口袋里，确实没有摸到康熙黄，他说话都带了结巴，满脸惊恐，他问道："到底是……是咋回事？谁偷了？"

绺子客颓丧地说："我也不知道。"

师兄说："你好好想想。[就爱读书]好好想想。"

绺子客很努力地想了想说："我的前面有一个挂怀表的，我想摸了他的怀表，就手指夹着康熙黄，走上去贴着他。可是，他向前走了两步，我也跟着走了两步。他穿着长衫。纽襻在右边，我想挤站在他的右边，可是他的右边站着一个胖子。我挤不过胖子，只好放弃了。后来，我看到有一个人背着褡裢，我想去割了他的褡裢。就在这时候，我一摸，不见了康熙黄。"

师兄想了想说："前面这个挂怀表的摸了你的康熙黄。"

熊哥站在房梁上，听到绺子客的师兄这样说，心想：这个师兄真有两

下子。

绺子客又说道："不可能啊，挂怀表的一直站在我的前面，我站在他的后面，他连回头看我都没有看，怎么会摸走我身上的康熙黄。"

师兄一字一顿地说："这是苏秦背剑。"

绺子客听不懂，就问道："什么苏秦背剑？"

师兄说："苏秦背剑是一种极为高超的技艺，我也只是听师父说过，会这种技艺的人，站在身前，就能够摸走你身上的东西。"

绺子客惊讶万分："真的有这种技艺？真的吗？那咱师父会不会？"

师兄说："咱师父不会。咱师父说，会这种技艺的人极为稀少，当世没有几个。啊呀，高手来到了咱这个镇子上，这事情太悬了，得告诉师父。"

绺子客说："怎么会呢？人家那么高的高手，来到咱这座镇子上干什么？"

师兄正色道："此事非同小可，此事一定要赶快告诉师父。高手来到了咱这座镇子上，说不定是奔着那件东西来的。"

绺子客问："什么东西？"

师兄说："不该你知道的，你就别问。这件东西弄不好会惹火烧身的。"

绺子客乖巧地说："好，好，我不问，我不问。"

师兄起身说："我现在赶紧去告诉师父，镇子上来了高手。高手到底来干什么？为什么来我们镇子上，让师父留个心眼。"

绺子客拦住说："师兄你睡觉吧，我去告诉师父。"

师兄说："那好，你现在马上去告诉师父。"

绺子客走出了院门，师兄送出了院门，熊哥从房梁上跳下来，翻过后院的围墙，跟在了绺子客的后面。

熊哥跟在绺子客的后面，想看看这个师父是什么角色，可是，绺子客在街道上徘徊了一会后，就回去睡觉了。

镇子上一片漆黑，熊哥找不到有用的线索，也只好回到客栈睡觉。女呆大才。

第二天，熊哥睡醒后，已经到了正午。熊哥来到镇子上唯一的一座饭馆里，坐在凳子上，把绺子客的康熙黄放在桌面上，等着有人来搭话。

可是，没有人搭话。熊哥看到每个走进饭馆的人，都好奇地看看康熙黄，又好奇地看着熊哥，但就是没有一个人上前和他说话。

尽管没有人和他搭话，但是熊哥已经明白，有人开始关注他了。熊哥吃完了一碗羊肉刀削面后，就走出了饭馆。熊哥向前走了几十丈远，突然回头走去，看到身后有一个人慌慌张张也回头走去。熊哥看着他的背影，认出来他就是昨晚绺子客的师兄。

熊哥在镇子上溜达了一圈，然后回到客栈的房间。

熊哥一回到客栈的房间，就知道了情况有异，他走出房间，喊道："掌柜的，整几盘凉菜，整一坛杏花春。"杏花春是山西名酒。清明时节雨纷纷，路上行人欲断魂，借问酒家何处有，牧童遥指杏花村。杏花春产的酒就是杏花春。

掌柜的很快就把酒菜准备好了，端进了房间里。熊哥看着满桌的酒菜，和一坛散发着扑鼻香味的杏花春，关上了房门。

熊哥站在房屋中央，看着酒坛说："梁上的君子，下来喝酒。"

房梁上传来了一声轻笑，然后飘下了一个人影，他对着熊哥抱拳行礼："晋北三雄，果然非同寻常。小弟不请自到，还请海涵。"

熊哥道："踏破万水情意在，江湖处处是青山。小弟来到贵处，多有得罪，还请海涵。"

那人握住了熊哥的手，感叹道："晋北三雄，不但技艺高超，而且高风亮节，看来江湖所言不虚。只是不知道，大哥您在晋北三雄中排行第几？"

熊哥说："我是老三。可是，仁兄怎么知道我是晋北帮的？"

那人说："苏秦背剑，当时除了晋北三雄，还有谁会这一招？"

熊哥笑着说："仁兄谬赞了，来，喝酒，喝酒。"

那人和熊哥对面而坐，熊哥端起坛子，倒满了两个粗瓷大碗，然后碰碗，一饮而尽。那人又给粗瓷大碗里倒满了酒，端起来，对着熊哥说道："酒逢知己千杯少，小弟早就在江湖上听说了晋北三雄的名号，可惜一直无缘相见，今日能够见到三哥，大慰平生。来来来，今日我俩不醉不归。"

熊哥端起了粗瓷大碗，说道："好。"然后一饮而尽。

那人说："痛快。"

熊哥说："痛快。"

那人问："三个你一个人来到敝处，大哥和二哥在哪里？为什么没有来？"

熊哥恻然道："大哥二哥都死了，他们死在抗日战场上。"

那人的脸上也露出了痛苦的神色，他站起来说："今日我们喝酒，大哥二哥的在天之灵看着我们，我们和大哥二哥一起喝酒。这一碗，我们敬大哥。"那人把酒倒在了地上，又倒满了一碗酒，说道："这一晚，我们敬二哥。"又把酒倒在了地上。

熊哥仰头说道："大哥，二哥，你们一路走好。"然后，也把酒倒在了地上。

ebaaaa

第507章 高买大比拼

?那人皮肤黝黑，性格豪爽，留着短须，乌黑的头发根根竖起。看起来英气逼人。熊哥很喜欢这种性格的人，他们谈得很投机。

熊哥问："兄弟，怎么称呼？"

那人说："三哥，兄弟属于小家小户出身，比不上你们晋北帮，晋北帮家大业大，在江湖上名声很响。兄弟在江湖上闯荡了二十年，人称钻天豹。"

熊哥双手抱拳，说道："原来是钻天豹啊。那年假扮厨师，钻进日本人司令部，盗走日本人密令，让晋绥军情报处免遭日军毒手的，就是

兄弟你吧？”

那人点头说：“是的。”

熊哥又问道：“那年伪造情报。假扮挑夫，把假情报放进日本人电文中，让一千名日本人走进中国人包围圈中，就是兄弟你吧。”

那人又点头说：“是的。”

熊哥躬身作揖，说道：“兄弟所作所为，江湖中人尽皆敬佩。没想到能够在这里见到兄弟，请受我一拜。”

钻天豹赶紧扶起熊哥说：“三哥，如此大礼，折煞小弟也。”

熊哥说：“我年龄比你大，然而在此民族危难之际，流浪塞外，置身事外。实在惭愧。我一来到山西，就听说了钻天豹的名号，心中敬佩之至。这些年来，为兄只顾及江湖恩怨，没有顾及民族大义，实在惭愧之至。”

钻天豹说道：“兄弟所做。都是分内之事。三哥要是身在家乡，目睹日军蹂躏家园，烧杀抢掠，也会做兄弟所做的事情。”

钻天豹在房间里转了一圈，眼睛四处张望，然后对着熊哥说道：“不瞒三哥说，抗战胜利后，兄弟我就做了保长，管辖这座镇子和周围十几个村子。三哥你来到这里，好歹也要给兄弟说一声，兄弟好好招待你，腾最好的房子给你住……”钻天豹正说着，突然一跤摔倒，熊哥赶紧伸手扶起他。钻天豹感激地笑着。

钻天豹站起身来，说道：“三哥，兄弟这就被你安排住房，以后有人请你过去，兄弟弄好酒菜，我们继续喝。“

熊哥说：“不必了。”

钻天豹问道：“三哥风尘仆仆来到兄弟这里。一定有非常要紧的事情。”

熊哥看到钻天豹直爽，就说：“既然兄弟问起，为兄就打开窗子说亮话。几天前，中条山下的县城里丢失了县衙的玉印，县衙没有玉印，整个县的公务都陷入瘫痪。这个县长抗战时期立了大功，带着玉印走进中条山中，坚决不与日本人合作，为兄听到这一点，就冒昧来到贵处，请兄弟网开一面，交还玉印。”

钻天豹惊讶地问道：“什么玉印？我没有听说过。”

熊哥说：“明人不做暗事，好汉不说诳语。为兄我一路追踪过来，来到这里，线索就断了。说明那玉印的朋友，一定就在这里。麻烦兄弟过问一下，尽快让为兄把玉印带回去。”

钻天豹真诚地说：“只要玉印在兄弟这里，兄弟一定派人送回去。”

熊哥说：“君子一言。”

钻天豹说：“快马一鞭。”

钻天豹走了出去，熊哥跟在后面相送。两人走出客栈，走在街道上，不断有遇到的人给钻天豹打招呼，脸上带着谦恭的神情。熊哥想：看来钻天豹真的是保长。

走到街道尽头，钻天豹说：“三哥，你不送了。熊哥安排好以后，过会儿就来接你。”

熊哥说：“那好吧，兄弟先走。”

熊哥伸出手来，钻天豹也伸出手来，两人的手握在一起。然后，钻天豹走上了另一条道路，熊哥走回了客栈。

钻天豹走回到家中，家中等着十几个人，其中就有绺子客。

绺子客走上去，问钻天豹：“师父，搞到手了？”

钻天豹把手探进口袋里，得意地说：“当然搞到手了，师父出马，还能……”他说了一半，突然脸色大变。

绺子客问道：“师父，怎么了？”

其余的人也问道：“师父，怎么了？”

钻天豹颓丧地说：“罢了，罢了，今天师父栽在了晋北帮的手中。”钻天豹的手从口袋里取出来，手指上夹着一张纸条，上面写着：“江湖好汉，千金一诺，送回玉印，皆大喜悦。”

绺子客还不明白，他问道：“我的康熙黄呢？这张纸条谁写的？”

钻天豹面如土色，他说：“师父纵横江湖二十年，自以为技艺高超，谁知道连晋北帮的皮毛都不如。罢了，罢了。”钻天豹对着一名绺子

客说道：“你马上启程，送回玉印。从哪里取的，就送回哪里。此事有晋北帮插手，谁敢不顺从？”

那名绺子客答应一声，从柜子里取出玉印，揣在怀里，走出门去。

一个黄色胡须的青年问钻天豹：“师父，这个取走我们康熙黄的人，是什么来头？”

钻天豹说道：“是晋北帮熊老三。”

黄色胡须说道：“晋北帮由老乞丐创立，收了虎豹熊三个徒弟。老大虎爪和老二豹子都捐躯抗日疆场，熊老三夜潜满蒙日军司令部，割下日军司令官人头，高悬旗杆上，致使日军进攻塞外西部阴谋破产。这个熊老三也是一条好汉。”

钻天豹惊道：“原来是这样，我们一起去客栈迎接熊老三。”

钻天豹带人来到客栈的时候，看到房门大开，熊哥盘腿坐在炕上，闭目养神，脸上平静如水。

熊哥料定钻天豹会回来的。女他在亡。

钻天豹一走进去，就对着熊哥弓腰作揖，说道：“兄弟我有眼不识泰山，三哥千万莫怪。”

熊哥睁开眼睛，说道：“兄弟这话就见怪了。你我虽是萍水相逢，但是胜过多年知己。”

钻天豹双手抱拳说道：“兄弟虽然入道尚浅，可也有二十年了，平生不会敬佩别人，唯独敬佩晋北三雄，只因晋北三雄皆是响当当的好汉。兄弟在三哥面前卖弄，实在是关公面前耍大刀，鲁班面前抡大斧，丢人不知道深浅。”

熊哥从炕上走下来，耷拉着两只布鞋，回礼道：“言重了，言重了。”

钻天豹说道：“刚才，兄弟假装摔倒，三哥扶起兄弟，兄弟趁机摸走了三个身上的康熙黄。三哥您一定觉察到了。”

熊哥笑着点点头。

钻天豹又说：“兄弟告辞出门，三哥送兄弟到巷口，在与兄弟握手的时候，又趁机将兄弟身上的康熙黄摸走了，是也不是？”

熊哥又笑着点点头。

钻天豹说道：“但是，兄弟有一事不明。”

熊哥笑着说：“请讲。”

钻天豹说：“从兄弟走进这座房屋，到兄弟离开这座房屋，都没有看到三哥动笔动墨，三哥，您是什么时候写好了那张纸条。”

熊哥说：“就在你摸走了我身上的康熙黄后。”

钻天豹万分惊讶，他说道：“是人都知晋北三雄会苏秦背剑，难道晋北三雄还会雾里窥花？”

熊哥笑着说：“是的。”雾里窥花也是江湖上的一门绝技，就是手放在口袋里书写，而且所写与眼睛看着书写的，不差分毫。

钻天豹躬身一拜，说道：“晋北三雄身怀绝技，在下修行一百年，也无法赶上。”

熊哥说：“兄弟言重了。”

钻天豹又道：“三哥，玉印我已派人送回去，您不比牵挂。请到寒舍一叙，能与三哥畅谈，大慰平生。”

熊哥知道钻天豹是条汉子，他说玉印送走了，那就肯定送走了。雄哥跟着钻天豹来到了他家，大口喝酒吗，大块吃肉，两个谈了三天三夜。困了，倒头就睡?醒了，接着继续畅谈。

熊哥问钻天豹：“你为什么要做保长？”

钻天豹说：“保长管理几千人的衣食住行，生老病死，恩怨情仇，如果保长落入不法之徒手中，残害百姓，鱼肉乡里，几千名百姓都会遭殃。与其让别人作保长，还不如让我作保长。我做保长，会秉公办事，造福乡邻。我们所取，只取官吏富商，不取百姓分毫。”

熊哥深以为然。

第508章 前辈麦铁杖

我听到这里，万分惊讶，感叹不已。?我问：“世上真有苏秦背剑和雾

里窥花？“

熊哥说：“是的，有。”

我疑惑地问：“为什么我师父一直没有给我提过。也没有教给我？”

熊哥说：“苏秦背剑和雾里窥花是江湖上极高的技艺，没有丰富的江湖经验，没有达到一定的高度，学了苏秦背剑和雾里窥花，不但无益，而且有害，弄不好会丢了性命。你师父是为你好。”

一直没有说话的三师叔说：“熊哥说得对，世界上任何一门高超的技艺，都是一把双刃剑，能杀伤对方，也能割伤自己，淹死会水的，打死会拳的，瓦罐不离井台破。将军难免阵前亡。”

熊哥笑着点点头，说道：“我们走江湖的，都是在刀口上过日子，稍有不慎，就会有性命之忧。技艺越高超的人，风险越大。古代有一个人名叫麦铁杖，广东韶关人。麦铁杖是他的外号，真实名字被人遗忘了。说起来，麦铁杖也是我们的前辈，他力大无穷，奔走如飞，一夜之间可以奔跑几百里，无人能及，偷窃技艺还算高超。他的手下有一帮子弟兄，在粤北一带活动。没钱了，就去行窃。有一次，他的手下被捉，顺藤摸瓜，广东刺史就找到他，将他打入监狱，从事苦役，在山中搬运石头。可是时间不长，那些看守就向广东刺史反映说，这个贼头力气很大，几百斤重的石头也能够轻松上肩。广东刺史觉得他是个奇人，就把他带到京师，送给皇上。皇上让他当场表演，他居然把皇宫门前的石狮子搬了起来，皇上非常高兴，就把他留在身边。给自己执御伞。御伞很大，又是铁骨架，非常沉重，别人手执半个时辰，就会累得气喘吁吁，可是他执一整天，还神态自若，大气不喘。他的名字麦铁杖，就是这时候有的。”

三师叔说：“麦铁杖是真事，《陈书》中专门有一章给他立传。这个皇上是陈宣帝。”女余女技。

三师叔饱读诗书，要不是大清家灭亡了，三师叔说不定是个进士翰林之类的。可是我只上了几年私塾，根本比不上三师叔的学问，就问：“《陈书》是本什么书？”

三师叔说：“中国每个朝代的历史。都有一套书记载。三国两晋南北朝，南北朝的南朝又分宋齐梁陈，《陈书》就是记载陈朝的历史，陈朝有个皇帝叫陈宣帝，麦铁杖就是这时候的人物。史书上说他‘性开朗、喜酒、好交游、重信义’，可惜的是，麦铁杖结局不妙。”

我对这个人物很感兴趣，就追问道：“麦铁杖怎么了？最后怎么样了？”

熊哥接着说：“麦铁杖来到宫中后，看到那些文臣武将，达官贵人一个个道貌岸然，但却富得流油，而他一个执御伞的，不但地位低微。而且收入微薄，他就又萌发了偷窃的念头。麦铁杖也是老江湖，他知道要是在京城偷窃，很容易露陷，我们的行话叫做：不吃窝边草，不拈花惹草。那么，在哪里偷窃呢？麦铁杖盯上了南徐州。”

这是我第一次听说南徐州，就问道：“南徐州在哪里？”

三师叔补充说：“陈朝的京城在南京，南徐州就是镇江。”

熊哥笑着说：“对，对，镇江距离南京足有上百里，麦铁杖盘算，他一个晚上就足以轻松打一个来回。所以，到以后，皇上睡下了，麦铁杖就翻越宫墙，奔向镇江。在镇江，他专偷大户人家，而且每次都要偷好几家。东西到手后，他包在包裹里，背在身后，然后向南京奔跑。等回到南京，天还没有亮。”

我说：“麦铁杖实在太厉害了。”

熊哥接着说：“短短的半年时间，镇江那边就失窃了几十次，捕快认为是镇江的窃贼在行窃，就全城大搜索，但毫无线索。京城这边风平浪静，因为没有一个人怀疑是麦铁杖做下的活路。麦铁杖越偷胆子越大，他完全不把镇江的捕快放在眼里，后来居然打着火把偷窃，偷完后，又打着火把逃走。”

三师叔说：“小心驶得万年船，坏就坏在这里。”

熊哥点头说：“是的，是的。麦铁杖这一举火把，就让人认出了他的容貌。他又打着火把向京城的方向奔走，捕快们就怀疑他是从京城来的。但是，想要追赶他，根本追不上。后来有一次，镇江知府来到宫中面见皇帝，看到执御伞的这个人，很像在镇江偷窃的人。退朝后，他就找到监察御史，说了自己心中的疑惑。但是，监察御史说，这个执御伞的人每天陪着皇上上朝下朝，怎么可能去镇江偷窃？镇江知府只好回去了。然而，接下来的一件事情，让人家又怀疑上了他。有一次，他偷了金银首饰，打包后背在背上，向着京城狂奔，一路上都丢失了东西。镇江的捕快按照路上遗落的东西，找到了京城，镇江知府一口咬定这个偷窃的人就是麦铁杖，皇宫里的人都认为不可能是麦铁杖。尚书就说，这事情很简单，我做一个实验。有一天晚上，皇上退朝了，尚书拿出一封书信，对皇宫里的人说，现在有一件紧急诏书，

需要送到镇江，天亮再赶回来，谁愿意去，赏重金。皇宫里的人面面相觑，没人相信一夜之间能够从镇江打一个来回。麦铁杖不知是计，就说我去。麦铁杖拿了诏书，奔走如飞，眨眼间就不见了人影，皇宫里的人面面相觑，至此他们才相信麦铁杖真的有神技。”

我听得入神，就着急地问道：“后来呢？后来呢？”

熊哥说：“陈宣帝爱惜麦铁杖的能力，就赦免了他的罪行，让他回家。回家后的事情，我就不知道了。”

我说：“这个皇帝真不错，是个好皇帝。可是，刚才三师叔说麦铁杖结局不妙，这又是怎么回事？”

三师叔说：“陈朝灭亡，隋朝建立。麦铁杖名气很大，连大元帅杨素都听过他，就招他入军。有一年，江东有人谋反，杨素派麦铁杖侦察，他口中噙着一节芦苇，游过长江，侦察好以后，又游回来。第二次侦察的时候，被敌人抓住。敌人也知道他是个奇人，就捆绑双手，派了三十个人押解他。走到一个亭子下面，押解的人要吃饭，就解开他的双手，他夺过刀刃，连杀对方三十人，回到军中。后来，杨素有急事要进宫面见隋文帝，打马如飞，而麦铁杖紧紧跟在后面。到了皇宫里，杨素在隋文帝面前夸奖他的才能，隋文帝想要任命他做官，可是他不认识一个字，只好作罢。隋炀帝时期，有人谋反，麦铁杖跟随杨素进剿，每次奋勇向前，冲锋陷阵，回来后，隋炀帝就任命他做了汝南太守，麦铁杖虽然不识字，但是心地善良，为政清明，很有威望。隋炀帝征战朝鲜的时候，麦铁杖踊跃报名，战死沙场。”

我感叹道：“麦铁杖真是一条好汉。豹子也是这样的人。”

熊哥对我说：“我前两天才见到豹子。”?中国式骗局：.

我和三师叔都感到惊讶：“你见到豹子了？”

熊哥和钻天豹分手后，就踏上了回中条山的路途。他走出了不远，就感觉到后面有人跟踪。

这个人如鬼如魅，熊哥想尽了各种办法，也不知道这个跟踪的人是谁。能够跟踪熊哥，却又不被熊哥发现的人，一定是高手中的高手。会死钻天豹那一伙的吗？应该不是。

因为总是无法发现这个跟踪的人，熊哥甚至怀疑自己是不是多疑了。

回到中条山下的县城，熊哥才知道县城里已经传得沸沸扬扬：偷盗玉

印的窃贼被抓住了。

熊哥感到蹊跷，就去打听，这才弄清楚：那个偷了玉印的绺子客，在送回玉印的时候，被埋伏的人抓住了。绺子客说了玉印被盗又送回的前前后后，但是没人相信他的话，绺子客被关在监狱里。

熊哥决定出马，营救绺子客。

第509章 豹子救熊哥

那天，县城里的客栈住满了人，熊哥走了十几里，住在三县交界的一座小镇上。熊哥睡在陌生的客栈里。盘算着怎么营救绺子客，突然看到窗外黯淡的月光下，有一道黑影悄悄闪过。熊哥知道那是跟踪的人，他躺在炕上喊："道上的朋友，请进来一叙。"

可是，窗外没有人声，只有风吹落叶，飒飒作响。熊哥走到窗前，猛然推开窗户，只看到月在中天，树影婆娑。

熊哥一直没有关窗户，他知道这个跟踪者没有恶意。如果他有恶意，早就在路上和他动手了。

熊哥朦胧睡去，突然听到客栈外传来啪啪啪的剧烈拍门声，掌柜的慌慌张张答应着。吱呀呀打开了院门，院子里立即充斥着蛮横的呵斥声："把住店的都叫起来，都叫起来。"

住店的人并不多，只有七八个人。熊哥和他们站成一排，看到三名拿着步枪的警察，打着火把，一张张照着他们的脸。然后，把他们全部带离了客栈。

掌柜的小心翼翼地跟在后面，一连声地问道："老总，老总，咋的啦？咋的啦？"

走在最后面的那个警察呵斥道："没你的事，起开。"

掌柜的不敢再说话，看着住店的人都被警察带走了。

熊哥他们站成一排，向着临县县城的方向走去。天快亮的时候。他们被关在县城旁边一眼窑洞里。

窑洞里被关押了几十个人，大家都是外地人，一脸愁苦，窃窃私语着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直到现在，他们被关押了，仍然不知道因为是什么事情被关押。

就在熊哥准备营救绺子客的时候，那天晚上，邻县发生了一起凶杀案，老夫妻两个被人杀害。警察找不到线索，就把县境里所有的外地人抓起来。

天亮后，他们一个个被拉着过堂。县长和警察局长坐在台子上，正襟危坐，一副道貌岸然的模样。审问了一天，还是没有线索，熊哥他们又被关在了窑洞里。

那天晚上，刮起了狂风，两个看守躲在了背风处烤火。窑洞后面是一大片成熟的红薯地，硕大的红薯把地面都撑得龟裂开来。两个看守把窑洞的木门锁住后，刨开几窝红薯，放在火堆旁烤。风中送来了烤红薯的香味。

熊哥他们一整天没有吃东西，一个个饿得饥肠咕咕，熊哥正在想着怎么从窑洞里脱身的时候，窑门居然无声地打开了。借助着黯淡的天光。所有人都看到窑门口站着一个高大的身影，向着窑洞里的他们招手。

熊哥觉得那个身影似曾相识。

所有人都悄没声息地溜出了窑洞，风中送来了两个看守吃红薯的粘稠的声音，就像两头猪在吞吃稀屎一样，不时地用舌头舔着嘴巴。人们走上了大路后，那个黑影想要走向相反的方向，熊哥突然喊：“二哥。”

黑影站住了脚步，熊哥看到黯淡的天光中，他的身影哆嗦了一下。巨夹土亡。

熊哥又叫了一声：“二哥。”

黑影迎着熊哥走过来。熊哥也迎着他走过去，月亮一张惨白的脸从云层里露出来，熊哥看到他正是豹子。

熊哥抱着豹子，泪水夺眶而出。豹子也抱着熊哥，泪流满面。

熊哥说：“二哥，你还活着，这是真的吗？”

豹子说：“兄弟，我看到你在雁北立的那块碑子，大哥走了，我一步跨到了鬼门关，阎王爷又把我推了回来。”

熊哥笑着说：“二哥，你的命硬，阎王爷也害怕你，不敢收你。”

豹子听得哈哈大笑，突然，他黯然神伤地说：“兄弟，二哥错怪了你，以前都是误会。”

熊哥说：“二哥，多少年前的旧事了，我早就忘了。唉，曾经那么红火的晋北帮，现在就剩下我们两个了。”

豹子说：“不，还有呆狗。呆狗去了大别山找总舵主，我这就去找他。”

熊哥说：“呆狗这兔崽子还活着，那可太好了。”

豹子说：“探花郎和我们在雁北跟日本人打仗，让呆狗去了大别山。”

那天晚上，豹子和熊哥坐在路边的一颗柿子树下，一会哭，一会笑，他们说了这几十年的经历，感叹着江湖无常，人生苦短。豹子问熊哥：“你以后准备怎么过？”

熊哥说：“我还没有想那么多，我只是眼前想赶紧去中条山，把绺子客救出来。哦，你怎么知道我在这里，你怎么知道我被关起来了？哦，这几天跟在我后面的，是你啊。啊呀，我明白了，也只有我二哥才有这身好本事，要是别人，早就被我发现了。”

豹子说：“我到了雁北，一看到那块碑子，就知道你来过，我就一路追过来。我遇见你的时候，你都在回中条山的路上了，我就跟着你一路来到这里。这个县长和警察局长都是糊涂虫，县境里有了命案，不好好查案子，却把外地人全部抓起来。”

熊哥问：“这个案子到底是咋回事？”

豹子说：“村中有老夫妻两个， 攒了一点零钱，被邻村两个二流子看上了。两个二流子就跑到村子里，把老夫妻杀了，把钱拿走了。”

熊哥好奇地问：“你怎么知道？县长和警察局长把全县翻了个遍，也没找到凶手，你是怎么知道的？”

豹子说：“这对老夫妻与人为善，性格懦弱，一辈子没有结下冤家对头，凶手要杀他们，只会是谋财害命，而且是知道底细的人，不是在本村，就是在邻村。今天一整天，我都藏在老夫妻院子中间的老桐树上。我判断，如果是熟人杀人，他肯定会回来查看清情况的。我看到有一个人，一天里来了好几趟，我就留意他。天快黑的时候，他最后

一次来，然后就出了村。我悄悄跟在他的身后，看他进了一座破败的院子。

“天黑了下来，村子里慢慢安静了，一家家窗口上的有灯光也熄灭了。我走到了这户人家的窗台下，偷听他们在说什么。我听到房子里有两个男人在说话，可是，他们说话的声音很小，压低了声音，我听不清楚。但是，两个男人说话，声音压得那么低，肯定有鬼。

“半夜时分，有一个男人起夜，抽开门闩，去了茅房，我悄悄走进房间里，房间里散发着一阵恶臭，这两个男人一定邋遢得要死。我藏身在墙角的粮囤边，听到起夜的男人回来了，关上了门闩，脱了鞋子，爬上了土炕，他们接着继续说话。现在我听清了，他们说的这是那对老夫妻的死。老夫妻果然是他们杀的。

“快到半夜的时候，他们就都睡着了，我拔开门闩，把房门在外面拴住，然后去了县衙，把我看到的情况和听到的情况，写在一张纸上，放在县长的办公桌上，然后出来救你们。”

熊哥说：“原来是这么回事。县官这个职位太重要了。碰上个糊涂糨子县官，全县人都要跟着遭殃。”

天亮后，豹子和熊哥一起走向中条山下的那座县城。

熊哥走进了县衙里，他去给绺子客作证人，证明绺子客所说的都是真话。豹子继续向南走，他要去大别山中找到我。

绺子客被放走了。但是，熊哥却被县长留了下来。

县长留下熊哥的原因是，让熊哥做警察局长。熊哥推托不开，只好答应了。

熊哥上任的第一天，就遇到了一个案子。县城里有一户人家丢失了耕牛。丢牛的是个老头，他鼻涕一把眼泪一把地向县长哭诉。县长把这个案子交给了熊哥，也只能交给熊哥，因为熊哥是警察局长。

熊哥先让警察带着老头辨别县城和县城周边所有的耕牛，没有一头是老头的。熊哥又把全县的绺子客叫出来，也没有任何线索。

耕牛，那么大一个东西，不是轻易能够藏起来的，也不是轻易能够转移的。到现在，如果还没有线索，那么就证明耕牛已经被人杀了。如果被人杀了，那就死无对证了。

所有人都认为到现在就没有办法了，但是熊哥有办法。

第510章 熊哥斗恶霸

有一天早晨，县城里走来了一个中年人，一袭长衫，一把雨伞。 风尘仆仆。中年人在客栈里住下来，然后在县城所有的十字路口张贴布告："大量收购牛角，价格从优。"一对牛角的价格，比一张牛皮的价格还高。牛皮可以做成绳子，可以做成皮鞋，而牛角能干什么？牛角没有任何用处。

县城里的人感到很奇怪，就纷纷来到客栈里，问中年人稀罕。中年人说，牛角在北方没用，但是在南方很有用。南方气候潮湿，人容易得一种皮肤病，全身瘙痒难耐，但是喝了牛角熬成的汤，就不会得这种皮肤病。人们将信将疑地散开了。

牛角在南方能治疗皮肤病的消息，像风一样在县城和周边的村庄传开。人们纷纷从家里的旮旯角里翻出牛角，送到中年人的客栈里来。此后，黎明来临的时候，通往县城的大道小径上，就奔走着兴冲冲的手持牛角的人。中年人身上的钱很快就要付光了，他开始支付一部分钱，其余的部分打欠条，等到南方的卡车开到中条山的时候，就拿欠条兑付。

第二天夜晚，客栈快要关门的时候，突然从门外走进了一个青年，他手提一副造型怪异的牛角，要卖给中年人。中年人摆了一个眼色，客栈掌柜的立即关闭院门。两边埋伏的捕快将这个青年抓住了。

熊哥现身，连夜审问，青年只得交代偷窃别人家耕牛的事情。

那个中年人，是熊哥派快马连夜请来的钻天豹。

熊哥上任，就打了一场漂亮仗，赢得了县府所有人刮目相看。

然而，却有一件事情把熊哥难住了。

熊哥刚刚上任，就突击提审牢房里所有犯人，该判的判，该放的放，案件一清二楚。可是，一桩杀人案让熊哥为难了。

抗战刚刚胜利，县域里就出了一桩杀人案，一名村妇被杀了，村子里一个二流子承认是自己贪恋村妇美色，逼迫不从，就杀了她。二流子也是投案自首的。此案已经结案，准备把二流子发配到煤矿去挖煤。

然而，熊哥在提审二流子的时候，发现有很多蹊跷。二流子对作案细节的叙述，和案卷中的细节，出入很大。但二流子却一再说是自己杀了村妇，他的眼睛里露出了犹疑之色。

等到夜深人静的时候。熊哥派人把二流子叫到密室，和他一起喝酒。熊哥说："我以前也是闯江湖的，江湖有江湖上的规矩，我认你是条好汉，所以今晚请你一起喝酒。今晚我们两弟兄在一起，想说什么都可以，天知地知，你知我知，出门后绝不外传。"

二流子没想到熊哥以前也是闯江湖的。也没有想到熊哥会和他一起喝酒。所以，熊哥给他倒几杯，他就诚惶诚恐地喝几杯。不一会儿，二流子就醉眼惺忪，口歪眼斜。

熊哥说："我知道你不会杀人的，江湖好汉杀人如麻，但有三种人不杀：第一，小孩不杀；第二，女人不杀；第三，出家人不杀。"

二流子怔怔地看着熊哥，终于说："人确实不是我杀的。"

熊哥说："我知道你有难言之隐，你是替人顶缸的，我也不问你了，来，喝酒。"

熊哥和二流子又连碰几杯，就是不问他为什么替人顶缸的事情。熊哥越不问，二流子越想说。他抬起赤红发烫的脸，把熊哥看了又看，最后终于忍不住了，他说："你不问我，我也要告诉你。"

本县有一个富翁，名叫尹朝奉，家族生意做得很大，不但在运城有店铺，而且在省城太原也有钱庄。尹朝奉是本县最有钱有势的人，县长见了他都要让三分，他手下家丁喽啰一大帮。尹朝奉跺一跺脚，地面都要颤一颤。

有一天，尹朝奉出门打猎，看上了一名挑水的女子，尹朝奉百般挑逗，农妇都不从。尹朝奉就霸王硬上弓，然而农妇是个烈性，把尹朝奉的脸抓烂了。尹朝奉一气之下，就杀了农妇。

杀了农妇，就要吃官司。本县有个二流子，游手好闲，嗜酒如命，经常从尹朝奉这里借钱，日积月累，就成了一大笔钱。尹朝奉催债，二流子还不起钱，就对尹朝奉说："没钱还，我用命来还。"尹朝奉说："你都穷成这样了，你的命也不值钱。"现在，尹朝奉杀了人，立马想到了这个二流子，他对二流子说："你去投案自首，说人是你杀的，欠钱一笔勾销。你爹你娘，你老婆你娃，我月月少不了给钱。你要敢翻供，我杀你全家。"二流子不敢违抗，就这样替人顶缸。

熊哥问：“尹朝奉家在哪里？”

二流子说：“在县城郊外的尹家庄。”|

天亮后，熊哥派人把尹朝奉叫到县衙里。尹朝奉四五十岁，身高体胖，满脸红光，穿着绸缎衣服，踱着方步。他一见到熊哥，就满脸笑容，乐呵呵地说道：“早就听说我县来了一个老爷，一直想前来拜访，没想到生意太忙，脱不开身。”

熊哥不和他套近乎。熊哥开门见山，问道：“农妇之死，你有何看法？”

尹朝奉一脸疑惑地说：“哪个农妇？哪个农妇死了？”

熊哥说：“就是前段时间本县轰动的那个案子，一个农夫被人奸杀。”

尹朝奉脸上带着释然的表情：“你是说这个？哪个二流子太坏了，这种人应该吃枪子，越快越好，这种人留在世上终究是祸患。”

熊哥看着尹朝奉，想到即使问他，他也不会承认，就故意轻描淡写地说：“我初来乍到，不了解案情，就像问问乡绅们都有什么看法。”

尹朝奉话里有话地说：“我尹某人虽在乡下，但家族后辈遍及秦晋，以后大人有什么需要我尹某人帮忙的，一定万死不辞。”

尹朝奉大咧咧地离开了县衙，熊哥看到县衙两边的人都在点头哈腰向他打招呼。

熊哥一上任，就接到了一个烫手的山芋。

熊哥问我和三师叔：“该怎么办？”

三师叔说：“强龙难压地头蛇，这事确实难办。”

我说：“只要证据确凿，不怕他不承认，照抓不误。”

熊哥为难地说：“可是事情都过去了这么久，到哪里找证据？尹朝奉不承认，这事确实难办。”

我笑着对熊哥说：“熊哥你别发愁，兄弟替你走一趟，让你把这块心病了结了。熊哥你既然想在这里当这个警察局长，兄弟就让你当得舒坦，当得滋润。”

三师叔和熊哥一起看着我，他们问："你要去哪里？"

我比划着说："尹朝奉这种恶霸，干的坏事肯定不仅仅是杀死农妇这一件事情。我就藏在他家房梁上，寻找他的把柄。只要我专心找，总是能够找到的。"

熊哥舒心地笑着说："如此这般，那就太难为呆狗兄弟了。"

我说："爬墙壁，蹲房梁，这是我们晋北帮的必修课。你和三师叔就在这里等我的消息吧。"

尹朝奉家距离县衙不远，但比县衙修盖得阔气多了。高门大院，亭台楼阁，池馆水榭，雕梁画栋，是县衙远远不及的。

我看到尹朝奉家后院有一棵白杨树，我抱着树干，嗖嗖窜上树枝，然后顺着树枝调上后院墙壁，跳进了尹朝奉家。巨扔长亡。

我双脚刚刚落地，就看到那边走来了两个背着枪的家丁。想跑来不及了，想回身跳出去，墙壁又太高了。我正在惶急中，突然看到右边有几个人在修缮房屋，我直接走过去，拿起地上的铁锨，搅拌着碎麦秸和泥土。那时候水泥沙子很少，人们砌墙都是用碎麦秸和泥土。

两个背着枪的家丁走近了，我故意不看他们，心里想着，如果他们要抓我，我就一铁锨劈了他们。

砌墙的还有三个人，一个年龄最大的手里拿着瓦刀，他很不满地看了我一眼，说道："你师傅就派你一个人来？"

我手上的活不停，嘴上答应说："是的。"

那个人不满地嘟囔："我明明说要三个人，怎么就只来了你一个？"

我说："我师傅让我先来的，后面两个过会就来。"

家丁站在我们身后，听到我们的对话，就又背着枪，悻悻地走了。

第511章 房梁上偷听

秦晋一带，皆是黄土，黄土具有粘性，穷人家砌墙的时候。就先垒砌一层土胚，上面抹一层泥土和碎麦秸搅拌而成的泥巴，再垒砌一层土

胚，直到垒摞成一人多高，一面墙壁就砌成了。而富人家不是这样。富人家会在土胚垒摞而成的墙壁两面，再包裹一层青砖。也有的富人家是先砌成两面青砖，里面填满瓷片。过去的乡间，经常有人赶着毛驴车收瓷片，打碎的瓷器碎片，有这样的用处。现在再也见不到收购瓷片的毛驴车了。

年老的瓦工师傅是一个自以为是的脾气很暴躁的人，他看着我和另外几个人的眼神中带着不满，嘬着嘴巴，嘴边的丝丝纹路清晰可见。所有人都害怕他，在他的面前低眉顺目。他需要土胚或者泥巴的时候，不说一句话。只是用瓦刀狠狠地敲着面前垒砌一半的土墙，用恶狠狠的挑剔的眼光看着你，你要是给错了，他就凶狠地骂道："你妈的，你的眼睛糊上鸡屎了？"

那时候的手艺行当，师傅基本上都是这样，他们觉得这样才有威严感，徒弟才会敬畏，才能学到本事。

我不想在这里耽搁太久，端了几铁锨泥巴，就对师傅说："我上茅房。"

师傅瞪圆眼睛，对着我骂骂咧咧："懒驴懒马屎尿多，你妈的快滚。"

我唯唯诺诺地答应着，赶紧跑远了。然后。对着师傅的那个方向恶狠狠地吐了一口痰，然后骂道："你妈的，你妈的，你妈的……好了，还回去了。"

尹朝奉家的院子很大，层层叠叠，曲径通幽，我不知道尹朝奉夜晚住在哪里，又不敢问人，就爬上了一棵老槐树躲藏。

我在这棵老槐树上一直躲藏到夜晚，我看到脚下的房间里次第点亮了灯光。看到房檐下挂起了一排排红灯笼。我看到有几个人簇拥着一个人走过，一个长袍马褂的人走在最前面，他步态从容地拄着拐杖。这副走姿，一看就是这座院子的主人。

他们从树下走过后，我就悄悄溜下树干，跟在他们的后面。

那个拄着拐杖的人走到了房檐下一排灯光里，我看到他身高体胖，满脸放光，和熊哥告诉我尹朝奉的模样一样。这个人是尹朝奉无疑。

那排房子一共有五间，尹朝奉打开了最中间那一间，走了进去。后面跟从的人离开了，我藏身在那排房子旁边的一棵大树后，向着里面窥望。我看到房间里的灯光点起来了。还传来了说话声，是一个女人的声音。原来房间里还有人。

我筹划着怎么才能溜进房间里。房门紧闭着，从房门进不去。窗上搭着花格窗扇，也不能进去。房顶上有高高的烟囱，倒是能够从烟囱钻进去，钻进炕洞里，然后再从炕洞钻到房间里，但是，我小时候可以这么做。现在身体长成了成年人，根本就钻不进烟囱。

我正在想着怎么进去的时候，房门无声地打开了，灯光中走出了尹朝奉的身影，他虚掩上房门后，沿着房屋前的小径走了。

机会来了，我赶紧溜到窗前，向里张望。但是窗户上糊着一层白纸，看不清里面的情况。房间里肯定还有人，因为我刚才听到有一个女人在说话。

我把小拇指舔湿，戳开了一个小洞，透过小洞向里面张望，我看到房间里有炕有桌，靠窗户的桌子上放着一盏灯，一个女人背对灯光坐着，看起来满怀心事。

我从腰间抽出事先准备好的芦苇杆，从小洞伸进去，凑近灯光，一吹，灯光熄灭了。

房间里的女人“咦”地叫了一声，就站起来，推开了房门，她向前走了几步，大声喊着：“翠花，翠花。”我轻悄悄地沿着墙角，跑进了打开的房门。

借助着透进房间的光线，我紧跑几步，一只脚踩在墙壁上，然后一纵身就双手把住了房梁，一扭身就坐在了房梁上。

窗外传来了脚步声，那个叫着翠花的女人走进来，划燃火柴，点着了灯盏。翠花问：“姐，还有事没有？”

女人说：“没有了。”

翠花说：“那我出去了？”

女人说：“好。”

翠花转身离开，掩上了房门。女人在灯光里坐着发呆，好像满怀心事。我看着房间，感觉简陋，这应该不是尹朝奉的睡房，好像是住家丫鬟的房间。我刚才应该跟上尹朝奉的，现在要在偌大的院子里找到他，谈何容易。

那个女人很年轻，皮肤白皙细腻，好像刚蒸出来的白面馒头。尹朝奉都老大一把年纪了，她应该不是尹朝奉的老婆吧。既然不是他老婆，

为什么又夜晚来到这个女人的房间？

我正在猜测的时候，房门打开了，尹朝奉走了进来。

尹朝奉一走进来，就关上了房门，一口吹灭了灯光。

黑暗中，我听见尹朝奉像猪一样喘息着说：“快点，快点，我都等不及了。”

女人说：“想日我，就来找我；不想日我，连你的人都找不到。我的事情现在到底怎么样了？”

尹朝奉说：“你这是天大的事情，一时半会哪里能办好？我得慢慢来，你放心，包在为身上，一定会替你办好的。”

女人发出了娇嗔的声音，好像在半推半就，然后，我就听见两人发出鱼水之声。

这个女人到底是什么身份？它既不是尹朝奉的老婆和小房，尹朝奉的老婆和小房不会住这样简陋的房间；他也不是尹家的丫鬟，丫鬟会自己点灯盏的。那么，这个女人到底是谁？

工夫不大，床上的鱼水之声就停止了。我听见尹朝奉喘着粗气问道：“我比你男人咋样？”

女人不说话。

尹朝奉又问一句：“我比你男人咋样？”

女人敷衍地说：“强。”巨庄丰弟。

尹朝奉继续追问：“谁比谁强？是我比你男人强，还说你男人比我强？”

女人好像不耐烦地说：“都强。”

尹朝奉打破砂锅问到底：“都强？总有个更强的？到底谁更强？”

女人不耐烦地说：“你强，你强。”

尹朝奉笑逐颜开，他说：“哈哈，我早就说过我宝刀不老。”

我坐在房梁上，差点笑出声来，连我都听出了女人的敷衍之声，而尹

朝奉居然沾沾自喜。这个老男人不但淫，而且蠢。

可是，这个女人是谁呢？他让尹朝奉给他办理什么事情？

尹朝奉在床上躺了一会儿，就窸窸窣窣穿衣服，女人没有拦他，继续追问：“我的事情，你多会能够办好？”

尹朝奉说：“快了，快了。你这是天大的事情，我需要花很多钱，还需要给上面打招呼。你放心，有我在，天大的事情都不叫个事。”

尹朝奉打开房门，女人躺在床上没有相送。房檐下的灯笼光照进来，照着女人平躺在炕上的白皙圆润的身子。尹朝奉虚掩上门，女人转了一个身，面朝炕墙，我看到她朦朦胧胧的山丘一样隆起的大屁股。

估计尹朝奉走出了十几丈，我悄悄从房梁上跳下来，打开房门，跟了上去。

尹朝奉在前面走着，我在后面跟着，我本想找到他杀人并让二流子顶缸的证据，可是尹朝奉和那个女人只睡觉，连杀人顶缸的半个字也没有说，我只能继续跟踪尹朝奉，继续偷听他的谈话。

前面，转过一座假山，我突然看到旁边的岔路上走来了两个打着火把巡逻的家丁。

我看到家丁的时候，家丁也看到了我。家丁喊：“是谁？”

我不敢应声，转身就跑。家丁们边在后追赶，边高声吆喝：“有贼，有贼，院子进贼了，快点拦住。”

我跑到一座湖边，看到前面也来了两个打着火把的人。前面的家丁和后面的家丁碰在了一起，他们面面相觑：“明明看到贼跑到这边了，怎么没人了？”“这贼长着翅膀飞了？”

第512章 屋顶上有人

我藏身在湖水里。我的嘴里噙着中空的芦苇杆，在尹家宅院这个漆黑的夜晚，没有人会留意到有人藏身在湖水里。

尹家宅院忙乱了很久，才陷入宁静。天上飘起了零星小雨。但很快就停止了。我从湖水中湿淋淋地爬起来，望见天空残星如豆，四野静寂

无声，便从院墙翻了出去。

我回到县衙门口，县衙黑漆漆的大门关闭着，我一纵身跳上墙头，然后轻飘飘地跳下去，来到了熊哥所住的房间里。熊哥在县衙里有一间小房屋。工作繁忙的时候，他就住在这里。我们约好了会在这里见面。

我轻轻地叩响门环，一、二、三，三下过后，房间里点亮了灯光，灯光染白了窗棂。房门轻轻地打开了，熊哥一直没有睡觉，他熄灭灯后。和衣躺在床上。

我刚想给熊哥说今晚看到的情况，突然发现熊哥脸色和眼色都不对，我立即意识到情况有异。

熊哥粗声大气地责骂："你这个狗奴才，我让你去查看枪毙人的那个地方怎么样，你怎么现在才回来？"

我立即顺着他的话说："局长，实在不好意思，路上不小心掉进水沟里，差点没命了。"

熊哥声色俱厉地骂道："你能干个啥？你脖子上长这个玩意只会吃饭？天亮就要枪毙人了。你现在才看地方回来。你能干个啥？"

我不知道熊哥说的是什么地方，也不知道他怎么会说到要枪毙人。熊哥这样说。房间里肯定有人在偷听我们的谈话，就像我前半夜在偷听尹朝奉和那个女人的谈话一样。我去偷听尹朝奉谈话，没想到却有人在偷听熊哥谈话。这个人是什么来头？谁派他来的？他藏在哪里？我都不知道。

但是，我不能查看。我们在明处，这个人在暗处，我们任何一点细小的举动，都会引起他的怀疑。所以，我只能装着受了委屈，低着头。

熊哥又没好气地说："走，跟我走，到监狱去看那个二流子去。今晚可不能出任何差错，天亮后就送他见阎王。"

我赶紧顺着熊哥的话说："对对对，天亮后就送他见阎王。"

我们走出房门，一前一后地走到县衙大门口，叫醒看门的老大爷。老大爷披着夹袄开门后。我们走到了门口的大槐树下。

直到现在，熊哥才悄声告诉我说："房顶上有人偷听。"

我明白了，这个贼一定是爬在熊哥的房顶上。揭开一张瓦片，向下面偷窥偷听。江湖上把这叫做“钻天窗”。这个贼简直自取其辱，熊哥何等样的人物，岂能识不破这点伎俩。

熊哥又悄声说：“别回头看，后面有人跟踪。”

我一直没有回头看，熊哥也一直没有回头看，但是我没有感觉到异常，熊哥感觉到了有人跟踪。江湖技艺无穷尽，能达到熊哥这种水平的，就是顶尖高手了。

我悄声问：“这个人是尹家派来的？”

熊哥也悄声说：“尹朝奉的眼线。”

监狱在县城郊外，熊哥来到的时候，看守对着熊哥点头哈腰。熊哥站在房檐前，故意放大声音说：“天亮后，给那个杀了人的二流子送点酒肉，这是他在阳世的最后一顿饭，让吃好点。”

看守等着懵懂的眼睛问：“这就了结了？”

熊哥咬牙切齿地说：“对这种恶贯满盈的人，早死早托生。”

看守看着熊哥的神情，赶紧说：“是，是。”

熊哥又大声说：“最后半天了，你们得把人看好，不准有半点差错，要是出了差错，先枪毙了你们。”

看守陪着笑脸说：“局长您就放心吧，出不了任何差错的。”

熊哥转身离去了，我也跟着离去了。我们走在回县城的路上，熊哥向后看看说：“眼线走了。”

我说：“这个狗日的尹朝奉胆子也太大了。”

熊哥说：“昨天晚上，我刚刚回到房间，点亮油灯，看到地上有两滴水，我立即就明白，有人在房顶上开了洞，前半夜落过一场零星小雨。谁在盯梢我？这段时间我正在查尹朝奉的案子，八成是尹朝奉派人过来盯梢我。于是，我就故意叫人过来，安排明天枪毙二流子的事情。”

我说：“我今晚在尹家宅院看到了尹朝奉，他和一个女人在睡觉，那个女人有什么事情想要托尹朝奉办。这个女人和这个案子有没有关

系？|

熊哥说："这个女人八成是二流子的老婆。二流子投案后，他老婆就不见了。听人说，尹朝奉以前就觊觎二流子老婆的美色。我想，这件事情应该是这样的：尹朝奉杀了人，逼二流子顶缸，洗脱自己，又霸占二流子的老婆，这是个一石三鸟之计啊。"

我惊讶说道"如此说来，这个尹朝奉太恶毒了。二流子老婆长得确实好，可惜嫁给二流子这个烂脏货。"

熊哥说："世界上的二流子，找的都是好老婆。这个世界就是这么奇怪。二流子都是不务正业，吊儿郎当，可是在一些长相俊美的女孩子眼中，认为这就是风度和气质，认为这就是男子汉气概。唉，可惜啊，一旦跳入火坑，想要爬上来，千难万难。"

天空中阴云飘散，一颗颗星星竞相从云层后露出来，熊哥抬头看看天空，接着说："尹朝奉这个老狐狸，想查看我们的情形，我就来了欲擒故纵，让他自己现行。他的尾巴一露出来，我们就能抓住了。"

我感慨地说："熊哥，我觉得你还真的适合干这个差事。"

熊哥嘿嘿笑着说："哥在关外这么多年，经常给人干断案的事情。哥考考你，有一年春天，人们发现一个人吊死在房梁上，面孔扭曲，显得非常可怖。屋子空荡荡的，没有桌子没有椅子，啥都没有，连一块砖胚都没有。这个人脖子上系着绳索，双脚离地有两尺来高，地面上有脸盆大的一圈水渍。人们发现他的时候，他已经死得硬梆梆。都不知道是什么时候死的。哥先问你，这个人是自杀还是他杀？"

我想了想说："肯定是他杀。"

熊哥笑着说："根据是什么？"

我说："房间里什么都没有，他双脚又离地两尺高，如果他自杀，总得有双脚能够踩到的东西。而现在什么都没有，那么肯定就是别人把他吊死在了房梁上。"

熊哥说："如果是别人要杀害他，杀害他的方式有很多种，何必要用这种最难做的吊死呢？"

我想了想说："一定是别人先把他打死，然后把他吊死在房梁上，伪装自杀现场。"

熊哥说："这又不对。如果别人先打死他，然后把他吊起来，他的面孔就不会扭曲变形。他的面孔扭曲变形，是因为他在痛苦挣扎，才会这样。"

我说："你的意思是说，这个人自杀？"

熊哥点点头说："是的。"共农引弟。

我说："自杀？我实在想不明白，他怎么会自杀？"

熊哥说："关外冬天极度寒冷，滴水成冰，这个人是站在冰上自杀的，尸体保存完好。在绳索套上脖子的时候，他有过挣扎，可是冰块滑溜，他再也不能站稳解开脖子上的绳扣了。春天来了，春暖花开，冰雪融化。这个人脚下的冰也融化了。所以，房间里只剩下了一滩水渍。"

我惊讶说道："啊呀，还真是这样的。"

熊哥说："隔行如隔山，做这一行不容易。验尸的人，被叫做仵作，是下里巴人，上不了台面，可是，仵作里面的学问深着呢。发现尸体，仵作先要查看是不是有伤痕，是什么伤痕，然后根据伤痕来判断死因。我再问你，如果尸体身上头上都没有任何伤痕，皮肤也很正常，你能猜出来是怎么死的？"

我说："该不会是吞药死的？"

熊哥说："不会的，如果吞药而死，皮肤会起变化，比如发青发红，会有斑点淤血。"

我想了想说："哦，我明白了，一定是被人捂死的。"

熊哥说："也对也不对。遇到这种情况，就要查看脖子，看脖子是否柔软。如果柔软，那么是喝酒突然死亡；如果僵硬，那么一定是被人捂死的。"

我说："如果被人捂住嘴巴，一定会拼命呼吸，所以脖子就会僵硬，是不是这个道理？"

熊哥笑着说："是这个理。"

第513章 阴险尹朝奉

我们在旷野坐等天亮，有一颗流星从东面的天际悄然滑过，拖着长长的发亮的尾巴。流星过后，漫天的星星渐渐稀疏。黑暗如同潮水一样渐渐退去，远处的山峦，近处的树木，渐渐浮出海面。

我们回到了县城里。

这一天午后，有人在县城里哐哐哐敲着铜锣，高声叫喊：“枪毙杀人犯，枪毙杀人犯。”

县城里万人空巷，人们都拥挤在监狱前，等着观看死刑犯二流子从监狱里被带出来。二流子的两只手臂被绑在身后，两个警察像拖死狗一样把他拖出来，二流子的一只鞋掉了，露出多日没洗的肮脏的脚，另一只鞋耷拉在脚趾头上，摇摇晃晃。

围观的人群看到二流子，呼啦一声涌上去，有慌慌张张地退后来。二流子的眼睛睁得像鸡蛋一样大。满脸都是不服气的神情，但是他说不出一句话来。他的嘴巴里塞着一团布片。

监狱外的一棵大树下拴着几匹马，马细长的腿脚在不安分地踩踏着地面。两名警察把二流子抬起来，搭在一匹马背上，其余的警察骑着马，牵着这匹马向远方的山沟跑去。围观的人群反应过来，呼啦啦地吆喝着跑在后面。

马群和人群的距离渐渐拉开，转过山脚，前面是万丈深渊，人群看到二流子跪在悬崖边，一声枪响，二流子扑倒在地上。

警察离开了，人群还舍不得离开，几个胆大的人跑过去。看到二流子的脑壳被一枪揭开，浓稠的脑浆流了一头一脸。

我回到县城的时候，熊哥说：“快去尹家宅院。”

我不解地问：“现在还去尹家宅院干什么？人都死了。”

熊哥笑着说：“没想到我这条计策把呆狗这个老江湖都骗过去了。那个死的人不是二流子，是一个真正的杀人犯。二流子这回还藏在山里。我派人提前带着杀人犯，穿着和二流子一样的衣服，藏在山脚下的树丛里。二流子被从监狱里带出来，所有人都看到了。但是，在经过山脚下的树丛里时，我来个狸猫换太子，二流子藏在树丛里，杀人犯被带到悬崖边。子弹从后脑勺打进去，揭开了杀人犯的天灵盖，脑浆流了一脸。谁也认不出这个人到底是杀人犯还是二流子了。”

我惊讶地说："这个狸猫换太子，真是高招啊。"

熊哥说："尹朝奉他不是不出洞嘛，现在我们引蛇出洞，看看他会怎么样。"

我高兴地说："我这就去。"

我向着尹家宅院一路狂奔，来到宅院时，已经日近黄昏。我爬上一棵大树，观察宅院里的动静，我看到宅院里一片寂静，宅院旁边的村庄也一片寂静，估计观看枪毙犯人的人们，都还没有回到村庄。

我跳进宅院里，顺着池塘东拐西拐，来到了那个女人的房门前。房门虚掩着，我侧耳倾听，听到里面没有任何动静，就推开了房门。爬上了房梁。

我在房梁上刚刚站稳，就看到房门里走进了一个人，油灯点亮后，我看到是那个女人。那个女人坐在炕棱板上，一脸幽怨。她没有出去观看枪毙犯人的场面，他不知道今天县城发生的事情。

女人在油灯下枯坐了一会儿，然后解开裤带，抚摸着自己隆起的肚子。啊呀，这个女人居然怀孕了。怪不得她一直很不开心，怪不得她一直哀求尹朝奉救出二流子。

女人把自己的肚子摸了好大一会儿，然而系好裤带，望着灯花出神。我看到一滴泪水从她的眼角悄然滑落，挂在腮边。

房门又一次被推开了，女人站起身来，看到是尹朝奉走进来，她急切地问："事情怎么样了？"

尹朝奉笑着说："今天我去县城，见到了警察局长，给了他十块蒜头金，他答应我，过几天就把你男人放出来。"

女人的脸上露出了欣喜的神情，一连声地说："那就太感谢大哥您了。"

尹朝奉说："今天晚上你就先回去，把家里收拾好，等你男人回来。"

女人喜上眉梢："那实在太好了。"

尹朝奉又笑着叮咛一句："咱两个的那种事情，可不能胡乱给你男人说。"

女人害羞地说：“你把我男人救出来，就是我一家人的恩人，我以后处处都会替恩人着想的。”

尹朝奉说：“你赶快收拾一下，我一会派人送你回家。”

我站在房梁上，听着他们的谈话，感到尹朝奉阴险无比。他今天一定藏在人群里看到枪毙二流子的情景，即使他没有去，他也一定听说了，就是今天，在这个房间之外的每一寸空间里，人们都在谈论二流子被枪毙的事情，尹朝奉不可能不知道。而现在，却说要把这个女儿送回家，让等着二流子回来，这里面一定有什么阴谋。尹朝奉肯定不知道二流子还活着。

尹朝奉走出去了，虚掩上房门，那个女人兴奋不已，昏黄的没有灯光照着她一张容光焕发的脸，她哼着小曲儿，开始收拾自己的衣物。突然，她停住了，把手掌放在肚子上，抚摸着，幸福地说：“小坏蛋，别踢，我们要回家了，你爹也快要回来了。往后我们一家三口安安生生过日子，再不让你爹去赌场了。”

大约过了半个时辰，房门外走进了两个人，女人没有见过他们，脸上带着惊讶。那两个人说：“我们是下人，东家派我们两个送你回家。”

女人问：“东家呢？”

那两个人说：“东家忙得顾不上过来，就让我们送你。”

女人不再怀疑，一口吹灭油灯，跟着那两个人出去了。

我从房梁上跳下来，远远地跟着他们。我想着他们会从正门出去，没想到他们拐到了后花园，要从后门出去。我听见女人问：“怎么走后门？”一个人说：“大太太住在前门口，不方便。”女人不再说话。共团团技。

我翻墙而出，顺着院墙角溜到后门外，看到后门口停着一辆马车。

那两个人和女人上了马车，马车轻快地驶向远方，我放心不下这个女人，就追了上去。更准确地说，是放心不下这个女人肚子里的孩子，到了我这个年龄，对于孩子有一种与日俱增的亲近感，尽管这个孩子还在女人的肚子里，但我也觉得自己有责任保护他。

追出了几里地，马车来到十字路口，车夫一声鞭响，马车驶向右边的小道。我听见女人在车上大喊：“错了，错了，我家在左边，我家在左边。”

车夫和车上的人都一言不发，车夫又甩响了手中的长鞭，马车跑得更快了。

我知道车上情况有异，赶紧加快脚步赶上去。夜色深沉，我就跟在马车后几丈远的地方，他们也发现不了我。

我听见马车上女人在高声哭喊，一个男人恶狠狠地说：“再喊，就把你丢下去喂狼。”另一个男人说：“事到如今，我也实话告诉你，这一切都不怪我们，只怪尹朝奉，他把你卖给了妓院，我们只是给人家跑腿的，拿了人家的钱，就要把你送到人家手里。”

女人哭得凄凄切切：“我要回家，我男人回去后找不到我，我要回家。”

那个男人说：“你还做梦吧，你男人今天后晌都挨了枪支，脑盖子都被打得揭开了，你还想找你男人？”

女人不再说话，这是呜呜啼哭。远处传来了野狼声音压抑低沉的嚎叫声，在钢青色的天幕的衬托下，我看到远处的山岗上站着一匹野狼的黑色剪影。那个一直没有说话的男人骂道：“再哭，再哭就把你丢下车喂狼。”

女人不再啼哭。

午夜时分，马车穿过山谷，来到了一片开阔地带，路边有一个人字形瓜庵，在灰黑色的夜幕下显得异常鬼魅。瓜庵边是一片西瓜地。马车在人字形瓜庵边停下来。一个男人说：“停车，停车，我要去瓜庵里看看。”

那个说话的男人走进了瓜庵，划燃了火柴，突然一声惊呼：“啊呀，我的老爹啊，这里面还有西瓜哩，不见看瓜的老汉。”

听说瓜庵里有西瓜，另外一个男人用绳子把女人绑在车辕上，然后和车夫一起跳下车，走进瓜庵。他们奔波了大半夜，一个个又累又渴，瓜庵里传出了猪抢吃猪食的声音。

我悄悄跑过去，跑到马车跟前，把女人手上的绳子解开了。然后拉着女人跑上了一道小山坡。站在山披上，我听见黑暗中传来失魂落魄的叫声：“有贼，有贼，贼把女人抢走了。”

第514章 凶手终落网

瓜地里传来了回应声。

先前那个声音又在大喊大叫：“快追，快追，你们吃个鸡巴。”

我站在山坡上，听见他们叫着“窝。窝。”这是吆转马车的声音。“驾，驾。”是让马车前行的声音。他们从后面追上来了。

月亮从云层里露出了半张脸，地面上的一切突然变得明晰，几十步之外的一片树叶也能够看得非常清楚。我看到马车那团黑影从远处奔过来。共丽巨血。

我让女人爬在路边的草丛里，不要做声。我折了一根树枝，拄在地上，然后哆哆嗦嗦地迎着马车走上去。

马车看到我，“咦，咦”，这是让马车停下来的叫声。马车停了下来。

马车上有人在问：“哎，前面这个伙计，你见没见有个女人跑过去？”

我没有回答他的话，而是自顾自地唱道：“女色是把杀猪刀，有金有银咪咪笑。落魄风来鬼魂跳，凄凉度日心肝掉。”这是丐帮的莲花落。

马车上那人骂道：“我们找个女人，你在这里唱个鸡巴！”

我双手合十。对着他们作揖，说道：“可怜可怜我这个瞎子吧，带我走上一程。老天爷会报答你们的。”

车夫喊了一声：“去你妈的。”然后抡起长鞭，想要抽向我。我冲上去，端起棍子。照着马的屁股狠狠戳了过去。

马受疼，长长地嘶鸣一声，就冲向山坡。冲出了十几丈后，一下子倾翻了。马又一次发出了长长的嘶鸣。

我跑过去，看到套在车辕上的马也倒在地上，它沉重的身体压着车夫一条腿，四条腿在徒劳无益地蹬弹着。倾倒的车厢压着另外两个人的身体。三个人都哎吆哎吆叫唤着。

我看到这情形。知道他们没有人帮忙是动不了的，就离开了。这条路，只有到天亮才会有人经过。

我和女人回到县城，熊哥立即派人把尹朝奉抓起来。带到县衙一间空房子里。

然而，尹朝奉背着扭头不认赃，他说他根本就不认识这个女人。

我说了那天夜晚我站在房梁上看到的一切，我说了他和女人的每一句对话，说了他家房子里的摆设。尹朝奉脸上掠过了一丝惊慌，可是马上又说："没有这回事。说出来也不怕你们笑话，我的鸡巴根本就不起性，见了再好的女人也硬不起来。我怎么可能和女人睡觉呢？又怎么可能为了睡觉杀了女人？"

熊哥说："我信你的话，你这么大年龄了，不起性是正常的。你就在这里将就睡一觉。天亮后没事了，就把你送回去。"

尹朝奉的脸上露出惊喜之色。

熊哥喊来门外的随从，对他说："尹东家折腾了半晚上，也渴了，你去端碗水吧，再抱一床被子。"

随从答应一声就出去了。

我和熊哥也走出去了，熊哥安排一个人端来尿盆，在尿盆下铺了一层细细的草木灰，草木灰是从炕洞里掏出来的，北方的土炕里烧的是柴草，积攒了一层厚厚的草木灰。每年深秋季节，都要把这些草木灰掏出来，腾净炕洞。

熊哥有叮咛随从把铺了一层草木灰的尿盆送进尹朝奉的房间里。

我问："这是干什么？"

熊哥说："天亮你就知道了。"

天亮后，我们走进了关押尹朝奉的房子里。尹朝奉已经睡醒了，他的脸上是一副受了委屈的模样。

熊哥看着尿盆，突然变了脸色，指着尹朝奉大骂："狗日的，还说你不起性，你他妈的强迫不从，逼死民女，派人顶缸，奸人妻女，又准备把人家卖到窑子。你他妈的坏事做绝，丧尽天良。来人，把这狗日的吊起来狠狠地打。"

门外走进了两个人，手中提着皮鞭。熊哥对他们说："狗日的什么时候招了，再什么时候放下来。"

熊哥走出房间，我也走出房间。

我悄悄问熊哥："你咋知道这个老驴日的起性？"

熊哥说："我给尿盆里铺了一层草木灰，这狗日的如果起性，尿液就会把草木灰打成一个斜洞；狗日的如果不起性，尿液打出的是像蜂窝一样的浅坑。"

我一次听说这种检验起性的办法，感觉非常好奇，就问："你咋知道这个办法？太神奇了。"

熊哥说："过去的大户人家娶了小的，小的生了娃娃，管家婆不知道这是这是不是老东家的种，就用这种办法偷偷试验。如果打出了深深的斜洞，那就说明老东家会起性；如果是蜂窝一样的浅洞，那就说明是小老婆偷人偷来的野种。"

我笑着说："着民间文化，真是博大精深啊。"

熊哥和我走到衙门前院，坐在树下，刚刚抽了半根烟，就看到随从快步走过来了，他说："狗日的招了一半，说他卖人是真，但没有杀人。"

熊哥把还没有抽完的半根烟丢在地上，用鞋底踩灭，说道："我们去看看。"

我们走到房间里，看到尹朝奉被吊在房梁下，脚跟踮起来，才能够勉强站直。尹朝奉一看到杀气腾腾的熊哥，就唉声求饶："大人，大人，我和女人睡觉了，但我没有杀人。"

熊哥说："我看你是不见棺材不掉泪。"熊哥吩咐把二流子叫进来。

二流子正在监狱里，和他差点被卖到外地的老婆抱头痛哭。二流子直到见了怀孕的老婆，才知道他活着是为了什么，才知道自己不能轻易去世。他满以为自己替尹朝奉顶缸，尹朝奉会照顾好老婆，然后尹朝奉再花钱把自己赎出来。他没想到的是，尹朝奉把老婆照顾到了自己床上，还要把老婆卖到了窑子里。

二流子肠子都悔青了。

二流子被带到尹朝奉面前的时候，尹朝奉大惊失色。他没有想到二流子还活着，他结结巴巴地说："你……你是人是鬼？"

二流子冲上去狠狠地扇了尹朝奉两个耳光，他骂道：“日你妈的，睁大你的狗眼看看老子是谁。”

尹朝奉马上明白了怎么回事，他知道自己掉入了一个圈套里。

尹朝奉骂道：“你这个猪不爱狗不理的二流子，你把人杀了，也跑来诬陷老子。老子出去后不会放过你的。”

二流子笨嘴笨舌，他不知道该说什么，只是指着尹朝奉骂道：“你……你这个王八蛋，老子日了你妈。”

熊哥鹰隼一样的眼睛看着尹朝奉，慢悠悠地说：“别人是不见棺材不落泪，你是见了棺材也不落泪。你别以为你做的事情没人知道，告诉你，你的所作所为，我都一清二楚。那一天，你出门打猎，看到一个跳水路过的女人，你挑逗人家，人家不理。你强行把人家拉到路边的柴房里，想要强迫。人家不从，你就用她的裤带勒死了她。是不是？”

尹朝奉的防线完全垮了，他抖抖索索地说：“你怎么知道？不是这样的，不是这样的。”

熊哥说：“那天，有一个人就在柴房不远处的树林子里，你做的一切，这个人都看得清清楚楚，你用这个女人的裤带勒死了她以后，然后匆匆忙忙离开了柴房。后来，这个女人的尸首被人发现，官府追查得紧，你就派人顶缸。你自以为人不知鬼不觉，岂不知道这一切都被人看到了。”

尹朝奉吓得浑身哆嗦，他声音颤抖地说：“原来有人看见了？怎么会有人看见？”

尹朝奉被关在了监狱，二流子来到老婆回家了。

二流子临出门前，熊哥狠狠地教训了他一通，说他这种男人就不配结婚有娃，现在既然有老婆有娃了，就必须安安生生过日子，让老婆娃过上好生活，再要看到二流子赌博，就抓起来砍断手指头。

二流子跪在地上，狠狠地抽打着自己的嘴巴，他说：“我再也不会了，我再也不会了。”

二流子离开后，我问熊哥：“尹朝奉杀人，真的有人看到了？”

熊哥说：“哪里会那么巧呢？那是我推断的。那个女人死了后，本县

的仵作验过尸体。我找到仵作，让他告诉我那具尸体的情况，仵作说尸体眼睛睁得很大，口张开，十指也张开，这一切都符合被勒死的症状。尹朝奉骑马去打猎，但不可能把绳子带在身上。那间柴房空空荡荡，也没有绳子，那么勒死的，只会是身上的裤带。尹朝奉腰间系的是牛皮带，牛皮带宽厚，勒不死人；而乡间女人系的是用布条辫成的裤带，所以，尹朝奉要勒死女人，只会用女人的裤带。”

我对熊哥佩服之至，熊哥真是个天才。

第515章 三师叔送别

我回到居住的地方，没有看到三师叔。这些天我一直没有看到三师叔，后来才听说他天天坐在城外的土崖下，看落日。

自从失去了一只臂膀后。三师叔好像换了一个人。似乎是一夜之间，当年那个风流倜傥的三师叔，一下子老了，鬓角有了白发，额头上也有了密密的皱纹。他变得神情木讷，寡言少语。

三师叔不在房间，但是我在桌子上看到了一张毛边纸，上面有一首诗歌：

终日碌碌度时光，死后空留手一双。

春日才看杨柳绿，秋风又见菊花黄。

江湖本是三更梦，富贵还同九月霜。

顷刻一声锣鼓歇，不知何处是家乡。

我对着这张毛边纸看了很久，眼泪突然涌了上来。我明白，那个在江湖上叱咤风云，潇洒来去的三师叔，再也不会有了。

熊哥向县长举荐了我。县长挽留我，他说：“熊哥能够看上的人，肯定不是一般人。你如果愿意，以后就在本县做事，想做什么事情，随你挑。”

可是，我不想留在这座小县城里，站在县城旁边的山顶上，就能够把县城一览无余。那时候的我很年轻，我总觉得自己像大鹏一样。一飞冲天，声闻九皋。江湖很辽阔，江湖才是我的舞台，公门不是我的舞台。要我每天点卯，要我每天逢迎，这种事情我做不来。

年轻的时候，总是喜欢动荡的生活；年老的人，才会喜欢安稳的生活。

我有很多事情要做。我不能留在这里。

我要南下寻找豹子。在我的心中，豹子和三师叔同样重要。

三师叔不愿意离开。

三师叔让熊哥给他找到了一个给县衙看守大门的差事。每天早晨，三师叔打开了县衙的大门后，就坐在那张藤条编成的椅子上，空洞的眼睛望着大门口的那棵老榆树，半天也不会动一下，形同木雕。当有人喊他的时候，三师叔才如同从梦中惊醒一样，慌里慌张地站起来，常常就会带翻了藤椅。

我发誓，等到以后生活安定了，一定要常来看看三师叔。

我一个人沿着车马大道走出了县城，心中充满了落寞。曾经轰轰烈烈的江湖，现在烟消云散，师父虎爪被害，豹子不知踪影。熊哥转行当了捕快，三师叔做了一名兢兢业业的看门人。当风暴过后，一切都归于平静，江湖上没有不老的传说，每一个行走江湖的人，最后都要退出江湖。因为江湖只属于年轻和血气方刚。江湖是一座热闹的舞台，当你老眼惺忪的时候，当你腿脚僵硬的时候，你就不得不离开江湖，你得寻找属于你的另一座寂寞的舞台。

唉，天下没有不散的宴席。

离开车马大道，我拐上了一条孤寂的小径，这条小径通往黄河岸边。时值深秋，寒风料峭，吹着枯黄的草稍，草稍像起伏的波浪一样，从脚边一直排到遥远的天边。一群大雁飞在钢蓝色的天空中，一会儿排成一字，一会儿排成人字，声声嘶鸣，叫得人心碎。

突然，身后传来了叫声：“呆狗，呆狗，等一下，等一下。”

我回过头去，看到三师叔手中拿着一件棉衣，迎着我跑过来，跑得气喘吁吁，跑得汗流浃背。

我迎着三师叔走过去，尽管和他只分开了一会儿，但是好像分开了好多年一样。我跑过去，抱住了三师叔，三师叔也用他仅有的一条手臂抱着我。

三师叔说：“快到冬天了，天气寒冷，把这件棉衣给你带上。”

我接过来，摸着三师叔递过来的棉衣，看到这件棉衣外面是普通的黑色洋布，但是里面是不知道什么动物的毛皮，纯白色，没有一根杂毛，摸起来很柔软，手指上似乎有火苗在跳跃。这件棉衣，看起来就觉得很名贵。

我说："三师叔，这是你的吗？我怎么没有看到你穿过？"

三师叔说："这是关外一个皮毛商人送给我的，价值连城，棉衣的里子是白狐皮，白狐只有北面靠近极地的冰天雪地才有，书上叫北极狐，数量稀少，非常难以捕捉。那个人送给我都二十年了，我一直舍不得穿。"

我说："这么贵重的东西，我怎么能要？"

三师叔吊着脸子说："你这娃，说的什么话？你和三师叔还分什么里外？三师叔以后就老老实实给人看门，风不吹，雨不淋，你以后还要在江湖上奔走，这件棉衣能给你阻挡风寒。"

我抱着棉衣，不知道该说什么好。

三师叔摆摆手说："你走吧，你走吧。"

我回头走了两步，三师叔在身后说："江湖风浪大，要自己学会照顾自己。"

我答应了一声，没有回头。

三师叔又在身后说："有机会就去找那个回族女娃子，人这一生，能碰上一个互相喜欢的女人不容易，可一定要好好照顾她。"

三师叔说的是丽玛，我已经太久太久没有她的消息了，不知道她在哪里。突然想到丽玛，我的心像被锥子戳了一下一样，疼痛无比。共乐每才。

三师叔又在身后说："你有了好事，日子过好了，就甭来。有什么难处，就来找三师叔，三师叔拼上老命，也要帮上你。"

我的眼泪再也忍不住，一下子滂沱而出。

天空中又飞过了一群大雁，翅膀整齐地扇动着，天空如海，雁队如船，翅膀如船桨。风从身后吹过来，我忍不住打了一个寒颤。风中送来了三师叔吟咏的诗句：

少年听雨歌楼上，红烛昏罗帐。壮年听雨客舟中，江阔云低，断雁叫西风。

而今听雨僧庐下，鬓已星星也，悲欢离合总无情，一任阶前点滴到天明。

第二天，我来到了黄河渡口。

因为雁北和陕北下大雨，黄河暴涨，黄河岸边停止了摆渡，等待渡河的人都住在夏家镇上。有一个戏班子也来到了镇子上，索性过不了河，就在镇子上搭起戏台。

那个戏班子不是普通的戏班子，而是皮影戏班。他们都是黄河西岸的华县人，听说华县是中国皮影之祖。中国各种喜剧来自于秦腔，秦腔来自于皮影，而皮影的出现又与汉武帝有关。

当年，汉武帝有一个宠爱的妃子，因为姓李，后世人叫她李夫人。李夫人能歌善舞，只喜欢唱的一首歌是：

北方有佳人，遗世而独立。一顾倾人城，再顾倾人国。宁不知倾城与倾国，佳人难再得。

李夫人死后，汉武帝伤心不已，异常思念。宫中术士就制作李夫人的剪纸，用灯光照在白布上。这就是后来皮影的雏形。

那天晚上，在黄河渡口的夏家镇上，皮影戏班的锣鼓敲起来，远远近近的人都跑去观看，我也夹在人群中，看到后台的灯光照着舞台上的白布，白布上映着两个皮影，两个皮影在挥刀砍杀，锣鼓家伙敲得异常热闹，唱腔在撕心裂肺地呐喊。一口叙说千古事，双手对舞百万兵。白布上看起来只有两个皮影，其实是两军对垒，捉对厮杀。

接着，我听到舞台后有人在唱：

再不能习武科场走，

再不能得众占鳌头。

再不能去见文武午门首，

再不能班房会王侯。

……

我听明白了，台上演的是秦腔《斩李广》。《斩李广》里有72句“再不能”，流传千古，在秦地和晋地，人人都知道《斩李广》这出戏。

我正看得入神，突然肩膀上被人拍了一掌，身后有人喊道：“呆狗，你怎么在这里？”

我回过头去，惊讶万分，真想不到他会在这里。

第516章 奇葩的一对

他是菩提。

我握着菩提的手，菩提也勉强握着我的手，菩提的手指已经松开了，可我还握着他的说。后来他的手轻轻地推开我，我才知趣地放开了他的手。

我的脸上满是惊喜，可菩提的脸上很快就露出了一贯的冷漠。也许他对谁都是这样。

菩提问：“你怎么会在这里？”

我说：“我还想问你呢？你为什么会在这里？你不是一直在教堂里吗？”

突然，人群里传来了喊声：“菩提，菩提，你他娘的死哪里去了？”

菩提赶紧答应着：“我在这里，我在这里。”脸上满是谄媚的笑容。

菩提对我说：“我给你说谁来了，你绝对想不到。”

人群里挤出了一个高大丰满的女人，脚步生风，她径直来到我们面前，借助着旁边摆瓜子摊的马灯光，我惊讶地发现，这个杀气腾腾的满脸都是戾气的女人居然就是青儿。

青儿拧着菩提的耳光，恶狠狠地说道：“你让老娘好找，怎么死这里来了？”

菩提呲牙咧嘴地告饶说：“老婆大人，快点放手。这里这么多人，你让人看到了，以后我还怎么活人，回家后你想怎么就怎么。快点放手。”

青儿哼了一声，放开了手。菩提看着满脸怒色的青儿，讨好地指着我说："你猜猜这是谁？你绝对猜不到。"

青儿轻蔑地扫了我一眼，说道："知道他是谁又能怎样？"

菩提赶紧说："他是呆狗啊。"

青儿惊讶地看着我："呆狗……哪个呆狗？"

菩提一脸媚笑说："还能是哪个呆狗？我们马戏团的呆狗。"

青儿抓着我的手臂，腾腾腾几步走到了瓜子摊是我马灯下，她仔细端详着我。在明亮的灯光下被一个五大三粗的女人端详，我感觉很不好意思。青儿一把推开了我。对着菩提吼道："你骗老娘，这哪里会是呆狗？呆狗那崽子肯定早就死了。"

我对青儿说："我就是呆狗。"

青儿疑惑地看着我说："你是呆狗？那你说说马戏团都有谁？"

我说："高树林、树桩、菩提、青儿、小千、小万、翠儿……"突然说道翠儿，我的心像被针扎一样痛苦。如果我有初恋，翠儿就是我的初恋。尽管我们没有在一起做男女之事，但我们却在一起同床共枕。我曾经无数次想象过我和翠儿以后可能会发生的事情，每次想起来都无比惆怅和痛惜。估找司划。

青儿擂了我一拳，乐哈哈地喊道："你真是呆狗，真是呆狗。你个小兔崽子，居然长这么大了。"

菩提看到青儿高兴，就很得意地在旁边陪着笑。

那天晚上，台上的皮影戏热闹喧天。我们踩着锣鼓声来到了一座村庄。站在村口的老槐树下，我回头看到戏台子下的灯光闪闪烁烁，就像天空中散落的星星一样。

黄河水从遥远的星光下无声流过。

村庄里很寂静，人们都去看皮影戏了，家家户户院门紧闭。偶尔，会从门缝里传出骡马的响鼻声，和老牛嚼食草料的声音。一只狗听到我们的脚步声。叫出了一连串急促的汪汪汪声，后来觉得无趣，也自己停歇了叫声。

我们走进了一座院子里，推开房门，点亮油灯，房间里的黑暗被昏黄的油灯光次第排开。我看到房间收拾得很整洁，炕上铺着花格布床单，炕角摞着折叠得整整齐齐的棉被。房间里有一张方桌，方桌上放着一套茶具，茶具上盖着一块花布，阻挡灰尘落在茶具上。

翠儿把花布从茶具上取下来，把四个倒扣的茶杯正放在桌面上，对菩提喊道："烧水去。"

菩提不满意地嘟囔："怎么每次都是我烧水？"

翠儿横眉冷对："我看你是欠打，去不去？"

菩提赶紧说："去，去。"

菩提瘦小的身影从布门帘后消失了，我看得差点笑出声来。看得出来，菩提和翠儿过起了家庭生活，不过这两个人是绝配，我敲破脑袋也想不出来他们会在一起。

厨房里响起了风箱踢里啪啦的声音，我坐在方桌的一边，翠儿坐在另一边，他看着我，依然满脸惊异："你怎么会是呆狗呢？呆狗怎么会在这里？"

我本想说我见过她，但是想了想，又把溜到嘴边的话吞回去了。翠儿在西安妓院里做姨娘，做姨娘不是光彩的事情，妓院里所有事情都不光彩，我担心说出来会让她难堪。

我说："说来话长，这些年我东奔西跑，走了很多地方。哎，翠儿呢？你知道翠儿去了哪里？"

青儿没有接过我的话，他故意岔开话题，问道："你都去过哪里？"

我说："塞外的草原、西北的沙漠、冀北的森林、关外的山岭，我去过的地方太多了。吃过千般苦，学会了百种把戏。"

青儿听我说学会了百种把戏，就身子向我的方向凑了凑，问道："都学了些啥？"

我说："相术、千术、窃术、医术……太多了。"

青儿兴趣更浓了，他问道："你会相术？那你看看我的手相，人家都说我命犯桃花，这一辈子会有很多男人，你看看是不是？"

我说：“别相信这些，那都是江湖术士骗人的玩意，装着给你看手相，说些模棱两可的话，把你的钱从你口袋里骗到他口袋里。”

青儿蹙起眉头说：“怎么可能呢？我在窑里的时候……”

青儿突然住嘴不说了，她尴尬地咳嗽了两声，看了一眼门外，接着说：“你说看相的是骗子，可为什么那么多人都喜欢看相？”

我说：“因为傻子太多了，骗子明显不够用。一个人的命是什么样子，和他的手长什么样子，屁关系没有的。”

青儿刚才说的窑里，就是窑子，她突然住口不说，我知道她是不愿意让别人知道她的过去。她不愿意让人知道，我也就不便追问。

风箱声停止了，菩提揭开门帘走进来，他说：“水烧开了。”

青儿没好气地说：“谁烧开了，你等老娘泡茶，你没手没脚。”

菩提尴尬地嘿嘿笑着，从桌子上拿起茶壶说：“我这就去泡，我这就去泡。”

突然，村道上响起了一声叫喊：“豹子把娃叼走了，豹子把娃叼走了。”

我呼地站起身，两步跨出了门槛，跑到了大门外。我看到明月当空，照耀如同白昼，几十步外也能够看清人影。村道上游动着几十个男人，有的拿着铁叉，有的拿着铁锨，一个个神情严峻，纷纷问：“豹子把谁叼走了？豹子去了哪里？”

有人指着村口说：“豹子刚才从这里跑过去了？一眨眼就跑得没影了。”

人群闹嚷嚷地追出了村口，我捏捏腰间别着的手枪，发足奔跑，很快就跑在了最前面。

跑出了两三里地，一道沟壑挡出了脚步。从沟底走上来了一群人，他们手中抬着一个孩子，孩子浑身是血，有人说：“快找大蓟给娃止血。”有人说：“大蓟不管用，快抬到郎中家。”

身后的人群追过来，他们认识那群抬着孩子的人，从他们的交谈中，我听明白了，皮影戏散场后，几个孩子走在回家的路上，被豹子叼走了一个。后来，很多人去追，从豹子口中夺下了孩子。

我知道，野兽叼人，不能换口，如果换口，这个人就没救了。如果后面一直有人追，野兽没时间换口，就被迫丢下这个人，自个逃命。如果没有人追，野兽就会从容换口，第二口咬住喉管，那这个人就没救了。

我问："叼人的豹子呢？"

有人指着沟底说："跑远了。"

我听豹子跑远了，就又回到村庄。

第517章 壮士救孩子

青儿和菩提也都跑出去了，我走到院门口的时候，他们也刚刚回到房间里。

青儿说，这座院子是菩提家的。不久前的一天。他在西安的街头遇到了菩提，菩提就说，跟他回家吧，走江湖是年轻人的事情，现在一大把年纪了，就安居乐业吧。就只是因为这句话，她一下子萌生了退出江湖的想法。跟着菩提回到他的家。

菩提的父母死了好几年了，这座院子就一直荒废着，他们回来后，将院子里丛生的杂草铲除了，将屋顶上破碎的瓦片换掉了，在村外偏远的沟坡开垦了几块地，此后就过起了男耕女织的生活。

这种生活很让人羡慕。

师父凌光祖曾经说过：江湖一把伞，许吃不许攒。走江湖的人，看起来风光无限，其实兜里没有俩钱。祖祖辈辈的江湖人留下了这样的遗训。师父凌光祖明知道有这样的遗训。却禁不住钱财的诱惑，最后把自己送上了不归路。估何东弟。

人这一生到底图的是什么？挣更多的钱吗？住更大的房子吗？坐更好的车子吗？欲望是个无底洞，只要你陷入这个无底洞里，你的欲望就永远也不会满足，你就永远都是匆匆忙忙的，你也就永远都不会幸福。

一个人，归根到底，只是想寻找一种平静安宁的生活。一个人只有当他平静安宁了，他才会感觉到幸福。三十亩地一头牛，婆娘娃娃热炕头。这种日子金不换。

我什么时候才会拥有这样的幸福？

那天晚上，菩提和青儿住一间房屋，我住在另外一件房屋。我们之间只隔着一面薄薄的土墙。

我想起了当年在马戏团的日子，想起了我的少年时光，我的心像被渔网缠裹着，放在烈日下暴晒。我感觉到疼痛不已，却又无可奈何。

隔壁传来了说话声，我听见青儿说："我这辈子倒了八辈子霉。咋就嫁给了你？"

菩提说："我不是最好的，但我是最合适的。"

青儿说："你他妈的就会油嘴滑舌。"

菩提说："在马戏团的时候，我就看上你了。你没留意吗？"

青儿吃吃笑了，她说："我会留意你？你跟个地老鼠一样。要长相没长相，要个头没个头，人家是推开房门走进来，你是从门槛板下面溜进来。你说哪一样能让我看上你？你到现在都还是这个德行，一点也没长高，你看人家呆狗长了多高。"

菩提说："那你是看上呆狗了？你是看呆狗长得帅？"

青儿说："呆狗这小子，还真没看出来。出落成了这幅模样。"

菩提又着急地问："你是看上呆狗了？"

青儿又吃吃地笑起来："你放心，看上他我也不会跟着他走。我脑子里尽是他在马戏团的那副样子，头发乱糟糟的，鼻涕挂在嘴唇上，像条狗一样，谁都能使唤他。我怎么会嫁给这样一个人。"接着，我又听到青儿撒娇说："人家都把第一次给你了，你怎么还说出这样的话？你摆明了是不相信人家嘛。"

菩提赶紧讨好说："相信，相信，你把第一次给了我，我就对你好一辈子。"

青儿又问："你和我是不是第一次，说实话，敢说假话，老娘拗断你的脖子。"

菩提表白说："天地良心，我也是第一次。以前我从没有挨过女子的身子。"

听到这里，我差点笑出声来。

菩提早就不是第一次了，他和人家小老婆干苟且之事，要不是我，人家都能把他活埋了。青儿也早就不是第一次了，他的第一次给了高树林那个混蛋。

青儿真会表演，妓院里的人都有表演的天赋。以前我在妓院里潜伏的时候，亲眼看到妓女冒充处女的过程，他们用棉花蘸着鸽子血，塞进妓女的下身。等到妓女做完那种事情，就会有鸽子血渗出来。还有的是把鸽子血装在猪尿泡里，放进下身。猪尿泡被捅破后，鸽子血就会全部留下来。

青儿说她是第一次，菩提相信了；菩提说他也是第一次，青儿也相信了。

菩提在马戏团的时候，还很小，他肯定不知道男女之间的事情。青儿也不知道菩提和人偷情，差点丢了性命。夫妻之间其实有很多事情，不知道了比知道了更好。

人这一生，不能事事都明白。如果什么事情都明白了，就活得没意义了。难得糊涂，糊涂是福。

相敬如宾不长久，吵吵闹闹一辈子。我相信菩提和青儿会生活一辈子的。没有人比青儿更适合菩提，也没有人比菩提更适合青儿。

我在菩提家住了三天，三天里，我通过旁敲侧击，终于知道翠儿的死因。

翠儿是被高树林害死的。翠儿要逃走，离开马戏团，高树林就害死了她，把她埋在树林里。青儿和菩提都不知道翠儿是因为我们才要离开马戏团的，他们都不知道我和翠儿那些往事。高树林后来被枪毙了。

翠儿想过的，也只是一种平静的生活。

江湖风大浪急，没有人会喜欢这种颠沛流离的江湖生活。

三天后，听说黄河开渡了，我决定离开这座村庄。

临走前，我把身上所有的钱都留给了青儿。没有了翠儿，我把青儿当成了翠儿。我不能照顾翠儿，就一定要把青儿照顾好。

我想起了在秦岭山中听到的那个故事：一对情人相约在山洞中幽会，

男人忘记了这件事，彻夜赌博。天亮后，他才突然想起来，就向着山洞狂奔而去。来到山洞，却发现女人等候了他一夜，已经被冻死了。这个男人悔恨交加，就自杀在女人身边。

我对翠儿的罪孽，永远也无法救赎了。

要从村庄走到黄河渡口，需要穿越一座镇子。那天镇子上有集市，街巷里人流穿梭。镇口有一个说书盲艺人，手中拉着三弦，脚腕绑着竹板，又拉又唱又抖脚，咿咿呀呀的三弦声，噼里啪啦的竹板声，高亢嘹亮的说唱声，混作一团，却又丝丝入耳，像万千礼花在头顶绽放，像无数彩带在空中抖动。

我走过去聆听，居然发现说书盲艺人说的是三天前豹子叼娃的事情：

皮影戏夜晚刚唱完，大伙们忙着往回赶。

娃娃们贪玩在路边，三个娃走在最后面。

突然一声野兽吼，跳出豹子在眼前。

这只豹，脑袋大，尾巴长，立起就有一人高，叼起娃娃往前跑。

两个娃吓得大声叫，叫来了壮士后面撵。

壮士跳沟又下埝，忘记了自己赤手和空拳。

那只豹子回头看，看到壮士人影单。

放下娃娃扑上来，壮士闪身在一边。

一脚踢上豹子头，踢得豹子滚两圈。

………

下面的人连声叫好。我也禁不住在心中喝一声彩。这位壮士真是一条好汉，赤手空拳就敢和豹子搏斗。

说书盲艺人周围的人越来越多，大家都听得入神。我看到说书盲艺人大约五十多岁，寡瘦寡瘦的一张脸，可他才能出众，出口成章，这么短的时间，就能够把三天前的事情编成评书。

我继续听下去。听到说书盲艺人说到这位壮士将豹子赶跑，救下了孩子。然后，他跟在豹子的后面，一直把豹子追到了豹穴里。第二天，

他一个人拿着铁匠师傅的小叫锤，钻进豹穴里，把豹子全部敲死了。

人们把几只死豹子从豹穴里拉出来，抬着一起去县衙请功。县长要封壮士官职，可是壮士坚辞不就。人群里有人认出来，这位壮士是黄河岸边的船夫，划船载人过河的。

管不得这位壮士能够徒手打败豹子，原来是个力大无穷的船夫。

我觉得这位船夫是条好汉，一是要去结识他。

第518章 巧使连环计

我把身上所有钱都给了菩提和青儿，现在囊无分文，没钱乘船买票，我决定在黄河北岸干一票。弄到钱后。就坐船去南岸，寻找豹子叔。在船上再打听这个独入豹穴的壮士，说不定能够打听到他。

我在小镇上踅摸着，寻找可以下手的对象。可是，这座河边的小镇普遍贫穷，房屋破败，没有一户像样的人家。这样的人家，我不忍心下手，即使下手，也捞不到多少货。

距离小镇几里地的一座山坡上。有一座破庙。我来到破庙附近。突然看到了那些唱皮影的人。唱皮影的也属于江湖中人，江湖八大门：惊、疲、飘、册、风、火、爵、要，唱皮影的属于飘门。按照江湖上的规则，江湖人不能动吃搁念的。但是，我会不会从他们哪里打听到一点消息呢。

我慢慢走向那群唱皮影戏的，还没有到庙门口，就看见他们在交谈。我藏身在庙门前的柏树林里，听见一个留着黑色长髯的老者说：“今黑了就早点睡觉，明天要赶到垣曲县城。”

一个留着偏分头的少年问：“到垣曲县城干啥呀？”

老者说：“垣曲县城最大的财东家要给儿子娶媳妇，叫我们过去唱三天。”

一个穿着黑色粗布夹袄的中年汉子问道：“那我们不回华县了？”

老者说：“有钱不挣，是傻子瓜子。这财东家有的是钱。家里光骡马大车就有几十挂。我年轻的时候，跟着你师祖给他们家唱过一回。到了现在，他们的家业肯定更大了。”

少年问：“这财东家干啥营生？咋这么有钱？”

老者说：“开醋坊、开油坊、开染坊，全垣曲县的人吃的穿的，都离不开他家。你说他家还能不富裕？”

皮影戏里所有人都发出啧啧的艳羡声。

老者接着说：“这财东家有钱。但毛病也多。”

中年汉子说：“财东家还能没毛病？没毛病还能叫财东家？咱这些人倒是没毛病，可风餐露宿，吃的穿的都不如人。”

老者呵斥道：“你净在这里胡说啥哩，咱吃这口饭，走这趟江湖，是祖祖辈辈流传下来的，祖宗叫过一声苦没有？祖宗都没有叫苦，你叫啥呢？”

中年汉子羞赧地低下头，不敢吭声。估见欢巴。

一个剃了光头的人说：“大当家的，财东家都有什么毛病，你给大伙说说，免得大伙破了人家的戒，叫人弹嫌。”

老者说：“财东家防外人像防贼一样，屋里有家丁，门口有岗哨，出来进去都要搜身，把人不当个人看。”

我站在黄昏时分的柏树林里，看到太阳已经落下了西边的山峦，天空中飞过了一群群归巢的鸟雀。远处的道路上，有几个牵着牛，扛着犁的农夫走过，他们黑色的身影衬托在青白色的天幕中，就像一幅剪纸一样。

我谋划着怎么才能混进垣曲县这个最大的财东家，突然听到老者说：“把戏箱子整理好，今晚赶紧睡觉，天一亮就出门，中午就要赶到垣曲县。”其余的人齐声答应着。

我一下子有了主意。

黎明前夕，我悄悄摸进破庙。破庙里的香火断了很久，里面散发着一股浓郁的不见天日的霉味，和汹涌澎湃的尘土味。破庙里一片鼾声，这些唱皮影戏的横七竖八躺在地上，像大水过后散落一地的木桩。破庙后是马匹咀嚼草料的声音，偶尔还会有湿漉漉的响鼻声传来。

借助着窗棂透进来的朦胧月光，我看到佛龛前放着一口木箱，这就是老者口中的戏箱子。我轻轻打开箱盖，看到里面装满了折叠得整整齐

齐的幕布和皮影。佛龛旁还有一个小箱子，里面放着乐器和锣鼓家伙。

我把幕布和皮影搬出来，悄悄放在佛龛后，然后自己悄悄钻进箱子里，盖上了箱盖。

时间不长，我听到外面传来老者的声音：“起来，起来，赶快赶路。”

破庙里响起了窸窸窣窣的声音，然后，戏箱子被抬起来，被放在了马车上，我就像漂浮在水面上一样，晃晃悠悠地行走在凌晨黯淡的天空下，行走在通往垣曲县城的骡马大道上。

从箱盖和箱身的缝隙间，我看到天色愈来愈亮，然后，有一道阳光像剑一样劈开戏箱子里的黑暗，辉煌地照亮了我的眼睛。我知道，马车正在向着东方走去。

后来，我再看不到阳光照射进来，但是，戏箱子却变得非常闷热。马车咯吱咯吱的声音和马蹄呱嗒呱嗒的声音停止了。太阳已经升到了头顶。

一个声音传进来：“哪里来的？干什么的？”

老者的声音跟着响起：“黄老先生为令郎结婚之喜，华县皮影班子赶来助兴。”

先前的声音又传来：“老东家给娃结婚，你们咋知道的？”

老者笑着说：“黄老先生名播黄河两岸一十八个州县，这次为令郎完婚，一十八个州县谁人不知，谁人不晓。黄老先生也派人邀请我们来表演。”

先前那个声音很得意地笑了，他说：“如此说来，那就请进。”

马车咯吱咯吱的声音和马蹄呱嗒呱嗒的声音再次响起，这次，马车有了轻微的颤动，车轱辘和地面也碾压出了坚硬而节奏分明的声音，我明白，马车驶进了黄老先生家铺着花砖的大院里了。

然后，马车停住了，有一个陌生的声音招呼皮影戏团去吃饭，老者说：“东西先放在这里，吃完饭再收拾吧。”

我听见杂沓的脚步声渐离渐远，接着，四周变得异常寂静。我从箱子缝隙向外望去，没有看到一个人影，就悄悄打开箱盖，钻了出来。

这是一座久无人居的院子，地上铺着方砖，砖缝间长着毛茸茸的狗尾巴草和一丛丛的野菊花。墙角有两间房屋，屋瓦上覆盖着一层墨绿色的苔藓，一只壁虎爬过苔藓，爬到了屋檐前，对着我探头探脑一番，然后飞快地消失在瓦楞间。

我走进一间房屋，看到墙角有几根烧焦的木炭，可能是孩子玩火后留下的。我捡起一根木炭，在一块方砖上写下“皮影在破庙佛龛后”，然后把方砖放在戏箱子里。

这时是吃饭时间，院墙内外寂无一人。我爬上院墙，看到有一座院子里摆放着花盆，但是院门挂着一把铁锁。我进入了这座院落，打开房门，伸手从柜子里找到一个小包裹，里面是一些金银首饰和一沓钱。我随手拿了几个金首饰，再拿了几张纸币，就离开了这座院子。

这座院子前有一棵浓密的梧桐树。我藏身在梧桐树上，梧桐树宽大的叶片遮住了我，没有人会发现我藏在这上面。

时间不长，我看到皮影戏那些人从树下走过去了，他们幸福地打着饱嗝，心满意足地用指甲剔着牙。他们来到了那座放着车子的院落，打开戏箱子，准备提前排练的时候，突然一下子傻眼了。

我看看左右无人，就飞快地从梧桐树上溜下来，也走进了这座院子。

他们听到脚步声，一齐呆若木鸡地望着我，脸上是惊讶不已的神情。

我问：“怎么了？怎么了？”

老者说：“奇怪了，皮影不见了，箱子里只有一块砖头。”

我故意拿起砖头一看，然后对着他们吼道：“老东家给儿子完婚，请来你们，你们竟然连皮影都没带。”我指着少年和壮汉，说道：“还愣着干什么，快点回去取。”

老者对我尴尬地陪着笑脸，然后又对少年和壮汉说：“快点，还等什么，还不快去回去取？”

我对老者说：“老东家不放心你们，让我过来查看。现在这样了，我就跟着你们去一趟，赶快把皮影取回来。”

我坐在车辕上，啪地一声抽响了辫梢，马车轻快地驶向大门，后面跟着少年和壮汉。

来到大门口，家丁问明情况，看到还有几个人留在院子里，就把我们放行了。

第519章 豹子出现了

皮影班把我当成了大院里的人，大院里的人把我当成了皮影班，我顺利走出了大院。

我赶着马车向前走了几里地，看到路边有一片树林。就把鞭子插在车辕旁边的铁桶里。对坐在车厢里的少年和壮汉说："你们先走，我拉泡屎就赶你们。"

少年和壮汉向我毕恭毕敬地点着头，脸上极尽谦恭。我跳下马车，走进了树林中。

我在树林中一直看到马车消失在地平线的那边，这才走出来，向着南面走去。

豹子要去找总舵主，打听我的下落，他只会向南面。向南面，就是黄河。

当天下午，我走到了黄河岸边。

黄河岸上聚集了一群人，围成一圈。面朝里。屁股朝外。弯着腰，他们挡住了走向码头的唯一通道。我走过去，看到圈子里蹲着两个人，他们在地上画了方格，交叉线上放着石子和树棍。我知道这是那时候农闲时节乡里人最喜欢玩的"媳妇跳井"的游戏。石子和树棍分别表示公爹和媳妇，把谁逼到了角落，就等于跳进了井中。

我从他们中间穿过去，走到码头。码头上系着一条木船。船上坐着几个人，背着包裹，一看都是赶路的人。船上没有船夫。

我坐在船上，等着船夫过来划船。可是等了半个时辰，也没有等到船夫上船，倒是等到那些观看媳妇跳井的人上船了。

他们坐在船头，有说有笑，对别人看也不看一眼。他们不是秦晋一代的口音，像是河南口音，但又不像，也可能他们故意说着变调的河南口音。突然，我听到一个矮壮的汉子说："既剪镖，又带清了。"

这是一句江湖黑话，意思是连劫财带杀人。

这条船要是划到黄河中间，这伙劫贼杀人越货，把尸首丢进黄河里，谁也不会发觉。

听到矮壮汉子这样说，我就多了一个心眼，闭着眼睛，靠着船舱，装着睡着了。

一个人问：“有没有线上的？”另外一个声音说：“都是空子。”前面一个声音问：船上有没有江湖中人？另外一个说：都是江湖以外的人。

又有一个声音说：“那个盘儿撮的，是火点。”一个声音接着说：“黄儿不少，招子放亮点。”前面一个声音说：那个长得英俊的，是有钱人。后一个声音说：腰里藏着不少金子，眼睛放亮点。

我想，他们说的肯定是我。刚才上船的时候，我看了船舱里那几个人，一个个长得歪瓜裂枣，没有一个顺眼的。可是，他们怎么知道我腰间有金子？哦，我想明白了，这些人故意占着码头通道，每一个上船的人都要从他们身边走过，他们趁机试探这个人身上有没有钱。

这伙盗贼显然是有备而来，也显然在这里经营了很长时间。

我听见矮壮汉子又问：“片子，小黑驴，有没有？”一个声音说：“没有。”矮壮汉子问的是，我们这些人身上有没有带刀子和枪。

谢天谢地，他们居然没有发现我身上带着手枪。这一路上，为了躲避搜查，我把手枪夹在腋窝下面，他们肯定摸不到。

这伙劫贼居然能够摸出来我身上有金子，怪只怪我刚才得意忘形，从他们的中间挤过去，忘记了要防备他们。

我听见矮壮汉子问：“三怪，上去看大掌柜的他们来没有？”大掌柜的就是这伙劫贼的首领。那个叫三怪的答应一声，从船上跳到了岸上。

我听到这里，暗暗心惊。这伙劫贼居然还有人没上船。我尽管身上藏着枪，但是，却没有那么多的子弹。再说，船上逼仄，没有多少回旋的余地，如果我被挤下水，那就更被动了。

我想：趁着没有开船，我还是上岸去吧，我犯不着走这趟浑水。

我站起身来，想要走上码头，但是，他们坐在船头上，突然发生了争吵。一个大个子莫名其妙地推了矮个子一把，矮个子立即骂骂咧咧起来。大个子扭着矮个子想要扳倒，可总是扳不倒。他们不但挡住了船头，而且趔趔趄趄地碰向我。我赶紧闪进船舱。船舱里那些空子们都

钻了出来，兴趣盎然地看着这一对打架的人。只要我知道，他们是故意的，目的在于挡住去路，不让我上岸。

矮壮汉子走过来，他对着我嘿嘿笑着，露出焦黑的牙齿，从腰带上抽出旱烟锅，对我说：“小兄弟，抽一口。”

我说：“我不会。”

矮壮汉子说：“男人还能不抽烟？就连毛驴后面都吊着旱烟袋。”

船上那些空子们听到他这样说，一齐傻笑起来。公驴两腿中间吊着的睾丸，的确很像旱烟袋。

矮壮汉子又问：“小兄弟，我看着你面熟，在哪里见过。”

我知道他是故意拖延时间，不让我上岸。这伙劫贼在黄河中央劫财害命，到了陆地上，人多眼杂，就没有那么方便了。可是，他们挡住了船头，我上不去。

两个劫贼听到矮壮汉子这样说，也一起凑过来，他们说：“：就是的，就是的，这位小兄弟看着好面善，我们也见过。”

他们三个围城了一个半圆，把我和船头隔开了。

我看着他们，准备一拳一个，很快就把他们打落水中，然后我只需三步，就能够跨到岸上。可是，就在这时候，船老大回来了。

船老大手握船桨，威风凛凛，他的身后还跟着一个看起来很精干的小伙子。我看着船老大，差点惊呼一声，他居然是我寻找了很多天的豹子。

豹子也看到了我，但没有打声招呼，他的眉毛轻轻地挑了一下，我已经明白怎么回事。他知道船上有劫贼。

我真没有想到，豹子居然在黄河岸边做了船老大。估狂司扛。

那些空子们看到船老大来了，就齐声喊着：“开船，开船。”

矮壮汉子说：“等一等，我还有一个朋友没有上来。”

豹子坐在船头，眼睛望着岸上，黄河上空炽烈的阳光把他的脸晒得黧黑。他坐在那里，就像半截黑塔。那个小伙子坐在船尾，手放在船舵

上，一动不动，像个木雕。

等了一会儿，空子们又在鼓噪：“快开船，快开船。”

矮壮汉子对那个刚才打架的小个子说：“上去看看，都这么长时间了，大掌柜的也不来。他不来，谁带我们进货呢？”

小个子答应一声，就跳到岸上。可是，他走了没有几步，就回来了。他的身后跟着三怪。三怪跳上木船，我看到他神情慌乱，汗流浃背。

矮壮汉子用探寻的目光望着三怪。三怪说：“鹰爪孙来了，风紧，扯呼。”警察来了，情况危急，快点逃。

我偷眼看着豹子，豹子面无表情，他可能早就知道船上有劫贼。

矮壮汉子对豹子说：“船家，走吧，我家大掌柜的不来了。”

豹子解开缆绳，抽出竹篙，顶端插入淤泥中，一使劲，木船就慢悠悠离开了码头。豹子的双手交错移动，移到了竹篙的另一端，然后将竹篙从淤泥中拔出，放在了船边。

船尾的那个小伙子摇动着船舵，木船调转了方向。豹子把船桨伸入水中，一下一下地划动着，木船慢慢地驶向河心。

黄河中央，水流浑浊，风紧浪急，漩涡一个接着一个，打得木船向下游漂去。船尾的小伙子突然唱起了《黄河船夫曲》：

你晓得，天下的黄河几十几道湾？

几十几道湾上几十几条船？

几十几条船上几十几根竿？

几十几个艄公来把船儿扳？

豹子接着唱道：

我晓得，天下的黄河九十九道湾，

九十九道湾上九十九条船，

九十九条船上九十九根竿，

九十九个艄公来把船儿扳。

木船摇摇晃晃，让人无法站稳，矮壮汉子他们双手抓着船沿，一脸惊恐。

第520章 古怪的瞎子

坐在动荡的木船上，我看着豹子，心潮澎湃。豹子是我行走江湖这么多年来，最崇拜的一个人。尽管他已逾中年。但他的身上有着这个年龄的男人才会有的成熟和平稳，也有着这个年龄的男人才有的沧桑和坚韧。在我还是少年时代的时候，我第一次见到豹子，我觉得他就像天神一样；现在，我步入青年，经历了太多的苦难和坎坷，再次看到他，感觉到他依然形同天神。在豹子身上，我才知道了，有的男人有一种魅力，这种魅力是不会因为时间的流逝而流逝的。他们英气逼人，即使满头白发和密密的皱纹。也不能掩盖他们魅力四射。

我心中激情澎湃，想要上去和豹子相认，想要诉说我们分别后的生活，可是，那几个劫贼严密盯防着我和船上的每一个人。我只能极力压抑着心中如火山般的激情，面无表情地坐在船上，看着河面上黄色的漩涡铺天而来，又盖地而去。空中。有几只鸟长声嘶鸣，惊慌远遁。

由于黄河水流汹涌，木船没有在对岸的码头靠岸，而被水流冲到了下游几里远的一处荒滩上。这里荒无人烟，几十丈远处，是一片郁郁苍苍的树林。树林阴森恐怖，不时传来乌鸦干瘪而空洞的叫声，很像远古的幽暗传说。

船舱里一位留着老鼠胡须的中年人看着豹子，不满地问：“船家，你把我们带到这里干什么？你是不是想图财害命了？”

豹子一言不发。他从船头上站起来。

老鼠胡须回头对大家说：“大家要小心了，船家带大家来这里，一定是有什么企图的。”

豹子依旧一言不发，他跳下木船，手中拉着缆绳，跳入了齐膝深的浑浊的河水中，绳子的一头，连接着铁锚。铁锚乌黑狰狞，张牙舞爪，看起来就觉得沉重而畏惧。

劫贼们看到一路摇晃的木船终于靠岸了，他们一齐从身上抽出了长

刀，雪亮的刀片熠熠闪光。矮壮汉子对着我喊道："把身上的值钱东西都给老子掏出来，掏净了再上岸去。"

我看着矮壮汉子，手臂伸到了衣服下。

矮壮汉子又对着船上的人喊道："一个一个来，谁敢欺骗老子，老子一刀剁翻了，丢到河水里喂王八。"

老鼠胡须突然大喊大叫："船家，你把我们害苦了，我家里还有八十岁的老娘。"

一名劫贼举起刀，对着老鼠胡须喊道："妈的，想死了得是？快点把值钱东西留下来。"

老鼠胡须畏畏缩缩地取出了褡裢，从里面取出了几个大洋，叮叮当当地交到了那名劫贼手中。然后，他用畏惧的眼神看着船舱里的人，悄声嘟囔着说："船家，你把我害苦了；船家，你把我害苦了。"

他从我的身边走过去，跳到了岸上。

矮壮汉子用刀尖指着我，喊道："你的？他妈的快点。"

我把手指伸到了腋下，准备拿出手枪。突然，我感到一阵劲风从脑后袭过来，一条粗大的绳索像巨蛇一样从我的头顶上掠过，绳索的那头连接着铁锚，矮壮汉子看着铁锚，赶紧趴在了船舱上，铁锚也从他的头顶上掠过，结结实实地砸在了站在他身后的一名劫贼的身上。那名劫贼被沉重的铁锚击落在水中，他手中的长刀仓啷啷落在了船板上。

矮壮汉子爬在船板上，他催促着船上的劫贼："快点上，剁了这个船家。"

劫贼们大声呐喊着，举起刀向着豹子奔去。豹子挥舞着绳索，举重若轻，谁冲在最前面，谁就会被铁锚击中。沉重的铁锚击打在劫贼的身上，砰然有声，劫贼发出了凄厉的尖叫，跌落水中。

矮壮汉子看到船上再剩下了三名劫贼，他催促他们："妈的，快点上，他只有一个人，你们怕个卵子。"

那三个劫贼抖抖索索地跳下船，弯着膝盖向着岸边走去。矮壮汉子拎着长刀，从船舷边跳入水中，踩着齐膝深的河水，艰难地向豹子的一边跑去。

豹子抡起长绳，想要勾住矮壮汉子，可是绳索不够长，矮壮汉子逃脱了。

我看到这种情况，也从船舷边跳下来，跳入了齐膝深的污浊的河水中。矮壮汉子看到身后有人追来，跑得更快了。他连滚带爬跑到了河滩上，濡湿的河滩上留下他两行深深的脚印。

我继续追赶。

矮壮汉子跑了几十丈，看到身后只有我一个人追来，他突然停住脚步，转过身来，狞笑着说："小子，天堂有路你不走，地狱无门你偏来，爷爷今天就送你到阴曹地府。"

矮壮汉子挥着长刀向我扑来，他的脸上还带着极度自信的笑容。我蹲下身去，双手抓着地上的淤泥，等到矮壮汉子扑倒我的跟前时，我突然站起来，抡起手臂，把黄泥甩向矮壮汉子的面门。矮壮汉子的两只眼睛都糊满了粘稠的黄泥，他停住了脚步，也垂下了刀尖，我突然跳起来，一拳击打在矮壮汉子的眼睛上。我的拳头能够真切地感受到黄泥的湿润和他眼珠的柔软。

矮壮汉子倒了下去，我看到鲜血从他的眼眶里慢慢洇出，把眼角的泥巴染红了。他很不满地嘟囔说："你怎么不按江湖规矩来？"

我的拳头砸在了他的另一只眼睛上，鲜血喷薄而出，我说："江湖规矩是老子定的，第一招，糊眼睛；第二招，砸眼睛。你服不服？"

矮壮汉子哭着说："我服了，我服了，我真他妈的看走眼了。"

我戏谑地说："你他妈的既然看走眼，还要招子干什么用？"

矮壮汉子摸索着爬起来，跪在地上哭喊道："好汉爷饶命，好汉爷饶命。这对招子给你，留条小命吧。"

我向着豹子走去，豹子已经把剩下的三名劫贼解决了。那些劫贼都被沉重的铁锚击中，他们躺在河水中，有的一动不动，有的连声呻唤。船上的人都来到了岸边，他们连声称赞豹子。老鼠胡须喊道："啊呀呀，我冤枉了船家你啊，甭见怪，甭见怪啊。"

豹子看到我走过来，就三步并作两步跑过来，他把我抱在怀里，我能够感觉到他两条臂膊的力量，像铁箍一样有力。他问道："呆狗，你怎么会在这里？"

我说："我还没有问你呢，你怎么会在这里？"

围观的人突然一齐指着远方笑起来，我和豹子都好奇地转过头去，看到矮壮汉子跌跌撞撞地走入了河水中，河水快要淹没胸口的时候，又急急忙忙地向回走。他一个趔趄，倒在了河水中。就在所有人都认为他已经被河水淹死的时候，他又湿漉漉地爬起来，双手在空中摸索着，像头拉磨的毛驴一样，在原地打转。他已经瞎了。

老鼠胡须跑过来，他异常热情地对我们说："今天要不是你们两位好汉，我们都被抢劫了，大家决定，去码头上请你们两个吃一顿。"估岁广巴。

我想把这伙人赶紧打发走，要和豹子好好聊一聊，我说："不用了。"

豹子也摆摆手说："不用了。"

老鼠胡须回头对着那群人喊道："好汉不吃请，怎么办？"

那些人闹嚷嚷地走过来，一齐说着请我们吃饭的话。看到盛情难却，豹子就说："那好吧，我们走吧。"

豹子系好木船，然后和我向着码头的方向走去。那群人簇拥着我们，大家欢声笑语。我看到和豹子说话不方便，干脆缄默不语。

我们刚刚走到码头，就看到码头一座土台上，坐着一个人。那是一个瞎子，他用耳朵捕捉着我们的脚步声，形同木雕的脸上神情专注。

我们从瞎子身边走过，谁也没有回头，因为一个瞎子实在没有什么值得奇怪的。

突然，身后传来了喊叫声："猪八怪，猪八怪。"

老鼠胡须下意识地答应了一声，然后回过头去，他问："你是谁？你喊我干什么？"

第521章 这是上贼船

瞎子一句话不说，跳下土台，拄着拐杖，颤巍巍地走向老鼠胡须。瞎子极为消瘦。瘦骨嶙峋，看起来就像一副骷髅一样，就连脸颊上都没有肉。眼眶上的骨头向前努着，看起来极为吓人。老鼠胡须看到瞎子

这幅模样，意识到不妙，想要躲避，已经晚了。瞎子扑上去。就像饿鹰扑兔一样，他一下子抱着了老鼠胡须的肩膀，老鼠胡须发出了异常痛楚的哭喊。声音就像被绑住了的年猪发出来的。

所有人都被这一幕惊呆了，所有人都站在原地，还没有反应过来，就看到瞎子的嘴巴离开了老鼠胡须的脖子，他满嘴都是鲜血，他狠狠地向地上吐了一口老鼠胡须的肉块，然后又咬向老鼠胡须的脖子。老鼠胡须叫唤的声音都破裂了，他徒劳无益地挣扎着，仿佛一条被拉进渔网的鱼。

瞎子恶狠狠地咬着老鼠胡须，他咬一口，就向地上唾一口，满地都是老鼠胡须的肉块。老鼠胡须突然停住了哭喊。他脖子上的血液喷起了一丈多高。瞎子放开了双手，老鼠胡须咕咚一声倒在了地上，一动不动。

瞎子跪在地上。连连作揖，他干瘪的脸剧烈搐动着，我听见他用沙哑的喉咙喊道："爹，娘，孩儿替你们报了血海深仇，这就来找你们了。"

谁也没有想到，瞎子突然从怀里摸出一把刀子，突然捅向自己的心窝，我发出一声惊呼，所有人都发出了一声惊呼。我想要出手阻拦，可是相隔太远，已经来不及了。突然，一颗石子飞向瞎子，石子碰在了瞎子手中的刀片，刀子仓啷一声落在了一丈开外。

石子是豹子丢出去的。

瞎子愣了愣，然后在地上摸索着刀子，我赶快跑过去，一脚把刀子踢到了更远的地方。瞎子摸不到刀子，突然长声哀嚎："爹，娘，孩儿想要死咋都这么难？"他两坨丑陋的肌肉扭结的眼眶里，流出了两滴浑浊的泪水。

豹子走上前来，他对瞎子说："兄弟，起来喝酒去。"

瞎子停止了哭泣，他抬起骨头一样的眼睛问："是谁？是谁喊我兄弟？"

豹子说："和你一样遭遇的人。"

瞎子爬起来，他准确地走向豹子，双手紧紧地握着豹子的手，他问："是你打落了我的刀子。"尽广序亡。

豹子沉静地说："是的。"

瞎子叹了一口气，问道："你咋不让我去死？"

豹子说："死还不容易？我要像你，都死了几十次几百次了。我偏不死，我偏要活着，我倒要看看，人活着能够艰难到什么程度。"

瞎子想了想，突然抱住豹子说："哥，兄弟听你的，看活着到底能艰难到什么程度。"

老鼠胡须死了，同船的人像躲避瘟疫一样，纷纷逃散。码头上的人不知道这边发生了什么事情，也纷纷跑过来，想要看个究竟。

看到刚才的情景，我明白瞎子肯定遭受了极大的屈辱，忍受了极大的痛苦，他和老鼠胡须肯定有血海深仇，要不然，不会一见面就扑上去咬死他。我担心那些赶来看热闹的人会对瞎子不利，我拉起瞎子，在他耳边说："兄弟带你离开这里，这里不是久留之地。"

瞎子的耳轮像蝉翼一样抖动着，他顺从地让我拉着他，向着远处快步走去。

树林边有一家饭馆，饭馆门口挑着一面杏黄色的酒旗，酒旗在风中呼啦啦飘舞，我和豹子、瞎子走进了饭馆里。

我们一走进饭馆，肩膀上搭着一条毛巾的小二就喜滋滋地迎上来。等他来到跟前后，突然脸露鄙夷之色，说道："老瞎子，你今个咋有钱进馆子了？"

瞎子看不到小二脸上的鄙夷之色，他恭恭敬敬地说："今天遇到两个老爷，都是大好人，要请我喝酒。"

小二的眼睛在我和豹子的脸上和身上转了两转，看到我们风尘仆仆，衣衫简陋，就傲慢地说道："先交钱，后端饭，你们有钱没有？"

豹子笑笑没说话，我没好气地说："你小子真是狗眼看人低，还敢问爷爷有没有钱吃饭，爷爷让你看看这是什么？"我从口袋里掏出一块金元宝，重重地顿在油腻腻的桌子上。

小二的脸上立即笑成了一朵花，他对着我连连鞠躬，说道："三位爷，想吃什么，只管说，小的伺候好三位爷。"

豹子说："先切三斤牛肉，端一坛好酒。"

小二满脸都是谦恭的笑容，他说："三位爷稍等，小的这就去了。"

小二离开后，我们选择窗口的饭桌落座。从这里，可以看到污浊的黄河水滚滚而过，上面旋转着一个个巨大的漩涡，漂浮着从上流漂来的枯枝败叶。

豹子问瞎子："兄弟遇到过什么难缠事情，如果不把我们二位当外人，直说无妨。"

瞎子端坐着，像一口古钟，他的脸上蒙着一层铁锈一样的肃穆。他端坐了半晌，高高凸起的喉结剧烈抖动着，然后声音颤抖地说："我以前是一个少爷……"

听到瞎子这么说，我突然感到他距离我好近好近，我们都有相同的出身，都流落到了江湖，遭受了旁人无法想象的坎坷。

瞎子一句话还没有说完，小二提着一坛酒上来了，依旧笑容可掬。他把酒坛放在木桌上，把三个粗瓷碗一字排开，正要给碗里倒酒的时候，我突然看到坐在饭馆里的所有人都对着我们这个方向笑了。有的笑得前后摇晃，上气不接下气；有的掩着嘴巴，肩膀却在抖动着。

瞎子一脸正经地端坐着，豹子不明就里，他不明白那些人在笑什么。我竭力压抑着几乎要夺腔而出的狂笑，我知道那些人在笑什么。

小二给第一只粗瓷碗里倒满了酒，然后疑惑地望着那些开怀大笑的人，不明白他们为什么要笑。那些人看到小二在看他们，想要忍住笑声，可是忍不住，赶紧低下头去。

小二不满地回过头来，嘴里嘟囔着："笑屁哩，大惊小怪。"

小二倒满了三碗酒后，就转身离开了。豹子望着小二的背影，突然也忍不住笑了起来。

小二的裤裆被划破了，露出了光光的屁股。小二转过身来，很严厉地扫视了饭馆里所有人一眼，然后异常严肃地说："笑屁哩，有啥好笑的，真是乡下人，没见过世面。"

人们笑得更厉害了，有两个人笑得从凳子上掉了下去。

没有人知道，这是我做的手脚。刚才小二出言不逊，我就略施手脚，用康熙黄划开了他的裤裆。

小二跑进后厨忙碌去了，饭馆里的笑声才渐渐平息。豹子端起一碗酒，对着我和瞎子说："桃李春风一杯酒，江湖夜雨十年灯。能够相

遇的，都是缘分，先干了这一杯。”

我和瞎子都说：“干”，然后将一碗酒一饮而尽。

我对瞎子说：“我和你出身一样，小时候被江湖老渣贩卖了，二十年都没有回家。前些日子回家，所幸爹娘都在。”

瞎子说：“我的命比你要苦百倍，世间再没有比我更苦的命。我十二岁那一年，跟着爹娘坐船从黄河东岸到西岸，爹娘是做生意的，船上装满了洋布。我们雇请了一艘船，没想到那艘船是贼船。”

我听说贼船，立即赶到大事不妙。

瞎子接着说：“那天，船行到了河中间，那些船夫立即变回了土匪，两个土匪手起刀落，就把我爹娘砍倒了，然后把他们的尸首推到了黄河水里。那个砍倒了我爹的土匪，想要继续砍倒我的时候，一个头领模样的土匪说：猪八怪，今天杀人够多了，留这个小崽子一条狗命吧。猪八怪说：这小崽子看清了我们的脸，留不得。头领模样的土匪说：看了你的脸，你就不会想个办法。猪八怪说：我懂了。”

我知道猪八怪要干什么。

瞎子咬紧牙关，干瘪的腮帮子剧烈抖动着，他说：“猪八怪一脚踢倒我，然后用脚踩着我的脸，用刀尖剜掉了我的两只眼睛。那时候，我疼痛钻心，但是我没有哭喊。我不能再仇人面前露出自己的胆怯。等船划到了黄河对岸一处隐秘的地方时，那伙土匪就把我仍在岸上，划船走了。”

豹子说：“这伙劫贼真是丧尽天良。”

第七卷 ：风暴来临

第522章 冤家又上门

一个人影在饭馆门口向里张望，看起来鬼鬼祟祟，他与我的目光一碰后，就立即从饭馆门口消失了。当时。尽管我觉得他似曾相识，但我没有在意，饭馆门口人来人往。我把他当成了一个过路人。

瞎子端起瓷碗，狠狠地喝了一口，酒水像石头一样，咕咚一声掉下了喉咙。石头砸得他的身体微微颤抖。

瞎子接着说："我躺在岸边，什么也看不到。天上落了大雨，我想，就这样死了吧。爹娘都死了，我还活着干什么。可是我没有死，老天爷没有收走我，他要留下我给爹娘报仇。也不知道过了多长时间，雨停了，我奄奄一息，我的命只有一条细线连着。来了一群人，他们围着我说话，后来，就有一个人把我背走了，背到了庙宇里。庙宇里有一个老和尚，老和尚熬了一锅中草药，慢慢地救活了我。"

我说："这个老和尚真是好人。他在那里？"

瞎子说："老和尚死了，老和尚在我来后几年，就老死了。庙宇里只剩下一个瞎子，也就慢慢破败了，没有香火了。我一心只记得给爹娘报仇，就一路乞讨，一路打听，又来到黄河渡口。我记住了那伙劫贼中有一个人叫猪八怪，所以。我只要见到人就问：'猪八怪来没来？'可惜啊，我一直问了二十年，二十年来都没有猪八怪的消息。"

我觉得很奇怪，原来这伙劫贼，整整二十年都没有再来黄河岸边。难道他们二十年后第一次来黄河岸边，就遇到了我们？难道老鼠胡须和这伙劫贼也是一伙的？二十年后，他们为什么要再来黄河码头？他们肯定不是奔着我来的，我身上的这点金银不值得他们下手，他们不是奔着我，又是奔着谁来的？

我问："这二十年，这伙劫贼去了哪里？"

瞎子说："不知道，我一直在等。也一直没有等到他们。找不到猪八怪，我就问行人，猪八怪去了哪里，还是没有人知道。我在这里的码头等了二十年，和很多人熟悉了，包括来往黄河两岸的船夫，大家都把我当成了疯子，他们远远看着我，有人喊瞎子又来了，有人喊疯子又来了。我都以为等不下去了，以为再也找不到猪八怪了，没想到老天爷开眼了，让我今天报了血海深仇。"

我被瞎子的故事深深感染，我望着坐在桌子对面的瘦骨嶙峋的瞎子，觉得他异常强悍，人世间恐怕再没有人比他的生命更顽强，比他的意

志更坚定。他看起来孱弱不堪，实际上强大无比。

我端起瓷碗说：“大哥，小弟敬你一碗。”

瞎子感激地站起来说：“我在这里二十年，从没有一个人请我喝酒吃饭，没有人看得起一个瞎子，只有你们看得起我。我是已经死了的人，这条命早就不是自己的了。以后，瞎子这条烂命就是你们的，水里火里，只要需要，瞎子就跳进去，绝无二话。”尽每长号。

豹子也端起瓷碗，说道：“干了这一杯，我们以后就是生死之交。你的命，也是我们的命；我们的命，也是你的命。”

瞎子感慨地说：“瞎子流落江湖二十年，第一次遇到了可以生死相托的人，干！”

三只粗瓷酒碗碰在一起，三人一饮而尽。

瞎子说：“痛快。”

豹子说：“痛快。”

我也说：“痛快。”

小二从后厨端来了一个木盘，木盘上放着三碗油泼面。小二走来的时候，悄无声息；把木盘放在桌子上的时候，也是悄无声息。我看着他，看到他面露羞赧之色，再也没有刚才飞扬跋扈的神情了。

小二把油泼面放在了桌子上后，提着木盘悄无声息地离开了，我看看他的背影，他已经换了一条裤子。饭馆里吃饭的人，看着小二新换的裤子，又都笑了。原来这条裤子又肥又大，裤裆里都能放进去一只小猪娃，显然不是他的裤子。

我从小二的身后拉回视线，问豹子：“你怎么会在这里？你怎么做了船夫？”

豹子说：“那天，我和你师父虎爪、三师叔、燕子去攻打日本人的碉堡，因为日本人并屯联村，想要困死我们，我们无法生活，就不得不攻打他们。那次战斗中，你师父虎爪、燕子、三师叔都牺牲了。”

我说：“不，三师叔还活着。”

豹子惊讶地问：“你三师叔还活着？”

我说："是的，我这次就是和三师叔一起过来找你们的。"

豹子说："你三师叔现在在哪里？"

我说："他已经厌倦了江湖纷争，看破世间红尘，在县衙做了一名看门人。"

豹子愈发惊奇，他说："他怎么会去县衙做看门人？"

我说："我看到熊哥了，熊哥做了警察局长，就安排三师叔做了看门人。"

豹子睁大了眼睛，他说："我看到有人立了一块碑子，就猜想是熊老三立的。于是就一路寻找熊老大，总算找到了他。这可真奇怪，熊老三做了警察局长，探花郎做了看门人，我做了船夫。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江湖没有不息的风浪。江湖，已不是我们的江湖了。谁也不能在江湖上呆一辈子，急流勇退，才是江湖正道。"

我说："我看到熊哥的那块碑子，就猜到你还活着。我就一路向南追下来，你一路上做的那些事情，我都有耳闻，只是最后有一件，说你打死豹子，掏了豹穴，这是不是真的？"

豹子朗声笑了，他说："一只豹子算个什么？就是来一只老虎，我照打不误。"

我问："你是怎么打的，你那些故事都被编成评书了，你知道吗？"

豹子说："我知道，可是打死豹子，我不是赤手空拳，是拿着船桨。豹子的力气比一个人的力气大多了，老虎的力气更大，一个人有再高的武功，有再大的力气，也是不可能赤手空拳打死老虎或者豹子的。武松打虎，那是书上的，世间哪里有这样的事，哪里有这样的人？"

瞎子听到这里，突然端起瓷碗说："瞎子坐在黄河这边，听每个过河的人都在说黄河那边有人打死豹子的事情。没成想竟然是和我瞎子坐在一张桌子上的人，我瞎子何德何能，竟然和天神坐在一张桌子上。天神，我瞎子这个稗子敬你一杯。"

豹子正色道："我不是天神，我是你的兄长；你不是稗子，不是我的兄弟。"

稗子，是谷子地里生长的一种荒草，和谷子极为相似，但打不出谷粒。

我说："你说说你打豹子的事情吧。"

豹子说："很简单，没有啥说的。那天晚上，我看完戏回来，走在路上，肩膀上还扛着新买的船桨。走了不远，看到前面传来一个孩子的哭喊。我循声望去，就看到有一只豹子叼着一个孩子，把孩子抡背在自己背上，向着我的方向跑过来。我大喊一声，手持船桨迎上去。豹子看到我，就向斜刺里跑去。斜刺里有一条小路，豹子在前面跑，我在后面追，追到了道路尽头，就是一座山岗。豹子叼着孩子跑上坡路，会更加吃力，所以它放下孩子，向我扑过来。人们看到豹子，为什么会害怕？因为豹子力气大，速度快，心中先会胆怯。其实，豹子的招式也就只有两个：一扑一撞。豹子向我扑过来，我闪在旁边，它扑了一个空。豹子看到我闪在它的侧面，就弯曲四肢，突然弹起来，向我撞来，我一矮身，它从我的头顶上飞了过去，落在地上。看到豹子落在地上，我抡起船桨打过去，打在它的身上，船桨一下子折断了，可是豹子皮筋肉厚，丝毫无碍，它回过头来，挑起一丈多高，向我扑来。我看到抽打它不起作用，就拿着半截船桨，刺向它的眼睛。豹子从空中落在地上，怪叫一声，眼睛里插着半截船桨逃走了。我也没有追赶，抱起地上的孩子，向回走去。小路上跑来了几十个人，打着火把，拿着梭镖铁叉，他们也是来打豹子救孩子的。"

豹子刚刚说完，门外突然跑进了一个孩子，他跑到我们的饭桌前说："门外有人找你们，让你们出去。"

我让豹子和瞎子坐着别动，自己跟着孩子走出去。出去后，我看到门外的开阔地上，高高低低站着十几个人，从他们的站姿上，我就能够看到衣服下藏着家伙。

为首的是一个头上一毛不拔的大胖子，他看到我，就指着喊道："小子，有种你就过来。"

第523章 瞎子有绝招

我看到他们人太多，我要过去，估计会遭到群殴，就指着一毛不拔。也喊道："小子，有种你就过来。"

一毛不拔说："你个怂得是不敢过来？"

我也说道："你个怂得是不敢过来？"

一毛不拔说："这怂害怕了。"他转头对身边一个黑汉子说"过去，把这

怂的屎尿打出来。”

我对黑汉子招招手：“过来，把你怂的屎尿打出来。”

黑汉子听到我这样说。义愤填膺，他的脸都气歪了。他拎着两个钵盂一样的拳头，气势汹汹地走过来，对着我的头左右开弓打起了摆拳。我一矮身，藏在了黑汉子的腋下，然后一个勾拳上去，击中了黑汉子的下巴。黑汉子像一面破帆一样落在地上，我跳过去，一脚踩在他的肚子上。我听见黑汉子胯下雷雨交加，一股浓郁的臭味汹涌而来。

我问黑汉子：“现在谁的屎尿出来了？”

黑汉子满脸都是痛苦之色，他老老实实地说：“是我的，是我的。”尽岛吐圾。

我继续问：“老子把你屎尿打出来了。你服不服？”

黑汉子哀声道：“老子服了。”

我脚上加劲，又使劲拧了拧。问道：“谁是老子？”

黑汉子鬼哭狼嚎：“儿子说错了，你是老子，我是儿子。”

我的脚从黑汉子的肚子上刚刚移开，突然看到一个黑瘦子向我大踏步走过来，他的手指伸进衣服下摆，出来的时候，手中多了一把雪亮的枪刺。

这是一把日本三八大盖的枪刺。足有二尺长。这种枪刺纯钢打造，异常锋利，上面还打有血渠。枪刺捅入身体，血液就会顺着血渠流出来，伤者很快就会死亡。

黑瘦子大踏步来到我的面前，对着我的面门刺过来，我一闪身，黑瘦子刺了一个空。我想要抬起脚踢飞他手中的枪刺，然而黑瘦子调转枪刺，向我的肩膀砍来，我不得不收回即将踢出去的脚，如果我踢出去，刚还就会踢在刀刃上。

黑瘦子步步紧逼，我不得不步步后退，黑瘦子是个练家子，他对枪刺很熟练，刺、挑、砍、撩，每个动作都衔接紧密，我无隙可乘，无法知道他下一招是什么。我被逼得手忙脚乱。

一毛不拔对着我喊道：“小子，你的屎尿吓出来了，啊呀，裤裆都湿了。”一毛不拔身边的人跟着起哄。

我边躲避枪刺，边对一毛不拔喊道：“你爹的裤裆才湿了。”

一毛不拔又喊道：“小子，你给爷爷磕上一千个头，爷爷就放过你。”

我回敬道：“小子，你给爷爷磕上一千个头，爷爷……”后面的话我说不上来了，黑瘦子的枪刺密不透风，我一说话，一分神，他的枪刺就险些扎中了我。

黑瘦子嘿嘿笑着，将我逼到一处墙角后，突然举起枪刺向我砍下来，我准备团身滚到一边。尽管这个动作很不好看，但总比被枪刺砍伤要好。我也不管一毛不拔会怎么奚落我了。

突然，我听见黑瘦子叫声啊呀，手中的枪刺撂在了一边。豹子出来了，豹子一只手抓着黑瘦子的脖颈，一只手掐着黑瘦子的裤裆，将他凌空举起，丢向房顶。

黑瘦子落在房顶上，房顶上的瓦片咯嘣嘣破裂。黑瘦子连声叫着啊呀啊呀，声音充满了惊慌。黑瘦子从房顶上骨碌碌滚下来，衣服被挂在了房檐上，他像一架挂在树枝上的纸鸢一样摇摇摆摆。

一毛不拔喊道：“好，又来了一个送死的，大虎二虎，你们一块上。”

一毛不拔左右两边各有人答应一声，走出了两个长相一模一样的人，可能是双胞胎吧。我分不清哪个是大虎，哪个是二虎，我只看到他们同时向着豹子走去，也同时把手探进了衣服下面。

然而，豹子不会等他们把兵器亮出来的。我看到豹子一声大喝，两步跨过去，一拳击打在一个人的脸上，那个不知道是大虎还是二虎的人，满脸血花绽放，身体向后直飞而去。他落在地上的时候，手臂还没有从衣服下取出来。

另外一个人看到豹子一举手就击倒了一个人，吓得面如土色，直愣愣地站在地上，手臂都忘记了从衣服下取出来。豹子一转手，一脚后踹，这个人也像断线的纸鸢一样直飞而去。

一毛不拔看到豹子一举手一投足，就把大虎二虎打飞了，他声嘶力竭地喊道：“亮家伙，一搭上，剁了这两个蟊贼。”

那些人一齐从衣服里取出了兵刃，有的是枪刺，有的是大刀，有的是短矛，还有的是九节鞭。他们哇哇叫着，逼近了我和豹子。

突然，我听见瞎子在身后喊道：“大哥，三弟，你们退后，这伙烂货

就交给我。”

一个瞎子突然出现在包围圈中，所有人都停住了脚步，所有人都没有想到一个瞎子居然也要参与打架，所有人都望着瘦骨嶙峋的瞎子。

瞎子背着一个脏兮兮的布袋，他像长着眼睛一样，径直来到了我和豹子的身边，对我们说：“大哥，三弟，你们出去吧。今天是个大喜日子，兄弟我没有见面礼，就收拾这些烂货作为见面礼。”

瞎子坐在地上，把那个脏兮兮的布袋放在地上，解开袋口，里面居然是满满一袋子象棋子。不同的是，这些象棋子是用石头磨成的，掌心大小，上面刻着“车、马、炮……”

我看着瞎子，犹豫不决。豹子拉着我，悄声对我说：“先出去吧。”

我和豹子站在饭馆门口，饭馆里所有的食客都出来了，小二也出来了，有的人脸上带着紧张，有的人脸上带着惊慌，还有人脸上是急切的兴奋表情。看热闹的不怕事大。

我悄声问豹子：“瞎子行吗？”

豹子悄声说：“不行了，我们再上去。你没看到瞎子这类人都很固执吗？你要不答应，他会生气的。”

我点点头。

就在我和豹子说话的时候，圈子里的形势已经发生了变化。一个手持短矛的人，冲到距离瞎子仅有几步远的地方，瞎子的耳轮转了转，手中的棋子飞出去，准确地砸在了那个人的额头上。那个人噗地一声坐在了地上，哇哇哭叫，短矛丢在了一边。

另一边，一个手舞大刀的人，自以为他只需要几步就能够跨到瞎子面前，然而，他刚刚奔出两步，瞎子的耳轮又转了转，手中的棋子飞出来，砸在他的鼻子上，他仰面朝天倒在地上，鼻血一下子染红了面门。

一毛不拔大声喊叫：“并肩子，上。”这是一句江湖黑话，意思是让所有人一起上。

一毛不拔刚刚喊完，棋子就带着激越之声，飞到了一毛不拔的面前。一毛不拔吓破了胆，赶紧蹲下去。棋子擦着一毛不拔的头顶飞过去，落在地上，滴溜溜乱转，经久不息。一毛不拔用手掌摸摸明光可鉴的

头顶，摸出了一手鲜血。

那些人闹嚷嚷地冲向瞎子，瞎子两只手都抓着棋子，他的两只手臂时而交叉，时而分开，左右开弓，那些人都像溺水的人一样，头重脚轻倒了下去，啊呀呀的惊叫声接连不断，地上溅满了血迹。

瞎子手中拿着两枚棋子，站起身来，威风凛凛，他问："还有谁上来？还有谁敢来？"

那些趴在地上的人一动也不敢动，连喊叫的声音也不敢有了，他们担心他们的叫声会引来瞎子的第二颗棋子。

四周突然变得寂然无声，只有一只马蜂展开翅翼在人群上空飞来飞去。

小二在后面悄声说道："我的个天神爷爷啊，这个瞎子忒厉害了，多亏我没有得罪他。"

所有围观的人都望着瞎子，所有围观的人也都认识瞎子，瞎子在黄河渡口逡巡了二十年，见人就问猪八怪在哪里，谁都把他当成了一个看不见的疯子，谁也没有想到，他暗藏了这么好的功夫。

人群之外，一毛不拔大声叫喊："扯呼。"然后率先逃走。

那些被棋子击中的人，爬在地上，手脚并用，像螃蟹一样向圈外爬去，他们担心再次引来瞎子的棋子。他们爬到了人群外后，才敢站起身来，向远处逃去。

我冲过去，抓住了跑在最后面的一个少年。少年吓坏了，他的身体瑟瑟发抖，向在风中颤抖的残破的窗户纸。

第524章 蕴藏有阴谋

我拎着少年的衣领，像拎着一只小鸡一样，将他拎到了一间废弃的柴房里。豹子和瞎子也走到了柴房里。

我将少年丢在地上，少年像个磕头虫一样。对着我连连作揖下拜。口中喊着："大大，大大，饶命，饶命。"大大是这一代的人对爹的称呼。

我踢了他一脚，骂道："你奶奶的，就这种德性还当劫匪。"

少年擦着额头的鲜血，和眼角溢出的泪水，委屈地说："我是跟着他们混的，我再也不敢跑江湖了。"

我从篱笆墙上拆了一根干枯的藤条，抖了抖，感到很有韧性。我用藤条点着少年的头颅，藤条像条蛇一样。让少年惊恐万分。我问："你家在哪里？"

少年说："我家在潼关。"

关中东府流传这样一首民谣：刁蒲城，野渭南，不讲理的大荔县，土匪出在二华县，杀人放火潼关县。潼关在黄河西岸，地势极为险要。黄河从北向南流，分开了山西和陕西。流到潼关后，改为从西向东流，分开了山西和河南。想要从山西到陕西，必须经过潼关渡口；想要从河南到陕西，也要经过潼关大道。而且，潼关北面是咆哮的黄河，南面是陡峭的秦岭，从东面的中原想要进入西面的陕西，只有潼关这一条路。所有，潼关，是陕西东面的第一道关口，是真正的天堑，一夫当关。万夫莫开，自古都是兵家必争之地。古人有这样的说法：潼关在，长安在；潼关失，长安失。潼关向西，就是八百里平川，无险可守，直达长安城和关中西府。关中西府通往甘肃，则有另一道关口。这就是大散关。

西安在古代是十三朝古都，帝王们都喜欢把都城设在西安，为什么？西安地处关中平原，泾河渭河流淌其间，灌溉着八百亩沃野，这里是最早的天府之国，而且，关中平原北有黄土高原作为屏障，南有秦岭山脉，东有潼关，早先是函谷关，西有大散关。这简直就是天然的帝王之地。

因为潼关地势险要，战事不断，所以潼关民风彪悍，杀人越货很普遍。

少年刚才看到我一拳击倒了黑汉子，他心存恐惧。我用藤条在他的脸上抖动，他满眼惊慌。我问他："这些人都是哪里人？"

少年带着哭腔说："都是潼关的。"估女岁扛。

我继续逼问："你怎么认识他们？"

少年说："他们都是潼关人，我在县城认识他们中的一个，就相跟着来到这里。"

我问："你为什么要来到这里？"

少年说："我也不知道。"

我用藤条在少年的脸上抽了一下，声色俱厉地骂道："他妈的你说谎，看老子活剥了你的皮。"

少年赶紧跪下来求饶："叔，叔，我说的是真话，我真的不知道他们为啥来这里。"

我看到少年情真意切，不像是说谎，就继续问道："我们和你们从不认识，井水不犯河水，那你们为什么要来找我们？"

少年说："听大掌柜的说，你们打死了我们好几个人。"

我逼问："大掌柜的是谁？"

少年说："就是那个秃子。"

我和豹子视线一碰，彼此都知道这伙人的来头了。这伙来自黄河西岸的潼关帮，实力雄厚。他们在黄河两岸杀人越货，矮壮汉子带着一批人，上了豹子的木船，等不到大掌柜的，就是那个一毛不拔的秃子，就先开船了。船行到黄河西岸后，矮壮汉子这伙劫贼，被豹子和我击败。一毛不拔在后面渡河黄河后，看到这种情景，就来找我们寻仇。

那么，猪八怪又是什么人？他和这些人有关系吗？为什么瞎子等猪八怪，一直等了二十年，才等到他？

我问少年："认识猪八怪吗？"

少年说："认识。"

我问："认识猪八怪多久了？"

少年老老实实地说："时间不长，大概有一个月。"

我故意问："猪八怪现在在哪里？"

少年说："一个时辰前被人咬死了，尸体已经被野狗拉走了。"

是了，猪八怪原先应该不是潼关帮的，他在杀害了瞎子的爹娘后，就离开了黄河渡口，或者在杀害了瞎子爹娘的几年后，在瞎子来到黄河渡口复仇前，猪八怪离开了黄河渡口。这一去就是二十年。二十年后

的这个冬天，他又回来了。他一回来，就遇到了瞎子，被立志复仇的瞎子活活咬死。

可是，猪八怪为什么要在二十年后，又回到黄河渡口，这里面会不会有什么巨大的阴谋？

猪八怪已经死了。也许，只有抓住一毛不拔后，才能够问明白。

是谁把这伙劫贼吸引到了这里？

我让少年面朝柴房墙壁站着，告诉他不准回头。如果回头，就拗断他的脖子。

少年老老实实答应了。

我和豹子悄悄来到柴房外，我悄声对他说："黄河这边的渡口一定发生了大事。"

豹子点点头说："肯定是的。"

我说："当年剜掉二哥眼睛的那帮劫匪，只出现了猪八怪一个人，其余的人没有出现，他们到底是死了，还是藏在附近？当年在木船上说话的人，不仅仅只有猪八怪一个人，但是二哥听到他们说话，没有反应，就说明此前二哥都没有见到过他们。猪八怪又是为什么会和这群秃子劫贼合在一起？两股劫贼合在一起，想要干什么？"

豹子说："分析正确。"

我说："我们要不要顺藤摸瓜，把这个少年放了，跟着他，看看这伙劫贼到底想要干什么？"

豹子想了想说："这个少年只是里面的小字辈，劫匪了去了哪里，都不会告诉他的。再说，劫贼看到少年落入我们手中，肯定逃之夭夭了。但是，如果他们在这里有什么阴谋，那么 就一定还会回来的，我们不如守株待兔。"

我点点头说："是这样的。"

黄河码头上又有一艘船靠岸了，人群闹嚷嚷地离开了木船，背着包裹的，挑着担子的，纷纷向这边走来。

豹子说："我们进去吧。"

瞎子坐在柴房门口，挡住了进出柴房的道路，他微微仰着头颅，灿烂的阳光照着他一张似笑非笑的脸，我相信他肯定听到了我们说的每一句话，也肯定听到了少年的每一丝举动。

走进柴房里，我继续审问少年，我问道："谁让你当劫贼的？"

少年恭恭敬敬地说："我看到他们行走江湖，吃香的喝辣的，走到哪里，别人都怕他们，我也就走进来了。"

我一脚将少年踢倒，然后问道："走江湖还要吃老子的臭脚，你想到没有？"

少年捂着被我踢肿的脸，哀声说："这个真的没有想到。我只看到我们打别人，没看到别人打我们。"

我笑着说："好，老子让你今天知道，江湖这碗饭是怎么吃的。把裤子脱了。"

少年犹犹豫豫地脱下了裤子，他不知道我要干什么。

我厉声喝道："爬在墙上，撅起沟子。"

少年不敢反抗，顺从地照做了。

我拿起藤条，对着少年的沟子狠狠地抽了一藤条，少年发出了尖锐的嚎叫。我问："还想不想当劫贼？"

少年嘟嘟囔囔说："不想了。"

我又抽了一藤条，故意说："大声点，老子听不见。"

少年加大了声音："不想了。"

我再抽了一藤条，然后说："声音再大点。"

少年脸红脖子粗地喊道："不想了。"

突然，柴房外响起了一个瓮声瓮气的声音："清平世界，朗朗乾坤，谁在这里打人？还有没有王法？"

第525章 美丽新世界

我和豹子走出去，看到门外站着一排警察，为首的是一名胖子，他高高隆起的肚子下面吊着一把盒子枪。让他看起来就像一只企鹅一样。他的后面是几个扛着长枪的警察，他们却都又高又瘦，好像一排竹竿。

豹子径直走向那名胖警察，他伸出手，胖警察也下意识地伸出手。胖警察都和豹子握完了手以后，才突然感觉到不合适，他声色俱厉地喊道：“干什么的？你们是干什么的？”

豹子好像变戏法一样，手中多了一块蓝色的证件，他向胖警察晃了晃，然后威严地问：“你们是干什么的？”

胖警察伸出手来，想要接过豹子手中的证件查看，我走前一步，在胖警察猝不及防的脸上狠狠抽了两巴掌，打得胖警察一脸惊恐，打得瘦警察们惊恐不安。我大声呵斥道：“瞎了你的狗眼，省府局长微服私访。你们也敢查看证件。脱了这身皮，滚蛋！”

胖警察吓破了胆，他噗通一声跪倒在地，向着我们连连作揖，他说：“卑职有眼不识泰山，局长大人饶命。”他身后的瘦警察也赶紧跪在地上，像一群瞌睡虫一样向我们连连叩首。

豹子继续威严地呵斥道：“这几天黄河岸边乱成一团麻，各路劫匪云集此处，你可知晓？”

胖警察脸露尴尬之色，他不知道该回答知晓。还是该回答不知晓。说知晓吧，怎么能让劫贼聚集这里，属于自己的失职；说不知晓吧，居然连这么大的事情都不知晓，也属于失职。胖警察只好一连声地说：“卑职该死，卑职该死。”

豹子又问道：“你知道他们是什么来路？为什么而来？”

胖警察一脸恍惚，只是磕着头说：“卑职该死，卑职该死。”

我和豹子都看出来，这个胖警察什么都不知道，他也就是能够对普通百姓敲诈勒索而已，真正缉盗捕凶，他派不上任何用场。我踢了胖警察一脚说：“滚，这里发生什么事情，唯你是问。”

胖警察爬起来，连身上的土都没有拍打，就带着瘦警察们。灰溜溜地逃走了。

豹子将那个蓝色的证件装进了口袋里。就在和胖警察握手的一刹那，豹子从胖警察身上摸走了他的证件，而胖警察浑然不觉。

放走了少年后，我们三人来到了悬崖上一眼废弃的窑洞里。站在窑洞门前，黄河尽收眼底。

窑洞里有锅台，有灶台。地上还有一页席篾，我以为这眼窑洞和我此前看到过的北方那些悬崖上的窑洞一样，都是防土匪的，但是，瞎子说：“这眼窑洞是供河神的。”

我觉得奇怪，就问道：“为什么供河神？”

瞎子说：“这眼窑洞的历史很长很长了，早先，黄河的船夫们想要下河划船，先要走进这眼窑洞。焚香上供，祭拜河神，保佑自己平安归来。后来，日本人占领了河对岸的山西，船只不敢划向对岸，人们就把河神搬走了，想要搬到山下。对岸的日本人看到这边有很多人，就发炮轰炸，结果炸死了很多人，河神也给炸碎了。一直到日本人走后，黄河岸边的船运才恢复了。”

我问：“日本人占了对岸多少年？”

瞎子说：“三年了。”

我问：“这三年来，黄河都停摆了？”

瞎子说：“哪里啊，黄河两岸的人不敢白天划船过河，就夜晚偷偷划船过河。两岸有多少人家都有亲戚，日本人挡是挡不住的。”

我继续问：“你这三年也一直在这里？”

瞎子叹口气说：“我还能去哪里？我无依无靠，孑然一人，只能守在这里。”

窑洞幽深，阴森寒冷，豹子把地上的柴草拢在一起，准备点火取暖，他听到我们谈话，就走过来问道：“二弟，你这身飞蝗石功夫真绝，在哪里学的？”

瞎子说：“跟着我师父普云大师学的。”

我好奇地望着瞎子，听到豹子继续问道：“普云大师仙居何处？”

瞎子说：“我被猪八怪挖瞎了双眼，丢在黄河岸边，路过的人发现我，就把我抬进寺庙里，交给普云大师。寺庙在秦岭山里，与世隔绝。普云大师不但用草药治好了我身体的伤，还治好了我心头的伤。”

豹子感叹地说："真是得道高僧。"

瞎子接着说："那时候我只有十几岁，正值青春年华，眼睛突然瞎了，爹娘也死了，我想着自己是个废人，这仇怎么也报不了，就万念俱灰，整天寻死觅活。普云大师就说：你在世遭受的所有苦难，都是老天爷对你的考验。老天爷对每个人都是公平的，你前半生锦衣玉食，后半生就会遭受磨难；你前半生历尽坎坷，后半生就会步入坦途，没有一个人的一生死一帆风顺的，每个人都有这样那样的不如意。"估匠大号。

我心想，这个普云大师真不简单，人这一生确实是这样。就连生在皇宫里，也不一定幸福，说不定什么时候宫廷阴谋就算计到自己身上，连性命都不能保证。

瞎子端坐不动，脸上的神情如同枯井止水，纤尘不起。他说："普云大师对我说，老天爷给你关上了一扇门，也会给你打开了另一扇门。普云大师让我坐在庙门前，什么都不要想，什么都不要做，连坐三天，另一扇门就会自动打开了。当时，我不理解他的话，但也只能按照他的说法来做。坐在庙门前，第一天，我听见风声呼呼从耳边吹过，听见鸟雀的叫声灌满耳朵，我心想，自己什么都看不见了，以后的日子可怎么过啊，非常烦躁；第二天，我听见山泉从石头上淙淙流过，听见树叶在头顶上摩挲着，我心想，烦躁是无济于事的，还不如好好盘算以后的日子；第三天，我听见有昆虫从枯叶上跑过，听见有蜘蛛在屋角结网，我心想，我为什么要死呢，我必须好好活着，一只蚂蚁一只蜘蛛尚且珍惜自己的生命，我一个大活人怎么能选择自杀？"

豹子赞叹地说："对，想通了，就什么都好了。"

瞎子接着说："是的，想通了，就什么都好了。普云大师让我天天坐在庙门口，凝神屏息，静静地听外界的声音，我感觉我的听觉越来越敏锐，任何一点风吹草动，我都能捕捉到，我听见一群蚂蚁在地上跑过，他们忙忙碌碌去去搬运一只被太阳晒晕的蚜虫；我还听见一只松鼠顺着树干跑到了树下，捡拾了一棵松子，又顺着树干爬上了巢穴；我听见远处的乌云向头顶上涌来，云层后响起了闷雷……我在庙门口整整坐了两年，庙门口的世界每天都发生变化，今天和昨天不一样，明天又和今天不一样，各种鸟雀，各种昆虫，来了又去，去了又开；花草树木，悄悄发芽拔节，又悄悄叶落枯萎。"

我和豹子静静地听着，我们都惊讶于瞎子所描述的这个新奇的世界。

瞎子说："两年后，我觉得这个世界非常美丽，就想出去走走看看。普云大师给了我一根拐杖，我拄着拐杖走到了山下，然后坐在一块石头上。有时候，我一坐就是一整天，我听见有猴子跑过来，突然看到我，就一齐停住了脚步，窃窃私语，我虽然听不懂他们在说什么，但是我能够想象到他们的神态，就觉得非常有趣。还有时候，我听见壁虎爬过来，爬到我的衣服上，突然又感觉到情况不妙，急急忙忙逃走了。我能够分辨出壁虎和蜈蚣爬动的声音，还能分辨出麻雀和燕子走路的声音……我在这条山路上行走了一年，刚开始需要拐杖，后来就不要拐杖了，我尽管瞎了眼睛，但是我还是能够很快地从山上走到山下，又从山下走到山上。"

我暗暗点头，感到瞎子这三年实在不容易，但是，他发现的是一个和我们看到的完全不同的世界。

第526章 练会达摩石

瞎子接着又说："三年后，我觉得我和一个正常人一样了，就想到山下的镇上走走转转。有一次，我在镇子外的路上。遇到了一群孩子，那些孩子正在玩耍，突然看到我，就喊：来了一个瞎子。来了一个瞎子。有一个孩子捡起地上的石块砸我，砸在我的脸上。其余的孩子纷纷捡起石块砸我，我无法躲避，浑身是伤。到了夜晚，我从地上爬起来，摇摇晃晃走到秦岭山下，遇到下山找我的普云大师。普云大师问明了情况后，就说：我教你一样本事，以后就不会挨打了。"

我禁不住问道：："是不是飞蝗石？"

瞎子说："是的，是飞蝗石。飞蝗石是民间武术套路上的叫法，佛家也有武术套路，但不叫飞蝗石。叫达摩石。听师父普云大师说，当年达摩老祖面壁十年。总有野兽偷袭，达摩老祖就投掷飞石，赶走野兽。这就是达摩石的来历。普云大师是佛家里的高手，精通多种技艺。他先在地上画了一张八卦方位图，教我辨认方位，然后向着这个方位投掷石子，刚开始，我总是投掷不准，但是，随着不断练习。我的准头越来越好，总是能够投掷到这个方向。接着，普云大师又教我如何辨别距离，根据声音的大小强弱，辨别声源所在的地方，然后准备把石头投出。后来，我终于学会了达摩石。我坐在地上，无论哪个方位有了响声，我都能准确把达摩石投出去。"

我问："练习达摩石，用了多久？"

瞎子说：“三年。”

我想：三年啊，实在不容易。

瞎子说：“三年后，我坐在地上，听到鸟雀落在枝头上，我一石子过去，鸟雀就落在地上；我听见野猫悄悄靠近我，我一石子过去，野猫就惨叫着逃走了。只要什么地方有了响声，我的脑子里立即就出现了一张八卦图，我就能准备地把石子投掷在那个方位。有一天我下山，又遇到一群孩子向我丢石头。刚好空中飞过一只麻雀，我一石子丢上去，麻雀应声落地，那群孩子吓坏了。此后，我只要去镇子上，再也没有人敢欺负我了。”

我和豹子都发出了会心的微笑。我问道：“你的石子怎么又换成了棋子。”

瞎子接着说：“有一天，寺庙里来了一个云游的大师，听声音应该很老了，后来我听普云大师说，这是他的师兄，我应该叫师伯，年龄都有七十岁了。师伯下一手好象棋，云游四方，还没有遇到对手。他和师父下了好多天象棋，我看不到，但是我能够听到，我听到总是师父输了。我也想下棋，就走上去说：师伯，你教我下棋吧。师父笑了，他说：徒儿失去双目，怎么能学下棋？师伯说：不碍事，我叫师侄盲棋吧。”

我很惊讶，这是我第一次听到盲棋。

瞎子说：“我以前会下象棋，但从没有听过盲棋。师伯说，象棋的棋盘是固定的，那些个棋子名称也是固定的，要下盲棋，先要在脑子里有一副棋盘，然后记住每一个棋子的位置，这样就会下了。师伯嗜棋如命，他白天和师父下明棋，夜晚和我下盲棋。我有象棋基础，所以学盲棋学得很快。刚开始，师伯走七步，就能够打败我，后来发展到十几步、二十步、三十步……师伯对我说：你是个下棋的好苗子，你再下三年，我都不是你的对手了。”尽鸟场血。

我看着瞎子，看到瞎子脸上宠辱不惊，他说到悲伤的事情，没有表情；说到高兴的事情，也没有表情。几十年的苦难岁月，已经让他完全超脱于悲喜之上。

瞎子又说：“师伯在寺庙里呆了半年，又下山云游去了。此后，我迷上了象棋，坐在地上，整天捉摸着如何下棋。我把自己分成了两个人，两个人在我的想象中展开了攻守，双方你来我往，捉对厮杀，一天天的时间突然变得很短，有时候，一场厮杀还没有结束，突然听到

师父喊：睡觉了，都半夜了。”

我问：“这副鹅卵石棋子是谁送你的？”

瞎子说：“是我自己做的。我到黄河岸边，找到32颗鹅卵石，然后在山石上打磨成一样大小的圆形，再用刻刀在上面刻出车马炮……为了区别，我在十六颗上刻的是宋体，十六颗上刻的是篆体。我小时候家境富裕，上的是黄河东岸最好的私塾学堂，我会写很多字，也会写各种字体。我在庙门口的一颗大石头上，刻出一副棋盘，有时候自己和自己下棋，有时候和到庙里上香的香客下棋。香客都不是我的对手，师父也不是我的对手。你问我为什么棋艺这么精？其实也没有什么，一个人只要长期专注于一件事情，他就会把这件事情做得最好。”

我想起来，以前跟着师父凌光祖学算命的时候，也听到了这样的话，我学习算命的时候，三心二意，师父凌光祖也说：一个人长期专注于一件事情，他就会把这件事情做得最好。

师父凌光祖是江湖奇才，可惜他被迫卷入了政治中。政治是最肮脏的，也是最残酷的，他的残酷程度超过江湖几百倍。即使师父凌光祖这样绝顶聪明的人，也难以逃脱政治谋杀。

豹子点燃了篝火，火焰摇曳着，欢快地舔舐着柴禾，窑洞里变得非常温暖。

我对豹子和瞎子说：“我出去刨几窝红薯，烤红薯非常美味。”

瞎子满意地笑着，用舌头舔着嘴巴，他说：“我跟你去吧，你不知道哪里有红薯地。”我看出来了，瞎子以前肯定没少干过偷红薯吃的事情。

豹子说：“二弟你留在山洞里吧，我和呆狗去，我们去去就来。从这里向北三里远，有一大片红薯地，是不是？”

瞎子嘿嘿笑着说：“是的，是的，那里的红薯又干又面。”我又看出来了，瞎子肯定也偷过那里的红薯。红薯品种很多，干面红薯是红薯中的上品。干是没有水分，面是味道醇美，这种红薯蒸熟了以后，表皮会裂开一道或两道纵向的缝隙，瓤子从外到里，颜色逐渐变浅，最里面是纯白色的芯子。蒸起来吃，已经很好吃了；如果再烤起来吃，那更是人间美味。

我和豹子来到了山坡下，径直向北行走。黄河岸边的风畅通无阻地刮着，发出抖动细铁丝一样的声音，让我们感到有些寒冷。路上少有行

人，仅有的几个拾粪老汉，也是裹紧棉衣，行色匆匆，他们肩膀上扛着拾粪铲，拾粪铲的后面挑着粪笼。

我们慢悠悠地走着，我问豹子："上次我在黄河东岸听到评书人说到你的故事，那些都是真的？"

豹子说："评书人咋说我的？"

我说："他说你钻进了豹子窝里，用铁榔头敲死了一窝豹子。"

豹子哈哈笑着说："这些评书的真会乱说，哪里有这种事情。那头豹子被我刺瞎了一只眼睛，在山路上跑得飞快，我哪里追得上。不过，评书的说用铁榔头敲死豹子，这都是真的。你别看豹子在外面威风八面，可是你要是追到它的窝里，它就吓得屁滚尿流，根本就不会反抗。"

我第一次听说还有这样的事情，就惊奇地问："真是这样吗？"

豹子认真地说："真是这样的。古人讲，不入虎穴，焉得虎子。你要真的进入了老虎的洞穴，老虎也吓得不敢反抗。再凶猛的东西，都有它软弱的一面。"

第527章 白天狼伤人

我们向北走了很远，一路上没有见到一个人，寒风料峭，天地萧瑟。让人感到一股杀气。我们看到路边有一个铁匠铺。铁匠铺很简陋，用几片木板苫盖而成，透过木板缝隙，能够看到钢青色的天空。因为没有生意。炉火被沫煤盖住了，沫煤上飘忽着一缕青烟，铁匠师傅坐在门后的小板凳上，抱着膝盖打盹。

铁匠师傅白发苍苍。皮肤黝黑，但是看起来很结实。我们的脚步声惊醒了他，他的呼噜声戛然而止。

我打了一声招呼："师傅，忙着呢。"

铁匠师傅站起身来，他的皮围裙千疮百孔，那是被飞溅而起的炭火和烧红的铁屑烤成了这样。他对我们摆摆手说："忙个啥呀，冬天就没球生意。"

铁匠师傅操着一口河南话。河南地处中原，历朝历代都是兵家必争之

地，四面受敌，战火连绵，所以河南人的命运很苦难，生活很枯焦。河南贫瘠的土地无法养活这么多人，有点手艺的，就不得不背井离乡。出外逃生。铁匠、瓦匠、木匠、泥水匠、裱糊匠、补锅匠、粉刷匠……甚至耍猴的、杂耍的、唱戏的、卖艺的……独身一人出门的。就当了上门女婿，受尽冷眼和讥诮；拖家带口的，就在远离村庄的地方，随便找个落脚之地，艰难度日。能活下去。就是他们最大的愿望。直到今天还是这样。后来我听人说，河南是中国的吉普赛人。

我问铁匠师傅："娃娃们都去了哪里？"

铁匠师傅说："出去给人揽活了，只要能吃饱肚子就中。屋里少一口人，就少一张嘴。"河南人把"好"叫"中"。

我们正在聊天，突然听到远处传来一声低沉的嚎叫，我知道，那是狼的叫声。

我惊讶地问："大白天，狼也敢出来？"

铁匠师傅打量着我们说："你们是外地人吧。"

我说："刚来这里。"

铁匠师傅说："怪不得，你们还不知道吧，十多天前，这里来了一群狼，总是结队出行，见到单个的行人，就扑上去咬。"

豹子说："怪不得一路上看不到人影，原来这里有狼群啊。"

铁匠师傅点点头，顿了顿，他向东指着说："东庄村有一个娃叫多狗，有一天和一群娃娃在村口玩泥巴，那时候刚刚下了一场透雨，有一只狼就来到了村口，娃娃们把狼当成狗，都没有跑，谁会想到狼大白天跑出来吃人啊。那只狼跑过来，叼住多狗的脖子，一抡就背到了背上，然后跑远了。娃娃们看到狼把多狗叼走了，就跑回村子里喊：'狗把多狗叼走了，狗把多狗叼走了。'人们拿着铁叉锄头，跑出家门，前去追赶。你想想，狗怎么会把娃娃叼走呢？大人们一听，就知道是狼……"

我着急地问："把多狗救下了吗？"

铁匠师傅说："怎么可能救下呢？狼跑得多快，一眨眼就跑得没影了。那么多人追赶，也没有赶上。第三天，几十里外的南郭村，有一个老太太去打麦场拔柴禾，准备烧炕。扒开柴禾一看，看到里面有半截腿，老太太吓得一跤跌倒，半天动不了。人们赶过来一看，那条半

截人腿，是多狗的。”

我吸了一口冷气说：“太残忍了。”

铁匠师傅指着西面说：“西庄村有一个娃叫关民，还是个吃奶娃。娃夜晚哭着要吃馍馍，他爹没在家，他娘在家。他娘端着菜油灯，去灶房给娃拿馍馍。就这么一会儿工夫，狼跑进了房子里，把娃叼走了。他娘端着煤油灯回到房子，看到炕上没有娃，就大声喊叫。左邻右舍跑过来，叩响了院门，关民娘打开院门，说娃不见了。大家就重新关上院门，在院子里找娃。找到最后，看到院墙下面的柴禾堆上有关民一只鞋，狼叼着关民，从柴禾堆上跑出去了。”

远处又响起了狼的嚎叫，铁匠师傅说：“而今狼胆子越来越大，不但大白天出动，还大白天伤人。北湖村一个女人，骑着毛驴，从娘家回来，被狼群围住了，毛驴吓跑了，女人被狼吃了。”

我和豹子对望一眼，我们都从对方的眼中读出了相同的内容：剿灭狼群。

告别了铁匠师傅，我们继续向北走去。风刮得更大了，路上没有一个行人，奇怪的是，也再没有狼群的叫声。

我问豹子：“你怎么会当了黄河船夫？”

豹子说：“我离开了山西，到了大别山中找你和总舵主，可是都没有找到。大别山里开始打仗了，打死了很多人，有当兵的，也有百姓。”

我大吃一惊：“怎么又打仗了？日本人不是都被赶走了吗？”

豹子说：“日本人被赶走了，可是内战又开始了。”

我不解地问：“内战？谁和谁打？”

豹子说：“还不是中国人和中国人打。”尽医冬技。

我说：“这些军队真是吃饱了撑得慌，自己人和自己人打个什么劲？死的都是中国人。”

豹子说：“日本人来之前，军阀之间打个不停；日本人走了后，中国人又打起来。”

我问："为啥打？"

豹子说："一言难尽。"

我哀叹道："老百姓恓惶啊，不论谁和谁打，遭殃的都是老百姓。军阀混战时候，老百姓跟着倒霉；日本人来了，老百姓跟着倒霉。日本人终于被赶走了，老百姓能够过上两天太平日子了，现在又打仗了。"

豹子说："是这个理。遭逢乱世，每个人都自身难保，行走江湖的人更是这样。找不到你和总舵主，我就会到黄河岸边，准备从河南回山西。黄河南岸有座教堂，那天我走进去，听神父说到了克里斯多夫的故事。"

我好奇地问："谁？克里斯多夫？他是谁？"

豹子说："克里斯多夫，这是《圣经》神话里的人物，他力大无穷，专在河边劫持财物。后来，他得到上帝感化，就做了一名船夫，载人过河。我想到了我这一生，我做过好事，也做过坏事，还做过不好不坏的事情。现在，又开始军阀混战，生灵涂炭，百姓的命都拴在裤带上，保不准什么时候就掉落了。我也想做一名船夫，渡人渡己，就这样，我开始了在黄河上摆渡。"

我问："姓国的和姓共的打起来，要过黄河，你怎么办？载不载他们过河？"

豹子说："我只是一个平头百姓，我不参与他们任何一方，他们要让我载他们过河，我就载他们过河，想来他们也不会为难我一个船夫。"

豹子想着没有人会为难他，我也想着没有人会为难他，因为他只是一个船夫，其实我们都想错了，在后来席卷全国的一场政治运动中，谁也难以幸免，豹子也无法幸免。

我们来到红薯地边，蹲下身准备刨挖红薯，豹子突然悄悄对我说："后面有狼，在偷看我们。"

我准备转身查看，豹子又悄声说："别回头。"

我问："几只狼？距离我们多远？"

豹子说："只有一只，藏在草丛里，距离我们有几十丈。不知道别的

地方还有没有。”

我说：“我一枪就能把这只狼撂倒，不然，隔了这么远，不知道子弹能不能打到狼。”

豹子说：“打不到的。我估计周围肯定有好多狼，埋伏在周围打量我们，怎么办？”

我笑着说：“弄不好我们中了狼群的埋伏，今天要被这群狼吃掉了。”

豹子也笑着说：“狼群想吃了我们俩，它们还没有这么大的胃口。想把牙崩掉了，就过来吧。啊呀，我突然想到了把这群狼一网打尽的主意。”

我赶紧问：“什么主意？”

第528章 群狼阻击战

豹子说：“铁匠说这附近有一个狼群，我估摸着今天来的肯定不是一只狼，是一群狼。我们只要打伤其中的一只，然后跟着它们。摸进狼窝，钻进去。掏了它们。”

我说：“你还真的要钻进狼窝？狼在窝外面都这么厉害，你要是进了它的窝，他岂能不拼死反抗？”|

豹子说：“人老几辈都传说，狼在外面横，窝里怂；狗在窝里横，外面怂。老人们的传说总没错，这是积攒了几千年的老经验。”

我想了想，就说：“那好。我上去一枪撂倒这只偷看我们的狼，然后偷偷跟在它后面，看它往哪里钻。”

豹子笑着说：“狼这种畜生，狡猾得厉害。你要是向着它走过去，它肯定会逃走的。你要是跟着它，它也会发觉的。”

我问：“那怎么办？”

我刚刚说完。突然看到左边几十丈开外的荒草丛中。跑过了一溜烟。我知道，那是一只狼跑过去了。我假装脖子疼，转动着脖颈。偷偷向后看，看到身后几十丈远的地方，草稍上露出了一只狼竖起的尖尖的耳朵。有两只狼出现了，草丛中肯定还会有第三只、第四只……狼群

有大有小，多的是几十只，少的也有七八只。

豹子说："前面是一片开阔地，视线很好，也没有山岗，没有荒草，没有树林，狼不会在前面埋伏，你赶快向前走，离开这里。狼看到红薯地里只剩下了我一个人，就会主动进攻，我打伤其中一只，然后按照血迹和爪印，就能够找到狼窝。"

我说："不行，你走，我留下。"

豹子说："那怎么行？狼群有多大，有多少只狼，都不知道，你留下来太危险。"

我争辩说："那你留下来就不危险？"

豹子说："我比你大，有经验，"

我说："我比你年轻，有力气。"

豹子说："别争了，快走。要是路上再有人出现，狼群就会逃走，没机会了。"

我从怀里掏出手枪，对豹子说："你看看，我手上有这东西，狼能把我怎么样？"

豹子想了想说："那好，你一定要当心啊。我去去就来。"

豹子站起身来，刚刚向前走了两步，又回头对我说："右前方有一堵断墙，危急的时候，你就爬上断墙，别冒险。"

我说："知道了，你走吧。"

豹子站起身来，径自向前走去，再没有回头。

我看到豹子的身影从视线里消失了，就倒在地上，右手伸进棉衣里，装作疼痛难忍。

我从眼睛的缝隙里看到身后的草丛里蹲着一只硕大的狼，风吹草稍，草稍倒伏，露出了狼的两只毛茸茸的耳朵，和一双冷酷的眼睛。狼盯着我看了很长时间，看到我一动不动，就俯下身子，悄悄走出了草丛。它走出了几步远，突然又窜回到草丛里。

我知道狼这是在试探我，我继续躺着，在地上扭曲着身体，看起来很

痛苦。

狼观察了一会儿，看到没有动静，又走出了草丛，走出了几步后，它调转方向，向着我的侧面走去。它走得不慌不忙，摇摇摆摆，走出了我的视线。

我躺在地上，心想：这可真奇怪，狼为什么要离开呢？它去了哪里？

一阵风吹过来，荒草里又出现了几道飘忽的影子，我知道那是狼。尽管怀里有枪，但是我还是感到恐慌，因为枪里只有三发子弹。

我的眼睛落在右前方的断墙上，我想，如果情况危急，我就跑向哪里。

我的念头刚刚闪过，就看到草丛里突然奔出了一只狼，那只狼足有小牛犊大，它呲着白色的又长又尖的牙齿，低垂着头，发出了低沉的咆哮声。

我一翻身坐起来，突然看到从左面和右边的草丛里都奔出了几只狼，它们奔跑极快，就像一颗颗炮弹一样。

我从怀里掏出手枪，对准那只牛犊一样大小的狼。枪声响后，我看到那只狼一头栽倒在地。左右两边的狼听见枪声，掉头逃进了草丛里。

我想，狼群可能不会就此罢手，它们还会发动新一轮进攻。我站起身，慢慢走向那堵断墙。我边走边看，不能让狼群看到我的意图，也不能让狼群看到我的恐慌。

地上那只牛犊般大小的狼爬起身来，慢腾腾地走向荒草丛中。四野一片寂静，只有风掠过草稍的呜咽声。

荒草丛中走出了十几只狼，它们慢腾腾地跟在我的后面。我走，它们也走。我停，它们也停。尽管刚才的枪声让它们心有余悸。但是，它们却还不愿意逃走，可见这群狼饿疯了。

我盼望着大路上会出现一群人。如果人群出现，狼群估计就会逃走。狼群一逃走，我就能够跟在狼群的后面，找到狼窝。可是，举目所及，天地之间只能料峭的寒风，没有一个人影。

左前方，又出现了一只狼，这只狼同样非常高大，他一步一步地走向我，用狐疑的目光望着我。它每走几步，就会停下来，趴在地上，歪着头端详我。

我举起手枪，准备打伤这只狼，逼退狼群。可是，我一扣扳机，子弹卡壳了，手枪也扳不动了。

当时，我气血上涌，头轰地一下大了，子弹卡壳了，我又不会在短时间里取出哑弹，这群狼扑上来，瞬间就会把我撕成碎片。我发足向着断墙狂奔，越过了一道又一道田埂，我感觉到耳边呼呼风响，回头看到狼群呼啸而来，它们呼哧呼哧的喘息声，清晰可闻。

我奔到了断墙下，一只脚踩着墙面，一纵身，就翻上了墙头。

我尽管爬上了墙头，但是一只脚却被狼咬住了，我使劲踢甩着，看到一只狼咬着我的一只鞋，落在了地上。十几只狼站在断墙下，向着我呲牙嚎叫，我看到了它们眼睛里阴森冷酷的光，看到了它们根根竖起的肮脏的毛发。它们在断墙下盘旋着，逡巡着，想要爬上来，却总是不能够。

这面断墙是一座院子的围墙，但是，围墙只剩下了三面，其中有一面的墙头上还有残余的半截砖头和土胚，房子就建造在那面墙壁上。后来，主人搬走，房屋拆迁，院子荒废，就只剩下了这三面遍布沧桑的围墙。

我坐在墙头上，看到天空流云飞散，柔软的阳光刚刚从云层里露出来，却又立即被云朵吞没。视野里看不到一个人影，荒草像波浪一样，从天边滚到了脚边。

我相信豹子很快就会到来，所以我丝毫也不着急。我坐在墙头上，狼无法爬上墙头，我也丝毫不恐惧。

几只大狼头对头嗅着，拱着，好像在商量什么。过了一会儿，几只小狼横窝在墙角，垒成了台阶的样子。几只大狼渐渐远离。

我一看到这里，立即明白了它们要干什么，我赶紧顺着墙壁走到了另一面断墙。那面断墙上有很多半截砖头和土胚。

一只狼跑到了距离断墙几丈远的地方，突然掉过头来，发足奔跑，它踩着小狼的身体，一跃登上了墙面。然后，它车转过身，向着我扑过来。

我手持一块半截砖，一砖头砸在它的头上。它惨叫一声，掉了下去。

狼群又在下面商量，我骑在墙头上，手握两块砖头，严阵以待。

过了一会儿，狼群突然离开了，他们消失在了我的视线里。我不知道狼群又要耍什么花招，就坐在墙头上继续等待。然而，四周没有任何动静，只有风吹草稍，起伏不定，绵绵不绝。

危险暂时解除了，我坐在墙头，将手枪拆开，取出了哑弹，然后把最后一颗子弹顶上去。这颗子弹是不是哑弹，我不知道。

四周依然没有动静，只有风声掠过，呼呼作响。远处的道路上，走来了两个人影，其中一个人好像是豹子，我从断墙上跳下来，迎了上去。

突然，草丛里奔出了两只狼，他们向着我直扑过来。接着，我看到又有十几只狼从远方本来，空中升起了一缕缕黄色的尘烟。

我想要掉头回去，爬上断墙，已不可能，我还没有跑到断墙下，就会被狼追上。我想着先干掉跑在最前面的一只狼，趁着狼群惊恐不安，停止追击，我再爬上断墙。

那两只狼跑得飞快，他们的身体向压缩的弹簧一样，一蹦就蹦出了好远。我举起手臂，枪响了，可是，没有打中。

那两只狼听见枪声，急急止住脚步，掉头向后逃去，远处的十几只狼也停止脚步，掉头逃窜。只是一眨眼功夫，狼群就消失了。

狼群并不知道，这是我最后一发子弹。

远处跑来的那两个人是豹子和铁匠，铁匠手中提着大锤，豹子一手拿着小锤，一手拿着铁棍。台上贞弟。

铁匠问：“情况怎么样了？”

我说：“好险啊，这是最后一发子弹。”

铁匠惊呼道：“啊呀呀，太冒险了，太冒险了。”

豹子担忧地问我：“你伤着了吗？”

我说：“伤倒没有伤着，就是鞋被狼咬掉了。”

豹子四面看看，从田埂上找到我的一只鞋子，捡起来递给我说：“大冬天的，光着脚怎么走路，快点穿上。”

我看着豹子手中的小锤，问道：“你拿这个干什么？”

豹子说：“砸狼脑壳啊，狼窝里逼仄，用不上长家伙，这个小锤正好派上用场。”

我将信将疑，此前我从未进过狼窝，不知道狼窝里是什么样子。

第529章 直捣黄龙府

我们走进草丛中，在一处被压塌的荒草中，我看到了一滩血迹。我凑上去闻了闻，血迹发出浓郁的腥味。这是那只被击伤的狼留下来的。

我们循着血迹。向前追赶，追到一道壕沟边，血迹消失了。枪子留下的伤口是一个创面，伤口绝不会自己愈合，但是。现在地上没有留下血迹，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豹子查看了四周情况说：“别的狼在舔这头受伤的狼，把伤口的血舔干净了，就没有流出来。”他又分开草丛，爬在地上查看爪印，然后站起身说：“狼跳下了壕沟，追。”

我们坐在地上，顺着荒草溜到壕沟。在沟底，我又看到了一滩血迹。显然那只受伤的狼在跳下壕沟后，血液又从伤口流出来。

壕沟底部有一行倒伏的荒草，就像田埂在麦田中留下的缝隙一样，这是那群狼一只接着一只跑过沟底。倒伏的荒草中还有点点滴滴的血液，那只受伤的狼跑在最后面。

我们又向前追出了三四里，血迹又消失了。这次，狼群转而爬向了缓坡。坡面上留下了狼群凌乱的爪印。

我们沿着缓坡追上了几十丈，来到了一处悬崖下。终于又看到了点点滴滴的血迹，像羊屎蛋蛋一样遗落在山坡上。沿着悬崖底部行走了十几丈，前面出现了一道深邃的山洞，血迹在山洞口消失了，爪印也在这里消失了。

我们找到了狼窝。

狼窝口像脸盆那么大，只能容一个人钻进去。我把头探进狼窝，闻到里面散发出飘忽的骚臭味。尽管我从不知道狼窝里的情况，也不知道狼窝里潜藏着什么危险，但是我知道豹子肯定要钻进狼窝里，将这群

狼全部剿灭，所以。我俯下身子，抢先钻进去，不想让豹子涉险。

豹子在后面抓住我的脚脖子。将我拉出来了。

我说："你守在这里，我钻进去。"

豹子说："先不能进去，现在进去，狼群就跑了。"布东以巴。

我问："你们守在出口，狼群怎么能跑了？"

豹子说："狼远比我们想象的聪明得多，一个狼窝一般都有三个出口，狡兔三窟，狼比兔子更聪明。"

我疑惑地问："那现在怎么办？"

豹子说："我有办法。"

豹子让铁匠手持大锤守在狼窝出口，告诉他说，只要看到有狼冒出头，就用铁锤猛砸。然后，他和我一起拔除狼窝周围的荒草。

荒草很快就堆出了一大堆，豹子将荒草塞进狼窝里，然后点燃了。杏黄色的火苗飘飘冉冉，燃出了一大堆白烟。豹子脱下衣服，向狼窝里扇风。我看到豹子这有做，也脱下棉衣，向狼窝里扇风。

豹子边扇风，边对我说："注意看几十丈远近的地方，哪里冒烟，就赶紧上去堵住。"

扇了一会儿风，我果然看到左边和右边各有一个出烟的地方，烟雾像火车头一样从地上喷出来。豹子拉着我喊道："快走，你堵左边的，我堵右边的。"

我跑到左边的出口，听到洞口里传出了打喷嚏的声音，狼已经来到了洞口边。我飞快地捡起周围的石头，杂七杂八地丢进了洞口。然后，我用脚使劲蹬着洞口周围的土块，土块纷纷扬扬地落进洞口里。洞口里再听不到声音了，也看不到烟雾冒出来。

我还不放心，把周围能够找到的任何东西，都填进山洞里。石块、土块、树枝、荒草、甚至干硬的动物粪便……狼想要扒开这个出口，没有一整天时间，估计是不行的。我累得气喘吁吁，坐在地上，扭头看到豹子也堵住了另外一个出口。

豹子笑着对我招招手，我们一起来到了铁匠身边。铁匠像座雕塑一

样，手握铁锤严阵以待。北方农村有句俗语：狼怕火，鬼怕红。洞口燃堆火，狼是不敢穿过火堆跑出来的。

狼窝只剩下这一个出口了，我们把一大捧荒草丢进火堆里，然后向里面扇风，过一段时间，不需要我们动手，狼群就全部被呛死在里面。

可是，扇了一会儿风，我感觉不对劲，烟雾不但没有进去，反而向着外面涌出来。

我疑惑地看着豹子，豹子笑着对我和铁匠说："你们看看，这狼有多狡猾。"

铁匠愣头愣脑地问："怎么了？"

豹子说："一定是狼用屁股堵住了出口，烟雾灌不进去。"

铁匠用手挠着头顶问："那怎么办？"

豹子说："钻进去，掏狼窝。"

铁匠瞪大了眼睛，他问："疯了吗？这怎么敢进去？"

豹子说："你守在洞口，我进去。只要狼探出头，你就用铁锤砸。"

我不放心豹子，说道："我也进去。"

豹子看着我，想了想说："你跟在我后面。"

要爬进狼窝里了，我心中没底，向四面看了看，我折断一棵小树，做成了两根尺把长的木棒。

火焰熄灭了，烟雾散尽了。豹子脱掉棉衣棉裤，只穿着一条裤头；我也脱掉棉衣棉裤，也只穿着一条裤头。豹子一手拿着小叫锤，一手拿着铁条，爬进了狼窝里，我跟在后面，也爬进狼窝。

我们平行着爬了几丈，开始向下方爬，我闻到了愈来愈浓郁的腥臭味，也摸到了洞壁被石子刮下来的一丛丛狼毛。越往里爬，越感到燥热，尽管只穿着内裤，但我丝毫也感觉不到寒冷。我的眼前一片漆黑，就像掉进了黑暗的深渊里。

又向前爬了几丈远，我们开始向左面拐，然后，就来到了狼窝。

豹子在前面停止了爬动，他对我说："你不要再向前爬了，就呆在这

里甭动。”在狭窄逼仄的狼窝里，他的声音瓮声瓮气。

我说：“好的。”

豹子的身体突然消失了，我探出手，摸不到他。我震惊万分，急忙向前爬去。突然，我看到黑暗中有了一束火光，那是火把。豹子的手中拿着一支火把，他跳进了狼窝里。

狼窝有一面窑洞那么大，窑洞里面，有十几只狼蜷缩成一团，它们的眼睛发着幽幽的绿光，但没有一个敢扑上来，也没有一个敢叫一声。狼窝里还散发着烟雾的焦糊味。

豹子把火把插在洞壁上，然后一只手拿着小叫锤，一只手拿着铁条，小叫锤和铁条相互撞击，撞击出了火花，发出了清脆而令人心悸的声音。十几只狼挤靠在一起，眼睛里充满了恐惧。

然而，毕竟狼窝里只有豹子一个人，而狼有十几只，我担心豹子有危险，也跳进了狼窝里。

我看到豹子敲击铁条，也敲击着手中的木棒。铁条的声音清脆，木棒的声音迟钝。我和豹子一步步逼近狼群，狼群惊恐不安，向四面散开，但它们总是围着洞壁，想要把身体嵌进洞壁里。

豹子走近一只狼，那只狼嘴里发出呜呜的声音，全身颤抖。豹子手起锤落，小叫锤砸在狼的天灵盖上，狼噗地一声倒下去了，四肢弹了弹，然后悄无声音。

我看到豹子这样做，也大起胆子，走向距离我最近的一只狼。那只狼看到我，低垂着头，全身缩成一团，发出噗噗的声音，狼窝里立即变得极为恶臭。这种狼被我吓得臭屁连连。

我挥舞着木棒，一棒击在这只狼的头上。这只狼歪着脖子，没有了声息。

此前，我根本想不到，在洞外无比狡猾无比凶残的狼，在洞里居然会是这幅样子。我和豹子钻进狼洞，彻底摧毁了狼的心理防线，可能狼想不到会有人钻进他的洞穴里，而既然敢钻进他的洞穴，那就证明我们无比强大，强大到了让他们不敢反抗的程度。

豹子打死了几只狼，我也打死了几只狼。我们都是用手中的小叫锤和木棒，直接击向狼的头部，狼连反抗和躲避的意识都没有，只有挨砸的份。

剩下的几只狼，在洞里转着圈，它们呜呜地叫声，声音中充满了哀怜。

第530章 又见计中计

我们打到最后，狼窝里仅剩下那只牛犊样的大狼，它藏在狼窝的最深处，浑身发抖。一边噗噗地放着臭屁，一边哗哗地流着尿液，它的目光与我们一碰，就赶紧低下头去，发出狗一样的呜呜哀鸣。豹子举起小叫锤，一下子砸在它的脑袋上，它发出一声长长的哀嚎，却还没有倒下去。我抡起木棒，狠狠地抽下去，木棒砸在它黄色的眼睛上，它轰然倒了下去。

火把快要熄灭了，我们赶紧爬出了狼洞。

我在前面爬，豹子在后面爬。我的头刚刚探出狼窝，铁匠突然撒开脚步向后跑。我喊了一声：“跑什么？是我。”铁匠回过头来，看到是我们，这才停住了脚步。

我爬出来。责怪铁匠道：“你长得五大三粗，看起来蛮威武的，怎么见了狼就吓成这样？”

铁匠说：“啊呀呀，我害怕狼，狼比人厉害多了。狼要是把你们吃了，那接下来就要吃我了。”

我故意说：“你这一身粗笨的黑肉，狼是不会吃你的，嫌你的味道不好。”

铁匠很认真地问我：“真的是这样？”

我说：“是的。”

铁匠立即变得喜笑颜开：“那我就不怕狼了。”

剿灭了狼群，告别了铁匠，已经日近黄昏。我和豹子急急赶往悬崖边。悬崖上的河神庙里，瞎子还等着我们的烤红薯呢。

然而，刚刚赶到河神庙前，突然感觉到情况异样。河神庙前，掉落了一枚棋子，四周打磨得光滑圆润。那是瞎子的棋子。

我和豹子急忙跑进河神庙里，发现庙里没有瞎子。篝火早就熄灭了，

灰烬已经变得冰凉，地上脚印凌乱，有几个陌生人的脚印。 但是却没有打斗的痕迹。估纵长巴。

瞎子离开了河神庙，但是他去了哪里？跟着谁去的？这些人是敌是友？如果是敌人，为什么会没有打斗痕迹？如果是朋友，庙门口为什么又会有瞎子视为生命的棋子掉落下来？

我们沿着悬崖追下去，追到悬崖下，又看到了一枚棋子。t/我想：这一定是瞎子估计留下来，给我们指引道路。既然瞎子一路留下棋子，那么一定是他遇到了危险。

通往黄河边有一条小路，整整刮了一天的大风，将路面上的所有痕迹都吹走了，我们无法找到脚印。沿着小路向前走了几十丈，又看到了一枚棋子，棋子被风吹落在土坑里。如果不仔细看，是不能看到的。

我想：瞎子肯定是被人胁迫行走的，他趁人不注意，丢下一枚棋子，给我们带路。

我们沿着小路发足追赶。

黄昏时分，天色阴暗，我们来到黄河岸边。黑暗中的黄河水发出了令人心悸的咆哮声，如同排山倒海，纷至沓来。这样的天气。是不能在黄河上行船的。瞎子他们要走，只会沿着黄河岸边行走。

我和豹子分开，在黄河岸边搜索，我向南，豹子向北。月亮从云层里露出来，白色的光芒照着细沙铺就的黄河岸边，岸上生长的沙棘刺清晰可见。我走出了几十丈，也没有任何值得怀疑的东西。突然，我听见豹子在身后喊：“他们去了北面。”

我跑到豹子的跟前，豹子指着一棵沙棘刺上的布片对我说：“你看这块青色布片，是不是从瞎子的长袍上撕下来的。”

我从沙棘刺上摘下布片，捧在手中，就着月光查看，看到这块青色的布片，颜色已经发白，果然是从瞎子的长袍上撕下来的。在这个时代，人们已经很少穿长袍了，有些有钱人还喜欢穿长袍短褂，但是他们的长袍都是崭新的，也洗得很干净，这是一种身份的象征；穷人家不穿长袍，因为长袍浪费布匹。瞎子尽管穿长袍，但是他的长袍又破又旧，是“站着喝酒而穿长衫的唯一的人”，瞎子是江湖上的孔乙己。

我们沿着黄河岸边，向北追赶，此后，每隔一里多远，地上就会有一枚棋子，所以，我们追赶很顺利。

月亮快要升到头顶的时候，我们来到了一座镇子外。镇子里有东西走向的两条通道，月光下，道路像两条蛇一样，笔直伸进树影掩映的村庄里。

我和豹子一人沿着一条道路，向村子里搜索。

我的脚步声很轻很轻，偶尔会传来狗的吠叫，但叫着叫着，感到没有意思，就很无趣地停止了。

我走到村中央，看到有一座教堂，教堂里还亮着灯光，隐隐约约传来了祈祷的声音，像蚊虫在飞舞。我蹑手蹑脚走过去，爬在高高的窗台上，向里张望，看到里面有十几个人，有男有女，他们低着头，每个人手中都捧着一本书。

我想向他们打听瞎子的下落，就悄悄推开门，走了进去。那些人没有抬头，依然在聚精会神地祈祷。黯淡的灯光下，我看不清他们的面容。

我向前走去，想要询问，但是又担心会打扰他们。我一直走到了第一排，他们的祈祷声突然停止了。我询问坐在第一排的一个穿着红衣服的女人：“今晚村子里来了生人吗？”

那个人抬起头来，我突然看到他满脸胡须。我正在吃惊的时候，后面扑上来两个人，他们手中的刀片放在了我的脖子上。

刚才还在祈祷的人，突然全都站起来，我发现他们全都是男人，只是有的人穿着女人的衣服，假扮成男人。一个穿着绿色衣服的人走到我的面前，他一把抓下蒙在头上的布巾，露出了光亮的头颅。我认出来了，这是一毛不拔。我掉入了他们的陷阱里。

两个人将我反绑起来。

一毛不拔看着我，嘿嘿笑着说：“想不到吧，大爷设好了圈套，你就往里钻，这怪不了别人，只能怪你。”

我突然明白了，这一路上的棋子、布片，都是一毛不拔故意留下来的。他知道我们会追赶，就引诱我们进入圈套。

我对着一毛不拔，大声喊道：“老子中了你的奸计，要杀要剐，全凭你。”

一毛不拔对着旁边一个人一摆头，那个人举起手中的牛皮鞭，抽打在

我的脸上，我的脸上火辣辣地疼痛，一股温热的东西流到我的嘴角，我的嘴唇上有了咸咸的味道。

突然，我听见教堂后传来瞎子的喊声：“日你妈，放了我兄弟，有什么家伙，就朝老子身上招呼。“

一毛不拔狞笑着说：“你们都想死，就让你们死个明白。”一毛不拔对着窗外喊道：“把瞎子拉进来。”

后门打开了，瞎子被两个人拉着手臂，他脚步趔趄地走进了教堂，他高抬着脸庞，脸上是刚硬的神情。他吼叫着：“日你妈的，把我兄弟放了。”

一毛不拔一挥手，一个人拿着木棒重重地砸在瞎子的头上。瞎子一声不吭地倒了下去。

后门又走进了一个人，一毛不拔问：“坑刨好了没有？”

那个人说：“刨好了。”

一毛不拔回头，指着我对身后的一个人说：“那这个的喉咙先割了，抬到坑里埋了。”然后，一毛不拔又对瞎子身边的两个人喊道：“把瞎子抬出去，丢进坑里。”

那两个人抬起瞎子，准备走出去。一个手持弯刀的人，逼近了我。我飞起一脚，踢翻了那个手持弯刀的人。身后扑上来两个人，压倒了我。我奋力挣扎着，可是徒劳无益。我想：我就这样死了，我心不甘啊。

突然，我听到一声爆响，教堂的正门被踏开了，一个手持木棒的人站在门口，威风凛凛，好像天神下凡，他大吼一声：“打我兄弟者，杀无赦。”

第531：大佬留印记

我回头一看，那是豹子。

一毛不拔看到豹子走进来，他哈哈大笑道：“天堂有路你不走，地狱无门你偏来。你自己前来送死。这就怪不得我了。”一毛不拔向两边摆摆头：“干掉他。”

一名壮汉率先冲向豹子，挥舞着长刀，高声叫喊着“啊呀呀”，叫声尚

未停歇，就听到一阵哗啦啦的窗格断裂声。壮汉的身体落在了窗外。

剩下的人一愣，没人再敢冲上前去。一毛不拔催促着："快点上，干掉他。"

一名拿着铁链子的人，和一名拿着长矛的人，一左一右向着豹子包抄。豹子手中的棍棒缠住了铁链子，一扯一拉，铁链子冲破窗户纸，落在了教堂外，然后一棍棒将这名空着双手的人打飞了，他像一架受惊的马车一样，一路上碰翻了好几副桌凳。手拿长矛的人吓呆了，傻愣愣地站着，前也不得，后也不得。豹子一个旋踢，将他踢飞了，他的身体像一架断线的纸鹞一样，越过了教堂里所有的桌凳，落在了墙角。

豹子一出手，仅仅一眨眼之间，就连着干翻了三个人。其余的人吓坏了，他们互相撺掇着。你让我先上，我让你先上。

豹子挥舞着手中的木棒，大声喊道："谁还要上来送死？快点。"

那些人面面相觑。一动不动，谁也没有胆量上来，谁也想让对方先上。豹子用木棒挑起一张长桌，砸向他们。他们啊呀呀惊叫着，噗通通倒下去，趴在地上鬼哭狼嚎。

豹子手提木棒，走向绑着我的那两个人。 那两个人大惊失色，他们说："不关我的事。"放开我，跑向后门。然而，后门已经被豹子在门外扣住了。

抬着瞎子的那两个人，看到豹子向着他们走过来，手忙脚乱地把瞎子放在地上，也赶紧说："不关我的事。"他们看到后门打不开，就紧紧地贴着墙角，把自己变成了两张颤抖的相片。

豹子解开我的手臂，又扶起苏醒过来的瞎子。那些人趁机逃出了教堂。一毛不拔走在最后面，他蹑手蹑脚，也想逃出去，豹子突然站起身，指着他喊道："你站住。"

一毛不拔回头一看，加快脚步，向着前门奔跑，豹子手中的木棒飞出去，一毛不拔一头栽倒在地，脸面上全是鲜血。

一毛不拔从地上爬起来，还想逃走。豹子走过去，一脚将他踢倒。一毛不拔躺在地上，发出了杀猪一样的哀嚎，他说："求求好汉，饶了我吧。"

我走上去，一脚踩住了他的脸。

一毛不拔就是黄河渡船上那帮劫匪口中的大掌柜的。

那天，那伙劫匪等待一毛不拔，一毛不拔因为别的事情被耽搁，没有上船。久历江湖的豹子，一上船后，就看出来了这伙劫匪，所以，他一直引而不发。

矮壮汉子和渡船上的劫匪们等不及一毛不拔，船上的乘客又催促开船，矮壮汉子只好让豹子开船。

那天黄河水流很大，劫匪们也挑选了这样的日子行劫。水流很大，就可以把渡船冲到下游，而冲不到码头。劫匪们刚好在人烟稀少的下游杀人越货。

为了摸清船上乘客的底细，劫匪们派遣刚刚加入他们团伙的猪八怪假扮乘客，坐在船中，充当卧底。关键时刻，猪八怪也可以反戈一击，绝地求生，帮助劫匪。劫匪们在明处，猪八怪在暗处。猪八怪的那个团伙，在20年前抢劫了一船货物后，开起了贸易商行。不久前，商行在一次生意火并中，死伤惨重，只逃出了猪八怪一个人。猪八怪走投无路，只好又回到20年前的旧地，重操旧行。

然而，很不走运，这伙劫贼遇到的是豹子，猪八怪遇到的是瞎子。猪八怪被瞎子咬死，劫贼被我和豹子赶跑。

我和豹子、瞎子在酒馆里喝酒，一毛不拔带着一部分人坐船来到了黄河西岸，他见到被我们打散的残兵败将，又打听到我们在酒馆里喝酒，就借机来寻仇。没想到，瞎子的达摩石又一次将他们打得丢盔撩甲，望风而逃。

一毛不拔逃走后，在黄河渡口见到了另一拨劫匪。这段时间里，劫匪们云集黄河渡口，因为有一个江湖上的重要人物在这里出现了。

一毛不拔纠集这伙劫匪，一路打听到河神庙前。此时，河神庙里只剩下瞎子一个人，坐在篝火边，我和豹子去了遥远的悬崖下掏狼窝。

两名劫匪冒充成乞丐，向瞎子乞讨。瞎子什么你都看不见，也在此前没有听到过他们的脚步声，就误以为他们真的是乞丐。瞎子说：“你们在这里坐坐，烤烤火，一会儿就有烤红薯吃。”

两个劫匪趁机坐在了瞎子的身边，他们偷偷摸摸拿出了渔网，兜头罩下，瞎子无法反抗，束手就擒。

一毛不拔对豹子和我心存忌惮，就决定设伏引诱，将我们诱进圈套。

他们将瞎子从河神庙里带走，把一枚棋子丢在了庙门前。

然后，他们每走一段，就丢下一枚棋子。一毛不拔也是老江湖，他知道我们会循着棋子追上来。在黄河岸边，风大浪急，沙尘会很快盖住了棋子，一毛不拔从瞎子的长袍上撕下了一块布片，绑在沙棘刺上，为我们指路。

我们救人心切，心中牵挂着瞎子的安危，丝毫就没有想到这是一个圈套。

这座有着教堂的村庄名叫高岭村，村子建造在黄河岸边一块地势较高的平台上，人口足有上千户。我们追到村口后，看到这座村庄有两条村道，就分开了，一人走一条。其实，我们的一切，都落入了劫匪的视线里。当天夜晚，劫匪的眼线就埋伏在村口的古槐上。

一毛不拔在天主教堂里布置了埋伏，此前，教堂里的神父，被他们绑在了黑屋子里。

尽管是夜晚，但是我看到教堂里有男有女，他们都在低头祈祷，完全就没有想到他们是土匪劫匪假扮的。我走进去，着了他们的道儿。

豹子在另外一条村道上走到尽头，没有发现可疑的地方，就来到这条村道上找我。然后，将我和瞎子解救了。

我问一毛不拔：“哪个江湖大佬来到了黄河岸边？”

一毛不拔说：“不知道。”

我问：“你们找江湖大佬干什么？”

一毛不拔说：“有人发出了江湖帖，说这个大佬深藏宝贝。”

我问：“什么宝贝？”

一毛不拔说：“大家都不知道，但是大家都跟过来了。江湖传说，得到了宝贝，就能够一统江湖，呼风唤雨，无所不能。”

我用探询的目光望着豹子，我看到豹子的眼中也满是疑惑。究竟是什么宝贝？能够具有这么大的功效？

我继续问：“大佬去了哪边？”

一毛不拔说："沿着黄河，去了北面。"

我又问："都有什么人追上去了？"

一毛不拔说："江湖上的几大帮派都追上去了，都想得到宝贝。"

我脚上加劲，喝问道："说清楚，宝贝到底是什么？"

一毛不拔哀嚎着，说道："我真的不知道，只知道是老佛爷当年赏赐的，有了这个宝贝，就是江湖领袖。"

老佛爷赏赐的？那么这个江湖大佬肯定年龄很大了。既然是老佛爷赏赐的，又怎么能轻易示人？可见，一毛不拔是真不知道。布女吐划。

一毛不拔在我的脚下哀求："放了我吧，爷。"

我说："你这种人，作恶多端，岂能放你？"

我和豹子一人拉着一只手，把一毛不拔拉掉了外面。一毛不拔望着满天的星星，他还不知道我们要把他拉到哪里去。等看到我们把他拉到了壕沟边，这才惊慌失措。我一脚将他踢下去，然后在他的哀求声中，填平了壕沟。

月亮从云层里露出来。我们坐在教堂门口的台阶上喘气，突然一扭头，我看到了教堂旁边一棵树的树身上刻着一架算盘。

第532章 下棋赌美酒

豹子也看到了那个算盘标志，他用疑惑的眼睛望着我。

我说："这是江相派总舵主留下的标记。"

豹子悚然而惊："总舵主来到了这里？是那个老佛爷的御用算命师？"

我说："是的。"

豹子很惊讶："总舵主，那是江湖上泰山北斗的人物，他怎么会来到这里？"

我说："你也认识总舵主？"

豹子说："我不认识。但是我听过他的很多传奇故事，他的绰号叫做铁算子，前知五百年，后知五百年。他在江湖上号令一出，应者万众。"

我想了想，突然说："不好了，一毛不拔说到很多劫匪来到这里，是奔着一个宝贝来的，这个宝贝与老佛爷有关，只怕要对总舵主不利了。"

豹子站起身说："事不宜迟，我们快点找到总舵主，救他一把。"

瞎子听到我们谈话，就问道："什么总舵主，谁是总舵主？"

我说起了那一年我在大别山中，和师父凌光祖开设寺庙，算命占卜。被天王寨的土匪黑骨头盯上了，黑骨头扣押了师父凌光祖，我在总舵主的帮助下，找到那个玩嫖客串子的，解救了师父凌光祖。瞎子说："这样有情有义的人，我们一定要救上一救。"

我们从黑屋子里放出了神父，神父对我们感激不尽，他说坏人进了地狱，这是上帝的意愿。听说我们要离开了，他打开房门说："我这里没有什么好东西，你们想要什么。随便拿，上帝保佑你们。"

蒸笼里有几个馒头，我拿起来装进布袋里，就在转身离开的时候，我突然看到窗台上放着一本书，拿起来一看。是《五字鉴》。行走江湖这些年，颠沛流离，漂泊不定，舔着刀口过日子，脑袋拴在裤带上，没有时间，也没有心情读书，现在突然看到《五字鉴》，觉得异常亲切。《五字鉴》是我小时候在私塾学堂里的历史课本，他是一个明朝人写的，用五言诗歌形式。从三皇五帝，一直写到明朝的历史，读起来妙趣横生，朗朗上口。

我拿起《五字鉴》，翻到后面几页，看到有几行是用毛笔写的：

中原无净土，到处血流腥。满族入华夏，国号称大清。

而此前，我们在私塾学堂里看《五字鉴》，是没有这几句的。这几句显然是神父加上的。

神父看到我拿着《五字鉴》。舍不得放下，就说："喜欢的话，你就拿走。"

我问："最后这几句是你加上的。"

神父说："是的。可惜我华夏黎民，惨遭蛮夷践踏，扬州十日，嘉庆

三屠，如此惨剧，应该让后世牢记。三百年后，日寇铁蹄再次践踏我大好河山，生灵涂炭，哀鸿遍野，悲哉，痛哉。历史不容篡改，决不能对满清鞑子和日本帝国歌功颂德。”

我们听到神父这样说，都点点头。

月亮西斜，远处的黄河依然咆哮不绝，我们沿着风沙中的小路，向北疾走。这一路上，却再没有见到算盘标志，想来总舵主还没有遇到危险。他在那座村庄里留下算盘标记，想来是为了告诉我们，他在这里。

天色渐亮，远处传来了雄鸡的报晓声，我们脚步放慢。瞎子说：“那本《五字鉴》，你拿上了没有？”

我笑着说：“这么好的书，岂能留下？”

瞎子咯咯笑了，他说：“我在私塾学堂里，也学过《五字鉴》，后来私塾废除，我在寺庙里，看不到外面的世界，把《五字鉴》都忘光了，你给我读上一段吧。”

我从背囊里取出《五字鉴》，随便翻开一页，借助着越来越亮的天光，我念道：

项羽力拔山，一怒须如铁。恃己多勇才，不用谋臣策。

瞎子说：“啊呀呀，想起来了，当年上私塾学堂，老师讲到这一段，说项羽勇而无谋，刘邦老奸巨猾，项羽不是刘邦的对手。”

豹子说：“从性格方面来说，项羽注定了是斗不过刘邦的。在我们这个国家，性格直爽的人总是要吃大亏，而见风使舵的人，活得如鱼得水。这个国家到处充满了阴谋，自上而下都是算计和陷阱，从古到今都是这样，这是中国的文化传统决定的。”

我接着念道：

垓下被重围，楚歌声凄切。起舞于帐中，泣与虞姬别。

瞎子说：“中国人，打仗用谋略，用谋略的刘邦打败了不用谋略的项羽；做人做事也用谋略，有心计的人就能够爬上高位，吃香的喝辣的，没心机的人就要被奴役，被剥削。所以，在中国这个国家，老实人总是要吃亏的。”

豹子笑着说：“人们说：君子坦荡荡，小人常戚戚。事实上，君子一生遭受波折，小人倒活得很得意。唉，我们管不上别人，只能让自己活得更真实一些，不做亏心事，不说违心话。”

太阳从黄河对岸升起来，像一扇巨大的车轮，慢悠悠地碾上了山巅。我们行走在黄河西岸，看到前方出现了一座城池，城池里升起了几缕炊烟，城池之外的乡间小道上，有放羊娃抡响了长鞭，羊群咩咩叫着，慢腾腾地走向了远方。羊群的上空，腾起了一层尘土，半天也没有落下来。

在城门口的土墙上，我又看到了一架算盘标记。总舵主来到了这座城池里。

城门上方的石头上镌刻着“朝邑”两个字，原来我们来到了朝邑县。朝邑县在那个时候非常有名，富甲一方。解放后，苏联专家来到中国，想要在河南境内的黄河修建三门峡工程，截水发电。中国有些专家极力反对，因为黄河截流，将会给陕西和河南境内的中国人带来深重灾难，但是，苏联专家一意孤行，官方也大力支持，迷信洋人，陕西境内黄河岸边的朝邑、平民、华阴、大荔等县几十万人被迫走上了迁徙之途，背井离乡，流离四方。后来，三门峡水库因为泥沙过大，无法建立发电站，苏联专家全部撤走，留下了百无一用的钢筋水泥工程，而富甲一方的朝邑县，因为黄河水倒灌，变成了荒漠地。

我们穿过城池，从南门来到北门，一路上都再没有看到总舵主留下的算盘标志。那么，就说明，总舵主还在朝邑城里。可是，要在几万人的朝邑城里，找到总舵主，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我们走到城隍庙前，看到庙门前的空地上围了很多人。但是大家都静悄悄地，没有一个人说话。

我走过去后，看到是一群人在围观下棋，人群中有一块石板，石板上刻着棋盘，棋盘中间写着“楚河汉界”，居然是极为古朴的魏碑字体，看起来这块石板和棋盘，很有些年头了。棋盘边还放着一坛美酒，芳香四溢。我觉得奇怪，就问旁边一个围观的中年人：“这上面怎么还摆着一坛酒？”

中年人上上下下地打量着我，问道：“你是外地人吧？不知道下棋的是谁吧？”

我的目光落在两个下棋的人身上，看到一个是黑脸汉子，一个是白面书生。中年人悄声说：“这黑脸汉子看起来长得丑，肚子里学问深着

呢，他家祖上是酿酒的，家里藏着很多几十年的好酒。黑脸汉子名叫棋呆子，平生只喜欢下棋，隔三差五就在城隍庙前摆个棋坛，说要能够赢了他，就赠送一坛美酒。”

我走回去，给豹子和瞎子说了中年人刚才说的话。豹子一听说有几十年的美酒，眼睛都亮了；瞎子一听有高手在下棋，手指颤抖不已。我一看就明白了一切，对瞎子说：“二哥，我们帮大哥把这坛酒赢回来，可好？”

瞎子像个孩子一样笑了，他说：“太好，太好。”

我们走到城隍庙前，看到白面书生变成了红脸，他满面羞愧地站起来，低着头走出圈外。棋呆子洋洋得意，他对着围观的人问道：“谁还想来？”

瞎子说：“我来。”

所有人的眼睛都落在了瞎子的脸上，一落在瞎子的脸上，又变得惊奇和失望：一个瞎子，连棋盘都看不清，怎么下棋？估台引巴。

棋呆子不客气地问瞎子：“你眼睛都成了这样，还怎么和我下棋？”

我说：“这还不简单？我二哥说棋，我摆棋。让你输个明白。”

棋呆子很不恭敬地笑了，他说：“如果这个瞎子赢了我，我送你们两个一人一坛美酒。”

瞎子老老实实地说：“我们是三个人，我大哥我也来了。”

棋呆子很豪爽地说：“好，三坛杏花村，五十年的。你们三个要是输了，给我家酒坊白干一个月，行不行？”

瞎子朗声说道：“君子一言。”

棋呆子说：“快马一鞭。开始。”

第533章 美酒如美人

棋呆子是朝邑县的名人，全县城的人几乎每天都看到他拎着一壶酒，坐在城隍庙门前的石墩子上和人下棋。而今天，来了一个瞎子和棋呆

子下棋。大家都感到很新鲜。城隍庙前被人围得里三层外三层。通往城隍庙的路上，还奔跑着赶来看热闹的人。

棋呆子坐在石墩子上，脸上带着轻松的笑容，他认为自己会赢得很轻松。瞎子坐在棋呆子的对面，双手按在膝盖上。佝偻着腰身，看起来很谨慎。

棋呆子伸手说：“请。”

瞎子说：“请，客随主便。”

棋呆子微微一笑，说道：“那我就不客气了。”

棋呆子第一步走出了当头炮，咄咄逼人。我报出了炮所在的位置。瞎子说出了我们的下一步，我按照瞎子所说的。把棋子放在了该放的位置。

圈子外的人听不清瞎子的话，就嚷嚷道：“说啥呢，说啥呢。”向前拥挤，想看棋盘。圈子里的人沉下身子，大声喊叫：“甭挤，甭挤。”人群陷入了一阵混乱。

棋呆子仅仅走了三步，这三步走走得很快，突然，棋呆子脸上神情大变，他用手使劲搓着脸颊。脸颊搓得一片紫红。围观的人看不懂，就催促棋呆子：“快点，快点，走炮。”也有声音说：“不对，走马。”棋呆子似乎没有听见，继续用力搓着脸颊。人群里有一个声音大喊：“河边有草，多嘴是驴。”喧嚣声停歇了。

棋呆子站起身来，拱手哈腰说：“老哥，再走一盘，如何？”

瞎子说：“甚好。甚好。”

围观的人没有看懂，就继续嚷嚷：“刚走几步，就不下了，咋搞的？”棋呆子一言不发，飞快地摆好了棋子。他不但摆好了自己的棋子，还帮助我摆好了棋子。

棋子摆好了，棋呆子不再礼让，自己先走。他每走一步，都要经过很长时间，每次拿起棋子，都要犹豫再三，最后咬着牙放下去。而瞎子却下得很快，我刚刚报出棋子的方位，瞎子立即就说出了如何落子。棋呆子神色异常沉重，腮帮子努力鼓着，好像挑着千斤重担在爬山。而瞎子依然是一种波澜不惊的神情，不急不慢，不疾不徐，好像任何事情都与他无关。

这次，棋呆子只下了五步，就站起身来，弯腰作揖，对瞎子说道：“老哥，赏个脸，到寒舍一叙。”

瞎子端坐不动，脸扭向我的方向，我替他答应道：“好吧。”

围观的人依然没有看懂，他们闹嚷嚷地喊道：“这就走啊，下完再走。”

棋呆子不顾众人的劝说，低头从人堆里走出。我拉着瞎子跟在后面。走了十几步后，碰到豹子，豹子也和我们走在一起。

棋呆子家在城墙的西北角，那里有十几间房屋，距离老远就能够闻到愈来愈浓郁的酒香。我看到豹子的脸上浮起了愈来愈舒心的笑容。豹子一生嗜酒如命，但是酒量又极大，我从未见他喝醉过。

棋呆子是个爽快人，他一回到房屋里，就吩咐摆好酒菜，招待我们。菜是各种山珍，酒是原浆美酒。我端起酒坛，一闻，香味扑鼻，口水立即漾了上来。我偷眼看豹子，看到豹子的喉结欢快地上下滚动。

棋呆子端起一杯酒，先敬瞎子，他说：“我在县城里下棋下了二十年，从未有对手，自以为棋艺高超，今天见到我老哥，才知道天外有天，人外有人。老哥如果看得起我，就喝我这一杯，收我为徒。”

我没有想到棋呆子会这样说，又担心瞎子拒绝了他，要是拒绝了，那么这顿美酒就喝不上了，实在可惜。要是瞎子收他当徒弟，那么我们急切间又不能离开朝邑，不能找总舵主了。

瞎子慢悠悠地说：“我这点粗浅功夫，怎么能给人当师父？指点一二可以，收徒万万不可。”布围系血。

棋呆子一听，心花怒放，立即拜倒在地，高声叫道：“师父在上，请受徒儿一拜。”

我也听得心花怒放，看来，没有找到总舵主的这几天，可以在棋呆子家美美地喝上几场酒了。

我们四个人坐了一桌，瞎子和棋呆子喝酒少，谈论多，他们聊的是棋谱棋法。我和豹子不说话，只喝酒，我们一杯接着一杯碰酒，半坛子酒几乎都被我俩喝下去了。这种原浆酒实在是好，入口醇厚，下肚后溅起一片舒坦。人世间最美好的事情，就是能够把美酒喝个够，想喝多少喝多少。

一坛子酒快要被我和豹子喝完的时候，门外突然传来了喊声："棋呆子，听说你家来了高手，我见识见识。"

我抬起头来，看到房屋外走进了一个红脸大汉。红脸大汉一走进来，就毫不客气地指着瞎子问："得是你？他们说的高手得是你？"

瞎子知道红脸大汉说的是自己，就微微抬起头，笑着说："什么高手？微末技艺，不值一哂。"

棋呆子对红脸大汉说："孟良，不可造次，要喝酒就喝酒，不喝酒就滚。"不知道孟良是他的真名还是绰号，评书《杨家将》中有一个人急性子人叫孟良，是杨六郎手下大将。

红脸大汉孟良说："我只和瞎子来一盘，我还没有和瞎子下过棋。"

瞎子脸上依然是笑："随你。"

棋呆子起身说："等等，我去拿棋盘棋子。"

工夫不大，棋呆子就回来了，在另一张桌子上铺开棋盘，码开棋子。棋盘一展开，房间里似乎亮堂了很多。棋盘是一张黄色的绢布，棋子是碧绿透亮的玉石。这幅棋具，一看就价值不菲，是件宝物。

棋呆子看到我惊讶的眼神，就说："这是人家赠送家父的，说是宫中之物。家父有一年在路上救起一个落魄书生，书生为了感谢家父，就把这幅棋具赠送给家父。"

我问："家父在吗？也会下棋？"

棋呆子说："家父仙逝数年，不会下棋。因为有这幅棋具，家父延请远近名家，教我下棋。"

红脸汉子孟良等不及了，他催促说："快点，快点。"

棋呆子说："你想挨驴戳，就等不了这一会儿？"我听了，想笑，忍了忍，终于没忍住了，赶紧别过头去。

棋呆子又说："你这点臭道行，也敢上门挑战？等会儿你的脸面掉在地上，沾了尘土，可就拾不起来了。"我听了，又赶紧回过头去，偷偷地笑。棋呆子对我们说话，文绉绉地，而对红脸汉子孟良说话，全是方言俚语，让人忍俊不禁。

象棋摆好了，依然是瞎子口说，我替他摆棋。连下三盘，都是没过三招，红脸汉子孟良就败下阵来。

红脸汉子不服，还要下第四盘，棋呆子说：“你这个吃屎的货，裤衩都输丢了，还光着沟子跑，也不嫌丢人现眼！”

红脸汉子站起来，指着瞎子说：“你甭走，我找我师父来报仇。”他的话刚刚说完，人已经走到了门外。

棋呆子喊声：“喝两杯嘛，怎么这就走。”

院门外传来了红脸汉子的声音：“等我师父替我报了仇，再喝不迟。”声音愈来愈小，等到最后一个字传来时，他已经离开院门十几丈了。

棋呆子说：“此人性急如火，略通棋艺，与我多次对弈，都大败而归。可是，他不认为自己学艺不精，而认为自己运气欠佳。”

我担心红脸汉子会请来高手，让我们失了脸面，就问道：“他师父是哪位？”

棋呆子说：“此人家住黄河岸边西王村，在县城以卖花椒面与辣椒面为生。至于他师父，我素未谋面。”

花椒面和辣椒面都是重调料，难怪孟良会是这种急性子。

我和豹子继续碰杯喝酒，瞎子和棋呆子继续说象棋。我喝得微醺，而豹子气色如常。

突然，门外走进了一个脏兮兮的老汉，满头满脸都是土，好像刚刚从田间犁地回来。他看着我们，问道：“是谁口气这么大？要送我见阎王。”

第534章 盲棋看不懂

棋呆子看到老头气呼呼的样子，就说：“没有人说你啊，谁也没有说你，你是谁？我们在这里说的是象棋。”

老头说：“那为啥孟良说有人在这里骂我。说要送我去见阎王？”他一回头，突然看到站在门外躲躲闪闪的孟良，就喊道：“孟良，你个龟

孙子，过来。”

孟良迟疑地走进来。他说：“师父消消气，您没有听清楚，我说让您去送他见阎王。”

老头对着孟良说：“你个龟儿子谎话连篇，总也改不了。你以后吃亏总要吃在你这张烂嘴上。”

老头转身准备离开，孟良拉着老头的手臂说：“师父。这里有一个象棋高手，听说打遍长安府无敌手。我想请您老人家露一手，让他知道天外有天，人外有人，我们朝邑是藏龙卧虎的。”

老头停住了脚步，打量着屋子里所有人，他说：“象棋高手又咋了？象棋高手和我有什么关系？我只管把我的菜卖完就行。”他转身又要走。哦，原来老头是个卖菜的。卖菜的和卖辣椒面的，这一对师徒倒是绝配，都是急性子。

棋呆子起身说：“老叔，你的菜我全要了。”

老头看看棋呆子。梗着脖子说：“我不卖给你。”

棋呆子问：“为啥不卖给我？”

老头说：“你买我的菜，目的不纯，是想让我留在这里下棋。我的菜没卖完，不在这里下棋。”

棋呆子说：“你看你这老叔，谁买不是买？我全买了你的菜，你咋还低眼下看我？”

老头说：“祖上有遗训，玩物必丧志。象棋，就是个玩物，卖菜才是我的正道。我卖完了我的菜，才会下棋。我老汉这几十年没啥本事。但一直守着这个道。”

老头一席话让我们肃然起敬。人生在世，恪守道义，任何行业都有一个道，守住这个道，就是守住了行业规则，社会才会在正常的轨道上运转。私塾先生不能只想着钱，你得把娃娃教好；郎中行医不能只想着钱，你得把人家的病治好；卖馒头的你把把馒头蒸好，不能给里面倒毒药……

瞎子站起来，他对着老头抱拳鞠躬，说道：“老叔，小侄这一生没啥特长，就是好个对弈。如果老叔肯赏光，卖完菜和小侄下上一盘，小侄荣幸之极。”

老头赶紧上来搀着瞎子的胳膊，说道："我卖完菜，就过来，你等一下。"

豹子端起一杯酒，走到老头跟前说："我敬老叔一杯。"

老头咕咚一声喝下去，用手背抹着胡须说："谢谢贤侄。"

老头离开后，我们继续喝酒，大约过了半个时辰，门外突然响起了杂沓的脚步声。老头在前面走着，孟良和一大群人在后面跟着。

老头回头对那些人摆摆手，喊道："散了，散了，都回去吧。"

人群里闹哄哄的，有人说："我们就是来看个热闹。"

老头转过头来，嘟囔说："有啥好看的。"

棋呆子把一张桌子放在了院子中间，又拿出了他家珍藏的玉石象棋。老头摆摆手说："不用了，下盲棋。"

围观的人听说下盲棋，又开始激动起来，每个人的脖子都伸长了两寸。孟良得意洋洋，他觉得他的师父水平很高，肯定能够给他复仇的。

桌子放在当院里，这边坐着老头，那边坐着瞎子。两个人相向而坐，却没有说一句话，气氛非常凝重。围观的人也感觉到了大战来临前的萧杀，都自觉住了口。一只公鸡在远处长长地啼鸣一声，听到没有回应，就自嘲地咯咯两声，也住了口。

瞎子说："老叔先请。"

老头说："贤侄先请。"

瞎子说："不，长者为尊，老叔先请。"

老头说："那我就不客气了，贤侄手下留情。"围观的人听说要开始了，每个人脸上都是激动和兴奋的神情。

然而，很快地，他们就感到极为失落。老头和瞎子说的每句话，他们都听不懂。有时候他们说得很快，有时候他们说得很慢。老头说："再来一盘。"瞎子说："好，再来一盘。"围观的人听不懂谁赢谁输，嘟嘟囔囔地说没意思，人群一下子散了大半。

我也不知道谁赢谁输，看着他们的表情。两张脸，一张布满沧桑，一张刻满皱纹，却都不带表情。

黄昏来临，远处响起了从田间干活回来的老牛哞哞的叫声，村庄里响起了小牛欢快的应和声。门外次第响起了妇人呼唤孩子回家的声音，还有孩子的脚片杂乱地踩踏在村道上的声音，和孩子们高声的吆喝声：“各回各家，狼吃娃娃。”

院子里剩下没有几个人了，光线越来越暗，棋呆子提来马灯，挂在房檐下的明柱上。灯光下的瞎子依然平静如水，灯光下的老头不时用手指挠着自己短短的白发。

过了不久，老头站起来，拱手说道：“贤侄年少有为，想来国手也不过如此。几天后平民县有国棋大赛，贤侄应前去一试。”

我听到有国棋大赛，怦然心动。我想的不是争夺奖品，想的是四面八方的人都聚集平民县，总舵主他们可能也会在那里出现。

老头告辞了。

此后几天，我和豹子在朝邑县寻找总舵主留下的标记，但是一直没有看到。估计总舵主还不知道那些劫贼盯上了他，我一定要提前给他报信。

那几天，瞎子一直住在棋呆子家，教棋呆子下棋。远远近近的人听说棋呆子家来了一位异人，没有眼睛也能下棋，大家都争相来看。棋呆子也对外宣称：谁能够赢了他师父，他送谁十缸美酒。于是，在通往棋呆子家的大道小径上，日夜奔走着风尘仆仆的人，有的坐着马车，有的骑着马，更多的是步行。

然而，无论是谁，在和瞎子对弈时，都很快就灰溜溜地离开了。布扑肝巴。

几天转眼间就过去了，我们赶往平民县。平民县和朝邑县紧挨着，后来，因为要修三门峡水库，平民县和朝邑县的人都搬迁了，这两个县就合并到大荔县。直到今天，这两个县也没有恢复。

我们来到平民县，住进了客栈，我让瞎子呆在里面，我和豹子四处寻找总舵主的留下的印记。

我们一直找到了黄河岸边，这里不是码头，所以人迹罕至，突然，我在一棵大树上找到了算盘印记，这棵大树向北有一条小道，我们沿着

小道继续前行，大约走了两三里，有一座村庄，我们在村庄外仔细查找，然而却再也没有找到印记。

回到客栈后，我向瞎子说起在黄河岸边看到的情景，瞎子说：“那咱们就赶快去追啊。”

我说：“你要在这里参加比赛呢。”

瞎子说：“名利如烟云，凤物放眼量。我要这些虚名干什么。”

我说：“那好，今夜我们就起程。”

我们走出平民县，先向东走，走到黄河岸边，找到那棵刻着算盘的大树，然后折而向北。

沿着黄河北上，北面人烟稠密，先是合阳县，然后是韩城县，每隔十几里，就会有一座村庄。然而，我们行走了一整天，也没有看到总舵主留下的印记。向村庄里的人打听，也说没有看到过一群陌生人走过去。

豹子说：“情形不对，我们走错了，总舵主肯定不是走这条路。”

我问：“总舵主会不会故作疑兵之计，他此刻也许还在平民县。”

豹子说：“很有可能。”

我们被迫返回。

回到平民县后，象棋比赛已经快要到尾声了。戏台子上摆着一张桌子，桌子上的两个人激战正酣，戏台子下密密麻麻都是人，比看戏还热闹。戏台子边的砖墙上贴着一大张红纸，写着从第一名到第十名，后面的八个名次后都写着名字，只有前两个名字空着，等到戏台子上的厮杀有了结果后，再把前两个名字填上。

要在平民县的人山人海中寻找到总舵主难乎其难，但是，我有了主意。

戏台子上的厮杀分出了高低，一个老头打败了一个小伙。一个私塾先生模样的人拿着毛笔，恭恭敬敬地在红纸上填写了两个人的名字。一个胖子拿着铁皮大喇叭站在台上，指挥戏台子四周的人燃放鞭炮。我一看，情况紧急，就从人堆里爬上戏台子，抢夺胖子的大喇叭，对着台下的人山人海喊道：“比赛还没有结束，我一个人对阵前十名。”

我又指着戏台子旁边张贴的红纸说：“上面写的这十个人都上来。”

第535章 牛鼻子老道

人群炸开了锅，大家一齐向戏台子涌来，都想看看这个抢夺铁皮喇叭，并要与前十名对弈的人长什么样子。 我也向台前走去。让下面的人能够看到我。如果总舵主在人群中，他一定会认住我的。

胖子被我抢走了喇叭，心中老大不服气，就扑上来想把喇叭夺回去。我左闪右闪，胖子一跤摔倒在戏台子上，惹得台下冲天般地哄笑。一名穿着中山装的人走上来。他说：“先生想要比赛，也行，请先退下去。”

我看着中山装的风纪扣扣得严严实实，头发一丝不乱，面皮白净，看起来就像政府工作人员，我把喇叭交给了他。

中山装手持铁皮喇叭。对着台下喊：“比赛还没有结束，下午继续进行。”

下午。戏台子下人山人海，人群溢出了戏园子，流到了大街上，所有人都想看看一人大战十人的对弈。平民县城之外的大道小径上，还风尘仆仆地奔走着前来观看的人群。

戏园子四周的墙壁上，钉着木板做成的十副棋盘，棋盘的上方是一排铁钉，铁钉下吊着木头锯成的棋子，风吹过来，棋子就忽悠悠地转。

我和瞎子坐在戏园子旁边的一间屋子里，我们依靠十个人抄来棋局，然后做出下一步的应对，那十个人再拿着我们的棋局。去戏园子挪动棋子。

刚开始，十个人穿梭般地从小木屋里出出进进，过了半个时辰，他们的进出速度明显慢了很多。又过了一个时辰，戏园子里只剩下了四副棋盘，从第五名到第十名，都退出了比赛。

窗外的天色越来越暗，原来黄昏来临了。有人点起一盏油灯，端进了房间里。

因为需要等好久，才会有一个人进来通报棋局，所以，我和瞎子有了时间聊天，我问：“你当初不是在秦岭山中的寺庙呆着吗？咋又出来行走江湖了？”布肠肠才。

瞎子说："师父圆寂了。有一天我从山下回来，叫师父，没人答应。门栓上又没有绑布条。以前。师父每次下山，都要在门栓上绑个布条，表示他有事下山了。他要写字条，我又看不到……"

瞎子正说着，突然住口了，屋顶传来了响声，是轻轻挪动瓦片的声音。这种声音我也听到了，赶紧拉着瞎子的手臂，躲藏在屋角。

夜色阑珊，能够爬上屋顶，掀动瓦片的，只会是江湖中人。整个平民县的人都知道我在这间小木屋里，那么，屋顶上的江湖中人，一定是奔着我来的。

我们在墙角等了一会儿，房顶上却再也没有了响声。

门外传来了脚步声，通报棋局的人来了，我赶紧拉着瞎子坐在了桌子旁边。我把对方的这一步棋告诉了瞎子后，瞎子想了想，就说出了下一步。我把这一步画在了一张纸上，通报棋局的人拿着纸张跑出去了。

月亮升上来。我透过窗棂，看到满地清辉，就拉瞎子站在屋角，我悄悄打开门，突然跑出去。我站在当院里，看到房顶上空无一人。

这可真奇怪了，难道刚才是猫或者老鼠踩动了瓦片？我走到房屋后面，想撒泡尿，大吃一惊，房屋后的荒草堆里，躺着一个人，他的脑袋已经搬了家。

我回到房间里，掩上房门。瞎子问我："发生了什么事情？"

我说："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

瞎子说："不对，你的呼吸急促，一定发生了什么事情。"

我担心影响他下棋的心情，就说："刚才我在外面活动活动腿脚。"

瞎子又说："不对，你活动腿脚的呼吸声不是这样的。"

瞎子刚刚说完，门外又来了通报棋局的人，他说："现在只剩下第一名还在对弈，其余的人全都认输了。"

瞎子的心思放在了思虑棋局上，他的眉头凝成了一个疙瘩，嘴角紧紧抿着。我走出去，看到月光下的屋外，一片静谧，远处偶尔传来一两声狗叫。

我走进房间，瞎子已经想好了下一步，我画在一张纸上，通报棋局的人跑出去了，跑出了一阵风。

我拉着瞎子悄悄走出门外，藏身在一处断墙后，这里能够看到房顶上的一切。然而，房顶上却再没有人影出现。

过了一会儿，远处响起了杂乱的脚步声，一大群人打着火把，迎着我们走来。那些人一走到我们身前，就高喊："赢了，赢了。"然后，他们把瞎子和我抬起来，向回走去。

我们来到戏园子里，看到这里依旧人山人海，火把点点。大家听说我们来了，都争先恐后涌过来，想看看我们。维持秩序的人手拿长竹竿，看到谁在人群中拥挤，就用长竹竿敲打，人群一下子矮了几分。

那个穿着中山装的人站在台上，他伸开双手，不断地向下压一压，然后，他拿着铁皮喇叭喊道："安静，安静。"

人群中的嘈杂声渐渐停息了。中山装手持高音喇叭喊道："一年一度的平民县国棋对弈赛，取得圆满成功，第一名的奖品是一头羊……哎，把羊拉上来……获得第一名的是……"他突然想起来还不知道瞎子叫什么名字，就赶紧把高音喇叭拿离嘴巴，悄声问瞎子："你叫什么名字？"

我一听说奖品是一只羊，口水立即溢了上来。羊肉是个好东西，清蒸水煮，都是上佳的补品。

瞎子还没有回答，戏台子下突然响起了一个人的喊声："且慢，我和这个第一名来一盘，一局定输赢。"

戏台子下的人群再次汹涌起来，人群像潮水一样向前涌来，台下走上来了一名道士，灯光下的他身穿道袍，手执佛尘，面容清癯，长髯飘飘。

我在心中狠狠地骂了一句：你个牛鼻子老道，又不吃荤，你来抢这只羊干什么？

老道和瞎子的对弈在戏台上进行。

戏台子的四周都点着汽灯，灯光忽明忽暗，照得台上每个人的脸一半白色一半黧黑，形同鬼魅。戏园子的四周都点亮了火把，火苗一窜一窜，也照得台下的人群忽明忽暗。戏台子的三面墙壁上，钉着十张木板，刚才瞎子就是和十个人在这上面对弈。现在，就地取材，瞎子和

老道的每一步棋局，也都标在了这十张木板制作的棋盘上。

老道坐在棋桌边，气定神闲，一副超然物外的世外高人的模样，每走一步，他就用手指顺一顺长须，脸上总是笑眯眯的表情。

两个人下了将近半个时辰，老道突然问道："安明法师是你什么人？"

瞎子悚然而动，他坐下去的身体突然暴长了几寸，他说："是我师伯，你们认识？"

老道说："你的棋路是安明法师的棋路，看似粗犷，实则精细，貌似拙朴，实乃雅致。容天地万物，纳宇宙洪荒，连万仞之巅，接亿万斯年，此棋路乃鬼谷子所创，藏之深山，秘不示人，直至大明之初，才被刘伯温发现，得以流传世间。但是，方外之人仍然不知，只有空门之人一脉相传。"

这下，轮到台上所有人悚然而动了。

老道挪动了一枚棋子后，接着说："鬼谷子所创棋路秘笈，严格规定，师徒之间，单线相传，我也有二十年没有看到此种棋路了。安明法师仙逝后，总以为此棋局泯灭人间，没想到今日在此相见。"

瞎子身体微微颤抖："我师伯圆寂了？"

老道说："是的，已有二十年。"

瞎子问道："我师伯何处圆寂？"

老道说："与总舵主对弈时，遭到带人偷袭。"

我一听，激动万分，问道："请问道长，总舵主现在何处？"

老道看了我一眼，不再说话。

瞎子突然站起身来，说道："道长棋艺高深莫测，小侄甘拜下风，就此作罢，就此作罢。"

第536章 狗肉配美酒

道长也站起身来，对着瞎子拱手道："善信棋艺如此'精'妙，老道佩服之至，就此别过。.访问:. 。有*意*思*书*院*首*发有*意*思*书*院*

首*发就此别过。”

老道转身，飘然走下戏台子，长袍如一朵云，带走了所有人的视线。戏台下，围观的人群自动让开了一条通道，他们看到老道在忽明忽暗的火把光亮中。渐离渐远，最后被浓浓的黑暗吞没。

中山装问：“你们谁赢谁输？”

瞎子侧耳聆听着老道离开的方向，一言不发，形同木雕。我对中山装说：“谁也没赢，谁也没输，大家是平手。”其实，我根本就没有看懂棋局。

中山装问：“那怎么办？这奖品怎么办？”

我说：“天‘色’已晚，大家饥肠咕咕，不如将这只羊剥皮煮汤，一人一碗，台上台下来者有份。”

台下轰然雷动，一片叫好声。有人开始张罗着要生火煮汤了，有人说老县衙的柴房里还有一口吃舍饭的大锅，熬一锅汤，足够几百个人饮用。过去。每逢灾荒之年，县衙就在广场上支起这口大锅，熬一锅粥，来者一人一碗。

那只羊被人拉到了台上，它非常高大，就像一头牛犊。不知道是因为它意识到危险将至，还是因为突然置身在众目睽睽之下，它一直在咩咩叫着，蹬紧四蹄不愿上前。一名穿着黑‘色’夹袄的人在前奋力拉着，它在后面努力扯着。突然，缰绳被扯断了，这只羊从台上跳下来，像一支箭一样，在人群中‘乱’窜，台上台下‘乱’成一片。

趁着这个机会。我拉着瞎子偷偷离开了戏园子，追赶老道。

老道向着东面走去，我拉着瞎子一路跌跌撞撞地追向东面。那天晚上没有月光，星辰漫天，银河像缀满了钻石的腰带一样，横跨了半个天空。那些钻石竞相闪烁，熠熠生辉。

从平民县城向东面，直达黄河岸边。身后的喧嚣像尘烟，越来越远；前方的黄河像灯塔，愈来愈近。我们奔走了两三里后，瞎子突然悄声说：“后面有人追来了。”

我趴在地上，耳朵贴着地面。果然听到了杂沓的愈来愈近的脚步声。我看到前方有一片树林，黑魆魆地像一座山峰，间或传来树叶摩挲的飒飒声。

我拉着瞎子来到了树林里，将瞎子扶上了一棵高大的白杨树上。然后，我也爬了上去。

白杨树的叶片在夜风中哗啦啦地响着。像水声，又像掌声。白杨树浓密的叶片挡住了我们的视线，我们无法看清来路。我做好准备，如果后面的人追进树林里搜索，我就跳下白杨树，将他们引开。

可是，我左等右等，也没有等到有人走进树林，也没有听到杂沓的脚步声，我感觉非常奇怪。

大约过了半个时辰，我想要跳下去查看的时候，瞎子说："来了，脚步声来了。"

我问："多少人？"

瞎子说："两个人。啊呀，起脚轻，落脚轻，听起来都是练家子。"

我说："你抱着树枝甭动，我下去会会他们。"

瞎子说："不对呀，脚步声很熟悉，是……"

瞎子还没有说完，树林外突然想起了喊叫声："呆狗，呆狗，在不在？"

我一听声音，心'花'怒放，那是豹子的喊声。豹子来了。

我和瞎子从白杨树上溜下来，来到了豹子跟前。星光下，我看见陪着豹子一起来的那个人，长袍飘飘，长须冉冉，正是老道。

豹子说："那些跟在你们后面的人，被我和道长打发了。"

我问："那是什么人？屋顶上的那个人也是你打发的吧？"

豹子说："是的。这些家伙就像狗皮膏'药'一样，怎么揭都揭不掉，他们还是劫匪。"

老道看着豹子说："后生家好身手。"

老道先前在人面前称呼瞎子为"善信"，现在当着我们的面称呼豹子为"后生家"，显然老道把我们当成了自家人。善信，是道士对方外之人的称呼；后生家，是陕北人对晚辈的称呼。老道莫非是陕北人？

豹子说："道长才是好身手，一条长鞭使得出神入化，十个人也难以

近身。”

道长说：“老了，老了，比不得你们后生家。”

我不知道他们刚才是怎么赶走那帮劫匪的，但能够让豹子看上的人，绝不是等闲之辈。这个老道真不是普通的道士，可能也是一个老江湖。

我问老道：“道长见到总舵主了？”

瞎子问：“我师伯怎么圆寂的？”

老道说：“说来话长，我们找个地方说说。总舵主暂时没危险。”老道向远处一指说：“黄河岸边有座村庄，名叫赵渡。村子里今晚有人煮狗‘肉’，准备天亮后吃。我估‘摸’着这时节狗‘肉’熟了，我们过去美美咥一顿。”叉华吉技。

一听说总舵主没有危险，又听说有狗‘肉’可以吃，我的口水一下子涌上来，流到了嘴边。我听到了瞎子吞口水的声音，瞎子尽管在寺庙里长大，却荤素都吃。

豹子说：“只有狗‘肉’，没有美酒，可惜了。”

老道呵呵大笑，他像变魔术一样，从腰间摘下了一个葫芦，拔掉木塞，香味立即像蚊虫一样在我们四周飞舞。

我和豹子对望一眼，哈哈大笑，这个老道原来是酒‘肉’道士。瞎子也哈哈大笑，他说：“美酒美味，如同美好时光，岂能蹉跎虚度。”

我们看到赵渡村的时候，已经到了半夜时分，村子里传来了‘毛’驴一声声嘶叫：我也，我也。民间传说：驴叫夜半，公‘鸡’报晓。

老道说，他昨天在黄河岸边踅‘摸’的时候，看到赵渡村杀狗。那条狗很大，就像一头小马驹。村子里的人把井绳的一头跟狗缰绳连在一起，另一头穿过树桠杈，握在一群少年的手心里。狗主人一边用馍馍逗引着狗，一边向那群少年摆个眼‘色’。少年们的手上一齐用力，拉着绳索向后跑，狗就被吊在了树杈下。过了好长时间，人们都以为狗被吊死了，就放开井绳，将狗放在地上。然而谁也没有想到，狗突然翻身而起，拖拉着井绳，见人就咬，两个少年都被咬伤了。围观的人一哄而散，惊惶万状。后来，几名大汉拿着大木‘棒’，对着狗劈头盖脑地打，才把狗打死了。

瞎子说：“我小时候听说，狗有九条命，很难死的。”

豹子说：“我见过一次杀狗，狗的皮都被剥了一半，人人都认为狗死透了，就从树上放下来。然而，狗的四蹄一挨地，居然拖着半张皮跑了起来。”

我们听到豹子这样说，都一齐惊叫起来。

豹子接着说：“杀狗是有窍‘门’的，只有屠户才能杀狗，一般人杀不了狗。屠户里面出了很多英雄好汉，比如刘邦帐下的猛将樊哙。仗义每多屠狗辈，负心皆是读书人。读书人的书念多了，就念到了猪沟子里了。杀猪的人都是社会底层，行侠仗义，好抱打不平。”

我好奇地问：“杀狗有什么窍‘门’？”

豹子说：“杀狗不能用刀子，因为狗血大补，狗‘毛’保暖，动了刀子，血就跑了，狗皮也糟蹋了。狗皮可以做成褥子，冬天铺在身子底下，就像抱着炭火睡觉。杀狗的时候，要先把狗吊起来，绳索勒紧脖子，但是勒不死，狗命很长。然后，撬开狗的嘴巴，给狗兔子里灌水，等到狗肚子装满了水，圆滚滚的，像一面鼓，这时候狗才会死透。”

我们来到村口，看到村中央还有灯光漏出来，夜风中飘散着狗‘肉’浓郁的香味。我对他们说：“你们就在村外这堵断墙后等等我，我进去先查看虚实。”

他们答应了，坐在村口断墙下的树墩上。我顺着墙角，渐渐走近那座有灯光的院子。院‘门’从里面关着，我凑近‘门’缝，看到房檐下挂着一盏马灯，有一个人走到了马灯下，我一看，大吃一惊，这个人居然是我曾经一拳击倒的黑汉子。我们三人在黄河岸边的饭馆吃饭的时候，这个黑汉子曾经和一‘毛’不拔他们前来寻仇。

他怎么会在这里？

房间里传来了说话声：“狗‘肉’烂了没有？”

黑汉子说：“快烂了。”

房间里的声音说：“那就好，你把火压住。文火煮到天亮，明天饱餐一顿。”

黑汉子答应一声，伸手将马灯的灯芯子拧小了，灯火跳跃了一下，然后噗地一声熄灭了。

我退后几步，突然发足奔跑，踩着砖缝爬上了墙头。

我爬在墙头上，看到院子里一片黑暗。我学了两声老鼠打架的声音，听到院子里没有狗叫的声音，然后顺着墙头溜下去。

我在满院汹涌的狗‘肉’香中，来到了黑汉子走进的那间房屋前，我听到里面传来了说话声。他们聊了一会儿狗‘肉’后，突然说到了总舵主。

一个声音说：“看来，老杆子的事，八成能成了，他要当上总舵主了。为了当这个总舵主，他琢磨了十几年。”

黑汉子瓮声瓮气的声音传来：“总舵主有什么好的？老杆子现在日子就‘挺’滋润的。”

那个声音说：“你懂个屁，当了总舵主，就是江湖的皇上，想怎么样就怎么样。皇上是明处的老大，总舵主是暗处的老大。皇上有的事情，还要听总舵主的，你说总舵主权大不大？”

江湖隔行如隔山，我没有当过劫贼，但是我也知道老杆子就是劫贼中的老大。这个老杆子要是当了总舵主，那么江湖上的正义之士肯定就要倒霉了。管不得这一路上劫贼不断，像虱子一样一窝又一窝，原来是老杆子来了。

黑汉子问：“老杆子去了哪里？”

那个声音说：“向北追上去了，现在八成追到了合阳。”

我还想听听他们说什么，但是那个声音打着哈欠说：“睡吧，睡吧。”

房间里没有了说话声，接着，响起了鼾声。我悄悄走向后院的灶房，用铁钩子捞出来四条狗‘腿’，尝了一口，喷喷香。我把四条狗‘腿’放在案板上，然后向煮着狗‘肉’的铁锅里撒了一泡‘尿’。

...

第537章 午夜烤狼肉

赵渡村外有一眼砖瓦窑，距离村庄三四里路，砖瓦窑里还残留着烧窑留下的余温，白天。窑工们出完了一半砖瓦，夜晚就回去睡觉了。

我们来到砖瓦窑里，我拿出狗腿，一人一个；老道拿出酒葫芦，放在地上。我们咬一口狗肉，喝一口美酒。感觉满口生津。满窑飘香。

月亮从云层里露出来，清冷的月光从窑洞上方的出气口照进来，照着瞎子一张笑吟吟的脸。瞎子嘴里嚼着狗肉，问道："这狗肉，为啥这么好吃？"

老道说："猪吃剩饭吃杂草。猪肉都那么香，狗吃肉，你说这狗肉能不香吗？"

瞎子笑眯眯地说："香，香。"他的嘴巴里因为塞满了狗肉，而让声音显得模糊不清。

这两个人，一个是花和尚，一个是花道士，花和尚蓄起了头发。花道士四处游玩，都是出家人，却喝酒吃肉，好勇斗狠，早就破了戒。

豹子对老道说："照这样说，狼肉是不是更好吃？"

老道摇头晃脑地说："那当然。狼肉比狗肉更好吃，狼皮比狗皮更贵重。冬天的夜晚，把狼皮褥子铺在身子下，不但暖和，而且还能报警。"

我说："我还没有吃过狼肉哩。"

老道笑着说："这有何难，有机会就让你吃上狼肉。"

豹子好奇地问："狼皮褥子怎么报警？"

老道说："如果有危险临近，比如说有狼来了。狼皮褥子的狼毛就会竖起来，把人扎醒来。我年轻时候，在关外森林里，和那些砍伐木头的人住在一起，东北狼多，他们一人身子底下铺一块狗皮褥子。有一天夜半，我睡得正香，伐木的人都纷纷醒来，趴着窗口向外看。我很好奇，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也向外面看，看到一群狼拥到了木屋周围。一只大狼领着它们，那只大狼很大很大，但就是跑不快，你们猜是为什么？"

我说："是狈吧。"

老道笑哈哈地说："是的，是狈。你也见过？"

我说："见过。"我想起了八岁那一年被老渣骗到了山洞里，看到一群狼请来狈的情景。民间说，狼狈为奸，狈是狼的狗头军师。

老道很快就把一条狗腿啃光了，他打着饱嗝，擦着满嘴的油腻说："出家人千般好，远离尘世烦恼，耳根清净，就是有一样不好，不让喝酒吃肉。不让喝酒吃肉，你说这人活一辈子还有什么意思？"

我们听得哈哈大笑。

瞎子又问："那天晚上，你们看到狈，接下来发生了什么事情？"

老道接着说："伐木人都有猎枪。关外森林里，不但有狼，还有老虎，有猎枪就能防身。那天晚上，伐木人把猎枪伸出窗外，放了几枪，狼群一哄而散，剩下狈留在原地，狈的前腿短，后腿长，一跑就会摔跟头。伐木人跑出去，把狈活捉了。狈经常不跑动，所以身上圆滚滚的。伐木人杀了狈，熬了一锅油。整个冬天，那几十号人都是用狈油炒菜吃。"

老道刚刚说完，瞎子突然伸出手臂，向下压了压，他脸上的神情极为诡异。

我问："怎么了？"

瞎子说："有脚步声来了。"

我准备冲出去查看，脚底下踩到了一块碎砖头，砖头发出迟钝的响声，滚到了窑壁。瞎子一把拉住了我，他说："别出去。"

我问："怎么了？"

瞎子说："来的不是人，好像是狼。"

我又问："有多少个？"

瞎子说："得有好几个。"

时间不长，砖瓦窑外响起了飒飒的脚步声，像风中树叶滑动的声音，我一手提着一块砖头，站在窑门口，看到十几丈开外的地方，蹲着一头狼，另外几只狼，在它的身边跑来跑去，不时抬起头来看着砖瓦窑的方向。月光下，它们的眼睛发着幽绿的光芒。

豹子说："狼的鼻子很灵的，隔几十里都能闻到香味。这是想来吃咱家的狗肉了。"

道长笑着说："呆狗刚才还说他没有吃过狼肉，今个吃完了狗肉，就

让你吃上狼肉。”叉坑亩血。

我说：“我要是有一把枪，一枪一个，保准一只狼也逃不脱。”

老道说：“不用枪，今晚就让你看看贫道的手段。”

老道把手中啃剩的狗骨头丢出了窑门好远，两只狼扑过去，咬着骨头的两端拉扯。老道回头对我们说：“快点垒起来。”他一手拿着一块砖头，放在了通往窑门的过道上。我和豹子心领神会，也拿起砖头摞起来。

老道是要垒起一堵砖墙。

砖墙很快就垒起来了，我从砖缝间看到几只狼来到了窑门口，头对着头，好像在商量什么。接着，一只狼离开了。

老道让我们散开，全部靠着窑壁站立。月亮从窑顶照进来，照得窑里如同白昼。一会儿，有一道黑影从窑洞上方一闪而过。老道叮咛说：“别抬头看，狼在试探我们呢。”

那只狼从窑洞上方的出气口跳跃了几次后，感觉到没有危险，然后趴在窑顶，探头探脑地向里面张望。我们都散开站立着，一句话也不说。

那只狼离开了。

突然，瞎子说：“窑洞门口有了脚步声，狼来了。”

老道摆手示意我们都不要动，然后他偷偷挪到了刚刚垒起来的砖墙后面，背对着砖墙。过了一会儿，外面传来了狼爪划动砖块的声音。老道突然暴喝一声“推！”

我和豹子一齐冲上去，推倒了刚刚垒起来的砖墙。砖墙轰然倒塌，砖块下传来了一只狼凄惨的叫声。然后，我看到两道黑影一溜烟跑远了。

老道走上倒塌的砖堆，使劲地踩着跳着，嘴里喊道：“想来吃我们，你有这副好牙口？现在看谁吃谁！”

我们听得一齐笑了。

老道扒开砖块，露出了狼的头颅。老道从腰间抽出一把一尺多长的短

剑，将这头狼的头颅切下来。然后，老道提着血淋淋的狼头，走出了砖瓦窑的甬道。他站在窑门前，高高地举起还在滴血的狼头，对着十几丈外的狼群喊道：“谁还想上来？谁还想上来？”

狼群里发出了呜呜的哀鸣声。

老道仰天长啸，声如裂帛，我想不到一个人，一个苍老的人，他的身体里会发出这么激越高亢的声音，啸声像长长的竹竿一样，伸入了辽阔无垠的夜空中，然后，像礼花一样在最高处爆裂，幻化出了漫天星光。

狼群在啸声中退缩了几步。

老道回到窑中，笑嘻嘻地问我：“呆狗，想不想吃狼肉？”

我说：“想。活了这么大，还没有吃过狼肉。狼肉是不是被狗肉更好吃？”

老道说：“那当然。想吃狼肉，就拾掇柴禾。”

窑门口堆积着烧窑人锯好码齐的柴堆，我手持两块砖头，大踏步走出了窑门。狼群远远地望着我们，它们已经被老道吓破了胆，不敢上前。我走到柴禾边，丢掉砖头，捡起了两根一尺多长的硬邦邦的木棍，作为防身武器。跟在后面的豹子抱起一捆柴禾，离开了柴堆。

老道蹲在窑门口，在地上划拉划拉，就是一把柴草，他用火柴点燃了柴草，给柴草上架起柴禾，火焰纷纷上窜，像无数条扭曲的火蛇。狼群看着火堆，哀鸣几声，又向后退去。

老道手持短剑，从狼身上割下了一块肉，挑在剑尖上，就着火焰烤。鲜血和油脂点点滴滴地落在火堆上，火焰向后退缩一下，然后忽地蹿起老高，舔着狼肉。狼肉滋滋响着，像一只午后的知了。

第538章 神秘的书信

狼肉烤成了黑炭一样，也不知道熟了没有，老道手持短剑，把狼肉伸过来说：“呆狗。你吃一口。”

我看着剑尖上挑着的一块黑乎乎的东西，闻着散发出来的焦糊味，没有任何食欲。我摇摇头，老道抡起短剑，把狼肉抛向远处的狼群。一

只大狼扑在空中，准确地接住了狼肉。吧唧吧唧咽了下去。

老道笑着说："这狼真和猪一样。连自己同类的肉也吃。真他妈的是下贱胚子。"我小时在老家喂过猪，剩饭剩菜剩肉汤，倒进猪槽里，猪大口大口吞下去，从来也不考虑这肉是谁的肉。

吃过了狼肉的大狼低吼一声。其余的狼慢慢地向我们逼近。叉岛边扛。

老道站起身来，手握短剑，指着狼群喊道："不要命的就上来，贫道送你们上西天。"

豹子从火堆里抽出了两根燃烧的木棒，一根递给我，一根拿在自己手中，他对我说："呆狗，把你二哥送进窑洞里。把住窑门，不要把狼放进去。"

瞎子手中扣着两枚棋子，他说："我自己能保护自己，不要呆狗管。"

一只狼突然向着我们冲过来，我看到火光中它下颚的两颗长牙发出惨白的光芒。瞎子手中的一枚棋子飞出去，然而，那头狼却在火堆前调转方向，瞎子的棋子没有击中它。

我知道，狼是在试探我们的虚实。

老道左手捡起一根粗若儿臂的木棒，右手拿着短剑向下劈去，木棒被短剑切成了一节一节，就像蒸馒头的时候切面团一样。老道举着短剑喊道："让爷爷见识一下。是你们的脖子硬，这是这根木棒硬。"

狼群头对头凑在一起，好像是在商量什么，然后，狼群慢悠悠的走到距离我们只有七八丈远的地方，身体略微后蹲，后腿蓄满了力量，它们幽绿的眼睛望着我们，嘴里发出了低沉的咆哮声。我知道，狼群马上就要发起攻击了。

我把瞎子拉到了砖窑里，然后自己手持一根燃烧的木棒，守在窑门口。豹子和老道尽管极为凶悍，但我们面对这群饿疯了的狼，仍然没有胜算。

然而，就在这时候，奇迹发生了。

远处响起了一声狼的嚎叫声，声音像金属一样穿透了浓浓的夜色，连砖窑边一棵柏树的叶片也在震颤。那只大狼发出了一声长长地回应，然后，狼群调转方向，突然一齐向着东方奔去。

东方，一缕曙光正在升起，远处的天际被染成了鱼肚白。

我们在窑洞里等到天色大亮，远处的道路上有了赶着牛车给地里送粪的庄户人，还有肩膀后背着粪笼的拾粪老汉。远处还走来了一个货郎，他肩膀上的担子像鱼儿一样上下跳跃。货郎高声唱着秦腔，高亢的声音像一群鸽子一样直冲云霄，在早晨的第一缕阳光中翩翩飞舞。

狼群肯定离开了这里，我们向东走到黄河岸边，然后沿着黄河向北走去。太阳照在浑浊的河水上，河水像鱼鳞一样层层闪烁。风从远处畅通无阻地吹过来，让人感到阵阵寒意。又高又远的天空中，一群大雁飞过我们头顶，声音像摔碎的瓦片一样落在河面上。

我们向北走了一里多地，走到了一片草滩上，萋萋荒草在寒风中抖动，发出尖细的声音，像压死了一窝老鼠仔。我们正走着，瞎子突然停住了脚步，他说："有情况。"

我问："什么情况？"

瞎子说："风中有血腥味。"

老道迎风而立，我和豹子也向风吹来的方向望去，然而只看到毯子一样的荒草。

老道向四周望了望，看到四周连棵树木也米有，他对我说："呆狗，你站好。"

我点点头。

老道飞身而起，像只张开翅膀的鹞子一样，轻轻地落在了我的肩头上，他手搭凉棚向西北方面望去，突然说："草堆里有人。"

老道从我的肩膀上跳下来，向前跑去，我和豹子紧紧地跟在后面。我们跑出了半里地，果然看到了一大片倒伏的荒草，荒草中，有几滩血迹，还有沾着血迹的骨头架子。细细的沙土地上，有杂乱的爪印。

豹子看了看爪印说："这是狼的爪印。"

老道说："我明白了，凌晨时分，狼群突然离开我们，向东面跑去，原来是发现了新的猎物。"

我在地上查找，突然发现了一件蓝色棉衣，团成一团，被风吹到了沙窝里。豹子也从地上看到了一把雪亮的刀子，而老道则用棍子扒拉来

那些散乱的骨头。

老道说："狼吃的是人。"

豹子说："这个人还会点功夫。"

豹子刚刚说完，突然又说："不是一个人，是两个人。"他从草堆里又捡起了一杆长矛。

老道很纳闷："两个人，深更半夜的，来到河边干什么？他们定是吃搁念的。"

我摊开那件蓝色棉衣，手伸进了口袋里，突然摸到了什么东西，拿出来，是一封信。信封上写着："李仁堂李大掌柜亲启"，信封的接口处涂着蜡油，上面盖着印章"江北汝槐"。

我把这封信交给了老道和豹子，豹子看了看，摇摇头。老道看了看，说："这是老杆子写的一封信。"

我和豹子都感到很奇怪，老杆子和江北汝槐又有什么关系？

老道解释说："这些年，你们在山西打鬼子，不知道江湖上的事情。日本人来之前，有江湖；日本人来了，还有江湖；日本人走了，照样有江湖。江湖从来就不会消失。这些年来，总舵主已经成了江湖上的总瓢把子，它不仅仅是江相派的总舵主，他还是北方江湖八大门的总舵主。总舵主人品极佳，救人危难，豪气干云，所以大家都服他。"

我问："我听那伙劫匪说，总舵主手上有一件什么信物，他们想得到。"

老道说："当年，乾隆南下时，曾把一把黄金锁交给了北方江湖总舵主，有了这把黄金锁，就可以号令北方江湖各大门派。总舵主死后，就把这把黄金锁交给下一任总舵主。这几百年来，总舵主都人品端庄，所以没有出过什么大事。只是……"

我问："只是什么？"

老道说："嘉庆年间，有歹人觊觎总舵主职位，偷走了黄金锁，引起江湖大乱。后来，一名少年豪杰横空出世，从歹人手中夺取了黄金锁，重整江湖。"

豹子问："你说的莫不是白莲教黄天圣人？"

老道说："正是他。淤泥源自混沌启，白莲一现盛世举。黄天圣人位居总舵主后，率领山西、湖北、四川数万教众，反清复明，光复大汉，与朝廷作战十余载，后失败，隐居于东方普陀山中，削发为僧。总舵主传给了俗世人。此后，为了避免因为官府注意，总舵主职位一直在秘密相传。日本投降前两年，刚刚传至这位新任舵主。"

我感到很好奇，老道怎么会知道这么多，这些江湖往事，我此前闻所未闻。我问："你和总舵主熟悉？"

老道说："岂止熟悉，我们是结拜弟兄。"

这个老道神秘莫测，身怀绝技，我想继续问问他和总舵主的事情，瞎子突然问道："上次你说到我师伯被奸人所害，是怎么回事？"

老道说："说来话长……"

豹子打断老道的话说："既然江北汝槐是老杆子，那就快看这封信写的是什么，说不定会对总舵主不利。"

老道说："说得对。老杆子名叫郭汝槐，江湖人称江北汝槐，是北方劫匪首领，手段极为阴险毒辣。此次，老杆子想抢夺总舵主之位，费尽心机，一路跟踪，只要夺得黄金锁，就会是总舵主。啊呀，怕只怕会对总舵主不利。"

老道撕开信封，从里面拿出了一张黄色的纸张。我凑过去，看到上面写着："江湖十万火急，月圆之夜会猎于普救寺。"

第539章 老少两淫贼

月圆之夜，就是阴历十五，现在距离这月的阴历十五仅剩七天了。普救寺，是山西永济境内的一座寺庙。蒲剧《西厢记》中张生和崔莺莺约会的地方。就在普救寺。凡是看过《西厢记》的人，就都知道普救寺。在北方乡间，没有人不知道蒲剧《西厢记》。

这封书信，显然是老杆子搬援兵，让在普救寺汇合，要加害总舵主。可是。这封书信要交到李仁堂李大掌柜手中。李仁堂在哪里？

我用探寻的目光望着老道和豹子，他们都摇摇头。

我把这封书信放进口袋里，和他们一起继续赶路。太阳越升越高，我

们的身上走出了一层细密的汗水。老道大步向前，高昂着头颅。白髯飘飘，向一只精神抖擞的大公鸡；瞎子跟在我们后面，一只手被牵在我的手中，一只手伸直了，保持着身体的平衡，像一只长腿长脚的螳螂。

瞎子气喘吁吁地问："道长，你上次说到我的师伯的事情，还没有说完。"

老道头也不回。他说："此事说来话长。"

瞎子说："说来话长，也要起个头。"

老道说："有时间给你细细说来。"

瞎子说："你总是这样说，你这样都说了好几次了。"一般身体有残疾的人，都比较固执。

老道说："我在没出家前，就认识你师伯，我们的交情太深了。"

瞎子听道长这样说，就赶了几步，拉着我走到了道长的身边。

我对老道的经历很好奇，就问："道长，那你出家前是干什么的？"

老道说："啊呀，那都是很久很久以前的陈年往事了。我没有出家前，做丝绸生意。把苏杭一带的丝绸，贩卖到秦晋一带。"

我听道长这样说，有些吃惊。金银细软，是那时的人最值钱的东西，细软就指的是丝绸，能做丝绸声音的，绝对是富甲一方的大财东家。从苏杭到秦晋，山重水阻，何止千里。做丝绸生意，不但要有极高的本钱，还要能支付得起一支保镖的饷银，和车马船只的运输费用。

豹子也想到了这一点，他说："那你家肯定很有钱了。"

老道说："是的，我家过去是黄河道上数一数二的大富豪家，我家宅院有一间地下室，专门放置金银财宝的，通往地下室的台阶中，安装了三道防盗门，家里仅仅家丁，就有几十个。"

豹子又问："把道长怎么又走上了江湖这条路？"

老道叹口气说："人这一生，命运怎么安排，全不由自己。譬如朝露，去日苦多。人这一生，总是苦难多，欢乐少，无常的命运，谁也无法把握。我22岁那一年，从杭州贩卖了一船丝绸到平陆，黄河起风

浪，把船打漏了，半船丝绸被黄河水冲走了。黄河这条河，有百害而无一利，它流到哪里，哪里就遭殃，良田变成泥沙，不长庄稼。 长江两岸是米粮川，黄河两岸是瓦渣滩。那些穷酸书生和无聊文人叫它母亲河，我看应该叫它孙子河，这孙子不干正经事，只会捣乱。”

我们听到老道这样说，全都笑了。

老道接着说：“半船丝绸被黄河水冲走了，这趟生意都折本了，到了平陆岸边，收税的居然还要我们交税。我说生意都折本成这样了，还缴纳什么税。收税的说，你生意折本不折本，我不管，该缴纳的税，一分钱不准少。我一怒之下，就提刀冲进去，把收税的全砍了。”

豹子大声说道：“砍得好。”

我也拍手说道：“砍得好，我要看到这种情形，也会帮着你砍。”

瞎子说：“这些坐地分赃，向老百姓要钱的，没有一个好东西。”

老道说：“我砍了人，官府追捕，我不敢回家，回家就会被捉，于是流落江湖。但是，官府抓得很紧，沿路都贴着追缉文告，我不得已，亡命天涯，后来，遇到安明法师，安明法师收养了我。”

瞎子喊道：“那是我师伯，你是在少华山吧。”

老道说道：“是我，是少华山的安明法师收留了我。但是我一个大男人，整天呆在寺庙里，也不是一回事儿，总琢摸着离开。可是去哪里呢？天下之大，追捕甚紧，那里才是我容身之所？就在这时候，我盯准了一个好去处。”

瞎子急切问道：“什么好去处？”

老道说：“离少华山不远，有一座少陵山，山上有一座道观，道观里有一老一少两个道士，捉鬼为生。山下的村子里，经常会有漂亮的大姑娘小媳妇失踪，失踪的人家就请老道士查看究竟。老道士说，这是被鬼捉去了，他来斩杀鬼魂。老道士手拿桃木剑，在院子里快步行走，人们听到了鬼魂被桃木剑刺穿的吱吱声，然后，老道士把桃木剑刺入水中，水立即变成了鲜血。”

瞎子惊讶不已：“怎么了，怎么会这样？把鬼杀死了？”

我笑着说：“这套捉鬼的把戏，我也会玩，有什么稀奇的？”

老道看着我，笑着说：“这台鬼把戏，你们江相派最拿手了。”

瞎子问道：“到底是怎么回事？”

我说：“先听道长说，这种鬼把戏，我以后再告诉你。”

瞎子的执拗劲又上来了，他问道：“现在说不行？”

老道没有接过瞎子的话，他继续说：“说来也奇怪，老道士杀了鬼之后，村子里能安静一些时日。人们就觉得老道会捉鬼，就把家里的好东西献给老道。可是，过上一段时日，鬼又把漂亮女人捉走了，人们又去请老道士。”

瞎子插嘴说：“这真是奇了怪了，真么多的鬼，专捉女人？”叉呆大才。

我说：“哪里有鬼啊，这是老道士设局骗人的。”

老道说：“还是呆狗聪明，确实是这两个道士设的局。”

豹子听到老道夸我，乐得满脸是牙，他说：“呆狗经过这些年历练，已经成江湖通了。后生晚辈，还没有能超过他的。”

老道看着我，问道：“呆狗说说，这个局是怎么设的？”

我说：“很简单。这一老一少两个道士都是淫贼，他们提前查看山下的村子里，谁家有漂亮女人，夜晚，小道士就带着迷魂香之类的东西下山，把迷烟吹进房间里，女人就昏迷了，小道士背着女人回到山上。村子里丢了人，遍寻不着，就向道观求助。老道士就说，是鬼抓走了，你们不要再找了，我替你们捉鬼。老道士拿着桃木剑下山，桃木剑提前在药水里泡过，但没人知道。老道士在院子里走一圈，嘴里发出鬼的叫声，然后把桃木剑插入清水里，药水遇水，变成红色。村子里以为将鬼杀死了，再没人去寻找丢失的女人。而村子里恰好此时再无人丢失，所以，老道的法术就越传越神，人人都以为他会捉鬼。等到这个坏女人被这两个淫贼玩腻了，就杀死，然后到山下重新捉一个女人。”

老道说：“呆狗说得完全正确，当时的情形确实是这样的。我用了半年时间，探明这个情况，就上山杀了这一对淫贼，自己占了道观，做了道士。后院有一个花园，种植海棠花，海棠花开得特别艳丽。我挖开海棠花，看到那下面全是一具具女人的骷髅骨，有的没有穿衣服，有的还穿着衣服，有的衣服沤烂了，有的衣服还完整。女人的辫子一

捧一捧的，多少年过去了，都还没有沤烂。”

我听得打了一个哆嗦，一股寒气从脚底升到了头顶。

老道张嘴想要继续说，突然看到前面走来了一个人。

第540章 骟鸡匠干活

骟鸡匠在前面滴里当啷走着，我在后面紧紧跟着。在一座村庄口的老槐树下，我赶上了他。

我问：“老哥，到李仁堂怎么走？”

骟鸡匠盯着我看了一会。然后摇摇头说：“不晓得。”

我从骟鸡匠的神情中判断出他没有说真话，如果他真的不知道，他会脱口而出；而现在他欲言又止，其中必有隐情。

我从口袋里掏出一块银元，然后说：“你告诉了我，这块银元就是你的。”

骟鸡匠又看看我，然后说：“俺真的不晓得。”

骟鸡匠在乡村中属于手艺行当。走村串巷，他们本身就是一部乡村的活字典，方圆几十里没有他们不认识的人，没有他们不知道的事。两个骑马送信的人是从北向南，在草滩被狼吃掉的。而草滩向南，不远处就是秦岭，秦岭北麓崎岖陡峭，没有人烟；草滩向东，是咆哮激荡的黄河，一河隔开了山西陕西，而附近没有渡口。所以。送信人只会向西行走，西面就是同州府，骟鸡匠在同州府的地界上做活，如果李仁堂在同州府，那么骟鸡匠一定知道。

我又从口袋里抓出了一把银元，对骟鸡匠说：“如果你告诉了我李仁堂，这把银元都是你的。”叉见团划。

骟鸡匠问：“你去李仁堂做什么？”他刚刚说完，突然意识到自己失口了，赶紧又说：“我不知道，我真的不知道。”

骟鸡匠滴里当啷地向前走去，他那双沾满尘土的穿着粗布鞋的腿脚已经踩到了村道上，又回过头说：“这份钱我没福气挣啊，我没这个命啊。”

我也转过身来。装着离开了。骟鸡匠的身形一在曲里拐弯的村道上消失了，我立即转过身去，飞快地跑到了那棵老槐树下，飞快地爬到了老槐树上。老槐树浓密的枝叶遮住了我，我看到骟鸡匠边走边向后张望。

骟鸡匠腰间发出的滴里当啷的声音把一个腰身佝偻的中年男子引出来了。在这一带，把腰身佝偻的人叫罗锅锅。我看到罗锅锅站在自家门口的石狮子旁招招手，骟鸡匠就走过去了。然后，他们一前一后走进了家门。

罗锅锅站在矮凳上，手伸进半墙上的鸡窝里，鸡窝里响起了鸡群惊慌杂乱的尖叫声。罗锅锅弯着腰，抓住了一只鸡，拉出鸡窝。一看，不对，是只母鸡，就把手臂又放进鸡窝。再拉出来，一看，这次对了，手中抓着的是一只小公鸡。

小公鸡鸡冠鲜艳，精神抖擞，像一条雄赳赳的准备上阵厮杀的蟋蟀。罗锅锅把公鸡交到骟鸡匠的手中，骟鸡匠把公鸡放在地上，一只脚踩着公鸡的头，左手紧紧地抓住公鸡的两个爪子，右手动作麻利地撕掉公鸡屁股上的绒毛。公鸡的身体在骟鸡匠的手中痉挛着，发出极为压抑的咯咯声叫。骟鸡匠从腰间摘下一把锋利的短刀，一刀划过，小公鸡的尾部流出来一咕噜青色的物件。骟鸡匠一只手捏住这一咕噜物件，从腰间抽出了另一把短刀。一刀下去，那一咕噜东西就和公鸡脱离了。骟鸡匠一扬手，那一咕噜青色的物件就带着腥味飞到了墙角，一条黄色的笨狗欢天喜地地跑过去，叼起那一咕噜物件跑远了。

我知道，哪一咕噜物件，就是小公鸡的睾丸。没有了睾丸，小公鸡此后就变成了太监鸡，它既不能像公鸡一样打鸣，也不能像母鸡一样下蛋，它只会拼命长肉。在南方很多地方，人们把这种做了绝育手术的公鸡，叫做肉鸡。没有做过绝育手术的公鸡，肉味土腥；而做了绝育手术的公鸡，肉味鲜美。

骟鸡匠从腰间取出钢针，穿针引线，动作极为麻利。他在小公鸡的屁股上缝了几针，咬碎血淋淋的细绳，放开手脚。小公鸡惊惧起身，歪歪斜斜地跑了两步，然后满怀羞愧地逃到了屋檐下。

罗锅锅和骟鸡匠说着什么，他们连说带比划，但是我听不见，我只听见他们的嘴唇在动，但是不知道他们在说什么。如果瞎子在身边，他一定能够听见的。瞎子的耳朵极为灵敏，它连树叶飘落地面的声音都能听见。

然后，我看到罗锅锅从房屋的背墙处扛来了小饭桌，摆在了当院里。

罗锅锅背对着我坐着，骟鸡匠面对着我坐着。从灶房里走出了罗锅锅的婆娘，她的腰身倒没有罗锅锅，但是蓬头垢面，臂长腿短，看起来就像一头大猩猩。

罗锅锅的婆娘手中端着一个木盘，木盘里放着两碗拌汤，拌汤是北方极为常见的农家饭，其实就是给面糊糊里放上碎菜叶。罗锅锅的婆娘把两碗拌汤放在小饭桌上，她提着空木盘走回厨房，一只母鸡咯咯叫着兴冲冲地跑过来，想要吃点掉落饭桌的拌汤。罗锅锅起身轰赶母鸡，母鸡惊慌失措，它扑楞着翅膀一直跑到了房檐下，和刚刚昨晚绝育手术的小公鸡惺惺相惜，同病相怜。然而，接着我就看到了极为不解的一幕。

我看到骟鸡匠的手摸向腰间，然后他的手指在罗锅锅的拌汤碗上弹动了一下。我没有看清到底有什么东西掉落在罗锅锅的拌汤碗里，也许什么东西也没有掉落。

罗锅锅赶走了母鸡，然后心满意足地坐在小饭桌旁吃饭。他们两个人喝拌汤的声音极为响亮，就像扯布的声音一样。

喝完了拌汤后，两个人又在说着什么，骟鸡匠准备起身，突然，罗锅锅拼命地抓挠着自己的前胸和后背，好像奇痒无比。骟鸡匠拍打着罗锅锅，看起来极为关切。两个人一起走出了院门，向着村口的大槐树下走来。村道上陆陆续续来了几十个人，他们都好奇地问："怎么了？怎么了？"

罗锅锅痛苦地说："身上痒得难受，比死还难受。"

围观的人面面相觑，不知道该怎么办？

骟鸡匠说："我以前认识一个神医，各种疑难杂症，手到病除，他就在这一带悬壶济世，奔走行医，要是他在就好了。"

骟鸡匠刚刚说完，村口就出现了一头毛驴，毛驴的背上驮着一个花白胡子花白头发的人，他看起来就像传说中不食人间烟火的世外高人一样。刚才我只顾看着骟鸡匠和罗锅锅，没有留意他什么时候出现在了村口。

骟鸡匠一看到这个骑在毛驴上的人，就大声喊道："陕西地方邪，说曹操，曹操到。我说的神医就是他。"

神医骗腿下驴，他看着罗锅锅弯曲的前胸和后背说："这有何难。"

神医让罗锅锅躺在一张木板上，罗锅锅顺从地躺上去，就像一条虾米一样。神医从驴背上摘下药葫芦，给手心倒了黄色的药水，然后浇在罗锅锅的背上，用力搓动，罗锅锅啊呀啊呀地呻唤着，满脸都是痛苦的神色。神医搓完了后背，又搓前胸，罗锅锅像条虾米一样在木板上扭曲着。

然后，神医又从驴背的另一边摘下药葫芦，这次，倒在手心的是白色的药水，也可能是清水。神医把白色的药水倒在罗锅锅的后背上，还没有搓动几下，白色的水突然变成了红色。

围观的人一齐发出了惊呼声。

在人们的惊呼声中，罗锅锅慢慢站了起来，他活动活动身体说：“啊呀，神了，一点都不刺痒了。”

围观的人群一齐用葵花朵朵向太阳的神情望着神医。

我站在老槐树上，把这一切看得清清楚楚，我可以断定，这是骗鸡匠和神医一起给罗锅锅下套，然而，神医到底用的是什么药水，能够瞬间变成红色，又能够消除罗锅锅身上的奇痒，我想不明白。

神医一出手就治愈了罗锅锅身上的奇痒，这个消息像夏天厕所的苍蝇一样在村庄里漫天飞舞，全村人都跑出来看稀奇。他们围着神医，有的说自己腰疼，有的说自己腿疼，神医从驴背上的布袋里取出膏药，就着火堆烤糊，然后趁热贴在那些人疼痛的地方，那些腰疼腿疼的人立即就不疼了。他们对神医感激不尽。

神医的口袋里装满了各种纸币和银元后，就骑在驴背上离开了。而在此前，骗鸡匠已经离开了，我看到他藏在村庄西面两三里外的一片树林里。

前面忘记了发一段，这一段是这这样的——

前面还有一段，忘记了发上去，这一段是这样的：

那个人的腰带上挂满了乌黑铮亮的铁器，一走路就发出滴里当啷的脆响，看起来非常怪异。他走到前方的岔路口后，就拐过弯，向西面的一条小路走去。他头戴毡帽，毡帽异常破烂，破洞口露出一撮头发；他的衣服也很破烂，破烂处露出黑色的肮脏棉絮。

豹子说：“呆狗，盯上这个人，向他打听李仁堂在哪里，李大掌柜的是什么人？”

岔路口有一棵老榆树，豹子和老道坐在老榆树下，背靠着老榆树粗糙的树皮，瞎子仰着头问：“是不是个骟鸡匠?”

老道感叹道：“贤侄真是好耳力。 ”

瞎子说：“挑猪骟羊走四方，两手血污毒心肠。呆狗多加小心。”

我说声：“知道了。”就离开了。

我小时候见过骟鸡匠，还有劁猪匠。

劁猪匠的表示是在肩膀处挂一个红布条，骟鸡匠的标志是在腰间挂着铁器工具。

现在这种人已经在乡村消失了。

还有骟牛的人，更为血腥，用木槌捶打牛的睾丸，反复捶打，直到打成粉末。

过去的乡间就像田园牧歌，乡间的道路上游走着各种匠人。

现在农村只剩下留守老人和儿童。

第541章 捉弄骟鸡匠

神医走到了树林边，他向身后张望，看到身后没有跟踪的人，就从毛驴背上跳下来。把毛驴拴在一棵树上，走进了树林里。郁郁葱葱的树丛挡住了我的视线，但是我直到此时神医一定是和骟鸡匠在一起“幽会”。

我从树上跳下来，想要走进树林里一看究竟，突然看到豹子和老道走来了，这么长的时间里，他们等不到我回来。就过来找我。

我向他们说了自己刚才看到的情况，他们都觉得这两个人在设套骗人，但是，至于怎么骗人，他们也不知道。

我们走到了树林边。那条毛驴看到我们，眼光里充满了惊疑，看到我们停住了脚步，它耳朵扑闪扑闪，颠动着碎步，肚子下那个吊儿郎当的东西也跟着晃晃悠悠。看到我们没有靠近它，它就低下头继续吃

草。

这是一头公驴，公驴性欲旺盛，但是奸诈狡猾，那个玩意可以有尺把长。公驴和母马交配，生下来的是骡子。骡子力大无穷，吃苦耐劳。但是不能生育。拉车上坡的时候，骡子会拼命使力，而驴子却装着浑身用劲，而曳绳都还没有拉直。骡子的一生是艰苦卓绝的一生，驴子的一生是躲奸溜滑的一生。

我们走近树林，树林里黑压压一片，阳光穿透浓密的树叶，只把细碎的斑点洒在湿漉漉的地上。地上铺了一层落叶，我们的双脚只要踩上去。就会发出窸窣的声响。林子里有各种各样的树。杨树像一管毛笔，桐树像一把雨伞，枣树张牙舞爪，榆树沉默不言……各种各样的树木挡住了我们的视线，我们不知道骗鸡匠和神医去了哪里。即使我们知道他们去了哪里，但是，我们踩踏树叶的响声，也会惊动他们。

我想了想，就对老道说："你骑在毛驴身上，故意打毛驴，毛驴一叫，他们就会出来。我们两个堵住他们的后路。"

老道赞许地点点头，他说："这个主意不错。"

我和豹子爬上了一左一右两棵树。坐在树杈上，等待着骗鸡匠和神医从树林里出现。老道折了一根柔韧的树枝，拿在手中，慢慢走近了毛驴，他的手指像梳子一样梳理着毛驴脖子的毛发，毛驴放松了戒备，它温顺地低下头去。老道骑在了毛驴的背上。休反史号。

毛驴抬起头来，它的眼睛里充满了警觉。老道一只手挽着缰绳，另一只手中的树枝抽打着毛驴的屁股，毛驴咴咴叫着，在原地转着圈，它干瘪的声音在树林里听起来异常嘹亮。

树林深处跑来了骗鸡匠和神医。神医跑在前面，骗鸡匠跟在后面。神医看着老道，气急败坏地骂道："你个不要脸的牛鼻子老道，光天化日之下，竟敢偷我的毛驴，你还是出家人？"

神医和骗鸡匠从我们的脚下跑过去，我和豹子从树上溜下来，堵住了他们的后路。 神医和骗鸡匠看到我们从天而降，知道跑进了陷阱，赶紧向斜刺里奔跑。我和豹子追上去，一人擒住了一个。

骗鸡匠认住了我，他说："我都告诉你了，我不知道，我真的不知道。"

我说："你知道的，你会知道的。"

我把骟鸡匠带到了一棵大树下，豹子和老道把神医带到了几十丈外的另一棵大树下，我从口袋里掏出绳索，把骟鸡匠的手和脚都捆起来，想要绑在树干上。骟鸡匠竭力挣扎，我一脚踢向树干，树干掉了一大片树皮，露出湿漉漉的雪白的树芯。骟鸡匠不敢反抗，他看着我哀求道："哥，哥，有话好好说，有话好好说。"

我没有理会他的哀求，将他牢牢绑在了树干上，然后问道："李仁堂在哪里？"

骟鸡匠说："我不知道。"

我打了骟鸡匠一个耳光，再问道："李仁堂在哪里？"

骟鸡匠满脸都是泪水，像一株带着露水的狗尾巴花，他说："哥，哥，我真的不知道。"

我把拳头握得咯咯响，作势要打向他的头颅，骟鸡匠赶紧说："你把刚才那把银元给我，我马上就说。"

听到他这样说，我忍不住笑了。我说："刚才给你一把银元，让你说，你不说。现在不给你一个银元，你也必须说。"

我一拳打在骟鸡匠的肩膀上，骟鸡匠惊叫一声，他喊道："哥，哥，我说，我说，甭打了，甭打了。"

我再次问道："李仁堂在哪里？"

骟鸡匠说："在同州府。"

同州府在关中道上，是关中东府最大的地区，现在的名字叫大荔县。这里距离同州府大约有七八十里，李仁堂肯定是劫贼在同州府的一个据点。

我为了验证他说话的正确性，就故意说道："老子早就知道李仁堂在同州府，就连李仁堂的李大掌柜我都认识。"

骟鸡匠可怜巴巴地哀求："好我的哥哩，原来你知道同仁堂，也认识李大掌柜，那你还问我打我。哥，你把我放了，我身上的钱都给你。"

我的手伸进骟鸡匠背上的褡裢里，里面居然有大把大把的钞票和银元。一个走村串巷劁猪骟鸡的人，绝对不会有这么多钱，就算有这么

多钱，也绝对不会随身携带。

这些钱，一定是骟鸡匠刚刚从神医那里分赃的。

我把骟鸡匠褡裢里的钱全部拿出来，放在地上，问道："那个神医是什么人？"

骟鸡匠说："我不认识。"

我举起拳头，作势砸下去，骟鸡匠赶紧说："哥，哥，别打了，我真的不认识。"

我说："不认识？那你咋和他在一起？"

骟鸡匠装着无辜地说："我刚刚认识。"

我知道骟鸡匠在说谎，就想着惩治他的办法。树顶上传来了啾啾的鸟鸣声，我抬起头来，看到几只羽毛未丰的雏鸟张着杏黄色的嘴巴鸣叫，它们可能很饿了。

看到这几只雏鸟，我一下子有了办法。我在地上找着，找到了几条肥硕的蚯蚓，还有几只颜色艳丽的七星瓢虫。我把这些蚯蚓和瓢虫捧在手中，解开了骟鸡匠的裤腰带。骟鸡匠的裤腰带上拴满了各种叮当作响的铁制工具，散发着浓郁的血腥味。然后，我把这些虫子全部倒进了骟鸡匠的裤裆里。

那时候的乡间男人都穿着大裆裤，不穿裤头。我一扎紧骟鸡匠的裤腰带，骟鸡匠就发出了惊恐的叫声，他使劲摇晃着裆部，我知道肯定是那些虫子爬到了他那个玩意上。

骟鸡匠说："哥，哥，快解开，我受不了了。"

我问："神医是什么人？"

骟鸡匠满脸都是鼻涕泪水，他哭着说："我不知道。"

我爬上大树，把那几只张嘴鸣叫的雏鸟全部摘下来，放进口袋里，然后，我溜下树干，再次解开骟鸡匠的裤带，把这几只雏鸟全部倒进去。

骟鸡匠发出了杀鸡一样的叫声，我知道此刻那些雏鸟正在啄食他的那个玩意，因为他的那个玩意上爬着虫子。骟鸡匠大声哭喊："哥，我

说，我说。”

我问：“神医是什么人？”

骟鸡匠说：“我和神医合起来骗钱的。”

我问：“怎么骗钱的？”

骟鸡匠说：“你先把小鸟放出来，哥，哥。”

我没有理会他，在大树周围找到了各种昆虫，有蚂蚱，有蜈蚣，有吊线虫，有蚂蚁，我把这些昆虫一股脑儿倒进骟鸡匠的裤裆里，骟鸡匠的声音都破裂了，他哭喊道：“哥，我说，我说。”

我问：“怎么骗钱的？”

骟鸡匠浑身颤抖，他的声音断断续续，他说：“我把花粉倒进饭里，人吃了就浑身瘙痒，神医随后赶到，他先涂一层生姜水，再涂一层碱水，水就变成了红色，瘙痒也没有了。”

我继续问：“那种膏药是什么？”

骟鸡匠说：“那膏药刚贴上就不疼了，但是过几天，贴膏药的地方就会溃烂。”

我问：“膏药从哪里来的？”

骟鸡匠说：“李仁堂。”

我相信骟鸡匠没有说假话，就解开的裤带，放走那几只吃饱的雏鸟。骟鸡匠的那个玩意被雏鸟和虫子咬得血肉模糊。

第542章 内战开始了

老道走过来了。

老道和豹子那边一无所获，神医像一口沉默的钟，无论老道和豹子怎么撞，也无法撞响。

老道过来查看我这边的情况。

老道一看到骟鸡匠裆间那个不务正业的玩意。就明白了怎么回事。他笑着问："都问出来了？"

我说："问出来了。"

老道说："把这个骟鸡的借我用一下。"

老道牵着骟鸡匠，意气洋洋，高视阔步，像一只检阅母鸡方阵的大公鸡；骟鸡匠跟在神医后面，叉开双腿向前走，像一条刚刚被强奸了的母狗。他们踩过窸窣作响的树叶，走到了神医跟前。神医看着骟鸡匠裆间那个姹紫嫣红的玩意儿。脸色一下子变了。

老道说："你还抵赖什么？这个骟鸡的什么都说了。"

骟鸡匠满脸愧色地望着老道，说道："老哥，不说不行嘛。"

神医像一件破烂的棉袄，颓然坐在地上。

李仁堂是同州府一间中药坊，李大掌柜的是李仁堂的坐堂郎中。然而。和别的中药坊不一样。李仁堂是一家黑店。它是江湖败类们的联络据点。

李仁堂里有各种各样江湖人不会轻易使用的药物，有的药物会让人变成疯子，有的药物会让人痴呆。有的药物会让人变得聋哑，有的药物会让人立即丧命，有的药物会让人性欲高涨，有的药物会让人丧失性欲……这种歹毒的药物，江湖上被列为禁药，但是，李仁堂却在大肆兜售。

李仁堂的李大掌柜制作了各种对人有极大危害的药物，他把这些药物制成了膏药。这些膏药短期内能够减缓病情，但是却留下了无法消除的后遗症。

那时候的人们普遍缺乏医疗知识，他们看到神医的膏药让他们手到"疼"除，就盲目地相信神医的话，认为他的膏药有奇特疗效，而等到神医离开后，药效过去。他们就会疼痛加剧，有的落下残疾，有的不治身亡。

神医为了骗取钱财，而不惜把人家的小病治成大病，谋财害命。

为了能够让这个骗局天衣无缝，神医和走村串巷的骟鸡匠联合起来。骟鸡匠设下圈套，神医引人入彀。

骟鸡匠流窜各处乡村，他腰间叮当作响的铁制器具吸引了村中那些想要骟鸡的人。凡有村庄，都有养鸡的人；凡是养鸡的人，家中一定有公鸡；养鸡的人把鸡蛋放在切碎的麦秸秆里，让母鸡孵化，谁也无法知道哪个鸡蛋出来的是公鸡，哪个鸡蛋出来的是母鸡。一个农家，需要大量的母鸡，母鸡用来下单；一个农家，不需要大量的公鸡，公鸡只能用来打鸣，一只就足够了。剩下的公鸡怎么办？就要骟，有的地方叫劁。骟鸡匠应运而生，他们的职业就是把公鸡骟成太监鸡。公鸡的肉味太腥太骚，而太监鸡肉味纯美。骟鸡匠在乡村具有广阔的市场。

然而，谁家请骟鸡匠骟鸡，谁家就要开始倒霉。骟鸡匠干活了自己的活路，老实醇厚的乡村人总要请骟鸡匠吃顿饭，骟鸡匠就老实不客气地坐下来，趁机把藏在身上的特制花粉撒在人家的饭碗里。

吃了花粉的人，身上瘙痒，但绝对想不到这是骟鸡匠做了手脚，村中人都跑来看稀奇，骟鸡匠就感叹说：“要是神医来就好了。”而刚好“陕西地方邪，说曹操，曹操到。”神医用姜水和碱水擦洗人家的背部，瘙痒立即消失了。

神医手到病除，全村轰动，全村所有的病人都走出房屋院落，请神医治疗。神医在收了人家的钱后，把黏糊糊的膏药烤热，贴在伤患处，疼痛立即减轻，人们更加相信了神医的本事。他们不知道，灾祸就此开始了。

神医的膏药里使用了砒霜。砒霜是一种剧毒药物，喝下一丁点，就足以致人死亡。

神医把含有砒霜的膏药，贴在伤患处，以毒攻毒，疼痛立即减轻。然而，过不了多久，砒霜浸入血液，循环全身，轻者死亡，重者残疾。然而，谁也不会想到，这是神医做的手脚。

神医拿到钱后，就去前面隐蔽处，和骟鸡匠分赃。

我和豹子、老道拿走了神医和骟鸡匠身上所有的钱，然后从他们的衣服上撕下布条，堵住他们的嘴巴，把他们绑在树林里。这几天，那些被我们激怒的狼群肯定会四处报复，他们很快就会成了狼群口中的美味。

那封老杆子送给李仁堂的书信，被我做了手脚。老杆子要让李仁堂给各处劫贼送信，让他们在山西永济县普救寺聚集，一起向总舵主发难。我把普救寺改成了仓圣庙。仓圣庙在陕西白水县境内。普救寺在

黄河东岸，仓圣庙在黄河西岸，两地相距几百里。即使挂再大的风，也不会把普救寺的消息传到仓圣庙。仓圣庙是造字者仓颉的庙宇，他出生在陕西白水县。传说中，仓颉夜晚造字，窗外传来鬼的哭声。因为有了汉字，鬼魂前世的恶行就会记录下来，被后世人代代唾骂。

我用木头刻了一枚印章，然后又用烛油滴在信封封口处，在信笺最后和信封封口都盖上了印章。这样的书信足以以假乱真。

我刚刚走出树林，就看到远方奔来了一个骑马的人，那个人穿着军装，手中拿着马鞭。他不断地用鞭子打着胯下的枣红马，枣红马低头猛跑，他一定是有什么急事。

豹子看着远处的马，他喊道："拦住他。"

我们七手八脚攀折低矮的树木，放在路上。骑马的人赶到了跟前，马咴咴叫着，人立而起。骑马的人看着我们，抹了一把额头上的汗水，喊道："让开，老子有急事。"休住肝巴。

我问："你有什么急事？"

骑马的人喊道："老子的事，你管得上？你耽搁得起？老子一枪毙了你。"

骑马的人从肩膀后拿起枪，准备拉动枪栓。我几步赶过去，跳起来，一把将他从马上拉下来。我说："把你的马借老子用用。"

骑马的人从马上掉下来，他的气焰一下子被打灭了。他哀求道："大哥，我真的有事，有急事。"

老道拉住了颠着碎步不安分的枣红马，把马缰绳交到了我的手中，他问："你有嘛事？"

骑马的人说："快要打仗了，我去送信。"

老道惊讶地问："日本人都被赶走了，谁和谁打仗？日本人又来了？"

骑马的人说："不是日本人，是中国人和中国人打仗。"

老道叹口气说："都是中国人，打个什么劲啊，无论是哪一方，死一个人，剩下孤儿寡母怎么活？"

骑马的人说："长官有令，让我送信。"

豹子问道："北面打仗，你去南面干什么？给谁送信？"

骑马的人看了看我们，欲言又止。

豹子说："说不清楚，你就甭走。"

骑马的人说："我们挡不住了，长官让给他老婆送信，让赶紧带上娃娃带上钱向南跑。"

豹子说："如此说来，你的马就借我们用一下。用完了再还你。"

骑马的人连连摆手说："使不得，使不得，耽搁了送信，我没法回去交差。"

豹子将我扶上了枣红马，回头对骑马的人说道："你还回去干什么？中国人打中国人，打个什么劲？前面挡不住了，你就赶紧逃命吧，最好逃回家去。"

我骑在马上，马撩开四蹄奔跑，我在马上被惹得哈哈大笑。

大约跑了多半个时辰，我就赶到了同州府，找到了李仁堂。

李仁堂坐落在同州府一条偏僻的巷子里，我问了好几家药铺，才有人告诉了我，可见这家中药铺极为隐秘。

李大掌柜的是一个看起来彬彬有礼、温文尔雅的谦谦君子，他穿着绸缎棉衣，脸上带着平和的笑容，这样的外表让人一见就感觉很亲切，然而，他却是一个杀人不见血的江湖恶魔。

第543章 中计落陷阱

我把伪造的书信交给了李大掌柜的，李大掌柜的举起来很认真地看了看，然后和颜悦色地说："您一路辛苦了，请来上房歇息。"

我摸摸身上藏着的一把短刀。跟着李大掌柜的走出了房门。这把短刀异常锋利，危急时刻，我手持短刀，可以抵抗几个人的进攻。

我和李大掌柜的穿过干净整洁的院落，走向上房。我看到院落墙角有几株腊梅鲜艳地盛开，像一丛丛怒火。我走过雕花的四折对开的木门，走进了上房。上房正中的墙壁上挂着一张画像，一个很老很老的

秃头老人正在采摘草药。我想，这可能是孙思邈或者李时珍。

我坐在一把椅子上，李大掌柜的坐在另一张椅子上。李大掌柜的笑眯眯看着我，他说："您气宇轩昂，相貌堂堂，前途无量啊。"

我少年时代跟着师傅凌光祖学过所谓的相面术，知道这都是无稽之谈。所以。我只是笑笑，并没有说什么。

李大掌柜的看着门外，说："我家下人真是不长眼色，看到来了贵客，也不沏茶，还是我亲自来吧。"

李大掌柜的走出房门，我一个人留在房间里，向四周看看，看到房间里窗明几净，房顶上安装着明瓦，阳光透过明瓦照进来，在墙壁上留下了一块方形的光亮。明瓦。就是一块透明的玻璃。那时候玻璃极为稀缺，只有有钱人家才会在房顶上安装这种玻璃明瓦。因为屋顶上有明瓦，房间一下子就变得亮堂起来。

李大掌柜的端着茶壶茶碗走进来，他坐在桌子另一边的椅子上。他的神情依然是笑眯眯的，看起来异常和善。他问："老杆子的哮喘病好了没有？"

我不知道老杆子居然还有哮喘病，我不知道怎么回答他，只好点点头，含含糊糊地说："好些了。"

李大掌柜的笑着说："只要好些了，就太好了，愿他老人家健康长寿。我好几年都没有再见过老杆子，他儿子肯定结婚生子了，是吧？"

我又不知道怎么回答，只好又点点头，说："嗯。对的。"

李大掌柜的继续和我拉家常，他说："老杆子这人外表凶悍，五大三粗，像张飞一样，其实黑心很善良，对谁都很好，像个妇人一样。"我看到李大掌柜的飞快地瞟了我一眼，接着问："临出门时，李大掌柜的怎么交代你？"

我又难住了。我不知道该怎么回答。我突然意识到这里面有鬼，李大掌柜的开始怀疑我了，可是我又没有露出什么破绽，他凭什么怀疑我？我决定反客为主，不能跟着他的话题走，我应该让他跟着我的话题。

我说道："老杆子交代说，让我快去快回。你这座房子真是漂亮，那一年修盖的？"我偷偷地摸了摸身上的短刀。

李大掌柜的没有接过我的话头，而是突然拍响了他的座椅扶手。我眼疾手快，一只手撑住了桌子，两条腿摆出了一字马，胯下突然出现了黑漆漆的深不见底的黑洞，刚才坐着的那张椅子掉了下去，似乎正有冷风从黑洞深处倒灌上来。

猝然出现的险境，让我震惊不已。

李大掌柜的看到我没有掉下深洞，也吃了一惊，他绰起桌子上的茶壶，向我砸来。我一伸手，将茶壶拨在了一边，茶壶撞在墙壁上，破成了无数碎片。

我拄着桌子的那只手臂一用力，就一个鹞子翻身，站在了桌子前。李大掌柜的看到我身手敏捷，吓得满脸惨白，他啊呀呀地惊叫着，冲出了房门。

我跳起来，一只脚蹬着桌子，借助这一股反弹力，跳到了门后。就在我将要一步跨出房门的时候，房檐前突然落下了一张渔网，将我阻挡在了房间里。

渔网是用牛皮绳索编成的，撕不开，咬不破。我摸向身上，却没有摸到短刀，刚才事发突然，短刀肯定掉进了深洞里。休布系巴。

我退回到房间里，将桌子和凳子放在地面中央，摞起来，准备砸开明瓦钻出去。可是，就在这时候，明瓦被揭开了，屋顶上出现了一个人，他拿起一团点燃的棉花丢进来。

棉花落在地上，浓烟滚滚，烟雾中夹杂着刺鼻的气味，我赶紧脱掉衣服，包住头部。那种刺鼻的气味丝丝缕缕地钻进来，钻入我的鼻孔，让我头疼欲裂。

我慢慢失去了知觉。

我的意识开始清醒过来后，被五花大绑带到了地下室里，墙壁上挖了一个洞，洞里放着一盏油灯。李大掌柜的坐在一张太师椅里，端着茶杯，脸上依然是一幅笑眯眯的和蔼神情，他喝了一口茶，茶杯和茶盖发出了清脆的撞响，然后，他把茶杯放在桌子上，慢条斯理地弹弹丝绸棉衣上的尘土，问道：“你是什么人？”

我的手臂被勒得生疼，两只脚也被绳索绑着，脚腕处也火烧火燎地疼痛，我怒气冲冲地看着他，喝问道：“为什么要绑我？”

李大掌柜的依然笑容满面，他问：“你到底是什么人？”

我说："我是给老杆子送信的。"

李大掌柜的脸上有了戏谑的笑容，他对着门外喊道："羊羔子，你把我抽屉里那几封信拿过来。"

门外答应了一声，然后，走进了一个十几岁的少年，他的手中拿着几封信。李大掌柜的向羊羔子点点头，羊羔子双手举起信笺，对着明瓦，让我查看，我看到那些信笺的落款处都有老杆子的印章。接着，少年又拿起了我伪造的老杆子的那封信，我一看到我伪造的老杆子印章，一下子明白了。

老杆子的印章中间有一个小洞，需要对着阳光才能够看清楚，而我伪造的印章中间没有小洞。对着阳光，真伪立辨。

李大掌柜的说："你明白了？你可明白了？"

我神情沮丧，一言不发。

李大掌柜的说："老杆子叱咤江湖五十年，岂能没有防人之心？老杆子的印章中插着一枚绣花针，摁下印章，纸张上就有一个小洞。哈哈，想不到吧。"

我看着他，依旧一言不发。

李大掌柜的又说："老杆子年龄虽老，但身体很好，他没有哮喘病，而你说哮喘病好些了；老杆子一辈子无儿无女，而你说他儿子结婚生子了；老杆子瘦小精干，我故意说他五大三粗，你没有反应；老杆子每次送信前，都会叮咛说，危急时刻吞掉信笺，而你说老杆子叮咛的是快去快回……哈哈，我李大掌柜的岂是别人能够欺骗的？"

真没有想到，老杆子如此老奸巨猾，李大掌柜的也如此狡猾。

突然，地下室里跑进了一个人，墙壁上的油灯光忽忽悠悠，差点熄灭。

李大掌柜的责怪道："什么事情？慌什么？"

那个人说："门外来了一个瞎子乞讨。"

李大掌柜的说："一个瞎子，有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给两馍，把他打发走。这点小事也要给我说？"

那个人说："瞎子不要馍，他要银子。"

李大掌柜的说："给两银子把他赶走。"

那个人出去了。我感到奇怪，一个瞎子也会狮子大张口，不要馍，要银子。突然，我觉得这种事情蹊跷，瞎子怎么会这样强势呢？莫非他是瞎子二哥？

过了一会儿，那个人又跑进了地下室，神色慌张，一进门就用袖子擦着脸上的汗水。

李大掌柜的不满地问："又怎么了？"

那个人说："瞎子要五百两银子。"

李大掌柜的嘿嘿冷笑着："翻了天了？一个臭瞎子敢要五百两银子，这不是乞讨，这是寻事。把他打出去。"

那个人说："是的，我们就过去，想把他打出去，可是这个瞎子胸前挂着口袋，口袋里装着石头棋子，一棋子一个，一棋子一个，打得贼准，很多人的额头都被打烂了。多亏我躲在墙角，一声不吭，才没有打我。"

李大掌柜的动怒了："岂有此理！你们这么多人打不过一个瞎子，我养你们干什么？"

第544章 三个神秘人

那个人低下头，神情沮丧，他说："我们能打过一个瞎子，我们怎么会打不过一个瞎子？瞎子给我们撂棋子。我们给他撂石子，我们躲在墙壁后面，突然一齐把石子撂过去，瞎子躲过了这一块，躲不过那一块，他的头上挨了好几块石头。"

李大掌柜的仰头大笑。我心中充满了痛楚。我已经听出来了，这个瞎子是我的瞎子二哥。

那个人接着说："可是……"

李大掌柜的问："可是什么？"

那个人说：“可是，墙壁后面突然冲过来一个人。高大健壮，像天神一样，他抓住我们中的一个，一撂就撂到了房顶上；又抓住了我们中的一个，再一撂也撂到了房顶上。跑得快的都跑脱了，跑得慢的都被撂到了房顶上。然后，他拉着瞎子离开了。”

我知道，这个力大无穷的是豹子，豹子救走了瞎子二哥。

李大掌柜的站起身来，说道：”岂有此理。堂堂的李仁堂，人家想进就进，想走就走，这事传到江湖上，我这张老脸还往哪里搁？我以后还怎么走江湖？马上派人过去，跟紧点，看这两个是什么来路？”

那个人答应一声，刚想走出去。突然，门外又跑进了一个人。油灯光忽忽悠悠，又差点被扑灭了。

李大掌柜的盯着来人问：“又是怎么了？”休系投扛。

来人说：“来了一个道士，怀里抱着一口水缸，要我们用银子把水缸装满。他说，如果不答应，就要防火烧了李仁堂。”

李大掌柜的声音高了八度：“一会儿来个瞎子。一会儿又来个道士，我李仁堂不是慈善坊。这些人摆明了是寻事来的。操家伙，砍死他。”

来人出去了。地下室里的油灯光又亮堂了很多，我知道这个人是老道。他和瞎子二哥一样，化缘乞讨都是借口，目的是想看看我是不是在李仁堂。

李大掌柜的走近我，逼问道：“外面这些人是什么路数？是不是和你一伙的。”

我冷笑着对他说：“老子可以告诉你。老子在江湖上名声很响，手下弟兄没有上万，也有几千。识相的，赶快放老子走，老子可以放你一条生路。你敢动老子一根毫毛，我手下的弟兄把你碎尸万段。”

李大掌柜的回答说：“都是吃搁念的，谁也不是吓大的，没有一副好牙口，就不吃江湖这碗饭。是你自己要来我李仁堂，不是我请你来的。既然来了，怎能又把你赶走？”

我继续威胁说：“你等着，我的弟兄千千万，此时已经在黄河岸边聚集，要把你的李仁堂踏为齑粉。”

李大掌柜的张开嘴巴，想要反击我，门外突然又有一个人跑进来了，

他跑得气喘吁吁，满脸惊慌。我一看，是先前的那个人。

李大掌柜的再次站起来，问道："怎么了？怎么了？"

那个人说："又打起来了。"

李大掌柜的说道："一个臭牛鼻子老道，你们这么多人都奈何不了。我养你们是来酿醋的，得是？"

那个人说："一个老道倒还好对付，可是还有一个骑马的人，他手持长刀，见人就用刀背砍，兄弟们个个肋骨都被他砍断了，躺了一地。另外两个青年人在院子里到处乱翻。那个老道说，不把人交出去，要把同州府杀得血流成河。"

我听得很纳闷，老道明显是救我来的。可是，怎么又冒出来一个骑马的人，还有两个年轻人，他们是谁？

李大掌柜的盯着我，问道："你们到底是什么人？"

我嘿嘿笑着说："甭管老子是什么人，把老子放出去，什么话都好说，现在还来得及。你敢为难老子，老子的手下就不会再用刀背砍你们了。"

李大掌柜在地下室里走着，显得焦躁不安，像一只夏日阳光下的蚂蚁。突然，门外又跑进来了一个人，那个人像条狗一样大口大口喘息，脸色煞白，上气不接下气地说："打来了，马上就打来了。"

李大掌柜的脸色也煞白了，他对着门口站着的几个人喊道："挡住，无论如何都要挡住。"然后，他推开墙角一扇土门，钻了进去。一直站在我身后的两个人，也一前一后拉着我走进去。

这是一条地道。李大掌柜的走在最前面，每隔几丈远，他就擦燃火柴，点亮洞壁上的煤油灯。我们在地道里东拐西拐，转了好多个弯，然后走上台阶，掀开木板，走了上去。

回到地面上后，我才看到这是一家漂染店。四面墙壁都架着高高的木椽，木椽上挂着五颜六色的土布。空气中散发着浓浓的染料的气味，有些刺鼻，又有些清香。那时候的乡间纺织出的都是白色的土布，把土布放在大铁锅里，倒满水，加上染料，架火煮沸，白色的土布才会变成红色、黑色、蓝色等等各种颜色，也才能制作成各式衣裳。在乡间，白色衣裳被视为不吉利，只有在长辈去世的葬礼上，才会穿白色衣服，乡里人把这种白色衣裳叫做"号衫"。

我被他们带到了一间堆放染料的房间里，那些各种颜色的染料放在靠墙的大缸里，让这间房屋显得异常鬼魅。李大掌柜的命令两个人用绳索把我捆在椅子上，然后他走了出去。

李仁堂此刻一定被豹子他们闹得天翻地覆，然而，李仁堂距离这里一定很远，远得听不到一丝动静。这里很安静。我听见一只瓢虫张开翅膀在房间里飞来飞去，最后落在了青砖窗台上，犹犹豫豫地向前走着，它背上的硬壳盖住了翅膀，半圆形的硬壳在阳光下闪闪发光。

房间外走来了一个人，这个人容貌恐怖，脸上有斑斑点点的麻子。麻子脸一走进来，就恶狠狠地蹬着我，说道："你到底是什么来头？牛逼个锤子！"

我冷冷地瞥了一眼麻子脸，哼了一声。

麻子脸对着我打了一拳，凶狠地喊道："你仗着谁的势？竟敢这么牛逼！"

我的头上火辣辣地疼，但我还能忍得住，我继续轻蔑地瞥了麻子脸一眼，再次哼了一声。

麻子脸看到我轻蔑地眼神，气急败坏，他暴跳如雷，大声喊道："这里不是县城，你喊破喉咙也没有人救你。这里是老子的天下，老子吃了你，剥了你，都由老子。"

我又哼了一声。

麻子脸一脚踹在我的胸口上，我和绑在一起的椅子向后飞去，撞在了墙壁上。麻子脸咆哮道："你是什么来头？给老子说清楚。"

我和椅子都倒在地上，两个押着我来到这里的人扶起了我，椅子在我的身下咯吱作响。我看着麻子脸，笑着说道："小子，你敢这样对待老子，老子很快就会加倍还给你。"

麻子脸的脸被气歪了，他脸上的麻子像满天星一样抖动。麻子脸走了出去，他再次进来的时候，手上拿了一根锥子。

麻子脸看着我，狞笑着说："你不说，老子会让你说。"

麻子脸拉起我的一条腿，放在桌子上，他把锥子尖对准了我的脚脖子，问道："你是什么来头？"

我说："去你妈的。"

麻子脸手上加劲，我能够真切地感觉到锥子尖刺破了我的皮肤，像刺破了一面鼓一样，锥子尖慢慢地向下陷去，被骨头挡住了。

麻子脸又问道："你是什么来头？"

我说："去你妈的。"

麻子脸拿着锥子的手左右摇晃，锥子尖划动着我的骨头，窸窣作响。麻子脸又问："你是什么来头？"

我还是说："去你妈的。"

麻子脸手上加把劲，想把锥子尖刺入我的骨头里，尝试了好几次后，他终于成功了，放开锥子，锥子像一炷香插入香炉中一样，笔直挺立。

麻子脸还在问："你是什么来头。"

我咬牙切齿地喊道："去你妈的。"

锥子脸走出去后，他再次进来的时候，手上拿着一个榔头。榔头对着锥子，向下锤击。麻子脸依然问："你是什么来头？"

我依然骂道："去你妈的。"

第545章 夜半冰窟窿

我非常疼痛，全身像被撕裂了一样，但是我一定要忍住，我不能在他们的面前流露出自己的怯懦和软弱。 我的怯懦和软弱只会让他们快乐和满足。

我想起了关云长刮骨疗毒。关云长是一个响当当的男子汉。做男人，就要做这样的男人，顶天立地，看淡死生。一个人，如果连死都不害怕了，疼痛又算得了什么？

我又想起了丽玛。那一年，我们走在炙热的沙漠中，一次次挫败了死亡。现在，我看到丽玛就站在不远的地方看着我。她的眼睛里满含忧伤。我对不起丽玛，此生我最对不起的人就是她。此刻，肉体的疼痛

能够减轻我心中的悔恨。

李大掌柜的踱着方步走进来了，他看看气急败坏的麻子脸，又看看眼睛努出的我，他说："小子，算你有种。"

我的眼睛像刀子一样划过李大掌柜的那张保养光亮的脸，这个恶魔一样的人，居然长着这样一张温文尔雅的脸，我想，如果我活着从这里走出去。我一定会拿着小刀，将这张保养光亮的脸划个稀巴烂。

麻子脸手拿榔头，准备再次敲击，李大掌柜的伸手制止了，他说："看来这小子的骨头够硬的，这个办法不行，就另想个办法。"

李大掌柜的刚刚说完，我突然看到一道黑影从天而降，遮住了太阳。所有人都惊讶地抬头望去，看到对面的屋脊上停着一只苍鹰，它黄色的钩状嘴巴和凶狠的圆形眼睛，让人望而生畏。

李大掌柜的对麻子脸摆摆眼睛，麻子脸心领神会，就悄悄地溜到屋角，打开木柜。从柜子里取出了一把弓箭，像只老鼠一样。轻手轻脚地藏在了窗扇后。他引弓搭箭，向着苍鹰射去。冬扑肠扛。

利箭挟裹着劲风，向着苍鹰飞去。我真担心这支利箭射中苍鹰，心中焦急万分。突然，我看到苍鹰腾空而起，它巨大的翅膀向下扇去，一下子就将利箭扇落了。利箭掉落在房顶，和瓦片撞击出一路脆响，最后落在院子里。

麻子脸躲在窗扇后，又引弓搭箭，想要射出第二箭，苍鹰唳叫一声，越过院门前的大槐树，飞远了。

苍鹰飞走了，李大掌柜的回头看着我，嘿嘿笑着说："小子，我有的是时间，咱们慢慢磨，看看谁能磨过谁。"

夜晚，刮起了大风。风从房顶上掠过，发出凄厉的呜咽声，像无数冤魂在哭泣。

李大掌柜的穿着狐皮大衣，站在当院里，对着麻子脸招招手。麻子脸和另外两个人走进了房间。那两个人先对着天空骂骂咧咧，然后对着我骂骂咧咧，我听见他们一个嗓门粗壮，一个嗓门尖细。

粗嗓门和细嗓门把我从椅子上解开，但是我的双手仍然被捆绑着，他们一左一右挟持着我，将我带到了院门外的村道上。麻子脸跟在后面，他手中拿着一把铁镐。村道空无一人，我看到月亮从云层后露出来，几片树叶仿佛受惊的兔子一样惊慌掠过。

他们三个人将我带到了一条叫做洛河的河边。洛河已经冰冻，惨淡月光下的洛河，像一条死蛇一样躺在河谷里。

粗嗓门从麻子脸的手中接过铁镐，抖抖索索地走上了冰冻的河面，他向手心呵了几口气，然后抡起铁镐砸向冰面。每次铁镐砸下去，就有细碎的冰渣溅起来，细嗓门解开了我的棉衣，也解开了我的裤带，棉裤像条癞皮狗一样掉在了脚腕。寒冷的夜风吹过来，仿佛无数把绣花针一样，扎向我身体每一寸裸露的皮肤。我感觉身体变成了一块干硬的木头，已经不是我的了。

粗嗓门挖了好大一会儿，然后对着河岸边叫喊：“挖好了。”

站在河岸边的麻子脸对细嗓门说：“把这怂带过去。”

细嗓门和麻子脸一边一个，拉着赤身裸体的我的胳臂，从河堤走下来，河堤上丛生的荆棘划过了我的腿脚，我能够感觉到鲜血从腿上流下来，像条逃窜的蚯蚓一样流下来，流到脚腕的时候，又被冻住了。我的意识似乎也被冻住了，但我知道，这是一年中最寒冷的三九天。三九四九，冻破指头。

我被拉到了洛河中央，那里有粗嗓门挖好的冰窟窿。粗嗓门和细嗓门一起将我倒置起来，头下脚上，他们站在冰窟窿边，一人拉着我的一条腿。

麻子脸叫：“一，二，放。”

粗嗓门和细嗓门松开手，我一头插进了冰窟窿里，我感到我的头颅撞开了刚刚结了一层的薄薄的冰面，很多把铁锤从四面八方砸向我的头颅，那种沉重的钝痛从头颅蔓延到四肢，我痛苦地痉挛着，像一条暴晒在沙滩上的鱼。

就在我感觉到我快要死去了的时候，粗嗓门和细嗓门又将我拉出了冰窟窿。我大口大口喘着气，头发上的冰屑纷纷扬扬地落下来，落在水面上窸窣作响。我听见麻子脸在耳边狞笑：“大掌柜的这个办法真是妙。”

粗嗓门说：“妙是妙，可是苦了我们，这数九寒天的，让我们到河边，把人都能冻成冰溜子。”

麻子脸说：“甭怕，这小子很快就会招供了。”

麻子脸走上两步，俯下身看着我问道：“你是什么来头？”

我瑟瑟发抖，咬牙切齿地骂道："去你妈的。"

麻子脸嘎嘎笑着说："看你能撑到多久。"然后他站起来，挥手说："一，二，放。"

粗嗓门和细嗓门松开了手，我又头下脚上掉进了冰窟窿里。我感觉无数的水鬼从河底汹涌而来，他们手中的长矛一齐捅向我，我感觉自己的血流满了整条河流，我变成了一条没有知觉的咸鱼。

也不知道过了多久，我又被拉出了河面，我感觉到新结的冰块粘结在我的脖子上，像一道铁罩一样让我难以呼吸。

朦朦胧胧中，我听见麻子脸问道："你是什么来头？"

我翕动着嘴巴，像一条可怜的鱼儿一样发不出任何声音。突然，我听见远处传来了一声暴喝："夜半三更，杀人越货，拿命来。"

粗嗓门和细嗓门一齐叫声啊呀，他们一松手，我被掉落在冰面上。我看见河边的山坡上，淡淡的月光下，有两个骑马并排站立的人影，一个人的肩头站着一只鹰，一个人的马前站着一条狗。

一声唿哨传来，那只鹰疾如利箭，突然冲过来，麻子脸还没有来得及反抗，一粒眼珠子就被老鹰叼走了。麻子脸捂着脸，痛苦地倒在地上，哀嚎不已。

老鹰刚刚再次腾空，那条狗就奔来了，它带着凌厉的风声，一下子扑倒了粗嗓门，在他的脸上咬下了一块肉。粗嗓门还没有哭，细嗓门先哭喊了起来，他大呀妈呀地叫喊着。

细嗓门的哭喊声响起来后，粗嗓门这才哭喊起来，两个人的嗓门一粗一细，一高一低，就像拔河比赛一样情趣盎然。

山坡上的唿哨声再次响起，两匹马驮着两个人飞驰而下，它们踩着冰面，来到了冰窟窿边，看着摇摇晃晃站起来的我，其中一个人惊讶地喊道："呆狗，怎么是你，怎么是你！"另一个声音说："啊呀，呆狗怎么在这里。"

我只是听到他们的声音很熟悉，好像在哪里听到过，但是我的意识已经被冻糊涂了，我想不起他们是谁。

那两个人跳下马，他们一左一右，拉着长哭短号的细嗓门，将他推向冰窟窿。细嗓门垂下沟子，竭力挣扎着，他们在后面踹了一脚，就将

细嗓门踹下去了。细嗓门沉重的身体砸碎了刚刚结了一层的冰面，将水面溅起好高。

第546章 报仇时机到

粗嗓门惊叫着，手脚并用爬起来，想要逃离这里。可是，他刚刚跑了两步。就一头栽倒在地。他再次爬起来，再次跌倒，他不屈不挠的身体和坚硬的冰面撞击出一连串迟钝的声响。

那两个人又拉起粗嗓门，将他投进冰窟窿里。

麻子脸满脸都是血，在淡淡的月色下看起来异常恐怖。麻子脸从地上爬起来，刚刚跑了几步，突然一跤跌倒，像从半空中掉下了一件烂棉袄。麻子脸再次爬起身来的时候，我滚过去撞到了他，然后紧紧地抱住了他的双腿。

麻子脸使劲地挣扎着。挣得屁股里发出一连串扯布的声音。我忍受着恶臭，双手像铁箍一样紧紧地捆扎着他。麻子脸挣扎了一会儿，就气喘吁吁地停止了，他高一声低一声地喊着：“大大，妈妈，饶命啊。”

那两个人把粗喉咙和细喉咙都丢进了冰窟窿里，然后走了过来。月光下，我还没有认出他们，但是。他们救了我，就一定是我的朋友。

个头稍高的那个人说话了，我听见他说：“呆狗，松了手，把这贼也丢进冰窟窿里。”

我松了手，站起身来。我看着他们，大吃一惊，他们居然是我的老熟人，个头稍高的是铁柱，个头稍矮的是铁栓。

铁栓一句话不说，只是对着我嘿嘿笑着，月光下我看到他的牙齿一片惨白。铁柱问我：“呆狗。你让我们找你找得好苦啊。”

我拉着他们的手臂，惊讶地问：“自从那年塞上一别，到现在已经好些年了，你们怎么会从塞上来到这里？”

铁栓还是嘿嘿笑着，铁柱说：“说来话长。我们找个地方好好聊一聊。啊呀，不好……”

铁柱打了一声呼哨，一挥手，猎犬就如离弦之箭，向前奔去。刚刚逃出几丈远的麻子脸，又被猎犬扑倒了。

我们走过去，看到麻子脸的脸上血肉模糊。我对他们说：“这贼这两天想着法子折磨我，把这贼交给我。”

我从铁柱手中要过马缰绳，从鞍鞯下抽出绳索，绳索的一头与鞍鞯相连。另一头绑在麻子脸的脚脖上。麻子脸边哭边哀求：“呆狗，不管我的事，都是李大掌柜出的瞎瞎主意。”夹名帅号。

我没有吭声，踩着一块凸出的冰块，翻身跃上马背。马走在冰面上，慢慢向河堤走去，马尾巴后的麻子脸像只断线的纸鸢一样，忽而滑向左面，忽而滑向右面。

马走上河堤，我在马的屁股上抽了一鞭子，马弓起四蹄向前飞奔，一块块脸盆下的石头突然迎面扑来，又从胯下流过。冰冷的夜风像根根利箭一样从我的耳边嗖嗖掠过，我的两只耳朵也像被利箭射穿一样疼痛。刚开始，我还能够听到身后麻子脸的哀哭声，到了后来，再没有听到麻子脸的任何声响。

我勒转马头，跳下马背，看到身后拖着的，只剩下麻子脸的一条腿，他的上半身和另一条穿着绸缎棉裤的腿丢在了路上。

我骑在马上，慢悠悠地向着河面走去，这一路上都看到了麻子脸身体的零部件，一会儿是一条腿，一会儿是一只手，后来，我看到他已经变形了的头颅，像只瘪气的篮球一样滚落在草堆中。

铁柱和铁栓都走上了河堤。铁栓的肩膀上站着那种苍鹰，那只苍鹰的钩状嘴巴在月光下发出冰冷的光芒。铁栓用手掌抚摸着苍鹰的翅膀，突然一甩肩膀，一声唿哨，苍鹰腾空而起，向着月亮飞去。很快地，它就被融化在浓浓的月色中。

时间不长，远处的地平线上出现了几个骑马的人，在遥远的天幕的衬托下，他们就像剪影一样虚幻而不真实。铁柱向着那几个人打了一声呼哨，很快地，有了呼哨声回应过来。

铁柱笑着说：“他们到了。”

我惊讶的问：“谁呀？”

铁柱没有回答我，远处的马蹄声像爆豆一样传过来，细密而急切，一共是四匹。他们还没有奔到近前，我已经从身影中看出来了，有一个是豹子，还有一个是老道。但是，另外两个我没有看出来。

那四个人奔到近前，一齐滚鞍下马。跑在最前面的那个人照着我的肩膀擂了一拳，他说：“呆狗，你个臭小子，还认识我不认识？”

我定睛一看，大喜过望，那是响马中的瓢把子瘦子。

另外一个站在瓢把子瘦子身边的人摘下帽子，抹了一把额头的汗水，月光下他的光头熠熠闪光，我认出来了，那是胖大和尚。

我看着豹子和老道，惊奇地问："你们怎么在一起？"

豹子关切地问我："怎么样了？身体还好？"

我的脚腕被麻子脸囊了一锥子，痛彻骨髓，但是我不能在这么多人面前露出自己的怯懦，我摇摇头说："不要紧。"

老道说："我们找了你好久，你怎么会在这里？"

我问："瞎子二哥呢？他怎么没来？"

豹子没有接过我的话头，而是看着大家说："这个李大掌柜的是江湖上的成名人物，专做假药害人，党羽众多，狡兔三窟，今晚我们把他的老巢端了。"

老道问我："呆狗，你还记得李大掌柜的把你带到了哪里吗？"

我想了想，摇摇头说："不记得了，黑灯瞎火的，他们拉着我东转西转，最后来到这条河边。"

铁柱看了看铁栓，说道："不碍事，今天正午，铁栓的鹰落在一座院子里，被人射了一箭……"

瓢把子瘦子急切地问："受伤了？"

铁栓摇摇头。铁柱说："没事的。只是掉了几根羽毛。"

我插嘴说："当时我看到了，这只鹰太神勇了，它落在一棵树上，麻子脸对着鹰射了一箭，被鹰一翅膀打落了。"

铁柱问："麻子脸是谁？"

我指着黑暗中的河堤说："就是刚才被我用马拖死的那个人。"

铁栓在黑暗中笑了。铁柱说："管不得，原来是这样啊。"

老道抢着说："你们说了这么一大堆，我到现在还没有听明白说的是什么？我理不出个头绪。"

铁柱说："今天晚上，我们分头寻找呆狗，我和铁栓架着鹰，跟着

狗，来到了那边的山岭上。”铁柱指了指远处，接着说：“我们看到这边的河边有人影在晃动，但还不明白是怎么回事，就看到鹰展开翅膀，躁动不安。月亮露出来，我们看到三个人挖开冰窟窿，把一个人向冰窟窿里塞。半夜三更，干这么残忍事情的，肯定不会是好人。铁栓放开鹰，鹰就只直飞过去，一下子就把那个人的眼珠子给啄出来了。我一直都在纳闷，鹰咋这么通灵性呢，能分清好人坏人。哦，原来白天就是这个人射了鹰一箭。”

大家一齐发出啧啧的称赞声。

铁栓听到人们都在夸奖他的鹰，他爱怜地抚摸着鹰的翅膀，脸上带着开心的笑容。

铁柱又说：“所以说，我们只要跟着鹰，就能够找到李大掌柜的老巢。”

老道说：“你这头鹰真是好东西，太通人性了。”

瓢把子瘦子哈哈笑着说：“这算什么！有一年铁柱和铁栓被困在塞北大雪山中，没得吃没得穿，是这只鹰飞回来给我们报信，才救出了他们兄弟两个。”

大家都把目光投在了苍鹰的身上。铁栓的脸上写满了得意。我看到他鼓着腮帮子，竭力憋着，才没有笑出声来。

豹子说：“事不宜迟，快点走，端了李大掌柜的老巢。”

铁栓肩膀一甩，挥手一指，苍鹰腾空而起，一声唳叫，就向着远方飞去。

猛犬吠叫一声，就向着苍蝇飞去的方向奔跑，我们骑在马上，跟在猛犬的后面。我和豹子骑在一匹马上，我搂着他的腰。

我们跑上了通往通州府的大道，豹子问：“你的腿怎么受伤的？”

我强笑着说：“我的腿没有受伤。”

豹子说：“你就别瞒我了，你的身体向一边偏着，另一边的腿肯定受伤了，不敢吃劲。”

我说：“没事的，大仇已经报了，麻子脸被我拖死了。现在，赶紧找到李大掌柜的，可别让他跑了。”

第547章 骗开城堡门

苍鹰在天上飞着，我们在地上跟着，铁栓骑着马，跑在最前面。跑出了五六里路。看到前面有一座黑魆魆的城堡，像一匹蛰伏的猛兽一样，在黯淡的月光下显得狰狞可怖。

城堡的外面有一棵落光了叶子的大树，枝桠张牙舞爪，乱七八糟地伸向天空。苍鹰落在那棵大树上，发出了凄厉的唳叫，铁栓回头对我们说：“就是这里了。”

老道说：“这个城堡叫许庄，建造上百年了。”

豹子好奇地问：“你怎么知道？”

老道说：“我早些年在这一带云游，走进过许庄。一百多年前，南方闹长毛。北方闹捻子。同州府的豪绅们就建了一座城堡，这就是许庄，举家搬迁到这里。这座城堡极为坚固，几千名捻子攻打了一月，也没有攻破。”长毛，就是太平军；捻子，就是捻军。

瓢把子瘦子说：“可惜我的手下都在塞北，没有在身边。我听闻总舵主有难，就骑着快马，只带着铁柱铁栓赶过来。”

豹子看看城堡。又看看我们说：“如果道长所说是真的。那么几千长毛攻不破，我们这几个人也攻不破的。然而，再坚固的城堡，也会从内部攻破的。我进去探探情况吧。”

瓢把子瘦子说：“太危险了。里面有多少人，有没有埋伏，我们都不知道。”

豹子说：“我会见机行事的，如果有危险，我就会撤回来的。”

豹子跳下马背，沿着城堡慢腾腾地行走，他边走边用手掌摩挲着城墙。我看到城墙足有几丈高，在藏青色的天幕的映衬下，显得异常高耸。

过了一会儿。豹子回来了，对我们说：“这座城墙是用糯米和泥巴砌成的，给我一把刀，我就能翻过城墙。”

瓢把子瘦子从腰间解下来一把短刀，提给豹子。豹子将短刀抽出刀鞘，立即有一道寒光激射而出，让月色也变得暗淡。豹子将短刀插回

刀鞘，赞叹一声："好刀。"

豹子说："这是慈禧老佛爷赏赐给塞上统领的宫中宝刀。这位统领有一次遭到响马洗劫，我搭救了他。统领把我带到家中，让我随便挑选一件宝物。统领家中宝物真多，件件都是价值连城。我不爱那些奇珍异宝，就只挑选了这把宝刀。"

我想起了那一年，瓢把子瘦子赠送给我的那匹宝马。瓢把子真是一条好汉，重义轻财，侠肝义胆。

豹子拿着那把短刀离去了，瓢把子让铁柱和铁栓牵着所有的马匹离开大树，他担心马的叫声会暴露了我们的藏身之所。

淡淡的月光下，我看到豹子抽出短刀，在城墙上挖着脚窝，然后一步步踩着脚窝爬了上去。糯米和泥巴砌成的城墙，是过去最为坚固的城墙，风吹雨打上百年，还没有倒塌。这种城墙的具体做法是这样的，先把糯米和水，捣碎成浆糊状；把泥土和水，搅拌成泥巴。筑城的时候，两边是捆绑的木椽，木椽中间，铺一层糯米浆糊，铺一层泥巴土壤，用石柱夯实；再铺一层糯米浆糊，又铺一层泥巴土壤，再次用石柱夯实，这样砌成的墙壁，像石头一样坚固，屹立几百年而不会倒塌。

我看到豹子登上了城墙，月光中，他如同一只壁虎一样，趴在墙壁上。他的身影沿着城墙爬了几丈远，然后在城墙那边消失了。

城堡里一片静寂，静寂得让人心悸。

月亮隐入了云层里，四野陷入一片黑暗。城堡里传来了打更的声音，橐、橐、橐、橐，木梆撞响的干燥的声音响了四下，已经四更了。

老道就坐在我的身边，他先看着黑暗中的城堡，然后又仰面看着天空。一颗流星划过我们的头顶，消失在了遥远的天边。

我对老道说："我在通州府的李仁堂里，听见你们和李大掌柜的打。"

老道说："你走了后，一直没有回来，我们放心不下，就去李仁堂找。我们也不知道你在李仁堂哪里，就大喊大叫，想让你听见。我们直接向李仁堂里闯，那些人不让我们进去，于是就打了起来。"

我说："他们把我关在地下室里。唉，都怪我自己太大意了，急着送信，没想到李大掌柜的是条老狐狸，识破了我的计策。"

老道懊悔地说：“也不怪你，都怪我们，我们都没有想到李大掌柜的来头。李大掌柜的来头很大啊。”

我好奇地问：“他是什么来头？”

瓢把子瘦子插嘴说：“这个李大掌柜的是老杆子手下的得力干将，老杆子这次抢夺总舵主之位，全是这个李大掌柜的在后策划。老杆子在山西境内追上了总舵主，送信让这个李大掌柜的带人增援。”

我愈发好奇：“你怎么知道？”

瓢把子瘦子说：“要说起来，话就多了，老杆子和这个李大掌柜的，是我的老熟人。我当年离开关内，远走塞外，都是拜此二人所赐。”

我问瓢把子瘦子：“我在地下室里，听到有人给李大掌柜的禀报说，有人骑马冲进了院子里，那个骑马的人，该不会是就是你吧。”

瓢把子瘦子笑着说：“是的，是我。”

我又看着老道问道：“第一个上门找茬的，是我瞎子二哥。二哥现在去了哪里？”夹协医号。

老道低头看着我，说道：“我们攻破了李仁堂，但是没有找到你，也没有找到李大掌柜的。我们猜测，李大掌柜的肯定带着你从密室地道里逃走了。但是，密室地道在哪里？我们都不知道。就在这时候，铁柱和铁栓带着老鹰和猎犬赶到了，我们就开始四处寻找。瞎子留在了李仁堂，他说既然这里有密室地道，那么还会有人从这里走出来，不是李大掌柜，就是别人。他要留在李仁堂守株待兔。”

老道正说着，瓢把子瘦子突然指着城墙的方向说：“你们看，你们看。”

我顺着他的手指望去，看到城墙上出现了一个人影，他像只壁虎一样缓慢地爬动。然后，他又沿着城墙一步步走了下来。

来的人是豹子。

豹子说：“许庄城堡里有几十间房屋，房屋里都黑着灯，只有城门口的一间房屋里亮着灯，有四个人围着土炉子烤火。他们边烤火边说，麻子脸怎么还没有回来。看来，他们是要等麻子脸的。”

我一听到这里，一下子有了主意，我说：“你们假扮成麻子脸一伙，

捆绑上我，把我押到城门前，叫开城门，我们趁机杀进去。”

老道都和瓢把子瘦子说：“此计大妙。”

豹子说：“此计虽妙，但不能保证万无一失。不如这样吧，你们在门外叫门，我潜入城堡里，他们开门则罢，如果不开门，我就在里面砍了他们，打开城门。”

老道说：“这样，就能够万无一失了。”

胖大和尚在地上摸着，摸到了一把稻草，然后编成了一条绳索，捆绑着我。

豹子又翻墙进入了城堡，老道和瓢把子瘦子偷偷埋伏在城堡门外的门洞里，胖大和尚和铁柱、铁栓押着我，向着城门走去。

我们来到了城门口，胖大和尚用脚故意踢着我，我故意大声喊叫：“我说，我都说，甭打了，甭打了。”

城门口透出了灯光，里面传来了说话声：“谁在外面喧哗？”

胖大和尚又故意踢了我一脚，我大声发出了哭号。我哭喊道：“我都说，我都说。”

身后的铁柱模仿粗喉咙的嗓门喊道：“快开门，快开门。”

城堡里传来了铁链子的声音，接着，门扇吱呀响了一声，门缝露出了火把的光亮。埋伏在门洞里的老道和瓢把子瘦子几乎同时一跃而起，撞开了城门。城门里一片慌乱，那四个人一齐发出惊慌的叫声，火把掉在了地上。飘曳的火光中，我看到豹子扑向了一个人，手臂挥过，那个人倒在地上；他又扑向另一个人，手臂一挥，另一个人也倒在了地上。

第548章 又见邪恶书

剩下的两个人也很快被老道和瓢把子瘦子解决了，胖大和尚扶着我的腋窝，我一瘸一拐地走进了城堡里。城堡里已经一片混乱，门扇的砰然撞响声。木片的清脆断裂声，鸟雀的受惊鸣叫声，还有人的受伤哀嚎声，响声一片。十几丈开外，有火光熊熊燃烧，浓烟遮没了月光，在城堡的上空缭绕不散。飘曳不定的火光中，我看到有人的身影在奔

突往来，分不清是谁。

前方传来了喊杀声，刀片的撞击声从火焰的燃烧声中传过来。听起来战斗异常激烈。铁柱和铁栓也加入了战团。胖大和尚扶着我，我颠着一只脚，急急向前赶去。

我们刚刚转过一处墙角，突然从黑暗中伸出了一杆长枪，刺向胖大和尚，我拉着胖大和尚一转身，反应迟钝的胖大和尚倒在了地上，而那杆长枪刺入了我的腰间。

黑暗中走出了一个人，他看到一招得手，就狞笑着，想要把长枪从我身上抽出去，再刺入第二枪。我双手抓住枪杆。使劲一别，那个人倒在了地上。我走过去，双膝跪在了他的身上，我听见他的肋骨在我的膝盖下发出清脆悦耳的断裂声。

突然，黑暗中冲出了四五个人，他们手中都端着长枪。向我和刚刚爬起身来的胖大和尚刺来。胖大和尚医术高明，但是不会功夫，我一只手将他拦在了我的身后，然后大喝一声，另一只手将长枪从我的腰间拔出来。鲜血哗然喷出，在月光的照耀下，像一匹红色的绸缎。

冲在最前面的人，端着枪尖，枪尖已经刺到了我的面门，我手臂一抖。就磕开了他的长枪。然后顺势一枪，刺穿了他的脖子。

跑在后面的几个人看到我身负重伤，一眨眼间就刺倒了一个人，全部停住了腿脚，端平长枪，胆颤心惊地看着我。我想要冲过去刺翻他们，但是我脚步发飘，迈不动一步。

那几个人面面相觑，都想让对方先上去。我怒喝道：“谁还想来送死，快点。”

他们端着长枪，紧紧地挨在一起。我的腰间感觉不到疼痛，只是看到血液汩汩流淌，流湿了我的鞋子和地面。

突然，身后的胖大和尚发出了一声惊叫，我猛然回头，看到两个人挥舞着长刀奔过来，我一只手将胖大和尚压得趴伏在地，一只手抡起了长枪，奔向那两个人的头颅。那两个举起长刀阻挡，长枪与长刀相撞，长刀仓啷啷掉在了地上。那两个人连滚带爬跑远了。

就在我和拿刀的厮杀时，拿枪的终于有了胆量，他们摆成了扇形，端着长枪一起向我刺来。我大喝一声，回转身来，长枪舞出了枪花，将最边上的一个人刺倒了。其余的人看到我又是一出手，就刺倒了一个人，全都吓坏了，赶紧端着长枪向我退了几步。

我的身体开始发飘，额头上的虚汗一滴滴滚下来，浸湿了前襟。我的身体摇摇晃晃，快要倒下去了，我不得不用枪杆拄着地面，才没有跌倒。旁边有一间房屋，我对胖大和尚悄悄说：“扶我过去。”

我的一只手搭在胖大和尚的肩膀上，一只手握着长枪，我们慢慢向着那间房屋挪去，慢得就像节肢动物一样，一节挪出去了，另一节还没有跟上。那几个人低头商量了一下，又鼓噪着冲上来，我大喝一声：“想死的过来！”他们又赶紧停住了脚步。

距离那间房屋还有几丈远的时候，我头晕目眩，再也走不动了，长枪仓啷一声掉在了地上。我看到月光下，那几个人挺着长枪一齐冲了过来……

我失去了知觉。

等到我醒来的时候，看到天色大亮，一缕橘黄色的阳光从天窗照进来，窗外，有一只喜鹊唧唧咋咋地叫着，长长的尾巴一翘一翘，像一艘波浪中的扁舟。

房间里只有两个人，一个是胖大和尚，一个是瞎子二哥。胖大和尚坐在一张八仙桌边的太师椅上，叉开双腿，睡意正酣，一滴清亮的口水挂在他的腮边，像一只结网的蜘蛛一样，摇摇欲坠。瞎子二哥坐在八仙桌边的另一张太师椅上，平端着脸，脸上的表情似笑非笑。

瞎子二哥问：“呆狗，你醒来了？”夹住司号。

我说：“是的。”我想不明白，瞎子二哥居然能够听出我睡醒了。

我们的说话声惊醒了胖大和尚，胖大和尚的鼾声戛然而止。他睁开滚圆的眼睛，问道：“你感觉怎么样？”

我说：“腰间和腿上都有一种麻麻的感觉。”

胖大和尚说：“感觉到麻麻的，那就好，药性起作用了。”

我问：“这是什么药？”

胖大和尚说：“这是我配的药，比金疮药还要好些，不出三天，你就能下地走路了。”

我看着他们问道：“这是哪里？其余的人去了哪里？”

胖大和尚说："这个地方叫汉村，距离许庄有七八里，在许庄北面。总舵主送来书信，情况紧急，他们骑着快马，提前赶去了，留下我和你二哥在这里照看你。"

瞎子二哥脸上总是带着若有若无的笑容，他端坐着，纹丝不动，就像木雕一样。我问："二哥，你怎么在这里？"

瞎子二哥脸上带着浅浅的笑，他还没有开口，胖大和尚说："你二哥很能干，擒住了李大掌柜的，要不然，就会让这个江湖败类跑了。"

一个瞎子怎么能擒住一个明眼人？我刚想发问，胖大和尚接着说："今天凌晨，你昏过去了，那几个人冲过来，铁柱和铁栓赶到了，砍了那几个人，救了我们。豹子他们一起将许庄城堡里的败类肃清了，但是四处寻找，也找不到李大掌柜的。你说这李大掌柜的去了哪里？"

我想了想，还真想不出来他会去了哪里，扭头看到瞎子二哥脸上带着会心的笑容，我突然明白了，想起昨晚老道说给我的话，说瞎子二哥坚守在李仁堂的地道口守株待兔，我就说道："李大掌柜的该不会是从地道里跑了吧？"

胖大和尚赞叹地说："啊呀，呆狗真聪明，不是一般的聪明，一下子就想到了。"

我看着瞎子二哥，问道："后来呢？"

瞎子二哥轻描淡写地说："被我逮住了。"

我问："怎么抓住了？"

瞎子二哥还是脸上带着浅浅的笑，不愿意多说。胖大和尚说："李大掌柜的钻进地道逃走，自以为人不知鬼不觉，可是他怎么也想不到，刚刚趁着夜色钻出地道，就被你二哥候个正着，一顿石头棋子丢过去，就把李大掌柜的脸砸个稀巴烂。"

我开心得笑出声来，问瞎子二哥："你怎么就知道那是李大掌柜的？"

瞎子说："我从脚步声判断出来，此前在李仁堂，我听到过他的脚步声。他的脚步声缓慢而沉着，有一种威严感。即使他仓皇逃命，这种感觉仍然存在。"

我由衷地赞叹说："二哥，我真服了你。你这双耳朵，世间再没有第

二双。”

胖大和尚从八仙桌上拿起了一本书，在我眼前晃了晃，问道：“李大掌柜的这伙人坏透了，你知道这是什么书？”

我看到那本书的封面上写着《千金方》，就说：“这是一本医学书，我早就知道了。”

胖大和尚说：“这不是一本医学书，这是一本伪书，假冒《千金方》。这本书害了无数人。”

我说：“《千金方》不是神医孙思邈写成的吗？”

胖大和尚说：“这不是孙思邈写的，而是这位李大掌柜的所写。此书刻板印刷，那么就说明已经流传到世上。此书从此流毒难以肃清，后世子孙将会深受其害。”

我问：“你在哪里找到的？”

胖大和尚说：“在李仁堂。”

我接过伪书《千金方》，翻看了一下，悚然心惊，这是一本教人如何假托郎中而行骗的书。开头第一句这样写道：“人吃五谷杂粮而生百病，生百病而畏死。我有花言巧语而动其心，动其心则顺从。我谓其痨病，则其为痨病；我谓其肾病，则其为肾病。我让其献出千金而购我树根，其不敢不购；我让其裸衣横陈而供我宣淫，则其不敢不从……”

我仅仅阅读了第一段，就感到觳觫恐惧。此书如此邪恶，是我时隔二十年后，再次看到的极端邪恶的书。而第一次，是在大别山中跟着师父凌光祖看到的江相派的秘诀书。

第549章 游医骗术妙

伪书《千金方》的第二页，记载了一种包治百病的“良方”，将大淮、地黄连续蒸九次，晒九次。然后服用三四钱，则会精神大振，滋生力气。

我看不懂这个“良方”，就问胖大和尚：“这是真的吗？”

胖大和尚说："这是真的。大淮、地黄都是提神醒脑的药材，连续蒸晒九次，药性尽数逼出。但是，这种药物破坏性极大，多次服用，会让人体力衰竭，脑力过度。人也就慢慢死亡了。"

我举起伪书《千金方》说："看来，李大掌柜的还懂一些医术，可惜走了邪路。"

胖大和尚说："医术既无正邪之分，药材也无优劣之分。有正邪的是懂医术的郎中，心正者悬壶济世，心邪者谋财害命。"

我问："这个药方真的可以包治百病？"

胖大和尚笑着说："世间哪有包治百病的药？"

胖大和尚刚刚说完，坐在一旁一直没有说话的瞎子开口了，他说："我就见过包治百病的药。"

我和胖大和尚都望着他。

瞎子的脸上依然带着浅尝辄止的微笑，他说："有一年，我来到一座村庄，听到一名郎中在给人治病。人们传说这个郎中是神医，任何病都能药到病除，纷纷出门来看。"

我看看胖大和尚，胖大和尚听得很入神，脸上带着一丝轻蔑的神情。他插话说："世间哪里有无病不治的神医。哪里有包治百病的药物。"

瞎子梗着脖子说："有的，真的有。"

胖大和尚说："即使华佗在世，也不敢说他无病不治。"夹团状亡。

瞎子不服气地说："那是你没有见到过。"

胖大和尚嘿嘿笑着，大度地摆摆手说："你说，你接着说。"

瞎子说："我听说这个郎中包治百病，就坐在一棵老槐树下，把拐杖横放在腿上，听他如何治病。我先听到有一个人气喘吁吁地说，这些天他喘气喘得厉害，是不是快要死了。郎中说，让我给你号号脉。我听到那个人卷起了衣袖。郎中的手指搭在了他的手腕上。人群静悄悄地，都想听这个郎中如何治病。少顷，郎中说，你这种病如果不赶快治，活不过三天。那个人问：如何治？郎中说：我这里有一剂药，你先喝下试试。郎中拿来了药，药是粉末状的，我听见郎中从瓦罐里倒出这种药的声音，细细的。沙沙的，倒在了一张黄表纸上。那个人

问：就这点药？你多倒点给我。郎中说：我这药极为珍贵，是高山之巅百年以上的蜈蚣和蝎子碾成粉末制成的，寻常人我不会拿给他。”

听到这里，我禁不住笑了，我说：“二哥，你见过一百年的蜈蚣和蝎子吗？”

瞎子说：“我没见过。”

我说：“对呀，哪里有百年的蜈蚣和蝎子。”

瞎子着急地说：“我没见过，并不能证明就没有。这世上我没见过的多了。”

胖大和尚被认真的瞎子逗笑了，他对我挥挥手，说：“让你二哥继续说。继续说。”

瞎子说：“有人端来了一碗水，那个人吭哧吭哧喝了下去。可是，奇怪的时候发生了，刚刚喝下去，他的气喘病就好了。你说神奇不神奇。”

我转头看着胖大和尚，看到胖大和尚一脸凝重。我本来想要问他，也不便再问了。

瞎子接着说：“那个把药喝下去的人感觉很神奇，就问：你这种药怎么卖？我全买了。郎中说：你要全买，我也不会给你，我需要它救治更多患重病的人。你的喘气病想要彻底治好，还需要喝十次这种药，隔天喝一次，就会彻底根除。那个人说：那好的，你就给我十副这种药，多少钱？郎中说：十两银子。那人说：十两银子，这么多钱……算了，还是让我死了吧，我这条老命都不值十两银子。郎中说：此言差矣，你还年轻，怎么能有病不治呢？如果你不死，莫非还挣不到十两银子？那人犹豫再三，就回家取了十两银子，买了十副药。”

我隐隐约约觉得这里面有什么问题，因为再贵的药，也不值一两银子一副。我偷偷望向胖大和尚，看到胖大和尚轻轻摇头。

我问瞎子：“后来呢？”

瞎子说：“那个人把药拿走了，又来了一个人，这个人是腿疼，要拄着拐杖行走。郎中又拿出了那种用百年蜈蚣和蝎子制成的药。这个人说：怎么还是这种药？郎中说：我这种药包治百病。拄拐杖的人不相信，也喝了下去。可是，说来奇怪，喝下去不久，这个人就丢掉拐杖，慢慢向前行走了。你说神奇不神奇？”

胖大和尚说："这没有什么神奇的。这种药物就是一种刺激药，能够短期内让人神经麻木，感觉不到疼痛。而且，很可能就是这本伪书《千金方》中记载的这种九蒸九晒的药。这种药成本很低，即使十斤，也不值一钱银子，而这个走方郎中居然要人十两银子。明显是骗子。还有，这种药服用后，不但不能治愈疾病，而且还会加重病情。"

瞎子执拗地说："你说的不对，你当时又没有在场，怎么知道人家怎么治病的。"

胖大和尚说："我没有在场看到你说的这个走方郎中，但是天下走方郎中骗术如出一辙，他们都是打着包治百病的幌子，骗人钱财。"

瞎子还是不相信，他说："若不是亲眼所见，亲耳所听，我如何能够相信？"

胖大和尚说："即使你亲眼所见，也不能相信。"他又拿起伪书《千金方》，说道："这种书所写的，就是走方郎中各种骗人的方法。他们使用各种障眼法，任你眼光再敏锐，头脑再精明，也会上当受骗。"

瞎子依然不服气，他说："你欺我看不到书上的字？"

我知道瞎子性格异常顽固，担心他惹恼了胖大和尚，赶紧对瞎子说："二哥，书上确实是这样写的。这是一本教人诈骗的邪书。"

瞎子说道："那你给我念念，书上怎么写。"

我拿起伪书《千金方》，就着从天窗射进的阳光，一字一句地念道："九蒸九晒法，可抑百病，增气力，但损元气，伤精血。趁其气力康健之时，以重金鬻之，即其日后死亡，亦不会疑我。"

我看着胖大和尚，赞叹地说："果然如你所言。"

瞎子依然不服气，他说："你又没见人家那个郎中用药，又怎么会知道是九蒸九晒法？"

我和胖大和尚相视而笑，微微摇头。

我随手翻看书中一页，突然看到了一行字"纵蛇入口"，看完之后，毛骨悚然。

我说："太可怕了。"

胖大和尚问道："什么可怕？"瞎子也侧过头，凝神倾听。

我说："这是又一个走方郎中骗人的方法。如果有人肚腹疼痛，走方郎中就要人家张开嘴巴，他上前观看，然后趁机把自己所蓄养的一条小蛇放进人家的嘴巴里，谎称说：你为什么肚腹疼痛，因为有一条蛇在你的肚子里，现在我已经将它逼出，但只出来了一半，头在后，尾在前。如果我强力拔出，小蛇就会断裂，头部钻出肚腹里，咬破心肝，人就立即死亡。"

瞎子惊惧得叫出声来，他说："这可太可怕了。怎么办？"

我说："走方郎中趁机要钱，说自己担着天大的风险，如果被毒蛇咬上一口，自己就一命呜呼，那户人家为了救人，就会哀求走方郎中想办法把毒蛇弄出来，要多少钱就给多少钱。"

瞎子说："这可怎么弄出来啊？蛇钻进人的喉咙里，只是蛢命向里钻。你越在后面拽，它越使劲向里钻。"

胖大和尚说："山里毒物很多，夏天夜晚，山里人睡在地上，常常会有蜈蚣小蛇钻进人的鼻孔耳孔，或者肛门里。山里人的办法是，把清油滴在毒物钻进去的地方，毒物闻到油香，自然就会钻出来。"

我说："此法大妙。"

第550章 冤家追上门

当天晚上，我们睡在同一间房屋里。因为连日劳累，很快就睡着了。

也不知道到了什么时候，我突然感觉到有人推着我的手臂。睁开惺忪的睡眼。看到西斜的月亮照在窗户上，房屋里的墙壁上映着树影，摇曳婆娑，就像一幅素描画一样。

推醒我的是瞎子，他悄声说："呆狗，你听听。"

我努力听了听，只听到掠过屋顶的呼呼风声，和身边胖大和尚长吁短叹的鼾声，此外再没有听到任何声响。我问瞎子："什么呀？"

瞎子说："有人骑着马来了。"

我问："多少人？"

瞎子说："少说也有几十个，奔着我们来了。"

我一听。大吃一惊，睡意全无。赶紧推醒了胖大和尚。胖大和尚的鼾声戛然而止，他含含糊糊地问："怎么了？"

我还没有回答，突然听到远处传来了马蹄声，声音杂沓纷乱，像雨点落在洋铁皮上。胖大和尚也听到了马蹄声，他忽地一声坐了起来，压抑着声音问："谁呀？是谁？"

我示意他不要发出声音，胖大和尚身体贴着炕墙，一动不动，像炉膛里的烧饼。我的手臂压着瞎子的肩膀，将瞎子压伏在炕面上。我问瞎子："石头棋子在哪里？"现在，我受了重伤，胖大和尚不会武功，我们所有的希望都在瞎子这一布袋石头棋子上。

瞎子拍拍自己身体下面，悄声说："我一听到马蹄声。就从桌子上取来了棋子。"

马蹄声越来越响亮，像鼓槌一样敲击着耳膜。我想，如果这群骑马的人来围攻我们，就先用石头棋子击退他们，然后抵挡到天亮。这里人烟稠密，他们天亮就会退兵。可是，我们能够支持到天亮吗？

我正焦急地思考时，突然听到马蹄声渐离渐远。从围墙外离开了。我坐起身来，长长地吁了一口气，看到月亮隐入了云层里，天地之间一片昏暗。

我问："这些人是什么路数？"

瞎子没有回答我的话，他突然指着窗外说："还有，还有人来了。"

我凝神倾听，这次却只有两匹马的蹄声。这两匹马来到院墙外后，突然停了下来。我听到有一个人跳下马背，双脚落地的声音。

一个声音问："怎么了？"

另一个说："撒泡尿。"

前一个说："快点快点，懒驴懒马屎尿多。看这天色快要下雨了。"

后一个声音说："我尿完就走，耽搁不了行程的。"

接着，我听到院墙外传来湿漉漉的尿溺声，然后是一声惊呼。

前一个声音问：“怎么了？”

后一个声音说：“妈的，风刮过来，弄了我一身尿。”

我听得差点笑出声来，瞎子的喉咙也发出一声浑浊的响声，他也竭力压抑着笑声。

前一个声音说：“顶风屙，顺风尿。你连这点都不知道，亏你还是个走江湖的。 ”

后一个声音爬上了马背，马在原地颠着碎步，他问道：“我们这是要赶往哪里啊，昼夜兼程的。”

前一个声音说：“李大掌柜的留言了，去白水仓颉庙聚集，老杆子要当总舵主，我们都去帮忙。老杆子事成了，我们都少不了跟着沾光。”

马蹄声再次响起，那两个人离开了。

黑暗中，胖大和尚说：“大风雪马上就要来了。这些人赶往白水仓颉庙，扑了一个空，等到他们醒悟过来，再去永济普救寺，大雪封山，路途迢遥，已经不可能赶到了。”

刚才那两个人说下雨，胖大和尚突然又说下雪，我感到不理解，就问他：“你怎么知道会有大风雪？”

胖大和尚说：“今天是什么日子？”

我想了想说：“哦，今天是下元。”下元，是阴历十月十五。正月十五为上元，七月十五为中元，十月十五为下元。传说在古代，每到三元日，皇帝百官都要听法师讲佛经。

胖大和尚说：“今天是下元，也是甲子。春雨甲子，赤地千里；下雨甲子，乘船入市；秋雨甲子，禾头生耳；冬雨甲子，飞雪千里。现在外面快要下起了雨，那说明大风雪不远了。”

我又问道：“我给李大掌柜的送信，骗他们去白水仓颉庙，但是我的信没有送到，这些人怎么又会去仓颉庙。”

胖大和尚笑着说：“豹子和老道他们在李仁堂设了圈套，故意把那封假信留在桌子上，而且做出匆忙离去的情形。李大掌柜的人来到李仁堂，肯定就会看到这封书信，然后看到房中的情景，就会赶赴仓颉庙

的。”

我笑着说：“这真是一个好办法。”

天亮后，我们出门向北行走，北面先是合阳，后是韩城，韩城有一处渡口，渡过黄河，就到了山西永济境内。

天色阴沉，放眼望去，看到渭北高原像一头慵懒的蛰伏的巨兽。天空中飘散着零星的冬雨，每一滴落在脖子上，都让人连打几个哆嗦。

因为伤口尚未愈合，所以我无法快步行走。附近村庄里有一头毛驴，蒙着双眼，拉着磨盘，被磨成粉末状的面粉和麸皮就从两架磨盘的缝隙中流出来。一个老汉拿着小笤帚，将流下来的面粉和麸皮扫成围绕磨盘的一圈，面粉在下，麸皮在上。老汉把麸皮掬在一起，倒进磨盘中间的洞口里。麸皮在两架磨盘的挤压下，又会被挤出面粉。

胖大和尚走到了磨盘边，对老汉说：“老哥，那你这毛驴借给我用一程。”

老汉看了胖大和尚一眼，很不满地转过身，他说：“你见过有人麦里天借镰刀，三伏天借扇子？”

狡诈的毛驴听到有人说话，就停住了脚步，趁机偷懒。

胖大和尚从口袋里摸出了一把银元，铛铛作响地堆在磨盘上，问老汉：“够不够？”

老汉看着这一大把银元，笑哈哈地说：“够了，够了。你把毛驴牵走吧，也不用还给我。我自个来推磨。”

我骑在毛驴上，胖大和尚和瞎子跟在毛驴后。刚开始毛驴欢天喜地，他觉得自己不用拉磨盘了。可是，走了一段路程，开始爬坡，坡上就是渭北高原，毛驴不干了，他长声叫着，四条腿弯曲着，好像受了很大的委屈，又像不胜重负。

胖大和尚说：“人们说谁躲奸溜滑，就说他奸得像毛驴，真是有真没假。你看毛驴这样子，就好像鞠躬尽瘁了，其实它身上连汗都没有。”夹扔叨血。

我一摸毛驴的脖子，果然没有摸到一滴汗水。

瞎子听到我们的对话，哈哈笑起来。

胖大和尚问：“你笑什么？”

瞎子侧过头说：“我笑我的，管你甚事。”

胖大和尚看看我，自嘲地摇摇头。我知道瞎子还在生昨天的气。都说瞎子很较真，认死理，看来真是这样。

我问瞎子：“二哥，你笑什么？”

瞎子说：“我想起来一件事情，说是有一个农夫，赶着毛驴进城，路上尿急，就把毛驴拴在一棵树上。结果，毛驴把人家的树皮啃了，树主人是个保长，就要求农夫赔他十两银子。农夫不答应，认为十两银子都能买十棵树。两人把官司打到乡长那里。乡长说要赔十五两银子。农夫气坏了，就左一个耳光右一个耳光抽打毛驴的脸，嘴里骂道：日你妈的，我叫你吃，叫你吃！你以为你是保长？你以为你是乡长？人家吃了沟子一拍就走了，不给一分钱，你吃了，却要老子出钱。”

我和胖大和尚都听得哈哈大笑。想不到，性格阴郁的瞎子，还藏着这么好的笑话。

雨越下越大，我们的棉衣都快要湿透了。路边有一座村庄，我们走了进去。突然，瞎子悄悄走近毛驴，拉着我的手说：“昨晚那两个人也在这座村子里。”

第551章 江湖假郎中

我赶紧拉紧了毛驴的缰绳，毛驴立即停住了脚步。胖大和尚走前几步，问道：“你还听到什么？”

瞎子平端着脸，一句话也不说。

我低头对瞎子说：“二哥。你还听到了什么？”

瞎子仰着头说：“我听见他们在给人看病，他们的身边围了很多人，莫非他们是郎中？”

我和胖大和尚对望一眼，彼此心照不宣，这两个人肯定就是李大掌柜那一帮的，这一帮子都是假扮成郎中，走村窜乡，骗钱骗色。

胖大和尚说：“我们进村吧，看看他们在做什么。”

我骑着毛驴，胖大和尚和瞎子跟在后面，我走进村庄后。才听见了村中央的祠堂里传来了说话声。我们循声走过去，看到祠堂大门敞开着，青砖铺就的地面上放着两张凳子，凳子上坐着两个人，一个穿着长袍。留着一部长长的胡须，看起来仙风道骨，仿佛卓尔不群的世

外高人；一个短衣短裤，肩上搭着褡裢，看起来像小厮或者跟班一样。

我们来到房檐下，毛驴不耐烦地颠着碎步，想让我下来。但是房檐下逼仄狭窄，没有供我躺卧的地方，我就只好坐在驴背上。

瞎子站在毛驴前，背靠着墙壁，凝神听着里面的动静。隔着窗户，我看到胖大和尚走进了祠堂。最外圈的两个人看了看他。又扭过头望着圈子里。

圈子里，长须正在给一个眼睛红肿的老农治疗眼病。老农说，他的烂眼病已经好多年了，刚开始看东西还较为清晰，后来，就慢慢模糊，现在，几乎看不清眼前的东西了。

长须说，这种烂眼病他治愈了很多人，眼睛为什么会成为这样，是有原因的。

长须对小厮一摆手。小厮就取下肩上的褡裢，从里面抽出了一双乌黑的筷子，筷头朝上，筷尾朝下。长须从小厮手中接过筷子，凑近了烂眼窝。他用左手扒开了烂眼窝的眼皮，右手夹着的筷子慢慢靠近烂眼窝的眼睛。

四周围观的人鸦雀无声，他们都不明白长须想要干什么。

我在窗外看到长须手中的筷子在烂眼窝的眼睛里鼓捣来鼓捣去，烂眼窝像根树桩一样一动不动，四周围观的人群也一动不动，祠堂里寂静得放声闷屁都能听见。

突然，长须说：“出来了，出来了。”他手中的筷子离开了烂眼窝的眼睛，所有人都看到筷子头上爬着一只白色的虫子，所有人都发出了一声咦的惊叹声。

长须义正词严地说：“你的眼睛之所以会这样，是因为眼睛里长了虫子，我把虫子捉完了，你的眼睛自然就好了。

围观的人又发出了一声咦的惊叹。

长须的筷子又一次伸向烂眼窝的眼睛，突然，一旁的小厮说话声，他哀求道："先生，甭捉了，你每次给人眼睛捉虫子，一分钱不收，还送人家眼药，照这样下去，我们都吃不到嘴里了。"

长须手中的筷子离开了烂眼窝，他呵斥道："大胆奴才，我给人治病，救人患难，怎能受人钱财。快滚，你再不滚，我打断你的腿。"

小厮抱着长须，情真意切地说道："先生，你这一生救了多少人，人家高堂大厦，绫罗绸缎，而你屋上连片瓦都没有。你今天说啥也要收钱。"

长须神情大义凛然，紧绷着脸，他慷慨激昂地说道："救人苦难，何必谈钱。畜生，快滚。"

我在驴背上听着他们的对话，差点笑出声来，这两个明显就是骗子，唱双簧的，他们最后的目的，还是要钱。然而，我想不明白，骗子怎么会从人的眼睛里捉出虫子？烂眼窝的眼睛里真有虫子吗？

围观的人开始窃窃私语，啧啧称赞，一个人带头说："先生，你一定要收钱，不收钱不行。"其余的人一起附和道："要收钱，要收钱。"

长须似乎很痛心疾首地思索了一下，然后大声说道："实不相瞒，我悬壶济世，奔走多年，救活的人成千上万，从没有要过病人一分一毫。现在，我已经山穷水尽，衣食无继，今天就破例收钱。"

人群被长须的话所感动，齐声说："收钱是应该的，收钱是应该的。"

长须道："刚才捉出了一条虫子，按照这种情形，这个人一双眼睛里的虫子至少有十条。十条虫子全部捉完，点上我的眼药，用不了三天，就重见光明。"

人群中一齐发出了感激的笑声，有人说："你是神医，就大胆收钱。"

长须说："别的郎中都是按照虫子计算，我就不按照虫子计算了。如果换做别人，今天会要四五两银子，我不要四五两，只要一两。"

人群里停息下来。一两银子，那可是一大笔钱，可以买两麻袋小麦。

长须看到人群没有反应，烂眼窝也没有反应，就站起来，把筷子交给小厮，准备离开。烂眼窝看到长须要离开，赶紧一把拉住了他，咬牙

说道："一两就一两，先生那就给我把虫子都挑出来吧。"

长须又坐下去，手中的筷子接近烂眼窝。胖大和尚走了出来。

胖大和尚走到毛驴跟前，我悄声问："这是咋回事？眼睛里真的有虫子？"

胖大和尚没有回答我的问话，而是问道："那本《千金方》在哪里？"

我从口袋里掏出伪书《千金方》，递给胖大和尚。胖大和尚翻了翻，然后指着说："你看看这上面写着什么？"

我接过书，看到上面写着这样一段文字：将筷子钻成中空，将包谷缨切成半寸长，塞进中空筷子里，遇有眼疾之人，筷子头朝下，则包谷缨滑出，行同虫子。此法用于眼疾者。

我惊讶地望着胖大和尚，胖大和尚说："待我去揭穿这个江湖败类的把戏。"

胖大和尚刚走两步，瞎子就在后面嘲笑道："人说同行是冤家，我一直不信，现在看来，真是这样。"夹丽吉划。

胖大和尚回过头来，怒斥道："你懂个屁！"

瞎子笑着说："是的，我不懂屁，但我闻到有人一直在这里放屁，臭气熏天。"

胖大和尚咬着牙关，神情激动，我看到这样，赶紧对瞎子说："二哥，别说话，别说话。"

瞎子说："我说什么，狗咬狗，关我屁事，我乐得看笑话。"

胖大和尚道："还想看笑话，你看得见吗？"

胖大和尚刚刚说完，就意识到自己失言了，瞎子义愤填膺，扑上去想要打胖大和尚。胖大和尚快步离开，剩下瞎子一个人站在毛驴前面气喘吁吁，莫可奈何。

胖大和尚回到祠堂里，看到烂眼窝已经离开了。刚才坐着烂眼窝的地方，现在换成了一个其丑无比的女人，她的脸上、手上，凡是裸露在衣服外的每一寸皮肤上，都长满了痘疹。

长须坐在丑陋女人的对面，他从脚边的罐子里抠出一坨黑色的油膏状的东西，对丑女人说：“我这膏药，是用西域冰山上的雪莲，和东瀛深海的鱼油制成，涂抹七天，保证痘疹全部消失。雪莲极为罕见，深海鱼油更为难得，为了救助病人，我就少收你点钱，给我五两银子算了。”

丑女人身边站着一个男人，他犹豫片刻，咬咬牙说：“只要能够把我老婆治好，就给你五两银子。”

长须开始给丑女人脸上涂抹膏药时，站在人群外的胖大和尚突然喊道：“这么丑的女人，还不如死了。世上女人都死光了，你就再找不到女人了？为什么还不赶快休了她？”

人们听到身后传来喊声，一齐掉头看着胖大和尚。那个男人满脸通红，痛苦尴尬，那个女人发出了一声惊呼，声音像刀子一样割开了祠堂。

第552章 痘疹和疥疮

长须听到胖大和尚这样说，立即神情激昂地站起来，义正词严地指责胖大和尚：“我为人治病，童叟无欺。俊丑无分。树生百态，花开百样。龙生九子，子子不同。你一个出家人，为何出言不逊，实在有辱佛门。”胖大和尚头上一毛不拔，长须把他当成了佛门弟子。

胖大和尚看到所有人都看着自己，有几个小伙子已经在摩拳擦掌，想要扑上来揍他，便指着长须说：“你冒充郎中，招摇撞骗，自称悬壶济世。无耻无羞，像你这种江湖骗子，老子见得太多了。”

长须听到胖大和尚这样说，立即向四周观看，看到人们的视线都集中在胖大和尚的身上，便反驳说：“一个佛门弟子，竟然自称老子。野秃驴，还不快滚！”

胖大和尚笑着说：“我为什么要走？我今天就要揭穿你的骗局。你就是一个江湖骗子。”

长须又赶紧向人群看一眼，这次看到有几个人的眼光落在了他的身上，长须故作镇静，他说道：“这世间，忠臣总是遭人诬，小人得志更猖狂。算了，我不和你一个疯和尚计较。你快点走吧。”

胖大和尚指着人群中的那个丑女人，看着长须问道：“你知道此女身

上乃是何物？”

长须的眼光又落在了人群中，这次他看到几乎所有人都看着他，他振作精神，高昂着头说道：“我行医几十年，治愈这种疾病，少说也有几百。岂能不知道这是什么病症？”

胖大和尚逼问道：“那你说说，这是什么？”

长须看到所有人的眼光都落在自己身上，就反唇相讥道：“你一个和尚，只会吃斋念经，我就是说给你。你能懂吗？”

胖大和尚说：“我对疾病略知一二，请你说出这是什么病症？你连病症都不知道，又如何用药？不懂病症，岂不是庸医误人，杀人不见血？”

长须被逼到了死墙角，他说道：“这是疥疮，我这里有特效药，药到病除。”他举起自己手中的黑色药膏。

胖大和尚突然爆发出哈哈大笑，他的声音像一群鸽子被关在房屋里一样。乱冲乱撞，他指着长须道：“你这个江湖骗子，连病症都没有搞清，就敢给人乱用药。”

长须脸上一阵红一阵白，显得惊惧而尴尬，他故作镇静地说道：“那你说，这是什么病症？”

胖大和尚说：“这是痘疹。”

长须也哈哈大笑，笑声显得轻浮而飘忽，像一股烟在房间里弥漫，他说：“口在你身上，你想怎么说，就怎么说，谁管得上你？”

胖大和尚说：“疥疮开头大，痘疹开口小；疥疮是黄头，痘疹是黑头，如此浅显的道理，你都不懂，还敢妄谈行医。你这个彻头彻尾的江湖骗子！”

长须的口气明显软了下来，他说：“我为人治病，你云游四方，我们井水不犯河水，我和你无冤无仇，你为何要苦苦相逼。”

胖大和尚说：“我不是和尚，我是郎中，每一个江湖骗子，都是我郎中的死敌。”

长须的脸上变了颜色，他漂浮的眼光从所有人的头顶上掠过，最后落在了小厮身上，他说：“这年头，骗子防不胜防，冒充郎中的人太多

了，既然这个和尚说他能够治病，那就让给他吧，我们走。”

胖大和尚说：“不要走，你们想去哪里？你们哪里都去不了，跟我去见官。”

长须看到无法走脱，就反戈一击，说道：“你既然说你能够治好，我且看你的手段。”

胖大和尚仰天大笑，他说：“你说是疥疮，我说是痘疹，你要用药膏，我不用药膏。今天让在场所有人都看看，谁是江湖骗子。”

祠堂里的争吵声沿着村道传出了很远，那些听到声音的人都走出家门，向着祠堂奔来，他们疑惑的眼光只在我和瞎子的身上停留片刻，就跨进了祠堂大门。

祠堂里，长须靠墙站着，小厮站在一边，他们看起来都神魂不定，眼睛不时落在祠堂门口。我看到这种情形，就骑着毛驴慢慢走到祠堂门口，准备堵住他们。

人群里传来了起哄声，几个年轻人看着胖大和尚喊道：“你说你能治病，你现在倒是治啊。你不用药膏来治，你用什么治？”

胖大和尚看了看那个丑女人，说道：“像这样的丑女人，我实在不愿再多看一眼，又如何给她治病？这种女人还不如死了好，她要是结婚生娃，娃娃比她还丑。”

人群里刚刚平复的情绪，又被胖大和尚点燃了，有人气愤填膺，破口大骂；有人脸带惊讶，情不自禁地问道：“咦，你咋知道？”

长须看到人群中起了波澜，他立即高声喊道：“这个野秃驴冒充郎中，把他打出去。”

人群变得汹涌起来，有人回应道：“打，打这个野秃驴。”

胖大和尚看到情势不好，就赶紧退出了祠堂大门。我放过胖大和尚，横过毛驴，挡在了门口。祠堂里有几个人看到毛驴挡道，就从驴肚子下钻了过去，继续追赶庞大和尚。我牵挂着胖大和尚，担心他们会打伤胖大和尚，看到树上有一只乌鸦，张着黄色的嘴巴鼓噪鸣叫，就对着瞎子喊道：“二哥，把那只乌鸦打下来。”我想着只要瞎子一出手打落乌鸦，那些人受到震慑，就不敢为难胖大和尚了。

可是，瞎子说：“他自作自受，管我甚事。”

祠堂里的人像决堤的洪水一样冲到了祠堂门口，他们手掌拍打着毛驴，拳头捶击向毛驴，毛驴咴咴叫着，不顾缰绳的羁绊，跑向了远处。我担心胖大和尚挨打，回头望去，看到胖大和尚窜到了一棵大树上。树下，几个人跳着脚叫骂。

人群汹涌流到了树下，有几个人准备爬上树追打。长须和小厮也跑出了祠堂，他们站在房檐下，眼望大树的方向，袖着双手，脸上是幸灾乐祸的微笑。

看到这种情形，我不知道该怎么办。瞎子循着毛驴的叫声，来到了毛驴身后。我对瞎子说："二哥，如果有人爬树，你就丢棋子，可别打伤人，专打他头顶上的树皮，让他知难而退，不敢上树追胖大和尚。"

瞎子说："这个胖大和尚，自负得不得了，总以为他了不起，让他吃点亏，以后就会做人了。"

我说："二哥，不是你想的那样。胖大和尚的医术深不可测，他确实是神医。"

瞎子仰头笑了，我看到他满脸都是牙齿，他说："你们昨天还说这世界上没有神医，怎么他现在又成了神医。"

瞎子固执得无可更改，我只好吆着毛驴走过去，如果他们爬树，我就挡住他们。

突然，祠堂里传出了一个人的叫声："啊呀，不得了了，要死人了。"

大部分的人像一群苍蝇一样飞到了祠堂门口，小部分的人还留在大树下，心有不甘地望着胖大和尚。

奔到祠堂门口的人，都在焦急地追问："怎么了？到底怎么了？"

祠堂里走出了一个少年，他哭着说道："我婶娘浑身的疙瘩破了，流黑水，要死了。"

人们还没有反应过来，远处大树上的胖大和尚说道："疙瘩破了是好事，黑水流完了，皮肤就好了，千万不敢用手摸。"

胖大和尚的话刚刚说完，祠堂里就走出了那个丑女人，有人问道："他婶娘，怎么样了？"夹爪欢巴。

丑女人说："我感觉比刚才好到了，浑身清爽。"

胖大和尚又在树上喊道："这是痘疹，我用言语侮辱她，她一生气，痘疹都破了。三天后，这女人就会长出新皮肤。"

人群里窃窃私语，嘤嘤嗡嗡，一个老者突然说："啊呀，神医啊，我们得罪了神医，罪该万死。"

很多人嘴巴都在说："得罪了神医，罪该万死。"

人群又流到了大树下，胖大和尚从大树上滑下来，拍打着身上的土灰。人群把胖大和尚围起来，说着说不尽的感激话。

长须和小厮看到这种情形，就贴着墙角准备溜走，我在驴背上居高临下，看得一清二楚。我吆着毛驴追过去，拦住了他们的去路。

第553章 揭穿假郎中

人群看到我拦住了长须和小厮，便像苍蝇一样嗡嗡飞舞着跑过来，有的苍蝇端直飞舞，有的苍蝇歪歪斜斜。但无论是哪一只苍蝇，脸上都带着激动的神情。长须看到这么多人跑向自己，赶紧把自己的背贴在祠堂青砖垒砌的墙壁上，他声嘶力竭地叫喊："空口无凭，谁敢相信？他说黑水流完了就好了，我看这情势是黑水流完了更严重，死期不远了。"

丑女人本来笑成了一朵黑色的鸡冠花，露出了满嘴牙齿，现在突然听到长须这样说，鸡冠花一下子枯萎了，头颅耷拉着。满嘴的牙齿也看不到了。人群陷入了沉寂，他们不知道该听谁的，不知道谁说的正确。

胖大和尚走过来，他指着长须道："你放屁！"

长须审时度势，振振有词地说："你招摇撞骗，欺骗人们，这种疥疮最害怕生气，而你偏偏让人生气，你到底是何居心？你意欲何为？"

胖大和尚气得全身发抖，但是他不知道该如何辩驳，围观的所有人都不懂这种病情，他们想当然地认为。谁的声音高，谁的气势盛，说就说得对。巧舌如簧的胖大和尚占据了主动，他的语气咄咄逼人，他的面目声情并茂，人们像鸭子一样，向着长须站立的方向，引颈翘望。

我看到这种情势。就吆着毛驴，走到了小厮的面前，我居高临下地拍打着他的肩膀说：“小兄弟，你说说，他两个谁有理？”

小厮神情惊恐地望着我，他不知道我想要干什么。他退后两步，勉强伸出手指指着长须说：“他有理。”

我离开小厮，拉转驴头，走到了人群中。人群看到毛驴，纷纷给我让出了一条路。我站在人群中央，突然在毛驴的脸上打了一巴掌，我说道：“畜生，你眼睛有毛病，到处乱撞乱跑，你跑到人群中间干什么？”

毛驴突然挨了我一巴掌，感觉很委屈。他摇晃着两只肥大的耳朵，哦儿哦儿叫了起来。四周的人群中发出了笑声。

我对毛驴喊道：“怎么了？我说你，你还不服气？你眼睛就是有毛病，里面有虫子，我现在就给你把虫子找出来。”

我从袖子里抽出了一双筷子，人群爆发出一声惊呼。谁都知道这是长须的筷子。可是，长须的筷子怎么到了我的手中，他们不知道。我骑在高高的驴背上，看到长须的脸像猴子屁股一样涨得通红。看到小厮手忙脚乱地翻找着褡裢。状反有划。

我把筷子凑近毛驴的眼睛，毛驴周围的人又爆发出一声惊呼，他们看到毛驴的眼角有了虫子，而且虫子还不止一个。

我看着身前有一个少年，双眼明澈如水，我指着他说：“你的眼睛里也有虫子。”

少年用手指反指着自己：“你说我？我啥都看得清清楚楚，咋会有虫子？”

我把筷子递给少年身边一个老头，对他说：“你给他捉吧。”

老头拿着筷子，刚刚凑近少年的眼睛，突然看到从筷子中间流出了一只虫子，他一下子乐了。少年也看到了这双筷子的鬼把戏，他从老头手中抢夺筷子，说道：“四爷，让我给你捉虫子，让我给你捉虫子。”

人群看到这双筷子的秘密，又气又笑。几个少年争抢着，要夺过筷子，在别人眼睛里捉虫子；几个老头发出叹息，连连摇头。几个血气方刚的青年问道：“狗日的江湖骗子在哪里？在哪里？”

我骑在驴背上扭头一看，看到长须和小厮沿着村道，慌慌张张地奔向

村外，他们那种手忙脚乱的样子，像两只嗅到危险，急急忙忙跑向河中的螃蟹。我对人群喊道："他们在那里。"人群顺着我的手指，看到长须和小厮的背影，闹嚷嚷地追上去。

胖大和尚看着我，我看着胖大和尚，一齐爆发出开怀大笑。只有瞎子不明白，他微仰着头，张着嘴巴，满脸猜疑。

那群人赶上了长须和小厮，将他们打得半死。我听见长须和小厮的声音齐声哀嚎。长须的声音像一条粗绳子，小厮的声音像一条细绳子。粗绳子和细绳子相互交错着，顺着树干攀援到车盖一样的树顶，又顺着树顶攀援到了村庄上空。

天黑了，长须和小厮被关在村公所里，他们躺在地上，一声接一声地呻唤。他们的呻唤声唤来了一只只母猫，母猫在村公所的门口排排站立，发出长长的呻吟声，和房间里的呻唤声交相辉映，丝丝入扣。

丑女人的家是这座村庄的大户人家，丑女人的公爹在厅堂里摆设酒席，感谢胖大和尚。公爹是一个乡绅模样的人，长袍短褂，举止端庄，举止和说话都显得很得体，不慌不忙，不卑不亢。那时候乡间的有钱人都是这样。我一见到他，就想起了我们老家的金福伯，金福伯也是这样的乡绅，他们在村庄里威望很高，人们有什么疑难事情，都会去找他们，他们就是那时候乡村公正的化身。

胖大和尚和公爹谈论起了老庄。老庄就是老子和庄子，私塾学堂里，先生说老庄的书是最难懂的书，他一看就头疼。既然先生都头疼了，那么做学生的我肯定就更头疼。所以，我一直没有看过老庄的书。瞎子故意也没有看过。胖大和尚和公爹一应一答，兴趣盎然；我和瞎子举起酒杯，一杯接一杯地喝，也兴趣盎然。

公爹说："庖丁解牛，千古流传，然而，又有几人理解其意？"

胖大和尚说："人间有道，各业有道，循乎其道，方能光大。骨间罅隙，乃为其道。循隙而走刀，就如同循道而行事。庄子言说庖丁解牛，实乃做事之理。"

公爹赞叹道："真没想到，先生道行高深，老朽佩服之至。"

胖大和尚说道："晚生班门弄斧，不值一哂。"|

公爹又道："方今战火频仍，生灵涂炭，则为逆天而行。倘若循道而走，则百事皆通。"

胖大和尚说道："先辈所言极是，国共双方打得不可开交，一个信奉三民主义，一个信奉共产主义，无论是三民主义，还是共产主义，都说要让百姓过上好生活。然而，双方一言不合，就兵戎相向，战火蔓延，百姓又如何能够过上好生活。"

公爹道："可惜我华夏民族，五千年来，战争之灾远多于和平之年。改朝换代，争权夺利，却换汤不换药，不循天道，不恤百姓，致使恶性循环，绵绵不绝。可悲，可叹！"

公爹刚刚说完，门外突然响起了嘹亮的哭声。我循声望去，看到西边厦房亮起灯光，灯光照耀雪片纷纷飘落。我们只顾在厅堂喝酒，不知什么时候落起了大雪。

孩子的哭声一阵紧似一阵，胖大和尚问公爹："谁在哭泣？"

公爹叹口气，说："我的孙子。"

胖大和尚说："孩子患病了，哭声高亢而急促，干裂而分叉。"

公爹摇摇头说："是的。每天夜晚到了这个时候，就啼哭不已。村中有人说是鬼魂附体，请来道士做了法事，但无济于事。"

胖大和尚说："能不能让我瞧瞧？"

公爹说："那再好不过。"

胖大和尚走进了西边厢房里，我也跟着走过去。房间里点着罩子灯，炕棱板上坐着今天祠堂里治病的那个丑女人，她的怀里抱着孩子。我一看到那个孩子的脸，就大吃一惊。那个孩子长着一张靛蓝色的鬼脸，简直比鬼脸还让人恐怖，他脸上的五官全部扭曲变形，就像一个着了霜的柿饼。

胖大和尚一看到这个孩子，就从女人手中抢过来，孩子看到胖大和尚那个铮亮的秃脑壳，哭得更厉害了。胖大和尚一只手拎着汉子的脚，放在当院的雪地里。丑女人想要阻拦，但是看着冷若冰霜的公爹的脸，又不敢阻拦，已经伸出去的手，又赶紧缩了回来。

胖大和尚对公爹说："爱哭就让哭去吧，哭够了他就不哭了。"

雪花落在孩子的脸上，孩子的哭声更加撕心裂肺。

胖大和尚对我们说："走吧，回去接着喝酒。"

第554章 飞雪读古书

然而，我却再也没有心思喝酒了。我听见院子里，风声呜咽，像一只巨大的怪兽在咆哮。咆哮声中夹杂着孩子的哭声，声音像一柄弯刀。穿透了我的衣裳，刺入了我的身体，一直刺进我的心脏里。我看到雪花在窗外飘散，像夏夜的萤火虫一样扑打着窗棂。公爹和胖大和尚这次不谈论庄子了，而改为谈论《朱子家训》。

胖大和尚说："'黎明即起，洒扫庭院，要内外整洁；既昏便息，关锁门户，必亲自检点。'这是《朱子家训》的开篇，我自小就听祖父这样诵读和教诲。后来我发现，凡是殷实之家，莫不是这样。这个开篇真是至理名言。"

公爹说："《朱子家训》乃清代朱用纯所著。正因为有这本家训，朱家世代为官为商者，莫不得宜于此。为官者。皆高居巡抚；为商者，都家产万贯。为何？因有良好的家教。良好的家教，胜过万顷良田，千间华厦。"

我的心思不在他们的交谈上，我的心思全在外面那个哭声一声比一声凄厉的孩子身上。尽管我知道胖大和尚这样做，必定有他的用意。但是。在大风呼啸的雪夜，把一个牙牙学语的孩子丢弃在寒冷的雪堆上，我感觉极为凄惨。

屋外，风声小了，而雪花更大了，我看到窗外的雪花像芦花一样纷纷扬扬，就连砖台上也落了厚厚的一层雪花。孩子的哭声变得断断续续，仿佛天晴后房檐前的融雪一样，一滴一滴，声声不连。

公爹说："朱家先祖。真是圣人。也只有圣人才有这样的见识。'三姑六婆。实淫盗之媒；婢美妾娇，非闺房之福。奴仆勿用俊美，妻妾切忌艳妆。'句句都是至理名言。"

我听到公爹这样说，想起了江湖上的一句谚语：僧道尼姑休来往，出门切记防六婆。原来，无论是在民间还是在江湖，人都对三姑六婆敬而远之，不是心肠毒辣之人，是不会做三姑六婆的。三姑，指的是尼姑、道姑、卦姑；六婆，指的是稳婆（接生婆）、花婆（女乞丐）、巫婆（装神弄鬼的女人）、虔婆（鸨母）、药婆（江湖女游医）、媒婆。

胖大和尚说："三姑六婆，没有一种是良善之辈。"

胖大和尚说完，我听见门外孩子的哭声突然哽咽了，喉咙里好像卡着什么东西，他的声音断断续续，好像每一声过后，都不会再也声音了。我的心提到了嗓子眼。

我刚想要提醒胖大和尚，胖大和尚站了起来，他对公爹说："准备一瓦罐菜油，提到娃娃跟前。"

我抢先一步打开房门，突然看到那个丑女人站在雪地里，她满头满身都是雪花，显然在门外站立了很久，可是她没有胆量进门来恳求公爹，更没有胆量把孩子抱回房中。我踩着几寸后的积雪，来到了孩子身边，突然大吃一惊。

孩子的嘴巴里有一条半尺长的白色虫子，虫子的头颈爬出了孩子的嘴巴，正在蠕动。我刚刚伸手，想要把那条恐怖的虫子从孩子嘴巴里拉出来，胖大和尚喊道："别动。"

我站在雪地里，看到公爹提来了瓦罐，放在了孩子的身边。黑色的瓦罐里装满了菜油，因为天气寒冷，菜油粘稠得像搅团一样。但纵然如此，菜油还飘散着一股淡淡的香味。

胖大和尚把孩子抱起来，脸对着雪地。然后，他把孩子的嘴巴凑近了瓦罐。那只白色的虫子闻到了菜油的香味，激动不已，它摆动着身体，从孩子的嘴巴里游出来，掉入了装满菜油的瓦罐里。孩子快要被冻僵了，他张大嘴巴，连哭的声音都无法发出。

看到那只虫子，我们一齐发出惊讶的叫声。瞎子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他一再催问我："什么事？什么事？"

公爹想要拿走瓦罐，胖大和尚说："等，等，还有。"

菜油的香味在雪花中飘散，孩子的喉咙发出了咕咕的声音，又有一只白色的虫子爬出来，它欢天喜地爬出孩子的嘴巴，掉进了瓦罐里。

胖大和尚的手掌在孩子的肚腹上揉搓着，孩子的肚腹发出奇怪的声音，像是泉水叮咚流过山涧。少顷，又有一只极小的虫子爬出来，这只虫子仅有一寸长，他爬过孩子的嘴唇，然后慌手慌脚跳进了瓦罐里。

我们惊讶地说不出话来。

胖大和尚把孩子翻转过来，然后解开自己的衣服，把孩子贴在自己的胸口，他对那个已经吓呆了的丑女子说："把炕上的棉被全推到地

上，铺三床，盖三床。”

丑女人好像突然醒悟过来，她慌手慌脚跑进了房间里。房间里传来了一声迟钝的响声，她被门槛板绊倒了。

那个孩子后来慢慢苏醒过来，他躺在三层棉被上，第一句话说：“娘，我饿。”

天亮后，我们看到那个孩子肤色彻底改变了，变得白皙粉嫩，眉清目秀。那个女人的五官也渐渐明晰起来，她的五官长得很精致。全村人听到这一对母女发生了脱胎换骨的变化，都跑来看稀奇。

胖大和尚的医术，高到了让人不可思议的地步。

雪花一直下着，下得天地之间一片昏暗，沟壑道路都被填平了，我们无法行走。

我们不能行走，老杆子他们也不能行走。我们索性呆在这座村庄里，等到雪停路开，再去追赶总舵主。

公爹是前清举人，家中藏书万卷。那些散发着淡淡的油墨香味的书籍，占据了一座房屋。那座房屋在后院的二楼，我一走进，看着满架的黄色线装书籍，就不由自主地屏声静气。我仿佛看到那些书籍中沉睡者一个个穿着长袍的古人，我担心我的脚步声会将他们惊醒。

公爹说：“我平生有三愿：一愿识尽世间好人，二愿阅尽世间好书，三愿看尽世间美景。”

我说：“我平生也有两愿：读书万卷，行路万里。”

公爹问：“你而今读过多少书？行过多少路？”

我慢慢腾腾地说：“我八岁出门，行走大江南北，关内塞外，穿行森林草原、沙漠戈壁，见过风霜雨雪、雾霭雷电，走遍城市乡村，阅尽人间百态，行程早就过万里。只是每日匆匆，无暇读书。等到我有了时间，一定好好读书。”在公爹的面前，我竭力把自己装扮成一个读书人，搜肠刮肚，绞尽脑汁，故意把话说得很文雅。说完这段话后，我差点喘不上气来。

公爹摇头说道：“非也，非也，只要你想读书，随处都是时间。岂不闻欧阳公有三上：厕上、马上、枕上，皆可读书。”

我想了想说："人间书籍何止千万，可是我不知从哪本开始读？"

公爹说："若你想从书中读懂人生，就从《史记》开始；若你想从书中读懂社会，就从《水浒》开始。"

我努力想了想，也没有想明白，就问道："《史记》和《水浒》，我很小都听过，但一直没有读过。我不明白您上面说的话。"

公爹说道："《史记》穷太史公一生精力，倾太史公一生心血，注太史公一生经验，他的人生阅历，人生智慧，人生体验，皆在此书中。始皇暴、项羽猛、高祖奸、勾践忍、管仲谋、伍员濧……皆在此书中；白起勇而无智，韩信智而无勇，廉颇君子之风，张仪小人无行，屈原生不逢时，荆轲一时孤勇……皆在此书中。人生无常，命运多舛，善恶无报，如梦一场。读《史记》，你才会懂得人生。而《水浒》则是另一本书，108个人，108种性格，晁盖少谋，宋江多奸，宋江会取代晁盖。林冲乃梁山元老，屡建功勋，且是宋江救命恩人，但出身低微；关胜初来乍到，未立尺寸之功，且是梁山死敌，但他出身名门，所以位列林冲之前。李逵莽撞，逢人便杀，实为混世魔王转世；朱贵灵巧，四通八达，实为梁山情报中枢，但李逵乃宋江心腹，朱贵乃前朝旧臣，李逵排名远远超过朱贵……这就是社会。读懂了《水浒》，就读懂了社会；或者经历了社会历练的人，才能够读懂《水浒》。"木华叨才。

公爹是饱学之士，我为公爹的才学而深深折服。我问："您这里有《史记》和《水浒》吗？"

公爹说："读书之人，除四书五经外，必读《史记》、《水浒》。我这里就有《史记》、《水浒》，你随便翻阅。"

公爹走下书房，我在书架上取下《史记》和《水浒》，展卷阅读。我先展开《史记》，看到第一篇是《五帝本纪》，第一句是："黄帝者，少典之子，姓公孙，名曰轩辕。"少典是谁？我不知道。算了不看了。我又翻开水浒，随便翻到一页，看到这样几行文字：

只说武松自与宋江分别之后，当晚投客店歇了。次日早起来，打火吃了饭，还了房钱，拴束包裹，提了哨棒，便走上路，寻思道："江湖上只闻说及时雨宋公明，果然不虚。结识得这般兄弟，也不枉了。"武松在路上行了几日，来到阳谷县地面……

我只看到这一段，就心情大悦。《水浒》原来是写江湖的书，这个提着哨棒行走江湖的，不正是我呆狗吗？我怎么以前没有看过这么好的

书呢？

就着窗外白色的天光，我一口气读到了武松走进酒店，叫喊着让店家给他筛酒。突然，我听到楼下传来公爹的声音：“松涛声、涧水声、山禽声、夜虫声、鹤鸣声、古琴声、棋子落盘声、雨滴阶前声、雪洒窗台声，皆人间至清至纯之声。今日对弈，棋声、雪声，助我雅兴，实乃人生享受也。”

公爹说完后，我听到了瞎子和胖大和尚的应答声，他们在楼下开始下棋了。

我一个人在楼上读着《水浒》，完全被书中的情节吸引了。我坐在窗前，读一段，抬头望着昏蒙蒙的天空和漫天飞舞的雪花，真不知道自己置身何处，真有一种恍然隔世的感觉。在遥远的北方，总舵主和老杆子剑拔弩张，兵戎相见，而我在这间雪花缭绕的书房里，完全沉醉在书籍深处，完全忘记了身外的世界。读书是一件非常美好的事情，我的思绪跟随着武松在那片天地中游荡，我生活在另外一个世界里，那个世界是我从来没有见过的世界，但却令我深深着迷。我有一种微醺的感觉。

突然，楼下想起了门闩的断裂声，院门被人撞开了。透过漫天飞舞的雪花，我看到有一个人在院子里踉踉跄跄走了几步，然后一头栽倒在地，他身上的鲜血染红了积雪。

第555章 大排现身了

我突然站起来，想要走下楼去，可是，身上的伤口疼痛难忍，刚刚愈合的伤疤一下子迸裂了。我站在窗口。看到公爹和胖大和尚踩着齐膝深的积雪，一步一步嘎吱嘎吱响着，走向那个人。瞎子也走进了积雪中，他的手中还拿着一枚乌黑的棋子。他刚刚走了两步，就一跤摔倒了，头上脸上全是积雪。

胖大和尚将那个人扶起来，背在肩膀上，公爹在身后托着他的双脚，他们趔趔趄趄地向着房间走来。瞎子侧耳听了听，也跑过去帮忙。我抬起头来，看到院子外的老槐树上站立着一只苍鹰，苍鹰的身上也落了一层白色的雪花。

我心中一惊。扶着木制楼梯慢慢走下去，来到了一楼的房间。我看到那个受伤的人躺在炕棱板上，紧闭双眼，面色如纸。我一看到他，就

大吃一惊，他果然是铁栓。

铁栓是和豹子他们一起离开的。铁栓在这里，豹子他们在哪里？他们遭遇了什么不测？

当天下午，铁栓才苏醒过来，他告诉了我们受伤的经过。

因为我伤势严重，豹子、瘦子、道长、铁柱和铁栓先行一步，赶往黄河对岸的山西增援总舵主，而我和胖大和尚、瞎子跟在后面。

他们来到陕西韩城。此处有一道渡口，从这里渡过黄河，就是山西永济。一登上黄河东岸，就能够看到鹳雀楼，唐朝诗人王勃曾经在这里写过一首著名的诗歌《登鹳雀楼》：白日依山尽，黄河入海流。欲穷千里目，更上一层楼。这首妇孺皆知的诗歌是中国古代最著名的诗歌，凡是上过私塾学堂的人，都能够背诵它。从鹳雀楼前行几十里，就是普救寺。著名戏曲《西厢记》中，张生和崔莺莺就在这座寺庙里幽会过。《西厢记》是中国知名度最高的一部戏曲，无论是高居庙堂之上，还是荷锄垄亩之间，人们都知道这部戏曲。

韩城的这处渡口叫做夏阳渡，此书水势较为平缓。可以渡河。

公爹听到这里，插话说道："夏阳渡，当年韩信十万雄兵，就从这里渡河。"

铁栓听到公爹这样说，就说道："那天夜晚，我们住在渡口边的一户人家，那户人家也在说韩信渡河的故事，他说得云里雾里，我没有听明白，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公爹看着我，突然问道："呆狗，我让你看《史记》，你看了吗？"

我不好意思地说："我刚才看了《水浒》。没有看《史记》。"

公爹说道："年少轻狂，血气方刚，喜欢看《水浒》，而年老时，阅尽坎坷，历尽沧桑，就喜欢看《史记》。《史记》中，太史公记载了韩信渡河这段历史，而太史公正是韩城人。当年，韩信跟随刘邦东征，讨伐项羽，谁料想六十万人被项羽三万人击败。山西人魏王豹看到情势不对，立即反戈一击，脱离刘邦，依附项羽，他占据蒲津渡，切断刘邦后路。刘邦腹背受敌，情势千钧一发，此时，韩信主动请缨，西击魏王豹。然而，魏王豹据险坚守，韩信无法渡过蒲津渡……"

铁栓问道："蒲津渡在哪里？"

公爹说："此处是合阳，南下一百里，便是朝邑；北上一百里，便是韩城。蒲津渡，正在朝邑；夏阳渡，乃在韩城。当年，韩信看到蒲津渡防守严密，无隙可乘，便派小股人马购买船只，扬言要在蒲津渡过河，而大队人马沿黄河东岸北上，来到夏阳渡。韩信命令十万将士搜寻木盆，将永济境内木盆搜寻一空，然后，十万将士坐在木盆里，渡过黄河。然后飞兵直下，沿着渭北高原大道小径，直扑关中平原，魏王豹猝不及防，被生擒。"

铁栓问道："十万雄兵，十万个木盆，到哪里找这么多木盆？"

公爹说："黄土高原，干旱少雨，家家户户洗衣，皆用木盆。韩信将士找十万个木盆，不是难事。"

铁拴说："我们那里的人洗衣服从来不用木盆，我们都是拿着衣服去河滩上洗。河滩上有石头，我们把衣服浸湿后，放在石头上，衣服里包裹着皂荚，用棒槌不断捶打，再把衣服放在河水中冲刷，衣服就会洗干净。"

我听到铁栓这样说，突然想起了皂荚树。我们村庄的涝池边长着一棵皂荚树，树身高大，树枝上长满了尖刺和扁扁的皂荚，小时候，我们经常比赛还谁敢爬上皂荚树。皂荚树的尖刺有毒，如果不小心被刺中，伤口就会肿起来。我们全村的人需要洗衣服，就用棍子打下几颗皂荚。谁都可以打的。皂荚洗过的衣服，有一种淡淡的树汁的香味。

一直做在门边，没有说话的瞎子突然说："你是怎么受伤的，我听着你伤得不轻。"

铁栓看了看瞎子，说道："不碍事，一点小伤，我以前受的伤比这重多了，都活过来了。"

瞎子问："那你还没说你到底怎么受伤的。"

铁栓说："我们在那个村子里住了一晚上，准备过河的时候，渡口南面来了一伙骑马的人。那些人吵吵闹闹地，要抢先渡河，他们控制了所有的船只。就在他们上船的时候，渡口北面又来了一伙人，他们同样骑着高头大马，为首的一个人，男子打扮，但女里女气，他拿着马鞭，指着那些正在登船的人说，你们全部退后去，这些船只我们征用了。"

瞎子听到这里，说道："看来，这两伙人都不是好东西。"

铁栓惊讶地问道："你怎么知道？"

瞎子洋洋得意地说："一个横行霸道，一个女扮男装，还能是什么好东西？"

铁栓赞叹地说："真是这样的，你眼睛看不到，但心里明镜似的。"

瞎子听到铁栓表扬他，洋洋得意地仰着头说道："我心里亮堂着呢。"

我听到来了一个女扮男装的人，心中一惊，赶忙问铁栓："这个女扮男装的人是谁你？"

铁栓说："是大排。"

"啊呀。"我惊叫一声。刚才我就怀疑是大排，没想到她真的是大排。好多年前，她在丝绸之路上骗走了我的马匹，然后设计骗走了三师叔的良马，我们遇到熊三哥，又偷回了马匹，她被三师叔射了一箭，本想她已经死了，没想到她居然还活着。

我问铁栓："你怎么知道她是大排？"

铁栓说："我们在塞外交手过，她认识马老大，马老大也认识她。"马老大就是瘦子，丝绸之路上的头号响马。

铁栓他们突然在夏阳渡看到大排出现，都大吃一惊。铁栓他们只有五个人：豹子、瘦子、道长、铁柱、铁栓，而大排那边足有上百人。瘦子暗暗命令大家，做到厮杀准备。

那伙先上船的人中走出了一个黄脸大汉，他用江湖黑话和大排交谈，这一交谈，才知道他们是一伙的，他们都是要到黄河东岸的普救寺，围攻总舵主。瘦子看到情势越发不妙，就带着我们悄悄向回撤去，想要回到昨晚住宿的那座村庄。

就在这时候，黄脸大汉突然指着他们喊道："你们几个过来，把行李搬到船上。"

大排循着黄脸大汉的手指看过来，突然发现了我们，她尖声大叫着："并肩子上，仇人来了。"

大排的人和黄脸大汉的人都骑着马向他们冲过来，瘦子高喊一声："亮家伙，上。"他就骑着马当先冲上去，其余的人拿着兵刃跟在后面。就在这时候，突然河边起了一阵大风，风沙扑打在脸上，对面看不到人，铁栓在风中听到有人喊："船冲走了，船冲走了。"声音穿过风沙吹过来，听起来非常遥远。

铁栓骑着马在风沙中奔突，一会儿能够听到喊杀声，一会儿又听不到了。他也不知道跑到了哪里。大约过了半个时辰，也许过了几个时辰，风沙过去了，天色昏暗，纤尘不起，铁栓看到他来到了一个陌生的地方，四望都是黄沙，就连草叶上也落了一层黄沙。他不知道黄河在哪里，也不知道瘦子他们在哪里。

天色愈来愈暗，空中飘起了雪花，铁栓来到了一座土堆上，打了一声长长的唿哨，过了一会儿，空中落下了苍鹰。铁栓想要苍鹰寻找瘦子他们，他几次把苍鹰抛向空中，但苍鹰都很快就落在了他的肩膀上。天地之间，白茫茫一片，连苍鹰都不能辨别方向。

铁栓信马由缰，在雪地里走着，走到夜半，来到了一座破庙里，刚刚坐下来，还没有喘口气，突然庙外走进来了几个人，那几个人都是大排的人。双方展开了一场厮杀，铁栓杀散了那几个人，但是自己也负伤了。

铁栓不知道怎么疗伤，身上的金疮药在厮杀中丢失了，瘦子他们又下落不明，铁栓只好撕开衣服，用布条包着伤口，在雪地里四处乱走。走到天亮的时候，苍鹰突然落在了他的肩膀上，咕咕叫着，向他指示着方向，铁栓想，苍鹰肯定探到了瘦子他们所在的地方，就一路急急忙忙赶过来。后来，苍鹰落在了一户人家门前的老槐树上，只剩下了最后一口气的铁栓向着瘦子他们在这座院子里，就一头撞进来。他没有想到，已经奄奄一息的他没有遇到瘦子他们，却遇到了我们。

我听着铁栓的讲述，感觉事态比我想象的还要严重。很多年没有遇到的大排居然都现身了，这个老杆子到底是什么人？

我对瞎子说：“二哥，你在这里陪着铁栓，我们要出去走一趟。”

瞎子摆摆手说：“你们走，放心，我会照看很好的。我还想问铁栓，这只鹝怎么就能听懂他的话。”瞎子眼睛瞎了，尽管心如明镜，但意识不到我们面临的危险，他依然是孩童天性。

我和胖大和尚来到村公所，听见村公所里传出一长一短的鼾声。我们打开铁锁，长须看到是我们，立即呻吟起来，装出一副很痛苦很可怜的样子。

我站在村公所，向里面看看，看到墙角放着一杆秤，秤杆足有手臂粗细，秤砣像个老碗，这种秤称量的时候，需要两个壮小伙抬起来，最多可以称量七八百斤。我将秤杆绰在手中，一步步走向长须，长须看着我，吓得魂飞魄散，她哭喊道：“叔，叔，我再也不敢骗人了，你

要多少钱，我都给你。”

我用秤杆点着长须的额头，问道：“老杆子是什么人？”

长须像只瞌睡虫一样，连连点头说：“老杆子是个瞎怂，他要叫我们去山西，我们不想去山西。他说谁不去山西，就找谁算账。”

我问：“老杆子是什么人？”

长须说：“盐池人。”

我心中一惊，那年跟着龙威镖局在盐池走镖的一幕幕浮上眼前。那个老月中的瓢把子，让我们差点着了道儿。莫非，老月中的大胖子，就是老杆子？

我问道：“大排是什么人？”

长须说：“大排是老杆子的徒弟。”

果然是这样。大排是大胖子的徒弟，老杆子真是大胖子。江湖很大，九天之下，厚土之上，都是江湖，有人的地方，就有江湖；江湖又很小，总是冤家路窄，多年前的仇敌，今天我们又碰在了一起。

可是，我还是不敢相信，就又问道：“大排是男是女？”

长须说：“大排是女，却总是男子装扮。”

真的是大排，真的是盐池那个大胖子，这没有想到，多年前盐池那个大胖子，居然成了老杆子，统领各种江湖败类，想要向总舵主发难。

我又随口问道：“大排为什么喜欢女扮男装？”

长须说：“那是为了给老杆子找少女。”

我感到乞丐：“女扮男装，怎么能给老杆子找到少女？”

长须一五一十地说：“老杆子这一辈子糟蹋过的黄花闺女没有上千，也有几百，而且全都是如花似玉的美少女。大排假扮成公子少爷，引诱那些情窦初开的少女，献给老杆子，供老杆子宣淫。老杆子玩腻了，就把人家女娃子杀了。”

我和长须对望一眼，心中充满了愤怒。木来圣巴。

长须为了讨好我们，就继续说：“老杆子坏透了，他听人说吃什么就补什么，他狂吃公驴的xx。总是要等到公驴的xx的时候，老杆子就让人拿着快刀，突然一刀割掉公驴的xx，放在开水中煮，煮熟后，他就吃了。老杆子给人说，只有这种吃法，公驴xx才鲜美无比，效果大增，一天能睡十个女人。”

第556章 下蛊是骗人

我给胖大和尚摆了一个眼色，他跟着我走出了村公所。被捆住了手脚的长须和小厮扭动着身子，也想跟着我们出去，可是挣扎了几下后，看到徒劳无益。就只好作罢。身后传来他们一声接一声的叹息声和哀求声。

站在村公所的房檐前，看着漫天飞舞的雪花，我对胖大和尚说：“这个老杆子坏透了，必须尽快除掉。他要是当上总舵主，江湖也要遭殃了。”

胖大和尚点点头，他说：“早点干掉这个人，就会少一个女孩子遭殃。”接着，他又摇摇头说：“他们那么多人，我们只有这点人，怎么干掉他？”

我说：“我已经想好了，派人去西安，把关西帮的人全部带来。然后。你给这个长须和小厮下蛊，让他们听命于我们，把他们放回去，做我们的内应。如果我们这样里应外合，就一定可以干掉老杆子。”

胖大和尚疑惑地看着我，问道：“下蛊？怎么下蛊？”

我说：“老一辈子的人说，西南蛮族中，有一种巫婆，把毒虫浸泡在女人的月经血里，就变成了蛊虫，把这种蛊虫放在仇人必经之路上，粘上他的身体。或者骗他吃下去，就给他下了蛊。然后，你让他做什么，他就会做什么。你会不会下蛊？”

胖大和尚笑着说：“这是江湖术士在瞎扯淡，故意蒙人骗人的。最毒莫过妇人心，六婆眼中只认金。毒虫终究是毒虫。经血终究是经血，毒虫和经血在一起怎么就会变成蛊虫呢？这个世界上哪里有蛊？哪里有蛊虫？哪里会下蛊？这都是那些巫婆编出故事来吓唬人的

。”

我惊讶地望着胖大和尚，问道：“江湖上传得神乎其神，说西南大山

中的人会下蛊，原来这都是瞎传的？”

胖大和尚说：“是的，瞎传的。偏远之地，无知山民，见识浅陋，听见风就是雨，说是什么赶尸啊。什么僵尸啊，什么鬼上身啊，什么下蛊啊，传得神乎其神，更有江湖术士推波助澜，趁机骗钱骗色。很多人被骗，却还没有醒悟。可悲啊，可怜啊，这个世界上，愚

昧无知的人太多了，以讹传讹，弄假成真。”

我低着头，想着既然不能下蛊。那么怎么处置这两个江湖郎中呢。

胖大和尚说：“不过，我有了一个办法，江湖上没有下蛊，但有下毒。”

我抬起头问：“怎么下毒？毒死了他们，就没人给我们做内应了。”

胖大和尚笑着说：“这很简单。毒药有各种各样，按照毒性大小，最毒的莫过砒霜，最小的莫过蓖麻。但是，砒霜和蓖麻都可入药。是药三分毒，凡是药材，必有毒性。有的药材让人三步之内毙命，有的药材让人一月之后毙命。然而，有的药材可下毒，也有药材可

解毒，这就是人们所说的以毒攻毒。蜂刺有毒，大蒜亦有毒，但蜂刺蜇人后，用大蒜涂擦，疼痛立消。后蜈蚣有毒，死蜈蚣也有毒，但被蜈蚣咬伤，立即捉住，捣烂后拌以茶油涂抹，红肿取消；被蝎子咬伤，也是这样。药材中有这样两种，一种叫断肠草，一种叫福寿草

，前者大毒，后者小毒。将这两种药材剁碎搅拌，断肠草占两份，福寿草占八份，拌以蜂蜜，制成药丸，则是一种慢性毒药，服下后，一月毙命。”

我笑着说：“那太好了，赶快给他们灌下去。只是，这种慢性毒药怎么解？”

胖大和尚说：“要解药性，很容易，连喝四五天绿豆汤就行了。”

我说：“这样吧，把这种药给他们灌下去后，告诉他们千万不能喝绿豆汤，喝了绿豆汤立马毙命。”

胖大和尚抿着嘴笑了，他说：“呆狗坏透了，浑身都是心眼。”

断肠草和福寿草是比较常见的药材，一般药铺都有。当天黄昏，胖大和尚就制成了两个杏核大小的药丸。

我们再次来到村公所里，这次来的有胖大和尚、瞎子和我。长须和小厮一看到我们，就痛哭流涕，哭成了两盘漏雨的筛子。他们说饿呀饿呀，求我们给他们点吃的。

我们置之不理，坐在村公所的门口。公爹家的长工踏着咯吱咯吱响的积雪，给我们端来了一个木盘，木盘里盛着一大盘猪头肉，一大盘牛肉，还有一大壶酒。我们一人抓起一把雪，搓洗手掌，然后抓起肉，填进口中。

肉香和酒香的气味在房间里飘荡着，长须和小厮的口水稀溜溜地滴下来，他们哭着哀求我们："吃一口吧，就只吃一口。"

胖大和尚不理他们，他对我们说："时间最毒的药物是什么？"

瞎子嘴巴里装满了肉，他含含糊糊地说："砒霜嘛。"自从胖大和尚治好了公爹家的儿媳和孙子，瞎子对胖大和尚佩服得五体投地。

我也说："是砒霜，这玩意儿，一指甲盖点就能毒死人。"

胖大和尚说："是的，一指甲盖大一点就能够毒死人，但是我看到一个人吃了两勺子，还没有死。"

瞎子仰着头，笑嘻嘻地说："咋会呢？两勺子砒霜，甭说一个人，就是一头牛都会被毒死。"

胖大和尚说："是的，两勺子砒霜，足以毒死一头牛，但是却没有毒死那个人。而另外一个人，吃了一勺子砒霜却死了，你们说这是什么原因？"

我仔细想着，想不明白这里面的道理，因为无论是一勺子砒霜，还是两勺子砒霜，都会把人毒死的。瞎子在身边说道："我知道，肯定是吃了两勺子的那个人身体好，吃了一勺子的那个人身体差。"

瞎子刚刚说完，墙角的小厮就哭喊起来："伯伯叔叔，让我吃一口肉，我不吃砒霜。"

小厮刚刚喊完，长须接着哭喊："就是砒霜都行，让我吃上一口，我太饿了。行行好啊，伯伯叔叔。"长须的年龄比我们大了很多，他居然也跟着小厮喊我们伯伯叔叔。

胖大和尚充耳不闻，他说："有一年，我去了一座村庄，看到父子两人患有一模一样的病，多少郎中看了后，都认为只能等死。这父子两

个也确实快要死了，枯瘦如柴，只剩下两幅骨头架子。这个家里掌柜的是娃他妈，娃他妈对我说，死马权当活马医，你想怎么治

病都行。我给他们开的药方子是：每人两勺子砒霜。砒霜不难找，药铺里就有。”

瞎子端坐着，一动不动，脸上满是惊讶的神情。我也感到很惊讶，哪里有郎中给病人开的药是砒霜，而且一开就是两勺子砒霜。但是，我相信庞大和尚，他这么开药，一定有他的道理。

胖大和尚接着说：“掌柜的对她男人不心疼，一下子灌下去了两勺子砒霜；但对她娃心疼，觉得吃两勺子砒霜，即使娃不会病死，也会毒死，她想了想，就只给娃灌了一勺子砒霜。当时，我在保长家和人下棋，就听见有人急急忙忙跑来说，娃他爹拉肚子了，拉出来

几十条虫子。拉完后，就狂吃三大碗面条。我知道娃他爹病好了，就问那个娃娃怎么样了？那个人说，娃娃在炕上趴着哭哩。我说，你先去看看，娃拉出了虫子，再来告诉我。我又和人下棋，下了小半个时辰，那个人又急急忙忙跑来了，我问，娃娃怎么样了？那个人说

，虫子还没拉出来，娃娃疼得受不了，娃他妈让你赶紧过去。我跟过去，看到那个娃娃浑身都是汗水，有气无力地趴在炕墙上，娃他爹站在地面上，看起来精神很好。我问怎么回事，娃他妈说，娃他爹吃了两勺子砒霜，她心疼娃，只叫娃吃了一勺子砒霜。我顿足说，你

把你娃害了，他们父子两个肚子里有虫，两勺子砒霜刚好能够毒死这些虫子，虫子拉出来，身体就好了。而你让你娃只吃了一勺子砒霜，药量不够，毒不死这些虫子。娃他妈说，那我现在赶紧让娃把剩下的一勺子吃了。我说，晚了，肚子里的虫子已经适应了毒性，砒霜

吃进去，虫子不吃，只会毒死你娃。三天后，那个娃娃就死了，而他爹活了十几年，到现在还活着。”

墙角的长须和小厮继续叫喊，让我们丢给他们一点吃的。

我问：“如果有人真的把砒霜吞下去，那该怎么办？”

胖大和尚故意说：“所有的毒药，最喜欢的是绿豆汤，绿豆汤遇到毒药，毒性立马增大，本来不会死，也要立即死。砒霜从喝下去到人死亡，最少也需要半个时辰，但是如果喝了绿豆汤，走不了七步就会死。所以，不管遇到什么毒，千万莫喝绿豆汤。砒霜吞下去后，一方面要赶快吐出来，一方面要大量喝盐水，用尿排出来。除此之外，别

无他法。”

我抓起一片肉，放在嘴巴里，嚼得咯吱咯吱作响。长须满脸都是泪水，他可怜巴巴地说：“让我也吃点，就一点点。”

胖大和尚从口袋里取出两个杏仁大小的药丸，他说：“想吃，也行，先把我这两个东西吃下去。我这两个东西，吃一粒，饱一天，保证不会再挨饿了。”

我把两个药丸放在长须和小厮的手心，他们毫不犹豫地吞下去。他们太饿了，只想给肚子里装点东西；他们认为胖大和尚是神医，就是把砒霜吞下去，也会有救的。

我看到长须和小厮吞下药丸后，抚掌大笑，然后把盘子里剩下的猪头肉和牛肉端给他们。他们狼吞虎咽，吃完肉后，还把盘子舔干净了。

我看着他们这种狼狈相，就笑着对他们说道：“实话告诉你们，你们刚才吃的是慢性毒药，如果没有解药，你们一个月就会死。解药嘛，就在我手中。”木豆序巴。

长须手中的盘子仓啷啷掉在地上，他跪在胖大和尚的脚前问：“是不是真的？”

胖大和尚严肃地说：“我一生悬壶济世，从无谎言，刚才说的是真的。”

长须和小厮一齐哭喊起来，他们脸上全是绝望和痛苦，比死了他妈还难受。

第557章 远古真君子

我要求长须和小厮回去做我们的内应，长须和小厮答应了。%d7%cf%d3%c4%b8%f3只要能够让他们活命，他们什么要求都会答应。我说：“你们现在就可以走了。但是，你们那边一旦有什么行动，必须提前告知我们。”

长须问我：“真的现在就可以走？”他的眼睛里闪烁着兴奋的泪花。

我说：“是的。”

长须拉着小厮。一步一步小心走到了村公所的门口，看到我和胖大和尚交谈，没有留意他们，这才试探性地向村公所外走了几步。迈出了几步后，他们站在齐膝深的雪堆里，犹犹豫豫地回头看着我们，看到我们还在交谈，又向前走了几步。雪花落在村公所的墙壁上，又被风吹到了门前，所以，门前的积雪特别厚。

长须和小厮背对着我们走出了几步后，胖大和尚咳嗽了一声，长须和小厮赶紧回头走了一步，啊呀呀叫喊着。脸上是失魂落魄的表情。我和胖大和尚都感觉好笑，但故意不看他们。

长须又向前走了一步，突然对着我们喊道：“我有事情要反映。”

我一惊，看着他问道：“什么事情？”

长须说：“黄脸汉子身上有枪，你们小心点。”长须说完后，脸上带着邀请受赏的谄媚笑容。

我摆摆手说：“你走吧，知道了。”斤庄广弟。

长须拉着小厮，踩着积雪，摇摇晃晃地走到了门外的村道上，村道上积雪较薄，他们开始惊慌逃窜。我站在村公所的门里，听到远处传来他们摔倒的声音。

我们走向公爹家的时候，雪花又开始飘落。漫天的雪花像漫天的萤火虫一样四处飞舞，又像漫天的蒲公英一样飘飘荡荡，这种天气。我们无法上路，也无法渡河。我心中牵挂着豹子他们，我不知道他们在黄河岸边和铁栓走散了，现在去了哪里。

刚刚走到公爹家门口，突然看到院子里站满了人，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拉着胖大和尚挤进了院门。

当院的雪地中，跪倒了一个年轻人，他边哭喊着说自己不是人，边自己抽着自己的耳光。两边的房檐下站满了人，就连院门后的那棵高大的桑葚树的树杈上，也坐着几个看稀奇的孩子。厅堂的大门敞开着，我看到公爹坐在太师椅上，呼噜噜抽着水烟。

我的身边站着一个六七十岁的老汉，他穿着黑色粗布棉袄，没有系纽襻。棉袄的两个下襟交叉折叠着，用一根绳子绑着。他袖着双手，脸上带着看热闹的急切的神情。

我问这个老汉：“怎么了？发生了什么事情？”

老汉扭过头看着我，他说：“你还不知道？”他的两颊是地瓜皮那样的红色，还有几条青色的血管凸出来。

我摇摇头，老汉就开始向我绘声绘色地讲述：

就在我们去村公所的时候，公爹也出门了，他去了三里外的集市上。这天是过集的日子，十天一集。尽管天上飘着雪花，但仍有四邻八乡的农夫赶往集市。再过几天就是腊八节了。农夫们需要在这天祭祀祖先神灵，祈求来年风调雨顺，五谷丰登；然后全家一起吃一锅腊八面。腊八面，在关中一带。就是把面条切成菱形，和冬天储存的红萝卜、大白菜一起煮食。

集市上有一个卖席子的小伙子，把席子卷起来，竖放在街边。公爹这天穿着肥厚的棉衣，走过席子边的时候，人群拥挤，他的棉衣刮倒了席子，他自己也摔倒了。卖席子的小伙子打了公爹两个耳光，骂他瞎了眼睛。公爹爬起身，一句话不说，拍拍身上的积雪，就离开了。

公爹离开后，旁边一个老汉对小伙子说：“你娃闯了大祸了。”

小伙子问：“我闯什么祸了？”

老汉说：“你知道你刚才打的是谁？那是xx的爹，xx在西安当官，他一张二指宽的纸条，就要了你娃的命。”

小伙子一听，吓坏了，想要追上公爹赔罪，可是公爹已经淹没在了来来往往的人流中。小伙子魂不守舍，惶惶不安。这时候，有一个中年人，买了小伙子所有的席子。小伙子想着这个人可能是学堂里的教工，当时也没有多想，他装好钱，就四处打听公爹家在哪里，后来，他终于打听到了，就登门赔罪，跪在雪地里，不敢起身。

可是，坐在厅堂里的公爹却说：“你认错人了，我今天没有出门，何来你殴打于我？”

小伙子听到这样说，越发恐惧，他担心公爹不会放过他，他会遭受更大的惩罚，就跪在地上浑身颤抖，泣不成声。

可是，公爹依然说他今天没有出门，小伙子认错了人。旁边有人就撺掇：“你娃这回死定了，你也不看看是谁，就敢用你的狗爪子去打。”小伙子赶紧自个抽打自个的耳光，祈求公爹原谅。

小伙子哭了一通，抬起头来，看到面前站着一个人，要扶着他起身，这个人就是全部买了自己席子的那个中年人。围观的人告诉他，这个

人是公爹的侄儿。公爹看到他大雪天的蹲在街边卖席子，衣着单薄，冻得瑟瑟发抖，就让侄儿买走他所有的席子。小伙子悔恨交加，痛苦不堪。

围观的人称赞说，公爹这是以德报怨，只有圣人才会这样做事。

黄昏来临后，小伙子才抽抽搭搭得离开了。临离开前，他跪倒在公爹的房门前哭喊："爷爷，我以后就是您的奴才，就是您的牛马，我一辈子都不忘您的大恩大德。我这条命就是您的，您什么时候想要，就什么时候拿去。"

直到这时候，我们才知道公爹家庭的显赫背景。

回到房间里，我们坐在杌子上，尽管已是夜晚，但是窗外积雪深厚，雪光映照着房间，让房间的一切都变得明亮清晰。瞎子坐在椅子上，问我们："你们去了哪里？这么长时间也没回来，我担心那些人找到你们，为难你们。"

我说："我巴不得他们来找我，即使他们不找我，我也会找他们的。"

躺在炕上的铁栓说："我们人少，他们人多，不是他们的对手。"

我挥舞着手臂说："等到我们的人来了，就杀他们一个片甲不留。"

瞎子在墙角摇摇头，他嘲笑地说："呆狗说胡话了，你哪里还有人？"

我说："我有关西帮，我是关西帮的帮主。"我转头问铁栓："你在西安有没有熟人？你的鹰隼有没有去过西安？"

瞎子说："有的，西安有我们一个分舵，分舵主住在回民街，你可知道这条街？"

我点点头说："知道。"那时候，我和神行太保、三师叔曾经在这条回民街吃过牛肉煮馍和羊肉泡馍，这条街我再也熟悉不过了。我急切地对铁栓说："我现在就写一封信，让鹰隼送给分舵主，分舵主转交给我的关西帮。"

铁栓一声长长的唿哨声响起，声音像铁丝一样直冲夜空，穿透了纷纷扬扬的雪花，消失在了昏暗的云朵之上。过了一会儿，窗外就响起了尖利的鸣叫，我们扭头望去，看到屋檐下落下了那只鹰隼，它炯炯的眼睛，像两只跃跃欲试的活物。

借助着明亮的雪光，我匆匆写好一张纸条，交给铁栓，铁栓卷成细长条，塞在鹰隼腿脚上的小竹管里。然后，他轻抚着鹰隼，嘴里念念有词，我们都不知道他在说什么，但是我看到鹰隼振动着翅膀，喉咙里发出咕咕的声音。铁栓一松手，鹰隼破窗而飞，很快消失在了飘满雪花的夜空中。

偷盗我文字的小贼，不得安宁。网上盗版铺天盖地，皆来自这里。

厅堂里亮起了灯光，糊着一层白色窗户纸的窗棂上映照着公爹巨大的身影。胖大和尚望着公爹，说："家境显赫，却躬耕陇亩；受人欺凌，却以德报怨，真远古君子也。"

我说："我小时候，见过这样一件事情。集市上有一个卖菜人，担子碰到了一个小伙，小伙踢了卖菜人一脚，卖菜人让在一起，赔礼道歉。小伙子离开后，有人就问，你手持扁担，他赤手空拳，为什么还要受他凌辱？卖菜人说：他踢我一脚，我若还手打他一扁担，肯定会打伤他，打伤了他，我就要吃官司，我吃了官司，我家的菜就没有卖了，菜没人卖了，我老婆娃娃就要挨饿。既然这样，我何必还手打他？"

胖大和尚赞叹地说："这个卖菜人肯定不是一般人。"

我说："他以前做过什么我不清楚，我只记得他经常读书。读书人和不读书的人，差别太大了。"

胖大和尚说："我们老家也有一个人，和这个卖菜人类似。"

第558章 夜半推荐书

瞎子在墙角咯咯笑了起来，他讥讽说："人家呆狗说什么，你也跟着说什么。人家呆狗老家有一个卖菜的，你就说你老家也有一个卖菜的，我看你就只会鹦鹉学舌。"

胖大和尚没有接过瞎子的话茬。他说："我家这个人不是卖菜的，而是赶路的。路面很窄，只能容两个瘦子并排走过；如果是一个胖子一个瘦子走过，就很艰难；如果是两个胖子走过，那就没法走了。这一天，就有两个胖子面对面走在这条小道上，小道边是一个农夫的麦子地，麦苗长了一揸高，两个胖子走到一起的时候，你看着我，我看着你，都不知道怎么过去，后来，他们一个拉着另一个的手臂。转着圈挪过去。可是，胖子身手都迟缓，有一个人就掉落在了麦子地里，踩

到了一撮麦苗。农夫看到这种情况，就走过去踹了这个胖子一脚。胖子一声不吭，走到了地头。跟在后面的人看到胖子满脸笑容，感到莫名其妙，不明白他为什么这么高兴。”

胖大和尚说到这里，有意卖个关子。想让我们猜上一猜，瞎子性急，他抢着说：“这一脚没有踹伤胖子，胖子当然高兴。”

躺在床上的铁栓说：“肯定不是的，我看这个胖子和农夫认识，他们是开玩笑的。”

我摇摇头，说：“你们说得都不对。”

瞎子接口说：“那你说说是什么？因为什么？”

我也想不出来。但我知道他们猜想的都不对.我望着胖大和尚。胖大和尚接着说：“这个胖子说，这个人今天踹我一脚，明天还会踹别人一脚。踹我这一脚，我故意不反抗，他就误以为所有人都会和我一样。等着看看吧，会有人收拾他的，他的下场会很惨。”

瞎子在墙角笑了，他说：“这个胖子也太异想天开了。”

胖大和尚还是没有接过瞎子的话头，他说：“果然，三天后，那个大人的农夫被人按倒在麦田里一通狠揍，肋骨都被打断了。那天过去的是一个会武功的人，但是农夫不知道，他看到那个人失脚落在麦子地里，就上去一锄把。那个人被人平白无故打了一锄把，就气不打一处来，按住农夫狠揍。”

瞎子听到这里，就恍然大悟地说：“哦，这个胖子和公爹一样，甘受屈辱，隐而不发。”

我忍不住说：“二哥，你别再插嘴了，这个胖子怎么能够和公爹一样？公爹这叫以德报怨，胖子那是居心不良。”

瞎子不服气，他争辩说：“明明是一样的，明明是一样的。”

窗外突然传来了一声高喊：“谁说是一样的？”

我听到这声叫喊，惊喜不已，站起身来，想跑向窗外，没想到带翻了杌子，杌子一路响着滚到了墙角。坐在墙角的瞎子惊叫着站起来，带翻了椅子。胖大和尚和铁栓一齐向着门外望去，看到门外的雪光中站着一个身材高大的人，看起来威风凛凛，如同天神一样。他是豹子。

豹子走进房间，坐在刚才瞎子坐的椅子上，瞎子站在一边，满脸都是喜悦的神情；胖大和尚脸上带着淡淡的微笑，坐回到了杌子上，背靠着墙壁；铁栓从土炕上欠起身，看一眼豹子，又看一眼门外，再看一眼豹子，又再看一眼门外。

我急着问豹子："你怎么会来这里？你怎么知道我们在这里？"铁栓问："老大他们呢？也一起来了吗？"瞎子一个劲搓着手掌，嘿嘿笑着。胖大和尚脸上的笑容依然浅尝辄止，云淡风轻。

豹子说："我大老远看到鹰隼从这座村庄上空飞走，就判断铁栓在这里。鹰隼不往北飞，而往南飞，我就判断铁栓肯定和呆狗在一起。"

我好奇地问："你怎么就判断出铁栓和我在一起？"

豹子说："我们在北面，铁栓也从北面过来，而呆狗你们是从南面过来的……"

豹子还没有说完，铁栓就着急地问："老大呢？铁柱呢？"铁栓边问，边伸长脖子向门外张望。

豹子转向铁栓说："那场大风，吹得天昏地暗，我和他们失散了，现在也不知道他们在哪里。"

铁栓低下头去，黯然神伤。豹子安慰说："你放心，他们久历江湖，什么风浪都见过，这点小沟小坎，肯定过得来。说不定很快就能够见到他们。"

门外响起了门闩关闭的声音，我看到穿着黑色大氅的身影在雪地上走过，然后，走上了砖石台阶，走上了二楼的书房。我想起下午没有看完的《水浒》，就问豹子："你看过《水浒》？"斤围长血。

豹子说："自小就开始看，至今都不知道看了多少遍了。"

我问："景阳冈打虎，你肯定知道？"

豹子笑着说："这是《水浒》中最精彩的'武十回'里的情节，我都能一口气背诵下来。"

我问："什么叫'武十回'？"

豹子说："《水浒》里，最精彩的是写武松的章节，写武松的章节共有十回，所以读书人叫做'武十回'。"

原来《水浒》这样有名，而我此前居然没有听说过这部书，实在惭愧。我看到楼上书房的灯光点亮了，公爹开始了数十年如一日的晚读，我突然想让公爹给我推荐几本书，公爹博览群书，一定知道什么是好书。

房间里，豹子和胖大和尚谈起了彼此分别后的经历；瞎子靠墙坐着，脸上平静如水，不知道他在想什么；铁栓睡在床上，不时爬起身，听听院子外的动静，我知道他牵挂响马瘦子和铁柱。二楼的书房里，公爹已经结束了晚读，站起身来，他黑魆魆地身影被灯光映在窗户纸上，显得异常高大。

我站起身来，走到屋外，来到了书房里。

公爹端着菜油灯，走到了书房门口，他一只脚在门槛外，一只脚在门槛里，他吃惊地看着我，说道：“呆狗，为何还未入睡？”

我说：“我想让您再给我推荐几本书。”

公爹非常高兴，他退后一步，把菜油灯放在书桌上，对我招手说：“来来来，快坐，快坐。”

我坐在书桌边，公爹坐在书桌的另一边。暗淡的灯光照耀着书房，将书房中的黑暗次第推开，远处响起了落雪压断枯枝的声音，房檐下的两只宿鸟发出两声惊叫，听到再没有声音传来，也就住了声。公爹的眼睛在一排排线装书上逡巡，他的眼睛在油灯光下熠熠闪光，炯炯有神。

公爹说：“大哉我华夏，绵延五千年。我华夏乃礼仪之邦，诗歌之国，诗歌之多，内容之广，灿若繁星。我华夏诗歌，充溢家国情怀，贯通悲天悯人，所以古人才有如此说法：不读诗，不知义；粗缯大布裹生涯，腹有诗书气自华。若论诗歌最好选本，则无出《古诗十九首》和《千家诗》之右。”

我突然想起了那一天，在塞外尘土飞扬的通衢大道上，听三师叔和熊三哥背诵《古诗十九首》的情景，原来，《古诗十九首》居然会这样有名。《千家诗》，我在私塾学堂里听说过，但没有读过。当年私塾老师也说过，这是一本好书。

公爹接着说：“读书，足以悦心，足以怡神，足以忘却苦痛，足以超然物外。书分两种，一曰正书，一曰闲书。圣贤之书，皆为正书；而闲书则包罗万象，驳杂斑斓，闲书中，最好的当属三言二拍、《容斋

随笔》和《阅微草堂笔记》。”

本站访问地址 任意搜索引擎内输入：紫幽阁 即可访问！

第559章 骗子烂戏子

我以前看过的都是四书五经这些沉重的艰涩的图书，今晚第一次听说三言二拍、《容斋随笔》和《阅微草堂笔记》。

公爹接着说：“上面所说，皆为普通人必读书目。若以专业而论，学文者，必读《古文观止》；算数者。必读《九章算术》；机械者，必读《天工开物》；稼穑者，必读《农政全书》；行医者，必读《本草纲目》；行伍者，必读《曾胡兵法》。古人云：闻道有先后

，术业有专攻，乃如是也。从事此术业，则这本书为桌边枕边书。”斤乐呆划。

我是普通人，我不是专门研究学问的人，我只是一个行走江湖的人，我只要仔细阅读公爹此前推荐过的《史记》、《水浒》、《古诗十九首》、《千家诗》、三言二拍、《容斋随笔》、《阅微草堂笔记》就够了。三言二拍，是五本书，指的是《警世通言》、《醒世

恒言》、《喻世明言》、《初刻拍案惊奇》、《二刻拍案惊奇》。清朝的时候，有一个人嫌这五本书内容太多。携带不方便，就把这五本书精选了一本书，这就是《今古奇观》。我曾在私塾学堂的先生的房间里看到这本书，但当时没有看，只记住了书名。

我们停止了交谈，坐在昏黄的黯淡油灯光中，听着夜风从屋顶上匆匆掠过。好像无数的冤魂在低声呜咽。我抬头望着公爹那一排排散发着幽香的书架，和架上一摞摞摆放整齐的线装古书，我感觉到在这个万籁有声的夜晚，那些沉睡在纸页深处的人物，正在一个个被

唤醒，他们浸染着岁月沧桑的长袍，正在黑暗中悄悄舒展。我感到肃然起敬。又感到有些恐慌。

时候不早了，公爹端起煤油灯，我跟在身后，我们一步步走下了二楼的木制楼梯。一楼拐角的青砖墙壁上，有一个凹进去的方框，那是为了放置油灯的。油灯放置在这里面，即使风雨天，也能照亮地面。公爹把油灯放在方框里。噗地一口吹灭了。然后，我们借助着

雪光，踩着屋檐下的砖铺台阶，各自回到自己的房间里。

房间里。他们都没有睡觉，铁栓正在给大家讲那一年他们擒获妖道的故事。多年前，我曾听燕子说起过这个妖道。这个妖道把牛肉干装填进棉衣里，躲在道观里一月不吃，善男信女们以为他是神仙下凡。这个妖道在沙漠深处骗财骗色，远近驰名。

那座道观建在沙漠深处。沙漠深处有一片方圆几百里的绿洲，一条名叫喜鹊河的河流流经其间，将这片土地滋润得郁郁葱葱。这片绿树环绕的与世隔绝的绿洲上，生活着十万人。而这十万人中，没有人不知道妖道王林的名字。

依靠不吃不喝一个月，还能够活下来，被人们认为是天神降临。王林和他的道观，成为了西北最有名的圣人和圣殿。每逢王林在道观里做法事的时候，远远近近的人扶老携幼，比肩接踵，前去膜拜。王林在法事结束以后，端起一个瓦罐，手拿一根柳枝，柳枝伸进瓦

罐，把瓦罐里的水洒在跪倒在地长拜的人们的头顶，他说，这是观音的圣水甘霖，能够保佑信徒们祛除百病，后世平安。信徒们眼望苍天，感动得泪流满面。其实，那是王林前一夜的尿水。

王林洒完了尿水后，然后就当众表演自己的法力。他能够相隔几丈远，将一个瓷盆击碎。人们看到王林嘴里念念有词，然后暴喝一声，一掌过去，几丈远的瓷盆就应声而碎。人们还看到王林在寺庙里的的池塘里行走，步履飘飘，衣衫不湿。人们还看到王林给人治病

，他能够从那个病人的肚挤眼里掏出一只吱吱叫的老鼠。

瞎子听到这里，惊讶不已，他问：“这是怎么回事？这是怎么回事？真的是法事吗？”

铁栓说：“当然不是法术，我也搞不清是怎么回事，但我们都知道这是骗人的鬼把戏。”

我笑着说：“隔着几丈远，一掌击碎瓷盆，根本就不算回事儿。我见过一个人，隔了几十丈远，一掌击倒了一棵大树。”

所有人都好奇地望着我，我看到雪光中他们的眼睛熠熠闪光，只有瞎子的眼睛是两颗深不可测的黑洞。

我说：“我的三师叔对这些装神弄鬼的事情最拿手了。我第一次见到他的时候，他就在午夜的坟地里，一掌砍倒了一棵大树。我和他在甘

肃盐池的山中，也看到有人踩着湖水行走。其实，这些都是提前做好的机关。王林的骗局是这样的，那个瓦罐本来就提前打碎了，凑合着堆在一起，瓦罐下连着一条细绳子，穿过管子，埋在地下，所以，外人根本就看不到怎么回事。王林一击掌，藏在暗处的人就拉动绳子，瓦罐立即破碎。在外人看来，还以为王林在使用法术，一掌击碎了瓦罐。那个水面上行走的骗术，就更简单了。王林提前在水底打桩，桩顶藏在水面下一寸的地方。王林从水面走过，其实是在木桩上走过，但是，外人看不明白，还以为他能够踩着水面行走。”

瞎子在黑暗中咯咯笑着，笑得很开心，他说：“哈哈哈，这些法术我也回了，赶明儿也拿出去骗人。”

铁栓问：“那从肚挤眼里掏出老鼠，是怎么回事？”

我说：“我以前有一个朋友，叫赛哥，他是个杂耍高手。从肚挤眼里掏出老鼠，这在杂耍行里是简单得不能再简单的手艺了。就连我这个外行都能干这活，我不但能够从肚挤眼里掏出老鼠，还能掏出鸽子、青蛙、猪仔……你想要什么，我就能掏出什么。这个王林用的是杂耍的手法，提前在衣袖里藏一只老鼠，使用障眼法，说是从人家肚子里掏出来的。”

大家听我这么说，全都笑了。

铁栓长长地舒了一口气，他问：“王林说他会相隔千里取人性命，那肯定也是假的了？王林说我的后代一个个死于血光之灾，也是假的了？”

我笑着说：“相隔千里取人性命，炮弹都没有这种本事，他一个江湖骗子能有这本事？你的后代都还没有生出来，又怎么断定会死于血光之灾？这个王林坏透了，我要是见到他，一定要抽了他的筋，辫成皮鞭，狠狠地抽打他。”

豹子在一旁说：“当今社会，像王林这样的骗子，实在太多了。有的高居庙堂之上，享受高官厚禄；有的居于江湖之远，骗财骗色。”

铁栓接口说：“大家都是江湖中人，都是出来讨口饭吃的，都不容易。王林用他的那些鬼把戏骗人，我们也不会太上心，行走江湖的，谁能没有一点花花肠子？可是，这狗贼把他的魔爪伸向了还没有长大的小女孩，杀人灭口，我们就要管上一管。”

我好奇地问道：“上次我听燕子说，王林专骗那些大姑娘小媳妇……”

铁栓说："这狗贼色欲熏天，刚开始，在道观里设置机关，把那些单身上山的漂亮女人囚禁了，供他淫乐。道观后面有一间密室，密室里有一尊菩萨像，只有走进这间密室，就会被王林控制。密室后有台阶通往地下，地下有一张大床，那是王林奸淫的地方。每一个女人，被王林玩腻了，就杀了后埋在道观后面的树林里。树林里的树木长得特别快，特别高，密密麻麻，遮天蔽日。开始几年，王林强迫女人和自己奸淫，而接下来很长时间里，女人排着队送上门来。"

胖大和尚摇摇头说："世间怎会有这样不知羞耻的女人？"

铁栓说："不但有，而且有一大群。他们都是远远近近的烂戏子。婊子无情，戏子无义。这些烂戏子听闻王林是菩萨转世，就在道观门前排队，请求给自己开光。所谓的开光，就是睡在一张床上干那事。"

瞎子说："这些个烂戏子，咋就这么蠢？"

豹子说："戏子当然蠢了，她们一个个长得花瓶一样，其实肚子里全是稻草，没受过什么教育。两句好话都能够把她们哄上床，更何况王林还会那么多的骗术。"

铁栓接着说："王林喜欢睡那些烂戏子，那些烂戏子喜欢让王林睡。这个嫖客跟婊子是一个道理，我们也懒得管他。烂戏子被多少人睡过了，多一个王林也不多，少一个王林也不少。可是，王林这狗贼睡腻了烂戏子，居然要睡那些还没有张开的幼女。这样的话，我们就非要管上一管。"

第560章 鹿性

我知道，王林那些伎俩，在江湖上充其量只能算下三滥的粗浅功夫，三师叔和赛哥随便一出手，都比王林的方术要高明得多。然而。王林就依靠这些不入流的方术，骗得关内塞外的烂戏子，排着队和他睡觉。江湖一把伞，许吃不许攒。当年凌光祖在大别山中开寺庙，骗香客，只是为了钱；而王林在沙漠深处开道观，行方术，既骗钱又骗色。师父林光祖下场很惨，被一把火烧死了；方士王林下场肯定会更惨。因为他们都坏了江湖规则。

瞎子问道："王林这样招摇撞骗，怎么就没有人识破？"

铁栓说："也有人识破，说王林用的是杂耍诈术，可是，王林说，我会在百里之外将你一根指头戳死。"

瞎子笑了。他说："孙悟空也没有这样的本事。孙悟空打妖怪，也要用金箍棒。难道这个王林比孙悟空还要厉害？"

铁栓说："有一次，一个人说王林用的是诈术，王林说：你在今天晚上要死于非命，七窍流血。那个人没有当回事。可是，到了晚上，那个人确实死在自己家中，七窍流血。"

胖大和尚也笑了，他说："天下哪里会有这么的事？就算阎王爷想要索取谁的性命，也要派出黑白无常。黑白无常从阴间到阳世，打这一个来回，也需要好几个时辰。哪里能说人家死，就立马死的呢？"

铁栓说："可是。当时确实是这样的。"

我想了想说："王林绝对不是一个人，他有一个团伙，王林只是被推在前台，那些同伙躲在幕后。王林说谁会在今晚死，他的同伙就暗暗在背后下手。王林说这个人身首异处，他的同伙就偷偷割下那个人的脑袋；王林说这个人七窍流血，他的同伙就偷偷给人下毒。"

铁栓点点头说："呆狗说得非常对，王林确实有同伙。"

我问："他的同伙是谁？"

铁栓说："大排。"

我悚然而惊，不由自主地站了起来，怎么又是大排？

铁栓说，王林是大排的师兄，他们勾结在一起，欺骗敲诈，装神弄鬼。王林不但骗烂戏子，骗香客钱。他还是远近官员富商的座上客。王林神神叨叨的言论，让愚昧的人奉若神明，官员富商们都去拜访王林。官员们问王林前程官运，富商们问王林生意财运，王林故弄玄虚，指点一番，他们就像得到了圣旨，唯唯诺诺，言听计从。其实，王林是一个大字不识几个的江湖术士，一个坑蒙拐骗的江湖骗子。他尤在技。

豹子说："朝廷将亡，妖孽丛生。方术横行，民怨沸腾。"

王林把那些烂戏子玩腻了，就变换口味，玩弄那些还没有长大的少女。王林是一个江湖术士，他使用的所有手法都是骗人的，但是，王林却听信一个江湖术士的话，只要睡够一百个处女，就可以活到一百岁。在江湖术士和拆白党的口中，把这叫做"采百朵花"。

王林对"采百朵花"的谎言深信不疑。他手下培训了几个党羽，每个党

羽在加入王林门下的时候，先要杀一个人。王林先花言巧语骗取一个香客的信任。带着他进入地下室，然后，这个即将加入的信徒亲手杀死这名愚蠢而虔诚的香客，他的手中有了命案，此后就不得不对王林言听计从。

王林的党羽开始四处撒网，寻找那些漂亮可人的小女孩，一旦有中意的小女孩，王林的党羽们就趁着月黑风高夜，潜入女孩的家中；或者躲藏在村外，等到女孩单独经过的时候，突然将女孩抢走。

女孩接二连三莫名失踪的消息，像夏天的蚊虫一样弥漫在沙漠绿洲的每一寸土地，惊动了官府。官府曾经派人侦缉，而最后却因为没有线索而不了了之。奇怪的是，官府一离开，又有女孩失踪了。

丢失了女孩的父母，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他们备好了贡品，来到道观里，祈求王林能够找到自己的女孩。王林假模假样地安慰一番，然后说一定是他们对神仙不够虔诚，神仙降罪于他们。现在，赶快把家财进献给太行老君和观音菩萨，才可以避免灾祸再次降临。孩子的父母把身上所有的钱都送进了功德箱，在太上老君和观音菩萨的塑像前痛心疾首，他们根本就想不到，他们丢失的女儿此刻就在他们脚下的密室里。

王林在沙漠深处装神弄鬼，呼风唤雨，为所欲为，没有人知道他到底睡过了多少女人。

胖大和尚听到这里，禁不住说道："出家人最为好色，行走江湖，切记莫与僧道往来。"

瞎子问道："为什么说僧道最好色？好色是什么？"瞎子自小就被刺瞎眼睛，此后寻找仇人，一心复仇，从没有过床第之欢，对男女之间的事情，只是朦朦胧胧地知道。

胖大和尚说："我记得《水浒》在写到潘巧云与和尚偷情的时候，曾写到过这样一段：出家人一日三餐，好斋好供，住的是高堂大殿，没有俗事所烦，房里好床好铺，就只想着男女之间的事情。这就是古人说的饱暖思淫欲。而普通百姓，整天想着柴米油盐，教子养家，到了夜晚，困顿不堪，哪里会成天思量这件事情。"

豹子接口说："是的，是的，《水浒》里是这样写的。还写道：和尚们有四句言语，是这样的：一个字便是僧，两个字是和尚，三个字是鬼乐官，四字色中饿鬼。"

我感叹道：“水浒原来是这样一部奇书，我一定要好好看看。”

窗外响过了几声毛驴的叫声，哦也----哦也----听起来异常刺耳。现在已经到了夜半。

铁栓说：“王林这厮，为了睡更多的女人，就派手下党羽捕捉麻雀。听人说，把麻雀洗净，加水煮食，连肉带汤喝下去，就能够壮阳。”铁栓把眼光投在胖大和尚身上，问道：“是也不是？”

胖大和尚说：“是的，是这样的。整只麻雀可以活肾壮阳。”

铁栓又说：“王林还派人捕捉猫，把猫肉和党参一起煮食，也可以壮阳。”铁栓又用探询的目光望着胖大和尚：“是也不是？”

胖大和尚点点头说：“猫肉也能够壮阳，羊肉也是同样的功效。但是，无论是麻雀还是猫肉、羊肉，都不如鹿肉。人们常说毛驴是淫荡的，毛驴肚子下面经常吊着一根棒槌粗细的屌，但是，毛驴的淫荡，根本比不上鹿。要说世间第一淫荡之物，则非鹿莫属。”

大家都惊奇地望着胖大和尚，不明白那么小巧的鹿，怎么就会成为世间第一淫荡之物。

胖大和尚说：“一头公鹿，往往能够与几十头，甚至上百头母鹿交配，不到力脱休克的那一刻，公鹿是不会停止的。公鹿的交配能力，是所有动物都望尘靡及的。有的母鹿为了向公鹿献殷勤，就衔来灵芝草，以备公鹿休克的时候食用。灵芝草能够起死回生，转阴还魂。大清家有个木兰围场，那是皇家猎场，寻常猎户是不能进去的。皇家为了获取灵芝草，就把鹿哨派进去。”

瞎子嘴里嘟嘟囔囔，说他听不懂。铁栓问：“什么叫鹿哨？”

胖大和尚说：“鹿哨，就是一种专门引诱母鹿的人。这种人穿着鹿皮，头戴鹿角，藏在草丛中，发出公鹿的鸣叫。母鹿听到这种声音，就衔着灵芝草跑过来讨好公鹿，没想到坠入了陷阱，灵芝草就被鹿哨拿走了。”

铁栓说：“世间最淫荡的是鹿，世间最阴险的是人。一头公鹿能够连续与几十只母鹿交配，人远远达不到。而像王林这厮如此歹毒、阴险、虚伪，则是任何动物也比不上。”

第561章 和尚也来了

我们正在交谈，瞎子突然站起身来，月光照在他的脸上，那张脸显得表情怪异，就像用辘轳吊起半桶水。停在半空中。

我问："二哥，怎么了？"

瞎子说："有一群人来了。"

夜半时分，残月当空，冷风刺骨，滴水成冰，怎么会有一群人在这样的冬夜行走。我感到很蹊跷，就悄悄走出房门，打开院门，向远处望去，看到月光照在雪地上，像粼粼波光，远处响起了狗叫声。狗叫了两声后，似乎感到无聊，又闭上了嘴巴。

院门后有一口大缸，那是北方农家用来酿醋的大缸，秋深时节。把新鲜的柿子取蒂洗净，放在大缸里。然后用塑料布密封严实，柿子就会在大缸里慢慢发酵，泌出清凉的白色汁液，这就是醋。然后，取掉塑料布。盖上木盖，每次吃饭前，需要多少就舀多少。这种又

酸又甜的柿子醋，是北方农家必备的调味品，家家门后都有一口这样的大缸。

豹子揭开醋缸上面的木盖。耳朵贴在缸口倾听。少顷，他说："来了几十个人，步伐整齐。"

胖大和尚惊讶地问："谁呀，是过军队吧。"

豹子说："从走步的声音来看，不像是军队。军队的脚步声沉重，身上扛着枪支弹药，而这群人脚步轻飘。"

胖大和尚说："奇怪了，不是军队，怎么会脚步这么整齐？"

我示意豹子他们全部躲在门后，虚掩门扇，我爬上了门口的一棵老槐树，透过枝桠的缝隙，向远处张望，我看到远方走来了一群人，他们站成一排。 月光照在他们高低起伏的头顶上，闪闪发光。他们背上背着木架，木架里放着行李。他们穿着长袍，长袍的下摆拖在

雪地上，显得拖沓而冗长。

原来是一群和尚。

可是，这群和尚怎么会赶夜路，而且是在刮着刺骨寒风的午夜，而且

是踩着厚可盈尺的积雪。我的心中充满了疑问。

我想着这群和尚会在村中借宿的，因为这样的天气实在不适合赶夜路，可是，那群和尚从村道上穿过后，一直走向了东方。月光照在他们的后脑勺上，他们的后脑勺像一面面镜子，荡漾着雪光夜光，显得晶莹剔透。

我从槐树上溜下来，对从门后走出的豹子说："我去看看，看着和尚是什么来头。"

豹子说："从这里向东面，是一马平川，连一棵树都很少见，何况今晚月光雪光，就像白天一样。我看这群和尚不像有什么恶意，算了吧。"

我们回到了房间里，感到异常寒冷，每个人都禁不住打了几个哆嗦。这样寒冷的夜晚，这群和尚不避风寒，连夜赶路，他们要到哪里去。

豹子对躺在炕上的铁栓说："继续说说你们的事情，那个王林最后怎么样了？"

铁栓说："我们在一次所谓的开光大会上，突然抓住了王林，想要带离。可是，下面那些香客们不答应，他们说王林是大师，是活佛，抓了王林会冒犯神灵，会给这座沙漠绿洲带来灾难。他们拦住去路，不让我们离开。双方相持不下的时候，来了一个英俊少年，带

着几个随从。那几个随从喊：局长家大少爷来了，闲人闪开。人群果然让开了一条路。那个英俊少年来到我们跟前说：他爹是警察局长，派他来秘密办案，他们已经注意王林很久了，要带走给他定罪……"

我听到这里，禁不住喊道："啊呀，大排啊。"

铁栓说："是的。这是大排。"

铁栓接着说："既然官府插手，我们就只好退出。自古江湖都不能和官府硬碰硬，梁山上的绿林好汉敢于和官府叫板，但下场都不妙。我们把王林交给来人，准备离开。刚刚走出道观，骑在马上，我无意中一回头，突然看到那个英俊少年从腰间抽出了一把手枪，举

起来瞄准我们。我喊了一声，大家都来了个镫里藏身，枪子打空了。对方有枪，我们不能硬拼，但是，就这样离开，又不甘心。我们奔波多日，就是奔着王林来的，现在竹篮打水一场空，还被人背后打黑枪，谁也咽不下这口气。我们就在道观旁边的一条小路上设伏。第

三天，英俊少年果然带着王林下山了。我们对着他们放箭，射死了其余的人，但是那个英俊少年和王林逃走了。后来，我们才打听到，这个英俊少年是个女的，她是江湖上臭名昭著的玉面狐狸大排，平时总是女扮男装，迷惑别人。”

我说：“王林和大排留下来都是祸害，不知道有多少女人会遭殃。大排在黄河岸边出现了，王林呢？王林去了哪里？”

铁栓说：“不知道。这次跟着大排一起来的那些人中，没有王林。”扔呆台巴。

那天晚上，我们谈论到很晚很晚，也不知道什么时候才睡着了。朦朦胧胧中，我听见村道上人喊马嘶，院门上的门环被啪啪拍响。我一骨碌爬起来，看到豹子他们也都坐起身来。

公爹家的仆人穿着臃肿的棉衣，佝偻着腰身，像只乌龟一样踩着积雪，深一脚浅一脚地跑去打开院门。院子里走进了五六个人，一个个劲装打扮，每个人的手中都牵着两匹马，马的鼻子下腾起一股股白雾。本来挺宽敞的院子，一下子显得逼仄狭窄。公爹袖着双手站在屋檐下，冷冷地看着这些人，我听见一个熟悉的声音问：“东家，呆狗帮主是不是住在这里？”

我一听，兴奋不已，推开房门走出去，看到当院里站着亮子。关西帮的人来了。

亮子一看到我，就扑上来抱住了我，其他的人低头垂手而立，向我问好。帮会中以前有见到帮主下跪的规定，我当上了帮主后，把这条帮规修改了。

亮子说：“我接到你的书信，就连夜带着先遣队赶来。大队人马在后面，也会很快赶到的。”

吃过早饭，我们就开始行动，把受伤的铁栓放在公爹家中，其余的人一路向东，营救总舵主。我身上的伤，已经完全好了。

临走前，公爹送给我一首诗歌，诗歌写在薄薄的黄色宣纸上。我打开一看，只见上面写着：

人活七十古来稀，终日碌碌为金银。春夏秋冬转瞬过，功名利禄皆浮云。江湖似网网网密，世事如局局局新。随遇而安方为上，青山绿水定此心。

我将这张宣纸小心折叠，放在贴身口袋里。我知道公爹一生博览群书，见识卓越，这首送给我的诗歌，一定是他一生的经验之谈。可是，江湖上正邪两方决斗，我不能置身事外。箭在弦上，不能不发。等到这件事情了解，我就下决心找到丽玛，来到一个青山绿水的地方，男耕女织，终老一生。

骑在马上，行走迅速，仅仅一袋烟的工夫，我们就走出了十多里，来到了一排窑洞前。那是烧砖瓦的窑洞，黑洞洞的窑口像一张张饥饿的嘴巴。窑门口的落雪上行走着一群麻雀，它们的脚印留在积雪上，像一行行人字形的枝桠。

亮子向窑洞里望了一下，突然说："里面有两具死尸。"

我们打马跑过去，果然看到两具尸体躺在砖瓦窑里。他们衣衫破烂，身上有多处刀伤。胖大和尚查看尸体后说："死后没有超过四个时辰。"

没有超过四个时辰，那么就是昨天晚上被人杀死的。亮子问："死者是什么人？"

胖大和尚说："窑工。"

亮子好奇地问："你怎么知道？"

胖大和尚说："他们指缝里是黑泥，手掌上有老茧，那就一定是窑工了。染布的指甲缝是烂的，磨面的眉毛是白的，酿醋的身上是酸味，卖羊肉的身上是膻味。"

我问："会不会是昨晚那些秃驴干的？"

豹子说："八成是的。"

我说："赶上去，抓住那些秃驴，问个明白。"

第562章 药铺遭洗劫

我们骑着马，向东面急驰。天空中阴云密布，四野荒无人烟，迎面刮来的畅通无阻的风很硬很冷，像鞭子一样抽打着我们裸露在外的每一寸肌肤。我搓搓手掌。又搓搓脸颊。感觉脸颊像铁块一样冰冷，毫无知觉。遥远的高空中，一只苍鹰慢悠悠地盘旋着，徒劳无益地寻找着

食物。

中午时分，我们来到了一座街巷，街口竖立着一块石头，上面镌刻着“皇甫庄”三个字，想来，街巷里的人都姓皇甫。我们想找到一户人家歇歇脚，给马喂点草料，可是。大街上空无一人，家家门户关闭，瓦楞间的荒草在寒风中抖动，发出尖利的啸声，让整条街道显得阴森恐怖。我们一直穿过街道，走到街尽头，才看到有一家药铺，虚掩着门。门两边挂着一副对联，对联镌刻在木板上，风吹得木板哐哐作响。这副对联是这样写的：只愿世间人无病，何愁架上药满尘。

我们推开药铺的大门，门枢和门轴摩擦的干巴巴的声音在空洞洞的房间里显得异常刺耳。药铺里没有一个人，院子里也没有一个人。我觉得奇怪，就大声喊道：“掌柜的，掌柜的。”

院子里依然没有回声，几只鸽子受到惊吓，站在房檐下扑棱棱地扇动着翅膀，瞪圆眼睛咕噜噜地叫着。

我们对望一眼，感觉到这家药铺异常诡异，瞎子说：“有血腥味。”我们哗啦一声。一齐从腰间抽出长刀，警惕四顾。可是，四周没有任何异常的响动。

我站在院子里大声喊道：“有人没有？有人没有？掌柜的？”

我的声音在空洞洞的院子里回荡着，没有人回应。我对豹子他们说：“你们守着院子，我去后面看看。”

那时候的药铺都是一座四合院，前院用来做生意，中院盖有两边厢房，后院用来储存名贵药材，比如犀角、羚羊、麝香、鹿茸、人参等，后院还有一个名字叫做后柜。药铺里的人也分为四个等级，一等叫管事，也就是人们口中经常说的掌柜的，管事的一般是药店店主。也有的药店店主邀请别人做管事。做管事的必须是中药行的行家里手。二等叫刀把，中药需要刀切，切成一片一片，晾晒，称量、出售，刀把就是手执小铡刀切药片的人，中医行里把切成的药片叫饮片，好的刀把切出的饮片薄厚均匀，整齐美观。如果说管事是医院院长，那么刀把就是主治大夫。管事和刀把属于药铺里的上等人。三等叫同事，称药、抓药、包药、记账，都是同事干的。四等叫相公娃，也即是学徒，在药铺里是地位最低的，早晨让起床第一件事情，就是给前三等人倒掉尿壶，倒扣在墙角，然后扫地掸土抹桌子，等到他把这些干完了，前三等人才起床。相公娃还有一件事情，就是晒药、收药、碾药、裁纸。晒药要晒在房顶上，碾药要用铁碾子，都是体力活。包药要用草纸，草纸要裁得大小一律，整整齐齐。在整个药铺

里，最劳累的是相公娃。但是，前三等中的每一个人都是从相公娃熬出来的。相公娃是药铺里年龄最小的，今天不叫相公娃，叫学徒。

我一个人走进后柜，警觉地看向两边，突然大吃一惊，地面上躺着几具尸体，他们流出的血液在地上凝结了，像一条条被冻僵了的蛇。

我脊背贴着墙角，手执长刀，查看后柜的情况。突然，我看到有一绺灰尘从房梁上落下来。房梁上藏着人。

我看着房梁喊道："谁藏在上面？下来！"

房梁上没有动静。

我又喊了一遍，房梁上依然没有动静。我咬着长刀，手脚并用，沿着木柱三下两下就爬上了房梁，突然看到房梁上爬着一个少年，瑟瑟发抖，像一只狼爪下的兔子。

我喝道："干什么的？"

少年惊恐地说："我是相公娃。"

我问道："药铺其他人呢？"

少年声音颤抖地说："都在下面。"

我招招手，让少年溜下来。少年站在我的眼前，满脸惊骇，异常恐惧。我说："我们都是好人，甭害怕，这是怎么回事？"我指着地上的死尸问："谁干的？"

少年镇静下来，端了一把椅子，让我坐下。我也让他坐下说，他摇摇头，恭敬地站在一边，佝偻着腰身，瑟缩着肩膀，两手交叉着放在肚子前。

少年说，今天早晨，他打扫完院子，刚刚将药铺的挡板一块块拆下来，按照东一、东二、西一、西二的顺序，摞放在墙角，然后打开了院门，就看到空荡荡的街道那边走进了一群和尚。他当时也没有留意，卸下门板后，就去了后院的阁楼，阁楼上放着很多晾晒好的药材，都用麻袋装着，他要每样都倒出一些，端到前院，以备当天用。扔亩坑亡。

他刚刚爬上后院的阁楼，透过方格窗户，看到那群和尚走进了药铺，他们一进来就关上了院门。管事笑呵呵迎上去，询问他们需要什么

药。一个老和尚说：化缘。管事说：各位法师还没吃饭吧，稍等，我们这就做饭。老和尚说：不吃饭，你给金银就行。管事走进后院，抓了几枚银元，递到老和尚手中。老和尚笑着说：你这是打发叫花子？管事脸色唰地变白了，手里握着几枚银元，不知道怎么办。老和尚伸出一只巴掌，叉开五指，翻转着手掌说：十根金条。

管事的知道遇上了打劫的，他惶恐不安，浑身发抖，不知道该怎么办。刀把走到了前院，他满脸堆笑，陪着小心说：大法师，您看我们这等小店，哪里像有钱的样子。刀把的话刚刚说完，老和尚身后就走出了一名身材高大的和尚，他一脚就把刀把踢翻了，然后又一刀，割下了刀把的头颅。

管事的吓破了胆，他跪在地上喊饶命。老和尚说：统统把钱交出来。管事的想抽取拴在裤带上的钥匙，可是手臂抖抖索索，怎么也取不出来。同事站在当院里，也吓得跪在地上，体如筛糠。老和尚指着同事喊道：你过来。同事几乎是爬着来到了老和尚面前。老和尚对同事说：“拿着钥匙，你去取钱。”同事从管事身上抽出了钥匙，连滚带爬来到了后柜，两个和尚跟在了他的身后。

少年藏在后院的阁楼上，看到这一切，也恐惧万分，这群恶僧，说杀人就杀人，和魔鬼一样。同事和两个和尚从后柜走出来的时候，一人手中提着一个布袋子，那里面是药铺几十年的积蓄。老和尚解开袋口，向里面看了看，似乎很满意，然后他背过身去，向后面一挥手，一个和尚抡起刀片，一刀砍掉了同事的脑袋；另一个和尚也把刀子捅入了管事的肚子。

少年在阁楼上看到和尚们分散开，在院子里搜寻，他吓坏了，藏身在墙角装满药材的麻包后。他听见和尚噔噔的脚步声登上了阁楼，听见噗嗤噗嗤刀片捅入麻包的声音。后来，和尚们看到阁楼上没有异常，就噔噔噔噔跑下了阁楼的木制楼梯。

少年在阁楼上等候了很久，听到外面再没有动静，这才悄悄钻出来，站在方格窗户后向外面张望。看到风掠过树梢呜呜作响，看到整条街巷没有一个人，看到院子里空荡荡的，管事他们的尸体不见了。少年悄悄走下楼梯，刚刚走进后柜，就看到管事、刀把、同事的尸体，头躺在后柜。原来，那群和尚临走前，把三具尸体都搬到了后柜，然后虚掩上门离开了。少年想要走出门喊人，突然听见门外喊声：“掌柜的，掌柜的。”少年慌不择路，就爬上了房梁躲藏。

我们正和少年说话的时候，门外走来了几个抓药的人，他们看到这种情景，都惊恐不安。

我一边说：“赶快报官。”一边和豹子他们走出来，顺着雪地上的脚印，向东面追赶。我们相信，和尚步行，我们骑马，很快就能够追上这群恶僧。

我们追了半个时辰，追到了一处悬崖下，那些凌乱不堪的脚印，通往悬崖下的一处山洞，然后又从山洞通往了河边。我走进山洞，看到山洞里还有篝火燃烧的灰烬，手探进去，灰烬尚有余温。我兴奋不已，骑在马上大声喊道：“这群恶僧就在前面，追上去，全部剁了，一个不留。”

我们呼喊着向东面追去，突然，前面一条大河挡住了去路，大河边伫立着一块巨石，上面镌刻着三个字“夏阳渡”。我们追到了黄河岸边，而那群恶僧却坐着船渡过黄河。

面对浊浪翻卷的黄河水，我们束手无策。突然，身后传来了一声叫喊：“爷爷在此等候多时，你们终于来了。”

我勒转马，转过身去，看到有上百个骑马的人，断了我们的后路。

第563章 瘦子出事了

为首的人举着一把手枪，看起来意气洋洋，他高声喊着：“早早下马送死，免得爷爷动手。”我仔细一看，那个人居然是李大掌柜。李大掌柜不写伪书《千金方》。而改玩枪了。

前有大河，后有追兵，胖大和尚看到我们无路可走。就紧张地问道：“怎么办？怎么办？”李大掌柜看到我们人数稀少，手中只有刀，没有枪，就带着上百人步步逼来。

豹子仰天打了一个哈哈，他说道：“当年我在雁门关。被仇人围困，我单人独骑。在包围圈中三进三出，毫发无损。今天我们个个身怀绝技，敌人再多，又有何惧！”豹子用刀尖指着对面的李大掌柜，喊道：“谁先领死，上来！”

对面的敌人停住了脚步。我知道豹子悍勇无比，但是，李大掌柜手中有枪，我们不能冒险。我向左面望去，看到左面有一座小土山。山上长满了半人高的萋萋荒草。我对大家说：“我们先退往山顶，然后居高临下，一击可溃。”

我们放开马缰绳，马迈动着小步，跑向土山。李大掌柜以为我们畏

惧，又自忖我们逃不脱，就带着人们在后面不紧不慢地跟着。我们跑上了土山，解鞍下马，躺在地上。李大掌柜将土山团团包围，马迈着碎步，鼻子前的白气像烟雾一样飘散。

小土山下的李大掌柜指着我叫喊道："你们的底细，我全都知道，你的名字叫呆狗，你们领头的叫豹子，都是晋北帮的。晋北帮早就覆灭了。你们成了丧家之犬。爷爷爱惜你们的才能，愿意接纳你们归顺。快点下山投降吧，还等什么！"

我和豹子面面相觑，我们都不知道李大掌柜从哪里知道了我们的底细，他怎么会知道我们的底细？瞎子躺在地上，他耳轮转动着，捕捉着李大掌柜的声音。我看到李大掌柜相距太远，就对瞎子说："我诱骗李大掌柜走近，你砸狗日的一家伙。"

瞎子用骨头一样的眼睛看着我说："那没问题。"

我向着山下走了几步，对着李大掌柜招招手说："我们两个谈谈。"

李大掌柜不知是计，他乐滋滋地迎着我，向着山上走来。就在他走到了一颗石头前的时候，我故意大声问道："李大掌柜，你怎么知道我的名字？"

李大掌柜神采飞扬地喊道："这不能告诉……"

李大掌柜一句话还没有说完，突然从草丛中飞起一颗棋子，棋子像断了翅膀的小鸟一样，径直飞到李大掌柜的头上。李大掌柜噗嗤一声倒在地上，脸上还残留着莫名其妙的表情。

豹子发一声喊，骑着马从山上冲下来，径直冲进了山下的人群中。豹子如同一架犁铧，那些人如同向两边翻卷的犁沟。豹子手挥刀落，就有一颗人头落下来。

我看到这种情形，也翻身上马，摇晃着长刀，大声呐喊着向山下冲去。山下的人群像一群蚂蚁一样惊慌逃窜，马蹄扬起的黑色的泥土纷纷扬扬，落在洁白无瑕的雪地上，显得异常醒目。我奔出不远，就追上了跑在最后面的一名少年。那名少年爬在马背上，看着我手中雪亮的长刀，雪光映着刀光，刀光闪闪烁烁，少年的脸吓得像雪花一样惨白，他高声哀求着："叔，叔，饶命。"系以名血。

我的手腕在空中一转，刀背砍在了少年的脊背上。少年像一颗石头一样从马上落下来，在雪地砸出一道很深的坑。豹子把西边那群人冲散后，又兜头追过来，和我一起兜捕东边的人群。东面的人群完全被吓

破了胆，他们不约而同地向着黄河岸边逃去。我和豹子大声叫喊着，我们的声音像一群群鸽子一样在雪后阴暗的天空中飞翔，直冲云霄。那群人像暴风雨中受惊的马群一样，争先恐后地扑进结了一层薄冰的黄河水中。

我们勒马站在黄河西岸的土坡上，看到那些人和马在冰冷的黄河水中载沉载浮，有的被河水吞没，有的被河水冲到了下游很远的地方，他们手脚并用地爬上河岸，摊开四肢，躺在石头上喘息。

那名被我砍落马下的少年没有死，他辛辛苦苦地从地上爬起来，忙忙碌碌地在齐膝深的雪地上走着，他没有走多远就被我追上了。少年赶紧跪在地上，又一次把我叫叔。他说："叔，叔，饶命。"

我用刀尖指着他的脸面说："要饶命，可以，必须说实话。你要是敢说一句假话，老子一刀砍死你。"

少年说："叔，叔，我都说实话。"

我问："谁告诉你们我的名字？"

少年说："李大掌柜。"

我继续问："李大掌柜怎么知道我的名字？"

少年说："一个和尚告诉的。"

我感到很好奇："一个和尚？和尚怎么知道我的名字？这个和尚叫什么？在哪座寺庙出家？"

少年说："我不知道，我都不知道。这个和尚两天前的夜晚和李大掌柜谈了很久，李大掌柜就告诉我们说，有呆狗、豹子和瞎子要从这里经过，我们在黄河边打一个伏击，就能杀了你们。"

我又问："和尚呢？他现在在哪里？"

少年说："他前一天过了黄河。"

我想了又想，这些年我不认识什么和尚，少年时代跟着师父凌光祖在大别山中修建寺庙，假扮和尚骗钱，此后再也没有和任何一个和尚打过交道。江湖人说：僧道尼姑莫往来，出家男女心肠坏。我一直记得这句话。可是，这个和尚是谁？他为什么对我和豹子、瞎子的底细摸得这么准。

豹子也想不明白这个和尚是谁，他说："不管怎么说，我们先过河吧，过河后，估计会找到他。"

我问："道长和瘦子、铁栓呢？"

豹子说："估计都过河了，我们也快点走吧。"

我说："好的。"

少年说，李大掌柜在山洞里藏起了三张羊皮筏子，他信心满棚地认为，他们上百人会轻而易举地杀了我们，然后从容过河。

少年指着远处一片悬崖说："羊皮筏子都藏在哪里。"

我们走向那片悬崖，在悬崖下找到一个山洞，山洞里果然有三张羊皮筏子。我们把一张羊皮筏子拖出山洞，然后把另外两张架火焚烧。羊皮富含油脂，一见到火苗就燃烧得蓬蓬勃勃，空气中飘散着一股浓郁的膻腥味。

我们刚要拖着羊皮筏子离开，突然，我看到远处跑来了一只黑狗，它似乎异常疲惫，跑几步，就是歪歪斜斜地栽倒；爬起来，又跑几步，又歪歪斜斜地栽倒。豹子喊道："啊呀，这是铁柱的狗啊。"

我放下羊皮筏子，向着黑狗奔去。我跑到黑狗跟前时，黑狗栽倒在地，再也爬不起来了。他满身都是结冰的血，眼睛里全是凄凉的神情。

我向四周望去，没有看到响马瘦子和铁柱、道长。我心中掠过一股不祥之兆。

黑狗身上有好几处伤口，有刀伤，也有枪伤。我抚摸着已被饿得骨瘦如柴的黑狗，心疼如绞。我问：瘦子在哪里？铁柱在哪里？黑狗用哀伤的眼睛看着我，伸出舌头，想要舔一舔我的手背，可它终于不能够，伸出的舌头没有再缩回去，头歪在了一边。

我站起身来，望着天空，盼望能够看到老鹰的影子。如果能够见到老鹰，也一定能够找到瘦子和铁柱，还有道长。可是，天色阴暗，寒风料峭，天空中连一只鸟的影子也看不到。

第564章 河中遇险情

我们站在黄河岸边，冷冷的风吹过来，吹透了我们的身体，也吹透了我们的骨骼。羊皮筏子在浑浊的河面上晃动着，筏子上有一面破旧的旗子。在寒风中呼啦啦地抖动着，经年累月的旗子褪尽了颜色，变得残破不堪。

黄河东岸是什么情况。我们一无所知。我们渡过黄河后，也许面临的就是死亡。但是，为了总舵主，我义无反顾，我必须渡过黄河。必须面临死亡，必须挫败死神。因为总舵主是总舵主。因为总舵主曾经救过我和师父凌光祖，现在，他面临危难，我必须去驰援他。即使前面有再大的困难，我也要去救他；即使付出自己的生命，我也要去救他。

“为了总舵主。”我高喊一声，走向了黄河岸边，登上了在冬日的寒风中摇摇晃晃的羊皮筏子。

身后传来了豹子的喊声：“为了总舵主。”他也登上了羊皮筏子。

“为了总舵主。”胖大和尚喊了一声，也跟了上来。

“你们都走了，我怎么能留下。”瞎子跌跌撞撞地跟上来。我听见胖大和尚扶住了他，说道：“生死都在一起。”

“是的，生死都在一起。”瞎子也说道。他们一起登上了羊皮筏子。

黄河西岸，传来了亮子的喊声：“关西帮听令，全部下马。”我听见身后传来整齐的双脚落马的声音，接着，是亮子的喊声：“跟着帮主赴汤蹈火，生死不顾，马匹留在西岸，人员全部登船。”

身后传来了整齐的脚步声，关西帮先遣队在亮子的带领下，也登上了羊皮筏子。

黄河水载着羊皮筏子，羊皮筏子载着我们，一起划向生死未卜的黄河东岸。

坐在船尾奋力划船的豹子，突然唱起了一首古老的歌曲：“岂曰无衣。与子同袍，王于兴师，修我戈矛，与子同仇……”先是胖大和尚跟着唱，接着是我和亮子唱，后来是瞎子和所有人唱。我们雄壮的歌声在黄河昏蒙蒙的上空飞扬，在百折千转的污浊的黄河漩涡中飞扬，在吱呀呀一路艰难呜唱的扳船声中飞扬，我们的歌声飞过了远处连绵起伏的山脉和树林，飞过了雾蒙蒙的村庄和道路，飞过了大雪飘舞的河西走廊和辽阔无际的太行山脉，一直飞到了宇宙洪荒时代。

这是当年秦军东征的歌曲，这首歌曲穿越了两千年的时光，一直回响在今天。

羊皮筏子划到河中心的时候，突然一阵大风从北面刮来，沿着坦荡如砥的河面一路南下，吹得羊皮筏子摇摇晃晃，羊皮筏子就像一片风中的树叶，身不由己地在河面上打转颠簸。我的耳边都是呼呼掠过的风声，寒冷的风吹打在脸上，就像刀割一样，风吹打得我睁不开眼睛，我听见风的缝隙中传来豹子的喊声："抓紧了，抓紧。"

我紧紧地抱着羊皮筏子上的木椽，这些横竖交错的木椽把一个个灌足气的羊皮连接在一起。我听见风中夹杂着瞎子的惊呼声，胖大和尚在高声叫喊："把手伸给我。"我努力睁开眼睛，想要看看瞎子在哪里，我想要帮他一把，突然，大风像一只巨手一样，在河面上掀起冲天巨浪，羊皮筏子像一片树叶一样被高高抛起，抛上了浪尖，然后像一块石头一样重重地摔落，落在了波谷。

我大口大口地喘着气，嘴巴里全是飞溅而起的浑浊的河水。睁开眼睛，我突然看到昏蒙蒙的天光中，有一个人被抛离羊皮筏子，落在了河水中。我连反应也没有，就不假思索地拉住他的手臂。可是，就在这时候，大风又吹过来，羊皮筏子倾翻了，我和那个人一起落在了河水中。

黄河水浑浊不堪，我不知道他是谁，我只是死死抓住他的手臂，奋力向前游去。前面是什么，黄河东岸在哪里，我全不知道，我只是下意识地向前游着。我很快就累了，累得像一条躺在沙滩上的鱼，我连挣扎的力气都没有了，我像坠入了无边无际的黑暗中，四周的浓浓黑暗向我挤压，我连一丝光明也看不到。

我无能为力，我只能听任河水包裹着我，我在黑暗的隧道中越滑越深，越滑越深，直到坠入黑暗的深渊。

我醒来后，已经到了第二天黎明，我看到东边的天际露出了一抹细细的白色，好像一条白色的缎带。身边，黄河水缓缓流淌，偶尔会有河岸边的土崖被冲塌的声音。我知道，我已经被河水冲到了东岸。

我想要坐起来，可是浑身疼痛，我的身体像被掏空了一样疲惫不堪。远处，传来了一只狼的叫声，声音低沉冗长，让人惊悸。然后，又有一只狼的叫声响起，声音嘹亮，似乎就在耳边。系节私亡。

接着，我听见了狼爪和沙子摩擦的声音，有一只狼向着我的方向跑来。我想要坐起来抵抗，可是我浑身乏力。

狼的脚步声越来越近，近在咫尺，我想：我要死了，要死了，没想到我会死在这里，死在狼嘴里。

突然，我听见石子破空的声音遽然响起，然后，狼发出了一声悲鸣，噗通一声倒在地上。接着，又是石子破空的声音响起，又有一只狼惨叫一声，倒在地上。

我大喜过望，用尽全力喊道："二哥，二哥。"

黎明愈来愈亮的天光中传来瞎子的回应："呆狗，我在这里。"

那天早晨，我们沿着黄河东岸行走了很远，没有见到豹子他们。后来，我们就迎着冬季柔软的阳光行走。豹子他们如果活着，就一定按照这个方向行走。太阳像一个橘黄色的猪尿泡一样，挂在远处的山巅上，半天也不动一动。寒风阵阵袭来，抽打着我们，也抽打着太阳，让太阳瑟缩成一团。

走到中午的时候，我们走进了一座山岗，走近了一座村庄。村口的断墙下蹲着一群晒太阳的男人，他们一个个脸色黧黑，头发乱糟糟地，像一堆荒草。他们看到我们走近了，就站起身来，我惊讶地发现，他们竟然穿着棉袍，脑后留着肮脏的辫子。

我像看怪兽一样看着他们，他们也像看怪兽一样地看着我。我穿着短衣长裤，他们穿着长袍马褂，我留着寸发，他们拖着辫子，我们是生活在不同时代的两类人。这座与世隔绝的村庄，从来就不知道清朝已经灭亡了，现在已经到了民国时代。

我们穿过村庄，向前行走，那些拖着长辫子的人好像礼送一样将我们送出了好远。走出了山岗，眼前豁然开朗，前面是一片铺满了荒草的草甸子。枯黄的草茎在我们的脚下发出清脆的断裂声，四周寂静得像一口倒扣的铁锅。

突然，身后传来了马蹄声。

我回身望去，突然看到一个穿着棉袍、留着辫子的人骑着一匹马跑过来，那匹马的颜色说黑不黑，说白不白，不知道是因为肮脏还是本来就是这种颜色。马上的人看着我们问道："老乡，你们这是去哪里？"

我张口说："去永济。"

他说："永济，那在北面。"

我问：“还有多远？”

他说：“还有七八十里。”

我们不再说话，骑马的人擦着我的身边跑了过去。可是，那匹马跑了几十丈后，又停住了。马上的人勒转马头，向着我们跑过来。我感到这个人有点奇怪，他指着瞎子问我：“这位兄弟的眼睛看不见，你们这是去寻医？”

我敷衍地点点头。

他说：“此去前往七八里，有一座村庄叫解甲庄，庄里有位神医，包治百病，只消一副药，就能让这位兄弟重见光明。”

我一听，就知道遇到了什么人。我故意说：“我这位兄弟连眼珠子都没有了，怎么重见光明。”

他说：“听过二郎神吗？二郎神有天眼，两只眼睛瞎了，可以启开天眼。我小舅子双眼瞎了，没有眼珠子，但是被解甲庄的神医启开了天眼，现在，什么都看得清楚。”

我一听到这个人这么说，心中打定了主意，去把这个神医的钱占为己有。我和瞎子在黄河水中死里逃生，我们身上的钱都被冲进了河水中。正在打盹，就有人递来枕头。这个神医的钱，我拿定了。

瞎子听到有人说神医能够让他重见光明，喜不自禁，他催促我说：“快走，快走。”

第565章 别相信命运

骑马的人离开了，马蹄后扬起尘土一样的雪沫。骑马的人离开后，四周又陷入了一片寂静。

瞎子仰着一张写满得意的脸，他说：“老天爷开眼，把我带到这里。让我重见光明。”

我说：“二哥，这些人坏透了，是江湖游医。专门骗人们钱财的。”

瞎子无辜地说：“你怎么总是把人想得那么坏？”

我有些恼怒地说："不是我把他们想得那么坏，而是他们本身就那么坏。什么二郎神，什么天眼，那都是糊弄愚昧的人。你看这里这些人穿的衣服，都是满清服饰。他们有眼无珠，愚昧无知。都和瞎子一样。"

瞎子最气愤别人说瞎子，他听到我的话，很不高兴，他一屁股坐在地上，说道："瞎子不能行，瞎子就哪里都不去了。你能行，你就一个人去救你的总舵主吧。"

这里异常荒凉，与世隔绝，四望无人，野狼出没。把瞎子一个人留在这里，不是饿死，就是被野狼吃了。我拉了拉他，他赌气地甩开我的手臂，满脸都是委屈又倔强的神情。我看没有办法，也陪他坐在地上，雪层上刚刚结了一层薄冰，我一坐下去，屁股下就发出清脆的断裂声。

瞎子扭过头，故意不看我。我不知道该怎么才能够让他起身，就转换话题说："这满清，坏透了，和元朝一个屌样。元朝把人分成四等，蒙古人是第一等，新疆甘肃人是第二等。我们北方人是第三等，南方人是第四等。你知道为什么会这样分类？"

瞎子不说话。我只好自说自话："蒙古人是草原民族，牧马放羊，吃的是肉，喝的是奶；咱们汉人耕种土地，春种秋收，吃的是粮食，喝的是水。这是两种人，两个祖宗。蒙古人慢慢强大了，就向西攻打，先占了新疆甘肃，新疆甘肃人就加入了他们的队伍。然后，他们向南攻打，占了黄河以北，黄河以北的汉族人成了他们的奴隶。最后，他们越过黄河和长江，把整个中国占领了。这样，他们就把所有人分成了四等，他们是第一等；跟着他们一起攻打汉人的新疆甘肃人是第二等；他们先占领的汉人区的汉人，是第三等；最后占领的南方人，是第四等。我们汉人在元朝没有一点点地位，一二等人杀了三四等人，给点钱就了事了，最重的也不过罚赔偿一头牛；三四等人杀了一二等人，就要满门抄斩。"

瞎子听我说"我们汉人"，脸上的愤懑之色慢慢消退，凝神听着我说话。

我说："元朝，我们亡了一次国。到了清朝，我们又亡了一次国。清朝是满人建立的，满人也和我们不同宗不同祖，满人的祖宗是金国，当年想要进入中原，被岳飞岳王爷赶走了；没想到过了几百年，他们成了气候，南下占领了中原。满人也把人分成了几类，八旗子弟是第一等，汉族贫民是最末等。八旗子弟杀了一个汉族贫民，啥事没有；汉族贫民杀了一名八旗子弟，株连九族。满清一直进行的是愚民教

育，老百姓越愚昧，越利于他们的统治，他们说什么，老百姓就相信什么。他们说他们的皇位是天赋神权，老百姓就要山呼万岁万万岁。他们把皇位传给后世子孙，哪怕这个后世子孙是一个白痴傻瓜蛋，老百姓也要照样尽忠。其实，皇位从来就没有一个是上天赐予的，都是抢人家的。多亏有一个人叫孙中山，推翻了满清，建立了中华民国，让我们了解了世界。我们把国门一打开，才发现，日他娘的，人家那么发达，坐着飞机轮船到处跑，我们穷成了这样，还赶着吱扭扭的马车。这马车都赶了几千年了，到现在还在用。人家的皇帝是选的，选最有能力的那个人做皇帝，咱们的皇帝是遗传的，是他爹给他留下的。人家在一步步地前进，日子越过越好；咱们在一步步地倒退，日子越过越烂。你说这满清可憎不可憎？”

瞎子终于说话了，他说：“可憎。”

我听到他说话了，心中掠过一丝欣喜，就接着说：“这伙人穿着满清服装，满脑子满清思想，他们懂个屁，他们的话怎么能相信。咱就说说这神仙吧。你说这天上都是些什么东西？”

瞎子说：“天上住着神仙。”

我说：“我活了这么大岁数了，天天睁大眼睛向上看，也没有看到一个神仙。”

瞎子的倔劲又上来了，他说：“凡人怎么会看到神仙？你有危难的时候，神仙就会出现的，就会帮你。”

我说道：“好，我相信你的话。可是，我小时候被老渣骗走了，打我，骂我，神仙为什么不出现？你小时候在船上受人凌侮，神仙为什么不出现？”

瞎子不说话了。

我趁机说：“神鬼之事，都是糊弄人的。这世界上，哪里有什么神鬼？要说天上有神仙，可是天上明明是空气，他们站在那里？不担心一头跌倒了？要说人间有鬼怪，那些装神弄鬼的人早就被鬼怪捏死了。神鬼之事，说到底，都是用来骗人的。没有神鬼之事，当然也就没有观音菩萨二郎神了。人这一辈子，啥事都要靠自己，别靠什么神仙鬼怪，这世上根本就没有神仙鬼怪。”

瞎子依然不服气，他梗着脖子说：“这世界上，你没有见过的事情多了，你没有见过大象，人家南面就有大象；你没有见过白熊，人家北

面就有白熊。你不能说你没有见过的，这世上都没有。”

我知道瞎子的牛脾气上来了，他可以发怒，但是我不能发怒，我越发怒，事情越糟。我苦口婆心地说：“我没有见过大象，但是有人见过大象，所以这世上有大象；我没有见过白熊，但是有人见过白熊，所以这世上有白熊。可是，这世上谁见过观音菩萨和二郎神？谁知道观音菩萨长什么样，二郎神长什么样？”

瞎子很认真地说：“观音菩萨坐着莲花宝座，二郎神长着三只眼。”

我说：“大家传说都是这样，为什么会是这样？因为有第一个人给观音菩萨和二郎神画像，画成了这样。如果第一个人画着观音菩萨骑着老母牛，二郎神拿着烧火棍，后来的人们也会这样传说。”

瞎子说：“你没有见过观音菩萨和二郎神，是因为你心不诚，心诚则灵，心诚就能见到观音菩萨和二郎神。”

我笑着说：“所谓的心诚则灵，有求必应，都是那些秃驴和尚和牛鼻子老道骗人的鬼话。秃驴和尚和牛鼻子老道就是依靠这些骗人的鬼把戏吃饭的，如果大家都知道了他们这点鬼把戏，他们想吃屎都没人拉。我和你这么多年受苦受难的时候，咋就没看到观音菩萨和二郎神搭救我们？大胖子和大排这样的江湖败类，谎话说尽，坏事做绝，咋就不见观音菩萨和二郎神惩罚他们？”

瞎子想了想，问道：“你说佛教和道教都是骗人的？”

我说：“是的，都是骗人的。人生太苦难了，人生也太无奈了，正直善良的人，一生坎坷贫穷；而作恶多端的人，享尽荣华富贵。这世上就没有什么公理，没有什么公平。为了安慰那些正直善良的人，惩罚那些作恶多端的人，就出现了佛教和道教，说什么善恶有报，说什么人生轮回。其实，善恶和报应没有任何因果关系，无论是善人还是恶人，最后都难逃一死，根本就没有什么报应。人生一世，草木一秋，死了就死了，变成了冢中枯骨，哪里会有什么轮回？”

瞎子不自觉地站起身来，看着我，满脸都是惊讶，他说道：“你从哪里学到这些吓人的话？佛祖要是听见了，会降罪给你。”

我站起身来，对着天空喊道：“佛祖，你在不在？在的话，就出来让我们看一眼。你个王八蛋只会骗人。”

天空中没有出现佛祖，远处却走来了一个人影。他的身上裹着大氅，袖着双手，一步步地向我们走来。走到我们身边，他的眼珠在我们脸

上转了两转，然后问：“二位客官，莫不是要去解甲庄？”

我一听，就知道这个人和前面那个骑马的人是一伙的，目的在于把我们带到解甲庄。解甲庄有一个神医。

我故意摇摇头说：“我不去解甲庄。”

大鹫脸上带着惋惜的神情，指着瞎子说：“前面就是解甲庄，解甲庄有一位神医，包治百病，只需要一包药，就能够让这位仁兄重见光明。”

我一言不发，冷冷地看着大鹫。我看到大鹫平端着一张脸，脸色平静，完全不像说谎的样子。大鹫接着说：“我表弟小时候被树枝戳瞎了眼睛，眼珠子都掉了下来。上个月找到神医，喝了神医的药，额颅上长出了一只天眼。”

我听着大鹫的话，偷眼看着瞎子，我看到瞎子有心有所动。

大鹫说完后，就自顾自地走了，走得淡定从容，连头也没有回。瞎子说：“一个人说有天眼，你不信，现在两个人说了，你总该相信吧。”

我说：“他们是一伙的。”系边台圾。

瞎子好奇地问：“你认识他们？”

我说：“不认识。”

瞎子说：“既然不认识，你怎么知道他们是一伙的。”

我说：“你不走江湖，不知江湖险恶。先前骑马的人，和这个走路的人，都和神医是一伙的，目的在于把我们带到神医的解甲庄，骗取我们的钱财。这世上，我不信神鬼，但是相信神鬼的大有人在；我不信观音菩萨和二郎神，但是相信观音菩萨和二郎神的大有人在。愚夫蠢妇们，将自己的命运寄托在神鬼身上，以为求神问鬼，就能够改变自己的命运。其实这世界上既没有神鬼，也没有命运。谁也不知道自己以后的命运是什么样子，神鬼更不知道。”

瞎子说：“你怎么竟说这些忤逆不道的话。你不信鬼神也罢，现在竟然也不信命运了。谁都知道人的命，天注定；谁都知道生死有命，富贵在天。说是早些年，朱洪武、沈万三、范丹本是同年同月同日同时，都是丑时出生，鸡鸣头遍。但是一声鸡鸣，可就分出了三等命运：抬头朱洪武、低头沈万三，勾一勾是范丹。朱洪武贵为天子，沈

万三富甲天下，穷范丹冻饿而死。这一切都是命。”

我说：“这一切都是人们后来穿凿附会的，朱洪武既然贵为天子，为什么当年当了和尚，受人奚落。他在那时候，知道自己会成为天子吗？朱洪武能当天子，是因为他身入明教，明教的人辅佐他，更因为元朝残暴，百姓人心思变，和朱洪武的命运毫无关系。刚才我说过了，这世上根本就没有什么命运之说。”

我们吵吵嚷嚷地说了一路，来到了一条通衢大道上。我们沿着通衢大道行走了几十丈，身后追上来了一辆毛驴车，车上坐着一个半大小子，他问我们：“哥，哥，到解甲庄怎么走？”

我回头问道：“你问解甲庄干什么？”

半大小子说：“我去接神医。我娘眼睛瞎子，身子瘫了，听人说神医能治，我就想把他接回到我们家给我娘看病。”

我还没有说话，瞎子抢先喜滋滋地说：“我们也是去解甲庄，也是去找神医。”

半大小子说：“那快点上车，我们一搭去。这要是去晚了，神医出门了，可就见不上了。”

第566章 道长在哪里？

解甲庄建在一座隆起的高台上，高台下是种满了绿油油的麦苗的田地，田埂上铺着还没有融化的积雪，一道又一道，像拉紧的绳子一样。黄河像一条性情桀骜的猛兽。每年夏天雨水充足的时候，黄河总要冲垮堤岸，漫上河滩，所以。黄河两边的村庄不得不选择在高台上构筑。黄河给两岸的人们带来了无穷灾难，这种灾难绵绵无期，多年后。当我在书本上看到有人把这条河流叫做“母亲河”，我就恶毒地笑了，这个称呼肯定是那些吃饱了没事干的迂腐文人想出来的。

解甲庄是一个圆形的村庄，村中心是打麦场。打麦场的旁边栽种了一圈白杨树，白杨树笔直笔直，像一管管毛笔。打麦场里围满了人，我们站在车上，看到人群里有一个红脸老汉在给人治病。

半大小子一看到红脸老汉，就惊呼道：“啊呀，神医，神医在治病。”他的眼中满是一条狗遇到主人那样的崇敬的神情。

圈子里有一个人坐在一张机子上，红脸老汉围着机子左转三圈，右转三圈。然后岔开双脚，站成马步，双手平举，手上似乎托着千斤重

量，我看到红脸老汉脖子上的青筋嘣嘣直跳。红脸老汉距离那个坐在机子上的人有一丈多远，他的右手掌慢慢靠近那个人，然后突然撤回，就在这时候，奇迹发生了，那个坐着的人耳朵里有黑色的烟雾袅袅升起。

人群里发出了一片惊呼声。

红脸老汉转过身来，对着人群说道："耳聋。是因为耳朵里有黑色瘴气，我将瘴气引出，耳朵不久就会好的。"

人群里发出了啧啧的称赞声。红脸老汉大度地说："区区小事，何劳称赞。"

我正想着这股烟雾哪里来的，为什么那个坐在机子上的人耳朵里会喷出烟雾，突然听到人群里有人喊道："这不过是妖术而已，有何神奇的？"

大家的眼光都投向这个说话的人，看到说话的是一个十几岁的少年。池冬反扛。

红脸老汉说："无知小儿，老夫不和你一般见识，请你自便。"

少年得寸进尺，继续喊道："妖术害人，大家千万不要相信。你有能耐，能隔着这么远。将我一拳打倒吗？"

少年和红脸老汉相距三四丈远，他的每一个字红脸老汉都听得清清楚楚。所有人的目光都落在了红脸老汉的身上，都想看看红脸老汉如何收场。

红脸老汉说："我和你往日无怨，近日无仇，何必要打伤你。"

少年步步紧逼："你有能耐就打我一拳，没有能耐，就收起你的妖术。"

围观的人群窃窃私语，有质疑红脸老汉的，有抱怨少年的。少年不依不饶，继续喊道："你有本事，就一拳把我打倒，这样我才会服你。"

红脸老汉脸上是一副悲天悯人的菩萨那样的神情，嘴里喃喃自语，听不清他在说什么。突然，红脸老汉双眼圆睁，对着少年的方向戳出了一根指头，少年迎头栽倒在地，半晌爬不起来。

围观的人全都惊呆了。红脸老汉说："老夫略施小技，稍微惩罚你一

下，让你知道天高地厚，饭香屁臭。”

瞎子看不见，但是瞎子能够听见。瞎子的耳朵能够捕捉到任何一点细微的响声，红脸老汉的说话声、人群的惊叫声、少年的摔倒声……让瞎子更加相信圈子里的那个人就是自己所要找的人，就是能够打开自己天眼的人。瞎子的脸上带着敬佩的神情，他挤进人群中喊道：“大师，请受我一拜。”

事出突然，所有人都不由自主退后一步，又不由自主跨前一步。我刚才专心想着红脸老汉的骗术，想着那个人的耳朵里怎么会有烟雾喷出，想着红脸老汉怎么会做到隔空打物，等到我意识到想要拉住瞎子的时候，瞎子已经挤进了人群中。

红脸老汉伸出双手，慈祥地扶起瞎子。瞎子满脸都是泪水。红脸老汉词真意切地说道：“孩子，甭哭，甭哭。你的眼睛怎么成了这样？”

瞎子抽抽搭搭地说道：“我的爹娘是生意人，我们坐船过河，土匪杀了我的爹娘，把我的眼睛挖瞎了。”

人群发出一片惊呼声，所有人的眼睛都落在瞎子的脸上。红脸老汉说：“孩子，你碰上了我，是我们的缘分，我拼却这条老命，也要给你打开天眼。”

人群发出啧啧的称赞声，他们为红脸老汉的高风亮节而赞叹。可是，我想不明白，治病就治病，何必要拼却你的老兵，难道治病是重体力活，和拉车上坡一样？

红脸老头接着说：“要开天眼，需要好几种名贵药材，冰山上的雪莲，大海底的珍珠、千年老龟的唾液、闰年开春后的第一滴露水。这些东西得之不易，即使你有万贯家产，也不一定能够买得到。刚好，老夫这里有最后一副药材，可以为你治病，打开天眼，让你以后娶妻生子，颐养天年。只是……”

红脸老头说到这里，不再说话，眼珠在眼眶里骨碌碌乱转。所有人都等着他说话，想要知道他“只是”什么。可是，红脸老头不说话了。

瞎子急切切地说道：“只是什么？你说吧，你的什么要求我都满足，只要你能打开我的天眼。”

红脸老汉一字一句很清晰地说：“太原府有一位富商，家中开票号商行，独生子双眼全瞎，这幅药材要留给他用，他说好了要用一座大宅院、千顷良田作为酬谢。可是，我遇到了你，听到你刚才说的惨状，

心有不忍，我不要大宅院，也不要良田，自愿把你的天眼打开。”

我知道红脸汉子在演戏，这种一拉一放，欲擒故纵的方式，江湖骗子最常用了。我问身边一个中年人：“神医是不是咱村子里的人？”

中年人戴着眼镜，一副私塾先生的模样，他用鄙夷不屑的眼光看着我说：“咋村哪里安得下这么一尊大神？神医悬壶济世、行走四方、造福万民。谁也不知道他家在哪里。”

我明白了，红脸汉子是江湖游医。这种江湖游医居无定所，打一枪换一个地方，四处行骗。和我当年学走绳索的那个马戏团一样。

江湖上对江湖游医有一句说辞：“下假药骗真钱，哄死人不偿命。”即使你想找他偿命，他早就离开了，世界这么大，你到哪里去找他？江湖游医从来不是单打独斗，他们有一个整体，各司其职，协同作战。他们的骗术在江湖上已经锤炼了几百年，天衣无缝，平常人哪里会看穿这里面的猫腻。

瞎子听说红脸老汉愿意给自己开天眼，感激涕零，他鼻涕一把眼泪一把地说：“感谢大师，我没有钱，今生今世当牛做马也要报答你。”

我看到红脸老汉的脸上掠过了一丝愤懑，那丝愤懑如同蜻蜓点水一样浅尝辄止，他马上义正辞严地说：“没有钱就不看病了？没有钱就不给人治病了？在老朽的眼中，所有人一视同仁，无论是富翁还是乞丐，我都会倾我所有，为他治病。”

围观的人一齐报以热烈的掌声。

大家焦急地等待着，都想看红脸老汉怎么给瞎子开天眼，可是，红脸老汉一点也不着急，他问瞎子：“你和谁来的？”

瞎子真诚地回答：“我和我兄弟，我兄弟有钱，他想要多少钱，就会有多少钱。”

我看到红脸老汉脸上闪烁着兴奋的火花，但火花一晃而过，他依然用一种很老道的声音说：“我治病不是为了钱，悬壶济世，救死扶伤，乃我辈职责。你的兄弟在哪里？”

瞎子脸上的神情更幸福，他对着外圈喊道：“呆狗，呆狗，你进来吧，你进来吧。”

瞎子一喊到我的名字，我赶紧向人群周围瞭望。还好，我没有看到可

疑的人。

瞎子走到人群外，把我拉进了圈子里，他对红脸老汉说：“这就是我兄弟，钱多的是，你给我开天眼吧。”

红脸老汉的脸上露出了慈祥的微笑，他对我和瞎子说：“开天眼，乃是一件极为隆重的事情，此时人多嘴杂，寒冷纷乱，我们去往找一处山洞中，山洞幽静，正好开天眼。”

红脸老汉的话正合我意，我正准备找个地方收拾他们，我说：“就按照大师的话办。”

解甲庄向西三四里，有一面山坡，爬上山坡，是古黄河冲刷的悬崖。悬崖下有一处洞口，深不见底。我和瞎子刚刚走进山洞，背后传来一声狂笑：“原来你就是呆狗，你的死期到了。”

我回头看去，看到红脸老汉站在距离我几丈远的地方，脸上带着幸灾乐祸的狞笑。他的身后并排站着几个人，纷纷从长袍下抽出了铁棒和短刀，我看到这些人中，有那个被红脸老汉隔空打物一指头戳倒的少年，还有那个耳朵里会喷出烟雾的聋子。我刚才看到他们治病的时候，就怀疑他们是双簧，现在看来果然是双簧。

我毫无畏惧，就算他们好几个人，就算他们手中拿着铁棒和短刀，也不是我的对手。我悄声对瞎子说：“二哥，你贴墙站着别动。”我看着洞外的这几个人，慢慢脱下棉袄。棉袄就是我手中的武器，棉袄可以裹住他们手中的短刀和铁棒，然后我一拳就可以击倒一个，一拳击倒一个。

我走出山洞，手中拿着棉袄，对着红脸老汉们喊道：“来来来，你们谁先上来送死。”

红脸老汉仰天大笑，他说道：“呆狗，我知道你有两下子。可是，今天你这两下子不行了，你扭头看看后面是什么？”

我扭头一看，看到橘黄色的夕阳斜射进山洞里，山洞里站起了两个人，他们一人手中拿着一杆步枪，一杆步枪对准了我，一杆步枪对准了瞎子。对准我的那个人，赫然就是穿着长袍赶着马车告诉我们解甲庄有神医的那个人；对准瞎子的那个人，是赶着马车拉着我们来到解甲庄的半大小子。

严冬的风细细地吹过来，不大，但很冷，像无数的绣花针扎着我的肌肤。我把棉袄穿上了，看着一脸得意的红脸老汉说：“行，算你行，

今天栽在你的手中。可是，我有一事不明。”

红脸老汉说：“你说吧，让你死个明白。”

我问道：“我们从没见过，往日无怨，近日无仇，可是，你为什么知道我的名字，为什么要加害于我？”

红脸老汉说：“要取你们姓名的，不是我，是王林。”

我大吃一惊：“王林？哪个王林？谁是王林？”

红脸老汉仰天打了一个哈哈，说道：“你死到临头，居然连仇人都不知道，亏你还在江湖上闯出了道儿。告诉你也不妨，让你死个明白。王林从塞外来，是个喇嘛。他说你和瞎子武功好强，要我们好生提防，现在看来，你们两个不过尔尔。”

王林？喇嘛？莫非就是燕子所说的在沙漠绿洲里装神弄鬼，骗人钱财，贱人妻女的那个假和尚？莫非就是铁栓讲过的他们即将处死，却被大排趁乱救走的那个恶徒淫贼？可是，他怎么会认识我和瞎子？我们从没有来往过啊。

拿着步枪的半大小子，用枪管指着瞎子说道：“王法师说这个瞎子脑袋里缺根筋，固执愚蠢，现在看来，真是这么回事。”

红脸老汉和那些人全都笑了，半大小子笑得上气不接下气，弯下了腰。我看到贴墙站立的瞎子脸色凝重，倾听着身边的每一声响动。我突然大声喊道：“乾位，上七步；艮位，上十步。”我的声音穿越了他们乱七八糟的笑声，像利箭一样一声声送到了瞎子的耳边。

瞎子左右两只手同时扬起来，两粒棋子像两只回窠的小鸟一样准确地落在那两个拿枪的人的头上。他们连哼一声也没有，就噗通倒了下去。事出突然，红脸老汉他们全都愣住了，刚才还在欢笑的嘴巴突然没有了声音，张开的嘴唇半天合不拢。

我大步奔过去，奔向那个拿着刀的假聋子。假聋子看到我像只鸟一样疾速奔来，退后了一步，举起短刀。我一侧身，他手中的短刀砍空了。我跨上一步，一拳击打在他的太阳穴，我能够感觉到他的太阳穴像泥巴一样酥软，我能够感觉到我的拳头像打进泥巴一样打进了他的头里。假聋子像条装满土豆的麻袋一样倒在了地上，发出沉闷的声音。

那个少年看到假聋子倒在地上，再也不敢上前了。他虚张声势地挥舞

着铁棒，边呀呀叫着给自己壮胆，边向后退缩。红脸好汉在十几丈的远处催促：“他空手，他手上有铁棒，你害怕他什么？”

在红脸老汉的蛊惑下，少年终于麻着胆子向我逼来。我站住脚步，看着少年，拍着自己的前额说：“你有胆子，就向老子这里打。”

少年咬咬牙，他的脸都扭曲了，他高喊一声，举起了铁棒。就在他手中的铁棒刚刚举起的时候，我突前一步，左手挡住了他举起铁棒的手臂，右臂蜷曲，用肘部撞向他的面门。我听见我坚硬的肘下发出骨头断裂的声音，少年的面目像“一道残阳铺水中，半江瑟瑟半江红”。

红脸老汉吓瘫了，他噗通一声坐在地上，像一件颓唐的烂棉袄。

剩下的几个人看到我举手之间，就干掉了假聋子和少年，转身就逃。我喊一声：“二哥，出手。”瞎子的棋子接连不断地发出破空之声，那几个人接连不断地倒了下去，一个个脑浆迸出。

红脸老汉看着这种情景，赶紧向着我们叩头，叩头如捣蒜。

我走过去，踢了他一脚，红脸老汉立即顺势倒在地上，不敢爬起来。

我问：“你刚才说王林在塞外当喇嘛，而你在内地做游医，你们怎么认识的？”

红脸老汉说：“我在李大掌柜家认识的王林。”

我问：“哪个李大掌柜？”

红脸老汉说：“关中同州府。”

我继续问：“李大掌柜现在在哪里？”

红脸老汉说：“在河西被你们打死了。”

我瞪大了眼睛：“怎么？你当时也在场？”

红脸老汉说：“我没在场，我一直在河东，我是听王林说的。”

我愈发惊讶：“那么说，当时王林在场？”

红脸老汉说：“王林说他亲眼看到的。”

我仔细想想当时的情景，现场没有一个喇嘛啊，那么王林在哪里？哪

个人是王林？

红脸老汉为了讨好我，接着说："王林说他和瘦子响马有仇，他干掉了瘦子响马，正准备渡河，看到你们干掉了李大掌柜，他没有出手。他说他当时觉得没有胜算。"

我追问道："王林怎么干掉瘦子响马的？"

红脸老汉说："这个经过他没说，他只说他干掉了瘦子响马。"

我问道："那么道长呢？瘦子响马被干掉了，道长在哪里？"

红脸老汉说："道长？什么道长？我没听王林提起过道长。"

我感到很奇怪，道长这些天去了哪里？

红脸老汉接着说："王林知道你们会过河的，他就在所有的羊皮筏子上做了手脚，把羊皮凿洞，涂上老胶。老胶一见水，就会泡开。他们坐着完好的羊皮筏子过了河，在河东等待你们。等到第二天，果然有几个人湿淋淋地从黄河里爬上来。王林以为十拿九稳了，就派手下的和尚冲上去。没想到那几个人爪子很硬，连伤了好几个和尚，其中一个大个子身手非常了得，我听王林说，他叫豹子。"

豹子还活着，我长长地吁了一口气。

红脸老汉说："那些和尚抵挡不住，就向东面逃去。王林对我说，还有一个叫呆狗的人，和一个瞎子没有上岸，让我在这里截击。王林说你们两个身手非常好，一定要小心。都是王林这个狗娘养的要害你，不是我的错。"红脸老汉又开始叩头如捣蒜。

我心中疑惑重重，这个王林到底是什么人，他远远比我想象的厉害。他为什么对我们的底细这么清楚？

我说："继续讲，敢有一句隐瞒，扭断你的脖子。"

红脸老汉说："我哪里敢隐瞒啊。王林安排好我们后，也向东面追上去。"

我听了他一脚："胡扯，怎么会去东面？王林肯定是去普救寺，普救寺在北面。"

红脸老汉说："王林想找的是总舵主，他想当总舵主。普救寺的和尚

是王林的眼线。总舵主已经去了稷山。稷山在东面。”

总舵主去往稷山，肯定情况异常危急。王林去往稷山，豹子去往稷山，看来稷山一定会有一场大战。

黄河岸边暗窟窿很多，我将红脸老汉踢入一个暗窟窿里，拿着一杆步枪，带上所有的子弹，拉着瞎子向东面赶。瞎子说：“原来这世上真的没有天眼，都是这些江湖游医在瞎说。伤心了！”

第567章 见到白头翁

我镇定下来后说：“我是出去送信的，回到驻地后。-- ‘迷’路了，不知道该怎么走。”

卫兵比我高一头宽一膀，他压根儿就没有把我当回事儿，也没有想到我就是今晚放火的那个人，还是准备偷窃警备旅司令部的盗贼之一，他把步枪竖起来，‘交’在左手，然后腾出右手在我的身上搜着，什么也没有搜到。

卫兵问我：“你出去送信。怎么跑到司令部来了？有什么企图？”

我‘抽’‘抽’搭搭哭起来，好像受了天大的委屈，我说：“我刚刚当兵，对环境不熟悉，今晚又天黑，没有月亮，就稀里糊涂就跑到了这里。长官你行行好，放我走吧，要是不能在规定的时间赶回去，班长非打我大嘴巴子不可。”

卫兵问：“你是哪一部分的？”

我说了我的部队番号。卫兵翻开我的衣领，想查看清楚，看我是否说假话。那时候，我们当兵的部队番号都缝在衣服里面，有的还有姓名。不过，晋绥军的衣服里只缝了部队番号。没有缝姓名。

天空昏暗，卫兵问我：“你真的是去送信了？”

我说：“真的。”

卫兵在我的衣服里仔细查看，可是他看不清楚我的部队番号，后半夜的时候，尽管月亮出来了，但是月‘色’朦胧，根本无法分辨细若蚊足的字迹。卫兵拉着我，走到了寺庙后，向借助半山腰的火光看清楚，但还是没有看清楚。

我心中焦急万分，不知道冰溜子是否得手。不知道这个该死的卫兵什么时候会放我走。半山腰的火势渐渐变小了，麦秸垛快要烧完了，如果那些救火的卫兵再回到古寺，我们更不会脱身了。

我又‘抽“抽’搭搭地哭起来，哭得很伤心。卫兵踢了我一脚，他骂道：“你这种狗熊还能当兵？哭什么。再哭我毙了你。”

我赶紧止住了哭声，盘算着该怎么才能脱身。

突然，卫兵的身后燃起了大火，熊熊的火焰照亮了古寺上方的那棵大树。卫兵顾不上再与我纠缠了，他跑向古寺前面，连声高喊：“救火，救火。”古寺的木制大‘门’正在燃烧，火焰哔剥作响。大‘门’上方的木制‘门’楼也烧起来了。

我趁机逃走了。

半山腰救火的卫兵们，看到古寺着火了，又赶紧叫喊着奔向古寺。警备旅的一干人不能被火烧死了，警备旅的办公场所也不能被火烧着了，这里面有很多来往文件，密函信件，如果古寺被烧毁，警备旅就会陷入一片瘫痪。

瘫痪不瘫痪，和我们是没有关系的。我们不想打仗，我们只想脱身。这场连绵的战争，和我们这些斗升小民是没有任何关系的。我不是刚刚洗净了退脚上泥巴的关云羽，我是闯‘荡’江湖多年的呆狗。

我沿着另一条小路跑下山，在山脚下，我又听到了几声青蛙叫，冰溜子沿着同一条小路先一步跑下山。

我问：“那火是你放的？”

冰溜子说：“除了我，还会有谁？”

我问：“那么厚的木‘门’，你是怎么点着的？”介引何号。

冰溜子说：“我溜到了古寺里，听见‘门’外卫兵拦住了你，古寺四面墙角都有灯盏，我把灯油倒在衣服上，堆在‘门’槛下。等我爬出来，看到你和卫兵有走到了古寺后，我就把浸透了灯油的衣服点着，烧着了木‘门’。”

我高兴地笑起来，我问：“章子拿到手了？”

冰溜子说：“章子没找到，但找到了这个。”他从口袋里拿出了两张硬

硬的纸片。

我问：‘这是什么？“

冰溜子说：“通行证。”

黎明时分，因为有了通行证，我们得以顺利离开警备旅的驻地。天亮后，我们来到了一座村庄，早起的拾粪老汉已经走在了乡间道路上，挎着粪笼，拿着铲子，看到路上有牲口的粪便，就铲起来丢在粪笼里。那时候，拾粪是乡间一种职业，这种职业通常由上了年纪的老汉担任。

我们问老汉：“这是哪里？”

老汉说：“这是朔州和大同的‘交’汇处，翻过眼前这座山，就进入了大同地界。”

我说：“翻山，去大同。”

冰溜子说：“好。”

和开封、洛阳一样，大同历史悠久。大同最鼎盛的时期是在大辽，那时候，大同是辽国的陪都，繁华一时。辽国灭亡后，大同退出了王朝争霸的核心地带。

大同文物众多，古迹密布，但长期远离人们的视线，因为它地处偏远，在以双脚为‘交’通工具的农耕文明时代，人们很少去往这个寒冷地带，而地处中原的洛阳、开封，和地处江南的南京、地处关中的西安，经常有人光顾。

大同最有名的是悬空寺和云冈石窟。这是我在‘私’塾学堂里早就听老师讲过的。

走进大同，看着街道两边古‘色’古香的建筑，和高耸的佛塔，我感觉很亲切。

来到大同的时候，已经到了午后。我们看到一家馒头铺，‘门’前排列着几个人在买馒头。冰溜子也排在后面，他的前面是一个高大结实的中年‘女’人。

中年‘女’子排到最前面的时候，想要从口袋里掏出钞票，却发现口袋里空空如也，她失声叫喊：“我的钱，我的钱哪。”

冰溜子指着城‘门’的方向说：“刚才有个人在后面蹭了你一下，现在跑远了。”

中年‘女’人急慌慌追向城‘门’的方向，冰溜子拿出她的钱袋，给我们买了几个馒头。

有偷窃技艺的人，到哪里都不会饿肚子。

中年‘女’人的口袋里只有几张零钞，所以我们不能住客栈，只能在大街上流‘浪’。走过了一家古董店，‘门’口摆卖一些是是而非的古董，冰溜子在里面翻看着，然后就离开了。

走出了十几米，他摊开手掌，衣袖和指缝里藏着一根铜钎子。这根铜钎子，是那个时代的人吸水烟的时候，用来拨烟火用的。

我问：“你要这个干什么？”

冰溜子说：“找我们的同行。干我们这一行的，到了每个地盘，都得报到，才能开工。”

我问：“我们干我们的，他怎么能知道是我们干的？”

冰溜子说：“我们这一行有严格的管理制度，丢失了任何东西，只有告诉了瓢把子，都能够很快找到。所以，知情的人都知道，丢了贵重东西，与其找警察局，还不如找瓢把子。但如果我们来到这里，想长期开工，不给瓢把子打招呼，一旦发觉，是要被挑断脚筋的。”

我问：“我们在宝兴县干这活，咋不给瓢把子说？”

冰溜子说：“我们干完就走，那里的瓢把子找不到我们。但是，如果我们当初和瓢把子通个气，就不会甘冒奇险，偷了个假金印。”

我问：“那里的瓢把子怎么知道金印是假的。”

冰溜子说：“他肯定知道。县长天天拿着金印，他都不知道那是假的，但是瓢把子肯定知道。”

我不知道他怎么才能够找到瓢把子去报到，就一步不离地跟在他的身后。我看到他将这根铜钎子压弯，弯成勺子的形状，然后别在‘胸’前，站在街边，东张西望，一副等人的模样。

我们在街边等候了半个时辰，没有发现神‘色’异常的人。倒是有一

个‘女’子走到跟前，看着冰溜子‘胸’前的铜钎子，‘欲’言又止，快步离开。那‘女’子身材苗条，脑后有一根又长又粗的辫子。

我悄声问冰溜子：“那是不是我们的人？”

冰溜子说：“不会是的，要是真有个‘女’贼，我就有了桃‘花’运了。”

我们在街边等候到夜晚，看着街道上的行人渐渐散开，我们才怅然若失地离开了。找不到同行，身上没钱，看来今晚日子不好过，要‘露’宿街头了。

第568章 穆家寨谈判

我没有想到，窑洞里的是白乞丐。

白乞丐说，豹子他们已经到了稷王山，见到了总舵主。总舵主听说我在黄河上翻了船，就拍白乞丐和白头翁来接应我。黑乞丐留在了稷王山。因为那里一场大战即将开始。大胖子的人从四面八方赶往稷王山，对稷王山的合围即将形成。

白乞丐和白头翁下山不久，就被大排发觉了。大排留下这几个人追赶白乞丐和白头翁，自己带着大队人马奔驰稷王山。白乞丐和白头翁一番激战后，躲进了这眼废弃的窑洞，白乞丐的腿脚也受伤了。

我和白乞丐已有二十年没有相见。和白头翁也有五六年没有相见，此刻见到他们，感觉特别亲切。白乞丐是从华北平原赶来的，白头翁是从中原地带赶来了，他们都说："天要变了。"

我疑惑地望着他们，白乞丐说："日本投降后，国民党和共产党打了起来，先是国民党占上风，把共产党的延安占领了，到处追着共产党的军队打。最近这一年，共产党的军队占了上风，整个东北九省都成了共产党的天下，看这种情势。最后得江山的，肯定是共产党。"

我说："不管是国民党当家，还是共产党当家，我们走江湖的，自古和官府都没有来往，井水不犯河水，他们也不会为难我们。"

白乞丐说："事情恐怕不会这么简单。共产党实行的是财产统一分配，消灭贫富差距，到时候恐怕也不让人走江湖了。"

我在很多年后，回想起白乞丐的话，感觉白乞丐真是一个预言家。倾巢之下，岂有完卵。当中国几千年的体制遭逢变革的时候，江湖也就走到了尽头。

那天，我们冒着严冬刺骨的寒风向东面行走。旷野空无一人，只有我们四个人在踽踽行进。远处的枯树荒草，像山水画一样疏朗而模糊。

我说起了这些天的疑问。说起了瘦子和铁柱的死亡，说到了下落不明的道长，说到了夜晚赶路的和尚。我总觉得这里面存在着某种联系，但是我又理不清会有什么联系。

白乞丐说："二十年前，我们兄弟两个行走西域，有一天。在鄯善城里看到一个和尚，膀大腰圆，头上顶着一块大石头，脚步轻快，看起

来就知道是个练家子。和尚走到一家布店，把那块大石头放在柜台上，高声喊道：掌柜的，便宜卖给你一块和田玉，一百个银元。掌柜的慌慌张张从后院跑过来，看了看石头，陪着笑脸说：大师，本店小本经营，买不起你这块和田玉，你到别处去吧。其实，那是什么和田玉，它就是一块大石头。和尚不愿意离开，他说：我在鄯善城里打听过了，只有你才能买得起这块名贵玉石。掌柜的告饶求情，和尚不依不饶。我们看到这种情形，就走进去给掌柜的解围。我兄弟抱起那块大石头说：要想知道这是普通的石头，还是玉石，很简单，砸开它不就行了。如果是玉石，我替掌柜的给你一百块银元；如果是普通的石头，你就走得远远的。布店前几丈远，就是磨面坊，磨面坊边，放着几块磨盘。我兄弟站在布店门口，手臂一抡，那块大石头就挟着风声，砸在了磨盘上，摔成了几块。所有人都看到那块被摔碎的石头，就是普通的石头，里里外外都是青色的。和尚看到我兄弟力气惊人，吓坏了，就想转身逃走。我在身后喊：把你的玉石带上。围观的人全都笑了。那个和尚不敢作声，抱着几块石头碎片离开了。”

我和白头翁听到这里，全都笑了。

白乞丐接着说：“十年过去了，我们都再没有遇到那个和尚。这一年秋天，我们在甘南，住在一家道观里。道长很热情，但有个要求，所有进道观的人，都不得携带刀枪，免得冲撞神灵。我们也就把长刀留在观外，交给道士保管。那天晚上，睡到半夜，我听到地下传出响声，我装着睡着了，静观动向。不久，墙角对方的竹筐被掀开了，地面下面钻出了那个道长和几个道士，他们手持火把，拿着明晃晃的刀子，准备行凶。我说：道长，我们无冤无仇，为何要加害我们？道长说：十年前，在鄯善城里，你们坏了我的好事，让我们的一百块银元飞走了，还当众丢了丑。我这才明白，这个道长就是当年那个和尚。”

白头翁听到这里，插话说：“这是易容术。”

瞎子听到这里，感觉很奇怪，他问：“什么叫易容术？是不是把一个人变成了另一个人的样子？”

白头翁说：“易容术没有传说中的这样神奇，但是，通过草药，可以让一个人改变皮肤的颜色，发出的声音，甚至可以短时间里挪动五官的位置。”

白乞丐接着说：“是的，我们也怀疑那是易容术。实际上，从我们走进道观的时候，就感觉这个道观里充满了邪气，总感觉这个道长似曾相似，但又不知道在哪里见过，所以，我们就暗暗留了一手，长刀交

出去了，但是我的拐杖没有交出去。道长要我的拐杖时，我说我腿脚不方便，走路离不开拐杖，就让拐杖陪着我这一把老骨头吧，道长就没说什么。现在，道长原形毕露，原来他就是十年前那个恶僧，我抖出拐杖，拐杖前面伸出了一尺长的刀片。是的，我这把拐杖是有机关的，机关一按，刀片就从拐杖里伸出来。我挺着拐杖刺向站在最前面的一个道士，他倒了下去。道长反应极快，他拉着身边两个道士挡在自己身前，我兄弟两拳将那两名道士打到了，但是道长逃走了。”

我听得惊心动魄，问道：“此后再见过这个恶僧吗？”

白乞丐说：“没有。江湖这么小，只要他没死，我肯定还会碰见他的。”

第二天早晨，我们来到了稷王山下。稷王山莽莽苍苍，如同一条大蟒趴伏在苍青色的天空之下。传说中，远古有一个名叫后稷的神仙，在此播种五谷，并教人稼穑，后人将这座山称为稷王山。小麦、大麦、谷子、高粱、糜子……这些庄稼都是后稷栽培成功，并加以推广的。如果没有后稷，人类茹毛饮血的时代，还会推迟很长时间。

大胖子的合围尚未成功，但把持着主要交通要道。我们沿着空无一人的山谷行走，走进了一座村庄，村庄里有一座祠堂，上面写着“王家祠堂”，祠堂很大，里面能够摆下几十丈方桌。全村人的红白喜事，都在祠堂里举办。

总舵主满头白头，胡须花白，他一看到我，就拉着我的手说：“呆狗，你都长这么大了，我早知道你会来的。”

我看到总舵主比我上次看到他，又老了很多，禁不住黯然神伤，我说：“劣徒来迟了，让总舵主受苦了。”

总舵主笑着说：“不迟不迟，好戏才刚刚开始。”

总舵主刚刚说完，门外就走来了一个少年，他喊道：“敌人要来下战书。”

总舵主一挥手说：“让他进来。”

从门外进来的是一个又瘦又高的中年人，眼睛歪斜，嘴巴歪斜，一看就知道不是良善之辈，他操着关中话说道：“我们总帮主请你们总舵主赴宴，有胆量就来。”然后从身上拿出了一张黄表纸。

有人接过黄表纸，递到总舵主手中，我看到上面写着：前总舵主，午

后在稷王庙赴宴，敢来就是好汉，不敢来就是狗熊。你的朋友梁广寒。

梁广寒就是大胖子的名字。庄扑斤圾。

总舵主拿着这封战书，脸上带着笑容，他铺开纸张，在上面写道：刀山火海也敢闯，从来不惧鬼魍魉，自古江湖正压邪，老夫此去又何妨。

高个子看着总舵主所写的这首诗歌，嘿嘿冷笑着，他说："死到临头还敢嘴硬，总帮主手下有上万人马，现在来到稷王山的不到一半，就已经把你们围得水泄不通。识相的，就乖乖交出总舵主的位子，饶你们不死。"

我听到他说的是关中话，也用关中话回道："日你妈的，你这个老怂再啰嗦，老子一把捏死你。"

高个子听到我说关中话，略显惊讶，他说："自古两军交战不斩来使。你凭什么捏死我？"

我冷笑说："你要不是来使，老子早就取你性命了，快点滚。"

高个子把那首诗歌放在口袋里，快步走出了王家祠堂。他站在王家祠堂的大门外，看到我没有追出来，这才敢高声叫喊："识时务者为俊杰，我奉劝你们快点投降。"

我追下台阶，喊道："投降你妈的逼。"高个子脸色煞白，骑上马一溜烟地跑了。

稷王山山腰有一座几十个人的村庄，村庄名叫穆家寨，传说穆桂英当年曾经率兵在此驻扎。梁广寒在这里设下鸿门宴，等着总舵主。

总舵主只带着十几个人，我、瞎子、白乞丐等，留下白乞丐和豹子守卫王家祠堂。和梁广寒比起来，我们的人数占据绝对劣势，仅有上百人。临出门前，白乞丐把一副墨镜扣在了瞎子脸上，他说，这副墨镜是石头镜，价值不菲，是他来稷王山的路上，从一个富商的身上摸到的。那名富商戴着石头镜，坐在八抬大轿上，见到前面有人，就呵斥：让开，让开。豹子就像小小地惩戒他一下，看到他坐在饭馆里吃饭，摘下石头镜，小心放在镜盒里，就走近他说话。他推了豹子一把，喊声去去去。然而，就只是这一句话的工夫，石头镜和他的钱袋子都溜到了豹子身上。

穆家寨村口有一座风雨亭，亭子宽敞，可以容纳几十个人。亭子里摆放着一张八仙桌，八仙桌旁边摆放着两张高背椅，总舵主和梁广寒各坐在一边。

我们这十几个人站在总舵主的身边，大胖子梁广寒那边也有十几个人站在他的身后。我看到，大排赫然在列。和十多年前比起来，她的脸上有些沧桑，但依然是公子少爷打扮，依然显得英挺倨傲。她傲慢的目光从我们脸上扫过，在我的脸上没有做丝毫停留，她已经忘记了我。她这一生做的坏事太多了。

梁广寒和总舵主蓄意寒暄了几句，突然远处出现了一个农夫，他扛着犁铧，拉着黄牛，想要下地干活，可是那头牛站在路上，像座石雕一样，任农夫如何吆喝鞭打，黄牛都不挪一步。

梁广寒看到这种情景，笑哈哈地说："我的手下，强将如云，高手极多。"他对着身后一个身材强壮的人喊道："大牤牛，你对这头黄牛有没有办法？"

大牤牛踊跃站出来，他说道："一头黄牛算什么，一头大象，我也推得动。"

大牤牛走向远处，大排意气洋洋向着我们说道："大牤牛是不世出的大力士，有一年，一辆马车栽倒了，挡住了路面，大牤牛一只手抬起马车，丢在了路边的阴沟里。"我不知道她说的是真是假。那时候的马车都是木车，车厢外包裹铁皮，想要一只手抬起马车，是不可能的，估计大排八成在吹牛。

所有人的视线都投在大牤牛身上。大牤牛走到了黄牛背后，用肩膀扛着，黄牛不得不慢慢挪动脚步，它的肩上还扛着沉重的木轭，它身体两边的套绳拖曳在地上。大牤牛将黄牛扛出了十几步，就转身走过来，神情洋洋。

黑乞丐说："推着黄牛向前走，算什么本事？你们看我的。"

黑乞丐大踏步走向黄牛，他衣衫飘飘，威风凛凛，看起来就像鲁智深。我对着大家说道："黑乞丐是世间绝无仅有的大力士，有一年，他正在房间吃饭，突然屋梁倒塌了。黑乞丐用肩膀扛起倒塌的屋梁，让饭店里所有人逃出去。"我是心口乱说的。但是，大排能吹牛，我也能吹牛。

黑乞丐走到黄牛的背后，一只手握着一根套绳，他伏下身子，拉着黄

牛一步步向后退去。黄牛四蹄弯曲，竭力想止住后退，但却不能够。

黑乞丐走回了我们的队伍中。梁广寒脸上挂不住，一阵红一阵白，他挥手喊道："有几斤笨力气，何足道哉。风云手，把你的本事给大家亮一亮。"

大排那边的队伍中走出了一个消瘦的男子，估计这就是风云手。

风云手看着我们说："在下纵横江湖三十年，毫发无损，全凭一双手。我的武器只是一丈白布，任你千万箭镞，也休想伤我分毫。"风云手从腰间解开了一匹白布，足有一丈长短。风云手对着远处招招手，远处的树林后立即走出了十名手持弓箭的人。

风云手向着那群弓箭手走去，大排又开始洋洋得意地演说，她说："风云手手脚极快，甭说箭镞，即使枪子，也休想伤他分毫。"我知道大排又在吹牛，这个世界上，无论一个人的手脚都多快，他也躲不开枪子。

远处有一座土台，风云手站在土台上，十名弓箭手将他围住。风云手一招手，十个方位的箭镞如雨点般射向他。风云手抖动着手中的白布，箭镞纷纷落下。风云手确实有点本事。

我看到这种情景，就悄悄附在瞎子的耳边说："二哥，你待会上吧。"

瞎子点点头。

风云手走回来吗，神情极为自负。我高声说道："睁开眼睛挡弓箭，算什么本事。我们这边有一人，蒙上眼睛也能挡住箭镞。"

第569章 鸿门宴比赛

我看到身边有一个人脖子上围着一条黑色的围巾，就抽出去，蒙在瞎子的石头镜上。 我边给瞎子蒙围巾，边悄声给他说："二哥，你小心。"

瞎子说："我练过的。没事，你给我一双筷子。"

我对身边一个人叮咛了一句，他飞快跑进村庄拿来了一双筷子，这双筷子乌黑发亮，只是一把普通的筷子。所有人都看着手拿筷子的瞎子，不知道他要干什么。

被蒙上眼睛的瞎子慢腾腾走上了刚才风云手站立的那座土台，风吹过来。围巾在他的脑后啪啪作响。我看着骗子，故意大声喊道：“我们这位高手，江湖人称顺风耳，小时候给财东家放羊，睡在羊圈里，蚊虫成群结队来叮咬，他手持一双竹筷，把一只只蚊子夹死。后来，土匪夜晚围攻山寨，他手持一双竹筷。把射向他的箭镞全都夹住了，土匪吓坏了，惊慌逃散。”

这些故事都是我编造的，可是我看到大排他们一个个听得震惊不已。

一名手持弓箭的人，偷偷站在距离瞎子十丈远的前方，嗖地一箭射过去。箭镞携带者破空之声，眨眼之间就飞到了瞎子的面前。瞎子端立不动，所有人都惊叫一声。可是，叫声还没有落下来，那支箭镞已经稳稳地夹在了瞎子手中的筷子间。

在场的人全都呆住了，忘记了惊叫。

瞎子的身后又出现了一个弓箭手，他双腿叉开，身体后倾，拉开了弓箭。相隔这么远，我似乎听见弓弦拉动的令人心悸的咯咯声。一支离弦之箭扑向瞎子的后背，所有人都张大了嘴巴，却喊不出声来。就在箭镞即将咬上瞎子的后背时，瞎子一抖身，手中的筷子中又夹上了一支箭镞。

我们这边的人，每个人脸上都浮上了笑容。

大排看到这里，气急败坏。她对着那些弓箭手招招手，喊道：“连珠箭，连珠箭发。”

我尽管知道瞎子功夫超群，连珠箭也奈何不了他。瞎子性格固执，但是丝毫也不自负，他认为自己能够做到的。肯定能够做到。可是。我还是对瞎子捏了一把汗。来呆来弟。

那十名弓箭手接到大排的命令，立即散成一个圆圈，将瞎子围在中间。瞎子眼睛上蒙着围巾，我看不到他的表情，但是我听见他朗声说道：“你们是十个人，是不是？”

一直没有说话的风云手恼怒地喊道：“是十个又怎样，不是十个又怎样？”

瞎子回应道：“你不就是刚才那个拿着布匹跳舞的什么风云手吗？十个人太少了，再把你加上。”

风云手自负地说道：“我的双臂开碑裂石，我一箭送你上西天。”

瞎子笑了，他说道：“正想见识见识风云手的箭法。”

风云手从身边一个人手中拿过弓箭，却引而不发，笑吟吟地看着瞎子。

瞎子仰起头来，说道：“都准备好了没有？准备好了就来吧。”他的话音刚落，十个人手中的箭镞突然雨点一样落向他。密密的雨箭包裹着瞎子，我看不到瞎子，只听见圈子里传来叮叮当当的箭镞相撞的声音。我的心提到了嗓子眼上。

一通乱箭后，人们看到瞎子站立不动，他的身前身后，身左身右，全是刺猬一样杂乱的箭镞。瞎子嘻嘻笑着，奚落道：“没了吗？就这点本事吗？”

瞎子话音刚落，风云手突然拉满弓，一箭射去。我看到这支箭准确地射在了瞎子的脸上。

我们这边的人全都惊叫一声，可是，惊叫声刚刚落下，瞎子呸了一口，把那支箭吐在了地上，骂道：“妈的，给老子放冷箭，你哪里不射，就射在老子嘴巴里，嘴巴射烂了，老子还怎么吃饭？”

大排那边的人惊得目瞪口呆，我们这边的人笑逐颜开。

暮色渐渐降临，四野寂静无声，连风声也停歇了，空中飞来了两只小鸟，到了近前才发现是两只喜鹊。两只喜鹊落在了村口的一棵大槐树上，大槐树上有一颗鸟巢，鸟巢里伸出了几张毛茸茸的嘴巴，几张嘴巴拥挤着，争抢着，等待着两只喜鹊会把虫子送给他们。

大排的队伍里走出了一个穿着黄衣服的人，他意气洋洋地喊道：“现在是枪炮时代，拼的不是蛮力，也拼的不是弓箭，拼的是这个。”他骄傲地举起了手中的一杆步枪，“谁会使这个，谁就是老大。”

黄衣服举起步枪，一枪一个，一枪一个，两只正在喂养的喜鹊落在了地上。他用傲慢的眼神望了我们一眼，又转头望着树上的鸟巢，他喊道：“斩草须除根，杀人要灭门。”他又对着鸟巢放了一枪，鸟巢在枪声中四散分离，无数的绒毛和断枝像雪花一样纷纷扬扬落在地面上，几只小喜鹊躺在地上，血肉模糊。

没有人说话。黄衣服把步枪背在肩上，很自负地哼哼了两声，黑暗中传来了他的喊道：“你们谁敢和我比拼？”

我走出来说：“我来和你比拼。打鸟算什么本事，有本事比赛打香

火。”

打香火是一种高等技能，只有神枪手才能做到这一点。点上一根香，放在几十米远的前方。在黑暗中，看不到香，只能看到一星若明若暗的香火。一枪过去，香火就要灭掉。还有一种高等技能叫做打对眼，只有个别枪法极好的猎人才能做到这一点。猎人发现猎物，一枪过去，枪子从一只眼睛里射入，从另一只眼睛里出来。打对眼后的猎物皮毛，比身上有枪眼的猎物皮毛，要昂贵得多。

前方十几丈远，有一溜颓废的土墙，很快就有人拿来一把香，插在墙头上，我看到高高低低的一排香火头，就像爬在绳子上的萤火虫一样。更远的地方，在大树背后，在墙角屋下，我看到黑魆魆的一坨又一坨人影，人头攒动，他们是被刚才黄衣服的枪声吸引来的。

我提着一杆步枪，瞄准了第一根香火。枪声响后，那根闪亮的香火头落在地上。我听见远远的人群里发出了轰然叫好声。大排在黑暗中气急败坏地叫喊：“叫什么叫？一枪打死你们。”人群中的叫好声戛然而止。

接着，我一枪一个，打掉了四五根香火，人群中的叫好声再次响起，大排又在喊叫威胁，人群再次沉默了。

枪里的子弹打完后，我看了看，墙上还剩下了三根香火。大排那边有人在黑暗中叫喊：“一枪打一个，算什么本事？有本事，你一枪把剩下的三根都打掉。”

人群中响起了嗡嗡的议论声，有人说，一枪怎么能打掉三根香火？有人说，就是小李广花荣来了也办不到。还有人说，甭讲小李广花荣，即使神仙也办不到。

我给步枪里又压了一颗子弹，然后提着枪走到一棵树下。在这里望向断墙，看到三根香火头排成了一行。我瞄准后，一扣扳机，三根香火全都熄灭。人群里爆发了轰天的喝彩声，大排有气无力的声音想压也压不住。

连比三场，大胖子梁广寒输了三场。黑暗中传来梁广寒的喊声：“你们去吧，我不再为难你们。”

梁广寒和大排带着人渐渐走远了，夜风中传来他们杂沓的脚步声愈来愈模糊，最后最后被浓浓的夜色吞没了。我说：“我们回去吧。”总舵主说：“我们回去吧。”

总舵主在前，我在后，我密切注意着后面的动静，我相信大胖子，梁广寒不会就这样善罢甘休，他带着虾兵蟹将千里迢迢来到这里，就是为了抢夺总舵主的职位。现在，双方力量悬殊，关西帮尚在赶来的路上，梁广寒岂能放弃这个大好机会。可是，我们走出了十多里，走进了一座山谷中，后面也没有传来追击的脚步声。

我们又向前走了二三里，山路更加崎岖，四周更加阴暗，悬崖上的一棵棵大树黑魆魆的，好像传说中的怪兽，远处传来不知名的野兽一声长一声断的哀嚎声，声音像一根怎么拉也拉不断的皮筋。队伍前面有人喊："手拉手。"大家的手拉在了一起，我看到前面影影绰绰，看不清他们的背影。

突然，山顶上点起了一根火把，遥远的火把像一根擦燃的火柴，山顶上传开了喊声，声音像石头一样滚落山坡："总舵主，你死到临头了。快点交出剑印，饶你一条性命。"剑印，是江湖总舵主的信物。谁得到了剑印，谁就是总舵主，谁就能号令天下江湖。

山顶上的那个声音刚落，前方传来了呐喊声。月亮从云层里钻出来，照耀山谷如同白昼，我看到密密麻麻的人群占据了山谷的出口。总舵主下令："后队变前队，向进口撤退。"我刚刚走出了几步，瞎子突然喊道："前面也来人了。"

我们停住脚步，我怕伏地倾听，果然听到纷乱杂沓的马蹄声。

我带着人群，离开山谷，沿着一条小径爬上一道山坡，可是，身前身后都是密密麻麻的人群。黑乞丐掀起一块大石头，大石头轰轰隆隆地滚下山坡，压倒了一路的枯树败草。山坡下的人群惊慌躲避，我们跟在大石头背后跑下山坡。

山谷四通八达，岔路很多，我们沿着一道岔路跑了二三里，却发现前面后面又出现了追兵，追兵行动非常迅速，我们的一举一动都在他们的掌握中。黑乞丐脱下棉衣，喊道："哪里都不去了，就在这里和狗日的大干一场。"

我也感到疑惑不已，一抬头，突然看到远处山顶上的火把。我们跑向哪里，火把就指向哪里。总舵主也看到了，他指着那根火把问我："呆狗，能不能打掉？"

火把在山顶，我们在山谷，月光朗润，我们的一举一动，那个手持火把的人都看得清清楚楚。可是，想要干掉那个手持火把的人，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因为火把距离我们太远了。

我对总舵主说："我要就近才能射击。等会儿我打掉火把，你们就趁乱冲出山谷，我会随后跟来，我们在王家祠堂见面。"

总舵主说："你要多多小心。"

我说："您是万金之躯，千万不能有什么闪失。"

黑乞丐拍着胸脯说："你放心，有我在，就有总舵主在；没有我在，总舵主还要在。"

总舵主他们藏身在密密的树丛中，山顶上的火把端直不动，熊熊燃烧。我俯下身子，悄悄地迎着火把走过去。来到了一座小山包，爬上了一棵大树，我把枪口对准火把下方，一扣扳机，火把掉在了地上，然后很快就熄灭了。

远处传来乐一阵阵气急败坏的声音："快堵住，别让跑了。""快点追，不能放跑一个。"

我知道总舵主他们突围出去了，就循着喊声跑过去。翻过了两座山峰，前面没有了声音。我茫然四顾，只看到连绵起伏的山峰，月光照在山峰上的皑皑积雪，显得晶莹剔透，宛如童话世界。我不知道这是哪里，也不知道总舵主他们逃出去了没有。

黎明时分，我走到了一座村庄旁。村外有一座破庙，庙顶的瓦片间还残留着一绺一绺的残雪。奔走了一夜，又饿又累，我准备先在破庙里躺一会儿，天亮后，到村子里讨口吃的，然后打听王家祠堂，上路归队。

突然，我看到村庄里走来了一排人，他们扛着刀枪，飞扬跋扈。庙门前有一棵老榆树，我三下两下爬上了榆树。榆树尽管落光了叶子，但总算能够暂时躲身。

那排人来到庙门口，低头商量了一番，然后齐声叫喊声冲进破庙。接着，他们从破庙里牵出了一个被五花大绑的人，那个个子很高的人连声讨饶："我不是贼，我不是贼，你们把人抓错了。"

有人呵斥："不是贼，你躺在庙里干什么？"

高个子说："我是来投靠亲戚的。"

"你投靠谁家？"

“……我姨妈家。”

“你姨妈叫啥名字？你姨妈家的娃叫啥名字？”

高个子嗫喏了一会，说：“我姨妈家不在你们村，在外村。”

“外村？哪个村子？方圆几十里的村子，没有我没去过的，没有我不认识的人，你说！”

高个子又嗫喏了半晌，哀求说：“我不是贼，放我走吧。”

“现在四处都在打仗，奸细步步渗入，整个三晋都快要被占了，我看你就是奸细。”

第570章 找到仇人了

高个子赶紧摇头说：“不是，不是，我和共党从不来往。”

我听到这个大个子的声音很熟悉，但是在黎明黯淡的天光中，我从上往下俯视着他。却看不清他的脸。

一个人搜索着高个子的身子，从上向下，又从下向上。他拿出一把刀子，划开了高个子的衣角，从里面拿出来一张窸窣作响的纸张。那个人一字一句地念着：“月圆之夜，合围祠堂。”

那个人拿着这张纸，踢了高个子一脚：“这是什么？”

高个子支支吾吾地说：“我也不知道。我只是送信的。”

那个人又踢了一脚，骂道：“还说你不是共，你这是替共送情报。”

高个子辩解说：“我真的不是共，我是替总帮主送信的。”高个子简单说了大胖子和总舵主之间的争斗。

可是那个人不相信，他呵斥道：“共都快要打过来了。”他对身边几个人说：“带走，天大亮了解到县衙。”

他们带着大个子走了，没走几步，大个子的屁股上就要挨一脚，大个子每次被踢后，都要叫一声：“娃他娘。”

我觉得大个子的情报肯定和我们有关。就从老榆树上悄悄溜下来，跟

在他们后面。

高个子被关在村中一间废弃的房屋里，那些巡逻的人把高个子绑在房屋中间的木柱子上，然后在他一声高一声低的求饶声中，关闭了房门，把一把生锈的铁锁挂在门环上，他们离开了。

在清晨愈来愈亮的天光中，我听见他们嚷嚷说回家吃饭，吃完饭后就把高个子送到县衙里。

我悄悄溜到那间废弃的房屋前，找到一根细铁丝，鼓捣几下，就打开了铁锁。高个子看到房门大开，抬起有气无力的头颅，又在长声哀嚎。我示意他不要说话。他看清我不是那些关押他的人，脸上赶紧带着讨好的笑容。

我解开捆绑高个子的绳索，拉着他跑出了村庄。

村外有一座荒山，山上长满了柿子树和枣树，我们在树林中穿行，等到把村庄远远抛在了身后，这才气喘吁吁地停住了脚步。

高个子看着我，扑通一声跪在地上，他说道：“你是我爹娘，你的大恩大德，永世不忘。”

我轻描淡写地说：“我们是一家人。”

高个子左端祥，右端详，他的眼睛像刷子一样在我身上刷了一遍又一遍。突然说道“你是总舵主身边的人。”然后转身就跑。

他认出了我。那天在王家祠堂，我们打过照面。

我在身后喊道：“如果我是总舵主的人，又何必救你。”

高个子跑了几步，想了想，觉得我说得很有道理，就将信将疑地停住了脚步，但仍旧心存戒备，和我相隔几丈远。

我问：“你经常给总舵主送信？”来女场号。

高个子说：“是的。”

我问：“你以前可曾见过我？”

高个子摇摇头。

我说：“你是总帮主梁广寒的人，我是另一帮的人，大家是朋友，我

们的目标都是总舵主。我刚去总舵主身边卧底。”黎明时分，我听到“月圆之夜，合围祠堂”的消息，判断梁广寒肯定在外围还有盟友。也判断这个高个子一定没有参加昨天黄昏的鸿门宴。如果他参加了鸿门宴，他肯定一眼就认出了我。

高个子相信了我的话，他的脸上露出了笑容。他走近两步，说道：“我这次就是给你们帮主送信，准备合围总舵主，把他们一起消灭了。”

我故意说：“你在骗我。信在哪里？”

高个子说：“信被保长搜走了。”

我故意说：“没有信，谁会相信你。”

高个子梗着长长的脖子说：“真的，谁骗人谁是这个。”他伸出一根小拇指，指着地下。

我说：“那你说说我们帮主叫什么名字。”

高个子说：“叫王林。”

我问：“从哪里来的？”

高个子说：“塞外。”

我问：“你知道我们现在在哪里？”

高个子说：“从这里向西五十里，有个蔡家镇。你们的人都在那里。你甭考我了，我全都知道。”

我装着还不相信他的样子，继续问：“那你说说我们有多少人？”

高个子说：“少说也有几十个，全是和尚道士。”

帮主居然是王林，手下居然全是出家人，我听了暗暗心惊。我不动声色地继续说：“我这次也是赶去给帮主报信，我打听到了极为重要的消息。这月十五夜晚，总舵主要举行祭祀仪式。前段时间风雪大作，来年春旱夏涝，秋粮歉收。总舵主要祷告众神，保佑来年五谷丰登。我们趁机对总舵主发起进攻，保证能够把他们全部干掉。”

高个子邪恶地笑了，他说：“总舵主昨天还没死？”

我说："总舵主手下精兵良将很多，哪里会那么容易死。他逃回了王家祠堂，正筹划着求雨呢。"

高个子说："逃得了初一，逃不过十五。总舵主死到临头了，还管别人什么下雨不下雨。"

我盘算着怎么赶快回到王家祠堂，把这个消息报告给总舵主，又盘算着怎么先下手为强，来个突然袭击，干掉这两帮人马。月圆之夜，就是腊月十五，今天已经腊月十二，距离月圆之夜只有三天。

我对高个子说："你回去吧，我会把这个消息告诉帮主的。"

高个子听我这么说，如获大赦，他说："路上碰到你，就比什么都好。我的信被人搜走了，我正担心交不了差事，见到你们帮主，你们帮主也不会相信我。你替我保密，甭给人说我的信被人搜走了，就说你亲眼看到送给了帮主。"

我说："那肯定可以。"

高个子兴高采烈地走了几步，回头说："我军队里有人呢，你有啥事告诉我一声，你想去军队里当个团长营长什么的，告诉我一声，保证让你当上。"

我笑吟吟地说："你咋会有这样的本事？"

高个子对我的不经意，表现出极大的愤慨，他说："我的拜把子兄弟以前在西安的警备旅当旅长，现在在军队里当师长。"

他说的是络腮胡子。我心中电光火石般地一闪，问道："你家在关中哪里？"

高个子以为我和他攀老乡，热情地回答说："我家在陕西周至。你家呢？"

周至就是我的老家。我压抑着狂跳的心，说道："我姨妈家在周至刘家庄，她叫雷彩凤，我姨夫叫刘根和，你认识不认识？"

高个子哈哈笑了，他说："我咋能不认识？熟着呢。"

我颤抖着声音问道："他家以前不生孩子，就收养了一个孩子，大概八九岁。后来，他们生了一个孩子，那个收养的孩子就跑了。这事情，你知道吗？"

高个子说："咋能不知道？为这事情，他们还找我要钱，要我把钱退给他们。咦，你咋知道这么多？"

我浑身颤抖，跪在地上，泪流满面，我一连声地说道："苍天有眼，苍天有眼……"

高个子头脑迟钝，他看到我的怪异动作，迟疑地问："你是……你是……"

我站起身来，一个箭步冲上去，劈头盖脸抓住了他的领口，我恶狠狠地说："好好看看老子是谁。"

高个子满脸惊慌地看着我，看了又看，他摇头说："我不认识你。"

我说："我爹叫王细鬼，我叫呆狗。"

高个子一下子吓瘫了，他的身体像一根面条，颓然倒在地上，他对着我连连叩头："呆狗爷，呆狗爷，你怎么又活过来了？"

我说："老子从来没有死过，老子从来不会死。"

高个子告饶说："爷爷饶命，我是万不得已。当初听说爷爷跑了，我很担心，世道不太平，担心爷爷遇到危险，我专门去找过，看到黑窟窿里有镰刀和粪笼，酸枣刺上有挂破的衣服碎片，大家都推测你被豹子野狼叼走了。这些事我都忘了，可没想到爷爷您还活着。"

我放开他，说道："这些年来，爷爷无时无刻不在记挂着你，爷爷永远也不会忘记你。"

高个子哀求道："爷爷，爷爷，我只是给人家打下手跑闲腿的。我家里还有八十岁的老妈，爷爷您放过我吧。"

我怒斥道："你这种禽兽不如的东西，怎能放过？说，你想怎么死？"

高个子一把鼻涕一把泪地哭道："爷爷饶我，爷爷饶我。我上有老，下有小，一家人都等着我养活。"

我一脚踢在他的嘴巴上，我看到两颗焦黄的牙齿像小石子一样飞了出去，我骂道："你这种狗东西，爷爷岂能饶你！"我把步枪枪管塞在他鲜血淋漓的嘴巴里，他在我的逼迫下步步后退，然后退倒在了荆棘丛中。荆棘刺得他所有裸露在外的皮肤血肉模糊，他爬起身来，脸上手上都扎着尖锐的荆刺。

我正想着怎么处置他的时候，突然看到远处的山梁上出现了一队骑马的人，他们在山梁上驻足片刻，然后打马跑过来，他们的身后拖着愈来愈高的黄色的烟尘，像瀑布一样与天相接。最前面的那个人跑到十多丈远的地方，滚鞍下马，右手放在胸前，朗声说道："参加帮主。"后面的几十骑也纷纷跳下马来。

我一看，是关西帮的大队人马赶到了。

关西帮的人知道高个子就是当年贩卖我的老渣，他们一齐上马，对着高个子冲上去。我看到冲在最前面的那匹马抬起前蹄，它亮晶晶的蹄铁踏在了高个子的脸上，高个子像根烧焦的木桩倒了下去。后面的马队跟上来，纷纷扬扬地踩踏着倒在地上的高个子。高个子的哀嚎声渐渐低落，最后听不见了。

我走过去，看到高个子已经变成了一摊肉泥。无论谁站在这一摊肉泥面前，也猜不出他生前是一个人还是一头猪。

我骑在一匹马上，对关西帮喊道："努力向前，铲平蔡家镇。"

第571章 长安与南京

一个时辰后，我们来到了蔡家镇。

蔡家镇建在一座山梁上，进出只有一条路。蔡家镇的村口是密密的树林，道路从树林中穿过，树林后是高高的城门。城门上吊着擂木炮石，只要砍断绳索，巨木石头就会掉下来，堵住城门。城门两边是深达几十丈的悬崖峭壁，无法攀登。蔡家镇建在这里，易守难攻。

关西帮的马队看到那座严阵以待的城门，就停了下来。面对这座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关口。别说关西帮这几十骑，即使千军万马也难以攻破。

我们只好退了出来。

我们沿着山脚，兜了很大一个圈子，查看地形，想从别处攻上去。然而，蔡家镇三面都是悬崖峭壁，无法攀登。只有那一条穿过树林的道路，可以进出。然而，哪里却又有人把守。蔡家镇一定是土匪窝，只有土匪才会选择这样的地形做老巢。只有这样的老巢才会高枕无忧。

我让大队人马藏在山脚下，然后把自己打扮成走方郎中，沿着树林中

的那条道路，走上蔡家镇。这时候，已经到了午后，午后柔软的阳光把我的身影铺在地上，我踩着自己的身影，一步步走上山来。

我走到城门口，城门里走出了一个扛着步枪的矬子，步枪看起来比他还高。他大大咧咧地喝问我干什么，我平静的眼光望着前方，随口吟道：“虚实阴阳一诊脉，君臣佐使半柱香。只愿人间无疾苦，浮萍无根走四方。”

他皱着眉头喊道：“你唧唧歪歪说的是什么？”

城门里又走出来了一个人。这个人穿着长袍，他撩着下摆，步履匆忙，他对着城门内高声喊道：“郎中来了，郎中来了。”声音中透着惊喜。

我心中暗喜，蔡家镇里一定有人遇到了什么难缠的疾病，正等着郎中救急。

长袍在前面匆匆忙忙地走着，我在后面亦步亦趋地跟着。我们左拐右拐，路径复杂，我向两边张望，看到这里居然是按照八卦方位修建的村落。别说陌生人走不进来，即使陌生人走进来，兜来兜去。也会迷了路径。走不出去。

长袍带着我走到了一座院子前，院门打开，我向里面望去，看到里面乱成一团，有人的脚踢到了铜盆，铜盆一路响着滚到了墙角；有人手中的瓷碗掉落在砖地上，声音清脆地摔成了碎片。长袍向着里面高喊：“郎中来了，郎中来了，快点闪开。”所有人都望着我们，眼睛里充满了期盼和惊喜。

长袍带着我走进偏房里，我闻到一股浓郁的血腥味，一个女人躺在炕上，脸色惨白，一绺头发沾在汗津津的前额和脸颊上，我不知道她是死是活。炕边站着一个接生婆模样的人，两手鲜血，满脸茫然。我两步走过去，手指放在女人的鼻子下，感觉不到呼吸；我又摸着她的后颈，感觉到有一点凉气。我明白了，这个女人难产休克。

我跳上炕面，把女人的上身扶起来，让她面对面爬在我的肩膀，女人全身是血，肚子隆起，身体沉重，她像一根面条一样没有知觉。我对着接生婆吼道：“抓住她的手。”

接生婆也惶惶地爬上炕面，将女人的双手按在我的肩膀后。我感到女人的胸脯像棉花一样柔软，而肚子却又像石头一样坚硬。

我的双手从女人腋下穿过，轮番地，自下而上地拍打着女人的背部。

拍打了一遍又一遍。房间里所有人都屏住了呼吸，只有我的手掌拍打在血染的肉体上的声音，湿淋淋地粘稠地回荡，让人心悸。

我的手臂已经酸疼了，我的额头冒出了汗珠，就在我即将放弃的时候，肩膀上的女人突然哇地喊了出来。然后，我的肩上突然一轻，一大股东西哗然坠落，炕面上传来了婴儿嘹亮清澈的哭声。

房间里所有人的脸上有了笑容，我看到那个穿着长袍的人抹着泪水。

我将女人放在炕上，长长地吁了一口气。

我不是郎中，但我知道用这种方法可以救治难产的女人。那一年，我和白头翁、赛哥在赶往大同的路上，亲眼看到白头翁用这种方法把一个昏迷的孕妇救活来。白头翁说过，女人难产休克，其实就是气血不畅，只要连续自下而上拍打背部，就会泌出气管中的滞气。婴儿吃奶会吐奶，也是因为气管中有滞气，只要自下而上地轻轻拍打背部，滞气用打嗝的方式排出，婴儿就不会吐奶。

没想到，多年前见到白头翁救人的一幕，今天派上了用场。

难产的是长袍的弟媳，他在出城请郎中的路上，遇到了我。蔡家镇以前有过一个郎中，但是不久前去世了。

母子平安，让做哥哥的长袍欣喜万分，他吩咐佣人摆好酒菜，我刚好想要向他打听蔡家镇的情况，就不客气地坐下来。我们在婴儿响亮的哭声中，和街坊邻居纷至沓来的道贺的脚步声中，一杯接一杯地喝起来。

我对长袍说：“我悬壶济世已有二十年，走州过县，去过黄河以北所有地方，但像你们蔡家镇这么好风水的，还是头一遭。”

长袍脸上露出喜色，他问：“我们蔡家镇风水好在何处？请先生指教。”

我说：“先生可是私塾先生？”

长袍脸露愕然之色，他说：“是的，可是你怎么得知？”

我说：“从你的衣着，从你的言谈。乡下农夫要干地里活，不会穿长袍；乡下农夫不识几个字，不会说古语。更重要的一点，乡下农夫风吹日晒，皮肤粗糙，勾肩塌背，而先生您器宇轩昂，气质儒雅，所以，定是私塾先生无疑。”

长袍说："是的，我是本镇私塾先生。先生不但医术高超，而且眼力过人。"

我说："我们接着刚才的话题，来说蔡家镇的风水。蔡家镇建于高冈之上，背靠连绵群山，俯瞰一马平川，此为帝王之宅。蔡家镇历朝历代一定出过很多名人。"

长袍脸上再次露出喜色，他说："先生请继续。"

我说："帝王之宅，有山有水。当年刘邦和项羽相约，先入关中者为王。项羽在中原地带和秦军精兵对峙，破釜沉舟，众志成城，费尽九牛二虎之力，才击败秦军，而此时，刘邦带着张良兵出秦岭，一路长驱直入，来到终南山上。站在终南山巅，张良告诉刘邦，关中平原乃天府之国，长安都城有帝王之气，北面陕北高原，南面秦岭高地，西面大散关，东面函谷关，更有黄河天堑绵延期间，成为割开关中平原和中原诸国的天然屏障。如果建都长安，则可以江山永固。刘邦听从了张良的话，建都长安，确保刘氏江山数十代。张良之后有诸葛亮，张良是帝王师，诸葛亮也是帝王师。张良看出来长安是帝王之都，诸葛亮也看出来长安是帝王之都，所以，诸葛亮六出祁山，誓要夺取长安。尽管都是帝王师，但是诸葛亮比张良棋高一着。"

长袍听得完全入神了，他兴趣盎然地问道："如何棋高一着，愿闻其详。"

我说："赤壁之战前，刘备势单力孤，想要联合孙权共同抗曹。诸葛亮一来到南京西面的清凉山上，看这周遭形势，大为感慨，他说：钟山龙蟠，石城虎踞，真帝王之宅。南京城外有钟山，南京城墙石头垒成，诸葛亮认为，南京是风水宝地，也是帝王之都。"

长袍听到这里，点点头。

我接着说："但是，后来的事实证明了，长安是帝王之都，南京却不是帝王之都。建立于长安的帝国，绵延数十代，历经数百年。而建立于南京的王朝，都是短命王朝，最长的南朝宋，仅有60年；而最短的太平天国，仅有12年。这是为什么？"

长袍完全被我的话题吸引住了，他问："莫非诸葛亮看走眼了？"

我说："诸葛亮没有看走眼，这是诸葛亮的计策。"

长袍睁大了眼睛。

我说："诸葛亮来到南京，看出南京尽管有王气，但三面皆山，一面邻水，乃为险地。任何三面被困，都逃无可逃，山水之间，毫无回旋之地。诸葛亮知道孙刘联兵，只是暂时的，所以，他给孙权下了套。在当时那种情势下，无论是曹操，还是孙权，实力都远远超过刘备，都会是刘备称帝的敌人，所以，他故意说南京乃虎踞龙盘之地，让孙权相信了他的话，结果，孙权建都南京，三代而亡。可悲的是，后人听了诸葛亮的话，也以为南京虎踞龙盘，连连中计，葬送了一个个年轻的王朝。你说可悲不可悲？"

长袍对我尊崇备至，他站起身来，对着我躬身下摆："先生大才，通才，全才。"

我心中暗暗得意，却没有表露出来。和当年的诸葛亮一样，我要给长袍下套了。长袍是蔡家镇的私塾先生，那时候的私塾先生地位很高，具有相当的影响力。只要我说动了长袍，就不愁说不懂蔡家镇的全镇人。

我说："蔡家镇地势很像长安城，乃帝王之宅，想来此处出过皇亲国戚。"这一句是我猜测的，如果出过皇亲国戚，那我蒙对了；如果没有出过，我就说出过妃嫔宫女，妃嫔宫女也和皇亲国戚沾点边，但不会计入家谱祖册中。来共役技。

没想到，长袍说："先生所言极是，蔡家镇建于明代，创始人乃为朱氏后裔。"

我点点头说："我一来到这里，就看到这里的王气。这里不但以前名人辈出，以后也会子孙荣耀，只是，目前有一场劫难，已经降临。"

长袍说道："是也，是也。"

第572章 和尚三道菜

我接着说："蔡家镇全镇人姓蔡，而不姓朱，目的是为了躲避仇敌追杀灭门。"

长袍又双手抱拳，感叹道："先生所言极是。先生通晓古今，学贯诸家。乃我辈平生仅见。"

我说："你的祖辈是帝王之家，清军南下，生灵涂炭，京城被攻破，宗庙毁灭，你的祖辈举家迁往太行山以西，黄河以东的此地。此地群

山环抱。远离人烟，清军铁蹄难以到达。为了掩人耳目，你的祖宗将全家族人由朱姓改为蔡姓，并修建蔡家镇作为据点。蔡家镇的构建，按照五行八卦，盘根错节，错综复杂。别说城门难以攻破，即使城门攻破，敌人在五行八卦阵中茫然无措，也会找不到出路。只会受困而死。”

长袍说：“是的，是的。一百年前，捻军数万人围攻蔡家镇，围困一月，损兵折将，铩羽而归。蔡家镇安然无恙。只是到了现在，可惜啊……”

我说：“在刀枪剑戟时代，蔡家镇固若金汤，可是在枪炮时代，蔡家镇却难逃一劫。一群和尚闯入蔡家镇，将这座名镇据为己有。”我察看这长袍的脸色，看到长袍满脸羞赧，我的猜想完全正确。

长袍接过我的话头说：“说起来都有辱祖宗。几天前，不知道从哪里来了一帮和尚。闯入蔡家镇，看到不顺眼的人就杀，看到有点姿色的女人就奸，他们把守城门，不让人轻易出入。你能够进来，是因为我刚好遇到你，我急需郎中，而你刚好是郎中，他们才没有怀疑。他们把镇子里的人赶到了后巷，他们自己把守前巷，不让我们走近……”

长袍还没有说完，门外响起了匡匡的筛锣声，一个破嗓子叫喊道：“各家各户。严禁留宿陌生人。有陌生人来到。立即报告。敢留陌生人住宿，杀你全家。”

我听到破锣嗓子的叫声，担心连累长袍，就说：“我出镇子吧。”长袍说：“不理他那一套，你留在这里看病，谁家还没有个头疼脑热的病人，我们管你吃住。听人说这些天山下大乱，你下山会有生命之忧。”

我又坐下去，盘算着如何带人攻打这座镇子，门外突然又响起了匡匡的锣声，那个破锣嗓子继续叫喊：“抓住奸细一名，认出奸细身份的，重重有赏。”

我心中一惊，站起身来，带翻了凳子。我心急火燎地跑出院门，心中想着：我是一个人来到蔡家镇，这个奸细会是谁呢？他怎么被抓住的？

站在青石台阶上，我看到从远处走来了几个扛着刀枪的和尚，他们牵着一个人，那个人只有一支胳膊，另一条空荡荡的袖管在风中摇晃。我抬头看去，大吃一惊，他居然是三师叔。

三师叔脸色平静，脸色蜡黄，他又瘦又长的身子像根竹竿一样摇摇晃晃。他的眼光从我的脸上掠过，眼睛里闪过一丝火花。我愣愣地站着，如遭电击。三师叔不是在衙门当看门人吗？他怎么会来到这里？三师叔既然来到这里，那么熊三哥肯定也会来到这里，熊三哥呢？

三师叔被和尚们拉着走远了，我还痴痴地站在当街的冷风中。长袍拉了我一把，我反应过来，跟着他走回院门。

回到院子里，我问长袍：“这些和尚是什么来头？”

长袍说：“身为佛门弟子，却烧杀抢掠，无恶不作，为害人间，悲夫，乾坤颠倒，纲常不继，善念湮灭，妖孽丛生，此乃我蔡家镇全镇上下上万口的耻辱啊。”

我说：“我不才，愿帮蔡家镇铲除这群妖孽。”

长袍黯然神伤地说：“蔡家镇人人有此心，但缺少领头人。这群妖僧手中有枪，我等赤手空拳，如何应对？”

我说：“不瞒你说，我就是本着这群妖僧而来，只要你听我吩咐，要灭这群妖僧，只在举手之间。”

长袍激动得满脸通红，他说：“吾辈拼却这一身，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当天，暮色降临的时候，我披着夜色，穿过五行八卦巷道，来到了前巷。

我在前巷静悄悄穿行，寻找三师叔，可是一直没有找到，不知道他被关在了哪里。临近午夜，我看到前巷有一座院子灯火通明，就爬上了屋脊，向下张望。我看到院子里摆放着一张八仙桌，围着八仙桌坐着几个人，桌子旁燃烧着熊熊的篝火，不断有哔哔的木柴爆裂的轻响传过来。摇曳的火焰，照得八仙桌边的那些人脸色诡异，显得阴森恐怖。

突然，夜空中传来了门扇打开的咯吱声，一个老和尚走了出来，那些坐在八仙桌边的人一齐站起来，毕恭毕敬地看着他。我看不清老和尚的脸，但是我看到他行走的背影很熟悉，但一时想不起他是谁。

我努力回想着，回想着在哪里见过这样一个身材高大的老和尚。他转过身来，我看到他面色黧黑，黑得就像炕洞里的烟灰，我确信没有见过这样一个人，因为这样肤色的人，世间少有，如果我见过他，一定

会回想起来。

老和尚在八仙桌边坐定，他面南背北，气势威严，问道："都准备好了没有？"

那些人点头哈腰，齐声说："准备好了。"

老和尚点点头，看看他们，又看看八仙桌边的凳子，示意他们坐下来。那些人赶快配合似地坐下来。

老和尚说："那就开始吧。"

一个尖嘴猴腮的人对着后院叫喊："上菜。"

后院里走出一个男子，右手举起来，叉开五指，托着一个木盘，木盘里放着八个小碟子，他身材又矮又胖，好像磨盘一样，他的两条短腿迈得飞快，就像磨盘滚动一样。他来到八仙桌边，把八个小碟子放在每个人的面前，然后又夹着木盘离开了。我搞不懂这些人要吃什么，为什么每个人的面前都放着一个小碟子。

老和尚说："今晚我们要吃的，是一道有名的南方菜，也是我的家乡一道招牌菜。这道菜叫做驴打滚。"

我听见了老和尚的话，但是不明白什么叫驴打滚。我正在思忖的时候，突然听到后院传来一声毛驴凄厉的声音，声音如同纷飞的蝴蝶一样灌满了整座院子，让人全身收紧。我坐在树上，透过落光了叶子的稀疏的树枝，向后院望去，我看到后院的木架上拴着一头毛驴，磨盘端着一盆开水，浇在了驴屁股上。驴全身抽搐，长声哀鸣，却无法挣脱木架的束缚。磨盘从腰间抽出一把尖刀，对准已经被烫掉驴毛的驴屁股，插了进去。然后，手腕一抖，刀尖一旋，一块驴肉就掉进放在凳子上的托盘里。驴的全身像筛糠一样，两条后蹄哒哒哒地敲打着冰冻的地面。前院，那几个人谈笑风生，老和尚绘声绘色地向其余的人介绍驴肉的美味。他说：天上龙肉，地上驴肉，而驴打滚则是驴肉中珍品。想吃哪一块，就现场割下哪一块，味道鲜美，世间无双。

后院，磨盘把那块从驴屁股剜下来的肉丢在开水锅里，灶膛里火光熊熊，照亮了他一张模糊的脸。他的脸像一个被压扁的柿饼，五官挤压在一起，显得极为滑稽可笑。

剧烈的疼痛让驴支撑不住，它颓然倒在木架上，木架被驴沉重的身体压得咯吱作响，驴那扇屁股血肉迷糊，粘稠的血液顺着细长弯曲的驴腿向下流去，流着流着就流不动了。远远望去，驴的腿上像爬着几条

面目狰狞的蜈蚣。

锅里的驴肉熟了，空气中氤氲着驴肉的香味，磨盘把驴肉捞出来，切成几块，然后放在托盘里，送到了前院的八仙桌上。八仙桌旁坐着的人一齐伸出手指，捏着筷子，一边将流到嘴边的口水吸溜进去，一边夹住了盘子里的驴肉，蘸着小碟子里的葱姜蒜，送到口边。前院的他们箸盘交错，啧啧赞叹；后院的毛驴咴咴叫着，声声悲切。

盘子里的驴肉吃完后，老和尚说："驴打滚乃为人间美味，但算不上人间真品。要说人间真品，则清蒸白玉莫属。"

众人放下竹筷，边咀嚼着嘴里的驴肉，边用期待的眼神看着老和尚。一个人问："什么叫清蒸白玉？"

老和尚呵呵大笑，他很自满地说："要说在吃上，你们北方人远远不及我们南方人。北方人除了面条，就是馒头；除了馒头，就是面条。吃来吃去，都是小麦磨出的玩意。南方人吃的就太多了，天上飞的，除过风筝不吃，其余的都吃；地上爬的，除过板凳不吃，其余的都吃。"

其余的人听老和尚这样说，急忙讨好地附和他，说是的是的。

老和尚说："今天我就请大家来吃一顿清蒸白玉，新鲜货色，下午我刚刚搞到的。过几天就有一场大战，我全仰仗各位出力，等我坐上了总舵主的位置，一定不会亏待大家，我是皇上，在座的各位就是一方诸侯。"

其余的人又赶紧说是的是的。

大胖子梁广寒想做总舵主，这里又冒出一个想做总舵主的。

时间不长，磨盘又从后院端来了一个木盘，放在了八仙桌上。八仙桌边的人大吃一惊。我向木盘看了一眼，也大吃一惊。

木盘里，赫然是一个婴儿，白白胖胖，肚子上放着剁好的生姜和葱白，摆放整齐。

老和尚拿起筷子说："吃，吃。"他的筷子插入婴儿的脸颊里，一别一夹，一块颤巍巍的肉就到了老和尚的嘴边。

清蒸白玉，原来就是清蒸婴儿。

老和尚把嘴里的肉咽下去，其余的人也拿起筷子，七手八脚的筷子伸进了婴儿的身体里，我看到婴儿的肋骨和腿骨露出来。老和尚用筷子夹住白森森的骨头，手臂一抖，肉就全都掉在了木盘里。

老和尚得意地望着别人："味道可曾鲜美？"

那些人点头哈腰说道："从来没有吃过这么鲜美的东西。"

老和尚说："诸位，这只是今晚的第二道菜，后面还有第三道菜。"

那些人都望着老和尚，有人问："第三道菜是什么？"又有人说："老大对我们如此厚待，我们拼却头颅，也要把总舵主的位子抢来。"

老和尚说："此话天知地知，你知我知，可万万不能让梁广寒得知。螳螂捕蝉，黄雀在后，我们坐等梁广寒和总舵主争得头破血流，然后坐收渔翁之利。"

那些人赶紧说："老大英明，老大英明。"

老和尚说："现在我们把第三道菜带上来。第三道菜叫明月丹心。"老和尚望着其余的人，看到其余的人眼中充满了疑问，他回头喊道："带上来。"

一个人被从房间里带出来，他五花大绑，绳索牵在一名和尚的手中。我赫然看到，他是三师叔。

老和尚得意地望着众人说："明月丹心，就是把新鲜的人心，切成月牙状，蘸着酱油醋吃下去。你们可曾吃过？"来尽坑血。

那些人赶紧摇摇头。

老和尚说："今晚就让诸位开开洋荤。"

Table of Contents

内容简介

第一卷：江湖秘籍

第一章 遭遇人贩子

第二章 山洞遇狼群

第三章 又落入虎口

第五章 夜遇拆白党

第六章 马戏团秘密

第七章 情窦初开时

第八章 姐弟相依偎

第九章 真相令人惊

第十章 全村人死了

第十一章 天降意外财

第十二章 身边有神偷

第十三章 神偷的神技

第十四章 偷风不偷雨

第十五章 一切都是空

第十六章 破庙捉现行

第十七章 野外求生存

第十八章 佛像会说话

第十九章 骗术真高超

第二十章 相术大师爸

第二十一章 新房下诅咒

第二十二章 放鹞子团伙

第二十三章 移花接木计

第二十四章 山村光棍多

第二十五章 天衣无缝隙

第二十六章 凶猛巡夜人
第二十七章 放鹞子失算
第二十八章 江相派秘笈
第二十九章 和尚好行骗
第三十章 学江湖黑话
第三十一章 夜半坟茔地
第三十二章 菩萨显灵了
第三十三章 神棍速成法
第三十四章 玩嫖客串子
第三十五章 女人很神秘
第三十六章 土匪找上门
第三十九章 燕尾子诈骗
第四十章 追寻马蹄印
第四十一章 有树就有村
第四十二章 杀人不见血
第四十三章 坟墓有厉鬼
第四十四章 世间有哑药
第四十五章 寺庙成白地
第四十六章 生存有技巧
第四十七章 睡在失主家
第四十八章 战争突降临
第四十九章 独自去行骗

第五十章 做旧有学问
第五十一章 批量产赝品
第五十二章 骗术连环套
第五十三章 眼见也不实
第五十四章 诱骗局中局
第五十五章 真假难分辨
第五十六章 古董水很深
第五十七章 山村梆子响
第五十八章 细狗撵兔子
第五十九章 盗墓有学问
第六十章 棺材铺老板
第六十一章 月夜讲古经
第六十二章 江湖到处有
第六十三章 骗局又来了
第六十四章 入行需谨慎
第六十五章 偷女人裤衩
第六十六章 又有人中招
第六十七章 贼行技艺高
第六十八章 联手偷金印
第二卷：盗亦有道
第六十章 棺材铺老板
第七十一章 马蜂是武器

第七十二章 狼口又重生

第七十三章 遇见兵油子

第七十四章 联手偷印章

第七十五章 神秘瓢把子

第七十六章 瓢把子轶事

第七十七章 巧遇三师叔

第七十八章 帮派争斗忙

第七十九章 江湖风险多

第八十章 入行要考试

第八十一章 偷盗亦有道

第八十二章 义气为第一

第八十三章 神秘老乞丐

第八十四章 夜探寄材店

第八十五章 骗术最上乘

第八十六章 燕子来接应

第八十七章 生意上门了

第八十八章 再入马戏团

第八十九章 来了很多贼

第九十章 家丁防守严

第九十一章 走进大院里

第九十二章 树上藏着人

第九十三章 同伙出现了

第九十四章 粮仓有埋伏

第九十五章 祠堂有秘密

第九十六章 各派来头大

第九十七章 骗局计中计

第九十九章 争夺开始了

第100章 大钻石得手

第101章 虎爪遭横祸

第102章 神秘同狱人

第103章 凶猛蒙古犬

第104章 夜半遇同行

第105章 杂贼没地位

第106章 夜盗富豪家

第107章 墙上有标记

第108章 跟踪找燕子

第109章 见到了飞镖

第110章 遭遇小土匪

第111章 燕子得救了

第112章 这就是转场

第113章 铜盔拿到手

第114章 黑白二乞丐

第115章 听采生折割

第116章 丐帮仙人跳

第117章 阿摩搪墙拳
第118章 步步有机关
第119章 夜半敖包边
第120章 草原遭追杀
第121章 羊圈攻守战
第122章 额吉遭残害
第123章 丐帮蓝杆子
第124章 并肩子到了
第125章 死尸突消失
第126章 冤家上门了
第127章 钻天窗蟊贼
第128章 听到说师祖
第129章 日本人得手
第130章 夜探丐帮巢
第131章 剃头铺抵挡
第132章 特殊的武器
第133章 丐帮行骗术
第134章 有人在偷听
第135章 三师叔来了
第136章 丐帮找上门
第137章 帮主是假的
第138章 大钻石重现

第139章 三师叔设局
第140章 黄雀在后面
第141章 小七子赶蛋
第142章 潜入官府中
第143章 江湖人接头
第144章 大掌柜宴请
第145章 逃进草原里
第146章 小七子涉险
第147章 辫子梢出现
第148章 三师叔搭救
第149章 天狗吃太阳
第150章 师祖遭围困
第三卷：镖行天下
第151章 真相是这样
第152章 我的臭枪法
第153章 师祖遭戕害
第154章 有女人脚印
第155章 三师叔来了
第156章 老同逃在此
第157章 鬼子吃人肉
第158章 为复仇自残
第159章 卧底司令部

第160章 翻戏老骗术
第161章 上演双簧戏
第162章 哑巴是道具
第163章 三师叔潜入
第164章 这就是翻戏
第165章 声东击西计
第166章 酒是男人胆
第167章 丐帮缠住了
第168章 死缠烂打术
第169章 针锋要相对
第170章 黑猫耍老鼠
第171章 丐帮被整惨
第172章 镖客有麻烦
第173章 镖局明暗斗
第174章 人生如棋局
第175章 夜晚谈鬼怪
第176章 陇西帮出现
第177章 鹰隼传情报
第178章 伏击追踪者
第179章 夜晚遇荡妇
第180章 又有响马来
第181章 贪官的镖银

第182章 迂腐的书生

第183章 书生送诗歌

第184章 老月和老荣

第185章 三打二胜制

第186章 老月的计策

第187章 老道士算卦

第188章 江湖之金点

第189章 又见一书生

第190章 奇怪的动物

第191章 鬼獒夜突袭

第192章 有打杠子的

第193章 腾格里沙漠

第194章 神秘的女人

第195章 白羚羊丽玛

第196章 镖局大门槛

第197章 响马追上了

第198章 互相学语言

第199章 沙漠求生存

第200章 我们断粮了

第201章 豹子通人性

第202章 醉酒惹灾祸

第203章 丽玛有麻烦

第204章 清真寺阿訇

第205章 响马赶上了

第206章 吃黄豆放屁

第207章 老月在卖马

第208章 有人卖金子

第209章 镖客被盯上

第210章 追上镖客了

第211章 屋脊战响马

第212章 单刀去赴会

第213章 酒场如战场

第214章 好汉识英雄

第215章 为推荐票过一万而加更一章

第216章 丽玛被抢走

第217章 莫耶教教主

第218章 父女相离散

第219章 念家亲来了

第220章 原来是老月

第221章 骗术真高明

第222章 为悬赏过10000黑岩币而加更一章

第223章 两个神秘人

第224章 遭遇美人计

第225章 加更
第226章 我都被骗了
第227章 大排有来头
第228章 大排讲故事
第229章 加更
第230章 加更
第231章 加更
第232章 无耻偷牛贼
第四卷：老月凶猛
第233章 潜入圣殿中
第234章 加更
第235章 有人来接应
第236章 郎中架子大
第237章 冤家上门了
第238章 加更
第239章 加更
第240章 加更
第241章 江相派设局
第242章 神秘的旅客
第243章 狸猫换太子
第244章 加更
第245章 加更

第246章 大排的底细

第247章 老念的家世

第248章 路遇假和尚

第249章 大排中计了

第250章 三师叔中招

第251章 铁屋子燃烧

第252章 加更

第253章 老道鬼画符

第254章 阴沟翻船了

第255章 为悬赏过两万而加更

第256章 江湖八大门

第257章 大排大起底

第258章 潇洒我来也

第259章 燕子还活着

第260章 酒楼暗争斗

第261章 强人熊三哥

第263章 我有大杀器

第264章 给老月设局

第265章 加更

第266章 何去又何从

第267章 加更

第268章 真相大白了

第269章 负荆棘请罪
第270章 豹子遇危险
第271章 短兵相接战
第272章 夜读豪侠书
第273章 针灸的妙用
第274章 毒蛇做武器
第275章 如何去劫狱
第276章 熊哥的计策
第277章 独自入虎穴
第278章 铁柱也潜伏
第279章 下水道越狱
第280章 真相是这样
第281章 三掌柜讲述
第282章 局中套着局
第283章 镖局不再有
第284章 熊三哥妙计
第285章 冒名当县长
第286章 三师叔破案
第287章 还是在破案
第288章 只偷富翁家
第289章 生死一线间
第290章 丽玛回西域

第291章 我们被发现
第292章 逃离岐山县
第293章 逆水行舟船
第294章 老月又现身
第295章 原来是老月
第296章 遇到放蛇的
第297章 江相派中计
第298章 宴席终会散
第299章 中日擂台赛
第300章 枪法太臭了
第301章 下毒警察局
第302章 江湖有游医
第303章 终于有线索
第304章 顽固庄稼汉
第305章 原来是这样
第306章 师兄弟过节
第307章 巡抚是老荣
第308章 凶残的太监
第309章 见到燕子了
第310章 那人是朵拉
第311章 集市奇遇记
第312章 高手设迷局

第313章 镖局大结局

第314章 还是大结局

第五卷：青楼惊梦

第315章 村庄遭袭了

第316章 又成失群雁

第317章 术士捉鬼魂

第318章 夜半莫谈鬼

第319章 寺庙有人来

第321章 老渣卖女人

第322章 计谋成功了

第323章 高手在后面

第324章 江湖有彩门

第325章 案中还有案

第326章 这才是神医

第327章 路遇出殡队

第328章 三姑和六婆

第329章 女孩要离家

第330章 老月倒棺材

第331章 赛哥治老月

第332章 遇到老相识

第333章 妓院是江湖

第334章 三老汉被打

第335章 妓院的家法

第336章 妓院南北派

第337章 奇怪的医药

第338章 以毒攻毒法

第339章 冤家路真窄

第340章 真有缩阳术

第341章 妓院的背景

第342章 一家四烂货

第343章 我打赢一场

第344章 天空降横祸

第345章 妓女大逃亡

第346章 妓女的身世

第347章 日本人来了

第348章 打死日本人

第349章 拜师不成功

第350章 陶丽被活捉

第351章 跟踪八字胡

第352章 虎骨是假的

第353章 八字胡中计

第354章 陶丽的使命

第355章 拉妓女上船

第356章 走进密林中

第357章 夜宿地窖子
第358章 花架子武术
第359章 陶丽的计划
第360章 枪法长进了
第361章 见到冬梅了
第362章 女人的战争
第363章 高手的对决
第364章 王八对绿豆
第365章 三师叔出事
第366章 卖药有托儿
第367章 揭穿卖假药
第368章 三师叔下套
第369章 三师叔中计
第370章 我们被包围
第371章 陶丽在受难
第372章 大仇一定报
第373章 狭路遇四害
第374章 设套卖假药
第375章 大意失荆州
第376章 性病莫惊慌
第377章 绑架掌穴儿
第378章 计谋对骗子

第379章 三师叔下落
第380章 算命道士到
第381章 打狗有妙方
第382章 偷车的方法
第383章 营救三师叔
第384章 骗术在升级
第385章 揭秘算卦术
第386章 维持会会长
第387章 让女人脱衣
第388章 我们进妓院
第389章 打入妓院里
第390章 妓院秘密多
第391章 动物也报恩
第392章 轻易别流产
第393章 戏子无道义
第394章 打架有窍门
第395章 那天的突围
第396章 蒙面人揭秘
第397章 二当家当归
第398章 我们有枪了
第399章 食物可杀人
第400章 妓院有术语

第401章 妓院花样多

第402章 保长的小妾

第403章 相面没有术

第404章 骗梨花出门

第405章 愚蠢的梨花

第406章 梨花死去了

第407章 挖坑埋自己

第408章 妓院大搜查

第409章 打爆四害头

第410章 逃离大同城

第六卷：老千猖獗

第411章 三师叔脱身

第412章 江湖人观点

第413章 拜会总舵主

第414章 强盗遇响马

第415章 且看我设局

第416章 见到总舵主

第417章 扬手杀细狗

第418章 牌场有老千

第419章 老千骗术多

第420章 举荐信没用

第421章 少爷会千术

第422章 给少爷设局
第423章 少爷上套了
第424章 眼尖比手快
第425章 不和生人玩
第426章 峰回又路转
第427章 千术难捉摸
第428章 人人都出千
第429章 后面有黄雀
第431章 别进赌场里
第432章 似是故人来
第433章 神秘大少爷
第434章 争斗只为狗
第435章 儒家的弊端
第436章 男人没阳刚
第437章 捉老千未果
第438章 受辱才成器
第439章 帮会排座次
第440章 困兽还在斗
第441章 干掉小日本
第442章 用智不用力
第443章 举头望明月
第444章 夜半见老荣

第445章 原来是菩提

第446章 凡事适可止

第447章 妙计救菩提

第448章 寻找河防

第449章 活着最幸福

第450章 赌场无底洞

第451章 牌场的阴谋

第452章 我们失手了

第453章 神奇阴阳衣

第454章 河防图消息

第455章 河防图下落

第456章 流氓有了枪

第457章 地图纹在身

第458章 山中教识字

第459章 当上师爷了

第460章 教响马识字

第461章 救神行太保

第462章 断指不赌博

第463章 三师叔出现

第464章 白起庙惊魂

第465章 跟人跟丢了

第466章 跟踪夜行人

第467章 眼珠子被剜
第468章 恐惧血社火
第469章 情报的地点
第470章 遇到故人了
第471章 奇特的药物
第472章 问啥就说啥
第473章 春天到秦岭
第474章 回到家乡了
第475章 村中的祠堂
第476章 媒婆来说亲
第477章 含泪离家乡
第478章 时间很紧迫
第479章 江湖重情义
第480章 被困破庙中
第481章 关西帮灾难
第482章 关西帮灾难
第483章 走进回民街
第484章 真钱换假钱
第485章 色子做手脚
第486章 这是倒页子
第487章 并屯带灾难
第488章 壮烈的牺牲

第489章 三师叔设局

第490章 三师叔失手

第491章 夜半祠堂里

第492章 第三师叔落魄

第493章 人不亲行亲

第494章 第又遭遇丐帮

第495章 要活在当下

第496章 女大仙装神

第497章 痛宰恶乞丐

第498章 战争结束了

第499章 一切都是命

第500章 豹子叔斗酒

第501章 骄横武状元

第502章 日本人单挑

第503章 古庙里涉险

第504章 熊哥追玉印

第505章 熊哥追高买

第506章 房梁上有人

第507章 高买大比拼

第508章 前辈麦铁杖

第509章 豹子救熊哥

第510章 熊哥斗恶霸

第511章 房梁上偷听

第512章 屋顶上有人

第513章 阴险尹朝奉

第514章 凶手终落网

第515章 三师叔送别

第516章 奇葩的一对

第517章 壮士救孩子

第518章 巧使连环计

第519章 豹子出现了

第520章 古怪的瞎子

第521章 这是上贼船

第522章 冤家又上门

第523章 瞎子有绝招

第524章 蕴藏有阴谋

第525章 美丽新世界

第526章 练会达摩石

第527章 白天狼伤人

第528章 群狼阻击战

第529章 直捣黄龙府

第530章 又见计中计

第532章 下棋赌美酒

第533章 美酒如美人

第534章 盲棋看不懂

第535章 牛鼻子老道

第536章 狗肉配美酒

第537章 午夜烤狼肉

第538章 神秘的书信

第539章 老少两淫贼

第540章 骟鸡匠干活

第541章 捉弄骟鸡匠

第542章 内战开始了

第543章 中计落陷阱

第544章 三个神秘人

第545章 夜半冰窟窿

第546章 报仇时机到

第547章 骗开城堡门

第548章 又见邪恶书

第549章 游医骗术妙

第550章 冤家追上门

第551章 江湖假郎中

第552章 痘疹和疥疮

第553章 揭穿假郎中

第554章 飞雪读古书

第555章 大排现身了

第556章 下蛊是骗人
第557章 远古真君子
第558章 夜半推荐书
第559章 骗子烂戏子
第560章 鹿性
第561章 和尚也来了
第562章 药铺遭洗劫
第563章 瘦子出事了
第564章 河中遇险情
第565章 别相信命运
第567章 见到白头翁
第568章 穆家寨谈判
第569章 鸿门宴比赛
第570章 找到仇人了
第571章 长安与南京
第572章 和尚三道菜